穿越小说大合集4

正文 1、初入时空

我自黑暗中醒来，只觉四肢百骸酸痛不已，全身软绵绵，无丝毫力气。

这是哪里？锦被覆体，薄沙飘荡，金黄的刺绣刺的眼前光伦一圈圈晕染开去。

龙凤木雕的梁柱，华丽的锦绣绸缎，古朴的建筑构造，无一不在告诉我， 这里根本不是我熟悉的世界。

我费力地支起身子，不解得看着眼前的一切。

我不是死了么？被那辜负我的爱人，硬生生自油轮上推下大海。

“太子殿下， 太子妃醒了！”紫色的纱帘猛的来开，一个尖细而怪异的嗓音响起 。

太子殿下？ 太子妃？都什么年代了，怎么还有这样称呼。

我讥讽的笑笑，眼前的一切， 怕只是梦一场吧 。

然而，抬头的刹那，我却看到一身明黄之人，气宇轩昂地站立床前，背对着我。

我就这样恍恍惚惚地看着他。

他转过身来，身姿优雅。

一张绝世俊美的脸就这样猝不及防地闯入我的视线。

真真是面如冠玉，眼、眉、鼻、唇都极其完美精致，上天真是眷顾他啊！

他嘴角噙着温柔的笑，像极了和煦的风。

然，我却从他那片冰凉凉的眼眸里，读到了不屑与冷酷。

“让你受委屈了？”他的声音极其好听，同韩鑫的那高扬的调子不同，是低低沉沉的，却又有股子从内散出的优雅性感。

然而，本是安慰的话，我却听不出半分暖意，倒似特意嘲讽似的。

又是一个口是心非的伪君子！一股怒意直从心底深处窜起，顾不得眼前一切是梦是真，那股被背叛的恨意已烧去我所有的理智。

“我能受什么委屈，谁又能让我受委屈!” 我恨恨地说，

他一怔，诧异地看着我。半晌说不出话来。

“扑通!” 一声，帘帐外一个人影直直跪在地上，对着男人猛磕头，

“殿下赎罪，太子妃大病初醒，神志尚未清醒，并非有意冒犯您啊!奴婢替太子妃向你赔礼了。殿下赎罪阿！”

男子一皱眉，收起刚才的温柔，冷然地看着我，

“夏紫澜，你可知，若不是看在皇后面上，我可将你治罪。”

我豁然一惊，这唱的是哪一出，深宫恩怨么，莫非我电视看多了。

男子说完，大踏步地离去。

我却呆愣地看着眼前一切，不知今夕是何夕?

‘太子妃，太子妃，您哪里不舒服，奴婢去招太医过来给您瞧瞧。’

帘帐掀开，伸进来一张怯生生的秀丽小脸，正是刚才为我求情的女子。

我头疼地揉揉太阳穴，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 为何他们都是一幅古代的装束。

“告诉我，这是哪里阿? 你又是谁“

女子吃吓得看着我，满脸惊慌，‘太子妃，奴婢是小莲啊！这里是紫莲宫，您不记得了吗? ’

然，纵然我在不相信，小莲的解释以及眼前的一切，却告诉我一个不争的事实。

跌下大海的我，掉入了一个我所不知的时空,成为了锦绣皇朝的未来太子妃。

跌跌撞撞走到窗前，打开窗，赫然出现的是琼楼玉宇，气派非凡的宫殿。

然而，我却觉得它像一头怪兽，真对我张开血盆大嘴，要将我吞食。

我心灰意冷地跌坐在地，茫然至极。

上天，你为何如此待我!

平静以待风云

‘寥落古行宫，宫花寂寞红。白发宫女在，闲坐说玄宗。’做在玉阶上，我轻摇着孔雀绿色的团扇，念着古诗。

现在正是盛夏十分，我最是怕热，然而在古代又没有空调，我只能踏着夜色，到花园中乘凉。

自醒来，大约过了一个月，我的心情已自最初的沮丧转为平静。在此，我虽有太子妃身份照护，但伴君如伴虎，终究不是长久之计。我既然能从现在穿越到古代，那定然也有这样一条时空之路让我穿越回去。

更何况， 我又怎能这样莫名其妙被韩鑫害死呢。虽然到现在，我始终不清楚， 他为什么要杀我。但这已经不重要了。原来所谓的爱情，真的这样不堪一击，只怪我识人不清。然我是个天蝎座女子，爱与恨都非常极端。自他推我下海那一刻开始，我同他3年多的感情，便烟消云散。 恨他，已成不争的事实。我只待有机会回去，定然要他生不如死。

‘太子妃，这么晚了，您怎么还不休息？小心您的身子骨‘身后传来一个娇娇怯怯的声音，转头看到的，便是小莲担忧薄嗔的表情。

我心头一热，“不碍事，歇息了多日，骨头都要变成石头了。“说来，我也趟了一个月了，身上的伤早已好了，奈何被韩鑫背叛的打击太大，一直令我心中郁郁不快，精神萎靡。

再加上这一个月来，各式各样的人前来探病， 我需得假装病后神志不甚清爽，与这一群心怀鬼胎的人周旋，愈加心力交瘁。一来二往，更加拖延了痊愈的时间。只是，那所谓的太子龙天行，却未再踏进紫莲宫一步。看来，这太子是极度不喜欢我这太子妃阿！

‘您是千斤之躯，纵然受到再大委屈，也不能作贱您自个的身体啊！’

我但笑不语，知到她指的是夏紫澜投湖自尽一事。可惜，我不是夏紫澜。我不过是来自未来世界的一缕怨魂而已。

不过，从小莲的描述，我已了解事情的大概，但依我推测，夏紫澜绝非像众人所说的是自尽，怕是有人将她推了下去。

哎，这深宫之中， 为博得君王一笑，这害人的人，又岂止一两个。即便是原本冰清的人儿，进入这样一个乌黑的染缸，怕也难清清

爽爽出去。不说别人，就说我所依附的夏紫澜，她也未必天真到哪里去！

‘小莲，若可以，我定当早早放你出宫去。“看着小莲天真对容颜，我心中隐隐不忍，才十五六岁的人儿，何苦在这深宫之中，虚度了光阴。

小莲一听，几乎泫然欲泣，‘ 太子妃，奴婢作错了什么，听凭您打骂就是了。只是别赶奴婢走啊！ 奴婢自小无亲无故，只有太子妃待我好。奴婢只求能留在您身边伺候，这是奴婢最大的福气，求您了，太子妃。“

我长叹了一口气，‘傻子，你当在这宫里会幸福么？若能出去，找个好人家嫁了，安安顺顺过一生，那才叫福气里。“

小莲抬起亮晶晶的眼眸，疑惑的看着我，“可是，您以前不是教导奴婢，能进宫，做皇上的女人。才是最大的福气么？”傻瓜，这天底下皇上只有一个，皇上的女人却数不胜数，与千千万万个女人争一个丈夫，又有什么福气可言。

我刚想辩解，却发现一个鬼鬼祟祟的身影向我们考过拉。

我谨慎地拉着小莲往后躲，这宫中定有很多人对太子妃宝座虎视眈眈。我需小心些，否则，只怕成为冤死鬼还不自知。

‘小妹莫怕，是二姐。“来人掀开面纱，却是个30岁左右的少妇，姿容艳丽，但眼神锐利，有一股掩藏不住的精干。

小莲走上前，对她行了个礼，‘见过二小姐。‘

“二姐。“我向她淡淡点了个头。原来她就是我二姐夏灵玉。我听小莲提过，她是我同父易母的姐姐，早已嫁给了郭丞相家的三少爷。

“此间谈话不便，还是到你宫中再续。‘我点头称是，心中却是狐疑不已， 妹妹出事一个多月，才如此鬼鬼祟祟前来探望，定然不是什么好事。也罢，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总需将眼前情况摸清，方能做下一步打算。

正文 2、龙天行的自白

关于夏紫澜，我了解的不算少。虽然她进宫半年，见面的次数并不多。她是夏太傅的幼女，亦是夏太傅第二任妻子王韵儿唯一的女

儿。

王韵儿是母后的表妹，有这层关系在里面，母后选她做为太子妃的人选，我并不觉得奇怪。

但对这门婚事，我并不乐意。亏我身为太子，却连自己的妻子人选都作不了主，岂不贻笑大方。

但我知道，若这个想法直接说出，断不会得到父皇母后的认可。一搬朝臣也会极力反对。然而，被人当作木偶，婚姻做不得主，我又岂会心甘。于是我与仲博商量了半天，终于想出了一个缓兵之计。

在她入宫的路上， 我安排了一些埋伏，令她路上遇到了许多麻烦，弄得狼狈不堪，最后找了一个道士，故弄玄虚了一番，说“次女今年面带不吉，一年之内不得婚嫁，否则祸害无穷。’

母后一向迷信方士，与父皇犹豫了许久，终于决定，让夏紫澜先入宫中，大婚则放在一年后如期举办。而我也终于有了一年的时间，可以另想他法。

第一次见面，是在她刚搬进紫莲宫那天。她像个木偶搬，被她父亲带来向我请安。她的容颜的确非常美丽，但后宫的佳丽，各色风情，也是美艳绝伦。相较之下，她显得太过胆怯。连头都不敢抬起来，令我只觉更加无趣。

若只是如此，也就罢了，偏偏她还喜欢争风吃醋，搬弄是非，令我更加厌恶，若非碍于母后和夏太傅，我早已将她逐出后宫，这样一个平庸女子， 岂配站在我龙天行的身边。

然而，落水后醒来的她，却仿佛变了个人似的，让我不得不在意起来。那日，我奉母后之令前去探望她，我一直知道， 她是很容易安抚的，只要温柔的说上几句软话，她便会重新变得乖乖的。醒来的她，直勾勾看着我，毫无畏惧羞涩，还带着几分冷傲不羁。竟将我看的不自在起来。我清清嗓子，一派温柔和煦，心中却巴不得早些离去。“让你受委屈了？”我原以为她会感激涕零，可她竟然露出厌恶不屑的表情，又气又恨的回答“我能受什么委屈，谁又能让我受委屈!”

我一愣，病中的她脸色十分苍白，然而似乎因为我的话动了气，双颊竟染上了几分颇有生气的嫣红，像极了娇艳的玫瑰。与我映像中那娇弱无力的她截然不同。于是，对她开始好奇。这究竟是生病生糊

涂了的一时冒犯，抑或是她潜藏中的本性。但不管怎样， 夏紫澜，我不会轻易让你做上太子妃的宝座的！因为在我 心中,早已有了一个合适的太子妃人选!

正文 3、姐姐?

回到寝宫，谴退一干侍从。她上前亲热的握住我的双手，眉眼含笑，‘小妹，看到你无大碍，姐姐就放心了。你可知道，这些天，爹爹一直惦记着你 。“

我不着痕迹地将手抽出，恬淡地报以浅笑，‘劳姐姐和爹爹费心了，是我的不是。’

哼，我可不是真正的夏紫澜，哪有那般好骗。若真心为她担忧，为何等到出事后一个多月才来看我。若是真心爱惜她，又为何送她一人独如宫中，为你们争权夺势?

夏灵玉看了看左右，确定没有人在，才低低对我说，‘小妹，那日推你下水的嫣妃如今正受太子宠爱，而且她又有四王爷作靠山，父亲一时半会也没办法对付她。还需你自己见机行事。“

见我没什么反应，顿了一顿，她又说“姐姐问你一句，你入宫也有半年了，太子可有宠幸你? ”

看着她灼灼亮的眼睛，我只觉一阵寒意，这就是亲人? 说来说去，只关心自己的利益。为何现代的父母是这样? 到了古代，换了个躯体，依旧摆脱不了这样的命运。

也罢，你们不念亲情，我也代夏紫澜作个了断。

“没有，你也知道，太子并不喜欢我。更何况，虽然人人都称呼我太子妃，但我们终究尚未成亲。’

她显然是急了‘小妹，你怎么这般死心眼。只要你和太子生米煮成熟饭，他还能推托么? 等你怀上龙子， 皇后定会马上让你们成亲的。“

我脸色猛然沉下，冷笑道。‘姐姐，你是教我引诱太子么? 妹妹我可没这么大的魅力。只怕送上门去，他也不要。反当我是不三不四的下贱女子。”

夏灵玉竟似没听出我话中的讥讽，反而自怀中掏出一个青绿色的陶瓷小瓶，塞入我手中，笑得极其暧昧，‘你只需将这个放入太子的饭菜中，保准他对你神魂颠倒。”

竟然有这样的姐姐，为了权力，不惜这样作贱自己的妹妹。心中一把怒火越烧越旺，我狠狠得将瓶子摔碎于地，正色道“郭夫人，请回去转告夏太傅， 夏紫澜已死。现今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个全新的夏紫澜。我自己的命运我自个作主。 今后他休想在利用我为他争权夺利。大家若是和气些，表面父爱女孝也就罢了，若是不高兴，这一生，便绝了来往，桥归桥，路归路。”

夏灵玉断没想到我会说出这样一番利害的话，脸色锐变，却硬生生忍下恼火，勉力装初一副和颜悦色的模样。“小妹，你这是怎么了。莫非神志尚未清醒。也罢，今天姐姐说的不是时候， 改天等你好些了，姐姐再来。今天这番话，我就当全没听见。”说罢她匆匆戴上面罩，披上黑色外披，直直往门口走去。

然在出门的刹那，她回转身来，我却只瞧见一张阴狠面容。“——小妹，你要记住，你生是夏家的人，这一生便也别想和夏家脱了关系。父亲既然能让你上了天，位居至尊，就也能让你跌落地狱，永不翻身。熟轻熟重，你自个衡量吧！”

说毕，她消失在茫茫夜色中，一如夜色中的鬼魅，只留下那如毒蛇般的阴狠目光，令人不寒而颤。我暗暗叹了口气，若不赶快离开这是非之地，只怕从今以后，永无安宁了。

扶着窗， 遥望窗外那一轮缺了一口的明月。不知家乡的月，是否圆满。离开已经一个多月，那里，是否有人会挂念我！心中猛然一动，我计上心来。

‘小莲,带我去个地方，现在就去!”

大约半个小时后，碧玉池边多了两条纤细的身影。

“ 小莲，你确定我是在这落水的么？“我左顾右盼了一番，这碧玉池并不大，然水色碧绿如玉，想是这池水颇深的远古。

‘回太子妃， 那日您就在那棵柳树下失足落水的。’小莲纤手一指，又惊又疑惑地看着我。 我顺势望去，原来对面种了一排柳树，柳

枝细长， 柔柔垂挂。我撩起冗长繁复的裙摆， 绕过石桥，来到小莲指的那棵树下。小莲亦步亦趋地跟着我，深怕我想不开，再次投水。

我弯下身子，轻鞠了一捧池水，发现水温略凉，而放眼望去，池水在月光的照耀下，波光粼粼，景致迷人。除此之外，这池水看起来并无出奇之处。

可是我既然能从这池水中穿越而来，说不定这碧玉池刚好是一个穿越的出入口。如果我下水，说不定也能穿越回去。为今之际，已无他法，就算会陪上性命，我也得再试一次。反正，我已是死过一次的人了，还有什么可恐惧的！

“太子妃，太子妃，”小连怯怯唤着，想是我脸色太差，将她吓住了。‘若被巡逻的侍卫看到就麻烦了，我们还是早些回去吧。’

‘小莲，你先回去吧。我想在这待一会’我和颜悦色轻哄。

‘可是——“她迟疑地看看我，又看看池水，显见是心存担心。

‘放心吧，我只是一个人静一静，不会想不开的。’好说歹说了一番，终于劝走了小莲。见她走远，我立刻沿着池边，慢慢将身体滑入水中。

正文 4、凤飞城?

身子一沉下去，水立刻如冰冷滑腻之蛇般，从四面八方将我团团围住。心底一股强劲的恐惧感混合着心痛向我袭来。脑中画面忽闪，依稀浮现那日的情景，在碧蓝浩瀚的大海上，那双我所熟悉的强劲手臂，狠狠的掐住我的纤细白嫩的脖子，我看不清楚他脸上的表情，然后我被推了下去，然后，四面八方涌来的海水将我浸透，还与无边无际的黑暗和恐惧。我第一体验到，水，原来竟是这样的可怕。

我越沉越深，那股缺氧的窒息感已让我无法忍受。时空之门，看来并未向我开启，难道我要淹死在这里。不行，我绝对不要这样死去。我要回去，我还要向韩鑫讨个交待，我哪能这样轻易死去 。 然而，即便我用尽全力，身体也似乎无法上游，我只能绝望地在心底狂呼“救命”

也亏的上天垂爱， 就在我几乎要失去知觉之时，突然感觉腰间一紧， 身体硬生生被人拉住了水面，不，或者说，飞出了水面。 一阵晕

眩后，我立刻深深呼了几口气，感觉胸口不再闷痛，这才撩开湿嗒嗒沾在额前的长发，看看究竟是谁救了我?

狭长的凤眼，有种说不出的妖媚迷人，直挺的鼻诉说着主人的坚强与傲气，薄唇微抿，似笑非笑，却让人心跳漏了一排拍， 立体的五官简直挑不出一丝瑕疵。原以为龙天行已经是世间少见的美男子，但想不到他竟又比他还要迷人上几分。莫非古代转产美男。我忍不住开始胡思乱想。

“你是哪宫的公主，怎的半夜跑到池子里玩耍？”他饶有兴趣地看着我。

公主，我古怪地看了他一眼， 太子妃都已经在宫中呆了半年了，宫中怎会还有人不认得她。这人也真是稀罕?

‘你如何断定我是公主？“

‘你身长所穿的绸缎，宫中只有妃子和皇室公主才穿得起。若你是妃子，在我怀中如此之久，只怕早吓得魂飞魄散，担心污了名节。’他看着我眼底含着浓浓笑意，这时我才惊觉，自己尚在他怀中，一只胳膊 还死死缠住他的脖子，实在有失形象。

我面上一红，哪里经得起他这般取笑。飞也似的从他身上跳下。但转念一想，我一现代人，岂能在一古人面前示了弱。

于是优雅地理理一身湿漉漉的衣服，挂上职业的笑容，‘多谢相救，不知如何称呼？“

‘你不认识我？“这回到轮到他诧异了。

我没好气地瞪了他一眼，冷冷道。‘我只识得天下之主，闲杂人等，可记不清楚。“那是，来到这里这些天，唯一见过的男人就是龙天行，这未来的君主。其他人我又怎么会认识。

没理会我的讽刺，他竟然哈哈大笑起来，表情还似十分愉悦。

这人有病么，人家损他还这么开心，亏他长了这样一副好皮相，真是白糟蹋了。

‘好一个有趣的妙人儿！ 在下凤飞城！‘说毕，他目光灼灼地看着我。

“噢，今日多有不便，改日我自当亲自酬谢！”斜眼看到远处一对巡逻的士兵走来，我急匆匆的转身离去。这幅模样要是被士兵看到，

只怕到时候又是一场宫廷诟病。

哪知，刚走几步，手臂就被拉住，猛地被圈入他怀中，

‘明日此时，不见不散‘温热的气息在耳边流动， 我的心一颤，没来由地面红耳赤齐拉里， 我用尽力气推开他，飞也似地逃离。

身后传来闷笑，我更是气地咬牙切齿。

凤飞城？谜样的男子,究竟是什么身份？ 我开始好奇！

正文 5、琴瑟和弦

回到紫莲宫，其他宫人都已歇息，只剩小莲在门口来回踱步。

见我回来，她满脸欣喜，快步迎上前来，‘太子妃，您回来了？-----呀，怎么全身湿淋淋的?

‘嘘，小声些，快扶我回寝宫。’这宫中，争斗派系甚多，我的身边难免被安插了一些眼线。我来此不久， 也搞不清谁是敌，谁是友。所以万事，也只能靠自己小心担待些。想不到在现代，我需同父亲的那些情妇以及肖想南宫家财势的人周旋，到了古代，依然难逃这权力之争。莫非，这就是命么？ 我摇头苦笑。

‘太子妃， 奴婢来伺候你沐浴吧？“ 小莲贴心地放好热水，扶我走了过去。

‘恩“，我虚弱地将自己交给她打点。闭上眼，身体在热水中慢慢舒展开来，徐徐的香气薰地我全身舒畅。我暗暗思索，看来今晚实验失败了，究竟是时机不对，还是一切只是巧合呢？ 如果不能原路返回，今后，我又该如何呢？还有这凤飞城，究竟是何许人。光看他股摄人的气魄，来历定然不简单。

‘小莲，你知道凤飞城么？“

‘凤飞城，是凤羽国的凤飞城么？’小莲的声音突地拔高，双眼更是闪闪发光，兴奋不已。“太子妃，您不记得了吗？他是凤羽国的战神。也是天下第一美男子。听说这世上的女子，只要见过他，都会被迷的神魂颠倒。“

战神？ 怎生说的这么玄乎。天下第一美男子，这称呼，他到是当之无愧。

“你见过他么？“

踌躇了一会，小莲才红着脸，羞涩地回答。‘那日，路过御花园时，他正同太子殿下游园， 匆匆瞥了一眼，虽未瞧仔细，但觉得是个嫡仙般的俊美男子。“

嫡仙？我微微一笑，‘小莲，你到会形容人啊!把他的事，与我说说。“

“凤飞城， 既是凤羽国唯一的王子，又是凤羽国的战神。凤羽国皇帝皇后十分恩爱，而他是凤羽国皇后的唯一子嗣，备受宠爱。 他自小天姿聪慧，因被一奇人收为弟子。因此，武韬武略样样精通。14 岁起，便跟随叔王征战四方，18岁起，便能独挡一面，自此以后，便从未打过败仗，故被称为战神，威名远震四方。再加上他俊美无双，因此各国的公主小姐，都想下嫁于他。听说，他这次来，是为皇后的生辰祝寿来的。“不等我说完，小莲已开始口若悬河，若她生在现代，定然是个超级娱记。

在烛光摇曳中，时间缓缓流逝。听完凤飞城的故事，天已开始微亮， 我瞧小莲一脸倦意，便打发了她下去休息。

然而自己心下疑惑却甚多。这样一个重要人物，怎的突然来到这个向来井水不犯河水的锦绣皇朝。若说只是为了皇后的诞辰，却怎样也说不过去。看来，此间必有许多隐情。也罢，既然他约了我明日再见，我便好好探听一番。他既从小征战四方，想必见多识广，手下能力必然也不少，说不定能帮上我的忙。

我原以为自己定然睡不着，哪知合了眼，便沉沉睡去。

不知过了多久，一阵悠扬的乐声将我自睡梦中唤醒。抬头一看，窗外已是艳阳高照。

我起身侧耳倾听，仿佛是琴、箫合奏，我虽不懂音乐，却也听得出这音乐中所包含的那份指点江山的豁达气度。声音似乎离地并不远，究竟是谁人在弹奏呢?

“小莲，替我更衣。”我自小五音不通，因此对什么钢琴家，音乐家之类的，分外佩服，每次听完演奏，总会心生结交之意。因此，在现代，我拥有不少音乐届的朋友。看来，这习性即便换了个时空，依旧难改，我不禁心头愉悦。这段日子，为了假扮夏紫澜，我揣摸着古

人的心思说话，说着说着，几乎连自己都忘了究竟是谁。也常常分不清此刻究竟是梦境或是现实。只有这些只在现代拥有的习惯个性，才能让自己清晰肯定，我不是夏紫澜。而是南宫冉。

匆匆梳洗，换上一袭飘逸白裙，宽大的袖让我微微有些不适应。做个古代女子果然不易，这样的大热天，还要将自己捂得死死。

再看看铜镜中的自己，杏眼粉腮，樱唇娇嫩，那一笑中，竟有说不尽的妩媚风情。这虽不是我自己的脸，心中却也得意起来。

“太子妃，您真的越来越美了！”小莲看着我，竟似有些痴了。

“贫嘴！”我抿嘴一笑，理理鬓发，便寻着乐声而去。

正文 6、再相逢

外头烈日熔融，才走几步，便觉脸上渗出一层细汗。想我在现代是懒散惯了，尤其是这样的天气，断然是躲在空调房中，啜着冰饮解暑。现如今，别说空调了，连电扇都没有。总不能叫小莲一直扇风吧。哎，若不赶紧回到现代，这个夏天真不知道该怎么熬过！

想着想着，却突然发现脚下无路可走，抬起头来，只觉眼前一亮。一湖绝美的荷花，毫无预警地闯入我的视野。好美啊！”我忍不住暗自赞叹！只见她们在烈日下娇艳绽放，绿的叶，红的花 ，或婷婷玉立，或含苞待放，也有那尤抱琵琶半遮面的，将一湖碧波景致，染的七分颜色八分风情，真正应了那句古诗“接天莲叶无穷碧， 映日荷花别样红！”“

再侧耳细听，发觉那清雅空灵的乐声，竟似来自荷花深处。我举目而望，原来湖心荷花深处竟有一高台，上面隐约有几个人影。高台右侧似乎有一木板搭的长桥，通到湖的南方。我兴奋之极，立刻绕道湖的南端，穿越那细细窄窄的长桥，来到湖心。只见两个男子在抚琴吹箫，一女子则合着音乐翩翩起舞。 这场景，竟觉得有说不出的风雅！

我正陶醉中，却发现乐声嘎然而止，一声怒斥传来“谁在那？”

我吓了一跳，仔细一看，原来，他们旁边还坐着一男一女，那男的，不是别人，正是龙天行。他这一声怒吼，硬生生打断了这天籁之

音，众人也齐齐看向了我。一时间，我尴尬之极，真是走也不是留也不是。

暗叫了声倒霉，我整整情绪，面带微笑迎上前去。也罢，既然如此，我也就大放些吧！

‘参见太子。“我行了个礼，这些天，我从小兰处学了不少东西。正所谓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在宫中，少说话多行礼总是没错的。

“嗯！”龙天行轻了一声，脸带差异。’你怎么在此？“

“只是路过而已。听到绝美之乐，便来听听。“我不动声色开始大量眼前的一群人， 龙天行身旁的女子一袭红衣，眉心有颗红痣，头上插着一朵极其华丽的牡丹，想必就是小莲口中的嫣妃了。看她见我的眼神躲躲闪闪，看来，推我下水的，必然是她了。

抚琴的男子，身着一袭白衫，一脸斯文俊逸，然一双黑眸却幽深四海，叫人猜测不透。见我直勾勾地大量他，他也不动声色地打量我。

旁边吹箫的男子，身材魁梧结实，皮肤略黑，然随意站着，便有一股稳意，想必是个习武之人。他倒不害羞，一边大大咧咧地打量我，一边笑嘻嘻地看着龙天行，“天行，她就是那个出名的太子妃阿！”

出名？什么意思？ 我看到龙天行眉头一皱，眼眸中闪过一丝恼意。‘若没什么事情，你先回去吧！我不是叫你没事别到处乱晃么？”

“皇兄？！你怎么如此说话！“说话的是那跳舞的女子，她的双眼十分清澈，想必就是莲儿口中那个纯真的天心公主了。

我冷冷一笑，龙天行，你当我是好欺负的么?

“莫非太子嫌我打扰了你们!”

“本来就是！“嫣妃看着我，一脸不屑。哎，一个弱女子，竟也如此毒辣，想这宫廷中，为了出人头地，甚么肮脏手段都能使出，泯灭了人性，也真是可悲。

我淡笑着，轻抚额前碎发，“即便如此，那我先告退了！只是可惜了——”

故意卖了个关子，我优雅的转身，却将怒意深深隐藏于双眸之中。

“且慢，太子妃，刚才说的可惜，却是为何？”拦住我说话的，却是那白衣男子。

我微微站定，背对着他们，“琴是好琴，萧是好箫，舞是好舞，只可惜，曲子不对。”

“ 哪里不对。“

“刚才那首曲子，美则美已，却好似夜莺呢喃，两位皆是胸怀大志之人，因有更澎湃之乐曲来舒展雄心壮志才对！“

“请赐教！

正文 7、初露锋芒

我略一思索，回转身去，只见各人脸色阴晴不定，白衣男子同那吹箫男子，是一幅拭目以待的表情，天心公主秀雅的小脸上则露出了担忧与不忍之色，我不禁回天一个安心的微笑。再看看太子一脸不悦，好似我会丢了他的脸，嫣妃，显是一脸看好戏的模样，面上露出讥讽之色。我心下觉得不舒服极了，在现代，我虽不敢说自己无人可比，可好歹也是天之娇女，要才有才要貌有貌， 那容得人家这般瞧不起！也罢，今儿不露两手给他们瞧瞧，反叫他们得意了去。

我平复心情，对白衣男子微微一笑。

“可否借琴一用！”

“请便！”他儒雅一笑，让人心旷神怡。

我点头致谢。却瞧见太子眼中闪过一丝阴霾之色。我来不及深思，便细细轻抚眼前石桌上的这把古琴。只见它形制浑厚，琴轸以白玉制成，轻盈剔透，上面却只雕了一尾凤凰，正展翅高飞，雕工细腻精湛，一看，便知出自名家之手。轻拨两下，琴声泠泠，浑厚温淳,果然是一把难得一见的好琴，我不禁面露喜色。

不错，我的确不通五音，不过只是不精通，并不代表不会。就算其他的乐器都不会，却有一样，我敢说自己还是颇有自信的。那就是古琴。我外公出身音乐世家，精通多样乐器，尤好古琴。我虽没有遗

传他的音乐天赋，然自小听他弹的多了，便也学会了他最喜欢弹奏的那一首《沧海一声笑》。只因，我也喜欢极了这首荡气回肠的曲子！

“献丑了”

我端正坐态，笑若春风,纤纤十指，按弦而动，一首豪情万丈，气魄万千的曲子自手下流淌而出。 而我则合着曲子，高声吟唱！

“沧海一声笑

滔滔两岸潮

浮沉随浪只记今朝

苍天笑

纷纷世上潮

谁负谁胜出天知晓

江山笑

烟雨遥

涛浪淘尽红尘俗事几多骄

清风笑

竟惹寂寥

豪情还剩了

一襟晚照

沧海一声笑

滔滔两岸潮

浮沉随浪只记今朝

苍天笑

纷纷世上潮

谁负谁胜出天知晓

江山笑

烟雨遥

涛浪淘尽红尘俗事几多骄

苍生笑

不再寂寥

豪情仍在痴痴笑笑 ”

一曲终了， 只见四下一片寂静， 我纳闷极了， 怎的，莫非太久没弹， 令琴艺退步了！抑或他们不喜欢现代的曲子？亏我先前，还自信满满，现在不是自己刮自己么？ 思及如此，脸上不禁有些热辣辣的！不敢抬起头来！

“好大的气魄，好一个沧海一声笑！”突然，一个声音朗声大赞，将我自尴尬中脱离。 我抬起头来，一群人浩浩荡荡过来。还未看仔细，只见龙天行等人已纷纷跪下，高喊“参见父皇”“参见皇上！”我一惊，立刻俯身跪下。

“起来吧，起来吧。”那声音朗笑着，“别因为朕坏了你们的兴致！——澜儿啊，想不到你竟弹得一手好琴，怎的，从未听皇儿和你提起！”我抬起头来，这就是皇帝么。比我想的要年轻的多，好像才40左右。

长像与龙天行倒有七分相似，只是更加成熟温稳。但眼中那股摄人的精明，却叫人心惊。

“回皇上的话，我这点琴艺着实搬不上台面。何况，太子身边的，都是高雅之士，哪里看的上我这点雕虫小技呢。是吧，太子殿下？”我实褒暗贬，给了龙天行一颗不软不硬的钉子。龙天行面上一僵，却也无话可驳，只是诧异得看向我， 我却当什么也没看见，心下却暗自得意， 哼，谁叫你得罪我的！

“噢，是么。这就是皇儿你的不对了。我瞧澜儿这身琴艺， 只怕宫中没几个及的上她。尤其是刚才这首曲子，不知出自谁人之手， 这份豪情，让朕煞是钦佩。”

“出自一故人。”我脸上一红， 这皇帝夸的也太夸张了，我统共只会这一首。若让我再弹其他曲目，真怕是要出丑了！

“噢，朕倒很有兴趣见见你这位故人！”皇帝显然是兴致昂扬，连眉眼都似动了起来。

我心下好笑， 怎么可能，莫说黄霑已去世，就算他未去世，你也见不到阿！不过，自古帝皇难伺候，为避免惹祸上身，我还是恭恭敬敬地回答“这位故人，已去世！”

“噢，可惜了！”皇帝看着我，流露惋惜之色。“哟，心儿，你也在此阿？”

“父皇，你怎么到现在才留意到儿臣！”天心公主，撅着嘴， 一脸娇嗔，惹得皇帝龙颜大悦。

“是是是，都是父皇的错！”

看来这皇帝极其宠着女儿。我不禁羡慕起她来，我父亲，何曾对我说过一句温婉的话。

“父皇， 原来太子妃的琴艺这么好，儿臣好想跟她学阿，你说好不好！”天心公主偷眼看着我， 羞羞怯怯地说。

我一惊，不是吧， 我就会弹这一首，你要我教，哪里教的出来。

“好呀！不过，你耐得住性子么！”皇帝拧柠天心的鼻子，一脸娇宠。

这对父女， 眼见着是没把我的意见放在眼里，我不禁懊恼极了，哼， 在古代，果然没人权可言。但皇帝的命令我又不能不遵从。

“皇上，蒙公主错爱，我本因全力教导，但我这手腕，在幼时曾受伤，所以， 一月只能弹奏一次，故怕有负公主期望。不过， 我跟那位古人学习过许多旷世曲谱，我可将这些曲谱教给公主，让公主自己练习，我只在一旁指导，不知这样可否？”

“皇上，太子妃这明显是推托。”还未等皇帝回答，那嫣妃已抢先开口。我不屑地撇了她一眼，果然是个无脑女子，这样诋毁我， 只会显现出她的愚昧不堪。

果然，四周人脸上都浮起了不悦。龙天行低低对她喊了句“闭嘴”，双眼几乎要冒出火花来。

皇帝不理会嫣妃的话， 却对天心问到，“这样可否？”

天心点了点头。

那白衣男子见状，也朗声说，“皇上，仲博对自己的琴艺颇为自信，愿与太子妃辅助公主。”

听他一说，天心脸上一红， 眼中竟然闪现狂喜。哦，原来她是喜欢这个仲博的。我心下了然。

“皇上，臣也想向太子妃请教刚才那首曲子。”那吹箫男子也不甘落后，插上一脚。

我脸上一衰， 我惹的是什么麻烦亚！也罢，这些人看来在宫中颇为得势， 多结交些， 总是无害！

我含笑答应,却瞧见嫣妃脸含妒色, 却不甘发作.我心底冷冷一笑 ,面上却温和无比,‘ 嫣妃,有空也可来紫莲宫小坐 , 我还未向你道谢呢,那日溺水,若没有你, 紫谰怕早已到阴曹地府,找那害我之人索命了!不过, 害人终害己,想必那人, 也有报应等着她.你说是不是这么个理儿呢!‘

此言一出 ,众人脸上均是一懔,而她更是面无血色,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正文 8、奇怪的太子

见状，我心中那口恶气方才舒坦些！然不经意一瞥，却发现皇帝与太子都拿探究的眼神看着我，好似要将我看穿似的，心下没来由一咯噔，暗暗叫了声糟糕。刚才一举我是逞一时快意，给嫣妃来了个下马威没，但终究锋芒太露，与我不利 。何况这宫中，个个精明历练，这溺水的真相只怕大家都是心知肚名。就连皇上，想必也是一清二楚。但他确假装什么事情也没发生，显然是想不了了之。我看倒不是他故意偏袒嫣妃，只是嫣妃与太子妃的争宠，实则是朝中左右两派大臣的争斗，作为皇上来说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让两派力量持平，对他最为有利，这就是帝王的权术。

对此，我倒十分理解。我自幼生在南宫家的争斗之中，早已见惯了叔伯兄弟之间的尔虞我诈，故而， 面对宫中的各式争斗，倒也可应付自如。嫣妃这样的小角色， 见识浅薄，嫉妒心又重，哪里会是我的对手。只是她身后那个权力群，倒不可轻忽。在加上太子妃的一举一动，原本就惹人注意，宫中怕是有几百双几千双眼睛都在盯着我，我有如此大的改变，他们不心生疑疑窦才怪?

正胡思乱想着，皇帝却轻描淡写地化解了尴尬， “澜儿文雅稳重，嫣妃活泼可爱，皇儿，有两位佳人相伴，是你的福气啊！”

众人连忙点头称是，又恢复一派太平和乐，只拣了些无关紧要的话题闲聊。

在聊天的空隙，太子将我悄悄拉到一旁，还未站稳，劈头便对我来了一句

“想不到你如此牙尖嘴利！”

呵，这样就受不了了，我甩开他拉住我的手，话语夹棍带棒，连番出击，“太子还是庄重些的好，我这太子妃你可从未承认。要是你那亲密爱人嫣妃吃起醋来，只怕我就不只溺水这么简单了！’

“ 你误会嫣妃了， 为何你要一口咬定是她害你溺水，可有证据。“他显然在努力耐着性子同我解释。只是却越发显得虚伪的紧，让我心生憎恶。

“太子您会错意了吧，你哪只耳朵听到我说嫣妃害我溺水了。”我冷冷讥笑，还故意将最后几个字加重了声音。我这人一向推崇“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但若是惹到我，我定然要你吃不了兜着走。别说你只是太子，就算是皇帝，我也不会轻易放过。

‘紫澜，我知道，先前是亏待你了。’见我态度如此强硬，龙天行的语气反倒先软了下来。“嫣儿她不懂事，只盼你莫同她计较，——”

‘我的太子大爷，你搞搞清楚好不好，到底是她同我计较，还是我同她计较。再说，我同她无怨无仇，惹她作甚？太子妃的宝座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她稀罕，我却不稀罕!“我不耐烦地打断他的话，也顾不得什么身份尊卑，只想把话挑明了！

“你，——“这次，我显然是将他惹火了，只见他脸色铁青，眼中两簇火焰熊熊燃烧，几乎是咬牙切齿地说，”你再给我说一遍。“

他是真的生气了。只是他到底在气什么呢？ 我不是都愿意让出太子妃的位置了么？他还所有什么不高兴的?

我纳闷的看着他，‘我说，我愿意向皇上皇后请命，解除你我之间的婚约。今后男婚女嫁，两不相干。这下子，你总该满意了吧。“

‘你休想！“他几乎是吼了起来，像只暴跳的熊，害我当场呆愣。天哪，这是什么状况，连我都有些糊涂了。

‘你就这么想甩开我。“

我翻了翻白眼，“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拜托，是你一直想甩掉这个太子妃。

‘我有什么不好‘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你有什么好的？除了长的还算是个美男。

‘你记住，你已是我的人，休想再嫁给其他人！“

“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呜！”什么啊，夏紫澜好像还是清白之身吧，

之可惜，在他一连窜的炮轰后，我反抗的话一句也说不出，只因我的嘴被他的手紧紧捂住。

发完一通脾气之后，他终于松开手，大踏步地离去，头也不回。只教我独自接受嫣妃射来的犹如千发利箭般的怨毒目光。

我只能仰天长叹，宫中的人都是疯子！——我真是好怨哪！

一天的时光就这样消磨过去，我不会真的傻傻地去请求皇上皇后解除婚约。这段婚姻是典型的政治婚姻，背后牵涉的关系千丝万缕，既然龙天行努力了这么久，也无法阻止，我出面，也只是徒增麻烦而已。总之，我还需尽快想法子离去才行。

我没有忘记凤飞城的邀约，并非为他心动，虽然他的确是一个令人怦然心动的男人。然而，韩鑫的背叛，就像一根刺，结结实实扎在了我的心底深处，让我怀疑起爱情的可靠。莫非，真像母亲说得，回忆越是美好，现实就越残酷。我实在不知道，是不该去相信爱情，抑或不该去相信男人！

但我依旧应约去了。在皎洁地月光下，静静等待。远处，隐约有几粒萤火虫在飘荡，与天上的星星，遥相呼应。这样的夜晚，原本应该是美好的，我想。

但凤飞城却迟迟没有出现。

在我等的不耐烦之际，一个侍从模样的男子，突然出现，递给我一封信，一块玉佩。信正是凤飞城写的。上面只有龙飞凤舞的几个字，“3月后，再相聚。”

那玉佩，通体火红，握在手中，，仿佛还有他的余温度。

我心下一片怅然，忽觉惴惴不安

正文 9、灾难突袭

灾难突袭

盛夏依旧难熬的紧，我经常于梦中热醒，隔着帘帐，依旧清楚地听到窗外夜蝉在不知疲倦地鸣叫，“知了——知了——”让我心情越发烦躁。此情此情，不仅忆起了一首唐诗，“今朝蝉忽鸣，迁客若为情？便觉一年老，能令万感生”。依稀记得那时年少轻狂，在课堂上当着老师的面取笑“不过是蝉在鸣叫，哪里惹出这许多酸词来！”现在摊到自己身上，才感受到其描写之深刻贴切。

日子在不紧不慢的消磨，我悄悄翻了许多典籍，问了宫中许多博学之人，关于如何穿越时空，依旧半点结论。问的越多，回去的希望好似越渺茫，心情一天天沉下去，心底的闷气到越积越多。

自那日后，天心，仲博，樊无极（吹箫男子）成了紫莲宫的常客。初时仲博，无极还有所估计，怕宫中闲言碎语给我难堪，不敢出入太频繁。后见我性情之豁达，远远出乎他们意料，也就走的勤快起来。仲博才思敏捷，号称是锦绣皇朝第一才子，但我好歹也是一现代高学历知识女性，胸中唐诗宋词名篇无数，每每盗版几句千古名句，便叫他激动地无法自己，不出几日，我的惊世艳采之名便在他的渲染下不胫而走。据说，如今，街头巷尾都在盛传宫中有个女才子，才情冠绝天下，此事令我羞愧了好久，若在现代，估计会被一众人等狂殴暴扁。

无期来历也不简单，他祖父是皇朝的护国大将军，手中拥有雄狮百万，曾立下功勋无数，他自小跟随祖父征战沙场，如今已是右营前锋大将。他酷爱吹箫与军法，容貌又英挺，竟得了个玉箫将军的称号。只因他瞧不起女子的智慧，我不服气，便以孙子军法同他纸上谈兵，直将他杀的片甲不留，令他输的口服心服，结果缠绕我，要拜我为师。我实在拗不过他，就这样莫名其妙多了个将军徒弟。

我表面虽然埋怨，心下却是窃喜，一方面是得意，另一方面，他二人在宫中颇有权势，能自由出入皇宫，与他们交好，我便多了两张护身符，与我好处多多。

唯一的麻烦，却是那龙天行，那日后，也不知为何，他一反常态，跟随天心等人老往我宫里跑。初时，我还给他留了几分薄面，想着这毕竟在宫里，得罪他与我也没什么好处。哪知他这人到似犯贱，非得惹到我对他冷嘲热讽，才觉满意有趣。

天心常对我说，“澜姐姐，你别看皇兄对人都是一幅文雅模样，到你这就全变样了。你也别怪他，他自小一边被父皇宠着，一边却被母后管着，所以生出了这表里不一的性格来。”

自那日小试牛刀，天心对我是佩服的紧。她性格天真单纯，十分惹人怜爱，我对她便也生出许多亲切之意来。这一来二往，我们倒成了莫逆之交。她不喜欢嫣妃，知道我同太子关系恶劣，两两相厌，便每每想替龙天行说些好话，改善我对他的印象，只可惜我这人生性固执，一旦认定了，便难轻易改变。其实这些天相处下来，龙天行的个性我也已经摸透，不过是从小被人星星拱月，得意惯了，以为全世界都得围绕着他转，何况一个女人，偏生我最厌恶这样无能却又自大的男人。因此，对他，总会生出几分厌恶之意来！

然而平静的生活维持了不到半月，一场铺天盖地的灾难，却突然向我袭来！

那日，刚刚送走了天心等人，我坐着歇息，喝着特意叫小莲榨的水果汁解渴。这果汁，是我事先让她泡在宫中那尾冰泉之中，因此入喉便有一股凉丝丝的清冽滋味，舒适的仿佛周身的热气都已上去，我举着茶杯，正想在要一杯，一群乌压压的士兵突然闯入。

领头的人传着一身三品官员的官服， 肥头大耳，身材浮肿的，一双绿豆般的小眼，贼溜溜地看着我，破公鸭嗓子喊的我全身鸡皮疙瘩都起来了，“罪女夏紫澜接旨！”我脑子一轰，还没等完全反应过来，身子已被小莲拉了跪下。一番话听下来，终于明白，有人举发夏太傅（也就是夏紫澜的爹）图谋造反，现已被收押调查，而我是他的女儿，又在后宫之中，首当其冲，也成了那叛逆之人。没等我反驳，身上便锒铛一声被挂了重重锁链，身子被两个侍卫牢牢擒住，就这样，我，现代的南宫燃，古代的夏紫澜，第一次尝到了牢狱的滋味。

押解的路上，心中着实害怕，连手心都变得冰冰凉，渗出许多虚汗来。自古牵扯到与帝王谋反叛逆相关的罪状，皇帝往往是宁错杀一千，决不放走一个。我这一去，只怕凶多吉少。

况且电视里的天牢看的多了，个个都是脏兮兮， 老鼠乱窜，还有大批将人折磨得死去活来的刑法等着你。就像《还珠格格》中所讲的那样，“抬头见老鼠，低头见蟑螂。”若的干干脆脆死也就罢了，怕的是有人会落井下石，对我动用私刑，那就惨了。

然一到天牢，我大吃一惊，一扫路上的阴霾，一颗惴惴不安的心终于放稳。这与我想象中的天牢实在相差太大了，床、被褥、桌椅一应俱全，连梳妆台都给我安置好了，这明明是间女儿家的闺房麻？ 所简比不上紫莲宫，比起普通老百姓家，怕还要好上许多。蓦的，我心下明白，看来皇上还是袒护夏家的！

“还不快进去！”正想着，却被那那肥猪大官史仁一把推了进去，我猝不及防，这猪头力气又大，害的我直扑扑跌落在地，手掌心磨去层皮，丝丝殷红血丝渗出皮肤，传来热辣辣疼痛。

我恼火得瞪着他，恨不得将他剥皮抽筋。“这位大人如何称呼？”

还未等他回答，他身侧的小兵却一脸阿谀得回答“这位是史仁大人，御前三品护卫。”

‘死人’我一听，噗哧一笑，竟顾不得还身陷牢狱，只将他气的头顶冒烟，回头给了那小兵狠狠的一巴掌。回过头来， 恼羞成怒得看着我，”叫你嘴犟，今后有你好果子吃。”他的威胁我倒不放在心上，我好歹顶着个太子妃的名头，除非皇上下旨，凭他还奈何不了我。不过他一小小三品侍卫也敢对我如此趾高气扬，甚至有点故意作对，怕是受人指使。

我心中一动，对着正打算离去的他淡淡回了一句，’回去告诉嫣妃，近日所受一切，他日夏紫澜必加倍回报。’”

史仁身子一震，却不回头，只是领了一群人大踏步离去。至此，我终于将整件事情理了个头绪，看来，夏太傅这谋反之名，定然是被陷害的。这主谋,怕就是嫣妃背后那人!

正文 10、疾风劲雨

在牢里闲数了几天蚂蚁，再加上看守的“死人”老是来找茬，心情不觉低落异常。不过他也不敢对我用刑，只能逞言语之快，可那里是我对手，每每败下阵来，直将自己气的半死。在牢里，虽没被虐待，而且好吃好喝伺候着，但没自由的感觉终究痛苦，心情是愈发烦躁。不知现在外头情况如何？偏生我却出不去？心里不禁有些哀怨，遭了这等无望之灾，却没半个人来看我。

正胡思乱想着，却闻到一阵饭香，呓，居然有我最爱吃的烤鸭，而且还是整只的，当我是猪么，我有些埋怨的拨开，好香啊，眉一挑，“我要慢慢吃，你先退下吧，待会再来收拾。”

大约半个小时，那牢头进来，我淡淡地说，“这鸭味道不错，明个还要一只。”他点点头，离去。至此以后，每天，我都要吃一只鸭子，仿佛成了惯例。

又过了四五日， 我正在小憩，却听得外头喧哗一片，似乎有人在吵闹， 我仔细一听，竟是天心的声音，一颗心登时雀跃起来。

“大胆，竟敢挡本公主的路，快些给我让开。”天心的声音倒是中气十足，只是依旧难改她羞怯本性，显得不够强势，我心中莞尔。

“公主，不是奴才不放行，只是皇上有令，任何人不得擅自探访。她犯的可是通敌谋反罪，是要诛九族的！”回话的声音是那死人大人。

“混帐，澜姐姐才不会通敌谋反！你们别冤枉她！”

“公主，不是奴才们冤枉她， 是罪证确凿啊！”

“哼， 什么罪证确凿？那父皇为何还不定罪？”

“这——”

“我同仲博，无极已经找到线索，很快就可以替太子妃洗刷冤屈，你与我仔细伺候着。如太子妃有半点闪失，小心你的脑袋！”

史仁终究没放她进来，我扶着门栏，将天心的话默默记下，我知道，她是故意大声说给我听的。心下一阵浓浓感动，似乎连心都发热起来。原来，他们并没有将我遗忘！

被天心一闹，“死人”似乎连找茬的兴致都没了，我一边乐得清静， 一边又暗暗烦恼，被囚禁在此，也不知道外边究竟是什么情况，想来，天心仲博他们现在定然在为我到处奔走，可我却什么都说不得，什么都做不得，到像是砧板上的鱼肉，任人宰割，心下极是不爽！不行，说什么我也不能这么被动！！！

不知皇上到底是什么意思？若说他相信夏太傅有谋反之心，定然早早定罪，但按天心所讲，皇上并未定罪， 那他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把我同父亲分开，单独囚禁，是否别有玄机？他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

想着想着，看看牢窗之外，天已灰暗，看那两个看管我的侍卫，已开始喝起酒来。门吱嘎打开，原来是送饭的牢头。只见他低着头，径直走到木桌之前，拿出饭篮，将饭菜摆好。我慵懒得斜坐床头，实在是没什么胃口。

“太子妃，用膳了！”那人始终低着头，我看不清他的容貌，只觉声音冰冰凉的。我的心蓦的一惊，只觉诡异异常。这送饭对牢头每次都是静悄悄不说一句话，怎么今个转性了。我再在仔细一瞧， 发现这人身材与那牢头似乎有些出入， 心里一个激灵， 不觉拿出12分精神小心戒备着。

“太子妃，凉了就不好吃了！”他见我不动饭菜，弯着腰恭敬的将筷子递给我，劝道。

他越是劝的积极，我心里越是谎，直觉告诉我，这饭菜定有问题。我强作镇静， 接过筷子，拨了拨盘里的菜，假装漫不经心地问道“我昨天不是说了想吃鸭子么，今个怎么没有。” 一边却悄悄去看牢外的两个守卫，只盼他们关注些这边的情景。

不看还不打紧，一看一颗心直溜溜沉了下去，几乎要惊的跳起来，那几个守卫竟伏在桌上，一副喝醉晕死的模样。

“他们已中了千里香追魂散，没有2个时辰是绝对醒不来。”阴森森的声音在背后响起，

我回转身来，发现那人已抬起脸来，只露出一张阴鸷的脸来。，他的手里，赫然多了柄明晃晃的匕首，在这闷热的牢笼中却闪着嗜血的冰寒之光。我只能贴着墙壁，一颗心仿佛被调在悬崖上，额上惊出一层冷汗.

果然那人二话不说，劈头便一刀削来，面无表情好似杀人工具。我心惊肉跳，机灵地往边上一偏，躲过一刀。气喘未定，第二刀已紧跟着来，如同那人冷酷的眼神般刷寒。此时的我，哪里顾得了许多，用尽力气，使出在现代学的防身术同他纠缠。一边死死抵住他的手臂，扯开嗓子大喊，” 来人哪，救命！”然天牢内外的侍卫好似死绝了，任凭我喊得再大声，也没半个人出现。一颗心登时像挂了七八个水桶，直直往下沉，彻骨的绝望在心底滋长蔓延，这时，我才意识到，这才是真正的宫廷，人命贱如草，不过是权力游戏中的一颗小卒，任人宰割。可是我怎甘心就这样死的不明不白。

但这人身手体形都远在我之上,我哪里斗的过他,他左手反手一使劲,将我连胳膊带人扭转制住,右手抄起匕首,便向我脖间抹来.我心一凉,紧闭双目 ,暗呼‘ 完了!‘

正文 11、锋回路转

锋回路转

等了半晌，那冰凉凉的一刀却未触到我的脖子。耳边倒先响起了打斗声，乒乒乓乓霎是激烈。我睁开眼，发觉天牢突然多了个黑衣人，正同欲刺杀我的那人激烈打斗。一时间，我忘了刚才的恐惧，只在心中纳闷，怎么事情的发展大大出乎我的预料？该出现的人没出现？ 不该出现的人却出现了呢?

那黑衣人蒙着脸，武功似乎颇为高强，先是夺了那牢头的兵器，然后一脚将他踢飞半空。牢头狠狠撞在墙上，“哇”一声吐出大口鲜血。黑衣人一提宝剑，便向跌落在地的牢头刺去，想结果了他的性命。我一急，高呼。“别杀他！我还有事问他。”

那黑衣人一双乌溜溜的眼睛扫了我一眼，终将宝剑放下。再看向那假冒的牢头，形容惨淡，差不多只剩下半条命。

“多谢相救！ ”，我一边打量着他，一边盈盈然向他施了个礼。

黑衣人一把撤下蒙巾，却露出一张俊俏的脸来，约二十七八模样，眉宇间透出一股华贵之气，只是脸色太过苍白，好似常年不见阳光。只见他一把捉住我的手，急急而诚恳地说，“是我，紫澜，我来带你走了。，快随我出宫吧。何苦在这里委屈了自己？“

我猛地缩回手，尴尬之极，心中暗暗思量，这人究竟是谁？同夏紫澜是什么关系。

他见我迟迟不语，好似以为我在生气，只是柔声劝导，‘紫澜，你莫要与我怄气了。那时隐瞒身份，是我的不对。改日我一定好好向你赔罪。此地不宜久留，你且先随我出去！”

出去？ 我自然想出去，只是这样同你出去，我不就便成畏罪潜逃了么？只怕到时候我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于是，我站在原处，淡淡回到。“多谢你冒险相救，只是我不能这样一走了之。”

“你是担心老师他们么？ 放心，我已安排了其他人去营救他们！”说罢，他郑重地看着我，苍白的脸上竟浮起了红晕，” 紫澜，再

也没有什么能让我们分开。我不会让你嫁给龙天行的。“

我一阵头晕目眩，怎么事情越来越复杂了。真想问他，“你到底是谁？”却又问不口。瞧他的模样，莫非他是夏紫澜的情人。不对， 没听小莲提过夏紫澜有什么亲密恋人那。天哪，此时此景，我应也不是，不应也不是，若说错一句，只怕都会万劫不复。

我这头百转千回，他那头却已急的不行，我一咬牙，指着那牢头，“先问问他，究竟是谁派他来杀我的。”心中却暗暗焦急，天心无期他们怎么还不来。

正想着，黑衣男子已将宝剑对准了那牢头，冷声问到，“说，是什么人派你来的？”

我在他身后立着，目光不经意溜过他颈间，半隐半露间却似纹着一只狼。这一吓可不轻，我听得无期说过，“现在锦绣皇朝最大隐患便是那天狼国，在锦绣皇朝的南面的草原上，资源奇缺，故而常常进犯锦绣皇朝，以掠夺资源。我国与他们已是战战停停了数十年了，这两年来，他们倒似没什么动静，可能是三年前那场大仗，让他们元气大伤的缘故吧。抑或是，不知道在酝酿什么阴谋。他们有一个奇怪的习俗，男子成年后，便要在颈间纹一只狼，不同颜色代表了不同地位，其中，红狼的地位是极高的，多为皇亲贵胄。”

这黑衣男子颈间的，赫然是那红狼。我只觉头皮发麻，心惊肉跳，莫非，这夏紫澜真的私通敌国。

正文 12、残忍的陷阱

“快说？”正想着，黑衣男子加重了手劲，用宝剑在牢头的脖子上划出一道血痕，他吃痛得闷哼一声。

我其实心里有数，这怕是嫣妃就等不见皇上下令铢杀，生怕事情变故，先派了人来将我铲除。只见那牢头看看我，又看看他，却是一咬牙，嘴角溢出血丝，竟服毒自尽了。速度快的我们根本来不及阻止。我懊恼地看着他的尸体，真是的，古代的刺客也太敬业了吧！

“好了，紫澜，我们走吧！“

“呃， 这个，我真的不能走啦。“我为难地看着他。万一他真的是天狼国的人，那我不就惨了。不但通敌，还私奔，这不忠不贞之品，

只怕死一万次都不足以谢罪吧！

“紫澜，你不是说要和我双宿双飞么？“他扶住我的肩，又是生气又是不解。

“我已是太子妃！“我委婉地看着他，告知他一个人尽皆知的事实。只是心底却有一种异样的情绪在涌动，仿佛脑中还有另外一个意识。

“可是你不爱他，他也不爱你啊！为了你，我可以放弃我城主身份，我的一切，我们找一个没有人的地方隐居，再也不过问锦绣皇朝与天狼国的纷争！好不好？“

“不，你快走，我不认识你！你走啊“不知为何？ 看着他越来越狂热的眼神。我惊慌失措极了。

“紫澜，你怎么了阿，我是天朔阿！“他诧异地看着我，眼中闪过一丝晦暗不明的受伤表情。

“你再不走，我就喊人了！“不知为何，心底那份奇异的感觉越来越强， 我只觉得越来越害怕，头竟然开始隐约作痛，痛得我大声呼叫了起来。

“紫澜，紫澜，你快随我走吧！“

正当我拼命挣扎，想摆脱他的拉扯时，牢门哐当一声被打开。一大群人冲了进来，领头的赫然是龙天行，右侧跟着无期，左侧确实一个穿着囚服的老头，大约60上下，看上去十分威严。

只见龙天行跃下台阶，朗声喊道，“朗星朔，你以为我锦绣皇朝的天牢是什么？既然来了，就休想走！”

说罢，手一挥，一群侍卫立刻冲上前来，将朗星朔团团围住。

我茫然地看着眼前的一切，“怎么回事？为什么到现在才来？”我以眼神询问龙天行身后的无期，他却是心虚地低下了头。

“乖女儿，做的好！呵呵”龙天行左侧的老头看着我，乐呵呵地抚起了胡子。 乖女儿， 难道他就是夏太傅？

“老师？——紫澜？你为何这样待我？” 被制住的朗星朔一脸沉痛，不敢致信地看着我。他微张着嘴，不去理会那群侍卫是在如何捆绑他，只是用一双朗如星辰的眸子看着我，

眼眸深处的尽是赤裸裸的伤痛，这种痛，名曰背叛。。

我忽然遍体生寒，将他同自己重叠起来，当韩鑫推我下水的那一刻，也是这种绝望到无以复加的痛。

我看看得意的龙天行，看看心虚的无期，蓦的明白。原来，一切，都只是一个局， 而我，却成了局中那颗最傻，最无知的棋子。

心里忍不住打了个哆嗦，这就是宫廷？一阵晕眩后，我陷入了黑暗之中。黑暗中，出现一张脸，正是夏紫澜，她掩面而泣，哭得极其伤心，痛得几乎将我的心也揪了起来。

我一吓，猛地惊醒，发现自己躺在寝宫中那张熟悉的床上。

帘外人影闪动，耳边响起天心高亢的声音。

“太过分了，皇兄怎么能这么利用澜姐姐呢？ 还有你，为什么瞒着我，害我如此担忧？你们当我和澜姐姐是笨蛋么？”

“天心，太子殿下此计虽委屈了紫澜，却也是迫不得已。你也知道，如苏城是进攻天狼国唯一的通路。若不将此城拿下，我们便无法进军。现在与天狼国私通的真正叛贼已查出，如苏城的城主也在我们手中，只要他肯归顺，我们便可挥军直上了。太子收敛锋芒这么久，就是等这一天啊！”

原来如此，我冷冷地隔着帐帘看着他们，仲博的声音依旧斯文柔和，但此刻在我听来，却是这般刺耳。

“我——我不管，打仗是你们男人的事，凭什么要利用我们女人。”

“天心——”我柔柔地喊道。

“太子妃”

“澜姐姐”听我呼喊，天心立刻冲了上来，撩看帘帐。

我见她双眼通红，心中一软，柔声道“ 我没事。”

正文 13、真相大白

真相大白

她握着我的手，目光清澈温柔。我不禁叹息起来，她这份清澈，在这宫廷之中，只怕再难找到第二个。

我越过她的肩，看着仲博，仲博也看着我，他的目光温柔而坚定。他原也是个外柔内刚的人，既然他认定他的做法是正确的，那就

绝对会坚持下去。

“仲博，我想见太子！”仲博的纯动了动，一双深如海的眼看了看我，终究没说什么。我却读懂了他的意思。他是让我不要再激怒太子了！

我再见到龙天行时，已经是第二天晚上了，他一脸疲倦地进来，眼中的霸气却咄咄逼人。我蓦得想起初醒来的那天，那个气宇轩昂的明黄背影。这才是真正的他吧?!而不是那个迷恋嫣妃美色，沉迷玩乐，性格冲动暴躁，没有头脑的太子！

心中不觉冷冷一笑，好个韬光隐晦的太子阿！

我面无表情地看着他，轻声道，“太子殿下，您这一箭双雕之计，真是让我佩服阿！”

他似笑非笑地看了我一眼，“紫澜，怎么，有兴致与我斗嘴了么？”

“不敢，您是太子殿下，未来锦绣皇朝的君主，主宰千千万万人的生死，我，不过是个女人，是颗棋子，怎么敢与您斗嘴呢！”我明知不该说这样 的话，然话语偏像那开了闸的水，连同我心中的怨恨，一起哗啦啦流了出来。

“紫澜，我也是迫不得已！—— 我原不打算如此，哪知你那日却偏偏说喜欢郎星朔，也是机缘巧合，我才出了这么个苦肉计。原先立你为太子妃并非出自我意，现在我改变主意了。只要你无意于朗星朔！我可同时立你和北苑公主为太子妃。”

好个同时为妃，他倾情于琉璃国的北苑公主，我早有所闻，但此刻看来，怕也是处于政治考虑吧！

我心里气的发抖，面上却不动声色，“那真正通敌叛逆之人是？”

“以你只聪慧，定然早就猜到了吧！自然是嫣妃的靠山，四皇叔！”他意味深长的看着。

“那嫣妃呢？”

“我已将她打入天牢！”他风轻云淡的说着，好似事不关己。我却只觉恐怖，嫣妃再这么说，也是他的枕畔人啊！果然最最无情帝王家。

我忽然觉得这些天来的自己，同这座宫廷比起来，真是太天真。

这里的每个人，每件事，都是那墙壁上的名画，容不得轻忽慢待。我最最失策的，便是始终没看透龙天行。原先的他，仿佛只是幻像，此刻的他，才真正可怕。心思缜密，手段狠辣，果然是生活在权力中心的人物。

“你要我怎么做？”

他一愣，深深地看着我，似赞叹又似惋惜“你果然聪慧，——我要你劝朗星朔归顺我朝。”

“我一弱女子，哪有那般能耐！”脑子又在隐隐作痛，是怨愤似不满。那是另一个思维，在左右我的情绪。我似乎能清晰感受到，她那如滔天骇浪般的愤怒。

“他一听说你身陷牢狱，不惜舍命前来营救，可见对你是分痴迷，只要你晓以情谊，必能将他打动。”

原来如此，难怪你们将我单独囚禁，为的就是引他入瓮。至此，我终于将所有事情都想通，你先是假装诬陷夏太傅入狱，放出风声，引出真正的奸细。然后将我们分开囚禁，引朗星朔冒险救我。好一个连环计，龙天行，你果然手段了得。只是可怜了朗星朔这个真正重情重义的人。

“好，我答应！”——不行，我得想办法救他，不为别的，就为他这股情谊。我顿了一顿，又道。“在此之前，我想见一个人！”

“谁？”

“我的父亲！”夏太傅，这个，残忍的，将自己女儿置身于阴谋之中的人，你的心中，难道就没有丝毫不忍么？

正文 14、苦命鸳鸯

夏太傅走进来时，穿着一身鲜亮的新官服，精神奕奕。

“女儿，身子可好些了？”他笑着问，坐在床侧，一脸温和。

我躺在床上，看着他，立了这一大功，又铲除了政敌，他此刻正春风得意吧，我忽然替真正的夏紫澜可怜起来，居然被自己的父亲当作政治筹码，还害了自己的爱人。

我已逼问了小莲，原来三年前朗星朔三年前曾混入夏府，拜他为师，两人日久生情，许下海誓山盟。后朗星朔身份被拆穿，两人终被

拆散，夏紫澜伤心欲绝，几次想要自尽，却都被救回，心情一直郁郁寡欢。夏太傅生怕她还惦记着朗星朔，便索性将他送入宫中。

“ 父亲大人爱过母亲么？“

他一愣，倒不料我问出这么一句话，脸上一僵。

“父亲回答不出，那我再问一句。父亲爱惜过紫澜么？”这句话，我是代真正的夏紫澜问他，我知道，她一直想知道这个答案。就像我也想知道在现代的父亲到底爱不爱我。会不会为失踪的我担忧?

“女儿啊，父亲自然是疼爱你的。只是国家事大，个人事小阿！”

我看着他，淡淡的笑了，笑中却有说不出的悲凉！

我再次来到了天牢，在龙天行与无期的陪同下。以说客的身份。

‘ “无期，那只鸭子可真好吃。”无期脸一暗，带着歉意看着我，我硬下心，淡淡将头撇开，连你，也这样来糊弄我，亏得我原先将你当作一个爽朗豪放的好儿郎。

鸭子传信，搞得和真的一样，将我耍的团团转就这般好玩么?

一边走，我一边悄悄将方位地形记住。

大约走了十几分钟，才来到关押郎星朔的大监牢。

潮湿的空气中透着霉气，各种刑具摆的齐齐满满，到处都肮脏污秽，透着一股阴森与死亡的气息。这才是真正的天牢吧，与我原先那呆的牢房比起来。朗星朔不知怎样了？有没有被用刑？我暗暗焦急。

为了防止 他逃走，龙天行特意将他关押在一个十分隐秘之处，牢门锁了一道又一道，最后一道牢门打开时，龙天行对我说“他在里面，我给你半个时辰的时间。”

我点点头 ，“我需得单独劝说他。”我飞快的说，他看了一眼，点点头。挥挥手， 示意所有人退出 。

无期离去时，看着我，悄悄道“若他想对你不利，你只管大声叫唤。——我知道你气我，但别伤着你自己，”

我眼一跳，却只低下头看鞋，无期阿无期，我该用什么样的表情来面对你，我实在不知阿！

见所有人都退出，我才走进那小牢房。却见到地下趟着一人，周身血肉模糊，痛苦的呻吟。我抽了一口冷气，这人正是郎星朔！他们

竟将他折磨至此。

见我进来，他费力地支起上半身，直定定地看着我，眼里的悲怆翻滚涌动，像极了大雨将至前的黑压压云层。他一句话也不说，我却已在心底听到了他的千般质问，为何要负他？ 被他这幽怨的眼神一瞧，连心底最深处都似乎柔软起来。我不忍地别开头，轻声问到“你，还好么?”

他看看自己断瘸的双脚，嘴角泛起一个很浅很浅的笑，那笑刺得我心口热辣辣地疼！

我忽而觉得自己也虚伪的紧，他明明就被打得这般遍体鳞伤，怎么会好呢？我羞惭地低下头，实在不敢看他。

“紫澜，你真的这般恨我么？ ”低低的声音，小心翼翼地问，包含着无数的期待与不忍。

我愣愣地抬起头，看着他，一时间酸苦涌上心头，两行清泪，静静划落。我忽然明白，这不是我的泪，而是真正的夏紫澜在苦。刹那间，我仿佛能同夏紫澜心意相通，她是爱他的！

我终于明白自己该怎么做了，为了这对致死不渝的爱人。他们没有背叛彼此，我不要他们饱尝背叛的苦涩，我要告诉他真相，所有所有的真相，不管他相信还不相信，我要告诉他， 夏紫澜没有辜负他朗天朔。

‘朗星朔，你听着，虽然你肯能会觉得这一切都很荒唐，但我还是要让你知道真相，我并非真正的夏紫澜”

在他诧异与不解的目光下，我像讲述故事一般，把如何被未婚夫谋杀，如何穿越时空，如何入狱等等细细讲给他听。

他先是十分惊诧，后变成沉思，最后一幅豁然开朗的模样，惊喜地看着我

“紫澜她没有负我，紫澜她没有负我，难怪初见你时，你瞧我的目光那般生疏。那她在那呢？她的灵魂还在这个身体里么？ ”

“我不知道，我有时候能感觉到她的存在，但很淡，她好似不留恋这个身体。”

沉默了很久，他忽而笑了，那已苍白到毫无血色的脸上，竟绽放出异样的神采来。“我懂了，我懂她的！ ” “谢谢你，代替紫澜活下

来， 谢谢你，代替紫澜来告诉我这一切。’” 他看着我，很诚恳很诚恳地说，那微暗的灯光照在他脸上，一闪一闪，恍惚的好似梦呓，但一股幸福的馨香，却在他此刻残破又血迹斑斑的身上蔓延开来。我忽而羡慕起这对恋人来。

“放心，我会想法子救你出去。”

“不，紫——厄 ，——南宫姑娘。你的心意我领了。我只求你一事。”

“什么？但说无妨！”

他忍着痛，在怀中摸索了半天， 陶出一块鹅黄色的锦帕来。恋恋不舍得看了又看，才递到我手中，“若我死了，将它与我同葬。”

我颤着手接过，只见帕子上方绣了一对比翼鸟，下方是一行小字，“朝朝暮暮，生死与共。”

我大惊失色地看着他，他那对乌溜溜的眼睛却偏偏晴朗而平静，我的心突然颤抖起来，眼泪在眶中流转，半晌，我深呼了口，将帕子收在怀中。

“多谢。“他说。

我离去。

一路上，

那帕子，仿佛一团火，在怀中一直燃烧，一直燃烧。

弯腰出了那阴森森的牢门。却见到无期与龙天行焦急地在外面来回踱步。

他们看到我这么快就出来，立刻围上来，“怎么？ 他答应了！”

我只是狠狠地瞪了他们一眼，怨恨之极。看得他们惴惴不安，不敢再追问。

回头看了那黑沉沉的牢门一眼，那关在笼中的人，应该在笑吧！我怅然地笑了，不在理会他们，匆匆离去。、

是夜， 我从梦中惊醒，只直觉脸上冰凉一片。起身照镜，发现镜中的人，泪汩汩而下，却怎样也止不住。

我依稀记得，梦中，他们携手行来，含笑向我辞行！

第二天一早，龙天行阴沉沉进来，告诉我，“郎天朔已在牢中自尽。”

我面无表情，依旧专心致志地摆弄着手中的花。

沉默了很久，我看着龙天行，淡淡地到，“知道了！”说罢，暗暗摸了摸怀中的锦帕，再也不说什么。

我，要好好活下去，连同他们那份！

正文 15、皇后的情

一场惊心动魄的权利之争终于告一段落。

真正的谋反之人四王爷被斩，

嫣妃被流放，

故事到这里好似结束，我却知道同样残酷的斗争依旧还会继续下去。

不同的，可能是主角。

因为，只要有权利存在，人的欲望就会滋生沉沦。

这宫中，只怕还有万万千千人为了那宝座，前赴后继。

而成王败寇！

是永远不变的定理!

在这宫里短短数日，我却突然明白了很多！只是，这样让我更觉悲哀，为了这宫里所有的人，为这分无奈感到悲哀！

我原本想悄悄将朗天朔安葬。但仔细一想，这宫中，我的一举一动必在龙天行的监视之下。于是索性明明白白向他求情，请他将朗星朔的尸体好好埋葬。

“你果然为他来求我？！”他悠悠地看了我一眼，语气里听不出喜怒。

“我不想负疚终生，请太子成全。”我低下头，只作柔顺状。

“你——变了，我倒怀念那阵子，你是那般——”

“太子，那时紫澜不懂事，冒犯了您，请殿下处罚。”我淡淡地打断他，我不要听他这种冠冕堂皇的话，只会恶心的让我想吐。

他一怔，如玉的脸上竟浮起一丝愁绪，‘你莫要如此，我，不会再伤害你了。——我会安排人将他好好安葬。紫澜——”他突然伸出手来，轻抚我的脸，我全身一僵，立刻后退一步，他的手就尴尬地停在半空中，伸也不是，收也不是。

“皇后有旨，宣夏紫澜！”门外突然响起了一个尖细的嗓子，化解了这份尴尬。只见小莲领进来一个消瘦的太监，身材短小，见太子在此，慌忙行了个礼。

“参见太子，太子妃。”

‘嗯，起吧!” 龙天行将双手负在身后，一脸淡漠。

“母后最近身子可安好。”

“回太子的话，一切安好！”

太子略一迟疑，又道“还是不愿见其父皇和我么？”

那太监一惊，却还是硬着头皮答道“是!”

龙天行难掩失望之情，叹了口气，对我说“既然母后召见你， 那你先去吧！替我向母后请安！”

关于皇后的事，我已听小莲说了。对于这样一个坚持自己想法的女人，我是佩服的。只可惜，在这皇宫之中，她这份情，注定是要被辜负的。这是我来到这里第一次见到她，即便那时我落水，她也只是派了个人前来探望，今天却怎的突然想见我?我不禁有些好奇。

跟着太监曲曲折折绕了很远，在来到皇后居住地方。我一看，却是一间雅致的青绿色竹屋，与后宫中繁华的宫殿相比，算是简朴之极。不过却别有一番风韵。

“皇后娘娘，太子妃到了1” 那太监恭敬地站在门口，轻声道。

“让她进来吧。”一个清亮柔和的声音响起。

“皇后在里面，太子妃请。”他轻轻替我打开竹门， 我回了个多谢的笑脸， 深吸一口气走了进去。

屋内的陈设十分简单，除了一张竹床、一张竹桌，两张竹凳，便别无它物，整个屋子里泛着竹子的清香，与这后宫中的胭脂金粉味，犹如天壤之别。

我看到一个素衣女子，身量纤长，挽着一个简单的发髻，背对着我，我知道，她就是皇后了。

“给皇后请安。”我落落而立，行了个礼。

她盈盈转过身来，却是一张芙蓉脸，虽有些年长，那如兰的气质，却给她添了份成熟风韵。

她怜惜的走过来，执起我的手，“可怜的孩子，憔悴了许多。”

我鼻子一酸，突然想起了母亲，她也曾用这样怜爱的目光看着我，那是我童年最美好的记忆。

她拉着我坐下，眉宇含愁，像那青烟似地笼了一堆。“多么玲珑的一个人儿，却偏偏要在这龌龊的宫廷之中，受尽苦难。你父亲，怎么这般狠心。”

我一震，不是皇后坚持要立我为太子妃的么？ 难道这其中还有蹊跷?

心底权衡再三，于是小心翼翼试探道，“得皇后怜惜。紫澜感激不尽！——只是，紫澜怕是配不上太子殿下，求皇后成全了我吧！！”

皇后悠悠地看了我一眼，不无伤感地道“痴儿！我何尝不明白你的心思！是皇儿配不上你啊！！

人人都道是我以一己私心，将你推上太子妃之位。可谁人又知，我已困守在这牢笼之中消磨了大好华韶，，爱不得，恨不得，夜夜以泪洗面。

这是一座镶金嵌玉的牢笼，外头的人瞧它光鲜亮丽，人人都想进来。却不知这内里却是一团寒冰，冻得全身发寒。丈夫不像丈夫，亲人不像亲人，无情、绝爱，有的只是权力，欲望，阴谋，猜忌。你是表姐的爱女，我又怎忍心让你再步我的后尘呢！

只可惜，皇上与你父亲似乎已达成某种约定，一意孤行，坚持让你进宫。总纵我放下身段恳求，他也无动于衷。无可奈何，我只得让你收敛了锋芒，扮作争风吃醋的虚荣女子。皇儿秉性与皇上十分相似，心气高，向来最厌恶愚钝又喜欢争风吃醋的女子。我原以为只要惹得皇儿厌恶，他必会想尽法子阻止。只是没想到他们却这般利用你！澜儿，我可怜的澜儿，是我对不住你啊！”

我微的一怔，心中不觉一阵狂喜。

原来如此！

若得皇后相助，或许我可顺利离开此地！

正文 16、求助

我暗暗压下心中的激动，连忙跪下，道，‘皇后言重了，母亲早逝，澜儿知道，在这宫中，只有您是真正疼惜我的。只是，只是，若继续留在宫中，澜儿便同死了一般，纵这身子还喘息着，这心却如同死了一般，那样我活着，还有什么趣味。”

“傻孩子，快起来。怎么说这般不吉利的话！”皇后眼一红，伸出纤细手臂，却想扶我起来。

我哪里肯，只是凄凄喊道，“皇后，看在母亲面上，只求您成全我，放我出宫！”

皇后慨然长叹，为难地看着我，问到“这宫中果真已没有任何值得你留恋的么？”

我坚定的点点头， 我本就不是这时空之人，又何来牵挂之说。更何况真正的夏紫澜已同朗星朔共赴黄泉，这身躯，便不再属于她了，而应当属于我南宫冉，这只怕也是老天爷的意思！

我一定要出宫，找到时空之门，在现代，我还有许多未完的牵挂。断不能，在这深宫之中，虚度一生。

仿佛等了一世纪之久，我才听她幽幽地叹了口气。我抬起来，她的目光停留在我的脸上，来回穿梭，似欣羡又似悔恨，

‘好孩子，你果然是个通透的人儿。若我当年，有你这般洒脱，这般坚定，便也不会落得现今这般地步。“

我轻声道，“皇后，您与我是不同的。您依旧爱着皇上吧？！”而我，却不爱太子。

皇后怔然!

其实答案很简单，因为付出了，所以才会受到伤害。皇后是如此，母亲是如此。她们的遭遇何其相似，爱上一个男人，以为这一生一世都能只羡鸳鸯不羡仙。她们只爱这一个男人，将身心全部奉上，以为能换来男人的一心一意。只是她们的男人，却不是只有她们这么一个女人。他们依旧说着爱你一生一世，只是身边却多了其他女人。

母亲同父亲，便是如此! 父亲应是爱母亲的，但他的身体却又背叛了母亲。我曾问过母亲，身体的背叛与心灵的背叛，母亲愿承受哪个? 母亲的答案始终如一：宁愿承受心灵的背叛。那时我不懂，但如今，我似乎有些明白了母亲的想法。

忽而觉得悲伤之极，想起了韩鑫，这个许久未想的男人。他是我第一个爱上的男人。我的感情非常极端，或者不爱，冰冷至极，或者爱了，狂热的无法自制。他对我曾是那样温柔，眼睛中永远只看见我一个人，害我以为找到了一个同父亲截然不同的男人，一个永远都会对我专一的男人。哪知，换来的却是刻骨铭心的痛。究竟是他背叛了我? 还是爱情背叛了我?

一屋静谧，直觉瑟瑟！！

许久，皇后喊着盈盈泪光道，“澜儿，你竟能懂我！——人人都责我已贵为皇后，统领后宫，还有什么不知足? 皇上是天下人的皇上，皇上本就应该有后宫佳丽三千。可是，在我心中，他先是我的丈夫，然后才是皇上！我能一心一意对他，他为何不能一心一意待我！那时，他明明许下诺言，这一生一世，只爱我一个，只娶我一个！可是，我刚生下皇儿，他却又纳了其他的妃子！”说到此时，她已是泪湿芙蓉面，不胜怜楚。

我忽而同情起她来，这个看似天底下最荣耀的女人，最面对那个贵为九五之尊的人，她爱不得，恨不得，翻来覆去，却终究苦了自己。男人为何总是如此，明明做不到，却又轻易许下诺言！

我怅然之极，一时之间，竟不知如何劝慰。正尴尬间，门外却传来那领路太监的声音，“娘娘，皇上听说您最近体乏身虚，特派人送来了千年灵芝。”

听到这话， 皇后脸上一僵，更是哭得梨花带雨，像个孩子一般。我突然明白，皇后并不如我想的那般坚强，皇上的这番柔情，只会更加令她难过，进退不得。就同母亲一般，痛恨父亲的风流，却又不可自拔地沉醉于父亲的温柔，然后左右为难，郁郁不欢。

我移步来到门口，接过那装灵芝的锦盒，轻声对那太监到。“公公，皇上的心意皇后领了，劳烦您这就去回了吧！”那太监也是聪明之人，不在多说什么，道了声知道，便匆匆离去。

我返身回屋，将锦盒放下，取出怀中的手帕递上，柔声劝道，“皇后，保重身体。”

不多时，皇后两只眼睛已是哭得红肿。大约是发泄得差不多了，这才定了定神，将泪拭干，“澜儿，你放心!你还年轻，我断不叫你在这宫中受苦。”短短几句话，却说的铿锵有力，同刚才判若两人，皇后之威严风范尽显无比。

我一扫阴霾，盈盈向她拜谢。

我知道，这样的女子，对于承诺，看得比甚么都重。她既然答应，便一定会助我出宫。

离去时，我忍不住回头看了一眼。她的身影在那清脆碧绿的竹屋中是那样袅娜，却也是那样孤寂！

我长叹一声，静静离去！

一路走来，竟没有丝毫热意，太阳依旧高挂，只是多了几分明朗，少了几分炽热，看来，夏天快要过去了！

掐指算来，来此，已经二月有余，二月有余?

“3月后，再相聚”。我忽的想起碧玉池畔那个邪魅之人与我许下的话，面上无端端一红。正想的出神，只听得身后一声呼唤，却是太子的声音。正文 17、未雨绸缪

回转身来，却见太子正由那曲曲折折的长廊走过来，身边跟着一大群人，左手的是仲博与无期，右手边是一个长相极为阴柔的男子，脸异常白皙，一双桃花眼看似慵懒，却又幽深不见底，像是一口深潭，藏了无数秘密。他穿着一件青色的宽身长袍，长发并不像他人那般梳起，而是随意撒落。然就是这幅慵懒之姿，却又有股说不出的魅力，我忽然醒悟，此人套句现代点的形容词，就是极其会放电！！他的身后也跟着两名女子，都是瓜子脸，杏仁眼，樱桃小嘴，秀丽之中似乎又多了分慧黠，容貌却是一般无二，大约是双胞胎，我不禁多瞧了两眼。

待一群人走到面前，我规规矩矩地向他行了个礼。这宫中规矩，后妃一旦入宫，便终身不得出宫，我断不可让他瞧出我有离去之意，以免生出事端了。

“参见太子妃！”一群人也向我行了礼，我含笑点头，却发现那男子眼中竟有讥讽，心下不禁暗暗纳闷，不知他是何人？怎的眼中对我竟有一股敌意。

太子见我盯着那青衣男子，脸色猛的一沉，“紫澜，母后可安好？”我被他阴沉沉的口气吓了一跳，收敛心思，淡淡回道“皇后一切安好，只是在清修，不让人打扰！”他一听，松了一口气，这才恢复一脸平静，和颜悦色道“我已命人将朗星朔安葬于宫外！你对他已算仁至义尽，今后莫要在纠缠此事了！”

我淡淡道了声是，人都死了，我还能怎么纠缠了！虽好奇他身旁之人是谁，但我究竟不愿与他纠缠，正欲请辞离去，那青衣男子却忽得上前一步，目光灼灼地看着我，道“早闻的太子妃文才惊世，今日得以相见，实乃北鹤之荣幸，不知可否请太子妃赐教一二！”

原来他叫北鹤。我正待会话， 无期那大嘴巴却已先响起，“何止是文才，我师傅的兵法才叫了得，总能出奇制胜！我看那战神，都未必是师傅的对手！”说必，还喜滋滋地看着我，一脸讨好的模样。

他人许是不明就理，我却心中明朗。原先我颇为喜欢他爽朗的性格，便收他做了徒弟，抽空教他一些兵法。当然也是捡孙子兵法现成用的，但对他来讲，也是受益良多。因而他对我又是敬佩又是感激。然而朗星朔之事，我恨他瞒我骗我，故而对他爱理不理。他性情耿直谈率，自知此事亏负了，见我动了真气，一边着急，一边却无计可施。 现今得了机会，便来拍我马屁，也不看看这时机是否合宜，真是让我又气又好笑。

战神,

我回了他一个闭嘴的眼神，他乖乖住了口，撇撇嘴，显得十分委屈。

“谣言未必属实，缪赞而已。”我婉转一笑，做出一幅愧不敢当的模样，

北鹤似笑非笑地看着我，正欲开口，却硬生生被太子打断了“紫澜，再过7日便是天火大典。天火节事关国体，故父皇命我将我国最好的艺馆天一阁接入宫中，由他们在天火节表演节目。我知你精通音律， 此事便交由你来督促。北鹤先生是天一阁馆长，你有事，可与他

商量！”天一阁，我倒听仲博提过， 听说是极受欢迎的艺馆。（所谓艺馆，也就是现代的歌舞团、杂技团之类的。）

正想着，闹中突然灵光一闪，等等，既然艺馆是特意接进宫来的，等表演结束，自然还是要送出宫去的！那我岂不是有机会混出宫去了!!

想到这，心中不觉一阵狂喜，于是妩媚一笑,道，“紫澜定当尽心尽力！”逃出宫去！呵呵！！

太子见我如此爽快应承，喜形于色，回头对一群人到，“仲博，无期， 天火节筹备之事，你们也要从旁协助太子妃，莫让她太劳累了！”

“是！”仲博悄悄了看了我一眼，眼中竟有几分担忧之色。我一怔，心下有些惴惴不安。不知他在担忧什么?

“既然无其他事， 你们先带北鹤先生下去休息吧!”

我忽然明白，他这分明是在找人监视我和北鹤。他当我是水性杨花的女子么？ 一股怒意热辣辣燃烧，我紧紧咬住下唇，将怒火硬生生压下。

北鹤见状，心下明白，嘴角微微一瞧，对我扯起一个讥讽笑意，好似觉得我就是这样的女子，叫人不舒服极了。

我有什么得罪他了，我不禁纳罕，正觉费解中。对面吹来一阵风，忽觉卷来一股奇异的香味。，极清极淡， 好似从北鹤身上传来。细细一闻，竟觉有几分熟悉。只是风停了，那股味也没了，我心下打了个突， 更觉疑窦丛生，看来这北鹤，绝不止只是个艺管管长这么简单。

我一边思量，一边却会以淡笑，在宫中的时日不多， 我却领会，凡事都不能喜形于色。

北鹤见太子一副逐客的模样，便知趣地行了个礼，“那在下先告辞了！”说毕， 便领了那两个女子离去。我悄悄对这无期使了个眼神，他一喜，领会， 也跟从离去。

一时间，回廊之上只剩我们两个！ 两两相对，竟觉无语！落日的余晖，在天边泛着红颜，淡淡洒在我们身上，像精灵般淡淡跳跃。夜像命运之神，正慢慢降临。

我仰起头，已将所有怨恨装箱，埋藏心底。侧看，他的脸依旧十分俊美，只是少另外原先那种浮躁，多了几分深沉。半晌之后，他才淡淡到，“一起用晚膳吧！！”

我直觉的想开口拒绝，但忽的一想， 我何苦避他，既然要出宫，好歹给他留份礼，不能叫他白欺负了我！

眉头一皱，计上心头，于是笑道，“太子若不嫌弃，紫滥愿亲自下厨，做几道拿手小菜！”

许是我笑得太灿烂，却在他乌溜溜的眼中浮起惊艳之色！见我直溜溜地看着他，眼中狂喜一闪而过，竟似不敢看我，只是轻咳一声，尴尬地转开脸，淡淡道“ 好啊！”我却轻易捕捉到他脸颊那笔淡淡飞红。不会吧！莫非他在害羞！！我面上一僵，只觉无语……

正文 18、宴无好宴

紫莲宫虽不大，却独自配备了一个小厨房，我日常的饮食，都有小莲打理。因此看到摆了满满当当一堆的蔬菜瓜果，我是傻了眼。

你问我会不会做菜？答难当然是：会——才怪！我堂堂南宫家的大小姐，当然不用学习厨艺了！但，太子就在外面等着，我总不能就在纸上画个饼给他吧。

“太子妃，您真要亲自下厨么？”小莲眼睛瞪得大大，一脸不敢置信地看着我。

我柔声道“小莲，这里只有你和我两个人？对么？”

“嗯！”小莲乖巧的应道。

“我会做菜么？”

“不会。”小莲非常肯定地点点头。

“那么你会做菜么？”

“会阿？”

“而且你的菜烧得不错！”

“太子妃过奖了，奴婢幼时曾得一位名厨指导！”甜甜的笑脸上还浮起一丝羞涩。

“那还有什么问题吗？”我开心极了，问题解决了。

“呃？——奴婢还是没明白”说了半天，小莲还是一幅痴呆状，我无奈地翻了翻白眼。

顺手抄起一把蔬菜，塞到她手里，装出一脸恫吓，“你帮我烧菜，我帮你把风！”

“把风？！！”小莲更是迷糊了。

我不禁捂嘴偷笑， 似乎只有在她面前，我才得以放松，恢复以前的脾性！

“乖小莲，你帮我烧菜给太子吃！”

“这怎么行，太子妃，这不是欺瞒之罪阿！万一太子怪罪下来，奴婢怎么担当的起 ！”

“ 天塌下来，又我这个太子妃顶着呢！快去，菜单我已经想好了，你按菜单作吧！”不容她在啰嗦， 我便赶她去做菜，万般无奈，她只得捞起袖子，专注做菜。

不多时， 一桌美味便以料理齐全，果真是色香味俱全，我一边夸奖小莲，一边诡异一笑，“小莲，上菜，让我们好好招呼太子巴！”

桌上有两道菜， 黑鱼，还有茄子。烧得非常美味。太子频频称赞。“紫澜，想不到你厨艺如此好， 堪比御厨。”

我含笑如花，“太子过赞了！”心下却已笑破肚皮，你就使劲吃吧，看待会怎么受罪！

“叫我天行！”他突然停下箸子，如火的目光像飓风般刮过来。

我一怔， 一时之间竟不知如何回答，只能含糊应了声“哦!”

他见我一脸冷淡，目光幽深地看着我，探寻道“紫澜，等过了天火庆典，北苑便要进宫了！”

我一听，却笑若春风，“那恭喜太子终于得偿所愿！早闻北苑公主才貌双全，端庄文雅，与太子殿下正是郎才女貌！”

他见我不怒反笑， 皱了皱眉，眸子中虽盛满疑惑，却不再多说什么。

我便也只当什么也没发生！

心下却暗暗为那北苑公主可怜，看来，她要成为第二个皇后了！面对这样一个心中只有权势争斗的男人，她的情，只怕像那流水落

花，不知飘向何方。

饭吃到一半，却来了个太监，悄悄对他说了几句，只见他脸色凝重。似乎出了什么大事，我来不及询问，他便匆匆离去。

我倒也无所谓，看着已被他吃了一半的黑鱼和茄子，不由心情大好。

“小莲，以后切忌，莫要同时吃黑鱼和茄子？”

“为什么？”

我淡淡一笑， 没什么，只是会痛死人罢了！

是夜，听说太子宫的人彻夜未眠，太医院所有御医全部出动！但依旧还有阵阵凄厉之声不断传出，听着霎是痛苦。后据广大宫女太监们做证,说其音只凄惨,绕梁三日不绝!哈哈哈!!!

不过这一夜，我却睡得心情舒畅！睡梦中还笑出声来！

正文 19、北鹤究竟是谁

天火盛典每年举办一次，是锦绣皇朝的惯例，用以祈福。求神灵庇佑国泰民安，百业俱兴。故而皇朝上下都十分看重。而此次天火盛典地举办，却又多了两次额外的意思。一方面是祝贺顺利铲除朝中叛贼，另一方面则是为了鼓舞士气，意欲向天狼国开战。

不错，朝廷上下似乎一派平静，其实暗潮涌动，备战的气息早已十分浓厚。最明显的，莫过于无期的热情。次日，天刚亮，我正睡意朦胧中，却听得小莲来报，无期已在门外求见。我无奈地揉揉眼起身，整理好衣衫，跨到中厅，却见他像只无头苍蝇般在屋里团团转，搅的人眼花。

见到，立刻一脸焦急地冲上来，劈头盖脸地道“师傅，你原谅我了吗？”

我皱了皱眉，‘无期，你做事怎么还是这般毛毛糙糙，今后上了战场，可是要吃亏的！“

无期听我这口气，知我是原谅了他，面上一喜，越发大大咧咧了。“以我这般武艺，阵前杀敌，决不会示弱！过些天，我们征讨天狼国，你看我如何建功立业！！”说罢，还一脸神采飞扬。

“笨蛋，亏得你跟随你祖父行军这么多年，也不过是个右营前锋。所谓智勇双全，当然是智先行，勇随其后。在战场上，纵然你武功盖世，挡得了一人，却挡得住千军万马么？他日我所教你兵法，岂非白教了！”

我没好气得斥责，倒不是还生他的气，只是如他这般鲁莽，今后若真与天狼国开展，只怕他有十个脑袋都不够用。我好歹同他师徒一场，总不该放纵了他！

他一脸虚心受教，道了声是，也不着恼。

见状，我也就无意再继续责骂下去，却叫他坐下，温言道

“ 无期，你我相识这些日子，我可曾亏待了你！”

‘师傅教会了我许多，让我受益良多！“

“现在师傅有一事相求。“

‘求不敢当，师傅只管吩咐便是了。“

我略一犹豫，自怀中取出郎星朔交给我的那块锦帕，递给他，一脸正色道“ 这宫中规矩，后妃终身不得出宫。太子将郎星朔葬于宫外，我认识的人中，只有你出入皇最方便，你帮我将这锦帕与他同葬了罢！”也算是成全了这对苦命鸳鸯，虽生不能相守，死后魂魄总能相聚。

无期犹豫了一番，，他自然知此事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却绝不可小看了。万一让太子知道了，只怕又是一场暴风雨。但他见我一脸伤感，却终究不忍心，心下又觉得这事他亏欠了我，想了想，终还是应承了。反正现在人也死了，没多大干系，

“好生收着，莫教他人看见，生出许多事端来。”我嘱咐道。

他依言收下，我十分欢喜，便对小莲喊道，‘小莲，无期都来了这么久，怎么害不倒茶！“

闻言，他却急急喊道“慢着。不要了，我听说昨夜太子突然腹痛，整个太子宫都闹翻了天，连仲博也被半夜拉起。我现在要去探望太子！看看情形如何了？”

痛了一夜么？呵呵，难怪叫声那么凄惨！我心底忍不住狂笑，面上却装出一幅焦急模样“噢，是么，那还等什么，我们快去探望他

吧！”这场我一手炮制的好戏，我怎能错过呢。而且等事情过后他一回想，便会猜到是我搞的鬼。我不如先发制人，倒叫他怀疑不得！

太子宫在皇宫的东面，而紫莲宫却在皇宫的最西面，这一路曲曲折折，倒绕了不少时间。半路上，经过一亭子，那亭侧是大片的空地，似有一堆人在，仔细一看，却巧是北鹤所领的天一阁正在排练节目。歌舞阿、杂耍啊，红红绿绿，煞是热闹！

见我和无期过来， 均是一惊，便立刻停下行礼。我倩然一笑，“你们顾自练习吧，不要理会我。”心中却想，所谓一流艺馆，原来也就是这些个通俗节目。

一群人依言散去，只北鹤一人上前来。今日的他穿了件白色的袍子，不觉少了几分阴柔，多了些文雅。只是,我见他行礼之时，目光明亮，并无半分卑怯，不禁心下纳闷，一个艺馆的馆长哪来这么大派头，怎么看都与他现在的身份不符。

于是不动声色地问道：“听说天一阁是天下第一艺阁， 北鹤先生如此年轻，便有这般成就，真是令人钦佩阿！”

他眉毛一跳， 却瞬间恢复平静，只是淡淡道：“不敢，不过是祖上的基业，得祖宗庇护而已！”

“原来是世家，北鹤先生是第几代了？”

“第三代！”

“北鹤先生是哪里人？”

“惠城人氏，自幼便在外漂泊，已甚少归故乡了！”惠城，我心一动，似听无期提过这地方！

“那北鹤先生到过许多地方？”

“天一阁经常到各国表演，倒也去了些地方！”

好个北鹤，倒能避重就轻，我偏偏要好好给你下帖猛药， 看看你究竟是什么人？我心中冷冷一笑，却回过头看着无期，道“原来如此，我还正纳闷呢， 心想北鹤先生怎么有股子异国味道呢！想是游历的国家多了,倒沾染了些异族气息.--呵呵！”

无期抓抓头，一脸莫名其妙，“有吗？”

北鹤脸色一僵，瞬间失却颜色，一张脸越发素白。

“太子抱恙在身，我此刻要去探病， 便不与北鹤先生多聊了！”我淡淡一笑，扯开话题，不想将他逼得太急，毕竟我还想让他助我出宫！

不过瞧着模样,他的身份，的确奈人深思。

离去时,我不经意回头，却瞧见他那双深潭似的眸子里波涛翻涌！

我忽而醒悟到,自己下了招极险的棋,心下不由的有些不安!

来到太子宫，无期已是熟门熟路，我只管跟着，侍从们也不加阻拦。说起来，这还是我第一次来到他的寝宫，却见华宇雕龙，气派非凡。客厅正中墙壁上还挂了把宝剑，听说是他的皇祖父赐给他的。显见他从小极受宠爱。

走到寝宫的小门前，却被一方翠绿色的帘子挡住了去路，旁边站着一个细眉细眼的宫女，见到我眼中竟闪过惊诧之色，匆匆低头行了个礼，道“太子妃， 樊将军，容奴婢进去通报一声。”

大约过了一拄香的时间,里面才走一个雪肤乌发的丽人,那皮肤水灵的好似能掐出水来,一双乌溜溜的大眼睛却在我脸上转来转去.她穿了条淡蓝色的长裙,显得十分雅端庄,身边还有一个着红衣的侍女,轻搀着她,一副弱柳扶风的模样.

我心下暗暗好奇,难道太子也学着金屋藏娇么?

正文 20、北苑公主

只见她微微朝无期点了个头，温柔地说“太子刚刚歇下，不便待客。”

说完向我走来，语气却一转，一脸皮笑肉不笑 “—— 紫澜妹妹，这是我们第二次见面了呢！妹妹出落的越发标致了！”

紫澜妹妹？!怎的叫的这么亲热，听的我全身鸡皮疙瘩都出来了，旁边的无期更是诧得张大了嘴巴！

“公主折杀我了，还是直接叫我紫澜吧！您是金枝玉叶，我哪里高攀得起。”

北苑听了，脸上不禁一阵得意，却还故作谦逊道，“紫澜，你这么说就见外了，反正今后我们都是太子的人——虽然你出身，恩，虽然你无皇家尊贵血统——不过莫要在意。我定会劝太子一视同仁的！”

一视同仁？我的天，一番话听的我下巴都几乎掉下来。这就是闻名遐迩，端庄娴熟，大度贤良，最有国母风范的北苑公主！！

我心下不禁闷笑，看来也是徒有虚名，什么端庄典雅，怕是装给外人看的罢。看来她是等不及天火节过去，便偷偷来见自己未来的夫婿了 。哼，好个心急的公主阿！好，既然你自动送上门来，我就叫你见识下我的手段。

我淡笑道 ，“皇族贵气，哪是人人沾得。公主自然是与众不同。难怪这阵子，太子还天天向我夸赞公主的呢！”

北苑一听，脸上现出惊喜之色，却又害于矜持，硬装出一派娇羞模样！“太子过赞了！只是不知太子都说了些什么？ ”

“噢，太子说公主美丽大方拉”

“端庄拉”

“娴熟拉”

“聪明拉”

我每说一句，她脸上便增一份喜色，一份骄傲，我看已经将她捧到天上。于是语气一变，故作神秘道“当然太子认为公主有一个优点特别值得称赞！”

北苑果然上当，又是欣喜又是焦急道 “是什么？”

我淡淡一笑，语气斗得变冷，“自然是大度，愿意与我这没什么皇族血脉，出身卑贱、无才无貌的庶民共事一夫，平起平坐，姐妹相称！”

“噗嗤！”听到着，连一向迟钝的无期都听出了弦外之音，周围的侍从也纷纷捂嘴偷笑，北苑这才知道自己被我摆了一道，气地脸上一阵红一阵白，霎是好玩。却又偏偏无从发作，只得恨恨瞪了我几眼。

我心下也已乐翻天，在这宫中，天天装弱，日日收敛，却非我本性。现有一个人这样供我消遣，骨子里那份好强却被换了出来。不过我也知要离开皇宫，还是少惹事端为上，于是起身笑道，“既然有公主在这里照顾太子，那我们就先告辞了，以免打扰了太子修养。”

刚走到门外，却听得太子有气无力的声音在背后响起，“紫澜！”似乎还有些着急。我回过头来，只见他虚弱的倚靠在门上，公主

一脸心疼地扶住他。“太子，你怎么起床了，太医嘱咐您要多休息的。”

“不碍事，紫澜，——”他似乎想问什么，但见我一脸坦荡，却终究没问，只是自嘲一笑，“算了，你先去吧！”

我心下明白，他大约在猜测，是不是我下了什么药。于是冲他妩媚一笑，“太子好生歇着吧，您昨晚匆匆离去，紫澜心中十分内疚，不知是不是昨晚的菜做的不合太子口味，才坏了您的兴致。”

他一挑眉，眼底却滑过一丝笑意，“你不要吓想，我只是着了凉！”

我笑得越发得意，“您确定!”好，既然你知道了不追究，那可就别怪我了！

“恩！”他忽笑得意味声长。却笑的我头皮发麻．总觉得今日的他，眼中多了几许柔情．少了些冷酷，还有莫名的情愫在滋生！

莫非是北苑的到来，将他这百炼钢也化成了绕指柔！

我正纳闷中，

公主见我们一来一往，猜谜一般，脸上的笑却陡的冷了下来．她心中十分不悦，却又不敢发作，于是娇娇柔柔得对太子道。

“太子，该吃药了！－－－两位，时间差不多了！等太子身子好些再来吧”说完，便给旁边的红衣宫女使了个眼色，硬扶了他进去。

无期见状，吃惊地看着我，‘这北苑公一向文静得体，怎的今天说话如此带刺！”

我淡淡扫了他一眼，却不回答，径直离去。

无期，你是永远无法明白女人的争斗，那可远比刀剑还来得残酷锋利。

只是，北苑， 为这样一个男人，你值得么？！！

然而,身陷情海的人,哪里看的清真相呢?或者,她们更愿意迷醉于自己一手编制的浪漫情网,却不知男人那颗心,正转着怎样恐怖的心思.譬如我和韩鑫,一个梦魇似的悲剧!!

我不愿多想,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便是快些逃离这虚伪之所.

匆匆离开了太子宫，我悄悄去见了皇后。进门后，却见她呆坐在椅子上，依旧素以裹身，眉头紧锁。只是见了我，脸上却多出了几丝暖意来,人也鲜活起来。我知时间不多，便开门见山将来意向她道明。

“ 什么？ 你要跟着艺馆的人混出宫去?!” 听完我的计策，皇后大惊失色。

“是！ ”

“澜儿，这不是上上之策。莫说出宫的四重大门守卫森严，就算你出了去，以你这般突然失踪，皇儿还是会派人找寻。普天之下，皆为王土，你躲得了一时，躲得过一世么！此事只怕还会牵连到你全家！ ”

“ 皇后，你信我，我从来不做没把握的事。”

皇后疑惑地看了我一眼，道“你究竟意欲何为。”

我看着她，一脸轻松淡定，道，“四个字，——金蝉脱壳！ ”

‘金蝉脱壳——“她反复咀嚼，终于恍然大悟, 澜儿，你放心地飞出这个牢笼吧。在外面那广阔的天地，连同我那份自由——”说罢,竟笑得十分愉悦，那笑容,有说不出的动人!

我只觉看的怔怔,心下一片惋惜 ,这般美丽聪慧的女子,却偏偏在着皇宫之中,明珠蒙尘!老天,你太残忍了!

‘我会的!‘ 紧紧握住她的手，仿佛是誓言,对她,也是对自己！

北苑公主

只见她微微朝无期点了个头，温柔地说“太子刚刚歇下，不便待客。”

说完向我走来，语气却一转，一脸皮笑肉不笑 “—— 紫澜妹妹，这是我们第二次见面了呢！妹妹出落的越发标致了！ ”

紫澜妹妹？!怎的叫的这么亲热，听的我全身鸡皮疙瘩都出来了，旁边的无期更是诧得张大了嘴巴！

“公主折杀我了，还是直接叫我紫澜吧！您是金枝玉叶，我哪里高攀得起。”

北苑听了，脸上不禁一阵得意，却还故作谦逊道，“紫澜，你这么说就见外了，反正今后我们都是太子的人——虽然你出身，恩，虽然你无皇家尊贵血统——不过莫要在意。我定会劝太子一视同仁的！ ”

一视同仁？我的天，一番话听的我下巴都几乎掉下来。这就是闻名遐迩，端庄娴熟，大度贤良，最有国母风范的北苑公主！！

我心下不禁闷笑，看来也是徒有虚名，什么端庄典雅，怕是装给外人看的罢。看来她是等不及天火节过去，便偷偷来见自己未来的夫婿了 。哼，好个心急的公主阿！好，既然你自动送上门来，我就叫你见识下我的手段。

我淡笑道 ，“皇族贵气，哪是人人沾得。公主自然是与众不同。难怪这阵子，太子还天天向我夸赞公主的呢！”

北苑一听，脸上现出惊喜之色，却又害于矜持，硬装出一派娇羞模样！“太子过赞了！只是不知太子都说了些什么？ ”

“噢，太子说公主美丽大方拉”

“端庄拉”

“娴熟拉”

“聪明拉”

我每说一句，她脸上便增一份喜色，一份骄傲，我看已经将她捧到天上。于是语气一变，故作神秘道“当然太子认为公主有一个优点特别值得称赞！”

北苑果然上当，又是欣喜又是焦急道 “是什么？”

我淡淡一笑，语气斗得变冷，“自然是大度，愿意与我这没什么皇族血脉，出身卑贱、无才无貌的庶民共事一夫，平起平坐，姐妹相称！”

“噗嗤！”听到着，连一向迟钝的无期都听出了弦外之音，周围的侍从也纷纷捂嘴偷笑，北苑这才知道自己被我摆了一道，气地脸上一阵红一阵白，霎是好玩。却又偏偏无从发作，只得恨恨瞪了我几眼。

我心下也已乐翻天，在这宫中，天天装弱，日日收敛，却非我本性。现有一个人这样供我消遣，骨子里那份好强却被换了出来。不过我也知要离开皇宫，还是少惹事端为上，于是起身笑道，“既然有公主在这里照顾太子，那我们就先告辞了，以免打扰了太子修养。”

刚走到门外，却听得太子有气无力的声音在背后响起，“紫澜！”似乎还有些着急。我回过头来，只见他虚弱的倚靠在门上，公主

一脸心疼地扶住他。“太子，你怎么起床了，太医嘱咐您要多休息的。”

“不碍事，紫澜，——”他似乎想问什么，但见我一脸坦荡，却终究没问，只是自嘲一笑，“算了，你先去吧！”

我心下明白，他大约在猜测，是不是我下了什么药。于是冲他妩媚一笑，“太子好生歇着吧，您昨晚匆匆离去，紫澜心中十分内疚，不知是不是昨晚的菜做的不合太子口味，才坏了您的兴致。”

他一挑眉，眼底却滑过一丝笑意，“你不要吓想，我只是着了凉！”

我笑得越发得意，“您确定!”好，既然你知道了不追究，那可就别怪我了！

“恩！”他忽笑得意味声长。却笑的我头皮发麻．总觉得今日的他，眼中多了几许柔情．少了些冷酷，还有莫名的情愫在滋生！

莫非是北苑的到来，将他这百炼钢也化成了绕指柔！

我正纳闷中，

公主见我们一来一往，猜谜一般，脸上的笑却陡的冷了下来．她心中十分不悦，却又不敢发作，于是娇娇柔柔得对太子道。

“太子，该吃药了！－－－两位，时间差不多了！等太子身子好些再来吧”说完，便给旁边的红衣宫女使了个眼色，硬扶了他进去。

无期见状，吃惊地看着我，‘这北苑公一向文静得体，怎的今天说话如此带刺！”

我淡淡扫了他一眼，却不回答，径直离去。

无期，你是永远无法明白女人的争斗，那可远比刀剑还来得残酷锋利。

只是，北苑， 为这样一个男人，你值得么？！！

然而,身陷情海的人,哪里看的清真相呢?或者,她们更愿意迷醉于自己一手编制的浪漫情网,却不知男人那颗心,正转着怎样恐怖的心思.譬如我和韩鑫,一个梦魇似的悲剧!!

我不愿多想,心中只有一个念头,便是快些逃离这虚伪之所.

匆匆离开了太子宫，我悄悄去见了皇后。进门后，却见她呆坐在椅子上，依旧素以裹身，眉头紧锁。只是见了我，脸上却多出了几丝暖意来,人也鲜活起来。我知时间不多，便开门见山将来意向她道明。

“ 什么？ 你要跟着艺馆的人混出宫去?!” 听完我的计策，皇后大惊失色。

“是！ ”

“澜儿，这不是上上之策。莫说出宫的四重大门守卫森严，就算你出了去，以你这般突然失踪，皇儿还是会派人找寻。普天之下，皆为王土，你躲得了一时，躲得过一世么！此事只怕还会牵连到你全家！ ”

“ 皇后，你信我，我从来不做没把握的事。”

皇后疑惑地看了我一眼，道“你究竟意欲何为。”

我看着她，一脸轻松淡定，道，“四个字，——金蝉脱壳！ ”

‘金蝉脱壳——“她反复咀嚼，终于恍然大悟, 澜儿，你放心地飞出这个牢笼吧。在外面那广阔的天地，连同我那份自由——”说罢,竟笑得十分愉悦，那笑容,有说不出的动人!

我只觉看的怔怔,心下一片惋惜 ,这般美丽聪慧的女子,却偏偏在着皇宫之中,明珠蒙尘!老天,你太残忍了!

‘我会的!‘ 紧紧握住她的手，仿佛是誓言,对她,也是对自己！

正文 21、飞吧！！

回到紫莲宫，已是入夜十分，天空中下起了湿嗒嗒的细雨，不紧不慢，被那夜风刮得倾斜了方向，倒似一个纤细的少女，在扭动腰肢。

小莲见我一脸疲倦，忙泡了杯参茶。我看着她忙里忙外的娇小身影，忽觉对不起她。一直以来，我怕被人识破不是真正的夏紫澜，便将其他侍者全部遣退，只留了她一个。故而，许多事情都由她独自帮我张罗， 她却从来都无怨无悔。现在我要出宫去了，，却将她丢独自一人留在这宫廷之中。与豺狼为伍！以她如此天真的性格，只怕会受尽欺负！

“小莲——”我张张嘴， 想问她是否愿随我出宫， 但转念一想，我这一计终究险峻，若带她一起逃走，万一不成功，反倒会牵连她！

——“唉，算了！没事”反复思量，不觉左右为难!

“ 太子妃，您最近怎么老是唉声叹气的！“小莲一脸娇憨地问道，一双圆圆地眼睛眨巴眨巴。

“小莲，今后若我不在了，您便去伺候皇后吧！她宅心仁厚，必会好好待你的！”

小莲奇怪地看着我，“太子妃，您在说什么啊， 小莲自然一辈子都伺候您啊！“

一辈子，我苦笑。“傻丫头，你无需想太多，只须记住我的话便可。——”顿了顿，见这傻丫头一副苦思冥想的模样，便笑着问到，“对了，最近可有什么新鲜事？ ”

“啊!新鲜事到没有，不过我今天到交到了连个新朋友，她们可是双胞胎哦!”

小莲一脸得色。她这个年纪的女孩子，最喜扎堆，偏生紫莲宫的人又少，难怪有伴她会这么开心。

“是霜蓝和霜红么？”我啜着参茶，只觉得被雨湿了的身子慢慢暖了起来。

“对，就是天一阁的双胞胎。她们人好好啊！送了我许多新鲜的玩意。”说到这，，小莲的眼睛都亮了起来。

哼，北鹤，你动作倒挺快啊！想从小莲这里套我的消息。只可惜，小莲了解的只是以前的夏紫澜，而不是我。

“她们都同你聊了什么？ ”我慢悠悠地问道。

“反正就是一些女孩子家的体己话！”

“那有没有提到我的事情呢/”

“ 有啊，她们问上次太子妃为何会入狱。我说自然是被冤枉的！！“

“还说了什么其他的么！”

‘乱七八糟的一堆话，记不清了——阿，对了，她们还说起了一块奇怪的石头!”

“ 什么奇怪的石头？ ”

“ 听她们说在凤羽国有一块镇国之石，能穿越过去未来！我是不信，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事情发生。”

‘哐仓’一声，手中杯子应声落地。

我几乎不敢置信得看着小莲，一颗心顿时跳到了嗓子眼上，剧烈地跳动起来，全不听我控制。

勉强压心中的激动，我颤声问道“你是说能穿越过去未来，那颗石头真的可以吗？”

小莲害怕得看着我，不解道，“奴婢只是听她们在讲，，许是她们哄着奴婢玩的呢1讶，太子妃，您的手指烫伤了！！——“

接下来，她再说什么我已完全听不见，只是听凭她处理伤处。脑子里转来转去的，都是时空之石。太好了！或许，我有机会回去了！只要得到这块时空之时，心中一阵狂喜，不觉将这些日子来的郁气一扫而光！

“小莲，快，拿套你的衣服过来！！”我不能再犹豫了！我猛地抬起头来，目光坚定地看着她！！我要飞出这金雕玉器彻的牢笼，我要离开这与我格格不入时空！我要回到现代，我要报复韩鑫！！！

雨依旧下的淅淅沥沥，

我踩着小步，飞快的在夜色中穿行。

这些日子下来，我早将宫中位置踩熟，

也知什么时间什么地方会有侍卫巡逻，

于是，尽找了些偏僻的地方，看准时间差，一路下来，幸运地没被半个侍卫看到。

我方才又细细盘问了小莲，知天一阁曾到凤羽国演出，这消息却是前去看他们演出的一个皇族子弟喝醉了酒透露的。许是假的，也难保是真的！但不管怎样，就算只有万分之一的机会，我也要搏一搏。咬咬下唇，心中暗暗下定决心。但要去凤羽国，我得先混出皇宫！

又走了一会，便在一大丛的灌树之后约20多米之处，看到了北鹤他们的安置之处。仔细一看，门口却有两个侍卫守着，我慌忙往身侧的树丛中一躲避。心下暗暗盘算，如何引开这两名侍卫。

正想着，却发现一条黑色的身影闪电般窜出，还没等瞧的仔细，那两个侍卫便身子一软，无声无息地沿着门滑落。

我一惊，用力捂住自己的嘴， 生怕弄出一丝声响来！只见那黑衣人飞快地瞧了瞧左右，从怀出拿出一个红白相间的瓷瓶来，打开盖子，放在那两个侍卫的鼻子上给他们闻了一闻。

他起身一抬头，却是黑巾蒙面，只露出一双勾魂的桃花眼，眼中寒光瑟瑟！

果然是北鹤！！

很快的， 他的身影消失在东侧！我还来不及跟上！

我也不想追去！因为，我已猜到他要去的地方了！

从这里往东去，只有两处。一是太子宫，另一处，便是放置重要军事信息的中枢所！

原来如此！北鹤，这就是你进皇宫的目的么？！！

他的房间与其他人相隔甚远，我很顺利地进入北鹤的房间。

他的房间非常干净，干净到透着诡异。

我端做，耐心等待。

大约过了两个小时，一个黑色的身影轻手轻脚推开门，进来。

瞧见我一身宫女装束，泰然端坐，当场呆住。

四目相望，却见他的双眸涌起浓浓杀意！

我淡淡一笑，“北鹤先生，终于游历归来了么？”

也只是刹那，他便将所有惊讶、所有努力全全藏住， 撤下头巾，露出一幅波澜不惊的模样，“倒叫太子妃久等了，真是失礼！”

“哪里，事先未曾打好招呼，是我打扰了先生！”他是个聪明人，也非常狡猾，就像一只狐狸。我喜欢同这样的人打交道，虽然很危险！但却也是乐趣横生！

“今个太子妃这身装束， 却叫在下惊奇。莫非主子当腻味了，想试试当奴才的滋味！”他明明笑着说，眼里却全是讽刺。

“北鹤才真正让人惊讶呢！”我抿嘴一笑，“不知这皇宫中有甚么宝贝，让赫赫有名的天一阁馆长，冒险行窃！——抑或， 北鹤先生原本就是个窃贼呢！”

“呃， ”他一时语塞，面上有些僵硬。我知，这番话虽说的含蓄，却足以令他致命。

“天一阁这次进宫大约有20多人吧， 20多条人命，在这宫中，也只是皇上的一句话而已！高兴了就有!生气了就没！先生可曾好好思量！”

他脸色蓦地沉下，“你要挟我？！！”

“ 不敢，先生是聪明人！”

“我可以现在就杀了你！”他阴册册地说，乌黑的眸中盛满怒火！好似一触即发！

“贱命一条，值得甚么！先生若要，现在即可拿去！”我冷冷一笑，冰若寒雪。

凡事要置之死地而后生，若我在他面前现出怯意，这场较量，我便输了！

许久，他不曾说话，只是用一双深海似的眼眸探究我， 我回以坦然笑意。

终于，他败下阵来，满脸疑惑地看着我，“你是如何知道我的身份的？星朔曾和你提过！”

我面色一整，肃颜道，“你应当信任他，不该存此怀疑！”心下却大大松了口气，一直紧绷的神经这才缓和下来！

万幸，总算被我蒙对了！

正文 22、顺利出宫

“无论如何，为了一个女子，却枉顾国家大事，最终丢了性命，也只能怪他自己了！”他似惋惜，似埋怨地叹息到。

我却从这几句看似平淡的话中领会到，他与星朔的交情，断然不错！于是仔细往他颈部一瞧，却未发现狼的纹身。

他大约也留意到我的目光所找寻之物，奇道，“我没有纹狼，你是如何猜出的？ ”

“秘密”，说罢，掩嘴偷笑。其实是他身上那股子香味出卖了他。星朔给我的那块帕子上，也有这股味道。这股味道非常奇特，绝不时平常人家会有的。而且他说他是惠城人，惠城紧靠着如苏城，其牵扯自然深了。如此顺藤摸瓜，真相自然水落石出了！

他莞尔，眼睛一亮，“我原先恨过你，只道是你为了荣华富贵，设计害死了星朔。不过——”

“不过怎的？！”

“如今我相信，你不是这样的人！”

“为何？”

“一个人，只有眼神最难骗人。从我见你的那日起，你的眼神就非常坦然、清澈，虽有哀怨郁结，却绝无半分贪慕虚荣。或者说，权势在你眼中，根本不算什么！——可惜，你是锦绣皇朝的人！是他们的太子妃！不然，我们也许能做挚友，把酒当歌！——我虽佩服你的聪明，你的胆识，但，我与你终究敌我有别！”他，惋惜地叹道！

“若我不是锦绣皇朝的太子妃呢？”我笑意盈盈地看着他。

“呃，什么？！”他惊讶地看着我，目露疑色！

“请你助我放弃这个身份！”我的话，像一颗炸弹在他脑子里爆炸。

“什么！你疯了么！这岂是随随便便能抛弃的！！除非你犯了滔天大罪！！”

“每个人心中，都有最珍贵的东西。而这个太子妃的称号，却偏是我最不想要的！我只想出宫！”

“我有甚么好处？——还是说你愿意将此次进攻天狼国的军事部署告诉我？”他突地站起身来，居高临下的看着我！

“不，——我不能！”纵然我讨厌这个皇宫，讨厌太子，但我也不能这么做！战争非常残酷的，我不该以我的一己私欲，加以干涉！

我柔柔而坚定地回到：“你知道，我不该，也不能！请你抛开国家嫌隙，以个人身份来帮我！！”

他怔怔地看着我坚定的表情，眸子深处碧波荡漾，许久，他突然打开门，抬头看着纷纷撒雨的漆黑夜空，幽幽问道，“夏紫澜，你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女子！”那问声似乎要传到天上，传到云霄去！

我只是微微一笑，“很平凡很平凡的一个女子，只是遇到了一些不平凡的事——”

那一夜，我们聊了许多。

只到东方发白，细雨渐停！

他与我冰释前嫌，答应助我一臂之力！

而我的承诺，便是为他保守秘密，决不介入两国的战争之中！

我依然不能完全确实他的身份，大约知道，他是天狼国的人，自幼便被训练，秘密收集各国的军事机密！

若是用现代一点的词，应该是国际间谍吧！

我告诉他这个词的时候，他却露出了苦涩之意！只说了一句，“身不由己！！”

我忽而明白，这个聪明、狡猾、深沉的男人，他的内心深处，怕也掩藏着重重的痛吧！他那幽慧的双眸，似乎在诉说纷纷乱世，强权之下的无奈人生！

天火节依旧热闹而隆重地筹备中。我开始频繁进出皇后住所，太子问起的时候，便回说是皇后的旨意。太子一喜，以为皇后是喜欢我，便也不加追问，反倒对我嘘寒问暖起来，想是觉得北苑之事亏欠了我罢！

北苑的到来，大家都心照不宣，连皇帝也是。反正天火节过后，也要将她正式迎入宫中，早到晚到，都没什么区别。好在她也是个假装高手， 在众人面前，总装出一幅与我友好相处亲亲热热地模样，倒也不曾被她为难。偶尔天心会来陪我，只是她是天火节上的圣女，也忙得不可开交。我本欲同她好好聚聚，经此一别，只怕以后再无相见之日。可惜却总不得机会！

“澜儿，明天就是天火节了！等所有仪式结束后，晚上，整个皇宫上下都会点火炬庆贺，也是你离去的时候！”

“皇后，澜儿舍不得你！”我鼻子一酸，虽然相处的时日不多，我却与这个美丽而多情的苦命女子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她太像我的母亲了，一样的骄傲，一样的纤细，一样的聪明！

“傻孩子，要高飞的鸟永远不能留恋于母亲羽翼的温暖！”她眼一红，爱怜地抚着我的头。“一路上的吃穿用度，你都打点好了么？”

我吸了吸鼻子，泪却终究止不住。“嗯！您，要好好保重！”

这晚，窗外星子明亮，我们抱头相依，像一对真正的母女！！令这清冷的竹舍，仿佛也温暖了起来！可是，我知道，这只是暂时的。

解铃还需系铃人！我终究不是皇后的那个解铃人！

天火节非常热闹隆重，所有皇宫子弟，朝中重臣全部盛装出席。

那正中却是个高高的方台，足有几层楼那么高，下来的每个石阶都是以白玉石铺成，通体透彻晶亮，好似那高台是漂浮在半空之中一般！

天心身着一身红色纱裙，头发被束得高高的，一改往日俏皮，端庄的简直像换了个人似的。就算是幽居于后宫的皇后，也不得不参加。她幽远的目光盈盈落在皇上身上，我看皇上脸上微微一动容，却只是握住了她的手，带她走向高台之端。而太子则领着我和北苑，紧随其后。等我回转身时，看到下面跪着无数的臣子，宏声高喊“神佑吾王，国运永昌！”那声音，响彻天地！！这份居高临下的优越感，怕就是那些亟亟于权势的人所追求的吧！

朝臣之中，跪在最前面的，便是夏太傅。他是那般得意的看着我笑，笑得一张老脸都皱在了一起。他看着我，仿佛在说，女儿啊！！看看你，现在多么荣耀！

我却只觉鄙夷和可怜，夏太傅，你可知，你对权力的欲望，早就让你失去自己的女儿～！！

我看到仲博和无期，他们虔诚的伏在地上。

我又继续往远处看，是北鹤与他艺阁的成员，他们载歌载舞，北鹤在最中间，依旧穿着一身白衣，飘逸俊美！

我的目光同他惊鸿一瞥，便瞬即转开，却已传递了无数信息！

在这里，所有的我认识的人，都在这里，现在，我要向你们告别了！

仪式结束时，夜已完全漆黑，只剩一轮明月，孤寂挂于天便。但整个皇宫却洋溢着喜气，因为欢庆的时节到了！

“皇上，臣妾身子不舒服，先告退了！”皇后幽幽地向皇帝行了个礼，皇上一怔，慌忙道。“可要叫太医瞧瞧？”

“不用了，谢陛下关心，让紫澜陪我回去罢！我宫中的圣火，便叫紫澜点吧，我这带病之躯，怕污了神典！”原来这天火节有个规定，天火共有三把，一把便是大典上当众点的，一把在皇帝寝宫，一把却在皇后寝宫。

皇上怜惜的看了看皇后，转过头，和颜悦色地对我说，“紫澜，你先陪皇后去歇息吧！”“是！！”我按下心中激动，行了个礼，便陪同皇后离去！

这是我第一次来到皇后真正寝宫，也是最后一次，因为，今天，这里将连同夏紫澜这个名字完全消失！在塌进的这一刻，我无法猜测，今后会有怎样的命运等着我！但是，这一步，我还是要勇敢地走下去！为着，不在成为这宫中卑微而可怜的女人！

“你们都下去罢！！”谴退一干侍从，皇后对着窗外轻轻叫了声“安丛！”一个玄色身影自窗外跳入，他始终低着头，我看不请楚他的容颜，却已感受到他的冷峻。他的肩上，赫然扛着一个麻袋。只见他将麻袋放在地上，道“皇后，一切已打点妥当。！”

我回头看看皇后，万语千言，竟觉无从说起，于是跪下，诚心诚意地向她磕了个头，，“皇后，受紫澜一拜！”抬起眼，她泪已如雨落下！

我还想在说什么，窗外却已看见了北鹤已在向我招手，只得一咬牙，换上事先准备的艺阁的衣服。回头怅然看了一眼，那个纤细如竹，孤高如雪的女子，含泪告别。

圣火开始熊熊燃烧，沿着帐幔，沿着床，沿着桌椅，火苗像发了疯似地吞噬每一寸建筑，很快，整个皇后的寝宫地燃烧起来，火焰冲天。

我听到嘈杂的声音自身后传来，“来人哪，紫澜还在里面阿！”

“来人啊！着火了！快救太子妃阿！”

“着火了！救命啊！！——”

声音渐渐消失，我却绝不再回头看一眼，要抛弃，就抛弃地彻底吧！不再留恋！连同记忆，全部终结在这场神圣的大火之中！

“快，上马车！”

跑了大约一刻钟的时间，却见天一阁的马车停在前面，掀开帘子，霜蓝与霜红的白玉小脸露出。她们伸出手来，将我拉上马车，上面却有一个大箱子。

“快进去罢！”还没等我回过身来，身子已被她们按进箱子里，道“切忌，莫要出声！”

盖子一盖上，我便陷入了一片漆黑。只有下方有几个小孔，能钻进几缕碎光来，却是透气用的。

黑暗中，我只能缩着身子，只觉箱子不停地在颠簸。却什么也听不见！

也不知过了多久，摇摇晃晃中，马车突然停下。惯性使然，后脑勺猛地撞到了一侧，那箱子材质十分坚硬，竟撞得我晕头转向。

正埋怨间，却听得吱嘎一声，箱子被打开！明亮亮的光直直刺来，直觉性的拿手挡了挡。

隐约中，却看见北鹤一张笑脸，竟比阳光还灿烂，“紫澜，你自由了！！”我忽地站起，跳下马车，

只觉视野豁然宽广，一大片绿油油的草地自脚下徐徐展开，如白玉带般的绵长细河蜿蜒盘绕，还有零零落落的乡间农舍点缀其间！

我深吸一口气，抬起头，天是那么高，云是那么白，心情，是这样舒畅！

泪，在一次，在眼中酝酿！！却怎样也流不出来。只因,幸福已盈满胸口！！

第二卷 碧海情天 1、赌局

“紫澜，今后有何打算？”

“北鹤先生，请你记住，从此以后，这世上再无夏紫澜！！------只有南宫冉。”

“南宫冉？”

“对，南宫冉！！”我嫣然一笑，只觉心中豁然开朗！久久压在心头的那个大罩子，仿佛一夕之间得以解开。这便是做回自己的感觉吧！像似溺水的人儿，得了空气，能自由呼吸！

他细细咀嚼玩味，眸子深处精光一闪，却故意仿起了那迂腐之人，笑意盈盈地向我作了个揖，“南宫姑娘，有礼了！！”

我禁不住笑如春花，淡定端雅回了个礼。真实的身份第一次得到确认，我心中喜不胜收，

极目远眺，却见远处山峦如画，青淡浓厚不均。近处碧草如丝，于是撩起那灰突突却冗长的裙摆，踏着那青青草地向前走。

许是天已近秋，脚底下的草虽依旧翠绿，隔着靴子踩下去，但觉多了几分韧度，少了些了初春时节的柔顺较弱。忽而想到自己，在经历了宫中这段不算长也不算短的日子，心境，何尝不是变了许多。或许更坚强了罢！

正怅惘感叹中，却见北鹤已静静站在身侧，桃花丝的妩媚细眼，竟微微泛着柔情，似温和细泉般看着我。我微闭双眼，伸出手来，感受指间滑过的细风，但觉天地宽广，万物宁静。一时间，那脉脉温情，却在空气中蔓延开来！

“先生，先生！！”几声懊恼的呼叫打断了这难得的静谧！

十几米开外的马车上却探出个小巧的脑袋，也不知是霜红还是霜蓝，只见那俏生生的小脸已沉了下来，杏眼一瞪，喊道“先生，我们还是快些离开皇都吧！——这宫里情形也不知如何，若是被人识破，追了上来就不妥当了！”

那目光中夹杂着影影绰绰的妒色，我斜睨了北鹤一眼，掩嘴偷笑“先生，最难消受美人恩呐！”

北鹤一脸苦笑，“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也罢，此地不宜久留，我们走吧~”

回到马车前，我这才分辨出刚才叫我的霜红，她的红唇下方有颗小小的黑痣。见我过来，却冷哼一声钻进了马车。北鹤见状，不悦的皱了皱眉，歉然得看这着我，“这丫头脾气一向大，连我都不放在眼里，你莫要介意！”

我淡笑摇头，小女儿家的心思，我又怎会不懂。

说话间他已跳上马车，马车后架颇高，他便伸出一只手来想拉我，一双宝石般琉璃泛光的眸子直勾勾地看着我。我心里一突，并不伸手，却淡淡一笑，“我哪有这般娇弱！！”说毕，攀了那马车的门檐，一用力，便跳了上去。北鹤一怔，眸子一暗。我心中暗暗叹了口气，不敢看他，掀开帘子钻进了马车。

马儿嘶鸣了一声，便飞快地急驶而去！

一路上，我受着那霜蓝霜红半嫉妒，半不屑的眼神，心中滋味十分难受。却又不便说什么，好歹她们算是帮了我一回。于是索性闭目养神，哪知却这样沉沉睡去。恍惚间，却见黑暗中出现一个人，那人

转过身来，竟是龙天行，他怨恨的看这我，再仔细一看，却又变成了韩鑫的脸，我猛地一吓，尖叫一声自梦中惊醒！

“怎么了？”北鹤忙停下马车，掀了帘子来看我。

霜红和霜蓝也一脸吃吓，我惶惶霍霍地看着她们，半晌才确定哪是梦境，这才长长吁了口气，淡淡道，“没什么，做噩梦而已！”

北鹤担忧地看了我一眼，见我一脸倦意，不愿多说的模样，便不再追问，只说，“我们已离开了皇都，现在天色已晚，我们找个农舍将就一日罢！！”

我点点头，一摸额头，却是冷汗涔涔。不觉回味起刚才的梦境，但却心下惴惴。这两个人，都是我噩梦阿！！

“先生，我们去罢，你留在这好好陪着夏姑娘吧！！”只见略为温文一些霜蓝一边说，一边却像霜红使了个眼色。

北鹤犹豫挣扎了一下，缓缓点头。我瞧了四周一眼，黑漆漆一片，只有远处几盏灯火闪耀，想来便是农舍了。霜蓝和霜红飞快跳下马车，朝着那远处的灯火前去寻找夜宿之所。只留我同北鹤在马车上。

“先生，艺阁的其他人呢？”我心中一跳，却不动声色地问道。

“我们走的这般匆忙，时间又偏偏赶巧，我怕宫中的人起疑，便让他们往北走了，”

“先生果然思考周全，不过先生大可放心，太子他们见到那具女尸，在加上皇后的证言，断然不会起疑！”

“话虽如此，不过还是小心为上。”

“先生所言甚是。只是不知先生打算前往何处？”

“莫要在叫我先生了，这般见外，还是叫我北鹤罢！！”他眼光忽的一闪，却不看我，只是转开话题。

我心下叹了一口气，“先生，你可知，我同自己打了个赌。”

他好奇地看着我，奇道，“什么赌？”

我淡淡地看着他，“赌人的心。

他哗然色变，却讷讷说不出话来。

我心口一凉，虽早已想过千百回会有这样的事发生，但真发生时，却依旧痛心疾首。

“先生，他们来了！！”

只见远处，火光闪现，正是一群人举了火把，急急向我们跑来。

“ 你是何时察觉的？ ” 他沉声问道。

我淡淡笑道，“我要做的事，是欺君枉上的大罪，你那般干脆地答应，本是奇怪至极。----好，就算你心存怜悯。但你本意是为了盗取军机而去的，自那日答应我之后，你似乎就不再感兴趣了。以你的秉性，不可能因为它机关重重难以盗取，便轻易放弃，最好的解释，便是你找了更有价值的东西。——你见无期他们同我走的这般近，且无期说我精通兵法，料想我可能知道更多的军事机密。而且在不济，我也是太子妃，拿我做人质，总能叫太子他们心存顾忌!是么？ ”一口气说完，心口却如针扎般刺痛，对于友情的背叛，我在现代，遇到的也不算少。只因为我是南宫家的长女，那些个高举情谊大旗，表面与我交好，背后却不知怎么算计我的人多如牛毛。最初遇到，还会觉得异常心痛，后经得多了，便学会淡然。老天爷是残酷的，你越在意，反倒让你越失望。但北鹤不同，他是我在这古代第一个想以朋友待之的人，可惜，他与我的沟壑，却注定这般深！！我们虽相互激赏，却注定不能完全信任！

他抽一口冷气，“你既早知，为何还要随我出宫！！”

我惨淡一笑，“我一个女子，被父亲当作筹码，被未来的夫君当作旗子，被朋友当作人质，走也苦，留也是苦！也罢，你不如杀了我罢！！”

我在赌，赌他的心。我知他心中对我已有些心动，或许利用感情非常残酷，而我却已无计可施。因为，我知道，他这一关，是我最后的一关。只有过了，我才能算从这宫廷中真正解脱。

远处的灯把越来越近，我的心，开始如鼓急击。自由，或者再度跳入牢笼，只看他一念之间了！

他眼波流转，是复杂，是无奈，是怜惜，是心痛，我却已识别不清，强压下心中浓厚的不安，面上却依旧一片宁静，只是淡笑如风。

忽而，他目光一利，却拿出颗棕色的药丸子递给我，我一愣，却苦笑，只得接过，看了他一眼，毫不犹豫地服下。

莫非，我还是高估了自己！！

那颗药丸子吞入肚中，却觉心口如火烧一般滚烫，身子一软，全身无力，虚脱脱便跌倒在地。眼皮像被两个夹子牢牢夹住，怎样也睁不开。只是瞬间，心口由火热变得冰冷。

忽然，我发觉，自己的呼吸没了，心脏似乎也不跳动了，只是意识却还清晰存在！我死了么？这是什么毒药！！怎么这般奇怪！！

“参见大人！”一群人的声音。

“先生！哑，她怎么倒在地上！”一个柔软细腻女声，是霜蓝。

“姐姐，先生，她——她断气了！！”我感觉到一只细软对手在翻动我的身体，声音却惶恐至极。

“怎么会？先生究竟怎么了！1”

“哼，想不到龙天行和这女子这般狡猾。原来她果然是获知了我的身份，假意与我们亲近！引出我们潜伏在锦绣皇朝的密探。她刚才想溜走通风报信，却被我识破，于是服毒自尽了。现在只怕会有大批追兵尾随而来，情况不妙，幸亏我们未将她带进秘密营地，而是在此处交换，否则这机密便叫她探了去了！”

“先生，你看，我就说嘛，她太子妃当的好好的，怎会想离宫。定是有诡计！”霜红愤愤然道。

“可是，先生，她死了，我们岂非空手而归，只怕将军会怪罪。”

“此事我自会向将军解释。你不必担心。更何况，我堂堂天狼国，若靠要胁一个女人来获胜。那岂不是个大笑话————好了，此地不宜久留，我们快些走罢！！”

“那她的尸体怎么办！”

“姐姐，我们哪里还有空理会，走罢！便是被野狼叼去了，也是她的报应。”我一寒，霜红，你，果然毒。

“ 这世上，从此再无夏紫澜！！”如风般细碎的声音轻轻传入耳中，带着无限的怅然与柔情。

只留下这一句，那声音便渐渐远去，我恍然大悟，心蓦得一软，却觉万股柔情滋生！北鹤，谢谢你这般成全我！！！

也不知躺了多久，但觉心跳慢慢回归，呼吸也开始顺畅，只是四肢依旧虚软无力。

正猜测，还有多久，这身子才能恢复，却听的一个童稚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哥哥，草丛中有个人！！我去瞧瞧！”

身子忽被一只小脚踢了几踢，脸也被一只冰冰凉的小手捏来捏取，“哇，哥哥，是个很漂亮的姐姐。呀。她干么躺在地上阿！不怕有毒蛇么！”

毒蛇？！！我一听，吓得魂魄四飞。我幼时曾被毒蛇咬过，几乎丧命，那时，我便深刻体会到，人虽不一定百分之百讲理，但动物却是百分之百不讲理！于是，使劲想张口说话，奈何却像贴了胶布似的，怎么也张不开！正恼火中，却听得

一个沉沉的男音响起，却像荒野之雷，铿锵有力，但开口却是冷酷无情的话语。

“定儿，闲事莫管，快些走吧！！”

“不嘛，哥哥，咱们带她走嘛！带她走嘛！她这么漂亮，万一被坏人检走怎么办？ 母亲说过，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那男童却撒起娇来。

“不许胡闹，她身着艺馆的服装，想是哪个艺馆的人，到时候自然有人来寻她！”

“哥哥，万一没人来寻她，怎么办呢？不如带她走，等她醒了再作打算！！”

“这，——好罢，若她醒来， 便叫她走！！”那哥哥想是拗不过弟弟，勉为其难的应承！！

我只觉身子一轻，似乎被人抱起。心下不禁暗暗感激那幼童，若没他，只怕还得在这郊外躺上一宿。 然而，我怎样也想不到，这场偶遇，却彻底改变了我今后的人生！多年以后，我再回想，才发觉，冥冥中这也许是上天对我的第一次眷顾！！！

也不知道颠簸了多久，身体才渐渐缓过来，四肢已不再软绵绵不停使唤，于是一使劲张开眼，却猛得瞧见一张粉雕玉琢的小脸近在咫尺，大约八九岁的模样，皮肤白嫩如玉，两颗水晶般清澈透亮的眼珠子活溜溜盯着我转，闪烁着好奇的光芒，十分可爱。

我冲他微微一笑，他一惊，忙扯扯旁边青衣男子的袖子，叫道“哥哥，她醒了。”

“知道了， 坐稳。”依旧是那沉沉的声音，波澜不惊。我心下不觉恼怒万分，于是用力支起身子，看看这个见死不救的冷酷男子究竟是何模样！！！

然而令我失望的是，他竟带着一幅豹皮做的面具，将大半张脸遮住，只露出宽大的下巴与两片紧闭的刚毅薄唇！他虽穿着一身玄青色的粗麻衣衫，像是极平常的百姓，然身上却又流转着一股与打扮极不相符的华贵之气。直觉告诉我，这个男人不简单！！！

“多谢相救！”我敛敛心思，向他们道了个谢。哪知那男子竟似不曾听到，依旧安坐闭目养神，好似我根本不存在。

我不觉尴尬万分，又觉无趣，便别开头，掀开马车的帘子，发现天边已有些发白。看样子又是一夜过去。不知北鹤他们往什么方向走了，可千万别再撞见他们了，不然，我同北鹤都要遭殃！！

“姐姐，你在看什么！”我正看着窗外想的入神，那孩子却将脑袋凑了过来。

马车跑的飞快，清晨的风呼呼刮进来，竟有些寒意。我不觉打了个喷嚏，忙把帘子盖上。

见那孩子笑嘻嘻的看着我，似乎一点都不惧生，便也放松了心，回道。“没什么！你叫什么名字？ ”

“我叫定儿！姐姐，你呢？ ”男孩正值活泼好动的年纪，见我与他攀谈，便十分来劲。

“南宫冉！”我一边回答，一边悄悄打量那冷峻的男子。哪知他却突然睁开双眼，两道利光直直射来，与我的目光撞了满怀。我一惊，那目光好似要将我的心穿透，害得一颗心七上八下，隐隐飘荡起来！

“你为什么躺在地上呢？”小孩子好奇心果然旺盛，见我和颜悦色，便开始问个不停。

我略一犹豫， 笑道，“半路上饥渴，摘了颗果子吃，不知怎的，便晕倒了！！”

再看向那男子时，他又已闭上了眼睛。只是身上散发的那股清冽气息，却似腊月的寒雪般冰冷，让人不敢接近！！

“姐姐你真笨，定儿小小年纪都知道不该乱吃东西的！”定儿小脑袋一歪，一脸神气地取笑我。那副人小鬼大的模样，真是让人忍俊不禁。我不禁眼波流转，莞尔一笑。

“大约天明时分会到榕城，你在那下车罢！”正与定儿笑闹间，那男子却又突的淡淡然冰冰凉冒出一句话，如同鬼魅一般！

我一怔，榕城？不知离凤羽国还有多远？ 想要开口问他，却又觉得不妥。他虽救我一命，但不知是什么底细，少一个人知道我的去处，我便多一份安全。还有，那时空之石既是凤羽国的宝物，只怕不容易取得！如此一想，不觉烦恼丛生。于是怅怅然叹了口气，来这三个月，不是生气便是受气，更是老是叹气，这样下去怎么了得！

等等，三个月？心中一动，掐指一算，不错，再过三日便是凤飞城的三日之约！他，真的会去赴约么？不知怎的，眼前竟浮现他那张似笑非笑，狂肆邪气的绝美容颜．心口不觉一阵暖烫，一摸，竟是凤非城送我的那块火玉在发热．这究竟是怎么一会事？为何偶尔会想起这个只见过一面的人！心不觉开始迷茫！

——算了，一个人在这胡思乱想也没用，事情总得一步步解决。也罢，等到了榕城再作打算吧

定儿见我一脸愁云，显然会错意，忙拉着我的袖子安慰道“姐姐，你莫要生气，哥哥不是有心逐你，只是怕牵连了你。”

牵连我，我苦笑，只怕是我会牵连你们。但见定儿一脸担忧地看着我，心下不忍，道“怎会，你们救了我，我已十分感激了。！”

说话间，天色渐亮，马车奔直进了榕城，却找了个偏僻的地方停了下来。车夫在门外低低道，“少爷，到了。”

青衣男子看了我一眼，淡漠之极，眼中全是逐色“ 姑娘，请下车罢！”我一项心高气傲，莫说人家下了逐客令，即便他不说，我也不会赖在车上。于是掀开那帘子，二话不说便跳了下去。

哪里料到这儿刚下过雨，地下湿滑一片。加上这马车也高，跳的急了，下去却没站稳，便听咯吱一声，却是扭了脚，我吃痛叫了一声，身子不由自主地往地上倒。

眼见就要重重倒在地上，眼前一花，却被一双强健手臂将我拦腰扶助，正是那青衣男子。

“姐姐，你没事吧？”定儿探出小脑袋瓜子，吃惊地看着我。

“没事，俄，谢谢。”脚依旧有些刺痛，我努力站稳身子，耳根不觉烧了起来，不好意思地向他道了声谢。一扬头，却发现那高大冷峻之人竟有一双极其美丽的蓝色眼眸，真正的，海一般的碧蓝色，看的人仿佛连心都洗涤清起来。

“好美的眼睛，仿佛看到了大海，！！”我由衷地赞叹道。刚才一直在马车里，视野昏暗，竟没发现这个男人拥有这样一双温澈的眼睛。

“你说它美？”他的声音好似颤了一下，哑哑地，像是在极力压抑某种情绪！“你不觉得它是罪恶的么？”

我一愣，哑然失笑，古人的思想真是奇怪。“怎会，蓝色，是最温柔的颜色。——你很幸运呢，拥有这么迷人的眼睛。”

“幸运？这是幸运么?你是第一个夸赞它的人！！”他讷讷自语，眼眸忽然变暗，碧波深处却流转苦涩与沉痛，“也罢，你好自去罢！！”最后这一句，语气一转，竟带着三分柔情五分嘱咐，却似那春雪初化，芽发枝头般暖人心腑！原来，他也不是个全全冷酷的人嘛！！

见那马车渐行远去。我瞧了瞧四周，却是在一条清冷的窄巷子里。许是清晨的缘故，四周一个人都没有。我不禁有些好奇，这里的百姓究竟过着怎样的生活?和皇宫有什么不同?和现代又有什么区别?我何不乘此机会，好好游历一番呢！！就算是旅游吧， 也不枉来古代一趟！！

正兴高采烈地举步想走，忽然脑子哄得一声，脸从晴转多云，再从多云转阴！

糟糕，我，我居然忘了一件最重要的事情！

问你一句，出游最怕什么?

迷路？不对！

答案是：没钱。

当我上上下下翻了一十七遍，连鞋子也没放过，通身上下，除了那块火玉，便连半分钱都没有。钱这玩意，有了它未必万能，，但没了它却万万不能。

良久，我终于鼓足勇气对自己说，南宫冉，接受现实，去赚钱吧！！说完话，心已经在滴血。我怎么这般倒霉阿，明明已经打点好细软，将金子和银子都换成银票了，藏在包袱里。哪知事情突变，人倒是逃了，却将包袱遗在了北鹤的马车上。想到这里，我不禁苦笑连连。

如果是在现代，碰到这样的情况，我到没什么可畏惧的。莫说我是南宫家的大小姐，产业遍及世界。就算是抛开身份，凭我的学历和能力，总也能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问题是我现在在古代，一个女子最忌抛头露面的年代，叫我出去谋生，真是难上加难啊。

只见我拉住一位大婶，问道，“大婶，这里有什么工作是女子作的么？”

大婶古怪地看了我一眼，却不说话，伸手一指，恩？“醉香楼”？脸色哗然大变，这是妓院！！

又拉住一位，再问，“天香阁”还是妓院！！

又问。“翠微园”嗯，名字满雅！！----等等，怎么还是些花枝招展的女人！！

我脸色铁青，几乎是落荒而逃，生怕满一步，那些肥腻腻的色手便会向我伸来。我不禁哀叹，难道古代的女人除了卖身，就没其他出入了么？

走过一间茶馆，却隐约听得有人再谈论，“知道么。皇都出了件大事！”

“太子妃被圣火烧死了！”

“阿，好端端的，怎么会烧死？”

“听说是自尽的，怕是受不了太子还要另娶他人吧！”

“不对，我听说是太子妃得罪了神灵，神降了天火来责罚她。”

“不是不是，听说是被害死的。整个皇城都在搜查那犯人，据说是什么艺阁的艺人！！”

七嘴八舌的讨论，却听的我心惊肉跳，搜查艺阁的人，某非此计被拆穿了。不行，榕城离皇都不过2天行程，若是他们追来，岂不前功尽弃。无论如何，我需得赶紧离开此地。想到此，不禁摸了摸胸口那块火玉，温润依旧，暗暗叹了口气，凤飞城，对不起！！

看这晶莹剔透的质地，这块火玉，应值甚多钱吧。

我找了榕城利最大的当铺，

但在当铺门口踌躇了许久，我终是没进去。

那块火玉

仿佛是通了灵性，

自将它从怀中取出后，它便暗淡无光。

我抚了抚它，心中却隐隐约约透着不舍。不知是舍不得这块玉，还是舍不得它背后的这份牵绊。我实在不愿意去想去想这当中的含义。感情是把利剑，往往伤人于无形。即便伤口愈合了，那深留心底的疤痕却已郁郁深结。太多的不幸在我身边发生，母亲、皇后、包括我自己，我是真的畏惧了，对于感情！

冥冥之中，我仿佛能感觉到，凤飞城，一定会去赴那三月之约。

然而他终究等不到我！

这也许是天意，

我本就是现代一缕魂魄，同这世界，还有世界里的人，也许注定不该有任何纠缠。

有时错失也许让人悲哀，但之于我来说，也许是种幸事！

“姑娘，要当东西么？”正犹豫间，却见一翩翩公子从内走出，含笑问道。

若是别人，此时此景，我定当以为他是在同我搭讪，但这位公子不是。他的眼清澈明媚，闪着慧黠，却非奸诈。不知为何，我心底对他生出亲切之意。

于是笑着回到，“原本是要当的，不过，仔细想想，终究当不得。”

“噢，舍不得？但是你不缺钱么？”他的声音有细又柔，竟好似个女儿家。 再仔细一看她的脖颈处，心中突然一震，如梦初醒。

“但凡来当东西的人，没一个是不缺钱的罢！”我苦笑，我也不例外，只是“也罢，我去找份工作吧，有手有脚的，总不至饿死。”

“看姑娘的打扮，莫非是艺阁的人！”

“不是，只是路上不慎将行李丢失，得经过的艺阁相助，赠了我套衣物！”

“我看姑娘谈吐非凡，想必出身名门。”他眼中竟开始闪动好奇。

“家道中落，没什么可提.”

“一个女儿家要谋生可不易啊！”

我淡淡一笑，却轻轻道。“你是这家当铺的老板么？”

“正是。”

“你这个女儿家做的，为何我却做不得。若我经营这家当铺，自信决不比你差！”此言一出，震得她当场说不出话来。

半晌，她明亮的眼眸微微一眯，道“姑娘可否到内堂一叙。”

我正欲说好，却见街道一侧一辆马车飞也似得急驶过来，仔细一瞧，我却惊呼了起来，正是定儿他们的马车。他们仿佛在躲避什么，车夫将马车架得飞快，直将街道两旁的人吓得四处躲避。

只见定儿掀开帘子，与我目光碰了个正着，立刻高喊了声，“哥哥，我看见冉姐姐了，她在那里。”

还没等我反应过来，马车已经冲到面前，只见从中飞快窜出一条身影，我只觉身子一藤空，回过神来，却发现自己已稳稳坐在马车内。我的天哪，古人都是这么飞来飞去的么，若是如此，以后倒是省力了。

我惊魂未定得看这他们，却发现定儿是一脸焦色，一幅快要哭出来的模样。我抬起手臂，，正想安抚他，忽而见袖子上沾了一大片血迹，鲜红而醒目。我只觉一阵晕眩！

“哥哥，你没事么？都是定儿不好，不该贪玩的！！”

原来，他受伤了！！我硬压下心口的不适，强作镇静，问道，“哪里受伤了？”

只见他紧紧捂住胸口，已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我也顾不得许多，忙拉开他的手，掀开他的外衣衣襟，抽了一口冷气，那血，正汩汩流出。

“定儿， 车上可有疗伤的药。”伤得这般重， 万不可再延误了。我略一沉吟，忙问到。

定儿一张小脸上全是慌乱无措，见我这般问，忙掀了帘子问那车夫，“杨伯，车上可有药？”

“有，在那个紫红色的木盒子里，快，先将红色瓶子中的外伤药给少爷敷上！！然后再让少爷服下蓝色的瓶子里的玉雪丹。”车夫急急回到，手下却不敢丝毫怠慢，狠狠抽了那马儿，马儿痛楚得嘶鸣，撒开蹄子跑的越加快了！！

也不知怎的，我虽没看到什么人在后面追，却从他们肃然而凝重的面容上看出了端倪。心知， 此刻定处在万分危险之中，一颗心也跟着上下鼓动，突突不安。虽是大白天，却感觉四周气氛沉沉而诡异，让人心慌不已。

一阵乱翻后，终于找到了那药瓶。我虽从没给人敷过要，幸亏曾在电视里见过类似情形，现下情况危急，哪里顾得了许多，一咬牙，便依样画葫芦。

伸出手正要将他的衣服撕开，他却突然睁开眼， 猛地捉住我的手腕，一脸戒备。

我柔声道“是我！我来替你敷药！”

他眼中的戒备淡淡退去，手软软松开垂下，像是力气用尽了似的。

我一颤，心下竟有些害怕，早上还是那样鲜活的一条性命，此刻却徘徊于地狱门口，人生果然祸福难料阿。

深吸了一口气，我摒除杂念，小心翼翼地撕开裹着他胸口的层层衣衫， 却瞧见里面已是血肉模糊。

我不忍地别开眼，他，一定很痛吧！！“会，很痛，你忍忍罢！”

他仿佛瞧出了我的心思，一双含雪似的冰眸竟趟出几丝温柔与感动，却将他整个人柔软羽化。我一怔，心底深处不觉一阵阵刺痛， 这样的目光，那个人，也曾给与我过！！

忙活了一阵子，将他敷好药，生怕粗麻料子的衣服会将他磨痛，于是扯下身上裙子的一角， 细细将他包扎好。他痛得面容扭曲，却死死咬住下唇不吭一声。

待服下药，他便沉睡去。

我这才有空理会身旁的定儿。瞧他一脸惶惑不安的模样，知他是真的被吓道了，毕竟才是个孩子，我心下一软，忙抚着他乌黑柔软的发，轻声安慰道“没事，你哥哥不会有事的！”

定儿一双黑水晶般的眼睛求证般地看着我，我会以坚定一笑，他这才放下心来。

“冉姐姐，你知道吗？刚才有好多坏人再追我们！哥哥为了保护受伤！我当时好害怕，——我好害怕哥哥会出事，像爹爹一样。 姐姐，以后我长大了，要成为很厉害的人，像凤哥哥一样厉害，然后就可以保护哥哥了！——姐姐，我也会保护你的！！“

听着这纯真的童言软语，看着他这张如玉般的可爱笑脸，还有他坚定的誓言，我心下没来由一暖。未来的事，真的很难预料，只是至少，他是这般真心诚意地许愿，没有丝毫杂质。

“嗯，定儿会做到的！！”

“姐姐，你知道么！哥哥原本是打算直接离去的。但他担心那帮坏蛋知道我们曾带你一程， 会找你麻烦，所以又冒险回来找你了！！”

我一惊，原来如此！回头看看那个睡得不甚安稳人，一时间心头百转千回，讷讷无语。为何有些人，外头似火，内心却像铁块般冷酷；而有些人外头虽冰似寒雪，内里却温柔如玉！老天爷阿，为何人与人的差距会这般大呢！！

马车不遗余力地向前飞奔，穿过闹市，出了城门，我坐在马车里，替已沉睡的二人盖好被子。自己却不敢闭眼 ，掀开帘子一看。发觉马车正行驶在郊外弯弯延延的小路上，两旁树木林立。

正猜测这是往哪去？却远远发现身后尘土飞扬，似有大队人马在飞驰。直觉告诉我，来者不善。心中一惊，忙对那车夫道，“快，拐进林子里，身后好似有人在追赶！”

车夫一听，忙勒了勒缰绳，调转方向，驾着马车冲进了林子里。马车颠簸得厉害，却将沉睡的二人惊醒。

许是地面高低起伏不平，马车猛得一振一跳，青衣男子的豹皮面具一松， 竟掉了下来。原以为，面具下的人许是脸上受了伤留了疤，故而拿面具当上。哪知却露出一张清濯濯，冰冷俊逸的脸来！与凤飞城那邪狂的绝美截然不同，他的俊美多了一份刚毅，一份历经风霜，千锤百炼后，不折不挠的刚毅。若说凤飞城是一阵狂风，那他便是那久久伫立的高山。风狂也不羁豪放洒脱，山沉稳内敛藏而步入。

奇了，我干么拿他们俩做比较！！心下暗暗懊恼，我才不要将心思放在他人身上， 还是快些脱离眼前险境，前往凤羽国罢！！

车子进了林子后一阵乱跑，竟被我们从另一个方向钻出出去，驶进了一条宽敞的大道。大道上有许多马车来回飞驰，还有简陋的歇脚茶亭，十分热闹。

我回头瞧瞧，林子这么大，估计那群人一时半会还找不到我们。心下一宽。但转念一想终究不妥。抬头一看，却发现道路右侧正对着我们停了辆深色的豪华至极的马车，似乎与我们反向而行。那马车坐着个肥头大耳的富商，正敞开帘子歇息。心中一动，计上心头，于是附耳对着那车夫细语了几句。

车夫也是个精明干练的人，一听便明白，二话不说，走了过去。

很快，车夫一脸欣喜的回来，那蜡黄的脸上竟也泛起了光彩。

“他答应了，只是被他讹了100两银子！！”

“商人向来重利，随他去吧。总比丢了性命强！”

“姑娘说的是！我们快些交换，免得被他们追上！”我点点头，换乘商人那辆马车，再次出发！这一路却是安安稳稳，没碰上什么追兵。只是他的伤情却不稳定，时而好，时而发烧，搅的人一颗心上上下下 ，总是悬着。

渐渐人也乏了，虽使劲撑着，却终抵不过倦怠，沉沉睡去。

不知过了多久，忽觉有些冷意，身子不由自主缩了缩，却觉一层重物突地压倒身上，我一个激灵，猛地睁开眼坐起。冷不防却瞧见一双碧蓝色的眼微柔地看着我，见我起来，瞬间敛藏所有情绪，又是冰凉一片。原来他正帮我盖毯子。

“多谢！！”见我醒来，他尴尬地移开脸，眼神飘忽，轻声慢道。

我一愣，嘴角勾起了笑意，我知这样铁铮铮的男子，断然说不出什么花俏的话来，这只怕是他最柔软的话了！心下也不想让他觉得负疚，俏皮道“ 没什么，你救我一命， 我救你一命，两两扯平罢了！！对了，还不知你叫什么名字！！”

他看了我一眼，似在犹豫，又似在挣扎。双眼一暗，深处却是乌云一片，悲哀莫名，让人心也揪在了一起，好似有千根针在扎一般。我这人有个毛病，自己伤心难过，便掖着藏着，不愿叫别人看见半分，宁愿自己一个人往心口里吞苦水。母亲说过，冉儿，你要坚强，这样才不会受伤！所以在一次次失望下，我学会了坚强。但若是瞧到别人心思沉沉，悲痛莫名时，心里便似能感同身受一般。

于是笑道，“你不愿说也没关系，不如我给你取个名吧！——嗯，——有了，叫豹子吧！——不喜欢么——要不叫”

“司夜雪！！”他非常艰难地吐出三个字，带着无边无际的害怕绝望和忧伤，还有很浅很浅的期待看着我，仿佛在等着某种宣判。

我的心一跳，原来他就是传说中的战鬼司夜雪，那个在战场上令人鬼哭神嚎，那个不见血流成河决不罢休的战鬼 ！！我忽而心下一疼，那疼却似藤蔓般衍生，最后竟连四肢都疼痛起来！

“很美的名字，仿佛看见漫天夜雪飞舞！！”我依旧笑着，我只能笑着。每个人心底，都有2个盒子，一个收藏快乐，一个收藏悲伤。为何我在他眼中，却只看到悲伤！！仿佛从未经历过快乐，不知快乐为何物?

他原本冰凉绝望的眼眸突然散发出异样的神采，虽然只是瞬间，便消失殆尽。但我却捕到了他嘴角几不可闻的笑意，如春风化雪般和煦！！！这样的人，真的会是死亡之神吗? 又是谁将他逼到这样绝望的悬崖！！

我看到他再次闭上眼睛，很安静地闭上眼睛！！只有马车依旧在摇动，连同两颗历经风霜的心在摇动——

马车带着我们一刻不歇地跑了两天，就快到了司夜雪的目的地——衡阳城。他说到了那里我们便安全了。安全? 意思就是我们现在还处在危险中。

这两天，司夜雪待我依旧十分冷淡，话依旧很少，只是眼神已温和了很多。定儿与我却已十分熟捻，也难为他对着冰块似的哥哥，还能保持着活泼性子。不过别看他小小年纪，却十分懂事，想来也有些不寻常的经历。

“少爷，还有半日，即可到衡阳城了。”车夫粗哑的声音自外传来，想是不分昼夜驾车，困乏之极。也真是难为他了！

“嗯，杨大哥，苦了你了！”司夜雪掀开帘子，拍了拍杨伯的肩膀。这憨厚耿直的汉子一听，面上一赤，却不好意思起来。

“少爷你说的什么话，杨二这条命是你救的。哼，那帮贼子若想害你，我杨二第一个不答应！！”

我微微一笑，看来，他并不像人们想的那样凶残！战鬼是战神旗下的第一猛将，既然如此，他定然要回凤羽国。只是不知他们为何要到锦绣皇朝来?

不过如此一来，我只要跟着他们，自然也能到凤羽国。何况我现在身上没半分钱，若事单身上路，只怕还没到，便先饿死了。也罢，我便隐藏身份，小心跟着他们罢！！心下暗暗下定主意，却道，“此去凤羽国还有多远？”

“姐姐，你要去凤羽国么？”定儿不知什么时候也醒了，一双小手正把玩我的头发。

“嗯。”

“40天左右的行程。”回答的却是司夜雪。

“是么。”我一听，不觉生愁，还要1个多月啊。哎，还是现代好，做个飞机，几个小时就能到其他国家了。

“要到凤羽国，必须出了锦绣皇朝，再穿过琉璃国才可。现下琉璃国正和发生兵变，一片混乱。你一个姑娘家，只怕不安全。”真难得，他竟一次性说这么多话。等等，琉璃国，不就是北苑的国家么？兵变？ 原来如此，琉璃国是一个小国，只有锦绣皇朝的十分之一，他娶北苑，果然是想将琉璃国收了。

“我要去那里寻一样东西，非去不可！”我淡淡到。我自然不能告诉他寻什么，但我知道，我越是坦坦荡荡说出目的，他才越加不会追问。

他睨了一眼，淡淡道“若不怕危险，便与我们同行罢，也好照应。”

我心下狂喜，忙点头答应。

“好呀，好呀，姐姐和我们一起！！”定儿听了，笑嘻嘻地拍手称赞。

难怪人人都说年少不知愁滋味，我不觉抿嘴一笑。

正说话间，司夜雪一撩帘子，忽得脸色哗然大变。却猛地大喊，“快停车，前面有埋伏！！”

我忙探出头，却见远远前方树林哄一声飞出大群鸟雀，受了惊吓似的直往那天际冲。随后林子两侧竟奔出黑压压的一群人来，皆绑着黑头巾！！

那气势汹汹的阵仗霎是让人心慌，我心里一沉，莫说我们这边还有人受伤，即便没受伤也敌不过这么多人啊！

一个嘶鸣声，马车停了下来，待要调转时，那马却直挺挺倒下去了，脖子上插了只箭，血似水般流个不停！！

咻咻，无数利箭直直向我们射来。杨二大手一拉，却将马车打横，所幸这辆马车十分结实，那箭射在外边却拦了大半。只有少数几只跑了进来，不过已全然没劲。

“快下车！”杨二左手抱着定儿，又手拿了包袱。我也连忙扶住司夜雪跳了下去。四个人脚不沾地地往边上的密林里钻。一场惊心动魄的追逐就此展开。

一边跑，杨二一边恨恨骂道，“王八羔子，居然在此地伏击我们！！”我只觉头上一黑，手心冰凉一片，已渗出许多冷汗来！！

偷眼瞧了瞧司夜雪，只是微拧眉头，仿佛司空见惯了似的！唉，来这古代一回，这惊险万分，生死一刹的事，倒叫我碰上好几回！老天爷，你也太厚待我了吧！！！

“快追！！”

“他们就在前面！！快追！”

后面的声音越近，我只觉心慌意乱，脚下越来越虚软，想回过头看看，却被他一把拦住,

“ 莫回头，只管往前跑！！“说罢，竟将我拦腰抱起，向前飞奔！！我只能死死捉住他的衣襟，却看到他脸色苍白一片，胸口又已渗出血来！是呢，他伤还没好！

“快放我下来，你的伤口又裂开了！！”

他闷哼一声。却不在说话！眼看他们渐渐包围上来，我忽觉逃生的希望渺茫，一颗心直溜溜沉了下去。怎么会这样，好不容易从皇宫逃出来，莫非又要——

“你放心吧！我一定护你周全！”他忽得道，眼神异常坚定。也不知为何看着他那迷魅的蓝眼，一颗原本鼓噪不安的心竟平和了下来。

跑到密林深处，他忽然停下了脚步，却一动不动等着那群人追到眼前。

那群人见我们停下，立刻上前将我们团团围住。

“司夜雪，你逃不掉了，快把东西交出来！！”为首的人确是个40岁上下的大胡子，身材壮硕，豆大的小眼只觉奸佞！

司夜雪将我放下，口气冷如冰块。“哼，究竟是谁逃不掉，我劝你快走吧！！否则，只怕死无全尸！！”

只见那群黑衣人面面相觑，眼中竟露出恐惧之色。我不禁暗暗称奇，司夜雪你到底有什么让人害怕的？！！

“你——你别吓唬我，你们伤的伤，小的小，还敢大言不惭！！”那头头眼露虚慌，嘴上倒不改话！！

“你们快走吧！莫要自找死路！！”司夜雪叹了口气，语含悲悯！我不禁也有些纳闷，他究竟卖的什么葫芦，怎么看都是我们处于不利阿！！

“兄弟们，上，难道你们不想要那20万两赏金了么！！”

钱，果然是万恶的源头！仿佛吃了迷魂药似的，那些原本犹豫害怕的眼神刹那间变作幽绿的欲望，慢慢向我们逼近。

我看到司夜雪眉毛轻轻一跳动，一只厚实粗糙的大手，牢牢遮住我的眼。我只听得一声怪异的，类似动物哀鸣的啸声，接下来，传入耳中的便是痛苦之极地惨叫声，仿佛被撕裂一样的惨叫声，哀嚎声，堕落炼狱一般可怖，只听得我心惊肉跳，只能拼命撤住身旁的他！！

也不知过了多久，声音渐渐消失。我一把扯开他的手，却是狠狠抽了口冷气，直觉周身掉入冰窟一般寒冷，在我眼前展开的，却是地狱一般景象！到处都是尸体，撕裂的尸体，残断的手臂，圆睁哀怨的目。周围站着的是数不请的狼，闪着碧绿青光狼，哪雪白锋利的牙齿闪着寒光，寒的一颗心脏几乎停止！！我不敢看下去，真的不敢看下去，再看下去，只怕我夜夜噩梦！！我回头看看定儿，他的眼也牢牢被杨二捂上，我心中一宽，这样血腥的场面连大人都受不了，何况一个孩子。然而，我却忍不住呕吐了起来，剧烈地呕吐了起来——

许久，我看到他死寂一般的眼神看向我，苦涩地笑！那笑真的好苦，苦得连胃里的水都似要呕出来！！原来，这就是战鬼！！

狼群渐渐散去！明知道他的无可奈何，但看到这凄惨的一幕，我却实在不知道该对他说什么，真的不知道！

“夜雪，你们没事吧？”我正怅惶间，却发现林子那头奔来另一群人。发问的人，身材修长，传着一身明亮锦服，但觉华丽异常！

“雅哥哥！！”定儿虽被遮住眼睛，听到他的声音，却欣喜若狂。看来是他们熟悉信赖的人！

“雅，我没事！！”刚说完，他却已软软倒下， 晕厥过去，我这才看到他背上插着好几支箭，莫非他刚才要将我横抱于胸前是为了——我心下一暖,却觉柔肠百转。

“闲话莫说，快找个医生给他疗伤吧！！”我硬生生打断那华丽公子探寻的目光，急急道！！

“嗯！！”

叫雅的男子，将我们带到了衡阳城。听说他找了城里最好的大夫，但司夜雪依旧昏迷了三天

刚到衡阳城的那夜，是与凤飞城的三月之约到期之日。夜已深，晚风袭来，我独自于庭院深处茕茕孑立，衣袂飘舞。一轮孤月当空高挂，洒下一片如水银光，如同我初遇他那夜一般明亮皎洁。不知为何，我将这个日子记得异样清晰。

还依稀记得他初见我时的那种眼神，充满了趣味和惊奇。在他黑亮的眼眸中，印出我的脸来，像极了负伤的小兽， 伸着小爪子 张牙舞爪，那是不顾一切的防备。在受到一次次伤害后，我悲哀的发觉，自

己对任何人，都已作不到完全得信任，尤其是男人！为了不再被背叛，宁愿选择不去相信！！我知道这样其实很悲哀！

母亲说男人总时习惯一时冲动，许下山盟海誓，转身却忘得一干二净。女人是愿意相信誓言的，即便明知男人未必能做到的情况下，也会选择相信。于是便有了：山盟依旧在，良人不知何处去的悲哀！！母亲说这话的时候，有着自嘲的悲哀。那时，我便在心中暗暗发誓，今后一定要找一个一心一意爱我之人。

然而世事变幻莫测，能相遇未必能相知，能相知未必能相爱，能相爱未必能相许，能相许未必能相守。

我原以为和韩鑫，是三生石上注定的缘分，我原以为韩鑫是那个能专一对我之人。哪知兜兜转转，却终悔了自己，于是终在心中暗暗下定决心，不在沾感情的沼泽，尤其在这个暧昧不明的时空。

只是，我依旧好奇，那凤飞城，究竟是抱着什么样的心思，和那样狼狈的我许下三月之约?

“南宫姑娘，怎么一个人在此？”慵懒的声音响起，有说不出的优雅，一如他的名字，风颂雅。他踏着月色而来，周身有如罩着一身薄雾，手持一把折扇风雅却不俗气。他似乎是衡阳城最有钱的商人，他的宅子十分华丽，即便是花园中的一块铺地石头，都是十分精致华丽，就如同他的人一样。他虽含着笑，眼角却始终闪着商人的狡黠，那目光，我很清楚，因为在现代，我也算个商人吧！！他对我是有防备的，我看的出来。虽然他的目光总是懒洋洋的，但那份深隐背后的锐利却偶尔闪现！

“司夜雪没事了么？”

“没事，赵大夫是衡阳城内最好的大夫，大约睡个3天，即会醒来!!”

“那我就安心了！”

“冒昧问一句，姑娘来自何处。”

我一愣，看着他那盈盈的目光，竟不知如何回答。再看看天上皎皎明月，不觉苦涩一笑“我的故乡有个很厉害诗人，做了这样一首诗，”我顿一顿，轻声慢语，吐字如珠“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我的故乡，应该也在这轮

明月下罢！！”说罢，悠悠长叹，只是你们才是古人，而我，却是个今人。

他自然不会懂，却依旧笑得优雅而得体，“姑娘不愿说便罢了。不过，诗到是好诗！！”

我掩起伤悲，微微一笑，“公子有事便直说罢！”

他掩扇笑道“姑娘果然冰雪聪明！！”

“公子不必拿话哄我！！”

“既然姑娘如此爽快，我也不拐弯抹角。姑娘可知夜雪的来历。”

“曾听人提起。”无期那家伙，没事便在我耳边唠叨战场上的风云人物，战鬼的名号，仅次于战神，我自然听过。只是传言他面容丑恶，暴戾嗜血，不过我看过面具下的他，绝对是个美男子。只是想到下午密林中那血腥一幕，心口依旧难免泛起恶心！

“姑娘是想到下午的情景了吧？”他眼一眯。我的心跳不觉快了一拍，顶着发麻的头皮道“ 是。”

“姑娘觉得作呕？觉得残忍？”他突的冷冷一笑，一反优雅，“你可知，战场上的厮杀，比这更残忍，更无情！！今日若没有他招来狼，只怕身首异处的，就是你了！”

“我自然知道，何谓身不由己。我也知道， 他其实并不如他人说的那般残忍。至少，他曾给那些人一个活命的机会！”

“姑娘真这么想？！”他诧异地看着我。一双亮灼灼的目光似要将我看透。

“但我是个普通人，从未见过这样的场面，心中难免会有畏惧。”我苦笑道，让我见到这般恐怖的场景，却面不改色，那奇怪的便是我了。

“这是自然。——原本雪将你带在身边，我心中还有疑虑，——不过看样子，我该替雪高兴了，身边多了一个像你这般豁达聪慧的女子。——其实雪是个难得的好男儿，那些个世俗女子，只听得他面容丑陋，生性残忍便躲得远远。实在配不上他——”

等等，，他在说什么阿？什么配不配，我怎么越听越像在推销，而且是在推销男人。我脸上一僵，忙打断他的话，

“公子，我想你会错意了。我同司夜雪不过是朋友罢了，只是朋友。”我柔柔而坚定地不管如何，使用什么方法，我都要回到现代去。所以，在古代，不愿再惹感情的尘埃，否则只会徒增伤感！！“我待之以友情，而非爱情！！”

风颂雅吃惊地看着我，“可是我瞧雪对你的神情非同寻常！”

我淡淡道“对感情，我已心如明镜，不惹尘埃！”不是我残酷，只是这样的情，现在的我，给不起！！

风颂雅没在说什么，我知道，他已明白我的心思！！微风拂过脸庞，一片冰冷，遥望琼月，不知广寒宫中的仙子，是否也这般寂寥。

三日后，司夜雪醒来。众人一颗惴惴不安的心终于放稳。

然而他开口的第一句话却问，“神呢？怎不见他。”让我不禁好奇起神究竟是什么人，让他这般牵挂。

风颂雅瞧了一眼， 我知趣地告辞。离去时却隐约听见。“你来得晚了，他几日前便出发去了皇都，说是要赴甚么约会。一副郑重其事的模样！还是为了一个女子。说是找到命中注定的那个人了！我也劝阻不住——”

心下一震、胸口那块火玉竟又发起热来。他们说的，该不会是凤飞城吧？ 不，不会，哪有这么巧，许是其他人呢？ 取出玉，放在手心把玩，不觉幽幽叹了口气。

接下来的几天，病刚刚起色的司夜雪便和风颂雅在密谈中度过。一个是衡阳城的大商人，一个却是凤羽国的战鬼，原本毫无联系的两个人居然这么熟捻，我自然知道，这当中必然有骇人的秘密。或许，是国与国之间的机密。我知道他们还未能完全信赖我，但似乎不怕我会将秘密抖出，许是觉得我一弱女子，不能成什么威胁吧。当然，我也知道，好奇心是会害死人的。所以，我也只是尽量避嫌，冷眼旁观，不去沾染太多秘密。

“小桃姐姐。 快来抓我啊！！”

“ 哎呀，小祖宗，别跑这么快啊！”银铃似的声音在庭院里回荡，原来是定儿正同丫鬟们玩耍。几个人绕着花园追跑，唤作小桃侍女脸上已铺满了红晕。刹是憨态可掬。忽而想起小莲，那个单纯善良的孩子，不知在那吃人的皇宫，是否一切安好。

正想得出神，却冲进来一个妙龄女子，身着鹅黄色的轻纱上衣与湖藕色的淡紫罗裙，，鹅蛋脸上柳眉紧拧，一边进来一边还气冲冲地喊道“风颂雅，你给我滚出来！！”

奇怪的是那门卫的表情，一副想笑却不敢笑的模样，却也不拦阻她。

“哟，我说是谁呢？ 原来是苏二小姐！！风某真是有幸，不过得了点小毛病， 能的苏二小姐亲自前来探望。”风颂雅显是听到了他的叫唤，却打开书房的门，走了出来。仍旧摇着折扇，一副翩翩贵公子的模样。

那女子已经是气红了脸，咬牙切齿地吼道，“谁来看你！！你说，我在东街开家绸缎庄，你便在我对面也开了一家，这是什么意思？明摆了和我作对不是！！”

风颂雅脸上却无恼色。依旧雅笑，“我同你作对已不是一两天的事情了，怎么你才发现阿！”

“你，——你混帐！”

“你却输给了一个混帐！！”

“我，我和你没完。”

“ 呀，——哟咱衡阳城的母老虎发威了——小生怕怕呀.!!”

我吃惊地看着眼前这副对骂的场景，一向温文尔雅的风公子竟有这幼稚的一面。不禁感叹道，看来果然是人无完人阿！

“这对冤家，又来了！”

“ 傻瓜，公子是乐在其中阿！！“旁边一群叽叽喳喳的丫鬟左一丛，右一堆扎着，捂着嘴偷笑讨论。

我瞧那两个吵架吵得神采飞舞的人，果然双眼都异常明亮而且——兴奋，彼此目光直勾勾地锁着对方！汗，原来真是一对欢喜冤家。

打情骂俏的戏码我自然无心欣赏，于是对定儿勾了勾手指，定儿立刻冲了过来，一张红扑扑笑脸，却是抹了女儿家的胭脂似的，

我抿嘴笑道，“待的无趣了吧，我们溜出去玩吧！！”

他忙不失得点头，拉着我的手便往门口跑。

可巧门口又走进来一个人，差点撞上。

“小心！！”我忙将定儿拉住。抬起头来，刚好与那人对视，

“是你！！”

“是你！！”几乎同时，我们讶然喊道，又同时释然一笑。

来者竟然是那日我在榕城当铺碰到的那个女子，他依旧是一副男装打扮，翩翩俊俏的公子的模样，只是脸上却是一幅焦急的模样。

吃惊过后，她含笑道“ 那日你匆匆被马车虏走，我还以为你遇到了坏人，四处找寻，不想你却在此地？“

我感激地笑笑，不过一面之缘，却同她好似早就相识似的。

“劳烦挂念，我一切安好！出了点小意外而已！！——你莫非是来找那位穿黄衣的姑娘！“

“正是舍妹！！”她焦急地往里探头，却发现那两人正你一拳我一掌炒得火热，只得尴尬解嘲“在下管教不严，失理了！”

“呵呵，不必介意，我瞧他俩这架没个半天是不得完结的。”

她苦笑得看了我一眼，“这对冤家，从小便是如此！！，算了，随他们撒泼去！——你们这是打算出门么？”

“是，来这几日，闷得慌，想出去走走！！”我瞧了定儿一眼，他一听我的话，小脸笑得分外灿烂。

“既然如此，今日在下做东，请两位到我的茶楼喝一杯，不知意下如何？”

我一愣,想不到这女子如此洒脱，与平日所见女子差别甚大。

见我怔愣，她又道，“是不是在下唐突了——只是我与姑娘虽只过一面，但心里却觉得亲切地紧！仿佛早已熟识！”奇了，这台词怎么这么像红楼梦里宝玉和黛玉初识的情形呢！我不由嫣然一笑。“有何不可！！”

这场意外的重逢，让我认识了在古代的第一个女性好友，一个充满坚韧包容而又常被命运无奈戏弄的好友，这是我的庆幸！当我们多年后再相逢，谈起初见时的怔忡，那份异样的亲切，依旧无法解释。或许我与她的缘分，早已在几生几世前，早已镌刻了吧！

然而，也是同她的相逢，却造就了那日我与凤飞城的错失，令他一直耿耿于怀！世间的因缘真如浮云变幻，不得不让人感叹它的捉摸不定！！不过人生也是因这般变幻无常，才更觉趣味衡延！

最是回首怅然中

“姑娘觉得这间茶楼如何？”坐在茶馆二楼靠窗的雅座，啜着香茗，茶的清香在舌尖恣意泛滥。定儿早已像不安分地跳蚤，跑上跑下玩去了。

“布置倒也雅致。——莫叫我姑娘了，听得别扭。我叫南宫冉，你可以叫我冉。——不知该怎么称呼你？”午后温温地阳光浮在脸庞，觉得分外惬意，好久，没有过这般轻松的时光了！不觉怀念起，现代泡在咖啡馆的那份宁静恬淡。

她微微一笑， 风雅翩翩“东方晴！”看来她模仿男子时间已久，每个动作表情，都仿的极其逼真。若是不知道，还真当他是个文雅男子，

“你姓东方我姓南宫，还真是合拍，难怪我们一见如故！”我淡淡一笑， 明眸流彩

“是啊，——不过，你可是第一个一眼瞧出我是女子的人呢？——那日我是吓了一大跳”她奇道。

“不会吧，你明明是个女子啊！！”我吃惊极了，莫非古代的人眼睛都有问题，她虽然仿男子极为肖像，但眉宇间的那股女儿气，却怎样也掩盖不掉牙。更何况，只要看她脖子，即知没有喉结。

她摇头苦笑，“我自幼被母亲以男儿身养大，在商场中与那些人打交道。人人都叫我东方大少，久而久之，连我自己有时都糊涂了——”

古代重男轻女的风气根深蒂固，这我固然是知道的。但心下依旧涌起了恼意，眉一挑怒道 “女儿家的身份多少金贵，你自有你不得不女扮男装的苦处，不过，莫要丢了你的一颗女儿心。——在我家乡，女子同男子一样有作为，有担当，决不逊色于男子！！”

她一怔，“你家乡的女子？”

我淡淡道，“我家乡有本书，说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子是泥做的骨肉。女儿，是极尊贵的。你莫要轻忽了自己。”

她细细咀嚼，恍然大悟“——难怪你那日那般自信满满，我从未见一个女子有这般自信和魄力。”

我一愣，知她指那日我说“若我经营这当铺决不比她差”，于是笑道，“我以前也是经商的，经营过不少行业，故而这般说！！”心下却暗暗道，我好歹也是南宫集团的高层领导，餐饮娱乐哪个行业没涉足过。经营一家小当铺自然不在话下。何况现在许多经营招术在古代尚未出现。

午后阳光的余温依旧在脸上淡淡燃烧，我同她相谈甚欢，虽然她一直在笑着，我却隐约瞧见她眉宇间淡淡的哀愁与苦涩，似那天边的云彩，渺渺飘忽。为了支撑家业，她一个女子，２０年来女扮男装，消磨光阴，也着实不容易！！

正为她叹息间，不经意一瞥，却见楼下街道远处两匹骏马正在狂驰，一黑一白霎是显眼，黑色骏马上的男子，身着蓝色长袍，高大英武，周身洋溢着一股凌厉的霸气。他带着黄金面罩，让人看不清楚他的容颜，他似乎很着急，拼命的催促着那骏马飞奔，仿佛一阵飓风，他飞快地自楼下经过，消失在街道的那头，但我的目光却久久不能从他身上移开！

在我所见的人中，有一个人，也有这样张狂霸气，那就是凤飞城。真的会是他么？我捧着茶杯，杯中的茶叶早已历劫沉淀。我久久不能回神，一颗心忽而开始忐忑不安地跳动！！

有时候,缘起缘灭，缘聚源散，忽如一阵东风，擦肩而过，连叹息都来不及！！

正暗自猜疑间，却听得隔壁雅座传来2个男子细细的声音。原来这茶楼的雅座，均是用四扇屏风隔开，只是这屏风却是以木为框，糊以绛帛，上面是一幅以深浅黑墨泼上的重山图，故而虽不能透过屏风瞧见隔壁的人，却能清清楚楚听见他们在说什么。

“胡老哥这次从凤羽国带回来不少宝贝吧？快些拿出来叫兄弟看看。”

“刘老弟，不瞒你说，这趟生意老哥却是捞到不少好货，不过却不是从凤羽国。”

“哦，这倒奇了。老哥快与我讲讲。”

“哈哈，说来也是运气。原本这次我是打算到凤羽国的绛香城去进些香料过来。你也知道，绛香城的香料是一绝呐， 上到90岁的老太太，下到18岁的大姑娘，没一个不喜欢的。”

“ 这是，不过这香料却是极少，极难买到。也只有老哥你，与那些个大官们有这般好的交情，才能拿到这上等的香料。”

“呵呵，老弟过奖了。—— 也， 我刚刚说到哪了？ —— 哦，对了。我到了凤羽国与琉璃国的边界，却硬生生被拦在了边城之外，原来三月前凤羽国出了大事。10年前被流放的凤肃王竟然与凤羽国边界那些个游牧族结盟，现在凤羽国的战神正率兵驻扎在边城，我估计，这仗快要打的！！”

“ 战神？ 是那凤飞羽么？那他此刻还在边城咯？ ”

“ 恩， 边城的城墙上，都挂着他旗号呢！！”

“听说他战无不胜，是神人转世。我真想看一眼这个少年将军！！——老哥，你见过他么？ ”

“ 哦，这个——这个自然是见过。——身高八尺,高大威猛，目圆炯神,声如鼎钟,洪浑圆厚——”

“ 噗嗤—— ” 正听的认真，却不料最后几句竟这般夸张，我不禁笑了出来。身高8尺？不就是2米4还多，太夸张了吧，那不和巨人似的。目圆炯神？他那双凤眼明明狭长而邪魅，怎么会圆？这人，显然是为了充面子在胡扯的，哎，不知，凤飞城听到了作何感想。

不过前面的话却多半是真的， 这些个商人，常年在各国经商贸易，对时世却是最了解，那刚才过去的，应当不是凤飞城吧。不觉叹了口气，心底隐约地感到淡淡失望！！看来，他根本没去赴那三月之约！！！

“ 冉儿，在笑什么？ ” 东方晴见我突然发笑，奇怪地问到。

“ 没什么。—— 东方，为何这间茶馆生意如此惨淡 ！！ ” 怕她继续追问，我忙转开话题，一面依旧悄悄听那两个商人在说些什么。

“ 哎，此事说来话长。——” 她叹了口气，正欲解释，却听得噔噔噔上来个，伙计，恭敬道 “少爷，蒋少爷在下面等你呢！”

“他？” 东方晴一怔，明丽双眸瞬间暗淡，脸色变的惨淡，端着茶杯的手微微颤抖，茶水溅出却浑然不觉，“冉儿，你且先宽坐，我，我去去就回。”

“ 恩，” 我担忧了看了她一眼，不知这蒋少爷究竟是何等人？却叫她这般慌乱。

她见我一脸担忧，却回了个安抚的眼神，便匆匆下了楼。

我只得回过神来继续听那两个商人的对话。

“ 那琉璃国现在正乱套着呢！！征远大将军兵变，一路挥军南上，琉璃王坐立难安，听说已叫公主向我国寻求援助。”

“是么？难怪天火节上北苑公主会在场！！———前些日子听说太子妃死了，莫非这两者之间有牵连！！”

“ 嘘，—— 莫要乱说，这可是要杀头的。我只听说，本来这些日子是要同天狼国开战的，只怕现下要耽搁了。太子2日前已率10万大军向那琉璃国出发了！！只怕过两日，便要经过这了”

“是么？倒是听说了些风声！！”

“刘老弟，你莫要只知道关起门来做生意。我看这天下，要开始不太平——”

“老哥，我一生意人，安分守几，哪里知道什么国家大事。何况这衡阳深处腹地，与那天狼国和琉璃国都甚远，即便战事爆发也波及不到，我们还可高枕无忧拉！！哈哈！！”

什么，我一惊！！原来如此，难怪北苑突然出现。原来是要龙天行要出兵援助琉璃国！

他与天狼国开战在即，却突然放弃一切准备来援助琉璃国，若单纯为了一个女子，我才不信他会这么做。只怕他一进着琉璃国，边不会轻易退兵了！我看以他的野心，定是想乘机收琉璃国为附属国。——北苑，你这是引狼入室啊！

哎，我管这么多干什么，随他去吧。不过，他既然出了宫来，我需小心，千万别叫他碰到拆穿！！

正想着，却见东方晴已上楼来！！身后跟着一个一脸怏怏不乐的黄衣女子，正是与那风颂雅斗嘴的女子！！

“冉儿，这是舍妹，单名一个敏字。——小敏，这是南宫姑娘，比你年长一岁，你便叫她冉姐姐罢！！”东方晴拉了东方敏坐下，飒然一笑。脸上已全无刚才的不悦，眉宇间竟还含了三分喜色，便似那青绿的枝头染了几分红艳，分外娇娆。

东方敏强颜欢笑打了个招呼，忐忑不安地看着我“冉姐姐，听姐姐说你在风府做客。看来与风公子交情不浅——”

东方晴同我对视一眼，无奈的摇摇头，眼里又是宠腻，又是无奈。想来她是极宠这个妹妹。

我闷笑一声，这女孩子还真是沉不住气，“其实我同风公子素不相识！！——我中途遇到了盗贼，钱物尽失，蒙司——厄——司公子相助，司公子与风公子交好，他见我无处可去，便邀我同到风公子府上暂住，另谋他法。”

“噢，原来如此——” 东方敏一听，立刻松了口气，寒梅似的脸上，这才露出笑意来，豪爽道“冉姐姐，我哥哥在家烦闷，又难得与你投缘，既然你无处可去，不如到我府上罢！！ ”哥哥?

我淡淡一笑，“不了，等司公子身子好些，我便要离开此地。”

“怎生不多呆些日子，难得你我这般缘分!1” 东方晴一听倒是急了“何况你身无分文，一个女儿家四处奔波，岂不要吃尽苦头。”

对阿，我现在身上没钱，也不能一直靠着司飞雪！路上的吃穿用度还是小事，到时若想进宫探听那时空之石的下落，只怕也少不了用钱打点。看着杯中的茶，我猛得计上心头。

于是抬起头来，对东方晴嫣然一笑，

“我要同你当一样宝贝？”她一听，同东方敏对视一眼，朗笑道“我们甚么宝贝没见过，你倒拿出来瞧瞧。”

“这样宝贝，看不到，摸不到，但却能用它赚下数不清的钱财！！”

“看不到，摸不到，奇了，究竟甚么东西！！——、”她们迫不及待地追问。

我盈盈而立，优雅地指指自己的脑袋，淡笑如风“我的智慧——三月之内，我定叫这茶楼，成为衡阳城内第一茶楼！！！”

这一刻，我好像隐约在原来世界看到了自己，看到了在商场中淡定从容的自己。心中僵化的血液突然沸腾起来，连呼吸也开始激动。曾几何时，我开始变得犹豫怀疑，在这个陌生的时空里，四肢像被紧紧束缚，不得伸展。不能作我想做的事，不能说想说的话，日日压抑，心口像压了块巨石般沉重。。。甚至，开始怀疑，南宫冉是不是自己杜撰的！！

所以，我需要证明，用我所熟悉的一切来证明，我是南宫冉~~！！！仿佛这样，才能更接近真实。

东方敏看着我，定定地看着我，空气中流转开一股凌厉的气息。

我依旧淡笑，仿佛风清云淡，

半晌，她突然柔柔笑了，“好，这个当我接了，多少银子？”

那落日薄薄的红光染上双颊，我妩媚一笑，为了她的魄力，也为了自己的幸运，伸出一根白玉似的指头，“仅此一个点子，1000两银子，多一分不要，少一分不可！！”

“成交！！”

我们相视而笑，我知道，我们是相互激赏的！！在这个陌生的空间，我遇到了一个慧黠的女子，然后我们成为了知己。其实，女人要找另一个女人做知己，是很难。远比找到一个爱人还难！而我们却极其幸运，碰到了彼此，开始了我们不寻常而又惊心动魄的友谊之旅！

“ 到底是什么点子，说来听听？”东方敏亮晶晶的双眸看着我，好奇的脸上泛着微微的怀疑。这女孩子性格到率真，心里想什么全在脸上浮现。

我看了一眼那落日，觉得时间也不早了，便笑道，“这法子一时半会儿也说不清，不如明日，你先将茶馆暂停营业，召集所有人员，我要给大家作个培训！”

“培训？甚么是培训？ ”

哦对了，他们还没发明这词呢，我苦恼一笑， 只得解释道，“便是授业的意思！”

“好了，敏儿，莫要问东问西了，明日你若乖乖过来，不就知道了！”东方晴笑着拍拍她的肩道。敏儿一噘嘴，道“只能如此了！！”

“对了，今日你怎么早回来。平日里你与风颂雅每每都要斗到天黑的！”

“甚么斗，说的这般难听。我不过同他讲理去了。——哼，他今日来个奇怪的客人，没心思理会我！！”

我一怔，心忍不住漏了一拍，按住胸口，急问道“如何奇怪?”

“那人戴着一幅黄金面具。风颂雅见了他便像见了神似的，十分恭敬。我从未见他对谁这般敬重过。哥，你也知他这人，平日里对谁都看似和和气气，其实骄着呢!!眼里进不了几个人！！”

黄金面具?不就是1个小时前飞驰而过的那个人吗？没错一定是他！！他为何会出现在风府？难道他真的是凤飞城？可是隔壁那两个商人不是说他还在边城么？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左思右想，还是百思不得其解。心口那块火玉，却变得滚烫，仿佛连心也跟着沸腾起来。这是预兆么？脑子一激灵，我猛地一跺脚，啊，是了，他一定是凤飞城!!他定是得知司飞雪受伤的消息，所以赶了过来！！若是如此，那是最好不过，时空之石既然是凤羽国的国宝，他是皇子，必然十分清楚。若是能向他借来一用，或许我就可以回到现代了。

但是我同他不过一面之缘，他又怎么会随便借给我？何况，若他真见到我，我那诈死之计岂不是要拆穿。而我又该如何同他解释。堂堂锦绣皇朝的太子妃，却偏要诈死出宫？ 若说我不愿意嫁给太子，只怕这理由，天底下没几个人会相信。他会不会将真相告诉龙天行，抑或是将我作为人质？ 我要去冒这个险吗?

可是打听时空之石的最佳良机，若错过了，即便能到凤羽国，也未必能进宫，不进宫，又怎能得到宝石呢！！我一咬牙，心中暗暗下定决心，也罢，就算赌一场罢，了不起，便豁出这性命了！！

果是行动快过思想，还没想好后果，嘴里的话已似珠串般蹦出，“东方，我还有急事，先告辞了！！”不管如何，我先赶回风府看看！

东方晴见我一脸焦急，也不敢留我，忙道

“既然如此，我们明日再会。这里距风府甚远，不如坐我的马车，我派人送你回去吧！”

“多谢！”心下焦急，我也不同她客气，便随她飞奔了下楼，却见定儿正坐在椅子上舔着那甜丝丝的糖葫芦，喊道“定儿，我们回去了！”

定儿手忙脚乱地跳下椅子，牵了我的手上了马车。

同东方她们作别后，马车一溜烟得飞奔起来。

但我一颗心却开始悬着，不知为何，我有种不太妙的感觉，仿佛，这又是老天爷的一个玩笑。

“劳驾你再驶快些！！”

“是小姐！驾——”

快，快，快啊，一路上， 我的心里脑里，只剩这一个字！

坐在车上，只觉手心都捏得层层汗出来。人家是度日如年，我却是一分一秒都慢的似一年。好不容易到了，我也顾不得形象，飞快跳下马车，却见风颂雅一脸焦色地在门口四处张望，来回走动，

见我们下了马车，赶忙欢喜得冲上来，“你们可回来了。快把我给急死了？”

“他人呢？”我顾不得喘息，忙问到。

“雪有急事，已先行离去！！”风颂雅见状，以为我问的是司飞雪，却暧昧一笑。

“什么?走了？”恍如一个晴天响雷，我当场呆怔。走了，怎么会这样巧？老天爷，你这是故意戏耍我么？我明明刚看到回去的希望！你却偏生如此折磨我！

“哥哥走了，他怎么丢下定儿先走了？”定儿一听也急了，白玉的小脸顿时塌了下来。

我脸色苍白，只觉双脚一软， 几乎站立不住，急得直想揪住他的领子问，凤飞城是不是也同司飞雪一起走了！！——可是我终究不能这么问。半晌，却只从口中蹦出几个清冷的字来“——走了多久？”

“ 还能追得上么？“”

“不能！他们大约已出了城门！”风颂雅看着我，眼眸深处隐隐约约带着犀利和探索，为我刚才太过反差反常的情绪。

我一惊，垂下眼，藏住眼中的失望，勉强提起精神“是么？他的伤尚未痊愈，如此奔波，不知身子受不收得住。”

他恍然大悟，却是爽朗一笑，眼中的防备这才退去“姑娘莫担心，这样的小伤对雪来讲不算甚么！何况还有人与他同行。”

“噢，与他通行的是谁？”我假装好奇地问，一颗心几乎跳到了嗓子眼上。

“嗯，——一位非常值得信任的故交！——”眼神闪了闪，他漫不经心地回到，却弯下腰来，笑眯眯地捏捏定儿气鼓鼓的双颊。“放心，你哥哥很快便会来接你！风哥哥这好玩的东西多着呢，保证你喜欢！！

“真的么？”小孩子果然就是小孩子，一听有的玩，立刻一扫先前的阴霾。两粒黑水晶似的眼珠子忽的一亮！！

我却苦笑连连，只得长叹一声。

风颂雅见我一脸忧愁，却笑道“姑娘不必担心，雪已托我好好照顾你们，你有什么需要，尽管来找我，无需客气。”

我一怔，司飞雪？这个看似冷漠的男子，想不到竟然这般体贴！

“对了，雪还给姑娘留了封书信，放在姑娘的房间里了！”

我一愣，道了声多谢，快步回到房中，却见暗红色的红木圆桌上放了一封青色的信笺。伸手拾起，我忽而开始犹豫了起来，心底闪过不知名的害怕。是的，害怕，害怕里面有我不能承载的情感！

我将信笺折做一架纸飞机，不要打开了吧，有时候，不知甚于知。

我走到窗前，打开窗户将纸飞机放在手心，

起手要将它飞出去，

然而，在它即将出去的刹那，我还是将手收回。

关上窗户。

打开信笺，苍劲雄浑的字体跳入眼眸！

“珍重！”只两个字，却似千斤般沉坠在心。指尖抚过那白纸黑字，墨迹尚未干透，依旧飘着淡淡墨香。夕阳自那雕花的木窗儿洒进来，落到地上，印出疏疏密密，深深浅浅的影子。风中传来微微的叹息声！

那一夜，我梦到了许多人，司夜雪、凤飞城、龙天行，我的身上缠满了密密麻麻的线，线的那头，缠绕的却是他们！！

我从梦中惊醒，只觉汗意涔涔——

批了外衣走到庭院，却见一轮无边月高挂。

寂寥而又妩媚！！

不知是多情，还是无情！！

那一夜，我沐浴在银色的月光下，在心中作了一个决定，在这苍茫乱世，我不要只是随波逐流，任命运摆布！！

我不会傻傻等他们回来，等待是被动，也是最痛苦的煎熬。我不要这种漫漫无期的不确定，

我要作的，是主动出击！！琉璃国是吗？就去那里吧！！

我并不沉迷于阿堵物，许是自小富裕的缘故。然而想起几日前经历的尴尬，那些妓院门口对我森森冷笑的人，我再次深刻的、理性的明白了金钱用处。就如同亦舒所说,钱不是万能的,有钱买不来好睡眠,但在席梦思上失眠大抵比公园躺椅上做梦好些。

我的要求固然不高，不必睡皇宫华府，但也至少是干净的客栈。而这些，都离不开白花花的银子。所以，要想去琉璃国找他们，必须准备足够的钱。但是，遗憾的是，我现在身无分文，而且吃人家的住人家的，想起这件事，我就郁闷。虽然风颂雅很有钱，但是心中的那股骄傲决不允许自己向他借钱，何况，我也不打算让他知道我要去琉璃国。

所以，东方晴的那1000两银子对我很重要。无论如何，我也要将她的茶馆经营好。何况，这也算是我在古代的第一份工作了,算是有纪念意义！！所以，无论如何,只需成功不许失败！！

第二天， 我早早地来到了茶馆，她们也早已在那等我。一阵寒暄过后，我便里里外外仔细地观察，仔细盘问，对茶馆的经营，心中大

约有了个底。其实，世间很多事，都是互通的，商业也不例外！！虽古今有别，但这买进卖出的本质还是不变的！！

“东方，我要你停业三日，重新装饰这茶馆！！”

“什么？停业三日？”不等东方晴回答，东方敏倒先叫了出来。“这样不是要亏钱了么！！”

“敏儿，不许胡说。——敏儿不懂事，你莫要见怪！！——冉儿，请赐教” 东方晴凌厉地瞪了敏儿一眼，敏儿吓了一跳，脸微红，却不敢再多语。

我心底淡淡一笑，东方，你果然有大才，“三天内， 我要你做三件事。”

“甚么？”

“第一，将店内所有乱七八糟的装饰换掉，在墙上挂上文人雅士的字画，最好有几幅是难得一见的名家之作 ，可叫专人看管。然后在一楼大厅正中放一张大圆桌， 准备好笔墨纸砚。”

东方眼睛一亮，“有趣！！这第二件？”

“第二，三日后清泠茶阁重新开业， 我要你将城内最有名的文人请来。请他们主持清泠诗茶盛会。

第三，你派人准备一批宣传单，到城中的街道上发放。——厄，这个宣传单是什么我呆会再与你细说。总之，让越多的人知道这个诗茶盛会那是最好。”

我一口气说完时，东方晴的眼睛已经雪亮。我知道，这个点子合她心意。她是个精明的商人，那份天生的敏锐，让她感知，这些看似稀奇的点子，说不定能带来意想不到的效果。

“冉儿，你究竟是谁？怎能想到如此多稀奇的点子！！”她叹道，眼眸深处浮起浓浓云雾。

我淡淡一笑，优雅地“不过是个平凡女子，不过遇到了些不平凡的事而已！！”

其实我刚才教她的几个点子，早已将现代的营销广告术用了进去，先是定位，我已仔细观察过，衡阳城内有两类人极喜欢泡茶馆，一类是脑满肠肥的商人，喜欢到那些个有姑娘唱小曲的茶馆，还有一类便是这些个读书人、文人。他们最讲究一个雅字。而锦绣皇朝确实

极其重文，故而这等讲究风雅之人却是甚多。但城内专门针对他们的茶馆却甚少。布置风格都不够优雅，难免让他们感觉 美中不足。故而我将茶馆定位在这些人，针对他们作宣传，仿现代的名人效应请几个名人过来壮壮声势。其实古代娱乐项目甚少，大伙平常没什么热闹可瞧，搞一次这样的盛会，到时候想必是人山人海，茶馆的名声也可趁此打出。

不过我也无需将这些细细告诉她，说多了，她反倒要糊涂，我也只看她有没有这胆量，照我说的去做。令我欣喜的是，东方晴果然胆色过人，压下所有人的质疑全盘接受。这让我分外佩服！！

准备工作如火如荼地展开。第一天，我让她给店里的员工每人做了一套统一的制服，又叫赶作了一批宣传单，让店里的员工穿上制服到街上去派发，不料效果甚佳。原来那些个人见街上走来一群身穿相同衣服的人，甚感稀奇，便一窝蜂地涌上来， 一会子功夫，那千余张宣传单竟被哄抢而光，可怜那些前去派发的人，衣服被撤的七零八落，破破烂烂，均是一脸苦笑不得的模样。那场景有说不出的好笑。

第二天，东方晴则亲自上门去拜访了衡阳城内的文人雅士，游说他们参加清泠诗茶盛会，也甚是顺利。

今天是第三天了，店内形象也已经焕然一新，墙上疏疏密密挂上了字画；边边角角也撤去了一些艳丽的盆花，换上纤细清雅的竹子；连那屏风也换上了雅致的图案，至此，整间茶馆仿佛浸了墨香似的，弥漫开一股文雅气息！！我满意地巡视一遍，又叫人买了炮仗，请了舞狮。如今是万事俱备，只等开业了。

“好了，你们记住刚才我说的么？”

“是记住了！！”

“好了，今个时间也不早了，你们早些回去休息，养足了精神，明日可有的辛苦了”

“是，大少爷，我们先告退了。”

几日下来，店里的人也却是乏了，一个个哈欠连天的离去。一时间，茶馆只剩下我和东方姐妹。

看着景象一新的茶馆，敏儿不无担忧地道“冉姐姐，大哥，你说我们这些法子会有用么？”

我同东方相识一笑，淡淡而坚定地回到“一定有用！！”

敏儿抿嘴一笑，却故作恼怒“哼，真不懂你们两个，怎这般自信?好像只我一人在这边瞎担心。”

“你有这份心思便够了。好了——你们先聊，我给你们泡壶上好的铁观音。”东方晴温和笑笑，起身向后间走去。

目送她离去，我笑意盈盈道，“敏儿，要不要同我打个赌呢?”

“才不要， 你同大哥聪明地紧，我可不要上当！”她俏皮地吐吐舌，娇笑道。

“敏儿，怎么最近不去见你的那位冤家。”见她无意打赌，我也笑着转开话题。

敏儿面上一红，“甚么冤家，人家才不要理他类！！这两日他忙的狠，我也只在昨个傍晚见了他一回？”

“噢，是么？ 难怪这两天不见他的人影。”

敛去笑意，敏儿显得有些郁郁不欢。“提到他就心烦，算了，我们不谈他了，对了，冉姐姐，你去过皇都吗?”

我一惊，她怎么突然问起这个。眼微微一跳，却面不改色道“曾住过些日子！！”

“那太子是什么样的人！！”

“不知道，问他作甚？”

“噢，我今个听说他正率领10万大军前往援助琉璃国，听说是为了博北苑公主红颜一笑。若有人也为我这般付出，那该多好啊！！”

我冷冷一笑，“只怕他是狼子野心。”

不过奇了，按那两个商人的说法，龙天行昨日应经过衡阳城才对，怎不见人影。难道是消息错误。

“咦，冉姐姐，你怎么和凤颂雅的说法一样！！——不过我还是很好奇呢！听说太子所率军队原定昨日便会抵达衡阳。可是昨日我们根本没见到半个人影。今早，我躲在门外听大哥同蒋大哥聊天，说是路上遇了些麻烦，怕要延迟到后天了。---冉姐姐，不如后天我们去瞧一眼这太子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

原来如此，后天么？也好，龙天行，我便再送你一份大礼罢！！

" 有何不可！！ " 我懒懒的笑道.

目光飘忽地看着敏儿清亮的黑眸. 恍惚一怔！！

那黑眸深处，隐约映衬着这样一副面容，看似波澜不惊，却又邪魅横生！！

一时间，竟觉百味参杂！！

究竟是这个世界变了，还是我也在变！！！

絮絮叨叨闲话许久，回到风府时，已是月上柳梢。

府里一片静谧，只剩走廊上几盏红油纸糊的灯笼在清寒夜风中瑟瑟摇摆。

轻呵一口气，却起了白雾，一阵寒意袭来，不禁紧了紧披风！！一小片黑影自空中落下，却似那芭蕾舞者，旋了个优美的圆弧，最后，亭亭袅袅落在肩上，我拾下，却是一片发了黄的梧桐叶。再瞧瞧走过的回廊，一侧，疏疏落落已铺了薄薄一层，仿佛在说，秋意深浓！！忽而忆起张炎的那句诗来“只有一枝梧叶，不知多少秋声”，原来果真如此！！

母亲极爱秋天，她说她爱极了那份沉静的优雅和无奈的悲凉。

我却极恨秋天，因为母亲，便是在那份寂寥的秋色中离我儿去！！

母亲一生，都在被动地等待父亲的爱，终郁郁而去。

我还记得母亲合眼前，那依旧如秋波般优雅眸子盛着溢不出的泪珠儿，因为她等的人，始终不见踪影，于是，我有了生平第一个憎恨的人~~！！

“冉冉，千万不要像我一样，这一生，只知道等待，只看得到一个情字，只为那一个人活着！！”这是母亲同我说的最后一句话，那年，我13岁，一个介于似懂非懂的年龄，却忽然明白了许多，也忽然决定了很多！！

不甘心，像母亲一样，只沉溺于情爱。女人的世界，也可以很丰富，不是只有爱情！！女人应当可以活得更洒脱。但上天决不会轻易赐给你，任何你真正想要的东西。如果真心想要，只有伸出手来，努力去拼搏！！于是我努力地学习，努力的磨炼，没有依靠身份，没有依靠父亲的任何协助，攀上了南宫集团的高峰，成为一人之下，万人

之上的人！那份骄傲与荣耀，我至今铭刻于心！！同样，在这个世界，哪怕时间再短，我要活出精彩来！！而明日，便是见证，重获那份绝世风采！

挺了挺脊背，我含笑如花。

月色轻亮明媚，只将身影拉的纤细修长，清风含笑，仿佛在低喃赞语————

一夜酣睡，清晨醒来，却是个朗朗晴天，天高气爽!

仿佛老天爷先给了个好兆头！

我匆匆梳洗毕，换上昨夜向东方晴借来的一套男装，东方与我身量相似，穿上却十分合身。瞧瞧镜中的自己，一套水蓝色的织锦的长衫显得身形修长，腰间束了条翡翠玉的腰带，到生出许多温文尔雅来！

替我梳发的小桃满意得上下打量，抿嘴笑道“ 姑娘这身打扮，活脱脱一个俊俏公子，呆会子出门，不知道要迷倒多少大姑娘小媳妇！！—— 我劝姑娘，还是拿块帕子遮一遮罢 ”

我扑哧一笑，却故做轻佻道“ 小桃姑娘美若桃李，小生爱慕已久，不如今日，小生做个东，请姑娘出去游玩？ ”

小桃哪里经的起我的玩笑，早已羞红了脸，娇嗔道，“ 姑娘又欺负小桃了！！ ”

我正欲辩解，却见一个小厮在门口洪声喊到，“ 南宫姑娘，东方少爷问您收拾妥当了么？他的马车已在外头等您！ ”

我忙整了整衣衫，回道，“这就来！！ ”

那小厮见我一身男装，却是一楞，一边走一边还摸着摸，“ 怎么忽的变做男的，真是奇了！！ ” 那呆头呆脑傻呼呼的模样甚是有趣，惹我同小桃哈哈大笑。

“ 小桃，你家风少爷呢？ ”

“ 少爷一早出城去了，说是后天才能回来，嘱咐奴婢同姑娘说一声，有什么需要，尽管同奴婢说便是。 ”

“哦！！ ” 我一皱眉，什么要紧事，要耽误他这许多天！！

说话间已来到大门外，东方正靠着马车等我，见我，却是眼睛一亮，笑道，“冉儿，你这般打扮，俨然是个翩翩俊公子哪！”

他今日穿了条白色丝缎的长袍，衬着他那雪白的肌肤，越发显得俊俏。于是也笑道“东方兄是依旧俊美文雅啊！！”

“ 好了，快些上车吧，时辰也不早了！！”

“ 恩”

马车轻颠着前行，我看着忽然沉静下来的东方，知他心绪不宁。

“东方，你在紧张么。”

他飞快看了我一眼，慌忙解释道“ 冉儿，我不是怀疑你的计策，只是担心有人会来闹事——”

我淡淡一笑，“你指的是对面那家福贵茶馆的老板陈富贵么——我听小桃说这人品行甚坏，凭着一张利嘴四处欺人。”

“恩，其实这茶楼生意不好同他也有些干系。自我开业后，他一面将店里的价格降低，一面常命人来找岔。只怕，今日也不例外。——俗话说，明枪易挡，暗箭难防。他若来明的，我倒也不怕，只怕他——”

我拍了拍他的手，安抚道，“莫要担心，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我自有法子应付。”

“大少爷，路被堵住了，走不过去。”马车来回一震晃，忽然停下，车夫焦急的声音在外响起。我同东方一惊，一左一右，忙掀开帘子，正欲问个究竟，却被眼前所见情景吓了一跳！！只见马车离茶楼还有70多米，可茶楼门前已是人潮涌动，粗略估算竟有千余人，却将半条街挤了个水泄不通。多数都是一副书生打扮，三五一簇地在闲聊，手中都还拿着几日前发的宣传弹。我同东方互看一眼，惊喜溢于颜表，想不到效果如此轰动！！

“ 车夫，马上往后退，从另一条街饶到茶馆后门。”看着光景，要想从这人墙中穿过，怕是不可能了，我当机立断，却从另一条小巷拐到后门。

“冉儿，想不到来的人竟如此多！！” 东方声音已带这不可抑制的激动，双眼闪着兴奋的光芒。

我淡淡一笑，“还叫我冉儿，今天记得要称呼我为南宫公子。”这只是开始，接下去的计策是否成功才是关键。

到了二楼，却见敏儿正焦急地来回踱步，见我二人，脸上又喜又嗔，“你们可来了，我都快急似了。——见着外面这阵帐，我自个先晕了——”

“你呀，要是能晕，那不是见鬼了”东方笑骂道。知她又在调皮了。

敏儿俏皮地吐了吐舌头，绕着我走了个圈子，一脸暗叹“冉姐姐，想不到你穿女装漂亮的像个仙女，就连男装也这般俊俏！我若不知道你是女子，说不定就心动了，——哈哈哈！看来，今天你要抢走大哥的风采了！”

“好了，莫要贫嘴了，东西都准备好了么？”

“嗯，都好了！”

“东方，那我们开始吧！”

东方此刻已是自信满满，见我一脸神采飞扬，信心越发足了，忙召集了伙计又训了一番话，“——好了，大伙都提起干劲来，今个我们来迎个开门红！”

“是！！”伙计们见老板如此信心十足，原本飘忽的心也定下来了，喜滋滋地跑回各自岗位。”

下楼时，我悄悄拉住敏儿问道“ 那炮仗可给我留了几个？”

“ 恩。留了。”

我心下一喜，怕她追问，忙道“那就好，快去叫那舞狮的准备，一放完鞭炮，他们便要开始起舞了。”

“噼哩啪啦，——”鞭炮响的惊天动地。 一股喜气随着那散落的纸花儿，洒向人群。

鞭炮声一停，锣鼓声立刻响起，茶楼大门缓缓打开，出来一个头带笑面佛、手执葵扇的人，只见他缓缓将两头狮子引出，那狮子一身鲜红，极是喜气，双眼灵活，憨态可掬。只见他们忽上忽下， 一会子是狮子出洞，一会子是狮子下山、一会又是过桥、一会却在饮水、形形动作无不惟妙惟肖，看的人趣味横生。周围人群更是喝彩声阵阵！

我也不是没见过舞狮，只是在这个情景下看了，仿佛才能亲身临立这份欢喜，不觉看的分外认真！！

最后，舞狮在一招“簪花挂红”后结束，人们脸上虽隐有失望，却更多的是欢喜。

我朝东方打了个眼神，东方立刻走到门口正中，朗声道“各位书生才子，街坊邻居，今天清泠茶阁重新开业，东方晴在此多谢大家来捧场。——今天，我们还准备了个特别节目，那就是清泠诗茶盛会。我衡阳历来才子众多，我东方晴虽一界商人，却也仰慕各位才子的文采风流，所以愿提供这样一个机会，在场所有才子均可参加，让大家在此以文会友。我还特别邀请了衡阳第一书院松鹤书院的文青松先生和刘水清先生作为本次大会的裁判。还有在场所有才子也将一起参与评判。本次大会将评选出状元一名，我清泠茶馆将奖励名画一幅，还有今后一月内，凡来清泠茶馆，完全免费！！”

“好啊！！”东方话还未说完，人群就已骚动了起来，这些个才子个个自恃文采出众，平日里却只能闲在家中，无人赏识，今天有机会一展头角，何况还有名画作奖，哪会不奋勇争先！！

我见时机也已成熟，便叫东方将人群放了进去。一会子功夫，楼上楼下，都已坐满了。伙计们也开始上上下下忙碌开了。经过我的培训，他们已深刻理解何为优质服务，个个面带微笑，服务到位，令客人们更加是心花怒放！！

“想不到清泠茶馆这般雅致，倒是个喝茶养性的好去处阿！！”

“是啊是啊，而且才子入云，今后可在此以文会友了！呀，那不是张才子吗——快过去打声招呼！！”

见人们都已坐定，我对敏儿道，“敏儿， 这诗茶盛会便交由你主持了，可记得我昨日嘱咐你的么？ ”

“记得，冉，——不，南宫公子每条嘱咐，小女子都刻在脑子里了，你就莫在罗嗦了。”

“敏儿你这丫头，说话还是这般没大没小，好 了，快去吧！！”东方无奈地揉揉脑袋。

敏儿娇笑道“大哥这般不信任我，你等着瞧吧”

说罢 便向大厅中央走去。

我同东方忽视，无奈摇头，这丫头，什么时候才能稳中些！！

大厅正中已摆好了一张大圆桌，桌子后面正对大门端坐着两位裁判，皆是白发长须，一幅老学者风范，只是一个却是严肃，一个却笑的如同弥勒佛。四周的才子纷纷向二人行礼。

走到二老面前，敏儿清了清嗓子，“各位衡阳城的才子， 清泠诗茶盛会现在开始。我先把规则说一下，本次比试的主题是茶，所有诗句须围绕茶来写。共分四场，第一场挑选写的好的10位，第二场挑5位，第三场挑3位，最后一场拚出大会状元来。每场时间为一炷香，过时作废。大家都清楚了么？“

“清楚了去！！”才子们早已迫不及待，纷纷大声应道。

敏儿满意地点点头，将香点好放在圆桌上，“好，从现在开始计算！！”

再抬头看四周时，各才子早已开始苦思冥想了！！

一刻钟还为结束，一青衣男子率先站起，骄傲得睨了 众人一眼，“小生已有一首！！”

“噢，那请张才子上来写罢！！”

那叫张才子走到桌前，执起笔一蹴而就。写完一脸得色站在一侧。

敏儿拿起诗句，念到“茶烟一缕轻轻扬,搅动兰膏四座香，

烹煎妙手赛维扬.非是谎,下马试来尝.”

“好！！”先叫出来的却是那文青松，只见他脸上愉悦，道“张才子果然文思敏捷，那闻香下马意境十分妥帖！！”

东方笑道“倒也有几分艳采，只是太傲了些”

我淡淡道，“未经磨砺，自然血气方刚！！”

然周围却响起一阵喝彩，也有那不服气，高声叫道“我也来——”

于是一场茶诗盛会比的是热热闹闹。各个才子纷纷挖空心思，一场一场轮下来，只余三人，张才子，方才子，还有一位柳才子。三人旗鼓相当。 剩下的，便在一旁瞧热闹。

这厢正斗的激烈，看的有趣，却见敏儿脸色哗然大变，一张俏脸却似寒雪似的沉了下来来。顺着她的视线看去，原来门口走进来一个

人，大约40岁上下，着一件青色大褂，身材矮胖，挺着个肥腻的酒肚子，一副脑满肠肥的模样。后面还跟着两个耀武扬威的跟班！！

那人一边拖着肥硕的身子，一边高声叫道“好好的茶馆，搞什么诗茶大会，你们这些个才子书生的，不安安分分在家苦读，却来此地浪费时光，还白糟蹋了这许多好茶，真是作孽啊！！”

此话一出，我恍然大悟，原来是来找碴的！！ 再看看比赛的三位才子，却已停了下来，直瞪瞪地看着来人，均是一脸尴尬。

“这就是陈福贵！！”东方在我耳边低语，脸色不愉。

还未等我说什么，敏儿却已先沉不住气，气冲冲得上前拦住他。

怒道“你来做什么？”

“东方二小姐这不是笑话么，您家茶馆重新开业，我来道声喜而已。”陈鼓贵的大饼脸上堆起油腻腻的笑容，一双三角眼贼光闪烁，出言却不甚好惹。

“哼，我看你是黄鼠狼拜鸡，不安好心。——你快走，这不欢迎你”

“小姐这话就不在理了，做生意开门迎四方客，哪有像你这样赶人的。——不过话说回来，我瞧着前镇子贵店都没生意，该不会就是这么找被你给吓跑了吧！---哎，可惜了你这般美貌，却原来是个母夜叉—哈哈哈”说罢，还得意地摇摇手中的折扇，故作风雅！！

“你--！！！！“敏儿显见不是他的对手，脸色气得铁青，一幅想将他大剁八块的模样，却偏生回不上话。

陈福贵见她反驳不得，得意非凡，一脸奸笑走到大堂中央。“哟，这不是文先生和柳先生，您二位在这做什么？来喝茶还是来帮他们来看店啊。”

“ 我二人不过来当评判而已“二老被他一说，老脸上却有些挂不住，只得尴尬回道。”

“评判？这就奇了，人家茶馆开业，感情还要您二老来品品茶好不好啊？”

“不是评茶，是评诗”

三角眼一番，瞧见了坐在旁边的东方，贼笑道“好好的茶馆，原当喝喝茶，听听小曲，这会子却评起诗来，这不是牛头不对马嘴么？

——东方少爷，这可就你的不对了，二老德高望重， 是文人，是雅士，怎么被你扯到茶馆营生来了，用铜臭来沾染！！----您二老也真是的，为了拿几两银子 ，不好好待在学馆修身养性，倒来此放下文人身段，明着说是替他评诗，我看暗着却是帮他张罗生意！！！----哎，真是有辱斯文那！！！”

此话一出，周围一片哗然，那些个文人均是一脸愤怒，文青松和刘水清更是涨红的和猪肝一样！！陈福贵这般话，却是明显在诬蔑斯文！！但也知他平牙尖嘴利，个个只敢怒却不敢言。

我冷冷一笑，原来是个没品的泼子，仗着会颠倒两句，便在这边撒野。真是，到哪都有这般破坏气氛的渣滓。亨，若是平常也就罢了，今个可关系到我的名誉，我的千两银子，岂容你在此嚣张！！

我拦住正欲发飙的东方，他是茶馆的老板，若他出面，反倒不好。我递了他一眼，轻轻笑道“稍安毋躁，看我的！！”

上前两步，走到他面前，我客客气气问道“阁下就是陈老板么？”四周的人见我突然走出问话，均是一脸好奇，原本窃窃私语的，也都停了下来。

“正是！！”

“早就听说陈老板是个雅人？“

“好说“

“喝茶当是雅事吧？“

“自然是“

“那您刚才的意思，作诗不是雅事咯？”

“这，——诗当然也是”

“那两件雅事一起做，不就是雅上加雅，有什么不对。可我瞧着照陈老板的刚才的说法，在茶馆里吟诗便是龌龊了。那在在场做诗的众位才子都是龌龊之人了，只有您这位，在茶馆里喝喝茶，听听姑娘昌小曲的人才时雅人？”我笑得 一派和风细雨，话语却锐利如刀！！

“我，我哪有这么说。你乱讲”他一惊，这才知我不好惹。

“那您现在还觉得在茶馆里办诗茶大会有错么？”

“ 这，这，这没错拉“看着周围的人全对他怒目而视，他也生了怯意，众怒难惹阿，只得心不甘情不愿的转了话风！！！”

“陈老板果然通情达理——－佩服佩服，我还听闻陈老板口才了得，今日一见，果然不了的！！”话题一转，我笑得更加温和！！

“ 哈哈哈哈，哪里，过奖了。”大饼脸原本对我一脸戒备，现见我一脸诚心夸赞，面上一喜，松懈了防备，几乎要飘到天上去了！

我抿一抿嘴，笑道“怎会过奖？瞧您刚才那番子话，那份量重的阿，简直同您这身重量有的比，能活生生把一头猪给压死！！”

他一愣，脑子却没反应过来，“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故作惊讶，“哟，还不懂啊！！——您哪，比猪还重。”最后一句，却故意说的特别大声，叫店里的人全都听见！！众人一瞄他的身子，的确滚圆得像头猪，不禁哈哈大笑了起来，一扫刚才的郁气！！

他这才听出我在讽他，怒道“你，你竟敢拿我和猪比！！！”

“冤枉，我只是说你重的像头猪，又没说你就是一头猪！！”

“你分明在说我一只是猪？”

“恩？你刚才说什么呢？失礼了，在下听力不太好，麻烦你大声再说一遍！”

陈福贵已气得半死，偏生不好发作，只得大声怒道“你分明说我是一只猪！”

“什么？”

“你说我是一只猪！”某人脸色铁青

“真是不好意思，还是听不清，跳过前面 2 个字，后面那是？”

某人脸色狰狞，被愤怒烧了理智，大声吼道“我是一只猪！！”

我恍然大悟，点点头，“噢，原来你真是一只猪阿！！”

众人狂笑！！！

他脸一衰，呆若木鸡，——中招了！！！

东方掩嘴偷笑，敏儿更是笑得花治乱颤，、开心拍手的大叫，“哈哈哈。原来你真是一只猪阿！ "

四周才子也立刻齐声回答，“噢，原来你真是一只猪阿！”

声音响如轰雷，震的整个茶馆都翁翁作响，从此某人猪名远扬!!!

他脸色开始狰狞，再狰狞！！！然后，扑通倒下，口吐白沫！！

哟，真是太脆弱了，这样就完蛋了！！真是没趣！！

我走上前，踢踢他，转过身子对他的两个跟班道“还不把这只猪抬走！！”

两个跟班见老大已战败倒下，哪里敢多留，慌慌张张想要抬起他，哪知他实在太重了，却怎样也抬不动！！见周围的人均是一脸厌恶鄙夷，脸上冷汗涔涔，牙一咬，两人只得一路拖了他出去。

我笑了笑，朝空中击了两下掌，“各位，诗茶大会继续！！”又给敏儿使了个眼色。敏儿忙跑回大堂正中。

众人见我好好羞辱了那猪头一番，给他们出了口恶气，心下都十分欢喜，刚才溜走的热情又飞了回来，甚至情绪更加高涨！诗茶大会热热闹闹的进行了下去！！

回到位置，微笑接收来自各方的赞美眼神！东方早已笑得眉眼如花

“南宫公子，好口才，以后，我可不敢同你斗嘴了！！”

“呵呵，”哼，他若想和我斗，在回家修炼一百年巴！！想当初我在商场上，不知道面对了多少刁钻之人，比他有过之而无不及，他这点算得了甚么！！

大会进行的非常顺利，最后是张才子稍胜一筹！！

敏儿微笑着拿起奖牌，正欲宣布，“本次诗茶大会状元是———”

“慢着！！！”众人闻声一怔，却见门口又冲进来来３个人，均是头邦白巾，身穿青衣，大约３０上下，像是书生！不过目光狡诈，脸色傲慢，不像善类。

我瞧在场的书生脸色均是一变，似鄙夷又似害怕！！

我竟纳闷，又是什么人来找碴！！唉，今个还真是不太平，都不能叫我省心点！果然，生意到哪都不好做！！总有那奸佞小人到处猖狂，见不得人好！！

“这三人是衡阳的文坛三邪霸，才华有些，可惜做人猥琐，品行不端，常帮着恶人作事！”东方见我迷惑，在耳边解释道“中间瘦长那个叫张广，旁边那两个是兄弟，大哥叫王瑞，弟弟叫王志！”

“我们也要参加！！这奖暂时颁不得！！”

敏儿救助得看了我一眼。

我淡淡一笑，已看到他们身后被人用软椅抬进来了陈福贵，原来又是他，还真不死心阿！！

陈福贵看着我，我利眼一扫，他一惊，眼一缩，原本张了嘴，却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是给那张广递了个眼神，仿佛再说，“就是他”

那叫张广的看了我一眼，却浮起一个不怀好意的笑意。看来三人之中，属他最难缠！！

“几位却是来晚了，我们的比赛已结束！！”我淡淡道，“以后每月１５，都有一场，几位若有兴致，可下次再来！！ "

" 我看是不敢同我们比吧——哼，也罢，听你说话也懂得些文雅，不如你同我们比一场！！“

原来是想以多欺少，哼，真是没品。原本不想例会，但我知那样反倒让他们以为我怕了他们，只怕今后麻烦更多，索性近日将他们彻底制住，一击而溃！也顺便教训这群为虎作伥的斯文败类。

想罢，我故作惊慌，“这，在下胸无点墨，怎敢同各位高人比试！！“

他一听，却得意极了，脸上立刻显出欣喜。陈福贵却急了，一旁哼哼唧唧，告诫他们莫要大意。

“废话少说，听说今天你们以茶为诗题，我们也如此罢！ "

“好，一人 2 句，谁接不上便算谁输！！”见状，我也没什么好推托了，索性大方接收。外公小时候极爱喝茶，屋子里关于茶的书多不胜数，关于茶的诗自然也不少，我自小在他房间泡大，却将茶诗背的滚瓜烂熟。我自然应付不了你们，但那么多古诗名家，难道都不是你们的对手了么。”

众人见我以一档三，却先担忧了起来，均叫“不公平，怎能如此”

我笑着回礼，“诸位均是文人才子，同这般泼皮比试，倒是侮辱了众位。我不过一届商人，勉强拾得些文墨，愿勉励一试，各位只需在一旁为在下助威便可！！”

众人见我下定决心，只得道“公子尽管放手去吧，我们一定支持你！！”

“好，开始吧！”

却是张广先来“味为甘露胜醍醐，服之顿觉沉疴苏。”

不过，果然有两手，

我淡淡一笑，“茶鼎夜烹千古雪，花影晨动九天风。”

“好！！”话语刚落，四周却是喝彩四起，众人见我对答如流，纷纷欢喜鼓掌！

王瑞冷哼一声“兼然幽兴处，院里满茶烟。”

我迅速回道 “舌底朝朝茶味，眼前处处诗题。”

王志立刻接上“寒灯新茗月同煎。浅瓯吹雪试新茶。“

原来事先有准备，我也不甘示弱。“待到春风二三月，石炉敲火试新茶。”

张广脸色已有些变了，“瀹泉尝玉茗，泼乳试金瓯。"

“黄金碾畔绿尘飞，碧玉瓯中翠涛起。” 你有金瓯，我便有碧玉瓯，你若是孙悟空，我便是那如来佛，总之一句话，死死制住你！！

旁边的喝彩声已越来越大，他们见我回的又快又好，眼中全是钦佩，喝的越发起劲。

王瑞“小石冷泉留翠味，紫泥新品泛春华。”

我回：“寒泉自换菖蒲水，活火闲煎橄榄茶。”

一番轮流下来，王氏兄弟却已先败下阵，在众人一片嘘声中，脸皮充血得几乎要爆开了，灰溜溜的撤退。“

张广已是越比越心惊！一边抹汗，一边垂死挣扎！

“快啊！！”众人齐声催促，越发搅得他心慌！！

“寒__——寒夜客来茶当酒，竹炉——，竹炉汤沸火初红。"

我知他已快撑不下去，笑得越发优雅“一瓯解却山中醉，便觉身轻欲上天。”

“舌本芳频漱，头纲味最佳。”张广的脸色开始发白，

“样叠鱼鳞碎，香分雀舌鲜。”

———张广脸色有白变青，由青变紫，半晌回不上来。

“快对！”

只是四周的人哪里肯放过他，“快对，对不出来便算输了！！！”

“快！！”起哄声越来越响，张广同陈福贵均已面如土色，他们大约想不到，找了几个人来，竟还是———

“快！！”

磨蹭了半晌，他终于挤出一句“吟诗不厌捣香茗，——” 只是这下句，却怎么也出来，只急得他双眼冒火。

我悄悄时机也差不多了，却朗声道“闲是闲非休要管，渴饮清泉闷煮茶。———来人啊，给张才子上杯茶，清清污浊！！”

“扑哧！！”众人齐声大笑，“妙绝，妙绝！！！哈哈哈哈”

张广终于羞惭至极，也顾不得，拿袖子档了面，匆匆离去！！

陈福贵一见大事已去，忙催促了抬椅子的人“快走啊，快！！”

也不知是抬慌了，还是有人故意，那抬他的人却猛地被勾到，将坐在软轿椅上的他硬生生得摔了出去，直跌了个狗啃屎！！他也管不了许多，连滚带爬地逃了出去！！！只留下一世恶名和身后的一阵讪笑！！只怕这一辈子，他都休想在抬起头来做人了！！！

经过这一仗,清泠茶馆大获全胜,名声一日千里!!我却被评为本次大会的状元,人人道我诗才惊人,我哪里敢受,那些都不是我自己做的,于是笑着谢绝掉了!!

这一天,虽枝节横生,到也趣味盎然!!

只是,春风得意的我， 却忽略了角落里那道灼灼发亮的锐利目光!!

诗茶盛会结束后，我惦念着明日龙天行就要带来，便辞了东方回家。其实，原本龙天行与我也没有甚深仇大恨，我既这么辛苦才从宫中逃出，便不该再招惹他。然一想到死去的朗星朔，心中又会无端端生出几分愧意和怒意。凭甚么他能同北苑风流快活，别人却只能在阴间地府作亡命鸳鸯！！人人都拿他没辙，我偏生要想些法子治治他！！

正想着，突闻到一股奇异的香味。小桃应知我不爱香味，怎么今个用熏香了吗? --不对，这味道有古怪！！ 我一惊，正想站起身来喊人，哪知双脚一软，便失去了知觉。

古人常说，乐极生悲！！现在想想，许多古语，确实是凝结了千年智慧的精辟之论。

我已不知该用什么来形容眼前自己的情况，——应该算是被绑架了吧！！我苦笑，龙天行还真是幸运！！哪像我，自来古代，却是一劫接着一劫！！

被他用迷香绑架已过了七天，他是个很奇怪的人！明明带着很多钱财，却偏偏穿得破破烂烂，瘦长身躯非常淡薄，满脸胡须看不清容颜，只露出一双阴鸷的眼来。他总是把玩着许多奇奇怪怪的药品子，我亲眼看到，他用那些要，将路上每个得罪他的人，折磨的痛苦不堪！！我清晰记得，他将一瓶蓝色药液，泼在一个对他嗤之以鼻的美丽少妇的脸上，液体沁入肌肤，肌肤开始慢慢溃烂，化成血水，一张脸血肉模糊，烂作一团。少妇凄厉痛苦的叫声，如夜晚鬼魅的叫声，像针扎在我的心口，痛得几乎将我的心撕裂！！我惊恐地看到他露出疯狂而扭曲的笑来，那狂散的眼神让我忽然明白，他根本就是个疯子！！一个彻头彻头彻底的疯子！！然而这份获知，也让我的心堕入了冰窟。

从绑架至今，他未曾对我说过一句话，无论我问什么，他都不回答。但我从心底对他生出一股彻骨畏惧，他的每个眼神，都让我全身发麻，毛骨悚然！！难怪外公说，世上只有一种人惹不得，那便是疯子！！

他的神志明显有问题，眼神有时候浑浊不清，有时候锋利如刀，有时候残忍如兽，有时候又温情脉脉！！你根本无法猜透他在想什么？更不知道，他打算对我做什么？我唯一知道的，他正带着我前往琉璃国！！

其实很多时候，死亡并不是最恐怖！！人们害怕的，是迎接那未知的命运！譬如走到一间阴森森的屋子里，如果你事先知道里面等待的是死亡，害怕是固然的，但也只是害怕而已；若是你走进去只是黑漆漆一片，你根本无法预料，黑暗中会有什么向你扑来，是毒蛇，还是猛兽？我的心，开始忐忑不安，第一次感到，未来，原来这般难以把握！！

一口没一口地吃着碗中的白米饭，我偷眼瞧呆坐在窗口的那人。他依旧是呆呆看着琉璃国的方向，好似全然没注意到我的动作，其实我知道，我的一举一动，根本逃不过他的视线。从我第一尝试逃跑失败后，我便知，要逃走并非不易。但我不会放弃。我自小个性拗执，

绝不甘心听人摆布。再加上来这世界经历的灾难多了，人仿佛也变得更加成熟坚韧！我深知，要逃跑，须先松了他的心。于是我还是一次次逃跑，一次次又被他抓了回来。然后慢慢将逃跑的次数变少，这两天甚至故意作出一幅认命状，不再逃跑。我知道，只有这样才能让他彻底松懈了，我才有机会成功！！

我放下了筷子，“我们还有多久才到琉璃国？！！”

他不答。却突然走过来，捏着我的下巴，喂我吃了一粒黑色药丸子。那药丸又苦又涩，吞下去搅得胃一阵难受，我又惊又怕，拼命扣自己的喉咙，想将它吐出，只呕的肚里胃酸泛滥，却依旧不见那药丸子出来。

“你究竟给我吃了什么？”我狠狠地瞪着他，恨不得将他撕烂。

他脸上却突然笑了，极其兴奋，“对了，就是这眼神！！蜜儿，我终于想出治你眼睛的法子拉！！哈哈，蜜儿，这下你便不会再恨我了吧！！”他的眼神疯狂散乱，看的我胆战心惊。这是我第一次听到他讲话，他的声音像毒蛇一样冰冷滑腻，一阵恶心感上来，我难受得弯腰，又是一阵呕吐。却发现自己手上的肌肤颜色开始慢慢变暗，变粗糙。

他突然停下笑容，恶狠狠地看着我，目光像一把冰刀，“10日后，等我们到了琉璃国，我要将你的眼珠子挖出来！！嘿嘿，你休想逃走！！——你刚刚吃了我的变容丹，整个骨骼容貌都会完全变样，没有人会认出你来！！只有服了我的解药，才能恢复！！只要你乖乖随我到琉璃国，将你的眼珠子保护好，待我给蜜儿换上，我便会恢复你的容貌！！”

什么？！！“那我不是成了瞎子！！”慌忙找了镜子一照，一颗心直直坠了下去，镜中人，已无法用丑陋来形容，简直是狰狞恐怖！！我又慌又怒，长长的指甲几乎掐到了肉里。

“做瞎子好过做死人！——我不是在求你！！你也知道得罪我有什么下场！！”他冷冷笑着，让我想起了那少妇凄惨的模样， 我从来不知道，一个人的笑容竟这般碍眼，这般可恶。

我很想大声地喊“我宁愿做个死人！！”可是不行，我不甘心，不甘心这样任他摆布！！还有10天，我一定可以找到机会逃走的，我可以的——！！

心已气得发抖，但硬生生压下！

我不再说什么，因为我知道，再多说什么也没用！！他，不会放过我！！

为了他口中那个什么蜜儿！！

他已经疯狂了！！

我安静地跟着他，我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在我身上下了其他毒药。

我小心翼翼观察自己身体的反应，幸好，似乎都很正常！！除了容貌改变了。

想到容貌，我不觉苦笑，一路上早已招来不少厌恶的眼神！！果然众生都爱表象，一副好皮囊总好过一副恶叉样！！摸了摸自己皱巴巴的脸，现在的这幅模样，连我自己看了都害怕！！最可恶的是，他连我的声音也变了，原先细腻慵懒的声音变作粗哑如拉锯般嘈杂。

我恨恨瞪了眼正闭目休息的他，一只手还拿着红色药品。

蓝色是毁容的，红色好像是能让人心智发狂，绿色那瓶好像见他用来弄瞎人家的眼睛，紫色那瓶好像是让人奇痒难当！哎，怎么竟是些毒药，不知哪瓶才是解药？还剩5天就要到琉璃国了，眼看时间越来越近，他却日日夜夜看守着我，让我不得脱身。心中心急如焚，偏偏无可奈何！！

“你们的菜上齐了！！”店小二笑嘻嘻地将饭菜端上来，一低头，却与我打了个照面，他抽了口冷气，忙将眼移开，道声“两位慢用”，便慌慌张张得离去！！

这样的情况我已见的多，初时还觉难受，现在已是懒得例会！！只顾低着头吃饭，这几日下来，我倒有些知道他的习气，许是我同那蜜儿眼睛相似的缘故，他最见不得我去看别的男人，若我瞧一个人盯的久了，他便要寻食，拿药害人家！！一路上因此害的人倒不少，我后来明白过来，为免他又去害人家， 却不敢抬头看人！！

“龙少爷，我们做那靠窗的位置罢！！”等等，这个声音怎么这么耳熟，心猛地一跳，抬起头来，直觉抽了一口冷气。

怎么会是他们？！！！

来人共有四个，一个是龙天行，一个是无期，还有两个是龙天行的两名随身侍卫！紧靠着我们坐下。龙天行也不经意地朝我看了一

眼。见我直勾勾地看着他，却是一怔。我假装若无其事地低下头，心下百转千回，暗自奇怪他们怎么不随大军一起出发?

手腕处突传来一阵刺痛，却是那疯子正狠狠扣住我的手腕，目露凶光‘怎么，认识? ”

“ 是，天底下的美男我都认识！！”我忍住疼痛，没好气地道。他这人，你若说东，他非觉得是西，我若说不认识，他肯定又要怀疑!

“哼，”冷哼了一声，他这才松开手，眼中却是郁气弥漫。

我心下一动，若我告知龙天行真相，许他能救我！不行，这样不是刚逃出狼窝又进虎穴！！若我将真相说出，岂不牵连了皇后！！何况，若要再进那污浊浊的皇宫，还不如被这疯子剜去双眼！！——不过，或许可利用他们来逃脱！！！

如此一想，又朝他们看去。奇怪，平日里龙天行的眼神总是意气风发，咄咄逼人，今个怎么这般阴郁，好似愁绪弥漫！！

“少爷，那丑女怎么一直在看你！！”

我脸一寒，好你个无期，真是够白痴！！你这么大声说话，当我听不见么！！

“快些吃饭，还要赶路！”龙天行却不理会，淡淡道。

我猜这家伙肯定认为我在垂涎他的美色！！好啊，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偏闯！！

我眼珠子一转，漫不经心对那疯子道“ 我猜蜜儿，定喜欢临桌那样的男子！！”

我知这疯子思维易于常人，时而精明，时而糊涂，但偏偏喜好吃醋！！我恼着拿他没折，便常以蜜儿为幌子，出言气他，却是百试百灵，今次果然也不例外！！只见他假装去催小二上菜，从他们身边经过。他下毒的手段非常高明！！随看似无事，但从他嘴角那枚笑意，我却已知，他们要遭殃了！！只是不知被下的什么药！！

我微微一笑，拭目以待。

半桌菜都快吃完了，依旧不见他们有什么反映，正纳罕，却忽见他们的眼神有些不对！！突然见四人齐齐站起，好似全身十分燥热难挡，扭着身躯，手忙脚乱地开始解开衣服！！竟像似在跳脱衣舞！！莫非他们被下了惑情散！！

---看着他们身上的衣服越来越清凉，店里四周的人都惊地楞住了，女子们则纷纷红着脸尖叫！！哪知这叫声，越发刺激了他们脑中的药性！！！几个人脱得几乎一丝不挂，双眼发红，疯子一般地去追那些个女子！！顿时，店了一片混乱，店老板吓得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一边跑一边喊“来人啊！！快去找官差啊！！”

龙天行好似意识到了，捂住头猛敲，哪知还是抵不过药性，一抬头，却见我正桀骜地看者他，却猛的冲上来抱住我“紫澜，紫澜，！！是你么？”我一惊，心重重跳了一下，

身子一僵，难道被他认出来了！！脑子还未转过来，动作却已先出去！！

“啪！！啪！！——”使尽全身力气，重重甩了他两巴掌，或许这个动作早已在我心中练了千百遍了吧，打出去的时候，竟觉四肢百骸通体舒畅，仿佛一口积郁了许久的怨气终于得以释放！！疯子许是怕他伤了我的眼睛，忙将他打晕在地。

斜眼看见着门外大队官差正跑过来，后面还跟着大帮群情愤慨的百姓！！我心下一喜，也好，让你这金贵龙子也尝尝牢狱的滋味吧！！

不，光这样还太便宜了！！我冷冷一笑，猛的从疯子身上紫色药品夺过，倒在他身上！！

疯子吃惊地看着我，许是从没见过露出这般 邪恶的眼神吧！！

我看见一群官兵气势汹汹进来，用铁索将他们锁住，大声喝道“先将这帮淫贼拖了去游街！！再将他们关入大牢！！”

他们被狠狠地带了出去，不知他们醒过来，看到这样狼狈的自己，会有什么反应！！！堂堂太子，将军，竟被当作淫贼游街示众，只怕这恶名要跟着他们一身一世，遗臭万年了！

对着他们的背影，我泛起一个很浅很淡很忧伤的笑容，郎星朔，夏紫澜，我能为你们做的，仅是如此！！

许久，我淡淡起身，对疯子道“我们走吧！！”

5天，

4天，

3天，

2天，

时间一点点逼近！！风中常常传来一股残酷的血腥味！！我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神经过敏~~！！但这股味道，让我忍不住想作呕。

昨天，我们终于越过了锦绣皇朝的边界线，进入了琉璃国！！然，一路所见所闻，却给我带来了此生最大的震撼！！第一次，这么真实地，赤裸裸直面战争！！仅是一线之隔，却恍如两个世界。一边和乐安详~一边却是战火蔓延后的苍痍世界。到处是断瓦残壁的破落家园，血肉模糊的无名尸体。失去亲人抱头痛哭的妇女，瘦骨嶙峋奄奄一息的孩子----

这里叫安乐镇，可我们看到的分明是个战乱凌虐后的修罗道场！！是人类互残的血

腥炼狱！！！为什么？为什么人类如此好战呢！文明与和平不好吗？为何要崇尚野蛮和暴力？

看着这些无辜的孩子们，他们眼中只剩绝望后的茫然；我只觉得心阵阵绞痛！！！失去亲人的她们，需要用多少时间来磨灭这份残酷入骨的记忆，或许一辈子都不够！！

战争，不过是权力者的游戏，欲望驱使他们以此获得自己的利益，然，最终身受其害的，却是那些可怜的百姓！！

鼻腔一阵酸涩，我攥紧了拳头，指甲仅仅掐入皮肉，仿佛只有身体的疼痛，才能消弭心口的刺痛！！第一次，感觉到自己这样苍白无力！！只觉悲痛莫名！！

“疯子，把干粮给我！！！”

疯子呆怔，我也不管他，一把夺过，跑去分给街对面蜷缩成一堆的孩子们。他们都好小，不过是定儿一样的年纪。他们衣着破烂，眼下已是初冬十分，寒气逼人，冻得他们瑟瑟发抖。

他们警戒地看着我，像充满防备的野兽。是谁让他们失却了天真，露出这样的表情。我忍住夺眶欲出的眼泪，撕下衣角，铺在地上，然后将干粮都放上去，推到他们面前，然后后退！！

我看到他们慢慢犹豫，然后猛地一窝蜂冲上前。只有一个孩子没动。我看到他的眼神冰冷，他向我走来，“你能给我们吃的，但是你能还我爸爸妈妈吗？”

他笑着，冰冷而残酷的笑着，我不敢相信这样的笑容，会出现在一个孩子的脸上！！我已什么都答不出来，因为他要的，我给不起！！

“这个世界，本就是弱肉强食！！ 除非你有一天能站在权力之巅，否则，你永远无法阻止这一切！！”疯子突然笑了起来，眼神不再是散乱，悲悯地看着我！！我一怔，权力之巅吗?

他扣住我的手臂，拖了我就走，一边还残酷地嘲弄，“死心吧，你不是神，无法阻止这一切！！你现在自身都难保！！”

我看到那孩子的眼神一直在追逐我，目光炽热地让我难挡！！

我默默无声，任疯子将我带离。路上到处都是抢掠，一片混乱！！官兵成了盗贼，普通百姓也做了劫匪！！总之，这世界癫狂了！！亏得疯子在身边，否则，只怕我早已身首异处了！！

“明天日落时分，我们就会抵达琉璃国的落霞城！！”疯子告诉我，蜜儿就在那里！！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但我只选择安静地坐着，我已习惯了掩藏害怕。越到危机的时候，越要镇静，这个道理我深知，而我也知道，疯子此刻对我的防备已松懈!

窗外月色如流水，他突然吹起萧来。那萧声初听十分欢快，中间慢慢变得缠绵，然后突然发狂似的，变得激昂，哀痛，幽怨缠绵，我知道，他又陷入了用那个女人回忆编织的世界！！

萧声嘎然而止，他的眼神开始迷茫。我知，机会来了！！

“蜜儿漂亮么？！！”

“蜜儿么？“他的眼突然现出梦幻般的柔情，“她在我心中是世间最美丽的女子！！她的眼中总是绽放着自信的光芒，就像太阳一样耀眼。你知道么？她被称作琉璃第一才女，她同你一样，喜欢乔装成男儿，同人家比诗！！ 每次她作诗时的眼神，都是那般神采飞扬！！就同你那日比试茶诗的时候一模一样，———世上也只有这样的眼，才配的上她！！！---”

我脸色一白，原来这就是他绑架我的理由！！祸起缘由，竟是那场茶诗盛会！！真是千算万算也算不过天意阿！！

“你很快就可以见到蜜儿了，是不是很开心啊！！”

“嗯！！”他点了点头，一幅乐陶陶的模样。

“你猜蜜儿定然极漂亮！！你身边老带着这些个药瓶子，拉拉杂杂一堆。假如有一天她不小心误碰了那痒粉，该怎么办？”

“哈哈，这个简单，我既然有毒药，自然也有解药。只须涂擦荷香露即可！！”

“那若是不小心吃了惑情散呢？”

“服正气丸！！”正陷入感情遐想中的疯子却未起疑，却是又问必答。

“若她误服毒药，也变丑了，那该怎么办呢？”我假装漫不经心地继续问道，一颗心却早已紧张得如雷鼓动。

“没关系，我便给她服玉真丹！！”

玉真丹？！我一喜，好似他那些药品的盖子内刻着一行字，估计应是药的名字。那日抢紫色药瓶的时候却瞄到了一眼，看来只须将他那些药瓶子偷到即可！！

见已套出线索，我也不敢多问，深怕他起疑心！！便捡了些赞美蜜儿的话胡乱说，却将他斗的心花怒放！！

我说我饿了，疯子不理会我。因他储备的所有干粮，都被我分光了。

我说，你若不给我吃的，我便没力气保护好我的眼睛。

疯子没办法，只得将我点了穴，放在一间破屋子里。然后出去找吃的。我知道这是逃跑的好机会，可是我动不了！！正恼怒中，我看到一个小小的脑袋探进来。我一惊，竟是那孩子！！

他慢慢走近，脏兮兮的小脸上一双眸子却清亮无比。

“你被点了穴道？”

我一愣，点点头。只是他小小年纪，怎么也懂。难道古代这点穴是家常便饭？

“你被那个男人劫持了么？”

“是。”

“我可以救你！”

我眼一亮，这孩子，不简单！！！

“你有什么要求？”

“你虽然很难看，但却聪明！！”那孩子傲慢地看着我。

汗，被小孩子这么直白的一说，我只觉头皮发麻，苦笑不得！！

见我不语他又道“——其实也没什么？我现在一个亲人也没有，你给我做个伴吧！！

给他做伴，还真是骄傲的说法，这孩子果真心高气傲！！

“我必须要去一个地方，找一样东西！未必能一直给你做伴！！”我不想骗他，我终究要回到现代去！

“我可以陪你去！”他突然飞快伸出手，在我胸口戳了两下，我只觉全身血液顺畅，力气恢复！

我看着他，倔强的小脸依旧傲慢，然隐藏眼眸处的那份孤寂却是赤裸裸地清晰！！他不过是个怕寂寞的孩子，我的心一软。

伸出手来摸摸他的头，我柔声笑道“我叫南宫冉，以后我们姐弟相称吧！！”

他一愣，脸上惊喜一闪而过，却故意装出一幅无所谓的样子“我叫景河——不好，有人来了！！"

我一惊，不会是那疯子回来了吧！！忙收拾起角落的包袱，索幸他将包袱留下，药也全在里面。景河机警地跑到门口左右瞧瞧，

我上前一把拉住景河的小手，“我们从后面跑！！”景河一惊，讷讷地想挣脱我的手，奈何我却使劲握住，他见摔不开，只得听凭我拉着他狂奔！！

也不知跑了多久，脚已酸胀无力。我回头瞧瞧，一片漆黑，还好，那疯子没追上来，

“我们歇息一会儿吧！”我放开景河的手，手心早已被汗浸湿！！

景河也不说话，在我身边坐下。

“你习过武？”

“我父亲是武师！！”

“没有亲人了么？”

“都死了。三天前，叛军的一小只军队来这里抢粮食！见人就杀，见东西就抢.然后，这里就便作现在这幅模样！！”他的声音里有不符年龄的沧桑悲怆，听得我心口一紧，几乎要滴出血来！

正欲出言安慰，却听一个阴森森的声音突然响起。“放心吧！！你很快就可以到地府去陪他们了！”我惊恐地看到疯子骑着马站在10米开外，脸上带着嗜血的癫狂笑容！！

呼吸开始急促，心像被压了巨石般透不过气！！不该连累景河的，我一咬牙，猛地将景河往后一推，“你快跑阿！！我来拖住他！”那知他却定定不肯走。“我来帮你！！”

我看到那疯子骑着马冲了上来， 急中生智，飞快从包袱重掏出一瓶不知道是什么药，一咬牙，对准他的脸上砸了过去！！那瓶盖在半空中突然脱落，白色药粉在空中散开，被风一吹，却朝着他脸上扑去，他一惊，忙收回了剑往边上一偏。但一左半脸还是沾了粉末。

只见他痛苦得狂叫一声，从马上跌落下来，在地上来回打滚。见状，我飞快地将马绳握在手中，将那马抢过。

“景河，快上马！”

景河一个箭步，竟跃上了骏马，我一咬牙，忍住虚软的双脚，也爬了上去！！亏得我在读书时曾迷恋过骑马，此刻竟派上了用场。

我使劲一用力，催着马一路飞驰，隐没于苍茫夜色中！

也不知在黑夜中奔跑了多久，我们不敢停留，也不敢回头！深怕一回头，看到的是那张令人惊怖的脸。这种恐惧，就是生死一线间吧！突然，我看到前面无数火把在慢慢涌动，空气中传来恐怖的厮杀声。

景河的声音有些颤抖“不能往前，肯定是这儿的两队强盗在厮杀！”

我刚要调转方向，我却听得身后传来嗒嗒的马声，难道是那疯子,他怎么这么快就追来了?

我只觉一阵心颤！

可是,前有盗贼,后有追兵,两侧都是河流，深不可测，该怎么办?

后面的马蹄声越来越近，前面的火把越来越明亮！！我已清楚看到火把中相互厮杀的两队盗贼，数量极多，竟有千余人。

我一咬牙，向那明亮之处冲去！那两队人马战况非常激烈。人人都杀红了眼，对突然冲入的我们视若无睹！

我便在这刀林剑雨中一路横冲，眼见已穿越到中央，心下一喜，哪知那马突然一声嘶叫，被砍断双腿，倒了下去，

只见四周满脸胡须的盗贼脸色狰狞地涌向我们，有一个已挥着一把大刀直直对着我劈下！

手起，刀落，我闭上眼睛，瞬间浮现母亲温柔的面容。

母亲，对不起，我曾答应你要好好活着，可惜，我要来陪你了。

一声惨呼，粘稠的液体突然溅到我的脸上！奇怪，怎么身体没有痛楚，我睁开眼，那盗贼瞪大了眼睛，一支箭，直直穿透了他的心脏，很准，很狠，他慢慢倒下，鲜血汩汩淌出！

我看到他的身后，一匹高大的黑色骏马旁若无人地冲了进来，美丽的黄金的面具，在月夜下闪耀着邪魅而致命的光芒！

他朝我伸出手，我看到他嘴角勾起一个狂傲的笑容

他说，“过来，来到我身边！”那语气，狂放的像似未曾将这数千个盗贼放在眼中！

他就这样，像童话中拯救公主的王子般华丽登场，赐予奇迹，那一刻我愣愣地僵住，不知该用什么表情来面对他！！

我很想伸出手，放下肩上的包袱，如同落难的公主，享受王子的救赎！但是，他是王子，而我却不是公主,至少现在不是！！

他，认出我了吗?

瞧他的模样，应当是特地赶来相救的！可是我现在这幅丑陋的模样，连龙天行、无期他们都认不出来，凤飞城又怎会将我认出呢？！

疑惑像蛛丝般纠缠，越缠越多，心口火玉变得炽热，景河的小手却异常冰凉！这一冷一热的极致中，我只觉心乱如麻?

伸出一半的手，不觉收了回来！

“南宫冉，你还不过来！想死在这群盗贼手上么！”凤飞城略带不耐的眼神扫了我一眼，冷冷道。当他说完这句话的时候，我只觉身子一个天旋地转，连同景河竟已安然坐在马上了！

等等，他叫我什么？南宫冉？我忽然明白，原来他——并未将我认出，心下不觉悠悠长叹了一口气，又是失望又是安心，这滋味竟似百味参杂！

只是，这生死攸关，千钧一发的时刻，我不敢多问，也不敢多说。周围的盗贼见状，一窝蜂地涌上来，团团将我们围住，一双双狰狞地眼像毒蛇般紧紧缠绕着我们。

凤飞城挥着剑，策马急驰冲出包围，势不可挡！！

他宽阔的背挡住了视线，让我看不见杀戮！然一声声惨叫声却在耳边凄厉响起！

景河坐在我同他中间，小脸依旧冰冷！仿佛眼前根本没发生任何事情！

我忽觉瑟瑟， 只能闭上眼睛，感受疾风刮过脸上的疼楚！

不知过了多久，他终于停下！我睁开眼，却发现似乎身处高山之巅，缠绕于浓雾之中。

景河同我先后下了马，一转身，发现对面有2个人若隐若现地踏雾而来！却是1个年轻男子同一个十分冷艳的女子。

“这就是雪的女人？——天哪，这么这么丑！！——雅不是说她是个十分出色的女子吗？——主上，莫非你救错人了！！”左手边的浓眉男子走近前来一看，还未说完，却见景河出其不意狠狠踢了他小腿一脚，让他抱腿痛呼。“谁许你这样说我姐姐！”

我心下一暖，忙拉住景河，冷笑道“傻孩子，只要心不丑， 人丑些又有什么关系！——他们爱怎样说变随他们去！这世间徒有其表之人多的是！”

那冷艳女子按下欲发作的男子，清清淡淡道，“果然有些见解。主上，雪的眼光倒也独特！”说毕，目光瞧向凤飞城时，一腔冰冷化作万股柔情。

我一怔，冷然看着一直未开口说话的凤飞城，心底冷不丁烧起一把怒火“你们搞错了，我不是司夜雪的女人！”

“什么？你不是南宫冉！”

“不可能，雅的情报不可能会出错！”话刚落口，那男子和女子同时惊呼了起来！

果然是风颂雅，只是不知他是如何得知我被掳至此的?

我一边纳闷一边淡淡解释 “我是南宫冉不假，但我同司夜雪只是朋友！”

“是么？”凤飞城淡淡地看着我，眼眸深出流淌出几不可见的笑意和趣味。我忽觉这样郑重解释的自己很傻，怎么样都让人觉得有些欲盖弥彰的味道。于是索性一扭头，转开话题“司夜雪呢？怎不见他？”

凤飞城并不回答，却从身上掏出一块令牌，递给了那叫洛梅的女子。“洛梅， 云飞，你们先走吧！——7日后我自然会回去”

只见洛梅脸上一僵，睇了我们一眼，“可是主上，——您要带他们在身边么？”

“洛梅！”凤飞城语气陡然一冷，周身散发出凌厉的怒意！“你逾职了！”

云飞一惊，忙拉了洛梅跪下，“主上恕罪！——属下二人立刻出发！”

我目送那女子一脸哀怨的离去，带着不甘与酸涩，忽然为她可怜起来！一个为主，一个为仆，在这个时代，只怕她这份爱恋，要付诸流水了！，

阳光慢慢穿透云层，将浓雾驱散，四周的景致变得明朗！山顶上，只剩我们三人！

他看着我，带着探究！

我看着他，回以桀骜！

我把包袱交给郁郁不乐的景河，摸摸他的头，指着远处大树下一块石头，温笑道“景河，你先去那边的石头上歇会吧！”末了，又不放心嘱咐一句，“小心包袱，莫要乱动里面的药瓶子！”尤其那里面，还有我来不及服用的解药。

景河是个伶俐的孩子，自然明白我的意思，虽然不高兴，但还是乖乖走了过去。

支开景河，我这才与凤飞城直视。这是个强势的男人！他的目光充满了凛冽的霸气，强劲地几乎让人透不过气。一般的人,见到他这股气势,怕要先腿软了吧!然我是个不服输的女子,越是身处劣境,越是不愿意对人屈服。他有他的骄傲，我也有我的自尊。母亲常说，我最大的毛病，便是太好强。所以，我毫不退却地回视，一股诡异之气在我同他之间弥漫！

“你是第二个敢用这样眼神看着我的女人！”他突然笑了,这一笑景似暖日融雪,将原本那股僵硬的诡异之气驱散。

我一愣,原本严阵以待,准备应付盘问的言辞竟一句也用不上，自知以现在的面容，做什么表情都只会徒增恐怖，索性维持面部零表情，淡淡道，“ 倒是我的荣幸！”

“你不问她是谁？”

“若你想说，你自然会告诉我；若你不想说，我问了又有何用！”

“你倒是个有趣的人！”

“是吗？”嘴角一僵，有趣？我吗？

“我知你心中有许多疑问？”他轻抚着身旁的骏马骢，那马似觉得十分惬意，仰起头长鸣了一声！

“只怕你心中疑问也不少？”

“不如我们来玩个游戏，每个人轮流回答对方的问题！”他忽得淡淡勾起嘴角，玩味一笑“也让我见识一下，雪和雅口中的聪慧女子！”

“可以，只是不得欺骗！只能实话实说！——谁先来！”心一动，这倒是个好机会。兴许可以套出时空之石的下落来。

“我从不占女人的便宜！”他倒是一派大方，这就是所谓男人的自尊么！我也不同他客气，道出心中疑惑。

“昨夜你及时搭救，显然不是碰巧。我知消息定然是风颂雅传给你的，只是你从未见过我，而且我又中了毒完全变了副模样，为何你能认出我来？”

“毒郎君卫君山的独门迷香，奉山镇客栈的惑情散！”他说很简单，但也足够清楚。毒郎君肯定是指那疯子，看来疯子戏弄龙天行时，将自己的身份曝光了，否则茫茫人海，就算风颂雅的消息再灵通，只怕一时也难以寻到我们的踪迹！

“风颂雅根据那日将疯子将我迷晕的迷药断定是毒郎君虏走了我。我记得那日看见奉山镇客栈的旗帜下角有个风字，听说所有带风字标记的客栈全是风颂雅所开。毒郎君用惑情散戏弄了那几个人，将事情闹大，所以你们确定了我们的行踪。然后一路跟踪，可是如此！”

他赞许地点点头，“不错，正是如此。毒郎君独来独往，身边突然多了个女子，除了你自然没有其他人。而且他擅长使毒，素来喜欢将

女子容颜变丑，只是卫君山的使毒功夫太过厉害，雅派来的人根本无法接近你。几天前听说你们进入琉璃国境内，便飞鸽传书将事情的原委告诉了我。——这答案你可满意！！”

我点点头，“轮到你了！”

他幽深的目光看了我一眼，看似慵懒，却暗藏犀利，“我的问题只有一个，——告诉我，，你究竟是谁？”

我一惊，几乎被他热辣辣的目光灼伤！一颗心好似被高置云端，开始不安鼓噪。他问这话是什么意思？难道他看出什么了？难道他已知我就是夏紫澜。不可能，这天底下知道夏紫澜没死的，只有皇后和北鹤！他又怎么可能知道！还是，他在试探我？

心中一个声音在说：不如，将事情真相如数相告，求他将时空之石借我一用，也免得自己再费周折！

然另一个声音立即反对：不行，他同我不过一面之缘，还不知他是个怎样的人，怎可轻易信他！！而且那时空之石是他们国家的镇国之宝，他又怎会轻易将宝物相借？何况我又是炸死脱身，锦绣皇朝太子妃的身份又极其尴尬，少一个人知道我的真实身份，便少一份危险。

想到这，我微微变了脸，见我不答，他淡淡道“从昨夜我救你开始到现在，你似乎一点都不惊讶我是谁。、若你我素不相识，合该在昨夜就问一句‘你是谁？”——但是你没有。--答案只有一个，你早知道我是谁！“

我一惊，他果然观察入微，在那样危急的时刻，还能注意到我的反应。只是我又怎能告诉他，我早已见过他一面，从他的声音便已确定他是谁了呢！我在惊疑忧郁,他却步步紧逼.\" 说,你究竟是谁?\"

那股强烈的压迫感，几乎让人招架不住

我一咬牙，挺起脊背，反诘道“我是谁真的那么重要吗？还是你担心，我会对你们造成威胁！——”

“想不到锦绣皇朝的女子这般牙尖嘴利。”

“我也想不到凤羽国赫赫有名的战神，会对一个弱女子这般咄咄相逼！”

“你果然知道我是谁？！！”

“是，我们曾经见过一面!” 罢了，豁出去了。今个若不给他个答案，只怕他也不会善罢甘休！

“在哪里？”他一怔，大约想不到我竟会直爽承认。

我深吸一口气，一个字一个字道“皇——”

正当我打算和盘托出时，却被景河硬生生打断。只见他慌慌张张跑了过来，喊道“姐姐，半山腰上好像有一群人过来！”

凤飞城飞快地朝下面看了一眼，狂肆的眼中突然射出两道冷光,“这些家伙，还真是纠缠不休阿！——”

我一惊，看着样子，是来了大麻烦，顾不得回答一半的问题，忍不住问道“来的是什么人！会对你不利么？”

“你还真是个有趣的女子，刚才还对我一幅咬牙切齿的模样，这么这会子倒关心起我的安危来了。”他笑着打趣，但脸色却异常凝重。

“你！”虽知他是故意宽我的心，但我还是忍不住瞪了他一眼！

“放心，我既然答应了雪，就决不会让任何人伤你一分！”

说毕，匆匆带着我和景河绕到一处茂密的树丛后，那儿有一处突兀高起的土坡，拨开掩着的一层厚厚杂草，竟露出一个半人高的幽深山洞来，“你们先到那山洞里躲着，除非我叫你否则千万别出声。”

“那你呢？” 心没来由鼓噪起来，不禁有些为他担忧，“对方似乎有10多个人，你对付得了吗?

他淡淡一笑，“一千个盗贼我都未放在眼里，何况区区十只蟑螂！----对了，你刚才说你在哪里见过我？”

“等你灭了那10只蟑螂，我自然会告诉你！”我没好气地回道，若真像他说的这般好对付，他便不会叫我们躲藏起来了。

“你的眼神同她好像！” 他一怔，眼中闪过疑惑。

“谁? ”

“一个很特别的女子！”他笑着说，狂傲的眼里竟翻涌柔情。

当厚草彻底掩住洞口前的一刻，我看到他身后绚美的朝阳彻底冲破阻碍它的云层，散发出千万到金色光芒，为他染上一层朦胧的金色羽衣，美的竟让我有种落泪的冲动！

山洞很黑，我什么也看不到。

我很不安，握着景河的手，微微有些颤抖，心口更是堵的慌。这种感觉很难受！仿佛即将发生一件大事！

我隐约听到外面传来兵器打斗的声音，可是听不真切。

我拿过景河手中的包袱，我知道，疯子的包袱里除了毒药，还有很多宝贝。我记得他有一个夜明珠，可以在黑暗中发出光芒。我摸索了一会儿，摸到一个柔软的羊皮袋子，打开，却见一道绿色的光芒溢出，原来是一颗晶莹剔透的绿色珠子。

我刚想借着它的光，看看疯子说的解药可在，那珠子却突然从羊皮袋子里浮出！慢慢浮到空中。

我吃惊的连忙往后退，哪知背后就是石壁，一声碰撞，那块火玉扑通从胸口掉出。

更加令人惊奇的事情发生了，它居然也慢慢浮到半空中，和那绿珠子碰到了一起，散发出火焰般的妖异光芒，那光芒越来越亮，将山洞照的通明一片，

山洞里突然卷起一阵狂风，

我看到景河惊慌失措的小脸。

但意识却开始模糊不清。只觉有一股强烈的力量在吸引着我的意识！

一阵剧烈疼痛后，我的灵魂突然被弹出身体，漂浮在半空中。

我看到景河拼命摇动自己突然倒下的身体，苍白的小脸失去了血色。

我听见他大喊，“喂，你醒醒啊！——你怎么了！”景河这小家伙，没别人在场果然就不叫我姐姐了。我有些郁闷，可看到他惊慌失措的模样，终是于心不忍，于是大声告诉他“我没事，”可是景河什么也听不到，他根本就看不到我的存在！

“怎么了？”听到景河的呼叫，凤飞城突然冲了进来，带着满身的鲜血，触目惊心。

“那块玉和珠子突然碰到了一起，然后姐姐就昏迷了~~！！”

“火玉？火玉怎么会在这里？——还有绿色之心？”看到浮在半空中的绿色珠子和火玉，凤飞城惊地叫了出来！！

我很想靠近他们，可惜一股强大的吸力突然向我席卷而来，让我在疾速的光影变换中失去了知觉。

等我清醒时，发现自己依旧浮在半空中。

看看四周，不再是雕木的古代建筑，而是现代化的设备。 白色的房间，白色的床单， 穿白色大衣的人。是了，难怪感觉这么熟悉，这不就是我家的私人医院么。

我再低头一看，那个安安静静躺在病床上的人，那熟悉面孔不就是我吗？ 我猛然醒悟，只觉心跳加快，心中一阵狂喜，想不到我真的穿越时空，回到了现代！

看来凤飞城送给我的那块火玉就是时空之石！看来是机缘巧合下，那颗绿色的珠子，激发了火玉穿越时空的功能！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正想漂下去，钻进自己的身体里面，病房的门突然打开，进来的却是我的父亲和医生！

“霍医生，我女儿怎么样了？”

“南宫先生，很抱歉，我们已经尽力了！——令爱苏醒的机率几乎等于零！”

“不可能，我不相信冉冉这么脆弱！——医生，请你在想想办法，只要你能救醒我女儿，无论付出多少代价，我都愿意！”听到医生的话，父亲脸色突然变得苍白而憔悴。这是第一次，看到父亲，居然会为我变了脸色，忽然有种想落泪的感觉。我以为，他从未在乎过我。

‘南宫先生，请你冷静一点。——我们会再想办法的！下周，美国那边会派一位非常厉害的医生过来，或许他有办法！ ”

父亲没有回答，只是走到床前，爱怜地抚摸我的脸， 我站在他对面，清晰地看到，他眼中的温柔。我忽然觉得既高兴又难过，父亲，为什么我在你身边的时候，你从未给与我一丝温柔，难道真的要等到失去以后才感到可惜吗?

“董事长，韩先生来了？ ”父亲的秘书严可馨推门进来，毕恭毕敬地道..。

“让他进来!”父亲迅速站起，恢复一脸漠然，冷冷道。

“父亲，冉的情况怎么样了？”那熟悉的声音响起，我看到了我这辈子最不愿意看到的人，——韩鑫。他看上去很很糟糕，胡子拉碴，一幅憔悴不堪的模样。我冷冷得笑着，韩鑫，你以为作出一幅痛苦不堪的样子，就能瞒过我那精明的父亲，你太小看他了！

“韩先生，我想你搞错了吧！你和冉冉都还没结婚，这声父亲我可担当不起！”

“我知道我没有保护好冉儿。我对不起您！——可是请您相信，我是真心喜欢冉儿！我一定会想办法救醒冉儿!------如果可以，我愿意用我的生命来交换！”每一句苍白的话经过韩鑫的嘴，总能变得特别真诚，让人丝毫怀疑不得。那时，他也用这种真诚的语气，让我相信，他就是我今生守候的人！

我来到他的对面，很近的距离，几乎能听到他心跳的声音，我很想问一句“你真的爱过我吗？”可惜他听不到。

父亲嘴角嘲讽地上扬，轻哼一句，不再多说什么，径直离去！

医生也跟着离去。房间里只剩下他，还有，沉睡的身体。

他很安静地坐着，看着沉睡中的我，他的脸上泛着柔光，温柔到令我不敢致信。我听到他低喃，“幸亏你没死，否则，我该怎么活下去呢?”

话语清晰地传入我的耳中，我不敢致信，一个亲手将我推下海的人，竟然会说出这一番话来！一阵酸涩涌上心头，像吃了芥末似的又辣又呛！

韩鑫，我不懂，我真的不懂你!——或许，我该亲自问一问你！

打定主意，我就向自己身体里钻，哪知那身体像上了一层保护膜似的，只要我一接近，就将我弹开，无论我怎么努力也进不去！这情景，好象沙漠中饥渴的人看到水却喝不到的感觉， 直气得我心急如焚！

忽见窗外一个纤细柔弱的身影闪过，是我同父异母的妹妹，南宫惠！

韩鑫眉皱了皱，走了出去！我不由自主地跟在他的后面，心中开始忐忑不安，似乎预感到，真相就在眼前!

偏僻的花园一角， 我看到一向温柔的妹妹眼中，竟闪过残忍的光芒！--

“想不到她这么命大，掉到海里这么久还不死。幸亏是昏迷不信，否则我们所作的一切，就白费了。 对了， 医生怎么说？”

“苏醒的机会只有万分之一！”

“鑫，为了我们的将来，为了我肚子里的孩子，她必须死！——只要她死了，我就能继承南宫家的一切。”

“这件事你别插手！我自有分寸！”

“你是不是舍不得了！“

“你在胡说什么！“

“什么我胡说，我早就发现了，您看她眼神非常不对劲！你说，你是不是假戏真做，爱上她了！”

“南宫惠，你非得到这节骨眼上来和我耍脾气么？”

“那你为什么不赶紧除掉她！-”

“ 你以为你父亲这么好骗么？他只是没证据，现在他把我盯得死死的，只要我一出手，不就是自投罗网！“

“可是，可是——要是，她醒过来，我们俩就真的完蛋了！你是知道她的性格的!她说过她最憎恨背叛，她一定会报复我们的！——我现在每天晚上作噩梦，梦见她突然醒过来，我真的好怕，在这样下去，我会崩溃的！！”

“你放心，——我不会让她醒过来的！——她永远只能做个睡美人！”

原来如此，我的妹妹和心爱的男人联手来害我！

心碎了一地，我看不到眼泪，却清晰感受到那挺不住的悲伤。

真是讽刺阿，老天爷，你让我穿越回来，就是为了告诉我这个真相么? 好让我再一次体验背叛的滋味么？心底的不甘，愤怒，还有绝望如潮水般澎湃，我只觉一阵晕眩，身体又被那股强大的力量牵引！！

“夏紫澜！夏紫澜！我该拿你怎么办呢？ ”我听到一个轻柔的声音在耳边低语。那声音好温柔，好舒服。

我努力地睁开眼，映入眼帘的，是那张既熟悉又陌生的俊脸，只是狂傲的脸上，写满了担忧。

动了动手指，能摸到实体了！

怎么回事，又回到了古代？！！我苦笑连连。

“你醒了？可有什么地方觉得不舒服么？”凤飞城看我愣愣苦笑，以为我身体又有什么不妥，忙问道。

“我很好——躺了多久？”动动胳膊，突然觉得很酸涩。

“一整天！”

“ 景河呢？”

“ 睡着了！——这小家伙倒极是关心你！” 指指远处缩成一堆的小小身躯，凤飞城笑道。

“你应该知道我是谁了吧？”

“我希望你亲口对我说！”

“有些事，说出来人们未必会相信！”

“如果是你说的我相信！”

“相信是要付出很大代价的，可能最残酷的，就是背叛。”

“为什么要哭？ 在梦里！”

“做了一个很遥远的梦，梦到了一些不开心的事，还有一些残酷的人！” 想到韩鑫，我脸色一暗。纵然不再爱他，然而得知真相，还是令我十分难受！

“忘记那些让你不愉快的事吧！”

“可是， 有时，遗忘远比记忆来的艰难！”我苦涩得笑笑。

“那么，就用新的记忆来填满，直到没有空间来摆放那些旧的回忆！”

“凤飞城，借你的肩膀靠靠！”

凤飞城揽过我，让我靠在他肩上，他的肩旁非常宽阔结实，我忽然觉得很安心！

凤飞城怜惜地看着我，指尖轻柔滑过我的脸颊，“好好休息吧！”

“ 恩！“我疲惫得闭上眼睛， 不愿意再多想。

我睡得极不安稳，没多久便醒来，却发现凤飞城不在身边。

于是弯腰跨出山洞找了一圈，外面还是夜色笼罩，却不见他的身影，忽然感到心慌不安！他去了哪里?

一阵清冽山风吹过，却冷的利害，忙转身回到山洞中。山洞里放了颗夜明珠，故而十分明亮。景河睡的正酣，不忍吵他，便轻手轻脚的取过放在他身侧的包袱。既然凤飞城已知道我是谁，我也没必要再用这幅丑样子来瞒他了。何况毒总是早解的好，万一时间久了，解药过期可就麻烦了。

正想着，已发现疯子说的玉真丹，是几颗白色的剔透的药丸子。说也神奇，服下一会子功夫，便发现手上的皮肤慢慢变白，最后恢复原来的样子。山洞里没有镜子，我只得摸摸脸，发现已不再粗糙，变作光滑，想是恢复原先的模样了！

正看着那夜明珠发呆，洞外一阵响动，我忙回过头一看，是凤飞城回来了，只是胸口微微鼓出一块，好似塞了什么东西似的。

看到我，凤飞城先是一愣。随即一阵旋风似地冲到我的面前。摊开厚实的大手紧紧握住我的手，很紧很紧，仿佛害怕我突然消失似的。 那常年握惯兵器起的粗糙茧子，摩擦着我手上如玉的肌肤，只觉微微刺痛。

他用两丸黑水晶似的眸子，直勾勾地看着我，脸上却是掩藏不住的激动和狂喜 “你怎终于恢复原来的容貌了？——这是怎么回事？—— 为何这毒突然解掉了？”

脸上微微一烧，我不动声色地将手抽出，淡淡道“嗯，我从卫君山那儿偷来了解药，不过昨天一直没时间服用。”摸了摸脸，仍是不放心地问“完全恢复原来的模样了么？”

他认真打量，忽然皱起了眉来，“倒有些不同了！”

我一惊，一颗心立刻被吊到了半空，急急问道“怎么？留下什么疤痕了么？！还是变丑了！”

他轻轻磨搓着自己的下巴， 带着沉静的微笑 “放心，容貌和我初见你时一点没变！只是美的有些不同！那时的你，是清晨带着露珠的花蕾，美的安静，美的小心，美的戒备！现在的你——”

他突然停住不说，带着意味深长的叹息，伸出手来轻抚我的眉。“到底是谁？让你眉头深锁？到底是谁?让你美的这般悲伤？”

我的脸一僵，心脏仿佛被击中要害似的，剧烈痉挛，很疼痛。我很害怕这种被人看透的感觉，好像连悲伤都无从遁形！

“跟我来！”看我脸色晦暗，闷闷不乐，凤飞城却突然拉着还在沉思的我，出了洞外。

夜风迎面而来，我打了个哆嗦，凤飞城解下披风披在我的身上，我感激地看了他一眼，突见他坏坏一笑，猛地将我拦腰抱起，“抱紧我！”

我吓得慌忙搂住他的脖子， 你要做什么？”

“我们要飞了！”我看到他狭长的凤眼里闪着耀眼的光芒！

飞？ 什么意思?

身子突然腾空，竟来到了树丛的顶端！凤飞城双足点着树枝，像一只鸟儿一样飞翔。

我惊讶地看着下面的景致在飞快流动。原来真的离开了地面，这就是轻功么？好神奇阿！突然暂时抛弃了烦恼，开始兴奋起来！

“好自由阿！飞的感觉~！！这就是轻功吗？”拉着他的衣襟，我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他微微一笑，身子突的一个下沉，稳稳落在一棵极其高大壮硕的树上。树枝突然承载了我们的重量，猛烈地上下摇晃，惊的夜栖的鸟儿四散逃离！

我低头一看，发现离地竟有三层楼那么高，吓得紧紧抱住他的腰。一声闷笑从头顶传来，抬头看到是他促狭的笑容。

好啊，这家伙是故意的！我恼地狠狠瞪了他一眼，却只换来他更加趣味盎然的眼神！

我们就这样并排坐在树枝上，上下摇晃。让我想起来，很多年前，在花园里荡秋千的情景！那时的我，哪里会有这许多烦恼！

“唧唧，唧唧——”一个极细的声音自凤飞城突起的胸前传来，我疑惑地看看他，他却神秘一笑，从胸口掏出一个圆滚滚的小毛球，“这是送给你的？”

“ 送我的？”我瞪大了眼睛看着他，什么东西啊？

凤飞城拉过我的手，摊平，将那个小毛球放在我的手上。那毛球极小，只有半个巴掌那么大。那圆滚滚的小球在手心蛰伏了一会子，才小心翼翼地露出2只小小的爪子来！毛茸茸地爬在掌心，直觉又痒有酥！什么，这小东西竟是个活的生物！我惊得瞠目结舌。

“别小瞧了这小家伙，它可费了我半个晚上的功夫呢！”凤飞城一边小一边拨弄。

小毛球是十分不满凤飞城的拨弄，又唧唧叫了两声，把原本缩成一团的身子摊开，露出了小脑袋。

“好可爱啊！”我忍不住轻笑了出来，轻轻拨拨它又圆又厚的小耳朵，却见它两颗黑豆子似的眼珠滴溜溜转动，似乎一点都不害怕！

“这是什么？我从未见过~！！”

“这是玉明山上的雪兽，十分罕见。久养之后 ，能通人性。”

“雪兽啊？！！。—— 我看倒有些像雪球。圆滚滚的一团！！——对了，它叫什么名字？”见我不再拨弄它，那小雪狐又圈回一个小球。

“现在它属于你，名字自然由你来起。”抬起头，却撞见凤飞城宠溺地看着我，原本霸气凌厉的眼眸，此刻却像一池温泉，泛着暖暖雾气！

没来由一痛，这样的眼神我也曾在另一个男人眼中见到过。我涩涩别开头，不愿意再多想，只淡笑道“叫它小毛球罢！与它多匹配~！！”

“你喜欢就好！” 凤飞城身子微微往右一倾，刚好挡住树叶缝隙中向我吹来的寒风。月光下映的他越发脱俗俊美。我忽然想起小莲形容他的话来，“但觉得是个嫡仙般的俊美男子”果然说的很对！

小毛球依旧圈着身子，发出一阵阵类似呼噜的怪声，我惊诧地看着他。

他笑着解释，“别担心，它是睡着了。——雪兽最爱睡懒觉！我以前同师傅学武时，曾养过一只！不仅好睡，而且贪吃，十分调皮！每次母后派人送上山来的新鲜水果，总满不住它那神通广大的鼻子，十有八九，都被它悄悄偷吃掉！”

我莞尔一笑，心下暖意淡淡弥漫。许久没聊这等轻松的话题，这会子听他说他的宠物如何如何将他的食物偷吃掉，如何如何在他作的课业上，用爪子沾上墨水涂鸦，如何半夜乘他睡觉时，把他的裤子叼走挂到山下农家女儿的床前？不觉听得津津有味。

“后来呢？”我好奇地问。“你没将它带身边么?”

“师傅自师母去世后一直郁郁寡欢，我便将它留在师傅身边给他作伴！”

“你同你师傅感情十分好吧？”每每提到他师傅，他的眼中便会涌起钦佩和尊敬，我忽然很好奇，到底是什么样的人，能叫凤飞城这样狂傲的人如此佩服！

“师傅是我的恩人，若没有他，我只怕早就被人害死了！——你知道么？我一出生便被人下了毒！父王母后担心我在宫中不安全，所以才借学艺之名，将我送到师傅那里！”

“没办法，谁叫你是凤羽国的未来君主！这天下有多少人想当皇帝，便有多少人想害你！——你这一生，注定走不得寻常路！——谁叫你生在帝王家！！”我叹了口气，皇帝岂是那么好当的！“所谓高处不胜寒！我听说许多皇帝为了怕被人下毒，从小便开始吃少量的毒药，为的就是慢慢让自己的身体能适应毒药。其实，帝王家有什么好的？ 整天为了权利争来争去，不是骨肉相残，就是同室操戈，到最后，亲情、爱情，全都丢弃！得不偿失，有什么好的！！”

“所以你才离开皇宫，离开龙天行吗？”他目光灼灼地看着我，仿佛要将我看透似的！

我冷冷一笑“龙天行？ 他算什么!! 我离开，是因为我不属于那里! 我离开，是因为我有一件不得不去做的事情？”只要我呆在皇宫里，只要我还顶着锦绣皇朝太子妃的称号，我便永远无法摆脱做一颗棋子的命运！而我，也永远无法回到现代!

“什么是不得不去做的事？”他突然捉住我的手，很用力，掐的我手指骨节泛白！我看着他的眼，仿佛一道美丽的枷锁，想要将我一生锁住。

“总有一天你会知道！但是现在，恕我无法相告！”

“为什么我觉得你像只鸟儿，随时可能张开翅膀，飞走！！”他叹息道，伸出右手拦住我的腰，左手摸搓着我的下巴。这样暧昧金的动作，我直觉得反抗，可是，他却霸道的扣住我的手，不许我挣扎半分！“我们曾经错失, 你可知我费劲一切心机赶去赴与你的三月之约，空等不见佳人的心情是多么沮丧？当得知你是太子妃，听闻你被圣火烧死时，我有多绝望？现在你在我身边，”他的指尖划过我的眉，我的眼，我的唇，轻轻柔柔的，但我的肌肤却像被烈火烤着般热辣辣的，“你的眉、你的眼！！我真真切切感受到你的体温，——这一次，我绝不再让你离开我!-------你，是属于我的！！——从我见到你的第一眼，我便决定，让你作我的女人！！”

凤飞城忽然笑了，笑得狂肆而美丽，那种美是致命的！我只觉一个激灵，背竟微微发颤！！“我决定的事情，就算是老天爷，也不能违逆我！！——所以，你别想在跑了！”

我冷冷看着他，深吸了一口气。

我一只只掰开他紧紧纠缠着我的指头。

我笑着对他说，“不！”

我看到他黑云压城的表情，感受到他铺天盖地的愤怒！但我依旧笑着，“不，我不属于你！”

他阴鹜的眸子里，闪着两簇火苗。“你是第一个，敢对我说不的女人！！”沙沙沙， 仿佛感知了他的怒火，树叶在清冷细风中，战战兢兢发抖。

我仰起头，看着天边的月亮。许是天将亮的缘故，月亮只剩半个弯钩子，光华微弱。

“我的荣幸！！”垂下眼，轻抚掌心睡得安稳的小毛球，淡笑着抛出一句不软不硬的话 ，硬生生将他满腔怒火熄灭。我知道，这个男人被宠坏了，这估计是他第一次尝到拒绝的滋味吧！可是， 世间的事，哪有事事顺心的呢？！！

“你，哎！——真是气死我了！”他苦笑着看了我一眼，最终万般怒火，只化作一声叹息

我平静地看着他，充耳不闻他的不满，只是伸出冰凉的手，指着即将隐没的月钩，“凤飞城，你知道吗？ 在我的故乡有个传说，月亮

上住着一个十分美丽的仙子，叫做嫦娥。她原本是射日英雄后羿的妻子，夫妻二人恩爱异常。他的丈夫从西王母处要来不死之药，说是两人分吃可长生不老，一人独吃可升天漫游。————最终，嫦娥按捺不住邀游天庭的好奇之情，偷吞了全部仙丹妙药。结果，药性发作，身体变轻，不由自主飘飘悠悠进了月宫。从此离开了深爱她的丈夫，在荒芜的月宫之中过着无边的寂寞岁月。”

对着月亮，我将这流传了千百年的神化娓娓道来，许是从未听过的缘故，他听得很入神。“为了成仙，离开深爱她的丈夫，难道她不后悔？ ”他转过头来，怔怔地看着我。

“许是自由比爱来的更重要一些！！——每个人，总会有一两件舍弃一切也不得不去做的事”不知为何，忽然想起那句“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诗来。但是，我自小个性执拗，一旦下定决心，便只会勇敢走下去，就算会后悔，也绝不会回头。

如果说，我是嫦娥，那现代便是我的月宫！我的心中有千万个不甘心，不甘心就这样放任韩鑫他们逍遥法外！所以，此刻，我心心念念，想的就是一定要回去，把他们赐给我的痛苦，加倍奉还！何况，我已找到穿越的方法。

“你到底想告诉我什么？” 他冷静的看着我，一谭幽似泉的眸子深不见底。

我淡淡一笑，“像你这样的男子，世上会有千千万万个女子来爱你！”

“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他突然执起我的手，闪电般地在我的掌心印下柔柔一吻，“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会如此抗拒感情！——但是我愿意等！这个吻，是我的专署印章，待到来年春暖花开时，我希望，你能成为我的王妃！”

我当场石化！对上他的目光，依旧是那般狂傲自信，只是多了分坚定明亮。心下犹如被巨石撞击般震惊，百般滋味纠结！这，这，这算什么？古代的求婚么？

“哈哈哈，想不到堂堂的战神，竟也会在这花前月下，谈情说爱！”还没等我回过神来，却听到一个洪亮的声音响自下面传来，我一惊，对面10米外的树下，不知何时，竟站着三个人！

凤飞城嘴角冷冷一勾，还没搞清楚怎么回事，便被他闪电般地拦腰抱起，稳稳落在地上！

“朗烈将军来此，想必不是专门为了来调侃本王的吧！”凤飞城轻轻将我放下，原先的柔情瞬间消失，只剩下一股威不可欺的王者霸气！

借着淡淡月光，我这才将那三人看清。

然而，目光对上右侧男子熟悉的面孔时，我们脸色均是一白！！

怎么会是他？！

我不会忘记每一个伤害我的人，但更不会忘记每一个帮助我的人。眼神交汇处，我微露感激。

北鹤，想不到，我们这么快就见面了。　　他只淡淡的瞥了我一眼，便将目光移开，但眼底却滑过了一丝几不可见暖意。

我知我的心意已传到，便敛了敛心思，不敢露出半分与他相识的表情。

“凤大哥，你怎么还是老样子，板着一张脸！也不怕吓着身旁的佳人！”那个叫朗烈的男子笑眯眯地走上前来，上下打量我！

恩， 听他这口气，和凤飞城好像十分熟识!我不觉松了口气！不是对敌就好， 否则我与北鹤的立场多少尴尬?

不过他到底是谁? 我纳闷地瞧了凤飞城一眼，却发现他脸上挂着淡淡的笑，上前两步，两人同时伸出右手，在空中一击掌，豪迈一笑“只要你不来捣乱，便天下太平！”

郎烈得意地哈哈大笑，“怎么？你也知我魅力举世无双！怕我抢走你的佳人不成！”

噗，我闷笑一声，这个郎烈，不仅长着一张可爱的娃娃脸，连说话，也是这般孩子气。他身后的北鹤和另一个男子，均翻着白眼，露出一脸无奈的表情。

“是么？原来你存着这个心思。不如我将你的这番话，照搬给蝶儿听。”凤飞城眉一挑，淡淡道。

“阿！不要阿！我会被她砍死的！——凤大哥，我英明神武俊美无敌的好师兄。你千万不要告诉蝶儿——你都不知道，我上次只是小小

的，小小的称赞了一下别的女人，结果不小心被她听到了！——结果她居然把我吊在树上一天一夜！”

“你呀，老大不小的人了，也不知收收这顽劣性子！——对了，我听说你们要与锦绣皇朝开战，怎么你却跑到此地来了？”

“哎，你也知道，朝中大臣一派主战，一派要议和！父王耳根子软，主意一天一个变，哪里定的下来！”

凤飞城看了我一眼，柔声问，“你乏了么？要不我先送你回去歇息！我还有些事与郎烈商议！”

“确是乏了，我那先回山洞了。你不必送我！”我淡淡点头，知他不欲将我搀和进去。

“北鹤，你护送这位姑娘吧！——姑娘抱歉了，打扰你们的甜蜜时光！”郎烈笑嘻嘻道，眼睛在我和凤飞城脸上瞟来瞟去，一脸兴味方浓的模样。

我懒得理会他的风言风语，婉转到了声多谢，便径直离去，北鹤朝郎烈行了个礼，也随后跟上！

已是深秋时分，山上树木极多，金黄的叶子落了一地，厚厚囤积，踩上去，松松软软，沙沙作响。

我们走的很慢，一前一后，安静地走着。

“北鹤，想不到，还能再见！”随手折了跟枝条，在手中把玩，我回过头，对他展颜一笑！

北鹤怔怔看了我一眼， 黯然道“是啊！”

“怎么，你有不开心的事么？”我停下脚步， 定定看着他。

他深吸了一口气，眼中闪过落寞、失望还有深深的愤怒。“他——才是你出宫的真正理由吧！——我以为你爱的是星朔 ！ 所以我助你逃出皇宫！——但是现在看来，我错了！ 错的离谱！” 我看到他狠狠将手心捏成拳头，一拳出去，用力打在树上，仿佛在宣泄心中激烈的情绪，震的那树剧烈摇摆。

我一惊，慌忙解释道。“你误会了！ 我——”

“不用解释了！难道，我刚才所见的一切，都是假的吗？——我真为星朔悲哀！ 他为你而死，你却转身投入他人的怀抱！”他嘲讽地这我，一如他初见我时的表情。

我的心猛地一紧，一股酸涩和无奈在胃中翻涌，连舌尖都变得奇苦无比。真是竹本无心，奈何总节外生枝！

我苦涩一笑， 总不能告诉他，我不是真正的夏紫澜吧。“先生，夏紫澜的心，永远和朗星朔在一起，这世上，绝没有人可以将他们分开！”因为他们，已在黄泉相会！ ”

北鹤的脸色，这才微微缓过来，“那你为何和凤王子这般——俄——亲昵?

“先生，请你信我！——我与凤飞城绝无苟且。我之所以留在他身边，既属巧合，也是有不得以的苦衷！”

他无奈地看着我，一脸正色，“正所谓男女授受不清。——你一个女儿家怎可如此轻待自己的名节！”

我一愣，莞尔一笑，是呢，再开通的古人也还是迂腐的！原来他刚才一直在在意这件事啊！

“先生，我自有分寸！我们能再次相会也算缘分！应该高兴才是！怎么你到像个食古不化的老夫子般罗嗦了呢！”揉了揉太阳穴，见他不再生气，我这才松了口气，抿嘴笑道！不知为何， 遇见他总有些他乡遇故知的感觉。

“你啊，还有心思在此开玩笑，你可知龙天行也已到此！—— 小心些， 若被他撞见，可就大事不妙了！”他依旧一脸肃，只是脸上表情不再紧绷，慢慢柔和下来。

“是么！”心忍不住快了一拍,他也到了？是得思量着离他远些。只是不知道凤飞城为何要呆在琉璃国？他的王叔正兴兵作乱，若没有特别重要的事，他决不会在次逗留?

略一沉吟，我小心问道“先生见多识广，可听过“绿色之心”么？ ”

“什么？！绿色之心？！南宫姑娘，你是从谁那儿听来的？是凤王子告诉你的么？”我看到他脸色哗然大变，激动异常 ，心知那绿珠子果然有蹊跷！

“不， 是听一个叫卫君山的疯子说的。”我不露声色，旁敲侧击。有些事情若直接问凤飞城，反倒不合宜，

“卫君山！！毒郎君卫君山？！你怎么会遇到他？！

“是他将我捉去，要剜了我的双眼，替一个叫蜜儿的女子医治眼睛！——是凤飞城救了我！”想到那个疯子，我便气地牙痒痒。

我以为他们的故事，人尽皆知？”勾人的桃花眼一挑，北鹤若有所思地看着我，

我疑惑地看着他，摇摇头。我才来这世界，不过几个月的光景，自然有许多事都不知道！

“12年前，琉璃国有一个才貌双全的女子，名叫上官蜜。听说她三岁习文字，四岁读经文，五岁能赋诗，被誉作琉璃国第一才女！自她及笄，求亲的人几乎踏破了他们的家门。卫君山便是她的爱慕者之一。奈何，上官蜜心高气傲，却出了许多刁钻难题，考验前来求亲的人。甚至放下豪言，谁能答出她的问题，无论对方是乞丐或者皇帝，是美或者丑，都心甘情愿下嫁。

然 日子一天天过去，仍没有人答出，求亲的人纷纷含羞离去。 从此，人们便把上官蜜当作了高领之花，只可远观，于是前来求亲的人日渐稀少。原本以为事情就这样不了了之。 哪知半年后，突然传出卫君山要与上官蜜成婚的消息。于是好奇的人纷纷前去观礼，以求得知卫君山是如何赢得上官蜜的芳心的。然而婚礼当天，人们惊讶的发现新娘不仅面无喜色，而且腹部凸起，竟是早已珠胎暗结。一场婚礼笼罩在极诡异的气氛中，只有新郎一人独自欢喜，其余的人，皆是一脸忧色！正当拜堂之际，却突然出现一个男子，欲将新娘带走。卫君山出手阻拦，却误将上官蜜毒瞎。从此，上官蜜鸟无音讯，而卫君山也神志大乱，走火入魔！，，成了现在的毒郎君！你见他可是蓬头垢面，时而清醒时而糊涂？！”

“是！原来如此，看来卫君山虽然可恶，对这上官蜜，倒是情深谊浓！——只是这同绿色之石，有什么关系？”

“说起绿色之心，所知之人并不多。若论其事由，当从千万年前说起。你应当也知，现在这片大陆形成于上古之时，由上古之神彝神创造。因此，在千万年前，它本是一体一国，由一位君主晨帝管理。而非现在这般四分五裂，各自为政。那时彝神为了助晨帝管好四方土地，便赐予他：绿色之心，火霄红玉，白羽玄石这三件宝物。晨帝去世前，立下诏书，将这三件宝物，作为镇国之宝，代代相传！谁知经历了许多年，也不知是到了哪朝哪代，王子极多，于是生出了篡位野

心。从此战乱四起，而各方野心勃勃的势力，也纷纷叛乱，自立门户。王子们经过一番骨肉相残后，王朝元气大伤，也在一夕之间分崩离析，成了现在这种各国鼎立的局面。”

我点点头，这些情况，我早已听无期说过。现今世上，以四国为强，即南锦绣，北凤羽， 东天狼，西魔罗、。而中间的琉璃国虽次于四国，但由于处于四大强国中间，令四方都不敢轻举妄动，所以也还算安稳！当然，这只是之前的情况！现在，他内乱交加，四方强国定然都对他虎视眈眈，只怕，国之将倾！

何况凤羽国的王子，锦绣皇朝的太子，还有天狼国的王子齐齐出现琉璃国，想也知道，定然不同寻常。

“可是，这又与卫君山有什么关系呢”

“你听我慢慢道来。传说只要拥有这三件宝物，便可通达天地，扭转乾坤，再次一统大地。所以，战乱之中，众人为这三件宝物争得头破血流，最终三件宝物不知流落何处！——不过据我所知，现在，火霄红玉应在凤羽国，绿色之心应落入了魔罗皇室。惟有白羽玄石下落不明！---卫君山,便来自魔罗皇室!”

\"什么,那个疯子难道是魔罗皇室的人?\"我不敢置信地看着北鹤,怎样也无法将那个蓬头垢面的人和皇室联系起来.虽说皇室中的人也不可能个个出类拔萃,但总也不至于拿办破落.

\"魔罗皇室的人向来封闭自守,鲜少踏入其他几国.不过,他的确是现任魔罗国王的王弟,只是已被驱除出皇室而已!\"

绿色之心，火霄红玉，白羽玄石？看来那绿珠子就是绿色之心，凤飞城也这样喊过。原来如此,难怪他包袱里竟会有绿色之心。想必是他离开时偷偷带走的！

而那块火玉 定然就是火霄红玉。如果按照这传说的说法，只要同时拥有这三件宝物，就能扭转乾坤。扭转乾坤？穿越时空之河不也是扭转乾坤嘛！！想不到事情变得如此玄幻，若非亲身经历，我决计不敢相信，凭着这些珠子玉石，就能穿越时空之门。

略一拧眉深思， 一丝惊喜掠上眉头！看来前日，我之所以不能完全穿越，定时因为少了白羽玄石的缘故。对了，只要找到它，我一定可以顺利回到现代！！想着想着，突觉豁然开朗，原本惴惴不安的难

题，在一夕之间找到答案，心口那份喜悦，像是源源不断的泉水般涌出，只将心口涨得发热。 仿佛感知我心中难以抑制的激动， 连小毛球也在我怀里不安分的蠕动。

“ 南宫姑娘，你怎么了？ 为何一脸兴奋！”见我莫名激动了起来，北鹤皱了皱眉，

“啊，没有啊！”我尴尬一笑，忙敛了表情，自知刚才有些失态。“我只是好奇，这白羽玄石到底在何处？”

“若你当我是朋友，便听我一句劝！早些离开这是非之地。千万不要与这三件宝物扯上关系！”北鹤的语气很淡很轻柔，然却有一丝莫名的恐惧。“欲望会使人沉沦，有时候，宝物会遮蔽人的彗眼，让人们迷失方向！哪间宝物上，不是染满了鲜血！”

“多谢，我心中有数！”我淡淡一笑，感激他的关心，但心中却已暗暗下定主意，一定要找到那第三件宝物！“对了，前面就是山洞，你回去复命吧。不必陪我进去。”

北鹤远远瞧了一眼，山洞外一派平静，想了想，“我还是送你进去吧！”

我嫣然一笑，“放心，里面有没什么毒蛇猛兽。只有一个孩子睡在里面”

正说着，忽然听的腹中传来一阵叽里咕噜，原来一天没进食，是我的五脏六腑在抗议，我尴尬得吐吐舌，“不过我倒有些肚子饿了——”

“是么，山腰有些果子树，我去摘些给你吃！”北鹤温和一笑，话未说完，人已施展轻功，掠出几丈之外“你在山洞中等我，我很快就回来！”

天边，以泛起鱼白肚，晨光即将来临。

我伸了伸懒腰，确实有些乏了，匆匆向前走了几步。来到山洞洞口，里面一片寂静，想来景河还在安睡。于是小心翼翼得扒开洞口的后草，轻手轻脚钻了进去。

奇怪，不是放了夜明珠么？ 怎么山洞里一片漆黑。我正纳闷，冷不丁黑暗中闪电般伸出一只枯瘦如柴的糙手来，紧紧扼住我的喉咙！！大力得几乎要将我的脖子折断。我只觉呼吸困难，全身冰冷而

僵硬，胸口闷气得几乎要将胸腔爆开！一种熟悉个恐惧用上心头，——那一瞬间，我几乎看到，死亡之神拿着镰刀站在对面，对着我森森冷笑！

你以为你逃的了吗？快把绿色之心还给我！”黑暗中,阴森森的声音再熟悉不过。果然是他！！疯子卫君山。一阵寒意迅速自背脊升起。

“咳咳~~！！放~~放开我！！”好难受，喘不过气。

我知道他没有用尽全力，否则我早被他掐死了。但是还是拼命得挣扎，本能地倾尽全力扭身反击，左手五指弯曲如钩，扣住了勒脖的手臂，尖锐的指尖甲狠狠掐入肌肉。企图摆脱脖间的像钳子一般僵硬的手掌。

双脚一阵乱踢，却踢到脚边的包袱，“砰”一声，包袱好似被踢到山洞两旁的岩壁上，扑簌簌散开，从里面又滚出两个夜明珠来。霎时山洞明亮若白昼。

我看到卫君山狰狞的脸，和疯狂而骇人的眼神。全身犹如跌落零下二十度的地窖般冰冷，脸上却渗出一层细汗来！我知道，这次，他是真的动了杀意。

“不给，就杀了你~！！还有那个小鬼！！”他突然松开右手，指向山洞后方。

小鬼？说的是景河吗？我脸色哗然大变，顺着他的右手望去，却见景和被绳子捆的牢牢的被扔在地上，嘴上还紧紧赛着布条子。因为没法出声，只能用一双几乎冒出火来的眼睛，恶狠狠地瞪着卫君山。如果卫君山是一张纸，只怕早就被他瞪的烧了起来。

“你，你先放了他！我会把绿色之心给你。”脖间的力道微微变轻，我大口喘着气，让自己不至于窒息。

“你当我三岁的孩子么？放了他！哼，先把绿色之心交出来！”

糟糕，绿色之心根本不在我身上。北鹤也许呆回就会回来，可是卫君山用毒如此厉害，若北鹤不是他的对手，反倒把他也给牵扯进来。啊，对了，凤飞城！他明知我在卫君山手中还敢敢单骑前来相救，他一定有把握能制住卫君山。我得想个法子，把他引到凤飞城那里去。理清思绪后，我快刀斩乱麻，

“这，这么贵重的东西，我当然，当然不会放在身上。”

“在哪？快说！”卫君山猛地一拳击碎山洞一拳击碎山洞中放着的四脚矮凳，震得木屑四飞，一边厉声喊道。惊的连怀中的小毛球也变得不安分。

“我把它藏在一个很隐秘的地方！只有——咳，咳——只有我知道！——你，你先把景河放了，我带你去！”看了看景河，眼中歉意流转。景河，是我连累你了，放心，无论如何，我也要保你安全。看到我的目光在他脸上打转，景河一脸迷茫，好似不知道我为何用这样的眼神看着他。是了，我现在恢复了容貌，想必他一下子人认不出来了！

“好！”突然，脖间的手慢慢松开，疯子冷冷地着我，勾起一个诡异地笑容，直看的我全身发毛。

奇怪了，他居然爽快答应？！

片刻之后，

“我给你半个时辰的时间，只要你能赶在蜡烛烧到干草之前带我拿回绿色之珠，并赶回来，那他就不会烧死。否则，哼哼，哈哈哈哈哈！”

“卫君山，我终于明白上官蜜为什么不愿意嫁给你了！——像你这样残忍的人！根本就不配有爱！”我脸色铁青地看着他，满腔怒火熊熊燃烧，恨不得立刻冲上前将他撕成碎片。他居然将干草铺满景河四周，然后把半截蜡烛插在草堆中间。只要露在上面的半截烧完，就会烧到干草，引燃整个山洞，那时，景河也会被活活烧死。

“啪，——你再敢胡说，我立刻杀了你！”来不及咀嚼清景河眼中听到上官蜜时的那股莫名惊诧。火辣辣的一巴掌落在脸上，将我所有情绪瞬间燃烧爆炸。脸上肌肤火烧般的疼楚，根本及不上心中的委屈、愤怒、不甘、伤心。

这是我有生以来，挨的第一个巴掌。长久压抑心中的无奈和失落像涨潮的海水般，以雷霆万钧的速度在胸口奔腾！又一次，尝到了无奈的滋味。在这个时代，我就像失去保护的树叶，更本经不起任何一阵风吹雨打。就连一个疯子，都能主宰我的生死！

不甘心，真的好不甘心！酸涩的泪水，在眼眶中打转！我狠狠截住，不让它流出！为什么，我处处要受到别人的欺凌！嫣妃是，龙天行是，疯子也是！难道，在这个时代，我真的一无是处吗？ 真的只能任人摆布吗?

“你会后悔的！”我怨恨地看着卫君山，第一次，有想杀人的冲动！他将我高傲的自尊心，无情地击碎践踏！这比杀了我，还叫我难受。

“哼，还嘴硬！——蜡烛已经烧上！不想看他死去，就快带我去！”卫君山粗鲁地将我推出洞口。怀着满腔怒意的我，根本没发现，原本藏在胸口的小毛球，不见了！

依着记忆，我领着疯子朝凤飞城的方向飞奔。想着山洞中无辜的景河，心中好似有万只蚂蚁在啃咬，只觉心乱如麻。一边诅咒疯子，一边暗暗祈祷，北鹤快些回到山洞，救出景河。

没命跑了许久，终于来到目的地。然看着空荡荡的林子，我当场怔愣！没有人！一个人也没有！

我回头，看到疯子冰冷而残酷的笑容！“绿色之心，在哪里？”他伸出手来。一步步逼近。

“我记错地方了！不在这里！”心底黑压压的恐惧攀涌，我只能一步后退，无助的摇头！

“你骗我！——你，在骗我！！——杀了你！”一抹红光在他眼中妖冶闪过，忽然想起那日韩鑫勒住我的脖子，推我下海的刹那，也是这样嗜血的目光！

“扑扑簌！”脚下的泥簌簌落下，我已经退到了山边，下面就是悬崖，云雾缠绕，深不见底。我心惊胆战地看了一眼，慌忙回头。前有追兵，后又悬崖！难道我真要命绝于此吗?

“你杀了我，你就找不到绿色之心了？”

和疯子说道理，是没有用的，因为他们永远都不会讲道理。我绝望地看着疯子挂着残酷的笑，伸手将我向悬崖下推。

“凤飞城！！”我尖叫，身体一个不稳，直直向后倒!不，我不要这样死去！谁来救我！

突然，两条人影如闪电般出现！

白的白衣如雪，不惹尘埃；黑的漆黑如夜，邪魅横生！

他们一左一右拉住我的手，将我带来崖边！

白的是司夜雪，黑的是凤飞城。

很多年后，当我回忆起过去的点点滴滴，原来，他们从那时候开始，就已经闯入我的生命，筑起两道牢不可破的城墙,为我挡风遮雨！

身子腾空飞起后，又轻飘飘落下。

一只手，握着我的左手，修长而冰凉，像极了腊月的寒雪。然而微微颤抖后，手掌心的冰冷渐渐褪去，涌上来的却是火一般的灼热。

另一只，紧紧握着我右手，坚毅而有力，带着微热的天然体温，像一股暖流，透过我的肌肤，将温暖以不容抗拒的强悍渗入我的血液，带来澎湃热潮，安抚一直跳跃心尖的不安与恐惧。

我感受到他们心中那排山倒海的怒意，那愤怒的火焰，熊熊燃烧，只逼天宇。

他们神色复杂地看着我，带着不忍和担忧。我知道，现在的自己，很狼狈，狼狈到让我想放声大哭！

双脚虚软无力，我习惯性地向右侧过身子，将一身重力压在右侧的人身上，硬生生不让自己倒下。至少，不要在疯子面前倒下，这会让我更加无地自容。我看不到凤飞城的表情，我只看到司夜雪的双眸一暗，一潭碧波终化作沉寂一片。

他慢慢松开我的手，闪电般地冲上前，疯狂地对卫君山展开攻击，连同心中的怒火，像是埋藏在雪山下的火山，压抑千年，终于一朝喷发。

而我的右手，始终被那人紧紧握着，很用力，非常用力,像是一生都不会再放开！

忽然有种想落泪的感觉，为着这样两个男子。我并非全然不幸，在这个时代，至少，还有这样两个人，在为我忧心！虽然不知道，这份忧心，能否亘古不变，至少，现在，心有微暖。

雪的剑很快,很轻灵,快到根本让我看不清任何一个动作.我只看到一团雪白,和着漫天枫叶飞舞,身姿优雅,很美.但那剑气,却带着凛冽的刚劲。难怪古时有剑舞,那种力中带着韵律的姿态,确是惊艳绝伦。

我不是习武之人,看不懂里面的招式变幻,但看到卫君山一脸凝重,脸色铁青的模样,就知道打败他,只是时间的问题。虽然，我恨不得自己冲山前去，狠狠给他两刀，但刚刚经历濒临死亡的恐惧,已让我心力交瘁，只能任凤飞城扶着，在一旁静静观战。

“神,南宫姑娘，你没事吧？”正凝神静气看司夜雪和卫君山激烈打斗，却见风颂雅夹着景河一阵风地飞到眼前。一面大口喘着粗气，一面心焦火燎地问。

看到景河可，我心下一喜，顾不得回答风颂雅的问题，慌忙挣脱开凤飞城的手，忽略他的不悦.捉着景河的肩，上上下下打量。“景河，你没事吧？”

见他全身上下都妥妥当当，心中悬着的那颗大石，这才稳稳落下。

“哧溜”还未等景河回答，却从他胸口蹦出一团毛绒小球，跳到我的肩上，原来竟是小毛球，真见鬼了，他什么时候跑到景河那里去的?我欣喜地摸摸它的小脑袋，不知为何，好似在它那两粒圆豆子一样的小眼珠里看到了得意。得意？奇怪， 我怎么用形容人的词来形容它了！

景河没有回答我的话，全副心思都放在了一旁打斗的两个人身上。他的眼睛瞪得大大的，原本孤傲却干净的两颗黑眼珠里，折射着强烈的憎恨，还有浓如黑云翻滚的杀气，看得我胆战心惊！ 那里边,已有超越孩子所能承载的情绪,这让我感到不安还有心疼!

我正盯着他出神他出神, 却突听得风颂雅一声疾呼，“雪，小心他的暗器！”话未说完，凤飞城的身影瞬间移至雪的面前，快到令我瞠目。

只见他冷冷地抖开宽大的袖子，一个旋转，借着那旋力,轻松淡定地裹住狂蜂般袭来的暗器。哐啷一声, 他将所有暗器卷入手中，然后一抖右手，将那些暗器如数送回。卫君山猝不及防，来不及躲闪，胸口、手臂、大腿却中了数十发，扑到在地，全身痉挛。鲜血自伤口汩汩流出，将他身体染的艳红一片。

凤飞城冷冷地看着他，对着他，发出来自地狱般的刺骨笑意，“不自量力！——若不是看在你是魔罗皇族的份上，我早就将你一掌毙命！”

卫君山躺在地上，脸色惨淡，面目扭曲，像条野狗似得喘着粗气。我知道，他很痛苦，他的呻吟也很痛苦，可是我一点也不同情他，像他这样的毫无理由地伤害别人的人，是该给些教训。让他也知道，被伤害的痛苦。

然而，我想不到的是，景河冲了上去。高举着明晃晃的精致匕首，

我看着卫君山的右臂,硬生生被他切落,

我看到飞起的鲜血,在景河的脸上妖艳绽放

我看到他嘴角上漾开一波残冷的笑,失却了孩子的天真烂漫

忽然明白,原来同这孩子的偶然相遇,一切都非偶然.

原来他那时侯冰冷的眼神,是对着我身后的疯子;

原来他那时侯说把爸爸妈妈还给他?是冲着疯子而去!

原来,他早就知道疯子是谁了吧?

一股淡淡的哀愁心底滋生,泛滥到四肢百骸,究竟在这个世界,什么才是真实?连一个孩子,都有这样的心机!

“是你害死了我爹爹，是你害死了我娘亲，是你害我成为了一个孤儿！————”

景河紧紧握着匕首抵住他的脖子，眼里是两簇鲜红之花，那花的名字，叫仇恨。

那花，艳红一片，在他的眼中满天满地铺张，盛放，遮蔽了他所有的思绪，让他只看的到那个人，只看的到那腥甜的血红。

胸口突然一阵绞痛，像是心脏被人狠狠揪住，不停拧转，反复拧转，痛到几乎直不起身子。是否有一天，回到现在，面对韩鑫，我是否也会变成这样，心中爱与情全部消弭，只化作复仇的魔物！

卫君山死鱼似的眼睛牢牢盯着那柄精致的匕首，眼里流转凄厉，“你就是上官卿的那个孽障！哈哈哈，蜜儿蜜儿啊！想不到，你还是骗了我！为什么？为什么？我这么爱你！而你却要辜负我！！”他有哭又叫，狂乱的眼神带着绝望和凄楚，狠狠地用头撞击地面，仿佛断壁的痛楚还不足以消弭心中的痛！此时的他，也不过是个受爱折磨的可怜人罢了！

景河飞快地举起匕首，对准卫君山——

“小鬼！不要轻举妄动！杀了他，这后果可不是你承担得起的！”

说完这话的时候， 凤飞城已夺下了景河手中的匕首，将他轻轻扔到我面前。

\\\\\\\\\\\\\\\\"；哎哟！\\\\\\\\\\\\\\\\"；景河一个没站稳，身子直直后倾，一屁股坐到了地上，小脸气的绯红。瞪得大大的眼睛几乎要冒出火来。“匕首还我，那是娘亲送我的！”

“你就是上官蜜和上官卿的儿子？”点住疯子的穴道，凤飞城若有所思地把玩匕首，那匕首十分精致，刀身轻薄却寒光恻恻。

“是！他害死了我爹娘。你干吗不让我杀了他？”景河挣扎着从地上爬起，我想拉住他，奈何被他死命挣开。

“他的确罪该万死，然而这一刀却不该由你来送。”凤飞城看了我一眼，我知道，他既是解释给景河听，又是在询问我，是否真想一刀杀了那疯子。

“为什么？！！”

“这应是你母亲赠给你的遗物吧。你可知她为何赠你这把匕首？”

“自然是让我用它报仇雪恨！”

“真是白糟蹋了你母亲一番苦心。”凤飞城冷冷睨了他一眼，轻轻用手划过匕首， 从刀尖到刀尾。远山尽出，金色的晨光终于浮出地平线，映射在匕首上，化作几道轧眼的七色彩圈，一圈一圈印染开来。我借着那光，依稀看到匕首上刻着一行蝇虫小字“我儿珍重”。我儿珍重，原来如此！

“你母亲以才智闻名天下，若让她设计杀死一个对她如此痴迷的人，原也不是难事。她之所以不动手，是因为她想让你好好活着。——你还小，不懂这世界， 这世界存在着很多规则，以及无可奈何的邪恶。如果你还没有足够的力量保护自己，那么就先别想着报仇。他虽疯疯癫癫，但却身属魔罗皇族，若你杀了他，这一生一世，便逃不开魔罗皇族的追杀。现在的你，有足够的力量来保护自己吗？”凤飞城的声音很冷，冷到似乎不见感情，然而我去从他那双烧着火焰的眼中，嗅到一丝不寻常的情绪。

“我，我，大不了一死，反正爹娘都不在了，我一个人孤孤单单在世，活着也没甚么乐趣！”景河的眼圈渐渐红了，泪水几乎夺眶而出。我心便似塞了棉花似，抖得一软，他还只是个孩子啊！

“死， 是懦弱的逃避。你母亲赠你这把匕首，不是让你去报仇送死，而是让你先学会坚强和保护自己！好好活着，不要辜负了你母亲！——要知道，逝者是永远无法挽回的，只有生者才有希望。 ----生命是最值得珍惜的！拿出勇气来，做个男子汉，好好活下去，直到有一天，有足够的力量，来完成你的愿望。”凤飞城将匕首还给了景河，拍拍他的肩，虽然依旧是一脸冰冷，但那语气却软了下来。原来，他竟在鼓励景河。

如果我没有看错，刚才的他。流露一份异样的孤寂，是的，那无边无际的孤寂，深不见底。为什么？ 我不懂！我也一直以为，像他这样的天之骄子，可以轻易得到太多的东西，所以不懂得珍惜。看来不是！只有失去过人，才会懂得珍惜；只有经历过死亡，才更懂得生命的脆弱。凤飞城，在你光鲜靓丽的身后，究竟发生过什么样的故事?

我怔怔地看着那一大一小，静默地站着沉思。我不知道，以景河这样的年纪，能否理解凤飞城的话。但我希望他能接受，因为，这一定也是他母亲的愿望。

许久，景河慢慢地将匕首贴在脸上，一脸坚定地抬起头，“大哥哥，我知道了。我——不会让娘亲失望的！”

凤飞城的脸上漾起一个淡笑，淡若浮云，轻似微风，却足以叫日月失色，天地变颜！

我怜惜地拉住景河的手，“景河，你在这世上不会是孤单的呀，你不是说，要给我做伴的么？？怎么，好不容易我将容貌变回，你便不认我，不理我了么？”

景河愣愣地看看凤飞城，又看看我，白玉的小脸依旧倔强而好强，眼眸深处，那一片艳红终于慢慢褪去颜色，回到山间小溪似的清朗一片，两行热泪，终于潸然流下。

阳光开始渐渐变浓，洒在每个人脸上，有着淡淡的温暖。雪、风颂雅看着我们，脸上也挂起了微淡的笑意！小毛球从我怀里跳到景河肩上，两颗乌溜溜的小眼睛闪着灵气，拿着小脑袋慢慢蹭着他的脖子，仿佛也在安慰他。 无论如何，为了什么原因，杀人，总不是件令

人愉快的记忆。虽然讨厌那个疯子，但我不想让这个孩子，在这么一个纯真烂漫的年纪，就留下一生的梦魇！

正在这时，一阵尖锐诡异的怪笑突然响起，打破这一片和谐宁静。“不愧是战神！说的话和使的剑一样有力阿！莫怪左铉轶这般忌惮你，一心要取你性命！哈哈，哈 哈，！果然是闻名不如见面啊！！”

那声音好似来自四面八方， 你根本看不到人影，让人莫名心慌。

雪和风颂雅立刻来到我们身边，警戒地看着四周。忽然，从四周的林子里抛来无数个黑球，那黑球一落到地上，便化作阵阵黑色浓艳烟。熏得人眼泪直流，看不清周围的景色。

我仓皇地咳了两声，身子立刻圈进一个厚实而宽阔的怀抱。我讷讷地想推开，想使劲时却发现什么力气也使不不出来。然后便一阵晕眩，陷入一片黑暗，失去了知觉。

大蛋糕,漂亮衣服,还有好多礼物.

呀,这不是我10岁生日那天的情景么?

父亲牵着我的手，让我坐在了掌控整个南宫集团的最高席位上。

他说，这就是我送你的生日礼物。那个坐席通体用纯金打造，正中掐上硕大璀璨的红宝石，在一片金光灿灿的光芒中，闪着妖异的红光。

“你喜欢这个位置吗”父亲笑着问，他的笑永远都是那么高深莫测。

“不喜欢！”我老老实实地回答。

“为什么？”

“那椅子好硬，搁得我屁股发疼，一点儿也不舒服~！！还有，下面叔叔伯伯们的眼神好吓人啊！像是要把我一口吃了似的！”我翘着嘴气嘟嘟地说。

“哈哈哈，我的小傻瓜！你可知，那个位置有多少人想坐，可惜他们连边也碰不到。——冉儿，你记住，你是我的女儿，注定要站在权力顶端！”

\"； 啊!!======\"； 我从梦中惊醒,一摸额头,却是冷汗一层!

一个身影飞快地冲进来，“冉儿，怎么了？”是凤飞城！冉儿，他未免叫的太亲昵了吧 。我尴尬至极，不着痕迹地推开他欲覆上我额头的手，淡淡问道\"；景河呢? \"； 他眉一挑，故作不悦，“一醒来便想着他，我可是要吃味的！”

我一怔，脸上起了赧色。这话委实说得失了分寸，倒叫我回也不是，不回也不是。于是只得装了回聋子，扭开头，全当没听见。揉揉太阳穴，仔细追溯残存脑中的记忆，应是在山上的林子里才对，怎么这会子看看四周，倒像是客栈的模样？还有，在林子里撒下那黑色小球的又是谁？ 细细一琢磨，不觉疑窦丛生。

见我一脸茫然，他叹了口气，坐于床前将事情的前后经过娓娓诉与我听。

瞧瞧外面，天光明亮，正是正午时分。原来我已昏迷了一天一夜，林中的一切是昨日清晨发生。郎烈不仅是天朗国的12王子，也是凤飞城的师弟，两人同拜在玄机天人门下，情谊深厚。昨日，他同郎烈商议完后，便抄近路回去，偏巧我不识路，多饶了圈子与他错开。

“ 我先是遇到了雅和雪，后来才在那半山腰遇到那小鬼。他、将事情的原委告诉了我们，知你又被卫君山捉住，这才急急赶去相救。”

“奇怪，锦河怎么逃脱的？我叫北鹤帮我去寻些吃的，原该是他回山洞救了锦河才对？”

“郎烈同我商议完，便将北鹤急急召回离去，来不及将食物给你送去山洞，只得交给了我。凤飞城神秘一笑，从怀里拎出小毛球，“——真正救小鬼的是它！是它咬断了绳子，救了那小鬼。”

“什么？是它救了景河？”我惊诧地瞪大了眼。小毛球朴得一声跳到我手里，抬起圆圆的脑袋，得意非凡地冲我“唧唧”叫了数声，像是邀功一般，想不到这小家伙竟如此通人性。常听得人家提起动物通人性，知主人心意，但也只是听说而已，想不到，还真让自己碰到了，这世间万物究竟隐藏了多少奇妙之事，真是令人匪夷所思！

我抿嘴一笑，轻抚的它的头，笑意盈盈，“我代景河多谢你了！——赶明一定多买些你喜欢的果子，好好犒劳你！”我听凤飞城说过，这小家伙，最喜欢吃水果，只要是水果便来者不拒。

小毛球听了我的话，又唧唧叫了两声，似十分开心。我莞尔一笑，有时候，动物真是比人可爱的多！

“对了，卫君山呢？”心下不觉有些惴惴不安。疯子的存在像一颗随时会引爆的炸弹，总将我至于危险境地。

“叫人救走了。——放心，他的一只手臂被废了，又被我以内力震坏经脉，以后，只怕连行走都有困难，断然伤不了你！”

我一喜，心下微微一宽。突的想起林子里那些突如其来的黑色小球。倒似有些像现代的烟雾蛋。于是问道“是被那个怪笑的人救走的么？”

“正是。卫君山原是魔罗皇室的王子，不知犯了什么过错被撤出皇籍，驱逐出国。但魔罗皇族一向护内，即便他犯下滔天大罪，也不许他人来裁决。”

“所以你放了他？”我冷冷一笑，“原来你是忌惮魔罗国，怕引起事端？”

凤飞城眸子一沉，面色一寒，“你不信我？你应知，我不是为了这个原因胆怯。何况，魔罗国国王性格一向谨慎，断不会为了一个犯了错的皇子，与我为敌！——我这么做，是为了那小鬼好！要一个孩子去杀人，无疑是在他的心底埋下一生一世的阴影。就算是为了报仇，只怕午夜梦回十时分，那沾血的红艳依旧会叫他心惊。何况，他父母双亡，孤苦哀戚，报仇是唯一支撑他活下来的动力。若真叫他现在就报了仇，这世上，怕没什么是值得他留恋的。”

我一怔，原来他竟考虑得如此通透。一个人若对世间没甚么牵挂和依恋，心便也跟着死了。以景河这孤烈的性子，只怕会一死了之，到地低黄泉与双亲相会去。

“你——为何对景河这般好？”虽看似态度恶劣，却是一而再，再而三的为他着想。

他叹了一口气，“七年前，我在琉璃国被刺客追杀，他父亲上官卿曾救我一命。——那时候，他还只有三四岁的模样！那匕首，便是我赠与他父亲的。只是那上面的字，应是上官蜜后来刻上去的！——我并不想阻止他去报仇，只是想让他等到有足够力量保护自己的时候，再做决定！”

“原来如此，想不到世间际遇如此神奇，看来真是天意。”怅然长叹，虽然恨那疯子，但罢了。恶人自有恶人磨，他这一生，也算是不幸了！

顿了顿，我终于问出了心中藏匿了许久的疑惑，“为什么不问我原因？你不想知道我为什么要离开皇宫？”

“对于我来说，重要的不是你为什么离开？而是，你已经离开！而且还在我身边——这就足够了。”

“ 你不怕，我有其他企图？”我才不信，将他国的王妃带在身边，他难道一点都不担心这是龙天行的诡计！

“你会吗？”凤飞城洒然一笑，表情却是一脸笃定。

“我不敢保证。”我惆怅一笑。 事实上，我的确有所图谋！

“真是个诚实的答案！——有朝一日， 果真如此，那我也认了，谁叫我爱上一个如此捉摸不透的女子！——但我希望，那一天，永远不要来临！”凤飞城摇头苦笑，原本眼中深埋的孤寂，却似洪水般泛滥。我的心没来由一软，这孤寂，多么熟悉。那是站在高处的苦寒，那是无人相知无人可信的悲哀！突然想起梦中的一切，10岁那年，父亲的温柔一刀，将我正式推入了南宫家权力之争的漩涡，从此，所有人对我的眼神变了。欢笑渐渐远离，孤寂却与日俱增！得到与失去，原来是这般紧紧捆锁！

舍得舍得，世间的事，究竟是有舍才有得，还是有得就会有舍！

“爱？”我冷笑，心中未愈合的伤口一点一点被挖开，那人也曾说过爱我，可是结果呢?

无边无际的悲伤在心底化开，飘作寒冬大雪，片片飞舞，凉彻心骨。“你难道想说，对我一见钟情么？”

“碧玉池边惊鸿一瞥，夜夜难忘！”凤飞城的眼游走在我的脸，眼里有化不开的浓烈。可惜我看不到！

“爱情不过是刹那间的昙花一现，以其绝美迷惑人心。然而花开过后却芳华尽失，片点堪怜余香都不存。所谓一见钟情是不存在的！——你能保证，那时的难忘能亘古不衰？！即便沧海桑田，也有改变的一天，何况，脆弱的感情！——你只是觉得我特别罢了!——仅是如此！人类很容易把类似感情的东西当作感情，然后沉溺其中！”我凄迷

一笑，恍惚中，仿佛回到那年夏日，我走在伦敦街头与那人擦肩相碰。我对他露出阳光般的灿笑，他说那笑容令他怦然一动，从此沉沦！

凤飞城黑眸一沉， 突地站起身来，绕道窗前，推开雕木糊纸的窗子。一阵寒风刮进，吹起青丝乱舞，看来深秋已过，寒冬意浓。

“瞧见那株梅花了么？”凤飞城连同被子将我抱起，走到窗前。

我顺着他的视线看去，却是一株腊梅，孤立于窗外。冬天原本是万物凋零的日子，四周一切景物，都透出一股不可言喻的萧瑟。唯有那株梅树，虽树叶落尽，树枝疏朗，然那傲然身姿仰天伸展，却透着一股不可言喻的生命力，在这萧条季节恣意蔓延，让它鲜活了起来！

“ 记得初见你时，我只看到一双眸子，透着强烈的求生欲望和永不妥协的倔强顽强！好像那腊月的寒梅，无论经过多少冬日的酷寒折磨，却不予屈服，依旧花开灿然，暗香逼人！——那样耀眼而坚定的眼神，即便在男子中，也难得一见。第一次，深深被一个女子打动。我相信，拥有这样一双眸子的女子，应该淡定而勇敢。无论经历多少苦难，都当含笑以对人生！”

泪，似珠串自脸颊滑落，滴在唇上，有股淡淡的涩意。

是啊？我究竟在畏惧什么呀？我不过在爱情的路上绊了一次脚，折了一次腰而已！

不，我不是在畏惧爱情！我只是畏惧了人与人之间的信任与背叛。或许，现在的人，太想得到，偏偏又害怕付出。一旦付出了，没得到应有的回报，便觉分外残酷。于是索性便紧锁了心，以为不付出，就不会被伤害。其实这样，只会让自己更加绝望！

泪汩汩而下，让凤飞城慌了手脚。

看着手足无措的他，心底流淌出一股暖流，很细，却很暖。好久没有人，对我说过这样的话了！自母亲去世后，习惯一个人面对，一个人坚强。父亲一味地对我苛责，却从不对我鼓励半分。原来，我等了这样的鼓励已经等了好久好久。其实，再坚强的人，也有怯弱的时候。人的心，很脆弱，一句话，一件事便可在心口留下一生的伤痛；人的心，也可以坚强，因为再大的伤口，只要还活着，总有一天，会

愈合，虽然还有疤痕，但也只是记忆里的一个标记。告诉你曾经的经历而已。

“真的可以去相信吗？爱情？还有其他？”我像个无助的孩子般看着他，他黑色的眼睛里，映出我渴望的眼来！

“答案，在于你！——你和我都是那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的人，所以，这个答案，你应该自己去找！——快些脱去那层悲伤外衣，那只会磨去你的意志，换来你的消沉！你应当是骄傲的、耀眼的！”敛去狂傲，他温柔地再我耳边低语！身后，吱嘎一声，房门微开了一条缝，又紧紧闭上，我只来得及捕捉到一闪而过的蓝色的背影，以及那声像春雨一样细长的叹息！他便消失在长廊的尽头。

那天，就这样，他一直抱着我，在我耳边低语鼓励！让我体味到一种已遗失很久的感觉。那便是关怀！很温暖的关怀，没有虚伪的恭维，没有利益的纠葛。很纯粹，很纯粹的关怀！

而我，则放声大哭，将长久累积的不甘与委屈，尽情发泄！ 透过迷蒙泪眼，我仿佛看到那株寒梅正傲雪怒放，风中，隐约送来徐徐暗香！

叩叩叩”，也不知哭了多久，门外响起一阵刻意压轻的敲门声。

我慌忙推开他， 微窘得转过身子背对着门，小心擦拭眼泪。哭完后，心里舒坦了许多，但面上却热辣辣地烧了起来，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在男人面前哭得这么凄惨，实在有些狼狈！

“进来！”

“参见殿下！”我微侧过身子，偷眼一瞥，伏在地上请安的是一个年约五旬的青衣老者，长着一张国字脸，脸色略带红黑，身材削瘦。

“免礼。什么事！”凤飞城淡淡起身，脸上的柔情尽数敛去。狭长邪肆的凤眼只是那么随意

一扫，却如闪电一般凌厉。

“殿下，一切已准备妥当！”那老者抬头恭敬地回话。

“好。云飞可有消息传来！”

那老者看了我一眼，似乎有些犹豫。“这------”

“但说无妨！这里没有外人”心猛地一颤，抬起头，却见他勾了勾嘴，淡淡一笑。一双星眸灿亮。我尴尬至极，直觉得想逃避这样暧昧

的话语。

那老者听完，脸上布满惊诧，不由得又多打量了我几眼。

我深吸了口气， 勉强挤出个笑容，“躺了许久，身子骨有些僵硬，你们在此慢聊，我出去走走！”说毕，正想起身下床。

哪知他却一个箭步走到床前，牢牢将我按住，“你现在身子虚，吹了风就不好，还是躺着歇息吧！”

我无奈地瞪了他一眼，只得在一旁听着。

那老人见气氛不对，慌忙道“老臣一直在此等候消息。昨夜云都尉传来消息，5日前叛军第一次攻城。他们的人马众多，远远超过了原先情报里说的5万人数。尤副将军前日出战，身负重伤，现下军心大乱，只怕情况不妙！”

“什么！尤乐受伤了？！我临行前不是叫他死守城中，莫要出去迎战! ——黄承是如何监的军！怎如此放任他自作主张！”凤飞城凤眼微眯，周身泛着说不出的危险羁狂,叫人心惊胆战！

老者的额角已惊出一层汗来，却不敢擦拭，“殿下，尤副将军的脾气您是知道的，黄大人也拦他不住！”

冷眼一扫，凤飞城冷笑“我还以为他仗着左铉轶无所不敢，这会倒知道发怯了！”

“殿下，老臣怀疑，此次叛军出袭，同左相国有些干系！”

“何处此言？！”

“叛军的情报，是左相国提供的。可现在看来数量分明不对，怕是他与凤肃王早有勾结！”

握着拳头轻叩床板，凤飞城淡淡道“不会。我那位四王叔凤肃王一向自恃甚高，定然不屑和左铉轶合作。哼，只怕是同他结盟的那些游牧族，都已被左铉轶收买。左铉轶不过是想借刀杀人，用他来对付我罢了！”

“那个如何是好？！现下边城被他们围住，尤副将军派人向冷相国求援！”

“尤乐真是糊涂，向他求援，只怕援兵一年都不会到！”凤飞城脸色一沉，“你立刻传信给云飞，叫他派人向镇守西关的姚中远搬兵救急！”

“可是西关到边城要40多日，只怕——”

“已无他法，只能靠我们苦撑过这40天了。”凤飞城脸色一凝，“你下去准备一下，即可启程，我们要在5日内赶赴边城！”

“是！”老者脸色一紧，“老臣告退！”

“等等，祝大人， 叫雪进来一下！”

看着那个祝大人退出房门，凤飞城从怀里摸出一个巴掌大的方形小锦盒，孔雀蓝色绣花古朴而别致，“伸出手来！”

我疑惑得瞥了他一眼，乖乖伸出手。

想是看出了我的疑惑， 他淡淡一笑，“放心，我不会害你。打开瞧瞧！”

我依言打开一看，冷不防抽了口气，放在里面的，赫然是火玉和那绿色之心，两件宝物用一层黑色薄纱隔开，却越发衬得红的红，绿的绿，鲜艳夺目！

心中涌起一阵狂喜，我正烦恼该怎开口问他，想不到他倒先提起。略略定了定神，我强捺住心中狂喜。，面上却是一派风平浪静，“这是做什么？”

他浮起一个高深莫测的笑，黑梅子似的眼眸里，放射出慑人心魄的光芒，“你应当知道它们是设么，也应当知道有多少人想要得到他！”

我一惊，这会子说不知，的确矫情了些，于是坦然点头承认“曾听人提过，应算是无价之宝！”

“左铉轶，我那位一心想杀了我谋朝篡位的相国，一直寄意夺取这三件宝物。这几个月来，我在锦绣皇朝和琉璃国，到处追寻，便是为了阻止他得到这三件宝物。想不到，我久寻不得的宝物，尽然在你手中！那日见到绿色之珠，我真是惊诧至极！”

原来如此，难怪他放着战事不管，原来也是为了这三件宝物。“这是我从卫君山那里无意得来的。也算机缘巧合。对了，你也是为了那个传说？听说得到三件宝物便可扭转乾坤！”我好奇地看着他。

“不，事实上，我并不相信光靠石头和珠子，就能一统天下！——就算可以，我更愿意，凭借自己的力量，来扫平国家祸患。知道吗。我一直希望，有朝一日，这世间能够恢复和平，没有战争，没有杀

戮，人人都能安居乐业!——让一切阴谋和血腥，都尘封历史，虽风逝去！”

他说这话的时候，脸上挂着淡淡的笑容，眼中投射的那种坚定无所畏惧的光芒，像雨后拨开厚厚云层的那一束阳光，明亮并充满了希望！一瞬间，似乎连整个屋子都亮堂了起来。

心里像燃了一把火，莫名地感动起来，还有一丝喜悦。这喜欢悦一丝丝的透着爽脆，一下一下的刮去心上覆着的尘埃，让一颗心渐渐得变得柔和了。他似乎总轻易能给人以希望，在他眼里，看到的不是现在，而是未来，是美好的未来，即便现在经历残酷的风霜雨雪，但一定会等到春暖花开的那一天！

凤飞城展颜一笑，意气风发“富贵荣华，终会烟消云散，那些对我来说，并不重要! 但我希望能有一番轰轰烈烈快烈伟业，也不枉人生一遭！”

我笑着，笑意深浓。为他的理想，为着他的胸襟！忽然想在这个时空多留一点时间，看一眼这个坚定不移朝自己目标努力的人，究竟能给这世界，带来多大的冲击！突然觉得热血澎湃起来，仿佛自己，也在同他一起奋斗一般！

“那这两件宝贝，你打算——” 看了看手中的锦盒，眸子一暗。可是，我终究不属于这个时空，在这里，我的力量太薄弱，这让我有一种很深的挫败感！那是我20多年岁月中，从未体验过的强烈挫败感！

“火宵红玉，我一早就赠给你，自然是你的！绿色之心因你出现，想来也是与你有缘。”

“你要给我！”我惊呼起来，看着凤飞城一脸无波的表情。“为什么？”人人欲得的宝物，他竟然轻易就送给我。

“因为你想要！”

我一怔，心口涌起复杂滋味，“仿佛在你面前，我无所遁形。什么事都瞒不过你似的！”

“是么！”他飒然一笑，掠了掠我额前散落的青丝，“好好收着吧！这段时间，你现在落霞城呆着。这儿是雅开的客栈，他可以好好保护你！等战事结束，我再来找你！——那时,我等你的答案”

我知道他等的答案是什么？ 可是，“我想和你一起去！”

“不!”

“为什么?!!”

他笑而不答，却冲着门大喊“雪，进来吧！”

门吱嘎一声打开，进来一个蓝色的身影。他一脸面无表情，蓝色的眸子，冰凉一片。

凤飞城从他身边走过，拍拍他的肩，“我在马车上等你！”说完，大踏步都走了出去，没有再回头。

我看到雪的面上一僵，那如深海之蓝的眼眸，流转着万千情绪，但他却只是安静地站在那里！

我想说些什么，来化解这尴尬的气氛，但张嘴的时候，却化作一声叹息。

我们就这样静静对望。仿佛有一世纪那么久，他才从桌上拿起凤飞城放下的一碗药，“药凉了，我去叫人给你热热！”

看着那个萧瑟的身影，走到门口，我的心紧了一紧。一股酸涩在心底弥漫。

“不用了。你，是在避开我么？”

身影晃了晃，他终停在了门口，背对着我冷冷反问，“我为什么要避开你！”

“如果没有，你为什么不敢回过头来看我！”不知为何，心底涌起一阵恼怒。

“ 南宫姑娘，你多虑了。我不知道雅他们是不是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让你误会了。我只是觉得姑娘很善良，并没有其他非分之想。许是因为你是第一个对我说，我的眼睛很美的人！所以，——所以，我只当姑娘，是朋友——殿下的心意，我领了，只是他误会了我对你的情谊！”他的话语冰冷而平静，但是我看不到他脸上的表情，是否也是这般平静。他说完这些话，就离开了，连一点阻止的机会都没有给我，像是避开蛇蝎一样地匆匆逃离。随同凤飞城一起奔赴边城！

我站在窗口，看着他们，他们也从马上回过头来，看着我，阳光射在他们身上，泛开一圈圈光晕，让我有些看不清楚他们的表情。我直觉地用手挡了挡，不知是逃避阳光，还是逃避他们的眼神！

风颂雅派来伺候我的小丫头绿芙眨着眼睛，好奇地问我“姑娘，你在看谁？”

我淡淡得合上窗子，茫然道“不知道！真的不知道！”只是，心底却有棵名为思念的小苗在发芽，为着那个狂肆如风的人，还有那个如海一样忧郁的人！

日子一天天过去，我的身体渐渐好转。落霞城是景河的故乡，我陪同他回去了一趟。他的家已经破败成一团。他带着我，饶到屋后的花园， 他父母地坟墓，就安葬在那里。我一直以为，上官蜜只是眼睛瞎了，并没有死，原来不是。卫君山给景河和上官卿下了毒，逼迫上官蜜同他成亲。上官蜜以要先医治眼睛为理由，将他支开。想乘他离开的这段乘他离开的这段时间，寻找解毒之法。哪知他的毒太蹊跷。景河还是个孩子，时间一长，被那毒折磨得快撑不住，上官卿为了救儿子，冒险吸毒，哪知，只吸到一半，毒发生亡。上官蜜悲痛欲绝，拼了命吸掉剩下的毒，保住儿子性命后也随夫君共赴黄泉。所以，景河才会这般恨卫君山。只是那次我初见景河的时候，景河一脸脏污，竟没叫卫君山认出来！

“爹娘，你们放心，我会好好活着。好好保护自己。总有一天，我会替你们报仇！”景河跪在地上，小小的脸上有着倔强，可眼角那颗泪珠却出卖了他的伤心。一双拉着我的手，冰凉似水。我只能用两只手紧紧握住他，给他以支持，和温暖。

琉璃国的战乱渐渐平息，原来，琉璃王也是个非常狡猾的人，他不仅请来龙天行的救援，还请来了魔罗国的救兵。两国皆有心吞并琉璃国，奈何又忌惮对方的实力，于是谁也不敢轻举妄动。琉璃国一时间反倒太平。

风颂雅的这间客栈，其实是一个情报收集处。我住在客栈最后面的阁楼里，与前面隔了一堵高墙，客栈里的人对我很恭敬，我知道，这是因为凤飞城的缘故。

景河正照着凤飞城留给他的秘籍练习功夫。风颂雅说他极有练武天赋。我原本也跟着学了两天，想着不成个女侠，好歹也学点防身，能对付些个小流氓的。哪知练了之后才觉辛苦。蹲个马步便要几个月，我哪里抗的牢。景河这小鬼见我马步蹲了不到3分钟便腿软，一边在我旁边的梅花桩上窜上窜下，说是练习轻功。一边取笑我，“姐姐，

你还是莫学了吧。我看你这般资质，只怕学个三五十年，也未能列入三流高手行列。”

我一恼，正想反击，却又被他的下一句话平了怒气，“我会好好学的，一定可以保护好姐姐。所以姐姐，你就别受这个苦了罢！”看着他认真的笑颜，心底又是一软，练功的确很苦，也亏的他小小孩子有这般定力，每日坚持不懈，常练得双手起泡，叫人看了心疼。也罢，自己着实没这个天赋也就罢了。不如捡些自己能做的事做吧！

所谓我能做的事，当然是经商。这家客栈同时经营食宿，生意不好不坏。略有尴尬。许是战乱渐平的缘故，住宿的人少了，吃饭的人倒多了。于是我便将现代的一些菜肴的配料以及做法教给他们，让他们自个边做边琢磨。一时间，这些个实惠的新鲜菜，还真招来了大群的人，人流旺盛，倒也能带了些个信息资源，顺便创造财富。我大概从风颂雅那里了解，凤羽国资源地处北寒，物资较为匮乏，所以让风颂雅在各国通商，一边收集情报，一边敛财补充军用。

算算时间，已是12月中旬，凤飞城他们离开了，大约有12天。这儿的天气冷得极快，一天仿佛能降好几度。不几天功夫，早晨起来，已能见到水缸结了层厚厚的冰。绿芙告诉我，边城的温度比这儿还要低的多，肯定已经是大雪盖顶了。

我极其怕冷，身上已穿上绿芙给我做的厚厚冬衣。裹得像个粽子一样，尤觉冷。看看窗外的梅树，已冒出几朵小花苞儿。忽然为他们担起心来，这样冰冷的天，不知穿的暖否，不知，有没有受伤。我给小毛球作了一个暖暖软软的小窝，它安分得在里面睡觉。吃吃睡睡,无忧无愁,就数它的日子过的最逍遥!

风颂雅极忙，偶尔会出现，带来一些最新的军情，但那军情，只是让我越来越着急，凤飞城他们的情况，并不是很好！凤肃王结合那些游牧族，竟齐集了20万兵马，分三路进攻。边城是凤羽国的主要路口和要塞。边城离皇都极近，且路上军事重城甚少，一旦夺下边城，便可长驱直入，直奔皇都。因此，叛军第一路叛军人马最多，约有8万，主帅就是凤肃王，直逼边城。然而边城的人马只有1万左右。另外两路分两头，一是边城西边的彗河城，另一队进攻边城东边的绛香城。以此牵制住两边的救援。令边城只能依靠皇都的救兵！可是，皇都的兵马基本上在左铉轶的掌控。只要他不伸出援手，便只能等西关

的援兵！情形极其被动。而且天渐寒冷，只怕城中的守兵越发难支撑了！

又过了8日，凤飞城他们消息突然全失。风颂雅也不见踪影，只将我一颗心急的七上八下。

"； 姑娘,姑娘,茶都凉了!您在想什么呢?"； 绿芙的声音突然在身后想起,我猛的被吓了一跳,手中的茶杯一个不稳,摔碎在地,那清亮的声音,却叫我心惊不已,右眼开始跳个不停,仿佛是一种预兆!

我蹲下身子,想要收拾碎片,一颗心越来越沉,该不是他们出事了吧!

"；姑娘,奴婢来收拾把.你在一边坐着,可别伤了您的手 !"；

绿芙将我推开,看似轻轻,但力道大而不痛,,却叫我反抗不得.我知道，她懂武功,而且还不错.应该说,这客栈里的每个人，看似不起眼,其实都是身藏不露.所以,凤飞城才放心让我在这里吧.只是,日子一天天流失，第三件宝物半点消息也探不到,他们又身处险境,倒叫我等的心焦.

"； 绿芙,风公子今天可曾回来过?"；

"；不曾，姑娘你是想知道殿下的情形吧？”

“嗯.”

“姑娘放心，殿下天人转世，定能应付的了。 不过，我们客栈今天到有大事！”绿芙笑着宽我的心，再给我泡上一杯茶，体贴的又加了些木炭，拨旺火盆，好让屋子里暖些。

“什么大事？”

“姑娘的菜不仅揽来了落霞城里男女老少， 还将北苑公主引来了。这下子，咱们客栈可要扬名了！”

“什么，北苑公主要来！就她一个人么？”我吃惊的瞪大眼，右眼又开始不安跳动。

“应该是同她夫君，锦绣皇朝的太子一起吧！”

哐仓，茶杯再次砸碎！

许久，轻轻抚摩在掌心肥了一圈的小毛球，

" 是么？！！ " 龙天行，原来是他！

我扬起一个懒洋洋的笑容，一脸无害！

客栈的名字叫翡翠阁，一个不像客栈的名字，但短短20天后，已是落霞城最出名的酒楼加客栈。

其实，开酒楼客栈的，来往的客人如过江之鲫，来个人原本不算什么。但这个人是公主，那就有些不寻常了。因此，客栈从下午开始，就拒绝了其他的客人，整间客栈，只为公主一个人开放。

客栈的每个人，都很忙碌，该打扫地方，扫了又扫，绝对摸不出半颗灰尘；该准备的东西，查了又查，确定样样都在。

人人面色谨慎，深怕出了差次，惹出麻烦来。你不得不承认，这就是权势的威力。因为在权力面前，一家小小的客栈，显得微不足道！

整了整身上的褐色粗布长衣，用灰炭将脸上肤色涂黑抹暗，再将一头青丝卷进那灰突突的头巾里。我站起身，转了个圈，笑意盈盈地看着绿芙“还认得出是我么？像不像个普通的店小二？”

绿芙托着腮帮子，一脸迷惑，“像！可是姑娘，你穿成这样，要做什么呢？”

“绿芙，你难道不奇怪，北苑公主为何会突然来到这里？”

“听说是公主吃腻了宫中的膳食，听说咱们这儿的菜与众不同，所以想来换换口味。”

“只怕醉翁之意不在酒！”依北苑娇生惯养的公主脾气，断不会为了吃而屈尊到一家客栈。但能左右她决定的，只有龙天行。若真是龙天行的主意，这就越发奇怪了。琉璃国战乱刚平，按理他应和魔罗国前来救援的3王子梵御一起，在皇都接受琉璃王的招待才对，怎么会突然来此？到底是什么吸引他来此？他究竟有何用意？

“姑娘的意思是？”绿芙眨了眨眼，仍是不懂。

“既然心中疑问如潮，不如亲自一探！”我淡淡一笑。懒洋洋得往窗户上一靠，窗外，景河正在练剑。虽是寒天，但细白的小脸也渗出一层汗来。见我看向他，回了个灿烂无比的笑容。忽然有些欣慰，这孩子，虽依旧一幅傲慢的模样，但性格却渐渐明朗起来。凤飞城的一番话，看来已将他拉出了泥沼。这孩子，也真是懂事地让人心怜。

叹了口气，我指了指桌上的酥糕，“绿芙，给景河拿些点心过去，练了一下午了，合该饿了！”

" 是 " 绿芙应声离去.

窗外一阵寒风袭过，直刮得梅枝乱颤！天上黑云厚积，许是，风雪即将来临！淡淡合牢窗子，我微叹！

华灯初上时分，北苑一行人才到。

龙天行大踏步走在最前面，旁边依然紧跟着无极和仲博。一副风尘仆仆的模样，想来赶得甚急。

北苑跟在他们后头，依然由她那个细眉细眼的红衣侍女搀扶着，也是一脸倦色。

我低下头，悄悄藏在一群店小二中,列队迎接。

“公主光临我翡翠阁，真是让我们蓬荜生辉。——小人已将晚膳准备妥当，都是些新鲜菜式，请公主和太子殿下一同品尝！”行完礼，柳掌柜一反往常的严肃，恭敬地堆起弥勒佛似的笑容。

“不必，公主一路疲乏，先带她到房中歇息！饭菜晚些送到房里！”龙天行冷冷道。掌柜讷讷点头，对着我们喝道，“来人，待公主到客房去。好生伺候着！”，说完，目光与我交接，我微微点头。

和另一个叫大柱的店小二各自走上前一步，对龙天行和北苑道“太子，这边请！”“公主，这边请！”

“不必，你们先带公主去吧！我还要出去一趟！”龙天行对我摆摆手。

北苑面色一暗，一双如水秋眸含情脉脉地看向他，似怨似嗔“太子，你不陪我一起用晚膳么？”

“公主，此地有我一旧友，我已约好晚上同他一聚，晚些回来。只怕会饿着你！”龙天行眸中隐约透着不悦，但面上却依旧作出一副体贴模样。

一片绯红浮上脸颊，北苑娇羞呢哝，“多谢太子关心！——那太子早去早回!”

目送北苑离去，背影消失处，龙天行这才隐去脸上的温柔之色，恢复一片淡漠。

“无极，你留在此照看她。仲博，你随我去吧！”

“ 是！”

他匆匆离去。带着仲博还有一群侍卫。那表情，不像去会旧友。我很好奇。于是忍不住抬起头。

好巧不巧，他却在踏出门的那一刻，猛然回头。目光雷电相击。我从他的眼眸处看到了惊诧，还有危险。

他突然折回，一步一步，向我走来。

我慌忙低下头，作出一副惶恐模样。虽没有抬起头，但已感受到那压人的凛冽气势。

心中一股寒气自脊背升起，惊得直冒冷汗。他，应该没认出我来吧？！

“抬起头来！”冰冷的声音，带着不可抗拒的威严，“我说，抬起头来！”

抬起头来！”冰冷的声音，带着不可抗拒的威严.

我一个激灵，是了，会用这样冰冷平静的语气，证明他并未认出是我。否则，一个已死之人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就算胆子再大，焉能波澜不惊?

我行事向来谨慎，知他也是个厉害角色，应对时更是多添了三分心思七分小心。出门前，又特地对着镜子细细修饰，连脖子手臂都未曾放过，一同涂黑；不仅画了两道粗眉，还粘了两撇小胡子，直至与我朝夕相处多日的景河都认不出，这才敢来。就算他眼睛再尖利，也不可能一眼认出。他的惊诧大约是为了我那肆无忌惮的眼神，那原也不该属于一个身份低位的店小二，是我大意了。反复一思量，心下宽慰不少。于是暗暗舔了舔唇，敛去眼中锋芒。心中揣测着，该如何回话。

“放肆，没听见我的话么？抬起头来！”一个怔愣的功夫，那声音已隐隐约约透着怒气和不耐烦。

“太，太子殿下，有，有何吩咐？”我压着嗓子说话，刻意让声音粗嘎些。微微抬起头时，面上只剩怯懦惶恐。抖抖瑟瑟缩着身子，一幅未见过大世面的市井小民形象。

“你这肤色，可是天生？”

“呃？”没常识，又不是非洲黑人，谁家小孩刚生出来便漆黑似碳。“回，回太子话。小人幼时肤色也是白的，11岁那年得了个怪病，

不知怎得病愈后身子便发黑，再也不曾恢复。大夫说，许是胡乱吃药的缘故！”

我知，在这个档儿，若答得疙疙瘩瘩，不爽利，那便完蛋了，于是卯足了劲编排谎话。果然，一说怪病，众人齐齐往后退了一步，又惊又疑地看着我，深怕被传染。

“是吗？——掌柜的？”龙天行微微一皱眉，眼神却溜向了我的脖子和手上。见也是一般暗黑，一双森冷眸子里的讥笑越发明显。

“在，殿下有何吩咐？”慌忙哈腰上前。

“他来此多久了？”

柳掌柜一个怔愣，悄悄扫了我一眼。

“刚来，几日光景！”我当机抢先回答

“混帐东西，殿下又没问你！哪里轮得到你开口。”柳掌柜自然也是个机警人，见情形不对，立刻指着我破口大骂，一边将我往后堂撵。“定是你这幅黑炭头模样，扫了殿下雅兴，还不快给我滚下去！”

“小人该死，小人该死！”心中一喜，顺着他铺的话，我往后堂走去。哪知刚走两步，一只手臂突然挡在胸前，我抬起头，是仲博。他露出一脸无害的温笑。我却在心里暗叹了口气，就知，没这般容易蒙混过去。

“掌柜的，何必发这么大的火。”

掌柜的脸色一白，立刻赔笑着打哈哈“大人，小人是怕这下作东西污了殿下的眼，所以——”

仲博淡淡一笑，却不理会。走到我面前，一双黑眸子里一眼望去难测深浅

“你说的怪病，我从未听过。不过，世上倒是有那么一族人，也只有他们，才有这样的肤色！

——想必阁下是黑羽族的吧，想不到贵族族长这般客气，我们既已收到你们的帖子，自然会登门造访，何必，要你在此恭迎？！”

什么黑羽族？我怎么听不懂？？不过听他的口气，竟是冲着这个黑羽族去的。

我正待解释。却忽听的“噗噗！！”数声，不知从何处发来数枚暗器，却将大堂中所有烛火尽数扑灭，周遭顺时陷入一片漆黑，谁也瞧不清谁。

“有刺客！”

“快护太子！”的

“来人，快去烛火来！”

黑暗中，人越发容易慌乱，再加上又嚷又叫的，整个大堂里哄乱成一团！

我刚想乘乱离开，哪知身子一腾空，竟被人拎住领子提到横梁上。耳边响起一个细碎的声音，“你也是我族中人们？怎么会在此地？！”

清冷的嗓音带着淡淡的疑惑，像雷电般击中我的心脏，震的我当场呆愣。

为什么？这个声音这样的熟悉！

难道，是她？

心中的疑惑和惊讶，像滔天骇浪般像我袭来，几乎将我淹没。

咬了咬牙，飞快地伸出手，摸索她的胸部，那柔软的触觉，清晰地述说，刚才救我的人，的确是个货真价实的女子。

“哇！”她被我冷不防一摸，吓得尖叫了出来。我一惊，慌忙侧过身捂住她的嘴，可惜为时晚已。

“刺客在梁上，来人啊，刺客在梁上！”

“掌灯，快掌灯！！”

龙天行身边的侍卫，自然是精挑细选，机灵的很。只一会工夫，便自慌乱中回过神来。下面虽然一片漆黑，辩识不清，但循着刚才的惊叫，那群侍卫渐渐摸索着，围到了我们藏身的悬梁下方。

心抖得一凉，也顾不得解释许多，我推了推她，催促道。“东方，快走！”

东方身子一僵，带着不解。“冉，是你么？”

“是我。”她果然猜出我是谁了。只因，她曾笑着对我说，现在为止叫她东方的，只有我一个。

情势危急，她不再多问，倏得拉住我，飞快地施展轻功，带着我翻过柱子，掠到门外。我只感到身子被她紧紧拽住，忽上忽下，耳边只有凌厉风声呼呼作响。

瞬间功夫，东方已带着我，离开客栈约50米开外。

门外，是个清冷萧瑟的寒夜，虽无银月高挂， 但满天的星斗，却隐约将大地照得三分明亮。我可以清晰地看清身旁人的容颜，还是一副男儿装束，还是一副明媚尔雅的模样，果然是——东方晴。

她半信半疑地看着我，我盈盈一笑，将胡子撕掉，用袖子使劲将脸擦干净。露出原来容貌，她这才如释重负地长吁了一口气，笑道“冉，你怎么变成这幅模样，若不是声音，我还真不敢相信是你！”

我淡淡一笑，扭头一看，惊见客栈里的灯渐渐亮起来，一群侍卫慌慌张张从客栈里追了出来。一边举着兵器，一边高喊 “阿，刺客在那里，快追！”。

“东方，他们追来了！”我侧过头，灿烂的星光下，只看到东方线条柔和的脸庞，还有宛如会发亮的细瓷肌肤。

她松开手，对我展颜一笑“别担心！”说罢吹了声口哨，一批黑色骏马从不远处的一棵大树后疾驰到我们面前。

“快上马!”

一抖缰绳，那马载着我们如闪电般疾驰，将追兵远远抛下。

我坐在她身后，看着她单薄的身体随着骏马地飞驰而起伏晃动，我一直以为，她只是个商人，一个精明的商人。原来我又看走眼了。想不到看似柔弱的东方竟会武功，而且似乎很高，能轻松带着和她差不多身形的我飞檐走壁。

心底忽然叹息起来，来这世界，似乎身边的每一个人，都不简单。

东方催促着骏马，向西北方直驰。很明显，看着她熟捻毫不犹豫的态势，马是事先安排好的，逃跑的路线，也是事先安排好的。看来，她的到来，绝对不是偶然。只是她究竟为何突然出现在琉璃国，为何会突然出现在客栈。还有她到底和龙天行口中的那个黑羽族，有什么关系？一颗心心沉甸甸地下坠，眼前的一切，仿佛都是谜团，而我却像那波浪中飘摇起伏的浮萍，根本摸不清方向。

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寒夜的风，似刀子一般刮得脸生疼，吸了吸鼻子，我轻声问。

“东方，你带我去哪里？”

“去见一个人！”

“谁？”

“风颂雅！”阴冷的夜风中，只断断续续传来三个字！像是被扯断的珍珠链子，一粒粒撒落！让我的心， 无端端纠紧，仿佛是，不好的预兆！

破旧的庙宇门口，立着2名面容漆黑的褐衣男子，见我们进来，对着东方恭恭敬敬行了个礼，“长老！——你可回来！人救到了么？”

我一惊，看这几人的肤色，应该就是龙天行他们所说的黑羽族，想不到东方竟是他们的长老，看他们如此尊敬的模样，想不到东方如此年轻，在该族地位却颇高，只是为何他的肤色却是白的?

东方许是看出了我的疑惑，明媚的眼眸中暗流涌动，仿佛吃了一罐又苦又涩的药，但偏偏，到嘴边时，却连半个苦字也说不出来。

微疲地点点头，她伸手一挥“嗯，你们先在庙外守着。我进去看看风公子的情况！”

他带着我，正欲举步进去，却不料被左手边的瘦长男子伸手拦住去路。他冷冷扫了我一眼，脸现不悦。

“长老，现下情况危急，我们不该再为了不相干的人，在此浪费时间!”

“方护法，此事我自有主张！”

“长老，你怎么处处挂念外人安危，难道族长的性命就不值甚么了么？”那方护法急了起来，不觉拔高了声音，脸露嘲讽。

“放肆！你还有没有把我这个长老放在眼里！”东方微恼地看了他一眼，沉声斥到。

“长老息怒，方浩只是挂念族长安危，并非有意冒犯！”右侧的方脸男子，见东方已有怒意，忙拉拉那方护法袖子，示意他收敛态度。

东方深吸了一口气，放柔语气，“方护法的心情我自然明白。那叛贼已与锦绣皇朝太子勾结，想强夺白羽玄石，偏偏族长下落不明，的确令人心焦。可是着急也没有用。我刚才已前去查探了一番，所幸族长并未落入龙天行手中。——何况叛贼人多势众，此刻我们不该同他们硬拼。我已同大长老约好，清晨在此汇合，再作打算！”

说罢，不再理会他们，拉着我径直走了进去。我却从这短短几句对话，理出了大概。原来，白羽玄石，竟在他们手中。是天意么，竟让我又无意间，获知了第三件宝物的下落。如此一来，我离现代，又近了一步。

东方沉默地走着，她的手，很冰凉，手掌上布着少许茧子，比一般的女子，略微糙些， 看着她明明有些受伤，却故作无谓的样子，我叹了口气，“东方。不要太在意！这世间，断不可能人人都懂你！”

她一怔，对着我苦涩一笑，“终究也有乏了的时候！——这担子，一压便是这许多年。”话语中的酸涩，竟似有生生世世都难以描摹的无奈与无力，让人一时之间咀嚼不尽。

我刚想再劝慰几句，人却已在庙内。这是一座蛛丝纠结的破庙，褪色的沙曼呈土灰色，染尘的佛像，处处诉说着它的破败陈旧。我在面容依稀慈悲的佛像下，看到了风颂雅。

他躺在东方敏的怀中，鬓发凌乱，双眸紧闭，脸色惨白如纸，一身黑色的夜行服，胸口被大片鲜血染得发暗发紫。我停住脚步，不敢置信，见一向华丽不可方物的他，此刻竟然这般狼狈。这究竟是怎么会事？心一个咯噔，我变了脸色。看他血迹斑斑的模样，伤的极重，不知有无生命危险？他一个商人，就算惹下仇怨，断不至于追到此地对他赶尽杀绝。而且，依他的手腕，因也不该留这样的机会给别人。排除私怨，那原因只有 ——虽已猜出了大半，，，但我不愿意再想下去，越想，心下只会越发忐忑心惊。

敏儿拿着一瓶药，专注而沉静地帮他清理伤口。姣好的面容上，带着深深的怜惜，还令人费解的淡淡喜悦。此刻的她，眼里心里，都是身边那个受伤的男子，似乎连我们进来，都没有察觉。

还是东方先打破了沉静，轻声询问。“小敏，他的伤势如何？”

听到声音，敏儿这才缓过神来似地抬起头来，如释重负地一笑，“我已喂他食了丹药，性命已无大碍，只是外伤委实重了些，只怕要多歇息几日，才能愈合！”

说毕，朝我微微点头，勉强挤出细丝般的笑容“ 冉姐姐，好久不见！”

“ 恩，好久不见，想不到会在这与你们相遇。——只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是谁伤了风公子？”一听他没事 ，胸口压着的一口郁气，这才吐了出来。一颗心才安定下来，一连串的疑问，却已脱口而出。

“ 我也不太清楚，今个傍晚，我同敏儿行到树林中，发现他被一群青衣人追杀，便出手相救。哪知他昏迷前，只叫着让我快些去翡翠阁找你。——只怕一切要等他醒过来了，才能问个究竟？”东方一边回答，一边收拾起散落在地上的行李，“ 此地不宜久留，等大长老他们一到，我们便速速离开！ ”

“他什么时候能醒来？”我脸色变了变，急问到。若不是发生大事，雅不可能在身负重伤的情况下，还央人来找我。

敏儿轻抚雅的脸，柔声道“大约要一个时辰的时间。”

一个时辰？我正拧眉深思，却突的被东方拉到神像后。

看着她一脸凝重的模样，我不动声色地问“东方，你有甚么话就直说吧！！”

东方皱了皱眉，往日隐藏在如水秋波下忧郁，此刻却凝成一片薄雾。只是，雾虽薄，那愁却是浓的，浓到了心底。

“冉儿，事已至此，我的身份，也不再瞒你。我原以为风公子会告诉你，想不到，——哎，他还真是个守信之人，是我多疑了。”

“我同他，原也不是十分熟捻 。”想了一通，终只能这样回了。原来风颂雅早已知道她的身份，这也难怪，绿芙说过，他的商号遍布各国，这消息的打探也是一流的，只是，他为何只字不提？

“不知为何，我总觉你会懂我。那日你识破我女儿身份，我原该——原该依照惯例来处置。”东方神色复杂至极。

依照惯例？我一惊，她虽未点明，看她那眉宇间一闪而过的杀气，却也明白了几分。

心凉了一下，又慢慢热了回来，她终究没有，不是么？往事已矣，又有什么好计较的呢。于是淡淡一笑。“可是你没有。”

“是，那一瞬间，我犹豫了！我本该舍弃我女子的身份，乖顺做个长老，孤老一身。可是，你眼中身为女子的那份自豪与风采，却深深

触动了我。那一瞬间，真的，好想做回女儿身。真真切切为自己活一回”

“东方，你太压抑自己了！心中的不快，就一次吐出来吧。否则，痛苦经年累月囤积，迟早会将你击垮。”我柔声劝到，依稀记得外公曾坐在摇椅上，沐浴在午后的阳光下，笑容恬淡的说，人总会遇到这样那样的无可奈何。这点，我是懂的。

东方所有的防备在一瞬间瓦解，我看到波光在她眼中跳跃。流水般的话语，从她嘴中倾倒而出，仿佛开了闸似的，一发不可收拾。

黑羽族原是生活在琉璃国黑谷的一个特殊部落，不臣属于琉璃王，谷中一切事务，由族长统辖。族长下面设有3位长老，地位仅次于族长。族长和长老的身份，都像帝位一般，代代相传。

“三位长老中，金长老野心勃勃，一直想取族长之位代之，只是忌惮大长老还有我父亲，所以一直没有任何叛逆之举。那年，我11岁。族长发生了一次大火灾，粮草损失大半。他趁机建议族长，派我父亲出去经商，补贴谷内物资。但按规矩，谷中之人，是不可以随意出去的。经过一天一夜，激烈讨论，为了生计，族长最终同意！”

“可是，你族中人不是面容漆黑的么？怎么你？”

“那不过是吓唬外人的手段。我族独居谷中。不臣服于琉璃国，他们难免会前来挑衅。于是老祖宗们想了个办法。利用谷中一种特殊的植物，将它的汁液涂于身体，便会变黑。外人见了我们这样奇特的模样，心生畏惧，越传越诡异，说我们被魔鬼附体。一代代下来，竟再无人敢来闯谷。不过，谷中有一处白池，只要在里面泡上一个时辰，就能洗去黑色，通体肌肤都会变白。”

“原来如此，那后来呢？你们就这样出谷了。”

“父亲带着我们举家出谷，开始在各地经商。父亲非常有经商天赋，大约2年时间，商号也越来越多。族人的物资，渐渐丰盛起来。当我们全家，为此开心时，老天爷却开始突降灾难。”她忽然停住，眼圈泛红，顿了一顿，声音低了下去，“知道吗？除了小敏，我原有个同我长相一模一样的孪生哥哥。父亲带着我和哥哥，去锦绣皇朝进货，——走到半路，山上突然冲出一群强盗。父亲虽抵死还击，但他们人多势众，终只护到我和哥哥上马，便——便倒下去。哥哥为了救我，

用身体拦下了射来的箭，他的血，染红了我的衣衫。我哥哥的名字叫——东方晴。”

从此，她在母亲的吩咐下，卸去女儿装容，换上男儿衣衫。从此，她成东方晴。 我终于明白，为何她的眼底，总带着那样无法消散的无奈。辛酸，感叹，原来她的坚强背后，背负着如此沉重的包袱。

之后的情形，便如我预料的一般。她假扮哥哥，继承了父亲的长老之职，守护族人。直到不久前金长老叛乱，这才获知当年的劫杀，并非强盗所为，而是受金长老指使。金长老自知光靠自己的力量，不足以成事，便以“白羽玄石”作为礼物，换取龙天行的援助。

“现在你们族长连同“白羽玄石”下落不明，黑谷又在他们的掌控之中！那下一步你打算如何应对？”

“现下我们不是他们的对手，尚无对策。冉儿，你一向计策极多，我现将事情如实像告，盼你能助我一臂之力。”

“我？！”我惊诧地看这她。

她用力点头，一脸期寄地看着我。

我略一沉吟，这还真是个难题。人家找了龙天行这么个大靠山，若硬碰硬，定然不是他们对手。除非，他们也能找来一个同龙天行不相上下的支持者。

不过，不管如何，她难得与我相知，又曾有助于我，我总得竭尽所能帮她一把。何况，次事还牵涉到第三件宝物，若宝物落到龙天行手中，我要取回，岂非难上加难。

“不行，南宫姑娘需随我去边城！”一声暴喝打断了我的沉思。雅素白着脸，捂着胸口，踉踉跄跄走道我们面前。敏儿紧张地跟在他身侧，拽住他的手臂，怒道“你的伤口还未愈合，不要乱动。”

“风公子，你醒了？”我惊讶地看着他，一个时辰还没到，他竟然醒了。

“恩。”他点点头，自然地握住敏儿欲扶他的手，敏儿脸色一软，一腔柔情在脸上漫开。

东方脸上滑过一丝恼意，冷道“ 风公子此刻到是好精神，似乎忘了刚才可是我小妹拼了命救你。

风颂雅一怔，幽暗的眸子神色复杂地凝望敏儿，敏儿也深深地看着他。他们就这样旁若无人地互相凝望，在远处那堆燃烧的柴火照耀下，竟似笼了一个朦胧的罩子，将他们与我们，隔成两个世界。

良久，敏儿的眼闪了闪，突然侧过头来，坚定地对着东方道“ 大哥，我要随他去边城。”

东方一怔，怒道“胡说甚么？现在族长生死未卜，你怎么能说出这样的话来。”

扇贝般的睫毛抖了抖，敏儿咬咬牙，低声下气地道“大哥，请你成全

东方气急，反到冷笑了起来，“自小惯的你，还真将你惯得无法无天，你 又不是不知族里规矩。不要以为你是我妹妹，我便会娇纵你。”

“那你，你就全当没有我这个妹妹吧。” 敏儿一扭头，赌气道。脸颊却微微颤颤，滑落几滴晶莹之物。

“你，你——”东方气红了眼，却不知如何骂起。恼得扬起手，眼看着要朝敏儿脸上挥去，我一急，刚想出声阻止。哪知风颂雅却抢先一步，硬生生替她挡下。

“啪！” 清脆的巴掌声，在清冷夜晚分外响亮。我惊讶地看看东方，怎么今天她的情绪如此激动，与往常的稳重不符。

“大哥！” 敏儿气的尖叫起来，忙拿出锦帕，擦拭他嘴角溢出的血丝。

风颂雅推开帕子，冷冷道“这一掌，我替敏儿受了。你即是她的大哥，我也不同你计较，敏儿她已不是孩子，知道自己该怎么做！就算你是她大哥，也不该随意干涉！”

“我不该管她？借问一句，你又是她什么人，到底你把她当什么？”东方眸子一眯，语气森冷。然我定睛一看，却发现她眼底滑过一丝满意之色。原来是苦肉计，我吁了口气，淡淡一笑。

风颂雅怔了一征，看看东方咄咄逼人的质问，又看看敏儿既期盼又害怕的眼神，这才恍然大悟，不觉又好笑又羞窘，一反往日优雅，粗声粗气地道“一生一世相守的人。这个答案你满意了吧！”

我扑哧一 笑，这下可好，明明应是性命攸关，危急万分的时刻，倒成了这对欢喜冤家的表白时刻。

看他们还木头似的杵着，我拧拧敏儿绯红的脸蛋，咯咯笑道，“真是一对欢喜冤家，不过，所谓不是冤家不聚头。”

这一笑，剑拔弩张的气势慢慢散去，各人脸上都有些烧红，或害羞，或喜悦。东方斜睨了他一眼，玩笑道“妹妹心都随人家去了，我这个哥哥还能怎么办。罢了，成全你们吧！”

我拍拍东方的肩膀，“好了，想要的答案都已清楚，大伙儿该回过神来，讨论眼前的情形了吧！”

风颂雅感激地看了一眼东方，道“你不必担心，你们族长一切安好。现已离开了落霞城。现在你们最重要的是，先躲藏起来，保存实力。待我处理完边城的事，一定会回来相助！”

风颂雅郑重其事地许下誓言，得到他的相助，如同得到了凤飞城的相助。这个道理，我和东方，自然都明白。可是，“仅这样还不够。一个金长老本不足为患。关键是龙天行。不过在客栈看他的神态，对金长老并不信任。他之所以会帮助金长老，定是为了那宝物。若我们能离间他二人。或许，可以在少伤损的状态下改变形势。”我无奈地揉揉太阳穴。想我一现代女子，未见过太多杀戮，却偏偏要为这些打打杀杀的事端出谋划策，还真是叫我为难。

“离间，这倒是个好主意，可是该如何做呢？”东方和雅眼睛一亮，齐齐看向我。

“很简单，将宝物给金长老。”拢了拢秀眉，我淡淡到。

“什么，这怎么可以。”敏儿瞪大了眼，急急嚷到。睇了她一个森森的笑容，哎，这孩子，刚觉得她成熟了几分，哪知这毛燥的本性倒是未变。

“敏，勿插嘴，听冉儿说下去。”

“东方你说过， 除了历代族长，没有人见过那宝物。那也绝没有人分辨得出真假。你们只需准备一件假的宝物，假装无意间被他们夺了去。然后再将宝物已在金长老手中的消息散发出去。若金长老藏私，不肯将宝物献给龙天行，那听到消息后的龙天行定然不会再助他。若他将宝物献给龙天行，你们便说金长老藏住真的宝物，献了个

假的给龙天行，到时候不用你们出手，龙天行一怒之下，定会翻脸决裂。依他那份骄傲的自尊，定会让他亲自灭了金长老。”

“ 妙载，就这么办了！”东方兴奋地一击掌，扫去脸上阴霾“冉儿，你真是我的即时雨啊！”

我抿嘴一笑，正想回话，却被雅打断。他看着我，目光如火，

“决定了吗？是随他们一起，还是跟我去边城？”

心下一阵紧缩，这个问题，让我窒息。留下，便是同宝物更接近了一步，离开，我却不知道会面对什么样的人生。

我不敢问他，到底为什么一定要让我去边城，可是他这样坚持的表情，我多半也猜出了，同那二人有关。

我以为我会挣扎犹豫，在宝物和他们之间，或者说在回到现代和他们之间。可是，当我过神来时，发现自己，已在前往边城的路上。

人一生，总是站在岔路口，面对各色各样的选择。选择是很残酷的，一旦你选定了一个方向，你便永远回不了头。

而我，真的，选择了一条完全出乎自己意料的道路。

天色未明，大地依旧笼罩在深浓的黑暗中。马车哒哒前行，。

雅半眯着眼，躺着休憩。敏儿在外头驾车。

折腾了大半夜，身子有些乏了。正闭目想好好休息一番，景河一张怒意横呈的小脸却突然闯入脑中。糟了，我怎么把他给忘了，这孩子现在定然在为我焦心。

一个激灵，我豁地睁开眼，“风公子，我们可不可以先回一躺客栈？”

“不妥，前几日，我拿到了探子发来的飞鸽传书，里面是边城军中内贼的名单。现下冷相国正派人追杀我。我之所以让东方晴带你出来，便是不欲暴露客栈与我有关。”

“军中出了内贼？”我抽了一口冷气，这是行军的大忌，何况在这样以少抵多的不利

情况下，岂非雪上加霜。

“哎，”雅叹了一口气，愁道“不止如此，援军未到，城中兵器已快用尽。现在是人心惶惶，若不是殿下坐镇，只怕早乱了。”

“为何不向后方城镇求援，即便不能提供援兵，总可送些兵器粮草过来？”

“边城往北只有一条通道，两侧都是高山。下一个城池是魏城。魏城守城是冷相国的侄儿。早已发了数封求援信，那斯回信答应得好好，但却不见送来半物资。真当可恶至极。”

我沉下脸，看来那个冷相国是打定主意困死凤飞城。可是即便如此，雅也不至于非要我去不可。

“这些都不是关键，对吗？你还瞒了什么？”我厉眼看他。

他一惊，幽雅的眸子意味深长地看着我“ 我并未打算瞒你。不过你的心思果然敏锐。—— 前些日子，殿下遭人暗算。他中的暗器是用极寒之物打造，一入人体，便不见踪影。若不取出，会因寒气攻心而丧命。只有用火玉，才能熔化，且不伤害殿下的身体。”

哐仓，仿佛听到内心深出纠结的玻璃墙开始破碎，我以为自己不会再去在意任何人，原来不是。不知不觉间，他已在我心底占了一个位置吗？ 我自嘲地笑笑。

无奈道“那我更要回客栈了，那东西，在客栈。”

我悄悄地回到了客栈收拾行礼，刚点好蜡烛，换回一身白色的女儿装。却发现景河怒气冲冲地踢门而入。小小年纪，气势惊人。

“你去哪了？知不知道我很担心你。”

看他冒火的眼睛，我知是吓到他了，忙柔声安抚“ 没事，你看我不是好好的吗。”

“你在收拾行李？还打算去哪？” 眼中危险的光芒一闪，他狠狠瞪了我一眼。

“我有很要紧的事要出一趟远门，你在此乖乖呆着，等我回来，好吗？”

“甚么要紧的事，我看你是嫌我烦了，所以要一个人离开——”他突然低下头，肩膀颤抖，快要哭出来的样子。

我一慌，忙道“怎会嫌你烦，我是不想让你和我一起涉险阿。”

“好，为了证明你的话，那你带我一起去。”扬起头，他露出狡猾的笑，哪里有要哭的样子。

什么嘛，竟被这小鬼摆了一道。 我又气又好笑，敲了他一个暴栗，“小鬼甚么时候学的这般滑头！好啦，快回房收拾，我们马上出发。”

小毛球在床上吱吱地又跳又叫，像是抗议。我和景河齐回头对它笑道“知道，怎会忘了你！”

遣了景河同柳掌柜知会了一声，我带着景河，出了阁楼往后门悄悄去。

刚下了阁楼，却发现前面走来两个人影，

“公主，咱们回去吧？半夜三更的，好可怕。”

“不要，我倒要看看后面阁楼住的甚么娇客，客栈里的人为何不肯让本公主住那里？”

听说话的声音，竟是北苑和她的宫女。我一惊，刚想躲开，却先被她们发现了。

“甚么人，见了公主不行礼？”一声骄喝，她们提着灯笼飞快照过来。

糟糕。断不能叫她们招来侍卫。

我一抬头，对着北苑，泛起一个宛如恶魔般的阴森森笑容．用幽灵般毛骨悚然的声音，低低细语，“公主，我死的好惨阿————公主，我死得好惨阿！！”

“啊，——鬼阿!”那红衣宫女果然认出我来，吓得尖声大叫，扑通一声，晕倒在地，口吐白沫。

北苑也好不到哪里去，捂着眼，跌落在地，根本不敢看我，惊得哭了起来，“紫澜妹妹，不是我害你的！真的不是！呜呜，你别来找我啊！”

我乘机拉着景河飞快，走的远远，回头看，发现北苑还伏在地上不敢睁眼。我得意一笑，果然，鬼神之事，还真是最易吓人。可惜我只穿了白色的衣衫，要是在贴上白面膜，估计效果更好．

＂姐姐，＂

＂恩？＂

＂你刚才，笑得好像真的女鬼．难看死了！＂他亮晶晶的小眼看着我，不屑一顾．

脸色一僵，这个死小鬼．

马车就在后门，我们上去后飞驰而去。

雅看着我一脸僵硬，好奇地问，“怎么刚才听得一声鬼哭狼嚎似的尖叫，我还以为见鬼了？”

斜睨了一眼景河，我扑嗤一笑，“是见鬼了。”

笑罢，心中一忧，但愿龙天行不要信以为真。否则追究起来，还真是麻烦了。

边城外5里范围内，皆在叛军掌控。我们自然不会苯到去硬闯。

在雅的指引下，我们从东侧最边的一片森林中行进。那里有一条极隐秘的小路，可安全通往边城，不被叛军发现，只是要多花2天时间。

天气与日变冷，这里的气温极是奇怪，好像一天能降10来度。行到第三日，寒雪扑面，大如鹅毛。撩起帘子，外头一片雪白，银装素裹。呵出冷气，仿佛都能变成冰，冻结半空。

第五日，天地盖白，除了偶尔露出的树枝，瞧不见一丝其它颜色。地上的雪越来越厚，行进越发困难。不只如此，由于体能消耗大，大伙的食量也大增。临行又太过匆忙，包袱了带的食物不多，只能靠寻些林子里的野兽和植物弥补冲饥。

“歇一会吧，别介人未到，命先丢了。”我拧了拧眉，看看大家的脸色，均是苍白异常。为了加快行程，大家轮流着驾车，日夜兼程，想来都有些体乏身虚。

雅怜惜地看看敏儿，见她一脸憔悴，不舍道“好罢。你们在此，我去找些食物来。”说罢跳下马车。“我随你一起去！”敏儿顾不得疲乏，忙跳下车子，跟了上去。

“等等，把盐包带上。”我飞快地从包袱里取出特意叫景河准备的盐包，扔给雅 “将采集到的植物割开一个口子，放进一小撮盐，然后仔细观察这个口子是否变色，若它变色，便证明有毒，不能食用。”

雅接过盐包，疑惑地看了我一眼。

我笑道，“放心吧，这法子管用。”

目送他们的身影相互搀扶，渐渐离去。忽然有些羡慕，这几日同甘共苦下来， 这对冤家，总算是感情稳定。斗嘴虽依旧存在，但那成分里，却多了些浓情蜜意 。敏儿的笑容也日渐明媚。 幸福，许这就是吧。不在锦衣玉食，而在于一颗飘泊的心终于可以停顿。

揉揉眼，那白雪的光芒射得眼睛有些不舒服。忽然心惊，这些日子都要在雪地里度过，古代又没有雪镜，很容易得雪盲症。得想个法子。

“景河， 找些布条来。”回头对景河道。

“ 啊？ ”

找了些狭长的布条，在中间开了条口子，做成简易的护目镜，虽不如真的雪镜好用，但总比不带要好。

“姐姐，为什么要带这个奇怪的东西？ ”好奇宝宝瞪大了眼问。

“因为它可以保护你的眼睛，不被紫外线伤害”我呵呵一笑，不理会他的反抗，硬替他带上。

“紫外线是什么线？它是紫色的吗？ ”

“这——” 我一僵，代沟阿，代沟阿，果然是时代代沟。若到现在，谁不知道紫外线。耐下性子同他解释了半天，他还是一幅迷迷糊糊的样子，我只得作罢“反正你带上就是了！ ”

“姐姐，你懂得好多阿！ ”

“是吗？这些是常识，我以后会慢慢教你。好了，瞧你眼都快睁不开了，快些躺下睡觉。”我柔声笑道，拍拍他的脑袋。

他乖乖躺下，伸出一只手，牢牢的握住我右手的食指。我叹了一口气，这好像成了他的习惯，他是怕我突然离去吧！这样的依恋，是否太过强烈。若有一天，我突然离开，我不敢想象，他会怎样？

在我的坚持下，大家虽面如赧色，终还是戴上了护目镜。所以，虽在白雪皑皑中行进，大家也未患雪盲。

天亮、天黑、日复一日。

第七日，天晴，雪止。我们安全抵达边城。看着高耸的城墙，我忽觉心中热血涌动。

这儿是城墙的最东侧，饶了个弧度，离正城门颇远。下面是葱葱郁郁的森林，因战事未及此处，固城楼上头只有稀稀落落几个残弱兵卫守候。

风颂雅的身份似乎颇高，只出示了一块古铜色的令牌，不多时，那些兵卫就从高高的城楼上放下用绳索编制的软梯。

我们四人沿着软梯，忍着刺骨地风，晃晃悠悠，翻过垛墙，攀上城楼。却见上面，七八个瘦弱老兵，紧握长矛，神色戒备地看着我们。

风颂雅忧心凤飞城的伤势，顾不得许多，便急切地拎起右侧一个瘦弱兵卫领子问道

“殿下此刻在何处？”

那兵卫被他骇人的目光怔住，吓得脸色一白，哆嗦道“回，回大人，小人不知。”

风颂雅脸色一沉“司副将呢？”

“在，在正楼处巡视。”

松开他的衣领，风颂雅转过身子看着我们，道“我们先去找雪吧！”说罢举步就想离去。哪只刚走下一级台阶， 却从旁闪出一个40上下的老兵，脸色虽恭敬，眼中却含着几分警戒。

“大人请留步，容小人前去通报一声。”

“不必，我知道正楼在何处。”

“大人，——殿下有令，现在是非常时期，任何人不得轻易走动”

“大胆，你没见到这是什么吗？”风颂雅黑眸一沉，再次出示令牌。

“大人，这是军规，小人不敢不从！”见雅一脸怒火，那老兵虽脸色变了变，但却依旧不肯退让丝毫。

眼见争执要起，我上前一步，拦住欲发怒的雅，“即已来此，便多等一刻又何妨。军中自有军中的规矩，他不过是善尽职责，不必为难于他。”说罢，对那老兵使了个眼色“——你快去通报罢”

“是，小人立刻去。”那老兵感激地睇了我一个眼神，快步离去。

看风颂雅脸色依旧面色紧绷，十分不悦的模样， 我笑道。“雅，大凡领兵，军纪都该严明。否则上令下不行，岂非乱套。”几日甘苦同行下来，我同他，也少了原先那份生疏客套，开始直呼名讳。

“我并非责怪他，只是有些担心殿下的伤势。”

“你是关心则乱。 主帅有事必定军心大乱。可你瞧他们神色虽紧张肃穆，却并不慌乱。可见，此刻凤飞城，至少无性命忧患。”我指了指一旁守在垛墙口的兵卫，虽看似疲乏，却仍紧盯下方，无丝毫慌乱懈怠，

“但愿如此——”他叹了一口气，解下披风，为打了个喷嚏的敏儿披上。敏儿盈盈一笑，甜如蜜糖。

我淡淡一笑，走到垛墙处，遥望苍茫大地，一片雪白。虽是正午时分，日居正中，但那冬日阳光却要比平日里柔和许多。或者，在这冰天雪地中，它也乏力了吧。

景河跟上来，紧紧握住我的手，明亮的眼睛泛着不可解“姐姐，你在看什么？”

“地狱！”

“啊？地狱不是人死后才去的么？”

我轻轻捧起他冰冷的小手，呵着热气，慢慢磨搓，帮他取暖。景河阿 ，我该如何和你解释，但凡征战之地，皆是人间炼狱。生命在这里，贱如野草，倏忽之间，便可消逝，不留痕迹。

正自叹息，身后，突地传来雅欢喜的声音。“雪，你来了？”

身子莫名一绷，我霍得转过身子，看到，城楼阶梯下，远远走来一个高大的身影。他拾阶而上，一步一步，稳如山。淡黄如丝般的细碎光线，安静地流淌在他略显苍白的脸上，映得眸子里那抹深蓝，碧波荡漾。走上最后一阶台阶，他停住，目光看着我，只一瞬，连咀嚼都来不及，就已风轻云淡地略过。

心底忽然冒出一缕秋叶般的萧瑟哀愁来，雪，与我生分了。

我黯然垂下眼帘，忽忆起我们相携逃难的那些日子。那时的他，虽总是对我冷落冰霜，但那份冰凉之意，却从不曾深及眼底。那像今时这般，看似客套，内里却尽是惨淡冷漠。好似过往共历生死劫难的

时光，只我一人记得，只我一人挂怀。而之于他，却不过是天空里随意飘过的一朵雪花；那样漫不经心，那样无足轻重。

在这莫名其妙的时空里，我真心实意想当作朋友的，并不多，他也算一个。可是------心里突然委屈起来，无端端得委屈起来。

雪却像完全没注意到我似的，碧蓝的眸子，只是盯着雅，轻声问“别来无恙？”

雅幽暗疲乏的眸子一晃，心有余悸地伸手去捂胸口受伤处，又转头看了看敏儿，微微一笑“得以安全抵达，已是幸事，中间虽吃了些苦楚，不过，值得。”那笑里，竟将一腔男儿豪情化做万股柔情。

雪自然听不懂他眼底笑意为何而来，“这些日子没收到你的消息？正担忧是否出了岔子。想不到你竟能穿过敌营到此?”

“我传了多封密报，均被叛贼截下，所幸机缘巧合。从一个熟识的商人那里得知，黑森林有条鲜为人知的密密通道，可抵边城，这才冒险一试。----”

“什么?密道!!我竟不知黑森林有密道。不是说那片林子中有妖魅惑人,但凡进去的人，都会迷路，困死在林中再也出不去！你是如何找到出入的？”

“这些皆是后话，留到日后慢慢详说。殿下此刻情况如何？我有要事禀报？”许久不见的二人，像是有千般话语压在胸口，迫不及待地聊了起来。一时间，竟顾不得旁人。

我静静伫立一旁凝望，认真打量雪。只见他棱角分明脸庞虽俊美如夕，却面色惨白，也削瘦许多。眼中更是血丝满布，眼底黑黑一圈，想来是多夜不曾合眼了吧。 战事这般不利，这些日子，他一定消耗了大量体力和脑力，或许，有些心力交瘁了吧。心中那股酸涩渐渐淡去，影影绰绰浮起的，却是怜惜。

捏了捏自个被冻得的麻木的手心，想着刚才对他的嗔怨，竟像个孩子似的不懂事，心底不觉有些懊悔。一咬下唇，我自讽一笑，南宫冉啊南宫冉，你究竟在烦恼什么。经历了这许多劫难，难道你还不明白，这世界万事，哪能事事如意。尤其是人与人之间的情谊。

我虽不十分明白，却也有几分察觉，雪注视我的目光，带着异样的专注。可我知道，关于感情，给得起的，便要大大方方地给，给不

起的，勉强也无济于事。虽然不知将来会如何，或许会突然喜欢上他，但现在，我清楚地明白，自己，还仍只是将他当作朋友。

仔细想来，与雪相处的日子，多半是他在帮我，护我。而我，却不曾真正为他做过些什么。既然我真心交这个朋友，又何必在乎，他对我是什么态度。朋友是拿真心换的。若不愿意付出，又何必期待得到回报。或许，我要做的，只是忠于自己的心情就好，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以朋友的立场，为他分担一些忧愁。至于今后会如何，那就看命运的造化吧！

忽然忆起，年迈的外公，堆着那波浪似的层层皱纹，笑眯眯地对我说，“人啊，都是自个再跟自个较劲，自个让自个不自在，其实想开了就没什么。”外公，你说对了。原来真是我自己吐丝成茧将心困住，只因为太害怕失去，那来之不易的温暖和关怀。却让暧昧的心情，在心底纠缠，烦恼了自己。

抬起头，看一眼高旷的天空，阳光在肌肤上留恋，虽淡，那暖意却怎样也拂不去。心中的郁气尽数消散，换上的，却是一种前所未有的轻松，很愉悦的轻松。

原来，人生真如山涧流水，一路曲折无数，何不豁达以待，就当是爱宠自己，

“姐姐，你怎么一会皱眉一会发笑?”景河轻轻扯扯我的手，乌亮亮的眼睛疑惑地盯着我。

“没甚么！”我是摸摸他的头，淡淡一笑，目光重新飘回一旁已压轻了声音交谈的二人。

不知雅说了句甚么，只见雪立刻脸色大变，面如土色。只说来一句“随我来！”便匆匆带着我们一群人离开东城楼。

那城楼下行的楼梯是露天的，在城墙最边侧，地面均用青砖铺成。白晃晃的厚雪被扫到两旁，挨着城墙根儿像山峦一样堆得高高低低。但那剩余的一点残渣子，却顽愚得狠，化作坚硬滑溜的冰块子，牢牢粘在地上，稍一不留神，便可将人摔个踉跄。

雪走在最前面，走的飞快。雅紧随其后，扶住敏儿的，像护着宝贝一般。我则紧紧牵牢景河，小心翼翼一步一步走下去。由于裙摆极长，纵是我拿出十二分警觉来， 脚底仍不小心踩了裙摆，一个滑溜，

一声“哎哟！”， 身子已直直挺挺往倾倒。眼见后脑勺就要磕碰到那坚硬的地面，原以为皮肉之苦再所难免，然眼前却突然一花，身子被一双强健的手臂拦腰扶住。抬起眼对上的，还是那双碧蓝的眸子。心里冒出一股暖意，小心站直身子，盈盈一笑，决定率先打破僵局“多谢！还以为你不打算理会我”

许是笑容太过明媚，许是想不到我竟会说出这样坦率的话来， 雪怔愣了一下，脸色也跟着柔了下来，眼底一抹无可奈何深深化开，

我踢踢腿，幸亏不曾扭伤，于是笑道。“放心，没事。继续走罢！”

再走时，雪特意放慢了脚步。

下了东城楼，来往穿梭的士兵渐渐多了起来。雪匆匆唤了两人，将敏儿和景河送去客房歇息。他则领着我和雅，直奔凤飞城的住所。

一刻钟后，正走在回廊转角处， 却见前面突然

冲出一个脸色惊慌的女子，正是曾在琉璃国有过一面之缘的那个冷艳女子。她却没认出我来。

“洛梅，怎的如此惊慌？”看到洛梅这副仓惶的模样，雪和雅的面色已先变得惨白如纸，而我的一刻心也直直沉了下去。莫非，还是没赶上？！

洛梅艳丽的脸上却是泪珠滚落，哭得肝肠寸断。“呜呜，你们，你们快进去看一下殿下，他，他吐了好多血。我要去找医生，我要去”

洛梅已吓得语无伦次，

雪的“糟糕，想不到那毒提前发作。事不宜迟，我们快去替殿下解毒，再耽误只怕危在旦夕！”

危在旦夕！我直觉脑子轰得一声，像是有一团雪球狠狠向我砸来，砸得又猛又急。落在心口，化作冰凉一片，连同我的心，一同降温。

“快带路！”我几乎是吼了起来，想到那个骄傲但却温柔，那个美丽但却孤单的男子，流着血，残喘着，随时可能离开这个世界，可能消失在我的眼前。我一直都知道，失去，其实是很容易的，心忽然疼了起来。虽不如过往遭遇背叛时那种钻心的疼，却依旧疼地让我发颤。

雪携着我施展轻功飞奔，雅和洛梅紧随其后。

风呼呼刮过脸颊，如刀割般生疼，但我的脑中只重复着一个字。那就是快，快，快。

一会工夫，我们已冲至凤飞城的居室门前，守卫正紧紧守在门前。见雪到来，慌忙行了个礼。“参见司副将！”

雪，微一点头，肃容道“别让其他人进来，就说殿下正在商议要事。”

“是”侍卫恭敬点头，推倒两侧。

雪正欲推开朱红木门，却见右侧走廊尽头飞奔来一个头上绑红丝带的士兵，连滚带爬跌倒我们面前，“司副将，大事不妙，敌军又在攻城了。快，快禀告殿下！！请他出城迎敌！”

天哪！这是什么捞子状况。凤的毒未解，敌军却摇旗宣战。不战，便是示弱，若站，深受重毒的凤，只怕连出战的力气都没有！

我一拧眉，只觉心惊肉跳。刀光剑影，血肉横飞的征战镜头，便像那布幕电影似地，在脑中闪店般划过，清晰无比。一直真真切切憎恶杀戮，却终究还是卷了进来。进退不得，又不能做视不理。悠悠荡荡叹了口气。却见周围的人脸色均是惊惧。尤其那报信的，更是哆哆嗦嗦。看来，此刻战情，真的是千钧一发。

雪的双眼已冒出火来，“ 你在外等候，我进去同殿下禀报。” 说罢，推我们进门，迎上的却是一股热流，与门外的冰天雪地截然不同，有些许温暖如春的意味。

飞快地掩上门，穿过客厅来到卧室。卧室门口一个浓眉的年轻男子，正持剑来回焦走。见了我们，浓眉一皱，立刻冲上前来，“你们怎么都来了。 洛梅，大夫呢？”

“ 云飞，别担心，我们已将解药带了。”

“这可好了。还等什么，快进去呀！” 翻起卷帘，云飞急得直跺脚。

进内冲至榻前，却见纱幔垂下，影约有个人影躺在里面。床边一个十六七岁的婢女正在拧湿毛巾。见了我们，慌忙施了个礼，然后撩起纱幔。只见凤飞城直蹦蹦躺着，双目紧闭，面色惨白。屋子里放了许多火盆，碳火明旺，暖得身自热烘烘的。然一摸他的身子，却冷地

像冰块似的。看着眼前毫无生气的凤，我只觉身子像是被僵住，动弹不得。仿佛看见多年前，母亲，就是这样躺着，悄无生息地离我而去。画面交叠，心如刀绞。

“不要死，…不要……”恍惚间，我喃喃道。

四周目光如雪花班纷纷落在我的身上，洛梅盈泪的杏眼迸射冰冷的寒意，“你又是谁？”

我一怔，是了，她和云飞见我的那次，模样还未恢复，难怪他们忍不出来。

雅坐到床侧，一摸脉搏，眼眸一沉。“闲话少说，冉儿姑娘，快将火玉给我”。飞快摸出火递给他，紧张的心开始砰砰跳个不停。

刚想开口问问情况，一把锋利的短剑已架在脖子上，颈间一片冰寒。侧脸对上的，洛梅怨毒愤恨的脸，“大胆贼子，竟敢窃取殿下随身宝物。”

窃取？心下冷冷一笑，若无其事地推开持剑的手。“有这许多力气，不如留着阵前杀敌。难道你认为，你们殿下无能到连自己的贴身宝物都守不住！”

“你……” 硬生生被我呛了一句，她气急，却偏偏无话可驳。只得泄愤似地将那短剑在空中一滑，剑过后，一片纱缦慢悠悠飘落。我头痛的摇摇头，这女子，初看冷静，想不到也是这般毛糙，不分场合胡乱地争风吃醋。。

“洛梅，不得无理，她是殿下的贵客。”雪慌忙夺过她的剑，冷冷警告。

“好了你们被吵了，是不是不想救殿下！”雅恼地转国身子，怒喝道。

“凤飞城的毒解了吗？”

“殿下情况如何？”

齐齐的问声。

雅长长舒了一口气，面色一松“亏得殿下功力深厚，护住心脉。抢回了一线生机。我已经用火玉化开他身上的寒气，又喂他吃下解毒丹。应无大碍。”

正说着，突然“叩，叩，叩，”敲门声如疾雨班骤响，门外影约传来焦急喊声“殿下，殿下，敌军又在催战，现在城头一片慌乱，恳请殿下出来主持大局！殿下！您听到了吗？”

众人脸色一变，冲到门前，云飞怒道“喊什么，殿下已在商议对策。”

那小兵吓得曲膝而跪，“可是，黄大人命小人请殿下到城楼一同商议。”

“放肆，这里哪里论得到他来发号施令。你回去回了黄大人，殿下自有安排。”雪勃然大怒，一掌拍向那木门，震得那木门怦怦作响。

“是，是，小人遵命！”那小兵吓得鼻涕眼泪一把，慌忙告退。

我面色一沉，看来，那个什么黄大人就是凤飞城曾提过的那个黄承。看来这几日凤飞城不曾出现，他已起了疑心。只怕，敌军的这次攻城，多半就是为了试探凤飞城是否真的中毒。

回到房中，人人面色沉重。

我轻声问“雅，他什么时候能醒来？”

“再过12个时辰。”

“12个时辰！不行，来不及了”雪脸色一僵，一咬牙，“你们在此守侯殿下，我代他出去迎战。”说罢站起身就往外走。

我慌忙拉住他，“不要冲动，现在情况复杂，不可轻举妄动。”

“他们几次来叫嚣，我们均未出城迎战，再如此，只怕会更长了他们的志气灭了我们自己的威风。”

“糊涂。现在你们兵弱人少，武器马匹又不足，拿什么去迎战。出了城便是送死。他们只叫嚣，却不攻城，就是想引你们出去。你去了不是上了他们的当。”我恼道，忽忆的在百战奇略里曾读到过守城之数，"凡战，所谓守者，知己者也。知己有未可胜之理，则我且固守，待敌有可胜之理，则出兵以击之，无有不胜。此刻强攻，绝非上策。"

“雪，冉儿姑娘说的有理。”雅利光一闪，目光炯炯得看着我，“不知姑娘可有良策。”

良策？！头皮一阵发麻，我既不十分了解当前的情况，哪里会有良策。虽然熟读古人的兵书，但也终只是纸上谈兵，不曾真正行兵打

仗过，万一用错，岂不害了他们。

“冉儿姑娘，——”雅失望一叹，“算了，女儿家，拿的是绣花针又非宝剑，哪里会知打仗的事。是我失礼了。”

“女儿家未必只能拿绣花针。”不服气一咬牙，心中的那份骄傲，那容得他轻视女人的能力“依我看来，眼前出战只是白白折损兵力。不如先稳住敌人，迷惑他们，让他们不敢轻举妄动。”

“迷惑敌人？”

心一沉，豁出去了，

“第一要做的，现在立刻将那些内贼连同他们亲信部下全部纠出囚禁，防止军情外泄。

第二，城楼前大量增插旌旗，召集百姓假扮作士兵摇旗呐喊，就说援军已到。

第三，马上扎１０００个稻草人，至于用途，明日晚再告诉你。"

话语铿锵落地，四周一片寂静，我惶惑不定地抬眼看他们，莫非我还是太天真。这些法子虽在古代奏过效。搬到这儿来，却不适用？

“ 冉儿姑娘，你究竟是从哪里冒出来的？！”雅意味深长地看着我，眼中那抹光芒，烧地明亮。

“厄，什么意思！”我一惊，小心戒备地看着他。

“在下只是佩服姑娘，这么快就能作出应对之策。莫非出自将帅之家？”

松了一口气，原来是这样，害得我以为。“曾读过一些兵书，故尔略知一二，只是不知能奏效否。”

“依我知，凤肃王一向生性多疑，若无万分把握不会轻易出手。若见城头援兵忽到，虽起疑心但定会先撤兵，等内贼给他消息”雪略一沉吟。

“那最是好，事不疑迟，你们先缩减镇守其他几个城门的士兵，到正楼，然后火速派人召集百姓会聚到城头，记住声势越浩大越号。至于这些内贼，要不动声色地将他们分开囚禁，不能让他们彼此见面。”

“为什么不立刻将这些内贼立刻处死？”云飞不解地问。

心下灵机一动，我淡笑，“或许留着他们，以后会更有帮助。”他们里面，总有几个会是贪生怕死，总有几个会倔强不屈，在这样以弱敌强的情况下，若硬碰硬，决无好处。他们利用内贼传递军情，我们何尝不可反国来利用他们传递假军情迷惑敌人呢。

“那扎稻草人又是为了什么，难不成，你想用他们上场杀敌！”洛梅冷冷道。

“我知道，攻城守称战中，箭是很重要的武器。你们现在剩的不多了罢？”

“是不多，勉强能撑个2场战事。”

“个中奥妙，明晚便知。”抿嘴一笑，草船借箭的典故如此经典，既然我有机会，当然要亲自验证一下，诸葛孔明的妙策了。想到这，忽觉有趣起来。

接过雅递送的内贼名单，雪一挑眉，“好，就这么办！我立刻去捉拿这些人，云飞你速去命人将镇守他处的将官，抽出精壮士兵，调至城楼处。洛梅，你去……”

“你疯了么，她这随口一说，若不奏效，殿下醒来，岂不怪罪！”洛梅脸色大变。

“殿下既将战事托付与我，一切后果由我一人担待！”话语落地，如石激浪。众人见雪已下定决心，便不再多言。顷刻间，众人散去，各司其事，只留一室静谧。

我和雅留下，一边照顾凤，一边等候消息。

播了播火盆中的炭火，让它燃得更旺。又走到床前，见雅正给他运功疗伤，凤的面色渐渐回转红润，呼吸也平稳起来，一颗吊着的心，这才渐渐放稳。

不敢打扰，便轻声唤过那小婢女，叫她去泡壶茶来，这一日下来，滴水未尽，极是饥渴。

婢女应声下去，不会功夫，已端了茶和点心上来。胡乱吃了些点心后，那眼皮竟渐重起来，原来这几日赶路下来，其实已经身心体乏。不多时，便沉沉睡去。

浩瀚雪地上，两骑骏马正厮杀的火热，而自己偏偏被困当中，怎样也出不去。入眼的，是刀锋剑影，血肉横飞；入耳的，是惨烈嘶

叫，凄如鬼魅。

猛得睁开眼，原来是惊梦一场。一抹额头，冷汗一层。回忆起梦中景象，竟然那般真实，真实到让我心惊肉跳。 积案上火烛已经燃起，红蜡泪滴滴流落，已经天黑了么？站起身子，却见那小婢女已不在房中。雅正坐在床侧靠着闭目休憩，似乎费了太多功力，脸色微有青白。

轻手轻脚走过去，伸手摸摸凤的额头，似乎已恢复正常体温。正欲收回手，却见他梦得睁开眼，凤眼里射出的炯炯利光。下一刻，荣夷却被一双厚实手掌握住。万料不到他会提早醒来，我登时慌了神，尴尬后退一步。

可哪知他虽中毒未愈，相比我而言，那力气尤大的很，被他轻轻一扯，我的身子又跌坐回床上。

松开紧握住我的手。他嘴角微微噙着笑，凤眼一挑，眼神犹如一道明媚的春光，映衬在那张绝世俊美的脸上，消去了平日里那份高高在上的霸气邪魅，敛去了权势相争夺中的勾心斗角，剩的，仅是一丝丝勾人心魄的柔情。那柔情，纯粹得不掺一丝杂质。

白皙的手，温热的指尖，轻柔划过我的脸颊，留恋似得来回游走。指尖滑过的痕迹，像下了烙印一般，热辣辣地发烫。这一瞬间，不知道为何，我竟连半句话也说不出来。

床侧，高脚雕木案台，笼了淡色薄纱的雅致烛台安安静静立着，烛光在内忽高忽低，忽明忽暗。淡暖的烛光映在他如梦般的脸上，优雅地摇曳起舞，像是踏着极美的韵律在吟颂：思君如流水，何有穷已时。思君如陇水，长闻呜咽声。思君如明烛，煎心且衔泪……

薄唇一张一启，像是自嘲似的，他微微叹息“刚才，在梦里见着你了。——原来，思念已经入骨……”

只这一句！我怔忡。

原来，被这样需要着。

微酸、微疼，微喜，还夹杂着许多说不清道不明的情绪，这种奇妙的感觉，在我心底发酵蔓延，像滚雪球似的，先是小小的，到后来，慢慢地越滚越大。轰轰烈烈，在每根神经、每根血管中横冲直

撞，最后澎一声，在脑子里像烟花般爆炸、开花，洒下星星点点感动。

心头百般犹疑，恍如一团乱麻，不知从何理起。

痴痴站起，相望无语。只剩夜烛银光映面。

“我在等你的答案。——” 他问得沉静。

我转开头。不语。

“认真看着我，你又在避我！”他微恼，眼里有无可奈何的娇宠。

“你说过，会等我到春暖花开时。”别再逼我，你可知道，我终究要离开这世界，难道，还要多带一份牵挂走。

“如果心里已经有了答案，这时说，和那时说，答案都不会变。”轻咳两声，他的气息又急促了起来。

“你身体还未恢复，先养好身子。这一城百姓还等着你解救。至于其他的……一切都等到战事结束后再说吧。”看着他双唇干裂，心底柔软处只觉像被细针轻轻扎了一下，微疼。走到桌前，倒了水，小心喂他喝下。

最后一滴甘露进唇，他突然狡黠一笑“刚才的你，极像个贤惠的妻子。不若，就嫁我罢！”三分无赖，七分恳切。

狠狠在他手心里拧了一把，见他痛得眉毛眼睛纠做一把，这才泻恨似的松手，努力笑着，“叫你乱说！” 放下杯子，才觉心口相被滴了一滴蜡泪，又烫又痛。

惆怅一笑。忽忆懵懂时，曾拉着母亲的手问，“爱情究竟是什么？”

母亲笼着秀眉，眼里水光粼粼“ 爱情，是全天下最美丽、最狡猾、最残忍的花。因为，你永远不知道，她何时来临？可一旦绽放，你却连拒绝的力量都没有。” 轻抚胸口，只觉得闷闷的，难道，在我还迷茫时，她已经转身向我招手，只是，来得这样不是时候！

心下百转千回，忽见靠在床侧的雅眼皮动了动，心抖地一跳。是我疏忽了，一个练武的人，耳朵是多么灵敏。凤醒的时候，他大约就已经醒来。

慌忙退一步，敛去所有情绪，低声叫到，“雅，醒醒。”

雅呢喃了两声，睁开眼。依旧一派优雅，像是什么都没听到，什么事都没发生似的。作的第一件事，便是恭恭敬敬先向凤飞城行了个礼。“殿下，您运功看看，体内的毒是否已彻底清除？”

气息瞬变，眨眼功夫，躺在床上的凤已将刚才毫无防备的表情尽数敛去，换上的，是傲立万人之端的统帅威严。虽面上病容犹存，但却已开始徐徐散发出凛冽霸气，仿佛沉睡的雄狮猛的被惊醒一般。

搁开雅欲扶他的手，他支起身子，“已无大碍——传人将我的盔甲取来。”

雅一惊，忙劝道“殿下，亏的您功力深厚才能提前醒来。可此次确实伤了元气，还是多休息些时日才妥当。”

“怎能让他们称了心意。……我昏睡了多久？”抿了抿薄唇，他冷哼一声，幽黑的眼神如雄鹰般锐利，森森怒意在眉宇间熊熊燃烧。看来，真是激怒了他！

“不到两日……”见凤已在披衣，雅无奈至极，一个箭步跨到我身侧。睇来眼色，奴奴嘴，示意我上前一劝。

我摇头婉拒。这样的情况下，我不能劝，也劝不了。战事如即急火，群人无首更是糟糕。

雅急得攒眉，故意咳了两声，压低声音道“冉儿，你就去劝一劝罢！”

我苦笑，“不是我不愿意去。可是覆巢之下，安有完卵。满城百姓的安危系于一线，你叫他如何安心躺着。不若随他去，这原是他该担待的责任。”

果然，凤飞城起身下床，立刻问道“现在城中战事如何？可有援军消息？”

“好消息！好消息！”雅正欲回答，却被一声声洪亮叫声打断。一怔楞，一转头，便瞧见一群人风风火火冲了进来。

跑在最前头的正是云飞，一脸笑逐言开的模样。后面几个，除了洛梅，却都不认识。云飞似极其兴奋，走进来后，便莽莽撞撞地冲到我的面前，竟没瞧见床侧站着凤飞城。反而直勾勾看着我，像见了好哥们似的，大力拍着我的肩膀，一边还大笑“哈哈，没想到你一个姑娘家还真有两下子！佩服佩服！”

“ 哎哟”没来得及躲闪， 一阵钻骨的痛意飞快在肩头散开。脸色一变，我呲牙咧嘴，一声痛呼。这家伙的手掌是用铁做的么， “啪啪”拍在肩上，几乎骨头都要被他拍散，痛得我眼泪都沁了出来，他却还在那一个劲地傻笑。

“云飞！快住手！”一声怒喝，眼前一花，身子已被凤飞城拉到一侧。轻柔扶住我的肩，他心疼地问“可有伤到？”心下一暖，摇摇头。暗呼幸运，总算逃离那双魔掌。

云飞却傻了眼。在一旁讷讷喊道“殿，殿下？！”

“殿下，您醒了？”一群人也喜得大叫，尤其是洛眉 ，眼里已泪花闪闪。

“你们眼里还有我这个殿下？吵吵闹闹，当这里是酒楼茶肆么？饶你们都是带军的将领，自己都如此莽撞，怎么管束好下属。”凤飞城气极，“砰”一拍茶几，桌上白瓷茶杯应声而虽，清绿的液体蜿蜒流出。

见凤飞城黑着一张俊脸，众人这才警觉他正怒火明旺，慌忙拉着傻立一旁的云飞，跪下。“殿下赎罪，属下等莽撞了！”

“哼，”剑眉一挑，凤冷哼一声。这一声虽轻，入到众人耳朵，又是一惊，越发跪得战战兢兢。

一时间气氛僵持，我轻扯了扯他的衣袖，朝他咧了个笑，见他眉头渐渐舒开，这才放心得向雅眨眨眼。雅是玲珑人，见状，忙站了出来打圆场，“殿下息怒，不如听听他们有什么好消息？

一说到好消息，云飞眼唰得一亮，面上是难奈的激动“多亏了这位姑娘的主意。见城头旌旗与守兵猛，敌军果然立刻后退三里，不敢攻城。僵持到适才，他们敌不过夜风寒冷，已撤兵回营了！”

话语落地，众人的目光像雷电一般射来。仰起头，对上的却是凤漆黑的眸子，深不见底的黑色中，闪过一道探究的光芒，像一片冰凉的月光缤纷洒下。我只觉脑子轰隆一声，全身的汗毛像突地被冰块砸中，一个激灵冷颤后，都警觉地竖了起来。点子管用了，明明该欢喜，却偏偏欢喜不起来。

看着他直勾勾的目光，我暗自苦笑。看来，自己的身份让他越加起疑了。夏紫澜一家，祖上三代均是文官，从未有人上过战场，自然对军事一窍不通。何况一个养在深闺的千金，平日里学的不过是寻常

女子的操守德行，消遣的不过是赏花扑蝶的女子闲趣，哪里会懂什么沙场争霸?

果然，携着隐隐约约笑意，凤的唇角邪邪一勾“看来，我错过了一场好戏！——云飞，你到是仔细说说这事的始末！”那笑意里，竟掺着几分热辣辣的质问，直盯着我头皮发麻。

云飞又将事情的始末，加油添醋说了一番，“……就这样，凤肃王在冰天雪地里白冻了一天，最后还得乖乖撤了兵，……若他知道自己不过是被虚晃了一枪，必定会气得七窍生烟！哈哈哈哈! ……殿下，您说是不是阿！”

“你们，不要小瞧了王叔了！”懒洋洋地解过雅递送上的盔甲，凤淡淡一笑,眼底眉梢滑上一丝深思“冉儿，你这一计确实用的轻巧。不过只能骗他三日。三日之后，仍不见我们出城迎战，一切迷烟自然不攻自破！”

不愧是战神，一眼便指出弊病，我淡然一笑，心底有些佩服“不错，我也有此担忧。此计本意只是打算拖延时间，暂缓僵局，待你醒来再谋良策！”

“冉儿，你藏私了吧。瞧你一脸笃定，定已将下一步的策略谋定了罢”凤道“说罢！为何要扎草人？”

面上一赧，有些意外。想不到凤的心思居然如此敏锐，似乎总能将我看透。

“是啊，姑娘说说看吧，我们都很好奇?”众人纷纷附和，除云飞外，他身后那五个人，均是面带疑惑，而洛梅眼里，更是冰冷的不屑。

瞧着他们兴味方浓的模样，我也不转弯子，大大方方回到“献丑了！常言道，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武器之于战事，尤为重要。我听说城中弓箭不多，若自己做的话，一则材料不足，二则，太费人力时间。还不如向敌军借箭！”

“向敌军借？！绝对不可能，姑娘你真是异想天开！”

“说得对，他们又不是傻子！”

“ 只怕就算我们肯花银子去买，他们都不愿意！”轰轰乱嚷的，却是三个三大五粗的彪壮汉子，看样子是武官，勇猛有余却智谋不足。

凤飞城冷冷扫了他们一眼，三人立时噤若寒蝉，回头对我笑到“冉儿，继续！”

撇撇嘴，这帮子古人，我哪会不知道他们的心思。虽先头献计退兵，但他们一看我是一届女流，脸色立刻就变了，定是认为我想不出什么妙计来。也罢，今次，就叫你们领教一下现代女性的厉害。

眼波流转，我冷冷一笑。不卑不亢，声声清脆轻吐14字“送信佯称夜偷袭，城头草人巧借箭。”

见他们尤自听得迷迷瞪瞪，我又细细将计策详说。

那几个武官听了，立刻三个一簇，两个一团，交头接耳，商谈起来。

“会有用吗？”

“我看倒是个十分高明的计策，可以试上一试”

“不妥吧！若敌军不上当呢？”

疑惑的、赞同的声音此起彼伏，一声声入耳，都像是仙人掌上的刺，扎着肉痛。

末了，依旧吵不出个结果来，便都拿眼直勾勾瞧着凤飞城，揣摩他的心思。哪知半晌，他却只微眯眼，并不说话，眼里那抹不动声色的沉思，叫人像是掉进深不见底的无底洞里，摸不透他的心思 。一时间，屋子里竟安静了下来，连喘息声似乎都听不见。

桌子上，明红的焰火，轻轻跳跃。突然，红烛的烛花“啪”的一声，在空气中轻轻爆开。

随后，“嘭嘭嘭”急促地跳声响起，原来，是我的心跳。

像是等了一世纪之久，他弹弹指，目光如月华般在我眉宇间流动，“有趣！好一个轻巧妙计!”话语里，隐隐约约的惊诧、钦佩、还有那淡若游丝的骄傲。

战神的话，自然没人反对。

战神认为好的计策，大家自然认为都好。

我看到那群武将的脸色立刻变了，从疑惑到钦佩。他们其实都是群十分简单的人，好了便欢喜，差了便犹疑。想不到我的计策，还抵不上凤飞城的一句话，我忽觉既无奈又好笑。

不过，计策被肯定，心中还是十分宽慰欢喜。一则，是得了肯定，二则，算是尽了点绵薄之力。于是便长长吁了一口，对他回以盈盈一笑。从他那双晶亮的眸子里，我知道，他是认真思索了这主意知否真能奏效，而不是在敷衍我。

回头，却见洛梅的目光杀气腾腾逼来。那当中的怨毒，直叫人胆战心惊。淡淡摇头，不予理会，感情的事，原本就勉强不得。

正自想着，门口突然一阵吵嚷；

“大胆，本官是监军，竟敢拦我，我要见殿下！”一个又细又尖的嗓音响起。

凤飞城使了个眼色，云飞刷的站起身子，走出查探。

一会子功夫，带着一脸愤恨回来“殿下，那黄大人又在叫嚣了。说要见您？”

“就让他进来吧！”凤飞城冷冷一笑，拉着我一同走到桌前坐下，转头对跪着的那群人道“起身吧。”

耳边传来几声抽气声，只见那几个武官均瞪大了眼看我，一幅不可置信的模样。我忽然醒悟到，在他们眼中，凤飞城是高高在上的神，是皇亲贵胄，我一个来历不明的女子，自然不能和他平起平坐。

来不及多想，云飞领了一个胖子进来。那胖子，大约50上下，大圆脸，蒜头鼻，进了屋子，见围了一群人，一双小眼便贼西西乱转。

见了凤飞城安好无缺显然是一惊，几乎颤不成声“殿下，您，您没事了？”

“怎么，黄大人希望我有事么？”看似懒洋洋的声音，话语锋利如刀。

“不，不，殿下您误会了!老臣只是关心殿下。”

“那我还得多谢大人了。”

“应该的、应该的！”凤阴沉沉的声音极为恐怖，那胖老头吓得不停地挥袖子抹汗。但在那看似战战兢兢的眼眸下，却划过一丝阴狠！

我一惊，看来这老头，也是个厉害人物!

“不知黄大人急匆匆来，所谓何事？”徐徐倒了杯茶，一饮而尽。顿了一下，凤才淡淡一笑，慵懒里带着丝丝入骨的狡黠。

“回殿下，是为战事而来!”

“哦？”为战事?

“殿下，微臣受皇上恩典，相国重托，委以监军之职，心中不甚感怀，不敢松怠。唯恐有所差池，有负圣恩。如今，叛军兵临城下，情势危急。微臣虽才疏学浅，但身为监军，不敢一人独善，自当以身作则，与殿下共商克敌之计。”

“难怪冷相国如此器重你，还真是忠心可见哪!” 凤眼中利光一闪，又悄无声息地隐去。听到这会，我也明白了，原来这老头，是来探问用军计策的。亏得他能说出这么大篇堂皇理由，不愧是官场里翻滚的人精，滑头的紧。

“殿下说笑，臣领的是国家俸禄，自当为国家效力，为皇上效力。”黄承答的极其精明。

“既然黄大人有此忠心，本帅自然会成全你。以后，每日掌灯时分，都到军帐下共商战事!”

“每日？”不只是我，众人显然都吃一惊。凤飞城既明知他有目的而来，为何丝毫不避嫌 。难道不担心他向冷相国告密。

那黄承似乎没料到他会答应得如此轻易，也吓了一跳。面上不动声色地道谢，眼里却疑惑重重，“多谢殿下。那臣先行告退了！”

身子弓了弓，见目的已达成，黄承意欲离去。

“且慢。黄大人，最近刺客极为猖狂，为了你的安全，我看，从即日起，你便好生在房中待着吧。——云飞，你亲自护送黄大人回去，命人好生保护着……记得，黄大人的居室，一个蚊子都不许飞进去。”

“殿下！！”黄承脸色大变，“您，您这是打算软禁我么！我，我是御赐监军哪！”

“黄大人，这是哪里的话啊。不过是保护罢了，”凤飞城的依旧笑得漫不经心，只是眼里的深沉，却让人发怔。“商议军事的时候，我还是会叫上你的。”

黄承脸色灰白，他已气得说不出话来。看来适才那番话，他故意搬出皇上和冷相国，好震慑住凤，叫他不敢拿他怎样。只是他万想不到，凤会做的这般不留余地。结果竟是自己竟挖了个坑，让自己跳了进去。

“那，微臣先告退!”眼见当前情势对自己不利，他无奈告辞。

悄悄斜眼望去，见那老头正回头看我，只是瞬间，眼里一抹精光，乍闪又逝。心中猛地一突，不觉叹道。“看来，他不会就此善罢甘休！”

“那最好！”凤说，带着我无法理解的笑意。好似抓到猎物的猎人那般得意。

我却忽然觉得疲惫，为他疲惫，外有强敌，内有忧患，他此刻就像乘坐着一艘风雨漂泊的小船，危机四伏。一刻也大意不得，一刻也清闲不得。

“怎么这样看着我！”他笑得像偷了腥的猫。

“啊，没什么！时间不早了，快些行动吧！”面上微赧，我忙转开话题。

“嗯，折腾了这许久！你也累了，先去休息吧！万事有我呢!”

感到身子确实批疲乏，我也不推辞。凤飞城唤来了婢女，伺候我回房就寝。

许是真的乏了，一沾床便沉沉睡去。梦里总觉有一股香味纠缠，很淡，几不可闻。醒来，

第二天醒来，睁开眼。看看窗外，天色昏暗，飞雪飘舞！梳洗罢，推开门，却见门前不知何时立了一个银袍男子，背对着我，伟岸的身躯，长直的头发，转过脸来，嫡仙一般的俊美脱俗。

肩上、发上，落雪堆白。除了他站着的地方，四周，已积了厚雪。他，究竟站了多久?

心底涌起一阵酸涩。

走过去，与他并肩而立，轻声问“在想什么？”

他低头，指尖温柔滑过我的发丝，“总觉这样看着你很不真实！你就像清晨的迷雾，靠的越近，反倒离得越远。”

因为，我们之间本来就存在着距离。那距离，也许是千千万万年，都未能到达的！我苦笑，摊开掌心，接了片雪花。晶莹剔透，很美，可惜，倏忽间，在手掌的温热中化作水雾消失。

“人们常以为，抓到手里的，才是真的。可谁知道呢，转眼也许就会消失。”

“你会消失么？”他搓着我的手问，手掌传来热量，暖的似乎连心窝也烧了起来。

这个问题，我无法回答，就像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突然来到这个奇异的时空，也不知道，自己很么时候才能回去。也许收集好三个宝物就可以，也许，机缘巧合，明天醒来，或许已经回到现代。

“假如有一天，我说假如，我消失了”

“那么踏破关山，上穷碧罗，下尽黄泉……也要将你逮到！”那天，他再次把火玉塞回到我手里。那火玉，几乎将我的心都烫红！

昨夜，凤飞城夜审间隙，酷刑之下，有好几人奈不住，终于招供。不料发现，里面内贼竟分两派。一派是凤肃王的，一派是冷相国的。原来凤肃王果未与冷相国联手。冷相国是和那些个游牧民族的首领结盟。于是便借内贼之手，发了封假告密信，假称“边城援军先头部队已到，子时，夜袭凤肃王。”

是夜，天色昏暗，风大雪大，灯火分外难点，因此根本瞧不清城头真实情况。我与凤、雪、雅，围炉煮茶，时辰一到，立刻命人将1000个用长绳绑住的稻草人，在城头慢慢放下。远远瞧着，便像是一些黑影正沿着城墙爬下。敌军果然上当。放到一半，便听的“嗖嗖”响起，原来是利箭破空而来。在这样冰冷的夜，敌军难免心焦，既摸不清状况，又不敢贸然来攻城，便只得拼命射箭。

那箭“嗖嗖”射了一夜，我们便喝茶闲话了一夜。天将明，雪停。凤一伸懒腰，“鸣金收兵，清点箭只！”

那一夜功夫，每个稻草人几乎身中数十只箭，仔细一清点，约得五万支箭。

账上，众人脸上一片欣喜。尤其那几个武夫，对我一反常态，恭维至极！

围着我左一句又一句问道

“冒昧地问一句，姑娘，可是将帅世家，名门之后？”

“非也！”额上已出了一层虚汗。

“那么，可曾师承名将？”

“不曾！”。

“看来姑娘是天生的将才！”一个满脸胡子的武将惊呼道。

这，这也太夸张了，强忍笑意，客气回道，“各位见笑了。之于战事，小女子其实是个外行人，也不知这些古书上听来学来的法子，能否救这危城。然，即便有一线机会，也要试上一试，总好过坐以待毙。”

正热闹讨论着，忽然闯进两人。一个正是在琉璃国见过面的祝大人，另一个人却不认识。

两人面色铁青，几乎都忘了行礼，仓皇喊道“殿下，大事不妙！”

是谁种下痴情果一枚，却只换来断肠泪一滴

番外一不能背叛

遇到她，原以为，是神的眷顾，却不料，又是命运的一次玩笑。

第一次遇到她，在荒郊野外，紧闭的双眸发白的唇，娇弱无依地像只笼中小鸟。

第一次正视她，她说我的眼睛美得似海，眼里那圣洁的光芒，几乎灼伤了我的眼。

一直以来，我以为我看不透的人，只有殿下一个。后来才发现，她，却比殿下还像一个迷。她一个奇特的女人，眼里总带着不低头的坚强。明明柔弱得像丝柳，却有着连男儿也自叹不如的聪慧与豁达。每次见到她，总会有一种奇妙的情绪在心底酝酿，这是我二十多年生命中，从未体验过的，明明苦涩却偏偏让人无法舍弃。只是，那时，从小远离情爱的我，根本不明白，这份焚心的牵挂，究竟是什么。

直到那天，雅发来消息，说她被人虏走。第一次，真正感到恐惧，比面对死亡还强烈的恐惧。害怕，再也看不到她倔强的眼神；害怕，再也看不到她温柔的笑。这才真正明白，心中那份莫名的情绪，原来竟是爱。

爱就这样，来的突如其来，让我措手不及，惶惑不安。

我曾是活在地狱中的人，一双蓝眸为我带来了家破人亡和一身的血腥和伤痛。无法忘记残酷的过去，那些丑陋的记忆，已深刻在脑中挥之不去。这样的我，终日被鲜血和仇恨腐蚀，哪里还有爱人的资格?

我是这样清楚而明白．她同我是两个世界的人，她明丽地像天边的云霞，而我却是泥潭里的污择．这样的距离，是穷尽一生也无法追赶的．可是为什么？越是想逃开，思念反倒越深？

记得小的时候，母亲说过，这世上，总会有你想珍惜，且不愿意失去的人。如果遇到了，不知幸福还是浩劫？

原来，这真是一场浩劫！

我一直以为，我是为殿下而活着。是他，将我从绝望的黑渊救出。赐予我身份和权势，让我可以将那些给我屈辱，葬送我幸福的人，亲手打入地狱。从此，效忠于他，成了我这一生唯一的目的。可是，从知道殿下，喜欢的人是她开始，心却开始动摇。第一次，尝到嫉妒的滋味，那令人发狂的嫉妒，让我害怕得全身颤抖。于是只能用尽所有理智，将心底酝酿的那种陌生情绪，一一扑灭。

我，绝不可以背叛殿下。

番外二埋情

那一夜，阴风狂舞，大雪扑扑簌簌，漫天漫地的盖下来，遮蔽了视野，连几丈外的人影都瞧不清。等到亥时，草人、绳索都已准备妥当，大伙强忍着倦意静侯子时到来，军帐上安静地连根细针掉下去都能听见。

就在这紧张万分，人人肃颜的当儿，她却看着窗外飞雪，笑的媚眼如丝，顾盼流彩。“这样的景致，不如来烹雪煮茶吧。”

她说这话的时候，我楞住了，带着着迷和迷惑。这种时候，谁有这样一份闲情？可殿下却立即答应了，没有丝毫犹豫，带着那种鲜少见到的明朗笑容，轻松而愉悦地看着她。

他们目光在空中相遇时，我听到了心碎的声音。我清晰而绝望地看到，在他们眼中，闪过一道相同的光芒。那种光芒，是那样鲜亮而刺目。仿佛，她的笑，只有他明白；他的笑，只有她懂。那是一个只属于他们两个的世界，外人怎样，也闯不进去。那一瞬间，嫉妒像野火般熊熊燃烧，夹杂着无边无际的苦涩，将自己烧得体无完肤。我只能仓皇离去，借着准备炉火的名义，仓皇逃离。

……

不多时，我们移到了正城楼顶的那间瞭望台。这儿是城楼的最高所在，四周密封，只留了一扇门和一个四方小孔，小孔外头还照着一层密丝网 ，弓箭极难射入。但里面的人，却可将外头的情景，看的一清二楚。

屋子中间摆了一只红泥小炉，上头一只铜壶冒着腾腾热气。四周又放了好多盆炭火，将一屋子熏得暖烘烘的。空气里弥漫着一股异样的芳香。幽幽淡淡，却沁人心脾。是因为她在的缘故么？我痴痴地想。

她懒洋洋靠在椅子上，纤细的玉指轻柔地抚摩着那只毛茸茸圆滚滚的雪兽。表情是那样温柔。那瞬间，我竟可笑地嫉妒起那只雪兽来。

听说她来到边城的那一刻，心脏几乎停止跳动。原以为远离她，纵身战场，用满身的伤口与痛楚，总能将思念慢慢淡去，直到某天，可以坦然面对。可她的突然出现，却打乱了我所有的思绪。

真的不知道，该如何面对她，只能拉一道线，以淡漠和无视来阻隔。尽管看到她眼里那丝受伤的表情，也只能视而不见。因为，胸中澎湃的情感告诉我，如果，越过了那道线，也许所有隐藏的情绪，那些无法承担的心情，会在瞬间爆发，让我发狂，将我烧成灰烬。

也许我真的疯了，从遇到她开始，理智便偏离了轨道！

我努力让自己忽略她的存在，可又悲哀地知道，即使眼睛不看着她，我的心却已无法自抑地在追逐她。

铜壶里，水腾腾翻滚。如同我的心一般，被火狠狠煎熬。她气息就在身边，可是好想逃开，逃得远远地。看不到那焚心的红颜，应该会好受些吧。

端起刚刚泡开的茶，一口饮尽，滚烫的水烫得心肺都起了泡。可是我已什么也顾不得，肉体再痛也比不得心里的苦痛，

神啊，就让我将这份心里这份绝望的爱恋，在袅袅的茶香中，永远埋葬吧。

他们的到来，让每个人的脸色，变得阴晴不定。

祝大人扑通一声跪倒在低，将配剑高举过头，老泪纵横“老臣有负重托，罪该万死，请殿下赐罪！”

闻言，众人抽了口冷气，脸色抖变。帐上的气氛登时变得十分不对劲。刚才欢喜之情瞬间散去。空气瞬间变的凝重，这种沉寂令人感到窒息。仿佛有一股腐蚀而绝望的死亡气息，渐次逼近，伴随着心惊肉跳的恐慌。

“祝大人，先起来说话。”凤看着他，答得极其平静，一双眼睛所流露的神采却比高山之巅的冰雪还要高洁。

忽然有些佩服他，面对此时此景，还能如此镇定沉稳，再瞧瞧其他人，都已露出了焦躁不安之色。我忍不住扯出一个淡淡的笑，明知道这样不合适宜。

“臣中了那奸贼左秦的诡计，实在愧对殿下，愧对满城百姓……请殿下赐臣一死！”祝大人说这话时，眼里带着决绝的悲壮。说罢，一咬牙，砰一声，朝着地上重重磕了个头，只磕得额前鲜血汩汩直流。那猩红的颜色，在这样破落冰冷的夜晚，显得越发妖异。

见状，我不由大吃一惊，想不到这个祝大人的性子这么刚烈。细细想来，刚才这两人风尘仆仆的闯进，应是从外刚刚赶回。按常理，这样一个战事紧急的当儿，他却跑了出去，必定是为了一件极其重要的事。而这件事必定关系着战事的生死存亡，否则，刚才他说“有负重托”时，众人的反应不会这么强烈。可是，究竟是什么大事，让他如此自责?

再瞧帐上，瞬间变得安静，人人沉思。凤的眼神更是浓浓郁郁，变得深沉无比。他屈食指，轻扣桌案。“咔，咔，”一声声慢悠悠地响起，有一下，无一下。众人屏声静气地看着他，一颗心提到了嗓子眼。

心里忍不住一紧，帐上那股无形的紧张气势，铺天盖地压下，连我都有些喘不过气了。

“哼，是么。”冷哼一声，凤的眼里突然寒光一闪，凌厉地像一把锋芒逼人的宝刀。

“啪”众人齐齐跪了下去，脸上惊恐不安至极，“殿下息怒！”

惟有我恍惚地站着，心里五味参杂。这样的他，的确像高高在上的战神，每个眼神每个手势，都带着骇人的气势，让人又敬又畏。和

平日里见到的他，截然不同。虽狂肆依旧，却又更多了许多威严气势。好像谁也不被他放在眼里?

这才是真正的他么？心里猛地一颤，像大雪压了枝头般冰凉一片。

“什么时候一个小小的城主，也有这样大的胆子！见了我的令牌居然敢不出兵。他是想反了么？”嘴角勾起冰冷的笑，他厉色道“祝鹏，你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那个叫祝鹏的年轻男子一怔，惊惶看了凤一眼，扯扯嘴，这才将始末细细道来。原来前几日，他和他父亲祝大人奉凤飞城之命带着令牌到魏城求援。谁知那魏城城主十分狡猾，先是一口答应下来，只说叫他们留宿一夜，第二日等他点齐兵马，准备好粮草物资便立刻出发。哪知那天晚上，竟派人偷走令牌。待到第二日，却坚称不见令牌决不出兵，还将他们强行驱赶出魏城。如此一来，眼下边城是是近城无援，远兵未至，真正是孤城一座，只能拚死顽抵了！

夜色已渐退光，雪后初晴，天空绽着异样干净的光芒。听了祝鹏的话，帐上众人均是勃然大怒。原本安静的帐上又像爆开了锅。我的一颗心也沉了起来。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

“好他个左秦，明摆着是见死不救！”

“刘统领说的对，我看左秦是铁了心至边城于不顾。就算不把令牌偷走，他也会找其他的借口的！”

“殿下，听说西关的援军被左相国拖出，恐怕又要延误好些日子。我看城中物资渐紧，边城现在是真正的孤立无援了！”

“能有什么办法，援兵迟迟不到，一旦他们攻城，只怕咱们撑不过7、8天。”

我冷眼看着这群焦躁不安的人，亏他们还是久经沙场的战将，遇事只知胡乱焦躁，却不晓得应先静心思考。吵吵闹闹搅得我心烦意乱，一把无名火直烧 。

一咬牙拿起旁边的一个青瓷花瓶用力砸下去。“砰”清脆而刺耳的破裂声响起，所有吵嚷声瞬间安静。几个统领又惊又怒，齐刷刷看向我。

我冷眼一扫，“行兵打仗，士气第一。亏你们还是男子汉大丈夫，却无半点斗志。 有这许多时间在这里，像麻雀唧唧喳喳抱怨个不停，还不如多些时间下去操练士兵！”

谁也想不到我会怒摔花瓶，谁也想不到我会说出这样一番凌厉的话来，几个统领当场被怔住。

惟有凤的眼里闪过一丝异样的光芒，像热烈的阳光穿透了清晨的迷雾，豁然开朗。先是低笑，后来是“哈哈哈哈”大笑。如果我没听错的话，那笑里，竟带着些许愉悦。

这是什么意思？难道我的话很好笑么，难道我白替他烦恼了么？我霍得捏紧拳头，怒视着他。

等等，这是什么表情，凤眼微眯，绯红的唇笑得这般得意，这般踌躇满志。捏紧的拳头渐渐松了下来。

“殿下，您已有对策了么？”雅脸上难掩激动，仿佛溺水的人，瞬间看到得救的曙光。

“托冉儿的福！这花瓶，倒碎得值得！”清清朗朗的声音，在这个还本充斥着不安和惶恐的军帐上响起！凤的轻松似乎感染了所有的人，众人脸上的表情渐次柔和，适才那种紧张焦躁的气息，也渐渐平稳下来。

不愧是战神，威信无人可及，只这样几句话，便在这样危机的关头，稳住了军心。军心，本就是战争的资本。对于战争来说，最要不得的就是绝望。若连领兵的将领自己都先绝望，那气势不战先弱，必败无疑。看来，他深谙此道。

只是不知他想出了什么计策？我抿抿嘴，不觉有些好奇。

正想问个仔细，却瞧见一个使女战战兢兢在帐外候着，于是招招手。

她微一愣，踌躇了一番，还是进来，行礼低道“殿下，该用早膳了！”

是啊，已经天亮了，这才惊觉，肚子已饿得咕咕作响，吐舌轻巧一笑，“难怪没什么力气，还真是饿坏了！”

这话说得人眉头一软。凤又是一笑，“好了，昨晚累了一夜，你们先下去休息吧！2个时辰后，城头汇合，我自有任务分派！”

说罢，走下座来，明灿灿的眸子划过一丝心疼，“饿了怎么不早说。”挥挥手，命人将早饭摆上。等我回过神时，雅和雪等，都已离去。

心下蓦得一软，笑嗔到，“你们在讨论大事，我哪里好意思打扰！——”说到一半，笑容僵住，这样的自己，好似在对他撒娇。

“没想到，你发起威，这般有气势。”慵懒的声音豪不设防，细长的眼玩出极优雅的弧度，

一阵恍惚发怔，那张俊美至极的脸猝不及防地靠近，眼里那抹邪肆而狡黠的笑，让心跳抖得加速。

敛下眼睑，看看桌上的清粥小菜，倒也爽胃。于是压下心头那股奇异的感受，笑道“哪有你厉害，你才是天上的神佛，法力无边。我不过是地下的小鬼，见缝插针！”

“哎，也只有你敢这样百无禁忌！换作别人这样无礼，早被我扔出去了！”

“还不是你纵的！”话一出口就后悔了，果见他笑得像只偷了腥的猫儿，满脸揶揄，与众人面前的那股森冷威严大不相同。我却极喜欢这样的他，少了负累和防备，那种愉悦而又带有一点点狡黠的笑容，映衬在他那绝世的俊容上，有股奇异的魅力。仿佛连心也跟着宽广起来。

“我也只纵容你一个，……”他娇宠为我理理微乱的鬓发，指尖掠过耳根，淡淡的，但整只耳朵却不由自主地发起烧来。我一直以为，古人是含蓄的。他似乎例外。时而狂肆、时而温柔，却都带着不容拒绝的强悍。热辣辣的目光，爱意从不掩藏。喜欢便大大方方地说出来，没有顾忌，没有担忧。一股脑儿按着自己性子来。

这是多么任性的一个人啊！可是，为什么心里一点都不着恼。反而欣羡起他的执著坦率来！

“只有你！不想让你受到任何伤害！……真想任性一次，什么也不管，什么也不顾，就这样把你留在身边！可是……”

“可是什么？”听出了他的言外之意，我霍得站起，居高临下，毫不避讳地直视他的眼。反正本也不是古代闺秀，装不来那种扭捏作

态。一旁随侍的女婢，读出了几分火药味，已微微颤颤捂住嘴巴，悄悄退下。

“今夜，我会派人将你秘密送出城去！”他说的波澜不惊。但流彩的眸子却一暗，像是挣扎似的微微叹息传来，不知为何，心中一痛，像被极细的针用力扎了下，这种痛是磨人的。

“吱……”悠长一声，修得尖细的指甲不经意划过桌面，脆生生折断，“你当我是什么？！”我哑着嗓子冷冷看着他,心底一把火焰呼腾腾窜起。

“冉儿姑娘，殿下只是不想让你涉险！——” 一个声音由远及近传来，沉郁得像古琴低吟。我转过身子，原来是拿着一叠军文的雅。

“如果是殿下一手调教的军队，就算只有7000人，我们也敢搏一搏。只可惜殿下的大军都驻守在皇都保护皇上，不得动弹。 ——刚才你也瞧见了，骑、步、弓的三大统领，都是这样贪生怕死的无能之辈，何况下面的士兵！这10年来，边城一直安稳，这儿的守军早已丧失了斗志，兵甲懈怠。若不是殿下在此苦撑局面， 只怕早已成了敌军的囊中之物。——这儿实在太危险了！你……应该明白，殿下保护你的这份心情！……你就和敏儿，一起走罢！”他缓缓地说，一字一句。说完却大口喘着粗气，原本优雅的眼里。含着几分细如丝的苦涩。

淡淡苦笑，我又不是傻瓜，何尝不明白，他保护我的用心。但越是知道，才越觉得生气。我曾是死过一次人了。在那生命消逝腐蚀的分秒里，我才恍然大悟，人们舍不得的，并不是生命本身，而是身边所系的那些人，那些牵挂。

战场本是祸福难料，一想到一旦离开后，也许就是天人永隔。一想到这里，心底那扇一直牢牢守护情绪的玻璃墙，瞬间被敲碎。那些尖锐的碎片渣子，一片一片刮在心口，刮得生疼生疼。

舌尖里卷出一层麻味，那麻味慢慢散开，嘶啦啦抽口冷气，目光徐徐看向凤。他依旧不说话，只是挑挑眉，支起手托着下巴慢慢磨蹭。黑漆漆的眸子里，闪着竣冷难解的光芒。

我定定地看着他，缓缓地坐下，伸出手，细抚桌上的杯盏，“我……一直很厌恶，我所重视的人，从生命里瞬间消失的那种感觉。一想到，那些总是对你笑、对你好的人，永远消失在空气中，连

寻觅都无从寻觅，光只是想着，就觉得很可怕。”可怕的让我全身颤抖，一如温柔的母亲。

我还清晰地记得，母亲离开那日的景象。她腕间的血，汩汩流淌，带着残酷而决绝的凄美笑容，以生命作为对父亲的报复。那成了我一生的噩梦。

她真的很残忍，走的那么匆匆，那样不顾一切，却忘记了活着人的牵挂和悲伤。我努力让自己变得坚强，就是不想再失去那些重要的人。

“和你们一样，我也会有想要不顾一切守护的东西啊！所以，不想在这个时候，弃你们于不顾。就算，明天，整座城池注定沦陷；就算只有一天的时间，也想待在你们身边，哪怕我的作用微不足道。也想和你们一起努力，一起守护你们想守护的东西。因为，在这个时空中，对我而言，你们是很重要的人！”

尽管一直回避，但是心里那日渐加重的分量，却是那样清晰。虽然，我现在无法为这份重点定义一个名字，是否就是爱情。但是，牵挂已经存在。既然无法漠视，那只能勇敢承认。

一只手覆上我的手，略略粗糙的触感，在手背上散开。我抬起头，迎上那双美丽的眼。他的指尖轻触我的眼角，沾上一滴晶莹的泪。

他眼里是温润如水的笑意，细长睫毛微微扇动。

我第一次看到他眼里，有这样温暖如春的笑意。

下一秒，身子已在他怀中，被他用力的拥抱。一股温暖的气息在全身流淌，突然觉得分外安心，这样的安心，是我许久都没体验过的。

脑子里蓦然跳出那句话来“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

原来，牵挂早就种下。

夕阳西下，远处残阳红艳。

凤携我，缓步走上高高的城楼。眼前是“瀚海阑干百丈冰，愁云惨淡万里凝”的凄美壮景！

此刻没有杀戮的大地，正低吟着一首婉转凄厉的歌。

凤风轻云淡地指着天边的夕阳，“ 看，那抹夕阳如血！”

落日的余辉淡淡洒在我们脸上，闪着妖异的血红。牵着他的手，微微颤抖。我知道，真正的战争现在才开始！而我，也正式走进了这场战争风暴的中心！

人们常说，因果循环。种下什么因，就得到什么果。

我不知道，我现在做的这个决定正确与否。

但是，执拗如我，一旦作出选择，就算结果是万劫不复，也决不后悔！

昨个又商议了一天，累困至极。不知何时，昏昏睡去。迷迷糊糊中，好似被人轻柔抱起。

醒来睁开眼，发现已睡了一宿。

边城的天气，比寻常地方，要冷上一截。推开窗，刀锋般冷意便呼啸而来，刮得耳朵生疼。院子的花花草草，均被被白雪盖的晶莹一片，洁净无比！指尖勾起一簇掉落窗檐的琼雪，冰凉沁入心骨。

“哎哟，好大的风。”身后响起一个声音，原来是敏儿，正端了茶杯走进来，笑道“冉姐姐。来喝口热茶吧。这样冷的天气，别冻了自个身子。”

“谢谢。”关上窗户。我转头对她盈盈一笑。接过，只见白玉瓷杯里，碧绿一汪；啜一口，清香在唇齿间弥漫。

“刚泡的茶，冒着腾腾热气。喝下去，最是暖心。” 敏儿笑的极甜。

“好大的殷勤劲儿！怎么？一早便来吵醒我，有心事？”笑睨了她一眼，瞧这讨巧的神情，倒有些蹊跷。

“哪有!人家不过是怕你无聊，来个你做个伴而已！”娇嗔着白了我一眼，面上却红的像煮透的虾。

“是吗？”见她嘴硬，我也懒得戳破。怔怔瞧着外头的天，暗暗的，沉沉的，不见丝缕阳光。比起前几日，今天的天气还要差上一截！忽忆起昨夜梦里，却是那样明媚的春光，那样美得触目惊心，是否，有何预警?

“姐姐，怎么了？”

“昨夜，梦见三月桃花盛开。”桃红的花瓣，美得丝丝入骨。比我任何一次亲眼见的，还要妖娆上几分。

“然后呢？”

然后？“没有然后！”我笑的漫不经心，铜镜里映出那红妆，魅眼如丝。

“哈，我知道了，这是桃花仙子托梦，你的意中人很快就要出现了！”敏儿眼睛忽得变得亮晶晶地，嘻嘻笑道。

“你这丫头，又在胡扯！什么桃花仙子，是你杜撰的吧！”微微一怔，不觉心神一荡，

“我是说真的！我族里最老的程婆婆她就说过。桃花即是情种，桃花开时，情果方熟。”

“什么桃花？什么果？”狷狂的声音刚响起，颀长的身影已像一阵风似得刮进房间。

一身鱼鳞似的银色盔甲下，罩的是绣着金丝边的深紫战袍。薄唇微抿，狭魅的眼里明明凝着笑意，但全身上下却散发着一股征战疆场的肃杀之气。

这是我第一次瞧见他如此穿地如此慎重。强健的体魄，俊美的脸，狂野中，带着脱俗的尊贵。这就是所谓的帝王霸气么？身子微微一颤，捻了捻手里绢帕。

“殿下，您也太不避讳了，一早便来女儿家的闺房。”敏儿一叉腰，故作泼辣状，眼里却是水盈盈的笑，一幅看好戏的模样。

知她就是这样一副顽劣性子，我也不理她，径自接过凤手上的卷宗，摊开细看。

凤负着手，侧立一旁，斜睨了敏儿一眼，状似漫不经心，“刚才瞧见雅在房外徘徊，不知是否在找你呢？”

闻言，敏儿大眼一瞪，气呼呼道“他还知道来找我！”说完，跺跺脚，一阵风似地跑了出去。

原来那丫头一早是来向我打探雅的去处。

扑哧一笑，瞪了他一眼。“你呀，明明知道雅不在城中，还这样诓她。”

“这样才清静。”从容一笑，见我正细看卷宗，剑眉一挑“可看出了什么破绽？”

他突地靠近，站在我身后，俯下头，轻靠于我的右肩，温热的气息在耳边如雾弥漫，一股淡淡的清新之味涌入鼻腔，我只觉一阵晕眩。

攥在手中的锦帕，轻飘飘滑落。这样亲昵的距离，不知怎得，突然想起了韩鑫，这个已经许久都无暇去想的男人。他身上，总带着一股淡淡的烟草味，合着他眼里如秋般深浓的忧郁。

恍惚间，记忆重叠，指尖微颤，一阵心慌意乱涌上心头。这细微的反应，没逃过他的法眼。嘴角又扬起一个优美的弧度，他笑得狂肆而诡异。

“哎哟！”冷不防被他偷袭，耳垂上一阵细微发麻的刺痛。让我豁然从发怔的回忆中惊醒。“你作什么？”，我惊得后退一步。

“这样不专心，我可是会生气。”赤裸裸独占欲，第一次在他脸上毫不保留地浮现。像豹一样狡猾而强悍的眼神，带着隐隐约约的怒气，“既然你选择了我，那么从今以后，你的眼里，你的心里，只能有我一个。”

选他？忽然想起梦里那灿烂的桃花，和那一片明丽春光，是我心情的写照么？

低头叹了一口气，又忍不住咯咯笑出声来，这个男人，这样肆无忌惮的章示所有权，同那时的我，真的好相似。“好好的一个三军统帅，怎么像个孩子似的。”

“在你面前，我的身份先是个男人，再来才是其他。”他哼哼了一下，弯下腰，伸出两个修长的手指，轻轻将帕子拾起。

心底深处没来由一软，他的话，像用看不见的红丝线，将我的心一圈圈缠绕匝紧。直到无法逃脱，才肯罢休。

垂下眼帘，我淡淡道“你要好好活着，连同这座城池！”一阵细碎地风从窗子里刮进，卷起柔软的青丝，纤柔飘舞。

我看到汹涌澎湃的感情在他漆黑如星子的眼里涌动，闪闪的光芒是浓烈如酒的喜悦。动容一笑，他温柔又狂野地在我的额头，印下一个吻，“好，我答应。”这是他对我的承诺。

湿湿热热的触感，引来一阵酥酥麻麻。 只是一个承诺之吻，心跳却开始突然加速。“ 砰砰”在胸腔内如鼓狂擂。记忆中，韩鑫的吻，虽然温柔，却从未给我这样强烈的冲击。

这一刻竟开始犹疑，老天爷安排我穿越时空，是否只是为了遇见他？也许这就是情缘，遇见那个生命里， 独一无二的人，然后，无法自拔地沉沦。或许，那因，早在第一次见面时就已经种下。

“哐仓”一声， 门外突传来的响声，惊醒了我。我抬头看去，洛梅纤瘦的身子依着门，如风中的落叶，瑟瑟颤抖。冰艳艳的脸上，泪水模糊。手中捧着一叠卷宗，全部掉在地上。云飞在一旁，默默看着她。

我的心忍不住瑟缩了一下，刚想张嘴说些什么，她已飞奔离去。我追到门口，只看到那摸细弱的影子，在视野中渐渐模糊。

云飞僵硬着身子，拾起洒落一地的卷宗，恭敬地交给凤飞城，“殿下，雪已经送来消息！”

平淡的口吻，与往常大大咧咧的个性截然不同，我微一怔楞，没忽略他眼底那丝深浓而隐晦的苦涩。

原来，感情是一张纠缠不清的网。可是，付出去了，谁也收不回来。

“快去吧！” 凤说，淡淡掠了掠我的发丝，目光去看向云飞，“也该让她明白你的心意了。”

云飞颤了颤，眼里闪着挣扎。终究按捺不住，行了个礼，“多谢殿下！” 说罢，身影朝着洛梅的方向，飞一般消失在风中，

“就这样放任他们，没关系么？”女人的嫉妒心，有时，很可怕。]

“也该是她明白的时候。我只是她一时迷恋的梦，真正能陪伴她一生的人，一直在旁边默默照顾她。”

“为什么不早些断了她的念头？”明知道，她喜欢的是你。

“因为没有一个足够让她死心的理由。

“其实你蛮在乎这些伙伴的！” 原来如此，微微一笑，凤，这就是你温柔的方式么？

他一挑眉，“伙伴。很别致的叫法。”眼微微朝长廊尽头瞥了一眼，微微叹息，转开。“来，我们继续谈军事罢！”

回到房中，摊开云飞刚刚送来卷宗。飞快地把刚才的愁情烦恼全部抛掉。眼下军临城下，危机一触即发，可没时间浪费在这些个痴男怨女身上。

读到那数字，不觉眉头一皱，愁上心头，“他现在又从其他两处调遣人马回来，看情形是等的不耐烦，打算强攻了。”

“十二万大军？看来皇叔此番是铁了心。城中除去老弱残兵，真正精悍的，只有3000左右。若只守不攻，虽能勉强撑些日子，只怕物资一旦用尽，到时候就军心散乱，不攻自破了。”

“硬碰硬也不行，相差实在悬殊。”

“所以才要兵行险招。”修长的指尖在图上画了个圈，“这儿是他们的后方粮草营。只要雅能偷袭成功，必能打乱他们的阵脚。”

“不错，黑森林的密道，的确是偷袭他们的最佳途径。就算他们发觉，也不敢轻易入林。”黑森林里迷雾一片，那里面几乎全是灌木荆棘，无路可循，一旦进去，极易迷失方向。我们之所以能顺利通行，全仰仗雅手里的地图。“——不过这无异于老虎头上拔毛。只怕他越加会猛攻。”

“王叔这十年苦心等待，一朝动兵，决计不肯无功而返。这些日子，他只围城，却鲜少强攻，一则，是怕伤亡太过惨重，就算拿下边城，也无力进攻皇都。二则是他知道左相国与我不合，定会借机除掉我，不仅不会施援手，甚至背后放一把冷箭。所以，他想不攻而破，让我们自己投降。”

“你不觉得很奇怪吗？你王叔对边城的情况了解，是情有可原，因为他暗设了许多奸细。可是，他似乎对左相国的一举一动也十分了解，明知左相国是想鹤蚌相争，渔翁得利，却仿佛更本不在意似的，甚至故意让他利用。”

凤一怔，惊电似的目光一闪，“你的意思是？”

“你应该好好去查下。”手指一阵僵硬，不知是窗格里吹进的风冻得，还是这战场上，朝野中的阴谋陷阱，无痕却让人心惊胆颤。

屈起食指，微敲桌面。这好像是他的一个习惯。每当深思问题时，就有这样的习惯。半晌后，他仰起头，额前的鬓发落下阴影，我

看到他眼里闪动着决绝的光芒。“也许你说的置之死地而后生，是对的。虽然冒险些？”

看到他眼里那抹染血的光芒，我只觉心抖的一晃，有些仓惶、有些畏惧，百般滋味交集，说不出的难受。

一想到战争，脑里便浮现出琉璃国所见的血腥惨烈。所谓战争，是用鲜血和生命在做赌注，儿戏不得。我不会傻到以为，没有一点征战经验的我，能凭着那些听闻的历史战役、凭着记忆中的那些兵法书籍，就能天下无敌。尽管心里一万个不愿意，尽管心里怀揣忐忑，可是我还是努力尝试，因为不想失去，那些重要的人。

其实战争里，无论哪一方胜，哪一方败，死伤都在所难免，结局都同样残酷。原本不属于这个时空的我，对于这样一场与我毫不相干的战争，应属于中立态度。因为凤他们的存在，使我偏向了一方。但心底，仍不希望杀戮太深。更害怕，自己出的计策，会让很多人因我而亡，那是我所不乐见的。

如果能将这场战争的牺牲和伤害，压到最低，那该多好。想到此，不由地幽幽叹了口气。

“眼下情形，不能强攻，只能智取。——以你对凤肃王的了解，他会上当吗？”太阳穴隐隐作痛，这是一场赌注，堵上的可是一城人性命，不得不谨慎些。1

“就算老虎再冷静，当你把他的须毛一根根拔去时，他也会发狂，失去平常的判断力。我们现在要做的，只是一个字——”凤略一沉吟，突然止住话语。面色凝重冷峻，一双冷目犀利地朝着我身后扫去。

我飞快转身，透过糊着纸的木窗，隐约有个人影晃动。心下蓦得一惊，奸细！两个字霹雳石光似地在脑中炸开。

正想起身，却被凤按住，只见他微一勾唇，脸上化开一个慵慵懒懒而又妖妖邪邪的笑容，清朗的嗓门微微上扬“王叔虽然久战沙场，可惜这次却犯了个错误。”

要演戏么？眼神交汇处，我已明白他的心思，于是配合道。“是什么？”声音好似十分焦急好奇，只怕窗外那人，听了更加好奇。

“游牧族的盟主苏勒摩是个目光短浅，贪财好色之辈。这样的人，根本毫无信誉可言，只要我许以金银美女，不怕他不心动。”

“可是，我们如何联系他呢？”

“放心，我已派人前去游说，这几日应该就会有答复了。”

凤嘴里一边说着漫天漫地的胡话，另一边却伸出食指在杯里沾了茶水，在桌上写了一个字。

我盯睛一瞧，原来是个“逼”字。

挥袖轻轻擦去，瞧着窗外那个人影已经消失，于是淡笑道“不谋而合！”

他飞快起身拉开门，我伸头望去，发现走廊两侧的尽头，都有一个身影在飞奔。左边的那个个儿稍高稍壮一些，是骑兵统领齐戈。右边那个，身形极瘦，是弓兵的统帅王庆居。

“晚了一步！”我扼腕叹惜。不知刚才偷听的究竟是谁? 还是两个都是呢?

“不，时间恰得刚刚好！”淡淡的声音听不出情绪。

“人心呐，真是隔了一层肚皮。”我抬起头，瞧着阴测测的天，长叹。又一阵寒风刮过，带着冰冷的湿气，鼻腔里微微一呛，冰凉一片。

“戏要开始了，冉儿。这出戏，你来当主角如何.?”额前的发低垂，半遮了他的眸，他笑着，带着莫名的兴奋。一双黑亮的眸子绽着诡亮的光芒，显得越发高深莫测。

瞧他那一幅胸有成竹的模样，我不置可否地一笑。

信步走到庭院中，这里栽了两株歪歪斜斜的梅树，枝头上覆着一层白雪。随手抓起一把，捏成小球，心窝里猛地钻出一个调皮小鬼，冲他不防备，飞快地将雪球砸向他。原本是朝着他胸口的，一个没瞄准，却砸在了他的肩上。雪球碎开，一些雪咂子滚落他的脖间，冰得他咝咝抽着冷气。

见他眼睛眉毛皱成一团，表情难得的有趣，于是咯咯大笑。将连日里积压的那股强烈的担忧和不安，统统借由欢畅的笑声来发泄出来。

凤见状，纵容一笑，也任由着我搓雪球投他，只是这每次都被他装似危危险险地躲开。一看就知道他正陪我闹着玩。

见装，我顽心更重，于是一连搓了五六一个，“刷刷刷”接二连三，向他扔去。其实。我只是想彻彻底底放松一回，如同考试前的解压。接下来还不知道会有多少勾心斗角的事发生，此时不放松，更待何时?

一时间，白玉琼枝下，柔软雪地上，两个突起童心的人，就这样玩耍起来。原来阴霾的天空下，似乎因为这欢悦的笑声，多了几丝明朗。

正玩得起劲，一声疾呼响起，“殿下，小心暗器！”一个身影已腾空掠起，抽出剑，刷刷刷几剑便将那些雪球连续击碎。

双足点地后，剑横胸前，皱眉怒喊，“好大的胆子，竟敢偷袭殿下！”

好快的身手。我惊得瞠目结舌，只看到剑的光芒在空中一闪。

“祝鹏，不得无礼！”一声又急又慌的呼喝响起，只见祝大人正疾步走来，面色仓惶。身旁跟着的却是雪。他还是一身如雪白衣，不沾染半点尘土。只是，脸色灰白，那本

应如海般美丽的眼睛却无焦距似的，空洞之极，眼里的光芒暗淡失色！　　心像被齿轮撵过，纠做一团，微酸、微涩、微疼。

晦暗天，晦暗的人，晦暗的心情，雪，这就是你选择的人生么?为何总喜欢将自己关入的孤独的牢笼中，这样，你一辈子都会挣脱不出来的.

忽然想起多年前听到的一句歌词，谁又爱了谁?谁又负了谁?其实，无论爱与负，都不过执著于自己。

若论究起来，缘深份浅的事，于这红尘万千里，不过是一粒细沙。若硬要搁在心窝里，自然是咯得痛楚，咯得难受。若看开了，将它放在手心里，那也不过是一粒沙子。

可是，人终不是断了七情六欲的佛，要看开，哪有那般容易。或许，唯有时间，能将这粒沙子，慢慢风化。

或者，某年某天，会出现一个女子，再度将他的心房软化！

但愿如此

恍惚怔楞间，祝大人和雪已快步走到了跟前，参见殿下！”行完礼，祝大人惶恐地向自个木楞楞的儿子使了个眼色。

祝鹏见击碎的确实只是雪，里面并无其它暗器，慌忙收回剑，脸色微赧，“殿……殿下，南宫姑娘，方才，方才失礼了。”说话虽然结结巴巴，一双眼却讷讷看向我，一脸疑惑。

知他护主心切，凤和我自然不会追究。

“这样慌慌张张赶来，敌军有动静了？”拍拍身上的碎雪，优雅地直起身子，凤的脸上早已褪去了刚才的嬉戏随性，换作一脸肃穆。

“正如殿下所料，这两日敌军正厉兵秣马，预备两天后大举来犯！”祝大人弓着身子，递上一封密函。

看完密函，凤眉头一松，冷笑“王叔的性子，还是这么谨慎！……不过，却给了我们喘息的时间。……对了，城头的防御，可进行的顺利？”

“已经按照您的吩咐，发动全城百姓，将家中所有能用来退敌的铁具刀器统统献出。另外，巨石、滚木，正陆续运上城楼。大油锅也已架好，每10步一只。”祝鹏见问，抢先答道。

“做的好，记得，备得越多越好。……”话语一转，凤终于问道我最关注的问题“雪，你这边的情况如何？”

“我已将城中所有炮仗店的鞭炮买下。现正命人按南宫姑娘说的方法拆装。还有，这是齐集城中所有能工巧将合力修改后的图纸，请殿下过目！”

心抖的一紧，这图纸干系重大，脸上不由现出焦色。

凤见状，忙将图纸递于我“你看看，可是你所要的东西？”

我细细一看，不由喜上眉梢“这些个工匠果然厉害，我不过画了个草图，说了原理，他们竟能一天内就画出如此详细的图纸。”

“工匠们连夜赶作，第一台已初具雏形，正在城北空地上试验。”

“是吗？太好了，我们过快去看看吧。”听说第一台机子已经做好，我迫不及待地拽着凤的手臂，催促他带我去看看。

凤嘴角泛起一个宠溺的笑，“自然是要去的，祝鹏，备马。”

“殿下，城头防御还有许多工作未完成，我就不陪同前往了。”还是淡的不能再淡的语气，像一杯白开水泼在白纸上，不变颜色。是不动声色的平静还是不找痕迹的悲伤，对上那碧蓝眸子的刹那，我竟恍惚无解。

“雪，一同去吧！”见雪的目光似有若无地在我身上游移，我感到身边气息猛的一沉，手腕传来淡淡的温度，跳动的脉搏感受到有力的钳制。身子被凤用力地拉到身侧，连抗拒的机会也没有。我诧异地仰头看他，却只瞧见浓密的睫毛下一泓深潭暗沉沉涤荡。

“有您……就够了！”这句话说的极细，极轻。像是密林深处那一丝朦胧清淡的雾霭，似有若无，只有身在其中，才知道那份沁心的冰凉。

心底微微叹息，又似松了一口气。这样，也许是最好的吧！在还没投入太多的时候，就立刻停止。就像父亲说的那样，决定了就不要后退，放手了就不要后悔！

指尖传来微热，我抬眼，看到凤雍容优雅的笑。但那冷静自制的笑里，却藏着绝不放手的坚持

一路催马急驰，来到城北空地。只见木栅栏前竖着一面红色绣金凤大旗，迎风招展。左侧是二层高的哨岗。

祝鹏策马上前，出示令牌，几个士兵立刻下来将大门打开。

进去后，发现这儿占地极其宽阔。前面是军营，专门用来操练士兵；后面才是兵工厂，制造军队武器。

下了马，立刻瞧见10来个壮汉，正推着一座盖了灰布高大东西到正中的空地中。旁边一个穿军衣，戴军帽的，看起来像官员的人，见我们下马，慌忙喊“停。”

一溜烟跑过来，“参见殿下！”仔细一看，却是个白净瘦长的男子。

“免礼，冯通，我听说第一台已做好了。”

“回殿下。已做好，现正打算试验一下，看能否真的能用。”

凤看了我一眼，解释到“冯大人极精通器具的制造，昨夜一见到你的图纸，他的眼睛都发亮了，大呼有趣呢。”。

听闻此言，冯通一双眼亮铮铮地看着我，一脸不敢置信的模样，“什么！那图纸出自这位姑娘之手吗？”

我笑着朝冯通点点头，“那只是草图，我也只懂得粗略的原理，还请冯大人多费些心思，做的精巧些。”

冯通白净的脸上凝了一层红，慌忙摆手，“姑娘过谦了，真是万万没想到。——该不会，那竹筒炸包也是姑娘的主意吧？”

“呃，——”我苦笑，这些都是我盗版的玩意，哪里算是我的主意，“那些都是书上瞧来的，也不知管用不管用。”

“什么书这样了不得，姑娘能否借下官看看。”冯通搓搓手，一脸兴味盎然的看着我。

我为难的看看凤，硬着头皮道，“那时许久以前无意看到的，不知被扔到什么角落里，兴许早被虫鼠咬碎了。”

见他一副兴趣浓厚，还要追问下去的样子，慌忙推推凤，示意他赶紧岔开话题。

“我们不如先试试机子罢！”凤莞尔一笑，示意冯通去准备。冯通一拍脑袋，“差点忘了，殿下稍等，这大家伙抛射的路程极远，待我命人移得远些，免得误伤人。”说完跑开，指挥一群人继续搬机子。

我松了一口气，却见凤一脸笑意盈然

“怎么，被冯通缠人的性子吓到了。”

“还好。”

“他呀，好奇心极重，喜欢研究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所以，大家都叫他怪人。”

“是吗？”我淡淡一笑，看起来到不怪，可能对新奇的东西比较感兴趣，若放在现代，应该是个科学家，发明家之类的吧。

正说着，远处的冯通已在招手大喊，“好了，殿下！”

心噗嗵跳了一下，手微颤了一下。

“别担心，我们会成功的！”十指交叠处，话语十足的狂傲。眼神却是温柔似水，让人沉溺。

原来，你早已看出我的不安。

仔细想来，人们对未知的新事物，总是抱着怀疑与排斥。在这样紧急的当头，却花时间去研究新的武器，若不是有他在，其他人又怎会同意呢！

心底升起一片柔软暖意，像被春天和煦的风吹过一般舒适。这样一个男人啊，叫我如何是好！

其实，经过这几日盘问，我已对这时代的战争有所了解。这儿的军队按三路编制，一路骑兵，一路弓兵，一路步兵。而攻城的作战方式十分单一，先是叫弓兵在两翼掩护，万箭齐发，牵制住城头的守军。然后骑兵则快马冲刺，步军紧跟其后。

一旦骑兵先冲至城墙下，立刻下马攻城，拖延时间。步兵便可乘机大军压上。届时一旦排山倒海的军队一窝蜂冲杀上来，凭城楼上有限的士兵，极难抵御。

凤肃王与游牧族联盟后，它的骑兵最为强大，游牧族原本就是马上之军，马匹彪悍，骑术熟捻，占了一个快速冲刺的优势。因此，若要想抢回优势，最好的法子，便是在弓箭的射程之外，先将它的骑兵和弓兵大批打落。

边城既然在人数上处于绝对的劣势，那只能在作战的策略和武器上想想办法。

说到武器， 这时空中还处于冷兵器时代，武器多为刀、剑等，适合近身搏斗。远距离的武器，除了弓箭别无它物。如果能有一样武器，射程远，威力又大，就能先行攻击骑兵和弓兵，那将对此战极为有利。

我想起曾在书上看到一种借助杠杆原理的武器，名叫霹雳车。可用来投巨石，三国曹操就曾在官渡之战用它克制住袁绍的弓箭部队。

不过，如果光是投石头，一则重，发动时安装搬运都太费时间，二则对这千军万马，威力还不够震慑。

如果有炮弹火药之类的才好。而且黑火药的配置比较简单，只要用硝石、硫黄和炭粉配置便行了。 可惜问了一下管理军资用品的官员，却发现，硫黄和炭粉只剩少量，硝石更是没有。即便又，配置分量时，也比较麻烦。

恰巧，昨天看到景河百无聊赖的拿着从街上买的鞭炮，拉着我陪他去放。心里灵机一动，鞭炮的成份就是黑火药，只是量少了些，所以构不成伤害。只要把火药从里面拆出来，重新加重分量，装在密封的容器里，就是一个简易的炸弹。因此，我建议他们将全城的鞭炮全部买下，重新拆装，作为御敌的武器， 这样就大大加快了制造速度。

其实，杠杆原理、霹雳车，炸药对于我来说，都不算什么新鲜的东西，毕竟现代的武器是这样的发达，发达到令人恐怖的地步。然而，这对他们而言，也许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大胆尝试,排斥和反对，当然也是难免的。

连我自己都没有十分把握，只是不想让边城毁于战火，只能勉力一试罢了！

“点火，发射！”一声中起十足的令下，我静静地看着一切。火线被点燃，嗞嗞地响。然后被远远抛出，飞快地落在几百米远处，“嘭”一声巨响，白雪飞扬，碎石四射。

“啊！” 没想到一个小小的竹筒，竟然有这样大的威力，众人吓得大声尖叫。我早已捂住了耳朵，但耳膜还是被震的嗡嗡作响。

“南宫姑娘，你好厉害阿！”祝鹏也一脸崇敬地看着我。

“太神奇了。 姑娘，这叫什么？好大的威力。” 冯通兴冲冲领着一群人跑过来，脸上是难耐的激动。

“霹雳车。”我淡淡回，看着欣喜若狂的一群人，心里却怎样也笑不起来。看着远处那炸毁后的破碎痕迹，那坑坑洼洼的土地，一直压抑着的浓浓的不安，终于如波涛般涌上心头。

如果， 那不是土堆，而是人的话，因该会被炸成碎片吧。我是否做错了？！将这样杀伤力威猛的武器，带给他们。

心脏一阵瑟缩的疼，像被藤条用力地扭紧一样， 好疼！眼前只觉血光乍现，仿佛万万千千的人，血肉模糊的身躯向我涌来。

“啊！”我惊恐地 尖叫后退，捂住眼睛，泪已直指缝间流出，好冰，好冷，冷到心骨里 。

“怎么了，南宫姑娘！”

“你没事吧！”

耳边嗡嗡的吵声，让我的脑子越发闹哄哄的。努力抑制心中的黯然，我勉强直起身子。“没事！这霹雳车问题应该不大，仿着它在多造几台。造好后搬到城楼上。”的07cdfd23373b17c6

“下官领会。”冯通躬身道。

见我情绪不对，凤飞城眼底掠过一丝阴霾“祝鹏，你在此协助冯大人。此事不可再让其他人知道，尤其是骑军、步军、弓军的三位统领！”

“可是，步军统领杨大人今早已来过问过此事了。”微微一怔，冯通一头雾水。

“是吗？”凤与我相视一眼，淡若未明的笑里，凤眼微冷。“动作还真是快啊！——祝大人？！”

“老臣在！殿下有何吩咐？”祝大人上前一步。

“你且先回去，通知三军统领和副将，还有黄大人，午时三刻，到中军帐集合。我有要事宣布。”铿锵有力的声音在空旷的军场里飘荡，带着不容置疑的果决。

他扶马傲立，四周刮过一阵凛冽的劲风，硬生生吹起他战袍的下摆，飘舞的衣袂如波涛翻滚。天空中重云叠叠，厚黑低沉。

风中，似乎隐约传来苍茫大地的叹息，“又一场狂风暴雪！”

一阵吩咐后，凤带着我离开兵工场，在城中穿梭。

慢慢踱步在城中街道上，白皑皑的厚雪压在琉璃瓦砾上，折着那莹透的白光，颇为耀眼。虽然街道两旁的商家店铺都大门紧闭，像熄了火的蜡烛，毫无生气。但来来往往，却是搬运物资，修缮城墙的百姓却多不胜数。男女老少脸上，都似染了风尘。虽带着几分惶惑不安，带着几分惊惧紧张，然眼底却带着保卫家园的坚定决心。

“——知道吗？边城的春天很美。当冬雪融化后，阳光变得柔和而温暖，绿草茵茵，鲜花也会开满遍地。所以他们很努力地守护这一切，尽管心里很害怕！因为这里是他们的家园，他们的祖祖辈辈都生活在这里，一旦被破坏了，那也许比杀死他们还让他们痛苦。”他说这话的时候，眼里带着淡淡的光芒，那是一种极柔和的光芒。

身子微微一僵，“我，真的感到很不安。第一次，怀疑自己作的决定，是否正确。”不安身为现代人的我，却将一些还未存在于这时空的

事物透露给他们，用于战场。 这股焦躁的不安，强烈如同一团火焰，慢慢灼烧我的心扉。

“对不起，将你卷入这样的杀戮！真的很抱歉。”凤温柔的声音，在耳边喃喃细语。“如果你不愿意，那炸药筒和霹雳车——”

“都花了这许多心思，怎可不用，”疲倦地揉揉太阳穴，果断地截住他的话语。“只是，感觉自己像个刽子手。”我不杀伯仁，伯仁终因我而死。一场交战后，是否意味着，我的双手，其实也沾满了鲜血。

战场阿，我早该觉悟了不是么。可真要直面的时候，依旧觉得深寒难耐。仿佛即将上演的血宴，已似鲜红诡异的藤蔓，在漫天攀爬。

可是， 明明是如此残酷的一件事情，却偏偏无力阻止，只能听之任之。难道真的只能像疯子说的那样， 只有站在权力顶端，才能阻止这些！

“请你仔细看看边城，仔细看看这许多手无寸铁的百姓。”下巴突然被他抬起，一道不轻不重的力量，迫使我看着眼前忙碌的城民们，“现在，我们，是他们唯一的希望啊！……所以，不要再负疚了，战争中鲜血是无法避免的。如果上天真要谴责，那万般罪责，我一人担！”凤一扬秀挺的剑眉，淡淡的话里， 是磐石难移的坚定。

鼻子一阵酸涩，心口泛着微微的疼意。所谓动容，原来如此！

原来，他真的懂我的！

懂我的苦恼、懂我的不安。

所以，带我来此，以他的方式，替我解开心中的负累。

可是，为什么我们偏偏在这样一个时空相遇，以这样阴错阳差的身体，这究竟是上天的怜爱，还是命运又一次的玩笑。

不管心中如何不忍，我深知，战争依旧无法避免。不过，城中鞭炮有限，火药筒只作了23只，仅够在一场战争中亮个相，起个威吓作用，阻止他以大军压城的方式强攻。

若想扭转整个战局，光靠它们是不行的。其实真正的战争，不再台前，却在幕后。幕后那场没有硝烟的战争，才是决定一切的关键！

走到绝境，与其后退，坐以待毙，不如奋力一搏，这是我的处事原则。

想到此，我长舒了一口气，扬起一个灿笑“你不必担心，我只憋在心中不吐不快！这场战争中，我可不甘心一直处于被动。”关于后果，在当初我选择留下时，早就已经作了最坏的打算了！不过，仍然会努力，尽我最大的努力，减少杀戮， 改善眼前不利的局面。

轻轻拉起他的手，拇指摁着拇指，许下，只属于我们的约定。，“我们一起守护这里罢！”

他一怔，睫毛轻颤。蓦地将我的手紧紧包在他的掌心。我抬眼，对上他幽深的眸子。

相视一笑，一切尽在言中！

黄承与三位统领立于一侧，祝氏父子，云飞、雪立于一侧。奇怪的是没看到洛梅。

黄承这几日被凤以保护之名软禁，难得见凤召见，心里虽有疑惑，脸上却不露半分情绪。倒像老僧入定般安静。我暗暗观察三位统领，也是一脸泰然自若。忽想起今天早上长廊处的两个背影，不由对齐戈和王庆居多留意了几分。

“今天，我召大家来，是为了宣布一件事。”凤环看了四周一眼，对祝大人挥挥手。

祝大人立刻上前一步，站到台阶上，拿出一份军令状来，朗声念到

“骑兵统领齐戈、弓兵的统领王庆居、步兵统领杨肃，多年来镇守边城，忠心耿耿，现提升为副将，每人赏黄金百两。”

三人 显然是想不到这时凤居然会提升他们的职位，均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慌忙下跪“多谢殿下！”

我微微侧目，发现齐戈和杨肃均是有些欢喜，又有些疑惑，一副迷雾登登的模样。只有王庆居脸色未变，镇定自如。一抬头，见我正盯着他看，眼底划过一丝狼狈，但瞬间即消失。

祝大人清了清嗓子，笑“恭喜三位高升，以后三位主要职责，便是协助殿下打理军中之事。” 顿了一顿，祝大人眼底闪过一丝精光，飞快念到“即日起，由祝鹏接任步兵统领，云飞接任骑兵统领，南宫冉接任弓兵统领之职！”

“什么？要我将步兵交出！”一声怒喝，杨肃瞪大了眼，有些口不择言。

斜睨了他一眼，凤冷笑，“杨大人可是不满我的调配？”一个字一个字，慢悠悠地吐出，像是刚从冰窖里出来似的，帐上顿时气压骤降！

杨肃一惊，悄悄瞧瞧左右两位统领，见他们均是低头不语，脸色蓦得一黑，知道自己刚才的表现造次了。　　就这一会儿功夫，他的额头竟沁出一层冷汗来，慌忙敛了脾气，“殿下赎罪，属下不是这个意思！”　　好一招明升暗降！我淡淡一笑，凤果然有些手段。

看来好戏，终于开场了！

“那杨大人的意思是怎样呢？”凤淡淡笑着，微暗的眸子暗含山雨欲来之势。

察觉到这股无形的迫感，杨肃一个激灵，气势越发被打压下去，一时间竟干愣着，不知如何回答是好。

“殿下，您误会杨大人了。他同属下一样， 只怕无法胜任副将之职，有负殿下提拔之恩。”见杨肃发窘，原本一语不发的齐戈适时替他解围

“是、是、是，属下就是这个意思。”杨肃感激地看了齐戈一眼。看来，这二人私交颇好。

“几位大人过谦了。你们在边城守卫多年，尽心尽责，是军中难得的良材。统领之职太埋没各位了，副将之职当之无愧。”收起笑容，凤一挥手，两侧侍从立刻将官服顶冠奉到三人面前。 见事情已无旋转余地，三人只得谢恩接过。

我悄悄观察黄承，原以为他会反对几声，但今天他超乎意外的安静，脸上一直挂着谦和的虚笑，直觉告诉我，那安静里面，似乎又藏着几分不寻常的阴谋味儿。心底呼拉冒出一股怪异感，但怪异在哪，又说不清楚。

对了，他今天频频朝门看，似乎在等什么人出现！

这样一个时候，他等的究竟是谁？！正暗自揣测着，却见雪递来一个担心的眼神，但对上我的眼，却立刻转开。我一僵，这时，一直

都不曾开口的王庆居突然发难，

“殿下，请恕属下斗胆。其它两位统领人选，属下均觉十分合适。只是，这弓兵统领之职，交由一位…厄…一位羸弱的姑娘，是否有欠考虑。何况，军中男子均是粗俗鲁莽之辈，一个不慎，只怕会吓坏了这位姑娘。”

早已料到这样的刁难再所难免，我从黄承身上抽回心思，淡淡道“多谢王大人关心，我虽不会弓箭、不会刀枪，惟有一颗胆子大的很。早闻王大人训练有方，经您调教的弓兵，均是纪律严谨的勇猛之师。现在，虽由我一个小女子暂代此职，只要您一声嘱咐，想必他们也不会来为难我吧！

何况，所谓官职不过是虚名。众位在此，无非是为了保卫边城，抗击强敌。既然大伙一颗心全是为了保护边城的老百姓，那大家就是一体。今后，还要仰仗王大人你多多协助。”

“姑娘缪赞，在下惭愧。只是军中之事，并非儿戏，还请三思。”王庆居略略怔了一下，大约是没料到我会反击。

“王大人该不会忘了草人借箭之事吧！我曾习得一些兵法战术，或许可助大家一臂之力。殿下让我担任此职，也是出于这样的考虑。王大人，你是不相信我的能力呢，还是怀疑殿下的眼光吧？！”眼波流转处，我含笑，从容应对。

“属下不敢！”他一惊。不料我会拿凤作挡箭牌，一时语塞。

“王大人不必担心，南宫姑娘乃我师叔得意爱徒，战术兵法尽得真传，极为精通。此次她是临危受命，前来协助我们！”凤朗笑着说，眼里不见半分迟疑。雪一听，微诧地看看他，一双碧蓝眼里，滑过一丝落寞。

我在心底苦笑，这谎是越扯越大了。低头，却不经意瞥见他旁边的齐戈眼中竟闪过一丝利光，只是瞬间，消失殆尽。我心下一惊，忽得想起父亲曾说过的话，“那些最不可能像敌人的人，往往，是最厉害的敌人。”这些日子看下来，这人一直表现的极平庸普通，不像杨肃的粗莽，也不像王庆居的深沉。但每一句话，都说得极其圆滑，每一件事，都尽量谁也不得罪。仿佛故意要表现出中立的态势，但又和杨肃走的极近，应该说，他收服了杨肃的心。该不会，他才是——

心底惊疑，如沸水翻滚。偏偏杨肃最为憨鲁，立刻将凤的话信以为真，惊呼到“噢，原来南宫姑娘是神相士的爱徒，难怪有此奇招。可是上次我们问你的时候，姑娘明明说是从书上看的。”

“那是家师的习惯，将所教课程全写为书籍，让我们自己去揣摩。”无奈瞪了眼凤，果见他眼底含着几分揶揄。但也只得顺着那谎话编排下去，不然叫他们同意却是困难

“如何？神相士的徒弟，各位大人，该不会还有异议吧！”一挑眉，星眸含微，凤冷冷道。

到此地步，再傻的人也知道凤是铁了心，于是三人立刻道。“一切听凭殿下做主！”眼里却是惊疑参半。看来，真正相了我身份的，怕只有杨肃一个吧。

“黄大人意下如何？”

“老臣——”黄承一皱眉，正要回话，一个细细的声音，像云一样飘进军帐上，带着几分骄横的肆无忌惮，打断他的话语。

“哟，咱们战神，又要独断独行了么？”

顺着众人的视线，我看到一个人缓缓掀帘走进。

修长纤细的身躯，藏在宽大的黑袍下。长长的发，无拘无束地散着。白皙的肌肤上，薄唇樱红，细长高挑的眉， 细长的眼，散布着极尽妖娆的妩媚。

这明明是一个男人，却噙着比女人还要风情万种的笑容，诡异而魅惑的笑容。我从来不知道，一个男人，可以美得这样蛊惑。

军帐上，像是突然袭进一股阴柔的冷风，每个人脸色都变了一变。尤其是凤和雪的脸色变得最快最差，暗沉沉的，瞧得人心压压的，好似不祥的预兆。

惟有黄承，平静许久的脸上，终于堆起一个微不可捕的笑容，得意的笑容。

第三卷 烈火红颜 边城一役下

“参见尤将军！”

“参见护国公。”

军帐上的人，除了凤和我，纷纷伏地行礼。我没有忽略，虽然喊的称呼不同，但他们对少年行的，却同是皇家之礼。可皇家之礼，只有皇族之人才享有的特权，为什么这个不姓凤的少年，可以享受这个权利呢?

心湖如风掠过，吹起无数褶皱，一时之间，惊慨万千，答案却又无从找起。

窗外，仅剩模糊圆圈的太阳光晕，渐渐被厚压的云层遮蔽。军帐内，虽是午后，光线却暗得恍惚。

那个美艳的少年，一步一咳，缓缓走到我的面前，波光粼粼的媚眼中闪过浓烈的恨意与嫉妒。那股恨意直登登朝我冲杀过来，气势汹汹又不加掩饰，看得我心惊肉跳。为什么，这个少年明明只十七八岁，眼里，却射出仿佛已积攒了七八十载光阴的怨毒?

左眼没来由剧烈跳动，那一瞬间，我只觉得背上窜起丝丝寒意，像有一条小蛇正沿着脊椎攀爬，又惊又惧。

少年见我静立不动，一丝阴毒自眼中滑过。扬起高傲的下巴，他妖娆冷笑，“ 找死，见了本护国公，竟敢不下跪行礼。” 说完，高高扬起右手，狠狠对着我右脸颊扇来。

我一惊，自然没理由乖乖挨打，于是慌忙后退一步。只是这少年看似乎柔弱，这一巴掌却来得又急又快，眼见躲闪不及，忽然眼前一花，凤已飞快从帐上掠身而下，猛得捉住他的手，拦下这一巴掌。

然后用力一捏少年的手腕，“哎哟”一声，少年痛楚难抵，松开了手。帐上突然响起一阵抽气声，我仔细一瞧，这才发现，他的食指与中指指缝间，竟藏着一片薄刀片子。

我忍不住打了一个寒噤。如果，那巴掌打到脸上……

凤微暗的眸底闪过一丝稍纵即逝的愠怒，似痛心又似无奈，“尤乐， 你非要胡闹才甘心吗？”

明明是责骂的话语，却说的柔情万千。我心一个瑟缩，滋味苦不勘言，这少年同他，究竟是怎么样的关系?

“胡闹的是你吧！哼，这个女人，凭什么站在你身边！……她、她凭什么，能做弓兵的统令？……你明明是三军统帅，却因私情扰乱军纪，藐视法规。你有什么资格来说我！”少年的脸色越来越苍白，他猛

得甩开凤的手，微颤而修长的指冷冷指着我。“我想各位大人，也不该同意这样荒唐的事吧！”

“国公大人，此时关系重大，我想殿下是经过再三考量。国家用人之季，的确可以破格选材。只要南宫姑娘能克敌制胜，老臣倒认为，此举可行！”正僵持中，黄承却突然插了进来。

谁也料不到，他会说出这样一番话来，大伙都面面相觑，连我也有些诧异。我很想说些什么，可也知道，眼下这种情况，我越需收敛锋芒。就像弹簧，压到最低，才能弹的越高。这是一出戏，而我，既身在其中，又身在其外。

“哦！黄大人的意思是？”少年冷眸微凝，目光冰凉似雪。

“不防试一试。”黄承笑的老神在在，眼中精光却锋利如刀“只是人是殿下保的，若出了纰漏，请问殿下，该当如何？”

四周传来利箭似的光芒，抬眼，看到的是一三个统领脸揶揄和看好戏的表情。一瞬间，痛意袭上心扉，我究竟将自己，迫入什么样的窘迫地步?

凤冷眼看着他们，眉骨一挑，“黄大人，是要同我下一场赌注么？”

“殿下说笑了，微臣是怕其他将士也同国公大人一样，误解殿下是为了一己之私，滥用职权。所以出此下策。其实如果南宫姑娘是神相士的高徒，后天这场大战，相比绝对难不倒她。”

“呵呵，黄大人说的对。就以后天这场战役为准，由她在全权指挥，若能赢得这场战争，我决无二话！否则……”少年恍然大悟，笑的秋波荡漾，极尽妖娆。眼波尽头，朵朵艳红鬼魅如血。

“一切罪责，由我来担！”他淡淡地说，带着坦然的笑看我，像有无数明媚光线齐刷刷射来，这一瞬间，除了他那深似海的的美丽眼睛，我什么也看不见。

就这样，我们签订了这场赌注。我有生以来，最大的一场赌注。其实赌注的结局究竟会怎样，人们是无法预料的，我们能做的，只是为了我们想要的结局去努力。

那个妖娆美丽的少年，在同我们下完赌注后，就咳血晕倒，再次陷入昏迷。凤惊慌失措地抱着他匆匆离去，只让雪送我回去休息。

看着他心急火燎的样子，我心中疑云叠起。虽然那少年处处针对他，我却瞧出来，他对那少年，其实是爱护有加。那一种别样的疼惜，这种感情，我看不懂。

军帐上的人，渐渐离去。只剩下我和雪。

人聚人散，或者缘聚缘散，原来都只是瞬间。

又是一阵静谧。

雪还是这样的安静，只是蓝色的眸子里，不再清朗。他静静地看着我，像是有许多话要说，却终究一个字 也说不出口。

我朝他微微一笑“走吧！”

跨出门口，我看到庭院的参天的松柏下，立着一个纤细的身影，是洛梅。

我侧过脸，“雪，你在这里等我一下。”提起衣摆，穿过长廊，来到庭院正中。

天突然飘起了细细的雪，沾在发梢上。她娉婷而立，艳丽的脸上扬起一个得意而扭曲的笑，像极了冬日里一幅凄美的画卷。

“尤将军，绝不会允许任何一女人接近殿下的。只有他做的到。殿下一定会迁就他的。”

原来，是她找来的尤乐。刚刚才记起，这个名字在琉璃国时，曾听祝大人提过一次。那时，我以为，他不过是个小小的将军。但现在看来，这个孱弱而美丽的少年，有着极其特殊的身份。至少，凤的心绪，因为这个少年，变得波澜起伏。

我叹了口气，摊开手掌，接住一片小雪花，晶莹的六角，随着一片冰凉，渐渐在掌心融化，“你何苦呢？”

“你懂什么？12年了，我，仰慕殿下整整12年了。比殿下身边的任何一个女人谁都要了解他的喜好，了解他的心思。可你，却只用了几个月，就夺走这一切！……如果没有你……”苦涩的泪潸然而下，滑过她的脸颊。

佛经上说：情不重不生莎婆。莎婆，就是红尘。在人世间轮回的人，苦苦不得超脱，只因我们用情深重。情字啊，明明如此伤人，为何偏叫红尘儿女如此前赴后继，执迷不悔呢！

“世界上最不公平的就是爱情，不是付出了，就一定有回报。”我没有夺走她的爱情，因为，它从来没存在过。其实答案很简单，如果，爱情只是一相情愿，那苦的，终究是陷进去的人。

可惜，深陷感情泥泽的人，是永远也掺不透这一切。她终只撂下了一句，“不管怎样，我都不会让你们如意的。”，便含着怨毒和嫉妒离去。

我静静立在松树下，扶住躯干，看这那久经岁月碾展的粗糙树皮。

时间啊，真如流水。我在这里，渐渐将过去淡忘，连同曾经刻骨铭心的恨意，一同淡化。

原来，在时间面前，一切真的都是微不足道。那么爱呢？在时间的面前，能亘古不变吗？

“天冷了，回去休息吧。”肩上一重，回头，是雪解下了披衣。

“雪，尤乐是谁？”

“他—”雪略一犹豫，终只担忧的叹了口气，“他，很危险。如果可以，尽量避开他！”

“是吗。”我仰起头，任凭雪花洒落脸上，“雪，我从来没后悔来到边城。所以，我一定会赢的！”

经过2天2夜的赶制，冯通共造了12台霹雳机，4台小的，8台大的。小的可投放小石头和炸药桶，大的可用来投放巨石。这两天，我极少见到凤，听说尤乐咳血不止，凤一直在边上给他输送内力。

其实关于尤乐的身世，我也多多少少听来一点，他父亲尤永将军是一代名将，为凤羽国鞠躬尽瘁。也是他亲手辅佐凤飞城成为战神，因功勋卓越被封为护国公，并特准赐予皇族待遇。只是后来却神秘逝世，皇上就将封号传给了他唯一的儿子尤乐。有人说，是凤害死了尤永将军，所以对尤乐会如此宽容。也有人说……

总之，传言很多，我却无暇理会。只希望，能先度过眼前这场大战。

第三天，天气意外放晴，城楼上视野极为清楚。

“冉儿，我不是让你在中军长上指挥即可？这儿太危险了！”两日不见，凤好象突然憔悴了许多。

“可是，在那里指挥诸多不便。”我淡淡道。都到了这个时刻，还有什么险不险的。

“雪，你即刻带她离去。”凤微皱眉，霸道至极。

“是！”雪毫不犹豫地走过来，欲带我离去。“南宫姑娘，城头乱箭难防，还是到后面去吧！”

“不！”我冷然地看着他们“我不是木偶，来来去去由你们牵线。我留下，是因为我有责任留下。”毕竟炸药和霹雳车都由我提出，总不能万事撒手不管，只做在后方等消息，美其名曰指挥。

正僵持不下，右边匆匆跑来一个士兵，慌张道“殿下，南宫统领，敌人已开始冲锋了！”

我们快速冲到了望台一看，果然，几百米开外，红色旌旗摇动。千军万马以雷霆万均之势奔腾而来，意图以人海战术一鼓作气冲到城前。

见敌人果然人马众多，我心里也生出几分忐忑来。于是一咬牙，对凤怒道“我们别再罗嗦了，一切照计划罢！”

凤无奈地叹了一口气，沉静地一挥手，几位副将立刻围了上来，“你们守住两边城头，中间由我和南宫统领镇守。”

雪白的大地上，敌军的铁骑一溜排开，大约有一万左右，黑压压得像一条黑丝带，嵌在苍茫天地之间。冷风呼啸而过，肃杀与萧瑟如鬼魅般弥漫，几乎让呼吸停顿！

号角声呜呜响起，敌军骑兵正中间一面艳红的大旗左右挥摆，最后抖得往边城头方向一挥，冲杀声立刻响彻天宇。

“开炮！”一声令下， 四只炸药筒飞速落在骑兵中间。“砰砰砰！”几声巨响，

我们在城楼上，只看到冲在最前面的千军万马陷入一片浓滚滚的黑烟中，乱了方寸。大批的战马被巨响吓坏，开始不听指挥，横冲直撞乱跑一气。

中间的骑兵虽吃了惊吓，不敢前行，但两头的骑兵，受到的伤害小些，还是不知死活地往前冲。

于是又投了四只炸药，阻了两头的骑兵。瞬间，战马的嘶鸣声和士兵的惨叫声刹时划破了苍白的天空。

心抖的七上八下，竟半晌不能平复。一股蚀人的冷意，从指头爬入，慢慢渗透全身。一直以来，我都将自己当作这世界的局外人。或者，总觉得这一切都只是庄周的蝴蝶梦。

真也罢，幻也罢，醒来，如果还记得梦中的一切，可以掉两滴红尘泪，也可以喈叹一声。但也毕竟只是一场梦，转身，也许立刻就会将它从心头剥离。

可这回，看着这锋芒杀戮的战场，这再真实不过的恢弘战景，原来早已身在其中，回不了头！

身边传来微温的气息，一双大手捂住我的眼。“真的不后悔？”耳边，传来他魔魅的声音。

我用力地捏紧拳头，任凭指甲深深嵌如皮肉。豁地掰开他的手，坚定不移地看着前方“ 我的字典里，从没有这两个字！”

万劫不复吗？如果注定如此，那我也只能坦然面对！

为了心中那些想保护的人,那些执着的信念，天上地狱，决不犹豫！

在漫天的冲杀声中，战争依然在激烈，但却成了拉锯战。敌人虽拥有强大的兵力，但霹雳车的射程要比他们的弓箭还要远。所以，在没有弓箭的保护下，他们简直是不堪一击。无数铁骑一冲来，便被漫天飞射的巨石、炸药炸得粉身碎骨。

但凤肃王似乎铁了心要同我们耗到底，第一波冲锋失败后，后退重整旗鼓，很快第二波又冲了上来，城头守兵根本不敢有半分懈怠。幸运的是，到现在为止，由于敌军根本无法冲过巨石阵，城头守兵均没有半分损伤，只待养精蓄锐，冲锋上阵。

我和凤并肩站在城楼指挥台，看着变幻莫测的战场，一颗心“砰砰砰”，紧张的几乎要跳出来。

左手轻按胸口，忍不住皱眉，每当很紧张的时候，心脏就会泛起一阵痛意。突然，一阵微热的体温，在我冰凉的肌肤上攀爬。10指交缠处，力量汩汩从他手指上传来。久握兵器凝结的茧子，磨搓在柔嫩

的皮肤上，略带沙糙感。“你是第一个和我并肩而站的女人，也是唯一的一个！”

“厄？！”唯一吗？我一怔，抬眼，对上那对狂肆的眼，没有丝毫畏惧，漆黑的眸子里，映不半分慌乱，有的只是傲视一切的冷静和认真。

微微侧开脸，心底闪过一丝心慌。“砰砰砰”心脏，跳得越发激烈，仿佛要跳出我的胸膛。一瞬间，战场似乎也变得柔软起来。

这个男人啊，在这样紧张肃穆的战场上，怎能毫不在意地，用那张足以令世间女子癫狂的俊脸，看着我。用那样无辜而认真的眼神，来诱惑我！

正讷讷地不知该如何回答，一直在发射台指挥霹雳车的云飞一边欢喜嚷道，一边朝我们跑过来，“殿下，敌军的骑兵死伤大半，剩下不过一千骑了。这会儿，他们又退兵了！”

他跑得又急又快，一身笨重的戎装根本没阻碍他的行动。只是可怜了身旁跟着他的冯通，跑得气喘吁吁！

我慌忙使力掰开他的手，朝战场一看，果真，雪地上，已铺满了战死的战马和士兵的尸体。敌军再次退兵了！

凤的眼里像是射入一道明亮的阳光，拍了拍他的肩膀，毫不吝啬地赞道“作的好！”但那眼里的笑意，那股掩藏在威武战袍下的柔情蜜意，却是悄悄对我绽放。

我微微一颤，心底滑过一丝蜜意，仿佛舌尖沾了桂花糖，甜丝丝的。连着因为尤乐所生出来的郁郁，也淡了许多。

嘴角忍不住弯了起来，我笑着对云飞道，“云飞，敌人的马匹极壮，速度又快，若能将他们骑军全部消灭，对我们极为有利。”

云飞哈哈一笑，豪气千丈“交给我罢，我一定杀的他们片甲不留！”

我正想回话，却被凤揽到一边，微眯的凤眼，明摆着有些不快“冯通，你有何事？！”

“回殿下的话，炸药只剩三筒，巨石，也所剩不多了！”冯通一脸难色，俊白的脸上滑过担忧。

“不是组织城中百姓往城楼搬运巨石了吗？”我一听，心底一惊。现在之所以处于有利地位，就是靠这点优势将敌人拦截在几百米开外。一旦他们冲近城楼处，那就危险了。

“可是，城中巨石已被搜刮一空，剩下的石头都不甚大，没什么威力！”冯通皱了皱眉一脸无奈。

“什么，药筒和巨石都快用光了？”云飞惊叫了起来，“那可怎么办？”

凤看看天色，略一沉吟，“别急，他们如此来来回回奔波，体力差不多该耗尽了。还有半个时辰就到正午，只要能支撑到正午就好！”

我一咬牙，坚定道“不错，只要能撑到正午就好！不管用尽什么样的方法，”只要能撑到正午，只要雅一切顺利，那这场仗，就算赢了一半了！

不理会他们的一脸懵懂，我们一面催促他们快些回到自己岗位，一面留心观察战场。

其实这场仗，从清晨开始，一直到现在，已僵持了二个多时辰。敌人来回奔跑，体力消耗非常严重，再加上久攻不下，死伤了将近三分之一的士兵，士气已经十分低靡。许多士兵进攻的时候，不过是作作样子，其实无心恋战。

但这次退兵到安全线上，凤肃王却按兵不动了好一会儿。似乎看穿了霹雳车的缺点，再出动时，他换了个列阵方式。

他将部队分成八只，每只队伍一排只站两三个人，一排接着一排，像八只极细的箭飞快向边城冲来。

霹雳车的攻击力虽大，但极难瞄准。他原先是成片进攻，只要瞄准一块区域便可。这回军队变成细条，目标变小，瞄准也大大打折，凤肃王不愧是久经沙场的老将，还是有些能耐的。

再加上炸药用尽和飞石变少，敌人很快就冲过了石阵！已有少许冲到了城墙之下，一场硬仗，终究无可避免。我虽是弓兵统领，但实际上却不熟悉，眼见流箭乱飞，于是凤强行命人将我带到正城楼顶的那间可以防止流箭的瞭望台，代替我指挥。

在一阵箭来箭往下，边城的弓兵站了地势优势，再加上精湛的技术，居然也占了是上风。又一次又一次，逼退了敌人！

凤的调配极为得当，一旦占了上风，对着士兵就是一阵鼓励。令城内守兵士气越来越高涨，同仇敌忾之心促使下，竟人人勇猛！

一直僵持到正午，敌人损兵折马，却没占半分便宜。

“快看，敌军大营怎么冒起了滚滚大烟！”不知是谁高声喊了一句，我慌忙朝看口眺望去，果然远处敌军的大火光冲天，几丈高的火焰喷射出数十丈的浓烟。再加上呼啸的猛风刮过，风助火势，火借风力，大火成片蔓延，不多时所有的营帐都陷入了一片火海之中！

太好了，雅偷袭成功！这样就可以前后夹击了！

刹那间，我和凤目光相遇，同是狂喜。

我立刻冲出瞭望台，指挥事先准备好的一批大嗓门人，让他们扯开嗓子大吼

“敌营被烧啦！”

“粮草被烧啦！你们完蛋了！”

“我们援军已经到了，你们输定了！”

前有强敌，后营被稍，敌军被喊得阵脚大乱，士兵根本不听指挥！队伍断成两截，后半截在凤肃王的带领下，匆忙跑回去抢救大营和粮草。前半截却已深入到城下战地，一时间在乱箭中无法逃开。

凤见时机成熟，则立刻领着祝鹏、雪和三千精兵，飞骑出城。一方来回奔走，身心疲乏，无心恋战；一方养精蓄锐，以逸待劳。结果自然不用多说。

一场酣战下来，凤所率骑兵竟所向披靡！

我只看到黑色战衣下，那个英猛睿智的少年将军，威武的身躯，在千军万马中那样鲜明，像神话中的战争之神,闪着万丈光芒

第三卷 烈火红颜 生生死死

而他身旁那个白袍银甲的雪，面无表情地挥舞利剑。明明是杀戮，却将每个姿势，招展地极尽华丽而凄美哀绝。

半个时辰后。城楼下，胜负已分。只剩一些没来得及逃走的敌人，在做最后的抵抗。高高的城墙上，兵士所剩无几。能出去帮忙

的，都出去杀敌了，大家都卯足了劲，想一鼓作气，重伤敌军元气！

我一动不动地盯着战场。每次凤和雪身临险境，就会有股几乎窒息的感觉袭上心头，连一直紧攥的手心里，也被冷汗浸透。这种滋味，比看恐怖片还叫人焦躁不安，心惊胆颤。

奉命留下来保护我的云飞，早已热血澎湃。恨不得立刻身在沙场。“殿下，杀啊！雪，右边，敌人在右边！”

“云飞，你去助他们一臂之力！”我淡淡地收回目光，对云飞道。

“可是，殿下命我留下来保护你！”云飞挣扎了一番，有几分心动！

“那里更需要你！”将士的心是永远记挂战场，就像远游的人总是会牵挂故乡。

云飞最终还是带领剩下的士兵奔赴战场，那里有他的职责，也有他在乎的人，所以他选择离去。

就在我暗暗推测，战争什么时候才会结束时，一个灰色的背影鬼鬼祟祟走上旁边的侧城楼。我定睛一看，心跳猛得快了一拍。不用看脸，光看那孱弱的身姿背影，就知道是尤乐。

奇怪，他和黄承不都被凤派人看住了么？怎么跑到城楼上来了？心里不知道怎么，没来由一阵不安，于是一咬牙，飞快跑到侧城楼，悄悄跟在他后面。

他显然没发觉我，径直走偏角的垛墙口处。那儿刚好被石墙挡住，没有半个守卫。只见他拿起搁在地上的弓箭，认真的瞄准楼下。他的神情十分专注、凝重。竟没发现我已经走到他身后左侧了。或者，他全副心思，都被楼下的战场吸引住了吧，所以就算有人在他眼前晃，也毫无感觉。

我顺着他的视线，聚焦在正在激烈撕杀的两人，凤和敌军的一名将领。难道他，要协助凤？

可是那两人挨得这样近，射箭很容易误伤到凤。何况那名大将好似不是凤的对手，没必要如此帮他啊？

心里一突，疑虑倍增。一侧脸，却瞧见他嘴角勾起一个残酷而冰凉的笑意。脚底像是一脚踏进冰窟，一股凉意直从脚后忘上窜。

不对，他瞄准的是凤！！！

虽然不明白为什么，但那双充满仇恨，扭曲诡异的媚眼，的确瞄准的是凤！

他，要杀凤？！

脑子轰的一声，像巨浪凭空掀起。

“不要！”那瞬间，也不知哪来的力气，我飞快地握住他的手臂，抢夺他的弓。

“你，干什么？”没料到半路会杀出一个人阻挡他，他阴柔的脸立刻变得狰狞无比。“把弓箭给我！”

说完，没等我反应过来，像猛兽一样扑了上来，大力勒住我的脖子。脖子间传来刺痛，想不到这个看似虚弱的少年，竟有这么大的力量。我想大声呼叫，可是一个字也喊不出来。大脑的极度缺氧，让我昏昏沉沉眼冒金星。

努力侧过脸，看着楼下，在心底在狂呼：凤，快看这里！

可惜，他怎么也看不来。

理智渐渐涣散，黑暗席卷而来。

真的好难受！

这种感觉我是这样熟悉，那叫死亡！

凤啊，你快看过来！

我已经没有多余的力气了！

心痛得无以复加，冰冷的眼泪，丝丝滑落，在肌肤上留下痕迹，我从不知道，眼泪可以这样冷彻心骨。刺激着我最后一点意识。

迷朦中，努力睁开一条缝隙，对上的，还是那双妖媚!发狂的眼眸！,眼底深处没有丝毫怜惜,没有丝毫不忍,他,是打定主意要杀了我罢!

目光落在他身后没有遮挡的临空墙跺处。

如果要死在他的手上，不如——我费力地勾起一个决绝笑容，

用尽所有力气抱住他，用力地往后推。

我和他，像断了线的风筝，一同飞出城墙！

在身体下坠的刹那，他终于惊恐地松开了双手，拼死抓住城墙上插着的旗杆。

我则用尽一切力气呼喊，“凤飞城！”再见了!雪,再见了!

破碎的声音在杀声震天的战场上,是那样微不足道,可是,我知道,他一定会听到的!

风在耳边急强劲呼啸，身体失去重量。我像是掉进了一个无底的洞，无限制的下坠，没有尽头，也永远没有终点！

这种坠落的感觉，是这样熟悉，就像那次韩鑫亲手将我推下海的那瞬间。

原来，生命是重复吗？无止尽地重复吗？

黑暗，慢慢将我吞噬！

我隐约听到风中传来一个声音！

一个呼喊我名字的声音，可惜，我听不真切!

缘分真的很残酷,有时候明明才开始,却好象,一切都已走到了终点!

写了两个版本,大家挑挑.

版本一梦的诱惑

梦是双面魔魅，可以让人心惊，也可以让人沉沦。

一阵冰凉覆上额头，刺激着我的神经。豁地睁开眼，刺眼的阳光入目，让我一阵晕眩。模糊中，只见宽大的落地窗前，站着一个女人。全身笼罩在强烈的阳光中，犹如蒙上了一层纱，让人看不真切她的相貌。

“我的小宝贝，终于醒了。”熟悉动人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心脏瑟缩了一下，刹那间几乎停止跳动。

眼睛的不适渐渐褪去，眼前的人影越来越清晰。弯细的眉，微上挑的杏眼，知性挺直的鼻子，优雅的笑容，一切都是那么熟悉。揉揉眼，我呆楞地看着窗前的人影款款向我走来。

“小懒虫，快起床，你爸爸在楼下等着我们呢！”妈妈轻戳我的额头，端丽的五官因为温柔的笑容，变得更加妩媚动人。

“妈妈？”怎么会是妈妈？！”我惊叫起来！用力咬了咬手指，一阵刺痛。夷，怎么我的手这么小，还有脚，连身体也是？

飞快的拿起床边的小镜子，心猛地沉了下去。这张幼嫩的脸，明明是孩子的脸。

“心瑚，好了吗？”门被推开，走进一个颀长英俊的男人。看到我，俊美的脸上扬起一个温和的笑，令钢硬的线条柔软了不少“哈，小懒虫终于起床啦！”

我更加迷惑了，这的确是爸爸的脸，只是怎么这么年轻?

还有妈妈？妈妈不是已经——一阵酸楚的痛意涌上心头，这是梦吧，一定是梦！妈妈早就不在了。

“别想骗我！”用力地把枕头扔向他们，我大声喊，“你们不是我爸爸妈妈！”

“这孩子怎么了？一早就耍性子。”

“哎呀，老公，都是你不好，昨晚干吗不给她吃冰激凌，你知道她最喜欢那个的！”

“不行啊，吃多了会拉肚子的。小冉，别生爸爸的气了，今天天气很好，爸爸带你去游乐场。”

不容我反抗，一阵慌乱的穿衣梳洗。我被架上了车子。

熟悉的床、熟悉的阳台；熟悉的房子，熟悉的街道；熟悉的人，还有熟悉的父亲母亲。

一切都是那么熟悉，唤起了我八岁时的童年回忆。

默默地坐在车上，看着母亲温柔甜蜜的笑。心里一阵迷茫？难道，我真穿梭时空，回到八岁的时光。还是又一场迷梦。

周末的游乐场很热闹。我一直希望能全家一起玩，可惜从来没成功过，爸爸总是有这样或那样的借口开脱，母亲总是将委屈吞肚。

想不到现在，我的愿望竟然实现了。

三个人疯狂地玩，原本我只是想试探，一切是否真实，没想到，却投入地异常狂热。或许是因为这个愿望在内心积攒了太久，一旦喷发，竟连阻止的力量都没有。

我忍不住暂时抛开一切，投入这份单纯的快乐，享受记忆中殷切期盼的那份亲情，任凭时间悄然流逝。

“小冉，开不开心啊”母亲的笑容温暖的像阳光。

我着魔地点点头。

“小冉，回家了！”父亲他伸出手，一向严厉的脸上，闪耀着父爱的光芒。

我再次地点点头，缓缓伸出手。也许我呆在这里，可以改变母亲的命运。只要，去阻止父亲出轨的举动，只要，让父亲多喜欢母亲一点，只要我……

接下来的日子，每天都很快乐，真的很快乐。

我的刻意经营，让父亲不得不分出更多时间来关注母亲，他们之间变得更加恩爱。一家三口，每天都和和美美。总觉得一切都特别顺利，只要我想的，事情就一定会照着发生。好奇怪，过去的记忆却开始模糊。让我甚至开始怀疑，凤飞城、司夜雪是否真实存在，那些颠沛流离的日子，是否存在?

究竟那里是梦？还是现在是梦?

一想到这里，头就开始像要爆炸了一样。

渐渐，似乎那些在记忆中非常重要的名字，也开始很难记起。

，时间究竟是怎样计算的？是天、是月、还是年？我开始迷糊。只觉得过得日子越来越多，脑子里的回忆却越来越少。

“冉儿！”“南宫冉！”耳边总有一个霸道的声音在轻声纠缠，听不真切，却悲伤地让我想落泪，让心阵阵绞痛。

“妈妈，我好象忘了很重要的事情。”

“有吗？”母亲笑着把水果喂到我嘴里。

“真的，妈妈，我现在好象过了今天，就会忘记昨天的事。不只是昨天，还有更多……”

“啊，对了，妈妈今天给你买了好多漂亮的衣服，现在就去试穿一下！”

“妈妈！”我无奈地大喊，我要的不是这个。

耳边又一阵翁翁声，又是那个烦人的声音。我痛苦地捶捶头疼欲裂的脑袋。这样熟悉，可是为什么记不起来呢。

“不喜欢啊，那好，等你爸爸回家。晚上我们带你去吃烤肉啊！”

烤肉？！

脑袋轰得一声炸开，我不敢置信地看着她，看着这个有着熟悉面孔的人。她还是笑得那么温柔，和记忆中母亲一样的温柔。只是……

眼泪哗啦啦地流下，不可抑制地。“真是梦，结束了。妈妈，早就不在了！”如果真的是妈妈，不会不知道我从小一吃烤肉就肚子痛。如果真的是爸爸，也不会有那样纵容的笑。爸爸就算疼我，也永远藏在严厉之下，不会有那样温和亲切的笑。

是我啊，在骗我自己。

回到儿时编制的梦里，不肯出来。不肯面对，也不肯去相信。

“小冉，你在胡说什么啊！你不是一直梦想和我们永远快乐地在一起生活！”她依旧笑着，只是笑里，多了几分冰冷，多了几分妖邪。

“是。那的确是我过去梦想。——就算是梦，只一秒，只一刻也好，就算让我变成孩子也好！只要能幸福。——可是越是这样想，心里越是悲凉。人们常说，被过去拌住脚的人，是无法获得幸福的。就算得到了，一切也全是空的。”

“怎么会是空的，只要你留在这里，只要你在这里陪着妈妈，所有你想要的，我都会满足你。”她的话，像一朵充满诱惑的蔷薇。看似美丽，却布满刺。

“这些日子真的很快乐，可是，不是幸福。幸福不一定只有笑，也可以是痛。被人牵挂的心痛，牵挂人的苦痛。那个人一直在叫我。——那个牵挂我的、和我牵挂的人。原本我觉得他重要，也只是重要而已。直到，在生命危急的关头，我才知道。他对于我而言，已不止重要那么简单。所以，这个梦虽然很美，可是我一定要回去！再不回去，他会发疯的！所以，对不起了，妈妈，我还不能去你那个世界！”

擦干眼泪，漾起微笑，看着眼前母亲的影象开始模糊，周围的世界，瞬间瓦解坍塌，我重新跌入黑暗。

黑暗中，四肢酸痛传来。

“南宫冉，你给我睁开眼睛。我命令你睁开眼睛！”强悍的声音，慢慢转弱。“……求求你，醒过来吧！”

寂寥和悲伤，从皮肤冰凉的触感中传递而来！

我缓缓睁开眼，看到那张绝世俊美的脸上，全是憔悴碾过后的痕迹。脸颊的肉，竟全都消瘦了下去。“笨蛋，你压到我的伤口了！”我

努力灿笑

话还没说完，身子已猛得被抱起，强悍而温柔的拥抱，几乎让我窒息。

我看不到他的脸，只感到他的身子，难以自抑地颤抖，还有咬牙切齿的声音，“只有这一次，下一次，还敢这样吓我，我一定杀了你。不用其他人动手，我先杀了你！”

这个笨蛋，连半句柔声安慰的话，也说不出吗?

我微微地笑着，柔顺地闭上眼。这个男人，还真欠调节呢

只是，这次就算了吧！以后的光阴还长着呢！

可是，刚才睁眼时，发现这居室奇奇怪怪，都是用石头堆砌，好象不是我原来的那个住所？还有，从这么高的城楼跌下去，他是怎么救活我的呢?

版本二---再见旧人

下坠的身体，突然闪出千道夺目光芒，那是锦囊里那颗宝珠和宝石相撞击后激发的。身体像是被撕裂一般疼痛。还没等我反应过来，意识就被一阵强烈的旋涡吸引过去。

一阵头晕脑旋后，鼻腔里突然钻出一股刺鼻的消毒水味。我皱皱眉，猛得睁开眼，惨淡的雪白映入眼帘。

正在为我检查的霍医生和一旁的护士被吓了一大跳。

霍医生一脸欣喜地问，“小冉，你醒啦！”

我一征，一时没反应过来。他见我不回答，于是有些急了，“小冉，你听得到霍叔叔说话吗？”

看这旁边一脸好奇心的年轻护士，我微一沉吟，不动声色地诘问，“你是谁？这是哪里？”

他傻了眼，更焦急了“小冉，我是霍叔叔啊，你不记得了吗？从小都是我给你看病的呀！”

“小冉，你在叫我吗？我叫小冉吗？为什么我什么都记不得了！”颤抖的声音，夹杂着浓烈的不安，我微微瑟缩地看着他。

“遭了，可能是失忆了。快去联系南宫先生。”

一阵慌乱的进进出出，一波波的检查后，我正想休息一下。门突然被打开，进来的，是父亲和。

我呆楞地看着他，“你不是医生，干吗闯进来？”

父亲脸色一沉，犀利的目光直射向霍医生。“怎么回事？”

“好象是失忆了。所以把您找来，看看能不能唤起她的记忆。”

父亲脸色微缓，“我知道了，你先出去吧。我单独和她聊聊。”

霍医生点点头，“别聊太久，她身体还很弱，需要休息。”

关上门，父亲掏出一根烟，正想点，看了我一眼，又收起。

“别玩了。装失忆可不好玩。”

我淡淡看着他，柔和一笑，“还是瞒不过您！”

“你可是我女儿。”

心没来由一软，“爸爸，你的白发多了呢？”

他一怔，眼神一柔，脸上还是严厉之色，“还不是你，净给我找麻烦。”

“您有没有把他怎么样？”

“这个家伙很狡猾。没留下任何把柄。现在你醒过来，可以指证他了。”父亲有些恼怒，森冷的语气透着血腥的意味。

“爸爸，这件事情，交由我来解决。”

“怎么，他这样对你，你还舍不得动他？

“不是，我只是想知道，他为什么要杀我？”如果只是为了财产，和我结婚后再杀我，不更好。如果说是为了南宫惠，看他的眼神好象也没有为她痴迷。既然不为情，不为钱，那究竟是为了什么？

“所以要装失忆？何必绕这么多弯子？一刀解决了不是更好。”

“总之这件事情，爸爸别插手。”

“他都这样伤害我女儿，我怎能不管。”

“爸爸，”我按住父亲的手，“我想知道真正的答案。”我了解韩鑫的脾气，真来硬的，不过玉石俱焚。其实报复很简单，只是很容易将真相埋没。

父亲终究拗不过我，答应只旁观，不出手。嘱咐我好好休息，便轻轻掩门离去。鼻子一阵酸涩，父亲的背影，何时染上了这份苍老，

我恨了他许久，又是何必呢。其实，我们，还是彼此爱护的。

房间里很安静，我不由想起了战场，想起了凤。想起了雪，想起了景河。

淡淡惆怅萦绕，那里的人们，一切都还平安吗?

凤，你可还好?

这时空里，我来来回回，竟是这样难由我作主，是否再也回不去了呢?

“叩叩叩。”敲门声响起，两声，三次两声，是他，他的习惯。

心猛的一惊，连忙收起所有失落，整理情绪严阵以待。“请进！”

伴随着沉重的呼吸声，韩鑫走进来，微乱的发加上一脸的憔悴，苍白的脸上，那双曾经让我迷恋的乌黑眼眸，像是在墨水里洗涤过一般，越发黑的深沉，黑得寂寞。

“冉冉，你终于醒了，太好了！”捧着大束玫瑰花，他冲到我面前，脸上是难耐的惊喜和激动。

惊喜，我冷冷地笑，面对一个自己想杀，却没有杀成功的人，恐惧应该更多吧。又要演戏吗？好啊，我奉陪。

“你是谁？”惶恐地看着他，微颤的声音，泄露不安。

“你，真的不记得我了？”他小心翼翼地观察我。

我摇摇头，皱眉轻揉太阳穴，“好象很熟悉，但是记不真切。一去想，这里就疼得厉害。”人们常说，谎话要三分真七分假，才最好骗人。

他一楞，反复咀嚼，像是鉴定这句话的真假。盯着我的眼，鹰一般犀利，像是要将我看穿。我只能坦然地回视他。

良久，他淡淡吐了一口气，带着几分埋怨，几分恼火，几分苦涩，几分我读不懂的温柔

“我是韩鑫啊，你的未婚夫。怎么可以，这样彻头彻尾地把我忘记！”

“未婚夫？！”我质疑地看着他，还真是敢说，这语气，好象在责怪我忘记了他。

“是！”

“那么你愿意帮我恢复记忆吗？”我飞快道。

“我吗？”他一怔，脸上闪过一丝惊惶。

“不可以吗？”

“当然可以，我的公主！”他定定看着我，突然笑了，笑的开心，笑得诡异。

公主？多么熟悉的呢称。藏在被子下手，不由自主地狠狠捏紧，一股微微刺疼，在心口蔓延。

以为不在爱了，以为恨也淡了，展转那个时空，经历许多生死变换。关于仇恨，了解得越深刻，便越畏惧。不想让自己，沉溺在仇恨的深渊不可自拔。可是一想到。第一次真心付出，却换来践踏，真是不甘心。人生有多少个第一，尤其是，爱人。韩鑫，为什么，这样践踏感情？

“我累了！”垂下眼帘，无声地下逐客令，我必须好好整理一下思绪。

“我在这里陪你！”

“不用了。”我淡淡拒绝。谁知道，我睡着的时候，他会不会再杀我一次。

韩鑫脸上滑过落寞，说了声，“好好休息！”转身离开。

我闭上眼，安静地闭上眼。

“冉儿，你不可以死。你睁开眼看看我！”是谁在我耳边细语，那样深沉的痛，一阵酸涩在心底蔓延。我努力想睁开眼，但却怎样也睁不开。

“快把全城的大夫都给找来！”耳边的声音越来越熟悉。是凤。

“殿下，你冷静点，南宫姑娘，已经去了！”哽咽声音，微微带着不忍，，是雅。

去了？就是死了？没有啊！我没有死！我好想大叫，可是嗓子像被人掐住，什么声音也叫不出来。

“冉冉，你快醒醒！”身体一阵摇晃，我一用力，猛地睁开眼。是父亲，一脸地惊慌和担忧。一摸脸，冰凉一片，是泪吗？

我惶惑地看看四周，是现代，那，刚才是梦吗？还是真的？

心中的不安，开始层层涌动。

坦诚

父亲坐到床前，迅速收起担忧的表情，静默的眼里，带着几分不自然的尴尬，“怎么，有心事？”

“爸爸，现在是上班时间，你怎么跑来了。”微微闭上眼，安静地收紧泪水，不再外泻。

边城？又是那个时空。连做梦也牵挂。不是心心念念回来吗？怎么回来后，偏偏又这么难以割舍。

习惯了在父亲面前，坚强冷漠，这样犹豫的自己，不想让他看见。

父亲的脸色一僵，丝丝缕缕的落寞凝结成片，无边无际蔓延。良久，他站起身子，打开窗户，让缕缕金丝线，淡淡射进，洒下温暖，却盖不住他的寂寞。窗外高大的树上，嫩绿的芽叶长得正欢。与边城的酷寒不同，这儿，正是春暖花开。

“我来这里很奇怪吗？看来，我这个父亲，当得太失败了。”父亲的声音沉沉传来，略带伤感。我看不到他的脸，只看到他高大的背影，笼罩在淡黄的光亮下，很耀眼。

忽然想起记忆中母亲的眼，就一直这样追逐这个背影。而我，一直看着那样悲伤的母亲。

双手紧握，心里有一股又酸又涩的细泉在涌动。这样的父亲，我第一次看到，略带僵硬地坦诚对我的关心，可是，

“真的恨过爸爸你，现在想想，其实是不甘心。没有给妈妈一份完整的爱，却又左右她所有的情绪。让她为你喜，为你悲，好象她所有的生命，都是为了你而存在。就连死亡，也选择得那么决绝冷酷，完全不在意我的感受似的。那么，对于你们而言，我又算什么呢？可以忽视，可以毫不犹豫地抛弃。每次这么想，就觉得特别伤心。爸爸和妈妈，都好不称职。——明明有一家人，饭桌上，却总是缺一个；明明应该是彼此温暖慰籍，却依旧彼此寂寞得无法自抑。——妈妈刚走的时候，我常常在想，如果是我，如果不爱，绝对不要生活在一起。如果，只是为了伤害，那样的爱，绝对不要。——这些话，换作是过

去，我一定说不出口。可是爸爸，有些东西，如果不说出来，就不能让在意的人知道。”

就算两个人再熟悉，再彼此了解，两颗心，还是隔了层空气。那些重要的话，那些重要的心情，如果不及时传达，也许就会被埋葬，遗憾一生。

现在想想，凤，最吸引我的地方，就是那份坦率和执着。无论是第一次见面，还是后来。那种毫不掩饰、毫不回避的目光，坦白地表达自己，喜欢得坦坦荡荡。

他是第一个，让我觉得，他的目光，将会永远停驻在我身上的人。

所以，对他，才会这样牵挂吧。

“这样的话，我以为一辈子都听不到。你和心瑚真的很像。一样地固执，唯一不同的，是你比她坚强。”父亲转过头来，带着动容而伤感的笑。

“那么爸爸，你爱妈妈吗？”那是母亲一直想知道，却问不出口的问题。父亲是了解母亲的。她像一盆娇弱的花，可以奋不顾身地去爱，却没有足够的勇气，去问清楚答案。所以只能等待，直到等得心灰意冷。

那天，父亲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只是用一种宁静却很悲伤的眼神看着天空。而我，好象也明白了过去许多未曾明白和未曾看透的心情。

妈妈，你该走得没有遗憾了。

忽然觉得，很多年前，外公说的那句话很对。人啊，总要奋不顾身一次，就算头破血流也好。只少，抬头，那片天空，依旧明朗。

这一次，我呀，要对自己坦诚。等处理完韩鑫的事，就回到有他的地方，无论如何，都要回去！

真相在哪里？

收拾好行李，父亲将我接回家。那熟悉的房子，在红魅的夕阳下，有着别样的寂寥，放下行李，房间里的一桌一椅，似乎都没有改变。想想也是，虽然我在古代已呆了大半年，历经暑寒，在现代，不过是个把月的光景，原来，两个时空的时间，并不对等。那么，现在

呢？从我离开后，那里的人，又经历了多少光阴？指尖划过发，却倏忽落空。风中传来微微叹息，是谁？我凝眉低问。

其实身体没什么大碍，只是总觉得耳边时不时会响起奇怪的咒语，像一股无名的力量，时强时弱地在吸引我的意识。

心中疑惑很多，想得我脑袋发疼。按理说要穿越时空，需收集好三件宝物才可以。但现在才两件，怎么灵魂就回来了呢？

莫非，有什么特别的原因？

晚饭，虽许久未曾和父亲共餐，但依旧吃的沉闷。父亲的寡语，加上我的心不在焉。原以为敞开心思交谈后，我和爸爸，应该会变的如同一对普通父女那般热络。可惜，十多年的隔膜，不是那么简单就能彻底消除。

吃完饭，目送父亲离去。我知道，他一定是去书房。我也知道，他的书桌的抽屉里，放着一张合照。小时候，曾经悄悄偷看过一眼，合照里，是年轻时候的母亲和另外一个女子。那女子的长相，我已记不清楚，只知，是个笑得异样明媚的女子。

那是谁？年幼的我曾经想追问，却被母亲阻止。总觉她与父亲、母亲的关系，不是那么简单，可我始终猜不透。

母亲曾说，“因为爱，我做了一件让他会恨我一辈子的事情，也亏欠了人，但我不后悔，总有一天，我能等到他回心转意。”母亲的语气，仿佛父亲整日流连花丛，不肯归家，是对母亲的一种报复。可是，母亲，究竟做了什么样的事情，让父亲以这样一种方式来报复呢？我一直不明白，但是还是怜惜母亲。也许因为，她犯的错，我不曾看到；也许，我从小看到的，只是一个为爱痴痴守侯，直到绝望，直到死亡的女人。

书房的灯灭了，我看父亲出来，一向锐利里的眼里，带着如夜色深浓的忧郁。确定他离去，我轻轻推门而入。不知为什么，有种预感，一切谜底，似乎都藏在那张照片里。

打开灯，翻开第二格抽屉，就看见那张照片，摆在里面。照片里的母亲是，和那个女人，亲密地靠在一起，明丽笑容，在阳光下特别灿烂。两个人，都是那么年轻，不过二十上下。

等下，那个女人的眉眼怎么好象似曾相识？

心猛地被撞了一下，像是被一把锉刀，慢腾腾地锉着。一阵阵地发疼，钻心的疼。

记忆瞬间如开了闸的洪水，翻涌而出，画面开始回放。如果没记错，一个雨夜，我在街头等韩鑫。看见他正停下车子和人交谈，而那个女人，就是照片里这个人，虽然年龄老了许多，但那眉眼，却依稀未变。只是当时我问韩鑫时，他却只轻描淡写地说是问路的。真的只是巧合吗？过了这许久，我依然能这样清晰记得，只因那个女人回头看我的那一眼，那双嫌恶却怨毒的目光，让我如同硌刺在身。

紧紧的将照片攥在手中，一阵阴霾涌上心头。那一直深锁着的，难以揭开谜底的盒子，似乎在瞬间打开，找到蛛丝马迹。

跌跌撞撞回到房间，身体像瞬间被吸走力量，软绵绵滩倒在地上。房间里点燃着的熏香灯，淡柔的光，在每个角落里跳跃，在肌肤上停留。微熏微醉的花香，随着灯里的迷雾，徐徐在空气中弥漫。

看着照片，冷冷扫了眼还摆在桌上我和韩鑫的照片，突然觉得讽刺。犹豫了半晌，终于拨通那个熟悉的号码，

“喂，”话筒传来熟悉的声音，低沉，却也疲倦。

心瑟缩了一下，语气却是超乎想象的平静。“韩先生，是我！”

“冉冉，是你吗？你在哪里？出院了怎么不告诉我一声。”他的声音有些激动。

“在家里，和爸爸要来了你的电话。也看到了我和你的合照。我现在相信，也许你是我未婚夫。”中指食指微张，挡住照片那女子的脸，只在缝隙中留一双眼睛。再对比韩鑫的眼，还真是相似啊！嘴角轻扯出一个嘲讽的弧度，心连同指尖一同透着冰冷，“明天我们见个面吧，多看一些照片，也许，能记得更多东西。”

“好，什么时间。我来接你。”

“下午。司机会送我过去。不必麻烦你了。”

“真见外啊！——那地点呢？老地方好了！”仿佛感受到我的淡漠，韩鑫的声音也变得清冷。

“什么老地方？我记不得了。韩先生，你忘记我失忆了吗？”我冷笑，话语里却透着一腔烦恼。

韩鑫啊，你还真谨慎，到这会还小心来套我的话。

“是啊，你失忆了！——真不习惯，你叫我韩先生。好象陌生人一样。好象，从来不曾有过交集一样。”电话那头，传来的声音突然低沉了下去，合着凝重的呼吸声和叹息声，在这深夜里，寂寞得让人跟着忍不住一颤。

忽然觉得不可思议，这个男人，这样伤害了我，怎么还能一脸无所畏惧的模样，似乎不怕我会记得过去的一切，仿佛，还在依稀责怪我将他遗忘。他，究竟在想什么？到底，我过去认识的那个韩鑫，又有几分是真实的。

夜风吹进窗帘，有一丝丝冰凉，“也许，我们本来就很陌生。”撩下最后一句话，不愿意在多说下去，我让他说了个地址，便匆匆挂掉。

巴塞尔咖啡馆，他说的地方，还真是以前我们最喜欢的那家咖啡馆。可惜，此景依旧在，人事已全非。

捂住微微发疼发闷的胸口，慢慢挪回自己床。可是，每走一步，四肢就越来越沉重。可脑子却昏昏沉沉，耳边响起了奇奇怪怪的声音，又是那个女人的声音，好象在念符咒一样，一会清晰，一会模糊。好熟悉的状况，难道，又要穿越回去了？

不行啊，现在回去，不是前功尽弃了么？

仅剩的一点意识，我拼命挣扎，然而，一阵巨痛后，黑暗飞快将我吞噬。

也不知过了多久，耳边响起一个尖细的声音，“公主，如何了？可将那妖女的鬼魂收服了？！”

在一道强劲的吸力下，我终于睁开眼，冲破了黑暗。然而却吃惊的地发现，自己正漂浮在半空中。

难道，又同上次一样，灵魂脱离躯体，回到古代了。只是，上次是因为两件宝物的关系，这回倒有些莫名其妙了？心下想着，不由暗暗心惊，飞快朝四周看去。

时值深夜，暗紫的天空上，一轮妖丽的明月高挂，月光冰凉如水，倾泻在下面是古朴陌生但却华丽气派的古式庭院中。庭院正中有大片空地，中间放着一个类似祭坛一样的摆设，两个穿得极其诡异的女子正跪在那祭坛前面，嘴里念着奇奇怪怪的咒语。

祭坛的台面上，放着一颗洁白如羽、滚圆如球的石头。白石在月华照射下，仿佛笼罩在一层薄烟中，散发着如梦似幻的绮丽光芒，渲染出极至的蛊惑之美，仿佛要将灵魂都吸纳进去！

不对劲，太不对劲了？这里分明是古代，可是却一点都不像是边城。按理说穿越时空，我也该回到身体里去？可是我的身体在哪里？为何没有看到凤飞城他们？

越想越觉得头痛，正纳闷中，突然觉得一股极妖异的力量，似乎拉住了我的意识，突然下沉，直直下坠到中空的庭院中。而白色石头四周的光晕越来越大，一圈圈往外散，不一会功夫，竟然将我的灵魂圈住，慢慢缩小，

透过白色略带透明光晕，清晰看到，眼前那两个女子竟然是北苑和她那个贴身侍女。一股不祥的预感凝在眉尖，难道，是北苑将我唤回古代？难道，她想将我的灵魂在这个奇怪的圆石里？

脑子里一阵警铃大响，我努力想挣脱，哪里知道这股力量随着女子口总念着的咒语，竟越来越强大，而我的意识，却越来越薄弱，那种随时会沉睡会消失的预感，连同恐惧，让我心惊肉跳。

我不想这样被困住，谁来救我？一阵悲伤涌上心头，绝望地发出微弱的求救信号，却终究只是徒劳无功的垂死挣扎。眼见灵魂就要被吸进圆石，一个熟悉的声音，却在这时响起，

“你好大的胆子！竟敢擅自窃取我的物品！”低沉愤怒的声音，如雷般在夜空咆哮，瞬间喝止了北苑的咒语。身着紫色华服的龙天行，狂风似的席卷至北苑面前，闪电般拿起摆在祭坛上的白色石头。

而那石头离开祭坛的瞬间，它发出的光晕突然消失，而那股牵制约束我的力量也随之消失，我的意识渐渐回复清醒。好险啊！虽然不太清楚怎么回事，但漂浮于他们身侧的我，知道自己得救了，不由大大松了一口，通体都是起了一股劫后余生的侥幸！而我也万想不到，龙天行，这个今生我以为再无瓜葛的人，竟然会歪打正着救了我。

“殿，殿下！”北苑和侍女不料龙天行会突然出现，已是一惊，再加上龙天行一脸杀气腾腾的模样，越发是脸色惨白，全身瑟缩。

一时间，空气里弥漫着危险的味道，和随时都会爆发的压迫感，这股无形的迫力正是从龙天行身上散发出来的。他真的是非常生气

呢！连站在他身后的仲博和无期，也皱紧了眉头。

先开口说话的，还是仲博，这个冷静自持的男人。“殿下息怒。我想太子妃只是一时好玩，并非有意窃取白羽玄石。”

白羽玄石？我猛得来了精神，不就是第三件宝物么？不是在黑羽族手中，怎么落到龙天行手里了。

“窃取？大胆！这宝石，本来就是我从父王那里取来送给殿下的，何来窃取之说。”北苑怒道。

“那你是后悔送给我了吗？它也不属于我咯？”龙天行眉一挑，冷道。

“当然不是，我送给你，自然就是你的东西。何况你我已经是夫妻，我的东西自然就是你的东西，何必分的这么清楚。我不过借用一下。”见龙天行露出不满，北苑慌忙小心赔笑，娇声道。

“借用，三更半夜用它在这里装神弄鬼。太子妃的兴趣还真特别啊？”无期横了一眼北苑，冷嘲热讽道。

“无期，不要无礼。人家，可是琉璃国的公主。”嘴角微上仰的弧度，仲博冷笑。性格毛糙的无期也就算了，真难得，一向温柔斯文的仲博竟会拿话来讽人。而且，对象还是身份尊贵的北苑。这与他秉性不符啊。难道，他们之间有什么过节。

无期冷哼了一声，走到祭坛前，拿起上面一个布偶，脸色立刻大变。“殿下，您看，人偶后面绣的是师傅的名字。”师傅，不就是我吗？我凑过去一看，果然布偶上绣着“夏紫澜”三个字。诬蛊术？难怪在现代老是有个女人在我耳边念咒语，果然是北苑在诅咒我！

太阴了，真想上去狠狠教训下这个貌似贤良的女人，却发现龙天行已经快我一步，狠狠捏住北苑的手臂，脸色黑沉得吓人“早就听说琉璃皇室精通诬咒之术，想不到，这么就将这些龌龊之术用来害人了，你还真是不把我放在眼里啊！”

“好痛，殿下，快松手，你弄疼我了！”北苑白皙的手臂被捏地发红，眼泪如珠滑落。

“殿，殿下，您误会了。是夏紫澜先纠缠公主不放，害公主夜夜噩梦缠塌。所以公主才出此下策，收服她的鬼魂！”侍女见自己的主子一脸痛苦不堪的表情，吓得慌忙磕头解释。

“我说过，不要再提这个名字！！”像被刺中要害的困兽，龙天行深暗的黑眸中，黑压压闪过一片，是难以描摹的汹涌情绪。

北苑面色一白，目露恨意，豁得起身，豁出去似地怒道“凭什么提不得！我们已是夫妻，成亲也有半月有余。可是，殿下您却还是对我这么冷淡。现在，我连用一块破石头，您也要如此大发雷霆。在您心中，我究竟算什么？！难道，，我还不如死去的夏紫澜重要？为什么到现在，你还这么在意她！”

我重要，微一楞，有些摸不透眼前的情况。他们已经成亲了么？北苑该不是在吃我的醋吧！她该不会以为龙天行喜欢我吧？天哪，真是一团乱麻！

“你要和一个死人去比，不如，你先变成一个死人——想继续坐在太子妃的位置，就给我安分些。——我们走！！”冰冷的话语从龙天行口中吐出，俊美脸上，却带着残忍的目光，还有冷漠、不屑的蔑视。

北苑像被冻僵的石头，她眼瞬间失去光彩。她不敢相信，这样残酷的话语，会从她深爱的男人嘴里说出。她像失去生命的木偶，简直连一句话也说出。直到他们离去，才全身摊软如泥。

“公主，公主，你别吓我啊，你动动眼睛。”侍女吓得慌忙摇动他。

“我不信，他是爱我的。他说过他爱我的！我舍弃了那么多，甚至背叛父王，为什么？他要这样对我！！为什么！”凄惨的哭声，像寒夜啼鸣的夜鸦。在夜空中盘旋，声声如泣，听了，让人哀痛欲绝。

北苑，不能怪别人。只能怨，你爱上了一个只爱权势的男人，一个不爱你的男人。这份爱，你挣扎地越用力，最后只会让你费尽更多心力。我很想对她说，可惜，她永远听不到。或许，她一直知道，自己爱的是怎样的人，只是爱到无法放手。也许，爱情里多的是这样的痴傻。

淡淡看了眼那本该明艳如花的公主，只是，这朵花，还能在娇艳多久呢？皇宫里，是否，又会多了一个像皇后一样的可怜女人！

罢了，是她自己选择的路，一切悲苦，都须由她自己来承担，这便是人生，一点也任性不得。无奈的叹了口气，转身离去，追上龙天行他们。他们究竟是怎么得到白羽玄石的？难道东方她们出事了？还

有，不知道边城的情况如何了？一团团疑问在胸口滋长，我想，惟有跟踪他们，才能得到答案。

一路尾随他们三人来到房间，只见门口左右各立着一名侍卫和侍女，见到龙天行他们，慌忙行了礼。礼毕，侍女便推门进去，点上灯。在摇曳的烛火中，房间渐渐明亮起来。我这才瞧仔细，那侍女并未着宫装，想来应该不在皇宫之中。侍女斟好茶，欠身告退。

我环顾了一眼房间，房门左侧木架上放有不少书卷，右边墙壁上挂着一副字画，看样子应是书房。只是布置得虽精致，但纱窗与几案，都有些陈旧，像是有些久远的房子，不似皇宫那般耀眼灼目。

再瞧瞧他们三个，已纷纷落座，正端着茶盏，只是眉头一会儿皱紧，一会而松开，仿佛心事极重的模样。

该怎么说呢，一阵子不见，他们三个似乎都有少许的变化。龙天行是越发阴沉了，而向来遇事波澜不动的仲博莲脸上，也染了几分烦躁。就连一向无愁无忧的无期，仿佛也褪了少年的轻狂，多了份成熟安静。是经历了什么事吗？还是，这只是时光在他们脸上留下的印记。

“殿下，您是否察觉，太子妃这几日，隐约有些不妥？”斯文地轻啜了一口香茗，仲博淡道，

“什么不妥！你们瞧瞧她今天那身打扮，简直是诡异的紧。——什么驱鬼，我瞧着是装神弄鬼，师傅都已经去世了，还非得叫她在地底下还不得安宁吗？”无期英眉微挑，咬牙怒道。

“无期，不得妄言！”仲博一拧眉，喝止了无期。又转头看向龙天行，好言劝道“——殿下，我已盘问过太子妃身边的宫女，这些日子太子妃的确寝室不安，精神恍惚。依臣猜测，因是殿下这几日公务繁忙，虽新婚燕尔，却冷落了她的缘故。所以她才会神思混乱，疑神疑贵。殿下不妨回去后好言劝慰，让她宽心。——”

“仲博此言不妥，她此刻毕竟已是我锦绣皇朝的太子妃，一言一行，皆事关皇家体面。像今夜这般，在众多下人面前，行巫蛊之术，实在有失体统。殿下，我倒觉得您应该好好教训她一番！”睨了眼仲博，无期不服气地反驳。

“好了，别争了。此事我自会处理。——黑羽族有何动静？”沉声打断他们的争执，龙天行站起身子，走到紫纱糊的窗边，怔怔看着窗外的清冷的圆月，幽深的眸子，读不出半点情绪。

大约没想到会突地问这个，无期一楞，才回道“前些日子，他们不知道北苑公主已经把白羽玄石偷偷献给殿下，还在拼命想向琉璃王抢回宝物呢。”

“哼，你以为，就凭北苑，能这么轻易将宝物从琉璃王手中取来。”嘲讽地勾了勾嘴角，龙天行冷道。

“难道不是？！！我明明见着是她将宝物献给您的呀！”无期惊地从椅子上跳起来，瞪大了眼看着龙天行。

“仲博，你说呢？”龙天行并不回答，却反问道。

仲博微一怔楞，不解道，“还请殿下明示！”

龙天行高深莫测地看了他一眼，负着手，在房中缓缓踱步。沉静了许久，才回到座位坐好，淡淡道“这不过是琉璃王，在借北苑之手，送一个人情给我罢了！”

“殿下的意思是一切，皆在琉璃王的意料之中！！”仲博与无期互视了一眼，有些不敢置信。

“不错。你们可记得，我们是如何得知白羽玄石在他手中的。”

“是那次太子妃无意提及时，才知道的。此前，我们一直以为宝物还在黑羽族手中。”

“无意，那分明是琉璃王故意泄露消息的。”龙天行微微一笑，那笑容，却有说不出的阴冷，冰寒。

“也就是说，他明知道，我们正在追寻白羽玄石的下落，却偏偏先我们一步，从黑羽族手中夺取宝物。得到后，却又故意归还给我们。”仲博恍然大悟。

“不错！”

“既然如此，他为何不将宝物直接献给殿下呢？还要如此大费周章。”无期不解。

“目的有二。一则，是为了警告我，琉璃国虽刚经过战事，却也还存有实力，不会让我们有机可乘；二则，自然是为了让我更加信任北苑，对他而言，北苑即是人质，又是一颗最好的旗子。所以她才费尽

心机，给她这个借花献佛的机会。”龙天行解释得轻松，我却听得心惊。

“原来如此，一直来只道琉璃王流连享乐，不思进去，想不到是这般老奸巨滑！——不过话说回来，若不是中间插入一个磨罗国来，此刻琉璃国早已成为我们的囊中之物。”仲博惋惜道。

“这倒无谓，小小琉璃国 ，随时可以取他，暂且留他些日子。眼前要紧的，是与凤羽国的邦交。——无期，我要你打探的消息，可有眉目？”

一阵头晕后，我从他们的对话里，理出一些头绪。只是，原以为能探听到更多有用的消息，结果来来去去，却都是些争权夺势、勾心斗角之事，让人听了心寒。我正想离去，去突听得无期激动地声音大声嚷嚷道，

“啊，差点忘了，今早边城的探子来报，几天前，凤飞城已生擒凤肃王，边城大获全胜！”

“什么？！！凤飞城居然胜了！怎么可能呢？边城不过一万守军？”闻言，龙天行哗然色变，如电般锐利的目光，直射在无期身上。

而我听了，只觉心头一荡，像是一块重重的石头，得以放下般轻松。真想不到回现代不过数日，这儿，却好象已过了许多天呢！

无期被他瞧得全身不自在，慌忙从袖子里取出一卷画卷，徐徐展开，“我也不敢相信，但是消息千真万确。而且，这仗打得着实精彩且惊险！——不过话说回来，让我费解的，到是他所用的计策，与师傅过去与我讲解的计策，竟十分相似！而且我还听说，这些计策，也出自一个女子，探子还绘出了那女子的相貌，你瞧，竟和师傅一般无二。难道这世上，除了师傅，还有这样一模一样的厉害女子存在？！”

“哐仓，”白瓷茶杯自龙天行修长的指尖滑落，声音清脆而响亮，四碎的瓷片，蹦得四处借是，灯光投在他的脸上，映得他的脸色，苍白的可怕。我看到他的身子，微微颤抖，仿佛抑制似的，连同他眼里，迷离阴暗的目光，连同波光深处那暧昧深埋的情愫一起颤抖。

人们常说，有时候你以为你明白，其实你未必明白；有时候你以为你不明白，其实，你已经渐渐明白，这，大约，就是情吧！

一股压压的气息，在空气中弥漫，带着异常沉闷的窒息，呼啸而来。连屋角放着取暖的火盆，也似被这股迫人的气息吹过，碳火猛得一旺，霹雳啪啦几声爆裂后，溅得火星子四飞。

仲博和龙天行不敢置信似地怔怔盯着画卷看了许久，那画中人，虽笔法粗劣，但真真切切确是夏紫澜的模样。嘶啦抽了一口冷气，两人转过头来时，神色突变。只是一个是心惊，一个却是发怔。

只有，傻呼呼的无期，却像半点没看出屋子里的诡异气氛似的，只一味伤神慨叹，“若师傅还在世，自然----啊，殿下！！”

然而，话到嘴边，还没说完，手中画卷却猛得被龙天行伸手夺走，只是睇了个森冷的眼神，然后就眼也不眨地将画卷投进火盆子里。

那画卷材质本就易燃，再加之火盆里的碳火早已烧得通红，温度极高。只听得“轰”一声，火苗窜得老高，画卷也熊熊烧了起来。

“殿，---殿下！”无期惊恐地看着龙天行，在火光映衬下，那个他一直认为很熟悉的殿下，此刻，却露出了他无法理解表情。

“呵，不过——是长得相似的人！值得在意吗？眼下，有更重要的事！”龙天行清亮却冰冷嗓音，像在冰窖里冻过一般，一字一字慢疼腾腾地说出，说到最后一句时，语气又加重了几分。只是他的眼里没有笑意，脸上却带着笑，但，这笑，却是这样的冰冷，决绝。仿佛他的眼里，酝酿着不容侵入任何情绪的愤怒。原来如此，他将自己圈在了冰川之顶了，不许任何人接近吗？以为，这样，就再也没能影响到他的情绪了吗？我忽得有些为他感到悲哀，为了成就权势，他究竟愿意牺牲到什么地步？连真实的心情也要舍弃吗？这样的人生，又值得什么？

被这股无形的怒气震住，向来迟钝的无期也一个激灵，悄悄睨了火盆一眼。然后低了头，只说了一声“是，”便不再言语。

仲博赞许地看了龙天行一眼，然后像是松了口气地笑笑，转身拍了拍无期的肩膀， 转移话题，“好了，别再说这些不相干的事情了。无期，那现在凤飞城已班师回朝了吗？”

“是，啊，不对——他所率军队倒是押解凤肃王等人到回朝了。凤飞城却是赶向了他师傅所在的菩灵山去了。菩灵山与边城极近，想来

今早他便该到了。”

“怪了，立下这等战功，却先不回朝，而先去菩灵山。殿下，您认为，凤飞城究竟是何用意。”仲博眉峰微聚，不解道。

龙天行一楞，径自打开窗户，却见天上明月隐去，乌云渐堆，食指轻扣窗木，他忽道，“要变天了，许是场暴雨."

仲博和无期，顺着他的视线看去，天空却是漆黑一片，早已没了星光月影。“这儿的天气，果然是名副其实的善变呢！”

龙天行微微一笑，断然道。“凤羽国，马上就会有一场风暴了。原先势均力敌的两人，经过这一役，胜负已分。——今后，只怕他们的左相国，再不是凤飞城的对手。所以，我们也要立刻放弃与左铉轶的合作，与凤飞城结盟，一同对付天狼国！”

“殿下英明，只是我们一向与凤飞城少有往来，只怕——”

“仲博，难道你不知，凤飞城至今未策立妃子！”眼中利光一闪，龙天行收起笑容，直勾勾地看着他。

“殿下的意思是——”仲博脸色一僵，不由自主地后退一步。

而我心更是一惊。龙天行，这个男人，是什么时候，变得这般深不可测的。冷静的头脑，强悍的手腕，敏锐的洞察力，这些都是他的实力，但是，这个男人，只怕还不止这些。迎娶北苑，虽表面没取得琉璃国，但其实琉璃王已间接表达了臣服，何时归顺也只是早晚的问题。而他对凤羽国情况也是如此了如指掌，判断更是犀利。的确，边城之战，不只是消灭了外患这么简单，极可能扭转凤飞城和左相国之间的优劣。他连这点也判断地清清楚楚。看来，他的野心，非常之大。

凤飞城，只怕，这个男人，，今后会成为你的劲敌！的

“轰隆隆，轰隆隆，”巨大的雷鸣轰然响起，几欲震破耳膜。然后是闪电，一道一道闪过，明明是冬天啊，怎么会有这样令人心惊而怪异的雷雨，我忐忑不安地看向窗外，忽然意识在那一阵阵雷电下，变得晕沉沉的，该不会？！的

果然，天空中一道诡异地光芒突然射向我，黑暗向我袭来之前，我只隐约听到，龙天行的声音“若要拉近两国的关系，还有什么，比

联姻更好的？——明日，即刻命人将天心公主从宫中接来，与我一同，出使凤羽国！

还来不及心惊，意识便被那道光芒卷走！

你是谁？”黑暗中，只见对面突然出现一个光圈，里面竟然是一个长发长须的老人，颇有些仙风道骨的模样。

“你的心事，可完结了吗？”他问，一副透淅万事的模样。

我一怔，这又是梦还是幻，真的把我搅糊涂了。“难道你知道我的心事？”

“呵呵，老朽于这混沌世间，活了108年，也看了不少奇事异事，也被称做奇人异人，但对你这异时空的灵魂，倒是存在着许多费解。”他哈哈地笑，轻捋雪白的胡须。一下、二下、三下，食指插入胡须中间，这个动作，不就是---

“莫非老先生是凤飞城的师傅？”我微微一笑，笃定问道。

“啊！你怎么知道。”他瞪大了眼，吃惊道。

见猜对了，我扑哧一笑，学着他捋胡须的手势，“您的好徒儿曾告诉我，您一得意，几喜欢摸三次胡须，而且，都是食指插入胡须中间这个动作。

“哈，哈，好机灵的女娃。老朽佩服！”爽朗的笑声响起，他对着我挥挥手，“难怪城儿如此挂念你！这就随我归了那躯体罢！

我这才明白，原来凤飞城没有回皇都，多半是带着我回菩灵山他师傅这里求救去了。早就听说他师傅是个世外高人，没想到居然能和灵魂对话。

“等下，老先生，可否再给我些日子，您刚才问我的，我现在，还没找到答案。”

“女娃儿，你不要回错意了，我固然能救你回去，但也只这一次机会，毕竟，老朽非仙人也。错过了这一次，只怕，老朽无力在让你的灵魂回归躯体。”眉头一皱，他突然沉声道。

我苦恼地笑笑“是吗？！”

看着老先生一脸严肃的表情，好象不是在开玩笑。我只觉心里突然一阵发凉，一阵彷徨。仿佛一切又回到了起点，又仿佛不是。回过去？还是回现在？

现代，有我没有了结的孽债，有我不能放手的亲情，古代，那段情，在共同经历的这许多风雨中，层层累计，又岂是能轻易割舍。一直知道选择是一件极令人苦恼的事，因为害怕后悔。可是，人的一生，又不得不面对各种选择。所以人们容易困顿，容易迷茫。

心跳地越来越快，思想却越来越迷茫。明知道，任何的迷惑，任何的彷徨，都是黑色的藤蔓，放任地越久，挣扎地越久，只会将心慢慢吞噬，直到无法呼吸，死亡。然而----我又是这样清楚的知道，现在的我，正站在天平的中间，却心惊地不知道，该走向哪头。

大约是瞧出我的犹豫，老人淡淡一笑，眼中闪过一道狡猾的利光，“城儿，是个极倔强骄傲的人，最初他父王送他来拜师时，他怎么也不肯跪拜我这师傅，只因并非出自他的本意。即便日后，我与他师徒感情变好，他也从未跪过我。——可是，他却为了你，第一次向我下跪，对我恳求。”

心一阵瑟缩，像是一阵细纱流过，有磨搓的痛楚，也有淡淡的温暖。一直都知道，那是个骄傲的人，最不情愿的，变是向人低头吧！但却------

“老先生------”我刚想张嘴，老头话锋突然一转，装模作样地挤出几滴泪。

“不过，你要是决心留在城儿身边，那就一生一世，再也见不到你的亲人了。哎，骨肉至亲，血脉相连！如此离去，让你的亲人岂非哭断了肠-----呜呜，真真狠心啊！”

我只感觉头上一群乌鸦飞过，寒颤地紧。这老头，果然如凤飞城说的一样，狡黠，坏心肠，又爱作弄人。

抬头，果然见他他对我挤挤眼，一脸看好戏的模样。“女娃儿，还有一刻钟的时间，你在好好想想。今天若不是恰巧另有人也在用宝物对你施咒，令三件上古宝物同时开启，只怕，连我也很难找到你的灵魂！今后，很难，在有这样的机会了。”

静静地闭上眼，让心情平复，让挣扎平复，让游移消失。我知道，这样乱阵脚的我，即便做出任何选择，都会后悔。这样的话，不就是被命运牵着走，仿佛来来去去，全是老天逼着我在做选择。我可不甘心如此！

想到这里，那股不服输的劲，在心头激荡。半晌，我豁得睁开眼，目光灼灼地看着他，

“看你的模样，你有答案了？”他问。

我淡淡一笑，“我想先请老先生听听一个的故事。”

“哦！”他一怔，有些不解。

“老先生虽知道我是异时空的人，只怕对事情的始末还不清楚吧，”说完，我就将自己如何被人推下海，如何来到这个时空的事，娓娓道来。

“原来如此，所以，你的选择是什么呢？”

“老先生还不明白么？请您送我回到我原本的时空。”

“什么！你要舍弃城儿么？”

“请您把刚才我说的故事，一五一十地说给凤飞城听。虽然是很任性的决定，但请他务必记得，他曾对我说的话，‘那么踏破关山，上穷碧罗，下尽黄泉……也要将你逮到！’——这就是我的选择。”

“我不懂！”

“他会懂！”说完，我笑着，消失在时空的旋转中。

很多时候，人们总以为，只有摆在眼前看得到的路，才是能选择的路。其实，只要目的地在那里，就可以有很多条看不到的路等你去选。

既然,此刻,两个时空,对我同等重要.既然,我无法在现代与古代之间做出选择，那么，我只有选择第三条路,就是将这个选择权利，留给凤飞城了！

如果，他真的觉得我重要到不可或缺，那么，就来我的时空找我吧。这也是，他曾经许诺过我的的誓言！

如果,他放弃来找我,就算我回去了,又有什么意思?我要的,是唯一,是不可或缺,只是需要,仅仅不够.

这是一场赌注，我赌上的,也许是无法收回的时光和寂寞无边的等待！

但爱情，有时候，，不就是一场赌注么？

所以,我要做的，只是安心完结现代的一切，然后，等待他的出现。

清晨的阳光，很灿烂，也很刺眼。我睁开眼，看看四周，果然是现代。伸个懒腰，飞快从床上爬起，今天，要做的事情还有很多呢！

想着梦里的一切，不，绝对不是梦。想起离开是那老头吃惊的表情，还真是可爱，噗嗤一笑，转头却见父亲正站在门外，笔挺的西装极其利索。

“心情很好？”

“一直很难做的一个决定，终于知道该怎么去做，所以，很轻松。”

“是吗。今天，公司有很多事情，我就不在家里陪你了，你好好休息吧！”

“恩，好的。”微微一笑，以前的父亲，可从不会向我交代自己的行程。不过，今天，我倒是希望他被公事缠住。

目送父亲开车离去后，我站在阳台上刚发了一会愣。电话立刻响起。是侦探社的。

“南宫小姐，您要的资料，我已查到，现在给您送过来吗？”

看了下表，9：35，从这里到机场要30分钟，来不及了，“你中午12点，在送来我家。”

挂掉电话，想了一下，又拨通苏秘书的号码“苏秘书，我要你办的事，办妥了吗？”

电话那头传来他清冷的声音，“是的，一切按照您的要求。”

“那么，来接我吧！”

“是！8分钟后见！”

8分种后，苏秘书的车停到了门前。我笑着看看他“还是这样，事事精准。一分不多，一分不少。”

他嘴角僵硬地扯了个弧度，“你的心情很好嘛！”

“哼，怎么会好，一想到要见那个人！”冷冷地笑，侧过头一看，忽然觉得，车窗上映的面容，有些陌生，难道，是夏紫澜的相貌看得太多了。

半个小时后，车子便到了机场上。解开安全带，苏秘书沉静地看着我“需要我陪你去吗？”

“你认为会有必要吗？”拿过他递送来的信封，我一挑眉，“什么时候我在你眼中，变得无能了。”

他推了推眼镜，“我在这里等你！人，已经找到，就在里面！”

挥挥信封，我跳下车。迈开步子的时候，才发现，脚步是这样沉重。这里是国际机场，旁边人来人往，有的，多是焦急的表情，而我，只觉得悲哀。

因为，我看到了我也找的人，南宫惠。

“你们干什么？！放开我。”很细腻，很甜的嗓子，像棉花糖一样，我一直很喜欢这个声音的，一直很喜欢。那个嗓音，曾在孩童时代，对着我笑咪咪地叫我“姐姐。”那个笑容很甜也很美。

“强盗，坏蛋，放开我，来人啊！”被围在一群白衣人中间的绿色衣裙女子，拼命向四周求救，可惜没人敢来理会她。因为那群白衣人，都穿着医生的白大褂。人们看到，也只会以为，哪个医院跑出了不听话，哇哇乱叫的病人，害得医生来找了而已。

“南宫惠！”我走过去，轻声叫。

她转过身子，惊恐地看着我。惨白的脸色，深凹的眼眶，还真像个病人。

“姐姐，你怎么来了。”她吞了口口水，舔舔干涩的唇。

“可怜的孩子，都病成这样了，又怀着孩子，怎么可以，还往国外跑呢？”我笑着，伸出手，指尖轻轻划过她的脸颊，满意地看着她眼里的恐惧，越来越浓。

“什么，什么孩子，你在胡说什么啊！我，我只是想出国玩一阵子而已。”她深吸一口气，勉强挤出一个笑。

“不是韩鑫的孩子吗？”我的眼神抖得一冷。

“你，你，怎么知道，你没有失忆！”她惊地叫出来。

“你说呢！”

“你是故意等在这里拦我的？”

“以为可以逃脱噩梦，却在最后一秒发现，原来一切都是泡影，这种大起大落的滋味，不好受吧！”抖地把信封扔给她，“我们从小一起长大，你应该非常了解我的性格。我会让你轻易离开吗？我已经冻结了你所有的银行卡，你国外的房子，今早也已经卖掉，就算跑到国外，也决没有你的立足之地！”

“姐姐，你饶了我吧！我不是故意害你的。真的，都是韩鑫做的，一切都是韩鑫指示我做的，我只是一时糊涂。看在我父母早逝，孤苦无依的份上，看在我们姐妹一场的份上，你就饶恕我吧！”

“你，还真是笨！”看着跪地求饶的她，我只觉一阵气闷，明明一副爱得死去活来的模样，转头大难来时，便想先自开脱。难怪，她要瞒着韩鑫一个人偷溜到国外。这样的没骨气，这样的没脑子，当初怎么想到来害我的？难道，真是受人怂恿。“如果换做是你，你会轻易放过想杀你的人吗？”

“你，你，究竟想怎样？”她绝望地大喊，身体因恐怖而瘫软在地。

想怎么样，是啊，我到底想怎么样呢？心里的恶魔在沸腾，在燃烧。可是，答案，或许连我自己也不知道。

“等待，未知的，恐怖的结局，不是更有意思吗？”因为未知，而不停猜测，因为猜测而变地更加恐惧，这种恐惧，比结局本身来得更难受。

“你，你是魔鬼！”

魔鬼吗？嘴角浅浅地勾起一个弧度，“现在，我可没功夫应付你。下午，还有一个重要的约会。至于结局，等所有演员都归位后，大概才能揭晓吧——”说完，对白衣人挥挥手“把她带回去，好好看着，断绝她与外界所有的联系。”

目送着他们把南宫惠带走，心里像搁着一片木屑子，异样难受。曾经温柔的妹妹，却变得如此陌生，曾经的亲人，却成了伤害你的敌人。这中滋味，苦得连嘴巴都仿佛要失去知觉。

“一切顺利吗？”上了车，苏秘书问，依旧用刻板的表情。

“游戏开始，就再也停不下来！魔鬼也好，地狱也好，也只能玩下去！”

“既然决定，怎么还这副表情！”

“有种想要落泪的感觉，眼泪却偏偏掉不下来！”

“真难得！”

“可能，-----”那个，可以让我安心落泪的人，不在身边的缘故吧！

“可能什么？”

“送我回家吧，下午，还有一场更大的仗等着我呢！”我笑着转开话题，默默看着窗外的蓝天，凤飞城，什么时候，我才能等到你！不会，要用一辈子的时光吧？！

番外---天心篇

那天，无极突然对我说，“不知为什么，自从师傅走了后，总觉得这宫里，变得冷清了、乏味了、没趣了。”他说这话的时候，脸上一脸落寞，让我也禁不住跟着伤感起来。

后宫，是女子的天下。在这里，多的是各色各样的出色女子。或芙蓉姿色、绝艳无双；或温柔端庄、仪态大方；或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之女才者数不胜数。她们每每争奇斗艳，在这个后宫修炼得芳华夺目，但是像夏紫澜那样出格奇特，让人费解的女子，我却还是第一次遇到。

其实，失足落水前的她，同普通的大家闺秀没什么区别，也算知书达礼，只是太会争风吃醋，常惹得皇兄不悦。那时，我也曾想过，这样一个女子，的确配不上皇兄。要知道，皇兄在众多皇族兄弟里，无论品貌才德，都是最最出色的一个，所以自小便深得父皇宠爱，被立为太子。因此，想嫁他的王公大臣之女，不知凡几，皇兄身边，更是不缺各色姿容艳丽的绝色佳丽。

年少时，我无比崇拜皇兄，每每想，不知道怎样的女子，才得和他般配。于是闲暇时，总爱纠缠着问他喜爱什么样的女子。他却总是顾左言右，笑而不答。于是，我只得跑去问仲博，他向来与皇兄亲近，我想只有他才能揣摩出皇兄的心思。仲博听了我的问题，许久才从书堆中探出头来，回了个意味悠长的淡笑，方才说“太子志在天下，

将来必定会成为我锦绣皇朝最出色的国君。”这是答案么？那时的我，彻底被他们搞糊涂了，来来回回都问不出个结果，于是索性不再问，气馁地将这困惑深埋心底。但是，我隐约知道，那时皇兄极讨厌夏紫澜，并有心扶北苑公主为太子妃，取其位而代之。

然而，世事无常，人生更是变幻难定。不知什么原因，落水后的夏紫澜就仿佛得了重生一般，性格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不再柔弱、不再爱妒，而是变得见识出众，才思敏捷。聪明处，她可以与仲博大战诗词，毫不逊色；智谋处，她可以同无极酣战兵法，让无极输得心服口服；狡黠处，无论嫣妃如何找借口寻事，她都能不动声色地一一回敬。而言辞之犀利精彩，进退分寸之妥当，常叫嫣妃气急败坏，偏又无可奈何，每每只能独自咬牙饮恨。

这一切，让我不得不感叹，世间的事真是奇妙，明明同是一幅皮囊，内里却仿佛将暗淡的乌石换作了光华夺目的明珠。在日渐频繁的相处中，我们无一例外地被她所散发的气质和光华所吸引。无极更是佩服地紧，百般恳求要拜她为师。而她同皇兄之间的关系，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皇兄不再抗拒去见她，甚至他的眼光会不经意追逐那抹对他再无畏怯的倔强身影。但是，她对皇兄的态度，却变得异常冷漠而疏离，这多少让皇兄感到十分受挫，但越加使得他在意起她来。

或许因为缘分，或许是相处得多的缘故，她对我的态度却很亲切。她常说，她十分喜欢我，喜欢我的笑容，喜欢我的无忧，她说，看到我笑，仿佛也能跟着真心笑出来，她还说，我也许是这皇宫里活得最快乐的人。于是我反问她，“你在宫里过得不快乐么？这可是世上最尊贵的地方，天下间的女人，哪个不想挤破头进来？”她却懒懒地瞅了我一眼，冷笑道“非己所欲，怎得快乐。所谓皇宫，不过是一堆女人，围着一个男人，争风吃醋罢了！偏着这群女子还不自知。”她毫不在意地说着大胆的话，害得我心跳砰砰加速，拼命捂住她的嘴不要再说出这样大逆不道的话。后来问了小莲，我才知道，原来，嫣妃接二连三地来找她麻烦，惹她十分不悦。

虽然她总是微笑着一幅若无其事的模样，但我可以感觉到她的不快乐，那是一种极深浓的忧愁，浓到难以化开。我以为是因为皇兄宠爱嫣妃的原因。于是拼命想法儿制造机会让她们多相处。她却叫我不要徒劳，我问她为什么，她想了想，忽得眯起眼，像只狡黠的猫儿

“你的皇兄，也许是好帝王，但绝非好夫郎。”见我听得似懂非懂，她也不多解释，只是柔声道“帝皇家的婚姻，多半纠缠于权谋之中，是政交的一种武器。你虽贵为公主，如今受尽宠爱，但也需为提早为自己做打算。若有喜欢的人，如果是两情相悦，不如极早请皇上赐婚，免得成为权利之争中的牺牲品！”她说的许多话，虽十分胆大妄为，但事后想想，都非常有道理。可惜，那时的我，单纯地认为，父皇、皇兄如此疼爱我，又哪里肯让我受半点委屈。直到后来，我同仲博经历了许多曲折，吃了许多苦楚，这才明白，她说那番话的良苦用心。或许，从那时开始，她就仿佛已预料到以后的许多事。譬如，她的死。

“今夕何夕，存耶没耶？”这是澜姐姐常挂在嘴里的一句话，她说，“人生没有什么不可能的事，无论是料想地到，还是料想不到的。譬如我，也许某天会忽然消失，如飞雪化雾。”我还清晰记得，她说这话的时候，还是那一惯淡定慵懒的表情，只是一双眼眸却绽放着如炽焰般的灼热光芒。那一瞬间，我被深深迷惑。我不懂，明明那这样伤感绝望的话，为何从她嘴里出来，仿佛得了生命一般，变得让人期待。

直到天火节那天，在我忙着向神祈祷时，无极一脸惨白地拉着我奔向皇后寝宫，看到烧得漆黑残破的宫墙、看到白布铺盖的尸身，看到呆立一旁不言不语的皇兄，看到泣不成声的小莲，我才明白，澜姐姐竟然一语成谶。我从来不知道，生命，原来这般脆弱。一场大火，就可以摧毁如花的娇颜。我只觉一切就好象迷梦一场，让人分辨不清是真是假。直到数天以后，午夜梦回时，才突然醒来认清，那个可以同我谈笑风生，那个字字犀利、语带珠玑的的夏紫澜，真的，再也不会出现了。这才明白，她所谓消失的含义。

那之后的许多日子，当我在为她的死去感到伤感时，宫中突然谣言四起。有传闻说，是北苑公主害死了紫澜姐姐，因为她倾慕皇兄已久；也有传闻说，紫澜姐姐是羞愤自尽而死，只因皇兄欲立北苑公主为妃，与她平起平坐；更有甚者，说是皇兄害死了紫澜姐姐。原来是夏太傅进宫哭诉了几回，说好端端一个女儿，怎会偏巧被火烧死。当时寝宫外有那么多人，怎么没听到她有呼救。他一口咬定女儿是被人害死的，十分坚决地要追查真相，哭着请求父皇为他做主。但每几天，宫里谣言便平息了，没半个人再敢嚼舌根，人人只说，夏紫澜蒙

火神恩宠，以升列仙班，侍奉圣明左右为锦绣皇朝祈福。我听了，只觉荒谬地可以，后来才知道，原来，这一切都是皇兄的主意，目的，便是不再让任何人追查火灾。皇兄的举动太过奇怪，连我也开始怀疑事情的蹊跷，难道，这场火灾真的不是意外？难道这里面真有些因果。我跑去质问皇兄，却被他的脸色吓到。我从来没见过皇兄露出那么凶狠的眼神，像要一口把人吞了似的。我忍着害怕还想继续追问，却被仲博硬生生拉走。他说，有些事情，糊涂了比明白了好，他说，北苑势必要成为太子妃，就算真相查出，也未必能治罪。他还说，只怪澜姐姐命薄。他的一句句话，就像冰冷的针，扎进了我的心窝，听得我连心都凉透。既然他们也认为是北苑害死了澜姐姐，为何还要替她如此遮掩？我忽然觉得自己不懂仲博，不懂皇兄，不懂这皇宫里的人和事，一条鲜活的生命，对于他们而言，真地这样不值一提吗？难道，真的像澜姐姐说的那样。我被保护得太好，我的眼，只看到这皇宫里的繁华景象，只看到绿树红花明艳照人，却没看到这一团明朗下，所隐藏的残酷争斗，和污浊阴谋。那一瞬间，我只觉得全身战怵，那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我仿佛能预感到，自己未来的命运，将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仿佛，这场宫廷无影风暴，最终也会侵袭到我身上，那也许是避无可避的俗命，一场悲哀的宿命之战。

果然，4个多月后，皇兄迎娶了北苑公主。又过了一些日子，他突然从别苑发来书信，邀我陪他一起出使凤羽国时，初时，我还高兴了许久，以为皇兄体恤我，让我一路可以和仲博相伴，免去相思之苦。哪里知道，这里头，却藏着极大的阴谋。而我，则悲哀地成了这场阴谋里的旗子，成了皇兄利用的工具！

可是无知的我，一心想着快点飞到仲博的身边，于是欢天喜地地带着小莲同往。到了别苑，皇兄看到同行小莲，脸色突然阴暗了下来，“怎么她成了你宫里的人么？”当时我的眼里心里，只顾追逐目光飘忽不定的仲博，被他忽的一问，不觉忘记了澜姐姐先前的吩咐，随口答道“是澜姐姐嘱托我要好生照顾她的！”我答得随意，答地漫不经心，可是一说完，却瞧见皇兄和仲博，全变了颜色，脸上尽是惊疑不定。事后想起，当时若不是我一时口快，也许，就不会害了小莲，伤了澜姐姐。

可惜，那时我为能参透这件事的厉害关系，在皇兄如炮般的连番追问下，就将小莲之事如实相告。那大约是在火灾过后2个月的光景，小莲突然拿了一封书信过来找我，信封上写着“天心亲启”，打开看完后，我大吃一惊。这信竟然是澜姐姐发生意外的前一天写的。信里说小莲性格柔弱善良，若她出了意外不在小莲身边，只怕遭欺凌是再所难免。她本欲让小莲去服侍母后，奈何怕扰了母后清修，所以只得托付于我，让我念在往日交情，代她好生照顾小莲。那时，我也好奇了一阵子，澜姐姐怎得好似知道自己会出事，竟能提前做了安排。但转念一想，对于像她这般聪慧的人，也许这也不是什么奇事，所以也没放在心上，就收了小莲在身边。

我将事情一五一十说明后，皇兄的脸色突然阴晴不定，神色恍惚地自言自语起来“原来她早知会有这场意外！为什么？”又发呆了一晌，他猛得转过头问仲博“那晚，可有人出宫？”仲博想了想，眼神突然一沉“艺阁的人，似乎走的很匆忙。比预定的时间，还早了两天。”当他说完这句话的时候，皇兄的脸色忽然变得冰冷而可怕，连空气，也瞬间变得压抑得让人心慌。我忽然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皇兄变得越来越陌生。过去脸上那如阳光般明朗的笑容，似乎越来越少，取而代之的，是难以捉摸的冰冷。我悲伤地想，是什么时候开始呢，皇兄，开始变得如此冷漠。皇兄没有再继续追问我，只是冷冷地看着小莲，“你的主子，真是不简单啊！”皇兄的话里，仿佛藏着其他意思。我不懂他为何如此在意小莲的事。更不懂他眼里那一会欢喜，一会愤恨之情因何而来。

直到后来，我们来到凤羽国，直到我误闯入后花园，直到我撞见，那个娇笑着逗玩雪球似小兽的女子，阳光下，那熟悉的容颜多么灿亮，那又久违的声音多么清澈。那时，我看到，皇兄一掼漠然而无波的面具，一瞬间裂开，破碎，我仿佛才明白，命运，可以在人与人之间，开一个多大的玩笑。

咫尺天涯

原本以为在侦信社的好友杨森会早早派人将调查结果送来，于是一离开机场，我就匆匆往家赶。哪知半路却接到他的电话，说中午不过来了。

www.cmfu.com发布

我问他为什么，他说，他发现了一些新的线索，只是现在还须要去查实确定；他又说，昨晚我发给他的那张照片里的女人，似乎真与韩鑫有些瓜葛，但是怎样的关系还不确定；我听了大惊，刚想继续追问，他却阻了我的问话，只一个劲强调现在一切还不确定，等明天核实了再给我一个答复。末了，又慎重地嘱咐我最近少出门，很有可能有人会对我不利。

是谁要对我不利？是韩鑫吗？我还没来得及将心头的疑惑问出，他就匆匆挂了电话，只留给我一团纠结如麻的迷惑。

我烦闷地挂掉电话，原以为中午之前能将事情查个水落石出，没想到却临时生变。苏秘书看我一脸郁色，劝道“既然什么都没查出，那下午就不要去见他了。我怕他会对你不利。”

我指指后视镜里紧随身后的那辆黑色车子，笑道“不会的，如果他够聪明，就知道不该挑这种时候动手。你看看后面那辆车，从我出发到飞机场时就已经跟着我，那是父亲悄悄安排的保镖。相信这段时间，他们一定会对我如影随行。”

苏秘书好笑地睨了我一眼，“终于瞧明白你父亲的良苦用心了。你们这对父女啊，干吗处得这么别扭，让我这外人看了都着急！”

我楞了楞，苦笑道：“的确！父亲是关心我的，用一种不张扬，不着痕迹的爱，默默爱着我。只是过去的我，却因为母亲的缘故，一一将它们忽略了。直到现在才肯去面对，去承认。可能在处理父女关系上，我和父亲，都是笨蛋。用了我们自以为很好的方式，结果却弄得彼此狼狈不堪。”

“所以啊，今后就多陪在他身边吧。其实，他真的很需要你！”苏秘书一直是个极厉害的人，他说的话，常常看似不经意，却句句打到人的心坎里。

我的心，就这样被一句“他真的很需要你！”打软；那一瞬间，对父亲的爱蓬勃泛滥，彻底软化了心口长久累计的疙瘩。

骨肉之情，血浓于水，此话真对！

可是，命运也许随时会将我带回那个时空，我还有多少时光能伴随父亲左右呢？！！

我垂下眼帘，惴惴不安地低叹……

我还是去见了韩鑫，单独去，拒绝了苏秘书同往的好意。

我原本打算凭着调查结果，步步诱他亲口说出真相，只是没想到临时生变，于是只能走一步算一步。

午后的巴塞尔咖啡馆，安泰怡然地栖息在郁郁葱葱的梧桐树下。

我准时到达，走进去，一眼就看到了韩鑫。他朝我招招手，然后习惯性地对我展露一个明灿灿的笑，仿佛那笑里，从来不会有半分阴霾。

于是我也回了个笑，一个很轻很淡的笑，然后在他对面坐下，慢条斯理地品着咖啡，听他絮絮地诉说与我相识的点点滴滴。

仔细想来，这是我回到现代后，第一次单独面对韩鑫。在异时空徘徊的这些日子里，我曾千百次设想，当再见到他时，是该愤怒地用尖刀刺穿他的胸膛，还是冷笑着用更残忍的方法来折磨他。可是，我万料不到，这一刻单独面对他，我竟能这样不废吹灰之力的回以微笑，而且笑得如此平静，如此漫不经心。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爱淡了，还是因为，他在我心里，鲜活的身影早已淡去，剩下的只是一个陌生而悲伤的烙印。

而那些积攒了许久，以为随时都会爆发的哀怨和憎恨，就在这一刻自动深埋，等待着可以爆发的一刻。

我不得不承认，他是个善于隐藏并且狡猾的人。

初时的谈话，他像个精明的阴谋家，许多话里，都拐着弯藏着些小圈套，只要我稍不留神，便会露出破绽。我知道，他依旧在小心试探，我是否真的失忆了。也许，这场会晤，美其名曰是帮助我恢复记忆，其实不过是我和他的一场交锋。我们相互刺探，在最无害的笑容掩饰下，窥测着对方隐藏在面具下的真面目。

听了许久，我微微勾起唇，嘴角滑出一丝冷笑。

他这精明深沉的一面，却是我从未见过的。

原来，记忆中那个明朗的，毫无晦暗的是少年，不过是一场梦幻。

而我，却像飞虫一般，掉进了他苦心编织的囚网。

人们常常以为早已看透身边那些最熟悉的人，可到最后却发现，越是熟悉的人的身后，却偏偏藏着幽深到让你无法触及的黑暗角落。

我和韩鑫，大概就是如此。我曾经天真地以为，这世上，只有他最懂我，同样，也只有我最懂他。结果，却证明这一切不过是我的一相情愿。

我们聊了很久，事实上，多半的时候都是他在说，我在听。我只需偶尔回应几句“是的吗？”“真的吗？”就可以了。

我的失忆，大概是装的很成功。

到后来，他好象全然相信似的，眉宇间完全松弛了下来；言语里，也不再藏着圈圈套套。然后，他真的开始同我闲聊散语。

我突然觉得可笑，非常地可笑。坐在对面的人是他不久前亲手要杀害的人，现在他居然能如此坦然，全无愧疚的面对。是他太会演戏，还是他根本心如铁石？

我不是圣人，怨恨可以淡去，可以隐藏，但要彻底遗忘，是做不到的。虽然不再爱那个人，但怨恨这种情绪，远比欢喜要来的持久。人类就是如此，记忆伤痕的本领，永远比记忆欢笑要来得深刻。

尤其是看到他一副若无其事的模样，心底那些残存深处的恨意，好似泡泡不停地往上冒，而且越冒越多。

于是在这一瞬间，我忽然想残忍一把。

“听说失忆这种症状，可能一辈子都不会好，也可能奇迹般地突然就恢复。”我突然打断他的话，沉下脸，冰冷的目光直直射向他。

他脸色大变，嘴唇变地煞白，“你想起来了？……”

见他这副战战惊惊的模样，我淡淡一笑“可惜现在奇迹没有发生！”

他面上一僵，这才明白被耍了一道，于是强笑到“别着急，总会好起来的。”

“可是，你现在讲的这些事情，我完全没有记忆，也完全没有感觉。你说，感情，是否会随着记忆的消失而消失呢？！”我笑着说，然后微微抬头看他，没想到，竟清楚地看到他的笑容，因这句话慢慢扭曲，慢慢变形。

“你说，感情，消失了么？”像是挣扎了很久，他才慢悠悠吐出这几个字。苍白的脸上，像久居地低不见阳光的行尸走肉，不见丝毫血色。

“也许吧！”我的心轻轻一颤，那声音细如丝缕，可又这样清晰地烙在我和他的心口。

窗外，风轻起，梧桐叶飞舞。那一瞬间，不知怎得我突觉一阵恍惚，好象时光在这一瞬间逆流，回到那一年，在伫满梧桐树的巴黎街头，不经意地擦肩，他回头冲我扬起一个明朗的笑容，让我错以为，终于遇到了今生唯一的太阳。我曾经多么喜欢这个笑容，这个可以让人快乐、让人忘记烦恼的笑容。但现在再次看到，却觉得一切都是异样伤感，仿佛耳畔有人反复低吟浅伤：回不去了，再也回不去了！

是啊，时光过去了；故事过去了；爱也过去了。纵然此景依旧，纵然我们就在咫尺之间，可心，却早已经隔了千里万里，也许，这就是咫尺天涯。

而爱情，大约最经不起的，就是咫尺天涯!

第三卷 杀念再起

时光在貌似和颜悦色其实暗藏玄机的谈话中悄然流逝。

他的话语一会儿话锋犀利，一会儿含而不露。我表面上不动声色的假装茫然不解，一边却在心里暗暗琢磨着他话里深藏的心思，不知不觉中，已是日落西山。

韩鑫原本想邀我共进晚餐，他说稍后还有许多熟悉的地方要带我去，他说那些地方一定会勾起我的回忆！在这样敏感的日子，他的邀请显得极其唐突。

我一时虽猜不透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可也知道，他绝不会真心期盼我恢复记忆。于是在心里暗暗打了个突，衡量了一番厉害关系，终究还是借口身体不适拒绝了他，并恹恹地结束了这场谈话。

他有些失望，却也不强留，只说“既然你身体不舒服，那改天好了……我送你回家。”说完，便要起身扶我。

在他冰冷的手尖，触及我肌肤的瞬间，我的心底，涌起一股难以说明的烦躁和厌恶。我嫌恶地避开他的手，用极尽疏离和客套的语气，淡淡道“不必，父亲已安排了人接我。”

他一楞，眼底突然阴郁一片。以他的聪明，自然明白，这是警告。警告他，不要轻举妄动；警告他，父亲早已怀疑他，此刻正觑着他的一举一动。

他扯了扯嘴角，只是一瞬间，脸色便恢复常态，“伯父有心了，……看来，他还和过去一样，对我颇存微词。……只是过往还有你懂我的真心，肯为了我与他争辩……可惜现在，你也不记得了，我就更是百口难辨了……”

他这话，说得极有技巧。他担心父亲在我面前说些他的不是，他怕我听了父亲的话对他起疑，索性便将他同父亲不甚和睦的事实挑明。

他一边轻巧点明父亲对他存有偏见，另一边则提醒我，过去我是站在他那一边的，用意便是提醒我，在我失忆的当儿，最好谁的话也别尽信。

他见我只是一味笑着，却不答话，于是又添上一句，“伯父现在一定还在怨我没能保护好你？……可是，他又怎知，你昏迷的这些日子，我也生不如死……”

他一边说一边叹气，黯然伤神的模样，是那样真切诚恳。若不是有过去那一场劫难，只怕，我还真信了。但现在听着，看着，仿佛都与己无关似的。于是，我就看着他演戏，看着他卖弄狡猾，我就当，这是街头一场闹哄哄的猴耍戏。

然后，我听到，自己淡淡而清冽的声音，一字一顿，慢悠悠从嘴里吐出，“一切都是意外……过去就算了。……父亲只是让我重新考虑和你的婚事，我想想也对。失忆不是伤风感冒，吃两粒药就可以好。依我现在的情况，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好，我总不能这么自私，一直拖累着你……”

“我可以等！”他定定的说，眼里波光磷磷，尽似无限深情。

“万一我一辈子都想不起呢？”我冷笑。

“那我就等你一辈子！……无论天堂，人间，还是地狱。从今往后，我们一定会形影不离！”他笑着说，用极其欢愉和自信的笑容，像下定决心一般，目光无限温柔地拂过我的脸。

此时，天际徒留大片绚丽得近乎悲壮的残红，如隐隐惨烈血光，透过厚厚的玻璃窗，肆意地浸染在他与我的身上。

我惶然不解地抬头，却心惊地瞧见，在那红光浮影下，他眼里已映得是猩红一片，那是，如血般刺目妖冶的色彩！

我清楚的记得，当日，他便是用这样一双赤红的目死死地盯住我，然后用那双冰冷如铁的的手掌扼住我的脖颈，将我推入万劫不复的深渊。

一瞬间，脖子上窜起丝丝凉意，还有难以断绝的惶恐。这种感觉，仿佛是死神，正再次向我逼临！

可惜那时，我并没读懂他话里的深意，以为又只是他一番深情并茂的虚伪说辞，直到后来，当他拉着我，要共赴黄泉地狱时，才幡然醒悟，原来林林总总之因，早在当日就已埋下种子。

离开咖啡馆后，我故意叫司机绕了许多歪路，直到确定韩鑫没有跟踪我时，这才嘱咐司机先下班，独自开着车去了幽禁南宫惠的住所。那是南宫家在郊区的一栋老房子，地方极为偏僻。

车子行驶在半路上，原本还算朗朗的天空，突然阴云秘布、狂风大作。大地瞬间变得暗沉沉的，紧接着一阵电闪雷鸣后，瓢泼大雨狂肆倾洒。这样诡异突变的天气，让我没来由一阵心惊，连手心里也渗出一层冷汗。

外公常说，天之将变，人之将变。难道，又要发生什么大事了？

我怀揣着不安，在湿淋淋的路上蜿蜒前行了半小时，终于到达目的地。推门而进，我以为，被关了一整天，她总该冷静下来，有所悔悟。没想到她一瞧见我，便想挣脱保镖门的钳制冲上前来。她的脸色像鬼一般惨白，她的眼闪烁着野兽般疯狂的光芒，她发了疯似地又哭又闹，她说与其落在我的手里被折磨羞辱，不如和我同归于尽；她说她这一生最错的，就是生在南宫家；她说在这人世最恨的人就是我。

她歇斯底里地大声质问：同是父亲的亲生骨肉，为什么我可以待在父亲身边，她却不可以；为什么同是南宫家的小姐，我却成了人人追捧的宝而她却成了路边的小花小草，谁都可以践踏？

她一遍一遍地问：为什么，为什么，我可以轻易地拥有她梦寐以求的一切？

她说，她就是不服气，只要我死了，一切就是她的，父亲、韩鑫、还有南宫家的一切，就都是她的了。

我僵直着身子，不敢置信地看着她，我听着她发颠发狂地诉说种种怨愤，脑子里只觉花白一片。整个房间充斥着她尖锐高亢的嗓音，

和一种难以言明的凝重。我看到她的眼泪，如阴郁的泉水般汩汩地流个不停；她的眼神，原来是那么清澈明媚，如今却充满了入骨的怨毒……

刺骨的凉意，随着她的话语，流入我的血液，我只觉全身刺骨地冰凉，许久，我才深吸了一口气，压下所有恼怒，心痛地看着她“这就是你想杀我的全部原因？即便我曾经待你如亲生姐妹？”

她一咬牙，“不错，你的存在，就是我所有不幸的根源！如果我是父亲唯一的女儿，……我的人生，就不会这样灰暗！……我就是要毁了你，让你痛苦一辈子。……哈哈，你以为韩鑫为什么要杀你，那是为了我啊！为了我啊！！”

“你疯了，真的疯了！……如果你非要这么想……那么你这一生注定灰暗，因为，你压根不是父亲的亲生骨肉……”我冷笑着抛出，这个我原本以为今生都会为她隐瞒的真相。我知道，她多么在乎这个身份，这个既让她引以为傲又让她刻骨伤痛的身份。可是，此刻我什么也管不得顾不得，她说的话，无疑是在我的伤口上洒了一把盐，痛得让我失去理智，痛得只能做出反击！“你身体里流的根本不是我南宫家的血！……当年，要不是我和父亲一时心软，没有拆穿你母亲的谎言，你哪有今天的锦衣玉食。……你不过仗着父亲和我罢了！离开了我们，离开了南宫家，你什么都不是！！”

“不会的……不会的，你骗我？！！”闪电劈起的亮光映在她的脸上，浮起一层虚浮的白光，她惊恐地看着我，眼睛睁得大大的，一遍一遍大喊。然后呼啦一声，她身子一颤，像被抽空了气的气球，软绵绵地摊倒在地上。

真相，往往是最伤人的。其实，她母亲带她来找父亲后没多久，父亲和我就知道，南宫惠并不是自己的亲生女儿。但是看在她母亲实在病重得时日不多，这才怜她不过是一个七岁的孤女，欣然默认而已。而我，也因她是童年时身边唯一个对我真诚笑的人，而默默地替她保守秘密。只是没想到，当初，我和父亲的那个善意之举，竟换来今日她如此扭曲的面容。

在过去的岁月里，我、父亲、她，三个人都有着各自的痛苦。只是，我和父亲以为，只有她是家里唯一会觉得幸福的人，所以，我们

以读书为理由让她离开南宫家，远离南宫家的是是非非；谁想到她却以为，这家里只有她是不幸的。

也许，很多时候，人类对幸福的认知，太过迟钝，太过浅薄。看不到已握在手里的幸福，只看到自己的不幸，然而，这反而成了所有大不幸的根源！

南宫惠，大抵，就是如此！

“我从未亏欠你！”那是我对她说的最后一句话。

那天，直到我说完所有的前因后果，直到我离开那里，她始终没有力气再站起身子！

回到家，我意外地瞧见父亲竟然撑着伞静静地伫立在门口。

过往，每次回到家中，迎接我的，都是孤独的白墙和无边无际的寂静。于是在漫长的青春年华里，我一面欣羡着别人全家合乐的模样，一面在心底泫然欲泣。这些记忆，像烧红的铁块，烙印在我的心口，时常刺痛着我的心。

没想得到今时今日，父亲竟会在门口担忧地迎着我！虽然他一言未语，但我从他眼里看到了深浓幽怨的担忧，凉了一夜的心，这才渐渐暖了起来。

“去见他们了？”父亲问，

“是！”我失落难耐。

“哎！”父亲长长叹了口气，阴鸷道“他们，真该死！”

不知为何，听到这句话时，我的眼泪，哗得流了出来。

这个风雨交加的夜晚，父亲一直陪着我。我们彻底抛掉了过往骄傲的面具促膝长谈，将这些年来的点点滴滴换个角度，重新温习。这才发现，我们彼此，真的是多么别扭。明明是在意的，却偏偏不肯让对方发现。

父亲喝了点酒，将平日里那些深埋心底的话，像洒豆子似的，纷纷扬扬地洒出。他平常极少同我说母亲的事，可今天，他说了许多。他说，母亲笑时，左边脸颊就会有一个小小的酒窝，那笑容多美啊，柔得像一潭碧水；他说，他真懊悔啊，这么多年来从不肯承认对母亲的爱；他说，他曾真心实意要给母亲幸福，没想到却给了一生的痛；

他说，他这一生，辜负了两个女人，一个是他爱的人，一个是爱他的人……

我说，父亲啊，我在另一个世界有了爱人；我说，我真舍不得那人；我说那人一定会来找我的；可是父亲啊，我也舍不得你；

我们借着熏熏然的酒意，各自说着各自的话，然后，听着听着，在酒意地催促下，我们渐渐迷糊，昏昏睡去……

我做了很长很长的梦。梦里，一个个浮光掠过的人影，在我面前来回穿梭。最后那些人影聚集在一起，面容渐渐清晰浮现，居然是南宫惠、韩鑫，还有凤飞城。

南宫惠先是不停地笑，不停地笑，甜甜地叫我姐姐；然而，一瞬间，她的面容如玻璃般碎裂。

然后是韩鑫，他紧紧地掐住我的脖子，让我呼吸艰难。

我只能哑着嗓子拼命向凤飞城呼救，谁知四周突然红光一片，腾地窜起熊熊火焰。然后，铺天盖地向我们袭来……

我嚯得从梦中惊醒，额上冷汗涔涔，却发现正躺在自己的床上，想是佣人送我们回的房。掀开窗帘，发现天色未明，大雨却已停止。

我反复咀嚼着梦里的一切，那火，那人，怎么都那样真实？！！

正想着，手机突然响起，我疑惑地接起，却听到一个令我震惊的消息：南宫惠，自杀未遂！

我惶然大惊，慌忙收拾起身。悄然走到父亲房中，见他依然在沉睡。略一沉吟，便决定不吵醒他，只留了张条子，先去看看南宫惠的情况再做定夺。

此时正是凌晨四点，大地漆黑一片，安静异常。路上行人极少，我担心南宫惠出事，于是一路开得飞快。半路上，电话铃再次响，我一看竟是杨森。如此不挑时间打来想是有急事，我慌忙接起，“喂，杨森？”

“我找到了……”话还没说完，却听滴的一声，手机无巧不巧的，竟然没电自动关机。后来我回想起来，也许有些巧合，是命中注定。

正当我气恼着想尝试再次开机时，只觉车道转角处突然射来一道极强的灯光，刺得我眼睛也睁不开，我慌忙踩刹车，哪知还是晚了一步。

碰一声，一股巨大的力量冲击而来，我只觉全身的骨头都被震动地像散架了一样，一股甜腥之味在口腔里蔓延开来。来不及多想，是眼前一片漆黑，只是大脑还隐约知道有人将我扶出了车子。

一个男人的声音在耳边响起“老板吗？我抓到那个女人了！要带去那里吗？”

“要带去哪里？”我昏昏沉沉地问，嘴角却勾起一个冷冷的笑。

没想到，事情发展的速度，超过了想象，看来，我在现代的一切，即将做出终结，也该是我全力一战的时候了！

浴火重生

人生就如天气一样，随时都会风云变色，充满变数，在经历劫难的这些日子，对此我早有体会。因此，面对那两个凶神恶煞般的绑匪，面对也许时生死一线的考验，我并不犹豫畏怯，只是安静顺从地任他们捆绑住我的手脚，带我驶向茫茫未知的命运之旅。　　因为，这局，是我布下；这路，是我亲选。

即便前方凶多吉少，即便每行一步都如履薄冰，我不愿退，亦不能退。

我被带了一艘停靠在海岸边的轮船上，如愿引出了那背后真正算计我的人。

当眼罩被揭开的刹那，在一阵扎眼刺目的光照中，我渐渐看清楚站在我眼前的人，是父亲收藏的那张照片里的那个神秘女人。

我环顾四周，发现自己被关在船舱里，双手双脚都被绑住，而船舱里除了我和她，竟没有其他人。我忽地想起杨森那通急迫可惜未能如愿传到信息的电话，也许他要告诉我的，就是关于这个女人的事。他让我小心的，兴许不是韩鑫，而是这个女人。想到这，我心里忍不住一个激灵，戒备了起来。

此时天色已大亮，清晨的阳光透过玻璃窗射进，洒落在我们身上，投下深深浅浅的阴影。

她神情倨傲地上下打量我，我亦小心地打量她。

显然，她已过了照片里的青春韶华，纵面容经过精心修饰，厚粉遮去大半岁月痕迹，但她的眼睛业已苍老，没了那一抹夺目秋波。红颜，果经不起岁月摧残。

正在我暗自揣度，该如何打破沉寂时，她却突然先开了口，“你一定好奇，我是谁，我为什么要把你抓到这里来。”

我想了想，道“我曾见过你和我母亲的合照，你应该是我母亲的朋友。的a96b65a721

她一怔，目光刹那间冰寒至极，沉默了许久，露出一个嘲讽的笑容“不错，她曾是我最好的朋友，可是，她却背叛了我，用她的权势和财富，抢走了我的爱情，夺走了我的幸福。……你知道吗?我有多恨她，恨得，心都要滴出血来……”

那天，我终于从她口中得知了一切。原来，她和母亲是同班同学，亦是相交深厚的好姐妹。她在一次校外活动中，认识了父亲，因兴趣相投而成为一对情侣。但她万万没想到的是，母亲，竟是父亲从未谋过面的未婚妻。

她繁繁絮絮地诉说着她与父亲母亲间的爱恨情仇。

她幽幽的声音，像寒夜低声呜咽的琴声，哀怨流转，沁入我的心底，让我阵阵发寒。

“想不到吧，你那个看似温柔善良的母亲，竟也会作出这样卑劣可怕的事来。”末了，她冷笑，得意地看着我因她的话语，变了颜色。

我半晌回不上话，心下一片慌乱，我不信母亲是那种为了横刀夺爱，会去雇人强暴好朋友的人；我亦不信，父亲是那种，会屈服于家族压力的负心寡情之人。

可是，她偏偏说得如此斩钉截铁，如此证据凿凿“我被人强暴后，生下了韩鑫。我以为只是一场意外，我觉得自己没资格再去爱你父亲，所以我决定带着痛苦和屈辱离开，成全他们。可谁知，三年前，我竟然再次遇到当年强暴我的人。我愤怒地杀了他，临死前他拚命向我求饶，他告诉我，他是受人指使。”

我惶然大惊，只觉一口心被狠狠揪起，不安地跳动。“他亲口说是我母亲吗？”

她冷笑，“你母亲是千金小姐，怎么会傻到亲自出面。那个男人不过是街头无赖，只知拿钱办事，哪里会去追问是谁让他做的。”

“兴许只是个误会！”我仓惶地看着她，手心里渗出一层冰凉冷汗。

“哼，怎么会这么巧。除了你母亲，还会有谁？！”她厉声怒喝，“既然她死了，那么，我所受的屈辱和痛苦，就由你加倍偿还。我要让她的女儿也尝尝，被最信任的姐妹背叛，被最爱的人伤害的滋味！”

她又顿了顿，“所以你放心，我不会现在就杀了你！在他来之前，我不会杀了你!

她说完，就离开了船舱，将我一个人独自锁在寂寞和恐慌的空气中。我反复思量着她的话，忐忑不安，但亦无可奈何。如今我为鱼肉，人为刀俎，在援兵未到之前，我无半分反击之力，只能一切顺其自然。

半个小时后，她带着韩鑫和南宫惠突然出现在我面前。

她温柔地把匕首塞进韩鑫手里，“杀了她，我们的痛苦，就都结束了！”

我恍然大悟，这才明白她那句“我要让她的女儿也尝尝，被最信任的姐妹背叛，被最爱的人伤害的滋味！”话里的意思。

是啊，被她杀死的痛，与被韩鑫杀死的痛，是截然不同。

难怪她会花一年时间，布局让我爱上韩鑫，又拉拢南宫惠背叛我，原来只是为了让我品尝乐极生悲，爱极生恨的痛苦。

韩鑫看着我，我亦看着他，

他的目光幽深晦暗，我的心头百转千回。

他执意要与我单独聊几句，

南宫惠大怒“你该不是舍不得杀她了吧！她根本就没有失忆，今天她若不死，死地就是我们。”

他冷冷道“我自有分寸！”，说罢，强行将他母亲和愤愤不平的南宫惠推出船舱。

船舱里只剩下我和他，空气，一下子变得紧张起来。

他缓缓点起一根烟，烟雾在潮闷的空气中弥漫，他定定看着我，眼光迷离忧郁，问，“你，恨我吗？”

我的心像被滚烫的烛泪猛地滴了一下，烫热疼痛。

我缓缓抬眼，“恨这种感情，太过强烈偏执，在毁灭对方的同时，亦将自己逼入绝境。……我爱过你，亦恨过你……但现在，我只知，我不想再和你有任何瓜葛，你在我生命中占有情绪的时光，已然结束。”

当这些话说出口的时候，我恍惚明白，原来，我也是残忍的人，原来，那些恨并没有彻底消失，只是换了一种存在姿态。

韩鑫听得脸色发白，怔怔地说不出话来。

许久，他惨淡地笑“你真懂得怎样刺伤我。……可是，我想和你在一起，我不想在你的生命中失去痕迹。在你昏迷的这些日子，我常常在想，到底有多恨你？是恨到什么程度才让我如此执着于报复。……直到现在才想明白了，那不过是我用仇恨做借口，思念着你罢了。……”

“韩鑫，你难道在伤害过我后，又想来对我说你爱我。这不是太可笑了。或者，这又是你们母子另一场复仇游戏？”我冷冷打断他。

“我别无选择。这些年我母亲过得很痛苦，而她又将她的痛苦转嫁到我的身上，让我陪着她一起痛苦了二十几年，在这个复仇计划出现之前，她不曾对我温柔半分，只是随意地将我丢弃给他人照管。我知道，她从心底厌恶我，只因为，我不过是她被强暴后生下的孩子。但她是我母亲，我只能承受她的恨，只能拼命努力，达成她的愿望。

命运是奇妙且残酷的东西，有些人注定成为爱侣，有些人却注定相互憎恨。我们最大的不幸，大概就是将这俩种关系都占全了。……我知道，骄傲如你，在我做出那样的伤害后，绝不可能再回到从前。……可是，再给我一次机会，我知道你心底对我还存有感情的”说到这里的时候，他突然温柔地笑了，眼里满是欢愉和期待“我决定不再听她的话。……我不想再失去你……只要你答应抛弃过去的恩怨，我就带你离开这里，不让她们伤害你！”

“来不及了！”我傲然拒绝。抬头，掠过他的肩膀，清晰地看到窗舱外，苏秘书他们已经冲上甲板。

“我记得对你说过，自己想要的东西，尤其是幸福，在看的见的时候，一定要用力抓住。就算是割破手指，就算骨头俱碎，就算疼痛难耐也要用力抓住。因为一旦放手，就再也没有后悔的余地了。……爱情，尤其如此！”

我句句铿锵，字字清晰。

我做的决定，从不回头。

我从不是个愿意被人玩弄在股掌中的人，我也不愿意我的生命和感情，任由别人轻践。

韩鑫转身，看到了赶来救助的人群冲上了甲板，抓住了他母亲和南宫惠。父亲就在最前面。他怔了一怔，忽然冷笑，脸色骇然大变，“我还是小看你了，我还在想，南宫惠怎么可能这么轻松逃脱，传送消息给母亲，原来是你故意布局设计我！”

“不错，一切都是我布的局，而我，就是那诱惑的饵。”我泰然承认，至此，一切无须再掩藏。

我故意监禁南宫惠，让她知道我没有失忆。她是最毛糙又不会多思考的人，诱骗她最为容易。昨夜我去会她，然后嘱咐看管她的人故意给她留出破绽，好方便她向外求援。我知道，收到消息的人，害怕我追查下去，一定会迫不及待地去救她，然后借用她来诱惑我出门，而他则可乘机将我抓住。

而我只要命人偷偷跟随南宫惠，一定能找到我的下落，将我救出去。

果然，一切都和我预料的一样。

然而，我惟独算错了一样东西，那就是韩鑫的感情，激烈而极端。的7e7757b1e12abc

当父亲冲进了船舱时，韩鑫正拿着匕首抵住我的脖子，他的眼里已开始泛着妖冶的红光。他的左手拿着匕首，他的右手，拿着打火机。他在地下洒满了汽油。

父亲一脸沉痛地看着韩鑫的母亲“梳玉，这些年你和我都误会心瑚了。当年，是我父亲让人强暴了你！不是她。”

“梳玉，快叫你儿子放了冉冉。真说是谁害了你们母子，那是我啊！是我太过骄傲，不愿意承认对心瑚的爱，才在你们两个之间犹豫不决，让你们都痛苦不堪！”

“韩鑫，冉冉是无辜的，你有怨有恨，就冲着我来吧！”

看着焦灼的父亲，拼命为我寻求一线生机，我心中大恸。我知道，韩鑫杀机已现，而此刻我全身浇满汽油，又被他禁锢住，根本无

法逃脱。再拖延只会连累他们共葬于此。于是我只能拼命地苦劝父亲，“父亲，你快走！就算没有我在身边，你也要好好活着。”

打火机落地，大火熊熊烧起，火苗借着汽油，飞快向外蔓延。船舱瞬间火焰横行，众人被迫拉着父亲强行离开船舱。

命运，终究以不可抗拒的姿态，将我与父亲分割，纵然我们彼此多么不舍。

我含泪，看着父亲消失在火光中。此刻，我脑中忽地清晰浮起昨夜的梦境，那火，那话，我现在回想起来，恐怕就是命运的预警。

有时候，生与死是一步之遥，

有时候，爱与恨是一步之遥

有时候，幸福与痛苦亦是一步之遥远。

韩鑫带着平静地笑容，紧紧抱住我。“听说，只要两个灵魂同时升天，那么他们就可以永生永世在一起。”

大火已开始灼烧我的皮肤，灼烧我的躯体。

我和韩鑫的魂魄，皆从躯体中脱离，但他仍像个妖魅，紧紧禁锢我的身体，纠缠住我的灵魂。试图让我同他，一起消失在火焰中。　　就在我绝望之际，我看到一个人，隐隐出现在火光中。

“凤飞城！”我大叫，喜极而泣！

很多年后，当我回想起火光里那一幕，仍觉百感交集，惊心动魄！于是我会笑着指指凤飞城手臂上留下的那道疤痕，问，“你可曾后悔，跳入烈火舌焰中，只为了寻找那一抹茫茫不知何处的灵魂。”
他笑道“后悔死了，我该早些跳进去的，省得让那个狡猾的小女子，多了这许多折磨我的时光！”

我回到了古代。

凤凰涅槃，浴火重生，这本是古老的传说，不想今日我得以亲身体验。

当我清醒时，第一个映入眼帘的，便是凤飞城。他抱着我，纵然面色憔悴不堪，纵然全身被烈火烧得伤痕累累，但他依旧那么耀眼。

他深深的凝视我，狭长的凤眼，闪着如星辰般闪亮的光芒，那样热烈而耀眼，仿佛永远不会褪色！

他兴许是天生的王者，怀揣着无止境的热情，坦率而霸道。

他说，“如今已经是春暖花开。”

啊?！

我一怔，扭头看看窗外，果然冬雪化尽，白云轻盈，满山枝条翠绿一新，偶有几处红花跳出枝头。想不到，我在现代不过几日光景，于古代，却是季节更替，景致变迁了。

他又说，“我在等你亲口说出答案。”

我恍然大悟,原来他还记挂着当日的约定.

于是，我浅笑，欣然握住他的手，柔声而坚定道“我回来了！从今往后，与你生死与共！”

他笑容满面，在我手心写下，“我心如你，生死不逾！”

窗外，春风拂过，

窗内，温情脉脉。

我想，所谓幸福，大抵便是如此！

我安心地靠在他的胸膛上，静默地倾听彼此的呼吸。或许因为身体太过虚弱，不多时，便沉沉睡去。

再睁开眼时，惊喜地发现床前围满了熟悉的身影。小毛球在身上活蹦乱跳，凤飞城侧坐床前，景河笑逐颜开地大叫“姐姐醒了！姐姐醒了！”风颂雅和敏儿亦是一脸欢喜。

凤飞城的师傅则抚着胡子眉开眼笑。“好了好了，你和城儿总算是九死一生，逃过一劫了！”

我忙支起身子道谢，若没他帮忙，想必要回来也不是这么容易的事。

他又对凤飞城说，“你们的身体还很虚弱，在我这儿多修养几日再回去吧！”

就这样，我们一行人，便住在了菩灵山上休养生息。

过了两日，等我的身体渐渐好转，凤飞城的师父才告诉我，因为三件宝物少了一样，为了能尽快将我的灵魂召唤会来，凤飞城冒着九死一生的危险，带着另两件宝物直闯幻境。如今，我已失去了现代的

身躯，从此，灵魂只能寄宿于夏紫澜的身上。而且，那两件宝物也都毁在了烈火中，今后我再不能穿梭时空回到现代。

我听了极为伤感，我和父亲终是跨入两个世界，从此永绝。

我纵有千般不舍，万般伤感，亦无可奈何。只能隐隐期盼，他在另一个世界，同得幸福。兴许世间万事都是这样，所谓完美的结局是不存在的，人在这一生中，总会留有一些遗憾。而我们能做的，便是珍惜与爱护，让生命中的遗憾尽量少一些。

凤飞城的师父又告诫我，我的灵魂来自现代之事，只有他和凤飞城知道，绝不能再告诉其他人，以免生出事端，扰了时空的平衡。

我点头应允。

其实,就算说了，只怕也没几个人会相信。

又过了几日，我的身体已能到户外行走，凤飞城便携了我四处漫步。此时萧瑟枯寒的冬天已经过去，弱柳抽枝，那一抹粉嫩鹅黄，柔柔地将满山春光唤醒。于是，草也绿了，云也轻了，花儿笑了，莺鸟欢啼，满山遍野在春日和煦的阳光下，异样地美。

在这样曼妙的春光里，我们抛却牵绊，绝口不提那些恼人与烦人的事，只尽情徜徉沐浴在温柔和煦的阳光中。

我偶尔会问，幼年的他在山上是如何度过的，他便会用轻功带着我，上高山颠峰处，赏云海变幻之绮丽；带着我，如疾风般冲破枝叶，站在树顶，仰望星辰变更。

他说，年幼时，在枯燥的练功后，就是这样站在高处，思念着他的父王和母后。那时候，看云看星，都觉胸口空荡荡的，带着伤感。

我问，“那现在呢？”

他淡笑，将我的手放在他的胸口，“此刻，胸口是满的！”

后来，每当我回想起来，在菩灵山的这些日子，总会不自禁地露出微笑。那大约是我们过得最恬淡，与世无争的日子了。

然而，到了第六日，云飞突然上山来。看着他仓惶而急切的脸庞,我知道,这样温和的时光,即将结束,新的暴风雨,又将袭来!

相与共飞

云飞来的时候，我并不知，那时，我正百无聊赖，便拉景河，敏儿，还有小毛球四处闲逛，舒展筋骨，美其名曰踏春。

景河眼珠子一转，神奇活现地将我们拉到他发现的秘密基地。原来这山顶上朝太阳的一面，竟有一大片平地，上面绿草如荫，桃树成片，还有一池由山中清泉汇聚而成的碧绿泉水。

“姐姐，这地方漂亮吧！”小家伙一脸骄傲地向我邀功。

“果然风景如画，还是景河厉害！”我揉揉他的发，呵呵赞道。

我们依着大树，闲坐在泉水旁。景河则同肥了一圈的小毛球在草地上追逐戏嘻，俨然一副顽皮少年的模样。淡淡的阳光洒在他如玉般光洁的脸上，可爱至极。

我对敏儿笑道“这孩子，平常老是装出一副大人样，拽得要命，哪有这会儿可爱。”

敏儿道“他也是这两天才露出笑来，你昏睡的这一个月，他每天都顶着一张苦瓜脸呢。”

我的心一软，“难为他了！可是，我总觉得这孩子的目光太过犀利，感情太过激烈。或许因为生活经历的缘故吧，或许太过孤独，他的眼神，总充满了极度的渴望。有时候，我在他眼里看到的执着，竟超越一个大人。”

执着是好，只是过了头，便容易偏执。

譬如，韩鑫。他固然可恶，但亦是可怜之人。然而，恨也罢，爱也罢，他与我的交集应算终结了吧！但愿，从此，真的再无瓜葛！？

我正胡思乱想，敏儿突然说“昨个儿，雅匆匆下山去了。回来一脸忧心重重，不知在愁什么？”

我一怔，担忧道，“凤飞城因为我的事情，在这里耽搁了一个多月，虽然边城之战早就凯旋奏胜，司夜雪也代他押送叛军重返皇都。但朝中格局依然微妙至极，想来他不在的这些日子，左相国一定会有所图谋。雅大概是打探了什么消息。只是不知道会不会很严重。”

敏儿一脸苦恼“哎，为什么男人总爱挂念着那些事呢？我只想和雅开开心心在一起，其实这儿挺好的，冉姐姐，你想不想和凤飞城永远住在这里？”

我拧眉深思良久，缓缓道“在这儿的时光固然美好，然而他属于那个世界，那个世界亦需要他。”我不能因为喜欢飞鹰，便折了它的双翼，将它锁在华丽的牢笼中。要知道，翱翔在天际的飞鹰才是最美。而我喜欢的，亦是那样的他！

敏儿听了十分惊讶，她一脸的不敢置信，她说，女人总是希望把自己最爱的男人牢牢地锁在身边，寸步不离。

她说，冉姐姐，你太奇怪了！

我奇怪吗?

我淡笑不语，也不同她争辩。

后来，我将这番对话告诉凤飞城，他深深皱紧了眉头，许久只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话

“如果我是那样的男子,你会视我如无物；如果你是那样的女子,我亦会视你如陌路!”

此话，真对！

我们要的，都是一个能相与共飞的人！

日落西河后，我们回到竹屋之中，云飞果然带来了急报。左相国仗着凤飞城不在朝中，乘机大动手脚，铲除异己；而龙天行携太子妃，天心公主，不日将抵达凤羽国造访，目的不明。

桩桩件件，十万火急。我知道再拖延下去，便会丧失凤飞城好不容易挽回的优势。

于是，我们决定,速回皇都。

番外---龙天行

流言篇

我知道宫里有很多流言，说那场大火，是我所为。就连天心，亦曾前来质问。但是他们又怎知，在看到那个女人的尸体时，我的心有多慌，多乱，多懊。

我懊悔自己，不曾好好提妨北苑，我以为我向北苑许下立她为正妃，立紫澜为侧妃的诺言，温顺识大体的她便不会再生事端。

可是我错了，我小看了后宫的女人，小看了她们的心机与决绝，也许当她们的心狠起来的时候，连男人也要自叹不如。

我亦懊悔，我可以坐拥天下，却挽不住一个女人匆匆离去的步伐。

任谁都看得出来，这场大火太过蹊跷，而北苑的嫌疑最大，我亦是这样猜测。但我绝口不提，也不调查，只是严惩了每一个多嘴的奴才，让那些在宫中缝隙角落中的流言灭了痕迹。

可是，我的心在怒，在烧，在痛。

我想扯住北苑的头发怒斥；

我亦想狠狠地将她也掷入大火之中，叫她也尝尝大火焚身之苦。

可是我忍了下来。因为父王将我领到龙椅前，带着洞悉的目光，说“死者已已，要为大局着想。一个男人若要站在权利的顶点，牺牲再所难免。”

我心凉如水，答，“谨遵父王教诲！”

那日后，我在心底暗暗告戒自己，我并不在乎夏紫澜。她只是我生命中一个微不足道的过客，我还有宏图壮志未展，我不该为一个女子乱了心思！

我决心，再不理会儿女私情，而要创一番轰轰烈烈的霸业，千古留名！

可是，世事无常，谁会料到，许久以后，我竟会再次碰到那个女子，而且她以更加耀眼的姿态，再度侵入我的世界。

我亦没有想到，我向来引以自豪的理智，竟因她而疯狂燃烧！

而我的霸业，我的野心，在她面前，竟然功亏一篑！

原来，人生啊，真是一场迷局，我们只能边看边走，却永远料不到结局是怎样！

新婚篇:

今日，是我迎娶北苑公主的大喜之日。虽是天寒飞雪，但宫中上下，却是一派热闹喜气。

婚礼空前的隆重，样样事物，极尽奢华。

父王深邃的目光在一脸娇羞的北苑身上停留了数秒，对我微笑，“王儿，你娶了个好女人！”

我亦微笑“是的，父王。”

父王的意思我明白，娶了北苑，我不只得到了各国垂涎的宝物白羽玄石，更拉拢了琉璃国，这于我国，大大有利。

所以，这样的女子，我娶得好，取得得当。

可是不知为何，我却开心不起来。

仿佛心里某处，空了，失了。

然而父王犀利的目光，像一把利剑，让我从迷蒙中清醒。此刻，我面对的是朝中重臣，和异国使者，这样的日子，我决不可以露出半分不妥。于是，我放声大笑，用笑声告诉每一个人，今日的我，是多么得意，多么快活。

朝中百官见状，立刻笑逐颜开地向我进酒，不断朝贺，“殿下大喜，大喜！”

大喜吗？应该是吧！

我笑着，来者不拒，一一饮下，直至醉意熏熏然时，才被一群侍官送入洞房。

洞房里大红喜烛灯光摇曳，酒意深浓的我踏着凌乱的脚步走至芙蓉帐下，掀起喜帕瞧见一个如玉美人。

的确，今日的北苑真美。一袭珠玉添彩金丝绣凤的大红嫁衣，衬得她肤色红润，媚眼如丝。比起往日里的端庄娴雅，多了许多小女儿家的羞涩与妩媚。

难怪年幼时，母后老是说，女子穿上嫁衣的那一刻，是她一生中最重要亦是最美的日子。

不知怎地，看着眼前华美至极的嫁衣，我却恍恍惚惚地想起了那个女人。我怔怔地想，如果此刻，那个女人穿上这一身大红嫁衣，又会是怎样的光景？她的眼波，也会如此流媚么？

我痴痴地想着，那一瞬间，恍惚眼前，竟全是她的身影，有她骄傲而冰冷的眼眸，亦有她得意洋洋的笑容。

其实我百般思量，难以明白。我曾经是那样地讨厌她，为何现在，她却成了我胸口那一抹妖血，擦不掉亦忘不了。反而随着时光流逝，越发鲜明而妖娆起来。

于是我仓惶逃离洞房，不顾北苑哀怨流转的水眸，仓惶逃到了紫莲宫。

此时已是深夜，在鹅毛般的大雪笼罩下，紫莲宫里一片静谧，其实自那场大火后，我便不曾踏入此地。

没想到，今日，我竟会抛下新妇来到这里。

我穿过庭院，来到她平日里住的暖阁。却吃惊地发现，暖阁里灯竟然亮着，透过糊着紫纱的窗，隐约隐约印出一个身影，那苗条的身姿，分明是个女子。

我毫不犹豫地冲了进去，那一瞬间，我的心扑扑跳的飞快，什么也顾不得，什么也管不得，只在心底呐喊，“夏紫澜，不管你是人也好，是鬼也好，只要你肯来见我，只要你肯来见我……

可是我失望，那人见到我，扑地跪倒在地，全身瑟缩，像只受惊的小鸟。

她不是夏紫澜，她是夏紫澜身边的那个宫女小莲。

我大失所望，徒然地做在椅子上，全身的力气像是突然被抽光，虚软无力。

过了许久，我才让那个宫女起来。

我问她为何出现在这里，问她可知这样的时间出现在这里有多么不合时宜。若是传到北苑那儿去，只怕小命难保。

她只是怯怯抬起头，声音细如蚊蝇“昨晚奴婢梦见了太子妃，奴婢想她了！”

我怔忡，明知她不该再叫夏紫澜太子妃，却不想加以纠正。只是淡淡道“我倦了，在这里休息一会儿，你在一旁伺候着吧！”

我闭目养神了一会，稍有精神便睁开眼，只见暖阁里铜炉已经燃起，将一屋子寒气尽除，熏得人暖洋洋的。右首边金兽里的熏香渐烧渐淡，小莲在一旁又添了些，空气那原本淡去的香味，这才渐浓起来。只是，这味道，比先前，要淡雅了许多。

我嗅了嗅，问小莲，“怎么今日里的香味，与往日里闻到的不同。”

她拧了拧手里的帕子，低头道，“回殿下，宫里的主子们，平日里用的多半是龙涎香，麝香，檀香或沉香，那些的都是上品。我这会儿

用的是蕙香，用兰花做的，以前太子妃极喜爱这味儿，叫我搜罗了许多备着，故此先用上了。若您不喜欢，我这便去换了。

我阻了她，道“不必换了，这香气我也极喜欢。……原来，她喜欢蕙香！……”

我又问，“你经常梦见她？”

小莲用眼角小心翼翼看了我一眼，才答“是。太子妃一直待奴婢极好。也常在梦里来看我！”

“是吗？”我忍不住一阵失望，夏紫澜啊，夏紫澜，你宁愿跑到一个卑贱的奴婢梦里，却独独不肯入我的梦中来，真的一次都不肯吗?

心中怒意翻涌，我站起身子，冷道“记得，要时时来替她清扫，别让这儿，蒙了尘土！”

她怔楞了许久，用着近乎质疑的目光微颤颤地仰视我，仿佛听不明白我话里的意思。我被那样的目光看得无处遁逃，只得详怒着拂袖离去“不准告诉任何人，我来过这里！”

走出庭院，酒意全消。我知道，枯等了一夜的北苑必定恼火之极，我须编排个理由安抚她。

我转身，最后看了一眼那夜雪笼罩的屋子，那是我最后一次走进紫莲宫，从此，再不曾踏入半步！

可是，很久以后的某天，我突然发现，自那以后，我的屋子里，全熏的是蕙香；我的衣物上，亦全用的是蕙香。那香气，自此侵入我的生命！

番外--凤飞城篇

“你的身，你的心，你的灵魂，从此我都要独占！”那是我第一次，看到一个女人，如此狂放地宣誓我是属于她的。

冉儿对我说这话的时候，正病得一脸苍白，就连嘴唇，也无半分血色。然而，她的眼眸，却如同月华般绽放着异样的光彩，她的笑，像暗夜里绽放的玫瑰，邪魅而娇艳。

我无法自抑地，被她迷惑。

有时候牵着她的手，看着她日渐明媚的笑容，我常常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初见时的情景。清冷的月光下，她顶着一身湿漉漉的衣衫，狼狈不堪地站在我的面前。任何女人，在这样的境况下，都会羞惭地低

下头，可她却昂首挺胸，落落大方地向我道谢。水滴沿着她白皙细腻的肌肤滑下，在莹莹清透月色下，她玲珑的身躯，仿佛笼了一层似雾非雾地淡薄烟纱，出乎意料地勾人心魄。然而她的面容上，却偏偏泛着不可亵渎的圣洁与高雅，仿佛女神一般。

从那时开始，这个骄傲，倔强充满神秘与矛盾气息的女人，就钻进了我的心里，像毒药一般，一点一点蚕食我的心，直到我的心，我的眼，只容得下她一个。

最初的她，对人对事，总显得淡漠异常。她虽然常常微笑，但那笑里，看不到半分欢喜。因为她的心受过伤，于是她把温柔深深隐藏，而用疏离与冷漠，来保护自己。

那样的她，让我心痛又怜惜。我甚至恨不得，立时将伤了她的那个男人碎尸万段。

后来我们经历了许多苦难，终于走到了一起，她成了我的妻。但她从不许我叫她王后，她说，她真正想做的是我的妻，王后，只是做给外人看。

我听了十分高兴，将她捧在手心里，像宝贝一般呵护，恨不得将天底下最美好的东西，都献给她。

每个人都说我对她真好，可是，她依然不满足。

她笑着在我御案的一角刻下我和她的名字，中间用一个奇怪的鸡心符号相连。

她让我每天都要认真看她刻下的文字符号，然后一遍一遍记在脑子里。

她说："我世界上最贪心的女人，我要的，不止是你今天的爱、还有明天的、后天的、一辈子的。就算我老了，头发都白了，牙齿都掉了，你也要一天比一天更爱我！"

你听听，这世上，哪个女子会说出这样大胆的话来，我听了哭笑不得。一旁的宫女，早已捂着帕子偷笑，双颊羞得红艳艳的。

我只得冷冷一瞪眼，将四周那些偷等着看好戏的人吓得如鸟兽惊散后，这才把她揽到怀里，狠狠亲吻她如玫瑰花一般娇艳的红唇，叹道"哎！我这才知道，原来你比我更霸道！"

那之后，每当他国的使臣，要把年轻美貌的女子献给我时，我就把她的这番话一字不变地转诉给他们听。

然后，微笑着告诉他们，我已有一个天底下最霸道的王后，只怕无福再消受其他美人。

我说，我的王宫虽大，可以容纳万千臣子；可我的后宫却极小，只容得下一个女子

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哪国使者或者哪个想要谄媚的臣子，把美女往我的后宫送。反而是，送到她那里的宝贝越来越多，而且，许多都是价值连城。

有时候，她会得意洋洋地指着那一堆流光异彩的华丽珠宝，冲我大笑“看，我这个皇后的收入，只怕是所有皇后里最丰厚的！”

但每隔一段时间，那些珠宝都会突然消失。原来，她是找了东方晴，将那些珠宝以一种叫“拍卖”的方式如数变卖给宫外王公大臣的贵妇们。

看着和东方晴一起神采飞扬地数着大叠银票的她，我奇怪地问“为什么要拍卖？”，

她眼中闪过一道利得吓人的精光“呵呵，皇后用过的珠宝，以拍卖的方式，再找人悄悄一哄价，那些贪慕虚名的贵妇们就会拼命地抬价，这样，我至少可以多得2倍的钱。……我可是精明的商人哪！！少投入，多赢利，这可是商人的基本素质。”

有时候她说的话我听不太懂，但看她做得这么开心，我便也不去阻她，金银财宝算什么？哪里抵地上她的开怀一笑！

后来，绿芙才告诉我，那些拍卖获得的银票，在她手里呆了不到几个时辰，就会被送去她在宫外设立的，一个叫“慈善机构”的地方。那里，收容了许多无家可归的孤儿。

等我知道这件事的时候，她的“慈善机构”已是规模庞大，而皇后贤德善良的美名，亦得以在天下传诵。

而每当我提到那里，她都会笑得神采飞扬。“那是我的事业。你是知道的，我可不愿意天天呆在宫里无所事事，像蛀虫一般生活！”

她又说“那些孩子太可怜了，我想给他们的，不只是一个栖息之地，还有活下去的勇气和希望！”

是啊，我的宝贝，我的冉儿，就是这样与众不同。她不像普通女子，天天涂脂抹粉，只懂得娇媚争宠。她的善良，她的胸怀，她的气度，注定她是一个能同我一起扬名四方的奇女子！

与她处的越久，我便爱的越深。每当看到其他男子用爱慕的目光看着她时，我脑子里便会轰地烧起一把火，恨不得，将看她的那些人的眼珠子一一挖出来。

我嫉妒，每一个心里偷偷想着她的男子。

有时我也会深深恐惧，这爱太过浓烈，是否会将自己灼烧。然后，感情早已超越了理智，每天清晨，我第一眼醒来，便是习惯性地搜索她的身影；每当她闲不住，跑出宫去时，我更恨不得拿根链子把她捆在身边。

难怪年少时父王常对我说：王儿，姻缘是千里的线，只要找对了线那端的人，你这一生，便不想在放开。无论线那头的人，是在千里外，还是万里遥。

原来，爱情真是一杯芳香四溢的毒酒，只会让人越饮越醉。

等到你醒悟的时候，早已戒不掉，只能越陷越深！

我的冉儿，但生生世世，愿牵着你我的那根线，都不会断!

第四卷 风云再起 独占

菩灵山到皇都路程不算太远，但我们担忧左相国会在半路埋伏杀手，于是决定避走官道，

而选山涧小道。

此时正应了春光明媚，山麓青绿，两旁啼莺舞燕，流水飞红，景致是别样的怡人。所以，小道行走的，多半是那游山玩水的悠闲之人。我们稍微乔装了一下，混迹其中，换上普通的民服，扮做一家子出门游玩。我和景河，敏儿三人坐的是马车，由云飞替我们赶车，而风颂雅和凤飞城二人则骑马，一左一右护卫着我们。

前几日，我们赶得颇为着急，总是清晨出发，深夜才安歇。马车里头虽铺了厚厚的锦褥，可陡峭的山路，仍将我们颠簸得四肢发麻全身酸痛。

我虽然在菩灵山修养了许多天，但未完全康复，到了第五日，终于困顿难耐，突然发起高烧，人也混混沌沌，昏迷不醒。

也不知昏睡了多久，额头上突然袭来一阵凉意，我睁眼，原来是敏儿正拿着湿毛巾敷在我额头上。

见我醒来，她先是一喜，后又红了眼，握住我的手“冉姐姐，你可把我们吓死了！”

我虚弱一笑，四肢无力得仿佛已不存在，只能哑着嗓子略带自嘲道“没办法，这副身子骨太过娇弱。”顿了一顿，环顾了四周一眼，又问道“这是哪儿，他们人呢？”

“这是山里猎户的家，我们向他们借宿一宿。殿下和雅去山里找草药去了，景河-----”她絮絮地说，我听着听者，又觉全身燥热难耐，意识视线渐次模糊，再次昏厥了过去。

再醒来时，已是次日清晨，阳光自破旧的木窗射入，刺得眼发疼。我舔了舔干涩的嘴角，舌尖传来一阵苦意，我一皱眉，一吐舌，不觉“呀！”的喊了一声，唇畔停留的汁液居然是我最最讨厌的草药味儿。

“怎么了，怎么了？！”凤飞城的身影闻声呼啸而入，像是飓风过境一般，手里还端着药。没等我反应过来，身子，已被紧紧禁锢在他厚实的怀抱里。温暖的气息，明明透过春衣徐徐渗入我的肌肤，可却我感受到发寒的微颤。

我抬眼，只见他美丽的凤眼里盛满了惊恐。那惊恐，浓烈地像火焰，像烧红的烙铁，热辣辣地烙印在我的心口。

我忽尔明白，我是真的吓到他了。心，微颤颤一抖，但一股被重视的感动，却暖暖包围曾历风霜的心，渐渐修复那些曾经鲜明而深刻的伤痕。

于是我微笑，轻抚他紧皱的眉，“我没事，真的！”

在我的再三保证下，他才稍稍放宽心，然而我这一病，终究耽搁了大家的行程。凤飞城找了一户山中猎户，让我暂住养病，然后，又让风颂雅独自一人，先赶回皇都。

风颂雅恋恋不舍告别敏儿，走的时候，突然冲我狡黠一笑，大声道“殿下便托付你了！”

什么话嘛？！！

应该是我托付给他才对，怎么反过来了？！！

我被雅戏弄的哭笑不得，面皮发热。

敏儿早在一旁笑得前俯后仰。

凤飞城倒是一脸不为所动，只是微挑剑眉，将我打横抱回屋子里。“你安心养病，皇都的事，还有龙天行的事，我自有安排！”

我一怔，不想这几日盘横在心头的忧结，就这样轻易被他看破。

想了想，索性挑开了说出心里的担忧“龙天行不简单，只要他见到我，不难猜出我是诈死脱身。这身子，终究顶了夏紫谰的身份。万一拆穿，只怕会引起两国纷争。”

“所以，你需要一个新的身份！”他微笑，胸有成竹。“既然你已侵入我的生命，在我生命消逝之前，你绝不能先离我而去。-------任何男人，管他是人是鬼，都不能从我身边夺走你！”他说这话的时候，像一头发怒的雄师，眼光异常凶狠。我原是不喜欢男人太过强悍，因为我的性格，也是刚硬异常，可是，那天，我却醉倒在他认真而霸道的眼波里。

我喜欢这个男人，用这样专注而热烈的目光看着我；我喜欢他眼哞里，那种能燃烧一切的执着。

我第一次感觉到，我的心，随着他热烈地燃烧。那心火，是由他点燃。

这是我二十多年淡漠生命里，所从未经历的感受。这个男人，究竟，要带给我多少新奇的感受。

我忍不住勾起唇角，全身仿佛被注了力气，一扫恹恹病态与连日里的担忧“原来你早有对策！…凤飞城，我真的好期待，今后由你陪伴的生命，将会过得怎样的轰轰烈烈？！”

凤飞城用力握住我的手，眼里含着深浓的笑意，“你这女人啊，明明身是娇弱，一颗心却强悍的紧。也罢，只有我的女人，才敢对我说的出这样狂放的话。你真真是宝，世间绝无仅有的宝！”

“那么，你要永远把我当作你的宝，你也只能有我一个宝！”我微笑着，将手臂缠绕上他的脖子，我的指间滑过他乌黑的长发，我看着他的眼，他的眼眸里淡淡映出我邪魅的笑容。

母亲说过，爱情不是分享，而是独占。我们都不可能将就着与其他女子，分享自己最爱的男人。

只是母亲在悲哀中选择放弃生命逃避，而我，绝不愿意步她的后尘。

我要的，便要用我的手，我的心，亲手掠夺！

于是，那天，我对他郑重宣誓，“我的爱，吝啬而激烈。我不会轻易付出，一旦付出，就是倾我所有。我的心里眼里，只会有你一个，同样，我亦要独占你的一切，你的身，你的心，你的灵魂，从此我都要独占！”

很多年以后，当我成日里往宫外跑，忙着与东方晴打理我们共同设立的孤儿院时，他便会不断重复这段话，然后一脸醋意地指控，我的心里眼里，放了太多人，都将他挤到了角落里。

到那时，我才彻底明白，人们对于爱情，总是太过忐忑不安。无论是初恋时，还是热恋时。以为，陷进去最深的只有自己。于是挣扎在矛盾、不安、甚至怀疑中。其实，只要你一转头，就会发现，往往陷进去的，不只是你一个。

新的身份(上)

不知是那怪味草药的作用，还是心情宽悦的缘故，在山中修养了两日，我的病竟然痊愈了。于是我们再度出发，此番却是一路悠哉、说说笑笑，将赶路的辛劳驱散了大半。

巧的是，这一路上风和日丽，但凡眼及之处，或是花影丛丛、或是蝶舞燕飞，双双对对，融融恰恰，一派春意荡漾！

我和凤飞城朝夕相处，感情自然是一日千里，因而在言谈举止，难免要比先前亲昵上几分。敏儿看了，煞是欣羡；云飞见了，不过是假装没看见；倒是景河常为此同我闹别扭。

“姐姐，你去哪我便去哪。不过，我讨厌你同那人那么亲近！---母亲说过的，女子要守德，不许同男子太亲近。那是忌讳！”那日，小家伙一脸正色的看着我，絮絮叨叨。

我听了不觉莞尔，轻捏他的鼻尖，“你个迂腐的小呆子，哪里有这许多忌讳！----你要知道，我也只有现在可以这样放肆，等到了宫里，不用你说，我自然会收敛！”

“你不是说，皇宫里很可怕，那你干吗还要去呢？”景河拍开我的手，掀起绿呢帘子，不满地瞪着马车外的凤飞城。

偏巧凤飞城正侧过脸来，目光相对，于是他冲我微微一笑，俊美的脸庞，在清晨的阳光下，泛着如玉般柔和的光芒；黑潭似幽深的眸子里，凝着颠倒众生的魅惑。我微一捂额头，竟恍惚有些不敢直视，然，终究不由自主地回了个笑。

放下帘子，不由惴惴慨叹，他的这张脸，今后还不知要给我惹来多少女子的怨恨。轻轻替一旁仍在沉睡的敏儿盖好被子，转过头却发现景河仍直勾勾地看着我，执拗地等着我的回答。

我想了一想，淡淡道“你还小，但总有一天你会明白！---有些人，是你一辈子都不想离开的！”

“别当我是什么都不懂的小孩子。--我明白的，--现在你们都是大人，但很快的，我也会变成大人，长得比你还要高---，”他阴郁地看着我，满脸愤愤。

我微怔，只当是他孩子气的话，不由轻笑“小傻瓜。不要急着长大，不要急着明白，大人的世界，并不如你想的那么美好！”

其实成长本来就是一步一个足印，体验着由青涩蜕变至成熟的酸舔苦辣。但不知为什么，每一个孩子，总是急不可耐地想长大，以为成为了大人，就可以不受约束、无所不能。可是，当有一天他真的长大了，才会悲哀地发现，原来大人的世界，更加无奈！

马车在清晨空荡无人的小路上前行，车轮碾压着大地，咕噜噜的响。景河的声音细如纤丝，带着无奈的忧伤在空气中微弱挣扎，须臾，便被遮掩在前行嘈杂声中。

我没有将他的话放在心上，然而，那天他忧郁的眼神，却烙在了我心里。那一瞬间，我恍惚看到他眼里有超越年龄的哀伤；那哀伤，竟让我的心隐隐做痛：这孩子，终究太寂寞，或许，我该为他寻找一个家，一个温暖而完整的家！

又过了6日，我们在傍晚时分，抵达皇都郊外，然而马车并没有直接使进城门，而是右拐，跑了将近半个时辰，来到一座年岁久远却豪华派气的府邸。大门上赫然写着，“风府”。原来又是风颂雅的另一所豪宅。

凤飞城刚扶我刚下了马车，便见那府邸厚重的大门“噶”一声打开，从里面冲出风颂雅和一个绿衣女子。我仔细一瞧，那绿衣女子，竟然翡翠阁的绿芙。

风颂雅自然是向敏儿冲去的；绿芙见了我，也欢喜地扑上来，拉着我的手追问一路可好，病好了没，可需再请医生。我笑着一一作答。

只叙了一会旧，凤飞城便和风颂雅在一旁悄悄私语了起来。末了，走过来，握着我的手柔声嘱咐，“连日里奔波，今夜要好生休息，明日还有大阵仗呢！”

大阵仗？我疑惑地一皱眉，心下没有来一阵紧张。刚想询问仔细，他已经一阵风似地跳上马，和风颂雅策马而去。

我目送着他们的背影，渐渐消失在前往皇都的方向，悠悠叹了口气，知道，至此，太平的日子结束，我曾避如蛇蝎的宫廷风暴，又将再次袭入我的生命。然而，我已别无选择，为了，留在那个人身边，也为了，成全我自己。

“姑娘，南宫姑娘，快些进去吧，我已叫人备好了酒菜，都是您最爱吃的。今个，我一定要让您疲劳全消！”绿芙笑着轻唤，目光里荡漾着一层深意。

“好！”我点头微笑，来不及细想，便拉着景河的手，跨进风府。

晚餐果然丰盛美味，我们三人吃的津津有味。吃完，绿芙又命人送上新鲜的水果，小毛球见了水果，眼睛直发亮，猛地从我身上跳下去，跳到捧着水果的侍女身上，吓得那女孩哇哇大叫，一盘水果全部打番在地，它却乘机跳到地上将水果一扫而光。这些日子下来，我们发现这小家伙，一碰到水果，就精怪无比，总会贪心地想法子独占。

一群侍女从未见过这等情形，都吓得呆若木鸡，敏儿和景河早已经习以为常，在一旁哈哈大笑。

我瞪了他们一眼，连忙安抚一旁吓得快哭的两个侍女，“没事的！这小家伙不咬人！”然后拎起一小毛球，阻止它继续往嘴巴里塞东西，深怕它吃得太多撑坏了肚皮。

美好的晚餐，最后因小毛球的捣乱，在一片混乱中结束。而风府里的侍女，却多了一段饭后的谈资。

夜色渐浓，星辰密布天际，看来，明日又是个朗朗晴日.敏儿和景河斗嘴吵闹了一番，终不敌乏困，早早回房休息。我好好泡了个澡，温热的水和玫瑰花瓣的香气，让我全身舒畅，疲劳消去了大半。

“姑娘，我可以进来吗？”门口传来绿芙的声音。

“进来吧！”透过朦胧的水气，我看到绿芙捧着一叠折叠整齐的华服进来。

“姑娘，这是殿下为您准备的衣服。等您沐浴完，奴婢给您穿上，看看尺寸是否有合身，若有出入，好命人连夜修改。”绿芙将衣裳放到一旁。见我洗好了，才替我一件件穿上。

穿好了，冲我微笑“姑娘穿这身衣服，真是得体大方。”

我亦回了个微笑，打量起身上这身华丽的装束。内衫是海天霞色的的缎，柔滑亮泽，微泛红色，雅却不素；外面罩着淡色半透明的纱，轻盈飘逸；领口处、袖口处，是金丝线和银丝线绣的花卉；胸襟处镶缀满珍珠，而腰带上，更是镶嵌满了翠玉和宝石。

这身衣服与其说漂亮，不如说贵气逼人。我不觉有些纳闷，“绿芙，我初次入宫，需要穿得如此华丽吗？”

绿芙小心替我拉好长长的裙摆，半晌，才缓缓直起身子，一脸正色“当然需要了——殿下钟情于您的事，早已流入皇都，闹得沸沸扬扬——前阵子，左相国还在朝中胡乱散布谣言，说您出身卑贱，是以狐媚之术迷惑殿下，绝不能让您入主后宫。-----明日，您面对的，可不只殿下一人，还有朝中百官，皇上皇后，当然要打扮得端庄尊贵了，别叫他们小瞧了去------不过姑娘也不必太担心，但凡边城回来的将士，都在称赞您，为您说好话。------”

“原来如此！”是要声先夺人么。我一抿嘴，已有些明白凤飞城的用意，“对了，我问你一事，锦绣皇朝的太子龙天行，已经到皇都了吗？”

“没有，原本三日前就该到的，听说半路上遇到了刺客，遭了埋伏。好象有人受了伤，行程就被耽搁。我听少爷说，他们最快也要四天，才能到呢。”

“刺客？！是什么样的刺客？谁受伤了?刺客被抓住了吗?”我听了，心口猛得一跳，原本以为龙天行会比我先到，没想到竟会出了这

样的状况.

可是，是什么人要在半路截杀他们?

我心中惊疑难定，脑子里百转千回，

蓦的突然灵光一闪，

难道是他们!!!

新的身份（中）

我细细盘问绿芙关于刺客的事，绿芙自然不知道我同龙天行之间的关系，心中虽有疑惑，但见我如此紧张，还是据实相告“我听少爷说，刺客是黑羽族的人。----听说刺客负伤跑了，公子正派人追查那刺客的下落。-----对了，姑娘，此事我只对你说，你可千万不能告诉敏儿姑娘。前日里，少爷特地吩咐过我们，决不能将此事泄露半分，尤其是对敏儿姑娘。”

绿芙娓娓道来，于是我了然一切。

定是东方晴她们得知白羽玄石已落入龙天行手中，固而在半路埋伏，以求夺回族中宝物。

只是，他们终卤莽了些。想那龙天行贵为一国太子，此番又是携带妃子、公主众多家眷一同出使他国，这一路上，身边肯定高手如云。何况他以友好的姿态前来凤羽国，凤王自然会命沿途官员派士兵迎接护送，以保证他们在凤羽国的安全。

黑羽族经过叛徒重创，原本就已势单力薄，硬碰硬，当然不是对手！而且这样一搅和，简直是打扫惊蛇，以后他们想要再偷袭龙天行，只怕更加困难了。

索幸东方晴没被捉住，不然真是得不偿失。

只是，不知此刻，她在何处，可一切安好?

我们聊着聊着，不知不觉就到了午夜。厢房早就收拾好，一个十六七岁的粉衣婢女在黄铜熏笼里放上香料后悄然退下。淡雅芬芳的香气，却飘得满屋子都是，让人闻之舒怡。

绿芙冲我甜甜一笑，递送上一个暗红色的蝴蝶型香囊，“姑娘，这是你在翡翠阁时最喜爱用的蕙香，我带了好些过来，用它给您做了个香囊。”

我接过，仔细一看，这香囊十分别致精美，显见是花了心思，于是笑赞“绿芙，你真是心灵手巧！”

绿芙略带羞赧地微笑，“这不算什么，姑娘家都会做。”顿了顿又说，“姑娘，看来殿下他们不会这么早回来。我看您也乏了，不如先小睡一会儿，等他们回来，我在叫您！”

我揉揉眼，确实有点困乏了，于是点头道“也好！”

初春的夜风，捎带着寒冬最末一丝冷气，钻进窗来，我皱了皱眉，想着呆会还要起床，索性便和衣睡下。

临走前，绿芙体贴地关上窗户。然而，就在她关上窗户的刹那，一团雪白的身影，闪电般自窗外飘过，倏忽不见。

我心惊地跳下床，再打开窗时，只见窗外空无一人，只有半弯的银钩悄然爬上暗如沉墨的天空正中，荧荧冷光笼得大地一片银光闪闪，浸透出一种说不出的寂寥。

我叹了一口气，心想八成是自己睡意朦胧看花了眼，便也没在意，再次爬上床，沉沉睡去。

然而，那夜我睡得并塌实。总觉在梦里，有两簇冰凉如水的光线，就像头顶上一片冰凉的月光，将我追的仓皇无措却又无处可逃。

这种芒刺在身的感受，太过扎人刺痛，恍惚让我分辨不清，究竟是醒着，还是睡着，我只觉自己像漂浮的幽灵，半真半幻的在现实与梦境中游走。

直到我觉察，床边多了一个人，那人的气息，沿着床幔徐徐传过来。在暗浓而清透的夜晚，那种气息，分外灼热而鲜明，这才将我自无边迷梦中惊醒。

可当我小心翼翼睁开眼，透过层层厚垂纱幔，却不见半个人影，只有赤铜身烛盏上的那一簇火焰，散着昏黄朦胧的光，在纱窗前摇曳，孤影萧瑟宛如鬼魅。

“绿芙！绿芙！”我慌忙起床，靠着墙呼唤就在隔壁的绿芙。

“姑娘，怎么了！”不一会功夫，绿芙就冲进房来，一脸慌张地看着我。

“刚才好象有人在我房间里！”我惊魂未定，颤声道。

绿芙朝四下胡乱看了几眼，不自然地笑笑，“没有啊！姑娘不会是在做梦吧！我一直守在旁边的屋子里，若谁要进来了，我还能不知！”

“不是的，绿芙。不是梦，我真的感觉到有人在我房间了。”我慌乱地握住她的手，急忙解释，却奇怪的发现，她的手竟然一片冰凉。

“呵呵，姑娘定是做了个可以以假乱真的梦。要知道，这梦是磨人的妖魔，时常骗人。我有回梦见桃花开了，一朵朵摸着瞧着都特鲜艳。于是一醒来就巴巴儿跑到河边去看，可谁知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别说是敞开着的花瓣，就连花骨朵儿也没半朵。今个，姑娘大约也是被那梦魔给骗了！”绿芙笑容满面的解释，一副是我多疑的笃定。

“难道真是我睡糊涂了！”我半信半疑，犹疑了半天，只觉脑子疑团混乱，理不出头绪，只得作罢。

她走后，我闭目，深吸了一口气，努力让一片纷乱的心，慢慢平静下来。这时心里却忍不住打了个突，越想越蹊跷。现在虽是春天，但末冬的寒气根本没有全消，尤其是夜晚，外头的温度还是很低。如果她一直睡在房间里，手该是暖的才是。可刚才我握着她的手，她的手却冰的像石头，显见是在屋外呆了好长时间。

而且按常例，她听我说房中有人，应该立刻担忧是不是刺客，或召集所有卫兵封门搜索才是，可她这会却一副我误会了的态势，分明是想将此事蒙混过去。

这是为什么？

心中疑窦丛生，我走到窗前，打开窗户，却惊讶地发现绿芙并非朝自己的房间走去，而是左顾右盼了一番，朝花园里的假山走去，好象在寻找什么人。

我悄悄跟在后面，哪知才一会儿功夫，就不见了绿芙的影子。正四处张望，忽然有人从背后拍了我一下，我惊得跳了起来，捂住胸口，飞快回转身子，却见雅正高深莫测地看着我。

“原来是你！”我松了一口气，心绪稍平，刚才，还真被吓死了。

“冉儿，我正找你呢，你怎么在这儿呀？”他优雅地笑着，眼里却是探究。

我正想据实相告，可转念一想，我也没亲眼见到那人，万一真是我多疑了，那岂不是成了闹剧。

犹豫了一番，我终只是笑笑，若无其事道“夜里睡不着，便出来走动走动！怎么，你们什么时候回来的？凤呢？”

“刚回来不久，殿下正在偏厅等你！”

“那人也请来了吗？”我紧张地看着他，决定暂且将今晚的疑惑搁在一旁。

“请来了！”雅微笑，只是笑里却有些为难。

我心中狂喜，顾不得理会他怪异的表情，整了整装，急道“快带我去！”

“等等，他还不肯答应，此刻殿下正在劝他，你再稍等片刻！”雅急忙拦住我,一脸无奈.

我一怔，只觉一番欢喜，突然被一盆冷水迎面浇下，滋味真是难受。可这又怪不得人家，终究是我们有求于人家。

沉默了良久，我冷然抬起眸子，“我去罢，我去会会他！”

新的身份（下）

我不顾雅的劝告，直奔偏厅，刚走至门口，便听到里面传来激烈的争吵。门半遮掩，我悄悄往里头瞧，只见里面一个两鬓霜白，但身体魁梧的老者，看来他的年岁,应该就是那恰巧与我同姓的威远侯南宫烈了!

只是,他此刻正大发雷霆。“别人说殿下沉迷女色，我还不信。可你今日里为了一个女子，提出这样的要求，真是叫我失望。我若是答应了，真正的燕儿该怎么办?

凤飞城的一脸无奈，但仍是耐住性子，“侯爷，这只是权宜之计。等一切都成定局，我们便可宣布这是误会。到时候，我会派人全力寻找您亲孙女的下落。现在，暂时先让冉儿使用燕儿的身份，如何？”

“我不答应。朝里这么多大官，你找他们去吧！”老者吹胡子瞪眼，一口回绝。

我驻足，略一沉吟，见两人僵持住了，便叫雅进去把凤拉了出来，问道“侯爷不肯答应吗？”

凤叹了一口气，帅气的眉头紧皱，黑瞳盛满无奈 “他是个犟脾气，恐怕是听信了谣言，以为你是个品行不好的女子。”

我想了想，道，“别急，应对这种耿直刚烈的人，要耐着性子以柔克刚。还是我去吧！”

凤飞城一听，眉毛一挑笑意荡漾，眼里放着亮闪闪的光“由你去最好不过，你可乘机赢得他的好感。威远侯在朝中威信甚高，若得他全力协助，今后对你大有帮助！”

看他笑得一脸得意，我这才恍然大悟，难怪以他的口才身份，这么半天却劝服不了一个老将军，原来他是故意想让我出面。

“狡猾的家伙。想让我收服他你就直说，何必这样拐弯抹角。”我又气有好笑，狠狠踩过他的脚，径直朝房间走去。

身后传来一声极低的闷哼，我吐吐舌，心底暗自偷笑。好罢，我总不能辜负了他的心意，就让我去同未来的爷爷好好沟通沟通。

走到房间，老侯爷正独自生着闷气，见了我，立刻气冲冲地瞪眼，眸子里放着慑人的光，那架势就像一只正准备出击的豹子，要将猎物撕地粉碎。那凶悍的眼神和气势，足够吓得寻常女子瑟瑟发抖。可惜，我自小被父亲带在身边，见过各色人等，自然不会被她吓到。

他犀利的目光在我身上巡游许久后，见我无半分畏怯，眼里闪过一丝惊讶。但转瞬既消失，而是气势汹汹地问“你就是那个女子？”

我恬然淡笑，已然猜测到话里那藏而未露的字句，于是坦然承认“对，我就是那个，传言中蛊惑王子的妖女。”

“你，-------？！”他怔了一下，惊了一下，明明蓄势待发的刁难之力，却在我挥出一记直白温婉的水袖下，失却了准头。

半晌，才缓缓回过神来，却又努力扳起脸，咄咄逼人道“原来你知道朝中的谣言。既然如此，你怎还敢要求殿下纳你为正妃？这其不正应了那些流言，让殿下声名受累。”

“既是谣言，明日我和殿下亲自拜见了皇上，自然会不攻自破。侯爷是聪明人，我相信，定不会被奸佞的谗言，腐蚀了视听。”我一面温和言语，一面笑意盈盈地给奉上香茶。

俗话说，伸手不打笑脸人，他踌躇了一会，这会儿却没推拒，接过茶杯，话锋稍软，

“好，就算你不像他们说的那样狐媚惑人，但你突然出现在战场上，终究来历不明。为何我一定要助你成为殿下正妃？”

“因为，我是殿下正妃最佳人选！”我收敛微笑，不慌不忙的抛出一记重拳。

南宫烈听了我的话，“噗”一声，惊得将喉咙里还未咽下的半口茶喷出，然后猛地站起，两只眼睛瞪得像铜铃一样大，大声斥责“你真是大言不惭！都城之中有多少名门闺秀待字闺中，个个貌美如花，贤良淑德，还怕找不到合适殿下的人选？”

他的声音洪大如钟，在寂静的夜色中，分外响亮。我看到他的眼里闪过一道奇异的光，那里面有几分深藏的兴味和探究。

我知道，他对我已然产生兴趣和好奇，这未尝不是个好的开端。于是我从容地回视他，话语温和，但态度坚定，“候爷不妨先听我说了理由，再下定论也不迟！”

兴许是我不卑不亢令他动摇，僵立了良久，他终于缓缓坐下。“好，老夫倒要听听，你如何大放厥词！”

微寒的夜风，颤颤地从半遮掩的木门钻进，滑过我的指尖，流下冰凉的痕迹。轻飘飘的衣袂被吹得摇曳翻在荧荧烛光下，流动如波。

我看着眼前沧桑入骨但豪气尤存的老者，他正用那双饱经世事、犀利无比的眼，细细评估着我的一言一行。

然而，这还只是个开始，明日朝堂上，将会有更多双挑刺的眼，把我团团围住。比起明日，眼前的这点小刁难又算什么？

其实要劝说一个人并不难，只要你能找到他的软肋，找到他在意的东西就行。他的脾气我早已经问过凤飞城，不能说全部了解，但也能把住七八分，面对这样一个忠诚耿直，嫉恶如仇的刚阿老人，还有什么比晓以国家大义更能打动他的呢？

于是我微笑，泰然坐定，问了他三个问题。

“第一：如今朝中，谁是国家安定，皇权稳定的最大阻碍者？”

他答，面色不改：“自然是左相国。”

我又问了第二个问题：“此时，朝中，有谁能与他相抗衡？”

他答，略带沉思：“朝中文臣多半是他的党羽，惟有殿下能与他抗衡，但也是势均力敌，难分胜负。”

我欣然点头，问了最后一个问题，“若左相国的女儿顺利当上殿下正妃，势力天平又会如何倾倒？”

他哗然失色，怔怔地看着我，半晌不知该如何作答。

我静候良久，灿笑如花，“侯爷，不如我来替你作答。边城一役，令左相明白，殿下如今声势都能与他匹敌，硬碰硬只会两败俱伤，所以他以退为进，向皇上请旨，为凤飞城举办选妃大典，目的就是献上自己的女儿，让她成为殿下的正妃，将势力逐渐渗透至皇宫并牵制住殿下。侯爷，久在朝堂，当中厉害关系想必比我更清楚。这无异于引狼入室，试想，他野心如天，如今已是权倾朝野，若再加上皇亲国戚的身份，其势更盛，我真无法想象，那时又将会是一番怎样光景？而到时候，殿下身边最亲近的人，却是自己的敌人，一举一动都受监视，殿下又该如何自处？只怕，株王族，夺皇权，是迟早的事！”

那夜，我的铿锵话语，字字如重锤砸入他的心头，只因，我说出了他的最大忧患。

然他仍是不肯认输，“参选的女子众多，谁说一定就选左千秋？或者选你？难道其他女子就不可以了么？”

我冷笑，“殿下是王储，未来的一国之君。他的正妃，当然就是日后的王后。很多时候，王后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位置，一个需要审时度势的位置，所以朝中百官，一定会对此事分外关注。要成为正妃，只有具备两个条件：一是殿下的宠爱，二是高贵的出身和身后的权势。这两项优势，我同左千秋各占其一，而其他女子的家世权势皆不能与左千秋相提并论，又无殿下偏宠，拿什么竞争？况您自小看殿下长大，应最清楚他的脾气，若是不喜欢的女子，他怎肯立她为妃？而群臣惯于遵循守旧，定然不同意殿下立我这个来路不明的女子为妃，届时，一场立妃冲突越演越烈，不仅让殿下失却人心，更会搅得朝廷翻天覆地！侯爷总不想看到这样的事发生吧？”

我娓娓叙述，铺陈厉害关系，直说得他大汗淋漓，眉头紧皱。末了，我直枪出击“若正妃背后的权势过大，又野心勃勃，其结果必将是外戚专权，祸患皇族。眼前情形，立我为妃，绝对大大利于立左千秋。然我的身份却不如她，这将是我最大的危机。故此，我斗胆恳求侯爷，暂认我为失散多年的孙女，不要让左相祸患皇宫的诡计得逞！”

这一夜，我说的口干舌燥，然而，心头快乐激昂。那种久违了的，在现代舌战商场的体验又重新回归，让我的血液沸腾起来。我本就不是安分守己，只知依附丈夫的女子，就算在古代，就算在女子地

位卑微的落后时空，我依然有伸展的舞台，我依然希望可以活地精彩而潇洒。

天将亮时，我们结束一夜长谈。凤推门而进，惊见南宫烈正一脸慈祥地与我谈笑风生。

“殿下，你找到了一个了不起的妻子！”那是南宫烈见到凤飞城的第一句话。

“妻子？！”凤飞城一怔，随即恍然大悟，握住我的手，脸上浮起一个骄傲的微笑，那笑容，在清晨柔和的光芒下，仿佛散着点点金光。“那么，我聪明美丽的妻子，该和我进宫了！”

我微笑，点头，紧紧反握住他的手，与他相携，昂首挺胸地走进那金碧辉煌的宫殿，也走进了一段新的宫廷风暴！

那日的天气特别晴朗，千百道金光，穿过白云射下，将大地笼得明亮异常，仿佛是一种征兆，告知我的人生，从那一刻开始，将与皇宫纠结不清！

然，命运是注定的吗?

谁知呢?

我要做的，不过是忠于心底的意愿,活得不亏欠自己罢了！

朝堂上

当踏进那气势堂皇的权力之殿时，我发现，身边的凤，俨然换了一个人。他收起了懒洋洋的邪笑，取而代之的是高贵而深沉的面庞。

我的一颗心扑扑乱跳，于是低了头，小心跟在他身侧，步步谨慎。

走至殿前，凤飞城朗声道。“儿臣参见父王！”

等他礼毕，我也端端正正行礼，不敢怠慢。“民女南宫冉，参见皇上！”今日，我要以言行举止来击溃左相国对我的谣言，因此，自进殿后，我都是十分谨慎，一直低头不曾左顾右盼。只因早先在锦绣皇朝呆的那段时间，教会了我，在皇宫中朝堂上，一是礼不可废，二是最忌目光闪烁举止失仪。

果然，当我落落大方地行完一个周正的礼后，四周便响起了窃窃私语声。

“她就是南宫冉么？倒是举止有度，合礼合仪，不似传言那般啊！”

“恩，不卑不亢，气质优雅，倒像是有一些见识。”

“看她穿着气度，颇有几分名门闺秀。”

“嘘，小心被相国听见了！”

我听了，微勾嘴角，轻吐一口气，知对这群顽固守旧，注重门第的官员大臣，今日第一招----作大家闺秀的作战策略是对的。

“平身，”正想着，一个清如溪水的声音，自上方响起，打断了官员们的私语。那声音不大不小，却柔煦得叫人心旷神怡。

我谢了礼，缓缓抬起头，只见一个风度翩翩的中年帝王端坐在龙椅上。清癯的脸，含情目，多情眉，一副温润如玉的模样。

这就是皇帝？我微微吃了一惊，虽然早听凤飞城说过，他父王是一个温和地近乎没有脾气的人，但今日一见，他那如兰般温和馨香的气质仍叫我惊叹。

凤王认真打量了我好一会，看似柔和的目光，却出乎意料地潜藏犀利。我心头一震，复低下头，不由捏紧了拳头，心头惴惴，不知，他是否也听信了谣言？

正讷讷想着，凤飞城已然结束了问安，开始汇报边城之战。他慷慨陈词，将边城之危如何滋，如何应对，如何解决一一道来；说到惊险危机处，直惊得殿上抽气声此起彼伏。只是这当中，他故意针对谣言，将我列为大功臣，于是我感受到四下里惊讶或半信半疑的目光如飞絮般向我飘来。

末了，凤飞城脸色一沉，冰冷霸气的目光狠狠射向右侧，惊得右侧一干大臣面如白纸。“我此番归来，听说了许多关于边城战事的谣言，其中恶意中伤，歪曲事实的谎言实在多不可数。也不知是哪些奸佞贼子大逆不道，散布谣言霍乱朝纲？故今日，我就当着父王、还有众位大臣的面，将作战的情形详细禀报。是非曲折自在人心，相信诸位，都不会再被那些居心不良的人惑乱了视听！！今后，若还有人以谣言怂乱人心，我将严惩不贷！”

凤末尾这一段话，说得极其厉害，句句都针锋相对。我悄悄顺着他的视线看去，只见右侧那些大臣们，都已面露惶恐，瑟瑟难安，纷

纷堆笑附和“殿下说的是，谣言不足为信！”只有右首上排在第一位大臣，向前跨了一步，上下打量我，冷笑反驳

“未必全是谣言！我看殿下是被这个女子迷惑了而偏袒于她，把将士们的功劳，都按到她的身上。我倒不信，凭她一介弱质女流，焉能扭转战局？”

“左相国你又不曾上战场，何以知晓真相？莫不是相国有通天的耳眼，远隔千里，也能将战场一草一木尽收眼底。”凤冷冷反诘，眼里已烧起一把火，。

原来他就是左相国。我微微一皱眉，只觉这个人说话语气极为狂妄，几乎不将任何人放在眼里。两人互不相让，当着众臣，激烈争辩。我反倒被晾到了一边，没了出场机会，只得垂头继续装淑女。

又过了一会，两人激战已然变成两派激战，金殿上已经炸开了锅，嗓门一个比一个大，吵得让我头疼。我原是想插上几句，可估摸着说了也没人听的到，索性开始观察四周。右侧的群臣都比较文弱，谈话间都在帮着左相国。其中一人我认识，他排在第二位的，就是在边城百般刁难于我的监军黄承。

接着我又悄悄把目光移至左侧，却发现有好多熟悉的将领在。左侧排第一的是威远侯南宫烈，难怪凤飞城要选他做我的庇护，看来唯有他的权位能与左相国相匹敌。目光继续移下去，又看到了祝大人，祝鹏，云飞等，他们都正替凤帮腔。

然当飘移的目光落到许久不见的雪身上时，我顿了一顿。因为，他泠泠的目光，也正向我射来。冰蓝色的眼眸流转着忧伤的光泽，然而他眼底深处暗黑的波光只翻涌了一会，瞬即消失。

我的心忽得一抽，心口像突被蒙了纱布，沉重地透不过气。低下头，咽喉开始隐隐作痛，

再抬头看时，他冲我淡淡一笑，眼里平静地有如光滑的镜子，仿佛刚才那些被搅乱的涟漪，在相隔的这段时间里，一一被抚平，剩下的只有无波无痕与静若止水的死寂。

正当我惶惶不安于雪的眼神时，藏在宽大绸袖下的手，冷地被一只大手狠狠握住，那劲道说大不大，说小不小，捏的我有些疼。我微讶抬眼看凤，他正目不斜视地注视着冷相国，眼里漾着三分讥诮七分

愠怒。然我却从他眼角的波光里读出，他生气了。即便在争辩激烈的时刻，他还留意着我的一举一动。

唉，这个男人！我暗自苦笑。一扫眼，却发现皇上正玩味地看着我，懒洋洋的眼，无害的笑，仿佛在期待什么，在等待什么。

我的心悚地一惊，脊梁直冒冷汗。不知为什么，眼前这个人人都说温和无害的帝王，总让我觉得不简单。

或许父亲说得对，每个站在顶端的人，总有些自己的手段。

不知，他的手段是什么？

番外

绿芙篇：

亭子外，细雨如丝，一直从清晨下到深夜，仍未停歇。亭子里，红炉上的火苗，已渐渐变弱，只剩下星点红光乱窜。

我取来披风，司夜雪接过，温柔地替已然醉去的南宫姑娘披上。我以为自己已经习惯了，他用这样专注而又柔软的眼神看着南宫姑娘。然而，每多看到一次，心口，却又被多割一刀，那滋味，又酸有涩，又苦又痛，悠悠长长在心头弥漫开去。

良久，我忍着酸楚，柔声劝，“司将军，夜已深，您该回去了！”

他恍若未闻，坐下，举起酒杯轻轻摇晃。直至酒杯里的液体都洒出，才将目光缓缓移向我，“绿芙，这些日子，多谢你了！”

我知道他所指何事，心里忍不住一阵抽痛，慌忙转过身，不让他看见滚滚而下的苦涩珠泪。半晌，等平复了心情，悄悄擦干泪痕，才转回身子，“将军不必道谢，你曾救过我，这，就当我还你的情。——只是，将军明知道不能爱，爱不得，为什么不放下？明日，她就要入宫了，眼前是王妃，今后便是皇后，从此荣华富贵，一生受用不尽。您何苦不早些放下，于她，于你都好！”

他微怔，眼里划过一丝暗光，苦笑，“如何放下？既然拿起来了，怎还会放得下。那就像心里种了一棵大树，就算连根拔起，也会留下一个大坑，永远填不平。——”他悠悠叹了一口气，“绿芙，有些人，并不是你想忘，就能忘的。”

他说这话的时候，神色淡然，带着几分无奈而又心甘情愿的矛盾。我不知道他为什么能这么平静地说出这样的话来。然而，那时那

刻，我不由得想起了很早以前，还在翡翠阁的时候，南宫姑娘说过的话，“有些人，是生命中的过客，你要花很长时间才能记住他，但相忘却只要一秒钟；有些人，你只需一秒钟就能记住他，但想遗忘，却要穷尽毕生的光阴。”

我还清晰地记得，当时我问她，“什么叫一秒？”

她微笑，目光有些迷离，答“那，只是眨眼的那瞬间。”

那时，我还未能参透她话里的意思，但仍觉她的话，如漫天飞舞的雪花，冰凉透骨。然而现在懂了，心下更涌出说不出的凄凉无望。

这大约就是无望之爱。

那天，他的目光，始终在追逐南宫姑娘，而我目光，亦在默默追逐他。

他放不下心中的她，

我也放不下心中的他，

是谁将爱情织成如此繁复错乱的线，乱了我们的心思，乱了我们的脚步。得不到亦放不下，只是苦苦折磨了韶华光阴。

等到若干年后回首，不知会是惆怅一笑，还是慨然一叹?

女将

正想着，发现殿上的争吵已更加白日化。本来和煦春暖的金殿了，变得勾心斗角，阴冷地让人从脚低冒起不安。

此时，原本凤一派作风一向低调，因为势力稍弱，只得避过锋芒。不过随着凤日渐成长和军威的树立，态度也渐渐强硬起来。

两派针锋相对，互不相让。而我，便是争吵的起源。

相国派说我来路不明，也许是他国奸细；又说我迷惑军心，动机不良。他们条条指控可笑之极，却也不留情面，让我一下子就从功臣降格成罪臣，俨然一副要将我贬低到无法翻身的冷酷态势。看来左相国这次是下定决心要将女儿送入后宫，否则不会花这么大的力气，想要铲除一个他从未见过面的陌生女人。

祝大人等一干边城将士，在边城之战中早已和我接下深厚友谊，对我极为信服。如今听他们越说越离谱，不待我回答,便愤愤然替我抱不平。

“什么奸细，胡说八道。若没有她出谋划策，只怕边城难保！”

“黄大人你在边城目睹一切，如今却是非颠倒，是何居心?

“相国安居皇都，没有战火纷扰，没有生死一线的恐惧，便以为打仗像吃饭一般容易么？南宫姑娘若是居心不良，何苦冒着九死一生到战场来？寻常加的女子，谁人敢上战场拿性命开玩笑?”

人类的感情真是很奇妙,我初到边城时,他们对我同样带着质疑和排斥,可不过是短短一段时间的相处,没想到竟然变得如此维护我信任我.

我不由微微递去感激的眼神，不想却被左相国看见。他忽地冷笑，大约是觉得和这班武将无需争辩，于是话锋一转，对着我冷声质问“我也有此一问，寻常女子谁敢上战场？你是不怕死？还是另有居心？”

姜果然是老的辣，他这一句话用意说得又深又沉,声音虽然不高,然而却如同巨石落下,一下子压住了所有人的声音，也挑起了所有人的疑心。

身份，终究是我最大的破绽。

于是，刹那间，所有争吵止，殿堂上回复寂静，所有人的目光突然集中在我身上。那些疑惑和不信任的目光，如同铁刺一般，尖锐地呼啸而来，带着阴寒的气息，叫人心口发疼，发闷，几乎要透不过气。

皇上亦看着我，下巴微微一昂，黑瞳里突然射出几道亮光，仿佛也在静静等待我的回答。

“相国说对了，我的确别有居心。”被握着的手上传来温热的气息，徐徐渗透至肌肤，让我渐渐安下心。面对咄咄逼人的诘问，我缓缓仰起头，目光一一掠过四周的官员，清冷的声音，在殿上又激起一片诧异。

“果然如此，你果真别有居心！皇上，我们还是快些将她处置了吧！”相国大喜，疾言厉色道。而边城的将领们则吃惊地看着我，一脸不敢置信。

“大人，我人在殿上，能跑到哪里去。你何不先听我把话说完。”

“相国，让她说下去。”皇上发话，柔柔软软的声调依旧没变，可眼神，却多了几分硬度。看来，听了我这样的回答，皇上也起疑了

吧。

我端肃容颜，再度挺直腰，“不知道各位大人没有亲自上阵杀过敌？也没有亲自体会过那种在生死一线间拼搏的恐怖？说实话，那是我第一次上战场，现在光只是想着那血肉横飞的场景，也还觉得胆战心惊。你们是上位者，是高高在上的大臣，一场战争，你们看到的是结果，是输还是赢；可是你们看不到过程，看不到堆积如山的尸骨，和血流成河的惨状。

我相信每个人都怕死，包括我，相国你，在列的各位大臣们，还有那些在边城守卫的将士。可是，即便知道死亡随时会威胁自己，边城的战士们依然守卫在最前线没有动摇。那是为什么？因为他们有比自己生命更重要的东西要保卫，那就是他们的国家，他们的亲人。

如果一定要说我别有居心，那么，我的居心，就是不甘心只做个藏于闺阁的无能无力女人。而想和所有边城的战士一样，守护比生命更重要的存在，为国家奉献微薄之力而已。

“好冠冕堂皇的理由。边城有将士在，你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子能有何作为？难道你想让他国笑话我风羽国，无兵无能至需要让无知妇孺上战场，这不是让国家蒙耻？让陛下蒙耻？”左相不齿地冷哼，一副瞧不起女人的模样。

我原本不想直面与他冲突，然而，他的话太过毒辣尖刻，终于将我心头一把火烧起。

“想不到相国如此肤浅。女子又怎样，只要才识，智谋不低于男子，为何不能上战场？何况，事实摆在眼前，边城安然无恙，叛贼也已捕获。这就证明，我所做的一切，并没有像你所说的有害无利。如果你执意要给我定罪，还请拿出证据来。否则，我倒觉得是相国你在颠倒黑白，诬陷忠良！”

“你！哼，不见棺材不掉泪！启禀皇上，有人可以证明此女子居心不良！”左相国见辩我不倒，忽然话锋一转。

“谁？！”

“护国公尤乐！”许久未听，但依旧让我心惊肉跳的名字再度出现。记忆零星散现，仇恨到近乎发红的眼，脖颈间还依稀残留他冰冷如蛇般的肌肤除感。一股不安的情绪在心底嘶叫。

“他清醒了么？”皇上问。

“回皇上，由乐已于昨夜清醒，老臣去探望他时，他说，正因他发现了这个女子是奸细，所以这个女子欲杀他灭口，所以将他推下城楼，让他陷入昏迷。”左相国是带着得意而阴森的笑说出这样的话，不只是我吓了一跳，身边的凤飞城也大大吃了一惊。

怎么会是我推他下楼呢?

分明是他推我下楼啊？！！

“传尤乐！”还没来得及等我分辨，皇上的旨意已经下去了。清晰的声音里透着威严，没有半分犹豫。

我听了只觉连心骨都要凉透了，心头怒火冲天。好个老奸巨猾的左相国，手里竟然握了这样一张王牌到现在才出，从开始就当耍着我玩么？原来，他早与尤乐勾结好了，摆明了是要陷害我！

参见皇上！”美丽而妖冶的少年，拖着病后虚弱的身子，走上金殿。他面无表情，径直越过我的身边，看也不看我一眼，僵硬地行礼。不知是不是身体未曾痊愈的的原因，他在行礼时，微有迟疑，似乎有些不适应。

“你伤病在身，起来回话吧。听相国说，你昨夜才醒来是吗？”皇上问，一边状似随意地看向我。

“是。”尤乐答。

“听说，你是被人推下去的？”皇上又问。

“是。”微哑的声音，诉说着笃定的答案，没有半分迟疑。满朝哗然，我豁然一惊，手指发寒，看向身边的凤飞城，只见他绷紧了脸，死死盯住尤乐，一副又怒又恼又无奈的表情。

“那人为何要推你下去？”

“因为为臣识破了她的身份。”

“你可记得那人的模样？”皇上的眼里，已有些许冷意。这场灾难像飓风一样突然扑来，毫无预警，让我措手不及。可笑的谎言，可笑的阴谋，然而在眼前却有用无比，至少，对于皇上，对于满朝大臣来说，他们会选择相信尤乐而不会相信我这个来历不明的人。

“记得。”

“你仔细看看，可是身边这个人？”

“遵旨。”尤乐微微转头，看着我，苍白的脸上没有血色，消瘦的脸，使得一双黑瞳更加黑亮分明。他看着我，认真地打量，嘴角微微上扬，似笑非笑。那笑容里，竟有几分熟悉的讥讽。

左相国带着得意而阴毒的目光看着我，等待着胜利的一刻。 就在我惴惴不安，思索着该如何应对时，尤乐的答案却又让我们吃了一惊：“不是她。”

“你，你！你分明说是她！”相国气急败坏。

“我只说是个女人。似乎是你会错意了罢。我在边城目睹一切，这位南宫姑娘，的确是诚心前来协助。当时叛军大举围攻，兵力是边城数倍，十分危急，若说她别有居心，当初，她又何必冒死相助。”

“好了,一切事情已经明了，卿家不必争辩，看来是相国误会了。听我说一句。其实，女子只要有才德，是可以建功勋的。我们的祖先，凤羽国某位先祖皇帝在还是太子时，曾有一妃子，姓冯，常年追随先祖驰骋战场，建下功勋无数。先祖赞其智勇双全，堪称巾帼英雄。故赐明月剑一柄，并封其为女将。然因时间久远，人们早已将这典故忘了。今日，我虽不及先祖厚德，但亦想效仿先祖。南宫姑娘虽为弱质女流，然心系国家，大义凛然。若我不好好奖赏，岂非叫天下人笑话我赏罚不明。相国，你以为如何？”

皇帝不愧是皇帝，一番话虽温婉叙来，却是有理有据，而且还搬出了先祖皇帝的事例，左相国虽然权势如天，却也不敢驳斥先人的不是，于是只得诺诺答应，然语气里仍是愤愤不甘，“既然皇上已有定夺，老臣无话可说。”

“那好，南宫冉听旨。今封你位女将，赐流凤剑一柄，黄金万两。今后，若有战事，还可继续效力军中，辅佐王子。”

女将？！！我被这出乎意料的封赏呆住，抬头，却见皇上眼里藏着浓浓笑意，微弯的唇角好似别有深意。好似他拿了钓竿作鱼翁，而我却是拿贪吃咬食的鱼。心头一凛，但还是忙谢了恩。

接着，皇上继续论功行赏，一一奖励了边城诸将。司夜雪由副将提升至将军，并统领宫中军卫。云飞、祝大人，官阶各升一级，统帅皇都守城军队。

一切似乎只是普通的封赏，然而，我却从里面嗅出了不寻常的味道。皇上和凤正在逐步在削减左相国在皇都的军权。

左相的脸色越来越差，目光越来越阴冷。朝会在看似皆大欢喜其实风云涌动的压迫气氛中结束。因为庆功宴要到晚上才开始，所以退朝后，大臣们都先回去了

左相国临走的时候，冷看了我一眼，低低道“好尖利的女子，看你猖狂到几时。”

“多谢相国如此高看，小女子随时恭候指教。”我淡笑，一脸无谓。今天朝上凤的强硬态度清楚说明，他已决心撕破两相和平的假象，由暗斗转为明争。这梁子既然已经定，那我自然也就不必对他虚伪客气。

左相国脸上青筋迸裂，嘴角抽搐了半晌，终于拂袖离去。

尤乐是最后一个离开的，虚弱的身体微微喘着气，苍白的脸却美丽得有些让人心慌。我不明白他今日为何倒戈，忽然改变心意帮我，然而，他乌黑发亮的深沉眼眸里，那似笑非笑的目光，仿佛千万根丝线结成的密密麻麻的网，毫不留情地向我扑来，让我无处可躲。

我有些诧异，更有些迷惑。今日的他，仿佛不是以往见到过的那个少年。他的目光是沧桑的，里面带着些许忧郁的深沉，些许让人看不透的心机。然而，却比往日那个孤僻偏激的少年更让人害怕。

离开时，他是带着笑容经过我的身边，只留下一句话，“又见面了。”很轻很细的声音，仿佛叹息，反复感叹，仿佛庆幸，我的身体不由自主地冰凉颤抖，好像被鬼魅缠住一样发寒。

伸手捉住凤的衣袖，我不安地看着他，“今天的尤乐，好诡异！”

凤微笑，轻抚我的脸，“是你多心了，想来是他历经生死，幡然醒悟了悔改了。明日我好好与他谈谈，我知道你对他推你下楼的事耿耿于怀，但我仍希望，你能原谅他。

我还想在多说，却被云飞止住。原来，皇上传凤到偏殿。我满心疑惑，却也深知凤对尤乐的偏袒，只得作罢。

朝会结束后，独凤一人被皇上叫走，南宫烈、雪、云飞、祝大人等人余下，同我在殿外等候。 众人一脸兴奋，祝贺我荣封“女将”。

我勉强压下心头对尤乐莫名的惊惧，淡笑，“无兵无卒，不过一个空头将军，博个好名声罢了！”

祝大人摞须大笑，“原来姑娘真有雄心，想要做一女战将么？

我挑眉，摇头“说实话，我对行兵打仗倒没什么兴趣，不过，皇上封我这称号，想必另有深意。否则，凭功勋资历，朝中将领远高于我者不在少数，哪里轮的到我。”

众人讶了讶，脸上转为疑惑沉思。只有南宫烈听了，朝我赞许一笑。“哈哈，丫头，你果然心思灵巧，总算没白费皇上的用心。你知道吗？那冯妃在封女将后，随即被扶为正妃。”

我恍然大悟，原来皇上，是在为我铺路。怪不得左相国在听到我被封女将后，会露出一副骇然不信的模样。

我正高兴着想多问那位冯妃的事，一抬眼，却见雪已独自转身，离得远远停住，安静地靠在一旁的漆金大立柱上。然后仰着头，看天上浮云变幻。细碎的光线，在他雪白的袍子上，辍下点点金光。散发出温暖的感觉，可那温暖，没有流进他冰蓝孤寂的眼里。我遥遥看着他，他亦看着我。许久，他扬起一个笑，一个淡若轻风的笑，我也勉强跟着笑。然而，一颗心却被揪得紧紧的，酸涩难奈。

大约过了半个时辰，凤和皇上终于出现。众人复行了礼，我亦面露感激“今日，多谢皇上。”

“谢我什么？”皇上目光突然利如刃，

我盈盈淡笑，真心实意道“要谢皇上的事太多。不过，眼前却只想说一件，那就是谢皇上不仅有一个颗帝王心，更有一颗慈父心。”我当然知道，今日他在殿上所有的宽容和成全，不是因为素不相识的我，而是为了成全自己的儿子。许多帝王，在利益交关时，宁可牺牲儿女的幸福。因此，才有了公主和亲这一类的政治婚姻。然而，他却选择了顶住压力，成全自己的儿子！虽然他这用心不在我，然，他终究也成全了我，所以我得谢他。

他怔忡了片刻，笑叹，“好一颗玲珑心，看来我不必担心会后悔今日所做的抉择。”那天，皇上终于露出第一个发自内心的笑。那笑容，像一阵春风拂过，暖融融的。

随后，又聊了数语，皇上带着一群人到议事厅继续议事。临走的时候，皇上叫来了一个叫蓝欣的宫女，对我温和道“既然来宫里了，就去见见皇后吧，凤见皇上欣然接受了我，大大松了一口七，目光含笑。

我从容拜退，临走时，凤看了我一眼，又看看雪，仿佛隐约察觉到我们之间黯然的气氛，但他只是合下眼，遮住一切思絮，用修长的手指轻掠我额前被风吹得微乱的发，说了一句“去吧，母后早就想见你了！”

我身子不由一僵，微赧，低道“好。”他离开良久，仿佛额前，仍留有他温热的气息。

比起锦绣皇朝的皇宫，凤羽国皇宫的构造，更为复杂。我跟随蓝欣七转八弯，早不清东南西北，哪宫哪殿了。只是，一路上太监宫女投来无数好奇的眼光，让我极不自在，于是问蓝清“我有什么地方很怪异吗？怎么每个人都看我？”

蓝清掩嘴淡笑，柔声细气道“有一样东西在皇宫里传得最快，那就是消息。皇上今天在朝上封了一个女子做将军，像这样儿的新鲜事儿，一眨眼功夫就传遍了整个皇宫，大家能不好奇吗？所以都来偷偷跑瞅一眼。”

原来如此，我松了一口气，便拉着蓝清瞎扯闲聊。说话间，时光飞逝，不知不觉间，我们走到一座精致华丽的宫苑。走进去，便见到一个华服云鬓，头带金凤冠的雍容贵妇，闲闲散散地斜倚在放置窗侧的贵妃椅上，拿着一卷书册凝神细读。

蓝清嘱我站定，然后上前施了个礼，“娘娘，南宫姑娘请来了。”

皇后放下书卷，坐直身，笑容温婉，“可算来了。”

桌上早已准备好精致的茶点，皇后温和地拉住我的手，丝毫没有刚见面的生分。我们一边喝茶一边谈笑风生。刚才朝廷上的急风暴雨仿佛一场梦,眼前,只剩融融暖意.

我原先还担心，在此处,迎接我的又是另一场考验,幸亏,皇后似乎同皇上般温和易处.

我本以为她要问我和凤的事，哪知她却只字不提，只是随口拣了些宫外有哪些风俗趣事。谈话之间,她竟对宫外之事极为了解.

我仔细观察，发现她是个极随和的人，虽已年过40，但容光焕发,眉宇间的明媚幸福,处处昭示着她是一个幸福的女人呢！

我不禁想起了锁在深宫里的另一个皇后，暗暗叹息，她是否依然在清泪点点，她的后半生，是否还要在那翠冷竹物中了却?

有时候难免为她感到心痛，却又无可奈何。我们自己的人生都为尝能全力主宰，何况别人的人生。于是只能看着，想着，心疼着。也许，爱是一剂没有解药的毒药，而女人，却又甘之如饴。我自己又何尝不是，卷入到这纷杂的古代，面对一大群对我敌视的古人，想来，也是前路多灾多难。

想着想着，不由叹了一口气。皇后定定看着我，凤眼微讶，“怎么了，好像有很多心事？”

“只是想，难怪凤这么美，原来长得像皇后。”我轻描淡笑，收回愁思，第一次见皇后，愁容满面太不合时宜。

“呵呵，是呢。不过性子却一点也不像我，也不像他父皇，真不知是随了谁？”皇后半怨半笑的神情里，分明闪烁着做母亲的骄傲。

我们娓娓交谈，时光如流水一般飞逝。

“冉儿，我就叫你冉儿吧。平日里都喜爱在做些什么？”她问，修长的手，随意抚过几案上的琴弦，拨起叮咚琴声。

我早就听凤透露过，她母亲年轻时也是有名的刁钻女，虽然现在年纪大了收敛了许多，但股子里仍是最喜有才学有见识的精怪女子。于是，我心思悄悄儿打了个转，笑道“也没什么，一般姑娘家会的那些，我都不会；只会一些人家不愿不屑的。”

她果然被勾起了好奇心，一脸兴味地看着我。“这话倒有些意思。你说说来听听。”

我不慌不忙道，“我从小不喜欢约束，不像其他那些千 金小姐一样教养。女红之类的我都不会，但从小喜欢读书念字，喜欢买卖经商，喜欢尝试新奇事儿。只怕在常人眼里，这些就是不入流的刁钻，是泼皮猴儿，上不了台面。不过我最厌恶人家将女子圈在圈子里，手脚都被掐得牢牢的，哪也不许伸展。”

“呵呵，我也不会女工，自小就爱读书。小时候也常被训斥。不过我听说皇上封你做女将军，这也算了不得了。我也略读过一些兵书，

下回我同你切磋切磋。”皇后听了这话，果然两眼放出光彩来，顷刻间少了刚才的端庄严肃，“好久没遇到有意思的妙人了，今个你就在宫里陪我用午膳吧。”

我被留下来吃午饭，聊的越多，发现皇后与我性子十分合拍，这也算是一件幸事。她似乎也是一个安静不下来的人，吃完午饭，她要拉着我逛御花园。

她笑着说，“好不容易找了个有意思的人陪我，这下，可不能轻易放你走。”

三月的阳光，淡淡洒下光泽。花园里，池水如碧，鲜花盛开，春景荡漾。我们一路拂柳穿花，吟诗作对，倒也悠然自得。

可我总牵挂着尤乐的事情，因而少了几分专心。心底真的很不安，看左相国的表情，昨夜，想必他们早已商量好一切，为何今日殿上的尤乐，态度突然转变?

是突然悔过？还是另有阴谋?

“娘娘，快瞧，那儿的桃花开了！”一个小宫女的欢呼声，打断了我的思索，我们顺着她的视线望去，果见临水而立的那株桃树上，有八九朵桃花已经开了，点点粉红缀在枝条，两对鸳鸯正在桃树边的碧绿池子里嬉戏，这情景别有情趣。

皇后携了我的手，跨过木桥，驻足欣赏。晶莹的花瓣，在阳光下闪闪颤动，如同美人的粉腮般白里透着红，散发着一股盎然春意。

皇后派自凝目了晌，派人取来笔墨纸砚，挥笔撒墨，不多时，一幅明朗灵动的桃花争春图跃然纸上：

一池碧波，

两只鸳鸯

三四株桃树

五六朵桃花，

样样都活灵活现，组在一起，仿佛都能闻到花香，听到春风自枝条间滑过的声音。

我不由大赞，心下佩服万分，“皇后果然是画艺超群，难怪皇上只钟情与您一个。”

午后微红的光，悄悄爬上皇后的脸颊，高耸的云鬓下，她脸上洋溢着恬淡温暖的笑。看来，我的这番话，说到了她的心坎上。

放下笔，她拿起画反复端详，道“只是少了诗，终觉有所缺憾。冉儿，我听说，你才思敏捷，不如题一首应景如何？”

诗配画，本是平常事，然而，皇后突然提出这个要求，却不免带着几分考验的心思。

我心思微微一动，知难拒绝，索性大大方方答应，不加以推拒。

其实，看着眼前鸳鸯共栖，蝴蝶双飞的美好情景，却也触动了自己的心。太多的磨难，太多的分离，让我似乎明白了，为什么古人会写下：只羡鸳鸯不羡仙的千古佳句。

略略沉吟，提笔一挥：“桃花春水绿，池上鸳鸯戏。愿君成其好，从此不独栖！”

皇后微怔，反复吟念，双目清亮如水。半晌，她突然笑，只答了一句"好诗。"再也不多说什么.

然而，我相信，她一定读懂了我的心。因为，她也同为一份情执着过。

我忐忑不安地等晚宴的到来，其间依旧不见凤来，不知道他和皇上在商量些什么。又过了许久，一个宫女跑来，在皇后耳边私语一番。

皇后笑着让我先四处走走，说罢，就匆匆离去。

斜晖西沉，光线也不像正午那样明亮，带着隐约的暗淡黄红。我正百无聊赖地在御花园里闲走，一声呼喊将我叫出。

“冉儿。你在这儿呀！”

是凤飞城的声音！我惊喜地转身，却发现他的身侧跟着尤乐。一种讨厌的感觉在心底蔓延，我努力隐藏，但脸色却免不了冰冷。

凤飞城大约也瞧出了我对尤乐的厌烦，轻揽过我的肩，轻声在我耳边道，“他是真心向你来道歉的，看在我的面上原谅他吧，你知道的，我对他终有亏欠。”

我知道凤飞城所指的亏欠是什么，不由叹了口气，淡淡道，“随你罢，只要，他不要再做出什么奇怪的事。”

尤乐是带着虔诚的微笑向我道歉的，希望我能对过去的事释怀。他美丽的面孔，笼罩在黄昏光芒下，有几分难以言说的妖邪。然而，不同于金殿上的深沉，此刻他的眼神，却平静得无波无痕，除了真诚找不到其他一丝情绪。

想着他今天确实帮了我一回，想着他过往的遭遇，我点头，微笑，算是化干戈为玉帛。

目送着尤乐离开，他的背影虽然淡薄，不知为何，却有股沉重的气息弥漫。

遣退四周的士兵，我和凤坐桃花树下，静静地挨着。我歪着脑袋，靠在他厚实的肩膀上，空气里有莫名的馨香，一种很安静祥和的气息。

但是，凤的眼里有几丝疲惫，有几缕淡淡的伤感，“他，只是个任性的孩子，在丧亲之痛下，被人利用了，迷惑了情感，所以才一直徘徊在对我仇恨之中。我很生气他伤害了你，真的很生气，那时，我几乎想杀了他。但是，……”

“你不用说了，我明白。毕竟，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苦处，痛处。别人看在眼里，也许不不以为然，也许不觉得痛苦，然而，当中的冷暖痛楚，惟有受伤的人才最清楚。他也只是个受伤的孩子，我也知道你对他的愧疚，如果你真为了我而舍弃他，那我心里，也会过意不去。”

伸手捂住他的嘴，其实他的理由我都知道，所以才不想他为难,无法告诉他心中的不安,就这样吧！

但愿，每一个受伤的人，都能从痛苦里走出。

不止是尤乐，还有……

我微微叹息。

“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移开捂住他的手，他突然侧过头，俊美的容颜，笼罩在暗浓夕阳中，有着魔魅的诱惑。他向来霸气的眼里，此刻，却只有无比的温情，向是要将我整个人都吸进去一般。

“那还用说吗。当然，愿意！”我刹那笑颜如花，只因他说的是他的妻子，而不是王妃。

凤温柔地亲吻我的额头，我的唇。很香甜的气息，在心口弥漫。仿佛是花香，又仿佛不是,我有些迷糊,有些熏熏然,只觉,此刻能到永远

就好了……

一场纷乱一场吵，左相国极力反对，理由只有一个，我身份不明，或许是卑贱之人，不够资格进皇家大门，即便现在已被封为女将。

皇上温润的眼里滑过一丝冰冷，转头询问皇后，“这可如何是好？”

皇后冷笑如刀，“郎才女貌，佳偶天成。这有什么不好办的。反正其他女子，也还未入宫，烦请左相国打点她们回府好了。至于身份么？对了，冉儿，你家住何处？父母安在？”

皇后的问题，早在我的意料之中，于是我和南宫烈互递了一个眼神，开始了我们事先商量好的计划。

我假作垂泪，告诉他们身世凄凉。“我早已忘了家在何处？父母在何方。只听师傅说过，幼年时是在战场被拣到。身上，只留了一块朱雀玉佩，上刻南宫，故取名南宫冉。”

我说得苍凉，月色下，加上眼角点点冰泪，分外凄婉。说完当众取出玉佩，那玉佩价值非凡，在月色下光华夺目，南宫两字赫然清晰。众人听得一片寂寂，脸显怜色。也有那心软者，哀声感叹“可怜！”

南宫烈亦作惊奇，猛地从席位上站起，仔细看那刻有南宫两字的玉佩，然后抱着我老泪纵横，“乖孙女啊！爷爷总算找到你了！这些年，叫你在外头吃苦了！”

他大约是想到了自己下落不明的亲孙女，一时间，真情流露。而我亦想到了父亲，不知道，他在那个世界一切是否安好，是否，也在如此牵挂于我，于是心头像被撕裂一般疼痛，假哭便作真哭。我们都是失了亲人的人，都曾在寂寂空夜了望天际祈祷。这份真情相惜， 那一瞬间，真的把对方当成了亲人，抱头痛哭。

于是，看在众人眼里，却是感动淋漓。没人怀疑这只是我们配合演出的一场认亲戏。

那夜，我顺利解决了身份之危，当着满朝大臣，肃清身份障碍。获得了一个对我百般有利的高贵身份：威远侯亲孙女南宫燕。并再次挫败左相国，彻底粉碎了他控制后宫的妄想。

左相国的激烈反对，最终在皇后一句凌厉的话下咽了声音“选妃是后宫的事，左相国何必越俎代庖，莫非是想让本宫将这凤冠摘下送与你么？”我这才知道，不同于皇上的温和，皇后的话，竟是犀利异常。

宴席上，皇上皇后当场赐婚，我和凤的婚姻终成定局，然而，凤和左相国之间彻底决裂，开始了残酷的势力争夺。我虽然欢喜，但，心里也有隐隐不安。这一场政治风暴一旦刮起，我和凤就被推到浪尖上，再也没有退路。

然而，当凤的手握住我的手，对着月亮起誓的刹那。我看到他眼里执着无所畏惧的明亮光芒时，我不由含笑嫣然，只觉一切都是值得的。

得我所爱，爱我所爱，其实爱情不就是这么回事。

按照凤羽国的规定，一但被确定为是未来的王妃，就要入宫接受一个月的宫礼培训，才能正式成亲。不过皇后念我才与亲人相认，便准我可先回南宫府邸侍奉亲人几日。凤这几日极忙，甚少有时间来看我，但派了一大堆人来保护我，深怕左相国会对我不利。

我一想着接下来就要被锁在深宫之中，不得轻易外出，于是乘着大好春光，拉着敏儿、景河每日四处闲游，走市集，逛茶肆。少了宫廷烦琐的礼仪约束，日子倒是过得难得的逍遥惬意。

只是，唯一叫我惊心疑惑的，便是那夜晚悄然而至的神秘人是否真的存在？原本以为搬到南宫府上，有了这么多人保护，那人纵有飞天遁地的本领，也不可能在深夜悄无声息地潜入我的房间，可我终究是小瞧了。宴席后的那两夜，我仍感觉每夜有人出现在我房内，但等我一睁眼，却空无一人，或只看到绿芙。我本来想从绿芙那里旁敲侧击，可看她对我依然态度坦然，尽心尽责照料我的衣食住行，不像对我有歹心，倒叫我一时猜不透她的真实心思。

于是我想找雅来询问，毕竟绿芙是他的人，可这几日他偏生忙的很，根本看不见他的人影。而凤此刻正忙于对付左相国，我不想拿这件事去打扰他，思前想后，决定自己悄悄想办法解决。

第三天晚上，在绿芙离去后，我悄悄在床前撒上一层薄薄的暗红色粉末。这粉末颜色偏暗，在晚上看，就算是有月光照着也瞧不出来。可只要有人踩上去，就会留下脚印，那人的鞋上也会沾染上这种粉末。而这种粉末一旦沾上，就是几天不能脱落。这一夜，我睡得极

浅，在半梦半醒间，总觉得有一双手抚过我的发。那是很温柔的触觉，虽然冰冷，却带着难以言语的柔情。待我悠悠醒来，除了裸露在空气中的肌肤感到丝丝冰凉外，眼前又是空无一人。

披衣服起身，点上烛，摇曳昏黄的光晕，随着灯芯的摇曳而忽大忽小。我低头，只见撒了粉末的地上，赫然有两双脚印。一双的尺寸，分明是一个男人，而另一双脚印，则是女人的。我捂住胸口，只觉像在寒日里一盆冷水迎头浇下，冷彻心骨。原来不是我的错觉，原来，真有人每晚在我房间里！只是，究竟是谁?

看看外面的天色，才是四更天，南宫府里一派安静，兴许是太早的缘故，大部分人都还没起床。我被神秘人的事纠缠，心头思绪烦乱，虽然这人不曾对我怎样，但这种赤裸裸被人窥伺的难堪，仍叫我惶恐心惊。起床推开门走了出去，才发现不知何时，天空已下起细迷如丝的春雨，庭院里的绿叶零星被打落，枝干如同被洗过一般湿漉漉的。我悄悄走到绿芙门口，敲了门，绿芙面色憔悴地走出来，见了我先是一惊，但随即沉稳地将我让进房间。我假装不经意地问，“绿芙，刚才你来我房间了么？”

绿芙一僵，随即笑道“没有，奴婢一直在房间里呆着呢。”

我低头，看了一眼她的鞋，不由冷笑，“绿芙，你是雅的人，我不想将你逼入绝境。你还是自己说罢！”

“小姐，您在说什么啊？奴婢不懂。”她一惊，低下头，脖子上雪白的肌肤，明显沾着几粒雨露，滚滚颤抖。

我原想给她一个自我解释的机会，没想到她如此嘴硬，只得抛出杀手锏，扔给她一包粉末，“你看看鞋子上沾的粉末，可是这个？那是我昨夜在床侧撒下的。我房间里，还留着你和一个男人的脚印，需要我现在就带你去看验证吗？”

绿芙脸色大变，半晌，终于讷讷道“您知道了？”

我呼了一口气，有些心痛，难道她在我身边真的别有目的，“绿芙，那个男人究竟是谁？”

在我咄咄逼人的追问下，绿芙终于长长叹了一口气，“小姐，您太聪明了！是奴婢错了，奴婢不该瞒您，也不该小瞧了您。但请您相信，奴婢这么做，是为了您好，决无恶意。那人，是司将军啊！”

绿芙的答案，如同晴天霹雳炸到我的心头，震得我半晌答不出话。原来皇都郊外的那一晚，雪瞒了所有人悄悄来看我，却意外地被雅撞见。雅担心雪和凤会为此心生嫌隙，只得叫绿芙将此事含糊遮瞒，免得事情外泄，对我的名节也不好。难怪那夜我追踪绿芙，雅会那么巧赶过来止住我。

“我本以为雅少爷已经警告过他，只是没想到自那夜后，将军他还是每夜前来。偏偏此事不能宣扬，不然三更半夜孤男寡女相处，会毁了小姐您的名节。所以，万般无奈，我只得每夜等他一来，就苦劝他离去。我知道小姐这几日为此事疑心我，可是，我也实在不知该如何启齿，何况小姐如今已被赐婚给殿下，若说了，只会平添烦恼而已！”

我怎么样也没有想到，这当众会有这样复杂的纠葛，听完不觉懊悔万分。“对不起，是我多疑了！”

“小姐，我倒没什么，只是，可怜了将军，真是痴人！”绿芙苍白的脸，渐渐有了点血色。许久，她看着我，以超越以往的成熟，轻轻的说。

那天，她的声音像窗外的雨滴一般落在我的心头，明明不重，却激起了千层浪。我不禁想起了在翡翠阁的时候，当凤和雪一起离去时，她问我在看谁。也许从那时开始，我的这一段情缘纠葛，就已经种植在她心中。所以她才会说出这样一番慨然的话来。可是，那晚，只顾着一头栽进心头结的那一张如细雨般织成的网，却忽略了每当她提起雪时，那明亮中又带有失落的眼神。

听完绿芙的话走出房间，我如同痴了一般，站在长廊下，认真地抬头，看着昏暗的天空，伸手接住瓦檐划落的雨滴。当水滴慢慢在凹着的手心蓄满一定量时，哗啦一声张开手指，任水流光。

我清楚地记得小时候在外公家的祖屋的里，也曾有一个这样的长廊。一到下雨天，我就喜欢这样反复玩着，直到一双手的指尖，被水浸地发紫。母亲走来笑着问我，“既然都要倒掉，干吗还要费力接满。”我一脸嘻笑，指着脚下的石板上的一个小洞，“看它一滴一滴地落，虽然慢腾腾的，但还是会把石头滴穿。可这样一起倒出，就不会了。”母亲听了我的话，突然泪眼朦胧。我被吓得不知所措，后来外婆走来，长叹，只说了一句“长痛不如短痛。”

那时我并不明白，直到现在，经历了相信与背叛，恨与爱，这才渐渐醒悟。人心本不如石板来得坚硬，与其一点一点地被痛苦折磨滴穿，还不如一次痛得彻底，痛到可以放手。

正当我想得入迷时，管家行色匆匆来报，说宫中来了人。话还没说完，雪已自走廊那头走来，眼神迷离。他的身后跟着许多侍从，一些人的手上捧着宫服，一些人捧着珠翠。原来他是特地为我送来几日后进宫要穿的装束。

我走上前，伸出手，轻轻抚过那辍金丝的松软华服。又看看雪，心中滋味掺杂。管家机灵地走上来，领着那群人将衣物送到我房中。一时间，长廊人散进，只余我们两个。我们就这么呆立着，相互望着，当我低头扫过他的鞋，果然见他的鞋沿处沾着一些暗红粉末。

痴人啊，痴人，我百感交集，终只说了一句，“多谢你送来这些！”

他低头，叹息，如风流过。远处，绿芙僵立，低下头，刹那冰寒。

沉默良久，他言语涩涩，黯然神伤，冰蓝色的目光如羽毛般在我身上轻轻覆盖下，“过几日，你就要进宫了。从此你是主上，而我是臣子。今日，可否陪我痛饮一番。”

我一怔，微叹道“我也一直想和你好好聊聊，却总不得空-----”

八角亭中，红炉升起，我们对座。细雨仍是下得缠绵悱恻，一片春愁如梦。绿芙将酒煨得温热，给我们斟上。他举杯一饮而尽，“这一杯，恭喜你荣封女将。”说罢，笑得萧瑟。

我勉强挤出笑，饮尽杯中酒，“多谢！”

酒是好酒，只可惜气氛不对，喝到嘴里，就觉多了几分苦涩。

“这一杯，恭喜你， ------！”

他一杯接一杯，丝毫不停歇，我无奈，但不想劝阻。酒固然是穿肠的毒药，可有时，喝一些，醉一点，将心口的纷扰一一吐出，也会好过许多。

酒意熏然时，他面上飞红，然而目光却越发清亮。我捂了捂自己的侧脸，也是赤热一片。脑袋虽有点重，但意识还勉强清醒。一旁的

绿芙焦灼而又无望地劝阻“将军，小姐，你们别再喝了，时辰也不早了，将军还是早些回府妥当！”

然而雪并不理会，他目光定定地看着我，大约是酒醉壮胆的缘故，他问，“我只想问一句，若我早殿下一步与你相识，一切，是否会改变。”

我摇头，苦笑。

他又问，“那，若我是殿下，而不是带着不祥之气的战鬼，一切，是否会改变？”

我怔忡许久，缓缓道“雪，你错了。我爱的，是他的人，不是那个称号，那个位置。我想，就算晚一些遇到他，迟一些遇到他，但，爱依然会来，不会迟疑。雪，在我看来，爱是唯一，是只能，只可以，只会是那个人，而不是可以轻易转换。我是个不愿意违逆自己心意的人，更是个不愿意将就的人！”

感情不是感激，也不是感动。我为雪的心意感动，却仍无法升华成感情。爱就是如此，没有也许，没有含糊不清，有的，只是“是”或者“否”。

我对凤说了是，对他，只能是否，“但是，雪，你仍是我真心相识的朋友，我们有过共患难的岁月，我会因你的伤心而伤心，我希望你能抛弃那不值一钱的身份负累，重获欢笑。你看，天空这么宽广，可以包容山川大地；我们的心，要比天空更宽广。那么大的世界让你飞翔，总有一天，你能找到只属于你的幸福。”

那天，我们从清晨一直把盏到深夜。我喝得醉醺醺的，话越说越糊，不知何时，昏昏睡去，朦胧中，只听到绿芙的声音，“将军，放下吧。于她，于你都好！”

“如何放下？既然拿起来了，怎还会放得下。”那声音，在萧萧细雨中，分外让人心疼，我的眼角，不知不觉，沁出冰冷的泪来。

只是，那晚，醉意朦胧的我根本不知，另一个人，在细雨中站了将近两个时辰，直将一腔担忧，化作熊熊燃烧的怒火。

神秘来信

这场酒，我醉得异常地深，却又醒得出奇地早。侧身坐起，发现头重重的，太阳穴隐隐发疼，嘴唇异常干渴，原来人虽醒了，酒意却

没完全退去。掀开床前厚厚的垂幔，远远的，看到了镜中的自己，乱蓬蓬的长发松软散落，苍白无神的肌肤，还有红肿的双眼。恍惚的神情中，带着些许迟钝和迷茫。

'小姐，你醒了？'门被推开，走进的是端着杯盏的侍女。

我疑惑地看了她一眼，扶着床沿站起：'绿芙呢？'奇怪，平常清早都是绿芙服侍我起床的呀。

见我身子微有摇晃，婢女慌忙扶稳我，絮絮道：'绿芙姑娘告假了，一清早就出门了。这是她准备的醒酒汤，她吩咐奴婢伺候您喝下去。'

我轻呼了一口气，喝下醒酒汤，淡淡的橘味在唇齿间流转：'她可有说去了哪里？'

婢女摇头：'我只瞧见她捧了一盏醒酒汤出去。'

原来如此吗?

她是为雪送去了醒酒汤吗?

我怔怔地发着呆，昨夜的点滴，忽上心头。酒是辛辣的酒，情是苦涩的情。原来梦里千回，却是春愁万种。

'小姐，小姐？'我正凝眉深思，却被侍女打断，'今早有人送来一封信，指明要交给您。'

我接过，却见是一份没有署名、没有落款的信。狐疑地拆开，却见上面只有三行字--中午十二点，西郊桃花亭，请单身赴约。

飞快合上，我脸色猝然大变，慌乱地扯住婢女的衣襟问：'是谁送来的？'

婢女显然被我的脸色吓到，结结巴巴道：'奴、奴婢不知。清晨一出门，就有一个孩子把信塞给我，说是一定要亲手交给您。'

她的话还没说完，我的脑海里已经是一片翻江倒海，警铃大震。

信上虽只有片言只语，仿佛轻描淡写，却足以叫我心惊胆寒。

在这个时空，人们是按照时辰来计时，怎么会有人会说十二点，这分明是现代的计时方式呀?

奇怪，究竟是谁？为何会突然送来这样一封信?

难道这人知道我来自另一个时空?

难道……

没来由地忐忑，没来由地心悸，仿佛这春暖花开的季节，又将酝酿异常骇人的暴风疾雨。

思量许久，我终究决定单身赴约。悄悄命侍女拿了一袭男装，月白色的袍，描兽勾银丝的腰带，不多时，菱花镜里斜斜映出的是一个翩然少年的身影。侍女啧啧称赞我的扮相，我只是笑着叮咛她不许告诉任何人。

我女扮男装，叫婢女假装我仍在房中休息，悄悄躲过凤派遣的跟在身边保护我的人，穿过庭院，向后门走去。

走至后院附近，耳边却时不时传来阵阵喧哗声和叫好声。我纳闷极了，府里怎么一大早就这么热闹?

循着声音找去，发现操练场上挤满了人，原来是景河正在和南宫将军比弓箭。不服输的少年和倔犟的老人，如同爷孙一般亲密较劲，勾勒出晨光中最温馨的一幕。我看到景河如寻常少年般肆意地欢笑。这样的景河，绽放着如朝阳一般明亮的气息，没了往日那压抑的仇恨，没了痛失亲人的愁苦，是我最希望看到的。而南宫烈孤寡一人，儿孙都不在身边，有这样一个十多岁的活泼孩子陪伴，每日调教他学武习文，想必，也是十分欢愉充实。

微笑着离开，却又不经意将这一幕刻在心中。我一直都知道，景河缺少亲情和关爱，所以坚持让他也认南宫烈做爷爷。但愿，我为你所做的一切，能让你得到幸福。

一夜春雨后，天气晴转。

古代没有手表，我只能估摸着时间，按照时辰换算，在午时左右赶到西郊。

西郊植满桃花树，疾雨后满地落花，枝头上，只余残花些许。

我踏着那糅裹着花瓣清香的泥土，来到桃园正中的桃花亭，但是，亭中空无一人。

是我来早了吗?惴惴猜测着，我侧身坐下，看着落花春泥，被雨水清洗过的翠绿枝条，静静等待。

等待是件恼人的事，然而最恼人的却是，就是久等仍等不到人。

当一个竖着辫子的小孩，一蹦一跳地将第二封信给我时。我的心开始往下沉，上面只有一行我熟悉到不能再熟悉的文字--Loveneverdies。

原以为已经破碎的记忆，像被打散的珠链再次串联。那是我和韩鑫第一次看电影，黑暗的电影院里，《吸血鬼--惊情400年》即将结束，我正沉浸在德古拉伯爵与米娜的深情中不可自拔，手里突然被塞进一团纸，那上面就写着'Loveneverdies'。侧过身子，我只看见韩鑫微笑的侧脸，非常柔情的微笑。那时，我真的很感动。

然而此刻，我却只觉陡然心惊，入骨的心惊。

至此，已毋庸置疑。想不到，那场大火，不只是我，连他的灵魂也穿越到这个时空。只是我的容貌已经变了，他又是如何猜出的呢?他是否也穿越到他人身上了呢?

脑中百转千回，思绪万千。半晌，我脸色一变，恍然领悟。

看来，他一定是根据我名字猜测的，只是也不确定，所以才写这样两封信来看我的反应。现在，他必定就在四周，躲在暗处观察。

一跺脚，我慌忙四下察看，虽不见任何人影，但见远处一棵大树下的湿泥上，有一排新踩出的脚印。

心中一怔，我毫不迟疑地沿着那排脚印追踪。韩鑫，你够厉害，用一封信证实我的身份，让你躲在暗中太危险了，我不能再被你牵着鼻子走！

意外的相见

我一路追寻那脚印，可惜没多久，脚印不知怎的就断了。我懊恼至极，却又无可奈何。

漫无目的地走在大街上，脑子里想的，却全是这事的前因后果。心思转了几下，总觉得自己忽略了什么。

我正蹙眉深思，全然没瞧见前方一辆豪华马车正横冲直撞疾驰而来。旁边的人群吓得四散，等我回过神来时，那马车已经向我冲来。马夫挥动着鞭子，惊呼道：'快让开！'

我大脑一片空白，竟忘了躲闪，僵立在那里。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忽觉腰间一紧，身子被人揽到一边。

几匹马高声嘶鸣，前蹄子翘得老高，也硬生生停下来。

我吓得面色苍白，转头一定睛，对上的是一张俊美冶艳的脸。黑漆漆的眸子略带心忧地斜睨过来，但那目光却密密麻麻撒下，带着野兽般的猖狂，将我团团围住。他的手横揽住我的腰，大力得仿佛要将我的骨头捏碎。

救我的人，竟然是尤乐！

那个曾经要置我于死地的人。

我猛抽了一口气，用力推开他，指间泛着微冷。

没来由的心惊肉跳，既熟悉又陌生的感觉。我有些迷糊，不明白往日那个妖娆柔弱的少年，为何突然间多了几分硬朗的气息。仿佛忽然间从一个任性负气的少年成长为一个男人，一个危险的男人。

心中正惊疑不定，马车的帘子却忽然掀开，探出一颗肥胖的头来，一脸不悦，放声大骂：'你眼睛瞎了吗？想找死啊！'

差点撞了人还如此嚣张，我心头不觉一恼：'你们在大街上跑这么快，知不知道这样很容易撞人的！'

胖子一见我顶嘴，眉色飞横，越发恼怒，正欲破口大骂，马车里却伸出一只执扇的手，止住他。紧接着，一个低沉幽转的声音响起：'怎么了？！'

话音冰冷，乍听似不带怒气，偏又不怒而威。

是龙天行？！是他的声音！

居然是龙天行！怎么会是他呢？

他不是两天后才进城吗？怎么会出现在皇都？

我悚然一惊，身子一颤，猛地看向那只手的主人。帘子只掀起了一角，我看不见他的脸庞，只露出华丽的衣裳。而他手指上戴的扳指儿，赫然是龙天行最喜欢戴的那只白玉龙扳指儿。

'惊扰贵客了！'胖子赔笑着道歉，低低对马车里的人悄声说了几句话。

'算了，给他些银两，打发走，别耽误我们的正事！'马车里的人收回手，放下帘子，极不耐烦地说道。

胖子唯唯诺诺答应，抽动嘴角，扔下一锭银子，冲我一哼：'便宜你了！'说完，赶着马车再度疾驰而去！

'哎哟，那是相爷家的马车，小兄弟你真是不知天高地厚啊！这些人可招惹不起！'旁边人群似有人认识这辆马车，好心提醒我。

'相爷？左相国吗？'我问。

'正是，那人乃相国府的总管大人。'旁人答道。

龙天行和左相国吗？真想不到啊！我冷笑，心中已有些眉目，看来，左相国居了弱势，才会急不可耐地寻求援助。只可惜啊，龙天行如此一个会审时度势的人，又哪会那么容易遂了他的愿。

看热闹的人群渐次散去，我忽地想起，似乎把尤乐给忘记了，扭头寻找，却发现他已走得远远的，只留一个清瘦的背影。我大声叫他，他回头冲我一笑，那笑，依旧美得妖娆，只是，多了分意味深长、晦暗难懂。

心中一悸，满心彷徨，只觉一团乱麻织成的网，似乎慢慢撒下。

又见东方晴

一整天似乎都在发生一些意外，我已疲倦不堪。回到南宫府，却意外地发现大厅里聚满了人。

面色冰沉的凤飞城，一脸焦躁的敏儿，拼命安抚敏儿的雅，还有一脸担忧的景河。

见了我，都吃了一惊，齐刷刷地喊了出来：

'冉儿！'

'冉姐姐！'

'姐姐！'

我目光流转，微有些心虚，但嘴上还是笑意连连：'嗯，我回来了。'一声声埋怨接踵而来，说我不该独自出门，责备的背后深藏关心，我自然领会，唯有凤飞城一语不发，只是面色郁郁，叫我不安。一一安抚完他们，我轻描淡写地瞒下那封信的事，只说是恶作剧。

他们半信半疑地离去，房间里只剩下我和凤。

我轻捏他僵冷的下巴，道：'怎么？真的生气了？'

他叹了一口气，将我的手紧紧握住：'眼下，我并不能时刻在你身边，你的安危，你要替我看着守着，不能轻视。'

我如释重负地一笑：'我知道的。我会小心的，不让你担心。'顿了一顿，又道，'我见到龙天行了，他现在正在相国府。'

语落，他先是一讶，随即神色淡淡：'是吗？'

我凝目看他：'是啊，又是一场微妙的较量。他此番，应是带了公主来的吧。'

他终于笑了，星眸清澈柔和，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你在担心什么？我的妻子，永远只你一个。'

心中甜蜜，面上我却眨眨眼，刻意戏谑道：'她亦是个美人，岂非可惜了？'

他低哼一声，故作犹豫：'经你一提醒，确实可惜了。'

语落，见我眉毛一横，遂笑得更肆意轻狂：'但天下谁人能比君！'

这一笑，把他昨夜郁积的不快，皆尽消弭。

'龙天行怎么办，若不与他结为姻亲，只怕他会与左相国联手。'想来想去，心里还是记挂着这事。

'无妨，我自有安排。后天你就要进宫了，明天怕是你在宫外的最后一天，你若真嫌烦闷，可叫侍卫陪同你出去逛逛，只不要单身一人就可。等进了宫，只怕有好一阵子出不来。'细细碎碎的叮嘱，外加强悍的眼神。

我笑着满口答应，的确，进了宫日子就没这么自由了。

凤飞城回去后，我正打算休息，却听得一阵敲门声。开门一看，竟然是敏儿。

踌躇半晌，她说：'我姐姐来到了皇都。'

'她可好？'我微微有些惊异，随即明白，看来，东方晴是追着龙天行过来的。

敏儿摇头：'我不知道，还没见到她人。只是托人带了一封信。'

我微一侧目：'你挂心她了吧，可有说她留宿何处？明日，我们去见见她。'

敏儿微微抬头，表情一松，随即又讷讷不安，面露羞惭：'那最好了，我、我都觉得自己没脸去见她。她一个吃了所有辛苦，而我，却、却……'

红红的眼，一反平日的大大咧咧，少女的心思细腻带愁。原来，敏儿一直都在在意此事。揉揉她的发，我像疼宠小妹一般安抚她：'放心，比起那些来，她更希望你能幸福。'

次日，我借口说京城新崛起一酒家名叫一味居，菜色精巧出众，于是便携了景河、敏儿前去品尝。东方晴等人就隐匿于此楼后面的小院子里。

许久没见的她，脸上带着些许倦怠，手臂上缠绕着绷带。敏儿一见她，就抱着哭个不停，东方晴微笑着哄劝了很久，那哭声，才渐渐停止下来。

姐妹俩闲话了一番，东方晴找了个借口将她支开，这才得空与我私聊。

'你是想问我龙天行和宝物的事？'不必多说，我已猜到几分她的心思。

'冉儿，你深知我心。一路上我们损失惨重，若硬抢的话，只怕没有结果。'东方晴叹了一口气，面露沉痛。

'不能放弃吗？你们这多人的性命，难道不比它重要？'我不解，如花般的少女，为它受尽折磨，这是何必？它再如何珍贵，也是死物。

'冉儿，那是我的使命。那也是我们族人的信仰。'东方晴幽幽地说，坚定的目光里，带着无可转移的决心。

我长长叹了一口气，知道她已经下定决心。执著而坚韧，这是她的性格。而我，欣赏的又何尝不是这样的她。

'那要委屈你扮作陪同我一起进宫的婢女，你想得没错，只有在宫里，他的防备才是最低的。'一咬牙，我点头答应，不忍见她为此忧烦。

'冉儿，多谢，真的多谢你。我知道，我让你为难了。'她微笑看着我，眼眶微红，眼里有深深的动容，却终只是紧紧握住我的手。

其实带她进宫并不难，难的是，万一她忍不住，在宫里和龙天行动起手来被发现就麻烦了。我要她许下诺言，除非有完全之策，否则不许轻易动手。其实最好的方法，就是悄无声息地将宝物盗过来，然后以假乱真。

但不管怎样，我还是决心带东方晴进宫了，只因在古代，她是与我最为投缘的朋友，只因，她在我落难时，曾给予我帮助。

【16】进宫

次日，我将景河留在南宫府，和东方晴一起进宫，入住东绫殿。那天，亦是龙天行正式来访之日。皇后本来打算带我一起去接待龙天行，我虽然有新身份照护，但为免节外生枝，还是借口未熟悉宫中礼仪，恐失了仪态回绝。皇后听了也不勉强，只嘱咐身边的宫女道：'一切吃穿用度都要好生照料着。'

我盈盈拜谢，抬头，却惊讶地看见洛梅也站在那一排照料我的宫女之列。皇后见我直愣愣盯着洛梅，笑着解释：'我已经听洛梅说了，她原是在宫外与你结识，感情甚好，自打听说你进宫了就执意要来看你。正巧你这边缺少得力的侍卫贴身保护，我左思右想，决定将她调到你宫里当差。她武功又高，心思也细腻，总比那一干粗鲁男子合心思。'

我听了苦笑，感情甚好？这是从何说起！然而又不好驳了皇后的面子，只得勉强接受这个硬塞来的危险侍卫。

皇后离去，洛梅的温和即刻消失得无影无踪：'你不必担心我会对你怎样，我只是服从殿下的命令，来保护你罢了！'她说，冷硬的声音里，带着些许苍凉和无奈。

我看着她依旧艳丽，但多了几分无力的脸庞，不由长叹：'情啊，若合不了拍，便是一生的苦，一生的痛。与其追逐隔了千山万水的虚影，不如看看身边那个离你最近的人。'

我的话，她是懂的。一如云飞的情，她也是懂的。可是，终究是说得容易，做来难。她终只是苦涩地笑笑：'一份痴恋。'我不知道她说的是自己，还是云飞。然而，心里也抽动了一下，想到了那个白衣如雪、眼眸似海的男子。那人，又何尝不痴。

我在宫中安分地待了两天，东方晴则时刻关注着龙天行他们的一举一动，却未发现蛛丝马迹。依我的猜测，白羽玄石如此珍贵，他断不会随意乱放，但也不会随身携带。最好的方法，是找个他和随行的人都不在寝宫，并且长时间不在寝宫的日子，方可寻找。

东方晴问：'什么日子呢？'

我叹气，安抚道：'不可急躁，你再安心等些日子，一定会有这样的机会的。'

进宫第三天，东方晴忽接到宫外族人传来的讯息，似有要事。于是我想了个法子，让她出宫。她一走就是好几天，敏儿、景河等都不得跟来，我整日里对着洛梅不冷不热、不阴不阳的态度，实在憋得心慌。没办法，只得时常借故开溜，到花园里逗弄小毛球，分外孤单。好在雪每天都送来景河的书信，每日可解我乏闷。小家伙总在信上娓娓详谈南宫烈每日教了他什么，敏儿和雅又为了什么而吵架等等，虽然都是细碎琐事，但于百无聊赖的我来讲，也读得津津有味。末了，景河还不忘追问我一句，他何时才能入宫来见我。我只得回了一句--上山容易下山难，进宫容易出宫难。

危机再起

皇后拨的两个宫女秋茵、如兰教我宫中礼仪，我闲散地学着，没几日都会了。两个宫女教得轻松，逢人便夸我悟性高，天资聪慧，一副与有荣焉的得意态势。我只一笑了之，她们又哪知我在锦绣皇朝早已受过长期荼毒了。洛梅对我的态度虽然冷漠了些，但还好也没来找碴儿，总体来说，过得还不算太坏。

只是这期间，我一直见不到凤飞城的踪影，一日是想，二日是恼，三日便是气，渐渐地心里开始郁闷起来。

这天吃过午饭，我想着想着，就忍不住问身边的宫女凤飞城的行踪，如兰知我脾气随和，嘻嘻哈哈地取笑：'不过才三天而已，主子就这般想太子了。'

'是啊！'我懒洋洋地回答，在刚画好的画上，提笔写下一行字，'古人云，一日不见，如隔三秋哪。'古人说的话未必全对，这一句话，倒是百分百的对。

正巧秋茵进来，听见了，淡笑对着我道：'殿下这几日正陪着锦绣皇朝的太子等人出宫狩猎，怕是得不了空来这儿了。不过殿下每日遣人送来的东西，可不少哟！足见殿下时时挂念着你呢。'

我一听，扑哧一笑，没好气道：'他再送下去，我这东绫殿都可以当动物园开放了！也不知道送些合宜的。'凤见我喜欢小毛球，整日将它带在身边，便以为我很喜欢动物。自开始狩猎后，除了送来珠宝绸

缎，便是送珍奇异兽。光那花花绿绿的小鸟，就有好几只，整日在鸟笼子里唧唧喳喳。我都快活生生成了动物园的园主了。

如兰听了大笑：'哎哟，我的好主子哟，您心气也真大。殿下什么时候这样百般讨好过一个女子！今儿个，我算见识到了。'

我微微一笑：'对自己的爱人，本该如此！'或许是我的话太过大胆，如兰和秋茵听了，都带着奇异的眼光看着我。

我也不理会她们，看着窗外明媚的阳光，心思突然活跃起来：'秋茵，你的意思是说，龙天行，啊，不，锦绣皇朝的太子等人此刻都不在宫中？'

秋茵怔了怔，不明白我为何心情突然变好，但仍答道：'是，此刻应当不在。'

哈哈，太好了。心中一阵狂喜，这几天为了躲避与龙天行碰面，天天窝在屋子里，可把我和小毛球闷坏了。今天偏巧整日盯着我的洛梅也不在，这下，可以出去放松一下了。

我以乏累为借口，不动声色地遣退所有人。然后，悄悄带着小毛球溜到御花圆的偏僻一角。这儿景致极美，桃花树上，红艳艳的花朵已越来越多，晶莹粉红的花瓣，点点洒落在清碧如玉的湖水上，相映两娇艳。我伸手掬了一捧水，发现在阳光温暖的照耀下，水温不冷不热，非常舒适。脑子哗啦啦蹦出一个大胆的想法，小心看眼四周，的确无人。于是我坐在湖边草地上，脱下鞋袜，把雪白纤小的嫩足放进水里嬉戏。

和风自发尖吹过，调皮的发丝飞舞。轻松午后的阳光，鲜花环绕的美景，小毛球在我的膝盖上跳来跳去，柔软温和的水波一圈圈漾开，这一切，都让我一扫连日来被约束的烦躁，回归自由的舒爽。

原来自由啊真是好，既没有整日冷冰冰的洛梅跟着，也没有人整日在我耳边像苍蝇一样嗡嗡喊着礼仪。这才是我喜欢的生活。

自由自在，不受约束，我可以放肆地笑，大声地笑，畅快地笑。管他什么王妃，什么礼仪端庄，统统滚一边去！

那日，我笃定认为不会有人闯入这偏僻的一角，于是放开心思和小毛球追逐嬉戏。可是，世上的事，偏就这么奇怪。你越是笃定，意外却偏偏发生。

'澜姐姐，是你吗？真的是你吗？'

就在我笑得异常开心时，一声久违的清澈声音，像一道犀利的刀光，劈开我苦心编织的防护墙，让我多日的忍与熬，如流水般付诸东流。

时间在一瞬间凝滞，但空气中却流动着一股压抑的气息。我僵坐在草地上，一动不敢动，也不敢应声。因为，我已经看到了本不该在这时出现的人：天心，还有龙天行！

想不到老天爷如此会磨人，我一直在极力避免和他们见面，没想到，终究还是见了面。

'原来，你果真活着！'龙天行一字一字地说。说完，他猛地一步上前，长臂将我锁在方寸之间，犀利的目光中，含着隐忍和压抑的热切和怒意，在我脸上的每一寸肌肤上巡游。

在他如烈火般的目光注视下，我忍不住开始心惊胆战。这个男人心机深沉，又骄傲好胜，若被他识破了身份，知道了我逃出宫的前因后果，只怕不只是我要遭殃，连帮过我的北鹤、皇后都要受到牵连。而且若被戳穿身份，那我这些日子所作的努力，又要化作乌有。

我越想越心惊，就在我心思百转千回、仓皇未定时，一个雄浑的声音突然介入这沉沉的气氛中，化解了我的尴尬。

'燕儿，你又调皮了！'话音刚落，只见凤领着祝大人等一群臣子，远远含笑走了过来。见到龙天行，故作惊讶道：'咦！太子与公主怎么也在此？叫我们好找啊！'

龙天行与天心互视了一眼，然后颇为诧异地看着我。单纯的天心，耐不住性子指着我惊讶地问：'王子，她是？'

凤嘴角含笑，踏步走上前，毫不客气地拨开龙天行的手。蹲下身子，将我的双足自水中捞起，细心擦干，套上袜子，套上鞋。他的动作轻柔异常，一如他的目光温柔如水。穿好，他扶起我，对着龙天行与天心翩然微笑：'这是我的妃子，南宫燕！'

凤飞城抛下尊贵的身份，为我穿鞋套袜，直看得所有人都惊诧不已，连我也被吓了一大跳。更不用说天心和龙天行。

当凤扶起我的一刹那，我早已镇定心神，于是我也配合地朝龙天行微笑：'原来是远到的贵客，失礼。'

然而，看到这一幕的龙天行，脸色却僵硬铁青。他的手微微颤抖，目光在凤和我身上游移，带着不敢置信，还有愤怒、沉痛和数不清的情感，激烈地澎湃着。良久，他突然压下所有情绪，冷冷道：'原来，这位就是，传言中的未来王妃！'

那天，龙天行眼里的冷酷叫我心惊，纵然阳光照在身上，我感觉不到温暖，只觉得彻骨的冷。

相见不如不见

送走神色黯然的龙天行，凤陪我回到东绫殿后，皱眉问：'你怎么如此大意，被他们撞上了？还好我及时赶到。'

我吐吐舌：'我以为他们和你在狩猎，没想到会在御花园碰到。不过还好，现在我有南宫燕的身份顶替，就算怀疑，他又能怎样。'

凤低叹，温柔地将我圈进怀里：'眼下我忙于对付左相国，无法分心照料你。所以你要自己小心。'

我点点头：'左相国之事，这几日我前思后想，倒有一些主意。'

他一扬眉，奇道：'说来听听。'

我坐直身子，认真道：'我已经询问过雪，左相国身边的党羽，有大半是年纪偏大的老臣子，还有一些是他的子侄亲属弟子门人。眼下情况于你有利，你不妨先从拔除他的党羽开始，折了他盔甲上的刺后，再全力对付他也不迟。'

所谓孤掌难鸣，左相国之所以能在朝上呼风唤雨，是因为他有一帮党羽随时附和。我让凤飞城一方面以丰厚的奖赏为诱惑，将那些上了年纪的官员，以安养天年为由，统统让他们辞官回家。另一方面，举办考试，提拔能干的人才替补上，给朝廷大换血。

'昨日，我将这个主意告诉了雪，他也说可行呢！或许--'我说得正起劲，却突然发现凤的脸色变得很不对劲，一双黑眸里乌云翻滚，嘴角冷冷上扬，声调高昂：'雪，又是雪的。你倒同他越走越近。'那天，凤头暴青筋，满面怒容地离去，走到门口，开了门，却恰巧看见呆立门口，正给我送信来的雪，空气里突然火花乱跳。

雪显见是听见了凤的话，面色苍白，喊了一句：'殿下！'他的目光遥遥望了我一眼，终究无奈垂下，苍凉低语，'臣对王妃，绝无非分之想。'

他的声音，在'臣'与'王妃'这三个字上，分外加重了音。我的心猛地被抽了一下，分不清是什么滋味。

凤飞城淡淡看了他一眼，本来要迈出去的步伐，却硬生生收回。他回过头来看了我一眼，目光铮铮如刀剑：'我知道，但仍然嫉妒。'凤的话语一如往日的直白，他就像一把长剑，拼命拨开我们努力掩藏的平静。

'我亦嫉妒殿下！'雪说，深蓝的眼眸里，划过一丝黑色的光芒。我压根没想到，一向喜欢深藏心思的雪，今日，会这样直白说出自己的感受。

夕阳渐渐落下，红艳的余晖透过木质雕花的窗户射进，洒在我们的衣服上，闪着鳞片般的细碎光芒。空气里的不安，渐渐浓重，凤的眼眸黑如深夜，良久，他突然笑，用力握住我的手，专注而锐利的眼神，如同穿破厚厚云层的金光，带着无比的力量与自信：'我们早该如此坦白，命运竟让我们爱上了同一个女人。但我，绝不会放手！'

雪凝重的脸色渐渐放松，良久，带着决绝道：'我等的，亦是殿下这句话。愿殿下记住今日誓言。而我，从此便将一颗心放于疆土、战场。决不再沉沦红尘情海。'

那天，雪的话，如寒冬雪球，字字击中我的心脏，洒下冰凉的雪片。我看着他的背影消失在翠红柳绿中，消失在重重殿宇庙柱后，没有留他。亦没有追他，然而，那日他苍凉却坚定的背影，却永远留在了我的心里。次日，雪辞掉宫中军卫统领一职，离开皇宫，请旨远调苦寒的边疆去守卫疆土。我知道他这么做的用意，他从此不可以随意出入皇城。皇宫终是个森严的地方，我和他，再不能像过去那般轻易见面。

他说：'相见真不如不见！'如果相见只会徒生伤感，那么，宁愿生生世世，只在心里想着，只在心里念着。

我慨然长叹，只觉世间情感，真是万般无奈。

春意越来越浓，桃花也越开越多。这几日，我的心情略显沉重，偏偏意外的相逢，使得我的回避策略失效。龙天行对我心生疑惑，时不时找机会来试探我，让我不得不打起十二万分的警觉。然而，他几次三番的试探，我都毫不犹豫地给予否定，让他无可奈何。

凤常携着我的手，走在桃花缤纷下，我的手抚过他憔悴的侧脸，问：'朝中情况如何？'

他揽过我的腰，淡淡道：'稍占上风。'

我听了盈盈一笑，不再追问，伸手指着远方那株色泽尤其鲜艳的桃花：'那桃花真美！'

'你比桃花，更美！'他微笑，俊美的脸，带着难以抗拒的笑容，将我的身心，毫不留情地掠夺。

我微叹，心甜如蜜，任他的唇，在我的唇上游动。迷蒙的眼，不经意掠过他的肩膀，却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他远远地看着我，眼里带着深沉的怒意。那怒意，就如同一把烈火，带着烧毁一切的疯狂，向我驰骋而来，让我心惊。

联姻之危

自进宫以后，我再也没见过尤乐，我偶尔会问起这个如曼陀罗花一般妖丽的少年，得来的答案是，他像变了个人似的，每日关在家中勤读书练剑，一副不问世事的模样。

'他是否改变得太突兀了，一个人的性子，哪里这般容易改变。'有时我会质疑，凤只是微笑，亲吻我的发丝，柔声笑道：'或许历经生死，让他翻然醒悟。不要想他的事了，他不会再伤害你。'

我垂下眼帘，不再多说什么。

心中，却不由自主地将韩鑫和尤乐重叠。自那日后，再无韩鑫半点消息，是我进了宫他无法再接触我，抑或是他放弃了呢？还是，他根本就不存在这个时空。

我常常恍惚地想着，却又不敢将这份担忧告诉凤，怕分了他的心。

东方晴一直没回来，凤又忙得天天不见人影。宫里看似无波无澜，然而，有些人脉广博的奴婢宫人，已隐约看出了凤和左相国的争斗。有时候，政治上的腥风血雨，往往发之无声。

天心与我渐渐走动起来，我本该保持些距离，以免露出破绽。可我原来就极喜欢她，加之看她最近心事重重，精神委靡，便时常找她过来聊天。

天心说：'你真像我的澜姐姐。'

我微笑，不答。

她又道：'皇兄见到你都呆了，我从没见到他那样惊慌过，这两天他老是问你的事。'

我心下一紧，暗自警惕，想不到龙天行竟然想借天心的口来套话。

'误会罢了。'

天心见我不愿意谈下去，便也不再继续这个话题。我犹豫再三，小心提醒：'天心，你难道不觉得你皇兄带你来这里，是别有目的吗?

天心不信，一派天真地笑道：'皇兄是疼宠我，带我出来逛逛罢了！'我低叹，不再说下去，天心虽然单纯，但性子执拗，一旦认准了一件事，便不会改变。

然而，当夜举办的宴席上，那夜，我正打算安排东方入宫寻找宝物，于是找了个借口推辞掉，可惜仍不曾找到，令东方沮丧万分。

龙天行精心策划天心献舞。妙龄的少女，绮丽风雅的词，翩然飘舞的裙袂，我想应该是极美的。

舞罢，龙天行果然提出联姻之事。天心呆怔，这才明白原来龙天行带她来，并不是因为想让她有机会和仲博相处，而是想将她嫁给凤飞城。

凤飞城就断然拒绝：'正妃人选已定，太子的好意，我心领了。'

龙天行的话里威胁意味浓厚：'王子虽有正妃人选，可是侧妃人选尚无。我皇妹仰慕殿下已久，况为了两国友谊，王子纳我皇妹为侧妃又何妨呢？莫非，殿下认为我皇妹，连……'一场夜宴成了两国邦交的逼婚宴。

这些都是秋茵事后告诉我的，我早已料到。从天心要我帮她选曲子时就知道，只有这个傻丫头，还事事不知。

我问秋茵最后结果如何，秋茵略显迟疑：'皇上说以后再慢慢商议，将此事压了下去。'

我听了，忽觉心里突然像砸了重石一般沉甸甸的。皇上要是考虑到两国的邦交，只怕要回绝也不是容易的事。

很快，宫里流言四起，说天心要取我而代之。

皇上的态度暧昧不明，朝中有部分大臣也极力赞成。我无以回答，只能回以沉默。

偏巧那日后，城外某处突然出现动乱，凤飞城带人去查看。凤匆匆离去，我在远处目送。不知为何，那一刻，竟有害怕的悸动。宫里只剩下我孤立无援，无法肃清谣言，因而，这一说法越发暧昧，结果谣言越传越凶，说我要被废。我苦笑，惆怅至极。心想龙天行也真狠心，明知道天心喜欢仲博，却要硬生生拆散他们。然而，我却不知道，这后面，其实隐藏着一个大阴谋。

陷阱

奇怪的还在后头，自那日后，我再没见过天心，甚至连我亲自去求见，都被拒之门外。这日，我正为谣言恼火中，却见如兰略带迟疑地进来禀报--龙天行来了。

待如兰奉上茶，我冷冷地看着端坐在椅子上的龙天行，淡淡道：'太子老是往我这里跑，似乎于礼法不合。'

龙天行若无其事地拿起放在书桌上的画，看了一晌，面色突然暗沉：'一日不见，如隔三秋！你和他，还真是浓情蜜意啊？'他说得咬牙切齿，话里酸意直泛。

'早闻太子与太子妃伉俪情深，如影随形。这几日既然太子妃身体欠佳，我看太子还是多多陪伴太子妃为妙。'我随意答道，给如兰使了个眼色，叫她搬救兵去。

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个，气氛蓦地变得紧张起来。看到我防备的模样，他冷笑，放下画卷，向我走来。'冉儿，你还真是不欢迎我哪！我才来，你便要急着赶我走。'

我一惊，后退几步：'太子请自重，我好像没和你熟到这个地步，可以直呼我的名讳。宫中是是非地，太子还是少往我这里跑，免得太子妃心生误会。'

'紫澜，现在这里只有我们俩，你何必再隐瞒。你还是一样爱用蕙香，从初见你那次，我就闻出来了。'他略略迟疑，步子停住。

'什么紫澜？我不明白太子在说什么！'我霍然大惊，这才记得绿芙上次送我的香囊，却是我以前一直喜欢用的香料。想不到他心细如尘，连这也注意到了。

'你是随艺阁的人逃出去的吧，'他目光一寒，眼里划过几丝残忍，脸上却挂着温和的笑，'只要我一声令下，他们随时会人头落地。'

这个男人！居然以人命要挟。

我咬牙，将心惊压下，发出逐客令：'太子的话，是越来越难懂了。时候不早了，太子还是请回吧！'

他勃然大怒，握住我的手腕：'你就这般厌烦我？'

我厌恶地甩开他的手，冷笑：'太子别忘了我的身份，也别忘了，这里不是锦绣皇朝，是凤羽国。'

'你还是不肯承认。'他冷哼，终究拂袖离去。他是个聪明人，知道衡量利弊。然而，我却仓皇跌坐在椅子上，全身无力。只因他走时，留下一句话--你还记得小莲吗？若想她活着，今日三更，到天心房中一聚。'

龙天行离去，偌大的房间只剩我一个。我仓皇至极，脊梁直发冷。小莲，小莲。那个可爱而无辜的女孩子。龙天行，你果然够狠、够毒，竟然以她的性命来要挟我。

我知道，这次出使小莲也随行而来。不只小莲，还有仲博、无极都来了。只是我刻意躲避，才避免了同他们照面。然而，今夜，我犹豫再三，终究去了。我忍不下心让那一条鲜活而年轻的生命因我而去。

我不明白，他为什么在天心的房间里会面。等我进去时，他已经在了。床上的纱幔重重垂下，我隐约看到有个人影睡在里面，但看不清楚是谁。

龙天行坐在椅子上，桌子上放着一碗燕窝。那是我命人给天心送来的。烛光摇曳，映衬在他的脸上，照得他的脸俊美无比。他的笑是温和的。我却感觉不到半分暖意。

他说，带着几分得意，还有几分萧瑟：'你果然是紫澜。'

'是！小莲呢？'事实摆于眼前，我深知，我的出现便是承认了身份，至此，无须隐瞒。

'回到我身边，我可以当一切都不曾发生过。'他说，并不回答我的问题，目光在我的脸上徘徊，带着命令的口气。

'真正的夏紫澜，已不存在这世上。如今你有了如花美眷，雄图霸业刚刚展开，何必留恋那消逝了的痕迹。'我淡淡道。

'我只问一句，我同他一样贵为皇子，是未来的国君，为何你宁愿选他，不肯选我？！'他一怔，面色冰冷。龙天行不明白我和凤曾经历了什么，他直觉地以为，我是为了凤才使计出宫。

我静默良久：'因为，我爱他！'答案就是如此简单，却也足够叫他明白一切。他的面色如同死灰，他所有酝酿的心情，刹那间如被暴雨打碎的落花，残破不堪。

他冷笑，眼神是死寂的灰暗，汹涌的恨意如潮水般涌来：'你就这般爱他护他！你可知，只要他不肯娶天心，我随时可以同左相国联手，到时候，凤飞城就会受到内外夹击。江山美人两厢抉择，我就不信，他能舍弃大好江山！爱？我倒要看看他到底有多爱你！'

'我相信他的选择。他不会放弃我。'我抽出随身携带的短剑，用冰冷的剑锋对着他，冷笑给予他我的答案，'不过，如果你真要这么做，那么我向你宣战。就算这双手从来没有拿剑杀过人，我愿意为此破例！'

他突然沉默，我第一次看到他有那样忧伤的眼神，好像刹那间，繁华落尽的萧瑟。许久，他站起，大踏步离开，在走到门口那一刹那，他突然回转身子，压低了声线，目光灼灼：'我不懂你，越来越不懂你。所以，更想得到你。我要得到的，一定要得到。'

说罢，他离开。

我不明白他的执著因何而来，然而，我却从他疯狂的眼神里看到了让人心惊的光芒。我慌乱地回到东绫殿，越想越觉得他这番话有问题，仿佛在暗示什么。

我冲到床前，掀开帘子，我以为会是小莲，可是没想到，躺在床上的是天心。是面色发白，嘴角溢血的天心。

天心没有死，可是中毒了。

我这才察觉到不对劲。刚想出去叫人时，龙天行居然又返回，而且身后带着一堆人！

'公主中毒了！'

'公主生命垂危！'

再度入狱

一阵轰乱后，待我清醒时，我已被龙天行随身携带的侍卫，扣押到皇上皇后那里。罪名是因为毒害天心公主。

那毒，在燕窝里，那燕窝，是我派人送的。我偏在半夜三更，突然出现在公主房中，身上还携带短剑。一切的证据，都直指向我。

我跪在冰冷的地上，膝盖被僵硬的石头磨得生疼。我冷冷地看着龙天行，心凉如水，我没想到，他竟然残忍至此，拿自己的亲妹妹做赌注。我知道，天心的毒不会有事，我居住锦绣皇朝的那段时间，早就听过皇族有一些密药。而天心中的，就是那里面的一种毒。那毒不会夺人性命，只会让人昏迷不醒，但也只有他们皇族的独门解药才可以解开。

果然，在一批批御医进去后，都摇头出来时，龙天行震怒，一脸心痛道：'我诚心带皇妹前来与贵国结为友好，想不到竟然会出这种事。我要立刻带皇妹回宫医治。还请皇上将凶手交由我带回去，好向我父王做个交代！'

皇上略有迟疑，面色依旧沉静如水，回头看着我：'太子不必着急，当中或许有误会！'

龙天行疾言厉色：'证据确凿，皇上是想偏袒凶手吗？若是如此，我们只能兵戎相见！'

一句话，朝野惊慌！凤偏又不在，我的命运无可挽回。龙天行早就算好了一切，也早就布置好了一切，只等我来钻。我的解释，只会变成狡辩。就算我说那毒是龙天行下的，谁人会信？我的罪名，无可抵赖。我一下子从高高在上的未来王妃，变作好妒下毒的罪人。

皇上皇后亦无可奈何，当中涉及了国家利益，他们争取后的唯一结果，就是再给我一天时间，只要这一天内，我能证明自己是无辜的，即可。否则明日，龙天行将押解我回锦绣皇朝。

我躺在黑暗的牢房中，龙天行缓缓走来，他的目光掠过我，带着几分怜惜。怜惜？是我看错了吧，我冷笑，是他将我逼到这个地步，怎么会有怜惜。

'这是你第二次，让我入狱。'可笑的命运。

'我已给了你机会，是你不肯选择乖乖顺从我。'

'你想说你爱我吗？那不是太可笑了！'黑暗中，我的目光，怨恨地射向他。

'我不爱你，但我要你！'他说，目光高深莫测，在黑暗中点燃一簇火焰，'你本来就是我的人，只是你用你聪明的脑子，从我身边溜走了。既然不心甘情愿地跟我走。我只好用这样的方法带你走。放心，我不会真的杀了你。等回到了锦绣皇朝，我会为你找个替身。'

他不停地说，带着得意，他的眼里，闪烁着疯狂的印记。我没有争辩，争辩也没有什么用，我只是淡淡地问：'是你下的药？'

他一顿，大概料不到我会这样问，但还是答：'是。'

'那仲博也知道吗？'我的心一跳。

他不再回答，只是笑着转身离去：'你没有机会改变这一切。等凤飞城赶回来时，你已经跟随我出发了！'

我冷笑着看他离开，很快，雅、雪和景河都赶来看我：'怎么回事？皇上命人叫我速来找你？！'三人大惊失色。

我苦笑着解释我被陷害下毒。雅脸色青得可怕：'后宫最忌讳这个，何况这里面还关系到两国是和是战。这下可糟糕了。'

我说，未必是死局，只要能救醒天心。

我叫他们去找一个人过来。他们吃惊不解，我告诉他们只管听我吩咐。他们终究找来了北苑。北苑自进宫以来，就被龙天行以身体不适为由，软禁在宫中，不曾和我见面。

她见到我面色苍白，吓得魂不附体。我告诉她，我是活生生的人；我告诉她，我就是夏紫澜；我问她，可想留住自己的丈夫。她惴惴地看着我，心里满是荒凉：'他心里想的都是你，我又能如何！'

我说：'我逃走，即是不愿意成为他的女人。只有我嫁给了另一个男人，他才能完完全全属于你！'

我说，爱是自私的，你怎能容许他的身边，有另外一个女人。

我循循善诱，终于将她打动。她答应今夜盗药，为天心解毒。

这一夜，是难熬的，我不知道，北苑是否能成功。

这是一场赌注，赌的是北苑对龙天行的痴情。

一直等到天将发白，牢门哐啷一声打开，我知道，我赢了，北苑果然敌不过心中的痴恋。

天心醒来，坚持称是自己不满联姻之事，所以要以死拒婚，引来宫中一片哗然。我自然洗刷了冤屈。龙天行气得不轻，面色难堪，阴冷的目光看向我：'想不到，你竟然利用我的身边的人，反败为胜。'

'是你不懂得珍惜，北苑也是真心爱你，否则，她怎肯帮我。你何苦逼我如此。你我，早已没有瓜葛。'

其实我一直不明白他，他对我的态度，究竟是对翻然醒悟的爱情的执著，还是对认为该属于自己的女人被夺走而不甘。

或许两者都有，也或许，是其中一者。

但对我而言，那已经无所谓了。世间的事就是如此，错过一时，就错过了一辈子。我同他，没有缘分。

'当花开时，你没摘，总算来年还能再闻花香，却早已不是当初的那朵花。或许，那爱的，也只是记忆中花开的那一刹那！'我沉静如流水，他缄默如幽谷。

一切已成定局，联姻之事，大家都风清云淡般不曾发生过，毕竟传出去，有损两国的声誉。龙天行无可奈何，只得被迫取消联姻之举，择日离去。

辞别那日，天心看着我微笑：'燕姐姐，我不后悔的。就算从此背上恶名。'

我亦微笑着祝福她。

自始自终，龙天行都不发一语。只是在临走前，频频回头，我看到他深如黑潭的眼眸里盛着难以言喻的颓丧和失落。然而，那黑光的尽头，又是一抹锐利的光芒，仿佛在说，一切，都不会轻易结束。

终章

宫里仿佛恢复了平静，我却觉得越发不安。我出了这样大的事，为何，凤好像全然不知。难道，是宫中的消息，被封锁了？

于是，我问洛梅：'宫内宫外，最近可有什么不妥？'

洛梅犹疑：'除了宫外的动乱，倒没什么可疑。'

'动乱的人有多少？'我皱眉又问，

'不过几千人，殿下率五百精兵，足已！'

我反复思量，忽然惊觉不对。既然不过几千人的暴动，为何守城的军卫会对付不了，还得向皇都求援。仿佛是要故意将凤调离似的。还有，凤采用了我的建议，大力更换老官员，本该引起朝廷上下大反弹才对，为何朝中如此安顺，竟无人反抗。这几日，朝上真是平静得有些过火了。

我越想越心惊，急忙悄悄乔装出宫去找雅。雅见了我，劈头就问：'你可觉得，最近宫中有些异常。我听说？宫中许多侍卫，又更换成左相国的人了。'

我大惊失色，难怪最近到皇后宫中，那里的侍卫那么陌生。

雅又说：'今日刚收到密报，左相国正悄悄纠集军队。'

'他想擒王！'我惊呼，只觉额头冷汗直落，想来想去，只有一个结果。难道，龙天行临时改变主意，想和左相国联盟了？

我又想到了一个可怕之处，宫外动乱的地方，是凤羽国和琉璃国的交界处。而那时，龙天行派去镇压琉璃国的军队，还滞留在那里不曾撤退，若凤只带了五百人去，只要龙天行一声令下，他便是有去无回。

怎么办？怎么办？我只觉心乱如麻，手脚仿佛都变得不听使唤，酸麻无比。

我们正犯愁难耐，敏儿突然兴高采烈冲了进来，让我们吓了一大跳。

'冉儿姐姐，你看谁来了？'

敏儿拉进来一个青衣男子，脱去帽子，我不敢置信地看着她，居然是一脸微笑的东方晴。

'东方，你没事太好了！'我激动地握住她的手。她面容疲倦，但一双眸子仍是清亮。她看着我微笑：'你瞧这个。'

东方取出一封密报交给我，我疑惑地打开看完，忽然意识到，事态的确严重。那密报，是龙天行叫人送出宫去的。只是半路被一直跟踪他们的东方晴截获。密报果然是调遣琉璃国的军队去截击凤飞城。

又是一场宫廷暴动摆在眼前。我的心，如同坠入万丈深渊，沉重得透不过气。可我更知道，眼前不是害怕彷徨的时候，一旦左相国发

动兵乱，皇上、皇后都会有危险。若他们落在左相国手上，那么，凤就没有半分胜算了。

我沉吟良久，一咬牙：'这场纷乱，我们一定要阻止！'

雅微怔，随即坚定道：'当然，万死不辞！'

左相国的目的，已然昭显。联姻不成，势力又日渐被瓦解取代。急怒之下，便想发动宫变。只是他聪明地找了龙天行做帮手。我不知道他们之间有什么盟约，然而，幸运的是，东方意外截获了他的密旨。密令无法到达，琉璃国里龙天行的军队，至少不会对凤动手。我们派了可靠的人，快马加鞭去送信，告诉他眼前的一切，让他快快回来。

皇都里一半军队是凤的人，还有一半则是左相国的人。只有凤能早些赶回来，这场仗的胜算，才会更大。

我回到了宫中，将事情的原委，告诉皇上。皇上并不吃惊，略略沉吟后，突然微笑：'他终于耐不住性子了吧？也好，这颗毒瘤盘桓朝中这么长这么久，也该是时候除去了。'

皇上的笑，带着温柔和从容，仿佛眼前的危机，只是风轻云淡的一场戏剧。

我吃惊至极，看着他道：

皇上又笑，波澜不惊，转身，取出一块令牌：'这块令牌，可以调动皇城内所有不属于左相的军队，现在，我把它交给你，由你来调遣。'

我大惊失色：'我？'

'是，就是你。'那天，皇上没有给我任何拒绝的机会，便将所有重担都压在我身上。我不知道他心里是怎么想的，这么危险的情况对他来说，倒仿佛像一场娱乐的戏剧。然而，握在手里冰凉而沉重的令牌让我突然清醒地意识到：'皇上，一切是否早在你的预料？'

皇上转身，带着几分惊讶：'为何这么说？'

'皇上的态度太过平静。无论是哪个帝王，听到叛乱，决不会无动于衷。而且，当初城外的小动乱，明明不用凤去，皇上你却坚持让他去，这也不合常理。'

'果然心思细腻，皇儿，既然被识破了，还不出来！'皇上哈哈大笑，赞许地看了我一眼，对着纱幔轻喊。

纱幔掀开，走出两个昂扬的身影，我惊得睁大眼睛，站在我眼前的，居然是凤飞城和司夜雪。

我恍然大悟：'原来你们根本没有离开皇宫。'

凤附在我耳边笑：'我以为可以瞒过任何人，想不到--还是被你看破！'

我沉下脸，怒火熊熊燃烧：'为何连我也要瞒？'原来这一切都是圈套？亏我还这么担心。

他目光如丝绸般柔软，狡黠道：'只是想看看你为我心焦。你像一阵风，一朵云。我一直知道你在我心中有多重，却总猜度不出，我在你心中有多重。'

满腔怒火，刹那间被浇灭，我笑着捶他，没好气地捶了他一拳：'这也计较！那重量早已衡量不出。'

皇上轻咳一声，眼里笑意盈盈：'好了，别在这里你侬我侬，正事要紧。其实你今日若不来找我们，我们也会找你去。左相国还不知道皇儿仍在宫中，皇儿现在也不便出面。因此，调遣军队之事，还是由你出面比较合适。你是一个女子，他不会对你起疑。由你出面行事，最为方便。他既然设了这个圈套，我们不妨就遂了他的心意。'

皇上果然不简单，看似温和，一旦出招，即是致命。想来左相国位高权重，野心勃勃，要想除去他，普通的罪名总不可能致命。然篡位这一罪责，却是可以让他永不翻身。

一切如预料。第二天早上，左相国带兵闯入大殿，逼迫皇上退位让贤。皇上不动声色，将众大臣的嘴脸看得一清二楚。就在左相国扬扬得意时，早已埋伏殿上的凤飞城走出，将他的千秋美梦粉碎。宫外，司夜雪带人，将他的党羽一举歼灭。

刀光剑影，动乱如潮。

我在后宫中，焦急地等待消息。我握住皇后的手，皇后亦握住我的手。我们在共同祈求心中那个最重要的人，平安无事。

然而，就在我们惴惴心焦时，一队黑衣人突然闯入。我还没来得及看清楚是谁，人就被打晕了。

等我醒来时，发现自己居然被龙天行带出宫去了。

一队人马在路上飞驰，我戴着垂纱的帽子，被龙天行紧紧禁锢在他的怀里。尘土扬到我的脸上，让我忍不住一阵咳嗽：'龙天行，你疯了吗？'

'对，我疯了。我要带你回去，你不属于那里。'

'你在说什么呀？！'我恨恨地用力咬他的手臂，企图挣脱。没想到这家伙居然会乘乱将我带走。

'你最好乖乖的，否则，别怪我对你动粗！'一路颠簸，一路挣扎，我无法逃脱。天心和北苑都不在，我连个可以帮忙的人都没有。

我也不知道自己被他带到了多远的地方，我只觉无日无夜地奔波，让身子虚弱无力。终于，快到琉璃国边境时，他找了一处地方休息。

他将晚餐送到我面前，声音如水般温柔：'这几日你不曾好好吃过，这样下去，身子会受不了的。'

我厌恶地别开脸，问他：'你何苦？这不像你，只要你放了我，两国还有机会不成为敌人。'

他勃然大怒，目光热烈如火：'你就这么想回到他身边？'

'是！'我毫不畏惧地怒视他。

他的脸色铁青，良久，突然冷笑：'我可以现在就杀了你！'

他说得很慢，很认真，每一个字，都像一根刺，扎在我的心里。他一步步逼近，我不由心惊，看到了他眼里的狂乱。我害怕得难以自己，全身颤抖，只能绝望地大叫：'凤飞城！'

'砰！'门被大力地踹开，泪眼婆娑中，我看到凤像发狂的狮子般闯入。

一场决斗一触即发，两个男人都像发狂的野兽，带着满腔怒火，频频出狠招，让我看得胆战心惊。

只是当时，专注于决斗的两个人和专心观战的我，根本就没发现，一个人影在悄悄向我靠近。

剑起，剑落，凤飞城拨开龙天行的剑，脸色大变，朝我喊：'小心身后！'

就在我转头的一刹那，我心惊地看到，恼愤的北苑竟然不知何时出现，拿着一把短刀向我刺来。嘴里发狂地喊着：'我早该杀了你的，我早该杀了你的！'

我慌忙往旁边一躲，闪过。

一场乱战展开，凤飞城和龙天行打得难分难解，北苑对我纠缠不清。好在没多久后，东方晴赶到，将我自发了狂的北苑手中救下。龙天行终不是凤飞城的对手，在凤一记厉害的剑招下败下阵来。凤要杀他，我阻止。

凤问我：'为什么？'

我答：'眼下，不要将两国关系恶化。'内乱刚平，必定情况不安。若杀了龙天行，必定将两国关系激化，矛盾一触即发。两国实力相当，战乱一起，只怕是两败俱伤。权衡利弊关系，我始终觉得眼前不是树敌的时候，而且于私心上，我终究得过龙天行母后的帮助，这次，就当还她一个人情。

凤的剑，慢慢放下，他其实是明白这些的。

一切纷乱终于结束，东方晴取回了宝物。左相国因篡位叛乱，终自作自受，被处决，多年野心功亏一篑。龙天行被遣送回国，临走时，他看着凤，目光阴沉：'我只是败了这一次。但总有一日，你夺走的，我会夺回来！'

凤冷笑：'这一天，永远不会回来！'

他牵着我的手，站在城楼上，目送龙天行一行远去。龙天行频频回头，凤揽住我的腰：'你说对了，他是我的对手！'

'你后悔放了他？'

'不，你说得对，现在和锦绣皇朝树敌，并无好处。不过，我们的战斗，不会就此结束，总有一天--我们还会再交锋！'

我微笑，轻轻将头靠在他的胸膛，安心地听着他心脏跳动的声音：'那又怎样，你不只是一个人。我会永远和你在一起，战斗到永远！'

风吹过，万千发丝飞舞。夕阳洒下金光，他吻上我的唇，笑容邪魅：'是啊，我的王妃！'

太阳渐渐落下，月亮渐渐升起。

身后不时传来一声声焦急的呼唤：'殿下，王妃，婚礼即将开始了！你们在哪儿？'

远处，鸳鸯在水上嬉戏，成双成对。

温柔的风含笑吟唱：

浮云散明月照人来

团圆美满今朝最

清浅池塘鸳鸯戏水

红裳翠盖并蒂莲

双双对对恩恩爱爱

这园风儿向着好花吹

柔情蜜意满人间

岚柞　by 切小颖

[内容简介]

来到这个星星的国度，先是和一位狂野的王子一同如厕，被撵得满世界疯跑；接着又被一位走到哪里都寸草不生的绝世大帅哥狼吻……谁说做女人挺好的？！

没有汽车，没有飞机，没有手机，没有电视，没有网络，更没有没完没了各种选秀活动，这里的人们过着古朴简单而原始的生活，离谱的是居然有女人明明肥得跟猪一样了，还死撑着不肯减减肥，美化美化环境，她实在不能容忍这么堕落下去了，于是她象是随风飘零的火种，吹到哪儿就燃烧到哪儿，她的本意是想燃烧自己照亮别人来着，却有人恨不得一脚把她踩灭在摇篮里……人心啊，就如深渊，太糟践想象力。

她的出现太突然了！又象预谋好要来彻底颠覆他生活似的！他要追讨她应该负起的责任，没想到她居然大言不惭的说——对男人那里早就审美疲劳了！这是个女人该说的话吗？！

认识她熟悉她是从她的拳头开始的，她说要扁得他知道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为止！但他一点也不想晓得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他只想了解她，得到她的认同，因为有她的地方就有快乐！

类　　别：穿越时空

[正文]

第一回 大师落难

岚柞是一个女人的名字。

这么希里古怪的名字现代人应该鲜少使用了，而且“岚柞”音同“难做”，现在做人已经够困难的了，还老让人把“难做”叫来叫去的，不是没事找别扭么？！

所以，“岚柞”本就不是合该出现在这个时空的人名，且她当然不是这个时空的人！

那为什么有人会知道这个叫“岚柞”的女人捏？

一个月前……

白瑞韬！

厚！一报出这个人的名字，可谓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啊！白瑞韬在时尚界是响当当而了不起的人物——首屈一指的大师级造型师！有多少现在家喻户晓的超级巨星都是经由他的一双巧手得以脱胎换骨，星途坦荡！更别说其它请他包装，打造过形象的各路模特，歌手，演员……只怕就如天上的繁星数都数不过来吧！

但是俗话说得好啊，山不转水转；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总之，先不管俗话到底还说了些什么，反正如今“白瑞韬”这块金子招牌——倒了！

白瑞韬从口袋里掏一张折得方正的纸条，先是犹豫了一阵，然后仿似壮士断腕般打开来，睇着纸上显示的地址，再三确认墙上的门牌，带着点迟疑按响了钉在门牌下一个貌似“门铃”的玩意儿——带喇叭的小方盒上的橘色按纽……

“来者何人？”

看起来门内的人比门外的人更心急，因为他都还没来得及听清楚门铃声，喇叭里就已经传来了询问。

“呃，我是之前给你发过邮件的。”白瑞韬皱皱眉，说不清现在是个什么感觉，就是觉得哪里有点古怪！

“回答我三个问题先！”

毛病！白瑞韬差点想掉头就走，但是当街上传来尖锐又连续的警笛声时，他硬生生的刹住了脚步！

“你问。”他深吸了口气。

“什么动物总是贴在墙上？”门内的人好象早料到他会老实回答问题般，不急不徐的发问，但张口第一个问题让白瑞韬好一通悔恨不已！

“壁虎。”

“错！”门内人很是得意的吃吃笑着，“是海豹，‘海报’也！”

门外一阵狂汗……

“第二个问题听好了！”门内人清了清喉咙，“水姓什么？”

白瑞韬捏紧了拳头，他硬直嗓子：“水就姓‘水’还能姓什么？！”

“错！水姓‘杨’，因为‘水性杨花’嘛！”门内人笑的更大声了些！

白瑞韬把额头顶在门上，青筋都爆出来了！

“好了，最后一个问题，要听仔细了。”门内人状似慎重的顿了顿才道：“在中国的百家姓里，哪个姓氏的故事最多？”

“？”白瑞韬愣了愣，心想，故事多的不会是什么复姓吧？欧阳？公孙？诸葛？轩辕？司马？“呃，令狐？！”

“哈哈哈，你是武侠小说看多了吧？”门内人这次很不给面子的高声爆笑起来，一会儿传来他饱含笑意的歌声：“小城（陈）故事多，充满喜和乐，若是你到小城（陈）来，收获特别多……”

这下白瑞韬彻底抓狂了，他用脚大力踹门，边叫嚣着：“X你到底开不开门？日！”

“哎，哎，哎，冷静，冷静，冷静一点！”门内人局促的喊道，因为他的力道真的很大，不一会儿功夫，可怜的门板看起来都有点摇摇欲坠了……

“你才是电影看多了！”白瑞韬累得直喘，象条狗似的！

“哎呀，开了，就开了！”急吼吼的大门应声洞开。

白瑞韬不管三七二十一，一个手锤砸到门上，震的门贴着墙呻吟着，墙上顿时抖落一层石灰，但也呛到了正在大喘的白瑞韬，他狼狈的猛咳：“日！这是人住的地儿么？鬼屋啊？！”

“哎，哎，哎，切莫出口伤人哟！”呱噪的声音持续传来。

日，爱罗嗦又有超级模仿癖的衰仔！！！白瑞韬瞠大眼就瞪过去，结果发现还得把视线向下移动20公分才看到“本尊”……汗！

“你就是那个网名叫‘飞舟小白脸’的二百五？！”白瑞韬情难自禁，无比轻蔑的问。

“掐掉后头极不雅和极不正确的字眼，没错！区区在下不才正是你要找的‘飞舟小白脸’啦！”自称“飞舟小白脸”的是身高不足五尺的30岁上下的男人，干巴得象四根火柴棍粘在一根吹火棍上，除了骨头就剩层皮了，简直瘦的没个人样！活象在这儿等人扶贫帮困，始终嬉笑着的脸倒勉强算是张“白脸”……

白瑞韬按着泛疼的脑门，低声呻吟：“我靠……”

“哎，哎，哎，人人都说白瑞韬，白大师生得英俊潇洒，玉树临风，才高八斗，学富五车，怎的今天难得一见，见面就出口

成‘脏’捏？！”

“你认识我？！”白瑞韬一惊，吓得手都松开了额头。

“虽然白大师你现在故做一身颓废打扮，但难以掩饰身为‘年度风尚风云人物’迷人风采呀！”啧啧有声的“飞舟小白脸”上三路下三路的扫视着，得意洋洋的模样也不知道是表扬多还是损人多？

白瑞韬最后一滴滴耐心终告用磬，只见他大手一伸，将“吹火棍”似的“飞舟小白脸”直接拎到眼面前：“给你个忠告，老子现在心情很不好，不要再试图探出我容忍的底限，那样后果将会很严重，你将会很不好受！”

“飞舟小白脸”直直的看着他，眼睛里出现的不是惧怕，反而是经过掩饰的狡黠和算计，他表现出收敛的样子，乖乖的点头顺从得很。

在他们身后，桌上的电脑屏幕显示着“全国通缉令”，无巧不成书的是“白瑞韬”三个字就在其中，而硕大的大头照正虎视眈眈的瞪着所有瞪着它的人！

这次真是给女人害惨了！白瑞韬深深吸了口气，又重重的吐出来……“飞舟小白脸”偷瞄他一眼，用右手食指点点掐在脖子上的手掌：“可以放开了吧？”

“既然知道我是通缉犯，为什么还答应帮助我？你有什么目的？”白瑞韬眯着眼，没有爽快的撤回“攻击”。

“光荣呗！”“飞舟小白脸”笑的贱贱地：“现在全世界的警察挖地三尺都想要找的人，居然主动出现在不才我的面前，还有求于我，难道不是一件很体面的事情吗？”

白瑞韬闻言不齿他的恶型恶状，稍稍放松的手掌再次收紧，威胁道：“你就不怕我连你一块给‘做掉’？要知道我可是因为谋杀罪被通缉的，所谓有一就有二，反正杀了人到头来横竖要吃子弹，多杀一个就赚到一个了！”

因为呼吸困难而脸色更苍白的“飞舟小白脸”溢出一朵邪笑：“如果你真要‘灭口’，我想后悔现在也晚了不是吗？所以在我搭上这条小命之前，你能告诉我为什么第一名模会死在你的工作室里行吗？”

白瑞韬有一瞬间的呆怔，心里叹道，这家伙真是古怪透了！

“你没看报吗？上面不都写得很清楚了？！”

“报上写的和‘狗仔队’写的不一样嘛，有矛盾的地方就有疑点，而我这人就最受不了事情不明不白的，不把事情搞个水落石出，觉都睡不好呢！”他说的万千无辜，好象给了他多大的委屈受似的！

切！

白瑞韬象推开肮脏的垃圾一样推开他，看神经病般看着他：“问清楚了又怎么样？你能帮我伸冤还是能还我清白？”

“飞舟小白脸”一边轻声咳着顺顺气，一边诡笑着：“我既不可能帮你伸冤更不可能还你清白，但是我至少能完成一件目前你最想去做的事！”

“什么事？”白瑞韬的表情是明显看不起他，这些日子的流亡生活早就将他从天堂拉到了地狱，往日那些“大师”前“大师”后殷切唤着他的人，莫不是弃他如蔽屣，恨不能从来就没与他有过瓜葛，在媒体面前表现得“痛心疾首”，直呼他为“披着羊皮的狼”、“败类”、“时尚界的污点”、“早就有所觉察，只是碍于过去的声望不敢直言”云云……就凭他？！一个连真实姓名都不敢透露的“网络怪客”，真是大言不惭得厉害！

“四个字！”“飞舟小白脸”比出四指，在白瑞韬满眼的鄙视下缓缓的道：“人、间、蒸、发！”

“咦？！”白瑞韬没料到他会这样说，毫无防备的心脏“突”的跳了一下：“这个笑话一点都不好笑，别再说这种冷到不能再冷的笑话了。”

“那好，咱们尽管‘骑驴看唱本，走着瞧’呗。”“飞舟小白脸”耸耸肩：“别的不说，可以肯定的是只要你走出这个门，你下一个将要跨进的就是监狱的大门，那可不是你白大师能想象得到的地界，这个时代没什么人甘愿扶人一把，可打压一个人倒是从不缺人手！”

他这句话到是说到白瑞韬心窝窝里去了！

“那你说怎么个‘人间蒸发’？！”

“飞舟小白脸”不急不徐的走到电脑桌前，在唯一一张椅子上坐下，往上看着白瑞韬棱角分明的脸：“很简单啊，我不说了吗？你只要告诉我‘真相’，我就会帮你。”

“真相？！”白瑞韬皱起浓黑的眉：“什么是真相？什么又是假相？说实话，我也是被‘真相’排除在外的人……”

话说事发的当天，正好结束了“全国超模选拔赛”，荣膺“超模”冠军的田盛妤和白瑞韬一起在赛后的庆功会上畅饮言欢，那般景象可不是“春风得意，羡煞旁人”？！田、白二位均样貌气质出众又佐“殊荣”在手，“才子佳人”的组合不知道“谋杀”了多少摄影记者手中的胶片！

酒过三巡，微醺的田盛妤去了一趟盥洗室，出来告诉他人有点不舒服，因为二人在同一间经纪公司，平时也是熟识的，所以白瑞韬想都没想就答应送佳人回府休息，两人便在众目睽睽之下双双离开。结果在回家的路上田盛妤提议到他的工作室拿第二天出镜的资料，没想到一到了白瑞韬工作室，被酒精控制的田盛妤突然发起疯来，不停的哭泣起来，大声的咒骂她的情人对自己不忠，斥责“第三者”横刀夺爱……完全没了T台上的文静优雅，扰得白瑞韬后悔充当了一把“好好先生”，买了瓶“解酒水”给她后，就留下已是半昏迷状态的田盛妤独自在工作室中就回家了。未曾想，隔天一早，他的助理就发现田盛妤死在了工作室里面！

警方在现场勘察到田盛妤生前曾与人打斗过，而满屋子都是白瑞韬的指纹，当晚参加“庆功会”的人都证实两人是一同离开的，所有证据通通指向白瑞韬！当然也有解释不了的疑点——工作室的门是被反锁的，且没有被撬过的痕迹，也没找到凶器——显然是一桩“密室杀人案”！不论是死者还是犯罪嫌疑人都是相当热门的公众人物，于是一时之间各种各样的报道如雪片般漫天飞舞，能想得到的想不到的臆测滚雪球似的越滚越大越离谱！加上白瑞韬由一开始的“沉默似金”到“保外就医”再到“弃保潜逃”，更是给本来就扑烁迷离的案情罩上了层层迷雾……

“我根本就不知道是谁杀了她！”白瑞韬又懊又恼地说，“但谁会相信呢？谁能替我证明呢？上帝吗？”

“所以你就逃了，而且还给全国通缉，身败名裂，走投无路……真是轰轰烈烈！”“飞舟小白脸”讪笑着接嘴道。

“你说完了没有？！”白瑞韬没好气地横他一眼，他以为他在表演“数来宝”不成？！

日！

“哎，哎，哎，冷静，冷静……”

“我有不冷静么？”

“飞舟小白脸”自知讨了个没趣，也没太在意，反正急得象蚂蚁的又不是自己！

“好了，你要的‘真相’我都说了，你就说说你的‘人间蒸发’好了！”越想越气不过，越想越窝囊的白瑞韬完全到了“病急乱投医”的地步，之前佯装不冷不热的态度当下再也掩饰不了，也不想再费力去掩饰了！说到底他就是冲着在网络上看到“飞舟小白脸”个人网站里提及的某些类似“怪力乱神”的东西，才冒险找上门来的。想说既然事情都走到这步了，什么方法对他来说都可以成为“救命稻草”！死并不可怕，只是他实在不想蒙受“不白之冤”，死后不能瞑目、不能轮回投胎，成为世间一屡漂泊无依的怨气深深的孤魂……真是给女人害死了！

“你相信人类能穿越时空回到过去吗？”

白瑞韬突然觉得自己给人耍了，但还不能去怪任何人，因为都是他自己的错！是他自己找的！

“你没听明白我的意思？就是乘坐‘时空机器’之类的东西回到过去某个设定好的年代……”“飞舟小白脸”以为他的沉默是因为没听懂，所以有更具体的形容了一翻，却在白瑞韬凶恨目光的瞪视下自动消音。

“我真蠢！”白瑞韬抓抓头发，状似懊悔莫及，他低喃：“我太不切实际了，面对审判的恐惧盖过了理智和降低了我的IQ……我真怀疑我走到今天到底是出于什么意义！？难道就不能光明正大的去承担应该承担的责任？！我是个男人呀！”

“飞舟小白脸”拉下嘴角，对他的反应很不悦：“你什么意思？我都还没说完，你先泄气了……你是男人不是？！”

瑞韬抽了口冷气，一个眼刀劈将过去：“听你X的废话！‘回到过去’？‘时空机器’？你中电影的毒还不是普通的深？！你怎么不说你是‘ET’？曾经和哈里•波特一起跟着甘道夫去销毁‘魔戒’？！”

说着说着他走向大门，站在门口又回过头来讽道：“以你的长相到相当神似小怪物‘咕鲁’！”

就在白瑞韬的手放在门把上的时候，“小白脸”凉凉的说道：“你以为我所谓的‘人间蒸发’是让你搭‘时空机器’回到‘过去’？那你真是蠢！而且有神经病！”

“难道不是？！那你干吗一口一个‘穿越时空’、‘时空机器’的？！如果我会相信我能回到过去改变我这该死的命运，那我才是得了神经病！！”白瑞韬高声喝道，状态有些失控了！

“哎，哎，哎，我的白大师，我从一开始就要求你冷静，冷静，为什么你就是听不进去呢？”“飞舟小白脸”很是无奈的摇着头：“我话都还没说完你就急不可待的自行下了注解，你对我的不信任已经严重的影响到不久的将来我们之间的合作，那我也无话可说了，要走要留请君自便。”

听他这么一说白瑞韬反而真不知道要不要开门离开了，看起来他似乎真的有办法？！那么……姑且相信他一回？！

“那好，我先不急着走，你把话说完！”厚！过去“叱吒风云”的白瑞韬怎么也没想到有如此落魄的一天，居然不顾颜面一再向人低头，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呀！

“你求人办事的态度真是大师级别的……”看到又走回房间里的白瑞韬“飞舟小白脸”暗损道。

没办法，气势上输人一大截，即使明明是自己占尽上风，可画面里呈现出来的反是自己如摇尾乞怜的宠物……

哎，哎，哎，冷静，冷静，冷静……

“其实说出来你也别不信，美国和俄国人的确曾研制过‘时空穿梭机’，通过机器的高速运转将人送回过去，只是没电影里演得那么夸张，时间只倒退了十几分钟罢了。”

“你怎么知道？”白瑞韬一楞，这家伙别不记取教训，又跑来“呼悠”。

“飞舟小白脸”指着电脑：“上网查的。”

切！白瑞韬朝他一甩手，嗤之以鼻。

“飞舟小白脸”懒得理会他的无理，只是接着说：“如果人类能产生这种‘时空’存在的想法，那么有没有‘空间’存在的可能呢？”

“？”

“世界由时间，空间，人组成，简单的说就是时间、地点、人物。时间不可改变，即使想改变现在也办不到，所以时间是永恒的；可以改变的就是人和地点了——能改变人的惟有死亡；剩下的地点，当然我说的地点不是说搭个飞机去北京或是地球上的任何个地方，而是指空间。”

“改变空间？”白瑞韬终于平静了下来，他扬高眉，对这个话题感兴趣了。

“谁都读过陶渊明的《桃花源记》，这真是作者杜撰的吗？完全没有事实根据吗？我看不一定。”“飞舟小白脸”的双眼闪动着某种狂热，“没有空穴来风的事情，只是苦无证据证明，人们宁可相信那是‘真实的谎言’。地球上大自然的一切运动都受到其他星球的影响，众所周知的潮汐就是月球的引力造成的，而地球的由来也是因为星系大爆炸，在重力、引力以及各种能造就生命的元素共同作用才有了这个我们得以生存的空间，那么可以大胆的推测在形成空间时出现了两个呢？就象双胞胎，在同一个永恒的时间里，存在着两不同的空间，象两条平行线按照一个时间运行却互不知晓对方存在。”

白瑞韬大为震惊，他连忙问：“你又有什么证据证明你所说的都是真的？”

“你应该也听过很多传说，象是什么仙道，魔道，人间道之类的……”

“我还无间道捏！”白瑞韬大笑着打断他的话，这该死的电影迷，才打算相信他一把，结果又来了……

“飞舟小白脸”翻了个白眼：“姓白的还有叫白痴的！”

“你说什么？！”他差点翻脸！

“我在说明你要的‘证据’！”“飞舟小白脸”更想发火，眼前的白姓混蛋简直顽固得象粪坑里的石头！“我也不相信什么仙道，魔道，人间道，可是为什么会有这些说法呢？当然是为了解释一些人类解释不了的现象！既然出现了解释不了的现象，那就有这些现象的得来！我之前就说了，有矛盾有疑点的事情不问个明白，搞个清楚我是绝不罢休的，虽然看起来有点无聊、多余，可没法子，我就好这个！”

关于这点白瑞韬表示十二万分的赞同，可惜他惟一的一次合作并没有得到“飞舟小白脸”掌声鼓励，只见到他站起身来走到一个柜子前，在里面捣鼓了一会儿，才抱出了个黑铁盒子。

“老实告诉你，你不是第一个来找我要求‘人间蒸发’的人，我也不是胡乱就答应人家帮忙的人。”“飞舟小白脸”小心翼翼的捧出盒子里的一块忽而闪出一丝绿光的石头，说：“因为要一个人非死亡的‘消失’绝对要比正常‘消失’来得困难，不但要我们彼此有缘，还要看来人的磁场是否对盘，按以往我的个性，对于你这种嚣张的人种，只有一句话——管你去死！但是我感应到了你，它也是！”

“你少在哪里妖言惑众了！”白瑞韬吓得脸都白了，浑身僵硬的定在原地，当然是非自愿的，而是受到了外力的影响，把他整个人活生生的钉在了地上！！

“这是一块‘结界石’，是通往另一个空间惟一的钥匙。”“飞舟小白脸”无比严肃的说。

“？”

“在那个未知的空间里生活着另一群和我们一样的人类，只要是人类就有灵魂，当‘那边’有受体和你的磁场相同，你的灵魂就可以通过‘结界石’去到‘那边’，进入受体复活，也就是所谓的‘借尸还魂’！”

日！“听你说得热闹，就这块破烂石头？！”白瑞韬嘴很硬，可心里却开始害怕了，阵阵阴冷邪门的气流围在身体周着形成团不断的打着转，象是个“金钟罩”将他整个的罩住，他后颈上的寒毛都一根根的立了起来！乖乖，这石头真的邪门得很！

心知白瑞韬目前状况的“小白脸”讥讽他：“即使我拿出的是干净崭新的石头，白大师就不挑剔了吗？所以我才说非正常‘消失’是相当的困难……哎，哎，哎，没办法，脑容量问题啊！”

白瑞韬眼看“飞舟小白脸”手中的石头发出的绿光越来越亮、越来越刺眼，心脏都快要停止跳动了，他大喊：“快把它拿开，我快不能呼吸了！”

“你怕？！”

“别废话！拿开、拿开、拿开！！”

“飞舟小白脸”怪笑起来：“看来‘那边’的受体已经准备好要接收你了，这证明你的磁场与之相当对应，说实话如此强烈的感应还是我头一回看到哦，白大师果然非同凡响，不论到哪里都很受欢迎啊！”

“什……什么？！”冷汗如雨注，白瑞韬动弹不得的瞠大双眼，心想：完了，完了……自己的莽撞和盲目到底惹了什么样的麻烦呀？！当初怎么会想到通过这些根本没有科学依据的“旁门左道”、“江湖宿术”来替自己脱罪？还天真的妄想以此“遁世”呢？看吧，老天有眼，报应不爽啊！！

“飞舟小白脸”才不管此时此刻白瑞韬心里在想些什么呢，他抓紧时间问：“现在该谈谈费用的问题了。”

“？”

“别摆出那么吃惊的样子嘛，你总不会以为这趟我全免、白给吧？”“飞舟小白脸”掀了掀嘴皮，举了举手里的铁盒子：“我可是当买卖来做的哟，养家糊口，振兴经济，奔小康全靠它了！”

“日！你耍点小把戏把我定在地上就想收钱？你的钱未免太好赚了吧？！”白瑞韬突然想到电视上常说的“假神功、真魔术”，这家伙难说不是来诓他，诈钱来的！

“白大师，事到如今了，你还在想些有的没的，你不觉得你想太多了吗？我不怕告诉你我收取费用后的支出明细，其中40%是用来做你的丧葬费的！”

“丧……丧葬……费！？”这一瞬白瑞韬的心“嗖”的凉了半截：“你的意思是我会……”

“拜托，就是死！翘辫子！驾鹤西归！蒙主宠召！”“飞舟小白脸”很不耐烦的解释着：“你的灵魂出壳后到了‘那边’，你的肉身当然就死了，那我就要给你‘送终’，那就得花钱啊！你的明白？！”

“嘶——”白瑞韬咬着牙吸了口气：“你少开玩笑！”

“老大，这里没人跟你开玩笑，OK！？”“飞舟小白脸”端详着盒子里的石头骤然的起的变化，马上催促：“哎呀，不说了、不说了，当我好人做到底好了，算你便宜一点，就你兜里有的给！”

白瑞韬怒视他：“如果我真象你说的那样马上就要非正常‘消失’了，那我不就是案板上的肉任你宰割，你何必非要问我拿钱？！”

“耶？！君子爱财取之有道，虽然你就快‘消失’了没错，可是你甘心拿钱给我，和我从你尸体上自己找出来是两个不同的概念，我求只求个心安理得！”

白瑞韬忽然觉得“飞舟小白脸”有点意思！想来他做这“买卖”不能见光，怕故去的“兄弟”常来找他，所以他也有他坚持的部分！也罢，俗话说：杀人的买卖有人做，赔钱的买卖没人做。不就是些“身外之物”么？给他了又何妨？！

“在我兜里有现金，还有你可以在我‘死’后打电话给我的律师，他应该会协助你给我‘送终’……当然要是你‘送’不走我，我可是会回头来找你，到时候你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飞舟小白脸”的白脸上惊喜交杂着，他裂着嘴笑得很快慰，直冲他比着“V”，还送飞吻，道“掰掰”的，而白瑞韬亦发现自己居然在缓缓升高，身体轻飘飘的象灌满了氢气，不一会儿就看到了“飞舟小白脸”头发稀疏的顶部，哎，说实话这家伙真的象极了“咕鲁”，连心肠都是一样的……下一秒，一束白得刺瞎人眼的光芒夺去了白瑞韬所有的意识！他来不及喊出声就被铁盒里的石头以极大的力量吸了进去……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回 大师别闹了

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迫使白瑞韬悠悠转醒的？他不情不愿的动了动，试图找出答案。天晓得自己有多久没象现在这样连一个梦都没有，好命的睡得如此沉，如此安稳了！自然醒？！切！真是奢侈呀！过去因为工作的关系，常常日夜颠倒的忙碌着，往往才瞌上眼就被人叫起来，没有睡眠又谈什么品质！？然后就是因为被通缉的缘故，虽然被人诬陷得很不甘心，但一想到要在监狱里等待昭雪的一天，那种失去自由任人宰割的日子……打死他都做不到！逃亡的每一天，其实也不好过，担心被抓又担心被出卖，他不得不东躲西藏，患得患失，一闭上眼就是一副冰凉的镣铐递过来，吓得他根本不敢睡，真是好不佩服那些在逃的犯人，心理素质太好了！

那……现在是什么道理？得睡上个三天三夜都捞不回老本的他干嘛要醒！？

哦……是安静！对！太安静了！

空气中没有一丝声音的安静！没有轰隆的高架火车声、没有汽车声、没有电钻声、没有警笛声、没有脚步声、没有交谈声、没有手机铃声、连电流声都没有！更别说什么风声雨声鸟叫虫鸣了！！这个世界是怎么了？！感觉就算有人在一百公里外放了个屁都象打雷！

哦，等等！我不会是死了，在阴曹地府吧！？白瑞韬急喘了一下，不！再等等，脑袋需要倒个带，在这之前他在什么地方来着！？

日！他想起来了！那个见鬼的“飞舟小白脸”！！满口胡诌，说什么能让他“人间蒸发”，能让他的灵魂转到另一个时空去！这家伙该不是为了增加“戏剧效果”把他的“目的地”改成“阴间”了吧！？

“呀！醒来了！终于醒来了！！”一个尖锐得如同铁锥划过玻璃的女声在他的耳边炸响！紧接着象是地动山摇般的，那女人如火车一样跑开了！

老天爷！就算是死人也被吵醒了好不好？！白瑞韬挣扎着撑开灌了铅的眼皮，一束白光刺得他的头好阵子晕眩不已。

日！他低咒着，一边拼命让自己适应，然后他睁开眼，然后他看到了本不该存在又存在得理所当然、不容质疑更不可忽略的——胸部！

对，没错，那两陀打他胸口凸出的肉球，人称“咪咪”，体积大的叫“波霸”，小的叫“飞机场”，学名叫“乳房”！OK，现在不是名词解释时候，现在是……我日你，飞舟小白脸！！

什么时空？！什么磁场？！什么人间蒸发？！什么什么什么什么……什么都不是重点！重点是那个杀千刀的居然把他——白瑞韬堂堂的七尺男儿，七拐八拐、东转西转、乱七八糟的给换到一个女人身上来了！！！

就在白瑞韬万分震惊的捧着自己胸前那两颗非常真实的“乳房”痛苦飙泪的时候，两道人影一前一后、一摇一晃的朝他靠近，其中一个也就是刚刚放声尖叫的女人兴奋的嚷着：“看吧，人都活生生坐起来了！”

“感谢星星，岚，你醒来就太好了！”走在前面的女人哽咽着，怯怯的伸出手象是在确认什么似的轻拂着白瑞韬披散着的头发。

男？这个样子还是男人吗？！白瑞韬又悲又愤的抬起头来，结果看到了两张——大饼脸！厚，还有什么打击能击倒他？！

“把你的猪蹄从我的身上拿开！”他森森的开口，然瞠目结舌成三人，白瑞韬捂着嘴，天！他的声音、他的声音——连他的声音也成了女人的声音了！！

“岚柞，你是怎么了？怎么可以跟公主这样说话！？”“高音喇叭”立刻跳出来维护皇室权威。

“公猪”？！切！分明是“母猪”！白瑞韬瞪着“发言人”却死也不敢再尝试说话了，坦白点就是今天所受的打击已经是他所能承受的极限了！

“屏，岚才醒过来，别吓着她。”公……不，怎么看都是“母猪”的她柔柔的说道。

“是。”吨位不输给“母猪”的“高音喇叭”不服气的别了白瑞韬一眼。

“母猪”很和善，他看出来了，她几乎是没脾气的，迎着他满是敌意的眼神，仍旧温柔的微笑着，甜美的声音缓缓道来：“你昏睡了好久，星星升起又落下，我们都很担心你，怕住星神来把你带走，还好现在没事了。”

“住星神”是个什么东东？！耶稣的徒弟还是玉帝爷的手下？提到“昏睡”，他就有感觉了，就因为“她”为了某种原因“昏睡”，他才能到这里来！日！天底下有这么巧合的事没有呀？！为什么偏偏是“她”而不是“他”捏？！天上的诸神啊，你们也太贪玩了吧！？

才想到这里，白瑞韬捂着隐隐作痛的脖子，蜷缩在床榻上，好痛！搞什么东西呀！？

“怎么了，岚？还很痛吗？”被他吓到的“母猪”马上倾身上前，扶住他的肩膀边吩咐：“快把汤药拿来。”

“是！”“高音喇叭”摇晃着肥肉堆堆的身体离去。

“别怕呀，鸡骨头都挑出来了，被划伤的地方也不再出血，医官说过几天就好了，放心。”一下接一下拂在白瑞韬背上的是“猪蹄”温暖的安慰，但眼泪还是打他眼角流了出来……流泪不为别的只为了，原来“她”之所以“昏睡”是因为吃鸡被骨头卡到了！

555555555555……飞舟小白脸，我比刚刚更想掐死你了！！

白瑞韬蜷缩在床塌的一角，裹着棉被的他活象颗“大虾饺”……这是他“恢复意识”的当天晚上，本想做个逃避现实的鸵鸟蒙头大睡的，可是抵不过生理需要，半夜因尿急转醒，结果——睁大眼睛看不到任何东西！他连忙指挥双手在眼前晃来晃去，却仍旧什么也看不见！！在他能预想得到的状况里并不包括“失明”这一项啊！说不出来目前是什么心情，想喊都喊不出来的恐怖如同锁喉的枯爪，让他生生的打了个寒战！除了自己的呼吸声四周静得和坟墓似的，除了黑还是黑，无边无际的黑一古脑的似怪兽般压将过来，到底是怎么回事呀？！

忽然，眼角象是感受到了一丝光亮，他顾不上自尊，男性的尊严早没影儿了，顺应心中强烈的渴望，猛的朝着那丝光明扑了过去！

“好了，好了，没事了，别怕，别怕啊……”温暖而温柔的女声从头顶上传来，散发着馨香的软软怀抱紧贴着他，给他满满的安全感，他不想承认但不得不承认，他——给一头叫公主的“猪”拯救了！

“原来我没瞎啊！”咋一听到自己充满女性柔嫩的嗓音，没差点呕出来，下一秒他别扭得把脸撇到一边，压在两团庞大“肉弹”里着实有点……呼吸困难……做男人时他就没有喜好“波霸”的瘾，何况如今！？

“过去你休息时一向都要熄灯的，怎么有点反常？”顺着灯光的映照另一个“大肥脸”冒了出来——是那个“大嗓门”，她疑惑不解的说。

好心的“猪”仍旧很好心的帮他想到“怕黑”的理由：“不过，听医官说人一旦经历过死亡，性格上会有点转变，会很脆弱，需要更多的关心、呵护，所以你不要担心，我会好好照顾你的，你就安心养病吧。”

“哎……”老天啊，连叹气的声音都是令人听起来会掉鸡皮疙瘩的“娃娃音”呢！让我死了吧！白瑞韬羞愤得直想咬舌自尽算了……

掀起眼皮环顾一圈，这里是一个大白天能静得把人从梦里吓醒，夜里黑得能把个大男人吓得尿床，鸟不生蛋、乌龟不上岸的鬼地方……哎，怎么办？！他好怀念那个无时不刻被噪音包围着，“狗仔”无孔不入监视着，不分昼夜光害严重且臭氧层穿孔变成个“大温室”的时空哦！

日！贱骨头！

“呃，我想上个厕所……”被逼急了，他吞了吞口水试着接受自己的“新声音”。

两头猪愣愣的看着他，他则挑高了眉毛：“洗手间？卫生间？茅房？茅厕？”

两猪头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再无言的看着他，然后他指指下身：“嘘嘘，尿尿……我这里想放水出来？日！别告诉我，你们都不拉屎撒尿的！”

也不知道是不是被他火大的样子吓到了，其中一头猪才呐呐的说：“没想到你病得这么严重，连便所都忘记怎么说了！”

“只要功能一样，你管我怎么说啊！？”真是奇了怪了，他瞪了出声的“猪大嗓”一眼！

突然称作“公主”的肥猪捧起他的脸，不言不语的用眼睛仔细的端详着，说：“一点点印象都没了吗？”

“什么？”他疑惑的问。

“关于你自己，我和屏，还有净桦馆的一切……都不记得了么？”她努力表现得平静，小心翼翼似乎是不想吓到他，可惜他还是感觉到了她的不安，但这又不是他的错！而且他才是最需要安慰的人，不是吗？他忽略掉她的感受，径自点了点头。

公主猪深深呼吸了一下，然后说道：“我不知道会这样……医官说得很乐观，我几乎也是……岚，今后要是哪里不舒服一定要告诉我，知道吗？不论是哪里！”

看她如此的认真，说不感动就太无情无意了，他不晓得这个陌生的世界里居然存在着象她这样毫无保留倾注所有关心的人，在他的世界里就没有这样的无私——在成名之前，没人会在一个无名之辈身上浪费时间和精力；在他成名之后，他一个关注的眼神可能引发的就是“花边新闻”，或是被抨击为“特权主义”，因此他绝不会同时刻意去遗忘自己还有“付出关心的能力”……想来这个“鬼地方”还是有可取之处的！

“……”他有点小感动：“你叫什么名字？”

她温柔一笑：“不记得吗？我是思蜜公主啊！”

被她象摸小狗一样左一下右一下的摸着头发，他眯起眼睛，这猪头当他是宠物在哄吗?

“思蜜？！”切，名字还挺崇洋的嘛，就是长得寒碜了点——大饼脸上一副“便密样”！但就冲着她这好个性，他愿意用“乖顺”来回报她：“现在我可以知道我叫什么了吗？”

“哦，你叫岚柞。”

“耶？！难做？！”他吹胡子瞪眼睛的，好不容易开始有点“接受现实”的勇气了，结果听听看这是什么狗屎名字啊？！难做？！日！老子还难搞捏！“你确定这的确、肯定、绝对是我的名字？！”

“岚，你也太放肆了吧？！怎么可以质疑公主的话？！你别仗着自己生病不舒服就可以没大没小的哟！”“猪大嗓”不满的把肥油油的猪脸凑上前来。

白瑞韬满腹的郁卒无处发泄，他一掌推开“有碍观瞻”的猪脸：“在我还没习惯你的脸以前请尽量保持一定的距离，谢谢。”

“喂！”他傲慢的态度看了真叫人狠得牙痒痒的！“猪大嗓”就是嗓门大，她长啸一声就要扑过去欲讨个“公道”……

“屏，赶快带岚去便所吧。”思蜜公主挥手轻轻一拨就挡开了“猪大嗓”的攻击，白瑞韬暗自打量着她具有“神奇力量”的双手，百分之百确定只要她想她可以徒手劈柴来烧……呜，恐怖份子！

所谓的“便所”居然是依山而建的，紧挨着突出的山石铺了几条木板，留着缝的地方不消说就是供人方便用的，只是怎么会有冰冰的山风打那里窜出来？！白瑞韬咬着牙关，现在先解决生理需要最重要，走遍大江南北的他又不是没遇见过比这更离谱的事情！

但……

“我想请教你一件事情。”从便所出来他忙不迭的追问在外面等待的“猪大嗓”。

“什么？”看起来还在为刚刚的事情在记恨的“猪大嗓”不爽的回他一句。

“我们是不是住在山上啊？”

“哟，连你都看出来了啊？”她学着他的语气。

“那我再请问，这边出去是个悬崖吧？”

这下“猪大嗓”激动起来了：“你记得了？！”

白瑞韬不语，故做神秘的转身离去，倒是沉不住气的“猪大嗓”从他后面超过去，庞大的身躯差点撞歪了他，一步一个尖叫着：“公主！岚记起来了，她想起来了！！”

日！那么大分量的“嘘嘘”下去，连一滴滴回响都没有——他又不是猪，怎么猜不到？！忽然他感觉眼前一黑……唉

“岚，你真的都记起来了吗？”

“你能不能先告诉那两块木板的最大载重量是多少？”

“屏说你记起我们住在山上了，太好了！”

“看，其实问题很简单，没人愿意在光屁股的时候‘翘辫子’，那样会显得很蠢，对吗？”

“岚，你是怎么了？快告诉公主你都记起了什么呀！”

“如果我的问题会刺伤你们的‘自尊’的话，我很抱歉，但是请原谅我还不能太适应现在的发音，所以……那两块木板多久更换一次？”

“你还要装傻到什么程度！？”

“屏！”

一阵混乱后，空气中充满着压抑、强制安静的窒息感。白瑞韬，噢，现在应该叫“岚柞”了，她看着眼前一颗显得很担忧，一颗显得很气愤的肥脑袋，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再重重的呼出来：“晚了，熄灯休息……”

“……”

也许只要一小会儿，也许是过了很久，总的一句话：太阳终归是会升起来的！

天已经大亮了，但四周依然安静得令不习惯的某人霍然惊醒，说实话这种感觉很糟！因为会让人深刻的体会到某种“改变”的真实，而且会很长久，久到从此到死那刻都会以这样的方式生活下去……

天空很蓝且晴朗、透彻，阳光很纯粹也很温暖，空气中甚至飘荡着不知名的花香，微风拂面吹来带着些许的湿意，咸咸的——岚柞猜测自己应该是在一个海岛的半山上，类似靠山面海的渡假别墅里，排开别的不想，还挺罗曼蒂克的。

她收回往窗外打量的目光，决定下床走走，如果别墅的主人选择这里建造房子一定不会遗漏弄个可供观景的地方，于是她向阳光照进来的方向探索前进……果然，正如所想，只转了个弯就出现了一大片爬满鲜花和绿叶藤蔓的露台，而远处蔚蓝的大海象一颗镶嵌在天空下的宝石，正散发着惊人的诱惑力！

呵呵，刚刚醒来的时候她还在想那个所谓的“公主”会不会是某某公墓的主人？！但现在她不再“以貌取人”了，目测靠这边最近房子的距离得知，住得起海岛半山腰拥有180度无敌海景别墅的女人就算不是“公主”也该是富婆了！

“岚，你怎么跑出来吹风呢？你身体还没完全恢复，小心点。”

说曹操，曹操到。

好吧，好吧，做人就该知足点，住豪华的别墅，主人又是个温柔待人的“波霸”——即使她肥又丑得“不忍目睹”；即使还有一个随时随地都爱鸡猫子鬼吼鬼叫的死胖子；即使厕所里的两块扳子存在太多的安全隐患……OK，天底下没有十全十美的事情，她早就了解如何做鱼和熊掌的选择题，学乖点吧，再大的难题都曾经面对过了，既然在做男人的时候都那么成功了，做女人？！她相信自己也一定能胜任，反正最坏的已经结束了！不是吗？

“哇啊啊啊……”

“咚、咚、咚！”一阵地动山摇的奔跑声伴着警报似的尖吼：“怎么了？！怎么了？！又怎么了？！”

屏一冲进来首先看到愣住的思蜜公主又惊又疑的瞪着岚柞，而后者则是指着前面镜子发抖！这是什么情况？！她张大着嘴一下子反应不过来。

“不要告诉我这个长得和肥猪一样的女人是……我？！”岚柞用绝望的声音说出心里的恐惧！

她不相信！她绝对不相信！不！！正确的是她死也不接受自己长得比那两头猪更丑！！！日！

这是“三只小猪”的故事吗？！那么猪圈里最可悲的那只猪就是不知道自己是猪还去嘲笑别的猪的自己！！

听着房间里传来断断续续的尖叫声，屏看着坐在厅前石椅上的公主，叹了口气：“她又在抱怨了，真不知道她在折腾什么？”

“给她点时间吧，也多点耐心，这也不是她愿意的。”思蜜宽宏大量的说。

“公主，也不是我想说，这的确太离谱了，不过是被鸡骨头刺伤了，又不是伤到脑子，她是不是疯了？我看干脆把她送回去好了，继续留在这里我怕有一天她会伤害到您啊！”

思蜜闻言立刻正色道：“你怎么可以随便说出抛弃伙伴的话呢？！和一个正在病中的同伴计较太有失气度了些，这样的话不要再让我听到了！”

“可是，公主，我之所以这样说确是为了您着想啊，现在是什么样的情形您也是知道的，我们的处境的确是很难再分出太多的心力来顾全她了，请您三思。”

静默了片刻，思蜜说：“你的顾虑我都理解，但我不会放弃岚的，不管她是不是变得更糟，而且我相信她！相信她一定可以战胜病痛，回到我的身边来，我们不是说过了，我们三个永远都不分开的吗？所以这只是一时的，我相信她！”

她说她相信自己！又来了，到底是什么力量在支撑着她啊？！躲在门后的岚柞扪心自问。这三天来，她抱怨这个抱怨那个，但凡有一点不爽就冲着她们象狗一样乱吠，某些时候连自己都快受不了自己了，但现在呢？听听看她说是怎么说的——“我相信她！”这是正常的吗？她为什么对自己有那么大的耐心和包容心啊？！

微叹一口气，举目望向一片漆黑的四周，没有电、没有网络、没有任何一丁点含带着“现代文明”气息的世界，说它是个“活死人墓”也不为过，却有一个如此温柔而坚定的公主，若形容成“上帝是公平的”——应该可以这样理解吧？！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回 公主的使命

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座城堡里住着三只小猪，一只叫思蜜，但看起来更象是“便秘”；一只叫屏茨，但感觉更象是“次品”；还有一只叫岚柞，但个性更象是“难搞”。

每天，她们睡醒了就吃，吃饱了就睡，对社会毫无助益，却有着皇室身份，所以理所当然的她们睡醒了就吃，吃饱了就睡……

“这样简直是太蠢了！”岚柞拍掉屏手上的鸡腿，“你们都不照镜子的吗？看着镜子都不觉得郁闷吗？”

“你又怎么了？虽然现在你不再整天的哇哇乱叫唤了，但是脾气真的是怪得可以，这是你最爱吃的鸡腿，记得吗？不会连这个也忘得一干净吧？！”屏瞪着掉在桌上油光光的肥鸡腿，双眼流露出无限的可惜，真是暴殄天物，天打雷劈！

“你就当我失去记忆好了！”岚柞干脆拉着公主离开饭桌，对她说：“现在的重点来了，虽然我根本不关心为什么我们成天在这里混吃等死，但这样的日子过久了也会腻的，所以可以告诉我一些事情吗？”

思蜜听见她这么说，双眼发出了光芒：“你终于想问了吗？”

“OK，我承认这段日子以来我过得很……很糟，你知道，当一个人到一个新的环境里总是需要点时间来调整自己……”看到公主一头的雾水，她不耐的挥挥手：“哎，这段跳过，把我应该知道的一切都告诉我好了，比如，你是哪里的公主？我是干什么的？这里为什么都没什么人来往？你老爸老妈呢？等等。”

思蜜公主忍下满腹的不解，和呆住的屏交换了个复杂的眼色然后说：“我是吉纳国的公主，你和屏是我的贴身女官，我们现在在柘邑国避难。”

“避难！？为什么？”

“因为嵌坦之战，我们打了败仗，目前吉纳国除了一些小的港口还在外，其他的国土都被唐克捷占领了。”

原来是落难公主？！

但，身为一个流亡的破国皇族，她的日子过得也太舒坦了些……肥得象头猪一样，哪有半点落魄样啊？！

“那个‘唐克捷’是什么东西？”故事好象应该更复杂点才对吧，她的表情看起来好忧郁，仿佛有千言万语却有苦说不出来的样子，真可怜！

“唐克捷是一个新兴起来的国家，虽然版图不大但野心十足，为了能趁霸天下，它开始四处侵略别的国家，妄想着有一天把有最强国之

名的柘邑吞并掉……”

吉纳是与柘邑隔海相望的小小岛国，人口稀少但物产丰富，是那种坏人眼里可以一口吃掉的大肥肉，更重要的是拿下它就等于和柘邑隔海叫板了！唐克捷的国王软禁了了吉纳的皇帝和皇后，死里逃生的思蜜公主逃到了柘邑寻求庇护，也许是因为柘邑的强大让唐克捷有些忌惮，或是害怕柘邑这时候出兵干预，所以除了和仅余的吉纳国守军有些小规模的战斗外，唐克捷并没有把战火直接烧到柘邑来。

现在的局势表面上看起来陷入了胶着的状态，但两个强国间定是暗潮汹涌，互别苗头了，而处在这种境地的思蜜公主当然是希望能和柘邑缔结盟约，只有柘邑答应出兵才有可能收复河山，从此世界和平！

问题是平白无故的人家为什么要和一个连自己的国家都不能保全的懦弱皇室结盟？！答案是：政策联姻——吉纳免费奉送一个肥得流油的猪公主，柘邑多一个丑得天下无敌的猪王妃！

“哈、哈、哈！”岚柞怪笑三声：“这真是本世纪最冷的笑话。”

现在她完全能理解这里为什么总是没人来往了，很明显的，不是吗？！

“岚，你不要忘了在前线还有你的家人在做战，他们正在流血。”屏难得没有放声大叫，而是很冷静的说。

岚柞敛笑道：“两位让我来告诉你们现实是什么？就是哪怕是个1+1等于几都算不出的白痴也不愿意和咱们的公主结婚。”

安静无声坐在一旁的思蜜垂下脸，屏见状既不满也不服气的高嚷：“才不是，都是柴穗从中作祟，她故意扰乱王和王后的视线，就因为她也想做第一王妃！”

“才碎”又是个什么东东？！这个地方的人起名字怎么都那么另类啊！？

“屏，没有证据不要乱评论。”思蜜喝道。

“要什么证据呀？她所作所为难道还不明显吗？本来是要嫁到我们国家来做妃子的，现在一见苗头不对就跑到柘邑来献媚！”要不是对方是自己敬重的主子，只怕当下她已经拍案而起了！

“那个‘才碎’是竞争者？！”岚柞一叹：“单独零售都已经很困难了，何况还有人来抢？！现在连跳楼大甩卖都行不通了，可以预见倒贴人家也要等到别人全体瞎了眼。”

“你在说些什么呀？可是就算完全听不懂也知道不是好话！”屏气得直哼哼。

思蜜不赞同的摇摇头：“屏，你先不要生气，生气也于事无补，岚说的难听却也都是大实话……现在是什么状况咱们心里都清楚得很！”

这时岚恍然一声长叹：“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饿其体肤……果不其然呀！”无视两只小猪忽然愣住的大饼脸，自顾自的低喃：“也许一开始就很不对劲兼莫名其妙，但是事到如今真相逐一浮出了水面，看来上天是派我来拯救你们的！一定是这样！”

“发疯了，又在发疯了！”屏大摇其头，“汤药，对该喝汤药了！”

岚懒得理她，抓紧思蜜的手：“你相信命运吗？上天把我派到你的身边就是命运！因为我有一双化腐朽为神奇的手，能帮助你达成愿望。”

思蜜疑惑的看着她，木讷的跟着说：“你能帮助我达成愿望。”

闻言岚难掩兴奋的说：“没错！相信我，有我出马，别说什么‘才碎’了，就算是‘杂碎’、‘瓦碎’通通滚边凉快去！”

“虽然不知道你在说些什么，但是听起来好象很不错的样子！”屏第一次觉得她的疯言疯语很动听。

结果，隔天——

“脸上肥肉成堆，眼睛几乎都看不到了，活象在肉包上拉了两条逢，失败！皮肤油脂分泌过剩，毛孔粗大，失败！头发杂草丛生，发尾都是可怕的分叉，失败！腰上是个超级恐怖的‘游泳圈’，臀线严重下垂，再加上‘萝卜腿’，失败、失败、失败！你简直就是上帝最失败的作品！”

面对岚柞恶劣的批评，思蜜完全没有概念的任她评头论足，屏则是瞠大了眼跟着打量，然后再对着岚所说的部位捏捏这、捏捏那……

“很糟吗？”思蜜小心翼翼的问，因为岚看起来好沮丧。

岚抓了抓头发：“只能说你本身就是‘漂亮’的反义词最佳诠释！”

“真的吗？”思蜜马上变成了黑白色，黯然欲泣。

屏实在看不下去了，她不是很有力的反驳道：“其实过去公主也是很美的，至少我就听王上说过公主长得象仙女下凡似的。”

“没错，你说得对，公主她的确是仙女下凡，只不过脸先着地。”岚插起腰一脸威严。

听她这样一说原来还很肯定的屏未免有点气短，思蜜就更不用说了，完全僵成了石膏像……

“可，可你先前不是很有把握的说什么上天、天什么的……总之很有办法的样子！”屏撇撇唇，仿佛在控诉她说一套做一套，光打雷不见下雨。

“耶？！你那是什么态度！？”岚挑起眉毛：“我现在是把丑话说在前头，免得你们把困难估计不足。”

“这么说你是有办法咯？！”

“永远不要怀疑大师的话！”岚竖起右手食指摇了摇。

屏还是保留原来的态度，将信将疑的睨着她。

看她这副德行，岚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想当初多少明星大腕请“他”出马谁不是腆着脸陪着好？现如今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啊！罢了罢了，不跟这小人一般见识！

“女人想要变漂亮虽然不是件简单的事，但也绝不是不可能的事！”岚权威的说：“俗话都说了，没有丑女人只有懒女人，所以从今天起戒掉一切坏习惯，开始减肥！”

“减肥！？”两只小猪又犯晕了？啥是减肥呀？！

“减肥就是把咱们身上一层叠一层的肥肉减掉！”

“不行！这绝对不行！”没想到岚一句话才说完，屏就激动的跳了起来：“你不知道公主的身体是何其珍贵的玉体吗？！怎能随意轻践！？”

岚皱起眉：“玉体？！要是再朝这现在的方向发展下去就快变成‘立方体’了！到时候不用那个叫‘杂碎’的从中作梗，直接可以和王妃宝座说拜拜了，小姐清醒点吧！想想在前方做战流血的将士，‘轻践’一下公主的‘玉体’为的可是世界和平！”

屏张了张嘴想把她的话驳回去，但又出不了声，倒是一直很沉默的思蜜公主开口道：“好，你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吧。”

“公主！？”屏惊叫。

“我相信岚，她这么做自有她的道理，而且现在你也没有更好的方法，不是吗？”

“公主英明！”岚躬身作揖。

思蜜温文的笑笑：“你接着前面的话说下去吧。”

“OK！”果然是做人家领导的人，就是有远见，不象某人，有勇无谋！岚打鼻孔里哼了口鸟气出来，看得屏好一阵懊恼！

在男人的眼里面，全天下只有两种女人，一种是见了就想据为己有的女人；另一种就是见了还不如没见到的女人，所以女人一定要漂亮，最好是‘祸国殃民’、‘丧尽天良’的漂亮！要是先天不足，后天就得玩命的努力不可了！岚柞清楚的知道就思蜜公主而言只有三条路可以走——一是玩命、二是玩命、三还是玩命！

天清、云稀、山高、海阔；风沁、花香、草软、人猿泰山两个——人长得丑不是罪过，但是破坏了这么美好的画面就是天大的罪过了！

从岚柞高喊减肥到现在已经过去一个星期的时间了，除了“突然”开始非常讨厌甜食而又坚持节食兼运动的她体重直线下降外，两头小猪的吨位已有直逼“泰山”之势了！

岚柞不停的在检讨自己的“办事不力”！想在“白大师”的世界里，只要是女人但凡察觉到自己的身材稍稍走样，莫不是立即加入“减肥大军”当中，片刻喘息的机会不留！减肥餐、减肥操、减肥茶、减肥药、减肥鞋、减肥裤、减肥香皂、减肥精油……只有你想不到的没有不能减肥的用品，甭管有的没的都下了狠心般的实施到自己身上，别说不信，只要说是能“瘦”就有人会去试！

但看看眼面前的这两位，居然可耻到需要人从旁鞭策！哎……

思蜜还好说，怕是偶尔抵不过食物的诱惑——因为人家好歹是金枝玉叶，大鱼大肉惯了，一时半会儿要她戒吃这个戒吃那个当然不容易，勉强还可以原谅；最最让人无法容忍的就是屏茨了，她完全跟岚柞对着干，越是要她别吃她越是吃得更多！

有一次她当着岚的面把一盆肉排以秋风扫落叶，NO，是以海啸过境般的速度倒进嘴里，更过分的是——下一刻她把光秃秃的骨头从嘴

里一根一根吐出来，用挑衅的眼神告诉岚：我赢了！

好吧，I服了U！

俗话说得好，生命在于运动。

看岚做做运动好象也消瘦了不少，对控制不了自己食欲的思蜜来说，跟着她出去走走，活动活动筋骨便成了她认为可以补偿岚的最好方法了，尽管屏是万分的不愿，但还是不能弃自己的主子不顾，于是三个各怀鬼胎的女人常常在黄昏前夕出门“游荡”……

“如果现在的一切可以称为‘一锅美味的粥’的话，那么你就是坏了这锅粥的老鼠屎！”岚伸手打掉屏手里的糕点，“说过多少次了，这玩意儿不能再当点心，而是当心点！它们是定时炸弹，保不齐哪天就在你的肚子里，轰的，炸开了！”

“岚柞！”屏气得在原地跳脚。

岚伸手掏掏耳朵，表情闲闲的说：“干嘛？你也不看看这么宽的一条路你们都不能并排走了，还说什么要保护公主的安全，真要是有什么危险的话，以你的身体状况只能是‘船上打死了儿子，岸上干着急’！”

仿佛一千次一万次用力的锤打都没有这一次状似戏言的一句话带给屏的冲击大，她忽然就沉默了起来，坚如磐石的心理防护墙出现了一丝小小的裂纹。

“好了，岚你也不要急，我看只是屏还不太习惯，等她逐渐适应了就好了。”

看看思蜜才走了几步就有点气喘的样子，岚是既无奈又有点郁闷，但伸手不打笑面人，她也只好忍了，但还是说道：“也不知道是谁动不动就说什么前方的将士在流血，你这个在大后方的人怎么就好意思成天大口吃肉大口喝酒捏？！说那话不怕闪到舌头吗？！”

思蜜见屏的脸色一白，她连忙拉住岚说：“今天兴致好，我们就再走远点看看好了！”

已经清减了不少的岚一下就被拽到了前面，还差点跌坐到地上，岚又忍不住一阵狂汗……

“公主！”

听到屏担心的低唤，岚心里一阵不满，有没有搞错？快要跌倒的是她好不好？！

“柴穗过来了。”屏趋前低声报告，思蜜回望一眼，两人默契的陷入沉默，空气中立刻呈现出紧绷感，好象在玩123木头人！

才碎？！

那个有着怪怪名字的竞争对手？！

岚连忙站稳身子，也伸长了脖子朝令两只近似“泰山”的肥猪同时变成木头人的来客方向张望。

虽然早就知道思蜜的行情之低已经到了“死马当活马医”的地步，但是她却万万没想到对手的行情之高居然到了“云与泥之分”的地步！

柴穗是男人心目中那种一见就想据为己有的典型——面若芙蓉，肤若凝脂，眼眉含春艳若桃李，细致纤腰不盈一握，三千青丝若泼墨般挽成云鬓，一身杏色的曳地长纱裙，衬得她象是希腊神化里的月亮女神，将周围暮色沉沉的单一色块酝染出由弱到强的鲜亮色彩，而伴随她的靠近阵阵暗香似有若无的袭来，手里一柄羽扇更是画龙点睛之笔，青葱玉手缓缓一摇，扇页上的羽毛幻化成蝶，直拨弄着人心中最柔软的一处，浅浅的痒痒的，既性感又妩媚。她，无不精致；她，无不撩人！可谓——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啊！

蜂腰款摆，柳絮飞扬的行至思蜜跟前，柴穗蠕动着嫩红的唇瓣：“思蜜，好久不见。”

忽然之间感觉一阵闷雷在平地响起，所有伴随着柴大美女出现的光芒，如同被“急急如令令”的灵符封印的魔咒，迅速的象电影倒带般，呈放射状的光线“嗖嗖”的缩回了原点，然后硝烟散尽天和地又恢复到从前的昏沉色泽……

好嗲的声音哟！柔得象水，软得象糖——同时也象非要贴在扭伤部位才起效的黑药膏，等要扯下来时，那生生的一使劲，怎个痛字了得！？

岚激凌凌的打了个寒战，全身上下的毛孔都“肃然起敬”，这女人——好假，假得好做作！做作得把她给人美得冒泡的印象彻底粉碎殆尽！岚终于明白什么叫“幻灭就是成长的代价”了……

“是啊，咱们好久都没见了。”思蜜一笑，五官在肿肿的脸上全折在了一起。

岚看在眼里，为她不免感到有点气短，人家这个“仙女”下凡的时候是脚先落地的！

“见过公主。”这时一直立在柴穗身后，留着一头白发的男子向思蜜微微颔首算是行了礼，他看起来年纪不大，不懂是什么原因让他未老先衰白了少年头？但也达到了“醒目”的效果！而且他偏爱白色，穿着和发色一样的银白丝袍，沉冷之气笼罩全身，给人一股无形的疏离感，象是放在玻璃樽里的偶人，尽管俊美无俦，但也只可远观。他算是岚到这个世界后看到的第一个“异性”，酷酷的，欣赏价值颇高。就在岚还在一边偷偷评头论足的时候，“白发帅哥”仅对她和屏分别下了下眉，当做打招呼。

这家伙是什么态度？！染了一头白毛就以为自己很屌吗？！臭屁个什么劲？！真是有什么样的主人就有什么样的狗腿子！日！

仿佛是受到了他的提示，柴穗才注意到根本很难让人忽略的屏以及一脸不以为然的岚。

“左侍宫，你康复了？”

左侍宫？！这是什么东东？！岚木然的瞪着一脸笑意，眼神却冰凉的柴穗。

屏拉了拉她的衣袖，这个小动作很快被“白头翁”细细瞧了个明白，他高深莫测的收纳着他所需要的信息，仍旧不显山不露水的站着。

“好多了。”状况很诡异嘛，岚敏锐的接受到了细微的被刻意隐藏的刺探，跟我玩“谍中谍”是不是？！哼、哼、哼！

屏虎步一迈，一下就挡在了岚前头，更令人意外的是，她居然曲膝低头，还好声好气的道：“右侍宫屏茨给穗公主请安，因为左侍宫大病初愈，尚未恢复，还请原谅她的无理。”

“原来如此。”柴穗展开描画得完美的眉：“左侍宫向来以重礼仪、恪守规范著称，若是连这基本的荣誉都不能维系，我不知道她还有什么值得敬侍在思蜜公主身边的了。”

这翻话讲来在岚听来很是不顺耳，就算她刚刚再失仪，那她好歹也是别的公主手下的人，她凭哪点在人家主子面前批评来批评去的？如果说“白头翁”臭屁也是直接的，她的臭屁经过修饰更熏人，还欠扁。

“穗儿姐姐说的对，我看岚身子一恢复就会严加管教，请放心。”思蜜温文的讨好着，打圆场，给足了面子和里子。

切！烂好人一个！哦，上帝说敌人打了你的右脸，那么连左脸一起给敌人打吧，阿门！

看到自己的“提点”收到了满意的效果，柴穗才扬了扬下巴，居傲的说：“你也不要事事都由着下人们胡来，没个主子的样子，还有啊，你也稍微注意下自己的身体，瞧瞧你现在跑出来做什么呢？静静养着才对嘛，不要让你父王母后担心！”

青竹蛇儿口，黄蜂尾后针，两者皆不毒，最毒妇人心！

最血腥的是杀人不见血呀！连聋子都听得出来她要思蜜最好不要出来吓人；最好吃到肥死！潜台词便是：给我离王妃宝座远点，哪边凉快哪边去！

等这两位高贵的娇客一前一后，搞夏季时装秀似的“光芒四射”的离开时，岚直想冲上去拦腰把她折断，刨坑埋了！

“哼！异人！”屏冷嗤一声。

“艺人？！”岚扬高眉：“他们是艺人？做哪个行当的？”

屏觉得荒诞的回望她：“歧异人，他们是歧异人！”

“奇异人？！”一会是“艺人”一会是“奇异人”，那他们到底是什么人？！岚迷茫的反问。

“好了，屏，不可以这样侮辱堂堂一国公主。”思蜜纠正道。

“那哪是侮辱？天底下谁不知道他们上叙异都是歧异人！”屏赶紧鸣冤不已。

“他们是有些生活方式和我们不一样，但不能因为上叙异有些异士，就以偏盖全，对他们来说就太不公道了。”

“那他们对我们就公道吗？明明说好了要娶公主的却服了白丹，明明说好了要嫁来的公主却在这里招摇过市！”说到激动之处，屏都有点哽咽了；思蜜见状无奈之余也只能摇头频叹……

“麻烦先等等，请你们稍微照顾一下我的理解能力好吗？我完全跟不上你们跳跃的思维。”岚快急得跳脚了，听得她们你一句我一句的，说的全是自己弄不明白的事情，逼得她森冷的插上一句嘴。

“你倒真是忘得干净！”带着迁怒嫌疑屏恶狠狠的告诉她，刚刚那只拉风得不得了的“花孔雀”是上叙异国的公主，而“白头翁”是她的近身幕祭，单一字唤冉。在唐克捷来犯前，柴穗曾经要嫁到吉纳来做王子妃的，而思蜜也差点许给了冉。后来冉为了表忠心服下了白丹——这也是他为何“少年白”的原因——在上叙异服白丹的意思就表示终其一生只为主人尽忠，致死方休且不娶！

当然，在岚看来他到底是为了要向柴穗尽忠，还是抵死不娶思蜜才服白丹的，就有待商榷了！

不过话又说回来，上叙异人之所以被称做“歧异人”，也可由“服白丹”事件觑出些端倪，在这个世界里繁衍后代还是颇为重要的，为了尽忠而自断“香火”不能不说太过严厉了些！

“屏，你不要一口一个歧异人、歧异人的说，岚会误会的。”思蜜频频阻断岚好奇的探问，替“敌人”遮掩不光彩的地方，宅心仁厚亦可见一斑，虽然看起来很傻！

“哎哟，你放心好了，怪人怪事我又不是没见过，管他什么鸟人，总之他们再歧再异也不会把大活人当风筝一样往天上放。”

……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回 浴火重生

来到这个世界的时间虽然很短，但是并不表示岚柞耳聋眼瞎、无知无觉，那天看到屏对柴穗公主卑躬屈膝的样子就马上了解到，这个世界有着森严的等级制度，做臣子的或是做下属的人是没有直接与上级对话的权利的。上头的人问你话，你必须用回话的形式恭敬的回答问题，而不是象那天那样随口就答了，这将视为大不敬，重则可以治罪！

柴穗没有拿这件事做文章并不表示她虚怀若谷，她的出现是“碰巧路过”？还是有意刺探？见仁见智的问题。岚可不敢说堂堂一个公主会为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别国的小小左侍宫，特地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跑来

探她的虚实？要不然就是她有爱到处乱显摆的癖好，三不五时跳出来向思蜜示威一翻？！按理说她应该根本不会把思蜜放在眼里才对，对手实在是太弱了嘛，何足为惧？！但“白头翁”看她的眼神又让她犯嘀咕，好象他在意她更多过思蜜，原因不明，说是对她一见钟情？！简直放屁！他基本和阉人无异，就算还有能力偷腥，身边不有个现成的“尤物”了，有必要来觊觎一个吨位直逼200的猪小妹？

哎，果然是歧异人，做出的事情真是让人猜不透！

不过说起来还是有点收获的，至少她知道自己居然有个正式的官名——左侍宫！

原来在吉纳国的皇室养了一票人马，这票人里面男的一组叫敬卫宫；女的一组叫敬侍宫。顾名思义敬卫宫就是类似“中南海保镖”的皇家卫队，而敬侍宫就是打点皇室成员吃喝拉撒睡的女仆。

虽说是仆人也分有等级的，最下等的称宫人，做些跑腿打杂的粗重工作；高级一点的称中宫人，是管跑腿打杂的人，有时候还是要跑腿打杂；再来就是上宫人了，做到上宫以上职位的女人几乎都是世袭的，因为吉纳皇室比较喜欢用亲近点的人，特别是可以近身侍奉的仆人，求的就是背景单纯；在上宫人之上，位于整个敬侍宫金字塔尖的就是左、右侍宫——她们几乎和王子公主一样出生在皇宫，与主子一同生活长大，父母不是卫队长就是上一代的左、右侍宫；吃的是和王子公主一样的皇粮；用的是和王子公主一样的金银珠宝；可以说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待遇呀！

大概就是有了这层关系，思蜜对待她们更象是姐妹不象主仆，说起话来自然不会和柴穗那样拿着架子压人。

又是一天天高云朗，岚柞领着两只小猪来到距离净桦馆不远处的淡水池边，这里是平日各馆仆役汲水的地方，所以没有任何象她们这般身份的人物出没过，她们的到来引来了不少正在工作的人的注意，根据礼节人们纷纷向她们行礼，虽然很好奇她们的来意，但都本分的沉默着。

“你什么意思啊？”屏小声的问。

岚看了她一眼，指了指池边停着的小舟：“我要告诉你们一个《曹冲称象》的故事，现在上船。”

“曹冲称象？”思蜜和屏满脸的问号，齐刷刷的钉在原地，谁都没有挪一步。

“干什么那么惊讶？”岚翻了翻白眼，越过她们走到小木舟旁：“这里太落后了没有磅称，所以我想了一宿，终于给我想到了这个方法，所以说中国是文明古国，真不是盖的，老祖先就是有智慧！”

“磅称？做什么东西的呀？”思蜜很难得的在屏发问前先问了出来。

“测量体重的东西。”岚提高裙摆首先跳到船上，然后在屏倒抽一口冷气大喊“不可以”的嗓音中，她在齐水面的船舷处画了一横，然后她上岸，微笑着对围观上来的仆役说：“麻烦你们往船上放石头可以吗？”

满头雾水搞不清楚状况的仆役们，一个接一个的照她的指示把石头放到船上，岚则蹲在一边看，等水漫到横线处，她喊道：“好了，可以停止了，谢谢大家这么支持我，现在请你们再帮我把石头拿到岸上好吗？”

陷入迷惘中的仆役们又一个接一个的把石头放在按她指定的地方，接着她恭敬的请思蜜上船，屏张着嘴想说什么又说不出来，而思蜜完全就是一副等着揭开秘密的雀跃心情，配合度是十二万分的高涨。

就这样快被她的举动搞得觉得自己是不是被这个来自异国的女官给耍了的仆役们，敢怒不敢言的来来回回往船上和岸上不停的放石头，终于在最后一块石头落地之后，听见她说：“好了，今天所有出了力的朋友，晚上到净桦馆来，我请你们吃饭。”

尽管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但终归付出的劳力得到了补偿，仆役们曲膝回礼答谢，然后散去。

憋了一肚子问题的屏忍无可忍的拉了岚一把：“你在搞什么？”

岚甩开她，径自来到一堆石头前面，她一边整理堆砌一边说：“今天物件有限，没有那么大的称可以把这些石头称出重量，但至少可以通过这些实质的物体可以知道自己的到底有多重。”

一下工夫散乱的石头被岚柞垒成了一个圆锥体：“公主你也堆堆看，堆完了就知道自己的体重有多大了！”

思蜜两眼发出赞叹的光芒，她二话不说就开始耙弄属于自己的那堆石头，屏见了哇哇叫：“公主，你怎么可以做这种粗重的活呢？！”

“屏，你的石头在那边，快去整理你自己的吧！”没想到思蜜居然这样说。

岚笑嘻嘻的退到一边，她暗忖：纸上谈兵对这两个顽固分子已经是没有用了，最好的办法就是进行一次“震撼教育”，让铁一般的事实告诉她们残酷的现实是什么！

等思蜜和屏把石头学着岚的样子堆好后，第二波为了晚饭前来汲水的仆役围了过来，他们看着三座小山似的的石头赫然出现在水池边上，面面相觑，不知道今天唱的是哪一出？

而思蜜和屏则认真的听着岚的解说，船身上的横线表示的水吃重的深浅，也就是我们本身的重量了，把石头放到船上直到水与代表我们重量的横线持平，那么这些石头不就和我们的体重一样了吗？

“所以我居然和这些石头一样重吗？我搬动它们的时候觉得好重，手现在都好酸！”思蜜捶着手臂又是兴奋又是懊恼的轻叫。

“这个方法是谁告诉你了啊？”屏仅看了一眼比她们两个都要大得多的“石山”，就嫌恶的转开了头，真的太难看了！我真有那么，呃，庞大吗？

“一开始不就告诉过你了吗？曹冲啊！”

“曹冲是谁？”

“这个不是重点，OK？重点是如果看着镜子里的自己你不闷的话，那看着这堆石头，你有没有闷一点？”岚捏着她肥油的下巴硬将她的视线转过来。

“好，明天开始我要节食，我要减肥了！”思蜜痛下决心，对着快到半腰高的代表自己有多少肥肉的石头，她真是再也看不下去了！

“收到，放心交给我处理。”岚把注意力放到最后一个死硬派身上：“怎么样死胖子，要知道让你减肥不是害你，而是要你拯救世界和平，你少吃一碗饭，前方打仗的将士就可以少流一滴血，少死一个人！你不是总认为自己比我要更效忠公主的吗？现在公主最想要的就是复国，表表忠心吧！”

屏伸出肥猪手打掉岚的手：“听你的总行了吧！很痛的！”

“嘿嘿……”岚露出了来到这个世界第一个真心的笑容！

梦里面空气开始冒烟

朦胧中完美的脸

慢慢的出现

再见丑小鸭再见

我要洗心革面

人力可以胜天

梦想就在眼前

今天新鲜改变再见

美丽极限

爱漂亮没有终点

追求完美的境界

人不爱美天诛地灭

别气馁旧观念抛到一边

现在就开始改变

麻雀也能飞上青天

蔡依林《七十二变》

没有一条通往实现理想的道路是坦途！所以减肥无崖苦做舟；漂亮是山勤为径。

经过“曹冲称象”一役后，思蜜和屏茨终于被拉入征途了，但是岚柞并没有就此以为可以高枕无忧，要知道猪拉到北京还是猪！

某个风高月黑的夜晚，岚柞面色铁青的从屏手里一把抓起烤得黄灿灿、油滋滋的鸡腿：“这是什么？”

“垃圾。”难堪的屏不甘的答道。

岚柞从思蜜手里一把抢过散发着甜腻芳香的糕点：“这是什么？”

“毒药。”羞愧的公主无地自容道。

“完全正确加十分。”她朝卧房努努嘴，两只顽皮的小猪泄了气的皮球般耷拉着脑袋，你推我搡的磨蹭着离去。

岚咬牙忍下仰天长啸的冲动，利落的将手里的“垃圾”和“毒药”扔出窗外，不意外的听见了细微的低呼声，她暗自冷笑：“明天咱们爬山。”

“哇……”

“哎哟……”

“代价高昂，哈！”看你们还敢不敢给我偷吃消夜，哼！哼！哼！

所以减肥无崖苦做舟；漂亮是山勤为径。

这个世界没有减肥药，没有抽脂手术，当然也没有整容出来的“人造美女”，所以考验的就是自然美。

但，自然美的前提是天生就美否则说再多也是个屁！

岚看着远处围着刚刚重新“称象”过后堆砌出来的石头塔，两只笑得有点傻呼呼的“小猪”，哦，现在不能再叫她们为“猪”了，光看围着她们见证过她们从胖墩到苗条的仆役们都止不住的啧啧称奇，这算是聊胜于无的小小安慰奖吗?

要知道从来没有错失过任何大奖的“白大师”，已经郁闷到想扯着头发撞墙了！

如果叹气可以化解一滴滴苦闷的话，那么岚想自己恐怕要把一辈子气都在这一刻全叹完了吧，哎……

净桦馆。

岚斜靠着窗台，看着一副不知所措端坐在凳子上，极力掩藏着兴奋却故意配合她表现出平静样子的思蜜，心里又叹了口气，就不过甩掉了一点点肥肉就高兴成这样，会不会天真了？！哎，算了，她根本不该奢望的！

“岚！”屏大着嗓门走了进来。

岚淡淡的看了她一眼，用平缓的语气说：“把手上的东西放下，然后原地跳三下。”

屏象是受到了什么打击一样白了脸，思蜜茫然的看看她又转过头去看看仍旧双手抱胸的岚，后者抬了抬下巴示意屏赶快照办。

于是，屏暗自咬了咬牙，象是鼓起了莫大的勇气跳了起来，才一下，一个用白布裹成团的小包包就掉了出来，砸在地上散出了几块甜

糕……

思蜜倒抽了一口气，而屏则一脸爆红，岚用“我早就知道你有这一手”的眼神睨着她。

“你是如何知道的？”思蜜有点佩服的直追问着。

岚撇撇唇：“这种技巧只能欺骗有心放水的人，俗称‘低级错误’，念你用如此稀的脑水还能想出此招并且初犯就算了。”

屏一听居然没事，开始还没敢相信，然后就露出白痴一样的傻笑，让打算放她一马的岚顿感后悔！

“把我要的东西拿过来吧。”事到如今，岚早就学会了和一个无知又无觉的人计较，太没气质同时显得比白痴更蠢。

“你要鸡蛋做什么？”屏三步并两步的趋上前来，谄媚的嫌疑很重。

岚接过来便单手打蛋，然后沥出蛋青，动作又快有流畅，直把两个小笨蛋看傻了，她将之前准备好的一碗绿绿的汁液倒进蛋青里，迅速的搅拌，然后才道：“好在还能采到些芦荟，实在没法子了，死马当活马医呗！”

“啥？”越和岚呆久了越发的摸头不知脑，她说的都是她们从来都没有听过的东西，那个记忆中的岚仿佛已经是上一世所认识的人了。

“快别发傻了，躺好点，我要开始敷脸了。”岚瞪眼。

“敷脸？！”诧异的尖叫响彻屋顶！

不久之后，净桦馆。

岚递给思蜜和屏两件衣服，两人狐疑的接过看起来奇型怪状的布料，岚赶在她们发问前好心的解释道：“这是塑身马夹，我特地托人做的，穿上来看看合不合。”

“塑身马夹？！”诧异的尖叫再次响彻屋顶！

往后的日子在一次又一次的惊奇中，思蜜和屏接收到由岚制造出来的各种各样的稀罕玩意，比如：魔力衬裙；风采领巾；蝴蝶发髻。

这天，思蜜穿上魔力衬裙，塑身马夹，套上岚刚刚叫人缝制好的长裙，再乖乖的任岚在脖子上系上绣着云朵图案的风采领巾，头发也梳成了最近不断被人好奇打听的蝴蝶发髻。

岚调整好裙摆的褶皱，一边端详一边往后退，问：“看起来怎么样？”

目瞪口呆的屏微张着嘴，小手颤颤的指着眼前的公主：“好漂亮！”

“就三个字？”岚不知足的扭头看她。

屏已经说不出话来了，只能点着快要点断掉的头，岚翻翻眼：“尽管我使出了浑身的解数，可是，我说公主啊，你到底有没有在减肥呀？感觉就要涨爆了！”

“啊？！”思蜜才发出了个单音节就在岚“关爱”的注视下，惭愧的自动消音。

“雕塑身材比甩掉肥肉不知困难几百倍，象你这样的‘泰山’身材想要出现玲珑有致的效果，只能说是‘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岚扔掉针线，甩甩酸掉的手臂，语重心长的说。

“可是，我觉得很美了呀？！”屏看到思蜜黯然憔悴的脸蛋，万分不忍。

“你的观点无须采纳。”斩钉截铁，狠！

“你总是这样，不觉得话说得太难听了吗？”屏气不打一处来，郁结了多日的不爽，突然向天借了胆似的一吐为快！这是自“曹冲称象”过后，她第一次反抗她！

岚颇感意外的看了看她，被她这一眼看得有点胆怯的屏默默的吞了口口水，就在岚想要说什么之前，向来沉默温柔的思蜜插话：“别怪她！岚别怪屏好吗？她只是为了我好，没有别的什么意思，你不要生气！”

生气？！为什么要生气？！又生哪门子的气？！心里象只狮子在怒吼，但岚却一瞬间哑了声音，她垂下头，原来啊，原来在她们的眼中自己已经是个动不动就乱发火，口不择言伤害别人，浑身是刺的刺猬了？！

“岚……”预想到的唾骂没有如期而至，有点心虚加心慌的思蜜小心翼翼的试探着。

何须如此啊？你是公主不是吗？在法度上连正面表达的权利都没有的下人，你何必在乎若甚？！岚有点哀伤的想，难道是因为最近自

己太躁进吓到她们了吗?

恐怕是！坐在肩膀上的小天使如是说。

但自己也是恨铁不是钢啊！坐在另一边的小恶魔诡辩道。

不管怎样人家是个女孩子更是个金枝玉叶，对你已经是很宽容的了，和柴穗比比看，到她那里都不知道死了多少次了呢！小天使中肯的告诫。

如果不严厉点，那个毫无自制力的公主和贪吃的笨奴，只怕现在肥得都不能下地了！小恶魔不甘示弱的反驳。

可是……

怎样？！

“我出去走走，如果觉得不舒服就把衣服先脱了。”天使和恶魔在脑袋里都快打起口水仗了，岚决定在崩溃前跑出去透口气！

呼，呼，呼……

以前做男人的时候，都觉得女人又烦又无聊——衣柜里仿佛总是少件衣服；化妆品怎么抹都嫌不美；怎么看都是人家的老公好；喜欢攀比喜欢八卦喜欢吁吁叨叨的自说自话；动不动就说崩溃、崩溃……

是报应吗？惩罚自己过去轻视女性吗？哦！好痛！真他X的痛！她从来都不知道“大姨妈”来探亲会这么痛！报应啊，都是报应！！

岚柞捂着肚子趴伏在小树林边的石栏杆上，一遍又一遍的深呼吸，今天早上当她发现“亲戚”来了，又惊又沮丧又生气，诅咒老天为什么老是要找她玩这种哭笑不得的游戏，在她逐渐接受自己变成女人的时候，在她打算好好重新做人，努力生活的时候——其实，不管她怎么做心理建设，还是会忽略掉做女人后理所应当面临的状况，毕竟她也是刚刚做女人没多久呀！切，真是个了不起的理由……所以心情变得特别的浮躁，也特别的敏感，简直是女人生理期标准反应，看思蜜和屏的样子就知道，在她们的眼里自己一定成了怪物了，她也不想这样的啊，全都是造化弄人！怪不得女人都说做女人难——确实一点都不夸张！一点都不假！

日！

翻山倒海的痛，象一个带勾的钉耙一下一下的耙过腹部，拉扯着神经，抓着血肉往下沉，哑巴吃黄连似的说不出口的难受，真让人有

点想歇斯底里的发狂了！

头好重脚好轻，背脊一片冰凉，额际却滑下颗颗汗珠子，这是什么道理？！别问，她也不知道，因为这是她的“亲戚探亲之初体验”……

哎，现在也不知道该诅咒谁了！

拐了个弯，岚恍惚间看到了便所，好吧，便所，出现的也是时候，她想看看自己到底快死了没有！

这间便所比净桦馆的明显要精致些，至少没有两块看起来岌岌可危的木板，搭在风吹进来还嘶叫着怪声的坑洞上！

有人了哦！

还站着！

站着也能尿哦！

“咦？”

你看我，我看你，然后她顺着往下看，他也顺着看了下来——

“嘶—”

岚第一时间转身往外闪，眼前亮晃晃的，白芒芒的，头皮瞬间麻掉了，她站在便所外看着墙上的字迹，原谅她不认识这里的字，但她却明确的让屏教会自己认识写在便所墙上的文字，为的就是以防有不幸的一天发生！

死了，在一堆OOXX里面的确有个点，不容忽视的点！区别男厕和女厕最为要紧也最为关键的点！

伟大的“点”啊！

居然没看见！？

日！

岚柞总觉得就这么跑走了实在失礼，而且自己真的不是故意的，于是她又走进去对那个尿到一半的男人表达歉意。

“呃……”她竖起大拇指，“你是男人的骄傲！”

没想到她又再出现的男人，维持着原来的姿势瞪着她，费力的想理解她话里的意思。

墙角、窗下结成的蛛网在树叶切割过的阳光下，漾出斑驳的丝光，网中央的蜘蛛缓缓的踏出了一小步，男人青筋一爆："喂！！"

啊！？即刻傻眼！

哎哟——应该是和那两个白痴混太久了，连带的自己的智商也跟着退化了！不然怎么会想到再跑来呀？！

"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岚边逃命似的疯跑边大声叫唤："你就当我从来没出现过好了！"

"站住！不要跑！喂！！"男人赋有穿透力的喊声，象及了雨天天边滚过的闷雷。

"站住！不许动！"

切，地球人都知道听到类似的话就应该有多远闪多远，有多快闪多快！她是因为"大姨妈"来了导致有点神智不清，又不是真的变白痴了！

都说人在危机关头潜能就会爆发出来，因此电光火石般一个念头闪过——以前看枪战片的时候，英雄落难给坏蛋追着跑的时候，前方总会适时出现一座桥，而聪明的英雄都会顺势躲到桥下避难吗?

好吧，既然命运安排一座石头桥此时此刻出现在她的视线里……抱歉打扰了！

岚柞躬腰蜷缩到桥拱下，还来不及喘口气，桥面上就传来了"咚咚咚"的脚步声，好险！

"殿下，发生什么事了？"

殿下？！岚盯着漫过双脚的溪水，思索着刚刚被她亵渎"尿姿"的家伙难不成是个王子？！

在净桦馆附近居住的多半是其他国家出使柘邑的使节、皇室成员，王子公主一抓一大把，实在不用为这种好运气鼓掌喝彩！

见鬼！

岚连忙伸手捂住嘴，生怕由于太过惊讶而弄出声音来，就不知道在这个世界偷看王子尿尿会不会被砍头啊！？

"你们过来的时候，有没有看到一个女的？"

"女的？"

“长什么样子？”

“眼睛圆圆的，皮肤白白的，梳着个我从来没见过的发辫。”

大哥，才匆匆看了两眼而已，没必要记得那么清楚吧！？岚柞咬牙切齿的想。

“没有看到。”

“是吗？”

“不过如果是梳了您所说的辫子的话，应该是异国公馆那边的人了。”

“哦？”

“因为，那边的女人们好象都在梳一种叫‘蝴蝶髻’的头发。”

该死！

岚耙了耙头发，真没想到这辫子居然有自己的粉丝了？！不过这个答话的人好象也挺八卦的，明明大男人一个却那么关心女人的玩意！

而桥上的人边说边走，渐行渐远，直到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了，岚才象冬眠醒来的松鼠般探出了脑袋。

长时间佝偻着背梁身体变得僵硬，被沁凉的溪水浸泡的双腿差点没了知觉，这让腹痛加剧尖锐，岚觉得自己象又死了一次似的！她虚脱的滑坐到岸边的草地上，仰望天空，碧蓝如洗，浮云如丝，灿烂的阳光将她的剪影刻画在地上，微微颤抖的影子述说着可怜兮兮的遭遇，惹来好一阵的感伤……天啊，下辈子坚决不做女人了！

时光飞逝，等岚柞从惊人的腹通中回过神来的时候，已是夕阳西下，火红的大球体正延着亘古不变的路线一径下沉，看来人不能随随便便的悲春悯秋，毕竟一寸光阴一寸金呀！

岚站起来拍拍身上的草屑，不敢停下来欣赏晚霞的绚丽，连忙寻路而遁，只是好象又遭报应了，她转悠了几大圈，发现自己又转回了石桥边！

不是吧？！

她忍不住大叹，人倒霉的时候连烧水都会巴锅！

老天爷，拜托你别再玩我了，真的会死人的！

天老爷显然没有听见她的祈祷，而是越来越黑，黑到星辰渐渐显露出来，布满了整个黑天鹅绒般柔软的天空。

又累又饿又忍着生理痛的岚狼狈的走在漆黑的树林里，不断的希望在下一秒看到一个举着火把的女妖，即使她想把她吃掉，但也勉强是个结局，而不是象现在这样无休无止的，路怎么走也走不完的走着！

“星星点灯照亮我的家门；让迷失的孩子找到来时的路；星星点灯照亮我的前程；用一点光温暖孩子的心……呃，下句是什么？”岚低喃着，“好饿，肚子好饿……（唱）最近比较烦比较烦比较烦；陌生的城市何处有我的期盼；挥别了家乡的伙伴；现在的我更觉得孤单……”

岚伸手拍了拍脸颊，提醒自己：“不行，我要振作，要振作，换歌！（唱）阳光总在风雨后，乌云上有晴空，珍惜所有的感动，每一份希望在你手中，阳光总在风雨后，请相信有彩虹，风风雨雨都接受，我一直会在你的左、右、哎哟……！”

脚下一绊，岚身子一斜，整个人落空再快速往下坠，还来不及喊“救命”，几个天旋地转的翻滚后，屁股象是摔在了坚硬的石头上，这下真是想喊都喊不出声来了！

真衰！日！

岚就如同一锤钉在地上的图钉，一动不动，也不敢动，虽然没受过野外生存训练，但至少知道在不知道是否受伤的情况下，最好不要轻举妄动的！

时间一分一秒的流逝，说不清是冷汗多还是热汗多，反正她已经是汗流浃背了，咬紧牙关深吸口气她缓缓的动了动头，还好，没摔断脖子；手脚也还行……“咦！？”岚眨了眨眼睛确定自己是不是摔晕了导致眼花，然后象是触电般翻身而起，天呀！同志我可找到你了！

仿佛喜从天降般她大大的裂开嘴“呵呵”傻笑着，灌木丛的前面照射过来的火光简直就是生命之光，世间福音！岚心想，今天顺利脱困后，她发誓将效忠公主——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风动树摇，就在岚信誓旦旦的时候，一个人影晃进了她的视野里，直叫她瞠目结舌，死死的愣住了！

“漂亮”二字用在他身上侮辱了男人自尊的话，那么除了“完美的极品”外她真找不出任何更贴切的形容词了！

飞扬入鬓的眉毛下是一双魔魅才能拥有的狭长眼眸，在一开一阖间隐约折射出比黑夜更深远更空灵的波光；鬼斧神工雕琢出来的鼻梁比例完美的悬在轻薄的唇上；微微圈曲的长发却丝毫不显凌乱，狂野的披泄在他宽阔的肩背之后；没有束腰的月白长袍将伟岸的身材衬托得有点道骨仙风的感觉——这男人从头到脚都是艺术嘛！

哦麦噶！就算回到原来的世界，常被人称羡为“一树梨花压海棠”的“白大师”和他比起来，好比拿思蜜跟柴穗比较一样——根本没得比！

才刚想到这，那个阴魂不散的柴穗便出现了！

切，真是说曹操，曹操到！

忽然，柴穗扑进“极品”怀里的动作，差点让岚失声狂吠起来！那杂碎想干嘛！？她不是拼了老命在抢王妃宝座的吗？居然趁着风高月黑向别的男人投怀送抱！

劈腿！

——敢问世上谁人不劈腿？谁又不被人劈捏！？

天呀，地呀，没想到啊！不管到了哪个时空、哪个世界，“劈腿”俨然成了无国界蔓延的世纪绝症了！想当初若不是田盛妤惨遭情人“劈腿”，醉毙在“白大师”的工作室，今天她也不必屈居这副女人皮相里，凄凄惨惨戚戚，苦苦忍受“大姨妈”非人折磨了！哪怕两人交颈相偎的画面比任何偶像剧都惟美，都抵不过包裹在诱人糖衣里的丑恶！

看来看去，还是咱们的思蜜公主最好、最纯洁、最温柔了！笑起来还有两个可爱的梨窝！人长得漂亮有什么用？！个性好才是最完美的！丑小鸭之所以能变成天鹅是因为它本来就是天鹅——这句话真是太他X的对极了！

岚柞顿悟而悔之，起身迈向回馆之路的步伐充满了力量与坚定——过去的自己有多傻啊，想着不管自己如何取笑，如何贬损，如何苛刻对待都一笑抿恩仇的思蜜公主；不光是嘴上说说而是用最实际的行动证明对她无限信任的思蜜公主；身材看起来仍旧肿得象肉包的思

蜜公主……哎，原谅我这迟来的歉意吧，从今往后，无论发生什么事情我都要陪着你，替你达成所有的梦想，终我一生亦不惜！

“穗……”

碎什么碎？！岚才对耳畔响起的呼唤发出条件反射，手腕就被一股强大的力量掳获了，随着惯性她被扯进了一个温热的怀里，带着悠淡麝香的男性气息铺天盖地而来，接着她的唇被另一双凉凉的却出奇湿润的唇片占领了！

哦麦噶！？

被雷劈中也不过如此了吧！

她僵硬得象化石，完全不知道该怎么反应了，直到感觉一条火热的舌头触到大门牙她才猛然回过神来，同时瞪大的眼睛才找到焦距——刚刚被她发掘的“极品”男人正无耻的吃着她唇上的胭脂。

说时迟那时快，岚曲起右腿往上一顶，只听那登徒子惨叫一声，象受惊的含羞草似的缩成一团趴在了地上！

“呕……”同时岚把脸侧到一边吐了出来——太恶心了！

“你、你、你是谁？！”死命咬牙使得他脖子上的青筋爆凸，诧异和尴尬混合成潮红爬得满脸，舌头不受控制的上下打结，他遇到了传说中的女妖精了吗？！

空空的胃袋无法提供更多的存货让岚吐，她连黄胆水都呕干了还止不住的干呕着。

“啊……”地上的男人还在惨叫——当然会惨叫，她少说也用了十成十的力道，不死也得让他褪层皮！

“该死的，你到底是个什么鬼？！”他抱怨的怒吼！

正在抹着嘴的岚一听，就如一滴水溅到滚烫的油锅里一样瞬间炸响，她跳坐到在地上打滚的男人身上，使得原本还在哀哀叫的家伙差点咬到自己的舌头：“啊呀！”

岚抡起拳头朝他的头上砸去，一边娇喝道：“你才是色鬼呢！变态！居然还想舌吻老子！？呸！呸！呸！”亏她刚刚还觉得他帅到不行，还拿他跟“白大师”比较，这人根本是个白眼狼！

“啊！好痛！住手！”

太恶心了，给男人亲太恶心了！岚越想越气，越气越窝火，拳头更是毫不留情的招呼过去：“现在我头痛、手痛、脚痛、肚子痛、屁股痛、全身都痛，所以心情很不好，后果很严重！”

“住手！好痛……我命令你住手！我的头快要打歪了！”先被这女人踢到“那里”，接着又被她骑在头上撒野，他的心情也很不好！

“就是要你痛！我不打得你脑袋开花,你不知道花儿为什么这样红！”岚对他的哀号置若罔闻，悲愤之余紧握双拳，仰天长啸：“老天爷！我已经决定痛改前非，重新做人了，为什么还要这样对我？！”

“你到底是谁？”听她的话让人疑惑——莫非她是在逃的犯人？！这么充满暴力性，可能很高！但是，犯人怎么会跑向内城而不是取道水路往海上逃，这样不是更轻易脱离危险吗？！

“辛迪克劳馥克劳蒂娅希弗凯莉米洛内奥米坎贝尔艾丽麦菲逊对牛弹琴亵渎名模风采我是你妈！”

天啊，好喘！岚捂着左胸拼命呼吸，头因为刚刚海扁变态晕得更厉害了。

“没人的名字会这样长的！”

“老子我喜欢我爱我高兴我愿意去死吧，变态！”

最后一拳直接送他去见周公，岚拍拍手站起来，差点因为眩晕而又倒下去，她连忙抓住旁边的树枝，气不过又补了两个“无影腿”给他当消夜！

摇摇晃晃的往前走，她苦笑着，今天真是漫长的一天，从她离馆出走到现在，她因为偷窥差点失风被抓，然后迷路害得自己中餐晚餐没吃，接着又惨遭色狼蹂躏——怪不得人人都说家是最温暖的，有家的孩子最幸福！

旷野中传来女子深情的呼唤：“我要回家——！！”

其音久久不散……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回 超级粉丝

她，曾经笑过，曾经哭过，也曾经感动过，但再多的欢笑泪水感动加起来也比不上这次看到思蜜和屏在灯光中臃肿的身影给她的感觉强烈！

“岚啊！”

思蜜的声音才窜出口，岚一个飞身扑进了她怀里，死死的抱住她，生怕她象个泡影在下一秒消失不见！

不要问泪水为何无声而落？不要问心为何而温暖无限？

一切尽在不言中……

“好了，不要哭了，回来就好了……”思蜜哑然道，两行清泪应声滑下。

“岚，你到哪里去了？”象落单的雏鸟般，屏包含委屈的在她们身边问得小心翼翼。

岚二话不说，伸出长手一把将她抓过来，于是三个人哭成了一团！

唉，此时此刻语言明显是多余的——拥抱吧，就象从来没有受过伤害一样！感动吧，就象送走黑死病迎来第一屡阳光一样！

当晚，历劫归来的岚和思蜜还有屏首次敞开了心怀，三人一块挤在床塌上，就着月光把酒言欢，弄得象是常青藤同学会一样，丢弃嫌隙，心贴着心。

看着思蜜紧握着自己的手，触感软软的嫩嫩的，让岚柞想起了这样一个形容：如同左手牵着右手一样的纯洁。打她在她怀里哭过后，她就一直握着她的手，走到哪儿都一直握着，让岚感觉特别的塌实特别的有安全感！

“公主。”

“怎么了？”

岚挪挪被屏当枕头着使的腿，有点麻，这丫头，两杯黄汤下肚就没种的歇了。

“我看起来难道还不奇怪吗？我是说我的行为啊，又常常说些你们都听不懂的话，做些应该算是很离谱的事情，你都没想过我突然转变的原因？！你对我难道从来就没怀疑过吗？一滴滴都没有吗？”

思蜜回视她一眼，浅浅一笑后道：“我为什么要怀疑你？让人改变的原因很多，一个一个去猜的话那不是要累死自己吗？”

“可我的改变不是普通的奇怪，你就不好奇？”她这么说更加让人难以信服。

“听我说，我虽然不知道原来的岚去了哪里？但是现在的岚之所以来到我身边一定是为了让我过得更幸福。”思蜜的脸首次出现了充满玄机的笑容。

这笑容落在岚眼里，让她觉得过去自己真是“看走了眼”，居然误将“深藏不露”当做“白痴加三级”！俗话是怎么形容这种人物的了？！啊，对，白眼狼……

“看您的样子让我知道了一件事，我一直忽略了的事情。”岚正经八百的说。

思蜜微醺的迷离双眼闪过一丝诡光，她挪了挪身子，佯咳了一声，这时她的样子象极了肚子里揣了点内幕就楞充博士生的文盲。

“好了，真人面前不说瞎话，事到如今你就实话实说得了，我也不是什么经不起打击的人。”岚特自嘲的笑了笑。

“其实也没什么。”她拉紧岚想挣开的手，说：“就我们临离开吉纳的时候，你父亲曾对我说了个预言。”

预言？感情岚老爹还是个哲学家？岚给挑起兴致了，她扯扯两人拉在一起的手催道：“说下去。”

“他说，岚儿有异变，事吉也。然后叮嘱我只需旁观而以诚相待。”思蜜眨眨眼，等着岚的反应。

岚哑然，半晌才道：“我老头是做什么的？”

“敬卫宫最高掌宫。”

“一个武官能说出这话？”这分明是翰林院大学士都琢磨不出来的天机，岚更不信什么“知女莫若父”的鬼话。

思蜜就怕她这样子，连忙把她的家底给交代了——

原来岚的老爹从小就是吉纳国储君身边的护卫——当时的储君就是思蜜的老爹，和未来国君一同长大的好处就是吃香的喝辣的，顺便还可以狐假虎威的翻手为云覆手是雨，弄得自己跟第二王子似的，嚣张跋扈，目中无人。很多人对他极其反感，但是碍于王储的宠爱，敢怒不敢言。

到了岚老爹男大当婚的时候，与他订有亲事的岚的老妈那边很不大乐意把女儿嫁过去。因为岚老妈是一个特别杰出的女子，生得和花一样娇艳，早早就给王后收在身边养大，饱读诗书，精通多国语言，常陪国王夫妇出使异邦，要不是身份有别只怕让她当未来王后也不是问题。

就这么一个仙女一样的好闺女却好死不死的和那小霸王订了娃娃亲，也难怪人家爹妈不甘心。

岚的外公打算悔婚的事情在家庭内部闹得挺大的，消息当然也传到岚老爹那边，小霸王家当然不依，两家虽然表面上平安无事，但暗地里放出风声说，只要悔婚就要闹到王殿上去！

就在这个时候岚老妈从王宫里传了一小条给自己老爹，条上说，没必要为了婚事和亲如兄弟的家族翻脸，影响皇室的安宁，若引来皇室震怒祸及两家子孙后代的话，不就是小女子一人的罪过?

岚老妈大义凛然，决定牺牲个人幸福换来世界和平！真是个惠质兰心的好女人！一触即发的争端就她一张小条给摆平了。

没多久，也不知道岚老爹是不是夜路走多了终于遇到了鬼，一案犯在国王手上，把他远调到犄角旮旯的地方守城墙去，任思蜜的老爹怎么求情国王依旧维持原判，并且立即执行，不得有误。

听到这个消息的岚老妈家可欢腾坏了，就想抓着这把柄要求退婚，还没来得及等他们打报告呢，岚老爹却因为抓反贼快因公殉职了！

得了这光荣，还剩半口气的岚老爹立马给调了回去，思蜜的老爹还亲自出城接他，兄弟感情之好不言而喻；那些退婚理由自然也烟消云散了！

所以人家常说“有情人终成眷属”，虽然之前闹得要死要活的，结果两人还是兜在了一块。不过奇怪的是，打岚老爹那次死而复生之后，就象换了个人似的，仿佛过去那个人见人恨得牙痒痒的小霸王已经死了。和岚老妈结婚后，夫妻两天天腻在一起钻研学问，隔年就钻研出了岚柞，然后就撰书立说，跟高产作家一样，虽然官职还是一个武臣，但不再舞刀动棒，还常常说出些惊世之道，让后来成为国王的思蜜的老爹大为重用。

听完思蜜的转述，岚的表情活象吞了只苍蝇，岚老爹的症状让她感觉后脊梁凉嗖嗖的，忍不住打了个寒颤。

“没事吧？很冷吗？”思蜜不解，明明喝了酒，身子热得难受，怎么岚还会冷得直哆嗦呢？！

“没事，我很好。”岚也不懂该怎么跟她解释，总之她是相信了，何谓天命；何谓认命了！

天空依然是蔚蓝的；阳光依然是灿烂的；空气依然是清新的；海浪依然清洗着白色沙滩……仿佛昨天发生的一切是一场游戏一场梦！

岚替坐在桌前的思蜜仔细的梳理着长发，灵巧的双手利落的上下翻动，不一会儿一个漂亮的发髻已然完成。

“看明白了吗？”岚看看一旁的屏说，“另一边你来试试。”

“哦，好。”屏略显紧张的搓搓手，从岚手里接过木梳。

退至一边的岚指着她的手：“往下抓紧，注意要领，控制好力气。”

“做对了吗？”

“可以，别太松了，短点的头发会掉下来。”

看着在自己身后忙活的两人，思蜜对着镜子笑得甜甜的。

这时，门外有人向里面微微探了探头，岚转过头去招呼：“有事进来说话。”

来人走来分别向她们作了揖，然后双眼赞叹的看着思蜜的新发型，说：“臣下是礼侍监的牙司，今日特别来拜会公主殿下及两位侍宫。”

礼侍监——处理所有异国公馆日常生活所需，调度人手侍奉住在公馆的使者和王公亲贵们的总管部门，简单点就是类似“金钥匙管家”总部。

而牙司是地位仅次于礼侍监最高长官礼司的第二把手。在柘邑不若吉纳将男女如楚河汉界般分工细致，在专司侍侯皇族的群体中有男有女，而地位高低的阶梯以越接近王城越崇高。这个岛上除了一山之隔的王城外，就是包括岚所在的“使馆区”在内，各个军政职能部门所在地，以及王公大臣、大祭司的处所，大宗庙、大祭坛等设施的内城；而在外城居住的是主要是职位较低的官员、小祭司、平民和分散

及广的小宗庙，还有就是护卫军队扎营地了；外城的民众没有特许不能顺意进出内城，但并不表示在内城工作的人不能在外城安家。

这个礼侍监牙司，典型海岛民族的长相，黝黑，精壮，也许人家大小也是个干部，虽然不直接在外交部门任职，却专管“国际友人”的伙食问题，因此官腔一开张口就是外交辞令——先是向公主表示慰问，然后就是检讨平时多有失职之处，希望公主体谅宽待云云……态度特别的不卑不亢，搞得原来有点散漫的气氛逐渐正经了起来。

思蜜朝屏微点了下头，屏领命走了出去，不一会儿外亭里听侍的女孩端上了茶水，并正式的给牙司看坐，而岚跟着屏尽责的一左一右的站到了公主身后，没办法，人家都那么有礼数了，自己也不能怠慢，皇家的规矩就得这样维持才不丢了体面，累。

不过话说回来，打岚呆在这里这么长的时间也就头一次见到柘邑的人到思蜜这儿“拜码头”，虽是个管饭的。

看到这阵仗，那老头好象越发的不自在了起来，他有点把事情做复杂了又来不及纠正的忐忑样，直端着茶往嘴里送，思蜜完全感觉不到，拿着一国公主的架子接待外宾一样，特单纯的表达着感谢之情。

岚本来还想和旁边的屏交换个眼神，但那家伙简直到了目不斜视的地步，抬头、挺胸、收腹、夹臀，一副顶着“右侍宫”光环的“神猪”样，端庄得不行。

难道就自己一人在状态之外？岚暗地里思讨。

“公主殿下的训示，臣下全都明白了，今后还望殿下及二位侍宫多多指点。”

岚心想该说到重点了吧？

果不其然，牙司将目光一转落到岚身上：“其实今天臣下来还有一件不情之请。”

“阁下请讲。”思蜜优雅的拿起茶碗轻啜一口。

牙司尽管觉得接下来的话题牵扯到私事，但仍旧很官方的口吻说：“臣下早就听闻公主殿下的左侍宫，心灵手巧，才气颇高，将公主殿下的内务侍奉周全，而且任劳任怨深得各馆侍臣的敬仰。”

哦？！有吗！？岚挑高眉，开什么国际玩笑？自己什么时候“心灵手巧，才气颇高，任劳任怨”过了？！还“深得各馆侍臣的敬仰”！这件

事怎么她不知道？他今天是来颁奖的吗？

思蜜和屏把卡在脸上的“礼貌的微笑”转过来展示给她看，两双四眼齐刷刷的，岚抿唇，家属答礼：“牙司您过奖了，小女担待不起。”

牙司直摇头：“哪里，哪里，左侍宫不必谦虚，臣下句句说的都是实话，您若不信，大可以到礼侍监随便找个人打听一下，无人不对您赞不绝口的！”

戴高帽子？！哼哼，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

“这都是承蒙各位抬爱，小女在公主的英明领导之下才有今天这点小小的成绩。”吹吧，反正吹牛又不上税。

岚此话一出听的三个人心里甭提多舒畅了，个个笑得跟弥勒佛似的，那牙司就象找到了方向，接着道：“臣下有一小女，眼下就要出嫁。”

“牙司要做丈人了，真是大喜事呀，怎不早说呢？恭喜恭喜！”思蜜连忙道贺。

牙司也赶紧回礼，等他们一来一往摆谱的时候，岚也把事情猜了个七八分，噙着了然于心的笑意，等他往后怎么掰。

“臣下一家住在外城，公务繁忙时常不能回去，而老妻体衰无暇顾及，因此婚事都由小女一人自己做主，可惜小女从小娇纵顽劣，皆因臣下教导疏失，如今婚礼的筹备进展缓慢，让臣下一筹莫展啊。”

听他左一句“臣下”，右一句“臣下”的，他说的人不累，听的人都替他累了，定是他那“从小娇纵顽劣”女儿看见不少人梳“蝴蝶髻”，知道净桦馆的左侍宫很能梳妆打扮人，就要她老爹利用职权之便请岚出马，只为能在婚礼上风光一把呗！

切，简单事情复杂化！求人还不忘端架子，心眼那么多，犯得着吗？岚站得腿都有点酸了，直骂老头迂腐！

真未曾想区区一个“蝴蝶髻”居然给岚揽来这么多“粉丝”，前几天在桥下避难的时候也听人提过，看来“白大师”果然厉害，到了这个世界随手一个雕虫小技便“火”起来了！不愧为“大师级”，人物！

“所以臣下就想拜托左侍宫，能不能屈驾帮小女出出主意，其实实在是不情之请，居然要劳烦左侍宫，不便之处还请公主殿下，二位侍宫不要怪罪才好。”

“好啊。”岚出人意料之外的干脆。把以为要费一翻口舌的牙司堵在那儿，半晌找不到话茬，只能干瞪着眼看着笑得一脸春风的岚。

站在岚身边的屏偷偷的横了她一眼，而端坐着的思蜜仍旧一副“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的模样。

终于缓过神的牙司展眉而笑，起身朝岚边鞠躬边道：“非常感谢左侍宫，提出这无礼要求实在是臣下逼得没辙了，本来只是抱着姑且一试的想法，真没想到左侍宫为人这般亲切，臣下在这儿代表小女万分感激左侍宫的成全。”

岚等他“感激的一拜”一拜完，就说：“下午我跟阁下出城见见准新娘，看看还要做什么准备。”

牙司又一拜：“左侍宫如此盛意拳拳，有机会臣下他日定会犬马以报！”

“阁下乃小女长辈，说什么报答的话，不是折煞小女子了吗？”嘴上说得冠冕堂皇的，岚扶他起身时心想你就别再这边蘑菇了，老子为了配合你绞尽脑汁，连腿都站瘸了，到时有你老头赔的！

好不容易才送走牙司，已经憋得满肚子话的屏迫不及待的拉住她：“你真的答应他要去呀？！”

“不然捏？”岚伸手直嚷：“快给水润润，厚，老子那点压箱底的文学功底都拿出来了，够我高中老师感动得哭三天的！”

也得谢谢“白大师”以前接过不少清宫戏的活儿，听演员在镜头前拽文言文时间长了，倒也记下了不少，否则今天够呛！

屏等她灌下几大碗茶水，才道：“你一个人去外城，行吗？”

“为什么不行？我是去帮忙人家结婚又不是去帮忙抢银行。”岚锤着酸掉的大腿。

“我的意思是和那牙司又不是很熟，你一口就答应下来，太草率了点。”屏心想以岚的脾气，让她一个人去了，张口就是乱七八糟不着边际的话，把人家给惹火了可就不妥了，往后公主和自己的伙食还靠人家照应不是？！

“那老头象拜观音一样的一直拜我，比唐僧还罗嗦，不答应他我都快要‘音容宛在，浩气长存’了。”

虽然听不明白岚的话里说的那些人是谁，意思倒是弄懂了，思蜜轻拍她一下：“是草率了点，怎么可以因为不耐烦就随便做出城的决定呢？”

“哟，你还怕他吃了我不成，就他对我的崇拜程度，估计也是我的粉丝。”岚很风情的甩了甩头发，亮了一个英雄出场的相。

“粉丝？！你想吃了他啊！？”

猪！就知道吃！

汗……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六回 锋芒初露

说起来话长，时间却过得飞快，转眼和牙司约定的时间就到了，牙司赶来的马车停在净桦馆外，人则侯在馆门跟前等着岚柞的大驾。

这是岚第二次离开净桦馆单独行动，原来还有点犹豫的思蜜和本来就很担心她惹事生非的屏，见到箭在弦上也不好再多说什么，一个劲儿的叮嘱她说话当心点，收敛点，这回去的地方是别个国家官员的地盘，而她代表的是吉纳国的体面，谨慎为上！

“哎，早知道会这么麻烦，我刚刚宁愿听那唐僧唠叨也不答应去了！”岚掏掏耳朵无奈的怨叹。

“怎么才提醒就又忘了，别尽说些让人听不懂的话，记住了！”屏差点失控当着牙司的面拧她的耳朵。

岚见牙司迎了过来，吞回就要叹出的一口气，连忙装淑女，直着腰板落落大方的向思蜜道别。

牙司赞许有加，满意得不得了的看着岚，随即也向思蜜告辞，两人一前一后的上了马车。

坐在宽敞的马车里，岚象首长阅兵一样朝台阶上的主仆二人挥挥手，要不是牙司在场，她肯定会喊：同志们，辛苦了！

准把屏那丫头气得七窍生烟！

“驾！”

车夫一声高喝，马匹拉着车朝目的地方向前进，岚这时才恍然想起，到这个世界来后，还是第一次乘坐交通工具，虽然只是去一趟外

城，也不妨当做是“海岛一日游”好了。

“牙司阁下。”她说，“来到贵国后，因为小女身体欠佳，又怕累及公主玉体，所以一直不曾踏出净桦馆半步，今日仰仗阁下得已出来见识见识贵国的风光，小女深表感激。”

牙司一听很高兴，笑得象春风里的花儿似的，忙接着说：“那里的话，左侍宫答应帮忙婚事，真是让臣下倍感荣幸，要是左侍宫想看风景的话，臣下让人先到各处转转，然后再到寒舍去。”

听完他的话轮到岚笑得象花儿了……

出了内城后，马车驰骋在前往外城的官道上。与依山而建的内城不同，越往前走地势越开阔，延着蜿蜒的山路拐了一个弯后，便可以看到半山腰上隐约冒出树林的诸多华丽建筑的橙黄色圆顶，象上帝洒在人间的金豆子，修建在悬崖陡壁上巍峨的内城城墙，墙根笔直的延伸到蔚蓝的海水里，银白的浪花在上面拍出千万个珠点，辉映着城墙上士兵手持的刀刃在阳光下闪耀出的森冷光芒。

隐藏在山峦另一边的王城，也因为角度的改变显现出了“庐山”一角——险峻的白色城墙和插入云霄的宗庙尖塔……除此之外秘密仍旧还是秘密，真实的外面裹着一层又一层的迷雾；隔离着一波又一波的妄想窥探的力量。王城的一切显得如此神秘；如此庄严肃穆；距离现实是那么的遥远；让人忍不住好奇在王城里的人们究竟过着什么样的生活！？

随着窗外景物飞速的倒退，马车很快进入人口稠密的外城，路的一边是一棵挨一棵颀长的椰子树，从其间渗透过来暖暖的咸咸的海洋气息，远处象覆盖着白雪一样的海滩，柔软如丝绒般蔓延开来，直到与一望无际的蓝接壤，形成最接近天堂的景致，令人神往！

路的另一边则是鳞次栉比的房屋，透着典型的海岛风情，淡黄或雪白的建筑和内城的样式没什么区别，不过是比较质朴一点，简陋一点，不过值得赞许的是装饰在墙面上的贝壳——有的排列成海浪的形状；有的排列成鱼的形状；更多的是排列成星星的形状，在强烈的日照下闪闪发光！

这个世界的人们崇拜星星，并给各种各样的星星一个神位——“白大师”刚来的时候思蜜提到的“住星神”就是掌管死亡的神。和“白大师”那个世界的人一样，在解释不了满天呈现的天文的时候，聪明的先

祖把它们神话，认为悬挂于浩瀚苍穹上的星星无所不能，拥有无限伟大的力量，其功力等同耶稣、如来。神仙也要粉丝，所以就有了神父、修女、和尚、尼姑、小祭司、大祭司、甚至大权在握的超级大祭司——柘邑是个皇权与神权并重的国家，在做重大决策的时候，先是由议事阁的大臣们讨论，提出决议后上表给仲裁省，经过地位如同罗马教皇的“雾吹祭”认可后，国王才可以拍板。

所以在柘邑从王城到内城再到外城，从山顶到山腰再到海岸，不论什么地方，只要有人出没就有宗庙的存在。大大小小，高高低低，或以黄金为顶，或以乌瓦为顶，庙宇四周五座朝天耸立的雪白尖塔，远远望去象插在圣诞树上的白蜡烛，人们虔诚的膜拜为的是换来往生时灵魂可以延着尖塔直达天庭！

“白大师”是无神论者，但不蔑视有信仰的人。岚柞也是，尽管常常被迫陪思蜜她们到宗庙去，伪装成善男信女的样子，其实完全听不懂主持礼拜的祭司们嘴里在叨念着什么，因为她清楚的知道人死后灵魂会到哪里去，不需要别人来指引！

马车继续前行，道路开始东西贯穿，南北纵横起来，逐渐出现林立的商铺、酒楼；还有直接在地上摆摊的小贩也不少，高声吆喝着买卖；男男女女穿行其间，身上的服装多为白色，下摆长长的拖到地上，只在腰间系条缎带，有的女人头上披着遮阳的薄纱，轻轻的随风飞扬，给人一种闲适、浪漫的感受；一队吹着羊角号的骑兵忽然从后面越上，威风凛凛、军容整齐，然后鱼贯的消失在路的尽头；不时与岚乘坐的马车擦肩而过的其他马车，载着它的主人奔往他们的方向——这里俨然是个繁华的大都会的样子，非常讨岚的喜欢，有人味儿，次序严谨的内城活象囚禁基督山伯爵的依夫岛遗世孤立，活死人墓！

“那是什么？”岚早就忘了该把“阁下”的尊称挂在嘴上，一路上不停的问这是什么，那是什么，而打出了内城后，牙司仿佛把身份地位留在了内城，尽心尽力的扮演着导游的角色。

“桥班。”

“为什么叫桥班？”

岚瞪着窗外一个草台戏班正在演大戏，传来的乐曲声告诉她这个世界并非黑白无声的。

“你看他们的台子象不象一座桥？”牙司指着台面下的圆拱说。

“哦，原来是这样。”岚恍然大悟的直点头，“看起来他们的生意不太好的样子，观众很少。”

“没办法，一个故事演得大家都会背了，谁还愿意去看啊？”牙司转过头去。

“那到是，一个好的编剧是票房成功的一半。”

“编剧？票房？”牙司将头扭回去看她。

岚差点扇自己耳光，她用特别规范的国际礼仪迎着牙司的眼睛，不动声色的说：“在我们吉纳国，帮桥班编故事的人叫编剧，桥班的收入叫票房。”

“原来如此。”牙司反复推敲着两个词的含义，然后盛赞道：“精辟。”

切，还用你说！

“过奖。”虚晃一招，顺利过关。

真是“汗滴禾下土，粒粒皆辛苦”啊……

岚坐的马车穿街过市，把外城逛了大半，最后终于来到了牙司的住处。虽说牙司的官职不大，但在森严的等级制度下，做官的和普通的平民还是有分别的，政府给在外城安家的官员特别划分了区域，所以在进入牙司的宅邸之前，他们的马车被守卫的士兵拦了下来例行检查。

在等待的当口岚看到不远处一个小宗庙的祭台前围满了民众，她好奇的张望着，一会儿应付完盘查的牙司对她解释道：“是丹衣祭在授道学。”

“哦。”

“丹衣”是只在外城才有的地位最低下的小祭司，一般在内城出现的是“月见”和“伏云”，专门组织贵族大臣们到庙里礼拜的中级祭司，而“千目”和“雾吹”拥有独立宗庙的高级祭司则只存在于传说中的王城，岚至今无缘得以相见，而相见的那一天就在猴年马月，哎……

牙司家的宅院不大，两层面海的小楼修葺得如童话般可爱，每扇窗户下围着一排争奇斗艳的花卉，温馨的感觉很难和张口就来“外交辞令”的牙司联系在一起！

岚斜睨了他一眼，暗自嗤鼻，切，人格分裂！

牙司不愧是惯于察言观色的人，见她的走路的姿势有点怪便问道："左侍宫怎么了？"

岚放开揉着屁股的手："没什么，马车要是按个弹簧就好了，坐久了真不舒服。"

"弹簧！？"

岚把头发往指间绕了绕："就是象这样的装置，按在轿箱下面，可以起到避震的作用，路再颠簸也不会感到不舒服。"

"原来如此，左侍宫真是博学多闻，臣下佩服。"虽然听得很茫然，但老道的牙司仍是满口称赞。

"过奖。"岚扯扯嘴角，拼命提醒自己不要再露马脚了！

牙司推开家门："左侍宫，请。"

"请。"

岚好奇的四下打量，越往屋里走岚越想问他，你不觉得自己象是入侵童话世界的大恶魔吗？！

泛着粉蓝色泽的墙壁上挂着大大小小的用贝壳制成的饰品，白色的纱帘点缀在饰品与饰品之间，原木的家具上摆着擦拭得铮亮的铜制器皿，地上铺着图案繁复的长毛地毯，大束大束的海芋放置在各个角落。

依岚看来和这里最不搭调的就是户主了！

这时，仆人无声无息的窜出来，沉默的接过牙司手上提着的木盒，岚猜应该是他的公事包，然后没说半句话又如同他轻轻的来，轻轻的走了。

岚有点纳闷，不着痕迹的用眼角瞄了一下身边的牙司，他神情自若的拂了拂衣上的皱褶，说："左侍宫大驾光临，请随意，千万不要拘谨，我已经吩咐仆人好好款待。"

是么？什么时候发生的事情？你该不是会千里传音吧？还是用念力吩咐的？

岚疑惑的习惯性的扬高了眉，等着他怎么掰下去？正想着呢，一个中年妇女穿堂而过，在看到他们时稍稍停下来行了个礼，算是打了

个招呼，接着脚步毫不迟疑的踏上了通向二楼的木梯。

岚把目光从那妇女的身上移到牙司脸上，他平静的表情开始有些微的龟裂，啊哦，气氛尴尬起来了！察觉他要跟自己说话，岚连忙转开头，装成认真研究桌上的陶瓷花瓶的样子。

“左侍宫，请稍等片刻。”

“阁下，请便。”

目送急巴巴登上楼梯的牙司，岚在心里冷笑，原来喜欢在外人面前摆谱，小样，回到家里跟孙子似的，失败！

缥缈危亭，笑谈独在千峰上。与谁共赏，万里横烟浪。老去情怀，犹做天涯想。空惆怅？少年豪放，莫学衰翁样。

“哇啊啊啊……”

？

岚正诗性大发，对着窗外远处的蔚蓝大海左右晃着脑袋时，楼上突然传来发生命案般的尖叫声，她吓了一跳，忙不迭的转过身去，就看见一个女子风似的卷了出来，她从二楼的木栏探出头，两人的视线一对接上，她兴奋的喊道：“左侍宫，真是你？！”

难不成我还是你妈不成？！“我是。”

“呀！太好了！”

女子欢天喜地的扯着裙摆，“咚、咚、咚”的从楼梯上冲下来，在她身后的一票娘子军不是跟着她跑，就是站在楼上看猴子似的对着岚指指点点，一时之间原本静谧的房间，刹那沸腾了起来，完全炸了锅了！

岚紧张的吞了口口水，好家伙，搞什么东东啊！？

待那女子一到岚面前，行礼敷衍而过，岚的双手立刻就给她握住了，嘴里啧啧有声，拉着岚上看，下看，左看，右看：“你的头发好好看，衣服好好看，都是你自己做的吗？真好看！”

“谢……谢谢……”岚眼皮直跳，真是狂热的粉丝啊！

“阿爸告诉我把你请来了，我真不敢相信！”有着巧克力肤色的女子一点不象她老爹那么“有派”，却热情得让人消化不了！

“也没什么，不过是举手之劳。”岚技巧的挣脱她的手。

谁知一下又给她抓住了，还特纯情的一边摇一边撒娇道：“才不是呢，你能来我做梦都没敢想！”

“呵呵，真的吗？我能来帮上你一点小忙也很高兴。”

“左侍宫，你人漂亮、聪明、手也巧，和我阿爸说得一模一样，真是个大好人！”为了取信于人她转过头去，围观的群众连成一气的猛点头，然后她用“看吧，地球人都知道”的表情看着岚。

切，那老小子，把她当成垫脚石，抬高了自己在这个家的地位，奸佞小人一个！

“别这么说，太客气了，以后就叫我岚吧，还不知道小姐怎么称呼？”

“絮絮！”

嘘嘘？

“家里可还有兄弟姐妹？”

“没了。”

那感情好，否则还不知道会不会再冒出个“便便”来？！

接下来，为了扮演好父亲送给女儿结婚的“惊喜礼物”角色，岚替絮絮梳了几种发髻，为她订妆，选首饰和负责制衣的女人讨论嫁衣的修改，直到天色染黑才告辞，打道回府。

回到净桦馆的时候，担心着急的思蜜和屏都站在门外好一段时间了，看到岚平安的走下马车，两人不约而同的松了口气。

“怎样？还好吧？”

累得粘床就睡的岚只来得及朝问话的屏挥了挥手，搞得没得到任何答案的两丫头面面相觑，见她不象是开玩笑，是真的累惨了，心里疼惜得紧。

屏轻手轻脚的替她把鞋脱了，思蜜给她盖好被子，然后一前一后离去，本已睡死的岚露出了甜甜的微笑……

其实，之所以那么累人，主要是因为一次要应付那么多热情的粉丝——连打杂的在内牙司家里几乎聚集了二十几个女人，还不算问讯赶来看热闹的街坊，为了一睹“偶像风采”，一票粉丝象潮水似的前赴后继簇拥着岚，不断的问着各种各样的问题，她不得不一遍又一遍的

解说，演示形成流行风潮的“蝴蝶髻”的梳理方法。加上一来一回舟车劳顿，所以一回到净桦馆，神经一放松她就再也抵挡不住周公的召唤，和他老人家下棋去了！

隔天，阳光普照大地，沁凉的海风送爽，净桦馆和所有内城的其他馆舍一起从沉睡中苏醒，时间按照昨日的轨迹重复，密密丛丛的参天树木下，一条条通往各处的小道上，辛勤的仆役一如既往的留下成串的脚印，而白云深处的依然是神龙见首不见尾的王城。

岚悠闲的躺在阳台的藤椅上，呼吸着森林里的芬多精，阖着双目享受日光浴。

思蜜刚刚慢跑回来，她一边拭着脸上的汗水一边对岚说：“今天不少人主动来向我行礼，还打听你，怎么了？”

“这是明星效应，我的公主。”岚闭着眼说。

思蜜摇摇头，听不懂也学会了不要非懂不可，然后问：“昨天怎样？”

“OK了，就累点。”

屏端来果汁，她伸腿踢了她一脚：“跟公主好好说话！”

岚睁眼坐起来，接过屏递来的果汁，喝了一口：“我知道你们好奇死了，我这就从实招来！”

岚先给她们描述了一下外城繁华的风景，让两只井底之蛙羡慕得直流口水；然后关于牙司不受家人礼遇的形容让她们大呼上当，接着叫“嘘嘘”的牙司之女又叫她们捧腹大笑……

“你们是没看到，天呀，我当时差点就要脱口指着她的胸部大叫，你不是从小练胸口碎大石到大的吧？平坦得简直就是条飞机跑道，我的妈，那婚纱穿到她身上跟挂在旗杆上似的，为了这个我叫裁缝给她多做了十个垫子往塑身马夹里塞，毕竟是要嫁给生猛成性的军人，不能太丢军嫂的脸。”

“军嫂？！”

“对，光荣的职业。”

“……”

“那你今天还去吗？”思蜜问。

“去啊，总得验收一下成果，明天就要行婚礼了。”岚想想就头痛，突的，她一拍大腿：“啊！差点给忘了！”

“怎么了？”屏忙问。

“我答应给做个新娘头冠的，居然忘得干干净净！”岚失声大叫。

“那还不赶紧做！”

于是三个女人连忙奔回房里，七手八脚的忙活开了。

婚礼的当天。

为了让思蜜和屏出来见见世面，岚大方的利用牙司对自己的感激，让他想办法把公主她们一起给弄出了内城，这让从小循规蹈矩的思蜜感到特别刺激和兴奋，一路上都把脸贴在马车窗上，活象第一参加交游的小学生，岚看在眼里，心却酸酸的……

到了牙司家，牙司约定过不能透露公主的真实身份，所以他向妻女仆人介绍说是岚的助手。

在特别喜庆的日子里，多了两个陌生人根本引起不了人们的注意，倒是让思蜜和屏狠狠见识到了什么叫“明星效应”！

岚的粉丝们亲热的哗啦一下将她们围成一团，嘘寒问暖拉家常，不知道的还以为是离散亲属大聚会呢！岚丢给她们两个挺无奈的眼神，惹得思蜜和屏直笑。

果然是人逢喜事精神爽，新娘子絮絮穿着经过改良的银白婚纱显得特别的标致漂亮，引得在场的人一阵又一阵的赞叹，岚注意到牙司居然偷偷红了双眼，哎，天下父母心啊！

岚很郑重的将费了一天一夜心思才做成的头冠戴到絮絮的头上，她说：“我知道你偏爱贝壳，所以特地找了好久才弄来了这些粉贝壳，而这十一颗珍珠是我们公主送的，代表一心一意，她虽然不能亲自来祝贺你，但她要我转告你，希望你婚姻美满幸福。”说完刻意看了看躲在人群里的思蜜，她笑容可掬的微微点点头。

“谢谢！”絮絮看着镜子里，头上那顶用粉贝壳和润白珍珠做成的美丽又别致的头冠，诚恳的说：“岚，你回去替我好好谢谢公主殿下。”

“当然了。”

“你们都是好人！”絮絮吸吸酸涩的鼻子，笑得娇艳无比。

虽然相处的时间不长，但是因为絮絮的热情打下一定的感情基础，岚看着打扮得漂漂亮亮的絮絮，居然就要嫁人了，心里难免有点舍不得，默默无语的垂首站在她的身后，和众人一起等待迎亲的新郎。

很快的院子外面有了动静，而且还不是普通的喧闹，牙司和夫人已经迎了出去，有人高喊着："新郎到了！新郎到了！"

此时，絮絮一个激情的转身，裙花飞扬中一把将岚抱了满怀，让毫无防备的她撞了个眼冒金星——乖乖，那可是十个货真价实的棉垫呀！

哦，我的妈妈咪！岚张嘴吐舌，感到自己快要休克了！

絮絮在她耳边哽咽道："谢谢你，谢谢你为我做的一切，我会报答你的！"

下一瞬絮絮象振翅而去的蝴蝶，翩然飞出了岚的视线，让岚一度以为留在颈侧的热度是幻觉……

"我们也走吧。"思蜜走过来拉了拉陷入冥想的岚。

"哦，好。"岚笑了笑，仓皇的掩去满是水雾的眼睛，装做招呼屏的样子。

絮絮的丈夫是王城守备营的副官，没有在外城置地安家，所以婚礼就在不远处的宗庙里举行，因为双方都是官宦之家，因此特别请了"伏云"大祭司来主持婚礼上的祭典，这在外城是很难一见的场面，围观的人潮相当众多。

"伏云"大祭司是个一看就很"道骨仙风"，长长的头发，长长的白袍，庄严得仿佛不是来主持婚礼的，脸上半点喜悦都没有，僵硬得象是刚打了肉毒杆菌。

所幸需要祈神祝福的过程并不漫长，很快狂欢庆典就要爆发开了——从宗庙里一出来，参加婚礼的人群开始沸腾起来，新人在夹道欢呼中一路向海滩进发，女人们载歌载舞，漫天飞花，新郎的朋友们甚至将他们高举过肩，欢呼声震天阶响，俨然成了一个欢乐的海洋！

位于海滩的露天宴会场所，被布置得繁花景簇，张灯结彩，美仑美焕；食物丰盛，人影如织；才子佳人终成眷属，人人都洋溢的兴高采烈的表情！把在内城里闷坏了的岚柞她们感染得异常兴奋，她们喝

酒，舞蹈，与陌生人互相道贺，抛弃所谓的繁文缛节之后，难得轻松的谈天说地，到高兴处乐得前伏后仰的，因为在这里没人会跳出了来指着你的鼻头说你没有仪态！

“左侍宫，来唱个歌吧！”一呼百应，所有的人都吆喝起来。

岚抓着酒碗，视线一时找不到谁是始作俑者，但她肯定这次——死定了！

“是啊，趁今天机会难得，左侍宫来自特别能歌善舞的吉纳不是吗？就给咱们露一手吧！”

从吉纳来就一定能歌善舞吗？谁说的？！同样是鸡，黑鸡能下白蛋，白鸡还下不了黑蛋呢！

“就唱一个吧！”

“唱吧！”

人们左一声唱一个吧，右一声来一个吧，逼上梁山的岚不得不放下酒碗站起来，正想推迟结果却先得到了满堂喝彩的掌声！

OK，死就死吧，想当年“白大师”驰骋时尚圈的时候，还没人敢和他一起去“K歌房”，今天就给你们点颜色瞧瞧马王爷有几只眼！

“日落西山红霞飞，战士打靶把营归把营归，胸前红花映彩霞，愉快的歌声满天飞，misaolamisao，lasaomidaoruai……”

正在喝酒的停下了；正在谈笑的停下了；正在窃窃情话的停下了；正在……忘了正在干什么的也停下了！

思蜜和屏悄悄的把脸埋进膝盖里，想借着微弱的灯光逐渐淡出人们的视线……看吧，人家不想唱你们非要人家唱，现在又做这种反应！哎，真是没义气！

“刚刚那首歌是献给我们的新郎的——伟大的军人，人民的子弟兵，世界上最可爱的人！没有你们日以继夜、舍生忘死、保家卫国，哪有我们今天幸福的生活呢？！”岚幽雅的一转身把手指向新娘道：“但是咱们也不能忘了站在英雄身后的女人，要知道军功章里也有她们的一半！所以我决定再唱一首歌献给同样伟大的军嫂！”

说完岚在众目睽睽之下，大步走到桌前抓过一大碗酒，浩气干云的倒进了嘴里，然后往桌上一跃：“好了，不说了，请大家把手给我！举起来！”

开玩笑，当初人家“白大师”成名前还兼职做过夜总会的DJ，想把现场气氛炒起来根本就不在话下！在时尚界“白大师”是主持最好的；在主持界是歌唱得最好的；在歌唱界是造型做得最好的……总而言之，言而总之，“白大师”就是一大师级的人物！

岚导引着众人打拍子，还指着几个不在状况内的人喊：“快，跟着节拍动起来！”

站在她脚下的思蜜脸都僵白了，完全无法反应，与屏对看一眼后，两人机械的跟着岚拍手……

鼓声隆隆

掌声雷动

热热烈烈划破长空

只因你我

心灵早相通

永不言倦

士气如虹

我的灵魂在笑

血在烧

热的不得了

只因你我之间

有渴望

无限量炫耀

动起来

为新的力量喝采！

也不知道是不是喝了酒的关系，岚觉得自己的身段特别的柔软，芭蕾民族现代迪士高街舞，什么动作都能来上几下，末了还拉上新郎新娘全窜到桌子上，一个劲的要他们有样学样，又唱又跳，感到新奇的人们也借着酒力加入进来，顿时如同群魔乱舞般，海滩上的人都疯了！

动起来

每一秒都期待

动起来
为新的纪录喝采
动起来
就拥有精采未来

掌声哄哄

心情悸动

每个欢呼

无法形容

每一滴汗滴下都有用

活学活用

与众不同

动起来gogogogoforlt动起来

心花会为你开

动起来

这世界充满期待

动起来

做最精采的一代！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七回 一步之遥

“做头发我很谨慎，名气是大家给的，要对大家负责，这么些天来我一直在努力，仔细的分解出了几条‘蝴蝶髻’的梳理步骤，希望得到各位的认可，今天机会实在难得，也就不浪费大家宝贵的时间了，下面我就开始一边示范一边讲解……”

屏收回向阳台打量的目光，朝正在房间里喝茶的思蜜低声抱怨：“听听听听，都在胡说八道些什么呀？真不知道是怎么了，每天都有这么多人跑来找她。”

思蜜淡淡的笑了笑：“好热闹哦！”

“亏您还笑得出来？！星星保佑啊，只要一想到婚礼那天岚带头发疯的事情，我就觉得没脸去见人了！”屏气呼呼的坐下来，“公主，你倒是去跟岚说说呀，再胡闹下去咱们也别想在这里呆了！”

“你放心，依我看情况根本没你想的那么糟糕，岚处理得很好，净桦馆再也不象过去那样冷清了，人们对我们也友善多了，岚说，多一个朋友多一条路，挺好的。”

“真的吗？”

“我相信她！”

又是这一句，看来公主也中了岚的毒了！

其实，中了毒的人真不算少数，现在几乎所有的女人都在效仿，有条件的更是直接上门来找岚学梳“蝴蝶髻”……在岚的推动下搭配塑身马夹；魔力衬裙；风采领巾正成为风靡整个海岛的流行趋势！只要提到其中任何一项就会提到它们的发明人——净桦馆的左侍宫！

事情发展到这一步，谁也没预料到，岚的总结是：人人都有一颗爱美的心。

这一天——

外亭的女侍将一张请帖送进来后，思蜜和岚等着屏把帖子的内容通报出来，只见屏一看完就在低喃：“星星保佑，星星保佑……”

和文盲没什么两样的岚瞪了她一眼：“说，都写了什么？”真是饱汉不知饿汉饥，废话那么多，挤兑谁呀？！

“是议事阁的阁老夫人请咱们明天到她宅邸叙会。”

“哦？”岚接过帖子，看着上面密密麻麻的OOXX，天书似的，立马犯晕了，往思蜜手里一塞，道：“好啊！”

“好什么好啊？你又想去做乱了！？”屏就担心这个，对方好歹是内城里最高官阶的大臣，岂能跟小小的牙司一般比较？得罪了人家那可不是开玩笑的！

看完帖子的思蜜没说话，她的沉默助长了屏的气势，她断然道：“明天你托病不恪出席，由我和公主前去应付就得了。”

岚张了张嘴想说什么，然后做罢，要争论也要选对象，力气要用在刀尖上，她的道行太浅，犯不着浪费！

“都去。”良久，思蜜答道。

屏一听就急了，嚷嚷着：“公主！？你没忘了上次岚在婚礼上闹的笑话吧？！听说现在在外城桥班的人都编成故事，天天演来供人取乐呢！”

“耶！？真的？！”岚乐了：“那我是不是可以去收版税啊！？”

“闭嘴！”屏忍住踹她一脚的冲动，接着对公主劝道：“想要进王城面见国王商议结盟的事，还要仰仗议事阁阁老的帮忙，此人万万不可开罪！”

切！当我是流氓还是土匪啊？岚哼了声，说得热闹，也不想想人家送这张帖来分明是冲着她的声望来的，能不去吗？不去才是“开罪”好不好？！猪脑！

“你怎么想的，怕是又有什么打算了吧？”思蜜望向岚，见她悠闲的扇着扇子，忍着笑意推了推她：“都说来听听，别闹别扭，尽折腾人玩！”

岚闭闭眼，然后掀起眼皮轻蔑的睨了屏一下，然后很是无奈的道：“傻大姐，坐下来吧，老站着害我脖子酸。”

屏先看看公主再看看岚，顿生疑窦，不知道她们葫芦里卖什么药？她悻悻的摸摸鼻子坐下来，心想，姑且看看你又在耍什么花招！

“柘邑有几个正值适婚年龄的王子？”岚问。

“一个，当今国王的长子——昼王子。”屏老实巴拉的答。

“除了柴穗外还有几位前来许婚的公主？”岚又问。

“大概还有五六位吧。”屏皱了皱眉，对手真不少呢！

“迄今为止都接见了几位？”岚再问。

“就柴穗那歧异人一个！”提起就气不打一处来，那柴穗就因为这个特别的“狗眼看人低”！

岚叹了一口悠长的气：“你总不会以为，咱们规规矩矩一直呆这儿，王妃的位置就从天上掉下来吧？”

“那让你瞎胡闹就能把王子给闹来不成！？”屏也不是软柿子尽给人捏的。

“非也。”岚见招拆招，“我是有计划的闹，可没瞎！”

这什么话？！屏气得血压都上来了！

“别激动，我这就给你分析解释我的计划。”岚收起玩笑的心思，知道这丫头心直不拐弯，于是正色道：“之前我们努力了那么久也不见王城里有什么动静，别说晋见国王了，连城门朝哪边开都不知道！放

眼柘邑一没关系二没后盾，完全是姥姥不疼舅舅不爱，老是坐着空等也不是个事啊……”

也不知道当初公主来的时候，柘邑给的是什么态度？放牛吃草也不能白养活你一辈子吧？！就亲妈生的还图你给送终呢？是不是？算不准哪天人家变了脸，一脚把你踢出柘邑，到时候上哪儿喊冤去？！星星神仙可没该你思蜜公主一个驾着七彩云朵而来的王子！

本来是很犯难的，结果没曾想一个“蝴蝶髻”倒把僵局给打破了！上回在絮絮的婚礼上闹了一把，说实话隔天酒醒以后，岚自责得直想撞豆腐死了得了……还没等她做好“自我了断”的准备，陆续找上门来，指着向她手艺的人络绎不绝，什么礼侍监的、什么前政院的、什么通运省的……各色人等都有，连达官贵人的夫人、小姐都悄悄派了自己贴身侍者来，其中还有个别侍奉跟王城有密切联系的权倾贵胄的内侍！

突然之间，岚觉得思路清晰了起来！这些人虽然都是仆人，侍者，甚至是跑腿、看门的，可是老一辈革命家曾经教导过——群众的力量是无穷的！目前摆在思蜜眼面前的形势是：内部要形成统一战线，外部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由农村包围城市，由外城包围内城，再由内城向王城突围，为了夺取王妃的宝座进行一场持久的攻坚战！只有取得这场战役的胜利，才有资本收复吉纳的壮美山河，还百姓以幸福家园，还世界以和平……！

事情真的就那么容易吗？

屏抓抓头发，顿了顿：“就凭你教些仆人做头发，真能有那么大的效果？”

岚扬扬刚刚送过来的帖子：“这不就是最好的证明吗？你不也说了，议事阁阁老是进入王城的敲门砖？只要我们打通这条路线，走进王城也就一步之遥了！”

瞧岚说得煞有介事，思蜜振了振精神：“如果真是这样的话，看来你做的事情的确是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是听闻这位阁老夫人曾是王后的密友，生性比较多疑，很难与人亲近，平素和我们并无往来，她突然请我们去叙餐也不知道她打的是什么主意？”

岚扬眉哼哼的笑：“去了不就知道了吗？！”

翌日。

岚将思蜜特别的打扮了一番，从头发到服饰，均出自她精心的设计，直把在一旁持候的屏看得眼花缭乱。

“怎么样？”

“好、好看……”她咽了口唾沫，眼睛都看直了！这是当初痴肥的公主吗？！

经过两个月突击减肥的思蜜现在拥有修长苗条的身段，一庞华丽的公主蓬蓬裙穿在身上，随着她的走动层层叠叠的裙纱翻飞如同绚烂盛开的花朵，刹是好看。

岚自豪的冷笑了下，拍了拍她的肩：“擦擦口水吧，让你减肥还犟，看，嫉妒了吧！”

给她们说得有点不好意思的思蜜，紧张的搓搓手，头上顶着岚花了很长时间才弄好的，看似简单工序却繁复的发髻，担心自己动作过大而散乱了，小心翼翼的问：“头发还好吧？衣服有没有很怪？”

岚不爽的说：“你在怀疑我的水准吗？告诉你，就算直接去参加选美都没问题！”

“呵呵。”

思蜜只有傻笑的份，谁让她素来只有接受打击的勇气，却没有接受赞美的自信呢？！

岚朝她大步走去，握着她的双臂，表情严肃的说：“记住，你是这个世界上最美的公主，你的温柔和善良，你的纯真和可爱是那些庸脂俗粉根本比不上的，你，是独一无二的！”

思蜜怔怔的望进她的眼里，觉得这次和往常很不同，看来岚是动了真格的了，虽然得到了她强力的支持，但还是难免有点心虚，毕竟这事关重大，关系着自己能不能顺利的进入王城，得到国王、王后还有王子的青睐，从而缔结鸳盟；如果没成功呢？还在战火中煎熬的父王母后该怎么办？深受唐克捷铁蹄践踏的民众又该怎么办？！

“不要想那么多！”岚有力的摇晃着她，“什么都不要想，俗话说车到山前必有路，船到桥头自然直，只要是出于正义的没有失败的战争！”

好吧！来到柘邑苟且偷生了这么久的时间，就当是向星星借来的一段美好的回忆，现在也该到了靠自己为祖国出力，努力奋斗的时候了！

“岚！屏！我们出发吧！”思蜜娇喝道。

议事阁是内城当中最高的行政部门，可以很贴切的形容为与高高在上的王城仅一墙之隔。“阁老”是对执掌议事阁最高长官的尊称，权倾一方，地位相当显赫，毫不夸张的说，他跺一跺脚整个内城都要地动山摇，王城也要晃一晃！

所以在还没到阁老的宅邸前，岚曾经幻想过他的住处应该何其的壮观，定是极尽奢华之能事，方能彰显他崇高的身份！等马车夫提醒她们目的地到了，等她亲眼看到一处坐落在一个深邃辽阔的美丽树林边上的庄园时，她还是同乡下人进城一样，完全傻眼！

一幢奶白色的房子，非常漂亮的象件艺术品似的屹立在小冈上，左边枕着浩瀚的林海，右边是一泓澄净的湖水，几只鸟儿滑水而过，俨然是一副精致的风景明信片！

思蜜转过头去对惊愕的她说：“很美丽吧，听说国王非常喜欢这里，闲暇时常来做客。”

岚闭上微张的嘴，点点头。

屏先下了马车，然后向公主伸出手，思蜜搭着她走了下来，岚低着头紧随其后，闻风迎上来的仆役站成两排，规矩到位的行礼，其中一个妇人首先上来，恭敬道：“欢迎公主殿下莅临，夫人久候多时，请随小的来。”

思蜜微笑着轻点臻首，跟着妇人走上了台阶，岚和屏一左一右走在后面，而训练有素的仆役象仪仗队一样从两边鱼贯的包抄到她们身后，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岚回头打量他们，发现这些人只管埋头跟着，不离不弃的，感情一阁老家要派头场面都如此宏大吗？这么多人都快组成过江侦察小分队了！

感到袖子遭到外力的拉扯，岚侧头看看屏，屏压低声音耳语：“别东张西望的……”

“哦。”岚只好低头数着单调的大理石台阶。

天啊，大概有一百来阶吧，有钱人真不是普通的奢侈，就这材料该多少钱一坪啊?

正想着呢，一个不小心差点撞到突然停下来的思蜜的后背，屏眼疾手快的抓牢她倾斜的身子，咬牙叱道："老低着头也不看路，你到底在搞什么？！"

"没有啊，我看他们都低着头，想说地上也许有钱捡。"

屏快要崩溃了，本来都已经紧张得要命了，结果这个满口叫嚣着什么农村包围城市的家伙居然完全不在状态内？！有没有搞错啊！？

"思蜜公主大驾光临，欢迎、欢迎！"

思蜜停下脚步的原因是见到等在台阶最上方的阁老夫人了，她笑容可掬的看着夫人向自己行礼，然后婉约道："能接到夫人盛情的邀请，实在荣幸，早就听闻阁老的庄园景致迷人，今天得以亲临其境，真是不虚此行啊。"

"公主殿下过奖了，里面请。"

思蜜仪态万千的走进了足有两层楼高的圆形拱门，在她身后的岚这才看到敬立在门边的阁老夫人——年纪不超过四十岁，穿着净白长裙的她，露出颀长的脖子，幽雅端庄，目光安详，一点不象传说中描述的那样孤傲怪僻。

在岚打量她的同时，阁老夫人也不动声色的将她上上下下的看了个遍，她早从随身女侍的暗示下知道她就是最近非常出名的左侍宫了。

和思蜜公主一样穿得怪怪的裙子，白皙的脸上有一双慧黠的眼睛，由内至外散发着一股耐人寻味的气质。

在屏的提示下，岚和她双双曲膝行礼，阁老夫人不吝笑容的回了礼，做了个"请"的手势，然后一干人等才进了屋，岚诧异的发现身后的"仪仗队"居然凭空消失了，那么大票人连丁点烟尘都没卷起……实在佩服！

屋内的陈设再次让岚忘情的瞠圆了眼睛，广阔而舒适的大厅处处布置得高雅、考究；华丽又不呆板；映衬着周围的自然风光没有半点的庸俗趣味！可见屋子的主人是品位极高的人。

截止到目前，所有的一切都在给这位阁老夫人加分，就不知道往下发展下去会怎么样了？岚持保留态度和屏一起在公主身后排排站。

阁老夫人和思蜜各居一方落坐，仆人动作麻利的上了茶，不一会儿，大厅之上再没一个闲杂人等了，夫人和善的对公主说道："距离上次同殿下相见过了不少时候，看起来殿下变化甚大，让愚妇一时都认不出来了。"

思蜜摸摸自己的脸，有些羞怯，腼腆道："夫人不要见笑。"

"哪里，殿下越发的漂亮迷人了呢。"她利眸轻扫，别有用意的看了看她身后的岚。

屏头皮发麻的抖了抖，岚用膝盖顶了顶她，小样，人家才说了一句话你就怕了不成？！

"据说殿下的侍宫们，各个心灵手巧也别出心裁，您做这身打扮也是她们出的主意吗？"话是对着思蜜说的，却直直看着岚。

思蜜伸手紧紧的扭着裙摆的一角，很想回头看却又不敢，她面上平静无波的说："夫人觉得不好看吗？吉纳的人除了能歌善舞外，在缝纫刺绣方面也是很有才能的，就拿您墙上挂的锦画来说，如果我没看错的话应该就出自吉纳吧？"

众人一致朝阁老夫人旁边的墙上望去，上面那副绣得亦真亦幻的风景画，巧夺天工，绣功可见一斑。阁老夫人有点汗颜同时对思蜜的才思有了一个新的认识，激赏之意深埋在眼里。

岚悄悄的舒了一口气，皇粮看来也不是白吃的，公主说起场面话来倒是有模有样，这和她自小出生的环境，和正统王室培养分不开的！

"吉纳倒是有这方面的长才不假，而且现在也被发挥得更加淋漓尽致了不是吗？对吧，左侍宫？"阁老夫人话锋一转直接找到了打击对象。

屏有点沉不住气的咳了一下，被点到名的岚神色一整，道："不知夫人所指为何？"

"左侍宫不要谦虚，阁下的事迹已经宣于尘嚣之上了，连深居王城的王后陛下都有所耳闻了呢。"

岚扬起眉："不过是些雕虫小技，平素拿来取悦公主和联络各方感情用的，难登大雅之堂。"

"我看不然吧，今天公主的头发就梳妆得别具一格，愚妇看了都忍不住好奇了起来，左侍宫的手真的很灵巧呢！"

这番话阁老夫人是将她前一句"难登大雅之堂"，明明是平时拿来玩闹的，却还给公主梳了头，难不成暗损她家不是"大雅之堂"吗？

好个牙尖嘴利的欧巴桑，岚在心里哼了声，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果然是个刁钻的女人，传言一点没夸张！

"有点心得吧，毕竟给那么些人追捧着，不自觉的就认真了起来。"岚不理会屏拼命眨眼打来的暗号，接着说："侍侯公主是本职工作，扮美人间是我的人生理想，若是吸引了更多的爱美人士加入进来，亦不乏人生一大幸事！"

阁老夫人一听拿着茶盏的手停在了半空中，有点讶异的望着她："呵，左侍宫谴词用句好独特。"

"谢谢夸奖，很多人都这么说。"岚不卑不亢的态度，仿佛受之无愧。

这倒是新鲜了，阁老夫人今日又有一惊喜，怎么总是说吉纳的公主为人唯唯诺诺？身边的人汲汲营营？完全不是那么回事嘛！

"过几天，王后在王城攀星殿设宴，想请些女孩子去热闹热闹，毕竟打从老雾吹辞世后，王城里好久没有宴请各国的贵宾了，恐有怠慢之过，再加上王子昼日前刚刚返回王城，当做替殿下洗尘一并办了，公主也在受邀之列，届时还请公主移驾。"

王城要开始选妃了！听了这个消息，思蜜三人深深的对望了一眼，看来今天是初试第一关，王后找来亲信筛选王妃的后选人，竞争上岗！？

在阁老夫人殷殷笑颜中，三人拾阶而下，还来不及发表激昂的情绪，迎面遇上了柴穗和冉两人！

五个人顿时一僵，即刻成了五尊石膏像，互别苗头后各自浩浩荡荡的行礼来行礼去的，柴穗眼中那特别不解特别不服的神色，让岚特别的爽！这厮的消息挺灵通的，定是早就知道今天来这里见阁老夫人为了哪庄，所以才气不打一处来吧！？

哼、哼、哼！

天底下的事瞬息万变，没有永远的胜利也没有永远的失败！

今天就算给你个教训吧！

冉再度用令人费解的目光看着岚，打探的意味已经很浓厚了，但岚当做是给她颁发了“特别重视奖”，如果他看也不看她一眼，那才是玩完咯！

“思蜜，夫人找你来，跟你说了什么呀？”柴穗假惺惺的问。

“没什么，就是叙叙旧，顺便通知我过几天到王城去赴宴。”思蜜以胜利者的姿态告诉她。

柴穗的脸明显绿了些，冉还算气定神闲，她道：“真的？我也是刚刚听说昼他回来了，应该是给他办的洗尘宴吧。”

昼？！呕……故意套近乎，真那么亲密了夫人还叫你跑这趟干嘛？帖子应该直接送到手上才对吧？！虚伪！劈腿女！

“那么也会邀请你吧，到时候见了！”思蜜也不多言，潦草的告了别，携岚和屏风风光光的扬长而去，把柴穗和冉撂在原地继续当石膏像！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八回 恐怖的尿尿小童

远走柘邑建奇功，胜算全操在掌中。

豺狼军心如落叶，公主士气胜秋风。

独裁侵略沉云黑，解放旌旗满地红。

锦绣河山收拾好，万民尽作主人翁！

“哇哈哈哈……！”

岚端着酒杯，想到白天在阁老府前见到柴穗那脸便秘样，忍不住又笑了起来：“俱往矣，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哈哈哈哈！”

“疯了，又疯了！”屏摇着头，“克制着点吧你，这大半夜叽哇乱叫的，不把巡逻的卫兵招来也要把狼给引了来！”

思蜜拉着屏的袖子：“别管她，难得她这么开心。”

“那怎么成？闹了一夜，她不累还怕影响公主您的休息呢！”反正也听不懂她在咕隆什么？尽骗酒喝！

“我不累，看岚这么高兴我也高兴！”思蜜和岚碰了碰杯，两人笑呵呵的一饮而尽。

“哎哟，我的好公主，不要喝那么急呀！”屏赶紧伸手帮思蜜拭去嘴角滑下的酒液。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惟有……呃，这是什么酒？”岚瞪着一双醉眼问。

“不知道，牙司给送来的！”屏不耐烦的推开她挤过来的脸，熏人难受的浓浓酒气让她真想飞出一脚！

岚伸出舌头舔了舔唇上的残液，巴喳巴喳几下，然后严肃认真的对思蜜说：“XO，对，就XO一个味儿，何以解忧？惟有XO……呵呵！”

“XO？！”思蜜也有样学样的舔了舔：“对，和XO一个味儿……”

屏差点扑倒在地：“星星保佑，星星保佑。”

“岚，你刚刚念的是什么呀？”思蜜觉着岚嘴里吟的诗好听得紧，好奇的问。

“曹操的《短歌行》。”

“曹操是谁啊？”

“就曹冲他老爸！”

“……”

一夜酒来一夜诗，宿醉过后日高照，芙蓉帐中躺两傻帽！

“我的亲妈呀，里面有一百头大象‘呆呆呆’的踩过去……”岚揉着发胀的头呻吟不已。

端着热汤的屏重重的哼了一声：“活该，谁叫你见着酒就疯啊？自己疯不要紧，还拉着公主陪你一起疯！”

思蜜笑呵呵的接过热汤秀秀气气的喝了一小口，然后递到岚手里：“岚，喝点吧，喝了头就不痛了。”

“3Q。”岚也不客气，三下五除二把汤喝了个干干净净，一边抹嘴一边说：“天底下就公主对我最好了！”

“哼，就我不好，一大早起来帮你们熬汤！”屏气咻咻的一把夺过空碗，转身就往外走去。

岚跳起来，一个箭步从后面抱住她："哎哟，谁惹咱们美少女生气了？我头一个不饶他！"

"去！恶心不恶心啊！？全身都是酒味，臭死了！"屏忍着笑，故做挣扎。

岚低头闻了闻，果然够呛人的，她拉起屏再拉起思蜜："走，咱们洗澡去！"

等三人洗得香喷喷的走到阳台上时，已是过晌午时分了，岚望着白云缠绕山头，感慨着："真没想到啊，再过几天我们就要揭开王城的神秘面纱了，真和做梦似的！"

思蜜和屏闻言亦举目远眺，心情也是很不平静的，特别是思蜜，除了激动外还多了些忧虑，她低喃："不知道到时候还有什么样的困难等着我们呢？"

"孙中山也是革命了十次才成功的，所以不要气馁，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你放心，我会罩着你的。"岚大义凛然的说。

"孙中山？！"

"革命！？"

晕了……

"先别打听这个了，我倒是很想知道那个王子昼，长得是圆是扁？帅不帅？"

切！谁想打听啊？！管好自己那张嘴先！

思蜜想了想，说："小的时候见过他一回，年纪太小了没什么印象；上次虽然是王子昼把我们接进城的，但当时心太乱了，也没来得及把他看清楚，好象个子很高大。"

屏补充道："说话和打雷似的，脾气很不好的样子！"

"别胡说！"思蜜轻叱。

"哪有胡说？我老听见他在骂人，动不动就说，滚！闭嘴！"屏委屈的皱皱鼻子，"王子昼打仗很厉害，所以柘邑的兵权由他掌管着，常年领兵镇守边城，听说只要他一上战场就喜欢把敌人撕成两半，然后乐得哈哈大笑，这样的人脾气能好到哪里去？！"

“简直是暴虐成性！他当自己是武松还是李逵啊！？”岚不敢苟同的摇摇头，复而叹道：“哎，甭管他是黑猫白猫，能逮耗子的就是好猫，收复吉纳还得全仰仗他鼎力支持，公主您就银牙一咬，两眼一闭嫁过去，权当为了革命献身吧！”

“……”

决定命运的一天终于在三日后来临了！

岚柞盯着走在前方的思蜜，她的脑袋上梳着一个奥黛丽•赫本在《罗马假日》里非常经典的公主头，乌黑的发丝上还戴着由32颗旺仔小馒头大小的珍珠嵌成的头冠——浪漫又纯洁、典雅又俏皮。

她毫不谦虚的认为，这个发型将掀起另一波风潮！

哼、哼、哼！

今天是她们到柘邑之后，首次受到王室之邀进入王城，光是为了应付即将上场的“选妃大战”，岚没少费心思，充分利用有限的时间，把思蜜从头发养护；到脸部清洁、去角质；到修甲、美甲；再到全身美白……可以负责任的说，只有你没想到的，没有她没做到的！

胜负的关键就在于王子昼的选择了！

“你又在想什么呀？还不快跟上！”屏没好气的瞪了她一眼，提着裙摆钻到了马车里。

马车是内城专门派来接所有参加宴会的各国佳丽的，四匹毛色雪白的骏马身姿矫健，车身玄白溜着金边，门上还有繁星图腾，显示着皇家的气派不凡！

岚上车时在想，战役这回是真的打响了!

豪华的马车遁路上山，绕着山麓转出内城与王城衔接的城墙，远远的往白云深深处前进，岚悄悄的捂着胸口，回头看看渐行渐远的来路，内城的城门缓缓的合上了，发出沉闷的轰鸣，而身下的车轮则继续转动着，此时她不由自主的忐忑起来……

以前常听人说，刘姥姥进大观园，刘姥姥进大观园，今天总算搞明白什么是“刘姥姥进大观园”了！

岚瞠目结舌的看着在眼前出现的宏伟建筑——整个王城建在一个山坳里，三面环山，地势陡峭、险峻，王宫就依山而建，高低起伏，层层叠叠，云雾缭绕，似仙境，天上人间！

登上无数的台阶，回身往下看，脚下一片绿绿重重的森林，远处碧海蓝天尽收眼底，那种一览众山小的感觉不正是万人之上帝王的气势么？！

呼——

这般夺天工而造的建筑，搁到“白大师”的世界岂不是又一人类历史的奇迹了！？

岚停停走走，看不尽的美景，叹不尽的惊奇，乖乖，强国就是强国，真是富得流油啊，黄金人家不是论“克”而是论樽的，那一大排立在宫殿廊下的神像全是一樽樽的黄金！

啧啧啧，黄金保值，“美联储”里不都是这玩意吗?

“岚柞，左侍宫阁下，请问你在做什么？！”屏不耐烦的声音突然冒出来。

吓了一跳的岚抬起头噌道：“没看见我在模仿程‘咬金’吗？！”言罢她依依不舍的来回抚摸手下金光闪闪的神像，“真是个宝贝啊……”

“程咬金是谁啊？”带路的女侍莫名其妙的问。

思蜜和屏对望一眼，然后由屏开口解释：“我们吉纳的一个祭司。”

“哦。”女侍一笑，对岚说：“看来左侍宫很崇拜赤雪星神，过几天赤雪星神庙的‘千目’要祭天，你感兴趣可以去看看。”

岚一听连连偷笑：“那敢问姐姐赤雪星神庙在什么地方？”

女侍朝东边一指：“在那儿。”

可不是吗？在云雾中有座巍峨的宗庙耸立在悬崖边上，下面就是万丈深渊，岚问：“王城也不是主题乐园，买了票就让进，到了那天我来得了吗？”

“咳、咳！”屏佯咳了声，警告她注意不要乱说话。

女侍很疑惑，一时间说不出话望着岚，岚心想这个不好！连忙说：“我的意思是说没有国王的邀请，赤雪星神庙的祭天恐怕去不了吧！”

尽管有说不出的古怪，但毕竟已在宫里当差多年，大风大浪不是没见过，于是女侍笑道：“内城有条山路可以直通赤雪星神庙，沿途的

风景很美丽，镜湖和观星台都值得去看看。”

“真的？！漂亮姐姐说好看的地方一定是好地方，我非要去走走不可了！”岚摩拳擦掌道。

女侍掩嘴呵呵直笑：“真没想到左侍宫是个这么爽朗的人，好可爱！”

“哪有，我才想问姐姐呢，王城里的姐姐是不是都这么漂亮啊？一个一个长得跟仙女下凡似的！”岚笑得甜，嘴更甜，一番话说得女侍心花怒放的。

思蜜无奈的摇摇头，而屏都快跳起来给她一个巨灵掌了，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要紧的时刻，居然在大殿之外和人侃起大山来了！

女侍灵敏的感到身边的两人神色不对，现在开小差也太混了，马上恭敬道：“公主请稍候。”

一等她走进宫殿，屏迫不及待的骂岚：“左侍宫阁下，你没喝酒吧？知道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情况啊？我紧张得心脏都快要跳停了，你还在这里嬉皮笑脸的，真是……真是……”

“脑子进水了！”岚接道。

屏先是一怔然后捂着头：“哎哟，头好痛！”

思蜜赶忙扶住她，柔声问：“没事吧？”

“还不是给岚气的！”屏抖着唇瓣，一手指着罪魁祸首。

岚无辜的耸耸肩：“我不是故意的，只是看大家都那么严肃，想把气氛搞得活跃点，咱们是来选妃的又不是来参加葬礼的。”

两人一听，仔细一想，的确，给她这么一闹腾好象真没刚刚那么紧张了，思蜜温柔的一笑扶屏站好后，对岚说：“谢谢，今天我一定好好表现才不辜负你如此费心。”

闻言岚感慨道：“有公主这句话我就放心了，记住，你是最棒的，加油！”

尽管不懂，但屏和思蜜还是跟着她举起右手握拳，齐声道：“加油！”

随后，带路的女侍走出来对思蜜说道：“公主殿下，国王陛下、王后陛下有请。”

岚快步上前替思蜜整了整头发，再给了她一记鼓励的眼神，思蜜微微一笑，裙摆一提踏上了通往王城最高殿阁——攀星殿的台阶。

女侍羡慕的看着由岚一手打造出来的思蜜由衷的说："殿下真的好漂亮，左侍宫不用担心了，请到偏殿休息吧。"

"谢谢姐姐。"岚和屏躬身向女侍行完礼，便朝专供随行官员休整的偏殿走去。

一进偏殿，眼尖的屏就看见了冉，她拉拉岚的衣袖，并朝他努了努下巴，一脸鄙夷的表情。

岚自然也看到了立在偏殿一隅，顶着一头非常醒目白发的男子，今天看上去冉仍旧一副提线偶人的死样，即不与人扎堆聊天，也不吃吃喝喝，独自一人远离人群装酷。

切！模仿007邦德咩？！谁鸟你！

岚说："别管他，我们吃东西去！"

"好啊。"这个提议屏特别赞成。

王城的伙食绝对是五星级以上的水准，岚端详着手里那盘不知道用什么食材做成的点心，闻起来有股淡雅的花香，入口及化，甜而不腻，咽下去之后还泛出甘甜味，让人不禁啧啧称奇。

"见过左侍宫，右侍宫。"

岚寻声望去，居然是冉？哼，真是水不就山，山却跑了来就水！

"我道是谁呢？原来是冉幕祭阁下。"岚放下食物，没什么诚意的回了礼，而屏连头都懒得抬，接着品尝美食。

冉退回一步站好，好象岚身上有什么不可言语的病毒似的，这让岚一阵恼火，她皮笑肉不笑的说："阁下真是有心了，放眼若大个偏殿就你跟我们姐妹俩打招呼，实在让人铭感五内，面上有光啊！"

冉不语不笑，场面顿时很冷，岚无趣的撇撇嘴，刚想转身去吃东西，这时冉才道："左侍宫这段时间辛苦了，听闻了不少您的事迹，公主能有今天全是因为得到您悉心的照顾，您的功绩甚伟啊。"

岚感到可笑，她望着他："好象这些话不大适合从你的嘴里说出来吧？我们很熟吗？我们是朋友吗？你是我的上级还是领导？我有什么厉害的地方用得着你来表彰吗？告诉你管好你自己那一亩三分地就得了，别在这里狗拿耗子多管闲事，记住了，一般人我不告诉他！"

岚的一席话说得冉心悸，胸闷，还喘不上气来，憋得整张脸都红了，他有口无言的愣在原地，把在一旁看戏的屏逗的噶噶笑个不停。

“左侍宫，您是不是对在下有什么误会……”他艰难的吐出一句，未曾想才出口就被岚打断了。

岚道：“说误会那多严重啊？别和我套近乎了，瞧您多银妆素裹的帅哥呀，多忠心耿耿，多前赴后继，多鞠躬尽瘁，多死而后已，犯得着对我低三下四吗？咱们一个在井里一个在河里好好呆着就行了！”

语闭她好心的递他一盘点心：“慢用，拜了。”

然后拽起笑得直不起腰的屏另觅美食去也！

屏一边喘气一边说：“高，实在是高！”

岚刹住脚，惊问：“这么经典的对白你是怎么知道的？”

“啊！？”

岚叹口气：“算了，是我不对，跟你的IQ无关。”

屏撅起嘴有点不爽，随后又笑开了：“你看那歧异人的脸，呵呵，拉得和马脸一样长，笑死人了！”

岚回首望向冉，后者已经缩到更角落的地方独自舔伤口去了，看来叙异国的人不大受欢迎嘛，见他被欺负也没人站出来挺他，这就叫：天做孽犹可赎，自做孽不可活呀！

该！

正在这时候，一群人围了上来，原来全是慕岚柞的美名而来，大家针对思蜜今天的新发型延伸出了不少问题，纷纷你一言我一语的请教起岚来。

刚刚舌战冉的岚有点不胜其扰，她将屏往前一推，打发她搞好国际关系，自己偷了个空溜出了偏殿。

其实，早在来的时候她就给那四匹白马惹谗了眼，在“白大师”还呆在“青年公社”那会儿——所谓的“青年公社”就是租给怀才不遇、名不见经传的艺术家住的破烂村落。别看那些艺术家穷得叮当响，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心气却比天高，甭管给多少钱，只要觉着庸俗的活儿从来不接！“白大师”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度过那段人生中最苦难的日子的，反正印象最深的就是有大把的时间在太阳底下抓身上的虱子玩！

在“青年公社”的旁边有个跑马场，“白大师”在没虱子可抓的时候常常翻墙去跑马场里看马，日子久了和一看马厩的农民工熟悉了起来，时不时的趁着生意淡老板又不在的机会让他骑马跑上几圈。

后来“白大师”饿得实在没法了，为了五斗米折了腰，揽了许多特庸俗的活儿来做，还歪打正着的火了起来！再到跑马场的时候已经是“白大师”前“白大师”后的给人敬仰了，一次他与那个农民工遇到了，生怕人家当着人前叫他，居然冷酷的别过脸就走，哎，所以说男人有钱了就变坏一点都不假啊！

其实现在回想起来也挺遗憾的……如果上天再给她一次从来的机会，她一定会对那个农民工说三个字：对不起！

收回思绪，岚仰起头望了望天，已是无法挽回的事情想再多也是枉然，那个世界的人忘性大，“白大师”恐怕早成历史人物了，只有偶尔给人当成反面教材提提罢了！

岚到四下里走了走，也不知道找人打听马厩在哪儿会不会太突兀？毕竟自己也不是什么一呼百应的主儿！

正踌躇着要不要回偏殿去找屏，突然有个人影闪出来，岚回身过去打量，这一打量没差点把心脏打停了！

“你？！”

“你？！”

“我的妈呀！”

“站住！别跑！”

听你废话！岚调头撒腿狂奔，此时不溜难道等你请吃满汉全席啊？！X他大爷的，真倒霉，怎么会遇到这个煞神捏？！

555555555……真是天堂有路偏不走，地狱无门硬闯来呀！

奇怪，这家伙怎么没追上来啊？！

岚正疑惑着呢，就听见他不冷不热的声音传来：“前面是悬崖。”

耶？！岚险险的刹住身子，往前一探头——可不是怎的？离自己不到半米就万是丈深渊……日！没得皇历翻就是这个世界最要命的弊端！

“嘿嘿……”俗话说伸手不打笑面人，微笑是世界的通行证，岚笑笑笑，笑得花枝乱颤，笑得花开富贵，笑得花红柳绿，笑得花残月缺……哎哟，看他黑硬的脸，她怎么觉得哭比笑好啊！

“大哥。”岚故做风扶弱柳状低低的唤了一声，再硬的汉子也不好太为难弱女子不是？

来人正是被她窥去了“尿姿”的苦主，只见他闷不吭声，摆着好不威严的架势，双目一眨不眨的等着看她怎么混过去！

天杀的，这家伙真是铁石心肠啊……岚暗暗咬牙，使劲掐了大腿一把，拼命营造出“热泪盈眶”的效果，然后呜咽道：“大哥，多日不见，别来无恙？自那日匆匆一别，小女子心怀歉疚，食不下咽睡不安寝呀，已是人比黄花瘦……”

“……”

“您看起来倒是不错，一定是牙好胃就好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吧……”

“……”

岚偷眼瞧去，噢哟，不得了，这犟驴仍旧是铁打的汉子地不动山不摇啊！怎么办？！干耗在这里也不是个事啊？！

“算了！”岚潇洒的甩了甩头发，反正伸头是一刀，缩头也是一刀，人生自古谁无死？倒下我一个，站起无数人！

“你也真是的，软硬不吃到底想怎样？！不就是不小心打扰了你尿尿的雅兴，芝麻点大的事至于追着我不放吗？”见他浓眉一挤，岚语气一转：“人家又不是故意的，道歉还不行吗？”

“你是谁？”铁汉终于开口说话了。

岚左右转了转眼珠：“我是谁？”

“没错，你是谁？”他又问。

“我是谁很重要吗？”

他冷冷的点点头，岚张了张嘴又闭上，又张口时才缓缓的问：“你想知道我是谁做什么？不是想去告我那么无聊吧？！”

对方一脸“你说呢”的表情，岚哀叹一声道：“男人那地方我看了快三十年了，早就审美疲劳了。”

“审美疲劳？”他一怔。

“呃……这个不重要，重要的是当时我即没拍照也没录影，之后更没有到处宣传，丑化您的形象对不对？是人都会犯错，你敢对天发誓从来都不犯错吗？做人要厚道，要以德服人！”岚苦口婆心的劝他。

这招显然不太奏效，他连腰都插上了，青黑着脸：“你的名字！”

泰戈尔在他的《飞鸟集》中写道：海水呀，你说的是什么？是永恒的疑问。天空呀，你的回答的是什么？是永恒的沉默。

岚忽然冲天怒视，双拳紧握垂于身侧，一脸的悲愤，看她这般模样他跟着好奇起来，扭头看去，什么也没……糟！

刚意识到自己上当的他飞快的回头一看，哪还有岚的踪影？！

“该死的！”

平地一声怒吼，他拔腿就追！

其实，岚根本就没跑远，就着地势一个大马趴扑到了灌木丛里，抱着头龟缩成一团，在这危急关头，她不断的祈祷：上帝、耶和华、观音、如来、齐天大圣，各路神仙，只要你们保佑我过了这个关卡，别说是上赤雪星神庙祭天了，就是要她做登陆火星第一人也成啊！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九回 智取遭遇战

岚柞维持一个姿势趴在灌木丛中，也不知道多了多久，直到她觉得自己已经快要瘫痪了才闷声侧倒，手脚基本都伸展不开了，她阖着双眼叹息，能屈能伸乃大丈夫之所为也，但做到苟活于世也真他X的不容易……

等她重新站起来的时候又过了许久，瞄瞄永恒沉默的天空，她惆怅的垂首低喃：草丛借卧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啊……

不过冷静下来仔细想想，那瘟神怎么也跑来王城了？莫非也是受到王室的邀请而来的？还是他也有姐妹觊觎王妃的宝座？以上两个答案都不太妙啊！第一，如果他今天也是攀星殿的坐上宾，那么很有可能和他还有碰面的机会，那岂不是茅坑里点灯——找死吗？第二，如果他真有姐妹来争夺王妃之位，想扳倒思蜜简直易如反掌，只要他指着她的脸说：吉纳国的左侍宫是偷窥狂！那么她们就直接土豆搬家

——滚吧！最最最最坏的还有一点，就是他和王子昼是哥们儿……嘶，那不就Gameover了？！

一想到因为自己的无心之过就要前功尽弃，连累公主彻底退出历史舞台，岚止不住浑身打冷颤！

我的妈妈咪呀……

“岚！你上哪儿去了？怎么现在才回来！？”屏又急又气又得顾及体统压着音量，因此声音听起来想是被人捏着脖子说话似的。

岚茫然的望着她，差点就要抱着她失声痛哭起来了，这回祸真是闯大了啦！

屏见她一副泫然欲泣的样子吓得忘了责备，连忙握着她的肩低声问：“你怎么了？怎么搞得那么狼狈？你的头发，还有衣服都那么脏乱，有人欺负你吗？”

“屏……”不要再问了，再问下去，她真的，真的要哭给你看了！岚紧抿着唇，胡乱的摇着头。

“真是的，你知不知道殿上传话下来，王后要召见你呀！”屏急得快跳起来了，她看着一反常态默不作声的岚也要哭了：“星星呀，现在该怎么办才好啊！”

“王后要召见我？！”这一消息震得岚呆了半秒，她口吃道：“为……为什么……要……要见我……啊？”

“我哪里晓得？反正话传下来有一阵子了，好多人都出动去找你了！”屏摇着她，一边摇一边埋怨：“没事你到处瞎逛什么呀？当初说什么要罩着公主的是谁呀？！你这样子怎么上殿去见王后呀！？”

岚费劲的伸手阻止她的摇晃，我的妈，再摇下去人都散了，那就真的不用去见王后了！

“停！停！停！”三个“停”字一个接一个的蹦出嘴，岚头昏脑胀的对屏说：“我的姑奶奶，饶了我吧，要是我还能活着回净桦馆，要杀要剐悉听尊便，OK？！”

屏松开手绷着脸说：“我才没想把你怎么着呢，得罪了王后才是要紧的官司吧！”

啧，还用你说！大伙的脖子都是肉长的好不好？一刀下去都是见血的！哎……

“脱衣服。”

“干什么！？”屏双手护胸警戒的瞪着她。

岚无语的抹了抹脸：“不要想得太多，我只是想和你换件衣服穿。”

屏依然瞪着她，直到岚扯着脏兮兮的裙摆给她看，她才恍然大悟七手八脚的开始脱衣服。

岚长叹一声并迅速的把散落的头发重新梳理好，心眼也没歇着一圈一圈的运转着，这要是一进去，不知道会不会遇到那冤家？！各路众仙啊，虽然我老是临时抱你们的脚，但是我真的很需要你们的庇佑，只要今天我顺利过关了，比火星再远点的地儿我也愿意去！

岚柞恭顺的哈着腰、低着头，尾随一个女侍的身后，一步一个脚印的走进了恢弘的攀星殿。

光可鉴人的地板上没有铺着美金、黄金，没便宜可捞！岚还是低着头走路，广阔的地面反射着星光般璀璨斑点，刺得她快睁不开眼了，耳边传来人们低声交谈的声音；衣服摩擦的声音；杯盘轻碰的声音……还有自己的心跳声，而且声声振耳，超越一切，这可不是好兆头！

“陛下，左侍宫到。”

一声通报后，岚知道——时候到了！

“国王陛下，王后陛下，万岁万岁万万岁！”她吧叽一声跪到地上高呼。

刹那间整个攀星殿静寂无声，仿佛全世界只剩跪在地上的岚一人似的，岚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也不敢抬头来看，心想难道是自己行礼问安的方法不对？！但自己都五体投地了，连亲妈都没受过这待遇捏！

“呵呵，真的跟传闻个一样，左侍宫有趣得紧！”一个女人的笑语穿过凝滞的空间传到岚的耳里，让岚憋得有点生疼的肺部得已喘息，她小心翼翼的吸了口气。

“快起来吧。”另一个男人的声音这样告诉她。

岚忙说：“谢陛下。”

站起身的岚缓缓的抬起头，由十二根纯白大理石柱子撑起的攀星殿，淡蓝色和银白色相间的墙壁上布满了细细雕刻的星星花纹，天花板上数盏巨大的水晶吊灯似繁星如织的夜空，和地板上倒影出的光影一起使人如同身临浩瀚的银河！真是名副其实的攀星呀！

大殿尽头中央有一个铺着深蓝色地毯滚着银色流苏的高台，左右分别立着纯金和纯银打造的星神像，华丽天蓬下两张用珍珠钻石装点极尽奢华的御座，一男一女端坐其上，在高台的周围坐满了各色人等，不少手捧美酒佳肴的宫侍穿梭其中……

岚吞了吞口水，悄悄举目本想看看思蜜在什么地方的，结果却让她看到了令她死难瞑目的一个人——尿尿小童成人版！

孙悟空果然翻不出如来佛的五指山啊！

狂汗……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公主啊，公主……岚的气数将尽亦！

“怎么了？左侍宫，见到我让你这么惊讶吗？”刚刚解她之围的女声满含笑意的问道。

岚转动眼珠看看一张御座上的妇人，不屑说她定是柘邑的王后了，另一张御座上笑得慈眉善目的长者便是柘邑的国王，那冤家——居然坐在国王旁边？！能将人烧穿个洞的视线死死的落在她身上，紧抿着的嘴唇冷凛得让人联想到北极千年不化的冰川！虽然换上了一身象征尊贵身份的银色锦袍，但还是难掩戾气，屠夫就是屠夫，戴了王冠还是屠夫！

他是谁？！

一个呼之欲出的答案让岚脚都软了！千万不要啊！！！

“咦？怎的你都不说话？”王后又道，语气开始有点干硬了。

“呃……”岚努力当那人是空气，顿顿萎靡不振的声势，她拉开个称之为“灿烂”的笑容，道：“不是惊讶而是惊奇，王后陛下！”

“哦？”王后感兴趣的趋首问。

“微臣很早之前就听人们常常提起王后，说王后雍容华贵，母仪天下，今有幸一睹陛下芳容，才知道那些形容是多么的潦草和不负责任，王后陛下不但有闭月羞花之貌，更有沉鱼落雁之姿，笑起来倾国

倾城，不笑亦若海棠临风，而且陛下肤如凝脂，粉着兰胸雪压梅，增一分则太长，减一分则太短，简直是令整个银河系为之崩溃的迷人呀！”

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何况这个王后的确风姿绰约，颇有几分钟丽缇的味道，只是美人迟暮，徐娘半老而已。

大殿之上因为岚的一番话再度陷入一片寂静中，很多人都不约而同的望向御座上的王后，连国王都擦亮了双眼盯着自己老婆不放，这使王后顿感骄傲，身子不由自主的挺了挺，容光焕发，眉目含春，爽啊！

唇未启声先笑，王后说：“思蜜公主啊，你平时都是怎么调教左侍宫的？尽爱逗人乐！”

这时岚才看到坐在阁老夫人身边的公主，而她则是一脸的羞怯，起身道：“陛下，我与两位侍宫从小一起长大情同姐妹，甘苦与共，哪来的调教？左侍宫讨人喜欢的就是诚实。”

“呵呵，这倒是真的。”

也不知道王后这个“真的”指的是思蜜前一句“情同姐妹，甘苦与共”是真的？还是指后一句“左侍宫讨人喜欢的就是诚实”是真的？反正岚的“马屁”拍对了地方，正中下怀！

岚为思蜜机智的回答暗自幸喜，这丫头虽然笨笨傻傻的，但到了关键时刻倒是表现得令人意外的优秀，光看阁老夫人一个劲的朝她点头微笑就知道了！

忽然一道冷箭似的目光让岚的脸都麻了半边，糟糕！高兴得太早都忘了那家伙的存在了！她用眼角的余光扫了扫坐如钟的男人，此人一副来者不善的样子，真是吓得岚上三路下三路抖了一遍，我的亲妈，他可千万别是吉纳的救世主，呕心沥血非要网罗到手的猎物——王子昼吧！？

“诚实？”闷雷似的声音倏尔窜出，成功的将岚全副心神扯到他身上，只见他似笑非笑的瞪着她，手指慢悠悠的划着杯延，锋利的薄唇是无情刀上下开阖：“我倒看不大出来。”

“昼！”

王后一声柔美而醉酥人心的叫声彻底的将岚最后的奢望打破，要不是还顾及到满殿的人和脆弱的思蜜，她真的要晕过去了！

“岚？”

“左侍宫？”

这些人在乱叫什么？！

“啊！来人呀！左侍宫昏倒了！”

耶？！我真的晕了？这是岚最后的意识，在倒地的那一刻她的瞳眸里印着王子昼超冷的诡笑，和叫她等着瞧的眼神！

满室都是如兰的沁香，身下柔软舒适的被褥让人有种飘在云端的感受，岚皱皱眉头幽幽转醒，她瞪着迷茫的双眼眨了眨，同时耳边传来屏放心的叹息声，她开口道：“醒了。”

裙摆划过地面发出唏嗦声，思蜜担忧的脸凑了过来，她问：“感觉怎么样？”

岚坐起来，室内华丽的陈设不象是净桦馆，便问：“这是哪里？”

“王城里的掖星宫，因为你突然在攀星殿昏倒了，王后特地让你在这里休息。”屏将汤药递过来，说：“今天你真是怪得很，先是跑得不见踪影又一身邋遢的回来，然后居然在大殿上当众昏倒，你是存心不让我们日子好过是不是！？”

思蜜噌怪的推推屏：“你就少说两句吧，岚也不是故意的，她比起我们担心的事更多，受到惊吓也是正常的。”

“对啊，跟别人是正常的，在她身上这能叫正常吗？”屏骂是骂，手上喂药的动作却温柔得很。

岚一口一口的喝着汤药，知道是自己心里有鬼，也怪不了屏，又很不甘愿的为自己辩驳道：“我又不是真的吃了雷公的胆——天不怕地不怕的，攀星殿的阵仗那么大，我吓得昏倒当然是正常的！”

“少来，以前在吉纳的时候，宫里头比今天大的场面见得还少吗？只怕你有什么事瞒着我们没交代吧？”屏难得一针见血的说。

岚呼吸一窒，这下完了，她的异常明显得连白痴都看出来了，如果把她得罪王子昼的事情一五一十的说出来的话……不知道还能不能见到明天的太阳啊？！

“哎，被你看出了？”岚掩着脸，脑子里飞快的运转着，该想个什么办法混过去捏？她戚戚唉唉的说：“其实也没什么，就是因为太紧张没吃饭呗，而且是从昨晚就开始断粮了……”

思蜜大惊，痛惜道：“再怎么紧张也不能不吃饭啊！难怪会昏倒，这么折腾身体当然会受不了！”

屏也没料到会是这么回事，她赶紧把汤药放下说：“亏你还老要我们别紧张别紧张，怎么自己却紧张得饭都没吃，我这就叫人送吃的来！”

屏急巴巴的一走，思蜜走过来坐到床边，拉起岚的手说：“岚，为了让我能当上王妃，这些日子让你受累了，如果有朝一日真的如愿与柘邑结盟，收复吉纳失地后，我定要奏请父王封你为女侯！”

“别，别，别，千万别这么说！”岚差点要羞愧死，提到结盟就等于点中她的死穴！王子昼那么小鼻子小眼睛，肯定跟自己没完，到时候东窗事发，事情的真相一旦被公主知道……厚，她简直不敢想那会是什么样悲惨的下场！

入夜，思蜜和屏都沉沉睡去了，看着她们安详的睡颜，岚有满腹说不出口的苦涩，自觉辜负了她们给她的无比信赖，郁闷得很……了无睡意的她轻声踱出宫门。

信步晃荡到花园，象水洗过的玄黑夜空，星辰闪烁，她却无半点闲情逸致来观赏，以目前的状况来看她是寡妇死了儿子——没指望了！她大声叹气，想她之前步步为营却一个行差踏错造成这样无可挽救的局面，真是时不于我，天要亡我啊！？

“这么晚了左侍宫不睡觉，是因为白天睡得太多了吗？”平地炸响一闷雷，惊得岚蹦得半天高，只见三丈开外王子昼斜倚在一颗树上，手里拿着个苹果吭了一口，白牙在星光下发出森森冷意！

不是这么有缘吧？还是他专门来堵她的！？

“小人给殿下请安。”此一时彼一时，岚忙不迭的叩头问安，这家伙可不得了啊，只要他挥挥衣袖足以叫她灰飞湮灭！

王子昼把苹果当成岚的头狠狠的咬了下去，他对她勾了勾手让她走近说话，岚抖着如秋风中落叶般身子挨上前去，他见状不爽的浓眉一聚：“当我是鬼啊？怕什么？！”

“那哪能啊，我对殿下的敬仰如同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如同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跟个黑罗刹似的，能不怕你吗？三更半夜也不睡觉吃什么苹果？小心蛀牙！

“是吗？”不信！

“哦也！”（^O^）V谄媚！

“那……黄河在什么地方？”

“呃……遥远的东方有一条河，它的名字叫黄河！”

王子昼瞪她：“鬼话连篇，我到过那么多地方从来就没听人说过！”

“殿下，在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之前，也没人知道有美洲大陆呀！”这么丁点智慧将来怎么做国王？怎么振兴经济，带领人民群众奔小康啊？！

“哥伦布是谁？”

“伟大的航海家！”

“美洲大陆在哪里？”

“在海的那一头。”

王子昼扔掉果核顺手将岚提溜了起来，当她是小狗一样提到面前，岚吓得挥舞着双手，一边拼命挣扎一边嚷：“殿下！快放手啊殿下，有话您好好说，小人有什么得罪的地方您尽管指出来，保证绝不再犯！

王子昼冷笑一声伸出手，巨大的手掌跟个蒲扇似的，亲妈呀，要是挨他一记铁砂掌，绝对血溅五步，一命呜呼！

“哇啊啊啊啊……小人真的不是故意的偷看您嘘嘘的，真的是纯属意外啊，小人已经严厉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过了，进行了深刻彻底的反省，殿下您英明神武、高大威猛、气宇轩昂、顶天立地，宰相肚里能撑船，大人不记小人过，千万不要和小人一般见识啊！”岚吓得紧闭双眼看不见王子昼到底想干嘛，反正为了保命只管乱喊，指不定哪句话顺了他的心，饶过她了也难讲！

“呵呵……”王子昼突兀的笑起来，大手捏起岚的下巴推到树荫遮蔽外，就着明亮星光微眯着虎眼端详，热热的呼吸喷到岚的脸上，害得岚讶异得瞠直了眼！

他是什么意思？！

近距离的面对面，让岚不可避免的发现王子昼其实长得鼻子是鼻子，眼睛是眼睛的——桀骜不驯的浓眉下一双利眸幽深难测，挺直的鼻梁说明他有刚正不阿的品性，宽且薄的唇片很男性很阳刚，更属于不易妥协之辈！

这种人最难搞，辣椒水、老虎凳伺候着也是眉头都不会皱一下下，与他为友，肯定义气；与他为敌……不敢想象！

“常常说些惊世之语，令人费解，仔细瞧来也没什么特别的，有人说你之前胖得象石墩，结果跟猴子也没两样。”说完还把岚提起来晃了两晃。

岚生怕栽到地上去，抓住他的手臂大叫：“放过我吧，这年头混口饭吃也不容易啊……象我这样的要人才没人才，要钱财没钱财，初来乍到的还不小心碰上您微服出巡，成天过得提心吊胆的，求您发发慈悲给条生路吧！”

王子昼轻哼一声：“我看你挺有才的，前些日子有人到铸造司说要做弹簧，这件事你知道吗？”

耶！？岚一把鼻涕一把泪还挂在脸上呢，听王子昼一说人都愣住了。

“还有那个‘曹冲称象’，听说前不久解决了一场贸易纷争，有人说那个办法也是你想出来的。”

“那不是我想出来的，是曹冲！”岚下意识的说。

王子昼眉一挑，把她揪到眼前来，鼻子对鼻子，眼对眼：“别想愚弄我，要不是看你还有点能耐，你以为你还能好端端的站在这里吗？”

“……听说只要他一上战场就喜欢把敌人撕成两半，然后乐得哈哈大笑……”忽然屏说过的话此刻在岚的脑袋里无限放大，循环播放着，让她立马没了声音，憋屈的直点头！

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用力失当，她的唇一个不留神就印到了他的薄唇上，电光火石间着了定身咒的两人都僵住了，不敢置信的死瞪着对方……

哦买噶！又接吻了，又是和一男的！真是，叫亲妈都没用了！岚首先从魔咒中争脱出来，她用手背掩住嘴，喝道：“还不放开我！？”

一个口令一个动作，王子昼把手一松，岚象一袋面粉似的掉在了地上，好死不死的屁股压到石子，顿时眼泪狂飙，喊痛都无声了！

勉强收起震惊的王子昼弯下身想扶她一把，岚毫不留情的打开他的手：“离我远点！现在咱们谁也不欠谁，两清！”

哎哟，亲妈呀，尾龙骨都折了吧？！岚艰难的站起来，泪眼汪汪惨兮兮的，脸上都能掐出比胆汁还苦的水来，招谁惹谁了呀这是！？

“你……”王子昼本想问她“还好吗？”但看她倔强的表情，拒他于千里之外的样子只好做罢，而且唇上还有她留下鲜活的触感，骨子里很生分的情感汹涌着，混沌的脑子迟疑的分析不明这是怎么一回事？一耽误就只能眼睁睁看着她的背影往黑暗里隐去，风里残留着她眼泪的味道……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回 才下眉头怯上心头

“呯——嘭！”

“哎哟……我的亲妈呀，嘶……痛！”岚趴在地上揉着屁股，两眼含泪的大叫着：“来人呀，快来人呀！？”

“咚、咚、咚！”屏提着裙摆冲了进来，看到跌下床的岚，先是一愣然后取笑道：“星星保佑，你多大的人了，睡觉还连带打滚啊？”

岚把脸贴在地上闷声咕哝：“笑够了就来搭把手，感激不尽。”

屏笑弯着嘴把她扶起来，岚刚一挨到床上，臀部传来尖锐的疼痛，让她一阵嘶牙咧嘴：“刚刚轰隆隆的，哪里在放炮？美帝国主义的魔掌伸到这里了吗？”

屏差点扑倒：“是王城的卫队在放炮报平安！”

原来如此，岚点点头：“哎，自从911过后，世道就没太平过，听到爆炸声我的神经就衰弱，好在这个世界还没发明飞机，否则王城砌那么高的山上特别容易把飞机招来。”

屏没好气的瞪她一眼：“大清早的，没睡醒还是跌下来摔糊涂了？尽在胡说八道！”

岚懒懒的打了一个哈欠，算了，那都是前世的记忆了，跟她说不清楚，只是一宿辗转难眠，好不容易睡着了一会儿又给炮声吓醒，真是说不出的郁卒，撑着沉重的眼皮，她问：“公主捏？”

“在外面用餐。”屏看看她问：“你怎么了？眼圈黑黑的？”

岚揉着眼窝：“天啊，都有熊猫眼了，快拿点热水来我敷一下。”

“熊猫眼？”

“……”

经过紧急热敷，岚的熊猫眼稍微有点消退，但还是很明显，如果不是接到王后召见的旨意，她真是不想踏出宫门半步。

清晨的山上，太阳透过茂密的树叶缝隙洒下一地金黄色的光束，尚未散尽袅袅的白雾在光束中行走，忽明忽暗、时隐时显形成凡高似的抽象画，淑女们随风摆动的裙花让画面生动起来，点缀着深宫之中日复一日的恬淡生活。

看到即紧张又兴奋的思蜜和屏活象出笼的小鸟似的，迈着欢快的步子跟在领路的女侍后面，岚拖着伤残的身子一瘸一拐的走着，还真有点羡慕她们单纯的小快乐，她拉拉衣领抵御有点低的气温，昨夜那意外的吻造成的阴影，滞留在心里象这不肯离去的晨雾笼罩着她……

想过去“白大师”也是在情海里翻滚的浪里白条，与他相好过的女人不敢称为“森林”也快有一条“绿化带”那么多了，调个情、打个啵那是情人间再普通不过的事情，年少轻狂时甚至偶尔还玩玩“一夜情”，只不过太多时候对方总想转换成“夜夜情”，践踏了他的道德底线，所以近两年来他慎重了很多，也挑剔了很多，觉得找个可靠的人把自己的自由身终结了，能省不少麻烦，名声大了选择有限嘛！

阴差阳错来到这个世界之后，“白大师”的“桃花命”似乎也跟了过来，给岚柞招来的都是些要命的“桃花”！虽然身是女儿身，但骨子里却是货真价实的男人！跟女人玩亲亲，人家打死她；跟男人……恶，她会打死人家！哎，亲妈呀，简直还不如变性人捏！

四个字——造化弄人！

就在岚又是对天叫苦不迭，对地叹气不已的时候，前面一票人马都齐刷刷的矮了半身，仔细一瞧——厚，这个世界的“曹操”怎么就那么多啊！？

笑得春风化雨的柴穗狐媚、娇羞的挽着王子昼状似亲昵的打对面过来，后头跟着浩浩荡荡的随侍，见到思蜜也整齐化一的曲膝行礼，一时间卷起的气流直往上冲，石板路上顿时人影憧憧。

柴穗今天的打扮——上身的衣服也刚刚好遮住了东西半球，这是在山上又如此清冷的早晨，不知道她哪来的勇气坚持做夏威夷女郎的？真是让旁观的岚全身上下不依不饶的狠狠打了三个冷颤！

女人啊，为悦己者而容的傻劲是没有空间时代之分的！反观一脸寒霜的王子昼，穿着干练又简洁的锦袍，军人硬朗的气势在人高马大的他身上一览无余，活象一只正在休憩的大猫。

“妹妹这么早上哪里去？”柴穗傲慢的问。

思蜜看着挂在王子昼手臂上的她，有点伤心，刚才的雀跃已不复存在，小脸黯然失色，强颜欢笑道：“受王后陛下召见，正要到落星殿去问安。”

思蜜此话一出，柴穗的脸都变色了，这是她怎么也没想到的，曾经一个毫不起眼的对手，居然能得到王后的亲自召见这样的礼遇！

她的眼睛一个跳跃就落到了站在大后方的岚身上，话锋一转：“左侍宫，昨天见你在攀星殿昏倒了，身体恢复了没有？”

人群打两边一退，把岚直接送到了虎口边，她吸口冷息恭敬道：“谢公主关心，微臣好多了。”

柴穗责怪的一瞥：“瞧瞧你憔悴的样子，一点精神都没有，做为一个专门伺候别人的人，连自己的身体都照顾不好的话，怎么照顾到你家公主的周全呢？”

岚没敢抬头，她说得不假，自己的确是失职了，于是道：“公主教训得是，微臣今后会更加注意的。”

见岚态度谦卑又认错诚恳，柴穗一时之间挑不到她的刺头，正想着怎么继续为难她，王子昼开口了：“山上的气候说变就变，不要太大意，好生伺候公主。”

“是。”

岚抬眼看了看他，就见他如炬的目光盯了她一会儿，转而又落到思蜜身上，然后连个笑都啬于给予，酷酷的点了下头就招呼人马走了，猜不出他说那句话是什么用意？是在关心她的健康还是在提醒她照顾好公主的健康？屏倒是喜不自胜的猛扯岚的衣袖，而思蜜象是被注入了色彩的黑白老照片，整个人都鲜活了起来，怀春少女般捧着润红的脸蛋独自傻笑。

说实在的，柴穗的出现让岚联想起惨遭与她劈腿的奸夫强吻的画面——人生的污点，挥之不去的梦魇！而王子昼临别前深邃的一眼，则是加深了昨天晚上失误一吻的记忆，虽然只是嘴皮碰嘴皮不到一秒种，但严重的是他是王子昼——她处心积虑要思蜜嫁的王子昼！和公主未来的老公有一腿也算是劈腿的一种吧？！

造化弄人！造化弄人！还是造化弄人啊！

落星殿——王后陛下的寝宫。

柘邑奉行一夫一妻制，没有后宫佳丽三千，东宫为首的体制，但和所有王室一样，王后和国王都拥有自己独立的生活空间，这是必要排场，是体面。

反正老子穷得就还剩钱了，所以当看到由二十根昂贵的玉石立柱支起落星殿，岚一点也不觉得惊讶；正殿上竖立着一樽三层楼高的纯金女神像，伸展着的掌中有一颗光芒四射的夜明珠，岚也只是随意吞咽了一口口水——哎，习惯真是个坏东西！

通往内殿的雕有星星图腾的镶金大门与神像肩同高，人站在门外渺小得象误闯巨人国的哈比人，此刻等在那里的哈比人正是有两面之缘的阁老夫人。

行过礼，夫人显然被岚脸上国宝级黑眼圈吓到了，她忙问："左侍宫你还好吧？身体现在怎么样了？"

岚心想，现在啊，我是腰酸背痛腿抽筋，缺铁缺钙又缺锌还缺维生素ABCDEFG，王城里黄金再多也整不出个黄金X档来补补！她拉住夫人的手，抿唇摇头，哎，啥也别说了，眼泪哗哗滴，心如刀割啊！

夫人和一旁的众人满头雾水，不知道她一脸悲屈所为何故？

不久，大门被打开了一条缝，一个纤细的女侍闪了出来，她行过礼后，低声请公主、夫人和侍宫们晋见。

进入内殿，其陈设的豪华程度虽不及正殿，但也着实够气派的了，关于星神传说的壁画相当精美，覆盖了所有内殿的墙壁，纯银的家具和从天花板上垂下的深蓝色帷幔，分隔出一个又一个渐次向内延伸的空间，象玫瑰的花瓣拨开一片呈现一番风貌，拨开一片又是另一番景致，一路走下来象是没有尽头一般，岚倒有点后怕了，这内宫深深处住的不会是一黑山老妖吧！？

突然传来了一阵轻扬的琴声，叮叮咚咚、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悦耳，走过最后一道帷幔，香风拂面而过，一团温暖的阳光里，一群坐在地板上的女娃象众星拱月般围着半躺在一张贵妃椅上的王后，有的在刺绣，有的在看书，有的几个做着小游戏，气氛非常和谐温馨，而一个女子站在窗前抚琴，王后半眯着眼，一边听一边微微点着头。

拜托，走了这么久的路还以为王后在里面策划什么军国大事？！要是失火了，从外面跑进来通报，等她们跑出深长的甬道，这些家伙全得成巴西烤肉不可！

切！

等琴声停下来，公主和阁老夫人才上前请安，岚偷偷揉揉隐隐做痛的小屁屁，蹒跚的跟上去和屏一起弯下身。

“善儿，好听吗？”王后把手里的羊皮卷递给旁边的女侍。

见阁老夫人向王后走去，才知道原来善儿是她的名字，她坐到一个软塌上，笑容可掬的说：“城主来过了？”

王后轻嗯了声，然后对思蜜招了招手：“公主过来坐。”

思蜜柔顺的坐到她膝侧，王后伸手摸了摸她的头发赞许道：“今天公主的头发梳得还是那么好看。”

“谢谢陛下夸奖。”思蜜甜甜一笑，两腮微红。

“这个发式叫什么呀？”王后问着公主，视线却找到了岚。

思蜜也向岚看过来，岚咬牙又弯腰作揖道：“陛下，这个叫罗马假日。”

“罗马假日？！”王后感兴趣的反问。

岚忍受着从屁股传来的阵阵抽痛，脸冲着地解释道：“有一个故事叫《罗马假日》，微臣看了……呃，是受到启发然后替公主梳了这样的发式。”

王后更好奇了忙问：“那是一个什么样的故事啊？”

耶？！

岚翻翻白眼，亲妈呀，还要说故事啊！？

“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个女孩她的父亲是个商人……”岚死瞪着王后屁股下看起来非常舒适的椅子，就当望梅止渴吧，她想，要不是你

这欧巴桑的儿子干的好事，现在她至于如此吗?

“……女孩终于对野兽说，我爱你，野兽的咒语被解除了，变成了一个英俊的王子，从此他们幸福美满的生活在一起了。”

王后首先拍手，接着所有在场的人都鼓起掌来，夸张的是王后、思蜜、阁老夫人还有屏都听得热泪盈眶的，岂止她们不少人也是一边擦眼睛一边拍手，岚一怔，一个张冠李戴的《美女和野兽》有这么感人吗?

王后吸吸鼻子对岚说：“真是个好故事，左侍宫是从哪里听来的？”

岚说：“看电影啊。”

“电影？！”

“呃，电影是一本书，是我父亲写的，还没来得及出版吉纳就被唐克捷侵略了，哎，也不知道他老人家现在怎么样了？”岚仰起悲戚的脸，泫然欲泣。

一番话说得思蜜和屏都难过的垂下了头，顿时满室荡漾着怜惜与同情，几个脆弱点的女娃靠在一起流泪，阁老夫人亦摸出手绢按着眼窝。

王后感叹道：“真是可怜的孩子，快过来。”

得到召唤岚连忙走过去，王后拍着她的手：“看看你的小脸哟，都快折腾得没个样子了，昨天昏倒后可有好好休息？”

“有的，陛下。”岚乖巧的答。

王后给一旁的女侍使了一个眼色，那名女侍连忙转身离去，然后王后一手拂着岚的头一手拉过思蜜：“你们都是好孩子，不要太担心了，好好的在王城里住下，先把身体养好，知道吗？”

“是。”

“遵命。”

这时，女侍献上了三块金牌，王后指着说：“这是星行令，你们拿着，以后在王城走动方便些，要是有什么困难就去找善儿，她会替你们解决的。”

“谢陛下！！”

q(^o^）p

抓着星行令，岚一边搓着酸痛的屁股一边咧嘴乐——谢谢CCTV、MTV颁这个奖给我，还有谢谢我的经纪公司，谢谢我的粉丝，我只能说这个奖是公平的！

屏伸手拐她一下："擦擦口水吧，都流到地上了！"

"呵呵！"吃她一拐岚也不动气，人逢喜事精神爽嘛！

"屏！"

"干嘛？"

"拿酒来！"

"你又想对酒当歌啦？"

"哎，天下知我者屏也！"

"哇哈哈哈哈哈……"

思蜜和屏见她高兴得这样也不约而同的露出了灿烂的笑颜。

从内城的净桦馆搬到王城的掖星宫，别看只不过是小小的一步，却是岚人生里的一大步啊！是她运筹帷幄、韬光养晦，历尽艰辛才得到的胜利啊！这句"一将功成万骨枯"真是说得字字泣血，她现在深深的体会到了！

不过还有一句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自从住进掖星宫之后，三天两头的就有人来请思蜜出席各种各样的party，连刚刚学会怎么梳"蝴蝶髻"的屏也常被女侍们拉去教学。

眼下两人都被人邀了出去，而王后陛下也传来召见岚的旨意，不消说定是要她演示如何梳理"罗马假日"，因为昨天夜里阁老夫人就来提示过了，要她好好伺候不要出错，最后再准备几个动听点的故事，王后除了喜欢她设计的发式还迷上了她说的故事了！

可怜"白大师"文学能力实在是罄竹难书，害得岚琢磨了整宿只捣鼓出几个格林童话，也不见安徒生托梦给她，哎哟，亲妈啊，看来只有瞎掰了！

午后的王城，阳光明媚，气候宜人，金碧辉煌的宫殿在山巅散发着耀眼的光芒，迎风眺望远处的大海蔚蓝如一块宝石，岚伸伸懒腰，这样无忧无虑的生活真是快乐似神仙啊！

通往落星殿的去路是条绿树成荫，花影扶疏的宽阔石板路，一边往下看是蜿蜒的城墙，一边临山，昂起头能看到赤雪星神庙，五座尖顶的神塔透白透白的，显着一股灵气。当初刚刚进王城的时候一个女侍还曾戏言邀她去参加“千目”祭天，谁料想得到才不过几天的功夫，她便可以随心所欲，想去大大方方的上去便成了！

“咦？！”

“你……”

“啊，死变态，怎么是你！”

是冤家就会路窄！岚吹胡子瞪眼，手指着打面前出现的男人，海风吹得他衣衿翩然，出现在白日下的他更为俊美，跟周围的景色融在一起象副画似的！

“呔”的一声从旁跳出个灰衣小厮，他大喝一声：“闭嘴！好个大胆无理的女子！”

岚定睛一看差点滑倒，跟他身后那张令人崩溃的皮相比起来，这厮的长相简直可以用“车祸现场”来形容！

“你是哪个单位的？有暂住证没有？”岚把他呛回去。

“暂……暂住证？！”灰衣小厮张着血盆大口，傻眼。

变态男闻言看了岚一眼，瞥到她系在腰间的星行令，露出一抹了然的笑意，他轻轻拍拍小厮，小厮即刻躬身退至一侧，他的黑发如瀑布般流泻在脑后，修长的身型儒雅的上前一步，对岚说：“左侍宫，久仰了。”

哦买噶？！这变态是神还是鬼啊？！他才看了她一眼就知道她是谁了？！太厉害了吧？！

“你，你怎么……”岚咋舌。

“左侍宫，我可有叫错？”他坏笑着，即使是捉弄人的表情，却仍是蒹葭倚玉树，朗朗日月入心怀的感觉。

哎，真是祸国殃民的帅啊，要是身在“白大师”的世界，她一定把他捧成超级巨星！

撇开邪念岚皱起眉：“老子行不更名做不改姓，吉纳国左侍宫岚柞是也，你是何妨神圣？还不快快报上名来！？”

“涑。”

“树？！”这什么怪名字？还花花草草捏！切！

看不下去的灰衣小厮又跳出来：“涑大人乃是赤雪星神庙的‘千目’大祭司！”

靠！？不是吧！？

这个和柴穗劈腿又强吻过她的变态，居然是位高权重的“千目”？！

虽然在这个世界岚是个“法盲”，但她至少知道凡是祭司都要守身，不可以乱搞男女关系，身为“千目”的他不会不知道吧？那他就是犯了色戒咯，哼、哼、哼！事情越来越好玩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一回 桃花命中定

岚颇赋深意的笑笑，对涑说：“原来是千目大人，失敬失敬，不知大人现在身体可恢复了？”

涑镇定得面不改色的，他道：“多谢关心，早就没事了，倒是左侍宫，前日在攀星殿昏倒，身体无恙吧？”

揭疮疤是吧？好啊，WHO怕WHO？

“我面色红润，就象睡饱了美容觉，你猜猜我几岁？”

涑略微迟疑了一下：“左侍宫确实很漂亮。”

呵呵，给一个天字一号大帅哥称赞，感觉就是好！

“哎哟，就算说的是大实话，可是也不要那么直白嘛，总要顾虑一下人家女孩子的面子，你看把场面搞得多尴尬啊！”

岚说得一旁的灰衣小厮就要吐血身亡了，他憋得脸红脖子粗的，真是辛苦他了……

岚懒得理会又道：“大人这是要去哪里呀？”

涑指着岔道说：“落星殿，王后召见。”

“是吗？真是凑巧，我也是要到落星殿去呢。”岚后知后觉的摸摸腰间的星行令，她的身份肯定是从王后那里听来的，死小子，还害得她把他当神了！

“那就一起去吧。”

涑比了个“请”，岚耸耸肩率先踱了出去。

落星殿。

岚敏锐的发现不少在殿内行走的女侍不时寻找机会在一旁暗送秋波，对象当然是面如冠玉的涑，只要他凝神望去，小女儿们立马象中箭的小鸟直线坠落，噼里啪啦的摔了一地鸟毛……

切！

跟个AV男优似的，逮谁冲谁笑，幼稚！

走过“九重门”来到内殿，他们同时出现让王后有点意外，她道：“看来不用替你们介绍了，应该都互相认识了吧？”

涑点下头：“曾在内城有幸见过左侍宫，因为当时太匆忙没来得及得知左侍宫大名，今天巧遇一问才知道。”

那时候被她海扁成了猪头，当然来不及问了！岚翻了个白眼。

王后掩嘴笑道：“那你们真是有缘，要不是为了修改曲子也不找你来，你就见不到岚了，她可是个相当有趣的人呢。”

王后直接呼她的名了呢，真是让岚受宠若惊！说实在的她挺不乐意“岚柞”这个名字的，喊出来怎么听怎么别扭，哪象金庸笔下的光明左使杨逍；光明右使陆遥，多屌啊？！跟左侍宫岚柞和右侍宫屏茨一比，哎，简直不是一个档次！

“嗯，昨天从您这儿听来的那个《罗马假日》的故事的确很有意思。”涑转过脸对岚说：“不知道今天左侍宫又带了什么好听的故事呢？”

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岚润了润干涩的嗓子：“呃，微臣才疏学浅，说的都是打发时间的小段子，能得到陛下的错爱实在让微臣惶恐。”

“呵呵，你就不要推辞了。”王后大笑，“你父亲的才华有目共睹，他写的故事一定非常精彩，快说说看今天的故事是什么呀？”

赶鸭子上架的岚用眼角瞥了涑一眼，憋着满腔的怨气说：“那微臣就恭敬不如从命了，今天我要讲的故事叫做《玻璃鞋》。”

“玻璃是什么呀？”涑问出所有在场人的疑惑。

岚在心里想象手起刀落的畅快，对他循循善诱道：“玻璃是一种透明的东西，是我父亲幻想出来的，他的用意是想突出故事中那双起到关键作用的鞋子。”

一票人用羡慕又崇拜的眼神对她行注目礼，岚壮了壮胆接着道：“在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女孩长得非常的美丽，但是她的后母对她很不好，大家都叫她灰姑娘……所有的女孩都没有办法穿上玻璃鞋，正在大臣失望的时候，灰姑娘走了出来，她说她来试试，只见她轻轻的把脚伸到玻璃鞋里，奇迹发生了，玻璃鞋象找到了自己的主人一样，刚好合适的套在灰姑娘的脚上……”

王后拍了一下手：“太好了！然后呢？”

“然后，王子就把灰姑娘接到了皇宫里，举行了盛大的婚礼，有情人终成眷属，从此以后，王子和灰姑娘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

“真精彩！”王后意犹未尽的道：“再过几天就是我的生日了，以往年年过生日年年宴请群臣，大家在一起吃吃喝喝，一点新意都没什么，我也想在攀星殿办一个和王子一样的舞会！”

岚吓了一跳，连忙说：“陛下，您要过生日啊？怎么不早说呢？微臣好替您准备礼物啊！”

“现在知道也不晚啊！”王后满心想望的说：“听你说的王子的舞会多热闹啊，就不知道该怎么筹备？

涑一听就笑了，“就让左侍宫帮忙好了，她应该知道该怎么筹备。”

耶？！又陷害她？！这下梁子可结大了！

“舞会嘛，这个……”岚摸摸额上的细汗，看到王后逐渐蹙起的柳叶眉，她硬生生的把话一转：“当然没问题，容微臣回去仔细规规划划，明天再来奏请陛下，好吗？”

“就这么说定了！”

哎，亲妈呀，她上辈子是做了什么孽呀？！活该遭这罪来受？！

一回到掖星宫，岚整个人往床上一瘫，呜呼哀哉，愁云惨雾一片……筹备舞会又不是筹备武林大会，广发英雄帖，七大门八大派的人马一来，大家排排坐，分果果；花拳秀腿喜刷刷来几下赚点掌声；

几大掌门凑在一起回忆回忆昨天，议论议论今天，展望展望明天；然后收队、走人！

重点是人家都知道该干嘛干嘛，而这伙人谁谁知道舞会是个什么玩意儿啊？！闭着眼睛瞎嚷嚷给筹备一个，到时候发现还不如一起大口吃肉大口喝酒好玩，王后陛下一个不爽，把她直接拖出去砍了还指不定能解气捏？！

“厚！草鞋、布鞋、皮鞋、铁鞋那么多不选，我杀千刀的干嘛没事整个《玻璃鞋》来说啊？”岚捶着床板叫苦连天，“这简直就是一双玻璃鞋引发的惨案嘛！”

稍后返回掖星宫的思蜜和屏听说王后要岚筹备舞会的事情，觉得大事不妙，三个人顿时成了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转……

“你哟，就知道你不能让人省心，以前住在净桦馆还好些，现在住到王城里，我是早也求星星保佑，晚也求星星保佑，谁知道越怕什么越来什么！现在你看该怎么办吧？”屏气红了眼，狠狠的数落完独自坐到一边生闷气去了。

岚搭拉着脑袋靠在床头，思蜜坐在她身边也无话可说，一个劲儿的冲屏看两眼，有调过头来看岚两眼。

岚无力的说：“拜托您就别看来看去的了，眼睛睁再大也不会蹦出个劲舞团来……”

“你心里有打算了吗？”思蜜怯怯的问：“你的主意不是很多的吗？”

“江郎也会才尽的。”

“那明天你怎么跟王后陛下说呢？”

岚叹了一口气：“不知道，我中‘木马’，死机了！”

“……”

第二天。

岚一夜没合眼，结果又被国宝熊猫上身，气得她差点把镜子捏碎！如果被厉鬼上身还好些，那她什么都不怕了！或者一觉醒来突然中个风，半身不遂什么的也行，至少不会跟个霜打的茄子似的，蔫啦吧唧一脸菜色……

屏还在跟她冷战中，思蜜则远远看她一眼，什么也没说就钻回屋里去了，害她连口凉粥都没捞着，精神恍惚的奔落星殿而去。

今天的落星殿异常冷清，平时在大殿里走动的女侍们居然没了踪影，让岚连退了几步，想看看自己是不是饿糊涂了走错了门？当觑见宫门外两个门神似的卫兵，他们手中闪亮锋利的刀刃让她脖子一凉，嘿，单凭这感觉这里肯定是王后的寝宫！

看到坐在通往内殿的高耸的大门外的灰衣小厮，满腹的疑惑立刻向东去的江水入海流！谁说不是呢，那些花痴见自己的偶像来了还不跑得万人空巷啊？还有这小厮的面相……别提了，让她这只早起没虫吃的小鸟的胃撑了个贼饱，解饿呀！要是下回有哪个地方闹饥荒，把他送去赈灾一准错不了！

已经知道岚身份的小厮起身行了个礼，她回过礼临了还友善的握住他的手说："您真是生得伟大活得憋屈呀，把您找来当绿叶的大红花太可恶了，严重缺乏环保意识和人道主义精神！"

小厮哑着嗓子，目送她闪进门里，说得是什么怪话？叫人猜不透啊！

走在落星殿瑰丽的长廊里，她心里想着宁死不屈的刘胡兰；堵枪眼的黄继光；举炸药包的董存瑞……向我开炮吧！又不是没死过？砍头也不过碗大个疤，十八年后老子又是一条好汉！

此时，从深处传了熟悉的琴声，好象每回来王后都在听，这曲子也不象是国歌啊？岚低声嘀咕："莫非这就是送我西去的离歌？"

轻轻挪动脚步走过去，她悄悄勾起帷幔望里看，只见在洒满阳光的窗前，涑修长且洁白的手指拨弄着一具木琴，他双眼微阂，双唇微弯，在淡金色的光线里他英气逼人的侧脸更显透明，背光的部分立体如刀削般，俨然是一副蕴含着油画特色的素描画——如果不是早跟他有过结，岚极有可能撇下不男不女的尴尬为他献上灵魂了，帅啊，直至泯灭人性！

这首曲子由涑演绎起来比那个女孩弹的更优美，更赋有情感，深沉而有力度，动听的音符敲击着耳膜，触动着心灵，让人联想到在碧海蓝天里，驾着小船乘风破浪，海鸟在头上盘旋，海豚从海中飞跃而出，激起串串白色的浪花，惬意得使人忘记所有的烦恼和忧愁自由翱翔！

没想到这“绣花枕头”还通音律？已经帅得冒泡了还有才艺，叫那些平凡的男人怎么混下去啊？！啧，没人性，真是没人性！

一曲弹罢，如痴如醉的人们，过了几秒才鼓掌称好，涑转过头来看着王后：“改得可好？”

“改得好，好听极了，要是舞会那天由你来演奏更好了。”王后眼里闪着希冀的光芒。

涑讪讪的站起来，“您知道我不会出席那种场合的。”

王后低下头轻叹了一声，不知道该说什么，仿佛千言万语只能揉入愁肠，独自成伤，过了一会儿，她有点沉痛的说：“我亏欠你的实在太多了，连让你光明正大的站在群臣面前这等小事都做不到，当这个王后有什么用？太无能了。”

“陛下！”涑劝道：“我不在乎，他们不想看到我当然有他们的道理，只要他们是忠于国家的，又有什么关系？您无需自责也不要难过，马上就要过生日了，您要开心一点。”

哦买噶！皇室丑闻？！岚瞠圆了眼睛，怪怪隆地咚！这家伙还真是“桃花”满天飞呀，先是和觊觎王妃宝座的柴穗玩劈腿，现在又让国王有绿云罩顶之忧，胆子也忒大了点吧？！

看看王后凝视他的眼神，再看看他平淡表情中潜藏的浓浓无奈——拜托，他的年纪都快做人家的儿子了，难道这就是超诡异的“恋母情节”？厚!也许从中得到的满足感、成就感和刺激感能抹煞掉所有随之而来的凶险吧！

“没有你的生日舞会，再热闹也是遗憾的。”王后还在坚持着，特幽怨的叹息着，看来她对涑一往情深，不顾大臣的反对也要维护他们之间的“奸情”，而且在光天化日之下，当着这么多女侍的面和“小情人”暧昧不明的说话，也不怕隔墙有耳传到国王那里，到时候惹得国王一怒将她打入冷宫去！

“即使我无法常常陪伴在您左右，但是不论我身在何地您一直在我心里，我都无时无刻思念着您，关心着您，看到您幸福的生活着，做一个快快乐乐的王后，就不枉费我们做的牺牲，没有一丝的遗憾了！”

哎，问苍天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啊！

一个有情一个有义，只恨罗妇有夫，老天不成全……被逼上梁山、以为就要魂归故里的岚眼珠一转，一个念头冒了出来，谁说危机不能化为转机的？！嘿嘿，别怪她诡计多端，助长了“不伦之恋”的歪风邪气，实在是王后陛下自己招来的，她只不过完成了她的梦想还顺便小小回报一下涑！

趁着涑招手让上次那个会抚琴的女孩过来练习的空挡，翩然显身，彬彬有礼的向王后问安，王后见到她脸上的忧愁象是给大风吹走了一样，愉快的说：“岚，你来了啊！舞会的事你筹备的怎么样了？”

啧，还真是开门见山，要不是她成竹在胸，还不泰山崩顶，火星撞地球，蒙主宠召去了？！

“王后陛下，微臣经过一夜冥思苦想、肝脑涂地、颠沛流离、磨刀霍霍、穿心蚀骨、醉生梦死、群魔乱舞，直到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呀……”岚滔滔不绝的大吐苦水，含着两泡热泪想博取些同情。

王后坐直了身子，心急的问：“你到底想出来了没呀？”

“通过微臣精密的横向分析和纵向比较，再加上严谨的统筹规划，终于想出了一个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绝妙好点子！”

“太好了，快说来听听！”王后大喜过望，不住的催促道。

岚假咳了一声，然后隆重推出——当当当当“化妆舞会。”

“化妆舞会？！”王后飞快的和同样摸头不知脑的涑对视一眼，再同时望着岚问。

“所谓的化妆舞会就是让所有参加的人化妆成另一个面貌，谁也认不出谁，有趣吧！”

听岚一解释，王后顿时兴奋得象个孩子：“当然有趣，有趣极了！换个面貌啊？那涑不也能来了吗？”

涑愕然的瞪着岚，找不出话说，岚接道：“陛下还可以下旨让受邀的宾客每人来点才艺表演，会唱歌的唱歌，会跳舞的跳舞，会演奏乐器的演奏乐器，走钢丝、吞剑、跳火圈的也行，当然能整个相声小品什么的可以更加丰富节目类型，众口难调嘛要做到雅俗共赏，组织这种大型的晚会活动的经验我还是有的，央视的‘春晚’我也参加过几回。”

“才艺表演？！”越想越觉得这个主意好的王后，呵呵笑个不停。

“到时候，微臣一定给陛下您设计个最眩最酷的造型，保证让您成为当天艳压群芳的舞会皇后！”

“好！就照你说的办，现在我就去找国王说去！”王后甩下震惊的涑和窃笑不已的岚夺门而出，一票随侍大惊失色的连忙跟上去，顷刻间，重重宫闱之中就肃清得小猫都不见一只了！

“你在搞什么鬼？”好不容易找到说话能力的涑问。

岚眯着眼贼笑：“你倒先说说看为什么有很多人不想见到你？”

他一怔，控诉道：“你偷听！”

“饭可以乱吃话可不要乱说哦！”岚警告他：“是你们说话不看场合，我是刚好赶上了，怪得了谁啊！？”

“这么说你是故意的！”他恍然大悟。

废话！他不是不想出席舞会吗？她就想个方法偏要他去！谁要他没事向王后举荐她筹备舞会的？害得她原来嫩扑扑的小脸蛋哟，才一宿就熬成风干老橘皮了！不过，话说回来还真要谢谢他跟王后的这段“奸情”，否则她也想不到这么妙的办法……

“你有什么目的？！”他有点动气了，严厉的瞪着她，从来没有见过他这个样子，跟王子昼不说话干瞪人的时候真象！

吓得岚心有点虚，她退开半步：“哪来的目的？就看你……不爽呗。”

“真的！？”他拧眉。

“哎哟，你担心什么？难道做了什么亏心事了？”才说完岚就后悔了，嘴太贱，惹急了狗还能翻墙捏，何况他一大活人！

“这个你没必要知道！”看来他是有容人的雅量的。

“OK，话不投机半句多，我要回去准备化妆舞会的事情去了，拜！”见好就收吧，岚打算拍拍屁股闪人！

“等一下！”涑急忙伸手抓住她。

岚吓得大叫：“你放手！否则我要对你不客气了，你不是想再尝一次‘鸡飞蛋打’的滋味吧！？”

涑谨慎的躲过她的飞踢，扯着她的手一转，从身后将她钳制在怀里，他低头在她耳边说：“凶悍的女人，如此下流的招数是谁教你的？！”

“女子防狼自卫课上学来的！”人家“白大师”曾经是“反对性骚扰运动”发起人，对付的就是他这种人面兽心的家伙！

“女子防狼自卫课？！”涑蹙眉，这女人的话怎么都这么难解啊！？

“没错，而且很不巧的我还学到了一招！”岚道。

“什么招？”

岚一咬牙抬起脚往他脚上狠狠的一踩，在他痛呼出声松手的一瞬间，弯起肘部往他腹部一顶——

“啊呀……”

岚灵巧的一跃跳离他三米远，插腰看他跪在地上抱着肚子哀鸿遍野，得意的笑道：“色痞，知道老子我的厉害了吧？！下回见到我手脚规矩点，人先自重而人重之！你的明白？”

涑指着她：“你，你……”

“别我我你你的啦，老子先闪了，咱们舞会上见！”岚对他做了个鬼脸，才转身离去。

涑看着一下没了踪影的岚，干脆捂着肚子躺到地上，真不知道古灵精怪的她是打哪儿冒出来的，怎么每回见她都要负伤累累？

倏的，他笑了起来，从小声轻笑到高声狂笑，不可抑止，空气里回荡着的都是他爽朗的笑声……

(^_^)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二回 浅尝男样风情

“化妆舞会！？”

思蜜跟屏两人尖着嗓子冲着坐在凳子上悠闲的喝着茶的岚大叫。

岚掏掏耳朵：“各位，我的听觉很正常，谢谢。”

屏第一个拔腿冲过来，她一把抢下岚手里的茶杯：“你疯了，谁知道化妆舞会是什么破玩意啊？你就不能让我们消停一次啊？！”

六神无主的思蜜虽然不忍苛责她但已是满脸的不认同，岚叹了口气：“没有金刚钻，我不会揽那瓷器活，放心吧，我会搞定的，而且还会让公主在舞会上大放异彩，到时候绝对令王子昼刮目相看！”

“真的？”只要是对公主好的事，屏的犟脾气马上能化成绕指柔。

思蜜眨巴着大眼睛，今天早上还一副“慷慨就义”的样子，怎么现在她却牛气冲天的，忍不住好奇她在王后那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于是她问：“你又有新招数了？”

岚闲闲的伸出手，屏连忙把茶杯放回到她手上，她满意的点点头，啜了一口才道：“知道CarlosGardel吗？”

思蜜和屏同时摇摇头，屏还特意加上注解：“别说知道了，连你说的是不是人话都没听懂！”

“就是卡洛斯•伽达尔！”岚陷入如梦如幻的痴迷当中，“他是我最最最最崇拜的歌手，在人们疯狂追捧猫王的时候，我就独独中意他的音乐，他是伟大的阿根廷探戈无冕之王，可惜他英年早逝，哎……不过没关系，为了他我苦练了多年的探戈，现在终于到了回报大师的时候了！”

“探……探戈？！”一下子化妆舞会，一下子探戈，星星呀，什么时候还她们一片清明的天空啊！

岚一拍桌子：“现在就由我代表大师，将精湛绝伦的探戈艺术传播到这个声色平乏的世界！”

屏对思蜜说：“她是疯了没错吧？”

“……”

赤雪星神庙。

为什么要到这里来捏？！

原因就是——岚惟一知道懂音律的人就是涑这家伙，想思蜜在王后的化妆舞会上表演探戈，没有音乐是不行的，不然她才不会找涑那色痞，死变态！

长得鬼神看了都敬而远之的小厮一看到她就气咻咻的走过来，直接省下行礼的力气，没好气的说：“你来这里做什么？”

定了定神的岚微笑道：“找你家千目大人啊。”

“大人不在！”他答得倒很干脆。

岚习惯性的挑高眉：“这样啊，我只是有点事想找他，也不是什么要紧的事，就是跟几天后王后的生日舞会有关，本来不想惊动王后的，看来还是要让王后来请他，他应该就在了吧。”

小厮急了，他叫住佯装要走的岚：“你等等！”

“怎么了？千目大人到底在不在啊？”她狡黠的笑问。

想跟我斗？！你的道行太低了！

小厮指了指神庙的后面：“大人在小树林里。”

“谢了。”岚轻快的跃过他朝树林走去。

说是树林其实不过就是跟森林接壤的经过人工整理出来的院子，有白色的篱笆、有爬满植物的藤架，在平坦的草地上还摆上了桌椅，那痞子倒挺会享受生活的嘛，哼！

院子外围的茂密森林如同一个天然屏障，阻挡住从海面上吹过来的强风，参天的高木随着起伏的山脉由高至低向下蔓延，深深浅浅的绿色就象翻滚的波浪，偶尔显现出的一朵屋顶就是畅游在波浪里的小船，天气晴朗的时候站在篱笆旁边可以一览内城的全部风貌，甚至是更远处的大海！

此刻，涑就站在篱笆边上，静静的凝望着脚下大片恬静宜人的景色，顽皮的微风扬起他的黑发，轻扫着他宽阔的后背，不知道他想什么想得入神，完全感受不到岚的靠近，直到岚两手抱胸，打鼻腔里哼了一声，他才受到惊吓转过脸。

“你怎么来了？”

岚没有马上回答他，而是先朝他刚刚发愣的地方望了望，才道：“你在看什么？又在想什么呀？”

他浅浅一哂：“看一切能看见的，想一切想明白的。”

“哟，不亏是大祭司，说话真是有哲理呀！”岚耸耸肩。

“有事？”他旋身迈步走开篱笆边问道。

“当然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了。”岚跟在他后面走到桌子旁，未请自来的坐到椅子上，“你不是给王后陛下写了首曲子吗？”

涑闻言脸上一副“原来如此”的表情，岚嘿嘿一笑：“我就喜欢跟聪明人打交道，沟通起来特省力气。”

“然后呢？”

“既然大家工作学习都很紧张，我就不浪费时间直接挑明了说，请你帮忙写个曲子。”

涑的笑容不减反增：“你昨天才打了我，今天就跑来求我帮忙，是你把事情想得太天真了，还是我把事情想得太复杂了？”

早就料到他会刁难自己，所以岚事先就想好了应对的办法，就是用她三寸不烂之舌，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不断对他进行疲劳轰炸，直到他举手投降为止！

“哎哟，我的千目大人，人不能总是沉迷在过去回忆里，凡事要向前看人类才有进步嘛，对不对？”岚不给他插嘴说话的机会接着说：“成大事者要不拘小节，所谓退一步海阔天空，以您现在的身份地位更应该慈悲为怀，以德报怨嘛，对不对？”

涑望着她抿唇笑个不停，见她的唾沫星子喷得满桌都是，还好心的给她斟茶补充水分，岚也不跟他客气接过来一饮而尽，放下杯子继续说：“做人还要经常的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昨天的事难道全部都是我的错吗？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生物距离，对不对？当感受到侵犯的时候出于自我保护，实施一定的正当防卫，不管站在法律的角度还是人情世故的角度都是必要的，当然了，我也必须承认自己的行为有点失当，但是我绝对是对事不对人，你要理解并支持嘛，对不对？”

涑支起下巴朝她递去一个“说啊”的鼓励眼神，却不见他没有任何松动的迹象，岚觉得自己“洗脑”的方向是不是有偏差啊？于是很快的调整步调，既然道理说不通就得使出“杀手锏”——拍马屁！

“您乃是一位英俊潇洒，玉树临风，气宇轩昂，才华横溢，惊天地泣鬼神天字第一号大帅哥，奥兰多•布鲁姆见了您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精灵王子’，裴勇俊和李俊基见了您都要哭三天……”

“等一下。”涑突然出声。

岚急忙吞下滚到嘴边的奉承话，傻傻的瞪着他。

“奥兰多•布鲁姆？裴勇俊？李俊基？是人吗？”

“是人！而且个个都是绝色，他们所到之处都能刮起20级以上的超强旋风；他们轻轻一敛眉全世界都为之心碎；他们轻轻叹口气全世界都为之落泪；他们轻轻一笑全世界都为之灿烂；他们轻轻一回眸全世界都为之沉醉！”岚严肃的说：“但他们都不及你一分一毫！”

这药下得猛了吧？！

“他们不是人！”

她倒！

“照你的描述，他们该是星星，只有星星才有这般神力。”涑皱起眉，“你不应该拿我跟星星比较，这是大不敬！”

她再倒！

“大哥，你不要软硬都不吃，好不好？”岚快哭了，“不就是帮写个小曲儿吗？只要你肯点头，之前我打你多少拳你就往上乘以2打回来，我要是敢哼一声，我就是你孙子！”

涑难以置信的看着她，费解的问：“是什么曲子？有这么重要吗？”

“我说过要罩着公主的，如果不能让她在这次的舞会上大放异彩的话，我有何颜面面对江东父老？！”岚狂叹一声。

“为什么非要让公主出这风头不可？”

“当然是为了王妃之位了！”话说到这份上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她坦言：“现在吉纳国在水深火热中煎熬着，复国的希望都寄托在公主身上，只有她和王子昼联姻结为夫妻，才有可能说服柘邑出兵。”

涑怔然，他好一会都没说话，岚屏住呼吸等待他的答案，良久后，他才点点头：“曲子我可以帮你写，但是不保证因此公主就能在舞会上有什么收获。”

可以理解，也不指望，要人家包结婚难道还要包生儿子不成？！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她早就做好过五关斩六将的准备了！

“谢谢，谢谢，非常感谢，感激不尽！”岚差点跪下来亲吻他的脚丫子，费劲呀，但总算是大团圆结局，哎！

(→︿←)=33

越临近王后的生日舞会，岚越发的忙碌起来，先别说要教会思蜜跳探戈了，光是应付各个王公大臣、亲贵们前来讨要化妆舞会的“面具”和帮他们设计服装都去了她半条命！

作孽呀，真是作孽！亏他们每个人都身份显赫，却都是“舞会白痴”，区区一个“机器猫”的面具都不会做，整天一大票裁缝画师追在她屁股后面，问东问西的，简直一“十万个为什么”！

“左侍宫，你看看小天使的‘翅膀’缝对了没？”

“左侍宫，你说这个‘蜘蛛侠’的面具这样画对了没有？”

“左侍宫，‘七个小矮人’已经都等在宫外了，你要看看吗？”

“左侍宫……”

“左侍宫……”

“厚！我要崩溃啦！”

“左侍宫，你别急着走‘杰克’的裤子你还没看呀……”

“左侍宫……”

“左侍宫……”

王后的生日当天，岚一早就去了落星殿，因为她承诺过王后要替她做个最眩最酷的造型，所以她把准备好的面具跟裙子拿出来，献给陛下审核，只要她一拍板，一切就算万事大吉了！

王后先拿起面具，兴奋的对这镜子比来比去，考虑到柘邑人尚白色，所以岚特地用雪白的羽毛和白珍珠做了这个相当华丽的面具，对称王后的身份以及她本来就艳丽的外貌，可谓恰倒好处，用心良苦啊！

“真漂亮！都是岚你亲手做的吗？”

“是的，承蒙陛下错爱，微臣惶恐。”岚一边梳理王后的秀发一边偷打一个哈欠。

“裙子也好漂亮！”王后望着挂在架子上的银白长裙，轻慢的裙纱象绽开的白牡丹，垂缀其间的宝石闪动着夺目的光彩，她迫不及待的想穿到身上试试！

“有陛下的夸奖，微臣这些日子以来的辛苦就值得了！”这句是大实话，要是没讨到王后的欢心，她白忙一场事小，连累公主就事大

了！

等王后全身上下焕然一新一亮相，随侍们莫不发出阵阵赞叹，高贵且华美的打扮果真兑现了岚之前说过的“艳压群芳”，把王后给美的，笑得合不拢嘴！

“对了，岚要做什么打扮呢？”王后摇着羽扇，好奇的问。

岚卖了一个关子，只是笑笑说：“到时候您就知道了！”

“噢？！可不要让我认不出来哟！”

“保准你一猜就中！”岚作了个揖：“时间不早了，请容微臣先行告退。”

“好啦，去吧，去吧，我期待你的表现，别让我失望了！”王后大笑着挥退她。

群魔乱舞——今天的攀星殿基本可用这四个字来概括！

蜘蛛侠和机器猫，三只小猪和七个小矮人，杰克和罗丝，小飞侠和小天使，还有杨贵妃呀，关羽呀，铁扇公主呀，形形色色，奇形怪状的家伙满满当当的都聚在了一起！

乐师、舞娘们先热了场，然后打扮成海盗的国王跟打扮成白雪公主的王后一到，气氛立马推上了一个小高潮！

这时挽着岚的思蜜站在殿外，经不住诱惑垫着脚尖一个劲往里瞧，岚还在做最后一次的确认，她嘱咐着打扮成牧羊女的屏：“都记住了吗？曲子一响起就熄灯！”

“知道了，你都说了一百遍了！”屏不耐烦的说。

“那好，你先去准备吧。”

屏一蹦一跳的往落星殿走去，思蜜见岚还没有移动脚步，不解的问：“你在等谁啊？”

伸长脖子望眼欲穿的岚拍拍她的手背，安抚道：“万事具备只欠东风，稍安勿噪。”

话音刚落，岚便看到一个白布遮面装扮得跟个阿拉伯酋长似的男人走过来，她莞尔一笑：“大人做这身打扮甚好！”

来人正是涑，他在白布内叹了叹：“你这一身又有何典故？”

黑眼罩蒙面的岚把嘴一咧：“好说，在下左罗是也！”

涑打量着她飒爽的男人装扮，不由得道：“女扮男装，只怕惟有你左侍宫才想得出来吧！”

“谢谢夸奖！”感到袖子被人拉了拉，岚才顿悟道：“公主，这位就是替咱们写曲子的千目大人。”

披着件破烂斗篷的思蜜，隔着薄薄的面纱向涑点了点头，涑则行了个礼：“见过公主殿下。”

“多谢大人的帮忙，您的曲子写真很好。”思蜜恭维道。

“全是左侍宫哼唱出来的，我只是代笔而已。”想到那调子奇怪的曲子，他实在好奇她们要怎么表演？！

殿内的曲子响起又落下几次了，岚算算时间快到了，连忙说：“好了，我们这就进去吧，大人不要忘了，我一挥手你就起音乐。”

“一切听你的号令。”涑扯好掩面的白布，再向思蜜欠欠身后飞快的闪进了大殿。

岚挺了挺腰板，问：“都准备好了吗？”

“准备好了。”

“OK，GO！”

没有任何华丽的装饰，一身精简利落打扮的岚跟衣衫破旧的思蜜一进落星殿并没有引起太多人的注意，毕竟今天令人惊奇的事情过多，人们光顾着交流自己或是别人身上着装的来历去了！

就在大家伙最不经意的时候，突然乐曲声响起，全场的灯光骤然熄灭，一道追光“唰”的打到岚和思蜜身上，站在二楼用三面大镜子将光线反射出去的屏使劲的咬紧牙关，她的手心都冒汗了！

星星保佑！星星保佑！

“啊，是王子和灰姑娘！”头一个反应过来的是坐在御座上的王后，她双手合拾激动的大叫一声！

岚潇洒的抽出花瓶里的红玫瑰，扫过思蜜的脸颊然后往嘴里一送，银牙一咬，跟着音乐划出一大步，再将思蜜轻轻往怀里一带，在众人的惊喘当中迈着他们从来就没见过的高雅舞步，与公主轻巧而不失力度的翩飞入大殿的正中央，立刻成为全场的焦点！

人们又惊讶又羡慕的注视着她们颇赋感染力的舞蹈，每个人莫不是睁大了双眼，生怕一个不小心遗漏了半拍而抱憾，当她们完成最后一个动作，灯光也随之亮起，这时思蜜如同受惊的雀儿转身就要离去，岚一把抓住她，取下口中的玫瑰，深情无比的唱道：

我怕来不及我要抱着你
直到感觉你的皱纹有了岁月的痕迹
直到肯定你是真的直到失去力气
为了你我愿意
动也不能动也要看着你
直到感觉你的发线有了白雪的痕迹
直到视线变得模糊直到不能呼吸
让我们形影不离
如果全世界我也可以放弃
至少还有你值得我去珍惜
而你在这里就是生命的奇迹
也许全世界我也可以忘记
就是不愿意失去你的消息
你掌心的痣我总记得在那里
我怕时间太快不够将你看仔细
我怕时间太慢日夜担心失去你
恨不得一夜之间白头永不分离
如果全世界我也可以放弃
至少还有你值得我去珍惜
而你在这里就是生命的奇迹
也许全世界我也可以忘记
就是不愿意失去你的消息
你掌心的痣我总记得在那里
在那里

象征着爱情的玫瑰递到了娇羞的思蜜面前，她怯怯的接过来，岚露出了欣慰的笑容，接着又是令人大跌眼睛的一个动作，她一把扯掉了思蜜肩上的斗篷，人们“啊”的一声，一庞淡粉色、别致的公主裙显现了出来！

岚牵着思蜜的手落落大方的走到国王和王后的御座前，齐声道：“祝王后陛下生日快乐！”

PS：这两回是最让我呕心沥血的了，为了写稿我用了两个晚上和一个白天来修改，未曾想就要大功告成的时候，一个小小的病毒却让整个文档崩盘瓦解，前后不用1秒钟……我不禁仰天长啸：我的亲妈呀！

在客厅看新闻的老妈，朝我射来一枚冷眼：“死小孩，吵什么吵！？电脑坏了也好，省电！”

瞧瞧人家这句台词说得多精辟？！指导思想多深刻？！才一听完我就昏死过去了……为了等着连载的看倌们，我不惜冒着毁容的危险，连熬了两晚终于赶完了（我有份糊口的工作要做），希望大家多多包涵，继续支持！3Q！（^o^）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三回 意料之外的风波

王后陛下又惊又喜的站起来，用力的为她们鼓掌，大加赞赏道：“精彩！太精彩了！这是我看过的最精彩的表演了！”

爱屋及乌的国王也跟着起立鼓掌，既而全场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王后感慨道：“没想到《玻璃鞋》的故事经过你们的演绎，显得更浪漫更感人了，岚你真的没让我失望，我太意外太高兴了！”

“多谢陛下。”思蜜和岚朗声道，岚还悄悄朝角落里的涑眨了一下眼，看不清楚裹在白布里他的表情，但可以感觉到他也是开心的。

这时国王也说道：“曲子很特别，从来就没听多这么动人心弦的音乐，还有左侍宫唱的那首歌，歌词表达出的意境非常惟美，令人折服爱情的伟大！”

岚再次曲膝：“能得到国王陛下的称赞，微臣惶恐。”

这老小子果然识货，《一步之遥》是卡洛斯•伽达尔的传世之作，曾被《闻香识女人》、《辛德勒名单》等多部电影选来做插

曲，最让人影象深刻的就是阿诺哥在《真实谎言》结尾时跳的探戈了，今天不少动作还是模仿自他的表演，嘿嘿，效果一流！

“陛下说得对极了，岚舞跳得好歌也唱得很棒，公主扮的‘灰姑娘’也是惟妙惟肖，真是辛苦你们了！”王后笑盈盈的，赞不绝口。

思蜜听到王后这样说还真有点不好意思，想起被自己踩烂的鞋子，还堆在掖星宫的角落里呻吟呢，她下意识的看看岚的双脚，被自己踩得天天痛叫，为了这几分钟的表演，她付出的代价太大了！所以当两位陛下对岚赞赏有加时，她一点没有心理不平衡，反而与有荣焉，这一切都是岚她应得的！

岚捏捏她的手，默默的给她鼓励，随后说：“两位尊敬的陛下，还要感谢幕后的工作人员，没有他们默默的付出也没有公主和微臣如此出色的表现。”

她向已经回到现场的屏致敬，又朝帮她熄灯又点灯的女侍们送去几个飞吻，惹得小姑娘们个个面红耳赤的，最后她将视线落到涑身上，缓缓道来：“更要感谢为我们伴奏的乐师，他是整个演出的灵魂人物！接下来他还要为王后陛下献上他倾心创作的曲子，并恭祝王后陛下永远幸福，青春永驻！”

涑没想到她神来的一笔，不知所措的愣住了，见所有人都朝自己注视过来，只好重新坐回木琴前，调整好呼吸两手抚琴，奏起了自己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曲子……

音乐响起，王后飞快的用手捂住了嘴，下一秒两行清泪从面具里滑下——是涑！是她的涑！他果真来了！感谢星星！

紧紧抓住身畔的丈夫，难掩轻颤的王后倚靠着他，国王也浑身僵硬，目不转睛的瞪着涑，夫妻俩笼罩在一股难以言语的感怀气氛中，直把岚看得一愣一愣的，这王后紧张兴奋还情有可原，国王跟着感动个什么劲啊?

她正莫名其妙着，一个拉扯将她拽到了落地帘子后，还来不及尖叫，王子昼的脸就出现在了她的眼里，她连忙闭上因惊吓而微张的嘴巴，本能的挣扎着遭他钳制的手腕。

“有话说话别动手动脚的！”

“你的胆子越来越大了，竟然把涑给带来了！”他压低嗓音。

岚望着他，这个家伙应该是今天最屌的人了，他仍旧一身惯常穿着的白袍，把王后送来的面具随意的挂在手臂上，面具还是王后特意叫她准备的，为了这个公主不知道多高兴！缝来缝去的折腾了好久，她怕她伤心在夜里偷偷帮她把缝得胡乱不堪的面具重新整理了一遍，哎，想也知道性格暴烈的王子昼怎么会搀合到如此幼稚的游戏里来呢？！要他戴着面具到处晃荡还不如当头给他一刀！

“他又没有非典，为什么不能来？”难道说涑跟王后的“奸情”已是众人皆知的秘密了？！

王子昼一把将她拉到面前：“你最好少捣乱！”

岚害怕得撑直手抵挡住他的靠近：“保持距离，以策安全！”

“你说的是什么话？”他蹙眉瞪眼，浑厚的男性气息吹拂到她脸上，顷刻间染红了双颊，好在角落光线昏暗，他没注意到，继续咬着牙根训斥：“你的花样还真是层出不穷，把王城里的人搅和得乌烟瘴气的，如果挑起是非看你怎么收场？后果可不是你能想象的！”

岚被他说得也来气了，她把他瞪去：“你以为今天这一切是我愿意的吗？要不是涑他自作聪明鼓动王后搞什么捞什子舞会，我才懒得费这狗屁劲捏！？”

“没有你从中穿针引线，涑他也不至于此！”不管她怎么说，反正他一口咬定万恶的源头就是她！

消化过他话里的意思后觉得他似乎在保护涑，她忽然觉得这家人的反应都挺诡异的，看来事情很不简单，涑跟整个皇室的关系透着古怪，隐隐散发着耐人寻味气息。

王子昼投给她警告的一瞥，悻悻的放开了她，然后上下打量了她一遍，嫌恶的说：“不男不女的，哗众取宠！”

耶！？

“你是嫉妒还是羡慕啊？”岚仰头嗤鼻：“天底下总有第一个吃螃蟹的人，而我正是第一个穿裤子的女人！”

王子昼摇摇头：“女人贤德为重，瞧你已经野性难驯了，还如此任意妄为，迟早被自己的小聪明给害死！”

切！真是个大沙猪！不但观念八股，而且毫无创新精神，明明年纪不大却那么守旧，她为将来被他统治的柘邑提前掬上一把同情的眼

泪……

“你看不惯拉倒，反正我也不稀罕！”岚掀掀眉，听到曲子快要弹罢，她朝他摆摆手，快步闪出帘子，找失散的思蜜去了。

没有任何意外，涑的演奏博得了全场的喝彩，他垂着首悄然退离至人群外围，在看到冲他傻笑的岚，闷哼了口气，不情不愿的向她靠拢。

“恭喜演出大获成功！”岚扮可爱状，不正经的绕着他的脸把手拍来拍去。

涑保护着遮面的白布，想生气又不好发作，只能弯下腰附耳道：“这就是你说的‘以德报怨’吗？”

“阁下要这么想也未尝不可。”岚乐滋滋的。

“你知道我现在最想做的是什么？”

“向我索要签名！”岚伸手拍拍他的肩：“小朋友，不要太崇拜我，要以修行为重，抓紧时间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知道吗？”

涑隔着白布长叹一声，除了自认倒霉还能怎样捏？！此人脸皮之厚，可比城墙加烧砖，跟她耍嘴皮子，非得再投一次胎了……

“我不能久留，先行一步了。”看到舞会过半，不少人不再聚集在大殿中央，开始向四周散开，他尽量隐身到暗处，不敢冒着被人认出来的风险继续跟她抬杠。

今天岚也闹够了，她可不喜欢做那种损人不利己的事，所以很爽快的往旁边一撤，说：“大人，请。”

涑头大的看着她朝自己抱拳的动作，迟疑了一下也学她抱了抱拳，迅速的消失在人潮当中。

岚掸了掸衣摆，正打算去找公主，没想到才转身就看到了站在不远处的柴穗以及冉。

经过特意打扮的柴穗，穿着叙异国经典的黑金色长裙，为了映景还在脸上戴了一个黑色的面具，看起来格外神秘性感，雕有蛇型图腾的金制臂圈在灯光的反射下散发着邪媚的光芒，深“V”的领口完美的勾勒出傲人的胸线，一柄黑色羽扇在她手中舞弄绝艳风情，今晚她鹤立鸡群般抢眼。

岚认为她是天生的“舞会尤物”，深具当“交际花”的素质，可以玩转上海滩、十里洋场那种手段高明的女人！

她朱唇轻挑，别有意味的视线象网子穿过面具的遮掩直直的撒在岚的身上，让岚不安的咽了咽口水，刚刚跟涑说的话她不会都听去了吧？距离这么近，也不无可能！

她心里在打鼓，当然不是怕她揭穿涑的身份，因为他还是她劈腿的对象，把真相爆出来她也占不到什么便宜，而是担心她以为自己的“饭后甜点”遭他人染指，把她当成了“假想敌”！哎，女人一嫉妒起来逮着机会就往死里整，卯起来跟她玩阴招儿的话肯定会祸及思蜜——这才是她最害怕的事情！

曾经战败在岚毒舌之下的冉身披一件巨大的黑色披风，与之相连的帽子扣在他的头上，盖住了他银白的头发也同时挡去了他的眼睛，但是岚还是可以察觉到他那令人浑身不舒服的目光也同他的主人一样锁定着她，敌意如此强烈想忽视都难啊！

依照他们的个性，在大庭广众之下毫不避讳表示出不友善的态度，说明心里已经有了打击敌人的把握，这使岚更不安了！

在岚还在琢磨他们的动机的时候，柴穗婀娜多姿的移到了她身边，装作没认出她的样子，两人一正一反的齐肩并立着，她晃动羽扇扫来的香风差点让岚打了个喷嚏，岚赶紧捂住鼻子免得自己出糗，耳边传来了柴穗阴恻恻的声音：“煽动王后办这个舞会的目的是为了让王子昼注意到思蜜吧，你安的是什么心啊？”

拜托，这句话应该由她问才对！岚诧异的放下手，她葫芦里到底卖的是哪个牌子的口服液啊？！

柴穗又道：“别一副不知所以的样子，难道要我相信一块鸡骨头就把你改变了？我可不是那么好打发的，你休想撇得一干二净。”

哎哟，大姐！你还真别不相信“一块鸡骨头”的威力，她就是个活生生血淋淋的铁证！越听越狐疑的岚，开始猜想之前那个“岚”和她之间不会有什么猫腻吧？才惹得她说出这番话来……若是事实，那她为了王妃的位子手可伸得够长的，上上下下都打点得妥当，甚至连当初根本就是对手的对手身边也埋下了卧底！

岚抖了抖，狐狸精！

狐狸精狐狸精狐狸精真是讨厌

狐狸精狐狸精狐狸精快滚一边

狐狸精狐狸精我就是看不顺眼

狐狸精狐狸精狐狸精我最讨厌

发觉岚似乎被自己震慑到了，柴穗满意的笑了笑，刚想招手让身后的冉再给她点“提示”，突然大殿外一片喧哗，有人向王子昼通报献给王后陛下的礼物已经送到了，他找出人群中的岚，朝她大步流星的走来，惊得冉连忙挺身护主，两人很快的藏到立柱后面去了，而不知所措的岚呆楞的看着他靠近，然后不由分说的握住她的肘部，丢下一句：“跟我来。”

靠！他以为他是王力宏在卖矿泉水啊？！

被他拉着走的岚有点措手不及，慌乱的张望着周围，果然看到有人正在交头接耳的议论着，即使没有参与其中的人眼里也有明显的不认同！最让她担忧的是思蜜看到了该怎么办？！她不会误会她吧？！

“放开我，男女授受不亲，知道吗？”岚钉住脚步，不是把她逼急了她也不会脱口说出不仅荒谬还有可能笑掉她大牙的话来！

王子昼回头瞪她：“什么瘦瘦不亲？是胖是瘦有怎么讲究吗？”

岚趁他分神拔出自己的手：“跟你这种人有理说不清，到底是什么事情非要拽麻袋似的拽我出来啊？！”

看来她的形容挺令他高兴的，只见他难得的露齿一笑：“到外面看了不就知道了！”

切！什么时候还学会卖关子了？！她一点都不好奇，OK？！

清亮的马叫声引得岚忘了要损他的话，自顾自的走出了大殿，看到台阶下停着一辆簇新的雪白马车，拉车的四匹白马比上回运她们进王城的那四匹帅了何止百倍！通体透白的毛色，油亮油亮的，长长的尾巴如万屡银丝垂落在地上，耳朵精神的立着，眼睛灵动有神，矫健、修长的四肢蹬地，威风凛凛的，好马！拉车简直是屈就它们了嘛，它们活该是驰骋在辽阔草原上的神物！

如果不是在落星殿外，她真的会象个朝圣者一样上前去抚摸，亲身感受一下这些充满灵性的动物……

“这是送给我的吗？”随后到来的王后陛下问。

“是的，陛下。”王子昼伸出臂膀让王后搭在上面，小心翼翼的将王后带领到马车旁边，然后详细的介绍道：“这是一辆安装了弹簧的马车，为了让车身不压跨弹簧，铸造司的工匠们花费了大量的精力潜心研究出强度大有韧性的冶炼方法，终于赶在您生日这天完工了。”

“弹簧是什么？”王后不解的问。

“您看到安装在底部的这个螺旋型的装置了吗？”王子昼指着弹簧问王后。

王后低下头看来看去也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所以又问："装它有什么用吗？"

"有了弹簧在乘坐马车的时候就不会因为路面不平坦而颠簸得厉害，增加了乘坐者的舒适度，今后您要去什么地方就不会因为路途遥远而取消计划了。"王子昼耐心的解释着。

"真的？！那太好了，以后我就可以跟着国王去狩猎了，免得我总因为怕路太颠不能前往，错过不少有趣的事情。"

听到王后这样说，国王也好奇的走了下来，他站到王后身畔仔细端详着弹簧，然后赞许道："没想到一个如此简单的小东西便能解决一个大难题，的确非常的聪明，这是你想出来的吗？"

"这个构想是由左侍宫最先提出来的，而我只是让铸造司做出来。"王子昼瞥了一眼目瞪口呆的岚。

"岚提出来的？"王后惊喜的望着岚。

岚回过神来，看到大伙都满是敬畏的眼神对自己行注目礼，连忙打哈哈道："不是我啦，其实最早有这个想法的是……我父亲！"

"哦？他又是怎么想到这个方法的呢？"王后打破沙锅问到底。

"其实也没有什么，就是敢于大胆的去设想！在童话里南瓜都可以变成马车了，对吧？所以人类不能失去联想，有很多东西都是从最初的异想天开到最后的变成现实，最害怕的就是没有想象力，跟井底之蛙一样。"

"井底之蛙？"这回换王子昼问了。

岚翻了个白眼："这是一个寓言故事，说的是一只生活在井底的青蛙，以为天只有井口那么大，形容它目光狭隘，目光短浅。"

"嗯……井底之蛙，不错，很有巧思。"王后听后频频点头，她转过身对国王说："陛下，我们可不能做只井底之蛙呀！"

国王宠溺的望着自己的爱妻，豪爽的承诺道："那明天我们就去狩猎，坐这辆装着弹簧的新车一起去！"

眉开眼笑的王后拉着丈夫的手："谢谢陛下，您对我真好。"

国王哄到老婆开心自己也很得意，他对王子昼说："你做得很好，还有铸造司的人都辛苦了，我要大大的嘉奖他们。"

王子昼欠身道：“多谢陛下，嘉奖的事情我会负责的。”

“好。”心满意足的国王刚想携妻返回大殿，王后却对他说：“不要忘了奖励岚呀！”

才想偷溜的岚听到自己又被点名，真恨爹妈没多生两条腿给自己好跑得快点！

“左侍宫你想要什么奖励呀？”国王笑咪咪的看着她。

岚摸摸眼罩，一时半会儿的也答不上来，突然看到站在台阶上的思蜜，马上说：“就让思蜜公主同陛下一起去狩猎好了。”

听到她提出的奖励居然是这个，国王和王后还有思蜜都很意外，他们看了看彼此，最后由王后发问：“就这样？”

岚肯定的点下头：“对，就是这样！”

“那好吧。”

“多谢陛下！”

岚呼了一口气，虽然让公主去狩猎是临时起意，但细想下来也是个不错的主意，只有近距离的频繁接触才有机会培养感情，如果一下子得不到王子昼的亲睐，那么改走“伯父伯母”路线也是不错的选择，反正条条大路通罗马，为达目的就要不择手段！

所以一回到掖星宫，岚就打算把自己的想法跟公主好好的沟通一下，她一边扯下眼罩一边迫不及待的说：“公主，你去狩猎的时候要抓住尽量多的机会跟王后相处，毕竟女人和女人之间可聊的话题很多，美容啊，饮食啊，女红啊，音乐啊，你就给她绕，绕来绕去就把王妃的事情绕进去……”

看到思蜜平静的坐着，而屏板着脸帮她拆卸头上的饰品，两人似乎没听到她说的话，一点反应都没有。

“你们怎么了？”岚觉得奇怪，难道对狩猎这件事公主不乐意？！

屏梳着思蜜的头发，连眼都没抬的说：“公主，时候不早了快去休息吧。”

说着两人就站起来准备回房间，岚大喝一声：“等一下！”

思蜜顿了顿脚步，而屏固执的牵着公主往里走，看不下去的岚两步并做一步拦到她们的前面，挑高眉说：“有事说事，别跟我搞阴阳怪

气这一套。”

不善与人正面交锋的思蜜欲言又止，屏则忍不住气的狠瞪了她一眼：“现在你了不起了，公主要休息还得经过你同意是不是？！”

“你说什么屁话啊你！”岚也来气了，她一把挥开她抓着公主的手，将思蜜揽到自己身边。

给她杀了个不备，不服气的屏拗起来想把公主拽回来，岚说什么也不肯，见她伸右手她给拍下来，伸左手也给拍下来，不得要领的屏急红了眼，抬起手就要往她的脸上掴去！

“住手！”思蜜喝止道，插到中间将两人分别推开一臂的距离。

“你真要跟我动手啊？”岚吓了一跳，没想到她居然要打自己耳光！

屏也受惊的愣住了，举在半空的手动也不动，好一会儿才垂下来，紧抿着唇不说话。

向来柔顺的思蜜也被逼出了脾气，她数落道：“屏，你太冲动了！”

屏委屈得直嚷：“谁叫她先惹我的？以为自己得了国王、王后的宠就了不起了！”

“你胡咧咧什么？！”岚跳起来。

“本来就是，说什么要公主在舞会上大放异彩，其实还不是自己想出风头！？王后一口一个岚的叫个不停，提到你就笑嘻嘻的！”

“知道悟空是怎么死的吗？就是给你这八戒活活给气死的！”岚跺着脚仰天长叹：“你当我愿意啊？我费尽心思捣鼓这些花花玩意儿为了什么？你以为在王后面前讨个好就那么容易？我成天把脑袋别在腰上，提心吊胆的，就怕有一天人家一个不爽把我象捏蚂蚁一样报销了，我死了倒是一了百了，万一连累了公主，死一百次也还不上啊！”

“岚……”思蜜震惊的看着她。

她摆摆手：“我也累了，玩不起后宫争宠，勾心斗角的游戏，我没当大长今的本事，你们爱谁谁，我不管了，也管不了，明天的狩猎随你们去不去。”

“别推得干净，事情都是你惹出来的。”屏不放过她，跟她死掐。

“你的意思是要我一死以谢天下吗？”岚反问。

“哼！说得好听，你都起了做王妃的邪念了，肯去死吗？”

“闭嘴！”思蜜一敛眉，严厉的责骂道：“再怎么生气也不能兴口胡言！”

“刚刚在落星殿谁没看到王子昼拉着她的手到处走？她哪是想公主当王妃啊？怕是自己想当得要命吧！”想到当时的情形屏就恼火。

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啊！就为了这点破事跟她翻脸？简直比岳飞还冤！外头柴穗还在虎视眈眈的盯着捏，没想到自家的后院倒先起火了！

岚怒极反笑，她沉冷的讽笑道：“如果我有半点那种心思，我就是这个！”

思蜜和屏呆看她比出的手势，岚补充道：“王八蛋！”

PS：以前很喜欢看留言，现在根本就不敢看了……(>_<)自从上次电脑中毒连赶了一个通宵的稿后，连续两天被国宝上身，因为同事请假又连上了三天的班，精神恍惚脑袋空白，不是撞到人家的电脑，就是踢翻取暖器，中午吃饭的时候还差点把人家的便当扫飞……更离谱的是，因为内急冲到厕所，居然看到两个大叔站在楼梯上，惊声尖叫过后才发现公司全体员工除我之外都知道厕所坏了，大冬天的狂汗不已……回家粘床就睡死过去！结果落下进度……我也不愿意啊！还请诸位看倌多多体谅，3Q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四回 围城之困

昨晚入睡前的争执造成的后遗症便是屏当她是透明人，新一轮的冷战又拉开战幕了……

哎，柏林围墙早就倒了；苏联瓦解了；香港澳门也回归祖国好多年了……一代枭雄老萨被小布什逮了，还剩个登叔那一小撮亡命之徒仍然继续危害世界和平外，谁还会玩“冷战”这过时的东东啊？！切！幼稚！有本事就来点高科技的，整个葵花点穴手，排山倒海什么的使使啊！？

“岚。”思蜜轻唤一声。

岚张开眼睛看了她一眼，撑直身子问：“什么事？”

“你真的不打算跟我们一起去狩猎啊？”换好外出服的思蜜看着躺在后花园里晒太阳的岚问。

“不去了，你自己玩得开心点。”岚重新躺好道：“我不知道王子昼会不会也跟着去，要是他去的话你正好有机会跟他多相处相处，万一他不去就多粘着点王后，她对你的印象极好，必要时先跟她提提联姻的事，看看她的反应，主动出击比守株待兔更好！”

“我的脑筋没你行，你不在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做？”思蜜光去想就有点胆怯，刚刚向王后通报岚不能共同前往狩猎，她已经很不高兴了，还要跟她提联姻，怎么说得出口啊？！

“你行的，我相信你！”岚用她的话说服她，其实经过上次在阁老夫人府和第一次上落星殿时，她就感觉到思蜜其实很有才智的，平时她太依赖她了，反而遮去了她的光芒。

思蜜还想说什么，这时屏站在十步开外的地方提醒道：“公主，再不出发就要迟了。”

“公主快走吧，不要让王后久等了。”岚最后说了一句，把头一偏不理她了。

思蜜踌躇再三的望着她决绝的侧脸，微叹一口，终于拂袖而去。

等了半盏茶的工夫，耳边除了风声再也没有别的声音了，岚才张开眼睛，她望着透蓝的天空，长时间的沉默着……

“哼哼，嘿嘿，哈哈哈哈……”岚突兀的笑了起来，一边笑眼泪却落了下来。

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而今识得愁滋味，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

为了公主顺利与柘邑王室缔结鸳盟出兵复国的宏伟目标，她倾尽毕生所学改造公主，使她从无人问津到拥有与强敌对抗的本钱；也是她倡导建立统一战线，才得以挺进王城打下一片天地；她们三人一体无论经历多少荆棘坎坷，都风雨同舟，推心置腹，肝胆相照；她从不居功自傲，持宠而骄，付出的都是自己的真心和血泪，此志苍天可鉴，日月可表！半点都不搀假，绝对经得起《每周质量报告》最苛刻的审查，而且要是有质量问题，凭有关部门检测单，七天包退，十五天包换，一年包修！

好不容易完成了从无到有一个质的飞跃，却乐往必悲生，泰来犹否极……哎，没想到啊，打死她也没有想到，居然有一天被自己的姐妹猜忌和挤兑！可叹我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心寒啊……悲苦啊……呜呼哀哉？！

这让她想到了“白大师”不幸蒙冤落难的时候，那些平日里受他照顾却坐壁上观甚至打落水狗的势力小人，难道她的命运本该如此多桀？历史又将在另一个世界重演吗？！

两股伤感的情绪如春蚕吐的丝将她层层缚住，就算灿烂的阳光能将泪水晒干，却载不动那许多的恨与怨怼……岚翻身站起来，再也呆不下去了，她决定到处走走，散散心。

因为国王和王后都出去狩猎了，偌大的王城忽然显得非常的冷清，只有无法移动的瑰丽风景象一副接一副依次排列的油画，张扬着属于大自然的蓬勃朝气。

岚看着面对海岸线高高耸立着的每日用来报平安的炮台，纯银的炮口死寂得仿佛由它发出的轰隆声是个谎言般，两旁的卫兵刚刚换过岗，笔直的站姿和明晃晃的尖刀捍卫着王室的尊严。可惜的是对她而言，它的功用等同叫她起床的闹钟，据说皇家海军的舰船远航或是王室有重大典礼银炮才会连响，也就是说除非有战争、要死人倒灶了它才响，肩负着报喜又报丧的使命——一个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的妖怪！

王城的最高峰上是雾吹祭司的圣地，尖塔最多也最高大的正月星神庙，上一任的“雾吹”辞世多时，各方宗亲贵胄都有推举竞争掌握致高神权的人选，然候选人太多的弱点就是权力分散，导致大家势均力敌，平分秋色，按照柘邑的习俗，在继任者出现前老雾吹的遗体不可下葬，所以挂着白绫的正月星神庙目前还是布满地雷的禁区，派以重兵把守，杜绝任何人擅自入内打扰远行者的宁静。

逛完了大半个王城能去的地方很有限，不能去的地方很无限，岚只能站得远远的瞄两眼，想看第三眼还得问问人家手上的兵器答不答应先！于是她无奈的叹了口气，还是钱钟书老先生说得对——城外的人想进去，城内的人想出去……

手头上也没有“王城旅游指南”翻一下，熟悉的地方除了攀星殿、落星殿、掖星宫就还剩涑的赤雪星神庙了。打上次跟涑分道扬镳后，

就再也没见过他了，也不知道他过得怎样？不如找他唠唠嗑，联联络络感情吧！

边想着岚的脚下也没停，迅速的穿过绿荫下的石板路，不带喘气的爬上山坡，当她看到赤雪神庙的墙角时，居然冒出了快要见到亲人般的巨大喜悦来！

今天“鬼见愁”小厮并没有为难她，直接指着后山说：“大人在观星台。”

“观星台？”听起来怎么这么耳熟啊？岚换了口气，擦了把汗后才问：“有多远？”

“不远，你顺着山路走，天黑前就可以赶到了。”

“我靠，这还不叫远啊？”岚责难的瞪了小厮一眼。

感觉已经尽职的小厮缓缓的转身进庙，临了他闲闲的丢下一句：“还有条捷径。”

“哦？快说！”算他还有点良心！

“就是现在骑马出王城到内城，再从内城骑马到观星台，傍晚就可以到了。”

她倒！

“这叫什么捷径啊？傍晚和天黑以前有区别吗？”

“当然有。”小厮扭过头来说：“马跑得快些，所以还能看到太阳，而用脚走慢些，到那儿看不到太阳只有晚霞余辉了。”

“您的时间观念真严谨。”她恭维道。

小厮不再理会她径自进了庙，岚翻翻白眼，天啊，现在要她上哪儿借马去？算了，还是靠自己最实在了，走吧，走吧，红军不都是用自己的双脚走完二万五千里长征的吗？就当缅怀革命先驱从走长征路好了！

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

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

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

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

岚瘫坐在路边的草丛上，用力的揉着脚板，疼痛使她额上滴下一颗颗豆大的汗珠，前往观星台的路说实话不难走，路面已经被踩踏得很硬实了，原因是她穿的鞋子是平时在宫殿里行走尖头硬底的窄鞋，不利于走山路，才爬了两个山头脚上就打满了水泡，被鞋子硌破皮后疼得她都不能沾地了！

真是吃饱了撑的，没事找抽嘛！

早知道就不逞强了，观星台又不长脚，还能跑了不成？！明天借了马再去也不会搞到现在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卡在这荒山野岭里动弹不得了……

岚索性把鞋子一脱，把身上的缎面小坎肩撕裂后缠到脚上，再把风采领巾当绷带绕在腿脖子上，人家红军过雪山穿的是草鞋，她条件好多了，穿的是价格昂贵的缎底鞋——虽然是临时现做的。

头上的太阳微微西斜了，她连忙抓紧时间赶路，开玩笑，她可没忘记上次在树林里迷路所遭受到的恐怖经历！那回是她命大，从坡上滚下来没摔断胳膊、摔折腿，这里的山势险峻多了，要是失足的话真是千古遗恨了……

又翻过了两个山梁，隐约传来了“哗哗”的水声，周围的空气开始潮湿起来，岚没想到在这密林间居然有瀑布？她加快脚步向前走去，一到达苍翠的森林尽头，眼前霍然开朗，一条深邃的峡谷横在了眼前，三十米开外的瀑布从峡谷的高处垂直倾泄而下，承接它的是尖刀般嶙峋的山石，因为瀑布经年累月的冲刷坚硬的岩体已被切割得锋利，流水在落差甚大的岩石间奔走，激起千层破碎的浪花滔滔，清脆的声音在山谷间回荡鸣响，一座木头吊桥越过峡谷上空连接着对面的峭壁，桥身在风中闷声的颤动着，嘎吱嘎吱的……

我的亲妈呀！难道她真要体验一把“大渡桥横铁索寒”吗？！她回头看看来时路，日薄西山已使身后的山路逐渐光线灰暗，黄昏升腾而起的浓雾弥漫，就算她现在打道回府也肯定要迷失在入夜后黑深的丛林里，想到这她就打了个寒战！

算了，她咬咬牙，退一步是万劫不复，进一步也许就是海阔天空了捏？！于是壮了壮胆，屏息轻轻的迈出了一步，先试了试吊桥的坚固程度，没什么问题，然后她把另一只脚也踩到了桥上，吊桥只是微颤了一下，她伸出手死死的抓紧绳索，猫着腰不敢再动——山涧依然

潺潺有声，风中的桥面依然嘎吱嘎吱做响，呼……她吐了口气，迟疑片刻才再迈了一小步，两小步，三小步……估摸着给她硬挪软挪了一个多小时，才终于挪到了对面，此时太阳就真的还剩一小半在山头了！

岚雀跃的在桥头跳来跳去，感受着脚踏实地的欣慰，如果给她一个从来一次的机会她不见得还胆量再走一回，这种惊心动魄的经历尝一回足矣！涑躺在软茸茸的草地上，头枕着双臂，无比悠闲的看着天边映成蓝紫的云彩，第一颗星子已经露了出来，发出微弱的光点，倏的两只女鞋从天而降，吓得他翻身而起，脸侧一道劲风刮过，一个人就四脚朝天的倒在了地上，他惊讶得瞪着来人，张开嘴愣了半晌才吞吐道："你……你，你怎么来的？"

岚一动也不想动的掀掀嘴皮："长脚走来的。"

现在想想那小厮真是料事如神，说她在天黑前才能到，她还真是在天黑前摸上了观星台，一分钟不多一分钟不少，刚刚好！

这里之所以叫观星台那是因为它的位置正处在一座死火山的圆形喷发口上，足足有两个足球场大小，地势平坦。由于死火山处在内城与王城衔接的山谷之间，有一种遗世独立的感觉，左右都再无比之更高的峰峦阻挡，视野非常开阔，直接面对着的是一望无际的浩瀚海洋和朗朗苍穹，乃是观赏星星绝佳的地点，不过，她现在实在缺乏"观星"的闲情逸致……

"走？你从哪里走来？"他看着她被磨得破破烂烂的双脚，松垮的衣裙象是刚刚被土匪打劫过似的，不对，她的作风一向大胆、泼辣，应该是她去打劫土匪！

"从赤雪星神庙走来的。"岚动了动，结果全身酸痛导致呻吟不已。

涑更惊讶了，他挪到她身边接着问："你不是应该狩猎去了吗？走这么远的路，有什么要紧的事找我吗？"

"当然没事找你，纯粹自己犯贱！哎，要是早知道这么远鬼才来捏！"岚捶着大腿麻到已经没有知觉的肌肉，只恨自己一时冲动。

看到她临时用坎肩包裹的脚底微微渗出血丝，涑皱起了眉，他道："有鞋不穿，你光着脚就不怕山上石头硌呀？"

“大哥，鞋太夹脚了，我也是不得以而为之的好不好？！所以我才说自己贱嘛！”岚呲牙咧嘴的说。

他无奈的叹口气：“聪明人做起傻事来，真是傻得彻底啊！”

岚欣然同意他的观点，拍着他的肩膀说：“你这句话总结得好，莎翁曾经说过，聪明人变成了痴愚，是一条最容易上钩的游鱼；因为他凭恃才高学广，看不见自己的狂妄。愚人的蠢事算不得稀奇，聪明人的蠢事才叫人笑痛肚皮；因为他用全副的本领，证明他自己愚笨。不枉费你修行多年，看来你们是英雄所见略同啊！”

“莎翁是谁？”涑困惑的看着她。

岚想了想：“我爸的笔名。”

“是哦，你父亲果然博学多闻，不但会写内容精彩的故事，还能说出如此有见地的话来，要是有机会希望能见他一面。”涑感叹道。

“别说你了，我更想见见他老人家捏！”说着说着岚突然发出惊天动地的腹鸣，她连忙捂着肚子，嘿嘿笑了笑：“不过在这之前得祭祭五脏庙先，我已经两顿没着没落的了。”

见她象个孩子似的这么不会照顾自己，涑实在是拿她没办法，于是蹲到她前面：“上来吧。”

“做什么？”岚瞅着他的背呆呆的问。

他叹息一声：“当然是背你下山，你不是饿了吗？”

岚四处望了望：“敢情这里没有落脚的地儿啊？”

“这明摆着的，不是吗？”他转过头来催促道：“还不快点？！”

她犹豫着，觉得自己难道要堕落到给个男人背么？“拜托，你真要背我啊？我可以自己……”

“嘶……”他火大的打断她，大有再不上来他就甩下她不管的狠劲。

岚连忙趴到他背上，嘴里警告道：“我很重的，别说我没事先通知你。”

懒得理她的罗嗦，涑很快的站起来，轻松的样子仿佛背上背的是只呱噪的小鸟。

“你要去哪里啊？”岚紧紧的抓着他的肩膀，生怕他把她晃下来。

“镜湖小筑。”他稳健的顺着山路往下走。

“镜湖小筑？”

“对，是我在内城的居所。”

岚这时才记起攀星殿的女侍曾告诉过她，观星台和镜湖是通往赤雪星神庙路上的名胜，没想到这家伙在镜湖有个渡假别墅！

天已经漆黑了，虽然有繁星点点，但在茂盛的森林里，这点亮光根本无法将路面照亮，岚担心的问：“这么黑你看得见吗？”

“你放心，这段路我很熟，就算闭着眼睛也能平安的走下山。”他自信满满的说。

“那就好。”岚嘴上这么说，手却越抓越紧。

感受到她的不安，涑好气又好笑的说：“你平时动不动就敢跟男人打架的凶悍劲儿去哪儿了？”

哎，虎落平阳被犬欺啊！

岚松开爪子，硬挺着脖子哼了哼：“人总有软肋嘛，再说我哪有动不动就和你打架啊？是你自己太欠扁了。”

他笑了出来：“这才是我认识的左侍宫。”

岚挑高眉毛，在黑暗中瞪着他的头颅，要不是给他背着她又要开扁了，不过话说回来，以前看偶像剧的时候，常常出现男主角背着女主角走的场景，拍出来的效果浪漫又温馨，博取了不少粉丝的推崇，“白大师”即使纵情情海多年却从来没背过女人，他自认自己没有那么善良——俗话说，人善才被人“骑”嘛。做梦也没想到会有今天，被迫变了女儿身也体验了一把“浪漫”，老实交个底，感觉蛮爽的！

如果爱不满分你就让我伤神，

我想我是真的爱错你的人，

只是付出了真却换回伤的深，

我祈求下辈子我不要做男人；

如果说爱你却给你带去伤痕，

我想我是一个不该爱的人，

只是女人的心猜不透的灵魂，

我祈求下辈子我不要做男人

“你在唱什么呀？”涑哈哈大笑，“怎么会有这样的歌啊？你的歌都怪怪的，别告诉我是你父亲教你的。”

岚翻了个白眼：“废话，我老头特长再多也不至于什么都含盖进去吧？你想称赞我就直接说，我会很谦虚的，照单全收的，呵呵……”

“你哟。”不自觉的他用宠溺口吻说道。

突来的亲昵感让岚不自在的动了动，他迅速的反应道：“怎么了？”

她润了润嗓子：“没，没什么，就是老是维持一个姿势有点僵硬了。”

“这样啊，那你忍耐一下，差不多快到了。”说着他加快了下山的步伐。

趴在他肩头的她这时才恍惚的意识到，自己正被一个天字一号大帅哥背着，天呀！他那如丝缎般的头发就离鼻尖不到半寸的距离，她稍稍侧过头就可以借着星光看到他完美而立体的俊脸，光滑的额上细布着薄汗，勾起的唇角带着愉悦的笑意……他的爹妈肯定都是了不起的人物，血统纯正，否则怎么会生出他这样零缺点的美男子来捏？！

岚想着想着就想到了和他关系透着诡异的“第一家庭”，他和他们之间到底存在着怎么样的复杂关系？如果从她先前的推测——他与王后关系暧昧，好象又不太说得过去，因为按王子昼的脾气绝对在第一时间把他剁成肉泥，哪还会留着这个祸害满世界溜达啊！？

他，到底是谁？！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五回 观星台结义

涑背着岚绕着山路逐渐走到山下，头顶上的遮天的枝叶越来越高、越来越稀疏，弯弯的月芽儿显露了出来，照亮了通往镜湖小筑的石子路面，岚已经困得眼皮都撑不开了，抛开彼此间所有忌讳整个脑袋都枕在了他的肩上，可以清晰的听到他轻喘的声音，鼻尖闻到他身上散发出的青草气息。

“涑。”

“嗯？”

“如果我说我快累死了，你会不会想说我不识好歹？”岚打了个哈欠。

他闷笑了一下：“不要抱怨，应该快到了。”

“哎哟，你个大骗子！在一个小时前你就说快到了，结果捏？”她翻个白眼，“要不是看你还有几分姿色，舍不得糟践，我早就一口咬下去填肚子了。”

“这次是真的了，你难道没闻到湖水的气味吗？”

岚揪着他的头发鞭打他的脸：“除了食物的味道老子我什么都闻不到，也没那个力气去闻！”

涑笑得更大声了，胸口传来愉悦的震动：“别这样，好痒！”

“活该！”放开他的发，岚摊在他背上，可怜兮兮的说：“大哥，等到了镜湖小筑，我都饿成肉干了。”

“这是给你个小小的教训，看你下次还敢这样轻率的在山里瞎逛没！”涑悄悄的加快了速度。

岚抬起头不吭声的看了看不断往后掠过的树影，她纳闷的自语道：“这里好熟悉啊，好象来过似的。”

“你忘了，我们第一见面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涑提醒道。

“啊！”岚支起上身，瞠目结舌的指着依稀遥射过来的灯光：“原来上回我居然跑到这么远的地方来了，还看到你和柴穗玩劈腿！”

涑猛的刹住脚步：“你看到什么？！”

岚飞快的捂住嘴，懊恼自己口没遮拦，涑不放过她做势要把她放下来，惊得她忙不迭的抓紧他，边低喊：“天太黑也没瞧的仔细，而且眼见也不一定为实嘛，对不对？好汉千万不要冲动，我的口风严得很，打死都不会说的。”

涑不动，也不说话，似乎在考虑她的“忠诚度”，良久后才重新移动脚步，气氛是一触即发的紧绷，岚冷汗直冒，乖乖隆地冬……祸从口出啊！

还好，这回涑真的没有欺骗她，穿过一片底矮的灌木丛后，一座临湖而建的小木屋出现在了眼前，他走到门廊下将她放了下来，然后一言不发的走进了屋里，不一会儿从里面走出来了一位老妪，她看着一身狼狈的岚，同情的将她扶了进去。

小屋的陈设很简单，简单得连基本的桌椅都没有，一眼就看到涑坐在壁炉前，搅拌着锅里的食物，看也不看她直接吩咐老妪道：“去准备些热水。”

老妪不知道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情，点头领命退下，顿时显得孤单的岚吸了口气，一瘸一拐的走到他身边，指着张软垫问：“我可以坐下吧？”

他抬起头看了她半晌，而她也倔强的回视着他，两人的目光在跳跃的火光下交错盘结，谁都想从对方的眼里看出端倪……“再不起锅就要糊了。”

涑错愕的瞠圆了眼睛，岚管不了那么多，抄过他手里的木瓢往碗里舀了两大勺，一屁股坐到垫子上，狼吞虎咽起来。

涑仍在持续愕然中，瞪着她迅速的解决了一碗又舀了第二碗，鲸吞完了再舀了第三碗，不待喘气的直接全部消灭干净……他惊见她瘪瘪的肚皮都凸了起来，然而丝毫没有放弃意思的她向锅里第四度伸出了贪婪的爪子，涑急忙拦住了她：“住手！再吃就要把肚子撑破了！”

一锅食物都快见底了，天呀！她真的是饿疯了，整整的一锅啊，足够他吃三天的！

吃累的她出了一身的大汗，打了两个超响的嗝，眼睛还死瞅着那口锅不放，涑拿她一点办法都没有，随即又挫败又好笑的哈哈笑出声来，这古怪到极点的女人居然就这样简单的消弭了他们之间紧张的气氛，他夺过木勺说：“行行好，给我留点吧。”

岚舔走嘴角的残渣，节俭的放回嘴里咀嚼咽下肚，哀怨的看了看他，心不甘情不愿的坐到了垫子上，低声咕噜道：“小气吧啦……呃。”

拜托，他这叫小气吗？！

“你饿太久了，突然暴饮暴食对身体不好，呆会儿肚子会痛的。”涑捞来捞去也捞不出什么可吃的东西，蝗虫过境也不过如此吧，他干脆放弃的丢下木勺，替她倒了杯热茶，她似乎噎到了一直在打隔。

“3Q……呃……”她边道谢边接过茶水。

还没弄懂何谓“3Q”，老妪前来禀告热水烧好了，他转过头对她说：“走了一天的路，一定很脏了，你快去洗洗吧。”

“哦，好！”岚把杯子往他手里一塞就跟着老妪走了。

涑盯着杯子苦笑，这丫头蹬鼻子上脸的，还真不把自己当外人啊！也不知道是什么样的环境造就了她这样的性格，聪明又带点狡黠；爽朗又带点庸懒；总是自信过了头，还不怎么厚道，好在没什么害人之心……

痛痛快快的洗了个热水，岚跛着脚走回房间里，转了个圈没看见涑，她抓了抓披散的头发，正在收拾锅碗的老妪指了指外面，她道了谢便一路小跳的寻人去了。

涑坐在门廊上，旁边摆着酒，院落两边分别顺溜插着火把，跳跃着的火光将他的影子长长的映在木屋的墙上，入夜后的山风沁凉如水，含着花草的芬芳与湖水的潮湿气息，岚满满的吸了一口，再重重的把白日里冲到体内的奥热暑气吐了出来，她象猫似的伸了个懒腰，才缓缓挪到他身边，学他一样席地而坐，涑看了她一眼，握着酒杯的手朝她点了点：“这是柯柯借你的衣服？”

“柯柯是谁？”

“我的奶娘。”他笑：“你把柯柯做的饭都吃光了，也没问问人家的名字？”

原来那个老妪是他的奶娘啊！岚恍然大悟，连忙冲着屋里叫唤道：“谢啦，饭好吃极了！”

老妪笑咪咪的脸出现在门口，她慈祥的对岚点了点头，然后又缩了进去，岚拿起一个杯子向涑要酒喝，涑哼了哼帮她斟满，她仰头一干为净。

涑握着酒瓶的手还停在半空，他抱怨道：“喝慢一点，这可是礼侍监才送来的，高山融雪特制的佳酿，每个祭司就一瓶，你这种喝法太糟蹋好东西了。”

“好啦，好啦，真是罗嗦！”岚抹抹唇，果然是好酒，她顿时眉开眼笑的。

涑没好气的望着她迟迟不肯给她满上，惹得她掀眉毛瞪眼，使劲朝空杯里努嘴巴，催促他快点倒酒。

好半天他才一边倒酒一边问："你把柯柯的衣服怎么了？"

岚低头看了看经过临时改装的罩衫，不以为意的道："就用'结绳法'随便系了系。"

"结绳法？"涑往后一移好让自己看清楚，柯柯的衫子宽大曳地，如今被她的巧手一改，不但收腰贴身，领子和肘部扎紧的袖子如荷叶般向外洒开，看起来俨然是她量身订做的一样，有种说不出的飘逸、俏丽。

"权威点的超模大赛里都有'机智变装'的环节，一连几百场下来，我都看会了。"做为一个优秀的模特，不但要脸蛋美、身材棒、气质佳，还要有智慧——对时装有领悟力、创造力和对时尚有敏锐的观察力。为了考察模特们的能力，常常给一件大T恤或是一块布，有时甚至连针线都没有，就几跟别针，在规定的时间里要求参赛者替自己做身风格特异的服装，说起来简单，区分"花瓶"就看有没有点慧根了。

"超模大赛？！"涑几乎被刚入喉的酒呛到，长这么大他听都没听说过，是吃的还是玩的啊！？

"嗯……就十来个美人儿，往台上一字排开，给人们挑，谁最漂亮谁就赢！"岚简洁又含糊的解释着。

"怎么听起来象是给军队选马犊子似的？"涑眨了眨眼。

"虽不中也相去不远啦……"岚打哈哈。

他疑惑的想了一会儿，接着问："吉纳有这样的比赛？"

"哎哟，天下之大无奇不有啊！"岚啜口酒润润嗓子，"虽然我进王城务工不久，但这里的规矩可知道的不老少，放眼整个柘邑同你一个级别的大祭司，没有一万也有八千了吧，能跟你一样带着奶娘到处跑的只怕数不出第二个。"

涑暗惊她犀利的洞察力，须臾后才掩饰好情绪，不接茬儿放下空掉的杯子，往里面斟酒，岚看在眼里也不戳破，有一口没一口的往嘴里灌酒，任沉默在两人之间弥漫开来……

"你心情不好啊？"蓦然间他冷声问道。

岚飞似的瞥了他一眼，然后起身跳下门廊，忍着脚痛走到院子里，有一会儿涑以为她不会回答他了，她才幽幽的道："很明显？"

他的视线跟着她移动的身影亦步亦趋着，“应该是吧，以我对你的了解，如果不是发生了什么事情，你怎么会放弃跟两位陛下一起去狩猎这样的机会？！”

她自嘲的笑笑：“我为什么不能放弃？”

“你那么希望思蜜公主有朝一日能当上王妃，讲得难听点，你可以说是无所不用其极了，何况这次狩猎行动也是你一手触成的，不善加利用的话恐怕不是你的作风吧！”涑拿起酒下了门廊，走到她身边，扶住她。

岚立刻将身体的重量交给他，稳住就要摔倒的势头，并仰起脸对他感激的一笑，说：“真没想到天下知我者居然惟使君也……”

浩淼的夜空一如水洗，晴朗得仿佛整个银河系都秀了出来，一湾平如镜面的湖水镶嵌在墨黑的山谷间，倒影着天上似钩的上玄月，钻石般璀璨的星光萦绕在两个月亮之间，拼凑出令人窒息的良辰美景！

“此景只应天上有，人间难得见一回啊！”岚不敢大口呼吸，生怕惊动了天使们的魔法圣宴。

涑小心翼翼的扶着她到搭在湖水上的木排上落坐，见她一脸叹为观止的惊艳表情，不觉得放柔了眼神，轻笑道：“只要你常来，此景人间天天见一回。”

她闻言嗔怪的哼了他一声，转开头继续惊艳的，见自己讨了个没趣，他识相的闭上嘴，坐到她旁边倒酒独饮。

过了好久，岚终于感到这一成不变的景色有点腻味了，于是玩心一起，趴到木排边，伸手点了一点，顿时平静的湖面惊起了一片涟漪，月儿、众星跟着跃动起来，人间天界就此而分。

岚端起酒杯，突然想到了李白的《将进酒》，其中一句：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不正对当下的心境么？她爽气的干掉杯中物，带着小人得志的心态瞅着痛惜美酒灌了无底洞的涑，恶作剧似的嘿嘿直乐，涑无言下眉替她满上杯，再抬起眼来炯炯的注视着她。

岚微怔，讪笑道：“你在同情我吗？”

“你需要我的同情吗？”他灵敏的反问。

“如果弱者才需要同情的话，我宁愿你是在安慰我。”她别开眼，《将进酒》还有一句：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去还复来。对照前一

句她更相信于此，古人的圣贤剖析透彻叫人一叹，自己何其渺小，领悟太晚亦未晚啊！

她倏的展眉开怀："镜湖之美在它能映下天上奇景，却经不起一跟手指的侵扰，因为那都是复制来的，并不属于自己本身，可是只要用心维护，片刻之后天上人间又再度融为一体了。"

涑收回对她的打量，放眼镜湖的瑰丽，不得不佩服她看事物具有的独特视角，继而说道："我天天看着这片山水，从来没有想过其中蕴涵着如此奥妙。"

"境界不同，看到的东西也不同。"岚喝口酒，"我也是刚刚才体悟到的，果然是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啊，我才徒步旅行了一天，连内城都没走出去，就将满腔的委屈和怨怼浇熄了，真神奇。"

"委屈和怨怼？"他好奇的问："和你不去狩猎有关吗？"

岚点了点头，问他："你有没有被人怀疑过？"

涑被她一问，鼻嗤一声："我本身就是个怀疑。"

"咦？"

"怀疑把我带到这个世上的人的目的；怀疑我生存的目的；怀疑我一举一动的目的；更怀疑我将来的目的，总之我的周围布满了怀疑……"他冷笑着，突然愤世嫉俗起来。

虽然岚听得云里雾里的，但一想到他和第一家庭之间剪不断理还乱的瓜葛，种种古怪因为牵扯着王室而不敢轻易打探充满神秘色彩，真相似乎是那么遥远，带着正解的他却就在眼前，这一远一近挠得她的心痒痒的！

"因为这些怀疑，所以你连出席王后陛下的生日舞会都无法正大光明吗？"她忍不住好奇，借着酒胆问他。

他斜睨她一眼，用沉默默认了她的猜测，她趁机问出心底埋藏已久的疑惑："为什么？"

这下他沉默的时间更长了，惹得她有些心虚还有更多的心慌，害怕王子昼一语中的，自己搬弄是非导致不可收拾的后果来！

"OK，你不想说就不要说了，我一点也不想知道！"她举起酒杯："来，咱们来碰杯！"

"碰杯？"

“对，就是我们的杯子碰一碰，然后说点祝福的话，比如呼唤世界和平，保护大熊猫，抵抗家暴性骚扰，建设四化奔小康什么的。”岚碰了碰他的杯子，说：“祝咱们今日忧愁今日毕，明天会更好！”

涑感兴趣的见她把喝干的杯子反转顶在头上，也学着她的样子在头上转过杯子：“为什么要这样做？”

“表示我干杯了啊！”她嘿嘿的笑，“来，轮到你了，想说点什么？”

他盯着酒杯想了想：“祝所有关心我和我关心的人都健康吧。”

“好！就祝大家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干！”

涑发现这个小游戏很有意思，而大口喝酒的确比小口品尝带劲儿多了，于是唤柯柯多送点酒来，兴起了不醉不归的兴致，此举正中岚下怀，她可是无酒不欢的主儿啊！以前几次跟思蜜几个女孩子喝酒都不太过瘾，最近忙着应酬王后肚子里的酒虫早就饿疯了，今天不捞个够本哪对得起自己？！

于是在满天的繁星下，两个志同道合的人一杯又一杯的把酒畅饮，象已经隐退江湖的侠客，不再被凡尘俗事所扰，可以挥挥衣袖而不带走一片云彩，真是好不惬意，好不爽快啊！

隔天，日上三竿，宿醉的两人坐在廊前，柯柯分别给他们倒上一杯醒酒茶，看着他们脸上呆滞的表情，她好气又好笑的摇着头，握握他们端茶的手让他们快点喝。

“啊……呸！”岚吐掉嘴里的茶，哇哇大叫：“好苦！”

涑反应迟钝的望着她，慢半拍才说：“茶不都是这样的吗？”

“错，茶才不应该是这样的，你们这里的人根本就不懂得什么是真正的茶！”岚瞪着浑浊的茶汤，别说什么冻顶、龙井、毛尖了，他们所谓的“茶”也就是某些植物晒干后的茎叶，用开水泡出点颜色意思意思就喝了，跟中国博大精深的茶文化简直没法比！

他细细的品了品口中的液体，然后笑了：“当然没有酒来得好喝。”

岚懒得跟他废话，夺过他的杯子往地上一洒，对柯柯说：“有牛奶没？”

柯柯点点头，她幸喜的吩咐道：“去弄点来，好吗？”

涑奇怪的问："要牛奶干吗？"

"做奶茶来喝。"

"奶茶？！"

"没错，因为茶水太涩，不好入口，加牛奶一起喝不但祛除了茶的苦味还使得口感绵密顺滑，而且牛奶健胃又美容还补钙，印度人最早发明了奶茶，后来给台湾人借鉴、创新，发明了珍珠奶茶，成了全国皆知的秘密。"岚接过柯柯递来的牛奶，迅速的调了一杯奶茶，她放到涑手里："快，喝喝看，保证你会喜欢上它的。"

涑将信将疑的小小啜了一口，双眼一亮，二话不说仰头全灌到了肚里，兴奋的跟柯柯说："你也试试，真的很好喝！"

柯柯也连忙尝了一杯，立刻朝岚竖起了大拇指，直夸她厉害！

岚得意的说："要是哪天吉纳复国成功了，公主不再需要我了，我就去开家奶茶店，做大后搞成星巴克似的全球连锁店，成为一代下岗女工成功再就业的楷模！"

"……"

白天的镜湖依然美得不似在人间，碧绿的湖水倒映着蓝天白云，成群的飞鸟掠湖而过，羽翅触及湖面泛起涟漪，象仙女眨了眨眼睛，不久又恢复到天上人间的景致当中。

再上观星台，成片成片的黄色和白色的野花满坑满谷全是，风咋起荡起层层黄白色的花浪，壮观又绚丽，引得岚立马疯跑了起来，难怪整夜都能闻到花香，昨天因为天太黑没来得及看见，也算是留给今天的惊喜吧！

"送你送到小村外，有句话儿要交代，虽然已经是百花～开！"她掐下一支小花冲涑晃了晃，接着唱："路边的野花～你不要采……当当啦当当，有采白不采呀，采了也白采～"

涑被她逗笑了："那来的歌？真好笑。"

"你别笑，虽然我老爸是最后一批返城知青，还有点小资情调，我就是听着邓丽君的歌长大的。"岚把摘来的野花编成了环往头上一戴，乐呵呵的说。

"什么是知青？你父亲不是侍卫长吗？"涑不解的问。

"啊……做侍卫长之前的官职就叫知青。"妈呀，又说漏嘴了！

“是吗？有这个官职吗？”他显然不相信，就算没在吉纳呆过，可但凡在宫里当差各种官职的叫法也相去不远，“知青”？！没听说过！

知道拗不过去了，她连忙转他的移注意力，突发奇想的提议道：“我们结拜怎么样？”

“结拜？！”

“你看，我们曾经在王后的舞会上一起合作过，昨天又一起共患难，一起花天酒地，一起看星星、看月亮；彼此敞开心扉分享心事；一起展望未来；算是可以交心的朋友了吧，那就应该结拜成姐弟呀！以后我们就是一家人，有什么事你罩着我，缺钱了你给我钱花，闷了你陪我说说话，想喝酒了找你喝喝酒，多好啊！”

“我怎么觉得都是我在吃亏你在享福啊？”涑皱起好看的眉，“再说为什么是姐弟，不是兄妹？”

岚大叹一声，拍拍他的肩膀：“关于这点就没有必要再争执了，不论从身理年龄上，还是从心智年龄上来讲，我称姐绝对是实质名归的，OK，就这么订了。”

她四下里看了看：“择地不如撞地，就这里好了。”

话音刚落，她“咚”的一声跪了下来，看着仍旧站在一旁不动的涑，很不耐烦的催促道：“傻站着干什么，快跪下来啊！”

涑抿了抿唇，还是不想动，岚拉下花环砸到他身上，威胁道：“你是不是想知道我穿几码的鞋子啊？”

“什么意思？”他不解。

岚森森一笑，站起来走到他屁股后面，毫无预警的抬腿就是一脚，涑身子一歪单腿落地，疼得他又是撕牙又是裂嘴的！

“现在你知道什么叫‘我穿几码的鞋子’了吧？！”岚得逞的拍拍手，转到他身边跪了下来，“敬酒不吃，吃罚酒！男人，你的名字叫犯贱！”

涑扭头瞪她：“你通常都是这样来解决问题的吗？”

“完全正确，加十分！”岚冲他挤眉弄眼，做鬼脸，随后一个借力使力成功瓦解他想起身的蠢动，严肃的说：“现在开始结拜，认真点！”

“结拜为什么要跪着？”他不服气的跟她呛声。

“废什么话？你看哪家人结拜不是跪着的？”

“我从来就没听说过有结拜这种说法！”

“那恭喜你，今天又长了新知识，有为青年前途无量，继续努力！”岚恶狠狠的提醒道：“下面我说什么你就跟着说什么，否则……嘿嘿，你应该不会想知道什么叫‘如来神掌’吧？”

涑看她把手搓来搓去的，咽了咽口水：“好了，好了，快开始吧，跪久了关节痛。”

岚大有贼喊捉贼之感，她翻个白眼，咳了咳：“皇天在上，厚土在下，我岚柞……”

涑等了半天也不见她说话，奇怪的望她一眼，却见她一脸忍耐的盯着自己，他说：“干嘛？”

“你还敢问？跟着我念啊！”简直被他打败了，长的人模人样的，大脑发育怎么就这么跟不上形式啊？！

涑见她攥紧了拳头，连忙念道：“皇天在上，厚土在下，我岚柞……”

“我什么？！”岚的拳头转眼就挥到了他的眼前。

“噢，我涑！”

“今天结为姐弟……”

“今天结为兄妹……”

“哎哟，你干嘛拧我？很痛的！”

“算了，你爱怎么着怎么着吧，I服了U……从此患难与共，有福同享，有妞同泡！”

“从此患难与共，有福同享，有妞同泡……呃，抱歉打扰一下，什么叫有妞同泡！？”

“这个嘛……好象我现在不太方便了，改为有妞帮你泡吧。”岚想想自己也真是吃亏大了……哎，谁叫她变成了女人了捏？！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六回 弟弟的福利

天上掉下个涑弟弟，似一朵轻云刚出岫；只道他腹内草莽人轻浮，却原来骨骼清奇非俗流；娴静犹似花照水，行动好比风拂柳；眉

梢眼角藏秀气，声音笑貌露温柔；眼前分明外来客，心底却似旧时友。

斜眼偷瞄刚刚结拜成姐弟的涑，不论是疑似银河落九天的镜湖边，还是晴空下满山花海簇拥着的观星台，只要有了他的存在，就象给一副华丽的画作添上点睛一笔似的，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

哎，男人的公敌；女人的公害啊！

涑被她看得浑身不自在，他局促的摸摸自己的脸，纳闷的问："你看什么？我脸上有脏东西吗？"

"并没有。"岚咽下贪婪的口水，癞蛤蟆看天鹅，越看越对胃口了，这么优秀的基因，偏偏要做个见鬼的祭司，真是暴殄天物啊！跟王后搞暧昧，和柴穗玩劈腿似乎也不是什么不可原谅的事，在这世上只怕没有他想泡而泡不到的女人吧！？真他X的好命！羡慕、嫉妒死人了啦！！

但一想到自己歪打正着拐了他做了弟弟，面子里子都给她赚到了！岚马上意气风发的嘿嘿笑得合不拢嘴，直笑到涑心里发毛，他伸手放到她额头上："你没事吧？"

"少三八了。"她打掉他的手，"既然我们已姐弟相称，做姐姐的总要送弟弟一点见面礼，谈钱未免太俗气，咱别的没有就是有气质，站在柏拉图的精神层面上玩点高雅的，就传授你一套《泡妞秘籍》吧。"

"《泡妞秘籍》？！"涑彻底傻眼。

"姐姐不是对天发过誓，有妞帮你泡吗？"岚拉他坐下，捋了捋随手捻来的青草叼在嘴里，对他晓以大义："不是姐姐看不起你，以你上欺潘安下踩宋玉的条件，早就该有'掷果盈车'的效应，而不该搞到现在'养在深山无人识'那么落魄，泡妞都泡得偷鸡摸狗的，太丢我的脸了！"

懵懂不明的涑扬起两条迷人的眉毛，露出一脸鸭子听雷的表情，岚神气活现的说："刚刚我不是对天发过誓，有妞帮你泡吗？所以你大可以放心，今后有了我这个'爱情顾问'帮你支招，保管你指哪儿打哪儿，所有女人都拜倒在你的西装裤下！"

“西、装、裤？”涑低下头看了看，吉纳人把衬里裤叫“西装裤”么？不对啊？长袍罩得好好的，没有任何走光的嫌疑，敢情她能透视不成？他象是被蜜蜂蛰了一下似的，悄悄把手往膝盖一圈，谨慎的防备着她。

“OK，言归正传，《泡妞秘籍》乃是一本博大精深、错综复杂、完整严密、前后呼应、彼此关联、环环紧扣、层层推进，男人必读的百科全书！”岚歇口气又道：“由于内容太过繁杂，所以我就把最精髓的部分教给你，一定要仔细聆听，认真体会，知道吗？”

涑被唬得一楞一楞的，象个听话的好学生，定气凝神的看着她，岚满意的点点头，然后说：“你要谨记一条原则，那就是泡妞需要胆大、心细、脸皮厚！其实女人每个都是千里马，单看你是不是个有慧眼的伯乐，秉持宁可错杀一万不放过一个的指导方针，严格执行广泛的撒网，发掘一片巩固一片，逐个筛选重点培养的政策，只有保存充足的后备力量，才等于扣开了成功的大门。接下来开始单挑撕杀，要领便是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对手喜欢什么？讨厌什么？你心底要一片雪亮。我给你分析两种女人，一种是清纯天真型，对付这种女人就是搞浪漫，越浪漫越好！”

“浪漫？”

“没错！所谓少女情怀总是诗，老是想着有一天王子骑白马把自己接走，幻想得多但缺乏实战经验，你时不常的找个理由给她点小小的惊喜，比如什么相识纪念日，生日，耶诞，过年，她大姨妈来的时候，送上一朵玫瑰，写张卡片或者一起放个烟火，无微不至的关怀她、体贴她；不失时机、随时随地的制造浪漫，让她觉得你此生有她一人余愿足矣，不是我吹，保证她对你是百依百顺，死心塌地，别说是牵个小手，亲个小嘴了，就是直接跑到本垒都没问题啊！”

“本垒？”

“嗯呐，不过注意要提倡安全性爱，搞出‘人命’来就不好了，劳民伤财。”

“……？”

“另外一种女人就是成熟理智型，这类女人比较棘手，但赋有挑战性，要领就是‘欲擒故纵’，跟她玩酷，看似有意又似无意，把她的胃口吊得高高的，手段要极其的残忍和极其的毒辣。比如告诉她跟你死

去的初恋情人很象，爱上她的理由是那么的让你心碎，却又抵不过波涛汹涌的欲望，一次次将你推向她，狠狠的给她一耳光再给块糖吃，说她的美她的好早就超过了初恋，使你着魔似的对她无法自拔，然后在一个风高月黑的晚上，也可以选在一个晨曦破晓的山谷……”岚说着站起来，把手放在嘴上圈成个“O”大声喊道：“你好吗？”

两边的山脉间立刻传来了回声——“你好吗？”

“我很好～你呢～”

“我很好～你呢～”

“你好吗？”

“你好吗？”

“我很好～你呢～”

“我很好～你呢～”

“你好吗？我很好～你呢～”

“你好吗？我很好～你呢～”

岚插着腰扬扬得意的看着他，骄傲的说：“听到了没？这就是你跟死去的情人在天地间互问平安，她知道你是如此的长情又念旧，肯定感动得立马投降，与你深情相拥，嘿嘿……到时候你就可以为所欲为了！”

涑怔怔的望着她，听着山间还未消散的余音，啧啧称奇：“你是怎么知道这招的？”

“电影里教的。”岚直率的说。

“哦，原来是你父亲写的《电影》啊，好厉害……”

“嘿嘿……”岚偷吐了下舌头，转身边走边说：“今天就告诉你这么多，够你去捣鼓的了，不过千万记得不要过于死板，泡妞的花样要不断的翻新，我这是抛砖引玉，希望你要青出于蓝胜于蓝。”

涑跟着她，问：“要是都不灵呢？”

“那就点击三打不溜刀蒙你是头猪刀康，我常年在线替你解决所有疑难杂症，或拨打情感热线12345上山打老虎，分析女友类型请按一；个案评断请按二；热点推荐请按三；资料查询请按四；转人工服务请直接到掖星宫，OVER！”

(⊙﹏⊙)

因为赤雪星神庙即将举办“酬天祭”，所以涑和岚一回到王城，还没来得及把她送回掖星殿就被等得头发快白了的小厮拉走了，岚只好摸摸鼻子自走自路了……

她左手拿着观星台上摘来的一大束野花，右手拿着柯柯亲自烤来送给她的麦饼，背上还背着昨天换下来的衣服，活象个回娘家的小媳妇般满载而归，哎，要是有辆多拉快跑的SUV就好了……欺负她个头小，脚程慢，真是苦命的娃啊！

正当岚晃晃悠悠走着的时候，“唰”的一声一气围上了八个彪型大汉，将她围了个水泄不通，吓得她蹦老高，大嚷道：“好汉饶命！小女子我除了一颗拳拳报国之心外什么都没有了！杀了我只能是留取丹心照汗青，没什么意义呀！”

“你胡说八道些什么？！”

平地一惊雷，炸得岚两手的东西落了一地，只见八个大汉往旁边一让，王子昼虎虎生风的出现在眼面前，他扬手随性的一挥，大汉们乖巧如小狗般撤走了。

“你，你……王子殿下，人吓人吓死人的知不知道啊？！”岚惊魂未定，话都说得结结巴巴的，她弯下腰把地上的东西捡起来，十分可惜弄脏了的麦饼。

“你去了哪里？”王子昼不给她喘息的机会，厉声问道。

“两天一夜王城自助旅行。”岚气闷道。

王子昼拧眉：“自助旅行是个什么东西？为什么不知会一声就离开？为了找你我快把王城都翻过来了！”

“不知殿下找我有何贵干？”岚话音刚落，突的全身一振，抓住他的衣领焦急的问：“难道公主出事了？她是不是出车祸了？！”

不知道车祸是指什么东西，他也懒得问她了，伸手拉开她的手说：“公主没事，她已经和父王他们平安到达狩猎地点了，我来是请你一起去铸造司。”

听到公主没出什么意外，岚长舒了口气，松开手挥挥脑门上的薄汗，随即疑惑的问：“去铸造司？为什么？”

“你忘了父王要嘉奖他们的事了吗？”王子昼觉得她生动的表情和可爱的小动作很有趣，嘴角噙着笑道：“铸造司的工匠们特地设宴庆贺一番，也请你一起去参加。”

“我就是那么随口一说，也没正经出过力，哪好意思去吃人家的庆功酒啊？”岚推却道。

“力是出得够小的，但架子却摆得挺大。”不高兴她的拒绝，王子昼凉凉的说：“当然啦，左侍宫连王后陛下的邀请都可以不去了，区区一个铸造司又怎么会放在眼里？”

激将法？！切！少来！岚不屑的别他一眼，真是个小肚鸡肠的男人，继而又咬着下唇思索，未来思蜜有可能成为王子妃，然后是王后、国母，打下一个良好的群众基础也是必不可少的，反正是去蹭饭又不是去要饭，何况乱掰唧一个“弹簧”就能白蒙人顿饭吃也是自己的本事，皆大欢喜、何乐而不为捏？！

“既然如此，我就却之不恭了。”

“很好，现在就动身吧。”王子昼喜笑颜开，雷厉风行的转身就要走。

岚喊住他：“等一下，我这个样子怎么见人啊？总要给我点时间打扮一下吧！”

王子昼转过头来，上下打量了她一下，点点头：“动作快点，我在外面等你。”

“是，小的遵命！”岚哼了声，真是的，急什么急？赶着去投胎啊？！

哎，倒霉！这两天马不停蹄的连续做战下来，把她累得够呛，早知道抵死跟着去狩猎了！不过，这家伙居然也没去狩猎，那思蜜公主岂不是没有跟他相处的机会了？！切！这倒霉孩子！

过了不久，岚换好衣服匆匆忙忙的跑去跟王子昼回合，没什么耐性的他已经等得有点恼火了，他闷不吭声的掉头就走，她也只好快步跟上，对着他的背影猛做鬼脸。

“骑马还是乘车？”他突兀的问。

岚愣了一下：“殿下安排，小的没有意见。”

王子昼回头看她：“我问你，你只管说。”

什么态度？！惹不起又躲不起，伴君如伴虎啊！

“那……殿下捏？”

“你选你的问我干什么？”王子昼黑着脸想开扁了。

当然要问了，她才不想和他坐在一辆车里，距离那么近，他动动手指就可以把自己掐死了！

“您地位尊贵，当然要优先考虑您的意愿。”岚谄媚道。

听她这样说他的心情并没有好转，反而更生气了，他瞪她：“再罗嗦，信不信我……”

“骑马！我要骑马！”没等他把话说完，岚连声大喊打断他，哎，屈服威武实在窝囊，却也不得不低头啊，谁叫他是未来的驸马人选捏？！

王子昼的脸阴转多云，领着她往马厩走去，岚苦哈哈的尾随而至，皇家饭不好混啊！

马厩外已经有人牵出了两匹白色骏马，王子昼一来侍从行过便礼退到了一边，他亲热的拍拍两匹马的头，看起来都是他的爱马，通人性的马匹们也开心的打鼻子里直喷气。

岚是爱马之人，一看到这百年难得一见的好马，就把对王子昼的忌惮抛到九霄云外去了，趋身上前伸手抚摸着马身上油亮的皮毛，如果她没记错的话，这两匹马就是王后生日那天曾经出现过的那四匹马中的两匹，能再见到它们真是说不出的兴奋啊！简直太漂亮了，王子昼不会是让她骑这马吧？那怎么好意思捏？！嘿嘿！

“上回你一瞧见它们，眼睛珠子都快掉下来了，你懂马？”王子昼见她兴奋得口水都要流下来了，好笑的问。

“懂一点点而已。”她爱不释手的摸来摸去，恨不得马上骑上去试试。

“懂马的女人不多，既然你喜欢今天这马就给你骑。”他爽快的将缰绳递给她。

岚忙不迭的接过来，问：“它叫什么名字？”

“马就是马，哪来的名字？”他觉得她的问题问得太奇怪了。

岚叹口气，下意识的数落他：“马也是有尊严的，怎么可以没有名字捏？没有名字又怎么好好跟它沟通捏？怎么互相培养默契和增进感情捏？”

王子昼狐疑的看看马眼，马也费解的看着他，然后他转向她：“有这么严重吗？”

“不然你平时怎么叫它们的？”

“这马，那马，喂，嘿。”

岚无奈的摇摇头：“差劲！”

“差劲！？”他蹙眉。

她轻拍马头，柔声道：“乖宝宝，现在我帮你取个名字，咱们做个朋友，呆会我骑上去的时候，要合作点哦，知道吗？”

旁边一人一马瞪她看，她埋头想了一下，再抬起头时已是满脸的欣喜：“有了，就叫你蓝宝坚尼！”

“蓝宝坚尼？！”

“没错，你瞧瞧它流线的造型，狂野又赋激情，充满了智慧令人折服，简直是贵族中的贵族，极品中的极品，只有它才配用蓝宝坚尼这个名字！”

听她一说，王子昼也来了兴致：“那我这匹呢？你会帮它取个什么名字？”

岚歪头想了想，说：“法拉利。”

“法拉利？！为什么？”

“比起跑车我更喜欢法拉利的F1赛车，而且我是舒马赫的粉丝，所以就叫它法拉利。”

王子昼完全被她希奇古怪的语言搅迷糊了，什么F1赛车？什么舒马赫？这都是什么跟什么啊？！

岚可管不了那么多了，翻身上马，缰绳一拉，双腿一夹，“哟嗬”一声如闪电般冲了出去！

王子昼也不敢怠慢，连忙策马狂追，转眼间王城里只见腾起两道烟尘，人马早就没影了……

出了王城，又出了内城，到了不甚熟悉又人口密集的外城，岚收敛了速度，与王子昼并排骑行在熙熙攘攘的大街上，同上次和牙司坐马车看到的风景不一样，现在的视野更为开阔，可以远眺到延伸到天边的蔚蓝海岸线，或深蓝或浅绿的山脉，以及建在上面星星点点的屋子。

沐浴在和煦阳光下，湿润的海风刮起她的长发，心情愉快的她笑容可掬的看着在街上忙碌的人们；在酒肆里闲聊的人们；在阳台上晾晒衣物的人们……第一次可以这么近距离的观察他们，虽然无法同他们交谈，但一切都是那么亲切，与井然有序、规矩多多的王城截然不同，普通百姓的生活真实得令人向往！

“铸造司在城外的守备营，离这里还有很远的距离，要是你想逛的话，就等下回好了，我再陪你好好玩玩。”她的兴趣盎然被王子昼一眼看穿，他不觉得也跟着开心起来，非常自然的提议道。

岚拉着缰绳侧头看他，不是她不识抬举，而是太令人感到意外了，他们的关系好象还远远未及可以同行出游的地步吧？连这此出城也是在他半威胁的状况下被迫跟来的，他凭什么轻率的许下承诺？

“怎么了？不高兴啊？”他问。

“没什么，不是说还很远吗？那就快走吧。”说不上来哪里奇怪，反正今天他的态度很不正常，如果换成别人她会当他是说说客套话，但是对象是王子昼，一个说一不二的王子昼呀！动不动就要对人开扁的王子昼呀！他，干嘛突然对她那么好！？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七回 王子回头金不换

铸造司——为了铸造武器而设立的隶属军队编制的部门。

所以它的驻地就在皇家守备队的军营里，军营在整个皇家独岛的最外围，与另一个岛屿隔海相望。

能亲眼看到其他的陆地，岚心里是很激动的，她开始还以为自己流落在海洋的中心，周围除了海还是海，总是有种被遗忘的孤独感，虽然那片岛屿小得只是皇家独岛卫星岛，但终归有人烟，排遣掉了些许的寂寞……

身处军营腹地，仿佛是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营帐整齐的排列着，黄色细纱铺洒而成的路面被踩出无数个脚印窝坑，深深浅浅贯通整个营地。一票人马正在一块空地上操练，传来整齐洪亮的喊“杀”声，偶尔一队骑兵或是巡逻队错身来去，两座木结构的了望塔上分别有士兵在站岗，兵器和盔甲铮亮光寒，军队特有的利落简洁、正规肃穆立刻让她感到有别于王城的奢华和外城平民百姓的闲散。

挂在主帐营里的一副皇家独岛的地图吸引了岚的目光，原来皇家独岛是一个狭长的岛屿，跟卫星岛连在一起很象个惊叹号，纵横的山脉将独岛隔成东西两块，王城、内城和外城在岛的东面，而占据三分之二面积的西面则是有广袤的丘陵和平原的皇家猎区，负责独岛防务的共有两支地面部队和两支舰船部队，分别驻扎在岛的四围。

据说柘邑全境共有上千个岛屿，分布很广，其中面积最大的有十五座，建有三十二个城池，以皇家独岛为界分为上十六城和下十六城，其余的岛屿因为太小，分别按区域划分给上下十六城的城主管理。

因为柘邑特殊的地理位置，所以他们海上交通非常发达，造船技术也相当先进，不少贵族都拥有庞大的船队，其中也有大商贾的运输队伍和普通渔民的船只，岛与岛之间、城与城之间都依靠这些船队来沟通联系和进行商业贸易，当然除了来自临国的威胁外，最大的敌人就是常在海上出没的海盗了，遇到海盗猖獗的时候，为了减少损失军队会出动舰船护航，在活命和金钱的驱使下海战都会进行得很惨烈，牺牲的人很多，在富庶的柘邑，不把自然灾害算在内的话，主要死亡因素就是同海盗的斗争了，几乎每个家庭都有人是死在海盗的刀口下的，因此提到海盗人人都恨得牙痒痒的！

那些被俘海盗的下场可以想象是多么的悲惨，严刑鞭打致死后尸体通常被当做战利品高高悬挂在面海的木桩上，衣衫被风化得班驳如屡，森森白骨从撕裂的皮肉里刺露出来，食腐的海鸟将他们的头颅啃啄得千创百孔，形容狰狞……想到刚才在外城看到的一片祥和景象和这凄凉的一幕，两者间巨大的反差让岚打脚底升起一股酷寒，全身不由自主的瑟瑟发抖！

不管到了哪个时空，人类之间的自相残杀就没有停息过！哎……有阳光照耀的地方就会有阴影，此事古来有之。

骁勇善战的王子昼是海盗们闻风丧胆的头号天敌，战无不胜，功勋彪炳，深受军民的拥戴，所以他握有柘邑的绝对兵权。他的部队多数驻扎在下十六城与邻国接壤的边境，靠着边境的九个城池自然成了他的领地，不管有无战事他都常年呆在那里很少回王城，最近因为“雾吹之争”国王才将他召回，赢得独岛以及附近海域全体国民的热烈欢迎！

王子昼拍拍岚的肩，唤回她的注意力，他看着烈日曝晒下散发着恶臭的尸体，说：“不要害怕，一具白骨代表一次战役的胜利，这是军人的骄傲。”

“抱歉，我不懂你所谓的骄傲，我不是害怕而是怜悯，怜悯那些陷落在杀戮中不断循环着恩怨的灵魂。你有没有想过，也许在另一片不知名的海滩上同样吊挂着一排尸首，他们可能是曾经与你一同出生入死的兄弟，他们的家人还在等着他们凯旋，但是他们到死都无法得到安息，必须忍受风雨无情的摧残……”岚哀叹着，这是一条条人命，又不是光荣榜上的小红花，她真的自豪不起来！

须臾，一吐为快的岚才为时已晚的想到，自己的言论肯定会触怒脾气乖张的王子昼，当下心里直叫那个糟糕！瑟缩着脖子，偷偷觑了他一眼，果不其然，王子昼目光如炬的盯着她，冷凝的薄唇抿成一条锋利的直线，看得岚心惊肉跳，后脊梁的寒毛管都竖了起来！

“还从来没有人跟我这样说过话，你，是第一个！”他的声音仿佛是凿开厚重冰层的钢锥般坚硬，一个字一个字的敲打着她的耳膜，她就象瞬间龟裂的冰块，噼里啪啦的碎成了千万片……55555555，真想给自己一个耳光，都是这张贱嘴惹的祸！

“不过，挺有道理的。”

噢，买噶的！岚有点怀疑刚刚是不是听错了，直到亲眼看到他多云转晴的脸，悬在半空的心才徐徐落了地……

“你……不生气？”她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

他敛起眉鄙夷她一眼，“生什么气？生一个敢于说实话人的气吗？我没那么无聊！”

那意思就是她无聊咯？！这死小子，什么时候学会拐着弯骂人了？但看在他还能接受不同的观点，其实也没想象中的那么专横跋

扈，单这点她就不跟他计较了！

军营里向来是阳气过剩，鲜少有年轻女性走动，所以当岚漫步到铸造司的时候，春心荡漾的男人们激奋之情溢于言表，一双双眼珠子都快掉出眼眶的管辖范围了！

岚憋着笑，想到了一个非常适合此番情景的形容词——母猪赛貂禅……

铸造司的执事官是个长得跟个四喜丸子似的中年汉子，王子昼刚把他的名字报出来，就害岚左脚别右脚差点就地扑倒。

“巴比。”

“……”

王子昼不解的看着她一脸古怪的表情，他转过去和同样莫名其妙的巴比对望了一眼，然后他问：“你怎么了？哪里不舒服吗？”

岚摆摆手，拼命咽下满腔的笑意：“我……我，没事……没事……”

王子昼显然早就习惯了她怪诞的性格，所以也不去深究，对巴比说：“听说你已经把运到下十六城这一季的武器都预备好了？”

“是的，殿下。”巴比毕恭毕敬的答道。

“什么时候启程？”

“过几天吧，等陛下们狩猎归来后，才调派得出人手护航。”为了国王和王后在狩猎期间的安全，舰船部队全员都出动护驾，现在整个军港除了必须的守卫外几乎都没人了，武器装备对边关海防非常重要，当然也是海盗们重点的觊觎对象，但凡听闻有新装备上路，亡命之徒们都会不计血本前来抢夺，因为运输武器的船又大又沉，所以很容易在海上被拦截，双方开火交战伤亡都很大，有时为了不让武器落入海盗的手里，常常得忍痛将船炸沉，这是铸造司永不结痂的老伤口，一到这时候就血流不止。

岚说道：“咱就给他来个明修栈道，暗渡陈仓，先悄悄的把运输武器的船队伪装成普通的商船，按照一般船队的路线航行，然后再大张旗鼓的放出武器起运的消息，派出大型的舰队跟着放空的运输船出发，做出以往护航的姿态，海盗肯定集中兵力优先选择打劫武器这票

大宗买卖，而放弃商船这种蝇头小利，等海盗们前来抢劫的时候，一可以打他个措手不及，二可以保证武器都能全数抵达目的地。”

听岚一说王子昼诧异的瞪着她，做梦也没想到她个女人家居然能想出这么绝妙的点子，一时半会儿说不出话来，巴比则是猛的一拍大腿，惊道：“左侍宫这招好厉害啊！来抢武器的海盗一定少不了，恐怕连几个最阴险最歹毒的大海盗头子都会来，到时候就可以把他们一网打尽，海上又能平静好几年了！”

“你……你是怎么想到的？”发过愣之后，王子昼难掩欣喜的问她。

嘿嘿，没想到吧？左侍宫大人不只是会玩点叮叮当当、鸡毛蒜皮的，高难度的也能来两手的！

“听易中天说《三国》的时候学的呗，其实也没什么，比起诸葛亮唱空城计差远了，见笑见笑。”岚谦虚的说。

“易中天？三国？”王子昼问。

“诸葛亮唱空城计？！”巴比接着问。

岚转了转眼珠，说：“哦，他们两位跟我父亲是同窗好友，没事的时候一起做做学问，讨论时世政治，我顺便跟着端个茶倒个水什么的，时间久了在旁边听也听会了。”

“原来如此。”巴比恍然大悟道，“久仰岚大人博学多材，今天得以见识，真是名不虚传啊！”

切！要是这三个人能凑到一块，那才真叫见鬼了捏！

王子昼摸着光滑的下巴，用狐疑的眼神打量着岚，心思在刚刚她说的那个主意上打转——方法好是好，只是也很冒险，万一海盗弃大就小，怎么办？没有火炮装备的商船在海盗的眼里无疑是块肥得流油的大肥肉，而且打劫武器毕竟是要抱着必死的决心，因为他回归王城的关系，临近海域的海盗已经有好久没出来活动了，应该会先解决吃饭问题吧？

“海盗不上当怎么办？”

风吹两边倒的巴比马上露出赞同的表情，一副“我原来也是这么想”的嘴脸，朝岚发问：“对啊，对啊。”

岚没什么大不了的说：“那就看你们前期的炒作有没有到位咯。”

“炒作又是什么？！”王子昼发现这女人的话奥妙得很，搅得他这个久经沙场的人跟个没见过世面的小毛孩似的，老在问为什么？为什么？

“炒作就是把黑说成白，颠倒是非。”岚耐着性子教导他，“为了把海盗的注意力转移到空运输船上，你们可以放点假消息，比如运武器是虚运财宝是真，在搬运的过程中故意打翻个满是金银珠宝的箱子，俗话说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让他们误以为干了这一票，不但能抢到武器还有他们最想得到的钱财，那么小小的商船就根本入不了眼了。”

“对呀，这个办法好啊！”巴比立刻又倒了过来。

“为了增加炒作的力度，还可以造成刚刚狩猎归来人困马乏，无心接连应战的假象，你不是向来就是残暴不仁的吗？你拉出一两个装做因为玩忽职守的人，海扁一顿再游街示众，闹得越大越好，最好是搞得怨声载道，官逼民反，这样海盗就会轻敌，不怕他们不来！”岚洋洋得意的睨着王子昼。

“对，对，对，太对了！”应声虫不负重望的连连拍手称好。

“对什么对？！”王子昼没好气的哼道：“你说谁向来残暴不仁？”

岚吐了吐舌头，“哎哟，办大事的人不要太计较个人得失了嘛，群众的心都是雪亮的，殿下您英明神武，战功赫赫，地球人都知道！”

“哼，废话！”

讨了个没趣，岚摸摸鼻子闭上嘴，巴比也识相的没接茬儿，眼睛却不老实的看看这个，看看那个……

“说得是挺热闹的，现在时间这么紧迫，要是消息没有及时的传出去怎么办？”

岚问巴比：“你们这里什么地方聚在一起的人最多？”

“酒馆，公众浴池。”

“叫人在这些地方放消息，一传十，十传百，出不了几天就变成全国皆知的秘密了。”

“不妥，谁都知道我的部队军纪最严，没人敢随便把消息泄露出去的。”王子昼反对道。

巴比象是想了什么，献宝似的大声说道：“殿下您忘了，上次有人喝醉了不是把给商船护航的兵力给说漏了嘴，结果海盗半路杀出来把

船队洗劫一空了吗？”

此言一出王子昼的脸都黑了一大半，巴比悔悟已晚的咬着发白的唇，圆滚滚的身子顿时缩成了个超级大丸子！

岚掩着唇大笑，凉凉的说：“没有不透风的墙啊，殿下。”

王子昼郁闷得有脾气也不好发作，仍然硬拗：“但也不能保证这些办法都行得通啊！”

“你没去试过，又怎能知道行不通捏？！”

“……”

（-﹏-）

夕阳西下，宴席已经摆好，得到封赏的工匠们簇拥着王子昼和岚一同落坐，欢欢喜喜的大口喝酒，大口吃肉，情绪高涨，气氛活络，夹在一票热血男儿中间，岚首次可以毫无顾及的敞开了肚皮吃喝，快乐得不得了！

熊熊的柴火上烤着香喷喷的羊肉，一个工匠操刀把烤熟的大块带骨的羊大腿切下来，“呯”的一声放到岚的面前，豪爽的招呼道：“左侍宫，多吃一点！”

呵，这兄弟真爱开玩笑，这么大块要她从何下嘴啊！？正瞪着羊腿犯愁呢，王子昼掏出腰间的小刀，将羊腿肉一小片一小片的剔下来，放到岚的碗里，然后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似的，坐回自己的位置上接着喝他的酒，岚怔怔的看着他好半晌，直到他不耐烦的斥道：“吃你的东西，看什么看？！”

“噢。”她才发出个单音节，旁边的人就已经传来了心照不宣的讪笑声，王子昼尴尬的别过眼去，脸上出现了令人怀疑的暗红……搞什么东东啊？！岚叼块肉含在嘴里，小心的扫了扫四周，发现取笑的人都是冲着她和他来的，有病吧这是！

酒过三巡，酒劲上窜的工匠们开始闹腾起来，几个热情点的居然敲起鼓拉开嗓子唱上了，荒腔走板的惹得大伙哄堂大笑，还有几个不怕死的干脆扯开上衣光着膀子跳出来伴舞，当着王子昼的面完全没上没下，没大没小的……岚突然明了，在普通士兵的眼里，王子昼并不是高高在上的未来的王位继承人，而是一起共生死的伙伴，这是经过无数的战役培养出来的革命感情，这样的感情是最难能可贵，也是千

金难求的！那么早些时候在海滩上对他说的那番话，给他的打击一定不小，可以说是大逆不道了吧，但他却没有对她生气……也许他能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不是单纯的因为他是王子，更多的是来自他个人的魅力！

“左侍宫，听说你很会跳舞，也给咱们跳一个吧！”一个浑身散发着酒气的家伙凑过来嚷道，他这一嗓子撂下来，整个宴会立马达到了高潮，起哄的起哄，吹口哨的吹口哨，帐顶都给掀反了！

岚向王子昼发出求救信号，而他则是冷眼瞧着，嘴角露出坏坏的笑意，不帮忙还落井下石道：“去呀，你不最擅长这个的吗？”

收回！收回！把刚刚对他冒出的一滴滴好感全部收回！啧，牛啊拉到北京还是牛！

“跳一个！跳一个！”也不知道是谁先吆喝的，结果全体工匠们都喊了起来。

岚怒瞪着王子昼，潇洒的甩了甩头，哼哼，想整人是不是？！今天就让你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她站起来伸出手示意大伙安静，鼓噪的人们果然静了下来，她说：“我非常荣幸能为各位伟大的工匠师傅们跳个舞，不过我……”

她扬起狡黠的笑，转向王子昼，后者觉得背脊一凉，暗道“不好”，果不其然岚接下来说：“需要殿下的配合。”

数十双眼睛齐刷刷的朝王子昼望去——“该死！”王子昼逃无可逃的僵在原地，就象案板上待宰的小鸡似的，动弹不得……

现场陷入了一片宁静当中，没有人敢设想王子昼会怎么回应岚，所以都屏住呼吸暗暗观察着，不过，等着看好戏的居多！

岚微微眯起眼，既然大家都等着他演这一出，那就做戏做全套，她走到他的跟前，象绅士邀请淑女般，弯下身子背起左手，将右手伸给他，戏谑道：“不知今天是否有这个荣幸与您共舞捏？”

“别想耍花招！”王子昼克制的用只有他们俩才听得见的声音警告道。

“OH，ON！”她扬起眉，“小女子向来对殿下的敬仰如同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如同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绝无半点异心，天地可鉴，日月可表啊！”

“……”

他不动，她亦不动，其他人更没胆动……三方就这样僵持着，直到王子昼看到岚露出了得逞的怪笑，仿佛在嘲弄他的怯懦，于是他把心一横，霍的站了起来，一把将她的手攥到手心里：“想玩是吧？我奉陪到底！”

岚见激将成功，马上打蛇上棍，鼓动围观的人来点掌声，早就等得不耐烦的工匠们立刻热烈激昂的鼓起掌来，两人走到场中央，面对面站定，岚盯着他轻蹙的浓眉，扬声说道：“呆会我歌声一起，请大家配合我打个拍子，1、2、3，1、2、3，好吗？”

“好！”大家齐声应道。

“你到底想怎么样？”王子昼全身肌肉奋张，把衣服都绷得紧紧的。

岚媚笑一声，抓住他的手放到自己的腰上，然后扶着他的肩，另一只手和他交握，说：“放心，我会给你信号。”

“什么信号？”他手心开始冒汗了，真后悔刚刚一时冲动！

岚笑得更娇媚了，毫无预警的在他肩上死命一掐，唱道：“甜蜜蜜你笑得甜蜜蜜，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

“噢……”王子昼吃痛的哼了一声，不过很快被工匠们响起的掌声掩盖掉，惟一听见的只有近在眼前的岚。

“开在春风里，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

你的笑容这样熟悉

我一时想不起

啊～在梦里，梦里梦里见过你

甜蜜笑得多么甜蜜

是你～是你～梦见的就是你

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

你的笑容这样熟悉

我一时想不起

啊～在梦里!”

“噢！”他闷哼，该死，她踩到他的大脚趾了，这是什么见鬼的舞啊！？

“华尔兹，又叫慢三。”等到她回答他，才知道他把心里的话问了出来，这让他更为恼火。

“1、2、3，1、2、3……跟着节拍啊！”岚低声哼着，“真笨死了，先前进再后退，猪！”

王子昼眉毛倒竖，搁在她腰上的大手一收，将她压到胸膛上，“嘶……！”她大惊，急忙撑开些许距离，慌张道：“放开我！”

“你不觉得你的歌声停下得太久了吗？这要让我怎么跟着跳？！”拿会主控权的他坏笑着提醒她！

甜蜜蜜你笑得甜蜜蜜

好像花儿开在春风里

开在春风里，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

你的笑容这样熟悉

我一时想不起

啊～在梦里，梦里梦里见过你

甜蜜笑得多么甜蜜

是你～是你～梦见的就是你

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

你的笑容这样熟悉

我一时想不起

啊～在梦里!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八回 魔女的条件

铸造司的庆功宴结束后，岚骑着“蓝宝坚尼”与骑着“法拉利”的王子昼一起披星戴月的赶回了王城。刚进城门，一队看起来整装待发的士兵象是得到大赦般，庆幸的纷纷从马上跳下来，满怀关切的将王子昼围成了圈，为首的一个军官连忙趋上前来问安，王子昼酷酷的点了点头，把“法拉利”交给旁边的侍从，岚这才明白过来，贵为王子的他，没有军务在身的情况下，不带侍卫单枪匹马的出城，又夜不归营

是件相当严重的事情，要是他们再晚一点，这票人马就要杀出去找人了！

她怜爱的拍拍“蓝宝坚尼”的头，依依不舍的交出缰绳，已经打发了下属的王子昼转过头来对她说：“我送你回去。”

“用不着，我认得路。”岚瞅了瞅站在不远处，担心了一夜的士兵们，她不想让这些人误以为自己故意纠缠王子殿下，担待不起“红颜祸水”的名头！

王子昼想都不想的一把抓起她的手就往前走，惹得岚大骇，剧烈的挣扎着，他忍无可忍的冲她低嚷道：“老实点，我说什么你只管从命就是，哪来那么多废话？”

咦！？拜托，她是人又不是他养的狗，犯得着什么都听他的吗？有没有搞错！？

回过神来的岚，一边用力甩着手一边说：“殿下，如果你不想在那么多人面前闹笑话的话，请你现在就放开我！”

王子昼朝着那票侍卫一瞪眼，常年追随他的侍卫们训练有素的集体转过身去，迈着整齐的正步收队了，看得岚彻底傻眼，唏嘘道：“光天化日之下强拉民女却熟视无睹，简直丧尽天良、助昼为虐，什么世道啊！”

王子昼懒得提醒她目前离“光天化日”尚有一夜的时间，拽着她继续前进，真的跟拉着只不听话的小狗一样，明知没那个必要，却还是跟她较上了劲，谁让她老是跟自己划清界限，拒他于千里之外的样子，惹得他胃都痛了！这妮子就是欠管教，不如其他女人，一点都不温顺，一会儿怕他怕得要死；一会儿又把他气得蹦老高，她就不能好好的在他身边呆着，少闹腾点吗？！

“哎哟！”

岚脚下踢到一块凸起的石头，猛的往前扎去，王子昼眼明手快的一把将她捞起，焦急出口：“没事吧？”

因为他有力过度，岚一头撞在他结实的胸口上，立刻眼冒金星，痛得就差口吐白沫了，觉得委屈又冤枉的她，掰开他的手大呼小叫：“看到我出糗，你满意了吧？！”

不过就是刚刚在铸造司不小心陷害了他一下，在跳舞的时候把他踩得印堂发黑而已，结果他不但吃了她的“豆腐”，现在还拖死狗一样对付她，这个该死的登徒子，心胸狭窄那么爱记仇！要不是他长得孔武有力，块头大，自己绝非是他的对手，她早就伺候他一顿降龙十八掌了！

“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他伸出蒲扇似的的大手按在她的后脑勺上，温柔的揉着，“有没有很痛？要不要去找医官？”

岚瞠目结舌的看着他，他……刚才是跟她道歉对吧？说了“对不起”对吧？哦麦噶的！他是堂堂一国的王子捏，居然为了这点小事跟她说“对不起”？！他……没发烧吧？！

王子昼疑惑的握住岚在他眼前挥来挥去的手，问：“你在干嘛？”

“你还好吧？意识清楚吗？你知道我是谁吗？”岚忘了抽回自己的手，一个劲儿的问。

“发什么疯？这些话应该是问你的才对，你知道你自己在说些什么吗？”才轻轻撞了一下，她不会就撞出什么毛病来了吧？她……有那么脆弱吗？王子昼一脸担忧的来回审视着她，后来干脆捧起她的头左看右看，还好啊？既没肿胞更没出血，瞧她双眼清亮，唇色红润，吐气如兰……诶？这丫头脾气怪是怪了点，但是她身上的气味真的还蛮好闻的；掌下的肌肤软软的、嫩嫩的，象婴儿一样；变得安静的她有种吸引人去探究的特质，忍不住想要了解她此时此刻心里在想些什么？装在她这颗小脑袋里的到底还有些什么？！

眼见王子昼的脸越凑越近，他的薄唇就近在咫尺，吓得岚差点灵魂出壳，她也不多想抓住他的头往自己头上用力一磕，趁着他痛呼倒地的时候“噌”的窜起来，提着裙摆慌不择路的扭身就跑，直到跑出了小段距离才感觉到额头火辣辣的疼……亲妈呀！她开始怀疑王子昼不会是看上她了吧……看他对她的态度——哪回逮到她不是横眉冷对的？讲话用的都是命令句，吆五喝六的，根本没把她当人看，说他喜欢她？！嘶～～真是个超级冷的大笑话！看来在铸造司喝的酒后劲还挺强的，害她无原无故胡思乱想起来了！

啊！她想到了，看来刚刚王子昼也是因为酒后乱性才对她那样的！对！没错！错不了！切！那色胚，抓到机会就想动手动脚，大淫虫！败类！流氓……！

虽然心里感到隐隐的不安，但是岚还是希望是自己杞人忧天，而宁愿相信是喝了酒的原故。

跟在她身后默默将她送回掖星宫的王子昼也不约而同的往酒身上推卸责任，他不相信自己心底刚刚涌起的暖流是因为她！只要一想到自己可能对她有好感……他马上象染了羊颠风似的，狠狠的抽了抽！

让星星做主！他才不要喜欢上那个女魔头捏！

赤雪星神庙的“酬天祭”终于开始了，岚不难理解涑他为什么选择王城里的人都去关注国王和王后狩猎的事情时举行，因为即使等到狩猎结束，陛下们也不见得会来，那些连王后生日都不容他参加的大臣们同样会阻止国王夫妇出席“酬天祭”，与其弄得王后又为了这件事伤心难过，不如趁着她不在就把“酬天祭”办了。

虽然她还是不认同涑和王后之间的暧昧关系，但是一想到这份隐晦的感情建立在如此艰难和曲折之上，他们还那么坚定的彼此努力着，她也不得不为他们真心的付出感化了，甚至愿意在某一天能帮上他们的忙！

谁叫涑是她的弟弟捏？做姐姐的不挺他，挺谁！？

才把一只脚踏进赤雪星神庙，她在下一秒缩了回来，抬起头打量了一下周围，在确定自己没走错门的时候，不得不佩服起涑无远拂届的魅力来！

这哪是“酬天祭”呀？简直一粉丝见面会！神庙里黑压压的坐着一水的女人，个个盛装打扮，花枝招展的，胭脂香粉的味浓得呛死个人，让她联想到某个牌子的蚊香，蚊子臭虫杀光光，在坐的各位够格成为一代“除四害”的榜样！

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正襟危坐在祭坛上的涑——今天的他头戴一顶千目大祭司的银亮法冠，对襟长衫用纯银流苏系着，外披一件银色白纱，右手持一柄银制法仗，左手轻巧的搭放在盘起的腿上。在他面前是一张象牙方桌，而他正目不斜视的看着桌面上的法典，嘴里抑扬顿挫的朗读着经文，显得那么的专注和虔诚，一层圣洁的光辉笼罩着他，仿佛在他周身有一群白鸽扑扇着翅膀满载着期望和祝愿飞向遥远的天国……

“哎，这家伙不管在什么时候看都美得象副画……”她完全可以理解为什么有那么多女粉丝对他如痴如醉的迷恋了！

I服了U&I输了U，岚摇了摇头，错身插进一个角落的位置，放下前几天从铸造司摸来的酒，瞄了一眼祭坛下堆得跟座小山似的礼物，都是金光闪闪、价值连城的宝贝，看来这酒还是拿回去自己喝了吧，寒碜啊！（--’）

因为听不懂涑在叨咕些什么，很快的岚就开始觉得无聊了，他低沉赋有磁性的男中音，既悦耳又有催眠功效，昏昏欲睡的她勉强撑起沉重的眼皮，视线左右溜达，突然她发现柴穗也潜伏在众花痴中间，显然她比她更早看到自己，隔着一海票香脂玉粉，神情复杂的望着她。

不由得岚想起了她在攀星殿时同她说起的那番话，期间发生太多意想不到波折，居然没时间好好的琢磨琢磨，导致现在菊花残满地伤，她的笑容已泛黄，花落人断肠我心事静静躺，北风乱夜未央，她的影子剪不断，徒留我孤单在湖面成双……

“呀！”沉浸在无限唏嘘中的岚被一个突如其来的拉力从角落里扯起来，太过意外让她连喊都喊不出声来，就生生的被拽走了！

等她晃过神来才看清楚眼面前虎背熊腰，遮盖光线的怪力使者居然是：王子昼？！

吓得魂不附体的岚在心里直嚷嚷：亲妈呀！干嘛他每次出现都要这样又拉又拽的？！啧，她是不是上辈子欠了他钱没还？不对，他象个逼良为娼的恶霸，盯上她这朵出淤泥而不染的小白花，无所不用其极的加以百般迫害！

“殿下，有话好好说，有话好好说……”她害怕惊动满场的娘子军，引来不必要的流言蜚语，所以憋到神庙外才开口求道。

没想到他也算好说话，爽快的讲她的手放开了，岚揉着被他抓红的手腕，敢怒不敢言的等待领导下达指示。

“跟我走一趟吧。”他看着她吃痛的表情，心里有点歉疚，即而放软语气道。

岚掀起眉，快人快语：“我可以拒绝吗？”

这下轮到他掀眉毛瞪眼了，刚想说什么，她忙不迭插嘴：“请带路。”

王子昼哼了一声，转过头就走，岚哀怨的望了望苍天，无奈的跟了上去。真是的，这家伙什么时候偷练了“火眼金睛”？神庙里那么多人，她又窝在隐秘的角落里，他居然能毫不费力气的把她揪出来，他到底是怎么办到的？！

王子昼一路将岚带到了自己位于王城侧翼的寝宫——辅星殿。

相较与其他的殿阁，他住的地方要简约、朴素得多，当然辅星殿的建筑水准还是秉承皇家规格，走的是“高耸的立柱+宏伟的神像+101层的台阶”路线，实施的是统一男性化管理，没有半个莺莺燕燕的女侍，往来走动的全是身材魁梧的侍从和比神像活份不了多少的哨兵……

“我和属下研究了你提出的计策，还有些细节想和你商议一下。”王子昼停在一扇门前对她说道，等领路的侍从打开门恭请他们入内。

咦？莫非他真的要采纳她的意见？看来海盗年年劫持武器的行为已经让他伤透脑筋了，如果这个祸患不除，睡觉都不塌实吧！

门内的房间俨然是个会议室，明亮的窗前摆着一个偌大的沙盘，上面是微缩的海洋、岛屿、山川、城池，做得惟妙惟肖的，小小的船队和糖块似的城堡看起来还有几分可爱；另一边整面墙都是地图，标注出详细的地理位置，军事要塞和紧要地点染成一个一个红点；一张长长的桌子放满了卷宗、羊皮文件、军事书籍，几个军人模样的男子围在桌子边或是低声讨论，或是旁若无人的振笔疾书着；各式各样的武器挂在另外的墙上，敛着一份森寒的昭示着曾经辉煌的战斗史！

对于岚的到来大家的反应相当冷淡，除了必要的行礼外各自继续埋头手头上的工作，不知道那恶霸坚持把自己带来是什么意思？！

王子昼拍了她一下，拉回她的注意力，指着一个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他身边的男人，向她介绍：“我的副将，凯维。”

“左侍宫。”凯维是个相貌堂堂，颇赋军人气质的汉子，一身戎装，态度严谨，他简洁的的打了个招呼，满含试探意味的眼神不着痕迹的落在岚身上。

岚谦和的回了他一个礼，也不多言落落大方的站在原地，坦坦荡荡的任他看个够，在他们中间的王子昼不动声色，做壁上观。

须臾，凯维收回视线，对王子昼说：“殿下，路线图已经绘制好了，请您看一下。”

“哦，是吗？”王子昼走到桌前，摊开一张羊皮卷仔细研究了起来。

岚内心一片雪亮，知道接下来他定有话跟她说，果不其然凯维说道：“属下听殿下说了关于左侍宫提到了那个计策，几个负责这次运送武器的官员们针对其可行性做了不少的探讨，可以说赞成的人很多，反对的声音也不算少数，毕竟对我们来说这是很冒险的行动，今天务必请您具体的详细的说说您的想法。”

“当然，当然。”岚客客气气的答道，“小人定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从他言语间透露出的讯系，不难听出他对她有一滴滴再加一滴滴的不信任，但也怪不得他，放眼阳刚味十足的辅星殿，飞只母蚊子出来都象见到恐龙一样稀罕，要人凭空相信一个素未谋面的女人随口蹦出的一个不象计策的计策……负责任的说，换成是她，她也会有顾虑，这可是关乎人命的大事件呀，又不是玩CS，GAMEOVER了可以再来一次。

她配合的态度和低调的姿态意外的顺凯维的意，眼神中的抗拒瓦解了一小块，反到是一直低着头看路线图的王子昼扭过头来，象看怪物一样看了她一眼。

“那我可以开始提问了吗？”凯维问。

岚点点头，说：“大人请。”

“吉纳是一个岛国，左侍宫对海青天应该不陌生吧？”他问。

对“海青天”很陌生，对“包青天”却熟悉得很！靠，这家伙一上来就想害她露马脚啊？！定定神，岚犹豫的伸手点了点眉心：“他这……”有个星星？！

“看来是很熟悉啊。”凯维抽出一卷羊皮卷轴展开来，一个眉心有个刀疤的男人画像出现在上面。

不是吧？！今天她是走什么狗屎运？这样都给她蒙对了？！嘿嘿……有时候人不得不迷信一点，神庙偶尔去拜一拜，转运啊！

凯维将海青天的画像重重的放到桌上，接着道："每次一到往下十六城运送武器的时候，都是先由海青天召集各方的大小海盗，在他的指挥下前来抢劫，虽然我们多次与他交锋，但是他为人阴险狡诈，诡计多端，不管如何部署围剿总是逮不住他，是我们的心头大患。"

这么厉害？！难道是传说中的"杰克船长"！？岚走到桌前端详着画像，画像上的海青天旺盛的毛发全长在一张特蹉跎的脸上，连哪里是眼睛哪里是嘴巴都分不出来，幸亏没有獠牙，否则活象个给人砍了一刀的野猪脑袋，多有创意的长相呀。

看来王子昼强将手下无弱兵，居然知道擒贼先擒王的道理，她对他说："有没有怀疑过海青天派了卧底在我们这边？"

"什么是卧底？"

"就是打入我军内部替海青天收集情报的探子。"

凯维跟王子昼对视了一眼，王子昼沉吟了一下，说："我从来不去猜疑自己的兄弟。"

"拜托，这是战争啊，所谓兵不厌诈，你不但要谨防对手耍的种种手段，更要派出自己的心腹到对手那里卧底，知己知彼才能百战不败。"切，他们真应该看看《无间道》，有勇无谋再会打仗也没用！

被她说得有点没面子的王子昼神色变得僵硬起来，护主心切的凯维扬声道："我听说过左侍宫的父亲是个本事很大的人，这次您提出的计策据说也是从他那里学来的，一位常年在王室做侍卫官的人，没有一点出海做战的经验，您能保证他的方法就会奏效吗？"

岚突然粲然一笑，对他说道："那我就来给你分析一下当前的局势好了，其实具有最大争议的是你们持不准海青天到底选择劫武器还是劫商船？首先不妨做个换位思考，站在海青天的立场来想，劫商船可以说是他们的老本行，毕竟他们也老实了不少日子，做海盗的连饭都吃不上谁还鸟他是海青天，还是海蓝天啊？解决温饱固然是要紧的，杀人的买卖有人做赔本的买卖没人做，这是人之常情，但是错过了这次的武器运送不知道下次要等多久，没有武器他们要怎么去抢劫？难道回去种地吗？做为一个有远见的海盗头子，他想的肯定是更远的将

来，有了精良的武器还怕今后没饭吃吗？少吃一顿饱饭换来顿顿大鱼大肉的机会，怎么算都值得。”

本来散落在其他地方的几个人，听到岚说的这番话，都自动自发的靠拢了过来，得到鼓励的她又道：“其次，运输船是伪装成商船，又不是真的商船没有战斗力，即使真的碰上了海盗大可以同他们火拼，为防止武器落到海盗的手里还可以预先做好最坏的打算，把船上布满火药，来个自杀式爆炸，到时候鱼死网破，谁也占不到谁的便宜。”

见岚停了下来，意犹未尽的王子昼催促道：“接着说下去。”

“最关键的一点就是如何引蛇出洞，逮住海青天才是最有价值的，刚刚我也说过了要把卧底揪出来，因为我不相信，在没有得到准确情报的情况下，他怎么可能每次都能成功脱逃捏？他是人又不是神，从来都是正义战胜邪恶，没有邪恶战胜正义的，否则世界岂不是颠倒过来了吗？那些牺牲的人们血不就白流了，我们又拿什么去告慰他们的英灵？”

大家听得个个义愤填膺，纷纷点头称是，当初还很不服气的凯维忍不住说道：“左侍宫说得对，我这就着手去调查，非把那些害群之马一个一个抓出来不可！”

“且慢！”岚叫住他，“查卧底的事情要秘密的进行，揪出来后不要打草惊蛇，留着他们还有很大的用处。”

“什么用处？”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

“山人自有妙计！”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十九回 星星知我心

同王子昼的幕僚们开了一天的会，等岚走出辅星殿的时候已是繁星满苍穹的时辰了。

因为采纳了她的意见，现在王子昼全副精神都扑在了制定作战方案上，所以没有坚持送她回掖星宫，倒也让她松了口气，偷得浮生半日闲，散漫的溜达在回程的路上。

远远的岚看见涑坐在掖星宫外的水池边，她捉暇的一笑，刻意放轻脚步，蹑手蹑脚的走到他身后，刚刚伸出手，就听见涑淡然的声音传来："星星把你的影子印在地上了，所以省省力气吧。"

切，扫兴！

她跳到他旁边，气呼呼的坐下来，涑笑着把手伸到她面前："拿来吧。"

"什么？"

"你要送我的礼物啊？我在祭坛上可看清楚了，别想赖帐。"

我靠！亏她把他想象得多么神圣，这厮装模做样的工夫练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把她都给蒙蔽了！岚摸出藏在袖子里的酒瓶递给他："你都收到那么多高档货了，还不忘惦记我这破玩意儿，你是不是太贪得无厌了点？"

"独缺了你这份，再好的东西我也不稀罕。"拔出木塞他凑过来嗅了嗅，"你和昼真是有默契，送的都是一样的酒。"

"谁跟他有默契？是他小气好不好？！我是没钱所以A人家的来借花献佛，他是王子居然也来这一手！"岚比了个"鄙视他"的手势，不屑的皱了皱鼻子。

涑朗笑一声，就着瓶口喝了口酒："今天他拉你去了哪里？"

"他的狗窝。"岚拍他一下，"给我留点。"

好大的胆子啊，居然把王子殿下的寝宫说成是"狗窝"，要是给昼知道非治她的罪不可！涑把酒瓶递给她，岚想了一下，擦了擦瓶口后才喝了起来，看在眼里的他抿了抿唇没说什么。

"这么晚了你不去休息，找我什么事？"岚边用袖子往嘴上一抹，边把酒瓶还给他。

"没什么事，你和昼什么时候这么要好的？"

岚抖了抖，撮撮手臂上的鸡皮疙瘩，说："拜托你，千万不要用'要好'来形容我跟他的关系，OK？！"

闻言涑呵呵直笑："你干嘛那么排斥他？"

"没有到排斥那么严重，而是我没有爬断背山的嗜好，此恨不关风与月。"因为她正身是个男人，没事两个大男人之间要好个屁啊？！

“断背山在哪里呀？”

“呃……在那菊花盛开的地方。”

“岂不是很美丽？”

(>_<)

“我们能不能换个话题啊？”她建议道。

“好啊，你想说什么？”

岚不怀好意的摸摸下巴，说：“今天自动送上门的‘点心’那么多，有没有迷花你的眼啊？”

“什么‘点心’？”涑望着她一脸的坏笑，不知道她指的是什么？

“你是水仙不开花——装蒜呀？今天我是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真不晓得王城里居然藏着个‘女人海洋’，你的人气够旺的哈！”

终于弄明白她意指为何，涑无奈的笑笑：“女性信徒向来就比较多一点，每个大祭司开坛祭天都这样，值得你这么惊讶吗？”

“是哦，是哦，说话要摸着良心！”岚斜睨着他，“那些春情汹涌的女人瞧见你跟苍蝇见着大便一样，都快疯了，那个狠啊，恨不能用眼睛把你的衣服扒了！”

“噗～”涑把酒喷了出来，他挫败道：“你讲话就不能含蓄点吗？真粗鲁！”

“切！象我这么实诚的人上哪儿找去？你又没瞎，我就不信你感觉不出来！”她拐了他一肘，夺过酒瓶往嘴里灌了一口。

心里知道是一回事，但非要把话讲得那么白吗？涑失笑道：“你呀，平时挺机灵的，难道没想过这样口没遮拦的会引起别人的不满吗？”

“所谓真人面前不说瞎话，我是把你当成自己人，这些话我只对你讲。”败坏他人名誉的事她才不会去做，又不是傻子，这个都不懂还怎么出来混啊！？

听她这么说涑显得很高兴，他伸出手帮她把唇边的酒渍抹去，宠腻道：“你最厉害，我说不过你。”

岚拍拍胸膛：“那是当然，怎么说我都是你姐，吃的盐比你过的桥都多！”

“这是什么形容啊？”他笑，“真不知道你从哪里学来这么多莫名其妙的话？”

她得意的刚要张嘴吹嘘，没想到涑先她一步说：“不用讲了，肯定又是你父亲教的，每次你都这么说。”

“OHON，这话是我自己悟出来的，党和人民培养了我这么多年怎么说也学富五车，才高八斗了，嘿嘿，不要太崇拜我哦，不然我会骄傲的！”岚哈哈大笑。

看她这么开心，涑也跟着开心，衷心的说：“有你在身边什么烦恼的事情都可以忘记，总是那么快乐，要是能永远这样就好了！”

岚挨过去亲密的攀着他的肩，说：“小老弟，永远有多远啊？咱们是活在当下的人，应该今朝有酒今朝醉，往后的事留到往后再去想吧！”

“我们还有往后吗？”不知道触动了他哪条神经，情绪突然低落了起来。

她捏捏他的肩，嗤道：“四肢健全又没有AIDS，大把的小妞排着队等着你泡，为什么没有往后？！你是不是有童年阴影啊？开着大奔要饭的样子很欠扁的，知不知道？”

他看着她，“你呢？往后你最想做的是什么事？”

“那还用问？当然是帮助咱们公主当上王妃啦！”

“然后呢？你自己就没有打算？”

诶？这她倒还没想过？要是思蜜真的如愿做了王妃，柘邑派兵帮吉纳复了国，那时候她该何去何从？留在思蜜身边继续伺候她吗？一想到还要每天面对王子昼，她就打退堂鼓了，就现在和他的相处模式，把他剁成人肉叉烧包是迟早的事，弑君是死罪一条，她才不要象那些海盗一样，被鞭打致死也不能入土为安，跟挂腊肉似的挂在海边捏！

摸着脖子，岚哼了哼：“你忘了，我不是说过要去卖奶茶的吗？”

涑认真的说：“别开玩笑了，我是说真的。”

“卸甲归田吧，我又不会种地；环游世界吧，我又不会航海；落草为寇吧，我又不会武功……”想来想去还真的没有自己的容身之所，最

后岚掀了掀眉："干脆出家得了，跟你一样做个假正经的祭司，酒肉穿肠过，虚度余生。"

涑差点扑倒在地，他说："你就没想过嫁人？"

"嫁人？！"他才是开玩笑吧？！她这个"假女人，真男人"怎么嫁人啊？放着那么一海票的小妞能看不能碰，呕死也就认了，反过来还要给男人泡，她是不是太惨了点？！

"对啊，女人都是要嫁人的，找个对你好的男人，把自己托付给他，让他照顾你一辈子不是挺好的归宿吗？"

"拉倒吧，别在我身上勾画'婚姻幸福、生儿育女'的美好蓝图，实话跟你讲——明显不能够！"她翻了个超级大白眼给他。

"为什么不能够？婚姻幸福、生儿育女有什么不好？"他不解，"也许你还没遇到你喜欢的人，等以后你遇到了，就想跟他厮守在一起了。"

"兄弟……"岚低下头苦笑了一下，"我跟魔鬼做交易的时候，已经把这项幸福的权利出卖了，你眼里的我不是真正的我，你生活的世界不是我的世界，我是一个谎言，是一场虚无，为了这个谎言的存在，孤单一辈子就是我的宿命。"

"……"感觉云山雾罩的涑哑口无言，甚至很震惊的瞪着她，没想到一向乐观开朗的她居然隐含着如此灰色的心事！？

她抓起酒瓶仰头狂饮，人生呀，就象是剥洋葱，一瓣一瓣的剥下去，总会有令你流泪的时候……她怎么忘了打自己来到这个时空的那刻起，就丧失了追求幸福的可能了！？哎，俗话说得好，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啊？她的人生方向在哪里？坦白讲——她也不知道！

"太悲情的角色实在不适合我，不提也罢，说说你吧，今天我看到你的小情人也来了，怎么样？两人接上头了吗？"打了个酒嗝，岚把话题转移到涑的身上。

涑不明所以的问："什么小情人？"

"少来了，对我你还隐瞒什么？"她把胳膊支在他肩上，流里流气的讪笑一声："其实我也早就料到今天她会来，这么重大的日子能不来吗？"

"你到底在说谁啊？"

“死小子，还装！就是叙异的公主柴穗呗。”

恍然大悟的涑把肩膀一抽，害得毫无防备的岚一歪，整个人差点趴到地上，她弹起身呵斥：“喂，你搞什么鬼啊？！”

“你还说你当初没看清楚！”他气愤的指责道。

“拜托，当时你一边穗、穗的叫，一边蹂躏了清纯无暇的我！”岚比他更生气，用食指点着嘴唇，咬牙切齿的控诉：“我又不是白痴，能不知道吗？！”

他大呼上当：“你骗了我！”

“不骗你，好让你把我摔下山吗？”

涑火冒三丈的站起来，岚也不甘示弱的跟着站起来，两人象斗牛一样蓄势待发，就等着找到对方的软肋好把锋利的犄角顶过去！

互不相让的两人对峙了一盏茶的时间，突然觉得这样耗着很蠢的岚首先开口：“开扁还是谈判？要不然扁了再谈？是条汉子就选一个吧！”

打架和说话都不如她，这女人有时候还真的跟个男人似的，涑没好气的嗤了嗤鼻子：“没见过做了亏心事还这么理直气壮的人，你是第一个！”

“子曾经曰过惟小人与女子难养也，不好意思，这两样我都挨边，怎样选好了没？”摆了个“黄飞鸿”的架势，岚抬抬下巴盛气凌人的问道。

涑叹了口气，把手刚举起来，岚眼疾手快的一把拽住，借力使力狠狠的给他一个过肩摔，一阵天旋地转涑啪的一声象死鱼一样重重的摔在了地上，岚一气呵成单腿压着他的肚子，抡起拳头对准他的脸就要砸下去，他连忙大喊：“住手！我没说要打呀！”

“那你动什么手？”她问。

“星星呀，我是挥手要说话，你什么眼神啊！？”恐怖！暴力！粘在一起这是恐怖的暴力！

“是吗？看来我刚刚太紧张了。”岚悻悻然的收回拳头。

“我全身痛得都麻痹了！”涑呻吟着，“你还不起来？！我的肚子都快给你戳出个洞了！”

后知后觉的岚才站了起来，有点心虚的问：“你没事吧？”

“你给我摔一下试试看就知道有事没事了！”躺在地上不能动弹的涑哭丧着脸抱怨。

“哎哟，对不起啦，谁叫你摆出恨不得把我挫骨扬灰的样子，我总要自我防卫的嘛。”岚自知理亏的扶起他。

“哪次你打我的时候不是标榜着‘自我防卫’？需要自我防卫的应该是我才对！”涑啮齿道。

“不是姐姐我小看你，出来混连女人都打不过，太失败了吧你！”岚忍不住开始损他。

“那是因为我之前遇到的人都是讲道理的人，哪象你这么不讲理？！”他在她的搀扶下一瘸一拐的坐到了水池边。

“你是不是还想再被我撂倒一回啊？”她掐他一下，痛得他哇哇大叫。

“殴打祭司要被刑囚终身的！”他挡开她的魔爪，提醒道。

她点点头：“既然这样干脆一不做二不休，直接刨坑把你埋了，再去报失踪人口，不就可以神不知鬼不觉，逍遥法外了？”

涑佩服的竖起大拇指：“真不愧是智勇双全的左侍宫，此计堪称绝妙，够歹毒啊！”

“谢谢夸奖。”她拍掉他的手，问：“还痛不痛？”

“当然痛了！”涑可怜兮兮的揉着屁股，眼角直喷泪花。

岚见状，把手按在他背上给他按摩：“放松点，你的肌肉太僵硬了。”

“哎哟，你轻点！”

“知道啦，知道啦，我的大少爷。”

经过岚有章法的穴位按压，越来越舒服的涑终于松了口气，“穗，她不是我的情人，她也不想做我的情人……”

“她想做王妃，当然不想做你的情人。”用膝盖想也知道，跟王妃的地位比起来，做祭司的秘密情人怎能满足她的野心捏？！

闻言涑转过头看岚：“你要理解，她有她的难处，身为皇室的一员，不能和普通人一样随心所欲。”

“大道理谁都懂。”岚冷笑。

涑回过头，叹了一声：“我知道你们都是怎么看她的，但往往看到的不一定都是事实。”

“对此我深表同情和遗憾。”岚不以为然的撇了撇嘴，柴穗这女人是个角色，陷入她温柔陷阱里的他当然是看不清的。

“我和她在一起长大，我了解她。”他接着道。

岚蹙着眉：“你等会儿，你个柘邑人为什么是和她一起长大的？挨得到一块儿吗？”

“我来王城之前一直住在上十六城与叙异交界的吐曲城，那里跟叙异的都城很近，柯柯就是叙异人，她的妹妹是穗的奶娘，所以我们从小就认识了。”

“哦，原来你们还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捏！”敢情柯柯还是出自奶娘世家啊？！挺有来头的。

“有叫青梅竹的马吗？两小无猜又是什么？”涑疑惑的问。

“先别管这些，接着说下去！”岚坐到他身边，催促他。

“你也知道叙异是个小国家，因为某种原因不是很受欢迎，是个被孤立的国度，所以历代都是通过皇室通婚来缔结与强国的联盟，以确保国家不受侵略和仇视。”涑说，“跟你们想把思蜜公主嫁给昼的原因几乎是一样的，为的都是自己的国家。”

喝碗豆花还得掏钱捏，生活在皇宫大内，享受了万人之上的荣华富贵，当然要做出牺牲，这是最简单的等价交换，是人都懂。

“不过，我不喜欢她的为人，太不厚道了，想当王妃我没意见，但起码是建立在公平竞争的基础上，在背地里玩阴的，我看不起她！”这才是让人反感她的问题之根本！

“过度的渴望一样东西，很容易让人变得盲目，分不清孰是孰非。”摇摇已经见底的酒瓶，他落寞的扔到地上，盯着自己的鞋尖，又道：“我羡慕她有我所没有的勇敢，不管有多坎坷都努力不懈的去达成目标，但她的勇往直前看在眼里却觉得她很可怜，因为她可怜，又痛恨起她的盲目……我是不是很矛盾？”

岚嗟叹一声：“常言道，酒入愁肠愁更愁，抽刀断水水更流，男女之间那点破事儿最耗损人的意志。”

“酒入愁肠愁更愁，抽刀断水水更流……”涑重复着她的话，心有戚戚焉。

“小样儿，瞅你萎靡不振的，怕是在她那里吃了排头了吧？”岚睨着他一脸“万恶的旧社会”，就晓得今晚他不是单纯来找她喝酒侃大山的，看在他对她还算不错的份上，他不痛快她也呆不住，就让她好好的传道授业解惑一番吧。

“喜欢她就哄哄她。”

“我不骗人！”他深恶痛绝的说。

“切，你长的是鸡肠子，小鼻子小眼的！”她知道他又在挤兑自己了，这娃儿忒记仇了，一点都不可爱！

“你怎么可以这样？不诚实怎么取信于人？！”他严正的表明自己的立场。

“省省吧你就，我都还没找你算轻薄我的帐，你还猪八戒倒打一耙，我看你是想做皮卡丘的弟弟了！”岚挽起袖子在他俊脸面前挥舞拳头。

“皮卡丘的弟弟？！”

“皮在痒啊！”

他倒！

“好了，别废话了！”岚清清嗓子，“我说的哄不是叫你去骗人，当然有时候温柔的谎言也是上佳的感情润滑剂，敢问谁人不喜欢听好话？只要没有害人之心，又何乐而不为捏？！”

涑受教的同意了她的观点，问道：“那要怎么个哄法？”

“非常简单，记住三条原则就好了。”岚比出三根手指，“第一，要树立她永远都是正确的思想；第二，即使她是错的也要坚定她是正确的信念；第三，如有意外严格按照上两条执行。”

涑哑然的看着她，支吾着：“就、就这样……？”

“嗯呐，这可是历代为爱捐躯的先烈们总结出来的‘吉祥三宝’啊，不信你整个搜索网站瞅瞅，上面都这样教的！”最后她温馨提示一句，“有时候事情就这么简单，别看广告，看疗效。”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回 依本善良

送走为情所困的涑，天上已是月斜星疏了，毫无睡意的岚倚着窗棂向外眺望一片朦朦夜色，寻思着单纯的涑根本不是柴穗的对手！虽然自己涉猎这个世界不深，充其量也就是冰山的一角，但却是意料之中的险恶——在弱肉强食的食物链里循环着优胜劣汰的法则。为了满足权利的欲望，说得冠冕堂皇一点，为了国家好了，柴穗的狼子野心，已是路人皆知了，惟有涑当局者迷！

哎，拿什么来拯救你，我的弟弟？

转念一想，如果给她一不小心触成了他俩的好事的话，不就替思蜜扫清一个障碍了吗？也帮涑从同王后的感情旋涡里解救出来，岂不是一举多得、一石三鸟！？

果然是天生我材难自弃，柳暗花明又一村啊！哇哈哈哈……岚捧着自己的脸，低喃："宝贝儿，这都给你想得到，是不是过分聪明了点？！"

烦恼少一桩，周公就来报到了，岚往床上一瘫，迷迷糊糊的睡过去了……

(==)zZ

清晨"平安炮"一响，直接把岚从梦境轰回了现实，滚下床跌了个大马趴，这该死的哪是报平安呀？简直是黑白无常来摧命！

就在她咧着嘴疼得热泪盈眶，脑袋混沌不清的时候，瞥到一个黑影，吓得她看也没看清楚来者何人就破口大骂："你是哪条道上的小鬼？走路脚不沾地啊？！"

王子昼瞪着她梨花带雨的脸，凄凄楚楚、我见犹怜的，可是从她嘴里说出来的浑话——星星都能掉下两颗来！

终于看清"走路脚不沾地的小鬼"居然是王子昼，岚慌忙抓起袖子将眼泪一抹，无比惊讶的问："王子殿下，你怎么跑来啦？"

外头的人都给炸飞了不成？怎么没人来通报一声！？

"为什么哭？"他不答反问。

"这里风大，眼睛进沙子了。"总不能老实交代自己从床上摔下来惹的吧？

"胡说。"

“真是不解风情！当人家这样说的时候就代表他不想说，没有知识也要有常识，没有常识也要常看电视嘛，哪个连续剧里的女主角不是这样说的？！”大块头不是有大智慧的吗？她遇到的这个大块头蠢得就只剩大块头了！切！

“电视？连续剧？”王子昼一脸茫然。

“呃，就是桥班大戏。”她瞎掰道：“在我们吉纳就叫电视连续剧。”

王子昼迟疑了一下，但还是点了点头，不再追问她为何大白天跪在床边哭红了双眼。

“不对啊？”岚七手八脚的爬起来，发现自己衣衫不整、蓬头垢面的，为时已晚的嚷道：“这里是女眷的卧房，你个大男人怎么可以堂而皇之的杵在这儿捏？”

王子昼捡了个看起来很舒服的地儿坐下，还翘起二郎腿，爱搭理不搭理的说：“在王城没有本王子不能去的地方。”

就是说让她爱咋咋地，素不素？！HOHO，她真的快疯了！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啊……

算了，话不投机半句多，这恶霸想怎么折腾怎么折腾去，别坏了自己的好心情！既然他没皮没脸的敢来看，她也就敢癞蛤蟆跳天鹅湖——行为艺术VS高雅艺术，恶心不死你！

“脱掉、脱掉、都脱掉……”她哼着歌，一把脱去身上泛着隔夜酒骚味儿的衣服，“外衣脱掉，裙子脱掉，内裤、臭袜子统统都脱掉！”

她大胆的行为果不其然让王子昼潮红了黑脸，忙不迭的掉转身子，嘴里硬邦邦的说：“你这是在做什么？”

“不明显吗？换衣服啊？看我多爱干净，天天洗澡，蚊子臭虫不来咬，拜托你抽个空搞搞全国爱卫运动，别成天呆在王城里不识民间疾苦，凡事都要从甚微之处抓起，以身作责不随地吐痰，维护好环境卫生，才能有效的杜绝爆发非典、流感等烈性传染疾病，才能齐家治国平天下！”

“你在耍我是不是？”听她一通调侃，王子昼眼神阴沉的转过头去，没想到刚好看到岚仅着薄衫露出着一大片嫩白雪肤，透明的布料里丰满的胸部和纤细的腰肢完美的勾勒出令男人想入非非的春色，他

立刻闻到了鼻子里的血腥味，身体属于男性的部位开始萌动起来，害他窘迫的猛的窜起来，也不管翻倒的椅子，捂着鼻子火车头似的冲了出去！

“好山好水好地方，条条大路都宽畅，朋友来了有好酒，若是那豺狼来了，迎接它的有猎枪……嘿嘿，跟我斗？！断了奶再来吧！”岚做了个鬼脸。

好不容易平息了鼓噪的身体，王子昼郁郁寡欢的徘徊在掖星宫的花园里，面对神清气爽、大摇大摆走出来的岚，有种说不出的英雄气短，他尽量不去看她的脸，但看着她的身子又联想到她犹抱琵琶半遮面的样子，气血不争气的翻涌起来，最后他自暴自弃的背过身，命令道：“时候不早了，快走吧。”

“去哪儿？”恶整了他一回，岚快乐得不得了，迈着欢快的步子，象小鸟似的飞在他身边。

“辅星殿，有正事跟你说。”王子昼见她小人得志，也只好忍气吞声。

玩上瘾的岚没有见好就收的雅量，她皮皮的伸手一下接一下的戳他的后腰，问：“你不象拽牲口一样拽我啦？拽啊，我今天心情好给你拽，拽啊，我等着捏，快点，手酸！”

他真想象平常那样，手起刀落……哎，算了，好男不和女斗！

“尊敬的殿下，恕小的直言，你还是处男吧？”她怪笑道，“说到男女的身理构造，我可是达到了生物教授的级别了，繁花如过眼云烟，是坐怀不乱啊，没有三两三就别没事逞能硬往人家闺房里杵，搞得自己精虫冲脑，找不自在，何苦捏？！”

士可忍孰不可忍，忍字头上一把刀，被激得丧失理智的王子昼，旋身一把将她推到路边的树林里，狠狠的压在树干上，俯下头用力的吮住她鬼话连篇的小嘴，钳紧她凶恶扑打的双手往她腰后一箍，托高她的身子和自己密不透风的贴合着，噙着胜利的笑容放纵的舔吻着他早就想好好品尝的甜蜜花瓣……

“呜……呜……”

岚使出吃奶的力气都挣不开他的蛮横，不管她怎么扭开头，他的唇就象吸铁石似的粘着她，这个下流东西！不要脸的恶霸！乌龟王八

蛋！X他的！上回被他亲一次就恶心了大半年，刚缓过劲来又被亲第二次，太惨绝人寰了吧？！简直比满清十大酷刑还残忍！神啊，怜悯怜悯你苦难深重的子民吧！

过了一会儿，飨足的王子昼终于松开了手，岚一得到自由，立刻展开绝地大反攻，膝盖往上一顶，立竿见影的王子昼闷哼一声弹出了丈八开外，套路虽然老掉牙，管用就行！这可是对付象他这种色胆包天的采花大盗，压箱底的绝招啊！

心灵和肉体受到双重折磨的岚是怒不可遏，气愤填膺！誓为遭受凌辱的妇女讨说法，哇呀呀一声冲过去给了他一个“无影腿”，把没来得及站稳的王子昼踹翻在地；再来一个“浑元霹雳掌”，打得他山无棱、天地合；外练筋骨皮，内练一口气，补他个少林绝学“达摩神掌”，让他永远记得一逞兽欲的男人背后总有个武功高强的女人伺候着！

“够了，住手！”没料到她会些拳脚的他意外之余，只有招架的份。

“男人说够了，其实再多也不够！”岚杀红了眼，四处张望看看有没有适合做武器的树枝，柳条之类的，她豁出去了，非把他揍得四肢不健全，生活不能自理！

赶在她就要抓起一跟拳头粗的树枝前，王子昼一个鲤鱼打挺跃起来，扑过去将她摁到地上，居高临下的望着他，一边喘着气一边说：“你还真跟我玩命呀？！”

“废话！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今天不是你死就是我亡，咱们中间只能有一个人从这里活着走出去，现在要杀要剐悉听尊便，要是我皱一下眉头就你孙子！”

王子昼突兀的大笑起来，他翻身仰躺在她身侧，抱着肚子笑得上气不接下气，说道：“太有意思了，我怎么今天才发现你这么可爱呢？”

“有病吧你？！”岚坐起来瞪他。

他横出一条膀子轻松的把她压回去：“歇会儿吧，不累吗？”

“放开我！”

他要她休息，她偏不，使劲扳开他的手要起来，王子昼干脆把腿也搭到她身上，象包饺子似的裹住她，恬不知耻的他还故意把脸凑到她的颈边，用鼻子慢慢的磨蹭着她滑腻的肌肤，惹得她半颗脑袋都僵麻了，银牙一咬，手脚并用推搡他奋力的自救着，谁知她越是挣扎他越是把她往怀里掖，炽烈的男性气息排山倒海的笼罩过来，害得她都快要窒息了！

她真蠢！怎么忘了他是什么人物啊？！统领三军驰骋沙场的家伙，岂她几招花拳秀腿对付得了的？刚刚是正好逮着他措手不及的机会才侥幸得手，但也打得他不痛不痒的，跟看猴戏一样闹她玩，他在心里恐怕早就笑得内伤了吧……

呼～～难怪不得都说女人在力量上天生不如男人，是弱势群体，X他的对极了！要是自己的身板跟泰山似的，压也把他压瘪了，哪会沦落到如此下场啊！？

王子昼等到岚逐渐安静下来，才轻轻的在她耳边问："认输了？"

"强迫女人，你不是男人！"她挑衅的把头一歪，躲开他如调情般的碰触。

他一把将她转过来，盯着她的眼睛，邪恶的说："想试试看我是不是男人吗？"

我靠！他还想强暴她啊！？

脑海里走马灯似的闪现无数抛头颅、洒热血、宁死不屈、贞洁烈女的光辉形象，岚把心一横，咬着舌尖道："你要是敢乱来，我死给你看！"

王子昼愣了一下，随即把头埋在她的肩上，轰隆隆的爆笑起来，闷哑的声音好一会儿才传出来："看来我是挖到宝了……呵呵，你怎么不早点出现在我身边呢？"

"你精神分裂啦？！"岚吹胡子瞪眼的抓起他的头发把他揪起来，而他光顾着笑了，连反都不反抗任她对自己胡作非为，她突然发现老是板着脸的他，笑起来还带着几分孩子气，两只眼睛弯弯的，好象漫画里搞怪的樱木花道，近距离观察才知道他的睫毛好长哟，比女人的都长，还很翘，眉宇间跟涑倒有三分相象……啧，给他气糊涂了，产生乱视了都！

终于笑够也闹够了，王子昼站起来，向岚伸出手，她盯着他厚实的手掌，撇着嘴往后一挪，从地上骨碌爬起来，刚站直腰下巴就被他捏住了，警告道："下回再这样绝不放过你！"

"甭等下回了，您老这回就把我结果了吧，因为我铁了心要抗战到底了！"今天他可以轻易的对自己下手，保不齐明天他会做出什么更不道德的事来，为了捍卫自己的清白，砍头也不过碗大个疤，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

他把她扯到怀里，眼对眼鼻对鼻的瞪着她，好久才冷冷的一个字一个字说道："总有一天你会认输的。"

"好啊，走着瞧！"她毫不示弱的顶回去。

生人回避的冷硬表情重新控制了他的颜面神经，他留给她一个秋风扫落叶般的眼神，酷酷的拂袖而去，直到走出一段路，才轻淡道："还不跟上来？"

岚压下打脚底泛起的凉意，抖抖裙上的草屑，心不甘情不愿的走了过去。

两人一前一后的到了辅星殿，已经等候多时的凯维见到他们，长长的舒了口气，然后狐疑的上三路下三路的把他们打量了个遍，要是身上有什么违禁物品的话，估计都给他扫描出来了，这人材咋不到机场做安检啊？浪费！

"开始吧。"王子昼潇洒的越过他，走到会议室的大桌前坐下，几个人偷偷的想向岚递出友善的微笑，结果全给他用锐利的眼刀扼杀在了萌芽状态。

不晓得他吃了哪门子炸药的人们，赶忙噤声，猫着腰找到自己的座位老实坐好，凯维拉开一张椅子道："左侍宫，请。"

"谢谢。"岚朝他笑笑，才一落坐就感到王子昼把将她烧穿的目光射了过来，她低下头假装认真研读摆在桌上鬼画符似的羊皮卷。

凯维咳了咳，尽量忽略围绕在岚和王子昼之间的低气压，说道："我们调查了所有曾经参加过护送武器的士兵，遗憾的是被左侍宫不幸言中，一共有五个人跟海盗有瓜葛，大家请看这些人的名单。"

一干人等拿着羊皮卷，瓮声瓮气的交头接耳起来，王子昼把手里的羊皮卷往桌上一丢，脸更黑了，他把薄唇抿得死紧，没想到一直忠

心耿耿追随他，一同出生入死的兄弟，居然会背叛自己！那这些年来的推心置腹的对待不就是个天大的笑话吗？他疲惫的闭上眼，颓丧的问：“都监视起来了？”

“对，按照左侍宫的嘱咐，把他们都秘密的监控起来了。”凯维看王子昼如此难过，心里也很不是滋味，愁眉深锁着。

会议室里弥漫着如丧考妣般的气氛，愁云惨雾连成一片，坐在其中的岚见状，觉得自己一大早被叫到这里来（撇开树林里那档子事不提），饭没吃也就算了，水都喝不上一口，还要坐着看脸色，顿感心不畅、气不顺，于是她对王子昼说道：“别坐在这里怨天尤人了，看开点，人活一世，难免有踩到狗屎的时候。”

正在喝茶的某君听到她如此粗鄙的形容，一口茶都忘了咽下去，鼓着腮帮子瞪着她，坐在她旁边的凯维也瞠大了眼睛，岚视而不见，自动自发的把杯子递过去要水喝。

谁家的娃啊？尽顾着发呆，一点都不懂待客之道，切！

王子昼的眼里浮出了些许笑意，不过他掩藏得好好的不想给别人发现，趁着所有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在岚身上，他挥了挥手，站在门边候旨的侍从立即走了过来，他低语了几句后，侍从轻巧的退了出去。

连灌了两大杯苦涩的茶水，无限怀念奶茶的岚露出饥渴的表情，她说：“既然把卧底都揪出来了，就按A计划进行吧，完毕。”

见她要起身离开，王子昼说道：“等一下，你还没看过草拟的戏文呢，总有要修正的地方吧。”

凯维打开一卷羊皮卷放到她面前，说：“基本上是按照左侍宫您的意思写的，请过目。”

拜托，谁看得懂这满篇的XXOO啊？简直比吐火罗文还难理解，她天生没有语言天赋，以前“白大师”那会儿，A到Z二十六个字母单着看全认识，组合起来就是它们认识她，她不认识它们了……所以，没挤进大学的窄门都是外语给闹的，最后“白大师”总结经验教训：自己有颗炽热的爱国心，太过排外造成求学期间没能跟国际接轨。

“怎么啦？”因为岚猛揉太阳穴，引起王子昼的高度关心。

“没什么，有点晕。”她趁机把羊皮卷推给凯维，“可能是昨晚没睡好，精神有点恍惚，请大人您给念念吧，我还能听。”

凯维看看王子昼，后者点点头，眼睛半刻都没离开过她，如果没那么多人，他肯定就杀过来了，现在只有干着急的份。

凯维领命后，拿起羊皮卷念道：“海风那个吹，浪花那个飘，浪花那个飘飘，远征又要来到……”

“我看词没问题了，只要抓紧点找俩苦大愁深的，告诉他们得狠狠的往惨里整，越惨越好，最好达到刚死了老公又死了儿子的那种效果，才能感染群众，把群众感染了就算成功了。”不愧是红色经典，改了词还是听得催人泪下。

“我们这儿还从来没有人给戏文上过谱子，要怎么唱出来呀？”凯维犯了难。

“这我熟，我能把曲子哼出来，逮个会记谱的就行。”七0年代出生的人谁不会《北风吹》？都熟烂在肚子里了，张嘴就来！

所有人皆敬佩不已的向她行注目礼，王子昼也悄悄的露出了与有荣焉的微笑，虚荣心膨胀的岚当即唱了起来，直到被一阵食物的香味吸引，她还来不及准备，打雷似的腹鸣老实不客气的传了出来，王子昼再也憋不住哄堂大笑起来，尴尬得她脸红得象个番茄！

这死小子，巴不得她出糗！笑那么大声，牙齿白啊！？

“大家都饿了吧？休息一会儿吃点东西。”心情大好的王子昼招呼道。

于是乎，早会成了早餐会，严肃的会议室首次一派祥和，上下级在一起融洽的度过了一段难忘的时光……

岚火力全开，埋头渴劲儿造，就差没踩到桌子上了，有吃白不吃，反正已经糗大发了，过分客气就是虚伪，她从不虚伪，丢不起那人！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一回 艳客累芳心

猛的扎到盘子里，立马门清，除了印在唇上的一圈汤渍，贼饱的岚砸砸嘴，吊起眼尾扫了一眼受到她的震慑而不自觉加快进食速度的几个人，心在冷笑——小样儿，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此时此刻她殷切怀念屏活吞鸡腿剔肉吐骨神功！没有她的英明教导，也许至今无法体会大啖肉块的舒畅感觉，吃草挤奶应该属于培养

道德素质的范畴，不该规划到生理需求里，有悖常理的扼杀了身为人类的天性！

王子昼把斟好的茶水放到她面前，说："按计划明天父王他们就要回来了，武器启运的日子订在五天后，时间很紧迫，前期的准备工作要抓紧落实，有需要你的地方，希望你随传随到。"

吃人的嘴短，拿人的手短。这江湖规矩她懂，所以她连眉都没皱就点头答应了，王子昼见她的精神好了很多，放下了心，刚想说话，门被推开了一条缝，门内的侍从很快走过来把消息耳语给了他听，他看了她一眼，吩咐道："我出去一下，你们再把计划商量商量。"

等他消失在门外，围桌的几个人停止了用餐，凯维对岚说："今天晚上武器就要全部装船了，除了我们在坐的几个知情外，随船护航的人都以为是一般的商运，顺利的话五天之后基本上就可以走出海青天的势力范围了。"

岚恭维道："挺有效率的嘛，不愧是办大事的人。"

"心里还是不塌实啊，毕竟这是第一回这么做，万一出了问题……我们几个怕是永远都回不了王城了，其实这也没什么，最担心的是怕连累了殿下。"凯维一说完，得到所有人有志一同的共鸣，看来他们在王子昼的熏陶下，个顶个根正苗红的娃。

岚沉默了下，她倒是从来没想过后果会怎么样？一个错误的决定，损失的不但是十几条船的武器，还有几百条鲜活的生命！追究起来，她这个始作俑者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到时候想把思蜜往王妃的位子上推，岂不是象登陆火星一样难了？！想到这里她也是当仁不让忠心耿耿的主呀，别看表面上总是对思蜜指手画脚的，说白了真正的领导者其实是公主，甭管她怎么折腾一切都是为了她！就象小鸡仔把见到的第一个活物认做亲妈一样，始终记得自己来这个世界吃的第一口饭是她给的，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她这高尚的情操不比在坐的各位低！

深刻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过后，回到现实中的岚琢磨今儿这事有点悬乎，往大里寻思是不是又走上了刀口上舔血的道啦？呜呼唉哉……

事情都到了这个地步，想挽回是来不及了，只有死摁着老虎头玩命槌了！她赶紧问："昨天才让你们去查卧底，今儿就有消息了，准确吗？"

受到质疑，凯维有点不是滋味的说：“当然准确！您不是说主要的稽查对象设定在中层干部身上吗？一能接触机密的军事情报，二有一定的指挥权，所以翻开战败记录，那五个符合标准的人一下就被找了出来。”

“殿下虽然治军严谨，但对部下非常宽厚，从来都不去怀疑他们，也因为这样他们才没有什么防备，没让我们费多大工夫。”另一个人补充道。

“没经过白区恐怖的统治，没有形成一套成熟的机制，就跳出来叛变革命，遇到这帮孙子算我们走狗屎运了！”岚搓搓手，笑得老奸巨滑。

凯维和其他几个人都为她言语里再度提到不雅的词汇，嫌恶的皱起了眉，这是磨合期里常见的现象，等习惯了感觉会变得麻木的。

“轻敌是兵家大忌，趁着大好形势，咱们好好跟他们玩一把！”岚眨眨眼，宣布道：“Showtime。”

（⊙⊙）

王城里的山上有多处的泉眼，主要供应日常的用水，聪明的建造者们将一些泉水引导到殿阁的花园里或是前厅，用石砖砌成了一个个造型别致的池子，不但可以美化环境，还可以在发生火灾时用于消防。

掖星宫前就一个这样的池子，不大却深，天好的时候见不着底，天坏的话就更见不着底了，不过生活在里面的鱼群挺满意的，既没有房贷压身，又没有交通问题，时不常蹦出来透口气，在阳光下显摆显摆闪闪鳞片，小日子滋润得很！

王子昼决定到港口监督武器装船，让岚和凯维他们再把A计划整合一遍，然后各司其责开始实施，她不是军中人，计划又那么机密，也不好跟着瞎参和，所以就溜回来了。

刚刚看到一条肥美的鱼跃出水面，捞起袖子打算逮来消夜，却看到水面上倒影出柴穗花枝招展的样子，岚抬起头皮笑肉不笑的请了个安，心想绿色和平组织的来找茬儿，改天再来解决伙食问题吧。

拉好袖子她说道：“不知公主殿下大驾光临，有失远迎，还望恕罪。”

俗话说，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虽然今天柴穗穿了一身的白，也不可能突然变成天使，还有那个冉把自己捣持得跟条白蟒蛇似的，这俩人怎么看都是披着光明的外衣，干着黑暗的勾当，啧，社会的毒瘤！

柴穗看着池子里受惊的鱼群，说："左侍宫兴致真好，不管到哪里都玩得那么开心。"

"殿下过奖了，我就是想利用有限资源化解一点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生产之间的矛盾。"瞧她多能耐呀，把政治术语运用自如，唬得他们一愣愣的。

"几日不见，左侍宫真的换了个人一样。"柴穗象是终于认清了事实，惊讶过后露出征服者的面孔绕着池子向岚靠近，"我不管是什么原因让你转变的，但你之前答应过我的事情可不能就这样一笔勾销了。"

"下官答应过殿下什么呀？"岚敲敲脑门，"殿下您也知道，我生了场大病，现在就和重装了系统的电脑一样，过去的文档资料都删了一干净，如果您不嫌麻烦的话，可以再告诉我一次吗？"

她的话听在耳里，脑神经反复过滤都分析不出来是什么意思，于是柴穗望了冉一眼，后者点了点头，她吸了口气：“你答应过要帮我好好看着思蜜。”

“厚，拜托，公主殿下，我哪时候没有好好看着她了？我把我家公主当成宝贝疙瘩似的，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就差没每天早午晚三柱香供起来！”

“少装傻！”柴穗拉下脸，“你心知肚明我指的是什么！？”

“恕小的愚昧，觉悟不高，没有及时领会精神，请问您指的到底是什么意思捏？”岚一脸谦逊的请教。

“左侍宫！”一向少言寡语的冉也忍不住了，他道：“当初订下契约的时候，你向星星保证过要忠于公主，如今你不但没有实现自己的诺言，还处处与公主作对，你不觉得你的行为很可耻吗？”

我靠！拿刀去砍人，还嫌刀不快？！还有没有天理了？！人心不古，世态炎凉啊……

“这位大哥，我感觉自己行得正坐得端，当然人难免都有会点小缺点，但也不至于到了让你呲着牙跟我较真的地步吧？”不想和他们正面冲突，岚打起了太极。

受不了迂回战术的柴穗就象个要吃小红帽的狼外婆步步进逼，盯着猎物般盯着岚：“真没想到啊，过去我一直看走了眼，怎么就没把你的野心算进来呢？！”

“我的野心？！我能有什么野心？”什么叫含血喷人？这就叫含血喷人！切！也不怕风大闪了自己的舌头！

“哼哼，别以为我不知道你打的是什么主意？没事就往辅星殿跑，妄想诱惑昼，告诉你昼不是王后，他的欢心不是那么容易讨好的！”

“我诱惑他？！”开什么国际玩笑？她躲他都来不及了，还诱惑捏！真亏她掰得出来，岚憋着一肚子苦涩没地儿发泄，委屈的说：“殿下，您再说下去就要六月飘雪了……冤枉啊！”

“冤枉？”柴穗仰头冷笑，“如果不是我今天亲眼看见你从辅星殿里出来，也许我还会相信你是冤枉的！以前那个害怕回国去过苦日子的岚柞，曾经跟条狗似的跪着苦苦哀求我把你留在身边，谁想得到刚在

王城里享了几天清福，居然就敢大着胆子跑来挣王妃的位子？！你不恶心我都替你恶心了！”

太不靠谱了吧？！翻开历史新篇章前的岚真的那么贪生怕死？见利忘义？唯唯喏喏？里通外国？卖身投靠？认贼作父？五谷不分？四肢不勤？卓尔不群？非同凡响？呸！什么人呐这是？果然黎明前是最黑暗的……！

“您都说那是以前的事了，过去的就让他过去吧！”岚退了半步，这个世界的男人女人都让她犯怵。

“过去？！”岚退一步柴穗便进一步，“呵呵，左侍宫好大的口气啊！难道你不怕我把你那点丑事说给思蜜听？你猜，到时候她会有什么样的反应？你在王城还有立足之地吗？”

“你，威胁我，我，不怕！”岚与柴穗面对面，一字一句的说道：“我跟你有牵扯的是丑事，同理可证你做的岂不都是丑事，要暴光的话您也不光彩，您说我说得对吗？”

柴穗闻言快气岔了，扬起手就想给她一个耳光，冉大步流星的冲过来拦住她：“殿下，这里是王城，动不得她！”

“为什么动不得？今天我就要动动看！”越劝越上火的柴穗咬着牙，跟冉较劲。

条件反射缩着脑袋的岚，等了半天巴掌还没落下来，睁着一只眼偷瞄，见他们你来我回的比画，顿时劣根性泛滥：“要不要扁？快给一准信，别让等着的人受累！”

“你说什么！？”

怒火中烧的柴穗一掌拍过去，冉忙不迭的伸手去搪，未曾想弯起的手臂反将看好戏的岚一挤，站在池边的她往后一倒，扑通一声栽了进去。

水花四溅中，吸饱水的衣服拖着岚的身子直直的往池底沉去，受惊过度的她瞠大了眼睛和池里的鱼儿两两相望，无语问苍天何来的飞来横祸？

谢天谢地，鱼进化得太好没长出拳头来，否则现在不是正好可以跟她秋后算帐吗？报应啊报应！谁叫她刚刚还觊觎人家丰满的身材来

着？自作孽不可活……哎，幸好“白大师”考过潜水执照，这种程度还难不倒她，就是怕上去之后，柴穗再补一拳，那才麻烦捏！

就在她继续跟鱼大眼瞪小眼的时候，上面的柴穗和冉阵脚大乱，守在池边等到水花都平了，却连个气泡都没窜上来一个。

“莫非她溺死了？！”柴穗心惊胆寒的想着这个可能性，后怕的往冉怀里缩。

冉看着深不见底的池水，安慰道：“不会的，吉纳人没有不会水性的。”

“那她为什么还不上来？”

“……”

“现在该怎么办？！”她扯着他的衣服焦急的问。

冉四处看了看，拉起她的手：“趁现在没人，马上离开这里，快走！”

两人一点下水打捞的意向都没有，战战兢兢、慌慌张张的逃离了现场！

憋到嗓子眼冒烟，肺部生疼的岚才冲出水面，抓着池边的石片大喘特喘起来！

靠，这山泉水还真不是盖的，真X他的凉！

岚嘟嘟啷啷的低咒着，一边把在水里脱下的衣服甩到岸上，束身内衣太费事，差点害她游不上来！

“啊嚏！啊嚏！啊嚏！”

不是吧？星星呀，我……我……感冒了啦！

隔天。

一返回掖星宫，思蜜就听说了岚重病在床的消息，她连衣服都来不及换就跑到了她的房间，看到把自己的头包得象卷心菜似的岚，吓得她眼一酸，两行热泪刹那间淌了下来。

“岚……”

“嗡嗡……”

？？？

岚掀开嘴上的布说：“公主，你回来啦？路上顺利吗？”

“看你都成什么样子了，还在担心我？”思蜜坐到床边趋身要摸岚的卷菜头。

岚一把拦住：“别动，我在发烧包着湿布帮助降温。”

“那你捂着嘴巴又是怎么回事？”

“我老打喷嚏，怕传染人家嘛，戴个口罩。”

思蜜见她精神还不错，总算是放下了心，她转过头去说道：“那么担心岚还不赶快进来看看？”

岚伸出头去打量，躲在门外的屏磨磨唧唧的挪了进来，她笑道：“怎么几天不见长能耐啦？都不会正经走路了，没事跳什么华尔兹啊？！”

屏咚咚咚的冲过来，红着眼睛捶了她几拳：“不好好照顾自己，搞成这副德行，存心让人难过！”

“姑娘请手下留情，我正生着病呀！”其实她这几拳跟按摩似的，打在身上一点都不痛，岚故意哇哇大叫着。

屏赶紧收回手，象个做错事的小学生一样，小心翼翼的问：“打痛你了？”

“没有，就逗你玩！”岚恶作剧得逞的咯咯笑。

“你找死啊？”屏哗啦啦的一阵挠痒痒似的乱捶。

思蜜见她们冰释前嫌，乐得做个愉快的旁观者，岚没让她清闲多久，戏谑道：“瞧公主您眉带俏，眼含春的，怎么样这趟狩猎下来，肉体还是心灵得到了陶冶啊？”

思蜜摸摸自己的脸，娇羞的低语：“哪有你说的那么夸张？”

“哟、哟、哟，小娘子分明是暗爽在心头。”岚微眯着眼，“看来和王后处得不错，我的‘伯母政策’很奏效吧？”

“那是，国王陛下打猎的时候都跟咱们公主腻在一块，别提多喜欢了，王后陛下说回来就跟王子昼商议联姻的事！”屏欢天喜地的报告喜讯！

“哎哟妈呀，这是真的吗？！”岚一拍大腿，振奋的拉住思蜜的手问。

思蜜甜甜的点了下头，小脸蛋红扑扑的，蜂鸣似的说：“不过陛下说还要看王子昼的意思，她说他的心盲，女人都看不到眼里，婚事老拖着犟着，有一定的难度……”

“哎，当妈的都爱这样说，虚晃你一招而已，再说上哪儿找比咱公主更好的人？！朝那厮边上一杵简直一才子佳人的组合，保管他乐不颠的扛着你直往洞房奔！”心想婚事总算是有点眉目了，也不枉费她日也盼夜也盼，脖子都盼得进化成长颈鹿了！

“说什么呢！”思蜜爱娇的轻拍她一下。

正在此时，门口一阵骚乱，王子昼风风火火的闯了进来，人都没站稳就冲着岚大喊：“你这是在搞什么鬼？！出那么大的事都不说一声，你是傻了还是哑了？！”

他的突然出现吓得思蜜脸上的笑容瞬间凝结，而屏仿佛中了定身咒般钉在地上，两眼死死的瞪着他！

“抽哪门子羊风？王子殿下，我的心脏病都给你吓出来了！”岚叩着左胸大嚷道。

“我的人昨天都看到了，是柴穗把你推到水里的，你再晚半步没起来他就要给你收尸了！”王子昼激动的吼她。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给王子昼一咋呼，本来以为岚只是平常伤个风而已的思蜜，差点没厥过去，大惊失色的屏连忙扶住她，急切的望着展开口水战的两人。

“我们是在闹着玩……”

王子昼打断她：“见鬼！他们在你落水后，连救你的意思都没有就逃了，这是闹着玩吗？我看你是脑子进水了胡言乱语！”

“不管怎样，我说是闹着玩就是闹着玩！”

“该死的女人！你存心想气死我是不是？！”

“放心，祸害遗千年，你想死还没那么容易捏！”

王子昼气的脸色发青，鼻翼一扇一扇的，指着她：“好！你有种！”

狠话一撂完，他决绝的旋身离去，一刻都不耽误，正眼都没瞧思蜜一下！

“岚，王子昼说的都是真的吗？”半晌思蜜才问。

“当然……没他说的那么严重啦！”岚笑着装傻。

“你骗人，如果不是这样殿下会找上门来？！”屏反驳道。

“你为什么都不告诉我？柴穗她居然敢这么对你，她太过分了！”思蜜软绵绵的声音连骂人都痛快不起来。

岚叹了口气：“你放心，我是那种吃了亏不反击的人吗？”

这倒是，她不见得什么都吃，但亏是绝对不会吃的，可是王子昼那么怒火冲天的，不象是假的呀？！

昨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啊？！为什么岚隐瞒真相不说呢！？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二回 星星照着去战斗

王子昼火星撞地球般的来，又如龙卷风般的去，挥挥衣袖带走了所有云彩，整个房间泛滥着劫后余生似的反思和静默。

平时傻乎乎，但第六感特敏感的屏终于发现了蹊跷，她说：“你生病为什么王子昼看起来那么紧张啊？”

“这……我哪里知道啊？也许他爱民如子呗。”岚打哈哈。

“我们不在的时候，你和殿下之间发生了什么事？”

岚一度有点气虚，想到了和他在树林里的纠缠，如果说他是个风流成性，没事喜欢粘个花捻个草的公子哥，大不了就是给他性骚扰了一把，问题是他不是西门庆，反倒自己给人看成了小金莲，厚！拜托，她怎么就这么倒霉啊？！

“的确发生了点事情。”岚见屏瞪圆了眼睛，连忙说：“不是你想象的那样！”

于是她把自己建议用计围剿海青天的事一五一十的说了出来，听得思蜜和屏面面相觑，一时之间都不知道该做什么反应。

良久思蜜才吐了口气，她说：“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而重要的是王子昼怎么会答应照你的意思去做！”屏更犀利的点出来。

“我这样做的目的很简单，就是想在这次的行动成功后，跟王室谈联姻的时候公主就有了更多筹码。”岚耸耸肩：“也许是王子昼太想把

海青天给灭了，所以他才会采纳我的意见。”

“真象你说的那么简单吗？”屏一脸的不信任，他们之间那不寻常的气氛，很难不让她不联想起之前自己所怀疑的种种。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岚了然的望着屏，是无奈又是无辜的说：“我不想在这个节骨眼上同你产生分歧，等五天一过，海青天落网之日就是公主顺理成章登上王妃大位之时，就可以给你一个交代，还我一个清白！”

将信将疑的屏盯着她的眼睛研究着，她道：“你凭什么那么自信，万一你的计策不奏效，海青天没被逮到该怎么办？”

说老实话，这也是困扰着岚的症结所在，她到现在还没琢磨出对策，好比端着一把双刃剑，如果不能杀出一条血路直接将思蜜推向胜利，就是在往脖子上一抹彻底了却残生……哎哟，烦死人了啦！

“小样，以为晒黑了就楞充黑猫警长啊？”岚恼羞成怒的骂：“打破沙锅问到底的，干嘛不去写一本《十万个为什么》呀？吵得我头都痛了！”

“我吵你、烦你，为的是什么？！”屏气愤的说：“你总是口口声声说为了公主好，为了公主着想，但是我怎么觉得你其实是拿公主在冒险啊？现在就算不参与海青天的事，公主也有把握完成联姻，只要你少去招惹王子昼，少出现在他的面前就可以了！”

“说来说去你还是怀疑我对不对！？”岚激动的跳坐起来。

“我能不怀疑吗？就他对你的态度，瞎子都看的出来很不一般……”

“X你的，我……”

“王子昼他对你很特别。”沉默是金的思蜜突然蹦出一句来，把两个快要死掐的人惊得都忘了刚刚要干什么了！

岚吞吞口水，问：“老大，你知道你在说什么吗？”

“他刚才连看都没看我一眼，全副精力都放在你身上，还记得王后是怎么跟我说的吗？她说王子昼从不把女人看在眼里，惟独对你，他……”思蜜说着说着就落寞的哽住了声音。

“……”岚哑口无言，今天的破绽太多，蒙不了长眼的人，要她怎么去证明明镜亦非台，何处惹尘埃？

有了公主的认同，屏更加壮了声势，她说：“没话好说了吧？”

“你们不用瞎猜，我早就有了别的念想了！”岚下了决心，虽然开始的时候是随口乱叨叨的，但现在想来却是惟一行得通的出路。

“什么？什么念想？”屏追问道。

“就是……”

这次打断岚的是门外传来的惊喘声，下一秒一身曳地白长袍的涑走了进来，他飘逸的长发、俊美无俦的脸蛋，象清新剂一样瞬间净化了空气，使周围衍生出无数个心型的泡泡，屏红着脸两眼都直了……

“公主殿下，别来无恙？”他首先向思蜜问了安。

听到熟悉的声音，思蜜才想起他就是替她们写过舞曲，并在攀星殿给她们伴奏过的大祭司涑！

没想到面纱下的他长得如此英俊，气质如此脱俗，她偷偷的看了看岚，心情平复了下来，原来岚说的有了念想，莫非指的就是他！？

“祭司大人是来看岚的吗？”她问。

“是的，听说岚生病了。”他转过头看着岚，关切之情溢于言表。

“非常感谢您来探望。”思蜜微笑着说。

涑回以一个迷倒众生的笑颜：“公主太客气了，请恕我冒昧，我能跟岚单独相处一会儿吗？”

思蜜悄然吸了口气，递给岚一个复杂的眼神，然后说：“当然可以。”

说完她拉拉发呆的屏，迅速的离开了房间。

岚撇了撇唇，知道她们又要误会了……哎！

涑坐到她身边，睇着她，说：“怎么搞成了这副德行？”

岚扯下包在头上的布巾，自嘲着：“看来我的新造型不太受人待见。”

涑垂下眼帘：“穗把事情的经过都跟我讲了……”

“哦？然后？”

“这次是她不对！”

岚对他说：“没有谁对谁错，我们是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一个愿挨。”

涑深深望入她的眼里，须臾才道：“我不相信！”

“不相信什么？不相信她告诉你我曾经是个什么样的贱婢？还是不相信我原来是那么的卑鄙无耻，貌似忠良其实一肚子坏水的东西？！”她辛辣的解读着他话里的意思。

“所以你才对她的所作所为一声不吭，独自承受心灵的鞭鞑吗？”

没想到他是这么的了解自己，岚意外之余心里充满了感动，她说：“自己造的孽，自己承担后果，我希望跟她之间的恩怨一笔勾销，互不相欠。”

他叹了口气，怜惜的说：“你这样又是何苦？记得你说过人不能总是沉迷在过去回忆里，凡事要向前看人类才有进步，轮到自己怎么就看不开呢？”

拿自己的话来堵自己的嘴，这家伙给她调教得快成精了，不知该感到欣慰捏？还是该觉得马失前蹄？

“那总要为这篇罪恶的文章划上个句号吧？”她问他。

“傻瓜，她不见得会感谢你这么做。”涑突然伸出手拂到岚的额上。

吓到的她惊问：“干嘛？”

他拉住她：“别动！”

接着他撑开她的眼皮看了看，再捧起她的头摸摸下巴，吩咐道：“张开嘴！”

岚抵开他的胸膛：“我可是一朵带刺的玫瑰，只可意淫不可亵玩也！被扁得满地找牙的时候别怪我没事先提醒你。”

又好气又好笑的涑一手捏着她一边脸皮，说：“真是败给你了，我是帮你看病！”

“看病？你懂医术？”

“大病不敢说，象你这样的伤风感冒还略知一二。”他谦虚的说。

岚咧嘴笑道：“呵呵，看来我是傻人有傻福，空手套一白狼，有你这个弟弟算是赚到了！”

涑跟着她笑起来，由衷的说：“我喜欢乐观的你，象星星能给人力量。”

“真的？”岚学着他拉拉他的脸皮：“看来偶尔闹个小病也不是坏事，起码能听到天字一号大帅哥对我说的甜言蜜语。”

“我真的那么帅啊？”他天真的问。

“当然了，简直是惊天地，泣鬼神，锥心刺骨，永垂不朽，一塌糊涂的帅呆了！”

“那你喜欢我吗？”

“废话！我又没瞎了眼，当然喜欢了！”

哈哈哈哈……捡到宝一样涑灿烂的笑开了，笑得岚乱箭攒心般莫名发汗！

端着按照涑临走时开的药方煎好的药汤，思蜜和屏一前一后走到岚的房里，今天来了两位意想不到的男宾，将掖星宫上上下下搅得异常混乱，探究的目光一致的落在了岚身上，让岚感到就算再生出一百张嘴来也难掩悠悠众口，索性什么都不说，看谁先憋死！

泡在热气蒸腾的浴缸里，岚舒服的闭目养神，思蜜走到她的面前轻声唤道：“岚，起来喝药了。”

“噢！”她庸懒的爬起来，裹上厚厚的浴巾躺到床上。

屏把吹凉的药汤送到她嘴边，岚喝了一口：“怎么跟中药似的，好苦！”

思蜜一边替她擦干头发，一边说：“药当然是苦的呀。”

屏闻了闻传说中很“苦”的药汤，皱着眉说：“闻着我的牙都酸了。”

“对吧，真苦，涑这家伙不会是个蒙古大夫吧？”岚别开头拒绝再喝。

“什么是蒙古大夫？”

“就是指他不懂装懂，用假药谋取暴利！”

成了涑忠实粉丝的屏为偶像平反：“你怎么可以这样说？他的医术很精湛的！”

“嗯，你又知道了？”岚故意奚落她。

“我当然知道了，刚刚在厨房里人人都是这样夸他的！”屏不可一世的说。

“道听途说的你也信啊？世界上就是有你这种人存在，那些假医假药才如此猖獗，屡禁不止！悲哀啊……”岚晃着脑袋大叹不息。

思蜜拿过药碗，对她说：“你别想就这么混过去，快喝了，等放凉了更难入口！”

哎呀，公主英明！

岚大口喝完药，脸已经皱得象饭馆里的抹布似的，酸甜苦辣都有！瞧得思蜜和屏掩嘴直笑。

思蜜将外套披在她身上，再扯好被子：“千目大人说要注意保暖，千万不可以再受寒，喝了药如果出一身汗，那病就好了一大半了。”

好象治感冒都这样，看来涑还是有两把刷子的，岚放心的舒了口气，思蜜探了探她的额，说：“还有点热。”

“又不是仙丹哪有那么见效啊？”岚笑道。

思蜜也笑了笑，脱了鞋上了塌：“岚，你老实告诉我，你和千目大人是什么关系啊？”

终于憋不住要展开三堂会审了不是？啊，不对，是走怀柔路线，摆出秉烛夜谈的架势，通过心理战套出她的话来！

屏也钻了进来，两人一左一右把岚夹在了中间，两具温热、柔软的女性胴体紧紧的贴靠着……哼哼，想用糖衣炮弹来腐蚀她？不妨告诉你们一声，本大爷不做男人已经很多年了！双手高举柳下惠坐怀不乱的伟大旗帜，勤劳勇敢的左侍宫与时俱进，意气风发走进新时代！

“革命同志关系。”多实诚的表白啊！

“那你说的念想呢？”屏没有轻易的饶过她。

“我说的念想是等咱们完成了复国大业之后，我就准备退隐江湖，跟着涑在庙里欢度晚年。”岚倾诉着她的未来是多么豪迈！

“原来你是来真的了！”思蜜抱住她的手臂，“为什么要选他呢？”

断章取义，她只是选他的庙而已！

岚支着额：“我就认识他一个祭司呀？”

“既然知道他是个祭司就更不应该选他了！”思蜜说，“你我都知道一旦做了祭司是不能婚配的，除非他为了你放弃现有的地位和神权。”

“千目祭司有多大的权利你晓得吗？”屏说，“只要通过议事院的推举或是雾吹的直接授权，他马上就可以摄政。”

问题是根本不会有人来提拔和推举涑，听到这个消息岚并不感到快乐，反而沉默了，在心里哀悼涑的可悲境遇。

以为岚认清了事实，思蜜再接再厉道：“不管现在他对你多好，和他在一起是没有将来的，万一被议事院和其他祭司知道了，他会被罢免神职，而你会被驱逐流放，所以趁早放弃吧！”

“我不知道我们是不是有语言勾通上的障碍，你们完全误会了我的意思，我是说要借他的庙归隐，不是想嫁给他！”

“归隐？什么是归隐？”屏不解的问。

“归隐就是退休，就是我不出来混了，觅个清净点的地儿，没事喝喝奶茶，找周公下下棋，偶尔无聊的时候开个party，特滋润特小资的生活。”岚憧憬着，仿佛身临其境般。

“那我们呢？”思蜜觉出了哪里不大对劲，连忙问。

“当然是做你的王妃啊，等王子昼继承了大统你就是一国的王后，到时候再给他添个白白胖胖的大小子，然后找屏做奶妈，女人的胸部是星星的得意之作，既安慰男人干枯的心灵又有实用价值。”岚盯着屏的波涛汹涌，啧啧有声的感慨。

“你的意思是要离开我啰？”思蜜总算听出哪里不对劲来了，她讶然的问。

“亲爱的公主，我的历史使命就是帮你坐上王妃宝座，接着完成复国弘愿。”

“我不要！我不要你离开我！”思蜜激动的抱紧她，撒起娇来。

“我不是离开你，而是我有理想要去追寻，只要你有需要我的地方还是会为了你上刀山下油锅再所不惜的！”岚拍拍她的背，劝说道。

“难道涑对你就那么重要吗？为了他你宁可放弃我？！”再可爱的女人也有不可爱的时候。

“这是两码事，OK？！我没说要放弃你，更不是为了涑……哎，怎么说你才懂捏？！”她犯了难，把求救眼光移到了屏的身上。

屏什么也没说，她眼不见心不烦的闭上了眼睛，让人猜不出她在想什么？

被思蜜纠缠了一宿，天快亮了岚才倦极了睡去，不久照例被“平安炮”炸醒，不过也许是生病的原故，她萎靡得连眼皮都没动一下就接着昏睡了过去，直到傍晚给屏拉起来灌了碗稀粥和汤药，人影在眼前晃荡而过，她几乎听不清他们都在说些什么？做些什么？倒回床上继续做春秋大梦去了……

就这样又一个清晨的“平安炮”炸响她才慢慢的转醒，感到头疼欲裂，口干舌燥，下床满世界找水喝。

喝完一大茶缸的水，屏走了进来，说：“星星呀，你可醒来了！”

“那么吵吵能不醒吗？”我还月亮捏！

“你糊涂了，昨天你昏睡了一天，怎么都叫不起你，后来公主急的把千目大人找来给你看病，他说你劳累过度需要休息，又怕你出什么意外，守着你直到天亮才走的。”屏摇着头，边走边说：“我这就通知公主去，她也担心得觉都没睡！”

岚拍拍神志未明的脸，靠！原来她的感冒这么严重啊！？

得到岚终于康复的消息，思蜜又惊又喜的拉着她的手，跟个乖巧的小媳妇似的，成天为她张罗吃的，陪着她东拉西扯的聊天，形影不离，岚知道自己又把她给吓坏了，不管是那晚说的话还是她的病，看着如此依赖自己的思蜜，岚止不住一阵阵心酸泛滥成灾……

第二天早上，刚响过炮，凯维突然造访，从来没接待过那么多男客人的掖星宫也逐渐习惯了，他很快被带到了岚面前。

“嗨！”岚愉快的打了声招呼。

凯维行了个礼，对她说：“您的身体好点了吗？”

“OK啦，前段油水太足，长了不少赘肉，趁此机会通通消灭干净了！”岚摆了个“芙蓉姐姐”的S型，得意的笑道。

凯维含着笑意点点头：“那太好了，殿下很担心您的身体状况，看到您平安无事，我想他大可以放心了。”

岚瞟了思蜜一眼，思蜜没什么反应，倒是屏给了她一记别有深意的眼神。

“大人找我有什么事？”

凯维开门见山的说：“今天要实施A计划您还记得吗？”

“啊！”差点把这么重要的事情忘了个干净，岚懊恼的拍拍脑门，“都准备妥当了吗？”

“是的，计划进行得很顺利。”凯维如实的报告，“您说过要亲自前去验收成果的，不知道您今天方便吗？”

“方便！当然方便！没有我这个助燃物，现场怎么火爆起来！？”岚扭头对思蜜说：“公主，我现在有很要紧的事要出城一趟，不介意的话……”

“什么事那么要紧非要在病刚好的时候出城？”屏抢在思蜜开口之前问道。

凯维猜到她的身份，立刻恭敬的说道：“右侍宫，事关重大不是一句两句可以交代清楚的，等事成之后再由左侍宫向公主殿下解释可以吗？”

岚投给他赞许的一瞥，而他也心领神会的笑了笑，把一切看在眼里的屏继续阻止道：“岚的身体还不适合到处乱走，万一又病倒了怎么办？你负得起这个责吗？”

凯维没想到她会这么说，一时也答不上来，愣住了，岚翻了翻眼想跟屏说理，思蜜伸出手拦住她，说：“既然已经开始了的事情，总不好半途而费，岚你去吧。”

“公主！？”屏惊叫一声。

岚喜出望外的连声道谢：“多谢，我会自己照顾自己的！”

凯维也躬身向思蜜致谢，然后说：“左侍宫，那就请您即刻动身吧，时间不多了！”

“好！”岚披上外衣就要走出去，思蜜抓住她的手腕，看着她的脸，欲言又止的叹了叹，最后挥了挥手让她快走！

岚咬了咬唇片：“我知道你的意思，但请相信我，我绝对不会背叛你！”

说完她飞快的旋身离去，屏埋怨道：“公主，你怎么就那么傻呀！？”

“……”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三回 全民公敌

伸长脖子张望的王子昼，不耐的脸上阴森寒冽，来回踱步仿似要把大理石地面硬踩出条沟来不可，监守在自己岗位上的哨兵转动着眼珠追逐着他，活象猫头鹰挂钟一样就差没发出滴答滴答的声音来了！

这便是岚跟着凯维兴冲冲的来到辅星殿看到的情景，觉得有趣的她噙着笑意，不由得加快了前进的步伐。

终于盼到她的王子昼，隐藏好兴奋之情，隔着台阶居高临下的问："这么慢？！"

"殿下，上吊也要喘口气不是？您要怪就怪俺爹俺娘怎么没多生俩脚给俺。"才不管身边的凯维对她的态度多么感冒，顶撞的话说来就来。

"你的声音怎么这样？！"他蹙起眉。

"您真是贵人多忘事，小女子昨儿凤体欠安，今日稍有气色就屁颠颠的赶来给您卖命了！"

啧，不懂欣赏！听听，多优美的女中音？多性感？多有磁性？充满了引人遐想的诱惑力，她现在的音质最适合做主持午夜节目的电台DJ了……呵呵！

没想到他的浓眉更纠结了，把手一背撂下一句："少废话，快进来！"

不是宰相肚里撑不了船，这厮肯定还在记恨那天自己把他呛走的事儿！别指望虚怀若谷、宽以待人的品质在他身上体现，好比母猪上树——那不能够！

走进辅星殿，人还没站稳，一样不明物体兜头罩住了视线，岚七手八脚的扯下来一看，居然是一件薄如蝉翼，款式"凉快"的纱裙……她疑惑的瞪向他："干嘛？"

"穿上。"他简洁有力的答道。

这根本就遮不了多少肉的东东——能穿吗？！严重怀疑他企图的岚双手护胸，谨慎的说："请说明用意，否则恕难从命。"

王子昼用挑衅的语气说："你不是想向外宣传我是个暴虐无道，专横跋扈，道貌岸然的伪君子吗？如果我成天都窝在王城，光靠这些口

耳相传的谣言，海青天派来的卧底就算全是白痴也不会轻易相信，所以……”

“所以？”

“反正都是演戏，不妨多演几出。”他斜着头睥睨她，“今天的戏码是风流王子携伴畅游外城。”

不消说那个“伴”就是她咯？！还是个风骚得千里之外都闻得到狐搔味儿的妖精……岚抖抖手里号称是件衣服的“道具”，心想这小子根本是以公谋私，嘴上吹得天花乱坠其实就是变着方借机揩油！

“你的意图本人已经基本了解了。”她顿了顿，“但是动机好象不是很纯良，鉴于您以往的不良记录，这件事还有待商榷，OK，那么咱们现在看看《海风吹》彩排的状况先。”

“什么不良记录？”凯维问。

岚和王子昼对望一眼，王子昼沉着脸说：“我已经决定的事情从不反悔，不要挑战我忍耐的限度，乖乖的把衣服换上吧。”

仍做垂死挣扎的岚不自觉的耍赖：“王城的女人那么多，只要您登高一呼，愿意为您效劳的怕是从这儿一直能排到海里，为什么偏是我？”

王子昼用看智障的眼神看她，打鼻孔里哼了声：“既然如此干脆直接写封信给海青天，通知他去劫武器好了。”

对哦！这是绝密任务，她怎么把这茬儿给忘了？！可是要她穿着暴露跟他腻在一起，岂不是把绵羊往狼嘴里送吗？太为难人了吧？！总该有个折中的法子……她把贼溜溜的眼睛转到凯维身上，让后者激凛凛打了个寒战，不知所措的望着她冒冷汗。

“殿下，既然你都愿意博命演出了，不如整个最彻底阴邪、最让人咬牙切齿的，然否？”

“你说，我听着。”王子昼双手抱胸，好整以暇的等着她能出什么馊点子？

“让凯维出演你的伴侣怎样？你们一个高大威武、气宇轩昂，一个温文儒雅、玉树临风，这组合一露脸保证劲爆到不行，集淫贱和放荡不羁于一体，彻头彻尾的反自然反宗教反社会，多后现代的行为！绝对震撼朝野，万民唾骂，脊梁骨都能给戳成个马蜂窝……”

就在岚舌粲莲花，不亦乐乎之时，王子昼一个箭步冲过来，手一抬把她的一个衣袖撕了稀烂，他寒着脸说：“换衣服，不然我帮你换！”

咋整的，这是……？她呆楞的看着光裸的手臂，再睇睇满脸苍白快要哭出来的凯维，嘴一瘪连忙闪进离自己最近的房间换衣服去了。

王子昼愤愤不平的将手里的破布扔到地上，对凯维说：“去忙你的吧。”

此时门内的岚也气得提起裙摆踹了房间里的大床一脚，结果恶有恶报的踢痛了脚丫子，她呲牙咧嘴的坐到床上，忍不住骂道：“流氓！色胚！混帐！长嘴摆着看的啊？！不爽不可以说啊？干嘛动手动脚的？呸，野蛮人！”

岚胡乱的套上衣服，啧，真是“清凉”得不象话，跟个妓女似的，伤风败俗！

她左看看由瞅瞅，发现铺了张兽皮的椅子，显然是狩猎时的战利品，动物的皮毛如活物般有光泽，手感如婴儿皮肤般细腻柔滑想必很昂贵，她嘿嘿笑了笑，抓起桌上的小刀，眼中精光一闪：“你不仁就别怪我不义！”

等岚换好衣服从房间里走出来，站在门外正和王子昼低声说话的侍从瞬间直了眼，王子昼见状奇怪的扭过头去，马上成了第二个木头人，他眼都不眨的道：“你先下去。”

侍从一步三回头的走了，还差点撞翻一个花瓶，王子昼用男人看到漂亮女人时才有的目光饥渴的盯着岚，最后落在她光洁雪白的胸口上，他的喉结明显的上下滑动了一下，然后说：“你围了个什么？”

岚妩媚的摸了摸她临时起意，就地取材搭配的皮草坎肩，得意洋洋的说：“今年最流行的时尚元素——皮草，既突显了女性高雅的气质，焕发性感神秘的光彩，又可以抵挡一点某人居心叵测对我肉体的觊觎，怎样够屌吧？！”

王子昼抚摩着下巴，低喃：“怎么看起来好眼熟啊？”

岚皱了皱鼻子，插起腰：“大少爷，我牺牲色相到这个地步，您最好适可而止点！”

他学她掀起眉，走到她身边，似乎挺可惜被坎肩挡掉不少的秀色，岚歪着头瞪他，说："再看下去胃溃疡和十二指肠都给你看出来了！"

王子昼抿着唇不理她，转到她的背后，突然她感到脖子一冰，低下头一串晶莹璀璨的蓝宝石项链映入眼帘，光华夺目、华丽非凡，让见惯大世面的岚都止不住屏住了呼吸，她张大嘴先是舒了口气，才嗫嚅道："真……美……"

王子昼露出了今天第一个微笑，他俯身在她耳边说："做我的女人至少要达到这个程度，才能取信于人。"

厚～拽什么拽？猪哦！

两人相携走到殿外，岚扭着腰想挣开他的手，"还没到外城，你不用这么猴急吧？"

他充耳未闻，扶着她的小腰上了马车，岚推开他趴在窗上看拉车的蓝宝坚尼和法拉力，不满的嘟囔着："麒麟岂是池中物，糟蹋了，真是糟蹋了……"

王子昼坐在位置上瞄了她一眼，敲敲车顶，马车应声启动，也因此岚滑坐到地上，引得他爆笑不已。

岚鼓着腮帮子坐回到位置上，翻了个白眼——死小子，算你狠，咱们走着瞧！

来到外城，马车直接开进一个广场，已经围满人的广场中央搭了个木台，两名手戴枷锁的犯人被押在木台前，正午的艳阳烘烤着所有人的意志力，为了等待某个重要人物隆重出场，纷纷拿出了一百二十分的耐性。

马车刚停稳，人群开始骚动起来，看到王子昼踏出马车，几个靠前点的人伸出了手臂想要欢呼，结果接下来的一幕却让他们都傻了眼，只见王子昼优雅的一转身，从车里牵下一个风情万种、姿色撩人的女人，人们立刻发出了一阵不小的惊呼——"那个女人是谁？"疑问的耳语象病毒一样在整个广场蔓延开来……

岚微眯着眼适应强烈的日照，先进入状态的王子昼已经伸出狼爪把她紧紧的扣在身侧，当下响起了连绵不绝的抽气声，他快意的勾起了嘴角并邪恶的提醒道："别乱动，很多人在看呐。"

“你抱得我都喘不过气了！”岚咬着牙。

“笑！”

笑你妈的头！靠，早就料到他想趁机揩油，呸，鄙视你！

扬起一抹让男人心脏狂跳，血压升高的媚笑，岚小鸟依人般偎进他怀里，按着他的家谱挨个慰问……

王子昼坐到木台上的椅子上，再用力将岚扯到自己大腿上，猿臂一箍，软玉温香抱满怀，脸上就笑得更花开富贵了，不得不配合演出的岚打额角滑下一滴冷汗，这个令人不齿的恶霸，便宜也占得太彻底了吧？！要不是上辈子她砍死了他，就是下辈子要把他砍死，反正今天他冲着她讨债来了！

“殿下，这两名逃兵您将如何惩治？”台下一个军官躬身问道。

王子昼懒洋洋的打量了逃兵一眼，“我每个月给你的军饷全拿去喂狗啦？这种事还来问我？”

厚！这家伙不拿奥斯卡最佳男猪脚真是埋没了人材，他简直把一个昏庸无道又残暴不仁的君主演得入目三分！瞅瞅台下的那位，脸白得都赛过“白无常”了，而围观的民众都露出了鄙夷和愤懑的情绪。

“可以小人之见，他们二人情有可愿，并不是存心违犯军规的，罪不至死，还请殿下开恩，从轻发落。”这个“白无常”还算厚道，冒死也要给自己兄弟讨个说法。

王子昼将岚喂到嘴里的葡萄吐到“白无常”的脸上，“你舍不得啊？那你就陪他们一起死咯！”

哗～广场上又起骚动，声浪一波卷一波的盖过来，坐在他腿上的岚皮笑肉不笑的低语：“别玩得太过火哈，不然咱们就竖着进来横着出去了。”

他敛起眼眉，突兀的高声说道：“我的美人儿好象有话要说！”

放你妈的狗臭屁！她哪有话要说啊？！

所有人的视线如千万只利箭，同仇敌忾的射向岚，差点让她跌到地上去！盯着他闪动着恶魔光芒的眼睛，她又气又急的恨不得招呼他一个“长白扇”！正港痞子，如假包换、童叟无欺！

“呵呵……”岚一笑倾城的钻出他的怀抱，娇嗲的说：“人家最讨厌打打杀杀的了，血淋淋的好恶心哟，干脆这样吧，把他们关到猪笼里

游街再扔到海里喂鱼，不但可以遏止军队里的黑暗势力又可以促进海洋养殖业发展，多好啊，对不对，亲爱的？”

恶～叫完“亲爱的”她起码绷断了几亿根情感神经；灭绝了上兆个脑细胞！那才是没有硝烟的战场啊……

有一瞬间王子昼快要憋不住笑出来了，瞧她眼底挣扎得多厉害呀，悄悄掐在他胸口上的指尖都要戳破皮肉了，表面上还拼命卖弄风情——他可以预见呆会没人的时候她会怎么修理他！内容一定很……呃，用她的话来说很劲爆！

岚的话音一落，全场先是一愣接着一片哗然！好些人都忿忿的离去了，周围原本挤在窗台上看热闹的人都用力的关上了窗户，她低下头甩给王子昼一记“你满意了吗”的眼神，他站起来拥着她对“白无常”说：“就照美人说的办！”

岚忽然想到历史上有个商纣王同样昏庸暴虐，性好鱼色，刚愎自用，虽然此纣非彼昼，不过一联系起来还真有点重复历史的感觉，如果他是纣王，那她岂不是那个蛊惑君王从此不早朝，荒淫误国的妖妃——苏妲己？！

噢，买噶的！她的脑海里自动浮现出许多影视剧结尾时打在屏幕上的字幕：本故事纯属虚构，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幸好王子昼不是亡国之君，她也不是千年狐精，一切都是为了引海青天那只老鳖入瓮演的一出闹剧！看来她入戏太深了，这难道就是传说中偶像派跟演技派的区别？！

王子昼亲昵的揽着岚准备登上马车离开，没想到一个被他们的演技彻底征服的男子，出人意外的朝岚脸上吐了口唾沫，骇得岚僵在当场没了反应，电光火石的下一秒，一个暴风般的拳头砸歪了男子的鼻子，他口喷鲜血颓然倒地，惊得人群以他为原点倒退出一个包围圈，难以置信的瞪着始作俑者——王子昼！

他森冷的说：“我的女人也敢动？拉他一起去喂鱼！”

卫兵迅速冲了过来，隔开涌动的人潮将两人护送上了马车，王子昼掏出手绢仔细的帮岚擦掉了秽物，关心的看着她，低声问：“没事吧？”

好不容易回过神的岚扯出一个比哭更难看的笑："就当给咱颁了个影后好了，谁叫我演得那么传神捏？！"

他叹了口气："过去我不是说过有机会的话，带你好好逛逛外城的吗？今天我们就去，现在你一定饿了，我请你吃好吃的！"

岚睨着他："不知道是不是你的体制特抗饥饿，跟你挨太近了完全没有食欲。"

王子昼撇着唇没说什么，望着窗外的风景，好一会儿才说："刚刚那个替逃兵求情的军官其实是那五个中的一个。"

"咦？！"岚瞠目瞪过去，亏她还称赞过他，原来是个报马仔，切！最佳男猪脚竞争得蛮激烈的嘛……

"怪不得你演得那么卖力，你说他相信了吗？"

"不知道。"

靠！有个性，这个回答她喜欢！

马车很快的载着他们到了一个港口，等岚脚踏实地之后，发现世界上没有一种传播速度能比得上谣言了，港口上几乎所有的店铺在他们出现的第一时间关上了门户，还有一间关了一半就被王子昼的卫兵拦下了，不过从厨房里传来的剁鱼声大得让坐在外面的岚觉得，大厨应该非常乐意把她跟那可怜的鱼换个个儿……哎！

抓起酒杯猛灌了几口，她气喘吁吁的抹掉嘴边的酒液，"拜你所赐，外城今天就别逛了！"

"为什么？"

"我的一世英明全给你毁了，还要带着我招摇过市挨人白眼吗？"她拍着桌子说，"说来说去都是那个海青天不好，要不是他我至于招这罪来受吗？告诉你最好把他活捉回来给我，看我不把他六马分尸、大卸八块，否则难消我心头之恨！"

王子昼闻言专注的凝视着她，突如其来的伸手扣住她的后脑勺，张嘴含住了她的，动作快如闪电，让她都来不及抵抗就被他吞噬殆尽……

"呜……"

流氓！痞子！岚的狂叫全数教他咽进了嘴里，双手热烈的挤压着她的雪背，仿佛要把她揉进自己身体里似的！

“啊哼！啊哼！”

端着美味佳肴走出来的大厨杀风景的咳嗽两声，厚实的大脸上布满了不屑和鄙夷，但岚却感激涕零的直想跪下去亲吻他的脚背，如果不是他及时出现解救她于水深火热当中，她将会被这匹色狼祸害得够呛！

而反观王子昼，他的脸活象刚被泼了整桶的黑油漆，黑得发亮啊！他死死的盯着岚，用口型对她说：“咱俩没完！”

当然没完，稍晚王子昼回到辅星殿，从他的寝室里传来了云滚雷鸣的高呼：“岚柞！我非掐死你不可！！！”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四回 勿猜王子心

入夜后，白天的喧嚣逐渐归于平静，千家万户点亮的灯火与天幕上的银河繁星交相辉映，微风徐徐、海浪滔滔、渔歌唱晚，整个海岛充满着甜蜜浪漫的风情……

岚弹弹肩上的灰尘，拐出凯维特意安排的较为隐蔽的旅栈，钻进一辆暂借的破旧马车，坐在车上的王子昼已经换上了平民的衣服，他瞥了眼岚的装扮，不甚满意的纠了纠浓眉，他说:“不知道你为什么钟情于不男不女的打扮？”

岚按了按唇上的假胡须，她没好气的说：“我也想‘本色’出演，可惜因为某人擅自篡改了了剧本，害得我身价突然爆涨，为了防止粉丝们疯狂围殴，我不得不出此下策！”

他干笑两声，拢了拢肩上的围巾，说：“效果很好不是吗？你就别抱怨了。”

“星星做证，我哪敢啊？！”岚睁着圆圆的眼睛怪叫。

破马车停在一条巷弄前，王子昼和岚下了车，候在路边的凯维迎了上来，他看了看他们的装束，刻意压着嗓音说：“殿下，左侍宫，辛苦了，你们还好吧？”

“嗯，人来了吗？”王子昼问。

“来了两个。”

“太好了，一切尽在掌握！”岚兴奋的说，“咱们开始行动吧！”

三人把事先准备好的酒洒到身上，王子昼一边攀着凯维的肩，另一边搂着岚的脖子，一字排开伪装成醉汉东倒西歪的朝两条街外的桥班走去……

有一句土得掉渣的话说得好：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阳光下的外城和星光下的外城真是大相径庭，前者是春和景明、乾坤朗朗，宛如一位豆蔻年华的少女般纯洁天真；后者则是灯红酒绿、歌舞升平，俨然是个浮华、奢靡、堕落的天使之城！

尚蒸腾着热气的街上弥漫着酒香和脂粉气，外出寻欢的人群熙熙攘攘，或围在杂耍摊上高声喝彩、鼓掌；或在酒肆里互相拉扯、笑闹；男女之间的距离骤然急速的缩短中，人影纠缠交织在一起，嬉笑怒骂也好，逢场作戏也好，言不由衷也罢，总之在夜色的掩护下人们放任自己纵情声色、乐不思蜀……

其中最特别的是一幢粉色的两层楼建筑，两边的墙上分别画着一对相拥而坐的男女和男下女上趴卧的裸体像，垂挂着红色白色纱帘的大门内坐着一个衣料刚刚比画像上的女人多一滴滴的妙龄女子，在氤氲的灯光下媚态撩人，顾盼神飞——好一副满园春色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的景象！

还以为这个世界多落后、多原始、多单纯，亲眼见证才知道娱乐业居然如此繁荣，不过话说回来有需求就有市场，男人如果少受点下半身欲望的牵制，不知道失业率要上升多少个百分点？社会要发展，不得不走“百花齐放”的道路啊！

岚憨憨的回以那烟花女子一抹傻笑，王子昼用力将她的头扳过来，厉声说：“你看那里做什么？”

“你不看那里怎么知道我看哪里？”她瞪他，“再说一个女人摆脱家庭的束缚走出社会做点事多不容易，经济上支持不了她给点精神上的鼓励也不行吗？”

听了她的话凯维被自己的口水呛到，咳得涨红了脸，王子昼一副挫败的样子，粗着嗓子说：“你这女人的谬论怎么这么多啊？也不想想自己是来做什么的，给我正经点！”

“我一直都很正经的，OK？！是你思想有偏差，想歪了！”岚给他个白眼，也不知道一路上是谁的咸猪手时不常的偷摸她一下，简直是吃完上家又碰下家，还想海底捞月自摸绝张！

“咳……殿下，左侍宫……咳，桥班就在前面……我们到了。”凯维连忙跳出来制止就要展开的舌战。

今晚桥班有新戏上档，里面锣鼓喧天，人声鼎沸；外面车水马龙，门亭若市，好不热闹啊！

三人行至门前立刻和伪装成招待的自己人接上了头，他大声的招呼着要他们进去观看演出，并指着墙上的广告热情的宣传道：“快来看哟，多情男子与痴情女子上演的一出人间悲情剧，情节缠绵，催人泪下，题材新颖，反响深远，您可以走过路过，但是千万不能错过《海风吹》！”

王子昼挑眉，小声在岚耳边说：“这话不会是你教他的吧？”

“您说捏？”她自豪的递出个飞眼，冲假招待比了“OK”，对方也悄悄的回了个“OK”。

王子昼烦躁的闭闭眼，掐掐她的肩，在她气咻咻向他瞪过来时，拽着她走进了大门。

进入桥班后，他们在二楼找到了预定的位子，坐下来一看才发现上座率颇高，一楼几乎已经满座，二楼票价高的还有些剩余的空位，桥台上有几个热场的人在唱歌跳舞，唱的还是岚在攀星殿唱的《至少还有你》，让岚把刚喝进嘴里的茶喷了出来，她木呐的看了一会儿，才轻喘道：“那几个人妖似的家伙跳的不会探戈吧？”

王子昼把她刚说的话还给她：“你说捏？”

（--；）

早来埋伏的人潜到凯维旁边，他一边把酒菜端上桌一边汇报桥班的情况——那五个人里的两人就坐在楼下靠近桥台的位置，他们小心的放眼望去，两个家伙正悠闲的随着节拍摇头晃脑着，完全不知道入了套，哼哼！哥门儿，瞧好吧，好戏才要上演捏！

“……真是个坏女人，太可恶了！”

“就是，妖声妖气的，才挨一口吐沫太便宜她了……”

这时邻桌传来了议论声，引得岚竖起了耳朵。

“那个女人也不知道是谁，把王子殿下迷得晕头转向的，完全变了个人，不问青红皂白，滥杀无辜，该杀的应该是那个妖女！”另一个声音尖锐的批判着白天在广场上的岚。

“没错，她到底是打哪儿来的？殿下怎么会给她迷住了呢！？”

明明使坏的全有王子昼的份，干嘛只冲着她来啊？！难道女人就比较好欺负吗？！

岚把头转过去，看到了三张愤忿的脸，突然开口道：“她叫饭岛爱。”

“咦？！”

连同她身后的两个一共五个人同时倒抽了口冷气，岚一副“深知内情”的样子，左右顾盼一下才道：“她是倭国人。”

三个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其中一个生涩的念道：“饭、岛、爱？！”

“嗯，一过气的AV女优，专干诱惑男人的事。”

“你怎么知道的？”总算有个不容易上当的。

“我大姨妈的表弟家隔壁大伯的女儿的同学的男朋友在王子殿下的辅星殿做杂役，是他告诉我的。”岚继续瞎掰。

“倭国是什么地方？怎么从来没听说过？”

“倭国嘛，在山的那边，海的那边，再山的那边，海的那边，很遥远很遥远，遥远得没几个人知道的地方。”掰呗反正不上税！

“那饭岛爱是怎么来的？”

“从色情网站下载来的。”

“？？？？？”

正当三个人一头雾水的时候，桥班的灯全熄了，一阵悠扬的乐曲声带出了《海风吹》的前奏，嘈杂的环境安静下来，王子昼趁机将岚一把拉到身边，咬着她的耳朵：“别再惹麻烦了！”

“老大，我虽然不是什么根正苗红的人物，但绝不背黑锅，要背也该鬼子来背，就当还点侵华的血债。”岚言之凿凿的答道。

都不知道她说的是什么，王子昼头痛的放开她。

《海风吹》的故事内容是这样的：一个在役军官为了执行任务要远航，与新婚妻子匆忙分别，军官只来得及在临走前写信通知母亲去接妻子，但没多久传来了他阵亡的消息，妻子悲痛欲绝，与前来接她的母亲失之交臂，因为生活所迫遁落红尘，没想到军官却凯旋而归，

这对苦命鸳鸯在海港相遇，妻子自惭形秽没脸同军官生活下去，最后投海自尽，军官怀揣着他们的订情信物在海边徘徊，哀悼他们的爱情，怒斥是谁让相爱至深的他们人鬼殊途？家破人亡？

这是岚大刀阔斧改编自《魂断蓝桥》的爱情故事，佐以传统京剧的音乐元素，外加西方歌剧形式，可谓珠联璧合、强强联手、优势互补的杂交新剧种，目标直指专横暴戾的王子昼，非要在狩猎之后短短的时间里出兵押运武器去下十六城，如果不是他一意孤行，这对新婚燕尔至少有时间安顿好往后的生活，军官的母亲和妻子可以一同返乡，妻子就不会因为生活无依而沦为娼妓，之后的悲剧也不会出现……

台上演得情深似海，感人肺腑，台下看得群情激昂，纷纷怆然而涕下，据她仔细观察，小心求证——王子昼都默默的红了双眼！

厚，这就是她追求的效果……

泪眼翻飞的男主角刚扑到地上，岚就站了起来，她大喊着："同胞们，兄弟姐妹们，这是什么世道啊？！太惨绝人寰了，太血腥了！我们不能再这么沉默下去了，沉默久了不是死去就是爆发，难道还要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亲人无辜的死去吗！？只要还有血有泪，只要还有点感觉，就应该在这危难关头站起来，反抗暴政，反抗独裁！"

"呔！哪来的贱民敢口出狂言？忤逆朝廷？！"不知从哪旮旯冒出来个全身戎装的人，冲过来哇呀呀的骂道，"我代表党和人民，好好教训你！"

他一把将岚按到地上，拔出鞭子就是一顿乱打，鲜血直流的她宁死不屈的喊着："为了革命胜利，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

被这一联串突如其来状况震得呆楞的观众，直到岚被五花大绑的押走才缓过神来，匆匆将酒钱扔到桌上，一个个仓皇的如潮水般涌出场外，才一盏茶的工夫桥班上上下下就清空得只剩下王子昼和凯维坐在原地不动，面面相觑……

等王子昼回到马车上，在里面一边用手绢抹着番茄汁的岚，一边兴致勃勃的问："怎么样？怎么样？有没有很轰动啊？！"

他的嘴角抽了抽，对她说："以后没事少出来。"

"什么意思？"

“用你的话说就是丢不起那人！”

“耶！？”

（ˎ∩´）

岚落落寡欢的回到掖星宫，未曾想自己血淋淋的一身红把思蜜吓得差点昏厥过去，连面有郁色的屏都惊恐的将她扶到床上，双眼尽是悔恨的水泽。

“怎么会这样呢？伤得这么重，出了什么事？”屏慌乱的扒开她的衣服审视伤口。

岚一把挡下她，说：“我没受伤，这都是假的。”

“假……假的？！”思蜜怔怔的望着那看起来触目惊心的血痕。

“对，这些‘血’其实是我事先藏好的番茄汁。”她为了证明所言不假，抠起一点衣服上的“血”放到舌尖上舔了舔。

屏吐了口气松开手，实在是很想揪住她的耳朵往死里拧，这死丫头快把她的心吓停了！

“你的鬼主意怎么就那么多啊？！这么损的招都想得出来，存心不让我们好过是不是？”

岚懒洋洋的瞥她一眼，精神萎靡的说：“老大，现在我已经够郁闷的了，你就放过我，让我消停一下吧。”

思蜜似乎听出了点弦外之音，她关心的问：“事情进行地不顺利？”

“唉，前半段表现得还不错，有不少可圈可点的地方，糟糕的是本来精心准备的大结局却踢到了铁板，完全是铩羽而归啊……”岚象泄了气的皮球，在床上摊成了一团烂泥。

“那也就是说没有成功？”屏摆出一副“我早就知道”的表情，“换句话说你又拖累公主了？”

现实就是现实，不可谓不残酷，不残酷也妄称现实了！岚学着鸵鸟把头埋进棉被里，拒绝面对！

“你给我起来，别想装可怜混过去！”屏隔着厚厚的被子使劲摇着她。

思蜜微叹一声，拉着屏：“算了，她心里也不好受，今天也累了一天了，让她好好休息休息吧。”

“不能这么轻易放过她，总要给我们一个交代啊！”屏不服气的说。

“你要她交代什么？”思蜜问，“现在该担心的是明天王子昼那边要怎么去应付。”

被说得哑口无言的屏，只能干瞪着床上凸起的人肉大馅饺子生闷气，想都不敢想把那主宗得罪了，要她们拿什么去赔给人家啊！？

管你亲妈要改嫁还是死人倒灶，第二天太阳照常升起来，“平安炮”依然轰开了王城平淡复始的一天。

位于王城核心腹地的御星殿是国王议政所在地，有别于其他宫殿显得格外的宏伟，四周过千级石阶呈梯形渐次向上延升，顶端是由九九七十二根考究的白色大理石柱撑起一个圆型金顶大殿；每百级石阶处都屹立着一樽雕刻工序严谨、华丽的神像，一金一银相替交错共四十座，愈接近大殿的神像雕琢得愈是传神，象征的神力愈大，直到问鼎王国至高无上的权利颠峰——御星殿！

王子昼昂首阔步的走进御星殿，聚集了不少议事阁官员大臣的殿内反而安静得出奇，却带着点山雨欲来风满楼的低压，他面不改色的接受众人对他的皇家礼遇，经过通报他得以进入国王办公的书房，坦然的向王座上的父亲行礼。

国王看起来还好，稍稍比以往严肃了点，他指了指旁边的椅子，示意他坐下，接着对刚刚呈报的那位大臣说道：“好了，我都知道了，你先下去吧。”

大臣领命后恭敬的退至门边，侧身闪了出去，国王看了看周围还想发言的人，露出疲态的挥了挥大手，所有人都识相的弯下了腰，鱼贯的告退了，但临走前都不遗余力的向王子昼投去了警告的一瞥。

王子昼看了看堆得象小山似的卷轴，他道：“今天要商议的事情如此多啊？”

国王两手支在办公桌上：“是不少，但都是声讨你的！”

“噢？！”他飞起眉尾，感兴趣了，说：“都声讨些什么内容？”

“看得出你很高兴嘛！”国王瞪眼。

“原来是不怎么高兴的，但是照这情况来看似乎有理由改变一下心情了！”王子昼愉悦的拉起了一丝笑意。

国王把手往桌上一拍，怒道：“你居然还敢给我笑？！你知不知道现在议事阁的人是怎么评论你的？”

“他们怎么评论我？”他变本加厉的开始嬉皮笑脸起来。

“严重质疑你执掌军事的能力和你做为一国储君的品行！”国王揉着太阳穴，“你不觉得把那两个逃兵判得太重了点吗？虽然他们是你的手下，生杀大权都在于你，但选在如此敏感的时刻处决他们，影响士气不说，还引起不少的民怨，一向行事沉稳的你不会不知道其中的利害关系吧！？昼，你到底是怎么回事，依你现在的表现根本就不象你！”

“听起来是挺糟糕的。”他接着道。

“何止是糟糕！？”国王将几个卷轴扔到他脚边，喝道：“你快看看吧，这里写的全是你的罪状，而且就在昨晚，外城有个桥班上演了一出叫做《海风吹》的大戏，影响很坏，甚至有人当场就煽动观众反对你，有人亲眼看见他被你的人活活打死了，现在整个外城都闹得沸沸扬扬的，一片抗议之声全都指向你！”

迅速翻阅完卷轴的王子昼，兴奋得快要忍不住立即跑到掖星宫，把这好消息告诉给岚听，太意外了！还以为给她搞砸了呢，看来事情比他们预期都要顺利！

“你那是什么表情啊？”国王瞠目结舌的看着他，好象他神经错乱了似的，一向心高气傲的他从不允许自己犯下一滴滴错误，严苛得都到了吹毛求疵的地步了，有时候连他这个做父亲都觉得汗颜，可如今都指着鼻子痛斥他了，他倒开心得象捡到宝一样？！“我是在骂你，外面一大堆人在反对你，你听懂了没有啊！？”

“当然听懂了，有个人说得好——‘沉默久了不是死去就是爆发’，该爆发就让他们去爆发吧！”

国王生气了，也爆发了：“现在我命令你把武器启运的时间往后延，先安抚好国民的情绪再说！”

“不行！绝对不行！”王子昼斩钉截铁的道，如果这样做岂不是前功尽废了？！那他自毁名誉又是何苦来哉？

国王一愕："昼，我把军权全部交你掌控，不是因为你是我的儿子，未来的王位继承人，而是因为信任你，相信你不会做出让我失望，危害王国利益的事情，但是这次我开始有点怀疑了……"

王子昼放下卷轴，炯炯有神的望着他的父亲，心怀坦荡的说："父王，我的忠诚也不单是因为我是王子或是觊觎王位宝座，贪图荣华富贵的享乐，即使我是一个再平凡不过的柘邑人，也会为了自己的国家战斗到最后一滴血流干！"

于是他将事情的来龙去脉全盘托出，捋着胡须的国王听完王子昼的叙述，一则喜一则忧，说："那已经出发的船队可有消息传来？"

"尚无任何消息，但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如果海青天要劫船昨天就该是他出手的最好时机了。"

"事关重大，为什么不早点说出来，非要闹得满城风雨，朝野振动不可？"国王想到稍早议事阁的大臣们在这里相继要求严惩王子，一个头两个大！

王子昼冷哼一声："战争的关键就是要抓准时机，一旦错失全军覆没，等议事阁的人讨论来讨论去一拖延，怎么打海青天一个措手不及？"

"但也太冒险，太草率了，现在军心动摇，人心背离，这样的部队迎战海青天有胜算吗？"国王很担心明天就要出发的舰队，以目前的形势如何同一向阴险毒辣的大海盗拼命？！

王子昼坚定的说："我相信他们经得起任何考验，他们是最好的！"

国王认真的看着他，眼底划过一丝精光，猝而一笑："好！那我们就等着捷报传来吧，不过……"

王子昼蹙眉，不知道他又想说什么？抿着唇不做声等待下文。

"那个'饭岛爱'是个什么来历啊？"国王很好奇从不沾染"荤腥"的儿子打哪冒出来的红粉知己？哪怕是临时拉来演戏的，以他的癖好也要是他能接受的女人，否则连他的衣袖都甭想摸到！

闻言王子昼几乎从椅子上跌下来，背上的寒毛都竖起来了，人言可畏啊！才一夜的工夫居然连深处王城之内的国王都知道了！

"一个顺口胡诌的人，实际上根本不存在。"

把他的反应都看在眼里的国王可不是那么好欺骗的，他道：“有女人不丢脸，丢脸的是连个念想的对象都没有的男人！”

王子昼的眼前突然闪现出岚的面孔，她的笑怒噌斥、一言一行，甚至她的拳头，昨晚倍受打击的她现在一定蔫得快要枯萎了吧?

“把你召回王城除了雾吹的事情外，其实最主要的是想解决你的婚姻大事，各国到了适婚年龄的公主，还有王公大臣的女儿们都伸长着脖子等着你拿主意呢，我的意思是只要你喜欢我都可以接受，王后倒是替你物色了个好女孩。”能打动昼一颗冷硬的男人心，想必那个女人不简单，所以国王没把话讲死，即使一时撬不开他的嘴，但也不怕到时候他自己不开口！

“什么女孩？！”王子昼听到这个令他颇感意外的消息，下意识的问。

“吉纳的思蜜公主。”

“什么！？”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五回 破晓前遮云

决定生死的日子如期而至，“平安炮”响过没多久，思蜜和屏打算去觐见王后陛下，岚清楚她们是想补救自己的失误，如果王子昼这条路给她堵死了，至少还能笼络一下王后，即使如此她仍不想动，不想见任何人，因为实在没心情觍着脸去巧言令色，耍娇卖乖……她再也不想看到思蜜眼里深处的隐忍和失望，还有屏的怀疑和责怪！

她不是救世主却自负的认为自己就是救世主，其实这个世界根本不需要她来当什么牢什子的救世主！

原来自以为是和不被需要的滋味是这样的……哎！

人去楼空的掖星宫似乎恢复到了初来时那种如坟墓般的静谧，岚如软体动物龟缩在棉被里，独自体味着这份孤独，而更令人无法忍受的是来自内心深深处的无所适从的空虚感。

很不妙啊！她对自己说，玩自闭可不是好习惯，过多的压抑自己的情绪只会作茧自缚整死自个，装酷和意志消沉并不能解决问题，可是现在确实提不起一丁点迎难而上的勇气！就象明明知道抽烟会致癌依然有人烟不离手一样……切，连死都不怕了还怕活着吗？！

她烦躁的翻身坐起来，跳下床仰天长啸一声：“烦死啦～～”

以前遇到烦心事的时候，她可以去蹦个的或是在“钱柜”嘶吼一宿，将PH值底于7的液体转移经汗腺排放掉，现如今回想起来反觉得那时是身在福中不知福，颇有无病呻吟之嫌……人就是这样永远都不晓得知足万事休！

打定主意不再做寄生虫虚耗光阴，岚整装后晃出宫门，心里惦记起涑珍藏的佳酿，前去叨扰一下贤弟吧，生病时也亏人家衣不卸带的照顾，总要去表达表达谢意，否则岂不是太没做人的道理了？！

行至赤雪星神庙山脚下，便看见涑的贴身小厮，张嘴想招呼他一声，却发现至今还未问得其姓名，要是被涑知道了又要埋怨她没心没肺了吧?

瞧他一身打扮忒正式，不过配上他的样貌……哎，让人怀疑七月半鬼门没合紧独独把他给漏在外面了！大白天的，胆没发育好的人还真要小心点。

小厮早就看见鬼鬼祟祟的岚了，他板着脸朝她行了个礼，非常敷衍，然后当她是空气般错身而过，岚吐了吐舌：靠，有个性！

还没走到神庙就听见行云流水般的琴声，岚心想，涑这家伙真会享受生活，管他红尘滚滚、风云变幻，照旧笑傲江湖，浮沉随浪只记今朝！

清晨的徐风吹过树林歪歪斜斜翻起千层绿波，后山的院子里涑跪坐在地上俯首拨弄琴弦，衣袂飘飘，偶尔有对飞鸟低空滑翔而过，似受动听的乐声吸引，岚踏着音符缓缓移进这幅“神仙画卷”里，不由得轻叹了一声……

琴声噶然而止，涑扬起笑对她说：“身体没事了？”

“O捏，多亏有你，谢了。”岚走到他身边席地而坐。

他则头看她一眼：“心情不太好哦。”

“被你发现啦？”她不是很真心的笑笑，“奇怪，总是在心情不好的时候才想到找你。”

他拉她起来，让她坐到椅子上，“地上凉，病刚好不要太逞强了。”

“还是你会体贴人。”她赞道。

涑把琴放好，转身坐到她旁边，学她的样子昂高头看着蔚蓝得透明的天空，许久才说："今天舰队要起航了，祭司们都去了港口。"

"祈神求平安啊？"岚觉察出他的落寞，现在才知道刚刚那个小厮为何"浓妆艳抹"的了，他的境遇还真是悲凉，做为"千目"连行使起码的祭司职责都有诸多禁忌。

涑低下头看着自己的手指，撇撇唇："听说这次昼似乎有点麻烦，早上议事阁宣布休阁，好象是因为昼不同意更改出航的日期。"

"这么严重！？"岚吃了一惊，那死小子，出了那么大的事也不来说一声，存的什么心啊？！

说起来涑也觉得很不可思异，一觉醒来天地为之色变，消息传来的时候，他还将信将疑的，"这是从来都没发生过的事情，你一路走来难道没发现今天的气氛很凝重吗？"

她倒是觉得有几分古怪，但沉浸在自己杂乱的思绪里，哪有力气去关心别的事情啊？！

她问："出什么大事了？"

"具体原因我不知道，说是因为反对派兵出航的事外城死了几个平民，反正闹得挺凶的。"他皱起英挺的眉，"昼怎么会惹上这些事？真不象他。"

"死了几个？哪有那么多？太夸张了吧？"前天的反应平平，还害她郁卒到了极点，以为都给搞砸了捏！

涑飞眉凝视着她："怎么看起来你好象很了解的样子？"

"嘿嘿……不好意思，似乎忘了告诉你，我正是本此事件的亲身参与者，说了解还客气了！"岚挠挠头发，把事情的经过说了出来。

涑诧异的道："原来那个传说得绘声绘色蛊惑王子的妖女就是你呀！？"

"错！那是形势所迫楞给王子昼那家伙挤兑出来，并不存在的人！"岚嗤之以鼻，"突破道德极限，自毁形象的我牺牲大了！结果你猜他是怎么对我的？居然对我说，让我少出来丢人现眼……哼，那个白眼狼！"

他好久都没出声，看着她的表情，一会儿才说："你真是爱胡闹，更胡闹的是昼他怎么会跟你一起胡闹？"

“挺压韵的。”岚扇扇手掌。

他大叹：“为了能博取昼的青睐，你什么都敢去试，也不知道该说你对思蜜公主忠心耿耿好，还是说你野心勃勃好！？”

“无所谓，看您高兴……”她赌气道。

“军国大事岂能儿戏？后果很严重的！”

“我也是人，难免有些地方估计不周全，当时也是出于好意，哪里知道炒成今天的局面？再说拿主意的是王子昼，他要是反悔了现在一切还来得及喊停啊！”

涑再叹：“你太不懂得昼了，一旦做出决定不到最后他是绝不会中途改主意的！”

“即使是以失败告终也绝不更改吗？”

他很肯定的点点头，岚哀叹一声，抹了把脸：“干嘛这么死心眼啊？！”

“不过话说回来，他要就不下决定，要下也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你的计策应该有一定的可行性，否则他也不会去冒这个险！”

岚抬头看他：“老大，你这是在安慰我吗？”

“你需要安慰吗？做都已经做了，现在畏首畏尾的有什么用？”涑好笑的看她一脸世界末日般的惨烈。

“哎哟，我没主意了啦！是好是坏也不见那死小子传个话来，存心不让人好过，靠！老子我豁出去了，就跟老天爷赌这一把，三天后海青天若真的落网了，从此以后我不再过问公主做王妃的事，要是失败我就削发为尼，长伴青灯！”

“虽然我不知道你话里的意思，但是事情不会就这么轻易的结束……”仿佛话里有话，涑点到及止没往深里说，只抛出个意味深长的眼神给她。

岚张着嘴哑然的看着他，一时之间千头万绪理不出个所以然来……

尽管一片非议，皇家舰队还是高调的在一连串平安炮的轰鸣当中，雄赳赳气昂昂的跨海而出，王子昼战在城楼上远眺着拖着一条条白浪的舰船，抿得死紧的唇角，冷峭得如二月的早春寒风，身后的凯维不敢臆测他的心思，自从昨天他回来后就一直这副表情，甚至得到

议事阁休阁的消息，也不痛不痒的什么反应都没有，只说不参加出航仪式了，吩咐下去一切按计划进行。

王子昼一系列反常的行为搞得他们这些近身内臣们个个云山雾罩的，他的情绪和战事无关，所以没有立场直接去询问原因，这跟以前随时随地交换意见，畅所欲言，制定作战对策的情况完全相反，眼前这个满怀心事王子太陌生了，象厚厚的冰层中包裹着的烈焰，如果敲开了定把自己给灼伤！

后头几个同僚向凯维招了招手，他轻声走过去，几个人指了指王子昼，围在一起低声的商量了起来，凯维为难的瞄了瞄阴云罩顶的主人，说："这样妥吗？"

"不然你说该怎么办？"

"……"

是夜，辅星殿在星光下显得异常幽谧魑魅，人影浮动，罕能悉闻裙裾曳地发出的唏嗦声伴着金石碰撞的叮当声自殿内廊间传来，脂腻粉香飘荡在一柄柄尖刀利刃间，柔化了满室酷戾的阳刚气，站在门口的凯维望着从里面退出来的同伴，心里没底、满脸的担忧，来人见状用力的拍拍他，拽着他离开："这一切都是为了殿下好，他会明白的，走吧……"

不久，刚刚练完功夫的王子昼大汗淋漓的回到自己的寝室，赤着上身的他推开门就瞧见房里的地上，椅子上，桌上，床上，布满了各色美丽妖娆的女子，温香软玉、娇声莺呤、花团锦簇、盛况空前！

他顿时傻眼，连退数步，跟在他身后的侍从骇得撞成了一团，捧在手上准备给王子殿下沐浴用的锅碗瓢盆淅沥哗啦的摔了一地，发出巨大的声响，以为王子遇险的卫兵拔出兵器冲围上来，一瞬间地动山摇，兵荒马乱，明晃晃的刀剑士气如弘一致对敌，惊得房内的众美齐齐的尖叫连连："哇呀呀……"

王子昼额上青筋爆凸，粗着嗓子喝道："该死，闭嘴！"

他不出声还好，本就凶神恶煞的模样再加上震耳欲聋的怒吼，把从没见过这阵仗的娘子军吓糊涂了，几个不识相的卯起来叫个不休，把隔壁等消息的凯维等人引得纷纷夺门而出探个究竟，结果立刻被王子昼如钢刀般的眼神戳在地板上，动弹不得、冷汗涔涔……

“你们最好给我个合理的解释！”王子昼打雷似的吼道，猝而转身气势汹汹的朝会议室走去。

完了！麻烦大了！

凯维和几个出主意的人不约而同的咽了咽口水，踌躇着谁也不愿先迈出送死路上的第一步……

“还不来！？”

厚！这下死定了！

王子昼抓起侍从递过来的外衣穿上，咬着牙问：“你们谁先说？！”

一票人你望着我，我望着你，最后一个胆量较大的人说：“属下们只是想给殿下解解闷……”

“解闷？解什么闷！？拉来一帮乱七八糟的女人就能解闷啦？！”他都数不清房里到底来了多少女人？眼看都花！他们当他是神啊？一次能应付这么多！？

“是我们太疏忽了，因为不知道殿下喜欢什么样的女人，所以就都找来了……”

“真见鬼！”他骂。

“这些女人都是庸脂俗粉殿下未必看得上，但至少能挑得出个中意的来，没想到……”

王子昼冷笑一声：“没想到？！没想到我现在恨不得把你们拖出去扔到海里喂鱼吧？”

凯维突然福灵心至，从排山倒海的惭愧中猛醒，他抬起头深深的望了王子昼一眼，盛怒中的王子昼也没错过这记别有用心的凝视，稍微慌乱的收敛去一些脾气，叱道：“滚！全都滚出去，我不想再见到你们这帮混帐！”

得到特赦般，众人屁滚尿流忙不迭的闪得一干二净，生怕他改变主意真的把自己扔海里去！

站在门边的侍从低声的问：“殿下，您还要沐浴吗？”

王子昼大喊一声：“滚！”

三天来内城可以用“水深火热”来形容，因为议事阁持续休阁，整个王国的政事几乎停摆，日前国王已经到阁老府斡旋去了，而平时喜好热闹的王后陛下也宫门紧闭，谢绝访客；王子昼则是窝在辅星殿里一门不出，二门不迈。

在朝野中占有半壁江山的祭司们分成了两派，一派是强硬派，态度非常坚决，力挺议事阁声讨王子昼的暴行；另一派是保皇派，立场同样坚定，誓死拥护皇室。在这两个派别之下的其他大臣均各自站好队，趁大当家的不在，天天跳出来舌战，互不相让，甚至还扯出争夺雾吹大位的事端，一时之间城内上下乱成了一锅粥！

岚的日子也很不好过，因为无法接近王后，屏将气都转移到她身上，没个好脸色不打紧，就连话也不跟她说了，成天阴阳怪气的瞪眼，总是阻挠思蜜和她的交流，当她得了疯牛病、禽流感，能隔多远隔多远，故意把她孤立起来。

在“理”字上站不住脚，岚能说什么？只好由她去了……就这样有气没地儿出，声又吭不出声，权当自个儿是阿香婆——熬呗！

几天后，突然从城外奔来三骑黑衣人马，卫兵一见来人手中亮出的银牌，二话不说城门洞开，马蹄砸得石板路答答做响，风驰电掣般直接冲到辅星殿，三人一落马脚都没站稳，一阵风似的刮进了殿内，不久后，王子昼高声喝道：“快请陛下回城！！”

御星殿黑压压的站满了人，正殿中央国王喜气洋洋的端坐在王座之上，一个侍官将前方传来的捷报朗声念了出来，刹那间整个御星殿陷入了巨大而空前的惊喜当中！

臭名昭彰的海青天被活捉了！

消息一出所有人都惊呆了，特别是爆出王子昼如何使计迷惑海青天，伪装舰船运输武器诱使他进入包围圈，一举将其擒获的事迹，原先着力声讨他的一干人等全部抖得象秋风里的落叶，大呼失策，不难想象下场如何惨淡……

王子昼只淡淡的说了一句：“这个计划出自吉纳左侍宫之手，我不过将它实施而已。”

如同向本就不平静的水面投下了一块石头一样，瞬间惊起轩然大波，朝野上下大为震动，于是岚就被急召觐见！

爬上御星殿千层石阶后，岚气喘吁吁的道：“靠！住山上还搞这么多楼梯干嘛？又没智慧发明个电梯，就爱折腾大活人！有这些闲钱还不如多建几所希望小学造福贫苦大众？！”

在前面带路的凯维催促着：“左侍宫，快些吧，马上就到了。”

“催命啊你，没看见我只剩半口气了吗？”她抓起袖子当扇子猛扇，大热的天又上山又爬了老高的楼梯，累得她汗如雨下，再不歇会儿，干脆抬着她的尸体去见国王好了！

凯维没辙只好走到她旁边扶着她往上走，好不容易到了殿门外，岚的脚都软了，倚着他气喘如牛，见状他好心的伸手将她落在额前的发拨到耳后……

“你在做什么？！”

王子昼如鬼魅般的声音传来，吓得凯维飞快的抽回手，再一把将身上的岚推开，失去重心的岚差点尖叫失声，跟个破布娃娃般眼看就要摔倒在地，王子昼一个箭步冲过来，将她揽入怀中！

“没事吧？”他连忙问。

已经七晕八素的岚睁眼看看他，瘪着嘴说：“还有脉搏，应该没事。”

他朗朗一笑：“没事就好，走吧，父王等你好久了。”

岚小心翼翼的望了望恢弘的御星殿，突生胆怯，她道：“排场那么大？好象鸿门宴。”

“你怕啊？”他激她。

“怕，当然怕！”她拍拍王子昼的肩，“今天可是千年等一回的机会，我是近情情怯。”

“什么意思？”他没来由的黑下了脸，似乎早料到她等这个机会为的是哪般，硬生生的握紧了抓着她手臂的大手。

岚吃痛的皱起了眉，小声喝道：“手要断了，放开我！”

他不语死盯着她，然后轻轻放开了她：“小心说话，否则后果自负！”

负你的头！切？他什么态度？！学会走路就想扔拐棍啊！？没门！老子可不是软柿子，生来给你掐的！哼哼，干完这票，她就金盆

洗手、告老还乡……公主啊，也不枉费她这么多日子来历尽艰辛，抛头颅洒热血，王子妃的宝座——她终于给你拿到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六回 与虎谋皮

话说从头，当国王在御星殿急召岚觐见时，她正在赤雪星神庙的后山，准备同涑一道前往观星台，打算故地重游一番，完全没想到此时此刻在山的另一边，由于王子昼漫不经心的一句话引来的惊涛骇浪！

屏提着裙摆一路跌跌撞撞的冲上神庙，散乱的头发和酡红的双颊使她看起来象耍酒疯的人一样，成功的阻吓住了马上要启程的涑和岚。

岚第一时间的反应就是公主出事了！她甩掉肩上的行李飞快的迎上去，一把扣住她，劈头盖脸的问："公主怎么了！？"

涑也连忙走过来，满脸的关切："你不要太着急，让她慢慢说！"

上气不接下气的屏拼命的摇着头，纷乱的眼神里萌动着巨大的惊喜，她咧着嘴边喘边说："岚……岚……陛……陛下要，要见你……！"

"你说什么？"没听清楚的岚瞪着她。

屏语无伦次的道："成功了……海青天，海青天被抓到了！"

岚足足呆怔了三秒，然后嗫嚅道："真的……真的成功了？！"

"当然是真的！"好不容易缓过气的屏反手将她握住，止不住兴奋的嚷道："快点跟我回去吧，国王陛下派了人来请你马上到御星殿去呐！"

亲妈呀！这简直跟做过山车似的，跌到最谷底的时候突然拉升直达云霄，心脏有点受不了强烈刺激的岚一个趔趄往后倒去，涑眼疾手快的扶住她，急忙叫道："小心！"

顾不了许多的岚抱紧他的手臂茫然不知所措的又笑又跳："我赢了，涑，我赢了！"

涑展开一个动人心魄的笑颜，说："恭喜你了！"

岚突然伸手指着天，大喊着：“老天爷！你终于开眼啦，哇哈哈哈……！！！”

啥叫百折不挠？啥叫人定胜天？啥叫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岚喜不自禁的扑到涑怀里，捧起他的脸左右开攻，狠狠的印下两个响亮的吻：“宝贝儿，哥们儿我赢了！”

大惊失色的屏象无敌女金刚似的一把将尤加利树上的考拉拽了下来，捶胸顿足道：“不要乱来啦！”

涑给雷劈中般硬硬的杵在那里，活象被按暂停的电影镜头，呆拙的望着岚出神，岚反而无所谓的耸耸肩，拉起屏就走，一边说：“我的行李先放你这儿，掰！”

兹事体大的屏不依不饶的在岚的耳边咋呼着：“你疯啦？！怎么可以那么随便？！要是被别人看到会怎么想你呀……？！”

“那不过是一个纯友谊的拥抱，有你说的那么严重吗？”岚加快速度，如同逃避似的越走越快，最后干脆小跑起来。

“你说得轻巧，一个姑娘家大白天的主动去亲个男人，还不严重吗？！”屏大呼小叫着，试图让她清醒些！

“在我眼里他不是男人，而是我的弟弟！”岚瞪着眼强调。

屏吐血：“你这样说谁会相信啊！？”

靠！当然不会相信！别看岚表面上一副没什么大不了的样子，实际上她心虚着捏，光看涑刚刚的表情她就知道惹麻烦了，都怪她一时冲动！涑那小子单纯得很，那两下肯定给他不小的震撼，只怕他会想多了，想歪去！

哎哟，那又能怎么办？！时光又不能倒流？一切都已经覆水难收，只有等把公主的事情搞定后，再来跟他好好沟通一下了！

切，真是自做孽不可活啊！

两个人暴走狂龙似的奔回掖星宫，久候多时的思蜜都顾不了平时的优雅形象，一惊一乍的围着她团团转，突如其来的喜悦使她手足无措：“岚、岚，太好了，实在是太好了，真难以想象现在是个什么情形，陛下要召见你呀！星星保佑我们……”

比任何人都要兴奋的岚，这时候反而清醒了下来，直面成功若每个人都昏了头可不太妥，有了前车之鉴她命令自己必须镇定点，稳住

情绪后对公主说："事实证明星星是与我们同在的，等下我就可以理直气壮的跟陛下提联姻的事，王妃的宝座注定是你的了！"

"噢！"思蜜几乎喜极而泣，她抱住她，"没有你我都不知道该怎么办？！一切都太不真实了！"

岚拍着她的背："等了这么久，不就是等这一天吗？想想你受的委屈，吃的苦，都值得了！"

思蜜频频点头，泪水流了满腮，屏鼻酸的站在一旁，她愧疚的看着岚，自责道："对不起，我一直都怀疑你，还生你的气……"

岚叹了一下，放开思蜜将她拥入怀中，诚恳的说："好了，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你也是为了公主好。"

成功路上的猜忌、责难、阻碍都是必经的一个过程，没有这些磨砺，又怎么知道成功的滋味是如此甜美呢？！又怎么会懂得去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喜悦呢？！

所以当岚走在御星殿里明晃晃的大理石地面上时，她想到了第一次走进攀星殿的自己，那么的惴惴不安，诚惶诚恐，如今四座朝她投射过来的惊羡，赞赏的目光让她自信的挺直了腰杆，胜利的果实就象包装在盒子里，她只要轻轻的拉开丝带，便唾手可得！

"左侍宫？左侍宫？"

王子昼扯扯她的袖子，岚蓦然回神，深深向国王陛下行了个礼，说："请陛下恕罪，微臣太惊喜了所以有点失态。"

国王呵呵大笑，他和蔼的说："没关系，这是人之常情。"

呼～～不愧是治理强国的明君，虚怀若谷啊！生出王子昼这样蛮横无理的种，及有可能是王后怀孕时吃错了补药，导致基因突变！

"左侍宫，这段时间辛苦你了。"

瞧瞧，多平易近人，多体恤下级啊！

"陛下过奖了，臣惶恐，这全是陛下英明神武，领导有方的结果，微臣所作所为实在无足挂齿。"岚狗腿的恭维道。

王子昼站在旁边很不屑的冷哼一声，好在国王很受用，笑眯了眼，给予她肯定的颔首："左侍宫为人谦和，毫不居功自傲，真是不可多得的好女子！"

“陛下如此褒奖，臣受之有愧，其实王子殿下做出的贡献更多，遭受的压力更大，臣相比之下确是出力甚微。”

没想到她会夸赞自己，王子昼诧异的瞪着她的侧脸，若不是在众目睽睽之下他早就问她是不是被太阳晒昏头了?

国王看看儿子再看看岚，心里有了谱，他暗自琢磨了一下，排开身份地位不谈，以岚的聪明才智，为人处世进退得宜、落落大方配他的确绰绰有余，何况昼看起来已经为她着迷，自己儿子的脾性他了解得很，找到心仪的女孩好比大海捞珍，既然碰上了他也就不必在乎那么多，成全他们好了！

“左侍宫，此次立下汗马功劳，应当受到嘉奖，不知道你想要什么封赏呢？”

就等你这句话了！岚暗爽在心头，她将身一躬，然后痛心疾首道：“臣本布衣，早年追随公主于深宫之中，苟全性命于乱世，不求闻达于诸侯。公主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携臣避走贵国，偶遇王子殿下，咨臣以当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许殿下以驱驰。后值倾覆，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尔来惟有一事相求矣。”

国王听得笑脸一僵，以眼神跟王子昼交流心得，谁知王子昼一副想开扁的表情，他咬着牙根道：“好好说话！”

岚哀怨的看着他，好容易逮到机会玩点高雅的，却偏偏是对牛弹琴，她心有不甘的说：“翻成白话文的意思就是请求陛下恩准思蜜公主和王子殿下的婚事！”

该死！

王子昼闭闭眼，尽管他之前耳提面命，千叮万嘱，她还是见鬼的说出来了！

殿内有片刻的凝滞，然后哗然，议论声浪一浪高过一浪，众家人马纷纷商讨着两国联姻的可行性，而王座上的国王却惊讶得说不出话，这跟他想象的完全背道而驰，怎么会是这样？！难道都是昼一相情愿，她对昼根本没有半点情意？！

“为什么？！”王子昼怒视着她，拉长了脸凶神恶煞的厉声喝道。

对啊？为什么？！国王也想知道原因，他瞪着岚寻求答案。

岚转过头，坦然道：“公主早就有意将身许给殿下，虽然是政治联姻，但两国结盟后只要把唐克捷搞定，吉纳不就等于归属在贵国的版图下，到时候你江山美人双丰收，东方红太阳升，讲着春天的故事改革开放富起来，前途无量啊。”

果然如此！

王子昼愤然低咒一声，而被岚的话绕来绕去绕得稀里糊涂的国王，还是听明白了一点——流水无情落花有意啊……他用同情的目光关怀着儿子。

“结盟可以，但，不娶公主！”

又是一枚重磅炸弹投下来，炸得整个御星殿的人沸沸扬扬，眼前一片金光闪闪！

嘶～～岚倒抽一口冷气，对他仅余的一滴滴尊重顷刻间荡然无存，想过千万种障碍、坎坷，却单单没想到最难逾越的鸿沟来自他！

气绝的她双眼泛红，顾不了身在何地，合不合时宜，呛辣的问：“为什么不愿意？！嫌公主长得丑？！”

“不是！”

“嫌公主身材不好！？”

“不是！”

“嫌公主气质不好？！”

“不是！”

“嫌公主不性感？！不体贴？！不贤惠？！不聪明？！不温柔？！不可爱？！不人不鬼？！不咸不淡？！不三不四？！不清不楚？！”

“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不是！”

两只斗鱼争锋相对，谁都不肯跟谁低头，相交的视线噼里啪啦的隔空撕杀，如杀父仇人有不共戴天之仇般非将对方至于死地不可！一个是平时不苟言笑，不怒而威的王子殿下；一个则是刚刚被国王夸耀过谦逊得体的有功之臣，结果居然当场将王国最高统治权力中心演变为黑社会谈判场所，由于过于震惊，随着舌战的愈演愈烈从窃窃私语到自动自发消音噤声，一干人等瞠目结舌的围着他们跟看二人传似的！

岚插起腰呈“茶壶状”，抖着手指着他的鼻尖道：“既然都不是你还拒绝！？有没有搞错？！党和人民培养个白白嫩嫩，冰清玉洁，知书达礼的四有新人容易嘛？枉费我们之间还有着深厚的革命感情，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在这么多人跟前想都不想就SAYNO，怎么对得起站在我身后四万万深受战火洗礼的同胞骨肉！？”

王子昼拍掉她的手，脸色铁青的说：“联姻的目的不就是想我出兵帮你打唐克捷吗？！我答应就是了，和娶不娶公主有什么关系？！”

“当然有关系！咱要的就是个名正言顺，出师有名！很困难吗！？”她巴不得砍开他的脑袋看看装的是不是都是狗屎？！

“这根本就是两码事，非得混为一谈吗？！”他比她更想掀开她的脑袋看看装的是不是都是猪饲料？！

“好了，都少说两句。”看不下去的国王终于忍不住跳出来制止这出闹剧，他说道：“不管是联姻还是结盟都属国家大事，还需从长计议……”

“不用长！”王子昼铿锵有力的打断父亲的发言，“答案就是结盟可以，联姻免谈！”

“你说就算啊？！凭什么？”岚还真不信这个邪了，他上头还有个国王压着捏，老子没支声做儿子的上赶子鸡猫鬼吼的，顶个屁用？！

“凭我握有兵权！”他一掌就将她的妄想拍死在摇篮里，阴恻恻的斜睨她，“结盟就点兵，你自己看着办！”

靠，跟谁耍狠呀这是？！

岚七窍生烟的直想呼他个最高规格的“喜玛拉雅扇”！扁得他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

“昼！”国王拿出统治者与严父的双重权威喝止他，“不许胡闹！”

“我没错”三个大字深深刻在王子昼的头上，他虽然闭上了嘴，但冒火的眼里仿佛伸出无数个拳头朝岚挥舞着！

整了整面容，国王转向气得肝肠寸断的岚，尽量温和的说：“左侍宫先不要心急，你的提议我自有定夺，今天就到这里吧。”

意思就是叫她走人，哪儿凉快哪儿呆去是不是？！这老头还真会打太极，也不想想是谁生的谁？干嘛那么窝囊啊？！一把手都拍不了板，干脆退位养老得了，出来混做什么？！

岚惺惺的行了个礼，别过脸看都吝于看王子昼一眼，抬起脚就走，激得他侧身擒住她的肩，恶狠狠的命令：“到辅星殿等着，我有话要跟你说！”

“抱歉，没空！”她抽开肩膀，凉凉的答道。

他威胁：“想在掖星宫谈也可以！”

耶？！小样，长能耐了？都会抢答了还！

她撇嘴：“有种！”

举目四下环顾，所有人都明目张胆的窥视着他们，岚气不打一处来，那么稀罕，不知道回家找自个老婆开扁啊？

晕！

〉_〈|||

辅星殿。

武侠电影里常常出现这样的镜头——两个绝世高手决战某某之巅，大风降温的气象条件下刀剑不动光掉树叶；肉眼当X光扫描彼此身体，扫过心肝肚肺肾，接着扫腰椎脊柱尾龙骨；想完隔夜吃的是鲁川粤闽，再思考要不要补个苏浙湘徽；然后标榜自己为弘扬武学献身，旨在切磋技艺，其实是为了省制作费挥一刀便结束战斗，不是左颊就是右脸开道口子，很写意的手法体现过程的激烈程度，更唬人的是衣服没破、不见血照样死翘翘！观众不服人家还说你没文化，不解其中奥妙……

岚海阔天空的胡思乱想，把正用“瞪眼法”凌迟她的王子昼整得快没脾气了，对峙半天才发现她的视线是穿透自己的，人在心不在，敷衍得可真彻底！

他伸手抹了把脸，挫败的大叫：“该死的，立刻给我回魂！”

啧！现在知道什么是吃霸王的饭，给刘邦干事——不是真心了吧？！强扭的瓜哪会甜捏？！层次不同沟通起来就是这么难……

“殿下有什么指示？”她谦卑的问。

王子昼咚咚咚的跨过与她的距离，两手一撑将她困在他与桌子之间，凌厉的脸布满骇人的寒霜俯视着她：“警告过你小心说话，否则后果自负，你显然没把我的话听进去！”

滚烫的体温从他的胸膛传过来，岚如惊弓之鸟般死命往里缩，但笼罩在他混合着青草味的气息中，象缠上了蛛网的秋蝉，她，无处遁逃！

岚看着他的喉结说："大哥，小弟食人俸禄忠人之事，天经地义呀，再说我今天很小心了，要是有什么冒犯的，你就大人不记小人过，多多原谅，至于后果……呵呵，白送您一如花美眷，只等您努力'做人'，想结几个果按贵国政策允许便结几个果，对吧？"

"你？！"他张嘴用力呼吸几口气，怕自己把牙根咬碎，又怕失手把她的掐死，虽然她雪白的脖子让他看得蠢蠢欲动的！

"王室中人想婚姻自由很难，都得父母做主，以国家利益为优先考虑，如果我家公主实在是差得天怒人怨，当然没资格跟你谈婚论嫁，问题是你根本挑不出人家的毛病！即使你们一时半会儿不来电，并不表示将来生活起来不幸福，感情是可以培养的嘛，而且吉纳就一个公主，得到吉纳等于探囊取物，简直是少奋斗三十年呀!"把在御星殿说过的话又重复的劝说一遍，岚觉得自己苦口婆心，赶上絮絮叨叨、喋喋不休的更年期妇女了！

"你就这么想我娶公主吗！？"他沉声问。

"ofcourse！做梦都在想，等你们把婚结一结，我的历史使命算是完成了，到时候我就去觅一花果山加水帘洞的地儿归隐，快乐似神仙！"生意果然是靠嘴谈成的，看看名利往眼前一摆，立马识时务为俊杰了不是？！

"你还想把我推开多远？！"他的声音突然变了，夹带着颓然、哀伤和一丝丝恳切……

岚一凛，首次抬头正视他的眼睛，冷不防被他隐藏着的炽烈情感麻痹了心房！她想低头回避，而他忿忿的扣紧她的下巴，她艰难的转开眼珠，虚弱的否认："你什么意思？我不懂。"

"你懂！你懂！你都懂！"他连声控诉，"看着我，不要再装傻了！"

能不装傻吗？他这种变相的告白已经让她郁闷得快要死了！耗时间，浪费唇舌千方百计说服他，就是担心事情发展到无法收拾的地

步，没想到他这么固执，总不能让她坦白自己其实是个男人吧？那么不出一个时辰，她和公主就得卷铺盖滚蛋，被列为永远拒绝来往户！

“殿下啊，你要逼我去死吗？”她欲哭无泪的叹息道。

受到巨大打击的他，眼里仿佛有什么在快速的坍塌、沦陷，顷刻疯狂的覆住她的唇，绝望得到了世界末日一般吞噬着她！

岚不想挣扎了，她比他更绝望，更心灰意冷……于是毫无反应如冰冷的偶人任他予取予求。

须臾，他放开她，一拳砸到桌上，力道之大把桌上的杯盘都震得嗡嗡做响，他痛苦难抑的问：“为什么？比起联姻，比起结盟，我就这么微不足道！？你当我是什么？垫脚石？踏板？”

她诚实的说：“都有吧，因为你是王子，只有通过你才能达成我的理想。”

“你利用我！？”

她终于肯看着他了，说：“你要这样理解我也不反对。”

“呵呵……”怒极反笑的他提起她的领子，“你该死的不断的出现在我面前都是计划好的！？”

“说计划不敢当，顺其自然吧。”她无赖的扯扯嘴角，这家伙似乎忘了，一直是他主动来招惹她的！

他瞪她，从愤怒到悲哀，从殷切到绝望，他的心情在短短的时间内起伏翻涌了不知多少回，但惟有一个念头从始至终没有更改过——“去你的理想，告诉你，我要定你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七回 台风来了

当男人遇上女人；

当男人看对眼女人；

当男人向女人告白；

当男人说要而不是说爱……

那感觉就象拿着管制刀具和自制枪械到银行里对柜台小姐说：“我要现金”一样，甭管前段路上累积了多少情感，克服了多少困难，得来的只有一句：“抓了就毙！”

我要你！

靠，多嚣张的说法！？真不愧是养尊处优惯了的大少爷，把女人当成什么了？！一袋粮食？一头牲口？还是仅供发泄兽欲的工具？

岚回忆起“白大师”在十六岁花季的时候给暗恋的隔壁班女生写的一封情书，内容如下：XXX，我是一年四班的白瑞韬，我看上你有段时间了，经过慎重考虑想和你交个朋友，你同意就同意，不同意拉倒！

结果第二天放学回家的路上被三个粗壮男子撂倒在地，把新买的变速自行车俩圆形车轱辘捣鼓成了平行四边形，接着回去给老妈把自己捣鼓成了不规则多边形……

哎，往事不堪回首啊！

女人是半边天，女人是你妈，女人是你孩儿他妈，女人是观世音菩萨！这是“白大师”用花样年华换来的血的教训——尊重女性！

长大后成天混在脂粉堆里，白瑞韬三字总是跟“大腕”粘一块，风光无限的样子，真正意义上是把女人当上帝一样伺候着，就一不入流的小明星都得小心着对付，可俗话说：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结果不仅鞋湿了，全身都湿透了——全国通缉！

哎，都是女人惹的祸啊！

现在可好了，变一女人还过去欠下的债还不够，倒转过来吃起男人的亏来了……这是什么道理？！恐怕连苏格拉底、柏拉图、亚里士多德这些最伟大的哲学家都回答不上来吧？！

立于窗前仰望从黄昏开始变幻的天色——滚滚的乌云，黑压压、层层叠叠一点一点的将晚霞最后一抹玫瑰红吞噬掉，一束白光霍然划过天际，风乍起，瞬间飞沙走石，跟革命前辈慷慨就义时烘托出的画面如出一辙……岚的心情更沉重了，难道她真的到了“把每一天当最后一天来过”的地步了吗？忒惨点了吧！？

接二连三的闪电将黑夜照得雪亮，岚不屑的自语：“靠，光闪电不打雷的，天老爷你玩自闭啊？！”

话音刚落一声巨响骤然在她头顶炸响，吓得她差点尿出来，妈的，原来是在寻找目标啊？真X他的准确！

辅星殿的侍从们两人一组，将殿内所有落地高窗外的木门关起来，每关上一扇燃起一盏壁上的油灯，忽暗忽明、忽明忽暗，咿呀的关合声此起彼伏……摆脱得了王子昼的纠缠，却摆脱不了突来的台风天气，岚被困在这里，茫茫然的瞪着最后一扇窗被合上，瓢泼大雨骤然降临，伴着横扫的狂风凶狠猛烈的槌打着木门，创造出惊悚片里骇人的效果！

将壁炉升好火的王子昼坐到炉前的软垫上，橘色温暖的火光勾勒出他伟岸宽厚的轮廓，此刻他象只无害的大猫，舒展而悠闲的享受着热呼呼的茶点，蒲扇似的的大手拍拍旁边的垫子，“过来啊。”

岚迟疑了一下，台风带来的低温让她一直哆嗦个不停，到壁炉那边取暖是最佳的选择，再说食物的香味太诱人了，她迈出了两步，然后又怯弱的停下，没什么耐性的王子昼把唇抿成了一条线，他放下杯子，支起下巴，状似慵懒其实是蓄势待发的说：“需要我帮忙吗？”

岚连忙摇头，牙一咬就扑了过去，火速的把垫子踢出几步远再一屁股坐下，眨眼无辜的看着他。

他无奈的瞪着自以为在安全距离内的她，火光将他们的影子长长的拖在地上，食物的热气袅袅蒸腾而上，他问：“要吃吗？”

“当然。”她超自觉的替自己舀了一碗汤，抓起一个鸡腿后立刻缩回去，忙不迭的啃起来。

王子昼哼笑出声，啜着杯中的茶一边喝一边欣赏她的吃相，有她在身边光是看都觉得很满足，心情是前所未有的甜蜜，虽然外面狂风暴雨大作！

“你不吃啊？”塞得两腮都鼓鼓的，岚好奇的看他一口接一口的喝茶，盘里的食物碰都不碰，这小子有这么好养吗？莫非真的有情饮水饱？！

“你关心我？”

“客套的问一下，你想太多了！”

他叹气，撕下一块鸡肉放到嘴里嚼，“今晚在我这儿过夜吧。”

“噗～～”岚将肉汤全喷了出来，她怒视他，“大哥，非法同居不受任何法律保护，吃你一鸡腿就想侵占我白玉无暇的身子，比周拔皮还狠啊！”

他挑高一边眉："你也想太多了，这样的鬼天气你以为你能平安无事的回到掖星宫吗？"

为了证实他的话般一阵雷电轰鸣，似乎有树被劈中倒地，发出嘎吱惨烈的声响，几个侍从快速的延着墙边跑过，等他们回来时全跟落汤鸡一样，王子昼问："什么事？"

一个答道："山上的树倒下来，路给堵上了。"

他的脸上浮现出"你看吧"的表情，岚胃口尽失的放下碗盘，郁闷的盯着跳跃的火苗，听见他接着问："能修复吗？"

"只有等雨停了，现在雨下得看不清人！"

他点点头，挥手让他们下去，几个人一下就跑得没了影，他转过来说："好久没这样了，可能要到天亮雨才会停。"

他当自己是中央气象局的气象预报员啊？风云卫星拍的云图有时也不见得准确，说下雨偏是大晴天，说天晴偏下雨，花纳税人的钱专门气死你！

天灾和人祸都凑一块儿了！这死小子肯定偷笑到内伤了吧？！岚手臂交握斜睨他："那又怎样？要是你敢乱来，我誓死捍卫自己的贞操！"

"放心，我还不至于强迫女人。"他往炉里添一把柴，"倒是你半夜不要吓得跑来找我哭。"

"切～"她嘘他，"我活得顶天立地的，还怕打雷？"

"那是，你的胆子一向大得很，从没见过你这样的女人。"他笑，笑得比炉里的火还温暖，让岚有一瞬恍了神，怪不得有些人爱整什么烛光晚餐哄无知女流，原来是有道理的！

"你真的不考虑考虑？"

"考虑什么？"

"和思蜜公主的婚事啊？"

他盯着烧红的撩火棍，"用不着考虑。"

"干嘛那么死硬啊？我又不是美眉，说话又不靠谱，脾气又很坏，总之就不是个贤妻良母型的人，和我在一起不被气死也气得想把我掐死，何必捏？"岚趁着他心平气和的时候游说他。

王子昼望着她，好半天才说："跟你在一起和打仗的感觉一样，而我喜欢打仗。"

"厚，拜托……简直是战争狂人巴顿投胎来的。"岚弯下头，"真给你打败了，这也算理由？"

他认真凝神的注视她的发顶："过去我认为身边最不需要的就是女人，对我来说女人是累赘，是麻烦，是牵绊，不屑也懒得去应付，自从遇到了你才发现征服一个人的心比征服一个国家更困难，习惯了用武力解决问题，头次花心思去想怎么让个女人对我心甘情愿，却连靠近我一点点也无能为力……"

岚忽然想到以前不知道在什么文章里读到这样一句话：爱一个人就是当他审视你时，你平生第一次不自信，于是时光倒流，你一夜之间回到二十年前，那时在你小女孩心中，除了渴望美丽还是渴望美丽……套在他的身上就是百炼钢成了绕指柔，若是早知今日当初定会给她留下最体贴温柔的第一印象。

她抬头望着他的眼，玄黑的眼里两颗晶亮璀璨的钻石散发着夺人心魄的力量，那力量的源泉来自一个叫做爱情的东西！

她吞吞口水："殿下，我不知道……不知道要怎么跟你说，我们之间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不可能？"他扬高声音问，"因为身份地位？我才不在乎！"

"不是……"哎，要她怎么说好？告诉他自己并非纯正的女人？！那无疑是找死，他也不见得会相信她的说词，更认为她在推委找借口！

厚，爱情啊！真见鬼的烦人！

"那是什么？！"他急切的追问道。

"因为我是独身主义者！"岚瞎喊。

"你胡说八道些什么？"他瞠目。

她管他懂还是不懂继续道："所谓独身就是遵循不恋爱、不结婚、墙内开花墙内香；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制,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我是女权运动的伟大先驱，所以我们是不可能的！"

一个火大他将她扑倒压在身下，鼻尖顶着她的鼻尖，沉声威胁道：“看来我对你实在是太仁慈了，你才一再的玩弄我，也许我真正该考虑的是把你变成我的人，这样你就老实了！”

她哑然道：“你不是说不强迫女人的！”

“那要看是什么女人！？”他狭长的眼里闪着比雷电更尖锐的光芒，她说对了，和她在一起不被气死也气得想把她掐死！

“除非你踏过我的尸体，否则甭想得逞！”她白了脸，若他动真格的，看来真的要以死想拼了！

自古多少英雄人物都是壮志未酬身先死呀……回忆她生存了短短三十载的光阴，有欢笑有感动有哭泣有坎坷，此刻点滴聚心头。罢了，就让她为了理想轰轰烈烈的抛头颅、洒热血吧？好过庸庸碌碌一辈子，如鸿毛般默默的无声无息的咽气儿！

岚视死如归的闭上眼睛，王子昼又好气又好笑，翻身把她裹进怀里，头枕在她的肩上，用力的长叹一声，低喃着：“到底我该拿你怎么办？”

她亦低声道：“那就放了我吧……”

“若是有千万分之一的力量阻拦得住我，使我将来不会后悔，那么我会选择放手，可就是放不开啊……”如此谦卑的声音绝不象是由他嘴里说出来的，他疲惫甚至是懦弱的蜷缩在她身后，惟有不肯放弃的双臂仍紧紧的抱着她！

没想到他用情至深，如果换做任何一个正常的女人都会被他打动，可是……错就错在这是命运的捉弄，老天爷开的玩笑！她回应不了他深重的情意，惟有背负起浓浓的愧疚，永远在距离之外静静的给他祝福……希望他能真正遇到一个属于他，同时能给予他相等爱情的女人！

辅星殿外风暴呼啸天地，殿内的炉火前一双俪影相偎，心却悄然远离……

清晨，王子昼在鸟儿清脆的鸣啼声中悠悠转醒，看到怀里如婴儿般酣睡的岚，用手背轻轻的磨蹭着她细滑的脸颊，心情再次前所未有的平静和满足，感谢星星把她带到他的面前，只愿此刻恒久远，别无所求了！

一些细微的声响或是顿生的存在感让岚自梦中惊醒，她猛的坐起身来，首先映在眼帘里的是五六双沾满泥泞的男鞋，往上一看发现是凯维等几个内臣围着她排排站，也不知道站着有多久？全是一副尴尬不已的表情，她连忙擦掉唇边的口水，再摸摸凌乱的头发，然后被一声嗤笑声引得垂下头，躺在地上的王子昼正一脸惬意得很欠扁的样子，她被电到般弹开跪坐到一边，慌乱得象做错事的小学生！

王子昼慢吞吞的站起来，又弓下身体贴的将她扶起，若无其事的望向一早就来报到的心腹手下，眼里有被打扰的不爽，他说："道路都疏通好了？"

头上还挂着树叶的凯维尽量忽略两人亲密的行为，答道："是的。"

厚！丢人呀，给这票人看到她和他睡在一起，想不误会都难，一旦传出去，混身长满嘴都说不清了！

岚沮丧得都抬不起头了，王子昼拉起她的手："一起用早饭吧。"

"我可不可以不参加啊？你们看起来有很重要的军国大事要讲的样子，我就不打扰了……"

王子昼攥紧她，"我说吃饭就吃饭！"

接着低下头在她耳边说："乖乖听话，不然我不保证会当着这些人的面做出什么事来……"

她听懂了，头皮也跟着麻了，僵硬的点点头，他开怀的拉着她往餐厅走去。

在超诡异的气氛下，众人坐在长长的餐桌前，十几只眼睛在岚和王子昼身上溜过来溜过去，侍从们繁忙的穿梭其间，尽责的张罗膳食，除了杯盘偶尔发出的碰撞声，周围一片寂静。

拜托这饭谁吃得下去啊？！

岚如坐针毡，食不下咽，雪上加霜的是王子昼用轻柔的声音叮咛着："多吃一点嘛，要是不合胃口叫他们准备些你喜欢吃的。"

她亲眼看到凯维象活吞了只青蛙似的，喉结上下滑动了一下，拿餐具的手指都泛白了，其他人更不用说，瞪着王子昼跟他突然头上长角了一样！

搓搓手臂上的鸡皮疙瘩，岚索性推开盘子，宣布："谢谢招待，既然雨停了，路通了，我就先告退了！"

王子昼立刻象服了鹤顶红似的，唰的黑了脸，他用脚抵住她的椅子不让她起来，说："把饭吃完再走！"

"我吃完了！"

"是吗？我怎么看不出来？"他点点盛满食物的盘子，质问道。

岚微眯着眼，"我不是说过你的体制特殊，有抗饥饿的功效，跟你在一起我一点也吃不下！"

有人倒抽了口冷气；有人饭含在嘴里咽也不是不咽憋着难受；有人维持举着食物张着嘴的姿势不动；全都有志一同的望着他们，不知道被他最不屑的女人忤逆的王子昼会怎么反应？！

"你要我喂你吗？"他阴柔的一笑，作势把勺子伸到她的盘子里。

岚一把将盘子夺过来，土匪一样用手抓起食物，一口两口塞得满嘴，边嚼边口齿不清的说："满意了？告辞！"

她踢开椅子，椅子应声而倒，飞似的冲了出去，王子昼跳起来，骂了句："见鬼！"跟着她追了过去！

剩下的人们互相看着彼此，一个人咽下口中快要酸掉的食物，说："现在是什么情况啊？"

"看来殿下拒绝娶思蜜公主是为了左侍宫。"另一个人说出了大家的心声。

"如果殿下要娶左侍宫，那思蜜公主该怎么办？"又是一个所有人心里的隐忧。

"能怎么办？比起公主我更赞成殿下娶左侍宫，她那么聪明还会打仗，配做王子妃！"

凯维担忧的看着窗外晴朗的天空，说："以左侍宫的个性，她是不会绕过公主自己当王子妃的，且不说她的心根本不在殿下身上！"

"耶？你怎么知道！？"

"刚刚她表现得还不明显吗？"

"可是他们都已经睡在一起了……"

凯维俊脸一红，说不下去了，连说这话的人都羞得赶紧闭上嘴，装傻的猛扒饭！

另一头，冲出辅星殿的岚一手支着墙，哇的一声把硬塞进嘴里的东西全吐了出来，赶过来的王子昼见状忍不住大声的说落道：“自作自受，没事闹什么脾气？好好的把东西吃完又要不了你的命！”

吐得虚脱的岚背靠着墙瞪他：“你不要对我那么好行不行？！”

“不行！”他吼。

“世上好女人多的是，何必苦苦单恋一枝花捏？为了一颗树放弃整个森林有多蠢呀？！何况我根本就不稀罕你！”

“可我稀罕！”使出了全身的力气，他吼红了眼，“不要再拒绝我！不要再逃离我！让我照顾你，答应我留在我身边，永远！”

她苦笑，摇着头，“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的，你不懂，对我来说永远没有永远的，你死心吧……我不想伤害你，真的，我最不愿意看到的就是你因为我而受到伤害！”

他握着她的双肩沉痛的问：“为什么没有永远？！既然不愿意我受伤就答应我啊！你快答应我啊！”

绝望中的岚，眨掉眼里的涩意，指着胸口突然反问道：“你难道就没想过我心里已经有了别人了？！”

如遭雷击的王子昼，混合着惊异，错愕，不信和悲愤的血液全数逆流，迅速冻结了所有的神经末梢，使得脑袋一片空白，巨冷的心沉重得快要负荷不了叫嚣着活命的搏动……

许久他才问出来：“那个人是谁？”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八回 假想敌

岚埂住一口气，抖着声音说：“白瑞韬！”

“白、瑞、韬！？”王子昼锥心裂肺的吐出这三个字，捏着拳头问：“他是什么人？在什么地方？”

“他就是爱我而我也爱着的人，他永远活在我的心中，不论他在什么地方，我跟他密不可分！形影不离！”她捂着心口，说着真实的谎言！

被她这句“密不可分，形影不离”彻底击溃，王子昼几乎泣血，猛的大退三步，连声道：“你骗我，你骗我！”

“我没骗你，他是我的灵魂，是我的思想，是我行走这世上的指引，没有他就没有我！”

“滚！滚！滚！马上、立刻从我面前滚开！我不想再见到你！滚～～”他发出野兽受伤般的嘶吼！

岚不敢看他，不敢停留半秒，转过身拔腿就狂奔起来，一边跑一边喃喃自语：“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长痛不如短痛……我都是为了你好！把所有对我的错爱全都变成恨吧……”

跑出了辅星殿的范围，她才因为胸口尖锐的疼痛发现原来自己都忘了呼吸，脚下一滑她跌坐在地上，苍白的脸上布满了细汗，一阵风刮来心里四出漏风，空荡荡的……扮演一个绝情绝意的负心人其实更难过！更不是滋味！当全世界的人都同情被抛弃的那一方时，谁会可怜抛弃感情这一方的悲哀！？还有说不出口的无奈？！

刚走到掖星宫前的水池，远远的看见柴穗从宫里出来，尚未散尽的台风余烬吹得她曲线必露，薄纱翻飞，冶艳的模样甚是动人，果然是经得起考验的大美女啊！

秤不离砣的冉匆忙的替她围上披风，用自己的身体为她挡去风沙，看都懒得看岚一眼，仿佛怀里揣着稀世珍宝般，慎之又慎的保护着。

真该给这种人颁发个“五一劳动奖章”！

“给公主殿下请安。”岚显得有气无力，她不想才大清早的做连续对抗，这样她会发疯的！

柴穗抿唇一笑，用斜眼睥睨她：“左侍宫现在建功立业，得到陛下的赏识，居然夜不归宿了。”

“小的不敢，昨天遇上台风天气赶不回来。”她如实以告。

“是哦，跟王子殿下相处了一晚，有没有说服他答应和思蜜妹妹联姻啊？”柴穗毫不避讳自己派有耳目将内城上下监视了起来，什么风吹草动都瞒不过她的法眼。

反正和她也算是撕破了脸，管她来明的暗的都无所谓，只是感到厌倦，于是岚摇了下头说：“谢谢关心，目前尚未跟王子殿下达成共

识。”

“这样啊，那呆会儿左侍宫怎么向思蜜妹妹交代呢？”她皮笑肉不笑的说，装做好象她们的交情有多深似的。

岚忍住翻白眼的冲动，“斗胆请教一下公主殿下，到时候小的该怎么汇报工作捏？！”

没料到她有此一问，柴穗愣了愣，这不是两只黄鼠狼商量着给鸡拜年？谁也见不得谁好的事！？

冉附耳低语了几句，她才道：“以左侍宫的才智应该早就想好了怎么把实情告诉思蜜妹妹了吧，我还要无觐见王后陛下，不能耽搁了，你好自为知。”

看着她逃之夭夭的背影，岚没好气的嗤之以鼻，这女人心眼忒多，搅屎棍一支，防不胜防啊！

叹了口气走进掖星宫，一路上见着她的侍从纷纷向她道贺，岚扬着言不由衷的笑脸应酬着，心里却没着没落的，不知道柴穗那臭娘们儿跟思蜜胡咧咧了些啥？一准没好话，想到要花更多的力气解释事情的原委，她就一个头两个大，真还不如不回来捏！

“你昨晚去哪儿啦？！”说时迟那时快，屏一声闷吼把陷入冥思的岚惊得蹦老高！

亲妈呀！小鬼来催命了！

“刚才柴穗交代得还清楚吗？”她无力的撇撇嘴。

“她说我还不信，没想到是真的！”屏哀莫大过心死的谴责她。

岚耸耸肩，“看来我说什么好象都没用了，即使事实上什么都没发生。”

“但该发生的还是发生了不是吗？”屏似乎越来越聪明了，她言辞犀利的说道：“尽管我一再的向星星祈祷，担忧王子昼他会拒绝联姻，因为你保证过事情会成功，所以我宁愿选择相信你，可是结果呢？”

“保证？！没错我是保证过公主当会上王妃，也保证过柘邑会派兵到吉纳，至少我完成了一样了。”

“那又怎么样？！现在公主把自己关在房里谁也不想见。”

岚瞄了一眼走廊尽头紧闭的房门，无言以对……真象蜡烛两头烧啊，搁哪儿哪儿跟着较劲，还不如直接喝农药死了省心点！

甩甩头她转身就走，屏措手不及的追上来，嚷嚷："去哪？"

"到处走走，散散心。"

"又来了，你每次都这样，这回你说什么都不能撒手不管，你也看到了公主为了王妃的事有多伤心，你保证过的，无论如何要说到做到！"少了思蜜的阻拦，屏把上几次的怨气都发了出来。

"保证、保证、保证！刘翔也不敢保证每次都跑12秒91，何况是区区在下我？！'保证'值多少钱一斤啊？!刀架在人家脖子上都不点头，要我怎么办？！"

岚终于爆发了，怒发冲冠的喊完，头也不回的大步走了出去，留下张口结舌的屏呆怔在空无一人的长廊上。

火车头一样呼啸着杀到赤雪星神庙，结果扑个空，一打听才知道涑去了镜湖小筑，岚决定到那儿找他去，完成昨日的制定好的行程。

人名气变大的好处是说话特有分量，岚一说要去内城，御侍司立马调来了辆王室配备的马车，想上哪儿给句话，马鞭一抽带你走四方。

坐在马车上，一路顺畅的出了王城，岚全身虚脱的倚着车窗边，台风过境后的独岛从色彩斑斓的油画，蜕变成了一副静柔的水墨画——水洗般透亮的蓝天；挂着水珠的树叶花草；雾气袅绕的山峰；黑白苍劲的岩石；深吸一口气能闻到泥土潮湿的气息，令人心荡神怡。如果不是现在的心情太糟的话，岚宁可选择步行，这番别有意境的美景值得去细细品味和感受……

车轮滚滚，很快的就到了内城，为了避免引来不必要的臆测她只要求送到这里，镜湖的路她还记得怎么走，加上有许多的思绪也需要沉淀一下，毕竟涑不是垃圾桶投胎来专门接收她吐的苦水！

当然她免不了有点不好意思，每次一不开心就去找他，没办法，他身上有种奇特的能力，跟他相处会使人感到平静，再复杂的心情也会奇迹般的消失掉，可能跟他是祭司有关吧，单纯无垢，温文儒雅，最重要的是他了解她，单单凭借一个眼神，一个细微的表情便读懂她刻意隐藏的心事……

内城遭遇台风后的状况比王城要严重些，特别是人迹罕至的崎岖山路，走过去一个坑一脚泥，被风吹得东倒西歪的树木夹杂着大量的落叶摇摇欲坠的交错在一起，再来一阵风就要砸到人头上了，不知名的鸟儿躲在某处发出咕咕咕的叫声，映衬得周围的环境非常凄凉，让单身上路的岚有种走到世界尽头的孤独感。

她回头看看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林间小道，寻思自己是不是又干了件傻事了？！忆起上次涑背着她摸黑从山上走下来的情景，好怀恋他宽阔又温暖的背，稳健的步伐，突然感触良多，虽然是半路误打误撞捡来的弟弟，无亲无故的她有了他的陪伴，少了很多的寂寞，多了很多的欢笑！

心里想着涑，镜湖很快走到，岚掩不住兴奋的小跑着，湖边的小木屋墙上添了些新鲜木条，看来已经被修缮过了，一定是涑干的，昨晚台风的威力不容小觑，破坏力超强的！

“涑！涑！你在吗？”刚推开院门岚迫不及待的嚷了起来。

屋里的柯柯听到她的声音，一边用围裙搓着手一边探出身，对她说：“主人到鱼珍坡去了。”

“鱼珍坡在什么地方啊？”又扑了个空的岚有点焦急。

鱼珍坡是个小渔村，离镜湖不远，柯柯告诉她因为台风的关系，村里的房子倒了不少，涑去帮忙了。

问清楚鱼珍坡怎么走，顾不上清洗一下衣裙上的泥印子，岚匆匆忙忙的赶了过去，正午的太阳开始荼毒大地，湿气被蒸得暖哄哄的让人难受，聪明点的话她大可以呆在镜湖小筑，喝着小酒吃着柯柯做的美食等涑回来，但她自己也说不清楚为什么非要马上见到他不可？！

重新回到颠簸的山路上，有一秒她忍不住大声谴责自己脑袋进水，够白痴的了！可仅此一秒，下一秒就被去见涑的渴切替代了懊恼，哼着小曲一路走一路唱的向鱼珍坡进发。

涑长袍已褪，把长发扎起，换上了好活动手脚的衣裤，分腿坐在屋脊上嘴里衔着钉子，总是抚着琴弦的双手拿着锤子认真仔细的把钉子逐个槌进木头里，汗水顺着脸颊一颗颗滴落在胸前，湿湿的好象画了张地图，挽得高高的袖口露出结实的肌肉，被阳光晒得亮闪闪的，发出金属般的光泽。

还是第一次看到劳动中的涑，往日呈现出来的阴柔、文弱都不见了踪影，现在的他俨然是个铁铮铮的男子汉！

劳动真伟大，劳动使男人如此美丽！

岚站在屋角下，举手放到额前眯着眼向他眺望，太过专注的他没发现她，直到旁边的人轻轻拍了下他，并指了指岚，他才错愕的停下手，笑出一口白牙，冲她喊："你怎么来了？"

"你不要每回见到我就问这个问题好吗？"她也笑。

他憨憨的笑着："等会儿，我马上下去！"

"当心着点！"她提醒他。

踩着木梯，涑两三下回到地面，他走到岚身边看到她满脚的泥，说："你走着来的啊？"

"起先是坐马车，后来步行。"

"怎么不跟柯柯一起等我？"他豪迈的伸手抹掉脸上的汗水，再把头发散开，象洗发水广告模特似的姿势简直是帅呆了！

岚把手绢递给他才道："我无聊啊，干脆来找你了。"

听她这么一说涑笑得更憨厚了，无华服在身丝毫没有减退一点点他的帅气，象个大男孩似的有点直爽的稚气，质朴的样子反而让岚觉得新鲜和亲近。

小渔村大概有五十户左右，因为台风从这里登陆所以受灾较重，好多的房子都被刮倒，还有的屋顶被整个掀翻，最严重的就还剩下石头砌的基座，残垣断壁散落一地，满目创痍……大部分男人们从山上伐下树木嘿咻嘿咻的往村里运，五六个男人分成几组，光着膀子扯大锯把一根根木材锯开；而女人们有的在清理自家堆积的淤泥，有的在捡散在地上的家什锅盆，有的在晾晒衣被或是生火做饭；小孩子则成群结党到处疯跑乱窜，一会儿跑到男人们那里捡柴火，一会儿跑到女人们这边偷菜吃，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玩得不亦乐乎。

涑指着正在重建的房屋，告诉她："得赶紧把这些全修整好，不然夜里没地方休息了。"

"赶不及可以先支些帐篷安置无家可归的人，大灾之后要做好疾病的防疫工作，总不能不处理一下就直接让人家住进去，万一爆发烈性

传染病怎么办？水源的清洁也很重要！民政部门应该尽快把赈灾物资送过来才是。”新闻联播里不是常常这样报导的吗？

“支帐篷这个主意不错，至于防御疾病要联络医官……”他隐去半句，显得有点为难。

岚不解的问：“这里是重灾区，没道理政府不派人来吧？”

“你有所不知，鱼珍坡地处内城与外城交界点的外围，内城向来不过问平民的事，而外城又因路途遥远疏于治理，久而久之这里的人们都是自行处理日常问题，外城的主事派人来查看灾情恐怕要等上好几天。”

生活在富庶昌明的柘邑，而且还在国王眼皮底下居然会有这种事？！太不可思意了吧？难怪有人说总有太阳照不到的地儿！

岚无语的跟涑结束交谈，目前投身到轰轰烈烈的灾后重建工作中才是当务之急，她学着他挽起袖子帮一些孤寡老人收拾损毁的家园，传授人们注意保护水源洁净的重要性，还临时做了个过滤器把受到污染的饮用水过滤干净，带领女人和小孩上山采摘野姜、野蒜熬成开水提供给村民清洗手脚和冲洗地面……

涑跟着男人们挥汗如雨的搭建房屋，不时和其他人一样朝岚的方向好奇的张望，耳边听着人们的议论，不禁露出会心的微笑！

黄昏后，几个大帐篷搭好了，小孩们新奇的围着帐篷跳来跳去，空地上也升起了熊熊燃烧的篝火，几个女人忙着将热气腾腾的百家饭分发到每个人手里，村里的人都坐成了圈，饥肠辘辘的享用食物。

岚和涑被请到村长旁边，为了感谢他们顷力相助特意奉上村里仅存的美酒还有丰盛的鸡鱼等膳食，岚退却道：“把这些分给孩子和老人们吧，比起我们他们更需要。”

涑打趣道：“是啊，她有酒就行了！”

皮肤黝黑，肌肉壮实的村长呵呵直笑，不断重复说岚是星星派来的，美丽又聪明，说得岚沾沾自喜，抿着唇偷着乐，淘气的猛朝涑飞眼，逗得涑在一旁又是摇头又是叹气的，见状所有人都开怀不已，气氛很快热烈起来。

柘邑是个热情的民族，即使刚刚遭了灾，但酒足饭饱后仍旧要欢快的歌舞一翻，遇上人来疯的岚，她亦不客气的出场秀一秀——

天地悠悠过客匆匆潮起又潮落
恩恩怨怨生死白头几人能看透
红尘呀滚滚痴痴呀情深聚散终有时
留一半清醒留一半醉至少梦里有你追随
我拿青春赌明天你用真情换此生
岁月不知人间多少的忧伤

何不潇洒走一回

换上了当地妇女穿的粗布衣服仍不掩从她身上散发出来的夺目光彩！将两天来积压的情绪随着唱词发泄出来的她觉得豁然开朗，是呀，岁月不知人间多少的忧伤，何不潇洒走一回捏？！世上本无事，庸人自扰之，王子昼和思蜜公主联姻与否，两国结盟与否不是一朝一夕能定夺下来的，为什么非要把自己往绝境里逼？！凡事洒脱一点、看开一点，说不定就能寻找到解决的途径了！

篝火还在噼啪的燃烧着，许多在白天累极的人们陆续走到帐篷里休息了，岚侧着头枕在膝盖上，一手拨弄着酒杯，涑提起酒壶低声问："还要吗？"

"嗯。"

他替她斟满杯，望着她被火光映红的脸，问："事情不顺利？"

"对啊……"她轻叹，"本来以为大功告成，从此可以功成身退，高枕无忧，没想到呀……还是太天真了，忘了世事难料，忘了天定胜人不可能人定胜天的道理！"

"怎么回事？陛下一向赏罚分明，你立了这么大的功劳，应该会答应结盟吧？"他皱眉。

"答是答应了，不过不是答应联姻只是结盟。"

不懂她的意思，涑奇怪的"耶"了一声。

岚无奈的嗤笑着："王子昼在大殿之上很坚决的拒绝了同思蜜公主联姻，一下子将我逼上了死路，现在公主把自己关在房间里谁都不见，似乎比起结盟出兵，她更想当王子妃，真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

仿佛早就料到有此一着，涑微微颔首，闷不吭声的喝着酒，岚睇他一眼，突兀的唤他："涑！"

"嗯？"

"可不可以借你的肩膀一下？"

"怎么……？"

他还来不及说完，岚便伏到他肩上深深的吸了口气又长长的吐了出来，悠悠的说："我好累啊……累得连哭都没有力气了……为什么这

么累？”

涑啜着酒无言以对，燃尽的篝火噗的熄灭了，一屡轻烟随风飘去，月娘隐进了朵朵云层中，夜，深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二十九回 理想是个伟大的梦

新的一天来临，阳光普照大地，蔚蓝的大海碧波荡漾，高大的椰子树随风摇晃，一切美好得仿佛那场风暴从来没发生过似的！

鱼珍坡的村民们早早开始了家园的重建，吆喝声号子声震天阶响，穿破云霄，惊起一群群雪白的海鸟扑扇着翅膀飞掠而过。

涑拖着刚刚扎好成排的椰树叶递给正在搭屋顶的人，但半天不见那人有反应，于是顺着他的视线望去，看见不远处的缓坡上，岚领着村里的孩子们在玩着不知名的游戏，惹得孩子们发出阵阵尖叫和串串兴奋的笑声，涑的双眼不由自主的追逐着在孩子中间不断东窜西跑的岚——红润健康的脸上挂着大大的笑容，两只眼睛弯得象月牙儿，不时伸出粉色的舌头扮鬼脸。昨天晚上那个愁眉深锁，无助的靠在自己肩上寻求安慰的人到哪里去了？！实在不得不叹服她神速的自我修复能力……

他干脆放下手里的活儿，坐到一边倒水喝，欣赏玩性正酣的岚，从严格意义上讲她长得一点也不美，而且没有身为女人应有的柔媚、弱质纤纤，说起话来咄咄逼人，不肯认输，但又可以毫无嫌隙的跟他称兄道弟，分享心事，不知她是把自己当成了男人还是不把他当成男人？她心烦的时候喜欢喝酒，开心的时候喜欢唱些很奇怪的歌……她总是为了自己的伟大理想四处奔忙，甚至为达目的有点不择手段，胆敢参与到军政大事里去，在让他感到震惊的同时又不得不感叹她拥有的智慧和才华！看看现在不过一天一夜的光景就博取了鱼珍坡男女老幼所有人的欢心，她的魅力不言而喻。

也许正因为岚非同一般女人那样坚强、果敢和乐观向上的个性，才会牢牢的吸引住昼，对她另眼相看，他不愿意娶思蜜公主早在他意料之内，天底下再也找不第二个跟她一样特别的女人了，任何一个聪明的男人都不会选择错过她！即使必要时要用抢的、强迫的！

柯柯意外的出现让涑和岚提前结束了在鱼珍坡的生活，原因是王城里有人求见，发现他们一夜未归非常担心他们的安全，毕竟一个是王国的大祭司，一个是当下国王最器重的宠臣，他们中间谁有什么差池都是交代不过去的大事情！

“好了，我们的口号是……？”岚偏着头把手放在耳旁。

“洗洗更健康！”大人小孩同气同声答道。

“HOYE！”她笑眯眯的比了个“V”，随后一抱拳说道：“山水有相逢，他日江湖再见，后会有期！”

前来送行的众父老乡亲个个有样学样，纷纷新奇的冲她抱拳，直到她跟着涑和柯柯踏上了返程之路，才依依不舍的挥动着手臂目送他们远离!

三人回到镜湖小筑，等在院子里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般的神庙小厮才长长的吐了口气，转而见到涑和岚身上穿的粗布衣服，眼神走马灯似的由惊讶到不以为然再到不屑。

“阿迪，有什么事？”涑对他的反应没有一点感觉，好脾气的问。

岚就不一样了，她翻了翻白眼，拜托！就尊驾这副相貌亏他敢长出个胆囊来鄙视别人！？就算他们此时此刻再落魄再邋遢，也堪称一代我型我秀，女的美得前卫，男的帅得掉渣的丐帮弟子！切！居然叫阿迪？那他是不是有个兄弟叫达斯啊？！无语兼狂汗ing……

算了，原谅他吧，没有他地球上的恐龙真的要灭绝了，她是个懂得感恩的人，星星保佑！牛鬼蛇神速速回避，急急如令令！

阿迪说：“报告城主，今晚国王和王后陛下即将在攀星殿举行盛大的庆功宴，并宣布全国欢庆七天，明天还要举行祭天仪式，之后王子殿下携功臣们巡游三城，后天是海青天的公审日，各神庙、宗寺的祭司均要到场，因为需要准备的事务繁多，请城主尽快回城。”

靠！不是吧？才过了一天就捣鼓出这么多事来？！光是听着就觉得累了！岚挠挠后脑勺暗自嘀咕，然后点点涑的肩：“奇怪，他怎么管你叫城主？不止他，鱼珍坡的人也这样唤你。”

涑看看她，没搭腔，这时阿迪又插嘴道：“另外掖星宫的右侍宫要小的捎个口信给左侍宫，她请您赶快回宫，有急事相商！”

“知道了啦……别岔开话题。”她揪住涑的衣袖，弃而不舍的追问：“到底怎么回事？”

涑知道瞒不住她，拉出自己的袖口，好整以暇的道：“千目祭分祭庙千目跟封地千目两种。”

她点点头，“接着说！”

“我不是曾经告诉过你我是在上十六城的吐曲长大的吗？与吐曲城连在一块的边境五城便是我的封地。”

都说柘邑的祭司权力大，但也没大到这么离谱吧？！还以为最多封给一个祭司一亩三分破田地，天天对着星星念经没空打理的话草长得比人高，全靠善男信女布施度日，要不然由国家独立拨款扶持，好家伙！十六个城里有五个属于他，那岂不是卯死啦？！

对涑刮目相看的岚啧啧称奇——有自己的地盘；有各种税收可以中饱私囊；有成千上万的信徒拥戴；有成群的仆佣跟前仰后的侍侯着；有王城内独门独院的大神庙外加镜湖边的渡假别墅；还有皇粮吃，隔三岔五巧立名目跑出来旅个游、采个风，不消说所有费用国家给报销！完全打破了她对祭司四大皆空，两袖清风的印象，简直把双腿打断都不愁吃喝！

怪不得那么多人争破头也想当雾吹，差一个级别的都有这样的待遇，做到顶级祭司……厚，都不敢去想是何等的风光啊！

“七个。”阿迪突兀的说。

“耶？！”岚瞪眼望去。

他道：“王子昼把下十六城的两城加封给了城主，所以现在是七个。”

亲妈啊？！岚迅速扳了扳手指头，狠狠的吞了口口水，“屌哦！我对阁下肃然起敬，过去多有得罪还望您宽大为怀，今后兄弟就给您罩了！”

涑朝阿迪睇去警告的一瞥，后者老老实实的垂下头，眼观鼻，鼻观心，然后他一边往屋里走一边吩咐柯柯：“准备些热水，我们清洗后马上回去。”

岚一蹦一跳的跟上去，勾着他的手，谄媚道：“别这样嘛，人家都说跟你混了，多少要表示一下……”

“……”

“哎哟，城主大人……”

“……”

“祭司大人……”

“……”

望着他们的背影，柯柯抿唇一个劲儿偷笑，而阿迪则后悔莫急的给自己一个嘴刮子……

同来时一样，为了避嫌岚和涑分开行动，好在阿迪已经在内城找了辆马车给岚使用，坐在车上望着窗外飞速后退的风景，越接近王城她的心情越沉重，不知道公主怎么样了，气消了吗？王子昼呢？接下来一连串的庆祝活动免不了要跟他碰面，到时候怎么去面对他？

想想都觉得好烦啊！

离王城的城门楼还有一段距离，路边停满了等待安检的各色马车，从这些车上装载的什件和花俏的车身判断全是今晚到攀星殿演出的艺人，不难想象晚上是多么热闹的景象！

印有皇家徽章的马车畅通无阻的行至城门外，一个卫兵照列上来询问，一看是岚，年轻的脸上立刻扬起兴奋的表情，管不住自己嘴巴的大声喊道：“是左侍宫呀！您回来啦？！”

他一嗓子撂出来好比拉响了手雷，轰的炸开了锅，一侧正排队搜身的艺人们哗的围了上来，争先目睹岚的风采，吓得岚往旁边一缩，结果给后面伸进车窗的手拉住了衣服，害她差点跳起来天灵盖磕到车顶！她一边僵硬的笑着一边使力把衣服抢救回来，车外的人热烈的欢呼着——“左侍宫！左侍宫！左侍宫！”、“我看到她了，真的是左侍宫！”、“星星保佑你，左侍宫！”

“ILOVEYOU！”很快进入状况的岚给粉丝们送去飞吻，挥手致意：“HI～～！3Q，3Q！ILOVEYOUTOO！”

长路奉献给远方，玫瑰奉献给爱情，我拿什么奉献给你，我的爱人？白云奉献给草场，江河奉献给海洋，我拿什么奉献给你，我的朋友？我拿什么奉献给你，我不停的问，我不停的找，我不停的想，白鸽奉献给蓝天，星光奉献给长夜，我拿什么奉献给你，我的小孩？雨季奉献给大地，岁月奉献给季节，我拿什么奉献给你，我的爹娘？

得到这么多人的爱戴，往后要拿什么来奉献给粉丝？她不停的问，她不停的找，她不停的想……哎，高处不胜寒啊！

经过城门口一段小插曲，岚一入王城迎面而来的就是铺天盖地的喜庆气氛，虽然没有大红灯笼高高挂也接近张灯结彩的程度了，金银相间的纱缎装点着大大小小的殿阁楼台，争奇斗妍的鲜花布满了各条道路，行走其间的女侍们特意系上亮眼的银色腰带，衣袂飘飘加上个个笑得人比花娇，甚是好看！

害怕引起刚刚那样的骚动，岚躲躲闪闪的，尽量避开人多的地方，绕了几条远路终于回到了掖星宫，站在宫外踌躇着久久迈不进门槛，算了，该面对的还是要面对，该解决的还是要解决，阎王要你三更死绝不留你到五更，半点不由人啊！

岚下了决定，见到思蜜就跟她摊牌，谈得拢最好，谈不拢撂挑子闪人！要不投靠涑，反正他有七个城，爱把她往哪儿旮旯塞往哪儿旮旯塞，管饭就成；要不隐居鱼珍坡，办个希望小学，做个民办教师，不求桃李满天下，但求整个学杂费什么的，保证存活于温饱线上了却余生，总之一颗红心两手准备！

主意已定，心情豁然开朗，人活着就吃饭睡觉两件大事，她还不信单凭自己的聪明智慧还搞不定！？

昂首阔步走进掖星宫，岚一露脸少不了又是一阵上下欢腾的景象，超级偶像般被众人团团包围，万幸没有发生往外运晕倒粉丝的事件，但场面也够混乱的了！

问讯赶来的屏，意外的没有摆个大臭脸秀给她看，笑吟吟的呆在一旁等人群散去，岚整了整面容走过去打了个招呼："嗨！"

"回来啦？"她平静得象见到外出交游一天归来的孩子。

岚扬了扬眉："嗯。"

"快去见见公主吧，她等很久了。"说完扭身就走。

怪怪的哟！她嗅了嗅，没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呀？她不会是给闷雷连环劈了吧？或是遭高人点化，所以才一副普渡众生的超凡样，就差没从身上迸射出佛光来！

端坐在内室的思蜜正朝镜子里比画着什么，屏和岚一进来她便高兴的转过头去，唤着："岚你可回来了，再晚点就赶不上庆功宴了！"

这两人是不是同时鬼上身？怎么都一个味儿？她差点指着鼻子问：“知道我是谁吗？”

屏笑嘻嘻的说：“可不是吗？公主说你梳的头才好看，说什么都要等着你来，快看看公主新做的衣裳好看不好看？”

不提没注意，她一说岚看见除了思蜜身上穿着的，墙上还挂着一溜儿簇新的裙子，桌上摆满了各种各样耀眼夺目、价值连城的珠宝首饰，做工巧夺天工的精致玩意儿，让她忍不住问：“你们中了五百万啦？买了这么多东西！”

屏得意的说：“岂止是这些，还有好多见都没见过的好看的好吃的，后院里还栓着匹马，都是王子昼送来的！”

岚给自己的口水呛到呛红了整张脸：“马……？！”

“对啊，白色的，漂亮着呢，你看了一准喜欢！”思蜜拨拨戴在脖子上的项链，对着镜子里的岚说。

这项链……不是上回她假扮饭岛爱时王子昼亲自给她戴上的那条吗？如果光是送马还让她有一滴滴迟疑的话，看到这里岚心里全明白了——这些东西根本就不是送给思蜜的而是送给她的！

该死！

那小子到底在玩什么花样啊？！

雪上加霜啊！等思蜜知道真相后，她的罪孽岂不是更加深重了？！厚，她的命怎么就这么苦啊？让她马上死了吧……

跟公主摊牌未果，接着马不停蹄的奔往攀星殿——因为罪恶感太深了，导致她手脚+面部神经不间歇的痉挛、抽搐，花了很多时间才把公主的门面捣持好，路上又遇到各方人马恭喜来恭喜去，走走停停，赶到攀星殿时天已经黑麻麻的了！

久违的攀星殿和记忆里一样辉煌依旧，不同的是岚一出现便受到了巨大且热烈的欢迎，摩西劈海似的人们纷纷往两边退让出一条路让她们通过，激昂的乐曲响起，掌声和鲜花蜂拥而至，连坐在高台之上的国王夫妇都站起来如迎接英雄般迎接岚的到来！

岚的心情喜优参半，沉着气、低着头紧跟在思蜜身后，眼睛不敢乱瞟生怕见到不愿见到的人！可天不从人愿，一股低压打从她出现起

就一直盘寰在她头上，让她有身首异处之感，又象千万只蚂蚁一口一口的啃噬着，说不口的难受……

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

“左侍宫每次都能带给我惊喜！”王后先发话了，“瞧瞧她身上的这件衣服，多好迷人呀？”

“多谢王后陛下谬赞，微臣惶恐。”岚觉得不自在极了，垂在身侧的双手悄悄的攥紧裙摆。

“呵呵，左侍宫不要太谦虚了，公主的头发梳得好漂亮，看得我都妒忌了，要是左侍宫也能常来帮我梳梳头就好了！我这样说，公主没有不高兴吧？”王后打趣道。

思蜜乖巧的说：“能为陛下效力是我们的荣幸，怎么会不高兴呢？”

“公主真贴心，可惜我没有女儿……”王后向国王撒娇，“是不是很遗憾啊？”

国王笑得有点傻呼呼的，岚却狠不能补上一句：“不如娶了去做儿媳妇，不就有女儿可以疼了吗？！”但也只能在肚子里说说过过干瘾，要真说出口立马给某人手起刀落，当即去见马克思了！

在场的不乏有人跟岚的心思一致，目光不由自主的朝站在人群里的王子昼睇去，不过够格混到在攀星殿有一席之地的都知道——老虎屁股摸不得！何况今天王子昼的表情简直比死了亲爹还难看，青筋凸爆，两眼如炬，凡接近他方圆半公尺内的生物绝无生还迹象！

随后庆功宴正式开锣，美酒佳肴、歌舞升平，攀星殿成了一片欢乐的海洋！女眷们围着岚谈天说地，男人们尽管畏惧王子昼阴晴难定的脾气，还是围着他向他道贺、劝酒；殿中央艺人们卯足了劲儿，尽情的表演着自己最拿手的节目，希望能搏得心中仰慕者展颜一笑！

思蜜嘴里吃着食物，眼睛却密切的注视着王子昼，在屏不断努力的鼓励下，终于寻找到机会慢慢向他靠近，离她不远的岚发现了她的举动一口酒哽在喉咙里，思蜜每走一步都让她看得心惊胆寒，毛孔肃立……

天啊！地啊！千万不要啊！爹啊！娘啊！救救她吧！

岚再也看不下去了，急忙走过去，正好听见王子昼凉凉的说：“谁让你戴这条项链的？你白痴啊？”

嘶～～

靠！简直是翻版某偶像剧的狗血剧情，X他的，嘴巴干嘛这么毒啊？！

思蜜酝酿了一晚的满腔热情瞬间被王子昼兜头浇了盆冷水，天大的打击让刺辣辣的眼泪一下子充满了眼眶，岚一个箭步上前扶住摇摇欲坠的她，瞪着王子昼，听见思蜜颤巍巍的问：“这……这不是你送我的吗？”

“我见鬼了才是送给你的！”他一边说一边把岚给瞪回去，阴狠的眼神象锋利无比的尖刀能将人的皮肉剖开！

思蜜恍然大悟的侧头看着岚：“原来……原来都是我自做多情……”说完一串珍珠般的泪滴滚落下来，打湿了岚的手，同时击碎了自己一颗脆弱的心！

“公主……”岚愧疚的望着她，用力抓紧她挣扎着想离开的身子，祈求道：“不要难过，求你了，我不希望看到你伤心……”

她吸了吸酸涩的鼻子，拨开她的手：“对不起，我办不到！”

“……”

晚一步赶到的屏将公主揽入怀中，同仇敌忾的望着岚以及她身后一脸冷血无情的王子昼，嗤声道：“公主我们走！”

思蜜闭闭眼决绝的旋身逃离岚的身边，岚心神俱裂的就要追上去，王子昼一把扯住她，切齿道：“有胆把我送你的东西让给别人，就要有胆承受后果！”

她回头盯着他的眼：“放过我吧！你只是在一个错误的时间里遇上了一个错误的人，全都是错的，知道吗？我不是你的幸福，你也不能带给我幸福！”

“为什么？！”他沉痛的指着她的心口，“难道就因为在这里的那个人？我不服！不甘心！即使全天下的人都反对，我也要得到你！”

“包括我？！”

“包括你！”

他固执的一瞬不瞬的凝视着她，世界仿佛只剩下他们两个人般，所有凡尘俗世的喧闹嘈杂都被迸除在外，只要她点头，他可以放弃所有，只要她点头！

岚一个字一个字的说：“除非我死！”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回 兵临城下

“除非我死！”

说出这句岚突然觉得眼角生疼，象被尖刺划过般，有种无形的力量拖拽着温度一点一滴的往这个缺口涌泄而出！原因是王子昼没有发出狂狷的怒吼；没有从眼中射出的狠绝冰炎凌迟她；没有勒着她的脖子掐断她的呼吸；只是面无表情的屹立在她面前，象受到重伤后无力摆脱痛楚的猛兽终于屈服命运趋向毫无希望的平静，默默等待死亡来临的那一刻……他在哭泣——刀枪不入、叱咤疆场、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王子昼，为了她的一句话心变潮湿了！为何她能感受到他在哭泣？！她不敢去想，不敢去深究，飞快的别过眼去不敢再看如此残酷的画面，她的心在坚固的堡垒中苟延残喘、剧烈颤抖……

王子昼抿紧了唇，倏的转身离去，这是他第一次把背影留给她！那么孤傲，那么卓然，那么淡漠，可是谁会知道这个背影代表的是示弱、恐惧和自怜的卑微！

他勾起唇角，真讽刺，哈！

刚刚还有人说他天下无敌，无所不能，却被一个只闻其名不知其人的家伙彻底击跨，可悲的是当时他只想狠狠的吻住她那毒蛇般的唇直到世界毁灭！

庆功宴还在持续沸腾中，尽情欢乐的人们浑然不觉庆典的主角个个黯然神伤，岚拖着疲惫的步子缓缓的踱出殿外，她想再没有任何一个绝世高手能超过自己，单凭几句话，几个字同时将两个人两颗心震得粉碎！

“左侍宫！”

岚刚睡醒一样惺忪的看向唤住她的人，凯维打黑暗中走出来，他是来替主子出气的吗？那真是选对时候了，现在她半点力气都没有，完全是只无害的小白鼠任人宰割。

凯维未语先叹了一口，然后沉声道：“那个人对你真的那么重要吗？”

“谁？！”她有些恍惚。

“您心里爱着的人，这是殿下喝得零丁大醉时无意间说出来的。”他解释着，“我从小跟着殿下一起长大，从来没见过他意志如此消沉过，说句大不敬的话，我非常憎恶带给他痛苦的这段感情！”

“你就直接说憎恶我吧！”她淡笑道。

被戳穿心事的他窘迫的佯咳一声，说：“如果我有什么得罪您的地方也是出于对殿下的关心，请您理解。”

岚摆摆手说：“你没得罪我，理解万岁！”

看着星光下脸色惨白的她，凯维忍不住问：“左侍宫您似乎也不好过，为何还要执着于心里那个男人，而不接受殿下呢？”

岚瞥了他一眼，悠悠长叹道：“你这话应该对王子殿下说，既然彼此都那么痛苦，何不放过我呢？”

“以您对殿下的了解，您认为这可能吗？”凯维苦笑着反问。

不可能！她当然知道，所以才这么难过，说了那么多绝情的话，做了那么多伤害他的事，为的就是让他对自己死心，可是他就象蛮牛一样不改初衷，她甚至被他的执念搞得心绪大乱，不知该如何是好！

岚的沉默让凯维感觉出她此刻的茫然无措，一个刚毅不屈、战无不胜的男人，一个能想出妙招智擒大海盗头子冰雪聪明的女人却都败给了爱情！是该赞叹爱情的伟大还是该唾骂爱情的捉弄呢？好在他从不去景仰这种致命的情感，今后更会小心谨慎的远离，最好一辈子都不要涉猎！

“站在我的立场不好妄加评断左侍宫对您心爱之人的痴情，但请您看在殿下一片真情的份上，不要再拒他于千里之外好吗？”他实在无法接受一个为情所困，镇日萎靡，混沌不觉晨昏的主子，有时候可怜与怜悯也是一种犯罪！

岚注视他半晌，徐徐道：“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两人相隔千里，而是我就站在你的面前你却视而不见，这个道理你懂吗？”

他倒抽一口冷气，说：“真的没有办法吗？”

“这是命中注定！”说完她决然而去。

晚风中，凯维瑟瑟一抖，淹没在无尽的黑暗中……

王子昼抱着酒瓶仰躺在草地上，看着满天的繁星，一口接一口的啜饮着，突然国王的脸出现在视线里，他连忙伸手抹掉嘴边的水渍翻身坐起来，国王一手按住他的肩，阻止他起身行礼，不顾高贵的华服席地而坐，说："不介意给我喝点吧？"

王子昼笑了笑，把酒递给父亲，国王豪爽的灌了一口，猝道："好烈啊！"

"却是好酒。"他接过酒瓶说。

"嗯。"国王点点头。

"宴会结束了？父王找我什么事？"他问。

"没事，找你顺便聊聊。"

王子昼皱皱眉没说什么，国王望着他："怎么，不愿和我说说心事？"

"没什么好说的。"

国王从怀里掏出一卷羊皮卷，说："这个也不愿说？"

"我以为该在御星殿上和众臣讨论。"他撇嘴。

"如果我把这个压下去不提呢？"国王是真是假的威胁道。

王子昼懊恼的低咒一声，无奈道："您到底想说什么？！"

姜还是老的辣，才一会儿功夫就逼他就范了，国王露出得逞的笑容，拍拍他的肩说："我的昼终于有点人情味了，虽然有点晚。"

"父王，您专程来看我笑话的吗？"他哀怨的问。

"从来只会打仗，不懂人情世故的儿子，总算体会到儿女之情了，做父亲的难道不能高兴高兴？"

"还是来看我笑话的。"

国王摇摇头："人家小姑娘拒绝了你就翻脸啦？"

他瞪他，随后咬咬牙别开脸，国王呵呵笑："看来你用情颇深，听说你把辅星殿的酒都喝光了，这几天弄得凯维他们几个忠臣方寸大乱，个个愁白了头发，这么严重？！"

"他们谁跑到您那里嚼舌根去了？"王子昼拔起一把青草，想象这是某人的头发！

“用不着人家说，我有眼睛看得见，刚刚在殿里的事情我都看到了，很伤心吧？”他口气一转全没了戏谑之意，“不要怪她，她应该有她的苦衷。”

“我知道……”王子昼喝了一口，叹道：“她另外有喜欢的人了。”

“原来如此……”国王同情的看了他一眼。

王子昼说：“和她在一起我觉得世界是那么的美好，看什么都是可爱的，有意思的，可她偏偏不肯呆在我身边，不管我用什么办法都留不住她，见她一次痛苦一次，看不见她却更痛苦！”

“那她给你的快乐多还是痛苦多？如果是痛苦多，你还要选择她吗？”国王问。

“您爱我母后吗？”他不答反问。

“当然爱！”国王毫不犹豫的道，“当我第一眼看到她就肯定她是带给我希望和快乐的星星！她照亮了我的生命，改变了我的命运，如果不是她我不会继承王位，现在或许是个清心寡欲的雾吹祭，或许在某块封地过着无所事事，一成不变的日子。”

那岚就是毁灭他的星星！

“一个人会重新爱上一个人的，不过是时间问题。”王子昼坚定的说。

国王晃晃手里的羊皮卷，“所以你才决定这么做，通过征服一个国家来征服她？”

“因为我已经被征服了。”他道出事实。

“即使会送掉你的性命？”战争中的变数太多，死亡随时召唤着每条生命，不论你是普通士卒还是一呼百应的王子！

他粲然一笑：“她说除非她死才会屈服，那么就用我的命换她的命吧。”

国王不置信的盯着他，他举起酒瓶：“还要喝点吗？”

不知何去何从的岚徘徊在掖星宫外，宫里一团愁云惨雾她无力驱赶，不是害怕去面对，而是不晓得怎么去面对！思蜜她太无辜，无辜得她这个伤害者比受害者更觉得凄怆，心肉绞痛！

屏突然走出宫来，一筹莫展的岚连忙从水池边站起来，焦急的问：“公主现在怎么样了？”

双手抱胸的屏冷冷的睇着她，冷冷的说：“你关心吗？”

抓抓头发，岚无计可施：“你想骂我也好，打我也好，我都无话可说，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不是我能预料得到的！”

“勾引王子昼也没预料到吗？”

“勾引？！我几时勾引了？这个话题我反复解释过无数次了，你干嘛一直误会我，揪着不放？！”岚气得抓狂了！

“从一开始你的动机就不单纯，故意不去狩猎，其实是在找机会跟王子昼单独相处，还在辅星殿过夜，这些不算勾引是什么？！难道还有更多龌龊的事情要我一一说出来吗？”屏斜视着她象睥睨一只臭虫一样，怕多说一句都脏了自己的嘴！

“公主也是这么认为的？！”岚绝望的问。

“别一副我冤枉了你的样子！”她大嗤一声，“我只后悔自己怎么没早一点看出你的野心，还傻呼呼的任凭你摆布？现在好了，人人都当你是块宝，只要你点点头大可以顺理成章的当上王妃，将来派兵收服唐克捷又是大功一件，厉害啊，左侍宫，我得提前恭喜你了！”

“啪！”

岚扬手反抽了屏一个耳光，力道之大将她的脸都打偏了，五个指印鲜明的浮现在她右颊上，又红又肿！由于过于惊讶两个人都楞住了，好一会儿岚只是瞪着自己的手，不相信自己居然动手打了人！对象还是曾经同榻而眠，对酒当歌，共过患难的姐妹……

怎么会这样！？

屏怨毒的盯了她一眼，撩起裙摆飞身离去，留下岚懊丧的蹲到地上，抱着头悔恨不已！

“哟，刚才在攀星殿意气风发的左侍宫，怎么现在象条丧家之犬一样？”

听到声音岚看到眼前一身黑衣黑裙跟夜色融为一体的罪恶天使柴穗，还有全年365天闰年366天无休，24小时全程提供服务的最佳跟班、狗腿子冉。

“哼，我就知道是你在背后搞鬼！”岚站起来，没好气的说。

柴穗摇着黑羽扇，挑起一边勾画精细的柳眉：“若是你心中没鬼，我又怎么搞鬼呢？”

岚竖起大拇指：“公主殿下不但辩才一流，心机更是深不可测，在下佩服之致！”

“谁叫我的对手这么强呢？我不得不遇强则强。”

“靠，我还遇神杀神，遇鬼杀鬼捏！”岚一把夺过她的扇子，在她的惊呼声中道：“不要以为拿把扇子就是诸葛亮，凭你的智慧勉强冒充一下铁扇公主，现在我心里有座火焰山，借我降降温！”

“你真是无礼！”柴穗娇斥道。

“礼貌是留给值得尊重的人的，对你……？！”岚上下睨她一眼：“给我个尊重你的理由先！”

看着漂亮昂贵的羽扇给岚左右摇晃得几根羽毛都快脱落了，柴穗的脸都气歪了，伸手按着抽痛的太阳穴，她说：“算了，我不跟你一般见识，就当可怜你！”

“3Q！”岚打了个喷嚏，抱怨道：“下次不要把灭蚊用的扇子拿出来，呛死人了！”

“那是最好的熏香！”

“对我来说都是不合格的杀虫水！什么烂牌子的，以后不要再用了！”实在受不了扇子上发出的味道，岚把它丢回给柴穗。

眼看扇子就要砸到柴穗，冉手一挡把扇子挥到了地上，岚白了一眼：“刚刚当是宝，转眼工夫就当成是垃圾，变得也太快了吧？！”

“公主不用别人碰过的东西。”冉酷酷的说。

柴穗高傲的抬抬下巴：“其实这把扇子就是你的写照，如果有人珍惜，那么它是个价值连城的宝贝，如果遭到抛弃……”后半截话她故意不说完，把话尾拖得长长的，阴恻恻的直笑。

“遭到抛弃会怎么样？！”岚走至她跟前，目不转睛的盯着她的眼：“不妨告诉你，你想整倒我还早得很，你应该知道我的本事有多大，我想思蜜公主做王妃就一定能让她做，这次让你得逞只是颁给你一个安慰奖，不要太得意，擦亮眼睛等着瞧吧！”说完岚转身扬长而去。

切！没想到失去的自信居然奇迹般的在这女人身上找到了，她燃起了她的斗志，借她的话说就是遇强则强，越挫越勇！伤害王子昼和思蜜是上天注定的话，那么她就要逆天而行将他们两拉到一起，完成王子和公主最后快乐幸福的生活在一起的童话！

犹豫了半夜岚还是决定去找涑，他那里还留了些上次她没带走的行李，明天祭天的时候不至于还穿着现在的衣服，不然可就糗大了，同时也让所有人知道掖星宫在闹内部革命！

开门的是阿迪，他用诡异的眼神上三路下三路的打量着她，岚伸出手遮住他的眼睛："拜托你不要老是看着我，这样会给我造成心理阴影，谢谢。"

"是谁来了？"这时从后面传来了涑慵懒的声音，他正从另一边的侧门里走出来，因为刚被敲门声从梦中吵醒，所以他走路的姿势显得散漫，看起来象只游走在非洲大草原上饕足的黑豹。

"哟！"岚举起右手打了个招呼。

"这么晚了，你找我什么事？"他很意外岚的来访，拨开披散在胸前的头发仔细的端详着她。

拜托，又来了，真是对罗嗦的主仆，虽然她称不上是个大美女，好歹也是个小美女，半夜被个清秀小佳人叫起床，应该感到荣幸才对！

"没事，就跟你借个地儿眯一小会儿，天一亮就闪人。"

涑打发阿迪去休息，然后问道："又遇到什么麻烦了？"

岚垮下双肩："大兄弟，别问了行吗？姐姐我累毙了，现在什么都不想说，就算天塌下来了也请等到明天再问，OK？！"

涑迟疑的看着她，岚无言的越过他，走进侧门穿过长长的甬道，看到一扇开着的门里透出灯光，于是问："这就你的房间？"

"对。"跟在她身后的涑点头道。

"OK，那我就打扰了，晚安，帅哥，明儿见！"

房门被岚当着面嘭的关上，站在门外的涑一时半会没回过神来，直到里面熄了灯才想到——她睡了他的床，那他要睡哪里？！

隔天，盛大的祭天活动开始了，"平安炮"连绵不绝的炸响，海面上凯旋而归的战舰气势锐不可挡的驶进海港，战舰上的火炮也一一鸣

响，回应着“平安炮”，一时之间地动山摇，巨大的轰鸣声不绝于耳！

王城内最大的广场上从里到外全是前来祭天的祭司们，按照等级高低站成圆环套圆环的宏大人墙，大理石的祭坛上摆着祭天用的各种法器、经书、祭品，由于还没有雾吹，所以四个目前地位最高的千目背对背盘腿坐在东南西北四个方向，一直是“影子”千目的涑亦被邀请出场面西而坐，闭着眼睛，嘴里喃喃的颂念着经文。

国王和王后坐在观礼席的最前排，右边是王子昼和他的内臣们，左边是思蜜、屏，当然还有岚，其余的全是王公大臣，各国派驻的公使。

隆隆的炮声终于停了下来，仪式正式开始，圆环套圆环的大小祭司围着祭坛交错的绕圈而行，人手一个法器一边念经一边走，奇怪的是人人都闭着眼但队形有条不紊的变化着，远远看去象条游动的巨龙，场面神圣而壮观！

随后国王走上祭坛对天叩拜，两个侍从拉开三米多长的白绢，王子昼一手抚在法器上一手捂着胸口朗诵绢上的文字，大概是些感谢星星等等云云的内容，岚不感兴趣，偷偷瞄了思蜜一眼，发现她的眼睛红肿得象两颗桃子，想必她哭了一夜，面色苍白得比那白绢还白，岚歉疚的叹了一口气，今天遇到她的时候她沉默无语的快速走避，显然还没心情跟她说话！屏就更不用说了，淤青的半张脸宣告着她昨晚的行为是多么的不当和冲动，一句“对不起”卡在嗓子眼说不出来……时间能重来一次吗？当然不能，所以道歉要是有用的话还要警察干吗！？

“发什么楞？你不走啊？”

“耶？！”

王子昼神色复杂的瞥她一眼，跟着凯维向广场外的马车走去，被他惊醒的岚慌乱的四下里看了看，祭坛上的涑抬着下巴微微朝前努了努，她才恍然大悟的起脚追了过去，靠！差点忘了要和王子昼一起巡游三城。

弯腰钻进马车，车内一边坐着凯维和另两个内臣，一边则是王子昼，见她半天不肯坐进来，王子昼伸出手：“快点！”

瞬间五个人十只眼睛都落在这只大手掌上，王子昼瞪了瞪眼，六只眼睛立马看到了车顶，天空和大海……

岚咬了咬唇把手放到了他的掌中，他拉她坐到身侧，并扣紧她蠢动的手，然后学着其他的人研究天为什么这么蓝？海为什么这么辽阔？

厚，真是够了！

岚试了几次都挣不开，只好做罢权当这手是义肢，不去在乎的话就没什么大不了的！

马车离开王城缓缓前进，五个人都沉默是金的干坐着，在狭窄的空间里还要尽量回避彼此的视线，其实是件异常困难的事情，所以车厢俨然成了一个闷得透不过气的高压锅，而他们就是被绑住手脚等着出锅装盘的大闸蟹！

“受不了了！”岚用自由的手重重的拍在座位上，成功的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她指着对面人的鼻头质问：“你，你，还有你！不认识我吗？”

凯维跟那两个同僚赶紧点头，她又问：“既然认识为什么不跟我说话？有口臭啊？”

三个人赶紧摇头，象小学生受老师训斥一样，岚好气又好笑的说：“看来你们的说话能力都放在家里忘了带出来了！”

“你想听什么，我说给你听。”王子昼悠然自得的开口。

岚回头看他一眼：“我想说请你放开我的手！”

他抬高两人交握着的手，问：“你说的可是这两只？”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一

笔名

一天傍晚酒足饭饱过后，我躺在床上跟老友煲电话粥，可能是因为下午的时候无意点开了过去留下的文稿，阅读之后发现自己写的东西还挺有点意思的嘛，有好几篇连自己都感到惊奇——这是俺写的吗？！于是乎冒出个想法来，要不咱也投个稿试试！？

“亲爱的，现在国泰民安，风调雨顺的使我突然萌生了某种冲动！”

“冲动！？”对方安静了三秒说：“你不是看上了哪个青年才俊，准备在一月黑风高的晚上对人家实施彻底不道德之行为吧？”

“怎么说话的？！枉费党和国家培养了你这么多年，现在满大街的青年跟兵马俑似的，你什么时候看到几个能称为才俊的来着？改革开放了、生活好了你就饱暖思淫欲、饥不择食起来了，没有格调嘛！看看我的觉悟，惭愧不惭愧呀你？再说了女人的力气天生比不过男人，动用武力去制服一个男人等于以卵击石，到时候被人扭送派出所怎么办？那可是触犯刑法的呀？！”

“……”

“喂？！喂？！你还在不在啊？！”

“请问阁下要说的重点是什么？”老友用很平静的声音问道。

“我是不可能去做那种伤天害理的事情的！”我义正词严的表明立场！

“重点！再不说我要挂了！”她警告我。

说不过人家就开始恼羞成怒了，(>_<)啧……

“我想在网上发表作品。”

“那很好啊，早就应该这么做了！”V(^o^)V她很开心的样子。

“可是上传文章得想个笔名，你也知道我最怕取名字了，想了一下午也没整出个如雷贯耳，令人影响深刻的名字来……”(=︿=)哎，郁闷啊！

“就用你QQ的名称好了。”

“太拗口。”

“英文名捏？”

“木有……”

“想一韩国名！”

“朴恩熙？-_-|||拜托，甭管后面跟什么字感觉都不太尊重韩国文化……”

“去，韩国又不止那一个姓！”她嗤一声。

“可是就朴字最具有韩国味味儿！”我坚持！

“世界上国家那么多，你不会整个其他地方的？”

“为什么一定要取个国外的？”我不解，有时觉得她太有涵养了。

“这叫与国际接轨不懂啊！？”她显然在电话那头鄙视着我。

耶？有道理哟！OK，我努力接轨ing……“啊，有了，取个印度的，迪瓦达斯！”

“听起来象哈根达斯……”

“埃及的，曼西斯，怎么样！？”

“你今天跟‘斯’字较上劲的是不是？！”她毫不留情的批判道！

委屈啊……我挠挠后脑勺，咬着下唇冥思苦想，这个不行哪个不行，到底要怎么办嘛！？

“好姐妹……”她懒懒的说，我知道这一般是她作为结束语的开头，这丫还没帮我整个笔名就想溜啊！？别说门了连窗都没有！

“你等会儿，我想到了！”我急中生智的大叫，“我不是特崇拜切•格瓦拉吗？在拉丁语里切是朋友的意思，把我名字里的颖字加上去，叫切小颖怎么样？意思就是小颖是你们的朋友，好不好？！”

“切、小、颖？耶，不错不错，挺好的，有创意又好记，就它啦！”

于是切小颖就诞生了！(^O^)b

唐僧疗法

最近楼上般来了新房客，专爱在凌晨4点钟钻研地板载重力，连续一个星期吵得我睡眠严重不足，精神衰弱……上去交涉了几次新来的家伙依然故我，甚至还有点变本加厉的意思！

怎么办？！某个凌晨被噪音折磨得快要崩溃的我痛苦的在床上滚来滚去，报警？！是不是有的点小题大做？人家不会当我滥用国家警力资源而拘留我48小时吧？！找居委会大妈？上次老妈的重阳节敬老慰问品，到了元旦才领到手，这种迫在眉睫的事我哪有那个北京时间去熬啊！？

这样不行那样也行不通……逼死人了啦！

突然灵机一动（您还别夸我，咱们还就有点急智！狗急了还有跳墙，何况我这一大活人捏？！）一条妙计成竹于胸！

当晚下了班，我直接上了楼，敲开了门，开门的依然是那个老头，跟我想得一样……我在心里冷笑一声，脚上蹬着三寸高跟鞋再挺直了腰杆，足足比那老匹夫高了一个半头，我双手抱胸，气势高人一等的俯视着他……请注意我以下的对白——

“大叔我吵也来吵过了闹也来闹过了你应该知道我不断来找你为了什么事情吧你不觉得做为一个住在人家楼上的人要培养一定的素质和修养吗从你家每天凌晨4点起床开始打你双脚落地到刷牙洗脸拉屎放屁出门下楼梯我都知道的清清楚楚你换个立场想想要是我住在你楼上每天也这样对付你你会怎么样我工作性质特殊一上班就是十几个小时带上路上花费的时间加在一起快十四个小时连续上两天就是二十八个小时每过二十八个小时我才能休息二十四个小时而我只有八个小时不到的时间睡觉却要被你吵醒一个小时剩余不多的四个小时里又要花去两小时才能接着睡过去现在上班挣点钱多不容易呀你理解吗压力有多大你知道吗没有精神就无法很好的完成组织上下达的任务完成不好任务就没有升职的机会没有升职的机会也就意味着没有加薪的机会我已经长得很抱歉了本想在事业上加点分这样在感情上才多点竞争力你知道现在的好男人多难找吗你让我牺牲掉的何止是一点点睡眠时间简直是在耽误我的青春这么严重的后果你考虑到了吗我想了好久好就觉得我们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于是我想到了一个解决的办法那就是只要你把我吵醒一次晚上我就来找你联络一次感情咱们来比比谁的耐心好看是你先烦我了还是我先烦你了你说好不好”

以上的文字一共用“，”45个“？”8个“。”5个“！”11个，其中打断对方4次，换气3次！

成果是——每天一觉睡到大天亮！

哦也！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一回 比烟花寂寞

岚怎么也没想到会在内城遇到故友。

当岚在马车上看牙司夫妇以及絮絮和她的丈夫在净桦馆外殷切的引颈期盼时，还以为看花了眼，她提着裙摆兴冲冲的下了车。

“哎呀，哎呀！”她看到絮絮隆起的肚子，又惊又喜：“才多久没见，都有革命新生代了？！”

“岚，哪有没多久？我们是真的好久不见了！”做了妈妈的絮絮丰腴了不少，满脸的幸福模样。

岚跟她热情拥抱过后直说：“看来二次发育得不错，把该长的都长齐了，敢情好！女人嘛就要让男人无法一手掌握，挺好！”

岚暧昧的望着絮絮憨直的丈夫，戏谑道：“多亏了大兄弟，辛苦了！没事自己也要多注意点身体，避免操劳过度，毕竟你好她才好嘛！”有听没有懂的他站着发愣，老想着她话里的意思。

“见过左侍宫。”牙司夫妇笑呵呵的上前行礼。

“大人、夫人，别来无恙？”

“好得很，谢谢侍宫大人关心。”牙司倒是没怎么变，一口的官腔。

“岚听说你立了大功，我们全家高兴得不得了，知道今天你要来早早的就到这边等你，能见到你真的太好了！”絮絮兴奋的说。

“我也是，见到你们超意外的，太开心了！”忍不住又和她拥抱了一下，岚终于体会到什么叫他乡遇故知了！

“思蜜殿下怎么没来？要是她也来就好了，还有屏大人，她们都过得好吗？！”

岚沉了一下，然后笑着说：“好，她们好着捏，天天鲍参翅肚补得白里透红与众不同呀！”

“真的啊！”心无城府的絮絮道：“自从你们得到王后陛下的赏识搬进王城，一方面替你们感到高兴，可另一方面因为常常见不到你们感到难过，而且以后思蜜殿下要是当了王子妃，咱们见面的机会肯定就更少了！”

“傻妹妹，做了王子妃还怕有想见见不到的人吗？只要公主一句话，赐给你一块通行令牌，独岛三城任君遨游外加免费车马包接送！”

“对哦，我怎么没想到？”絮絮一想到将来能自由进出王城立刻笑开了颜，“这么说公主应该很快就要嫁给王子殿下咯？”

她也想啊，最好明天国王就颁诏书允婚，省得她一天到晚愁白了头发！可怜现在她的处境是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啊！

岚敷衍的笑笑，连忙巧妙的转移话题：“孩子什么时候生？”

“明年吧，到时候你一定要来看我！”絮絮摇着她的手撒娇。

“好啊！”岚爽快的答应。

“别胡闹，侍宫大人那么忙，不要打扰才好。”牙司见女儿越来越放肆，慌忙跳出来阻止。

闻言絮絮拉长了脸，岚安抚她道：“没关系的，我哪有忙得连喝杯满月酒的时间都没有的地步啊？大人您太抬举我啦。”心里却在想，到了明年自己还不知道在哪儿捏？

“那我们就说好了！”跟个孩子似的絮絮脸上又挂起了娇笑，“岚，不如你帮我的孩子取个名字吧！”

取名字？！太考验智商了吧？岚为难的苦笑着：“我没经验，取不好的话岂不是白白糟践一好娃儿一辈子的声誉？”

“谁说的？你取的名字要是不好，我还真想不出还有谁能取得好了！”絮絮说什么都不依，开玩笑，自己孩子的名字可是名震柘邑的左侍宫亲自给取的，往后走路都带风，多体面的事情呀！

树大招风，楼高招飞机啊！

岚暗地里哀叹一声，实在是盛情难却，牙司一家四口，不，应该算五口才对，全用小狗般的眼神望着她，让她找不出推辞的借口，于是她想了一下，说：“既然大家这么信任我，那我就却之不恭了，如果絮絮你生的是男孩就叫杰伦，女孩就叫志玲吧。”

“名字取得真好听，谢谢，谢谢。”四个人连声道谢，脸上洋溢着幸喜的表情。

靠，真难缠的一家人，总算皆大欢喜了，岚松了口气，感谢星星，这个世界科技落后，不然B操照出是对双胞，她还得多想俩名字来，哪不得把大小S、小贝小罗全请出来？！歪风邪气切勿助长，严厉打击盗版，坚决支持正版，维护知识产权！

王子昼耐着性子好不容易摆脱了一下车就将他围住的官员，大步流星的向岚走去，牙司眼最尖刚一看到王子昼便拉着家人忙不迭的躬身行礼，也不能怪他啦，谁叫他官职卑微平时哪有机会见到王室成

员，最多也是远远的瞄上一眼连衣服是什么颜色都看不清楚，如今能与未来的国王，尊贵的储君费丝TO费丝，他差点没把脑袋直接磕到地上去！而絮絮的丈夫是名军人自然是把骁勇善战的王子昼崇拜到骨子里去了，激动得膝盖抖个不停，倒是两人的另一半因为没多大心理压力，可谓初生牛犊不畏虎，睁着眼睛盯着王子昼直溜溜的瞧！

王子昼看见岚跟他们的感情好象很好的样子，所以用特别温和的态度对待他们，然后无视两位男性粉丝激昂的情绪，淡然的提醒岚："时间不早了，该去外城了。"

岚点点头，一一不舍的跟絮絮他们道别，正准备离开，没想到絮絮却凑到她耳边小声且惊羡的说："殿下好英俊啊！"

"英俊？！他？！"岚脚下一滑，"你不会光发育了胸部，视力减退了吧？注意均衡营养，合理搭配膳食，这样才能孕育出健康强壮的BABY！"

切，黑得跟碳头似的！她实在看不出那厮英俊在哪里？难怪人家要说女人头发长见识短，一年到头见不到几个男人就敢跳出来品评哪个英俊？说得她的心拔凉拔凉的，肠胃立马停止了代谢功能，不过倒替她省了一顿午饭，帮助她减肥。

回到车上继续赶路，经过一番折腾，车内的气氛明显改善了不少，几个人天南地北的侃大山，很快的就走出了内城的地界。

正午时分他们乘坐的马车来到了外城，也不知道是不是王子昼事先计划好的，他们到了当初曾经来过的那个小港口。

岚下了马车发现四周居然静悄悄的，半个人影都没有，她疑惑的说："这次的宣传工作显然没做到位，这里的人都不知道我们梦之队今天来走穴！"

"什么是走穴？"内臣甲问。

"就是粉丝见面会嘛。"岚四处张望，大白天的连只苍蝇都没有，会不会太诡异了点？！

"可能到了午饭时间大家都回家做饭去了吧！"内臣乙道。

"那也太离谱了吧，你难道没看到所有的酒馆、饭店都关着门的吗？明明港口上停了这么多船，照道理应该有很多人的呀！"

凯维指着一家只关了一半门的小酒馆说："那不是还有一家在做生意？"

"哎？！"岚摸着下巴，"这家铺子看起来怎么这么眼熟啊？"

这时走到她身边的王子昼道："这种情形看起来是挺熟悉的。"

"你也这样觉得啊？"

他又道："反正现在是吃饭时间，不如我们就选在这里用膳吧。"说完他领先潇洒的朝小酒馆走去。

奇怪，这家伙干嘛笑得那么惬意啊？换做过去他早就撂蹶子闪人了，现在还屁颠颠的硬往里凑，扮和善学人家康熙微服出巡啊！？

刚走到酒馆门口，跟在他们身后的三个人有的突然想要撇条，有的震惊的发现隔壁住的是多年不见的朋友，有的乍的想起要去跟卫队长核实下午的行程，两三下全跑开了，剩下莫名其妙的岚和王子昼。

一进入酒馆，店老大就象祈求了好久终于把福禄寿三星迎进门了一样欢天喜地的，真难以想象前不久他还想拿菜刀把他们剁成肉饼！

岚把店老大的反应看在眼里，明白过来这一切真的是王子昼早就安排好的，她盯着他的侧脸，皮笑肉不笑的说："鼓动这么多人配合你演戏，不怕议事阁的大臣们参你一本滥用职权罪啊？"

他懒懒的答道："如今他们拉拢我都来不及，希望弥补之前犯下的错误，我倒是希望见到一个敢站出来直言不讳的人。"

"哟，殿下您真是癞蛤蟆大哈欠——口气不小啊！"岚翻了个白眼。

他拉起她的手坐到老位子上，对她说："故地重游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你说呢？"

看他为了讨好她这么大费周章，说不感动是骗人的，心肠再硬的人也会有一丝丝动摇，岚的心情既矛盾又复杂，她叹息着问："我做了那么多伤害你的事情，为什么还要对我这么好？"

王子昼摊开两人相握的手，看着掌中她小小、白白的手，细微的掌纹印在其上，蓦然笑道："问得好，其实我比你更想知道答案，不如你告诉我好了。"

爱上一个天使的缺点

用一种魔鬼的语言
上帝在云端只眨了一眨眼
最后眉一皱头一点
爱上一个认真的消遣
用一朵花开的时间
你在我旁边只打了个照面
五月的晴天闪了电
有生之年狭路相逢
终不能幸免
手心忽然长出纠缠的曲线
懂事之前情动以后
长不过一天
留不住算不出流年
哪一年让一生改变
遇见一场烟火的表演
用一场轮回的时间
紫微星流过来不及说再见
已经远离我一光年

“说得真好，虽然有些地方我不是很明白它的意思，但却道出了我现在的心情……”王子昼望着她的眼睛，黝黑的脸上浮现出淡淡的愁绪。

岚僵硬的拉扯着嘴角：“你知道吗？在我们那边有好多歌手都在唱象这样伤感的情歌，以前我每次听都觉得他们在无病呻吟，人生存在的变数实在太多，最难控制的就是人的感情，如果一旦发现此情不可留，彼此互道珍重，再见亦是朋友就好了，有什么大不了的呢？”

“那是因为你没有真正的经历过失去……”他以过来人的心境说道：“留不住心里的那个人，就算得到全世界也体会不出快乐是什么味道。”

岚抽出自己的手，认真的告诉他：“如果只是一时的迷恋呢？有时候人总会混淆爱情与迷恋之间的界限，也许是因为我一直在拒绝你，

导致你越得不到的越想得到，其实真正属于你的幸福就在你眼前却被你忽略了！”

“我很清楚自己的感情！”他爆怒的厉声说道。

岚摇摇头：“别太自以为是，你冷静的听我给你分析……”

“够了，我不想听你胡说八道！”他飞快的打断她，“你要怎么想怎么以为是你的事，我不在乎！”

“即使你做的都是无谓的蠢事，你也不在乎吗？！”岚力竭神疲的喝道。

他死抿着唇瞪她，她深深的吐口气：“我知道现在我说的你未必听得进去，但请你好好想想，强求一份不甘愿的感情对你自己公平吗？值得吗？”

他霍的站起来，硬着嗓子说：“我没胃口了，你吃吧！”

望着他寂寞离去的样子，岚心酸的往桌上一趴，低喃道：“公主啊，我真的尽力了……做坏女人好难呀，早知今日当初何必拼命把你往王城推啊？！搞得自己罪恶滔天，人神共愤的，更可怕的是我居然在后悔自己为什么是男人……怎么办？怎么办？啊！谁来毁灭我吧……”

王子昼的马车出巡到外城的街道上，夹道欢呼的人群如潮水一样汹涌，万人空巷的盛况是从未出现过的，相信也后无来者了！

“别惊了马才好啊！”岚一边嘟囔一边接过民众硬进来的鱼干。

哇塞！真够夸张的，人们几乎不记代价把能送出手的全拿出来了——手绢、发簪、羊骨项链、贝壳、鲜花、椰子、西瓜、葡萄、烤鸡、肉肠、烧饼、辣椒、大蒜摆满了车厢，王子昼的肩上甚至蹲着一只鹦鹉，正转着圆滚滚的眼珠跟他大眼瞪小眼，空气里充斥着各种动植物散发出的气味，外头更多激动的人群把马车敲得咚咚做响，感觉摇摇欲坠的马车同他们一起承受着忍耐的极限……

“不要再接东西了，马车都要压垮啦！”凯维挡住敞开的车窗要其他人也跟他一样。

岚捏着鼻子，嗲声嗲气的说：“我快晕到了，当年戴安娜王妃在婚礼巡游时也不及今天咱们受到的款待！”

被大半把鲜花挤歪了脸的内臣甲，忍着鼻痒问：“戴安娜王妃是哪个国家的？怎么没听说过？”

岚从鹦鹉的嘴里扯回一撮头发，“是个大美人，可惜红颜薄命……不对，如果我告诉你她是现实版的灰姑娘，又死于躲避狗仔队的飞车追逐中，你一定会因为好奇而不断的追问下去，为了不浪费口水解答你的疑惑，所以请你当我什么都没说！”

他傻眼，这比不说还要命捏！

王子昼呵呵大笑，这女人就是这么奇特，时常做出些让人忍俊不禁的事情来，象只顽皮的小猫搅乱了一锅粥，又坏心眼的跑开了！

他一笑，大家也都笑了，马车满载着鸡鸭鱼肉、鲜花大蒜，还有一只老跟岚的头发过不去的鹦鹉，缓缓开进了广场。

这个广场对岚来说一点都不陌生，可以说印象深刻，刻骨铭心！她在这里遭遇到有生以来最大的羞辱，虽然当时是为了迷惑海青天的爪牙演的一场戏，但那口吐沫却是个洗刷不掉的污点，她能够谅解那人过激的行为却免不了在心理上造成阴影！

所以当王子昼朝她伸出手的时候，她犹豫着迟迟不肯把自己的手交给他，王子昼眼神温柔的看着她，即使外面的呼声响彻云霄，但他那能稳定人心的声音还是清晰的传到了她耳里——“有我在，别怕。”

咽了咽口水，岚踌躇再三还是慢慢的把手放到了他的手里，他立刻将她的手包裹起来，暖暖的温度一下就消弭了她的担心，她提着裙摆步下马车，双脚刚刚落地，广场上爆发出一阵盖过一阵的掌声、口哨声、尖叫声，她害怕的颤抖着，王子昼捏捏她的手心，鼓励道：“镇定点，这都是成服于你的声音。”

“却是我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啊！”她嗫嚅着。

他哼笑着：“你只要拿出拒绝我的一半勇气就足够应对了！”

岚瞟他一眼：“这是你的黑色幽默吗？”

他拍拍胸膛：“肺腑之言。”

她不语的深吸一口气，微笑着向呼唤着她名字的人们挥手，两人若无其事的登上高台，巡游已然达到了高潮部分，岚收敛心神不再去思考纠结无绪的感情问题，否则她怕自己会不顾一切的临阵脱逃，找个没人的地方痛痛快快的大骂老天爷一顿！

人们早就知道过去的种种都是误会，是王子昼和岚联手使的计谋，但王子昼还是很正式的把事情的原委解释了一遍，并请求国民的体谅，他谦逊又不失王者风范的讲演得到了所有人热烈的回应，轻而易举的重新获得到国民们的忠心拥戴。

他斜着头看着岚，用眼神示意该轮到她出场发表感言了，岚瞠大眸子，着急的咬着牙唇语：不要！不要！

一旁的凯维默契的接到王子昼无声的授意大声宣布："这次我军能成功的擒获恶贯满盈的海盗头子海青天，吉纳国的左侍宫功不可没，因此国王陛下决定与吉纳国结盟，并即将派兵征讨唐克捷！"

消息一传开欢声雷动，柘邑受唐克捷虎视眈眈已经多时，边境海域战争气氛一触即发，很多人都希望国家能出兵铲除这个巨大的隐患，现在把国内最大的祸害干净漂亮的消灭了士气可谓正盛之时，当然赞成枪口一致对外，好向气焰日益嚣张的唐克捷显示一下柘邑不可侵犯、锐不可挡的威力！

"做为盟国的代表，你不在大战来临前做下动员，好振振民众的声威吗？"王子昼对岚说。

岚还没从意外得知两国结盟即而出征吉纳的消息中回过神，她说："结盟这么大的事情，为什么我们事先没得到陛下的告知？"

他看看天，然后道："现在这个时候父王应该已经在御星殿接见思蜜公主，进行结盟仪式了。"

"你的意思是，除了我之外所有人都知道今天两国结盟的事？！"她惊讶的问。

"你理解得丝毫不差。"王子昼好整以暇的点点头，"不出三天军队就要整装开拔，其实也要谢谢你，要不是你的功劳武器也不会如此顺利的运到下十六城，我本事再大没有那些武器根本不可能这么快就出兵。"

怎么会这样！？岚气结的望着他："你什么意思？！"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的意思。"他答，轻松得好象只是去马尔代夫双飞七日豪华游一样。

"你就这么彻底又让公主别无选择的放弃做你的新娘！？"岚脸都绿了。

“跟你学的。”他无赖的回她一句。

她真想扑过去一掌打掉他无耻的笑容，他完全没有留给她一丁点转圜的余地，又狠又绝的逼得她连喊停的机会都没有！

“为什么要这么做？！”她哑着嗓子问。

“收复吉纳不是你一直以来的理想吗？”他耸耸肩，“只要是你想要的我全部都给你……”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二回 我来自何方？

如果岚对王子昼改变初衷还存有半点奢念的话，也被这招釜底抽薪彻底的斩断了！她恐怕忘了他戎马半生，手中掌管着一个国家的军事权利，对于怎么恪敌制胜自是了如指掌，对付象她这样顽抗到底的家伙，只能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跟捉拿海青天是同样的道理！不过使这样的手段来达成目的他却得意不起来，内心充满了无奈感，为了得到一个女人走到这一步算起来真是失败！

岚握紧拳慌乱得失去了主张，她颤声质问道：“若真如你所说，那我最想要的怎么不见你给我？”

王子昼冷冷的睇着她：“我劝你现在最好不要再逼我，否则我很乐意把原计划提前！”

“你少在那边贼喊捉贼，到底是谁逼谁啊！？你有没有想过我的感受，想过公主的感受？”计划？他到底在该死的计划着什么？！一夜之间他被外星人入侵身体了吗？！

“好得很，反正这件事迟早要做个了断！”他一把拉起岚，有股要同归于尽的狠劲儿，“今天有这么多人在场做见证，还怕你到时候反悔不成？！”

“你要做什么了断？”岚隐约意识到他想干什么，吓得花容失色，方寸大乱，使出全身力气钉在地上一动不动！

他扯开恶魔般的笑：“大败唐克捷就当做我送给王子妃的结婚礼物好了！”

“什……什么……王子妃？！”她差点咬到自己的舌头，他一句话完全应证了她心里的想法，顷刻间浑身爆寒，嘴唇泛白！“别开玩笑了！”

“你看我象是说说好玩的吗？”他邪气的反问她。

广场上的人看着王子昼和岚在台子上窃窃私语，拉拉扯扯的，全都奇怪的伸长了脖子，莫不是又有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要发生了吧？

岚一个箭步越过王子昼站到台前，大声高喊道：“各位盟国的父老们！你们好吗？！”

一呼百应，人潮沸腾，岚挥舞着双手向众人问好，王子昼抱着手臂冷眼旁观她做垂死的挣扎，逃得过初一逃不过十五，她注定是他的妻！

“请允许我代表吉纳的王室及吉纳的人民向柘邑的国民表达最诚挚的问候和最衷心的祝愿！吉纳与柘邑是一衣带水的邻邦，两国间有着传统友谊跟深厚的革命感情，我们的结盟不是偶然的是社会进步必然的结果！今天在贵国国王英明的领导下，柘邑走上了富裕强盛的道路，人民生活丰衣足食，安居乐业，还成功击溃了以海青天为首的海盗，在经济和军事上得到了长足发展，促进了共同繁荣！在幸喜之于我不免想到了正经历在战火洗礼的吉纳人，万恶的侵略者唐克捷不顾五项和平基本原则，发动了血腥的战争，屠杀无辜的百姓，捣毁了我们的家园，让无数人流利失所、无家可归！说到这儿我痛心疾首，寝食难安……如今贵国向苦难的吉纳伸出了援助之手，即将派兵讨伐唐克捷真是久旱逢甘霖，造福子孙万代的大好事！想过去看未来，我此起彼伏、心潮澎湃、不能平静啊！十分感谢贵国做出的伟大决定，只要我们紧密的团结在一起，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一定能在这次援吉抗唐的正义之战中取得胜利，也必定会夺取最后的胜利！柘邑万岁！吉纳万岁！结盟万岁！友谊万岁！”岚举着右拳一边喊万岁一边朝天猛砸，这里的人哪里听过这样具有煽动性的发言，全都陷入了空前的兴奋中，满山遍野喊声震天动地，再现了某个历史时期，革命运动的热烈景象！

“耶！”

“万岁！万岁！”

“柘邑万岁！”

“吉纳万岁！”

“万岁……”

王子昼蹙着眉，给了凯维一个眼色，转头下了高台，凯维哭笑不得的拽了岚一把，指了指穿过人群走向马车的王子昼，岚撇撇嘴，象征性的舞着拳头退下了演讲台。

马车已经被清理过了，王子昼寒着脸坐在上面，岚不爽的一屁股坐到他旁边，把头转到窗外看着一片混乱的广场。

“现在高兴了？估计这些人一个晚上都散不完，明天还有审判大会，看来不动用军队维持次序都不行了！”王子昼臭着脸掏出军符递给凯维，马车才颠簸着启动起来。

“你不是要我动员大家吗？我都照做了你还有什么意见？！”岚翻个白眼。

“是我失算了……”他叹息道。

“左侍宫在这方面天赋异秉，一出口就是长篇大论，明天接请战书一定接到手软！”内臣乙拍着胸口看着追在马车后奔跑的拥护者们。

“呵呵，那怎么好意思呀！”岚得意的笑声消失在王子昼的瞪视中。

他倾身在她耳边低语道：“我想吻你。”

厚！这个死色鬼！人渣！都什么时候了居然满脑子淫邪思想！岚哀叹一声，被一个大男人当众调情，简直比小白菜还惨，比窦娥还冤啊！

哎……等回到王城要她用什么面目去面对思蜜跟屏？！掖星宫还有她立锥之地吗？！

她白着脸沉默不语，以为她会跳起来反抗的王子昼神色一凝，扳过她的肩，沉声道：“你又在算计些什么？”

她抽出肩，别开脸不看他：“要是还有什么能算计的就好了。”

在他们对面的三个人顿时不知所措起来，想要回避却碍于空间的限制，尴尬得把脑袋转来转去，尽量把视线调到别处。

“没有最好，你什么都不要想，全交给我来解决。”王子昼挪挪身子，坐得四平八稳的。

岚讥讽道：“那请问殿下您想怎么解决？有什么两全其美的办法既不伤害公主又能使您心满意足的？”

他理直气壮的说："除非她自己能想明白，然后回心转意，否则伤害是不可避免的。"

"回心转意？说得真轻松，别把自己做不到的事情让人家去完成。"她反唇相讥。

"既然你能想到这一层，就不要再要求我！"他只是不愿意看到她如此难过，这也错了吗？！

岚烦躁的闭上眼睛，王子和公主的浪漫故事终究只属于童话，梦想是无法照进现实的！

夜幕低垂，繁星如织，巡完了三城的梦之队回到了王城，为了庆贺两国结盟，加上国王早就宣布要狂欢七天，攀星殿持续昨天的热闹景象，甚至更为盛大！白天参加祭祀的祭司们也加入了进来，塞得整个大殿满满当当的，但看在岚眼里，根本是盘丝洞里的妖精都来齐全了，真是一个都不少！

"岚，你来跳那个叫什么戈的舞吧，咱们大伙跟着你学，一起玩玩！"王后一脸微醺的表情，拉着岚往殿中央带。

拜托，她哭都没有泪了哪有闲情逸致跳什么捞什子的舞啊！？岚咬着唇拒绝的话哽在喉管里，呼吸困难！

王子昼走过来说："你来教我好了。"

没想到他这么主动，王后先是惊讶的望着他，然后笑嘻嘻的把岚交给他，快意的说："我还没见过昼跳舞呢，太棒了！"

凑什么热闹啊？这家伙存心要逼死她不可吗？！被他拥入怀中的岚哭丧着脸，用两人才能听见的音量说："大哥，你就行行好，放我一条生路吧……"

音乐声起，王子昼催促："怎么跳？先迈哪条腿啊？"

岚不动，仍旧求道："现在我没心情跟你纠缠不清，看在星星的份上放开我吧！"

"你罗嗦什么？大家都在看呢！"他拥得更紧了，"不想丢丑就快点动起来！"

看到王后逐渐疑惑的表情和越来越多关切的眼神，岚翻翻白眼，无奈道："跟着我。"

两人随着音乐慢慢移动起来，一个旋转岚看到了思蜜妒怨的眼睛；又一个旋转看到了屏满是不屑的脸；再一个旋转看到了柴穗恶毒的注视……厚，天呀，她们的目光仿佛都化成了一把把利刃，一刀刀砍在她身上，让她血流不止，疼痛难当！

Helpme！

“虽然伤害无可避免，但至少要减到最低吧？亏得刚刚还信誓旦旦的说把一切都交给你来解决，这就是你所谓的解决方法吗？”岚故意踩了他一脚，以泄心头之恨！

王子昼只是略略抬了抬眉毛，不痛不痒的说：“没什么比认清事实更快的解决途径了。”

“你就不能婉转一点吗？”岚哼了声，“非要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让公主下不了台？！”

“我从来没招惹过她，没跟她单独说过一句话，甚至正眼都没瞧过她一下，哪里知道要怎么做才叫婉转？说到底是她自己联想过度，其实你应该去问问她，到底是想做柘邑的王子妃还是想做我王子昼的妃子？”

岚语塞的瞪着他，半天才结巴道：“这……这……有什么区别吗？”

“没有区别吗？！”他反问，“如果她是为了两国结盟，讨救兵复国才想做王子妃的话，现在目的已经达到，那何来的伤害之说？如果只是单纯的因为喜欢我，想成为我的妻子，那么为什么我却感觉不到她的诚意？总是躲在你的背后，凡事都依赖着你坐享其成，这样得来的婚姻又有什么意义？”

这是岚想都没有想过的，如今被王子昼点出来，着实让岚狠狠的吃惊了一把，几乎找不到反驳他的理由，惟有呆怔的看着他哑口无言。

他又道：“你们常常说为了国家的利益，身为王室中人要做出一些牺牲，我不这样认为，只有做到最强才不需要牺牲掉婚姻来弥补自己的弱，有借口有后路不去想出实际有效的办法使国家变得强大！在我的家族里从不为了这个去妥协，如果不是自己真正想要的女人，送上门来也不会要！”

“那是因为你来自强国，说起话来才这么有低气，怎么知道做为弱者的我们的苦衷？要是站在平等的立场上，我们大可以眼睛长在头顶上用鼻孔看人，还用得着巴巴的看你的脸色吗？！”她知道他说得都有道理，但是世界就这么残酷，国力绵薄要倚仗别人的庇护谁愿意啊？！

“看来你不太了解柘邑的国史，对于我父王怎么当上国王的，应该多去打听一下。”他巧妙的避开她突袭的“无影脚”，雕虫小技一用再用，太小看他了吧？

“谢谢你的指教，不过很可惜本人对贵国的历史不感兴趣！”

“不管怎么说，我打算娶谁我自己做主，当然我不反对在去吉纳前找个机会跟思蜜公主好好谈谈，但是等我凯旋之后，你，将是我的王子妃，惟一的王子妃，这点请你务必牢牢记住了！”他冷硬的下了最后通牒，同时警告她别想做什么无谓的挣扎，制造出更多的障碍。

岚倒抽一口气，畏缩在他强有力的气势里，手脚发麻……

一曲终了，岚飞快的挣脱王子昼的怀抱，顾不上满场的喝彩声，提着裙摆跌跌撞撞的冲出了攀星殿，漫无目的的奔进一片夜色中！

“岚！岚！你等等，别跑啊！”

听见有人叫她，吓得她跑得更快，一个不注意一脚踩到裙子，整个人向前跌了个大马趴，痛得她呲牙裂嘴的。

“你没事吧？”

抬起头看到来人，岚隐忍已久的一泡热泪哗的流了下来：“涑！”

涑连忙跪到地上把她扶了起来，担心的左右查看：“怎么啦？摔到什么地方了？”

岚使劲的摇摇头：“带我走，离开这里，快点！”

“是不是受伤了？”他紧张的问。

“我没有受伤，求你了，快带我走吧！”她脆弱得象是马上就要全身粉碎了般！

涑大骇，不再多言拦腰将她抱起，迅速的朝赤雪星神庙跑去，岚把头埋在他胸前低泣，星光下晶莹的眼泪如蜂蛰人似的的刺痛感，涑不由得唇越抿越紧，绷着脸露出严厉的表情。

一回到神庙，他也不管阿迪有多好奇，直接把他关在门外，走到床前将岚轻轻的放下。

“他又惹你哭了？”涑坐在岚身边，让她的头靠在肩上。

岚吸吸鼻子，泪已经停了，但从心底泛出的寒意仍旧让她止不住颤抖，“是我活该，谁叫我让那么多人伤心了？”

他微叹：“喝点水吧。”

他站起来替她倒了杯水，递给她，看着她一小口一小口的喝着，一会儿才问：“昼跟你说了什么？”

她看他一眼：“你都看到了？”

他点点头：“刚才你们跳舞的时候，有人在传昼打算娶你做王妃，这应该是真的吧？”

“比珍珠还真……”

“所以你就跑出来了？”他抹掉她脸上残留的泪痕。

“涑，我是不是太失败了？什么事情都做不好，不但帮不了公主，现在还搞得骑虎难下，简直是逼上梁山了！”

“你不想当王妃吗？这可是无数少女的梦想啊！”

“拜托，我又不是心怀王妃梦的少女！？”她眼一翻，差点口吐白沫。

涑笑了笑：“为什么？昼不是很喜欢你吗？”

“问题是我也要喜欢他才行啊！”岚苦哈哈的说，“我跟他是绝对不可能的好不好！”

“不要把话说得那么绝，如果抛开思蜜公主，接受昼的感情应该不难才对。”他说，“毕竟昼是个非常优秀的男人。”

“他是很优秀没错……”她大叹，“你不懂的，他再怎么优秀我也不能答应做他的王妃！”

“是什么原因让你这么坚持？”他困惑的问：“昼甚至为了你决定亲征，这可不是个简单的事情！”

她要告诉他原因吗？向他承认她其实是个男的！即使肉体是个活生生的女人，但灵魂却是个男的，一个男的怎么嫁给一个男的？除非她是个GAY！

望着他澄净的双瞳，里面盛满了对自己的关心，衣领上全是她之前留下的水印子，想他好不容易有机会能正大光明的出现在大庭广众之下，却为了她匆匆中途离开，她何德何能使他做到这个地步？

岚咽了咽口水，缓缓的说："涑，你相信这个世界上存在着两个并行运转的空间吗？"

"什么意思？"他神情一凝。

"意思就是除了我们之外，还有人生活在另一个我们所不知道的世界里。"她费力的想把事情尽量简单的让他明白。

"你是说住星神的领地吗？"

"可以这样理解啦。"她无奈的点点头。

"你怎么突然说起这个？"

"如果我告诉你，我是来自哪个地方的一屡孤魂，附在现在这个肉体上避祸来的，你相信吗？"

涑完全怔住了，动也不动的直盯着她瞧，这不会是她千方百计死也不肯答应昼，做他的王妃的理由！？太离谱了吧！？

"你胡说些什么！？"他探出手放到她额上，"你刚刚不是摔到头了吧？"

岚挥开他的手："我就知道你不会相信，但我说的都是真的！"

瞪着她再认真不过的表情，涑有点发慌："岚，你振作点，别把自己逼得太紧！"

"你以为我在发神经吗？"她苦笑，"你有没有想过我为什么知道那么多你们从来都没听过的事情？说的话也让你们常常摸不着头脑？你是不是也曾经奇怪过？我骗你们是我父亲教的，其实我根本没见过他！"

"好了，都别说了，你累了，需要休息休息，我明天再来看你！"他唰的站起来。

"涑，你相信也好不相信也罢，这件事我只告诉你，只说这一次，从此以后不会再提起，你不要有负担。"

岚定定的望着他，直到他把脸转开，他的声音闷闷的传来："只要是你说的我都会相信，现在你最好是赶快睡觉……"

涑拉开门，顿在门口又道："会好起来的，别想太多了。"

"涑……"他看起来似乎受到了不小的打击，是她错了吗？实在不应该在这个敏感的时候跟他说这些的，他会怎么去想呢？

岚看着合上的门往后一靠，忍不住懊悔的敲了敲头，哎，真是的，自己太莫名其妙了，无端端的干嘛去招惹涑啊！？他现在一定以为自己被逼疯了吧！？哎哟，事情越来越复杂了啦……

第二天一大早，一夜没睡的岚神志却异常清醒，她走到后山的院子里，直觉告诉她涑会在那里，担心着她的他肯定也是一夜未眠！

果不其然涑盘腿坐在院子的一隅，沐浴在清冷的山风里望着远处的风景出神，孤独的背影看起来象是遗落在人间的陨石，无法重新回到天空又难以融入大地。

"嗨。"

涑微微侧了侧头："这么早啊？怎么不多睡一会儿？"

"睡不着。"岚拉紧襟口，破晓时分的山地气温低得能从嘴里哈出白气。

"很冷吧？你应该多穿件衣服，不然会着凉的。"他作势要起来。

岚抓住他的手："没关系的，我的身体还没这么脆弱，何况太阳马上就要升起来了。"

他伸手握过她的手，低头呵气轻轻的揉搓着："不要逞强，你的手冷得不象话！"

岚看着他贴心的举动，微笑道："涑，你这么会照顾人，做祭司太可惜了，有没有考虑还俗然后娶妻生子啊？"

他抬起眼睛直视她："你能说出这样的话，看来已经没事了。"

"我有什么事？"她打哈哈。

涑把她的手掖在怀里，望着她明显心虚的眼也不戳破，淡淡的说："我领教过你神奇的复原能力，也知道没什么能真正击败你。"

"你还真当我是杂草啊？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岚用手指点点他的胸膛。

他露出孩子般纯净的笑容："形容得真贴切。"

岚眨眨突然泛酸的眼睛，自嘲着：“哎哟，我都一把年纪了还动不动就想流眼泪，可耻啊！感情那么丰富都可以去演琼瑶阿姨的电视剧了。”

涑正色道：“岚！”

“干嘛？”他严肃的表情让她觉得有点害怕。

“如果你真的不想做昼的妃子，我能够帮你！”

“……？！”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三回 远征嵌坦

晨曦中的掖星宫虽然没有别的殿宇来得巍峨、气派，但别致的构造，精巧得象是藏在贝壳里的珍珠，王子昼站在宫外的小路上盯着宫殿打量了半晌，以往连注意都很少去注意的地方，因为岚的存在他已经在这条路上徘徊过无数遍了，回想上次闯进去时，岚还当着他的面大脱特脱，惹得他火烧屁股的往外冲……

他低头无奈的笑笑，跟他的缘分纠结得这么深了，她还要逃到哪里呢！？天涯？海角？还是那个白瑞韬的怀里？

“殿下。”

王子昼敛去笑意，对低声唤着自己的凯维问道：“公主见我吗？”

“她正在等您。”前去通报的凯维这样告诉他。

“知道了。”王子昼挺了挺腰杆，昨天答应岚要跟思蜜好好谈谈的，他认为是没这个必要，但说什么思蜜仍是横在他们中间最大的阻力，花点力气应付对岚也算有个交代。

王子昼走进掖星宫，等在门口迎接他的思蜜和屏躬身行礼，他无情无绪的说：“公主不必多礼。”

“不知殿下突然造访所为何事？”思蜜问。

王子昼一边往里走一边说：“没什么就是来看看你。”

“看我？”思蜜可没有以为自己能有这般荣幸，于是道：“岚她不在，她已经几天没回来过了。”

王子昼停下脚步，歪头睨她：“我专程来找你的。”

“是吗？”思蜜不相信，“她真的不在，要是您想找她的话，我可以吩咐人去叫她来。”

“我的话你听不懂是不是？我不找她！”王子昼有点不耐烦了。

屏悄悄扯扯思蜜的袖子，被嫉妒蒙蔽的公主，这几天的心情反复无常，平时她怎敢这样出言不逊？

经过提醒算是找回点理智的思蜜后悔的闭闭眼睛，说：“对不起，刚刚我失礼了。”

王子昼蹙着眉，象是在嫌恶一只烦人的苍蝇一样：“没关系，我们坐下来谈谈吧。”

“是。”恢复到小女人姿态的思蜜乖巧的在椅子上落坐，然后让屏去倒茶。

王子昼伸手拦住屏：“不用了，我很快就要离开，没什么事你们先退下去吧，我有话单独跟公主讲。”

凯维欠欠身，跟屏一前一后的退出了房间，留下脸色不愉的王子昼，和忐忑不安的思蜜。

“我不会拐弯抹角，有话就直说了。”王子昼开门见山的说：“现在我们两国已经结盟，而且很快就要派兵到吉纳，虽然不知道这一去要什么时候才能回来，但是我回来的那一天，请你答应让岚成为我的王妃。”

“嘶～”思蜜抽口气，充满血丝的双眼瞠得又圆又大，就算这是意料中事，但听到他亲口说出来还是让她的胸口一阵阵钻心的疼！

王子昼装做没看到，自顾自的说道：“希望公主你不要去责怪岚，要怪就怪我好了，这一切都是我的决定。”

闻言思蜜呵呵的笑着，两眼却失去了光彩，空洞得象没有原神的偶人，让王子昼有一瞬间的不忍，但一想到将来的幸福他残忍的追加一句：“我出征不在王城的这段时间里，不要想什么办法来为难岚，否则我是不会放过任何胆敢伤害她的人的！”

思蜜不言不语的僵坐着，王子昼感到有点抱歉，站起来说：“也许我把话说得太重了点，请公主理解，还有很多事要处理，我就不打扰了。”

思蜜回过神来，盯着他的背影，倏的冒出一句：“岚答应做你的王妃了吗？”

王子昼一愣，头也不回的说：“这些就不劳公主你担心了。”

“是吗？她这几天都跟你在一起？”她问。

“没有，我们之间很清白！”他皱起眉，不想她又误会了什么，岚的处境已经够艰难了！

“原来她还没有答应你呀……”象是明白了什么似的，思蜜垂下显得有点沉重的脑袋，嘴边却笑得有点高深莫测。

王子昼别过头看她：“你什么意思？！”

她看着扭扯着衣角的手指，幽幽道来：“她的心不在你身上……”

一针见血，一下就戳到了他的痛处，他厉声道：“那又怎么样？！我根本不在乎！”

“哦，那就好……”她象个小可爱般点着头，“我们谁也留不住她，除非我们自己做好了万全的准备。”

被她没来由的话说得背脊泛凉，王子昼走回到她跟前，一把抓住她的手，将她提起来：“在我还有耐心前把话说清楚点！”

思蜜恐惧的瞪着他，首次被一个大男人唐突，她惊弓之鸟般抖得象筛糠，支支吾吾的说：“岚……岚过去说……她说过的……她要离开……她父亲也说过的……她不是她……最终是要离开的……”

听得费劲，王子昼又伸出另一只手，一左一右架起她，喝道：“离开是什么意思！？她要去哪里？！”

“不知道……”泪水成串的涌出眼眶，思蜜简直被他的粗鲁吓坏了！

“不知道！？你以为一句不知道就能蒙过去吗？”被惹毛的王子昼差点失控的想把手直接卡到她脖子上！

在外面听到吼声的凯维破门而入，一见到王子昼的架势连忙冲过来把他挡开：“殿下冷静点！”

屏跟在后面跑进来抱住思蜜，忧心忡忡的问：“公主，你没事吧？”

“我……没事……”思蜜慌乱的把脸埋到屏的怀里，看都不敢看盛怒中的狂狮，王子昼跟传说中的一样，野蛮又易怒，脾气太坏了！

“殿下……”面对如此惊惶的女孩子，凯维很难克制自己不要动恻隐之心，他不解的看着王子昼。

王子昼咬咬牙：“不要装可怜，今天你不说，总有要你把话给我说清楚的一天！”

凯维暗自嗟叹，只要牵扯到岚王子昼就无法心平气和，如果一直这样下去，殿下怕会整个疯掉吧……星星呀，到底该怎么办啊！？

趁着场面闹得无法收拾前，凯维半拖半拉的把王子昼带离了掖星宫，他猜不透一向不爱搭理女人的王子昼，怎么会跟柔弱的思蜜公主争执起来呢？他困惑的问：“公主说了什么让您这么生气？”

“是她太莫名其妙了，口口声声说岚会离开，问她为什么她却又说不知道，麻烦的女人！”王子昼喃喃的抱怨道。

看吧，他就知道……

“请等一下！”

王子昼和凯维对看一眼，然后转过身去见到屏正跑过来，她要干什么？他们同时在心里问。

“王子殿下。”屏行过礼，然后大着胆子直视着王子昼：“我知道自己身份卑微，没立场跟您说什么，但是今天您对公主的态度让我实在看不下去了，请恕我冒犯，因为我想把关于岚的过去通通告诉您，让您明白岚其实并不象您所想的那样完美！”

“她当然不完美！她要是完美才是件怪事！”王子昼讥讽的看着她，对她的行为清楚得很，这种背后捅人一刀的家伙他才不屑捏！

屏被堵在那里，本来就惧怕他的心更是咚咚乱跳，她想了想还是硬着头皮说：“您应该还不知道她曾经背叛过公主吧？她甚至以留在柘邑过舒服日子为由，跪在地上象狗一样乞求柴穗公主，替她监视公主的一言一行，她根本是个心口不一，见利忘义的奸诈小人！”

屏的话音刚落，衣领就被王子昼提了起来，他冷冰冰的一个字一个字的说：“不要再让我听到诋毁岚的话，懂吗？！”

“我没有诋毁她呀，殿下！你要相信我！”屏感到脸上乍冷乍寒，心都顶到嗓子眼了！这样可怕的王子昼只有岚才敢独自面对……公主

去当他的王妃……妥吗？！

“够了！女人因为嫉妒而丑陋无比，你诠释得够彻底了，不想被我掐死最好赶快给我滚蛋！”他象扔一袋垃圾一样把屏丢到地上，一刻时间不浪费的绝尘而去。

凯维同情的看看她，不能帮思蜜公主加分反倒让殿下更厌恶了……值得可怜吗？他叹着气转身追主人去了。

赤雪星神庙的后山。

一屡阳光穿过山隙落在岚的脸上，她呼出的白气在光束中袅袅散开，太阳的热度开始辐射大地，她慢慢收回被涑握在胸口的双手，平静的问：“你有什么办法来帮我？”

涑认真的睇着她：“天底下只要被昼看上的女人他都能要，惟独一种女人他不能！”

“哪种女人？”被他一说，岚好奇了起来。

“我的女人！”

“KKKKKKK……”岚呛到口水了，她咳得面红耳赤的，想瞪他又觉得他太搞笑了，于是边咳边笑边戳他肩：“拜托，你那高尚的职业允许你有女人吗？想了一夜不会就整出这个损招吧？好啦，你意思到了我心领了！”

“我说的是真的。”他不理会她径自道：“他绝对不会抢我的东西，所以想摆脱他惟一的办法就是做我的女人！”

岚被他严肃的表情震慑住了，笑意冻结在嘴角，聪明的她大概猜到了些许，所谓大胆假设小心求证——她说：“别告诉我你是王室流落在外的王子啊……”

“当今的王后陛下是国王的第二个妻子，她是我的母亲……”

“噗～”吐血！

国王的发妻也就是王子昼的生母死于难产，大行之前将稚子托孤给当时柘邑有史以来第一位女雾吹，只是她做梦也没想到自己托个孤，连老公也一起给人托走了……国王陛下宁肯负尽天下人也不愿意负一人，执意要与女雾吹双宿双飞，两人一个弃江山一个弃神权，顿时柘邑国上上下下可谓处在水深火热当中，尚在襁褓中的王子昼根本

不可能代替父亲掌管国家，几个邻国不是懦弱得需要依附，就是虎视眈眈等着柘邑大乱之时好捡个现成便宜，无奈之下大臣们只好答应他们结合。没想到隔年意外到来的涑让好不容易消停的大臣们又炸了锅！为了防止新后的子嗣有朝一日与王子昼争夺王位，他们强烈要求新后立下契约，放弃所有继承王权的权利，她所出的子嗣一律没有王室的头衔，不能享受一切王室的礼遇，所以涑还没断奶就被送出了王城，由奶娘柯柯抚养长大。

“你，你，你居然真的是个王子……？哦买噶！”岚拍着额大喊惊奇，“那王子昼是你同父异母的哥哥？！”

“没错！”涑打鼻孔里喷出一股叫做无奈的气体，“为了王室的安宁我隐瞒了真实身份，没有王子的地位，没有继承权，有时为了顾及一些强硬派的大臣，很多场合我不能出席，不能光明正大的跟父母相认，所以昼没有理由再跟我争任何东西。”

“怪不得国王和王后看你的眼神都怪怪的，王子昼还曾专门来警告我别来招惹你，原来是这样啊！”厚，真是出肥皂剧！艺术果然是来源于生活！耶？怎么听起来好矛盾啊！？哎，还不如她过去联想的剧本好，什么大祭司与王后的不伦之恋耸动多了，精彩多了！

“可就算你是个货真价实的还珠王子，我也不能嫁给你！”说到底是不能嫁给男人！

“为什么不能？你没有必要担心祭司的禁忌，做不做祭司对我来说根本没什么影响，那只是用来掩饰身份，立个名目好进入王城长久居住而已。”他打消她的顾虑。

“老弟，你以为结婚是个游戏吗？”岚说，“要是以后你遇到自己真正喜欢的人怎么办？”

“你就是我真正喜欢的人！”他语不惊人誓不休的说。

岚差点扑到地上，她霍的翻身跳开三丈远：“你……你说什么乱七八糟的东东啊！？”

“我喜欢你好久了……”

“有多久？！”她打断他喝道：“比天长还是比地久？！有没有？！有没有？！没有嘛对不对？所以我就当刚刚什么也没听到，OK，我看天色也不早了，收队！”

涑盯着她逃难似的样子，在她背后慢吞吞的说："如果不是因为你昨晚对我说的话，我其实是打算成全昼的，可是他总是让你伤心难过，还严重到精神恍惚，那一刻我才明白过来把你让给他是错的，他不能让你快乐……"

岚迅速的转过身朝他冲过去，挥舞着手失去自制的大喊大叫道："我没有精神恍惚，拜托，我都说了实话了为什么你就是不相信！？你们这个跑来逼我，那个也跑来逼我，难道非要看到我自废武功退出历史舞台不可吗！？"

"岚，我没有不相信你，可是你当时的状况真的很糟，你快要崩溃了，你知道吗！？"涑怕她伤到自己，忙不迭的拉住她舞来舞去的手。

岚推开他："你们不愧是哥俩，真是败给你们了！我不是快要而是已经崩溃了!"

"岚，你先不要激动，你听我说……"

她再次抢过他的发言权："不听！我什么也不想听！我一直把你当成我的避风港，当我累的时候，难过的时候，至少还有你能给我依靠……可是为什么？为什么要这么残忍的把它夺去！？"

"它没有被夺去，我依然是你永远的避风港，嫁给我可以保护你自己！"涑有点后悔又有点害怕，从她的反应判断，她似乎并不希望做他的妻子！他会因为一时的冲动而永远的失去她吗？把深深埋藏在心底的这份感情剖白得来的结果是令她从此远离，那他宁肯守口如瓶死都不说出来！

"我用不着你来保护！"岚决然的掉过头去，边说边走："现在我连睡觉的地儿都没有，暂时到镜湖小筑去住，要是你还有半点良心就别再来烦我了！"

涑欲言又止的看着她渐行渐远，想挽留她的话哽住了呼吸，接着心凉了……他踉跄一下，最后跌坐在地上，和暖的阳光抚慰着他的发却抚慰不了眼中巨大的悲伤……

审判大会跟预计的一样，血债累累的海盗头子海青天得到了应有的惩罚，被吊死在海边，所有与他同流合污的坏坯一起成了他的陪葬品，报仇雪恨的民众们终于一偿夙愿，不遗余力的替王子昼和岚歌功颂德，热烈的气氛有过之而无不及！

虽然三城的狂欢还在延续，但因为大战即将到来，从上十六城奉命赶来的舰队陆陆续续的驶进了军港，战前的紧张氛围渐渐的一天天的显现出来，蔓延到了独岛的各个角落。受到鼓舞而前来报名参战的人多如过江之鲫，跟内臣乙预言的一样，请战书接到手软！

转眼到了部队启程开拔的日子，军港里的舰船都蠢蠢欲动起来，只等一声令下，成千上万只船浆立刻入水，起锚！城头上的平安炮隆隆做响，舰上的火炮跟着排山倒海的回应着，国王和王后亲自到场替王子昼壮行，大祭司们都念念有词的做着祷告，满坑满谷的人们全都屏住呼吸等待具有历史性一刻的到来！

王子昼焦虑的眼神在黑压压的人群里搜索着，连国王跟他说了点什么都没用心听，国王也不跟他计较，只是掩不住满脸好气又好笑的表情。

大祭们的祷告做完了，终于到了出发的时刻，所有的人都欢呼起来，一时间人潮涌动，万佛朝宗！王子昼不得不颁下军令，瞬间船浆万箭齐发，把海水拍打得溅起层层白色的浪花，远远看去有种百万雄师跨海远征，锐不可挡之势！

在内臣的不断催促下他一步三回头的走上舷梯，突然他看到了站在祭司群中的涑，他把手圈在嘴上喊道："涑！涑！涑！"

涑抬起头眯着眼望过来，王子昼接着喊道："告诉她，等我回来！一定要等我回来！"

涑麻木的看着他，听到了还是没听到让他一下子意会不过来，于是他再喊："听到了吗？！告诉她要等我回来！不管发生什么事都要等我回来！等我回来！"

凯维皱着眉，说不出为什么，涑的反应有点怪！他提醒道："殿下，要起航了，请赶快上船！"

王子昼把手放下来，吐了口气，然后不确定的问："涑应该都听到了吧？"

不知道说什么的凯维点点头，在船开动之前他望了涑一眼，只见他默默的走入了人群当中，很快的淹没在人海里，失去的踪影……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二

看病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公司里的男同事们每到下班的时候就开始成群结党的纠集起来，然后浩浩荡荡的跑去吃消夜，而且不是三不五时一次，是每天都这样连续作战哦！

日子长了一些酒量不好的，家教比较严的（妻管严）都被淘汰出局，剩下的全是铁角，一到下班的点上马上成军，一个个如蝗虫过境般席卷夜市各个摊点，酒肉穿肠过，乐不思蜀！我都管他们叫做酒鬼社团……

一天社团老大晃到我的桌前，对着我旁边的镜子挤痘子，一边挤一边跟我抱怨："最近老长痘痘，不知道是不是酒喝太多了？"

我睨了他一眼，用笔敲了敲镜面："老大，等若干年后这镜子的这个部分就会形成一个断层，这个断层就是因你挤出的汤汤水水刻画下的年代印记！"

他哼了哼，抚摩着他斑驳的面孔："我这么大把年纪了应该不是青春痘吧？你说这叫什么捏？"

（-__-）||

"痤疮！"我说。

"什么疮？"

"痤疮呀大哥！"

"这样啊？那要怎么办？！"他听到个"疮"字好象吓到了！

"每天用X宝，嘿，真对得起咱这张脸！"我翻了个白眼。

他双手撑到桌上，严肃的说："我不是女的用化妆品干嘛？！"

"谁叫你夜夜笙歌，长年混迹于酒色肉林当中，导致内分泌失调，肝火旺当然要长痘痘，这就叫做报应！"见他这么紧张我建议道："要是怕就去看医生呗！"

"医生还能治这个啊？！"他大骇。

"拜托，鸡眼跟脚气都有人治了为什么不能治痤疮？"他是不是太没有生活常识了？果然是酒喝多了，连脑袋都变笨了！

"鸡眼是什么东东？！"

"滚！"

“……”

过了几天，社团老大又来了。

他看着我，用很忧郁的眼神说：“我昨天去看医生了。”

“噢？怎样有没有好一点啊？”男人也是要面子的，我端详着他好象还是满脸的“痘”争！

“我一进去医生问了我两个问题。”

“哪两个问题？”

“他一个问题是，痛不痛？我想说，用手摸摸真的还蛮痛的，就告诉他痛。”

“然后捏？”

“他接着问，有没有流血啊？我挤完痘痘的确有流血，就告诉他有。”

“然后捏？”

“他说，脱裤子。”

我呛了一下：“你看个痤疮脱什么裤子啊？”

“我当时也这么说的，结果你知道他怎么回答的吗？”

“怎么回答？！”

“你不脱裤子我怎么知道要不要开刀啊？”他悲痛欲绝的说，“那混蛋家伙以为我得了痔疮！”

我倒！

“混蛋的是你吧？你看个痤疮怎么看到痔疮那边去了啊？你挂号的时候酒没醒吗？”

“不都是内科吗？”

“那你干嘛不看儿科？！”真是败给他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四回 专属恶魔

风轻云淡，天高高的蓝得透彻；山野间碧草茵茵，花香扑鼻；阳光灿烂在这片昂然的生机中散发着热情，使蓝的更蓝，绿的更绿！远远的看见镜湖边的一块平坦的草地上，十几颗“辣椒”和十几根“大葱”正呼啦啦的围追堵截一颗脏兮兮的圆球，尖叫声跟呐喊声断断续续

的爆发出来打破了周围的安静祥和，“辣椒”和“大葱”不停的变换着位子，一下子拧成一陀，一下子如烟花般散开——红红绿绿，绿绿白白，白白红红晃得人眼都花了，不禁联想到大葱拌辣酱，那个火辣啊！

突然一声尖锐的哨声响起，“辣椒”、“大葱”全立正站好，头上顶着个大草圈的岚把手从嘴里放下来，毫不迟疑的大步走到一颗“大葱”前，九阴白骨爪扣在“大葱”的天灵盖上，一边左右旋转一边训斥道：“足球，足球，顾名思义就是有脚踢的球，用脚，OK！？只能用脚！拜托，都第几次了？这么简单的游戏规则你都记不住啊？！厚，真是败给你了！”

岚到镜湖小筑的第二天，消息不胫而走，整个鱼珍坡的人全知道了，被名气所累，连不用她召集各家父母就把小孩送来给她教育，算是以偿她当初起愿要办希望小学的志向！

头两天她拉着这帮小屁孩上山下海的大玩特玩，结果单凭一己之力想要搞定三十来个生龙活虎又精力旺盛的小鬼，简直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刚把张三摁下去了，李四王二麻子又窜了出来，就象玩打怪兽的游戏一样，不管你怎么打怪兽只会越冒越多，还不能认输……更惨！

可是她左侍宫是什么人！？能想出奇招大败海青天的英雌，岂是浪得虚名之辈？隔天就想出了踢足球这个有意义又锻炼身体的体育项目来，而且还不是随便敷衍了事的——她首先请村里的能工巧匠用树藤编了个足球，后来因为树藤不但不经踢，还经常刮伤孩子们的脚，又苦想了一宿终于想到用鲨鱼皮把树藤缝进去，不但比以前有弹性还耐踹，成就感一下就冲上来了！开玩笑踢鲨鱼皮足球耶！多有创意啊？要是国际足联知道了，还不颁个最佳发明奖给她？！其次她还给孩子们分了队，做了队服，那串“辣椒”就是全身红色的服装；那排“大葱”就是上绿下白的服装，怎么样够显眼的吧？！够专业的吧？！

足球不愧是世界性的运动，才几天的工夫就收复了所有小孩的注意力，岚从规则，踢法，到技战术、阵型、队员间的配合一一传授给他们，说到兴起的时候岚也忍不住冲上去来两脚，却被柯柯严厉的阻止了！原因是她不能不穿裙子！穿着裙子要她怎么踢球啊？于是又激发了岚的聪明才智，发明了裤裙！既方便运动，又不违背女人一定得

穿裙子的规矩，这裤裙一经面市深得鱼珍坡女性公民的欢迎，纷纷起来效仿，岚一不小心再次引领了流行热朝，贡献不可谓不小啊！

训练了一段日子，今天这票“辣椒”和“大葱”总算粉墨登场，一边排了个523另一边排了个443正准备酣战一场的，没想到才开球不久就有人犯了严重的失误，比赛被迫暂停！

威风凛凛的主裁岚对犯规的“大葱”队说：“鉴于绿队三号踢足球踢到用手抓这么有突破性，红队赢得一个点球！”

照理说这个判罚非常公正，不是黑哨，可是两队的队员却傻站着不动，让岚奇怪的问：“干嘛？有何不服大胆说出来，又没有镜头重放，只要有道理我都可以接受。”

一颗“辣椒”站出来说：“什么是点球啊？”

她倒！

“对不起，这都是我的错……”岚拿下草圈垂头丧气的招招手：“到球门去，我示范给你们看……”

一票“辣椒”“大葱”簇拥着岚走到临时搭建的球门前，岚一脚踩在球上，说道：“点球简单的说就是直接射门得分，但前提条件必须是有犯规现象，因为罚点球要在禁区内执行，所以只能有门将和射门球员两人，等点球罚完后比赛才可以重新开始，但如果这个时候有人犯规，则会被判罚直接任意球，你的明白？！”

“什么是直接任意球？”

岚瞪眼：“少废话！”

她指着刚刚手球的“大葱”说：“你不是很喜欢用手吗？现在给你表现的机会来了，你来当门将，呆会儿就用你所有的能耐，用手抓也好，用屁股顶也好，用嘴叼也好，就是不能让我把球踢到门里去，懂吗？”

“大葱”点点头，紧张的站在大门中间，双眼直视着岚一副如临大敌的模样，岚谴退其他人，挑着眉笑得阴险又狡诈：“今天就让你们见识见识什么叫超音速黄金右脚！”

话音一落，岚起脚大力抽射，皮球应声飞出，先是打在横梁上再弹入门内，可怜的“大葱”因为判断错误扑倒在一边，这一下把在场的菜鸟们看得目瞪口呆，大气都不敢喘！

岚跳起来，嘴里大唱：“哦来哦来哦来……”扭着媲美瑞奇•马丁那电动马达似的屁股，终于回过神的“辣椒”“大葱”们才跟着欢呼起来，一个接一个冲过来争先恐后的抱住岚，直到她不支倒地，刹那间辣椒大葱滚了一地，笑声不断！

不知何时到来的涑笑容可掬的望着跟孩子们打成一片的岚，眼睛里折射出的柔光象是严冬后的第一屡春风般醉人心脾，玄黑的头发和月白的长袍简洁的衬托出他的不凡，而如此不凡的他却独独钟情于她！

是幸亦或不幸？！

笑闹之后，球赛接着继续，回到场上的岚既不招呼他也没正眼瞧他，仿佛当他不存在一样，涑不以为意，一脸安逸的坐到场边，看着场上奔跑的孩子们和她。

“越位！越位！绿队的越位了，厚，你这个边裁是怎么搞的啊？看到有人越位你要敲锅子啊？！”岚唰的冲到拿着铁锅充当巡边员的一个小屁孩那儿大呼小叫。

“角球，发角球！”她含着手指吹响口哨，对这点涑无比好奇的学着她的样子把手也放到嘴里，可是不管他怎么吹就是发不出声音，她是怎么办到的呀？真太神奇了！

“厚，门将你故意拖延时间，警告一次！”口哨声再次响起。

端着茶水的柯柯这时走过来，她递给涑一杯水，笑吟吟的看着跑得满脸通红的岚，对涑说：“天气这么热，左侍宫还带着孩子们跑来跑去的，真是有朝气。”

涑佩服道：“她就是这样的性格，这几天她的心情好很多了吧？”

“天天都玩得比孩子还疯，粘床就睡，还打呼。”

“是吗？”涑想到呼呼大睡的岚是什么样的情形，不由得笑出了声。

“不过，饭吃得少，没两口就说饱了，也不知道她怎么了，常常偷偷的叹气。”柯柯又说。

涑敛去笑，眉头一皱，视线搜索到岚的身影，心底郁结出一股酸涩感，表面上潇洒自若的她，其实都是装出来的！只是无从知晓她是为了昼在苦恼还是为了他……？

球赛终于结束了，“辣椒”跟“大葱”各自毫无建树，场上比分0比0大家握手言和。不少打鱼归来的家长前来观战，一票人围着岚热烈的讨论着，涑远远的看着没有上前打扰的意思，深知他心意的柯柯陪着他，想说点什么却还是打消了念头，转身回小筑准备晚饭去了。

送走激烈狂奔了一下午的孩子们，岚一边捞起衣袖擦汗，一边走来，涑轻声的问：“很累吗？”

她顿了顿手里的动作，然后坐到地上，拿起茶碗大口大口的喝了起来，涑蹲到她旁边，若无其事的说：“你们刚刚在做什么游戏？听起来好象规则好多，而且很好玩的样子。”

岚打斜里睨了他一眼：“不是告诉你别来烦我吗？”

“你还在生我的气吗？”涑小心翼翼的问。

“你不要这么低声下气的跟我说话，我会受不了的，你走吧，我现在还不想见到你！”

“可是我想见你！”他说。

“你就不能当做不认识我，忘了我吗？”岚发自肺腑的说。

“你觉得有这个可能吗？”他摇着头，苦笑：“现在知道你就住在我的地方，却不能天天见到你，这比什么都痛苦！”

“喂，我可不是在赌气哟！”岚伸出右手的食指比到他眼前，“你应该知道我崇尚暴力吧？不要逼我，否则后悔莫及！”

他无畏的笑着：“要是打我能让你消气的话，你尽量打好了，这样我们大家都比较好过。”

“男人，你的名字叫做贱！”岚翻了个白眼，晃开他往小筑走。

“岚，不要不理我，求你……”还站在原地的涑突然说道。

岚定住脚步，侧头看他：“这是你自己造成的，怪不得我无情！”

一向淡定无绪的涑倏的脸色一变，大踏步的靠过来，他拉住岚的手臂：“没错，你说得对这都是我造成的，可是喜欢上一个人的心情你理解吗？我拼命的压抑着自己，克制自己，甚至命令自己说岚已经够伤心了，不要再让她烦恼了，如果岚选的是昼，那么我就衷心的祝福你们，并且永远在一边默默的保护你，支持你！我这一辈子都无欲无求，没什么能让我失去的，也没什么能让我低头的，惟有你！”

听他说完，岚觉得自己的心阴沉沉的，又象被一把刀插到了胸口火辣辣的，一下子冷一下子热……打死她都没想到他对她已经情到深处，不能回头了！怎么办啊？！

“我不能回报任何人的感情……”岚轻轻抽出手臂，“不论是你或是王子昼，你们都爱错人了！”

“为什么要这样说？！”他激动的再次抓住她：“别告诉我是因为你那天说的鬼话，而且就算那都是真的，你以为我会在乎吗？！”

“可是我在乎！”看来真正中邪被怪物附身的是这对兄弟才对！

“莫非你也是以这个借口拒绝昼的吗？”涑有点恍惚，有点不确定，这和他原来想象的不一样，如果她是因为这个莫须有的原因不愿意嫁给昼，不是因为不喜欢昼，那他的告白算什么？！目前当务之急是要搞清楚她是否爱昼！

“你这样以为也行。”她咬牙承认。

他晃了晃身子，瞬间做了个决定：“没关系，至少你还愿意把真相告诉我，可见你的心里面是重视我的，那我略胜昼一筹。”

“胜什么胜啊？你还执迷不悟啊？到底要我怎么做怎么说你才能明白我们是不能在一起的！？”岚突然觉得面前的涑好可怕，这种死都不放弃的脾气还真是家族传统，跟王子昼简直一个德行！

“岚你听清楚，即使星星让我厮守终生的人是屡魂魄的话，那我就要这个魂魄，只要我们在一起什么都无所谓！”他认真的说。

“你以为你是聊斋里痴情的宁采臣，我是有情有义的聂小倩吗？！”岚气愤的打掉他的手，“你清醒点好不好？！如果我是个女鬼还好，问题是我是个男鬼，男的，懂吗？住在这具肉体里的是个男人呀！你要我怎么跟个男人谈情说爱？我又不是同志！”

涑如雷击般完全傻了，岚扇了自己一个耳光：“本来我打算揣着这个秘密到坟墓里的，现在好了，你满意了吧！？”

她说完迅速的跑开了，涑大受打击的跌坐到地上，许久之后他禁不住仰天长啸，喊声凄厉，天地为之动容！

岚冲回小筑看到站在门廊上的柯柯，老妪的脸上满是担忧的神色，她无法再面对了，甩头又往外奔到湖边，脱下一身的累赘，一个鱼跃扎进湖水里，使出全力来回的游……

每一滴眼泪
每一次心碎
什么爱能无疚无悔
不灰心等待
痛苦也忍耐
你坚持爱了就不后退
我知道我不是一个轻易就会说爱的人
没有想到这样的你却改变我
太美丽太美丽
你的爱是多么的甜蜜
太美丽爱让我也美丽
现在我不再怀疑不怀疑
有多爱你
每一个脚印
每一朵乌云
说着我的飘忽不定
伤你伤好深
别人早就要放弃
为何你还是会给我宽容
我知道我不是一个轻易就会说爱的人
可是你坚强的付出却改变我
太美丽太美丽
你的爱是多么的甜蜜
太美丽爱让我也美丽
现在你也不必再去怀疑
当你在风雨的未知里走过
当我在迷失的自我的漩涡
交汇在黑暗中你我发出了新的光芒

现在我已全明白

什么是爱的真义

太美丽太美丽

你的爱让生命太甜蜜

太美丽只有对你感激

越过表面我看见你

美丽的心

你最美丽

你太美丽

涑拿着新酿的酒，走到岸边，坐下来，静静的看着在水中游动的人儿，就着星光把她最爱喝的酒斟好，然后唤道："岚，别再游了，天黑了，水里冷。"

岚缓缓的靠岸，抹着脸上的水滴："你怎么还没走？"

"我带了酒来，想不想和我一起喝？"他笑。

"该说的我都说了，你还不明白吗？"她讶然。

他仍旧笑得繁星失色，耸着肩反问："我该说的也说了，你不明白吗？"

顾不得浑身湿透，衣裳不整，岚从水里爬上岸，说："除非你不正常，否则怎么会还想跟我在一起？"

"从我认识你的那天起，我就没正常过吧？"他自嘲道，"被你打被你骂却觉得甘之如饴；看见你和昼那么要好嫉妒得要命；看见你生病恨不得自己替你生病；听见你说的那些话……除了开始有一点难以接受外，但是跟你从此形同陌路的恐惧比起来，我完全不想退让，就象我刚刚说的，这所有的一切都是星星的安排，我，无怨无悔！"

"涑……"岚不知道要说什么了，遇到他和王子昼这两个死心塌地的人是她这辈子最大的桃花运和最大的桃花劫！

涑脱下外袍细心的披到她的身上："当心着凉。"

"不要对我这么好，涑。"岚感受着衣服上他残留的体温，酸涩的眼泪盈满眼眶，"我怕我永远都无法报答……"

"我不要你的报答。"他指着她的心，"我要的只有这个！"

“哎，涑，我转变不了自己的思想，我接受不了男男相恋，虽然我不反对同性恋，在我的世界里也不是没有这种被禁忌的感情，但是我过不了我这关啊！”岚低头看着湖中星星的倒影，叹息着。

“我知道你的顾虑，我也不需要你马上就接受我，我们还象以前那样相处就好了。”他善解人意的说。

《汉书•董贤传》：“贤宠爱日甚，为驸马都尉侍中，出则参乘，入御左右，旬月赏赐累钜万，贵震朝廷。常与上卧起。尝昼寝，偏籍上袖，上欲起，贤未觉，不欲动贤，乃断袖而起。其恩爱至此。”——董贤俊美无侍，汉王爱慕有加，给他做高官，出门有车马代步，入宫则时时伴驾左右，给他的封赏之多引来朝野上下的震惊和争议。有一天，董贤和汉王一起睡午觉，王先醒了想起来，发现自己的半只袖子被董贤的头压着，他不忍心叫起他，就割断了自己的袖子。

这就是所谓的断袖之癖，难道现在她也身陷这个泥沼中，不知如何自处了吗？！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三

口号与暗号

在过去啊我们公司开会的时候都是从基层主管开始一级一级的出来发言总结，分析业务，提出批评，做点表扬，然后一起展望一下未来就OK了，大家收队闪人！

后来各大干部去总公司学习，回来之后会议的形式就改变了，为了强调公司是一个军队，一个学校，一个家庭的宗旨，深入体现公司的企业文化，现在开会之前要喊口号！

两个大区的主管开始抓瞎，非逼着大家伙给想个响亮又威猛的口号来！A区的老大，也就是酒鬼社团的老大时不常来找我商量对策，一边在我面前转悠一边长吁短叹：“你不是很有才吗？给想个啊！”

“大人，小女子才疏学浅，无组织无纪律更是路人皆知，你要我怎么为这么有社会性的行为做奉献捏？！”我连忙拒绝。

他哀怨的看我一眼，大叹：“虽然你不属于我们任何一个区的，但好歹天天出没在我A区的地界上，为了今后咱们和平共处、相安无事，多少也要拿出点诚意吧？”

“去WC总要经过B区，那为了今后能顺利解决我的生理需要，我是不是也应该给B区想个口号捏？大人？”这几天为了口号的事，我俨然成了头顶白菜叶冲杀在沟壑当中的过街老鼠！

老大无语只能对着镜子挤痘痘，看了实在扎眼，为了把他轰走，我开始拼命的想招儿，于是乎突然想到不久前一个竞聘主管的家伙说的一句影响深远的话——“不如这样……”

“怎样！？”老大来精神了，凑到桌前满心期盼的问。

“生是A区的人，死是A区的死人！”

“切～”他嗤之以鼻，“你不要开玩笑啦，你当我们大A区跟那白痴一样啊！？”

这场讨论不欢而散。

不久公司的例会如期而至，一票人喊完公司的口号（注意，本公司自己早有口号了！喊完大家觉得象加入了非法传销集团>_<|||），然后各区的主管开始上台业务总结，别看人家是个酒鬼社团的老大，想出的口号还算差强人意，就是喊口号的时候没什么声音，最后那个“YE！”倒是喊得天色昏暗——因为太长没几个记得住的，只在YE时滥竽充数张大嘴胡咧咧罢了，过关！

接下来到了B区主管上台，看起来低气不是很足，他先是望了望B区的人，然后说：“B区的口号是什么？！”

被他一问B区的人都愣了一下，仿佛他们的口号想得太多，一下子忘了该喊哪个了？就在他们酝酿的时候，A区某个调皮蛋大喊了一声：“没有蛀牙！！”(^O^)b

在深入开展企业文化的那段日子里，考试成了全体员工面临的最具挑战的难题了！离开学校不算短时间的我们，对考试既陌生又熟悉，陌生的是怎么去考试？熟悉的是怎么去作弊！

现在有了一定的经济能力，当然能引进先进的技术支持，拿着有微拍功能的K750手机把答案都拍了下来，并传输给了所有有蓝牙的手机，还上传至电脑列印出来，将胜利的希望覆盖到不发达地区的人员手上！V(-_-)V

考试开始了，我看着一题为：什么是蓝牙？笑得比花儿都灿烂，喔呵呵呵呵！拿起笔对着答案就准备给他抄下去，但是又一想，如果

我原文写出去，是不是作弊作得太明显了！？牙一咬，我写到：蓝牙就是无线传输技术，有效范围10米。

写完我哼哼笑，满分我是不会要滴，太假了！如果成为先进人物，到时候被邀请上台发表感言的话……那多不好意思啊！？

可是我没想到的是，跟我有同样想法的人几乎100%！分数一公布全体傻眼，每个人都在这题上故意落马！批改这题的领导痛心疾首，抓着我们歇斯底里的问："这题的正确答案你们没拍下来吗？！"

哟，原来她都知道啊……呵呵！

"其实这样答也没有什么不对……"某君道出大家心中的想法。

"但是不完整啊？身为专业人士应该有专业态度，这是你们的心态问题！"领导抓狂了！

敢情我们的心态就是没按照小抄上的原原本本写出来呀！？

从此公司里多了条暗号：蓝牙是什么？

答曰：蓝色的牙齿！

婚礼傲客

又是一年中"饭票"如片片雪花般飘来的季节到了。如果您的手上没有5张以上的"饭票"，您根本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要是身边有到了适婚年龄的朋友，甭管熟不熟您都得问上一句："结吗？"还要一脸"不要忘了我"小可怜表情！

今年好象是结婚年，酒席直至年底都订光光了！要不是怕人多混在里面白吃米粉不好辨认，有人甚至会打"青云汤粉"的主意……

好巧不巧的，我的身边就有一位"我为结婚狂"的某君——人家那觉悟……听说过"婚礼傲客"吗？！"傲客排行榜"上要是她认了第二，太阳都要卑鄙的从西边爬出来了！

打从得知死党要结婚的消息那天起，为了递出一个有厚度的红包，连续半年省吃俭用、开源节流的攒人民币……现在越是接近举行婚礼的日子，围绕在她身旁的压力越巨大，交谈的话题中有6成会牵涉到"结婚"，她仿佛象个快要充爆的"气球"！就没见过有人象她那样自己主动前去领"饭票"的，为了这个还爽了我的约。

那天陪她去买参加婚礼要穿的衣服，几乎踏平了所有精品店的门槛！从头到脚每个部件，一律精确筛选，比进"五角大楼"还要严格N

倍，而且价格绝对是次要的！从而深刻的体会到女人的钱真的很好赚，特别对象是她！一句话：只求物美不求物有所值！

好不容易啊，还有3天盼了又盼的婚礼就要举行了！头上戴的；脸上抹的；身上穿的，脚上踩的；手上提的都准备齐全了！一有时间就问我意见："裙子我穿起来不怪吧？你借我的包该拿给我了吧？"感觉比新娘捣腾得更凶！

于是午夜我给她去了个电话："还有什么要置办的您说话，这次咱全给您办得风风光光的！牺牲我一个不要紧，重点是要捧出您这个发光点，否则这回人家结婚，您岂不吃亏大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五回 不愿再沉睡

命运象是条毒蛇死死的缠住了岚，越挣扎缠得越紧，直至扼住呼吸，举步为艰……这是她始料未及的！之于感情——论英勇，她比不上王子昼那么果敢直前；论善良，她比不上涑那么情怨理遣。她是自私的只求自保，远离情殇，然而却一次次的被纠结至深的缘分牵绊，如果这些都是债的话，她真不知道自己要拿什么来偿还！？午夜梦回她惊醒在璀璨的星光下，无语问苍天，哀叹情关难过，为此消得人憔悴，衣带渐宽日日悔……

涑就象他承诺的那样毫无怨言的陪伴着她，对待她亦如往常，虽然嘴上只字不提，但望着她的眼神情意绵长，温柔如大海一般深邃而宽广，包容她所有的倔强、故意的规避，这让她更无以复加的愧疚不已……

"看球，看球，注意防守！"岚边跑边喊。

几根"大葱"听到她的叫喊声一下子全部围了上来，把涑堵得水泄不通，岚急得又喊着："不要都上啊！当心他有假动作，后防空虚，赶快回防！"

果不其然，涑等到一颗接应的"辣椒"从后面插上，冷静的起脚一个妙传，皮球飞过"大葱"们的头顶直奔埋伏在禁区边上的"辣椒"而去，个头不大的"辣椒"机智的把球一停，毫不犹豫的往球门里一挑，皮球应声入网！

"射门得分！"

“耶！！”

成功破门的“辣椒”激动的又舞又跳，喜不自胜的冲过去和涑抱在一起欢呼，“辣椒”后援会的人在场边敲锣打鼓的庆祝，岚气呼呼的对严重失误的“大葱”们训斥道：“你们这两个后腰干什么吃的啊？不是告诉你他是假动作了吗？以他的本事根本不可能在这个地方射门的，这么简单的配合你们都看不出来吗？”

“可是你刚刚不是说要我们盯死他吗？他的头球那么厉害！”一根“大葱”无限委屈的说。

“那也要有人给他起高球啊？”岚插起腰，“没发现我一直在压制他们的高球吗？你们要随时观察场上的变化嘛，这么被动当然只有输球的份了！”

涑走过来说：“2比0咯，加油！”

岚冲他扮了鬼脸：“哼，有什么了不起，我们有的是时间反败为胜！”

“那就好！”他笑笑跟同伴击掌，潇洒的跑回中场。

岚揪过一根“大葱”，在他耳边嘀咕：“想办法在禁区内造越位让他们犯规，机灵点，见机行事，明白？”

“收到！”

“还有把我的话告诉其他人，不要怕伤到涑，球场上只有取胜的欲望高于一切，打法凶狠点，积极主动点，你也不希望来看球的老爸老妈丢脸吧？”岚瞅着意气风发的红队，输球不要紧，最怕的是输掉了气势和自信心！

“真的没关系吗？他可是城主大人。”这条葱仍存有顾虑。

“拜托，他现在不是大人而是敌人，OK？！再说你们这点小鸡崽子力气，能造成什么伤害啊？！”岚翻了个白眼。

“好吧，我知道了……”咬了咬唇，“大葱”连忙跑开把主将最新的作战计划散播了出去。

自从涑也住进镜湖小筑，跟在岚屁股后头混了几天后，便自告奋勇的加入到踢足球的行列里来，一开始茫然不知所措的和这票“辣椒、大葱”疯跑在草地上，好几次被岚不留情面的撵到场边做冷板凳，没有

气馁的他终于在摸爬滚打中逐渐掌握到了要领，一段时间后他总算能打完全场比赛了。

今天他做为红队的替补队员，中途被替换上场，也许是天分了得，他居然知道中场的重要性，不断的在中场制造危机，有时候助攻、有时候带球单刀插上，用他人高马大的优势以头球破门，让以岚为首的红队禁区频频告急，即使已经采取了人盯人的战术，但他灵活多变的进攻方式还是使得技术稍显稚嫩的“大葱”们防不胜防！

接到队友传球的岚刚一过中场就被重点盯防她的涑拦住了，把头发结成长辫的涑英气逼人，运动使他整个人充满了活力，却仍旧优雅得象个足球绅士。

岚观察了一下场上的形势，发现几条“大葱”的站位都不太理想，好几颗“辣椒”已经快速的回防了，有了这小子的红队实力明显增强，她从来没专门指导过他，这些技巧都是他无师自通的，他运筹帷幄的能力不容小觑呀！

知道她在动脑筋，涑也不急，闲适的表情仿佛胸有成竹，这个游戏有趣得紧，跟打仗很象，考验的不单是体力、耐力还有智慧和团体的配合，能想出这个游戏的她实在令人叹服……

岚往旁一闪又回身突击企图用一个假动作把球盘带过去，谁知早有防备的涑并不上当，见招拆招的严防死守。

“啊，飞碟！”岚突然瞠大双眸指着涑身后的天空失声惊叫！

涑不疑有他，转过头去看，岚趁机闪过他就要起脚把球传出去，回过神的涑情急之下反手拉她一把，受到这股阻力影响的岚因为惯性顺势往前一扑，抱着脚踝滚了几圈才停下来，顿时痛苦不已的躺在地上呻吟，边裁立马大力的敲响了锅子——比赛暂停！

原来在场边助威加油的后援会全冲了过来，围着受伤的岚高高低低问侯声不断，而最先跑到她身边的涑更是悔恨万分，紧张害怕得手足无措，扶着她靠着自己的肩膀，问：“脚扭到了吗？”

岚的脸皱得象有十八个摺的灌汤包，咬着唇就是不出声，这下可把大伙吓得够呛，涑果断的说：“不能再踢下去了，我马上给你治疗！”

费了吃奶的力气，岚才抓住他的手臂说：“我没事，休息一下就好了，绝对不能结束比赛！”

“你伤得不轻，怎么能接着踢球呢？”他哪会答应。

“我能不能踢自己清楚，用不着你担心，柯柯在哪儿啊？”被点到名的柯柯从人群中站出来，岚问道：“涑的行为算什么？”

柯柯打开随身携带的羊皮卷，眯着眼睛一条一条对号入座，然后指着其中一条说：“拉人犯规，判任意球。”

“OK，你听明白了，现在我主罚这个任意球。”说完岚撑着涑站起来，让大家都散开。

涑看着她跛着脚跳来跳去的，二话不说：“好、好、好，任意球就任意球，你小心点呀！”

哼、哼、哼！好在她留了一手，没把“假摔”写进规则里，不然今天不就没戏唱了？！瞧瞧她选的这个点多合适啊，正是她最习惯起脚的方位，距离也刚刚好，呵呵，超音速黄金右脚又要再显神威了！

“辣椒”们一字排开挡在球门外，在岚的眼里这些不过都是撑撑场面的道具，填充电视画面用的，哪会放在眼里啊？！她伸出手背往鼻前扫了扫，一小段助跑后，右脚内侧往皮球底部猛的一搓，圆圆的皮球在空中划过一道优美的弧线，绕过行同虚设的人墙飞旋着向球网里飞去，快得如同闪电，在众目睽睽下漂亮的完成了它的使命！

球进了！得分！

“哦耶！！”

岚大喊一声，疯似的绕场狂跑一圈，与拥护者一起欢呼同庆，甚至在凌空翻了三个跟头之后双脚跪地滑草一丈多远，然后亲吻着自己的右手再高高举起，一脸自豪的接受人们崇拜的掌声！

失球落败的红队瞪着她这一连串的动作，全部傻眼！刚刚她的脚明明痛得要死要活的，怎么才转眼的工夫不但能踢能跳，还满场乱窜！？

看到这个情形，涑知道自己又跌进了岚的圈套中，处处都挣强好胜的她能想出这种计策，实在没有必要感到惊讶，只是有时候不可避免的成为她算计的对象，还真有点说不出的……呃，不爽！

稍后的比赛，涑明显的开始“放水”，他不是不相信岚的实力，而是担心太多专注于球赛的她又做出伤害自己身体的事情来，足球对他来说只是个无伤大雅的游戏，而她则不同！

“你很没有运动家精神，怎么可以这样出工不出力捏？！”岚在赛后揪着涑的衣袖兴师问罪。

如果涑知道何谓“运动家精神”的话，他一定会拿“假摔事件”来反驳她，只许洲官放火的行为简直令人不齿！

他儒雅的笑笑，说：“玩得开心就好了，我没有想一定要赢过谁。”

“厚，你怎么可以这样看待足球运动！？”岚难以置信的捧着脸大嚷：“亏我还打算组个足球俱乐部，然后请你出任俱乐部主席！”

涑困惑的望着她：“俱乐部主席？”

“对啊，你没发现现在越来越多的人都喜欢上足球了吗？昨天还有人跟我说他也想踢球，还说附近不少地方的人都很感兴趣，特想来看比赛，叫我举行几场成人的足球比赛，于是我就冒出组俱乐部的想法来！”岚兴致勃勃的说，“你想啊，鱼珍坡的人民生活水平不高，全是因为地处在这么边远的地方，上回灾后损失的补偿到现在都还没落实下来，如果想要改善这种局面最理想的办法就是自己发展地方经济，我是想过开发这里为观光胜地，可是这里毕竟连着内城，组团来旅游的话受到的限制一定很多，等相关的证照办下来黄花菜都凉了！

涑错愕的望着她：“这些能联系在一起吗？”

“你听我说完啊，我寻思着把这里当成足球的发源地，加上镜湖优美的环境，建一个足球村应该是没有多大问题，到时候光是比赛的票房都能把一个村的人给撑死了！”岚越说越开心：“训练球员、教练员、裁判员跟加入俱乐部的会费等等，呵呵，足球经济的前景是很看好的，等球赛办出了规模，办出了影响，广告收入更是一个滚滚的财源啊！”

“我还是不懂。”涑摇着头。

“你放心，现在一下子不明白没关系，今后我会慢慢说给你听的。”岚拍着他的肩，“虽然搞体育不是我的强项，但只要你肯帮忙，凭你封地千目的威信力和我左侍宫的号召力，在这块地界没啥事能真正难到咱们滴！”

“我？我能帮你什么？”涑指着自己的鼻子。

“相信我的眼光，你是很有天分的，光看你这几天在场上的表现我就知道了，你跟足球特有缘分。”

是跟你有缘分吧！涑失笑：“好啊，只要是你的决定我都支持你。”

“爽快，是个爷们儿！那说服村长的光荣任务就交给你了！”岚一副我爽天下爽的表情，牛气冲天！还自我陶醉道：“没想到我在这里的第一桶金居然是因为足球？哈哈，看现在还有谁挤兑我，说我是伪球迷！”

涑拿她一点办法都没有，不过按以往的经验，只要是左侍宫想出来的妙招都能得到很好的结果，而且这也算是造福大众的事情，想想鱼珍坡破败的景象和村民们拮据的生活，的确是该为他们做点什么了！

几天后，涑到鱼珍坡拜访了村长，本来还想说这么异想天开又荒唐的计划，村长应该持反对态度的，可没想到村长不但一口就答应了下来，还赞成得不得了，一个劲儿的感谢岚，真是让抱着试试看态度的涑哭笑不得。

岚所向披靡的魅力实在让人不服气都不行啊，正象她说的那样——凭他封地千目的威信力和她左侍宫的号召力，在这块地界没啥事能真正难到他们！

如果之前他还只是把足球当做游戏的话，那么经过这几天的时间，他不得不用崭新的视角重新看待这项方兴未艾的热门运动了，因为被孩子们影响的大人们全都渐渐爱上了足球，现在不但有了成人组的比赛，昨天甚至还举办了一场女子组的球赛，被吸引过来的其他地方的人看完比赛后纷纷要求参加，岚已经接纳新血并开始着手训练，一切进行得有板有眼的，相信再过不久她所谓的俱乐部就可以振兴、壮大起来了吧！

“涑！”

听到这个声音，涑停下脚步举目望去，从小径另一头走来的柴穗在烈阳下显得有点虚弱。

“你怎么来了？”他淡声问道。

柴穗哀怨的看着他，一边向他靠近一边说：“听说你在镜湖我就过来了，好好的赤雪星神庙不呆，偏偏要呆在这个穷乡僻壤，怕是我再不来这儿，你也不打算来找我了吧？”

涑面有愧色，低头不语，柴穗见他这般心头浮出一丝甜蜜，她亲昵的拉过他的手：“好久不见，你过得可好？”

“还好。”他不着痕迹的把手抽出来，背到身后。

这点小动作哪能瞒过精明的柴穗，她咽下满腹的不满，更是将全身欺上来，紧紧挨在他的身侧，小女人似的娇嗲的说：“我过得却不好，知道为什么吗？”

“现在战事又起，王城里应该不会有什么热闹可以凑，感到寂寞是正常的。”涑不敢轻举妄动，生怕太过明显的拒绝会伤到夕日红粉知己的自尊。

她嘟起娇艳的红唇：“恐怕最高兴的就数思蜜那丫头了，有昼无条件的替她出征讨伐唐克捷，还有王后陛下无微不至的关爱，她呀要什么有什么，命真好。”

“你不用羡慕别人，以你的地位在王城和内城得到的礼遇应该不在思蜜公主之下。”涑中肯的评说。

柴穗扭着水蛇腰不断磨蹭着涑的身体，嘴上撒着娇：“哎呀，那是过去的事情了，现在我哪有什么地位啊？！”

涑面无表情的轻轻推开她：“你不要妄自菲薄，只要用真诚的心去对待每个人，自然会得到所有人的尊敬。”

“象左侍宫一样吗？”见温言软语的效果不彰，柴穗逐渐露出了本性。

提到心上人涑警觉的看着她：“你应该明白我不是那个意思。”

“那请问是什么意思？”她反问，“你不回神庙还不是因为她？！”

“对于这点我不否认。”话说到这个份上也没什么好隐瞒的了，涑干脆大方的承认。

“真不知道你们都着了那女人什么道？一个个的都糊涂了吗！？”柴穗终于还是破功爆发了，她的眼中射出怨毒的光芒。

“穗，岚并不是你想象中的那种人，她不再是以前的岚了。”不知该从何解释起，涑只能含糊的点到及止。

“我当然知道她不是以前那个匍匐在我脚下任我践踏的丫头了，但是事实就是事实，不管她用了多少诡计来蒙蔽所有人，我的眼睛可是雪亮的！”柴穗鄙夷的说。

涑闷不吭声，既然不能扭转她对岚存在的偏见，多说无益。

“她的野心大得很，拒绝昼不过是敷衍思蜜的表面功夫而已，对付男人她很有一套，送上门的装模做样不要，其实是想吊人家的胃口，想人家堂堂一个王子去求她，又要名又要利，真是个可恶的女人！”

“你不觉得你太武断了吗？在不清楚事情原委的情况下，随意出言诽谤有失身为公主的格调。”涑忍不住说了句公道话。

柴穗微愕，瞪大美目仿佛不认识眼前人般，“涑，你也被那女人迷惑了吗？”

“请你不要一直称呼岚为‘那女人’，太不礼貌了！”涑皱着眉反感的说。

柴穗冷冷的哼笑着频频点头：“开始我还不相信，看来是真的了，你喜欢上她了？！”

“对啊，我喜欢岚，还不是普通的喜欢，我想只要她肯点头，我马上会娶她吧。”涑坦诚道。

柴穗倒抽一口冷气，脚步不稳的摇晃着身体，声音如同利刺般传来：“你疯了，你跟昼一样无可救要的疯了！明明知道那女人是个什么样的下流货色，却还口口声声说喜欢她？！”

“穗，注意你的言辞！”涑难得的板起了面孔。

越听越有气的柴穗几欲癫狂：“你这么维护她啊？呵呵……你以为她看得上你吗？！若不是现在思蜜排挤她，让她没地方可去，她怎么会赖上你？！你被她利用了！清醒点吧你，等昼回来策封她为王子妃后，她还会看你一眼？！”

“我很清醒，从来没有过的清醒！”涑认真严肃的反驳道，“她没有利用我，反而是我从她那里得到了勇气！她的出现让我的存在第一次有了意义，不再迷惘，塌实的活着，可惜她的心透彻如水，抓不住又留不住……”

“这么说她知道你的真实身份了？！”柴穗恍然大悟道，“这就难怪了，她的脑筋转得可真快啊！”

涑大失所望的看着她，长叹道：“你为什么总要去扭曲岚的人格？为什么不放下既有的成见，对她友善点呢？”

“友善？！”柴穗讥笑道：“她配吗？你完全偏向了那个女人，当然对我不以为然了！”

“穗，你太偏激了，我想我们今天讨论不出结果了，等你心情平复一点了再说吧。”涑已经对这个话题厌倦了，在人后说是非他不擅长，更不屑！

“我才不是偏激，总有一天你会知道我今天说的都是正确的，你会后悔的！”柴穗拽住他的手，“而且你有没有想过，你跟那女人在一起就是和昼为敌？！将来事情被揭穿的时候，昼会怎么对待你？你凭什么跟他抢女人？！那女人在你们兄弟间周旋打的是什么阴险主意？这些你考虑过没有？！”

她道出的隐忧大大的刺激到了涑，他愤慨的甩开她：“够了，不要再侮辱岚了，未来的事我自会处理，用不着你担心！”

“涑？！”无比震惊的柴穗被他推得往后踉跄了几步，惊叫着，“为了那个女人你连命都不要了吗？你到底是怎么了！？”

涑头也不回的往镜湖走去，但心里再确定不过的下了决定，若是到了非要跟昼撕破脸不可的那一天，他，也不会退让一步！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六回 再战江湖

蓝天，白云，绿草，碧水，种种绚丽的颜色都无法让涑感到宽慰，心里象破了一个大洞，冷风无情的灌入，鞭子一样一下又一下的抽打着他，让他生疼却喊不出声……柴穗说得一点都没错，当昼知道他也想要岚，那会是什么样的局面？！就算因为觉得亏欠而总是任他欲取欲求的昼，恐怕也不会轻易妥协吧！这点他们实在太象了，其实那些大臣根本不用担心他们之间将来会发生王位之争，对于唾手可得的东西他们向来不屑，惟有世间最珍贵的，得来不易的感情才会让他们动摇！

到时候岚会选择谁呢？是烈火般为情燃烧的昼，还是默默在她背后付出的自己？！可以想象的是不管岚做出了什么样的选择，国家社稷都会为之动荡不已，而誓在必得的他要怎么在这场即将上演的争夺战里取胜……？！

涑快速的奔回镜湖小筑，把正在烹调晚饭的柯柯吓了一跳，老妪放下汤勺担忧的看着靠在门上不停喘气的主人。

“我没事，不要管我，继续你手边的事。”涑耙梳着乱掉的头发，极力平静下来。

柯柯重新专注到炉灶上，但还是不时回头看他，主人的情绪跟岚大人的情绪这几天都很奇怪，心事重重的却故意装做天下太平，明明王城已经来了好几次信催他们回去，全都置若罔闻，难道不怕陛下震怒怪罪下来吗?

岚拿着树指点着羊皮卷上的球场平面图，解说道：“一号的位置是……”

“对不起，请问一下，那个是什么符号啊？”一个从别的村子前来学习足球的壮汉打断她问道。

“这个是‘1’，它不是符号，是阿拉伯数字。”岚笑眯眯的说。

“阿拉伯数字？！什么意思啊？”壮汉疑惑的问。

其他在场的人都纷纷点起头来，因为羊皮卷上的OOXX对他们来说跟鬼画符实在没什么两样，根本看不懂嘛。

“阿拉伯数字是世界通行的一种数学字符，哦，数学是门深奥无比的学科，哪怕是上天入地、翻云覆雨、博古通今的我啊也只是个门外汉，不过这些都不重要，先教会你们看懂这些可爱的数字，以后我们在足球场上都用得着，很关键哟。”岚比出两跟手指：“这是二对吧，相对应的阿拉伯数字就是‘2’，看见了没有？”

一群茫然不知所以然的男女们，全都认真的看着岚指着的数字，虽然所谓的阿拉伯数字都挺怪异，但在岚的讲解下却觉得既新鲜又有趣，左侍宫真是聪明，总是知道些他们闻所未闻的东西！好崇拜啊！

教师真是一份高尚的职业！

岚一边捶着酸胀的手臂一边走回镜湖小筑，那票刚刚招进来的家伙连最简单的阿拉伯数字都让她浪费了一下午的时间来教，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开始进行体能训练，光想想就觉得头痛了！天下果然没有白吃的午餐，等她的足球事业发展起来的那天，她的青丝都要变白发了……哎，钱不好赚啊！

突的从旁伸出一只手拉住她，猛的将人一带，天旋地转的瞬间她已然陷入了一具温热的怀里，岚定睛一眼居然是涑！

“涑？”

涑全力的紧紧的抱住岚，把下巴抵在她的肩窝里，象是害怕她会飞走一样，惊惧得如同一个无措的小男孩……

这样的拥抱令人感到好绝望，仿佛已经走到了世界的尽头似的，岚微喘着在他的怀里低声问："发生什么事了？"

他摇摇头不说话，闭上眼睛用心去感受她的存在，他太需要确认这一点了！恋上一抹飘渺的灵魂已经让他耗尽了力气，而未来那不可抵消的巨大阴影更叫他彷徨，她是他的能量源，只有这样抱着她，享受她的温度和气息带来的安定，他才勇气去面对所有的荆棘满路！

长久相处下来的默契让岚深知促使他这般反常的原由，还想挣扎的念头刚刚衍生就被她打消了，静静的呆在他的羽翼下，象两头受伤的动物互相依偎着彼此舔拭伤口……

我们没有明天的！岚记得她曾这样跟王子昼说过，如今对象换成了涑，结局依然未变！她早就接受了现实，除非她丢弃所有属于"白大师"的记忆，否则不论是谁，她都无法同他厮守终生……

"你瘦了，不象以前抱起来那么软软的、肉肉的，你都不吃饭吗？"涑憨傻的嘀咕着。

岚顶开他一点，把眼睛瞪得想猫眼一样滚圆："大哥，你当我是充气娃娃啊？我可是把你当做正人君子才冒着被恶心死的危险给你抱着意淫一下下，结果你还嫌？！"

厚，怪不得女人都骂男人不是东西，太正确了！就是有这种老鼠屎才污了一代又一代男人们的清白！

涑一把将她的头重新压回怀里，他的胸腔开始猛烈震动，埋着的脸露出勾起的嘴角，再也克制不住的笑道："你的那个世界一定很有趣，不然怎么会有那么多希奇古怪的玩意儿？"

哎，终于笑了，岚轻轻的吐了口气，这小子太过内向，有什么事总爱往心里藏，真怕他憋出毛病来……

"岚。"他放开她，温柔的问："我们上观星台看星星去，好不好？"

"好啊！"岚爽快的答应，她也好怀念那片美丽的地方。

"我叫柯柯准备好酒菜，我们一边赏星星一边吃。"满天梦幻般的星辰，身边是心爱的人儿，还有美酒佳肴……想到这儿，涑一扫阴

霾，心情当下晴空万里了起来！

“我们还可以趁机好好计划一下俱乐部的事情！”岚杀风景的补充道。

涑不满的盘起手，眉毛倒竖，有时候真的不能期待从她口里听到什么有建设性的话来！

鱼珍坡足球俱乐部在岚高调的宣扬下，大张旗鼓的办了起来，托她名声在外的福，居然筹到了外城的政府财政拨款，加上鱼珍坡村民自行筹措的物资和涑慷慨解囊的友情赞助，在镜湖边上大兴土木开始修建“足球村”；一块块被岚相中的草地也被人分组进行精心修剪、填平，变成了颇具水准的标准足球场。

现在除了鱼珍坡本土的球队外，隶属外城管辖的其他几个村子都成立了球队，每到渔船进港休整时，大批足球票友便涌进俱乐部，受训的受训；比赛的比赛；观战的观战，一切就同岚之前计划的一样有条不紊的发展着，不少有生意头脑的人也被吸引来跟她讨论进驻“足球村”开办服务业和娱乐业的事情，岚高兴坏了，天天巴望着“足球村”早点建好，有了完善的基础设施，才能更进一步的招商引资，等“足球酒吧”、“足球渡假饭店”、“主题快餐店”、“足球纪念品商店”、“桑拿按摩中心”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不知能解决多少鱼珍坡村民的就业问题！

“你就那么开心啊？”涑走到岚身旁，用自己的身体替她遮去毒辣的艳阳。

岚一边摇着大蒲扇一边咧嘴笑：“如果这都不开心，我有什么好努力？如果这都不开心，我有什么好期待？如果这都不开心，只有谢谢你的慷慨，是我自己活该！”

“这样你都能编成歌拿来唱啊？”她的脑袋里装着太多古怪，他永远无法预料她下一步会做出什么样的回应，除了认输还能怎么办？！

他拉着她到树荫下，兴奋过头的她一点都没察觉到自己已经被太阳晒得满脸潮红，然后拿出早些时候她交给自己的羊皮卷，指着上面让工匠们不解的图案问：“这是什么？”

岚睨了一眼：“哑铃。”

“这个呢？”

“杠铃。”

“那这个呢？”

“等一下，你就告诉我你看得懂的有几个好了。”岚翻了个白眼，这样比较有效率些吧？

涑望着她：“没一个看得懂的。”

我靠！

岚无语，涑解释说：“巴比他们研究了半天也没弄明白，他们不敢贸然下料，所以才请我来问个清楚，这些都是什么东西啊？”

“健身器材啊！”

“健身器材？！”这下换涑无语了。

“没有健身房的足球俱乐部能算完整吗？那还不就象五星级酒店里没有饭堂和便所一样？连桑拿按摩中心都属于健身房的配套设施，运动员的体能训练还要依靠它不是？说得更白一点，它可是最主要的赚钱机器，而这些器材便是推动赚钱机器运转的动力。”岚一掌拍在羊皮卷上。

“就这些东西？”涑端详着奇形怪状的家伙，狐疑的问。

她加重语气说：“哼哼，你可别小看了这些笨重的玩意儿，多少运动员，大球星都是摸着它们练出一身绝好的肌肉的？！”

“鸡肉？”

岚捏捏他的手臂：“是肌肉，不是鸡肉……就知道吃！”

“太复杂了，听不懂。”涑大摇其头。

“哎呀，你就不要再问了，照做就是了，到时候我再告诉你们这些应该怎么使用，还是那句老话，看疗效！”岚把羊皮卷塞到他手里。

啧，真是话不投机半句多啊！

就在这时，阿迪挥汗如雨的牵着马走过来，看到他们才松了口气，行过礼便道：“两位大人都在就好了，陛下召见，请赶紧随我回王城吧。”

岚和涑对视了一眼，犹豫了一会儿，涑问：“什么事？”

阿迪说：“凯维大人回来了。”

“什么！？”岚震惊的大叫一声，莫非王子昼已经打下了吉纳？

涑脸一凝，然后异常平静的说：“我们即刻动身。”

猜不透凯维此次突然单独返回，会带来什么样的消息，岚尤其显得张惶，所以三人不敢再多做停留，连忙简单的交代好手头上的事务，一人一骑朝王城奔驰而去。

攀星殿。

总是用来宴请群臣，气氛欢快的大殿，今天却透着许多的不安，内内外外空旷而肃穆，殿上除了国王倚重的几位机要大臣外再无多余的闲杂人等。

凯维身处其中让人觉得格外的醒目，明显消瘦的他脸色颓唐，虽然已经梳洗过了，但双眼里有难掩的疲惫感，沧桑得象从另一个世界闯进来的人，战争在他的身上刻下了难以忽略的痕迹。

岚赶到的时候，显然之前已经讨论过一番了，每个人的表情都很沉重，特别是御座上的国王，他忧心忡忡的一手支着额，不知道在想什么？一旁的思蜜公主也是，眼睛红红的……出什么大事了！？

“陛下。”岚躬身行礼。

见到她总是笑眯眯的国王连头都没有抬，只是摆了摆手，她直起身将询问的目光投向凯维，而后者则是定定的看着她身后的涑，这个鲜少出现在众臣面前的千目吸引了他的注意力。

“凯维将军，你把情况再说一次给左侍宫听吧。”国王吩咐道。

凯维领命，向岚说道：“王子殿下在成功夺下嵌坦后，一路凯歌顺利的收复了吉纳大半的失地……”

耶？！这不是大喜事一件吗？这票人干嘛还哭丧着脸啊？想逗她玩儿！？

“不过……”凯维的话锋一转，“唐克捷的主帅也就是他们的国君毕图，将吉纳国王和王后劫为人质，退守到纹利城顽抗至今，因为毕图以两位陛下的生命相要挟，所以殿下围城数月却久攻不下，而且在一次攻城中不幸被暗箭刺伤，军中士气大受打击，好几次进攻都死伤重大，目前已经陷入了进退不得的胶着状态……”

“卑鄙！”岚啐道，那个叫毕图的死小子妄为一国之君，没本事光明正大的血战一场，尽干些鸡鸣狗盗无耻之事！

思蜜太过担忧父母的安危，大把大把的眼泪默默的往外淌，看得岚心疼的针扎似的，想上前去安慰又怕她拒绝，只好郁闷的呆在原地。

涑开口问："殿下现在伤势怎么样了？"

凯维眼神一黯："不太好，过度操劳和不按时换药，伤口时好时坏，反反复复总不见痊愈。"

"这样怎么能行呢？！"岚脱口而出。

思蜜顿了顿拭泪的动作，眼睛透过指逢向她打量，涑也不动声色的垂下了眉。

国王抬起头："派兵增援的事要马上进行，将军就要麻烦你多费心了。"

凯维忙弯下腰："遵命。"

议事阁的阁老大人先是瞄了岚一眼，然后觐言道："陛下，左侍宫在成功捉拿海青天时颇有一番建树，何不听听左侍宫的高见？"

被人点了一下，国王陛下才突然毛塞顿开，从前线传来的不利消息导致的迷惘中清醒过来，止不住幸喜的望着岚，急促道："阁老说得对极了，岚，你向来足智多谋，对昼围困在纹利城你有什么想法？"

靠！把她当成战神玛斯还是雅典娜！？从人种特征上来看她一点也不象希腊人好不好！

君王一句话把所有人的目光都转到了岚身上，特别是凯维，尽然还露出了放心的微笑；思蜜也是，那种信任的表情仿佛找到了救世主一样！惟有涑，脸上象罩了一层浓雾般，看不出是怒是忧还是喜……

"呃……"拜托，你问我，那我要问谁啊！？岚支吾着，不知道怎么去应对这票人的殷切期盼！"白大师"只看过《三国演义》又没研读多《孙子兵法》，这么复杂的战况要她一时半会儿上哪儿蒙出个绝妙的对策来？就算是要请诸葛孔明来相助，也要给点烧香的时间吧？！

"现在情况不太明朗……当然我不是怪凯维大人表述得不清楚，而是此一时彼一时，战场上的形势瞬息万变，我在这里凭空分析出来的拿过去也帮不上什么忙，说不定还会影响了大局，连累了殿下和将士们！"

听她说得在理，国王象给泼了盆冷水似的颓然一瘫，刚刚散开一点点的乌云又笼罩了上来；思蜜咬着唇，难过的低下了头，苍白的脸蛋近似透明；他们的反应让岚歉疚得不忍再看……

凯维斗胆的向前一躬，说道："虽然左侍宫说得都对，但是以左侍宫的才干，却有实力助殿下一臂之力。"

"哦？！将军这话指的是什么？"又一根救命稻草冒了出来，愁眉不展的国王立马来了精神。

"只要左侍宫肯跟我走一趟纹利城，因地制宜，综观情势定能想出破城的计策来！"凯维话是对着岚说的，眼睛却看着面无表情的涑。

"没错！"国王拍着御座的扶手，喜出望外的喊道，"这个办法好！"

"敢问将军是何用意？"沉默的涑意外的出声道，"难道你不知道纹利城现在是怎么样的凶险吗？左侍宫只是一个弱质女流，她纵有再高深的谋略也无法以一己之力抵挡敌人的狂刀乱箭，到时候谁来保护她的生命安全？"

"我会用我的性命来保护左侍宫的安全，若是左侍宫伤到一根头发，我的首级随时任你拿去！"凯维豪气干云的说。

涑冷冷的瞥他一眼，转向国王:"陛下，这个方法太冒险，请您三思！"

岚吓了一跳，这个凯维是怎么了？居然想出这个馊主意来，要不是他一直对王子昼都是忠心耿耿的，她真的要怀疑他是敌军派过来打入我军内部的叛徒了！

"好了，你们先不要吵。"国王平复好心情，"对于是否让岚去纹利城，我自会跟议事阁商议的。"

在所有人都各持己件独自琢磨时，哭得梨花带雨的思蜜上前来说："我同意凯维将军的提议，岚是吉纳人所以对地形很熟悉，加上她与王子殿下早有默契，有她的辅佐，相信攻下纹利只是时间问题。"

"公主？！"岚诧异的瞪着她。

涑更是骇得脸都扭曲了，他想站到岚旁边，没想到凯维却先他一步挡在了前面，有意无意的拉开两人间的距离。

“公主你也是这么想的吗？”仿佛得到了一张宝贵的赞成票，国王把好不容易压下去的渴望又高高举了起来，其实他是最希望岚答应去纹利城协助昼的，但在众人面前不好把私心表现得太过露骨，意外的得到思蜜的推波助澜，正中下怀的他切切的看着岚，问：“岚，你觉得呢？！”

“我……？！”岚张大嘴巴找不到声音，思蜜的眼神象马鞭一样抽在她身上，公主何时变得这般强硬的啊？！她有种前所未有的恐慌，如果她拒绝的话，她可能会在下一刻扑过来将她摁倒在地，直接送她去见马克思！

“不要！”涑警觉的出声阻拦！

“请千目大人不要影响左侍宫正确的判断！”凯维严厉的盯着涑。

前有充满冀望的国王，左有咄咄逼人的思蜜，右有如临大敌的涑，后有等着她拿主意的大臣们，岚第一次觉得名气带来并不都是幸运……她战战兢兢的望着国王，吐呐了几次后：“好……我答应……去纹利城……”

涑大惊失色的呼喊：“岚！？”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七回 始发纹利

从攀星殿一出来，涑忙不迭的拉住岚，失去冷静的他眼里满是怨怼和不谅解，他又气又急的说：“岚你的决定太冲动，太欠考虑了，战争不象踢一场球赛那么简单，连昼都无法在短时间内匹敌的对手非同小可，何况战场上刀枪无眼，如果你有什么闪失的话该如何是好呀？！”

岚握着他的手，低叹道：“我又不是三岁小孩子，当然知道事情的严重性，只是我实在没有办法就这样袖手旁观，而且陛下刚刚不是说了吗？我去纹利城的事仍需通过议事阁的讨论才能批准，你先不要着急，说不定他们根本不会同意我一盟国的小小侍宫担当如此大任。”

听她这样说的涑，不但没松口气，反而更焦虑，他道：“那只不过是陛下的权宜之计，你忘了将你推出来的还是阁老大人，他们肯定会同意你去的！”

“真是这样那也只好去了……”岚认命的笑笑。

“为什么要去冒这个险呢！？”涑气得没了主张，“明明你有的是机会拒绝的！”

岚盯着他，反问：“你要我怎么去拒绝？这场仗是我一手促成的，为的也是我的祖国，更别说公主的父母生死未卜，我不能眼睁睁的看着她难过却当做什么也没发生，只要我能为她做的，我都会义不容辞！”

“又是这样，你总是考虑到别人，能不能考虑考虑自己呀！？”他吐血。

“我有什么好考虑的，烂命一条，当初若不是公主我也不会苟活到现在，出来混就讲个‘义’字。”岚无所谓的耸耸肩。

“有左侍宫这句话，也不枉费我们姐妹一场！”不知何时走过来的思蜜慢悠悠的说道。

岚看着她红肿的双眼，心里一阵泛酸：“公主……”

思蜜别开眼看着涑：“千目大人，身为吉纳的官员，在国难当头的时候挺身而出是对国家尽忠，理应如此；而且说起来这也算是我们吉纳自己的事，左侍宫做什么决定应该用不着您来判断正确与否吧？”

“公主……”她说得没错，涑被堵得哑口无言。

岚却被思蜜犀利的言辞吓到了，从前那个遇事胆怯、退缩的小女孩到哪儿去了？是什么让她在这么短的时间内成长到独当一面的？因为她吗？！她伤她太深了……所以她才会不得不逼自己变得坚强起来！

岚愧疚的低下了头，而涑站在这两个女人之间，虽然非常明白她们之间存在着种种千丝万屡又错综复杂的感情纠葛，但却束手无策，在这么关键的时刻他万一有某个细微的地方掌握不好，直接受害者便是岚了！

“既然要到纹利去，需要准备的请左侍宫尽快去打理吧。”思蜜淡然的说完立刻转身离去，岚丢给涑一个“你放心”的眼神，匆匆的跟了过去。

涑烦闷的望着她们远去的背影，垂在身体两侧的双手不自觉的紧紧捏成了拳头。

“千目大人，实在无须这样担心左侍宫的安全。”一直躲在暗处的凯维这时才不慌不忙的现身，他那洞悉一切的目光穿透涑的黑眸直达他的灵魂深处。

“将军素以睿智著称，行事也磊落，今天这番表现令人不得不感到些微的失望。”涑藏好情绪，细细探究他到底想怎么样?

凯维呵呵冷笑，想起王子殿下出发的那天他反常的表现，当时尚不知他早与岚有了交情还在奇怪，如今他可是看了个一清二楚，原来一切其来有自！这样危险的人物，说什么都不会让岚再呆在他身边，即使他提议让岚去纹利城助战风险颇大，而且说不定给殿下知道了会一刀把他劈成两段，可那又怎样？他，再所不惜！

“听说左侍宫这段日子都是大人在照顾，请容许微臣代替远在前线的王子殿下，向您表示感谢。”凯维不是不知道涑的真实身份，因为他的特殊所以更要加强防备，维护主人当然要把主人看上的女人一起涵概进去！就如岚刚刚说的——义不容辞！

涑脸色一白，别人在向他宣示岚的所属权，而他要拿什么立场来回应呢？他点下头：“不用多礼，我与岚相知相识已久，友情深厚非同一般，说照顾谈不上，互相陪伴或许更贴切些。”

凯维闻言一脸不豫——对手不是可以轻忽之辈，原则上讲刚刚他已经有了以下犯上的冲撞之嫌，在事情还没大白于天下之前，他贸然出手不但帮不了殿下，弄不好还会帮个倒忙！反正岚就要离开了，不必逞一时之勇，何不静观其变呢?

凯维噙着一抹高深莫测的笑意，对涑说道：“左侍宫身边有大人的扶持甚好，微臣敬畏大人的虚怀若谷，微臣军务缠身就不多叨扰了，告退。”

涑抿着唇，翻滚的心绪波澜起伏，这趟跟他的对峙下来，没有输赢却留下了诸多不安因素，看来未来的阴云离自己越来越近了！

事情和预期的一样，国王很快的颁下旨令，岚和凯维带领着增援的军队一同向千里之外的纹利城出发了！

总是跟交通工具很和得来的岚，这回却大大的失算了——从登船出海的第二天开始，她便陷入了无休无止的晕吐当中！

吃什么吐什么，从甲板吐到船舱，即使躺着胃里的秽物居然跟喷泉一样喷出来，害得她只能趴在床上，脸冲着盆子，跟活火山一样时不时喷发一次，因为无论白天晚上都这样折腾着，所以即便已经精疲力竭了还是阖不上眼……连日来岚不敢吃任何食物，只能喝点水，导致双脚跟棉絮一样软得无法正常站立，相信过不久她就快成植物人了！

凯维很是自责，他日日密切的关注着岚的健康状况，生怕她人还没踏上故土半步，已然香消玉殒在船上，到时候纵有十二个脑袋都不够王子昼练刀用的！

目前风浪不大，天气晴朗，甚至为了照顾岚船速放到了最慢，可是她还是晕船，搅得全船上下气氛低靡，个个如坐针毡不知该如何是好?

“恶……”

凯维听见房内传出的呕吐声，他摸摸尚完好如初的脖子，想象王子殿下的刀砍下来的滋味，心都凉了……

“左侍宫，我进来了。”

硬着头皮他推门而入，眼前蜷缩在床上，精神萎靡不振，两眼深陷，苍白似鬼的女子，真是那个个性开朗又活泼的岚吗？！

“您还好吧？想不想吃点东西？”他小心翼翼的靠过去，这几天因为什么都没吃，岚几乎都在干呕，不象之前吐得满室都弥漫着恶臭，不屏住呼吸根本呆不下去！

“恶……”光听到“吃”字岚就肠胃一阵翻搅，她皱着脸猛的朝凯维摆手。

一不小心又踩到地雷，凯维赶紧换个话题：“我带了点熏香，据说有镇静安神的功效，我替您点上试试。”

岚虚弱得把头歪到一边，现在就算他把大蟒蛇放到她床上她也阻止不了了，真倒了八辈子的霉，怎么会给她遇上这种事？！

熏香果然很好闻，带点淡淡的薄荷味，凉凉的挺提神的，岚舒服的叹了口气：“有这宝贝怎么不早点拿出来？人家是高原反应，我则是海洋反应，害我现在大脑、小脑、左脑、右脑、脑干、脑垂体全变成了东北乱炖，恶……大小肠移位了！”

凯维搔搔头，吞吞吐吐的说：“我们从来没想到要把拿它出来，也是……呃……正常的……呵呵……”

“这么诡异？！”岚挑高一边眉，“它的成分是毒鼠强还是敌敌畏？”

“当然没有毒！”这个世界谈毒色变，凯维生怕她误会，连连摇头：“其实就是……”

感觉他将要说出来的不是自己爱听的，岚刚想让他别说了，但快人快语的他先一步说道：“就是女人家生小孩，难产的时候，接生的人通常都会点这种香，让产妇放松点……”

“好了，好了，我知道了，谢谢你能把我的症状联想到这个地步……”岚郁闷得想跳起来扁人！

对于一个云英未嫁，待字闺中的黄花大闺女来说，用到这个芳香疗法的确是难以接受了点，但他也是逼得实在没辙了，才出此下策……哎！

托那个狗屁倒灶的难产熏香的福，岚终于得以熬过了严重晕船对身体的伤害，虽然还只能吃点流质食物，但精神却好多了。

某个黄昏，她慢慢的走上了甲板，体重骤降导致现在稍微大点的海风都能把她吹跑，她扶着木制船体一路趔趄着，用吃奶的力气才挨到船舷边上，想到能在人手掌上翩翩起舞的赵飞燕，估计她也能办得到了！

金黄色的夕阳染得海面流光异彩、波光粼粼的，天地连成了一片，放眼望去分不清地平线在哪里？从小到大她还没坐过那么长时间的船，以前“白大师”即使要出国到很远的地方，一张飞机票一天两天就到达目的地了，根本不用象现在这样——靠人力摆动船浆如此原始，她出神的想，等他们划到吉纳，王子昼头发都要白了吧？

犹记得临启程前，跟思蜜公主在掖星宫相处的最后一晚，久违的宫殿没有一丝记忆中的温暖，有的是冷淡、疏离还有避而不见……不消说避开她的就是曾与她有一掌之怨的屏，决绝得让她连说一句“对不起”的机会都啬于施舍。

岚落寞的坐在窗前，看着天上弯弯的月牙儿，女侍们安静的在替她收拾行李，偶尔传来一两声物件轻轻碰撞在一起的声音，没多久四

周都寂静无声了，她们的行动力真是惊人，岚无奈的扯扯嘴角，淡淡讥笑。

“东西都收好了吗？”思蜜走到她身后。

“大致上都搞定了，反正我的东西本来就不多。”岚转过身去，对她说。

思蜜点下头，表示知道了，然后说：“明天就要出发了，早点休息吧。”

“公主……”她吞了口口水，“你还生我气吗？”

思蜜定定的看着她：“现在我全副精神都放在能不能顺利救出父王母后的事情上，其他的不再考虑也没力气去考虑，没事就赶快睡吧。”

见她就要离开，岚连忙叫住她：“公主，我们能聊会儿吗？”

“不能！”她干脆的拒绝，“你不累我累，我要去休息了。”

“公主！不管你现在是怎么想的，请你记住——我是死也不会答应做王子妃的！”

思蜜一句话也不说，好象什么也没听到似的，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徒留满脸失望的岚对着一室的清冷……

“左侍宫。”凯维的低唤声将岚从冥想中拉回来，手里拿着件披风的他担忧的看看太阳落下后逐渐泛凉的天气，“起风了回船舱吧，请注意身体。”

“谢谢你，这些日子让大家都担心了。”岚接过披风，笑道。

“没关系，只要您没事就好了。”他真诚的说。

一个半圆的月亮悄然爬上了天际，与之前的金色灿烂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视野所及一片安静的银白，整个海洋象个沉睡中的小孩，他们的船行走其间享受着大自然别样的恩泽，她终于领悟到为什么柘邑人如此偏爱银白色了！

岚突的有感而发，念道：“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情人怨遥夜，竟夕起相思；灭烛怜光满，披衣觉露滋；不堪盈手赠，还寝梦佳期。”

虽然听不懂诗里表达的意思，但在相契的景致映衬下，凯维觉得她吟的诗很能抒发出心中的感受，对她的尊敬又增加了一分，肯定了

自己擅做主张把她带到王子昼身边是在正确不过的了！

据说岚的外婆家就是在纹利城，那这次远行还真是摇啊摇，摇到了外婆桥！岚一路风尘的赶到纹利城时，透过马车的车窗看到近在眼前的城池，独自在暗地里唏嘘不已，青石砌成的高大城墙被战火洗礼得斑驳、创痍、灰败，不复以往的壮丽，城墙外到处是两军交战后留下的焦黑痕迹，可以相信当时的战况有多惨烈。

王子昼的部队就安扎在城外不远的山坡上，一个个营帐象一朵朵野生蘑菇，除了高高的了望塔上有士兵把守外，休战期间营寨里鲜少见着有人走动，静得跟地狱似的，长时间的拉锯战使得兵困马乏，军队士气不振……

王子昼裸着上身，正笨拙的为右后背上的伤口敷药，因为看不到又够不到，几番折腾下来伤口渗出了血水，而他的头上早已布满了汗珠，咧着嘴喃喃低咒着。

“叩叩！”有人拍响了紧闭的帐门。

“谁啊？”他无力的垂下手。

“2！”

“2？！”他鹦鹉学舌的重复了一遍，“什么鬼啊？！”

“白痴，那是西安话，就是我的意思！”帐门应声被人从外面一脚踹开，岚嚣张的大步跨了进来，“哈罗，智慧与美貌并重、气质超然脱俗、男人无法一手掌握的九头身美少女来给英明神武，天下无敌，呃……还偷练了六块腹肌的王子殿下请安了！”

王子昼瞠目结舌的望着做梦也没想到会在这里出现的岚，拿在手上的药掉到地上也不自知！

岚弯下腰把药捡起来，绕到他身后去查看他的伤势，嘴里念念有词：“哇塞，你这个伤疤好有创意，定是绝世高手所至，不但着眼点选得刁钻，力道更是恰倒好处，创口呈‘十’字型，肉连着皮往外翻，俨然是朵开在山谷里的野百合嘛！啧啧啧，有造诣，艺术呀艺术！”

“谁叫你来的？！”王子昼迅速转过身，结果扯到伤口痛得他急喘了一口。

岚划了一下他的背，把染血的手伸到他的鼻子前面：“别乱动好吗？颜料还没干捏！”

“该死的，你还没回答我，你来这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被她左顾而言他的态度惹毛了，王子昼忍着痛大吼道。

“啪！”

“啊～～”杀猪似的惨叫，分贝之高直震得挂在墙上的大刀都掉地上了！

王子昼眼泪鼻涕糊了满脸，脖子上爆满青筋，牙关都要咬碎了！星星啊，来了个什么煞星啊！？

这时幸灾乐祸，笑得特欠扁的岚出现在他面前，“古方创伤药专治各种刀伤、箭伤、枪伤等锐器造成的肌肉组织创伤，来自神秘的雪域高原，由二十四种中草药炼制而成，有止血散淤，疏筋活络的功效！如果您痛、痛、痛！请您贴、贴、贴！成人一天一次，儿童减半，孕妇或皮肤敏感者请尊医嘱。古方创伤药是您外出寻仇，杀人灭口，阻击暗算必备良药——用了都说好！”

“你……”厚，他痛都痛死了，她还在那边胡说八道的……要命呀！王子昼抖得骨头都要散了，“见鬼的你……不会轻一点啊！？”

“啊，弄痛你了吗？怎么办？人家没经验嘛，人家还是个小女孩，sorry咯……”岚装模做样的大惊小叫道。

“闭嘴！”|||

过了一会儿，药效散发出来，疼痛减轻了不少，王子昼灰白的脸这才恢复了点血色，他瞪着坐在一边悠闲的喝茶磕瓜子的岚：“你在生什么气？”

“殿下真是明察秋毫，这样都被你看出来啦？”岚呵呵笑，“所以小女子对您的敬仰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如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啊！”

“警告你别在试图考验我忍耐的极限！”王子昼几乎是从鼻孔里哼出来的。

“你知道伟大的国际主义战士、无产阶级兄弟——白求恩是怎么死的？破伤风！”岚突然严肃的说，“小小的一个破伤风会要了你的小命，到时候管你壮志未酬，还是浩气长存？来年风一吹你坟头上的草高人一头。”

他怔怔的望着她出神好一会儿，霍然他猛的将她一扯，拦腰用力的抱在怀里，深深的吸了一口气：“我好想你！”

被他的蛮力桎梏的她满鼻满口充斥着他强烈的男性气息，掌下的胸膛里心脏一下又一下有力跳动着，诉说着最MAN的温柔！

“这位先生，请你克制点，OK？！在没得到女士的允许前，擅自做出超过道德规范的肢体接触，在法律上通常被解释为‘性骚扰’，而被侵犯的一方任何的反抗行为都会视为正当防卫！”岚说完，手也摸到了他的背上，一捏！

“啊～～”

今天肉联厂扩大生产规模，生猪频频被宰杀！

王子昼目不转睛的看着岚将干净的布条一圈一圈的缠到自己身上，两人的气息在距离内互相交融，格外的亲密，他悄悄的扬起了嘴角，管她为什么该死的出现在这里，他都觉得爽死了！呵呵……

岚打了个结，抬头看了看还在自我陶醉中的王子昼，没好气的叹了叹，拍拍他结实的手臂：“大哥，擦下口水吧！”

王子昼惊觉到自己的赤裸，连忙抓起衣服披上，岚翻个白眼：“肌肉那么漂亮还怕人看吗？”

“你这女人怎么这么不知羞啊？”他着恼的睨着她。

“虽然你没有天使的面孔，至少还有魔鬼的身材，偶尔秀出来给人养养眼，权当造福广大的女性朋友，多积点德，说不定下辈子还能投胎做王子。”岚戏谑道。

“难怪我老是觉得无聊，原来是少了你在身边乱嚼舌根的缘故。”王子昼反讽。

“那你不是要颁个锦旗给我？上书‘妙嘴回春’四个大字，以兹鼓励！？”耍嘴皮子，她要是认了第二，没人敢做第一啊！

“说正经的，你来这里干什么？”他正色道。

“这么简单还没看出来？！”岚清了清喉咙，大声宣布：“胜利女神雅典娜——重出江湖，哦也！”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八回 忽悠女神

岚似旋风又似春风，纹利城外的营寨遭受她的突然袭击，即刻笼罩在“岚式效应”下——死寂化成了沸腾，忧患被欢乐取而代之，每个

人都振奋不已！

当晚，在岚的倡议下举行了一场轰轰烈烈的烤肉大会，熊熊的篝火映红了半边天，也照亮了人们的笑颜，捧着烤得香喷喷、滋滋冒油的肥羊，大家无不敞开了肚皮渴劲儿的造！

打起手鼓唱起歌,

我骑着马儿翻山坡,

千里牧场牛羊壮丰收的庄稼闪金光,

我的手鼓纵情唱,

快乐的歌声震山河,

草原盛开幸福花,

花开千万朵,

来来来,来来来,来来来……

拎着一只油光光的羊腿，岚尽情的唱道——打起手鼓唱起歌,

我骑着马儿跨江河,

歌声溶进泉水里,我的手鼓纵情唱,

唱不尽美好的新生活,

站在边疆望北京,

越唱歌越多,

来来来,来来来,来来来……流的家乡遍地歌,

我的手鼓纵情唱,

唱不尽美好的新生活,

站在边疆望北京,

来来来,来来来,来来来……越唱歌越多,

来来来,来来来,来来来……

来来来

一曲方休引来了满场的喝彩声，不少人也学着她手舞足蹈的唱起来，连坐得象乐山大佛似的王子昼都忍不住合着节奏拍起手来，不可否认岚是带动气氛的高手，只要有她在的地方定能掀起一波又一波的

热潮！这些辛苦了数月的将士们，紧绷着的神经终于得到了释放和舒解，这是他无论如何都无法办到的！

“你少闹点吧，看你瘦得都没几两肉了。”王子昼拉她坐下，一个晚上他跟个老妈子一样老是盯着她，叫她多吃点。

“你放心，凯维一定是在我的食物里加了‘猪快大’，天天撵着我拼命的喂，现在我的腰都粗了两圈！”岚不满的抱怨，“吃了‘猪快大’三天包出肥，三天不出肥，厂家保索赔。”

已经被王子昼知道岚之所以到纹利来全是由凯维一手促成的，哑巴吃黄连的凯维没少受修理，下午从帅帐里出来的时候浑身金光闪闪的，如今被岚一瞪，他赶紧的把自己埋到人堆里，惹不起还躲不起呀！？

“又胡说，今天我抱你的时候明明都是骨头，哪来的肉？！”王子昼坏坏的说道。

岚脸一红，羞愤的睥睨着他，而他怡然自得的啜着美酒笑得象只偷腥成功的猫，哎，男人呀男人，全是用下半身思考的动物，不，是禽兽才对！

因为岚的加入，“梦之队”意外的在他乡碰头，所以隔天一大早，内臣甲乙、凯维和岚以及王子昼五个人一同共用早餐，帐外传来士兵们操练时的喊杀声，顿时让人感到营寨上下士气大振，心情也跟着愉快起来。

“左侍宫，您都不知道，昨天咱们烤肉把对面城楼上的敌军馋得，两眼都冒绿光了，跟狼似的！”内臣乙呵呵直笑。

岚听到这个消息，连忙问：“你们围了这么久的城，想必唐克捷的部队粮草快耗尽了吧？”

“那可不，再拖下去他们都该人吃人了！”内臣甲说道。

岚想了想：“人吃人倒霉的终归是城里的百姓，不过倒也让我心生一计。”

“你想怎么做？”王子昼希奇的望着她，刚来了一天她就有计策克敌了？！

“想当年西楚霸王项羽被刘邦堵在垓下，兵少食尽跟现在唐克捷的情况差不多，我们不妨来效仿一下，给他们来个‘四面楚歌’。”岚越想

越觉得妙，频频点头。

“什么是‘四面楚歌’？”凯维不解的问。

“你们应该俘虏了唐克捷的人吧？”岚不答反问。

“对啊。”内臣乙说。

“把嗓门大的几个组织起来，今天晚上用得着。”

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四个大男人摸头不知脑的你看看我，我瞄瞄你，最后王子昼说：“看看你在玩什么先！”

于是，这天夜里一票经过筛选的俘虏们被拉到了阵地前沿，前期已经架设好的篝火上正烤着几只又肥又美的牛羊，被晚风一吹整个阵地上都飘着令人垂涎的肉香。

凯维撕下一大块羊肉，在俘虏们眼前晃来晃去，鲜得不行的美味当前，就算是圣人都要下跪了，何况是已经许久没尝到肉味的俘虏们了，个个象饿死鬼一样，眼睛滴溜溜的跟着羊肉转，岚说这叫人性的弱点，所以凯维以乐施者的口吻说：“想吃吗？”

几个人忙不迭的点头，当然也有强忍着欲望拒绝竖起白旗的，而且还很有骨气的把头别开去，把他们的反应看在眼里，凯维在心里暗暗佩服岚的料事如神，他道：“这些天来了位特别的客人，你们应该知道吧？她慈悲为怀，悲天悯人，交代要善待俘虏，所以今天你们可以尽情的享用，不要有什么顾虑，不过……”

刚刚别开头的人中有一个人讥讽的笑了起来，一副“我就知道”的表情，凯维不以为逆，接着说：“你们必须在吃之前唱歌。”

“？？？？？”所有人为这古里古怪的要求愣了神，唱歌！？太天马行空了吧？就连那个自以为是的家伙都不由自主的瞠大了双眼。

“最好是你们家乡的，本民族的歌曲，而且越大声越好，谁先唱？”凯维睨着他们，笑得象个无害的邻家大男孩。

为了填饱肚子，再加上又不是要自己干什么卖国通敌的勾当，不就是唱唱歌嘛……于是，几个意志脆弱点的人都争先恐后的拉开嗓门唱了家乡的歌谣！

站在帅帐外的岚伸手掏掏耳朵，叽里咕噜的说：“靠，真够难听的，不仔细听还以为是狼嚎捏，根本不知道调在哪儿？抱歉，他们有调吗？在调上吗？”

王子昼不屑的说：“你以为人人跟你一样吃饱了没事做，成天琢磨些不靠谱的调子？我的那些士兵们打昨天听你唱了首不晓得是什么的乱七八糟的歌，中邪似的都在哼哼，吵都吵死了！”

岚自豪的笑着，损他：“事实证明你的IQ、EQ都等于0，所以不要赖到别人身上，好好的自我批评一下吧。”

“你说的是什么东西？！”王子昼被闻所未闻的英文字母搅得晕头转向。

“哈哈，我得意的笑，得意的笑！”岚故意什么都不解释，边唱边往自己的帐篷走去。

知道自己又被耍了，王子昼自人倒霉的摸摸鼻子也转身回帐去了。

第二天，“梦之队”来到俘虏们鬼哭狼嚎了一夜的阵地，看到阵地前方插满了箭，内臣甲忧心忡忡的说：“怎么办？昨天咱们烤了羊肉又烤了牛肉，俘虏也被诱使唱了大半夜的歌，结果对面的回答是射了满地的箭……”

“看来唐克捷的人是打算死撑到底了！”内臣乙总结道。

岚蹲下来拔起一支箭，仔细研究了一会儿，用手指弹了弹锋利的箭头，说：“质量很好嘛，做工又精细，他们有在认真打仗哟！”

王子昼不耐烦的说：“够了，你到底想怎么样？”

岚不理他转头看着凯维：“将军阁下，今天士兵们的功课是——每人扎一个跟自己等高的草人。”

？？？？？

岚神秘的笑着，扬扬手中的箭：“他们不都是神箭手吗？而我们有无数的好兄弟，所谓没有吃没有穿，自有那敌人送上前，没有枪没有炮，敌人给我们造，今晚过后你们就知道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前辈们，给我们留下的什么可贵的财富了！”

时间飞至第三天早上，还没等“梦之队”出动，远远的就有一个巡逻的士兵跑来报告了，一票人中除了岚其余的全满腹疑惑的跑上了阵地，一整排立在阵地上的草人身上扎满了箭，有些草人甚至因为承受不了过于密集箭只的重量而歪斜，岚让一队士兵把箭都收集起来，盘点过后居然装了满满三大车的箭！

“他们有多饥饿，箭就射了多少……”岚吐了口气：“真的替这些孩子的爹娘担心啊。”

看到成果，王子昼和其他的人这才明白过来，她为什么要这么做了，他忍不住称赞：“厉害啊，左侍宫阁下！”

凯维也服气的说：“怎么想到用草人啊？这下不但充实了我们，同时削减了敌人的武器量。”

“好说，好说，孔明先生有草船借箭，我只不过偷梁换柱改成了草人借箭罢了，怎么样？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前辈们的聪明才智了不得吧！”岚笑到了最后。

“早上发现自己上当的敌人，现在一定后悔死了！”内臣乙兴奋不已的说。

“不过还是不能轻易的放松，俘虏得继续唱歌，不但如此今晚起要加上精神喊话。”岚不骄不躁，冷静的照计划按部就班。

“精神喊话？”

“就是劝降的话，从现在开始不分昼夜，每个值班的哨兵轮着喊，我要让他们一边忍受饿肚子的折磨，一边还要摧残他们的意志，俘虏们唱的都是他们非常熟悉的家乡的歌谣，远征在外每个人都或多或少的有思乡的情绪，否则他们的反应也不会怎么大，失去体力还可以靠强大的意志力在支撑，一旦失去了意志力，这样的军队又有何畏惧？这便是‘四面楚歌’的最高宗旨了！”

岚的底牌一亮出来，先前还摸不着头脑的人全佩服得五体投地，王子昼深深的望着她，不禁问：“你说的雅典娜是个什么人来着？”

“诶？”

“雅典娜？”

周围传来议论的嗡嗡声，跟着前来收拾战利品的士兵都悄悄的停下了手上的工作，无不竖起耳朵，分明是一探究竟八卦得很的样子。

岚看看困惑又好奇的人们，于是认命的解释道：“传说有一位国王因为听信预言说会被自己的儿女推翻，逐将初生的公主一口吞下，后来却因此头痛欲裂，不得已请人把头打开，令人讶异的是一位体态婀娜、披坚执锐的女神从裂开的头颅中走了出来，这便是智慧与战争的女神雅典娜。”

“虽然你不是公主，但你绝对是个女神。”王子昼眼里闪过一丝幽光，非常感性的说道。

“哎哟，什么女神呀，不敢当，太不敢当了，殿下这么夸我，那怎么好意思啦！？”岚掩着嘴咯咯笑。

嘴上说得谦虚，脸上的表情可不是那么回事，王子昼心想这女人的脸皮是千锤百炼过了的，怕是比那纹利城的城墙还厚，但另一方面又爱死了她刁钻、特立独行的个性，有人跳出来指责他偏心眼，他也甘之如饴……

众人有志一同的拥护王子昼，觉得他那个“女神”的说法再贴切不过了，不一会儿工夫，明目张胆围上来的人越来越多，左一声“雅典娜”，右一声“女神”，莫不将憋在心里的敬意趁机尽数表达出来！

岚见到人气一不小心暴增起来，灵机一动，马上借机把收在腰带里的一沓小小的四四方方的羊皮掏出来，见者有份的一人一张，她一边分发一边喃喃有词：“创业初期，小买卖，小买卖，多多照顾，现在申请会员会费享受九折，再介绍一位朋友入会有机会参加抽奖，奖品优厚还能得到入选VIP的优先权，多多捧场……谢谢，3Q！”

王子昼瞪着手里的小羊皮，纠起眉：“这是什么？！”

“啊，不好意思，请允许我来简单介绍一下，本人是鱼珍坡足球俱乐部CEO；鱼珍坡足球村行政总裁；足球运动员协会执行秘书长；足球仲裁委员会委员长兼足球推广策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的行销总监，Office地址在鱼珍坡足球村足球渡假酒店A栋C座007室，你们手上拿的呢就是我的名片啦，请各位多多指教。”

“都些什么鬼啊？”王子昼拎着“名片”左看过去右研究过来，上头的字他是认得没错，但是意思就——鬼晓得哦！

“提到足球这个新生的事物捏，我又要不得不恳请各位给在下一滴滴时间来好好做个解释了！”岚笑容可掬的将在场的人全带到一片长草的空地上，展开了她的足球推广工作……

足球不愧为世界第一运动，尤其特别吸引男人，岚刚把神奇的“宝贝”——鲨鱼皮足球拿出来，顿时将营寨都轰动了！

每天一下了早操，几乎所有人都找岚报到，出勤率之高实在是让带头领操的教头既羡慕又嫉妒，当然了他是不会真的去找上级抱怨

的，因为他也是其中之一！嘿嘿……

王子昼也很喜欢这项运动，这比跳什么扭摇摆臀，卖弄风情的探戈有趣多了！不但锻炼体能，还能在游戏中培养大家的默契度，一举两得！所以他和凯维他们天天都上场踢球，大玩特玩，完全忘了前几天当岚把罗列了一长串——猪看了绝食，鸟看了拔毛——名称的“名片”递给他时，他鼻孔朝天，跩到不行的熊样，有几次还不失时机的企图扰乱岚招揽会员！

岚一边往羊皮卷上画“正”字，一边冷冷的朝在场上飞奔的大块头射去不耻的目光：“猪是怎么死的？笨死的嘛，哎……算了，看在你踊跃缴纳会费的份上，身为首界足协主席的我就宽宏大量的原谅你了！佛曰，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诶？这话好象是耶稣说的……呵呵，兄弟，你也要入会是不是？来来，这边请……”

夕阳西下，岚看着羊皮卷上满满当当的“正”，乐得嘴都合不拢了，这下再建个运动伤害复健中心的款子可有着落了！

“岚！”换上一身利落打扮的王子昼走到她面前。

岚抬起头，“殿下有什么指示？”

“带你去看样东西？”他简洁的说。

“看什么？”不是想把她带到个人迹罕至的地儿，对她进行什么伤天害理、禽兽不如的事吧？！

“跟我来不就得了，难道我还能把你吃了啊？”他不痛快了，她那是什么表情啊？！哼！

嗯，就是怕你“吃”了我！岚磨磨叽叽的不肯从命，王子昼一个火大，懒的3废话上前一把拽过她，迈着虎步朝营寨一边走去，岚吓得跟他死挣：“殿下，现在乃非常时期，应该把儿女私情抛诸脑后，专心对敌呀！想想被困在城里苦难的百姓，想想远在柘邑等你凯旋的国王陛下，想想……”

“闭嘴！”他不胜其扰的吼她，“带你看看马，你罗嗦个什么劲儿啊？！”

“马……马……马！？”脑袋一下子转不过弯的岚“马”了三次才弄明白他的意思！

“有必要这么惊讶吗？打仗当然会用到马，你不是特别偏好马？我来吉纳后给你挑了几匹，本想带回去再给你看的，既然你已经来了，不妨现在就送你好了。”

“真的？！”

“你可以再罗嗦点没关系……”他火焰般的眼睛瞪得她象冰淇淋一样溶了半截，厚，这厮果然是老虎屁股摸不得啊！

岚偷偷吐吐舌头，不敢再多嘴，老老实实的跟着他到了马厩，早就侯命牵着几匹良驹的马倌一见着他们便高兴的行礼，王子昼指着马说：“怎么样漂亮吗？”

岚走上前去仔细端详这些灵物，在外型上虽然比起在王城过着优越生活的蓝宝坚尼和法拉利差远了，但是它们异常的高大和威猛，特别是它们的双眼透着犀利和敏锐，那是经过战争，出生入死后才练就出的本领，干练而老道，仿佛一奔跑起来就有种势如破竹之感，这些都是战马啊！说不定在某场战役里能救主人一命的“稻草”！

“我可以摸摸看吗？”岚敬畏的看着一匹打她出现就一直注视着她的黑马。

“小心点，它倔着呢。”王子昼打发了马倌，亲自上前帮她拉马。

岚刚把手放到它的身上，它不安的跺了跺蹄子，岚微笑着哄道：“嘘，嘘，乖，给美少女姐姐摸摸哦。”

“它还没名字，等你取。”王子昼还记得她的谬论，把马当人一样处。

“没名字？”岚嘿嘿笑，“那就叫它CID吧。”

“CID？”又来了，她就不能给马取个正常点的名字吗？王子昼恨恨的想。

“那一匹就叫CCT，另一匹就叫FBI吧。”既然是战马就该取些跟动刀动枪靠谱的名字，对吧？！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四

取名之涑的由来最早听到有人形容自己是一棵树是张雨生的《我是一棵秋天的树》，悠长的钢琴声做过门，带点淡淡的忧伤和凄冷，却潜藏着温柔的坚定……然后比较有名的就是《蓝色生死恋》里恩熙

说的："下辈子我做一棵树，因为树不会移动，永远停留在一个地方……"我认为这是"树"之于一个人情感中的另一个意义，好象构成了"浪漫"，也好象表达了某个程度上的无奈！因为这辈子指望不上的事情，怎么寄托到飘渺不定的下辈子？！再说喝了孟婆汤准把上辈子的记忆给忘了个一干净，投胎做不做得成树关系也不大了吧！

我是一棵秋天的树稀少的叶片显得有些孤独偶尔燕子会飞到我的肩上用歌声描述这世界的匆促我是一棵秋天的树枯瘦的技干少有人来停驻曾有对恋人在我胸膛刻字我弯不下腰无法看清楚我是一棵秋天的树时时仰望天等待春风吹拂但是季节不曾为我赶路我很有耐心不与命运追逐我是一棵秋天的树安安静静守著小小疆土眼前的繁华我从不羡慕因为最美的在心不在远处所以在给《岚柞》里的男主人公取名字的时候，我想到了"树"，其实我最先是想取树的，可是因为懒嘛，想说能不能少打个"H"捏，于是就打出了个"涑"，查了字典，说是水名，再一想这不歪打正着了吗？涑在故事里设定的性格就是如水一般的温柔，如树一般的坚定，又取了"树"的谐音，甚好！

取名之岚柞的由来在给女主人公取名字的时候，最是伤透脑筋……"岚"是早就定下来的，大家也都知道的，"岚"之"男"也，这没什么悬念，可是第二个字就真的难了！

有一天我看到了个"棹"，觉得挺赋有古意的，结果又犯了文化水平低下的错误——有边读边无边读中间，我以为拼音是"ZUO"，打来打去就是打不出来，反而把"柞"看对了眼，翻开字典一查，"棹"的读音不但不好听，还有字意让我很不满意，"柞"却很有意思，因为可以跟"树"连在一起，生活在柞树上的蚕能吐丝哟，所谓春蚕到死丝方尽，多贴近苦命的岚的状况啊？！

书中的岚不但精通各种造型设计，服装设计；会防身术；会跳探戈；会编写舞台剧；会唱杂七杂八的流行歌曲；有时还会吟诗作对、引经据典；而且会踢足球，甚至会带兵打仗……简直是全才一个！这样的人吃得开也是应该的，可是伴随而来的烦恼同样很多，应证了女人难做（岚做）！

最重要的是无巧不成书的巧合！就这样，岚柞就诞生啦！哇哈哈……哇哈哈……哇哈哈……！！！！

取名之昼的由来昼最初并不叫“昼”，我定下来的是“沉宙”，顾名思义就是把宇宙沉没……如果把宇宙都沉没了，那还有什么戏可以唱捏？！而且也太悲剧性了吧？太不符合《岚柞》的搞笑风格！

哎，其实我是想故事里有个较正常点的人物的——有个够搞怪的岚；一个够浪漫的涑；也应该有个跟“李向阳”似的根正苗红的家伙吧！？

那就把“沉”字弄成“尘”吧？！宇宙里的一颗尘埃——厚，太做作了……全身的毛孔即刻立正站好！

我银牙一咬，干脆把“沉”给砍了，单一个“宙”还好些！才想好没多久，我又有不爽了，希腊神话里我最不喜欢宙斯！拽得二五八万似的，其实又没什么了不起的，于是又一个干脆把“宙”换成了“昼”，字典里的解释是白天，那白天就有太阳，有太阳就代表着光明，那不正跟我的初衷不谋而和吗？！太好了，昼啊昼，多争气的名字啊！

呵呵……三个主角的名字就大功告成啦！未知众看倌还满意否？！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五

重逢

今天社团老大带了个朋友来，仔细一看居然是多年前有过一饭之缘的台湾同胞。

犹记得那年仲夏，正值连日的桑拿天，热得大家受不了，动一动身上就跟北京果脯似的粘呼呼的，可是这位远到而来的友人居然穿着一双厚重的登山靴，见到他顿时汗如雨般一直下……(>_<)

我抓过社团老大轻问：“如此个性突出的‘呆包’你是怎么认识的？”

老大一叹，跟这家伙认识其实都是孽缘——他想泡老大的妞，结果泡来泡去发现老大比那小妞更好玩更得他喜欢，故而天天缠上了老大，任老大想出各种方法都摆脱不了！

“你知道吗？昨天我叫了二十几个兄弟开了十几瓶‘老伏’，全是他买单，想说他应该会知难而退了吧，结果他老弟干脆睡到了我家，说是醉了懒得回酒店……”老大一脸挫败。

我则捂嘴狂笑：“你的魅力大嘛，使得人家超过道德界限，转变性向爱上了你！”(^0^)

“那我不是死定了啊？！哎哟，我们怎么还没进攻台湾啊，把他打回老家去呀！”老大呜呼哀哉，满地乱窜。

当晚下班，我们一票人去吃饭，台胞兴致勃勃的一同前往，席间他提议要上台献歌一曲，大家热烈响应，老大却指着他警告道：“千万不要啊，否则看我不把你丢过海峡去！”

说完他如厕去了，看台胞一脸菜色实在不忍，所以我们几个连忙鼓励他选歌，说什么人家也是出钱的庄主，得罪不起呀……

等老大回来，台胞已经坐到了乐手的旁边，看着歌谱拿着话筒准备开唱了，老大骇然：“他真的要唱啦？！”

“对啊，乐队就要下班了，他是最后一首。”我说。

“呃……那你们先坐着，我出去一下……”老大一边说一边要走出去，结果音响里已经传出了歌声$￥%#@(*_*)|||

老大冲动的抓起一支酒瓶，冲他大喊：“你给我下来！”

台胞知道自己闯祸，忙不迭的跑了下来，而我们全都被他的歌声震得集体化成了蜡像，老大叹息着：“看吧，我早叫你们不要把话筒给他，不听！”

时间过得好快啊，今天台胞又回来享受祖国大家庭的温暖，我笑意盈然的对他说：“好久不见啦。”

“A，你变年轻了耶！”

(-_-;)

“我一直都很年轻的好不好？！”这小子怎么说话的?

老大在一边笑：“对这位阿姨那么礼貌干嘛？”

看我不高兴台胞连忙改口：“不是，我是说你变漂亮了！”

这还差不多……我缓和情绪：“本来我就漂亮。”

“是、是、是，是越来越漂亮了！”

老大说：“我要去厕所。”

我不理他，对台胞笑：“你也不错，就头比以前大了点。”

“真的吗？！”他抱住头连声问：“有很大吗？！真的很大了吗！？”

“……”(^_^)||

他跌撞着坐到休息区的沙发上愣愣的不知在想什么，出神ing……

“呃，也没有很大，就是感觉比以前大了点，可能是头发剪短了吧。”我解释道。

他绝望的望着我：“是不是因为我之前去打了肉毒杆菌的关系啊？”(@_@)

“你才多大年纪啊？干嘛去打肉毒杆菌？！”我觉得不可异。

“就无聊啊……”

厚，是挺无聊的……

“怎么办真的很大了哦！？”他还在摸着脸，“那怎么办？！”

从厕所里出来的老大听见他这样说，就告诉他：“去整容好了，让人把两边的骨头砍小去！”

“那样不是很痛？！”

“可是头会变小啊！”

“……”

直到他们离去时，台胞还在问我：“我头真的很大哦！？”

(>_<)||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六

生命的起源

在我们很小很小的时候(当然是什么都很小的时候),所有的人都问过这样的问题:我是怎么来的?

哈,我家妈咪为了回答我,一共撒了两次谎!

第一次,她告诉我说:“你是从我的肚脐里爬出来的。”

不知道我是天生聪慧还是大脑后天发育健全？总之冰雪聪明的我马上就说了句：“怎么可能？我又不是虫！”就算我的到来全是因为“虫”在做怪，但这个回答也未免太离谱了！

老妈经不起我的再三纠缠，只好说了第二个谎：“你是我从医院后门垃圾堆里捡回来的！”

厚，这何止是离谱根本是不靠谱！但对这句超不负责任的解释，我却偏偏深信不疑！自动将自己的身世幻想得忒梦幻加传奇！那会儿不是正在播《花仙子》和《射雕英雄传》吗？自己就幻想着我要不是武林盟主的遗孤就是某个流落海外末代皇族的公主。因为惨着奸佞小人暗算；因为身上藏有颠覆武林的重大秘密；因为绝不能说出口的苦衷……反正总有各种复杂的原因，尚在襁褓中的我给托孤在别人家里了，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一句话——自己的亲爹亲妈不是自己的亲生爹妈了！

终于有一天，老妈发现自己的女儿常常看着天默默的沉思着，仿佛有千言万语又欲语还休，镇日一副“才下眉头却上心头”的悲悯状，奇怪那个原本天真无邪、活泼快乐的小孩怎么一天到晚的玩起“深沉”来了？

所谓说一个谎要一百个谎来圆！要命的是有九十八个是受害者自己给包干的，前两年不是《新闻调查》里播有两家人给抱错小孩了吗？不知道是不是童年烙下的阴影，做下的病？疑惑的目光又扫向了亲妈……

不过值得感谢的是，当年老妈没这样告诉我：因为爸爸和妈妈很相爱，所以结婚了，在一个午后一只蜜蜂叮了妈妈一下，不久就有了你！不然，现在看到蜜蜂不知是该一掌拍死还是认它当亲戚？！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三十九回 夜袭

“好啦，好啦，不闹你了！”岚看到王子昼的脸隐忍得都快泛青了，逐而放弃恶意的捉弄，她拍拍掌下的马背，说：“我捏希望这场战争别再拖下去了，能够速战速决尽快救民于水火，所以它们就叫顺顺、利利和成功吧。”

听她一说完，王子昼先是愣了一愣，然后眼中飞的闪过流星划过夜空般的璨光，整张脸瞬间柔和下来，放开缰绳走至她面前，张开双手给了她一个大熊似的拥抱，岚被密密实实的圈在他的怀里，在她还惊骇得来不及反应时，他略微低沉的声音在耳畔响起：“这是你第一次主动对我妥协……”

真的哦？！她思索起他话里的意思来——的确，在他的眼里她从来都是“离经叛道”的代言人，要她往东她偏要往西，事事都忤逆他，以他王子之尊哪曾受过这种鸟气？想是这样想，但仍旧不安的扭动起来，又开始反抗他了，这里是人来人往的军营，被别人看见他们这样就不太妙了，天晓得会传出什么样的谣言来？！

“不要动！”他的语气里满是无奈，又带点乞求的意味，他浅浅的叹了一下，“再给我点时间，我太想留住这一刻了……”

她今天只不过想跟他开个小小的玩笑，逗逗他消遣一下，结果他就被感动了？不会吧？！这说明什么？她对待他的态度一直都太恶劣了？所以他居然为了这丁点鸡毛蒜皮的事情感动成这样？！

岚停止了挣扎也沉默了，他的这个拥抱没有一丝情欲成分存在，纯纯的只想借由两人依偎的姿势驱散心中那份始终如影随形的不安全感，此刻的他跟上回在攀星殿孤寂背转身的他重叠……她不否认在感到他感动的同时她也被深深的感动了！

他似乎找到了她的软肋，她的罩门，她不怕他狂风暴雨般的脾气，却无力抵抗他宁可默默的相守而死也不肯松手的决然！

“你不要小题大做了行吗？”她故意不经意的说，还哥们儿似的拍打着他的肩头。

王子昼轻轻的放开她，阴郁又沉重的看着她，夕阳最后一抹艳照亮了他深瞳内的点点琥珀色，层层叠叠的情愁辐射在他们之间，任胆怯的她无处遁逃。

“想骑马吗？”许久后他才问。

“怎么骑啊？连鞍都没有。”她在考虑怎么突破这丛迷障，久留的后果她承受不了！

他撇唇一笑，在岚的惊呼声中将她抱离地面放到马背上，下一刻他翻身坐到她身后，两腿一夹骏马箭一般射了出去！

“啊呀……！”她诧异的尖叫随即被疾风吞没！

跟凯维走在营寨里的内臣甲看到王子昼和岚共乘一骑一路奔驰出了寨门，大惊失色的喊：“星星保佑！那不是殿下吗？！来人呀，快来人呀！卫兵！卫兵！”

凯维一把拦下他的莽撞：“你做什么？”

“你没看到吗？殿下带着左侍宫单独外出了，没有卫兵的保护怎么行？！”他急吼吼的东张西望，在几个球场上寻找王子卫兵的踪影。

“算了，随他们去吧，别打扰他们了。”过了这么多天，王子昼恐怕已到了忍耐的极限，就放过他们，让他们好好的独处一下，慰藉慰藉王子的相思之苦，凯维一脸了然望着马蹄卷起沙尘，露出微笑。

“太危险了，虽说现在吉纳大半的江山被我们收复，但万一遇到几个不知死活的流匪怎么办？！”不解风情的内臣甲还在咋呼。

不知死活的是你才对！凯维差点脱口而出，狂汗呀！这位仁兄怎么就这么没眼力劲儿啊？！亏他跟了殿下十几年，连殿下这点心思都琢磨不透，怎么出来混的？！哎……

凯维拉下他挥舞着招呼卫兵的手，叹道：“以王子昼的能力还对付不了几个丧家之犬？更何况还有个聪明绝顶的雅典娜女神，我想该害怕的是遇上他们的人吧。”

“话不能怎么说……”

“好啦，算我怕了你了，我们悄悄跟上去远远的保护殿下他们，这样总行了吧！”被彻底打败的凯维只好让步。

“那还不快走？！再迟一点就根本追不上了！”内臣甲不识好歹的埋怨着，扯着凯维十万火急的跑向马厩。

凯维则暗暗祈祷到时候别让殿下发现他们才好……不然他敢打赌，他们将会死得很难看！

没有马鞍的马背有多危险，岚终于体会到了，天呀！星星呀！这不是开玩笑的！这也不是在骑旋转木马！一不小心掉下去，不是摔断脖子就是葬身马蹄下，不管是哪一种滋味都不好受！她怕得要死，紧紧的抱着王子昼的腰，揪着他衣服的手都扭白了，冷汗如瀑布一样狂泄而出！

“呵呵……有我在你不会有事的！”王子昼豪气的笑着。

“拜托，跟你在一起才有事，OK！？”她没好气的说。

真是个任性的家伙，他大少爷喜欢这种乘风破浪又不要命的玩法是他自己的事好不好，干嘛拉她下水啊？！

“你都敢一个人跑来前线，还怕骑一匹不带鞍的马？”他大喇喇的嘲笑着。

在这种生命的紧要关头，岚不妨大方的坦白：“人有所为有所不为，光荣的战死比骑马时摔死有面子多了。”

这下惹得他放肆的哈哈大笑出来：“你想得是不是太多了，还是说你根本信不过我？”

“信你什么？”她更用力的揪着他，因为马突然冲上了一段蜿蜒的山路。

“相信我能保护你！”他绰绰有余的控制着坐骑，一边轻松的跟她聊天。

男人总喜欢在这种无厘头的事情上证实自己的魅力！她翻翻白眼：“对于生死我更相信星星。”

他再度仰天狂笑：“除了你，如果有人敢这样跟我说，我会让他相信我比星星更能掌握他的生死。”

“对，对，对，你了不起！我英明神武、无所不能的王子殿下！”她恶狠狠的恭维着他，沙猪一只！哎，当年的“白大师”不知有多好，多懂体贴女性……

“到了。”他收去笑意，淡声提醒。

岚打他的怀里探出头，止不住深深的倒吸了口冷气，我的亲妈呀！他们居然位于一处仅容得下一人一马站立的悬崖陡壁上，四只马蹄下是深黑见不到底的深渊，难怪一路上这么颠簸，原来是他驾着马登上了一座险峻的山峰，刚刚若不是忙着跟他斗嘴她早就吓死在半道上了！他是故意的，专门找她讲话好分散她的注意力，为的是保护她的安全，正如他说的——有他在她不会有事！他的承诺很简单，也落实得很彻底！她不由得怔怔的盯着他粗旷的下颌，久久找不到说话的能力……

时值仲夏，空气里全是烘烤一天的泥土气息和盛开灿烂繁花的恬腻香气，黄昏的风将她的发和他的发吹拂在一起绕肩而过，远远的天边晚霞如同大火燃烧红彤彤、紫艳艳的连成了一片，浸染着连绵起伏的山峦和寂静的苍林，动静间潜藏了无法形容的惟美。

“我无意间发现的。”他目不斜视的望着前方，轻轻的说。

这厮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浪漫了？还会浪费时间跑出来寻幽探密？以她对他浅薄的了解，他这战争狂徒不是应该镇日死守在军帐中，抱

着大堆的作战图和战况报告绞尽脑汁的研究对敌策略才对的吗？！

似乎感受到了她的疑问，他不痛不痒的说：“从这里望去是柘邑的方向……”隐去了半句任她去猜想。

平林漠漠烟如织，寒山一带伤心碧，暝色入绝壁，有人壁上愁——岚的头“嗡”的一声，难以置信的瞪着远方又望望他，王子昼伸手揉揉她的发顶，嘴角扯出一个弧度：“很傻吧？”

当然傻！不，何止是傻，简直是痴情得可以！这个大男人，大老粗，他的心居然如此的纤细，在战事陷入胶着，自己有身负有伤的情况下，是什么样的执念驱使他站在这峭壁之上思念远方的她？！

没有任何时候可比现在如此的痛恨自己！岚死命的咬着下唇，她到底是作了什么孽？被迫将灵魂依附在一个女人的身上，还累及两个优秀的男人爱她至深？打也不离，骂亦不弃！非要她再死一次吗？如果真能那样，她宁做一屡孤魂也不要转世为人了！做人太悲苦，有太多欠也欠不完的债和太多还也还不完的债……

从悬崖回来，岚异常的沉默，草草的扒了几口饭，就借口遁回营帐，无视王子昼落在自己身上包含着千言万语的深邃目光！

夜里，无月的天空黑如墨，静如水，营寨里除了举着火把巡逻的士兵偶尔会将营帐照亮外，没有一丝光源。

岚躺在软榻上翻来覆去的无法成眠，因为怕黑的缘故，她的帐中通宵都点着油灯，盯着如豆的灯光许久，她眼酸得流出了两行清泪，一声叹息之后，她掀被坐起烦躁的抓抓蓬松的头发，果然是tobeornottobe,thisisaquestion呀！

呜呼哀哉……

既然毫无睡意，干脆爬下床没事找点事来做，她走进拉有帘子的角落小解，才刚刚蹲下来，倏的感到空气中传来一股不寻常的气息——有生人入侵！还未遇上这等状况的岚，脖子后面的寒毛顿时一根根的竖了起来！是什么人！？王子昼？！不会，她立刻推翻了这个可能性，那家伙就算再饥不可耐、欲火焚身也不会半夜摸进她的营帐，对他还是有这点信心的。

那……会是谁捏？！

岚屏息撩开布帘的一角，看到一个黑影正蹑手蹑脚的向软榻走去，此人手里有一抹冷亮的光被油灯折射出来，厚！还有带刀啊？！看来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呀！

偷袭者举起刀狠狠的往榻上一口气连砍了数刀——真是佩服他的夜视能力跟身手的灵敏度，就算那盏油灯的照明再不济也看得出榻上空无一人吧？！也许他不是太紧张就是第一执行任务的菜鸟……汗！

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操到他身后，抓起搁在桌上给边裁使的大锣朝他后脑上“咣当”一声敲下去！

持刀悍匪转过头来，两眼发直的瞪着她，岚妩媚的一笑：“哈罗，surprise！？Iamhere！”

刀客一翻白眼，倒地！

厚，这样就挂了？太没挑战性了吧？一点也不好玩，岚皱了皱鼻子，伸脚踢了踢厥过去的菜鸟，出乎意料的是这时她的第六感告诉她——危险警报尚未完全解除！但为时已晚，一条猿臂箍住了她的脖子，厄住了她的呼吸，手一软大锣掉到了地上，却被厚实的地毯吸去的声响……嘿嘿，这应该就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了吧？哎，怪只怪她太轻敌了！

偷袭者2号是个身材魁梧的壮丁，他的手足足有她大腿那么粗，穿在身上的铠甲将她的后背硌得生疼，她猜想趁着夜色前来袭击自己的这两人99.99%是唐克捷军队派来的，想必被她“草人借箭”给惹毛了，特地来铲除祸害的！

“你就是雅典娜？！”2号沙哑的声音发出不置信的疑问，如此瘦小的女娃，轻得象羽毛一样，会是那个传得绘声绘色，绝顶厉害的雅典娜！？

“好汉，你们都没调查清楚就贸然出手，会不会太草率了些？”靠！雅典娜的名号都传到阵地的那头，城墙的里边了！？岚狂汗不止，哎……树大招风，楼高招飞机呀！

“少废话！快说你是不是雅典娜？！”2号执着的要问个明白。

岚的脸因为缺氧而逐渐苍白起来，她一边想着对策一边推延：“咳咳……可不可以请教一下，好汉找雅典娜有何贵干？”

2号一凛：“我看你就是了！”

“耶？！何以见得在下就是捏？说不定我只个替人打杂跑腿，半夜起来倒马桶的丫头呀！说你草率吧，你还真的一条道走到黑了……”

2号一使力把岚的话全给掐死在喉咙里出不来了，岚把嘴张得大大的，脸色由白急转成爆红！不出意外的话她马上就要变成口吐长舌头女鬼了！

尽管帐内的岚命悬一线，但帐外的营寨还是安静得很，没有任何人发现异状，莫非她就要生得伟大，死得无声无息了？！她还想留个遗言——把她的尸体葬在山冈上，遥对纹利城，待到革命胜利时，她才好含笑九泉呀……

“嘶！”2号的手臂上多了一条血口，而他也吃痛的松开了钳制，岚一个踉跄跌到地上，捂着脖子好一阵猛咳……星星保佑！涑临别时硬塞了把防身用的匕首给她防患于未然，果不其然这下派上了用场，岚手上握着染血的匕首，庆幸得眼泪哗哗滴！

虽然暂时保住了小命，却彻底的挑起了2号的杀意，他甩甩受伤的手，以老鹰抓小鸡之势向岚扑来，岚机警的滚到一边，扑空的2号再接再厉展开第二波攻势，岚不敢怠慢，顺势一挥匕首又在他的胸口划出了一道血痕，血腥味顿时引来了敌人更凶猛的进攻，他拿起同伴落在地上的大刀，劈头就砍！岚知道情况严重了，过去跟王子昼或是涑过招，多多少少都是带着点玩笑性质的，这位仁兄则大不同，他可不是玩命而是搏命呀！招招凌厉，刀刀无情！岚的肾上腺素大量激增+胆囊破裂胆汁疯狂外泄，脑海里自动浮现出敌我力量对比图：敌人高出她几乎一个半头；身型宽出一倍，庞大的铠甲使他看起跟“米其林轮胎”似的；更别说在力气上她是先天不足，后天发育不良，连惟一的武器也刚刚够人家的刀把长；即使对方吃了她两刀，可仍旧阻止不了他这个练家子，一柄大刀在他手上耍得虎虎生风的，才一下子就还了几个血口子给她，照此情况发展下去，她很快就可以贴到窗户上当窗花了！

敌人过于强大，不能硬拼只可智取！当然她也可以跟其他女人遇险时一样叽哇乱叫一气，但坏就坏在前面被他几乎夺命的狠勒过，现在嗓子还没扯开就疼得她飙泪了，相信叫也叫不出声，不如留点力气对付他的大刀来得实际些！岚一边闪一边想对策，就说电影业不景气导致武侠电影粗制滥造害死人！只看得到高手过招后摆的“扑屎”，一

招半式都学不到，不然现在也不至于只有被砍的份，毫无招架之力！啧……

岚一矮身躲过一刀，脚尖触到了大锣，她心里一喜，忙不迭的抓起来，刚准备拿匕首用吃奶的力气使劲的给他敲下去，帐外却好死不死的传来天摇地动的锣鼓声，接着听见此起彼伏的呼喊：“有人偷袭俘虏营！有人偷袭俘虏营！有人偷袭俘虏营！”

我靠！有没有怎么巧啊！？岚吐血！原来他们不是双刀赴会，而是集团作战啊！？

2号露出得逞的奸笑，下手更是不留情了，挥刀接着砍，岚一退再退，结果绊到地上的偷袭者1号，以一个超级狼狈的姿势跌了个四脚朝天，匕首也飞离了掌握，眼见2号不失时机的一刀往头上砍来，岚想都没有想抬起1号的手一挡！

“啊……！！！！！”

昏迷中的1号手臂被削去了一块肉，痛得他撕心裂肺般惨叫出来，他的血也溅了岚一脸！

说时迟那时快，从帐外闪进了一个人影，是王子昼！看到浑身是血的岚，他立马红了眼，根本没看清他是怎么出脚的？反正等她反应过来，2号的刀已经被踢飞，深深的扎进旁边柱子里三寸有余！岚看得目瞪口呆的，哇塞！殿下，你太有才了！

然后不消多说，2号成了又一个被踢飞出去的物件，他身轻如燕的落到丈八开外的地上，伴随他落地的是几块骨头断裂的闷响，一口鲜血喷涌而出！他又惊又痛的支起上半身想打量海扁自己的高手是何许人也？可惜王子昼没给他机会，第三脚直接将他的脖子踢断了！没能认清对手成了他的终身遗憾！

王子昼不待喘气的冲到岚身边，急得声音都在抖：“你没事吧？！”

“你不是说有你在我不会有事的吗？”岚扯着破锣似的嗓子说。

这才发现她的脖子上有一条触目惊心的勒痕，王子昼双眼闪过一抹冷彻骨的杀机，他看也不看，伸出两手扳起还在嚎叫着的1号的头，一扭！1号即刻毙命！

岚惊恐的望着他，此刻他化身成了一部杀人机器，面不改色的取了两条人命！只因他们千不该万不该动了他的女人！

王子昼重新回到岚的身边，轻轻的抱起她，当她是个玻璃娃娃生怕被自己碰碎了，柔声道：“现在安全了。”

岚眨眨眼，不敢相信他前一秒才象地狱使者一样痛下杀手，下一秒对她居然能温柔到不行，星星啊，这个男人是她认识的那个王子昼吗？！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回 边缘

紧绷着脸的王子昼火速的抱着岚回到自己的营帐，问讯赶来的凯维神色凝重得好象岚已经宣告不治了似的，目不转睛的看着她满脸遍身的血，深深的自责使他整个人象被霜打过一样冻成了硬块，只要轻轻一碰他将毫不夸张的摔到地上碎成粉末！

执意把岚带来纹利的是他，而且在国王陛下和涑还有满朝文武面前还曾拍着胸脯说敢拿项上人头来保证不会让岚伤到一根头发，没想到她才来几天的工夫，就在自己的眼皮子底下遭敌人袭击，现在别说是头发了，人都砍得跟可以直接下锅煮的小鸡仔似的，这下祸闯大了！要他拿何种脸面去给涑一个交代？！就算要他把脑袋当场割下来，也难辞其咎，他的确罪该万死且死不足惜！

“这不是我的血！”岚实在看不下去了，忍痛伸手往脸上一抹，用沙哑的声音艰难的说，“别拿死了亲妈的表情对着我，加重我的伤势，谢谢合作。”

王子昼轻放下岚，回头对显然吓懵了的凯维说：“还不快去传医官？”

恍然中的凯维跌跌撞撞的跑了出去，平时泰山崩于前都面不改色的人差点就要上演“五子哭墓”的戏码了，这象话吗？！岚无语的吐了口气，然后又被王子昼七手八脚撕扯自己衣服的动作吓得又倒抽了口气：“嘿！嘿！大兄弟，没想到你有SM的倾向啊？可是你不觉得此时此刻我很难配合您的‘性’致吗？”

听不懂她胡言乱语的王子昼将早就被大刀划得破烂的布料丢到地上，再轻而一举的挡开她阻止的手，瞪着她裸露出来的刀伤，冷峭的

双眼更为冷硬，眼角不受控制的抽搐着，浑身罩在狂怒的气焰中，极端的酷寒又极端的火爆：“见鬼！”

2号造成的伤口多得就象画了一副“人皮地图”纵横交错，深浅不一，虽然未伤及筋骨，只是些皮肉伤但仍把王子昼激得一魂出壳，二魂升天了，若不是看着岚此刻虚弱得奄奄一息，担心得舍不得挪开半步，他定会杀回头去把那两个不长眼的家伙拖出来鞭尸！说不定还能从他嘴里喷出“六味真火”当场将之烧成碳灰！

无力挽救遮羞物的岚只能尽量把自己往床里靠，双手死死的护在上身仅剩的裹胸前，听到他的咒骂声，她不由得惊诧的楞住了！拜托，虽然从她瘦下来后胸部从D急降到B缩水严重，但穿上经过改造的NewBra后，修正了下坠跟外阔的不良毛病，现在她的胸型是既坚挺又圆翘，配上略微骨感的双肩，平坦的小腹，修长的美腿——不是她吹，绝对是拥有黄金比例的性感小野猫水准！

正常的男人看了绝对哈拉子遍地流，这厮居然敢大言不惭的抱怨“见鬼？！”他是不是该考虑做个白内障切除手术啊！？还是他被那两个无名匪类气得左脑中风，右脑癫痫，血管肿瘤压迫到视力神经，导致无法正常运转才成了睁眼瞎！？

厚，现在她才体会到为什么各类型的媒体上有那么多丰胸广告？甚至还有多如牛毛的女人不怕死的跑去隆胸？！女人可以忍受人家说自己不漂亮，却绝不能容忍自己有一副不分清前胸和后背的身材！

我靠！她什么时候开始用女人的标准来衡量自己了？！发明哪个捞什子NewBra也完全是为了拯救思蜜公主当时那走型得厉害的胸部，后来又因为她怎么都学不会正确的穿着方法，她才穿起来做示范，然后发现自己也看不顺眼这具离标准天远的身材，做为一屡附身的男性灵魂也是有要求的，何况天天都看得到，为了让自己眼睛舒服点她就勉为其难的一直穿着了……

结果她付出巨大牺牲得到的结果是什么？！一句无情的“见鬼”……这下真的要欲哭无泪了！

正当岚沮丧不已的时候，王子昼扭干一条湿布，小心认真的擦拭着她脸上的血污，焚烧着五脏六腑的怒火使他的黑瞳象两个深不见底，异常危险的黑色旋涡，能瞬间吸去人的神志！岚后知后觉的想起

传说中的他是个喜欢在战场上将敌人撕成两半的嗜血者，如果面对的是他现在的这副尊容，那么她绝对有理由相信传说绝非只是传说！

他的表情严酷但手下的动作却温柔，他看也不看岚倍受惊吓的脸，抿着唇抬起她的手，蹙着浓眉接着替她清洗伤口，尽管已经很谨慎了但还是让岚吃痛的缩了缩，咬着牙，一滴滴冷汗从惨白的颊边滑下："嘶～～"

他连忙关切的盯着她看，而后二话不说俯下头朝她的伤口上吹气，趁着换气的空档安慰道："还很痛吗？忍着点！"

一股奇异的暖意不可抑制的在四肢百骸扩散开来，他不是无视眼前的"风景"，而是忧心到除了这些触发他火山喷发般怒气的刀伤他看不见任何东西了！

医官被凯维一路马不停蹄的扯着奔来，王子昼已经做好了基本的处理，并用薄被将岚的身体盖好，他一刻不能松懈的催促医官看诊，和同样心急如焚的凯维站在旁边四只眼睛跟探照灯一样死死的盯着，深怕有地方被疏忽了，如临大敌似的大气都不敢出一口！

医官的判断和岚想得一点不差——全是皮肉伤没什么大不了的，放下一灌外伤药就准备离开，今晚被偷袭，俘虏营被烧，不少士兵都受了伤，还有一大票人眼巴巴的等着他医治，时间宝贵不容他拖沓。

凯维激动的揪住他："你确定左侍宫没事了！？"

被他有别往常的暴躁吓到的医官把头点得跟鸡啄米似的："当然了！"

"你保证！？"他还不放心又追问。

"用项上人头保证！"医官举起右手发誓。

一听到这句一模一样的保证，凯维立马崩溃了！他睁着满是血丝的鹰眼，咬牙切齿道："少来，你给我再认真仔细的检查一遍！否则别怪我不客气！"

受不了他神经质的王子昼低吼了一声："你该死的够了没有！？给我滚！"

岚哭笑不得的捂着脖子，说："将军阁下，我真的没事，你放心吧！"

“哦……”他还满是疑惑的“哦”？！厚，I服了U&I输了U！岚翻了个白眼，这家伙什么时候变得怎么不经吓了？一副随时都有可能昏倒的样子，比起自己她更担心他。

没什么耐心的王子昼指着门：“还不滚？！”

(>_<)||

凯维心不甘情不愿的和医官一步三回头的退了出去，差点又把燃点很低的王子昼点着，他追加了一句警告：“没有我的命令谁都不许进来！”

要不是嗓子痛得要命，岚几乎要爆笑起来了，一脸憋屈的凯维真是太可爱了！

耳根终于清净了，王子昼叹了口气坐到床边，拿起药膏一点一点的涂到岚的身上，这个情景莫名的眼熟，岚止不住调侃道：“看来我生了张乌鸦嘴。”

他不解的扬起一边眉看着她盈满笑意的脸，岚提醒他：“你忘了啊？前不久我才说这药是外出寻仇，杀人灭口，阻击暗算必备良药，没想到今天我就遭人狙击了，不是乌鸦嘴是什么？！”

他哼了一声：“怪词儿就你想得出来！”

“很怪吗？还好吧……”岚突然住了嘴，只见王子昼一只手搁到了她的胸前，害她触电般的跳起来，没想到却扯到了伤口，好几处没来得及上药的地方又渗出了血，疼得她眼泪狂飙，又窘得面红耳赤的，她艰涩的吞下口水：“这么关键的部位，我看就没有必要劳烦殿下亲自动手了吧！？”

男人都是禽兽，看起来无害并不等于他就是无害的！刚刚她是鬼迷心窍了才以为他“从良”了！切！

他不动如山眼皮掀也不掀的斜睨了她一眼，状似无赖懒懒的说：“放心，就你现在的样儿就算我再饥渴也提不起兴致来。”

一颗晶莹的汗珠从她双眉正中央滑下，她扯着嘴角干笑：“殿下如此深明大义……哎哟……痛、痛、痛！”

王子昼辣手摧花的把药膏用力的抹在岚的脖子上，细嫩的肌肤不堪折磨，伤痕刺辣得象被烧红的铁条烙过一样！他收回手赶忙凑过去

吹气，嘴巴不忘歹毒的说：“伤成这样了还不老实点，没头没脑的废话连篇，又吵声音又难听！”

他还真的知道怎么去打击一个人！岚瞠大眼瞪他，要不是看见他频繁的替她止痛一口接一口吹气的动作流露出焦急的样子，她直想一掌把他给拍死在床头！

稍后他拿起透气柔软的棉布细心的将伤口包起来，如同呵护着最珍惜的宝贝似的，态度是那么的认真，力道是那么的温柔，明亮的灯光刻画出他刀刻斧劈般极其男性化的脸部线条，昂藏着阳刚之气的挺拔身躯矛盾的融入进周围亲昵的氤氲中，形成怪异的和谐……岚渐渐敛起心神，感动莫名的湿润了眼眶，能真心的对一个人无私的付出也是一种巨大的幸福，她羡慕着也嫉妒着，因为上天残忍的剥夺了她的这项权利，她只能站在距离之外渴望，内心沸腾却无力奢侈一回！

在她还是“白大师”时曾经看过一本书，开头写着：传说有一种鸟，它毕生只唱歌一次，但歌声却比世界上任何生灵的歌声都悦耳，它一旦离巢去找荆棘树，就要找到才肯罢休。它把自己钉在最尖最长的刺上，在蓁蓁树枝间婉转啼鸣。它超脱了垂死的剧痛，歌声胜过百灵和夜莺，一次绝唱，竟以生命为代价！然而整个世界都在屏息聆听，就连天国里的上帝也开颜欢笑。只有忍受极大的痛苦，才能达到尽善的境界……也许传说就是这样——《荆棘鸟》。

他就是荆棘鸟，而她也希望自己能有超脱生命的勇气！

尽管医官上誓天，下指地的保证岚伤得不重，但人体机能在组织受创后产生的本能反应还是让她开始持续的发起了低烧；也许是在来的时候因为晕船耗费了她太多的体力，削弱了她的免疫力，所以她无可避免的陷入了昏迷，同时把“梦之队”其他四个大男人卷入了空前的恐慌里！

在岚时梦时醒间，她看到双颊深凹，眼圈黑得媲美熊猫的凯维跟幽灵一样飘来飘去，然后耳边会传来一阵闷雷：“给我滚边去！”接着眼前人影激烈的晃动……她想看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又累得睡了过去了。

不知多久之后她又看到可怜的医官被四个“猩猩人类”象拎一袋面粉似的，在她床边来回的传递着，然后嘴里被灌入令人作呕的浓郁药汁，苦得她不肯咽下去，全吐了出来，忍不住呻吟不已……他们究竟

在折腾些什么东东啊？！就不能不打扰她让她好好的休息静养吗！？真是受够了！她几乎想咆哮！

某个不明时刻，混混沌沌的她被冷醒，自己跟躺在潮湿的沼泽里一样瑟瑟发抖，这时身子突然腾空而起，一会儿又回到一个干爽温暖的地方，她舒服的叹了口气，睁开千斤重的眼皮朦胧的看到王子昼惊骛的黑瞳，燃烧着悸栗的火苗，她想对他笑好安抚他，让他不要担心，但还是很不争气的被周公诱惑去了……

阳光灼烧大地带来烫人的温度，夏虫在集体大合唱，一声盖过一声仿佛拉响了防空警报，扰得人心烦！不确定是因为天气太热还是太吵，还是其他什么原因让岚终于清醒过来，躺在床上的她感到自己的身体象被拆开又重装回去般痛得差点迸出了泪，有些伤口还奇痒无比，象千万只蚂蚁正在进行大阅兵，靠！看来这个偷袭者2号把她害得够呛！

“醒了？”她轻微的变化没有瞒过王子昼的眼睛，他第一时间探过头来，蒲扇似的大手放在她的额上，声音沙哑得象是流浪在沙漠寻找水源许久的旅人，“有没有哪里不舒服？”

想说话时才感到喉咙火烧过的又涩又痛，岚只好痛苦的摇了下头，随即他扯出一个放心的笑容，回身一脚把瘫倒在地上的内臣甲踹醒，喝道：“把医官找来！”

内臣甲先是发了会儿懵，接着惊喜的把旁边的内臣乙揪起来，鹦鹉学舌般重复的大嚷大叫着：“左侍宫醒了！左侍宫醒了！左侍宫醒了！”

“什么？！什么？！谁？！”显然睡得唏哩糊涂的内臣乙跳起来茫然的左右张望，等他跟岚的视线对上时，他才如梦方醒，咧着嘴大叫：“星星保佑，左侍宫你可算是醒过来了！”

造孽哟，看把这三个家伙搞得都没有人样了！？岚心酸的眨着眼，望着他们脸上憔悴的阴影，跟她这个伤患比起来也好不到哪里去，王子昼看起来尤为不妥，这些天为了照顾她大概忘了自己也有伤在身，想到这里岚愧疚得直直盯着他。

内臣甲乙幸喜若狂的冲了出去，一路嚷嚷着，没一会儿一阵凌乱的脚步声由远至近的传来，王子昼拧着眉低咒着：“该死的，又来了……”

帐门被大力的拍开，凯维旋风般卷进来，布满青黑胡喳子的脸上两只象铜铃一样的眼睛里射出激昂的光芒，他一副见到耶稣重生的表情，呼天抢地的喊：“星星呀！您可算是醒了！”

岚被他颓废的新造型吓了一跳，这么说她在梦里看到的那个幽灵还真是平时把自己捣持得一丝不苟的大将军——凯维！？亲妈呀，王子昼还只是不修边幅，而他居然严重到从内到外跟鬼没两样——人瘦了一圈，脸色惨白，双眼深陷，至于吗？这……是不是太夸张了点！？

“左侍宫，您昏迷了三天，我担心死了！”他伸手想抓岚的手，结果被王子昼狠狠的拍开，他泫然流涕如遭主人遗弃的小狗，敢怒不敢言的巴巴睇着岚。

岚打了个冷战，鸡皮疙瘩都冒出来了，她讪笑：“呃……将军不要太操心，我没事了。”

“真的吗？！”他不信。

“当然，要是我这么容易就被打垮，还能叫雅典娜吗？”岚开玩笑道，所谓祸害遗千年，如今闯过的这个关卡不过是她遇到或是将要遇到的众多凶险的其中之一而已，她早已把生死看得很淡，也看得很开了！

“对，您是雅典娜呀，您是柘邑的智慧女神！星星保佑！”绷着凯维的那根神经终于“叭”的一声松开了，他刚说完人也跟着晕了过去，象一块被风化得很厉害的岩石，在一场雷雨中轰然倒下，重重的砸在地上，发出让人听起来心惊肉跳的闷响。

王子昼没好气的哼了口气，别过头理都懒得理会，这个白痴打岚受伤昏迷便开始神经过敏，一天到晚围在床边念念叨叨的，岚翻个身他会吓得跳起来，皱个眉他也会跳起来，一惊一咋的活象个没见识的笨蛋，根本没想到自己制造出来的噪音会严重影响到伤者，看了实在碍眼，非要他动了怒叫人把他绑出去，才还给岚一个清静点的养伤环境！

“他……还好吧？”岚睨了倒在地上的凯维一眼，也许从她离开王城跟着他来纹利的第一天起，他就把她当成了自己的责任，做为一个骄傲的将军当然是责无旁贷，偏巧赶上她身体不济又老走霉运，不是

晕船就是遇袭，结果连翻的打击硬是把耿直又特好强的他给彻底拖垮了，哎，真可怜！

“死不了！”王子昼的耐心被磨光了，说起话来冷漠且无情。

“医官来了！”这时被内臣甲乙拽来的医官前来报到了。

他们一看到地上躺着的凯维都露出了与王子昼如出一辙的表情，三个人都不约而同的翻了翻白眼，一个个直接从他身上跨过来到岚的床前，把岚瞧得既好气又好笑，这凯维成了众矢之的了！

医官把岚上上下下检查了一遍，给王子昼一个“终于可以放心了”的微笑：“烧退了，伤口恢复得不错，相信过几天就可以下床活动了。”

“真的？”王子昼小心的求证，生怕自己白高兴一场。

“是的，殿下，左侍宫的身体已经没有问题了。”因为之前他曾拍着胸脯说岚没什么大碍，结果岚却发烧又昏迷，所以即使知道自己的诊断没错，也不敢乱发誓了，他可不想再体会一次被王子昼用眼睛凌迟的恐怖经历！

“万岁！”内臣甲和乙两人率先孩子气的欢呼起来。

岚笑笑：“麻烦你了。”

医官在她昏迷期间一定受了很多委屈，她抱歉的看着他，而后者直摇着手：“哪里，哪里，左侍宫别客气，好好的养伤，祝您早日康复。”

“谢谢。”

王子昼也露出了欣慰的笑脸：“辛苦你了，下去领赏吧。”

医官受宠若惊的躬身行礼，交代了几句就走了，正在这时躺在地上，让所有人都认为晕过去的凯维突然打起了呼噜，大家震惊的瞪向他，靠！原来是睡死了，还以为他多忧国忧民捏，居然摆了个大乌龙！然后王子昼闲闲的说：“你们两个把这个影响情绪的白痴给我拖出去。”

收到指令的内臣甲和乙瞬间变成了恶魔，坏笑着一人捞起凯维一边的脚往外扯，睡梦中的他受到干扰，呓语着：“左侍宫……雅典娜……万岁……！”

厚！真是败给他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切D手扎之七

骂人的艺术

天下不公平之事十之八九，在这世间苟活更是犹如蝼蚁步步为营，就算处处以“退一步海阔天空”的态度待人接物，总是把欢乐给了别人把痛苦留给自己，但人终究是人而不是神，怨怒的情绪郁结过多过长，想骂人的时候而不骂，时常憋在身体上迟早弄出毛病来。天生万物，相克相杀，没地方讲理去，老天爷管不了许多，所以想骂人时，骂骂又何妨？反正就是有欠骂的人存在。

骂人是一种高深的学问，不是人人都可以随便试的。有因为骂人挨嘴巴的，有因为骂人吃官司的，有因为骂人反被人骂的，这都是不会骂人的缘故。既要骂得爽又要让挨骂的人得到教训，那么该明白骂人是和动手打架一样的，你如果敢打人一拳，先要想想自己是否吃得起别人一拳没？！这叫做知己知彼。故而“骂人”从产生之日起，经由数代前辈长江后浪推前浪不断辛苦经营和孜孜不倦的改革，如今俨然成为一种艺术！

有这么一个故事，说某天在路上张小姐遇到了好旧不见的朋友贾小姐，张小姐寒暄道：“这段时间都在忙什么呀？”

贾小姐说：“我找到了一个非常非常爱我的男人。”

张小姐说：“恩，好极了。”

贾小姐说：“那个男人又帅又有钱，对我又体贴又痴情，我叫他向东他不敢向西。”

张小姐说：“恩，好极了。”

贾小姐又说：“他今天送钻戒明天送别墅的，搞得我好烦呀。”

张小姐说：“恩，好极了。”

贾小姐见张小姐兴致缺缺就问她：“那你最近在忙什么呢？！”

张小姐说：“最近我去了礼仪学校学习礼仪，把过去的缺点都统统纠正了过来，现在当我很想骂‘放屁’、‘去死’的时候，我就会对别人说，‘恩，好极了’。”

骂人最忌浮躁。千万不要一语不合就拍案而起，面红筋跳，暴跳如雷，那是泼妇骂街，不但有损自身形象更玷污骂人艺术的崇高。骂

人要骂得微妙含蓄，你骂他一句要使他不觉得是骂，等到想过一遍才慢慢觉悟这句话不是好话，让他笑着的面孔由白而红，由红而紫，由紫而灰，这才是骂人的上乘。

骂人和礼貌渊源颇深、关系密切，考察一个人气质修养到不到家，得看他骂人的功夫上乘与否。某君偶遇梦中情人于酒会上，卯足了劲儿找人牵线搭桥终得与美人搭上话茬儿，也许是口部肌肉特别发达或是在美人当前太过兴奋，一开口便不能自休，唾沫星子有如滔滔江水源源不绝，极尽夸耀自己之能事，但见美人一副甘之如饴状，便洋洋得意双手捧上名片希望美人今后常常联络，多多指教，美人收下名片后并无“有来无往非礼也”亦回他一张可供日后发展友情的名片，只非常礼貌且笑容可掬道：“承蒙您‘错’爱，您的工作那么‘繁忙’，事业做得那么‘庞大’，交际应酬的人物又那么‘重要’，哪敢劳您大驾给您添麻烦？耽误了您挣大钱是小事，耽误了国家经济的持续繁荣才是大事啊，以后还是我联系您，请教您吧。”言下之意：本小姐到死都不可能联系你，别做梦了，猪头！

想要骂人达到艺术的境界也需要技巧来成就，所谓“话到嘴边留半句”，骂人必须先明虚实掩映之法，须要烘托旁衬，旁敲侧击，于紧要处只要一语便得，所谓杀人于咽喉处着刀，务必以一刀毙命，干净利落，永无后患。欲达到此种目的，深刻之用意固不可少，而典雅之言词则尤为重要，大学语文少则看个三五百遍，多则破万卷才能练就一身舌战四面、口诛八方的本事。

小的地方敢骂，大的地方才敢与人争。“争”是“骂”的升华，是骂人艺术的最颠峰。争是本能，一切动物皆不能免；争先是文明进化的产物。一人一生汲汲营营堪称可怜，遇上不平之事勇于站出来把不满情绪发泄个彻底才是，不然孔老夫子也不会有“当仁不让”之说了。不论是“骂”还是“争”须掌握的还是那个“度”字，好的语言如锯木屑，霏霏不绝，发人深省；反之喜欢出口成“脏”，爱好“问候”人家父母兄弟姐妹，甚至配偶都不轻饶者，其语句下流、粗鄙程度令人发指，那副面目实在不仅是可憎而已。

读到这里如您只是付之一笑的话，请您扭头间就把这番言论忘掉；若是身有同感的话，恭喜阁下仍有上进之意，也许将来骂人的艺

术还有待仰赖您发扬光大，区区在下先在此谢过了。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一回 重拾风采

闲杂人等终于被打发走了，王子昼转过身来对岚说：“累不累？躺下来休息一下吧。”

给凯维那家伙闹腾了一会儿的确是有点累了，岚乖顺的点点头，王子昼扶着她慢慢的躺下，帮她掖好被子，并细心的将遮在她额前的发刮到耳后，再坐到床边，一副没打算离开要长留在此的样子。

“你应该也很累了吧？还不快休息去。”被他这么盯着，岚想自己要睡得着有鬼吧？

他笑着说：“这是我的营帐，你叫我到哪里去休息啊？”

是哦！岚转着眼珠子打量了一下，到处挂着兵器、地图还有铠甲，如此充满男性化的布置，在在的说明这是他的地盘。

呵呵，她这叫鸠占鹊巢吧？岚不好意思的笑起来：“呆会叫人把我的营帐清理一下，晚点我就搬回去。”

“不急。”他说。

“怎么能不急？我把你的床位给睡了，你要睡哪里？”

“一起睡，反正床大得很。”他突然不怀好意的说。

“呵，这个笑话一点都不好笑。”岚怔了一下，皮笑肉不笑的说。

“谁跟你说笑话？”他扬起眉。

“咳，不要以为自己救了我一命，就想以身相许，天底下哪有怎么荒唐又便宜的事情啊！？”她差点想跳起来抓花他得意的笑脸。

见她反应那么大，原本只想捉弄的心情骤然转变，他逐渐认真起来，她越是挣扎反抗他越想试试看自己在她心中的分量到底有多重！他三两下踢掉鞋作势要往床上挤，这下还真把岚逼急了，顾不上刚刚清醒还昏昏沉沉的神志，一骨碌爬起来，抬起脚丫对准他的胸口，大有“你敢上来就让你知道我穿几码鞋”的架势。

王子昼抿着唇看看她小巧的脚板，再看看她一脸坚决的表情，一动不动的僵持了半盏茶的工夫，最后还是考虑到她的伤体，颓然的坐

回床边，认输道：“好了，我知道了，我会吩咐人去清理的，你赶快躺好吧。”

岚狐疑的瞟着他，他摆出经得起岁月考验的大无畏姿势，她才缓缓的却满是防备的睡下，不忘警告道：“下次别跟我说些没营养的话。”

“要是再不闭上眼睛，我真的要对你不客气了！”王子昼火大的说。

岚忙不迭的闭眼，这家伙跟她一样吃软不吃硬，最不经激，她聪明的选择见好就收！

等岚传来均匀的呼吸声，王子昼才站起来，走到桌边坐下来，掏出放在胸口里的布袋，从里面拿出一把匕首，那是在岚的营帐地上发现的，仔细看的话不难发现在匕首的手柄上刻着一个“昼”字，当初他一共打了两把一模一样的匕首，其中一把刻有自己名字的送给了涑……他再拔出别在腰间的另一把，上面赫然刻着一个“涑”！一抹沉郁的光闪电般划过瞳眸深深处，他抬起头看着熟睡着的岚，心事重重的叹了一口气——谁来告诉他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啊？！

那票趁夜偷袭的人很快被查清了来历——总共来了十二个人，均是唐克捷兵败后散落在外的残兵游勇，他们化装后混入后方的补给队，跟着粮草一起开进了王子昼的营寨，不但成功的将岚砍成了“百斩鸡”，还把俘虏营一把火烧了个干净。

多数人认为这票人是得到了龟缩在纹利城里毕图的指示，才来发动袭击的，但如何解释他们的情报来源？是唐克捷在我军内部插了“暗桩”，跟毕图暗通款曲？还是从纹利城里派了人神不知鬼不觉的出来，跟他们秘密接上了头？一时之间众说纷云，猜忌四起，人心惶惶，反正现在这“十二罗汉”全成了十二具死尸，所谓死无对证，偷袭一事成了无头公案！

照往常是不至于此的，可谁叫岚的受伤大大的刺激了王子昼，英雄一怒为红颜，手起刀落斩断的何止是人头，还有一切事实的真相……

以岚在柘邑人心目中的威望，俨然是心情的风向标，她重伤昏迷期间，整个营寨一派愁云惨雾的景象，好不容易提升的士气现在是一落千丈，刚刚兴起的足球运动也跟着荒废了。

岚坐在床上听着内臣甲和乙的汇报，表面上不动声色，其实心里内火上窜，一急把嘴里的药都咳了出来："咳……咳……"

"左侍宫！"内臣甲骇得连忙上前把手帕递过去，"您没事吧？"

岚抹着嘴，摇摇头，她说："怎么那么冲动啊？至少要留个活口好问个明白不是？！"

"话是这样说没错，可您是不知道当时您的情况有多惨不忍睹。"内臣乙帮王子昼说话，"换做是我们之间的任何一个人都会毫不客气的把他们全砍了！"

所以才有人说出，红颜祸水这句话！岚无奈的叹了叹，她一不小心成了误国的妖女了……哎！

人头砍都砍了，现在说什么都是白搭，不如好好想一下补救的办法，她搁下药碗下床，"带我到俘虏营的废墟看看。"

"那怎么能行，您的身体都还没好！"被吓了一跳的内臣甲乙着急的一左一右挡住她。

"死不了！"岚无所谓的拍开他们，说什么都要去亲眼瞧瞧。

"不行，您这样出去要是被殿下知道了，我们性命不保啊！"内臣乙慌得破口大叫，而内臣甲则是拼命的点头称是！

岚翻了个白眼："如果现在我不去弄清楚事情的真相，将来性命不保的何止是你们两个啊？整个纹利和吉纳都得玩完！"

"……"岚说得在理，让他们一时无言以对，两个人你望望我，我望望你，犹豫着到底该怎么办才好？！

"不要再罗嗦了，等再过几天，风一吹，雨一冲，什么证据都没有了，到时候更难查！"岚把披肩一搭，"我的身体我自己知道，要是有一点不适我会马上告诉你们，保证乖乖回来躺着，这样总行了吧？"

"好……好吧……"两人终于松了口，让岚出去走走也好，士兵们要是看到岚没事了，说不定会打起精神来。

于是他们两个象保护百万名画一样簇拥着岚走出了营帐，久不见阳光的岚微微眯起了眼睛，把手遮在额前好让瞳孔适应一下，就这当口好几个路过的巡逻兵纷纷涌了过来，兴奋异常七嘴八舌的说："左侍宫，您怎么出来啦？"

"左侍宫，您的身体好些了吗？"

“左侍宫，您这样没问题吧？”

象是在湖面透下了一粒石子，骚动的面积成扩大的趋势，听到消息的人们从四面八方向岚聚拢，越围人越多，岚没想到关心自己的人这么多，感动之余又有点疲于应付，只能不断的重复着：“我很好，我没事了。”

和凯维到修建堡垒工地上巡视回来的王子昼远远的看见一堆人杵在主帅营前，马上知道是由谁引起的，黑着脸啐了一口，用力踩着步子杀进去，拨开层层人墙，看到包围在中心还很虚弱的岚，厉声吼道：“不在床上躺着养伤，跑出来搞什么鬼？”

他的声音好比亿万伏高压电通过，将所有人都往外弹开，动作一致的做鸟兽散去，一瞬间现场就被清空了，留下孤零零的岚还有她身后深知大难临头等着挨批的内臣甲和乙。

岚吐了口气，迎上他咄咄逼人的目光，很有义气的说道：“不要怪他们，是我自作主张硬要出来的。”

他才懒得听她的狡辩，杀人不见血的眼睛一刀一刀的削在内臣们的身上，害得他们两个人都双脚发抖，缩起了脖子。

没空陪他玩心理战，岚把头一昂直接说明自己的目的：“我要去俘虏营看看。”

“为什么？”他把视线转移到她脸上。

“因为我心里有个疑问，为什么敌人放弃烧毁粮草而去烧俘虏营？就算他们都是白痴，也应该知道偷袭敌军阵营没有比捣毁军需物资更能打击敌人的方法了，这是常识不是吗？”岚就这点想不透，先不论他们是受到谁的指示，能成功的混进补给队伍，等于是掐到了敌人的咽喉，到底是什么原因让他们舍弃到嘴的天鹅肉不吃，反到去啃没什么油水的骨头捏！？说不定弄清楚这个疑点，幕后黑手也就水落石出了！

偷袭者的古怪行经可能也正困惑着王子昼吧，他没再抓着她擅自下床的问题打转，而是率先领着她往俘虏营走去。

“梦之队”一行人来到被烧成一片焦土的俘虏营，岚咋舌的看着偷袭者的成果，这票家伙还真是狠毒，说什么当初这里关的也是自己

人，不幸被俘失去自由他们也不想啊，何必做得这么绝，一把活烧得人家尸骨无存！

“这里离粮仓多远？”岚问。

凯维说：“仓库在那边，要穿过正片营区。”

也就是说一个在东一个在西咯？根本不顺路，所以不可能是路过，那么他们就是冲着这些俘虏来的！岚点点头，蹲下来仔细的看，发现有一堆明显不是人骨的残骸又问：“这些是什么？”

“俘虏们吃剩下的牛骨和羊骨，每天他们吃完饭后都要到阵地上去唱歌。”内臣乙解释道。

“那天晚上看守他们的守备营刚赢了一场球赛，兄弟们特别高兴，还请他们大吃了一顿，又正赶上补给队来，食物富足所以杀牛宰羊的，闹腾了大半夜，没等拉他们去唱歌就出事了。”内臣甲补充道。

岚拍拍手上的灰尘，站起来说：“如果我没推测错的话，那票偷袭者以为俘虏们和我们同流合污了，所以起了杀机，补给队来了几天？”

“两三天的样子。”凯维问：“这有什么关系？”

岚顿悟：“这就可以解释他们为什么要来做掉我了。”

“怎么说？”王子昼好奇她如此快的找到了症结所在。

“你想想看，也许他们混进来原本是打算烧粮草或是毁掉兵器库的，这是基本的军事知识，只要当过兵都会这样做，这才合乎道理，但是他们来的这两天里，听到的看到的都是由我倡导的球赛啊，贿赂俘虏啊，夜半歌声啊，不是我吹，雅典娜俨然成了他们的头号死敌！”岚分析道，“换个角度来想，一边是困在城里吃不饱、穿不暖的战友，每天还要被迫洗脑，闻着肉香听着家乡的歌谣，军心早就涣散了，再加上不断的劝降喊话，可以说在精神上唐克捷是岌岌可危了，一边的俘虏却吃得好，睡得好，说不定哪天说背叛革命就能背叛革命，如果不做掉我，不做掉那些俘虏怎么消他们心头之恨捏？！不过恰好也是这一点反应出他们并非得到了毕图老贼的授意，他们的做法太过意气用事，任何有头脑的指挥官都不会发出这么不专业的指令，证明他们只是顺路来打个游击的杂牌军，做事虎头蛇尾，没给我们留下致命伤反倒先送自己上了西天。”

被岚条理清晰的一说，其他三个人茅塞顿开露出折服的表情，王子昼说：“可还是让他们误打误撞伤到了你。”

岚一笑：“说得没错，虽然他们犯了个小不忍则乱大谋的低级错误，但我们不能不说在士气上是此消彼长，纹利城的唐克捷人有了好几天喘息的机会，足够那老贼调兵谴将商量出对策来，所以是该想出新的恪敌办法的时候了。”

“你又有招了？”王子昼盯着她。

“方法倒是有一个，但是很冒险，我还要仔细琢磨琢磨。”而且她敢保证只要她提出来，他打死都不可能答应，之所以对他说需要琢磨一下，其实是琢磨怎么让他点头！

感到有人算计，王子昼背脊上泛出了一丝凉意，他目不转睛的看着岚，突然很不安，内心好虚，希望她所谓的“办法”不要让他犯上心脏病才好啊！

下午伤愈的岚匆匆露了一小脸，可谓是昙花一现，但足以让士兵们大受鼓舞，营寨里一扫多日的阴霾，接着岚的调查结果一公布，笑声跟着回来了，餐桌上不再是默默无声的景象，气氛相当的轻松，商量着是不是再办几场球赛？或是开几个烤肉大会什么的大肆的庆祝一番！

第二天傍晚，岚便提出了要举办全军足球联赛既劳军大会。

“还来？！”王子昼瞪着岚。

岚耸耸肩：“我聆听广大群众的心声，决定响应广大群众的热情呼唤，不好吗？”

“你才刚刚能下床走走而已，逞什么能！？”他皱起浓眉，象两条扭曲的海带。

“大哥，生命在于运动，本来没病的人躺久了也会躺出病的。”岚晓以大义的说服他，“再说马上就要开战了，就当做战前大练兵好了。”

“谁跟你说要开战的？”他问。

“只要我的计划一被通过，开战不是迟早的事吗？”她撇嘴，“你总不能永远耗在这里吧？”

“我怎么知道你的计划是什么？不可能每回都听你的，那我带着这些兵闯荡这么多年都是玩假的呀！？”他不以为然的说，王子的肚量再大也不能总给个女人占上峰吧？他没有自尊吗！？

“那没关系呀，你也想个计划，我们大家来讨论该采取谁的，反正纹利城摆在那边，说什么都要攻下来。”她很能照顾别人的情绪，风头出也出过了，害处她也尝过了，实在没什么了不起的！

被她堵得无话可说的王子昼，用手指敲着桌面：“以我看是无论我怎么反对你都要举行球赛跟劳军大会吧？”

“呵呵，被你看出来啦？殿下英明，小人对您的景仰如滔滔江水……”

“闭嘴！”

“哼！”

“哼哼！”

“哼哼哈嘿！”

“霍！”

“霍霍霍霍霍霍霍霍！”

王子昼听到台上的岚发出的单音字节，不禁满头的黑线，这女人到底想搞什么花样啊！？望望周围的人，全是一副新鲜又新奇的渴望样，有这么好听吗？他怎么完全不这样觉得？！他低头叹了口气，自己辛苦带出来的精兵强将看来都中了岚的毒了，现在别说是她哼来哼去都是些不知所谓的东西，但凡是她放的一个屁也会被人们认为是香的！

吓命有几回合擂台等着生死状赢了什么冷笑着

天下谁的第一又如何止干戈我辈尚武德

我的拳脚了得却奈何徒增虚名一个

江湖难测谁是强者谁争一统武林的资格

小城里岁月流过去清澈的勇气洗涤过的回忆我记得你骄傲的活下去……

霍霍霍霍霍霍霍霍家拳的套路招式灵活

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活着生命就该完整渡过

我我我我我我我我过错软弱从来不属于我
霍霍霍霍霍霍霍霍我们精武出手无人能躲
哼!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习武之人切记仁者无敌!
是谁在练太极风生水起!
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如果我有轻功飞檐走壁!
为人耿直不屈一身正气!哼!
左三圈右三圈
脖子扭扭屁股扭扭
早睡早起咱们来做运动?
抖抖手啊抖抖脚啊
勤做深呼吸学雅典娜唱唱跳跳
你都不会老
笑眯眯笑眯眯对人客气笑容可掬
你越来越潇洒人人都说nice-nice
饭前记得洗手饭后记得漱口漱口
健康的人快乐多
霍霍霍霍霍霍霍霍霍家拳的套路招式灵活
我我我我我我我我活着生命就该完整渡过
我我我我我我我我过错软弱从来不属于我
霍霍霍霍霍霍霍霍我们精武出手无人能躲
哼!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快使用双截棍哼哼哈嘿!
习武之人切记仁者无敌!
霍霍霍霍霍霍霍！！！！！！

哈嘿！

一首歌唱罢，岚鞠躬下台，台下人懵了半拍，才猛的喝起采来：“哇！好！”

“好呀！”

“太好了！”

好？！好什么好？！都不知道唱的是什么就瞎着眼乱叫好，好在哪里呀好！？王子昼冒着冷汗瞪着一边挥手致意一边坐到他身边的岚，面部神经抽搐着，他低问：“你刚刚唱的什么东西？”

她风姿绰约的把头发一甩：“RAP。”

“什么谱？”

“R-A-P，RAP！”岚鄙视着他：“哎，实在太深奥了，当然也不能怪你知识浅薄，你意会就好，OK？！不要太勉强自己去弄懂一样对你来说太艰涩的问题，随便附和一下下，说明自己还有上进心就得了。”

他指着她手里拿的道具：“这又是什么玩意儿？”

岚把道具举到眼前，笑迷迷的说：“双截棍啊！”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二回 第三个拥抱

纹利城位于吉纳国东南角上紧挨着入海口的一个城池，虽非经济政治的中心，但由于交通发达又是通商口岸，所以自古以来都是战略要塞，连连败退的唐克捷军队之所以选中它为最后的据点，也是看中了该地可以跟海上的援军方便的取得联系，只是王子昼早就参透他的企图，在沿海部署了重兵将前来支援的唐克捷部队死死的挡在了吉纳海域之外，目前纹利城已然成为了一座被团团包围住的孤立之地。

狡诈的毕图狭持着吉纳国国王和王后躲在城中，看准王子昼投鼠忌器，没有万全良策前不敢轻举妄动，几场规模不大的攻城战役下来，两军形成了旷日持久的对峙战，而趋近弹尽粮绝的纹利城就象紧紧闭着的蚌壳，明明知道里面有珍珠却怎么也撬不开，长此以往城中的百姓还有国王夫妇的生命安全堪虞。

这夜，王子昼的营帐内灯火通明，除了“梦之队”外，几名重要将领齐齐到场，一干人等围坐在一起，今天是岚宣布新的作战计划的时刻，她称之为“圆桌会议”。

帐壁上展开一副巨型的纹利城地形图，在前线各司其职的指挥官们悉数轮流上前来做简要的最新战况报告，盘踞在首座的王子昼支着下颚仔细的聆听着，而一旁的岚则一改往常嘻哈的态度，面色沉稳的不时瞄瞄手里的羊皮卷，再瞄瞄壁上的地图，似乎在衡量新计划的可行性，前来参加会议的大小将领们心里都清楚这次会议的意义，所以更加期待即将揭晓的答案，使营帐里的气氛凝滞中又带点蠢蠢欲动。

反观表面上力持镇定的王子昼，其实打他知道岚开始在腹中谋划破城方法的那天起就终日惶惶不安，直觉告诉他，她将要提出来的计划是深具爆炸性的且让他疯狂的策略！所以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越发的到达了忍耐的极限，特别是周围的人全都发出“快！快！快!”的信号，催得他一口气堵在胸口不上不下的，既希望岚早点把计划说出来，又希望她别那么早说……原来死并不可怕等死才真正的恐怖！他想全场最冷静的人就属岚一个人了！

正当他沉浸在自己思绪里烦躁不已的时候，身后的岚站了起来，脑袋里“叮”的一声——时间到！

岚发现王子昼紧绷得僵硬的背部线条，心里忍不住叹了一下，这家伙的表现真是让人感到有负担啊，光是想到等下她将要讲出口的计划，她就有点心惊胆寒……他不会突然化身为酷斯拉跳起来，张开嘴喷出火把这里夷为平地吧？！厚！星星保佑！

默念了一句，岚抬起下巴逡巡了一遍所有人的脸，轻吸口气才道：“各位，诚如大家目前掌握的情况，想要在不危及国王和王后生命安全的前提下顺利拿下纹利是根本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劝降？我想你们比我更清楚毕图那老贼宁可玉石俱焚也不会投降，既然条条路都走不通，那么不如试一试议和。”

“议和？！”

岚此言一出震惊四座，没想到她所谓的“新计划”竟是议和的人们都不约而同的发出了难以置信的嘘声，王子昼拧着眉伸手要大家安静，他比任何人都了解她说的“议和”不会象字面上表达出来的那么简单，定有下文！

“然后？”

岚递他一个激赏的眼神，顿了顿后接着说：“然后送给毕图一份‘议和’的大礼。”

“大礼？！”这下没人再敢出声了，全瞪向岚等着看她如何回答王子昼的发问。

“没错。”岚让凯维把她事先画好的图挂起来，她指着上面的图形道：“送他一个巨型的玩具——效仿特洛伊的木马。”

“特洛伊！？”

“木马？！”

质疑声如潮，岚好整以暇的点点头：“我想应该讲个故事，这样你们就会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

古希腊有大军围攻特洛伊城，久久无法攻下。于是有人献计制造一只高二丈的大木马，假装作战马神，让士兵藏匿于巨大的木马中，大部队假装撤退而将木马摈弃于特洛伊城下。城中得知解围的消息后，遂将“木马”作为奇异的战利品拖入城内，全城饮酒狂欢。到午夜时分，全城军民尽入梦乡，匿于木马中的将士开秘门游绳而下，开启城门及四处纵火，城外伏兵涌入，部队里应外合，焚屠特洛伊城。后世称这只大木马为“特洛伊木马”。

“现在有不少黑客就采用了‘特洛伊木马’的意思，制造出了木马程序，该程序一旦入侵电脑，便会选择一个适当的时机爆发出病毒，后患无穷啊（画外音：笔者也深受其害，所以生恶痛决已！）当然我们不需要屠城，只要救下国王夫妇生擒毕图就OK了！”

听得似懂非懂的将领们面面相觑，与她有过相处经验的凯维率先说出自己的想法：“您的意思是不是说以议和为借口，送毕图一匹木马，然后把我们的士兵隐藏在木马中，混进纹利城再适机采取行动？”

“回答完全正确！”岚笑嘻嘻的比了个“V”。

众人亦莫不发出叹服的呼声，纷纷投入到热烈的讨论中，内臣甲兴致勃勃的问：“那你说的什么黑客呀，电脑呀，程序呀都是什么意思啊！？”

“呃……这个不是重点OK？！”岚翻了个白眼。

“那要造一座能隐藏士兵的木马，工程相当的浩大，大概要花费多少时间呢？”另一个指挥官问道。

岚摇了摇头：“抱歉现在我回答不了你，得需要这个计划被确定下来，具体实施才能知道吧。”

“可行吗？”内臣乙研究着壁上的木马图，“这么大个家伙我们谁都没有见识过，毕图会收吗？”

岚找到知音似的朝他露出赞同的笑意：“你说得对，这是木马计划中的第二个步骤，也是最关键的步骤——送！如何送？！”

讨论声再次嗡嗡的响起，岚瞄了保持缄默的王子昼一眼，佯咳了一下说：“我决定亲自把木马送进城，跟毕图面对面的议和！”

预感应证！

王子昼怒发冲冠的一掌拍在桌上，急吼：“我不准！我不准听到了吗？！”

预感应证！

酷斯拉来了！

“我的殿下，雅典娜女战神送一匹神战马去议和等于是大饼卷大葱；红酒陪牛排；安吉丽娜•茱莉遇上布莱特•皮特一样天做之合呀！”岚一叹再叹，要说服这头蛮牛比造一座木马困难不知多少倍了！

“我管你什么饼什么葱，什么酒什么排，什么猪什么皮，总之你！不、许、去！想都不要想！这个计划根本行不通，打仗的事你不要再插手了，过两天我按排船送你回柘邑。”王子昼一把将画有木马图的羊皮卷扯下来，扔到地上，满腔怒火狂烧！

“你以为我会乖乖的回去吗？！”没料到他居然要把自己送走，岚也上了火，她喝道：“你没听说过，请神容易送神难吗？想我离开除非是把我的尸体运走，否则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在就跟你耗在这儿了！”

“你威胁我？！”他狠瞪她，“信不信我现在就可以把你绑起来扔到船上去！？”

“信，我当然相信，不过我提醒你绳子最好选粗点，勒紧一点，免得我半路挣脱了跑回来。”

“你？！”

两人互不相让，针锋相对，一时间营帐中全是火药味，人人自危，生怕不小心成了炮灰，缩在各自的座位上老老实实的当壁花。

“我什么我？”岚插起腰，“你知不知道希腊打特洛伊打了多久？！十年！十年是什么概念？！两个五年计划；一百二十次姨妈来探亲；

三千六百五十次星星升起落下！到时候我们都是进入更年期的中老年人了，城里的毕图都可以进化成壁虎爬出来了！”

王子昼拼命警告自己不要被她的胡言乱语迷惑掉，他逼近她斥道：“随你说什么都不行，我怎么可能让我的女人去冒险！？”

“嚯！”

全体人一愣，这还是王子昼第一次在大庭广众下说出类似告白的话，纵使大家都清楚他有意要纳岚为妃，但是向来内敛的他从来没直接的明示，照目前的状况看来他是豁出去，完全顾不了王室的体面和不值钱的所谓自尊心了！

不过多数人是乐观其成的，让岚做王子妃早就是人心所向的事，刚开始还害怕场面无法控制的凯维他们都偷偷的露出了充满兴味的微笑，闲适的等着看他们这对冤家的架怎么吵下去。

“大哥，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啊？！”正在气头上的当事人却没听出任何端倪，还在据理力争：“比起雅典娜我更希望当超人，可是这里没有电话亭；想做尼克，这里没有电没有网络；有的就剩木马了，你自己说说看除了我还有谁更有说服力把木马送进城去！？”

“还有我！”王子昼因为她没听出他的心意，好比火上浇油，话说出来象打雷一样！

“你？！”岚哼了一声，“拜托，你跑去议和不就是把一块肥得流油的五花肉送给毕图吃吗？那干脆撤兵投降还好些。”

敢把英明神武、堂堂一国王子比喻成五花肉的，天底下也只有岚一个人了，众人莫不替她捏了把冷汗……

知道她说得在理，而且自己实在太过冲动和草率，王子昼咬着下唇噤了声。

岚乘胜追击：“要小聪明你比不过我，但带兵打仗却是你的强项，有精力跟我争这些有的没的，还不如抓紧时间好好规划一下怎么调配兵马，等木马进城之后怎么里应外合把纹利城给破了！”

“你就是想去送死，是吗？”他从牙逢里挤出一句。

“哦也！”

冷战！

从岚的木马计划披露的那天，两人大吵一架后王子昼就开始了维持数天之久的冷战，他对岚不理不睬，也不再提是不是打算送走她，单把她屏除在外，镇日窝在营帐里召集部下连连开会。

岚即使再怎么生气也没有发泄的对象，她只能在营寨里转悠来转悠去，想打听木马准备什么时候建造，但每个人都好象得到了王子昼的授意，死都不说话，也不表态，简直要把她孤立起来，任她自生自灭！

兵卒们知道正有个大计划在酝酿，只是不知道什么原因王子昼跟岚的意见相左，所以计划迟迟得不到实施；知道内情的人也很为难，不懂要把筹码压在哪个人的身上，对方都不是好对付的角色，要是不慎站错了队影响了将来的仕途就玩大了！如今营寨的气氛变得有点大战前的紧张和莫名的诡异，人人都管好自己的嘴巴，明哲保身，一切小心为上……

夜半，一条黑影摸进了王子昼的营帐，矫健的身姿在黑暗中如细风般滑过，倏的——“咣当！”

“哎哟……！”

“咚！”

“亲妈呀！”

“嚓！”火光燃起，王子昼翘着二郎腿坐在床上，一瞬不瞬的看着蹲在地上猛搓着脚踝的岚，懒洋洋的问道：“左侍宫这么晚了不休息吗？”

撞到桌子的岚，被倒下来的铜水壶砸到脚，真搞不懂这桌子什么时候挪了地方了？！厚，痛死个人！

她是他见过的最蹩脚的偷袭者，打她摸到帐门起他就醒了，坐着等她玩什么花样，结果不是撞到这儿就是碰到那儿，就这种道行还不要命的嚷着要去议和，说他是块肥得流油的五花肉，她自己难道就不是一只案板上待宰的小鸡吗？！

“没想到你这么饥渴，这么迫不及待的想趁夜跳上我的床，其实只要派个人来传个话就好了，我很乐意满足你的所有需要。”王子昼放下身段，卑躬屈膝的说。

好不容易站起来的岚听见他的话，差点吐血，“小样儿长能耐了啊，尽管奚落我吧，我宰相肚里能过泰坦尼，你跩好了，反正我已经知道马王爷有三只眼了！”

“又说些奇怪的话了。”王子昼拿她没辙，起身把她扶到床边坐下，褪掉鞋袜审视她的脚伤，“搞得自己伤痕累累的，高兴啦？”

岚突然觉得他的温柔让自己感到好委屈，撇着嘴不说话，切，越来越象娘们儿了，但是没办法控制情绪呀……晕！

“你闭关了这么久，到底决定了没呀？！”她吸吸鼻子后问。

王子昼抬头看她：“过了这么久，你还不死心啊？”

“废话！我要是能死心太阳就要打西边升起来了，犯得着半夜不睡觉找你来磋商吗？！”岚把脚从他掌中抽出来。

“磋商？！不是偷袭吗？”他打趣。

“屁！偷袭你！？我还不至于沦落到这个地步吧？！”她没好气的说，“要不是因为某人肚量跟麻雀一样小，不主动找上门的话，恐怕他一辈子都不会理我了。”

王子昼沉吟了一下，才悠悠说道：“你明知道我不可能一辈子不理你的。”

岚听出了他话里的涵义，不自在的耸了耸肩：“那就好，我们之间还有得商量。”

“如果是议和的事，你就省点力气好了，我不会答应的。”他斩钉截铁的一口否决。

“哎，你这人怎么就这么不知变通啊？生老病死是人人必经之路，何况是打仗捏？就象之前我不是被你保护的滴水不漏的吗？照样被人砍，对不对？而且都说大难不死必有后福，我被砍成那样了都活了下来，毕图能拿我怎么样？你就让我去吧！”此人有多蛮不讲理算是领教够了，岚想要由他出面签署不平等条约是再合适不过的人选了。

王子昼盯着她，眼里是满满的忧郁和焦虑，仔细观察不难发现他的眼角有了些微的纹路，这些天想来他很不好过，战况不明朗又漫无止尽的僵持着，看似平静实际上危机四伏。岚的计划固然很好，但是要她只身犯险又万万不能，方方面面的阻碍、矛盾煎熬着他，仿佛一下子老了好几岁，整夜的合不上眼，养出几根鱼尾纹也没什么好希奇的。

“这是在打仗……”他纵有千言万语也只能吐出这五个字，真的不想再跟她吵了，至少现在他不想！

“我知道，正因为知道事情的严重性我才这样一直跑来烦你。”岚何尝不想两人都心平气和的好好沟通一下，吵架解决得了问题的话还要警察干嘛？！对吧！

“我还知道在你心里其实已经做出了选择，木马计划是最好也最快能破城的办法。”

他的脸色略变，不语，幽深的黑眸一闪，岚正好捕捉到了，她又说：“再怎么说你也是驰骋疆场多年的人，不会判断不出孰轻孰重，把握战机做出英明的决策有多要紧，稍有差池牵连的是数万条生命，以及背后数万个家庭，现在没时间给你浪费了，拜托你不要太在意我的安全，我是打不死的蟑螂，比九命怪猫还多九条命，死不了的！”

岚说完，空气中弥漫着长久的静默，两人吐纳出的气息深深浅浅的交融着，熨烫着彼此的感官，她在等，等他把心里做出的选择说出来，如果他坚持反对，那么她会看不起他，一个只想着儿女私情，置国家安危于不顾的男人也没什么好值得期待的了！

时间流逝的越多，岚越不安起来，心脏咚咚的在胸腔里跳动，她在赌，赌他的担当，赌他的大义，也赌他若真的心里有她定会支持她的任何决定！

蓦的他伸手将她一拉带进了怀里，坚硬的下巴抵住她的肩窝，浓重的呼吸喷洒在她的颈侧，瞬间烧红了她的耳廓，他恶狠狠的勒住她的腰，声音闷闷的传来：“下回我不再任你摆布了……”

呵呵……赢了！

不过岚没有因为驯服这头蛮牛而感到半点的惊喜和兴奋，只是觉得他的怀抱很温暖、很安定，却很忧伤、很彷徨……贴近他，被他紊乱的情绪缠绕着，让人眼角泛酸，鼻头刺痒，十二万分的歉意涌上心头！抱歉她到现在还无法回应他的深情；抱歉她不能象他那样燃烧整个生命去爱……所以她只能一直一直往前飞，希望有一天找到那棵自己甘心落脚的荆棘树，把最华美的生命之歌大声的吟唱出来！

木马很快的造好了，议和的书信也送进了纹利城交到了毕图手上，知道前来谈判的是曾经打败海青天，想出草人借箭妙计，有“雅典

娜”美誉的左侍宫岚柞，毕图爽快的答应她入城一叙。

数丈高的战神木马赫然移至距城门口不远处，威风凛凛的样子让从来没见过这等浩大场面的唐克捷守军全聚到门楼上，七手八脚的指画着跟城楼齐高的木马头议论纷纷。

一票人送岚来到阵地前，王子昼的表情始终森冷凌厉，一副“内有恶犬，请勿打扰”的样子，除了誓死陪同的凯维，“梦之队”的其他成员围着岚，千篇一律的交代来交代去——小心谨慎，提防有诈，安全第一等等等等，听得岚的耳朵都起老茧了!

“OK啦，我都晓得啦！”岚拍拍藏在腰间的匕首，“鬼子要是来了，我叫他尝尝什么是降龙十八砍！”

众人都嘿嘿笑起来，凯维机灵的扯扯她的袖子，朝杵在一边跟电线杆似的王子昼努了努嘴，岚瞄了一眼，定了定神，缓缓的向他走了过去，顾不得身后一票人惊讶的叫声，展开双手抱住了他！

王子昼此刻的模样实在应该拍照留恋的，黑脸咋红咋白咋青的，颜色既精彩又丰富，可惜这里还没发明相机，岚顽皮的做了个鬼脸，在他耳边说：“人生自古谁无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我这次去是为国为民，死了都可以盖国旗，风光厚葬的，所以我没有一点遗憾……”

他身型一僵，她眼疾手快的按住他：“等我说完，要是我死了你一定要帮我报仇，逮到那老贼先拨皮再抽筋，辣椒水老虎凳剜眼割舌一样都不许少，最后还留一口气给他然后六马分尸！”

他侧过头瞪她，她生气的扳回去：“认真点！我还有一个非常重要的事情要你答应我！”

“什么事？！”

“我死后替我照顾思蜜公主！”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三回 与女战神PK

靠！真象跟人交代遗言……岚一边走一边想，刚刚那会儿也不知道是着了什么魔，见王子昼那副象是来送终似的死样子就忍不住想捉弄一下他，可是说着说着却悲从中来，就算她八字硬每次都能大难不

死，但总强不过钢刀铁剑吧？毕图老贼光听名字就知道不是什么好东西！厚，谁知道她这一去是不是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头捏？！

哎……要怪就怪她一时冲动的那个拥抱吧！可好歹人家也给了她三个，还一个给他算是礼尚往来，所谓来而不往，非礼也嘛！岚低头看看自己的双手，还留着他结实背肌的触感；怀里也还留有他的体温，现在细想想还真是该死的温暖，这次离开他让她破天荒的感到莫名的无助，若是她真的很不巧的把小命交代在了纹利城，他会怎么样？！

花谢花飞，落英缤纷，娇嫩的花瓣似雪似雾般翩翩飞舞，然而灰败焦黑的残垣断壁和血淋淋的尸块却与这个浪漫的画面格格不入，王子昼手持长剑直立在尚未散去的硝烟中，敌人的鲜血一滴一滴的从寒光四射的剑尖滑向地面，他凌厉的眼里透着视死如归的决绝，单手从部下手里接过一条绣有红玫瑰的丝巾，缓缓的围到脖子上。

“殿下，你决定了？”同样围着红玫瑰丝巾内臣甲问道。

“玫瑰绣好了，总得开一回吧？”他说虽然是疑问句，语气却好肯定，目不斜视的直盯着遥远的天际。

内臣眼色一沉仿似下定了什么决心般，拔出腰间的黑铁大刀，王子昼则表情一敛，振臂一挥长剑在空中画出了一道银色的弧线，顷刻间四周传来排山倒海的呐喊：“杀呀！”

“冲呀！”

“替雅典娜报仇血恨！”

陷入疯狂的王子昼一路遇神杀神、人杀人，不一会儿工夫他的身后的敌人象多米诺骨牌似的倒下了……美丽的丝巾染上了斑斑的血迹，衬得红玫瑰异常的妖艳、鬼魅，与他汗湿的发一同随风飘荡，他招招致命也处处不要命的将自己象钢刀一般往敌阵当中插，而那双含着水光的眼睛散发出的悲伤却没有因为敌人一个接一个的倒下减少半分！

在王子昼的带领下，柘邑军队势如破竹的血洗了纹利城的唐克捷侵略者——“殿下，毕图已经被擒获，听候您的发落。”

一道寒光闪过，王子昼面无表情的冷硬的说：“拖下去先拨皮再抽筋，辣椒水老虎凳剜眼割舌一样都不许少，最后还留一口气给他然后

六马分尸！”

“遵命！”

王子昼抬起头，对天大喊道：“岚！你看到了吗？我替你报仇了，在九泉之下的你可以瞑目了！”

——幻境一完毕。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断肠处，明月夜，短松冈。

昼染满风霜的脸上带着一丝愁苦，一丝落寞，他轻轻的拂摸着身边的空位，身形已趋佝偻的凯维颤巍巍的走上前来，低声问道：“陛下，您决定了吗？”

“哎……”长叹一声，他吟道：“悠悠岁月，欲说当年好困惑，亦真亦幻难取舍，悲欢离合都曾经有过，这样执着，究竟为什么？漫漫人生路，上下求索，心中渴望真诚的生活，谁能告诉我，是对还是错，问询南来北往的客，恩怨忘却，留下真情从头说，相伴人间万家灯火，故事不多，宛如平常一段歌，过去未来共斟酌。”

凯维掐掉眼角溢出的泪，转过身去展开手里的卷轴，朗声念道：“奉天承运，皇帝诏曰：盟国吉纳左侍宫——岚柞美貌温柔，才华过人，婉婉有仪，善体朕意，在纹利一役中施巧计破城，功勋彪炳，然不幸为国捐躯，故仙逝十余载仍不敢或忘分毫，特追封为柘邑帝国第一王后，盼尔等协助朕躬，成不世之基业，以告在天之灵。”

两个内侍将写有“第一王后岚柞之位”的木牌呈上，昼酸楚的抱入怀中，愁绪似雾般化也化不开，看得身旁的人都不禁以泪洗面……

“陛下！”思蜜拖儿带女的跪到驾前，哭得凄凄惨惨戚戚：“臣妾这些年尽心尽力照顾您，没有功劳亦有苦劳，您为何硬是抱着岚的牌位抵死娶个鬼新娘做王后？！”

“至少你还活着！”昼一甩袖，掖紧牌位决然而去！

——幻境二完毕。

“轰隆隆……！”

岚正准备往幻境三里搜索，却被百来个唐克捷士兵牵引着移动的木马传来震耳欲聋的声响和凯维轻扯衣袖的动作打断了，她拍拍脑门

大呼了一口气——我靠，想什么呀？太离谱了！心虚又腼腆的望向朝自己投来关切眼神的凯维，连忙摇了下头表示没事。

凯维频频回转头去张望，然后说道："殿下还没离开，您不看一下？"

"看什么？现在想反悔是不是晚了点？"她失笑道。

"殿下很担心您。"

这个还用他来说明吗？！她用大脚指想都晓得，好不好？！要是王子昼在那边摇旗大喊："加油！"才有鬼了！

切！

直到岚的身影消失在城门内，王子昼如炽的目光仍旧追随着她，如果三个真诚的拥抱能换来她一个恶作剧的回抱，那么他甘心用一生的情意等她一句天长地久的誓言！

只是她连头也不回的走了……他的心瞬间变得空荡荡的，她是有情还是无情？他嘴里一苦，答不上来！

"我要是死了，帮我照顾思蜜公主!"她转身前说的话还萦绕在耳边，之前老是抱怨他固执，其实最固执的人却是她！尤其到了今天面临生死关头的时刻，最先想到的仍旧是他立谁为妃的事……

岚，你要我拿你怎么办才好？！

纹利城内到处弥漫着腐败的气息，拨去皮而干枯死去的植物；破败而无法看出原来模样的房屋；印满凌乱车辙且污水横流的烂泥路……视线所及之处无不有被大火焚烧过后乌黑的痕迹，甚至还能嗅到阵阵呛人的烟味和莫名的恶臭，不少被奴役的百姓正在收集或运送着死尸，一群瘦得跟骷髅似的人在一个地势开阔处，挥动着铁锹撅出一个又大又深的土坑将尸体一具一具的扔进去，一双双深凹、浑浊的朽目直勾勾的盯视着岚这群外来者的动静，脸上没有露出半点惊喜、冀望的神情，反到继续麻木的机械的做着身为亡国奴的工作，仿佛掩埋的不是自己的同胞，而是无用的废物，放眼望去全城皆笼罩在因为食物短缺导致饥饥荒的阴影中！

岚第一次觉得自己跟死亡是这般的接近，说这里曾是繁华一时的贸易重镇谁会相信？简直跟二战时，德国法西斯魔掌下的威斯康辛集中营相去不远了！

“纳粹！彻头彻尾的纳粹主义！灭绝人性，惨绝人寰！”岚捏紧拳头低语，“毕图这个杀千刀的老贼，怎能轻饶了他！？”

“嘘，小声点。”凯维将她周全的保护在身后，不让激愤的她给唐克捷的士兵瞧出端倪。

发现有一个小头目样子的军官朝她看，岚机警的垂下头，咬牙暗啐了一口，这厮獐头鼠目的不是什么好东西！自己可不能栽在他的手里。

木马终于停在了一个貌似广场的地方，唐克捷的人一拥而上，跟抢一般把岚一同送来的食物从车上卸下来，有些人一边翻扒一边猛往嘴里塞从包裹里抠出来的食物，不慎噎到摔得四脚朝天的在地上不停抽搐身体也见有人管，所有人只顾着填满自己空空的肚子，连生肉都有人活吞了！

岚看得瞠目结舌，原来人类的本能可以做到完全丧失尊严的地步！是可怜还是可悲啊？！

霍的一柄大刀硬生生的斩下了正在地上打滚的人的头颅，未急滑入食道的食物合着汩汩的鲜血淌了一地，身首异处的人头上一对虎眼惊恐的瞪着刚刚才咽下的美味还来不及闭上！这一刀不但吓傻了岚同时也成功的阻吓住了围抢食物的势头，一票先前还张牙舞爪跟土匪没两样的士兵们深知即便饿昏了头，此时此刻也不敢拿小命来逞一时的口腹之欲，全立正站好巴巴的看向挥刀者。

来者自称鞍将，岚估计就是在毕图老贼鞍前马后张罗一切的一个将官，一颗椭圆的脑袋上爬满了杂乱的毛发、胡须，咋一看还真象棵巨型的仙人掌。

“左侍宫，陛下正在大殿等您，请！”

“请！”岚看他随意的把刀上的血一抹，象什么事都没发生过一样，若无其事的转过身，她和凯维交换一个眼神，抬脚跨过地上的尸体跟了上去。

毕图蜗居的据点充其量不过是一个稍微能住人的院落，当然比起城里其他的建筑要干净整齐得多了，在两边厢房正中的便是带刀鞍将形容的所谓的“大殿”了，上了一段石阶鞍将示意他们等会儿，自己个先进去通报一声。

“住的地儿不怎么样，派头到不小。”岚摸摸头发，整整衣裙，对凯维小声的嘲讽道。

凯维出于行军多年的本能四下里观察了一番，默默的记下了院内岗哨的人数和位置，他亦压低音量说：“后头的那排房间里可能是囚禁吉纳国王和王后的地方。”

“夜里去摸一下。”

“好。”

当他们两人悄悄商量的时候，鞍将走了出来：“左侍宫，陛下有请。”

“谢谢。”岚神色一冽，挺直背脊从容不迫的跨进了门槛。

鞍将拦下凯维：“将军请留步，陛下并未召见。”

岚回头说：“没事，我去去就来。”

鞍将眼中闪过一丝激赏，他躬身比了个“请”的手势，岚沉着镇定的露齿一笑走了进去。

房间里很暗，外面的阳光穿过窗格分割成条状，一屡一屡的落在石头地板上，岚一脚踩着光一脚踩着暗很快的行至堂前，已经被收拾得简洁的摆设前站着不少唐克捷的官员，全都用猜疑、防备的眼神虎视眈眈的上上下下的解析着号称“女战神”的岚，岚毫不畏惧的回视过去，脸上依然带着堪称悠闲自得的微笑。

看？看什么看！？没见过这么帅得掉渣的妞是不是！？还看！？再看就把你们宰了！

呵呵，俗话说得好：行军半个月，母猪赛貂禅啊！

“左侍宫？”

听到有人叫自己，岚收回开小差的神志，望向声音发源地，这不看还好一看真的让她……呃，怎么形容好捏？！这个人如果就是大名鼎鼎的唐克捷的国王毕图的话，他的长相未免太、太、太……可爱了点吧！？

圆圆的脑袋，圆圆的眼睛，圆圆的鼻子，圆圆的嘴巴，圆圆的下巴，圆圆的身体——头上插两根天线简直就一成人版的“天线宝宝”嘛！

噢买噶！星星啊，这老贼太搞笑了！！！！

岚憋着笑快憋得内伤了！谁会相信一个发动血腥战争的家伙居然是个卡通人物捏？！厚、厚！她想到吕秀才的经典名句：郭靖杨过,略输文采;乔锋段誉,稍显老套;一代大侠,东方不败,只知房中绣花鸟。借来套用一下便是王子将军，略输天真；内臣甲乙，稍显荒诞；一代战神，雅典娜，不知天线宝宝城里跑！

“怎么了？左侍宫有什么高兴的事情吗？”天线……啊不，是毕图不明所以的问，圆圆的眼睛不解的眯了起来……

哇塞，请你不要那么可爱！

岚忙不迭的行过礼：“拜见陛下，原谅微臣刚刚失礼了，因为见到陛下让臣感到太欣慰，太……感动了，一时之间无法用语言来描述臣激动的心情！”

“哦？！是吗？”毕图将信将疑的看着她。

完了，要是他再这样耍可爱的望着她，她就要笑到一病不起，与世长辞了啦！！！

“当然了！”岚举起右手发誓：“臣对陛下的敬仰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如黄河泛滥一发不可收拾啊！”

尽管毕图的眼里冒出两个问号，但好话谁人不爱听捏？他的圆圆脸上隐隐浮现出笑纹，呵呵，好活泼的天线宝宝哦！岚又一次忍不住笑出了声！

毕图将手里由岚呈上的“议和书”放到旁边的木桌上，端着帝王的架子说道：“我已经详细看过议和书的内容了，没想到贵国的王子殿下会提出议和的建议，真的让我感到惊讶，容我大胆的猜想一下，这应该是左侍宫一手触成的吧？”

熟悉王子昼的人都知道他是宁可玉碎，不愿瓦全性格的人，同混战了数月的敌人议和无疑是先放低了姿态，相当于认输了，做为他来说是个人光荣战斗史上的奇耻大辱，毕图会怀疑这次议和昼的诚恳度也是意料中事。

岚收起笑，正经八百的说：“陛下英明，议和的事确是微臣极力主张的，因为纹利城毕竟是微臣的故乡，对自己的故乡怀着一份难以割

舍的情感乃是人之常情，我实在不忍心看到故乡的百姓再饱受战火的摧残，所以想通过议和的方式解决我们两国间的分歧。”

她说得很委婉，毕图狭天子以令诸侯，手段卑鄙无耻，若不是顾虑到国王和王后的生命安全，自己何须只身犯险羊入虎口的跑来跟他浪费口水？！想要这样见她雅典娜女战神可不是一般二般的简单捏！

毕图当然知道她谴词用句有所保留，顾而拿乔的贼笑着：“早就听闻左侍宫深明大意，足智多谋，虽为女流却有将才之质，从你成功消灭海青天的事迹可见一斑，今天得见果然名不虚传。”

“陛下谬赞了，微臣不敢独自居功，献计消灭海青天实属巧合，更多的是王子下运筹帷幄得当。”岚也不跟他废话，所谓明人不说暗话，她开门见山的问：“既然陛下已经充分了解我方的诚意了，那么恕臣斗胆问一句，您是否接受议和的提议？”

圆脸上两眉一开，毕图假笑：“左侍宫真是直率，议和的事情还需同大臣们商议商议，你不是说纹利是你的故乡吗？不如趁此机会好好的温存一番，再说你送来的战马是如此的珍贵，我想应该举行一个盛大的欢迎仪式接收下来，于理于情都该对贵国王子殿下表示一下尊重，你说对不对？”

切！这老狐狸，花花肠子还真多，他找理由推延时间其实不过是想掌握住他们，观察城外王子昼的反应以防有诈！也不想想他现在的状况简直就一破烂王，耍什么派头？还举行盛大的欢迎仪式？！

好，有种！是个对手！岚老僧入定般平静，他使的计谋全在预料之内，可惜他遇上的同样是个鬼点子超多的战神雅典娜，任你着孙猴子怎么翻都翻不出她的五指山！反正她有时间有准备，就看他怎么折腾！

“当然了，微臣非常期待，届时能与陛下共襄盛举实在是微臣的福气！”岚油滑的说。

“好，左侍宫不愧女中豪杰，难怪昼殿下那么倚重你！”毕图招手唤来鞍将吩咐道：“带左侍宫下去，多派些人手好生伺候着，不得有半点怠慢，她的安全就由你全权负责，若是左侍宫感到一丝不舒服就惟你是问！”

“遵命！”鞍将领命，再转身恭敬的将岚请了一请。

岚笑道："多谢陛下，微臣告退，希望能尽快听到佳音。"

于是两人一前一后的退离了"大殿"，当岚一消失在眼前，毕图的笑脸也奇迹的消失了个干净。

"陛下，这个岚柞不简单啊。"一个部下立刻说道。

毕图用手指点点桌上的"议和书"，说："我当然知道她不简单，能左右王子昼决定的女人全天下只怕就属她一人了，她的分量不轻呀。"

"前些日子我们损失了不少武器，都是因为她使的诡计，这女人不除必留后患！"另一个将官可能吃过岚的亏，所以话说得特别重，其阴恨的表情一点都不给毕图，蛇鼠一窝！

"不急，现在还不是时候，城外的王子昼手握重兵，不可轻举妄动，如何处理岚柞要从长计议不得莽撞行事。"毕图老谋深算，人既然已经来了，什么时候动手全凭他说了算，当然要选一个最有利于自己的时刻，这样才有价值嘛！

"她的父母也在我们的手上，她来这里议和是假救人是真，说不定今晚她便有所行动，我们是不是该派人盯着她啊？"另一个部下说。

毕图瞪了发言的部下一眼，语气不善的道："人早派了，她要是敢去救人，我们便有了个现成的借口把她杀了！以她的聪明不会犯这种错误的，我料想她会等，等个适当的时机，然后里应外合向我们发动进攻，只是到现在我还参不透她会用什么方法与城外的王子昼取得联系？"

被毕图这么一讲，立刻引起了所有在场人的猜测——难道真如传言中的她是个战神？神通广大到撒豆成兵？点石成金？倘若真是如此，那么岚柞这个女人要不就得尽快的杀掉；要不就想办法让她投效唐克捷，善加利用后再干掉！总之她是个麻烦！而且还是个很大很大的麻烦！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四回 色亦是空

凯维看到岚在鞍将的陪伴下走出来，并没有立刻上前询问面见毕图的结果，他不是不知道他们现在已经被严密的监视了起来，从他们拉着木马和大批的食物走进纹利城的城门那刻便开始了……所有的语言和动作都要谨言慎行，稍有差池都是要掉脑袋的！

岚神色自若且状态轻松的跟鞍将边走边说："微臣在纹利期间都要劳烦阁下多多包涵了。"

"左侍宫不要客气，末将这就带您去休息。"看得出鞍将是个耿直的武夫，他忠于毕图，对他主人的命令是言听计从，语气精简没有过多的繁文缛节，这样反到让岚觉得好相处。

一行人在鞍将的带领下来到事先整理出来的一处看起来相对偏僻、安静的宅院，岚和凯维看着门外两边立着的哨兵，小心的交换了一个了然的眼神，然后鞍将请他们好好休息就把门合上离开了。

等了约莫半盏茶的工夫，岚才低声道："原来当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是这种感觉。"

凯维蹑手蹑脚的走到窗边，俯耳听了听外面的动静，他蹙起眉缓缓的踱过来，接过岚递给他的茶水，释出一口气："我敢打赌这里至少有一队人马正提着刀等着，只要我们一有动作就会杀出来，拿了我们的人头去讨顿饱饭吃。"

岚呵呵笑："现在人头抵不上一块牛羊肉值当。"

"毕图看了'议和书'怎么说的？"凯维问。

"说了等于没说。"岚想到那可爱的天线宝宝又忍不住开心的笑了起来，但一想到在那惹人喜爱的表象下藏着个如此阴险狡诈的灵魂……笑不出来了！

哎，都是造化呀……作孽哟！

看她一会儿笑一会儿叹息的，凯维都给她古怪的表情弄糊涂了，追问道："发生什么事情了？"

岚无谓的笑说："我们都清楚议和不过是个幌子，所以毕图老贼表不表态或说了点什么其实根本不重要，他只是随便撂些场面话就各自带开，大伙静观其变呗。"

"老贼一向诡计多端，这趟前来议和，他必定把我们看得死死的，现在我们该怎办？"一直这样被人堵在房间里也不是个事，计划完全无法展开，所谓夜长梦多，拖得越久岚的生命越受到威胁。

"怎么办？凉拌！"岚耸耸肩悠闲的喝着茶。

"您的意思是跟毕图耗下去？"凯维不敢去想城外的殿下会着急成什么样！

“耗？！HO-NO！我能等马肚子里的人可不能等，百十来号人窝在一起，恐怕不用等到明天的太阳升起，全都得变成一锅东北乱炖！”窗外逐渐西斜的太阳让岚担心，时间转眼过去一天了，那些士兵们肯定又热又饿又累，如果他们丧失了战斗力，那这个木马计划等于是胎死腹中。

“这么说您就是已经想好办法了？”凯维来了精神，他希望计划可以早点结束，好早点把岚安全的带回殿下的身边，这些日子为了她自己快熬白了头发，什么计什么划都塞不进他的脑袋，现在他的智商已经降到了100以下！

岚转着眼珠睨他，拉出一个意味深长的诡笑，用磨人的速度说道：“我想到的办法就是——色诱！”

凯维惊喘道：“什么诱？！”他差点失口喊她一声姑奶奶！星星保佑，希望她说的不是他想的那个意思才好啊！

岚眨着水汪汪的大眼睛，表情邪恶的宣判他的死刑：“别挣扎了，就是你想的那个色、诱！”

“不行！”他跳起来，“绝对不行，要是被殿下知道了我还能活吗？！”

“嘘，冷静，冷静，你咋呼个什么劲儿？想把敌人全引来吗？”岚翻个白眼。

“您叫我怎么能冷静得下来？！”凯维坐立难安的在旁边徘徊来徘徊去，就象一只被困住的猛兽，闷得直想挥爪子挠人，他对着岚压抑的低嚷：“您就不能想其他的办法吗？您这么聪明不会想不到吧？”

“聪明？！”岚轻蔑的哼了哼，“抱歉，我已经江郎才尽了，到目前为止我只想到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如何能从一堆老爷们中间杀出重围，完成党和人民下达的光荣任务，色诱是最有效最省时最能恪敌制胜的办法，我不知道还有什么招儿比这个更奏效，你不是大将军吗？不如你来想个十全十美的主意。”

凯维被岚问得一时语塞，要他想个十全十美的主意？他很有可能直接选择自杀吧？这样也许还能得个全尸，不然等殿下知道在他的守护下，岚居然要牺牲色相去诱惑毕图，他一定死得不是普通的难看！

“没意见了吧？OK，计划全员通过，那么我就要好好的实施了。”岚故意忽略掉他形同死灰的脸色，笃自下了决定，愉快的站起来走到镜子，打开随身携带的行李拿出化妆品，一边打扮一边哼歌：“魔镜魔镜告诉我男人到底要什么？mirror-mirror-on-the-wall，who's-the-fairest-of-them-all，我其实走不进去你也出不来，如果你对我放电我就给你爱，你看见我的表情到底是纯洁或使坏不明白，贪心的男人总是希望你，有天使的脸孔和魔鬼的身材，魔镜魔镜告诉我男人到底要什么……”

“咚！”凯维趴倒在桌上，张着嘴无声的呻吟着……厚，这下真的死定了啦！

“魔镜魔镜告诉我男人到底要什么……魔镜魔镜告诉我男人到底要什么？”岚拿起布料清凉的衣服比划着，视线透过镜子朝瘫成一滩糨糊的男人上下的瞄着，一条诡计爬上心头，她撂下衣服走过去，伸脚踢了踢凯维屁股下的凳子。

凯维抬起头看她：“怎么啦？”

“亲爱的战友，我的将军阁下，我有个不情之请不知当讲不当讲？”

听她这么客气的问自己，凯维直觉不会是什么好事，于是撇着嘴不吭气，只拿小狗般无辜的眼睛睇她。

岚才不管他装可怜告饶的小样儿，勾来一张凳子坐下来，笑得跟朵花儿似的说：“我知道你也有一颗拳拳报国之心，在国家危难，民族存亡的关键时刻，你一定是条义无返顾、大义凛然、抛头颅洒热血的铮铮铁汉，那就让我们用我们的血肉筑起新的长城吧！”

他懒懒的掀起眼皮：“请您说重点。”

嘿，这厮长本事了？居然敢用这种态度对待本姑娘？！岚在心里冷笑，小样儿看我还治不了你？！

“现在我们势单力薄，前有恶狼，后有猛虎的，凭我一己之力实在难以力挽狂澜，所以需要大将军你的无私帮助。”岚先礼后兵，她知道对付这家伙必定软硬兼施才能到达预想的效果。

凯维被她这样一说，心跳得有点失序，不祥啊！真的很不祥，自己仿佛是被骗到猎人陷阱边上的小动物，有种待宰的恐惧感，但又无

法拒绝她要求的“帮助”，哎，星星啊，除了殿下之外她是第二个让他不能说“不”的人物！

“别绕弯子了，您想我做什么就直说吧，我定当全力配合您的。”他的语气充满了无奈，走到今天这步田地，他只好认命了。

“GOOD！我就知道将军阁下是个愿意为国为民牺牲小我，成就大业的英雄！”鱼儿上钩！呵呵，岚的眼里闪过一抹不易察觉的精光，她掩饰好情绪，正经的说：“我要你也来参一脚。”

“参到哪里去？”他有点找不到北，迷茫的望向她。

“色诱啊！”岚凉凉的说。

“哦……”他习惯性的点点头，等她的话传到脑袋里，通过大脑神经分析后，才火烧屁股的蹦起来：“什么？！您再说一遍！”

岚啧啧两声，用怪他干嘛这么沉不住气的眼神睨他，“这里就我一女的，外面起码有上百号男的，哪怕是青楼最红的花魁也搞不定啊？不拉你出来帮把手，可能还没摸到毕图老贼的裤角，我便给人蹂躏成张蜡光纸了！”

他抖了抖：“这行不通，干脆另想招儿吧。”

“出息！”她立马递出个白多黑少的眼睛，“老娘我都敢豁出去了，你怕什么怕？是不是带把的啊？！”

被她粗俗的话震得他脸皮一热，随即把头摇得象拨浪鼓似的：“不妥，不妥，更何况怎么叫我一大男人去诱惑男人？太胡闹了！”

“这好办，男扮女装呗。”她上三路下三路的来回审视他：“你的身材细看看算得上匀称，穿女装的话顶多让人觉得丰满点，还有你的脸捣持一下保准是一清秀佳人，我对自己的化装技术很有自信，你应该没忘记我操办过化妆舞会吧？”

岂敢遗忘那么震撼又深具爆炸性的舞会啊？时至今日王城内人人还为之津津乐道……凯维吞了吞口水，喉咙好紧，头好晕啊！

“没……没其他更好的办法了吗？”他做垂死挣扎。

已经着手翻找服装道具的岚理都懒得理他了，这大老爷们罗嗦得跟一小老太太似的，特没劲儿！切！

“啊！有了，快过来！”岚发现了新大陆般兴奋的直叫唤他，凯维一看清她手里拎着的东西腿都软了，跟着唇色一白，怎么都迈不出一

步……岚不耐烦的轻嚷：“别装死，赶紧吧你就！”

凯维磨磨唧唧、扭扭捏捏的楞把半分钟都不要的距离走得跟二万五千里长征似的，岚插着腰，用脚板点着地打拍子，嘴里淡淡的哼道：“你尽管磨蹭吧，只要还记得自己当初在御星殿指天立地发的誓；只要还记得等在城外磨刀霍霍的王子昼；只要还记得闷在马肚子里的百来条鲜活的生命，觉得做孬种比做革命烈士强的话，你还可以再拖拉一点点。”

妈妈说妈妈说认真做人没事少咧咧；

妈妈说妈妈说不能漫天许诺强出头；

妈妈说妈妈说最好少生孩子多种树；

妈妈说妈妈说妈妈说妈妈说……

他妈的还想说什么啊？有话怎么不早点说，现在说什么都太晚了啦！！！

“哎，瞅你这张脸吧，要想换个模样的话，看来不不动刀是不行的了……”扣着他的下颚，看完左边看右边，之后岚沉重的低喃。

“动……动刀？！嘿，嘿，有这么严重……？”准备给他一闭眼，一咬牙把自己全给豁出去的凯维用力的咽下一口唾沫，“其实您实在不用那么认真的……随便点，看着象是那么回事就行了……我还是以保护好您的安全为己任……”

“那怎么能成？我可不是随随便便的人，无论做什么可是要求精益求精的，特别是在我的专业领域，怎么会允许出现任何的瑕疵？那岂不是砸了我的金字招牌？！”岚用不许错认的坚定语气反驳他。

凯维立刻升起一种：“这次真的死定了！”的无奈感，瞠直了眼盯在镜子里岚从腰间摸出一把匕首，忙不迭的问：“您要干什么？！”

“修眉。”岚简洁的答曰，“你这对眉毛太粗，一看就知道是男人，帮你整整会女性化一点，放心，这刀子快得很，保证弄不疼你大将军的。”

厚，拜托，疼不疼不是重点吧？！把眉毛剃了，到时候要他拿什么脸去见人啊？！他的一世英明全给毁于一旦了啦！他在心里泣血……那叫一个惨不忍睹啊！

在岚的一双巧手下凯维逐步逐步的往一个打死他都想象不到的女性面孔转变中，而他则致死不逾的瞪着她手里的匕首，生怕她不慎的一抖在自己的脸上留下永不磨灭的一笔……

“这匕首是涑大人给你的？”突然他问。

没想到他问到这个，岚顿了顿：“你怎么知道？”

“殿下知道吗？”他答非所问的说。

“应该不知道吧，我又没告诉他，今天他把匕首给我的时候也没问。”岚看了看手里的匕首，疑惑的追问：“你还没告诉我你怎么知道这是涑给我的呢？”

该死！他啐了一口，毫无疑问殿下已经知道了……这把看似不起眼的匕首是殿下亲自设计打造出来的，他跟涑兄弟俩人手一把，在刀柄处分别刻有他们的名字，由此看出涑已经暗中向殿下表明心意了！

怎么会这样？！

浑然不觉的岚还在“他怎么知道这是涑送的匕首”这个问题上打转，她催促着：“你倒是说啊？”

凯维指着刀柄上刻得龙飞凤舞的“昼”字说：“这是殿下的名字，殿下有一把和这把一模一样的匕首，上面刻的是‘涑’……”

我靠！这么说王子昼已经发现她和涑的交情非浅了？！那他干嘛不说？还把这把该死的匕首还给她？！他心里到底在想什么？！

岚愣住了，也糊涂了，突然觉得这把握在手里的匕首是个烫手山芋，飞快的收起来，不自然的笑笑：“现在猜测这些有的没的一点益处都没有，咱们还是认真做好当前的事情吧。”

凯维掀掀被修整得细致的弯眉，蠕动了一下嘴唇最终咽下已到口边的话，她说得也有道理，比起揣摩王子昼的心思，接下来要应对的似乎更要紧！

须臾，房间里传来男女之间低沉压抑的对话声——

“不要了……”

“女人说不要还不是半推半就吗？”

“够了，够了……”

“男人说够了，其实再多也不够！”

m(—？—’)m

当岚把最后一块临时做成的棉布垫塞进凯维的胸口后，才露出了满意的笑容，而几乎被仿冒的“外挂器官”挤扁了的凯维则大口大口的呼吸着空气，双颊泛出不正常的红润，他的眉毛和假胸一样一高一低，画面看起来由为诡异可笑，岚皱着眉头伸手大力的上下调整着他的胸围，痛得凯维惊喘数声，一粒粒细汗纷纷爬上额头：“左侍宫，您就饶了我这回吧？只怕我还没踏出这个门槛，就先因为呼吸困难光荣牺牲了！”

“放心，我怎么会允许发生这种错误？”岚充耳不闻的继续手里的工作，直到她认为OK了，才得意洋洋的松开手，后退几步摸着下巴打量自己一手创造出来的成果。

凯维的五官偏属俊秀型的——可能是儒将的关系，他一点都不象长年征战外，在枪林弹雨里摸爬滚打的人，所以单单把他的粗眉修细，再刮掉青黑胡渣子，上点蜜粉再在唇上点些胭脂，一个性感的知性美女就此诞生。

“哇塞，你居然有点钟丽缇的味道，带点邪气又风骚劲儿十足，看来我在时尚圈真不是混假的，慧眼识美人呀！”岚自我陶醉道。

凯维眼角抽搐两下：“我需要说谢谢吗？”

“OK啦，大恩不言谢，你的心意我已经感受到了。”岚笑呵呵的，霍的想到了什么她有点犯愁的问：“可是我们要怎么说服外面的‘门神’，屋里怎么由一男一女变成了俩女的捏？！”

凯维不动声色的把脸冷漠的转开，摆出“干我屁事，看你怎么折腾”的酷样。

呵呵……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色空空，空空色色……南无阿弥陀佛！

“咿呀——”

两个卫兵听见开门声后，不约而同的扭头看去，却看到一条光裸的美腿迈了出来，当下双眼爆凸，眼珠子都要跳出眼眶的范围了，接着一只雪嫩柔滑的玉臂搁到了门框上，看得兄弟俩的哈喇子危危险险的垂挂到了嘴边，全城的男人都知道这屋里住着个从城外来的漂亮女人，可没听说这个女人喜好用这种方式来展现她的漂亮啊！？

“哎哟……”

啪～～他们似乎听到某根神经末梢绷断掉的声音，天呀，这女人娇嗲得都快掐得出一大桶蜂王浆来了！太消魂噬骨了吧？！

一张娇艳的小脸蓦然出现在眼帘，一头黑瀑般倾泄而下的秀发轻巧的划过细致的面颊，亲吻着她引人遐想的月白颈项，一双星目半阖，眼皮下流露出无比庸懒的波光，清亮的红唇象刚被春水洗涤过，粉红的小舌顽皮的勾出下唇软软的线条，也勾出他们的心痒难耐和凶猛的男性荷尔蒙，两人同时感到下身一紧，滚烫的血液呼啸着穿梭在大大小小、错综复杂的血管内，撞击着血管壁，使得他们几乎要不顾一切的扑过来一亲芳泽，好印证这花瓣般的小嘴儿是如何的香馥迷人？

“哎哟……”岚又呻吟了一声，软似无骨的身子在下一秒滑进了其中一人的怀里，此人呆愣的瞪着软玉温香抱满怀，怀疑自己哪来的好运能得到这飞来的艳福？！

“爷……人家好痛，好难过……”岚虚弱的低吟着，似乎在承受着巨大的痛苦。

没有美人在怀的那一个嫉妒得快要失手将同伴给砍了！他气咻咻的红了眼，躺在别人怀里的岚故意眯着眼递给他一枚挑逗的眼神，朝他哈了口诱惑的香气，激得他腿一抖，手里的大刀差点掉到地上。

岚身上穿的是比之前假扮饭岛爱时更凉快的衣服，而且该露的都露得个彻底，不该露的也给他露了个有一又有二，这两个毛头小子那受得住这样的刺激啊？

“怎……怎么啦？”享受美人香软体温的卫兵忍不住低声问，生怕自己的大嗓门吓到了这白瓷水晶般的人儿。

“人家要找人家的贴身女侍，人家有旧疾，不按时吃药就痛得人家好难受……”岚掐了大腿一把硬是逼出了一行清泪，那梨花带雨的媚态，能揉碎天底下最冷硬的心！

“好，好，好！”一连说了三个好，卫兵才不管她想怎么样呢，就算她要天上的星星他也会给她摘来！

“她好玩，这会儿也不知道野到哪里去了，你们能不能帮我仔细找找？”她吐气如兰的说着，仿佛病得很重又强忍着的样子，两个大男人

怜惜得恨不得生病的是自己！

“你说说她什么样子，我们立刻给你去找了来！”就象宣誓永远效忠国家般，两人一脸的坚决。

“哎……个子高高的，很丰满的，不怎么爱说话的……哎呀，你们一看就认得了啦……快点……人家真的好痛……”岚把头埋到卫兵的怀里，猫儿似的娇羞的蹭来蹭去，厚！这下就算要他去死他也义不容辞了吧？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舍利子，是诸法空相，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是故空中无色，无受想行识，无眼耳鼻舌身意，无色声香味触法，无眼界，乃至无意识界，无无明，亦无无明尽。乃至无老死，亦无老死尽。无苦集灭道，无智亦无得，以无所得故，菩提萨陲。依般若波罗蜜多故，心无挂碍，无挂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究竟涅盘。三世诸佛，依般若波罗蜜多故，得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故知般若波罗蜜多，是大神咒，是大明咒，是无上咒，是无等等咒，能除一切苦，真实不虚。故说般若波罗蜜多咒，即说咒曰：揭谛揭谛，波罗揭谛，波罗僧揭谛，菩提娑婆诃。

——《心经》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五回 王的男人

“哎……个子高高的，很丰满的，哎呀，你们一看就认得了啦……”

嘶～～嘭！正从窗户上准备跳出的凯维听到前面传来软哝的撒娇声，脚下一崴狼狈的摔了下来，结果落地的时候又被胸前的“波澜壮阔”砸到膝盖，当场痛出了两泡热泪，他喘着委屈的怨气猛搓着双膝，其实他弄出动静不算小，但幸亏那两个卫兵全都沉溺在岚制造出的璇旎桃色中不可自拔，否则早就穿绑了！

“那她叫什么名字？”

“她？呃……悟空。”

刚刚才爬起来的凯维支着墙壁摇头，听听，这是一什么破名字？难听死了！亏她想得出来！

他一瘸一拐的往院子外走去，按照岚剧本里设定好的：做个好玩的，喜欢到处野的贴身女侍……厚，头好痛，膝盖好痛，还有胸口也好痛……全身上下找遍了，也整不出块好肉来！

正当凯维还在寻思着要怎么出场才比较有说服力，正四下里探头探脑，小心观察踩点的时候，后脑勺突然感到一阵劲风袭来，出于军人灵敏的反应，他利落的向旁一侧，然后再挥挥衣袖扫开不明物体的攻击——当然如果事情发生在过去，他的确可以象每天吃饭撇条那样轻而易举的办到，但坏就坏在今时不同往日——比他全套铠甲还重的“义乳”严重的牵制了他动作的灵活性。

他无法忘怀当岚把两颗苹果裹在一层又一层的棉布里头的情形——两颗原本红润、饱满、脆甜、透着淡淡清香的苹果，不但不能塞进自己的肚子里好好安抚一下蠢蠢欲动的馋虫，反而悲哀的被紧紧的扣在胸口上！经过刚刚的一翻折腾，现在他甚至可以感觉到被压瘪的苹果正往外淌汁，黏腻的果汁合着他的臭汗一道顺着皮肤肌理，一路流向他的肚脐和下腹……因为“义乳”中的填充物缓缓的缩水ing，所以凯维的“胸部”开始整体下滑，形势很不容人乐观啊！

“噢！”他闷哼了一声，后脑不幸中弹！

什么玩意儿啊？！除了有点麻以外，被击中的地方既不痛也没流血，凯维低下头寻找“罪魁祸首”，一个雕刻精巧的镂空木瓮静静的躺在地上，因为高空垂坠落地，受到撞击的一面露出了些微裂痕，凯维下意识的脱口而出：“哎呀，可惜了。”

“它是一死物，破了就破了，有什么好可惜的？”一个妙龄女子的声音在他身后传来。

凯维循声望去，只见一个面容带着点疲惫，但双眼却炯炯有神的女娃娃，年龄也就十五六岁上下，也许是长时间饿肚子的关系，本该活泼烂漫、到处蹦腾、对未知世界感到无比好奇的年纪却显得老气横秋。

完了，他刚刚说的话都给她听到了吗？！还来不及伪装的声音不是被她识破了吗！？当下凯维就吓了一身冷汗出来，他象要掩饰什么似的赶紧蹲下身来，一把抓起地上的木瓮，祈祷这女娃最好没注意到

他那大男人的粗嗓门，硬着头皮他尖着喉咙道：“雕得栩栩如生的，可见匠人的用心程度非同一般，这早已不是件死物了。”

女娃听他这么一讲，还特意伸长了脖子往木瓮上打量了两眼，仿佛第一次才发现自己每天用的夜壶其实是9999.99足金的……良久，她撇了撇红唇，不以为然的耸了耸肩——即使真是9999.99足金的又怎么样？夜壶就是夜壶，总不能指望它还能摆到饭桌上吧？

恶……！

“你没事吧？”另一个声音加入进来，女娃眼神一黯，微微靠旁边退了退。

一只厚实的大掌随之放到了凯维的眼前，让想站起来的凯维顿时看直了眼，怎么还有一个人在的吗？他刚才完全没注意到！天呀，要是真有狙击手想干掉他的话，他不知道已经死了几百次了……直到女娃轻哼了哼，为自己的迟钝懊悔不已的凯维才大梦方醒的抬高下巴看向大掌的主人。

此人不高，身材浑圆结实，从他光滑水嫩的脸颊到一根根象小锤子似的指头，无不显示出他是个养尊处优的人物，在食物短缺的纹利城能养出一身“人人得而诛之”的肥肉，又能在所谓的“大殿”附近自由来去——这家伙不会就是罪恶深重，满手血腥的毕图老贼吧？！

他幡然醒悟的表情赢得了一旁女娃一抹挖苦的浅笑，凯维无辜的眨眨眼，在沙场上领兵向敌人勇猛的冲杀才是他的专长，要不是为了信守自己的诺言，保护好岚的安全，打死他都不会把自己搞得男不男、女不女的跟个变态一样窝在这里给个小屁孩耻笑捏！

毕图等了半天也不见他把手交给自己，只顾着自己猛发愣，居然也不生气，颇感兴趣的歪着圆圆的脑袋看他变化多端的表情，然后把腰一弯直接握住凯维的手肘温柔的把他扶了起来，这下不但凯维完全傻了，连古灵精怪的女娃都诧异的张大了小嘴！

背景音乐——从没料到那么奇妙一个眼神间细胞感觉变微妙；

你不好有点低调却偏偏点到了我桀傲不逊的穴道；

挑起我想靠陇的心跳；

会不会是爱情来了？

为甚么开始不骄傲每一次看见你微笑；

我总是来不及思考；

会不会是爱情来了？

为甚么总加速心跳；

当你说爱我好不好我的世界只剩这一秒！

画面——被丘比特之箭射中的男人，天线宝宝似的毕图：为什么我的春天总是迟到？！

厚，怎么会是这样？！要是被岚知道了，准被她笑死，到时候他还有没有脸做人啊？！凯维挣扎着想抽回自己的手，但是毕图坏笑着说什么都不肯放开，眼睛盯上他“雄伟”的胸部后再也没离开过……

发现他的视线，凯维忙乱的伸出另一只手盖住胸口，没好气的朝那死色鬼抗议的拢了拢眉，却忘了被修过的眉细若柳叶，没什么阻吓力就算了，让人看起来反而觉得是在买弄风情……一直冷眼旁观的女娃，她的脸白了白，尽是坚持忍耐的表情！

而毕图的喉结明显的上下滑动了一下，娃娃脸上一片绯红，这下换凯维白了脸，胃肠一阵地动山摇的翻搅，说时迟那时快，他“哇”的一声吐了毕图一身！

“悟空！？”

几乎是与此同时，和两个卫兵纠缠得象根天津大麻花似的岚出现了……所有人都为眼前这非同寻常的状况丧失了语言的能力！

黄昏，一群野雁在头雁的带领下扑扇着翅膀从天边飞过，空气仍然是浑浊的，白日的暑气由地面蒸腾而上，一只苍蝇也学着雁群“嗡嗡”的低空飞行，敏感的避开一颗颗黑色的头颅，朝散发着恶臭啊……不是香甜的地方前进……

“悟空？呵呵……你叫悟空？名字真好听……”毕图挥挥在头上盘旋的苍蝇，然后手又放回到凯维的手背上，一边说话一边抚摸着，让凯维忍不住激凛凛的打了个寒战。

因为刚刚被他吐了一身，一票人连忙移师到毕图的“大殿”，毕图一梳洗好就一刻不曾停留的握住心上人的手，也不管身旁一干人等全眼巴巴的盯着瞧，毫不掩饰自己对爱人的兴趣。

岚愕然的来回扫视着他们，想不通到底是哪里出了错，怎么会发生这种事情？！原先是她打算牺牲色相诱惑毕图的，但这老贼的审美

观异于常人，偏偏看上了个胸部严重下垂的假女人？！

噢，买噶的……这个动荡的年代里，还真是什么人都有啊！

凯维用求救的目光频频睨向岚，瘪着嘴急得都要哭出来了！岚回他一个“我也没办法”的眼神，她也很意外啊？！

烦人的苍蝇又朝凯维的胸部攻击起来，闷在棉布里头的苹果可能是馊了吧，所以惹得苍蝇绕来绕去，有气没地儿出的凯维大手一挥就把胆敢来惹是生非的害虫捏死在掌心了！

毕图眼里闪过一丝激赏，猝而又道：“你多大了？”

“……”

另一只肥大的苍蝇受到“美味”的诱惑前来报到，周围安静得能分辨出它每秒种扇几下翅膀，毕图等了又等不见凯维答话，他又问了一遍：“你多大了？”

“……”

就在凯维准备再度出手捏死苍蝇时，终于冷静下来的岚咳了一声，“陛下，悟空比我小一点，但是个好帮手，心很细，平时都是‘她’照顾我的饮食起居。”

“哦……看你的样子就知道是个很能干的女人。”毕图看都没看岚，径自跟凯维说道。

“谢谢陛下的夸奖。”岚答着，一串冷汗滑了下来。

“你也是吉纳人吗？”他更温柔的问。

“不是，‘她’是柘邑人。”查户口啊？！

“你怎么都不说话？”毕图有点难过，美人儿都不理他，光顾着捏苍蝇了，莫非苍蝇比自己还要吸引她的注意吗？哎……多情总被无情伤啊！

凯维的脸比茅坑还臭，他咬着牙瞪着莫名其妙就对自己粘着不放的家伙，跟这些苍蝇没什么两样！切！被他明显厌恶的表情吓得一阵心惊的岚，连忙小心的道：“悟空小时候发高烧，烧坏了嗓子，所以不怎么爱说话。”

毕图终于把视线移开了，他望着岚：“为什么发烧？怎么发的烧？她的父母太不会照顾小孩了！”

“哎……对啊，的确不是好父母，不过他们已经死翘翘了。”岚顺口胡诌，看他心痛的样子，厚，简直跟一大情圣似的！

“原来是这样……这么小就离开家出来，怕吗？”好体贴……恶！

岚抖了抖，发现凯维也是一样，连那女娃都明显的晃了晃身体，于是岚突然觉得好笑起来，这厮一定没看过言情小说，好骗得很：“开始是有点怕生，小女孩嘛，不过我见他可怜就把她带在身边，好过留在家里没什么事做，我们的感情好得就象姐妹。”

闻言凯维僵硬的转过头睨了她一眼，嘴角抽了抽又把头转了回去，一根青筋隐隐浮现在额际……

毕图一把拽过凯维的手紧紧的压在怀里：“没关系，不好的已经过去了，你放心，今后我会好好的对你的。”

搞什么东东啊？这就山盟海誓，私订终生了啊？！他未免也太神速了吧？！岚大惊，楞是赶在凯维就要受不了要跳起来甩开毕图的时候冲过来，一手压在两人相握的手上，大声的喊道：“等一下！”

毕图奇怪的问：“等什么？”

“陛下，您的意思是要留悟空在身边吗？”她认真的问。

毕图换上一种“你是白痴”的表情鄙夷着岚，仿佛她问的问题有多蠢似的，语气肯定的说：“难道在我身边不比在左侍宫身边做女侍好吗？”

“好，当然好！”岚点头如捣蒜，“不过我还是很好奇，陛下您到底是看上我们家悟空哪一点捏？虽然悟空是很‘特别’没错，但说起来我们家悟空也不是什么美得不行的姑娘。”

毕图大义凛然的说：“我看上悟空才不是图她的长相！而且她的美怎么能用世俗的眼光去解读？她是一块璞玉一经雕琢才会散发出惊世的迷人风采，你们现在是体会不到的！”

一边听毕图滔滔不绝的夸赞，凯维一边低下头审视自身，怀疑他是怎么发现装着摇摇欲坠“义乳”的自己是块璞玉？象是配合他的疑惑，赶也赶不完的苍蝇正一只接一只的围着胸部公转。

“陛下见解果然独到，微臣自叹不如，而能得到陛下的亲睐真是我们家悟空三生三世修来的福气呀！”岚绝倒，在心里大喊：I服U！

“是吗？”毕图骄傲的抬了抬圆圆的下巴。

“一定确定以及肯定。”岚转了转眼球，“那陛下会给我们悟空一个名分吧？”

“什么叫名分？”

“名分就是地位，象妃子、妻子之类的，我们家悟空可是个清清白白的好女孩，虽然是女侍出生却不能委委屈屈的跟着陛下一辈子。”岚说得象是嫁女儿的老妈一样，亏待了半分也不答应。

毕图出乎意料的爽快，当下就应承道：“那是当然，我还没娶妻，只要悟空愿意，我可以封她做我的妃子！”

“真的？”

“一定确定以及肯定。”

“成交！”

什么！？这样就把他给卖了！？凯维激动得身子一歪差点掉到椅子外，把皱成十八个褶的包子脸往岚那边一撇，怒不可遏的目光快把她的脸烧出了窟窿来！

岚姐妹情深的俯下身来把手往他肩上一搭，其实暗地里已经使尽全力掐着他的肉，痛得凯维的眉心都滴出苦瓜汁来了，岚笑眯眯的说：“我的悟空啊，我的好妹妹，也不枉费我过去对你象家人一样亲，现在你走好运了，就要做唐克捷的妃子了，姐姐我好高兴啊！就算死了到了阴曹地府也跟你爹妈有个交代……”

这话毕图听得顺耳，圆圆脸上眼睛都笑成了两条逢，岚飞快的在凯维耳边说：“再忍一下，别忘了肚子里的百十条汉子正苦哈哈的盼着你捏！”

一句话就压下了他的蠢动，她满意的抬起头，笑得象把雏妓卖了高价钱的老鸨一样：“那敢情好，陛下，择日不如撞日，干脆今晚就把你们的事办一办，争取悟空早日给您生个大胖小子！”

这话真说到毕图的心眼里去了，他更乐呵了，恨不得当场拍桌而起举双手赞成，火烧屁股的叫来鞍将，吩咐他马上筹备一场酒宴，他要讨媳妇儿了！

岚借口要为凯维好好打扮一番，两人匆匆的跑回房间准备去了，一进门凯维就极其不耐的扯开衣衫，气急败坏的低吼：“左侍宫阁下，你这样会玩出火的！”

“你放一百二十个心，我难道还真会让毕图那老贼跟你洞房吗！？”岚捏着鼻子把已经臭熏熏的“义乳”给他卸下来。

“那你是什么意思！？”凯维火大的一手一只把尾随而来的苍蝇捏死，他想象自己捏死的其实是毕图那个搞不清楚状况的大白痴！

“这本来就是我想色诱老贼的招儿，先惑其心志，劳其IQ，诱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最终使他精虫冲脑，做出错误的判断，这样我们才有机可乘，把我们的计划施展开来，才能顺利的把纹利城给破了！”岚笑嘻嘻的拍拍他的肩膀，“虽然出了点意外，但是效果却是出奇的好，没想到你着假女人居然能征服一颗冷硬的帝王心啊！太妙了！”

事实再次证明：道路是曲折的，前途是光明的！喔呵呵……！！！

凯维一头黑线，他斜眼盯着笑得好不畅快的岚，心里呕得快喷血了……55555555，他是招谁惹谁啦！？该死的毕图！火冒三丈的他一掌将放在桌上的两颗烂苹果拍成了苹果饼！

就在此时，门外响起了敲门声：“叩、叩、叩！”

两人飞快的对视，凯维身上挂着被他自己撕成了布条的衣服，突然好后悔刚刚一时冲动把“咪咪”给毁了，顿时头皮都麻了——现在怎么办？！

岚哑着嗓子问：“谁？”

“我！”

Who-I-am？！岚用眼神询问凯维。

凯维偏头想了想，马上惊叫道：“是毕图身边的那个女娃！”

两人同时在心里大呼：糟糕！

秋风扫落叶般凯维一把抱起散了一桌的“罪证”，岚则一路小跑的冲到床边，翻开褥子发现床底太矮凯维无法藏身，又跑到衣柜那里打开门查看，指着里面猛招手让凯维赶快躲进去，仰着脖子对外喊：“等一下！”

门外的女娃不耐烦的答道：“快点开门，我端了洗澡水给你们。”

“知道了！你要是有事要忙就放下先走吧，我们自己会处理的。”岚七手八脚的把凯维往柜子里塞，无奈柜子的空间有限，凯维仍

有半个身子杵在外面！

“不行，陛下特别要我来帮忙的，你快开门！”女娃不依不饶的叫唤着。

岚情急之下，捞起裙子伸出脚丫，对准凯维的屁股狠心的一踹，再“呼”的连同他的呼痛声一并关进柜中，然后摸摸乱掉的头发，扯扯衣裙，深吸一口气，道：“来了，来了！”

拉开门，迎面而来的是一张稚气的脸蛋以及有着一双洞悉世事的精明大眼，岚有一点晃神，这娃给她的感觉怎么会有着莫名的熟悉感捏？！

她到底是谁啊！？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六回 西辛MM

要是你做了狮子，狐狸会来欺骗你；要是你做了羔羊，狐狸会来吃了你；要是你做了狐狸，万一骗子向你告发，狮子会对你起疑心；要是你做了骗子，你的愚蠢将使你受苦，而且你也不免做豺狼的一顿早餐……

岚从来没觉得这么烦躁过,状况似乎没刚刚想的那么乐观,她没料到在这个节骨眼上会冒出个女娃来添乱,她那分不清是属于女人还是该说属于男人的第六感告诉她——来者不善，善者不来！

女娃圆滚滚的眼珠子越过岚的肩膀，绕着屋子滴溜溜的转了一圈，然后落在某一点上半秒钟后就把视线拉回到重新岚的脸上，又象粉饰太平又象挑衅般，尖着嗓子没大没小的问道：“不进去吗？”

岚的嘴角细细的几不可察的抽了抽，她挑高一边眉下巴朝地上还冒着白雾的大水桶努了努：“这就洗澡水吧？我们自己来！姑娘请回吧。”

女娃同样挑起眉，感觉起来跟照镜子似的：“我想大家都是聪明人，一样的话就没有必要老让我重复了吧？我这样给撵回去，不就等于是借刀杀人吗？”

区区一桶洗澡水，那天线宝宝就要条人命？！小样儿，姑奶奶给唬大的啊？！岚斜眼望她。

女娃轻哼了一声，看来也到了一个极限，她飞快的倾身附到岚的耳边嘀咕：“别浪费口舌了，再拖下去，柜子里的人就要气绝身亡了，到时候看你拿什么赔给陛下！”

我靠！这女娃都知道了啊？！岚抖了抖,刚想转头去看看到底是哪里漏了馅,没想到那女娃先她一步说道:“你要是想引起更多人的注意,你大可以现在就把头掉过去!”

酷！但，这娃儿什么意思啊？敢情她是在帮忙捏还是在捣乱捏？！岚也不敢瞎乱动，往后挪了一小步，狐疑的瞪着她，而见她终于有点松动的迹象，女娃老实不客气的把木桶一端，撞开她走了进来，还不忘喧宾夺主的吩咐道：“把门给关上。”

岚一个指令一个动作，等把门关上了才后知后觉的想到：她算哪根葱啊？自己干嘛这么听话？

“咣当”把水桶一放，女娃狠狠的呼了口气，她捶着手臂转过头来看着岚：“看来老头说得一点没错，你真把什么都给忘了。”

“老头？哪个老头？”岚听得是云山雾罩的，这娃一副跟自己老熟的样子，可抡她怎么抓心掏肝的想，就是想不出几时认识她这号人物来着，而且现在还不能排除她这是跟她装熟；装孙子；谁晓得是不是毕图老贼派来的卧底捏？谁叫现在人心不古、世道不太平捏？！

“我们的老头，生我们养我们的那个老头！”女娃彻底放弃了，她再也受不了岚眼里折射出来的浓浓的防备，在她看来被传得神乎其神的所谓的“雅典娜”跟白痴其实是同义词！当一得知她要来，亏她还期待了老半天……啧，和过去没多大区别，除了把胆儿练大了点；脸蛋变漂亮了点；身体的肥肉少了点；讲话怪了点；终于象个人了点……当然啦，比起她还是少了滴滴气质！总而言之，言而总之，她还是那个凡事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家类”——家族败类！

“……”真不知道她说的是哪里的火星话？岚只知道生她的是伟大的母亲，养她的是党和人民，在这极具光辉的历史进程中没和谁一同分享过，她的心里雪亮着捏，没事最好少来套近乎！还有她那是什么态度？不就是发育得好一点的小屁孩吗？跩嘛呀！？

“还不懂吗？！”她气得差点伸手去戳岚的脑瓜，话都讲到这份上了怎么她还是一脸“屎”样？没半点自家人的样子，简直是傻得一江春水向东流啊!

“……”懂？要她怎么懂？岚还是不语，她打算以静制动，看看她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先！

“好啦，算你厉害！你不就是想我喊你一声姐姐嘛？！你还跟以前一样，只能占便宜丁点亏都吃不得！”女娃没好气的嗤了口气，把两手往胸前一别，不可一世的样子狂得很！

一直象个木头人的岚听到这儿好不容易有了点反应了——她差点滑到，然后用咬到舌头的速度问道：“等、等会儿！你说你是我妹？你怎么可能是我妹？”

女娃很不屑的说：“说实话，有你这样的姐姐我比你更觉得遗憾，但是很可惜我们的确很不幸的都是吉纳王室敬卫宫最高掌宫的女儿，只是你比我幸运一点，从小在皇宫里长大，而我则是在外婆家长大。”

“你别蒙人啊！”岚不得不怀疑，想那老白家到了“白大师”这辈儿已经是第九代严格执行计划生育政策了，比寻常百姓的觉悟楞是高出了不知道多少倍，打老祖宗开始就没有什么手足观念，虽说老白家的香火算是彻底断在她手里了，但她却没义务平白的认一妹妹，而且还不知道来认亲的是真是假！？“要是我有姐妹怎么从来没有人告诉我？”

“我们的年纪差得那么远，十几年也没见过几次，不知道你有个妹妹的人多的是，这有什么好奇怪的？”女娃打死也不肯说自己属于“计划外生育”，是岚老妈跟老公闹矛盾的时候，赌气回娘家才发现自己怀的孕，后来夫妻俩觉得没必要把两个女儿都弄进宫里当奴才，就把她留在了外婆家养着，所以岚晓是晓得自己意外有了个妹妹，但也没怎么声张就是了。

“那你的意思就是我们其实是失散多年的姐妹，为了国家领土完整这个共同的事业而巧遇再到相认重逢吧？！”岚忍不住埋怨这是哪门子——命运的安排啊？！

“有很巧吗？把仗打到这边来的好像是王子昼吧？要是他真的象传说里那样战无不胜的话，也犯不着轮到我在这里活受罪了！”她翻了翻白眼：“而且，我们并没有失散，所以用不着说什么相认，重逢倒还勉强挨得上边。”

说得好像真有那么一回事似的，如果她是天线宝宝派来的卧底，那算是很成功的了，岚支着下巴道：“单凭你随口说说的几句话，就要

我相信你吗？”

“你还不相信我？”女娃掩饰好眼里的火花，故做平静的说：“哼，就这点多疑的性子还改不掉！我问你，你说得出老头和老娘的名字吗？说得出我的名字吗？你认识吉纳的国王、王后吗？你知道外婆家在哪里？大门朝哪里开？”

“家人名字心中记；元首形象穿肠过；外婆老家在纹利；大门朝外开！”岚呵呵干笑，“怎样？都答对了，有没有奖品啊？”

切，想耍狠？舍我其谁？！

女娃瞠着大大的眼睛看怪物一样看着岚，额角白皙的皮肤下隐约有条青筋在抖，她咽下一口口水也象是咽下了满腔的怨气，她冷冷的道：“你忘了。”

“以我目前的身份地位，谁不知道我爹妈的名字？何况我对国家领导人深似大海的敬意确实是发自肺腑，天地可表！至于我外婆家……哼，地球人都知道在纹利，而且大门不朝外开怎么进来？翻窗吗？”岚理直气壮的说。

“你忘了……”女娃的语气更冷了。

岚跟她杠上了，又道：“别以为把我的表情模仿得很象，我就相信和你有血缘关系，我出来混的时候你都还没断奶捏！？想从我这套取情报……别说门了连窗都没有！”

女娃被她逼急了，楞了几秒后仿佛做了很大的决定般，突然往后挪了一大步，僵着脸动手开始脱裙子……

“喂！你想干吗？！告诉你甭管是金钱、灵魂还是肉体都无法使我屈服的！我的一颗红心坚决跟党和人民靠在一起……喂！你还脱？！你这小屁孩怎么就是不受教啊？！脱什么脱啊？！”岚大惊失色的嚷嚷，乖乖，真是活见鬼了！大白天的跟谁学的耍流氓啊！？色诱这招她以为不论男女都有用啊？拜托，她现在的身理条件基本，不！是根本就无心也无力了好不好？！

女娃雪白的贝齿咬着下唇，呼啦的就把裙子脱下扔到了地上，面无表情转过去，把挺翘的小PP一撅，嫩青葱白的手指往右臀一点，道：“看见了没？！”

啥！？岚张着大嘴巴一愣，眼珠往下一滑，她的右臀上赫然出现一块梅红色的胎记，接着她的头皮一麻，顿时没了声音！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你在同一个部位也有一块一模一样的！”女娃恶狠狠的说。

岚下意识的摸摸自己的PP，厚，这死妮子看来是真的啦！这简直比滴血认亲、比对DNA更让人信服！因为在这么私密的位置有块胎记的事情，除了“自家人”外应该不会还有谁知道了吧！？除非她们这一家人都有暴露癖，闲闲没事到处脱干净了跟人说……呵呵，能把一心高气傲的丫头逼到光屁股相认，还真不是一般二般的人能办到的！

岚尴尬的笑着，立马弯下腰帮她把裙子捡起来，狗奴才似的递还给她，并谄媚的说道：“妹妹果然乃性情中人，为了伟大的革命事业不惜牺牲小我，其精神感召宇宙万物，让区区在下我顿感渺小无比啊！”

“哼，一个什么都忘了的人，老头还说非你不可，也不知道哪里非你不可了？！”穿好裙子的她插着腰睨着岚。

唉，先头太对不住人家小妹妹了，被埋怨几句也只能忍了……岚心虚的抓抓后脑勺，咧着嘴傻笑讨好道：“我爱你妹妹，对我来说林志玲算什么？我爱你妹妹，对我来说侯佩岑算什么？”

因为听不懂她的话，所以岚的马屁等于直接拍在了马蹄上了，女娃没好气的哼道：“夸张！老头虽然没告诉我原因，但是我想你该不会是不小心跌到头了吧？啥都不记得了你还跑来做什么？又能做什么？就你想出来的进城的办法还稍稍象点话！”

被个小娃娃鄙视又蔑视加轻视了这么久，就算自尊早就迷失在浩浩荡荡的民族复兴事业里了，但俗话说：泥人都有三分土性子。

岚清了清喉咙，拍拍她的肩：“你也甭在那边叽叽歪歪的啦，你姐姐我就算再不济事，好歹也是我们……老头指定要你辅佐的人吧？而且以我浅显的判断，如果你要不是发现我确是支蓝绸股的话你也不会冒这么大的险来找我了，对吧？”

“蓝绸股？！”女娃瞪着她，这个没见过几面却总是让老头和老娘提起来就叹气的老姐处处都透着古怪，虽然老头曾经交代“岚儿有变”，可没想到会变成这个样子啊？！忒怪了！

哼哼，没有三两三不敢上梁山！不用她多费力气立马教会你什么叫：山外有山，天外有天，人外有人？！

好了，现在也不是说大道理的好时机，岚表情一整说道："妹子，要是你方便的话可不可以把事情的经过从头说给我听一下啊？"

突然——"呜……呜……"柜子门被人从里面推开，憋得双颊铁青的凯维探出头来大喊："你们姐妹相认完了，该把我放出来了吧？！"

啊哦，把这茬儿忘得一干净！

一会儿后，三个人围桌而坐，凯维满是幽怨的瞪着岚；岚满是期待的瞪着MM；女娃则是好奇的瞪着凯维，一时之间空气里弥漫着一股诡异的气息，直到凯维发觉被一个小女生直勾勾的看着有点不是滋味，才转过头去，喝了一句："看什么看？"

女娃不怒反笑："找不出比你扮得更丑的女人了。"

"这能怪我吗？"凯维咬牙。

"不过倒是神准的抓到了毕图的喜好。"她笑着说，终于佩服的看了看岚。

岚感兴趣的问："老贼有什么特殊的喜好？"

"偏爱高头大马的女人呗。"女娃小手指了指一脸不爽的凯维。

"噢，也感谢他有这么特殊的癖好，不然怎么这么轻易的打动得了他啊？"岚了解的掩唇大笑，惹得凯维脸更黑了，两个不知收敛的女人！

"你们大费周章的跑来，是不是已经有办法对付毕图了？"笑过闹过，女娃问出了心里一直在思忖的问题。

岚迅速的跟凯维交换了个眼神，女娃果然精明仅一眼就看穿了，她道："我知道国王和王后关在哪里，我可以帮你们把他们救出来。"

这就是关键之所在，等的就是她这句话！心头的第一块大石终于落了地，岚不着痕迹的吐了口气，"MM，身为你的姐姐，可以问你叫什么名字吗？"

女娃很是无奈的说："西辛，我叫西辛。"

凯维看着这对奇怪的姐妹，特别是姐姐，把自己妹妹的名字都忘掉了，是不是忒没心没肺了一点啊？他递给苦命的妹妹一抹同情的眼

神。

“OK，很高兴认识你，也欢迎你加入我们的团队，请允许我隆重的向你介绍我们今天的功臣——享誉海内外，叱咤疆场，一呼百应，神经错乱，一片顶过去五片的大将军凯维是也！掌声鼓励！”岚一说完也让凯维把刚喝到嘴里的茶喷了出来，他扫她一眼，这女人就是爱记恨！

西辛把他们之间的互动看在眼里，她小声的嘀咕道：“跟家人比起来，你更了解外人……”

岚耳尖一字不漏的听到了，但她无话可驳，对于所谓的“家人”，她和他们是在同一时刻失去又得到的，陌生也难免嘛……她会学着去熟悉和习惯起来的，如果她还能活过明天的话！

“那么在此之前，我们应该把个自掌握的情况统统都说出来吧？”

岚知道她在这个世界的老爹似乎是个神通广大的人，很多事情都在他的意料之下，不但曾经提示思蜜公主岚儿有异变，还早早就把自己另一个女儿安排在纹利，防范的就是万一唐克捷被王子昼大败后一路退守到这里时，好有个人能里应外合帮助盟军破城并成功拯救国王夫妇。这么富有传奇色彩的人物，好比南阳的卧龙先生，就不知道他有没有办法把她送回原来的世界？当然代价是顺利拿下纹利啦！

果不其然，岚把未曾谋面的老爹的计策猜中了七八分，西辛毫无保留的把老爹交代的事情和纹利城内的状况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而岚也把她的计划原原本本的告诉了西辛。

“木马计？”西辛的小脸布满了新奇，她眨着亮灿灿的眼瞳盯着岚，求知欲泛滥的小鬼巴巴的问：“怎么想的，这个方法太妙了……”

“呵呵，英雌所见略同啊。”不知道什么叫谦虚，虚荣她是满分！岚把木马计简单的复述了一遍给新鲜出炉的妹妹听。

“你是说现在外头的那匹木马里已经埋伏好了人了？！”西辛忍不住啧啧称奇，开始相信老头说的，岚的确变强了！

“嘘，这个嘛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懂吗？”

“懂！当然懂了！哈哈！”

凯维适时伸出双手阻止她们继续举贤不避亲的行为，他问：“天已经黑了，我今天要‘出嫁’，两位有何高见？”

厚，可不是咋滴，天全黑了！两人连忙站起来，把头凑在一起再盯着凯维看了看，点点头异口同声道：“就从他这里开刀！”

“……啊？！”

怎么他才说了一句就又惹祸上身啦？！

“洗澡水还能用吧？”

“男人皮粗肉厚的，再说大热的天洗个冷水澡更精神！”

“好得很，那就洗吧！”

“哦也！”

噜啦啦噜啦啦噜啦噜啦咧

噜啦噜啦噜啦咧

我爱洗澡乌龟跌到

幺幺幺幺

小心跳蚤好多泡泡

幺幺幺幺

潜水艇在祷告

我爱洗澡皮肤好好

幺幺幺幺

带上浴帽蹦蹦跳跳

幺幺幺幺

美人鱼想逃跑

上冲冲下洗洗

左搓搓右揉揉

有空再来握握手

上冲冲下洗洗

左搓搓右揉揉

我家的浴缸好好坐

噜啦啦噜啦啦噜啦噜啦咧

噜啦噜啦噜啦噜啦噜啦咧

5555555……人家不要啦！

“别吵！做新娘的人给我老实着点！”

PS：这十几天生活在石器时代……无奈！心情指数：-100；健康指数：-100；感情指数：-200。

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一言难以蔽之——苦啊！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七回 婚礼

纹利城外——

一队人马正严阵以待的埋伏在距城墙数百米开外的地方，在夜色下全身都用树叶做掩护，一动不动的时候晃眼望去丝毫都看不出跟其他地方有任何分别，所以城墙上正在大啖食物的守军根本没有觉察出一丁点异样，还气氛热烈的讨论着城中广场上立着的庞然大物。

与此不远的一个山丘上，山石嶙峋间是一丛丛的灌木林，夏季的植物格外的旺盛，枝叶繁茂、层层叠叠的，天然的绿由深至浅又由浅到深，如毯子般覆盖了整个山丘，长时间将目光流连其中几乎会迷失在这片绿海里。黄昏的晚霞渐渐隐去过后偏灰的光影勾勒出树木墨色的线条，晚风徐徐吹来，叶片翻飞卷起悉悉簌簌的声音，感觉却奇异的宁静，天边一颗最早露出来的星星不经意的映出一双黑夜般的瞳眸，深邃得宛如沉睡千年的深潭！

如非洲草原上准备掠食的黑豹一样王子昼隐身藏匿在灌木丛中，屏息一瞬不瞬的盯着前方的动静，耐心的等待着城里发出进攻的信号，然后就可以以雷霆万钧之势呼啸而上，将猎物尽收囊中！

这时后方的底矮树丛有点骚动，原来是内臣甲和乙猫着身子缓缓的潜到他身旁，一左一右趴到石块后，两人均看了一眼从下午跟攻城队伍一起潜伏在此后就没动过一下的王子殿下，担忧不已却不知说些什么，踌躇了一下内臣甲在内臣乙不断的以眼神的催促下，硬着头皮小声说道：“殿下，估计现在时间还早，左侍宫应该还没开始行动，您不如先去用些餐点，您从早上起就没吃过什么东西了，这样身体会受不了的。”

王子昼不动如山的维持原状，甚至连话都懒得答他一句，老僧入定般与周围的环境融为了一体，基本上再也找不出比做得他更出色的野战军人了！内臣甲挫败的回给同伴一个无奈的瞥视，内臣乙淡不可

闻的叹了一下，接着道：“殿下，您请放宽心，左侍宫聪明过人，又有凯维从旁协助，他们一定能顺利完成任务的，您就不要太多担心了。”

“对啊，左侍宫不是说了没有消息等于是好消息吗？这个计划这么周详，而且出奇得很，纵使毕图再诡诈也绝对想像不到，我们一定会成功的！”内臣甲也低声附和着。

任他们好说歹说，说得嘴酸口水干，没反应就是没反应，当他们苦苦劝告全是放屁！

王子昼如此明显的牵挂着岚，几乎到了无可救药的地步了，他的心早跟随着岚一起离开了，现在摆在他们眼前的不过是个不会动不会言语的躯壳，行尸走肉而已，真不敢去想万一岚要是出了什么意外，他将会怎么样？！怕是癫狂致极直至成殇吧？

从来不把女人放在眼里，待人又冷又酷又不讲情面的王子昼，谁能猜得到他一旦起了心把全部的感情放在一个人身上居然是这样子？！他们都听父辈们说起过关于皇家的情史，似乎传承这条血脉的男人尽管性格暴烈但均是绝对痴心的情种，是那种要嘛不爱一爱就鬼哭狼嚎，天崩地裂的异类！更加糟糕的是他们通通只要美人不要江山，宁愿负尽天下绝不负爱情！整得这些做臣子的人们个个凄凄惨惨戚戚，甭管愿意不愿意到了他们的面前都得给他们的爱情亮绿灯！

还是左侍宫说得贴切——一条道走到黑！

英明啊！

见人是无法劝动了，内臣甲和乙两人都摸摸鼻子乖乖的走人，他们只不过是吃皇粮领朝廷俸禄的臣子，没有一个国家可以玩弄于股掌之间，还有很多事情等着他们去处理，特别是在领头羊的脑袋停止正常运转的时候！

唉，什么是爱情？为伊消得人憔悴，衣带渐宽终不悔，直叫人生死相许呀……

“啊～～姑娘啊!我愿意是树,假如你是树上的花,假如你是晨露，我愿意是花；我愿意是晨露，假如你是阳光……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结合在一起！啊～～姑娘啊！！假如你是天堂，那时候，我愿变成一颗星！啊～～姑娘啊！！！假如你是地狱，只要能结合，我愿落进地狱里！”

“什么毛病？！”西辛无声的嘀咕着，悄悄抬高半边眉毛，在新人身后小心翼翼的睨着在婚礼上突然诗兴大发的岚。

“这就是爱情！这是人间的春风；这是生命的源泉！啊～～！！就算命运颠沛流离；就算命运曲折离奇；就算命运恐吓着你做人没趣味；只要有了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啊～～！！！别流泪心酸更不应舍弃；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在岚满口爱来爱去的时候，这场婚礼女猪角的脸简直比油田里的石油还黑！“她”透过垂挂在眼前的薄纱死死的盯着她，那狠样让人毫不怀疑只要一有机会“她”将非常乐意把她掐成两段！这样世界才算天上人间了——新娘的嘴角释出一抹邪笑。

在临时布置好的喜堂前，毕图一身的喜气，他转过圆圆的胖脸深情款款的凝视着今生的新娘……视线往上抬高45°，呵呵，在爱情里——身高不是距离嘛——俗话说恋爱大过天，对不对？！

毕图用自己圆圆的手掌握起新娘的修长“熊掌”，柔情蜜意的说：“悟空宝贝，我爱你！虽然我们的婚礼办的很仓促又简陋，但是我对你的爱却是一分也不少，我答应你，等回到唐克捷我一定给你补一个最盛大最豪华的册封典礼，好吗？”

岚笑得花枝乱颤的，她偷偷拐了新娘一肘，新娘无奈……啊，不，是娇羞的轻点了点头，毕图心满意足的笑开了，捧着“熊掌”热情的亲来亲去，一旁的岚连忙说：“哇，陛下您对咱家悟空实在是太好了，好羡慕啊！悟空你以后可要好好的伺候陛下，赶明儿给陛下生个白白胖胖的大小子，知道吗？！”

“……”我忍，我忍忍忍……忍字头上一把刀啊！唉……

“喔呵呵！新娘子好害羞哟……！”

（>_<）|||

下面喜堂内观礼的其他唐克捷的各票人马都默不作声，一个一个的瞪着他们的王看，对他们刚刚上任的身材魁梧的“王后”很感冒，搞不懂他们的王是怎么了？是用肚脐眼还是用屁眼把这女人看上眼的？！天底下那么多女人干嘛非她不娶啊！？

象许多人不看好唐克捷与柘邑开战一样，没人看好这庄莫名其妙的婚姻，与其在这边浪费时间不知所谓的胡乱逮个“泰山”似的、简直

没个人样的女人做王后，不如快点想个好法子摆脱王子昼的围困早早返回国内，他们是作恶多端的侵略军又不是手拿橄榄枝的观光客，临了还要浪漫一把，带个当地“土产”回去做个念想！？

“喔呵呵……陛下跟咱们悟空真是天造地设，珠联璧合的一对呀！微臣祝你们将来白头到老，永浴爱河！喔呵呵……！！”岚掩着嘴猛笑。

西辛瞟了凯维一眼，再警告的看着岚，这丫最好收敛着点，适可而止着点，不然用不着等到白头新娘就因为羞愤而香消玉殒了！

“哈哈，好好，左侍宫说得太好了！来呀，大大有赏！”龙心大悦的毕图豪爽的说着，挥舞着圆圆的手臂，颇有点大赦天下的气度！

“哎哟，这怎么敢当啊？！微臣惶恐！”岚无视西辛的警告，有恃无恐的继续扮演一条称职的“狗腿”。

“当得，当得，说起来左侍宫也算我和悟空宝贝的大媒人，是你把我的爱人带到了我的身边，自然要重重的赏你！”毕图把自己身体的重量大部分都倚在凯维身上，俨然一副有妻万事足的幸福男人模样，只是苦了一直咬牙隐忍的凯维贤弟！

“真的吗？这么说来微臣就要却之不恭了！？”岚装模作样的忸怩着，象是又惊又喜的小妇人，扇着两排长长的睫毛幸喜道：“如此良辰美景，咱们应当开怀畅饮，一醉方休才是！”

“那是当然要的啦！”毕图欣然同意，召来侍者抬上大坛大坛的美酒，还有今早才运进城的牛羊烹制的美食，豪气干云的宣布喜宴隆重开始！

早就有备而来的岚一开席就卯起劲儿唱上了：“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愁堆解笑眉；泪洒相思带；今宵离别后；何日君再来；喝完了这杯；请进点小菜；人生能得几回醉；不欢更何待？”

她手握夜光杯，在毕图和凯维的座前微微一欠身，娇媚的叹道：“来来来，干了这杯！”

毕图笑言：“常听闻左侍宫歌艺超群，今日得见真是实质名归啊！”

岚感激的福了福接着唱道：“停唱阳关叠；重擎白玉杯；勤频致语；牢牢抚君怀；今宵离别后；何日君再来；喝完了这杯；请进点小

菜；人生能得几回醉；不欢更何待？哎!陛下海量再喝一杯,干了吧!”

“干！”毕图愉悦的大口大口灌下岚敬来的美酒。

许是迷惑在闻所未闻的歌声中；许是美酒佳肴当前让饿上了一阵子的唐克捷人逐渐放松了警惕，几碗黄汤下肚，半数以上的人都醺耳酡腮，东倒西歪的了，更甚着秉持着今朝有酒今朝醉的原则，合着岚的曲调荒腔走板的哼唱起来……

岚把圆滑的交际手腕发挥得淋漓尽致，她混到那些儒臣、武将之间，又是划拳又是拼酒，好像和他们是穿一条裤子的好兄弟；一起出生入死的铁哥们儿似的，完全打成了一片！

新娘娇滴滴的举起杯直送到新郎的唇边，欲语还羞的侧过臻首，双颊尽显春色，迷得新郎止不住戏谑道：“宝贝是要灌醉我吗？”

哎，酒不醉人人自醉啊！

美娇娘浅浅的一笑，落在男人眼里莫不是——北方有佳人，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呀！

这死鬼的手最好规矩点！否则呆会儿定把你削得跟一陀螺似的！——凯维胃口倒尽的想着……又一大杯烈酒灌到那张血盆大口里去！哼！醉死你！

夜半，一抹娇小的人影在蒙胧的月光中，身手矫健的闪进一个石门，片刻一只玉掌探出来挥了挥，另一抹人影一蹦一跳的晃了进来。

岚抬头张望了一下，血液里流淌着兴奋的因子，她刻意压低嗓音问：“就是这里吗？”

西辛沉默的点点头，麻利的收起鹅毛管往腰间一插，前方不远处传来几声模糊的重物倒地的闷响，这时她才露齿一笑，说：“好了。”

岚搓搓手踌躇满志的回她一个了然的笑意：“妹妹，有前途！”

“你那边怎么样？”西辛小心翼翼的领着她往前走，一边不忘谨慎的询问道。

“我办事你放心，已经派人去掏马肚子了，只等我们这边报喜讯了！”岚拍着胸脯。

“那就好。”西辛轻手轻脚的跨过躺在地上横七竖八的人体，紧跟其后的岚撇着嘴用脚尖踢了踢，确定地上的人都昏死过去了，才大摇

大摆的跨过去。

西辛又道："国王夫妇俩就关在这儿。"

"那咱们的老爹老妈捏？"

"在地牢。"

靠，这么麻烦？岚拧眉，她想也不知道等把他们都救出来时，要怎么去面对突然多出来的"家人们"？特别是对她的情况了如指掌的"老爹"——他有办法把她送回另一个属于"白大师"的世界吗？！

"嚓——！"

岚来不及反应这声音是怎么发出来的，人就一头撞到了突然定身不动的西辛后背上，她稳住身子急忙喊道："搞什么鬼？哪来的光啊！？"

西辛身体瞬间僵硬，面色泛白的冲着前方发愣，岚伸出脑袋睇去，只见毕图和鞍将以及一票严阵以待的士兵把她们围了个水泄不通，人手一把火把将小小的院落照得有如白昼，也让她们彻底的无所遁形，当然刚刚还赖在情人怀里甜蜜蜜享受帝王恩泽的新后"悟空"，正五花大绑的杵在她们面前大眼瞪小眼！

厚！惨了吧！

"有没有搞错？！我都还没宣布'入洞房'捏，陛下您怎么可以犯规！？"岚翻了个白眼，这死家伙还真不是省油的灯啊，可把她给坑苦了！

毕图奸佞的笑着："左侍宫，真得谢谢你帮我把内奸给逮出来了，替我锄掉了一个心头大患。"

"别客气，今天是您的大喜日子，买一送一礼品连环送嘛。"岚用手扇风，人也跟着站到了西辛的前面。

毕图没想到岚已然失风被抓还能面不改色的耍嘴皮子，心里不由得衍生几分钦佩，他举剑向凯维头顶扫去，绾在头上的假发翩然落地，同时也露出了他阳刚味十足的面颊，凯维眉头都没有皱一下，仿佛什么都没发生过直挺挺的站着。

"呵呵，我怎么可能错把素来威风凛凛的大将军看成是女红妆呢？"毕图用剑尖一路划过凯维俊逸的脸庞，"啧啧，看到没他连眼都不眨，真是视死如归啊！"

“OK，通常这个时候我都应该说一句‘要杀要剐悉听尊便’以示我不屈不挠的民族气节，我们之间似乎是没得商量的了，想怎么样尽管放马过来吧！”岚淡然的说。

又是出乎意料之外，毕图愣了一下才说：“看起来你们个个都是至情至性的人物啊？王子昼身边多是你们这样的人，倒让我嫉妒起来了。”

“好说，这只能被解释成正义的力量无极限！”岚循循善诱：“任何侵略者都是失败者，革命的旗帜代代传。”

“？”毕图不再跟她罗嗦：“别废话！把那个胆敢出卖我的内奸拿下！”

鞍将领命，一个箭步冲过来就要把西辛抓起来，岚伸手一挡：“慢着！”

“怎么？左侍宫刚刚不是很大义凛然的吗？”毕图睨着她：“好像天不怕地不怕的一样，这会儿有意思要跟我好好聊聊你的破城计划了？”

“她不是什么内奸，只是在我正义的感召下有了一滴滴革命的意识，受到了一滴滴启蒙而已。”岚把西辛护在身后，“她只是把我带到关押国王和王后的地点，至于今后她打算继续跟着您作威作福，还是弃暗投明尚在选择当中，这一切还是一个构思，并未成为一个事实，您又没有证据，她又何罪之有捏？您硬要将她治罪就是您的不对了！”

“啥？！”

岚一言即出全部在场的人都傻了眼，包括被她紧紧挡在安全距离内的西辛都不解的瞪着她的后脑勺，岚叹了口气，伸手头也不回的把她的脸往一边一推：“这里没你的事了还不洗洗睡了？早睡早起才是好孩子，乖。”

西辛傻乎乎的转过身去，在岚暗自强力的推搡下趔趄的滑了几步，毕图圆眼一瞠，喝道：“站住！通通给我拿下！”

一干人等不再含糊齐刷刷的将佩剑一拔，寒光一阵狂闪，眼前一花岚和西辛的脖子上多出了十几把夺命剑！森森的剑气直逼入骨，岚只觉得头壳都被震的嗡嗡作响，脚都软了！

死神这回是真的在向她招手了！

被地心引力打败，岚轰然倒下瘫在地上，西辛焦急的望着她张着小嘴不知道这样的情况要怎么应付？！所谓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他们还是太轻乎毕图了，想他的奸猾远远位于他们的预料之外，将计就计把她这根暗桩给挖了出来，现在木马里的人和城外的大军还等着他们发信号，没想到在这节骨眼上居然被毕图逮个正着，唉，功亏一篑呀！

“5555555……”岚轻轻的啜泣起来，然后越想越不甘，越想越恼火，越恼火越委屈，最终啜泣成了嚎啕大哭，她握紧拳头捶着地，鼻涕眼泪糊得满脸，“陛下啊，微臣好冤啊！好冤啊，比窦娥、苏三、杨乃武、小白菜还要冤啊！六月要下雪，腊月跳草裙舞啊！！”

一票手拿佩剑的人被她哭得丈二摸不到头，见过无数计划失败被当场活捉的人，就没见过象她这样伤心欲绝如寡妇死了儿子似的哭得悲惨还直喊冤，她是来勾结奸细释放人质的？还是来报官鸣冤的？备受困惑的人们都你望望我，我望望你——怎么办啊？

毕图的圆圆脸上也尽是不解，他哑然的看向西辛，西辛就更无辜了，她甚至很不耻的撇了撇唇，将疑问丢给一旁捆成肉粽的凯维，一时间所有人的目光都集中在他身上，只见他先是挫败的闭了闭眼，然后很是无奈的耸了耸肩，无言的摇了摇头，大伙又默契的把视线移到地上哭得快断气的岚那儿，十几个人安静的看着她到底要哭到什么时候？

“你哭什么？有话好好说嘛。”毕图等了一下，见她还没有收住眼泪的意向，于是小声说道。

岚吸吸鼻子，声音里满是痛哭过后特有的沙哑：“陛下，您是……不，不知道啊……呜呜，您说我容易吗？做女人本来就很……很难了……还要做一个在民族危亡时挺身而出的女人……呜，真的太难了，太不容易了……您当我愿意吗？革命的饭好吃吗？呜，有头发谁愿意做秃子啊……您说是不是？”

“啊？！”这关头发和秃子什么事？！

“我又不是刘胡兰……又不是江姐……我只是个平平凡凡的小女人，一辈子最大的愿望就是找个好男人，然后结婚生子……日出而做，日落而息，耕田织布，自给自足……呜呜，老了的时候做在谷堆上给我的孩子们讲讲年轻时候的故事……可是现在捏？过得人不人鬼

不鬼的，被十几把大刀指着脖子，说掉脑袋就掉脑袋了，而且说不定还会被先杀后奸……呜呜，我好冤啊！可能还要被拔光衣服游街示众……”

十几个大男人全皱起了眉，他们才没那么变态好吗！？先杀后奸？！拔光衣服游街？！亏她想像力丰富……切！

岚仍旧一边哭一边在地上爬，爬到毕图的脚下伸手抱住他的大腿，惨兮兮的求道：“陛下……可怜可怜我吧，我也是被逼无奈才走上了革命的道路……也是为了混口饭吃……日子不好过啊！”

毕图瞪着她：“你不愿意谁逼得了你啊？再说，再说什么是革命啊？！”

“革命？”岚哭得肝肠寸断，还被噎到打了个嗝，她仰起哭花了的脸说：“革命……革命就是……革你的命！！”

说时迟那时快，岚就象突然袭击的眼镜蛇一样，“呼”的窜上来，也不知道手里怎么变出来了一把匕首稳稳的抵住了毕图的颈项，一切发生的太迅速，让一票人猝不及防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岚，她大喊道：“放下武器，举手投降！”

鞍将不愧是个久经沙场的老将，在岚把话喊出来的一瞬间他反应机敏的一把拉过西辛，剑尖比在她胸前：“别轻举妄动！”

岚眼中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懊恼，但很快的恢复了镇定，她用了点力把毕图勒得更紧：“当心说话，别把我惹毛了！”

鞍将死盯着她，看到岚的那把匕首已经将毕图的脖子划出了一道血痕，一丝鲜红流了出来，他屏气凝神：“左侍宫，您是聪明人，把我惹毛了下场也好不到哪里！”

毕图侧头看着岚脸上犹在的泪痕，咬牙暗咒了一句，这女人果然有两把刷子，他太小看她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八回 人质

凯维看着一边用匕首抵着毕图的岚，转过头又看着用剑指着西辛的鞍将，觉得有点呼吸困难，豆大的汗珠开闸似的往下淌，以岚的作风，做到这步算是豁出小命去了，她的手没抖反倒是自己浑身抖个不停，而他甚至卑鄙又消极的想——让岚来处理好了，他实在是感到力

不从心，因为他永远都无法参透她下一步将会怎么走？她这种不按牌理出牌的作为，似乎总伴随着意想不到的好运，每每在危急的关口能奇迹般的力挽狂澜，岚的聪明睿智让他不知不觉的产生了依赖，本来该是他做的和担的风险却让她做去了，但就算她再怎么强悍到底是一介女流，可现在除了祈祷外他真的无能为力！

毕图气得咬碎了牙，这女人简直就不是人！太诡诈太有心计了！若不是瞎了眼错看了她又怎么会落到这步田地？！怪不得一向治军严谨的王子昼会允许一个女人只身到前线来指手画脚的，并采纳她的意见同他议和，害他被她的伪装所蒙蔽，以为稳操胜卷破她一计却阴沟里翻船又中她一计，哎，没有绝对的胜算到她跟前万万不可轻举妄动，可惜他领悟得太晚！在他看来她是友的话就是块不可多得的瑰宝，是敌的话就是个欲除之而后快的祸害！

空气象凝固了般令人窒息，时间在这刻静止不动，只剩燃烧的火把发出噼哩叭啦的声音，数十把利剑映着火光也映出众人的犹豫，人人心里都明白谁先耐不住谁就是失败者！尽管一寸光阴一寸金，特别在大敌当前的当下，又关系着他们王的生死，稍有闪失局面将如黄河决口般会失去控制！每个人都矛盾着，一下希望难挨的时间赶快过去，一下又希望不要太快，因为他们都不想看到唐克捷因为群龙无首而以失败告终！

士兵们不约而同的把冀望一边倒的压在了掌握了西辛性命的鞍将身上，如果他押对宝了的话那么就能成功的牵制住岚，一命抵一命嘛，虽然他们不想拿一个小小的仆役跟至高无上的王相提并论，但情势所逼也顾不上许多了！端看这小女奴在岚心里的分量到底有多少了……

岚突然紧紧的睇着西辛，用眼神传达着某种讯息，虽然与她相处不到半天的时间，但可能是姐妹间血浓于水的关系，西辛一下就读懂了她的意思，她挑起一边眉似乎在问：真的要这样做吗？

放心，我自有打算！

岚再次肯定的微点下颚，西辛身后的鞍将察觉有异，拿剑的手臂肌肉一紧，粗声呵道："别动！当心我杀了她！"

"你要是敢动她一根头发，你家主子立马身首异处！"岚不甘示弱反吼回去，"而且我还很不喜欢有这么多把剑对着我，压力太大的话会

给我造成心理阴影，也许会引发强迫症，到时候我就不晓得自己的手还能不能受到大脑的控制，要知道你们的王身娇肉贵的，万一我失手割下一块来，恐怕不太妙吧？”

鞍将眯起虎眼象是在消化她话里所指的意思，毕图则喊道：“别听她的！”

“哟，这么说来您老人家是想尝尝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的滋味咯？”岚把匕首又往里推进了几分，毕图立刻吃痛的倒吸了一口凉气，胸前的衣服上染了一大片血迹。

鞍将见状沉声吩咐道：“把剑收起来。”

士兵们听命的纷纷将剑入鞘，就在此时趁着鞍将因为心系主子安危而稍稍分神的当口，西辛飞快的从怀里摸出一枚响炮使劲的往地上一砸，响炮发出尖锐的叫声直穿云霄！

“你做了什么？！”毕图厉声质问。

岚翩然一笑：“攻城信号呗。”

“什么？！”他骇然大惊。

鞍将一个皱眉，十几把入鞘不到半分钟的利剑再度刷的拔了出来，他把不安分的西辛用力往怀里一带：“你不要她的命了？！”

岚正色道：“要，我怎么会不要，她可是我刚刚相认的亲妹妹，你动了她比杀了我还让我痛苦捏！”

所有人被她说出的事实吓到了，均不相信平日乖巧不爱说话的西辛竟是如此难缠女人的妹妹！

“不好意思让各位受惊了，你们的反应跟我真的好象，这么天真可爱的MM居然是我妹？老天爷对我真是好得没话说呀！”她笑得娇媚不已。

首先看出端倪的凯维头皮发麻的问道：“您想做什么？！”

岚表情闲散象什么都没发生的望着他：“呵呵，看你被我训练得跟我肚子里的蛔虫一样了。”

大感蹊跷的西辛忙不迭的问：“怎么回事！？”

岚没有理会他们，径自对毕图说：“陛下，咱们来打个商量怎么样？”

受制于人的毕图很不客气的问：“你想说什么就说吧！”

“不要！”凯维大力的喊着，想上前阻止却被旁边的士兵用剑拦下，只能气急败坏的咒道：“该死！”

被毕图用剑暂掉头发也没见他有什么反应，这会儿却火烧眉毛的直跳脚，莫非岚接下来要跟老贼商量的是什么石破天惊的大事？比要他的命还大吗？西辛愣住了，好几十条线索在脑海里同时闪过，当她想抓住一条的时候偏偏又扑捉不到，拼凑不一出一个完整的和逻辑的理由来解释到底是怎么了？傻傻的看着笑得一派悠然自得的岚……

（⌒_～）

玄黑的天空，蓦的一屡拖着长尾巴的火焰呼啸着冲上天来然后猛的炸响！随即万籁重归寂静，让受到吸引的唐克捷人感到莫名其妙，揉揉眼窝怀疑自己是不是看错了？却忽略了城内城外满是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暗潮涌动……当城墙上的人看到穿着柘邑军装的人跳出来的时候，还不知道出了什么事，直到看见自己人一个接一个的倒下，血染红了砖石才为时以晚的发现他们被偷袭了！

从木马里一涌而出的柘邑人势如破竹，迅雷不急掩耳的攻下了城楼，连续围困了数月都不能撼动半分的高大厚重的木制城门终于如愿的被攻克了，埋伏在城外的先头部队猛虎出闸般冲了进来，把闻讯赶来增援的唐克捷守军成功的打退了回去，为大部队进城赢得了时间！

王子昼随着大军一路杀进纹利，红了眼的他象砍树一样把胆敢阻挡他前进的人通通劈倒，跟在他左右的内臣甲和内臣乙几乎要同情起敌人来了！里应外合的结果是喊杀声震天动地，战火象占到汽油般迅速四处燃烧，把天都映得火红，越是往纹利城腹地迈进，王子昼的情绪越是慌乱，他不断的四处搜索眼熟的身影，一抓到从各处冒出来的兵卒就问有没有看到左侍宫，一次次的失望将他推向崩溃的边缘！

这该死的女人到底跑到哪里去了？！动静这么大她不会不知道他已经来了吧？至少该给他个信儿，让他知道她一切都好，不要让他担心得无头苍蝇似的乱闯乱撞！

一刀撂到一个不怕死的家伙，王子昼黑着脸转过头：“还是没消息吗？”

内臣甲为难的摇摇头，他看了看目前所在的位置，道：“已经快要接近老贼的官邸了，如果情报无误的话。”

“你的意思是岚也许还和毕图纠缠在一起？”王子昼拧起浓眉，语气超凉。

内臣乙咽了咽口水，不自觉的想回避他凶神恶煞的表情，他嗫嚅着：“根据探子的回报，在信号发出时岚应该在营救吉纳的国王夫妇，具体的情况还不明朗。”

“不明朗？！不明朗？！都什么时候了你还告诉我不明朗？！那凯维呢？他也没消息吗？！”王子昼大吼起来，暴躁得象是被踩到尾巴的狮子！

说人人到，内臣甲眼尖的看到穿过战火向他们奔来的凯维，又惊又喜得差点就要举手欢呼鸣炮庆祝了——不过他做的那是什么装扮？怎么看起来象个女人？！要不是从小跟他一块长大，连他化成灰都认得，他还真是要以为这个没命似的向王子昼奔来的疑似凯维的物体是某个疯女人！

“那……应该是凯维吧？！”内臣甲不确定的指着那个人影问，王子昼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望去，危险的眯起了眼睛，内臣乙则咽了咽口水，暗自大喊：不妙！

随着凯维的靠近，他们也在忽明忽暗的火光中逐渐看清他披头散发、满身伤痕，而且还染满了鲜血的骇人模样，说明他是历劫归来、劫后余生！

“殿下！”凯维咣的跪到了地上。

王子昼一阵心慌，往后倒退了几步，“岚呢？！”他沉声问，声音冷得在颤抖，连脚板底都窜出一波盖过一波的寒意！

“左侍宫为了救出国王夫妇，自愿成为人质被毕图狭持了。”凯维一口气说完，人已经懊恼得蜷缩成一团，直觉没脸面对王子殿下了！

“什么！？”腹内一阵翻搅，腥气直往上涌，王子昼觉得眼前一黑，他晃了一下，身形不稳的将手里的大刀插到地上倚着猛吐气。

“殿下!”内臣甲和乙吓得大叫一声，纷纷冲上来扶他，却被他一把推开。

“到底发生了什么？把事情的经过给我讲清楚！”他厉声命令。

凯维抬起头看到王子昼深受打击的样子更自责了，于是便把今天进城后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的巨细靡遗的说了出来——

“我想替您指一条保命的路。”岚笑嘻嘻的说。

对此刻正危害着自己生命的人来说，她的话太令人难以相信了，但凯维的反应则是完全不顾性命的死命往前冲，以至于好几把不长眼的利剑划破了他的衣服，而因为他骇人的气势让持剑的唐克捷人硬是倒退了几步！

“左侍宫！”他嚷，因为他知道事情真的变严重了，他必须要立刻阻止！

抓着西辛的鞍将也不自觉的松了手劲，而西辛震撼得都忘了挣脱，全都愣愣的看着激动无比的凯维！

“好了，站着别动！要是想活着去见你的殿下的话！”岚眼光一闪，迅速收敛笑意，正色道：“我们交换人质吧，陛下。”

“啊？”毕图傻眼，这突如其来的情势转变让他措手不及，他忍着痛扭头看她，仿佛她说的是火星话！

“不行！左侍宫万万不可，请您三思！”凯维真恨自己如此不济事，挣不开身上的束缚，他只能狂乱的大吼：“您这样做要殿下怎么办？！他绝对不会允许您这样做的！”

“将在外军令有所不受嘛。”岚一扬眉，“谁让我老说要为革命事业献身捏？总不能老是光说不练吧？贪生怕死了一辈子，认识了你们这些有趣的人，拖着你们跟我疯了这么久，也算是赚到了！OK，毕图同志，接着刚刚的话题，只要您答应放了我们国王和王后，我自愿成为人质。”

“什么？！”别说是毕图了，连在场的所有人都呆了，眼前明明是个万劫不复的火坑，居然会有人自愿往里栽？！

西辛终于理解凯维为什么这么紧张了，她瞪着岚脱口道：“姐，你疯了啊！？”

“呵呵，你叫我姐哟！真是好听。”岚笑，“是我舍生取义英雄行为的奖励吗？”

“别笑得跟个白痴一样！”西辛忍不住骂，“你不是自诩聪明无敌吗？怎么会想出这个烂办法啊！？”

“喜欢我就喜欢我，用不着掩饰。”她嬉皮笑脸的打趣道。

“够了，你以为你是谁？你的命有这么值钱吗？一个换两个？你的算盘打得也太精了吧？”毕图才不会因为她们之间的对话就相信她做了多伟大的牺牲！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谁知道这是不是又是一个她精心设计的陷阱？！

“1、2、3……”岚低声数着，在她数到十的时候不远处忽然传来了惨烈的撕杀声，她愉快道：“好象是我们的人已经破城成功了，按我的估计他们杀到这里应该花不了多少时间。”

“我下一道把吉纳国王夫妇杀掉的命令更快！”毕图冷冽阴狠的还以颜色，怎么着都要死他反而什么都无所谓了！

岚早就料到他会这样反扑，所以她老神在在的接道：“所以啊，我们之间的交易才有谈下去的理由嘛。”

“怎么说？”杀进城来的柘邑人越来越逼近，感应到死神正在向他招手，毕图也不象之前那么坚持了，他缓和了口气。

岚呵呵笑，“我要国王夫妇的命，您要您自己的命，而王子昼只想保我的命，您自己算到底要怎么做才更划算捏？”

“你怎么证明王子昼只要你的命？”隐约猜到她话里的意思，但毕图还是想再确认一次。

“您往下看看，匕首的手柄上是不是刻了个‘昼’字？！”

毕图依言看了一眼，果不其然如她所说，他立刻反驳道：“这也不能代表什么？”

“不能代表什么？！嘿，我说尊敬的陛下，您无情无爱并不等于别人跟你一样，OK！？难道您不知道这世界上有一样东西叫做订情物吗？我可是王子昼的未婚妻，您真是有眼不识泰山！”岚大呼小叫起来，声音里满是委屈。

凯维反到听了一个头两个大，他摇头不已，以往王子殿下用尽了方法想让她臣服她都不答应，没想到却在此时此刻亲口承认了她与殿下之间的暧昧关系，这是幸还是不幸啊！？

“未……未婚妻！？”毕图又被吓了一跳，他的确是有所耳闻关于王子昼和一个神秘女子的风流韵事，但绝没想到那个传说中的神秘女子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因为我的昼是个喜欢雾刀弄棒的家伙，所以送的订情物没半点情调，但却很实用，我想您应该充分的体验到了，对不？”岚笑得很无赖。

“你……”毕图说不下去了，因为送刻着名字的信物给情人是柘邑的风俗，更何况以王子昼的个性根本不会把一把刻着自己名字的匕首胡乱塞给一个路人甲，所以她说的应该都是真的！

西辛把眼睛瞠得大大的，她怎么都没想到岚跟王子昼是谈及婚嫁的关系！那思蜜公主呢？要联姻的不应该是思蜜公主吗！？

“我有本钱成为您的人质了吧？尊敬的陛下？”岚扬起迷死人的笑容。

“于是……”凯维说到这里就停下来了，呐呐的看着僵直着身子的王子昼。

“于是你就该死的任她把自己的小命捏在那老贼的手里，自己却跑了出来！？”王子昼气结的帮他把话说完。

“臣罪该万死，任凭殿下发落。”还能说什么呢？他只求一死以谢天下！

“死！死！死！想死就去死吧！”王子昼一脚把他踢飞了出去，凯维连滚了两圈才停下来，嘴角挂着血丝，声都没哼一下。

“殿下请手下留情！”

一个女娃的声音在这时候冒了出来，然后只见一个小小的身影冲到凯维身边，轻轻的将他扶了起来。

王子昼火大的睇着这半路杀出的程咬金，“你是个什么鬼？！”

“殿下，我不是鬼，我是左侍宫的亲妹妹，西辛。”女娃勇敢的昂起小小尖尖的下巴对王子昼说道。

“妹妹！？”怎么什么人都爱跳出来凑热闹啊？！王子昼上上下下的打量着她。

“没错，我奉父亲之命埋伏在毕图的身边，为的就是有朝一日能助姐姐一臂之力。”西辛从容的应对王子昼的审视，小小的年纪颇有大将风范，想来假以时日定是个了不得的人物。

王子昼点点头：“岚被带到哪里了？”

真是不浪费任何资源，这个传说中的准姐夫倒是挺会知人善用的！西辛在心里想到。他看起来虽然脾气粗暴，法不容情的样子，但她能感受到他对岚深厚的情谊，因为太过忧心岚的安危所以才无法克制自己的情绪！

“当然，纹利城每个角落我都熟得不得了，他在哪里我闭着眼睛都能给您把他找出来！”西辛自信的说着。

“真的！？”王子昼的眼里一片霁色，还不放心的追问一句：“你能帮我吗？”

“殿下，被抓走的不但是您的未婚妻，还是我的姐姐，我当然会帮您把她从老贼的手里救出来，而且我很肯定的一点是，我姐姐因为相信您一定能救她才跟着老贼走的！”

西辛的话无疑是一剂强而有效的强心针!特别是那句“您的未婚妻”从她檀口中说出来，简直是他有生以来听到的最动听的天籁了！他感到自己仿佛死而复生一般，眼前一亮，浑身重新充满了力量！他一步跨上前：“时间紧迫，赶紧走吧！”

“殿下！”内臣甲喊了一声，他看着佝偻着身躯象个罪人一样站在一旁的凯维。

王子昼叹了一下，吩咐道：“你留下来，先把伤口处理一下，然后再把吉纳国王夫妇好好的安顿好，不可再有闪失！”

“是！”凯维不敢怠慢，连忙领命离去。

西辛望着他的背影，徐徐说道：“殿下，他是一个优秀的男人。”

王子昼抬眉，无声询问她何来的这番见解，西辛微微垂下臻首说：“当他预料到我姐要冒险自愿做人质时，他几乎都不要命的想阻止，我从没看过把别人的命看得比自己都还重要的人！”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四十九回 狱中相会

“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黄河在咆哮！……端起了土枪洋枪,挥动着大刀长矛,保卫家乡!保卫黄河!保卫华北!保卫全中国!”

每一句魔音钻到耳朵里，青筋便抖一抖，终于：“闭嘴！”

“怎么陛下？您难道觉得微臣唱得不好听？！”一副深受打击的模样，俏脸皱成一团，象被老师没收了心爱漫画的小学生……呜，情绪

得不到管道抒发会生病的！

“你是在嘲弄我吗？”毕图觉得牙根都咬酸了，这女人完全没有一点身为人质应有的恐惧和自觉，态度比他这个“绑匪”还要嚣张！还有没有天理啊？！

岚连忙放底姿态，卑微的说：“岂敢，岂敢，陛下乃一国之王者，九五之尊，万人之上一人之下，只要您登高一呼，全民响应！”

她是在恭维他吗？毕图小心翼翼的睨着她：“左侍宫的词汇还真是新鲜，你就是用这一套把王子昼迷惑到的吗？”

“他太昏庸，怎能跟陛下您相提并论捏！？”岚抬起被绑缚住的手勾开眼前的发丝，撇着唇说：“要怎么形容才好捏，啊，有了！我突然想起有句顺口溜特适合您——陛下您要不回头，看着背影就想搂；陛下您要是一回头，全国百姓齐跳楼；陛下您二回头，美女集体变猿猴；陛下您三回头，牛羊猪狗水里游；陛下您四回头，姚明不想打篮球；陛下您五回头，火星害怕撞地球；陛下您六回头，人类发展到尽头。”

“？”

岚发现不止毕图，还包括不怎么爱做声的鞍将在内所有的人都停下脚步，齐齐的转向她纷纷瞪着她——当然在被王子昼包围了数月之久的这些家伙们，吃不饱穿不暖又成天担忧着小命不保，即使有个西辛这样有潜质的美眉在旁边走动，但光望梅又哪能止渴捏？好不容易有个如她般魅力四射、前凸后翘、笑容与声音都很甜美的娇滴滴大美人相伴，个性还这么活泼好相处，勾起男人们潜藏的狼性，肾上腺分泌过剩而导致杀气腾腾……啊，应该是心花朵朵开，她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哎，如果是真的话，那怎么好意思啊！？岚扇动两排长睫，眸光闪闪动人……“别罗嗦，快走！当心封上你的嘴！”

同仇敌忾的气势让岚摸摸鼻子，乖乖走人。啧，没情调、没肚量、根本不是绅士，这点玩笑都开不起！

毕图遁逃的路线专门选些偏僻又崎岖的小道，虽然耳边战火隆隆的但都被他们小心的隔离了，岚和毕图夹在中间，鞍将更是寸步不离的跟着毕图，一票人都机警的防范着可能出现的突发状况。当他们行

至一个路口的时候，鞍将以手势示意停下各自找掩护，并将火把通通弄熄，然后其中两人训练有素的跑过路口到对面去查探情况，不久接到他们的信号后，鞍将轻推了岚一把：“走！”

岚猜测可能他们将要接近危险中的目的地了，所谓平安险中求，越是危险的地方越安全，这个道理真是……烂到不能再烂了！

正当他们一票人浩浩荡荡准备通过路口时——情形还真点象《拯救大兵瑞恩》里著名的巷战，不知道从哪个方位射来了几只羽箭，惊险万状的直直扎到毕图老贼的脚边，鞍将当机立断的一把抓住岚护着毕图连忙往后退，并嘶声喊：“有弓箭手！保护陛下！”

命令一下几个唐克捷人上房的上房，甘当人肉盾牌的甘当人肉盾牌，迅速的将毕图围得密不透风的，岚甚至都来不及看清楚箭射来的方向！只能跟着毕图做只缩头乌龟，她刚想喊一柄冷冰冰的利刃搁到了她的肩上，毕图压抑的声音传来：“老实点！”

OK，知时务为俊杰，没人会拿生命开玩笑！岚以一指抵开刀尖，轻轻的保证：“别激动，您不会知道我到底有多老实。”

毕图懒得理她，性命受到危险的又不止是她一个，圆圆的脑袋象个雷达一样搜索着四处暗藏的危机，倏的，黑暗中传来惊讶的喊声：“左侍宫！？”

“是左侍宫……”

这一声声叫唤无疑是给敌人报告了自己藏身的正确位置，几乎在下一秒钟上房搜人的唐克捷人就一个个“呼、呼”跳了下来，岚几不可察的抽了抽嘴角——该死！

“走！”鞍将用剑鞘顶了顶她蓦然僵直的背。

毕图回头看了她一眼冷嘲到：“很伤心吗？”

“您说捏？！”岚撇过头不看，径自往前走去。

“呵呵……”

这老小子，真他X的！

有了前车之鉴，接下来的路程他们就更谨慎了，走走停停的，而被夜风吹来的硝烟味也越来越浓，金石的碰撞声，凄厉的惨叫声还有柘邑人冲锋陷阵的呼喊声近得就象在身边，岚瞥到鞍将握剑的手都泛白了！再高段的人在死亡临近时也会有无意识的动物性表现。

“看!是雅典娜？！”

“啊，真的是！”

“糟糕，雅典娜被狭持了！”

又是几声意外的大叫，岚听得眉一皱，咬紧下唇——X他的！别又来送死了！

鞍将一甩头，三个手下立刻拔剑迎敌而上，双方人马在狭窄的巷弄里短兵相接，顿时刀光剑影噼里啪啦的杀得昏天黑地！岚忍不住瞠大眼睛想看个仔细，但鞍将却不肯多做留恋用力拽着岚护着毕图择路逃去，岚一路颠簸着一边往后看，暗暗祈祷这几个柘邑人能赢，千万别为了她丢了性命才好啊！

有一就有二，象是不小心捅了马蜂窝，紧接着发现岚踪迹的柘邑人是一浪又一浪的向毕图扑来，没多久他的近身侍卫的数量锐减，死伤惨重！岚总算放下了心里横亘着的大石……笑意慢慢的回到了她的脸上，王子昼训练出来的军队果然是强将底下无弱兵啊！

“妈的，搞什么？！这些人都是从哪里冒出来的！？”毕图沉不住气的咒骂着。

“我没有告诉过您吗？有幸跟我牵扯上那是一旦拥有，后患无穷啊！”岚愉快的说。

“先别得意，你的命还在我手上牢牢的握着，我要你生就生要你死你就得死！”毕图恼羞成怒的吼道。

“当然这是您的权利，而我也会尽到做人家人质的义务。”岚继续耍嘴皮子，说她是被吓大一点没错！嘿嘿！

这时只剩下不足五名兵卒的鞍将深思的盯着岚，他俯在毕图耳边低语了几句，毕图眯着眼也看着她，让岚有点心虚，不知道这俩败类又想出什么损招对付自己了！？

“走！”鞍将随后道。

“请问要往哪里走？”岚很有礼貌的问。

鞍将别过头去迅速给余下的人做了简短的指示，而毕图则仿佛屈尊降贵般，亲自押着她转身走进一个看起来破败不已的院落，不刻后跟上来的却只剩下鞍将和另外一个军阶稍高点的士兵，其他的人都闪身往另个方向快速奔去！

靠！金蝉脱壳？！这厮真他妈的老奸巨滑！

骂归骂，但摸不清所到何处的迷茫终于让岚有点点后怕了，乖乖，这回想要成功的脱逃是越来越难了……希望她的救兵别被毕图的诡计蒙蔽了，星星保佑啊！

进了院落里的屋子里，鞍将和那个士兵忙反身把大门给掩死，还拖了沉重的桌椅抵着，然后放下厚厚的窗帘挡去外面的火光，瞳孔一下无法适应，岚只觉得眼前一片擦黑，失去视力的坏处就是其他部位变得异常的敏锐，她强烈的感觉着毕图紧紧扣在肩头的咸猪手，还有在静谧的空间里传来的乱了节拍的心跳声……

老贼的两个爪牙又在房里摸索了一阵，等岚还是窥不见一丝光亮的时候，有人用布条将她的嘴捂了起来，接下来腰上被点了一下，鞍将冷冷的命令着："走！"

又走？！往哪里走？！地狱吗？哎，做革命志士还真不光是一句口号啊！脑海里不由自主的闪现出关押在渣滓洞里老一辈革命先烈们的光辉形象来，他们在解放重庆的隆隆炮声中奔赴刑场是什么样的心境她总算亲身体验了一把了！

红岩上红梅开；千里冰霜脚下踩；三九严寒何所惧；一片丹心向阳开向阳开；红梅花儿开；朵朵放光彩；昂首怒放花万朵；香飘云天外；唤醒百花齐开放；高歌欢庆新春来新春来新春来……5555555，我不想死！死鬼昼你怎么还不来救我啊？！

m（T_T）m

与此同时，纹利城的另一端，当西辛看着凯维默默离去的背影，忍不住打抱不平："我想他缺乏的只是一点点运气。"遇上岚是他运气不好，不怪他。

王子昼心情焦虑的望着西辛："现在我没时间去判断孰功孰过，如果你准备好了的话，我想我们现在就出发吧。"

真是急性子，岚对他来说就这么重要吗？西辛感到好笑又忍不住猜测，思蜜公主是怎么看待他和岚之间衍生出的情爱的？她愿意将王妃之位拱手让给岚吗？纵使老头再会掐算，恐怕都没算到会有这个结果吧？！可，侍臣出身的岚配地位高贵的王子，应该是王储——真的，合适吗？！

王子昼高效率的点好兵，在西辛的带领下冲进了已经化为战场且面目全非的一条街道里，夕日宏伟的建筑坍塌溃倒成了断垣，激战后两军伤亡的人体横七竖八的散落，看得他心惊肉跳的，生怕其中一具残破焦黑的尸体是属于一个总是让人捉摸不定的小女人的……她，在哪里？受伤了吗？厚，该死的，他怎么会答应让她卷进来？他怎么会！？

西辛一边疾走一边跟王子昼说道："毕图为了以防万一早就挖了一条用来逃生的地道，虽然不知道出口在什么地方，但我大概猜得到入口在哪儿。"

"地道？"王子昼不豫的蹙起眉，"大概？你刚刚不是说没你不知道的吗？"

"殿下，这是礼貌和客气话，好吗？"西辛不爽的翻个白眼，这人真是锱珠必较，把字眼扣得这么死做什么？！切！

王子昼眉尾抖了抖，要是还怀疑她和岚的姐妹关系那就太蠢了！她跟岚讲话的语气真是见鬼的相似……他沉吟了一会儿，才道："唐克捷在海上的军事力量已经被我牢牢的控制了，就算他想通过海路逃亡也绝无可能。"

西辛长叹一下，"殿下，百密总有一疏的，您不会不知道毕图有多狡猾吧？而且现在他手上还多了我姐，必要时他可以用我姐的命相要挟。"

没错，这就是他为什么这么担心的原因！如果那老贼真的敢动岚，他绝对不放过他！捏紧拳头，王子昼不由得加快了步伐，活到这么大，经历过了无数场战争，还是第一次这么害怕看到死亡，只要她平安无事的回到他的身边，他甚至愿意用自己的命去交换！

星星啊！请保佑岚吧！

岚抱着必死无疑的心境，走一步顿一步的往前慢慢的挪着，既然是去"死"那就能拖点时间就拖点时间吧！所以不管身后的人是不是一直很不耐烦的用剑鞘顶她的腰，催促她快一点，她照样云端漫步般移动着……要是情况允许的话，她不介意秀上一段迈克成名舞步——太空舞！

走了不一会儿，岚被毕图按住了身子，然后听到有人上前大力的推开了某样很重的东西，她想应该是石门或是石板之类的，没多久她又被推着往前走，她脚下一个踏空踩到了阶梯上，一股冷风迎面扑来，由于眼睛看不到，她只能用其他的感官去感觉，她想他们应该在往地下走……等会儿，往下走？她突然想到西辛之前有提到地牢，莫非他们正要去的地方就是关押着岚老爹老妈的地牢不成！？

下了几级阶梯，后方传来重物磨擦的声音，在皮肤上流窜的气流突然被阻断了，也阻断了外界一切的声响，岚想他们应该已经进入到了地牢，而他们把入口封死了！通往地牢的路很狭窄、蜿蜒，空间低矮，因为岚就撞了一头的土，痛得她两眼闪白光，金星乱舞！嘴上缠着布条让她连喊一声抱怨一下都不行！真是够了！

走下一级阶梯，好不容易眼前终于看到一丝亮光了，岚几乎喜极而泣，对老天爷三叩首！要死也要死的光明磊落嘛，对不对？黑麻麻的死也死得不痛快！要是以后这个世界要整个什么战俘政策的，一定得把这条给加进去！要尊重人权嘛！

虽然钉在墙上的火把实在是星星之火，能见度还是低得很，但至少可以让人看清周围的环境，原来他们已经来到了一个地下室的大门口，这个门也是石头做的，上面还雕刻着花纹，真有点罗丹的地狱之门的感觉，那她就是康斯坦丁咯？！

不容她再天马行空的胡思乱想，鞍将将她推搡着迈进了石门，腐败的气味立刻充斥在鼻孔里，不流通的空气潮湿得让人快要窒息了，岚难受的皱起了脸，从石缝里渗透出来的水珠滴滴嗒嗒的落在地上，产生长远的回音，这个地方看起来应该很幽深，她想。

随着他们的深入，两边出现了黑铁栅栏，里面关押着很多人，只是奇怪的是这么多人居然安静得象个坟墓，死亡的恐惧被好奇所代替，岚把眼撑得老大都不眨一下的直盯着里面的人看，她从没见过岚老爹和老妈，根本不知道他们长的是什么样子，但她就是想看一看，找一找，哪怕只一眼也好，当做圆一个死前最后的梦想好了！

栅栏里的人可没她那么好奇，维持原来的样子不动，蹲在角落里或是躺在阴冷的地上，有没有人来，来的又是什么人连头都不抬起来看看，仿佛世界上的一切都与自己无关……怎么办？岚急了，她想到就做到，身子一斜向走在身旁的毕图狠狠的撞去，毫无防备的毕图被

她这一撞脚下一个趔趄，圆滚滚的身子咣的撞到栅栏上，发出了巨大的声音，而他也不负众望的脱口尖叫失声：“哇啊！！”

鞍将凶狠的上前给了岚一个耳光，直把她的脸打歪到一边去，人也扑倒在了地上，他高高在上的啐了一口：“大胆的贱人！”然后一把将毕图拉扶起来。

吓到比伤到多的毕图颜面尽失，所以气愤填膺的冲上来抬起脚就踢，一边踢一骂：“该死的女人！想偷袭我？踢死你，踢死你！”

“呜呜呜……！”好痛，这死男人！出脚还真不带含糊的，真他X的狠啊！也不想想她不过是个弱女子，还被他们绑住了手！有本事放了她来单挑啊！

“你害我害得还不够吗？敢撞我？！要不看在你还有点用处，早就把你碎尸万段了！让王子昼来替你收尸吧！贱人！”

一脚又一脚扎扎实实的招呼在身上，岚觉得自己为了找亲爹妈吃亏可是吃大发了！

“呜呜呜……！”冤枉啊，青天大老爷！

外面的动静终于引起了栅栏里的人的注意，不少人都坐直了往外张望，突然她瞥见最角落处有一双特别清亮的眸子穿过人群正朝她瞪着，因为实在是太黑了，她几乎看不清拥有这对明眸的人到底长什么样子？但她可以强烈的感觉到眸子的主人正是她不惜施以苦肉计寻找的人！

感谢星星！同志，可算是找到你了！岚笑了起来，尽管她更想哭！但她还是眉角眼梢带满了笑意，希望他也感应到了她的心意……眸子的主人眨了眨眼，似乎在告诉她——他都知道了。还好，够上道，没有白白浪费她的牺牲！所以她才常常说她喜欢跟聪明人相处嘛！

哎……可苦了她这身细皮嫩肉了，这命啊革一次就行捏，简直生不如死啊！

“陛下，别踢了，时间不多了。”鞍将终于上前来阻止，隔开了发飙的毕图，毕图很不甘的朝岚的身上吐了口唾沫。

鞍将伸出健臂将岚拎起来，岚象个破布娃娃似的挂在他的身上，刚刚他的那记锅贴打得她的一只眼睛肿得象个核桃，半边耳朵还耳鸣

得厉害！啧，也不考虑考虑对方是个如花似玉的MM，下手真重，当他自己使的是“还我漂漂拳”，直接把她整成了如花！

地牢的尽头，士兵已经扳开了块地砖，地上出现了仅容一人通过的洞口，他恭敬的将毕图请了进去，接着是扛着岚的鞍将，等他们都钻了进去，才起脚踢翻了一罐灯油，取下墙上的火把毫不迟疑的扔了过去，然后跳进洞口拉过地砖，成功隔断了地牢里逐渐蔓延开燃起的熊熊烈火！

“啊！起火啦！”

“咳咳咳……他们要烧死我们！”

“该死！”

“救命啊……”

宁静的地牢转眼成了人间炼狱，收押的人都惊跳起来，哀鸿遍野！

“先别慌！”有人喊了一声。

“大人？”

“马上就有人来救我们了，先把我们之前接好的水拿出来，女人和孩子先把自己浸湿，捂好口鼻！”

“是，遵命！”

狱中的人迅速行动起来，一个老者缓缓的走到火光下，他消瘦憔悴的脸上隐隐闪动着雀跃，嘴里喃喃自语道：“该来的总是会来的……”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回 拿什么拯救我的爱人？

十来把燃得正旺的火把象一条火龙，将挡满杂物的小巷道照得透亮，气氛格外的冷峭，偶尔伴随着一两声低沉的呻吟，几个负责整理战场的人正在把重伤兵抬出来，也有将尸体一具具摆列成排的人来回的走动，王子昼蹲下身来仔细打量倒在地上两具纠缠在一起的尸体，从他们身着的衣服很轻易的分辨出他们身份，王子昼平息着不稳的情绪，努力听清生还者的叙述——“派来探察敌情的人不多，发现雅典娜被狭持了就想拼死相救，但对方大概有二十人，而且个个武功高强，其中一个领头的人身材魁梧，还有一个人地位应该很崇高，他们一左

一右包夹着雅典娜，因为事出突然敌众我寡，又怕失手伤了雅典娜，所以不少兄弟都丢了性命！”

“他们说的一个是鞍将也就是老贼的贴身侍卫，另一个不用说就是那老贼了。”西辛肯定的下了注解。

一路走来类似这样的报告越来越多，跟刚进城时一问三不知的情况大相径庭，但王子昼却更加烦躁，他站起来吩咐道：“把我们的人好好安顿了。”

“是。”

西辛担心的看着他，走过来说：“至少有一点值得庆幸，我们追踪的方向是完全正确的。”

他冷冷的撇了撇嘴角：“代价太昂贵。”

“这是打仗，死伤是难免的。”西辛知道也许自己说得太无情，但却是事实。

王子昼睨了她一眼，“岚连挂着的海盗尸首都不忍心看，怎么受得了这个？！”

西辛叹了一口，唉，这男人无时不刻的在替岚忧心……岚啊，你究竟何德何能让这些人无谓生死以命想搏？让一向高高在上，呼风唤雨的王子昼全心全意的倾心于斯？

西辛顿了一下，说：“既然已经找出老贼遁逃的路线，我们就赶快追上去吧，我有种不好的预感，以我对老贼的了解，此刻他恐怕已经进入地道了，那么我姐的生命将会受到很大的威胁。”

王子昼不由得一振，瞬间收敛心神双眉一蹙：“我们走！”

不多缀言一行人迅速整合，西辛知道这票人已经彻底的给毕图惹毛了，定要豁出命去跟他周旋到底！哼哼，老贼你等着吧，你将会晓得掳走岚是个多么错误的选择！

王子昼悄悄的把手压到左胸，内里轰然的心跳让他惴惴不安，在潜意识里他已经预感到了最坏的可能，所以身体才不听使唤的惶恐、紧绷，他不得不打起十二万分的精力去压制才勉强自己没有当场崩溃！他抬起头仰望天际，被硝烟笼罩的夜空浑浊得见不到半颗星辰，一如目前的心境……岚！岚！岚！希望你平安无事！

远在海的另一端的王城，赤雪星神庙山上——

满天的星斗下，涑迎风而坐，膝上安放着他心爱的木琴，他低首专注的拨弄着琴弦，铮铮的琴声随风飘散，却散不尽入夜后突而袭来的烦躁，他飞扬入鬓的长眉越渐聚拢，修长灵活的指尖飞舞着，每一次换弦间的停顿都有几不可察的颤抖，这让他大为心浮气燥，薄唇无意识的抿成了一条直线，宽阔的额上布满了细汗……

蓦的——啪！

弦断了！

乐声噶然而止！

他倒吸了一口气，夜半沁凉的空气骤然入肺让他胸口泛疼，脸上一片青白，他缓缓举起右手，就着星光看到食指的指尖有一粒红红的血珠子，垂下眼他低喃道："岚……"

星神是在警告他些什么吗？莫非岚出事了！？慌乱霍然揪住他，让他几乎瘫于地上，连木琴滑落都无所觉察，怔怔的瞪着一颗颗滴落的猩红哑然无声……

身后一阵杂乱的脚步声踏草而至，"主人，不好了，出事了！"

这时天边一颗星子陨落，涑怆然瞌目，太快了？还是太迟了？谁来告诉他？

同一时间，纹利城。

王子昼将西辛拉至一旁，怀抱着巨木的八个士兵同时出力，被堵住的大门在巨大的冲撞中摇摇欲坠，四处飞散的灰尘呛得人难受，大家再接再厉，一下，两下，三下——嘭！

"成了！"西辛发出一声轻叫。

王子昼点点头，率先走进伸手不见五指的房内，内臣甲和乙立刻命人将覆盖着窗口的帘子扯掉，忽然放亮的空间让人们都瞠大了眼睛搜索一切可疑的地方，只是这个偌大的空间里除了一些家具摆设外，并无一点特别的。

西辛窜上前来，她掩着鼻子，尘埃飞沫让她一直都咳个不停，她一边延着墙根走一边摸索着敲打着，然后回头望着王子昼："应该有暗门之类的，赶快找找看！"

一语惊醒梦中人，只见十几个大男人全都一涌而上，对着墙壁敲敲打打，王子昼则跟在一旁继续查看有没有遗漏的线索，西辛放弃了

敲打，既然有这么多人来帮忙，她不防省点力气。

退到王子昼的身边，她说道："我不会猜错的，这里是地牢的上方，我曾亲眼看到有人往这里送吃的，当然是还有吃的时候，挖地道是需要人力的，所以老贼不惜把珍贵的食物浪费在一群囚犯身上。"

王子昼不语，他已经不想去纠正她不要总把猜想当做事实来让人相信，而他也聪明的知道，她会把他的劝告给反驳回来，并以倍数的话语堵得你说不出一句话，他深受其害，自然聪明了。

某个耐不住性子的士兵拔出小刀在墙缝里挑，挑着挑着"卡"的一声象是顶到了一个机关，一面一丈见方的"墙壁"突然松动，引得所有人都停下了动作，齐刷刷的瞪了过来，内臣乙惊喜的嚷道："入口找到了！"

王子昼拨开人群走过去，他沉稳的指挥道："赶快把它扳开！"

四五个人连忙上前，动作整齐化一的扳着明显突出一块的石墙，而西辛则是自信满满的睇着王子昼，无声的传递着：看，我猜对了吧！

王子昼无暇理会她，冲动的走过来加入到扳动墙壁的行列，所谓人多力量大，不一会儿一个黑鼓隆东的门洞出现了，他拿过一人手里的火把大步的跨了进去，内臣甲忙不迭的跟上，还不忘喊道："殿下，请注意安全！"

一票人鱼贯的钻入狭小的入口，眼前是一条颇为陡峭的石梯，空气中隐隐传来火焰味，这让王子昼警铃大作，快速的向下冲去，西辛也忍不住暗叫了声"糟了！"

王子昼高大的身子差点将本就不宽的石梯塞满，他不得不佝偻着背以防撞到头，脚下湿滑的石板上有一些沙土的痕迹，这让他联想到之前岚在通过这里时是不是受到了撞击？她，受伤了吗？

很快的，他们走到了地牢的大门口，西辛越过众人告诉王子昼："是这里没错，老贼占领纹利城前这里就是关押刑犯的地牢，虽然他将以前的入口封了，但我还记得很清楚，因为我曾来过这里很多次。"

王子昼没问她一个小女孩怎么说得地牢好象自家后院一样来去自如，因为皮肤上感到一股不同寻常的热度让他心如擂鼓的狂跳，浓黑

的烟雾从地牢大门上方蔓延出来——起火了！他大惊，脚下一旋暴风般卷了进去！

当他们冲进去不远均被眼前惨烈的景象所震撼，地牢两边幽深狭长的铁栅栏里挤满了人，从尽头处燃烧起来的烈焰吞噬了将近三分之二的地方，几个还算健壮的男人手里拿着破衣服正在扑打狂莽的火苗，一些经受不住浓烟刺激的老人和孩子已经奄奄一息的瘫到在地，到处都是大火燃烧过后呛鼻气味，混着尸体的焦味和腐臭味热热的烘烤着人的意志！

王子昼挥剑劈开铁栏上的大锁，其他的人也跟着劈门，把被火围困的人救出来，西辛惊慌的喊着："老头？你在哪里呀老头！？"

"大家快把人带出去！你赶快去叫人下来救火！"王子昼指着一个士兵下命令，自己则马不停蹄的把被烟雾熏得已经昏迷的人一个接一个捞出来。

"老头，没死的话应我一声好吗？"西辛钻到栅栏里到处翻找，嘴里也不带停的嚷："有谁看到我家老头啦？老头！？"

王子昼一把揪起她的衣领："见鬼，你在做什么？这里太危险了，给我出去呆着去！"

西辛甩开她："你不懂，我必须找到我老头！"

"谁？！"

"就我老爹，也是我姐的老爹！他被关在这里面，他很有可能见过我姐！"西辛气呼呼的说，"你不想知道老贼把我姐带到哪里去了吗？"

王子昼咒了一句："该死！"

望着烧成一片火海的地牢，他觉得寻找岚的希望越来越渺茫了！星星啊，请您指引我，告诉我岚在哪里好吗？！

"西辛？"一声不确定的问句传来。

西辛连忙找到窝在一个柘邑士兵臂弯里，被烟熏黑得分辨不出长相的男人，她道："阿极？你知道我家老头在哪里吗？"

"是的，大人就在前面……他早猜到毕图那老贼有一天要把我们全杀了……所以要我们偷偷的接了水，可……可是火势实在是太大了，好多人都被烧……烧死了……"叫阿极的男人说完人就昏过去了。

西辛点点头，眼里聚集了些水气，被火光映红的侧脸上都是悲意，这些人都是往日的长辈和友人，如今却天人永隔，让她的心里一阵泛酸！

一只大手搭到她的肩上，西辛仓皇的伸手抹了抹脸，回头看到王子昼深邃的双眼，他坚毅的五官给人一种莫名的安定感，他沉着的说：“放心，你父亲会没事的。”

他不会安慰人，说出的话也是冷冰冰的，但却让西辛紊乱的心绪奇异的沉淀了下来，他阻止她再漫无目的的乱闯，单手提起去而往返前来救火的人手里的水桶，兜头倒下将自己浸得透湿，然后拉起围巾捂好嘴巴，面不改色的走进了火场！

“殿下！”内臣们无措的大喊。

“救该救的人，灭该灭的火。”说完王子昼潇洒而去，徒留慌得没了主意的内臣急得团团转。

西辛敬佩的看着他高大的背影，这样的男人不正是所有女人殷殷期盼着的良人吗？！

王子昼跨过一具具尸体，他们的面目表情都是痛苦不堪的，想必此前经过一番生不如死的折磨……是啊，关在不见天日的地牢，没有食物和新鲜的空气，到头来还要被人恶意放火烧死！简直是惨绝人寰，这地牢名副其实是个人间地狱！

温度过高，氧气稀薄，烟味呛人，王子昼入气少出气多，体力也跟着大量的流失，裸露的皮肤灼烫无比，他睁着被熏得不停流泪的眼睛，到处寻找还有生命迹象的人，心急如焚！

“咳……”

象奇迹般，他似乎听到了一个微弱的声音，他怀疑的顿住身形屏息聆听——

“咳、咳……”

他猛的趋身向前，大手抓起一具尸体，一个人的脑袋露了出来，获得一点空气的他终于又咳了两声，然后用哑得不能再哑的声音问：“殿下？”

“你认识我？”他诧异。

他拉开一个笑容，脸上没被黑烟熏到的纹路呈现出一道黑一道白印痕，有点象黑猫脸上的银白胡须，如果不是情况危急，他几乎都要被逗乐了。

“我猜的。”

听到这句话，王子昼知道自己找到人了，于是二话不说推开压在他身上的尸体，往肩上一搭准备闪，但他却不肯合作，两手在他背上捶。

“怎么了？”

“还有我的妻子。”他虚弱的说。

“？”

“变了尸体还是我的责任。”他坚持。

王子昼一拢眉，不多话，把他扣好在背上，再将一具娇小的没了气息的人体抱到怀里，才大步流星的冲了出去。

等在地牢外的西辛望眼欲穿，奉命救火的柘邑人在她身后穿梭着，他们带来的水源把地牢的地面重新弄湿了，火势被有效的控制了起来，已经有人冲进去接应王子昼了，但好象被浓烟阻挡进度很慢，时间在流失但人却不见出来，她害怕老头和老妈已经出事了……！

“殿下出来了！”内臣甲突然叫了起来，人也跟着扑了过去。

西辛在看清王子昼手上抱着的人时冲口喊了声：“妈！”

“出去再说。”王子昼喘着粗气，这呛死人的烟会要了所有人的命！

西辛捂着冰凉的女人的脸，凄怆的问：“妈，妈，妈你怎么啦？”

王子昼给内臣乙使了个眼色，内臣乙立刻上前拉开西辛，西辛激动的挣扎着：“放开我，你抓着我做什么？！”

“丫头……”一个嘶哑的声音从王子昼的背后传来，成功的让西辛安静下来。

“老头？！”西辛愕然的愣住了。

“听殿下的话，先出去吧……”

王子昼阴郁的看了西辛一眼，迈上了石梯，而隐忍了许久的热泪终于从西辛的眼眶里滑出，她看到了趴在王子昼背上浑身是伤的父

亲，有一瞬间她不知道如何反应？！只好让怯懦的液体肆虐……

走出地牢王子昼小心又慎重的把怀里的女人放到地上，再把背上的男人放下，他吩咐道：“传医官。”

西辛一个箭步冲到母亲身体旁边，泪痕满面的跪倒在地：“妈……妈……”

王子昼要来水袋递给男人，他颤抖着手接过，对了好久才对准嘴巴，才喝了两口就全呛了出来，但他还是很有礼貌的说了声：“谢谢。”

王子昼抿唇不语，眼前这个被岚常常挂在嘴边夸赞不已的父亲看起来很文弱，没人会想到掌管着吉纳皇室敬卫宫的最高掌宫居然跟个学者一样，没半点武将应有的健壮威武，当他背负着他时觉得他轻得象根羽毛，当然对于长期被囚禁的人来说，他却拥有一双异常澄清的眸子就是了。

在王子昼打量岚老爹的时候，他也不动声色的观察着他，然后他微微叹了一叹，说：“别哭了，丫头，人死不能复生，你这样哭要你妈怎么能安息？”

西辛捂着嘴啜泣，她年纪虽小但很懂事，很听话，这也让王子昼很意外，这家人似乎都知道适时的调整好自己的情绪和心态，比如说岚，总是让人觉得她是不会被轻易打倒的，即使沮丧、挫败，隔天又精神万分起来面对所有的困难！所以他才会受她吸引不可自拔的深陷进去，哪怕被拒绝得再怎么彻底都不回头，她，是他命定的王子妃，世上无人可以代替！

岚老爹将丧妻之痛很淡然的隐藏在内心深处，他知道死亡至于他并不是结束而是另一个未知的起始，肉体的死去和灵魂的远离比起来根本不算什么，只要她活在心里就等于实践了两人永远不离不弃的誓言！

“殿下。”

王子昼收拾好思绪，半蹲到他面前：“再忍一下，医官马上就到。”

他浅笑着摇摇头：“我还好，刚刚只是在保护妻子的时候被压倒了而已。”

王子昼在心底蒙生出对他的敬意，按他的推测岚的母亲应该在起火前就已经去世了，而他为了守护自己妻子的尸体居然不顾自己的生命，一个人能爱一个人至此天下又有几个?

“我知道毕图把岚带到哪里去了。”

岚老爹平静的一句话，将王子昼彻底的激起，他炯炯的盯视着他，张嘴吐出一句：“我一定把你的女儿安全的救回来，我发誓！”Ps：这两天感冒发烧，持续低烧，反复发烧……字数不多，敬请原谅！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一回 江山美人

“嘭！”

“噢！”

靠！这死男人！X他的！

被鞍将扔袋垃圾一样丢到地上的岚蜷成一团痛呼出声，毁她的容不算还这么粗鲁的对待她，真该有人来好好教育他怎么尊重人权！

就在岚气得鼻子嘴巴歪到一边，又浑身痛得象被人拆开了似的时候，她听到鞍将跟毕图说：“陛下，您留在这里等会儿，属下去去就来。”

“你们两个一块去，动作快点。”毕图有点末路帝王的忙乱，他难得的表情出惶惶不安的情绪，没了先前揍岚时的凶狠。

“不行，必须有人保护您的安全，我一个人去脚程反到快些。”鞍将无论何时都是那么的镇定，仿佛他比他的王都来得更象个发号施令的人。

毕图考虑了一下，然后点点头：“去吧，要快！”

“是！”

一阵沉稳的脚步声渐行渐远，岚意识模糊的感到他们已经到了地道的出口，而他们正打算按照之前就布置好的逃生管道离开纹利城，至于是什么样的管道那就不得而知了！

毕图难掩焦急的徘徊着，不一会儿，他走到岚的身边盯着她青紫一片的侧脸，想到前不久在地牢她给自己的羞辱，忍不住一脚踩到她

的手掌上，所谓十指连心，岚只觉得一真钻心的疼，她咬着下唇忍耐着，直到唇瓣破皮鲜血流下来——这老贼想怎样！？

“我发现你还真能忍的，现在是刚刚也是，哼都不哼一声，换成别的女人早就痛得哭爹喊娘的了！”毕图不知出于什么样的想法，居然有了聊大天的兴致，蹲下身来对岚说道。

岚睁着半只眼看着他，懒洋洋的扯出一抹笑，说：“这说明我比较特别嘛……人人都一样怎么突现出我的不凡？我可是……女战神雅典娜，受的都是高素质教育。”

“呵呵，尽管嘴硬吧，反正你也没多少时间来炫耀了。”

毕图挪开了脚，正想起身，没想到岚又说：“那麻烦您呆会儿动手的时候利索着点，要是让我死得不痛快的话，我会成为一个不快乐的鬼，说不定要缠着你一辈子，这样咱们都不得消停，那岂不是太麻烦了吗？”

这女人当真连死都不怕吗？！听听她说的是什么话？居然怕死得不快而怕麻烦的？！真是闻所未闻！

毕图钳住她的下巴把她提起来，岚疼得冷汗下雨一样淌，咸咸的汗水浸到伤口使她喘起了粗气，浮肿的半边脸扭曲得骇人，却仍瞪着完好的另一只眼毫无畏惧的迎向他无情的审视，半晌，毕图笑了笑：“我似乎体会到为什么王子昼会看上你了？你这女人的脾气硬起来连男人都比不上，的确是特别得很。”

“谢谢夸奖。”岚嗫嚅着，她已经痛得麻木没有一点知觉了。

毕图深深的注视着她：“最强的男人才配得上你这样强悍的女人……如果我们不是对立的，又如果我比王子昼更早遇到你，我想我也会不惜一切的得到你吧？”

都什么时候了这家伙还有闲情逸致在这边调戏她？！真是够了，就说男人的兽性比理性要来得强！

“那我建议您去整个容先，外加减减肥，因为……我比较喜欢又酷又帅的男人……没什么意愿成天对着一陀肥肉……太倒胃口……”岚说完就昏过去了。

太恶心了呗！

毕图放下她，掬起一撮她的发放到鼻端嗅了嗅，“呵呵，有趣的女人。”

不知什么时候返回的鞍将看到毕图的动作先是意外的飞起了眉尾，随后藏好情绪，当做什么都没看到的说：“陛下，我们可以离开了。”

毕图松开岚的头发，扭过头：“安全吗？”

“安全。”

“那我们走吧。”

“是！”

鞍将走过来准备把岚扛起来，却被毕图一把挡下，“我来。”

说罢他将岚拦腰抱起来护在胸前，鞍将看着伸在半空的手，然后木讷的收回到腿侧，没说什么领头往外走去。

地道外是临海的悬崖，在夜空下呈现出黑蓝色的嶙峋，白色的浪花拍打着崖壁顷刻被切割成千万点水珠，发出巨大的声音咆哮着又回到大海里！他们延着临时开凿的小路穿梭在高低起伏的岩石间，潮湿的海风很快就把每个人的衣服都弄湿了，冰凉的温度让岚涩涩发抖，也使她的意识逐渐清明，她挣扎着想睁开眼，毕图捂着她，轻哄道：“嘘，你累了，睡一会儿吧。”

他出奇的温柔让鞍将蹙起了眉，他回头瞥了一眼，嘴角下勾——这是什么状况？！一代君王末路大逃杀的另类爱情故事吗？！他不也才离开一下下而已吗？发生了什么事？能发生什么事？

(-?-)

王子昼跟在岚老爹身后，重新回到地牢，被扑灭的火场焦黑班驳，浓烟尚未散尽，气味刺鼻眼泪直流，“把身体俯低点，这样没那么难受。”

王子昼瞟他一眼，听话的照做，岚老爹才解释道：“烟都是往上走的，下面的空气要清新点。”

按岚以前的形容，她老爹似乎上知天文下知地理，无所不通无所不能，看来好象是真的！王子昼发现脚下的气流的确是畅通得多，而且一汩汩的流动着，这说明什么？

在地牢的尽头有风口？也就是说毕图挖的地道入口就在那里！所以他才放火烧掉吗！？这厮真是机关算尽，太狡诈了！他迅速的朝入口处靠去。

从王子昼的表情上不难看出他已经知道入口在什么地方了，岚老爹露出欣慰的浅笑，起码传说中战无不胜的王子昼是名副其实的，有勇有谋！

岚老爹指着一块看起来和其他的砖块没什么区别的地砖说：“这就是地道的入口。”

王子昼拔出剑插到砖缝里用力一撬，石砖立刻松动，他一喜加大力道一鼓作气把石砖撬了起来，地上的积水哗啦的顺着打开的洞口流了进去，听声音应该没有多深，他转过头去吩咐内臣甲："先把掌宫大人带出去好好照顾，其他人跟我来！"

岚老爹抓住他的手臂："不管岚发生了什么事情都不要莽撞，唐克捷还有余孽需要殿下您清除干净，吉纳能否复国成功就全仰赖您了！"

他是在预示什么？莫非岚有不测？！一抹惊惶袭上心头，王子昼定定的看着他，"国家和亲人你要哪个？"

"两个都想要！"他说，"但在必须选择一个的时候，我会牺牲自己最重要的。"

跟岚一样吗？为了国家为了她的公主，她永远选择牺牲他！？王子昼痛苦的闭上眼睛，这一家人都是这样的……这样的狠绝又让人恨不起来！

王子昼挣开他的手，扭头钻进洞口，他不想回答他也不想给他一个他根本办不到的承诺！他不是他、不是岚，他的心没他们那么硬！

跟随风来的方向，王子昼奔跑在地道中，脑海里挥不去岚老爹在入口所说的话，他是不是在暗示岚已经……不！不！不！不会的，岚不会有事的，她那么机智，往往能化危机为转机，她会保护好自己的，她会坚持到他来救她的！她相信他能安全的把她救出才自愿担当人质的不是吗？！所以她一定不会让自己出事的！

"殿下，前面没路了！"一个士兵喊道。

"到周围找找看，一定有出口的！"王子昼命令道。

蓦的有人叫道："快看，地上有血迹！"

他迅速扑过去，捻起地上的红印子，眉皱得死紧："血还没干，人应该没走远，快找出口！"

"是！"所有人不敢怠慢，举着火把四下寻找蛛丝马迹。

王子昼低语着："这血是你流的吗？你还是受伤了，对吗？"

"殿下……"始终不离他身侧半步的内臣乙忧心忡忡的低唤了一声，想给句安慰的话却找不到适当的语言，害怕引得他疯狂起来。

"有了，找到了！快来帮忙！"大喜过望的士兵朝同伴高喊道，所有人都跑了过去，跟房间里的那扇石门一样，众人一起扳动凸出一块

来的大石。

王子昼气血止不住的一阵翻涌，站起来的时候过急眼前一黑脚下打了一个趔趄，惊得内臣乙连忙扶住他：“殿下，当心啊！”

他推开他：“我没事！”

大石一被挪开外面劲猛的海风灌入，让男人们都受不了的哆嗦了一下，海浪拍岸的巨响震动着每个人的耳膜，这里是纹利城地势最为凶险的悬崖绝壁！

王子昼立在崖边，这个老贼果然厉害，没人会想到把地道口开在这个稍有不慎就会葬身鱼腹的地方，一阵海风吹来也能把人给卷下去，而且浅海处布满了尖利的礁石，大型的舰只根本开不到这里来，所以他的海上部队才会没有及早察觉到他的意图。

“如果他有一艘小船的话，是可以通过那些礁石的。”内臣乙推测道。

“所以我们必须在他上船前阻止他！”王子昼飞快的下了命令，人也跟着冲了出去。

他不要命的举动看得内臣乙整个背脊都木了，他惊叫道：“殿下当心点呀！”

这可是乱石陡峭的悬崖，一不小心失足的话可是万劫不复的！他真的不要命了吗？忽然回想起岚老爹要他不管岚发生了什么事情都不要莽撞的话，莫说他早就测到会出现眼前这样的状况才说的？那他就太厉害了，也太……恐怖了！内臣乙微微抖了抖，有一个料事如神，铁口直断的人在身边，随时随地跳出来指点一下——厚，那简直是太不幸了！

(>_<;)

闻到了海水的味道了，岚迷糊的想到，怎么会有海水的味道？还有海浪的声音？她被带到海边了吗？老贼果然要从海路逃命呀……可是，王子昼的人不是已经把老贼的后援部队控制起来了吗？他往海上逃不是等于自投罗网吗？！不对，他一定在事先做了万全的准备，否则以他那么深的城府怎么会做出这么不明智的举动！？

岚转动着眼珠努力要恢复清醒，她不能坐以待毙，必须在老贼实施计划前想出对策，不然就真的死定了！

毕图感到岚就要转醒，他低下头来看她，嘴里还是很轻柔的哄着：“怎么不继续睡会儿？等你醒来我们就安全了。”

鞍将跟手下交换了一个不解的眼神，他们的王又在玩什么花样？不会是想女人想疯了，才送走一个假冒女人的“王后”又惹上一个绝对不能惹的敌国准王妃吗？

是哪条该死的野狗在吠呀？！昏迷中的岚嫌恶的转了转头，星星啊，请赐给她力量吧，她要把这死不要脸的东西的嘴给撕烂！

一睁眼就看见毕图圆圆的大脸，当然这还不是最恶心的！更恶心的是他的表情——天线宝宝强扮深情罗蜜欧！天底下还能找出比他更令人发指的男人吗？！

“请放我下来，陛下。”岚咬牙切齿的说道，简直是离谱！他怎么有脸抱着她啊？！好歹抱过她的不是创世纪第一大美男子，也是上天下地无比英勇的猛男！哪轮得到他这个要face没face;既不man又不sexy的米X林轮胎来抱啊？！厚，星星你还真打算不给她条活路了是不是？！

“你醒了？”毕图不知道该高兴还是该可惜，虽然欣赏她的倔强，但目前的时机不太适合做她施展魅力的舞台。

“是您给我了力量，放我下来，谢谢！”岚再次要求到，眼里一片冷然，她的DNA里一定带点嗜血的螺旋体，因为她好想把这老贼挫骨扬灰！

毕图神色一黯，把岚放了下来，岚几乎是脚一落地就弹开了三米远，然后她看到一望无际的深蓝色大海，当场讶异得忘了说话，而海平线上泛出的鱼肚白告诉她，她昏迷了一段不算短的时间，足够让她以为自己无意间练就了瞬间移行换位的本领！

凌晨的潮汐又湍又急，一浪接过一浪的淹没她的脚背，随后象害羞的少女匆匆的跑回大海母亲的怀里，但是却带着噬骨的冰凉，让人浅尝到大自然的奥妙与神秘。老贼果真老谋深算，岚看见鞍将和他的手下正借助潮汐的力量将隐藏在岩缝中的一条小木船牵引到海面上，然后动作娴熟得仿佛他天天都在做这件事一样把船浆安置好，当第一屡阳光从天边照射出来的时候，他们已经全都准备好可以出发了！为了这一天，想必他们不知演练了多少回了！

“好了，左侍宫，我们上船吧。”毕图吐了一口气，紧绷了整宿的神经到了此刻总算得到了缓和。

“我可以不上去吗？”岚跟他打商量，“您瞧这船不大，载重量应该也不大，带上我这个累赘，会严重影响您通往胜利彼岸的速度，您奔波了一夜实在没有必要因为我在这个节骨眼上把事情搞砸。”

“看来你这一觉睡得极好，精神多了。”毕图牛头不对马嘴的说。

“陛下，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劝您快划桨，海的那边有故人！”岚边说边往后退。

毕图的眼里精光一闪，单手擒住她的手腕，笑道：“抱歉，你可是我的护身符，想要安然无恙的走出王子昼的势力范围还少不了你的鼎力相助。”

就知道他打的是这个算盘，这老贼计划之周详无人能出其右，只是稍微把人质由原来的吉纳国王夫妇换着了她罢了！唉，现在该怎么办！？

“其实我有件很重要的事情忘了跟陛下您交代了。”岚正色道。

毕图扬起眉：“什么事？”

“我根本就不是王子昼的准王妃，也不是什么狗屁倒灶的女战神雅典娜，这些都是我胡吹的。”

“呵呵，左侍宫都到这时候了你还想蒙骗我？”毕图皮笑肉不笑的说，“如果你不是王子妃也不是所谓的女战神，王子昼会同意让一个什么都不是的女人上战场吗？更别提听信你的意见前来议和了，而且你似乎还忘了一点，一路上为了救你死了多少人！你这么说是不是太对不起他们了？”

“为什么在我说真话的时候都没人相信捏！？”岚痛心疾首道，“我真的什么都不是，您想用我来威胁王子昼是根本不可能的！”

“可不可能咱们可以走着瞧，现在跟我上船！”毕图揪着岚转身就走。

早等得不耐烦的鞍将看到毕图终于向自己走来，放心的叹了叹，拿自己的王不合时宜的儿女情长没办法……倏的眼角瞥到一丝很不寻常的闪光，在他还来不及对此做出反应前，身后持桨的手下已经中箭

倒地身亡！他一跃而起，避过致命的一箭，锋利的箭头扎在船弦上，箭尾的羽毛还在风中嗡嗡做响，他倒抽一口气拔出宝剑呵道：“追兵到了！陛下当心！”

毕图几乎在第二支箭向他们射来的时候就把岚抵到了身前，拉长了脸讥讽道：“这就是你说的，你什么都不是？你这女人说的话没半句是值得信任的。”

没法子，给人家当场抓了个现行，真是自打嘴巴！不过好在救兵赶来了，她也就放心了……厚，能活着看到每次日出就是生命的真谛啊！

“住手！”王子昼从岩石后跳出来，刀剑无眼他不想伤了岚。

毕图掏出匕首顶着岚的喉咙，岚不悦的斥道：“您狭持我没关系都OK，但是拜托您自己自备武器好没？用我用过的东西来威胁我，您是不是太藐视我的人权了？！”

唉，人权！人权！尊重人权！都喊了一天一夜了，这些人根本没听进去嘛！岚无奈的翻了个大白眼，配合她另一边因为肿胀而变成一条肉缝的伤眼让人看得触目惊心，当然不可避免的让从一发现她视线就没离开过她的王子昼顿时如酝酿中的活火山一样，充满了喷发前的滚滚杀气！

“少废话！”毕图握紧了匕首，对着王子昼高喊：“想要她的命就让我上船，只要我安全的离开我就放了她。”

“别听他的，他在放屁！他刚刚说了等你放了他，他立马把我先奸后杀，所以别理他！”岚喊得更大声，过于激动的下场是脖子被匕首划出了一道血痕。

这条血痕狠狠的刺激了王子昼的神经，他一举手所有的人都拉满弓对准毕图，也对准了岚。

“你这个疯子，我什么时候说要先奸后杀你了？”毕图一振，在岚耳边吼。

“恩，现在说了。”岚没敢看王子昼的表情，她怕自己一看所有伪装的坚强会全部被粉碎瓦解，好在目前视力不良，要把他看清楚还真不太简单！

“王子昼，我不信你会不想要她的命！”毕图笃定王子昼在虚张声势，他不会朝自己寻觅了一夜的心上人放箭的！

王子昼一抬眉，手轻轻一挥，数十支箭离弦齐飞，闪电般越过海滩直直射向站在海里的三人，鞍将骇然，一个挺身挡到毕图前面舞着长剑把羽箭纷纷劈开，落水的箭只激起一片涟漪，也让毕图瞠大了眼睛，拽着岚连退了数步，他不能置信的摇着头，“不会的，你怎么下得了手？”

王子昼发号狙击令的手仍旧没有放下，说明下一波进攻即将展开，这个状况让岚也大感意外，她歪过头用没受伤的眼好好看看，这个下手毫不留情的家伙到底是不是王子昼？！

远处，一球金红的发光体已从海面冒出了半个身子，冷冷的光源落在一张如同地狱使者的男人脸上，他单手扶在长剑状似悠闲的站着，而眼里折射出的酷寒可以冻结整个世界，披着的庞大黑披风一下接一下的拍打着脚下的沙地，从他身上辐射出的萧杀气息映衬着两旁弓箭手放在弓上闪着黑亮光芒的铁箭头，让人觉得心惊胆寒，他——是王子昼没错！

却是一具无感无情，无牵无挂，无血无泪的躯壳！我靠！《生化危机3》又还没上映，他着急演哪出啊？！

算了，死在他手里好过死在老贼手里，谁叫她欠他太多捏？一报还一报呗，她认了！

“我不相信！我不相信！”毕图失控的嘶声大嗥，辛苦了一夜才发现押错了宝，眼睁睁看着即将到手的成功化为了泡影，要他怎么不抓狂？！

“嘿，我早就说了，我什么都不是，你还偏不信，人家当我是草就你把我当是宝，知道错了吧？！”岚调侃道。

“给我闭嘴！要不是你这贱女人耍我，我至于这样吗？！”亏他还动了想把她带回唐克捷眷养起来的念头，现在命都要丢了才发现这全是梦一场，他又被骗了！

仿佛很看不顺眼毕图手上的匕首，王子昼的手又挥了挥，唰的又是一阵箭雨，鞍将疲于应付狂舞长剑的手臂不幸中了一箭，伤口至深

被箭所穿透，鲜血泉涌将海水都染红了，他痛得松掉了剑，抱臂弯下了腰。

也不知道是怎么发生的，电光火石的瞬间，就在毕图还在吆喝着：“你给我站……”直字还含在嘴里，一支羽箭又狠又准的插进了他的双眉正中，他瞪着圆滚滚的眼睛惊恐的看着王子昼不知何时手上握了一把弓箭！

曾经无所不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发动了侵略战争，占据了大半个吉纳国的一代枭雄就这样莫名其妙的轰然倒在了沁凉的海水里，连挨他最近的岚都不可置信的张着干裂的嘴，看着脚边没了气息的人体。

“陛下！”鞍将忘了伤痛惊呼着，视线对上了毕图死不冥目的眼睛，中箭的地方甚至一丝血都没流出来，如此高深的功力不是普通人拥有的！

他哀号一声，一把拔出扎在臂上的箭，反身想刺进岚的心口，但，太晚了——同样一支箭由同一个人射出，死死的钉进了他的后脑，让他带着自责和遗憾追随他的王而去！

鞍将倒在海里激起红彤彤的水花溅湿了呆若木鸡的岚，她一口气喘不上来，脚一软眼见就要瘫倒，一个温暖的怀抱承接了她下滑的力量，王子昼的脸在灿烂的阳光中悬在她的上方，他慌乱的问：“你有没有怎么样？”

“你还真是神仙放屁——不同凡响啊！”语闭两眼一翻晕了。

“谢谢夸奖。”他笑了。

火红的太阳整个跃出了海面，照耀着两个紧紧相拥人……黑夜过去了！

ps:没写战争之前不知道战争的残酷，写了这几回下来才真正的体会到战争真的好残酷啊！头皮都抓破了，每当写到血溅五步的地方，想来想去还是删了，因为这毕竟是个轻松搞笑的故事，没必要这么血腥，但是又怕不精彩！所以请各位看倌读过之后多提宝贵意见，有助我进行修改！谢谢罗！比预期提前更新了，有没有很高兴啊！？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二回 归去来

睡去是一个世界，醒来又是另一个世界。

岚闭着眼睛，长长的舒了一口气，脸上传来丝丝清凉的感觉，她应该得到了很好的救治，因为那种疼痛到麻木的灼热感已经消失了，而她受伤的手和脖子都包上了草药，她的鼻端闻到阵阵令人舒适、安逸的草香。

昏迷前那惊心动魄的场面还让她有点心有余悸，说实话满身杀气的王子昼陌生得让她害怕，这样的他从不曾出现在她眼前过，不是亲眼所见她还不知道一个活生生的人和灵魂在某一刻居然可以分离开的！

“醒了？”

一个不熟悉的声音悠然响起，迫使岚不再装睡，她眨动干涩的眼皮，昏黄的光线并不刺眼，她很快就看到坐在床边的人影。

来人笑得很温暖，消瘦的脸上有一对洞悉一切的眼眸，而她认识这样的眼睛，所以她脱口道：“老头？”

“呵呵，这个你倒还记得。”他很愉快的笑开了。

“西辛老这样叫你。”她解释。

他摇了一下头，无奈中尽是满满的宠溺，他问：“想喝水吗？”

“如果不麻烦，当然。”她撑起身体坐起来。

他小心的扶起她，并体贴的拿了个枕头垫在她腰后，然后把水递给她：“还痛吗？”

岚低头喝了口水，摇了摇头：“好多了。”

这时她才有时间好好的打量他，传说中的岚那了不起的又赋有传奇色彩的父亲，他看起来年纪四十来岁的样子，一身乌纱锦袍，长发垂坠，没有刻意的结辫，一些灰白的发丝参插其间，看起来洒脱、超然、文质彬彬，在他不张扬的神情里透着睿智与坦荡，这就是——父亲，一个名叫岚柞的女孩子的父亲。

“我睡了多久？”

“一天一夜。”见她喝完了他体贴的问：“还要吗？”

岚摇头，他真是个好父亲，给人一种很温暖的感觉，她说：“这次我应该伤得不是很重。”

“你怎么知道？”他好笑的问她。

“因为我既没发烧又没昏多久，现在伤口也不疼了，看来我是越来越耐打了。”她动了动手臂，真的一点都不痛了，比起上次受伤已经是不幸中的大幸了。

“习惯受伤可不好，现在你毕竟是个女孩子了。”他提醒道。

他别有深意的话确实提醒了她，于是她斟酌了一下然后说：“我想你已经知道其实你的女儿，我指的是你真正的女儿已经……”

“我知道。”他蓦的打断她，然后落寞的笑了，“你的出现说明了一切，因为岚不会带着王子昼把陛下和我们救出来，也不会和我这样的对话。”

岚微张着嘴，被他的抢白和坦白阻得无法说下去，只能愣愣的看着他，他熠亮的双眸染上一层薄雾：“放任她任性的生活，不试着去引导她，因为早知道会有那么一天她的命运将会逆转，但……真的看到这一切发生的时候，身为父亲的我却感到愧疚，太冷静和太无情了，对我的家人来说。”

岚吃惊的瞪直了眼，从柴穗的话里虽然隐约猜到过去的岚是什么样的人，但她从来没想过在这背后隐藏了这么大的秘密！这个男人到底是什么人？他怎么会如此准确的预料到未来还没发生的一切的？并默默的等着这一切的实现？难道他就没想过如果自己料错了呢！？

“很意外吗？可是我的一生就是充满了意外，意外的受伤差点死去，然后一觉醒来发现自己拥有了一种超乎常人的能力，然后意外的变成了别人眼中的好人，意外的跟本来要求退婚的女人结婚，意外的在几次危机中辅佐陛下度过难关，意外的坚持要求公主带上满身缺点的女儿……我曾发誓一生为国家尽忠，为陛下效命至死方休，所有的牺牲都是意料中的，到头来才发现失去的太多太多，多到自己也意外了。”

岚拼命吞咽口水想把喉咙里的硬块冲下去，她呼吸急促道：“没有办法挽回吗？比如让你的女儿回来！”

“我只能预测命运，却无法转变命运。”他认真的看着她。

“我是无意间闯进来的人，既然有来路为什么没有归路？”岚不解，她一直以为答案会在他身上找到，但没想到却是条死胡同。

“生老病死不是一个人的全部，生命没有开端和结束，只有不停的重复，今天醒来了是一段旅程，明天死去是另一段旅程，除非……”

“除非什么！？”

“除非宇宙消失。”

岚无神的往后一倒，除非宇宙消失！？无数条无休止轮回着的灵魂才会因为失去依靠而消失……

“大数人不会带着过去的记忆重新生活，你和我是异数，也许是星神们太繁忙有所遗漏了。”他笑，“我试着把这些看做是财富，有时候去利用它们，有时候被它们利用。”

岚捂着隐隐作痛的头：“抱歉，我想自己呆一会儿。”

“好，我先出去了，你好好休息吧，别想太多，该来的总是会来的。”

大门开了又合，岚沮丧的蜷进棉被里，反复思考着他说的话——灵魂是自由在时空里游走的，在恰当的时机里寻找到合适的身体就可以开始一段新的人生，那么被选择的就是身体，在身体坏死或是不能继续承载旧有灵魂时，灵魂就会遗弃它，然后进入到下一个身体里去，对吗？就象之前王子昼在身体与灵魂分离时，如果正好有一个适合他身体的灵魂出现，那么他的身体就会被另一个灵魂占据了？！那他的灵魂呢？又将会飘向哪里！？天呀！太恐怖了！“他”就是在“她”灵魂与身体脱离的瞬间抢占了“她”原有的位置！她是个强盗！飞舟小白脸所说的“结界石”其实就是提前把灵魂释放出身体的钥匙！

厚！头好痛！

“岚？”

“……”

“你怎么了？”王子昼伸出宽厚的大手轻轻摇着床上凸起，“哪里不舒服？要传医官吗？”

岚拉开被子，看着他担忧的脸，这男人知不知道自己差点就要失去这副身体了！？

“你父亲都告诉你了？”王子昼叹息着摸摸她的脸，“不要太伤心了。”

“我想吃饭。”

“啊？！”他呆。

“我要吃饭，我要洗澡！”她不耐烦的嚷起来，还有——我要活着！要快乐的活着！

王子昼很快的让人端来了满满一桌的饭菜，岚撑着下巴斜睨着他：“你在喂猪啊！？”

他扬眉，“这饭我也要吃。”

“原来猪是你。”她了解的点头。

“别惹我。”他小声警告，动手为她布菜，“吃！”

“哼！”什么态度？！

王子昼见她大口的吃肉，大口的喝汤，吃得津津有味的，脸上爬满了笑意，有她在真好！

“喂。”她舔着油腻腻的手指，望着浅酌美酒的他。

“恩？”他抿唇看向她。

“我也要！”她指着酒眼巴巴的看着他。

王子昼把装酒的壶子挪得老远：“你伤没好之前，休想！”

“稀罕！”她朝他呲牙，“现在这么紧张我，那时在海滩不知是谁拿弓对着我的？”

他皱眉：“你在跟我抱怨吗？”

“岂敢呀殿下，只是好奇而已。”她鄙夷道。

“好奇什么？”他不理她追问着。

岚邪笑：“给我喝酒我就告诉你。”

“不想说也没关系。”他慢条斯理的接着喝酒。

厚，真是不好玩，这人怎么这样没求知欲啊！？

“就一杯也不行吗？”她可怜兮兮的看着他。

“噢。”他肯定得不能再肯定的答道。

“一滴滴捏？！”她摆出小狗乞怜的表情，就差没伸出舌头和摇起尾巴了。

王子昼不耐烦的抓过身后桌上的一面镜子，杵到她面前，然后又冷又酷的说：“在做出这种表情前，麻烦你先看看你现在是什么蠢样

子！”

谁说不是？镜子里的人，脸上黑青了半边，还没全部消肿的眼睛，连眼角都是斜的，再配上那小狗的表情……唉，一切尽在不言中。

“果然无毒不丈夫啊！”她拍开他的手闷闷的接着低头吃饭。

她没看到王子昼拉开了一个堪称灿烂的笑容，不久传来他特有的低沉的声音：“我不会伤到我的女人的。”

他是在解释他拉弓射她的事吗？！真有自信，跩啊！

“我需要写表扬信给你吗？还是送你一面绣着‘射雕英雄’的锦旗？”她翻着白眼。

他伸手轻拂她的脸：“你高兴就好。”

屌哦！切！

吃得饱饱的，洗澡水也热腾腾的端来了，王子的侍从果然是高效率，一声令下全部准备得妥妥当当，呵呵，有特权其实也没什么不好的！

岚坐到宽大的浴桶里，骨头简直都要酥了！唉，好久没这样痛痛快快的洗个热水澡了！被毕图狭持的时候她还以为再也不能活着回来了，即便不死也要变残废，但如今她不但把吉纳的事圆满的解决了，还好好的坐在这里享受王室级的待遇，真是应了那句老话：大难不死必有后福啊！

接下来要面对的就只剩下王子昼和涑的问题了……真的要听从涑的安排跟他结婚吗？这样一来王子昼就会放手，再乖乖的去娶思蜜公主为妃吗？他是那么容易就罢手的人就好了！怕就怕他不惜与自己的亲兄弟为敌，也要跟她永远的纠缠下去！

呼～～真要命啊！好象怎么做都不对？！那她是不是要去请教请教一下岚老爹？他不是料事如神吗？说不定他有别的好的办法也不一定！

“想什么想得那么出神？”

岚霍的转过头，看到仅着单衣的王子昼站在她身后慵懒的看着她，她好心的提醒道：“我正在洗澡。”

“这不是明显的事情吗？”他掬起桶里的水，幽幽的说。

“而我也明显的没有邀请你来参观我洗澡呀，殿下。”岚滑到水里藏好身子，这家伙想干嘛！？

他嘿嘿笑，弯下腰，双臂支着桶延整个人俯靠下来，对着她的脸说：“我是看你的手受伤了，怕你洗不干净想帮你一把而已。”

“你想骚扰我吗？”她拧眉，他找的借口是不是太烂了点？！

“很遗憾，给你造成这样的误会，不过，我想做为未婚夫妻来说再亲密的肌肤接触好象也没什么不妥吧？”他拉起她的头发在手里把玩。

厚！这人还真敢说！

“谁告诉你我们是未婚夫妻的，如果这是事实为什么我自己不知道！？”她抢回头发，怀疑一本正经的他是不是突然中邪了？

“你不是已经亲口承认你是我的准王妃了吗？你忘了？”他开始动作优雅的脱起衣服来。

岚差点被口水呛道，她语无伦次的大喊：“那是骗毕图的，不是真的，你又不是不晓得！喂，你不要再脱了！”

王子昼的身体是极漂亮的，漂亮的肌肉，漂亮的曲线，散发着古铜色光泽的皮肤，宽阔的肩，窄而紧致的腰臀，有力且修长的大腿，零星分布的新旧伤疤使他既性感又狂野，充满了男性的魅力！

所以当他一脚跨入浴桶的时候，岚已经看得目瞪口呆了，频频惊叹造物主给他得天独厚的条件，让女人受蛊惑，让男人嫉妒又羡慕！哪怕是白里挑一、帅到掉渣的“白大师”都要在他的裸体面前甘败下风了！

他扬起一抹极赋挑逗意味的浅笑，在她还来不及惊呼时一把将她拉到怀里，紧紧的抱着，低沉暗哑的说：“你再用这种眼神看我，我可不保证自己的自制力足够抵抗身体的冲动。”

她的呼吸一窒，忍不住发抖：“别贼喊捉贼！”

他低低的闷笑起来，她拍他一掌：“笑屁！”

他也还她一掌，大手落在她的臀上，热乎乎的，几乎让岚跳起来，他的手是不是太超过限度了！？

把自己的脸熨烫在她的颈侧，他道：“做我的妃，我的女人。”

她一愣，才想到这个问题他就来了，怎么办？！

“为什么不回答？”他不悦的更箍紧了她。

“公主……”

他扯着她的发，在她痛喊时掳住了她的唇，不想听她诸多的借口，不想知道她总是拒绝他，不想！不想！永远都不想！他能从住星神手里把她抓回来，也能打消她所有的顾虑！她，是他的，也只能是他的！

一夜，整一夜，他都抱着她，吻着她，不许她挣扎，不许她推开他，两人赤裸的纠缠在一起，直都睡意夺去意识……

当他们一起出现的时候，很多人的表情里都有着一抹了然，他们误会了！岚真想大喊，他们什么都没发生，除了身体被他彻底的膜拜过了无数遍，却始终没有突破最后的防线，但没人会相信！人们只愿意相信他们想相信的——一对孤男寡女共处一室一夜之久，怎么着都会发生不寻常的关系！

唉……他是故意的，就是要造成他们已经在一起的事实，然后等他们回到柘邑，他才有理由名正言顺的封她做王妃！

狡诈的男人！

身穿黑纱的西辛走过来，看着被王子昼牢牢握着手的岚，一脸的淡然，她说：“妈的葬礼你来吗？”

什么？！原来岚的母亲去世了！怪不得西辛和岚老爹都穿着黑纱，她怎么没有注意到？现在她才明白岚老爹说的“所有的牺牲都是意料中的，到头来才发现失去的太多太多，多到自己也意外了”是什么意思了！她低问：“你怎么没告诉我？”

王子昼奇怪的反问：“你父亲没说吗？”

原来如此……岚望着西辛：“我跟你去。”

“我也去！”王子昼拉住她说。

于是他们三人穿越仍旧略显疮痍的纹利城，来到城外的一个山坡上，岚老爹站在一边，凯维还有几个士兵正在搭建一个木台，看来是准备用来火化尸体用的。

今天的岚老爹显得有点阴沉，双目黯淡无光，失去最爱的女人给他的打击一定很大，也许是早就知道这天终会来临却无法抵制，只能

束手无策的看着爱人死去而更让他难过吧？！所以能预测未来并不见得是什么好事！

“老头。”西辛唤了一声。

失神的岚老爹回过头来，看到王子昼后连忙躬身行礼：“怎么劳烦到殿下您了？”

“没关系。”他疏离的回应着他的客气。

“你没事吧？”岚望着他的脸，这位陌生的父亲和还没见过就逝去的母亲，让她不知道该怎么面对。

“还好，你的身体怎么样？”岚老爹问道。

岚晓得他关心的是他真正的“女儿”，而不是在问她，她苦笑一下：“没事了。”

“那就好。”

寒暄过后，岚转过头去，发现凯维见她平安的站在王子昼的身边倒是很开心，只是场合不允许他过于外放，远远的朝她笑了笑。

火葬开始前，吉纳的国王派来的特使宣读追封岚老妈为某某夫人等等一大串荣誉称号，全都是有名无实的，但也足见岚老爹在王室中的地位，因为做为世代侍奉王室的人来说，这已经是前所未有、至高无上的嘉奖了！

岚的外公外婆在纹利城沦陷之初便先后相继辞世，所以按习俗由家人将遗体送上木台的工作交由几个内侍完成，岚和西辛跟在母亲的灵柩后面缓缓登上木台，她们的母亲是个大美人，面容灵秀、安详如同熟睡一般，发丝被绾成一个高贵的髻，一支玳瑁发簪插入云发内，想必这是她生前最爱的打扮，简单而雅致。最后岚老爹走上前来，跪在她身边，伸手温柔的顺顺她的发，然后俯下身去，在她的额上落下一吻，恍惚间岚看到一滴眼泪落于母亲的胸口，西辛飞快的捂着嘴，别过脸去不忍再看，而岚怔怔的发呆，这种淡如水一般却绵绵缠缠的情意全都浓缩在了一吻和一滴眼泪之间，人间自是有情痴啊！

过后，岚老爹将火种抛向爱人躺着的木台上，洒过松油的木材迅速的燃烧起来，火蛇一下子将用鲜花簇拥着的人吞噬了，屡屡青烟腾空而上，带走了失去灵魂的肉体，这一刻一个人的一生终于完结了，

但谁又知道她的灵魂是否正在另一个未知的空间里借助另一个身体复活了呢？！

岚被这样凄然的死别所感染，两行清泪夺眶而出，王子昼轻拥着她，大手在她的背上一下又一下的轻抚着，一旁的西辛早就哭得泣不成声，凯维扶着她以防她昏倒在地，岚老爹仰着头默默的向亡妻做最后的告别，他已无泪，他有的是满溢的祝福，祝福他的妻，他的爱，如果有缘的话，他们总会再度相遇，然后相爱，直到下一次生离死别！

从葬礼回来，岚一直沉默着，王子昼体恤他们一家人刚刚经历丧亲之痛，所以特别让他们呆在一起，互相安慰也好，一同悲伤也罢，总之在这个时刻有亲人的相伴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哭累的西辛枕着岚睡去，岚一边理着她散乱的头发一边跟岚老爹说话："你相信你的妻子已经在别的什么地方重生了吗？"

岚老爹露出今天第一个笑容，他淡道："我相信。"

岚也笑了，她不就是最有力的证据吗？

"将来你会更辛苦。"岚老爹突然说道。

岚抬起头："你是不是预测到了什么？！"

"具体的还不知道，只是预感到有不好的事情发生，过两天应该就知道了。"岚老爹展开眉，宽慰道："不要太担心了，记住一句话：没有一番寒彻骨，哪得梅花扑鼻香？"

是吗？呵呵，希望是吧……千万别没熬过寒冬就先挂了，到时候梅花再香也闻不到了！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三回 天涯

不知道是不是受到岚老爹预言的影响，岚这几天过得都惶惶不安的，总觉得有什么事情就要发生了，但是又迟迟没有什么消息传来，除了王子昼即将出海打仗外。

毕图被杀后，在外海集结的唐克捷的海军开始了反扑，一场海战再所难免，加上还要围剿唐克捷留在吉纳的残部，凯维还有内臣甲和乙都先王子昼一步率领部队离开做战去了，纹利城顿时冷清了好多。

王子昼跟手下开完会回来，就看见岚一边啃着苹果一边瞪着远方的大海出神，他走过去抢过苹果放到嘴里咬。

“嘿，殿下，要吃不会再拿一个啊？！”岚鼓着腮生气。

他扬眉：“我喜欢。”

跟野蛮人讲道理是她的错！

“什么时候出发？”

“明天。”

“喔，顺风。”

他扔了果核勒住她的脖子，切齿道：“你就这么对我啊！？”

“那摆个十桌八桌的欢送你，有没有高兴点啊？”她快没气了。

他放开她，把脸埋到她怀里，说：“今晚陪我。”

她又不是慰安妇！？

“抱歉没空！”她可是在祖国大家庭里茁壮成长起来的花朵，受的是正统的英才教育，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是国家的栋梁，不但要实现四个现代化，还有带领人民群众奔小康，完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伟大构想！怎么可能替封建帝王暖床捏？！

“没空？”王子昼不爽的拧起了眉，“你有什么要忙的？”

“哼哼，别以为天底下就殿下您是个大忙人，小人我的时间也是粉宝贵滴。”她鼻孔朝天，“首先我要美美容，去个角质什么的，虽然现在没办法上街血拼，但我还是要做几件象样的衣服。”

“你拒绝我就为了……为了做几件衣服！？”他的声音象吞了一颗鸡蛋。

“这很严重也很严肃！我带来的能上得了台面的衣服都给凯维同志糟蹋了，简直让我无法忍受！我是谁？我可是大吉纳帝国皇家敬侍宫里位高权重的左侍宫兼鱼珍坡足球俱乐部CEO；鱼珍坡足球村行政总裁；足球运动员协会执行秘书长；足球仲裁委员会委员长；足球推广策划营销有限责任公司的行销总监；拥有面积超过100坪独立Office、年薪无可计算；智慧与美貌并重、气质超然脱俗、男人无法一手掌握的九头身美少女——岚柞阁下是也！我怎么可能允许衣着如此的不体面？！”岚说完大喘了一口气，急忙找水润喉。

王子昼瞪她，在她一大堆乱七八糟又名目繁杂的头衔里独独没听见她说她是柘邑国王子妃，这让他心里很不是滋味，他说：“那又怎么样？你还忘了提你是女战神雅典娜呢。”

“对哦，谢谢提醒，你现在总算知道得体的装扮对我来说有多重要了吧？”

“比陪我还重要吗？”他想她就是要找个冠冕堂皇的理由来拒绝自己就对了！

“一码归一码，不能相提并论。”岚疲于跟此人沟通，“何况我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还有什么更重要的？”敢情她刚刚讲了一大通还不是“更”重要的！？

“当然！”她睨他，“我要睡美容觉。”

被口水卡住，王子昼顿了一会儿才问道：“美容觉？！”

岚慎重的点点头：“明天国王夫妇要召见我，所以我要早睡早起，漂漂亮亮的才对得起咱这张脸！”

他抹了一把脸，歪理她最多，他说不过她！

“我以为他们正在静养当中，不见客。”

本来终于顺利拿下纹利城又将作恶多端的毕图老贼当场击毙，是应该好好庆祝一番的，但是纹利的百姓在旷日持久的围困中伤亡惨重，王后陛下的身体也因为饥饿与病魔的双双折磨而一病不起，加上吉纳的王子失踪多时生死未卜，公主又不在国内，所以全城上下没人提得起兴致大操大办欢庆胜利，更甚者国王连盟国将领，吉纳复国的最大功臣——王子昼都没有召见！足以证明现在王室成员的心情非常的不稳定，可以相信当王子昼听说岚被允许晋见有多惊讶了。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当我家老头告诉我的时候我还以为自己听错了，但后来想想，我过去怎么说也跟他们混了十几二十年，又是公主的贴身侍官，他们多半是想从我嘴里打听有关公主的情况吧。”岚有条理的分析着。

王子昼边听边点头，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不过转念一想他提醒道：“到时候你别又下一些自作主张的承诺。”

她知道他在担心什么？但是有些事情不是她能说了算的，先别说自己不过是个小小的侍宫，还仰赖别人赏饭吃，就连她那神鬼老爹都是赌上一切身家为了皇室尽忠！可以毫不夸张的说他们这家子简直媲美忠良的楷模——杨家将，满门忠烈、视死如归……在他们牺牲了这么多的时候，要她怎能做个背叛者？！更何况以“她”不过是一屡托世来的灵魂，还带着关于前世男人的记忆，即使她早已被他的深情所感动，但要她夺取思蜜公主应该得到的王妃之位，实在是太大逆不道了！只怕全吉纳人都不答应吧？！

见她不语，王子昼知道她又在拒绝自己了，心里满是伤痛！自己拼死爱着的人不爱自己是个什么滋味？他呼吸困难起来，这个结果太伤了，伤到他想要直至癫狂却又无能为力……二话不说将她揽入怀中死死扣住，发不出任何声音的抓紧她还在他身边的事实，浓烈的伤感从伟岸的身躯里辐射出来，凝结成一个包围圈，禁锢住她也禁锢住自己，星星啊，告诉他要怎么才能把她留在他身边吧！

岚抵靠在他的胸前，不怪他向她霸道的索取，在这个世界里她欠他的实在是太多太多了，从头至尾她都偿不清他，她的命也可以说是他的，他能幸福成了她最在乎的事情，给不了他想要的成了罪过也成了她最大的一块心病！

隔天，岚精心的打扮过后，正准备去晋见国王夫妇，刚走出房门就看到靠在门边的王子昼，他看起来很疲惫，两眼失神的望着天，身上还穿着昨天的衣服，他莫不是整宿都站在这里没去休息吗？他今天就要出征的，身体这样折腾怎么吃得消？！

岚心一软，走到他面前，伸手捂上他的脸，幽幽一叹：“你这又是何苦？”

他盖住她的手：“放心，死不了。”

她再叹：“别把这种话轻易的说出口，你不是存心让人不好过吗？”

“你关心吗？”他低讽。

“就算你不爽我还是要说，我知道你不相信什么叫命中注定，你贵为一国的王子，向来都是顺风顺水，要风得风，只有你不想要的没有你想要而要不到的，但是很不幸的你遇到了我，唉，偏偏我是个认命的人，到头来我们俩非得撞个血流成河，两败俱伤不可。”岚低头看着

他垂在身侧的另一只手逐渐握紧的拳头，放在他脸边的手也被他所捏痛，但心里的话还是要讲个清楚才行，否则今朝他远行大家都闹得不愉快。

“事已至此，你还看不清我的心意？”他徒的勃然大怒，说什么血流成河，两败俱伤？！怎么为了把他推开她又想出新鲜的词汇了？他不准！

“正是因为看得太清，才会跟你说这么多！”岚甚是无奈，平素跟他插科打诨，老不正经为的是哪般？不就是希望他少用点心思在她身上，看来这些努力只是适得其反。

他闻言，一抹绝望顿然拂上面孔，他大力的拉扯着她，对嘴就是猛力的吮吸，仿佛要在顷刻间将她的倔强化为烟尘一般，他的骄傲他不顾了；他的自尊也不要了；优越的生活了大半辈子的自信荡然无存，他只想留住她，加诸于他的身份地位，所有荣宠全都摔在地上裂个粉碎，在她的面前他只不过是个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男人，一个想留住爱的男人！她这一去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他被巨大的不安感牢牢擒获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所以他全力的吻着，只盼这一刻能瞬间永恒！

岚在他炙烈的吻里无奈叹息，罢了吧，与他据理力争只会让他更加排拒，他是天生不听劝的，特别对象是她的时候……

王子昼默默的看着岚走在初秋的天空下，风吹起她的长纱裙勾勒着她美好的腿部线条，从不知何方的远处飘来的点点粉白花瓣，一片两片三片……滑过她，落到他的掌心，而他只能看着她渐渐的走出了自己的视线范围，也渐渐的走出了他的生命！他痛苦的闭上眼睛，酸涩而陌生的刺痒在眼缝里肆虐，他咬紧了牙，他已不再想向星星祈祷了，他要凭借自己的力量来战胜横亘在他们之间的所有障碍，等这场战争结束之后，他一定要得到她！

事情发生的是这么的突然，所以当岚看着岚老爹抓着手里的羊皮卷在她面前来回踱步时，她几乎除了耳里疯了似的嗡嗡做响，神色呆滞外完全没了任何反映。

“你先别着急，听老头怎么说吧。”西辛是在场的人里惟一还算冷静的人，说出的话一点都不象她这么大年纪的孩子，成熟又有条理。

岚羡慕的看着她，怀疑是什么样的家庭才教育得出这样优秀的小孩，全然看不出几天前她因为丧母而哭得象个泪人。

“公主会没事的，对吧？”岚含着一丝侥幸的问。

岚老爹深刻的看了她一眼，仅一眼岚就明白了，她晃了晃身子，急促的呼吸着：“怎么会这样？！”

“也许我把太多的精力投住在这里，反倒忽略了远在柘邑本该非常安全的公主身上，直到今天看了从王城送来的信才知道一切已经为时已晚！”岚老爹似乎一下子老了好几岁。

“陛下知道了吗？”岚问。

岚老爹点点头，“王后还不知道，王子的事情她惦念得紧，如今公主又出事了，只怕她受不住……”

岚抬起手：“好了，我都了解了，我马上打点准备去柘邑。”

“我也跟你去。”西辛突然说道。

岚诧异的看着她：“你去做什么？”

“让她跟你去。”岚老爹飞快的做了决定。

“不行，妹妹还小，何况现在是什么状况又不清楚，她留下来照顾你比跟着我要好。”岚反对，因为回到王城就意味着要去面对同样对她痴心一片的涑，跟他之间的纠葛纷乱无解，恐怕她分不出那个心神来照顾妹妹。

“你这一去要处理的问题实在太多，西辛年纪虽然轻但是却能帮上你的忙，在关键的时候你用得着她！”岚老爹一句话无疑在告诉她，他已经预见到了未来即将发生的事情。

岚不禁大胆的问：“我会遇到什么样的事情！？”

岚老爹缓缓的摇着头，半晌才说：“还记得我曾经告诉过你的吗？没有一番寒彻骨，哪得梅花扑鼻香？这是你的命，也是西辛的命，我已失去了所有，现在惟一希望的就是你们快乐的活着。”

岚老爹暗藏玄机的话让岚一下明白一下糊涂，她读不懂猜不透他言语里透露出的讯息，她睁大眼睛看着他，却只见他淡笑着：“牺牲我一个足矣，你们两个尽管照着自己的想法去做便行，不要太过委屈自己，为难自己。”

还是不懂！岚绞尽脑汁还是想不通他到底想跟她说什么！？

此时，城外的海面上传来了阵阵号角声，王子昼已经出发了，岚侧过头望向窗外，山脉挡住了她的视线，她看不到他离去的样子，但与他别时的那个吻却无比清晰的映在了心头！

对不起，我要不告而别了，原谅我吧！等你胜利凯旋的时候，发现我又背离你的时候，请你不要太难过！千万的对不起……对你！

坐上前往柘邑独岛的船，岚凭栏远眺，遥远的海上战火连天，轰隆隆的火炮声不绝于耳，王子昼的军队已经开战了，没想到她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离开吉纳的，不自觉的捏紧了手里的羊皮卷，上书：公主病危，情况紧急，速回！落款是涑。

西辛缓缓的走到她的身后，说："就这样走了？行吗？"

"不是要你留话给他了吗？"岚想起当她告知她自己不识字时，她脸上满是不信与震惊的表情，很是逗趣。

"对方毕竟是王子殿下呀！"西辛喈叹："我真同情他。"

岚浅笑着并不接她的话，默默的看着船划过海水留下的痕迹，西辛摇着头，这些大人们的把戏她真是搞不太明白，先别说当王子昼得知她只身涉险时有多激狂与紊乱，光是看到他们相处时流露出的亲昵就让人毫不错认他们之间的感情有多么牢固，虽然她是怀疑过岚是否真的适合取代公主做王子妃，但看到王子昼一副非她不可的坚定模样，使她的顾虑变成了个笑话！可是如今，岚说走就走了，没有一丝眷念，没有一丝的牵挂，洒脱得好象吹皱一池春水的恼人秋风！

她难道一点都不在意王子昼吗？小小的一个侍宫竟然不屑一个高贵王子给予的爱情吗？！

浩瀚的茫茫大海，一望无垠，海浪一波接一波的推打着船身，熟悉的晕眩感又再度找上了岚，这艘船要比上次的来得小得多，但亏得现在是顺风，所以速度反而很快，却还是苦了晕船的她，蜷在狭小的船舱里，岚一脸苍白的想她看来是注定与这个世界的航海工具不合了！

西辛轻轻推开舱门，手上端着一碗热气腾腾的汤药，她走到床前对躺在床上无声呻吟的岚说："起来喝药吧。"

“我现在是吃什么吐什么，没用的。”岚拒绝那涩得要命的汤药，既然无法避免，至少别让她更难受。

“这是老头在我们临走时给的药方，说是能治你着晕吐的毛病。”西辛真想笑，天不怕地不怕没什么能难到的人居然会晕船？！

“真的？”岚抬眼瞧她，“怎么不早说？”

“亲爱的姐姐，我是一发现你的症状就去煎药了好吗？”真是的好心没好报！

发现西辛有些不悦，岚连忙一骨碌爬起来，接过药碗张口就把药倒了进去，随即被那泛着点苦醒味的药汁逼出了两行清泪！哇靠，怎么这么难喝啊！？

西辛拿出准备好的糖丸塞到她嘴里，取笑道：“象个小孩子。”

岚抹着嘴，咽下反胃的恶心感，苦哈哈的抱怨：“这阵子吃的药简直比我这辈子吃的总和还要多！”

“谁要你总爱逞能？又没人拿刀架在你脖子上逼你。”西辛搁下药碗，坐到床边。

岚瞪她：“一小屁孩儿，嘴巴够毒的。”

“我是实话实说。”

“对，还忠言逆耳捏！”岚反讽回去，眯上眼想睡了，在失去意识之前她恍惚间想到，这药里一定加了安眠药，倒是用对了地方，治晕船最快的方法就是让人睡觉！这岚老爹果然是个高人啊！

小船在大海里飘荡了十几天，终于驶进皇家独岛的海域，而岚晕船的症状也奇迹的得到了好转，越是接近目的地岚的心情越是急切，她不敢奢求公主会突然的活蹦乱跳的出现在眼面前，但至少情况已经得到了有效的控制，因为给她发信的是涑，以他的能力应该可以妥善的替她处理较为棘手的问题，在她还没赶回来之前！

当她看到港口的岸上站着的人影时，心咚的沉了下去，没等船停稳她就冒险跳上了岸，将前来接她的涑惊出了一身冷汗，他忙不迭的冲上来一把抱住她，嘴里大喊：“当心点！”

岚一个使劲撑开他的环抱，要紧的盯着他，问：“公主怎么样了？”

涑一窒，月白的衣袍在风中鼓动，他神色复杂的看着她，直到她几乎要伸手摇晃着他大叫大嚷的时候，他才说：“公主已经仙逝了。”

“你说什么？！”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四回 花凋

不相信！她绝对不相信！公主怎么会死了？！也许在她离开柘邑之前，公主她的确为了她和王子昼的事情黯然神伤，人憔悴，但可以肯定的是她的身体状况良好，怎么会莫名其妙的就死了？！所以她绝对不相信公主是病死的，这里面一定有很大的隐情！到底是谁如此残忍的谋害了单纯的公主?

坐在回王城的马车上，岚心急如焚攥紧的双掌指节发白，指甲深深陷入皮肉却浑然不觉得疼痛，直到坐在对面的涑再也无法对她的自虐行为视若无睹，将她的手包在自己的手心里，一指一指的扳开她的手，盯着她渗着血丝的掌心长叹着，早知道她会是这样的反应，公主的死对她的打击实在是太大了！他日夜向星星祈祷，希望她不要太伤心，只要她快乐要他做什么都愿意，可如今……他的心只能同这伤口一样生疼，却拂不平她遭受到的创伤！

西辛沉默的看着眼前这个俊美如神祇的陌生男人，他看岚的眼神跟王子昼如出一辙，虽没有王子昼的感情那样跟暴风骤雨般来得迅猛、张狂，但他的情意却似柔风细雨缠缠绵绵，丝丝紧扣！从他的衣着和散发出来的尊贵气质判断，他绝非等闲之人……她有点迷糊了，岚在柘邑究竟做了些什么？好象天底下优秀的男人都为她痴迷不已！

“告诉我，把事情通通毫无保留的，原原本本，一字不落的全告诉给我听！”岚突兀的问道。

涑顿了一下，苦涩的开口道：“冷静点，岚。”

“我现在很冷静，告诉我！”岚倔强的瞪着他。

知道自己是拗不过她的，所以他幽幽吐了口说：“公主被人下了毒，因为每次的剂量不大，所以拖了很长一段时间，等发现的时候已经回天乏术了。”

“下毒？！”岚一震，反手捏紧他的手，尖厉的追问道：“谁是凶手！？”

“是……”他瞄了她一眼，才接着道：“屏。”

“根本不可能！”几乎在涑刚把凶手的名字说出来的那一刻，岚就非常肯定的否决掉了！简直是胡说八道，无中生有！天下最没有可能杀害公主的就数忠心耿耿的屏了！

“公主的膳食一向都是屏负责的，她的嫌疑最大。”其实这个事实谁都难以接受，但证据确凿，不容她不相信！

岚狂乱的摇着头：“不，不，不，一定是哪里出了错！屏没有理由也没有动机害死公主，她是那种只要是为了公主好甚至可以去死的忠仆，说她这辈子都是为了公主而活的都不为过！”

涑急忙捧住她不断摇晃的脑袋，担心这样的事实给她造成另一波打击而使她陷入空前的混乱当中！他柔声的轻哄着她：“嘘，嘘，冷静点，岚，也许事情的确有太多的疑点，但请你不要太焦急了，你不是已经回来了吗？真相会大白的，真凶也会被逮到的，到时候会还屏一个清白的，不是吗？”

岚浑浊的思绪因他的安慰终于有了一丝清明，她喘息着：“对，没错，我是谁呀？我是上天下地无所不能的左侍宫！什么牛鬼蛇神到了我的面前都得现出原形不可！”

涑露出浅显的微笑，把她按到自己温暖的怀里，象哄一个婴儿一样抚摩着她的背：“当然了，你是世上最伟大的女人，星神的使者……”

西辛张着小嘴诧异的看着紧紧相拥他们，这男人说的还是人话吗？！他宠爱岚的程度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了！从小到大，虽然身边有一对鹣鹣情深的父母，不时在她面前上演一些亲密镜头，可即使他们再恩爱也没他表现的这么露骨，会不会太夸张了点？！

心情逐渐平息下来的岚倚靠着涑的肩头，望着窗外远处青黑山脉上盘桓着的浓浓阴云，云层低荡翻滚，她猜测一场秋雨即将造访，空气潮湿而闷得人心发慌，原来有时候气候跟人的心情是相辅相成，彼此对应的！

唉，公主，你到底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情呀？怎么没等岚回来，跟她说上半句话就走了？

岚风尘仆仆的赶到掖星宫时，天已被乌云压黑了一半，死寂的宫中空无一人，门窗紧闭，看得岚止不住一阵抖动，机敏的西辛快步的将窗户一扇扇推开，吱噶声在空洞的环境里造成一声声回响，也惊动了一直守在宫内的阿迪，他见到跟着涑一同出现的岚，素来冷漠的脸上闪过一丝哀愁，他欠了欠身后将烛火燃起，才对岚说道："左侍宫，路上辛苦了。"

顾不上与他寒暄，岚直截了当的问："公主在哪里？"

阿迪看了涑一眼，在涑的默许下说："请跟我来。"

于是三人跟着他缓缓的走向内室，每走一步，岚都忍不住颠簸一下，如果不是涑紧紧的扶着她，只怕她已经软倒在地上了！

"不要把自己逼得太急，明天再来吧。"他低语道。

岚咬着下唇不语，苍白的脸上写满了倔强，西辛替她说道："别劝她了，今天要是见不着公主，你以为她能死心吗？"

涑挫败的叹了叹，这个还来不及打听姓名的小女娃说得一点也不假，但是怕就怕呆会儿见了公主的遗体，岚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

思蜜的遗体停放在她生前的寝室里，虽然她贵为盟国的公主，却因为死于非命，所以无法直接转至神庙里安灵，除非凶手伏法她才能得到神明的超度，这是这个世界的习俗。正因为如此所有曾在公主生前服侍过她的侍从全被收押了，导致整个掖星宫晃如一座死城，如果不是涑执意插手干预的话，连个守灵的人都没有，更别说有个在神庙司职的阿迪能在此走动了！

寝室内垂挂着黑白两色纱帘，一个香炉内点着熏香，烟雾从炉内袅袅升起，昏暗的灯光透过层层帘幔，隐约看到思蜜静静的躺在床上，僵直的身躯被一匹白绫覆盖着，岚顿时双眼刺痛，鼻头酸涩，她微微挣开涑的手，挥开纱帘走到床前，看着断气多天的公主——青得泛紫的脸上一双紧阖的眼，到死都还没放松的秀眉，还有发乌的嘴唇，在在的说明她离开人世时有多么的痛苦和不安，这让本来神经就很脆弱的岚一下子就哭了出来，人就象被抽走了所有力量一样坐到地上，吓得涑慌忙冲到她身边将她一把抱进怀里，哀戚的低嚷道："坚强些，坚强些，岚……"

这么明显的中毒症状让旁观的西辛也不禁瞠大了美眸，下此毒手的人该是怎么一个心狠手辣的家伙，居然用这样残忍的手段夺取一个柔弱女人的性命？！害得她死后都无法进入神庙得到安息！

“岚？！”涑发出一声惊呼，岚已经在他怀里昏过去了！

西辛连忙收回神志，她急切的说：“快扶她去休息！在纹利受的伤还没好透，接着又赶了十几天的路，要不是为了公主硬撑着，她早就垮了！”

涑回头瞪她：“你怎么不早说！？”

无辜被吼了一顿，让西辛觉得委屈，但这种情况下她能说什么呢？！

这时，阿迪冷静的提醒道：“还是把左侍宫安顿好要紧。”

涑闭了闭眼，抱起不省人事的岚越过两人匆匆跑了出去，直奔赤雪星神庙而去！他的眉头皱得紧得不能再紧，脸色比岚的还白，岚泪迹未干的样子几乎要切断他的心脉！他在心里疯狂的大喊着：岚！你千万要撑下去呀，如果你出了什么事，我该怎么办？！

夜空高悬，墨黑得看不见半点光亮，只是在天地交接处不时闪过一两道无声的闪电，映得山间刺眼的青白，瞬间又恢复无止无尽的黑！

涑握着岚的手，一遍一遍的亲吻着，床上昏睡的人一点转醒的迹象都没有，不知是因为太伤心了，还是因为一路舟车劳顿引发了尚未痊愈的伤势？或许两者皆有吧……这才最糟糕！他把自己的脸埋到她的掌中径自叹息，什么时候她才学得会先考虑自己，对自己好一点？从前支持她走到今天的公主，现在不在了，那她会不会为了他而在未来的日子里继续坚强，乐观，开朗的活下去呢？！

涑脱掉鞋子，上床，轻轻的侧躺到岚的身后，象抱着珍宝般将她护进胸膛里，跟着她均匀的呼吸呼吸着，他的下巴抵着她的发顶，两人的长发纠缠在一起，就象他们的生命早就纠缠在一起了一样……我爱你！他动着嘴，无声的用口型说：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

刚走进屋里的西辛看到这一幕，手一松水壶直直往地上掉去，一只手迅速的伸过来，精准的接住，然后另一只手抓住她，将她揪了出来。

阿迪把水壶塞回她的手里，冷冷的说：“不要打扰到主人。”

西辛茫然的看着他在闪电下显得更为狰狞的面孔，口吃道：“他……他……”

阿迪扭头往外走，西辛连忙跟上去，直到走出了很远，他才说道：“有必要那么惊讶吗？”

“可是……”可是岚不是跟王子昼有了婚约了吗？西辛隐去半句，这种状况下要她如何说得出口？！

阿迪望着天上仍旧闪个不停的光，诡异的天气下人心惴惴不安，他看似平静的表情下藏着难以拂平的深切躁动：“主人是认真的。”

啊？他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阿迪转头看她，问：“你是左侍宫的随从？”

“不，她是我姐。”

“姐？”阿迪吞下讶异，上下打量了西辛一遍，中肯的评价道：“一点都不象。”

“谢谢。”西辛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谢他。

阿迪的脸上终于添加了一种叫做微笑的表情，他淡淡的吐了口气：“去休息吧，等你姐醒过来我们就有得忙了。”

看起来他倒是很熟悉她姐的路数，西辛扬扬眉：“你的主人是谁？”

“过去是赤雪星神庙的千目祭，雾吹大祭司候选人，现在是六城的城主。”阿迪冷道，也不知道是触碰到他哪里的忌讳，他立刻变回了面无表情的样子。

不懂他何谓过去？现在？西辛只看他翻脸比翻书还快，有点咋舌，看他身穿着神服，但给人的感觉却全然没有神职人员该有的宽大为怀！这些不会都跟岚有关吧？想那凯维也是如此，将军不象个将军，被弄得灰头土脸的！这些男人都怎么啦！？

唉……冤孽！

天亮时雨终于下下来了，绵延万里的秋雨一下子将人们从仲夏带到了凉凉的初秋，海岛上残余的暑意被消灭殆尽，一夜两个季节让人不由的唏嘘天气的千变万化，世事难了啊！

岚来到位于王城最边缘的一处山坳，一排高大的灰白石墙围起了山坳，另一边是临海的悬崖，只是被参天的树木遮蔽着，从外看很难发现而已，这里守备森严，墙头上有手持武器的士兵来回巡逻，跟周围人迹罕至的环境非常不搭调，这里就是关押刑犯的大牢，涉嫌毒害公主的屏就被暂时关在里面。

经过等待，岚终于被允许进入，她拦下随行而来的涑和西辛，“我自己一个人就可以了。”

“你的身体才刚刚好，没人陪着怎么行？”涑反对道。

“屏看到你也许什么都不想说了。”岚了解屏的个性，一定不想看到冤枉自己的柘邑人，即使是出于好意的她也不会接受！

“那至少让西辛跟你一起去。”涑退而求其次。

没想到西辛却说：“姐还是自己去吧，她们有很多事要说，我面生屏姐可能会有顾忌。”

果然是个机智的丫头，岚欣慰的拍拍她的手：“西辛说得对，你们就在外面等吧，我没事的。”

涑担忧的看着她：“我拗不过你，你自己要当心点，有什么不舒服就赶快出来，不要太勉强自己了！”

“好了，我都明白，你安心等着吧。”岚不再多言，转身跟着狱卒而去。

留下涑烦躁的在原地打转，从没看过他这样失态的阿迪抿着唇把脸别开去，仿佛认真的研究起监狱的围墙来。

走在牢房的长廊上，岚觉得这里的环境比吉纳的地牢好上太多了，干净、空气流通，虽然光线很昏暗，但仍能从高高的窗口看到外面淅沥的雨水。

屏被关在一间单房里，拇指粗的铁条将她与外界分隔开来，她蜷缩在角落的床上，一动不动的，不知道是睡着了，还是在发呆？

“屏。”狱卒来去走动发出的声音并没有惊动她，岚等了一下才开口喊她。

她先是动了一下，然后还是维持原来的姿势躺着，于是岚又喊了一声：“屏，是我，我是岚。”

这回她的头抬了起来，不确定的望了过来，当她看到站在铁栏外的岚，一下子反应不过来，直到看了许久，眼前的人并没有象梦里那样突然的消失，她才猛的坐了起来，两行眼泪夺眶而出，嘴里发出咦咦呀呀压抑的哭声，惹得岚一阵心酸，她更大声的唤道："我回来了，我真的回来了！屏！"

"岚……岚……你总算……总算回来啦……"她哭喊着，整个人从床上翻下来，连滚带爬的冲到铁栏前，双手抠着铁条使劲的叫："公主死了！公主死了！公主死了！"

岚抓着她的手，边哭边说："我知道了，我都知道了！"

屏情绪突然激动的狂吼道："不是我杀的，我没有杀公主！真的不是我啊！你一定要相信我啊！"

屏穿着的简单狱服上有一条一条的血痕，不是很明显，要不是离得这么近很难看见，起初岚以为有人对她用了刑，后来才发现她的双手，指甲全被啃断，皮也被咬破了，这些血痕都是她手指上的伤口造成的，她定是每天在折磨着自己！

"我相信你！"就象当初公主对自己说"我相信你"一样那么坚定，不管她们之间曾经有过什么误会和不谅解，都已是过眼云烟，现在她需要从她这里得到第一手的资料，她要亲手把那个丧尽天良的凶手揪出来，将他碎尸万段替公主报仇，以慰她的在天之灵！

听到岚说相信自己，屏当场痛哭起来，声音洪亮，把这十几天受的委屈全部淋漓的发泄出来！

岚隔着铁条抱着她，让她哭让她发泄，自己也跟着拼命掉眼泪。

"公主是被人下了毒才死的，是怎么回事？"良久后，岚问道。

"是柴穗！毒是柴穗下的！"屏嚷道，神情是愤恨的，巴不得马上能将柴穗手刃了，以消心头之恨！

"柴穗在公主病发前后一直陪着王后陛下在下十六城，她没有犯案的时间和在场的证据。"所以离公主最近的她才成了头号嫌疑人！

"你们都被她骗了！她是个歹毒的女人！"屏咬着伤痕累累的手指，"都是她做的，相信我，是她，就是她！"

"她为什么要害死公主？"岚不懂，她最大的敌人应该是自己而不是公主才对，王子昼可以说是公开的拒绝了公主，公主根本威胁不了

她做上王妃的宝座，她没必要杀死公主啊?

“她恨你，她要看你难过！”屏说，“她故意装做和我们很要好的样子，其实就是想我们放下心防，然后在乘我们不备，把公主害死了，再嫁祸给我！坏人！柴穗这个大坏人！卑鄙！无耻！下贱！”

屏开始有点神经质起来，她不停的重复着，咒骂着，整个人看起来疯疯颠颠的，不断的把咬出血的手一个劲儿的往身上戳划。

岚抹去眼泪，心痛变成这样的屏，她问道：“你说公主是柴穗害死的，你记得她是怎么害的吗？”

被打断思绪的屏望着她，茫然的摇着头：“不知道……”

“不知道？你再想想，仔细点，她有没有给公主吃过什么东西？或者是她有没有交代厨房特别为公主做过什么吃的？”病从口入，只能从最浅显的地方入手了，岚提醒着屏。

“没有……”屏想了一下，摇头：“她从来没有给公主吃过东西。”

“一次都没有吗？还是有过而你忘记了？”岚接着问。

屏抓着头发：“没有，没有，没有嘛！”

“好，好，你先别着急，冷静点慢慢想。”岚怕把她逼急了，反而问不出来，连声安慰道。

屏跌坐到地上，瞠着一双泪眼看岚：“这些很重要吗？”

“当然重要，如果柴穗真是凶手的话，她一定给公主吃了什么东西，否则公主好好的怎么会被毒死呢？”岚分析道。

“可是，那个贱人真的从来就没给过什么吃的东西呀，她几乎没跟公主一起用过膳。”屏回忆道。

如果是真的话，那么柴穗就没有下手的途径，说她是凶手似乎太没道理，涑说公主的死因是长期服食慢性毒药致死的，那么就算柴穗真的跟公主吃过一两次饭也不能使公主中毒呀？加上单以柴穗因为恨她才害死公主为动机，整个推理都不符合逻辑！

可柴穗被剔除在嫌疑人的名单之外，就剩屏了!难道凶手真的是屏不成？！这是岚说什么都无法相信的！是哪里被忽略了吗？错误在哪里呀？！

岚叹口气，懊恼的把脸埋进膝盖里，感到一筹莫展……这时牢里的屏却说道："她倒请我吃过一样东西！"

岚猛的抬起头，大喊："你再说一遍？！"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五回 邪议

岚打牢房里急惊风的刮出来，给等在外面失去耐性正准备马上冲进去找她的涑一把拉住，他稳住她的身子，焦躁的问："出什么事了？你还好吧？！"

"我没事，现在我们赶快回掖星宫！"岚比他还急，慌乱的样子让人很难相信刚刚什么事都没发生。

西辛隔开涑，问道："是屏姐说了什么？"

岚点点头："可能有点晚了，但是也不能放弃任何机会！"

对突然插进来的西辛涑有点不快，但她们谁也没分神管他的感受，两人拔腿就往外走去，涑有点落寞，抿着唇跟上！

一到了掖星宫四个人开始分头搜寻起来，西辛边找边说："如果我是凶手，就不会留下任何线索被人找到，更何况时间都过了这么久，证据早就被毁了！"

岚心里当然明白得很，以柴穗的城府的确很难留给她把柄，但这是惟一的希望，她还是想尽力去找找看！

涑也说："公主的毒杀案是由护卫司接手处理，阁老亲自主持调查的，他们都把掖星宫上上下下，里里外外搜了个遍，要是有什么蛛丝马迹的话，早就找出来了，根本没有屏所说的那个食谱。"

"柴穗真的很高明，她知道一旦事发，从公主的饮食上很快就会查到她身上，所以她并不与公主一同用餐，而是从屏这边下手，知道她嗜吃甜食就特意做了一道'美味'给她吃，然后引得她主动来要食谱，借屏的手做了给公主吃。"岚把屏的东西全倒在地上，一样一样的拨开来看。

"同样喜爱甜食的公主因为心情烦闷，所以每天都吃着屏姐亲手做的'美味'解闷，孰不知把致命的毒药一点一点的吃了进去，到死都不知道到底出了什么问题？而想把那张小小的食谱毁掉也很容易，只要柴穗找个借口来掖星宫，趁公主和屏姐不备，就可以轻而易举的拿走

了，做得神不知鬼不觉的，等时机成熟再跟着王后陛下到下十六城去，把嫌疑撇得一干二净。”西辛接着把事情的前因后果分析得条理清晰。

听到西辛说到公主心情烦闷，岚的双眼黯了黯，她知道公主是为了什么而心情烦闷！如果不是因为她，公主也不会吃她曾经三令五申不许去碰的“毒药”，结果还真给她一语中地，那还真是毒药啊！

“这也都是你们的猜测。”涑放弃寻找，坐到椅子上说：“穗为什么要害公主呢？她们之间又没有什么深仇大恨。”

听他如此亲密的叫着柴穗，西辛又糊涂了，他们的事情怎么这么复杂啊？一环还没解开又扣着一环？看来实在有必要打听清楚这些王城里的人到底是个什么关系！

“这就要当面问她才知道她为什么要害死公主了，只有她才知道真相!”岚直接坐到地上，事实跟西辛分析的一样，柴穗应该早就把证据销毁了！

“照目前的情况来看，屏姐的嫌疑是很难被洗刷干净了，还有3天护卫司就会结案，把案情通告给吉纳后就将她就地正法。”西辛想到尚在掖星宫内停放的思蜜公主的遗体，到那时候她才能被送到神庙去安息，而接获女儿客死异乡的吉纳国王夫妇要怎么去面对这个噩耗？！

“这是草菅人命！”岚用力的拍着地板，高喊道：“我绝对不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屏是无辜的，她不能这样不明不白的做了别的人的替死鬼，而真正的凶手却逍遥法外！”

“可是单凭她的一面之词是很难扭转局势的，而且你们和穗之间早就有嫌隙在前，她的说法也许只是找个借口脱罪。”涑还是不相信穗会做出那样无法让人谅解的事情来。

“脱罪？！”岚怒瞪着他，“屏心思单纯，她不会无的放失的，我相信她！”

“我也很想相信她，但是事实就摆在面前，在感情上我是可以理解你，但是事关重大，不能这样感情用事！”

“我就是感情用事！”

没想到事事都顺着岚的涑会跟她吵起来，西辛和站在角落里的阿迪都怔忡的望着他们，而刚说了两句的涑已经后悔了，他最不愿意的

就是和她起冲突，平息了情绪他淡道：“在没有确切的证据前，你不要太卤莽，为了公主的事情，大家都很悲伤，特别是王后，如果你冒冒失失的闹出乱子来就不好了。”事实是怕她一时冲动做出傻事得罪了柴穗，好歹她是一国的公主，而岚不过是个侍宫，以下犯上可是重罪，他不想看到她再出事了！

“乱子不用我闹就已经出了，要我眼睁睁的看着屏被处死，抱歉，我办不到！”岚赌气的站起来，转身就往外走。

“你去哪里？”涑心一慌，追上来。

“我去找护卫司的人问问看，我想重新提审掖星宫的侍从，还有负责验尸的医官，我要找出疑点。”

“没有用的，你不过是个侍宫，没有这么大的权利要求重审。”涑拉住她。

“那我就去求陛下，请陛下给我特许，总之我不会什么都不做等着看屏冤死！”岚坚决的甩开他的手。

西辛连忙拦住她：“这次听大人的吧，别再闹了。”

岚诧异的看着她：“怎么连你都这么说？你忘了，屏也是吉纳人啊，大家都是同胞，能无动于衷吗？”

“我不是无动于衷，只是不想看到你白忙一场！”西辛看她一脸憔悴的样子，很心痛也很担心。

“白忙一场跟一条人命比起来重要吗？”岚生气的推开她。

正在这时，一个侍从走进来说：“左侍宫，国王陛下、王后陛下在攀星殿召见。”

岚心想着：我还没去找他们，他们反而先找上门来了，真是有默契啊！

不一会儿，到了攀星殿，端坐在御座上的国王夫妇，见到岚都露出了会心的笑容。

国王首先笑道：“这次听说昼能成功拿下纹利并一举击毙毕图全是岚你的从旁协助，出谋划策的结果，说岚是女中豪杰也不为过啊。”

“多谢陛下的夸奖，微臣只是做了该做的，其实这功绩都那都是浴血奋战的将士们用生命换来的，比起他们微臣所作所为实在太微不足道了。”

“呵呵，岚还是那么谦逊，难得啊，难得。”国王越看着女孩越喜欢。

王后怜惜的摇着头：“看看，把你累的，很辛苦吧？据说还在纹利受了伤，人瘦了整整一大圈呢！”

“微臣不累。”岚转了转眼珠，寻思着该怎么把话题绕到公主的事情上。、

“唉，我知道你这么急着赶回来是为了什么，听说你一早就去大牢看过右侍宫了？”国王省了岚的麻烦，话风一下就转到了她最想说的事情上面。

岚打蛇上棍连忙说：“陛下，微臣斗胆恳请重审公主的案件。”

“哦？这是为什么？”国王很意外的问。

“因为这个案件有太多的疑点了，而且微臣不相信右侍宫会做出毒害公主的事情来。”岚吸了一口说道。

“我知道你们从小一起长大，又一起伺候公主多年，感情上就象亲姐妹一样好，发生这样的事情我们也是很伤心的，所以我特别请议事阁的阁老亲自参与了公主被毒杀的调查，可以很负责任的告诉你，我们并没有冤枉任何人，当然包括了右侍宫在内。”国王慎重的说。

“我没有怀疑陛下您的意思，只是其中实在有太多说不过去的地方，不重审一次，我不甘心啊！”哪怕得罪了如慈父般的国王，岚也决心放手一搏。

“岚！”王后见国王脸色有点不愉，忙喊住她，“我们是很同情你的，但是也请你想想还躺在掖星宫里的思蜜公主好吗？她至今都未能到神庙里安息，这对一位公主来说是多么有失尊严的事情？以你敬爱公主的程度，应该很清楚怎么做是对她最好的吧？”

王后一连三个问句直把岚堵得哑口无言，但她却不能不在乎关在牢里忍受不白之冤，神经萎靡的屏，三天后她将枉死在刀下，这叫她情何以堪？！

“可是……”

“好了，我看你情绪还不平静，就不要再插手关这些事了，好好的去把身体养好，等着昼凯旋回来，到时候喝庆功酒吧！”国王打断岚的话，挥挥手不原再多说了。

深谙察言观色之道的岚哪会看不出此路不通？所以她垂下肩，向御座上的两人行礼，退了下去，而王后则目不转睛的看着她的背影，眼里闪过一道利光。

一走出攀星殿，候在外面的西辛冲过来就问："怎么样？"

岚摇摇头，闭上眼睛揉揉眼窝，该怎么办？莫非屏这次是真的难逃一死了？！

同样跟了来的涑不想再刺激她，轻叹了一声："你看起来精神很不好，我陪你回去休息吧。"

岚望着他："让我一个人呆会儿吧，我现在什么都不想说。"

被她排开在距离之外，让涑觉得心口一阵刺痛，但现在的岚的确一副随时都会倒下去的样子，他也只好由着她，看着她一步一步的走远，他愤怒的直想毁灭一切！

他霍的扭头看着攀星殿，仿佛做了什么决定似的，咬了咬牙僵直的反身离去，跟着他的阿迪冷眼看着，一股戾气罩着全身，默默的追了上去。

还有两天，屏的生命还剩下两天了！

岚睁着一夜未眠的双眼看着太阳升起，王城的平安炮如常的响起，她想起以前她被轰隆的炮声吓得滚下床的时候，屏站在一旁嘲笑自己的样子，眼泪落下了面颊，她低喃道："这就是所谓的寒彻骨吗……？"

西辛推门进来，皱着眉问："都没睡吗？身体怎么受得了？"

岚懒懒的窝回被子里，扯高被子把自己埋起来，西辛的声音又传来："你要我帮你写给阁老的信已经送去了，但到现在都没有回音。"

唉，连国王都拒绝了，做臣子的怎么敢违背？这都是预料中的事情……岚郁卒的翻了个身。

西辛放下早餐又道："我知道你没胃口，但多少吃点吧，不然哪会有力气？"

"你走……"

长长的叹了叹，西辛忧虑的看着凸起的棉被，无可奈何的退了出去。

那个该死的柴穗也不知道在什么地方躲着逍遥，打听了整个王城居然都没人知道！否则她还真想找上门去跟她理论一番，这贱人跟人间蒸发了一样，连个屁都没留下！岚恨恨的坐起来，真想找人打一架，她都快要憋死了！

门又被人打开，她看也不看就吼：“死出去！”

“姐……王后有请。”

？？？？

爬上赤雪星神庙的后山，岚还没闹明白王后为什么约她在这里见面，而不是她那个华丽的落星殿？她跟涑的关系那么复杂，现在都不忌讳了吗？

穿着白纱长裙的王后，风姿绰约的站在涑平时最喜爱来的篱笆边，岚上前施了个礼。

“昨晚没睡吧？瞧你的眼睛肿肿的。”王后伸手摸摸她的脸不舍的说。

“我没事。”岚淡淡的说，“多谢陛下的关心。”

王后笑了一下，放下手：“这里的风景真好呀，还能看到海。”

岚点点头，她约她出来不是要来看风景的吧？

“是的，陛下。”

“今天咱们抛开君臣之别，就当是朋友间的相处就好了，别一口一个陛下的叫我，行吗？”王后随和的说。

行，你是大姐大，你高兴就OK了！

“今天赤雪星神庙怎么空荡荡的半个人影都没有？”岚疑惑的问着。

“涑搬去镜湖小筑了。”王后说出令岚很意外的消息。

“为什么？”

“因为他不再是赤雪星神庙的千目祭了。”王后平静的说出一个更爆炸性的消息。

当场被炸得头晕目眩的岚急声问：“为什么不再是了？！”

王后答非所问的说：“新的千目过几天就来接替涑了。”

“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王后看了她一眼："这就是我今天找你出来的原因。"

"啊？！"岚糊涂了，傻眼的瞪着她。

王后说道："你应该知道涑是我儿子的事情了吧？"

岚点点头，王后又道："让他来王城做千目祭的目的其实是有意将雾吹之位交给他，将来昼做了王，就可以兄弟俩一同治理国家，而因为雾吹并非世袭，也不能成婚，没有即位人的问题，议事阁阁老已经决定大力推行此事，可没想到的是……"

王后停下来看着她："可没想到的是你出现了。"

难道是涑跟她说了什么？！岚呆了一下，接不上话。

王后拉起她的手："涑从来就是个无欲无求，个性淡泊的孩子，名利对他来说是负累而不是光荣，这次是他第一次跟我要求一样东西，做为一个亏欠儿子太多的母亲，我无论如何都会达成他的愿望。"

她每说一句都让岚听得心惊胆颤，这个王后并不象她表面上表现出来的那么单纯无害，她的心思缜密，城府颇深，岚深刻的觉得自己正象一个被猎人相中的小动物，一步一步的走进他的圈套中！

王后仔细又温柔的翻看着岚的掌纹，温和的声音继续说道："原先想给涑的权势，他不要，他选了你，呵呵，真没想到一个襁褓中的小婴儿已在不知不觉中长成了个大男人，学会了去爱一个女人，学会了为了得到幸福而不懈的努力，真叫人感动啊。"

"陛……陛下……"岚嗫嚅着，心里直发怵。

王后掀起长长的睫毛，妩媚的笑着："你不是想替右侍宫翻案吗？"

"……"

"你不是很想抓到真正的凶手吗？"

"……"

"你不是正在到处寻找柴穗公主吗？"

"您都知道……？"岚吞咽着口水，慌了神。

王后放开她的手，转过身去，用突然变冷的声音说道："你可知道涑为了你放弃了即将到手的雾吹之位？你可知道他放弃的是柘邑的江山？"

“我……我不知道……他根本不应该这样做的，为我太不值得！”岚方寸大乱，常常听人说起有男人要美人不要江山，当时她还会大笑三声骂人是白痴！但真的碰上有人为她做这种事情，她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我们来做个交易吧。”王后回过身来，慈祥的笑又回到了她的脸上，仿佛刚才那冰冷的声音是另外一个人发出来的似的。

“交易？！”岚重复着她的话，王后迅速的变脸工夫让她都有点吓傻了！

“我知道喜欢你的不止涑一个人，昼对你也是誓在必得，而我很清楚他们为了什么对你这么着迷，你很特别，应该是独特，你的智慧和勇气是其他女人永远都无法拥有的，也惟有这样绝无仅有的你才配他们对你穷追不舍，不过在这场追逐中涑一定要赢，也必须赢！”王后盯着她的眼说，“只要你答应嫁给涑，我不但答应你保全右侍宫的性命，还会把柴穗交给你，任你处置。”

嘶～～

猎人已经将猎物逼进了陷阱里，站在边上露出了胜利的笑容！

岚倒退了一步，不可置信的瞪着王后，回想着与她有手帕之谊的阁老夫人，原来为了涑的前途她早就处心积虑的做了准备！还有与她一同前往下十六城后就不知所踪的柴穗！这老娘们儿，为了自己的儿子可真是煞费苦心啊！如果她的猜测都对的话，那王后岂不是早就知道柴穗对公主不利还对其放任为之？为的就是有朝一日有足够的筹码牵制她？！

真的是这样的话，她就太可怕了！

“怎么样？”王后悠闲的走到备有茶点的圆桌边，坐下来享有，仿佛一切都在她的掌握之中，只等着猎物自动投降。

岚捏着发白的拳头，觉得她的笑实在刺眼至极！她怎么忘了，当年能做到柘邑有史以来惟一女雾吹的位置就表示她不是个普通的女人！她岚柞在她的面前根本是班门弄斧，出尽了洋相，做尽了丑态而不自知，真可笑！

“成交！”

本书由潇湘小说原创网首发，转载请保留！

第五十六回 错起的缘

“你疯了！你疯了！你真是疯了！”西辛来来回回在岚的面前大骂着，看她无动于衷的样子越骂越生气，“只有疯子才会作出这个疯狂的决定！”

岚看她一眼，“独到的见解。”

西辛被她堵得一口气喘不上来，找到个凳子重重的坐下，顺了气又说道：“那个不做祭司反要娶你的六城城主到底是个什么来历？为什么王后陛下会为了他答应保住屏姐的性命，还答应把柴穗交给你处置？！”

“七个。”岚啜口茶闲闲的纠正道。

“啊？”西辛一呆。

岚瞟她一眼，解释着：“涑不是六城城主，是七城城主。”

“我管他六还是七！王子殿下怎么办？你们都已经……已经……哎呀，都已经那样了，你怎么能答应嫁给别的男人！？”现在是计较这种小事的时候吗？西辛快被她气死了！

“我们那时候什么事情都没发生。”岚还是气定神闲的说。

“谁相信啊？！再说王子殿下是绝对不会答应你这样做的！”西辛是从心里感激为了吉纳仍旧在战场上奋勇杀敌的王子昼的，而且他是如此的爱慕着岚，为了她出生入死连命都可以不要，象他这样的男人怎么可以如此轻易的辜负？不，是背叛！

“他答不答应不重要，反正就算他在这里我也不见得非嫁他不可。”岚原来打算收复吉纳后悄悄归隐山林的，她无意引起他们兄弟间的战争，想来想去只有这个方法是最妥当的，只是时不于我，公主遭奸人毒杀，为了替她报仇和救无辜的屏一命，现在不得不做出这个决定，可以想象等王子昼凯旋发现她成了城主夫人会怎么样！？她衷心盼望能把伤害降到最低！

西辛细心的揣测着岚的心思，她问道：“莫非你谁也不想嫁？只是为了公主和屏姐才勉强自己答应王后陛下的？”

岚惊于妹妹的洞察力，猝而淡笑道：“不愧是老头教养出来的孩子，果然冰雪聪明啊。”

“为了公主和屏姐你这样做值得吗？”西辛忍不住问。

“值得吗！？”岚咀嚼着这句话，半晌才道：“应该是值得的吧，我欠的人太多，能还一个是一个吧，未来的事未来再说……”

这是能拿来赌的事情吗？西辛觉得荒谬至极，但体察到岚的苦衷又实在觉得她很可怜，人生在世一辈子都在为了别人而活，真的太悲哀也太可叹了！

不想再看到岚叫人生气的脸，转过身去却看到王后派人送来的礼物，西辛觉得莫名的烦躁，她跺跺脚决定出去透口气。

故作的平静在西辛离去后也随之崩塌，岚身子一软侧躺在床上，心里早就乱成了麻，现在让她顾虑的不仅仅是身体里带着旧时记忆的男性灵魂，还有将来显而易见的一场纷争，恐怕更可能是一场浩劫！这全都是由她引起的，她不禁在想，如果当初她没有出现那会是个什么样局面？王子昼会当上柘邑的王，而涑则是辅佐他的雾吹大祭司，两个人兄友弟恭，各展所长，把柘邑治理的更加强大，富足！那被毕图侵占的吉纳怎么办？国破家亡？民不聊生？思蜜公主则继续在内城的净桦馆里呆着，过着苟延残喘的生活……但至少她还能活，而不是孤独寂寞的死去！

命运做这样的安排到底是为什么？！为了什么让她来走这一遭弄得天翻地覆！？为了让兄弟阋墙？为了公主魂归离恨天？为了让她卷入一个又一个旋涡里受尽煎熬和折磨？！

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西辛站在宫外混乱的思绪并不比宫内那个人来得少！她在盘算要不要将这里发生的一切告诉王子昼？但王城与吉纳一个天涯一个海角，等消息传到那边根本就来不及了！更何况目前战况进行得怎么样了也不得而知，她若是贸然把岚即将成婚的事情通报出去影响了整个战局该怎么办？国事与家事孰轻孰重她还是能分辨得出来的，终于后悔当初干嘛要冲动的决定跟着岚来王城了，如果她没有来，现在也不至于如此的矛盾，举步为艰了！

一个从御星殿匆忙赶来的侍从惊动了陷入沉思的她，西辛听清了他的来意，连忙进宫叫来了岚，岚一脸了然的说：“果然不出所料，该来的还是来了。”

西辛眉头轻皱，这话老头也常在说，他们似乎都有先知的能力，但却无法去化解伴随而来的风险，既然这样还不如事先什么都不知道

来得好！

岚整妆后跟随侍从前往御星殿，走在曾经让她感慨了许久的长梯上，心情真是此一时彼一时啊，回想当初协助公主进入柘邑最高统治阶层中心的王城时，是多么的意气风发！仿佛全世界都被踩在脚下，如今反观却不免觉得可笑与幼稚，这个世界不是凭她一己之力就能撼动和改变的，光鲜华丽的背后隐藏着多么深刻的黑暗？难怪不得早就有人说道：一入候门深似海。这话一点都没有错啊！

御星殿里人来人往，毕竟一国的王子正远在海外做战，许多的事由都与后方有着千丝万屡的联系，除了保障前方作战的军需，还有国内的防务以及王子昼走后留下的其他政务，所以议事的大殿里显得异常的繁忙，连岚的到来都没能引起太多人的注意。

岚被带到国王的专属的办公阁里，看样子刚刚散了一场会议，高大的落地窗照进了一片明晃晃的日光，国王疲劳的倚靠在桌前小寐，侍从轻声的向他报告左侍宫来了，他才抬起头，看着岚笑了一笑，指着一边的椅子说："坐。"

岚恭敬的行礼道谢，走到椅子那坐了下来，国王吩咐侍从不要让任何人来打扰，然后走向她坐在了对面。

日前的秋雨带来的凉意让居住在山上的人们早早的披上了御寒的衣物，国王的外套上裹着一圈雪白的皮裘，在高远的阳光下显得华贵无比，他非凡的气度全都遗传给了自己的儿子，经历的风霜让他更为精干和内敛，和善的脸上有着让人舒服的笑容。

"公主的事，我交给了王后处理，明天就要送去神庙了吧？"他问。

岚点点头："让两位陛下操心了。"

"是我们做得不周全，照顾不到，才会让公主小小的年纪就过早的离去了，我们确实是难辞其咎，也累及你伤都没养好就匆匆赶回来，你为我们做了许多，但似乎从没在我们这里得到什么，想来真是惭愧啊。"国王内疚的叹了叹。

"陛下言重了，吉纳这次国难能得到您的鼎立相助，救万民于水火，微臣只怕赴汤蹈火也难以报答分毫呀。"说惯了场面话的岚这回却说得真心诚意。

“呵呵，岚的确是难能可贵，由是这般的珍贵才博得众人誓死追随，而且无怨无悔。”国王浅浅的笑意里带着点忧郁，他看着她，诸多的话要说却理不出头绪，顿在那里开不了口。

岚心知肚明，她坦然道：“陛下召见微臣是为了城主与微臣的婚事吧？”

国王瞪着她，随后朗笑：“果然是快人快语，既然这样我也不兜圈子了，我想问你的是，你是真心要嫁给涑的吗？”

“是的，陛下。”岚毫不迟疑的答道。

对她的回答速度产生些微怀疑的国王挑高了一边眉，约莫过了几分钟他才说道：“据我所知，昼也有意向想娶你为妃。”

“陛下，微臣身份卑微，从不敢有半点非分之想，王子殿下只是一时迷乱，等他遇到真正配得上他的好女人他就会放弃的。”岚知道他顾虑的是什么，只是这件事情由不得她再寡断不前，必须趁早快刀暂乱麻，一旦救出屏后，她将带着她跟涑远走他乡，永不与昼相见！

“真的只是一时迷乱吗？让理智的昼，做出亲率大军前去吉纳的决定不正是因为深爱着你吗？如果这样还说是一时的迷乱是不是太说不过去了？”国王很想相信她的话，但当时昼离去前跟他说的一席话就象发生在昨天般鲜明，他怎么也忘不了那时的昼脸上坚定的表情，他的儿子他最了解，那种为了爱人不顾一切的作风跟当年的自己如出一辙！

“陛下，请原谅微臣，也请体谅微臣做出的选择，如果不是万不得已微臣绝不会想伤害任何人，但是事实已经如此，就请您成全了吧。”岚说完跪到了地上。

国王大惊连忙拉起她：“岚，你这又是何必呢？”

岚低着头：“微臣的所作所为，用尽微臣的一生也还报不了点滴，对他更是……只能恳请陛下在必要时多多劝慰，疏导，微臣先在这里请罪了。”

他们都知道将来昼得知她嫁做他人妇肯定不会善罢甘休，一场狂风骤雨实难避免，惟有做父亲的人出面还尚有一丝挽回的希望！

国王不禁大叹：“两个人都是我的儿子，因为亏欠了一个极力想要补偿却又忽略了另一个，结果又是亏欠，害得他离我远去父子间常年

难聚首一次，现在这个局面该偏向谁都是不对，难道就没有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吗！？”

岚垂首退离国王的办公阁，隐忍了多时的眼泪才敢流下，她深深的吸了一口气，再次自责不已，她这趟时空之旅真的是铸下了怎么样的大错啊！？想着刚才问着她，要她给一个完美答案的国王，问得她根本无言以对，无地自容，如果可以她更想有个最完满的解决方法！

在回程的路上，她看到搬进赤雪星神庙的新千目，纯白的长袍在庙前随风款摆，却舞不出那熟悉的弧度，她闭上酸涩的眼帘，是该去看看那个为了她舍弃了大好未来的人了！

唤来侍从备好马车，她向镜湖小筑奔去，心情格外的沉重，那里曾经是她的避难所，是她的小天堂，涑在那里又是抱着什么样的心境生活的！？几天没了他的消息，她挂念他……她挂念他所拥有的纯然的微笑和温文如月的关怀！趴在车窗边，望着远处的湛蓝大海，太阳被遮在一大片厚重的乌云里，刺眼的金光穿透云隙利箭般插在海里，静止不动的画面却涌动着晦暗的力量，就象一只恶魔的手悄悄的伸了出来，只是没有人察觉罢了。

(=_=)

在这片海的远处，阳光照射到的另一头，一艘急行中的船只在海浪的起伏中上下摆动，溅起的水花劈向两边，海鸟盘旋着掠过，发出单调的低鸣，桅杆上的绳索在强劲的海风中挥舞着，巨大的风帆象张开的翅膀带着船前进。

凯维走上甲板，看到蜷缩在一个角落里的人以及散布在他旁边的酒瓶，日落前最后的一丝光束切割出他颓丧的侧脸，经过战火洗礼的伟岸身躯以一个奇怪的姿势佝偻着，被长时间疏于打理的胡须头发杂乱、蓬垢的掩盖了曾经犀利的眼光，臭哄哄的酒气熏得人不敢靠近半步，若不是着点气味，刚才食腐的海鸟只怕早就叮啄上来饱餐一顿了！

“殿下，天黑了，回船舱去睡吧。”凯维劝道。

王子昼从迷离的醉眼中看着太阳滑入海里，一天又过去了……他僵硬得不想再动，一个大浪打来，船颠簸了一下，散乱的酒瓶滚来滚去，发出尖锐的声音，他吩咐道：“再拿些酒来。”

“不要再喝了，殿下你已经喝了一天了，不吃一点东西胃会受不了的。”凯维走上前来踢开酒瓶扶起他。

王子昼任他摆布，只是好奇的问：“怎么我醉不了？喝了一天也不醉，为什么？”

凯维看着他被海风吹得干巴巴的脸，细细的纹路分布在他的眉宇之间，干涩脱皮的唇上有几道明显的血痕，心揪似的疼，他哑然道：“殿下，不要太担心，再过两天我们就到独岛了，左侍宫见你这个样子一定会伤心的！”

“伤心？！为了我伤心？！会吗？她会吗？”他问，没了带领千军万马迎战敌人时的磅礴气势，反而想个孩童般胆怯和小心翼翼。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王子昼弄上了床，凯维抹了一把脸上的汗，大大的吐了口气，突然瞥到他手里紧紧捏着的一个东西，他掰开来一看，原来是一张羊皮卷，上面是岚临走前留给他的话！凯维脸上一白，就为了这短短的一句话，王子昼几乎是刚离开战场就跳上了返回柘邑的船，不眠不休、日夜兼程的赶路，因为担心岚会发生意外他来不及赶到保护她，所以烦恼得成天酒不离手，结果借酒浇愁愁更愁！要是他知道了岚和涑就要结婚的消息，他岂不是更癫狂？！

死死的按着贴着胸口放着的信，凯维咬紧了牙根，早在他发现涑也爱恋着岚的时候他就派人密切的监视着他的一举一动，所以才有了这封飞鸽传书，也得以提前知晓了目前发生在王城的一切！

还有两天，两天后他们就可以赶到了，希望还来得及阻止涑和岚！

(-_-)

满天璀璨的星光却照不进涑幽暗的眼里，靠在树下他细细的梳理着手边的青草，比山上要温暖的镜湖入夜了还是带着秋意的微凉，一件披风被放到了他的肩上，他缓缓转过头来，在看到站在身后的人儿，一瞬间熠熠光芒点亮了他的双眼，他轻喊了一声：“你怎么来了？”

岚坐到他身边，不高兴的问：“怎么不吃饭？柯柯跟我抱怨了好久。”

他笑得干净又稚气：“没有忘，只是不太饿就忘了。”

岚的心一酸，拉过他抱在怀里："傻呀你，真是个大傻瓜！"

涑安心的赖在她怀里，用力的吸了一口她身上的味道，那让他天天惦念着的温暖，这一刻甜蜜得好不真实啊！

"放弃做雾吹不可惜吗？"许久后他们手牵着手在镜湖边漫步，岚不经意的问。

"我从来就没想过要做什么了不起的雾吹，不是为了母后我恐怕连王城都不想回来。"他仰望着星空，"这里本来就不是属于我的。"

她捏捏他的手："我这是在利用你呀！"

"我愿意。"他也捏着她的手，说出甘愿的话。

"笨蛋！"她骂，骂得感动不已："以后真的再也回不来了，也再也见不到你的父母了，你就不后悔？！"

他望着她："比起失去你，什么都不重要了！"

岚又哭了，她变得越来越脆弱了，但在这个时候她除了哭再也找不出合适的管道抒发心中的情绪。

他温柔的抹去她的泪："这泪是为我而流的吗？"

她点点头，他笑起来："原来笨的不只是我，你也是个笨蛋！"

他心满意足的抱住她，告诉自己够了，他真的别无所求了，卸下王子的身份，放逐到再遥远再贫瘠的地方他也欢欣接受，因为他已经得到了最想要的，等于得到了全世界！

同一片天空下最黑暗的地方传来一声声凄厉的呼喊——"放我出去！放我出去！放我出去！"

一阵光亮照来，香气逼人，一个雍容华贵的妇人翩然而至，也成功的打断了被缚住手脚的人的鬼吼鬼叫。

"穗公主。"妇人娇媚的唤了一声。

"陛下，陛下，救我！救我啊！"柴穗满脸的污秽，完全没了当初的美丽出尘，她挣扎着求救。

妇人掩着鼻抵挡那难闻的恶臭，淡声说："我一直都在救你啊。"

"陛下，你答应过我的，只要我能成功阻止思蜜嫁给昼你就让我做王妃的不是吗？！"柴穗吃力的移动着残破的身子，想爬到妇人的脚下

邀功，“我办到了，你看到的我都办到了，思蜜已经死了，她再也不能跟我抢了，对不对？！对不对？！”

妇人倒退了一步，不让她有机会把那染满血污的手弄脏了她高贵的靴子，然后才不急不徐的说：“看来你是承认公主是你杀死的了？”

柴穗一窒，她头皮一阵发麻：“您在说什么，这不都是您的主意吗？！”

因为自己本身就是毒蛇所以她很快就嗅到了同类的气息与阴谋，她慌乱的瞪着主宰着自己生死命运的女人！

妇人不回答她，只是朝旁边轻点了下头，一个面色冷漠的士兵拿出了一个深褐色的小瓶子，妇人抬抬下巴：“这小玩意儿看着眼熟吗？穗公主。”

柴穗的脸突然惨白一片，她不能置信的摇着头：“不可能，不可能……”

妇人状似无比好奇的说：“这是在你的幕僚身上搜到的东西，当时他正从掖星宫的后鬼鬼祟祟的出来，怎么拷问他都不告诉我这瓶子里装的是什么？你知道是什么吗？”

柴穗听到冉也被抓了，她更害怕，瞪着惊恐的双眼望着笑得格外愉快的妇人，就如那毒蛇往外吐出的蛇信子，色泽鲜红却也致命！

妇人接道：“为了弄清楚这里装的到底是不是害死思蜜公主的毒药，所以我的手下决定让他喝了看看，结果他跟公主一样死了，症状完全一样，原来公主真的是被你们下毒害死的，啊，那看来真的是冤枉了右侍宫了！”

冉死了？！柴穗疯了似的哭喊出来：“你陷害我！！”

妇人仿佛受到极大的打击一样捂着嘴：“哎呀，穗公主你怎么能这样栽赃嫁祸给别人？你这样就太不应该了，怎么说思蜜公主都是你的好朋友，对你推心置腹的好姐妹呀，你怎么能下此毒手呢！？你好狠的心啊！”

“死老太婆！你陷害我！你居然陷害我！你不得好死！我诅咒你！不得好死！不得好死！”柴穗完全失去了理性，也不管缚住她手脚的铁链把她白嫩的皮肤磨出了深深的血印，只想挣开来冲上去跟那歹毒的女人拼命！

妇人面容一敛，向一旁的士兵使了个眼色，转身幽雅的走了出去，不久之后里面传来了惨厉的尖叫声，划破了玄黑的夜空……！！

须臾，一个士兵恭敬的走到妇人面前，妇人蠕动唇片森冷的问："怎么样了？"

"犯人已经认罪，并畏罪自杀了，这是认罪书，请陛下过目。"双手奉上染满血迹的羊皮卷。

妇人看也不看，嫌恶的说："送去掖星宫。"

"遵命。"

星光穿过云层照在妇人精致的脸上，也让人清楚的看到她扬起的那抹得逞的邪笑，凉如水的秋夜，第一片枯叶脱离树枝落在了她的脚下，她起脚踏过就象来时一样，好似只不过寻常得不能再寻常星夜漫步而已，没有人会觉得丝毫的意外和怀疑……

第五十七回 王对王

公主大行——岚跟着队伍浩浩荡荡的向神庙行进，瑟瑟的秋风伴着绵绵的秋雨将众人佩带的黑纱渲染得格外朦胧迷离，哀伤的气氛让人有种说不出来的凄楚，脸上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岚搀扶着刚刚才从牢里获释的屏，一脚深一脚浅的走在水浸泥软的山路上，屏从尽情的痛哭到现在断断续续的抽泣，依依不舍的送别曾经朝夕相处的致爱主人，国王和王后委派的使者紧随其后，前面八个高大的士兵肩扛着公主的灵柩缓缓的走着，放在灵柩上被雨点打乱的鲜花也低头叹泣着，仿佛也在哀悼那个早逝的香魂……

祭司将冗长的悼文念得没有高低起伏，让神庙里更显得压抑而毫无生气，岚怔怔的盯着安放在神坛上的灵柩出神，在她看来再多的繁文缛节也换不回一个鲜活的生命，思绪追忆着与公主在一起的过往——

"你的意思是要离开我啰？"

"亲爱的公主，我的历史使命就是帮你坐上王妃宝座，接着完成复国弘愿。"

"我不要！我不要你离开我！"

“我不是离开你，而是我有理想要去追寻，只要你有需要我的地方还是会为了你上刀山下油锅再所不惜的！”

“难道涑对你就那么重要吗？为了他你宁可放弃我？！”

“这是两码事，OK？！我没说要放弃你，更不是为了涑……哎，怎么说你才懂捏？！”

“……”

“这……这不是你送我的吗？”

“我见鬼了才是送给你的！”

“原来……原来都是我自做多情……”

“公主……不要难过，求你了，我不希望看到你伤心……”

“对不起，我办不到！”

“……”

灯火在岚的脸上跳跃，她只觉得眼睛干痒，已经无泪了，心跟着冷下去，一天未进食的胃尖锐的绞痛着，但嘴里却淡得没味，法事还在进行着，象是没完没了，没有尽头般。

公主过世的消息已经传回吉纳了，等王子昼知道再赶回来可能要一个月以后吧，那时她应该跟着涑离开了……这样的安排也好，一切就这样结束吧，烟火在空中绚烂的炸开，然后寂静的散去，她再也受不了一丁点的意外了，她的热情已经耗尽，她如入秋的夏花将要凋零，随风化做泥土或是尘埃飘落天涯！

深夜回到掖星宫，留守的西辛细心的照顾疲惫了一天的岚和屏入浴，休息，哭得累极的屏几乎是一沾枕头就睡去了，看着她憔悴消瘦的脸，岚坐在床边不免唏嘘半晌，替她拉好被子，吹熄灯走了出去。

走回自己的寝室，坐于桌前，岚就着灯光审视着昨天王后遣人送来的认罪书，上面斑驳的血迹还有最下方柴穗按上的红手印，其中隐藏着多少真相她已无力去求实证明了，过几天议事阁会凭着这个给她定罪，了结公主的命案，一命抵一命，似乎合情合理、尘埃落定，但她知道事情没表面上看到的那么简单，她深知在幕后操控着的那只黑手是谁！但又有什么关系？这个世界不会除了光明就是黑暗那么分明，总有人无法触及的灰色地带，她不是主宰，她也不想去撼动权

威，她只能听之任之，是无奈吗？还是太多人无辜的牺牲教会了她得过且过？！

西辛轻巧的来到姐姐的身后，她淡道：“很蹊跷吧？才刚允下婚事，凶手就揪了出来，畏罪自杀？这个王后看起来真是真人不露相啊。”

岚勾唇浅笑，笑意未达眼底：“如果自己没动半分歹念，别人也无从下手，要怪只能怪自己的贪欲过旺，罪与罚时刻相伴，只是时候未到，时候到了星星自然会还世间一个公道。”

西辛点点头，她问：“明天就要成婚是不是太仓促了？今天公主才刚刚安息。”

岚转身望她：“涑在这里已无立身之地了，镜湖小筑是新千目的属地，他只是借住，不想过多引人注目，越早离开越好，反正只是一个很简单的仪式，等公主的遗体交接给吉纳的官员，我们就可以正式启程到涑的领地去了。”

“我知道你这么匆忙是为了什么？你就不再好好的考虑一下？至少，至少等殿下回来再做决定嘛。”西辛深深的替王子昼感到不值，起码也要给他一个挽回的机会不是吗？！

岚拍拍她的小脸：“你以为当这张认罪书放到我面前的时候，我还有反悔的机会吗？”

又是一个与魔鬼做的交易！她经历了两次，知道自己绝无转圜的余地，除了认命的接受外，没有多余的啬望了！

与此同时，在独岛的近海，一艘可疑的黑色舰船正来势汹汹的向王子昼的船靠近，站在了望台执勤的船员疑惑的观望着，突然一支燃烧着箭尾的利箭划过黑夜的长空直直射入他的胸膛，他吐出一口鲜血，身子坠向甲板，他拼死的喝一声：“有海盗！”

当他重重的摔落时，甫从仓房里走出来的凯维愤然大吼道：“来人啊！来人啊！准备战斗！海盗来了！”

刹时间整艘船都震动起来，无数的火把被点起，士兵们从睡梦中被惊醒，一枚火炮轰开了船身的侧弦，不堪重击的船体发出巨大的哀鸣，在黑暗中摇晃，紧接着数不清的羽箭从四面八方射过来，不少还在穿戴盔甲的士兵应声栽倒，王子昼跨过地上的尸体，一把揪过一名

还没回过神智的士兵躲开要命的羽箭："注意掩护，将军在什么地方？！"

拣了一条命的士兵连忙指着蹲在甲板上正在还击的凯维说："那边！"

"去看看船的损坏情况，带几个人全力抢修！"王子昼沉稳的下达命令。

他拔剑挥开如雨点般的箭，高吼着开炮！防守！注意掩护！一路冲杀到凯维身边，他盯着突然发动袭击的海盗船，问："怎么回事？这里是独岛的海域，谁那么大的胆子敢在这里攻击皇家战船？"

凯维想了一下："看起来象是海青天的残部，但是以他们的火力装备应该不足以发动这样大的攻势，情况很复杂，我们的行踪连独岛的守军都不知道，他们是怎么知道的？"

王子昼沉吟了一会儿："目前的情况不明朗，不要硬拼，先撤退等天亮了再说！"

"是！"凯维知道我方的伤亡惨重，很多人都是从吉纳的战场上下来又接着赶来的，既疲劳又带着伤痛，现在这样熬战下去，后果不堪设想，只好等天亮后有舰队海巡时再求助于他们了。

这次海盗船突袭皇家战船来得很蹊跷，王子昼看着医官把受伤的士兵一个一个的抬走，觉得有种说不出来的古怪，他望着天边隐隐浮现出的陆地，还有身后穷追不舍的海盗船，就在海盗最为猖獗的时候，也不曾出现敢在距离独岛如此近的海域攻击船只的事情，更何况是皇家的战船！

发生了什么事？！他陷入了冥思……一股不安的情绪笼罩着他，他甩甩头，似乎真是喝太多的酒了，他怎么直觉跟岚有关呢？！怎么会呢？！

凯维走到船尾，他比王子昼更及时的发现了令人琢磨不透的地方，他不敢妄加揣测这次的海盗的真正目的是为了拖延他们登陆的时间，但又不得不深深的怀疑着，可以涑的能力实难号召一票亡命天涯的海盗替他卖命呀？莫非还有一个更厉害更诡诈的人想要王子殿下回不了王城，进而不能成功阻止岚嫁给涑？！这个人是谁？！

新的一天来临了，平安炮却没有一如往常的响起，坐在镜子前的岚梳着头发，向西辛打听："是我没注意到吗？还是真的没响？"

西辛把王后送来的珠宝递给她，然后看了一下窗外，摇了摇头："我也没听到。"

"是不是出了什么事？"岚觉得很奇怪，这是平日雷打不动的事情，连昨天公主大行早上也照常响了，难道有人来进攻独岛了？不可能啊？！谁吃了熊心豹子胆不要命了，居然敢打柘邑都城的主意？这里固若金汤，兵力集中，吃撑了也不会到这里来送死才对嘛！

"是不是响过我们都没听见？"西辛也想不通哪里出了问题，她望着镜子里的岚反问。

岚好笑的吐了口气，今天是她的"大喜日子"，没想到居然在为没听到平安炮响而讨论个半天，有没有分心得太离谱了点！？

正在姐妹俩忙着和繁杂的新娘礼服缠斗的时候，屏慢慢的走了进来，她默默的看着她们的手忙脚乱，最后受不了的上前来帮岚把脑袋钻到领子里，然后蹲下来整理她的衣摆，岚低头看着她，轻声道："屏，你起来了？"

屏点了点头，岚也蹲下来望着她的脸："你别怪我，我不是不顾公主，我……"

"我都知道，我都听说了，你是为了救我。"屏推了她一把，"站直，这样要我怎么把带子系上？"

岚站起来，但仍盯着她："等仪式结束后，你跟我一起搬到外城吧，涑在那里有官邸。"

"我不去。"屏把带子一一系好，很果断的拒绝了。

"为什么？！"岚不解，以她们侍宫的身份，没了公主可仰仗是很难再有理由留在王城里的，她不跟着来要去哪里？！

"我要陪着公主，她一个人在神庙里我不放心，她会寂寞的。"屏很平静的陈述着，仿佛在说的是别人的事一样。

知道她有意想替公主守灵，岚也不好再多说什么，她拉起她的手："等过些日子就有人来接公主回国了，你跟我们一起走吧。"

"我跟公主走，我要回吉纳去。"屏还是静静的说着。

岚不同意："你回去做什么？公主都已经不在了，你一个人谁来照顾你？不如跟着我，我们彼此也有个照应不好吗？"

屏淡定的看着她的眼睛："我知道你都是为了我好，但是从我有记忆以来几乎没离开过公主，即使她不在了我还是要陪着她，她去哪里我就去哪里，何况我的家在吉纳，我不想再离开了！"

看着她没有波澜的表情，岚觉得遗憾但也尊重她的选择，她捏紧她的手："那好，既然你都考虑好了，我也不勉强你，但是不要太自责，往后要好好的过日子，遇到好的人就嫁了，知道吗？"

"你也是！不要老是只想到别人，多为自己设想一点，不要老是一遇到麻烦就缩在被子里偷偷的哭。"屏淡不可察的笑了笑。

岚鼻一酸将她揽到怀里，用力的抱着她："我懂！我们约好了一起好好的生活，纵使不能常常见面也要快乐的过下去！"

屏红着眼眶点了点头，在她耳边说了一句："愿星星保佑你！"

镜湖小筑。

卸下千目大祭司的头衔，没有帝国第二王子的光环，涑一身月白的锦袍，脸上喜气洋洋，站在小筑前的草地上等待着他今生的新娘，鱼珍坡的所有村民以及足球俱乐部的所有会员悉数到场，简单却热闹的场面给人感觉很温馨也很隆重，人人都引颈期盼着岚的到来，耐不住寂寞的孩子们跑来跑去，互相追逐着，互相打闹着，气氛是一触即发的热烈！

涑握紧微微发抖的双手，细长又深邃的黑眸凝望着平滑的湖面，近在眼前的幸福让他如同置身在梦中，从岚答应嫁给他的那刻起他就觉得这一切都美好得不象是真的！他知道横在他们中间还有很多的问题，但至少她已经决定向他跨出第一步了，那么将来他有绝对的信心让她忘记所有的顾虑，跟他幸福快乐的生活在一起！他不在意她是不是还留着另一个世界的记忆，他也不在意她是不是还因为自己曾是男儿身而拒绝靠近他，他可以等，等她习惯做个女人，习惯做为一个女人爱上他！他可以用一辈子的时间去等！

岚登上马车，拉车的不是法拉力也不是蓝宝坚尼，是两匹她从来没见过却很健美的马，她小声的叹了叹，从今往后关于王子昼的一切将要全部从大脑里屏除在外！她有愧于他，注定愧对于他，尽管她不

想以这样的结局宣告同他的彻底诀别，但时世难料，到底还是要伤害他的了……

西辛坐到她的对面，她说："屏姐说她不去了，她要直接到神庙去。"

岚望着窗外向自己挥手道别的屏，无奈的笑了笑，也向她挥了挥手："看来在牢里她想了很多，在过去她是没有那么多打算的，人经历的事情多了也就成熟了，不用再让人操心了。"

"但你却总是让人操心！"西辛撇着唇说。

岚拍了拍车箱，马车启动，她反问她："我让人很操心吗？"

"对，做事冲动，意气用事，明知是陷阱还要跳进去。"西辛老沉的一一数落她的罪状。

岚戏谑的笑道："烦你操心了，我的妹妹。"

"你知道你现在笑得有多难看吗？嫁得那么仓促，活象现在不嫁就再也嫁不掉似的！"西辛翻个白眼。

"是呀，既然知道我很难嫁，趁有人要时就赶快，晚了就成老处女了！"她说完哈哈大笑起来。

西辛却笑不出来，她正色道："你真就这么狠心把殿下甩下不管了？他知道了该有多伤心失望啊！？"

"这些我都懂，但现在说这些有什么意义？一旦我决定的事情就无法改变了，再说涑对我付出的还少吗？已经对不起一个人了，难不成还要对不起另一个？"岚往后一靠，落寞的望着车外的风景。

下山的路马车跑得很快，没多久就出了王城，她和涑的婚事处理得很低调，一是因为涑真实身份的问题，还有就是他们自己的意思，反正结婚是两个人的事情没必要弄得天下皆知，然后他们要离开独岛被放逐到涑原来的封地去，从此跟整个王室天各一方，直到王子昼平安无事的度过这段艰难的时期，但也许是永远都不再返回这片土地了！

马车平稳的奔驰着，车上的人各自想着心事，快接近内城时突然听见马的嘶鸣声，然后一个急停，岚和西辛都狠狠的被抛起来，再重重的跌到座位上，她们吓得花容失色，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西辛说："我去看看。"

岚扶着乱掉的头饰惊魂未定的点头答应，搞什么鬼？马车哪里出故障了吗？

西辛下车半天了也没见她回来，岚等得着慌，她虽然想着但却很快的否定了，王子昼除非一夜间长出了翅膀，不然他怎么赶得回来？！

想来想去总觉得不对劲儿，岚咬咬牙把裙摆一提，推开了车门……

等她下了车却傻在了当场，一个她绝对不相信在此刻出现的人正如暗夜死神般骑着一匹通身玄黑的马屹立在秋风中！

黑亮的铠甲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同样发亮的还有他那双逼人心魄的眼睛，他一动不动的盯着她，当他看到她一身新娘的装扮，双眼瞬间眯了起来，肩头缠绕着的白布迅速浸红，喉头一阵腥甜，他一咳一口血喷了出来！

“殿下！”跟在他后面的凯维骇叫一声，被他抓在胸前捂着嘴的西辛也瞠直了眼。

岚倒吸一口气，她这才发现他的脸上有多处新添的伤痕，还染满了火药的黑灰，他出了什么事？完全象是刚从战场上下来似的！要不是被他狂猛的气势蒙蔽了，她也不至于迟钝到现在才看出来！

“你来真的？！”他抹掉让人触目惊心的鲜血，张口就问。

岚讷讷的瞪着他，好半天才问：“你怎么回来了？”

“告诉我这不是真的！”他斥道。

岚慌了心，乱了神，答不上来，他不许她回避，抬高声音又问：“你真的要嫁给涑？！”

她点点头，这么明显的事实摆在眼前不容人错认，想侥幸的避开他的怒气，但星星实在对她不太厚道！

“该死的！”他恶狠狠的啐了一口，跳下马来。

岚害怕的退了几步，但他的速度更快，三步并做一步的来到她的面前，伸手钳住她，厉声的喝问：“你这个叛徒！骗子！你居然还敢给我点头？！你当我是个白痴吗！？”

“我从来就没有当你是个白痴！”岚望着他：“我也不是叛徒，更不是骗子！”

“你是！我说你是，你就是！”他气红了眼睛，揪近她对着她的脸喷气，他身上的硝烟味，汗味，还有强烈的男子气息全铺天盖地的向她袭来，让她无所遁逃！“你是我的女人，却要嫁给别的男人，这还不叫背叛？那我请问你，你这种行为应该叫做什么！？”

“我不是你的女人！”岚急切的否认。

“你忘了我在纹利跟你说的话吗？只要一等我们回到王城，我就立刻娶你为妃！”王子昼冷冷的提醒着她。

“但是我又没有答应你！”

“看来我惟一失算的就是当时没有在那里要了你，是我太仁慈了，对你这个女人太放任了，才会造成今天这个局面！”他气得想掐死她，到了现在她还要推开他，难道她就这么想嫁给涑？！难道涑已经超越了她心里的那个人，更超越了他，所以她不想要他却选择了涑？！

不！他不接受这个答案！她是他用尽了所有力气，甚至不惜牺牲生命珍爱着的人，他要是放手让她投进其他男人的怀里才是有鬼了！

“放开她吧。”

最终回 大结局

突如其来的人声让所有人都转过头去，新郎官涑不知何时出现了，他的新衣平整得没有一点褶皱，一如他给人的感觉总是那么的幽雅，他定定的望着纠缠着岚的王子昼，没有因为情敌突然杀出来而乱了阵脚。

王子昼毫不畏惧的阴森森的瞪向他：“她不会嫁给你的！”

“这事不是你说了算的。”他四两拨千斤的把他的话打发回去，一手拉住岚的另一只手，温和的说：“我们走吧，客人都等很久了。”

岚看着他如天神般的脸眩惑于他的俊美，他的到来奇异的给了她无声安抚，让她很快的冷静了下来，她抬脚就要跟着他离去，可来自王子昼的拉力将她扯回到原地，她扭过头去，哀求道：“放开我吧，为了我不值得你这样执著的。”

“值不值得我自有分寸，但要我眼睁睁的看着你嫁人，办不到！”他阴狠的盯着涑：“我什么都可以不跟你挣，但惟独她不行！”

他忘不了他送给岚匕首的用心，他要跟他抢，他不会懦弱的退让，即使对方是始终觉得亏欠的兄弟也不行！

“这句话我原封不动还给你，今天我们就要完婚了，希望你不要再无理的阻拦，我会带着岚离开，永远不会出现在你眼前，所以放手吧！”

听完涑的话，王子昼拔出长剑：“你休想把岚从我身边带走，除非从我的尸体上踏过去！”

涑动也不动，连眉都不皱一下，他完全不把指在胸前的剑韧看在眼里，锋利的剑反射出阳光的清冷，也映出两个男人决绝的面容，涑沉冷道：“我不在乎非要跟你拼一场，也该让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不是只有你一个可以为了岚连命都可以不要的！”

岚战栗的看着他们兄弟间剑拔弩张的气氛，乞求了一万遍一千万遍，不要让他们兵戎相见，结果还是弄成了这样？！莫非天要亡她？！

只见王子昼朝凯维使了个眼色，凯维犹豫了一下，拔出自己的配剑扔给了涑，涑一把接住，两人对视了一眼，然后很有默契的同时放开了岚的手！

“你们要做什么！？你们真的疯了吗？！这剑是用来杀敌的，不是要你们用来砍自己兄弟的呀！”岚冲上来大喊道。

两人望着她，涑先说道：“不分出个胜负，谁都不会甘心的，而且连自己的女人都保护不了的男人也不配拥有你！”

王子昼冷哼了一声：“你让开，今天我们就做个了断，我再也不要看着你这样左右摇摆不定的了！”

“我不让！我怎么可能让这么荒谬的事情在我眼前发生？！”岚气的把头上顶着的仿佛有千斤重的头饰拿下来扔到地上，她瞪着他们吼着：“为了我你们非要争个你死我活的，那么我问你们愿不愿意为了我化干戈为玉帛？！”

王子昼和涑同时摇了一下头，异口同声的说道：“不能！”

“锵！”两把剑抵在了一起，银光迸射，剑气如虹！

一边是杀出重重包围，新伤在身却更显得英伟勇猛的男人，黝黑的脸上双眼如熊熊烈焰燃烧着，被至亲与至爱同时背叛的怒潮在心中

澎湃翻涌，坚不可摧的意志驱使他将钢铁般的力量汇聚到持剑的手臂上，凝满了风暴的高大身躯震得铠甲片片激荡，随时等待下一刻决战同主人一起舞动！

一边是舍弃江山甘愿平凡，生性淡泊、与世无争却誓死捍卫爱情的痴心男人，狭长的晶眸转为冰冷的黑钻，释出决不妥协的坚定神采，沉寂无波的面孔藏着可怕的平静，长剑突兀的握在惯常抚琴的修长手中，风把新郎的白袍吹得层层翻飞，未束的黑发绕着颈间呼应着！

画面一黑一白，一烈一静，绝美得不象是即将展开一场旷世的兄弟搏杀，危险却一触即发！岚捂着发痛的胸口站在他们中间，越发觉得自己的存在是多余的，事情本不该如此的，本不该如此的啊！她想大声的尖叫！她不能看着他们任何一方受伤倒下，昼炽烈的爱，涑缠绵的情，象春蚕吐的丝一屡一屡的束缚着她的心，假如她不曾存在在这个世界，他们不会都受到她的吸引，爱上她！他们一个不会为了收复吉纳而出生入死，几次命在旦夕；一个不会放弃了做雾吹之位，放弃了重归王室的光明前途，闹出兄弟阋墙的悲剧！都是她！都是根本不应该存在的她！她的罪孽深重，她负债累累，她不能回报他们分毫，所有的不幸都是她一个人引起的！

既然找到了症结所在，那么就让她来解决掉吧！

西辛一脚踩到凯维的脚上，后者吃痛的缩手，她惊呼道："姐，你要做什么！？"

被她这样一喊，正要拉开架势比画开来的两个男人以及痛得跳脚的凯维通通都震住了！

好象电影慢动作重放一样，他们看到岚倏的转身冲向了一边临海的悬崖，所有人都窒息的看着这一幕，忽然罢工的脑神经似乎还没来得及运转做出该有的反应，直到西辛追上去凄厉的喊："不要啊！"

岚回眸望了她一眼，露出一抹艳绝笑，心一狠纵身跳下了悬崖！

"岚！"

"岚！"

两声心神具裂的吼叫同时窜出了喉咙，他们拔腿冲上去，伸出的手刚巧滑过她的裙摆，顿时他们忘却了周遭的一切准备跟着跳下去抓

住想以死来逃离而去的女人！

眼疾手快的凯维和尾随涑赶来的阿迪一人奋力扯住一个，每一个人都为这转瞬间发生的事情吓破了胆，煞白了脸，从海面吹上来的风刮疼了他们的脸，刺红了眼！

“不！”

“放开我！”

西辛怔忡的跪在崖边，惊得双眼朦胧，两颊冰凉才知道不知何时已经泪流满面！

王子昼惊恐的望着高高的悬崖下深不见底的海水，嘶吼道：“让我去救她，放开我！放开我！”

涑剧烈的挣动着环腰抱着自己的阿迪，他悍然的怒吼：“让开，听见没有？你给我让开！”

“殿下！”

“城主！”

凯维和阿迪都闭上了眼睛，不管自己的主人怎么槌打、挣扎就是不放手，这个时候他们不能再让这两个人再做出什么无可挽回的事情了！

正在急速下落的岚却觉得轻松了，就象破茧而出的美丽蝴蝶！她展开双手，长裙飞舞出如花的绚烂，她孑然一身的来到这个世界，如今又孑然一身的离开，她终于得到了解脱……风在耳边呼啸而过，她在想电影里玉娇龙跳崖的时候，画面拍得非常惟美，不知道此时此刻的她有没有也同电影里那样好看？！唉，在临死前还有这个闲情逸致想这些，说明她真的死而无憾了，拜拜了这个世界！拜拜了王子昼！拜拜了涑！原谅她吧，忘了她吧，没有了她你们以后就可以各归各位，从此以后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就象所有童话故事结尾那样……

曾梦想仗剑走天涯，看一看世界的繁华

年少的心总有些轻狂，如今你四海为家

曾让你心疼的姑娘，如今已悄然无踪影

爱情总让你渴望又感到烦恼，曾让你遍体鳞伤

dilililidilililidada走在勇往直前的路上

dilililidilililidada有难过也有精彩

每一刻难过的时候，就独自看一看大海

总想起身边走在路上的朋友，有多少正在疗伤

dilililidilililidada不知多少孤独的夜晚

dilililidilililidada从昨夜酒醉醒来

每一刻难过的时候，就独自看一看大海

总想起身边走在路上的朋友，有多少正在醒来

让我们干了这杯酒，好男儿胸怀象大海

经历了人生百态世间的冷暖，这笑容温暖纯真！

一年后——

柘邑国王宣布退位，王子昼随即继承帝位，而因为王后病逝又后继无人的吉纳国王无心再管理政务，猝而正式托国于新王昼，所以久经战乱之苦的吉纳顺利的并入柘邑的版图，昼当机立断的颁诏将精明睿智，德高望重的岚老爹封为大帝国新一任雾吹大祭司，解散了党羽众多，互相对峙，权利过度集中的议事阁重组了议会，把政权释放给更多的有识之士共同治理国家，经过他一番大刀阔斧的改革和推行新政，如今的柘邑已经成为了天下屈指可数，雄霸一方的强大帝国了！

这天，远在吉纳的边陲小镇上，已经是当今大帝国海陆两军统帅的凯维，双手捧着齐鼻高的一大摞羊皮卷，跟在一条小毛驴后面吃力的走着，没错，不是英姿飒飒、威风凛凛的战马，而是一条甚至还有点跛的小毛驴……毛驴上坐着一位面如桃花般娇艳，笑得灵黠又刁钻的姑娘。

两人一毛驴一前一后的穿街过巷，好不容易走到了一家雅致的小馆前，小美人张口："吁～～！"了一声，毛驴跟海陆两军统帅整齐化一的停了下来，似乎很满意他们的表现，美人笑眯眯的跳下地，转头对毛驴说："到了。"

凯维大呼了一口气："星星保佑，可算是到了，我都累死了！"

美人不理他径自走进小馆，凯维不以为意，已到忍耐到极限的肌肉酸胀得迫使他赶紧跟了进去，谁曾想越是心急越是出乱子，他一脚鞋尖不小心勾到门槛，整个人呈大字型扑了出去，手上的羊皮卷如仙女散花般洒了一地，走在前面的美人飞快的冲过来，蹲下身去捡起地

上的羊皮卷仔细的掸着灰尘，不悦的低喃道：“都弄脏了怎么办啊？！”

凯维趴在地上委屈的看着她：“这些破烂跟我比更要紧吗？你连问我摔到了没有都懒得问一声，是不是太无情了点！？”

美人鄙夷的睨他一眼，抱起羊皮卷扭头就上了二楼，凯维挫败的抹抹鼻子，连忙跟了上去，唉，在她的眼里他哪是什么了不得的海陆两军统帅啊？！恐怕连她的毛驴坐骑都不如！

“西辛MM，看我陪着你找遍穷乡僻壤四处收刮绝版古籍的份上，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吧？你就不能对我好点？我的要求很过分吗？”他苦哈哈的抱怨着，希望博取些同情分。

西辛放妥好不容易收集来的珍贵古籍，拍拍手上的尘土，坐到靠窗的桌前，自顾自的倒了一杯茶，畅快的喝了一口，不以为然的说：“你还真敢说！假借陪我搜寻古籍的名义，其实还不是奉了王的命令找我姐？”

自从岚跳崖后，王城出动了大批人马下海打捞，整整三天三夜不眠不休，可别说岚的尸首了，连根头发都没找到，所以大家都抱着一丝侥幸的心理猜测岚并没有死，而是被海浪打到了一个不知名的地方，正巧被人救了！一年来所有人都没有放弃继续寻找，只是岚就象凭空消失了一样，不论悬赏的金额已经高到足以买下几座城池了，还是音讯全无，没人能幸运的从王的手里领走那笔令人垂涎的赏金！

“话也不能这样说嘛，我可是比较重视你的。”凯维干笑。

“哦？那我马上给王写信，告诉他你办事不利，假公济私，延误了寻人重任！”西辛见招拆招，对付这个赖皮鬼，她有的是办法！

“喂！”凯维拍桌子瞪眼，没良心的女人，气死人了！“我累了，我要吃东西！我要好好睡一觉！”

“好啊，你就在这里休息吧，下午我约了人，没空应酬你。”西辛凉凉的说。

“约了谁！？”他紧张的问，“男的还是女的？！”

“男的，怎么啦？管你什么事？！”西辛别过脸去，哼了一声！

厚，士可忍孰不可忍！凯维突然呼的站起来，越过桌面扣住她尖尖的下巴，低头就吻住她那总是惹得他血压上升的利嘴！

“呜……”西辛被他突如其来的动作吓得张大了嘴，正巧给了他机会把舌利落的滑进了她温暖湿润的口中，狡诈的逗弄着她的丁香小舌！

当两个人昏天黑地的吻得难舍难分的时候，楼下传来一阵争吵声，小馆的主人将一个衣衫褴褛的小乞丐扔到街上，恶狠狠的骂道：“你这个臭要饭的，要是再敢跑来骚扰我的客人，我就给你好看！”

小乞丐很有骨气的挺着小小瘦瘦的背，面对恶声恶气的小馆主人，却不慌不忙的说着：“你可以叫我要饭的，但是不能叫我是臭要饭的！”

咦！？好熟悉的调调，凯维和西辛同时一楞，两人迅速分开，西辛转身跑到窗前往下望，凯维也忙不迭的冲过来，两人看见楼下那个口气狂妄的小乞丐，污黑的小脸上，一双格外明亮的大眼睛正天不怕地不怕的睨着小馆主人，小手插在腰上，说：“人都是平等的，不要因为我穷就看不起我，经过坟墓你和我将同样要站在住星神的面前！”

“你说的都是什么话？！”小馆主人气歪了鼻子，他怒火冲天的望着胆敢触他霉头的小乞丐。

“今天我要靠你的施舍填饱肚子，可谁知道以后未来的某一天你会来求我捏？！”小乞丐嘲讽的看看小馆主人，然后把乞讨用的破碗往怀里一揣，威风八面的朝街尾走去，要不是他穿得破破烂烂的，还真让人以为他是哪个大户人家的小少爷！

“跟上他！”西辛难掩激动的说。

“遵命！”海陆两军统帅如奉了圣旨般，一刻都不敢怠慢，飞似的下了楼遁着小乞丐离去的方向迈腿狂奔，这时才后知后觉的想起，他怎么变得这么听话啦？他是号令百万大军的海陆两军统帅呀！却乖乖的对一个小女人惟命是从？！星星啊，天理何在！？

海的另一边——吐曲城。

涑坐在阳光沐浴下的长廊上，垂首抚着搁在膝上的木琴，不时停下来在一旁的羊皮卷上写写画画，悠扬的琴声洒满了整个庭院，落在枝头上的小鸟陶醉得忘了飞走，安静的聆听着世间绝美的曲调，开得

灿烂的花朵在和暖的微风中含羞的盈盈点头，时光在这里缓缓停下，不愿自己匆忙的脚步打扰了那异常俊美男子的雅兴。

“城主大人！城主大人！城主大人！”一阵恼人的杂乱叫嚷声瞬间打破了这迷咒，一位丰腴的妇人气喘嘘嘘的跑了进来。

琴声戛然而止，小鸟振翅高飞，花朵也低下了头，涑把琴放好，优雅的站起来，浅笑着对来人说：“柯柯，发生什么事了？这么着急。”

“城主大人……我，我刚刚在市集那边……那边遇到了一个人！”柯柯气息不稳又急着要把看到的事情赶快说给主人听，断断续续的声音让她着恼！

“一个人！？”涑浑身一僵，趋身上前伸手抓住她的双肩，问：“什么人？是谁？！”

是她吗？是那个狠心抛下他一心求死来解脱的女人吗？！会吗？在失去芳踪一年之后的今天，在他思了又思，念了又念，断了肠，裂了心的今天，她终于出现了吗！？

“是一个男人！”柯柯低喊了一声，主人把她抓得好痛啊！

果然，一切只是泡影，只是他过度思念换来的一次又一次伤心，绝望！

涑泄气的放开柯柯，徒然的瘫坐到廊边，颤抖着的手指有一下没一下的拨着琴弦，努力的平复着先前因为妄动而波澜起伏的心绪。

“大人！”柯柯闪动着双眼，没有因为主人的意兴阑珊减少她一分激情，她反拉起他的手：“您真该去听听那个人的演讲，快！快跟我走！”

别人的演讲有什么好听的？莫不是又一个哗众取宠的小丑罢了，他不想动，他一点动的念头都没有。

“快点呀，要是去晚了他就走了！”柯柯使劲的拉起他，不由分说的就往外面走去，而且越走越快，让本来提不起兴致的涑不得不跟着她撒腿小跑起来！

“我们脚下踩着的土地的确是圆的，以此为起点向前走的话就能再回到这里来！”一个大约二十五六岁的乞丐如是说道。

围着他的人群发出不信的嘘声，乞丐也不着急，气定神闲的说：“我说的都是真的，而且也已经有人证实过了。”

发表“地球其实是圆的”论调的人既不是初学有成、四处布道的丹衣祭，也不是书院里常年潜心研究天文地理的学者，居然是个衣不遮体，食不裹腹，靠着在街头说些奇闻异事耍嘴皮子混饭吃的乞丐！而且他今天的话题还这么匪夷所思，如果不是看在他低贱的身份背景，恐怕早就因为他的信口雌黄被人抓去神庙问罪了！

所有人都当他是饿疯了，才想得出这么荒谬的事情来糊弄人，但被奶娘硬拖来的涑听完他的话后，整个人顿时傻在了当场，他几乎害怕去深究他这番言论的来由，因为他不想又是一个美丽的误会！

“谁？谁证实过啦？”一个壮汉嗤笑道。

乞丐神气的答道：“成龙大哥啊！《八十天环游地球》听过没？”

成龙大哥！？这个人是谁啊？！围观的人骚动起来，交头接耳的互相打听有没有人曾经听过这个人的名号？！

八十天环游地球？！听他吹牛！八十天也刚刚够从吐曲城走到下十六城，就算一个柘邑帝国就是颗他所说的“地球”，也不见得能环游得下来，真是可笑之极，滑天之大稽！

在场唯一深信不已的涑激动得差点冲上去拥抱他！他颤巍巍的问身边的柯柯：“你是怎么发现他的？”

同样又惊又喜，喜不自禁的柯柯说道：“刚刚在市集里他用一根棍子翘起了一块千斤重的大石，大家都很好奇，于是追问之下他说‘给我一个支点，我就能够移动地球’……大人，他一定认识左侍宫对吧？一定是左侍宫告诉他的，星星啊，再也没人能说得出这样的话了，我说得对吗？！对吗？！”

涑的眼睛一下子就湿润了，心口发烫，他露出一朵让太阳都为之失色的笑容，全心全意的感谢着上苍和众星神！谢谢星星指引您卑微的子民，寻到了开启他生命中最光明灿烂的天堂之门！

与此同时，从柘邑大帝国独岛的王城之巅御星殿里，传来一声震耳欲聋的狮吼：“天下第一帮？！丐帮帮主！？那死女人见鬼的搞个什么东西啊！？给我把她还有她的地盘通通铲平了！”

所有人都抱头鼠窜，生怕跑慢一点就成为新王即位后第一个死得最难看的炮灰，而一旁的雾吹大祭司，平静的看着这一幕，眼里溢满了浓浓的笑意——岚，你自求多福吧，新一轮的追逐战又要开始了！希望到时候你已经选择好了自己的归宿，千万不要再折磨那两个可怜虫了，他们现在脆弱得无法再承受一次生离死别了！

那些花儿已经被风吹走散落在天涯

有些故事还没讲完

那就算了吧

那些心情在岁月中

已经难辨真假

如今这里荒草丛生

没有了鲜花

好在曾经拥有你们的

春秋和冬夏

—全书完—

后记

因为刚开始的时候心情紧张和经验不足，所以没有给《岚柞》做个序，如今就补个吧！

《岚柞》经历了大半年的时间，从1月5日开始到7月20日终于完成了，我禁不住高呼三声万岁！万岁！万岁！撒花！鼓掌！真是太高兴了！这是我第一部有头有尾全部写完的故事，心情波澜起伏，久久都无法平静啊！真是太太太太太感动了！！！！没想到我居然坚持了下来，这是我原来想都没有想到的！很有成就感！虽然有些朋友留言说结局写得太仓促了（呵呵，我个人觉得有遗憾的事情，记忆也比较清晰点、长久点^_^），我不是找借口偷懒哟！我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因为自己把两个男猪脚写得都太优秀了，到了最后自己都不知道该选谁了，所以干脆就谁也不选，留一个似乎没有结局的结局，就象大多数人说的那样，给自己一个想象的空间，你希望岚和谁在一起就自己去想一个完美的结局，重点是大家高兴就好了嘛！我也曾经思考过写两个结局，一个给昼的粉丝，一个给涑的粉丝，大家皆大欢喜谁也不埋

怨，但我想到有位文豪说过这样的话——不在乎能写多少，而在乎能把多少不写出来，在中国形容为“割爱”，在西方形容为“选择”，于是我就选择了割爱。

昨天按下“上传无误”这个键的时候，我想了很多，但却想不到当初写《岚》的动机是什么了？！(真是该打啊!)只知道一路长途奔袭而来，故事自然而然的便写到了终点，我知道还有很多不足和很多遗憾的地方，但我毕竟是一个人，有疏忽和照顾不到的地方当然是避免不了的，幸亏有很多朋友一如既往的支持着我，给我鼓励，否则也没有我的今天！在写《岚》这段时间里，我经历了很多的事情，有高兴的，快乐的，愤怒的，委屈的，失望的，逃避的，退缩的……上传之初我只是抱着玩票的想法，因为我通常写东西都无法坚持到最后，有头无尾的不了了之了，我希望通过这个方法找到一种动力，一种能在一个故事最后面大大方方打上“全书完”的动力，所以我把《岚》放到了网上，可让我想不到的是这种动力在一开始是很好用的，但越到后来就成了一种压力！我曾经说过我是个很懒散的人，写东西是出于闲来无事玩玩杀时间的，所以看到很多催促我快点更新的留言，我就烦了，甚至有时候瞪着一片空白的文档半个字都打不出来，能拖则拖，拖到实在写不出来的时候就逃避，连网页都不想打开来看，到后来电脑也不开了！

我记得有一次我好不容易花了一天的时间写了一个章回，到了傍晚的时候电脑突然黑了，毁了我整整一天的心血，当时我几乎气得哭了起来，然后我凭着记忆把那一回重新写了一遍，那时候我就深刻的体会到什么是呕心沥血？！什么是哑巴吃黄连？！写作真不是人干的活呀！然后没多久我的电脑彻底的垮了，除了显示器还能用以外其他的全部都寿终正寝了……（实在是无语啊！）也许是我长期的虐待造成的吧！我不可惜花钱来换电脑，却可惜了大把大把的时间，但很倒霉的遇到了个“顶你个肺”的奸商，足足浪费了我十多天的时间才把电脑重新弄好，而且因为程序安装的问题频频死机，掉线，我又找人来修，又打一万号找电信的人来看线路，等我把能想得出的办法都用过后，才发现原来问题的症结出在我家的电源上，我晕死！结果我干脆一不做二不休的把整个电源线盒给换了，才终于恢复了正常。

所谓祸不单行，我接着生了场病，某个曾经说要爱我到死的家伙变了心……反正我发现写《岚》的这段时间里我就象经历了一个人生一样，悲欢离合，生老病死……所以以下我要感谢很多的人，第一个要感谢的就是留言给我说：只要你不放弃我就永远支持你的月中天，感谢你对我说的这句话，这句话的意义真的很重大！没有你的这句话我真的支持不下去！没这句话就没有一个有头有尾，在书的最后打上“全书完”的《岚柞》！！！谢谢你，非常的感谢你！！你是最早给我留言的人之一，我永远都记得你的鼓励，永远都感谢你给我的支持！能有你这样的朋友是我最幸运的事情！

当然还要感谢一直以来都给我投票，支持着我的十五弦，还记得你的第一句留言是：真是恶搞……不过很好看！呵呵，当时我看了前半句还真是不太高兴捏！但看完后半句后心情又奇迹般的转好了，你真是个很优的人！真想看看你本人呀！然后是梦冰灵，虽然开始的时候总是催我快呀快呀，但到了后来就被我打败了，鼓励越来越多，有时候也提点意见，我都接受了哟！也很感谢你！你们对我实在是太好了，太宽容了！我真的要向你们鞠躬致敬才行啊！当然还有很多朋友，原谅我无法一一的点出你们的名字，但感激都是一样的！谢谢你们一路以来长久的陪伴，没有你们我真的坚持不到最后，我们都在做同样的一个梦，一个关于穿越的梦，也许结尾你们的看法都不一样，但心情都是一样的，我衷心的希望你们在看《岚柞》的时候是愉快的，想起《岚柞》是愉快的，因为我最大的愿望就是看完这个故事的人都能生活快乐，时刻都觉得幸福，每天都过着象童话般的日子！

好了我罗嗦了这么多，实在是有点更年期提早的迹象(>_<),关于写故事我会继续写下去的！我不会再轻易的说放弃了，因为有了这么多朋友的关怀，我觉得再辛苦再累都是值得的了！所以在这里郑重的说一句谢谢！谢谢大家！也请大家继续支持我，我的新书开始连载了，你们要多多的捧场哟！

有什么话要跟我说，请写信给我吧，我的地址是：727539394@qq.com

我爱你们！谢谢啦！

Ps：也许会写个番外篇什么的，但续集目前没有这个打算要写，在等吧，等一个适当的时机，就象写《岚柞》一样，说不定灵感就来

了捏，谁知道？！

《珞璎缤纷》

正文 楔子

“你走快点啦！像你这样走，我们什么时候才能走出去啊？？”我回头对着正在后面磨叽的董芮说道。我们走进这片森林已经两天了，身上带的食物已经不多，但我却不得不承认我们是彻底的迷路了。

“走出去？？我们还能走出去？我们都已经走了两天了！我的脚都快断啦！！”

“那你就不走了？？走至少还有一线希望啊！！你不想出去啦？”

“怎么会呢？”她又快步走到我面前，“我真想念我家舒服的席梦思！”见她走上来了，我便也回过头去向前走。紧接着，她就一直在我后面念叨：“当初我怎么就想露营呢？国庆长假好好在家待着不就完了！现在可好，我们这是大完咯！！早知道……啊呀！！”

我听到惊呼，心中一惊，立刻回身，发现小芮已经捂着小腿跌坐在地上，脸上呈痛苦状。我冲过去，拉开她的手发现，她光滑的小腿上被深深的划开了一道五寸长的大口子，正向外渗着血。见状，我立刻从身上衬衣上撕扯下一块布，把她的伤口包扎起来。

“怎么这么不小心呢？？”

“我哪里知道这里有尖树枝啊！！”

我重新站起身来，看了看手表，已经是上午11点半了，我们的食物顶多还能撑过明天，不能再耽搁了。我回头看到正坐在地上揉着小腿的小芮，走了过去。

“小芮，我们的食物已经不多了。不能再耽搁了！来，我背你走！”

“啊？那怎么行？？我自己还能走的！！”说着，她就要扶着树站起来，我立刻上前扶住她。

“不行！你的腿伤得这么重，再走，让伤口再裂开，你不疼死也要失血过多而死的！别废话了！快点上来！”不等她回答，我抓起她的胳膊就想要背起她，她下意识地将手往回收，用力之猛，让我在向后倒的同时还在不解。

见我向她倒下来，小芮又下意识的躲开了，我边倒还边想着幸好她躲开了，压在她的身上就不好了。可是我又意识到不对，小芮的身

后不是个陡坡吗？刚想到这里，便验证了我的想法：我已经冲下陡坡，只不过我是滚下去的，只觉得世界都在转，然后我便失去了知觉。

正文 穿越

吃力地睁开眼睛，便发现自己正躺在一张床上，一张挂着锦帐的大床上，我支撑着坐起来，左膊上传来一阵刺痛，顺眼看去发现那里被包扎了起来，又仔细的查看了全身，只剩下擦伤。再环顾四周，发现周围尽是古色古香的布置：一套红木桌椅，做工精细；床尾是一个木制橱，我估计是放衣服的；在旁边是一套书桌椅，后面是一个书柜，上面全是线装书，其数量之多令人咋舌。心中不免猜测这房子的主人想必是在收集古典的事物吧，，但是在这样的环境之下我都怀疑自己是不是古人了。等等，我是谁？嗯，我叫苏珞，今年二十五岁，是电视台的编导，有固定的收入和生活，是个不折不扣的小白领。可是我为什么会在这儿？对了，我滚下山坡了！难道这里是世外桃源？住着与世隔绝的人？正思索间，我走下床来，打开床对面的窗，我立刻否定了刚刚的想法。因为因为我看见一个大花园，和一条长长的古式长廊，许多的古式房屋，这分明是一个大型古宅嘛！！！！怎么可能不被人发现与世隔绝啊！！正想着，房间门被打开了，走进来一个约摸15、6岁的女孩，手里端着一个装着半盆水的铜盆，身上穿的是标准的电视剧里的丫鬟装束。于是乎，我脑袋里闪出了一个想法：完蛋了！我穿越了！！

那女孩见我站在床边，就立刻放下水盆来扶我：“姑娘你醒啦！别站在窗边，容易受寒！”

我顺着回到床上躺着，心想平时就不该看那些穿越时空的小说消磨时间，现在自己摊上了吧！不对，现在不是想这些的时候！以前看的那些小说里一穿越身份就变了，不知道我是不是也变成什么公主格格什么的（心里偷笑）。也不对，我身上的衣服没有变啊！虽然怎么感觉突然衣服变大了似的。头发也没有变长啊！不管了，先问问这里是哪里再说！

“呃……请问美眉……哦不，姑娘，我这是在哪里啊？？”

“这里是京城，我家福晋上山烧完香回来的时候在山脚下发现姑娘你昏在路边，便救了你回来！”

“噢！我还想请问，现在是那一年啊？？”

“姑娘，你没有事吧？”说着那女孩就上前来摸我的额头，“该不会是烧糊涂了吧？现在是康熙九年啊！不烫啊！”

“我没有事！只是还有点头晕而已，没有关系了，我再睡睡就好了！”

“好，那姑娘你歇着吧！我去禀报福晋一声说你醒了！免得她担心！”

那女孩走了以后，我躺在床上，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办。康熙九年？那这一代圣君岂不是才17岁？？等等，我是滚山坡到这儿来的，那是不是在滚一个就可以回家了？？不对，万一没有滚回去反而滚死了那不赔大了？！难道我这下半辈子就要待在这万恶的旧社会了？？不要！！这里的女人都没有人权的啊！！可是一时又不知道该怎么才能回去，还有，小芮不是和我在一起的吗？再想想，小芮并没有和我一起跌下来，应该还在现代的吧！我现在在这里不知道小芮找不到我或是我的尸体会不会伤心啊？也担心就算找不到我她一个娇身惯养的大小姐能不能自己走出那片森林。还有杨桦，虽然上个星期还小吵了一架，但是我们确定彼此已经有五年零六个月了。我突然不见了，他会不会难过？过几年会不会忘了我？想到伤心处，不禁留下些许眼泪来。

突然，我听见房门又打开了，现在的我心情极差不想和任何人说话，便闭上眼睛装睡，只听到一阵悉悉簌簌的衣服摩擦声和脚步声，我可以断定来了不少于两个人，他们都走到我的床边。过了有一会，突然有人将我的手放在床边，原来是在给我把脉。又有一人拿着丝帕轻轻擦拭着我的脸，我这才反应过来，我的脸上还有泪痕。把了一会，那人便将手收回，把我的手放进被窝。然后就听到一位年长男子的声音：

“老爷福晋请放心吧！只要一醒过来，便可说明这位姑娘已经没有什么大碍了，只要按着方子静心调养一段时间便可！”

“嗯，多谢先生！冬儿，带先生去帐房支钱吧！！”沉稳的男声。

“多谢老爷、福晋！”

接着又是一阵悉悉簌簌，开门关门声。接着，床头一直给我擦脸的人开了口，听声音该是那位救我的福晋，语气温柔。

“老爷，您看，看她像不像我们玲儿？”

“嗯，福晋你同我讲的时候我还不大信。可她真像！世上怎会有如此相像的人？！”说话的是刚才的男声。

“是老天赐给我们的！一定是菩萨听到我的话了！所以才让我救了她的！感谢老天！”那女声已经明显的带有颤抖了。

“福晋别这样，虽然说她长得像玲儿，但是毕竟现在对我们来讲也是来历不明的，福晋切忌盲目相信人啊！！”

“我们家玲儿命苦，难道菩萨就不会怜悯我这个做额娘的吗？？看她的样子也是15、6岁上下，玲儿还在的话也该这般大了！”

我心中一阵嘀咕，玲儿是谁？我真的有那么像她吗？等等，福晋刚刚说了什么？？15、6岁？？我今年已经过了24岁了，再怎么保养的好也不能看上去15、6岁啊！！难道是古代的美容技术不发达以至于让我24就跟古代的15、6似的？想想女人正是为脸而生的生物，现在的我竟是什么都不再想，只恨不得立刻冲到镜子面前，可是我还在装睡啊！！他们怎么还在说话，还不走啊？说得什么我也是一句也听不进去了。算了，我还是“醒来”算了！！于是，我慢慢睁开眼睛。

“啊！你醒了！！”睁开眼睛我终于看清了老爷和福晋的容貌，福晋坐在床边，约30岁左右，眉宇间透出一股雍容的贵气，真真的是个美人。她现在正拿丝帕擦拭我的额头，眼神中尽是温柔。老爷看上去40多岁，站在床边也是一脸关切地注视着我。虽然两人都穿着清式服装，但那神态让我感觉却像是见到了爸爸妈妈，可是真正的他们现在却在另一个时空中，他们现在的脸上一定也是带着这样的一副着急神态，寻找着我的下落。想着想着，眼里又向外泛起了泪。

“哎呀！怎么又哭了？是不是胳膊上地伤还疼？”福晋轻问道。

我摇摇头，“不是，见了老爷福晋，让我想起了我的父母。听刚才地那姑娘说是福晋救了我，福晋大恩大德，小女子无以为报，请福晋受小女子一拜，”说着，我便起身跪在床上向福晋拜了下去，“我苏珞来生定当牛做马报答福晋！”

“哎呀！你这是做什么？？快躺下！身子还虚着呐！可怜见地！！”福晋见状忙把我扶起，按躺下来，还替我盖好棉被。这让我鼻子又一阵泛酸，眼泪也止不住了。

“好了好了，没有事了！姑娘你是哪里人氏？怎么会倒在山脚下？为何装扮如此奇特？头发也似被剪过？”

我心里一惊，对啊，我还没有想好我的身世呐！！我身上穿的衣服，还有头发，怎么说呢？什么理由能让他们比较能接受呢？忽的，脑中灵光一闪，便计从心来。

——

看官们，小妹我第一次写文，各位海涵啊！！嘿嘿！！

正文 “身世”

正思索间，只听见“姑娘！姑娘！”这才意识到是那福晋在大声唤我，忙回过神来看向福晋。

“姑娘你怎么了？是不是有什么难处不方便说？”

“不是，不是！”我急忙否定，我可不能让他们以为我是个什么钦犯云云的吧！“只是想起过去，有点难过而已。小女子祖籍金陵，祖父年轻的时候爱四处游历，再加上前朝动乱，后来便同我的祖母漂洋过海去了西方一个叫英吉利的国家，并在那里定居，一住就是几十年，生活无忧。后来祖父年纪大了，便一病不起了，可是祖父还是心系故土，想在故去之前再回到大清。于是父亲便决定举家迁回大清。快走到的时候祖父最后还是撑不下去，故去了。父亲伤心欲绝，便将祖父的遗体火化了，誓将祖父的骨灰带回大清，终于历经艰辛，我们到达了老家金陵。父亲将祖父的骨灰安葬之后，决定到京城做些生意。却不料途中遇到山贼。父母为了救我，都被贼人杀害了，而我最后被他们逼得跳下悬崖，也许是被树枝拦住才大难不死吧！然后就是被福晋救到这里了。至于这装束和头发都是西洋的式样。”

“原来如此，姑娘也请节哀啊！姑娘叫什么名字？今年多大了？”听完我的“身世”，那福晋也似是长出一口气，也许是觉得自己可能再也会不去了，说这故事的时候语气里也带着浓浓的哀伤，惹得福晋的语气一软再软起来。

“我叫苏珞，璎珞的珞！”我说道，脑里也飞快的转着刚才福晋说我象十五、六岁，我如果说我已经二十五了会不会吓到她啊？！还是顺着她的意说十五好了，“今年十五了！”

听到我的回答，福晋回过头深深的看了一眼她身后的老爷，又回过头来对我说：“姑娘，你也别伤心了，对身体不好，你先好好休息吧！我们也不打扰了！”说着，福晋站起身便要和老爷一同走出门去了。见此，我急了，忙不迭的叫住了福晋。

“福晋！！”已经离开床边的两人都不解的回过头来看我，“还未请教老爷福晋尊姓大名”

“啊这事不急，你先好好养伤，回头再说吧！！”说完二人便不再给我机会，径直走出了房间。

房间一下便静了下来，我躺在床上，东想西想不知不觉竟也睡着了。

待到醒来，已经是第二天大早了，我坐起身来，只感觉神清气爽，发现那胳膊上的伤竟也好了大半。下床走到盆架前漱了口、洗了脸，想到以后即将面临的是没有牙膏牙刷的生活，不免伤感起来。叹了口气，坐到镜前准备梳头，但我一看到镜子，随即愣住了！怎么会？？！！五官还是我的模样，但是我俨然真的小了十岁，成了十五、六岁的样子！！我难以置信的坐在那里，忽然想到也许是这破铜镜，照人都是这样的吧！！于是我立马冲到水盆边，刚刚光顾着没有牙膏牙刷了，丝毫没有在意自己的样子会有什么变化，现在一照，就不得不让我接受事实了。难怪我的衣服突然感觉嫌大了，我昨天梦里都还在琢磨，难道滚山坡能减肥？！还想着要不要再去滚滚，大滚不敢，我小滚还不能试试？！对了，那福晋也说我十五、六的样子，我心里还纳闷就算现代的保养技术好也不能这么明显的啊！更何况我平时还一点都不保养的！！这一定试穿越的时候出了点什么问题！其实心里还是在窃喜的：老天爷，算你会做人！还知道补偿我！！嘿嘿嘿！！（老天爷：“意外！纯属意外！”）哦！好心情终于回归！！

正想着，昨天的那个女孩又走了进来，她见我正坐在镜子前面折腾，二话不说就走到我身后帮我，我在镜中对她笑道：“呵呵！刚从国外回来，不会梳你们的头发，不过你们的头发梳的可真是好看！！”

“姑娘的头发真好！梳什么样子自然都是好看的！！”听到这，我心里又美了一番，在现代我的头发可是经常做导膜，还有天天上护发素的！当然好咯！！但是立刻又感觉到不对劲，回过神来才发现，那女孩说这话的时候竟然带了些哭腔。我惊呆了，回过头去握住她的手轻问道：：“怎么了？有什么不对吗？我是不是说错话了？”

“不，不是！姑娘，是我自己的事情，您长的很像一位故人。”听到这里，幡然醒悟，她说的那位故人应该就是昨天老爷福晋口中的那位“玲儿”了，这小姑娘似乎和这个“玲儿”的关系还十分要好。听他们每次提起这个“玲儿”的时候，语气里都不经意的带着淡淡的哀伤，这个“玲儿”应该离开了他们，或者说应该是已故了吧！想到这里，为了避免再触及伤感的情绪，我决定岔开话题：

“我也觉得你很亲切的呢！就像是亲人的感觉，我们以后就做好姐妹好不好？！我叫苏珞，你叫我珞儿就行！你叫什么？”

“冬儿”

“冬儿，这名字真好听！我们以后就是好姐妹了！”

我明显的看到冬儿在我夸她名字好听的时候，脸上可爱的显出红晕，低头说道：“对了，老爷福晋让你醒了去见他们，我们快些吧！”

终于冬儿在我头上奋斗完了之后，接着又和我的衣服战斗起来！因为这古代的衣服实在是太对得起中国人的脑袋了！亏得能想的出这么复杂的穿法来！（常常：你就承认了自己笨就行了呗！还解释什么啊解释？！苏珞：有本事你穿到清朝来试试这衣服！！常常：我还没笨到能摔下山穿到清朝的地步！！苏珞：－_－#）

好不容易衣服也奋斗完了，冬儿便拉着已经精疲力尽的我走向老爷福晋所在的书房。（常常：人家帮你穿的，你精疲力尽个什么啊？！苏珞：看穿的全过程看的，不行啊？！）

正文 着落

一踏进屋就看见屋内偏房中，老爷正在挥毫，福晋在一旁饶有兴趣的看着。见状，我忙上前去在他们面前跪下行了大礼，福晋急忙来拉住我：“你这是作甚？没有必要行此大礼啊！”

“福晋见笑了！我刚来大清不久，不知道该怎么行礼。但老爷福晋救我性命，便是再生父母，理应受此大礼的！！”

“姑娘言重了，我们这边谈！”老爷也走了过来，两人将我引出偏房，在正厅中坐下来。

坐在那，老爷和福晋也没再说话，只是出神的盯着我看了许久，我被看的浑身不自在，便轻咳了一声，提醒他们。他们这才如梦方醒，我问道：“昨日便想请教老爷福晋的尊姓大名”

“嗯，”福晋也咳了一声，接过我的话说道：“我夫家姓舒穆禄，是属满洲正白旗。”

我心中一阵欢喜，总算还是碰到了满族人家，贵族啊

“那日我听闻姑娘说现在是举目无亲了，那姑娘现在有什么打算？”福晋温柔的声音唤醒了我。但接下来意识到问题的关键，苦笑一声道：

“呃福晋，您也说我现在是举目无亲了，不瞒福晋，我现在是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在大清朝也没有任何亲戚可以投靠了，我”我实在是说不下去了，以我现在的处境，这些也是事实啊！

“听闻姑娘口气似也读过书？”这时老爷突然问道。

“是的，只略识得些汉字罢了，但是中原汉字实在是深奥，所以并不会写。”我恭敬得答道。

老爷同福晋相视一笑，福晋又道：“我身边现在缺一个会识字得丫头，不知苏姑娘可有兴趣？”

“真的？”我听闻，立刻冲到福晋面前跪道，“如蒙老爷福晋不弃，珞儿定当竭尽所能替福晋分忧，报答老爷福晋大恩大德！”不管怎么说，总算是有个落脚点了！！

福晋把我轻扶起来，爱怜的拢了拢我的碎发。这时老爷又道：“听闻姑娘说去过那个叫英什么的国家，不知那国家在什么位置，又有怎样的风土人情啊？”

“老爷，这‘苏姑娘’是万万担不起的，还是叫我珞儿好了。”

老爷闻言微笑着点点头，见状我便开始讲我再历史书上看到的关于欧洲的东西一一说给老爷福晋听，两位愣还是听得津津有味，只说到傍晚时分，我的肚子很不雅的“咕咕”乱叫起来，二人才嗤笑着放我离开。

转眼间，我在舒穆禄家已经住了有两个多月了，我不得不承认老天爷的确是觉得他对不起我了，所以把我送到这么温暖的家来，我再这里名义上是丫鬟，可是大家似乎都不是这样看的，老爷福晋每次看我的时候眼睛里都充满了温柔和爱溺，后来才知道原来我之前的猜测竟中了大半，那个叫“玲儿”的姑娘是老爷福晋的独女，可是那“玲儿”从小就体弱多病，老爷福晋请遍天下名医，可在一年前还是辞世了。而我竟然“玲儿”长得及其相似，如此一来，老爷福晋待我如亲身女儿一般也就不难解释了，而我在心理上，也是把他们当成爸爸妈妈了，否则让我是情何以堪啊！！下人们也是待我如同小姐般，但是毕竟在名义上我还是和他们一个级别的啊！而且在我的骨子里面根本就没有古人的那种尊卑观念，还是很喜欢和他们打成一片的。大家在一起相处的很是愉快温暖。

老爷在朝中官拜户部侍郎，是个不算太大但也不算小的三品文官。相处久了，也发现老爷是个可以算得上是执着的文人，热爱书法，也很有才，更难得的是他生长在这个封建思想根深蒂固的年代里，却还是专情的只有福晋一位妻子，而且老爷还是家中独子，可以想象得到两位年轻的时候肯定也为了爱情吃过不少的苦。

老爷每天都会教我写毛笔字，我很乐意，因为自己也想学好它，毕竟在一个环境中不会写字总让我感觉自己像是文盲。但是福晋每天也会逼着我弹琴和绣花。弹琴也就算了，怎么说也是一门才艺，自己也蛮喜欢音乐，当然更喜欢流行音乐啦！！这绣花就要了我的命咯！！对着一块布，用针一捣鼓就是半天的，什么啊！！！！无奈又不好驳了福晋的好意，又实在是提不起兴趣来学，于是乎每天学绣花就变成了我看福晋和冬儿她们绣了，唉～唉～唉～

当然，我也会有我的贡献啦！我可是不想天天过米虫的生活！（常常：那你想过什么样的生活？苏珞：猪一样的！常常：）于是每天便例行公事一般的给大家说说国外的事情，也时不时的小秀一下英语，后来我教老爷的英语还在皇上面前小露了一手。那天老爷回来的时候还开心的开了一瓶家酿。

日子这样的流逝着，我竟也开始觉得这里的日子没有了现代生活的尔虞我诈，倒也逍遥自在起来。

正文 身份

这日，正在房中写毛笔字，这时老爷每天布置的“家庭作业”。突然，冬儿闯进来说老爷福晋唤我，我立刻起身同冬儿一起去了，竟然没有发现冬儿眼中再明显不过的狂喜，我的心中只有一个声音在说着：别是出了什么事情！带着一脸的焦虑我走进了正厅。一抬头，就看见老爷福晋正坐在案前，就上前用刚学会不久的福身礼行礼。

“珞儿给老爷福晋请安。”

“免礼，免礼，”老爷用眼神指了指侧面的凳，“坐吧！”

我便顺意坐下了，老爷又道：

“珞儿，你来我们家也有一段时间了，还习惯吧？”

“老爷福晋待珞儿这般好，说习惯都是折刹珞儿了，这段日子珞儿过得怎么能用一个幸福就能说清的呢！！”

“嗯，这就好！！其实其实今天我们想和珞儿你商量一点事”

“老爷不妨直说，老爷福晋事珞儿的大恩人，只要珞儿做得到，珞儿定当万死不辞！”

“就是就是其实珞儿你现在也知道了你与我家玲儿的长相十分相似，再经过这么长时间的相处，我们也觉得与你十分的合得来，所以”

“所以什么？”

“哎呀！老爷你扭捏个什么劲啊？！我来说好了！所以我们想收你做我们的女儿，不知道珞儿你原不愿意？”

听闻这话，我心中又惊又喜，竟一时间都不知道该说什么，老爷福晋见状以为我不愿意，福晋又急忙道：

“唉～不愿意就算了，我们也知道一下子这样珞儿你也许接受不了，但是我们事真正的已经把你当成自己女儿了啊！名分而已，不重要的，我们不会再强人所难了！”

“不，不”，我急忙连连摇头，“是我太高兴了！我，我，我不知道，不知道该说什么了！我我”

听我这么说，二人像松了一口气似的，福晋道：“你呀，现在喊我们一声阿玛，额娘！也就是我们满人的爹娘的意思！”

闻此，我不由分说的立刻跪到老爷福晋面前，“阿玛额娘在上，请受女儿一拜！”说着就向他们恭恭敬敬的磕了三个头。

“好，好！乖！乖！”二人把我扶起，福晋的眼泪已经流了下来，而老爷的眼睛也是一片通红，最后我是再也控制不住了，一把扑进她们温暖的怀抱里放肆了眼泪。

又过了几天，阿玛回来的时候把一个大红色的小册交到我的手里，说是礼物，我打开一看，便惊呆了，竟是只有皇室宗亲才会有的玉牒，也就相当于身份证，有了这个可以证明自己的贵族身份。再外人看来我只不过是逃难来的平民女子，怎么可能有资格拥有这种东西，但是这上面的名字是舒穆禄-珞儿，如果说自己现在是老爷福晋的女儿的话也的确是应该这样叫。看见苏珞一脸的不惑，阿玛就向我解释了，这两天阿玛一直在忙这件事，以失散多年，如今终于找到的名义，上报了八旗旗谱了，于是我便真真正正的名正言顺的成为了舒穆禄家的二小姐。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阿玛额娘更加的疼爱我，我也乐得接受这份疼爱！（常常：你亏不亏心啊？人家这样对你，你还觉得是应该的？！苏珞：可不是应该的？老天爷！都是你欠我的！！！！！常常：……）我也尽自己可能的做能让阿玛额娘感到开心的事情，（常常：还算你有点良心！）偶尔逢年过节的时候，头土的和冬儿一起溜到街上玩，回来也不怕阿玛额娘责罚，只要亲自下厨给她们做馒头三明治赔罪，然后再借故撒撒娇，便可以换来两位宠溺的目光了。

时常会听额娘说我是上天赐给他们的宝贝，让我的心里暖暖的，心里不止一次的在想二十一世纪的爸爸妈妈，珞珞以后应该是没有机会再

回去了，现在就像侍奉你们一样的侍奉阿妈额娘，也希望在那个时空也会有一个人能这样的侍奉你们！

阿玛依旧很用心的教我知识，当然是古文书法之类的，其实他也会时常来向我请教的，因为康熙爱好数学物理，这我知道，阿玛总会带些

几何问题回来做，一日被我发现了就大显了身手，怎么说我也是新世纪一代天之骄子大学毕业生啊！之后阿玛便常拿些题目来问我，有时我也

经常利用这点来交换些譬如上街玩的小要求，阿玛每次都是只能无奈又宠溺的答应。倘若可以的话，我真的愿意就这么无忧无虑的生

活下去。可是命运又怎么会如此轻易的放过我呢?

正文 公告

各位看官们:

小妹初次写文，上台鞠躬！！还望大家多多包涵，多多支持！！谢谢！！接下来的两个星期呢，小妹我要忙着考试，然后就可以上火车回家咯！！终于可以见到亲亲家人咯！！嘿嘿！！所以接下来的两个星期，我会尽量来贴文啦！！不过如果，我是说如果啦！我没有时间来贴文，还要大家包容一下啦！！嘿嘿！！多谢多谢！！

常常久久

正文 乞巧节

这一日，是七夕，古人谓之乞巧节。是女孩子们的节日，在这一日女孩子可以随意在街上走动，不必顾及封建礼教。而且这日的姑娘如果能遇到心仪的男子，可以将亲自绣的荷包赠予该男子。倘若男子收下，那就要回去选好日子办事了。也可以说一年之中也就只有这一日的机会，女子可以自己自由的寻找自己的爱情。

一来我从不相信一见钟情，二来对在这个封建思想根深蒂固的年代的男子们不报有任何希望，三来我绣的东西都不能拿出去见人，所以对这个乞巧节送荷包的事也没什么兴趣。但是难得有机会可以上街玩，当然不可以错过！！而且额娘也说要一起去织女庙去拜拜，所以早上收拾停当额娘同我就出门了，一路坐马车上了山来到了织女庙。但是我却万万没有想到这看似平常的一天，却是我后来那么多事情的一个开端。

到了织女庙，这才发现这织女庙早已是人山人海了，看见这场面让我兴奋不已。庙前有许多商贩，各种商品琳琅满目，庙内人声鼎沸，大多是女子，人人手持香柱祭拜着。我原本是坚定的无神论者，现在经过穿越这件事，也有些相信了，但是对这些事情还是有免疫的。所以并不准备和额娘一起进去膜拜，于是我抓着额娘的手说道:

“额娘，这么多人，我看我还是不要进去了，额娘您去吧！我想在这儿四处走走……”

“你呀，就是要去玩是不是？这外面乱乱的万一出什么事……再说我中午还要留在庙里用斋，你怎么办？”

“哎呀，额娘，有冬儿陪着，不会出事的！斋饭有什么好吃的？！我们会在外面吃小吃！哎呀，额娘！人家好不容易才能出来一趟，总不能一直在庙里待着吧！！”说着我轻轻晃着额娘的手。

“就是冬儿跟着你我才不放心呐！两个丫头一疯就没个数！”我一听急了，手晃的厉害起来，终于额娘露出无奈妥协的表情，“也罢，难得出来！去吧，可别闯祸！”

“知道了！额娘！”我立刻回头去拉冬儿，“走啦！！”

我和冬儿走在街上东看看西瞧瞧，好不开心。转眼间已过晌午，我们便找了家酒楼来祭五脏庙。

点了一桌子菜，我二人也不顾淑女形象，开吃起来。吃到一半，突然冲进来一群人，小二不知情况，上前打千儿：“哟！各位客官！是打尖儿还是住店呐？”

为首的那人一横手将小二打翻在地，径直带着人冲向我们邻座的桌子，那桌一共坐了五人都是十几、二十上下的青年男子。见这群人走近，其中两人站了起来，怒视着，眼见着就要动手，但被其中以为身着紫衣的青年拦住。四周的人不明所以，但都见状不妙离开了饭庄，冬儿也拉了拉我的袖子，示意我离开。我正饶有兴趣的准备看戏，那舍得离开！她低问：“小姐你不怕啊？”怕？当然不！我在现代可是跆拳道黑带啊！！怎么会怕这些小喽啰？！于是我回头对她笑笑，安抚住她。

这时为首的那个人，一拍身边的桌子，对那桌人大吼道：“坏了老子的大事，就想这么走了？要不你们赔我五百两。要不……嘿嘿！休怪本大爷不客气！！”

“哼！那些个卑鄙手段，你挣得银子就不觉得脏吗？怎么？你现在还要报复不成？”那桌人中另一个蓝衣青年愤怒地说道。

“是又怎么样？！敢在你太岁头上动土？我看是你们都不想活了吧？！你到这条街上打听打听！谁没有听过我浑江龙的名？！就是皇帝老儿听见了都得给我陪三分笑！！你们今天还得老子到手的肥鸭子飞了。要不就赔偿本大爷，要不我让你们吃不了兜着走！！你们自己选吧！！”说完那人还将桌上一只茶杯狠狠地摔在地上。

“啪”“哗啦”随着杯子在地上摔了个粉碎，座中地蓝衣青年一把站起一个跃身跳过桌子，用腿一个横扫，将刚刚说话一口一个大爷的那人踢翻在地。口中大吼道：“我呸！你算个什么东西！”

“宁子！”话来自座中一直都没有言语的一位白衣青年，语气里透着一股威严的气势，“回来！”

那蓝衣青年听闻，不再言语讪讪的退回到桌边。只是那群人哪肯罢休？！那刚趴下的那位赶紧爬起来，捂着脸大口地喘着气，用手在身后一招，口中大吼一声：“上！”

一群人便冲向那桌人，一时间便打的不可开交，酒楼中顿时一片混乱。这时，大家也是各自心中明了是非对错了。再仔细看，那五名青年个个身手不凡，以少敌众，竟还略占上风。

这时突然一人被打翻，整个人飞了过来，一下子把我面前的桌子压塌了。幸亏我眼疾手快拉了冬儿闪到一旁才没有受伤。

被打翻的那位，好不容易站起身，见白衣青年背对着他，便顺手抓起一边的凳子，向他攻去。那白衣青年正打的紧，即使察觉了身后的不对，也一时顾不得了。见状，我想都不想便冲上前去，一个飞身踢腿，将已经快要砸到白衣青年头上的凳子踢飞几丈远，又一个横扫把暗算之人打翻在地。白衣青年回过头来，明白了一切，向我一颔首：“谢谢！”

我正准备说“没关系”的时候又一个人冲了过来，我随即踢腿踢中他，便不再说话，将来犯之人一一解决。终于一干人等被打的落荒而逃了。

见可以手工了，我整理了一下衣衫，向在一旁目瞪口呆的冬儿走去。我见她目光呆滞的盯着我，就拍拍她的脸，笑道：“冬儿！冬儿！回魂啦！！”

“小姐……小姐你……你……”

“刚刚多谢姑娘仗义相助！”冬儿刚要说些什么，我身后就飘来这么一句，我一回头发现是那位白衣青年。

“公子严重了！区区小事，何足挂齿！”我学者电视上侠客的模样双手一握。

“看样子打扰了姑娘用膳的雅兴了，若蒙姑娘不弃，在下正想换个地方，可否一起了？就算是多谢姑娘的相助了！”

“公子美意，小女子心领了！”我可不想和才见一面的人一起吃饭，肯定会很拘束的！“只是时候不早了，我们还有事，就此别过吧！后会有期！”说完，我向那五人一揖，在柜台上放了两吊铜钱，拉了冬儿径直出了酒楼，并不理会身后那人还在唤我。

刚一出门，冬儿就冲我叫道：“小姐！真了不起！那是武功吗？好厉害！！……”

就这样，一路上冬儿就这么一直叫着，荼毒我的耳朵，我被她折腾的够呛，终于忍不下去了，回头停下脚步，一脸严肃正视这冬儿，沉声说道：“你准备说到什么时候？你的嘴就不干？”

“哎呀！我的好小姐！你那么厉害让我说说怎么了？”她脸上仍旧是兴奋的表情，真是她现在脸皮厚的真是可以的了！“那你到底是教不教我啊？”

“教！教还不行嘛！我饿扁了！中午都没有吃饱，我马上吃东西去！跟不跟随便你！”

“太好了！小姐！哎……你等我呀！小姐……对了，小姐这么厉害，怎么还被马贼追杀啊？！”

“他们功夫比我还厉害呗！笨！”

我二人在街上又逛了逛就又走进了一家酒楼。一进门我就愣住了，因为我发现又碰到了刚刚的那五名青年。正要退出去，那白衣青年发现了我，大喊了一声：“姑娘请留步！”并几步就跃到我的面前。

“姑娘真是好巧！既然都来了，就一起吧！这会可不能再驳我的好意了！！”

“这……好吧！那就恭敬不如从命了！！”话都说到这份上了，我要再推辞反而不好了。于是便引了冬儿一同向那桌走去。见这情况，座中两人自动地起身做到别桌去了，只剩下白衣、紫衣和蓝衣青年和我们同坐。这主仆身份便一眼明了了。

坐下之后，那白衣青年端起一杯酒道：“刚刚如果不是蒙姑娘相助，在下恐怕就要负重伤了，这杯我敬姑娘了！”说完便一饮而尽，又坐了下来。

我可不能喝酒，回去若被额娘闻出酒味那还了得？！于是我端过茶盏，向那白衣青年道："公子言重了！小女子不会饮酒，故以茶代酒，望公子见谅！"说完喝了一大口。

"在下姓金，单名一个华字。"白衣青年又指了指紫衣蓝衣青年，摊了摊手，"这两位是在下的兄长和舍弟，兄长单名一个全字，"那金全向我一颔首，我也点头回礼，"舍弟单名一个宁字！"金宁就很豪爽的向我一抱拳，我也回了他一个微笑。

"原来是三位金公子啊！小女子单名一个珞字，璎珞的珞，各位叫我珞儿便可！这位是我的好姐妹冬儿！"想想实在是不方便说自己是舒穆禄家的，就说名字吧！反正只是一个称呼而已。

三人听闻均是一愣，后来回到家中冬儿告知才知道，这古代的女子是不能轻易说出自己的闺名的。唉！古人还真是累啊！这三人显然是接受不了我这么满不在乎的就说出自己的名字来了。

"哦，珞儿姑娘，刚刚见姑娘身手不凡啊！但又看不出姑娘师出何门何派……"倒是金宁似乎早已憋了很久了，大声问道。

何门何派？我哪里知道跆拳道是哪个门哪个派的啊？！好像是韩国的吧？！

"这个……是一位来自高丽的师父传授的，叫做跆拳道！"

"跆拳道？倒是个有趣的名字……天下的奇人果然很多啊……"金华笑道。

"公子们身手也不弱啊！"

"姑娘见笑了！"

……

席间我们虽聊着天高地阔不着边际的话，倒也聊的畅快。

不过说来也怪，这天我遇到的事也是有够多的！这时店里走进来一位二十四、五岁金发碧眼的老外，他走到柜台前一通外语说得是所有人都莫明其妙。本着新世纪中国人迎接奥运培养的好思想，我起身向众人道："请容在下失陪一会！"说完便向那老外走了过去。

经过短暂的交流之后，终于了解了情况，原来这老外是到这里传教的神父。今天翻译生了重病所以没有陪同。他想来买些干粮，馒头就行。我便向店家解释了，又帮他买了两大包馒头。在店家拿馒头的

时候，我与这老外闲谈了起来。当我问起他的名字的时候，他说他的翻译给他起了一个中文名字叫做南怀仁，听完我便被自己的口水呛住了！什么？！康熙身边的那个亦师亦友的南怀仁吗？！呵呵！还真是巧啊！于是我便仔细的打量眼前的这位，乖乖！历史名人啊！要多看看！直看的他浑身不自在起来。

终于馒头装好了。临行前，我还很礼貌的讲手递与他的面前让他亲吻，他见状眼中闪过一丝激动，一边单膝跪下，一边说："这真是令人怀念的礼仪啊！"我也向他屈膝回礼，接着目送他离开。

回到席间，发现所有人都惊愕的看着我。其他人也就罢了，可跟冬儿说过我是从英吉利回来的，怎么她还是这么惊讶的表情啊？！又见金华挥了挥手，另一座的随从中的一门就冲出门去了。

"珞儿姑娘，你懂得洋话？"金宁瞪大了眼睛问道，我真担心他的眼睛会掉下来！

"我从小就在西方一个叫英吉利的国家长大，后来才回到大清国的。"

"那你和那个洋人是熟人？"

"不是啊！看他不会说汉话，好心帮忙罢了！怎么这么说？"我不解。

"那他……你……手……"金全不解地接过话，手还不停地比划着。

我这才明白过来为什么连冬儿也那种眼神看我了。

"噢，那是那个国家的礼仪，这样可以表示男子对女子地尊重和爱护。在西方这种礼仪相当于我们大清国女子的福身礼和男子的作揖！"

"原来如此啊！今日我等真是大开了眼界了！"金华笑道。

关于外国的事我们又聊了好一会，最后我见天色实在是已晚，便同冬儿与众人告辞了。出了酒楼也不再闲逛，去庙中同额娘回合之后就回家去了。

正文 入宫

生活一旦被打破，似乎就难以平静了。乞巧节过后没有过多久，阿玛便带回来一个消息：三年一度的秀女大选要开始了。所有八旗家中年满十四、不过十九的未出阁的女子均要参加。而我，从穿越后就

成了十五岁，来了这儿快一年了，顶死也就十六，又是上三旗家的，用现代话来讲就是种子选手啊！！阿玛也后悔当初就不应该那么激动，一下子就给我抬了籍，加入皇亲玉牒当中。但后悔药是没得吃的，就算再怎么舍不得，到时候也不得不把我送进宫。我也明确表示，我会尽量藏拙，平平安安的度过宫里面的日子，等放出来再来侍奉阿玛额娘。（苏珞：我这话怎么说的像是要进劳改所似的？！常常：……－_－#）可是两位却不约而同的笑笑说如果能找到好归宿，一定要争取的，不用顾虑他们。可他们哪里清楚除了顾虑到他们之外，我接受的是二十一世纪一夫一妻制的教育，对这个封建时的一夫多妻制是多么的不屑。不过也罢，反正我对回到现代是不抱任何希望了，在这里见机行事才是生存之道！

入宫的日子在不知不觉中悄然来临，我含着眼泪挥别了阿玛额娘还有冬儿，走的时候我没有回头，因为我害怕，害怕一回头看见额娘还有冬儿哭泣的样子；怕看见阿玛，临走的着一段时间，他没有少操心，为我四处奔走、打点，就是为了能让我在宫里能少吃点苦，为此整个人都瘦了一圈！怕看见管家老伯，我一直把他看成是亲爷爷的，此时也是红了眼圈；还有家里一干下人。这些都是我在这个时空里的亲人和第一次认识的朋友啊！我怕我再多看一眼，我会立马抗旨不去！

结果还是进了宫，经过了那一系列的可以算得上是变态的身体检查之后，我同其他的秀女一起住进了钟粹宫待选。与我住隔壁的是乌雅氏，名字叫蔚君。乌雅家也是属于上三旗中的正黄旗，比我们正白旗还要高级！从她的样貌和出生来看，这次能被选中的机会很大啊！为了能够平安地度过宫里的日子，和这些有希望的人关系处的好应该没有什么坏处，再加上经过几天的观察，蔚君的性格温文中又不失一股倔强，是我喜欢的性子，所以一来二去，我们在这深宫内院里虽不至推心置腹，但也算是稔熟了。

进宫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学习宫廷礼仪，嬷嬷们都很严格，就连跪拜礼都学了一整天才结束，更不用说吃饭、喝茶、穿花盆底走路等等等等的了。每天练习都是直到黄昏才能结束，那个运动量绝对可以与现代的军训匹敌了！（常常：又要说你了！你这样说，小心人家解放军叔叔揍你！敢情人家给你军训在你眼里就跟嬷嬷似的啊？！苏

珞：人家解放军叔叔都没有说什么，你激动个屁啊？！常常：……－_－#）虽然每天都很累，但也算是充实，但此时的我还不知道宫廷的那种斗争阴谋已经悄然向我们临近了！

这日，早上的训练还在进行着，突然一个年轻女子在一大堆的宫女嬷嬷的簇拥下来到我们正在练习走路的院落中。当值监督我们的姑姑马上就行礼了。

“奴婢给惠贵人请安！惠贵人吉祥！”

我这才明白过来，原来这位就是未来大阿哥的生母惠妃啊！于是大家都诚惶诚恐的跪下行礼。平身之后，我在人群中偷偷的瞟了一眼她，感觉是那种温和的女子，并不似那些书上说的是个妖艳的女子。想想也是毕竟是纳兰容若这个大诗人的姑姑，差也不会差多少吧？！

“不必那么多礼数的！我也是从这里走出去的，现在还真是怀念这里的日子啊！”她在嬷嬷们搬来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接着说道：“你们练你们的！嬷嬷！你去准备一间房，我今儿晚上就留这儿了！”

于是乎这一整天的练习都在这位惠贵人的“监督”下，大家都郁郁不安的进行着。直到下了练习之后才明白这位惠贵人为什么会到这里来了。原来这次的秀女中有一位纳兰-嘉瑶，是这位惠贵人的亲侄女，虽说是侄女但也只比惠贵人小三岁，两人在娘家的时候就情同姐妹，一下了练习，姑侄俩就同去了，也难怪她要留宿钟粹宫了。本来这件事我也没有怎么放在心上。

不过第二日，我和蔚君在院里用过早膳，正准备去前院练习去，这时五、六个嬷嬷“呼啦”一下子全涌进我俩的小院中，我们哪见过这阵仗啊？我心中只道是：坏了！莫不是出了什么事？！还在思索着“自己也没有闯什么祸啊”的时候，为首的嬷嬷说道：

“给两位小主见礼了！”说着福了福身，“昨儿个惠贵人留宿，今天早上发现皇上赏的碧玉镯子不见了，我们也就是来找找，还望两位小主别见怪啊！”

听她说完，我心中已然来气：什么来找？摆明就是搜房嘛！真是虚伪！

“那姑姑请便，我们也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蔚君答道。

我本来就对这种侵犯人权的行为很反感的，但是蔚君正用劲捏着我的手，想必是从我的神色中看出我的不耐，让我不要轻举妄动吧！其实我又何尝不知道“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的道理？于是回过头来向她微笑让她不要担心，反正身正不怕影子斜啊！

“找到了！找到了！”突然，从蔚君的房里传来嬷嬷的喊声。

我心中大惊：怎么回事？怎么会在这里找到？回头去看蔚君的脸色，也是惊愕的张大嘴巴。我脑中飞快的过滤着这件事的始末，刚刚嬷嬷进来时，蔚君脸上毫无心虚的表情，还大方地立刻答应搜房，再加上她是上三旗家的，父亲额森又是正黄旗护军参领的大官，家中也可算得上的阔绰，没有理由去冒险偷一个镯子啊！这绝对是栽赃嫁祸！得出这个结论，这才回过神来发现蔚君已经被嬷嬷们带出院落了。不行！做这事的人太卑鄙了！我得救蔚君！一时间气不打一处来，便立刻冲了出去，发现大家都分别站在院两旁，给嬷嬷们和蔚君让出一条道来。蔚君并没有让嬷嬷们拉着，倔强地高昂着头向前走去。蔚君，就是欣赏你这个性！这更加坚定了我的想法，于是我瞬时冲上前去大吼了一声：

“姑姑请留步！珞儿有要事相禀！”

那为首的嬷嬷回过头来，没有任何表情地问道：

“小主还有什么事？”

“敢问姑姑这镯子是什么时候丢失的？”

“今儿个早上发现不见的，应该是昨儿个夜里吧！”

“姑姑，蔚君昨儿个晚上是在我房里留宿的，我们彻谈了一夜，并未合过眼，她也不曾离开回过房。根本没有这个时间去偷这碧玉镯子的！还望姑姑明察，切不能冤枉了好人呐！”说完我还向那嬷嬷行了一个跪福礼。

“小主快快请起！小主所言当真？”嬷嬷急忙扶起我来。

“珞儿句句实言！”

“那好！你也同我们一道去见惠贵人禀明一切，贵人自有定夺！”

我点了点头便跟了她们一同走出钟粹宫，我和蔚君并排走着，我向她微笑握紧她的手，她也明了的紧紧回握，但眼中还含着浓浓的雾气。

到了惠贵人处所，我又将刚刚同嬷嬷讲的话又讲了一遍，惠贵人还是那副温文的样子，也没说什么就把我们放了出来。也许是天生的文静性子，所以也就没有什么兴致来处理这些个乌七八糟的事情，我估计她也明白这是怎么一回事。

出了惠贵人处所，蔚君和我都长长的出了一口气。蔚君回过头来紧握我的手正要说些什么，被我拦住了。

“小心隔墙有耳，回房间再说吧！”

正文 交心

蔚君点点头，于是我们拉着手一路向钟粹宫的方向走去。走着走着，远处走来两个青年男子，身着朝服，身后跟着两个小太监。我和蔚君低着头靠边行礼，直到他们从我们面前走过。行礼的一瞬间，我瞄到两人的脸。咦？这两个人的身材样貌怎么这么眼熟呢？不过我也没有多想，等他们走过，便又和蔚君继续向前走去。突然身后传来一声急呼：

“珞儿姑娘！”

我回过头，发现刚刚的两人都已回过身来面向着我。我只觉得他们眼熟，一时竟也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其中年纪较轻的一位已经小跑到我的面前，另一位也慢慢向我们走来，走近的那位又道：

“真是你啊！”他见我一脸的不解，无奈道：“你不记得我们啦？！乞巧节那天在酒楼……”

“啊！是你们啊！金全，金宁！”这才顿时反应过来为什么这么面熟了。这两位正是那日酒楼内认识的紫衣和蓝衣青年。

“你终于想起来啦！不过你怎么会在这里？”

我正要答话，在一旁的蔚君突然对我说道：“既然遇到两位大人，珞儿你们就先聊着，我先回去同姑姑们说一声，免得大家担心！”我心知她是想溜，便点头目送她离开。

“你怎么会在这里？”金宁又问我。

“哦！我是这次待选的秀女嘛！咦？你们怎么也会在这里？你们是侍卫？”

“我们是……”

“对！我们是御前侍卫！”金宁刚要答话便被一直都没有说话的金全打断了。

“啊！御前侍卫！好威风啊！那么以后还要请你们多多关照咯！”我笑道，“时候也不早了，我有事要赶紧着回钟粹宫，下次再聊吧！”

我心中惦念着蔚君，只能放弃了和他们的聊天，一路小跑着往钟粹宫赶。

一回到钟粹宫，就径直回了自己的房间。刚刚坐下来倒了杯茶，蔚君便闻声来敲我的门了。我打开门把她迎进来，也给她沏了杯茶。

“珞儿，今日多谢你了！要不是你，我就算不被送到宗人府，也得去辛者库了，从此再无出头之日！我是断然不会去过那种日子的！珞儿，不管怎么样，我蔚君今生欠你一条命！”

我正在大口大口地灌茶，也没有打断她的话，但听了她的最后一句还是被呛了一下。

“咳……咳……没有那么严重吧！我知道你是根本不可能做这些事的啊！”

“我们满洲女子知道的就是知恩图报，反正以后如有什么帮忙的，我乌雅-蔚君定当万死不辞！”

“嘿！我能有什么事啊？！再说我们现在可是名副其实的同在屋檐下，就别这么客气了！”

“珞儿，我有一件事不知该不该问？”

“什么该不该的？我说不该你就不问了么？”我笑道，“问吧！”

“咱们在一起待选的，少了我，你不也就相当于少了一个对手？你为什么还这么的救我？！”

我看着蔚君，想了一会又笑了笑，轻道：

“为什么吗？因为我根本就没有想过要做什么后妃贵人，所以我压根就没有把任何人当成对手！我救你，一来是因为我见不得那些栽赃嫁祸的卑鄙手段！二来，我很喜欢你的个性，不想失去一个好朋友！”

“不想做后妃贵人？皇上是人中龙凤，作他的后妃贵人那可是光宗耀祖的事啊？！”天！又一个深受封建思想荼毒的人呐！想到这里口中说的也不免激动起来。

“做皇上的妃子，的确可以锦衣玉食、荣华富贵、光宗耀祖。但是在这浮华的表象的背后其实没有一样是我想要的！这些身外之物在我看来还不及自由的一分一毫！我现在最大的愿望就是平平安安的度过宫里的日子，然后放出宫去，那我就自由了！”

“出了宫能做什么？到最后还不是要婚配？”

“我没有打算要婚配的！在这个世界里根本就没有我要的爱情！我要的爱情，不需要高高在上，不需要富贵荣华，只要这里是满的，”我望着她，手抚上胸口，“只要一心一意就足够了！我是断然不能接受一夫多妻的！蔚君，相处了这么长的时间，你应该知道我是那种不愿意哪怕是死也决不妥协的性子！所以，放出宫之后，我会一直侍奉阿玛额娘，直到他们也离我而去，我就会开始四处游历，走遍祖国名山大川，岂不畅快？！”

“可是对我们女子来说，最重要的不就是要找个好归宿吗？像你这样纵使四处游历，不也似无根浮萍？”得！刚才得话算是白讲了！

“做浮萍也没什么不好的！个人想法不同，每个人得心中对幸福得感觉也是不一样的，就拿这芙蓉糕来说吧！”我顺手抓起桌上的一块芙蓉糕，“对我们来说，这芙蓉糕只不过是生活得调剂品，可有可无，可是对于市井平民甚至是乞丐来说，能吃上这芙蓉糕就是一种幸福了！所以你所想要的不一定就是我想要得，我想要的也许在你心中却一文不值。”

说完这段，蔚君瞬时沉默了，（常常：废话！你那最后一句说得跟绕口令似的，任谁也要反应反应不是？苏珞：去死……）我一时也不知该说什么，气氛忽的凝住了。突然：

“珞儿，”蔚君似是想了好久，终于出声了，“你真的和我们都不一样！你有非常人得勇气和洒脱！你的这些想法是我从来都不敢去想的啊！老实说，之前我对你多是防备，却没有想到，你根本连争得心都没有，总之从今以后你就是我蔚君最信任最交心的姐妹！什么事我都会帮你的！！”

说完，她用更为坚定的眼神看着我。

“我哪有你说的那么好啊！不过你这个姐姐是当定了的！来！光顾着说话了，你饿不饿？我是饿死了！一起去吃饭吧！小翠！把膳布在院里石桌上吧！”说着我不由分说的拉了她一同走出了房间。

吃完了饭，我和蔚君拿了些米酒坐在院外不远处的湖边边喝边闲聊。月亮在天空中，四周星光点点映在湖中，波光粼粼，美丽极了！到底是古代的天空和湖泊啊！没有污染就是漂亮！

我和蔚君并肩坐在湖边，慢慢的喝着水酒，有一句没一句的说这话。此时的我，心中澎湃极了！终于我还是没有憋住，端起酒杯站了起来，开始唱起了歌。唱给蔚君听，也是在唱给自己听：

“红尘多可笑痴情最无聊目空一切也好

此生未了心却一无所扰只想换来半世逍遥

醒时对人笑梦中全忘掉叹天黑的太早

来生难料爱恨一笔勾销对酒当歌我只愿开心到老

风再冷不想跑花再美也不想要任我飘摇

天越高心越小不问因果有多少独自醉倒

今天哭明天笑不求有人能明了一身骄傲

歌在唱舞在跳长夜慢慢不觉晓将快乐寻找”

唱的是陈淑桦的《笑红尘》，当初看《东方不败》的时候，就被这首歌的豪气震撼的一塌糊涂。今天的我处在这巨大的黄金囚笼内，才真正体会到歌词里的洒脱。于是我就这么一遍一遍地唱着，似乎只要唱着这首歌就能早些逃脱这皇宫似的。再回头看去，蔚君也听得痴了，拍着手给我打拍子。也看见湖的那头，灯笼微弱的光亮星星点点，像是也在驻足聆听。我并不管他，反正今天就是玉皇大帝来了，也打扰不到我的好兴致了！我一遍一遍的唱着，轻轻地踏着节拍跳着，直到精疲力竭，才重新坐到蔚君身边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喝干杯里的酒，再望向湖的那头，哪里还看得到灯笼的踪影？！我笑笑，今夜怕是真的醉了。

正文 选秀

初选之日如期来临，虽说是初选，但是皇帝是不会亲自来的，而是由统帅六宫的太皇太后孝庄和皇后赫舍里氏来主持大局的，由她们来挑，挑出来的几日后再由皇帝亲自再选。没有选上的一部分给王公大臣婚配，另一部分则分配到各宫中做女官。我是本来就是一心不想被选上，所以就没有想其他人一样的刻意打扮，穿的也是和往常一样的。倒是蔚君，一大早就开始折腾了，从选衣到化妆，忙的是不亦乐

乎。我当然也就义不容辞的帮着她。忙了一个早上，蔚君就出落的亭亭玉立，万事具备了。

来到院中，众人皆是打扮的花枝招展，我在其中真真是黯淡无光了，不过这也是我要的效果，心中喜不自禁。

等嬷嬷一声令下，秀女们便都排好了队，准备接两宫的大驾了。我心想超女的海选是不是就是从这里来的？也没有等多久，后宫的两位准头头就在一大堆人的簇拥下粉墨登场了。两人在殿前落座后，秀女们又整齐的行了大礼，选秀就正式开始了。虽说是两宫一起选，但谁都看得出来，决定权还是在孝庄的手上。两人前后走着，一个接一个的看过去，不时地孝庄手中一挥，后面的太监便在一个名册中划个记号。大家心中有数，那就是入选了。随着三人离我越来越近，我也终于开始紧张起来，一再的把头低低，心中一直念叨着“不要选我，不要选我”。终于孝庄毫无表示的从我身前走过，我心中才松了一大口气。可刚回过神，却发现那两双花盆底又来到我的面前，我的心又一次悬在了嗓子眼，突然，只听闻一个温润的声音飘来：

“把头抬起来。”

仔细一听那声音虽说的柔和，却有股令人不容置疑的力量，便猜想这说话之人定是孝庄没有错了。于是心中大呼不妙，但还是福身答“是”，抬起了头，这才让我看清了两人的模样。著名的孝庄此刻就在我的面前！她面色慈祥，却又不失英气，眉宇间透着股沧桑却又让人感觉是一种睿智。皇后则可以说是大美人了，温文尔雅的样子，是人人见了都会喜欢，都想靠近的类型。我心中还在万般想法，只听见孝庄说道：

“这是哪家的孩子啊？”

“回老佛爷的话，奴婢舒穆禄家的。”

“哦？你父亲可是那闻名的满洲第一痴情种子塔瞻？”

我一愣，不过一想阿玛的名字的确叫塔瞻，而且倘若阿玛只有额娘一个福晋当初闹得风波肯定是不小的，所以这满洲第一的名怕也是受的起的，于是我答道：

“正是家父。”

“看今天的样子是没怎么打扮。怎么？不想被选上？”

我又是一愣，今天选秀给我的打击实在是一波又一波啊！我实在是没有想到孝庄会问得这么直接，一时不知怎么回答，犹豫之后，决定还是说实话。孝庄是什么人呐？！我的这点小伎俩在她面前还是不要耍的好！反正大不了就是死呗！说不定还能穿回去呐！

“老佛爷圣明！”我一说完，只听见周围一阵抽气声。

“呵呵，你这孩子倒是和你阿玛的性子像得很啊！诚实也有胆气，哀家喜欢！这样吧！明儿起你就去我那儿做女官如何？”

闻言我心中早就乐开了花，这是最好的结果了。于是毫不犹豫的行了跪福礼：

“谢老佛爷成全！”

孝庄听我言此，便又接着向前走去了，选秀继续着。

这次选秀的结果可谓是皆大欢喜，不仅是我，还有蔚君，她被选中了，这就意味着，她最少也能封个答应或是常在了。

晚上，被选中的那几位凑到一起去喝酒，毕竟以后也要姐妹相称了，别的人没被选中也就没有这份心思了。但我还是蛮高兴的，又经不住蔚君的诱惑便也出席了，只闹到夜里才各回各屋去了。

蔚君并没有回自己的屋，一进我的房间，就抱着我“哇”的一声哭了出来，边哭还边含混不清的说着什么“没想到这么快就分开了”“已经憋了好久，还是忍不住”“从小到大就你这么一个真真交心的姐妹”云云的，弄得我的鼻子也是一阵一阵的泛酸。好不容易才都止住了眼泪，我把她拉到床边坐着慢慢的说起了话。直说到，我对孝庄能一眼看出我不想被选上实在是服了的时候，蔚君“噗哧”的笑了出来，我立刻拉下脸来，问道：

“有什么好笑的？”

“你呀！看别人的时候永远都是英明睿智，等真正轮到自己的时候又那么没心没肺！你今天帮我化妆的时候，有一大块胭脂掉在裙上不记得了么？当时还说又不是什么大日子没有关系来着，试问若是有心被选还不立马的回屋去换？！怕是那时老佛爷看见了，老佛爷是什么样的人物？怎么就不能看出来了？”

我心中顿时才恍然大悟，暗暗的鄙视了自己一番。

又说了会子话，才把蔚君送回了房，总之最后我是精疲力竭了，所以早上我不负众望的起晚了，差点误了去慈宁宫报到的点。第一天当差差一点就弄砸了。

来接我的是位公公，后来才知道这位是孝庄身边的大太监吴绍，吴谙达。这吴公公带我在一间小屋中安顿好之后，便带我去拜见孝庄。进了慈宁宫主殿的东暖阁，就看见孝庄正侧坐在炕沿，小桌上放着一本佛经，手中的佛珠在不停的转动着。孝庄听见我们走进来的声响，就抬起头来看了我们一眼，又回过头把佛经合上，这才坐正了身子。我走近了就跟着吴公公一同跪下道：

“奴才（奴婢）给老佛爷请安，老佛爷吉祥！”

“都起来吧！”

闻言我和吴公公都站了起来，接着吴公公就走到孝庄身边，只留下我一人站在中间，正感觉到窘迫，突然又听见：

“来，走近点给哀家瞧瞧！”孝庄温和的说道。

于是我又走近了些，孝庄又一把把我的手抓过去握在手里，柔声道：“把头也抬起来吧！”

于是我只能装做温顺的样子抬起头来。

“嗯。看着倒是清秀多些！光看这模样哪像是能说出昨儿个那么倔强的话来的人呐？！这样，你就负责奉茶吧，就让苏茉儿亲自调教几天！去吧！”

“谢老佛爷恩典！奴婢告退！”我行了跪福礼，便退出了殿。

接下来的几天我又见到一位名人：苏麻喇姑。一见到她，她的慈祥就赢得了我的好感，和她更是用心的相处，把她当成是亲人般的对待了！苏麻姑姑嘴上不说，但我也是能看得出来她也是蛮喜欢我的，心中不免一阵窃喜。

每天我也在和大家一起吃饭的空档和慈宁宫里的宫女太监们熟络起来。孝庄待下人一向宽厚，大家也乐得知足，所以大家基本上也都是欢声笑语的。经过几天的“培训”之后，我也就正式“上岗”了。不过都是下午当值，原因我也是知道的，皇帝一般都是上午来请安我还没有达到能给皇帝奉茶的资格的。下午来慈宁宫的人很少，最多来的也就是些王公大臣、后妃公主之类的。

不过也蛮好的，因为下午没有什么人来，孝庄也时常和下人们说说话、聊聊天、到御花园转转。这才发现原来这时的孝庄其实也不过是一个挺孤单的老奶奶。将心比心，自然而然的就想对她好。后来有一天实在是见她闷得慌了，于是就自告奋勇的给她讲故事，说的是《倩女幽魂》（蒲松龄：你……你……你剽窃我的作品！我要去告你！苏珞：得了吧！康熙这会还没有版权法呐！你告个屁啊！蒲松龄：……吐血中……），孝庄一下子就听进去了，第一天直讲到她该就寝的时候还没有讲完，于是我只得“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了。

结果第二天，孝庄就摆驾御花园了，到我轮值的时候过去一看，好嘛！不仅孝庄在，几位之前见过几面的太妃还有皇后也来了。后来才知道，原来孝庄是特地拉上她们来听我说书的，我也不敢有丝毫的怠慢，继续说起《倩女幽魂》。结果慈宁宫、坤宁宫和诩僖宫（太妃们的处所）的人马就都被我收服咯！（常常：你当收妖呐！）想来这也是有道理的，她们的反应就和现代女性看韩剧的反应是一样滴！她们一旦没有事了，就会来听我说书，我说完《倩女幽魂》说《神雕侠侣》，说完《神雕侠侣》说《倚天屠龙记》，反正在现代的时候武侠古典小说也没少看！

期间选秀也在进行着，令我高兴的是被选中的秀女来慈宁宫受封的时候，我看见了蔚君，她被封为德贵人，这才明白原来她就是未来雍正德生母德妃啊！

最后，我众望所归的升官了。原因是早上奉茶的姑姑够年龄放出去了，于是孝庄雷厉风行的进行了慈宁宫新一轮的人事调动。我就成了她身边的贴身女官。这意味着我要当值一整天了，但是也是有休息的时候，我是和另一个女官茗雯轮班的，一人一天。说起来这工作也是挺轻松的，不仅不缺时间休息，包吃包住，每月的奉银还不少拿，比我在现代的编导工作是要强多咯！这茗雯同志也是我的书迷，再加上又是和我一间房的，关系自是非同一般了。茗雯和蔚君的性格不同，只用一个字就能形容：“柔”，性子好的不得了，任谁见了都不忍心对她差了。如果说对蔚君欣赏的话，那对茗雯更多的就是怜爱了。

正文 重逢

第一天早上当差，终于能见到千古一帝了，说不激动谁信啊？！但是也不能让人觉得自己上不了台面不是？！于是尽量的让自己保持着镇静。

上午约合着现代的八、九点的时候，只听见殿外一声太监特有的尖嗓子一声高呼："皇上驾到！"门口已经"呼啦"跪倒一片，高呼万岁。见此情景，心中虽然早有准备，但还是被镇住了，值得庆幸的是我并没有忘记该做什么，也在原地跪下接驾。只听见一阵爽朗的笑声传了进来。

"哈哈……皇玛法，孙儿来看您来了！"说着人已经走上前来，此时的我，只能看见一双金灿灿和两双乌黑的皂靴先后出现在我的眼前，接着三只腿同时单膝点地。

"孙儿（儿臣）给皇玛法请安！皇玛法吉祥！"

"免了免了！都快起来！快坐到皇玛法这边来！"

"你们都起来吧！"这句显然是皇帝说给我们下人听的。咦？不对劲！这声音怎么这么熟呢？好像以前在哪里听到过，不过立刻就自己否定了，当自己是谁啊？！怎么可能随随便便就能听过皇帝说话？！我站起身，把头低低。虽然很感兴趣康熙到底是张什么样子，但是宫里规矩：宫女没有上谕是不可以见圣颜的。为了小命，我忍！

"老祖宗！你这里换了人呢！这小宫女在您这里以前就没有见过啊！"

"哦，是这次的秀女，见她伶俐聪明就要了来。这些日子下来，倒也讨我的喜欢！珞儿！快过来给皇上见礼！"

听闻此言，我立马毕恭毕敬的上前去向皇上行了跪福礼：

"奴婢给皇上请安！皇上吉祥！"

"起来吧！"

"谢皇上！"好想看一眼他张什么样子啊！声音实在是太熟了！不！不行！我再忍！

"你的名字可是璎珞的珞？"

我心中大惊，他怎么一下子就知道是璎珞的珞？别的人很难会想到是这个珞的啊！更加心痒想抬头，不行！小命要紧！我再再忍！

"回皇上话，正是！"

“把头抬起来吧！”

哇！耶！不用再忍咯！我迫不及待的抬起头来。一抬头我就愣住了，瞪大眼睛不敢相信眼前的一切！这人不就是乞巧节那日在酒楼中认识的白衣青年金华嘛？！

“珞儿姑娘！”身侧传来惊呼，我偏过头来。嗬！坐在旁边太师椅上的两位，不负众望的是金全、金宁！我看看金华，又看看金全、金宁，惊的嘴里都可以装下三个鸡蛋了！

“哈！真是你啊！”金华，哦不，是康熙笑道。

“玄烨！这时怎么回事？”此时孝庄脸上的不解和惊讶和我的真真是有的一拼啊！

“回老祖宗！着说来就话长啦！上次……”

此时的我已站回原来的位置，但一时回不过神来，只是呆呆的望着地上，脑袋里只剩一片“嗡”声。康熙和孝庄说些什么，我是一句也没有听进去。后来康熙兄弟回去了，我都浑然不觉，只呆呆的跟着旁边的人跪下，再站起。

“珞儿！珞儿！”

“啊？哦！老佛爷有什么吩咐？”这才回过神来，发现孝庄在唤我，想都没有想就“扑嗵”一声跪下了，我这是吓怕了。

“哎呀！你这是作甚？快起来快起来！又没什么就跪？！你呀！就你现在的样子，哀家哪里还敢让你做什么啊？别把自己姓什么忘了就不错咯！皇帝已经都和哀家说过咯！瞧你惊的那个样儿！！呵呵……”看着我的痴呆样，孝庄开怀的笑了起来，我也只好陪着干笑两声。

“这本就没有什么的，不知者不罪！只要你还念着自己的本分，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明白了？”最后的那句话里有话，又说的严肃，只听的我是浑身一颤，但是我后来又想过来了。嘿！关我什么事啊？！我又不知道他是皇帝！又不是故意接近他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了？！我害怕个什么劲啊？！想到这里，我立马挺直了身板，不卑不亢的福了一身，说道：

“奴婢谨遵老佛爷懿旨！”

再抬起头来的时候看见孝庄的眼里满是赞赏，我知道这一关我算是过了。从那日之后，我每天都算着康熙来的时间，在那段时间里找各种各样的事让自己“失踪”上那么一会。老佛爷对我的所作所为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想来她也是默许了我的做法了。在休息的时候我能不出屋子就绝对不出，就是再怕遇见这三位，以前不知道就罢了，现在知道了，我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和他们说话了！虽然在内心里一直都把他们当成是好朋友，也能理解他们不告知真实身份的原因，原来也有想过他们是什么人，也知道定是非富即贵，但是万万没有想到是这样的特殊，我自己也是万分的矛盾，既不想失去这份难得的友谊，又怕一个不小心自己怎么死的都不知道，所以在想清楚之前我还是能躲就躲吧！

但是就算我再怎么躲，该来的还是要来的，我也知道不可能永远都见不着。那一日，茗雯着了凉，烧了起来，我急得到处乱转，直到吴公公提醒才想起来，急急的去太医院跑一趟讨些退烧药。领了药出了太医院，往慈宁宫的方向还没有走几步，就发现康熙的大驾就迎面走来，我立刻转身想溜。

“哎！站住！”那小子显然是发现了我，大叫了一声。

我听见顿了一下，又只当没有听见往前走去。

“舒穆禄-珞儿，你给朕站住！”

唉！心中暗叹：还是逃不掉了啊！于是我只好停下脚步，回转过身，等他走近，便跪下道：

“奴婢给皇上请安！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

“原来你还知道朕是皇上啊？！”

天！此时的我心里已经骂了千百句了！算你狠！拿皇上来压我！见我半天没有反应，他又说道：

“起来吧！”

我听闻，如获大赦，马上站起身来。那小子又说道：“没有什么事就陪朕走走吧！”说完也不给我说话的机会就从我身边走过。拜托！我有事啊！茗雯还等着我去救啊！没有办法，我今天只有认栽了！谁让这紫禁城里属他最大呐！茗雯！你要等我！我紧跟上他，他带我来到御花园里，走进一间亭子，康熙在石凳上坐下，我就站在他面前，不

知道该做什么。他就这么盯着我看了半天，开始我是真的不知所措，到最后，我就索性这么站着让他看，眼睛看向别处。只听他“呵呵”笑了两声，我回看他，他指了指他面前的石凳说：“坐吧！”

我一福身赌气道：“奴婢不敢！”

他又笑了。天！别笑的这么好看好不好？！还好我这人天生对帅哥免疫，不然肯定中招！他又说道：“朕让你坐你就坐！”

得！人家都这么说了！我只好上前坐下，也看着他，他愣了一下道：“还没有人知道朕身份之后还这么明眼看着朕得！你是第一个！”

我听了心中一惊，眼看向别处，有什么了不起的？！大不了不看了呗！

“你干什么躲着我？是在生朕的气吗？”

我一听他说的话，顿时愣住了，这语气让我怎么都倔不起来了。拜托！人家可是皇帝！能用这种语气和我这个小宫女说话！心中已经明了他是真真的把自己当成是朋友对待了！心中不禁一阵欣喜！于是柔声说道：

“没有，奴婢没有生您的气，只是不知道该怎么面对皇上而已。也不知道皇上还拿不拿奴婢当朋友，如果你都只把我当成是普通陌生人，现在又是宫女又是下人，那我还拿热脸贴冷屁股干吗？我这不是没事找事嘛？！再一个不济的把小命弄丢了，我不是亏大发儿了？！”

“哈哈……你这人说话真是……哈哈！原来你在想这些啊！这么说你还是想当朕是朋友的？！”

“那是自然！我对朋友的要求是性格和人品，和地位富贵无关的！”

康熙一愣就不再说话，就这么一直盯着我看，我被看得浑身发毛，但处于基本礼貌我还是看着他的眼睛，终于忍不住干咳了几声，接着，他又开口说话了：

“还是听你说‘我’习惯些，一口一个奴婢的，不像是你能说出来的话。还有以后只有我们的时候你也可以直接叫朕的名字。像你说的，我们还是朋友，和地位无关！”

“真的？！”乖乖！和千古一帝做朋友，说出去谁信啊？！“不许反悔！君子一言！”

“快马一鞭！”他接过我的话。

我兴奋极了，跳起来冲到他的面前，一手拍住他的肩：“好兄弟！本来应该和你好好叙叙旧的，不过，我现在要去救命！”我拎起手上的药包，“所以下次吧！我真的该走了！”

接着，我昂首阔步的走出亭子，可刚走了两步就傻了眼了。自进宫以来我就没怎么出过门，以前每次来御花园都是跟着孝庄，根本就不用

记路。再说御花园那么大，就是让我记我也记不住啊！于是我又退回到亭子里。

“怎么了？不是要去救命吗？”康熙见我又退回来，笑问道。

“这个……我……该怎么出去啊？”我挠着头，一脸求助。

“哈哈……”

“你别光顾着笑啊！”

“好！朕送你回去！”说着他就要站起来。

“别！您还是在这儿吧！”一听他说，我就急了，上前一把把他按坐回去，说道，“随便找个宫女太监给我带路就成！我还不想在宫里出名！”

他略想了一下，便点点头让他身边的一个叫小安子的太监给我带路回去了。

总算是离开了是非圈。虽说是康熙答应和我做兄弟，但我也不能太随便了，在这深宫内院中最不缺的就是是非和算计，在现代的时候看《金枝欲孽》的时候就知道其中的厉害了，所以还是能躲则躲。结果还真就有很长一段时间没再见过康熙的面，福全和常宁也是只有他们偶尔下午才来给老佛爷请安的时候见上一两面，日子过得倒也舒坦。偶尔我也会去找蔚君，她已经被招幸过了，也算是新宠吧！看她面色很好、很幸福，这也让我很欣慰。

正文 朋友

天一天天的冷了下来，我迎来了入宫以来的第一个冬天和第一场雪。雪下的很大，一夜之间，整个皇宫的景色便银妆素裹。早上孝庄就应了皇后的邀去御花园赏雪去了，今天又不论我当值，所以就只留在屋里无所事事。看见门外堆积的雪，思绪慢慢的就想起了小时候爸

爸总会在下雪之后给我堆雪人，于是这一时兴起，就冲出了屋。一出了慈宁宫，就开始找没有人的地方，终于在一处殿后的空地上发现这绝佳的地点：人迹罕至，又是空地，积的雪多。于是我大干特干起来，先捏两个小雪球，然后放在雪地里滚，然后越滚越大，滚成一大一小，大的做身体，小的做头，雪人的雏形就堆好了。我又折了两根大树枝，插在大球两侧做雪人的手臂，又折了一小根树枝插在小球中间作它的鼻子，又抠出泥巴，捏成两个差不多大的小球作雪人的眼睛。这一切完成之后，可还是觉得少了些什么，想了半天才明白过来，是少条围巾。我把我的颈巾拆下来，围在它的脖子上。

完成这一切之后，我才满意的一直面对着它站着。不知站了多久，只知道我的眼睛模糊了又清晰，清晰了又模糊。突然：

“珞儿？！”

我回头，发现是康熙、福全、常宁还有……还有南怀仁？！他们此时正都前后站在我的身后。

“咦？是你？”南怀仁显然是认出了我，用蹩脚的中文问道，显然是刚学不久。

康熙看了看我，又看了看我身后的雪人，我这才想起来我的脸上还有泪水，便又赶紧回身把脸上的泪擦掉。这时，康熙一个箭步来到我的眼前，用双手把我的脸快速的转向他，我措手不及就只能保持着这个姿势看着他。他仔细的看了看我的眼睛，说道：

“你哭了？怎么回事？有人欺负你吗？”

我突然意识到尴尬，旁边还有三个人正看着！于是我轻轻挣开了束缚，后退了两步，下意识的用手揉了揉眼睛道：

“没有，没有人欺负我！”我又看了看雪人，“我只是有点想家，不过现在没有事了！”

说完，我对着他们扬了一个大大的笑脸。他们都一愣，显然是被我变脸的速度给吓到了。

“你今天怎么会在这里？不用当差的吗？”福全问道。我心中暗叹：唉！真不可爱！就这么不想让我闲着啊？！

“唉！裕亲王知不知道这个世界上有个词叫放假啊？！真真把人当成奴隶了？！都不给人休息的？！你就这么不想让我闲着啊？！”越说

越气，最后我干脆，迅速捏了一个雪球就向福全砸去。他一闪身就躲开了，我气急，继续埋头捏雪球。站起身的时候，一个雪球冷不防的从常宁那里向我飞来，不偏不倚的砸中我的鼻子，顿时一阵酸麻。死小子，敢砸我？！非得给你点教训不可！于是我一手捂住鼻子就顺势蹲下作痛苦状，而另一只手已经在地上开始抓雪捏起雪球来。

常宁见我这样，以为闯祸了，冲过来一边口中问着“怎么了？怎么了？”一边就要来扶我，我见机会难得，一把把手中的雪往他脖子里一盖，就着就爬起来闪到一边大笑起来。

常宁中了招把雪抖落，哪肯认输？！捏个雪球就向我追来。

“五弟！我来帮你！”康熙大叫着，也开始攻击我。

“我也来！”结果福全也加入了他们兄弟的阵营。

我大呼不公平，向南怀仁的身后躲去，还用英语央求着他帮忙。结果也许是见我实在是可怜的紧了，或者是为了感谢我上次的帮忙，反正最后他是选择了和我并肩作战。

一时间雪球四处飞，伴随着大叫声、笑声，好不热闹！

最后，我们寡不敌众，败下阵来。我被打的实在是不行了，蹲在地上抱头大呼“再也不敢了！”兄弟三人才肯罢休。

“哈哈……好久都没有玩的这么痛快了！”我站起身，一边白打着身上的雪，一边大笑着说道，“能和你们做朋友真是开心啊！也不知道以后还能不能再有这样的机会了！”我很真诚的说着，说到最后心中真的失落到了极点。

“一定能的！”常宁一把抓住我的一只胳膊，“一定还会有机会的！”

我的胳膊被抓的生疼，于是一边想挣开手，一边敷衍说道：“知道啦！一定会的！我知道的！你先放开我啦！抓的我疼死啦！”

常宁如梦方醒般放了手，我看了看他们几个，气氛有点闷，于是我为了打破着令人窒息的气氛，笑着对常宁说道：

“拜托！我随便说说而已啊！还当真了？！在紫禁城里，能有个真心朋友不容易啊！更何况是你们四个？！我一定会珍惜的！我不管你们的身份有多么高贵，在我眼里，你们都是我舒穆禄-珞儿交心的朋友！一辈子的朋友！”说完我把手放在面前做出准备与人相握的姿势。

“对！一辈子的朋友！”福全接过我的话道，伸出手和我的手相握住。

“嗯！”康熙也上前来和我们的手握住。

“明白……朋友……”南怀仁用蹩脚的中文说着，也来握住了手。

最后大家抖看向常宁，他还愣愣的看着我们。

“怎么？不想和我做朋友？”我对着他笑道。

“想！当然想！”终于常宁一把重重的我在我们的手上。我看着五只紧紧相握的手，心中开心到了极点！

这时一个太监从远处跑来，跪道：

“启禀皇上！索相求见，人已经在上书房外候驾了！”看见他，大家抖不约而同的立刻放下了手。

“嗯，知道了！”康熙挥手让那太监离开了。

“他这个时候来，莫不是吴三桂那三个又出了什么岔子？”常宁皱着眉向康熙问道。

“不知道，反正没什么好事！这样，你们先去布库候着，朕先去看看！”这句话是康熙说给福全、常宁还有南怀仁听的。接着他又回头对我说道：“你也先回去吧！下次再叫你一起玩儿！”

“好！你们办正事要紧！我先走了！回儿见！拜拜！”

回到自己的房间，立刻去领了热水，在屋里美美的泡了个热水澡，打完雪仗浑身都湿透了，再不好好的泡个澡，不生病才怪呐！

泡完澡顿时觉得浑身舒畅，骨头都软了。于是我乘胜追击，一鼓作气的直接躺床上就睡着了，直到深夜茗雯当完差回来，我才醒过来。一进门，茗雯就大声问道：

“咦？这是谁放的？珞儿，这是不是你的？”

我翻身起床，看见茗雯手里拿了三包药进来，我接过药来问道：

“哪儿来的？”

“就在门口放着啊！不是你的吗？”

“不知道啊！……啊！是我的！谢谢！”我答道，因为我打开了在第一包药包上插着的一张纸条，上面写道：

“珞儿，今日雪阵想必受了寒气，此乃驱寒之物，煎出睡前服之玄烨”

另两包也有纸条，我又分别打开：

“驱寒用，睡前服常宁”

“珞儿姑娘，南兄临别言恐你受寒，故托在下送来此药，睡前服用福全”

看完之后，心中温暖不已，又不免一阵好笑，真不愧是兄弟，做的事都如出一辙。见我半响都愣坐在床沿，茗雯凑过来笑道：

“谁送来的？莫不是你的情郎？”

“胡说什么？我哪儿来的情郎？”

“如若真不是，那就……那就让我瞧瞧这条上写了什么？！”说着，她就作势要来抢纸条。

我一把把纸条塞到枕头地下，乖乖！让她看见了那还了得？！我一把拉住她的手说道：

“好姐姐，是还不行吗？！我今天一天都没有吃东西了，陪我去讨些吃食吧！”

“你既承认了，就不为难你了，走！唉！他是谁啊？”

……

正文 调动

日子正常过着，已有好几日没有单独的遇到那几位了。这日上午，我在茶房检查茶叶，茶房本就只有我和另外一名宫女芸儿负责，现在她去内务府领今年新上贡的茶叶去了，只剩下我一人在里屋里筛茶：观察成色，将好茶留下，不好的扔掉。

做到一半，就感觉到有人进来了，我以为是芸儿，头都没回，说道：

“回来了？领了多少茶？”

“五斤。”男子的声音。

我回头，只见福全正斜靠在门沿上。

“咦？你怎么到这儿来了？”我惊异。

“我来给皇玛法请安，顺便过来看看你！”

“呵呵……我有什么好看的？”我把手中的茶叶放下，站起身来，面对着他。

“对了，上次给你的药吃了没有？”

“啊！那个啊……我回去就泡了个热水澡完了又睡的饱饱的，没有一点事，也就没有吃，我现在不是好好的？没有必要吃那个嘛！毕竟是药三分毒嘛！不过你们的好意我心领啦！”

“哦！那就好”他答道，之后便不再说话。

“你来不会只为了问我有没有吃药吧？”

“呃……其实是有一件事想问问你……”

“什么事啊？有话就问啊！别这么不干脆啊！累死了！”

“其实是想问你，你还是秀女的那会，是不是有一天晚上在湖边唱歌的？”

“咦？你怎么知道？”略一思索，“啊！该不会那天在湖对岸的人就是你啊？”

“不，不是！是别人托我问的！他听到你的歌声本想那天就去认识你的，后来出了些事就离开了。后来他一直寻你都寻不到，我也是碰碰运气觉得是你。没想到还真是你啊？！”

“呵呵……随便唱唱啦！”

“能入得了他的眼的曲子定是不凡的。你别谦虚！”

“说半天了！他是谁啊？”

“明相的大公子，纳兰成德。”

听完我就愣住了，清史上我认得姓纳兰的就三个人，明珠，惠妃还有纳兰容若。如果没有记错的话，明珠的大儿子应该就是纳兰容若啊？！他的名字是性德啊！这成德又是哪里来的？

“唉？明相的大公子不是纳兰容若吗？”

“嗯？你认识容若？就是他找你！莫非你们认识？！”

“不，不是，我们不认识，只是听说啦！纳兰容若不是叫性德的吗？”

“不是啊！他叫成德，容若是他的字，他没有叫过性德啊？！”

我顿时愣住了，纳兰容若不叫性德吗？难道是我记错了？不会啊！纳兰容若是我很喜欢的一位诗人，不会记错的啊！难道是因为我的出现历史的轨迹终将改变？想不通！真真的想不通！还在思索间，只听见：

“现在总算是可以回他个交代了！你忙你的吧！我先告辞了！不过我还真想听听连容若都赞叹的曲子是如何模样！”

“呵呵……下次有机会的话给你唱多少都成！”当然得有机会才成！

“那一言为定！”

“嗯！”

之后的几天，福全还是时常来找我，不再说容若的事情，而且都会和常宁一起来。每次他们来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芸儿都会“正好”有事不在，我估计着是他们先把她先支走的吧！

每次他们来找我都不得安生，因为常宁总会东看看西碰碰，把我的东西全弄乱，警告过他N次都没有用。有一次实在是把我逼急了，就把他们都锁在外面，直到常宁认了错保证不再乱碰才允许他们进来。

想来我也算是容易满足的人，所以安于现状，并不想去改变什么，可是每每变化都是主动找上我，在我慢慢接受了改变再次安于现状的时候，新一轮的变化又悄然袭来。我并不害怕改变，在二十一世纪的时候听过一句话：要么是世界改变你，要不就是你改变世界。我没有改变世界的野心，只想安心的作自己，所以就让世界改变我吧！

也不知这舒坦日子刚过了多久，一日上午刚过，轮到我当值，刚刚和茗雯交接完毕，这时吴公公来唤我，说孝庄传我。我也没有觉得又什么不对劲，以为孝庄还是像以往一样想找我聊聊天。

请过安之后，孝庄并没有让我起来，就任由我在地上跪了半响。我心中大呼不妙：莫不是我做错了什么事吧？又过了一会孝庄终于开了口：

“珞儿，你进宫也有不少时日了吧？！”

“回老佛爷的话，珞儿进宫有三个多月了。”

“嗯，这么长时间了，哀家也瞧出你聪明伶俐，讨人喜欢，前两天皇上向我讨你去乾清宫御前伺候着，你觉得如何？”

什么？这变故太大了！我并不讨厌伺候那个小子，但是他这么做不是不我推到风口浪尖上吗？！别的不知道的人暗地里还不知道怎么毁我呐？！想到这里，我立刻叩首答道：

“奴婢资质愚钝，何德何能可以侍奉皇上？！还请老佛爷收回成命！”

“你先起来吧？！前两日在御前一直伺候着的两个嬷嬷一起到时候放出去了，皇上身边也的确缺人。我也寻思着，皇上身边也该有个贴己得丫头伺候着，所以哀家已经应了皇上了！”我刚要说什么，孝庄又一把拦住了我，继续说道：“哀家也看得出来你是个老实孩子，从今以后只要仔细伺候好皇上，做好自己得本分！若不是信不过你，哀家事万万不会答应皇上得！你可听清楚了？！”

我见事已成定局，顿时感到一阵无力感，今天是我对的上孝庄得胃口，让她觉得我没有野心放心把我放在皇帝身边，倘若不是如此恐怕现在的我就只是一具尸体了吧？！

“奴婢听明白了！定不会让老佛爷失望的！”

“嗯！这就对了！只要做的好了，哀家是万万不会亏待你的！吴绍！”

“奴才在！”吴绍上前打了个千儿。

“明儿个一早你就送珞儿去乾清宫去吧！”

“嗻！”

此时的我还跪在地上，不知做什么，忽闻耳边，吴绍低声道：“还不谢恩？！”这才如梦方醒：

“奴婢谢老佛爷恩典！”

“嗯！下去该忙什么忙什么吧！”

“奴婢遵旨！”

退出来，我整个人就如虚脱了般，浑身无力，才发现内衫早已湿透，总算还是逃过了一劫。

——

欢迎各位多多留言，常常在这里给各位看官鞠躬咯！！从现在开始，常常的暑假会很忙，作业超多的！希望大家多多包涵啊！！！

正文 乾清宫

第二天一早，老佛爷就下了懿旨，调我去乾清宫，升为正二品女官，贴身侍奉皇上。磕了头，谢了恩，吴绍就领了刚升官的我，到了乾清宫将我移交给了另外一位公公就回去了。（苏珞：移交？你当押运罪犯啊？！常常：就这么着了！不服啊？！不服穿回来打我呀！！来打我呀！！苏珞：你）

升了官，待遇自然也就不一样了，终于我可以自己一个人一个房间啦！！！！（仰天大笑）哈哈哈！！我把包袱往房间一扔，就去找苏麻大姑姑。在慈宁宫，她待我最好，现在她又求了孝庄让她来亲自教我如何照顾主子的饮食起居。结果用了一整天的时间才把所有的注意事项交代清楚，又拉了我的手在屋里说了好多贴心的话，一想到去了乾清宫就没有什么机会可以再这样和苏麻大姑姑这样谈心，心中一酸，眼里的眼泪就控制不住了。许是见到我伤心，苏麻大姑姑眼也红了起来，终于忍不住两人相对哭了起来。结果就这样哭了好一会，才意识到时间已经不早了，就匆匆的离开了。

回到乾清宫，虽然已经是晚上了，但我还是在下人住的院落里转了一圈，把所有能拿的出手送人的东西全都送了人，打点好一切之后才安心的回去歇着了。

早上一早便逼着自己爬起来了，因为今天第一天安排当值。头一天来时接我的那位公公说会亲自来交代我，我便一直在房里等着。辰时刚到，也就是大约八点左右，昨天的那位公公终于来了，领了我去拜见皇上，我这才了解到原来这位就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李德全同志了。这位实在是太出名了！！我脑袋里马上反应过来，一定要和这位同志打好关系！！于是一路上，我都和他搭着话，尽量让自己显得平易近人点。而这位仁兄也可以算得上是人精了，我哪里是他得对手，一路上愣是没有正儿八经得和我说几句话，倒是我一个劲的说，竟然显得有点聒噪了。意识到这点的时候路已经走了一大半了，便也不再说话，只是跟着走，这反而让他回头疑惑得看了我一眼，可能是没有

想到刚才还说的津津有味的我竟是一下子就闭了口。但是也仅仅是瞥了一眼又回头领路了。来到大殿前，正好看见有几位大臣模样的人从殿内退出，李同志便问了站在殿门前的一个小太监，确定了里面已经没有大臣了之后便领了我径直走进大殿。经过门的时候这才发现那答话的小太监就是当日给我带路的小安子，难怪刚刚觉得那么眼熟，遇见熟人分外开心，暗暗地朝他吐了吐舌头。他看见一愣，表情就跟见了鬼似的，可能是不敢相信我敢这么放肆吧！看着他的样子，我的心里早就乐得开了花，小安子太可爱了！正想着，人已经和李同志一同进了大殿。

“奴才（奴婢）参见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跟着李同志行了礼。

“嗯，起来吧！”笔放下的声音，闻言我和李同志都站了起来，接着是沉稳的脚步向我的方向一步步靠近，“李德全，下去候着吧！留她一个在这里伺候着就行了！还有，朕批阅奏则的时候不希望有人来打扰！！”

“嗻！”旁边李同志的脚步渐渐远离了我。终于：

“好了！头可以抬起来了！！”语气中含着浓浓的笑意。

闻言，才反应过来，现在的我还在乖乖的低着头，装着温顺。这动作哪是我能做的出来的啊！更何况还做了这个表情那么长时间？！在心里大大的鄙视了自己一下。但是马上就抬起头来似乎也有那么一点点的不妥，毕竟人家是皇帝嘛！他老人家不追究，把自己当成是朋友，在这个古代的社会当中，能有这样的思想已经是非常人所能有的了，我也知道这样的难能可贵，但是我也不能做的太放肆的。于是，我把头一偏，斜着眼睛，笑望着他。盯了有一会，他像是憋不住了一般，“噗哧”一声，笑了出来。见他笑了，我也不好再装下去了啊！便大大咧咧的直接把头抬起来，直视他的眼睛，也跟着“呵呵”的笑着。忽的，只觉得一只大手抚上我的头顶，康熙的眼中是满满的宠溺和温柔，看得我不觉得也痴了。但也仅仅是几十秒得时间，笑话！我是谁？！怎么说我在现代也是在电视台工作，什么样的明星帅哥没有见过？这点意志力还是有的！！（常常：【一脸贼笑】行啦！别解释了！解释就是掩饰，掩饰就是事实！苏珞：你不说话没有人把你当哑巴！！！）

又对着他笑了一阵，忽的收住笑意，正色道：“皇上，奴婢进宫时日尚短，恐会有所怠慢之处，还望皇上体恤奴婢，宽恕奴婢之罪！”

康熙听见我的话显然一愣，随即笑道：“真真要和朕说这些劳什子话吗？你在朕面前什么时候这么讲规矩了？”

我大白了他一眼道：“以前不同的！没有在您跟前当差，由着自己怎么着都不会有人在意。现在在您老跟前了，四周不知道会有多少眼睛盯着呐！怎么着丑话都得说在前面不是？！”

“这又是哪里来的道理？我像是那种不讲道理的人吗？”

“不是像不像的问题。你本来就是皇上啊！！”

“皇上？你又几时把朕当成过皇上的？”

我一愣，笑道：“也是哦！！”

突然发现现在的两人还站在大殿中央，就觉得不妥，于是说道：

“那个……皇上，你是不是还有奏章还要批？！”

康熙点点头，回过身便往书桌的方向走，边说道：“你自己看着爱做什么就做什么吧！不必有什么顾忌！”

“嗯”的一声应了，跟着他来到书桌边上站着，一摸桌上茶盏的温度，已经凉透了，便拿了到耳房里去换了盏。待到回来的时候，只见康熙已经坐在龙椅上，正凝视着奏章，眉宇间有述不完的威严。想想这个时候正好是康熙准备要平定三藩的时候，此时的三藩肯定是蠢蠢欲动的样子，这叫康熙怎能不着急？将温热的茶盏重新搁在桌上，就站在一边默默的看他写字。字写的很漂亮，我对书法一向没有研究，就是阿玛教我的那会，也是抱着只要写出个模样，能让人看懂就可以了的态度，所以什么可以从字当中看出人怎么样的功力我是绝对的没有。不过就是这样的我，还是能看的出康熙的这个字可是好到家了。

现在的我终于看见了康熙的另一面，从来都没有在我面前显出的一面，那是一种沉稳的、干练的睿智，是属于帝王的一面，而之前出现在我面前的他却总是幽默的、友好的，在我的面前也是尽量的放松，不让我觉得他是一个君主，而只是一个朋友。不是没有想过他为什么待自己如此特殊，也曾有点自恋的觉得他是不是喜欢上了自己，但是还是否决掉了。最是无情帝王家，他是皇上，拥有无上的权力，但是却也同时丢掉了他的情感。亲情嘛，虽然和自己的奶奶兄弟的感

情还算是好，但是毕竟人家还要顾忌到他的帝王身份。爱情嘛就不用说了，后宫佳丽三千，可是想必他也知道，这些美人们真正爱的还是他的权力吧？！最最后，友情恐怕是更加的难求了。了解他的苦楚，因为是朋友所以为他的处境心疼，所以一开始就从来没有把他当成帝王，只是想就这么好好的守护这段来之不易的友情。

“珞儿？珞儿？你怎么了？”

心中正思考的紧，压根就没有听见康熙在喊我，现在突然意识到却是一惊。

“啊？什么事？”

“也不知道你这个小脑瓜里都想什么，怎么想的这么入神？我说，你要是站的累了就去边上坐坐吧！”

“哦～～唉，你忙你的，就别管我了！”

说着感激的看了他一眼，便转身从耳房里抬了凳子出来，放在康熙的桌边，又在书柜里随便翻了几本书，就坐在康熙的身边，默默的看了起来。直看到眼睛、胳膊还有腰一起酸麻起来，才发觉竟已经是正午时分了。于是一边伸懒腰一边回头再去看康熙，却发现他并没有在看奏折，而是盯着我，我这回头一看与他的目光碰了个正着。忽的意识到自己正做着一个极为不雅的动作，便赶紧收胳膊。这一收不要紧，手肘整整的磕在了桌角上。当即疼的我是顾不得什么淑女形象了（常常：淑女形象？你有过吗？苏珞：……），一个劲的龇牙咧嘴。康熙见了立刻冲到我的面前，拉过我的胳膊，边揉边问道：

“没事吧？怎么这样也能磕着？哈哈哈……”

他一开始还一脸关心，后来或许是想到我被磕的情景，竟全无形象的哈哈大笑起来。我心中一阵郁闷，一把抓起他还扯着我胳膊的手，狠狠的咬了下去。

“哎哟！啊～～～～”他完全没有准备，吃痛的大叫起来。

“皇上怎么了？！”殿外，李同志惶恐的声音想起，骇得我马上松了口。

“没事！你下去吧！”康熙缩回了手，狠狠的盯着我，嘴里蹦出这几个字。

“嗻！启奏皇上，午时已过，皇上是否传膳？”

“呃～～一会就把膳布在这里吧！你先下去吧！半刻钟后再进来！”

“嘛！”

知道康熙还在盯着我，我若无其事的抬了凳子回耳房，故意从他身边走过，无视他的存在。

再回到书房的时候，膳已经在殿中排开了。我立马就惊叹这御前的工作效率了，这是慈宁宫都无法比拟的！

康熙此时就坐在膳桌正前方，用眼神瞟我，示意我上前。现在有一干下人在，我不敢放肆，乖乖的上前拿起了筷子，准备为康熙夹菜。

正文 生气

我看见他的眼神往菜的方向瞥瞥，我站在那里模糊的完全不知道他指的是哪个，随便的指向一道，用眼神问他是不是，他摇摇头还是很模糊的努嘴示意一个方向。我换了一道菜指着，再看他他还是摇摇头，如此反复几次，心中早已明了，合着他是故意整我呐！！好！你不仁，就休怪我不义了！我还是看着他，但是忽作顿悟状，夹起一只用生萝卜雕成的花朵，那是用作底边花饰用的，放在他的面前，他看看那朵“花”，又看看我，脸上全写满了不敢相信的神情，我对他微笑，给了他一个“不是你想要的吗？快吃啊！”的眼神。

他无奈的又看了我一眼，终于像是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似的，回过头来夹起了那朵“花”，那朵“花”就这么悬在半空中足足有三分钟。忽的，康熙回过头来向我绽放了一个无比邪魅的笑容，顿时看的我一阵发寒，心中直叫道“大事不妙”！果然，他开了口：

“珞儿啊！朕最爱吃的就是这‘花’了，如今你第一天在我这里当差，没什么好送的，就把它赏给你了！就当给你洗尘了啊！！”

“奴婢谢皇上赏赐！”我面上还是笑着的，但是心中早就问候了康熙的祖宗了！（努尔哈赤：关我什么事？）

现在这朵“花”又转移到我的面前了。正犹豫着要不要吃的时候，康熙的声音又在耳边响起：“快吃啊！朕看着你把它吃完！”

听到这句，我立马夹起那朵“花”就往嘴里送，狠狠的咬了一口，心中直叹道是自作孽不可活啊！

午膳过后，我便不再理康熙，不是那种说什么都不听的那种，而是他让我泡茶我就泡，他让我研磨我就研，他让我坐我就说不敢，终于，他爆发了：

“珞儿你到底想怎么样？想生气到什么时候？”

“奴婢哪儿敢生皇上的气啊？！”

“你不敢？你还有什么不敢的？当真以为朕不会治你的罪吗？”

一听这话，我是真的来气了！什么人啊？！是他说要和我作为朋友相处的，这会又要来治我的罪了？！想到这里，我立刻“噗嗵”一声跪下了，膝盖被震的生疼，竟一时顾不得了，说道：

“奴婢罪大恶极，恳请皇上赐奴婢一死吧！”

“你……你……你好！”他手指着我半天，终于“啪”的一拍桌子，“滚！朕不想再看见你！！”

我猛地抬头看他，不信他刚刚对我说了那样的话，半晌才回过神来，向他咬牙切齿道：“奴婢谢主隆恩！”说完站起身，头也不回的转身走出了大殿。

回到房间，坐到床沿边上，想想今天发生的事情。现在冷静下来之后，突然意识到自己可能做的真是有些过分了。他是一国之君，定然会有着一份高于常人的骄傲，这是他从小就融入到他的生活中的。而且现在的他，政治处境应该是不容乐观的吧！他一定已经很烦了，结果我还在那里为一点小事和他使小性儿。心中自是愧懊悔不已，但是现在去道歉的话会不会显得太没有主见了？

正踌躇着门突然毫无征兆的被人一脚踢开了，坐在床沿的我顿时一惊，还没看清来人，就被莫明其妙的被左右架到院中了。院里石桌前坐着一个年约四十上下的女人，以穿着来看，应该是管事嬷嬷了。我被左右两人架到那嬷嬷面前，丝毫动弹不得。心中还没有弄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于是冲她吼道：“你们这是干什么？”

“干什么？”那嬷嬷站起来，一把掐住我的下巴，我瞬时只觉得我的下巴都快掉了，“倒是有几分姿色！不过第一天就惹得龙颜大怒，不要以为我不知道你想要做什么！不就是想让皇上觉得你特别些，然后就可以伺机爬上龙床嘛！瞧你那狐媚子的德行！不过你也万万没有想到这儿还有我这一关的吧！太后就是怕有你这种贱人在皇上身边，云

逝前特地让我看着呐！你就别再那里白日作梦了！不过念在你这是初犯，赏你五十掌嘴就算了！”

“慢着！”乖乖！五十个嘴巴子啊！怎么着也得拖延拖延时间啊！“嬷嬷动刑，李公公知道么？”

“我呸！他算个什么东西？！我掌人嘴还得知会他不成？来人！给我打！”

还没有反应过来，一个巴掌便甩了下来，半边脸顿时火辣辣的一片。从小我就没挨过打，哪里受到过这份罪啊！立马就挣扎起来，然而左右两人的手就跟铐子似的，任我怎么挣扎都挣不开，心急之下，竟一时忘了自己还会跆拳道的事实。这是脸上却已经硬生生的被打了十几下。突然，从院外传来了一声：

“珞儿！看我给你带什么好东……你们在干什么？！”

我被打的晕晕乎乎的，只感觉到巴掌不再落下来了，手上的束缚也松了。我没有了支撑，整个人就要往下倒，被人连忙扶住，再回首才看到常宁放大的脸。他把手放在我的脸上，我只觉得那儿已经肿的老高了。

“怎么回事？谁这么大的胆子？”听常宁的口气是已经发狂的了。我这才记起刚刚是被人莫明其妙的打了，气不打一处来，一把挣开常宁的手，来到此时已经和周围人一起跪在地上的那个嬷嬷面前，抬脚就把她踹翻在地，大吼道：

“你算个什么东西！！我告诉你！我苏珞活在世上只知道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今儿的事还没完！我不会就这么算了的！来日我定当十倍奉还！”

说完，我转身就往院外走。

“珞儿……”

“常宁，你也别跟过来了！我还在气头上，难保不会控制不住情绪的骂你！我想一个人静静，事朋友就别跟了！”

说完我就大踏步的冲出了院子，常宁果然没有再跟来。没让他跟，其实事不想让他看见此时我已经流了一脸的眼泪。

漫无目的的往前走着，终于在一个假山后面看见一个小山洞。我钻进去，坐在地上，抱着膝盖，哭得越发凶起来。脑中像是过照片似

的闪着一幕一幕的过往。快乐的，痛苦的，一点点的冲击着我的心脏。最后，心里就只剩下委屈了：我为什么就这么莫明其妙的穿到这里，还莫明其妙的受这份罪啊？！

哭着哭着，就听见外面的动静大了起来，禁军就像是在找什么似的，心中一阵担心，宫里莫不是进了刺客？刚想晚就大大的鄙视了自己一下：关我什么事？我操这份心干吗？！于是我又低头继续哭。（常常：乖乖！你这是准备泄洪还是怎么着？苏珞：关你什么事？！）

也不知哭了多久，突然洞内的光亮被挡住了。我抬起头，发现洞口站着一个人，由于是逆光我看不见他的样貌，只知道是个男的。我和那人都愣了好一会，忽的那人冲过来一把抓起我的胳膊，连拉带拽的把我拖出山洞，又盯着我看了半天，一脸的不敢相信。此时的我这才看清楚他的样子，是个好看的人，但眉宇间却透着一股忧伤。半刻之后，他突然一把把我拥在怀里，口里喃喃道：

“你没死！你没死！太好了！你没死！……”

正莫明其妙着，却突然感到颈间一阵灼热，那人竟抱着我哭了起来，我顿时接受不了了，一把推开他，吼道：

“你一大男人哭什么啊？要哭也别在我面前哭！最受不了男人哭了！”

他被我推倒在地上，一脸的不可思议，眼里写满了迷惘。半晌后，他的眼神终于坚定下来，摇头道：

“不！你不是她！你不是她！”他猛地站起身，一只手抓住我的胳膊，急问道：“你是谁？”

我的手被抓的生疼，心里大呼倒霉，今天怎么老师被人拽啊？我的胳膊到底是得罪谁了？！忽的：

“你们在干什么？”一回头，就看见康熙站在我的身后，我立刻向他递了一个求救的眼神。

“容若！”什么？容若？！纳兰容若？！我猛地回头看他，他刚刚一直盯着我，听见康熙叫他的名字，才刚反应过来般松开了我的手。

“舒穆禄珞儿，过来！”听见康熙叫我，我又回头看他，刚想向他的方向走去。

“舒穆禄？你是舒穆禄家的？那舒穆禄玲儿是你什么人？”

听到纳兰容若的问话，心中一震，原来他是把我当成是那与我看起来很像的死去的玲儿了，难怪他刚刚会有那样的反应了，想来他们原来应该是一对恋人吧？！

“她是我姐姐。”

“你是她妹妹……哈哈……”他苦笑道，“原来你是她妹妹……难怪啊……哈哈……”

“容若？！”此时的康熙显然和我一样是在担心纳兰容若了。

“皇上！”纳兰容若猛地向康熙单膝跪下行礼，“卑职忽感身体不适，恳请皇上容卑职先行告退！”

“容若你身体不识就快回去歇着吧！行此大礼作甚？”说着康熙就要去扶。

“谢皇上！卑职告退！”

纳兰容若挡开了康熙的手，转身踉踉跄跄的离开了，只剩下我和康熙两人还在原地面面相觑。

正文 情动

望着纳兰容若离去的方向我愣了好一会，忽的觉得肩头一重，回头发现康熙的手正搭着我的肩。他的受伤又加重了力道把我的整个身子向他的方向转去，另一只手伸出来就要碰到我的脸，嘴上说道：

“听说你被林嬷嬷打了？”

他的手一碰到我，脸上又开始一片火辣辣，直疼的我“咝——”的倒吸一口凉气，立刻避开他的手，说道：

“呃——没有什么，反正过两天就会好的，死不了——”

说完，我抬起头来看他，发现他的手还悬在半空中，才顿悟自己刚刚硬生生的躲开了他的手，也许是让他误会了我还在生他的气。于是我双手把他的手拉下来握住说道：

“玄烨，对不起！下午是我太任性了，我明知道朝上的事已经让你很烦了，我还那样对你……”

“你，你刚刚说什么？”玄烨突然打断我的话，瞪大眼睛向我问道。

我一愣，回道：“我说我为下午的事向你道歉……”

“不，不是这个！你刚刚叫朕什么？”

“玄烨啊！你不是让我这么叫你的吗？”难道现在的我这样也要治罪了？想到这里，我的眼里已然充满了泪水，话也已经说不全了，“难道……难道现在的我已经……已经不能这么叫了吗？”

“不，不是的！”玄烨一把把我拥在怀里，口中说道，“是朕太兴奋了！朕让你这么叫我，可你从来都没有这么做过，一直都只叫朕皇上。这一声玄烨，你不知道朕是盼了多久啊！”

“嗨！称呼而已，叫什么都一样的啊！在我心里面，不论是皇上还是玄烨都是最好的朋友啊！”我笑着说，手还安慰的帕帕他的背。

“朋友？”玄烨松开我，双手又紧紧的抓住我的肩，两眼深深的看着我，“朕在你心里就只是朋友？就没有别的什么？”

望着玄烨深情的眼神，我只觉得再看一眼，我就要在那眼神里溺毙了。我只好别过头不去看他，说我胆小也好，所握退却也罢，此时的我心中就只剩下一句话：帝王爱不得。我看着别处，口中说道：

“我……我不懂你在说什么！”

“你听不懂？！你听不懂？！好！”玄烨用一只手捏住我的下巴让我看着他，一字一顿的说道：“朕说到你懂为止！”

“我不听！我不听！”我挣开他捏我下巴的手，下巴旧患加新伤疼的我眼泪直打转。

“朕喜欢你！听见没有？！朕喜欢你！”他的双手摇着我的肩吼道，硬是将我的“不听”给压了下去，我愣愣的听他吼完，只觉得脑中“哄——”的一声一片空白，眼泪是再也控制不住，簌簌的落下。

“你干什么？你怎么哭了？”玄烨看见我的眼泪慌了，用手擦着我脸上的泪，他的手一碰，脸又疼了起来，我不由的“啊！”的叫出声，躲了开。

“啊！我忘了你脸上还有伤，刚刚是不是捏疼了？我……我……”玄烨慌的连说话的时候都把朕换成我了，手也不知道该放哪儿，想帮我擦眼泪，可又不敢擦。

“呜……我……我的脸本来已经很疼了，你还捏我下巴……我的下巴得罪谁了……怎么你们都捏我……呜……”

“对不起……”玄烨最后还是干脆把我拥入怀里，他在我头顶上说道：“对不起……都是我不对……都是我不好……你别哭了……”

“我能不哭吗？……呜……”我在他的怀里，一边哭一边闷声道：“呜……我怎么这么倒霉？……莫明其妙的来到这里，莫明其妙的被打，莫明其妙的被人当成是姐姐，最后还莫明其妙的被你欺负……呜……我这是招谁惹谁了我？呜……”

“都是我的错，都是我不对，我以后再也不会了！”

“真的？”

“真的！”

“那你以后不许再欺负我！”

“嗯！”

“不许再捏我！”

“嗯！”

“不许再吼我！”

“嗯！”

“不许再说喜欢我！”

“呃——好！”

“这还差不多！”我又在他的怀里胡乱的把眼泪鼻涕全蹭在了他的衣服上（常常：你说你做人就不厚道了吧！敢情这衣服不用你洗就这么糟蹋啊！苏珞：关你屁事！常常：……），离开了他的怀抱，拉着他的手，口中说道：“回去吧！”

“嗯！”

回到乾清宫，玄烨又亲自帮我脸上上了药，才放心的放我回房间休息了。后来才知道玄烨将那个林嬷嬷打了二十板子。要知道那个林嬷嬷以前是玄烨已逝生母佟佳氏身边的贴身侍女，势力很大，平时玄烨对她都是敬重有礼的。如今他为了我，竟一下子罚了她二十板子，这不得不让我感动。但是我却只能逃避这段感情，虽然我对他也不是没有感觉。从那日之后，我还是向对待朋友一样的对待玄烨，然而他对我却是越发好起来。好吧！我承认是我自私，我是接受不了玄烨注定的三宫六院，况且我喜欢安定，也不想去过那种整天算计别人，勾

心斗角，只为了一个男人的荣宠的生活。所以我只愿也只能压抑自己的感情，而把他当成是朋友了。

“珞儿！珞儿！”蔚君打断了我的思绪，“在想什么呢？”

“啊！没，没什么！你刚刚说什么？”此时的我，正在蔚君的处所里，被她拉着在屋里聊天。

“你啊！该说你点什么才好！我是问你难道对皇上就一点感觉都没有？”

“蔚君！你怎么这么问？”我一愣。

“唉——在这紫禁城里就没有不透风的墙。现在谁都知道皇上最宝贝的就是乾清宫里的珞儿你了。可就是不知道为什么皇上不直接纳你为妃。但是我是知道的，定是你自个儿不愿意吧！”

我听了，苦笑道：“在这世上，也就只有蔚君你懂我了！”

蔚君拉着我的手顿了一下，又沉声说道：“其实皇上对你这么好，好到我都不知道是

该妒忌还是该为你高兴了。其实根本就用不着你愿不愿意，他是皇上啊！他想要谁，哪还用到问你愿不愿意的！他能这么做，就已经是把你看的很重了。”

我闻言半晌说不出话来，终于我叹了口气答道：“可是蔚君，当日我在钟粹宫和你说的话你可还记得？我可都记得清清楚楚的，一个字都没有忘！你放心！皇上，我不会和你争，不想和你争，更不可能和你争！我只想做舒穆禄珞儿！自由的舒穆禄珞儿！”

“珞儿！我一点都不在乎你和我争！也从来没觉得你会和我争过！我只是希望你能得到你的幸福！这是真心话！”

“我的幸福？呵——”我苦笑道，“那个时候我在钟粹宫说幸福的时候是何等的潇洒！可是现在的我……哼……我老实告诉你吧……我对皇上并不是什么感觉都没有。我也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开始贪恋他对我的特殊，贪恋他只对我一个人的好，贪恋他的温柔……可是，可是这一切，这一切都感觉不像是真的，就好像下一秒这一切就都会消失一样……这一切都太不真实……远没有自由来的真实……我太害怕失去了！我失去的太多太多了……爸爸，妈妈，小芮，杨

桦……我害怕我再投入感情，一旦失去……”我眼里已经含满了泪水，摇头，“我不敢想象那个场景……恐怕世界末日也不过如此吧……”

蔚君听完我的话，一把拥住我，抚着我的背，低唤着安慰我：“珞儿……”

“所以，我还是想离开。离开这一切的纷扰，等到我能放出去了，我一定离开这里，离开的远远的，再也不回来……”

“皇上！您怎么在这儿？！奴才给皇上请安！皇上吉祥！”门外突然传来小太监的声音。

我冲到门口，打开紧闭的门。玄烨站在门口，此时他的眼里盛满我看不懂的各种情绪。我不知道他到底听了多久，但是最后的那几句显然是一定听到了。我看着他，不知道该说什么。终于，他开了口：

“朕没有事过来转转，想找君儿下下棋，没想到珞儿你也在这里。……朕突然想起还有折子没有看，这就回了。珞儿你就在这里陪君儿聊聊吧！”说完，他转身离开了。

“恭送皇上！”

我和众人跪拜了，再站起来。看着玄烨远去的背影，忍了一个下午的泪水终于还是滑过了脸庞。

正文 春狩

现在的我是真的打心眼里感激玄烨了，我知道那日在蔚君那儿说的话，他是全听进去了。现在的他还是一如既往的对我好，却是少了之前的那份执着。朋友之间的平淡相处，倒是让我渐渐平静下来了。纳兰容若倒是常常见到，不过他每次都像是故意躲着我，我知道原因便也不追究。福全完全见不到面，但常宁经常会那些小玩意来看我。那天的事，他之后也从没有提过，在我面前每次总是变着法的让我开心，我心中自是对他感激不已，但除此之外，我知道我心中就再无其他了。

此时的我正在耳房煮茶。我知道不多久，玄烨就该从朝上回来了。果然，不消一刻钟就听到外面的请安声了。我端了茶出去，玄烨正迎面而来，身后就只有李德全一个人，我知道这样我就完全可以不用向玄烨行礼了。于是，只是将茶往书桌上一搁，就笑望着他。

“珞儿，快！回去收拾收拾！朕把今年的春狩提前了！后天就走！”玄烨似乎很高兴，但我并没有忽略他眼底的那一抹焦虑。

“真的？！那是不是有马可骑？！”我并没有点破他的焦虑，我知道那是他不愿让我看见的一面，既然如此，我又何必再坚持？！

“是啊！怎么？你会骑马？不过八旗子女会骑也属正常。”

“一点点吧！正好可以趁这个机会好好学学。”

“哦？珞儿要学骑马？嗯咳！那是不是要拜师啊！”玄烨对着我眨眼。示意我要拜他为师。可我哪能让他那么容易得逞？！

“是哦！我得抽空问问常宁、福全他们有没有空教我哦！”

“还找他们作什么？你面前不就站着一位好师父么？”

“在哪里？在哪里？”我的视线故意绕过他看向别处。

“你……”他手指着我，竟一时语塞。

“好了，不和你贫了！我回去收拾东西咯！”说完拍拍手，离开了大殿。

皇宫的效率向来都是我佩服的，两天的时间就可以使诺大的仪仗运行起来。我们一共走了九天的时间才来到了春狩的目的地：木兰围场。路程中的一切我是不想说的了，一个字就可以形容：累！所以沿途景观什么的，竟一概没有映像！因为是来狩猎的，所以玄烨带的禁军多些，再加上大臣多是八旗子弟，马上功夫自是不错的。所以当我们到达的时候，木兰围场已经是一派军鼓阵阵，金戈铁马的景象了。

我向玄烨要了一匹小马，我的骑术并不好，而玄烨又坚持要亲自教我，但是平时的他大多时间都会和大臣一起去打猎，闲的时间很少，完全不方便带我。所以就演变成现在这样，每日下午玄烨狩猎的时候，我就会把我的小马牵出来，骑着它瞎晃，傍晚了再回去，于是我给我的小马起了“晃晃”的名儿。玄烨对我的行为向来都是默许加纵容的，当然这次也不例外。只是他听了这个名字，不免笑了好几天，我也不理他。

这天我像往常一样，骑了晃晃在草原上瞎晃。晃了没一会，就听见身后方向传来一阵马蹄声，然后常宁就跟一阵风似的出现在我的面前。

我一边安抚着受惊的晃晃，一边对着他笑道：“你怎么在这儿？”

“刚刚追着一只鹿子追到前面，看见你在这里骑着马挪，就过来看看咯！”

“什么叫骑着马挪啊？我怎么听那么别扭啊？我这是在遛马！遛马懂不？”

“你这叫遛的哪门子马啊？！你该不会是不会骑马吧？”

“不会骑马怎么着了？我还真就不会了，你怎么着吧？”

“不怎么着，不会骑那我就教你骑，如何？”

“你会那么好心？”

“切——你爱学不学！”乖乖！看来常宁是跟自己待的时间长了些，“切”都学了去了。

“学！学！我学还不成？师父！”

“这还差不多！不过怎么着也得先敬个茶磕个头拜个师再说吧？！”

听了这话，我二话没说。用缰绳一勒马就准备离开。这常宁倒急了：

“得！回来！现在就教成了吧？！这世道都变了！教骑马都得求着教了！”

于是一个下午的工夫，我已经可以骑着晃晃小跑了。但后果是我和常宁精疲力竭，并排坐在一个小湖边的草地上。夕阳还挂在天边，映的大地一片红色。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我低低的吟了一句。想想我来到古代这么久，真是得到很多。亲情、友情、或许还有那么一点点的爱情。每天我努力的经营着这些感情，一颗心早就砸上去了。也不知道会不会再回到现代去，倘若真要回去，让我如何可以放的下这里的一切？心中不免凄然。

又盯着夕阳看了半天，突然感到身边的一道目光。我回头却发现常宁正侧着身一动不动地盯着我瞧，我被盯的发毛，刚想说什么，他的手已经抚上了我的脸，说道：

“珞儿，为什么我每次看见你总让我感到心疼呢？”

我顿时哑然，这是什么意思？我一动都不敢动，只是瞪大眼睛望着他。

“不论我怎么去哄你开心，让你高兴，最后你还是会露出这样的表情。每次我都好怕你会露出这种表情，落寞的好像下一刻就会飘走离开我。珞儿……”

常宁收回放在我脸上的手，我心里松了一大口气，下口气还没吸进来，他那只手又抓住了我的右手，说道：

“答应我！无论如何，都别离开我！从现在起，待在我身边好么？我发誓，若你应了我，我这一生定只娶你一个！一辈子都对你好！”

天啊！这算是表白么？怎么一开口直接就奔着结婚去了？！怎么最近老是有人对我说这样的话啊！还都是我兄弟！偶滴神啊！

“别开玩笑了！一点都不好笑！”我抽回手，脸上带着点僵笑，起身就要往回走，却被他一把拉住，一收劲，我就这么直直的摔进他的怀里。挣扎了半天挣不开，他的声音又在耳边响起：

“我没开玩笑！我说的是真的！”

“常宁，我不想对你动粗。所以放－开－我！”我死挣不开他的手，心中气急。

“我不放！”

我二话没说，一正身，给他来了个过肩摔。他倒在地上，一脸不置信的看着我：“珞儿……”

“谁让你不放手的！”我看着他面无表情的说。

又过了会，实在还是不忍心，在他身边蹲下说道：

“宁子！我一直都把你当弟弟看的！我不想变。我不是一个能在一个地方能待的久的人，我给不了你承诺，对不起！”

说完，我站起身，骑了马往主帐的方向去了，只留下还倒在草地上的常宁。

刚把马安顿好，李德全便急匆匆的跑到我面前：“哎哟！我的好姑娘！你跑哪里去了？万岁爷找你找得紧啊！”

我一愣，随即答道：“我去遛马去了，万岁爷准了的。怎么？万岁爷今天莫不是出了什么事？”

“那倒不是。万岁爷今天收成好，高兴着呐！”

“这就好！那咱们快回去吧！”说着，我拉着现在和我混的颇熟的李同志就奔主帐去了。

一进主帐，只见玄烨一身金色戎装的站在帐里正中，正对着一只不到一人高的笼子，背对着我，那笼子里不是传出幼兽的低吟。我好奇的走上前，绕过玄烨便望见了笼子里的小老虎。此时的它正全身毛发倒竖，瞪着玄烨。我心中大呼“咔哇伊”，一把冲到笼子前：

“好可爱！太可爱了！你猎到的？”

回头看见玄烨笑看着我答道：“嗯！朕杀了母虎，就把它带回来了，你喜欢？”

“嗯！”我点头。

“那就成，它就是你的了！哎！”我刚想把手伸进笼子摸摸它，却被玄烨一把抓回。

“它刚被抓住，性子还野，你这样肯定被咬的！”

我讪讪的收回手，问道：“真的给我？”

“当然！君无戏言嘛！不过你想成为它的主人，你必须顿顿亲自喂它吃肉。”

“这个简单！一定办到！”

“那好，李德全！”

“奴才在！”

“你叫人把这畜生搬到珞儿那儿去吧！然后给朕布膳吧！”

“嗻！”

http://

正文 初露锋芒

一连几日，我都闷在自己屋子里，主要是因为小老虎实在是太可爱了。我给它也起了名儿，叫“毛毛”。因为它现在的身上还是软软的胎毛，可爱极了。我每顿都会亲自喂它，现在的它已经不用再关在笼子里了，对人的敌意也少了。虽临近五月，不过木兰的天气还是凉意很重，此时的毛毛绝对是超棒的天然暖炉。种种的原因造成的后果便是我一没有事就窝在屋里抱毛毛。弄得我前两日去马厩看晃晃的时

候，竟看见晃晃似乎用一种哀怨的眼神看着我。无奈赶紧把它拉出去遛了，害怕再不遛它，下次见到我它就得用杀人的目光了。

每天还是重复的做同样的工作，就像现在，我就在主帐内的角落煮茶等玄烨回来。突然，一阵急促的脚步由远及近，玄烨气势汹汹的冲进来，后面跟着一大堆官员。我一愣神，随即退到一边看着事态的发展。玄烨冲到主帐中间顿了顿，摘下头盔就狠狠的砸在地上，只听“咣当”一声，我心中一震，惧从心来。以前也见过玄烨发脾气，但从没有像今天这样，我知道他是真的震怒了。

“皇上息怒——”再回神，那群臣子已经跪倒一片了，我也立刻跟着跪倒在地。

“起来，起来，全都起来！真正出了事，你们也就只会讲这一句了！全都给朕滚出去！朕现在不想看见你们！滚！”

那群臣子还跪在地上，显然事不知道该不该出去。

“还愣在这儿干什么？听不懂朕的话么？还是你们想抗旨？”

“奴才告退——”一群人这才惶恐的全退出了主帐。

我依旧跪在那里，我知道这个时候我不能丢下玄烨一个人，哪怕只是默默的跪在这里，只要是待在他的身边就足够了。

“珞儿！你怎么也跪着？快起来！朕是在气那群奴才！”玄烨似乎是刚刚才发现跪在角落的我，一把把我从地上拉起来。

“发生什么事了？怎么气成这样？”我站起身，看着他问道。

他皱了皱眉，一脸凝重，并不回答我。

“莫不是三藩反了？”我见他半天不答话，追问道。算算现在是康熙二十一年，吴三桂也该反了。而且如果我没有记错，一开始康熙可是损失惨重啊！见他一脸诧异，我想我猜的应该没有错了。

“你是如何得知的？”玄烨一问出口。我就傻了眼了。是哦，我是怎么知道的？因为宫里的规矩：后宫不得干政。所以但凡是上朝或是召见重臣，皇帝都只能由太监陪同，宫女是严禁跟随的。像今天的这种情况也只是少许，所以我并没有那么多接触政治的机会，那我又是从哪里得知的？总不能说是从历史书上看到的吧！愣了半晌，决定还是硬着头皮上吧！

“我虽是女子，但是还是关心国家大事的啊！没进宫之前在民间听见的局势已是不少了，再想想也就得出结论了啊！如今悬在玄烨你心上的心头大患有四个，对不对？”

这回轮到玄烨愣了一下，又问道：“哪四个？”

“正好是四个方向：西南、东南、西北、东北。”我指的是三藩、台湾、准噶尔和沙俄。

听到我的回答，玄烨眼里闪过一丝精光：“你继续！”

“现在国库空虚，而三藩每年的军饷却占了全国赋税的六成左右，又佣兵一方，是为一患。”

见玄烨点点头，我又继续：

“前朝重臣郑成功的后人自祖龙入关之后，就一直盘踞台湾，自立为王，蠢蠢欲动，意欲伺机反扑，是为第二患。蒙古各部各霸一方，势必形成多部鼎立局势，一旦乱起来，后果将不堪设想，是为第三患。沙俄在我边境多次侵犯，扰民伤财，实则挑衅之举，是为第四患。”

“那你说，朕应该先处理哪个？”

“现在天下大定，国家应该最先发展经济，哪个影响经济最深就应该先处理哪个。所以，三藩是当务之急。而且玄烨你不是也已经开始处理了么？”

“你觉得朕撤藩是撤对了？”

“撤！一定得撤！必须要撤！不撤不行！”

“可现在吴三桂他反了！他竟然敢反！你说这仗要不要打？”

“打！一定得打！必须要打！不打不行！这道理，玄烨你应该最清楚！你必须下定决心！虽然开始得时候会失利，但这是大势所趋，以后一定会好起来的！”

“可那里有朕的妹妹！从小疼到大的妹子啊！让朕如何能下的去手！”现在我才明白过来，历史书上说的那些什么康熙先失败的原因都是错的，敢情他是顾着他的妹妹啊！

“建宁公主么？那要看你到底想守护什么了！你是帝王，一生中要面对的抉择要比一般人多得多。现在，你就要面对一个选择，自古忠孝两难全，有得必有失，就看你觉得哪个更重要些，你是只想守护建

宁公主还是更想守护这个国家？”我顿了顿，没等玄烨回答，又说道：“其实你选哪个都没有错。这种问题从来都没有对错之分。只是你必须意识到自己的责任，建宁公主也要认识到她自己的责任，身在帝王家的责任！其实你心里已经有答案了，不是么？”

听了我的话，玄烨仍是看着我，但却像是在思考。过了半刻钟，他的眼神坚定起来，对我笑道：

“珞儿，你还真是个宝啊！朕都没有你想得透彻！朕原就觉得你不是一般的女子，但没有想到你还有如此的治国之才啊！”

“得！甭夸我！什么治国之才？那些什么平天下，治安邦的道理，我可是一窍不通。我只知道人活在世上无非就是责任，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如此而已罢了！”

“看来朕是时候该回去好好会会他们了！”

“不！你不能回去！”

“哦？”玄烨一脸疑惑。

“你不但不能回去，还要在这里好好玩，玩得开心，玩得潇洒，玩得让那些大臣们都知道之前的那点失利根本不算什么！玩得让吴三桂那几个老贼知道，他们，你还没放在心上！”

玄烨听从了我的建议，如此一来，玄烨在木兰的日子更加忙碌起来。早晨与众大臣议政，下午还要去狩猎，只剩下晚上的时间才闲的下来，但也有大堆的折子等着他看，这时他就会把下人都屏退只留下我。因为他会把折子给我看看，问问我的意见，我尽我所能的去帮他，就算帮不到也会给他加油鼓劲外加端茶倒水了。等看完折子，他也就累得倒床就能睡着了。

这天晚上，服侍了玄烨睡下，我往自己的自己房间的方向走去。刚走到一半，迎面就看见了一身侍卫服的纳兰容若，他看见我还是想躲开，被我一声“纳兰大哥”叫住了，我可是鼓了很大的勇气的！！

他停下脚步，犹豫了一下还是转过身来，我上前去，说道：

“纳兰大哥，我有事想问问你，可是不知当讲不当讲。”

“你说说看吧。能说的，我一定说。”

“我想问问关于我姐姐的事情……”好吧，我承认我八卦，不过那可是大词人纳兰容若的情史啊！

“玲儿？”见他一脸的诧异，我只得把阿玛的那套说辞搬出来了。

“我自小就和家人失散了，两年前阿玛才把我寻回来，可那时我姐姐已经……阿玛额娘从不提起，就连下人们都似乎有着禁忌一样。就那天纳兰大哥的举动来看，纳兰大哥和我姐姐的关系定是非同一般。我知道让纳兰大哥回忆我姐姐，一定会难受。但是我真的很想很想知道我姐姐是个什么样的人！那个与我有着相似容颜的女子到底是个什么性子？她是不是会弹琴？是不是和我一样爱唱歌？绣的花是不是很漂亮？……不过，如果纳兰大哥实在不想说，珞儿也不会强求。”

说完这段话，就看纳兰容若的反应，见他愣神了半天，我的希望也慢慢的磨失了。就在我已经绝望，准备说“冒犯”的时候，纳兰容若指着身后的小亭子说道：“夜里风大，我们去那边再说吧！”

我欣喜不已，点了点头，就和他一起走进亭子相对坐下。

“玲儿很温柔，温柔的就像春天的微风。记得第一次见到她，是因为你阿玛升迁，我代我阿玛去府上道贺。筵席上的觥筹交错，杯光碟影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就逃了出来。在你家后院，就看见玲儿她手捧着一只鸟蛋不知道干什么的满院子乱转。”

可能是又想到那个场景，纳兰容若轻笑起来。

“然后你过去了？”

纳兰点点头，继续说道：“我走过去问她怎么了。她说她看见那个鸟蛋从树上的鸟巢掉下来了。现在她想还回去。我二话没说，用轻功帮了她。从树上下来的时候，就看见玲儿温柔的对着我微笑，那笑容恐怕我一辈子忘不掉了。那笑容就像清澈的湖水上的点点涟漪，虽然微小却让我整个心都颤了……”

“你是爱上她了！”

“对！我是爱上她了！那日之后，我有事没事都会往你家跑，就为了见她。那段日子是我最开心最快乐的一段时光。后来我同阿玛说了之后就到你家去提亲，很快就定下来了婚期。就在我们一心欢喜的等待着那天到来的时候，却传来了她染上恶疾的消息。我知道她自小就体弱多病，但是我是想着成亲之后给她慢慢调理的，却没有想到先染上了恶疾，这让她的那副身子如何承受得了！我每日都会去看他，却

只看到她的生命一点点的从我身边离开，知道完全消失，我却一点办法都没有……”

说到这里，他的脸上流下清泪，我的鼻子也一阵阵得泛酸。

“后来，即使她走了，我也经常去你家看你阿玛额娘。玲儿虽未曾与我拜堂成亲，但在我心里她早已经是我的妻子了。可是每次去，你阿玛额娘都不要我再去了。我知道两位是担心我，怕我沉浸在悲伤里无法自拔，所以最后我就遂了他们得意，不再去了。但是逢年过节还是会派人送些东西给你们的。”

“所以你到现在都还没有娶亲……”

他没有回答我，只是继续说着：“你姐姐很喜欢唱歌，会经常唱歌给我听，她的歌很好听，很清澈，充满灵性……”

“那是她唱的好听，还是我唱的好听？”我笑着打断他，气氛太悲戚了！

“我好像还未曾听过你唱歌吧？”

“哎？我还是秀女的时候有一次在湖边唱歌，福全跟我说你听到了。怎么？他没有和你说么？”

“没有，可能他公务繁忙忘了吧！原来那首曲子你唱的啊！可真真算得上的天籁了！”

“纳兰大哥过奖了！哪里有那么好！”

“那现在能再为我唱一首么？”

“好啊！”我略一沉吟，便轻声唱道：

“狼牙月伊人憔悴

我举杯饮尽了风雪

是谁打翻前世柜惹尘埃是非

缘字诀几番轮回

你蹙眉哭红颜换不回

纵然青史已经成灰我爱不灭

繁华如三千东流水

我只取一瓢爱了解

只恋你化身的蝶

你发如雪凄美了离别

我焚香感动了谁

绕明月让回忆皎洁

爱在月光下完美

你发如雪纷飞了眼泪

我等待苍老了谁

红尘醉微醺的岁月

我用无悔刻永世爱你的碑”

我想也就只有这首《发如雪》可以充分说明纳兰现在的心情吧！果然，回头发现他正一脸释然的愣神。我上前抓住他的手说道：

“纳兰大哥，现在的珞儿是真正那你当成姐夫了！所以，珞儿想和纳兰大哥你结成异性兄妹，不知纳兰大哥可愿意？”

他微愣，随即又重重的点点头，于是木兰的草原上传来两个坚定的声音：

“天地为证，我舒穆禄珞儿愿与纳兰容若结为异性兄妹，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天地为证，我纳兰成德愿与舒穆禄珞儿结为异性兄妹，有福同享，有难同当！”

从地上站起来后，我对着纳兰笑道：

“从今以后，你就是我的大哥了，小妹我虽然愿意你对我姐姐情深意重，但是还是希望大哥你还能找到自己的幸福！时候也不早了，小妹先回去歇着了！”

“也好！早点回去休息吧！”纳兰点点头，就要目送我离开。

我往外走出了两步，又回过头来，认真的说道：

“谢谢你！谢谢你没有把我当成是姐姐！”

说完，我便不再回头的回了自己的房间。

正文 对策

接下来一连几日都是我与毛毛的独处时间，天气冷所以就只想窝在房间里不想动，直到自己都觉得自己都要发霉了，才又重新牵起我的晃晃，出去晃悠晃悠。

晃着晃着，远远的就看见每次都去的小湖边坐着一个人，那人身边的树上还拴着一匹马。而那人标志性的一头金发，让我意识到：嘿！好运气！遇到熟人咯！

立刻驱马上前，南怀仁听见马声回头，发现是我，就立刻起身看着我微笑。我拴好马，走到他面前，就像之前一样把手递给他亲吻，并屈膝回礼。接着就用英文和他交谈起来。

“咦？你怎么不和皇上一起去打猎？”

“我不大会骑马，在这之前都是只坐马车的。”

“了解，我们好久没有见了呢！你现在当官了？”

“嗯。皇上说是三等的官员，管理一个叫‘钦天监’的地方。”

“啊！那就是钦天监监正咯？！正三品呐！”

“是的，但是……”

“怎么了？”

“但是，我当初来的目的不是来做官的！”

“是传教吧！你是传教士嘛！”

“一半是这样，还有一半是救人。”

“救人？”

“是的！我刚刚来的时候，是在广州同其他传教士一起工作的。那时皇上还没有主持政治，是一个叫鳌拜的大臣管理国家的。我们在广州受到了严重的不平等对待，和我一起工作的朋友们被抓了起来。后来皇上把鳌拜惩治之后亲自管理了国家，我就来到了京城……”

“那人救出来了没有？”

“救是救出来了，不过我想如果能让皇上陛下颁布一条政令能让我们自由的传教就好了。”

“原来是这样。我想我可能帮不上什么忙。你知道，在大清国，女子说的话通常是没有什么效果的。不过，有机会的话我一定在皇上面前帮你说说的！”

“那真是太感谢了！”说着，他单手放在胸前，像我微微鞠了一躬。

“不用客气的！不过你总得要先给国家做点什么贡献吧！让皇上知道让你们在这里是有用的！至于做什么……对！皇上现在和三藩打的紧，我知道你们西方国家在枪炮方面的技术过人，如果你懂的话就好办了！”

“对！你说的没错！我知道怎么做了！”

“你得拿出实际行动来才行啊！我也不能保证说说就能帮到你的！毕竟我这个小女子在清国是没什么地位可言的！更别说是得到别人的尊重了，听我说句话了！”

“但是我觉得思想早就行动。就像你，能想到这样的好办法解决困扰我这么久的问题，我就觉得你是一个很独立很有思想的女子呢！怎么能让人不尊重？！”

“呵呵！我可以当这是夸奖么？”嘴上这么说，我心里是早就乐开了花了！怎么着我也是二十一世纪的新女性啊！当然要有新女性的风范咯！

“这当然是夸奖！而且你……”南怀仁话还没有说完，就被一大群由远及近的马蹄声打断了。

我俩同时回头，只见黄旗飘扬，乌压压的一大片骑马人，打头的正是玄烨。我和南怀仁对视了一眼，就一起跪下行礼了。待到玄烨近了，又齐声道：

“微臣（奴婢）叩见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快起来！快起来！朕还说怎么找不到南爱卿了？！原来你是一个人躲到这儿来了！”玄烨下了马，我和南怀仁也站了起来，三人就面对面的站着说话。

“微臣不大会骑马。让皇上陛下取笑了！”

“呵呵……珞儿也在啊！朕今天猎到一只狐子，白色的，给你做身袍子如何？今天出来怎么也不多穿些？只穿这点不冷么？”见我摇头，玄烨一把抓住我的手，又道：“手这么冰，还说不冷？！”说着脱下身上的披风就要忘我身上套。

我往玄烨身后一扫，还好常宁不在，否则真不知道他会怎么想。再一看，只见纳兰容若和其他的官员眼睛都绿了，立刻意识到窘迫，于是躬身道：

“谢皇上体恤奴婢！只是皇上的龙体要紧，披风还是皇上用吧！”

“朕让你穿上就穿上！”说着，玄烨硬是将披风给我套上了，又道：“朕是个男人！难道身子还不如你这个小女子？”

“奴婢些皇上恩典！”唉！我的观点：有些事如果躲不过，那就去面对。所以现在的我也就只有一条后路，那就是尽量表现的大方得体，以显示我和玄烨之间没什么了。想到这里，我披着披风抬起了头，对着玄烨和所有的官员咧了一个自信自傲的笑容。

玄烨看见我的笑微愣了一下，又转头正要和南怀仁说什么，突然：

“报——京城八百里加急！”

“快拿来！”

一个士兵将一封密封的奏折交到玄烨的手里又退了下去。玄烨打开奏折一看，眼里充满了震惊。“啪！”的把折子一合，向身后的官员大吼道：“传朕指令！即刻火速回京！”

说完，他二话不说的拽了我，与他共骑一匹马就直奔主帐而去。

我骑在马上问他：“又发生了什么事啊？”

“京城里有人反了。”

我略一思索，立刻想好历史书上有提过三藩造反的时候，京城里也有是自称是朱三太子的杨起隆举事，于是大呼：“朱三太子！”

玄烨一愣，回道：“你怎么什么都知道？”

我一听大惊，便不再说话，专心骑马，玄烨也不再问。

回到营地，大家就都迅速收拾细软，即刻往京城赶。走到一半的时候，京城里又传来了一个很不好的消息：京中发生地震。虽没有造成太大的死伤，不过京城里现在已是人心惶惶，各种鬼神只谈也浮出水面。

待到一回到京城，玄烨就马上召集大臣们开会去了。我也忙着收拾，乾清宫又分配来两个新宫女，我现在在皇上身边贴身当差，已是和李德全属一个品阶了，在乾清宫一干女官宫女里面算是个管事的。所以，我一回来，两个小姑娘就过来请安了。只是不敢进我的屋子，因为有毛毛在。我也就简单的交待几句，就让她们回去了。等一切忙完赶到御书房，茶刚煮上，玄烨和纳兰容若就一起回来了了。

因为奇怪纳兰容若的到来，所以见到他的时候，诧异的叫了一声“大哥？！”

玄烨听了是一副不明所以的样子，纳兰容若就向他解释了：

“皇上，我与珞儿甚是投缘，加上她又是卑职亡妻的妹妹，所以我们就结为异性兄妹了！”

“原来如此！珞儿是奇怪容若为何与朕一起回来吧！朕已经封了他一品带刀侍卫，贴身保护朕！”

“哦！那妹子要恭喜皇上升官了！”

“哎！这个暂且不要提了！皇上！政事要紧啊！”

我见两人立刻都换上一副凝重的样子，不禁问道：

“怎么？很棘手？”

玄烨点头道：“现在三藩打的正紧，战局不容乐观；京城里因为地震民心慌乱；杨起隆又趁机说是天意反朕；那帮奴才又一个劲的说是撤藩撤错了，朕现在是内忧外患啊！难道真如他们所言，是朕撤藩撤错了？”

“皇上千万不可说如此气馁的话啊！”听闻，容若急了。

“玄烨！你看着我回答我的问题！你心里真的觉得你做错了么？”听到玄烨说得语气悲观，我有些生气，气他这么轻易就像放弃。气急的后果就是我竟然忘了容若还在身边，就直接叫出了“玄烨”，完了也没有注意到容若脸上的吃惊。

玄烨看着我沉默了一会，又坚定地摇摇头。

“既然你坚信你自己没有错。那么，你现在需要做的就只有相信自己还有坚定下去！除非连你自己都不确定自己是不是正确的！”

玄烨略一思索，重重点头道：“你说的对！朕没有错！所以朕必须坚持下去！”现在不仅玄烨点头，就连容若的眼神也坚定起来。

“好！那就好办了！那现在就想想该怎么应对！攘外必先安内，所以杨起隆之事是当务之急。所谓擒贼先擒王，平息这件事的关键就是抓住这个杨起隆，到时候为平民心，让他说自己是朱三太子还是别的什么，那还不是我们说了算？！”

“嗯！你这想法倒是和皇上的不谋而合了！”容若说道。

我看了一眼容若，又看向玄烨点头说道：“这是唯一的办法！嗯……至于三藩，我倒是觉得玄烨你现在应该先见一个人！”

“哦？是谁？”玄烨问道，容若也是一脸的疑惑。

“诸葛亮！”

“唉？”两人同时张大嘴巴，表情那叫一个夸张啊！

“哈哈！我开玩笑的！是南怀仁！”

两人又同时闭上嘴巴，抛给我两个“你是白痴”的眼神。

“不说笑了！找南怀仁是真的！如果我没有想错的话，玄烨你现在找他来，一定能得到你想要的一样东西！”

这回两人又同时露出“真的假的？！”的表情。不过，玄烨还是依我的言传召了南怀仁。

“微臣叩见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南爱卿快平身！”

“微臣正有要事要见皇上陛下的！”

“哦？什么事？”玄烨回头看了我一眼，问道。

“微臣知道皇上陛下正在为三藩的事情烦恼，所以微臣手绘了这个红衣大炮的图纸献给陛下！”说着，南怀仁从怀里掏出了几张图纸，递给了站在一边的我，我接过呈在玄烨面前。玄烨盯着瞧了一阵，眼里写满了不可思议，对南怀仁说道：

“南爱卿可以为朕解释一下么？”

“可以的！……”

接着，南怀仁向玄烨解释了红衣大炮的原理，我在一边也帮着翻译几句南怀仁不会说的术语。终于玄烨脸上绽开了笑容道：

“南爱卿，如果朕马上给你下道圣旨，你领了去工部，工部的人随你调遣，朕给你两个月的时间，可为朕造出多少台这样的红衣大炮？”

“回皇上陛下！应该至少十五台！”

“好！朕交给你办！不要让朕失望！”

“皇上陛下！微臣还有一个请求！”

“你说！”

南怀仁将当初刚来到中国的遭遇说了一遍，又把希望可以让他们自由传教的要求说了。玄烨二话没说，直接就下了圣旨，应了南怀仁。

于是，南怀仁领了两道圣旨，着手制造红衣大炮去了！

http://

正文 保清

待到阴历五月下旬，南怀仁的第一批三十台红衣大炮正式在平藩的东北线战场上亮相了。与之配套的，是玄烨在制造大炮的期间组建的一只火炮队，整个火炮队是由两部分组成：一支负责上膛，一只负责点火。整个队伍均是由玄烨和南怀仁亲自训练出来的，纪律严明，技术又好。所以一在战场上亮相即是所向披靡，直打得尚可喜和耿精忠节节败退。这时玄烨又派出了大量的说客前往广东和福建，终于在政治分化和军事压力的双重夹击之下，迫使尚、耿二藩脱离了吴三桂，投降了朝廷。

然而火炮队只有一支，玄烨将其投放在了东北线。对西北线的云南吴三桂，则还是用传统的战术方法，并没有占到多大的便宜。再加上这时，蒙古漠西察哈尔的王子布尔尼和陕西巡抚一同叛乱，投诚了吴三桂，这就造成了吴三桂的实力坐大。

这时京城中，杨起隆也被抓获，玄烨立即下令处斩，平息了民声。接着，他又毅然决定将火炮队转战至西北，先着手平定陕西和蒙古的叛乱。待到圣旨一下，已是阴历腊月下旬，眼见着就要过年了。

我在宫里过年，也不是第一次。不过，玄烨念着现在战事捷报频传，觉得应该趁着春节好好的庆贺一下，以安定民心。所以，宫里早在腊月头就忙碌开了。我和李德全因为是在玄烨跟前贴身当差，所以不用去烦准备的事，只是清闲的看着宫里一天天的被布置的越来越红。（常常：事只有你一个人清闲吧！别拉人家李同志下马！！苏珞：滚……）

年三十的晚上照例是要在乾清宫举行家宴的，不过今年玄烨却将其安排在了慈宁宫，说是为了方便孝庄。为敬孝道，玄烨还特意请了戏班子和杂耍班子来为孝庄表演。因为是家宴，所以宫女是不可以列席的，只能留太监伺候。为这点，我还气了一阵子，不过就不可以在家宴列席这一条就完全是性别歧视！不过后来又释然了：在这个万恶的旧社会我还指望什么？不让我伺候着我还生气干吗？能窝在屋里抱毛毛不是舒服得多？就当是放假咯！

不过，怎么说心里还是别扭，再者晚上玄烨得那身行头实在是繁复得要命，所以年三十下午我就告了假，并不理会李德全向我抛来的“真不够义气”的目光。

虽说是宫女们可以在宫里面放炮消遣，不过就我现在的二十六岁的心理年龄，是对这些提不起什么兴趣了，所以一出乾清宫还是决定径直回自己屋。可是刚进小院，就听见从我的屋里传出来“嘭”“咣”的撞击声，再加上毛毛特有的“嗷——”的怒吼声，我的脑子里就只剩下“坏了！”在闪烁了。

三步并作两步的冲进屋里，还没有看清楚情况，就被一个东西扑了个满怀。柔软的毛皮质感让我意识到这是毛毛。稳住脚步，再一看：好嘛！我的房间整个已经被改造成回收站了！屋子的正中央此时正站着一个五、六岁的小男孩，混身脏兮兮的，辫子也散了半截，正愣愣的盯着我看。我定睛向他绽了一个笑，问道：

“你是谁啊？”

“你就是那个珞儿？”见我笑了，小男孩脸上还显了两块可爱的红，但仍然用质问的口气说道。

我微愣，又笑着回答：“我是叫珞儿，但不知道是不是你说的那个！现在，你可以告诉我你是谁了么？”

“我是大阿哥保清！”小男孩忽的挺起胸脯，大声说道。

原来站在我面前的这个小人儿，就是大阿哥胤禔，保清是他的乳名，他最终还是在那场九子夺嫡中只落得个圈禁一生的下场。想到这里，心里不免感到一阵怜惜，对他晓得柔起来，接着问道：

“那大阿哥能不能告诉我，我的房间是怎么了？”

“你不怕我么？”保清忽闪的大眼睛里写满了吃惊。不过也难怪，他是玄烨的第一个儿子，肯定是被人呵护倍至，下人们自是害怕得罪这个小祖宗的。但是今天他遇见的可是从二十一世纪来的我！一定要好好调整这小子的尊卑观念！

“大阿哥是人么？”

“混帐！我不是人是什么？你……”保清听到我的话急了。但没等他说完，我就接过话：

“既然大阿哥是人，我也是人，我为什么就要怕你？还有我现在很想知道我的房间到底是怎么了？”

“我……我过来找你……看见它就想抱抱它，”他一手捏着自己的衣角，一只手指了指毛毛，“可是它会跑……我就追，然后……然后我也不知道怎么就成这样了……”

我看着垃圾场似的房间，心中顿生一阵无奈。再看看保清，他正用眼角偷瞄我的反应，我又不免好笑，抱着毛毛半蹲下冲他招手，示意他上前。他走过来，我又把他的一只手放在毛毛的脑袋上又顺着毛抚下。

“先这样摸摸它的头，顺顺它的毛，告诉它你没有敌意的……”

保清按着我的吩咐慢慢的抚着毛毛，毛毛更是舒服的打起了哈欠。接着，我示意要把毛毛给他抱：

“轻轻的……它已经快一岁了，蛮重的，个头又大，你小心……”

终于，保清成功的抱住了毛毛，但因为毛毛对于他来说又大又重，所以他只得坐到地上拥着毛毛了。见他一脸兴奋，我忽然想到今天是年三十，于是问道：

“今儿个慈宁宫家宴，大阿哥不去么？”

“啊！我该走了！”说着，他轻轻地把毛毛放在地上，就想往外跑，被我一把拎住后衣领。

“你想就这样出去？”我递给他一面镜子，他一照愣住了。

我好笑的看着他的反应，把他按坐在我的梳妆台前的凳子上，打了水给他抹了脸，又用篦子给他把辫子梳好，再整好他的衣服。一切弄好了以后，我看着自己的杰作，捏了捏他粉扑扑的小脸蛋，笑道：

“小花猫变成俊俏小哥儿啦！”

见他可爱的红晕再次显在脸上，我又道：“好了，这下可以走了！”

听了我的话，他单手抓住我的衣角，小声道：“珞儿姐姐可以送送我么？”

我一愣，“好啊！”接着我拉过他扯我衣服的小手，走出房间，往慈宁宫的方向走去。

“珞儿姐姐！”走着走着，他唤我的名字，但没有停下脚步。

“嗯？”

“你和她们说的一点都不一样！”

我看了他一眼，说了一句“是么？”便不再说话。沉默了一会，他又说道：

“你就不在意她们说了你什么么？”

我见他一脸认真，不禁嗤笑道：“呵！我干吗要在意？嘴巴长在她们身上，她们说什么和我有什么关系？难道我在意了她们就不会说了么？我只要做我自己就好了，何必再寻这些烦恼？”

保清低着头像是在思索，我刚才的话也不知他听懂了几句。忽的，他拉住我说道：

“珞儿姐姐！和你在一起，我只想做保清，不想做大阿哥！”

我听闻蹲下身，摸着他的头。是啊！身在皇室的他，平日里定是很寂寞的吧！我拥住他，认真的说道：

“好！从今以后，在我面前，你只是保清，只是我疼爱的小弟弟，不是大阿哥！”

只感到保清在我的肩头重重的点点头，我放开他，笑着捏捏他的小鼻头。

“珞儿姐姐！你真好！”说着，他忽的在我的脸颊上重重的来了个湿吻。

“保清——”

“皇额娘！”

我还愣在保清的那个“吻”里，意识到保清跑开了，我才回头看见惠贵人和大着肚子的皇后两拨人正缓缓的往这个方向走来。保清跑过去，一把扑进惠贵人的怀里，惠贵人柔声道：

“又跑到哪边去耍了？还不快给皇后见礼？！”

保清听了转身对皇后单膝跪行了一礼：

“保清给皇后娘娘请安！皇后娘娘吉祥！”

“快免了，免了！”

我这才意识到要去行礼，赶忙上前，跪福拜了：

“奴婢给皇后娘娘、惠贵人请安！皇后娘娘、惠贵人吉祥！”

“快起来吧！”皇后作势就要来扶我，但是她大着肚子，却反被我一把扶住。

“奴婢谢皇后娘娘、惠贵人恩典！皇后娘娘要小心保重身子啊！”

见我站起身，皇后一把抓过我的手握住，对我笑道：

“我哪里有那么娇贵！别都草木皆兵的！”说着，她又对身边的惠贵人微笑道，“嘉琦妹妹，你和大阿哥先去慈宁宫吧！我有些累了，想在这里歇一会子。”

皇后嘴上这么说，其实大家心中都明了，她是支开惠贵人想单独和我说些什么。所以惠贵人也没有多坚持。

“那妹妹我就现行一步了！姐姐要多多小心身子啊！”

http://

正文 大火

目送了惠贵人远去，皇后这才回过头来继续和我说话：

“皇上最近身体好么？”

“回皇后娘娘的话，皇上的身体很好，只是太医每日行诊脉的时候有提过皇上有些虚火旺盛，已经着人在膳食上调节了。”

“那就好！皇上，你就多费心照顾了！”

“皇后娘娘是折煞奴婢了！这些都是奴婢的本份！”

“也别皇后娘娘、皇后娘娘的叫了。以后就你我在的时候，叫我芳怡就可以了！”

“这怎么可以？！皇后娘娘乃是千金贵体，岂是我这做奴婢的可以……”我正想欠欠身，被皇后一把拉住，话也被打断了。

“行了！珞儿！我都明白，倘若你有这份心，也不至是现在这样的身份！”她顿了顿，又说道：“皇上待你如何，不用我多说。但是看蔚君妹妹平日里那么的维护你，我就知道你定是个不俗的人儿，近日一见，果然如此！我也是越发的喜欢你了。我向来都不在意这些繁文缛节的，这皇宫里，本就是个尔虞我诈、吃人的地方。难得有一片净土啊！你就让我在你这净土这儿透透气罢！”

“皇后，哦不！芳怡，我……不是什么净土的……会让你失望……我就是一个大俗人，俗不可耐！……我很自私的！做什么事情都会先想想会不会对自己有害，损害到自己的事我从来不做！……我没有……没有你想得那么好……”

“好了！你也别再贬低你自己了！什么人能用心来交，我心中都有数……唉……时辰也不早了，我要先去慈宁宫了，下次我们再好好的聊聊罢！你也回去早些歇着罢！”

“好！芳怡你要……要好好保重身体！”

“嗯！”

看着皇后也远去了，我心中不胜感慨。皇后也是个可怜人儿，历史书上说她生下太子胤礽之后就去世了，而现在的她已是怀孕了。突然憎恶起自己看过历史书，知道了她的结局，也知道了那个时刻就快要到来了，却无能为力，心里真不是个滋味。她是那样一个善解人意的人啊！

心情糟糕透顶，回到房间又看见一片狼藉更是烦躁不已，于是决定去上书房看看书，静静心。

随便翻了几本书，是说魏晋朝的史书，但大多说的是野史，正是我喜欢的类型，也就看进去了。也不知看了多久，突觉周围闪了闪，没一会一声巨雷响彻天际。我吓了一大跳，桌上的一大堆书也被我打落在地上，散了一地。我连忙蹲在地上捡了起来。

正收拾着，就闻到一阵焦味，我仔细一闻，是从大门外传来的。我走过去把门打开，想瞧个究竟。可门一打开，我就傻了眼了，廊子里全烧起来了，我这一开门，火又迅速的窜了进来，吓得我是连连后退。

房间门窗全是木头，上书房里又全是书，所以火势快速的蔓延开来。不行！我要冷静！我要自救！想着，立刻在脑海里搜索在二十一世纪听过的消防知识。我冲进耳房，一把把门帘扯下，用水浸湿披在身上。又冲到前殿，想找出口。但是殿内已是浓烟遍布，寻了半天也没有找到。

氧气越来越少，我呼吸也是越来越困难，最后我趴在地上只剩下一点点意识了。就在我心中已是万般绝望的时候，一个黑影闯入了我

的视线，浓烟之下我根本看不清来人是谁。还想再仔细看，可我眼前一黑，便失去了意识。

混沌中，我站在一片黑暗里，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摸不着。我心下害怕急了，一边跑起来，一边大喊："爸爸——妈妈——小芮——杨桦——"可是没有人回答我。我一直再跑，一直在喊，最后我精疲力竭跑不动了，瘫坐在地上，口中仍旧在高喊。突然，我的眼前出现一丝光亮，一扇门被打开了，门口站着爸爸妈妈，还有小芮和杨桦。我开心极了，爬起来就往门跑去，眼见着距离越来越近，突然脚下一空，我掉下了一个黑洞……

然后就觉得全身都没有力气，连睁开眼睛的力气也没有。但是我是真想睁开眼睛，因为耳边总是有人在絮絮叨叨，说什么我是一点也没有听清，只是模模糊糊的听见声响。我郁闷至极，只想看看这人是谁，然后送他去医院查查是不是有更年期综合症！于是我用尽全身的力气，睁开了眼睛。

强烈的光刺痛了我的眼睛，然后就听见一声高呼：

"醒了！醒了！皇阿玛！珞儿姐姐醒了！"

然后一大堆人来到我的床前挡住了光线，我的手被人按住诊脉，然后听到长长的呼气声，这一大堆人又离开了。我正不明所以，又是一大堆人的脚步声越来越近，我心下郁闷：合着这是参观动物园动物呐！还一拨一拨的！但是我的料想错了，这堆人并没有全部过来，最后来到我的床前的只有一个人。他坐在床头，抓过我的手。说道：

"珞儿！你醒了！有没有觉得哪里不舒服？"

我慢慢的适应了光线，终于看清楚了自己的处境：我现在正躺在一张硕大的挂着明黄帐幔的床上。如果我没有记错，这是乾清宫中和殿玄烨的御床。再看坐在床头的，不是玄烨是谁？！

"怎么了？珞儿？怎么不说话？是不是哪儿疼？"

我无力的摇摇头，开口说道："没有……"只说了这一句，我和玄烨就呆住了。虽说之前我的嗓子不能说是动听，至少也算的上明晰。可现在的声音，就跟公鸭叫唤似的，暗哑的不像话。

"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我虽知道这话玄烨是说给太医们听的，但语气冰冷的我也不由得打了一个冷战。

“怎么了？珞儿？不要怕！朕一定可以帮你治好的！不过朕还真有点不想把它治好，这声音还真是可爱的紧呢！”

我知道他是在安慰我，也就绽了一个笑容给他。

“回皇上的话，姑娘的嗓子乃是被浓烟呛住所致。没什么大碍，只需按着方子调理几日就可以了。”

“嗯，就这么办吧！朕再重申一遍，朕不管你们用什么药材，用什么补方，朕最终要看见一个完好如初的她！办好了，朕重重有赏！否则，仔细你们脖子上的脑袋！”

“臣等惶恐——”

“好了，你们全都先下去吧！”

“微臣（儿臣、奴才、奴婢）告退——”

现在房间里就只剩下我和玄烨两个人了。玄烨用手轻轻抚上我的脸问道：

“你知道自己睡了几天么？”

“几天？”

“四天。”

“这么久？让你担心了罢！”我听闻自己昏了这么久，也是一惊。

“我不是担心，我是害怕。”

“啊？”

“我害怕你就会这么一直睡下去，再也不醒了……呸！我在说什么！好了，不说这个！你睡着的时候一直在喊什么爸爸、妈妈，什么芮什么的……”

“我喊出来了？”

“嗯！那是什么？爸爸妈妈是什么？”

“就是阿玛、额娘的意思。我梦到他们了……”

玄烨一下子沉默了，过了一会，他又轻声道：“你很想他们么？”

我点点头。怎么不想？想得我都快要疯了！可是再见的机会多么渺茫啊！心中已是苦涩不已了……

“好了，不要再想了！说了这么久的话，累了吧？！再躺下睡会子吧！”

“我哪里虚成这样？这是你的床吧！”我苦笑，“也不知外头传成什么样子了！”

“你管别人说什么！你是我最贴心的珞儿啊！别说是这御床了！只要你好起来，我什么都可以不在乎的！”

听了这话，我心中感动不已，不免又一阵酸涩：真的可以什么都不在乎么？包括皇位么？当然，这话我没有问，答案其实谁都明了……——

征求各位看官的意见啦！！你们希望救了苏珞的人是谁?

A，玄烨

B，常宁

C，容若

欢迎各位踊跃投票！我会尊重大家的意见的！！

正文 理解

气氛一下子窒住了，我突然就不敢看玄烨的眼睛，那有太多我不敢触碰的东西。于是我别过头，问道：

“对了，现在是什么时辰了？”

“巳时吧。”（大约上午九、十点左右）

“巳时？！那你现在怎么还在这？快去议政啊！吴三桂不是那么好对付的！可不能松懈！”

“可是珞儿……”

没等他说完，我就打断他的话：“而且我也有点饿了，你让他们给我弄些吃的吧！我已经没有事了……不用管我，你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做！”

“……那好，朕办完事就回来……”

“好！”

说着，玄烨帮我把手放进被里，又替我掖了掖被角，就离了床。刚走两步，他停下来，并没有回头，说道：

“一会儿常宁会来看看你……是他……救了你……”他说完就大步的走了出去。

听闻我心中一阵触动。原来是他救了我，我到底有什么能让他这样的待我？！这情是欠大了！我却什么也还不了……越来越鄙视自己了……

正万般想法，门“吱呀——”的一声开了，我抬头看见一个小宫女端了一个托盘进来，想来是给我送吃的的吧！再细看，来人正是乾清宫去年刚来的那两个宫女中的一个，名唤紫岚的。我慢慢用手支撑着身子想坐起来，紫岚快速上前，把手中的托盘放在床边的几案上，口中说着：“姑娘，小心！”就来扶我，又帮我把靠垫放在我身后舒适的位置。我对紫岚的映像向来不错，她很聪明，又是个稳重的性子，有着与年龄不符的成熟气质。

我向她微微一笑，说道：“谢谢！紫岚！”

“姑娘客气了！”她看了我一眼，又微微低下了头，“姑娘饿了吧！来喝些清粥吧！”

说着，她端起了托盘里的清粥，跪在床边的踏脚上，吹着气就想喂我。我轻轻按住她的一支胳膊说道：

“别再叫姑娘了，听着生分。就叫珞儿吧！我虽早你入宫，但你我都是做奴婢的，没什么分别……”

“姑娘，我……”

“嗯？”我微微抬了抬眉，把她要讲的话打断了。她看着我，随即笑了：

“好吧！珞儿姐姐……”

“嗯！你跪着累吧！快起来！我自己来就好了！”我满意的点点头，就想接过碗。紫岚的手还没有松，一个声音就从门口传了过来。

“等等！”

我和紫岚同时回头，却发现常宁大步的走了过来，轻轻而又不容置疑的端过我们手里的碗，又对紫岚说了句“你先出去吧！”紫岚福身说了声“是”就退了出去。

常宁坐在床沿上，用勺子舀了一勺放在嘴边吹了吹，就放在了我的嘴边。我盯着他看了半天，终于还是低头张口把粥喝进嘴里。勺子收回去的一瞬间，我没有抬头，只是低声说了句：“谢谢……谢谢你……”

他顿了顿，却什么也没有说，又舀了勺粥给我。我有些诧异，若是以前的常宁肯定已经笑着骂我“白痴”了。我没有再问，只是默默的喝光一勺勺的粥，终于一碗粥见了底。他放下碗，看着我问：“吃饱了么？”

我点点头，向他微笑。他也不说话，只是静静的坐在那里看着我。反常！太反常了！我忍不住问道：“常宁，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么？”

他微愣，但很快又低下头，不再看我，只是轻轻说道：“不，没，没什么……”

我抓住他的一支胳膊，又说道：“你别瞒我……到底怎么了？”

他仍旧低着头，沉默了一会，忽的又抬起头：“对不起……”

我抬起眉，不明所以。

“我曾经对你承诺过，只要你同意，我会给你唯一。尽管你拒绝了，但我还是想坚持下去，可是现在，我却要食言了……”

“啊？”我还是没有明白过来。

“我要成亲了，是皇上赐的婚，下月初五……”见我没有言语，他又继续说道，“对方是蒙古喀尔喀阿鲁特家的格格……”

我点点头，这才反应过来说道：“是因为布尔尼叛乱，玄烨要笼络蒙古……”

他点头。是啊！既然是笼络，所以这个格格必须是正妻，在身份上绝不能受半点委屈，所以皇室血脉最贵的三兄弟中就只剩下常宁这唯一还没有娶妻的恭亲王了。

见他一脸郁闷，我心中也是不爽。轻轻一拳打在他的肩膀上，对他笑道：

“臭小子！都要成亲了，还摆这张臭脸给我看干吗？”

他先是没有反应过来，呆了半晌。我没有管他，接着道：

“我不管，你这杯喜酒我是喝定了！不过，这份子钱我就不给了啊！谁让你这么晚才告诉我的！我肯定是这紫禁城里最晚知道的一个了！”

最后说完，我还不忘给了他一个无比哀怨的眼神。他听我说完，先还是呆呆的。终于，我俩一下子同时“哈哈……”的笑了起来。

“是你睡到现在的还怪我？！不过你还是好好休息吧！放心！喜宴的时候会给你备双筷子的！快点养好身子吧！我可不想到时候听见你还是这副公鸭嗓子！”

“滚——开——”此时的我早已是满头黑线了！－_－#

“行！要我滚还不是你一句话的事么？！”他又挂上了他招牌的邪笑，“不过，要不要我那些什么金创药、生肌膏之类的来给你擦擦嗓子？”

“滚——”我一个枕头飞过去，常宁早已大笑着逃离了出去。真亏他想的出来，金创药擦嗓子？！

常宁一出去，我是再也笑不出来了。常宁是不愿意的吧！这就是生在帝王家的悲哀啊！算了算了！越想越难受，还是再睡一会吧！睡着了就不用想这些了！想着又闭上了眼。（常常：乖乖！都睡了四天了，你还能睡得着？！苏珞：拜托！我在梦里一直都在跑哎！最累的就是我了！常常：什么逻辑！『低声』难怪中学的时候物理就没及格过……苏珞：再说我掐死你！）

再醒来已是下午，抬头就看见趴在床沿上睡着的玄烨。上午的时候刚醒过来，晕晕乎乎的，没有怎么注意到他的样子，现在可是看的真切了：剑眉，此时正微微的皱着。那双平时闪着深邃自信光芒的眸子此时正被闭着的眼睑挡着，睫毛很长，却还是遮不住下眼眶上淡淡的黑。鼻子微挺，周围是少许点点的黄斑，想必是他儿时的那场天花所致吧！暗红色的唇，下巴上暴着些许胡渣。总体来说，就是憔悴。心中一阵疼痛：这段时间他一定顶着不少的压力。历史书上说，太和殿被雷击中失火给了主和派劝说玄烨最大的理由，一个劲的让他停止撤藩。所以他一方面要顶着朝堂上的质疑，另一方面还要顾着我的身体。这一切却都只能他一个人去面对，那是怎样的寂寞啊！他现在才二十岁啊！想到这里，我心疼不已，忘情的用手抚上他的脸。他觉察到，慢慢醒过来，我立刻觉到失态，收回了手。

他睁开眼睛看见我正在看他，对我笑道：“你醒了。睡得好么？”

我点点头说道：“很好！倒是你这两天很累了吧！快回去歇着吧！”

“回去？回哪儿？”他好笑的看着我。

我顿时哑然，我竟然不记得自己正躺在他的床上。“呵呵”干笑两声，想了想，便把身子往里挪了挪，腾出了一大块地儿，对他说道：

“上来睡会儿吧！反正这床大！免得别人说我占了你这个皇帝的床，让你没地儿睡觉！”

他愣住，并没有过来。

“还愣在那儿干什么？”

玄烨听了我的话，就顺了我的意在我的身边躺了下来。但是身子僵硬，眼也没有闭。我叹了口气，抓住他的一只手握住。他回过头，眼里充满了迷茫和疑惑。我看着他深褐色的眸子，认真的说道：

“玄烨……我知道现在外面的情况很糟糕。但是我想告诉你：不论怎样，我都会站在你这边！前面的路还很长……你，爱新觉罗玄烨和我舒穆禄珞儿是一辈子交心最好的朋友！从现在起，你不再是一个人！不管前面有什么，我都会义无返顾的和你一起去面对！哪怕前面是沟、是坎、是荆棘、是野兽……我都会一直这么握着你的手，陪你一起走过去！这，就是我的决心！所以，你也下定决心吧！按着你自己的想法去构建一个强大的帝国吧！我，相－信－你！”

玄烨盯着我看了好久，我坚定的回望他。他的眼神里写满了不可思议、释然、感动还有许多其他的我看不懂的东西。他的手也紧紧的回握住我的。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他轻轻的把我拥在了怀里。我知道这是朋友间纯粹的拥抱，理解的拥抱。接着他在握的耳边轻声说道：“珞儿，有你在身边，真好！”

http://

正文 回家

拥了一会，我突然想起常宁，便挣开玄烨，看着他说道：“我有件事想求你。”

“不要跟我说‘求’！你跟我用不着！说吧！什么事？”

“我听常宁说，你给他赐婚了。是下个月初五吧？！”

“嗯！你也反对？”

“我反对做什么？！我明白，你也是逼不得已的……”

“嗯！这门亲事其实就是我的一个决心！告诉那些个腐臣，朕这藩是撤定了！珞儿你不知道！有些混帐竟然这时候把家眷都送归江南乡里去了！就等着看朕认输呐！”玄烨说的激动，抓着我的手一使劲，就疼的我叫出来：

“哎！得！我知道了！”玄烨意识到，连忙松了手上的劲，轻道：“对不起！”

“我知道你这么做一定有你的道理。我只是想说，到那天准我出宫给他贺喜去！毕竟是我的好兄弟常宁娶媳妇儿嘛！”

他沉默了一会儿，脸上的表情也凝了起来，但不一会又对我笑道：

“这个好办！你出宫也顺便回家看看吧！你说过你很想你阿玛额娘的！”

“真的？！”我惊呆了！这是我自进宫以来，想都不敢去想的啊！

见玄烨点头，我的心都快飞出来了！我狠狠的在玄烨的脸上啃了一口，也顾不得全身的疼痛，一把坐起来，对天高唱：“翻身农奴得解放呐啊————”

唱闭回头，发现玄烨用看疯子得眼光瞅着我。我现在心情超好，也不计较，抓着他的胳膊，叫道：“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谢！……”

我一遍遍的说着，最后玄烨受不了了，挣开我的手，站了起来：

“行，行，行，行，行了！你还是先顾顾自己的身子吧！你不知道你现在的嗓子发出的是什么声儿？！你这一唱，鬼都吓跑了吧！”

“呵呵！人家开心啊！”

“行了！你歇歇吧！我还有折子要看，晚上我就留在上书房了。你不用怕我和你抢床睡了！”说完就离开了房间。

第二天，我就自己要求搬出了中和殿，回自己的房间了。太医院真不是盖的，我这嗓子真就不到两天就好了。没几天，孝庄也叫过我去，没说什么，只是问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就叹着气让我回来了。保清会经常来骚扰我，人都说：外甥像舅舅。这绝对是错的！绝对的误人子弟！！这保清的性格和他那个无德小叔常宁真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干的事情都一样！毛毛因为大了所以被领走专人饲养去了，我

会经常去看它。就是这样没有毛毛，保清每次来也都能把我的房间弄得乱乱的，简直就跟常宁一样的杀伤力啊！最后我只好用了对付常宁的那招：把保清关在门外，直到他说对不起，以后不敢了，才再放他进来。

这天，刚出了乾清宫想去御膳房要些点心，就看见容若往这个方向大步的走来。我跳着上前，正想打招呼，却你没有想到，他一把抓住了我的胳膊，急切道：

“找你好久了！你没有事吧？！现在还有没有伤？！我去甘肃办差，一回京就听说你出事了！”

“唉！我要是还有事的话，现在还能站在你面前么？早好了！别担心了！”心里只是感动不已了，在关心我呢！

“这我就放心了！你呀！要学会保护好自己！”

“知道了！哦！对了！”我从怀里掏出了一个剑缨子，递给他。

上次看见容若的剑上光光的什么也没有，就回去求了紫岚给我做了一个。因为不知道什么时候可以再遇到他，东西又不大，所以就随身带着了。

“上次看见你剑上光秃秃的什么也没有，难看死了！我想我姐姐如果还在的话，你也不会这么邋遢了！所以我就勉为其难的帮她给你弄了一个来！”

他接过缨子，呆立在原地。我见了，一把拍了他的胳膊：“愣什么啊？！快结上啊！怎么？是不是太感动了？！”

“啊……嗯……”他随即立刻把剑缨自己动手结上了，又抬头对我说道：“谢谢！”

“嗨！你是我大哥嘛！这种事情本来……”

“什么事情啊？”我话还没有说完，就从容若的身后冷不防的传来这么一句。我和容若一同看去，才发现是福全。“我还说怎么一眨眼就不见容若影儿了，原来是来找珞儿你了啊！”

“是啊！你不是同我说她受伤了么？！我就过来看看，看她现在活蹦乱跳的也就放心了啊！”

“喂！喂！喂！注意措辞啊！我又不是鱼！什么叫活蹦乱跳的啊！”

“呵呵！咦？这个缨子倒是别致的很啊！在哪里买的？”福全看见容若的剑缨说道。

“看看！这王爷就是王爷！审美就是比你这个侍卫强啊！”我马上附和道。

“我又没有说难看……”容若一脸的无辜。

“这个是你结的？”福全则是一脸怀疑的看着我。

“当然……不是了！我哪里会做这个！让人帮着做的！福全你也喜欢？那我也帮你要一个吧！”我好笑的看着他们因为我大喘气而变化万千的脸。

“那倒不用了！行了！人也见着了，容若，咱们也该回去向皇上复命了吧！”

“嗯！走吧！珞儿你……”容若刚想说什么被我无情的打断。

“照顾好自己……知道了！婆婆妈妈的！你们快去吧！”

目送了他们离开。我便也转身去了御膳房了。

二月说快不快，说慢不慢的到了，二月初一玄烨就放我出了宫。临行前，他还赏了一箱子的东西，但只许我到了家才能打开，搞得神秘兮兮的，还用古怪的眼神看我。我受不了，说道：“行了！弄得跟生离死别似的！我又不是不会来了！”他也不回答我，只说了一句“路上小心”就让我离开了。

坐着马车穿过宫门的瞬间，我整个人就像是历经了蜕变的感觉。一出宫门，我就激动的拉开车帘，站在车上，一声高呼：“我胡汉三又回来啦——”再坐下来就看见赶车的小太监下巴都快掉下来了。

也不管路人的目光，直接就往家里奔去。到了熟悉的家门前，我的眼泪已经再打转了。两年半了！离开了两年半的家啊！在门口清扫的福嫂看见我从马车上下来，手上的扫帚“啪”的掉在地上，嘴里话都说不出来了。还是她身边的小阿福唤了一声“小姐！”然后就冲进府里高喊着：“小姐！小姐回来了！小姐回来了！小姐回来了！……”

“福嫂！我回来了！”我对福嫂微笑，可眼里早已模糊一片了。

“小……小姐！”福嫂刚唤完，还没有来得及过来，“小姐！”“小姐！”“小姐！”门口就“呼啦”的冲出来一群人。我看见站在我旁边的赶马车的小太监这回不禁下巴要掉了，连眼睛都直了。没错！这群便是

由管家老伯带领的下人们。我也是看着他们，尽力的忍着眼里的泪水。这时，“珞儿！”一声高呼，人群很自觉的开了一条道，就看见阿玛额娘从里面冲了出来。

我的眼泪是再也忍不住了，大喊了一声“阿玛！额娘！”就跑向他们，一把扑进他们的怀里。

“回来就好！回来就好！”额娘抚着我的发，哭道。

“好了！好了！有什么先进屋再说吧！”阿玛一手拢着额娘和我，一手用袖擦着眼说道。

意识到我们还在门口有些失态，大家就都收起激动的心情，往屋里走。管家老伯也命人抗了玄烨给我的箱子进府，又付了赏银给那个小太监就打发他回去了。

http://

正文 确定

额娘拉着我来到客厅里坐了，就开始絮叨起来。

“珞儿！在宫里吃的好么？穿的好么？睡得好么？有没有人欺负你？怎么就能回来了？还有……”

“福晋！你看看你！闺女一回来你就问这么多问题让她怎么答啊？！”阿玛一脸无奈的打断了还想往下问下去的额娘。

“我很好！真的很好！吃的饱，穿的暖，睡得好，皇上也很照顾我的……”

“唉……珞儿啊！你不知道！前段时间太和殿失火，一听说你受伤，你阿玛和我是急得心急火燎啊！可是又不能去看你，只能每天巴着公里来消息说你怎么样了……”

“哎呀！你这个老婆子在闺女面前说这个干什么？！现在珞儿不是好好的站这儿么？！”

“可她说自己过得好，真的好么？珞儿啊！你别怕我们担心，有什么一定要和我们说啊！……”

“额娘，我说的都是真的！我过得很好！那场大火是个意外！我虽受伤，不过皇上还是很照顾我的！阿玛、额娘，让你们担心，珞儿真是……”

“好了，好了，福晋啊！珞儿一路上回来已经很累了，你还拉着她说这个说那个的，快让她回房先歇歇吧！”

“对噢！珞儿快歇着去吧！养好精神，额娘还有好多话要和你说呢！”

“好！珞儿先回房了！”

穿过熟悉的长廊，来到熟悉的房门前，推开门，就看见了玄烨给我的箱子放在角落，我并没有立刻打开它，因为暂时顾不得，只想着先看看房间，房间里很干净，还是以前我在时的摆设，一点都没有变。我慢慢踱进屋，在梳妆台前坐下，望着镜子中的自己，这个身体，这个身体已经有17、8岁了：稚嫩的眉宇，稚嫩的口鼻，但从眼睛里却看得见我26岁成熟的灵魂。叹口气，开始卸下头上的发饰，将头发全数放下。梳子刚拿起来，门“吱呀——”一声开了，我回头就看见端着一盆水的冬儿愣愣的站在门口，口中喃喃的唤着我：“小姐……”

我向她绽了一个笑颜“冬儿……”站了起来，向她张开了手臂。

冬儿迅速把盆放在架上，跑过来和我拥抱在了一起。

“好了，好了，别哭了……都成大花猫了！”我放开她，安慰的擦去她脸上的泪。

“噗哧——”她自己笑了起来，我拉了她坐在床沿，就开始问她：

“这两年过得好么？阿玛、额娘也好吧！你照顾着他们，多费心了！”

“哪有什么费心不费心的？！我很好，之时前些日子听说小姐在宫里受了伤，老爷、福晋可都急坏了，不过现在看小姐你好好的，该是放下心了。”

“嗯……”

“小姐在宫里还好吧！看着好像瘦了……”

“我在宫里好吃好喝的，哪里会瘦？！倒是要说说你！头发也盘起来了，嫁人了？”

我看见她脸一下子红透了低了头，就知道猜得没错了：

“谁啊？等等，我来猜猜，可是逸风？”逸风是管家老伯的独子，挺好学上进的一个小伙子，我还没有进宫之前，就觉察他们好像有些什么了。

冬儿轻轻点了点头，，我哀怨的叹了一口气：

“唉！喜酒都没有喝上，真是亏大了！我不管！以后孩子他干娘我是当定了啊！”

“哎呀！小姐！”冬儿脸上更红了，我也就不忍心再为难她了。

“好了！不说这个了！我有些累，去帮我烧点水沐浴吧！”

“嗯！小姐，你等会啊！”说着，冬儿便出去给我烧水去了。

我又坐了一会，看见玄烨给我的箱子，便走过去，打开了。一映入眼帘的是一封信，信上写着“珞儿亲启”。打开信，是玄烨隽秀的字迹：

“珞儿

打开信就表示你已平安归府了离开了这个你总是认为是笼子的皇宫这个皇宫里充满了斗争和尔虞我诈你真的不适合待在这个地方你知道么我最喜欢看你大笑的模样那么真诚没有半点做作你的笑你的怒你的哀你的喜全是真心的如此真实的你怎么可以待在这么个虚情假意的地方太和殿失火你受了伤常宁揪着我骂我混蛋把你推到了这份境地我幡然醒悟你的一切都是我造成的是我一直自私的只想把你留在身边你应该在更广阔的天地里的后来你醒过来抓着我的手说要和我一起面对我心里真的感动万分你才是最了解我的人可我不能因为这样而让我放弃你最想要的自由所以我决定了我要给你最想要的是的你自由了你没有必要再回来了我会好好照顾自己的就正如你给皇玛法说得那个故事里小倩对宁采臣说的没有你我会抬头看看如果天空还是蓝的那么我就会微笑因为你的离开并没有带走属于爱新觉罗玄烨的一片天空所以请放心去找属于你的天空吧

我永远不会忘记舒穆禄珞儿是我爱新觉罗玄烨一辈子交心最好的朋友切切勿念

爱新觉罗玄烨”

看完信我是傻了眼了，难怪玄烨送我离开的时候举止那么反常。这封信玄烨写了很久吧！我曾经和他说过最讨厌看文言文，他就不怕麻烦的用他从没有用过的白话文给我写！再看那箱子里的东西，我的眼泪再次滚落：那个墨色的砂壶我只在玄烨面前赞过一次别致；那本《本草纲目》因为是名家典籍，所以发现的时候大呼小叫了一下；还

有他那块随身带的龙纹玉佩，我说过花纹很漂亮……所有一切的一切全部都是我提过哪怕只有一次喜欢的东西……玄烨啊玄烨，你为我做了这么多，我怎么不会知道你对我的好早已经超越了朋友的范围！我只是自私的因为你给不了我唯一，所以不肯去接受。我也是知道的，你宠幸的嫔妃都有政治意义。皇后、惠妃、德妃等等等等，她们都不是一个人，她们德背后是整个大家族在支撑啊！必须要她们诞下子嗣以确保各大家族在朝野上的平衡。我却因为这些，因为你的无奈而给自己逃避的理由。你是帝王啊！却毫无怨言德接受了我的任性……我是真的自由了么？可是为什么？为什么我的心却像是丢失了半个？我不是应该高兴德么？为什么却一点也笑不出来？

“咚咚——”敲门声响起，我赶忙擦了眼，把信放进箱子里盖上。

“门没锁，进来吧！”

门又“吱呀——”一声，阿玛推了门进来，我起身唤道：“阿玛。”

“嗯！坐啊！阿玛来找你聊聊！”

我们一同坐了，又给阿玛倒了杯茶，阿玛轻轻德用手顺了顺我的一缕长发，喃喃道：

“闺女大了……能独当一面了……”

“阿玛？”我没明白过来，阿玛放下我的发问道：

“怎么突然就回来了？不是发生什么事了吧？”

“没有，我在皇宫真的很好！初四、初五不是恭亲王大婚么？！我与恭亲王的交情菲浅，皇上特准我出宫给他贺喜。皇上又念着我老是想家，所以让我提前几日回来看看你们！”

说到这儿，我不得不暗叹了。一方面叹常宁的好命，另一方面叹现在妇女的地位啊！原来满贵族有个规矩就是贵族娶正福晋之前，必须要先娶至少一个侧福晋，名曰“暖床”。我阿玛当年就是因为这个和家里闹得很凶的吧！所以初四就是常宁纳刑部侍郎之女他他喇氏为侧福晋的日子。

“皇上待你很好啊！”

“嗯……”

“单是看那次春狩时，他对你呵护有加……”

“啊？”我愣住了，但很快又反映过来，“阿玛那时候也在啊？……”

“嗯……”

天啊！丢人丢大了！去年春狩在木兰围场玄烨对我做的那一系列暧昧不明的动作，任谁都会误会的！而这一切还都被阿玛看见了！

“珞儿……你是怎么想的？”

我抬起头，看着阿玛半天，没有说话。

“皇上待你好，若是平常人家的子弟，阿玛是不担心的。但他是皇上！你可要想好了……”

“阿玛，其实……其实我也不知道……”

“不知道什么？”阿玛看着我表情复杂，试探的问道。

“不知道怎么办……阿玛，你说的我都明白！皇宫，那不是我能待的地方，那里没有我向往的自由。所以，在此之前，我都告诉自己，皇上只能是朋友。可是我现在不确定了……阿玛！我也不瞒你。我原本不知道，现在才知道他留了封信给我，这次出宫他就是要放我自由，他说我可以不用再回那个皇宫了。可是……”

“可是你舍不得了？……”阿玛接过我的话。

“舍不得？……我……不知道……”说实话，现在的我真的理不清自己的想法。玄烨没有问过我就放我自由，我非但没有高兴，相反的却觉得心痛、难受，甚至气愤，或许还有那么一点点的舍不得？！“我就是很难受，很心痛。他突然就把我推开了，一个人娶面对那些个烦心事。什么嘛！都没有问过我，就自己做了决定，虽然我知道他是为了我，可是……”

“我明白了，珞儿。这么犹豫可不是你的性子！”阿玛拍了拍我攥紧的拳头，又握紧了，带给我阵阵暖流，“我的女儿向来都是敢爱敢恨的，这是你最让阿玛骄傲的！人活在这个世上，无非都是为了‘情’字而生，能来人世走一遭就很不容易了，要珍惜点点滴滴。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你既已能了解他的处境而为他着想，那在你心里他已经占了不小的位置了。阿玛和额娘是最希望你好的人，所以只要你决定了，不管那人是谁，阿玛、额娘都会在这里支持着你的！”

“阿玛……”我是真的被感动了。在这封建的环境下，阿玛额娘不计回报的如斯对我，我还有什么不满足的？！阿玛说得没错，一味的逃避不是我的性格！即使他是帝王又如何？我心里念的、想的全都是他的人，又于他的地位何干？！一生中能有这么一个让我想着爱着的人，我还又有什么好犹豫的？！至于自由……既然他都肯为了我，放弃他的情而给我自由，我又为何不可为了他而放弃我的自由？心下已经有了决定，胸口豁然开来，感觉世界也分外清明起来。我对阿玛笑道：

“阿玛一番话，珞儿如醍醐灌顶啊！我知道改怎么做了！不过珞儿的这个决定却是有些对不起阿玛额娘呢！”

“傻孩子！你能好、能感觉幸福就是最对得起我们的了！”

“阿玛……”

“好了！我还要回去和老婆子说说去！最近她啊是越来越唠叨了！我可惹不起！你先歇歇吧！”

“呵呵！嗯！”

阿玛离开没多久，冬儿便伺候着我沐浴更衣，也没休息，就又去找额娘陪她说话去了。

http://

正文 突生变故

二月初一、初二都待在家里陪着阿玛额娘，决定了要回宫去，以后见他们的机会就会没多少了，所以就趁着这次多多陪着他们。直到初三日，我才上街筹备送给常宁的贺礼，他可是我的兄弟，这礼物当然得自己挑的才称心！上街并没有只让冬儿跟着，一来看着他和逸风两个眉来眼去的，我不忍心拆开，二来，阿玛额娘也不放心就我们两个姑娘，便也让逸风贴身保护着出门了。

出了玉器行，满意的颠了颠手上的盒子。为常宁选的是两对玉扳指，在我的意识里总觉得结婚要是没有戒指就不叫结婚，所以在这个没有戒指的世道了，就拿扳指充充数了！

“珞儿！”我正大踏步的往前走，冷不防的听见有人大声唤我，咳了一跳。回头看去，却见福全一手持扇，一脸温润的站在我的身后。

“啊！福全！好巧啊！”我大笑着上前打招呼。

“是啊！听皇上说你出了宫，没想到在这里也能碰到你啊！怎么，买了什么好东西？”

“哎呀！常宁大婚嘛！我这个做兄弟的怎么也要来亲自挑个称心的贺礼不是？！”

“呵呵！那现在买完了么？”

“嗯！正准备回府呐！”

“先别急，到我府上去坐坐如何？”

“啊？”没有想到他会邀我入府，竟一愣神。福全却是以为我有些不乐意，连忙笑道：

“容若也会来，我们三个好好聚聚！”

我动心了，在现代的时候，最喜欢跟我那帮狐朋狗友去喝酒了，这让我想起了那段快乐时光。于是想了想便也点了头，回身对冬儿和逸风说道：

“我去裕亲王府赴宴，你们回去向阿玛额娘回一声。东西我来拿好了，你们也别急着回去了！在这街上逛逛吧！冬儿喜欢什么，逸风注意着点啊！”

又凑到逸风的耳边低声道：“你这个大木瓜！刚刚冬儿看那支木簪子的时候眼睛都直了，你愣是没有看出来？！钱不够没关系，回去找我报销……不，是兑银子。”

说完，推开他们，我看见逸风都快成柿饼的脸，笑道：“好了，去吧！”转身上了福全一直停着的马车。

坐在马车上和福全一路说笑着，只顾着自己开心了，全然没有发现福全眼里的挣扎。也不知走了多久，我感觉有些不对劲，说了句“怎么还没到啊？！”就掀了车帘往外看，却是一惊。热闹的街道，黑瓦的房屋全都没有了，车子正行在树林当中。我忽的回头，看向福全，口中大呼：“福全！我们这是要去哪儿？……”却只见福全手在我眼前一晃，一阵香气飘过，我便眼前一黑，什么都不知道了。

再醒来，却是傍晚时分了，想摸摸有些发胀的脑袋，却发现手在身后动不了。抬头看去，立刻惊讶于自己的处境了。此时的我正睡在一个小茅屋里的草堆上，手脚都被帮绑着。突地想起是福全绑我来的？！可是他为什么这么做？有什么目的？我与他相处时间虽没有玄

烨、常宁长，称不得兄弟，但这声朋友还是喊的起的吧！不是我什么时候得罪了他还不知道吧？！正想着，门被人推开，福全走了进来，见我醒了，就走到我的面前，还是温润的站在那里注视着我。

“为什么？”我按耐不住，打破沉默问道。

“为什么？我倒还要问问你，你既已有皇上和常宁了，为何还要去招惹容若？还是你的本性便是如此水性杨花？”

“啊？”我被问得莫明其妙，什么叫我去招惹容若？！“我不明白你的意思，你能不能说得明白些？”

“你想明白？”他忽的有些焦急，在我面前来回的踱起来，然后停下，看着我道：“好！我就让你明白！以前是那个玲儿，容若用情至深，最后她却离他而去，徒留容若伤心欲绝。你不知道他那段日子是怎么过的！每日一画、每日一词、每日一醉，直到一个屋子里堆满了全是画，词都可以定成册。后来他好不容易慢慢缓过来，想通了，把那些画和词封起来，原来的容若似乎又回来了，还是温和儒雅的样子，却也没了原先的意气风发。我知道那是他心里的一道伤，后来那伤结了痂，好了，却再也抹不去留下的那伤疤。你的出现，无疑是一把匕首，又生生的将那道口子划了开来。我好几次去找他，都看见他对着不知道是玲儿还是你的画像喃喃自语。我本来以为，倘若你能一心待容若也就罢了，可你为什么还和我的两个弟弟纠缠不清？！你为什么让我身边的每个人都难受？！”

我听了他的话，哑然，却又想为自己辩解：

“等……等会！福全，你误会了吧！我和容若没什么的！他自始至终喜欢的，爱的都只是我的姐姐！”

“果真如此么？你和你姐姐长得这么像，他能分得清么？他能分得清么？那次他让我帮他查那湖边唱歌的女子，那是他玲儿之后，第一个想探究的女子！我以为这可以让他好起来，可为什么那人偏偏是你？！”

我沉默了，不是因为我被问住了，而是这才明了这事情的根本原因。半晌过后，我才慢慢对他说：

“福全，你……爱着容若？”

听了我的话，原本看着窗外的福全忽的转头用眼睛瞪着我。这一个动作，我心下已经知晓，接着说道：

“不过也难怪，容若是那么优秀啊！文，善工词；武，精剑术。是个人都会动心，更何况是与他朝夕相对的你……”

“你是在讽刺我么？”福全冷笑着。

“不！在我看来，爱情是不分男女，不分年龄，不分种族的。你的爱我很敬佩！这种默默的守护是需要多大的勇气啊！”

“你……还真是……特别……”他的表情又重新柔和起来。

“呵！是么？不过，我要告诉你，我的确喜欢容若，但确是妹妹对哥哥的喜欢，一种单纯的敬仰……可这不是爱！我对爱的界定是很严格的！我心里明白！所以你根本没有必要要这样对我！”

“如果你想就此说服我，就大错特错了！不过，你先写封信回家吧！必须写！”他指了指屋里唯一一张木桌，上面是放好的笔墨纸砚。

“你不用逼我我也会写的！我可不想我阿玛额娘就此为我担心！不过，你这么绑着我怎么写？！”

他冷哼了一声，抽出匕首，解开我手上的绳子。我举笔简单写了有皇命在身，先去恭亲王府向常宁交待事去了，贺完喜就直接回宫去，就不回去了，让他们不要担心。写完福全满意的又看一遍我的信，就着手下送到舒穆禄府上了。

“你到底想把我怎么样？”这才是我现在最关心的。

“你应该说是你们，可不是我一个人要绑你。你应该好好后悔为什么要招惹那么多人……我和宜贵人是计划把你和常宁即将迎娶的他他喇氏掉包，反正宁子那么喜欢你，一定会好好待你的！你就好好等着做你的新娘子吧！……”

说完，福全并不理已咳在原地的我，大步踏出了屋子。我是直到有人进来重新把我绑起来，才回过神来。天啊！这个打击太大了！我是从来没有想过我苏珞有一天也会沦落到被人逼婚的地步！不过他们胆子也太大了吧！宜贵人么？是因为玄烨吧！……不过，即使福全如此待我，我却还是一点也恨不起来。他爱着容若，守护着容若难道错了么？不！现在不是想这些的时候！我必须要自救！观察着屋子四周，发现这里虽然破旧，但还真是一点没有法子可以逃出去！看来也

只有走一步看一步了！现在最重要的就是养精蓄锐！于是我立刻倒下闭眼，没一会竟也睡着了。

http://

正文 宜贵人

虽是睡着，但是在这种四面楚歌的情况下，终究是睡不好的，所以我醒来的时候天色都还没有什么变化。我并没有愚蠢的大声呼救，也没想再逃，我知道福全心思那么缜密的人关我的地方定是四处无人烟的地方，就是跑出去了也不识路，与其喊人只会把福全招来把我的口封住，我还是宁愿就这么乖乖的保证我嘴巴的自由。呆呆的靠在墙边上，脑袋里很不争气的一片空白，一切发生的太突然了，只觉得要想的太多了，以致于到最后的结果就是什么也想不了，却是只有一张玄烨的脸在我脑海里到处乱飞。

也不知过了多久，门再一次开了，还是福全，不过这次他身边又多了两个太监打扮的人。我并没有动，只是静静的看着他们。福全走到我的面前蹲下，嘴边带着一丝玩味的笑，对我说道：

“你倒是蛮老实的嘛……”

“识时务者为俊杰，我现在已经是案板上鱼肉了，至于是要红烧还是清蒸，那还不是你一句话的事么！明知道你我实力如此悬殊，我又何必苦作挣扎？！”

“这话可不像是你这种性子的人能说的出的……”听到这话，奶奶的，本姑娘是真的发火了！不搞搞清楚就把我抓来逼婚，最后还在这儿给我来这么阴阳怪气的一句话？！

“这的确不是我的性格，但这话不是你最想听见的么？！”

“哼！”哼什么哼！现在该我生气好不好！！！

“所以，福全我告诉你！你现在就只有两条路！要么你把我放了，我就当什么也没有发生过，我绝不会与你的容若有任何瓜葛！要么你们就按着你们的计划做，不过可要仔细的把我给看好了！千万不要让我抓到任何机会逃走！因为我这个人最大的缺点就是小气，睚眦必报！我逃出去了就绝对不会就此罢休！”越说越激动，我最后那句几乎是用吼的！

看福全的样子是被我的话激到了，气急的倏的站起，居高临下的瞪着我，那话是从嘴里一字一字蹦出来的："你以为你逃得出去么！！！"说完，他向那两个太监示了一个眼神，两人过来抬了我就往外走。这是什么情况？！

"你们干什么？福全你想干吗？……"我挣扎着冲福全大吼，下面那句"要到那里去？"还没有问出来，福全用手指在我肩头三两点，我就说不出话来也不能动了。难道这就是传说中的点穴？！奶奶的！福全你敢点我？！两个太监就跟什么也没看见似的，继续抬着我往前走，而我也用这身上唯一能动的眼睛来谋杀后面跟着的福全。

那两个太监把我抬上一辆马车，就自动的从我的视线里消失了。福全也上了车坐在我对面，我继续努力用眼神谋杀他，他看都不看我，径直坐在那里闭目养神。丫的！装什么酷呐！

就在我唯一能动的眼睛也被我瞪的直冒金心，只好暂时闭眼作罢的时候，传来了福全的声音：

"我们现在去皇宫，因为那个他他喇氏原是在宜贵人身边当差的，所以按宫里的规矩是要把宜贵人那儿当娘家的。明天婚礼新娘就是从宜贵人那里出发去恭亲王府的，我们就是要在那里把你们掉包。"那声音不复先前的冰冷，竟有了些缥缈的意味。

好奇的睁开眼睛，就看见坐在对面的福全此时正斜着眼，望着车前端被风有一下没一下吹着的车帘，只留给我一个侧脸。虽只是一个侧脸，却填满了萧索的忧郁。

我一肚子的怒气在看见这个侧脸之后就全消了，他也全都是为了容若啊！他忽然回过头来，看见我不再瞪他的时候有那么一秒愣了一下，但很快又换上了若有所思的表情。接着他弯腰走到我面前坐下，抽出匕首就把我脚上和手上的绳索割断了，又坐了回去。就在我欣喜若狂的以为这小子良心发现，准备动一动手脚的时候，猛然记起：TMD！这小子还点着我的穴呐！

一路无话，进宫门的时候，人家听说是裕亲王的车就放行了，查都没查！我这就在心里暗叹：这个皇宫的防卫工作还有待改造！假如还有命回去的话，一定要和玄烨说说！

反正总之就是我们顺顺当当的进了宫，走了有一会，车就停了下来，福全没说话就下去了，没一会两个宫女进来了，二话不说就脱我

的衣服，我一动都不能动，只能任人摆布。最后才反应过来，她们在帮我换上宫女服和梳把子头。一切都弄好之后两人又退了下去，福全又重新上来，在我肩膀点了两下，我的手脚一阵酸麻，就像瞬间充上电的感觉。动了动手脚，刚想和他说“谢谢”的时候，却发现我的哑穴还没有解开。我急了，连忙用手比划着问他为什么不给我解哑穴，他用原来的冰冷语气，冷笑道：

“把你的哑穴解开，你还不把这个皇宫给掀了？！”

说着他揪起我就下了车，又把我往两个嬷嬷中间一推，两个嬷嬷就立刻架住了我两边的胳膊。还没有反应过来，福全又用暧昧不明的姿势凑到我耳边用自由我们两个人的声音说：“我知道你会那种叫跆拳道的功夫，不过这两个嬷嬷可是我亲自挑选出来的高手，你就别费力气了！我就把你送到这儿了！咱们明天婚礼上见吧！”说完他就向那两个嬷嬷一挥手，两人不由分说的拖着我就走。两人把我的手腕死死扣住，我就动弹不得了，难道这就是武侠小说里所谓的脉门？！边走我还便想着：回去第一件事就是学点穴！！现在先背背口诀吧！行如疾风，势如闪电！行如疾风，势如闪电！行如疾风，势如闪电！……

也没有走多久，我就被带到一个院落里，仔细一瞧正是宜贵人的处所。一进门就看见宜贵人正坐在上位，优雅的端着茶盏品茶。身边的嬷嬷见我没有下跪的意思，直接就把我往地上一扔，我顿时就趴那儿了。但是理智告诉我，这个时候绝不能认输！我迅速的站起身，拍了拍身上的尘土，就毫不示弱的盯着宜贵人看。

宜贵人还是没有抬头看我，只是一味的喝着茶。好！我看谁耗得过谁！终于半晌之后，她才又优雅的放下茶盏，抬起头迎着我的目光看过来。瞬间我就感觉周围的光亮都暗了下去，不是因为她有多漂亮，而是从她眼睛里散出阵阵光芒，那光芒应该就是人们所说的贵气了吧！

“你就是舒穆禄珞儿？”她的嘴角泛起一丝嘲弄的笑，却一点也不突兀，反而很巧妙的融在那抹贵气里，让人感觉似乎嘲弄也是对你的赏赐。我再一次鄙视自己：就这么被她比下去了么？！于是我坚定的点头，目光灼灼的看着她。

“本宫可是久仰大名啊！”我依旧冷眼看她，不置可否。（常常：你是被点了穴了，置不了否！苏珞：靠！我都落拓成这样了，你还掀我的底？！我踢我踢！）

见我不说话，她那眼里又添一分怒意，但并没有立即发作，只是站起身走到我的面前不到两米处，说道：

“想必裕亲王已经把计划和你说了吧！你怎么看？”我还能怎么看？觉得你们是疯子！想到这里我嘴上虽说不了，但脸上已浮出轻蔑的神色看她，她见此是真的怒了：

“你那是什么眼神？！怎么不说话？哑巴了？”

我无奈，只好用手指指嗓子，又用手指轻点肩膀两下表示我已经被点了哑穴。她虽愣了一下，却也立刻明白了我的意思，转身又回到上位上做好，正要说什么，突然一个小太监跑了进来，跪下道：“娘娘！皇上正往这儿来了！”

“真的？！”她倏的站起来，脸上的表情是既担忧又欣喜，“快！钱嬷嬷、郑嬷嬷把她给我押后面去！其他人跟着我迎驾！”

她刚说完，那两个高手嬷嬷就立刻又扣住了我的脉门，把我拖到后面，但并没有拖远只是在一墙之隔的门外站着。

“臣妾（奴才、奴婢）恭迎皇上！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爱妃快快请起！”

这个声音冲到我的耳膜的时候，我的眼一就片模糊了！玄烨！玄烨！天知道这两天我把这个名字在心里喊了多少遍！我想喊，却什么也叫不出。手脚不停的挣扎，却被扣的死死的、我只能生生的听着玄烨和宜贵人说了许多关于明天婚礼的事情。宜贵人说的很好，让人感觉她一切安排的很妥当。不过事实上她也的确安排的很妥当，包括我的那部分，当然这是在玄烨面前决不能提的。我听着玄烨直赞宜贵人办事得力，心里真不是滋味！直到听见宜贵人和众人的声音“臣妾（奴才、奴婢）恭送皇上！”还有玄烨远去的脚步声，我心里才真正的闪过一丝绝望，但当我再次被拖到宜贵人面前看见她那胜利者似的笑容时，我的绝望又瞬间转变成了斗志：TMD老虎不发威，你当我是HELLOKATTY？！燃烧吧！我的小宇宙！我要是逃不出去，本姑娘

就不姓苏！（常常：你现在已经改姓舒穆禄了……苏珞一个恶魔眼神扫过常常：你就当我什么也没说……）

http://

正文 婚礼

正在我又用目光谋杀法摧残她的时候，她的脸色却出乎意料的忽然缓和下来，说道：

“其实本宫也知道这么做对不起你，也不求你的原谅。我郭络罗萱茹在进这皇宫的那一刻起就知道自己以后会过什么样的日子，就因为我是郭络罗家的格格，我所做的一切全部都是为了整个郭络罗家，我必须争上位！所以，你这个最大的威胁我必须铲除！你……是我对不住了！”

说完，她似是不忍在看我，用手往旁边一挥，我顿时自觉颈后一阵痛麻，便晕了过去。

醒来的时候，天刚蒙蒙亮，却意外的发现自己已经穿戴好整个喜服躺在床上。我慢慢的起身掀开床上的帐幔，便呆愣的看见跪了一屋子的嬷嬷和丫鬟，见我掀开帐子，又齐声道：“奴婢恭请新恭亲王侧福晋换装——”

我看见这阵仗人都傻了，哪知道该怎么办！但也不需要我知道怎么办，因为昨天那两个姓钱和姓郑的高手嬷嬷又过来扣住了还傻在那里的我的脉门，拖我到梳妆台前，进行非人类的摧残……这过程我是不想再说什么了，整个就是一部血泪史啊！嘴里还是什么都说不出来，心里早就开骂了：TMD痛死老娘啦！那个脑袋上那位能不能轻点？！快成秃子了！开脸的那个，快点吧！再弄我的脸就真的开花了！！……

就在我被折腾的精疲力竭的时候，终于宣告我的化妆工程正式竣工了！当我看见镜子里我那一身的艳红、惨白的脸和无比夸张的发型的时候，我是真的无语问苍天了！！！

这时宜贵人非常适时的带着一干下人出现了，她一进门就无比激动的过来抓住我的手，笑道：“妹妹好漂亮！今儿个定能艳惊全场了！”听了这话，我都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她走失多年的亲妹妹了！不过用脚趾头想也知道她这是在演戏。果然，她又凑到我耳边轻道：

“你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全无退路了！这里的人都是各宫里的，你闹没有关系，不过你可要想清楚了！这可是恭亲王的第一次婚礼，你这一闹让恭亲王和裕亲王颜面何存？！还如何在皇宫里立足？！会给他们带来多大的伤害？！所以我劝你还是乖乖的拜了堂吧！呵呵……”

听了她一席话，看她笑颜如花的脸，一阵无力感在全身蔓延开来。她说得没有错，其实我们之间就是一场赌局，她现在时庄家，手上的赌注就是常宁、福全在我心里的位置，而我是毫无赌资的赌客，拿什么和她拼？！但是我知道这个时候不能认输！至少面上不能输！我慢慢的想挣开那两个嬷嬷的手，宜贵人也示意她们放开。挣开了手，我抓起梳妆台上的红盖头，自己盖在了头上，昂首绕过宜贵人走出了门，走向了那个前途渺茫的世界……

最后总结了一点：结婚真TMD是一项减肥运动！貌似我最近说脏话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唉！

先是要向皇上和宜贵人辞行，因为玄烨在，我不敢造次，内心也还是由昨天的希望玄烨发现是我，转到现在绝不想他认出我。隔着红色的盖头我看不见玄烨脸上是什么表情，但应该是高兴的吧！眼泪止不住的往下掉，我一刻也不想在这皇宫里待着了！我是最怕这种离别的，就像上次离开家进宫一样，害怕满满的包围住了我。我只能加快离开的速度防止自己会控制不住自己。所以，毕恭毕敬的给他们磕了三个头，就立马随着一干人等出了院上了喜轿。

喜轿走了很久，我知道常宁就骑着马走在我的面前，但现在的我坐在轿子里，脑中全是上轿前听见的玄烨调侃的语气：“哟！这新娘子就这么急的要嫁给我五弟啊！”一遍一遍的，终于我失声痛哭起来，口中发不出声音，只是不住的抽泣，哭了没多久就一阵头晕，这才想起自己从昨天开始就没有吃东西，连忙止住了哭，我可不想就这么晕了，就是有逃的机会都逃不出去了！

终于在我被颠的七荤八素之后，轿子停了下来，正在我准备走下去的时候，一只乌黑的皂靴忽的踢了进来，咳的我立刻跌坐了回去，这就是“踢轿门”？！还没待反应过来，就只听见“嗖嗖嗖——”三声，然后轿顶就传来“咚咚咚——”的中键声，身上冷汗顿时冒了出来，莫不是有什么刺客？！后来才知道这是满人婚礼的习俗“射轿顶”，汗！这时代女人的地位噢！！还在惊慌中，人已经被嬷嬷领着走出了轿

子，手上一直拿的苹果被换成了一段长长的丝绸，另一端被人牵着，是常宁吧！并没有立马拜堂，喜嬷嬷低声告诉我说马上要先去坐福的，也就是在洞房里坐一个下午。心中直哀叹我的屁股！不过这也只是一瞬间的念想，因为人又被人牵着带进了洞房，落座之后，一群人才先后退了出去，终于听见了关门的声音，想必下人们都在门口候着了。我一把扯下了盖头，却惊讶的发现那两个高手嬷嬷还在！但我也没顾得上理她们，迅速的冲到一个屏风后面，狂喜的发现了一个马桶！天啊！饿死事小，憋死那就糗大了！

一脸舒爽的走出来，有些暗笑的看见那两个嬷嬷已经发绿的脸，走到桌边坐下自顾自的吃起从进门起就觊觎很久的糕点和茶水。吃饱喝足之后，我就看着桌上的一盘盘干果发呆。猛地记起从厅中走过的时候，眼角的余光看见瞄见了一双鞋，那是一双皮鞋，一双西洋式样的皮鞋！一定是南怀仁没错了！一会一定会闹洞房的吧！顿时心生一计，开始摆弄起干果来，只搭了一个不大不小的“SOS”，又怕南怀仁不懂，就又搭了一个“HELP”，那两个嬷嬷自是不懂，也不管我。搭好之后，我就百无聊赖的坐在床沿上发呆。

直到日落西沉的时候，才听见门外有人高喊：“吉时已到——新人行礼——”我反射的坐好，那两个嬷嬷又把盖头给我盖上，没一会，那条熟悉的丝绸就又进入了我的视线。接着又被拖到大厅，人更加的热闹了。主厅的中间已经空出了地儿放着两个大垫子。我被带到右边的垫子前站定，这时那个刚刚吼“吉时到”的人又扯开了嗓子：“吉时已到——一拜天地——”

我只得跪了拜下去，头好重……

“二拜高堂——”

原地不动又拜了下去。

“夫妻交拜——”

我被人扶着侧过身，常宁现在在面对着我吧！会用什么样的表情看着我？忽的玄烨那双明亮的跟星星似的眸子在我的脑里闪了起来，不知怎么的这一拜就是拜不下去了，我拼命的想着决不能在这个时候给常宁丢脸啊！但是身体就是不听使唤，忽的身子一软瘫坐在了地上。

厅里顿时一下子乱了起来，我突然就失了起来的意思，就只想在那趴着。只听见身边的喜嬷嬷对常宁说了一句：“爷！怕是新福晋喜极了了，气儿一下子顺不过来，晕过去了，您看这礼要不要就这么过了，直接送洞房？”

没听见常宁的回答，我便被人扶着走了，想是常宁点了头了吧！

又回到那个我呆坐了了一个下午的屋子，我被放置在床上躺好，但没有人拿掉我的盖头，我也不管。貌似以前在书上看到过，古人结婚在新郎挑盖头之前，新娘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都不可以把盖头拿下来的。不过我估计下午那会儿是因为那两个嬷嬷得了令，只要我乖乖成亲，什么都随我吧！一干人见把我安置好了，又都退出了房。我听见没声了，一把坐起来扯下盖头，很头疼的发现那两个高手嬷嬷还在！天啊！

那两个嬷嬷中的一个走上前来，面无表情的扯过我抓在手里的盖头，又在我身上三两点，不用说也知道她们又把我给点住了。我发现这两位是实干派的，反正从昨天开始她们在我面前，一句话都没有说过，难道是哑巴？想想也有这个可能，能让她们做把人掉包这么隐秘的事情的，宜贵人也只有这样的人才放心吧！话说回来，另一个嬷嬷这时候也走了过来，把我扶起，让我笔直的坐在床沿，两手交叠的放在腿上。我想我现在的样子，一定就跟一个受气小媳妇儿似的！天啊！一世英名毁于一旦啊！刚刚点我的那个嬷嬷又把盖头盖在我的头上，我就保持着这个姿势听见那两个的脚步也渐渐远离，出了门。

天啊！这回只剩下我一个了！到底要怎么样？我接下来要怎么做？还要在这儿坐多久？我一概不知，心下堵的慌，但也无可奈何。正郁闷中，忽的觉出门外热闹起来，貌似有数多人往这里涌了过来，顿时醒悟过来，这是要闹洞房了吧！太好了！南怀仁你可一定要来啊！！

果然听见房门打开了，扑面一阵酒气，进来了一堆人，都笑闹着，催着常宁揭盖头。我也在心里默念：快揭吧！快揭吧！也没等多久，一只喜秤伸进了盖头，轻轻一挑，盖头就揭开了。猛的光亮让我眯起了眼，但很快也就适应过来。倒是常宁傻在那儿了，瞪大了眼睛看着我，蓦的冲过来一把抓住我的一只胳膊，叫道：“怎么是你！！”

http://

正文 被救

我没有理他，视线绕过他看向他后面，欣喜的发现了南怀仁，他现在也瞪大了眼睛一脸不相信的看着我。我立刻转动眼球让他看我下午搭的字。一开始他还不明白，我再接再励的转，直转的的我眼睛就快抽住了，他才转头看向那桌子，我顿时送了口气。这时常宁又摇动我的胳膊，我才意识到他的存在，我的头动不了，只有眼瞥了他一眼，又看向南怀仁。此时他眼里震惊的成份更多了，还夹杂着疑惑。不经意的扫了四周一眼，意外的发现宾客们也惊疑的看着我，顿时才察觉常宁和我的反应都太反常了。正不知怎么办，忽听外厅里一声太监似的嗓子高喊："万岁爷有赏——"

常宁微愣，但还是立刻松了手，带着一干宾客接旨去了，当然包括南怀仁。按理说，我也应该去接旨，不过我动不了，不知为什么也没人管我。所以屋子里瞬间又只剩下我一个人了。

我坐在床沿心下烦乱极了，也不知南怀仁看懂了没有，常宁现在有什么想法。天啊！怎么这么烦啊！正在我郁闷现在呸点了穴抓不了头的时候，只听见"嘭"的一声，朝着院落的窗子开了，南怀仁吃力的伸了个头。看见他的时候我激动的心都快飞出来了！他好不容易爬进来，立刻冲到我的面前，用英文说道：

"你怎么样？发生了什么事？那桌上的字是是什么意思？你怎么会在这里的？"我虽然很想和他说明一切，不过无奈的很，我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你怎么不说话？你到底怎么了？说句话啊！"看着他着急的表情，我在心里默念：大哥！不是我不想说啊！

突闻另一声"嘭"，不过这次不是窗而是门。我与南怀仁均是一惊，不过看见只有常宁一人不禁松了一口气。

"南先生！你怎么在这儿？"常宁进门时见到南怀仁却也是一惊。

"是她叫我来的，可来了以后她不说话也不动。"乖乖！这是南怀仁和常宁说的是中文，我不得不惊叹这南怀仁的中文是大有进步啊！不过仔细想想貌似好久没见到他了。

"她叫你过来的？"

“嗯！就是这个，”南怀仁指了指桌子上的字，“这是英文求救的意思。”

常宁听了南怀仁的话，看了看桌上，又回头看向我。见我没什么表示，他又走过来抓住我的手严肃的问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怎么会在这儿的？！”

没一会，他终于看出了我的反常，急道：“你被人点了穴？！”

我顿时一震，猛眨眼睛，表示他说对了。他一惊，迅速向我的肩头点去，为我终于解放了！

“呼——天啊！骨头快散了——”我马上活动着我的手脚。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常宁见我说了话，急忙问道。

我这才抬头看他们，无奈道：“唉！一言难尽啊！反正我是着了道，被人算计掉了包。不过宁子，你放心，那些人只是冲着我来的，不干你的事。我也不想说他们是谁，也不想再追究了。宁子，答应我别管这事了。”

“这怎么行？！他们这样对你啊！”常宁激动起来。

“宁子！你不了解情况！我是真的不想再追究了！烦心事已经够多了！”我抓着他的胳膊，眼神哀求的看着他，终于见他神色暂缓下来“反正我现在没事了不是？！倒是有些对不住你……”

“对不住我？”

“你的侧福晋我也不知道在哪里，让你这个喜宴有名无实了！”

“珞儿，难道你到现在还不明白么？这婚礼有没有新娘对我来说又有什么区别？！现在的结果，也不错……”他苦笑了一下。

“宁子……”我没有见过他这样的表情，在我的印象里，常宁是那个总对着我咧着大大笑容的大男孩，似乎从来都没有什么烦恼。现在他突然这各样子，让我顿时手足无措了。

“好了！”常宁又瞬间恢复了他往常的表情，“你现在就要走了吧？！回宫么？”

见他一脸轻松，我虽心知他不可能这么快就放下，但也不想再挑起。于是顺着他的话说道：“今天天色已晚，回宫是没什么可能了。我为了不让我阿玛额娘担心，已经写信通知他们我已经回宫了，所以家也是不能回了。你这儿也不大方便，毕竟你明天还有喜事办。”我转身

又对南怀仁说，“Peter！（之前南怀仁在闲谈的时候就和我说过他原本的名字是Peter）你那里方便让我留一晚么？”

南怀仁没有说话，只是点了点头。

“这就好办了，我就在Peter那里待一晚上，明天一早回宫！”

“既然如此，我也就不留你了，你要小心！我再派些侍卫给你吧！”常宁说道。

“不！不用！反正就一晚上，不会再有什么了！宁子……”我上前毫不忌讳的抓住他的手，“我本无意伤你的，还想给你道喜，可是现在的结果……”

“行了！我……明白的！单凭我的话，还是留不住你啊！我其实还挺高兴的。”他回握我的手，说道，“至少你心里还是有我的！你行礼的时候没有被点穴吧！大可以闹翻婚礼的！可你没有，我知道你是为了我！这就够了！我真的没事！只要你能好，我怎么都行！行了！既然你不要侍卫，那就依你。不过你自己要万分小心才是！你们先在这里等一会儿！我去安排马车，送你们回去！”

说完，他松开我的手，大踏步的走了出去，只留下我和南怀仁。

“你真的不追究了？”沉默半晌后，南怀仁轻轻的吐出了话。

我回头看他，微微笑了一下：“算了！我也知道他的苦……不忍心再追究了……”

南怀仁听了我的话，就不再说话。没多久，常宁回来了，引着我和南怀仁出府上了马车，直奔南怀仁的住处。下车之后，我惊异的发现我们停在了一个教堂外。教堂并不大。但却是有两三层高的样子，也很优雅漂亮。我忍不住赞道：“Beautiful！”

“夸奖了！我们进去吧！”

“Peter，你住这儿么？”

“嗯！我是神父，本就该住在教堂的。”

“哦！”

我们从教堂的偏门进去，到了一个院落里，南怀仁把我安排在了一间房间之后，我便推他回去休息了。然后自己美滋滋的泡了一个澡，虽然大汗淋漓的自己烧水倒水，但也值了！没有换洗衣服，所以洗完澡就只着了喜服最里面的两层，其余的全部舍弃！

浑身舒爽，竟毫无睡意，便想出门在院子里逛逛。刚走没两步，就听见飘来阵阵钢琴声。大脑随之亢奋起来，钢琴啊！天啊！我太激动了！于是立马顺着音乐飘来的方向走去。我是完全辨不清方向胡乱走，只跟着琴声亦步亦趋，不知不觉的从偏门走进了教堂大厅里。之前见这教堂并不大，但晚上空无一人，只余排排长椅，也显得十分空旷。角落里摆放着的庞然大物，早已被我认出：钢琴！

走近之后才看清坐在琴后正弹着的正是南怀仁，他感觉到我的脚步，停下手抬起头来。我没等他开口，就抢先一步，笑道：

“嗨！Peter！这么好兴致啊！钢琴弹的好棒！”

“呵呵！只是略懂皮毛而已！”我大惊，他竟然都能说出“略懂皮毛”了！不得不叹他的中文水平实在是进步神速。

“嘿嘿！别谦虚了！不过听你弹的我手也痒了，可以让我也练练手么？”

“哦？Roy也会弹钢琴么？”Roy是我的英文名，刚听我说的时候，南怀仁还惊讶于我会用男名。我本就无所谓的，于是告诉他这名字因为与我的中文名字发音相近好记，也就没管它是男名还是女名了。

“嗯！不过只会弹一首。”说话的时候，南怀仁已经站起来让位子给我坐下了，“名字叫卡侬，Kanon，听过没？”

见他茫然的摇头，我笑道：“那你可要听仔细了！这是我最喜欢的曲子。”

说完，我伸手在琴上弹起来。我本对钢琴一窍不通，这还是得好好谢谢小芮。因为我的手脚协调性不好，说白了就是左右手不能做两件事，什么左手画方右手画圆，对我来说比大学高数、计算机C＋＋还头疼。所以在小芮说我这辈子都不会弹钢琴得断言很是恼火，所以就和她打赌说在一个月里一定能学会一首钢琴曲，她只是不信的。我还就真抽了一整个月的时间请老师教我，因为平时听钢琴曲的时候最喜欢这一首《卡侬》，也就没顾它其实节奏很快很不好练，反正日练夜练，就终于练就了。

喜欢《卡侬》，只因为它很快乐。如果用人的形象来形容的话，就像是在阳光下草地上大声欢笑，自由奔跑的女孩。这种感觉让人很

舒服，一颗心都会跟着轻松的乐符跳跃。弹奏的时候会不由自主的在脸上绽出发自内心的快乐笑容，这也就是音乐的魅力吧！

而现在的我正沉浸在这魅力里，丝毫没有注意到又有人走进了教堂。弹的正欢，不经意的抬头，一瞬间脑袋僵掉了。原本欢快跳动的手跌在琴键上，发出难听的“咚——”声，结束了还未奏完的乐曲。南怀仁没有意料到我的停下，那声“咚——”吓了他一跳，但很快回过神，顺着我的目光向他身后看去。

不知什么时候，福全已表情复杂的站在他的身后，或者说，立于我的面前。

我呟在原地，老天爷！我本欲不再追究了，只求快些回到玄烨身边，可维和又多出这样的事端！！！

这时福全终于开了口：“没想到，你还是逃出来了！”

－－－

抱歉啊！各位！这两天都没有更新，砖头先别砸，是有原因的！！我生病了～～淋了雨，就开始发烧，一直在家躺着，每天还要打针！我的屁屁！！！555555555555好疼～～～～～但是我还是会加油写的！好起来以后一定乖乖更新！！不辜负大家的！！

http://

正文 真相

我听闻并不答话，只是坐在那瞪大眼睛盯着福全看，因为完全不知道该说什么。我并没有忽视到他眼睛里的挣扎和愧疚，但更多的还是震惊和不信。

“福全兄，是你！”三人沉默了好久，忽的南怀仁才恍然大悟道。他立刻冲到福全面前揪住了他的衣领，“原来是你！怎么会是你？！怎么可以是你？！”

福全并不理会自己的衣领，只是一味的盯着我。状况有点失控，我没再犹豫，上前拉过南怀仁的手，让他放开福全，口中叫道：“Peter！放手！放手！不是你想的那样！”

南怀仁听了我的话蓦的松开福全的衣领，看着我说：“真不是我想的那样么？对！一定不是那样的！……”

“我……能和你谈谈么？”福全还是紧盯着我，但口气已经松软下来。

我松开南怀仁的手，又抬眼看他，南怀仁的皮肤很白。二现在更苍白的像纸了。我对他微笑，让他放心，又转头对福全道：“这里不大方便……”

“我们出去说吧！正好我也想带你去一个地方……”

“好！”说着我又看了一眼南怀仁，便绕过他和福全转身向大门外走去。

“Roy！你……”身后南怀仁的声音竟有些颤抖。我回过头，福全已是跟在我的身后。南怀仁仍是定在那里，完全没有回过神来的状态。想想也能理解他的感受，自进京面圣之后，他与福全的交情于我们众人之中是最好的。刚刚从进门起，福全都没有正眼看他，也没有给他任何解释。我不知道他心里怎么猜测福全，但他肯定察觉出与我的掉包有莫大的联系了。当下觉得其实他挺无辜的，不要再把他扯进来了罢！于是笑道：

“呵……《卡侬》我还没有弹完呢！把琴调好等我回来！”说完不再给他说话的机会，转身大步的出了门。

又上了福全的马车，与他面对面的坐了，不禁对着福全自嘲道：“唉……前两次坐你的马车都没什么好事，这次总归能让我享受一下了吧！”

福全听了我的话有些气结，但也不好辩驳什么，看了我半天，又转眼死盯着马车底，大有要把马车底盯穿个洞来的架势。想着自己刚才的话着实有些不厚道，于是轻咳一声，又问道：“咱们这是去哪儿啊？”

如我所愿，他不再看马车底了，抬眼看着我说了句：“快到了……”

果然话还没说完，车已经停下来了，下了车一瞧，是护城河堤上，心下有些怯然：这小子该不是看这夜黑风高的，想来个杀人灭口，把我扔下去吧？！

还没想完，只听得福全在我身后幽然叹了口气，道：“我与容若初见便是在这里……”说完，他绕过我，跳上了河堤边坐下。马车已经被

他遣走了，我看他坦坦然，便也乖乖上前在他身边坐下，准备听故事了。

想是福全经常来这里吧！不过这儿的确是个好地方，很空旷，不怕有人打扰。初春的微风吹在脸上，说不出的舒服，一抬眼又看见满天的星辰，坐在堤边，双脚悬在那里，脚下是湍流的护城河，倒有几分潇洒的意味，再加上耳边福全淡淡的叙述，我真是要醉在这里了！

福全的故事有些波澜不惊，倒是挺不像他这个人的。看他平时做事蛮疯狂的样子，我以为他和容若也会有些什么惊天动地的，甚至有些怀疑玲儿的死因，现在才了解是我小人了。福全的母亲是庶妃董鄂氏，别误会！不是那个把顺治勾的要出家的那位，而是她的妹妹。所以不同于别的妃子一味的忿恨，他母亲对她那专享独宠的姐姐是恨不起来。于是便不指望再受圣眷，把整个心都扎在福全身上，什么事都要亲自照顾。是以福全在八岁之前都在母亲的光环之下，完全没有什么男子气概可言。直到有一次偷溜出宫在这里遇到同样从家里溜出来的容若。两个小屁孩因为一句不合就打起来了，最后的结果当然是每日在家勤练骑射的容若赢了。不过容若比福全小两岁，所以福全那个气急啊！回宫后就拼着搅着要习武，只待来日再战。后来过去好久才反应过来根本不知道对方是谁，以后也许再也见不到了，但是每日的勤练，倒是让他的武艺渐长。后来他的情痴老爹跟着他的董鄂妃去了。他很伤心又跑出了宫，不知不觉的又跑到这个河堤。不过也是巧的紧，又碰到了容若。虽是一年没见，可就是一眼就认了出来。福全正有气没处发泄，见着容若就扑上去打了起来。这一次两人是不分伯仲，直打的两人气喘吁吁趴在地上动弹不得，才停了手。毕竟那时福全还是九岁的小孩子，气发完了就难过起来，趴在地上就默默的落了泪。容若问他怎么了。福全说当时也不知道为什么就告诉了他自己的阿玛走了。然后七岁的容若轻叹出的一首《浣溪沙》“伏雨朝寒悉不胜，那能还傍杏花行。去年高摘斗轻盈。漫惹炉烟双袖紫，空将酒晕一衫青。人间何处问多情。”就把福全给震住了。从此在心里就再也挥之不去这个人了。

听了故事我心道：废话！清朝第一大词人的词要是连个九岁的小屁孩都震不住，他也就别混了！不过嘴上还是不敢这么说的，只是接口道：“人生自古有情痴，此事不关风与月。你如此，你皇阿玛如此，

容若也如此。怕是我姐姐走的那会儿，看容若的那个样子，你也好不到哪里去吧？！”

他不说话，只是默默的闭了眼，我知道就算是现代也很少有人有勇气承认自己是个Gay，更何况是在古代？！心里对他的敬佩有更添一分，道：“本来你掳我，把我掉包，我想我应该恨你的。可是我恨不起来，对于福全你来说，你已经得到惩罚了，很重很重的惩罚了……”我说的是他对容若的感情永远都得不到回报，难道这不是世界上最痛苦最重的惩罚么？！

“是啊！重的让人想着就透不过气呢！”福全迷离的眼神望着远处，让人不忍，“此事既然到了这个地步，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了，就像你说的，你应该恨我的，我也不想得到你的原谅，这是我应该得到的报应！珞儿，你是个极好的女子，你不愿意也是我们宁子没有福气，我不会再逼你了！是我自己把自己逼到这么个境地的……我也……不值得原谅……”

我见他的黯然神色，急道：“没有……我还是把你当作好朋友的！我已经决定了，决不把这事情透露出去半句，是人谁没有错呢！不过我也是自私的人，不要以为我这么做是为了你，我是看在你对我结拜大哥这么好的分上，虽说是你的做法有些偏激，不过我想如果我是你的话，我说不定会做的比你更绝，将心比心吧。我希望我们还是能做朋友……”

福全愣在了当场，不过他很快又绽出了一个大大的笑颜，眼里也明显的多了一层雾气，轻道：“谢谢你……”

我拍拍他的肩笑道：“好兄弟就不要这么客气啦！”

“不过我倒是没有想到宁子对你也是用情至深啊！……”福全低了头不再看我，只望着脚底的河水，半晌才冒出这么句话。

“哎？”我心想这哪儿跟哪儿啊？！

“宁子的性子打小就急，他是我们三兄弟里最小的，老祖宗最是疼，平时的吃穿用度上也都是极好的，所以从小他就是喜欢的东西一定要抓到手。他喜欢你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了，我心想着把你和他的侧福晋掉包，他肯定是很乐意的，也会像以前那样不管用什么方法都会把你留下的。没有想到他竟然把你给放了，他是考虑到你的感受才

会这么做的。若非他已经用情至深，我找不到什么其他的理由让他能这么做了！”

我再一次哑然，不过很快回过神来，苦笑道：“我早已经和宁子说明了，我只把他当作弟弟的。以前是，现在是，以后更是！这无法改变！不管怎么样都要把我留下么？福全，你还真是不了解我啊！倘若是我不想留，就是天皇老子来了也留不住我！那个所谓的‘不管怎么样’对别的女子也许有用，但对于我……哼！贞操算什么？！我绝对不会就因为这个而待在一个我不愿意待的地方，过我不愿意去过的生活！”

“你……”这次换他哑然了。不过我早已料到他的反应了，毕竟这言论放在清朝真是惊世骇俗了！

我没有再理他的反应，已经说到激动处了，我一把站了起来，风吹起我的衣摆。我心想这时要不吟点高亢的诗还真是对不起这风大哥！于是我迎着风大声吼道：“生命诚可贵，爱情加更高！若为自由故，两者皆可……”

“抛”字还没有吼出来就出事了。我太激动了，忘了现在是在河堤边上，豪迈的往前跨了一步，然后整个人就掉下去了，往下掉的过程中我还心想着：奶奶的！这回丢人丢大发儿了！

“噗嗵”一声，毫无悬念的宣告我掉河里了，现在是初春，用东北话讲就是：这水贼冷啊！我一碰到水整个人都僵掉了，本来会游泳的，但四肢都动不了了，而且冰雪刚刚融化，水流很湍急，所以只能任自己被水冲走。只觉得眼皮好重，失去意识之前还看见堤上的福全吓得团团转，大吼着：“来人呐！来人呐！我不会水，怎么办？怎么办？来人……”当时我还心想着：知道你不会水了！别吼了！然后就失去了意识……

正文 云德班

又是一片黑暗，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摸不着，我心中仍是害怕，一边跑起来，一边大喊：“爸爸——妈妈——小芮——杨桦——”可是没有人回答我。然后我又喊：“玄烨——宁子——蔚君——容若——”还是没有任答我。我一直再跑，一直在喊，最后我精疲力竭跑不动了，瘫坐在地上，口中仍旧在高喊。突然，我的眼前出现一丝光亮，一扇门被打开了，门口站着爸爸妈妈，还有小芮和杨桦。我开

心极了，爬起来就往门跑去，跑着跑着，忽然感觉身后又一阵光亮，我回头看见又一扇门开了，玄烨、常宁、蔚君、容若站在门口。我又大喜，但立刻呆住了，两个门在两个方向，我不知道该往哪个方向跑，急得在原地直转圈，眼泪不住的往外涌。突然脚下毫无征兆的一空，我掉了下去。

我慢慢的醒转过来，原来又是梦啊！抬眼就看见木头的床板，整个人还晃晃的。

“姑娘，你醒啦？！”

我转过头，对上了一双灵动的眸子，一个与我现在身体的年龄相仿的女孩子坐在床沿看着我，我张张嘴，吃力的说了句：“水……水……”

那女孩便急急的去端了杯水来，我硬撑起身体，把水全数灌进了嘴里，顿时觉得身体一阵舒爽，那女孩问我还要不要，我摇摇头又躺下。

“我……这是在哪里？”怎么也得先知道自己在哪儿不是？！

“这里是云德班德船舫上，姑娘怎的会落水的？”

“云德班？名字好熟……”

“那是！我们云德班可是名震全国的！名头响当当的！”

“啊！就是宫里要贺三月节，请的那个云德班？！”

“对！你也知道！我跟你说……不对！你还没说你怎么落水的呢？！”

“菁丫头！那姑娘醒了么？”忽闻那女孩身后传来这么一句，我向声源望去，只见一个端着碗的阿姨进来了。那被叫做“菁丫头”的女孩站起来，笑道：“师傅！”我也想向她行礼，毕竟应该就是她们救了我的，但却被阿姨制止了。

“姑娘，你好好歇着吧！先什么都别说了，把药喝了吧！”说着她把碗端到我的面前，看着那碗黑乎乎的东西，我在心里直翻白眼，但又无奈不好不喝，只得直捏了鼻子一口气灌了下去。

“好了，先生说喝了药，也便没有什么大碍了。不过姑娘你还是躺下来好生休养着吧！”

“不，阿姨，不对，大妈？不对！大娘？也不对！姐姐？……”

“噗哧”那位阿姨和女孩一起笑了，估计是被我不知该怎么称呼，最后直接叫姐姐的窘样给逗乐了。

“我姓金，是这个班子里的唱曲师傅，若姑娘不嫌弃，就唤我一声金姨吧！”

“金姨……”

“嗯！这个是小菁，班子里的旦角，不知姑娘怎么称呼？”

“我姓苏，单名珞，璎珞的珞，各位叫我珞儿便可了。”

“哦，苏姑娘，不知你是如何落水的？家在何处？为何还身着喜服？”

“呃……我……总之是一言难尽……”我吱唔着还想说些什么，不过却被金姨打断了。

“行了，若是苏姑娘不方便说，我们也不再问了。横生我们听过戏儿曲儿的故事多，也能猜出个大概了！姑娘莫怕！这船舫现在已经进了紫禁城里了，别人想找你，就是出动了官府也定料想不到你人现在已在这宫闱里面。姑娘你就安心在这里好好的把身体养好，那喜服虽看着漂亮，又金又宝的，不过料想姑娘看着也会生厌，回头我就着人把它烧了！省得看得人心烦！”

我听完她的话，半天才醒悟过来，合着她以为我是逃婚的！不过这么说好像也没有错，我也的确是逃婚出来的，只是这其中的迂回曲折定是不能说的，也就默认了吧。听金姨的语气，也知道她是个豪爽之人，心下对她们充满了好感和感激。不过现在我身处宫里倒是让我始料不及了。

“金姨，这姑娘二字是担不得了。珞儿还未感谢你们的再造之恩，不过从现在起，珞儿铭记在心，一旦有什么能让珞儿帮忙的。纵是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行了！你还是再躺下睡会儿吧！先把身子养好，其它的以后再说！”

我没有再逆金姨的意，顺着话躺了下来，不一会便又沉沉睡去了。

之后又在床上待了几日，一边养病，一边了解现在所处的环境。这云德班，我在宫里当差的时候就听说过了。三月节又叫上巳节，古

人对其尤为重视，不仅要在这天吃些野味来取驱除春寒，还会像在八月中秋一样一家人团聚一下，宫里自然不会例外。早就定好了要在乾清宫家宴的，云德班就是为在家宴上表演而请来的。这云德班并不纯粹是戏班子，除了戏曲之外，也附带表演歌舞、杂耍之类的。班主是个略微有些发福的中年男子，因为姓赵，所以大家都很亲切的叫他赵叔，当然我也随大流的这么叫。班里由四位授业师傅，除了金姨叫戏曲，还有云姐教舞蹈，周大哥授琴艺，雪姨授江南小调。我都没有问他们的全名，我知道他们都是行江湖的，名字不过是个称谓。班里正式上台的人就多了，从戏曲里的生旦净末丑到舞蹈的舞女，江南小调的歌女，足足不下五十人，个个都是行业里的翘楚。每日他们都按时练习，自然没什么人来陪我，前两日还好些，我没有力气只得躺在床上，后来躺床上对我来说就是煎熬了。最后我实在是憋不住了，顺手拿了一件外衣披在身上，就下床出去走走了。

因为不知道方位，只得乱走一气。本来是想去看看她们练习的，却不知不觉的走到甲板上来了。只见澡叔同四位师傅正站在甲板上似是寨商讨些什么，我想应该是他们自个儿班里的什么表演安排之类的“机密”吧，我在这儿打扰好像不大好，于是就想转身离开，刚往回迈了一步，就被叫住了：

“珞儿？！怎么就跑出来了？”

我回头，见是金姨叫我的。金姨也是个苦命的女子，年轻的时候也是大家闺秀，被逼婚嫁给一个病秧子。结婚当晚那病夫婿就挂了，她被说成是克夫，在夫家吃了很多苦。后来好不容易才跑出来了，晕在路边的时候被金姨的师傅救了，从此踏上了从艺这条路。所以当日她以为我是逃婚的，就义不容辞的帮我，现在更是把我照顾的无微不至。

我冲她微笑，轻道：“我感觉身体好多了，老躺在床上都快发霉了，所以出来走走……”

金姨过来扶我，慢慢向众人走去，又道：“是该出来走动走动，这会子风不大，出来晒晒太阳也是好事……”

“嗯……你们在这里说话，我会打扰到各位的吧？！”已经走到众人面前停下，我轻问道。

“不会的，”这回是赵叔答我了，“我们也是在发愁，讨论不出个什么来……”

“哦？赵叔你们愁什么？不妨说出来，让我也帮着出出主意吧！”

“唉！还不是这次乾清宫家宴的表演！上头说要表演些新奇节目，能博上面那几位的欢心。表演的好有赏，表演的不好这次的酬金就没了！”

“怎么会有这样的说法？！”我皱了眉，这绝不是玄烨的主意，“圣上也算上是明君，断不会如此行事的啊！”

“这的确不是圣上的意思，是这次负责一切的礼部尚书阿什克大人的主意。唉！难啊！”

我恍然大悟，这阿什克果真是老狐狸一只。表演的好，是他办事得力；表演的不好，酬金就全落他家了！不论什么结果与他都有利可图啊！

“那赵叔和几位师傅想出什么法子来没有？”

见众人都一致的摇头，我也开始沉思。要说新奇，我肚里倒是有一大堆21世纪的东西，可总不能让一群人唱流行歌曲吧？！想了半天，突然灵光一闪，心生一计。

“我这儿倒是有个曲子，立意是颇新的，各位听听怎样？”

几个人听我有主意立刻有了精神，都让我快唱。当下我就把信乐团的《Onenightin北京》给篡改成了《京城一夜》唱了一遍，又说了可以让唱江南小调的歌女和戏曲的旦角同台唱这曲的意思，几位就闹腾开了。雪姨和金姨二话不说的立马就拉我去把歌词写下，再一遍遍的教她们调子，折腾了一个下午才把雪姨金姨给全教会了。晚上周大哥也跑来让我决定该用什么乐器，又讨论了半天伴奏的曲子如何。这几个人完全都忘记我还在病中了。

之后的几天，他们忙来忙去的，我也在旁边稍加指点。《京城一夜》的表演雏形已经形成，唱的部分由一名歌女加一名旦角完成。还有伴舞，我在旁边帮着云姐加了几个现代舞的动作。最后还额外教了这班里面头牌歌女锦蝶一首《春风报喜》作为压轴曲目。

到最后，几位师傅看我的眼神都开始放光了，赵叔也问我有没有留下的意思。我婉言拒绝了，本来我留在这儿的目的就是想着找机会

报恩，帮她们出主意渡过这一关也算是我小小的报恩了。等结束一切之后我定然是要回到玄烨身边的，怕是我落水失踪的消息已经传到他耳里了吧！也不知他会有什么反应？……

正文 演出

时间总是流逝的很快的，明日便是表演的时候了，半个多月的练习排演，两支压轴曲目《京城一夜》和《春风报喜》都已是完善了。我的病也早已好全了。晚上赵叔还聚了所有的人在一起吃了顿饭，有加油鼓励的意思。班子里虽是女孩子多，但这顿饭里的酒也没少喝，一开始还斯文的行酒令，到最后都划开拳了！我不会划拳，酒也不敢多喝，所以就避开悄悄的退出了席，站在甲板上吹着风，看那尖尖的月牙儿。

“这新月你也赏的起来啊？！”

我回头，见说话的是云姐，边上还立着周大哥。没有想到他们也溜出来了，只笑道：

“赏月嘛！无非是看个意向儿，这月圆的时候，大家看的是团圆和气。不过我也爱瞧这新月，又是一轮的开始，总让人觉得前面充满了希望……”

“呵呵……这样你也能说出个事儿来，怎生让人不喜欢？！”云姐笑着站到我身边，牵过我的手，“刚刚上来的时候，看着你站在那儿瞧着月。怎么看珞儿你都像似个谪仙般的人物，端的让人不敢靠近了呢！”

这回我没喝酒就红了脸：“云姐这么爱说笑！我要是成了谪仙，那云姐就堪堪要把嫦娥也要比下去了！”

“小妮子嘴巴好生伶俐啊！看我不撕了你的嘴来！”说着云姐就要来挠我痒，让我一阵好躲。

“行了！行了！云姐别闹了！让周大哥在旁边看了笑话！”我一边讨饶一边示意她看在一边温柔笑着的周大哥，她这才收了手。

“好了，你们也别闹了，都歇会吧！”周大哥的话是说个我们两个人听的。却在走过来的时候不经意的去扶了扶云姐，然后又转头问我：“听赵叔说他留你，你没肯？”

我点了头，这下云姐按捺不住了：“啊？珞儿你不留下么？你有去处？”

我看着她一脸的担忧，心中不免一阵温暖。回头望望头上的新月，用坚定的口吻答道：“有一个人一直都在一个地方等着我……”说着我又回头看着他们俩，继续说道：“我若再不去，他该等急了……”

听我这么说，脸上也绽开了带有一丝促狭的笑容，拉我的手更紧了，道：“想也是，珞儿这般谪仙似的人儿，就是该让人好好疼的！他能让你如斯待他，也是他的福气！既是如此，云姐也就不留你了！不过倘若以后他欺负你，随时都可以来找我们。我们一个班子的人找他算帐！”

“呵呵……嗯！云姐也一样！周大哥若是欺负你，就告诉我。我找他算帐！”

“死妮子！说什么呐！”云姐和周大哥的脸上不约而同的都飘起了红云。

“咦？云姐不答应么？哎呀！周大哥你可要加油啊！我很看好你哟！”说着我还拍了拍周大哥的肩。

“死妮子！还胡说！看我今天饶不饶你？！”云姐又扑过来挠我痒痒了，周大哥也只递了个“活该”的眼神就自个儿吹风去了，最后只闹的我和云姐都精疲力竭了，才各自回屋休息了。

第二天一大早，众人就忙开了，试衣的试衣、化妆的化妆、梳头的梳头。我心道：至于嘛！晚上才表演呐！不过我也只是心里想想而已，手头还是跟着帮忙的，帮这个挑支头簪、帮那个调调琴的音准、再帮那个找找水袖，直忙的是不亦乐乎，也没觉得怎么着天色就按下来了。

直到我还在帮小菁描眉，突的一声巨锣的响声，让我猛地一惊，心下第一个想法就是还好眉笔抬起悬在空中，否则小菁这眉就成虫子了！想完这些才反应过来，前头的表演开始了！后台顿时更乱了，这锣声就跟催化剂似的，让众人都不由得一阵紧张，手上的活都加快了。我倒是无所谓这个，反正我也不用上台，不过一想到玄烨也许现在就在外面，我的心都快跳飞了！给小菁一画完眉，我就忙不迭的倒水给自己喝来平复心跳，直灌了好几杯才稍微好些。

这杯子刚放下，那头雪姨和赵叔心急火燎的跑过来了，一靠近我雪姨就劈头盖脸的一阵好说：

“怎么办？怎么办？珞儿！这可如何是好？如何是好？单子都呈上去了！这会少个压轴节目那还了得？如何是好哇！！”

我是愣在那儿了，压根没明白过来什么事！就连旁边的赵叔也看不过去了：

“行，行了！你这般急也没用！说半天都说不到个正事上！珞儿啊！锦蝶昨儿晚上喝高了，又吹了风受了寒。今儿早上嗓子就发不出好声儿了，眼见着就肯定上不了台了！可是节目单子昨儿晚上就呈上去了，现在不唱可就是欺君啊！我们想着珞儿你是个有主意的人，就想让你也帮衬着想想办法啊！”

“什么？！早上就发不出好声儿了？怎么现在才说？！”

“她自己个儿以为歇歇就好了，没告诉我们，我们也是刚刚才发现的！”

“天啊！”我一时也想不出什么办法来，只得道：“让我想想……让我想想……现在离最后的节目估计还有多久？”

“顶多两个时辰……”

两个时辰！天！两个时辰再教一个人教到能上台事完全没可能了！最后的压轴要有新意，让雪姨老将出马唱的也都是老曲调也不行！取消节目更是万万不可了！没有他法可循了！看来是我报大恩的时候了！只是这一上台就一定看见玄烨，他见了我不知会有什么样的反应？我本来是想今天陪云德班表演完就立刻上乾清宫的，看来和玄烨的重逢要提早了……

“雪姨，赵叔，倘若你们信得过我，我这倒还有一条权宜之计，你们看可不可行？”

“快说！快说！”赵叔听我有法儿，迫不及待起来。

“我去替了锦蝶，这最后一曲我替她唱。不过我有一个请求，我不唱《春风报喜》换一首曲子。我保证上头不会追究你们换人换曲目！”

赵叔和雪姨都沉默了，半天过后，赵叔一拍手，像是做了一个重大决定似的，开口道：

“行！就依你！既得了珞儿你的保证，我们还有什么不放心的？！我现在真庆幸当初让阿金救了你，如若不是，我们现在肯定愁的头发都白齐了都想不出什么好法儿来！阿雪，你留下帮着珞儿打扮打扮吧！珞儿，要不要找个琴师来帮你伴奏？”

“不用！我清唱！”

“好！那你们忙！我去前头看着点，可别再出什么岔子才好！”说完赵叔就出去了。

接下来的时间，从选衣到化妆再到梳头，雪姨一直都陪着我。我本来想着随便穿一件稍加打扮就可以了，反正有玄烨罩着。不过雪姨不肯了，她说我是压轴出场，就是代表着云德班的脸面，定是要好生准备的！

最后的效果是极好的，这雪姨的化妆技术真是没话说了！也忒高超了点!她若是生在现代，肯定是世界知名的大化妆师！看着铜镜里面的自己，反正我惊的都说不出话来了！这还是自己么？本来满普通的脸，现在硬是多出几分妖娆；天蓝色的纱衣，是宋明时期女装的式样，突出表现出高贵和飘逸的感觉；头发雪姨本来是想让我全书盘在脑袋上的，我没答应，这衣裙这么飘逸头发也得搭配着吧！所以就一半梳了发髻一半披在身后，总的一句话就是飘啊！……（常常：我算是看出来了！这人夸自己的时候一点都不带脸红的！苏珞：拜托！我这是夸自己么？！看清楚！我这是在夸雪姨！常常：拉倒吧！你自己看你这一段话里才提了几次雪姨啊？！）

出了化妆的房间，在舞台后和众人汇合的时候没少闹腾，要不是怕声太大会惊扰到前面的演出，那些女孩子断不会这么草草放过我的！《京城一夜》的反响极好，外面如潮水般的掌声便是证明！这掌声更提醒着我马上就要轮到我了，不过我没有马上上台，我在等，等出场的最佳时机。

终于外面静了下来，不过还有些窃窃私语的声音，我知道，我的时机到了！于是一清嗓子，只是清唱了一句并没有走出去：“让软弱的我们懂得残忍……”

听得外面瞬时全静了，我才缓步从后台走出，口中清唱道：

“让软弱的我们懂得残忍狠狠面对人生每次寒冷”

我看见我走出来的瞬间，玄烨和常宁“腾”的从座位上站起来了，旁边的芳怡和孝庄也是一脸的惊愕，福全、宜贵人和南怀仁的表情更是复杂不已，而容若这更多的是迷茫。心中已是澎湃一片但我没有停下来，只是继续唱道：

“依依不舍的爱过的人往往有缘没有份

谁把谁真的当真谁为谁心疼谁是唯一谁的人

伤痕累累的天真的灵魂早已不承认还有什么神

美丽的人生善良的人心痛心碎心事太微不足道

来来往往的你我与他想是不如相望淡淡一笑

忘忧草忘了就好梦里知多少

某天涯海角某个小岛某年某月某日某一次拥抱

青青河畔草静静等天荒地老”

歌是唱给玄烨、福全、常宁、容若、南怀仁、蔚君、芳怡、阿玛、额娘、冬儿、保清等等等等这些我爱着的人们的。在昏迷时做的那个梦让我开始明白，我已经舍不掉这个时空了！这里也有了我割舍不掉的亲情、友情和爱情。那么就让这首歌成为我回归的宣誓吧！我要好好的珍惜我爱着的这些人们！既然回不去了，那么就让我过好现在的每一天吧！——

各位看官！！小妹上台鞠躬！！多谢各位看官大人的支持！小妹我现在又生龙活虎了！！我会努力更新滴！！和欢迎各位看官大人们多多留言，多多投票！小妹感激不尽！感激不尽！！嘿嘿！！你们的留言和投票就是我最大的动力！！

正文 相知

唱完最后一个音，我立在舞台的中央，看着众人。目光扫视了一圈之后，还是落在了站立着的玄烨身上，他一直用复杂的眼神盯着我，忽然身形一动，似要向我走来。我立刻意识到切不可让他在众臣面前失态，便立马蹲下身一福道：“小女子献丑了，拙艺不堪登大雅之堂，愿博众大人一笑足矣！今日云德班演出就此结束——”

话刚说完，班里众人都涌上了台。这是我之前就同他们安排好了的“谢幕”，本来暗语“就此结束”应是锦蝶唤出的，现在换成了我。真庆幸自己会有这样的安排，使得我成功的隐在了众人之中。在人群里

看见玄烨和常宁冷静下来又重新在各自位置上坐下，台下的掌声毫不吝啬的如潮水般袭来，我这才放心下来，同众人一起下了舞台。

一下舞台，一群人就围了上来："珞儿，那曲儿真好听！""珞儿，连皇上都看呆了呢！""珞儿，真是惊为天人啊！""珞儿……""珞儿……"天啊！我总算是领教到了五百只鸭子的感觉了！整个屋子里都炸开锅了！而爆炸中心很不幸的就是我！正想着要不要尖叫一声结束这种喧闹，却不料被一阵熟悉的咳嗽声给捷"声"先登了！众人闻声都静了下来，不约而同的望声源看去，我定睛一瞧，不是李德全是谁？！

见到他我心里有点激动，李德全似乎也不大镇定，看见众人为他让开了道。他三步并作两步的走到我面前，口中唤道："珞姑娘……"还想说什么但立刻意识到旁人止住了。我心里更多的是欢喜，再加上我根本不想让气氛那么僵，于是对他笑道："李德全，几日不见，怎的生分了？！珞姑娘？是叫我么？"

李德全听了我的话，顿时不再拘谨，还冲我翻了个白眼道："得！珞儿，你也知道我来干吗了！走吧！皇上已经回中和殿等着了！"

我冲他微笑着点点头，又转身面对此时都惊在那儿得云德班众人，一时竟不知该说什么，云姐反应快，上前握住了我的手道："小妮子，你……"

"云姐，我曾经说过，那个人一直都在等我……"

云姐原本就惊讶得神情现在更加震惊了，我笑着向众人道："此次一别，不知何时才能再相见了！各位得救命之恩，珞儿铭记在心！若此生能还，赴汤蹈火！若此生还不了，来世当牛做马也要报答各位！"我顿了顿，见大家都露出不舍的表情，这么多天下来多少也是有了感情啊！还想继续说，金姨毅然的打断了：

"珞儿！这么些日子。你为云德班做的已经够多的了！这恩，早就还清了！能遇到珞儿你这般的人物，是我们的幸事！去吧！我们都是跑江湖的，什么事都讲干脆，一句后会有期就够了！"

我顿时无语凝噎，只得重重道了句："各位！后会有期！"就强迫自己干脆的转身，冲李德全道了句"走吧"，便头也不会的走了出去。

一出屋子，深吸了一口气，心又开始狂乱的跳动起来，急步跟着前头带路的李德全。道路越走越熟悉，当我终于站在中和殿门口的时候，竟又犹豫的煞住了脚步，堪堪的迈不出一步，整个心都快飞出来了！

“珞儿？怎么了？皇上还在里面等着你呐！”李德全的声音把恍惚中的我吓了一跳，突然意识到什么，猛地控制不住自己的奔跑起来，几乎是冲着跑进的中和殿。

抬眼便看见在左侧偏殿里来回踱步的玄烨，明黄的衣衫，还是刚刚宴会上的那件，气宇轩昂。见我冲进来，他忽地顿住了脚步盯着我。瞬时我便再看不到其他，只望见那似是一潭深褐色湖水的眸子，我感觉我的眼里霎那间也充满了水。那湖水向我包围了过来，想要把我溺毙其中，我心中只剩下一个念想：在这潭湖水里，就是死了也甘愿了！

我还沉浸在那湖水里，下一秒便淹在了一个重重的拥抱中了。玄烨的拥抱很紧，我听到自己的骨头在“咯咯”作响，他的手臂环住我的身体，手掌贴在我的背上，带给我阵阵暖流，口中低喃着：“珞儿……珞儿……”瞬间我便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紧紧的回抱住他，眼泪也滚落下来。

不知过了多久，玄烨才轻叹一声，松开了些，看着我幽幽道：“二哥已经把一切都告诉我了。我差点就要把护城河给挖了！倘若你再不会来……再不回来……”

突然他像是想起了什么，猛地一把把我推开，转过身去，声音竟有些发颤：“朕……一会会派人送你回府……那些话……还是算数的……你……可以不用……不用再回宫了……”

我震住了！天啊！我的玄烨啊！时至今日却还想着要让我自由！这就是爱着我的玄烨啊！霎那间千万个玄烨涌上了脑袋：大笑的、微笑的、恼怒的、孤独的……整个脑袋全是眼前的这个人，胀得快要爆炸了！我立刻不顾一切的从背后紧紧抱住他，只怕他下一秒就会消失……

玄烨的身体一僵，定了一会，突然猛地转过身，扶住我的肩膀。抬头看他，还是那深褐色的湖水，却带着满满的震惊、欣喜和询问。

我绽了一个大大的笑容给他，我知道这个笑容肯定很难看，因为我的眼还在不停的流泪。

“珞儿……你……你真的……”

我没等玄烨吞吐说完，便踮起脚吻住了他的唇，把他那未完的话含在口中了。我闭着眼，不知道他是什么表情，只感觉到他的唇颤抖了好久，又突然用力的压了过来！这个吻是狂乱的，是炙热的，更是令人晕眩的……顿时我便仿佛置身云里雾里，脑中一片空白，浑身瘫软下来，使不上半点力气，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哪里、在干什么……直到我都快要窒息了，他才慢慢离开了我的唇。我大口喘着气，心脏“突突”的跳的飞快。他再次涌我入怀，我不敢看他的脸。只能把自己的头埋在他的胸膛里，手环上他的腰抱紧，就好像拥住了全世界……

“珞儿……你决定了么？我怕……你会后悔……”

他的声音从他的胸膛传入我紧贴着的耳朵，感觉有些震、有些闷，伴随着他强烈而又快速的心跳，让人听得心醉。我忙不迭的点点头又摇摇头，顿时他拥得更紧了：

“那好……从现在起，就算你后悔也没有用了！我不会让你再离开我了！再不会了！”

我在他怀里用力得点头，答道：“我不会再离开你了……离不开了……”

这次，玄烨拥了我好久好久，我们就像是同在冰窖里的两个人，相互拥抱着给彼此温暖，只不过我们现在温暖的是彼此的心……终于，他松开了我，轻轻的抹去我脸上的泪痕，微笑道：“你晚膳还没有用吧？！饿不饿？”

被他这么一说，这才意识到真有些饿了，于是老实的点头，却见玄烨正要扯开嗓子喊李德全，被我一把用手捂住了：

“行了！御膳房为今儿晚上的家宴已经够忙的了！你就别再给他们增添负担了！我吃两块点心就行了，下午的时候掂过肚子的！”

玄烨想了想也就作罢了，我刚要转身去案几那儿取点心吃，被他一把抓住了胳膊，我回头不解的看他，他却猛地一把将我横抱了起来，惹得我一阵惊呼。他也不理我，只抱着我走到案几边的椅子上坐下，我也就顺势坐到了他的腿上。他一手搂着我，另一只手去拿了点

心来喂我。我大窘，看着他一脸的邪笑，我感觉自己连耳根都在烧了！不过很快又缓过来，既然他敢喂，我就敢吃！一口咬过那块点心，大嚼特嚼起来，并不去理会玄烨眼里更深的笑意。

两三块下肚之后，便觉得饱，摇头不要了。玄烨并没有把我放下来，就这么靠在椅子上搂我在怀里，我也贪恋着温馨，安静的趴在他的怀里，手中把玩着他的长辫子。

————————————————————————————————

祖宗们啊！！天啊！！偶写这一章可是耗尽了心血啊！！谁能告诉我吻戏怎么这么难写的说！！！痛苦死我了！！完全没有经验嘛！！害得我都有找我家小京巴儿找感觉的心了！！反正终于写出来了！各位看官们就凑合着看吧！！我的极限了已经～～

正文 不为妃

“玄烨……”手中还是摩挲着他的发，心中那个想法已经维持很久了。

“嗯？”他的声调有些慵懒的意味，却更让我感觉沉醉。

“我……能不能……我……”我吞吐了半天，都没有说出个所以然来，忽的玄烨叹了口气打断我：

“珞儿……倘若……你真不想为妃，我不会勉强你的……”

我惊的倏的抬起头看他，却撞见他凝望我的眼，他竟然知道我的想法！

“你……怎么知道我……”

玄烨再次紧了紧我的怀抱，轻道：“珞儿，你是那么的与众不同啊……这妃子的桎梏只会锁了你的性子……我不想用我的自私去伤害你和改变你……因为若是你受到伤害，哪怕只是一点儿，都会让我痛彻心扉……我是皇帝……我的身份不允许我……我已经……已经是负了你……又怎么能……怎么能……你能了解么？你能了解么？你是不是会怪我？你……”

“行了……别说了……别说了……”我阻止了他接下来的话，哽咽着勉强说道：“是！我不会做你的妃子……我只想要留在你的身边，只想做那么个小小的宫女，因为……因为我还是很自私的……我希望在你的心里能有那么块位置是属于我的，唯一的……我不想成为你那众

多妃子中的一个，每天只盼望着能让你多眷顾我一点……我的骄傲不允许我这样！不允许！所以……请你……请你……不要怪我才对！我又怎么会怪你？！真的！我从来就没有怪过你！我只会爱你啊……因为爱你，所以连同你的地位、你的身份、你的无奈、你的悲伤还有你的孤独一起爱了……”

“珞儿……在我心里你就是我爱新觉罗玄烨唯一的妻……有妻如此，夫复何求啊……珞儿……我的珞儿……我也爱你啊……”

玄烨就这么一直念着，我趴在他的胸口慢慢闭上眼睛，享受他带给我的安心和温暖，我向他低述着这几天的所遇，给他讲述福全的无奈，常宁的大度，南怀仁的钢琴，云德班那群可爱的人们等等等等，最后我竟然在自己喃喃自语似的话里睡着了……

这一眠睡得出奇的安稳，直到感觉脸上有淡淡的痒意，才慢慢的醒转过来。一睁开眼便看见玄烨那深不见底的眸子，此时他正坐在床沿一只手抚着我的脸颊。我顿时心情大好，咧了个大大的笑容给他，轻道：“一睁开眼就能看见你的感觉真好！”

他也笑了，那笑容让我真正的体会到了似春天般的微风抚到心田的感觉，那眸子也似能柔出水来，我不由得看的痴了……

他把我一把拖过去，连着被子搂在怀里，轻轻的在我唇上映下一吻。我看着他已经换过了的明黄色朝服，问道：“现在是什么时候了？你是不是该去早朝了？”

“早朝？呵……当真睡糊涂了！我已经下了朝了！”

“啊？我睡了这么久？嗯……就算下了朝，你不是应该去上书房么？”

“呃……”瞬时，玄烨的脸色黯了下来，“我……二哥请了旨要来见我……”

我一把从他怀里挣扎着坐了起来，看着他说道：“玄烨……这……不能怪福全的！这事儿谁也不能怪！倘若我换作是他那样的处境，指不定会做的比他还过分！再说这朝堂上的是与这些也不能混为一谈！”

“可我……控制不住！一想到他竟然绑你去嫁给宁子，我就……我就……”

看着他因激动而涨红的脸庞，我不知道是该高兴还是着急了。手不由自主的抚上他的眉间，想抹平那儿紧皱的忧虑。

“玄烨……我这不是回来了么？！福全是你的兄弟，是你的左膀右臂，谁都可以不理解他，但你不可以！再者，倘若不是他。我也不能坚定自己的想法，于你我来说，不是坏事啊！”我放下手，看着他有些动摇的神色，继续道：“而且听说你把吴三桂的儿子吴应熊和孙子吴世霖给逮捕处死了，想必眼下对吴三桂的战事更加吃紧了吧！所以现在正是用人之际，玄烨你切不可感情用事啊！”

玄烨盯了我好久，终于还是点了头，我笑道：“呐！点了头就是不追究了！快点把衣服换了去上书房吧！李德全！皇上要更衣了！”

说完我立刻爬起来，并不顾自己现在只穿了昨天表演的单衣，披散着头发，随手抓起李德全拿进来的便服就给玄烨换起来。这些都是以前就做顺手的事儿，当扣好最后一个排扣之后，玄烨忽的一把拥住我，我轻拍着他的后背，问他“干吗？”他在我耳边轻道：“看你手脚冰凉，给你暖暖……”心中又是一阵感动，但面上不好表现出来，只轻推开他，把他往门外赶：“行了！行了！走吧！走吧！走吧！……”

送走了那袭明黄，刚在梳妆台上坐下，寻思着要不要先从这中和殿回自己的房间再换衣服，就听见李德全的声音在门外扯开了：“珞主子，让奴才们进来帮您沐浴更衣吧！”

我愣住了，珞主子？！不过只是一瞬，便答道：“你们进来吧！”

看着李德全和紫岚领着一堆宫女太监鱼贯而入，我有点懵了。而李德全此时一副恭顺的模样，我有些失笑，道：“呵！李德全，昨晚上是珞姑娘，今儿早晨是珞主子，你到底还要给我起多少个称呼啊？”

李德全听了我的话也愣住了，大概不相信我第一句话会这么说，我看了一眼旁边小宫女手上捧着的宫妃服饰，转头问他：“这……是皇上的意思？”

听到我的问话，李德全这才回过神来，恢复了恭顺的样子，答道：“回禀珞主子，这是奴才们揣度的，宫里面规矩一向如此，珞主子现在今时不同往日……”

“行了！行了！说的什么劳什子话？！你以为昨天晚上发生了什么啊？！”天！他们竟然以为我……唉！一世英名尽毁啊！“唉！我来告

诉你们皇上的意思……皇上的意思就是还和我走之前一样！我呢！跟你们一样，还是奴才！把这些都撤了吧！不过洗澡水留下啊！我现在这个样子不方便出门，紫岚，你能帮我去我屋里拿间衣服么？”

这回几个人全愣了，我感到一些颓然：“李德全，是真的！倘若你怕皇上怪罪，这事儿我一个人担着！放心吧！”

李德全又低头冥思了一会，终于回头冲那些宫女太监说道：“你们都下去吧！紫岚，你去帮珞……珞儿拿了衣服来吧！”

李德全的话明显比我的有用，一干人全都走了，只剩下李德全和我。

“你……”他似乎想说什么，但“你……”了半天都没有下文，我看着他无奈道：

“放心吧！他已经答应我了！只做他的宫女，留在他的身边，就和你们一样！”

李德全又沉默了，过了一会，紫岚拿了衣服来，我起身准备沐浴更衣，我让李德全他们都出去了，实在是不习惯在别人面前换衣服洗澡！李德全出门前还淡淡的说了一句：“李德全在宫里待了二十几年，这才瞧出来，谁是真的为着皇上！”

我听了这话，有些无奈，也有些惭愧。我还真不是为了玄烨，我只是为了我自己，我做不来后妃。那违背了我的原则，如此而已啊！

我洗完澡，换好衣服，走出了中和殿，我和李德全说我要出去，他也没拦我。知道我已经算是宫里面的老人儿了，不会惹什么事端。而我现在正阔步在去宜贵人处所的路上。我知道福全肯定没有把她抖出来，不过，一切都该有个了断了！

正文 摊牌

宜贵人的处所离中和殿还是比较远的，不过话说话来，这后妃的处所除了皇后的坤宁宫和四贵妃的宫殿离乾清宫相对比较近之外，其他的最近的都要走半个小时以上。横竖皇帝到哪里都可以坐轿子，只是真替那些抬轿子的轿夫们哀叹了！！

宜贵人的处所院落外站着执事太监，年龄不过十四、五岁上下，他的工作就是通禀来人和观察皇上是不是过来了通知主子准备，所以

当我准备进去的时候，那小太监就笑着过来问道：“这位姑姑，所为何事啊？”

我无意为难，也笑道：“麻烦这位小公公向宜贵人通禀一声，就说舒穆禄珞儿求见！”

那小太监听了我的话顿时一惊，竟忘了答我一声，就跌跌撞撞的跑进去通禀了，我也很是惊讶：自己是洪水猛兽么？怎么慌成这样？

没一会，那小太监又跑出来了，喘着气答道：“姑姑请进吧！”

我向他一颔首，踏进了院子。没两步就感觉到不对，院子里的人也忒多了吧？！虽然貌似每个人手上都有活干，但无一不用惊奇的目光打量我，还不住的窃窃私语。当下疑问更重了，无奈他们私语的声音太小了，我完全听不见在说什么。

再次迈脚进入这个正厅，我竟有些恍惚，宜贵人还是像上次一样端坐在上位，品着手里的茶，让我有种似乎还没有从那场危机当中逃离的感觉，好像自己两边还站着扣着我脉门的哑巴妇人。甩了一下头，把这种压抑感从心中赶走，重新挺起胸膛走进正厅中央，不卑不亢的行了一个蹲福礼，道：“奴婢拜见宜贵人，宜贵人吉祥！”

我没有抬头，只听见茶盏扣在桌上的声音，然后那抹熟悉的清亮嗓音便响起来了：

“哟！珞妹妹，你这不是折煞我嘛！我哪儿敢让您跪着呀！快起来！快起来！也免得一会儿皇上来了编排我了不是？！”她的语气里带着讽刺，不过还是抬手过来虚扶了一下。

我知道她心里不痛快，也不计较，恭声答了：“谢宜贵人！”就站了起来看着她。抬头却没有料到她对我的表情竟是笑颜如花，愣了一下神。

“快请坐！”她竟拉了我的手让我坐在她边上，不明里的人看这情景以为我们是表姐妹了也说不定。我本来就是来跟她摊牌的，现在却见到她如此反映，虽是知道她同我一样为着心中的那一点骄傲，但心里还是难受的慌，忙挣开了手，在一边站着，淡淡道：

“宜贵人，珞儿不想说那些客套话。今日珞儿来是有几句贴己的话想和宜贵人说说。”说完瞟了瞟她身边的一干宫女太监们，当下她也会意，没在多说什么，冷冷同旁边的人道：

“你们都先下去吧！”接着那些贴身侍奉的下人们便都齐齐的出去了，还不忘关了门。

“你还有什么事好跟我说的？！”门一关上，她的笑颜便收了起来，目光灼灼的盯着我，我知道她定是以为我来示威的，无奈的叹了口气道：

“是，我找你的确有事相求……”

“我没有听错吧？！以你我现在的处境，只怕求人的怎么也不会是你吧？！”她打断我的话，冷冷的说道。

我没有理会她说的内容，接着刚才的话说下去：“我希望你能把福全和容若的秘密守下去，同样的，我也保证福全和我绝对不会把你都出来！”我抬眼看了一眼她的神色，挺镇定的，“你意下如何？”

“我还有的选么？”她的表情还是没有多大的变化。

“你的确没的选，倘若此时败露出去，福全损失的只是名誉，而你恐怕就不那么简单了！横竖这场交易于你是大大有利的，你好像也没有拒绝的理由吧？！”

她的眼神依旧波澜不惊，却带着一丝疑惑，不过还是很快答道：“好！我答应！”

“如此甚好！珞儿也就放心了！不打扰宜贵人歇息了！珞儿告退！”

“慢着！”她一声喝住正想离开的我，我立在原地看她，她蹙了眉又开始仔细打量我，口中道：“你……”

“宜贵人是像问我葫芦里买的什么药么？”我苦笑道。

“不，不并不笨的，能了解你的目的。我只是……有点好奇……为什么你来我这儿两次，两次都是为了别人？……我现在才明白一点德贵人说的话了……你的确不像是个正常人，慷慨的可怕……”

“呵？蔚君这么说我？……她是高看了我了……”

“哦？”

“其实我才是最自私的那个，我把自己的利益看得高于一切。我的肩上没有什么责任，权贵的生活我也没什么兴趣，本来着皇宫对于我来说完全没有什么好留恋的，不过一旦涉及到我关心的人，关心我的人，为了他们，我不管前面是什么，我都会义无反顾！因为一旦他们

受到什么伤害或是痛苦，我也会很难受，我不想难受，更不想在以后回忆现在的时候会后悔，所以我所做的一切全都只是为着我自己而已！”

宜贵人的表情没有多大的变化，我知道因为我所说的一切与她的利益没有什么冲突。在这吃人的皇宫，最重要的生存法则恐怕就是这种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漠然了吧！仔细想想，我还真不适合待在这种地方呐！

“我听说……昨儿晚上皇上让你在中和殿留宿了……为何今日你还是身着这身女官服？”

我有些愕然，我昨晚在中和殿的消息已经传到这儿了么？怕是已经传遍整个皇宫了吧？！细想估计没有错了，着也的确算是皇宫里的一大八卦了，之前我不知道，反正自我入宫以来，就没有后宫妃子留宿过中和殿，更何况我这个小小女官还在御床上躺过两回？！虽说上次是我受伤，但这次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吧！！这么大的恩典，估计全皇宫都知道我在玄烨心中的地位了……

“我不想解释什么……恐怕我解释什么你也不会相信……”听闻她“哼”了一声，我无奈继续道：“我只想对你说，我不会对你的地位产生任何影响，我没有也不想有那么好的命去做什么后妃。其实我和你一样，也有自己的骄傲，也因为这骄傲，我们永远都不会是朋友，但我也不想和你成为敌人，所以最好的关系应该是盟友……”

她看我的眼神瞬间闪过一丝精光，但很快又隐了下去。对于我的话她不置可否，而是用很大的声音说道：“我今日乏了，你先退下吧！”

当下明白了她的意思，答道：“珞儿告退……”

正文 需得珍惜

出门还是看到那许多的探究眼神，这才明白，自己现在就跟传了八卦绯闻的明星是一样的处境了！也没有理睬那些目光，径直挺着胸膛走出院落，往太和殿的方向慢慢走去，拐过最后一个弯口，便看见福全和容若的父亲左相明珠大人从殿中走出来，我上前福身请安：

“奴婢给裕亲王、明相大人请安！裕亲王、明相大人吉祥！”

“免礼！”福全的声音。

“谢裕亲王、明相大人！”

知道我有话讲，福全便又向身边的明珠说道：“明相，本王突然想起还有一事未向皇上奏明，请明相现行一步吧！”

“如此，下官就现行告辞了！”明珠略一欠身，便大步离开了。

我与福全往太和殿的方向踱了两步，他才开口打破了沉默：

“看你回来了，我也便放心了！”

我突然忆起当日落水的情景，不免脸上燥热，毕竟那落水过程实在是……太丢人了！

“呃……让你担心了！过意不去！”

“此时皆因我而起，我就是再难受也是自找的！倒是苦了你……”

“若说苦，你绝不下于我，我懂的！我只是希望你以后能看开一点，毕竟……在这世上不是只有爱情的。”

他听了我的话默然不语，只是兀自慢慢的点了点头，一会又道：

“你……已经决定了么？”

“啊？决定什么？”

“你是选择了皇上么？你……决定了要留在这里？”

“啊……嗯！”我点头，“他……已经拿走了我的半颗心脏，离开的话我便只剩下半颗心了。所以我只得留在这里守着另外的那半颗，这样才能完整。”

“那……他为何不给你一个名分？我以为今天会听见昭书的……”

“福全！”我抬头看他，“我是个随性的人，想到什么觉得是对的，就一定会去做！我留在这里，为的是守着那半颗心，而不是等着！不做妃子本就是我的意愿，我还要谢谢他尊重了我的想法！”

他听完笑了，笑得没有半点杂质，这是我在福全身上从没有见过的笑容，却在心里由衷的高兴，只听他道：“原就听宁子说你是个不按常理出牌做事的主儿，今儿我可算是见识了！”

“你这话怎么听得那么不舒服啊？！是夸我还是损我呐？”

“夸！夸！绝对是夸！我哪儿敢损您啊！”

“得！别跟我嬉皮笑脸的！我这人记仇！我可还记得每次见你都没什么好事！这最上吃点亏也不算什么了！”

这话一出，明显福全面子上过不去了，不过他也只得听着，我说的可是事实！不过较真不是我的性格。好！福全，今天姑且饶你一命！我接着说道：

“福全……有件事我一直都想和你说的！可每次都没来得及说……”

“什么？”

“其实容若大哥……”

“行了，不要讲了，我想开了，容若的命运、幸福不是我能插手的，我没有那个资格！虽然你是选择了皇上，就算你决定和容若在一起，我也不会再反对了……”

“不是，你听我把话说完啊！容若大哥和我是不可能的了……我们早就结拜成异姓兄妹了！他很明白自己爱的是我的姐姐，他对我只有对妹妹的感情，觉得应该替我姐姐照顾我罢了，而我也只是把他当哥哥的……”

“什么？你们是异姓兄妹？！”

“嗯！这事儿你若不信可以去问容若大哥！”

“不！我不是不信，只是……原来我错的那么离谱……”

“这件事，我和皇上都不会告诉容若大哥的，也不会告诉任何人！我在心理上还是支持你的！不过好像大哥没有那个意向，福全你不要苦了自己才是！我这做朋友的，只想看到你能幸福！”

“幸福？……”他苦笑着说了一句，我沉默了，因为知道事实上幸福对他来时似乎很难，不由得也跟着叹了一口起。

“珞儿！”正叹气间，身后有人急急的唤我，一听便知是玄烨，于是回过头对他灿然一笑。他显然是刚从太和殿里出来，正准备上椅轿，却看见了我，就急急的冲过来，一把把我拉到他的身后，对福全冷道：

“二哥还没有出宫啊？”

“呃……那个……我和福全偶然间碰到，就聊了几句……”玄烨听见我在他身后闷声回答，握着我的手紧了紧，回头盯着我看了半天。我知道他是担心我，怕我跟福全会再出事，但还是让我有些郁闷的鼓起了嘴。最后，他有些挫败的叹了口气，语气放柔了问我：

“那现在聊完了没有？”

“呵……差不多了吧！”我立刻换上笑颜答道。

“那二哥就早些回府歇息吧！……这两天也辛苦你了！”

“臣心中有愧……臣……告退！”福全作了一揖，转身离开了。

我和玄烨站在原地目送了他一会儿，只觉得他的背影竟是孤单落寞的让人心痛，握着玄烨的手也不由得紧了紧，只觉得眼前的幸福更要珍惜才是。

玄烨也不说话，只是默默的牵了我的手往中和殿走。后面跟了一大堆的人，让我有那么一瞬的不安，想把手从他那儿抽出来，玄烨却硬是不放，无奈也只得由着他了。快走到中和殿的时候，他却突然停下来了，我不知他要干什么，也停下抬头看他，一转头却看到玄烨那张放大的脸，唇上一阵柔软。当我反映过来的时候，玄烨已经把头撤了回去，顿时全身的血液“轰！”的一声全涌到了脸上！天！他竟然大庭广众之下吻我！虽只是轻轻的一瞬，但我回头却发现身后跟着的宫人们全部都是震惊的表情。正是丢人丢到姥姥家了！我知道我现在脸上估计打个鸡蛋都能熟了！气恼的瞪了一眼玄烨，他却突然哈哈笑了起来，拉了我的手加快了脚步。

我几乎是小跑着才能跟上健步如飞的玄烨，一进中和殿主殿，玄烨就向后面跟着的宫人们发话了：“你们都别跟了！下去吧！”一声令下，众人退得飞快。

我还没有反应过来，一个深吻就凑上来了。那种眩晕得感觉再次袭来，大脑顿时当机ing……天啊！空气！空气！你在哪里？！就在我因憋气而快昏过去得时候他才放开我。我大口大口的喘气，对他接着的熊抱完全没有了抵抗能力……

“在太和殿的时候简直就是煎熬！我的脑子里无时无刻都在想着你，大多数折子都没有听进去，一出门还就看见你了，在路上都没有控制住自己！你这磨人精！你说该不该罚？！”

——————————————————————————————————————

各位看官们！！我要诉苦！！555555555昨天我过了非人的一天啊！！！555555555555我哭！！！！我家小区修水管把电线给弄断了

～还得我家停水停电～～一天都不知道怎么过的！！早上醒过来发现全家就只剩三瓶矿泉水，刷了牙都没有水洗脸，一天我在家里不敢出门，在家吃面包当饭，还没有电，连电视电脑都没的玩的～～我哭！！只好睡觉！！睡完觉还没有来水来电，就继续睡，一直到晚上六点～～我怎么这么命苦啊～～～不活鸟！！！！

正文 幸福与惊变

日子回到正常得轨道上，我的工作就和以前得一样，只是待在玄烨的身边无所事是的时间比以前更多了。只是一连五天玄烨都没有翻绿头牌去后宫，只在中和殿单纯的拥着我睡，我知道他是顾着我。倘若说我对这些不在意，那绝对是假话，谁愿意把自己深爱男子往别的女人的床上推啊！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当初决定回到他身边的时候就已经做好面对这一切的准备了。不过在心中暗自决定，既然别扭就绝不勉强自己，我还没有那么大的包容心让他跟别的女人之后还来和我。再说了，假如就这么下去，他就算不会因欲求不满而憋死，我估计也得被孝庄给灭了！所以在第六天他还准备让李德全把牌子都撤下去的时候，被我给拦住了，轻轻的翻了蔚君的牌子。

“你……”玄烨有些茫然的看着我。

“我说过，因为爱你，所以连你的一切都爱了。当然也包括这个。这是你身为帝王的无奈，谁让我爱的是个皇上呢！不过我可以说服自己的也就只有这些了……”

我嘴上说着，脸上装作不在意的坐回原来坐着的软榻上，捧起刚刚还在看的书，却是一个字也没有看进去。听见玄烨从书案后踱过来的步子，我没有回头。他轻轻的从后面拥住我，在我耳边低喃道：“对不起……”声音呜绵的像一只受伤的小兽，惹得我心中一阵微颤，回过身把手放在他的腰间紧紧抱住，轻声说道：

“真的，我不介意。不过可别以为我是大方，我是害怕老祖宗把我给灭了。你总不能永远不去后宫吧？！反正迟早都会有那么一天，倒不如早死早超生，你早去我也早省心了……”

他顿时手上加重了力道，我不再说话，就这样的拥了好久，真的好久，久到我以为他今晚还是不会走了。最后他还是把我放开，一只手抚上我的脸，温柔的触感就如同他温柔的眼眸让我无比的留恋。蓦的，他把头一低，唤道：“李德全，摆驾！”

然后他又重新抬起头来看了我很久，终于还是把手收回，起身向外走去。他的家不很急，像是在逃离，走到门口，他又回头看了我一眼，然后走出了中和殿。他走出去的瞬间，我紧绷的身体，轰然倒塌在了软榻上，半天才回过神来，匆忙的把殿内收拾好，这一刻我只想马上回到我的小屋。我几乎是用跑的冲回自己在中和殿后庭的自己的小房间，快速的把外衣脱掉，一把扯下头发披散下来，也顾不得洗澡，就躺到床上用棉被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强迫自己什么也不想闭上眼睡觉。大约一个小时后，我放弃了努力，就挣着眼睛躺在床上呆呆的从半开的窗户望着外面的天空，那醉人的深蓝让我的心情慢慢平覆下来。深吸一口气，不由得苦笑：不是早已在心里让自己接受事实了么？！怎可对自己言而无信？！从现在开始还是不要想这些了！只要能待在他的身边不就已经够了么？！穿越的三百多年的时间能在他的身边不就是自己最不可思议的幸福么？！好好守护吧……

接下来的日子因为一切都想开了，就越发的珍惜拥有的与玄烨的一切。他觉得对我有愧，我也乐的接受他对我的温柔和纵容，横竖只要他对我好就行了，我们连三百多年的时间都战胜了，又何必在计较那么多？后来玄烨养成了一个习惯，每晚就算是到后宫中去，也必会会中和殿。因为那天之后的几日，他半夜从后宫回来后又会来到我的屋子，拥着我和衣而睡，直到凌晨才回中和殿更衣早朝。这样子持续了半月，我不忍心不让他来，但每晚看他三处奔波又心疼，只得主动要求搬到中和殿去。不过有约法三章：只是拥着睡觉，还得他洗完澡才行。他听了我的要求超感动的，立马答应了。于是乎我每晚睡觉就都会多出了个香喷喷的大抱枕，他也真的每晚拥着我睡，什么也不做。

他会经常和我说朝堂上的事情，他对我丝毫不避讳他的烦恼和各方面的顾忌，我也尽我所能的帮他出谋划策想办法，用我大脑里极有限的历史知识帮助他。苏麻姑姑倒是来找我谈过，我把我的想法全部说给她听，她听完什么也没有说，只轻叹两声，估计她回去也会告诉孝庄。之后我等了几日，孝庄也没有召见过我，让我原本悬着的心慢慢放下来。

日子倒也是舒适的流淌下去，不觉已到了五月底，天越发的热起来。早上送走了玄烨上朝，我穿上了紫色的女官宫服，坐在梳妆镜前

梳妆。熟练的盘起把子头，插上喜欢的那支白脂玉簪子，别起一对月牙儿形状的发标，脸上不施粉黛，因为实在施觉得古代的化妆品劣质的可怕，绝对的损害皮肤！又拣了玄烨送我的所有饰品中他最喜欢的紫玉梅形耳坠戴上。一切都结束之后，细细的看镜中的自己，第三个年头18、9岁的容颜，洋溢着幸福的微笑，一切似乎都很美好。

我起身收拾好中和殿，然后慢慢的踱步去上书房，煮茶、研磨、把旧折子收起，腾出地方放今日的新折子，然后安静的坐在一边，边看书边等玄烨下朝过来。

等了许久都没有动静，煮茶的水换了好几遍，心里一阵莫名的慌乱，像是要发生什么不好事情的预感。我气燥的走来走去，不时的往门口看，玄烨的身影却始终没有出现。直到临近午时（约上午11点）才从殿外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我赶忙冲出去，却只见到小安子一边抹着眼睛一边跑过来。一看到我，他连忙恭声道："姑姑快些去坤宁宫，皇后娘娘殁了……"

"轰——"的一声，我就感觉血液全部冲上头顶，脚下一阵踉跄，险些跌坐在地上，好不容易稳住身形，才听清小安子的声音有些哽咽：

"皇上在坤宁宫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李谙达在旁边守着，让奴才叫姑姑赶紧去呢！"

我立马向外跑去，跑了两步又停下脚步转身，身后跟着的小安子措手不及差点撞上我，我急问道："有没有传出去？"

"回姑姑，还没有，李谙达吩咐了不让往出说，说出去就要掉脑袋。"

"嗯！这事儿先不能给各宫主子知道。不过小安子，你马上去慈宁宫一趟，向老祖宗禀了！"

"可是李谙达说……"

"李谙达定会同意这么做，你先去！回头这事儿我担着！"

"嗻！"

说完，我两人分头往不同的方向去。坤宁宫是后宫中离乾清宫最近的，但也属后宫，与乾清宫中间隔着御花园。这御花园我也就只认得从乾清宫通往后宫的一条路线，我在这条路上飞奔起来，却因脚上

蹬着花盆底儿，用飞奔的力气，而只有小跑的结果。脑中全部都是那个温柔的人儿，笑着对我说着：

“行了！珞儿！我都明白，倘若你有这份心，也不至是现在这样的身份！”

“皇上待你如何，不用我多说。但是看蔚君妹妹平日里那么的维护你，我就知道你定是个不俗的人儿，近日一见，果然如此！我也是越发的喜欢你了。我向来都不在意这些繁文缛节的，这皇宫里，本就是个尔虞我诈、吃人的地方。难得有一片净土啊！你就让我在你这净土这儿透透气罢！”

“好了！你也别再贬低你自己了！什么人能用心来交，我心中都有数……唉……时辰也不早了，我要先去慈宁宫了，下次我们再好好的聊聊罢！你也回去早些歇着罢！”

正文 殇

一遍一遍又一遍，眼泪无声的往下掉，也来不及擦，只是这么跑着，想把这一切都甩出脑去。冷不防的撞上一个人，却听见一群人的惊呼。我跑的时候用了全身的力气，撞的两边都跌坐在地上，我睁眼一瞧，是前段时间刚结束的选秀中新晋的和贵人色赫图氏，连忙跪了道：

“奴婢该死！奴婢该死！奴婢冲撞了和贵人！望和贵人恕罪！”

和贵人被身后簇拥的人扶起来，气极抬脚就踹了我的肩膀，指着我叫道：

“该死的奴才！你哪个宫的？敢以下犯上！来人！给我掌嘴！”

我跌坐在地上，感觉肩膀都要脱臼了，但我此时脑中只想着快些到坤宁宫去，于是又跪了急道：

“回和贵人，奴婢乾清宫舒穆禄珞儿，奴婢现在又要事，回头和贵人要杀要剐悉听尊便，现在请容奴婢告退！”说完也不待她回答，立刻起身准备往坤宁宫跑，立刻被几个嬷嬷拉住。和贵人气道：

“反了！反了！原来你就是那个狐媚子！当真以为在这宫里可以无法无天了？！我今天就要好好教训你！看有谁救得了你！”说着就要亲自来掌我的嘴。我心想：罢了，这次是我有错在先，让她打了解解气吧！打完就可以走了！也就没有用跆拳道反抗。

一巴掌狠狠的袭来，忽的左耳上一股钻心的疼痛传入四肢百骸，整个人被那疼痛震得趴在地上，伸手一摸全是血。然后就看见不远处的地上躺着原本还挂在耳朵上的那紫玉梅形耳坠，上面还染着血。抬起头看见和贵人打我巴掌的那只手上戴着两三只金的玉的戒指，上面也染了血，顿时明白过来：我的左耳算是毁了，被人把耳环生生的扯下来了！

也顾不得疼痛，马上爬起来福身道："奴婢告退！"便立刻往坤宁宫的方向跑，身后还有人来追了两步，我加快了脚步，终是甩开了。

一路不停的冲进坤宁宫，李德全在寝殿门口候着，我连忙上前，他看见我就立马低声急道："珞儿你可算是来了！……皇天菩萨！你的耳朵怎么了？！"

"没事！怎么回事？怎么这么突然？"

李德全抹了把眼泪哽咽道："皇后娘娘难产，生下小阿哥之后就立马见红，太医们救了半天还是没能把娘娘留住，没多久就殡天了……"

和历史一摸一样……

"我已经差小安子去慈宁宫禀报了。"

"该是如此的，是我的疏忽，只顾着封住各宫娘娘了……"

"皇上在里面？"我恍惚的问道。

"嗯！珞儿你进去看看吧！恐怕也只有你能劝得动皇上了……"

依旧恍惚的把门推开，走至床边，芳怡就那么安静的躺在那里，面色煞白，唇上毫无血色，额上还有汗粘着发丝。玄烨坐在床沿一动不动的盯着芳怡。我走到他的身边望着芳怡，眼泪就没有停过，转头看向玄烨，他也是泪流满面。心中一痛，不由得在他面前蹲下，把头枕在他的腿上，眼却还是望着芳怡，玄烨轻轻的把手放在我的头上。从我进来开始，他都没有回头，就好像一直都知道来的人就是我一样。

"我九岁那年认识芳怡，"玄烨忽的开口，声音却很低，"那时我还小，索尼贺寿，是皇玛法让我去的。芳怡只比我大一岁，却已是闻名京城的四全小姐了。她和苏麻一见如故，到最后都要把我给忘了，却让我记住了她的指挥和博学。所以后来的选后，皇玛法说是她，我丝毫没有反对，她是绝对有能力母仪天下的。她进宫之后，的确吧这些

做的很好，让我完全没有后顾之忧，我不得不去喜欢她。在遇见你之前，我以为这就是爱了。后来才意识到不是，但她在我心中亦是很重要的，她是我的良师益友，很好的帮手。可我徒有皇帝之名，整个天下都是我的，却丝毫没有能力救她，眼见着她……”

玄烨的声音本就很低，后来就越来越低，眼前的芳怡越来越模糊，耳朵上的痛楚也越来越小，然后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我梦到很多事，我知道自己在做梦，努力想让自己醒，我不断的和自己说不能在这个节骨眼上挎下，玄烨此时很需要我，但不论我怎么努力都没有办法让自己醒。我的梦很乱，很多人、很多事：爸爸妈妈给自己过生日Party，蔚君拉着我的手说要做交心的朋友，常宁让我从婚礼上逃走时落寞的眼神，小芮拉着我陪她相亲，阿玛额娘的爱抚，福全那孤独的背影，杨桦告白时的99朵玫瑰，玄烨勒得我骨头直响的拥抱……最后的最后是芳怡温柔的眼神，一遍又一遍的对我说：“……越发的喜欢你了……越发的喜欢你了……”

蓦的一切都突然消失了，只剩下一片黑暗，却有一个熟悉的温柔声音轻轻的在我耳边说着：“……替我照顾他……替我照顾他们……”

耳朵上的疼痛再次袭来，眼皮很重，却还是艰难的抬了起来，能感到眼角的泪痕，那句温柔的话语还萦绕在我脑中，我知道这是我唯一能帮她做的了。

玄烨看见我醒了，抓着我的手一紧，另一只手抚上我的额头，道：“还有些低烧。是不是很疼？我怎么那时没有看见？！”接着他又帮我把被子紧了紧，我拉了拉他握着我的手，摇摇头轻声问道：

“芳怡她……”

“别想了，我会处理的……”

我点点头，我知道这些我都帮不上忙。猛地想起什么，又问道：

“小阿哥……”

“我封了做太子，名字也取好了，叫保成，希望他能平安的长大成人。”

我再次点头，他把一切都处理的很好……

“只是对不起容若了抢了他的名字，他的名字有个‘成’字，为了避讳，他改了名叫性德……”

我恍然，原来纳兰性德的名字是这么来的！！心中放下一块大石，原来和我没什么关系，万幸万幸！我又看向玄烨，年轻的容颜却带着一丝沧桑，让我心中一紧。

“你是不是该去看看芳怡了？我已经没有什么事了，休息休息就会好的。我也是，这个时候倒下……”

“别想了……我是该去了，今天达赖三世过来超度，我要去看着的，你在这儿好好休息！”

我点头，他又掖了掖被角，把我的手放进被子才离开。他离开之后，我慢慢的从床上爬起来，走到桌边给自己倒了一杯茶喝下，摸了摸左耳，上面被包扎了起来。还在愣神，有人推门进来了，我回头发现是紫岚，她看见我也是一惊：

“姑姑怎么起来了？快回去躺着！莫要再着凉了！”她放下手中的水盆过来扶我。心中不免好笑，上次受伤她进来时的第一句话也是这么一惊一诈的让我小心。

回到床上我并没有躺下，只是靠着软垫坐着，安静的让她帮我擦脸擦手。看着她一身的素衣，又想到芳怡，心中又是一阵疼痛，不觉的落下泪来。不想说话，只静静的听紫岚在耳边絮叨：

“姑姑可把我们吓坏了！那天皇上把你抱回来的时候半边脸上全是血，衣服上也染红了一大片，还不省人事！皇上发了一大通子火，把太医们狠狠的骂了一遍！皇上可是真疼姑姑，马上就派人查了，好好的惩……呃……姑姑你还是好好的养伤吧！这次可是伤得不轻啊……”

“皇上查出来了？”我听出她的失口，问道。

“呃……姑姑还是不要管了，好好养伤吧！”

“和贵人怎么样了？”我拉住她还在用凉水擦我胳膊帮我去热的手，说道：“我不会告诉皇上的，说吧！”

她停下手上的事，急道：“是紫岚多嘴！姑姑还是不要问了！皇上亲口下的旨不让奴婢们说，姑姑还是别为难奴婢了！”

“罢了！我就问你一句，你只要点头或是摇头回答就行了，她还活着么？”

紫岚听了连连点头，我这才放下心来，还好还好……

紫岚帮我擦过了身子，又拿了药和粥看着我吃下，才放心的坐在床边的脚榻上守着我。我一直坐在床上看书，其实一个字也没有看进去，只是不住的发呆——

哈哈！！各位看官们！！昨天的情人节大家过得怎么样？？！！嘿嘿！！常常我最近的心情也是超级好的！虽然没有情人可以过节不过，后天是常常的生日呢！！哈哈哈！！常常又大了一岁了！！又在奔三的步伐上加快了一步！！老咯！！

正文 公告

各位看官们！常常对不起大家！！常常要停止一个礼拜更新了！！马上要开学了！常常要收拾行李回南京上学了！所以这一个礼拜都会满忙的～～再加上常常我遇到了瓶颈期了～～也需要好好的想想接下来怎么写～～是我对不起大家！！请大家原谅我！！不过常常在此保证一定不会弃坑的！！！常常一定会写一个圆满的结局的！！大家放心！！

接下来的剧情会走温馨路线了～～会给所有人都是一个好的结局，容若会让他找到他的第二春～～接下来常宁和那个蒙古格格的感情会好起来～～接下来还会有一位新的男配出场，很霸道的性格～～大家敬请期待吧！！嘿嘿嘿嘿～～～～

【穿越时空爱情类】你的心，我的 作者：可爱囡囡（确定这个故事结束咯！汗~速度看吧！）

正文 序幕

原来，心碎的感觉，竟然是这样的……

望着他幸福的微笑，我的大脑停止了思考，整个世界在我眼中全部变成了灰色，只有哀伤不停在我的脑中回旋。所有的一切都已不存在于我的世界里，而唯一能让我感受到的，有的只是，仅仅只是——我那在不断滴血的心。

曾记得，我倚在他怀中，让他轻抚我柔软的发丝，在我的耳边许下永久不变的诺言；也曾记得，他孩子气的笑容，灿烂的眼神，只为追寻我俏皮的身影。然后，用他的双手紧紧拥抱住我，诉说着我是他今生唯一的爱恋。而我，心甘情愿地被禁锢在他强有力的臂弯之中，一生一世。

可现在呢？他的笑容依旧，但却不是为我展现；他的双臂展开，迎接的却是另一个女人——一个我一辈子也不可能比得上的女人；他从我的身边经过，却吝于给我一丝关注的目光……

世上真有天长地久的爱情吗？若是没有，可不可以不要让我曾经那么的幸福，那令人窒息的幸福，导致了我此刻的绝望，深沉的悲伤，几乎压抑得我不能呼吸。我宁愿，从来不知道幸福是什么，从来不知道深爱的感觉，从来不知道一个人能需要另一个人到致死不逾的地步。甚至……愿意放弃掉自己的生命！

冷，很冷……等我回过神时，我已身在冰冷的水中。呵呵，失去了他的怀抱，我所能拥有的，也仅仅只是这寒冷彻骨的温度了吧。我闭上眼睛，任凭自己的身体在水中慢慢下沉，意识离我越来越遥远，但我的唇边却漾起一丝满足的微笑。既然不能和他长厢私守，那就让我带着对他满满的爱意和幸福的回忆去另一个世界吧，在那里，我会很幸福、很幸福的……

“啊……有只猫咪溺水了！”朦胧中，我听到有人在大声呼喊着。是啊，我是一只猫，仅仅只是一只猫，没有高贵的身份，没有爱人的权利却爱上了人，也许，这就是老天对我的惩罚吧。但是，我不觉得

自己有什么可悲，至少，我曾经爱过，曾经被爱过，这就够了，真的，够了。

如果，有来生的话，我希望，我和他能够重新来过；我希望，我能拥有一个新的身份让他可以接受我；我更希望，他能够爱上我。也许这只是我的奢求，但却是我今生唯一的愿望，为此，我愿意抛却掉我的一切——只为挽留住他投注的目光。

如果，有来生的话，我一定要告诉他，我爱他！从他第一天抱我进门的那一刻，从他与我共眠的那一刻，从他亲吻我的那一刻，我已经深深爱上了他，哪怕这爱恋注定无疾而终，我仍是无怨无悔。

如果，有来生的话呵……

A A A

“傻孩子……”

恍惚中，我仿佛听到有人在我耳边轻轻地叹息，带着怜惜和感叹。我挣扎着微微睁开眼，一片耀眼的银光在我面前闪烁着，一个女人，美丽而优雅的女人，正微笑地看着我，那头美丽的银色长发，以及那双仿若绿宝石般美丽的碧绿色眸子，让我想起了一个传说：“难道，你是……”

“我是檀筝，兽界之王。”她美丽的额前配戴着一个狮子形状的额坠，记得，奶奶曾经说过，兽界女王檀筝，是兽界最尊贵的银狮族的唯一后人，有着一头银色的长发和碧绿色的眼眸，和幻化为人形的力量，而这个传说，居然现在就在我眼前……

“无论是人界，神界，魔界，妖界还是兽界，看来都是无法逃避感情这两个字的纠缠啊，”她边叹息边摇头，美丽的碧色眼眸望着我，“你的心声我全部都听见了，我很同情你的遭遇，但是，人心不是我的力量可以改变的，我只能为你创造一个机会，至于结果如何，还是要靠你自己的努力，你，愿意试一试吗？”

机会？也就是说，我能够让恺重新爱上我吗？希望的光芒在我眼中闪烁：“女王，我愿意，我愿意一试，不管结果怎么样，请您给我这个机会，求求您。”

她笑了，伸手握住我的手：“真是个傻孩子，能为个男子痴迷至此，也算是至情至性了。好吧，我让你变成人，但是那个男人今生的

姻缘已定，上天的姻缘不是任何人能够以任何力量破坏的。所以你要有心理准备，我算出他的前世并无姻缘，你愿意去吗，那可是 年前哦。”她翩翩的衣袖甩起，在我面前突然出现了一片绿色草地，一个男子正闭目躺在草地上，虽然身上穿的是电视里演戏的那种古装，不过那张脸，那张刻在我心中每天被我温习一万遍的脸——我忍不住伸出手想去触碰，但是，碰到的只是虚无。

“我愿意的，女王！”曾经认为已经死去的心，却在见到恺的影象的那一瞬，重新火热了起来，“不管那里是什么地方，为了他，我哪里都愿意去。”

“那好吧，”檀筝点点头，额前的狮子额坠开始发光，“我会给予你人的身份与外貌，让你去追寻你的最爱，也许，只有曾经爱过的人，才会有你这种勇气吧。”光芒渐渐扩大，笼罩住了我的身体，我的意识开始模糊，朦胧中，仿佛听到女王的感叹：

“能够去追寻自己的爱，或许，也是一种幸福吧……我祝福你。”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一章

该怎样来制造和他相识的机会呢?

直接扑进他怀里？不行！现在的她已经不是猫了，而且这么唐突的举动应该不适合应用在古代女子身上吧。。。。

那么，上去和他说“公子，你好帅？”结局八成是被他用花痴的眼光看待吧。。。

或者？效仿原始人的求亲行为，一棍子打晕他，再扛回家？好象不太实际吧。。。。

好伤脑筋啊……

“谁在那边？”难得的午后，想在自家山庄的草地上小憩一下，就看见一个古里古怪的女子，两手攀在树上，一会摇头一会叹气的，还拼命往他这里看，他真是想当作没看见都不可能，如果再不发声音，恐怕那棵树上的叶子就被她都摇光了吧。

啊……他发现了！被他发现了！而且用她熟悉了多年的声音和她说话，不是幻听！不是幻听！一脸花痴样地用手捧住脸，她陶醉在他的声音里。然后，身体响应地心引力的号召开始往下坠：“妈呀——”

电光石火之间，白色的人影闪过，拯救了她岌岌可危的小屁股，而伴随着这个举动的，却是一声低沉的怒吼：“该死！”

“对，对不起……”望着俊美脸上多出的三条抓痕，她满是歉意：“我以为……我会掉在地上……”所以才会条件反射地想用爪子抓地，忘了自己已变成人的事实。

“如果那是你希望的，我不介意让它变成事实。”好心救人却被抓伤，颜寻恺不禁暗暗咒骂自己的鸡婆，就让她摔死好了，关他何事。脸上的隐隐作痛不断提醒他他的愚蠢，抱着她的手臂也因怒火渐渐放开。

“不要不要，我真的不是故意的，对不起对不起！”察觉到他的怒火和放手的意图，她连忙手脚并用地巴住他的身体，以免被他甩下去。

太阳穴的青筋隐隐跳动，他费了好大的劲才让自己没用力把她甩出三丈远，自动送上门的女子他见得多了，但是好象还没见过这么不要脸死抱着他不放的，几乎是咬牙切齿地，：“姑娘，你应该安全了！”

哎呀，她居然整个人趴在他身上啊，象个八爪鱼。完了完了，这下她的形象尽失了，他肯定以为她是个随便的女人，她不要给他这么差的第一印象呀，她哭丧着脸从他身上离开，想了这么久，结果却是这么丢脸的开场。

“你是何人，为何在我逸云山庄出现？”他刻意忽视她垂头丧气的样子，虽然那让他有想笑的冲动。

“我是——”以前窝在猫窝看的电视有哪些，哪些剧情可以引用一下？

他挑眉，静等她的回答。

“这个——”

“恩哼？”

“我——”

“如何？”

“我头晕——”一时想不出来，还是慢慢再想，装晕这招总算还记得。她头一偏，往他身上倒去，却让他反应敏捷地让了开去，一块大

大的石头正迎接着她的脑袋与它作亲密接触。这下，晕得货真价实。

“……”看着晕倒的她以及她头上肿起的那个大包，他啼笑皆非，同时，有种麻烦的感觉涌上心头。

这个女人，真是满奇怪的。

A A A

觅觅，我最喜欢你了，你要永远陪着我哦。

觅觅，长大后，我要你做我的新娘。

觅觅，我真的真的很爱你啊。

觅觅——

恺……

晶莹的泪珠从她眼角滑落，一颗一颗，滴落在床塌上，形成一方小小的泪渍。

“大哥，她好象，在哭呢。”房间里一个年轻的女子首先发现了她的异样，禁不住出声。

哭？颜寻恺诧异地转过头，望向躺在床上昏迷不醒的那个奇怪的女子，果然，她巴掌大的脸上全是泪水，纵然她没有发出任何声响，仍是可以让人感觉到那种深深的哀伤，他不由得想起下午救她时，与自己对上的那双灵动的大眼睛——她的眼睛，拥有那种精灵一般灵动眼眸的人，实在不象是拥有伤心过往的人啊。

“小忆，既然人是你大哥带回来的，又哭得那么伤心，那肯定是与你大哥有关啦，让女人哭得那么伤心的，无非也就是什么始乱终弃啊，三心两意啊……哎哟，你打我干吗。”声音终止于一记大大的毛栗。

“你以为我大哥是你风大少啊，让女人伤心是你的专长，忘情负义是你的本能，我打你是为天下女子伸张正义。”颜寻忆回答得理直气壮。

“你们安静一点。”颜寻恺深思的目光锁在泪流不止的那张脸上，究竟是什么样的梦，能让一个人如此悲伤？他——真是有点好奇呢。

“恺——不要走，不要离开我——”梦中的恺好温柔，一如以往的温柔，可是，他最终还是要离开，可是她变成人了呀，再也不是那只

只敢默默爱他无法言语的胆小猫了，她要留住他，她不要再看着自己的爱情溜走而只能自己流泪，几乎是不顾一切地，她伸手抱住他，“不要走——我爱你——我爱了你好久好久——”

被她抱住的颜寻恺在一瞬间变成化石，而其他两个人的下巴则是掉到了地上，如果耳朵没听错的话，她叫的应该是“恺”吧，也就是，颜寻恺的那个恺?

她留下恺了，而恺——他带笑的眼睛看得她脸好红，他的脸凑得她好近，近到她可以感觉到他的呼吸，他是要亲她吗？他，接受她的爱了吗？她渴望地闭上眼睛。呵……她等这一天，真的是，太久——太久了啊。

这个姿势……颜寻忆惊呼一声，满脸通红地转过头去，风翼饶有兴味地吹了声口哨，而颜寻恺则是额头上一下多出了三条黑线，只能抓住她肩膀，摇晃她身子以掩饰自己的窘迫：“睡够了没有，睡够了就给我醒过来……唔——”他的一切举动全部停顿住，在她精准地以唇覆上他的唇的那一刻。

恺的唇，暖暖的，湿湿的，和以前一样呢，她习惯性地又伸出小舌头，在他的唇的四周舔了一圈，娇憨地笑着把头倚进他怀里，继续睡。

周围抽冷气的声音响起，将颜寻恺僵住的身体解冻，他慢慢低下头看着窝在自己怀中的小人儿，忍住掐死她的冲动，脸皮开始不受控制地抽起筋。而后，整个逸云山庄响起震天的吼声：

“该——死——的——，给——我——醒——过——来——”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二章

“他好象很生气啊……”那张脸臭得能吓哭小孩子，还好她不是小孩了。

“不是好象，是绝对！”老哥今天的样子绝对会被列入颜家历史。

“我睡相有那么差吗，可以让他看了那么生气？”

“错，姑娘你的睡相简直让在下惊为天人，即使是天天看也看不厌的。”天天有免费的豆腐吃，多爽啊，他风翼还求之不得呢。

颜寻忆忍无可忍地朝他翻了个白眼，表示对他这种急色鬼的不齿，然后继续把头转向一头雾水的她：“姑娘，我叫颜寻忆，是恺哥的

亲妹妹，能否让我冒昧地问一句，你，和我哥？到底是什么关系啊。”不能怪她鸡婆，是人都会好奇。

“在下是风翼，寻恺兄的结拜兄弟，我也对你们之间的关系，咳，很有兴趣。”

颜寻忆？寻恺兄？那么——她悄悄望向一边脸色铁青的男人，他今世的名字，应该就是颜寻恺了？仍是她的恺呀——

“姑娘？”瞧她看着老哥的那种眼神，说他们两个没什么，打死她她都不信。

“我，我叫觅觅，颜觅觅。”该怎么介绍自己呢？她烦恼地咬着下唇，五指不停地在床上抓来抓去，骨溜溜的大眼睛瞄向一旁的颜寻恺，却发现他也是沉着脸在等她的回答，“我是……”

三双耳朵同时竖起，等她解除他们心中的疑惑。

“有一只猫咪名字叫觅觅呀，穿越了时空来寻找她的爱，喵呜喵呜喵呜喵呜喵呜喵呜喵呜——”

咚——咚——，回应她的歌声的是两声非常赏脸的物体倒地声音以及颜寻恺愕然的眼神，她无辜地看着他们，她——没吹牛呀，事实就是如此，虽然用唱的，是可笑了点。

管她是哪里来的小猫小狗，反正有一点他很肯定，就是她不是他逸云山庄的人，既然不是他山庄的人，那他也没必要弄清那么多，颜寻恺沉下脸：“小忆，去叫卓总管来，送她出去。”

大哥脸上清清楚楚写着“恼羞成怒”四个大字啊，虽然好奇归好奇，但是颜寻忆还是不敢忤逆兄长的命令：“是，大哥。”

“寻恺兄，我看——”风翼的话语在接触到颜寻恺冻死人的目光后全部被吞进肚子里，“算了，当我没说过。”

“不行，你不能送我走。”觅觅大声反抗，被送走了不就玩完啦，她所有美好的远景全部都泡汤了。

不能？颜寻恺扬眉望着她：“我是逸云山庄庄主，而你并非我山庄中人，为何我不能请你走？”

因为——因为——，她眼珠转了好几圈，一个点子在脑中形成：“因为，因为颜老爷子对我家有恩，而我爹一向是有恩必报的人，

他一辈子坦然行事，在临终前仍不忘欠颜家一个恩情，所以这个恩情，我是一定要报的。”而报恩的方式么，自然是以身相许啦。

原来如此，他了然地点点头：“那是上一辈的事，而且，本来施恩就不图报，姑娘你也不必太执着。”

“有恩报恩，是我家的传统。而且觅觅在亡父灵前许下誓言，一定会完成他的心愿，倘若颜公子不成全觅觅，那觅觅惟有一死以谢亡父。”一哭二闹三上吊，好象不管是任何时代都很管用嘛。

听她这么一说，所有人都不禁动容了，那份孝心，真是——很令人感动啊。

“虽然父命不可违，但姑娘你要知道，自由最为可贵，为何要勉强自己居于人下呢。”虽然她的精神很可嘉，但是从个人角度出发，颜寻恺并不赞成她的行为。

她都不在意了，他想那么多干吗，婆婆妈妈，唧唧歪歪的，有免费劳动力不好吗？“觅觅心意已决，颜公子，望你能可怜觅觅一片孝心。”

“大哥，觅觅这么求你，你就答应吧。”颜寻忆对她很有好感，除了好感，还有好奇。

“是啊，寻恺兄，以后庄里多了一位绝色，也为逸云山庄平添一份色彩 ，免得我老是面对个凶婆娘。”风翼悠哉悠哉地甩着手里的扇子，当作没看见颜寻忆瞪他的目光。

看见形势一面倒地倒向她那边，颜寻恺皱眉：“这是人家的事，你们这么起劲干吗。”别以为他不知道他们心里的鬼点子。

“觅觅如今无依无靠，报恩是我唯一能做的事，如果颜公子执意不肯收留觅觅，那觅觅也不知道该何去何从了。”她的大眼睛眨也不眨地注视着他，眼睛里有哀愁、有恳求、还有些他不明白的东西。

“大哥，你不收留人家，不是要觅觅浪迹天涯吗，她一个女孩子……”

“浪迹天涯还好，要是不小心被人抢了去做什么压寨夫人，或者是被什么楼的妈妈骗了卖身，那才叫惨呢，寻恺兄，你这是在害人家啊。”

她穿得破破烂烂，蓬头垢面到处为家的景象突然浮现在颜寻恺脑海中，紧接着，是她花枝招展，强颜欢笑的样子，他摇摇头，硬是挥去这莫名其妙的想象，同时挫败地叹了口气："好吧，我答应你让你留下，不过不必报恩什么的，就当作——当作做客吧。"

耶——成功了！觅觅差点没高兴地跳起来："谢谢公子成全。"

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她贼贼地窃笑，颜寻恺，你的心，我预定了。

A A A

他很后悔！非常地后悔！

自从逸云山庄里多了个叫颜觅觅的小丫头之后，麻烦事就没停过。一会儿，是她吵着要做什么披什么萨的东西，差点放火把厨房烧掉；然后，是她心血来潮要跟风翼学武功，结果风翼那张引以为傲的帅脸几乎就毁在她漫天飞舞的剑下，吓得风大少乖乖地打道回府一个月都不敢再来，也笑坏了他家小妹的肚子；再者，又是她突发奇想弄了个木板下面带两个轮子的玩意，在亲身试验时飞身滑进池塘，压死了他好几条名贵的锦鲤。当初怎么会妇人之仁地留下个祸根在身边呢，颜寻恺第一千零一次地懊恼。

"恺……呃……庄主——"他眼中的祸根——颜觅觅蹦蹦跳跳地跑进来，脱口而出的称呼在看到他冷冷的一瞥后立即识相地改口，"我有个好点子——"

眼皮没来由地一跳，颜寻恺依稀记得，她前几次闯下祸时，也是用这样的神情，这样的口吻，甚至——连说的话都一模一样："这次你所谓的好点子，是烧厨房还是帮人毁容？"

被他一说，她有点心虚地垂下头，但思及自己这次伟大的计划，又马上抬了起来："我这次的点子真的很好的，我是想帮山庄赚钱呀，我总不能吃白食吧。"

她要是真的能乖乖地吃白食那倒好了，省了很多麻烦："我山庄的事用不着你操心，况且，多你一个人吃饭和少你一个人吃饭，没有什么区别。"

"但是钱总是越来越多的好啊。"从来没听说过有人嫌钱多的道理，而且这么大一个山庄，开支肯定也很厉害，所以，她充分运用了

她的猫脑袋，立志要成为他的贤内助。

“钱财乃身外之物，要再多又有何用。”他淡然回答。逸云山庄贵为齐云国第一大庄，每年为朝廷饲养马匹，号称富可敌国也当之无愧。

颜觅觅一下眼睛瞪得老大，不可置信地看着他：“你，你，你，怎么可以这样胸无大志。”

胸无大志？他诧异地望向她，她说他，胸无大志？

“虽然说钱财不是万能，但是没有钱是万万不能，你有没有想过，如果逸云山庄没落了，那么多人怎么办，小忆怎么办，到时不单大家的温饱成问题，而且还要遭受天下人的白眼，就象失去主人的流浪猫，吃不饱睡不好，而且还要被那些家猫欺负和嘲笑，那种感觉，多可怜啊，虽然它们不会说话，但是它们的心和人心是一样的呀，它们也有思想也有感情也知道痛苦和欢乐，也有被遗弃的伤感，也了解爱的感受，可是却总是被人们厌恶和唾骂，那种心情，你能了解吗？”她的眼睛越说越红，而且隐隐有泪光在其中闪烁。

听上去，是满可怜的，但是，流浪猫的问题，和他们谈论的话题有什么关系吗？颜寻恺疑惑地拧起眉。

“动物往往比人更有情而且多情，它们不懂得什么叫三心二意，只知道从一而终，认定你了，那就是你了，哪怕它们所爱的人不再爱它了，它们还是那么死心眼。一旦付出，就是致死不逾，就算被遗弃也不会有任何怨言，只是等待也只会等待，直到，等到老等到死也无怨无悔。”就象她一样，即使在恺的心中已经丝毫没有她的位置，但是她仍是不恨他不怨他也不怪他，心只有那么大，载满了爱，那有更多的空间去装载恨呢。

“人心本来就是复杂的，不然，人也不会成为万物的主宰，世界也不会如此多姿多彩。”他是着魔了吗，为什么觉得她那激动的样子，很动他心？

“人心复杂是因为人要求太多，并且不知满足，爱一个人时考虑的是对方能爱自己多少，而当得到别人全心的爱后，又会厌倦，想去追寻更多，人心的贪得无厌是所有悲剧的起源。”她明亮的大眼睛对上他的，又流露出那种令他不明白的哀伤，“其实，幸福就是简单而平凡，可是没有人愿意甘于平凡。”

几乎情不自禁地，颜寻恺伸手，想抚平她眉宇中那一抹轻愁，却在即将触及她脸颊的那一刻蓦然醒觉自己的举动，硬生生地收了回来，同时低咒自己的失常行为。

“所以，就这么说定啦。”在他心不在焉的时候，她将自己的计划快速宣布了一下，然后，快乐地和他勾了勾手指，跑了出去。

“恩——”咦？等等，她刚刚说了什么？好象是，什么赌马来着？等颜寻恺恢复冷静想要找她问清楚的时候，颜觅觅早就不知所踪了。

遇上她，他好象很容易失常呢。他注视着她离开的地方，陷入沉思。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三章

“牧场最近从漠北那边又进了一批种马，而且品种甚为优良，估计明年开春，我们牧场的马匹数量会翻一倍。”总管卓枫边陪着颜寻恺巡视马厩边回报。

“前些日子，有人给皇上送了一匹汗血宝马，据说十分彪悍，我很想知道，和我的急电相比如何。”提到爱马，颜寻恺不由得骄傲地笑了笑，“对了，急电这几天还好吧，没有乱发马脾气为难人吧？”

这个——，卓枫的脸色微微一变:“急电一切都好，只是……”

“只是？”察觉到他话中有话，颜寻恺刚想开口询问，就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在不远处响起。

“小黑，你真行啊，替我赢了那么多钱，真是好哥们，啊，侯四哥，这个是你们今天赢的，你拿下去给大家分一下吧。”觅觅笑面如花地轻抚着急电的鬃毛，同时将手中的一袋银子拿给旁边的侯四。

她的笑清艳无比，看呆了侯四的眼，半晌才红着脸回过神：“颜姑……姑娘，你，你客气了……”

不知为何，颜寻恺觉得她的笑容实在是灿烂得太过刺眼，而侯四的那样子也是非常碍眼，就只差没流口水了，几乎是立刻地，他往他们那边走去：“你们在干什么。”

“啊……恺——呃，庄主，还有卓总管啊，”没接收到卓枫对她猛打的眼色，觅觅开心地朝他们挥手，“卓总管，今天小黑又赢了呢，你的钱我等下给你。”

完了！卓枫马上垂下头，不敢对上颜寻恺质疑的眼神。

“该死的这是怎么回事？”他的急电，他的爱马，此刻身上可笑地绑了无数彩条，尤其它的马头上还绑了根滑稽的白布，上面写着“必胜”两个字，强按下胸口的怒火，颜寻恺的冷眼带着无数寒光射向面前的三个人，“你们最好给我一个很好的解释。”

看到脸色发白的卓枫和吓得噤声的侯四，觅觅觉得应该由她出面了：“庄主，这是为了山庄啦，我们是在为山庄赚钱。”

“赚钱？”颜寻恺严重怀疑自己的听力，“你把急电打扮成这个鬼样子是去赚钱？”

“是啊，”她巧笑倩兮地抚着急电的鬃毛，“你看看，小黑这发亮的毛，有力的四肢，神气的眼睛……”

“急电！”他忍无可忍地出口纠正她。

“撒？”她瞪大了眼睛。

“它叫急电，不叫小黑。”她左口一个小黑，右口一个小黑的，在他听起来就是对爱马的侮辱。

“急电？谁起的啊，这么没水平的名字，我还是觉得小黑好，很贴切也很亲切，小黑，哦？”象是回应她的话，急电趴了下脚下的黄土，仰头呼了口气，“你看你看，小黑它自己也同意呢。”

庄主脸都绿了啊，卓枫偷偷望向浑身散发怒气的颜寻恺，又看了不知死活的觅觅一眼，只能在心中默念阿弥陀佛。

“小黑它这么英明神武，再配上我的这身战衣，简直是攻无不破，战无不胜，没一匹马跑得过它哦，赌马场的人都叫它马神呢。”她越说越得意，而他的脸则是越来越阴沉。

“你，去赌马？”而且还是拿他的爱马去赌，见她大力地点头，无名火在心中熊熊烧起，颜寻恺眯起眼，“卓总管。”

卓枫和侯四交换了个“死定了”的眼神，战战兢兢地走上前：“庄主……”

“侯四看管马厩，却任由外人带急电去赌，而且自己也参与其中，按照庄规，如何处置？”他凉凉开口。

“按……按照庄规，私自赌博是二十大板，职务上的过错视其轻重，轻者扣除一个月的薪饷，重者逐出山庄。”

看着脸色死灰的侯四以及一脸茫然的觅觅，颜寻恺唇边扬起一抹冷笑：“那你自己呢。”

“属下督管不周，自愿承受二十大板，扣除三个月薪饷。”

“很好，立刻吩咐下人，在大堂执行，”他转过身准备离去，“记住，帮我把急电给清理干净。”

看见他要走，觅觅才反应过来，一把拉住他衣袖：“带小黑去赌的是我，为什么要处罚卓总管和四哥，而且，我也是经过你允许才这么做的啊。”

见鬼，他什么时候允许过了：“逸云山庄庄规规定，庄内禁止赌博，你不是我山庄中人，所以你做错事我无权干涉，但对于庄里的人，犯了庄规就要接受庄规处罚，”他扫了眼被点到名的两个人，“而且，不要再让我听见小黑这两个字。”

“你是庄主，你不能说话不算话。”觅觅也急了，“我明明之前到书房问过你的，你也没有反对啊。”

之前？书房？颜寻恺忆起书房的那一幕：“你那时乱七八糟地胡乱讲一通，我怎么会知道你说什么，而且，我同意过你拿急电去赌吗？你不要仗着自己不是山庄中人就可以为所欲为，尽管我答应收留你，但是同样可以让你离开。”

“我不离开，但是也决不能看无辜的人因为这样而被处罚，”卓总管和四哥都是好人，如果让他们因她而被打被扣薪饷，那她会不安。觅觅抬起头，清澈的眸子对上颜寻恺的眼，“如果你真的要处罚的话，就处罚我好了，我愿意替他们承担一切责罚，绝无怨言。”

“颜小姐——”

“颜姑娘——”

侯四和卓枫同时喊道，她的心意他们是很感激，但是她一个姑娘家，那四十大板不是闹着玩的呀，就算是大男人也得卧床好几天，何况她这么个细皮嫩肉的小姑娘呢。

颜寻恺深思的目光落在她身上，她自愿替别人挨板子？她不知道那些板子可能会要了她的小命么，说得那么轻松，而且卓枫和侯四和她非亲非故的，她，不觉得自己很傻吗？

“这件事是我想出来的，他们也只是受我牵连，人家都说冤有头债有主，你应该处罚的对象是我，”觅觅的大眼睛里满是认真，令颜寻恺的心不由得狠狠震动了一下，但她的下一句话却让他好不容易平息的怒火又燃烧了起来，“虽然我不觉得自己有什么错，我又没做坏事，只是赚钱而已。”

不觉得自己有什么错？好，那就让她知道，她所做的事应该承担的后果！颜寻恺寒下脸：“既然你要替他们受过，那么，如你所愿！”

A A A

她可不可以选择光荣地晕倒了事？

看着眼前两个块头大大的壮丁手里的厚厚实实的木板，觅觅那豪气干云的气势转眼间化为弱低气压，发颤的手指直指坐在大堂正中椅子上的颜寻恺：“你——你使诈！”

被她手指所指的对象讶异地挑高眉：“我使诈？我诈什么了？”哼哼，现在知道怕了吧，那就求他呀，只要她开口求他，他至少可以减轻对她的刑罚。

她微微颤抖的纤指从他身上移向身旁的木板：“你居然——居然把山庄的门板拆下来作刑具！”这么大，这么厚，压下来也足以压死她了。

因为想到她的求饶而露出暗爽笑容的颜寻恺，被她的控诉弄得几乎差点喷出口中的茶：“你胡言乱语什么，我现在再问你最后一次，你真的执意要替他们两个受处罚？”别怪他不提醒她，这个板子打下来可不是一般的疼。

勇敢点，颜觅觅，板子算什么，你可是死过一次的人了，死都不怕，还怕这几个板子吗？再说，猫命固然可贵，但是猫的尊严更是不可丢弃，她用啊Q的精神胜利法给自己打气，然后呈大字型趴在地上，颇有几分大义凛然的味道：“来吧！”希望这两个大哥看在她是弱女子的份上怜香惜玉一点，下手不要太重啊。

自逸云山庄创立以来，好象还没有过女人受罚的先例，因此两个执刑壮丁也是面面相觑，请示的眼光放到庄主身上。

谁说女人天生是柔弱的？颜寻恺被她的行为气得牙痒痒，她就这么迫不及待地想受罚，连哀求他网开一面都不愿开口，那他也尊重

她。他朝拿着大板的壮丁施了个眼色，暗示他们手下有点分寸：“开始！”

啪啪啪啪——一阵阵有规律的打板声响起，而伴随着板声的，是高八度的惨叫声：“啊——”

痛！很痛！尽管两个壮丁已经是手下留情，但那厚厚的板子打上她嫩嫩的小屁屁，仍是象火样地痛，她的头也随着身体的疼痛越来越晕，有无数星星在眼前盘旋，她不知道自己惨叫了多少声，只在眼前的星星占据她整个大脑，吞并她所有意识之前，她声嘶力竭地大喊了声：“颜寻恺——你这个乌龟王八蛋——”然后便不醒人事。

“庄主，颜姑娘，她晕过去了。”一见她晕到，两个壮丁立刻停止了打板的举动，上前禀报。

乌龟？王八蛋？这个丫头片子，即使被打得晕过去也仍是不肯开口求饶，还口舌不饶人。突然有种强烈的笑意涌上颜寻恺的心头，他禁不住哈哈大笑：“哈哈哈哈哈哈——”真是，很有趣的丫头啊。

“庄主？”被他的笑声给吓到，壮丁甲一头雾水。

“算了，人已经晕了，停止吧。”他挥了挥手，示意他们退下去，自己则是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到晕过去的觅觅身边，将她抱了起来，“卓总管——”

为觅觅抹了一把冷汗的卓枫听到点名，马上恭敬地迎上前。

“派人去请风翼过来为颜姑娘医治。”眸光落在怀中娇小的人儿身上，平添了几分情绪，“再叫人整理一下西院，让颜姑娘居住。”

“是。”卓枫躬身领命，而后目送他抱着昏迷的觅觅往庄主居住的东院走去。

是他看错了吗，刚刚庄主望向颜姑娘的眼里，好象装满了怜惜？

仿佛意识到了什么似的，他的脸上露出了神秘的笑容。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四章

“啧啧啧啧啧——”

看着床上苍白的小人儿，他真的不明白，怎么那么柔弱的身子却有那么倔强的性子。

“啧啧啧啧啧——”

风翼说她只是皮肉伤，没有伤及筋骨，并无大碍，但是在床上躺个十天半个月的是免不了的，毕竟又青又紫的肌肤要恢复成以往的白嫩，并非一朝一夕的事。

“啧啧啧啧啧——”

看到她这个样子，他竟然有种不舍的心情，连他自己都吓了一跳，也许是近来习惯了她的爱笑爱闹爱闯祸，她一下子变得这么安静，总是会不适应的吧，应该是这样没错——

“啧啧啧啧啧——”

“你再给我啧啧试试看！”颜寻恺杀人的眼光射向在一旁一脸坏笑的风翼，想一个人安安静静的想点事情，但是偏偏有个不识相的在旁边，嘴里还一个劲地发出令人讨厌的“啧啧”声，简直欠揍，“病看好了没有，看好的话，门在那边，劳烦你自己出去。”

“喂喂喂，你这是什么态度啊，”十万火急派人把他风大少从府里请过来，了事后却是一脸当他是蚊子苍蝇想快点赶他走的样子，未免也太露骨了吧，“我可是特地抽空过来帮你医人的，要知道我很忙的啊。”

“是吗？那么，不送了。”他完全当风翼是透明的，连头也懒得抬。

他恶劣的态度没能弄恼风翼，反倒令风翼笑出声来：“认识你十几年了，我是今天才知道，原来有异性没人性这句话用在你身上是如此贴切。你这人也是的，既然心疼人家小美人，又何苦把人家弄成这样呢，不是没事找事吗？”

颜寻恺表情阴郁地转头看他：“如果你不管好你自己的嘴巴以及那丰富得可笑的想象力，我不担保你能全身无恙地走出我的逸云山庄。”

恼羞成怒好象就是这样的，为免自己遭到更多的威胁，风翼只能暂时屈服在颜寻恺的淫威之下，不敢造次，同时眼尖地发现床上的人的眼皮微微跳动了一下：“小美人好象快醒了。”

狠狠瞪了他一眼以示对他轻佻的称呼的不满，颜寻恺回过头凝望床上的人儿，眼里露出不经意的关怀。

“痛——”昏睡中的觅觅不舒服地动了下身子，却不小心触及了臀部的伤口，发出细微的呻吟。

“你到底怎么治的，她怎么还是一副很痛的样子，你上的药到底有没有效？”她的呻吟令颜寻恺的心小小牵动了一下，继而开始严重怀疑起不能令她解除痛苦的庸医——风翼的医术。

“你可以不相信我的人，但是绝对不可以不信我的医术，”想他风翼，号称齐云国第一神医的人，他的医术虽然称不上可以令人死而复活，但至少也是药到病除，这种质疑简直就是对他的侮辱，“就算上了药，伤口还没有结疤，不小心碰到当然会痛。放心吧，涂上我的药膏，三天后就可以结疤了，再和我特制的精华液一起使用，保证以后不会有疤痕，皮肤和以前一样滑滑溜溜，摸上去绝对舒服……哎哟——”正在说话中的嘴遭到不明物体的突然袭击，只能停了下来。

颜寻恺收回手，当作没看见风翼被苹果丢中的蠢样，一回头，正好对上一双幽怨的大眼睛，令他愣了愣：“你——”

眼睛一睁开就看见心仪的人守在身边的感觉是很不错，但是，再一想到自己身上火辣辣的感觉都是拜此人所赐，那种美好的感觉一下就化为乌有了，觅觅嘟起嘴，气呼呼地别过脸，不理他。

“那个——小心点，别碰到伤口。”手足无措用来形容颜寻恺现在的样子，是最贴切的。

“你不是巴不得我的伤口越痛越好吗，我奄奄一息的样子才能满足你那可笑的权利欲不是吗？”不理他不理他不理他，尽管他担忧的样子让她有那么一点高兴。

她真犟啊！他忍不住叹气：“你——这是何苦，我又不是暴君，做错事要处罚这是规矩，不然怎么治理得好这么大的山庄呢，令你受伤不是我的本意啊。”他，只是想小惩大戒，但她却勇气可嘉地跳出来，这一点让他非常地哭笑不得。

别以为说几句安慰的话她就可以原谅他：“什么让我受伤不是你的本意啊，拿那么大的门板打我……”

“那个是刑板……”颜寻恺突然懊恼起发明这种刑板的人来。

她送给他一声大大的“哼“声，索性用后脑勺对着他。

见到颜寻恺的吃鳖的样子，风翼心底暗暗叫爽，决定也插一脚以报刚刚被苹果打中的仇：“嗨——，小觅觅——”

“啊——疯子翼！”自从上次学武事件后就没见过他的觅觅，转头一见是他，兴奋地差点从床上跳起来，“上次的舞风剑法你只教了我两招，下面的还没教完呢。”

听到剑法二字，风翼满脸的笑容立刻僵住：“呃——你的身体现在不适宜做剧烈运动，还是等你的伤好了再说吧。”开玩笑，除非他想毁容，否则下次绝对不会出现在她拿剑的范围内。

“哦……”她的小脸惨兮兮地垮下来，“其实你不说我也知道，你是嫌我笨是不是，我的伤只是你用来推脱的借口。”

完全说中他的心事，风翼心虚地只能连连干笑。

“你放心，他不敢不教你。”她苦着一张小脸的样子让颜寻恺看了非常的不舒服，几乎是不经大脑的，安慰的话脱口而出，“只要你安心养好伤，别再闯祸，风翼天天教你剑法。”

“真的？”听他这么一说，觅觅的眼睛睁得又圆又大，也把要生他气的事抛到了脑后，陶醉地笑了。侠女啊——她的梦想啊！

“真的！”颜寻恺被她可爱的样子逗得莞尔，“所以你这些天要乖乖地，我会帮你把你的准师父看住，不让他乱跑的。”

他们两个一问一答的，根本就没问过他这个当事人的意见嘛，准师父抗议了：“寻恺兄……我说……”

一道冷冽至极的眼光朝他这里扫过来，里面满含的威胁意味非常明显：“风——兄——，想说什么？”

和颜寻恺相交这么多年，他是第一次这么叫自己，目的却是出于威胁，风翼委屈极了，但还是不得不接受他的威胁：“没什么，我也是想叫小觅觅好好休息。”看来他得赶紧去订做一套盔甲，刀剑刺不穿的那种。

呜呜呜呜呜呜呜，他好命苦啊……

A A A

好无聊啊！

在这里，没有心爱的电视看，没有好听的音乐听，更没有她爱吃的薯条和汉堡，一天到晚除了吃，就是睡，再这么下去，她颜觅觅真的要变成一只超级无敌大肥猫了。思及此，她不由得痛苦地呻吟了一声。

奉命被大哥派来监视，不，是陪伴她的颜寻忆，在旁边看到她苦着脸，又是叹气又是呻吟的，忍不住出声询问："怎么了?觅觅？不舒服吗？"

她有气无力地摇摇头："不是，只是觉得没事干很难受，小忆，你平常是怎么打发时间的啊？"她期待地看向颜寻忆。

打发时间？颜寻忆很困惑地想了想："我吗？通常都是在房里绣花，偶尔亲自下厨做做菜，还有就是看看书啊。"她觉得时间很好打发的呀。

绣花？一双纤纤玉手变成马蜂窝的样子——满可怕的！做菜？自从上次披萨事件后她被彻底剥夺了进出厨房的权利。至于看书，她不觉得文言文对自己有什么诱惑性。换句话说也就是——她，颜觅觅，在这里只能做一个大大的米虫，想想就丧气啊。

"觅觅觉得很无聊？"见到她垂头丧气的，颜寻忆也有点与心不忍，"要不？改天叫大哥叫点人回山庄唱戏？"

听见她的提议，觅觅眼睛马上一亮："看戏啊——"既然是看戏，那么叫回来看多没趣，她转了转眼珠，"小忆，一般什么地方是专门让人看戏的呢？"

颜寻忆没有发现她亮得可疑的眼睛："很多啊，最有名的是城东的皓月楼，里面的戏班都是数一数二的，经常被请进宫唱戏的，还有城北的黎香馆也是很有名气的。"

这样啊，嘿嘿，嘿嘿，她终于发现可玩的乐子了，不过这个计划要拖个同伴才能实施。目光放到身旁的颜寻忆身上，觅觅谄媚地叫道："小忆——"

颜寻忆被她甜得发腻的声音弄得头皮发麻："觅觅，你干吗？"为什么她有种不好的预感。

"生命在于运动，我们不能老是呆在一个地方不动，不然的话，不但身体会生锈，而且我们也会变成井底之蛙，被人耻笑。"她一副慷慨激昂的样子。

"所以？"觅觅的话好难理解哪，颜寻忆望着她的眼睛里满是问号。

笑眯眯地拉起颜寻忆的手，觅觅快乐地宣布：“所以我们今天出庄一日游，去看戏！”

A A A

“我们还是回去吧好不好，觅觅，我怕大哥他知道了会生气。”第一次背着大哥偷偷摸摸，颜寻忆满心全是不安。

“哎呀，放心啦小忆，天塌下来有我帮你顶着，我们只是出去听戏又不是做什么坏事，你大哥干吗生气啊。再说，就算他真的生气，大不了我让他再打几十板子，反正我伤口还没痊愈，他打得下去就让他打罗。”从这次她受伤后颜寻恺的举动可以看出，他绝不会再让她的小屁股再受一次摧残，说得简单点也就是她发现其实颜寻恺是个口硬心软的人，所以她有恃无恐。

觅觅说的，好象有点道理哦，想起这些日子大哥对觅觅的纵容，颜寻忆的不安消退了许多。

“而且我们已经出来了，就算现在回去，你大哥真要生气的话还是会生气的，什么都没做也是要受罚，那还不如我们开开心心玩一天呢，反正结果都一样对不对？”趁颜寻忆被她的大篇歪理唬得一愣一愣的，觅觅快速拉住她往前走。

颜寻忆被她的说辞给说服了，决定把所有忧虑甩到一边：“不错，那么，我们先去哪里呢？”

“既然要看戏，当然要看最好的，就那个什么皓月楼吧。”不知道和电视里唱的戏比起来如何。

两个人高高兴兴地往皓月楼方向走去，浑然没有注意到身后有双阴骘的眼睛注视着她们。

A A A

“主人，穿黄衣服的是颜寻恺的妹妹颜寻忆，绿衣服的好象是他们山庄的客人。”在他们身后不远处，停着一顶轿子，轿外的一个黑衣人见她们走了之后，转身向轿中的人恭敬地禀报。

“颜寻恺的妹妹？”如水一样清冷的声音从轿中传出，带着令人心寒的的阴狠，“很好的一个威胁工具，生离，跟上去。”

“是，主人！”被唤做生离的黑衣人躬身走到轿子旁边，扬了扬手，四个抬轿的轿夫立即抬起轿子，跟在她们的后面而去。

轿子中的人露出一抹噬血的笑容，颜寻恺，这是你欠我的！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五章

“为什么唱戏的都是男的？”那所谓“绝对经典”的戏剧，让觅觅打了整整一下午的瞌睡，等到曲终，大家都纷纷鼓掌发赏钱了，她才被嘈杂的声音吵醒，也意思意思地看了一下台上谢幕的戏子们，一看之下，居然发现了新大陆，疑惑地大声咕哝了起来。

她的声音虽然不大，但仍是足以令在她周围的人听得清清楚楚，感受到四面八方投射过来的眼光，颜寻忆的脸一下涨红了：“唱戏的本来就是男子，觅觅，你，小声点啦。”被那么多人怪胎似的看着，好没面子啊。

觅觅终于后知后觉地察觉到那些耻笑的目光，也不甘示弱地一一回瞪回去，但当她瞪到二楼的角落时，目光突然停住了。

二楼的角落里，有个白衣男子正低头喝茶，有个黑衣男子恭敬地站在他身边，似乎是感觉到了她注视的目光，白衣男子一直低垂的眸子也突然抬起，往她这边扫射过来。

那是一张极其俊美的脸，尤其是一双往上微挑的丹凤眼，带着几分邪气，但是，当他的目光与她的接触时，觅觅不自禁地打了个寒颤，那双眼睛中没有温度，没有感情，并且——象野兽！危险的讯号在她的脑中响起，猫的天性告诉她，这个男子绝非善类。

一手拉住正想上台给赏钱的颜寻忆，她尽量往人群拥挤的地方走，虽然她仍然可以感受到那令人头皮发麻的目光如影随形地追随着她们。

“小忆，等下如果有人追我们，记住我们一定要分头跑。”她来到这里没多久而且一来就呆在山庄里，那些人的目标肯定不是她，不是她的话，那么就是冲着小忆而来的。她和颜寻忆挤到一处比较偏的角落，“把你外套给我，你穿我的。”

“有人要追我们？”颜寻忆没有依她所言地和她交换外套，“我一定是他们的目标吧，觅觅你想替我冒险？我不答应！”

“傻瓜！若他们真的是为你而来，那肯定是和你大哥有关，而我对他们而言只是个无关紧要的人，所以我被捉到不要紧，你被抓了就麻烦了。”咦，不对哦，好象警匪片里那些无关紧要的路人甲路人乙的下

场往往是被灭口，觅觅一下僵住，如果她被捉到，真的不要紧吗？不抱什么希望地，她悄声问，“小忆——你，会武功吗？”

颜寻忆点点头：“我们兄妹几个从小习武，特别是大哥，他的武功可以用莫测高深来形容了。”

她宁愿武功莫测高深的那个是小忆：“那——你呢？”见颜寻忆羞愧地垂下头，她死心地摆摆手，“算了算了，我们还是逃命的好，如果我逃不了，你要记得一定不要傻呵呵地一起送上门啊，你要赶回去通知你大哥救我，万一我们都被捉了，你也要记得，别做无谓的反抗，弄伤了自己多划不来。”

颜寻忆一脸茫然地点点头，突然想起自己随身带的香囊里有个风翼给的小盒子，据说危急时能派上用场，她快速取出盒子打开，一阵淡淡的幽香从盒子里传出，里面是一张纸条“凶婆娘，遇见危险了吧，用你的凶悍去解决，哈哈哈哈”，她娇媚的面容一下扭曲：“死风翼！”

“都什么时候了，你就别想风翼了。”趁她在发呆，觅觅三下两下剥下颜寻忆的外套，拿自己的给她换上，“我往左跑，你往右跑。”

颜寻忆被她用力地往右边推去，等回过神时，觅觅的身影已消失在人群中，她咬了咬牙，转身朝右边的人群里跑。

“主人，那两个丫头好象分开了。”目睹一黄一绿的身影在人群中分散，生离回报道。

白衣男子唇边露出一丝玩味的笑容：“和本座玩游戏？有意思！生离，你去追那着绿衫的女子，颜寻恺的妹妹由本座去会会。”语毕，椅子上已无他白色的身影。

生离一躬身，也随即追随消失在右边的绿色人影而去。

A A A

“你不是颜寻忆。”阴冷的语调在她身前响起，觅觅抬起头，一抹白色的身影停驻在她面前，白衣男子俊美的脸上满是杀意。

“我有说过我是吗？”输人不输阵，尽管气势上比不过人家，但也不能太丢脸，觅觅不甘示弱地挺起胸，“明明你自己眼花认错人了，好了别挡路，姑娘我还要赶路呢。”

“从来没人能愚弄本座。”白衣男子凌厉的眼神几乎想把她撕成碎片，心中杀念一起，藏在身后的右手也缓缓扬起。

看来这位大哥满小气的，玩笑都开不起："凡事总有第一次的嘛，你被愚弄愚弄就会习惯了，象我们家恺——现在不要太适应我愚弄他哦。"

我们家恺？恺？颜寻恺？深思的目光停在她脸上，他放下手："你是颜寻恺的什么人？"

他果然是冲着颜寻恺而来的，这个认知让觅觅又有恃无恐了起来，她冲他做了个特大号的鬼脸："你对我这么凶，我干吗要告诉你！问人事是这么问的吗？"

他脸色微变："姑娘，奉劝你一句，在本座面前放聪明点。"

意思就是她很笨罗，她就不相信，他聪明到哪里去："来，跟我念，吃葡萄不吐葡萄皮，不吃葡萄倒吐葡萄皮。"

"吃葡萄不吐——"他没发觉上当地顺她的话念，念到一半才发现被耍了，俊美的面容怒气横生，同时右手闪电般地握住她纤细的脖子，"找死！"

"在你动手掐死我之前最好考虑清楚，"觅觅毫无惧色地望着他，无视掐住自己脖子的手，对他绽出一朵甜蜜至极的笑容，

"忘了做自我介绍，我，颜觅觅，颜寻恺爱愈生命的女人！"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六章

觅觅说，她们两个至少要有一个能逃出去，这样才能找救兵，所以，她现在什么也不要想，也不能想，她唯一能做的，就是尽快回庄，向大哥禀报这件事。颜寻忆发挥着平生最大的力气使出所学不精的轻功，拼命往前飞奔。

"姑娘，请停步！"本以为能轻而易举地追到她，结果想不到这个女子竟会武功，生离着实也费了些时间才追上她，等到看清她的面容，更是吃了一惊，"颜寻忆！"

颜寻忆娇喘连连地看着他："想——捉我，没——那么简单——"

"在下的主人只是想请颜姑娘去做客，并无伤害姑娘的意思，还请姑娘合作。"生离的话很客气，但其中不容拒绝的意味非常强。

"合作也要看对象，贵主人想请我上门，也得看我同不同意。"她冷起脸。

“如果姑娘执意如此，那么，抱歉，冒犯了。”生离对她抱了抱拳，身影如鬼魅般地朝她欺近。

比他身影更快的是一条蓝色身影，颜寻忆只觉得身体一轻，已被揽入一个熟悉的怀抱，她疑惑地抬起头，诧异地惊呼：“风翼！”

“怎么样，我救了你，要不要以身相许啊？”风翼对她眨了眨眼睛，露出惯常的痞子似的笑容。

平常看起来很碍眼的笑容现在看起来却无比可靠，心里的紧张感一没了，她整个人也瘫软下来，倒在他怀中：“还好，你来了……”

“风翼？天下第一神医？”传闻中风翼不但有高强的医术，而且武功也是出神入化，如果他插手，恐怕——他无法完成这次任务了。

“欺负女孩子是很逊的行为，所以，对于你这种人，我根本懒得回答你的问题。”风翼柔情的目光在看向生离时变得冷冽，“回去告诉殷亟，别随意动我的人，如果他任意妄为，别怪我不客气。”

他的人——他怀中的颜寻忆听到他的话，脸一下子红透了，只好把头埋在他胸前以掩饰自己的窘迫。

“生离奉命行事，请风少侠不要见怪！”既然不知道对方实力究竟如何，就没有不战而逃的道理，而且对方怀里还多了个人，怎么说也会造成他身手不够灵活。生离拔剑出鞘，长剑又快又狠地往风翼刺去。

风翼悠闲的笑容不变，只是把揽住颜寻忆纤腰的手换成了左手，右手的衣袖挡上生离的长剑：“我很讨厌和人打架，尤其是男人！你，难道不觉得身上很痒，很想去洗澡么？”看着生离惊愕的表情，他坏坏地笑道，“放心，那不是什么厉害的毒，是我特制的痒心粉，中我这毒的人会浑身发痒，痒彻心肺,如果在半个时辰内不沐浴，那么，一身皮囊将毁于一旦。”

痒，很痒，他感觉到全身好象有一万只蚂蚁在噬咬，生离不得不顿住长剑，用意志去抵御那吞噬全身的痒麻感觉。

“别反抗了，识时务者为俊杰，你还是尽快去找个地方沐浴吧。”云淡风清的语调在看见生离咬牙离去的背影时流露出几分笑意，风翼低头望向怀中的佳人，“没事了，别怕。”

“糟了！觅觅！”颜寻忆猛然想起和自己同样危险的觅觅，连忙拉住他的衣袖，“觅觅她为了引开追我们的人，特意和我换了衣服分开跑，她也很危险啊。”

分开跑么？风翼略微皱眉，难怪没看见正主的人影，想来也是兵分两路追人，如果那丫头落到殷亟手上——，他从衣袖中取出一个白色的小筒，打开筒盖，里面飞出两三只白色的小鸟，一出筒便飞散开去。

“别玩了，快去救觅觅啊。”都什么时候了，他还有心情玩鸟，颜寻忆真是被他气死，刚刚被他所救的那么一点点感动也顿时消失无踪。

风翼微微一笑，又从衣袖中取出一个小瓶子：“认识这种香味吗？”

这种香味？她凑近瓶子，一阵淡淡的幽香从瓶中溢出：“这不就是你送我的那张纸条上的香味吗，对了，这笔帐我还没和你算呢……”

“这叫幽兰香，是西域的一种奇花提炼而成的香，有一种鸟特别爱闻这种香味，也因为只在西域才有，所以只要有这种香存在的地方，那种鸟都能闻到。”他看向鸟飞去的地方，“我就是靠这个找到你的，而觅觅的去处，我自然也能知道。”

“所以——”

风翼笑吟吟地迎上她讶然的眼：“所以你也就别在意那张纸条上的话了，当务之急，是去找你大哥，因为，这事是因他而起。”

那桩纠缠了那么久的恩怨，现在又多了个颜觅觅在其中，真的是越来越复杂了

A A A

“也就是说，你失败了？”殷亟把玩着手中的酒杯，阴冷地看着匍匐在地上的生离，“只是中了一个小小的毒，你就把本座的命令抛诸脑后了？”

“请主人惩罚。”

“你有命活着回来，就应该想到失败归来的后果，”轻啜了口杯中的美酒，殷亟的脸上满是遗憾，“念在你跟了本座这么多年，说吧，想怎么个死法。”

生离仍是连头都不敢抬：“请主人给生离一个痛快。”

“好，本座成全你。”他毫不留情地瞥了地上的下属一眼，执杯的手缓缓举起。

很突然地，一个娇小的人影窜出，挡在了闭目等死的生离面前，两只手臂还张开着，活似一只要捍卫小鸡的老母鸡：“住手！”

颜寻恺的女人？殷亟和生离眼中同样闪过诧异，殷亟快速收回手，不解地看着气势汹汹的颜觅觅：“你做什么？”

“你连自己的心腹都杀，难道没有一点不忍吗，他是你的人啊！”亏他长得白白净净一副小白脸样，心肠却这么歹毒，动不动就杀呀杀的，简直浪费了那张电影明星似的帅脸。

“生离的本份就是办好本座吩咐的事，他连这么点小事都做不好，根本不配做本座的下属，”他冷冷地回答，“让开，再不让开本座就对你不客气！”

笑话，他什么时候对她客气过了？从抓她回来就是拿一张棺材脸对着她，如果真的被他的威胁吓到，那她颜觅觅三个字就倒过来写：“好啊好啊，我也没要你客气过，再说虽然我对地上这个愚忠的笨蛋没什么好感，不过比较而言，他还是比你这个棺材脸多了几分人情味，明知道回来是送死还傻呵呵地送到你面前，如果是我，早就卷包袱跑路了。”她越说越觉得生离实在是傻，忍不住弯下身拍了拍他肩膀，“是不是那棺材脸平时都不给你钱所以你没有跑路费啊，想不到他还那么小气哦，算了以后你跟我吧，我绝对比他大方。”

这个女人，居然当着他的面挖他的人？殷亟震惊之余更多的还是错愕，而且，她，她称呼自己为什么？棺材脸？

那边的觅觅尤在滔滔不绝：“你对主人这么忠心，可见是个不错的人，但是，良禽当择木而栖，贤良的大臣忠心的下场换来的是昏君的砍头，你觉得值得么？你一片赤胆忠心，换来的是他的无情对待，你说这样的主人对你算好吗？如果他真的对你好，就不会因为一点小小的过失而要你的脑袋，生命是可贵的，你应该用有限的生命去换取更大的人生价值，而不是将自己的命运托付在他人手上，你的人生应该由自己去创造。”后面几句是以前从恺的政治书上看到的，现在也拿来引用一下。

生离看着她，她的言语触动了他心底深处的那条弦，是啊，这么多年来，他的所作所为，都是依照主人的吩咐，因为主人对他有救命之恩，所以他无怨无悔。但是，那真的是他应该做的吗？他杀了那么多他根本不想杀的人，这，究竟对不对？

“别仗着你是颜寻恺的女人，本座就不会动你。本座教导下属，用不着你来插手！”要不是她是用来对付颜寻恺的饵，他早就一剑刺穿她的心脏了，哪容得她这样放肆。

“我不管你要杀的是什么人，我只知道，为了一个可笑的理由而杀一个对自己忠心耿耿的下属，这根本不是人应该做的事。他可以为了你一句话生，也可以为了你一句话死，把你的生死放在自己的生死之前，就只是做错一件事，你就整个地否定他所有的一切，你想过他的感受没有？但即使如此，他还是甘愿承受你给他的一切责罚，哪怕是死，你作为主人的，应该觉得很骄傲了，老实说我很奇怪，你这么烂的个性，有什么值得他这样做的。”怎么看这个殷亟也不是好相处的人，难道那个生离是被虐狂？

她的话令殷亟想起，从小和生离一起习武以及生离多次为了救他，不顾自己生死奋力拼搏的往事，目光中不由得多了几分犹疑：“为主人效忠本就是下属应该做的事，生离的生死，由本座说了算。”

这个人，简直就是顽固不化！她忍不住大步走到他面前，仰起头和他眼睛对眼睛，鼻子对鼻子，举动大胆到生离都为她捏了把冷汗：“掌握别人的死的确很简单，你武功这么好，更是轻而易举，难的是掌握别人的生。你有能力令一个毫无求生意志的人燃起对生活的希望吗？我觉得你没有，如果你不服气，那我们就赌一把，赌你有没有让人生的能力。”

她充满生气的容颜就这么映入殷亟眼中，毫无掩饰，生动鲜明地令他无法忽视：“既然是赌，那就势必得有筹码，你，有什么筹码么？想一命换一命？”

“主人，生离愿意受死，请主人成全生离。”主人话语中的杀意显而易见，生离向前匍匐了一步，同时向觅觅投去感激的一眼，她的好意他心领了，所以，他也不想看见她因为自己而遭殃。

“这里轮不到你说话！”殷亟一甩衣袖，将地上的生离震到墙角。

筹码？觅觅转了转眼珠：“你要我的命我是没意见啦，不过我命没了你的目的也达不成啦，所以，我想了个最好的办法——”她得意地清清喉咙，“如果你赢了，我就心甘情愿跟你回去，不作反抗也不抵抗，如何？”

的确，他的最终目的是颜寻恺，这个女人的命对他而言并不重要，但是，如果她能合作，形势对他而言也会好点，殷亟想了下，缓缓露出笑容：“好，我接受！”他是庄家，也是赢家，这是注定的结局，蠢女人！

看着他的笑容，觅觅在心中暗自咕哝，和我赌，走着瞧吧，棺材脸！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七章

哇！真的好美哦！

觅觅瞪大眼睛望着眼前的一片郁郁葱葱的树林，盛放的花朵，忍不住欢呼出声：“好美的地方啊，真象仙境！”

没见过世面的蠢女人！殷亟鄙夷地对她那副流口水的呆样哼了一声，率先往树林里面走去。

“颜小姐，还要再走一段路才能到幽谷，我们还是快点跟着主人，这里有很多机关，倘若你一个人不小心碰到，很危险的。”生离在她耳边轻声叮咛。

啊，她还想再多欣赏一下呢，这种只能在电视中才看到的美景，太可惜了。不情愿地扁着嘴，觅觅捶捶发酸的腿：“可是走了这么久，都还没到，我的脚酸死了，休息一下好不好。”

生离好脾气地对待她的埋怨：“再忍一下吧颜小姐，就快要到了，到了您就可以好好休息。”

“那有没有麻沙几的啊？”她眨眨眼睛，满是憧憬地问。

“马……杀鸡？”挂在生离脸上的笑容显得有点僵硬，“颜小姐如果想看马和鸡搏斗的话，我可以让人准备。”真是，奇怪的爱好！

“免了啦。”她对天翻了个白眼，她对马和鸡的对打可一点兴趣也没有，她现在只觉得又累又饿，“好饿哦。”

一听到“饿”这个字，生离马上体贴地从包袱里拿出两个馒头：“我这里有干粮，颜小姐可以随意食用。”

“生离大哥你真是好人，”感激的目光在触及他手上的馒头时怔住，觅觅委屈地吸吸鼻子，“又是馒头啊，我不要吃馒头啦，我想吃鱼啦，我要吃鱼嘛，　。”这些天为了赶路，她都没吃过一顿好的，不吃鱼的猫算什么猫嘛。

鱼——生离为难地皱起眉：“那，再忍耐一会好吗，到了幽谷，颜小姐您想吃多少都可以。”

“没东西吃哪来的力气走路嘛，”就算她是人质，也不能这么不人道地对待她，她不禁越想越火大，掉头往反方向走去，“我不走了，我要去找鱼吃。”

“颜小姐——”她走的那个方向……糟了，生离面色大变地叫道，“颜小姐，留步，那边是……”

看到他一脸想追上来的表情，她干脆发足狂奔，一溜烟消失在树林深处。

蠢女人，想找死吗？殷亟示意生离追上去，然后自己也施开轻功往她消失的方向赶去，一千零一次地咒骂颜寻恺的没眼光。

呼——好累哦！没有体力的情况下作激烈运动果然是对自己的折磨，确定跑出了他们的视力范围之外后，觅觅才眼冒金星地靠在大树上，大口大口地喘气，早知道就不跑了，跑了之后那种饥饿的感觉更加强烈，或许她应该效仿卖火柴的小女孩，烧点火幻想点食物什么的。

“吼——”

什么声音？好象，是从身后传来的？她慢慢转过身，正好对上一对注视着她的眸子，而那眼眸，则是属于一只浑身雪白的大老虎的。

“颜小姐——”当生离十万火急地赶到的时候，看到的就是大老虎以惊人的速度扑向靠在树边的娇小人儿。

“大白……”冷喝声响起，殷亟以极快的速度向将觅觅扑倒在地的大老虎逼近，手中暗扣的小石头蓄势待发。

“喵——”

几乎所有的动作都停滞在那一瞬间，殷亟准备发出阻止白虎但此刻却滑落到地上的石子，生离愕然垂到胸前的下巴，以及——亲热地舔着觅觅俏脸的白虎。

“喵喵喵——”没注意到身旁已变成化石的两个人，觅觅娇笑着任大白虎舔着，一边用猫语和它沟通。

这，这是大白？他养了五年，以凶狠著称的森林之王？殷亟不禁有点身在梦境的感觉，或许，那不是大白，只是一只和大白长得很象的大猫而已，仅此而已。

而另一边，觅觅和白虎正相谈甚欢。

《你应该是我们猫科的呀，我能闻出你身上同类的味道，可为什么你的外形？》白虎停下了舔她的示好动作，不解地问，当然，在别人耳中，听到的只是一阵虎吼。（注：动物语言一律用书引号表示。）

《我本来只是一只猫，不过，我爱上了一个人，所以……》她迅速把前因后果概括了一遍，听得白虎的虎眼中泛出了感动的泪水。

什么乱七八糟喵喵喵的？听得他一个头两个大，更让殷亟跌破眼镜的是，大白居然在抹眼睛？用它那随便就可以将人撕成碎片的虎抓在眼睛那边轻轻地擦着，而且，它那充满威严的随便吼吼就可以把人吓破胆的虎嘴此刻却是滑稽地向下弯着，一副感慨掬泪的样子。他用尽残留的理智才发出声音：“生离！”

很明显生离也被眼前的那一幕给弄傻了，过了好久才慢吞吞地移到他身边：“主人！”

一只铁拳很猛地迎上他的下巴：“这样痛不痛？”

捂住可能脱臼的下巴，生离忍痛回答：“回主人，很痛，所以您没有做梦。”

既然他没有做梦，那有谁可以帮他解释下，眼前这可笑的一幕到底是怎么回事？百思不得其解之下，他拂袖而去：“生离，把她给我带回来。”

《大白，不是我说你，你的这个主人很差劲！》觅觅对殷亟的那付拽样非常地不顺眼。

《也不是啊，我主人其实也有温柔的一面的，不过自从影姑娘离开他以后，他就变得一天比一天冷酷了。》大白对于主人，还是打心底崇拜的。

影姑娘？《影姑娘是谁？他的情人？天啊，棺材脸也会喜欢别人？》

大白对于这个话题，明显地不是很想讨论：《这个是主人的私事，我不好多说什么，倒是你，觅觅，你说你见过我们的兽界女王了，是真的吗？她是不是和传言中一样美丽啊？》它的两只虎眼发出憧憬的光彩。

《是啊是啊，比传言的还要美丽。》她心不在焉地回答它的问话，心却已经飞到殷亟的那个神秘的影姑娘身上去了，她甚至可以想象得出类似爱情剧中的情节：一双恋爱中的俪人，女的因为某些象是生病啊，爱上别人啊之类的原因，离开了男的，而男的就开始自甘堕落，天天借酒消愁，性情也越来越冷漠，最后变成了一张棺材脸。

好！她决定了！在幽谷的这段时间，一定要挖出殷亟身上的秘密！觅觅暗自下了决心。

“颜小姐，时间不早了，我们还是快走吧。”每多看这一人一虎一眼，生离就不禁感叹世界的奇妙。

“好，那就走吧。”她罕见的干脆反使生离愣了愣，《大白，我走啦，有空再来找你玩哦。》

大白不舍地挥挥虎爪：《记得下次要告诉我女王的事啊。》

它挥虎爪告别的样子令生离作了一晚上的噩梦，整整一晚。

A A A

回到幽谷时，她古怪的目光望着他；

吃饭的时候，她古怪的目光盯着他；

在花园里，她古怪的目光还是注视着他。

难道他脸上多了什么东西吗？殷亟实在是忍不住了：“你见鬼的在看什么！”

“其实，你长得满不错的。”她的话让准备发飙的殷亟一下怔住，脸上很可疑地出现两片红晕，不过下一句就勾起了他掐死她的冲动，“就是脾气差了点，个性也不怎么样，又整天板着张棺材脸，简直是浪费啊。”

“如果你希望让颜寻恺来时见到的是一个缺胳膊少腿的女人，我很乐意帮忙。”

只可惜觅觅丝毫不为他的威胁所动："喂，棺材脸，我们来聊聊吧！"

他挑眉看她："免了。"和一个心智尚未发育成熟的蠢女人谈？他想他还没无聊到那种程度，他转头走开。

如果就这么让他走了，她颜觅觅三个字就倒过来写，今天她可是立志要从他嘴巴里挖点东西出来的："我敢打赌，你从小到大都没和人敞开心扉好好谈过，没有朋友的感觉不孤单吗？"

她的话成功地止住了殷亟离去的步伐，他转过身，注视着她的目光高深莫测："你想说什么？"

"因为我觉得你给我的感觉很孤单，"不止孤单，简直可以说是阴森了，"你仿佛天生就是一个人，与世隔绝，别人的言行举止都无法对你造成影响，就连你衷心的属下你都可以视而不见，那你的想法又有谁知道，你的喜怒哀乐要怎么发泄？"

"我的想法？"他喃喃地重复了一遍，望着她生气勃勃的脸，记忆中，仿佛也曾经有那么一个人，对着他大叫"你到底是不是人，有没有自己的想法"。

见到她的话似乎对他起了点作用，她继续滔滔不绝："一个人把自己的感情压抑得太久，就很容易变得麻木，而忘记了自己原本也是一个活生生有血有肉的人，拥有爱人和被爱的能力……"

"住口！"他募地大喝出声，打断了她的话。她的话勾起了他心底深处最深沉的伤痛，那让他无能为力的过往，"再多说一个字，我就杀了你！"

"我是在开导你……"话语未落，她的脖子上已多了一只手，她不自觉地抬头，刚好迎上殷亟充血的眼睛："你给我听着，我不需要别人来开导我，特别是你，颜寻恺的女人，你更没有资格，颜寻恺毁了我的幸福，你是他最爱的女人，那么，我就毁了你！"

感觉到置在她脖子上的手越来越用力，她的呼吸也越来越急："你……会后悔……"

"主人！"生离特意按照觅觅的吩咐准备了"马杀鸡"，过来找她时，没想到却正好看到几近昏厥的她，"请主人手下留情，颜小姐她快不行了。"

殷亟斜眼睨他：“你想救她？即使我一心要她死？”

“生离，生离只是不想主人少了一个用来对付颜寻恺的最好筹码，”望着觅觅泛白的容颜，生离忍不住地出手按住殷亟使力的手，阻止他的力道，“颜小姐毕竟无辜，颜寻恺才是主人欲除之而后快的对象，请主人三思。”

颜寻恺！这三个字把殷亟从发狂的状态唤回现实，愕然惊觉他指下的觅觅，迅速抽回手，觅觅软软的倒在伸手接住她的生离怀中，狂咳不止。

“把这女人送回房间，在我想到怎么对付颜寻恺之前，不要让她出现在我眼前。”仿似看她一眼都是多余，他压抑下怒气离去。

“疯子，他是疯子！”在生离的轻拍下缓过气的觅觅，余恨未消地对着殷亟离去的背影竖起中指。

生离不明白她的手势的意思，只是轻叹：“颜小姐，不要再冒犯主人了，他对你已经很宽容了。”其实，她根本不知道，主人有多么可怕。

宽容？如果把她掐死能算对她的宽容的话，她也不介意让殷亟试试她有多么“宽宏大量”：“告诉你，我不会放弃的，棺材脸——”总有一天，她会让他匍匐在她面前说出自己所有的秘密，多么美好的远景啊。

生离忍无可忍地塞住耳朵以抵御她夸张的笑声，心中突然闪过一丝连他自己事后想起都不可思议的感觉：主人，遇上颜小姐，其实满可怜的。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八章

他忍不住了！真的再也忍不住了！

“主人，颜小姐把谷里的树全插上了旗子，说要庆祝国庆……”幽谷的园丁声泪俱下地控诉。

“主人，颜小姐把下人叫到一起，说要培养什么大合唱……”管家也是一肚子幽怨。

“主人，颜小姐她说要帮我们化妆，结果……”侍婢们哭花了一张张化妆成的大花脸。

“主人……”

“够了！”他受够了，为什么颜寻恺到现在还没来接他的女人？殷亟不禁有种受骗上当的感觉，“不要再在我面前提那个女人，派去逸云山庄的人有消息了么？”

“回报主人，颜寻恺至今仍未有动静。”探子如实禀报。

还没动静？只要他肯来，他真是把那女人无条件送还给他都愿意，殷亟第一千次地咒骂颜寻恺，那不是他最爱的女人吗，怎么他这么沉得住气。

“报告主人，颜小姐她……”

他忍无可忍地吼回去：“我不想再听到"颜小姐"三个字。”

“我刚刚知道，原来，你这么怕我啊？”嗲嗲的声音在厅里响起，然后，所有人的头皮全部开始发麻，脸上的表情，仿佛见到恶魔来临一般。

瘟神，这蠢女人绝对是瘟神！抚抚隐隐作痛的太阳穴，殷亟发现自己很难在她面前做到无动于衷，真是可悲啊：“蠢女人，你离开逸云山庄也有一段时间了，难道不想回去吗？”

“回去干吗？”觅觅没发觉自己的一句话使得在场的人，包括殷亟在内，全部倒抽了一口凉气，“你这里满不错的，让我觉得宾至如归呢，”她很兄弟地拍拍面色难看至极的殷亟的肩膀，“虽然你看上去冷冰冰的，凶狠狠的，但是对人还不错哦。”

不错？他倒情愿让她觉得度日如年，好早点滚回去：“你，可曾记得我们曾经打过的赌。”

打赌？她当然记得：“当然，什么时候开始呢？”

“就明日如何？赌题由你来出，但是，赌注本座希望改下。”

“我没钱！”她提出抗议，原来的赌注多好啊。。。。

“不要你钱！”他的忍耐力遭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几乎是用吼的吼出这几个字，他幽谷还没沦落到要靠赌钱发财的地步。

不要钱就不要钱，这么大声干吗，真是，没教养哦！觅觅决定鄙视他到底：“那改什么，你说啊，棺材脸。”

他一口气差点又因为她对他的尊称提不上来：“如果你输了，你就得乖乖给我滚出幽谷，可以吗？”

“我比较喜欢用走的……”她的话在看到他杀人的眼神时自动消音，“好嘛好嘛，就是要我走是吧，好，我接受，不过，公平起见，我也要求改。”

只要她能快点滚出他的视线，他乐得答应她任何无理的要求：“说。”

“如果我赢了，也就是你输啦，我要求——告诉我你的过去，包括那个什么影姑娘的事。”她欣赏地看着殷亟因听到“影姑娘”而突变的脸色。

“谁告诉你的？”殷亟阴沉地望着她，心中的那股苦涩，因为那三个字在心底泛滥开来，“告诉我，是谁和你说的，谁有那个胆子！”

他的表情，好象很痛苦，痛苦中又带着杀气，直觉告诉她，她触及了他不能为人碰触的地方：“我……我听到你说梦话叫的。”

梦话？他怔了怔：“你听到我说梦话？”

“是啊是啊，我觉得你满帅的啊，所以想为你画副画，但是你平常那么凶，我又不好靠近你，所以只有趁你睡觉在房间外面偷偷看啊，谁知道你老是说梦话，我不想听的哦。”睁眼说瞎话，也就是她这种境界了。

凭他的武功，会任由她靠近而不会发觉？她明显是在吹牛，或许，是颜寻恺告诉她的？殷亟不觉失笑，知道又如何，反正那都已过去了，当前，她才是他最大的麻烦：“好，本座答应你，赌约就此成立。”

“好，就此说定。”再说下去难保她的牛皮不会被拆穿，还是识相点好，“那，我去想赌题了，明天告诉你。”

“好。”他的清净世界终于要回来了，殷亟忍不住露出了这么久以来的第一个笑容，看得周围的人毛骨悚然。

殷亟VS觅觅，大战一触即发。

A A A

赌约是定好了，但是赌题呢？怎么让求死的人求生，那就是要去找个一心求死的人，但不见得她遇见每个人都要问“你好，你想死吗？”八成人家会拿她当神经病看吧，就连她自己也觉得这样满白痴的。但，怎么找呢？

“颜小姐，你很烦恼吗？”看她坐在桌边第一百零八次地叹息，生离终于忍不住开口询问。

烦！真的很烦！觅觅只想找个大坑把自己埋进去，做个小鸵鸟：“生离，你说，什么人是一心想死的呢？”

生离认真想了想：“很多啊，贫困导致流离失所的，战争导致妻离子散的，饥饿导致家破人亡的，此种人，多不胜举。”

“财富可以自己去创造，短暂的贫困只会磨练人的意志，而不会消去人的求生意识。战争不是永恒，和平却是必然。说到饥饿，乞丐都饿不死，何况有手有脚的人呢？”这些理由，她不赞同。

“那么，颜小姐觉得什么人才是没有生存下去的理由呢？”生离的提议被否决，没有半分愠意，仍是微笑以对。

没有求生意识的人？觅觅站起身，望着池中的金鱼，思绪越飘越远：“当然有啊，比如说，你深爱了多年的人，有天眼中不再有你了，那种被彻底忽视的感觉，真的，很难受的。更甚至于，他身边有了别的人，他的笑容，他的一切，全部都属于一个和你毫无关系的人，而你，只能在角落边，默默地奢望他能投来哪怕是不经意的一眼，即使知道，自己的名字永远不会出现在他的生命中，”她转头对着生离而笑，“这个时候，你就会心死，就会怀疑自己生存的价值，更会希望自己从来没有到这个世界上来过，从来没有爱过，从来没有想过。死，是最好的解决方法。”

她的笑容凄凉绝美，令生离看了心不由得为之颤动：“颜小姐……”

面对他的动容，觅觅奉送了一个特大号灿烂的笑容，仿佛刚刚那个伤感的觅觅根本不曾存在过：“所以啦，象这样的人就是我要找的人哦。”

“我——明白。”生离按下满肚子疑问，就在刚刚那一瞬间，颜小姐给他一种很悲哀很悲哀的感觉，但，怎么会呢，象她这么乐观可爱的人，一定是他想太多了。

两个人都没发现，在离他们不远处的树荫下，殷亟默默站在那边，觅觅的一字一句，他听得清清楚楚，千年冰冻的脸上，多了一抹深思的颜色。

A A A

“生离，去找一个这样的人。”见生离不甚明白的表情，殷亟再加了一句，“找一个那个蠢女人要找的人。”

“主人——”主人怎会知道颜小姐要找什么样的人，莫非……跪在地上的生离偷偷仰头偷望显得心事重重的殷亟，莫非主人听到了下午他们在池塘边的对话?

“本座也很想看看，那种所谓没有生存价值的人，是什么样子。”想起觅觅下午说话的表情，殷亟不禁陷入沉思，或许，颜寻恺的女人，不象表面看上去那么简单?

“属下遵命！”

“还有，给本座关照全谷上下的人，不要再让本座在谷内任何一个地方听影妮的名字，不然，一经查实，杀无赦！”他的脸上罩上了一层寒气，令人不寒而栗。

影妮姑娘，是主人的禁忌啊，生离暗叹一声：“是，主人，属下一定吩咐下去！”

“下去吧。”他挥挥手，等生离领命离开后才起身走到窗边，望着窗外皎洁的月光下的小小人儿，不由得皱起眉，是那个蠢女人？她在那边干吗？他不自觉地走出房间，走到她身旁：“喂。”

觅觅抬头，看见是他，没精打采地应了一声：“哦。”

她这个垂头丧气的样子，还真的令他满不习惯的：“想他了？”

他？哪个他？她张大的眼睛中布满问号。

“颜寻恺！”很奇怪的，一想到她在思念颜寻恺，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从心底深处涌上来，连他自己也莫名所以。

“不是啊，我只是——想家了。”对的，想家，但不是逸云山庄，而是她 世纪的家。温柔的恺，楼下慈爱的金奶奶，还有爱和她抢东西的小乖，所有的一切，都令她那么思念。获得了一些东西，就必须放弃一些东西，这是她无法选择的必然，但是，心里的那股家乡情节，在这个月圆之夜，却是无可抑止地泛滥开来。

殷亟愕然看着她泛红的眼睛：“想家就想家，没必要哭吧，放心，你会很快见到颜寻恺的，我们的恩怨，我不会牵涉到你身上。”

他这个样子，算是手足无措吗？觅觅的泪意忍不住被笑意代替：“到底是么恩怨呢，你真的那么恨他吗？”

恨，这个名词，对他来说已经象是隔了几世的遥远了。现在，就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对颜寻恺，到底是怎么样一种心态了，但是，无论如何，事情总是要有一个了结：“这与你无关，你不必要知道太多。”

“活在仇恨中的人，是很累的，你不累吗？”一直板着脸做人，脸部肌肉大概也很累。

累，那又如何？他从来不知道什么是快乐，即使曾经有过，也只是有如昙花一现，稍纵即逝，他能相信的，只有自己：“累又如何，你是想说，我是个没有生存价值的人吗？”话一出口，他便怔住。

“没有生存价值的人？这句话，好象是我说的……”难道？他偷听？

殷亟的脸上很可疑地出现一抹淡红：“夜深了，早点休息吧。”说完了便急忙离去。

觅觅望着他的背影，好半天才反映过来。

原来，棺材脸，也会害羞的啊。

第一卷 幽谷谷主 第九章

“我找到我要找的人了！”早膳时，觅觅还没拿起碗筷便大声宣布，得意的音量吓得险些震掉旁边送饭的侍女的盘子。

对她的兴奋，殷亟的反映只是抬头看了她一眼，然后继续低头吃饭。

真没意思哦，都不给一点热烈的回应的。觅觅噘起嘴，决定换个人分享她的喜悦心情：“生离生离——”

前脚刚踏进门的生离被她热情的叫唤弄得进也不是，退也不是，只能尴尬地站在原地：“早啊，颜小姐。”

见他不进来，觅觅索性跳下桌子，跑到他身旁：“我终于找到我的目标啦，哈哈哈哈——”

颜小姐的笑声，满……可爱的，生离暗自抹了把冷汗：“恭喜啊，颜小姐。”

“你不想知道我找的什么人吗？”他的反应和她想的有点出入啊，按道理，他应该是很激动地握着她的手，问她找到谁了，而不是现在这种淡淡的样子，这里的人都没好奇心的吗？

“生离愿闻其祥。”

算了，反正她的目的是找个人分享她的喜悦，对方的反应如何，对她来说不是那么重要：“我昨天晚上想了一晚上哦，东想西想的，想得我的头都大了，还是没想出来，后来，很突然的，一个点子出现在我脑海里。我怎么一直就没想到呢，这么明显的，我真是笨啊，我早就该想到了，象我这么聪明的脑袋，再想不到我就不是我了……”

“你是满笨的，所以，说重点。”听她说了半天也不知道在说什么，殷亟忍不住开口。

自己一副没兴趣听的样子，结果比谁还急，死棺材脸就会伪装。觅觅向他投去鄙视的一眼：“其实，我找的这个人，你也认识的啦。”

他也认识？他有认识那种生不如死的人吗？生离困惑地想。

“别想了，其实，我找到的人，就是他！”她的纤纤玉指随意一指，生离朝着她指的方向望去，刚好看到殷亟铁青的脸，吓了一跳：“主人……”

“对的，就是你的主人——”她得意洋洋地开口。

殷亟费了好大的劲才克制住自己掐死她的冲动：“我——不——想——死——”开玩笑，他浑身上下哪一点看上去象没有生存价值的人了？

颜小姐啊，这个玩笑开大了，生离不禁为觅觅的小命担忧。

“就是你！”她很坚定的，“我要找的就是你！”

她是不是嫌命太长？如果是，他很乐意为之效劳：“本座很忙，没时间和你玩这种小孩子的游戏，蠢女人你和本座认识多久，本座的想法是你能懂的么？说本座没有生存价值？莫非是你自己想死？”

殷亟的怒气是那么直接，说她不怕是假的，但是，如果因为这样就退缩，她颜觅觅三个字就倒过来写：“你敢说你从来没有过这种想法？”

“从来没有！”有也不会告诉你。

“但是，你觉得人生很无聊不是吗？其实你也不知道自己生存着为什么，不然你不会执意要找恺报仇，因为，这是你唯一能做的事了，除此之外，你根本想不到其他有任何意义的事值得你去做！”觅觅一针见血地指出。

他想反驳她，他也很想紧紧掐住她脖子说她不对，但是，他能做到的只是看着她，她的话，说中了他内心深处的所有想法，令他震撼不已。

“这个世界上，不是说一旦失去就永远得不到，关键在于你愿不愿意去接受，凡事要往好的方向看，所以，我要把你的想法纠正过来，让你觉得这个世界多么美好，有很多事值得你放在心上，去留恋去珍惜，这就是我们的赌题。”觅觅在四周众人讶异的眼神下走上前，拉住殷亟的手，“你看，你的手也是有温度的，不是冰冷的，你也是个活生生的人，不是没有感情的冰块。”

她的小手坚毅地握住他的，他想甩开，内心深处却有种渴望让他无法甩开。他冷冷地看着她：“够胆的蠢女人，知不知道你在自寻死路？”

她嫣然而笑：“不试怎么知道呢？而且，既然是赌，当然要够刺激才行对吧？所以，棺材脸，多多指教了——”她空着的左手向他伸出。

“蠢女人！”殷亟复杂地看了她一眼，甩开她的手往门外走去，在踏出门槛前回头丢下一句，“打赌从明天开始，至月底为止，若你输了，乖乖滚出幽谷，别说本座不给你机会。”

也就是说，他同意了！耶——觅觅兴奋地摆出“V”的手势，然后——

“啊……颜小姐，那边地上滑——”

“哎哟——”

A A A

鸟语花香的幽谷，清新美丽的幽谷，这样的早晨，在殷亟的一声大吼中揭开序幕：“来人啊——”

闻讯赶来的生离等人，赶到时见到的就是这样一副景象：用被子把自己裹得严严实实的殷亟以及在他旁边笑得屁颠屁颠的颜觅觅，觅

觅手上还拿着一块白色的布料晃呀晃的，那布料的形状——三角形的?

“本座的贴身内衣呢，交出来！”殷亟此刻的表情只有四个字可以形容：气急败坏！

“你的那些内裤又大又宽又漏风，穿着肯定很不舒服的啦。所以，我特地为你做了一批性感的丁字内裤，绝对舒服哦，而且什么颜色都有，你看，这里我还特意钉了个小纽扣，你上厕所的时候只要解开扣子就行啦。”她象变戏法似的拿出一堆五颜六色的小裤裤，期待地看着他。

殷亟可以感到四肢百骸的血全部冲到了头上，他的脸，绝对不会比猴子屁股差多少：“拿开！”

“这是我辛苦了一晚上的成果哦，为了要让你感受到这个世界的温暖，我会继续努力的，我要不断关心你，照顾你，从你的衣食住行到起居饮食，你不用太感动的。”这是她想了一个晚上的作战方案。

她哪只眼睛看到他感动了：“原来的那些呢？”

“原来的？”她不解。

“原本的那些——那些裤子！”也就是他一早醒来就不翼而飞的那些。

她恍然大悟：“你原来的那些都发黄啦，肯定平时都不洗的，所以我都帮你丢掉了。”

他没听错吧：“丢掉了？”

“恩啊！”

“全部？”

“全部！”她晃晃手上的小裤裤，“所以啊，我帮你做了这么多。”

殷亟的脸由白转红，由红转青，又由青转紫，他盯着她手上的那些东西许久，才迸发出震耳的喝声：“把这蠢女人和她手上那些破布给我丢出去！”

A A A

古人都说了，失败是成功的妈妈，小小的挫折算得了什么，被人丢进草丛，被一堆内裤盖住脸也不是什么很丢脸的事，所以，她颜觅

觅，要效仿国父十次革命的精神，继续努力，朝更厚的脸皮进发！

“这是什么？”消失了一天的觅觅让殷亟总算回复了点好心情，只可惜没有维持多久，晚膳时刻，他才刚坐下一会，就看见那专惹麻烦的蠢女人神秘兮兮地捧着个盘子过来，脑子里顿时警铃大作。

“这叫生鱼片，很好吃的美味哦。”锅盖揭开，一股刺鼻的鱼腥味迎面而来，弄得他差点反胃地吐出来：“什么鬼东西，拿走！”

不识货的家伙！这么好的东西都不知道：“这个鱼片，沾这个吃，真的很好吃的，尝尝看啊。”

“不用了。”他还不想虐待自己的胃。

“平常人吃不到的，你就吃一块试试。”她可是忍痛割爱才给他吃的，多新鲜的鱼啊。

平常人也不会脑子有毛病去吃这种血淋淋的东西，而他，殷亟，自认是个再正常不过的平常人：“本座再说一次，拿走。”

“你——”好心被当成驴肝肺，“你胆子这么小，连这个都不敢吃？”

不敢？他夹菜的筷子顿了顿，一边告诉自己，没必要和她多计较。

“堂堂幽谷主人，居然怕条死鱼！”

筷子上的菜被夹得更紧了些。

“还是你怕血啊，所以不敢吃。”

菜顺着筷子滑下来，落在桌上。

“不吃算了，哼，不稀罕！胆小鬼！”觅觅盖好锅盖，准备捧着盘子转身走开。

殷亟手上的筷子应声倒在桌上，他伸出手拦住她，说得确切点，是她手上那盘生鱼片：“放下！”

觅觅兴奋地睁大眼睛看着他慢动作地夹起一块血淋淋的鱼片，慢动作地放到醋碟里，然后慢动作地放到嘴里，慢慢咀嚼：“怎么样怎么样，味道还不错吧。”

老实说，味道还真的不错，鱼肉滑滑嫩嫩，虽然腥味很重，不过醋里的薄荷叶的味道解除了那种腥味，他不禁吃了好几片。

“我说的吧，很好吃的，你还不信！”这下轮到她得意了，“这种东西可不是随便什么人都能弄的，这醋里的薄荷叶也是我找了好久才找到的，谁叫你们这里没芥末呢，害我想了好多办法都弄不出来，还好我聪明，没芥末也能做。”

很突然的，一种异样的感觉从胃里涌上来，令他立即放下筷子，几乎是落荒而逃地冲出门，弄得觅觅不明所以地望着他的背影，只有在听到毛厕那边传来的连续不断的“呕~~~”的声音时才心虚地看了看那盆鱼，完了……她好象，忘了用开水洗了。

生鱼片事件，终于以殷亟的食物中毒而告终。

第十章

接下来的几天，觅觅连想表现自己爱心的机会都没有，殷亟看见她就象老鼠见了猫一样，落荒而逃。或许这样形容有些不妥，毕竟虽然她是猫，可他并不是老鼠，而且他见到她往往是仰高头当作没她这个人地从她身旁走过去，步伐还是相当优美的，不过，结果都一样，就是——他在躲着她！

《觅觅，你不开心啊？》难得趁主人不在，大白溜进来找她聊天。此刻，一人一虎正坐在幽谷后院的草地上，舒舒服服地晒着太阳。

她能开心吗：《你那棺材脸主人现在避我如蛇蝎，再这样下去，我肯定完了啦，我们的赌，我输定了。》她几乎能想象出自己被打包丢回逸云山庄的惨状。

啊，不要啊，难得有个朋友可以陪它聊聊天，它不要这么快就失去她。两厢权衡之下，大白决定出卖主人：《这样好了，觅觅，我帮你！我从小就跟在主人身边，他的喜怒哀乐，我最清楚不过了。》的

《是哦是哦，可别告诉我，你主人和你一样，最喜欢别人帮他抓痒。》她停下正在帮它搔痒的手，没好气的说。

大白不好意思地用虎爪耙耙头：《我是说真的啦，我知道，主人喜欢穿白衣服，不喜欢把心事表露出来，不爱说话……》的

这个也算爱好？《拜托，这个有眼睛有常识的人都看得出的。》的

《那，那主人他每个月的十五都会一个人去湖边小亭喝酒，还有，他最喜欢的，是影姑娘那种俏皮可爱的女孩子。》大白的自尊被严重伤到了，它拼命回想殷亟的一切以捍卫自己的尊严。

《还有呢？比方说，那个影姑娘的爱好，说给我听听啊。》觅觅一一记下，这些可都是致胜法宝呢。

《影姑娘她喜欢穿粉红色的衣服，爱梳一个髻，长发披肩，说话时喜欢咬手指，笑起来眼睛会眯着，最喜欢吃桂花糖糕，》说着说着，大白的虎眼湿润了，《她还最喜欢温柔地叫我小白。》

觅觅受不了地把自己的手帕递过去：《别哭啦，你这副样子，如果被你的徒子徒孙看见，会笑死的。》的

大白接过手帕擦眼泪：《这里只有我们两个，怕什么啊，不过，影姑娘真的很好的，又可爱又温柔，只可惜，红颜薄命啊。》的

红颜薄命？也就是说，那个影姑娘，已经死了？觅觅被这个消息震惊了：《喂，大白，你是说，影姑娘她，死了？》的

大白点点头：《是啊，影姑娘死的那会，主人把自己关在房间整整一个月没有出来，我知道，主人是很爱影姑娘的，所以才那么痛苦，而且，影姑娘又是死在他怀里……》察觉到自己说了不该说的东西，大白慌慌张张地直起身子，《对了，我忘了答应老婆带吃的回去，我先走了。》

想溜？觅觅一把拉住它的虎尾巴：《不说清楚不许走，那影姑娘到底是怎么回事？》

《啊？什么影姑娘？我有说什么吗？》大白装傻的功夫倒是一流的。

《对，你是没说什么，那我也去告诉你老婆，你前几天好象不是来我这里的哦，那么一下午，你去哪里了呢？你老婆肯定很有兴趣知道小花是谁的啊。》给她来这套？哼！也不看看她是谁。

大白的脸苦了下来，威严的虎脸此刻可怜兮兮的：《觅觅，该说的我都说了，不该说的我也说了不少了，你就别逼我了啦，被主人知道的话，我的皮可能会被拿来做椅子的。》

觅觅翻它一个白眼：《少来吧你，就算你那棺材脸主人怀疑全世界的人也不会怀疑到你身上，而且，我不是要问你什么，我只是想知

道，那个影姑娘，是怎么死的？》的

主人和觅觅，好象还是觅觅比较可怕，它的老底全她全知道，所以大白决定还是识相地听她的话：《好象是自杀的，就死在主人怀里，其他的事，我就不清楚啦，毕竟我只是主人的宠物嘛，哈！哈！哈！》的

又给她装傻充愣！不过算了，再问它也没什么意思，反正该得到的情报也得到得差不多了，她就不相信，有了这些，她赢不了那个棺材脸！的

每个月的十五，是吗？今天就是十四啦，觅觅盘算地笑了。

一旁的大白，则是用爪子抱住头，在心里发出哀号。

主人，我对不起你!的

A A A的

每个月的十五，就是他用酒精麻醉自己的时候，殷亟坐在湖边小亭中，有一杯没一杯地持续灌着酒，或许，只有这样，才能缓解他内心深处的苦闷，让那伤痛少一些。

意识随着酒精的作用越来越迷糊，恍惚中，他好象又见到了心底深处的那个影子，粉红色的衣裙，飘逸的长发，悲伤地望着他，他苦涩地闭上眼睛。如果这是梦，如果这是他睁开眼睛后就会消失的虚无，那么，他宁愿从来没见到过，从来没思念过，也没为她心痛过。

一声叹息，在他耳边幽幽响起，鲜明得让他以为自己是在梦中，他睁开醉眼惺忪的眼，看着眼前的粉红色幻象："影儿，是你么？这么久了，你终于肯回来找我了么？"

"你这又是何苦？"粉红色幻象叹息着在他身旁坐下，"与其这样麻痹自己，为什么不能勇敢地接受现实呢，失去了就是失去了，做人不能活在回忆中的，要学会去面对啊。"

"我不管，我不能失去你，我爱你啊，影儿！"他紧紧握住她的手，怕自己一个松手，她就会消失不见，"我的世界中，从来只有血腥，只有屠杀，是你，是你的出现，让我觉得这个世界上还有阳光。你是我生命中的光，无论你出于什么目的接近我，我都不会怪你，因为是你，让我懂得了什么叫做快乐。可是，你好傻，你好傻，你为什么要死呢，要知道我是这么爱你，我宁可自己死也不要看见你死啊，

我情愿你手中的剑是刺进我的胸膛而不是你自己的。你把剑刺进自己胸膛的时候，我也死了，我的心，永永远远地随着你死了，你好残忍，影儿，你真的好残忍。”

原来，他的故事，是这样的啊，觅觅动容地望着他哭泣的脸，心为之深深震动，或许，他冷酷无情的外表之下，有着一颗比任何人更需要爱的心。

“不要走，影儿，这一次，我再也不会让你走了，”似乎看见粉红色幻象要离开，殷亟情急之下，上前抱住她，“你知道吗，从你离开后，我天天都在想你，天天都在渴望能再见你一面，你却狠心地一次都不来见我。所以，我只能封印起我的心，我怕我不那么做，我的心就会因为思念你而崩溃，影儿，我好想你，真的，好想！”

“殷亟——”被他抱住动弹不得的觅觅只能暗自叫苦，“我知道了我知道了，你很想我，我也很想你，放开我好吗？”

“不放不放不放，”他孩子气地叫，抱着她的手愈收愈紧，“我知道，只要我一放手，你就又会消失了，我等了那么久才等到你，我有好多好多话要跟你说，如果我放开了，我不知道还要等多久才能再次见到你。影儿，就让我这么抱着你，多抱一会，只要一会，好不好？”

他这样说，她能说不好吗？觅觅对天翻着白眼：“就一会啊，长了可要收钱的。”

“影儿，我的影儿，”他喃喃地，意识离他越来越遥远，他努力地支撑着，他不想这么快就告别这短暂的相聚，“告诉我，你现在好吗？寂寞吗？”

“我很好啦。”只要他不要抱那么紧，她就会很好很好，一点问题也没有的。

他满意地笑了：“那就好，那我就放心了，你那么迷糊，我怎么能放心你一个人在那个世界呢，等我把该做的事做了，我一定，一定会去陪你的，影儿……”

这不就是殉情吗？这棺材脸怎么这么老土啊，不过，倒也算是个痴情种，也算是优点啦。察觉到他抱着她的手微微松开了，她连忙推开他，仔细一看，原来他已经睡着了，他睡着的时候，没有了平时的那副让人气得牙痒痒的拽样，还真的满帅的。

她把他扶到石桌上趴下，自己撑着下巴若有所思地注视着他。原来，他一直在思念那个影姑娘，甚至对自己的生命都没有什么眷恋。所以嘛，她就说她找他是找对了，虽然这个挑战对她来说是大了点，不过她可是颜觅觅，死都死过一回了，还怕什么！

她一定会赢这个赌的！觅觅对着天边的那颗星星起誓！

第十一章

“你怎么在这里？”睡得迷迷糊糊的觅觅感觉自己被一双手大力地摇醒，手的主人——殷亟的眼神正象剑一般税利地注视着她，仿佛要刺穿她一样，“还有，打扮成这样，你最好有个很好的解释！”

解释？觅觅揉揉发痛的头：“你喝醉啦，然后就睡着啦，我就在你旁边照看你啊，不然你以为我干吗不去睡床来睡这冷板凳啊。”
看见她明显睡眠不足而浮现的两个特大号的黑眼圈，殷亟的态度稍微缓和了些，随即想到什么，他的表情又冷了下来：“说，是谁？是谁指使你打扮成这样来接近本座的？”那个人最好有死的觉悟。

“什么指使啊，我这样打扮不好看吗，我也是正好看见你一个人在这边喝闷酒，所以才过来陪你聊天的，还被你吃豆腐。我还没叫非礼呢，你倒恶人先告状，都什么世道哦。”她不满地咕哝。

听见她的话，殷亟微微一怔：“我？非礼你？”

她没好气地瞪他一眼：“当然啦，你一看见我就把我抱得死紧，还影儿影儿的穷叫，还想强吻我哦，还好我意志够坚定，拼命反抗，后来你酒精发作就睡着啦。放心好了， 我知道你是酒后乱性，我不会怪你的啦。”

殷亟的脸被她说得红一阵白一阵的：“本座从来没有什么酒后乱性过！”

“从前没有，不代表以后没有啊，当然我也知道你一时间很难接受，不过，有了第一次，以后你就会习惯的啦，”她很阿莎力地拍拍他的肩膀，同时不雅观地打了个呵欠，“好累哦，我还是再去睡会好了。”

眼看着她要转身离开，殷亟满肚子的疑问终于忍不住宣泄而出：“站住！你到底知道些什么，为何装扮成这样，还有，昨天晚上，本座……我……有没有说过些什么？”

看来他对昨晚自己说过的话一点印象都没有，想起他昨天晚上的脆弱，觅觅不禁心软了："其实，你何必把自己弄得那么痛苦呢？"

他不明白她的话："痛苦？"

"很多事，不是凭你的力量就能改变的，我知道你一直在怨自己在恨自己，觉得自己一无是处，甚至害死自己最心爱的人，"看见他的面色变了，她仍是继续说下去，"可你有没有想过，影儿，她为什么选择自己死也不忍心伤害你？那是因为她爱你，她觉得你比她自己更重要，她的这种心情我想你也应该了解的吧，因为你也是和她一样的想法不是么？如果你这样，不珍惜自己，继续伤害自己，你想想看，影儿会是什么感觉，那会比杀了她还要痛苦。"

"住口！"毫无预兆的，他出声喝止住她，"你懂什么，我的心情，是你能明白的吗？"

"你怎么知道我不明白！世界上不是只有你一个人经历过悲剧，悲剧每天每时每刻都有地方在发生，如果人人象你这样，选择逃避，选择自我堕落，那这样世界早就好灭亡了！"她一点不惧怕地吼回去，无视他眼底凝聚的怒气，"有死的勇气有什么了不起的，有活下去的勇气才是真正的了不起，别再为自己的懦弱找任何美丽的借口，那只是掩饰你内心伤痛的一种手法，什么报仇，什么对不起，全部都是！"

"你——"

"你什么你！是不是我揭穿了你的心事所以想杀我啊，那就来啊，你还犹豫什么，你不是有很高强的本领吗？"觅觅突然激动起来，"你以为我没有爱过吗？没有被抛弃过吗？告诉你，我有！我甚至还自寻短见过，不过，我现在后悔了，也幸好我没有成功，否则，我会恨自己，恨自己的软弱，恨自己没有努力却轻易放弃。所以，我为现在的自己而骄傲，我要活得更精彩，为我，也为我爱的和爱我的人！"

殷亟呆呆地望着她因为激动而涨得通红的小脸，是错觉吗？他居然觉得，这样的她，很美丽！

"反正我能说的就是这么多，你听得进去也罢，听不进去也罢，与我无关！"对着他一副傻傻的样子，她也没了说下去的兴致，"我现在要去补眠了，你有什么问题，等我睡醒再说吧！"

"慢着，"他突然开口，"你——也怨过？"

“我是人，不是神，当然会怨！”其实她应该算连人都不是，不过说出来他也不会信，“不过再多的怨，再多的痛，弄到后来伤的也只是自己，如果连自己都无法珍惜，我凭什么去珍惜我爱的人呢？”她又打了一个特大号的呵欠，“不说了啦，累死了！”

回望了一眼还愣在原地的殷亟，觅觅决定，暂时什么都不管了，好好地睡她的补眠觉去！至于其他问题，就让棺材脸自己慢慢想吧！

A A A

今天幽谷的人好象特别少，她晃了起码一上午了也没见到几个人，特别是殷亟，从昨天开始好象就没见过他。莫非，他在为非礼自己的事而内疚？觅觅脑海中立刻浮现殷亟那张自大又狂妄的脸，随即甩甩头，怎么可能嘛，就他那种人，怎么看也不象是会内疚的人啊。

“啊——生离！生大哥！”好巧不巧的，正好让她看见匆匆而过的生离，当下大幅度地向他挥手，“这里！这里！”　　“颜小姐？”生离有些讶异，“你在这边做什么？”

“我找了一个上午，才找到了你，你说我能干什么。”最近那些家仆侍女看见她都象看见鬼神一样，完完全全怠慢了她这个贵客。
生离看见她气鼓鼓的样子，不禁失笑：“颜小姐，你有所不知，过两天，是我们主人的三十寿辰，所以这几天谷里会比较繁忙，对颜小姐你有怠慢之处，请多多谅解。”

“啊，棺材脸三十岁啦，好老哦……”还以为他二十五左右，没想到也是过三奔四的老男人啦。

生离当作没听见她对殷亟那不雅的称号：“三十而立，主人正当而立之年，又怎会老呢。”

“三开头的当然就老啊，象他这样到现在还光棍一条，没老婆没孩子的，那就只有两个字好形容——失败！”她说得唾沫横飞，没注意到生离瞬间变换的脸色以及身后两道杀人的目光。

“据本座所知，颜寻恺今年三十有一，也未成家立室，那他岂不也是个老男人？”冷冷的口气在她身后响起，她转过身，触目所及，是殷亟铁青的脸色，他额头还隐隐有青筋在跳动。

她可不管他有多可怕，但是这样说她的恺就不对：“谁说的，恺看上去比较年轻啊，再说，他有我了，也就是有女人要了，那就不算老

男人了。”说完还附送他一个特大号的鬼脸。

他应该生气的，但他就是气不起来，反倒觉得好笑：“本座懒得与你争论，对了，生离，吩咐你做的事，做得如何了？”　　生离恭恭敬敬地回报：“禀主人，按照您的吩咐，谷里大小事宜都已经准备完毕，该请的客人也在联系中，今天应该有消息了。”　　“客人？”棺材脸也有朋友？真让她惊讶。

殷亟不动声色地看她：“你也算是吧。”

她立刻满脸堆笑：“哎呀，恭喜恭喜，生日快乐哦，那，我要准备什么礼物吗？”

“不必！”只要她少闹点事，对他来说就是最好的礼物了。

虽然他说不要，但是基于礼貌起见，她不可以这么没礼貌，但，送他什么好呢？这是个大问题，看来她要好好想想。

“你们慢慢讨论，我先走啦。”她一反常态地主动离开，不象往常那样缠着他们唧唧歪歪。

殷亟和生离忍不住对视一眼，表示不解。

第十二章

这就是所谓的“盛大”的寿辰典礼？

觅觅愕然望着空空旷旷的大厅，想象中欢歌热舞的热闹场景完全无法与眼前所见相提并论，她此刻只想狠狠地拎起殷亟的领子，好好的刷他一顿，这样才能缓解她为他准备礼物的辛劳。

“亟弟，你什么时候也藏了个美人胚子在幽谷啦，连老哥我都瞒着哦。”厅堂中唯一的一个客人，据说是什么帮什么帮的帮主的一个英俊男子看了她一眼，开口调侃殷亟。

殷亟只是微微一笑：“不是我的，是颜寻恺的女人。”

颜寻恺？男子脸上的不正经笑容收了起来：“莫非你还是……”他又多看了觅觅一眼，摇摇头，“亟弟，你何苦呢？”　　一根差点戳到殷亟鼻子上的玉指成功地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使他无法对男子的叹息作出回应，只能解决眼前这个问题：“蠢女人，你干什么！”

“你你你，你个死棺材脸，你欺骗我感情！”想她多么绞尽脑汁才想出给他的生日礼物，还满怀期待地在众人面前给他个惊喜，结果呢，他先给了她一个这么大的失望。

棺材脸？亟弟？欺骗感情？男子想象丰富的脑袋立刻开始猜测起他们的关系。

“谁欺骗你感情了，饭可以乱吃，话别乱说。”看见义兄那暧昧的眼神，殷亟就算再笨也知道他在想什么：“储梦远，别瞎猜，我和她什么都没有。”

“哦?是吗？”储梦远脸上明明白白地写着两个字：我不信！的

殷亟为之气结，下一秒，他的手里被人塞了样东西，稀奇古怪的，还会发出声音，他抬头问向把东西塞入他手中的始作俑者——颜觅觅：“这是什么？”

这是她花了两天去收集来，再串成的贝壳风铃，不过她不打算告诉他自己花费了多少心血，说了也是白说：“风铃啦，挂在窗台上风吹过的时候它就会叮叮当当的响的。”

“叮叮当当的时候你就会想到做这个风铃的人，亟弟，真羡慕你啊，我也好想要一个啊。”储梦远又是挤眉又是弄眼的，看得殷亟几乎想叫他快点滚蛋。

看着手中那串乱七八糟的东西，殷亟有几秒钟的失神，多少年了，多少年没收到过礼物了。记得上一次，还是记忆中那个俏皮的身影，在他脸上落下轻轻一吻，说这是为他庆祝诞辰，而如今——他苦苦一笑，怎么老是想起以前呢，也许真的人未老，心已老了：“谢谢。”

谢个大头鬼啦，早知道他不开生日大会，她也就不那么费心思了，真是白费劲啊，算了算了，还是出去找大白玩吧，也好比在这里和他们两个大眼瞪小眼：“那我出去了，不和你们聊了。”

“喂……”殷亟张口想叫住她。

“干吗？”她脸色不善地转身，“你生日不搞活动就算了，总不能限制我去找乐子玩吧。”

原来她一脸气鼓鼓的样子是为了这个啊，殷亟不觉好笑：“我是想告诉你一声……”他还没说完，就听见外面一个声音响起：“逸云山庄颜寻恺颜庄主拜见！”

颜寻恺！恺！恺来了！突然间涌上的喜悦与思念吞没了觅觅所有的思绪，她雀跃着就要往外跑。

“站住！蠢女人！”她的那副痴呆样看得殷亟心里乱不爽的，上前一把拽住她，“你别忘了自己是什么身份，我留你在这里是什么目的。”同时他转头吩咐：“把颜寻恺他们带到正堂。”

“亟弟——”储梦远担忧地看向他，这个义弟的心结他不是不知道，但是，颜寻恺毕竟不是普通人，他这么做，无疑是自找麻烦。

很好，等了这么久，该来的终于来了，殷亟低头看着满脸愠色的觅觅：“你放心，你很快就能见到他的。”

觅觅怒瞪他：“死棺材脸，我不允许你伤害恺！”

“或许，是他伤害我呢？”她愤怒的样子让他感到很不舒服，“也许，他会没事，死的会是我，这是你希望的，对么？”　　“不是！我不想要你们任何一个人死，虽然我不明白你和恺之间究竟是怎么回事，但是我只知道，冤冤相报何时了，你们随便哪一个受伤或是什么我都会很难过的，真的。”她的大眼睛中满是认真，那份认真，灼痛了他的眼，也刺入了他的心。　　他只能转头回避她的目光：“储梦远，替我看住她，我先去会会颜寻恺。”

“你会后悔的！”觅觅被储梦远拉住，只能在他身后大叫。

后悔？或许吧！他望向手中的那串风铃，只是，他的恨，他的怨，必须要有一个出路，必然的出路！的

A A A

“很久不见了。”颜寻恺对着缓缓走进来的殷亟微微颔首。

他从来没想过再次与颜寻恺面对面时自己会如何，是冲动？是憎恨？还是直接拔刀相向？但无论是哪一种，应该都不会象他现在这样，心平静得超乎他的想象，就连他自己都莫名所以：“是很久了，久得，几乎让本座以为昔日种种，只是一场荒唐无稽的梦。”

“如果可能，我并不希望再和你在这样的情况下见面。”颜寻恺蹙眉，“觅觅呢？我这次来，是要带她走的。”

殷亟露出讥讽的笑容：“颜大庄主把正事都忙完了，终于想起你最爱的女人了么？本座还以为，你颜庄主红粉知己遍天下，多一个少一个并不放在心上呢。”

最爱的女人？颜寻恺怔了怔，但没有对此多加置疑：“觅觅在府上叨扰多日，颜某实在惭愧，不过据我所知，殷谷主乃谦谦君子一个，

不会对小女子多加为难的。”

对他的话，殷亟打从鼻孔发出哼声：“少给本座戴高帽子，颜寻恺，我想，你也知道我叫你来的目的的，那我们就废话少说，直接定个规则。”

“喂，你说话不用这么不客气吧。”一旁的风翼看不过去了，想跳出来，却被颜寻恺所制止，他深思的目光投向殷亟：“这么多年了，你还是要把影儿的死怪到我身上？”

“住口！”说到影儿，殷亟神色激动起来，“影儿是你师妹，若不是因为你，她不会来接近我，后来也不会为此自尽。我们两家的世仇本就是我们的事，你为什么要把无辜的影儿也牵涉进来？你说，影儿的死，不是你造成的么？”

“我并不知道她会跑来找你！”颜寻恺正色道，“我也不知道她是从何而知我爹，也就是她师父，是死在你爹手里的，如果我知道，我绝对会制止她，你以为，我看她这样平白死去，我对你的恨会少么？可是我知道，你是她深爱的人，她为了你，可以连自己的生命都不要，所以我放过你了，可你呢，把影儿的死全归咎到我身上，还牵扯到无辜的人进来。殷亟，老实说，我不理解这样的你，有哪一点值得影儿生死相许。”

他的话就象一把刀，狠狠地刺进殷亟心里：“你闭嘴！你能说影儿的死你全无责任么，颜寻恺，你少把自己说得那么高尚那么伟大。你放过我？那好，今日，我不需要你放过我，我倒要看看，是你的鱼风剑厉害还是我的惊魂手厉害。”　　“可以，我也希望有个了断。”颜寻恺冷冷看了他一眼，“不过，在那之前，我希望你能把觅觅放了。”

“只要你杀了我，她自然会平安出现。”殷亟一拍桌子，身形顿起，闪电般向颜寻恺发招。

颜寻恺连人带座飞起，腰间长剑紧握，如蛇般袭向殷亟。

江湖传闻，颜寻恺一手丹照剑法使得炉火纯青，果然名不虚传。殷亟冷笑，反手一招“惊魂动魄”直捣他的心脏。

颜寻恺侧身避过，把手中剑换到左手，右手化掌攻出，左手配合右手的掌式划出一道惊鸿，两面分击。 的

“好。”殷亟忍不住赞叹，屏气飞起，身影悬在半空，两手使得象一张网一样从空中铺下来。

颜寻恺正想回招，很突然的，一个小身影直接冲进殷亟的掌式范围内，挡在他们中间，殷亟看清对方的脸，仓忙撤招，身影在空中翻滚了下，直接对着颜寻恺的剑光而下。

就在那一瞬间，那个小人影突然推开殷亟，就这么直挺挺地，任剑刺入自己身体。

他的剑……颜寻恺愕然看着眼前一脸痛苦的觅觅，飞快地抽出剑，点了她伤口周围几个大穴：“风翼！”

“我的天哪！”一旁的风翼飞快跑过来，从怀里掏出一颗药丸让她服下，“快让她躺下。”

“嗨！恺，疯子翼——我们又见面啦。”觅觅脸色苍白地向他们露出虚弱的笑容。

“嗨你的大头鬼，你再多说话，小心你的屁股。”风翼双手不停在她周身大穴移动，“我需要热水和床 。” 的

“扶她到我房间。”殷亟神情复杂地看着她，为什么，就算保护，她应该保护的人也是颜寻恺不是么，为什么要救他?

似乎看出了他眼底的疑惑，觅觅还是噙着微笑：“别忘了我们的赌，我不可以让你那么早死的。”

“叫你别说话了，是不是想死得快点啊。”好不容易止住的血又因为她的开口说话而泛滥，风翼只差没骂人了。

颜寻恺飞速抱起来，对着殷亟：“你房间在哪里？”

殷亟沉默地看了他一眼，转身走向内堂。

“我头好晕，怎么感觉，灵魂要出窍了，”觅觅喃喃自语，“这就是死亡的感觉么？”

“不要乱说。”此刻的颜寻恺也失了一贯的冷静，“风翼会把你治好的 。”

“对了，恺，有一句话，我忘了告诉你，”她抬头望向他那张刻在自己心上的脸，“我——很想你，很想很想……” “我也是，小傻瓜……”颜寻恺低头看她，发现她已经在自己怀中晕了过去。

走在前面的殷亟回头望了他们一眼，眼里，尽是复杂。

第十三章

得益于风翼高明的医术，觅觅的一条小命总算是有惊无险地救了回来，虽然过程是痛苦的，不过她认为结局还是满完美的，至少，恺和棺材脸不再那么针锋相对了。当然，也不会融洽到那里去就是了，她的牺牲还是有回报的。

“我要吃桔子——”受了伤之后的另一大好处就是——她可以随时随地地撒娇，而且绝对不会被打回票。

“不行，风翼说你现在不宜吃热性的东西，我削个苹果给你吃吧。”颜寻恺拿起桌上的刀，走向一边的水果篮。

看着他专心削苹果的样子，觅觅突然有种想哭的冲动：“恺，你是不是，觉得我是个累赘？”

颜寻恺削苹果的手顿住，他转过头：“为什么这样想？”

“因为，我离开逸云山庄那么久了，你一点都不关心我，也是啦，我当初闯了那么多祸……”

“小傻瓜……”一片削好的苹果送到她嘴里，成功地止住了她的自怨自艾，颜寻恺在她床边坐下，把削好的苹果一片一片地送到她嘴里，“知道你被捉走以后，我心急如焚，只差没马上追到幽谷来了，还好风翼他们制止了我，毕竟我如果冲动起来，对大家都没好处，也不是你所希望看到的，对不对？所以我只能暗中派人看住你，然后再准备在最恰当时机把你接回来，该庆幸的是，殷亟对你还不错，他要是敢动你，我一定不会放过他！”

也就是说，他并没有弃她于不顾了：“恺——”

灼热的气息突然覆盖而下，攫取了她红滟滟的唇，她本能地闭上眼睛，这就是恺的吻吗？霸道中不失温柔，还带着，带着一丝对她的怜惜。

许久之后，颜寻恺才放开她，笑着看她气喘吁吁地涨红了一张俏脸：“明白我的意思了吗，小傻瓜？”

“人家才不是小傻瓜，”她红着脸申辩，“不过，恺，你指的，是什么意思啊。”

“我喜欢你，颜觅觅，不管你来自哪里，不管你行为奇特，不管你一天到晚闯祸，”他靠近她，和她额头对额头，“但我就是喜欢你了，喜欢到听见你出事我想不顾一切去救你，喜欢到你不在我身边时我会出现幻听，喜欢到看你倒下时我的心比被刺中还要痛。”他叹了口气，“你说我该拿你怎么办。”

湿润的雾气逐渐涌上眼眶，觅觅不可置信地看着他，恺，他说他喜欢她？他真的喜欢她了，她等了那么久，终于，等到他的心了，，好想哭。

“小傻瓜，我说这些，可不是想让你哭的，”他拥她入怀，“我只是想把自己的心意传达给你而已，接不接受，我不勉强你的——”

什么意思？她一下从他怀中跳出来：“你说喜欢我的，不可以反悔啊，我现在隆重告诉你，我，颜觅觅，接受你颜寻恺的告白，从现在起，你就是我男朋友我就是你女朋友了，不可以耍赖。”

什么男朋友女朋友的？他听得一头雾水，不过大体意思还是懂了，止不住唇边泛滥的笑意，他重新抱住她：“是呵，我是你的了，你也是我的，对你，我不会放手了。”

觅觅将头靠在他肩上，这就是幸福吗？胸口中满满地盛满了喜悦的感情，心跳的频率是如此快，他的也是，她感觉自己，就象是要融化在他的怀抱里了。

颜寻恺温柔地抱着她，目光在看见窗外一道颀长的人影时，变得深幽。

A A A的

“老实说，我很羡慕你，”好不容易等觅觅睡着了，颜寻恺踏出房间，就看见倚在墙边许久的殷亟，对着他幽幽开口道，“她是个好女孩，希望你珍惜。”

“我当然知道她的好。”想起里面的小女人，颜寻恺忍不住笑了。

“那你知不知道，影儿……她曾经很爱你。”憋在心中多年的秘密终于忍不住说了出来，殷亟的目光投向他，目光中是掩饰不住的嫉妒，“因为她爱你，所以她愿意为了你来到我身边；因为她爱你，所以她对我付出的感情感到愧疚；因为她爱你，所以她为最终爱上了我而

觉得自己无法面对你，选择死亡。”他摇头叹息：“颜寻恺，你真的，让我很恨你。”

影儿爱他？他一时无法接受这个事实：“不要乱说，我和影儿，一直是兄妹的感情。”

一个东西从殷亟的手上飞出，向他脸上飞来，他伸手接住，手上是一串水晶手链：“这是——”

“这是影儿十八岁生辰那天，你送她的礼物，”殷亟略微苦涩地说道，“你知不知道，这些年来，她一直把这串手链视为珍宝，寸步不离身，有一次手链断了，珠子掉得满地都是，影儿她从下午找到半夜才找齐，然后不眠不休，找了最好最牢固的纱线重新串成。”也是那一次，他的心，第一次为影儿痛得那么强烈。

颜寻恺默默地望着手上的水晶手链，上面的水晶珠泛着耀眼的光，就象影儿曾经的笑容，灿烂而明媚，灼痛了他的心。　　“告诉你这些，只是要让你明白，颜寻恺，我一辈子不会原谅你的，一辈子！”殷亟转过身，把脸隐藏在阴暗处，“我也不明白，你凭什么让那么多人对你死心塌地，影儿是，颜觅觅也是。”

觅觅？难道？他微愣了下：“你，对觅觅……”

殷亟猛地打断他的话：“我想怎样与你无关，你还是管好你自己吧，这串水晶珠我替影儿还给你，也算是了了她的心愿。”

“我觉得，这串手链适合在你身边，”再次望了手链一眼，他闭上眼睛，“影儿最后选择的人是你，这是她的遗物，我想，应该留给你比较恰当。”

“恰当？”殷亟冷冷笑出声，“算是你胜利，我失败的证物吗？”

“我们两人本来就没有什么胜利失败，失去了我们最亲的人，我们同样都是失败者。”是的，只要想起他无力救从小一起长大的那个俏人儿，一种痛恨自己的感觉就油然而生。

殷亟别过头，犀利的眼光直刺他：“对我来说，没有成功就是失败，而且是一败涂地，你也不必可怜我，我本来是打算和你生死一战的，只不过颜觅觅的出现破坏了这一切。为了她，我决定放弃和打斗，只不过——”他朝屋里看了看，脸上泛起一抹柔情：“我并没有放弃和你争，颜觅觅，是个很有意思的女子，而我，要她。”

“你这算是在对我宣战？”他微笑，“我并没说要接受。”

“接不接受由你，我只是知会你一声，”殷亟意味深长地注视他，“或许这就是命运吧，我们的命运，注定要交迭。”说完，他大步离开，步伐中，伴随着清脆的风铃声。

命运么？看着手中的水晶链子，颜寻恺不由得笑了，他从不信命运，过去是，现在是，将来也是。

第十四章

天气很好，外面的景色也很好，好象唯一不好的就是身旁这个人的心情吧！憋了半个小时，终于憋不下去的觅觅忍不住开口：“喂，我说棺材脸，你确定是来陪我的而不是来给我看脸色的？”

沉浸在沉思中的殷亟被她的叫声惊醒：“什么？”

她气鼓鼓的：“你说来陪我，但是这么久了就看见你臭着一张脸坐在我旁边一声也不吭，您老是来陪我还是来闷死我的啊。”

看着她嘟起嘴的样子，殷亟突然有种想一亲芳泽的冲动，在体会到自己的这种心情时他自己都不禁吓了一跳：“当然是来陪你的，只不过，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才能让你开心。”

让她开心？他居然也会关心起她开不开心的事来了，真是天下第一大奇事，这个真的是棺材脸本人吗？会不会是别人假冒的？想到这里，她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地开始打量他。

“你干什么？”她干吗用看怪物的那种眼神看他。

“你真的是殷亟？是那个脾气暴躁，喜怒无常，阴阳怪气的棺材脸殷亟？”莫非棺材脸还有孪生兄弟？她开始考虑这个可能性。

“我就是殷亟。”听到她在他的名谓前加上的诸多形容词，他的面容有些僵硬。

哦，她知道了！他肯定是因为她曾经奋不顾身地救他，所以心存歉疚，终于天良发现，惭愧于以前对待她的种种恶劣行径，特地跑过来请罪的吧：“算啦，我知道你的心思了，我大人有大量，不会计较的啦。”

他们说的是同一国语言吗？殷亟开始怀疑她伤到的并非胸口，而是脑袋：“风翼说，你的伤，好得差不多了。”

“恩，虽然疯子翼人品不怎么样，但是医术还是可以的。”倘若风翼听见她的话，恐怕会气坏肺。

他凝视她无伪的笑颜，感觉到许久未有的那种叫“快乐”的东西在胸腔中泛滥开来：“你——其实不该那么冲动来救我，毕竟我们之间只是打赌的关系，输赢并不重要，但是你那么做，会赔上自己的命的，你真的很傻。”也就是这份傻，搅乱了他心如止水的心湖。

怎么大家都对她美女救英雄的行为不赞同，恺是这样，就连他也是：“我没想过傻不傻，但是我觉得这么做没错啊，如果我当时不救你，你就死了，你死了我们大家都会伤心，而恺又是杀死你的人。还好我阻止了这一切，现在这样多好。”　　“我死了，你会伤心？”他象是听到什么鬼话似的瞪大了眼睛。

觅觅给了他“你很白痴”的一眼：“当然啦，虽然你人凶凶的，但人还不错，也算得上深情专一，面恶心善大概就是用来形容你的，喂，你干吗？”他突然拥她入怀，吓了她一大跳。

“让我这样抱一会好么？就一会。”他强压下澎湃的心潮，借由她的身体传达他的感情，多少年了，他一直以为自己是一个人，就这样生不如死的活着，没有亲人没有朋友，就算他死了，也不会有人为他叹息，为他落泪，原来，不是这样呵。　　感觉到他抱着她的身体止不住地微微颤动，她纳闷起来，她有说什么让他很激动的话吗？怎么她不知道？的

“你们在干什么！”满含怒气的声音从门边传来，她愕然醒觉，飞快地推开抱住她的殷亟：“恺——”

颜寻恺沉着脸踏进房内，拔剑指向殷亟：“为了觅觅，我放过你一次，但不代表放过你第二次。”

殷亟看着他，脸上微澜不惊：“你想杀我？”

“你动我的女人，就是死路一条。”他脑中闪过一千个一百个把殷亟撕成碎块的场景。

“恺，恺，你误会了！”看见他们又是一副剑拔嚣张的样子，觅觅赶紧跳下床阻拦，“刚刚那是，那是我背后痒，所以棺材脸在帮我抓痒。”

“抓痒？”颜寻恺怔住，殷亟亦然。

“是啊！”她大力点头，“刚刚后背突然好痒哦，可是我自己又够不着，所以只能拜托棺材脸啦，你大概正好看到所以误会了。”　　这个理由，听起来很牵强啊。颜寻恺把目光投到殷亟身上求证。

“棺材脸，你不要不好意思啊，你是帮忙，是好心。”这家伙怎么反映这么迟钝的，快点说是啊。

殷亟迟疑了半晌，在她殷切的目光和颜寻恺质疑的目光中，终于点了下头：“就是这样。”

“所以我说嘛，一点事也没有，恺你多心了啦，哈哈哈。”为掩饰心虚，她只能大声笑，拼命笑，使劲笑，笑得脸部肌肉都要抽筋了。

“你知不知道，你笑得很难听。”殷亟受不了地皱起眉，看向她的眼光中有着苛责：你吹牛。

她回瞪回去：干吗，我吹牛又怎么样。

“既然没事了，殷谷主你好请回了。”当着他的面眉来眼去的，当他是瞎子啊，颜寻恺收剑入鞘，脸上还是挂着不悦。　　“那我明日再来。”仿佛是为了向颜寻恺挑战，殷亟故意如是说。

“明日我会陪着觅觅的，殷谷主杂事烦多，就不用操心了。”他会让觅觅和他单独相处才怪。

“颜小姐是我的客人，又是为我受伤，我多陪陪她也是应该的。”殷亟别有深意地笑了笑，“那我先告辞了。”他临出门前还留了个挑衅的眼神。

“答应我，少和那家伙接触。”颜寻恺的心情被殷亟弄得很差。

恺这个样子……觅觅盯着他看了很久，忍不住吃吃笑出声：“恺，你吃醋了。”

“我没有·”他想也不想便失口否认。

她娇滴滴地依偎到他怀里：“可是，我喜欢看你为我吃醋的样子哦，好可爱，恺，我爱死你了啦。”说完，她在他颊边响亮地“啵”了一下。

他的脸顿时变成了关公脸，然后，再也无力去思考什么吃醋不吃醋的问题。

A A A

“真的不再考虑下了么？”获悉她要离开的消息，殷亟难以压抑心中的失落，尽量让自己维持平静地问她。

觅觅摇了摇头：“不啦，恺他们明天就走了，我的伤也好得差不多了，也是和他们一起走的时候了，而且，这段日子打扰了你那么久，我也满不好意思的。”

他根本不介意她留多久，他有预感，如果她走了，那么幽谷又会变成象以前一样，死气沉沉，毫无快乐可言。他好不容易打开的心扉，又终将再次关闭：“觅觅——”

这好象是棺材脸第一次这样叫她也！觅觅睁大了眼睛，自从她这次受伤以后，他好象就改变了很多，虽然这是好现象，但是她却有种不好的直觉，猫的天性告诉她这是个大麻烦。

殷亟闭上眼睛，深呼吸了一下，从衣袖中取出一个东西：“这是，给你的，作为你送我那个风铃的回礼。”

“哇，好漂亮哦。”那是一管通体碧绿的玉萧，在阳光下更是泛着莹绿的光，“可是，我不会吹啊，送给我不是太浪费了吗？”　　殷亟微微一笑，将玉萧放到唇边，一曲优美委婉的曲子从萧中泻出，听得她如痴如醉。

棺材脸此刻的神情，好温柔啊，温柔得让人心痛。她专注地看着他吹萧的样子，突然想到，或许这才是他原来的样子吧，他，在影儿没去世之前，应该也曾经这样温柔地笑着，为影儿吹着萧吧。

一曲终了，殷亟放下手中的萧，递到她手上：“这萧，和这曲子，都是送给你的，只要你想听，随时可以拿着萧叫我吹曲子给你听。”

随时吗？这好象是个很复杂的承诺呢，她想了想，还是把萧还给他：“不是说什么宝剑赠侠士什么的吗？我觉得它还是比较适合你，棺材脸，你不知道哦，你刚刚吹萧的样子真的好看极了，什么电影明星都比不上你呢。”

电影明星？是人名吗？殷亟不解：“电影明星是何方神圣？”

这个，觅觅头上出现了片乌云：“算是吧，很有名的，就是跑在街上人人都认识他的那种啦。”

他鲜少过问江湖中事，估计也不会认识那个电影明星：“可是，我想把这萧送给你。知音少，弦断有谁听，除了你，我想我也不会再为

任何人吹萧了。”更重要的是，他没告诉她，这玉萧是他幽谷至宝，只要江湖上有名号的人，基本上都会认识这萧。　　她被他认真的眼光看得心慌慌，只好接过萧：“那谢谢啦，我一定会好好保管的，恺找我还有点事，我先走啦。”

“觅觅！”看见她的身影就要一蹦一跳地离开，他一阵揪心，忍不住开口叫住她。

什么事啊，婆婆妈妈的，觅觅转过身：“干什么啊？”

“我们的赌，是我输了。”的确，他输得很惨，还在不知不觉中输掉了自己的心，不知从何时起，他的眼光就开始追逐她俏皮的身影而不自觉。

赌啊？觅觅皱了皱鼻子，向他摆了摆手：“算了吧，我只希望你能珍惜自己就可以了，至于其他的赌注，都不重要啦。你答应我，要好好爱惜自己啊。”

“我答应你！”为了她，为了守护她的笑容，他一定不会再轻易让自己死去了。

那就好，她满意地笑笑，身影渐渐离去，只留在他一个人在原地，望着纷飞的落叶，很久，很久……

第十五章

没义气！没义气！没义气！的

今天是她离开的日子，那个死棺材脸居然不来送她，亏她还以为他变得比较有人情味了，看来她错了，猪牵到北京还是猪，这句亘古不变的真理真是一点错也没有。

《觅觅觅觅！等等我啊！》伴随着一声虎吼，大白兴冲冲地向她这边冲过来。

“风翼，保护觅觅。”那么大的老虎，对付起来不轻松啊，以为大白要对觅觅不利的颜寻恺拔剑在手，作好和老虎对打的准备，和人打是家常便饭，和动物打倒还是头一遭。

“这是我朋友啦，恺，你干什么这么紧张，放下放下！”觅觅拦下他的剑，然后在他和风翼跌破眼镜的情形下上前抱住大白，《大白大白，我要走了哦，，以后没有你陪我，我会很寂寞的，我会很想你的。》的

又是吼吼又是喵喵的，这是哪国语言？颜寻恺挑眉望向风翼，风翼耸耸肩，表示他自己也是一无所知。

《不会啊，昨天主人说了，叫我和你一起走哦，我们不会分开了。》大白亲热地舔着她的脸，虽然它也满不舍得主人的，不过和觅觅比起来，觅觅又懂它的话又能和它聊天，在它心里，还是对觅觅比较有私心的。

和她走？觅觅不是很明白：《你做错事啦？棺材脸不要你了吗？他果然很狠心哦，你跟了他这么久，他说不要就不要了，简直没血性嘛。》她自动在殷亟的名字前加上“烂人”两个字。

《不是啦不是啦，主人才不是不要我呢，他是让我替他陪着你，保护你。》主人这么做可全是为了她啊，大白连忙替主人申辩。
也就是说，棺材脸是为了她才让大白跟着她的？他这么好心啊。一时之间，觅觅有点受宠若惊的感觉：《真的假的，你主人会对我这么好？把你送给我，他舍得吗？》的

其实主人对你算是最好的了，就算是对影姑娘也不过如此，大白暗自咕哝。

“颜庄主，颜小姐，风少侠，”生离面带微笑从谷内缓缓走出，“主人有事在身，不便离开，特命生离来恭送各位。”　“殷谷主客气了，他烦事缠身，我们又叨扰多日，本来已经很不好意思了，又怎么能让他再分神送我们呢。”不来最好，来了只有麻烦，颜寻恺乐得不要看见他。

仿佛明白颜寻恺的心思，生离有点嘲弄意味地笑笑，随即将头转向觅觅：“对了，颜小姐，主人说你和大白很是投缘，如果你走了，大白大概也会非常思念你，君子有成人之美，主人特地吩咐让大白跟着你，有它陪着，你也不会寂寞。”　“那替我谢谢棺材——殷亟哦，我也很喜欢大白，如果和它分开，我会很想念它的。”觅觅伸手抱住大白，大白则是撒娇地把头靠在她身上，看红了一旁颜寻恺的眼。

又是送这个又是送那个，现在连宠物都送上了，摆明是要让她睹物思人嘛，真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颜寻恺有些不悦：“逸云山庄离幽谷距离颇远，路上带着个大老虎，难免招人非议，觅觅，我看，殷谷主的心意我们还是心领了吧，等回到山庄，随便你要什么宠物我都可以给你。”

说它堂堂森林之王是宠物，还不让它跟着觅觅，大白对颜寻恺的印象顿时大打折扣：《觅觅，你喜欢的就是这个人吗？看上去不怎么样嘛，没主人英俊没主人潇洒，还不尊重我！》一个字，就是——“差”！如果有动物法，它肯定告他。　　觅觅汗颜地用手抚摸它的皮毛安抚它：“恺，大白不一样，它不是宠物，它是我的朋友哦。”

就算他一千个不愿意，看见她哀求的目光也没辙了：“我只是觉得不大方便而已，既然你坚持，那就带着吧。”不过姓殷的，你耍手段，我也会，他暗自下定决心，回山庄后要想办法对付姓殷的这些宵小手段。

“好啦，那我们出发吧！”她留恋地望了眼幽谷，就要告别这个象仙境一样的地方了，她满舍不得的。

眼尖的生离发现觅觅身上挂的玉萧，当下脸色变了变：“颜小姐，这个是？”

她低头看了下：“哦，这个啊，是棺材脸送给我的啊，说是留个纪念。”

碧谰萧，幽谷谷主信物，现在主人把萧送给了她，也就是说，在主人心中，她的地位非同一般。生离了然地点点头，然后躬身：“颜小姐，请走好。”

觅觅没注意到颜寻恺和风翼注意到玉萧时突变的怪异神色，仍是快乐地向他摇手：“再见啦，生离大哥，我会想你的哦。”　　我也是！生离在心中无声说道，他抬头看了看前方的阁楼，还有，主人也是一样的想法吧！

一阵清幽的萧声随风吹来，她停止了脚步，转身朝谷里望去，萧声委婉动听，但是带着淡淡的离愁，可见，吹萧者心中有着淡淡的哀愁。

《这是主人的萧声，》大白也回过头，《以前，主人最喜欢在阁楼吹萧了，不过自从影姑娘死了之后，他就再也没吹过了，主人吹的萧，还是那么动听啊。》的

的确，很动听，她仿佛能从萧声中感受到他哀伤的心意，她想了想，转过身，把手圈在嘴边，大声叫：“再见啦！棺材脸！别忘了我是你的债主哦，我命令你，一定好过得很好很好，这是你欠我的！”叫完

之后，她不顾周围吃惊的眼神，潇洒地拍拍手，走出谷。　　命令吗？执萧的手停住，殷亟的唇边露出一丝笑容，颜觅觅，我欠你的，太多太多了，不过终我一生，一定会努力偿还的，所以，我——答应你！

第二卷神兽翔天 第一章

蓝蓝的天，白白的云，蓝天白云好写意。只可惜，这样的写意并不能维持多久，远远的，就听见有呼喊她的声音，而且那声音多日来千篇一律，别说叫的内容了，就连音调都是一样的！无奈地叹了口气，觅觅认命地睁开闭得很是舒服的双眸，望向声音的发源处——侍女花花的口中："花花啊，又是什么事啊？"

"庄主说有礼物要送给颜小姐，请颜小姐移驾大堂一趟！"对着她坐没坐相，躺没躺相的模样，花花习惯性地当作视而不见。

不会吧！又有礼物？让她想想，这个礼拜这已经是第十二份礼物了，而且礼物清一色没创意的都是动物，猫啊狗啊猪啊什么都有，让她严重怀疑颜寻恺是不是存心想把她训练成宠物饲养员，她懒懒地再次躺下："礼物嘛，你去帮我收收就行了，是走兽类的就放到草地上，是飞禽类的就关到笼子里，我再躺会哦，花花。"

"小姐！"对于主子的天生懒惰，花花是由衷地感到着急，"这次不一样的，庄主说这是很特别的礼物，要您亲自去下。"庄主对颜小姐的情意，真是叫人好生羡慕。

他哪次不是这么说的？她是很不想去啦，但是看不过花花控诉的眼神，只好勉为其难地爬起来："好啦好啦，我去就是了，你别这样看我，我可受不了。"

花花这才满意地笑了："大家都在大堂等着您呢。"她尽责地把她带到大堂，然后退下。

好多人啊，送她个小礼物，有必要这么多人吗？她疑惑地望向一边笑得异常开心的颜寻恺，他也刚好看到了她，惊喜地冲着她叫："觅觅，你来啦！这边！这边！"

哦哦，她顺着他说的"这边"走到他身旁，一只超大类似于棺材的箱子出现在她面前："这是？"

"这就是我要送你的礼物！"他朝她眨了眨眼睛，神秘兮兮的。

礼物放在棺材里？她的大脑不受控制地开始发挥想象，这里面该不会是一个吸血鬼或者僵尸吧，一般而言，会住在棺材里的就只有这两种生物而已，只不过一种是国产的一种是进口的，不过她对养这种宠物可没什么兴趣："我看，恺，还是算了吧，我那边的动物已经很多了，你再送我，我好去开动物园了。"

"殷亟送你老虎的时候你可没说不吗？"他不满地看着她。

又是这一句！她好气又好笑，每次她不想要他的礼物，他就搬出大白来，送那么多礼物也无非是为了殷亟送她大白的事耿耿于怀，平时很大方的一个人，居然也会有这么小器的时候："好了好了，我收就是了。"

颜寻恺这才心满意足地笑了，对着旁边的人吩咐了几句才转头对她道："这次的礼物绝对比那只大老虎强，你看着好了。"说到底，他还是对她那么喜欢那只老虎很在意。

在他的吩咐下，两个仆人将箱子缓缓打开，出乎她意料之外的是，那里面并不是什么动物，而是一个粉妆玉琢的小男孩，闭着眼睛躺在里面，头发是罕见的红色，她诧异地看向一脸等着看她惊喜表情的颜寻恺："不会吧，恺，你私生子这么大了？"

颜寻恺差点被自己的口水呛死："他可不是普通的小孩，你看仔细了，他和我可没关系。"

不是普通的小孩？她好奇地走上前，仔细打量那个小男孩，与此同时，那个小男孩的眼睛也刚好睁了开来，正好对上她的，厅里一阵红光闪现，红光过后，她才看清楚他的眼睛，他的眼睛也是全然的红色，妖异漂亮到极点。

"看够了没啊？小蠢猫？"见她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自己，小男孩懒懒地开口。

她犹沉浸在他带给她的震撼之中，却被他一句"小蠢猫"叫回了神："你叫我什么？"

"小蠢猫啊，"他理所当然，"难道你不是吗？"

"呵呵，是——吗——"她皮笑肉不笑地走上前，双手一左一右捏住他粉嫩的脸，一使力，他顿时痛得哇哇大叫："你居然欺负我？你知道我是谁啊？好大的胆子！"

颜寻恺在旁边为他的身份作解释：“觅觅，这是神官族养育的火狐族的神兽，我前天路经托山，刚好看见有人在追杀神官族的唯一后人，所以就上前帮了他一把，可惜他重伤不愈，临死前，他把神兽托付给我，他说神兽是一种很神圣的动物，它会自己选择主人，并完成主人的任何愿望，但是现在神兽的母亲刚刚去世不久，它只是幼兽形态，如果落入奸人之手，那后果不堪设想。而神官族的所有族人也已经为保护神兽而丧身，所以他恳求我代为保护神兽，我也和神兽说过了，我保护他，但是他要陪着你，这份礼物，你还喜欢吗？”好歹也是神兽，就算那只老虎是森林之王又如何，和神兽相比，那个差距可是天与地。

小男孩揉着被捏痛的脸颊，不服气地嚷嚷：“你不是说要我去陪一个又漂亮又温柔的姐姐的吗？这个婆娘这么凶还扭我，哪里温柔哪里漂亮了？我不干啦！”

她不温柔？不漂亮？她眯起眼，笑得人有点毛骨悚然：“好，我这就带你下去，让你体会一下我有多么温柔，多么美丽！恺，我很喜欢这个礼物，谢谢！”她不顾小男孩抗议的声音，硬是把他抱了起来，往自己房间走去。

她喜欢，也不枉他费这么多心思！颜寻恺欣慰地笑笑，随即皱起眉，记得那个神官族后人说过，神兽在遇见命定的主人时，会发出红色的光，那叫做红云之气，而刚刚觅觅和神兽相见时那种红色的光——莫非——

他深思地看向觅觅消失在门口的身影，看来，以后的事，会很复杂。

AAA

“蠢猫，你走得慢一点，你这样抱着，我很不舒服。”

“笑话，你舒不舒服干我什么事，我只要把你弄到目的地就行了，你管我是用抱的还是用拖的，或者，你更喜欢用拖的？”

“你知不知道什么叫爱护儿童？”

“不好意思，我只有听过敬老尊贤。”

“你——”被她说得一时无语，小男孩气愤地转过头，不看她，“区区一只小猫，居然对我出言不逊……对了，你应该没有变身的能力的

吧，怎么会化成人形呢，而且我在你身上感受到一股微弱的神力，不过好象不是你自己的，是谁的啊？”说到最后，他忘了要生她的气，转为好奇。

“我干吗要告诉你？”她故意吊他胃口，果然，成功地又看到他的哇哇大叫。

真是一只恶劣的猫！小男孩郁闷地瞪了她一眼，垂下头，兀自生闷气。

算了，逗他也逗得差不多了，她终于决定大开善心，放他一马：“那你先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我就告诉你我的来历。”

“我凭什么告诉你？”这下轮到他趾高气昂了。

死小鬼，给脸不要脸：“可我总要称呼你的啊，既然你不告诉我，那我只好自己帮你起了，是叫人民币好呢，还是叫美圆，或者日币？”

美圆？日币？听上去就有够难听的：“我不要，我有名字的，我叫翔天！”

她当作置若罔闻：“都不喜欢啊，那么就叫个通俗点的，骚狐狸好了，反正也满符合你的形象的！”

“蠢猫！我警告你，你可别太过分！”骚狐狸？他哪里骚了，象他这么高贵的血统，与骚字一点都打不上关系。

她皮笑肉不笑地看着他：“但是我喜欢这么叫你，你别忘了，现在是在谁的地盘上，恩哼？”

算了，识时务者为俊杰，他绝对是那个俊杰：“那……美女，行行好，我喜欢叫我原来的名字翔天，好不好？”

这一声美女叫得她非常受用，决定高抬贵手地放他一马：“那好吧，翔天，这才对嘛，小孩子就要乖乖听话，这样的话，才讨人喜欢。肚子饿了吧，我带你去吃点东西。”

忍辱负重，是他此刻最好的写照：“那么，美女，你能不能告诉我，你的神力，是怎么回事？”

看他这么听话，她就大发善心地告诉他吧：“其实，我只是一只普通的小猫，也没有你们神兽幻化人形的本领，但是，我很幸运，能够遇见我们兽界女王——檀筝……”她把自己如何遇见女王，如何来到这里的事慢慢说了一遍，“所以，我就成现在这样啦。”

“难怪，全兽界，能赋予一般的动物以变身能力的，也只有王了，所以我才会在你身上感应到那股虽飘渺但始终围绕在你身旁的神力。看来，女王的力量，应该很强！”他的眼睛泛起憧憬的泡泡，“要是什么时候，能让我和女王也见一面就好了，听说她是兽界第一美女，我很仰慕她的呢！”

小色鬼！她看不过去地敲了他一记毛栗：“把你那付色相给我收回去！女王高贵又美丽，岂是你这种乳臭未干的小子可以遐想的，我告诉你，少做梦了！”

他不服气地哼声：“女王再美丽，再高贵，也是要嫁人延续种族的啊，凭什么我就不可以？好歹我们火狐一族在兽界也是有地位的元老一族，族与族之间的联姻是很正常的。”

“是吗？可女王是银狮族的，和你的火狐族浑身不搭边吧！”她实在是很难想象，狮子和狐狸生出的后代。

“说你蠢你还不信！”出言不惭的下场就是他的头上又多了两个包，翔天只好捂着头，慢慢道，“就算族与族之间不同，但是兽界是不会出现混血儿的，就是说，如果女王和我结合，我们的后代，要么就是火狐，要么就是银狮，不可能有第三种形态，这是兽界繁殖的规律。”

张口结合，闭口结合，天晓得是从一个奶声奶气的小屁孩口中说出的！她抛给他鄙视的一眼：“好了， 别说了， 反正我告诉你，你就别做梦了，你和女王根本不配就是了。对了，你不饿了吗？不想吃东西了？”

听到吃东西，他立刻一改倨傲的态度，只差没摇尾乞怜了：“要要要，美女，我很饿很饿！”

她这才满意地点点头，把他放下：“你在这里等我一会，我去厨房帮你看看有什么好吃的。”

他笑得一脸童贞可爱：“美女真好，不单人美而且心肠也好！”

这小屁孩，其实有时还是满可爱的，她捂住嘴偷笑，然后转身朝厨房方向走去。

“对了，美女！”翔天从身后把她叫住。

她转头：“什么事？”

“我忘了告诉你，我才出生十天，只好喝牛奶！”

“……”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二章

漆黑的夜，阴暗的屋子。

“我没听错吧？神兽被人抢走了？”略带慵懒声音的女声在黑夜里响起，原本动人心弦的甜美声音中带了几分冷冽。

黑暗中，隐约可见匍匐在地上的人影：“娘娘，小人派去的人已经成功劫杀了神官族，本来神兽是只手可得的，要不是中途杀出了个颜寻恺……”

“颜寻恺？”女声中夹着惊讶，“逸云山庄的武林盟主颜寻恺？他可是个厉害角色，他怎么会扯进这件事情里来？”

“回娘娘，小人也不知道啊，可是那颜寻恺真的很厉害，我们派去的人被他杀得所剩无几，连小人也是侥幸才得以逃脱。”

“啪”地一声，黑影的脸上挨了重重的一巴掌，女声凌厉道：“废物，全是废物，连点事都办不好，还招惹到了个厉害的颜寻恺，那神兽呢，现在神兽在何处？”

哆嗦的声音：“据小人的探子得知，神兽目前正在逸云山庄。”

逸云山庄么？是个大麻烦：“颜寻恺武功高强，逸云山庄又富甲天下，要把神兽从他们手上抢回来，不是那么容易的事，你先下去，让本宫好好想想。”月色从窗外照进来，照在说话人的脸上，那是张极为美丽且保养得宜的脸，虽然脸的主人有点年纪了，但仍掩不住年轻时的花容月貌，而更令人吃惊的是这个人的身份——齐云国贵妃庄妃娘娘。

“红婕，这件事，看来只有你去做了，”深思过后，庄妃朝着黑暗中的角落开口，“神兽一事，不能再有任何差池，神兽目前是幼兽形态，我们还比较好下手，等它长成，找到主人，我们就很难控制它了，你替本宫潜入逸云山庄，但是凡事小心，颜寻恺声明远播，不是那么好对付的，不过，我相信凭你的实力，可以胜任这件事。”

停了一下，她继续开口：“还有，刚刚的那种废物，留着也是绊脚石，你就替本宫去处理一下吧，记得，手脚干净点。”

“娘娘无须费心，红婕一定不辱使命，将神兽带到娘娘身边，”话音刚落，就见一条黑影从窗口穿了出去，随即，一声惨叫从窗外传来。

得到神兽者可以得到天下，而这个天下，注定是他们庄家的。

A A A

果然，他派出去调查的人全都不明死因地死去，就连稍微查出来的一点眉目也因为罪魁祸首的被人弃尸荒野而断了线索，这件事背后，仿佛有个看不见的幕后黑手在精密地操控着。

颜寻恺皱起英挺的眉，望着面前的卷宗，这次救神兽绝对是个意外，但神官族被人追杀却绝对不是意外，神官族长年居于塞外，悉心抚养神兽，为的就是怕有人想靠神兽的力量扰乱天下，尤其是经过十年前的一役，神官族为保全神兽全族覆没，仅余一人，从此以后更是小心翼翼。但，这次是什么原因让那个唯一的后人带着神兽来到国内呢，他难道不知道很危险吗？还是，有他无法拒绝的理由，使得他不得不带着神兽前来，即使知道前路危难重重？

思及此，他忍不住长长地叹了口气，看来，他是为自己招揽了一个大麻烦呢，不过有觅觅这个超级麻烦在，其他的麻烦和她比起来也只是小巫见大巫罢了，看来，他的适应力真是被她训练得强硬无比。

急促的敲门声响起，他应了一声，只见卓枫总管匆匆进来，脸上是少有的惊慌：“庄主，不好了。”

卓枫向来以冷静著称，难得看见他这般模样，想必有大事发生：“什么事，卓总管？”

卓枫脸上的神色苍白无比：“昨天半夜有人在山庄后院的池塘边发现一具尸体，尸体浑身被剁得稀烂后又被水浸泡至腐烂，若不是他身上穿的衣服，根本看不出是我山庄中人。”

“那，有没有查出尸体的主人是谁？”把尸体弄成这样的目的无外乎是让人无法辨认其真实身份，也就是说凶手的目的是为了要混进山庄。

果然，卓枫摇了摇头：“我今天一大早就召集了全山庄的人，细数查点之下，一个人都没少，而死者身份又无法辨识，庄主，这分明是有人李代桃僵啊。”

这个不说他也知道，看来，是有人已经把魔爪伸向逸云山庄了，如果他猜得不错的话，那个人的目的，一定是神兽："卓枫，吩咐下去，一定要查明死者的身份，同时联系风翼，让他带人过来保护颜小姐他们。"

"可是，庄主，尸体已经变形溃烂，连仵作都说，无法验证，这种情况下，很难知道尸体的真实身份。"想起那具可怕的尸体，卓枫就不禁打了个哆嗦。

"根据我的猜想，凶手既然要扮，肯定是扮个在山庄中无关紧要的角色，如果他扮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就好比卓枫你，我和你接触繁多，轻易就可以识穿他，"他顿了一顿，继续说，"但就算是无关紧要的人，也有朋友，也有亲人，凶手不可能那么惟妙惟肖，总会露出马脚，你只要留心一下，最近有谁比较不正常就行了。"

这件事，比想象的困难多了，但也只能如此了，卓枫躬身："是，知道了，庄主。"

"还有，至于尸体这件事，越少人知道越好，以免打草惊蛇。"既然那个人想玩，他就陪他玩玩。

庄主脸上的表情，有点象猫要捉老鼠前的表情啊，卓枫了悟地笑笑，退了出去。

对方的动作果然很快，已经把手伸进他逸云山庄了，既然是冲着神兽而来，那必然会想方设法接近觅觅那边吧。颜寻恺面上挂上冷笑，敢招惹他逸云山庄，那就为此做好觉悟吧。

A A A

"已经有人冲着我来了，是吗？"童稚的声音从窗台边传来，打断了他的沉思，他寻声望去，看见翔天正端坐在窗台上，俊俏的小脸上是与年龄不相符的成熟，"我早说过了，让我和你回来，你肯定会后悔的。"

他后悔？笑话："我也早和你说了，天下间，没有我颜寻恺不敢做的事，既然我敢带你回来，那就敢负担你的安危。"

好大的口气啊！翔天挑了下眉："难道，你不怕，你身边的人会因为我而牵连进这件事吗？"

“如果连自己身边的人都保护不好，那我也愧为逸云山庄庄主了，”他对此坦然若之，“而且，那天我看见了，你的红光是对着觅觅而发的，也就是说，觅觅是你的主人，神兽有责任保护自己的主人，不是么？”

他笑起来，让翔天觉得背心凉飕飕的：“喂，你可别算计到我身上啊，我才刚刚生出来没几天，神力也不是很强的。”

颜寻恺没理会他的哇哇大叫，只是微笑：“你的事，我怎么会不知道呢？神兽一出生便具幼兽形态，接着一日长一岁，长到二十日便可成为成兽，神力至颠峰，从此变不再成长，可以一直维持到下任神兽的出世，换言之，你是不老不死的。”

该死，这个颜寻恺真是不简单，把他的底细都调查清楚了：“姓颜的，你把我调查得这么清楚，你到底有什么目的，你想让我怎么样？”

“怎么样？”他皮笑肉不笑地看着翔天变了颜色的面孔，“我只是想提醒你一下，免得你老在我面前摆出一副小孩子的蠢样，看得我想吐，你有多少斤两我都知道。现在，想得到你的人全天下都是，我带你回来，用整个逸云山庄为你作保，你相对的也该付出一点代价，这也不过分啊！”

奸商！他绝对是奸商！不过，谁叫他自己现在力单势薄呢？也只能仰仗这个奸商了。翔天挫败地叹了口气：“你想让我付出什么代价，你说吧。不过我丑话说在前头，杀人放火之类的我可不干啊。”

小孩子的想法就是肤浅：“我逸云山庄那么多人，杀人放火还轮不到你呢。”

“那你想干吗？”说话拐弯抹角的，他可是小孩子啊，听不懂这么复杂的。

“很简单，陪着觅觅，保护觅觅，不要让她受到一点伤害，”提到觅觅，他眼里闪烁着不为人察觉的柔情。

难得这个奸商也有这一面，这就是人类说的爱情的力量么：“他是我命定的主人，我自然会保护她，不过，为了她一个，你不惜让自己揽上这么大的麻烦，值得吗？不要怪我不提醒你，当年的神管族，可是远远比你的逸云山庄还要有势力哦。”

“值不值得我自己会评断，你只要做好你承诺的事就行了，我逸云山庄本来过的就是江湖上舔血的日子，与安逸无忧的神官族当然不能相提并论。放心吧，你的事，我自会处理。”颜寻恺伸手揉揉眉心，缓解下疲劳。

“可是，我听说你山庄已经有人死了，而且有人混了进来，你打算怎样？”虽然他年纪小，可也正因为年纪小，人人对他没提防，这些事很容易就打听出来。

这小子消息倒满灵通的：“有胆子进来，我就会让他知道，自己犯了个什么错误，这些事你不用管，你去陪好觅觅就行了。”

这都不许他问，简直是暴君，是专政！翔天抗议的话在看到他威胁的目光时只好吞了下去，没办法，谁叫他还只是幼兽呢，只好暂时屈服在这暴君的淫威下啦。

他这神兽的命，好苦啊，　。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三章

“觅觅，觅觅……”

哪来的蚊子，一大清早就在她耳边飞，她转个身，用被子捂住头。

“觅觅，觅觅……”

这蚊子还真是烦啊，她把手从被子里伸出来，朝声音的发源处拍去，“啪”的一声，拍是拍着了，但是这个手感——好象是人的皮肤的感觉吗，她不由得睁开了眼睛，吓了一跳，一张极为俊美的少年面孔出现在她眼里：“你你你，你是谁。”

翔天揉着被她打过的地方，一脸哀怨地看着她：“还有谁啊，我来叫你起床的。”

“你是，翔天？”这不能怪她，昨天还是个小毛孩，今天一下变成了个英俊少年，任谁也认不出来的嘛。

真不想回答她这个白痴问题，不过算了，看在她给他吃好的，穿好的，又是他主人的份上，他就勉为其难地回答一次吧：“是啦，我一天长一岁，今天是十六日了，也就是十六岁了。”

简直是吃了发酵粉，他生长的速度可以列入吉尼斯记录了。懒懒地躺回被窝中，她半眯着眼睛问他：“这么早来找我干吗？”

“没什么，我只是想问问你，负责你的那些宠物的膳食的是谁？”从早上开始，养在她园子里的那些小动物就出现了中毒迹象，虽然被他发现得早，把它们一一救回，但是这不是办法，为绝后患，还是要从根本抓起。

负责膳食的吗：“应该是花花吧。”说完，她打了个特大的呵欠。

话音刚落，花花的大嗓门就从门外响起了：“小姐，快起来梳洗吃早点啦。”

“行了行了，你先放下吧！”开玩笑，她还没睡足 个小时哪，哪那么容易起来。

翔天翻身到门边，注视着屋外的花花，她举止之间并无古怪，等她走后，他走到放早膳的桌子旁，闻了闻，早膳也并无不妥，那么，害那些小动物的，又是谁呢？

“喂，闻归闻啊，吃也可以，但要留一点给我。”那可是她最爱的桂花糕，是恺知道她喜欢吃，特地吩咐厨房每天早上做给她吃的。

“你以为我是你啊，那么贪吃！”思考再三之下，他还是决定把早上发生的事告诉她，“觅觅，你的那些小宠物，都被人下了毒，你还睡得着。”

她迷迷糊糊的脑子被“下毒”这两个字一个激灵，清醒了不少：“啊？你说什么？”

他不得不重复一遍：“我早上起来，就发现你的那只小狗，是叫招财的那只吧，躺在地上口吐白沫。我仔细检查之后，发现它是吃了带毒的东西，然后我又去看了其他动物，和招财一样，都有了中毒迹象，我可是费了好多神力才把它们救回来的。”

她的嘴巴张成了“O”型：“是谁那么残忍啊，这么可爱的招财进宝它们都要害，真是没道德。”

“江湖上，哪来的道德。”他淡淡地，确实，从他一出生开始，围绕在他身边的只杀戮，只有争斗，他都看得麻木了。

“哎呀，糟糕！”他身旁的觅觅突然大叫一声，跳下床，弄得他一头雾水：“干什么？”

“大白，还有大白！”既然有人要害她的宠物，那么大白也是她宠物之一，会不会也是敌人的目标呢？她飞快穿好衣服，朝山庄后的树

林冲去。

大白？翔天摸不着头脑地跟在她后头，大白是什么东西？

才到树林口，就看见有许多人围绕在一团黄色的影子前，觅觅飞快冲上前："大白！大白！"

倒在地上的大白神色痛苦地看向她，话都说不出来，威猛的身子如今绻做一团，不停地颤抖。

"觅觅，你怎么来了？"颜寻恺惊讶地上前搂住她。

"大白，大白它怎么了？"看着大白痛苦的样子，她的心也不好受。

爱怜地抚抚她的秀发，他往大白处看了一眼："你不是吩咐要好好照顾大白吗？我天天派人给它送吃的，可今天送食物的人才到这里就发现大白痛苦地倒在地上，明显是中毒的迹象，不过你不要急，我已经派人去请医生了，医生很快会到的。"

"等医生到了，老虎也没救了。"翔天从人群中走出，将手按在大白身上，手按的地方渐渐发出红色的光，慢慢的，红光围住了大白全身，然后，就看见有一道黑线在大白表层的皮毛快速游走，随着黑线到达大白的颈口部位，大白浑厚的吼声响起，一口黑血从大白口中喷了出来。

翔天这才收回手："好了，我帮它把毒逼了出来，它应该没事了。"

"翔天，你脸色不好，是不是很累？"觅觅注意到他鼻尖渗出的冷汗。

他点点头："一早上救了十几条命，耗费了我大量神力，虽然我神力强，可是毕竟还是幼兽，无法把神力运用自如，难免有点累的，不过，休息会就好了。"

能力不够就是能力不够，还嘴硬什么，她好气又好笑："恺，我看翔天脸色很不好，你帮我送他回去休息吧，我还想看看大白。"

"那好吧，你也要凡事小心。"颜寻恺对她露了个温柔至级的笑容，然后，一把抓住哇哇反抗的翔天，带着众人离去。

等到大家都走光了，觅觅才开口询问大白：《大白，你怎么会中毒的？》

毒虽然被逼出来了，不过大白的声音还是很虚弱：《我也不知道啊，只是在早上看见树林外放的食物，我就吃了，然后就中毒了。》

是有人要针对她吗？不然为何中毒的都是她的宠物？她拧起眉：《大白，以后除非是我送来的食物，不然，其他的东西，你都不要碰哦。》

大白听话地点头：《我知道了。对了，刚刚那个是火狐族的神兽大人吧，那么有能力，可以把我身上的毒逼出来。》

《是啊，不过这是个好复杂的故事，等你好了，我再告诉你，你看看你现在这副样子，给你的徒子徒孙看见，不要笑死你哦。》她忍不住糗它。

《好啦好啦，我知道是我大意，以后我会小心的，你千万别告诉别人哦。》这件事，实在是有损它森林之王的威名。

《放心吧，》她摸摸它的虎毛，《你好好休息，我等下再来看你。》

大白抬起头：《觅觅，我还有件事。》

《什么？》

《我刚刚把吃的全吐完了，现在好饿啊，你能不能拿吃的给我？》它渴望的眼神看着她。

这个大白，她输给它了：《好，我等下就拿来。》

看来，她是要事事小心了，看着虚弱的大白，她在心里暗自决定，她一定要保护它们，一定！

A A A

一只禄山大爪大剌剌地拍上颜寻恺的书桌，爪子的主人——颜觅觅一脸质问的神情："说，庄内最近是不是出事了？"

颜寻恺被她豪迈的举动弄得哭笑不得："你来找我，就是为这事？"

"是啊！"她就是为这件事找他的啊，"那么多小动物遭到毒害，而且无一例外都是我的宠物，所以我想，是不是我不在山庄的时候你找了什么莺莺燕燕在身边，现在我回来了，所以她们吃醋了，想要给我点颜色看看。"电视上都是这么演的。

对她无比丰富的想象力，他只能送上佩服的苦笑：“你被人虏走，我急还来不及，哪有闲情去找什么莺莺燕燕，再说，你回来这么久，有看见过其他女人在我身边出入吗？”

这倒是哦，看来看去，也只有她自己终日围在他身边团团转：“那为什么我最近身边发生这么多事？你肯定有事瞒着我对不对？告诉我啦，告诉我啦！”

“其实也没什么，只不过最近为你的小宠物准备食物的厨娘回老家去了，所以新换了个，他笨手笨脚，不小心把毒耗子的药加到给小动物准备的食物中，我已经责罚过他了。”他说谎说得极为顺畅。

“那就是没什么事了？”真没劲，害她还兴奋了那么一下下。

“当然没事，天大的事，有我呢！”他让她坐在他的腿上，用手臂圈住她，“怎么啦？是不是感到无聊了？无聊的话，我赶明儿叫些戏班回来唱戏给你听？”

戏班？她立刻想起那一张张花枝招展的男人面孔：“不要了不要了，听他们唱戏简直就是折磨我自己的耳朵，我还宁可去睡觉呢。”

看着她捂着嘴打呵欠的样子，他忍俊不禁笑出声来：“你啊！这副样子，真象一只小懒猫呢。”

啊？难道，他发现了？她狐疑地斜眼睨他：“我象猫？”

“象——”他故意拖长了音调，“你的眼睛，象猫眼，你的嘴巴，象猫嘴，你的耳朵，象猫耳朵，你的鼻子，就是猫鼻子。”

好啊，他取笑她！她这才反映过来，抗议地用手打他：“我是猫的话，你就是猪。看，你猪眼睛猪鼻子猪耳朵猪嘴巴……”她的声音停止在他深情的凝望中。

“那么，现在，猪嘴巴要亲猫嘴巴了。”他的声音魔咒般地响起，周围的一切，仿佛都被这个声音所催眠静止了。

看着他愈来愈近的脸，她不由自主地闭上了眼睛，颤动的红唇鲜艳欲滴，是对他自制力的最大挑战，他叹息了一声，把自己的唇覆盖上去。

屋子里，静悄悄，屋子外也是，只是小男孩的声音突然出现，破坏了屋外的宁静：“他们在干吗？”

“嘘，轻点，被他们发现就不好了。”风翼嬉皮笑脸的声音。

“可是，他们好象在吃对方的嘴巴。”而且还吃得很陶醉一样，这超出了翔天的理解范围。

“这不叫吃嘴巴，这叫接吻，只有相爱的人才会做的。”颜寻忆好脾气地解释。

相爱的人吗？不行，他得仔细研究一下，翔天决定发挥他好学的神兽精神，进去直接问问两个当事人。

风翼眼明手快地一把拉住他：“你想干什么？”

干什么？那还用问吗：“我想问清楚他们接吻是怎么回事。”

他真想敲晕这个好奇宝宝：“接吻就是——两张嘴放在一起，那样的话，感觉会很美好，象触电一样，全身有电流通过，整个人就象飘在云里，舒服的很。”

这就是接吻：“会很舒服？”

“会！非常舒服！”风翼有意无意地看了颜寻忆一眼，看得她满脸通红。

那么舒服的话，他也想试试呢！翔天想了想，决定立刻把想法付诸行动，目标，风翼的那张喋喋不休的大嘴。

随后，逸云山庄响起了风翼响彻云霄的惨叫声：

“啊——”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四章

“哈哈哈哈哈——”听完风翼遭翔天强吻的可悲遭遇后，觅觅肆无忌惮地指着他的鼻子大笑，“没想到你还有这样的艳遇，笑死我了，哈哈哈哈哈……”

“笑笑笑，再笑小心我也让你尝尝惨遭狼吻的滋味。”风翼哀怨地开口，话刚刚说完，头上就一左一右被打了两个毛栗子，左面的是颜寻恺打的，他楼紧怀里的觅觅，向他投去威胁的一眼，右面的则是颜寻忆打的，她双手抱胸，气呼呼地瞪着他，中间的翔天也发出抗议的声音：“我是狐狸，不是狼——”

这下子觅觅更是笑不可抑：“对哦，我们家翔天是火狐狸一族的，所以你是被狐狸吻，不是被狼吻，有本质区别。”

世上哪有象他这么惨的，被人强吻还要被糗还没人安慰，风翼委屈极了：“小忆，他们都欺负我，你要替我做主啊，顺便象你大哥和觅觅那样，来替我消消毒吧。”

他一句话说红了三个人的脸，颜寻忆更是美目含怒地嗔他：“你要不要脸。”

“如果你能亲我一下，那我起码一年不洗脸，我保证！”他嬉皮笑脸地举起手。

“你少油嘴滑舌了，对了，疯子翼，是什么风把你吹来的？”觅觅好不容易从娇羞状态中恢复，开口问他。

没注意到颜寻恺向他猛打的眼色，风翼毫无顾忌地回答：“还不是你的好老公？飞鸽传书给我说什么逸云山庄有命案发生，只有我这个英明神武，神功盖世的大英雄才能保护你们，我一听小忆处在危难之中，所以就十万火急地赶来了。”说到最后还不忘向颜寻忆含情脉脉地看了一眼。

命案？她怎么不知道？她转头询问颜寻恺：“不是说我的宠物中毒是意外吗？现在连命案都发生了？”

颜寻恺没象现在这么怨恨过风翼的大嘴巴：“命案是两天前发生的，如果我猜得不错，和动物中毒那件事应该是同一人所为，不想告诉你是怕你有危险，所以我特地把风翼叫来，有他在，起码你也安全点。”

“你的意思是，凶手的目的是我？为什么啊？”她自认吃饱了睡，睡饱了吃，从没做过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干吗有人要害她。

“不是，凶手的目的不是你，是翔天。”既然她都知道得差不多了，那他也干脆挑明了说，“要知道翔天是神兽，想得到神兽的人举不胜举，而我这次插手这件事想必也已经被有心人知道，为了抢到神兽，他们已经潜入我们山庄，相信今天你的宠物中毒的事就是对方的一个下马威，诸如此类的事肯定还会不断发生。本来不想告诉你，不过现在想来，你知道也是好的，可以多加小心。”

为了得到神兽就杀人，翔天如果真的落到他们手上，那天下还不大乱，她想想就有够恐怖：“这样的话，翔天不是很危险吗？不行，我要想办法好好保护他！”

她的话让翔天的两只眼睛冒出感动的泡泡，只可惜这些泡泡没有多久就被颜寻恺打破了："这点你放心，翔天有足够的能力自保，他我倒不担心，我担心的是你，相信现在还没有多少人知道神兽已经有了新的主人，一旦被别人知道，你也会是对方的目标。"

神兽的主人？她疑惑地看着他："翔天已经有了主人了吗？"

她呆呆的样子好可爱，看得颜寻恺忍不住把她抱得紧了些："是啊，神兽在遇见命定的主人的时候会发出气，火狐一族的气是红色的，觅觅，你记不记得，当初在你面前把箱子打开的时候，有一股红色的气出现啊。"

"听你这么一说，好象是有哦。"也就是说，她就是神兽的主人了？她脑中立刻浮现出一副自己躺在躺椅上，翔天拿着扇子在旁边喂她葡萄的场景。一个字，爽，太爽了。

"火狐族的红云之气在你面前出现，也就是说你是翔天命定的主人，不过相信现在没几个人知道这件事，如果不慎被别人知道，那对觅觅来说，就有极大的危险，"看看周围一些不甚明白的眼神，颜寻恺叹了口气，继续说得详细点，"之所以人人都想得到神兽，是因为神兽拥有不可思议的力量，试想，如果你叫它去毁灭一个城市，甚至于是一个国家……"

翔天在旁轻蔑地插嘴："这不很容易么？"

"对，就是因为容易，所以才显示出事情的可怕程度，"他的神色渐渐变得凝重，"神兽只听从主人的命令，得到神兽是没用的，一定要能让神兽为自己做事才可以，那样的话，就一定连能命令神兽的神兽主人也得到。而神兽旧的主人没有死去，是无法接受新的主人的，如果有人要打翔天的主意，又知道觅觅是翔天的主人，那就一定会想办法连觅觅也抢走，在没法得到觅觅的情况下，那就会对觅觅下毒手。"

挖靠，这么毒啊，那么一来她的小命岂不是很危险？觅觅对着翔天叫道："我不要做你主人了，你还是找其他人吧。"

她以为做他主人这么容易啊，多少人想做还做不到呢！翔天为她的目光短浅感到悲哀："其实，你说的都对，但是，有一点你们不知道，相信世界上也没人知道，是我们神兽族最大的秘密。"

说到秘密，所有人的耳朵都竖了起来，看着大家认真的样子，翔天不由更加得意："既然是秘密，那就不是轻易可以说的，你们别这样看着我啊，我可不是大嘴巴。"

死小鬼，真欠扁！一时之间，四个在场的大人的拳头都蠢蠢欲动，尤以觅觅的拳头最快，直接敲上他的头："我是你主人，我现在命令你，快把秘密说出来。"

"你刚刚不是还说不想做了？"怎么翻脸比翻书还快。

"本小姐改变主意了，快说！"为了秘密，其他什么都是假的。

翔天揉着被敲得很痛的地方，不情不愿地说："其实我们神兽族还有一个传统，就是一个神兽一生只跟从一个主人，不会有第二个主人的出现，所以，新主人的说法根本是错的啦。"

是这样么？颜寻恺皱起眉，深思了会："那为什么外界没有这条说明？"

"都说了是传统，你们又怎么会知道？"样样都被别人知道，他这个神兽还有得混么？

"这么说来，如果把这条消息也散播出去，相信打觅觅主意的人会更多，不过应该不会伤害她。"风翼提出建议。

颜寻忆也赞成："没有主人，有了神兽也没用啊，大哥，我觉得这是个很重要的消息。"

消息是肯定要散布的，但他想的却是另一个主意，颜寻恺把脸转向翔天，问他："你还有多久可以成为成兽？"

"五天！"想想还要过五天非人的生活，翔天就想哭。

"那好，就五天！"看着四双看向他的眼睛，颜寻恺微微一笑，宣布："五天后，逸云山庄举行神兽成为成兽大典，而神兽的主人，就是你——风翼！"

A A A

“本宫听说，颜寻恺将在五日后在逸云山庄举行成兽大典，红婕，他这么做，你觉得是不是别有意图？”纤长的手指拨弄着手腕上的流苏，庄妃状似不经意地问道。

黑暗中的黑衣人发出一连串的笑声：“娘娘请放心，颜寻恺就算再有本事，但是他在明，我们在暗，而且我冒充的身份天衣无缝，他根本不会想到这个身份的主人原来不是本人。”

“真的象你说的那样才好，不过本宫提醒你也别太过轻敌，颜寻恺毕竟不是简单角色，不能和以往的小鱼小虾相提并论。”她冷哼一声，表示对黑衣人自大的不满。

“红婕知道，但是，是人就有弱点，而颜寻恺的弱点，红婕已经找到了。”黑衣人自信地笑着说。

颜寻恺的弱点？庄妃对这个有了点兴趣：“不错，你才去逸云山庄几日，已经可以查到颜寻恺的弱点了？红婕，本宫对你办事的能力真是越来越赞赏了，难怪你可以被称做江湖第一杀手。”

“娘娘谬赞！”红婕对着她躬了躬身，“其实颜寻恺的弱点，也可以说是全天下男人的弱点。”

“女人？”庄妃的眸子亮了起来，“你是说，他的弱点是女人？”

“正是！”红婕恭敬地回答，“据我在逸云山庄观察几日所得，颜寻恺非常重视一个叫颜觅觅的女子，而神兽也是由那个女子在抚养，所以我想——”

“所以你想攻其弱点，只要把那个女子弄到手，不怕颜寻恺不交出神兽！”妙计，果然是妙计！

对于她的狂喜，红婕只是冷静地摇了摇头：“娘娘切莫开心得太早，要抓住那个女子，恐怕不比强抢神兽简单多少。”

他的话，无疑是一盘冷水，浇熄了庄妃的喜悦之情：“为何这么说？难道，以你江湖第一杀手的美誉，连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女子都对付不了吗？”

察觉到她话语中的不悦，红婕忙赔上笑脸：“娘娘误会红婕了，只要娘娘吩咐一声，红婕当然愿意为娘娘赴汤蹈火，小小一个女子又算

得了什么？不过，红婕的意思是，我们的目的仅仅只是神兽，非到万不得已，犯不着和颜寻恺起正面冲突，我只是想把这作为一步棋，至于用不用得着，还要看形势发展。”

庄妃的怒火稍稍平息：“那你的意思呢？相信你已经有主意了，何妨说出来听听？”

“其实，光得到神兽也没用，最重要是让神兽能听从娘娘的命令，完成娘娘的心愿，而目前神兽尚未传出有主人的消息，所以，红婕认为，五日后逸云山庄的成兽大典，娘娘不妨也亲自前去。一方面，凭娘娘的威仪，极有可能是神兽的主人，另一方面，万一娘娘不是神兽的主人，那日去的人肯定很多，难保神兽的主人不会出现，一旦出现了，那我们也可以当机立断。”红婕缓缓道来。

“你的话，也不无道理，”仔细地想了想红婕的话，庄妃的脸上流露出深思的神色，“神兽的主人若能为我所用最好，如若不行，就除去他让神兽重新选择主人。”

果然是最毒妇人心，看着庄妃脸上的狠毒之色，红婕不由暗自感叹：“娘娘，这万万不可。”

万万不可？她挑起眉尖：“为何不可？”

“根据我在逸云山庄所闻，原来，外界对神兽的传说，少了一样最重要的说明。”

她的兴致被挑拨起来：“什么说明？说来听听。”

红婕应了一声，解释道：“原来，一个神兽一生只能认一个主人，如果娘娘你把神兽主人杀了，那么这头神兽就再也不会有新的主人了，那岂不是坏了娘娘的大事！”

原来如此，还有这种事，那看来，这个神兽主人，她是势在必得了：“好，红婕，那就如你所言，五天后，本宫会亲自出席逸云山庄的成兽大典，在这之前，你也要替本宫留意着神兽的主人会不会随时出现。”

“谨遵娘娘教诲，红婕一定尽力为娘娘夺得神兽！”红婕许下承诺。

庄妃欣然笑笑，颜寻恺，也是时候，让本宫和你亲自会一会了。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五章

转眼之间就是成兽大典之日，逸云山庄的人流量可以说是达到了觅觅来到这里之后的最大数，什么某某门派，某某教，某某堡，反正三教五流，乱七八糟什么人都有，可谓是盛况空前，各个都是冲着神兽来的，看来神兽之名真的满响亮的。

“唉，早知道这样，我就摆个椅子在山庄门口收门票算了。”那样的话，荷包肯定会麦克麦克，晚上数钱她肯定会数到笑得睡不着，觅觅好懊悔，好懊恼自己没有这么做。

翔天对她的话嗤之以鼻：“收门票？你当我是猴子啊，再怎么说也得收金子好不好，我可是神兽啊，和猴子相比，档次岂止十倍。”

听到金子，觅觅立刻两眼发光，马上虚心地承认自己的错误：“对对，就金子就金子，门票咱们不收。”

一对活宝！颜寻恺挫败地看着他们，再次为他们的没眼光叹气，同时也满疑惑的，为什么觅觅老是一心想赚钱呢，难道他给她的感觉，就那么穷吗？没道理啊，好歹逸云山庄不愁吃喝，虽然他从未炫耀自己的财富，可也不至于让人感到贫穷吧！

“那个那个，那个不是殷亟吗？”一个白色的身影在人群中显得尤为瞩目，她开心地想要上去打招呼，却被一脸醋意的颜寻恺拉住：“自然会有人去招呼他，不用你出面的，你最主要的就是保护好自己，看好翔天，不要轻举妄动。”

轻举妄动？她哪有。觅觅委屈地噘起嘴：“我很久没看见他了呀，所以想和他打个招呼，又不是做什么不好的事，你干吗这么凶啊。”

注意到自己的口气不大好，他稍稍软下声：“我也是担心你嘛，今天的人那么多，不知道有多少居心叵测的人混在里面，万一不小心有人对你起了歹意怎么办？我是宁愿自己遇到危险也不要你遇到危险，那会让我的心无法呼吸……”

根据他这几日学习所得，姓颜的此刻所说的，就是那种叫甜言蜜语的东西，翔天忍不住好奇心，伸长了耳朵，还没听几句，头上就惨遭一记偷袭：”哎哟，你们说你们的，我又没做什么，干吗打我。”

“偷听是很不好的习惯，特别是大人的话，小孩子不可以听！”觅觅义正言辞地为自己的举动作解释。

“小孩子？”翔天指着自己鼻子，就差没跳起来，“你哪只眼睛看见我是小孩子了？”

她斜眼睨他，这小子真的是一天长一岁，前几天还是个小屁孩，就连昨天，还是一副青涩的样子，而今天在他身上已经完全看不见小孩的影子了。长得倒满人模人样的，俊眉星目，身形颀长，额头中间还有一颗朱砂色的红痣，鼻子又高又挺，一张唇比她自己的还要红得娇艳，皮肤又白，活生生一个大帅哥，虽然知道他的本来面目，她也忍不住看得面红耳赤了那么一下下，真是羞愧，不过她嘴巴上还是丝毫不饶人地回他：“我两只眼睛都看见了，你伪装的皮囊下还是那个小屁孩的心，怎么样！”

算了！好男不和女斗，再怎么说今天他也算成年了，和她吵吵闹闹有失风度！翔天“哼”了一声表示自己的宽容大量。

“对了，翔天，依照原计划，等下成兽大典开始后，你要对着风翼发出你的红云之气，你能控制吧！”眼看着陆陆续续的客人也来得差不多了，颜寻恺问他。

对此，翔天没有多作回答，只是右手轻轻翻转,一团红色的火在他手心中出现：“这就是我火狐族的红云之气，放心吧，从今天开始，我的神力都处在颠峰状态，可以让我随心所欲地运用，这点小事，难不倒我的。”

这个就是红云之气？觅觅好奇地伸出手，去碰那团火，在碰到的瞬间痛得抽回来：“好烫！”

“傻瓜，这可不是随便能碰的。”翔天无奈地念动咒语，一团青色的火在手上出现，替代了刚刚那团红火，他把手覆在她手上，“用青火敷一下就好了。”

看着他象变戏法似的一会红火一会青火，颜寻恺突然想到：“我记得古籍记载，你们火狐还有一项特殊的变身术，是不是？”

这他也知道？不错嘛！他点头：“没错，狐火本来就是可以用来变身的，古籍上没有记载错。”

变身术！酷啊！觅觅两眼发光地看着他：“可以随便变成什么样子吗？那变个给我看看！”

“小意思！”翔天傲然一笑，念动咒语，他所处之处一阵红火亮起，随后，又一个觅觅出现在他原来的位置，对着他们眨着眼睛笑。

“哗！好棒！”觅觅两眼泛起崇拜的星星，“变身术真的好厉害，可以和我一模一样，更让我吃惊的事，平时自己照镜子还不觉得，原来我真的长得爆可爱的，看看这小巧的脸，大大的眼睛，我简直就是人见人爱啊——”

眼看她的自恋倾向开始无限地膨胀，翔天赶紧变回来，免得引发她更多的自我欣赏，颜寻恺的脸也是不自然地抽筋着，想来憋得也很辛苦。

“大哥，大典马上开始了！”颜寻忆从屋外走进来，通知他们。

他应道：“好，知道了，人都到齐了吗？还有，风翼想必也准备好了吧？”

颜寻忆点点头：“九帮十八寨还有各大门派，各大山庄，各大堡差不多都来齐了，风翼他，也准备得差不多了。”她自动省略风翼呼天喊地的鸣冤声。

那也是时候让翔天出面了，颜寻恺站起身子，牵住觅觅的手，正准备出去，就听见前院传来一声响亮的传唤声：

“当朝庄妃娘娘驾到！”

A A A

妃子？那不就是皇帝的老婆吗？来这里这么久，还没见到过皇帝老婆是什么样子呢！觅觅兴奋地转身就要往外面跑，看看那个叫庄妃的尊容。

颜寻恺眼明手快地一把抓住她：“人家是当朝贵妃，你这么跑出去有失礼节，觅觅，跟在我们后面，见宫里人要有宫里人的礼仪，你照做就是了。”

“可是，她现在是在我们的地盘上啊，还需要什么礼仪？”她十二分地不服气。

敢情她还以为自己是地头蛇了，他不觉失笑：“这是两码事，宫廷的复杂，一时之间我也很难和你解释清楚，反正你只要记得跟在小忆后面，少出错就可以了，如若我猜得不错，庄妃此来的目的，应该与神兽有关。”连宫里的人都来插手，看来这件事比想象中还要麻烦。

既然他这么说，她也只好照办啦，规规矩矩地跟在他们后面，来到一个珠光宝气的贵妇面前，在一片“参见贵妃娘娘”的呼声中下跪磕头，下跪的同时，她偷偷抬眼瞄了那个庄妃两眼，漂亮是漂亮啦，就是脸上煞气太重，破坏了精致的妆容，一看就知道不是简单角色。

“听说颜庄主今日为神兽举行成兽大典，本宫对神兽也颇有兴趣，特来见识一下，颜庄主，不会嫌本宫的突然到访太唐突吧？”喝了口旁边的人递上来的茶，庄妃雍容无比地开口道。

“娘娘到来令逸云山庄蓬荜生辉，又怎会唐突呢？”颜寻恺没有忽略她眼底闪过的精光，果然，她的到来是有意图的，“正好成兽大典即将开始了，娘娘请慢慢欣赏。”他对颜寻忆使了个眼色，颜寻忆会意地点点头，对着远处作了个手势。随即，鼓声响起，四下静谧下来，在一片鼓声中，头上带着彩冠，身上穿着华服的翔天缓缓从大厅中走出，庄严俊美得好象远古的神砥。

这绝色男子就是神兽？饶是庄妃，脸上也不禁露出惊艳的神色，同时旁观的人群也开始哗然起来，有的人甚至于色胆包天到去摸翔天的手。

啊！翔天要被吃豆腐了！觅觅忍不住想挺身阻挠，不过比她更快的是翔天的动作，就听见一声惨叫，那个意图不轨的男子已经捧着被折断的手躺在地上哀号，而翔天则翩翩然从他身旁走过，好似什么都没发生一样。

这一幕引起周围更大的骚动，不过没人再敢去重蹈覆辙，翔天一路走到台上，在中间的椅子上坐下，旁边的司仪立即叫道：“成兽大典开始，请神兽净身！”

净身？那不就是——洗澡？在觅觅的瞠目结舌之下，翔天已经褪去了身上的那件华丽衣裳，只着中衣，紧接着，一个大汉提着一桶水登上台，当着众人面把水全数浇在在翔天身上，翔天甩甩了湿透的衣服，模样性感而妖娆，顿时，台下口哨声，喧哗声又响了起来。

“神兽，果然名不虚传。”庄妃的眼里写满了赤裸裸的对神兽的兴趣，看得觅觅乱惊一把的，这个什么成兽大典嘛，明明就是翔天在卖弄风骚，不行，身为他的主人，她要去阻止翔天继续卖骚！她偷偷地从颜寻忆身后溜走。

台上司仪继续在主持：“神兽净身完毕！请神兽饮酒。”翔天一口把放在面前的酒喝完。

“本宫听说，神兽一旦饮酒，就会催发出全部的神力，是也不是？”庄妃开口问道。

颜寻恺额首：“不错，酒会直接融入神兽的血液之中，催发出神兽最大的神力，这么做，其实也是为了便于神兽找寻自己的主人。”

“神兽的主人？”庄妃似笑非笑地看着他，“如果这里会产生神兽的主人，那可是件不得了的大事啊。”

“会不会产生，那是神兽自己所决定的，我们只能在旁观望。”颜寻恺好整以暇地回以礼貌的微笑，在看到庄妃铁青的脸色后他暗自笑了笑，对颜寻忆示意，是时候让风翼出场了。

“接着，请神兽更衣！”司仪的话音刚落，已经有个女子端着一套衣物走上台，成功地让颜寻恺和颜寻忆以及还来不及出场的风翼跌破了眼镜。

“觅觅？”翔天不可置信地看着拿着衣物站在自己面前的觅觅，体内的血由于受到了酒精的作用引导神力在他四肢百骸乱窜，而她的出现更是象催化剂一样，让神力更为嚣张地狂窜起来，象是要挣脱他自己的控制，“你来干什么，快离开。”

干什么？觅觅气呼呼地帮他把衣服穿上：“弄成这样在那么多人面前很出风头啊？你不嫌丢人，我都嫌丢人！”

“我……”他想狡辩，可是头好痛，眼珠变得火红，他长啸一声，红色的气立刻包围住了他和觅觅的身体。

红云之气！台下所有人倒抽了口冷气，只见那红色的气直冲云霄，象是要把云都烧红一样，过了很长一段时间才慢慢消散，在红气消散的同时，台上也出现了身影，那是一头非常巨大的火红色狐狸，身后九条红色尾巴在空中飞舞，红色的皮毛，红色的眼睛，而更叫人吃惊的是它的背，它的背上，有个女孩子，两团红色的气包围住她的后背，象两扇巨大的羽翼向两旁散开，双足悬浮于红狐狸的背的正上方，宛如仙女降临人世一样，而那个人，赫然就是——颜觅觅！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六章

她好象，做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梦。

梦里面，有着一头很美丽的九条尾巴的火红色狐狸，那头美丽的狐狸原本在一个不知名的地方带着自己的族人无忧无虑地生活，直到有一天，人界的纷争把一位柔弱的女子送到了它的领土上，它对不同于自己的种族从好奇，到关心，到爱慕，可它无微不至的照顾仍是挽回不了那女子的思乡之情，她执意要离开。美丽的狐狸禁不住她的苦苦哀求，终于把她送回了她的世界，同时它也发现自己对女子的深深的爱怜，它也明白，两个世界的人，是无法在一起的，所以它默默对自己下了一个咒，它愿意用生命保护这个女子，无论她在那里，是什么样子，它的血都能感应到她，生生世世！

好悲哀的故事，她感觉到有泪珠从自己的眼角滴落，那头美丽的狐狸想爱而无法爱的心情，就象是直接传达到她心中一样，让她伤痛得无法自已。

“觅觅醒了！”发现她的眼睛动了下，在旁照顾她的颜寻忆连忙向大家宣告这个好消息。

她缓缓睁开眼睛，跃入眼帘的，是颜寻恺担忧的脸：“没事吧？有没有觉得头晕耳鸣什么的？”

“我怎么了？”她靠着他的身子坐起来，汲取他身上的温暖。

他把她扶好，让她可以依偎得舒服点，刚开口想回答，就听见“碰”的一声开门声，翔天象阵风似地飞奔到床边：“觅觅觅觅，你没事吧，吓死我了，你承受了我那么多神力，我还真怕你受不了呢。”

神力？她迷惑地抬起头，用眼睛提出疑问。

颜寻恺一手将莽撞的翔天推到角落，一边对她优雅地笑着：“你上台之前，翔天饮过酒，酒精催发出了他身上的神力，原本是想让他能准确无误地对风翼发出红云之气，谁知道那个笨小孩还来不及等到风翼出现，就对你放出了全部的神力，也成功地破坏了我们的计划，让你变成众矢之的。”

“那不能怪我，本来主人对我们神兽就是有种特殊的牵引力量的嘛，再说我刚成为成兽，控制不好也是很正常的。”翔天抗议的声音在接触到周围冰冻的眼光时越来越小。

她只记得自己被一团红火包围，然后就什么印象都没了：“我变成众矢之的？这是怎么回事？”

颜寻忆解答她的疑问："因为觅觅你是神兽主人的身份暴露了啊，你在翔天背上出现的时候，多少人贪婪地看着你哦，特别是那个庄妃，大哥，你有没有发现，她盯着觅觅的眼神很不寻常。"

的确，庄妃发现觅觅时的神情很不一般，有种志在必得的成分在里面。颜寻恺拧起眉："不单单庄妃，还有很多人盯着觅觅，所以为防觅觅出事，一定要先安排个饵，把那些不怀好意的人全部诱出来。"

"可是，去哪里找呢？现在逸云山庄已经有敌人潜进，并不是人人都可以相信的，万一没找对人，那只是为我们增添麻烦。"发现颜寻忆张开嘴要说话，风翼连忙再加一句，"小忆你也别想自告奋勇代替觅觅，你和觅觅，无论谁出事都一样，都能影响到整个山庄。"

他的话，不无道理！颜寻忆想了想，终究还是作罢。

"不过，我对翔天的变身术，满有兴趣的，"颜寻恺的目光落到正窝在角落自怨自艾的翔天身上，"他变的觅觅几可乱真，连我都差点认不出呢！"

哼哼！这下知道他的厉害了吧！没察觉到他的用意的翔天骄傲地仰起头："这个当然，我的狐火可以变成任何人的样子，不光是觅觅，随便什么人都可以。"

颜寻恺挑起眉："随便什么人都可以？"

"那当然！"这种事，对他来说简直就是小儿戏，为了增强说服力，翔天决定就地演练，一眨眼的功夫，原地多出了两个颜寻忆。

"哇！两个小忆啊！让我来分辨一下好了！不过光眼睛看比较困难，我还是用我的吻来分辨吧！哎呀！"风翼的头上遭到狠狠一击，右边的颜寻忆狠狠地翻了他一个白眼："大笨蛋！"

一阵红火过后，翔天又重新站在他们面前："不错吧！"

"不错不错！不过以后你要变小忆，麻烦变得胸部再大一点！"乱说话的结果是风翼又被修理了一顿，"可你变来变去怎么都是女人啊，要不变下本帅哥看看？"

翔天看了他一眼："我不要！"

不要？为什么："干吗，你变不出来啊？"难道他只会变女的不会变男的？

他令人喷血的回答："我不变比我丑的男人！"

“我丑？”风翼一口气提在脖子口，就是咽不下去，觅觅和颜寻忆则是捂住嘴偷偷狂笑。

“好了，不要闹了！”翔天的变身术应该可以利用，颜寻恺想了想，“翔天，从明天开始你变作觅觅的样子，举凡觅觅在外的活动，全部都由你代替。”

全天变？翔天的脸垮了下来：“维持变身可是很耗费神力的，而且——我还是比较喜欢我现在的样子。”要整天变成个女人，他会受不了啊。

颜寻恺当他的话是耳边风，径自道：“至于觅觅的安全就由我来负责，不过你也不能再以现在这个样子出现了。风翼，帮觅觅准备一个人皮面具，要男的。”

“疯子翼，记得啊，要帅帅的，可以迷倒女人的那种！”觅觅兴奋地叫。

看来，大局已定！翔天悲惨地垂下头！

颜寻恺，绝对有做暴君的潜质！

A A A

扮觅觅也扮了三天了，要钓的那条大鱼始终没有上钩，这样的日子，何时才是个休止啊！想着想着，翔天的苦瓜脸又浮了出来。

“小——美——女——”一个轻佻的声音在他身后出现，他警觉地回过头，在看清楚对方的脸后大大呼了口气，“干吗？我代替你在这里受苦，什么地方都不能去，你就舒服啦，顶了张我的脸到处兴风作浪，真是不公平！”

带着人皮面具的觅觅吐了下舌头：“这有什么办法嘛，不过我也很好心啊，特地过来陪你，还让你看看你自己的脸，你也好几天没看到了吧！”

她还好意思说！翔天哀怨地看着她：“你的颜大庄主把你保护得滴水不透，而我就被他放任在这里自生自灭，待遇也相差太多了吧！哎？对了，今天你怎么有空溜出来的？”

“他们在开会，我就跑出来啦！”和恺朝夕相处是不错，但是老是被管这管那的，她也快受不了了，还是乘机出来透透气为妙，她从身

后变戏法似地拿出一盘点心，“我刚从厨房拿来的，还热的呢，看我多想到你，有好东西就马上来和你分享了。”

算了，有的吃，他就勉为其难地原谅她了。两个人在桌子面前坐好，倒了两杯茶，开始享受下午茶。

“对了，这几天没人偷袭你啊？”觅觅往嘴里塞了好大一块挂花糖糕，口齿不清地问他。

这几天简直是太太平了，太平到他踩死几只蚂蚁都数的出来：“风平浪静一点事都没有，觅觅，你说会不会是他们几个太紧张啦？”

“应该不会，恺不是那种瞎紧张的人，”她十二分地支持心上人，“你啊，这么急干吗，再等几天好了，恺说，为了你，他们一定会对我下手的。”说到底她还不是被他连累的。

人类真是无聊，为了他大动干戈：“希望他们能快点，不要浪费我天天这么变身。”

死小鬼：“你很希望我被抓啊？”

他一脸无辜地看着她：“现在是我在代替你啊，就算被抓也是我好不好，如果他们对我好点也就算了，如果虐待我怎么办，惨的可是我啊。”

他的想象力倒不是一般的丰富，觅觅瞥他：“你不是号称自己多厉害多厉害吗？那种小把戏在你眼里算什么。其他我倒是不但心，我怕的是，我长得那么可爱，你万一被他们看中，要你做什么压寨夫人什么的，那你才真的惨。”

压寨夫人？翔天脑中立刻浮现一张张对他流着口水的脸，不由得一阵恶心：“我不要我不要！要是他们敢对我有想法，我就把他们全杀光！”

耶！威胁成功！觅觅暗暗对自己比了个“V”的手势。

“觅觅，你这点心，哪里拿的？”他突然感到有点不对劲，头晕晕的昏昏欲睡。

“厨房啊……”说完这三个字，觅觅就“扑通”一声倒在桌上了。

点心有问题！翔天为时已晚地发现，不过药力已经在全身发作，他无力地趴在桌上，恍惚中，他看见有两条人影进了门，其中一个问道：“药力发作了，她晕了，快抬走。”

“还有一个也晕了，还有一个是——神兽？”另一个黑影在看请觅觅的脸后大吃一惊。

“神兽不是我们能随便动的，最主要是把颜寻恺的女人带走，动作要快，被发现就不好了。”

果然来了！还好，不是太晚！这是翔天在昏迷前，脑子里唯一想的事。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七章

“不好了不好了，恺！”门被凌厉的一脚仓皇地踹开，脚的主人惊慌失措地大叫着，“有人在点心里下了药，我和翔天都晕了，翔天他——嘎？”仓皇的大叫声在看清屋子里的人时变成诧异的声音：“翔天？”

变身成她的翔天好整以暇地坐在位子上，笑眯眯地和她打着招呼：“嗨，觅觅！”

这是怎么回事？明明这小鬼不是被抓走了吗？觅觅大大的眼睛反射出两个巨大的问号，向颜寻恺射去。

颜寻恺忍不住莞尔：“不错，你们是中了他们的道，翔天也是被他们抓过了，不过他开溜的本领一流，在半路他就醒了，然后就溜回来了。”

“而且我还用了替身术，一颗巨大的树，估计他们把那颗树抬回去有得累的。”想绑架他？他们还早了八百年！

看不出来，这小子有两把刷子嘛，亏她还为他担心得半死，她冲上去就是两记毛栗：“可以开溜也不早点告诉我，我还以为你真的被绑架了呢，急死我了！”

她的拳头很轻，不过依然可以让他感觉到一种很温暖的感情蕴含在里面，这就是人类说的关心吗？这是他第一次感到有这种感觉呢，不过，真的，很舒服。翔天呆呆看着她，唇边，露出了一抹自己也不知道的笑容。

这小子该不会被她敲傻了吧，被她打还呆呆对着她笑，觅觅有点怕怕地走到颜寻恺身边：“我没很用力啊，他干吗那么白痴的笑。”

孤单惯的人，突然有了同伴，有了朋友，饶是他，应该也会和翔天一样吧！淡淡地笑了笑，颜寻恺伸出手把她圈在自己的臂弯中：“放

心吧，他的头那么硬敲不坏的，他只是在害羞。”

他的话引起了翔天强烈的反应：“喂，姓颜的，谁害羞了，你别瞎说！”

他瞎说？颜寻恺挑了挑眉，指着他的脸：“那你脸上那两块是什么东西？”

他的脸上有东西？翔天不自觉地伸手去摸脸，他的动作引得觅觅一阵娇笑：“傻小鬼，他骗你的啦，你还真相信他！”

他突然觉得她的笑容，十分耀眼，他就那么迷惑地望着她的笑颜，对颜寻恺的玩笑也不那么在意了。

“对了，恺，这次是谁想绑架我呢？如果他们发现翔天变成了一颗大树，相必脸上的表情一定很精彩吧！”她开始想象对方发现真相后的神情。

对她的一脸兴奋，颜寻恺只是微笑：“不单精彩，而且会很懊悔！”懊悔因为忙着把目标送走而暴露自己的身份。

“庄主！”屋子外，卓枫恭敬地敲了敲门。

该是有消息的时候了，颜寻恺低低应了一声，让卓枫进来，税利的黑眸盯住他：“查出来了吗？今天有谁不在庄里？”

庄主真是神机妙算啊，卓枫感叹之余不忘回答：“庄里一共少了两个人，一个是厨房的小云，另一个是看门的张武。”

果然没错，潜进庄的不止一个人啊！为了潜进来他们肯定花了很多心思，只可惜全部泡汤了！颜寻恺嘴边露出一丝冷笑：“下令下去，从今天开始庄里的人都要五个一组一起行动，无论是吃饭还是干活，不要再给敌人可趁之机。”

“是，庄主，那么，颜小姐的事？”卓枫的眼睛看向偎在颜寻恺怀里的觅觅，他是少数几个知道觅觅和翔天换身份的人之一。

既然对方那么想得到觅觅，那他怎么可以不陪对方好好玩一玩呢：“对外发布江湖令，宣称逸云山庄庄主未婚妻被人神秘绑架，要全江湖一起通缉！”

恺好坏哦，谎报军情，这么一来，白起劲的人岂不是很多？觅觅娇嗔他一眼，真是个坏心眼的人。

翔天在旁边也发不出声音了，只为了一个女人，颜大少可以让全江湖的人陪他一起疯，真是有够疯狂的！事实证明，男人发起疯来比起女人有过之而无不及啊！

“另外，顺便也对外面放话，说我为了找回自己的未婚妻，也一同带着神兽，往南方一带出发了。”作戏要作全套，他就不相信这样对方还不上钩。

庄主的考虑就是周全，卓枫带着无比崇敬的心下去照他的吩咐一一办事去了。

“我们真的要去南方吗？”等卓枫离开后，觅觅眼睛亮晶晶地问他。

他就知道，只要说到出去玩她就一定会兴高采烈的，不过看着这样的她似乎也成了他的乐趣，颜寻恺对着她的目光满是宠溺：“逸云山庄在各地都有分点，我想，最近你也是闷坏了，不如趁这个机会带你四处玩玩，让你散散心啊。”

她欢呼一声：“恺，你对我太好了！我爱死你啦！”光用说的还不够，她还在他脸上大力啵例如两下作为对他的感激。

她的行为，真是异于常人啊！颜寻恺的脸不争气地红了，当然，他是不反对她的热情啦，甚至于可以说是很喜欢，但是旁边多个人就另当别论了，特别是那个人还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这些亲热镜头：“小鬼，你不觉得？你该去吃东西了么？”

他一点都不饿啊：“可我刚吃过没多久。”

“那就再去吃！”颜寻恺的额头隐隐有青筋跳动。

他以为他是三岁小孩子吗：“不就是要我走好让你们好好亲热吗？明说不就可以了？用得着绕弯子吗？大家都是成年人了！”

怎么看他也很难和成年人三个字扯在一起，虽然长得是一副高大的样子，不过横看竖看和之前的小屁孩没什么区别，颜寻恺强迫自己对儿童要有充分的爱心和耐心：“那，成年人先生，你可以消失在我眼前了吗？我突然间非常不想看见你。”

好汉不吃眼前亏，眼看着面前有头狂狮要发怒，他还是识趣点好：“好吧好吧，我很知趣的啦，我走了，不打扰你们了。”他慢悠悠

地走到门边，突然回头：“不过，我很疑惑，你不是说不想看见我吗？可是现在觅觅的脸，就是我的啊。”

回答他的是一只飞掷出来的茶杯。

A A A

“你们倒是给本宫解释下，躺在床上的那根木头，哪点象人了？”庄妃瞪着床上的一颗大树，美丽的面容此刻被狰狞所替代。

“带出逸云山庄的时候红婕可以肯定，那确是颜寻恺的女人无疑，但为何会中途掉包，红婕也不甚明白，但红婕有负娘娘所托，实在汗颜，请娘娘降罪！”单膝跪地的人仰起头，那是一张死板面无表情的脸，可想是带了人皮面具，只有眼底闪露的精光显示了此人并非寻常角色。

庄妃怒瞪了他许久，之后脸上狰狞的神色消失，换代之的是一贯的柔美：“算了，红婕，你的本事，本宫还会不信吗？只不过颜寻恺确实是个很强劲的对手，你载在他手上也是无可厚非，起来吧，本宫不怪你。”

知道她是个心狠手辣的人，对待手下从不留情，所以此刻和颜悦色的样子反而让红婕心惊：“不管对手再怎么强，但是红婕失败就是失败了，所以没有任何理由可以推脱，娘娘，请依例处置红婕！”

一瞬间，庄妃的脸上闪过阴狠、犹豫等多种神情，但也仅仅只是一瞬间，等大红婕看清时，她已换了一副笑眯眯的样子：“红婕你与那些蠢奴才不同，你可是本宫的得力助手呢，而且你跟了本宫这么久，你的功劳足以抵消过错了，再说，以后六王子登基，可是很需要你这样的人辅佐左右的。”

她的意思是——红婕震惊地抬起头：“娘娘，红婕只是一江湖草莽，何德何能……”

“红婕你说这话可就见外了，你为本宫做了这么多事，以为本宫不会记在心上吗？”她笑着从椅子上走下来，搀扶起跪在地上的红婕，“其实你的好，本宫点点滴滴全部记着呢，等到有朝一日六王子成了当今的皇上，那本宫将亲赐你王爷的头衔，享尽荣华富贵。”

“娘娘这么对红婕，红婕必当竭尽全力，为娘娘夺得神兽，争得天下！”红婕受宠若惊地直起身子。

“好，很好！”庄妃得意地笑了。就在这时，一个侍女匆匆走进来，伏在她耳边说了几句话，她脸色略变，锐利的目光射向一旁的红婕：“是吗？好，你下去吧！”

感觉到她的目光中隐隐含有杀意，红婕顿时感觉不妙，待那侍女退下之后便迫不及待地张口问道：“娘娘，可是又发生什么事了？”

庄妃冷冷地扫了他一眼，目光似刀：“本宫收到密报，逸云山庄庄主颜寻恺的未婚妻失踪，发出江湖令要武林同道一起找人，同时颜寻恺自己也从逸云山庄出发，找自己的女人去了。”

颜寻恺的女人失踪，他是脱不了关系，但是那女人明明逃了不是么，在床上的巨树不就是证明么？红婕“咚”的一声马上跪下：“娘娘明鉴，红婕真的是以为把那女人带回来的，我和云裳姑娘一刻也没停就直接把人送来了，路上连看都没看，不然也不会被人愚弄，如果娘娘不相信，可以去问云裳姑娘，她可是娘娘您的心腹啊。”

庄妃的眼光流转在他脸上，似在判断他的话有几分真实性：“但是，在你把人带走的同时，人是失踪了，可你带到我这里的却是根木头，这又如何解释？”

红婕只觉额头上冷汗淋淋：“这点红婕也不明白，或许，娘娘，会不会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你的意思是，有人在半路劫走了人？”也不是没有这个可能性！庄妃思考了一会，缓缓开口：“好吧，那本宫就姑且相信你一次， 但是，这个篓子是你捅下的，所以你要负责去弥补。本宫再给你一次机会，这次一定要把神兽主人带到我面前，否则，万一颜寻恺查到这里，恐怕连本宫都很难保你。”

“写娘娘开恩，红婕这次必定小心办事，不再大意！”红婕总算能体会到伴君如伴虎的味道了。

“但愿如此！”庄妃冷哼一声，“那你跪安吧！本宫也要休息了！”

红婕连忙战战噤噤地退下。

庄妃盯着他离去的方向，唇边，慢慢浮上一丝冷笑。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八章

没想到，这个时代还满发达的！

泡在装满玫瑰花瓣的浴桶里，觅觅以叹息来表达说不出的写意，虽然说是大木桶，但是丝毫不比现代的浴缸差，耐热性又强，她舒服得都快睡着了。

“翔公子——水温可以吗？”门外响起娇滴滴的声音。

她差点吓得从浴桶里摔出来：“水温正好，很舒服，水姑娘费心了！”

“为了翔公子这样的人中龙凤，蛛蛛就算再费心也是应该的，对了，翔公子，你还需要什么特别服务吗？”满是挑逗的话充分显示出，门外的这位客栈老板娘的妹妹水姑娘非常渴望能为她进行特别服务。

开玩笑，她又不是真正的男人：“不……不用了，这样很好， 真的很好……”

门外好久没有动静，就在她以为水蛛蛛已经放弃的时候，门突然“卡擦”的一声开了，她赶紧眼明手快地拿起一旁的人皮面具带上，才带好，就看见屏风后面出现了一道人影，水蛛蛛嗲嗲的声音从屏风后面传来：“公子何必害羞呢！其实，蛛蛛在见到公子的第一眼，就喜欢上公子了，所以，蛛蛛甘愿为公子做任何事！”

妈呀，这个时代的女子都这么开放啊，早知如此，她是不是也应该早就对恺来一次霸王硬上弓什么的，她还来不及多想，水蛛蛛仅着肚兜的身躯就出现在她面前，她赶紧在她看到自己之前将身子沉入水里：“水姑娘，男女授受不亲，请你出去。”

水蛛蛛的美眸中满是委屈：“公子可是嫌弃蛛蛛？其实，蛛蛛虽然大胆，可也仅仅只是对公子你，那是因为蛛蛛对公子一见钟情啊。”

嫌弃？她哪敢啊：“水姑娘你误会了，我不是嫌弃你，只不过我不习惯在沐浴时见客，所以——”她总不能明说请你滚吧。

“那么，公子可是觉得蛛蛛难看？”她没理会她的逐客令，眼睛似是能滴出水般地望着她，看得觅觅好惭愧，人家那才叫女人嘛。

她只能傻笑：“水姑娘花容月貌，又怎会与难看这二字扯上边呢？”

“那公子可喜欢蛛蛛？”水蛛蛛的身体越来越靠近，一股脂粉的香味从她身上传来，熏得觅觅直想打喷嚏。

这下她可难倒了，回答是，无非给自己揽了个大麻烦，回答不是，这位水姑娘又实在是不好应付，谁来救救她啊！她在心里拼命哀号。

奇迹出现了，颜寻恺低沉的声音象天籁一样在屏风后面响起："水姑娘，你在里面吗？令姐正在找你。"

听到她的话，水蛛蛛先是吓了好大一跳，然后用觅觅生平见过的嘴快的穿衣服速度穿好衣服，娇羞地走出去："颜公子有礼，蛛蛛只是来看看翔公子有什么需要而已，想必姐姐找我已经找得很急了，蛛蛛这就告退！"她离开的样子只有四个字好形容：落荒而逃。

"看不出嘛，觅觅，你还男女通吃！"颜寻恺关上门，还不忘调侃她几句。

悬了半天的心总算放了下来，她长长地呼了口气："还说呢，还不是翔天的这张脸坏事，早知道我就不要扮作帅哥了，差点被吃了，好险！"不对！她突然想到："你在这里干吗？"

"这是我的房间！"他好心情地回答，顺便帮自己倒了杯茶。

什么？他的房间："那为什么我在这里沐浴？"

他悠哉悠哉地喝了口茶："因为这里，也是你的房间！"

"什么！"她受惊过度地"噔"地一下从浴桶里直起身子，却因为没站好身体向屏风倾斜，顺带也带了木桶一起斜过去，"哎呀！"

等颜寻恺意识到不对时已经为时过晚，只听到"砰"的一声，屏风因为受不了木桶的力量被扑倒在地，而木桶里的水和玫瑰花瓣也洒了一地，他飞快地闪身上前，堪堪接住她的身子，闪开那些水花。

她惊魂未定地拍着胸口："吓死人了吓死人了。"那一下如果摔到地上，肯定很痛。

"你呀……"他好气又好笑地摇头，目光却在触及她脖子以下的部位时变得深幽，他伸手掀起床上的被子，觅觅只觉得身上一暖和，一条被子已经披在她身上，她这才意识到被子下面的身体是光溜溜的，也就是说，她刚刚被——被他看光了！想到这个，一张俏脸顿时变得通红。

"你去把衣服穿好，这样容易着凉的。"他低哑着嗓子开口，身子转向门的一边，不去看她。

她应了一声，慌慌张张地把衣服穿好，突然想到一个问题："恺，你说这是我的房间，也是你的房间，什么意思啊？"

"因为我们两个的身份现在都是男人，这个客栈只剩下没几间屋子，我和你，翔天一共只能用两间，还是，你比较喜欢和翔天一起住？"他的声音仍是低低的，象是在克制什么。

翔天？翔天也可以啊："那我就和翔天一起……"她还来不及说完，樱唇就被狠狠地掠夺了去，直到很久，颜寻恺才放开她的唇："要我看着你和别的男人同一个房间？休想！"

她的脸因为热吻的关系变得益发红艳："可翔天不是男人啊，他只是是小孩子。"

"他已经是成兽了，恐怕，他是小孩子这一点，也只有你这么想。"包括翔天自己都不会这么认为。

可是，和恺同一间房间，怪别扭的！她偷眼瞄他，万一他克制不住，就象刚刚的吻那样，他们两个来个天雷勾动地火……不过话说回来，她不就是为了要得到他吗？这样的话她应该很开心才对，可是，她又很害羞，哎呀，那该怎么办才好呢。

颜寻恺只觉得她一会点头一会摇头一会偷笑的样子很奇怪："怎么了？放心好了，我睡地上，床让给你。"

恺果然很君子，不过，太君子了也不好！她矛盾地看他："地上会不会很冷呢？"

他微笑："不会，地上铺上被子同样很暖和的，乖了，别多想了，晚上就这样吧。"

颜觅觅，你这个虚伪的女人，你明明不排斥和恺同窗共枕的嘛，她暗暗骂自己错失机会："那——好吧！不过，恺，我想问你一个问题。"这个问题从刚才开始她就憋在心里很久了。

她又有什么问题？颜寻恺警觉地看向她，示意听她说。

"你刚刚看到我的身材，觉得好不好？"

"……"

A A A

这么一搞一闹，等到他们下楼时，已是晚饭时间，就看见翔天绷着个苦瓜脸，旁边是大献殷勤的老板娘，他一看见他们下来，就象是

见到救星一样，连忙招手：“大哥，二哥，这里！这里！”

“哎哟，颜公子和翔公子也来啦！”不愧是姐妹，老板娘水雾的媚功和其妹如出一撤，放电的功力也不相上下，“奴家正在给风公子介绍我们店的招牌菜哪！”

对哦，如果她也算是招牌菜之一的话，觅觅没好气地白她一眼，走到易容成风翼的翔天身边：“三弟，出门在外要小心，大哥没教你吗？路边的野花不要采。”

水雾被她的话说得怔了怔，随即笑道：“家花虽香，但是哪里比得上野花的娇俏呢？奴家倒认为，采了也无妨。”她说着说着，身子有意识地往颜寻恺身上靠。

这女人真是厚脸皮啊，觅觅气呼呼地把颜寻恺拉到自己身旁，坐下：“采是不要紧，但就是怕花有毒，万一不小心扎破了手，染上个什么爱滋什么的，那不是得不偿失？”

爱滋？所有人的眼睛带上大大的问号，看着她。

“就是一种很厉害的病毒，比花柳什么都厉害，也是绝症，染上之后，必死无疑！”吓吧吓吧，吓死活该！

“哎哟，翔公子好坏，吓唬人家！”水雾柔若无骨的手抚上她的肩，“不信你看，奴家的心跳得好厉害呢。”

她恶狠狠地甩开她的手：“心跳快证明你有心跳早博，我建议你去找个大夫看看，免得到时治不了。”

真是不解风情！水雾撇撇嘴，继续把攻势展向一旁的颜寻恺，那两兄弟太不识趣了，应该还是大哥比较懂得世故：“颜公子，这是小店有名的糖醋排肉，是奴家亲手做的，你尝尝。”说完夹起一筷子就往颜寻恺嘴里送，当然，送的不止糖醋排肉，还连娇躯一起倚过去。

“慢着！”觅觅硬是中途拦截下那块糖醋排肉，一屁股坐到他们中间，分开他们两个，同时从怀里拿出一根超长的银针，在水雾花容变色以及颜寻恺饶有兴味的目光下大剌剌地用力戳了那块肉无数下，“没有变黑，证明没毒！”

这下饶是水雾再厚的脸皮也有些按荼不住：“翔公子这是什么意思，小店的食物虽然粗糙，但可都是奴家一手做的，即使公子不喜欢，也不应该如此糟蹋。”

“水姑娘，我这叫试毒，出门在外，凡事都要小心，所以我这么做是很正常的，而且我也没糟蹋这快肉，来，大哥，吃吧！”她快速把肉从水雾的筷子上抢下来，夹到颜寻恺碗里。

水雾被她说得脸上红一阵青一阵的，随即重重哼了一声，放下筷子，转身离开。

“走了算你走运！”她咕哝了声，对着她的背影作了个鬼脸，转过头，就看见两个笑得趴倒在桌上的男人，“笑什么笑，要不是我，你们早被吃干抹净了。”

“不过这水家姐妹俩，真的很恐怖。”翔天心有戚戚焉，这么看来，觅觅还算是女人中比较可爱的。

“所以，对付她们，千万不可以手软，否则，哪天你们俩就会失身在她们身上！”她犹自拿糖醋排肉当成水雾来泄愤，敢对她的男人有想法？我戳我戳我戳戳戳！

颜寻恺好笑地拦下她继续糟蹋食物的行为：“好啦，你再这么戳下去，我们都没的吃了，水姑娘她们对我们不是问题，我们现在最主要的是小心暗处的敌人，我已经把我们出来找人的消息散发出去了，相信没多久，肯定会有人找来确认的。”

“那我们会不会很危险？”她侧过头看他。

他夹了筷菜到她碗里：“有我在这里，你怎么会有危险呢？还是，你不相信我的能力？”

恺的笑容，就是最好的定心剂！觅觅笑着点点头，专心吃饭。

他们，好象都把他给忘了，他是个悲惨没人要的小孩！翔天忍不住悲鸣。

他绝对不要做觅觅口中的那种灯泡啦！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九章

“觅觅，觅觅！”房门被轻轻地敲了几下，门外，是翔天清朗的声音。

是翔天啊！觅觅松了口气，她一直在为今天和恺同一间房间的事又紧张又兴奋，倒真的忘了要多陪陪翔天了，她走过去，把门打开，翔天可怜兮兮地站在门外：“觅觅，我晚上和你一起睡好不好？”

她是很想答应啦，但是，一想到颜寻恺生气的样子，她不免有点头痛："这个恐怕不行哦。"

"为什么？你都和颜老头一起一间房的。"翔天气呼呼地甩下脸上的人皮面具，"我不管，你带我出来就要照顾我，把我丢在一边，算什么照顾。"

看着一个大男生在你面前发小孩子脾气，那感觉还真是有够奇怪的，她只好象哄小猫小狗似的小心哄他："我没有不照顾你啊，不过这房间的事实在是没有办法的，恺他是出钱的人，他最大，我们都是吃他的用他的，当然他说什么我们都要听。"这个理由应该不错，可以瞒混过去。

就是钱的问题吗？翔天蹙了蹙眉，对着桌子念了几句咒语，顿时，一叠银票出现在觅觅面前："钱我也可以有啊。"

神奇！太神奇了！觅觅两眼发光地看着这些钱，没想到神力还可以用来变钱，太炫了："还有吗还有吗，多变点。"

"小意思！"翔天又念了几句咒语，桌子上又多出几叠银票。

发财了！发财了！她笑得眼睛弯弯，一副标准财迷样："还有没有啊？"

"没了，颜老头身上就这么多！"他很坦白地回答。

就这么多啊！不对！颜老头？她慢了一拍才反映过来："什么？你是说，这些钱，你是从恺身上偷来的？"

翔天对"偷"这个字皱了皱眉："什么偷啊，我是用神力把颜老头身上的钱转移到这里，好了，觅觅，现在我们有钱了，你可以和我一起睡了吧。"

她真是输给他："这钱不还是恺的吗？"亏她还以为是变出来的，着实兴奋了那么一下下。

他不明白："可我拿过来了啊，不就是我的了？"

这个小孩的教育有问题！她决定好好和他上上课："拿来的并不是自己的，要自己赚的才是自己的，没通过别人的同意就拿别人的东西叫做偷，这更是不应该，所以，你以后都不能做这种事哦，不然我再也不理你了。"

她的话好复杂，不过大体意思就是叫他以后不要这么做是吧，翔天乖乖地点头：“我听你的好啦，那么今天晚上……”

“还是不行！”她很残酷地一口回绝。

“为什么？”翔天好受伤地看着她。

既然钱说不通，那她就换另一种说法：“只有相爱的人才能住同一间房间，不然的话，那就是奸夫淫妇，要被人骂，还要被浸猪笼的。”

相爱的人住同一间房吗：“那你和颜老头算吗？”

她瞪他一眼：“这个当然！”她和恺两情相悦，情比金坚，要好得不要再要好了。

他却还是一副半信半疑的样子：“有什么好证明你们是相爱的人呢？”

她一时气结：“你没眼睛不会自己看啊，算算你还是一个神兽，居然这么笨。”

他顿时觉得大受侮辱：“你们不说，我又怎么会知道，我只是听风翼说过，相爱的人会两张嘴凑在一起，莫非这就是证明？”不错，觅觅是和颜老头嘴巴碰嘴巴过。

“没错没错，嘴巴碰在一起才能算是相爱的人，也才能住同一间房间，明白了吗？”索性就这么解释吧，觅觅伸手按住隐隐作痛的额角。

这样吗？翔天很认真地想了想，随即把脸往她那边凑过去，吓了她一跳：“你做什么？”

“我也要和你相爱。我要和你接吻。”他一脸认真。

看到他眼底的认真，她有些慌了：“喂，，你冷静点，不是这样的——”话还没说完，她就被他捉住，随后，他唇形优美的嘴唇在她面前呈放大状，直接覆盖在她的上面。

她，她，她，居然被个小鬼吃豆腐了！觅觅眼睛瞪得老大，呆呆地看着他，脑子一时无法接受这个信息。

翔天也是一脸惊讶，原来接吻是这种感觉啊，和上次和风翼的那次完全不同，上次只是觉得热热的，软软的，这次却有种酥酥麻麻的感觉，象是有暖流流进心里一样，舒服极了，他不禁闭上眼睛，心里，有种异样的情愫在蠢蠢欲动。

就象时间静止一样，很久很久，翔天才放开她：“现在我们可以同一间房间了么？”他心心念念的就是这件事。

觅觅看着他，突然有种很沉重的无力感：“不行！”

怎么还是不行？他看着她，他的眼睛，他的脸，包括他的嘴巴，都写满了三个字：为什么？

“接个吻不能算是相爱，爱情是一种很神奇的东西，你和他在一起时会很开心，见不到他会很思念，两个人在一起做——你刚刚对我做的那种事时会有触电的感觉，这样才算是两个相爱的人！”她觉得自己是吃错药了，居然在这里和他解释这个。

觅觅说的那些，他都有啊，或者还是，再来确认一下好了，在觅觅的震惊的眼神中，他又一次把自己的唇与她的交接在一起。

“我可以问，你们两个做什么吗？”

恺的声音？觅觅慌忙推开翔天，看向门边，颜寻恺面无表情地靠在门口，深幽的目光：“我想，两位需要给我一个很好的解释！”

她脑子里“轰”的一声乱成一团。

A A A

窗外明月如梭。

她抬头望着窗外的明月，脸上是及其复杂的神色，三十年了，自她十五岁入宫至今已经过了三十个年头，她从一个懵懂无知的小女孩到如今的一国贵妃，其中的经历，真是让她自己都不堪回首。但是，她始终认为，自己所做的一切是值得的，至少，她的皇儿，可以在她的努力下站在万人的顶端，所以，为了这个目标，她不能退却，也不容许自己退却。

“娘娘，夜深了，加件衣裳吧！”她的贴身宫女云裳拿来一件狐皮裘衣，帮她披在身上。

庄妃收起怅然的情绪，任衣服披好，问她：“云裳，红婕可有消息？”

云裳摇了摇头：“红婕去追查颜寻恺他们的行踪了，看看能不能从他们身上找到神兽主人的下落。”

“如果这次他再失败，本宫看他拿什么脸来见本宫！”她重重地哼了一声，“对了，六王子睡了吗？最近六王子的情况如何，有没有用功

啊？”

云裳抿嘴浅笑：“有，六王子很努力呢，连太傅都夸他天资聪颖，奴婢说啊，以后，六王子一定会是个好皇帝的。”

是啊，好皇帝！所以，为了这一天，她更是要狠下心肠，消灭一切挡在她面前的障碍，遇神杀神，遇佛杀佛：“好了，你也去早点歇息吧，本宫过会也就寝了。”

“那娘娘小心玉体，奴婢告退！”云裳默默地退了下去。

她淡淡一笑，笑容里有掩不住的落寞，娘娘，多么尊贵的身份！可是，又有多少人知道，她为此付出了多少，她不禁轻轻地叹了口气，打开房门，走到花园中，任月亮的清辉洒了她一身。

她一直都是寂寞的，旁人只看到她高傲华贵，又有谁知道她夜夜无眠，只能对着花草诉说衷肠。身边那么多为她所用的人，但却是找不到一个可以让她真心相对的，这就是皇家的宿命，是她无法改变的命运。

很突然的，一阵强烈的存在感引起了她的警觉，她转头望向一边：“谁在那里，出来！”

树丛的阴暗中，缓缓走出一个男子，俊美超俗的脸，一双清幽的眸子在月光下闪着精光，她皱了皱眉头：“你是何人，敢擅闯寝宫？”

男子对她的话只是嘲弄地笑笑：“在下么？幽谷谷主，殷亟！”

幽谷？她有所耳闻，而且殷这个姓：“你和当今殷皇后是什么关系？找本宫所为何事？”

殷亟把她的反映尽收眼底，唇边的嘲笑更甚：“我和当今皇后没有任何关系，我今天来，只是以江湖人士的身份对娘娘提出一个警告！”

警告？她怒极反笑：“好大的胆子，你什么身份，敢警告本宫，难道你就不怕自己的脑袋？”话音未落，她只觉得头上一轻，不由自主地伸手去摸，发现头上的碧凤玉钗已杳然无踪。

“娘娘可是找这个？”殷亟的声音鬼魅般地从她身后响起，她花容失色地转身，看见他一手把玩着她的玉钗，似笑非笑地看着她，“我们江湖人士解决事情有江湖的解决方法，恐怕不是娘娘能够理解的。”

“你到底想做什么？”这个人是个狠角色，她强压住自己害怕的情绪，尽量高傲地面对他，“说吧，是金银还是珠宝？”

殷亟低低地笑了起来："金银珠宝这些东西我幽谷想必不会比皇宫少，难道娘娘以为，我是为追求那些东西而来？"

"那你究竟想干吗？"她再也顾不得礼仪，近乎失态地瞪向他。

他收起脸上的笑容，眼眸死死地盯着她："很简单，殷某风闻娘娘对神兽主人很有兴趣，派人三番两次骚扰逸云山庄，本来这件事是与我无关的，但不巧，神兽主人是殷某的好友，我不容许任何人去伤害她，骚扰都不行！"

原来如此，她看着他："你是为了一个女人，所以来威胁本宫？"

他漠然地笑笑："娘娘是聪明人，知道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殷某乃一介江湖草莽，又无亲无挂，生平好友也很少，倘若娘娘能够成全，殷某感激不尽。"

她注意到他说到神兽主人时，眼底那一闪而过的柔情："如果本宫拒绝呢？"开玩笑，她的大计，又怎是说放弃就能放弃的。

听到她说拒绝，殷亟的目光立刻化为千万根利刃，射向她："如果娘娘不听，那我也无可奈何，不过，殷某向来是有冤报冤，有仇报仇的人，恐怕，娘娘要多从宫里派些人来了，尽管那些人在我眼里，和蝼蚁并无区别。"

他好大的口气，她不知是气得发抖还是恐惧得发抖："你想威胁本宫？"

"不敢！"殷亟对着她微微欠身，"殷某只是对娘娘阐明来意，结果如何取决于娘娘，但是，殷某提醒娘娘，万一被我知道，神兽主人受到任何伤害的话……"他的声音降为零度："娘娘最重视的人，我会让他双倍奉还！"

"你——"庄妃骇然望向他，他只是微笑，眼中嗜血的光芒隐去："殷某告退，请娘娘好好考虑！"他留下了意味深长的一眼，施展轻功，消失在夜空中，就象他来时一样，无声无息。

神兽主人吗？等到殷亟离开很久之后，庄妃才停止了颤抖，看着被他以内力深深没入柱子中的玉钗，紧咬住唇，不但有颜寻恺和神兽，如今又跑出来一个武功高深莫测的幽谷谷主，这个神兽主人，或许，她是时候，亲自会一会了。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章

自从前几天恺撞破她和翔天的“好事”后，他们两个就怪怪的，只要有一个在的地方，另一个就坚决不出现，偶尔碰在一起了，就象现在这样，在一起商议事情，两个人也是阴阳怪气，眼神闪烁的，真是吃不消，由此可见，男人，并不象他们自己所说的那样心胸宽大。

“我得到消息，庄妃于昨日携亲信离宫为皇上去云凤寺祈福，如若探子的消息没错，那么，她应该是南下了。”看看一脸发呆的觅觅，颜寻恺强忍下叹息的冲动询问，“觅觅？觅觅？你在听吗？”

估计恺还在为那个吻斤斤计较，他也真是的，不都解释过了没事了吗，他还记得那么牢，该记住的不记住，不该记的记得死紧，伤脑筋呵！觅觅烦恼地用手敲敲脑袋，浑然没注意到叫她的声音。

这下连翔天都看不下去了，伸出手来推推她：“觅觅！觅觅！在叫你呢！”

“啊？”她一脸茫然地看着他们，“谁？谁叫我？”

“是我！”真想敲开她的脑袋看看，里面都装了些什么，颜寻恺叹了口气，伸手捏了下她的脸，“我们在说庄妃可能也南下朝我们这里来了，你怎么了？很累吗，要不要去休息下？”

如果可以的话，她真希望恺永远这么温柔，那天他黑起脸的样子，真的好恐怖，她摇了摇头：“没事，我不累，你继续说好了。”

他看了她一眼，眼里满是对她的无可奈何：“也没什么，就是要翔天这几日小心点，敌人有可能随时会来探我们情况，你毕竟也失踪了一段时间了，或许也已经有人想到你在这里，当然，你自己也是，平日没事不要乱走。”

她委屈地噘起嘴：“我哪有乱走，我现在除了吃就是睡，养得比猪还好，再这么下去，我真的就变成猪了。”

“你还没变吗？我以为你已经是猪了呢？”翔天故作惊讶地大叫起来，惹来她一阵粉拳攻势：“你自己是猪还说我，你这只大懒猪！”

看着他们的嬉闹，颜寻恺的黑眸中闪过一抹不易察觉的光芒，但只是一会，快得让人无法看见，紧接着，敲门声响起，他皱了皱眉：“是谁？”

“奴家为各位公子送点心来了。”水雾娇滴滴的声音让人听了浑身酥麻。

又是那个女人！真是阴魂不散！觅觅望向门的方向，双拳紧握，只差没咬牙切齿了。

“请进！”把她的反映尽收眼底，颜寻恺眼中露出笑意，淡淡地回应了一声。

门打开了，水雾一身桃红的衣裳，衬得她的脸分外娇媚，她的眼眸笑盈盈朝屋子里溜了一圈，最后落在中间的颜寻恺身上，柔若无骨的身子袅袅绕绕地走过来：“今天奴家特地在厨房做了几样拿手的小点心，这些都是我们南方的特色小点心奴家拿来给各位尝尝。”

颜寻恺只是瞄了她一眼：“多谢水姑娘好意，就放在这里吧！”

“好的！”她千娇百媚地睨他，一双水瞳象是要滴出水来一样，无奈他就是吝于再多看她一眼，她暗恼地咬了咬唇，决定施出杀手锏，在路经翔天身边时，故意装作不小心绊了一下，直接飞扑向颜寻恺怀里：“哎哟！”

事情快得让其他三个人都不由得愣了愣，颜寻恺出于本能反应，出手接住这个“不明物体”，水雾趁势倚进他怀里，同时轻轻扯了下衣袖，养眼的胸前风光令人一览无遗。

“不许看！”毕竟是女人，觅觅第一个回过神，冲过去狠狠把她从颜寻恺怀里拉开，推向一边，两手捂住颜寻恺的眼睛，同时转过头朝她怒喝，“这种事你都做得出来，要不要脸啊！我真怀疑你这里是客栈还是妓院！”

水雾被她一拉一推，身体重心不稳往床边撞去，额头刚好撞到床柱子，一丝鲜血从额头滑落，她不禁低声呻吟。

“水姑娘，”颜寻恺听到她的哀号，诧异地把捂在眼睛上的手拿开，一见之下脸色微变，“你没事吧？”

“奴家，奴家的头……”她伸出手摸摸额头，却看见满手鲜血，当即花容失色，“血，我流血了——”

“没关系，只是小伤而已，上点药不碍事的！”他将她从床边扶起，同时责怪地看向一旁心虚的觅觅。

她只是想拉开这个狐狸精嘛，谁知道会这么不巧，她的头会撞上床柱子啊，觅觅扁了扁嘴，低下头，只能偷偷抬眼看看他们那边。

“药箱在我房间，颜公子，奴家，奴家头晕——”水雾一手按着头，一手靠住颜寻恺的肩膀。

颜寻恺蹙起眉尖：“那我送姑娘回房间！”他扶起她，尽量避免和她身体接触。

“我看还是我——”这女人摆明要吃恺豆腐，她怎么能任其得意呢，觅觅刚想发声音，就被颜寻恺瞪了一眼，只能收声，纳纳地垂下头，不甘心地任他们从她身边经过。

“觅觅，刚刚那个女人出去的时候，我看见她看着你在笑哦。”而且笑得满恐怖的，配合上她头上流下的血丝，恐怖效果还不是一般的好，翔天想想就觉得浑身起了鸡皮疙瘩。

没错！那个女人她绝对是故意的！故意在他们面前衣衫不整，故意撩拨自己去推她，然后故意撞上那根柱子，好得到恺的怜惜，有机会和恺单独相处，好周密的计划！觅觅恨恨地眯起眼睛，想得倒美！倘若这样就输了，她颜觅觅三个字就倒过来写！

死三八水雾，等着瞧吧！我不会给你这个机会的！

A A A

“颜公子，奴家的房间，就是那间！”水雾丝毫不掩饰挑逗的眼神，“还烦劳公子多走几步路了。”

对于她赤裸裸的暗示，颜寻恺始终不置一词，嘴边噙着丝若有似无的笑意，帮她推开了门。

恺啊，你可一定要有定力啊，别被那个狐狸精给迷了去，不要辜负我对你的期望！等到他们都进了房间，觅觅才蹑手蹑脚地走到房门口，从门缝朝里张望，旁边，是帮她望风的翔天。

一进了门，水雾的手就不安分地抚上颜寻恺的胸膛，狐媚的美眸在情愫的催动下显得水气汪汪，唇边还不断溢出娇吟，勾人心魄到极点，连门外的觅觅都看了不禁猛吞口水，恐怕是圣人，也很难拒绝这种诱惑吧。

但颜寻恺就是做到了，他冷眼看着水雾卖力的表演，突然露出一抹诡异的笑容：“三姑娘再这么拖下去，不怕额头的伤恶化，形成疤痕么？”

水雾的一切举动随着他“三姑娘”这三个字弋然而止，美眸无法控制地瞪大了看着他，象看见了鬼一样：“你……你早就知道了？”

“黑水寨三小姐艳名远播，甘愿为了在下在这里做一个小小的客栈老板娘，颜某真是三生有幸！”欣赏地看着她变了的脸色，颜寻恺径自走到桌前坐下，“既然有幸相聚，那我们不妨好好谈一下，坐啊，水姑娘——不，或许应该叫你，安水雾姑娘？”

“不愧是颜盟主，能把奴家的底细查得这么清楚，”既然他都知道了，那么安水雾也就不再伪装了，咯咯娇笑出声，“颜公子你发出江湖令找寻自己的未婚妻，还特地自己南下，水雾知道公子要途经此地，特此在这里接待公子，这些日子的招待，公子可还觉得满意？”

接待？真动听的名词，他微微一笑，一双黑眸犀利得仿佛可以透视她的心：“三小姐不必客气，既然这里没有别人，那我们大可打开天窗说亮话，三小姐你在此煞费苦心，目的恐怕不是为了我吧，否则的话，你也用不着三番两次去撩拨翔公子了，还派出令妹去探底，姑娘的心思缜密，实非常人所及。”

“呵呵，那公子认为水雾所为何来？”她惊骇于他把她摸得那么清楚，只能连连娇笑，掩饰心里的恐慌。

他啧啧摇头：“三小姐真是见外，到现在还不肯明说，三小姐，如若我记得不错，神兽大典，你们黑水寨也有份参与吧，而且，你早就知道了，那位‘翔公子’的真实身份，不是么？”

啊？这女人知道了她的真实身份？觅觅的嘴巴张成“O”型，转过头看看翔天，他回以她茫然的表情。

果然，他全部知道了，这个颜寻恺，可真是不容小觑！安水雾不得不承认：“不错，奴家已经猜到了那位‘翔公子’就是公子你要找寻的未婚妻，公子声东击西之计很是精彩，水雾也很是佩服。”

“那么，三小姐准备如何呢？”他看着她的眼眸缓缓变深，“想公告天下还是独吞这杯羹？”

他浑身散发的杀气令她心惊，她干笑了几声：“颜公子多虑了，我们黑水寨没有和逸云山庄为敌的意思，奴家只是十分仰慕颜公子你而已，而且，那位姑娘的事，水雾绝对不会说出去的，公子放心。”她故意向他抛了几个媚眼，表明自己的意思。

意思她明白！就是这死女人看中她的恺了，想把她自己推销给恺，觅觅在肚子里暗暗咒骂她，简直是女人的耻辱。

对她的示好，颜寻恺连眉毛都没挑一下，有礼而生疏地笑了笑：“多谢三小姐美意，既然我们之间并无冲突，那颜某也放心了，三小姐好好料理自己的伤势吧，在下告退。”

他是真笨还是假笨，安水雾不由得又气又急：“你明白我的意思吗？我是说——”

他打断她，一脸正色：“三小姐的美意，颜某无福消受，只希望你秉遵刚刚的话，不然……”他满是威胁意味地看她一眼，“黑水寨的将来，就在三小姐一念之间。”

帅！酷！有型！觅觅真想跳起来为他欢呼三声。

安水雾则是面容发白，这男人不但拒绝了她，还用黑水寨来威胁她，她咬了下唇，不甘心地问道：“她有什么好？有我美吗？”

这个问题，是女人大忌啊，觅觅也竖起了耳朵等待他的回答。

他起身朝门边的身形顿住，回过头，低声笑道：“她是这个世界上最美好，最值得我去爱的女子，再花容月貌、美若天仙的女子和她相比，连她一根头发都比不上，所以，三小姐，不要再在我身上浪费心思了，我很乐意交你这个朋友，但是如果你敢冒犯或者伤害她……，”他冷起脸，隔空朝椅子挥了下手，“这个椅子，就是下场。”说完，他推开门，走了出去，正好看见门外鬼鬼祟祟的觅觅和翔天，忍不住莞尔，把他们一并拖走。

下场？安水雾朝椅子看过去，那张椅子一如既往，没有什么异状，她纳闷地伸手去摸，椅子在她的手轻触之下居然化为一滩粉末，连个大块的屑都没有，她顿时脸色惨白。

颜寻恺的武功，果然如传闻所言，深不可测啊。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一章

“觅觅，你的嘴从刚才开始就没有合过，嘴角还一抽一抽的，你没事吧？”翔天不解地看着从颜寻恺带他们回来就呈神游太虚状态的觅觅，担心地问。

她当然没事，她现在的心情 得不得了，恺说她是这个世界上最美好最值得他去爱的女子也，嘻嘻，想想就脸红，虽然她是很完美啦，

但也不用在外人面前说嘛，那样她多不好意思，嘻嘻！

他现在可以肯定，觅觅是中邪了！翔天担忧地想了片刻，摊开右手，红色的狐火在手中成型，他将右手往她那边一挥："恶鬼退散！""轰"地一声，觅觅所处的位置起了一阵黑烟。

"死——翔——天——"她正处于美好的幻想中，被他破坏也就不提了，更可恶的是这小鬼居然拿火来轰她，轰得她灰头土脸，"你皮痒了是不是，看来我要好好教训你一顿才行！"

她的人皮面具被火一轰，只剩下一块挂在脸上，其余露在外面的皮肤也是黑一块白一块的，看得翔天忍不住哇哇大叫："哇，鬼啊！"

"敢说我是鬼，看我怎么收拾你！"她又笑又叫地朝他那边张牙舞爪地扑过去。

他眼明手快地闪开，她扑了个空，刚好水蛛蛛拿着个盘子进来，"翔公子"三个字还没叫出口，就被扑过来的不明物体扑个正着，她吓了一跳，等看清楚觅觅的脸时，更是一声惨叫，然后就晕了过去。

晕了？不会吧！觅觅怔忡地望着慢动作倒地的水蛛蛛，第一反应就是摸自己的脸，她有那么可怕么？真是！太伤她自尊心了。

一枚铜镜出现在她面前，镜子后面，是翔天带笑的脸："来来来，看一下吧。"

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她这是什么鬼样子啊，她赶紧把脸上的那块人皮面具的残骸扯掉，三下两下把脸擦干净，然后，两手叉腰，作茶壶状地瞪着他："死小鬼，你觉悟吧！"

"救命啊！"翔天立刻上窜下跳，躲避她的爪子攻击。

"九阴白骨爪，我抓我抓我抓抓抓！"她抓得不亦乐乎。

一不小心，脸上被抓了好几下，翔天索性也扯掉脸上的人皮面具，念动咒语，身体一下子转到她背后，抓住她两只手："没有手，看你怎么抓。"

满聪明的嘛，她眯起眼睛，趁他不注意就是一脚："我踢！"

他一不小心，肚子上挨了她一脚，不过等她第二脚落下来的时候，他已经有所防范，整个人带着她飞身跃起，把她压在床上，两只

手紧紧抓住她的手，两只脚也紧紧压制住她的脚，还不忘得意地朝她眨眨眼睛："怎么样，认输了吧！"

"要我认输？你想得美！"觅觅不甘心地在他身体下面挣扎，丝毫没注意到他们两个的姿势有多暧昧。

随着她的挣扎，一股莫名的燥热感从翔天胸口升起，他脸上的笑意渐渐隐去，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很认真的神情："觅觅！"

她并没发现他的异样，仍是开玩笑地叫着："好啦好啦，起来啦，不玩了，恺进来看到就不好了。"

"看到又如何，你注定是我的！"胸口的燥热感直冲上头顶，他的眼睛转为深红，看着她的眼神中充满火热，头一低，他的唇便朝她覆盖而下。

这个吻，和前几次的都不同，充满狂热和掠夺！觅觅惊觉地用力推开他，发现他的眼睛已经转为全部的黑色，脸上的表情也是她从来没见到过的，全然的陌生："你——不是翔天！你是谁？"

翔天专注地看着她，露出一丝笑容："我是翔天啊，只不过，我才是真正的翔天，你认识的那个，只是个小孩子罢了。"

双重性格？她感到一下子头变成了两个："那，那个翔天呢？"

"那只是我幼兽时的精神状态，按理说，一旦我变成成兽形态，他就应该消失的，只不过出了点小意外！不过，最终对你的渴望还是战胜了他陪在你身边的愿望，所以，我，才是翔天！"他笑着说道，仿佛在说一件和他无关紧要的事。

他才是翔天？那么，那个陪她一起笑，一起闹，一起玩的翔天呢？消失了？不见了？她呆呆地看着他，慢慢摇头："不对，不对的，不应该是这样的。"

"这就是事实！"他定定地盯住她，黑色的眼眸象是可以吞噬一切，"你是我的主人，我们是注定要在一起的，你的愿望，我可以帮你全部达成，但是，相对的，永远陪在我身边，就是你要付出的代价！"

这才是神兽和主人的真正关系？她只觉得浑身无力，脑子一时还无法从翔天变化的事实中转出来。

翔天继续看着她，微笑："来吧，跟我走吧，我会让你变成这个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只要是你想的，都会得到，甚至只要你说一句，这

个天下，都是你的。”

看着面前这张熟悉而又完全陌生的脸，她由心底感到悲哀：“我倒宁愿你是以前的翔天，我才不要整个天下，我只要留在恺身边，身旁，有一群我喜欢的朋友，这就足够了。”

他对她的话嗤之以鼻：“别傻了你，你以为你是谁？如果没有了神力的支持，你只是一只普通的小猫，你有什么资格留在那个人类身边，如果他知道你的真实身份，他还会接受你么？而我，我可以让你永远以这个形态生存，也只有我，不会在意你的身份，因为我们本来就是同类，所以，和我在一起，才是你最应该做的。”

他的话是很有道理，但是她就是打心底拒绝：“不要说了！我不听！我不会和你走的，你最好打消这个念头，还有啊，我还是喜欢以前的翔天，我不相信他消失了，你快让他回来！”

“我说过，以前那个傻瓜消失了，我才是真真正正，完美的神兽翔天，如果你不愿意跟我走，那我只好强行带你走了！”他一把抓住她的胳膊，眼中闪着奇异的光。

“不要！我不走！放开我！恺！恺！”挣脱不开手上的束缚，觅觅开始慌了，高声大叫起来。

门被踢开，颜寻恺闻声火速赶了过来，看到翔天紧抓着觅觅的手，不悦地皱眉：“翔天，你在干什么？”

翔天转头看向他，唇角牵起一抹笑：“颜寻恺？幸会了！”

这个翔天，给他的感觉，很陌生！颜寻恺飞身向前，想从他手上夺回觅觅，但翔天只是一闪，就带着觅觅漂浮到半空，似笑非笑地看着他：“想要回她吗？不过很可惜，她是我的。”

“你到底想做什么？”颜寻恺沉声问他，同时，将内力贯注于右手，准备时机，蓄势待发。

他呵呵地笑出声：“做什么？我只是带走属于我的东西而已，你们这些人类，想得到我的力量也不是一天两天了，不过天下没有那么便宜的果子吃，我的主人，我自己会保护。我也懒得和你们再在这里周旋了，现在，我要带她走。”

“我不走！”觅觅发怒地张口咬他的手。

“放开她！”颜寻恺也大声喝了一声，右掌向前推出，堪堪打中翔天的身体。

翔天的身体只是晃了两晃，他毫不在意手上被觅觅咬的齿痕，念起咒语，两个人的身体渐渐消失在红色的火中：“颜寻恺，我在火山之底等你，欢迎你来找我，当然，前提是，你来得了的话。”话音落下，他们两个人已杳然无踪。

火山之底吗？颜寻恺盯着他们消失的方向，紧紧地握起拳头，觅觅，你等我，我一定会来救你的！

A A A

凄厉的风在耳边呼啸而过，一阵一阵地刮在脸上，都象刀割一样的痛，觅觅费了好大的劲才忍住尖叫的冲动，用力推了下拉住她在高空飞行的翔天：“你不能飞慢点吗，痛死人了。”

翔天对她的埋怨没多加理会，淡淡地回答了她一句：“马上就快到了！”然后就更加加快速度往前冲。

这小子，小时侯就是个小屁孩，长大了也是恶性不改，要她日日只能和他相对，她恐怕会未老先衰，因此，她暗自下定决心，就一个字：逃！

心动不如马上行动，她尽量扮出一副可怜兮兮的样子，拉了拉他的手：“先找个地方停一下好不好？”

他脸上露出不耐烦的神色，但在触及她楚楚可怜的眼神时，小心地掩藏起来：“真的快到了，有什么事等到了再说好不好。”

“可是，那个——人有三急！”意思很明确了吧，就是姑娘她——要上厕所！

他的面部很明显地抽搐了一下，前进的速度也为之顿了一顿，他低头给了她警告的一眼：“别搞什么小花样，你的那点小心思在我面前是没用的，而且，我奉劝你一句，如果你想我现在停下来是可以，但是你先低头看看我们现在的位置。”他顿下身形，悬浮在半空中，好让她看看下面。

她依言低头一看，吓了一跳，下面是一大片无边无际的海洋，连块陆地的影子都找不到，她愤恨地抬眼怒视他：“你什么意思啊，存心带我来跳海是不是？”

“你不是要方便吗，现在也可以啊。”他的黑眸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笑意。

她在肚子里把他咒上了一千遍一万遍，怎么以前不知道他是这么恶劣的一个人，不，一只兽，早知道的话，在他还是幼兽的时候她就应该多欺负多虐待他，省得现在后悔莫及。

“怎么了？没话说了？”她那点小心眼他还会不知道吗？翔天心情大好地欣赏着她吃瘪的表情。

就不给他看笑话！她重重地“哼”了一声：“对于你差劲的法术，我当然是没话可说，飞了半天才到这里，你的神力也不过而而，少在我面前吹嘘了，真有本事的话，你就一下子把我带到目的地啊，你行吗你行吗？”

她居然嘲笑他的神力？他顿时有种受到侮辱的感觉，当即找了块比较大的石头，降落在上面：“你以为飞行术是那么简单的吗？我为了带着你，消耗了不少神力，如若不是你，我早就到火山之底了，你还唧唧歪歪的，真是好心没好报！”

他还恶人先告状：“要不是你不分青红皂白把我带走，我用得着在这里受苦吗？你想回哪个什么火山之底就自己回去，我可不想去，天知道那是什么鬼地方。”

“那不是鬼地方！”他突然严肃起来，一副义正严词的样子，“那是个很美的地方，幽静没人打扰，而且，也是我母亲最喜爱的地方。”

他的母亲，也就是上一代的神兽罗，她不禁好奇起来：“你母亲？你对你的母亲还有印象？”

他看着她，目光却飘得很远，象是在看一个很遥远的地方：“我母亲是上代神兽，她把神力传给了我，相对的，也把一部分潜意识转移到了我身上，所以我知道，从我母亲开始，我们火狐一族就是居住在火山之底，由神官一族保护，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而神官一族的族长，就是我母亲的主人。”

不是说神官一族全部被灭绝了么？她大大的眼睛不由提出疑问。

他看到了，笑了笑：“再怎么世外桃源的地方，也有被人找到的一天，世人为了得到我们一族的力量，不惜千山万水，找到火山之底，以武力逼迫神官族交出我母亲，虽然我们的力量强大，但仍是保护不

了那么多弱小的人类，在战斗中，神官族族长死了，而他，一辈子许下的唯一一个愿望就是，我母亲能快乐地生活，因为他早已爱上了我的母亲。”

她似乎可以看到，那位年轻的族长满腔的爱意，为了爱人的幸福而不惜自己牺牲，默默地叹了口气。

他继续说道：“其实我母亲也早已爱上了族长，神兽一生只能有一个主人，现在主人死了，她也心灰意冷，所以以神力创造出我，又把全部的神力转到我身上，然后陪着那个人一起死去，而我，就被神官族唯一的幸存者带着，逃脱出去。”他停了停，看了她一眼，“所以，火山之底才是我应该去的地方，我一定要回到那里。”

他悼念母亲的心意，她是明白，可也不必把她也带去吧：“那是你的家，可我的家不在那里啊。”

“你是我选中的主人，所以你要陪着我。”他有些孩子气地说，眉目间，是不容置喙的坚决，“你现在有两个选择，一个是乖乖地跟我走，还有一个是我给你一天的机会，只要你能离开这片海，我就放了你。”

她比较偏向于第三种选择：“还有没有其他选择？”

他冷冷瞥她一眼：“没有了。”

这片海，好象也不是很广哦，一天的时间应该可以通过吧！她打定主意：“我选第二个！不过你可别食言，如果我一天之内通过了这海，你不可以再强行带我走。”

她最终，还是选择离开他啊！翔天不免有些落寞：“你放心，我说到做到！”他看了她一眼，带动红火，缓缓离开。

不就是游泳吗，这个她擅长！她活动了下筋骨，对着一望无际的水面发下宏愿：

“我一定要在一天之内！征服你们！”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二章

是哪个混帐说游泳是件轻松的事的？她现在非常想把那个人大卸八块，她已经飘了大概有半天了，还是一望无际的水面，连块象样点的大石头都没有，再这么下去，她的小命就快葬身在这里了啦。

“嗤”地一声，她的脚不小心触到了一块暗礁，皮肤被滑破了一块，一股血腥味立刻浮上水面，她强忍住痛继续往前游，石头石头大石头，求求各位神佛菩萨给她一块大石头吧，她快撑不住了！

就象是上天听到了她的呼救一般，一块黑黑的大石头在不远处若隐若现，她揉了揉眼睛，确定不是自己的幻觉，开心地只差没高声欢呼起来，当下咬咬牙，立志一定要游到那里去。

“你这笨蛋！”很突然的，翔天的身形在她上方出现，他向她伸出手，俊美的脸上象是隐含着莫大的怒气，“快给我上来！”

干什么，看她快成功了，所以慌了？她哼了一声，不理他，继续努力往那块大石头游去。

翔天被她的举动弄得只差没气坏肚子，跟着她老半天，就看见她漂漂浮浮，害得他的心也跟着七上八下的，现在他好心来救她，她还这副样子：“别逞强了，看看后面！”

后面？她诧异地往后张望了一下，一时之间大脑呈缺氧状态，一大群鲨鱼正露着尖尖的白牙朝她这游过来，象是在盯着一块美味的蛋糕，露出森森笑容。

“知道了就快拉住我的手上来！”她还要发呆到几时啊，她身上的血只会引来更多的鱼。

她犹豫地看了下他的手，又看了看远方的大石头，要上去吗？上去就是等于认输，可若是不上去，她就有可能成为鲨鱼的腹中之餐！不管了！豁出去了！她心一横，无视翔天向她伸出的那只手，使出吃奶的力气，奋力往大石头那边游。

她是白痴啊！翔天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为了一口气拿自己的小命开玩笑，她真是疯得可以的，看了眼离她越来越近的鲨鱼群，他心急如焚：“你清醒点行不行，就算你赢了又如何，你缺胳膊少腿地去见颜寻恺，他会要你么？天下那么多美丽女子，他为何要一个残缺的？你要让自己落到如此地步么？”

她固执地不发一词，仍是自管自游着。

“而且你知道被鲨鱼生吞的感觉吗？那么多鱼，你的身体会被它们撕裂，连块完整的尸首都找不到……”见她铁了心似的不理会他的话，他默默地叹了口气，她——真的好倔强！

只差一点点，只差一点点了！她甚至感觉到脚上已经有被东西轻抚过的触感，但是她不敢回头，只能往前，她怕，她一回头，就前功尽弃了！

“输给你了！”轻叹一声，翔天手朝她身后的鲨鱼群一挥，一股红色的火焰朝它们席卷过去，火焰过后，海面上只剩下若干烧焦的鲨鱼尸体，而趁这个机会，觅觅也游到了那块大石头上，过度的运动累得她眼冒金星，趴在石头上穷喘气。

翔天也飞身到石头上，站下，眼睛直直地注视着她：“你很愚蠢！”宁可命不要也不肯认输，这种事，实非正常人做得出的。

对于他类似控诉的指责，觅觅只是想笑：“我不认为我那是愚蠢，与其让自己没有尊严地活着，还不如随心所欲，就算被鲨鱼吃了我也不会后悔的，至少我是以自己想要的方式生活。”

他默然好久，才缓缓道：“你的意思是，你宁愿死，也不愿意和我一起去火山之底？”

“如果你邀请我去玩，我或许会考虑下，但是你就这么不顾我的意愿把我绑来，我真的很难接受！”看到他落寞的样子，她有点不忍心，“翔天，你不应该是一个这样的人，我所认识的你，是善良又可爱的，不可能因为你的成长就磨灭了你的本性。”

他的眼底，有异样的红色在闪动：“但是，如果我一直是那个小孩子，一直是原来的样子，你根本就不会爱我！而我，爱你啊，我不想你离开我！每次看见你和颜寻恺在一起那么开心，我的心就很难受，现在我知道了，那种情绪，就叫做嫉妒。我想要你，想要你变成我的，仅仅是我一个人的，难道，就连我这个小小的愿望，上天都不能满足我么？”

她被他的直白怔住，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只能看着他火热的眼睛，嘴巴张了下，始终未能说出话来。

“如果我们去火山之底，那里就只有我们两个，你有充分的时间可以爱上我！”他抬起她的手，贴近自己的面颊，“觅觅，我不愿意你受伤害，但是，我的心很疼，我很痛恨我自己的这种无力感，我是神兽，却一而再，再而三地失去自己最重要的东西，我很无能呵，觅觅。”

他的心情，她或多或少有些能感受到，心下黯然，爱上一个不爱自己的人，那种绝望，她也有过，如今，戏剧化的，主角变成了翔天，思及此，她的目光柔和下来："翔天，可是，每个人的命运都是注定的，就象我，一只普通的小猫，能得到女王的厚爱，化身成人，拥有我自己的爱情，这都是上天给予的缘分。曾经，我也以为我自己和爱情无缘，你的那种无力感，我也有，而且肯定比你更甚，但是，最终，上天还是没有遗弃我，我有了恺，有了你， 有了那么多朋友，所以，你不要觉得自己无能，你的缘分，只是还没到而已。"

他的缘分还没到？他看着她，惘然的眼神："那你呢？你会爱上我吗？"

她笑了笑，轻轻抬起他的脸："我爱你，但是不是爱情，你就象我的弟弟，我同样会对你好，只要你愿意，我们一样可以在一起，你不孤单的，只要你愿意，我可以为你做你高兴的事。"

"你是说——"他的眼睛顿时亮了起来。

她点了点头："我愿意陪你去火山之底，看看你生长的地方，但是，翔天，如果恺来了，那我可是要和他走的，不过，到时，我会带你一起走。"她，终究还是狠不下心。

恺，希望你对我的决定，不要太生气！

A A A

"连自己的女人都看不好，颜寻恺，我对你真的很失望！"一袭白衫在月光的照耀下显得尤为耀眼，白衫的主人正一脸嘲弄的笑看着连日为赶路而显得落魄不已的颜寻恺。

"我的女人，我自然会负责找回来，殷亟，不用你来费心！"颜寻恺看着眼前的不速之客——殷亟，实在是没什么和他斗嘴的兴致。

和他想象中的反映有点差异啊，殷亟饶有兴味地盯着他，想从他脸上找出一些能反映他心情的蛛丝马迹："那你现在准备如何？继续赶路，去问那只畜生要回觅觅？"

畜生？颜寻恺忍俊不禁，倒真是很贴切的称呼呢："是又如何？与你何干。"

"你是死是活当然与我无关，哪怕是你象死狗一样躺在路上，我也不会多看你一眼。但很可惜，觅觅的一举一动都与我有关。"他的话不

无挑衅的意味，“所以，这件事，我是管定了。”

他的话才刚说完，领子就被人一把拎起来，颜寻恺充满血丝的眼睛瞪着他：“谁让你叫得那么亲热的，她是我的，你最好给我弄清楚这点，她的事我不准你插手，明白不明白？”

殷亟挑起眉：“不明白！凭什么你说的我就要听，原本我们武力见分晓，你比我厉害，所以我退出，但事实证明，你没有能力保护好觅觅，既然你没能力，那我为什么不能插手，颜寻恺，你这个没用的家伙！”

一记狠拳狠狠地敲上他形状优美的下巴，颜寻恺恶狠狠地冲他低声咆哮：“姓殷的，你给我小心点你的言辞。”

“我有说错吗？”揉了揉发痛的下巴，殷亟无所谓得耸耸肩，然后一记拳头打在颜寻恺的右颊，“既然她是你的，为什么不把她牢牢绑在自己身边呢，居然给别人可趁之机，亏我还特地去警告那个庄妃，谁知道却在你这里出问题，就凭这个，你还欠我十拳。”

他去警告庄妃？颜寻恺闻言愣了愣，但拳头还是毫不手软地挥过去：“谁让你多管闲事了？我还没无能到要靠你保护我女人的地步，姓殷的，你少给我自作多情！”

殷亟捂住被打中的左眼，右拳快如闪电地回过去：“是，我是自作多情，但起码比你这个有情却不懂得珍惜的笨蛋好，我相信，如果对手是你，那再过没多久，自作多情的那个就会换成是你了。”

“殷亟！”他发怒的吼声，随即身体朝殷亟冲过去，殷亟也毫不示弱，迎住他的拳头，顿时，两个人扭打作一团。

许久之后，身上纷纷挂彩的两个人都喘着粗气倒在地上，颜寻恺看着和自己同样狼狈的殷亟，忍不住笑出声：“看看你的熊猫眼，就凭你这样子，也想赢我？”

殷亟看看他，笑意也浮上眼底：“还说我？你也不自己瞧瞧自己的大饼脸，蠢得出奇的，觅觅看见你，恐怕会尖叫三声然后直接晕倒。”说完，他自己都忍不住大笑起来。

两个人相对而笑，笑过之后，殷亟问道：“你现在，是要去那个叫做火山之底的地方吗？”

颜寻恺不禁多看了他一眼：“你知道？”

就知道他是这种反映，殷亟单手撑起身子，看着他：“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你的行踪早已在庄妃的掌握中，她也改了路线，向火山之底去了，而我的人，能够完全掌握她的行踪。”他皱了皱眉，“这个女人，对神兽好象有着志在必得的决心。”

“自古以来，想得天下者，又有多少，”那个女人一切疯狂举动的背后，恐怕也只是为了“天下”这二字，颜寻恺露出嘲弄的笑容，“她以为只要得到神兽，就可以得到她想要的，却没有想过后果。”

“那你想怎么对付她？”殷亟不免有些好奇。

对付她？颜寻恺别有深意地仰头，看着天上的月亮：“敢惹到我，我会给她一个永远难忘的礼物！”这份大礼，会让她悔不当初。

这才是他熟悉的颜寻恺，有些高深莫测，又有些狂妄自负，这才是他永远的对手！殷亟说不清心里是什么情绪：“反正，我会和你同行，当然，这么做不是为了你，所以你无权对我说可以或者不可以。”

“我也没打算对你的任性妄为发表什么意见，你想送死，难道还有人拦得了你。”殷亟对觅觅的心意，他又怎会不明白，只是，很可惜，觅觅注定是他的。

“那么，我们就合作吧！”殷亟向他伸出手，闻名天下的逸云山庄庄主和幽谷谷主的联手，若是让武林中人知晓，恐怕会在武林中掀起一场轩然大波吧。

颜寻恺看着他的那只手，微微一笑，伸手握住：“不要拖我后腿啊。”

“这句话也是我要和你说的，颜寻恺！”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三章

火山之底实如其名，位于一座大火山的底下，不过周围环境倒是不象名字那么可怕，也有些热带的花草，由于是火山的底部，所以终日温度偏高，有点类似于外界的炎夏，是个很幽静的地方，看得出来，这块地方是经过很多人的努力而形成的。

转眼间，她在这里，也过了三天了，这三天里，翔天拼命讨好她，拼命陪着她，不过都不能使她真正的开心，她并不是不知道翔天寂寞的心情，只是，当心里有了一个人之后，很难再将心去分给另一

个人，哪怕是一点点的施舍都不行。她真的很想念恺，他现在在做什么呢？是不是正朝这边赶来？

“觅觅——觅觅——”

远远的，好象有声音传来，是个很温柔的女声，是谁呢？觅觅慢慢地睁开眼睛，发现自己周围都是梦幻的泡泡，美得象梦境一样，她不是在房间里休息吗？怎么会在这里？

“觅觅——”温柔得象轻叹的声音从她身后传来，她一个转身，看到了一张绝美的容颜，当下嘴巴张得老大：“女——女王！”

兽界女王——檀筝温柔的碧绿色眼眸带笑地看着她：“好久不见了，觅觅，你还好吗？”

真的是女王！觅觅不可置信地揉了揉眼睛，确定不是自己的幻觉：“女王，真的是您，您怎么会来找我的？”

看着她兴奋的样子，檀筝不觉微笑：“我来看看，你过得好不好，顺便，我有事请你帮忙。”

女王请她帮忙？觅觅一时摸不着头脑：“我，有什么能力，可以帮到您的吗？”

檀筝看着她，脸上笼上一抹轻愁：“兽界恐怕会发生很大的变故，连我自己也不知道结局会如何，所以，我想将我三分之二的神力封印在你身上，一方面，你可以免去因为我的关系而变回原形，另一方面，万一那个时候到了，至少这份力量还可以保存下来，不会被居心叵测的人所用。”

那个时候？女王在说什么，为什么她一个字也听不懂，只是隐隐觉得今天的女王满腹心事：“女王，您不会有事的，您那么厉害，一定会化险为夷的。”

“傻孩子，”她急切的样子逗笑了檀筝，她爱怜地抚抚她的秀发：“我没说我有事啊，你还是担心你为好，万一，我发生什么不测，你没有了我的神力，就无法维持现在这个样子了。”

“我不在乎，女王，真的！”女王的样子很奇怪，说的话也很奇怪，直觉告诉她，肯定是兽界发生了什么事，“虽然能和心爱的人在一起是很幸福，但是如果要您为此而牺牲，那我宁可不要，牺牲别人而

得来的幸福，那又算什么幸福呢？女王，能不能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既然幸福，你就要好好把握，其余的，你别多问，你只要知道，这样，对你也好，对我也好，就可以了。”檀筝轻轻地拥住她，美丽的眼睛却飘得很远，很远，“如果有一天，我再也无法出现在你面前……”

“女王！”这句话是什么意思，觅觅忍不住推开她，认真地注视着她，“女王，我只想知道一件事，为什么您会来找我说这些话，我只是一只微不足道的小猫，根本不值得你托付那么多事，究竟有什么事发生，我想，我应该有知道的权利吧。”

檀筝愣愣地看着她，眼睛里浮上了悲哀：“我也想象你一样，有着爱与被爱的能力，但是，我不行！”她松开她，转过身，“或许，再过没多久，我就不再是兽界的王了，我会接受兽界长老会的处罚，至于处罚是什么，我自己也不知道。”

女王不再是王？还要接受处罚？望着檀筝悲哀而美丽的容颜，觅觅一下不能接受这些信息：“不会的，您又没做错什么事，为什么要这么对您呢？”

“因为，我爱上了，一个不该爱上的人！”看着觅觅震惊的眼神，她笑了，笑容美丽得让人心酸，“吃惊吗？堂堂兽界之王，连爱人的自由都没有，一旦被发现了，后果，我无法预料。”

这就是女王总是面带忧愁的原因吗？她似乎有些懂了，但是她宁愿永远不要懂：“女王，我相信，被您爱上的人，一定是很优秀的，所以，您千万不能放弃，不管别人怎么说，怎么做，您一定要相信自己的决定，相信自己的心，它最能告诉您，您要的是什么。”

檀筝看着她，眼里流转过千言万语，嘴巴张了张，最终还是没有开口，她走过去，紧紧地抱住觅觅：“谢谢！谢谢！”

这个拥抱，很温暖，而且不单单温暖，她甚至可以感受到女王激动的心情，她闭上了眼睛，任自己沉浸在这种微妙的心情中。

“但是，我的神力，还是要给你！”檀筝额上的狮子额坠突然发出耀眼的强光，将她们两个笼罩在光芒里，觅觅觉得浑身开始发烫，特别是额头，火一般的烫，光芒过后，她觉得额前多了一个东西，伸手

去触摸，隐约是一个狮子型的坠子。狮子型的？她瞪大了眼睛，看着面前脸色有些苍白的檀筝，她额前的额坠已经消失不见，只露出光洁的额头，莫非——

看到她疑问的眼神，檀筝点了点头：“不错，狮子挂坠是我神力的源泉，我把它转移到了你身上，希望它能保护你。”

“可女王你——”她无法想象，女王没有了神力会怎样。

看穿了她的心思，檀筝浅然一笑：“放心吧，那只是我三分之二的力量，并不是全部，而且我只是以防万一罢了，你也不必太过担心，等到我们下次见面，说不定就是它回到我身边的时候。”也只有她自己知道，这个几率有多小。

“好了，你回去吧，那只火狐狸，等得很急了呢。”檀筝的笑容在她眼前越来越模糊，她只觉得眼睛象是镶了铁一样，渐渐沉重，直到——完全失去知觉。

看着她消失的地方，檀筝脸上的笑容慢慢收敛起来，取而代之的，是前所未有的凝重。

觅觅，希望你能代替我，过得幸福！

A A A

自从上次和女王一别后，她心里总有种不好的感觉，从女王的言辞中可以察觉到，兽界的确出事了，但至于是什么事，她素来与兽界没什么联系，所以也无从知晓，可这种强烈的感觉与日俱增，难道，是额头上的这个额坠想要告诉她些什么？她抬起手，触碰了一下额坠，自那日女王把它留在她头上之后，它就再也没发过光，是不是连它也在担心它的主人呢？

“果然，狮坠在你这里！”一个声音突兀地响起，声音冷冷冽冽的，带着低沉，十分好听，觅觅惊觉地回过头，发现一个一身雪白衣衫的男子，正冷冷地站在不远处看着她。

“你是？”最近遇见的怪人怪事特别多，象眼前这一位，金色的长发，金色的眼眸，怎么看也不象是普通的人。

男子看着她的眼睛不带一丝温度，右手缓缓抬起，向她摊开：“把狮坠拿来！”

觅觅注意到，他的左手握着一支长长的白玉笛子，手指纤长细致，非常好看，发觉自己在胡思乱想，她不由得暗骂自己的花痴："这又不是你的东西，你凭什么来要？再说，你是谁啊？"

男子注视着她的目光象刀一样，看得她身上起了丝丝寒意："我是穆真迪，檀筝的男人。"

女王的——男人？觅觅的嘴巴不由自主地张开，半天都忘了合拢："你，你，你——不会的，你骗我！"那么美丽高贵的女王怎么会有男人，虽然这个穆真迪真的很帅，但她还是无法说服自己。

穆真迪的眼睛眯了一下，就在她眨眼的功夫，他的身形已经欺近她旁边，拎着她的衣领，单手将她整个人拎了起来："我讨厌说话说两遍，识相的，就把东西交出来。"

"我怎么知道你是不是真的是女王的——呃，那个亲爱的，或许你是骗人的，我干吗要上当！"她又不是三岁小孩，说说就信。

"如果你不交出来，休怪我不客气！"危险的气息在他眼底凝聚，他拎着她衣领的手也开始慢慢加重力量，觅觅的脸逐渐由白转红，呼吸渐渐困难起来。

"放开她！"随着一声怒喝，一道红光飞射过来，穆真迪眼里闪过一丝诧异，持笛子的左手快速挥出，笛子中飞出一道金光，和红光相碰，堪堪抵消，但随即，第二道红光又疾射而来，他不得不放开觅觅，将笛子放到唇边，悠扬的乐声响起，他浑身笼罩在一片金光中，挡住了射过来的红光。

见他松开了觅觅，翔天赶紧跑过去，替连连喘气的她拍着后背缓气，同时眼睛敌视地看着穆真迪："没事吧，觅觅？"

她摇了摇头，边喘气边望向穆真迪，他已经停止了吹笛子，双目盯着翔天，好看的眉毛扬起："火狐一族？没想到还有后人。"

"你没想到的事多着呢！"见觅觅没事，翔天算放心了，把她藏到身后，嘴里冒出叽里咕噜一堆咒语，每念出一句，他周围的红气就愈见浓重，等到全部念完，就看见红色的烟雾中出现了一头通体红色的九尾狐狸，对着穆真迪龇牙咧嘴。

"有意思！"穆真迪微微一笑，将笛子插到腰间，双手结印，也喃喃念起咒语，就看见他身旁金光大盛，金光过后，他的身形消失不

见，一头金色的老虎站在他原本站的地方，浑身上下全部都是金色的毛发，连眼睛也是金色的。

翔天看见他的真身，不禁也吃了一惊："你是兽界的叛族，金虎族的族人？"

"叛族？"闻言，穆真迪忍不住狂笑起来，"就算是吧，来吧，让我看看，火狐族有多强！"

简直不知死活！翔天吼了一声，身体快如闪电地向他扑过去，他不甘示弱地反击，顿时，天空中就看见一片金光和一片红光在纠缠。

看着他们异乎常人的交手，觅觅忍不住皱起了眉，那个穆真迪，是金虎族的吗？据说，金虎族是很久以前就和女王的银狮族并称的兽界两大远古强族，只不过由于出了一个想叛变夺位的族长而遭到整个兽界的驱逐，从此以后成为兽界的历史，没想到竟然真的存在，而且他的目标还是女王的神力，是有什么企图吗？

就在电光火石之间，胜负已分，翔天低吼一声跌落在她身旁，肩头上明显有被爪子抓伤的痕迹，他喝了一声，准备再冲上去，却被她拉住："翔天，别去了，你打不过他的！"

"不错，我也没兴趣和你再打！"穆真迪也翩翩然从空中落下，甩了甩头，重新恢复成人的样子，"我的目的只是狮坠，把它交给我，我不会为难你们。"

"狮坠是女王亲手交给觅觅保管的，我们不会把它交给你，不然，岂不是有负女王所托。"翔天也恢复成人形，但仍是挡在觅觅面前，"如果你要硬抢，我可以奉陪，虽然你的实力在我之上，但是要把我打死，恐怕也不是那么简单。"

穆真迪深思地看了他一眼，他说的没错，就算他比那只狐狸强，不过他也不是那么轻易可以解决的，等到能够拿到狮坠的时候，恐怕也太迟了！他叹了口气："这莫非是天意？天意要亡筝儿？"

筝儿？觅觅耳尖地听到，止不住心中的疑问，她问道："是不是女王出什么事了？你能不能告诉我？"

穆真迪淡淡地看了她一眼："她被长老锁在锁神池中，没有了你身上的那部分神力，她根本没能力逃出去。"他转过身，缓缓离开，"我会再来找你的。"

女王，果然出事了！觅觅看着他离去的方向，呆呆出神。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四章

由于不放心她，翔天之后的几天都在她身边贴身相随，寸步不离的，活象只保护小鸡的老母鸡。她也对此埋怨过，不过都被他一句“你的安全最重要”打发回来，这小子，自从变了个性格就变了个人，也不象从前那么好唬弄了，还真是满想念以前的那个可以让她随便捉弄的翔天的。

“穆真迪，我知道你在附近，你出来！”好不容易等翔天睡着了，她悄悄从他身旁溜出来，走到前几天碰上穆真迪的地方，对着空旷的空地，大声呼喊。

“主动来找我，不知道这样很危险吗？”不一会，穆真迪白色的身影在她面前出现，金色的长发在黑夜中显得尤为耀眼夺目，“没有了那只狐狸的保护，你在我眼里，就象一只蚂蚁那么弱小，我只要一根手指都可以掐死你，你不怕么？”

他恐吓的话并没能吓倒她，她对此只是轻笑：“我觉得你不是那种人，如果你真的是女王所说的那个她所爱上的人，你就不会这么对我。”

穆真迪闪闪发亮的金色眼眸看着她， 赞叹似的叹了口气：“果然是筝儿选中的人，有勇气，不过，很可惜，就算是要让筝儿失望，为了她，我还是不得不牺牲你。”

“牺牲我是可以，那你能不能详细地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指指额头上的额坠，“也好让我明白，你要得到这个额坠的目的。”

他想了想，取出笛子，吹了一曲，对她笑了笑：“这首曲子，是我为她而作的，好不好听？”

的确很好听，她都听得快入神了：“很好听。”

“你要知道，我们金虎族是兽界的叛族，就因为我祖父那可笑的野心，我们全族被驱出兽界，这么多年来，一直过着流离的生活，”他低下头，轻轻抚着笛子，象是在抚着自己最心爱的宝贝，“本来我也习惯了这样的生活，直到有一天，我遇见了她——檀筝，她是兽界最高权力的象征，也是全世界最美丽的女人，我几乎是立刻就迷上了她，不

过碍于我们之间身份的差异，我只能掩藏起自己的爱慕之心，只好换另一种挑衅的方式去接近她，让她好注意到我。”

接下来的故事很简单，就是女王和穆真迪在一次次的交手中互相产生了感情，但这段感情是不被容于兽界的，所以兽界长老们强迫他们分开，可是他们不愿意，长老们就囚禁起女王，准备废除她，并收去她全部的神力，而女王也是为了防范这个，所以把神力转移到了她的身上。

“长老们知道筝儿将身上的神力转移了，所以大为震怒，改将她锁进锁神池，那个池子，幽寒刺骨，即使是法力高深的神仙，也很难熬过一星期，何况筝儿现在身上只剩下三分之一的神力，我想，如果以她原有的神力，再加上我的，或许能够逃出来也说不定。”穆真迪看着她，眼里隐隐有着忧心，看得出，他对女王的处境，很是担忧。

“也就是说，如果我身上属于女王的那份神力回到女王身上，女王就有可能可以免去受苦了？”她清澈的眼睛对上他的，“如果是这样的话，我愿意！”

她愿意？穆真迪难掩诧异之色：“但你要知道，一旦你取下狮坠，它会把你身上原有的神力也吸取殆尽，你非但无法保持人形，或许连命都没有了。”

“那就是我会死了？”她喃喃自语，突地抬起头，对着他灿烂地一笑，“但是，至少女王会平安无事对不对？她那么美，那么善良，不应该在锁神池受苦的。”

穆真迪脸上神色复杂：“你没明白我的意思吗？我是说，你如果把神力还给筝儿，你就会死！”很奇怪的，通过刚刚那番话，他突然发现，自己对她的死活，无法再象以往那样无动于衷了。

“我知道啊。”她仍是一如既往地微笑，“那又如何？我这条命本来就是女王给的，没有女王，我早就死了，根本不可能变成人形，不可能来到这里，不可能拥有那么多的幸福，现在女王有难，我怎么可以自私呢，不过，我可不可以有个要求？”

“什么要求？你说。”他对眼前这只小猫，有点另眼相看了。

她闭上眼睛，回想起来到古代的这段日子，想起那么多朋友，想起恺，想起恺的温柔，恺的笑，恺的吻，她的心里充满了甜甜的感

觉，或许，这一切到了终结的时候，她就要和这一切告别了！她睁开眼睛："我有个很重要的人，正在赶往这里的路上，我想，能不能让我再见他最后一面，让我和他说几句话？那样的话，我就没有遗憾了。"

最重要的人吗？他直觉地就想到檀筝，本以为坚如磐石的心，不由得也软了下来，每个人，都有自己最重要的人呵："如果你决定要放弃神力，你就再也无法和他相厮守了，你……不会后悔吗？"

她笑得甜美："虽然我无法和他长相厮守，但是，至少我和他有过一段很美好的回忆，那就够了！"是啊，从没想到，她还能得到别人的关爱，这些日子，恍如做梦一般，但是梦总是要醒的，不可能永远地沉浸在梦中，即使那是多么的美好，也不可能。

穆真迪看着她，嘴巴张了张，想再说些什么，但最终还是没有说出口，他承认，他有私心，为了檀筝，其他的生命，在他眼里也不过是一具会走路的躯壳而已，他不能心软，也不容许自己心软："好吧，我答应你。"

"谢谢！"只要能再见恺一面，她，也就无憾了，她透过眼前的穆真迪，仿佛看到了恺，此刻的恺，在做什么呢？是不是为了她在担忧？就如同穆真迪担忧女王一般？

不得不承认，他很不想看到这只小猫丧命，尤其是在他手中，可惜，他别无选择。穆真迪幽幽地看了她一眼，转过头："我给你一星期的时间，一星期后，我会再来找你。"那时，他不会允许自己有一分一毫的心软。

一星期？足够了！她颔首："真的——很谢谢你，你是个好人。"

"而你是个怪人！"只有怪人，才会对要取走自己性命的人说谢谢。

她浅浅笑了，恺，我还有一星期的时间了，你，快点来吧！

AAA

"你还是去找他了。"

她蹑手蹑脚地走回房间，刚关上门，就听见翔天的声音幽幽地自她身后传来，她吃了一惊，才转过身，就被一双温暖的臂膀抱住，耳边，是翔天沉重的呼吸："你为什么就不能为自己多想想，不能为我多想想，还有颜寻恺，你舍得离开他吗？你要他如何接受你和他分开的

事实？难道你要告诉他自己真实的身份是一只小猫？觅觅，你不要这么善良好不好，自私一点并没有错。”

“是，我是可以自私，但是我的心不允许！”她拉下他的手，眼睛直视他，“如果我就这么活下去，不管女王的死活，我也不会开心的，我会终日内疚，这么活着，你觉得会有意义吗？”

“但是至少你活着啊，可你现在这么做，你会没命的，你这个躯体是女王用神力所创造，没有了女王的神力，你就灰飞烟灭了，觅觅，就当是我的私心，为我也好，为你也好，或者更是为了颜寻恺，你不能这么冲动就下决定！”他宁可接受她和颜寻恺在一起也不愿意见她永远消失在自己面前，“你不是很恼我把你带出来让你和颜寻恺分开吗？我现在就把你带回他身边，也许，那时，你会改变主意！”他一把拉住她的手腕，用力把她往门外拖。

觅觅轻轻挣脱他的手，对他的行为不敢苟同地蹙起眉头：“没用的，翔天，我已经这么决定了，我会等恺来，也会和他说清楚，翔天，我明白，你是为了我好，可是，我真的不能那么自私的，真的！”

她的眼中，写着不容置疑的坚决。翔天注视了她许久，长长地叹了口气：“我不明白，觅觅，有什么比生命更重要的呢，你明白灰飞烟灭的意思吗？就是说你永远永远地消失了啊，从此以后你就再也不存在于这个天地间，觅觅，你真的这么狠心吗？你不怕身边那么多人为了你而伤心吗？”

“翔天……”他红红的眼睛看得她心里也不好受，只好温柔地拥住他的肩，借以平复自己内心的激动，“你别这样，其实也没什么啊，我本来就是不该存在这里的人，如果不是女王，我也不会来到这里，认识你们，现在只不过是一切回到起点，你就当我从来没有出现过吧，好不好？”

“我也希望你从来没有出现过，”他看着她，笑了，笑中有禁不住的苦涩，“可你确实出现了不是么？因为有你，我懂得了人界的感情，因为有你，我懂得了什么叫爱，而现在，你就象阵烟似地说要消失，要抹煞你存在的一切，觅觅，你何其忍心，你带给我们那么多美好的回忆，又怎么是可以一笔勾销的？你很无情呵，觅觅！”

他受伤似的低喃令她也不禁动容，她默默地垂下头，眼角边，滴落一滴晶莹的泪珠，对不起，翔天，我知道这么做，会伤了你，伤了

大家，但是，我也别无选择啊，原谅我！原谅我！

“觅觅，让我这么抱着你，就一晚，好不好？”心很痛，只有抱着她时才能稍稍缓解那种痛，翔天轻声问她，言语中，有掩饰不住的脆弱。

她应该摇头的，可是她做不到，只好无言地点点头，任他象孩子般满足地拥她入怀，她不觉苦笑了一下，他这个样子，还真象以前的那个小孩翔天，这种感觉，还真是令人怀念呢。

“觅觅，我想问你一个问题。”过了很久，就在她以为他已经睡着了的时候，他突然发出声音。

“什么？”

“如果，如果是颜寻恺不让你离开呢？你会如何？”这个问题，是他从刚才起，一直想要问的。

她没有回答，只是呆呆地看着地面发愣，是啊，如果是恺，她要如何做呢？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五章

“我想知道，有没有办法救觅觅！”望着对面的穆真迪，翔天的表情很是严肃，“我了解你想救女王的心，但是，觅觅对于我也一样重要，所以，我不希望她消失。”

穆真迪漠然看了他一眼，唇角牵起一丝笑意：“这就是你不惜跑到这么远，又耗费了大量法力找我的原因？火狐，你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多情了？”

“我是很认真地在问你问题，希望你能认真回答我！”对他顾左右而言其他的态度，翔天有些发急，“牺牲一个无辜的人去救人，你的心难道就过意得过去吗？如果又能救人又能不牺牲，这不是很好？”

又能救人又不要牺牲人？穆真迪嗤笑出声：“你不要那么天真好不好，凡事总讲究循环报应，不可能有两全其美的事，你问我的事，恕我无法奉告也无能奉告，告辞！”

这个人，真是可恶到极点！翔天禁不住对他恨得牙痒痒的，自他身后叫住他：“喂，姓穆的，你真的这么冷酷吗？一定要看到别人伤心你才开心？你有最爱的人，别人也有，你为最爱的人担心难过，别人比你更甚，那你又凭什么要求觅觅去救女王？要知道，如果觅觅死

了，伤心的人会更多，你做人自私我无权过问，但自私到这个程度也太过分了吧！”

这段话似曾相识，很多年前，也有个女人这么说过他，真是怀念呵，他止不住唇边泛滥的笑容，转过身看着他：“不错，我就是这么一个自私的人，如果不是我的自私，我早就死了一百多次了，要生存，就要无情，特别是对我们这种孤独的种族而言，这也是我要奉劝你的，你的多情，迟早会害死你！”

“就算被害死，我也心甘情愿！”他迎视穆真迪的眸子，大声道，“与其孤独地生存，不如在幸福中死去，你不要告诉我你不明白这个道理，你的年岁比我大，走过的路也比我长，在这段孤独的日子里，你得到了什么？只不过是对这个人世间的心灰意冷。如果没有女王，你会变成今天的你吗？还不是行尸走肉般地活着？这样和死去又有什么区别？”

穆真迪瞪着他，不错，正如他所说，在没遇见檀筝之前，他就是这么活着的，不知道为什么而生存，没有目标，却又偏偏拥有漫长的生命：“行尸走肉？说得好，那你现在和行尸走肉说那么多话干什么，我听得懂吗？会关心吗？会了解你的痛苦吗？”他冷冷地笑出声，“别忘了，我仅仅只是个行尸走肉罢了。”

翔天被他的抢白弄得脸上顿时青一阵红一阵的：“但是你现在不是了啊，不然的话，你也不会那么关心女王，那么想救女王，你是爱女王的。”

“我金虎族和檀筝的银狮族是夙仇，你为何不说是由于我想报仇才这么做？”他轻轻摇头，“人的心向来是最复杂的东西，你毕竟还不懂，就象我问你，你这么卯足劲地想救那只小猫，就算救了，搭上了自己的命又如何？有意义吗？她会属于你吗？你为她赔上自己的命，她最终还是要投入别人的怀抱，你觉得值得吗？别傻了。”

他的话——翔天怔了怔，随即两眼发光：“你是说，有办法的，对不对？觅觅还是有机会可以救的，我求求你，告诉我，求求你！”

穆真迪皱起眉，不耐烦地转头望向他：“你还不懂我说的话……”他的声音在见到跪倒在地的翔天时立刻消失，转为惊讶，“你，你这是干什么？”

“我只求你，告诉我救觅觅的方法！”翔天跪在地上，头抬着，双眼虔诚地看着他，“我不在乎是不是要丢掉自己的命，但是，至少觅觅不能死，我本来就是一个人，死了也就死了，可是觅觅，她有很多很多的人爱着她，如果她死了，那会有很多人伤心的。而且，她是我的主人，主人没了，我也没有活下去的意义了，穆真迪，如果你知道救她的方法，就请你告诉我吧，我会——对你感激不尽的。”

穆真迪死死地盯着他，象是在盯着一个怪物，许久之后才缓缓开口：“你就这么爱她吗？宁愿牺牲了自己也要救她？哪怕知道她爱的人，不是你？”只有疯子才会这样吧。

对着他不解的目光，翔天不觉笑了：“是的，一开始我就知道她爱的人不是我，但还是义无返顾地栽了进去，我也曾经私心地想把她拥为己有过，但是我现在发现这毫无意义,其实，爱一个人，当你看到她笑得幸福，过得幸福的时候，你就会很幸福了，把她强留在身边，看着她不再欢笑的容颜，对我自己而言，又何尝不是一种伤害呢？我本来也不明白这道理，直到这次亲身经历了，我才真正懂得怎么做才是对她，也是对我最好的！或许放手很难，但是，要我眼睁睁看着她去死，我情愿自己才是那个要死的人。”

“想让自己成为那个被怀念的人，而不是怀念的人，也就是说你想逃避？”穆真迪眯起眼，这只傻狐狸，看来还不是一般的蠢。

翔天不好意思地笑笑，脸上有着被看穿的羞涩：“我只是再也无法承受我爱的人一个个在我面前死去了，要我再经历一次，我宁可自己死，所以，请你成全我！”

要成全他吗？看他的样子，象是有不知道就势不罢休的味道，穆真迪叹了口气：“当那只猫全身的神力被额坠吸取完的时候，你要抓紧时机把神力输到她体内，这样或许能保得住她一时，但是你的神力毕竟有限，等你耗尽神力的时候，你们两个同样难以幸免于难，所以，这只是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

翔天认真地听着，听完后向他长长地一拜：“谢谢！”说完便转身要走。

“喂！”穆真迪叫住他，“要好好想清楚啊。”

想清楚？翔天背对着他，脸上的笑意加深，他已经——想得很清楚了。

A AA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眼看着离一星期之约越来越近，她的心也越来越焦急，所幸，终于在第六天，颜寻恺他们风尘仆仆地赶到了火山之底，而且来的不止他，还有一大批人，包括不速之客。

“殷亟！”觅觅眼睛一亮，发现站在颜寻恺旁边的殷亟正含笑看着她，久别重逢的喜悦令她立刻跳到他旁边，“你怎么来了？”

“来看看你啊，丫头，你很神气么？”看到她生龙活虎的样子，殷亟稍稍放了心，笑着揉揉她的头发。

一来就往殷亟旁边冲，把他这个正牌男友忽略在一旁，颜寻恺真不知道是该哭还是笑，只能重重地咳嗽了两声，以表示自己的不满。

“啊，恺！人家好想你哦！”她识相地察觉到他的不适心态，扑进他怀中，嗲嗲地撒着娇。

即便是铁人，想必也会熔化在她甜得腻死人的声音中的，颜寻恺认栽地伸手抱住她的腰飞舞了一圈，直到她咯咯笑着求饶才放她下来：“好象轻了点，是不是翔天欺负你？”他的鹰眸有意无意地瞟向自他们出现后就一直呈发呆状态的翔天。

“才没有呢，翔天对我不错，他就是想让我多陪陪他，你别怪他啊，”她生怕他会责怪翔天，赶紧解释，同时注意到他们后面另一队浩浩荡荡的队伍，“恺，他们——”

“你见过的，庄妃娘娘。”他在她耳边轻声道，一只手轻执起她的手，不卑不亢地走到庄妃面前，“不知道娘娘大驾光临，颜寻恺代觅觅向娘娘请罪。”

他们终于注意到她这个贵妃了么？庄妃冷冷地哼了一声：“本宫还以为自己变成隐形人了呢，杵在这里大半天也不见有人招呼，颜寻恺，你这未过门妻子的礼仪，你还是得好好教教。”

奇怪，又没人要她来， 她自己不请自来也就算了，还一副趾高气昂的样子，觅觅是怎么看怎么不顺眼，想开口回敬她几句，却被颜寻恺拦住：“不知娘娘来到这火山之底，有何贵干？”

真不愧是聪明人，直接就切入正题。庄妃微笑道：“本宫素来对神兽传说非常有兴趣，所以也听说了不少关于神兽的传闻，为免有人利

用神兽来骚扰朝廷，故本宫特奉皇上旨意，召神兽主人和神兽入宫，神兽主人，还不快谢恩？“

“娘娘的意思是，皇上要觅觅进宫？”颜寻恺按住要发格的觅觅，对着庄妃扬了扬眉，“娘娘，皇上什么时候也对神兽有兴趣了？”

“皇上向来关心民间疾苦，当然对神兽一事也颇为关心,这又有何奇怪的。”庄妃身旁的红婕忍不住插嘴。

颜寻恺看着脸色有点不自然的庄妃，别有深意地笑笑：“这真的是皇上的旨意吗？娘娘？”

“颜寻恺，你好大的胆子，你是在怀疑本宫的话吗？本宫的话代表的就是皇上的旨意，岂是你这种市井小民可以有所质疑的？信不信本宫把你的脑袋砍下来？”庄妃被他的态度弄得有些恼怒，只差没有拍案而起。

“我看未必吧！”低沉的声音从后面的一座软轿中传出，庄妃的脸在听到这个声音时顿时变得苍白，随着轿子拉开，有一个身穿黄袍的中年男子走了下来，炯炯有神的双目四下扫了一遍，最后落在她脸上，“我怎么不知道我什么时候下旨要神兽入宫了？颖儿，你能不能解释一下？”

“参见皇上！”颜寻恺首先拉着觅觅要下跪，跪到一半就被黄衣男子阻止：“爱卿不必多礼，现在又不是在宫中，凡文俗节，能免则免。”

有别于对颜寻恺的和蔼，他的目光接触到庄妃时，又化为凌厉的利刃：“庄思颖！你给朕说说，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庄妃面如白纸，随侍的贴身婢女云裳赶紧拉着她一起跪下：“回皇上，娘娘也是因为听说了神兽的传闻，为皇上着想，所以才会出此下策，请皇上明鉴！”

“朕问庄妃话，有你这个奴才插嘴的份吗？身为奴才，不好好约束主子的行为也就算了，还在一旁煽风点火，为虎作伥，甚是可恨！给朕拉下去，打五十大板！”不顾她的求饶声，他硬是命人将她押了下去。

“皇上，臣妾也是因为担心……”偷偷瞄视着他的神色，庄妃吞吞吐吐地开口。

齐云国皇上——振沂不禁冷笑："担心？担心什么？担心朕老糊涂了，不会传位，所以想靠神兽来替你儿子夺得江山吗？"见到她惊骇的神色，他摇了摇头，"你的那些小心思，以为朕不知道？平日在后宫作威作福，朕也就算了，现在又扰得天下不太平，庄思颖，你的贤惠呢？你以前的善解人意呢？是不是都被贵妃这个头衔给腐蚀了？如果是这样的话，朕现在就撤了你这个贵妃的头衔，打入冷宫，给朕好好反省一下！"

"皇上——"庄妃一脸哀戚，"求求您，饶了颖儿吧，我再也不敢了。"

"皇子犯法，与庶民同罪！"他转头向一干侍从示意，"还不快把庄妃带回去？省得在这里丢人！"等到把事都交代完了，该带走的人也走了，他才一改威严的样子，嬉皮笑脸地望向颜寻恺一干人："这么处置，你还满意吗？"

"你这副样子，倒真的有几分皇上的样子，要不好好考虑一下？我相信，皇上很愿意把位子给你的。"颜寻恺居然也丝毫不畏惧他的身份，还笑着捶了他一拳。

恺和这个皇上认识？觅觅只觉得自己是在看闹剧，庄妃就那么被收拾掉了，虽然也满可怜的，不过也算是她活该，不过这个皇上——为什么给她的感觉满熟悉的？她疑惑地看着他，眼睛一眨不眨的。

振沂察觉到了她的目光，忍不住大笑："原来觅觅你喜欢这型的男人啊，看来，恺兄，你的心上人移情别恋得很快哦。"

"你胡说什么！"她红着脸淬他，慢着，恺兄？会这么叫的，好象印象中只有一个人吧，她伸手指着他，嘴巴不自然地张大，"风——"

"不错！就是本帅哥！"笑眯眯地拉下脸上的人皮面具，风翼的大脸出现在她面前。

第二卷 神兽翔天 第十六章

为撒皇上会变成风翼？觅觅的大眼含了无数问号射向笑得神秘莫测的颜寻恺。

颜寻恺轻咳了一声："其实，风翼的母亲是当今皇上最钟爱的女人，但是她性情独特，不愿入宫，皇上无奈之下，只能在外为她盖了

一座山庄，让她离宫独居，皇上每个月都会抽空去她那边。而风翼，则是皇上流落在外的皇子。”

这个嬉皮笑脸整日无所事事以泡妞为乐的家伙居然是皇子？她的感觉就象是听见了公鸡会下蛋一样，不可思议！

“风翼是皇上那么多皇子中，最为喜爱的一个，可惜他对皇位一点兴趣也没有，否则的话，只要他想要，皇上乐得把皇位传给他。”看着觅觅一脸的不可置信，颜寻恺了解地笑笑，想当初当他第一次知道这件事时，脸上的夸张之色，不比她少多少。

风翼含笑接过话题：“这次庄妃做得太过分了，所以我已将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如实禀报给了父皇，父皇也觉得是该约束一下她的行为了，我可没有假传圣旨呵，我这么做，可全是我父皇的授意。”

“所以我不是说了么？扮皇上都扮得这么象，这个皇位，你是很适合的。”看着这个小子突变的苦瓜脸，颜寻恺就有想笑的冲动。

“叫你别说了，你再说，小心我翻脸！”这个可是风翼心中永远的痛，每提一次，他就觉得自己的寿命缩短了几分，“谁想要做皇帝就去做好了，千万别赖到我身上，我还不想这么倒霉。”

天下人求之不得的事，这小子却视为天大的麻烦，颜寻恺不知道是该叹息好还是苦笑好。

那么，庄妃的事，也总算是解决了，觅觅长长地呼了口气，刚想开口，就有一阵悠扬的笛声飘过来，她的脸顿时变得苍白，这个声音——

“好美的笛声啊。”风翼陶醉地闭上眼睛，“悠扬中带点伤感，这么动听，应该是一位绝世美女所奏。”

“不好意思，你猜错了，绝世是绝世，不过可惜是绝世美男，而非美女！”颜寻恺朝着不远处一指，那里，一身白衣胜雪的穆真迪正执着笛子，边吹着边微微笑着向他们点首示意。

该来的，始终是要来！觅觅长长地凝视了颜寻恺一眼，暗自叹了口气，走向穆真迪，才迈开一步，就觉得眼前一花，翔天的身影挡在她面前，他正面带怒色地冲着穆真迪怒喝：“穆真迪，今天才第六天，你来干什么！”

穆真迪放下笛子，金色的眼睛瞟过他们：“我只不过是来提醒你们而已，时间宝贵，过了今天，这种感人的相逢时刻，可能就再也没有了，你们难道不应该好好珍惜吗？”

什么意思？除了觅觅和翔天，其他人都是面面相觑，不明白他在说什么。

“姓穆的，你别太过分，觅觅答应你是因为她善良，不过她答应了你，我可没答应，想要额坠，还要过我这一关。”翔天恼恨地瞪着他，吼了一声，现出九尾火狐的原形。

穆真迪见状，不由冷冷一笑：“你急什么，我又不是来找你的，”他的眼光放到觅觅身上，“该见的，你也见到了，不过我提醒你，凡事要有个了结，你觉得就让他这么不明不白地痛苦下去好呢，还是把事实说给他听好，由你自己选择，我话就说到这里，告辞！明天这个时候，我会来取走属于我的东西。”

“什么叫属于你的东西，你少臭美了，我们不会理你的，喂！喂！”穆真迪的身影在翔天的“喂喂”声中消失不见。

要告诉恺事实吗？还是就这么隐瞒下去？她的心里也很矛盾，只能一直看着穆真迪消失的地方，呆呆出神，直到感觉自己的头被转了过来，颜寻恺放大的脸在她眼中映现：“他的话是什么意思？觅觅？”

“是啊是啊，他说什么事实唉，有什么事实是我们不知道的吗？莫非——觅觅！莫非你和刚刚那个人妖好上了，不要恺兄啦？”风翼大惊小怪乱说话的下场就是被颜寻恺和殷亟狠狠K了两个包。

殷亟看向她的眼里也隐隐含着忧心：“觅觅，有事的话一个人是没有办法解决的，你以前不也是这么对我说的吗？有什么事的话你就说出来，大家也好一起商量商量。”

他们，的确是在真心地关怀她，她的眼睛不禁有点湿润，转头望向身旁的颜寻恺，他也一脸温柔地看着她，却什么都没说，不过，对她来说，这比说再多的话都重要！想到过了明天，她也许就再也看不见恺，看不见这些关心担忧她的眼神了，她鼻子一酸，眼泪象掉线的珍珠一样，掉落下来。

一看见她哭，几个大男人全慌了手脚，翔天也恢复人形，手忙脚乱地安慰她：“觅觅，你别哭啦，大不了就放穆真迪鸽子嘛，额坠是女

王亲手给你的，又不是女王问你要，你可以不给他的。”

“不行！我答应过的，不可以反悔！而且女王对我那么好，我又怎么可以见死不救？”觅觅打断他的话，垂下头，过了一会，象是下定决心一般，抬起头，小小的脸对着颜寻恺，“恺，我有话要对你说！”其他的人听见她的话，都识相地走开，把空间留给他们两个。

她的神情中带着决绝，令颜寻恺没来由地心慌：“还是晚点吧，我刚想起来，我们都还未吃东西，肚子……”

“我不是人！”她阻止他的逃避，硬是拉住他，大声喊出声。

不是人？他有点怔忡，随即笑起来：“我知道啊，你是神兽的主人，当然不是普通的人啦。”

“不是，我的意思是，我和你们不一样，不是人！”她艰难地拉住他的手，脸上露出一抹比花还娇艳的笑容：“我，颜觅觅，是一只猫，就和你送给我的那些小猫一样的猫！”

第三卷最爱的恺 第一章

似乎是在说着一个和自己毫不相关的故事！

那故事中，有着一个意气风发、前途似锦的善良的年轻人，他叫做严梦恺，有一只傻傻地爱着他的小猫，叫做觅觅，以及，他生命中出现的另一个女人，也是他的挚爱。

故事也很简单，但又非常地不简单。就是那个善良的严梦恺在十岁那年在路边拣到了一只小猫，他看到小猫冻得发抖的样子顿生怜惜之心，把它带回家。小猫也对他从最初的相知，相伴，到最后的相爱，不过它忘了，自己终究是一只猫，作为猫，是没有和人相爱的权利的。恺最终还是选择了一个美丽又大方的女孩，而徒留给它那些悲伤的记忆，它死心了，也决定把自己连同以往那些美好的回忆埋葬在冰冷的水里，只不过，在最后关头，兽界女王救了它，并赐给它人的身份和外貌，让它来到严梦恺的前世，继续追求自己的梦。

“我，就是那只小猫，而你，就是恺的前世。”她低着头，不敢抬头看他的表情，“是女王给了我这样的身份，让我可以和你重新开始，让我得到那么多幸福，可是，现在女王出事了，她需要她封在我身上的神力才能得救，所以——”

“所以，你就不管我了是不是？”颜寻恺的话带着深重的悲哀，令她不由自己地抬起头，刚好望进他悲哀的眼里，“觅觅，你何其忍心。”

她愣愣地看着他，嘴巴张了又张，却发不出任何声音。

他凝视着她，眼里有着说不清的情绪：“我不管你是谁，是猫也好，猪也罢，但是我就是爱上你了，或许是我的后世欠你太多，所以理应由我来偿还。但是，在我那么地爱你之后，你却要离开我，觅觅，你怎么可以这么残忍？女王对你来说是很重要，我明白，可我呢，可我就不重要了吗？还是说，你根本不爱我？你爱的还是那个恺？”

她愕然瞪大眼睛，他怎么可以这么说：“没有！以前的恺对以前的我来说或许是很重要，可那都是过去了啊，我现在满心里都是你，恺，你不要怀疑我的爱，我也想和你白头偕老，共伴一生的，只是，我不能！你不在意我的身份，我很高兴，但女王呢？女王和穆真迪，也是和我们一样的相爱啊，如果我的幸福，却造成了别人的不幸，那又算什么幸福呢？”她的话语结束在颜寻恺强有力的拥抱中。

颜寻恺紧紧地抱着她，象是抱着这个世界上最珍贵的宝贝，一口气都不敢喘：“觅觅，你为什么这么善良，就是这该死的善良，让我为你深深心动，但我也痛恨你这种善良，如果你的善良要让我们分开，那我宁愿你变得自私。觅觅，我不想失去你，我也不能失去你啊。”

“恺——”听着他动情的嘶喊，她的泪水忍不住落下，“你别这样好不好，你这样，叫我怎么放心得下呢？翔天很固执，还要靠你去劝他呢。”

劝？他苦笑：“我拿什么去劝他？我连自己都劝服不了……”他不禁轻轻叹息，“觅觅，就在刚才，我做了一个决定！”

“什么？”她想推开他，看看他的表情，却发现自己的身体变得僵硬，一动也不能动，察觉到那个可能性，她不敢相信地看向他，“你？”

“你的穴道，被我点住了！”他看着她，连笑容也是淡淡的，“我知道，我这么做，有违仁义，但是，觅觅，我是颜寻恺的同时也是最爱你的男人，要眼睁睁见你去死，我宁可让别人骂我一世，只要你安然无恙，我愿意付出一切。”

“恺……”她的泪掉得更快、更急了，“你不能这样！”

他把她打横抱起，幽幽道：“为了你，我什么都能，觅觅，你也不必多说了，我决定的事不会改，就算你怨我，我也认了，”他伸手又点了她的哑穴，看她急得脸通红的样子，不由得微笑，“放心吧，那个穆真迪的事，我会去处理的，你的女王，我也自有打算，不过，这些，我不希望你参与在内。”

不可以不可以不可以！她想摇头，想叫，却什么都做不了，只好急得直流泪。

“爱情是自私的，觅觅，希望你能明白。”他轻轻凑近她的脸，吻去她的泪水，“为什么要哭呢？其实，我和穆真迪的想法是一样的，他为了救自己心爱的女人，可以不顾一切，要无辜的你牺牲。我也为了要救你，可以不管那个什么女王的死活，我自私，难道他就不自私了吗？”看着她茫然的眼神，他继续说，“你在乎，是因为那个女王曾经救过你，但是她救你的同时并不是要你回报她不是么？如果你牺牲自己去救她，相信她的感觉和你一样，都会很歉疚。觅觅，你的那个女王，我想她是个善良的人，如果可以，我也会为她尽一分力，但我不要你涉险，牺牲自己去救别人的人很愚蠢，我不要你做那个愚蠢的人。”

说完，他笑了笑，对着旁边叫了一声：“出来吧！”

风翼、翔天、殷亟三个人从一旁现身，除了翔天，其余两人脸上还带着惊奇，尚未消化掉刚刚听到的那些信息。翔天走上前，看了眼他怀里的觅觅，问他：“你打算如何？”

“帮我约穆真迪，我要和他谈谈，”扫了他们一眼，颜寻恺柔情地低下头看着觅觅，“我想，和他做笔买卖。”

“还用约吗？他明天肯定自己会出现。”提到穆真迪，翔天就恨得牙痒痒的。

那正好，省得他还要去约，颜寻恺满意地点点头，抱着觅觅，往屋里走去，才迈了一步，殷亟的身影挡住了他的去路：“我也去。”

“还有我！”风翼也跳出来，“觅觅有难，我们怎么可以不管呢。”

“想死的话我也拦不住你们！”他丢下这一句，就抱着她匆匆走开了，只有她怀里的觅觅看到他的表情，他的脸，有点红，他在不好意

思吗?

不过，有这么多好朋友，真的，是太好了！

AAA

“穆真迪！”看着眼前这个白衣胜雪，金发金眸宛如仙人般的男子，颜寻恺缓缓地叫出他的名字，同时，也在心底衡量他的实力。

听到他的声音，原本背对他的穆真迪慢慢地转过身子，眼睛里，是了然的微笑：“我早就猜到你不会这么容易把颜觅觅交给我的，幸会了，颜寻恺，我们有过一面之缘。”

“是幸会，只不过上次见面，我们还只是缘于一面的陌生人，而这次，却要为了两个女人相聚一处。”颜寻恺朝不远处的石椅指了一指，“穆兄如果不介意，我们就在那边一谈如何？”

“有这个必要吗？我今天是来取回檀筝放在颜觅觅身上的神力的，而且是势在必得，你的心思我也很明白，但可惜我不会成全你！”同是男人，同是为了自己心爱的女人，这个道理他很明白。

果然是性情中人，说话说得直来直往，颜寻恺忍不住笑了：“在下并无要穆兄放弃女王成全我的意思，我只是，想和穆兄谈一笔交易。”

交易？他和他有什么交易好谈？无法克制心中的疑虑，穆真迪只能随他走到了石椅边上，坐下：“我不认为我们之间有什么可谈的，颜寻恺，你确定你没有弄错？”

“穆兄救女王心切，这种心情我非常能够理解，但是，难道穆兄不认为？多一个人多一分力量？”他执起桌上的茶壶，为穆真迪斟了一杯茶。

他的意思是——“你是想说，你要我倚靠你们的力量而非女王的神力？”

颜寻恺赞许地点点头：“不错！与其你单枪匹马去救人，不如集合我们这些人的力量，策划一个营救方案，总也好过牺牲觅觅吧，况且，再怎么说，也是前者胜利的机会大一点。”

真是可笑！穆真迪冷笑出声：“你以为那是什么地方？是兽界！女王所在是连神仙也无法逃脱的牢笼，就凭你们几个人类的力量？能做什么？”

他的话还未说完，就有一道白光朝他这边射来，他哼了一声，身体一动都不动，那道白光在靠近他身体时，自己掉了下来，落在地上，原来是一把精致的匕首，穆真迪朝那把匕首轻轻吹了口气，那把匕首突地又重新竖立起来，朝来的方向飞去："雕虫小技，何足挂齿！"

"是雕虫小技，不过一把匕首换一只笛子，还是很划算的！"匕首被接住，殷亟面无表情地走出来，他身后，是正笑着说话的风翼，他的手上，正把玩着一只笛子。

笛子？穆真迪脸色变了变，伸手探向腰间，果然，那里的笛子早已不翼而飞："怎么？颜寻恺，你今天把我叫过来，是想夺我笛子？这种笛子我多的是，你想要，就拿去好了。"

"穆兄莫动怒，风翼！你还不快把笛子还给人家？"见风翼笑嘻嘻地把笛子放到桌上，他这才朝着一脸怒意的穆真迪笑道，"穆兄可别介意，只不过是在下的这两位朋友听见穆兄对我们的评价，所以有些不服气，才会贸然出手，还请穆兄不要放在心上。"

"我有评价错吗？人类的力量毕竟有限，无法和我们相提并论，更没有我们所拥有的神力，就算你召集再多的人，到了那里也是枉然，所以，我并不想和你们谈这笔交易，我只是需要檀筝放在颜觅觅那里的神力，人，我自己会去救！"他斩钉截铁地开口。

听了他的话，殷亟明显有些按萘不住，冷着一张脸想冲上前，却被风翼拦下："那么，这位穆大官人，你有没有觉得全身有点发软呢？"

发软？穆真迪暗自提气，果然，胸腔内有些堵塞："你们好卑鄙！居然对我用下三滥的手段！"

对他的怒火，颜寻恺还是一派的悠哉悠哉："穆兄，你误会了，我们并无意要对穆兄你做什么，只是想让你明白，你口中没有神力，又弱小的人类，其实并非如你所说，一无是处，我们也有我们的力量，也有属于我们独特的战斗方式，我们有武力，可并不崇尚武力，我们更多的，是靠这里！"他指了指自己的脑袋，接着说，"你想靠觅觅身上的神力救女王出来，可你别忘了，那神力本来就是女王特意放在觅觅身上的，就算她的本意是不想被其他人得到，可你硬要出手抢夺，

这个后果她肯定也知道，从觅觅口中我猜想得到，你们的女王是一位机器善良的人，你认为，她会愿意一个无辜的生命为自己枉死？”

看见穆真迪有些犹豫的表情，他知道自己的目的达成了一半：“再者，既然神力是属于女王的，也就是说你根本无法用它，如果你牺牲了觅觅，取回神力，你认为女王会愿意用这神力自救吗？我想你深知你自己女人的性格吧，这一点不需要我来向你说明。”

不错，颜寻恺说的不错，凭筝儿那么善良的性格，她是不会愿意自己得救，而牺牲别人的，可——他只是一心想救出她啊，难道这也有错吗？他痛苦地握紧拳，一双眼睛直盯对面的颜寻恺：“那你想怎样？你有好的解决方法？”

这就是他想要的结果！颜寻恺微笑着将茶杯推到他面前：“喝吧，你中了风翼特制的毒，这里面有解药，如果你想听听我的计划，和我合作，那就喝了它，喝了之后，你我击掌为盟，我会尽全力为你营救女王，而你，从此不得动觅觅！”

他哪里还有得选择？穆真迪接过茶杯，一饮而尽。

颜寻恺展开意味深长的笑容：“那好，从现在起，穆真迪、颜寻恺、殷亟、风翼，还有一个翔天的同盟就正式成立了，我们击掌为誓！”

几双手，在阳光下交错互击！

本书快到尾声啦，结局部分偶想把原来的构思换一下，所以这几天都在想着怎么下笔，以免给大家虎头蛇尾之感~所以~~~速度方面嘛~~~大家能理解的哦，是挖？不过大家是喜欢悲剧还是喜剧呢？这个要调查一下，以防写出来之后被人用香蕉皮砸，啊米$\mathcal{L}\propto\oint$

第三卷 最爱的恺 第二章

听见了他们的同盟计划，觅觅的嘴半天都没有合拢，颜寻恺实在是看不过去了，伸手让她的嘴恢复原状，带着忍不住的笑意：“嘴张这么大，都可以吞下一个鸡蛋了，有这么好惊讶吗？”

有！而且不止有，是非常惊讶：“穆真迪他居然会答应？”怎么看他也不是那么好摆平的人哪。

“那是因为我们有办法啊。”风翼不改臭屁的的本色。

这种人，也不知道怎么会给他混出名堂的，殷亟不掩鄙夷之色地看了他一眼，等再看向觅觅时，却又换了一贯的柔和："放心吧，觅觅，就算再厉害的人，他也有弱点，我们只是抓住了他的弱点，利用了一下而已。"

弱点？她的兴趣一下来了："穆真迪也有弱点？是什么啊？"

"那还不简单，在本大少的药面前，没弱点的也能给他弄出弱点来！"说来说去，还不是他风翼的功劳。

是可忍，孰不可忍！颜寻恺和殷亟很难得地达成共识，殷亟在颜寻恺赞许的目光下硬是把喋喋不休的风翼给拖了出去，还给房间里一个清净，颜寻恺这才专注地注视着她，轻轻执起她的手："他的弱点和我一样，我的弱点是你，而他的弱点就是你们女王，为了要救自己心爱的人，他会不择手段，但那并不代表他丧失了应有的判断力。穆真迪，他是个聪明人，他懂得作出对他自己最好的选择。"

"那女王——"她急急地想要开口。

他回以她一记安抚的笑容："放心吧，集合我们这些人的力量，就算是龙潭虎穴我也不放在眼里。即使有神力又如何，我只相信弱肉强食，如果兽界真的凭着神力就可以称王称霸的话，人界也不会平静这么多年了。俗话不也是说，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吗？我们这里可有六个人了，顶得上两个诸葛亮了，救女王的事，应该没问题的。"

"那是因为以后人类的科技发达了，原子弹什么都有，别说兽界了，就连其他界的都不敢来骚扰。"她以他听不清楚的音量小声咕哝，突然灵光一动，对啊！虽然这里没有未来的武器知识，可她懂呀，相信凭她的聪明，想要模仿地制造些武器并不难。

见她莫名其妙哈哈大笑，颜寻恺被她笑得一头雾水："虽然我们已经有了初步计划，但是毕竟还没有成功，现在笑，是不是太早了点？"

他哪里懂得她在想什么。她为自己的突发奇想忍不住鼓起掌，同时豪气干云地拍了下他的肩膀："放心吧，兵器的问题就交给我，我会为你们装备好最好的装备和武器的。"

颜寻恺直觉地就想到他池塘被她压死的那几条锦鲤："这个……觅觅，你还是在这里多休息……"

“不行！我也要为救女王出一分力！”他眼里对她的不信任令她有点受伤，“恺，你别忘了，我可是从未来来的，那里有很多先进的知识，给你们拿来应战是最好不过了。”

他不是不相信知识，而是不相信她：“那多费神啊，放心吧，我们有自己的办法，你只要乖乖地等我们的好消息就行了，不要来添乱子。”

添乱子？她一下瞪大了眼睛，颇为气愤的样子：“我只是想帮你们，你居然嫌我越帮越忙？你们大家都是为了我而被卷进这次的事件里，我自己却置身事外，这不是太不应该了吗？我想尽自己的一份力，你却这样说我！我知道，你就是看不起我，觉得我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一直以来，你都鄙视我，看扁我，尤其知道我只不过是一只微不足道的小猫之后，更是如此！”

她真是越说越离谱，他一脸的啼笑皆非：“觅觅，你想得太多了，我没有因为你是人或者是猫而对你另眼相看过，你在我心里，永远是哪个可爱善良的觅觅，也是我的最爱。”

“那你有没有想过，我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她仍是一副怨妇模样。

这个——他无语了，从良心的角度来说，他的确是觉得她去制造什么武器的只会给他们添麻烦。

“我就知道……”见他不说话了，觅觅的哀怨更深了，“，我好可怜啊，我连别人最基本的肯定都得不到，我还留在这里干什么啊，我留在这里，你们也之会觉得我碍手碍脚，看见我也只会觉得我烦人，我还不如自己把额坠拿下来还给穆真迪算了，反正我留下来也没什么意思，还不如死死掉算了。”

“不要胡说！”听到她提“死”字，颜寻恺的脸色马上变了，一手飞快地捂住她的嘴，“不准你咒自己，就算是说气话都不可以！”

看见他紧张的样子，觅觅有些小小的良心不安，不过那不安很快被不满所取代：“但是你不相信我的能力……”

“我相信！我绝对相信！”他彻底缴械投降了。

她眼睛顿时亮了起来：“那你也就是让我制造武器帮你们了？”

“我很期待能够带着你制造的兵刃去战斗。”他只好苦笑，天晓得她会不会弄出什么奇奇怪怪的东西出来，不过那都不重要了，当前最重要的，是稳住她。

她这才心满意足地笑了，搂住他的脖子，在他脸上大大地亲了一口：“我就知道，恺你对我是最好的，我一定不辜负你的期望！”

但愿——如此——，颜寻恺只好默默祈求上天，减少她脑中的胡思乱想。

AAA

这是什么?

所有人的目光一致落在摆在空地中央的奇形异状的一堆东西身上，表情是如出一辙的——难看！

“当当当当！我来隆重介绍一下，这些，就是我的必杀武器，也是我花了一个晚上没睡，发明创造出来的作战工具，有了这些，你们绝对是如虎添翼，遇神杀神，遇佛杀佛！”只花一个晚上就能完成这么高难度的创造，称她颜觅觅为天才，真是当之无愧。

颜寻恺强压下抽筋的脸皮，伸手拿起一件长长的管状物：“这是什么？”

“哪个？”她犹沉浸在自我欣赏之中，没注意看清他手上的东西。

“就是——”他把那玩意举了起来，还真不是一般的重，才刚刚举起，就有一颗黑黑的圆圆的东西从那管子中滑了出来，对着目标——他的头砸下来，他眼明手快地把手上的东西扔掉，同时身形一转，避开了那只砸到他的球，那只黑球掉在地上，顿时，地上出现了一只坑。

等她看清那被他丢掉的东西时，已经为时以晚，只好发出惨叫：“啊，我的枪……”出师未捷枪先死，致使觅觅泪满襟。

颜寻恺的脸色也比她好看不了多少，毕竟刚刚逃过一劫，他英明地决定还是乖乖站在旁边看为妙：“觅觅，这东西太重，带在身上是负担，行动很不方便的。”

不方便吗？这好歹也是她改良的枪啊，虽然里面的那只石球是重了些，不过用来砸人应该不错的，看在他刚刚差点吃亏的份上，她不

与他计较："那你试试看那只闪光弹啊，我做了好多，效果很不错的。"

闪光弹？算了！他心有戚戚焉地看向一旁的殷亟，殷亟则是给了他鄙视的一眼，然后，大无畏地拿起所谓的闪光弹，带着疑问看向兴奋的她："这个闪光弹，该怎么用的？"

"很简单的，用力往地上砸就可以了。"她的表情满是期待。

砸？殷亟皱了皱好看的眉，不过还是照她的话做了，那只球状物一摔到地上，顿时一阵白色的烟雾飘起，呛得他眼睛都睁不开了："这是什么？咳咳，我的眼睛，眼睛好痛！"

"快快快，拿清水洗洗眼睛！"她拿出早准备好的水，给他清洗，"我用泥土把石灰粉包起来，只要摔破，石灰粉就会呛得对方眼睛睁不开，和闪光有异曲同工之效啊，反正眼睛都看不见了嘛。"

那和抓把石灰粉往对手洒有什么区别！众人对这个武器均不敢苟同。

"还是这东西合眼点，不过，这上面怎么这么多洞？"风翼好奇地拿起一把剑，上面一个一个布满了小洞洞，而且，这把剑怎么这么眼熟……他看了又看，看了又看，终于大叫出声，"啊，我的落英剑！怎么会这样的！"

大惊小怪！她朝他瞥了眼："你不懂了吧，剑上多些小洞洞，有给对手放血的效果，也就是俗话说的，白刀子进，红刀子出，我特地拿你的剑改的，肯定比原来有用多了。"

他的落英剑啊，举世无双的宝剑啊，现在居然——风翼简直是欲哭无泪："我这把本来就是削铁如泥的宝剑，哪需要放什么血啊，现在好了，剑也毁了，我的爱剑，是我对不起你……"

他居然对她的创造有所质疑，觅觅有些不高兴："什么毁了，你用用看啊，肯定比原来好用……"她的声音在看到那把所谓被改良过的宝剑在颜寻恺双指一夹中一分为二时，消失无踪。

"算了，你不是还有把落霞剑吗？哭什么。"颜寻恺安抚了风翼几句，然后看向她，"一把好剑，是无须多加修饰的，你破坏了剑原有的构造，再好的剑也会变成破铜烂铁。落英本来是把极好的剑，快而利，是用乌铁所铸，坚韧度天下无剑可比拟，可是，被你一弄，连我

一只手都可以弄断它，觅觅，这可是风翼最宝贝的武器，你弄坏了，一定要向他道歉！”

也就是说，她帮倒忙罗，她垂下头，满是歉意地看了哭丧着脸的

风翼一眼：“疯子翼，对不起啊，你——别伤心了。”

“算啦，反正我还有把落霞。”既然事已至此，风翼也只好想开了。

她的头垂得更低了：“你打我、或者骂我都可以的，真的！”

虽然他是很伤心，不过见她这样，也不由笑了：“没关系的，真的，只是把剑而已，别放在心上。而且，我一向用惯落霞剑的，就算没有落英，也无所谓。”

“可是……”她的声音轻到只有她自己才听得见。

“别可是啦，我知道你也是一片好心，不要紧不要紧，最多我把落英熔了，叫天下最好的师傅再铸造一把，跟你说了没事的。”风翼越是大方，她就越是愧疚，咬咬牙，她从身后拿出一把剑：“可是——落霞也被我改造过了！”本来锋利无比的剑刃，如今变成了锯齿形。

方圆三尺，都能听得见风翼歇斯底里的叫声：

“啊——我的落霞剑——”

本书初步定为喜剧结尾，让大家开心开心哦~~~

回草野一~~囡囡已经是上班一族啦，同时预祝大家情人节快乐~~~

第三卷 最爱的恺 第三章

最终，众人还是一致决定采纳颜寻恺的建议——偷袭！

所谓偷袭，也就是在月黑风高的晚上，他们一行人偷偷地潜进锁神池，为避免硬碰硬，凡看守的小喽罗一律由风翼的麻药搞定。虽然比计划中多了个变故——觅觅死活要跟来，不过好在计划还算周全，实施得也比较完善，所以，他们终于是有惊无险地来到了锁神池，见到了被关在锁神池里的女王。

“筝儿！”看到心上人闭着眼睛，万分憔悴的摸样，穆真迪情难自禁地扑上前，激动地想把她立刻从那阴寒的池水中救出来。

“穆兄，且慢！”虽然说是费了一番工夫才到这里，但还是太顺利了，顺利的让人觉得这是个陷阱，颜寻恺直觉地感到不对，忙伸手拦住他，“你不觉得，四周有些异常？”

经他一提醒，大家都有所感觉了，就连以迟钝著称的觅觅，也感觉到异样：“女王怎么了，她好象完全不知道我们到来一样，眼睛一直闭着。”

就在这个时候，觅觅额头上的挂坠突然发出了耀眼的光芒，而锁神池里的檀筝，也象是被这光芒所惊醒一般，缓缓地睁开了眼睛，原本美丽的碧绿色眼眸，此刻却无神地看着前方，眉宇间，隐约有红色的花纹隐现。

“哇！超级美女！”风翼叫出了在场所有男士的心声，原来有人可以美成那样的，简直让人不敢相信。

相比起他们的惊艳，穆真迪却是在目光触及她眉宇间的红色花纹时，心底透露出满满的愤慨：“血咒！他们居然对筝儿用血咒！”

血咒？还没来得及发问，他们就觉得有一股强劲的力量迎面袭来，幸好在场的都是高手，手脚极快地避开，觅觅也被翔天的红光所保护，安然无恙。

“血咒是一种极毒的咒术，下咒人以流光全身鲜血起咒，将自己的精神强附在被下咒人身上，而被下咒人就会依他的意志行事，不见到大量的血不会停手。”翔天耐心地向他们解释。

“不错，不愧是火狐族族人，对血咒了解颇深，”檀筝一击未中，身体漂浮在空中，居高临下地看着他们，唇边挂着残忍的笑容，“还喜欢我送给你的这份礼物吗？穆真迪？为了这份大礼，我可是流尽了我自己全身的鲜血哦。”

这个神态、这个语气——穆真迪不自觉地皱起眉：“幻昔！是你！”

被称之为“幻昔”的檀筝咯咯娇笑起来：“不错不错，你总算还记得被你抛弃的未婚妻，没想到吧！现在我操纵着你最爱的人的身体，我要她杀你，她就会杀你，而且是不死不休，这多有趣，是不是？”

“那是我与你的事，你想杀我，尽管来好了，但是不要玷污筝儿的手！”穆真迪握紧拳头，冷冷地看着她。

她又是一阵娇笑："怎么？心痛了吗？我就是要你心痛！我和你从小青梅竹马，因为你是兽界叛族，我为了追随你，也不惜被驱逐出兽界，只求能陪伴在你左右！而你呢？你是怎么对我的？"她长发一甩，眼睛中充满怨恨，"你迷恋檀筝的美色，忘了金虎族多年来誓杀银狮族的族训，居然还想和她双宿双栖？穆真迪，你将我置于何地？"

他十指已握得见骨，但语调仍是冷冷的："幻昔，你喜欢我，我知道，可我对你并无那种感情，即使这样，你要对付我，也不必和兽界那些老家伙联手吧，你这么做，对得起你们蓝狼族那么多族人吗？"

"住口！你没权利说我！"她对他怒目而视，"我恨你，但更恨檀筝，如果不是她，你也不会背叛我，所以……"她诡异地一笑，伸出手指，对着他，"我要用她的手亲手杀死你，然后再欣赏她那种痛苦不堪的表情，哈哈，哈哈哈哈哈哈……"

"你错了！"打断她狂笑声的，是翔天清朗的声音，"你如果真的爱穆真迪，就不会借他最爱的人的手去杀死他，爱一个人不是占有，而是，只要看到她幸福，看到她过得比你好，你自己也就会幸福了，"他意味深长地看了觅觅一眼，"你以为杀了他，自己就会开心了吗？不会的，你会比现在更痛苦十倍、百倍！"

"死狐狸！我不需要听你说教！"她伸手一挥，一股强大的力量随着手甩出，任是翔天有红云之气护体，也被她的力量甩出老远，"看到了吗？穆真迪？这就是我和檀筝结合在一起的力量，就凭你们几个，是打不过我的！你——还是乖乖受死吧！"她的银色长发象闪电一样向穆真迪袭去，穆真迪手执笛子，围着自己画了个圆，顿时，一片圆形的金光笼罩住他全身，檀筝哼了一声，口中念动咒语，长发越来越长，越来越密，卷住了穆真迪全身。

风翼和殷亟的两把长剑，分别从不同方位斩向她的长发，她头也不回，双手手指弯起，长剑仿佛是受到了巨大的吸力，从他们手中挣脱，挣脱的同时他们的人也被弹了出去，也就在同一时刻，颜寻恺的身影掠起，以快得让人看不清的速度攻向她，她略微吃了一惊，闪身躲开，长发也因为身体的移动收了回去，穆真迪从她头发的束缚中逃脱出来，大口大口地喘气。

一击得手，颜寻恺忙退回来，担忧地看着喘着气的他，问道："没事吧？"

他摆了摆手："我有金光保护，还好，就是脸上有点刮伤而已。"

"小心！"觅觅惊叫出声，不过比她叫声更快的是檀筝的动作，她伸手一抓，除了穆真迪以外的所有人都象被一只无形的手握住脖子，抓到了半空中。

"多事的人！"见他们一个个都无法再动弹，她这才满意地放下手，美目象剑一样射向一旁的穆真迪，"现在，再也没有人阻止我了，，你就好好享受我送你的死亡大礼吧！"

AAA

穆真迪只是看着她，眼底深处闪过一丝苦痛："你要我的命，我可以给你，但是我还是那句话，你放过筝儿，她是无辜的。"

"无辜？"她冷笑，"如若不是她，你会变成今天的你么？天下所有人都有可能是无辜的，但是，最不无辜的那个人就是她，现在，我就用她的手，了结了你，看你还有什么话好说。"她十指尖尖，朝着他的咽喉抓过去。

他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她，好象对那只要取他性命的手视而不见，他就这么看着，眼睛里充满了满满的爱意，等到她的手触及他的咽喉时，他闭上了眼睛。

只要她的手再用力往前一送，她就能完成自己的心愿了，杀死眼前这个她爱得最深，也是伤她最深的人，同时也能让自己最痛恨的人痛不欲生，这是她一直以来向往的梦，可是，真的到了这一刻，她却只觉得浑身无力，那五根手指，就是怎么样也无法伸出去，她娇美的面容顿时扭曲了："檀筝，是你，对不对？你想反抗血咒的力量，不想杀他，是么？"

自她心底深处，传来了一声轻轻的叹息："幻昔，你又何苦自己骗自己呢，我即使有心要救他，但奈何敌不过血咒的力量，我根本无能为力。幻昔，其实你并不是象你自己想象中的那么冷血无情，对他下不了手的，其实是你自己。"

"你骗人！你骗人！"她发狂似的捂住头，大叫，"他负了我那么多次，伤了我那么多次，我怎么还会对他手下留情？我不相信！不相信！"

穆真迪也睁开了闭着的眼睛，有些异样地看着她："幻昔？"

她打断他：“你给我住口！我就不相信，我会连一个负心汉都杀不了。”她改指为抓，抓向他的心脏，可手指在碰到他的胸膛时又变得软弱无力。

她不可置信地看着自己的手，茫然地摇头：“为什么？为什么会这样？为了报仇，我牺牲了那么多，连自己的命都搭上了，可最终，我还是输给了自己，为什么？为什么？”

“不要这样，幻昔！”她没错，错的只能是命运，是命运让他与檀筝彼此相爱，看见她这样，他不免有些不忍，“如果你下不了手，那么，我自己来，我只有一个要求，求你，不要伤害筝儿和其他人。”说完，他手中笛子一转，朝着自己的胸膛直接刺下。

只是一瞬间的事，他手中的笛子已被夺下，檀筝怔怔地看着那支笛子，语气哽咽：“这只笛子——你，一直随身带着？”看着这笛子，她仿佛又象是回到了从前，回到了那个……她红着脸把笛子送给他的那个秋天。

他不是不知道她在想什么，但也只好苦笑：“这支笛子我从未离身，幻昔，我们从小一起长大，我们之间不是没有感情的，只是，说到爱情，我只能说抱歉，我实在是无法给你你所想要的。”

抱歉吗？她的眼泪落下，一滴一滴，滴在笛子上，泛起美丽的涟漪：“我不要你的抱歉，穆真迪，我只是不明白，为什么？为什么你爱的人不可以是我，为什么，我可以为你做所有事，可你还是喜欢檀筝，你明知道你们之间没结果的。就算没有我，现实也不容许你们在一起，你为什么宁愿自己掉进这么一个万劫不复的地步也要捍卫这无望的爱情，穆真迪，你好傻，而爱上这么傻的你的我，却是——比你还要傻。”

他默默无语。

她又看了笛子一眼，突地大笑了起来：“是啊，我真的很傻，你伤我那么深，我竟然对你下不了手。好！既然如此，我也不用对你动手了！”在他愕然的表情中，她拿笛子对着自己的咽喉，笑得诡异，“你们不是很想在一起么？我就偏不成全你们，穆真迪，我要你悔恨一辈子！虽然我没办法杀你，但是我可以杀了檀筝，我相信，那比杀死你，会让你更痛苦百倍、千倍！”

“不要！幻昔！”穆真迪忍不住变了颜色，想飞扑过去，却被她一挥手，整个身体被一种看不见的屏障所禁锢，接近不了她，“幻昔，你不能那么做！”

“为什么不能？”她冷冷地笑着，笛子一寸一寸向自己贴近，“你就好好欣赏吧，你最爱的人，是如何死在你眼前的。”

女王！觅觅额上的坠子突然发出耀眼的光，与此同时，她发现自己原本不能动弹的身体可能动了，几乎不加思索地，她径直朝拿着笛子的檀筝冲了过去。

“觅觅——”

四下，立刻传出一阵焦急的叫声。

大家不要急哦，还有两三章就会结束的了，耐心~耐心~~

第三卷 最爱的恺 尾声

时间，仿佛就象是停顿在那一刻。

檀筝的笛子，深深地插进了她的胸口，飞溅起来的血花与她垂直下落的身体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她的眼睛里，也是一片血红的色彩，周围的声音在呼唤什么，在叫喊什么，她全然没了感觉，直到——身子落在一个温暖的怀抱中。

“觅觅！”跃入眼帘的，是颜寻恺焦急的面容，他抱着她的手，隐隐在颤抖，“你别乱动，我帮你止血，别怕，你没事的，我不会让你出事！”

她唇边掀起一丝虚弱的笑容：“恺，对不起，或许，我就要离开你了。”

“你胡说什么？我不许你胡说！”他出手如电，连点了她胸口好几个大穴，风翼也快速取出随身的药粉，涂抹在伤口上，翔天急急地用红火为她按住伤口，阻止她的血再次涌出，殷亟则是扯下衣袖，为她包扎。

“真的，没用的！”她微弱地低喃，摊开左手，一片银光从她手里飞出，向呆立在一旁的檀筝飞去，在接近檀筝时，化为耀眼的光芒，将她团团包住，随即，檀筝整个人倒在了地上，她的额头，俨然出现了狮型额坠。

额坠！众人皆是一惊，重新看向觅觅，她的额头上是光洁的一片，已经没了额坠的影子，颜寻恺的脸色立刻变得十分难看："你——把神力还给了女王？为什么？你会害死你自己的，觅觅！"

她无力地笑笑："我这条命，本来就是女王给的，现在女王有难，我又怎么能够独善其身呢？"她看了看不远处昏迷的檀筝，穆真迪正在她的身旁，焦急地看着她，有了额坠，女王应该平安无事了吧，她的心稍稍宽了下来，随即伸手，抚上颜寻恺的脸，"别难过，恺，能和你度过这么美好的一段日子，我真的，很开心，死也无撼了。"

"你敢死！你敢死的话，我就永远不原谅你！"她的面容越来越苍白，看得颜寻恺的心也是越来越痛，他用力抱紧她，象是要把她揉进自己的身体中一般，"不要死，不要离开我！觅觅！不要让我恨你，如果你死了，我会恨你，很深很深的恨！"

"恨你的大头鬼，放开！"翔天没好气地白他一眼，咬破食指，在觅觅身上画了一个奇怪的符号，"我把神力灌输到她身体里，应该可以撑一会，你们去看看女王，我相信，在这个世界上，也只有女王能救觅觅了。"

对啊，兽界女王！她既然有能让觅觅变身成人的能力，救人这种事，相对于她而言，应该也只是小事吧，颜寻恺以最快的速度把觅觅交给殷亟，然后冲到另一边的穆真迪那边："怎么样？女王醒了没有？"

穆真迪担忧的目光从檀筝身上移开，朝他摇了摇头："她的神力才刚刚回到她身上，现在昏迷不醒，想必是在和体内的血咒对抗，血咒是一种很恶毒的咒术，不是那么容易消除的。"

"可是，觅觅不能等了！"再等下去，他怕觅觅真的就会就此消失在他的生命中，"一定还有办法的对不对？你告诉我！告诉我！"

如果是筝儿面临这种生死关头，那他肯定也会和颜寻恺一样疯狂吧！穆真迪暗自叹了口气："除非解除血咒，只要解除血咒，那筝儿应该就会很快醒过来，不过，血咒的下咒者是以自身全部的鲜血来下咒，所以，要解除，也需要大量的血……你做什么？"他惊骇地看着颜寻恺一剑割开自己的手腕，顿时，鲜血象潮水一样，汩汩地流了出来。

“这样，行不行？”仿佛觉得血流得不够多，不够快，他又往自己手上划了一剑，“是不是我流光了全身的血，她就一定会醒过来？”

“你——”真是疯子！看着他因流血过多而显得有些苍白的脸，穆真迪真是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

不顾穆真迪的阻拦，颜寻恺又接连往自己身上划了几剑，终于因为失血过多，他的身体无力地朝地上倒下，刚好被穆真迪接住：“你够了，别再刺自己了！你的血不稍微止一止，只怕还没能等到筝儿醒过来，你自己就失血而死了。”

他把剑往地上一插，作为支撑自己软绵绵的身体的支柱：“我不管，只要能救觅觅，我就算流血而亡也不在乎！穆真迪，你帮我看看，女王醒了没有，如果没有，我再多划几个口子。”

“再划你就真的没命了！”没看到有人那么想求死的，穆真迪扶住他，“如果你死了，就算觅觅得救，你以为她会开心吗？你的目的是要唤醒筝儿，而不是自杀，这点你要搞搞清楚！”

“如果我的命能换回觅觅的命，那么，也是值得的！”他的眼睛有些模糊了，他转过头，往觅觅他们那边看，可是触目所及，只是白茫茫的一片，“我的眼睛——穆真迪，我可能要晕了，接下来的事，就拜托你了！千万要救觅觅！求求你！”

傻瓜！真是个——痴情的傻瓜！穆真迪感慨地摇了摇头，发现他的身子又往下沉了几分，只能手上再加点力，准备把他搀扶起来。

一只洁白的手从旁边伸过来，适时地帮他扶住了颜寻恺下滑的身体，他惊讶地回过头，所有喜悦、兴奋、激动的表情全部映入一双美丽的碧绿色眼眸中：“筝儿——”

檀筝？颜寻恺模糊的意识接受到这个信息，脑子又整个地清醒了过来，他勉强想睁开重得象是吊了千斤重物的眼睛，看向那只握住他的手腕的手，那里源源不断地有一种很温暖的气流传过来，不过，终究是徒劳无功，他的眼睛，还是无力地合了起来。

“好好休息吧！接下来，由我来负责处理所有的事，放心吧！”柔和的声音在他耳畔响起，这是——檀筝的声音？她醒了？那么，觅觅应该有救了吧！这是颜寻恺在陷入昏迷前，唯一的思绪。

A A A

“觅觅，你放心，等我这里的事全部处理完了，我就带你去到处游玩，好好地散散心。”

“喵——”

“不管你变成什么样子，你永远是我最爱的觅觅。”

“喵——”

“怎么了？觅觅？不舒服吗？还是——饿了？”

“喵——”

“觅觅！啊，觅觅！别跑，你要去哪里——”

诺大个园子里，就看见一人一猫，围着一只桌子团团转，那人的口中还不断地叫声“觅觅”“觅觅”的，实在令人叹为观止。

“喂，你很坏心啊。”虽然颜寻恺是他情敌，不过看见他被这样耍弄，殷亟仍是忍不住为他叫屈，“硬塞了只猫告诉他说那是觅觅，明明觅觅是被他们女王救走了要在她身边修养段时间，你干吗不告诉他。”

“就算是——小小的报复罗！”翔天是一脸的理所当然，一点也没有心虚的样子。

算了，和他说也是白说，殷亟挫败地叹口气，把头转向一旁的风翼：“那你呢？你也由得他胡闹？”

风翼“嘿嘿”地干笑两声：“我只是觉得，这样满有意思的，我认识恺兄这么多年，难得看到他出糗，怎么可以错过这种机会呢。”

都是些什么人啊！殷亟不无感慨地摇了摇头，颜寻恺，你自求多福吧！毕竟，凭他的立场，他也没理由去帮他的，不是么？况且，觅觅要三天后才会回来，在那之前，他们还是可以继续欣赏这一人一猫的千载难逢的人猫恋的。

多有趣的事啊！

（全书完）

外篇 新作介绍

序幕

“学长，我……我……我……喜……喜……”高举着礼物的女孩子面红耳赤地低着头，用礼物遮挡着结结巴巴、语无伦次的嘴巴。

“你想说，你喜欢他，对不对？”横空冒出来的一个声音把她好不容易鼓出来的勇气吓走了九成，声音的主人还大剌剌地将手搭上了她孱弱的小肩，“不是我说你啊，学妹，你真的很没眼光耶，那种人渣你也要？淮南学院四大帅哥中，老实说就属他最名不符实了，哪象耶律醪炎，又冷又酷，见了就令人心动；还有浚川聿，风度翩翩，优雅绅士一个，迷倒到在他西装裤下的芳心不计其数；或者雷啸也不错啊，可爱一级，外加一手好厨艺，绝对是未来老公的最佳人选。你选他们三个其中任何一个都不亏，偏偏就是这个滕星，无赖！痞子！风流花心处处留情，对待女人就象对待他的破鞋一样，用完就丢！只有肤浅的女人才会喜欢他，我见你那么可爱，实在是不忍心见你遭受他表象的欺骗，你再考虑一下吧，学姐可是都是为了你好啊！”

“谢——谢学姐，我想，我还有点事，还是先走了！”开玩笑！一听这种话就知道学姐对滕星不是一般的“有兴趣”，而是属意他很久了，才会费那么多口舌来劝她“另觅新欢”。虽然滕星是迷人，她不大舍得，但是学姐可是空手道道社的社长啊，以拳头硬而著称的，她怎么惹得起呢！算了，三十六计，走为上策！就这么别了，她的初恋啊，……

咦？她那是什么表情？好象是自己抢了她心爱的娃娃一样，她真的是出自一番好意，才会这么苦口婆心地劝她的呀，还逃这么快！梁葵仙百思不得其解地将目光移向始作俑者：“喂！扫把星，她刚刚临走时的眼神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滕星斜眼瞥她，“你不是很聪明吗？若连你都不懂的话，我这个‘痞子’、‘无赖’、‘风流花心处处留情’的人又怎么会明白？”

“哟哟哟，你不是自夸女人克星，天生情种吗？呵呵，这种小问题都回答不出来，还好意思号称是学院第一花花公子呢，泡了那么多马子也都是白搭吧！我看啊，你连浚川聿的十分之一都比不上！”说到底，她梁葵仙就是欣赏浚川帅哥的温柔，鄙视滕星的邪魅。

“对啊对啊，聿来了，你去找他好了！”笑话!他滕星位居淮南四帅哥之一，风流倜傥，英俊潇洒，又岂会在乎这个不懂男人魅力的丫头片子的看法？不过话说回来，心里还真是有那么一点点——受伤的感觉！

哼！气量狭窄！梁葵仙又自动在他的缺点栏上加上一笔，然后，以最灿烂的笑容面对迎面走过来的帅哥："嗨！聿！"

"怎么？青梅竹马又吵架了？"浚川聿的笑容在任何时候都是那么和蔼可亲，让人觉得一点距离感都没有，"星，不是我说你，仙仙好歹也是个女孩子，你就多让让她！"

听听，这才是人话嘛！不过象他这种以做种马为乐的人是不会说人话的！她不屑地望向他，给了他一个"你真逊"的目光。

"那也要她象女孩子吧，你看看，她浑身上下，哪点有女人的样子了？恐怕泰国人妖见了她，都会以为她是自己同类吧！"要说嘴巴毒，他认了第一，没人敢认第二。

"你才人妖呢！"她不服气地又要和他杠上，浚川聿见状，不得不出来充当和事佬："好了好了，星你就少说两句吧！对待女士应该有礼貌，这是男士最基本的风度！"

算了，好男不和女斗！滕星双手叉在裤袋里，把脸别向一边始终没出声的耶律谬炎："雷啸呢？"

"崔沁雪！"酷酷地吐出三个字，耶律谬炎显然不想多谈雷啸的红粉知己。

雷啸这小子，最近迷上了大三届的学姐崔沁雪，成天往人家那里跑，连天天必备的茶点也忘了给他们准备，真是——过分！

"给你！"耶律谬炎从口袋里取出一瓶药，朝他丢过去，"很有效！"

"跌打药？给我干吗？"他纳闷地接过，一脸茫然。

可惜，耶律谬炎没有直接回答他，只是意味深长地看了眼正与浚川聿聊得开心的梁葵仙："你会明白。"

"嘎？"他明白才怪！但是，两个小时后当他再回想起现在的情景，他的确明白了，而且那瓶跌打药——真的很有效！

《你的心，我的》终于写完啦，谢谢大家的支持哦！虽然结尾作者本人也不是最满意，但是至少也是结束了嘛，如果再不结束的话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偶就不能保证了，因为以往诸如此类的案例偏多~~~~（汗~~~~~~~）

至于番外，是有这个打算，毕竟其他几个男配角也是很不错D嘛，虽然最后没有得到女主角的芳心，但是也不该虐待他们，至少得给他们找个好的归宿，安抚下他们受伤的心，是不是？所以也在酝酿中~~~~不过最近酝酿的最多的就是以上那个新的小说了，想写些现代的东西，而且以喜剧为主，不过起点通过新作审核要 个字，这本小说最快也要下周和大家见面了，希望大家能够继续支持偶~~谢谢~~谢谢~~~~（以下省略 字……）

如果大家还有什么疑问的话，请留言，偶会一一解答的哦。

回宝贝，新作的名字暂时还没想好，因为两种想法，一种是四对男女主角全写进一本书里，分四个章节写，还有一种是写一个系列，然后分别写四本，囡囡也在考虑，该怎么写才好呢？要不大家给点意见吧~~~

外篇 番外——殷亟篇

女王把觅觅带回来了！

看着颜寻恺急切地冲上去拥住她的身影，我的心里涌起的，居然不是妒忌，而是祝福。经历了那么多事，我也明白了，或许我从一开始就明白，她终究不是属于我的，就如同影儿一样。我也害怕，如果我非要强求，她会不会也落得和影儿一样的下场？望着她劫后余生显得有些消瘦的容颜，我默默退下了，我的眼角余光看见，一旁的翔天，也和我做着同样的一件事。

是啊，知道她平安，知道她过得幸福，那么我也没有什么牵挂了。在回幽谷的路上，我一直是这么想着。影儿的离去曾经让我觉得万念俱灰，失去了生存的动力，可是觅觅让我懂得了，人活着，是要为自己而活的，任何为了别人而活的人，都只会是一个悲剧，一如那个为了穆真迪而动用血咒的幻昔。所以，今后，即使没有任何人的爱，我也能过得很好，毕竟，我是殷亟，还有一个诺大的幽谷要我去打理，伤风吟月这类事，不该是我做的。

前方突然传来一阵叫嚣声，我停住马，施展轻功跃到树上，朝下望去，原来是一帮山贼在打劫一群家仆模样的人，家仆不敌，已经被打得七零八落。我无心多管闲事，准备转身离开，却听见一个温婉的声音从一边的轿子里传出，止住了我的脚步。

那是一个极为年轻的女子的声音，声音柔柔的，却有着一种不知名的力量："各位大哥，你们打劫，无非也就是为了求财，后面几车，都是我的嫁妆，应该可以满足你们的要求，你们可以任意拿取，我不会让家丁阻挠，但是，我只要求你们，不要伤害到任何人。求财乃是人之常情，但是伤人就有违天理了，好汉当有所为有所不为，这点我相信你们应该明白。"

一番话，说得那些山贼面面相觑，也让我暗自为这个女子叫好，身为一个女子，被一群山贼围攻，还能泰然自若地说出这种话，真是很不简单。我发觉生平第一次，我对一个不知名的女人产生了兴趣，原本萌生的去意也早已消失无踪，我索性在树上坐了下来，看看下面的发展会如何。

山贼好半晌才领会到"嫁妆"这两个字的涵义，于是争先恐后地往后面两辆车冲过去，打开箱子，一片金光灿灿，有珠宝，有金子，看来，这嫁妆，可不是一般的人家可以准备出来的。这样的大买卖也眩花了他们的眼，本来就是草寇，又没有什么组织性纪律性，为了这些金银珠宝，抢的抢，打的打，一时间，场面又混乱了起来，而我发现，发出声音的那顶轿子随同家丁，正悄悄地向一边移走。

当然，事情也并没有那么顺利，山贼中，不光有好财的，也有好色的，轿子没走几步，就被另一部分山贼拦住，色咪咪的目光扫向站在轿子旁边的两个小姑娘："站住，这两个小妞也颇有几分姿色，不如就随大爷上山去，一同做对快活鸳鸯。"

两个小姑娘明显没有见过大场面，有些吓得发抖。这时，一阵清脆的笑声从轿子里发了出来，与此同时，轿帘轻轻地动了一下，我屏住呼吸，我知道，那个让我好奇的女人，就快出现了。

轿帘被掀开，掀开帘子的，是一只白皙的手，那只手光滑洁白，很是纤长秀美，随即，一身红色的嫁裳出现在我眼前，嫁裳下，是一张令人一见难忘的容颜。说一见难忘，倒不是这张脸有多美，充其量也只能算是清丽，但是那张清丽的脸上有着不自然的苍白，一份久卧病塌的人才会有的苍白，和她脸色的苍白相对映的，恐怕就是她那双漆黑如墨的眼睛了，那双眼睛深不见底，象是包含了无尽的秘密。这样的一张脸，这样的白与黑强烈的反差，令她给人形成了极其深刻的

印象，而她脸上永远带着的那份云淡风清，更是显得她这个人的与众不同。

看着山贼淫秽的目光，她没有丝毫不自然，柳眉一挑，子夜般漆黑的眼眸流转过一丝狡黠："诸位喜欢我的两位小婢，是她们的荣幸，不过我这两位小婢从小就服侍在我身边，离开了她们，我恐怕会很不习惯，要不这样，"她改用商量的语气，"如果诸位喜欢她们，那么麻烦把我也带上，我很好养的，就是身体不大好，天天要吃三餐燕窝，两餐鱼翅，还要弄点补药补补，那补药要去都城的万里春药铺购买，分别是野山人参、百年花木、天山雪莲……"

那群山贼听得一愣一愣的，真是个聪明至极的女子！我不禁笑出声来，笑声虽然不大，但是我藏身的树本就离他们不远，所以下面的人很轻易地发现了我，当然也包括——她！一时间，我只觉得她那双眼睛象两道透彻的光，直射我心底，似是把我整个人看穿了个透。

既然被发现了，那我也就没必要躲躲藏藏了，干脆地一跃下树，三下两下地就打发走了那群山贼，本想来个不告而别，不料那袭鲜红的身影很突然地走到我身边："你武功很高。"

"尚可。"我尽量不去接触她的眼睛，那眼睛象是有魔力一般，会让我无所遁形。

她笑了，笑起来有如春风过境，整个人看上去奇异的美："我是萧絮凝，大侠，既然救了我，我能不能再多要求你一件事？"

萧絮凝？好名字！不过我注意的是她口中的那件事："我无意多管闲事，小姐恐怕找错人了。"

"我相信我看人的眼光！"她很是自信地开口，语调是和她的苍白不相符的坚定，"我要你——带我走！"

我没听错吧？我诧异地看向她，她象是预料到了我的反映，恬然一笑："没错，我不想嫁人！"

"为什么是我？"她不会是随便找个男人就要跟他走吧，而我恰巧是那个倒霉的男人？

她眨了眨眼睛，令我突然有种觉得天上星星在闪耀的感觉："因为你和我，有一样的感觉！"她低低地叹了口气，补充道，"为爱受伤的感觉！"

为爱受伤？我的身体不自觉地震了震，她似乎察觉到了我的震惊，淡淡地瞥了我一眼：“我不想窥探你什么事，每个人有每个人的故事，但是，我只求你帮我一次，哪怕我们萍水相逢，但是，我知道，你一定行的！”

或许，我是鬼迷心窍，或许，就是为了这一句“为爱受伤”，我竟然真的带着她走了，不光是她，还有她两个忠心耿耿哭着要跟她一起走的小婢。一路上看着她们两欢天喜地围着她团团转的样子，我突然有种预感，我以后的日子，恐怕会多很多麻烦！

最郁闷的是，这麻烦还是我自己找出来的！

外篇 番外——翔天

，哥哥是色狼，只会和风家那个装摸做样的骗人精玩，把我这个可爱的妹妹晾在一边，，娘亲说得果然没错，男生就是只靠下半身思考的生物！

还有，那个姓殷的也是，一天到晚只会学他老爹摆酷，真亏他还长了一张让我见了就面红耳赤的帅脸，简直浪费嘛，男人没事生那么好看干吗，没听过什么叫红颜祸水吗？我决定鄙视他！唾骂他！看不起他！谁叫他对我过分的忽视！

“小妹妹，发生什么事了？你哭得那么伤心？”温和的声音从我耳畔响起，成功地止住了我泛滥的泪水，同时，一双温柔的大手抚上我的头顶，力道温柔得让我想睡觉，“是不是迷路了？你爹娘呢？”

迷路？拜托！从我知道什么叫路开始，我就不知道迷路这两个字怎么写了，爹也老是夸奖我，这点我完全没遗传到娘亲路盲的基因！说我迷路可是对我莫大的侮辱啊！我抗议地用力甩着头。

“怎么了，头摇得这么厉害，头痛吗？”善心人士好象没理解我甩头的涵义，而是好奇地研究起我甩头的幅度，本来放在我头顶的大手也随着我甩头的幅度开始摇晃，晃呀~晃呀~晃呀~从他的手跟随我甩头的节奏变成了我的脑袋被他的手摇呀~摇呀~摇呀~

“停！”干吗，把我的头当什么了？我头昏脑涨地制止他这种不人道的行为，把自己的小脑袋从那只恶魔的爪下拯救出来，“你以为自己在摇不倒翁啊！再说，我这么聪明，万一被你晃笨了怎么办，你陪得起吗？”捂住脑袋，我用力瞪向那只爪子的主人。

哗——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原来这个世界上还有比殷叔叔他们家两父子更好看的男人哦！平时还以为殷昶有多帅呢，和眼前这个大帅哥一比，套用句娘亲的话——简直就是大饼和批萨的区别嘛，我当机立断地立刻决定移情别恋，红彤彤的小脸绽放出一贯的招牌笑容——据认识我的人说没人会对我的笑脸免疫："哥哥，你好帅啊，你是我见过的最好看的人了！我先自我介绍一下哦，我叫颜小俏，今年十岁，根据我娘和我爹的基因原理来看，虽然我现在还小，但是长大后一定是一个人见人爱的大美女哦，而且，我天资聪颖，学什么都是一学就会，以后一定会是个知书达礼的大家闺秀，再加上我温柔似水的性格，绝对会是个贤妻良母，所以，你一定要等我长大！我不反对你现在有女朋友，反正等我长大以后她们一定人老珠黄了，和年轻貌美的我没得比的，但是你和她们交往归交往，不可以闹出'人命'哦，我可不想和你在一起的时候你还有拖油瓶，那样的话，以后我们的孩子怎么办……"

看着他一脸呆呆的表情，不会吧！这个帅哥该不会是个白痴吧！我开始为我的将来担心了，伸出手在他眼前晃了晃："喂，喂，喂！"

象是被我的手晃回了魂,帅哥一脸受到惊吓的表情，我不满地撇撇嘴，什么嘛，难得一位淑女向他求婚，就给这种反映啊："你叫什么名字啊？"

好长好长一段时间，我的疑问才得到了回答，看来他的反映还真不是一般的慢："我——叫翔天。"

翔天？我一下瞪大了眼睛："不会吧，你就是那个一点都不可爱，又臭屁无比，明明没什么本事却老是以为自己很厉害，除了张脸可以看以外一无是处，还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地对我娘有非份之想的翔天？那只小狐狸？"

他的脸上，隐约可见隐隐爆起的青筋，在他的太阳穴附近一突一突的，满恐怖的！我连忙亡羊补牢地再加上一句："这都是我爹啊，风叔叔啊，殷叔叔他们说的，虽然我觉得和你一点也不象！"

"你爹？颜寻恺？"这几个字是他从牙齿缝里迸出来的，说是咬牙切齿也丝毫不为过。

我大力地点头，对不起了，爹，原谅女儿无心的出卖吧："不过，翔天哥哥，你也别怪我爹啦，我本来也不明白他为什么要这样开坏

你，不过我看见你之后，总算明白了！”

“哦？明白什么？”他对我的话比较感兴趣起来，刚刚的那种肃杀之气终于一扫而光。

“如果我是娘亲，在你和爹之间，我也会选你的，你那么帅，又有那么大的本领，我爹怎么能和你比嘛。我也是很不理解我娘的眼光哦！”老爹啊，不是女儿在背后说你坏话，实在是小命比较重要，不过，从事实的角度来说，是这样也没错。

他的脸色这下可以说是完全好转了，俊脸上添了一抹笑容，让我的小心又那么不受控制地乱跳了几下：“你，是觅觅的女儿？”

我小心地让自己的口水不要流出来，同时用最可爱的笑容面对他：“是啊，翔天哥哥，虽然我娘没眼光地没选择你，不过我可是很有眼光的，而且人人都说我和娘长得很象，不如，就这样吧！”我爬上他的肩，用力圈住他的脖子，“就由我，代替我娘，来安慰你受伤的心吧。”

他的那双摄人心魂的桃花眼盯着我看了半天，在我以为他被我即将长成的美色所迷惑的时候，他慢吞吞地开口了：“我——好象并没有恋童癖，而且，我身边不乏美艳的绝色，我又为什么要等你这颗不知道何年何月才能成熟的青涩果实呢？”

“唉，我还以为你很想看到我爹气急败坏的神色呢，看来我错了，原来我爹说得没错，你啊，只配做他的手下败将！”我不无惋惜地叹着气，成功地看到他眼里一闪而过的不甘。

外篇 番外——翔天

很好，既然他当初不是完全死心的，那么我就还有机会！我故意把脸侧转 度，对着他——据爹说这个角度是我看上去最象娘的：“考虑一下吗？其实，六年，并不是一个很长的时间哦。”

果然，他对着我的脸失神了好一会，才长长地叹了口气，把我整个人抱起来：“看来我没有拒绝的理由不是么？不过，你这种鬼灵精怪的性格，真不愧是觅觅的遗传啊，”他笑了笑，“但是很对我的胃口，我还是第一次遇到向我求婚的女人。”

我皱了皱鼻子：“我这是先下手为强，该出手时就出手，我娘也说过，当你看中一朵花的时候要立刻摘下来，不然，等到犹豫再三，再

考虑出手的时候那朵花有可能已经变成残花败柳了，我要残花败柳来干吗。”

把他比喻成残花败柳？他有种哭笑不得的感觉。

“小俏！小俏！”远远的，有好几个声音传过来。

这才发现我失踪了？良心不安来找我了？我依旧保持趴在他身上的动作不动，非常有色女本色地汲取他身上的温暖，对那几个烦人的声音装作没听见。

倒是他，推了我一下：“好象有人来找你了，而且……”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他的唇贴近了我的耳朵，“还是两个小帅哥和一个小美女哦。”

虽然我胆子一向满大，但好歹也是个女孩子，女孩子的娇羞我还是有的，我不负众望地红了脸，转过头，看见他含笑的眼睛以及——我老哥、风恋若和殷昶惊讶的表情，是我的错觉吗？我不禁揉了揉眼睛，我好象看见殷昶那一向冷冰冰的眼神中闪过一丝杀气。

“你是谁？”

“放开她！”

几乎同时地，老哥和殷昶两张嘴巴一起发出声音，不过差别就在于，我老哥的声音满是好奇，而殷昶的……我不自禁打了个寒颤，不愧是殷叔叔的儿子，那种肃杀之气都一模一样。

似乎感觉到我身子的轻颤，他的手按上我的背，很有安抚意味地轻轻抚了下：“我是谁这个问题，你们不妨问问小俏。”

顿时，三双眼睛往我身上投过来，询问的那是我老哥，羡慕兼花痴的那是风恋若，还有愤怒的——愤怒的？原来殷昶除了装酷还会发怒啊！我一时间惊讶地张大了嘴巴，有点语无伦次：“他是——他是——”

一张唇形完美的嘴巴在我脸上“啾”了一下，他代我说完我没说完的话：“我是她未来的夫君。”

啊！他亲我了，他亲我了耶！我的脸一下子货真价实地红到了脖子根。

“什么？你是我妹夫？我怎么不知道？”老哥的大嗓门在听完他的话之后震天动地地响起，不过没能维持多久，因为殷昶一记杀人的眼

光让他不得不收住了声音。

“可是，他真的好帅！”风恋若娇滴滴的声音充分地满足了我的虚荣心，不过她的下场也和我老哥一样惨——被殷昶狠狠地瞪了一眼。

“小俏？”处理完那两个之后，殷昶果然冲着我来了，“这是怎么回事？”不知是不是我听错了，他的话里，颇有些威胁的意味。

该怎么说呢？我看了一眼翔天含笑的眼睛，再次忍不住地流出了口水：“没什么啦，只不过，我和这位宇宙超级无敌大帅哥，私定终身了而已。”嘻嘻，想想以后这张帅得一塌糊涂的脸我可以天天看到，我就止不住的开心。

“私——定——终——身——”殷昶一字一字地说着这几个字，漂亮的眼睛布满暴风雨来袭的阴霾，“谁允许你可以胡乱和人定终身了？难道你不知道？我和你从小就指腹为婚，我，才是你未来的夫婿！”

指腹为婚？我怎么不知道这回事？不过看着他的脸，我突然有所感悟，我果然是大美女啊，虽然还未发育成熟，但已经有两个大帅哥为了我而争风吃醋了，真是罪过啊。

环着我的手臂稍微紧了紧，我抬头，正好撞进翔天凝视我的眼中，听见他轻柔的话语：“如果感情能够预定的话，那也不会有那么多遗憾会产生了，爱情是无法勉强的，最终的决定权，还是在小俏手中，小俏，你明白吗？”

他的眼睛里，仿佛有着某种伤痛，让我不由得牵动了心，一心只想怜惜眼前的他，让他眼睛里不要露出这种落寞：“翔天哥哥……”

“翔天？他就是那只神兽？”离得最近的殷昶听得最清楚，立即大嗓门地引来了其他两个的注目。

“他就是想和我爹抢我娘的那只狐狸啊？不过后来没成功，灰溜溜地失踪了好多年。”颜姓兄长对风姓小妞如是解说，我看到翔天的额头多了一条黑线。

“恩恩，我也听说过哦，说他很臭屁，还强吻过我爹呢。”风姓小妞拼命点头，翔天的额头上又多出一条黑线。

“原来如此，你抢不到觅觅姨，现在就把脑筋动到小俏身上，想大小通吃吗？真是无耻！”殷昶最后下了判断。

我心惊胆颤地看着翔天面无表情地站起来，额头上清晰可见的三条黑线，拳头喀喀作响，我赶紧上前，用力抱住他，卖力撒娇："翔天哥哥别听他们胡说，小俏最喜欢翔天哥哥了，别生气啊翔天哥哥！"想起我娘生气时爹用的惯用招数，我决定也依样画葫芦，小嘴精准地对准他的嘴，亲下去！

周围响起一片抽气声，而我恍然未闻，我只是觉得，他的唇好烫，好热，烫得我的唇几乎贴不住他的。而他的眼睛，就这样定定地看着我，从开始的震惊，到茫然，到泛出一丝柔情。他的大手慢慢地圈紧我，唇也渐渐变得温柔，与我的纠缠在一起，不由自主地，我缓缓地闭上了眼睛，整个世界，好象就只剩下我和他。

"颜——小俏！"一个不识相的声音打扰了我们俩的世界，等他放开我，我才意犹未尽地睁开眼睛，望向声音的发源处——殷昶那张发青的脸，该死，忘了还有个麻烦。

"我会等你长大！"耳边响起翔天温柔的声音，我再抬头时，他已经在一片红色的气中身体渐渐变得透明，"别让我等太久啊，小俏！"

我的眼睛闪着星星看着他消失不见，才刚想转身，就被一股大力拉到一个炽热的胸膛里，殷昶异常认真的眼睛看着我："你是我的，小俏，我不会让他抢走你的！"说完，我可怜的唇再次遭到掠夺。

唉！我有预感，这，仅仅是我的故事的一个序幕！

囡囡开始致力于新书了，这本还有几篇番外就彻底结束了~~~谢谢大家支持哟~~~~~

PS：这几天眼睛发炎发得很厉害，暂时就米法更新了，等眼睛好了偶会继续努力的。

凌妃（上部）

作者: 花无痕

==========

第 1 章

被迎娶进雍亲王府的时候我十三岁，天真烂漫。胤禛是我的丈夫。而我是他的第三位侧福晋，我叫钮祜禄凌云。

算命的先生在我周岁的时候说，这个女孩后日必当凌云直上，贵不可言。于是父亲取名给我叫凌云。自幼便同兄弟们一起读书识字，我聪敏过人，过目不忘，出于几位兄弟之上，父亲很是为我得意。

皇上已经快六十岁，已经是风烛残年，传位于哪位皇子是众人瞩目的焦点。大皇子出身低微，二皇子为皇后所生，襁褓中已经被立为太子，然而太子生性懦弱，皇帝对他极为失望不满，曾一度因罪被废，虽又复被立为太子，然而太子之位已经是岌岌可危。胤禛是四皇子，才干优长，做事雷厉风行，毫不手软，在众臣中也颇有声望。又有八皇子，礼贤下士，仁德博爱，素有“贤王”美称，但是皇上最喜欢的却不是他，而是十四皇子胤祯。胤禛，胤祯为一母同胞的兄弟，胤祯风神俊朗，机智灵敏，一向最为皇帝所宠爱。

朝中的大臣分为三派，一派是正统派，拥护皇太子继承皇位，胤禛也属这一派，然而却也对皇位野心勃勃；另一派主张拥立八皇子，然而八皇子不为皇帝所喜，屡屡遭斥；还有一派，也是势力最强的一派，拥立十四皇子胤祯。

父亲其时已经是工部侍郎，手中握有实权，成为三位皇子相互竞争的对象。父亲也曾为到底支持谁而彷徨了很久。终于一件事使得父亲下定决心支持胤禛。起因是这样的。

康熙四十七年，黄河泛滥成灾，朝廷放下赈灾粮款却被贪污一空，一时间，受灾之地饿殍遍野。于是就有御史杨鼎忠上折子弹劾，皇帝震怒，命胤禛与十三皇子胤祥查明此事，并筹款赈灾。胤禛到任后，立刻雷厉风行的查办起来。此案牵连甚广，江苏，安徽，河南等地大小官员一百三十多人同流合污，证据确凿，首犯刘玉棠俯首认罪，被处以斩首，其余大小官员或被斩首，或被抄家，或被流放，或被罢饬。案子处理过后，胤禛上书称工部侍郎凌柱兢兢业业，克己奉

公，举荐他出任工部尚书。皇帝于是应允，升父亲为工部尚书。父亲因此对胤禛感恩戴德，第二天就站到了支持胤禛的队伍中，并将我嫁给胤禛做侧福晋。

胤禛已经有一位正室福晋，两位侧福晋。正室福晋乌喇那拉氏，是内大臣费扬古之女。容貌秀丽，举止端庄，自垂髫之年即嫁于胤禛，虽说相敬如宾，然而胤禛并不很宠爱她，因为她严肃有余，情趣不足，胤禛年纪又轻，所以另纳了两位侧福晋。

年氏是巡抚遐龄之女，原本是胤禛府的包衣奴才。年氏身材修长，有沉鱼落雁，闭月羞花之貌，又颇有心机，对胤禛的喜好掌握的一清二楚，故而最得胤禛的宠爱，王府上下无人敢掖其锋。

耿氏娘家虽然也是书香门第，远不如其他两位福晋那般显赫，故而为人也十分的低调。然而温柔婉约，细心体贴，故而胤禛对她也是十分的钟爱，并没有因为她出身微寒而对她有半分的轻贱。

出嫁的那天，母亲嘱咐了我很多话，大抵是“一入候门深似海”之类的，要我处处留意，步步小心。

父亲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凝视了我片刻，道：“以后就看你自己了！父母帮不了你，荣辱皆在自身。”

就这样我上了轿子，一路吹吹打打的到了雍亲王府。婚礼的仪式是繁杂的，然而却又有诸多的讲究。我也记不了那么多，只是象个木偶一样听喜娘在耳边吩咐，然后就照着她的话做。头上顶着十几斤重的凤冠，压得我整个人都晕晕的。若不是一直都有人扶着，怕是会一跤跌坐在地上。

拜过了天地，便进了洞房，然后就开始了漫长的等待。我知道胤禛在外面陪客人喝酒，等他回来了就会掀开我的盖头，然后是喝交杯酒，再然后……我的脸臊热起来，不敢再想。心却怦怦的跳个不停。

不知道过了多久，就听见外面有脚步声音，紫雯忙上前来帮我整理整理衣服，细声说道：“王爷就要进来了。”

我直起已经酸疼的腰，端端正正的刚坐好，门就开了，紧接着进来了许多的人，然后就听到一个温柔的声音，“让云儿久候了。”

话音一落，房间里就跪倒一片，齐声道：“王爷千岁千岁千千岁！”

“赏！”

接着就见他用一根系着红流苏的金挑子挑开了红盖头。眼前霍然一亮，就看见一个风流俊雅，气度不凡的年轻人含笑看着我。我知道，这个就是我的丈夫胤禛了。我微微的垂下了头，就听见他笑道，“原来我的侧福晋居然如此清丽可人。”

我脸一红，心里却象灌了蜜一样。我年纪虽幼，身形也未发育完全，却已经有了倾城之姿。

喝交杯酒时，一时紧张，竟然将半杯酒洒落在胤禛的袖子上，心下正忐忑不安之时，胤禛却笑道：“不妨，不妨。”将酒一饮而尽。然后用帕子轻轻将我嘴角的酒迹擦掉。我心登时一热，脸又红了起来。

胤禛哈哈大笑，“你可真爱脸红！”说着在我脸上轻轻的拧了一把，我一羞，脸登时变成了红苹果。

胤禛忽然收住了笑，温柔的说道，“你且早点休息，不必等我。我还有客人要陪。明天一早要进宫去见皇阿玛和额娘，你养足精神才好。”不待分说便转身走了出去。随他进来的仆人也忙施了个礼跟着他出了去。

我登时愣住了。这和我想象中的新婚之夜完全的不同。我默默的坐了下来，一时竟不知如何是好。紫雯上前道：“既然这样，小姐也早点安歇吧。”说着叫翠雯一起来帮我更衣，卸妆。

我任她们两个人摆布。她们都是我自幼随身伺候的丫鬟，陪我嫁了过来。紫雯细心温柔，遇到大事却坚决果敢。翠雯直爽干练，聪明机敏，有临机应变之才。两个人都是我的左膀右臂。这以后的日子真是少不了她们。

次日，刚刚四更天我就已经被唤起来，之后便是沐浴更衣。觐见皇上非同小可，这些都是必要的礼仪，省略不得的。

刚刚穿上贴身的中衣，就进来两个嬷嬷，后面还跟着四个十六七岁的丫鬟，都生的十分的水秀。一个手里捧着朝服，另一个捧着一个托盘，里面放着一只累丝金凤，凤口里衔着三串珍珠，最中间那串的底下一颗足有拇指大小，发出柔和的光芒。还有一个丫鬟手里的托盘放着几只华丽的珠钏并耳环镯子玉佩。另有一个丫鬟捧着胭脂水粉。六个人一进来，齐齐的跪下，“给侧福晋请安！”

我微微一笑，“起来吧。”礼罢起身，其中一个嬷嬷道：“从今儿个起，奴才们就是伺候侧福晋的人了。奴才夫家姓刑，那一个是张嬷嬷。”

我点点头，刑嬷嬷继续说下去，“这几个丫鬟都是精心挑选出来伺候娘娘的，以后她们若有什么不是，福晋尽管责罚。”说着指着捧朝服的丫鬟说道：“这一个叫嫣红，十七岁了，做事很是稳妥，福晋有什么事情尽管吩咐她。”

我细细的打量了她，身材不高不矮，皮肤白净细腻，瓜子脸，眉眼都细长，人看起来温柔沉默，果然象是个稳重的人。

接着又指着托着金凤的丫鬟道：“这个叫红玉，也是十七岁，做的一手好针线活。”红玉身量和嫣红相当，鹅蛋脸，眉毛弯弯的，眼睛又黑又大，十分的有神采，看起来就是个机灵的孩子。

说着又介绍那两个。捧珠钏的那个叫小篆，才十五岁，模样也十分的出众，只是有点怯生生的。另一个叫香草，十六岁，也很是伶俐。

我道了一声赏，紫雯忙拿出两个十两的大元宝两个尺头赏给两个嬷嬷。四个丫鬟则是一人两对银裸子并一副镯子，再加上一个尺头。六个人忙又跪下，齐齐的谢了赏。

刑嬷嬷上前一步道：“容奴才给娘娘梳妆。”说着与张嬷嬷两个人一起动手，给我梳了一个宫妆髻，然后为我戴上金凤，插上珠钏，金步摇，又在鬓角簪了一朵刚刚撷下的红玫瑰。梳罢头又仔细端详了端详，这才让嫣红上来给我施粉上妆，片刻的功夫镜中就出现了一个高贵华丽的宫妆少妇的模样。

张嬷嬷啧啧的称赞道：“这宫里宫外这么多的娘娘，福晋，就属我们福晋最美了！”

我脸禁不住微微的一红，正要说话，就听见外面一个细细的声音禀告道：“奴才小路子给娘娘请安！”

我看了看刑嬷嬷，刑嬷嬷笑道，“这个小路子是府里的太监，是王爷打发来服侍福晋的。”说着唤他进来。

只见小路子穿着太监的服色，把手紧逼着，快步走上来跪下请了个安，动作十分的伶俐。“王爷说外面轿子已经备好了，打发小路子过

来瞧瞧福晋是不是已经预备好了？”

我点点头，“咱们走吧，别让王爷久等。”

众人忙答应着，紫雯上前扶起了我，小路子颠颠跑到前面去引路。其他的人一溜的跟了过来。

走到前厅，就看见胤禛端坐在那里，今天胤禛也是一身朝服，原本俊秀儒雅的面孔看起来也就带了几分严肃。

我赶上前去给胤禛请安，胤禛忙笑着将我搀起来，“以后在家里不用行这个大礼。皇上这会已经下了早朝，我们得赶紧了。”说着携着我的手一同出去，然后扶着我上了轿子。

我又惊又喜，万万没有想到他居然如此温柔体贴，在众人面前又是如此的不避忌讳。只是不知道他是对所有的福晋都是如此，还是单单对我一个这样呢？这会见了皇上皇妃我该如何做才能讨他们喜欢？

脑子里正胡思乱想着，轿子已经停住了。原来已经到了宫门，我忙下了轿子，换乘了一辆宫车继续走。又行了片刻，车子再次的停住，只听见外面一个尖细的声音道：“请雍亲王侧福晋下车。”接着一个太监挑起了帘子，上前扶住我的手。另一个太监却在车前跪了下来。我登时愣了一愣，这脚就踩不下去了。

就是这一犹豫间，胤禛已经看出我的神色，笑着走上来一把将我从车上抱了下来。我的脸登时羞的通红。小声耳语道：“这么多的人，你怎么……”

胤禛微微一笑，“你是我的福晋，怕什么。”接着轻声说道：“下次你踩着太监的背下来就是了。”

我方才明白，原来那个跪着的人居然是这个用处。不禁有些羞惭。

我紧随着胤禛走着，一路上心神不安，竟然也没有看什么景致，只是觉得深宫重重，充满庄严肃穆之气。正走着忽然见胤禛停了下来，定神一看，原来已经到了胤禛额娘住的永和宫。就看见一个四旬左右的太监赶着上来打了个千，“奴才秦海给四爷，侧福晋请安！”

胤禛笑道：“起来吧。”

秦海笑着起身道：“万岁爷和德妃娘娘这会子都在里面等着见四爷和侧福晋呢。”

胤禛点点头，“你去禀告一声吧。”

“是！”秦海打了个千，一溜烟的跑了进去。

我的心不由的跳了起来，胤禛转过头来看看我，低声道“你也不用害怕，小心应对就是了。”

正说着，秦海走了出来，高声道：“着雍亲王胤禛，雍亲王侧福晋钮祜禄氏觐见！”

我定了定神，随着胤禛走了进去。

一进屋子就看见上面端坐着两个人，一个身着明黄色的龙袍，头发胡子花白，然而目光却炯炯有神。这自然是皇上了。侧坐在他身边的穿着的中年妇人不用说就是德妃了。德妃年近五十，然而保养得当，看起来不过是四十岁的模样，却是慈眉善目。

我不敢多看，忙垂下头，同胤禛一起跪拜了下去。

“儿子胤禛”

“媳妇凌云给皇阿玛，额娘请安！”

皇上笑了声，“起来吧。”

德妃笑道：“走近点我瞧瞧。”我忙上前了几步，在德妃面前跪下。

德妃笑着携起我的手，细细打量了几眼，笑道：“哎哟，好标致的姑娘。”皇上闻言不由得看了我一眼，脸色微微一变，一抹恍惚的神色一闪而过。德妃却不曾在意，笑着对胤禛说道：“我看啊，你的几个媳妇里面就属这个最漂亮。”接着细细的问平日有什么爱好，喜欢看什么书，我一一恭谨据实回答。”

皇上一边喝着茶一边听着，忽然微笑着问道：“你父亲是凌柱吧。”

我忙答道：“是的。”

皇上点点头，“凌柱做事老成谨慎，生的女儿也是德才兼备，不错。”接着问德妃：“你看我们赏她什么好呢？”

德妃笑笑，“不如把前几天贡上来的那只白玉净瓶赏了她。”

皇上一笑，只说了一句“小气。”

德妃微笑着看着皇上，“那依皇上的意思呢？”

皇上且不回答，转过来问我，“你想要什么赏赐？”

我忙跪下答道：“云儿不要什么赏赐。”

“你想要什么尽管的说,不要不好意思。”

我想了想，答道：“云儿听说最近皇阿玛理政，忙的常常连饭都顾不上吃。要是皇阿玛真的要赏赐云儿什么，就请晚膳的时候皇阿玛您多吃一碗饭吧。您的身体安康就是给云儿最大最好的赏赐。”

皇上哈哈大笑，“果然是好孩子。”说着吩咐道：“秦海，去把上书房里的那只翡翠如意拿来赏凌乌喇那拉氏。”

秦海忙答应着去了，半晌捧着东西过来，交到我的手上。这柄如意，通体碧绿，柄上还镶着一颗硕大的夜明珠，十分的贵重。我忙接下来，跪下谢赏。

“好了，朕还有政务要办，胤禛，你和云儿先回去吧。”

我们忙答应着。

皇上迈着步子走了出去。

“恭送皇上！”一屋子的人都忙跪了下来。

德妃又携着我的手说道：“我很是喜欢你，你闲着没有事情尽管来宫里坐坐，陪陪我说话。”

我有点受宠若惊，“云儿知道。谢额娘垂爱！”

“恩。这会子你先回去吧。”

胤禛又说了两句闲话，这才与我退了出去。

一出宫门就松了口气，胤禛似笑非笑地看着我，“没想到你居然投了皇阿玛和额娘的缘，那柄如意前一次太子爷看上了求皇阿玛赏赐给他，皇阿玛都没有舍得，今天居然赏给了你。”

我只是微微一笑。

========

第 2 章

回到王府就立刻换掉朝服，将装容整理了一下往内堂走去。

刚到门口，一个太监就迎上来打了个千，随后高声叫道：“侧福晋到～”

我定定神，提起裙裾迈了进去。

胤禛端坐在堂上，身边的位置上坐了一位衣着华丽的少妇。也不过是二十七八的年纪，容貌十分的秀丽，只是表情肃穆，不苟言笑。我知道这位必然就是胤禛的正福晋乌喇那拉氏了。她身边还站着两个年纪略轻的少妇，一位也就二十出头，身上穿的是绣金洋红缎褂子，下着雨过天晴洋绉裙，乌黑浓密的秀发齐齐整整地梳了一个把子头，上面插满了珠钏。鬓如刀裁，肤似腻脂，柳叶眉、丹凤眼，小嘴很薄，此刻似笑非笑的抿着，着实是个闭月羞花的美人。只是目光却是十分的犀利，正上下的打量着我。这大概就是侧福晋年氏了。

另一位年纪也是二十左右，上身藕荷色坎肩套着玉白衬衫，下身是葱黄水泄百褶裙，半露水红绣梅撒花鞋，也是珠翠明铛戴的十分的齐整。身材较年氏略矮一些，鹅蛋脸，两条弯弯的新月眉，一双水凝杏花眼，腮凝新荔，鼻腻鹅脂，气度十分的温柔沉静。此刻也是不停的打量着我。看她的打扮自然就是侧福晋耿氏了。

我碎步走到胤禛与乌喇那拉氏面前，盈盈的拜了下去，“云儿给王爷，大福晋请安！王爷福晋千岁千岁千千岁！”

身后跟着的丫鬟们也都跪了下去，刑嬷嬷赶着捧过来一个小茶盘，里面放着一只小盖钟，小心翼翼的递给我，我接了过来，举过头顶，献给乌喇那拉氏，轻声道：“请大福晋用茶。”

乌喇那拉氏淡淡一笑接过茶，饮了一口，算是正式承认我这个侧福晋。放下茶才慢慢的启口说道：“从今儿起，你就是王爷的侧福晋了，以后服侍王爷就是你的本分。我这个人凡事是可有可无的，可是王府有王府的规矩。你只要守着规矩，断然没有为难你的事情。这个府里除了王爷和我，就属你和年氏，耿氏身份高贵。她们进来的比你早，年纪也比你长，你也要尊称她们一声姐姐。以后你们要和睦相处，不要为了争王爷的宠爱而伤了彼此的和气。你可知道了？”

我忙恭谨的回答：“云儿知道。云儿今后一定用心服侍王爷，谨守王府的规矩，和姐姐们和睦相处，但凡有不是的地方，还请大福晋教导我。”

乌喇那拉氏微微一笑，看来是很满意我的答复。

“给年氏耿氏见个礼吧。”

我忙站起来，给年氏耿氏分别都施了个礼，她们也都忙着回了一个平礼。

胤禛看着微微一笑，“云儿年纪还小，以后你们就多担待点吧。”

乌喇那拉氏笑道：“王爷放心好了，我会照应着她的。”

年氏也笑道：“不看僧面自然也要看佛面啊，王爷都已经发下话来，谁还敢难为她呢？”

胤禛微嗔道：“兰儿——”

年氏微微一笑不再说话。

我走到年氏跟前颔首道：“云儿初入府，还有许多不懂得的地方，少不得日后要请年姐姐多多的指点我。”说着话题一转，“早在入府前就听说年姐姐天生丽质，云儿倾慕已久了，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云儿自愧弗如。”

年氏闻言大笑，“好甜的一张小嘴！”面色也顿时缓和了许多。

众人又闲话了片刻，这才散了。我松了口气，扶着紫雯的肩慢慢的回到我住的飞云轩。

回到房间我坐下，红玉眼疾手快，赶忙倒了杯茶过来，笑着说：“福晋喝杯茶吧，一早就去宫里觐见皇上和德妃福晋，回来又忙着给大福晋请安，忙了这么久连口水都没有沾，怕是渴的很了。这是上好的碧螺春，还是今年的新茶，只掐了心儿的那片嫩叶，水是玉泉水，您尝尝。”

我微笑着接过茶来抿了一口，果然入口芬芳，不禁多看了那丫头一眼，果然是个机灵的人。一瞥眼，看见刑嬷嬷张嬷嬷仍规规矩矩的站在那里，便说：“刑嬷嬷，张嬷嬷你们且下去吧，这里有这几个丫头也尽够服侍了。你们也去歇会，回头有事情再叫你们。”

两个人忙赶上来施礼谢恩，躬着身子退了出去。我不禁暗自惊叹，这两个嬷嬷规矩真真是守的严。的

红玉看我望着两个人的背影发怔，眼珠一转，笑道：“福晋是不是觉得这两个嬷嬷规矩特别的多？她们两个原来是王爷的教引嬷嬷，那都是宫里出来的嬷嬷，难怪规矩多呢。”

我点点头。红玉接着说道：“我们这几个人里，嫣红原来是王爷的奶妈子洪嬷嬷跟前的人，后来洪嬷嬷殁了，因为飞云轩一直都空着，就打发她过来统管着，主要就是看着屋子，顺便约束些下面的丫头子。这次把飞云轩赏给福晋住，她也就直接来跟前伺候了。小篆，香

草都是今年刚从下面的庄子里选出来的，人是很伶俐的，福晋您尽管放心的使唤。”

我含笑听着她把这些人的来历说了个遍，独独没有说到她自己。不禁笑了起来，“你说了这么半天怎么没有说说你自个儿啊？”

红玉笑着：“我是洪嬷嬷的外孙女，原来是王爷房里二等的丫头，本来是个上不了什么台面的人，平实那是不入王爷眼的，因为勉强针线活做的还好，知道福晋身边只怕还缺人使唤，就把我赏了福晋了。现在奴才能才福晋身边伺候，那是奴才几辈子修来的福气。”

我不禁笑了起来，“一张小嘴真是能说会道，也难为你了，紫雯，拿那翡翠簪子赏她。”

紫雯将簪子取来，一边递东西，一边笑着说：“今后你就是福晋身边的人了，你人十分的伶俐，那是很好的。不过呢，”说着扫了屋子里的众丫头们一眼，接着说道：“咱们做奴才的第一个是要忠心，这心里眼里只能有主子一个人；这第二个要用心，要处处都为主子着想。你们有了这两个心，福晋自然会疼你们，赏赐也是尽有的；可是要是因为贪人家的钱什么的做了对不起主子的事情，那上天都不会容你们！你们可记清楚了！”

红玉，嫣红，香草，小篆忙都闻言都是一凛，忙道：“咱们记的清楚了！以后自当忠心耿耿服侍福晋！”的

紫雯莞而一笑，“这就是了。”

我暗暗的点头，好个紫雯，真真是恩威并重，这一番话说的自是极有分量。我明白，她这是警告这些丫头，就是怕她们为了奉承那几个妃子，暗通曲款，做出什么不利于我的事情，所以事先给她们一个惊醒儿。

“你们几个都下去吧，这屋子里就留我和翠雯两个就够了。”

丫头们答应着都退下去，却也不敢走远，只在外面的格子里站着。

紫雯看她们都出去了，这才低声询问：“主子看奴才这么说可还使得？”

我笑了，“比我自己说的还好呢！难为你想的周全。”

翠雯也笑道：“你平实文文静静的，没想到发起威来也这么厉害。”

紫雯笑道：“我哪里有什么威？我不过是借了主子的威罢了。”

正说笑着，见小篆走到格子前细声道：“福晋，午饭已经预备好了，是现在就传过来还是再等会子？”

我笑笑，“她不说我也忘记了，这会还真是有点饿了，传上来吧。”

小篆答应着去了，几个小丫头子忙进来摆桌子，翠雯忙也摆上杯箸，一会送饭的婆子将食盒子传进来，红玉嫣红几个人忙着将菜摆上来，我一看，满满的鱼肉，不禁笑了起来。

紫雯也笑，转身吩咐：“咱们福晋喜欢吃清淡的，告诉厨房已经做点精致的就是了，不用弄这个虚文。”

红玉忙笑着：“要不然我吩咐厨房再重做一分过来？”

我笑笑：“也不必了，我将就着吃点就是了。”

嫣红笑着捧上来几样小菜：“这个是奴才亲手腌制的，只怕还能对福晋的脾胃。”

我看了一眼，笑道：“很好。”

翠雯忙端过来放在我跟前。一时寂静无声，片刻饭毕。香草端来茶，我漱了下口，红玉才又奉上一杯喝的茶来。

我看着几个小丫头子要将饭菜撤下去，忙说：“你们几个人还都没有吃，不如就着这些菜吃了。”

几个人忙答应着。

我自顾自的回内间去歇着。

入夜时分，小路子噔噔跑过来一躬身打了个千，“王爷今天晚上过来，福晋预备一下。”

我心禁不住开始跳了起来，回头看了站在身边的刑嬷嬷一眼，刑嬷嬷面带微笑，“福晋不用担心，咱们王爷是十分和气的。奴才给福晋好好打扮打扮，准让王爷看的目瞪口呆。”

我忍不住一笑，却立刻觉得自己失礼，忙收敛了笑容。这边刑嬷嬷叫了几个丫头，饶是几个人一起动手，也花了大半个时辰方才装扮

好，向镜中一看，果然是艳若桃李。美目流转间，自有一番动人之处。

正在镜中仔细端详，忽然看大镜中映出一个男人的影子，心里一惊，转身一看，胤禛已走到跟前。慌忙站起来，一时间手足无措，半晌才想起来尚未给他请安，身子忙福了下去，礼尚未成，已被胤禛扶了起来。一双俊目细细的打量着我，忍不住又羞红了脸，慢慢的垂下了头。

胤禛微笑道："以前读书时读到'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总觉得是言过其实，昨日见了你才知世间果然有倾城倾国之美人。"

"王爷……"我又羞又喜，一时说不出话来。

胤禛手指轻轻拂过我的脸颊，带着明显戏谑的神情看着我绯红了的面庞，又轻轻将我拉到身边，在耳边轻声道："本王就喜欢看你害羞脸红的模样，让人想一口吃下去。"

我大窘，一直红到脖根，细声说："让人家看见……"

胤禛哈哈大笑，"你看看还有谁在？"

我向四周一看，这才发现不知道什么时候那些丫鬟嬷嬷太监都躲了出去，整个房间里只剩了我与胤禛两个人。

"放心了？"

我更觉害羞，忙将脸埋在他胸前，一颗心怦怦直跳。耳边却听到他轻轻的笑声，"现在肯让我吃了吗？"

我已经羞的说不出话来，他轻轻托起我的脸，吻就落了下来，顿时只觉天旋地转，浑然不知身在何处……

翌日清晨，我缓缓睁开眼睛，却发现他早已醒了，正凝神注视着我。一想起昨夜的缠绵，忍不住再次绯红了脸，忙用被子蒙住了脸。

胤禛拉开被子，笑道："怎么还是这么害羞？看你脸红的，我又忍不住想咬你一口了。"说话间轻噬住耳垂，我身子顿时一抖，颤声央求道："王爷……"

胤禛哈哈大笑，翻身起床，"这次就饶了你！"

外面的丫鬟听见里面有了动静，忙进来伺候。我也挣扎着要起身，却被他用手轻轻压住，"不忙起来，你再歇歇。今早也不用去大福晋那里请安了。"

我慌忙道："这怎么成啊？那是规矩啊。"

胤禛淡淡一笑，然而声音却是不容置喙"本王的话就是规矩。你就歇着吧。"

红玉忙道："这是王爷心疼福晋，福晋别辜负了王爷的这片情意。"

我看看胤禛的神色只得答应下来，心下却暗自烦恼。这才是新婚第二日，胤禛对我的宠爱是勿庸置疑的，然而他这样做却无意给我树了敌人。只怕乌喇那拉氏，年氏，耿氏都会对我心存不满，日后在王府里岂不是举步为艰？然而他是王爷，谁敢违逆他？

我看红玉嫣红几个人忙着给他换上朝服，便知道他这一早起床是要去上朝了。虽不起身，然而眼睛却一直注视着他。直到他出了房门，才慢慢合上眼，也不敢深睡，略略躺了会才起身。

紫雯忙过来轻轻扶住我，帮我整理了一下衣裳，这才吩咐小丫头进来。因为我仍坐在床沿上，那丫头就将脸盆举过头顶，翠雯将一块帕子掖在我领口，我这才开始洗脸，洗罢脸又拿过青盐擦了牙齿，漱过口后方起身着衣。红玉见紫雯翠雯两个人忙着，一时插不上手，便倒了杯茶过来，"福晋一定口渴了，不妨先喝杯茶。"

我心中暗暗赞赏，这个丫的确头细心机灵。有心想抬举她，但想想这会还不知道她的根底，若是好倒也罢了，若是不好，她将来恃宠而骄，反而是个麻烦的事情。所以心中固自喜欢，面上却不露出来，只是接过茶抿了一口就放下了。

这里紫雯两个人服侍我穿好衣裳，刑嬷嬷便要上来给我梳头，我忙拦住了。"今天也不用进宫，让紫雯给我随便梳个头就是了。便是头上也不要那么多珠钏，沉甸甸的压的我头晕。"

刑嬷嬷忙笑着答应了，又问："早饭用点子什么呢？"

我笑道："要碗粥，再配上几样小菜也就是了。"

刑嬷嬷忙答应着叫人去吩咐厨房。

妆罢，丫鬟已经将早点摆好，红玉盛了一碗粥递过来，我就着小菜吃完。这边小丫头子将东西收拾下去，因看见翠雯收拾窗下的桌案，忙说："把这个香炉放在别处，这里改成书案，把收在箱子里的笔墨纸砚找出来摆上。还有我的那些书也都拿出来。"

翠雯笑道：“只怕书太多，这里摆不下呢。”

香草正在一边站着，听了这话忙笑道：“这有什么难的，让人从库里拿出来一个用就是了。”说着叫小丫头子。“你去找韩大娘，就说凌福晋要只书架，让她开了库拿一个送过来。”

小丫头忙答应着刚要去，红玉忙拦住了，“这库房的钥匙现在是韩庆在管着，你叫人去找他娘子，韩大娘又要问过韩庆，倒费了两遍事儿。倒是叫小路子直接去找韩庆，怕还快点。”

“这个韩庆是什么人？”我问道。

红玉忙笑着答道：“韩庆，是王爷的奴才，现在是王府的总管，那库房的钥匙现在也是他管着，所以要寻他才拿的出来东西。”

我点点头，小路子忙跑去了。过了会笑眯眯的回来了，身后跟着几个小太监抬着一架紫檀雕花书架。他自己赶着上来打千问道：“福晋瞧瞧可中意？韩总管一听说是福晋您要，立马亲自开了库房门，叫奴才选。”

我点点头，“放在那里吧。”

几个小太监忙放好，这才到我面前磕头请安。我也不正眼看他们，只说道：“拿了钱赏他们，难为他们老远的搬过来。”

翠雯忙从柜子里拿出几串钱来，一人赏了一串钱。那几个太监忙又磕头谢过才退出去。这里翠雯忙着开箱子，一旁红玉，嫣红一起动手，把书拿出来，整整齐齐的磊好。

我坐在一旁的椅子上一边喝茶一边看她们忙，忽然窗外一声笑声，“妹妹这里好忙！”我忙着回头，却见人已经从门口进来了。

==========

第 3 章

这里正看着丫头们忙着将书磊好，会然听见窗外一人笑道：“妹妹这里好忙！”转头一看已见年氏打着帘子进来。

我忙着起身让座，又叫人上茶。紫雯亲自倒了杯茶送了上来，笑道：“福晋请用茶。”

年氏接过茶抿了一口，又上下细细的打量了紫雯片刻，才笑道：“这个是妹妹娘家带来的丫头吧，长的好生标致。”

我笑道："哪里算标致，勉强看的过去罢了。陪嫁过来丫头，都是从小在身边服侍的，平实也被我惯坏了，不懂什么规矩，姐姐多担待些个。"

年氏笑道："妹妹带来的丫头自然都是极好的，有道是什么样的主子什么样的奴才。"

我笑而不答，心下暗暗思量她的来意。

年氏见状笑道："我其实也没有什么事情，不过想着你初来乍到的，王爷这会又不在府里，怕你闷着了，过来陪你说说话。"

我忙陪笑道："多谢姐姐费心。云儿年纪小不懂什么事情，以后还要姐姐多关照着我呢。"

年氏笑笑，"好说。"说着起身去看新置的书案，"这都是妹妹的书？"

我点点头，"不过是闲着看看，打发打发时间罢了。"

"王爷平实也是极爱看书的。原来我在娘家的时候也读过几本书，算是认了几个字，只是家父说女子无才便是德，有个才女的名声也不算好事，说到底做学问那是男人的事情……"

我心下有点不自在，然而面子上却不好露出来，只得笑笑。

年氏在这话题上也不多说，只是到处随便看看，杂七杂八地说上一堆。忽地就看见了香案上贡着的翡翠如意，登时面露惊讶之色。"哟，这个只怕不是妹妹从娘家陪嫁来的吧？王爷赏你的？"

我微微一笑，"这是昨天入宫的时候皇上赏的。"

年氏嫉妒的神色一闪而过，亲热的拉着我的手道："没有想到皇上这么喜欢你，居然把这个赏了你。"

我笑笑，却不知道说什么作答。

年氏方要说话，却见一个女孩进来笑道："原来福晋在这里呢，叫我好找。"

我一愣，心道："是哪个这等无礼。"却见那个新进来的女孩，不过十八九岁，长的虽然算不得一等一的模样，然而神态中自有一份娇媚动人。虽也是一身绫罗绸缎，珠翠满头，然而看言行举止却既不象小姐也不象丫头。

心中正在疑惑，年氏已经笑道：“这个是我屋里的丫头——珊瑚。现在是王爷的跟前人。”又嗔着珊瑚“怎么这么没有规矩，这是侧福晋的屋子，进来不先给福晋请安，还当是在自个儿屋里呢？”

我听了这话已经明白，这个是王爷的侍妾。

珊瑚忙赶着上前过来磕头，“奴婢珊瑚给福晋请安，福晋吉祥。”

我笑着扶起她来，“不用多礼。这是寻你主子来了？”

珊瑚笑着回道：“可不是，西厢福晋说要前日我们福晋描的那个花样子，我那里找了半日也没有看见，过来问问是不是我们福晋另收了起来？”

年氏不待她说完已经笑骂道：“多大个事儿你特特的跑过来。那样子不是在那个紫金描金匣子里收着？”又转过头笑道：“我这个丫头仗着平实王爷宠着她，说话总是这般没大没小的，倒让妹妹见笑了。”

我忙笑着说不妨。

珊瑚接着说道：“那我回去找了出来叫人送去就是了。”说着就要出去，年氏叫住她道：“我也来了半日了，妹妹你这里忙，我在这里没的给你添乱，我且回去，得了空再来看你吧。”

我忙又谦让了一番，这才送她出去。见她出了院子，心里才松了一口气。

翠雯站在身边低声笑道：“这位年福晋果然不简单，借着来看望小姐的名义把小姐一顿排揎。”

紫雯瞪了她一眼，“也不看看地方，少混说。还有以后也别整日的‘小姐小姐’的叫个不住了，以后要改口叫‘福晋’呢。”

翠雯吐了吐舌头，扮了个鬼脸，“就你小心！我也是看着跟前没有人才说的呢！”

我无奈的笑笑，“你们两个就别拌嘴了，叫那些丫头把东西收拾好要紧。”

两个人忙答应着去了，我自己站在门口发了半天的呆才进屋去。

晚上正在看书，就听见院子里有声音，忙放下书起身，刚走到门口就已经迎面碰见胤禛，忙满心欢喜的拜下去，“王爷吉祥。”

胤禛笑着搀我起来，携着我的手进屋来。边走边笑道："今儿我去了一天，你可闷着了？"

我忙笑道："也没有闷，头午年姐姐过来说了会子闲话。"

胤禛身形一顿，笑道："哦？她倒是过来了？"

"是啊，不过没有坐多一会就忙着回去了。"

胤禛笑笑不再追问，进了房间就在床边的椅子上坐下，我忙亲自倒了一杯茶过来，他接过茶喝了一口，一转眼就注意到房间里的变化，笑问道："怎么多了个书架？"

我笑着说："从家里带来了许多的书，没有地方放，就让人搬过来个书架摆着。"

胤禛点着头，走到书案跟前，翻了翻那些个书，不由得面露惊讶的神情。

"怎么？你还看《资治通鉴》？"

我笑了笑，"小的时候哥哥们读书，父亲说女孩虽然不要做什么学问，然而也该认识几个字。所以让我和哥哥们一起读书。那时候先生教的是四书五经那些，字是学了不少，可是总觉得那些个东西学着气闷。后来又来了位邬思道先生，他倒是和别的先生不同，什么八股之类的一概的不讲，只讲《史记》，《汉书》，《后汉书》还有《资治通鉴》什么的。哥哥们学的是治国的大道理，我不懂那些个，只是觉得先生讲的动听，全当听故事了。"

胤禛哈哈大笑。"那位邬思道可是位当世的鸿儒啊！他要是知道他辛苦讲的治国方略被你当成故事听，不知道要气成什么样子。哈哈。"

我微微一笑，"他讲的有滋味，我听的入迷，也算是各得其所。"

胤禛抑制不住，大笑了半天。我见他笑心下也欢喜。也不知道为何，在耿氏那些人面前我总是打起全副的精神，在胤禛面前却总是忍不住露出自己最天真的本来面目。大概是觉得如果在自己的丈夫面前都要演戏就未免太辛苦了。何况胤禛是个这样随和的人。

胤禛止住笑唤"小喜子，你去传一声，说我今晚在小福晋这里歇着了。"

小喜子是他身边第一得用的太监，也不过十六七岁。他忙答应着，到门口吩咐其他太监一声。见别人去了这才又赶着上来，"奴才已

经让人去了。这会子时间也不早了，奴才让人打盆热水王爷擦把脸，然后再洗洗脚，就让小福晋服侍您睡了吧？”

还未等王爷说话，红玉已经打过来水，跪在胤禛跟前，替胤禛出去鞋袜，将胤禛的双脚泡在水里，亲手洗了起来。那边嫣红也投了把毛巾，递上来。

胤禛赞道：“好丫头！”说着转过头来看着我笑问道：“这都是你调教出来的吧？”

我抿嘴一笑不答。

片刻功夫洗罢，另唤小丫头子去把水倒掉。我盈盈站起来，红着脸问道：“奴婢给王爷更衣吧。”屋子里的丫头太监见状忙都悄悄退了出去。

胤禛轻轻拉过我在身边，“还是我为你更衣吧。”

我羞红了脸，慢慢倚在胤禛怀中……满屋春色。

清晨，我对镜梳妆，看到镜中的人如雨后海棠分外的娇艳，不禁抿嘴一笑。胤禛已经连接五天歇在我的房里，这可是十分稀罕的事情。就连年氏，以王爷对她的宠爱也不曾连续在她那里留宿三天以上。全王府的人都已经知道新来的小福晋分外的得到王爷的宠爱，都赶着过来尽力的巴结，连跟着我的丫头都觉得面上特别的光彩，说起话来特别的理直气壮。

嫣红一边为我插上珠钏，一边笑道：“福晋这几天可是越来越漂亮了。”

红玉手里托着一只白玉盘子过来，上面放满了刚从园子里撷下的新鲜花朵。也是笑，“福晋本来就是天香国色，现在更是美的象仙女一样了。”

嫣红在盘子里挑了半天，才选出出一朵大红的牡丹为我插在鬓角，又仔细端详了端详，笑道：“其实福晋就是不装扮也好看的很了。我瞧着这花戴在福晋头上，都被福晋的花容月貌映的失了颜色了。”

翠雯可巧倒了水刚进来，不禁笑道：“你们两个蹄子嘴上都抹了蜜怎么的？赶着溜须福晋，莫不是有什么要求福晋的事儿？”

红玉笑道：“我们不过说点子实在话，偏你那么多心！”

紫雯笑道：“一早晨你们就不清净，一个一个话都那么多。”

几个人忙都收敛起来，一声不响。我见状忙道，“她们几个不过是说个笑话，也没有认真拌嘴，犯不上为这个就数落她们。”

紫雯笑道：“我当然知道这个，就怕惯了她们，以后就没上没下的乱了规矩。”

翠雯啐了一口，“我也是自小地跟在福晋身边的，你什么时候见我乱了规矩了？”

紫雯笑道：“我也不过是嘱咐嘱咐你们。”也不多说，转身去忙她的。翠雯对我扮了个鬼脸。我见状不禁又笑起来。

那边紫雯又过来，“是时候了，福晋该过去大福晋那边了。这几天王爷都在福晋这边歇着，那几个正眼红着呢。您过去晚了，她们又该煽风点火了。”

翠雯忙着点点头，道：“是了是了。也该去了。红玉和香草跟着去，我这里打发厨房整治点可口的早点。”

红玉点点头看看我，我理了理头发，“咱们走吧。”

乌喇那拉氏住在“晓寒斋”，因为最爱清净，所以这晓寒斋就在王府的最里头。穿过王府花园，迎面就看见年氏从她的“品香阁”那边过来，忙站着等她近前含笑道：“姐姐好早。”

年氏淡淡一笑，“我哪里早，妹妹昨天侍侯王爷那么辛苦还能这个时候过来才叫早。”

我脸一红，“王爷说今天皇上要他一早进宫议事，昨天歇的倒是早。”

年氏冷冷一笑，“我都不知道王爷今早要去宫里呢。要不是妹妹说我哪里知道王爷的消息。”

我紫涨了脸，真是说什么错什么。一气之下也不多说，自顾自的走开。

红玉轻声安慰道：“福晋也别和她生气，她那是因为王爷几天没有过去，心里憋着火，拿福晋出气呢。”

我叹了口气“我何尝不知道呢。只是觉得都是一样的服侍王爷，她何苦为难我呢。”

香草笑道：“福晋不用理会她。她气也是白气，福晋现在正深受王爷的宠爱，也不用怕她！”

我忍不住一笑，“少胡说呢。让人听见说我的丫头没有规矩呢。”

香草忍住笑答应着是。

这边转过去已经看见晓寒斋，就见外面几个丫头正忙着扫园子浇花，见我来了都忙停下请安。里面听见动静，就出来一个丫头笑盈盈的说道：“小福晋来的好早，大福晋刚起身呢。”

我笑着进去，里面一屋子的丫头都忙着请安，又赶着上茶。我刚坐下喝了两口茶，就见年氏也挑着帘子进来，笑道：“姐姐还没有起呢吗？”

话音刚落，就见乌喇那拉氏打扮的整整齐齐的出来，笑道：“已经起了。”

我忙站起来问安，乌喇那拉氏点头笑笑，问道“王爷可出去了？”

我恭恭敬敬地答道：“王爷昨晚说皇上今天要他一早进宫，所以早早的就歇下了。今天一早天没亮就进宫去了。”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都坐吧。”

话音刚落，就见耿氏笑着进来道：“今儿我可晚了。”说着先给乌喇那拉氏请安，又和我与年氏两个打招呼。三个人一起说了会闲话，年氏对我再不是初见时候的热忱，一味地冷嘲热讽，耿氏虽不至于像年氏那般模样，然而神态也是淡淡的。只有乌喇那拉氏仍是与往常一般无二。

于是就有丫头传饭，三个人侍侯乌喇那拉氏用过饭，又陪着她说了会闲话才都散了。

我方要出去，却被乌喇那拉氏叫住。她笑着吩咐我坐下，又让人重新上茶，这才说道：“年福晋就是那个性子，你也不必和她一般计较。你进府前王爷一直是很宠爱她的，这几天王爷冷落了她，她心里不痛快，所以拿你撒气。你也不用把她的话放在心上，她自幼任性惯了，我看你年纪虽比她们两个小，却比她们懂事。你就多担待点了吧。”

我忙站起来“姐姐这是哪里话呢？说到底，大家对王爷的心思都是一样的。我年纪虽小，也是个明事理的人。断然不会和年姐姐认真生气。”

乌喇那拉氏微微一笑，“你能这样想就好了。”说着回头叫丫头，“把昨天那雪缎拿一匹给小福晋。”

丫头答应着，不一会拿过来一匹雪白的缎子。

乌喇那拉氏笑道“这是进贡的缎子，昨天德妃娘娘赏了我两匹，给你拿去一匹，做个夹袄是很好的。”

我忙谢过，交给红玉拿着，这才行了礼退出来。

直走出了很远，香草才笑道：“大福晋可是真会做人情呢。”

我叹了口气也不答话，径自走回去。

是夜胤禛没有留宿在我的房里，松了一口气的同时心里却也泛起微微的酸意。不知道年氏此刻如何婉转承恩呢，于是禁不住有些心烦意乱，连书也看不下去。紫雯知道我的心思，又不敢明说，只是婉言地劝道：“天也不早了，福晋也早点休息，身子要紧。”

我微微点头，于是安歇，辗转了半宿才勉强睡着。次日便略起的迟了点，匆匆忙忙梳洗了一下便到乌喇那拉氏那里请安。到了那里才发现年氏耿氏已经都到了，不觉得微微有点脸红，忙着笑着问安。

年氏带着几分得意的神情戏道：“哟，怎么一早晨眼睛就肿肿的？昨晚没有睡好？难怪嘛，一个人睡不习惯吧。”

我脸一沉，这个年氏未免太得意忘形了，说起话来没有半分的顾忌。嘴上却慢条斯理地说道：“年姐姐出身官宦之家，我以为自然是知道非礼勿言的。”

年氏登时脸色一变，方要还口，乌喇那拉氏已经一挥手止住她，“罢了，我今天身子不大爽快，要进去歇歇，你们且都回去。”

三人忙都站了起来，说些让乌喇那拉氏保重的话才退出去。刚出了晓寒斋，就听年氏冷笑道：“才来了王府几天啊，就想踩过我的头去，也不看看自己什么分量！”

我听了心头火起，然而又不想与她争吵，只得硬生生地咽下这口气，甩了下帕子扭身就走。回到飞云轩就闷闷地，趴在桌子上发呆。王爷不过是多在我这里留宿了几天，年氏就恨我成这个样子，这个王府也真是难站。

紫雯走上来看看我的样子，笑问道：“福晋这是怎么了？”

我不答话，旁边香草嘴快，“还不是东厢的那位给咱们福晋气受了呗。”

我脸一沉，申饬道：“谁要你多嘴？这是你当丫头该说的话吗？”

香草第一次见我发脾气，顿时慌了神，忙跪下磕头，“奴才知错了，还请福晋饶恕！”

紫雯见她可怜，劝道：“原是她口里没什么遮拦，看在她平实勤谨的分上，这次就饶过她了吧。”

看我颜色不似方才那么严厉，忙和香草使了个眼色，香草磕了头出去。

我见周围没有人这才说道：“我也不是认真和她生气，只是你想想这里上上下下多少人，一个不留神，这话就能传到年氏耳朵里去。她现在巴不得挑出我的过子呢，听到了这个不说是丫头的错，只会说我心胸狭隘，小气嫉妒。王爷一直很宠爱她，听了这话就算不说什么，心里也会觉得不自在。”

紫雯点点头，“确实是这个道理。”

我又烦恼起来，“这个侧福晋也真是难做，还是在家做小姐的时候自在。”

紫雯婉言劝道：“福晋也不必过于烦恼，我看王爷还是很宠爱福晋的。年氏虽然刻薄，咱们小心行事也就不必怕她。”

我点点头。

==========

第 4 章

王爷的书房是个禁地，我知道他常常在那里与门客商议朝政。那是只有亲信才能进去的地方。这几日胤禛几乎是足不出户地在里面忙碌，我知道皇上一定是又交给他一项棘手的差使了。

送进去的饭菜又原封不动地端了出来，他忙到连吃饭的时间都抽不出来。小喜子愁眉苦脸地唉声叹气，“这要是饿坏了王爷，我还有命吗？”

我淡淡一笑，洗干净了手，到飞云轩的小厨房亲自为胤禛做了一餐饭菜。做好了放在食盒子里，让小路子捧着，一路来到书房，却不

料又遇到了年氏，她身边的人也捧着一个食盒子，两人一照面都知道彼此是来做什么的。年氏冷冷一笑，却不与我搭话。

门口站着的太监小德子忙赶上来打千，“给年福晋，凌福晋请安！”

年氏问道：“王爷可在里面？”

小德子笑着回道：“可不是在里面，这已经忙了一整天了，到现在还没进食呢。福晋们来的正好。”

我淡淡一笑，“你去通报一声吧。”

“喳——”小德子小跑着进去，不到片刻就出来，满脸堆着笑道：“王爷请两位福晋进去。”

年氏扬扬眉，甩着帕子先一步进去，我忍不住笑，也接过食盒跟进去。两个人并排给胤禛请安，齐声地问好。

胤禛放下手中的折子，笑道：“你们两个怎么一起过来了。”

年氏笑道：“我今天听说王爷从早上到现在一直都没有进食，所以赶着要厨房做几样王爷爱吃的东西，公事虽然忙，可是王爷身子要紧！真要是饿坏了可怎么好呢。”

说着将东西一路摆出来。我瞥了一眼，果然都是胤禛爱吃的吃食——正中间是一碗酒酿清蒸鸭子，一盘宫爆鸡丁……四周还摆着春卷，面果子等一应宫点。

看罢笑笑说道：“我想着王爷也饿了一天了，只怕进不下什么太油腻的东西，就准备了点情淡的，也不知道王爷吃得下吃不下……”

说着也将东西摆出来，一碗小米稀粥，一小碟子用辣椒油酱油拌的萝卜干，一盘碧绿的黄瓜，一碟子腌的鸡瓜丝，一碟子酱牛肉，还有四个搀了玉米面做的的小馒头。另外又有一盘子水晶水饺。

胤禛走过来看了一眼，笑道：“正饿着呢，正好吃点。”小喜子见状，忙摆好碗筷，胤禛就在桌前坐下，先端起米粥喝了一口，又夹了一块黄瓜，赞道：“好味道！不像是大厨房里做的。”

我笑笑，“是我做的。”

“你？”胤禛又不可致信的表情看着我，忽然大笑起来，“好好！这些都是你做的？”

我抿嘴一笑，“是我亲手做的。也不知道合不合王爷的脾胃。”

胤禛笑道：“很好很好。”说着一顿吃起来。

我留神看去，年氏准备的东西他只吃了一个春卷，又夹了一口宫爆鸡丁，别的就再也没动，心下不由欢喜。偷偷看一眼年氏，只见她脸色铁青。

胤禛一边吃一边说道：“额娘前天说明个儿要几位王爷的福晋进去叙叙，不过明慧这几天身子不舒服，兰儿你明天就替她进宫去给额娘请安。”

年氏盈盈笑道：“是。”

“你也早点回去歇着吧。”

年氏闻言躬身施了个礼便退出去了。

这里胤禛吃罢，几个太监将东西收拾了下去，小路子洗了块帕子送上来，胤禛擦过手又重新在桌案前坐下。我见他没有说让我离开，只得也站在他身边。之间案上的折子足有一尺多高，忍不住吐了下舌头，“这么多的折子要什么时候才能看完啊。”

胤禛笑笑，“有什么法子，不但要看，还要写出来节略给皇上看，还有皇上问起来，怎么应答……你以为这个王爷那么好做的？”

我微笑，“那也是皇上信任你不是？不然这么多的事情怎么就不叫别的皇子去做呢？”

胤禛叹口气，“胤祯的事情不比我少，只是我的差使都是费力不讨好的事情。就说这治河吧，不知道换了多少个官，这河还是没有治好，还是年年泛滥……这次皇上派我来督管这件事，难啊！”

我想了想，“其实每任官员都是想把河治好的，只是治的不得法，还得有个真正懂事的人来协同办理这个差事才行。我记得以前邬先生曾经说过有个叫徐韬忍的人是个治河的奇才，十年前就写了一本书，叫《治河韬略》，可惜写书的那时候他还年轻的很，所以写出来的东西人家都不信服。这个人如今想来也有三十多了吧，王爷这次办差要是能找到这个人只怕能省心很多。”

胤禛站了起来，“嗯？是邬思道说的？”

“是啊。不过那边《治河韬略》我并没有看过，但是邬先生看了以后赞不绝口，说是想前人所不敢想，十分的高明呢。”

“嗯。”胤禛沉思了片刻喊小路子，“有本书叫《治河韬略》，你去给我找找，要快。我明天就要看到！”

小路子忙答应着去了。

胤禛微笑着看看我，“邬先生是当世的鸿儒，学贯古今，是我朝第一博学的人，可惜他无意于做官，不然官至宰辅是不在话下的。”

我抿嘴笑，“他虽然不肯做官，不过还是心系朝野的。王爷要是肯礼贤下士，亲自去请这个人，只怕还是可以请的到的。只是邬先生心高气傲，万万不可像对待普通舍人一样对待他。”

胤禛叹口气，“我何尝没有请过他啊，只是都被他婉拒了。”

我看着胤禛，含笑道：“王爷要是信得过云儿，云儿愿意替王爷请到邬先生！”

胤禛眼睛一亮，“当真？”

“在王爷面前我怎么敢说谎，要不要立军令状？”我调皮地问道。

胤禛一把拉过我的手没“你要是真的能帮我请到邬先生，要什么奖赏我都给你！”

我慢慢地低下了头，声音像蚊子一样，“那王爷以后就多多的陪陪云儿吧。”

胤禛一怔，随即大笑起来，“好，今夜我就好好陪陪你。”

我顿时羞红了脸，心里却涌上一股甜蜜。

我秘密乘着一顶软轿悄悄出了王府，奔往城西的郊区。正是早春时分，风仍有些微微的凉，然而仍是忍不住偷偷撩起了帘子向外望去——路边的柳树都已经抽出了嫩芽，黄中透着绿，分外的可爱。心也喜悦的几乎要跳脱出来，难得有出府的机会，然而这次以寻访邬先生为名竟然可以到郊外一游，真是意外之喜。真想就此下轿，一路漫步过去，岂不是更加的风雅有趣，奈何身份所限，只能从轿帘下偷偷向外张望几眼。

行了良久，远远地就看到一所小小的房子，周围也围着一圈篱笆，却不似普通农家的那般粗鄙俗气，处处都透着主人的高雅。行到房前落下轿子，就已经听到房中传来一阵悦耳的琴声，忽然琴声一止，有人在屋内高声说道：“琴声会变高亢，必有贵客来访。”

我心下暗暗称奇，笑道：“邬先生，是云儿来看您来了……”

门忽地被推开，邬先生一脸惊讶地出现在我的面前，两年不见，邬先生却益加的清瘦潇洒起来，全不像一个已是三旬多的人。“原来是你！”邬先生大笑，“好好，来的好。快进来！”

我于是随着他进了房间，房内的陈设古朴而典雅，不禁面露微笑，“先生好享受！”

邬先生笑着斟茶，“哪里哪里，不过是苦中作乐罢了。”

我斜着眼睛笑问道：“先生怎么苦呢？缺衣还是少食？”

邬先生轻轻点了下我的鼻子，笑道：“少了一个知己！”

我脸色微微发红，声调却不曾改变：“我此次正是为此而来。”

邬先生皱了皱眉，“你父亲将你嫁给了四皇子胤禛，难道你是为他而来？”

我站起来，“先生说的对也不对。不只是为胤禛，也是为了先生，先生才高八斗，学贯古今，只是一直都没有遇到真正的知己。胤禛礼贤下士，恭谦有礼，他的才学在诸位皇子中也是数一数二的，如果能得到先生的辅佐，定然不会辜负了先生的。”

邬先生背过身子在屋中踱步，叹息道：“雍亲王虽然颇有才干，可惜……”

我跟上一步，“胤禛乃是帝王之才！”

邬先生转过身来，无奈地说道：“正是因为他是帝王之才我才觉得可惜，胤祯才是真君子，而真君子永远做不成皇帝！”

“先生说胤禛不是真君子？”

“他是吗？”邬先生反问。我不语。片刻回道：“他或许不是真君子，可是他是我的丈夫。”

邬先生叹息，“唉，痴孩子！罢了罢了，今天既然是你来求我，我怎么能拒绝你。你回去告诉他，我去便是。只是他日他登基后，须让我返乡养老。”

我盈盈地拜下去，“多谢邬先生成全！有云儿在一天，定保得先生周全！”

邬先生扶起我，又忍不住叹息。

我知道邬先生永远不会拒绝我。

从六岁那年第一次见到邬先生的时候我就有这样的感觉——他在我面前缓缓蹲下，面上浮现出温柔的笑容，“你就是凌云对不对？”

“是的。”我点头答应，然后一脸骄傲地说道：“我也知道你就是父亲新请来的先生，父亲说你的学问很好，是天下第一大才子。”接着又问道：“你这样好的学问却来当我们的老师是不是很屈才？”

邬先生哈哈大笑，“是谁教给你这样说的？”

“我听父亲说的。”

父亲接到邬先生求作西宾的帖子的时候确实是大吃一惊，闻名天下淡薄名利的邬思道居然会主动来做一个工部员外郎府做西宾，实在是太匪夷所思了。天下有谁人会拒绝邬思道做先生呢？没有，所以父亲接到帖子以后亲自去迎接邬先生。

拜师宴，邬先生坐了首席。几个兄弟一一到邬先生面前敬酒，所有礼数一概周全，不敢有半点疏漏。

唯独我是个例外。我原本就不是邬先生正式的弟子，只是我听说来了一位新先生，因着好奇才跑到书房去，于是在那里见到了邬先生。

那时他尚年轻，刚刚26岁，然而已经是名满天下了。

“先生为何会来凌府作西宾呢？”我那时年纪尚幼，却偏偏最喜欢学大人说话，于是也是咬文嚼字。

邬先生微笑着点点我的鼻子，“我为凌云。”

我一脸迷茫地看着先生，于是他又大笑起来。

这不过是句戏言，然而邬先生确实对我格外地偏爱。对其他兄弟他都是分外严肃，唯独对我和颜悦色，而且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即使是很孩子气的问题，他也从来不会不耐烦，总是微笑着为我解答。

邬先生在凌府作西宾，一作就是六年，直到两年前他突然作辞，说要去云游。父亲万分遗憾地赠送他许多金银作盘缠，他也不推辞，淡淡谢过就收下。

临行前我跑去他的书房，站在门口咬着嘴唇问道：“先生果真要走吗？”

邬先生点点头，走过来抚摸着我的头叹息道：“是该走了，你已经长大了……”

“我长大了先生就必须走吗？那我不长大好了，先生就可以一直陪着我了。”我孩子气地说道。

邬先生微笑道：“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如果有天云儿需要，先生还是会回来的。”

“既然将来可以回来，那先生今天为什么又非走不可呢？”

邬先生看看我，脸上露出一丝苦笑，“你还小，有些事情不会懂的。”

我好气地看着先生，“先生你刚说过我长大了。”

“我意已决，你回去吧。”邬先生背转过身去。

我咬咬唇，跺了跺脚转生跑掉。

当天先生就离开了凌府，据说他一直在外面云游。直到今年年初才回到京都，就住在郊外。他不曾来找过我，而我那时正准备着嫁到王府去，竟也一直都没有来拜访过师父。

当年的疑问我虽然留于心底，然而我知道有些事情如果本人并不想说的话，强求也是无益的。是迷总会有揭开的一天，只是我担心那谜底或许是大家都不想面对的。

“启禀王爷，门外有个人递了个名牌求见。”小喜子将帖子呈了上来，恭恭敬敬地说道。

胤禛慢条斯理地喝了口茶，这才接过牌子，一看到上面的名字顿时一惊，一碗茶都洒在了地上，连叫数声，“快请！”整理了下衣服忽然眉头一皱，又喊小喜子回来，“慢着，我亲自去迎接！”

说着转过头来一脸狂喜，“是邬先生来了！”

我微笑着，“王爷快去吧。别让先生久等了。”

胤禛笑笑，“好！等我见了邬先生再来赏你！晚上等我！”说着快步地走了出去。我跟上去几步，看着他出了飞云轩，脸上也不由得浮现出笑容。

紫雯吩咐小丫头将地上的水渍擦干净，看着我也不禁微笑起来，“福晋从来不求人，这次为了王爷竟然也破了例。”

我莞而一笑，“谁让他是我丈夫呢？我自然要全心全意地待他，他欢喜我也会欢喜。”

紫雯笑笑不语。我径自取出一本书看了起来……

晚上胤禛笑着走进我的房间，“好云儿，你果然将邬先生请来了！”

我笑着斟了一碗茶过去，“我说过会把邬先生请来就一定能请来。”

胤禛啜了一口茶笑着继续说道：“邬先生果然有经天纬地之才。许多难解的问题听邬先生一解说就茅舍顿开！”说着将我拉到身边，神情款款地凝视着我，“这次你帮了我好大一个忙。“

我脸微微一红，“能对王爷有所助益云儿就已经很开心了。”

胤禛起身来到窗口仰望当空的皓月“有了邬先生相助，本王定然能大展拳脚！”

我看着胤禛挺拔的背影，第一次深刻地感觉到胤禛的雄图大志，不觉地痴了……

==========

第 5 章

我开始自由地出入胤禛的书房，胤禛看折子的时候我闲极无聊就临摹他的字。他的字外表圆润却内含筋骨，端的十分的好看。比起他来，我的字多了分胭脂气，于是就临摹起他的字来，几天下来居然十分的神似。

胤禛转过头看了一眼，笑道：“好像！只是这收笔锋芒太露了，失了平和。”

我仔细端详了片刻，笑道：“果然，哎呀，只是已经写成了形恐怕改不过来了。”

胤禛笑笑，“也不用特别的改过，你原来的字就很好。”

我皱着眉头，“不好，胭脂气太浓。我还是喜欢你的字。”

胤禛哈哈大笑，忽然道：“我写了这大半日了，还有十几个没有写呢。现在肩膀累的生疼，不如我说你写，怎么样？”

我笑笑，“那有什么难。你尽管说好了，我比你写的还快呢！”

“好！”说着胤禛打开一个折子看起来，看罢思索了片刻便开始口述要点，我按照他的话略加润色照着样子也写成节略，不到一个时辰，余下的十几个折子便都写完。

将写好的折子按照轻重缓急分好，分别装到盒子里，这才满意地伸了个懒腰。忽然想起这是在胤禛面前，顿时又闹了个大红脸。

胤禛微笑着走过来，将我揽到怀里，“看不出来你这个小东西竟然这么能干。以后你就帮我写写节略吧。”

我笑道：“好的很啊。免得你那么累，我一个人在房间里闲的发慌。”

胤禛忽又扳起面孔，“不过这件事情不可对别人说起！你要记着了，在旁人面前也不可以提起朝廷里的事情！这里好多都是机密的事情，你一个不留神不知道惹出来多大的风波。”

我微笑，“你放心！我有分寸的！那，你忙了这么久，是不是可以休息了？我过来的时候吩咐紫雯准备好热水，你过去就可以洗澡，什么都是现成的。”

胤禛呵呵笑起来，“不错，连人都是现成的……”

我的脸又红起来，用拳头轻轻捶了下他的胸，“讨厌！”

胤禛顺手握住我的手，笑着揽着我的肩与我回到飞云轩。

里面的丫头忙着都赶过来，我挥挥手让她们下去，只留下紫雯翠雯红玉香草四个服侍胤禛沐浴。一时间房间里雾气缭绕，气氛也变得暧昧起来。

一时浴罢，红玉香草两人为胤禛擦干身子，紫雯轻轻为他披上衣裳，刚刚坐下，一杯热茶已经端到面前。

“你屋里的这几个丫头都好眼色，我来了这里一句话不用说她们就能把事情办的妥妥当当的。”

红玉抿嘴笑笑，“我们做奴才的，不就是靠这个眼色。王爷觉得舒心就是我们做丫头的天大的福气了。”

胤禛点点头，微笑着却不说话。

“天色不早了，我们下去了。王爷和福晋好休息。”紫雯见状忙上前说道。

我点点头，“你们下去吧。”

几个人躬身福了一福，都退了下去。

“王爷今天累了，要不要云儿给王爷捏一下？”

胤禛一愣，笑问“你还会这个？”

我抿着嘴笑，“原来不会的，只是这些日子看王爷这么劳累，所以和人家学了点，王爷要不要试试？”

“好好。”胤禛连连点头，说着在床上伏下身子。这是和府里的老嬷嬷学来的，诀窍其实就是个穴位和拿捏的力道。这两点掌握好了再无难事。穴位对我来说没有什么困难，自幼读的书中不乏医书，所以认穴还是准的。白日里练习捏面团，手指上的力气也练了出来。这一按摩起来，胤禛竟舒服地呻吟起来。

胤禛一翻身握住我的手，笑道：“你也累了半天了，该换我了。”

我一愣，“王爷也会这个？”

胤禛不怀好意地笑道，“我不会这个，会别的……”

我登时明白了他的意思，脸立刻红了起来，连耳朵都变得发烫，羞答答地垂下头。

“结婚了这么久居然还这么害羞，可是我就是喜欢你这个样子……”胤禛抱住我，吻就这样铺天盖地地落了下来……

皇上点了胤禛督办治河的差使，胤禛这里做好准备即将起程，我依依不舍地拉着他的衣袖，“这一去要多久呢？”

胤禛微笑着拥住我，“不过两三个月就可以回来了。”

我哀叹一声，“要那么久？”

胤禛无奈地笑笑，“当然，我这个钦差总不能坐在王府里来治河吧。”

我挣脱他的怀抱走到一边，“我知道，只是你去那么久，我在这里一个人，闷都闷死了。”

胤禛走到我身边轻声哄道：“我这是去办差，不然一定带你去。你在家里平时可以和大福晋，，年氏耿氏她们打牌玩耍，或是听听戏，不过两三个月，忍忍就过来了。”

“云儿——”胤禛口气里有了一点不耐。

“好了好了，我知道了。你在外面自己照顾点自己。邬先生也同去吧。”

“嗯，我还真离不开邬先生呢。你放心好了。外边我自己会调停，家里我也关照了大福晋，她会照顾你。年氏脾气是有些不好，你稍微担待她一些就是了。”

我点点头，胤禛又叮嘱了几句，这才出了房门。我看着他的背影不觉叹了口气。胤禛不在，日子又要难过了。

转眼胤禛离开已经一个月，前些日子送信回来说现在在河南视察河工的状况。邬先生帮他寻到了徐韬忍，听了他的见解胤禛喜不自禁，连连夸赞他的治河的头等人才。

而王府里胤禛不在，年氏的气焰也日益的高涨，我不愿多生事端，只得忍着气在飞云轩里发闷。

我趴在桌案上开始叹气，“每天在王府里闷死了，以前在家的时候还可以偶尔偷偷跑出去转转，现在连大门都不能出一步。”

紫雯微笑着安慰道：“以前作小姐的时候可以偶尔淘气任性，现在当了人家的妻子了，自然要收敛许多。”

翠雯想想笑道：“这个月十五，福晋可以去寺里进香，顺便散散心也好。”

紫雯用细长的手指点了点翠雯的额头，“你这个蹄子脑子转的就是快！”

“好的很呀！”我险些跳起来，只是周围丫头太多，只得自持身份，轻咳了一声道：“叫小路子传我的话出去，说我十五要去寺里进香，让他们外边预备着。”

“是。”翠雯答应着下去。

这边翠雯刚出去，就有小篆进来禀告：“西厢福晋过来了。”

我一愣，平素我与耿氏极少来往，她今日过来不知道为的什么事情。心中虽然略有不安，然而却仍然站起来笑着迎了出去，“今天是什么风把耿姐姐吹来了？”

耿氏微笑着携着我手进来，“我在房里闲着也没有事情，所以过来和你说说话。”说话间目关转到书案那边，“总听王爷夸你学问好，又

写的一手好字。东厢福晋官宦小姐出身，诗词什么的也是很通的，只有我大字不识几个，只怕惹你笑话了。”

“耿姐姐过谦了，我哪里算有什么学问呢。要说学问邬先生那样的人才算的上是有学问。我不过是读了几本书，也都是看看热闹，这些王爷是知道的。”

耿氏温柔地笑笑，“你也不用太谦虚了，谁不知道你是邬先生的高徒呢。”说着话题一转，“这几日少见你去那边，是不是年氏又难为你了？今天大福晋还问起你呢。”

我陪笑道：“哪里的话呢，只是这两天身子不大舒服，懒待动弹，就在屋子里歇歇。”

耿氏摇头叹息道：“你也不用瞒我，这府里上下谁不知道年氏不好相与啊。年氏进来这么几年，王爷一直是很宠爱她的，可是你来了以后，对她就淡了许多，她看在眼里，气在心里，还有不难为你的？”

我登时语塞。

耿氏拉着我的手语重心长地说道：“也是你年轻不知道路数，想在王府里站脚只有王爷宠爱那哪成啊，这上上下下都要应承体谅才是。谁不想多得点王爷的宠爱，可是一旦王爷只宠爱你一个人，旁人不说，就连大福晋脸上也不好看不是？她就是表面不说你什么，怎么保证心里不埋怨你？更不要说年氏了！我这都是心里话，如今大着胆子说出来，你可要明白我的心意！”

“耿姐姐说的透彻，云儿十分的感激！”我躬下身子深深行了一个礼。

耿氏慌忙搀起我来，“这是何必呢！妹妹折杀我了！”

我一脸肃穆地说道：“云儿年纪小，自幼也有些任性，如今进了王府还要请姐姐们多多的担待些。姐姐今日说的，云儿都记下了！请姐姐放心，云儿知道怎么做了。”

耿氏一脸笑意，“你明白就好了。也不早了，我且回去了。我那里炖着热热的鱼肉豆腐汤，晚上也过来一起用吧。”

“谢谢耿姐姐，我一定过去。”说着微笑着送耿氏出了飞云轩。看着耿氏远去，面上的笑容渐渐地消失。

紫雯站在身边轻笑道：“都说耿氏温柔贤淑，我看这心机尤在年氏之上呢。”

我看了她一眼，有些惊异地问道：“何以见得呢？”

紫雯微微一笑，“她明里是为福晋好，其实是来警醒您呢。要您不要专宠，还不是想分一杯羹过去？”

我叹了口气，“她说的也是人之常情，也未必都是私心。”

紫雯无奈地笑笑，“总之福晋以后留心她就是了。”

我点点头答应着。

紫雯虽然名义上是我的丫鬟，然而她服侍我多年，勤勤恳恳忠心耿耿，我心里早当她是我的姐妹一样，她心细如发，又行事颇有主见，所以很多事情上我还是很愿意听她的意见的。

十五。

外面的人一早就已经备好了轿子，虽然恨不得能立刻出门，然而碍于身份规矩，我还是安静地用过了早饭，又请示过乌喇那拉氏这才出门。因为我不愿意张扬，所以一切从简，不过是轻车便服，带着一众的丫头婆子，并上几个随从就出发了。

乘着轿子摇摇晃晃行了一个时辰方到吉祥寺。吉祥寺建于南朝，历史悠久，千年来虽历经战乱，两次被焚，然而天下一定，立刻就被修复，香火一直十分的旺盛。

我非为许愿而来，吸引我的是寺内片片的桃花。正是三月桃花盛开时，京都再无一处能有如此美丽的桃花了，王府虽也有几树桃花，然而桃花必要开成一片方见美丽，是以赏花还是非吉祥寺不可。

寺里的知客僧只当是是寻常富家的家眷来进香，于是只是照常例接待，只由知客僧将一行人引到佛堂。紫雯素手为我拈了香，我接过香来迎着佛盈盈地拜了三拜。我并不是信佛的人，然而再佛堂如此肃穆的地方却也不自觉地恭敬起来。

拜罢便有僧人要引我到厢房吃斋，我淡淡一笑，“斋饭倒也罢了，让丫头们吃吧。后院的桃花开的正好，我想去看看呢。”

那和尚闻言忙道：“既是如此，贫僧带路，施主这边请。”

我忙道：“不敢劳动大师，我自己去就是了。”

那和尚见状也不多言，只伸手做了个姿势，“请！”

我轻移莲步，翠雯随后也跟了来。

果然是满院桃花，竟成花海。漫步其中，香气阵阵袭来，如堕云雾。我轻轻撷下一朵，粉红的花瓣娇嫩的弹指即破，浅黄色的花蕊轻轻颤动，竟也楚楚动人。忍不住就轻轻吻在了花瓣上，脸上也抹上了一抹娇红。

翠雯轻声笑了起来，“小姐的脸上都沾了花粉了。”

我脸上露出笑容，便去掏手帕，孰料竟没有带在身上。“我忘记了帕子，你去取了过来。”

翠雯忙答应着去了。

我一人独自在花海中漫步，忽而童心大起，撩起裙子便在桃花林中翩翩起舞，轻风袭来，落英缤纷，散落在发髻上，衣袖上……恍惚间自己仿佛成了落入凡间的仙子，张开双臂就能飞上天堂，于是旋转的越来越快，舞到极致索性跌坐在地上，然而慢慢地躺了下去，阵阵泥土的芳香一丝丝地钻到鼻子里，有一种凉丝丝的清甜。

忽觉脸颊一阵搔痒，猛地睁开眼睛，映入眼帘的是一双清澈的黑白分明的眼睛，此刻正含着笑意凝视着我。我一惊，身子向后一仰，不妨头撞到桃树上，痛的抽了一口气，眉头也紧皱起来。他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伸出修长的手将我拉了起来。我抬起头，这才看清楚他，不由得一呆。世上竟有如此俊美的男子！胤禛已经是难得一见的英俊男子了，然而比起眼前的人来，胤禛的俊美也变得平凡了。胤禛喜穿白色，眼前的男子也是一袭白衫，然而却多了那么分飘逸和洒脱。

我脸一红，摇摇头，疑问道：“你是什么人？怎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

他微微一笑，“好花共赏之，又何必在意我是什么人，来自何处呢？”

我不禁暗暗欣赏起此人的潇洒不羁来，若是以前，我定然会与他攀谈一番，然而此刻我已经是胤禛的福晋，身份今非昔比。

我淡淡一笑，转过身去，花香暖暖，闻起来整个身心都开始觉得放松。

他走到我的身边，在我头上的枝头轻轻撷下一朵花，忽而叹息，“如此娇艳的花朵终有天也会凋谢，可惜可惜……”

我淡淡一笑，“既是开过，美过，又有这许多的人赏过，即便是谢了又有什么可惜？更何况还要公子这样的人为她伤感。”

他目中露出几分讶然，“没有想到姑娘如此洒脱。”

“也不是洒脱，只是既有无奈又何必苦苦追究？比如索性看的开些罢了。”

正说着远远翠雯跑来，“小姐——”

我微微皱了下眉头，他轻轻一笑，忽然在我手中塞了一样东西，在我耳边说道：“后会有期。”说罢转身而去。

我垂下头一看，原来是一块雕琢精美的龙形玉佩，不由又是一惊。如此的工艺怕不是民间之物，倒像是宫里的东西，我看着他远去的背影不觉沉思起来。

“小姐，您的帕子。”翠雯笑着递上来，“刚才好像这里还有一个人，怎么我过来了就不见了？”

“哪里有什么人。”我微笑着否认，“我们回去吧。”

“咦？不赏花了？”

“已经赏过了。”我的嘴角露出一丝笑意。

翠雯莫名地看着我，只得跟着我回去。玉佩握在手里微微的觉得有些烫手，我轻轻一笑，却不知道自己笑什么。

晚上照例到乌喇那拉氏那里去问安，只见房间里耿氏，年氏，珊瑚，韩大娘和一并管事的婆子女人都站在乌喇那拉氏跟前正在议事。我先走到乌喇那拉氏面前福了一福，“乌喇那拉氏万福。”又向年氏耿氏问好。

乌喇那拉氏仍是淡淡的笑容，“寺里桃花开的可好？”

我微笑，“很好。”

乌喇那拉氏忽然轻轻叹息了一声，“我还是刚嫁到王府的时候王爷带我去赏过花呢，转眼已经十多年了……”

我心忽然被触动，原来这位平素看起来冷淡严肃的大福晋有辗转的柔情。

飘忽失落的表情在她面上一闪而过，她又恢复了平时的肃穆。

“我这里正议事呢。你知道二十八是王爷的生日，虽说王爷现在不在王府，可是照规矩还是要办一办的。我已经吩咐下去让人预备三天的宴席，还有一应的杂耍，那些福晋诰命们都是爱听戏的，戏班子也要请几个。”

韩大娘和众婆子答应着。

“叫外面的书房拟张请客的单子送到我这里来，到时候男宾就在外面大厅，让韩庆好生招呼着。”

“里面单请各府的诰命，到时候你们三个人也要帮着招呼的。”

年氏笑道：“这些事情我都省得。倒是云儿妹妹刚来不久，这里头的规矩怕是不知道呢。”

耿氏看了眼乌喇那拉氏轻笑道：“云妹妹也是大宅门里出来的小姐，什么规矩不懂？更何况云妹妹这样聪明的人，便是不懂，也是一学就会了。”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耿氏回头教教她。到底也不是什么难事。”

耿氏与我忙点头答应下来，不经意间就看到耿氏对我和善地笑了笑。我也回了一个灰心的微笑，且不论她是真心还是假意，总算帮我解了围。

“好了，一应的事情我不说你们也知道，按照旧年的规矩半就是了。只是别出了什么岔子，你们都下去吧。”

见乌喇那拉氏已经略有疲态，众人都忙静悄悄地退了下去。

二十八。

府里从前几天就开始忙乱起来，这一天更是一早就有各府的人来送贺礼，外面的人忙着登记，打赏，里面则招呼来往的诰命，顿时人声鼎沸，热闹非凡。

“凌夫人到了。”一个嬷嬷忽然走了进来，满脸笑容地禀告道。

我一愣，顿时喜上心头，然而也不敢造次，只得先看看乌喇那拉氏的脸色，乌喇那拉氏微笑道：“你母亲来了还不去迎一迎。”

登时面上掩不住喜色，兴高采烈地答应了声，慌忙就迎了出去。远远就看见母亲穿一袭诰命服优雅地走了过来。我忍不住奔了过去一

把拉住母亲的衣袖，“额娘——”

母亲微笑着推开我，整了整衣衫拜了下去，“凌梅氏参见福晋，福晋万福金安。”

我一怔，顿时心里又酸又苦，“额娘——”

紫雯翠雯见状忙上前搀起她，她微笑着：“国礼不可废呀。”

我苦苦一笑，“家礼也不可废。”说着已是拜了下去，“额娘在上，女儿凌云有礼。”

母亲慌忙搀起我，“不敢当，不敢当。你现在是王爷的福晋了，拜不得，拜不得！”

我凝视着母亲，“无论女儿什么样的身份，您都是我的额娘，这个礼永远担的起。”

母亲眼里涌上一层水雾，侧着身子偷偷拿帕子擦了擦泪。转头已经是笑容满面，轻轻携着我的手问道：“王爷待你可好？”

我点点头，“很好。”

翠雯笑道：“夫人放心，王爷对小姐的宠爱那是没话说的。”

母亲点点头，轻声道：“王爷宠你自然是很好，不过你要记得一句话‘高处不胜寒’啊。我怕你年轻不知道这其中的厉害。”

“母亲放心，我知道。”

母亲仔细看了我半晌，方笑着道：“该去给大福晋请安了，不好在外边讲这么久的。”

我点点头引着母亲来到后堂。

乌喇那拉氏端端正正地坐在堂上，两侧的客座上已经座满了各府的诰命。见母亲走了进来，乌喇那拉氏忙站起来迎上来，“凌夫人好？”

母亲恭恭敬敬地拜下去，“托王爷和大福晋的福，这身子还硬朗。大福晋万福！”

乌喇那拉氏不待她拜倒就已忙着搀她起来，笑道：“我们都是亲戚，虽说国礼不可废，不过这是在家里，不用这个大礼。凌夫人请上座。”

立刻就有人让了位置给母亲，母亲谢过方坐下。

“云儿年少不更事，定然给大福晋添了不少麻烦，还请大福晋多多的指点她。”

“哪里的话，云儿聪明伶俐，王爷和我都很是喜欢。凌夫人放心！”说着又招呼其他诰命，一时间堂内莺声燕语，笑声不绝。

我站在母亲身侧不禁面露微笑，这是我第一次见乌喇那拉氏接人待物，想不到竟也如此周到体贴，那么多诰命难为她也能面面俱到，以前竟看轻了她。既然能坐到大福晋的正位上，自然是不简单了。

平实她确实少言寡语，又不喜应酬，然而在这样的时候却一点都不马虎，不禁也暗自地钦佩。

不多时，各处的诰命已经云集齐，乌喇那拉氏亲自引着众人来到后花园，那里早已经排好了宴席。主位上是乌喇那拉氏陪着几位王府的太妃，福晋。年氏，耿氏都各自陪着几位年轻的福晋并几位格格和诰命夫人。而我这边是十三爷和十四爷的福晋，又有当朝宰辅李萧山，文和殿大学士许忠辅，礼部尚书贺敏轩等人的几位诰命。

我一面细心招呼，一面留神十四福晋林氏。见她不过十八九岁的年纪，没有乌喇那拉氏的端庄秀丽，也没有年氏的娇艳妩媚，也不似耿氏的温柔婉约，却别有一番楚楚动人的姿态，令人见而生怜。席上也极少话语，只是全心看台上的戏，时而微微露出笑意，时而轻皱眉头。

我暗自叹息，不想胤禔那样的人才居然有这样一位福晋。金屋藏娇自然是极好的，可惜若胤禔有心登上皇位，这样的福晋怕是没有什么助益。想想又不觉轻笑，胤禔这样的人又何须一个女子来相助。

一时席毕，众位诰命有坐到席散的，也有看了不一会戏就回去的，第二天，第三天又摆了两天的喜酒，一直到初一方缓了下来。只觉得累的筋疲力尽，直歇了好几天。

这日正在房内读书，不知什么地方传来一阵哭声。我一怔，看了看身边的翠雯，“什么人在哭？”

翠雯也是一脸的莫名其妙，忙唤了个小丫头出去瞧瞧。片刻丫头带了小路子上来，只见小路子仍是满脸泪痕，抽泣个不住。见了我扑通一声跪下，“小路子该死，扰了福晋看书。”

我放下书，笑问道：“这是怎么了？好好的哭什么呢？”

小路子只是垂着头流泪，却不答话。

翠雯急道："福晋问你话呢，有什么事情尽管说！是谁欺负了你还是怎么了？"

小路子咚咚地磕了几个头，哭道："前儿奴才家里捎话过来，说奴才的老子娘病重！奴才把攒的银子都给家里拿了去，谁想吃了几付药也不见好，病也一日重似一日……呜——这眼看着吃药看病都要用钱，可奴才这里……"

我轻笑，"原来这样，你该早来找我。这又是什么大不了的事？翠雯，拿二百两银子给他，再派个人到郑太医那里去，就说我的话，请郑太医去给小路子母亲瞧瞧病。也给你放十天假去回家伺候你娘……"

小路子登时感激涕零，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哭道："奴才谢福晋的大恩大德！奴才下辈子作牛作马也要报答福晋！"

翠雯将银子递给小路子，笑道："谁要你下辈子作牛作马啊。你果真有心，这辈子用心服侍福晋就行了。"

"是是，奴才一定尽心尽力，就是赴汤蹈火奴才也在所不辞！"

"行了，你快去瞧你娘去吧。也放你几天假，等你娘病好些再过来。"

"是，奴才谢福晋！"小路子没了的磕头。

"去吧。"

小路子又连磕了十几个头，这才退了出去。

我忍不住轻叹，"原来也是个孝子，难为了他了。"

翠雯端上茶来，"您也别感慨了，喝口茶歇歇吧。"

我点点头。

过了几天，小路子上来谢恩，回说母亲病已经好了许多，又哭着谢我的恩典。看他的模样倒是真心实意，不禁感觉又亲近了几分。

==========

第 6 章

转眼两个月过去，胤禛一行人办差归来。因为这次虽仍有几处决堤，然而却是有史以来危害最小的一次。皇上龙心大悦，赏赐了许多的珍宝。有太监从里面悄悄递出消息来，一时间王府上下喜气洋洋。

乌喇那拉氏，年氏，耿氏与我都在后堂的大堂上焦急地等待着胤禛回府。不多时乌喇那拉氏身边的太监王忠噔噔跑过来打了个千回禀道："王爷的行驾已经到了街口了，一会便到。"

乌喇那拉氏忙站起来，严肃的脸上也浮出一丝笑意，"放鞭，奏乐。"

"是——"王忠忙答应着下去传话，片刻间外面鞭炮声，鼓乐声，响成一片。

"咱们也到二门口去迎一迎。"乌喇那拉氏笑道，接着甩着帕子先行走了出去。几个人也忙跟了上去。

到了二门等了片刻，王忠又跑过来道："王爷已经进了府，只是外面挤了一院子的官员，说是庆贺王爷顺利办完差，王爷已经吩咐设酒宴款待了，只怕一时半会还进不来……"

我一愣，心登时凉了一截，再看年氏耿氏也都面露不快。只有乌喇那拉氏不动声色淡然说道："知道了。"接着转过头来对我们说道："王爷这一设宴陪客，只怕要一两个时辰，咱们也别在这里等着，都先回去吧。"

几个人不情愿地答应着只得各自回各自的房去。

珊瑚边走边抱怨道："请客也可以回头再请，刚回到家先不进来瞧一眼，也不知道人家心里焦急！"

年氏冷笑道："我看还是那些个官儿不好，只想着拍马屁奉承，也不想想王爷这刚一回来，身子定然疲乏了，还要应酬他们，真是没心没肺！"

耿氏婉言劝道："又有什么法子？人都来了，王爷总不能把那些客人都扔在那里不理呀。咱们也别气了，先回去等等再说吧。"

我忍不住回头望了一眼，只见乌喇那拉氏一动不动地站在二门门口，仿佛一座石雕……

直等了两个时辰才见小路子噔噔地跑了进来，"福晋，王爷已经进了二门，这会子和大福晋往晓寒斋去了。"

我一怔，"乌喇那拉氏一直在二门那等着？"

"是，足足站了两个时辰呢。"

我心里登时不是滋味，却不好说什么，只得轻声道：“咱们也过去瞧瞧吧。”说着慢慢向晓寒斋走去，小路子和翠雯，紫雯忙着跟了上来。

到了晓寒斋，未进屋子已经听到笑语一片，心更觉得酸，强打着笑容挑着帘子进了去，果见胤禛一身便服斜倚在榻上，乌喇那拉氏耿氏年氏都坐在跟前凑趣。

“云儿给王爷，大福晋请安！”

胤禛见到我脸上浮现出温柔的笑容，却不起身，只是摆了个手势，“起来吧。”我站起来，又与年氏耿氏问好，她们也都含笑还礼。

“行了，别站在那里立规矩了，过来我身边坐。”胤禛微笑着说道。

我看了看乌喇那拉氏，面色一如既往的沉静，忙垂下头，“大福晋面前云儿怎敢放肆？”

胤禛看了乌喇那拉氏一眼，笑道：“怕什么，我都说了不用你立规矩了。过来这边坐。”

我只得坐到胤禛的榻上，身后两道凛冽的目光刺的我浑身不自在。不需回头已知道那是年氏。

胤禛牵着我的手笑问道：“这两个月可还过的好？我瞧你瘦了些。”

我笑着回道：“好得很。大福晋和年姐姐，耿姐姐都很关照我。倒是王爷消瘦了许多，也变黑了。”

胤禛笑道：“天天在堤上不变黑才怪。这次幸亏有邬先生相随才找到那位治河的高手，这个功立得着实的幸运。”

我微笑“那也是王爷有识人的智慧。”

胤禛哈哈大笑，“说的好！回头你也去见见邬先生，他是你的老师，也不用避什么嫌疑。若有什么话，你也可以来禀告我。”

“是。”

胤禛打了个哈欠，“我这会子累了，你们都先回去吧，我要在这里歇一歇。”

我心里的喜悦登时消失的无影无踪，却不敢露出一丝的哀怨，笑着回道：“王爷好好歇歇吧。”

年氏笑道：“王爷且歇歇，我那里煲了一锅极好的鲜鱼羊肉汤，不如王爷晚上过来尝尝。”

胤禛含笑点头。

年氏得意的笑笑退了出去。

耿氏看了我一眼，嘴角一丝苦涩。我更不多言，躬身退了出去。回到飞云轩脸才放了下来。

嫣红看看我，不敢多话，只是斟了一杯茶过来。

“你们都下去吧。我自己要静静。”我一挥手，丫头立刻退得干干净净。

左右无人，眼泪这才流了下来。只当我是胤禛心头至宝，却不料他始归来第一个想见想陪的人居然是平素最受冷落的乌喇那拉氏。好一个与世无争的乌喇那拉氏，独自在二门站了足足两个时辰，这份心意，却又是我不能比拟的。还有一个年氏，果然是不可轻视，一锅鱼汤就将胤禛牵了去……左思右想，心里是又愧又怨又委屈，这眼泪也就不受控制。直哭了半晌，方堪堪的止住。心情郁闷，连晚饭也懒怠吃，在床上呆坐到夜晚。

翠雯打了盆洗脸水过来，服侍我梳洗过，褪去繁琐的衣衫，放下一头乌黑的秀发，坐在镜中开始发呆。转眼嫁入王府已经近半年，胤禛自然是十分的宠爱我的，然而正因为对我是前所未有的宠爱，反而让人不安起来，生怕今日的幸福都是镜花水月。

芳心正是一片怅惘，忽然听到一声高亮的传禀：“王爷驾到——”

我一愣，顷刻间心头涌上狂喜。看看镜中的自己，暗自懊恼不该太早换装，此时的模样怎么见得王爷。然而也不待我更衣，胤禛已经轻步走了进来，“云儿歇的好早！”

我忙着施礼，“我原以为王爷今夜要在品香阁休息了，所以也就歇的早了些。”说着用疑惑的目光看了看胤禛，“年氏姐姐不是说要王爷过去喝汤的吗？”

胤禛淡淡一笑，已经斜倚在床上，“汤是喝过了……怎么，我不能来吗？”

我登时慌乱起来，“怎么会，王爷能来云儿只有欢喜！”

胤禛哈哈大笑，牵过我的手柔声道：“日间看你不大开心，是怨我没有先去看你吗？”

我垂下头，“云儿不敢。乌喇那拉氏是正室，云儿怎么敢和她争呢。”

“不错，你记得她是正室就好了。可是我心里最疼的那个人，不用我说你也明白吧……”说着将我搂在怀里，登时全身酥软，“王爷——”

胤禛温柔地看着我，眼里闪着灼灼的火焰，“真是想我的云儿了……”说着吻就落了下来……

邬先生的居所雅苑在王府最尽头的一角。邬先生生平最不爱人打搅，现居王府也是一律的谢绝外客，平素也只有胤禛与邬先生推荐来的幕僚能见他一面。故而我也索性连紫雯翠雯两个贴身的丫鬟都不带，独自一人穿花拂柳往雅苑而去。从飞云轩到雅苑要穿过整个后花园，一路上看看奇花异草，稀世珍禽却也不觉疲倦。

雅苑的风格与王府其他处不同，小巧精致，清新优雅，端的十分的符合邬先生的性情。走到院中扬声道：“邬先生，云儿来看您了。”

就听窗内邬先生笑道：“快请进来。”

我挑着帘子走了进去，只见邬先生正在案前不知道在写什么东西，见我进来丢下笔笑着起身，“许久不见，云儿又秀丽了许多！”

我脸微微一红，娇嗔道：“邬先生又来取笑云儿。”说着细细打量邬先生，只见他穿了一件青色的长衫，瘦骨伶仃，却又多了分仙风道骨的感觉。

“先生消瘦了许多！”隐隐觉得心痛，“这一路上定然吃了许多的苦吧。”

邬先生微笑道：“瘦是瘦了些，也不觉怎样辛苦。此次随王爷去督管河务，功效卓著，多少百姓免去了离家失所的命运，也算是公德一件。”说着招呼我坐下，斟来一杯茶，自己也在案前坐了下来。

“王爷说以后许我常来探望先生，云儿又可以像以前一样受先生教导了！”

邬先生笑着摇头，“怎么会和以前一样呢。那时候你还是孩子，现在已经是王府的福晋了。虽然王爷说你可以常来，但若你来的太频

繁，必有人恶意中伤。就算王爷不相信，心中也会不快。云儿，你还不了解王爷。”

我淡淡一笑，胤禛温柔豁达，又极有己见，岂会为小人谗言所左右。然而邬先生是我的老师，老师的话却也不便反驳，只得轻声说是。

邬先生看看我，忽然叹息了一声，“长大了，真的长大了。记得你小的时候总是抱着我的腿要我讲故事给你听……”

我莞而一笑，“那都是小时候的事情了。”

邬先生笑了，然而他的笑容却让人觉得有些无奈。

我打开带来的食盒，里面是几样我亲手做的几样小菜，又取出一小坛酒为先生斟满了一钟，笑道：“这几样菜倒也罢了，这酒是梅花露，还是我在家的时候酿的，一共就两坛。嫁过来的时候带了过来，知道先生最喜欢喝酒，就给先生拿了一坛过来。”

“好好！”邬先生大喜，端起杯子先是嗅了嗅，这才饮了一口，闭着眼睛摇头叹道：“好酒！”

我笑着又斟上一杯，“先生喜欢云儿的心思总算没有白费。”

邬先生大笑：“云儿酿的酒先生怎么会不喜欢？”说着连饮几杯，又夹了几口菜，“嗯～，还是云儿知道心疼先生，知道我爱吃什么。”

我笑着，“先生不也是最疼云儿的吗？在云儿心里，先生就和父母一样，当然要孝敬的了。”

邬先生缓缓放下筷子，抬头望着我，眼中精光闪闪，“哦？是吗？”

“当然是了。”我颔首说道。

邬先生凝视了我半天，忽然大笑道：“好好！”说着柔声道：“你来了许久了，该回去了。”

我只得站起来，“是。过两天我再来看先生。”

邬先生送我出来，沉声道：“没有事情就不要来了。”

我一怔，又不好违抗，只得闷声答应下来，回去的一路上左思右想不得其解。难道胤禛果真是那样小气的人？又或是我触怒了先生？想来想去也想不通，索性就丢到一边。

我依然在胤禛的书房为他写折略，简单的事情胤禛看罢立刻就口述几句要我写下来。而遇到棘手的折子就先搁到一边，等和邬先生与几位王府的清客们商量过了才亲自动笔。写得折子多了，即使不用胤禛指点我也知道怎么写了。胤禛索性就挑出无关紧要的折子给我，我写罢了他再浏览一遍，没有什么差池就直接封好预备呈上去。只是这些都是无人时悄悄做的，当着那些幕僚前面，胤禛从来不与我说国事。只是因为胤禛最是信任我，所以当众人在书房密议朝政的时候，多是由我在旁伺候。

这一日起身梳洗罢，唤来小路子，“昨儿王爷在哪歇着了？”

小路子皱着眉头道：“昨个儿一夜没睡呢。在书房里直熬了一宿……”

我也忍不住皱了皱眉头，又问道：“都谁在王爷书房呢？”

“邬先生，高先生和陈先生。”

高先生陈先生都是王府的清客，才华横溢，心机敏捷，都是不可多得的人才，是以深得胤禛信任。

我叹口气，“装四碗参汤，我去瞧瞧。”

“是——”

红玉答应着，片刻用食盒装好，小路子忙拎着盒子跟着我逶迤来到王爷的内书房。外面整整齐齐地站着侍卫，见我来了忙都躬身施礼。我轻轻挥手止住，接过盒子敲了敲门。

“什么人？”就听见胤禛威严的声音。

“是云儿来给王爷请安。”

胤禛语气顿和，“进来吧。”

我推门进了去，只见胤禛靠着垫子坐在椅子上，高先生陈先生都端端正正地坐在下手。唯独邬先生斜躺在榻上，闭着眼睛像在养神。几个人都是面色灰白，眼角尽是血丝。

我忙要人打了四个毛巾把子，胤禛等人擦过脸，顿时觉得精神一振。这才从食盒里取出参汤，先是献给胤禛，次之邬先生，高先生，陈先生。

胤禛饮了口参汤笑道：“还是云儿细心。”

我微微一笑不言语。

胤禛抖了抖精神接着说道："这件案子究竟要怎么办才好呢？"

高先生摇摇头，"要说王德正和唐信寒这个案子其实没有什么玄机，只是王德正是太子爷的人，唐信寒又是八爷的人，真的要是扯了出来就势必要和两位王爷翻脸，那时候也是个大麻烦。"

听到这里我已经知道他们说的是王德正和唐信寒贪污军饷的案子。军士正在苗疆与苗人作战，国库供应本来已经是捉襟见肘，而两位调拨粮饷的官员竟然贪污了一百万两，皇上得知，非常震怒，下令严加查办。这个差使就又落在了曾经办理过刘玉棠贪污一案的胤禛的头上。

要说追查其实不难，难就难在追回这笔赃款。赃款一部分是落在两个人手中，还有一大部分则被孝敬给了太子爷和八王爷。如果真的要深究的话，势必要牵扯出两位王爷，到时候兄弟翻脸不说，怕皇上的面子上也下不来。

陈先生沉吟了片刻，忽然抬起头，目光灼灼。"太子爷自从前次获罪被废，皇上对他的信任已经大不如前。如今虽然复立了太子，可是他的位置确是岌岌可危。依我看，这倒是个扳倒太子的好机会。太子爷一倒，四爷就大有可为了！"

胤禛扬了扬眉，目光射了过去。

陈先生接着说道："这个案子不但要办，而且要办的大张旗鼓！不但要把太子爷和八王爷吞食军饷的事情抖出来，还要坐实太子为争军功，排除异己，残害忠良的罪名！"

我一惊，再看胤禛面色变幻不定，而邬先生仿佛眉头轻轻跳了一下，却并没有睁开眼睛。

高先生接下话道："残害忠良未免言过其实了。有什么证据呢？"

陈先生微微一笑，"前两天不是从前方快马传来了折子？说的不就是大将军董兰山忽然病故的事情？"

高先生摇摇头笑道："你刚刚不也说了他是病故的吗。"

陈先生也不言语只是望着高先生微微的笑，高先生看了他半天忽然露出恍然大悟的表情，笑道："原来如此！"

我暗自着急，看看邬先生，他却依然是闭目养神，仿佛已经睡着了一样。而胤禛又明显心动了，不由得脱口而出："万万使不得！"

众人的目光都转向我，连邬先生也忽然睁开了眼睛，目光中流露出一种复杂难言的神色。我顾不得去揣摩邬先生的意思，接着说道："皇上只是让追查军饷的事情，就算是扯出来太子和八爷的事情也只能密奏，不然皇上的面子上怎么下的来？想扳倒太子更无需用这样阴险的手段，皇上仁慈，如果真的这样做的话，反而会适得其反！扳倒太子有什么难，皇上是圣明的主子，只要把他们贪污军饷的事情奏明，皇上难道还能将大位传给他吗？做人万不可赶尽杀绝啊！"我一口气说了下来，再看陈先生面色难看的要死，胤禛更是阴晴不定，我也略觉不安，但想想平日里与胤禛也不少议论国事，他有时也会听我的意见，心就定了许多。

一时间书房里死静。

胤禛忽地重重拍了下桌子，怒吼道："你一个妇道人家居然敢妄谈国事！"说着冷笑，"看来是我平时太宠爱你，让你忘记了自己的身份了！"

我目瞪口呆，万万没有想到一向温柔平和的胤禛居然会如此勃然大怒，一时间忽然彷徨无错。

"还不滚出去！以后不许进我的书房！"胤禛嫌恶的一挥手。

我如雷轰顶，只觉得晕头转向，怎么会这样呢？我看看胤禛，他面上阴云密布，额头上暴起了一道青筋，竟是我从没有见过的狂暴。而邬先生也已经坐了起来，目光停留在我的身上，我看得出，那里面有心疼与怜悯。

我躬下身子深深道了个万福，慢慢地退了出去，一出门，就已是眼泪横飞，捂着嘴奔回飞云轩。

我就这样失了宠，不但再不能出入胤禛的书房，甚至是连见都不见不到胤禛，曾经是笑语如歌的飞云轩现在冷冷清清，令人心寒。

王府上下都知道小福晋失宠，曾经百般奉承我的人转而都变了一副嘴脸，明里暗里说起话来都是冷嘲热讽。我不是不知道人情冷暖，只是真的落在了自己身上，还是忍不住觉得悲凉。

然而他们笑也好，讽也罢，最让我不解的是胤禛的态度。他怎么会突然之间雷霆震怒呢？说什么妇道人家怎么敢妄议朝政，可笑，不是他教给我朝中的事情吗？不是他让我帮他写节略，甚至出谋划策的吗？怎么会突然之间一切都变了呢？

我日夜沉思，思绪已经纷乱成一片，越思量越想不通，仿佛走到了一个死胡同，别无出路。我终于倒下了，耿氏前来探望我，抹着眼泪，“妹妹，你怎么就那么傻呢？居然敢触怒王爷，唉——你看你，病成这样子……”

我摇摇头，“我没有病。”

耿氏握住我的手，“还说没病呢。瞧你瘦成什么样子了……大福晋已经传了一个极好的太医，给你瞧瞧罢。”

我不忍佛她的好意，只得点点头。

垂下厚重的帘子，身边只留两个嬷嬷和几个太监。嬷嬷将帕子盖在手上，这才传太医进来，太医跪在床前诊了半日的脉，这才又退了出去。

半晌乌喇那拉氏，年氏耿氏等人进了来，外面的太监将方子呈了上来，乌喇那拉氏看了看，淡淡道：“用药倒也罢了。”

小太监又说道：“王太医还说，小福晋这症虽然不重，不过最要紧的是要精心修养，不能着恼着气的……”

乌喇那拉氏一扬眉，“哦？太医是这么说的？”

小太监忙点头应是。

耿氏犹疑道：“精心修养可也不容易。这飞云轩一天到晚不知道多少人来来去去，现在小福晋就是这个情形……”

年氏侧头想了半晌，忽而笑道：“我倒是有个主意，咱们郊外不是有所房子？不如把凌妹妹移到那边去，那边清净的很，正好养病。”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倒也使得。那就把凌妃移出去吧，让人按月供给就是了。”

我忍不住冷笑，原以为她们是好心，原来是想把我赶出王府，罢罢，走就走吧。

年氏走上前来笑道，“妹妹尽管放心出去养病，等你病一好就接你回来。”

我闭上眼睛，再也不想看她伪善的面孔。年氏冷冷一笑，转身退了下去。

“就这么着吧。先叫人照着方子抓药，先吃着。明儿挑个日子再搬。”

众人忙答应着，乌喇那拉氏这才转身而去，立刻屋子里的人去了大半，顿时冷清了下来。眼泪忍不住落了下来。

我坐在椅子上看着翠雯紫雯带着几个丫头收拾东西，心里也开始觉得凄凉。小篆欲将一个大花瓶装起来，紫雯忙拦道：“算了，那个就不带了，太累赘……”小篆看看我，神色有点犹豫，“这个是王爷赏给福晋的，福晋一向很喜欢……”

我悠悠叹了口气，“放在那里吧。不带了……”

“是。”小篆只得将花瓶放到原处。

紫雯看看那些忙成一团的丫头，吩咐道：“那些大件的古董什么的就算了，拣轻巧的带几样就是了，那边没有这么大的地方，带去了也没地放。”

香草愤愤然地抱怨道：“平素都赶着来巴结溜须，这会子福晋只不过是一时失势，这些人就这么的势利，只会落井下石！”

我轻轻叹息了声，“香草，你去把刑嬷嬷张嬷嬷，小路子，还有那几个大丫头都唤来，我有话吩咐。”

香草忙去传话，我递了个眼色给翠雯，翠雯忙去里面拿出来一盘银子放在我身边。不多时，两个嬷嬷并小路子，红玉，嫣红，小篆，香草等十几个丫头都赶了来，整整齐齐地在我面前站好。

我看看她们，叹了口气，“你们也都知道了，大福晋要我搬出王府到郊外的宅子去养病，这一去怕是日子不短，那里地方小，也用不了这许多人，你们愿意跟去的呢就跟去，愿意留下的，我赏你们银子让大福晋另外安排差事给你们。看你们自己的意思吧。”说着闭上了眼睛。

张嬷嬷刑嬷嬷走上前一步，跪了下来，“奴才们老了，前天大福晋已经赏了奴才们银子，要奴才们回家养老……”

我点点头，“也好，你们也辛苦了几十年了，也该是回去享福了……紫雯，一人赏她们六十两银子。”

“是。”

张嬷嬷刑嬷嬷接了银子，老泪纵横地谢道：“谢福晋大恩！奴才们没有福气再服侍福晋了……”

我叹了口气，“你们下去吧。”

两个人重新磕了几个头，这才爬起来躬身退了出去。

我的目光又向那几个大丫头扫去，嫣红上前一步，跪了下来，“福晋，奴才愿意跟随福晋……”她这一跪，后面的香草小篆也跟着跪了下来，“奴才们也愿意追随福晋！”

几个人一跪，站在前面的红玉就显得格外的突兀了起来，众人的目光也都落在了她的身上。香草回过头瞪着红玉，“红玉，你呢？”

红玉上前两步跪了下来，恭恭敬敬地磕了三个头，“福晋，福晋待红玉一直都是好的很，红玉本来也应该跟随在福晋身边伺候，只是……”

“只是什么？”翠雯瞪大了眼睛咬牙问道。

“红玉愿为福晋守着飞云轩，这么大的院子总不能荒芜了……”

香草冷笑道：“福晋平素待你一向是疼爱的很，咱们几个都落在你后面。以前福晋得宠的时候你百般的奉承，现在福晋不过是一时失势，你就见风转舵，变的可真快！福晋以前都是白疼你了！“

红玉脸一阵红一阵白，反驳不得只是垂着头。

我只觉心灰，一挥手道：“人各有志，不要勉强她。赏她银子。”

“是。”

香草答应了一声，取了一块银子丢在红玉面前，“拿去吧。”

红玉脸登时涨的通红，眼泪在眼眶里转了几下，险些没有掉下来。

香草冷笑，“还不拿着银子下去？站在这屋子里看着都觉得碍眼！”

“香草——不得放肆！”我冷冷止住她的话头，转头面向红玉，柔声道：“你下去吧！”

红玉重重磕了几个头，银子也不拿就奔了出去。

我叹了口气，“想留下的就都留下，就算是看屋子的差使吧！”

剩下的几个丫头互相瞅了瞅，也都表示愿意留下，我也吩咐翠雯赏了她们银子。

最后只剩下小路子一个人呆站在那里。

我微笑着看着他，柔声道：“你可是愿意留下？”

小路子扑通一声跪倒在地，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诉道：“一日为主，终身为主！何况福晋您待小路子恩重如山，小路子这辈子都不离开福晋！”

我心里一暖，亲自上前扶起他，“难为你这片心了！”

我看看翠雯，紫雯，香草，嫣红，小篆，小路子这几个人，不由得感到一丝的欣慰。看来人也并非全部薄情。

==========

第 7 章

郊外的那所房子原是胤禛踏春时临时歇脚的地方，小小的一明两暗的房子，后面还有两大间屋子，原是下人休息的地方，现在改成了厨房。因为说要我精心修养，人多了只怕吵到我，故而随同我去的就只紫雯翠雯小路子等六人。虽然他们也是奴才，然而平日里也都是娇生惯养，不曾做过什么粗活。现在打扫院子，洗衣服，拖地，做饭一应都是他们亲自动手，只几日就已经累的腰酸背痛，在我面前还强打着精神玩笑，哄我开心。瞧着他们的用心良苦，心里半是感动半是心酸。

我点起檀香，在案前的蒲团前静坐，问我可是礼佛念经？不不，我不信菩萨。只是这许些的事情我总该想个明白。

香草走上前来轻声道：“福晋，邬先生来访。”

我慢慢睁开眼睛，扶着香草的手站了起来，带着点漫不经心的口吻说道：“以后不要叫我福晋了，听着刺耳。”

香草十分的乖觉，忙改口道：“知道了主子。”

我点点头，转到前面的小厅，只见邬先生背着手站在床前，身形分外的消瘦。

“先生——”

邬先生听到我的唤声忙转过身来，凝视我片刻叹气道：“云儿，你消瘦了……”

我微微一笑，亲自为邬先生斟茶。“先生看起来也憔悴多了。”

邬先生苦笑了下，在我面前坐下。“云儿，你真是聪明反被聪明误啊。”

我微微有些迷惑，凝视着邬先生示意他说下去。

“我说过，其实你并不真的了解四王爷。你只知道他儒雅温文的一面，却忘记了他也有骄傲自负的一面。说到底，他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王爷！他有他的尊严，还有他的野心！

那天陈先生的那席话，端的是十分的不妥，你说的是很对的。可是你可知道我心中与你所想的是一摸一样，但是为什么那时候我却没有开口反驳？因为我看出来王爷对那席话动心了！这个时候万万不能直接反驳，只能私下里细细地分说。可是没有想到你年轻冲动居然把事情搞成这样一个局面！现在王爷不但冷落了你，而且为了找回面子，居然真的接受了陈先生的提议！云儿，你太年轻，阅历还太浅了！”

我苦笑，“先生说的不错，其实我从来不曾真的了解过他，平素他那么宠爱我包容我，我只当他是我的丈夫，几乎忘记了他是一个王爷，而且是一个一心想得到皇位，有着天大的野心的王爷！我真的是错了！”

邬先生叹了口气，轻轻拍拍我的肩，“罢了，事以至此，再多的懊悔也于事无补。王爷现在是存心想煞煞你的锐气，你借着这个机会好好想想，韬光养晦，他日必定有你出头的一天！”

我起身躬身施礼，“多谢先生教诲，云儿一定铭记在心。”

邬先生盯着我看了半天，叹息道：“倘若有什么事情尽管让人来找我，先生定然全力相助！”

我眼眶一热，垂首哽咽着说道：“多谢先生——”

邬先生摆摆手，“不必多礼了，我且去了。”

我忙送先生出去，直至他的背影消失这才拖着酸麻的腿回了房间。

认清了事情，反而变得洒脱，说到底，我错认了胤禛。他是王爷，是一个有野心的自负的男人，我明白了。他会接受我私下的建议不等于他允许我人前挑战他的威严，他夸赞我聪明，不等于他希望我比他更聪明。守拙才是门学问。我以前太天真了，以为面对自己的丈夫无需遮藏，把自己最真实的一面毫无保留的表现给他，现在才知道他虽然是我的丈夫，然而他毕竟不是寻常百姓人家的丈夫。我须敬他，顺从他，讨好他，却并不需要把一颗真心呈现给他。今日他是王爷，倘若他日他登基当了皇帝，我更须如此！

我知道他现在认真的恼我，存心要冷落我，给我颜色瞧。无非是想我认清楚这个道理，无论他多么的宠爱我，我终究只是他的一个侧福晋，永远不能左右他的决定。他想证明给我看，只有他才是对的。可惜，他的折子一递上去，皇上不但不会领情，还会认为胤禛冷血薄情，适得其反！届时，他只会更恼怒于我。看来，我要在这里长住了！

我叹了口气，独自向走到了院中。外面一片繁花似锦，反而觉得院子里冷冷清清。我回头吩咐香草道："我去河边走走，让嫣红备饭，到时辰去唤我就是了。"

香草忙道："不如让小篆陪着过去，主子您一个人怎么成啊。"

我摇摇头，"我想一个人静静。左右也没几步路，出不了什么事的。"说着不理会她径自一个人向河边走去。

八月已有秋意，河边那几棵桂花开的正盛。我是爱花的人，只是已往时间都用在看书习字上，侍弄花草却是需要闲情雅致的，我少的是那份闲心。现在却是真的闲了下来，见这几棵桂花虽然品种不见名贵，反倒比王府的那几棵看起来艳丽些。一时意起，就想让小路子把这几棵桂花移栽到院子里去，只是这心念刚动就又被自己打消，好好的花儿长在这里，我又何苦强行要它每日伴我呢？便是真的爱这花，多走走来瞧瞧不是更好？美原在自然，我若强夺了它的自然，只怕它也不能再似这般娇艳了。我望着花叹息，人世原有许多不如意。

"好好的叹息什么呢？"一个温柔的男声在身后响起。

我一惊，转身一看却不由得一呆，一位白衣盛雪，衣袂飘飘的男子手牵一匹白马已站在我的面前。再看他的面孔更是惊讶，他微笑着说道："吉祥寺一别不想今日又相见了！"

我垂下头，片刻当我再次抬起头时已经换上了一脸笑意，“当真人生何处不相逢。”

他凝视着我，“前次见你，你如偶落凡间嬉戏游乐的仙子，无忧无虑，林中漫舞，令人望而心生艳羡之心。今次却如被谪之仙子，面带萧索之意，让人望而不觉为之痛惜！难道是有什么不如意之事？”

我微微一笑，“人生不如意之事十之八九，便是天子贵胄也难事事如意不是？”

他面上闪过一丝讶然，忽而笑道：“你说的极是。只是这许些不如意事又该如何？”

我折下一朵桂花扬手扔到水中，“既然不能事事皆如我意，何妨将烦恼抛开，让它顺水漂流，岂不洒脱？”

他抚掌笑道：“好好！只可惜世人太过固执迂腐，总是‘倘若它不顺我意，定然让它尸骨无存’的想法，可怜可叹！”

“那不是固执迂腐，那是一几之私的贪念！”

他点头，叹息道：“可惜又有几个人能躲的过这个‘贪’字呢！”说罢沉思了片刻，忽然说道：“我还有要事，就此别过，后会有期！”说着翻身上马疾驰而去。

我望着马蹄卷起的尘土喃喃道：“后会有期……”

邬先生托小路子从王府带来了胤禛的消息。果不出我所料，皇上看了胤禛的折子雷霆震怒，贪污军饷的王德正和唐信寒被处极刑，太子爷与八王爷也因为侵吞了部分军饷而被皇上严厉的申饬。然而胤禛弹劾太子暗害董兰山的折子却被驳了回来，一句“只凭一面之辞就妄然弹劾太子长兄，尔竟如此轻率薄情，实让朕寒心！”的批复让胤禛如坐针毡，只得告罪在王府闭门思过。

王爷冷落了我，皇上冷落了胤禛，看来果然是因果循环。

我在院子里栽了几树梅花，想来时节到时定然芬芳满院。嫣红知道我爱花，又特特地在院子里栽了几丛菊花，大朵大朵的花团，看起来也是赏心悦目。闲暇时候浇浇花，培培土，自觉少了许些的浮躁。

“主子，用饭了。”小篆走过来轻声禀告道。

我直起身子，拍拍手上的尘土，刚要答话，忽见远处有人驾着一辆马车驶了过来，慢慢行近了才看清楚，是辆梨花木的宫车，垂着厚

厚的帘子。驾车的是个四旬左右的家奴，车驾边坐着一个穿着一身杏黄缎子面小袄的丫头，白齿红唇的十分水秀。我慢慢露出了笑容，转身吩咐道："让嫣红加两个菜，来客了。"

小篆诧异地看看我忙着去传话了。我走上前去，车架在我面前堪堪地停下。那丫头伶俐地跳下车，施了个万福，"小青给四小姐请安！"

我微笑着："免了，是母亲来了吗？"

小青笑道："可不是。"说着挑起了帘子，我忙上前搀扶着母亲下来。母亲看了看我，挽着我的手叹息了声，"可是委屈了你了……"

我眼睛一红，强笑道："有什么委屈的呢。这里又清净，风景又好。母亲快请进，里面刚摆下了饭，咱们母女正好一起用饭。"

母亲携着我的手进了屋子，里面翠雯紫雯见了忙上前问安。嫣红几个也知道这是我的母亲，忙都赶上来招呼。

小篆赶着打了盆水给我们净了手，这才坐到桌前。

母亲看看丫头们，摆手道："你们且下去，这里不用你们伺候。"

嫣红等人看看我的眼色，我点点头，"下去吧。有什么吩咐我自然叫你们。你们到后面招呼小青吃饭，别委屈了她。"

"是。"丫头们答应着退了下去。

母亲看看我又叹了口气，问道："究竟为了什么事情，这王爷动这么大的火！"

我默默斟酒给母亲，只是不答话。

母亲看我敢自着急，"你这一出来，外面风言风语说什么的都有。我和你父亲也是摸不到头脑，心里这个着急。好不容易今天得着这个机会就来看看你，也问问缘由，看看事情可有转圜的余地……"

"母亲，"我截住她的话头，"您也别多问了，这里面的事情说了您也不明白。总之是女儿言语不提防，得罪了王爷。"

母亲叹息，"我也知道不该多问。只是实在是担心你……你父亲这几日也是提心吊胆的，生怕惹王爷不高兴……"

我淡淡一笑，"你请父亲放心。王爷断然不会因为我的缘故迁怒父亲，他反而现在要加倍的对父亲好，以安稳父亲的心……"

母亲点点头，“果然这些个日子王爷对你父亲确实是和颜悦色，可是谁也不知道这是不是反意思啊，王爷的心思，难猜啊！”

我苦笑，我是他身边的人尚且猜错了他的心思，何况是外人呢。

“您放心就是了。王爷现在是用人之际，父亲又是他得力的助手，再加上王爷前些日子又在皇上那里碰了钉子，这会子只能笼络父亲，不会为了我这点子事情为难父亲的。况且，王爷也不是那种不知事理的人。”

“你这么说我就放心多了。”说着饮了一口酒，“王爷最近也被皇上申饬了一顿，现在也天天在王府里养着。你父亲心里也没有了准头，不安的很。”

我微笑，“皇上只是想压压他的气焰，不会真的把他怎样。说到底，皇上到底是仁慈的主子。王爷闲置几个月，皇上还是会重用他的。父亲当初既然已经把赌注压到四爷的身上，这会子还犹豫什么呢。”

母亲摇头叹息，“他们男人的事情，我不懂。太子当皇帝也好，四爷当皇帝也好，我都不关心，我只是担心你。你这一出来，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去，只怕你以后就算回去了，日子也不好过！我就你这么一个女儿，为你心焦啊……”说着用帕子擦了擦眼泪。

我温言软语地劝道：“您放心。其实王爷对我，就像皇上对王爷一样，只不过是把我闲置一段日子，迟早还是要接我回去的。真的回去了，我自然谨言慎行，不再惹王爷气恼就是。难不成教训还不够深吗？”

“我是担心，他到底是王爷，你还是服个软，王爷也好有个台阶下不是？”

我叹口气，“服软现在也不是时候，他刚被皇上申饬，这会子正不自在呢，我要是这会子去了，又撞到枪口上。缓缓再说吧。这里也挺好，没有王府里那么多的钩心斗角，住着也舒心……”

“唉——早知道这样，当初真是不该把你嫁到王府，如今眼看着你受苦，却一点法子都没有……”母亲又嘤嘤地哭了起来。

我只得好言好语地劝慰，直半晌才缓了过来。又叙了叙家常，只听得家中一切安好就不再在意，闲话了片刻，又用过了饭，这才送母

亲回去。

点上一柱檀香，铺上纸，开始静心地抄写金刚经。这抄写经书和习字都是极需要耐心的事情，过往的我难免锋芒太露，又常常压不住性子，是以有今日的失宠。真正聪明的人是懂得守拙的，且能泰山压于顶仍自面不改色。这份功力，我还差的多。

“主子，小路子回来了。”嫣红轻声禀告道。

小路子也忙赶上来打了个千，“给主子请安。”

我头不抬眼不转地继续抄着经，慢条斯理地问道：“大福晋那里可有什么说的？”

“大福晋倒是没说什么，照例问了问主子的身子好不好，我回大福晋说，主子现在精心修养，已经大好了。倒是……”小路子说了一半停了下来，偷偷瞧了瞧我的颜色。

“倒是什么？”

我仍然面不改色。

“我去取月例银子的时候，正巧王爷也在大福晋那里呢。听了我的话就问了一句，说‘你们主子现在每天都做什么呢。’我就回说‘主子现在每天不是抄写金刚经就是侍弄花草什么的。’王爷说‘好的很啊，让你们主子好好养养性子，以后也好知道点规矩。’……”

我的手猛地一顿，一滴豆大的墨点滴在了抄好的金刚经上。我放下笔，轻轻将金刚经揉成一团，“可惜了这一篇的好字了。”说着转身慢悠悠地向外面走去。

这天越发的萧索了起来。风吹过来，隐隐地觉得有些凉意。紫雯小心地将披风披在我的肩上，“外面风大，站站还是进屋去吧。”

我摇摇头，“里面有点闷，倒是到外面透透气也好。我要去河边走走，你就不用跟过来了。”

“主子——”

我不理会她的呼唤，径自地向河边走去。站在河边，看着那粼粼的波光，不由得微微苦笑。胤禛一向是儒雅平和，不想也有如此尖酸刻薄的一面。想来他在王府闭门思过，日子也是不好过了，难免迁怒于我。可惜我的涵养的功夫仍不够到家，那墨滴便可见一端了。

“怎么这两次见你你都面带郁色呢？”

我闻言抬起头来，原来又是他，不由微微一笑，“是巧遇？”

他笑笑，“前两次是巧遇，这次乃经意相逢。”

我叹息，“可惜可叹！”

他上前一步，“倘若相逢时君未娶卿未嫁，今日情景定然大为不同。”

我退了一步，“凌云就此别过……”刚转身欲走袖子却被轻轻拉住，我侧首斜着眼睛瞥着他，他微微一笑，“在下在附近有一处歇脚的寓所，何不过去坐坐？”

我挣开袖子，“身份有别，请恕凌云不能应邀。”

他粲然一笑，翻身上马，走了几步，忽地又转回来，一伸手将我捞上马背，我一惊，待要挣扎，却已经被他固在臂弯里，动弹不得。

“也请恕胤祯无状。”

我又羞又恼，却不敢声张，只有闷声生气。他纵声一笑，扬鞭疾驰。耳边风声呼啸，心也不由得一阵狂跳。除了胤禛我还未曾与一个男子如此的亲密过。然而他身上却有一种让人微微沉醉的气息……正胡思乱想着，忽见前面一所小小的房子，直到跟前，胤祯收住缰绳，翻身下马，又把手递给我。我掩饰住羞涩，扶着他的手，跳了下来，脚底一个踉跄，已经被他稳稳的扶住，只听他在耳边柔声问道：“不碍事吧。”

我不着痕迹地推开他，答道：“不碍事。”

他微微一笑，引着我进去。只见一个十七八岁的小太监赶上来，“给王爷请安！”见了我不由得一愣。

胤祯挥手让他起来，对我笑道：“他是小祝子，是贴身服侍我的人。”

小祝子只得供躬身打了个千，上了两杯茶便退下去了。

我且不饮茶，在房内四处打量，却见东面的墙上挂着一幅字，写的龙飞凤舞，潇洒飘逸。不由的露出赞赏之色。“好字！”

胤祯走到身边，笑道：“过奖了。”

我见案上备有纸笔，不由得也提起笔来写了两行字，却是金刚经。

胤祯看了看微微的有几分诧异，“怎么你还钻研佛法？”

我微笑，“不过是为了修身养性罢了。平素抄抄经书原是极好的，何况一个人住在外面总要找点事情做。”

胤祯端详了端详，道：“字是好字。学四哥的笔锋学了有八分像。”

“还是略有嶙峋之意，算不得上层。”

他摇摇头，“何苦一定要学他呢，本色其实最好。看你的字，想必原来定是清秀潇洒，颇有几分傲骨的。”

“傲骨总是要被拆去的……这王府容不得傲骨……容不得锋芒……”

他叹息，“谁让我们生在帝王之家呢。无可奈何！”

我微微一笑，“罢了，不谈这些了。”转到窗前，忽看到小桌上摆着一盘下了一半的棋，用心看了半天，忍不住便捻了一枚棋子轻轻落下。

他慢慢走过来，在我对手处坐下，略思量了下，也下了一步。果然棋艺精湛，我也起了兴致，坐下来用心与他下了起来。

大半个时辰过去，胜负已分晓。他的棋艺原在我之上，只可惜过于仁厚，即使有机会，也不肯赶尽杀绝，且又惜子，往往不肯弃子而保全局。处处求全，反而落了下风。

他轻轻笑起来，放下棋子，“我输了。”

我将棋盘抹乱，笑道：“你是仁厚之人，赢了你反而觉得胜之不武。”

“不过是一盘棋，何必太认真。”

我凝视着他的双眼，慢慢说道：“这棋如人生啊！”

他看看纷乱的棋盘，只是摇头轻笑。

我微微叹息，如此的绝品人物，只可惜，太君子，太仁厚了，在为人，乃是上上，在为君，就落了中层。

“时候不早了，我该去了……”我起身告辞。

“等下，”他叫住我，“我送你回去。”

我点点头，这次他不再与我共骑一匹马，而是让小祝子驾着车，送我回去。快到别院时，我嘱咐停车，轻声道：“便到这里吧。”

他点点头，扶着我下了车，我转身欲走又转回来，自袖中拿出那块玉佩，“这个，还你——”

他露出一丝苦笑，“想来当初你看到这块玉佩的时候便已知道我的身份了，而我当时却万万想不到你居然是四哥的侧福晋……真是造化弄人……你收着吧，小心收藏就是了。”说着喊了声，“走！”小祝子立刻驾车而去。

我望着车卷起的尘土，呆了半晌，这才拖着步子回去。一进门就见紫雯一脸焦急地迎上来，“主子您去哪儿了？让我们好找。”

我也不理会，只道：“我累了，要歇会儿。”说着进内屋休息。

又过几日，我正在房中习字，翠雯走进来道：“外面有几个太监说是十四爷府上的，要求见福晋。”

我一怔，于是说道：“让他们进来吧。”片刻就看见小祝子带着两个太监捧着两盆花进来，一见我，先是甩了下袖子，恭恭敬敬地打了千儿道：“给福晋请安！”

我微微一笑，“你怎么跑了过来？”

小祝子笑道：“我们爷打发我送两盆花儿过来。”说着让两个太监把花儿抬到我跟前来。我一看却是两盆白海棠，美的令人眩目。不禁惊异，“你们爷哪里得来的？”

小祝子笑道：“这原本是进贡给皇上的贡品，皇上赏给了我们爷，我们爷又让我来给福晋送过来。”

我点点头，“回去代我谢谢你们爷。”

“是。“小祝子答应着，接着话锋一转问道：“这花儿摆在哪里好呢？”

“就摆在那窗边好了。”于是小祝子吩咐那两个小太监将花搬了过去。恰巧紫雯自里面出来，忽见几个陌生的太监，不由得一愣。但见我神色自如，也就不多问，退到一边去。

我又唤翠雯拿了银子赏那几个太监。小祝子起先还不敢收，直道：“这是我们爷吩咐的差使，怎么敢收福晋的赏银！”

我微笑，“你尽管收下，我赏你的怕什么呢。便是你们爷问起，也有我呢。”

小祝子见我坚持，只得磕头谢赏。于是一行人离去。紫雯这才忍不住走上前来问道：“这是哪个府里的太监？”

我转过头淡淡地说了一句，“那是十四爷府上的。”香草忍不住问道：“十四爷怎么平白无故地打发人送花儿来呢。却也奇怪。”

我冷冷一眼看过去，香草忙收住话头，不敢再言语。我转身往里面走去，不经意地瞥见紫雯一脸忧虑的神色……

次日黄昏时分，我正在院中伺弄花草，忽听见一阵马蹄声，直起身子就见胤祯骑着一匹白马奔了过来。转眼间便到了跟前，一个伶俐地翻身下马，已是潇洒地站在我面前。我忍不住微笑，却不说话。

他也含笑不语，两人相视良久，他方才开口道：“客人已到，不请进去喝杯茶吗？”

我伸手做了个请的姿势，于是引着他到小厅。房中的几个丫头看了不由得一愣，小路子却是见过胤祯的，忙上前请安道：“这不是十四爷吗？小路子给您请安了！”

胤祯笑道：“难为你还能记得爷。起来吧。”

翠雯于是端茶过来，笑道：“十四爷请用茶，我们这里也没有什么好茶，只怕不入十四爷的口……”

胤祯笑笑，“只你这句话这茶就已经足够香了。”

翠雯莞而一笑于是退下。一时左右无人，胤祯这才笑问道：“昨儿送来的那两盆花你可还喜欢？”

我含笑谢道：“很喜欢，多谢你费心。”

“昨天皇阿玛唤我们进宫，说是下面进贡了许多玩意，让我们去挑选。别的也罢了，看到这两盆花便想到你一向爱花儿，于是向皇阿玛讨了来……”

我不禁有些感动，垂下头道：“难为你想着……”

一时间两人沉默下来，只是静静地喝茶。半晌，胤祯站了起来颇为不舍地说道：“我走了。”

我起身送他出去，他挽着马缰，凝视着我，欲语又停，转身上马奔驰而去。我望着他远去的背影不觉的痴了……

转眼秋去冬来，院子里的树树梅花在雪中傲然绽放，映得满地的雪也染上淡淡的嫣红。我忍不住披上大红羽纱的斗篷，在院中徜徉。

“这梅花开的真好，红艳艳的花称着这亮晶晶的雪，真真是美的不得了。”香草见我赏花，也跟在一边凑趣。

“晓寒斋里也种了一院子的梅花，不过都是白色的，美是极美的，可是雪天反而不如红梅，到底红色也喜庆些……”

“大福晋原是不喜欢红色的。”我悠悠说道。忽指着一支梅花，“那支梅花极好，折了下来插瓶是很好的。”

“是。”香草忙上前小心翼翼地折下来，捧着花笑道：“放哪只花瓶里好呢？”

我微微一笑，“这花开的这么红，正好配那只白玉净瓶。”

“好，我这就去插上。”香草兴冲冲地跑回屋子。

我走近梅树，深深嗅了一下，甜甜的冷香丝丝直沁人心脾。

“真的是好花，好景，好美人……”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

我转过头去，只见胤祯披着雪白的披风漫步走来。脸上不觉地浮出一丝笑意，“十四爷踏雪寻梅寻到这里来了。”

胤祯粲然一笑，“天下除了这儿，哪里还有如此美景？”

我轻笑，“十四爷请里面坐坐，喝杯酒暖暖身子。”

“好。”胤祯答应着随我走进屋子。

他已经是这里的常客，闲暇时候常来同我谈诗论画，品茶下棋。翠雯香草等人已经与他十分的熟惯，见他走了进来都忙着上前请安。

这边香草为胤祯解下披风，那边翠雯已经端上来一壶酒， 又取出两只羊脂玉的小盅子，满满地斟上了两杯。

“好香！”胤祯端起杯子饮了一口赞道。

“那是当然，这酒可是我们主子亲手酿的梅花露，一共就酿了两小坛，那一坛子酒已经送给了邬先生。这坛子搬过来以后一直埋在梅花树下，昨儿才刨出来，特地让十四爷您尝尝的！”

我又好气又好笑，“这个死丫头，居然把我藏的酒偷偷拿了出来！”

胤祯笑起来，“好丫头，不枉十四爷平时疼你。”说着自怀里掏出一个金裸子来，“来，赏你！”

翠雯一扭头，嗤地笑了一声，“谁稀罕这个！”

我沉下脸，“怎么这么没有规矩，平时十四爷待你们和气，你们就没上没下了！”

胤祯拦住我，笑道：“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我就不喜欢那些人每天必恭必敬的对着我，连点人气都没有。这丫头直爽，我喜欢。”

翠雯对我拌了个鬼脸，我无奈地笑笑，“你不知道这个丫头，平时仗着我宠她，连我这个主子都不放在眼里呢。”

翠雯立刻反驳道：“我没有放在眼里，可是放在心里呢！”

我笑道：“好好，你放在心里！行了，别在这里站着了。”

“是，主子——”翠雯拖着了声音答应着，说罢一笑，扭身跑掉。

我脸上不禁浮出浓浓的笑意。轻声道：“这几个丫头里面数翠雯最是机灵，虽然看似没上没下的，其实也是故意插科打诨来让我开心，也是难为了她。”

胤祯举起杯子饮了一口，轻声道：“皇上前几天身子不适，所以又重新起用了四哥。”

我拿酒的手微微的一顿，接着顺势抿了一口，“不知道皇上这次派了他什么差使？”

胤祯笑了笑，“官复原职。”

我点点头，“原也在我意料之中。”说着站了起来，“十四爷还是不要常来这边，你我如此身份相见无益。”

胤祯站起来走到我身后轻轻叹了一口气，“这些我也知道，只是情不自禁。只恨自己没有早认识你两年，否则我定然将大福晋的正位与你！”

我猛地转身，“十四爷请慎言！”

胤祯转身在座位上坐下来，凝视着我的眼睛道：“我对你的一片心，便是不说你也明白。”

我眼睛微觉一热，却冷冷地说道：“十四爷说的我不明白，十四爷请回吧。”

虽不回头，却也能感觉到胤祯灼灼的目光盯在我的背后，半晌，只听得胤祯唤了一声“云儿——”欲言又止，长长叹息了一声，转身离去。

这边翠雯端着酒菜上来，忽见只剩了我一个人不由“咦”的一声，“十四爷怎么走了？我这里才吩咐了嫣红治好了酒菜呢。”

紫雯也走上来，看了看我的神色轻声道：“走了倒好，十四爷来的这么繁，要是传到王爷耳中，只怕……”

翠雯急道：“谁又能把话传到王爷耳朵里呢？这里的丫头太监哪个对主子不是忠心耿耿？”

“我也只是这么一说，凡事小心点总是好的。”

翠雯一跺脚，“只你小心！”

我挥挥手，“不必说了，你们都下去吧。”

两个人只得躬身下去。

我叹口气，紫雯的小心也不是没有道理。胤禛并不是宽厚的人，尤其对方还是他的对手胤祯。胤祯与我相交，只怕到底对自己不利。便是我，也可能惹祸上身。虽然我被冷落到此，可是名分上说到底，我仍然是胤禛的侧福晋。胤祯风神俊朗，才华横溢，又温柔仁厚，面对这样的男人，若说没有一丝的心动那是骗人的。只是，彼此身份的无可奈何，让我不敢越雷池一步。这样的感情是飞蛾扑火，最终只会粉身碎骨，有去无回！

愈想愈觉心乱如麻，索性连衣服也不披就出了房门，步入梅林，望着满枝的梅花，心下忽觉一阵酸楚，当初刚嫁给胤禛的时候是何等的幸福，我只当胤禛是真心爱我，所以也将满腔的真情都付与了他，谁知道，所有的幸福不过是黄粱一梦。胤禛不爱我，也不爱年氏，耿氏，他爱的是权力，是天下！

“主子，主子——”翠雯急着追了出来，将雪褂子为我披上，“这么冷的天，连褂子也不披，冻坏了怎么好呢！”

我轻轻叹息，“叫上香草嫣红，摘些梅花，留着酿酒……”

“是。”翠雯答应着，见我没有回去的意思，便劝道：“主子还是回屋里去吧。这外边冷，您身子又单薄……”

我点点头，扶着翠雯的肩回房间去。

==========

第 8 章

眼看马上就要过年了，乌喇那拉氏那边照例赏了年例，纵然是被冷落的侧福晋，各种赏赐仍然是摆了一屋子。香草等人也禁不住喜气洋洋，忙着收拾东西，准备过年。

我仍是淡淡的，在外面住了这大半年，凡事都已经看的很开了。荣辱不惊的功夫已经练的有些火候了。

香草赶着上前，禀道：“外面有个女人来给主子请安，这是帖子。”说着递上一张帖子来。

我打开一看，心下一暖，“让她进来吧。”说着摒退左右，只留下翠雯一人。

片刻间那女人已经走了进来。瞧模样不过是三十余岁，十分温柔体面的一个人。她手里高高捧着个镶金嵌宝的盒子，跪了下来，“奴才李氏是十四王府的嬷嬷，十四爷打发奴才来给福晋请安，还让奴才送这个给福晋。”

“嬷嬷请起。”说着递了个眼色给翠雯。

翠雯忙走上前去接了过来，又笑道：“嬷嬷快请坐，十四爷特特的打发嬷嬷来，想来嬷嬷爷是十四爷的心腹了。”

李氏谢道：“在福晋面前哪里有奴才坐的分。奴才不敢坐。”又道：“奴才一家都是十四爷的奴才，十四爷待奴才一家有再生之恩，便是粉身碎骨也是不能报答的。心腹什么的，奴才可不敢当。”

我点点头，“回去待我谢你们王爷，说多谢他惦记。”

“是。”李氏恭敬地答应着，“福晋可有什么东西是要奴才带回去的？”

我一怔，叹口气道：“十四爷那里什么东西没有？我也没有什么是能送十四爷的……”说着怔了半天，只觉眼睛酸酸的，半晌才道：“你回去吧。”

“是——福晋金安！”说着恭着身子退了出去。

翠雯看看她的背影笑道：“十四爷可真是个细心人，过年这会子，一定是忙的紧了，他还巴巴的打发个人过来。”

我叹息道：“他要是真的细心就不打发人过来了。”说着打开盒子不由得一愣，里面是一枚打的十分精致的簪子，上面还镶着一颗硕大的明珠，发出淡淡的光晕。

“哎呀，好漂亮的簪子，就这颗珠子还怕不值千金？”翠雯忍不住赞叹。

我拈起簪子细细看了看，微笑道：“天下第一匠亲手打造的簪子，万金不换，又岂是千两银子可买的到的。”

“天下第一匠？”翠雯瞪大了眼睛，“听说他打造的簪子现在留在世上不会超过十支呢！”

我点点头，“不错，这支就是他最以为自傲的‘沧海月明珠有泪’……”说到此忽然体会了胤祯的用心，登时胸中尽是缠绵之意，一时间说不出话，怔怔的落下泪来。

翠雯吓了一跳，也不敢劝，只是递上帕子来，我接过来轻轻擦了擦泪，强笑道："我这是怎么了呢。好贵重的东西，翠雯你好生把它收起来吧。"

"是。"翠雯小心翼翼地将簪子收了起来。

我站起来，不由得暗自叹息，胤祯你这片心我何尝不知道，只是这份无奈啊！唉——

元宵节过后，小路子从王府带来一个新消息——耿氏诞下一个儿子，全府上下喜成一片。胤禛一向子女稀少，乌喇那拉氏无所出，年氏曾诞一子，然而不到周岁便夭折，无子一直是胤禛的一大遗憾，也一直是反对立胤禛为太子的大臣们的一个重要的理由。这次胤禛终于喜得贵子，连带耿氏也扬眉吐气，身份登时凌驾于年氏之上。

"王爷高兴的不得了，还上表请皇上赐名呢！"

"皇上赐了什么名字？"

"听说是叫'弘曦'。"

我淡淡一笑，"好名字。"说着转头吩咐翠雯"把那片'长命百岁'的金锁拿来，叫小路子带了去给耿氏福晋，就说凌云恭喜姐姐喜得贵子，小世子日后定然是多福多寿的。"

"是。"翠雯答应着去取了锁片包好给了小路子。

香草嘟着嘴道："真是老虎不发威，猴子称大王！若不是咱们主子在外边，还不知道谁先生儿子呢！"

"人各有命，强求无益。"我淡淡一笑说道。时至今日谁先生儿子已经不重要，时局刻刻都在变，谁知道明日会怎样。

"小路子，你快去吧。"

"是——"小路子答应着下去。

"燃香，铺纸，我要抄经文。"我淡然地吩咐下去。

香烟袅袅，我嘴角慢慢流露出一丝的微笑……

这日正在房中读书，忽闻外面一阵马蹄声，我放下书起身向外面走去，只见胤禔骑马飞奔而来，到了门口一紧缰绳，马长嘶一声停下来。我微微叹息一声走上前去，"十四爷……"

胤禔一脸焦急地说道："我今儿有话要单独对你说，你来！"说着俯身搂住我的腰身，一把将我抱上马背，我忍不住一声惊呼，胤禔却已经放马飞奔，片刻间就将别院远远抛在后面。又不知道行了多久，才慢慢停了下来。胤禔先纵身下马，然后便要抱我下来。我恼怒他的鲁莽，不理会他伸来的手臂，自己跳下来。胤禔见状禁不住苦笑。

"你到底有什么事情这样不管不顾地拉了我来？落在旁人眼里，我们又该如何解释？"

胤禔看着我，满眼都是无奈的悲凉，他慢慢说道："皇阿玛派我去青海视军，我明日就要出发了……"

我登时呆在那里，心中忽然变得空落落的。

"这一去不知道要多久，还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再相见……所以我今天抛下一切事情跑过来，就是为了能见上你一面，和你说句话……"

我垂下头，心痛欲碎，半晌才慢慢抬起头，含泪笑道："青海山高路远，你一切多保重……"

胤禔痴痴地看着我，猛地一把将我搂在怀里，流泪道："我多想一辈子都能这样抱着你，守着你……便是不做这个王爷也没什么关系……"

他搂的那般用力，似乎要把我印在他身体里，我忽地泪流满面，竟也不禁拥住他。两人不知道抱了多久，我才慢慢推开他，苦笑道："十四爷一片深情，凌云心领了，可惜造化弄人，今生也只能如此了……十四爷到那边一定要保重身体，千万不要以我为念……"说着已经是泣不成声。

胤禔忽地拉住我的手道："不如我们就此抛开一切，两个人远走高飞吧！"

"王爷不要痴人说梦了，王爷想没有想过，一旦我们两人私奔，皇上脸上怎么过的去，四爷脸上又怎么过的去？江山呢，社稷呢？父母呢？都可以不管不顾吗？便是今日王爷不后悔，他日想起来也会后悔的……又何况你我这样的身份，又逃到哪里去？"说着拿起帕子轻轻拭去脸上的泪水。

胤禔倒退几步，跌坐在地上，忽地抱头痛哭。我见状不禁走上前去，轻轻抱住胤禔，"命该如此，我们都是无可奈何……"说着放开胤

褆，道：“出来这么久，也该回去了……”

胤褆转身用袖子擦去泪水，苦笑道：“是我异想天开了……我送你回去。”说着将我扶上马背，然后才翻身上马，将我送回去。距离别院已近，于是停下来，道：“我送你到这里吧。”说着抱我下马，复又上马，在我身边转了两转，柔声道：“你也多保重！”

我点点头。他扬鞭疾驰而去。我痴痴地站了片刻，这才慢慢往回走去。一到别院，紫雯翠雯已经迎了上来，连声问道：“才刚主子去哪里了？我们这里担心的不得了……”

我淡淡看了她们一眼，也不回答，转身进了屋子。几人见我不说，也不敢多问。

我倒在床上，暗自叹息垂泪，心中反复默念的便是这一句“无可奈何！”

春去秋来，转眼我在王府外已经渡过了整整两个春秋。这两年中，除了每月小路子去取月例银子外，王府的人机会已经淡忘了我这个被贬出王府的福晋了。据说年氏又生了一个女儿，可惜受了些风寒，也夭折了。胤禛也因此格外的怜惜起她来。

而胤祯自那年冬天后就被皇上派到青海视军，再没有来过，只是逢年过节打发李嬷嬷来送礼，大多是些个轻巧精致的东西。我照例总是厚厚的赏李嬷嬷，然而他要的回礼却始终没有送出去过。面对胤祯的深情，我有太多的顾忌，太多的无奈。更何况，我始终记得自己是胤禛的侧福晋，即使是被贬黜，我也还是胤禛的福晋，这就是我的命！

正是金秋时节，就连我的小院子里也尽是浓浓的秋意。我依旧心如止水，人到了这个分上如果还不懂得韬光养晦，也就算是白活了。

邬先生其中也来访过几次，每次都是悄悄而来，谈罢静静离去。胤禛与太子，八皇子的矛盾日益的加重，几乎已经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几派争个不住，互相弹劾，奇怪的是皇上大多压住不发，并不表态。

我轻轻叹息，“皇上到底是仁君，况且相争的两派都是自己的儿子，放弃哪个都不忍心啊。”

邬先生摇摇头，“我倒是认为太子大势已去，弹劾他的折子虽然都留中不发，然而从皇上最近的态度看来，他对太子是十分的失望了。”

我浅浅一笑，“说到底，太子到底是有些失德的，懦弱贪财，胆小怕事，就是治国的才干也大大不如胤禛。论起心机就更不是胤禛的对手了。”

邬先生叹息，“可惜朝中还有一个十四爷，皇上对他的器重与宠爱，就连四爷也望尘莫及啊。”

我心跳仿佛停了一下，神情刹那间也有些恍惚，邬先生用扇子轻轻敲了敲了桌角，“这个十四王爷才是四爷的对手啊！”

我微微一惊，立刻恢复常态。挽起袖子亲自为邬先生满上了茶，“依着先生看，四王爷有多大的胜算？”

“若论君子之道，连一层都没有！”

我轻轻苦笑，“可胤禛不是君子。”

邬先生点点头，“我可要走了。”说着起身，凝视着我，“云儿，该回王府了！”

我眼睛一热，垂下头。“先生——”

“把握住机会吧。”邬先生叹息了声转身出去。

眼泪就顺势流了下来，一晃两年了，不知道胤禛还记不记的我这个侧福晋呢。

秋高气爽，凉风习习。

正是秋狩的时节。此刻胤禛诸位皇子定然都在围场上驰骋吧，定然又是一番明争暗斗了。只是不知道谁是这次的赢家。

这一日抄罢经文，仔细端详了端详，不禁露出一丝微笑来。我伸手要茶，翠雯忙递上来，又看看外面，道：“今儿可奇了，小路子去取月例银子怎么去了这么久？”

香草抿着嘴笑，“说不定是半路上玩去了呢。”

翠雯摇摇头，“他倒不是那种贪玩的人，何况手里拿着那么多银子呢。”

正说着忽见小路子气喘吁吁地跑了进来，一见我，扑通一声跪在地上，打着哭腔道：“不好了，主子！”

“什么事情这么大惊小怪的？”我轻轻皱了皱眉。

“王爷他，王爷他受了重伤，现在生死未卜！”

我手猛的一抖，茶碗跌在地上摔个粉碎。“你说什么？”我紧盯着小路子，心弦登时绷的紧紧的。

“王爷跟着皇上和诸位王爷一起去西山狩猎，不知怎么了就被箭射中，现在已经抬回到王府，好几个太医正在给王爷诊治，都说情况是十分的危险！”

我只觉浑身一软，跌坐在椅子上，香草一惊，忙的上来扶住，“主子小心！”

我轻轻推开香草，“备车，我要回王府！”

小路子连滚带爬地跑出去备车，不过片刻的功夫就已经一切妥当，我扶着翠雯的手登上车子，只觉心里一阵突突直跳。

小路子驾着车一路狂奔到王府，门口的侍卫看到车架先是愣了一下，然后喝道：“小路子你发了疯了……”

小路子不待他说完就截断话道：“这是小福晋的车驾，还不快让开呢！”

侍卫一惊，忙跪了下来，“小福晋恕罪！”

翠雯扶着我下了车，回头看了眼急匆匆地说道：“起来吧！”说着搀着我步入王府。一路上偶尔遇到几个太监丫鬟，见了我都唬了一跳，赶着跪下请安。我也顾不上理会他们，疾步来到晓寒斋。

守在门口的太监见了我都赶忙跪下来，“小福晋吉祥——”

我这才停了下来，“王爷这会可好些了？”

“里面的太医正在诊治，奴才一直守在门口，不大清楚……”

“行了，你到里面禀告大福晋一声，说我来了。”

“是——”太监答应着，一溜烟的跑了进去。

我镇定了下心神，抓着翠雯的手往里面走。只觉的手心都是冷汗，也分不清楚是我的，还是翠雯的。

未到房门口，就见乌喇那拉氏携着年氏，耿氏迎了出来。

我当地跪了下来，“给大福晋请安，耿氏姐姐，年氏姐姐吉祥。”

“快起来吧，地上凉。”乌喇那拉氏忙亲自走上来搀我起来，叹了口气，“你这当口回来也好，多了个服侍的人。先里面坐吧。”

一群人进了屋子，按序坐了下来。

不待坐稳我便急切地问道：“我听说王爷狩猎的时候受了箭伤，这会子怎么样了呢？”

乌喇那拉氏顿时愁云满面，耿氏，年氏也垂下泪来，“昨儿从西山围场抬了回来，十几个太医诊治了一天一夜，到了这会子还没醒来呢。”

我心一沉，顿时手脚冰凉。难道真的凶多吉少？

“太医怎么说？”

耿氏拭了拭眼角的泪道：“箭是正中胸口，如今箭是拔了出来了，只是还是危急的很。”

这边正在说着，忽见一个太监小跑着进来，“回乌喇那拉氏福晋，宫里的秦公公来了。”话音未落就见一个四旬左右的太监走进来，匆匆说道：“皇上口谕，传一个太医进去回话。”

几个人忙跪着领了皇上谕旨。

秦公公这才赶上来“几位福晋快请起，奴才秦海给几位福晋请安！”说着便也要跪下来，我忙上前一步搀住他，“这不是在宫里，用不着那么多礼，何况这会子也不是行这个礼的时候。”

秦公公重重叹了口气，“唉，皇上一直很担心四爷的伤势，昨儿一晚上也没歇好，这不，今儿又打发我过来传个太医进去，问问四王爷的伤到底怎么样。”

那边乌喇那拉氏早以打发人进去传了一个太医出来，我看了一眼，是王府里常走动的张太医。

他捧着一个托盘，上面覆了一个红绸子，看那形状便知道，是从胤禛胸前拔下的那支箭了。

“张惠山见过秦公公！”

秦公公忙道：“行了，你也别多礼了。皇上那里立等着人回话呢。咱们这就走吧。”

说着又对着我们打个千，“奴才这就要复旨去了。福晋金安！”

我望着秦公公远去，这才转身对乌喇那拉氏道：“云儿想进去看看王爷……”

乌喇那拉氏携住我的手凝重地说道：“现在王爷的伤势还严重的很，里面十几个太医衣不解带地诊治，你这会子进去反而添乱。不如等王爷伤势稳定些了再看吧！”

我垂下头，“是。”

几个人都坐了下来，然而都是心急如焚，彼此连话也顾不上说。

一个小丫头进来，躬身回道：“厨房里预备好了膳食，是这会子传上来还是再等会？”

乌喇那拉氏摇摇头，“我这会子什么也吃不下，你叫人把其他几位福晋的分例传上来吧。”

乌喇那拉氏贴身的丫头雪玲闻言忙忙劝道：“福晋从昨晚儿起就没有进食了，您身子可要紧啊！这不进食怎么成啊？”

乌喇那拉氏听了只是摇头。

我也只得温言劝道：“虽说王爷现在伤势沉重，可是福晋您也该保重贵体，这府里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一刻也离不了您呀。云儿知道乌喇那拉氏担心王爷，吃不下，可是福晋您身子好才能服侍王爷不是？”

乌喇那拉氏这才点点头，“罢了，传饭吧，大家都勉强吃点。”

“是——”雪玲满怀感激地看了我一眼，欢天喜地地去了。

席间无话。

晚上，乌喇那拉氏见年氏，耿氏都支持不住，便再三地劝她们回房歇着去了。又劝我，我摇摇头，“我还是在这里守着的好。”

乌喇那拉氏见我如此也不深劝，两个人端坐在卧房外面守候着。

雪玲端上两碗茶来，轻声道：“福晋，不如您也去歇一歇，昨儿晚上到现在您连眼都没合一下，总这么熬下去，只怕没等王爷醒过来，您就先倒下了！”

“我哪里能睡的踏实，何况这里万一有什么事情，我在也好照料调停。”

我站起身来，“乌喇那拉氏还是去歇一会吧。这里有我呢，便是真有什么事情，再请乌喇那拉氏过来也是一样的。”

乌喇那拉氏看看我，叹息道：“那就辛苦你了。有事千万要记得去叫我！”

“知道了。”

乌喇那拉氏这才扶着雪玲的手，缓步走了出去。

我眼见着乌喇那拉氏出去，这才又坐了下来。一时间思绪纷乱，由我初嫁胤禛时的种种恩爱情形想到到因为失宠一被冷落就是两年。脑中的胤禛一会是温柔体贴，情意缠绵，一会是疾言厉色，无情刻薄……

忽而耳边又响起邬先生的那句话，“云儿，该回王府了……”心里忽然的一震，先生说这话的时候，我并不疑心有他。然而胤禛何以受伤的如此之巧，是先生无心之言，还是早有预见？无心之言倒也罢了，倘若一切都是暗中精心策划，那么这里面怕是有天大的阴谋！

我的心登时吊了起来，枯坐着苦思了良久也未得结果，再看窗外依然是漆黑一片。我咬咬牙，究竟谜底如何，总要看了才知道。于是猛然站起来转身进了卧房，只见里面挤了四五个太医，两个太医正轻声商量着用药，另几个坐在椅子上困的直打盹。

我定定心神，轻声问道：“王爷这会子可好些了？”

几个太医见我突然闯了进来都是大吃一惊，忙着便要请安，我忙拦住，打个手势，“轻声些。”

几位太医尴尬地站在那边，一时不知道如何是好。

我找个椅子坐下来，往里面的床上望了一眼，只见胤禛正躺在床上，胸口包扎的厚厚的，却尤自浸出血来。

我忍不住皱起了眉头，“王爷这伤到底怎么样？”

几个太医互相看了看，其中一个上前回道：“伤势是十分的严重，不过我们几个用了药，这会子已经稳定下来，性命大概是没有问题……”

我舒了口气，“这就好。”细细打量几位太医，发觉他们都是满眼血丝，不由得升起怜悯之情，“你们几个也去旁边的侧房歇歇吧，有事我再打发人叫你们。”

几个太医忙谢道："臣等不敢有离。"

"不碍事，你们果真不放心，就让人在外面的厅里放几张塌，便在那里躺一躺。这样既能休息一会，便是传唤你们也方便些。"

几位太医躬身道："既然如此，多谢福晋了！"

我便让翠雯去外面传话，几位太医也都退了出去。

我这才慢慢走到床边，只见胤禛面色苍白，但无一丝的血色，心中一酸，忍不住便红了眼眶。看这样子果然是伤的不轻，只是究竟严重到什么程度，却不是一眼能看的出来的。于是便在床前跪了下来，轻轻扣住胤禛的手腕，暗中察看胤禛的脉息。脉象确实微弱，却不至太医所言之严重。我心下明白了几分，怕只怕胤禛也正暗中观察着我，若是有个差池，只怕我凌云再无翻身之日。说到底，我是胤禛的福晋，一旦离开了胤禛，我其实什么也不是。心中的无奈，悲恸，与因胤禛受伤而产生的心痛，登时集在一起，七分真情，三分假意，泪便扑簌地落了下来，我轻轻伏在胤禛的胳膊上，哽咽道："王爷——"正是泪流满面，忽觉胤禛的胳膊动了一下，忙抬起头，发现胤禛慢慢地睁开了眼睛，不由得满面都是惊喜，"王爷——您醒了？"说着便要站起来，"我去叫太医！"

胤禛嘴唇微微蠕动了下，我忙将耳朵凑了过去，只听他用微弱的声音说道："你来了……"

我强挤出笑容，"云儿回来了！"

胤禛面上露出一丝笑意，然后慢慢地又闭上了眼睛。我松开手，转身出了卧室，立时将几位太医唤醒，"王爷已经醒了，你们快去瞧瞧！"

几个太医慌的甚至有人从榻上摔下来，连衣服都来不及整理便都奔了进去。我终于松了一口气，这时才发觉小衫早已被冷汗打湿，粘粘地贴在身上，说不出的难受。

半晌出来一个太医，面带喜色地回道："福晋，王爷的伤势有了起色了！虽然伤的重，不过好在王爷平素身子康健，只要每日用药，好生修养，不过三两个月便能痊愈了！"

我拍拍胸口，念了声佛，一叠声地唤人，"快去告诉大福晋。"

不到半晌便见乌喇那拉氏急匆匆地赶来，看样子是连头发都未来得及整理，微微的有些凌乱。先是进去看了看胤禛，又特特的唤来太医细细的询问，听太医说无妨，立时满面笑容，连声说赏几位太医。

又看我，笑道："你也忙了大半夜了，定然也乏了。这会子王爷没有大碍了，咱们也能安心睡个好觉了。"

我也笑着说道："到底是王爷福大命大，从鬼门关前打了一个转又转回来！"

乌喇那拉氏掩不住的喜色，"罢了罢了，有话咱们明天细细的聊。这会子都歇着吧。"

"是。"我答应着站起来。乌喇那拉氏看看我忽道："你回来的匆忙，这会子飞云轩还没有收拾出来，不如先到我那里暂住几天，等那边收拾好了再搬回去。再说，这里服侍王爷也方便些。"

我只得答应着，心头却蒙上一层淡淡的疑云。

这疑云次日便得解开。

一早乌喇那拉氏便将府里服侍王爷的有头有脸的丫头太监都传来，又请几个侧福晋侍妾一同商议照料王爷的事宜。年氏耿氏是侧福晋，身份高贵，与我都坐在乌喇那拉氏正座两侧的梨花木雕的椅子上。另有两个胤禛后纳的妾，一个是刘氏，是京城富绅家的女儿，去岁被娶进王府，容貌虽不及年氏耿氏出众，倒也十分的秀丽。另一个是宋氏，原是王府下头一个庄子庄主的女儿。那次胤禛无意中路过庄子，那庄主着意奉承，丫头一概的不用，叫来自己的几个女儿端茶倒水，胤禛见这个女孩长的标致，便让他父亲送到府里来。不想她不过一载便生了个格格，胤禛十分的欢喜。乌喇那拉氏于是也赏了两人绣墩坐。其他的那些侍妾并丫头太监只得站在一边。

我闲极无聊便里外打量这些个人，无意中忽然发现那站着的人中一个极为面熟，细看之下不由得一愣。竟然是以前房里的大丫头红玉，此刻挺着一个大肚子，本来便有些局促，见到我脸色立刻变得苍白，不敢直视，轻轻垂下了头。

我忍不住暗自冷笑。

乌喇那拉氏看了眼红玉，道："红玉是有身子的人，给她个座。"

“是。”一边小丫头答应着，拿过一个绣墩来。红玉忙躬身谢过，这才微微斜着身子坐下来。

“如今王爷虽说是没有性命之碍了，可是也得着实修养几个月。你们都是服侍王爷服侍惯了的，这会子还是得用你们。

年氏刚刚又小产，这会子还需要好好的修养，也不能操劳。耿氏自己也有个孩子要照料，也抽不出身子来。倒是云儿这会子轻闲，王爷的事情你就多费点心。”

我听了忙点头。

乌喇那拉氏接着对众人说道：“便有什么事情就请示小福晋，云儿你呢瞧着办，若是拿不定主意尽管来回我就是了。”

众人忙都答应着。

“行了，这就散了吧。”

众人散去，我带着翠雯出了房门，猛地见红玉站在门口，见我走出来忙跪下给我请安。

我微微一笑，“这是做什么呢，你是有身子的人，我不敢受你的这个礼。翠雯，还不快扶起来。”

翠雯一脸不情愿地扶她起来。

红玉红着眼睛道：“奴才真是没脸见福晋，如今也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只望福晋信我，我并不是有心要攀附王爷的……”

我仍是微笑，心里却像扎了根刺般，“有心也好，无心也罢，你现在都是王爷跟前的人了，有什么没脸的？过两个月，你生下个一男半女的还怕王爷不抬举你？”

“福晋这样说，红玉无地自容！”红玉猛地跪下来。

我走上前轻轻扶她起来，眼睛凝视着她，她被我看的不安起来，眼神也开始躲躲闪闪，我暗自叹息，说到底不过是个一心想往高处爬的丫头，能得到胤禛的宠幸，自然是有几分心机的。便是从以前她服侍我也看的出来她是个十分伶俐的人。只可惜，她到底还是嫩了些。心中这般想，口中却益发的轻柔起来，“人啊，都是命。你跟了王爷，这就是你的命了，也是你的福分。以后你尽管好好的服侍王爷，王爷自然不会亏待了你！”

红玉眼泪落了下来，“福晋，您真是个善心的人。”

我暗自冷笑，善心？便是以前有一万个善心，此刻也都没了！

==========

第 9 章

我带着翠雯慢慢回到飞云轩，一进门不由得叹息一声。转眼两年，这里与我当初离开时候一般的模样，没有一丝的改变。只是我自己知道，今后住在这里的人——凌云却已经与两年前的那个天真的女孩不同了。

刚刚坐稳，见一个小丫头子进来回道："紫雯姐姐和小路子他们回来了，这会子在外面候着呢。"

我点点头，"让他们进来吧。"

话音一落，就看见几个人喜气洋洋地走了进来，齐齐地跪下，"给主子请安。"

我脸上露出微笑，"都起来吧。"

几个人都站了起来，香草左右瞧瞧，喜道："这屋子可是一点都没有变呀，这会子咱们回来了，可是要扬眉吐气了！"

我仍是微笑，语气却严肃起来，"从今儿起，你可要好好的管管你自己的这张嘴了，不要什么话都乱说！"

香草吐了下舌头，"是——"

"行了，把带回来的东西收拾收拾。"

几个人答应着，都是亲自动手。我不禁微微一笑，在外面这两年，不但是我，便连我身边的这些丫头太监也都历练出来，再没有不会的事情了。

这边正忙着，红玉走了进来，先是给坐在上面的我施了个万福，又和其他几个丫头问好。

香草直起身子仔细打量了番红玉，忽然恍然大悟般，"哎呀，这不是红玉姑娘吗！"赶着拉着几个人要给红玉行礼。

红玉忙不迭地还礼，"这使不得，咱们都是一样的身份，我怎么能受你们的礼呢？"

香草仍是恭恭敬敬地施过礼，这才一本正经地说道："两年前咱们是一样的身份，如今红玉姑娘可是王爷跟前的人了，又有了王爷的骨

肉，算起来您是我们的半个主子，我们怎么敢废了礼数？”

红玉脸一阵青一阵白，被噎的说不出话来。只得上前去帮着收拾，嫣红伸手拦住她道：“你是有身子的人，就不要做这些个了，出了什么事情，我们都担待不起。”说着几个人自顾自地又忙了起来，只剩红玉呆呆地站在那里。

我微微一笑，招呼红玉道：“你这儿坐着吧。让他们去做好了，他们都是忙惯了的。”又叫小丫头给红玉倒茶。

“你不用多心，她们一向是有口无心的。你现在有了身孕，也不用像以前一样在我跟前立规矩，便是需要什么，也尽管开口就是。”

红玉立刻红了眼睛“红玉感激福晋的大恩！”

我微笑着一摆手，“你下去歇着吧。我这里不用你服侍了。”

“是。”红玉答应着退下去。

香草愤愤然道：“福晋何必对她那么好？她这个人简直就是一点良心都没有！当初福晋您出去的时候她就推着不去，明明就是看福晋您失势了，怕跟着您没有好处。又趁福晋您不在，勾引了王爷！这会子又跑过来装腔作势，谁信她！”

我沉下脸来，“不得放肆！你如果再这样胡闹下去，小心我撵你出去！”

香草登时作不得声，闷头收拾东西。

我这才慢条斯理地说道：“哪个房里没有几个侍妾？你这样待她，人家只当我眼里容不得人呢！”

香草这才低声道：“奴才知道了。奴才错了。”

我微笑着点点头，“快把东西收拾好，我要出去走走，不用你们跟来。”

众人忙答应着。

我一路漫步到雅苑，刚进了院子就看见邬先生正坐在台阶前烹茶，不禁露出一丝笑意。

“先生好兴致啊。”

邬先生闻言站了起来，笑道：“我就知道你会来，一早这里烹茶以待客。”

说着提起壶引着我进去。先是拿了两个小巧玲珑的碧玉盏，又取出茶叶笑道："好茶你吃了许多，今天也尝尝这个。"

说着将沸水倒了小半盏，待茶叶舒展开了，才慢慢地一点点的将水兑入。登时满室都荡漾着茶香。

我轻轻端起杯子嗅了下，果有种深谷之兰的幽香。轻轻抿了一口，只觉满口余香，却不知道是什么茶了。

"这是——"

邬先生微微一笑，"大红袍号称'茶王'，乃武夷山特产。而又数天心寺崖壁处的那棵茶树产出的茶为极品。那茶树已经历经数百年，原本便珍贵，而你饮的这个更是只取了茶中间的嫩叶，在未婚的妙龄女子怀中用其体温烘烤，故而更有一种女儿香。每年不过产一斤而已，都是进上用的。这是皇上前次赏四王爷的，他都尽数给了我。"

我忍不住轻声叹息，"胤禛对先生果然十分用心。"

邬先生微微一笑，"他正是用人之时，自然十分的慷慨。"

我放下杯子凝视着邬先生，"胤禛这次受伤的十分蹊跷，先生定然知道内情吧。"

邬先生面色凝重起来，站起来踱了几步，背过身子道："自然还是为了皇位了。"

"那么这次的目标是太子了？"

邬先生点点头，"不错。那支箭正是太子的箭。"

我点点头，"这箭用的高明，似是而非，乍看仿佛愚蠢，然后细思量却又觉得更像是太子故意布的迷阵……只是太子一向生性懦弱，想让皇上相信他敢暗杀胤禛却不大容易。"

邬先生微微一笑，"旁边自然有人看到大皇子射出那一箭，而这个人还是大皇子最得力的侍卫。"

我长长叹息，"计是极好的，可惜太阴损了。"

"想得天下，又怎么能不狠下心来。生在皇家，便是有这样的身不由己。"邬先生转过身来面对我道："自你走后，王爷也颇为惋惜，重新得到王爷的宠爱并非难事。"

我点点头，"我去了。"

“好，一切小心。”

我答应着悄然离去。

我打起帘子走进胤禛的卧房，迎面就扑来一阵浓郁的药香。屋子里面站在几个丫头，却是鸦雀无声。见了我齐齐地施了个万福，却并不上来问安，我知道是胤禛养病要静的缘故，点点头上前瞧瞧胤禛，见他仍是紧闭着双眼，时不时皱皱眉头，仿佛不堪忍受伤痛。我微微叹息。

小喜子小心翼翼地捧来一碗药，走到跟前轻声道：“王爷，该吃药了。”

胤禛微微动了下，紫雯忙上前轻轻扶起胤禛，又在他背后垫了个靠枕。我接过药，先是用嘴试了试温度，觉得正好适中，这才挨着胤禛坐下，舀了一勺子药递到胤禛嘴边，柔声道：“王爷，吃药了。”

胤禛这才缓缓睁开眼睛，看了我一眼，慢慢张开嘴，喝了下去。待他喝下一口，又拿过帕子轻轻拭过嘴角的药渍，方又舀了一勺子喂过去。吃了小半碗，胤禛微微摇头，不再肯吃。我不敢勉强，示意紫雯小心扶胤禛睡下。

旁边小喜子低声笑着恭维道：“到底是凌妃福晋心细，早上宋主子服侍的时候，才喝了那么几口……”

我微微一笑，“少在这里甜言蜜语的。”说着漫步走到外间坐下，这才对小喜子接着说道：“大福晋有话，打今儿起，这里不用其他几位福晋轮班服侍了，她们都各自忙的紧，便有什么事情就立刻去知会我。你和小顺子是王爷跟前的人，要每天在这里守着，不可随意离开。”

两个人忙答应着。

“屋子里服侍的人必须心细谨慎，我看还是用几个女孩子好些。紫雯和嫣红都是我用惯了的人，两个人各带着两个稳妥的丫头在里面轮班服侍。其他的小丫头子平时都在外间候着，里面有什么招呼要立刻答应。”

“到底是小福晋想的周到，我这就去吩咐去。”小喜子笑道。

我拦住他，“且别忙，还有件事情。虽说现在王爷的伤势有了好转，可是这太医还不能让他们回去，就在后面的厢房给他们安置一

下，也好随时伺候。”

“是。”

我这才挥手让他们下去，心里缓了一口气。刚定定心神就见耿氏婀娜多姿地走进来，满脸的笑意，见了我立刻亲热的拉住手亲切地说道：“云妹妹，昨儿你回来，这边忙的要命，也没有顾的上和你说话，你可没怪罪我吧。”

我忙笑道：“耿姐姐这是哪里的话呢。快坐吧！”说着让丫头上茶。

耿氏摆摆手，往里面探望了一眼，“王爷这会子可醒着？”

我微微一笑，“才吃了药睡下，姐姐想看王爷还是等王爷醒了再见吧。”

耿氏点点头，转过身细细地打量我，笑道：“两年不见，妹妹出落的越发标致了。”

“姐姐又取笑我了。怎么不见弘曦？”

耿氏立刻满面春风，“他还小，怕他过来吵着他父王，所以留在房里让奶妈照看着，妹妹想见，不妨有时间过去瞧瞧。”

我点点头，“自然是要见的。”

耿氏起身笑道：“这里王爷病着，我也不多留了，王爷醒了你代我问候一声吧。我晚上再过来看望王爷。”

我也起身相送，“姐姐慢走。”看着耿氏出了院子，脸慢慢地沉下来，扭身到里面去服侍胤禛。

接连修养了几日，胤禛的伤势大有好转，偶尔还可以坐起来。我是衣不解带地服侍着，每当胤禛睁开眼睛，看到的第一个人必定是我。

这日正在椅子上假寐，忽地听到一声响声，猛地睁开眼，见胤禛挣扎着要坐起来，赶忙上前几步扶起他，“王爷可是要喝茶？”

胤禛点点头，旁边紫雯已经将茶递了过来，我忙将茶凑到胤禛嘴边，看着胤禛喝了两口，这才将茶又递给紫雯，柔声道：“王爷可觉好些？”

胤禛点点头，“你可消瘦了许多，看，眼睛都红了！”

我忙拿帕子掩饰着，“哪里的话。”

“你也回去歇歇，这里这么多人尽够用了。”胤禛露出已往的温柔。我内心只觉微酸，两个人都有意回避了那段过去，仿佛一切未曾发生，他还是昔日的那个温柔儒雅的胤禛。可惜，我知道这不过是表象罢了。

我轻轻一笑，“云儿放心不下，总要亲自照料才能安心。”

胤禛轻轻握住我的手，叹息了声，“难为了你了。”

“王爷——”我眼睛一红，轻轻伏入胤禛的怀中。胤禛轻抚我的秀发，我不觉露出一丝笑容。我知道我又打动了胤禛的心了。

忽地听到外面一阵脚步声，我忙起身，一个人挑着帘子走了进来，一看那人不由得一惊，慌忙跪倒，“奴才参见皇上！”

皇上一挥手，“起来吧。”说着走到榻前按住要起身的胤禛，“不要起来了！”

胤禛挣扎着顿首，“儿子不能给皇阿玛见礼了，皇阿玛恕罪！”

“算了，你受着伤，这一切的礼数就暂且都免了吧。”

“谢皇阿玛。”

皇上细细打量了番胤禛问道：“伤可好些了？”

“皇阿玛惦记，已经好多了。”

我亲自为皇上献茶，轻声道：“胤禛这会子已经好多了，今儿早上还进了小半碗稀粥。太医说只要再调养两个月就可无碍了。”

皇上捻着胡须点点头，“嗯，”沉默了半晌忽地问道：“那日受伤的情形你可还记得？”

胤禛答道：“那日儿臣正和老七追一头獐子，冷不防就中了一箭……”

“嗯——”皇上沉吟了片刻忽地凝视着胤禛，目中精光闪闪“你可知道射中你的便是你大哥的箭吗？”

胤禛一惊，慌忙道：“这怎么可能？”

皇上冷笑，“刑部已经问过了这个案子，太子自然是抵死不认的，刑部又拷问了太子身边的侍卫，侍卫经不住刑，招供出确实是太子射

出的那一箭！这个畜生居然虽自己的兄弟也下此毒手！真是让朕寒心！”

胤禛闻言，忙挣扎着从床上爬了下来，我见状忙去扶着胤禛在皇帝面前跪下。胤禛泪流满面地禀道：“皇阿玛，虽然儿子近来与太子政见多有不合，不过太子与儿子自幼交好，断然不至于对自己的亲兄弟下毒手啊。还请皇阿玛明察，不要冤枉了太子啊！”

皇帝怒道：“现在证据确凿！审案子的又是静于刑名的李世立，难道还能冤枉了他们吗？朕待太子一向宽仁，没有想到他居然如此的丧心病狂！朕对他定斩不饶！”

胤禛高呼“皇阿玛——就算太子他一时鬼迷心窍，射了儿臣一箭，可是到底没有伤到儿子的性命不是？何况他终究是皇阿玛您的亲生骨肉，是胤禛的兄弟啊！请皇阿玛饶太子一死！”说着长跪不起。

皇帝十分震怒，在屋内踱了半天，这才叹息一声，“罢了，你起来吧。”说着转身而去。

一屋子人忙跪送皇上。

我见皇上出了屋子，忙上前扶起胤禛，“王爷，快上床躺一躺！”

胤禛挣扎着上了床，重重的呼出一口气，再不言语。

我忍不住在微微叹息，皇帝和胤禛这出戏着实的精彩。一个不过是借机试探虚实，一个是故作兄弟情深，到底还是胤禛棋高一招，去了皇上对他的疑心。倘若方才胤禛力主皇帝大义灭亲，只怕届时就是胤禛大事不妙了。

不久，大皇子被削去王爵，扁为庶民，圈禁在养蜂夹道。皇上还明令朝中官员不得探望，以防他结集党羽，祸乱朝廷。皇上也因此对立太子之事十分的灰心，决定不再立太子。

一时间朝中局势大变，原本支持太子的人也解体，纷纷倒向胤祯与胤禛。每日来探病的官员络绎不绝，然而胤禛都是称病避而不见，唯有一些亲信秘密来访时才在内室接见，密谈良久后又悄然而去。

一个月后，胤禛伤愈，又能行走自如。王府上下顿时也松了口气，于是又论功行赏。因我日夜守候在胤禛身边服侍，所以这头一等便是我。珠宝珍玩流水介地捧了过来，我也不细看，只是端坐着喝茶。

小喜子眉花眼笑地说道："王爷知道福晋不稀罕这些珍珠宝贝什么的，说拿着玩罢了。"又指着盘中的一堆物事道："这是蟠龙紫石古砚，这个是唐朝松烟香墨，这一把都是湖州产的银镶斑竹极品的羊毫笔，这一领纸也是大有来头，原是宋徽宗敕制的金花玉版笺……都是真品，王爷知道福晋喜欢习字，所以特地让奴才把这些个送来，福晋瞧着可还好？"

我脸上浮出笑容，走近细细看了看，笑道："果然好！回头我亲自去谢王爷赏赐。"

小喜子笑道："那也不用，王爷说了，今儿晚上来飞云轩呢，那时候再谢不是更省事？"

我轻轻一笑，随手在一个盘子里取了一块翡翠扇坠递给小喜子，"这个赏你！"

"哎哟，这么贵重的东西小喜子怎么敢要啊。奴才心领了。"

我把东西塞过去，"不值什么，我赏的你就收了就是。"

小喜子登时喜笑颜开，打了个千儿，"既然这样，奴才谢福晋了！"

"去吧。"小喜子见我吩咐这才磕头退下去了。

我叫来小路子紫雯翠雯等人，指着对在桌上的那一堆的缎子说道："你们也连日来辛苦，这些个缎子，紫雯，翠雯，嫣红，香草，小篆一人一匹，紫雯和嫣红也是跟着我一直在王爷身边服侍，再多赏一副镯子，一对簪子。小路子跑里跑外的，这块珊瑚玉佩就赏你了。"

几个人忙着谢恩。

香草笑道："这会子咱们可是扬眉吐气了。在外面这两年，谁把咱们看在眼里了？这些个日子，眼看着王爷的神色对主子是越来越和气，别的屋的那些个丫头太监见了咱们那也是低声下气的。这会子王爷伤好了，头一个要来看的就是主子，别人肯定是又嫉妒又羡慕了！"

我微微一笑，胤禛固然薄情，然而这一个多月来我细心服侍，处处小心周到，他便是石头的心肠也该软了。更何况我是他昔日最宠爱的福晋呢。

黄昏，沐浴罢穿上一条青色的百褶裙，外面套了一个绣满竹叶的月白褂子。三尺青丝用一根簪子随便完成一个发髻，不施粉黛，却别

有一番娇慵的妩媚。小篆看着我直发呆，我用手指点了下她额头，“想什么呢？”

小篆这才恍过神来，傻笑道：“我觉得福晋不打扮反而比打扮了好看。有句诗怎么说的来着？什么却嫌胭脂污颜色，淡扫蛾眉就什么的。”

我一愣，忍不住笑起来，“难为你还能说上两句诗。”

小篆讪讪地笑笑，“奴才没有读过什么书，不过是平时听了那么点，只怕是又说错了，让主子笑了。”

我笑个不住，忽然就听见一声“听了什么笑话笑成这样子？”

我一回头，见胤禛迈着步子走了进来，赶忙收敛了笑容走上去磕头请安。胤禛微笑着携起我，“我不是早就说过了，在家里不用这么多礼。”

我微微一笑，“是云儿忘记了。”

胤禛望着我，目光炯炯，“云儿可是在心里埋怨本王？”

我垂下眼帘，“云儿怎么敢呢。原是云儿错了，便是王爷教训云儿也是应该的。”

胤禛在床边坐下，“你能这样想就好。”

我亲自端过一钟茶，轻轻一笑，“何况自云儿回来以后，王爷待云儿一直是恩宠有加，云儿心里只有感激，哪里还有什么怨恨呢？”

胤禛轻轻拉过我在身边坐下，微微叹了口气道：“其实本王也是气极了，冷落了你那么久，心里也觉不忍。说到底你也是为着本王着想。”

我眼睛一红，“王爷知道云儿的心意就好……”

胤禛轻轻托起我的脸庞，“一晃两年，云儿出落的越发的美了，真的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

我望着胤禛的双眼，那里面有我熟悉的神情，我轻轻闭上眼睛，心底微微的叹息，若没有这张面孔，我可还能得到这般的宠爱吗？

久违而熟悉的热吻一路落在脸上肩上，我依旧是柔顺而驯服，只是心底多了那么一点的冰凉……

==========

第 10 章

风水轮流转，这句果然是千古名言。当我被冷落在别院的时候，有谁知道我凌云也能卷土重来呢？不过月余，我所得的宠爱更胜当日，嫉妒红了年氏耿氏那一干人等的眼睛。尤其是年氏私下对我破多怨言，即便是当面也免不了几句冷嘲热讽，我听了也不分辩，只是淡淡一笑，听不过了，拿脚走开。越是这般的不动声色，越是让别人有了几分的忌惮。今日的凌云已不同往日，虽不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然而却也是再不容他人随意排挤欺侮的了。

这日正在房中读书，忽然小篆过来说道："主子，珊瑚姑娘过来给您请安了。"

我微微一愣，忙道："请进来吧。"说着放下书，就看见珊瑚打扮的清清爽爽地走了进来。一剑我就满脸含笑地躬身行礼道："珊瑚给小福晋请安，小福晋吉祥。"

我忙笑着招呼，"快起来，怎么这会子有时间过来呢？这边坐。"

珊瑚不敢坐，只是笑道："今儿正好得闲，想着好些日子没有过来请安了，所以特地过来，不想扰着小福晋看书了。"

我微微一笑，"不过是随便看看打发时间罢了。倒是难为你大老远的跑过来一趟。你主子可好？连日没有看见她。"

珊瑚皱皱眉道："我们福晋这几日身子不大好呢。"

"哦？怎么了？"

"您也知道，自从上次我们福晋小产后，这身子就亏了下来。这几日稍微累着了些，就躺了下来。"

"可瞧过大夫没有？用了什么药？"

珊瑚点点头道："刘太医过来看过了，也开了两个方子，如今正吃着呢。也没觉得怎么见效。"

我叹口气道："慢慢调养吧，这也是急不来。她如今这样可是辛苦了你。"

珊瑚眼睛一红，低声道："辛苦倒也不怕……"

我打量了下她的神色，心中明白几分，于是柔声道："莫不是受了什么委屈？"

珊瑚强笑道："我们做丫头的，有什么委屈不委屈的。"

我走到她跟前牵着她的手长长叹了口气，"这以后的日子还有的煎熬呢，可难为你了，你这样的人才要不是这样的出身，便是封个侧福晋也不算什么。"

珊瑚低声道："奴才哪里有那个福分呢。"

我微微一笑，"王爷平时也不少往你们那边去，你是王爷的跟前人，倒是早日给王爷生个孩子才好。"

珊瑚顿时流落出几分悲哀的神色，只见她摇摇头，"我这样的人，哪里有什么资格给王爷生孩子……"

我惊奇地问道："怎么就不能呢？别说你了，你看我房里的红玉不是也已经有了好几个月的身孕了？"

珊瑚苦笑道："那是红玉的福分，我怎么能比的了她呢……"说到这里，忽然地收住了话头，强笑道："来了这么半会子，只怕我们福晋又该找我了，我这就回去了。"

我闻言也不强留，点头道："去吧。以后有什么事情尽管的开口，我能帮你排解的就帮你排解排解。"

珊瑚含笑谢过，躬身施礼退了出去。我看着她的背影沉思了片刻，唤过翠雯道："以后你要是没有事情就多往珊瑚那边走走，只怕珊瑚和年氏这对主仆也不是外表看起来那么和睦……"

翠雯点头答应。

晚上众人照例到乌喇那拉氏那边问安，只见耿氏笑着请示道："明儿是十五，我想去吉祥寺进香，还请大福晋恩准。"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嗯，去吧。烧香礼佛那都是积累功德，只是这边离不开，不然也好同你一起去呢。"

耿氏忙笑道："我代大福晋您进香就是了。"

"那就有劳了。"

又说了一会子闲话，众人这才散去。

次日，正在房中看几个丫头打理东西，忽然见紫雯跑了进来，躬身道："主子，您还不过去瞧瞧？东厢福晋那边的大世子出花儿了，说是病情险的很呢。"

我一惊，“出花儿？”

“可不是，听说昨晚儿就开始发热，奶妈子也没有太留神，偏生今天东厢福晋还去了庙里进香，那奶妈子眼看着世子不好了，这才忙忙的去回了大福晋，传了太医过来看。大福晋又打发了人接了东厢福晋回来，这会子王爷，大福晋都在那边儿呢！”

我忙换下衣服，带着小篆，香草两个过去。一进门就见墙上悬着痘疹娘娘的画像，耿氏正在那边跪着上香，合十礼拜。胤禛与乌喇那拉氏都坐在一边，都是面带愁容。见我来了也不多说话，我先上前给胤禛与乌喇那拉氏见礼，这才走到耿氏跟前，也让人燃了三柱香，给痘疹福晋敬上。耿氏对我露出感激的一笑，又默默地颂经起来。

这时候门帘子忽然打了起来，只见两个丫头扶着年氏进来，病了这些许日子，果然面色十分的憔悴。胤禛见了不由得皱了皱眉头，道：“你不好好养病，又跑过来做什么呢？”

年氏微微一笑道：“出了这么大的事情，我怎么能不过来。”说着给大福晋见礼，又上前安慰耿氏。

过得片刻，只见太医从里间走了出来，耿氏这时也顾不得礼数，赶忙冲上前问道：“弘曦怎么样了呢？”

太医已经是满头大汗，磕磕巴巴地回道：“这喜来的急，浆痘又不破，这，这，只怕是……”

耿氏身子一软，我眼尖忙一把扶住，耿氏定住神，忽地往里间奔去。几个人也都忙着跟上来，只见那孩子躺在床上，小小的身子不时底抽动一下，却不见哭声，已然是快要不行了。

耿氏用手轻轻抚着孩子的脸，豆大的泪珠滚滚而下，肩膀不住地抽动，又不敢放声哭泣，越发显得伤痛之极。

胤禛皱着眉头，沉声道：“果然就没有办法了吗？要你们这些太医做什么吃的！”

几个太医一起跪下不住的磕头，“臣等无能，请四王爷治罪！”

一个太医大着胆子道：“小爷这病实在是给耽误了，若能在发热之初便用药，断然不至于此！”

胤禛大怒，“事已至此，说这些何用！都是一群废物，还不给我滚了出去！”

“是——”太医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

胤禛这才走到耿氏身边，轻轻拍拍她肩头道：“你也不要太伤心了，是咱们和这个孩子没有缘分……”

话音刚落，就见那孩子眼睛一翻，一动不动了。耿氏大惊，失声叫道：“孩子，孩子——太医，快传太医——”

太医忙又都奔了进来，把了把脉摇摇头，跪下道：“侧福晋节哀，世子他已经仙去了！”

耿氏闻言，登时仰了过去，胤禛也是一个站不住，坐倒在椅子上。然而年氏，刘氏，宋氏等人却是喜色在眼中一闪而过，却不敢露出痕迹，一个忙着扶起耿氏，一个用力掐耿氏人中，一个又忙着给胤禛端茶……直直地忙成一团。耿氏缓缓醒了过来，于是放声大哭，“我的孩子啊——”胤禛乌喇那拉氏见状也忍不住偷偷洒落了几滴热泪。眼见耿氏哭的伤情，乌喇那拉氏只得上前劝道：“你如此哭法是大伤身子的。你还年轻，日后再生一个也就是了……”

耿氏猛地回头怒道：“他不是你的儿子，你当然是不伤心！”

乌喇那拉氏登时气的脸发白，嘴唇颤了几颤，却终究没有呵斥出来，愤愤地一甩袖子便出了听雨小榭。胤禛刚听得耿氏如此做答便知不妥，然而耿氏痛失爱子，也不忍过于苛责了她。这边也出了屋子，吩咐总管准备孩子的后事，这才郁郁不乐地转去书房。

我也忍不住叹息，真是世事难料啊，前几天耿氏还是得意洋洋，转眼就痛失爱子，伶仃无靠。孩子一死，这王府里只怕是伤心的少，幸灾乐祸的多。然而皇家本是如此，任谁也是无可奈何。

“好好服侍你们主子，别让她太伤心了！”我沉声吩咐耿氏身边的几个丫头太监，几个人恭敬地答应了。

这才甩着帕子，带着人回飞云轩。不经意地，一线浅浅的微笑浮上嘴角……

紫雯听得香草小篆两个人的形容，不禁叹息了声，“真是可惜，好好的一个孩子就这样没有了！”

香草冷笑道：“有什么好可惜？个人有个人的命。命里就注定她保不住这个孩子。”

我淡淡看了眼香草，吩咐道：“叫人传饭，忙了这么半天，这会子觉得饿了。”

香草忙答应着去了。

翠雯低声道：“香草这个丫头就是心里有什么说什么，论起对主子，还是很忠心的。主子可别恼她。”

我淡淡一笑，“我恼她什么呢，只是她别到外面也这么说就好了。这王府里说歹话的人多，说好话的人少，一不小心传了出去，不说是那孩子自己短命，还道是谁害了他呢。”

“是。”

我再不说话，径自往榻上一躺，闭上眼睛沉思，论理弘曦的病不该被耽误成这样子，奶妈子吃了豹子胆也不敢将世子的病情隐瞒不报，这里面自然是大有文章。正想到这里，忽然见小路子神色慌张地跑了进来，叫道：“主子主子，小爷的奶妈子刘妈妈被乱棍打死了！”的53e3a7161e42

我闻言不由得一惊，紫雯忙问道：“就没有人拦着？”

“怎么拦？谁又敢拦？死的那个可是王爷的独生子！那奶妈子一早就被捆的结结实实，连嘴里都塞了个紧实，就等着王爷福晋发落了！”

紫雯叹息，“再贱也是条人命……”

我不理会紫雯，只是问道：“是谁下令打死的？”

“是东厢福晋下的令，说要让奶妈子给小爷偿命。”说着上前一步压低了声音道：“不过奴才听说，这事儿可是西厢福晋挑起的话头……”

“哦？”我禁不住挑了挑眉。

小路子凑到我跟前说道：“东厢福晋只顾着伤心小爷的死了，哪里想的起来绑在那里的奶妈子。西厢福晋先是在那边劝，后来又说，那奶妈子真是大胆包天，居然敢如此欺主！定然不能饶了她！东厢福晋这才记起来那奶妈子，立刻就恨的咬牙切齿的，说是让奶妈子给小爷偿命！即刻打死！”

我听了心下已经是明白了几分，于是低声吩咐道：“你有时间出去打听打听，这奶妈子家里是怎么个状况，平时都和什么人有来往……打听清楚了过来回我。”

小路子忙满口答应出去了，过了两日过来回我道：“这奶妈原是府里的包衣奴才，她自己有个孩子，比小爷大那么两个月，因为她奶水充足，平时看起来又勤谨，所以派给了东厢福晋照顾孩子。这两年却也没有出过什么差错，东厢福晋也很是倚重她。不过奴才打听到，原来她丈夫却在年羹尧手下办事。可巧，前几个月因为贪污了银子险些被年大人杀了头，后来不知道谁求了情，年大人就没有追究他。这里面恐怕……”说着顿住话头，我已然听的十分明白，却不议论，只说道：“这话就到此为止，到外面不许乱说！”

小路子忙答应，见我无话，于是悄悄退下去。

却说耿氏失去爱子，接连几日不吃不睡，原本有些丰腴的脸庞也消瘦了许多。乌喇那拉氏那日发怒之后，对耿氏不闻不问，倒是胤禛可怜耿氏，连续几日都留宿在耿氏房中安慰她，更惹得乌喇那拉氏年氏等人不满。

这日我在房中习字，写罢一篇，左右端详了端详，不禁露出满意的笑容，于是回头要茶，却见红玉挺着肚子捧着茶过来。我眉头一皱，“怎么叫你来做这个，香草——”

香草忙着赶过来，一边接茶，一边埋怨道：“我早说了不用你，你不听害我被埋怨。”

我接过茶来喝一口，随即坐下打量了她一番，“你坐下吧。”红玉谢过在绣墩上斜着身子坐下了。

“这几日觉得怎样？那日我听太医说你还要二十几天便要生产了。怎么不好好在房里歇着？”

“总在房里也觉得闷，前两天肚子里的孩子闹的厉害，没能来给福晋请安，心里很是不安，所以今天特地来赔罪的。”

我淡淡一笑，“有什么好赔罪的，你有身子的人我怎么能怪你。”

红玉看看我，眼神迟疑了一下，轻声道：“东厢福晋的孩子……”

我叹息一声，“是可惜了……”沉默半晌，道：“你回去歇着吧，有什么事情尽管打发人来回我。”

红玉答应着下去。我看着她的背影心底暗自叹息，红玉是个细心的人，她一定是从弘曦之死领悟到了点什么，所以怕了，怕自己的孩子有天也会遭到相同的命运。想到这里不禁冷笑，既然当初她选择了

这条路，就意味着必然要担许多的风险，可能是荣华富贵唾手可得，也有可能是粉身碎骨，体无完肤。成者王侯败者寇，就看谁能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了！耿氏一时大意，顿时化优势为劣势，实在是可惜可叹。

“嫣红。”我唤道，嫣红忙赶着上来，“主子有什么吩咐？”

“这些日子多盯着点红玉那边的动静，她也没有几日就要生产了，诸事都要备妥当，稳婆也都提前叫上来，免得到了时候扎手扎脚。”

“是——”嫣红答应着。

香草一脸的忿忿不平，“主子人太厚道了！您待她一直都好的很，可是她心里可没有当您是主子看！反而挖主子您的墙角，现在到了这个时候，要我说就该来个不理不问才是好呢！”

我微微一笑，“她怀着的是王爷的骨肉，如果有了三长两短，别人会怎么看我？王爷又会怎么想？你平素很是聪明，偏偏大事上就糊涂，要我怎么用你办正经事呢？”话说道最后就有了几分的威严。

香草顿时低下了头，“是奴才想错了。”

“你还要和紫雯翠雯她们学学，多看少说才是正理，你可懂了？”

香草扑通一声跪下，“奴才知道了，奴才以后一定努力学着办事，不让主子费心。”

“起来吧。”我看了看香草，又道：“既然这样，这次的差使就交给你去办吧。嫣红在一旁提点着她，可不许有一点的不周到。”

两个人忙齐声的答应着下去了。不过一两天诸事完毕，只待临产了。

又过了几日，忽然有，里面的丫头忙过来回我，说嫣红肚子疼的受不了，只怕是要生了。我忙命稳婆进去服侍，因为各种东西一概都是齐全的，所以虽然是忙，却丝毫的不见乱。这边又打发小路子往胤禛那边去报信，说红玉即将生产了。不多时便见小路子跑回来回话，“王爷说知道了，晚些时候过来，还说这里请主子多多的费心照料。”

我点着头答应，“这是自然。”

足足过了两个时辰，我坐在外间忽听得一声婴儿的啼哭，只听见里面一阵吵闹的笑声，“生了生了——”门忽地就打开，一个稳婆跑了

出来笑着回道："回禀小福晋，姑娘生了位小郡主。"

我悬在半空中的心终于落地，不禁露出笑容，"赏——"接着又叫小路子，"快去给王爷报信，说红玉姑娘给王爷添了位四郡主。"

小路子也是满脸的笑容，拖着唱声答应着"是——"

又过了半晌，里面的稳婆抱了孩子出来递到我跟前，我看了一眼，居然是十分的齐整周正的一个孩子，心底的厌恶登时没了大半，我点点头，"好生服侍。"说着扶着紫雯的手转身回自己的房去。

紫雯一边扶着我一边轻声道："如今总算可以放下心了。"

我点点头，转身在榻上坐下来，"奶妈可找好了？也要个老实妥当的人。"

"一早就找好了，相貌品格都是很周正的，主子要不要瞧瞧？"

我点头答应，紫雯随即打发人将那奶妈唤了进来。不多时便见一个二十多岁的妇人低着头走了进来，就在格子外面跪下。"奴才周王氏给福晋请安。"

"抬起头来。"

那妇人便抬起头来，虽然算不得十分的标致，却也十分的干净整齐，不由得点点头，"以后小格格就是你的责任，你要谨慎小心，不要出什么差错，不然可饶不得你。"

周奶妈忙着磕头道："奴才自然是尽心尽力服侍小主子。"

"我已经给小格格预备了一间屋子，你以后就日夜在那边服侍，另有四个嬷嬷，四个小丫头使唤，你平日要约束她们，不许她们胡闹，如果有什么事情就直接来回我。"

"奴才知道了！"周奶妈连连答应。

我满意地点点头，"下去吧。"

那奶妈忙磕头，复又低头退了出去。

刚歇口气，就见年氏打着帘子走了进来，一见我就笑道："可是恭喜，又添了一位格格！"我忙笑着站起来，"这话可不是该对王爷和红玉姑娘说？"

年氏似笑非笑地道："红玉是你的奴才，我自然要和你说。"

我听了“奴才”两个字忍不住内心冷笑，红玉果然是我的好奴才。脸上却仍旧是笑，“我这房里也该添个孩子闹一闹才好，不然房头里没有孩子还真是冷清。”年氏脸色登时不自在起来。

“年姐姐快坐，难得过来一次。紫雯，还不上茶？”话音刚落，紫雯已经端来两盏茶。

年氏坐下，脸色已经平定，叹口气，“你这边是喜，耿氏那里是悲，这些个日子没有一天不是以泪洗面的。看着也真是可怜！”

“所以这奶妈一定要仔细挑好人，不但出身背景要清白，便是平时交往了什么人，受过什么人的恩惠，都要查个清楚明白。不然弄了个不清不楚的人，难保不出茬子。我看这个奶妈子，如果不是糊涂透顶就是大胆包天，不然怎么敢连主子都敢欺瞒！”

年氏脸色瞬间变了变，随即点头附和道：“确实如此！”又闲聊了半晌，年氏始终有些神不守舍，坐了不久便起身告辞。

“主子怎么好好的说起那些？”紫雯有些不解地问道。

我冷笑，“我是让她知道，有些事情别想一手遮天！免得她日后还不知道收敛！”

紫雯点点头，“我担心她会对主子你不利。”

我淡淡一笑，“她的那点道行还害不了我。”说着在榻上躺了下来，闭上眼镜。紫雯见我良久无话，这才悄悄地退下。

晚上胤禛进来，见我躺在榻上，不禁在身边坐下，“怎么？身子不舒服？”

我微微一笑，“哪里有不舒服，只是觉得累了些。红玉给你生了个格格，也不见你过来看一眼，都是我守在外面。”

胤禛微微一笑，“如果是你生孩子我自然守在外面。”

我脸一红，“你既然不在意她，又怎么把她弄到跟前？”

胤禛饶有趣味地盯着我，笑道：“你可是吃醋了？”

我佯怒，“我才懒得吃醋呢！”说着背转过身子，胤禛轻轻将我转了过来，笑道：“我还真是爱看你生气的样子，特别的好看！”

我忍不住噗哧一笑，柔声问道：“王爷觉得她长的标致？”

胤禛微微一笑，“谁又能及的上你呢？”

我一笑，“甜言蜜语！”

“甜言蜜语你不喜欢？”胤禛仍是带着那邪邪的笑问道。

“是女人就都喜欢。”心底却暗暗叹息，谁又知道这样的情景能持续多久？好花不常在，美景不长留啊！

“不过话说回来，红玉生了格格，这位分是要提一提的。”我调转话题道。

胤禛皱皱眉头道：“这倒也不急在一时，现在我委实没有这个心情。”

我一怔，“怎么了？可是朝里有什么烦心的事情？”

胤禛摇摇头，“近日来，皇阿玛不知道怎么了，总是喜怒无常，我应对的时候真是有些提心吊胆。”

“听闻皇上近日龙体不适，因此才情绪不定吧，王爷也不用太烦心的。”

胤禛点点头叹息道：“皇阿玛的身子是一日不如一日，偏偏太子的人选却又迟迟不定，现在朝里议论纷纷，长久下去不利于朝廷的稳定啊。”

“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决定权在皇上那里。现在朝里的大臣天天上折子催，皇上都是留中不发，自然是另有一番主意了。”

胤禛咬牙道：“什么主意，皇阿玛自然是想传位给胤祯了！”

我柔声道：“皇上是位明君，自然知道把皇位传给谁才利于我朝的千秋万代，王爷放宽点心，不如把这件事情交给上天来决定吧。”

胤禛摇头不语，只是低头沉思。

以胤禛的性格，绝对不会放任事态的任由发展，我知道他必然暗中做了种种的准备，一旦皇上传位给胤祯，只怕就是一场轩然大波。

==========

第 11 章

次日清晨起身，只觉浑身无力，胸口一阵的烦闷，然而要服侍胤禛，所以也只得挣扎着起身，服侍胤禛更衣。那边嫣红端着一碗奶子过来，我接过来，刚要递给胤禛，忽觉一阵恶心，失手将一碗奶子都

泼在地上，干呕起来。胤禛一惊，忙扶住我，连声道：“这是怎么了？哪里不舒服？”

我干呕了半天，这才慢慢抬起头整个人无力地倚在胤禛怀里，摇头道：“也不知道是怎么了，这两天常常觉得无力，又总想呕吐，却又吐不出来什么。”

胤禛登时脸一沉，看着屋里的丫头太监，“小福晋身子不舒服，怎么没有一个人来回我？你们都是做什么吃的？”满屋子的丫头婆子顿时吓的都跪下。

我忙柔声道：“我想着也不是什么大事，也没有告诉他们，王爷可也别冤枉了他们。”

胤禛拉过我，带着几分埋怨的口吻道：“怎么连你也不告诉我呢，可瞧过太医没有？”

我摇摇头，微笑道：“我想着也不碍事，也没有传太医过来。再者你那么忙，我也不想你多担心我……”的115f895031

胤禛无奈地笑笑，“你呀！唉——”说着高声叫小路子，“派人去太医院传高太医过来，说小福晋身子有些不舒服，让他过来瞧瞧。”

小路子忙答应着，一溜烟地跑出去传话。

胤禛这边扶我在床上躺下道：“你这边歇着，今儿也不用到乌喇那拉氏那边去了，回头让太医好好瞧瞧。我还要上朝，等我回来再来看你。”

我点点头，“王爷快去吧，可别迟了。我这里不碍事的。”

胤禛答应着，抬脚出门去。

翠雯等几个人这才跑上来，急切地问道：“主子觉得怎么样呢？”

我微微一笑，“这会子好多了。”

翠雯埋怨道：“我就说早该叫个太医来瞧瞧，您就是不听，这要是真的有什么，可怎么好呢。”

我笑道：“我自己个儿的身子自己有数。”说着话头一转道：“嫣红，你去大福晋那边去请安，就说我今儿身子不大好，不能过去了。”

嫣红忙答应着去了。

我觉得有些乏力，于是复又闭目养神。不多时，小路子蹑手蹑脚地进来低声道："高太医来了，这会子外面候着呢。是立刻让他进来呢，还是让他等会子？"

"让他进来吧。"紫雯几个人忙把帘子放下来，小路子这才退了下去，请太医进来。

高太医进来先是躬身施礼，"臣高永辰给小福晋请安。"

"高太医请起。"

高太医这才走到跟前，于是就有小丫头拿着一个小杌子放到窗前，高太医坐了，于是请脉。用心诊了片刻，于是站起来，躬身含笑说道："恭喜小福晋了。"

我一怔，"何喜之有啊？"

"小福晋这不是病，是喜。"

我又惊又喜，一下子坐起来，"当真？"

高太医含笑道："臣从医数十年，怎么会将喜脉诊错？小福晋尽管放心。待臣开几付安胎荣补的方子，小福晋先用着，过段时间臣再过来。"

我含笑道："那就有劳了。"说着吩咐翠雯，"拿十两金子赏高太医，小路子，外面好生侍候着。"

众人忙答应。

高太医诚惶诚恐地道："臣怎么敢受这么重的赏赐，小福晋可折杀微臣了！"

我笑道："我赏你的，你就受着，以后还少不得你还要多走几趟呢！"

高太医于是笑着跪赏，"如此就多谢小福晋厚赐了。"

我含笑点头，高太医于是起身退下，到外间去开方子。

胤禛下朝立刻就赶了过来，进门就问："可瞧过太医了，太医怎么说？"一屋子的人听了只是抿嘴笑而不答，胤禛忍不住皱起眉头，语调中带了那么些不耐，"怎么？都聋了？没听见我说话？"

我见状忙挥手让众人下去，自己亲自上前笑道："王爷别怪他们，他们是想我亲自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给王爷呢。"胤禛一怔，"什么好消

息？”说着忽然露出一丝惊喜，“难道你……”

我含笑点点头，“是，太医说已经两个月了。”

胤禛大喜，忽地将我抱起来转了几圈，我骇笑道：“王爷，快别这样！快放我下来。”胤禛哪里肯听，又转了几圈才轻轻将我放下，掩不住一脸的狂喜，“云儿，太好了，我真的是太高兴了，我要有儿子了！哈哈，我要有儿子了！”

我忍不住轻笑，“或许是位格格也说不定呢？”

胤禛收敛笑容坚定地说道：“一定是个儿子，我觉得一定是儿子。”说着又将我揽入怀中叹息道：“说起来真是让人懊恼，这之前虽然有过几个儿子，却都不幸夭折，我已经年过三十却仍然膝下无子……唉——幸好你这次又怀孕，我总算又有了期望。”

我柔声道：“王爷放宽心，几位福晋侧福晋都还年轻，况且又不是不会生养，王爷日后一定多子多孙的。那时候一堆的小贝勒，小格格天天围着您叫您‘阿玛’，只怕您听都听的烦了呢！”

胤禛忍不住哈哈大笑，捏了下我的鼻子，“你这个小东西，可真是会哄人开心。”

我轻轻白了他一眼，“人家也是快要做额娘了，怎么还叫人家小东西呢？”

胤禛凑到耳边轻轻吹着气息道：“你永远都是我的小东西……”说着吻了下来，我身子一软已经是跌在他的怀中……

次日一早胤禛就起身预备去上朝，我原本也挣扎着要起床，却被他一把按住，只见他笑道：“你就别起了，好好歇着罢。有什么想吃的尽管吩咐他们去弄……”我微微一笑点点头，“王爷尽管忙自己的事情，不用太惦记我的。这里一堆服侍的人呢。”胤禛点点头，这才出门。我身上乏力，简单梳洗一番仍旧躺下。

这边正歇着，忽见门帘挑了起来，乌喇那拉氏，耿氏，年氏等人笑着走了进来，一进门就连声道：“恭喜恭喜。”我笑着忙起身让座。乌喇那拉氏忙上前几步道：“你就这么倚着就是了，不用起来。如今你有了身子，可以不用讲究这些个礼数。”我只得依言倚着靠枕半坐着，于是又吩咐丫头上茶。

乌喇那拉氏上下打量了我一番，笑问道：“觉得怎样？害喜可厉害？”

我微微一笑，“还好。只是早起的时候总觉得恶心烦闷……”

耿氏笑道：“那都是正常的反应，也不用担心，过了这阵子就好了！”说着自身后的贴身侍女手里接过一个盒子道：“我琢磨着你大概是爱吃酸的东西，这是我亲手制的酸梅，怕是还对你的胃口……”

我忙着要人接过来，含笑谢过。

乌喇那拉氏道：“今儿一早听王爷说你有了身孕，我真是欢喜的不得了，现如今整个王府都看着你呢，就盼着你能给王爷生个儿子呀。”

我略觉不安，道：“谁知道是儿子还是女儿呢？”

乌喇那拉氏笑道：“那就看天命了！你如今是双身子了，可不要劳累着，有什么需要的，尽管派人到我那边去拿，便是想吃什么，就吩咐厨房做就是了。”

我笑着连连点头，“多谢大福晋了。”

年氏闻言似笑非笑地看我，“可不是，如今你可是王府里顶顶重要的人，可千万当心自己的身子呢！”

我淡淡看她一眼，“多谢年姐姐提醒，我会当心。”

年氏笑笑再不说话。

乌喇那拉氏看了一眼我们两人，于是笑着起身道：“咱们来了半天了，你身子不舒服，我们也不多坐了。你好好养着吧。”

我忙直起身子道：“多谢大福晋和两位侧福晋特地过来看我，我就不起身送了。”

“不必送，我们走了。”说着几人离去。

我看着年氏的背影，心中忽然蒙上一层阴影……

眼看着到了年底，上面照着个人的位份也发下年例来，主子丫头的东西整整堆了一屋子。我笑着对翠雯说道：“今年可过个丰盛的年了。先别管我的东西，把丫头太监们的份例先打理出来分派好，你和紫雯，香草，嫣红，小篆，小路子都要分双份！”

话一出口几人已经是大喜，忙着谢恩。我于是坐在榻上一边看翠雯带着丫头分派东西，一边随手拿起那些赏赐给我的珠宝把玩。不经

意地就看到其中有一对珊瑚镯子，红的十分耀眼，忍不住拿了过来，果然是难得一见的珍品。于是心意一动叫来翠雯，“拿了这个给那边的珊瑚姑娘送过去，说是我送她玩的。”

翠雯会意，于是将镯子包好亲自送了过去。过了半晌，翠雯拿着一个小包裹过来道：“镯子给珊瑚姑娘送去了，开始时候她怎么也不肯收，说是太贵重了，她禁不起。我说这可是我们福晋的心意，她不收岂不是辜负了您的一片好意？直劝了半天她才收下，说多谢福晋赏赐，她也没有什么好孝敬您的，这个是她做的一包针线，请福晋您别嫌弃，或是赏人，或是自己能着用吧。”

我笑着点头，“这趟差办的好。”

翠雯上前一步轻声道：“不过才刚我去的时候却看见一件奇怪的事情……”说着停下了话头。我会意，于是挥手让众人退下，翠雯这才说道：“才刚我去她那边的时候，见她正要喝一碗药，旁边还站着一个嬷嬷。见我去了，珊瑚放下药便要招呼我，谁料那嬷嬷却说道，请姑娘先喝了药再说话。珊瑚气的脸雪白，一口气把药喝了，然后把药碗凑到那嬷嬷鼻子前说，我可喝完了，你还不去交差？那嬷嬷也不生气，拿起脚就走。我瞧着奇怪就问她喝什么药，她也不说，问急了就哭……”

我听了忍不住皱起眉头，想了片刻叫小路子上来问道：“昨儿王爷在哪里歇的？”

小路子忙回道：“是西厢福晋那边。”

我点点头，心下已经明白。转头对翠雯道：“找个机会让珊瑚过来坐坐。”翠雯忙答应。

这次午后，我正在房中午睡，忽听得外面有人说话，于是起身问道：“谁在外面呢？”

翠雯忙答应道：“是珊瑚姑娘，特地来谢您今天的赏赐。”

我挽了挽耳边的头发道：“请珊瑚姑娘进来吧。”话音一落，就见翠雯挑起帘子，珊瑚跟着进来，满面都是笑容道：“珊瑚给小福晋请安，谢小福晋赏赐！”

我笑道：“快起来，过来这边坐吧。”说着让珊瑚坐到自己身边，细细打量她道：“我今儿听说你身子有些不舒服，可看你这精神也不像

有病的模样。到底是怎么了？瞧的哪位太医，吃的什么药？”

珊瑚红了眼睛强笑道：“也没什么大毛病，倒让小福晋担心了。这个翠雯说话也没有个轻重……”说到最后眼泪已经是落了下来。我忙拉着珊瑚的手道：“哎唷，这好好的怎么哭了？怎么了？是不是受了什么委屈，说出来我听听，我也好给你拿个主意……”

珊瑚只是摇头不语。我知道其中必有缘故，于是摒退左右，轻声问道：“现在这里没有人，便有什么话，你要是信的过我，但说无妨。”

珊瑚闻言禁不住失声痛哭道：“不瞒小福晋您说，每次我服侍过王爷，我们福晋都要我服下避孕的药……那一次我偷着没有吃，果然就怀了上，结果后来福晋发现了，竟然逼着我吃了堕胎的药！把一个好好的孩子硬生生地打了下来！……昨儿王爷又让我服侍他，所以今儿一早福晋就派嬷嬷过来逼着我喝药……”说着已经是泣不成声。

我登时气的柳眉倒竖，“竟然有这样的事！真是岂有此理！这个年氏也真是……”我欲言又止，于是叹息一声，柔声道：“可是委屈了你了！”

“我们福晋那人，自己没有孩子，也不许人家有孩子……”这样说着，泪流满面的脸上忽地露出一丝冷笑，“可知道不是作孽太多，连生了好几个孩子都那么夭折了！”

我叹息道：“可知因果循环啊。”说着皱眉问道：“你吃这个药多久了？”

珊瑚道：“总有个四年了吧。”

我闻言心中已经有数，口上却有些担忧地说道：“不过你总服这个药，只怕对身子不好。依我说还是找个太医瞧瞧，可别落下什么病来……”

珊瑚无奈地道：“瞧了又能怎么样呢。”

我正色道：“没有事情自然最好，果真有点什么，或许太医还能帮着开个方子调理调理。这可不是小事！万一你因为这个日后不能生孩子可怎么好呢？说句贴心话，谁能青春貌美一辈子呢？没有个孩子，这日后的日子可有的煎熬了！”

珊瑚闻言不禁一脸担忧的神色，“可是我们福晋怎么肯为我传太医过来呢？”

我想了下，道：“正好今儿高太医过来，让他顺便也给你瞧瞧吧。我不说，年氏也不会知道。”

珊瑚登时大为感激，忙起身躬身施礼道：“多谢小福晋！”

我笑笑，“快别这么客气。”说着又拉着她重新在身边坐下，柔声道：“说句实话，你这样的人品谁看了不喜欢呢？只是你是年氏的丫头，她又是个多心的人，我虽然有十分的心，却也不好表露出来……”

珊瑚道：“珊瑚谢小福晋抬爱！”

我微微一笑，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于是起身到外间叫道：“翠雯——”翠雯忙着上前，“主子有什么吩咐？”的fc22

我说道：“王爷说上次炖的鱼汤很有味道，今儿不是吩咐厨房买了来？叫厨子整治了，晚上正好吃。”又上前附耳低声吩咐了几句，翠雯听了不住点头，道：“知道了。”

我微微一笑，“去吧。”于是返回屋里，珊瑚见状起身道：“到底是小福晋心细，王爷随便说的一句话您都记在心上呢。”

我淡淡一笑，“为人妻妾本该如此。”

两人闲话了一会，翠雯走了进来道：“高太医来了，可是现在传？”

我点点头，“传他进来吧。”又转头对珊瑚道：“你就在我身边坐着吧。也方便些。”珊瑚忙答应。于是翠雯上前来将床帐放下来，又在床前放一只小杌子。一切安排妥当，这才到门口隔着帘子道：“小路子，请高太医进来吧。”

外面答应了一声，转眼小路子就带着高太医进来。高太医先是赶上前施礼道：“给福晋请安。”

我在帐内含笑道：“高太医请起，坐吧。”

高太医这才在跟前的小杌子上坐下，我于是慢慢伸出手，忙有边上的丫头用帕子将手盖住，高太医于是告声罪开始诊脉。过了半晌，收手笑道：“小福晋放心，胎儿一切安好。等下再开两个安胎的方子，小福晋照着吃就是了。过些日子我再来瞧吧。”

我含笑道：“有劳了。”说着话锋一转，“我房里有位姑娘，这两日身子好像也不大舒服，也请高太医给瞧瞧。”的17

高太医忙点头道：“是。”

于是高太医给珊瑚诊脉，这次诊了好久，才慢慢的收回了手，捻着胡须半晌不语。

我轻声问道：“怎么样呢？”

高太医沉吟半晌道：“我瞧着这脉息，倒是没有什么病症，不过……”说着有些犹豫，话语便停了下来。珊瑚登时额头上冒出细汗来，惶恐地看着我，催我问下去。

“不过怎样呢？”

“倒是请问一句，这位姑娘平日里是不是常服什么药？”

珊瑚细声答应道：“是。”

高太医拍手道：“这就是了，姑娘可知道您平日里服的是什么药吗？”

“知道。”

高太医叹息道：“那姑娘可知道长期服用此药会导致不孕吗？”

此言一出，珊瑚登时身子一晃，颤声道：“难道我……”

高太医点头道：“只怕日后很难有孕了……”

珊瑚身子一软便往后倒，我忙扶住她，在她耳边说道：“且别着急，太医也没有把话说死不是？”说着提高声音问道：“太医可有什么法子补救吗？”

高太医捻着胡须道：“补救的法子也不是没有，不过我也不敢说一定就有效，只能尽人事，听天命了。”

“既是如此，还请太医给开个方子，果真有效，定然重重酬谢您。”

高太医忙道：“不敢不敢，我一定尽力就是！”

“高太医这边请。”小路子于是引着高太医出去。

我转身对珊瑚说，“你也放宽心些，高太医医术高明的很呢。”

珊瑚恨声道：“年氏她……她果然是心狠手辣，连我这个身边的人都不肯放过！”

我忙道：“禁声！传出去你可怎么好呢？”

珊瑚起身道：“小福晋今日的恩情，珊瑚没齿难忘，倘若有朝一日小福晋有所差遣，珊瑚定然宁死不辞。”

我只是微笑，“我不用你什么报答，倒是你自己要多多保重呢。”

珊瑚点点头，道：“我出来了这么久了，可是要回去了，珊瑚告退。”

“快回去吧，回头方子开好了，顺便叫人连药都一并抓好，再打发丫头给你送过去。”

珊瑚忙道：“也不必那么麻烦，只需拿了方子就是了。把药送去万一被人看见反而不好说。”

我闻言微微一笑，“既然这样，叫人去瞧瞧方子可开好了，若是好了就拿过来。”立时就有人答应着去了。不多时回来，手里果然拿着一张方子，我接过来，只见上面墨迹未干，再看方子，都是温热滋补的东西，不由得点点头，把方子递给珊瑚道：“先叫人按着这方子抓药吃着看看吧。若是缺什么，不用客气尽管和我开口就是。”

珊瑚看了细细看了方子一眼，小心收好道：“如此就多谢小福晋了。珊瑚告退。”于是珊瑚施礼退了出去。

翠雯笑笑，“她倒是小心。”

我淡淡一笑，“她那是不放心我呢，回头她叫人抓药的时候定然还要细细问过药房的先生，果真没有问题才敢吃呢。”

翠雯笑道：“高太医说了，那都是滋补的药，肯定吃不坏人的，只是除了强身健体外，对珊瑚的病症却没什么效用了。”

我微微一笑，“我知道。”

“其实珊瑚的病症已经无药可医了，怎么主子还吩咐高太医不要把话说死了呢？”

“话说死了，她还怎么能承我的情呢？”

翠雯点头道：“果然。”

一会记得封一份厚礼给高太医，咱们日后少不得还要用得着他呢。”

“这个您尽管放心，我自会办的妥妥当当的。”

我这才觉得疲倦，于是复又在榻上躺了下来。

==========

第 12 章

转眼是大年初一，众人都是一早穿好朝服，然后坐了几辆车子入宫去朝贺。先是祭祖，接着便是皇帝赐宴给百官。而后宫的各位主位则各自回宫，于是乌喇那拉氏，年氏，耿氏，与我拥着德妃回宫。回到宫中，德妃坐好后先是拉过我的手，将我上下打量一番细细笑道："我听说你已经有了两个月的身孕了？"

我含笑点头道："是。"

德妃高兴地说道："这可好了，我就常说，老四都是三十岁的人了，别的亲王贝勒都不知道有多少个儿子了，偏生他现在一个都没有。如今你又有了身孕，我这颗心可算是放下了一半了。"说着忽然想起什么似的，侧头问道："素素那丫头哪里去了？怎么不见？"

我和乌喇那拉氏等人闻言都是一怔，不知道这个素素是何许人。

旁边的一个宫女忙回道："好像是园子里去了，奴才这就去叫她。"话音未落就见一个披着白狐雪褂子的女孩走了进来。手里还捧着一只白玉净瓶，里面插着一枝开的正艳的红梅，红白相映好不夺目。只见她上前道："德妃娘娘吉祥！"又见一屋子的人都不认识，不好称呼，于是只是对着几人恭敬地施了一个礼。的0a

德妃笑道："这是哪里来的梅花，怪俊的。"

那女孩将梅花捧到桌上，笑道："是奴才从园子里面折的。奴才想着，这大喜的日子，屋子里面摆上一枝梅花不是更喜庆？"

"难为你想的到。"

于是就有宫女上前为女孩脱下雪褂子，只见她里面穿着一件大红的旗袍，更称的面如满月，眼如秋水。

"好标志的姑娘，不知道是哪家的孩子？"乌喇那拉氏笑问道。

德妃笑道："你瞧着可还好？"

乌喇那拉氏笑着叫那女孩过去，上下仔细打量了一番，"瞧这身段，这模样，都是一等一的。额娘哪里寻来的孩子？"

德妃笑道："这个是起兰贝勒的外甥女叫李素素，今年十六了。那天起兰的福晋来给我请安就带了她来，我瞧着喜欢就留下了。"说着叫素素，"你也过来见见，这个是雍亲王的大福晋，乌喇那拉氏。这个是侧福晋年氏，耿氏，这个是钮祜禄氏。"

于是素素分别与几人见礼。众人不知道德妃打的什么主意，也只得含笑受了。

素素礼毕，复又站到德妃身后。德妃笑道："我打算把这个孩子给老四……"话一出口，场面登时冷了下来。素素也登时十分尴尬于是跑开了。德妃不以为意，却笑道："这孩子害羞了。"说着面不改色地问乌喇那拉氏道："你觉得怎样呢？"

乌喇那拉氏已经是恢复了常态，于是笑道："额娘选中的怎么会不好呢？回头我打发人接她过去就是了。"

德妃笑道："她老子娘都不在这边，起兰府也能算是个娘家。回头选个好日子，把她接过去是正经。"

乌喇那拉氏笑道："到底是额娘想的周到。"

德妃笑道："难得今儿人齐全，比如咱们娘几个打两圈牌。"

众人忙笑着答应。只有我与乌喇那拉氏是不爱打牌的，于是德妃唤素素，"好好的怎么跑了？过来陪我打两圈牌。"于是素素红着脸复又过来，四人坐成一圈。我正巧坐在素素身后，于是便细细留神看她打牌，不多时便见她已经凑成了清一色，只待一张五饼就可以和。偏巧下一把就摸来了一张五饼，只见她不动声色，暗自扣在手中，却发了一张二饼出去，牌一发出去就见德妃笑着把前面的牌一推笑道："可不是我和了！"素素笑道："我只当德妃娘娘要和四饼，却不料是个二饼，这牌可打错了！"一边说一边将牌扣上往前一推，丝毫的不露破绽。我看得暗自点头，果然是个聪明的孩子。看她打了半天，见她也不是不和，只是小小的和一把，下一把定然输一份大的给德妃，把德妃哄的分外的高兴，时不时又给耿氏年氏两个吃牌，几圈下来，几个人都是十分的高兴。打完牌算算唯独素素输的最多，耿氏，年氏也输了少许。不过两人自然是不放这点钱在心上。

德妃看看眼前赢来的银子笑道："这可怜的孩子，把这么点银子都输给我了。你哪里有什么钱，我赢来的都还你罢！"

素素笑道："输了的银子怎么还能讨回来？哪里有这个规矩呢！德妃娘娘放心，素素也不用什么银子使。"

德妃笑道："你哪里晓得这宫里，哪处不要银子呢！你不要这银子也就罢了，"说着回头唤宫女"秋霞，把前儿的那对八宝镯子拿来赏了素素。"

素素笑道："瞧德妃娘娘，我倒好像是为了讨分大的赏赐了，素素不敢收。"

德妃一把将镯子塞到她手中笑道："我赏你的，你还敢不收？"

素素只得接下，跪下谢恩。我瞥了一眼年氏耿氏，只见两人脸上虽然都是笑着，眼里却都有几分妒色。

这边正说笑着，忽地听得太监高声道："雍亲王，十四贝勒驾到——"

我闻言心忽然狂跳了起来，慢慢抬起头，就见胤禛胤禔两人并肩走了进来。"给额娘请安，额娘吉祥！"

德妃笑道："都起来吧。皇上那边没有事情了？"

"没有什么要紧的事情了，所以忙着过来给额娘请安。"

德妃指着素素笑道："老四，我又选了个人服侍你，你看可好？"

胤禛闻言看了素素一眼笑道："全凭额娘作主。"

德妃登时欢喜起来，"你们两个也别站着了，坐下吧。"又叫宫女拿些吃的过来，笑道："他们哥俩儿刚才肯定也没吃什么东西，这会子肯定是饿了。"于是宫女端了几碟子点心上来。德妃见状皱眉道："老四不爱吃点心，正经传桌饭菜过来。"

胤禛忙道："额娘不用忙，我吃点点心就是了。"

德妃哪里肯依，定叫宫女去传膳。见这一幕忽觉什么地方有些怪异，却又说不上来。不经意见就见胤禔的目光飘过来，我心一热，忙低下头。半晌饭传到，两人草草吃过，只陪德妃闲话。

德妃慢条斯理地对胤禔说道："我听说你媳妇这阵子又病了？可瞧了大夫没有？"

胤禔忙答道："已经瞧过了，说是受了点风寒，修养几日就好了。"

德妃皱眉道："你媳妇就是生的单弱……"说着话锋一转，"听说过段日子皇上还让老十四去青海……"

胤禔忙道："是，不过也要等过了二月分呢。"

我闻言一震，抬起头看了眼胤禔，只见他眼神中露出一种无奈。

德妃点点头道："青海那边子不安宁，还得你去才镇的住。京里头有我和你四哥，你就尽管的放心了。"

"又要额娘操心了。"

"谁让你是我儿子呢。"

几人又闲聊一会，见德妃露出疲态，众人才忙起身告退。

走到宫门胤禛这才对胤禔道："赶明儿个到四哥那边坐坐，咱们两兄弟也有日子没见了……"

胤禔忍不住看了我一眼，我虽然是垂着头，却依然能感受到他的目光，只听得他说，"自然要去的，兄弟先走一步了。"说着转身离去。

胤禛看着胤禔离去，然后转身道："咱们也走吧。"说着上了车。众人于是各自上了车，我闭上眼睛，眼前晃动的都是胤禔的面孔……

这日早起只见外面一片大亮，打开窗子一看原来是昨夜下了一场大雪，地上的积雪足有一尺多深。心情禁不住也轻松起来，忙起身梳洗罢，披了雪褂子出来，只见外面已经变成了粉妆玉砌的冰雪世界。

"真是好景致！"忍不住轻叹。

"赶明儿也在院子里种上几树梅花，那就更美了。"香草笑道。

我闻言不语只是欣赏着这美景。

不一会紫雯跑出来，"早饭已经备好了，主子还是吃过东西再赏雪吧，这会子空腹赏雪怕是要受凉呢。"

我只得点头转身刚要进屋子，却见乌喇那拉氏那边的丫头春香走过来，于是站住，笑问道："你这会子过来做什么？"

春香笑道："大福晋说难得今天有这样的好景致，请几位侧福晋都过去一起吃酒赏雪。"

我于是笑道："既然是大福晋有这个兴致，那咱们过去就是。你先回去，我随后就到。"

春香笑道："那就等您过来了。"说着扭身跑去了。

我转头笑道："这早饭也就那边吃了。"说着命人拿雪褂子过来。紫雯却拿了一碟子点心过来道："吃酒前还是吃点点心垫一垫，空腹吃酒最是伤身体。"我只得随便吃了两块。紫雯这才拿过雪褂子为我披上，又嘱咐香草小篆两个，"雪天路滑，你们可要小心服侍。"

香草笑道："这路雪天里不知道走了多少次了，你不放心你跟着去吧。"

紫雯笑道："我不过是嘱咐嘱咐你们。偏你就有这么多话。"

香草一笑转身出去。我扶着小篆的手走出去，两个人一左一右搀扶着，一路小心翼翼地往晓寒斋走去。转过半山亭，再过去一段路便是晓寒斋了。正一步一步小心的迈着石梯，忽听见后面一声笑声，"妹妹慢走一步，等等我。"一回头就见年氏携着两个丫头走过来，其中一个手中还抱着一只雪白的猫。于是含笑停住，笑道："可是好巧呢，这大冷天的怎么还把猫抱出来？"

"谁说不是呢，这猫儿今天也不知道怎么了，一刻都不肯离开人，我出来它也定然跟着要出来，没有法子，只得抱出来了，这大冷的天……"年氏一边说一边走下石梯，忽地脚下一滑，那丫头一惊，忙把猫一抛便要去扶年氏，那猫儿却偏巧冲着我扑了过来。我一惊，身子自觉向后一仰，偏生石梯上都是积雪，这一脚便没有踩住，这一切都发生太快，仓惶中香草勉强抓住我的披风，我却仍然是结结实实地摔了一跤。只这一跤我就已经知道，孩子保不住了。两腿之间只觉一股热流流了下来，我又气又急又痛，登时晕了过去。

醒来时便看到胤禛坐在床边，满脸都是悲哀无奈和怜惜。我轻轻别过脸去，不觉的，泪已悄悄滑落。年氏却惊喜地说道："哎呀，可醒过来了。"说着又自怨自艾道："这老天爷真是不长眼睛，偏偏下这场大雪，也怪我，没有抓住那只猫……"

我登时心头火起，转眼冷冷盯着年氏，年氏被我看的几分心虚，不觉的低下头，话也再没有出口。

乌喇那拉氏叹气道："却是我不好，大雪天的让你出门……"

我只觉疲倦，于是闭上眼睛，“都出去吧，我想静一静。”

胤禛于是道：“你们且都出去吧。”

乌喇那拉氏道：“也好，你好好歇着吧，也不要太伤心了，养好身子是正经。”

我睁开眼睛勉强笑道：“多谢福晋。”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于是携着年氏耿氏等人出去，房内登时清净下来。

胤禛这才柔声道：“也别难过了，你还年轻呢，等养好了身子再生一个就是了。”

我冷笑道：“王爷不要安慰我了，只要年氏一天在，这王府里就没有人能生的出儿子来！”

胤禛面色顿改，不悦地说道：“你这是什么话？”

我凝视着胤禛道：“我比谁都清楚，年氏根本不是无心，一切都是谋划好的，假意与我偶遇，又假意跌倒，顺势把猫朝我丢过来……是我太大意了！”

胤禛站起来在房中踱了几步道：“年氏虽然心胸狭窄，却也不至于如此心狠手辣！”

“王爷只怕是被她蒙蔽了，并不是我诬陷她，便是她房中的珊瑚都不曾逃过她的毒手，这些年来年氏一直逼着珊瑚服避孕的药，有一次，珊瑚甚至已经怀上了王爷的孩子，结果也被年氏硬生生地打了下来……珊瑚也不知道为了这个暗地里哭了多少次，流了多少的泪……”说着拿帕子掩住面不住的抽泣。

胤禛冷然道：“你又是哪里知道的呢？”

“这也是前几天珊瑚忍不住才告诉我的，照这样看来，只怕弘曦的死跟年氏也不无关系！”

胤禛闻言半晌不语，忽地挥手将桌上的茶碗扫落，再看他脸已经是铁青。

“这次她又设计害了我的孩子，杀子之仇不共戴天，我又怎能和如此心狠手辣的女人共事一夫？”我咬牙切齿说道。

胤禛已然震怒，“传年氏！”

小喜子慌了神，忙跑出去道：“王爷传西厢福晋过来，快快！”

胤禛在房中不停踱步，忽地仿佛想起什么，面色渐缓，慢慢摇头道：“不行，现在还不能杀她。年羹尧是她的哥哥，我此刻还要重用他。果真处死了年氏，年羹尧对我岂能不生异心？”

我登时面色如冰，“王爷的意思是不追究她了吗？难道我凌云的孩子的命就如草芥一般下贱吗？”

胤禛断然道：“不是不追究，只是现在还不能杀她。你放心，我定然给你一个交代！”

我冷笑不语。

小喜子这时候进来小心翼翼地回禀道：“王爷，年福晋到了，可是现在就传？”

“传！”

小喜子干脆地答应一声，“喳——”接着高声到：“传年福晋。”话音刚落就见珊瑚扶着年福晋走了进来。胤禛对珊瑚厉声道：“谁让你进来了？出去！”两人都吓了一跳，珊瑚更是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情，慌忙地出去。年氏见状也就不敢以常态对待，先是恭敬地福了一福，“王爷您唤我？”说着偷偷抬起头打量胤禛的神色。的142949df56ea8ae0be8b5306971900a4

胤禛且不说话，只是冷冷地看着年氏，年氏有些心虚，忙低下头。胤禛这才说道：“你还不知道我唤你做什么吗？你自己做了什么难道不知道？”

年氏摇头道：“臣妾不知。”

我冷笑道：“你当我儿子可以白白丧命吗？”

年氏登时慌了神，忙分辩道：“王爷，臣妾确实是无心之过啊！王爷怎可听信她一面之词？她刚刚流产，难免迁怒于人，还请王爷明鉴！”

胤禛冷笑一声，“已往我念着旧情，不忍追究你，谁知道你现在变本加厉，你当真以为你做的那些事情我都不知道吗？你真的以为本王不知道弘曦是怎么死的吗？你当本王是瞎子，聋子，傻子吗？你眼里还有本王吗？”

年氏原本还想分辩，结果听到弘曦的名字，脸色瞬间变得惨白，身子也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王爷……”

“本王看在你哥哥的分上，这次放过你，不过你以后可仔细些，要是再出什么纰漏，休怪本王无情！”此话一出，年氏登时跌坐在地上，动也不能动。胤禛厌恶地看了她一眼，高声道：“珊瑚，扶了你主子出去！”珊瑚忙从外面跑了进来，扶起年氏，年氏已经是面无人色，步子几乎都迈不动，珊瑚只得下先强扶她出了屋子，又唤来一个人才将年氏搀走。

胤禛仍是怒气未消，半晌才柔声道：“我已经替你出了气了，你可好受些？”

我拭泪道：“孩子已经是没了，便是出了气，也换不来孩子……”

胤禛坐到我身边拉过我的手道：“你还年轻，以后的日子还长着呢，等养好了身子，你给我生十个儿子……”

虽然是悲痛中，闻言仍是忍不住噗哧一笑，“我又不是猪，哪里生的了那么多……”

胤禛见我露出笑容，顿时如释重负，笑道：“怎么生不了？一年生一个，不过十年就都生出来了！”

我佯嗔，白了他一眼，接着叹了口气道：“果真如此倒也好了，只可惜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何况你眼看着就要娶新的侧福晋进门了，常言道‘只见新人笑，哪闻旧人哭'……”

我话音未落就已经被胤禛堵住嘴，胤禛一脸肃然地说道：“难道在你眼中我是个好色的人吗？且不说她姿色远远不如你，便是比你更标致，我心里也是当你是头等要紧的人……”

我闻言怔了半日，忽地落下泪来，心中更觉悲哀，当日我全心全意待他时，求这样一句话也求不来，如今心已旁属，他却说了出来，真是造化弄人！

我擦去眼角的泪水强笑道：“王爷也守了大半天了，也该回去歇歇了。便是那些要紧的公事也等着处理不是？您回去吧，这里有翠雯紫雯几个足够了。”

胤禛点点头，“既然这样，你也好好休息吧。我先走了，晚上再来看你。”

我点头答应着。于是胤禛起身离去。

紫雯见胤禛走了这才走上来，流泪道：“都是我不好，早知道我跟着去，也不至于有这样的事情……”

我叹息道：“你去了又能怎么样呢？这都是命中注定的事情！”

翠雯拉开紫雯道：“你就别哭了，反倒给主子添堵。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事到如今也只能看开点了……”

我点头道：“是这个话。”说着冷笑，“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次能借此拔掉年氏这个眼中钉，倒也是因祸得福了。”

紫雯看了我一眼，道：“劳了半天神了，还是歇会吧。”

我于是不再说话，闭上眼睛慢慢睡去。

==========

第 13 章

十六日，大吉。宜婚嫁。

李氏便是这一日进门，因为是德妃指的婚，故而不敢草率行事，一应事宜都照足了规矩，不曾有半点马虎。外面酒宴大开，戏台子上也咿咿呀呀地唱将起来。独我这个飞云轩分外的冷清。小丫头子和太监都爱热闹，偷偷跑去看戏去了，只剩下几个大丫头和小路子等得用的留在身边。

我躺在床上看着香草不由得笑道：“你平素最爱热闹，怎么不和那些丫头去看戏？我这里也没有什么事情，也用不了这许多人，你们谁爱去便去吧。”

香草一撇嘴道：“我是爱看戏，可却不愿意沾她的光。新福晋进府对咱们有什么好处，我才不稀罕去听那门子的戏呢。”

我微笑，对着紫雯说道：“你瞧香草这张嘴，比刀子还厉害呢。”

紫雯走上来帮我把枕头垫高，然后扶我坐起来，然后笑道：“她那张嘴再改不了的。好在虽然刻薄厉害，倒也没惹出什么祸来。”

我点点头，“咱们自己屋子里说什么无所谓，只是不要传到外面去就好。不然都是麻烦事。”

香草捧着茶过来笑道：“主子教训过好些次了，我还能那么没记性？主子喝口茶吧。”

我笑着接过来饮了一口复又递给她，“那就好了，我不过是提醒提醒你。”

嫣红笑问道：“我听说那位新福晋长的十分标致，主子您瞧过，觉得怎样呢？”

“确实是个标致的美人，其实单论姿色来说，还不如年氏。只是年氏娇纵，不免惹人厌，这个李氏却是八面玲珑，连德妃娘娘都被她哄的开开心心的，可不是个简单的人物呢。”

翠雯接着说道：“以后你们出去可要比已往更加的留神，也别到处招摇，免得又生事端。”

香草哼了一声道：“她们不惹咱们，咱们自然也不理会她们。谁好端端的惹什么是非呢。”

紫雯忙道：“便是惹了咱们，能忍就忍，且不忙跟她较一时的长短。”

我点点头，“紫雯这话说的有道理，咱们先看看她的为人行事再说。能相安无事最好。”

众人闻言只得点头答应。

是夜，梳洗完毕，一时也睡不着，躺在床上想着只怕外面已经酒席将散，今夜只怕胤禛又要怀拥美人辗转缠绵了。想着想着不禁涌上几分无奈，男人的甜言蜜语哪里能做的了准呢？要想安身立命，终究还是需要个儿子啊。想到这里不禁触动伤心之处，泪便流了下来。正在伤心，忽然听得脚步声，接着进来一个人，我一抬头不由得一愣，却是胤禛。忙擦去泪水笑问道：“这洞房花烛夜的怎么跑来这里？”

胤禛在我身边坐下，打量我一番，柔声问道：“怎么又伤心了呢？”

我笑笑，“哪里伤什么心呢。只是觉得眼睛有点痒，揉了两下。”

胤禛见我不承认也就不追问，只是笑问道：“今儿觉得怎样？可好些？”

我点点头，“我这里好多了。今儿是大喜的日子，李氏这会子正等你呢，你不过去只来看我，她知道了岂不是要恼我？”

胤禛笑道：“我宠爱你，谁敢恼你？”

我闻言忍不住一笑，直用手推他，“王爷您还是快去吧，我可不要被人骂呢。”

胤禛笑着起身道：“好好，我这就去。我原是不放心你，所以过来看看，见你起色还好，心里放心许多。你身子不好，明儿我让她过来给你见礼就是，你也不必起来了。”

我点头，“多谢王爷挂记。”

胤禛忽地分外认真地说道：“你放心，便是我娶了一百个侧福晋，我最爱的也还是你！”

我含笑点头，“云儿明白。”

胤禛这才转身出去。我笑容一点点的逝去，紫雯上前道：“好早晚了，还是歇着吧。多劳了神对身体也不好……”的1c

我点头躺下，紫雯见我闭上眼睛，于是将床帐拉上，我也不再多想，慢慢睡去。

次日一早便由紫雯翠雯几个人服侍我梳洗更衣，又喝了一点燕窝粥，刚收拾完毕，就听得外面乌喇那拉氏的声音“你们主子可起身了？”

香草笑答道：“起了，大福晋，几位侧福晋里面请。”

我忙坐起身，就见乌喇那拉氏，耿氏携着李氏走了进来。不见年氏，想来知道我见她定然不喜，只怕她也不愿见我，故而索性不来。乌喇那拉氏上前道：“今儿可好些？我带着新福晋过来瞧你。”说着牵了李氏过来，李氏忙福了一福。我只得坐着还了半个礼。又笑着让座，道：“原本该我过去，只是我身子不好，倒劳烦你们走了这一遭，着实过意不去。”

李氏忙道：“我是新进门的，自然该过来给姐姐请安。”

我笑着：“请安可不敢当。来说说话，我这里自然是欢迎的。”于是问道：“如今住哪处？可还习惯？”

李氏含笑答道：“住幽兰小筑，住的惯的。”

“那就好。”的7e

乌喇那拉氏转头看着我道：“你怎样呢？太医开的药可还吃着？”

我点头，“我不妨事，太医说不过是再好好调养一阵子就可大好了。”

“那我就放心多了。唉——真是飞来横祸。前儿德妃娘娘听说你流产了，好一阵伤心，我劝了半天才好。娘娘让我带话给你，让你好好修养。”

我强笑道：“让德妃娘娘挂怀了，下次大福晋进宫的时候，还请带我谢德妃娘娘……”

乌喇那拉氏道：“自然。你也只管安心养身子就好。我们也不多搅你了，你歇着吧。”

我忙道：“多谢大福晋和两位侧福晋特地来探望我。”

耿氏牵着我手道：“你好好养身体，有时间我来看你。”这两句话说的格外真切，想来是她想到自己也失去了一个儿子，与我难免有物伤其类的感触。我含笑点头。

于是一行人离去。嫣红见众人都离去这才笑道：“这位新福晋倒是谦和的很。”

翠雯摇摇头道：“谦和不谦和这么一会子只怕也看不出来，还是走着瞧吧。”

“且不忙理会别人，还是咱们先养好身子再说吧。主子，该吃药了。”紫雯一边说一边将药端过来，我接过药一饮而尽。翠雯忙端茶过来，服侍我漱过口，又捧来蜜饯，我拈了一只冰糖梅子放入口中，苦涩之感顿消。

“主子可要再躺一会？”

我摇摇头，“总躺着，腰都软了，倒是坐一坐的好。”

紫雯忙又拿了两个枕头帮我垫在身后，我对紫雯微微一笑道：“难为你总是这么细心周到。”

紫雯笑道，“我原本就是主子的奴才，这都是我的本分，便是做的好也是应当的。”

翠雯闻言抿嘴一笑，转身出去，不到一盏茶的功夫便又进来，笑道：“红姑娘给您请安来了。”

“让她进来吧。”

翠雯于是挑起帘子，只见红玉含笑走了进来，先是恭敬地福了一福，道："红玉给福晋请安。"

我淡然一笑，"坐吧。"于是小篆拿过一个绣墩，红玉谢过坐了下来。

"可见过新福晋了？"

红玉忙点头道："才刚已经见过了，原本打算跟着大福晋一起过来，后来怕人多太吵，所以这会子才过来。"说着又问道："福晋今儿觉得身子可好些？"

我点点头，"好多了，难为你惦记着。"

一时两人无话，红玉犹豫半晌才笑道："如今福晋这边身子也不大好，只怕小格格在这边吵着您，不如让我抱过去照顾，反而便宜些……"

我不待她说完便回绝道："她也不在这屋子里，有什么吵的呢？再说她也是丫头婆子一大堆的服侍，你就别担心了。"说着打了一个哈欠，道"我也累了，你去吧。"

红玉不敢再说，只得无奈地起身去了。

我转身唤嫣红道："这些日子身子不好，也一直没有看见小格格，你去叫奶妈子把孩子抱过来我瞧瞧。"嫣红忙答应着去了。不过片刻的功夫，奶妈就抱着孩子过来，先是躬身施礼道："给福晋请安。"

我笑道："好些日子没有看见小格格了，可还好？"

奶妈笑答道："好的很呢，福晋您瞧瞧。"说着抱到我眼前，只见小脸粉嘟嘟的，比先前又长了好多。忍不住接过来逗弄了一会，那孩子玩的开心不由地咯咯笑个不停。翠雯自我手中接过孩子笑道："您身子还没大好，这孩子虽小，抱久了也怪重的，累着了可不是玩的……"

我只得由得她，紫雯在一旁轻声笑道："这孩子果然可爱，只是母子分离倒也不见的好，红玉只怕想孩子想的紧，不如就让她抱回去养不是更好？便是主子您真的喜欢，随时都可以抱回来玩一会……"

我面色顿时沉了下来，冷笑道："她是我房里的丫头，哪里有自己带孩子的道理？"

紫雯复又劝道："话虽如此，只是这样下去，只怕日后孩子大了都不认得自己的娘呢。"

我看了紫雯一眼，忽而柔媚地一笑，“我便是她的额娘，她怎么不认得？”

紫雯闻言打了个寒噤，不再言语。

“紫雯，你做好你自己的事情就够了，别人的事情，你还是少管的好。”我淡然地说了一句，紫雯闻言点头道：“奴才知道了。”说着躬身退下。翠雯看看我柔声道：“紫雯一向心软，主子您也是知道的，可别认真恼她。”

我忽而叹息一声，幽幽道：“你和紫雯原都是从小跟着我的，虽然名分上你们是我的奴才，可我也不曾真的把你们当奴才来看待。紫雯这个人素来厚道，原本是个长处，可惜在这王府里，厚道的人哪里站的住脚呢？便是咱们不去害人，人家也会害咱们。难道咱们吃的亏还不够？得到的教训还不多吗？”

翠雯闻言也不禁黯然叹息。

两人正在这里感叹，忽地听到外间有人笑道：“小福晋可歇下了？”

外面小篆笑道：“哎唷，这不是何嬷嬷？我们福晋里面坐着呢。我去给您通报一声。”

我知道这个何嬷嬷是乌喇那拉氏身边得力的嬷嬷，于是笑道：“可是何嬷嬷？进来吧。”

话音一落，就见何嬷嬷带着一位穿着一身淡青旗袍的妇人走了进来，一见我就忙请安道：“奴才给小福晋请安。”的8f

我笑道：“刚才大福晋已经来过一次了，怎么又巴巴的打发你过来？可是有什么吩咐呢？”

何嬷嬷笑着指着身边的妇人道：“这是十四爷府里的嬷嬷，那边的福晋昨儿听说您身子欠安，特地打发她过来给您请安的。”说着那妇人跪上前来，道：“奴才李氏给小福晋请安。”

我听得这声音不由得一震，面上却不露声色，笑道：“起来吧，十四爷和你们福晋还好？”

“多谢小福晋惦记，都好。我们福晋昨儿听说您身子欠安，正好十四爷这次回来带了两只上好的老参，所以要奴才送过来给您补身子。”

翠雯一旁忙接了过来，亲自捧到我面前。我轻轻打开盒子，不由得吃了一惊，忙笑道：“这可是太贵重了。”的559cb9

李氏抬头看了我一眼，微微一笑，“比起小福晋的身子，这么两棵参也算不了什么。我们主子说，请小福晋务必保重身体，来日方长。”

我知道，她口中的这个主子自然是胤禛了。我点点头道：“回去对你们福晋说，多谢她的一片盛情。”又转头对翠雯说道：“把前儿那副镯子拿来。”翠雯忙去取了来。我笑着说道：“烦你将这副镯子给你们福晋带去，也算我的一片心意，请她别嫌弃。”

李氏忙答应。的82

何嬷嬷笑着对李氏道：“大福晋留你吃了饭再回去呢。”李氏笑道：“我们主子还等我回话呢，小福晋要是没有别的话，奴才这就回去了。”

我思量了下说道：“对你们主子说，我身子已经好多了，请他不必惦记着了。倒是自己也要多多的保重才是。”的4c5b

李氏会意地点点头道：“奴才知道了，奴才一定转达。”

“去吧。”的289d

于是何嬷嬷带着李氏出去。我长舒了一口气。翠雯看看那两只人参道：“十四爷可真是花了不少心思呢。”

我却微微叹了口气道：“十四福晋平素与我也没有什么深交，巴巴的送来这两只人参来不是让人心疑？只是他不打发人来瞧瞧是不会放心的，也难得他这片情意……”

翠雯见我面露忧伤，忙笑道：“您瞧，闹腾了这一个早上，您身子还没有大好，还是再睡一会吧。”

我也觉得有些疲乏，于是点点头，复又躺下睡去。

这日夜紫雯刚服侍过我更衣，胤禛就笑着走了进来，问道：“今儿可好些了没有？日里太忙也没有过来瞧你。”的31fe

我欠欠身微笑道：“好多了呢。”

胤禛走到床前坐下随意地问道：“我听说今儿老十四的福晋打发人过来给你请安？”

我心里一跳，脸上却仍是微笑道："可不是，十四福晋真是客气，还特特的送来两只人参。倒弄的我不安起来，只好将你年前赏我的那副翡翠镯子转送给了她。"

胤禛这才释然，笑道："那是自然的，来而不往非礼也，老十四的那位福晋是个没什么心眼儿的人，你和她交往交往倒也不错。"

我点点头，"回头我身子好了，再去拜会她吧。"

胤禛点头，"自当如此。"说着起身道："天不早了，你也该歇着了。明儿我再来看你。"

我含笑点头。于是胤禛迈着步子出去。我的笑容这才一点点的退去，胤禛只怕来看我是假，来探虚实是真呢！他终究是个多疑的人。我长长叹息。

如此月余，我身子也日渐好转，终于可以下床走动了。然而初春时分，最是易受风寒，我又是小产，身体自然虚弱，故而虽然已过坐缛之期，却又在房中静养了一个多月，待春暖花开时节，方才走出房间。胤禛大喜，于是晚上在暖香阁设宴。

入暮时分，我自在房中沐浴，天气虽然转暖，然而房内仍是围的密不透风，一时间水汽弥漫，雾气朦胧。我坐在浴盆中，早已是香汗淋淋。沐浴罢方才起身更衣，我自偏爱白色，然而久病初愈，却也不宜太素，于是选了一件白底绣满红梅的旗袍，梳上把子头，头上簪了一串粉红色的玉石精雕而成的兰花，朵朵晶莹剔透，更显得妩媚动人。虽然比先前略有消瘦，却也别有一番娇柔的姿态。

正在镜中左右端详，小篆跑来道："那边暖香阁已经摆好了酒席，其他的几位福晋都已经到了，只差大福晋和主子您了。"

我忙起身道："咱们快去，别落到大福晋后面，那可就失了礼数了……"紫雯忙忙地为我披上一件斗篷道："夜里天冷，宁可多穿点，也别冻着，这身子刚好，最是受不得凉……"

我拉了拉斗篷道："知道了，留着嫣红小篆看屋子，翠雯紫雯和香草跟着我去罢。"众人答应着，于是翠雯扶着我出了屋子，直往暖香阁而来。门口站着几个小丫头子，见我们一行人过来忙的跑了过来笑道："小福晋可来了，里面东厢福晋，西厢福晋，新福晋都已经到了呢。"

我点点头往里面走，小丫头子忙着为我打起帘子。一旁的翠雯笑着问那丫头道：“王爷可来了？”

那小丫头回道：“那里面坐的不是？”

翠雯往里面看看笑道：“可不是。”

香草笑骂道：“你这小蹄子，只说句来了便是了，偏有这样的废话。”那小丫头子笑着伸了下舌头，却不还口。我不理会她们的玩笑，忙忙地往里间走，只见已经摆了一个梨花木的大圆桌，胤禛坐在上首，左边的位置空着，自然是乌喇那拉氏。右边的却是预先留给我的位置。我那边依次坐过去的便是耿氏，李氏，年氏。

胤禛见了我忙迎了上来，牵着我的手上下打量了一番笑道：“果然是气色好多了，来，到我身边坐。”于是拉着我在他身边坐下，紫雯忙着上前将手炉放到我怀中，顿时暖和了许多。我赞许地看看紫雯，紫雯一笑退到我身后。

我又同耿氏李氏寒暄，独独年氏连看也不看一眼。这边正在闲话，就听得有人禀报道：“大福晋到——”

于是众人除了胤禛都站起身子，就见乌喇那拉氏穿着一件紫红色的旗袍，踩着花盆底走了进来，见到我们先是笑，“原来你们都到了，我来迟了……”又走到胤禛面前微微屈身施礼，“见过王爷，王爷吉祥！”

胤禛忙搀扶住她笑道：“不必多礼了，你来迟了却要罚酒三杯的。”

乌喇那拉氏微微一笑，“臣妾酒量浅薄，王爷一向知道的，就请王爷饶了臣妾这次吧。”

我忙道：“三杯太多，就饮三口吧。”于是乌喇那拉氏笑着饮了三口，胤禛这才作罢。

“咱们一共才六个人，这么大一个桌子坐的怪冷清的，不如叫刘氏宋氏，珊瑚红玉也坐一起吧。”耿氏笑道，“咱们平素规矩也太多，偶尔破个例却也好玩。”

乌喇那拉氏笑道：“也好。”于是叫几个人，“你们也一处坐下吧，今儿高兴，也不用你们这边立什么主子奴才的规矩。”

众人闻言都高兴地坐下了。耿氏复又站起拉道："今儿咱们要恭喜云妹妹大病初愈，云妹妹，请先饮这一杯！"

众人闻言也纷纷站起来，胤禛与乌喇那拉氏虽然端坐在那里，却也笑着举起了酒杯。我见状只得端起酒杯一饮而尽。众人也笑着饮尽，这才又坐好。胤禛夹了一块鸡肉递过来柔声道："先吃点东西压压酒……"我眼光流转，只见满席都是嫉妒羡慕的神色，于是微微一笑，接过吃了。

忽然席间李氏眉头一皱，扭过头去用帕子捂住嘴干呕了几下。众人都是一愣，乌喇那拉氏忙问道："怎么了？可是吃的东西不合口？又或是受了风寒身子不舒服？"

李氏忙站起拉，未说话脸却先红了起来。我心忽然一沉，只见李氏身边的嬷嬷笑嘻嘻地回道："我们福晋不是受了风寒，是有喜了……"

话音未落，李氏忙训斥道："少混说！"

胤禛却是大喜，忙问道："可是当真？"李氏见胤禛问，只得含羞点点头。

胤禛忽而放声大笑，直道："好，好，好！"说着温柔地看着李氏道："你有了身孕可就不能喝酒了，来人，换茶！"于是丫头上来将李氏面前的酒换成茶。

耿氏笑道："这次可是要恭喜素素了，你可要给咱们王爷生了小贝勒才成啊！"

李氏只是含笑不语。

席间依旧笑语不断，我心却已经是冰冷。胤禛边说笑，一边拉过我的手，不由得一惊，问道"怎么你的手冰凉？"

我淡淡一笑，"想来是夜里有些凉罢，王爷不必担心，不碍事的。"

胤禛看看表道："原来已经这么晚了，不如散了回去休息罢。"众人闻言于是忙站起，胤禛嘱咐了几句，于是离去。众人也纷纷回自己的房中休息。

==========

第 14 章

回到房中，小篆见我神色不预，于是小心翼翼地倒来一杯茶，轻声道：“主子喝碗茶吧。”

我接过茶欲饮，然而想到席间李氏得意的神态不由得怒从心中生，咣噹一声将茶碗摔到地上，顿时粉碎。小篆一惊，扑通跪下，“主子息怒！”

紫雯听到声音忙跑了过来，对小篆使了一个眼色，于是小篆退下。紫雯走近我身边柔声道：“何苦生这么大气呢？”

我仍是掩不住怒色，恨声道：“李氏这是存心向我示威呢！”

紫雯微笑道：“主子平时耐心极好，怎么今天这样焦躁？她示威便让她示威去，难不成咱们还怕她不成？”

“若是别的日子也罢了，她知道今天是王爷为我大病初愈特地办的酒宴，却偏偏挑这个日子，分明就是有恃无恐，气我小产呢！”

“既然她已经身怀有孕，咱们也别硬去别她这个苗头，说到底，日后的日子还不长着呢吗？”

我怒气渐缓，点点头道：“不错，今儿却是我太急躁了。”说着冷笑道：“她不是得意吗？咱们就看看谁能得意到最后！”

紫雯闻言微笑不语，自行唤小丫头子将碎的茶碗收拾干净，又自己重新倒了一碗茶过来。这时只见小路子急匆匆地跑过来，笑道：“王爷来了！”

我忙起身，就见胤禛笑着走了进来，一边问道：“还没歇着吗？”

我含笑道：“王爷怎么这会子过来了？我还当今晚王爷要到李氏那边去呢。”

胤禛看看我笑道：“我为什么要到那边去呢？”

我微带几分酸意地说道：“李氏刚刚有了身孕，王爷自然要过去细细问过一番不是？”

胤禛大笑，轻轻将我揽入怀中道：“就算是她有了身孕，可是本王心中最在意的人却还是你啊。”

我登时眼睛一红，视线望向一边轻声道：“可惜云儿却不能为王爷生下一男半女……”

胤禛柔声道，“你还年轻，咱们来日方长！你放心，就算李氏生了儿子，她的位份也越不过你就是了。我在你身上用的心难道你还不懂吗？何况李氏论才论貌都远不及你，你又担心什么呢？”

我转泣为笑，听到最后却不由得悠悠一叹道：“李氏伶俐乖巧，做人八面玲珑，那是比我强多了！”

胤禛在我耳边轻笑道：“我偏偏爱你这样率直纯真的！好了别说这些了，这么些日子没有和你在一起了，难道你就不想我？”

我在心底长长叹息一声，我早已经不是当日那个率直纯真的凌云了。面上却露出一副娇媚的神态，柔声唤道:“王爷——”胤禛拉下床帐，于是满床春色……

次日一早用过早饭，便携着翠雯，香草坐了轿子往十四贝勒府去。胤禔的福晋林宁一早亲自到了二门来迎接，我远远地看见她忙叫人落了轿子，疾步走了过来，一见面就深深福了个万福，“福晋吉祥！”

林宁一把扶住我，“知道你过来我真是欢喜的不得了，身子可大好了？”

我微笑答道：“已经大好了，前些日子福晋还专程派人送来那两支人参来，凌云真是感激不尽。”

“说什么客气话，早先见到你的时候就觉得和你十分的投缘，只是宫里说话也不方便，平日里各自都忙的紧，竟然一直没有好好在一起聊聊，已经是觉得遗憾的很了。难得你今天身子好了，又有时间肯过来走走，正好解闷呢。走吧，里面都已经摆好了，咱们一边吃酒，一边看戏岂不正好？”

我含笑点点头，于是林宁携着我的手就进了园子，看台上已经摆好了酒席，主位上空着，自然是留给林宁与我的了，两侧相陪的是几位胤祯的侧福晋，美则美矣，却觉空洞无物。

两人坐下，就有太监递上来戏折子请点戏，林宁便让我，我推辞不过，只得点了一出《游园惊梦》，林宁自己点了出《贵妃醉酒》，又点了一出《霸王别姬》。别的侧福晋也都三三两两的点过，于是戏子们妆罢锣鼓一响，便唱了起来。

“……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景奈何天，便赏心乐事谁家院？朝飞暮卷，云霞翠轩，雨丝风片，烟波画船。锦屏人忒看的这韶光贱！……”

我素来并不热衷于戏文，然而林宁看得津津有味，也只得安心坐着听，起初也不甚在意，然而忽地听到了这一句，只听得那杜丽娘唱道：“没乱里春情难遣，蓦地里怀人幽怨。则为俺生小婵娟，拣名门一例一例里神仙眷。甚良缘，把青春抛的远。俺的睡情谁见？则索要因循腼腆，想幽梦谁边，和春光暗流转。迁延，这衷怀哪处言？淹煎，泼残生除非问天。……”心中忽然一动，只觉这“甚良缘，把青春抛的远”，“想幽梦谁边，和春光暗流转。”分外的揪心，一时间只觉酸楚，眼睛不觉一红，看左右无人在意，忙用帕子轻轻掩饰过去。

这边唱的正热闹，忽然听得一阵杂乱的脚步声，回头一看不觉的怔住了，竟是胤祯走了过来。他见我也是一怔，眼睛随即亮了起来，我垂下头忍住不去看他，生怕自己一不留神便失态。

林宁已经是站了起来，微笑着看他走了过来，“王爷今天怎么好过来听戏了？”

胤祯淡淡回道：“我不过是路过听得有曲乐声，所以过来瞧瞧。戏唱了几出了？”

“刚唱第一出，《游园惊梦》，云妹妹点的。”

胤祯听得是我点的戏，不由得多看了我一眼，我如同心事被拆穿一般，登时红了脸。胤祯便道：“四哥身子可好？”

我轻声答道：“多谢十二爷惦记，他很好。”

胤祯盯着我看了半晌，轻轻叹口气，回过头去对林宁说道：“你好生招呼侧福晋，我还有事情。”

林宁忙笑着答应，胤祯头也不转地离去了。我这才松了一口气，心里却是说不清的酸甜苦辣。

几个人复又坐下听戏。有顿饭的功夫，忽然见一个妇人走上前来，轻声问道：“侧福晋可要更衣？”

我一怔，细看时竟是送过簪子的李氏，于是点点头，道：“麻烦你带路了。”

“奴才可不敢当，侧福晋这边请。”

我向林宁点头示意，接着抽身出来。随着李氏在园中走了几转，忽见胤祯在前面的亭子里站在发呆。我已经知道是胤祯刻意安排，仍是不由自主地走了过去，他听得声音立刻转了过来，目光灼灼的看着我，柔声道："云儿——"声音里满是相逢的喜悦，又有不舍的深情。

我轻轻叹息，"这又何苦呢。"

胤祯柔声道："就算这辈子不能得到你，就让我能时刻见到你，知道你过的好也是好的。你身子可好了？我瞧你消瘦许多……"

我摇头，"我已经好了，你放心……"

胤祯怔怔地看着我，忽然苦笑，却不说话。我知道他的心意，登时满腔尽是柔情，也是一句话都说不出来。的061412e4

良久，我叹息道："我该回去了，她只怕等急了。"说着抽身便要走，他忽地拉住我的袖子，道："我后天就要起程去青海了……"

我心忍不住一阵刺痛，半晌才柔声说道："你可要保重。"

他凝视着我，"你也要保重……"

我点点头，他这才放下手，道："你去吧。"

我点头转身回去，那边林宁果然已经等的着急，正要打发人过来寻。我笑道："回来的路上看那花开的好，忍不住看了会，果然让你等急了。"

林宁这才释然，笑道："你喜欢，回去的时候带几盆回去。"

我笑着答应，"如此就多谢了。"

几人又是吃酒，又是听戏，直到下午方才打理着回去。

这日夜，胤禛过来我房中，笑道："我听说你今儿去老十四府里听戏去了？"

我笑着答道："可不是，前些日子病着，十四爷的福晋还专程打发人送了两支人参来不是？如今大好了，自然是要去道声谢的。原想坐坐就回来的，谁想那边的福晋兴致极好，特特的叫了个戏班子来，所以就又听了两出戏……"

"唱了什么？"

"贵妃醉酒，霸王别姬之类的，倒也有味道。"

胤禛往床上一躺，"没瞧见老十四？"

我笑着坐倒他身边道："见到是见到了，打了个照面也就走了。也难怪，我们一群女人在那边听戏，他一个大男人怎么好呆得久呢？又何况我还算是他的小嫂子，更是要回避些的。"

胤禛点点头道："他不日就要起程去青海，他不在京里我也能少费点子神。"

"十四爷那人看起来倒像是直肠子，有些冒撞只怕是有的。论起心机来，王爷却也不必那么担心。"

"论起心机来他是差的远了，不过皇阿玛对他是格外的宠爱，不能不防！现在他人虽然被远远地支到青海去了，可是却是手握兵权，谁知道不是皇阿玛特别的安排呢。"

我转身去倒了杯茶过来柔声道："只要他不在京里，咱们就大有可为不是？却也不用愁到现在。何况四爷身边又有那么多能人异士，还怕大事不成吗？"

胤禛笑着将我搂了过来，"就你会说话，偏偏还这么有条有理的，怎么让我不疼你呢。"

我也只是笑，柔顺地依偎在胤禛怀中。心中却不禁茫然，我究竟是希望胤禛当皇帝多一点还是希望胤禔当皇帝多一点呢？如果胤禛当了皇帝，只怕会对胤禔不利，可是如果胤禛不能当上皇帝，未来的我又算的了什么呢？还不是人家砧板上的鱼肉任人宰割？想到这里，心下不由的长长叹息。

春去秋来，我端着一碗茶静静地坐在房中。一群丫头太监站在我身边大气也不敢出一声。忽然一阵脚步声传来，小路子一阵小跑进来，迅速地打了个千儿说道："回禀主子，李氏福晋生了一位小贝勒！"

我轻轻放下茶碗，露出一丝微笑来，站起来甩了甩帕子，道："咱们也过去瞧瞧吧。"说着带着一行人往幽兰小筑走去，刚过了小桥，就看见那边耿氏也带着几个丫头往这边走来。于是含笑站住，待她来到跟前才道："姐姐也是往李氏那边去吗？"

耿氏笑笑，"可不是，听说她生了儿子，怎么也要过去瞧瞧不是？"

我携着耿氏的手一边走一边笑道："可不是，王爷盼了这么些日子可算盼到今天了。打今儿起，李氏可就不是往日的李氏了。"

耿氏冷笑道："也不过是她运气好罢了，也没有什么可得意的。"

"姐姐话儿可不能这么说，王爷到今日可还连一个儿子都没有呢。如今是李氏先生了儿子出来，王爷还不得对她另眼相看？"

"难道就她一个人能生儿子？"说着耿氏柔媚地一笑，眼底尽是坚忍的神色。

我笑笑，"咱们还是快走一步吧，只怕大家伙都已经到了呢。"

又转过几条廊子，就到了幽兰小筑。还未进去就已经听得一片笑语，最清朗的便是胤禛的声音。我心如被刀狠狠地割了一下，用力攥了下帕子，笑着打起帘子和耿氏走了进去，连声问道："孩子在哪里？给我也瞧瞧。"

只见胤禛怀中抱着一个用红色缎子被包的严严实实的孩子，正笑着和身边的乌喇那拉氏等人说话，见我来了忙道："你快来瞧瞧，这孩子长的像谁？"

年氏笑道："瞧着倒是和王爷一个模子刻出来的呢。"

乌喇那拉氏仍是端庄地微笑，"我倒是觉得像孩子的额娘多些。"

我凑近一看，只见那孩子粉白粉白的，眼睛虽未睁开，模样却是可怜可爱，于是微微一笑，"孩子还小，却也看不大出来呢。"

胤禛又细细打量了两下，也点头道："果然还看不出来。"说着大笑将乳娘唤来，道："好生照看，若有一点闪失拿头来问！"说着眼神扫过年氏，只见年氏身子微微的一抖，垂下眼帘。

那乳娘吓的忙跪倒在地，连声说是是。我埋怨地看了眼胤禛，嗔道："王爷也真是，看吓着她。"说着把孩子接过来，递到乳娘手中柔声道："可要仔细照看呢。这可是你们主子的命根子！"

那乳娘连连点头答应，小心翼翼地将孩子抱好。

我转头笑问胤禛："可给孩子取了名字没有呢？"

胤禛笑着走到桌案前，提笔写了两个字：弘时。我连连点头，"果然是好名字！"说着对李氏的丫头金蕙说道："还不快去里面告诉你们主子一声，说王爷已经给孩子取好了名字了！"金蕙忙答应着进去。

乌喇那拉氏笑道："今儿可是大喜的日子，去吩咐厨房开桌酒席，咱们也喝几杯庆贺一番。"

"今天也就咱们自个儿先庆贺一番，等孩子满月的时候再摆上几百桌酒席，叫上戏班子，好好热闹一番罢。"我笑着接话道。

"是这个理。"胤禛点头，不由得大笑。我见胤禛那由衷的欢喜的神情，心底不禁凄然。宴罢回到飞云轩，只觉满身都是疲倦，于是斜倚在榻上，闭目养神，忽觉身上一暖，睁眼一看原来是嫣红拿了件衣服披在了我身上，于是点点头。嫣红微笑道："如今天虽然还没冷下来，可是夜里还是有点凉，不盖上点东西最易着凉了……"

我笑笑："丫头里面数你和紫雯最是细心了。"

嫣红嫣然一笑，扭身去倒了杯热茶过来，我接过喝了两口，忽然想到弘时，不由得叹息了一声。嫣红打量了下我的神色，柔声道："主子也该好好保养身子，那些伤心的事情还是不要总去想了。按说王爷这么宠爱主子，主子早该又有身孕了，可是到现在还没有怀上，焉知不是平日太过劳神伤心的缘故。"

我淡然一笑道："你哪里知道我的苦啊。唉——罢了，我也累了……"

嫣红见状忙道："奴才这就服侍您梳洗更衣。"说着去唤小丫头打水。一夜无话。

二十六。弘时满月。王府大开筵席，里里外外坐满了宾客。都知道胤禛终得贵子，无有不奉承的。李氏也打扮了出来，满脸都是得意，各府的福晋诰命也都纷纷上前贺喜。耿氏低声在我耳边说道："你瞧她那得意的样子，哼。看她兴几日！"

我淡淡一笑不答话。那边李氏远远看见我们于是走了过来，先是见了一个平礼，然后满脸都是笑地说道："本该今儿一早就过去给两位姐姐问安的，谁想宾客来的这样早，倒让妹妹失礼了！"

我微笑着携住李氏的手，"妹妹总是这样客气，今儿可是你大喜的日子，我还要跟你道喜呢。我早就备好了一份薄礼，一早就让丫头送过去了，你可别嫌弃。"

“姐姐说哪里话，且不说那些礼物都是姐姐精挑细选的，便是姐姐随便给个什么，也都是姐姐的一份心意，妹妹这里也只有感激不是？”

我轻笑，“妹妹总是会说话，难怪王爷那么疼你。”

李氏脸微微一红笑道：“若论王爷的宠爱，合府上下谁及的上姐姐呢。姐姐那才是万千宠爱在一身呢。咱们又算的了什么？”

我拿着帕子捂着嘴笑道：“哎唷，妹妹这么说倒让我觉得不安了。其实王爷不过是爱我飞云轩的清净，所以多去了那么几次，要论心里头啊，对你对耿姐姐可是半点子不比对我少呢。王爷还时常对我夸赞耿姐姐呢，说姐姐又温柔又做的一手好菜，还要我多跟着耿姐姐学学呢。”

耿氏笑道：“不过是家常的小菜，算的了什么呢。你果真要学，赶明儿有空尽管过来我那边就是。”

我忙蹲身谢道：“那就要劳烦姐姐教教我了！”

耿氏忙扶我起身笑道：“咱们姐妹就不用这么客气了。”说着转而对李氏道：“你那边还那么多宾客等着你招呼呢，咱们不多占你时间了。你快过去罢。”

李氏看看我，微微一笑，“那妹妹就先过去了，回头再和两位姐姐好好聊聊。”说着转身过去。我的脸慢慢地冷下来，这个李氏真是不简单，竟然想到要离间我和耿氏，哼。转眼看到林宁微笑着走过来忙迎上去，施礼道：“十四福晋吉祥。”

林宁忙着拉住我道：“咱们就别这么客气了，好些日子没有见你，怎么也不去我那边玩玩？你知道十四爷不在，我一个人也是怪闷的。”

我笑着答道：“可不是早就想过去，只是李氏刚生了孩子，全府上下都在忙，独我一个跑出去玩怎么好意思呢，所以就忍着没去。倒让你惦记了。十四爷什么时候回来呢？”

林宁叹口气道：“还要等到冬天呢。他常年在外面，一年就回来那么一次，住不了多少日子就又走了……”

我心忍不住微微的疼，强笑道：“十四爷是皇命在身的人，那也是没有法子的事情。这样也不过是一时的事情，还能总这样不成？我们四爷也是常常一出去就是大半年的，咱们这样的人也只能习惯了不是？”

林宁这才笑道："说的也是呢。"然后打量了我一下伏在我耳边轻声问道："你怎么样？有了没有？"

我脸微微一红，摇摇头道："哪里能说有就有。"

林宁拉着我的手，神秘地说道："我知道一位大夫，神的很，只要你按照他说的那么一调理，不出两个月就能怀上……"

我心不由得一动，低声问道："当真？"

"自然当真，不过这位大夫架子大的很，只怕不太好请。"

我微微一笑，"这倒不妨事，不知道这位大夫叫什么？"

"姓殷，在五仁巷开了一间小药铺，叫什么'布衣堂'。"

"这个名字倒也奇怪。"

林宁也笑道："可不是。"

"既然这样灵验，怎么你倒没有试试？"

林宁叹口气，"我倒是请他看过，可是他说我命中无子，强求无益。"

我心下测然。

次日一早便回乌喇那拉氏说要去进香，乌喇那拉氏也不多问，只说早去早回。于是另人备了一乘小轿，随身带了两个丫头四个侍卫，也都是便衣，免得引人注目。于是一行人便往五仁巷去。走到快尽头才看见一间小小的药铺，于是下了轿子，只带翠雯，香草两人进去。只见里面很是黑暗，一位帐房先生模样的老头坐在椅子上打盹，另有一个十二三岁的小童蹲在一旁煎药。

香草皱皱眉头，提声问道："请问这里有位殷大夫吗？"

那老头睁开眯着的眼打量了一眼香草又闭上眼睛，慢条斯理地问道："没病没灾的找大夫做什么。"

我起初还对这个老头很是不以为意，然而见方才打量香草时，眼中精光一闪，便知道这人便是林宁说的那位殷大夫了。

香草被噎了一句不由得脾气上来，"我们找大夫自然有我们的事情，你管我们有病没病？"

“鲜梨两只，冰糖两钱，菊花一钱，煮熟服下可以清心败火……”那老土闻言也不气也不恼忽而说了这么一句。的3b5d

香草一愣，随即觉察到是这老头在消遣她，不由得更是生气，待要发作，却被我拦下。

“香草，不得无礼，还不退下！”

香草委委屈屈地退下，我走上前轻声道：“这位便是殷先生吧，小婢无礼，还请先生莫怪！”

殷先生闻言睁开眼睛，见到我的形容不由得吃了一惊，忙地站起来，讷讷地说不出话来。我一挥手道：“你们两个都且下去罢，”香草与翠雯于是都退下。殷先生见状也对那小童道：“好了，你也且先出去玩会子罢。”那小童于是也跑了出去。

殷先生这才定了定神道：“因何事竟有贵人到访？”

我微微一笑，“先生怎么知道我是贵人不是凡人？”

殷先生微笑道：“医术与相术原属一家，这位夫人形容不凡，举止高贵，自然是身出名门。”

我于是又问：“身出名门未必就算的上是贵人，也有身出名门却命多坎坷，落泊一生的人啊。”

殷先生笑道“依老朽来看，夫人不但今日已经是大富大贵，他日更是富贵不可限量！”

我又是一笑，“他日富贵如何还未可知，但求自保罢了。”

“夫人来此定是有用的着老朽的了。”

“不错，我是来求子的……”

殷先生看看我，不由得苦笑，“我一生中不知道有多少能另人起死回生的绝技，却不料你看中的是这等不入流的东西。”

“只要能救得人苦难便是上流。今日我虽然大富大贵，却不过是镜花水月，看似风光无限，其实如履薄冰。还请先生赐我一良方！凌云定有厚报！”

殷先生无奈叹息了声，“好罢。”于是细细问过我的日常起居等诸事，然后开了一个方子道：“且先调理一番，待下次葵水过后的这几日若能行房事，自然能保你得子！”

我接过方子深深福了一福，“多谢先生！”

“不过还请夫人不要将这件事宣扬出去，这样的事情实非老朽所欲。”

“先生请放心，凌云自然守口如瓶！”

殷先生闭上眼睛，伸手道：“请吧。”

我于是退了出来，翠雯香草忙迎上来问道：“怎么样？”

我微微一笑，道：“回府吧。”

于是一行人往回走去。我坐在轿中不觉露出微笑。那日听林宁说起这位殷先生的时候其实心里并没有报多少希望，然而今日一见方知道他绝非凡人，单看他的那方子便已经知道他高明的很了，竟然绝不在太医院的诸位御医之下。

正在想着忽然轿子一停，不由得一皱眉头问道：“怎么了？”

翠雯忙跑过来道：“前面有个小女孩死活拦着轿子不让过去，好像是说她哥哥快要死了，求咱们救她一救。”

我掀起帘子探头望了一眼，果见一个六七岁的女孩哭喊着拉着一个侍卫的衣角不肯放手，街角躺着一个花子模样的十二三岁的小男孩。

“去瞧瞧那孩子死了没有？要是还有救就都带回去吧。”说着放下帘子，于是翠雯跑过去，不一会回来道：“好像是受了点子风寒，我吩咐侍卫把那两个孩子放在后面的车子上了。”

我嗯了一声，于是轿子继续前行。

到了府中，命人先将那男孩抬到小路子的房中，然后亲自为他把脉，诊了一会子起身道：“没有什么大碍，不过是风寒，吃两副药调养调养就好了。”

那女孩瞪着大眼睛看着这些，见我说‘无妨’不由扑通一声跪到我面前直磕头，哭着说道：“谢谢您大恩大德！谢谢您大恩大德！”

我微微一笑道：“小路子，按着我开的这个方子叫人去抓药，嫣红，你带这个孩子先去洗个澡，换身衣服，然后带过来给我。”

两人忙答应着。我抬脚回自己的房间。

过了半个时辰，只见嫣红带着那孩子走了进来，那孩子一见我就跪下磕头。我不禁笑起来，道：“拉她起来。”又对那孩子说道：“过来，走近点我瞧瞧。”

那孩子走到我身边抬起头，我不由得赞叹了声，“好个俊俏的模样，这么小的年纪就这么漂亮了，长大还得了？”又问道：“几岁了？叫什么名字？”

“六岁了，叫喜儿。”

“你家里还有什么人？”

“家那边闹饥荒，大家都出来讨饭。我爹病死了，我娘也饿死了，就剩我自己……”

“那个男孩不是你哥哥吗？”

“他不是我亲哥，我在这边讨饭，别的叫化子都欺负我，他看不过，就帮着我，所以就认了他当我哥哥了。”的6cd67d

我不由的叹息，小孩子心性里才见真情呢。

“以后你和你哥哥都跟着吧，好不好？”

喜儿闻言大喜，“谢谢大恩人！”

嫣红一边捂着嘴笑道：“什么大恩人，以后叫主子。”

“是，主子！”

那男孩只是受了点风寒，吃了几天药，在王府里又是温饱无忧，身子很快就康复了起来。这日一早小路子就带着那孩子进来给我磕头，恰巧胤禛正在我房中，见小路子带了个孩子进来不由问道：“这是哪里来的孩子？”

我笑着答道：“就是前儿我说的在路上拣回来的那个。”说着叫那孩子过来，细细一看，模样算不得好，却一看就知道是个机灵的孩子。

“叫什么名字？”胤禛问道。

那孩子朗声回道：“我叫狗子！”

小路子闻言忙拍了下那孩子的头，“怎么这么没规矩，这是王爷，什么你我的。”

那孩子伸了下舌头，眼睛忽闪忽闪的。

胤禛却大笑起来，“狗子，哈哈，这叫什么名字。你姓什么啊？”

“奴才姓李。”

“什么狗子不狗子的，给你起个大名，以后就叫李卫！”说着转头对我说，“这个孩子很中我意，给了我吧。”的4c5b

“既然王爷喜欢还有什么不行的呢。”说着吩咐小路子道：“回头把这孩子带到王爷那边去，交给小喜子，让他好生照看着。”

小路子答应着。于是带了那孩子下去。

胤禛转头过来，“人家都是拣金拣银，你倒拣回来两个孩子。哈哈，不过这还真是个活宝。不是还有一个？怎么不带来瞧瞧？”

我轻轻一笑，“瞧瞧是可以，不过可不能再给你了。”

胤禛笑道：“就是这样小气，不过是要了你一个人你就这么不舍得了。”我白了他一眼道：“谁小气啊，”说着装作负气的样子唤道：“把喜儿带过来！”

胤禛哈哈大笑，掐了下我的面颊道：“谁还真要她呢，我先走了，今儿还要到衙门里去走一遭呢。晚上我再过来。”说着起身便走，我忙送胤禛出去。直到胤禛的背影消失在眼前才转回来，就见翠雯拉着喜儿进来，问道：“怎么主子叫喜儿吗？”

我微微一笑，“没什么事情，让她踢毽子我瞧吧。”说着坐在房门口看喜儿和几个小丫头踢毽子起来。

（许多读者都说不喜欢这版《凌妃》，更喜欢原来架空历史的背景。其实架空也好，借来一个历史背景也好，对于故事的情节来说，并没有什么太多的不同。喜欢架空的，只需把人名换过就是了。换了一个历史背景，我只是觉得这样更容易写，不一定说这个就是最终的版本，用这样一个历史的背景来推动情节的发展，这才是我的目的。

有人说，这样的话，最终的结果大家就不用看都知道了。可是我觉得更重要的是一个过程。即使不用这个背景，其实大家也都会猜的到，在权利的斗争中，凌云肯定是最后的胜利者。关于爱情，汗～那么仅存的一点点的爱情中，没有什么人是胜利者，这大概是所有宫廷故事的共通之处。）

==========

第16章

这日正在房中习字，忽然小篆跑进来回道：“小格格的奶娘说有急事要禀告主子。”

我微微抬起头道：“传她进来吧。”

转眼奶娘进来跪下颤声道：“给云福晋请安。启禀云福晋，小格格好像是出花儿了……”

我一惊，忙问道：“传了太医没有？”

“正在等福晋的示下……”

“混帐东西，还不快叫人去传太医！”

“是。”旁边有人忙跑了出去。

我放下笔道：“走，咱们瞧瞧去！”说着带着人到小格格房中，只见房中已然是围的密不透风，小格格躺在床上，小脸潮红，呼吸急促，口中咿咿呀呀地细声地哭。我皱紧了眉头道：“都已经这样了怎么才来回呢？”

那奶娘忙道：“早起的时候不过是有点发热，嬷嬷说不碍事，就让厨房熬了姜汤给小格格喝了，谁知道一点不见好，所以这才忙着过来回福晋您。”

“不碍事？不要说发热了，便是咳嗽了两声也该立刻的回我，请了太医来看才是！哪里论的到你们自作主张？难道你们都忘记了以前东厢福晋那边的奶娘是怎么死的了？”

那几个嬷嬷和年娘一听吓的扑通跪倒在地，连声道：“福晋饶命，福晋饶命！”

“哼，都先起来吧。小格格要是没事就算了，要是出了点什么差错，你们就等着处置吧！”

几个人哆哆嗦嗦地爬起来，大气也不敢出。

正在此时就听得外面一阵吵嚷，我不由得一皱眉头，香草见状忙走出去问道：“什么人在此吵嚷？”

就听得红玉焦急的声音：“小格格怎么了？我听说她出花儿了？可是要紧不要紧？你们传了太医没有？”

我踱步出去沉声道："小格格这里病着，你们吵什么？简直是一点规矩都没有！"

红玉哭着跪下道："福晋，奴才知道自己已往有许多对不住主子的地方，还求主子看在小格格也是王爷的血脉上，救她一救，奴才给您磕头了！"

我登时大怒，"混帐！"

紫雯忙道："红玉你少混说！主子是什么人，怎么能跟你一般计较？主子一早已经叫人传太医来了，就你还不知道。还不快给主子赔罪呢？"

红玉闻言抬起头来看着我，又惊又喜，又是惭愧，忙爬过来磕头道："红玉一时情急满嘴胡说八道，还请主子不要怪罪！"

我冷冷哼了一声，却不答话。紫雯见状忙道："行了，起来吧。"说着扶红玉起身。我不再理会她，吩咐小篆道："去大福晋那边禀告一声，香草叫人去把痘疹娘娘供起来。"说着冷冷看着红玉道："那你就跪在痘疹娘娘前面给小格格祈福吧。"

红玉忙答应着去了，跪着颂经，十分虔诚。

这边已经传了高太医前来，诊视了一番皱着眉头出来道："回禀云福晋，小格格这个花儿出的可是险，微臣也没有十分的把握……"

我也不禁有几分的忧虑，"连高太医都没有把握吗？"

高太医点点头，"我开个方子，先暂且按着方子吃两副药瞧瞧，微臣一个人怕是没有什么把握，还要请太医院的王太医一起过来瞧瞧，两个人商量个妥当的法子才是。"

"既然这样请高太医先开方子吧。"说着叫小路子，"去太医院请王太医过来。"小路子忙答应着吩咐人去了。过了一个钟头，王太医才进来，一见面先是跪下请安。我忙道："先免了这些个礼节了，还请王太医先给我们小格格瞧瞧吧。"

王太医忙答应着，随着高太医进去诊视，足有半天才出来，也是皱着眉头。我心不由的沉了下来，"可是不好吗？"

王太医点头道："这病可险的很。待臣和高太医商量过再开方子吧。"于是两人到一旁研究了好半天才勉强开出一张方子，"先吃着看吧，好是不好还要等吃过药以后才知道。"

我也只得点头，吩咐人按着方子煎药。香草见我已经满脸疲倦忙道："主子还是回房间休息一会吧，别累坏了身子。"

我点点头，回头吩咐道："紫雯你留在这里瞧着，有什么事情快来回我。"紫雯忙答应。于是我扶着香草的手慢慢地走回飞云轩，进了屋子已经觉得疲倦不堪，于是躺在榻上休息。嫣红赶上来瞧瞧我的模样，细声问香草道："小格格那边怎么样了？"

香草轻声道："不好呢。高太医王太医两个人商量了半天也没有把握，只说先吃着药看看吧。这不？又劳了主子半天的神……"两人正轻声细语地说话，就听得外面有人说道："云福晋可在么？"却是刘氏的声音。香草忙看看我，我遥遥头。于是香草忙迎了出去笑道："我们福晋这会子歇下了，刘主可是有什么事情？"

刘氏笑道："我哪里有什么事情，才刚在大福晋那边聊天，听说小格格出花儿了，所以赶着过来问问，可要紧不要紧呢？"

香草笑道："高太医王太医两个人正在那边给小格格诊治呢，想来应该无碍，有劳您特特的跑了一趟。"

刘氏道："那我就放心了，既然你们主子已经歇下了，我就不进去搅扰了。我且回去了。"

"是，回头我们主子醒了，奴才一定禀告说刘主您来过了。"

刘氏笑笑离去。香草转身进来低声道："刘主已经走了。"我点点头，于是昏昏睡去。

小格格已经服了三天的药，然而病情丝毫不见好转，反而越加的严重起来。高太医王太医两人束手无策，红玉哭的死去活来，连我也不免烦躁起来。

香草想想道："咱们前些日子不是请了位殷大夫来么？不如叫他来看看。"

我想了想点头道："不错，既然高太医王太医都没有什么法子，索性让他瞧瞧也好。"

紫雯犹豫道："这位殷大夫的医术怎样咱们也不知道，万一瞧错了……"

“这也是没有法子的事情，索性‘死马当成活马医’，医的好是他医术高明，果然医不好，那也是小格格的命，咱们已经是尽了力了。”

“香草这话说的也在理。”说着叫小路子，“传殷大夫进来给小格格诊治。”

片刻以后殷和出现在我面前，我沉声道：“小格格出了花儿，太医院的两位名医都束手无策，这正是用你的时候，就看你的医术是不是像人家说的那么高明了！”

“待殷和为小格格诊视后再来答复福晋。”说着退到小格格房中。过了半个钟头才出来，却是面带微笑，柔声道：“病险虽险，却也不是没有法子的。”说着先是叫来奶妈等人吩咐了一番，众人听了连连点头，于是照着殷和的吩咐去办。然后提笔，药方一挥而就，“照着这个方子且去抓药，三副药下去定然见效！”

我拿过方子细细看了看，微笑着点头，转而递给小路子道：“就按着这个方子抓药！”小路子忙接过去，一溜烟的跑了出去。

小格格按方服了药，果然是药到病除，不过十余天便已经痊愈，登时上下对殷和钦佩异常。

这日与年氏李氏耿氏等人正在乌喇那拉氏房中闲话，忽然见胤禛身边的小太监小庆子赶上来禀告道：“年羹尧回京了，这会子正在王爷书房回话，一会要过来给大福晋和几位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笑着对年氏道：“这可好了，你哥哥回来了呢。”

年氏笑而不答，这些日子王爷常常在年氏房中留宿，故而年氏的风头一时间也是大盛。李氏微微一笑道：“早就听说年羹尧是一员虎将，又是咱们府的出身，心里可是好奇的紧呢，这次正好见见。”

年氏登时面色不预，我微微一笑，知道李氏这是讽刺年氏兄妹都是王府包衣奴才出身，既便是如何的位高权重，说白了也不过是奴才而已。

乌喇那拉氏笑道：“年羹尧是王爷手下的干将，为咱们大清可是立下了不少汗马功劳呢。”年氏闻言面色缓和不少，得意洋洋地瞥了李氏一眼，李氏淡淡一笑，全然不理会。刘氏见状忙打圆场，拉着大家闲

话。足足过了半个时辰，才有太监又来道："年羹尧过来给大福晋和几位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忙道："叫他进来吧。"

话音刚落，就见一个一身戎装的彪形大汉闪身进来，未等大家回过神来已经当地跪下，朗声道："给大福晋请安，给西厢福晋，东厢福晋，云福晋，兰福晋请安！"声如洪钟，震的人心突突直跳。

但见乌喇那拉氏笑道："快起来吧，几年不见，益发的威武起来了。"

年羹尧隆声道："这都是托王爷和大福晋的福，年羹尧才有今天！"

乌喇那拉氏含笑道："那也是你自己个儿能干不是？在王爷那边想必已经跪了半天了，还不起来呢？"年羹尧于是起身，一边侧身垂头站着。

"这一向可是辛苦了。"

"能为皇上为四爷效力，是年羹尧的福气，辛苦原也是应当的！"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道："一路上也劳累了，你也去歇着吧。回头吩咐厨房做几碗你爱吃的菜送过去。"

"谢大福晋！"

乌喇那拉氏转头对年氏道："你们兄妹也有年头没有见了，你也过去，两个人好好说会子话儿吧。"

年氏忙道："谢大福晋。"说着起身，年羹尧忙又跪下磕过头方才起身，慢慢退到门口转身欲走的时候忽然飞快地抬头向上望了一眼，正好与我打量他的眼神对了一个正着，只觉他目中精光闪闪，满是野兽般的杀气，登时心中一凛，这个人恐怕不是表面看起来那么服服帖帖，也是个不肯久居人下的！想到此处却不由得微微对着他一笑，他一怔忙低头退了出去。

见两人都已经出去，我和年氏刘氏也都起身笑道："也来了半天了，大福晋向来也倦了，我们几个就先回去了，晚上再过来给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那也好。"几个人于是躬身退了出来。刚回到飞云轩就见李卫和喜儿在一块不知道说什么，分外的热闹。于是不

禁笑起来，“那两个小鬼头，过来！”李卫机灵，一抬头看见我，忙笑着拉着喜儿过来，伶俐地请了个安站在一边听我吩咐。我打量了下李卫，一身簇新的衣裳，腰上还挂着一只金线织的荷包，一看就知道是胤禛赏给他的。进府不过两三个月，然而李卫机灵聪明，又花样百出，是以胤禛十分的喜爱他，总是将他带在身边。初入府的时候总是被其他奴才欺负的李卫，如今却像大爷一样，走到哪里都有奴才奉承他。然而他却也十分的重情重意，一直记得当初是我救了他的命，故而对我十分的忠心。

“说什么呢，那么热闹？”

李卫笑着从怀里拿出一只玉佩道：“这是刚才年羹尧给奴才的，奴才想着这东西有什么好玩的呀，还不如送我两只蛐蛐呢。不过后来一想，小丫头最喜欢这些个了，所以拿来给喜儿玩。”

我一怔，想着年羹尧进府先去胤禛那边回话，然后紧接着就来给大福晋请安。然而就从书房到晓寒斋这么一会的功夫就已经打探到李卫是王爷的身边刚红起来的新人，忙不迭地送了份礼物给他，这份心思却也细腻。我微微一笑，“那你下次见了年羹尧就跟他说，你最喜欢玩蛐蛐，他自然会买了来送你！”

李卫嘿嘿一笑，“那怎么好意思平白的跟人家要东西？”

我笑着看着李卫道：“怎么是平白要人家的东西呢？人家自然也从你这里要了他想要的东西不是？”

李卫看看忽然恍然大悟，咧嘴一笑道：“奴才知道了。”

喜儿站在一边看了半天，一脸的迷茫，问道：“什么东西啊？”

这日正在花园中散步，忽然听到一阵爽朗的笑声自假山那边传了过来，于是走过去，却见一大一小的两个人蹲在地上，当中的地上放着一只小罐子，里面两只蛐蛐斗的正欢畅。凝神看去，那小的正是李卫，大的却是年羹尧。年羹尧听到脚步声立刻警觉地抬起头，看到是我，目中杀气一闪而过，忙上前道：“给云福晋请安。”李卫见到我也上前问安。

我微微点了下头道：“年大人好兴致，躲在这里斗蛐蛐……”

李卫笑道：“是奴才说一个人玩没有意思，所以才拉了年大人一起斗蛐蛐的……”

我假嗔道："你这个孩子专不学好，王爷前几个不还说让你多读书，你倒好，反而玩的更疯了！"

李卫挠挠头笑道："主子就跟王爷求个情，别让我读什么书了。那书上的大字认识我，我可不认识它们呢。前阵子别提费多大劲儿了，好不容易才把李卫这两个字学会了，可写出来的字王爷说根本就不能看，奴才根本也不是那块读书的料，没的惹王爷生气，您说是吧？"

我笑着对年羹尧道："年大人你听听，王爷不过是觉得他还是快可造之材，所以才让他读点书，做点学问，偏偏这个小奴才不知道好歹，倒让我跟王爷求情说不要让他念书了，可有这个道理么？"

年羹尧微微一笑，然而态度却是十分的恭敬，"小孩子爱玩，原也是天性。奴才年幼的时候只怕比李卫更淘气……"

我嗤地一声笑，转头对李卫说道："听见没有？年大人给你求情呢。算了，看在年大人的分上，你的胡言乱语我就不跟你计较，不然给你一顿板子吃！"

李卫吐了下舌头道："谢主子，谢年大人。"

我微微颔首转身而且，翠雯跟在一边轻声道："这个年羹尧也乖觉。"

我淡淡一笑，"不乖觉就能找上小卫子了？他那样的身份地位也去买了蛐蛐讨好小卫子，可见小卫子在王爷那边还是有些分量的……"

翠雯一笑，"可不是，王爷不也总在主子面前夸小卫子机灵么。"说着不由得有些担忧地说道："年羹尧在小卫子身上这么下功夫，可别让小卫子给他拉拢了去！"

我微笑道："别看小卫子是个小孩子，其实他比鬼还精呢。我看年羹尧打仗或许是一等一的好手，论起来心机什么的，倒也未必是小卫子的对手。咱们也不用那么在意，不过记得有空让喜儿嘱咐小卫子一声提防点这个人就是了。说到底年羹尧这个人，咱们王爷还要重用的。"

翠雯答应"是。"

又过半月多，年羹尧复又去上任了。我心中略略松了一口气，年羹尧这个人每每目中流露出来的杀气着实让我有些心神不安。年氏背

后有年羹尧一天，我就不能不对她有几分顾忌。想到此，心中不觉微微一沉。

这日正在房中闭目养神，忽然小路子轻轻走上来道："回禀主子，西厢福晋那边传了高太医进来诊脉，听说西边的那位身子好像有点不适……"

我听了不由得睁开眼睛，想了想吩咐道："你去大福晋那边回一声，就说我身子也有点不舒服，让高太医看过那边以后也顺便到飞云轩一趟。"

"奴才知道了。"于是忙去禀告。

过了半个时辰，香草上前道："高太医进来了。"

我忙起身道："快请。"

就见高太医含笑走了进来，跪下道："微臣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这几日觉得怎样呢？"

我微微一笑道："还好，只是连日事情多，略略有些觉得倦些。"

"既然这样，容微臣先给福晋诊脉。"

我点点头，于是将手臂伸了出来。高太医于是坐在我对面凝神诊脉。我打量了下他的神色，慢条斯理地问道："我听说西厢的年福晋身子也有些不适，不知道是什么病症？可要紧么？"

高太医笑道："说到这个，却不是病，和云福晋您一样，是有了身孕了……"

我心一沉，"原来是这样，却也是见喜事。不知道年福晋的状况怎么样呢？"

高太医道："一切都算正常。"说着松开手含笑道："我已经诊过脉，福晋请放心，胎儿很好，无须过于担心，不过是平日里注意休息，莫要劳到了心神……我再开几付方子，福晋接着服用就是了。"

我点点头。"有劳了！"过了一会，高太医开好了方子交给香草，道："暂且服用，过几日我再来。"

"小路子，送高太医。"小路子忙答应着去了。香草把方子递给我，我看了看道："传殷和进来。"

不过一盏茶的功夫，殷和已经进来，躬身道："给福晋请安。"

我微笑道：“起来吧。”说着把方子递给他，道：“瞧瞧这个方子，可使得么？”

殷和扫了一眼，道：“这方子中正平和，最适于安胎，福晋尽管放心用便是。”

我将方子复又交给香草，转而笑道：“殷先生近日可还好么？王府中规矩多，只怕殷先生不习惯呢。”

殷和微微一笑道：“日子久了也就习惯了。”

“最近可有去探望殷大先生？”

殷和道：“家叔一切如常，仍是每日出去应诊。收入虽然不多，却是足以度日。”

我微微一笑，“自上次先生医治好了小格格的病，全府上下无不对先生钦佩异常，就连王爷也问起先生呢。我听说如今府里不少人病了不传太医，只要先生你去医治……”

殷和微微欠身道：“殷和如此被倚重，真是惭愧。”

“听说兰福晋，年福晋都曾送重礼给先生，却被先生退了回去？”

殷和答道：“无功不受禄。”

我示意翠雯，翠雯自内室拿出一只小箱，当着殷和的面打开，却是一方极品的砚台，又有一方黄田石刻的印。的ad61ab

我微笑道：“却不知道我的这一份礼，殷先生是肯收还是不肯收呢？”

殷和看了看礼物，俯身谢道：“既然是云福晋的赏赐，殷和焉敢不受？”

我笑着起身走到殷和身边柔声问道：“为何别人送的你不肯收，我送的你就偏肯收了？”殷和虽然是我带进府中的，然而对这个人说到底我却并不能信任，故而非试探他一番不可。

殷和笑了笑，抬起头道：“殷和自认为是千里马，且相信云福晋便是殷和的伯乐。”

“殷先生这话却不能让人信服，我虽然是王爷的侧福晋，然而身份地位尊贵于我的人大有人在，先生若是求名利的话，走别人的途径当比我这条快的多吧。”

殷和微笑道：“做人又怎能只图眼前的利益？殷和就赌云福晋的前途不可限量。”

“你又凭什么来这么赌呢？”我转身重新坐下问道。

“殷和当日第一眼见到云福晋的时候，就已经为云福晋的气度风范所折服。如此天人一般的气质又怎能一直屈居于人下？”

“好！”我按着桌子起身，“既然如此，日后就有劳先生了。”

“是，殷和遵命。”

“从明儿起，有劳先生每日进来为我请脉，先生也应当知道，我腹中的胎儿的重要性吧。”

“殷和明白。”

我凝视着殷和的眼睛，只见其中一片坦荡，心下不由得放心了许多，于是柔声道：“先生请回吧。”

殷和躬身施礼，退了出去。

我转头叫香草翠雯道：“走，咱们也去年氏那边凑凑热闹。”香草奇道：“咱们去给她贺喜？她哪里配啊。”的19bc91

我微笑道：“你说她这个时候最不想见最怕见的人是谁呢？”

香草恍然大悟道：“啊，她害了主子一次，最怕的就是主子报复了。”

我颔首道：“她越是不想见我，我就偏要让她见到我。看她日后还能睡的好睡不好。”说着起身便要走，紫雯上前道：“您自己身子也要紧啊，要去也不在这早晚。”

“去晚了就没意思了。”我不去理会紫雯，让香草翠雯带上几样礼物，三人便往年氏那边去了。一进院子就听得里面笑声一片，于是挑起帘子走进去道：“哎唷，好生热闹呢。”众人听到我的声音顿时静了下来，我定睛一看原来耿氏，李氏，刘氏，宋氏等人都在。年氏见到我登时神色大变，我却装作没有看到走到年氏身边道：“恭喜姐姐了，听说姐姐有喜了，妹妹特地赶过来给姐姐道喜呢。”

年氏神色十分尴尬，也只得起身回了半个礼。我转身自香草手中拿过一个藤盒在年氏面前打开，里面装的却是腌制的酸杨梅。

“这是妹妹亲手腌制的，我也是过来人，知道怀孕的人最喜欢吃酸的东西，所以特别送来给姐姐，”说着亲手拈起一枚送到年氏嘴边，“姐姐尝尝看，可好吃么？”

年氏一时大惊失色，忙将脸转向一边，急着唤珊瑚道：“珊瑚——”我站在那边轻笑道：“姐姐怎么尝都不肯尝一个呢？”

年氏猛地站起来，怒道：“谁知道你安的什么心？我才不会上你的当呢！”

我冷笑道：“妹妹还能安什么心呢？哎呀，我想起来了，莫不是姐姐想起来去年我小产的事情？姐姐难道以为妹妹怀了什么坏心不成？”

“你不用在这里装什么好人！”年氏怒吼道。“我也不用你来瞧我，就请你出去！”这边正在大吵，只听得一个沉稳的声音道：“什么事情这么吵闹？”我转过头去，却是乌喇那拉氏。于是含笑上去道：“我听说年姐姐怀了孩子，特地来道喜，还送年姐姐一盒我亲手腌制的酸梅，不想年姐姐不喜欢，还担心这酸梅里面有什么不妥当……”说着我拈了一枚吃了下去，笑着看年氏道：“如今姐姐可放心了么？”

“你又没有身孕，何苦在我面前演戏呢？”

我故作惊讶道：“哎呀，我忘记了说了，才刚高太医也给我瞧过了，姐姐，你说怎么就那么巧，我刚巧也有了三个月的身孕了呢。”

乌喇那拉氏闻言大喜，“当真？”

我含笑道：“谁敢拿这样的事情开玩笑呢。”

乌喇那拉氏笑道：“这可好了，总说王爷子嗣稀少，如今却接连都有了身孕，真是大喜事呢。”我微微一笑，转身对年氏道：“既然姐姐不喜欢吃酸梅，那妹妹就拿回去吧。”说着躬身对乌喇那拉氏行了个礼道：“年姐姐不喜欢我在这里呢，云儿先回去了。晚上再去给姐姐请安。”

乌喇那拉氏忙道：“晚上就不要出来了，天黑路难走呢。”

我笑笑道：“说的也是，这花园子里面台阶又多，万一再跑出来一只野猫什么的可怎么好呢。”年氏听了脸色铁青，一言不发。

乌喇那拉氏看看我，微微一笑道：“以后晚上你也就不用过去给我请安了，好好在房间里面养着，难得你和年氏这会子都有了身孕，王爷知道了自然要高兴的很的。”

“既然这样，云儿就多谢大福晋了。”乌喇那拉氏笑笑道：“回去歇着吧，”说着吩咐香草两个道：“路上当心点，好生服侍你们主子。”两人答应着扶着我回去。香草大笑道：“真是出气了，看年福晋那脸色都变青了。”

我也只是微笑。

是夜，胤禛来到我房中，笑道：“你自己说要让我给你隐瞒，怎么今天自己倒当众说出来了呢？”

我笑道：“总不能一直瞒下去不是？难得今天大家都高兴，索性就来一个双喜临门不是更好？”

胤禛看看我，道：“没想到年氏也有了身孕……”

我走到胤禛身边依偎过去，“那也是好事不是？虽然年氏为人歹毒，可是她肚子里的孩子却是王爷的亲生骨肉，不看僧面看佛面，我哪里会为难她呢。说来好笑，我今天诚心去道喜，又送她酸梅，她反而疑心我别有居心，我索性当着她的面吃了一枚酸梅，她才没话说了。”

胤禛道：“她这个时候见到你，难免心里有别的想头，你平素与她又不和睦，索性就彼此不相见岂不是更清净？”的8c

我似笑非笑地看着胤禛道：“难道王爷也觉得云儿另有居心么？”

胤禛忙道：“别人不知道你，难道本王还不知道你么。我只是怕你去了，两个人再闹意气，伤了你的身子我不是更心疼？”

我面色顿缓，柔声道：“既然这样，云儿不过去就是了。”

“这才是嘛。”

我依偎在胤禛怀里，心中却恨的咬牙切齿。

“你今儿只怕也累了，不如早点休息。“胤禛抚着我的头发柔声道。

我轻轻推开胤禛，看着他笑道：“王爷今晚要去哪里歇着呢？”

胤禛看看我，微笑道：“你说我去哪里好呢？”

我想了想道：“年氏有孕自然也不能服侍王爷，日间看到耿氏，她身上正来着月事，自然也不成了。倒是我房里的红玉，王爷只怕有大

半年都没有过去了，不如趁今天过去瞧瞧她也好。”

胤禛点点头，“也罢，今晚就在那边胡乱睡一晚罢。”我微笑着叫小篆，“送王爷到红玉那边歇着去。”小篆答应着，于是引着胤禛过去红玉那边。香草见胤禛走了出去这才奇怪地问道：“主子怎么反到让胤禛去红玉那蹄子那里？岂不是白白便宜了她？”

我冷笑道：“红玉不过是个丫头，还能兴到哪里去？我是不想让李氏有机可乘，免得她专宠。”

香草点点头道：“还是主子想的周到。”

紫雯上前柔声道：“好早晚了，主子也早点歇着吧。日间就说觉得倦，这会子再不好好保养，累着了可怎么是好呢。如今主子可是双身子的人了，大意不得。”

我点点头，于是让紫雯嫣红服侍我睡下。刚刚躺下就见翠雯走上前来伏在我耳边轻声道：“珊瑚过来了。”我顿时知道她的来意，于是微笑道：“让她进来吧。”翠雯点点头，于是将珊瑚带了进来，我早已吩咐其他人都退了出去，诺大一间房间只我翠雯珊瑚三人。

珊瑚上前磕头道：“奴才珊瑚给云福晋请安。”

我含笑道：“起来吧，这么早晚过来可是有什么事情？”

“却也没有什么事情，日间见到福晋，只是那时候不方便说话，所以趁着晚上过来，一来是恭喜云福晋又有了喜，二来也是为日间的失礼来请罪的。”

我笑道：“请罪什么的也就算了，你们主子可歇下了？”

珊瑚点头道：“歇下了，不过日间着了气，睡的不大安稳。”

我微微一笑道，“我听说你们主子打明儿起，换了陈太医每日过来请脉？”

“高太医往这边走的勤快，我们福晋难免忌讳些……何况上一胎又小产了，这次更要小心些。”

我含笑看着她，“嗯，小心点也是应当的。你是她的丫头，也要用心的服侍才是。别出什么意外才好……”的3df1d4b9

珊瑚听了这话一怔，瞧我的神态又不像说反话，登时不知道说什么是好。我知道她没有理会我的意思，于是进一步说道：“自从我上次小产以后，王爷对这些事情已经有了戒心，更何况年氏已经小产一次

了，如果这次不小心又小产了，你说王爷能饶的了服侍她的那些人么？”

珊瑚也是聪明人，话说道这分上，她已经知道我是不赞同她暗中做手脚的，于是神态不由黯然，“珊瑚无子，难道是因为珊瑚自己命薄？”

我起身牵着珊瑚的手柔声道：“我这也是为你好，其实你心里的恨我又怎么会不明白，可是为了报仇却把自己搭进去，那就不值得了！就让年氏平平安安地把孩子生出来，那以后自然有别的嬷嬷奶娘服侍孩子，与你就没有什么干系了。”

珊瑚听了这话，眼中忽然一亮，于是含笑点头道：“珊瑚明白了。这么晚还过来搅扰福晋，珊瑚真是过意不去。”

我微笑道：“何必这么客气，天晚了，我也不虚留你。”于是珊瑚磕头退了出去。翠雯刚扶我上了床，就见紫雯走了进来，见我还没有睡于是道：“主子还没歇着么？才刚我看见珊瑚走出去，她这早晚过来又有什么事？”

我叹息道：“还能有什么事情？她主子有了身孕，她自然心里不自在了。”

紫雯闻言也叹了口气道：“年福晋也真是作孽，好好的一个女孩让她弄成这样。也难怪她心里怨恨了。”说到这里忽然身子一震，脱口问道：“她莫不是想……”话到嘴边又吓的咽下去。

我微微一笑，“她倒是有这个想头，不过被我劝住了。”

紫雯拍拍心口道：“谢天谢地，到底是主子仁厚。”

我冷笑道：“仁厚？对年氏倒也不需要仁厚，杀子之恨当我是那么容易忘记的么？只是我当日之痛，他日也要她十倍的品尝！”

紫雯听了不由的一凛，于是垂下眼帘。

次日一早就见红玉进来请安，想是新承雨露的缘故，面上也格外的有神采起来。一见到我就跪下去道：“奴才红玉给主子请安。”

我看了她一眼道：“起来吧。王爷昨夜歇的可好？”

红玉面上微微的一红道：“好。”说着轻声道：“多谢福晋……”

我淡淡一笑道：“服侍王爷原也有你的一份责任，如今我和年福晋都有了身孕，弘时年纪小，也离不开兰福晋照顾，你就更加的该尽心

才是。你是个聪明人，自然不用我嘱咐也知道该怎么做。”

红玉面色变得微微有些苍白，轻轻点了下头道：“奴才知道了。”

“你也有日子没有看见小格格了，今儿去瞧瞧吧。”我看也不看红玉，径自坐在镜前梳自己的头发。红玉闻言大喜，忙重重磕了一个头，“多谢福晋！那奴才这就过去了。”

我微微颔首，于是红玉慢慢退到门口，待转过身时就忍不住飞快的奔了出去，紧接着外面传来一阵欢快的笑声。的217e

紫雯微笑着接过我手中的梳子道：“红玉过去虽然有许多的不是，却也难得她对自己的孩子也是一片的痴心。她现在又处处小心谨慎，我看主子也别再跟她计较了。”

我淡淡一笑不语，紫雯含笑看着我，不再多说。

转眼已是半年，眼看着生产在即，产婆，奶娘都已经预备的十分妥当。胤禛一日两次的过来探视，又时不时打发人过来问候，如此恩宠便是当日李氏生弘时的时候也是不曾有过的。这日一早我尚未起身就见胤禛自门外走进来，笑道：“今儿觉得如何？”

我忙要起身，已经被胤禛一把按住，道：“你就这么躺着吧，不碍事。”说着在我身边坐下问道道：“昨儿可歇的好？”

我微微一笑，“昨儿他又闹的淘气，扰的我半宿没有睡好……”

胤禛闻言大笑道：“瞧他这个淘气劲儿倒像是儿子呢。”

我略略有些担忧地说道：“若是女儿呢？”

胤禛一怔随即笑道：“便是女儿我也喜欢，只要是你生的就好。”

我登时展开笑颜，轻声道：“云儿也想给王爷生个儿子呢。”胤禛拥着我，轻轻抚摸着我的肚子，忽然他眉头一扬，兴奋地说道：“哎呀，这小子动了呢。”

我微笑道：“一定是知道他的阿玛来看他了，所以和你撒娇呢。”两人笑意浓浓地聊着天，忽然见小喜子走上前道：“启禀王爷，年福晋那边的小海子过来说，年福晋今早起来就觉得不大舒服，这会子传了太医进来，请王爷过去一趟呢。”

胤禛闻言不禁皱起眉头，道：“知道了。”说着柔声道：“我去年氏那边去瞧瞧，你先歇着，回头我再来看你。”

我胸中登时有如火烧，然而面上却不敢露出半点不悦的颜色，只是柔声道：“既然年氏身子不适，王爷自然也该去瞧瞧的。云儿这里没有什么事情，王爷也不必担心。”

胤禛点点头，于是又温言抚慰了几句，这才起身出去。我不由得一阵气苦，这怒气一上涌，顿时腹中也跟着痛起来，脸色霎时间变的煞白。

香草不曾留意我的神态，一边收拾东西一边犹自发牢骚道：“王爷只要往这里多留一会，那边的就定要找什么缘由把王爷拉过去，这可也不是一遭两遭了。上次说什么她那边阳气太弱，总是梦魇，须得王爷才能镇压的住，直哄的王爷在她那边住了两个晚上……”

我闻言更是气恼，偏痛的话也说不出来，正巧翠雯端了茶进来，一见到我神色不对，立时赶上来急声问道：“主子怎么了？”

香草这才转头来看我，一看也是神色大变，慌张道：“哎唷，主子，您这是怎么了？”

我勉强道：“我疼的厉害，快传殷和进来！”

香草忙答应，飞奔着出去，不过一盏茶的功夫就已经把人拉了过来，这当口紧急，也顾不得什么礼仪，直接就上来为我诊脉，我已经是疼的满头大汗，只见殷和皱眉道：“只怕着了恼，动了胎气。瞧这样子只怕是要生了，快传产婆进来！”

香草翠雯等人闻言大惊，忙叫人传产婆。我一把抓住翠雯的手，颤声道：“王爷……”翠雯忙点头道：“主子放心，我这就让小路子去禀告王爷。”

我这里放下了心，然而却疼的更加的厉害，只觉耳边一片嘈杂，忽听到有人嚷道：“产婆来了产婆来了！”接着就有一个人来到我身边柔声道：“云福晋不要怕，痛是肯定要痛的，要做娘都得经过这么一回，千万忍着。”

我满头大汗地点点头，也不知道过了多久，随着一阵撕心裂肺的疼痛，就听得一个婴孩的响亮的哭声，产婆高声笑道：“生了生了——”

我勉强睁开眼睛问道：“是男是女？”

“恭喜云福晋，是位小贝勒！”说着把孩子抱到我跟前，我看了一眼，只见孩子正闭着眼睛大哭，不由得心神一松，便昏昏睡去。

醒来时一睁开眼睛便看到胤禛含笑凝视着我，道：“你醒了？”

我微微点点头，问道：“王爷瞧过孩子了么？”

胤禛点头笑道：“才看过过来的，那孩子真是可爱的紧！”

我紧紧拉着胤禛的手道：“云儿终于给王爷生了儿子了！”正在这时，就见乌喇那拉氏穿着朝服进来，我不由得一怔。胤禛笑着问道：“见过额娘了？”我顿时明白，定然是乌喇那拉氏进宫报喜去了，想是急着过来复命，故而连朝服都为来得及换下就过来了。

乌喇那拉氏笑道：“不但见到了德妃娘娘，还见到了皇阿玛呢。皇阿玛听说云福晋给你又添了一个儿子，高兴的很，还给孩子赐了一个名字。”说着拿出一张纸，小心翼翼地捧给胤禛，胤禛忙站起拉恭敬地接过，我微微抬起身子，只见那张纸上写了两个大字——弘历。

==========

第 17 章

又过两月，年氏也顺利诞下一儿，王府上下欢欣一片。王爷赐名曰福惠。

这日一早服侍胤禛起身后上朝，便忙忙地赶到乌喇那拉氏房中来请安，只见房中耿氏等人都已经到了，李氏又把弘时抱了过来，几个人都围着孩子逗弄。那孩子咯咯地笑个不停。我挽了挽耳边的碎发上前笑道：“哎唷，好热闹。给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笑道：“你也过来瞧瞧，弘时会叫额娘了呢。”

我忙凑上前去，见弘时小小的一张脸笑的像花儿一样，见到我走过来忽然张开双臂，我吃了一惊，乌喇那拉氏笑道：“哎唷，弘时让你抱呢！”

李氏将弘时抱起来笑道：“这孩子顶爱撒娇。”我见状淡淡一笑，转头过去与耿氏说笑，不经意回头一眼瞥见弘时兀自对着我笑，心中不由得一软。

这边耿氏笑着问道：“怎么不把弘历也抱过来玩玩？”

我忙笑道：“弘历还小，早上这会又凉，怕着凉所以没有抱出来。”

乌喇那拉氏也道：“嗯，还是小心点好。过阵子大点了再抱出来就不怕了。”

“怎么今天年氏这会子还没有来？”李氏转而问道。

乌喇那拉氏淡淡一笑道：“八成是有什么事情绊住了，来不来打什么紧呢。”说着转头对丫头道：“不等了，传饭吧。”

于是几人分了位次坐下，便有丫头依次端上饭菜来，一时肃然无声，只静静吃饭。忽然听得一阵笑声道：“哎唷，对不住，我又来晚了！”不用回头看便也知道是年氏到了。乌喇那拉氏淡淡一笑道：“只道你不来了，我们就先用了。”

年氏不快的神色一闪而过，又笑道：“本来都要出门了，谁想福惠又哭闹起来，几个嬷嬷都哄不了，还得我自己来，可不就晚了，还请大福晋不要怪罪。”

乌喇那拉氏微笑道：“有什么可怪罪的呢，坐吧。”于是年氏挨着乌喇那拉氏坐下，一边的丫头忙又摆上一副碗筷。一时饭毕，唯独李氏吃的最少，乌喇那拉氏便问道：“可是今儿的饭菜不合口？只吃了那么几口？”

李氏未及答话就见年氏笑道：“只怕是妹妹怕胖所以不敢多吃。也难怪，生了孩子以后妹妹可是丰满了许多呢。”

李氏一扬眉，淡淡一笑道：“妹妹虽然丰满，却到底也及不上年姐姐丰腴……”

年氏大怒，欲还口却顾忌到乌喇那拉氏也在一旁，忍了半晌，冷笑道：“我刚生了孩子丰满些却也不奇怪，妹妹你生了一年却也未见消瘦呢。”

刘氏见状忙打岔道：“到底还是云福晋得天独厚，也是刚生了弘历，这身材却和以前一般无二呢。”

我白了眼刘氏，李氏年氏也都双双对刘氏怒目而视，刘氏登感莫名其妙，不明白自己怎么就一下子得罪了三个人。的9b

乌喇那拉氏淡淡说道：“我也累了，你们都去吧。”

众人闻言都忙着站起来，略寒暄了几句，于是都告退。刚刚出了门，就见耿氏追上来笑道：“云妹妹慢走一步，”我于是站住，含笑道：“什么事呢？”

耿氏笑道：“我想着回去也没有什么事情，不如到你那里去坐坐，咱们姐妹两个闲话不是比白闷着要好？”

“既然姐姐有这个兴致，就请到妹妹哪里坐坐吧。”说着两人携着手往飞云轩过来。进了屋子香草迎了上来，见到耿氏忙见礼道：“给东厢福晋请安！”

耿氏摆手笑道：“行了，起来吧。走到哪里都免不了这些个虚文。”

香草道：“福晋来的巧，王爷刚赏下了一桶好茶叶，奴才去给福晋沏一杯来。”

我笑道：“东厢福晋那边什么好茶叶没有，偏有你过来献殷勤。”香草笑笑去了，不一会端了两倍茶过来，耿氏端起来闻了一闻赞道：“好香，”说着慢慢饮了一口，笑道：“果然是好茶！早起王爷也打发人赏了我一桶茶，却没有这个香。”

我笑道：“既然姐姐喜欢，就把这桶拿去好了。”

耿氏忙推辞道：“那怎么好意思，原是王爷赏你的呢。”

“你我姐妹素来最是要好，赏我赏你又有什么分别。何况姐姐不也是每每把王爷赏你的东西转赠给我不是么？”

耿氏笑道：“既然这样，姐姐我就不客气了。”

我回头道：“去把那桶茶叶取出来，打发人送到东厢去。”

香草答应着，打发人去了。

两个人正在闲话，就见紫雯走了进来，先是给耿氏请了个安，然后才禀告道：“小篆病了，这个节气不好，奴才怕病气过给了别人，所以让小篆先回家养病去了，特地来回主子一声。”

我闻言点点头，心下却有几分担忧道：“叫她家里人好生照料，请大夫抓药不要只顾着省钱，你再拿二十两银子给她家里人，别委屈了她。”

紫雯答应着于是下去了。

耿氏见状笑道："你真是心疼这些丫头呢。"

我叹息道："服侍了我这么多年了，便是猫儿狗儿也会有感情了呢。何况一个是个人呢！"

耿氏也叹息道："也是你会调教人，你瞧瞧香草，翠雯，都是顶机灵的孩子。我那边的丫头就没有一个能像她们的。身边没个得力的人，背地里吃了多少亏，只有自己知道！"

我也不由得感慨道："我自己倒是怎么也都罢了，唯独弘历身上不敢不留心，所用的人一概都是小心谨慎，勤勤恳恳的。说实话，生怕一不小心就步了弘曦的后尘！"

耿氏咬牙道："都是我当年太大意了，让那贱人有机可乘！"

我抚慰道："姐姐莫要气坏了身子才是。说到底，咱们又有什么法子呢？如今她刚生了儿子，正是备受恩宠的时候，就连她哥哥也是王爷手下的爱将，咱们也只能忍一时风平浪静了。姐姐也还年轻，王爷又素来喜欢姐姐，还怕以后没有儿子生么？"

耿氏叹息道："说实话，王爷有快一个月没有到我那里去了呢。这些日子王爷只在你和李氏那里歇着。"

我看着耿氏道："年氏刚出了月子，这几日怕是还不能服侍王爷，李氏为人乖觉，王爷一直对她赞不绝口，她生的儿子又是王爷的长子，只怕以后咱们都得看着李氏的脸色做人呢。"

耿氏看着我笑笑道："她再怎样也不及云妹妹你受王爷宠爱呀！"

我叹息道："妹妹我不过是空有几分姿色罢了，哪里比的上李氏八面玲珑？我果然是厉害角色，当年也就不至于小产了！"说着忍不住流下两行热泪。耿氏登时也触动了心情，哀声道："为人母着，最心痛的莫过于亲子先自己而去了！偏偏咱们做母亲的又是无可奈何，明明知道害人的是谁，偏偏拿她半点法子都没有！"

两人对泣半天，我拿起帕子擦擦泪笑道："姐姐好不容易过来这边坐，我却偏偏提起这些伤心的事情，真是该打！"

耿氏也擦擦泪起身笑道："不如咱们去看看弘历吧，我也两天没有见他了，心里还怪想的。"

我笑着携手带耿氏来到弘历的房中，奶娘见到我们忙上前来轻声道："四哥儿这会子睡着呢，两位福晋小声些，莫惊到了孩子……"

我会意地点点头，于是两人轻手轻脚地来到弘历的床前，只见他睡的正香。已经两个月大了，粉雕玉琢的一张小脸，任是什么人看了都忍不住要赞叹的。

耿氏轻笑道："这孩子还是长的像你多些……"

我微微一笑，于是拉着耿氏出来，两人这才敢大声说话。耿氏道："弘时长的也算是好看，不过比弘历却差远了，我还真的没有见过弘历这么好看的孩子呢。"

为人母者，没有比夸自己的孩儿更欣慰的事情了。虽然知道是有意奉承，却也欣欣然。两人又闲话半晌，耿氏才告辞而去。

这日夜迟迟不见胤禛回来，于是打发小路子出去探听消息，良久才回来道："王爷今天从宫里回来就一直和邬先生在书房里不知道谈什么要紧事，这会子还没有出来呢。"

我一怔，莫非朝里出了大事？心下顿时有些忐忑起来，我强压住内心的不安，转而问道："那么王爷和邬先生可用过晚饭了？"

"还没有，王爷和邬先生在议事，谁也不敢进去啊。"我点点头，于是亲自打理了几样吃食，用食盒装好，另小路子拿着，两人往书房而去。门前的侍卫见到我忙赶上前见礼道："给云福晋请安。"

我点点头道："王爷和邬先生还在里面么？"

"是的。"

"你去通禀一声，说我来了。"

那侍卫登时露出为难的神色道："王爷说，他没有传的话，任何人都不得入内……"

我微微一笑，"罢了，不用你了。"说着自己径自走上前去，提声道："王爷，云儿可以进来么？"

过了片刻，只见书房的门打开，露出胤禛疲倦的面孔，嘶哑着声音道："进来吧。"

我于是自小路子手中接过食盒，走了进去。柔声道："云儿听说王爷一直都未曾进晚饭，所以亲自下厨做了几样王爷爱吃的东西，虽然说公事繁忙，可是王爷身子也是要紧的……"

胤禛点点头道："放下吧，邬先生，一起吃一点吧。"

我于是亲自把碗筷摆好，又各自盛好一碗白米饭，自己站在一侧服侍。两人都是心事重重，无心饮食，不过胡乱吃了一些就罢了。我于是将东西收拾好，转身柔声道："云儿先告退了，王爷和邬先生也不要忙到太晚，有伤身体……"

胤禛微微一笑点头，忽然在我耳边低声道："今夜等着我……"我脸一红，抬头看看邬先生一眼，却见他旁若无人地正拿着一本书在看，羞涩顿时少了许些。我点点头，于是拿着食盒退了出去。小路子一直在外面候着，见我出来忙迎上来笑道："奴才还以为主子还要好阵子才能出来呢。不想这么快……"

我不欲在此处多说，故而也不答话，匆匆返回飞云轩。房中翠雯等人正在做着针线等我回来，见我进了门便起身道："主子回来了，先坐下喝杯茶歇歇。"

我接过茶喝了两口忽然道："嫣红，预备点参汤，今天王爷累的紧了……"

嫣红答应着问道："王爷还过来吗？"

我点点头，"怕是会晚些才过来，你先预备着就是了。"嫣红答应着去了。我看看房中还一堆小丫头站在那里等候我使唤，于是说道："你们都去歇着吧，单留紫雯翠雯香草几个服侍就够了。"于是那一群小丫头都退下。

我坐在床沿暗自揣测到底是什么事情让王爷如此大费心神呢？正想着，忽然听见香草清脆地说道："给王爷请安。"我一抬头已经看见胤禛来到跟前，依旧是那副疲惫的神态。于是拉着胤禛坐下，又吩咐上参汤。胤禛喝了一碗，精神也为之一振，然而却又长长叹息了一声。我打量着胤禛怕是有什么心事，于是挥手让众人都退下，只剩我们两人。这才在胤禛身边坐下柔声问道："到底是什么事情让王爷这样为难呢？"

胤禛凝视着我，苦苦一笑，"胤祥触怒了皇阿玛，被皇阿玛囚禁在养蜂夹道了。"

我一呆，胤祥是皇上的十三子，也是个有才干有胆当的阿哥，与胤禛虽然不是同母的兄弟，却比同母的兄弟更加的亲近，有什么差使往往也是两人一起担当。胤祥性子急躁，办事却是最雷厉风行，素有"拼命十三郎"之称的。

“十三爷虽然有些鲁莽，却也不至于敢冒犯天威吧？”

胤禛摇摇头，“你不知道我的这个十三弟，他的脾气上来哪里还顾的了那么许多？只不过，虽然他今天言语触怒了皇阿玛，却也不至于就被囚禁在那里！那哪里是阿哥能呆的地方啊！皇阿玛一向宽厚仁慈，这次居然……唉——”

“十三爷被罚难道没有人求情么？”

“怎么没有？十几个兄弟一起跪下给他求情，可是皇阿玛理都不理，还说，再有人给他求情，就一起到养蜂夹道去！这话出口，谁还敢再求情？”

我想了想，“皇上素来仁慈，或许这次这样做是别有用心也说不定呢？不说别人，就是太子爷当日犯了那么大的过错，皇上也只是把他的太子废掉，幽禁起来不是？十三爷一时言辞上的过错，皇上怎么能真的那么放在心里呢？”

胤禛点头道：“邬先生也是这样说。唉，可是我心痛啊！胤祥从小就跟我亲近，我真是不忍心他在那个鬼地方住着……”

我忽然想到一件事，于是问道：“八爷这阵子想来是没有闲着吧？”

胤禛冷笑道：“这段时间他可真是没有闲着，处处针对我和胤祥，一心找我们的错子，想塌我们的台！哼，哪里那么容易让他得逞！”

我脑中忽然灵光一闪，悠悠说道：“或许皇上是想把十三爷保护起来也说不定啊！”

胤禛一怔，“怎么讲？”

“王爷也说了，十三爷最是鲁莽急躁，八爷又是个细腻的人，难保不被八爷抓到什么把柄，只怕那时候落在十三爷身上的最明就不是犯上忤逆这么简单了，弄不好是要人头落地的。也许皇上就是担心这个，所以才顺水推舟，把十三爷关起来了也说不定不是？”

胤禛闻言徘徊了两圈，“你说的也不是没有一点道理！只是皇阿玛的心思又怎么是我们能猜的出的！我倒是担心胤祥，他平素最受不得拘束，如今却给关到那个小院子里，他怎么能受的了？”说着一跺脚道：“我最担心的还是老八，他今天弄了个女孩进去，说是服侍胤祥，可是谁知道他到底安的是什么心？万一对胤祥不利又或者……”胤禛停

住了话没有说，我知道，其实他更担心的是八爷趁着这个机会拉拢胤祥，那对胤禛才是大大的不利！只是这样的话却是万万不能出口的。

“王爷担心十三爷的安危的话，也在十三爷身边安插一个人不就行了？”

“这个人既要一等一的容貌，又要机灵忠心，云儿，你可有合适的人选没有？”

我不料胤禛又把这个问题丢给我，然而却又着实不能拒绝，只得答道：“既然王爷把这件事情分派给了云儿，云儿自当尽力。请王爷给云儿一天的时间，云儿自会把人带到！”

“好！”胤禛愁眉顿展，“有云儿你在，我真是省了许多的心力啊！”我微笑着逢迎，心中却开始盘算起来。

论起人选，紫雯本当是最合适的，容貌不说，且温柔细心，十三爷被囚禁在那样的地方，最需要的便是紫雯这样细心乖巧的丫头了，更何况紫雯心思细密，想来和八爷派去的那个丫头斗心智的话，绝不至于处了下风。只是，……只是紫雯最近心思渐渐的与我偏离，虽然平素她依然把事情打理的妥妥当当，然而她是否还有当初的那分忠心我就不能确保了。倘若放了一个不放心的人在那边，反而成了我的枷锁了。故而紫雯不能去！

嫣红的细腻体贴却也不在紫雯之下，然而论起来心机手段，只怕不是别人的对手。香草机灵有余，沉稳不足，成不了大事，小篆更不必提，何况现在又是病中。算来算去竟然只剩了翠雯一个人。然而翠雯……唉，我怎么忍心让翠雯去那样一个地方！又不知道何时才能有出头之日，倘若胤祥就这样被关了一辈子，她岂不是也要陪着他一辈子吗？翠雯与我从下一起长大，当真是情同姐妹，我不忍心让她落得如此境地啊！可是，除却翠雯我还有什么人呢？

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一夜都不曾睡好。次日一早翠雯等进来服侍，见我眼睛红红的不由得诧异道：“主子昨夜不曾睡么？怎么眼睛倒红红的……”

我看看翠雯欲言又止，于是摒退左右，心里却琢磨着该如何开口。翠雯见我一脸难色，于是道：“主子有什么为难的事情不妨说出来，奴才虽然愚钝，勉强也能出个主意不是？”

我长长叹息了一口，忽然问道："十三爷你是见过的，你觉得十三爷如何？"

翠雯一时摸不透我的意思，于是斟酌着说道："十三爷是天子贵胄，哪里论的到咱们做奴才的说三道四呢。"

"我今天既然问到了你，自然是想知道你心里确实的想法，如今就你我两人，你又何必有什么忌讳呢？但说不妨。"

翠雯闻言这才说道："十三爷往日虽然常来咱们王府，不过里面进来的却少，奴才也不过是见过那么两三回，要说为人呢，十三爷却是十分的直爽的，脾气虽然暴躁些，心肠却好。要说十四爷是儒将的话，十三爷就是一名虎将了。奴才这话也不知道说的对是不对，主子别介意。"

我心下安定了几分，于是凝视着翠雯沉声问道："倘若让你去服侍十三爷，你可愿意么？"

翠雯一惊，问道："这却是为何？难道主子用不着翠雯了么？"

我叹息道："不是我用不着你，正是因为要用你，所以才问你这话。"说着拉了翠雯在身边坐下，这才慢慢说道："你或许还不知道，十三爷触怒了皇上，如今被皇上囚禁在养蜂夹道……十三爷与咱们王爷素来亲厚，所以王爷想打发一个聪明伶俐的人进去服侍十三爷，王爷又把这个责任交给了我。我想来想去，你是最合适的人选，可是一想到养蜂夹道那个地方，我就不忍心了！那么小的一个地方，只怕还不如咱们飞云轩大，一旦进去了，轻易的再不能出来，跟坐牢没什么两样……你从小跟着我，我们两个名分是主仆，可是却情同姐妹，我实在是不忍心让你去受这个苦！所以才来问你一问，倘若你不愿意，我也绝对不会勉强你，你说怎么样呢？"

翠雯沉思了半晌于是一脸肃然地说道："主子的不忍心，翠雯心里感动的很，只是翠雯想，倘若这件事主子能找到别的人选自然也不会找翠雯，既然找到了翠雯，必然是实在没有法子了。翠雯一向蒙受主子的恩宠，尚未有机会报答，如今既然给了翠雯这个机会，翠雯又怎么能推辞呢？便是刀山火海，只要主子一声令下，翠雯也会去跳的！"

我登时热泪盈眶，一把抱住翠雯失声痛哭起来，翠雯也是抽泣个不住。良久两人才分开，我拉着翠雯的手细声地说道："你去，还得留神一个人。听说八爷也已经派了个丫头进去服侍十三爷了，你知道八

爷和咱们王爷一向不合，这个丫头只怕是大有文章。你进去以后记着别让那丫头得什么机会受到十三爷宠信。十三爷知道你是王爷的人，自然会对你十分的信任。只是十三爷脾气暴躁，难免会有些让你受委屈的时候，你就多容忍些吧。”

翠雯点头道：“奴才知道了。”

“守门的侍卫里面有个高高瘦瘦的，姓王，那是咱们王爷的人，你若什么事情，尽管偷偷告诉他，他自然会想法子把话传出来。”

我看看翠雯，诚恳地说道：“虽说我不知道十三爷会被关到什么时候，可是我相信总有被放出来的那一天。到了那一天，十三爷念在你服侍他多年的分上，绝对不会亏待了你。少不得封你个侧福晋，那你跟今天的我，就没什么分别了！”

翠雯摇头轻笑道：“翠雯命薄，不敢期望当上什么侧福晋，只要能为主子您尽点心力，翠雯今生就无憾了！”

我禁不住又是一阵心酸，“我的好翠雯……”翠雯也忍不住，于是两个人又相拥而泣。

嘱咐香草，嫣红两个人亲自为翠雯沐浴，我自己找出一件雨过天青，撒满碧绿色玉蝴蝶的簇新的褂子令人给翠雯换上，梳的齐整的把子头上簪了一串白玉兰花，又亲自为她插上一支金步摇。耳上垂着一副白玉点翠的坠子，手腕上套的是我最珍爱的一副翡翠八宝镯子。淡扫蛾眉，轻搓胭脂，红唇上只微微那么一点，登时一位风华绝代的美人出现在面前。

香草也不禁地目瞪口呆，喃喃道：“翠雯姐，原来你这样的美……”

翠雯淡淡一笑不语。我心里只觉苦涩，一回头却见紫雯站在角落里，一脸的落寞与凄凉……

我带着翠雯一路往王爷的书房走去，到了门口，就见小喜子赶忙的跑上来陪笑道：“云福晋，王爷正等着您呢，说您一到就请进去！”

我微笑着点点头，于是带着翠雯进去，门一开，胤禛就迎了上来，不待我蹲下身子行礼就扶住了我，道：“免了吧，我等你许久了。”

“劳王爷久候，云儿真是罪过。不过想来王爷见了这个人，就能原谅云儿了……”说着拉了翠雯过来，翠雯低着头柔声道：“给王爷请安。”

“抬起头来。”

于是翠雯抬起头，胤禛眼中闪过惊艳的神色，顿时恢复自如，笑道“起来吧。”于是转头对我说道：“这可是你房里的翠雯？”

“正是。”

“不想一装扮起来竟然是这样的标致，便是王爷的身份，配上这样的美人也不会委屈！”

我微微一笑，“翠雯一向聪明伶俐，且又细心大胆，让她去服侍十三爷那是再合适不过了。只是不知道要在养蜂夹道呆多久，却也苦了她了……”

胤禛叹息道：“苦的也不是她一个人，只怕胤祥更苦。她一个女儿家，平日也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我那十三弟却是天南海北的哪里没跑过？如今却囚到那么小的一个地方，可不是要闷死了他？”

我柔声道：“王爷也只好放宽心，说不定什么时候皇上气消了，也就把十三爷放出来了。”

胤禛点头道：“但愿如此！”转而道：“既然已经准备的妥当了，明天就打发她过去吧。”

我点点头道：“云儿遵命。云儿暂且告退。”说着和翠雯两个人退了出来。

次日，我亲自将翠雯送到门口，离别在即，满心都是不舍与心痛。怔怔的想说却又不知道说什么好，直过了良久才说出一句，“保重！”

翠雯含泪在我面前跪下，深深磕了一个头道：“翠雯多谢主子这些年的照料！翠雯今天走了，主子千万要保重身子，翠雯不能在主子服侍了……”说到动情之处，禁不住伏在地上痛哭。我流着泪上前扶起翠雯道：“你放心，以后自然有再见面的时候……”

翠雯点点头，于是转而对紫雯香草几个说道：“我走了，你们可要用心服侍主子，别惹主子生气……”

香草也流泪道：“你放心，咱们知道的。”

紫雯上前道："咱们两个从小一起长大，从来就没有分开过，如今你走了，就剩我一个……"说着已经是泪流满面，"只望你别忘了我，你在那边也要好好保重……"

翠雯点点头。一旁的太监上前道："云福晋，时间不早了，是不是该打发翠雯姑娘上路了？"

我点点头，含泪道："去吧。"

于是翠雯重新给我磕了头，毅然上了车，远远地依然能听到翠雯的哭声，仿佛每滴泪都淌在我心里，咸咸的，酸酸的……

==========

第 18 章

翠雯一走，飞云轩登时冷清了许多，紫雯嫣红平素都是少言寡语，小篆又抱病在家，只剩一个香草，平时虽然话多，然而见我不喜，也不敢多言。这日正在房中看书，忽然见喜儿笑着跑了进来道："主子主子，别的院儿的丫头放风筝呢，不如咱们也去吧？"

我忍不住微微一笑，当真是小孩子心性，然而看到那张稚嫩满是期盼的脸，这个"不"字就怎么也说不出口。于是含笑道："昨儿韩大娘不是还送过来几个风筝，喜欢就拿去玩。"

喜儿笑道："一个人玩多没意思！主子在屋子里呆着也是怪闷的，还是咱们一起去吧！"

我看看外面，却是秋高气爽的天气，不禁也来了兴致，于是起身道："既然这样，索性就都出去。"说着叫上紫雯，嫣红，香草，小路子一起去。香草小路子平素都是爱玩的，见我难得有兴致都喜的无有不可，颠颠地去取了几只风筝来，几个人就在院子里放了起来，一时间笑语不断。几个人玩的正是开心，不料一阵风过，我的那只风筝顿时断了线儿，直直的飞了出去。

"哎呀，风筝飞了呢！"喜儿慌忙叫道。

香草道："只怕是落到园子那边去了。"

"咱们瞧瞧去，"说着带着几个人顺着风筝飞落的方向寻来，果然落在了园子里的一个亭子上。

"这么高怎么拿下来呢？"香草皱眉道。

我回头叫小路子，“去叫两个人抬个梯子过来。”小路子答应着刚要去，就听得一个男声说道：“云福晋不必费力，让奴才去把风筝取下来。”

我顺着声音的来源望过去，原来是名侍卫，二十多岁，相貌堂堂，然而看那服色，却显然位份不高。我于是点点头，那侍卫走到亭子跟前，忽然纵身一跃，已经到了亭子上面，拿到风筝以后轻巧的翻了一个跟头已经是落到了我的面前，一连串的动作看的众人目瞪口呆。

那侍卫单膝跪在我面前，双手高高的将风筝献上，“奴才幸不辱命！”

我示意小路子将风筝接过，不禁对这侍卫大增几分好感，于是含笑道：“起来吧。”那侍卫闻言起身，侍立在一旁，犹自低着头。

我于是问道：“你叫什么名字，今年多大了？”

“回云福晋的话，奴才叫杨保才，今年24了。”

“入府几年了？”

“三年了。”

我不由得诧异，“你这样好的身手，怎么能入府这么久还没有被提拔？”

杨保才不由得苦笑，“奴才家里穷，没有银子孝敬管事的爷……”

我闻言点点头，“原来如此。”说着转身便往飞云轩走回去。香草在身边道：“真是奇怪，奴才还是头一次听说，升个小侍卫还要银子！”

我淡淡一笑，“连朝廷里想升官还要送礼呢，何况咱们王府。”心里却对这个侍卫印象深刻。

这日携着红玉小格格过来给乌喇那拉氏请安，一进房间就见年氏耿氏等人都坐在一起，像是商议什么事情似的，见我来了忙都起身招呼。我先是给乌喇那拉氏请安，乌喇那拉氏笑道：“快坐吧。”说着又拉过小格格细细的瞧了瞧，笑道：“这孩子真是越长越俊俏了。”我含笑称谢。乌喇那拉氏笑着逗了小格格半晌，这才转过头来对我说道：“你来的也巧，我们这边正有事情商量呢。”

我忙笑道：“不知道是什么事这样的要紧？”

乌喇那拉氏微笑道：“也算不得什么要紧的事情，只是我们想着如今咱们身边有不少丫头年纪也都渐渐的大了，也该放她们出去婚配才是，才刚正商量着该放谁出去呢。”

李氏抿嘴笑道：“可不是，像你身边的嫣红呀，香草呀，也都年纪不小了，我看不如这次也都一起放了出去，别耽误了人家的终身大事。”

我登时如一盆凉水浇下，心中冰凉。怎么就忘记算了这么一步？如今被她们抢了先。然而此刻却不是懊悔的时候，还要想办法迅速对策才是。于是微笑道：“怎么我和大福晋就想到一起去了呢。我这些日子也一只琢磨着这件事，只是她们都服侍我多年了，如今就算放出去，自然也要找一个好的归宿给她们，不然糊里糊涂的交给外面的那些人，可不是委屈了她们？”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你说的也在理。咱们身边的这些丫头，虽然名分上是奴才，其实比寻常人家的小姐还尊贵呢。也不好随便配了什么人，白白的糟蹋了这些丫头。”

李氏笑道：“那是自然，说起这个来，我还想跟云福晋您求个亲呢……”

我登时心中一凛，脸上却笑道：“这话是从何说起啊？”

李氏笑道：“我那边有个奴才叫李旺，他儿子今年二十三了，长的是一表人才，别看他娘老子都是奴才，他却是个从小读书的，也是因为这个耽误了亲事，好不可惜。我瞧着你房里的嫣红温柔大方，年纪也相配，所以想跟你求个情，把嫣红许配给了那小子。这样的好事，云福晋应该不会拒绝吧？”的2838023a778dfaec

我心中冷笑，好个李氏，居然打我身边丫头的主意。

乌喇那拉氏笑道：“这倒是门好亲事，云儿你说怎么样呢？”

我忙陪笑道：“按说是极好的，我心里也是一百个愿意。只是偏偏这样的不巧，王爷前些日子说起邬先生一个人没有个人照料，那小厮哪能那般体贴周到？所以让我给邬先生物色一个丫头，我昨儿刚答应了王爷把嫣红送给邬先生做妾，如今怎么好反悔呢。

李氏淡淡一笑，脸色却是冷了下来。

乌喇那拉氏也只得点头道：“这却也是没有法子的事情了。”

年氏一旁掩着嘴笑道："云福晋最会调教人了，她手底下的那几个丫头，哪个不是出类拔萃的？要我说，没有嫣红，那么香草也是好的不是？再不成不是还有小篆么？要是云福晋舍得，能把紫雯配给他，只怕兰福晋不但不会不高兴，反而要开心的笑出来呢！"

我冷笑道："紫雯是我娘家带过来的丫头，她配不配人我还能做的了主。小篆如今病中，难不成还把人强拉了过去配人么？便是香草，此刻我也不能放的。翠雯已经出去了，嫣红没几日也要过去服侍邬先生，我这边统共就剩一个香草，要是连她都放出去，我身边不是连一个顺手的丫头都没有了？"说着转头对乌喇那拉氏道："香草便是要放，只怕也要再过一阵子，等别的丫头都上手了再说。"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这个是自然，"接着又道："下面已经选上来了二十四个一等的丫头，四十八个二等的丫头，回头按着位份分给你们，也能补上放出去的丫头的数了。"

几个人都答应"是。"

乌喇那拉氏往后一靠，倚在榻上道："我这会也乏了，你们回去按着刚才咱们商议的把该放出去的丫头的东西都打点一下，明儿一早放她们出去吧。"

几个人答应着，于是起身告退。

我铁青着脸回到房中，紫雯等人不知所以然，都是面面相觑。香草大着胆子端来一杯茶轻声道："主子喝点茶顺顺气……"

我接过茶刚要喝就听得嫣红在外间低声道："主子这会子精神不好，这件事还是回头再说吧。"我听了提声道："嫣红和谁在说话？"

只见小路子躬身进来道："是奴才小路子。"

"什么事情？"

小路子看看我的神色犹疑道："也没什么事情……"

我不禁有气道："有什么话就说！什么时候你也敢瞒着我了！"

小路子扑通一声跪下哭丧着脸道："奴才不是想瞒主子，只是怕主子听了难过，所以才不敢说。"

我冷笑道："难不成我今天碰到的坏事还少了？说吧。"

小路子小心翼翼地说道："刚才小篆家里头来人了，说小篆昨天晚上过了……"

我的心如被锤头猛的砸了一下，颤声问道:“你说什么？再说一遍！”

“小篆她昨儿没了！”

我手中的茶顿时跌到地上，心一阵阵抽搐的疼。一旁的紫雯香草嫣红也都扭过身子抹着眼泪。

“我不是说，请大夫吃药不要怕花钱，就是不许耽误了她的病了么？既然病的重了怎么就没有人来回我一声？你们难道也没有一个知道的？都是死人么？”

一屋子的丫头都齐齐的跪下，一言不发。小路子磕头哭道：“她家里人说起先病的也不重，小篆自己个儿也没有当回事，日里还跟姐妹们一起玩呢，谁知道晚上就开始发起热来，家里人半夜跑出去请大夫，好不容易请来一个，却是个糊涂大夫，支支吾吾地也没说明白，胡乱开了一副药，吃了没见好，到了下半夜就不行了……”

我顿感万分悲凉，叹口气道：“都起来吧……”众人这才敢爬起来。

“赏她老子娘五十两银子，让他们把小篆好生安葬了吧！”

小路子一旁答应着是。

我抬起头看看嫣红几个道：“今儿我去大福晋那边，大福晋说你们几个年纪都已经大了，要放你们出去配小厮……”

嫣红香草闻言大惊，扑通跪下道：“奴才不愿意出去！”

我摇摇头道：“这也是王府里的规矩，我也违拗不得。只是你们跟了我这么多年了，我却也不能把你们交给他们随便配人。更何况李氏那几个人还在打你们的主意，要是你们真的落她们手里还不知道以后会成什么样子！所以李氏今天一跟我提亲就被我回绝掉了。只是嫣红你也少不得要出去了。”

嫣红流泪道：“奴才宁可服侍主子您一辈子！”

我叹息道：“别犯傻了，大福晋的话也不是没有道理，你们年纪也大了，难不成真一辈子跟着我？便是你们愿意，我也不能耽误你们的终身大事啊。我已经跟大福晋说了，让你去服侍邬先生，虽然是做妾，不过邬先生为人超凡脱俗，又博学多才，绝对不会轻贱你就是

了。你跟着邬先生，一样可以住在王府，任是什么人也不敢欺负你的。”说着转头对香草道：“你带几个人给嫣红收拾收拾。”

于是嫣红重新给我磕了个头，“奴才谢主子大恩！”

我闭上眼睛道：“去吧。”

紫雯上前为我盖上一件披风，轻声问道：“那香草呢？主子有什么安排？”

“走一步看一步吧。”我闭着眼睛回答。紫雯不敢再多问，于是退下。我忽然想起一件事情，于是唤来小路子道：“前儿个咱们遇见的那个侍卫叫什么来着？”

小路子怔了一下忙回道：“奴才记得好像是叫杨保才……”

我点头道：“对，就是这个名字。你留神帮我打听打听这个人，问明白了过来回我。”

小路子点头道：“奴才知道了。”说着退了下去。

次日一早，就见韩大娘带了一群丫头过来，见了我忙着磕头笑道：“云福晋吉祥！”

我微笑道：“起来吧，”说着看看她身后的那群丫头问道：“这就是分给我的丫头？”

韩大娘点头道：“是的，都是从底下精挑细选出来的，没有一个差的。”说着指着第一排的四个丫头道：“这四个是一等丫头，”说着对那几个丫头道：“还不给云福晋请安？”

那四个丫头忙上前齐声道：“奴才宝莲，奴才青莲，奴才翡翠，奴才春兰，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吉祥！”

我含笑点头，细细打量了一遍，几个人虽然不及紫雯等人出众，却也都清秀可人。其中宝莲青莲更觉好些，于是轻声问道：“宝莲青莲可是姐妹？”

宝莲上前道：“回云福晋的话，宝莲是姐姐，青莲是妹妹。”

我微笑着点头，暗想这个丫头却也机灵。韩大娘又指着后面两排丫头道：“这八个是二等的丫头，给云福晋请安！”

那八个齐齐的上前磕头道：“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吉祥！”

“起来吧。”

那几个丫头起身，我忽然看到一个小丫头，眉目间与香草十分的相似，于是唤她上前问道：“你叫什么名字？”的2823

那丫头脆生回道：“奴才叫香雪。”

香草一边笑道：“真是什么都逃不过主子的眼睛，这个是我的亲妹妹，今年才十四。”

我微笑道：“果然。”

韩大娘见我没有别的话于是道：“云福晋要是没有别的事情奴才这就下去了，外边还有一群丫头等着奴才去分派呢。”

我点头道：“你去吧。”韩大娘于是离去。我转头对香草道：“她们是新来的，你就教导教导她们以后该怎么做事吧。”

香草闻言喜道：“是。”我转身就到里间来躺着歇息。过了一会见喜儿跑进来弯腰笑道：“哎唷主子，可笑死我了，香草姐姐平时嘻嘻哈哈的，结果刚才给那几个丫头训话的时候，竟然是那样的厉害，跟平常一点都不一样。我给您学学啊，”说着装模作样地沉声道：“你们都是从底下选上来的，来这以前想必韩大娘她们已经教给过你们规矩了。不过有句话我还是要说一说的。咱们做奴才的第一是要忠心，第二是要用心。多听多看少说话，尤其是不能跟外边的人说不该说的话，你们可记得了。要是犯了这条规矩，任你们平素怎样的勤恳，也都没有你们的好果子吃！咱们福晋是精细人，我们几个大的也不是聋子瞎子，你们就不要指望有什么事情能瞒过我们的！这是丑话，我先说到头里。

不过你们要知道你们能被选来服侍云福晋那是你们的福气。云福晋在咱们王府那是什么身份什么地位不用我说你们也都知道。跟着咱们福晋，只要你用心服侍，日后自然少不了你们的好处！你们可记得了？”一番话学的惟妙惟肖，我不禁莞而。什么“忠心”，“用心”的话，还是当初紫雯教导她们的时候说的话，想不到这些年居然也一直记在心上，这会子倒用上来了，却也有趣。

这边正笑着，就见香草走进来说道：“回主子，该说的奴才都已经说了……”话音未落就见喜儿笑的前仰后合，香草顿感莫名，我含笑道：“喜儿才刚已经把你那边的情形说给我听了，你说的很好。”

香草红了脸道：“喜儿这个小丫头一定是背地里又取笑我了！仗着自己年纪小，福晋您宠爱她，由着性子取笑我们！”

喜儿吐了下舌头忙过去拉住香草的手娇声道：“香草姐姐别恼，喜儿给你陪不是还不行么？”

香草笑着用手指用力点了下喜儿的头，无奈地说道：“你呀——”

我看着这一大一小调笑，不禁也笑起来。笑过这才细细盘问这几个丫头哪个可用。香草想了想道：“这几个丫头都是刚过来的，底细咱们还不清楚，要说可用的，倒是奴才的妹子香雪，自然是没有什么外心的。”

我点点头，“那明天起就让香雪在里面服侍吧。她是你的妹子，你就好好教教她，以后也好接手。”

“奴才知道了，奴才替妹妹谢谢主子提拔。”

我微微点头，于是转头教喜儿写字。

==========

第 19 章

刚回到飞云轩就见小路子赶了上来，笑道：“主子可回来了呢，奴才等了半天了。”

“等我什么事情？”

小路子看看左右，我于是挥手让众人退下，小路子这才说道：“就是前几天主子让奴才打听的事情啊。”我听了不禁好笑道：“我还当什么事情，弄的这么神秘兮兮，却是这件事情，好了，说吧。”

小路子讪笑道：“那个杨保才是咱们府的包衣奴才，因为学过几年武，所以前年选进府里来当侍卫，不过他家里穷，没有钱孝敬管事的，所以虽然是侍卫却没有正经的好差使派给他。”

“他家里还有什么人？”

“就一个老子娘，身子也不大好，常年病着。”

“没有娶亲？”

“他那么穷哪里有人肯嫁给他？便是娶媳妇也要等上面配给他，没有钱便是媳妇也娶不到好的。”

“品性又如何呢？”

“品性听说是不错，奴才跟好几个人打听过了，都说这个杨保才是个重情重意的人，脾气好，人也孝顺……”

我点点头，道：“知道了。”

小路子奇怪道：“主子怎么好端端想起来这个人了？”

我叹息道：“还不是前几天的那件事情，我不把人放出去她们怎么能算完呢？既然要放，不如选个放心的人，也不糟蹋了这几个丫头。”

小路子恍然大悟道：“原来是这样……”

正说着话，忽然看见门帘那边紫色的裙子一闪而过，不由皱眉道：“什么人？”话音刚落就见紫雯微笑着进来道：“奴才是想问问晚饭用什么，谁想香草说主子在里面跟小路子说话，所以犹豫了半天，也不知道该不该进来，结果主子就叫了。”

我点头道：“随便吃什么就是了，也不必特特的来问过我，你作主就是了。”

紫雯忙答应道：“是，奴才这就去吩咐。”

我看着紫雯的背影不禁沉思起来，近来紫雯每每违逆我的意愿，不外乎是厌恶王府里的尔虞我诈，她素来宽厚和善，这原本是极好的事情，只是在这个王府里，便是自己不去争不去斗，人家也会逼着你争逼着你斗。我无意去害人，可是也不能不防着人家来害我，践踏我，可惜紫雯看不透这点。既然这样，倒也不如早点放她出去，杨保才虽然穷些，然而多赏她些嫁妆，两个人自然也能衣食无忧。更何况她是我身边的丫头，杨保才断然不敢委屈了她，以后自然也是一夫一妻。杨保才为人重情重意，紫雯更是温柔醇和，小夫妻两人想必能和和睦睦过日子吧。想到这里不觉的露出微笑来。

晚饭后，小路子打听到胤禛去了东厢福晋那边，我看看时辰知道胤禛不会再来，于是令紫雯为我更衣卸装。我却在镜中暗自打量紫雯，只见她还是穿着日间的那件紫色的褂子，更称的面如满月，腮似桃花，我叹息，论起容貌来，要数走了的翠雯第一，然而紫雯也是第一等的丫头，刘氏宋氏的容貌就万万不及她了，便是比起李氏耿氏来也绝不差的，这样的人才，偏偏出身低贱，也算是上天弄人了。

我细声细语地说道：“紫雯可还记得前些日子咱们碰到的那个侍卫？”

紫雯脸色顿时便的苍白，勉强点点头道：“是碰到一个侍卫，只是他叫什么名字，什么模样却忘记了。”

我于是说道：“他叫杨保才，长的却是一表人才。我叫人打听过了，他家里只有一个老母亲，家里虽然贫穷些，然而品性却是极好的，最是重情重意。我想把你许配给他……”话犹未完，紫雯手中的梳子就跌落在地上。只见紫雯慢慢弯下腰将梳子拾起来，声音微颤地说道“紫雯谢主子的好意，只是紫雯现在还无意嫁人……”

我拉过紫雯的手，只觉她手冰凉，不禁心中涌起怜惜之意，于是柔声道：“我也知道你并不愿意出去，你虽然是我的丫头，可是王府的规矩也不是你我能违逆的。难得杨保才是个好男人，你若是嫁给他，他一定会疼你爱你重你的，便是他家里穷也不怕，我送你一份重重的嫁妆，日后自然衣食无忧。何况杨保才如今虽然份位低，不过只要我有机会跟王爷提一声，他那样的好身手还怕王爷重用吗？”

紫雯垂下头，低声道：“容奴才再想想……”

我于是释然，微笑道：“这是一辈子的事情，再想想也好。你先回去歇着吧，这里的事情让香草做就好了。”

紫雯答应了一声，躬身退下。

次日一早，香草香雪两个人服侍我起身更衣，我四周看了一圈不见紫雯于是奇怪道：“紫雯怎么不在？”

香草忙道：“她昨夜走了困，到快四更天才睡，只怕这会子还没起来……”

我闻言点点头，道：“既然这样，今天不用她进来服侍，让她歇着吧。”

香草忙答应着。这边梳妆妥当，就见宝莲上前问道：“福晋早饭用点什么呢？”

香草道：“咱们主子爱吃清淡的，让厨房做一个冰糖燕窝粥，配几样小菜就成了。”宝莲答应着去了。一时喜儿进来，一见我就拿出一张纸递给我道：“昨儿主子教我的那首诗我已经会了，主子瞧瞧我写的可好？”

我看了看，字迹虽然幼稚，却也是一笔一划颇为工整，于是含笑点点头赞道：“不错，你哥哥要是有你这般用功就好了，我听说他跟着王爷却整日的不读书！”

喜儿低声道：“也不是一点没读，如今他也能写二十多个字了呢！”

我闻言不禁又好气又好笑，“你就是会替他说好话！”这边正说着话，忽然紫雯走了进来，只见她穿了身八成新的桃红色的褂子，底下是条撒花百褶裙。平素连胭脂都很少擦的紫雯今日却化了一个娇艳的桃花状，连我看了也不由得眼前一亮。只见紫雯上前道：“奴才起来迟了，忘主子恕罪！”

我含笑道：“不是说让你歇着的么？怎么又进来了？”

“未能赶得及给主子梳妆紫雯已经是罪过了，倘若在歇上一天，紫雯不是惭愧的无地自容么？”

我见她这样坚持也就不再多说，一时宝莲青莲将早饭摆了上来，紫雯于是亲手盛了一碗粥端上来，这边刚要吃，就听得小路子在外面高声道：“王爷吉祥！”

我忙放下碗起身，就见胤禛从门外走了进来，含笑道：“我来的可巧了，赶上吃饭。”

我忙命宝莲添一副碗筷，笑问道：“怎么耿氏没有给你备早餐么？”

胤禛笑道：“我想着两日没有看见弘历了，所以一早起来先过去瞧了瞧他，小家伙睡的正香，看着比前两天好像又大了些似的。”

我笑道：“虽说小孩子长的快，也没听说两天就长大那么些的。王爷是盼着弘历快点长大，所以才觉得好像大了似的。”

胤禛笑着坐下道：“你说的也是。”

就见紫雯亲手捧了一碗粥放在胤禛面前，轻声道：“王爷请用。”

胤禛闻得这声音娇软于是不禁抬头看了她一眼，也是微微的一怔，转头对我笑道：“看不出来这丫头换了这身衣裳倒是俏丽了许多。”

我心中忽然起疑，看了紫雯一眼淡淡说道：“王爷过奖了。”

胤禛匆忙地吃了几口便起身道："衙门里还有事情，我要赶着去。晚上再过来。"

我忙起身送胤禛出去，然后才转身仔细地打量紫雯，微微一笑道："你今天的这个妆却也娇艳，只是我记得你平素不爱胭脂水粉的，怎么今天倒转了性子？"

紫雯面不改色地答道："昨儿睡的晚，早起面目浮肿，所以化了个妆遮掩一下。"

我点点头道："看你脸色也不太好，你今天就下去歇着吧。我不叫你就不用上来！"

紫雯躬身施了个万福道："是。奴才告退。"

亲见紫雯出去，心中的阴霾顿时也消散而去。

掌灯时分，我坐在案前捧一本书静待胤禛，不觉时间已过了许久，仍不见胤禛到来，心下不禁也有几分焦虑，于是唤来小路子吩咐道："你去前面打听一下，看看王爷下来了没有？"

小路子忙答应着去了，不多时回来道："王爷这会子还在书房里批公文，只怕还要有一会子才来呢。"

我闻言略微安心，复又看起书来，谁想过又过了一个时辰却仍不见胤禛。于是又叫小路子进来道："你再去打探一下，瞧瞧王爷是还在书房呢，还是去了别人那里。"

小路子会意，于是飞奔了过去，一盏茶的功夫回来禀告道："小喜子说王爷一直在书房里没有出来，连晚饭也是在书房用的。小喜子还说，王爷说今晚事情太多不能过来了，让云福晋您早点歇着吧，不必等王爷了。"

我一怔，这事情着实出我意外，王爷平素再忙也决不会失言，怎么今日却一反常态呢。再细想日间并无开罪王爷的地方，今日这事情未免有些奇怪。正想着脑子中忽然灵光一闪，我立时叫来香草，"你去看看紫雯可在房中！"香草见我问的奇怪，虽然疑惑却也不敢多问，忙的就去了，不一会便回来，一脸的诧异道："紫雯不在房中，被衾也是整整齐齐，不知道去了哪里。"

我心顿时一沉，转头道："小路子，你去把小喜子给我叫来，说我有话问他！"小路子见我脸色不预，赶忙的去了。

过了半晌见小路子带着小喜子进来，小喜子一见我忙磕头道：“给云福晋请安，不知道云福晋这么晚叫奴才来有什么吩咐？”

我冷笑道：“你一向在王爷身边服侍，有什么事情是你不知道的？我今天为什么这会子叫你来，你难道还不知道么？”

小喜子忙磕头道：“奴才驽钝，还望云福晋明示……”

我登时大怒，用力一拍桌案，一屋子的人都吓了一跳，小喜子更是吓的打了个哆嗦。“你还跟我装糊涂？你只说今夜是不是紫雯去了书房？”

小喜子闻言大惊失色，连连磕头道：“这不关奴才的事情啊，晚上是紫雯拎了食盒子到王爷的书房，奴才还以为是云福晋您打发她去的呢，没曾想，她进去了就没再出来了……”

我脸气的煞白，转头对香草小路子道：“听见没有，这可真是我的好奴才！”说着对小喜子道：“行了，没你的事了，你回去吧。”

小喜子擦了擦额头的汗道：“奴才告退。”

一时间屋子里只剩我和香草香雪小路子三人，我越想越气，我一向视紫雯为亲信，丫头当众除了走了的翠雯数她最得到我的器重，我又诚心为她打算，只想找个好人许配给她，不想她却一心想攀高枝，竟然敢背叛我！这比当日的红玉更为可恨！

香草见状小心翼翼地端来一碗茶道：“主子请息怒……”

我手臂一挥，顿时将茶杯扫到地上，恨声道：“好一个紫雯，枉费我一番苦心！良心居然都喂了狗了！”

小路子与香草面面相觑，一时间都摸不到头脑，良久小路子才问道：“奴才不明白，紫雯怎么会背着主子做这样的事情？没道理呀！”

我冷笑道：“这要问她自己了！”说着吩咐小路子香草，“你们去紫雯的房里守着，只要她一挥来就带她来见我！”

小路子香草忙答应着去了。我顿感疲惫，心中既是恨，又是伤！恨的是紫雯居然背叛我，伤的是，这么多年的主仆情分居然就这样断送了。

已然是半夜三更，忽然听得门外一阵脚步声，接着就有小路子说道：“主子，紫雯已经带来了。”

我立时厉声道：“带她进来！”话音刚落就见小路子拉着紫雯走了进来，一进门就往地上一推，紫雯却分外倔强，踉跄了一下站住了，面无惧色地看着我。

我冷笑一声，“好啊，不过服侍了王爷一夜，便把我这个主子都不放在眼里了！”

紫雯闻言跪下一言不发。

“怎么不说话啊？”我起身走到紫雯身边，伸手抬起紫雯的面庞，只见她面带桃花，不胜娇俏。“好个美人！平日让你在我身边服侍真的是委屈了你了！”

紫雯闻言闭上眼睛，睫毛犹自扑闪，我大怒，“有胆子做没有胆子说么？还是你觉得心中有愧啊？”的f3f27a32473661

紫雯平静地说道：“紫雯不觉有愧。”

“不觉有愧？”我怒极反笑，“我这么多年来真的是看错你了！枉费我往日一直当你是我的臂膀，枉费我在你身上费的心思，便是拿去喂狗，狗也会懂的知恩图报，而不会背叛自己的主子！”

紫雯慢慢站起身来，“不错，您是主子，我是奴才。当奴才的就得任人摆布，根本就不能有自己的想法！可是我凭什么就是奴才呢？宋主，刘主，她们哪里比我强？怎么她们都当的主子我就偏偏要当奴才？无非是我出身低贱罢了。可是翠雯嫣红她们哪个不是出身低贱？怎么她们就能翻身当主子，我就要当一辈子的奴才？”

我又惊又气，“你以为翠雯嫁给十三爷是去享福的吗？你又怎么知道她受的是什么样的苦？亏你跟她从小就是好姐妹！”

“不错，她如今是受着苦，可是谁不知道十三爷到底是阿哥，只要有朝一日被赦免，翠雯她就能翻身成为侧福晋！那是何等的尊贵，何等的荣耀！便是嫣红，她虽然是嫁给邬先生做妾，可是邬先生是何等的身份，便是王爷都对他礼让三分，邬先生又没有正室的妻房，她嫁过去自然是以她为尊，哪个敢不恭敬地称呼她一声‘邬夫人’！怎么轮到我，就该我去嫁一个小侍卫！我自己是奴才不够，嫁个男人也要是奴才！我哪里不如她们？您又为何厚此薄彼呢！”

我闻言不觉悲凉，“我真没想到，我处处为你着想，一番好心居然被你当成是薄情寡意！平日看你言行，只当你处事超然，所以一心想

成全你，让你处身于是非之外，没想到一向劝我远离是非恩怨的你，居然一心要闯到是非恩怨里来！好！那我就看看你，斗不斗的过我！”

紫雯微微一笑道：“紫雯在云福晋身边也有十来年了，心机手段紫雯不是不懂的。”

我冷笑道：“好，那咱们就走着瞧！”

紫雯福了个万福，转身退下。香草面色已然惨白，“紫雯居然有这样的心思！我们平素都看错了她了！”

我挥手道：“其他人都下去，香草留下。”众人闻言都忙下去，香草上前道：“主子有什么吩咐？”

我且不答话，只是暗想，紫雯如今敢如此的有恃无恐，自然是对和我的这一仗颇有几分把握。她在我身边最久，我的事情知道的也最多，别的倒也罢了，只怕她拿十四爷做文章。想到此处不觉心中发寒，我掏出胤禛当初送我的那块玉佩，心下悱然，这块玉佩却是不能留了。然而要我亲手毁了它，却于心不忍。于是轻轻将它放入香草手中道：“把它扔到井里去吧，小心别让人发觉。”

香草一惊，看看手中的玉佩，迟疑道：“这……”

我闭上眼睛，“去吧。”

香草只得答应道：“是。”又等了一会，见我没有别的吩咐，这才退下去。我长长叹了口气，紫雯啊紫雯……

==========

第 20 章

次日胤禛入夜时分方才来到我房中，我心中有气，态度便不似往常殷勤柔顺。胤禛自知我与他赌气，于是在我身边坐下，柔声道：“怎么还生气呢？”

我转过身去，拭去眼角的泪道：“云儿怎么敢生王爷的气，只是觉得委屈。王爷从来不曾失言，接过昨天却为了一个丫头破例，难道在王爷的心里云儿连一个丫头都不如吗？”

胤禛闻言也不免几分尴尬，笑笑道：“那又怎么会呢？不过昨天确实公务繁忙，批完折子已经半夜了，怕扰了你休息，就没有再过来……”

我淡淡一笑，“以前再晚，云儿也等过的。”

胤禛被堵的说不出话来，良久才道：“你不要多心，紫雯到底不过是个丫头，就算是封她做了格格，她的身份也远不如你，你又何必如此介怀呢？”

我一怔，身子顿时如堕冰窖，“王爷要封紫雯为格格？”

胤禛点头道：“本王是有这个打算，紫雯虽然出身低贱，然而为人温柔贤淑，甚合本王的心意。她是你一手调教出来的，她被封为格格，你脸上不也光彩？”

我大怒，脸上也冰冷起来，“云儿看不出来自己有什么光彩，只怕不是光彩反而要沦为众人的笑柄呢。何况宋氏刘氏服侍王爷这么久了，也不过是被封为格格，区区一个丫头只不过被宠幸了一夜，就能跟她们平起平坐，只怕她们心里也不会服吧。家和万事兴，王爷这么做怕只怕引起无谓的争斗！”的7143d7fbadfa4693

胤禛许久不曾被人顶撞，顿时大怒，欲张口训斥，却终于忍住，跺了下脚扭身便要出去，临到门口忽然回头冷笑道：“封紫雯什么位份那是本王的事情，还论不到别人说三道四，不是有人不服气么？本王非要抬举她，格格位份太低，本王倒要封她个贵人，看有谁敢说什么！”说罢转身而去，我气的浑身颤抖，一下子跌坐在椅子上，香草大惊忙上前来扶住我，我恨的咬牙切齿，“好一个紫雯！”

香草柔声道：“王爷今天分明是过来给您陪不是的，您委屈一点子给王爷下了这个台不就好了么？现在王爷一生气，反而便宜了紫雯那个丫头！”

我冷笑道：“我受点委屈？哼，别人也就罢了，可是换做是紫雯，我咱们能咽得下这口气！你没有听到王爷说要封她做贵人么？她是什么东西，也配当贵人！

”说着高声道：“小路子进来！”

小路子闻言忙的跑了进来，“主子有什么吩咐？”

“王爷刚才出去往哪里去了？”

小路子忙回道：“瞧那方向，只怕是去了晓寒斋了……”

我冷笑道：“这个紫雯果然有些本事，只是不知道她昨夜在王爷身上下了什么功夫，竟然让王爷这么回护她！”

这边正在说话，就见宝莲进来道：“大福晋打发人过来请福晋您过去一趟，说是有事情商量。”我点点头道：“你告诉外面的人说我这就去。”宝莲听了便去传话。这边香草香雪两个人服侍我更衣，打扮妥当这才踩着花盆底往晓寒斋去。

一进屋子就见年氏耿氏李氏等人都在，已经满满坐了一屋子。见我来了宋氏刘氏红玉珊瑚忙站起来，我点了下头，径直过去给乌喇那拉氏请安，道：“云儿来迟还请大福晋恕罪。”乌喇那拉氏含笑道：“免礼，坐吧。”

耿氏忙拉我在身边坐了，一边年氏娇声笑道：“哎唷，怎么没见紫雯啊，她不是一直都跟在你身边的么？”

李氏轻笑道：“年姐姐又何必明知故问呢？如今全府上下谁不知道云妹妹身边的紫雯成了王爷的新宠啊？”

我脸色顿时铁青。刘氏也笑道：“听说紫雯昨天在王爷书房里呆了一夜呢！”

年氏道：“要说还是云福晋会调教人，先有一个红玉，如今又来一个紫雯，谁知道明天会不会又有哪个丫头麻雀变凤凰，一下子飞上枝头呢！”

宋氏笑道：“如今可好了，主子奴才一起服侍王爷，还真是肥水不留外人田呢！”乌喇那拉氏见宋氏说的不堪，于是脸一沉道：“王爷也是由得你取笑的么？”

众人于是收敛了几分。我冷笑道：“怎么宋氏你还不知道，如今紫雯可不是什么奴才了，王爷才刚说要封紫雯为贵人，论起来位份还在你们之上呢！我要是你们这会子就该好好的反省自己，自己到底什么地方做的不足不够，竟然连个丫头都比不上。”

宋氏刘氏登时脸色大变，急声道：“王爷要封紫雯为贵人？大福晋，这事可当真？”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王爷确实是这个意思。”

宋氏登时脸色一沉怒声道：“咱们服侍王爷这么多年了还不过是个格格的身份，怎么她一个丫头，不过服侍王爷了一夜就能封为贵人，王爷这么做岂不是让人心寒！”

刘氏也说道：“封她做贵人，便是我也不能服气的！”

乌喇那拉氏道：“我虽然也觉得一下子就封她做贵人是不是有点太破格了，不过既然是王爷的主意，我也不好说的太多。”

宋氏刘氏登时脸色煞白。我淡淡一笑道：“紫雯虽然是我的丫头，不过她能被封为贵人却不是沾了我什么光，说到底还是人家有本事，我看你们也不妨去和紫雯切磋切磋，说不定会有什么受益也说不定……”

乌喇那拉氏轻咳了一声，道：“紫雯被封贵人已经是定了的事情，你们大家就不要再说什么了。王爷还交代了一句，说紫雯既然是贵人，那自然要别院而居，我想着也很有道理，打算将暗香阁拨给她住，使唤的丫头婆子一应按着定例来就是了。我今天叫你们来，一来是告诉你们紫雯被封贵人的事情，二来也是想提醒你们，咱们都是服侍王爷的，定然要和和睦睦的才好，你们平时斗气拌嘴我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得过且过了。不过以后要是再闹出什么大事来，那可不是说句‘算了’就行了的，我的话你们可要记在心里。”

众人颔首答应是。

“好了，我这里没有什么事情了，你们都下去吧。”众人答应着，纷纷起身告辞。一回到飞云轩就见院子里一顿忙乱，香草见到我忙上前道：“大福晋打发人过来帮紫雯搬东西……”我点点头不再理会，径自回到房中休息。过了半晌，香雪走进来低声道：“紫雯过来给福晋辞行。”

我冷冷一笑，“叫她进来吧。”于是香雪带着紫雯进来，紫雯一见面就拜下去，“紫雯给福晋请安。”

我淡淡一笑，也不叫她起来，若无其事地打量着手指上的蔻丹，过了好半晌才慢条斯理地说道：“东西都打点好了？”

“是，紫雯这就要搬到暖香阁去了。临行前特地来谢谢福晋这么多年的栽培。”

我轻笑，“我哪里有栽培你啊，便是我自己也不曾想你能有这么一天，如今想来你定然很得意是吧，从一个丫头一下子飞上枝头变成了贵人？”

“这都是王爷的恩赐，紫雯除了王爷不敢有他想。”

“是么？你被封为贵人那自然是极好的事情，就是不知道其他的那几位格格姑娘会不会服气你啊？只怕你日后的日子也不见得能过得舒服了……”

紫雯微微一笑，“舒服不舒服紫雯自然有担当，云福晋也不必过于担心。”

我看看紫雯顿感厌恶，冷然道：“出去吧。”

紫雯磕头，起身离去。

转眼紫雯被封为贵人已经月余，胤禛自从上次与我口角之后鲜来飞云轩，我知道胤禛在等我低头，可是偏偏我却咽不这口气，执意与胤禛僵持。胤禛于是更加恼怒，知道我不喜紫雯，反而刻意地对紫雯加以宠爱，一时之间紫雯风头无人能及。

我自在房中习字，香草端着茶走进来，埋怨道：“主子您每日地习字又有什么用呢？倒不如就跟王爷低个头，两个人和好不就成了？不然您瞧紫雯每天那个得意洋洋的样子，真是可气！”

我放下笔，其实香草说的我何尝不明白，只是今日我一旦低头，日后胤禛就更加的不知忌讳，我这么做就是为了让胤禛知道有所为，有所不为。而我一直对胤禛不肯低头，只怕是内心还隐藏着对胤禛的隐约的怨恨。

香雪忽而自外面走了进来道：“大福晋那边打发人过来，说晚上在洗月厅请几位侧福晋贵人格格听戏。”

我点点头道：“知道了。”香雪于是出去回复那人。

香草笑道：“晚上去听戏也好，不然总在屋子里再闷出病来……”我心中恼怒，于是瞪了香草一眼，香草顿时停住话头，不敢再说。

晚上携着喜儿香草两个人往洗月厅听戏去，只见洗月厅对面的空地上已经搭好台子，年氏李氏耿氏等人都已经就座，见我来了，紫雯刘氏宋氏忙的站起来，我看也不看她们一眼，径自在自己的位置上坐下。又过了一会，待乌喇那拉氏到了，戏班的人才将折子递上来，于是几人随意点了几出，台子上就开始咿咿呀呀地唱将起来。喜儿最爱热闹，看的喜不自禁，香草已经是见惯了这样的场面，倒是不惊不喜的。这边唱的正热闹，忽然一眼瞥见香雪一脸急色地跑过来，找见我

立刻在我耳边低声道：“王爷身边的小喜子带着几个太监过来，说王爷落了什么东西在主子屋子里，这会子正在混翻呢！”

我大怒，立刻起身走到乌喇那拉氏那边道：“云儿觉得有些倦了，想回去休息。”乌喇那拉氏点头道：“既然这样，你就回去休息吧。”我于是转身要走就听得紫雯笑道：“怎么戏刚开场，云福晋就要走呢？”

我冷笑道：“雯贵人看来也没有把心思放在听戏上，不然咱们隔了这么远，咱们能看见我要走呢？”

紫雯顿时被我的话噎住，于是冷了粉脸转过头去。我心中焦急，于是不再理会她，一路往飞云轩飞奔而来。刚到了飞云轩门口，就见小路子赶上来低声道：“他们已经搜完了主子您的房间了，什么也没有找到……”的79

我闻言大步往里面走去，就见小顺子当院站着，一边的几个太监犹自进进出出。我冷笑道：“小顺子，你好大的胆子，居然连我的屋子都敢搜！”

小顺子见了我忙地赶上来嬉皮笑脸道：“奴才哪里有那个胆子，是王爷不见了一串佛珠，想是落到了福晋您这边，所以打发我过来找找。”

我冷笑道：“且不说王爷有多久没有来过我飞云轩，便是真的有这么一串主子落在我屋子里，只要告诉我一声，我自然帮王爷找寻出来亲自送过去，也犯不着你带着人到我屋子来搜！我进王府这么久，还没听说有过奴才到主子房间里乱搜的！”

小顺子道：“奴才这不是怕云福晋麻烦嘛？左右不过是一串珠子罢了，奴才想着找着了立刻就去王爷那边复命的……”

“你口口声声说是王爷的意思，我知道王爷今天这会子就在府里，小路子，你去王爷书房，请王爷务必到我飞云轩走一趟！”

小路子答应着飞似的去了。小顺子冷冷一笑退到一边。

过了半晌，就见王爷走了过来，再看他身边还有个旗装的女子也跟着，细看去原来是紫雯。我不由得冷笑，今天的这件事情果然是出自紫雯的谋划。我就看你怎么收场！

我迎上去，“云儿给王爷请安，深夜将王爷请来，还请王爷恕罪！”

胤禛伸出一只手扶起我道："我听小路子说了这里的情形，你受委屈了。"说着对小顺子厉声喝道："你这个狗奴才，我让你到这边来问一声，何曾让你搜屋子的！福晋的屋子也是你们奴才可以搜的！"

小顺子并着那几个太监闻言都扑通跪倒在地上，小顺子哭丧着脸道："奴才是见云福晋不在，又怕王爷急着要，这才出此下策……"

"混帐！"胤禛大怒，"来人啊，把这个眼里没有主子的奴才拿下了！"说着便有人上前将小顺子绑了起来。

紫雯忙道："王爷息怒，小顺子不过是一时糊涂，念在他服侍王爷已久的分上，就饶了他吧。"

我冷笑道："王爷开此先例，只怕以后那些奴才更加的无法无天！"

胤禛脸色铁青，"拉下去，重打一百棍子！"

紫雯又柔声道："佛珠虽然不在云福晋房中，只怕是云福晋的丫头收起来了也说不定。"

我怒道："你是我的丫头做了贼？"

紫雯微微一笑，"做没做贼现在还言之过早，总要等看过了才知道……"

"凭什么就说是我的丫头收起来了，王爷最近常到你暖香阁徘徊，便是要搜只怕头一个要搜的就是你暖香阁！"

"我的暖香阁早就找寻了一遍，原是因为没寻到才找到云福晋您这边来的。难道云福晋是怕搜出来什么不该有的东西么？"

我冷笑道："我这里的东西都是王爷所赐，又怎么会有不该有的东西？"

"既然没有，搜一搜又有何妨？"

“若是搜不出来呢？”

“紫雯任凭云福晋发落就是！”

“好！”我怒极反笑，“那我就让你们搜上一搜，果然搜不出来，你也别怪我不客气！”

紫雯也脸色铁青，一挥手道：“搜！”

我淡然一笑，转而对胤禛道：“外面天冷，王爷请里面坐着等吧。”胤禛点点头，于是几人走进房中坐下。

“给王爷雯贵人倒茶！”

香草闻言端了茶盘过来，谁知道将茶递过来的时候手却一抖，半碗茶已是洒了出来。我一惊，抬头见香草脸色雪白，心不由得一沉，暗道只怕是要糟糕！

过了一柱香的功夫，忽然见一个小太监一脸喜色的跑进来，跪在胤禛面前将一件物事呈上。碧盈盈的一块，只是轻轻一瞥已经让我眼睛刺痛，手脚也顿时变得冰凉。

胤禛接过只看了一眼，登时脸色大变，将那东西凑到我面前来，阴森森地问道：“这是什么？”

我勉强镇定了下心神，凝视着那块玉佩道：“看这雕工，倒像是宫里的物件……”

胤禛冷冷一笑，“紫雯说时我还不相信，现在证据确凿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我的手已经开始微微的发抖，却仍强制控制，“紫雯跟王爷说过什么，云儿无从猜测，只是云儿不明白王爷拿着这一块玉佩想给凌云定什么罪名？”

胤禛一把抓住我的手臂恨声道：“这块玉佩是皇阿玛亲赐给老十四的，若不是他送你的又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香雪扑通跪倒在的，痛哭道：“王爷恕罪！这块玉佩是奴才拣到的……奴才不知道是谁掉下的，只是觉得是件贵重东西，一时贪心奴才就捡起来偷偷藏了起来，奴才该死，这不关主子的事啊！请王爷明鉴！”

紫雯冷笑道：“拣到的？哼，只怕是谁交给你让你藏起来的吧！”

香草杏目圆瞪道："别人这样说也罢了，这件事雯贵人你是最清楚不过的呀！拣到的那天你不是也看到了？你还劝我说这东西只怕不是寻常人的物件，让我最好是交到上面去，是我一时贪心，昧了下来！雯贵人，这样的事情难道你忘了嘛？雯贵人，做人可不能昧着良心啊！"

胤禛闻言冷眼瞧了过去，紫雯不禁急了起来，一跺脚怒道："你少在这里混说！我劝你还是乖乖的说实话，不然谁也保不了你！"

我看着紫雯冷笑道："你不过是想把罪名栽到我头上罢了，只是你当王爷那么容易就能相信你的鬼话？倘若我真有点什么，又怎么会把这么重要的一件罪证交到一个丫头手中，便是无知无识的愚蠢夫人都不屑于犯这样的错误，更何况于我？还请王爷明察！"

胤禛且不看我，转过头去盯着香草问道："你说你是拣的，那是什么时候在哪里拣到的？"

"是正月里在花园里拣到的，奴才还记得那天，王爷在园子里的'百花厅'设宴请诸位王爷贝勒来着……"

我心中略松了口气，正月的时候胤禛确实曾经言情几位兄弟，而胤禔也正在其中。这个谎话说的虽然不不高明，却也算是有迹可寻。

胤禛慢慢踱步到香草跟前，忽然厉声道："当真？"

香草连连磕头，额头已是血肉模糊，哀声道："奴才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欺骗王爷！"

胤禛冷笑道："香草拾到玉佩，秘而不报，其心可诛！来人呀，把她拖出去，乱棍打死！"

我顿时如五雷轰顶，"王爷，香草虽然有罪，可是念在她服侍我多年的分上，王爷饶了她一条命吧！"

紫雯铁青着脸阴森森地说道："王爷开此先例，只怕以后那些奴才更加的无法无天！"这正是我方才说过的话，我不禁对紫雯怒目而视，"你和香草当初也算是情同姐妹，怎么如此冷血？"

"紫雯虽然心中也有所不忍，不过国有国法，家有家规，法大于情！"

胤禛眼中露出杀气，"拖出去！"

“是——”几人上来将香草拖了出去。只听得香草哀声高呼：“王爷饶命，王爷饶命，香草再也不敢了！王爷饶命……”忽然闻得一声凄厉的惨叫，接着惨叫之声不绝于耳，我的心如血在泣，痛的几乎不能自持，手指甲深深欠入手掌之中。

“紫雯——你这个贱人！你为了跟主子争宠，居然要黑了心陷害主子！……哈哈，看你平素温柔和善的模样……啊——其实都是在装样子！你这个心如毒蝎的贱人！……上天定然不会饶你的——”香草的怒骂声一阵阵传了进来，紫雯的脸色早已是铁青。又过了一会，香草的声音渐渐变弱终不可闻，我终于忍耐不住跪下求情道：“王爷，求王爷不要再让他们打了……”说着伏在地上失声哭了起来。

胤禛冷冷看着我，“你在给她求情？”

我抬起头，已然是泪流满面，“香草虽然有罪，也是凌云教导无方，云儿难辞其咎，王爷果真要追究，就将云儿一起发落了吧！”

胤禛神色复杂地盯着我看了半天，冷冷哼了一声，转身就走，到院子中冷然道：“停！”我忙追了出去，却见胤禛头也不回地去了。香草犹自趴在地上一动不动，我心中大恸，与香雪忙上前，轻轻扶起香草，泣道：“香草——”说着对着小路子骂道：“还不去叫殷和！”小路子答应着飞奔去了。

香草，微声道：“奴才坏了主子的事……奴才有罪……”

“你怎么这么傻啊！我不是早让你扔掉它么？”

香草嘴角微微一扯，露出一点子微笑，“是奴才存了一点……私心……奴才知道这辈子没什么福气服侍十四爷……那……玉佩到底是爷的东西……奴才不忍心扔掉……”

我心中大震，“原来你对十四爷……”

香草微笑，视线转向香雪，“以后你要替我……好好服侍主子……”

香雪痛哭道：“姐姐——”

“我不行了……主子，求你好好待我的妹子……”

我哭着拉住香草的手，勉强笑道：“说什么傻话，你会好起来的……”

“主子，求你答应我……”

“好好，我答应你，一定善待香雪……”

“那我就放心了……”说着微笑着闭上了眼睛，香雪痛哭，“姐姐——”我也是泣不成声，喊道：“殷和呢，殷和呢？怎么还没有来？”

过了一盏茶的功夫，就见殷和背着药箱匆匆奔来，见了我不及说话，忙拉过香草的手诊脉，我急切地看着他，却见他叹息了一声道：“请云福晋节哀，香草姑娘已经仙去了……”我只觉眼前一黑，身子便向后倒去，殷和忙一把扶住我，我定了定神，拉着香草的手轻声却坚定地说道：“你放心，我一定会替你报仇的！早晚有一天，我要让她血债血偿!”

==========

第 21 章

胤禛自那日起已经许久未曾踏入过我的房门，那日他虽然没有得到什么真凭实据，但我知道他心中对我已经是动了疑，昔日一片生机的飞云轩也骤然冷清萧索了起来。

我看着庭中飘落的树叶忍不住微微叹息了一声，宝莲见状上前轻声问道：“福晋可要习字？不如奴才去给福晋磨墨吧……”

我遥遥头，“闲来无事，倒是做点针线活最是能打发时间……”

宝莲喜道：“是，只是不知道福晋想做点什么？奴才好去给福晋预备东西……”

我看看外面的天道：“天快冷了，还是给弘历做件斗篷吧。”宝莲忙答应着去准备东西。不一会就取来好几匹料子并尺子，剪刀，粉块，针线等物事，把东西放下笑道：“这几匹料子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得的，质地是上好的，颜色也都鲜亮，福晋看那一块好呢？”

我看了看选了其中一块大红的缎子，宝莲道：“这个冬天在雪地里穿最是好看了……里子不如选这块黄色的，摸起来最是轻柔不过的。”说着又拿过一块紫红色的缎子递过来轻声道：“这料子做条腰带却是好的……”我看了看那块缎子，明白她的意思是要我做好了献给胤禛，以博取胤禛的欢心。

我点点头，于是量了量长短，拿起粉块划好了线，这才顺着线裁剪起来。这边刚把里子和面子裁好，青莲进来说道：“西厢福晋过来看福晋来了。”

我微微的一怔，这个时候不知道年氏过来意欲何为呢？“快请。”说着放下剪刀，直起身子，就见年氏仪态万方地走了进来，一见我笑道：“唷，妹妹可真是勤快，做起针线活来了。”

我淡淡一笑道：“左右闲着也没有什么事情，请坐。”年氏含笑坐下来，香雪端了茶上来，年氏看了一眼香雪转而问道：“这个就是香草的妹子？”

我点点头，香雪闻得提起她姐姐来，眼睛也不由得一红，于是退到一边去了。年氏叹息道：“可惜了那么机灵的一个丫头了。”

“逝者已矣，现在再说这个也无益。”

“我素来听闻紫雯那丫头温柔沉默，待人也最是宽厚不过，想不到狠起来居然到如此的地步！”

我的心顿时如针刺般疼痛起来。

“那日的事情我也有所耳闻，知道妹妹在紫雯那里吃了个暗亏，不过紫雯也没有讨到什么便宜，王爷也足足把她冷落了好几天……她又是送参汤又是送点心的，好不容易才哄的王爷回心转意，可是恩宠也大不如从前……”

我淡然一笑，打断年氏的话道：“不知道年姐姐对我说这些是什么用意呢？”

年氏笑道：“我能有什么用意呢？”说着站起来走到台案跟前，将那裁好的腰带拎起来看了看笑道：“这个只怕是给王爷做的吧？我看妹妹还是不要费这个心了，就以今时今日，妹妹便是做一百条腰带也挽不回王爷的心了……”说着拿起剪刀一剪将腰带剪断。宝莲大惊，“哎呀——”

年氏转而瞪了宝莲一眼，又对我微笑道：“说句实话，我对紫雯还真是有几分感激，要是没有她，我和你还不知道要斗到什么时候呢。现在好了，你们主仆两败俱伤，渔翁得利的人是我，至于姐姐你，还是好好的再飞云轩里修身养性吧，别再想着和谁一较高下了！”

我微笑着坐下来，“你说的不错，今日的我的确已经是一败涂地，不过即便是没有我，还有李氏耿氏可以和姐姐你一较长短，便是紫雯也不见得像你口中说的那般不中用，连我都栽在她的手里了，想来日

后姐姐你也不见得能在她手里讨到什么便宜，姐姐与其担心我的日子，不如先考虑考虑自己吧。”

年氏冷冷哼了一声，转身就走，我轻轻在椅子上坐下，香雪怒道：“这位兰福晋也未免太张狂！”

我淡然道：“咱们今时今日陷入这样的处境，如果不被人踩才叫奇怪呢。你也不必生气，以后的日子还长着呢。”

话音刚落就见青莲慌慌张张地走进来道：“雯贵人过来给福晋请安。”

我冷冷一笑，“今天还真的是热闹，就请这位雯贵人进来吧。”于是青莲打起帘子，紫雯慢慢地走了进来。已然是贵人的紫雯，装扮与已往也是大有不同，一身绫罗绸缎，头上也是插金戴银，富丽娇艳，不可方物。

“紫雯给云福晋请安。”声音也一如既往温柔动听。

我冷笑道：“凌云自问没有那个面子能劳动雯贵人过来请安，只是不知道雯贵人此来意欲何为？是想炫耀一下你今日的荣耀呢？还是想看看凌云备受冷落的凄惨呢？”

“紫雯不过是想来看看云福晋是否安好罢了，福晋您多心了。”

“那只怕让雯贵人你失望了，我身体安康精神饱满，吃的好，睡的也香……”

紫雯淡淡一笑，“这样紫雯就放心了。”

我冷笑，凑近看紫雯那艳妆下依然掩不住的灰黑的眼圈，“雯贵人只怕是夜里睡的不大好吧，不知道晚上会不会做梦呢，香草阴间只怕是十分的想念你，是不是常常去探望你啊……”

紫雯猛地倒退几步，冷然道：“云福晋想说这些来扰乱紫雯的心神么？可惜紫雯素来不信这些鬼神之说！便是香草惨死，云福晋的罪恶也远比紫雯深重！香草是为了护着你才死的！”

香雪猛地冲上去抓住紫雯的衣袖，眼中几欲喷出火来，恨声道：“我姐姐是被你害死的！要不是你，我姐姐根本不会被打死！是你害死我姐姐的！”

紫雯用力一把推开香雪，森然地忘着我，“云福晋一定是在怪我心狠手辣，可是这也是云福晋你逼我的！紫雯自从走上这条路开始就知

道，云福晋与我誓不能两存。紫雯虽然自问有几分姿色，可是也远不及云福晋你绝代风华，论起家世，云福晋你出身名门，紫雯不过是个奴才，心机手段紫雯也远不如云福晋你，紫雯若是不趁着现在王爷恩宠正浓，及时把你除掉，那么被除掉的就该是紫雯我了！我为了今天这个位置不惜被众人唾骂，不惜与自己的姐妹反目成仇，这是何等的代价，我又怎么能失败呢？云福晋要怪就怪自己吧，谁让你有了把柄在我手里？云福晋若是有自知之明的话，就安心的在飞云轩静养，不要跑到王爷面前惹王爷讨厌，今时今日王爷再也不想见到云福晋你了！”

我忍不住轻笑，“天底下最卑鄙无耻的事情也能被你说的如此的冠冕堂皇，便是凌云也不能不说声佩服！不过凌云自己此时虽然不能把你雯贵人怎么样，可是雯贵人别忘了，王府里不只有凌云一个人，雯贵人还是把心思放在其他人身上的好，难道雯贵人你不知道现在你已经成为众矢之的，人人除之而后快吗？”

紫雯冷笑，“这个就不劳云福晋您操心了，紫雯既然敢做自然也有紫雯的手段，云福晋还是管好你自己吧。紫雯告退，还请云福晋多加保重。”

我微笑，“飞云轩离暗香阁距离不近，无事就不必过来请安了。你这张面孔在我看来也不过是徒然生厌罢了！”

紫雯脸色陡然变黑，冷笑一声转而退下。

我转身慢慢走到桌案前，看着那被剪断的腰带不由得苦笑一下，宝莲柔声道：“那边还有剩下的料子，主子重新裁一条就是了。”

我摇摇头道：“算了，剪了也好，”我微微叹息一声，其实我又何尝想做这条腰带，胤禛的冷血薄情着实让人心寒，香草的惨死让我着实不能不对他心生怨恨。唉，香草！

小路子打量着我的神色，上前道：“主子，不如咱们去院子里转转散散心也好。”我点点头，于是扶着他的手臂走了出去。

秋风有几分萧索，独独好秋厅那边栽了一片菊花，开得分外的艳丽夺目，忍不住就走了过去，近前却看到早已有了一个人站在那里，不是邬先生却是谁？

“先生……”

邬先生闻言转过头来，“云儿。”

一时间万语千言都哽在咽喉一句也说不出来，眼睛一酸，泪已流下。

邬先生拿出一方丝帕递过来，柔声道：“莫哭，我知道你又受了委屈。”

我摇摇头，“我自己也没有什么，只是连累了香草白白葬送了一条性命……”

“人各有命，那也是无可奈何。香草至死也不忘回护于你，你也莫要辜负了她的一片苦心。”

我点点头，“这次是我失于算计才让紫雯有机可乘。”

“你该想想怎样弥补才是。”

我抬起头凝视着邬先生低声道：“这件事情还需先生助我。”

邬先生断然道：“只要我力所能及，你但讲不妨。”

“年前十四爷照例是要回京述职的，届时希望邬先生能带句话给十四爷。就说‘十四爷去年正月的时候只怕是把皇上赏赐的玉佩遗落在园子里了’……”话音刚落就见邬先生身子微微的一震，神情复杂地看着我，终于微微叹息了一声点头道：“你放心。我定然能在王爷见到十四爷之前把话带到。”

我躬身施礼深谢道：“多谢先生。”

邬先生转身道：“近来你我还是不要见面的好，以免王爷生疑。”

“是，云儿知道。”

邬先生于是头也不回的离去。小路子见邬先生走的远了，这才低声问道：“不过是传话的事情，何必巴巴地麻烦邬先生，交代给奴才一声也就是了。”

我淡淡看他一眼道：“你懂什么，现在不但是我，只怕连我身边的这些丫头太监也被王爷的人监视起来了，只要你一出这个王府立时就有人跟着，还能办成什么事情？只怕反而被王爷抓到口实！邬先生心思缜密，自然能不动声色地办到万无一失。”

小路子连连点头，“到底是主子想的周到。”

我又道：“这几个月便是你们也要尽量少走动，别招人口舌。”

“是！”说罢两人转身回飞云轩。

这日一早，照例去乌喇那拉氏那边去请安，一番寒暄之后就见红玉陪笑道：“大福晋，红玉有个不情之请，还请大福晋恩准。”

乌喇那拉氏闻言扬了扬眉，“什么事情，说吧。”

红玉瞥了我一眼笑道：“其实这件事红玉琢磨很久了，只是一直没有机会说出来。大福晋也知道，小格格自从生下来一直都是由云福晋照料，不过如今云福晋有了弘历，两个孩子只怕也照看不过来，所以红玉想着不如还是把小格格交给红玉自己来照看，只要云福晋也省了好多事，更能一心照顾弘历不是？”的db8e1af0

紫雯闻言含笑道：“红玉说的也有道理，何况红玉是小格格的亲额娘，交给她照看也没有什么不放心的。”红玉闻言感激地看了紫雯一眼，紫雯颔首微微一笑。

乌喇那拉氏转而问我：“你看如何呢？”

我淡淡一笑，“自来王府的规矩就是格格贝勒都由福晋侧福晋亲自教养，没有说因为自己也有了孩子就把小格格交给奴才去教养的，大福晋您说呢？”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对红玉说道：“你的心意我明白，不过王府有王府的规矩，这件事以后就不必再提了。何况云福晋出身名门，又是知书达理，小格格交给她教养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红玉眼睛微微的一红，然而却也不敢再多说，只得点头称是。我心中暗自冷笑，以为我失势了就能为所欲为，那真是打错了算盘！她们想的也未免太简单了！

乌喇那拉氏道：“我这里没事情了，你们且回去吧。”众人闻言忙起身，乌喇那拉氏忽道：“云儿慢走一步，我还有话说。”我只得站住，其他人寒暄了几句都去了。一时间房内只剩我与乌喇那拉氏两人，就见乌喇那拉氏含笑道：“你坐吧。”我于是在乌喇那拉氏身边坐下。乌喇那拉氏这才慢慢说道：“这几日发生了好多事情，王爷对你只怕也有诸多的误解，我知道你也有很多的委屈，不过所谓‘日久见人心’，日后王爷自然有一天能与你冰释前嫌，你也不必太过于介怀了。”

我淡淡一笑，“大福晋过虑了，云儿也是经过些波折的，眼下虽然王爷对云儿有些误解，不过相信云儿的一片真心自然能守得云开见日明的。”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你能这样想就好了，我知道你一向最是懂事，说起来，这次是王爷有失检点对你不住。”

“云儿不敢对王爷心生不满，说到底王爷宠幸哪一个是王爷自己的事情，哪里能容得云儿多嘴呢？”

乌喇那拉氏叹息道：“唉——咱们做女人的便是这样，总有许多的无可奈何。”

我站起身道：“多谢大福晋垂怜，云儿感激不尽！”

乌喇那拉氏含笑道：“一家子人何必这么客气。好了，你也累了，回去歇着吧。”

“是，云儿告退。”说着躬身退出，一出门长长呼了一口气，回过头看晓寒斋的那扇门，乌喇那拉氏不愧是大福晋，并没有因为我失宠而对我落井下石，反而多加维护，确实如胤禛口中所说正直宽厚。

回到飞云轩就见香雪上前道：“宁福晋打发人过来请福晋那边府里去听戏呢。”我心中一沉，“人在哪里呢？”

“里面候着呢。”

“请过来吧。”于是香雪引着人过来，是前次见过的周嬷嬷。见她笑着上前磕头道：“奴才给云福晋请安！”

我含笑道：“起来吧，你们福晋好？”

周嬷嬷陪笑道：“好，只是十分想念云福晋，这次打发我过来一是来给云福晋问安，二是来请云福晋那边去听戏，我们福晋说知道云福晋杂务繁多，不过偶尔也要调剂调剂，务必请您赏光呢。”

我笑道：“我是十分的想去的，不过算命的先生说我这几个月星宿不利，最忌出门，也只好辜负你们福晋的一片好意了，你回去跟你们福晋说，等过了这阵子，我回请你们福晋就是，到时候随她喜欢哪个戏班子就叫哪个戏班子。”

周嬷嬷只得点头道：“既然这样，我就回去复命了。”

我点点头，于是叫香雪拿钱打赏她，她千恩万谢地去了。

（大家的意见我有看，多谢大家这么喜欢凌妃。李氏一直八面玲珑，这次出现的确实不太明智，想了想，还是把坏人让给年氏做吧，所以把这章前面的李氏改成年氏，希望能更加的顺理成章一些。最近两个工作太忙，更新的比较少，对不住，好在周日休息，可以多更新点。）

==========

第 22 章

转眼秋去冬来，日子便是这样波澜不惊地渡过，虽然年氏时不时便来聒噪一下，然而在乌喇那拉氏的眼皮子底下，她虽然张狂却也不敢任性而为。宋氏刘氏等人见我失宠，自然也是随风倒，不似往日一般殷勤奉承，转而绝足于飞云轩。人情冷暖，我早就是再清楚不过的了，奇怪的却是耿氏，众人不是落井下石便是冷然相对，独独耿氏态度确是依然既往，殷勤和善，时常来探望，更有温言软语慰问体贴，我虽不轻信于人，日子久了也不免心中有几分暖意。至于紫雯，胤禛待她不薄，虽不及待李氏亲厚，较之刘氏宋氏等人那是要得宠的多了。

这日早早的便起身，透过窗子一看，原来下了一夜的雪，飞云轩已然是冰雪世界。我忍不住披了一件斗篷便往外面走了出来，迎面一个丫头走了过来笑道：“福晋怎么这么早就起来了？刚下了雪，外面天可冷呢。”

我微笑摇头道：“不妨事，难得下这场雪，却也有趣。”我在院中漫步，不禁微叹，“可惜少了几树梅花，不然却也是一番美景。”

宝莲不语，就在此时只见青莲提着一壶水走了过来。宝莲忙迎上去埋怨道：“让你去打热水怎么去了这么久？敢情是半路上玩去了！”

青莲连声叫屈道：“我哪里玩了！不说还好，说起来真真是可气！我去厨房打水，结果别的房的丫头也都去了，那厨房的婆子好不过分，我等了半天，她烧好了的水先给别人！我跟她理论，结果白挨了一顿数落！气死人了！”

宝莲接过水道：“算了，别跟她们计较了。”

“怎么能不计较，别的人也就罢了，最可气的是连刘主儿那些位份不如咱们福晋的人的丫头也都那么张狂，硬生生的把到手的水给抢走

了，还说什么反正王爷也不来咱们飞云轩，主子也不用着急洗漱……”话语未落就被宝莲打断，“主子面前少混说！还不去倒水给福晋盥洗？”

我看看青莲道：“既然水难打，以后也不必跑去厨房，咱们飞云轩后面有小厨房，以后自己烧水用，也省的大冷天跑那么远的路……”说着慢步走回房间。不多时便看到香雪进来道：“那些奴才太不成样子了，主子干脆禀明大福晋，让大福晋好好教训教训她们，省得她们一个个张狂的过了头，连个尊卑都不分！”

我淡然一笑，“人得势的时候被众人捧着，失势的时候自然也会被众人踩，原本也没有什么奇怪。何况现在也不是认真和她们较真的时候，能忍则忍吧。”

香雪神色顿时黯然，“不知道还要忍到什么时候……”

“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我们有的是时间，还有什么不能等的呢？”

香雪点点头，于是服侍我盥洗。一时盥洗罢，随意吃点早点，闲来无事于是找出一本书来看，众人见我看书，于是都退了下去，只留下香雪一人在门口随时听传唤。也不知过了多久，只觉得脖子微微的有些酸痛，于是站起身来想到外面走走，香雪见状忙要跟上来，我摇头道：“不必了，我就在跟前转转。”于是一人从后门往外面走去，路过一间屋子，忽然听得里面说话的声音，略一留神，已然知道是青莲宝莲两个人在说话，于是便慢下了脚步。只听里面青莲说道：“这样受气的日子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是尽头！以前刚分到这里来的时候都说是天大的福气，结果没有风光几天就阴沟里翻了船，现在随便一个什么人就敢来欺负咱们，真是气死了！”

宝莲悠然道：“这也没有什么好气的，个人有个人的命，咱们既然跟了云福晋，无论是享福也好受苦也好，都是咱们的命，也没有什么可以埋怨的。”

“怎么前儿雯贵人问你愿不愿意跟她你反而说不愿意呢？现在雯贵人得宠的很，连那几位侧福晋都得让她三分呢。”

我闻言心中一凛，原来紫雯已经把功夫做到我身边的丫头身上了。幸而我早已有所防范，不然难免什么时候又吃暗亏。

“咱们做奴才的其实跟做臣子的是一个道理，跟了什么主子就只能对他一个人尽忠。倘若弃了原来的主子，跟了新主子那就是变了节，凭你别的做的再好，也终会被人瞧不起，便是你的新主子也不见得就能信任你，重用你。”

青莲嗤地笑了一声，“可也有很多明臣背叛了自己的主子，投降敌人了不是？还不是一样的青史留名？”

“其实哪里是他们想背弃自己的主子，大多是主子无能残暴，忠奸不分，把自己的臣子逼到那个分上的！可你想想，云福晋有什么不好呢？虽然咱们没有受云福晋多大的恩惠，可至少也没有被作践过不是？你想想从小跟咱们一起长大的小兰，她跟了年福晋，只不过是因为不小心打碎了一支花瓶就被打得半死，比起她来，咱们已经算好的了。虽说奴才不说主子的不是，可是雯贵人爬到今天这个地位，说到底也不太光彩，咱们跟了她又能有什么好处呢？做人可不能紧看着眼前呀！”

青莲闻言不语。

我听到这里，也不禁对宝莲这个丫头刮目相看。暗中点点头，于是悄然离去。

这日正在房中做弘历的斗篷，即将完毕，忽然小路子进来，上前低声道：“邬先生让奴才转告云福晋，十四爷已经奉旨入京，不日即到，邬先生已经把话带给了十四爷，请云福晋放心。”

我闻言不动声色，仍然是将最后一针缝好，拿小银剪刀剪断线头，这才抬起头来对小路子微微一笑道：“很好。”

小路子也只是微笑，不再多话。

又过两日，我静静坐在房中，不看书也不刺绣，只是静静地坐在榻上，我知道此刻胤禛正在后厅宴请胤禔，为兄弟接风洗尘是假，验证我与胤禔是否有染才是真。虽然知道邬先生已经将话带给胤禔，然而却仍免不了一阵阵的焦心。

天色渐晚，已然是掌灯时分，香雪点燃室内灯烛便带着众丫头退下，整个房中只剩我与小路子两人。又过了半个钟头，我听到一阵轻微的脚步声传来，紧接着一个少年低声道，“小卫子给云福晋请安。”

一抹微笑浮现在我脸庞，我微笑道：“进来吧。”

于是门帘被掀起来，李卫出现在我面前。多日不见，竟然又长了好些，只是仍是嬉皮笑脸的一副模样，见了我先是打了个千儿，“云福晋吉祥。”

“起来吧。”的a9

李卫起身，这才开始禀告。“王爷跟十四爷席间一句军务朝政都没有说，就是唠闲磕儿。后来王爷问道十四爷怎么没有带皇上赐给的那块玉佩，十四爷就说，丢了好久了，一直也没有寻到。王爷就问什么时候丢的？十四爷说正月回要青海的时候就发现没了，暗中寻了许久也没有寻到。因为是皇上御赐的东西，丢了是大不敬，怕皇上怪罪，所以也不敢声张。然后又反问王爷怎么想起来问这个，王爷就拿出那块玉佩问丢的是不是这一块。十四爷接过来一看就惊奇地问王爷是从哪里得到的。王爷笑了笑说，这个你就别管了，以后好生收着，可别再丢了。十四爷就把玉佩收了起来，后来两位爷又聊起别的来。”

我点头微笑道：“很好，”说着自袖中拿出一只金裸子，“这个赏你了。”

李卫却不去接，嘻嘻一笑道：“奴才给主子办事怎么敢讨赏，要是主子真的要赏奴才，不如让喜儿帮奴才抄二十篇字，我前儿求她她却不肯，说让我自个儿写。我那字写出来像虫子爬，王爷看了定然要大大的生气，还请主子帮个忙儿，让奴才过了王爷的这关才好……”

我忍不住笑起来，“你处处都精明，就是不肯学习。罢了，这次就让喜儿帮你，下次可不许了。你将来跟着王爷办事，少不得有个一官半职的，不会写字哪成啊！”

李卫嘿嘿一笑，磕了个头道：“奴才谢主子！”

“行了，我这里没事了。你回去吧。”

李卫闻言于是退下。我转头看着小路子，两个人都是一脸笑容。

我慢慢点燃一盏灯，看着那火苗在灯罩内跳跃，嘴角忍不住挂上一丝笑意。宝莲走上前来轻声道：“夜已经深了，不如早点休息吧……”

我摇摇头，走到窗边，外面是星星点点的灯火，嘴角不由得流露出一丝的微笑，“暖香阁这会子只怕也有人睡不着呢。”

这时候门帘轻轻的被挑起，小路子自外面走了进来，打了个千儿回禀道：“王爷今夜去了兰福晋那边……”

我微微一笑，转而对宝莲说，“夜深了，真的该睡了。”

次日一早刚起身，就看见小喜子带着几个太监端着好几个用红绸子覆着的盘子走了进来。一见我，忙陪笑磕头道：“奴才小喜子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吉祥。”

我淡淡说道：“起来吧。”

小喜子一挥手，那几个太监把红绸子掀去，琳琅满目都是珍宝绸缎。小喜子笑道：“这都是王爷赏给云福晋您的，云福晋瞧瞧可喜欢？”

我微微一笑，“凌云谢王爷赏赐。”

小喜子看看我，小心问道：“云福晋不亲自去王爷那边谢赏吗？”

我撩一撩耳边的发丝道：“凌云虽有心亲自去谢赏，奈何今日身子不适，还请喜公公你代劳了。”

小喜子只得答应，“既然这样还请云福晋好生休息。奴才先行告退。”见小喜子等人离去，香雪这才疑问道：“王爷赏赐了这么多的东西分明是跟福晋您示好，怎么福晋反而把到手的机会就这样丢了呢？”

我淡淡一笑，“男人啊，得寸就会进尺。如果这么容易就服软，他日后只会更加的变本加厉，不把我的感受放在眼里。这不是丢掉机会，而是谋取更好的机会！”

香草将信将疑地看着不再多问。不多时就见小喜子又跑了来，这次脸上的笑容堆的更多更浓，“云福晋，王爷听说云福晋身子不适，本来立刻要赶来探望福晋的，只可惜皇上下旨让王爷即刻进宫，所以只能等王爷回来以后再亲自来探望了。”

我微笑着点点头，“有劳喜公公了，”说着转头看了一眼香雪，香雪会意，立刻取来二两银子，塞到小喜子手中，“这钱是福晋赏你的，收下吧。”

小喜子笑道：“多谢云福晋，以后还请云福晋多加照拂！”

我微笑“喜公公客气了。”

于是小喜子施礼退下。香雪一脸喜色地望着我，“果然是主子高明！”我笑而不答。

然而夜已深沉，却仍不见胤禛的影子，我心中也开始隐隐觉得不安起来，于是唤来小路子，“你去看看，王爷从宫里回来没有。”小路子答应着去了，过了半晌回来笑道：“王爷刚回来，这会子在书房呢，想来一会就会过来的，主子不必担心。”

我这才释然，于是安然坐下，顺手拿过一本书来，正看着，忽然听闻外面一片喧嚣，不由得一惊，“小路子，外面出了什么事，怎么这样吵闹？”

不一会小路子跑了进来，脸色灰白，哆嗦着嘴唇道：“王爷书房发现了刺客！这会子府里的侍卫正在搜查呢！”

我大惊，“王爷呢？王爷可安好？”

小路子摇摇头，面色依旧苍白。我猛然起身便往外走去，小路子一把抓住我的袖子，“主子，外面危险的很，千万不能出去啊。”

我怒道：“放手！”小路子闻言缩回手，我转身大步走了出去，小路子忙追了上来，我忍不住心中一暖，“你不怕吗？”

“怕，可是奴才不能让主子一个人涉险。”

我点点头，扶着小路子的手臂快速往书房走去。一路上到处都是侍卫，我的心也变得慌乱起来，胤禛是生是死？我仿佛又回到了几年前闻言胤禛遇刺的时候，手里全都是冷汗。这条通往书房的路也仿佛格外的遥远，腿也开始变得酸麻，终于来到书房门口，门口的侍卫见到我都是吃了一惊，上前施礼道：“参见云福晋……”

我心略略平安，胤禛应该没有大碍，不然这几名侍卫不会如此镇定自如。“王爷呢？可受伤了没有？”

“王爷就在书房里面，不过是受了点惊，没有什么大碍，倒是雯贵人受了伤，里面殷大夫正在给雯贵人诊治。”

我一怔，心顿觉一沉，“怎么雯贵人也在？”

“是，雯贵人晚上过来给王爷请安，谁知道有刺客闯入，幸亏雯贵人上前为王爷挡了一剑，不然后果不堪设想，也因为如此，雯贵人肩头受了伤……”

我摆摆手示意他不必再说，于是走上前去，轻轻推开书房的房门，胤禛正在里面，听闻声音猛一回头，见是我这才放松下来，皱眉道：“这会子这么乱，你怎么跑了过来？万一遇到刺客如何是好？”

“云儿担忧王爷的安危，所以犯险前来，还请王爷不要怪罪。”

“你是担心本王，本王又怎么会怪罪你。”说着转头去看紫雯，我也顺着望了过去，只见紫雯坐在椅子上，面色苍白没有半点血色，肩头一片血红，殷和正在小心为她包扎。再看胤禛的神色，满脸都是担忧，心不由的灰了半截。于是躬身道：“既然王爷无碍，那云儿就回去了。云儿告退。”说着便要退下，胤禛忙拉住我的衣袖，柔声道：“既然来了怎么又回去呢？”

我看看紫雯，淡淡一笑道：“雯贵人身受重伤，王爷此刻心中除却雯贵人已没有他念，云儿留在此处不过是多余罢了，请容许云儿告退。”

胤禛脸色一沉，“紫雯为了本王而受伤，本王又怎可弃她于不顾！”说着又柔声对我说道：“我知道你与紫雯有诸多误解，看在本王的面子上，不如尽释前嫌，重归于好吧。”

紫雯闻言睁开一双美目，微声道：“紫雯自问多有亏对于云福晋的地方，还请云福晋念在往日的情分上，原谅了紫雯吧。”

我心中大恨，冷冷一笑，轻声道：“云儿也想与雯贵人重归于好，只可惜阴间的香草不能答应！”

胤禛大怒，“你是在怨恨本王吗？”

我看了一眼胤禛，不由得悠悠长叹了一口气，转而而去，身后是胤禛暴怒的声音。小路子小心翼翼地扶着我，“主子……”

我苦笑，“紫雯真的是占尽先机，我，输了……”

“主子……”

我慢慢往飞云轩走去，夜风凄凉，吹在面上冰冷一片，摸上去原来是泪……

==========

第 23 章

大年初一，按照常例众人都要进宫去给皇上德妃请安，然而失宠的侧福晋却可以不在其例。借口总会有许多种，无论说哪一种都不会有人深究。胤禔常年驻军在外，能光明正大的见到他的，大概也只有这一天，也正因为如此，此时此刻我才更加的不能见他。胤禛敏感多

疑，胤禔又是真性情的人，只怕难保不被胤禛发现点蛛丝马迹，那时候不单是我，连弘历也要受到牵连，我绝对不能冒这个险。

天益发的冷了起来，呼一口气都能看到一缕白雾。宝莲提着一篮炭走了进来，一边用银签子夹起炭往火盆里放，一边笑道：“这是东厢福晋打发人送来的银炭，比咱们用的那个要少许多烟，福晋晚上也就能睡的香了……”

我淡淡一笑，这银炭往年是飞云轩必备的，如今却落得要耿氏相送了。新添了炭火，房中也顿时暖和了起来，宝莲放下银签子，看了看我迟疑地说道：“有一件事情，奴才不知道当说不当说……”

我拨了拨手炉中的炭道：“说吧。”

“奴才听说殷和如今颇受雯贵人的重用……”

我闻言淡然一笑，“那也不奇怪，我与他说到底也没有什么恩惠，他能攀到高枝也无有不可。”

小路子愤然道：“可当初主子那般器重他，结果如今连他……”

“行了别说了！”

小路子话未说完已被我打断，小路子见我面色不善于是不敢再提。我转过一边，低头沉思。我与殷和相交不深，然而以我看来殷和并不是这样见风转舵的人，不过他昔日是我的人，如今紫雯当道，要想在王府中生存下去除了仰人鼻息，又能如何？正在思量，香雪进来道：“门外有个姓王的侍卫求见福晋。”的7f5d04d1

我一怔，姓王的？“他是什么模样？”

“高高瘦瘦的，穿着便服，不过他身上带着这个牌子。”说着递过来一块牌子，我一看，确是皇宫侍卫的腰牌，顿时一惊，难道是翠雯出了什么事情，忙道：“快叫他进来。”于是香雪去传话，这边宝莲请我到珠链后坐下，然后带着众人退下，房中只剩我与小路子两人。一会香雪带着人走了进来，那人对着珠链跪下，“奴才王富贵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吉祥！”

“起来吧，”我打量了下他，“你有什么事情要见我呢？”

那人看了看左右，我于是笑道：“这都是我的心腹，有什么话但讲不妨。”

那人这才说道：“奴才是服侍十三爷的人，翠雯姑娘有件事情让奴才来禀告云福晋。”

我一惊，果然是翠雯出了事情。“翠雯怎么了？”

“翠雯姑娘日前生了一位小贝勒……”

我闻言不禁又惊又喜，“翠雯生了个儿子？这真是天大的好事！”

“是，翠雯姑娘福大命大，母子平安。不过……”

“不过什么？”

“想必云福晋也知道，小贝勒不能留在养蜂夹道，所以难免要被送往十三王爷的府邸，只是小贝勒没有亲母照料，翠雯姑娘担心小贝勒不能长成，所以让奴才来求云福晋收留并代为抚养小贝勒。”

我心中早已被喜悦所充满，听闻这些顿时想到王府的险恶，这个孩子确实不能送到十三爷府中。只是代为抚养须有皇命，这非得胤禛跟皇上求情不可，而我此刻与胤禛又……想到此处于是问道：“你来这里想来已经见过王爷了，王爷怎么说？”

那侍卫迟疑了一下回道：“王爷说这事情并不合规矩……别的倒也没有说什么。”

我不禁叹息了一声，胤禛是既想着有一天十三爷胤祥被放出来以后能够为己所用，又不愿意为十三爷出头以免被皇上猜忌迁怒，如此为人实在让人心寒！

“你且回去吧，这件事我自会筹谋，你转告翠雯让她不必忧心！”

“奴才遵命。”

“下去吧。”那侍卫磕了个头于是躬身退出。我想了片刻，转头对小路子说道：“你跟我往雅苑走一遭去。”小路子忙答应着，于是搀扶着我一路往雅苑走来。

“邬先生在么？”

话音刚落门“嘎吱”一声被推开，嫣红笑着走了出来，深深福了一个万福，“奴才给主子请安。”

我微笑着搀起她问道：“邬先生可在？”

“在呢，主子里面坐。”于是引着我走进房间，只见邬先生正在桌旁坐着，见我进来笑着起身道：“当真是稀客，请坐请坐。”

我含笑坐下，“多日不见先生又清减了许多，想来日夜辛劳的很了。”

邬先生摇头微笑，转而对嫣红说道：“泡一壶好茶过来，再把你今天做的新鲜的点心端来请云福晋尝尝。”嫣红会意于是退下。邬先生这才敛去笑容问道：“你今日前来定然是有事情找我商量了。”

我点点头，“这次是为着翠雯。”

邬先生道：“我也听说翠雯日前生了一个儿子，是福是祸如今却也难说……”

“我来找先生就是为了变祸为福，为翠雯解去后顾之忧。”

“你且说说看。”

“翠雯有心由我代为抚养那孩子，只是王爷不愿为此事出头，还须先生从中说服。”

“十三爷是有罪之身，王爷是怕替他出头惹来皇上不满啊。”

“依云儿看，皇上不见得是对十三爷真的动怒，也许囚禁是一种保护十三爷的法子也说不定……王爷若是代为请命，皇上应该不会动怒，也许反而会觉得王爷兄弟情深呢。”

邬先生点点头，“你放心，我定然去劝说王爷，把那孩子接来就是！”

我站起身来，深深施了一个礼道：“如此云儿就代翠雯多谢先生了。”

邬先生扶住我，叹息道：“你自己尚且自顾不暇，却还要为别人筹谋，却也难为了你了。”

我苦笑无语。

“依我平素观察，王爷对你并没有真心动怒，反而时常私下询问你的情况，言语之间诸多关怀，倘若你让一步，王爷定然对你钟爱如初……”

我摇摇头，“云儿不是不能让步低头，只是云儿誓不能与紫雯两存！既然此刻云儿不能剪除紫雯，那也只有韬光养晦，以待来日了。”

邬先生叹息道：“唉，你还是那么固执。”

我微微一笑，“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于是两人停住这个话题不说，邬先生向内室道：“嫣红，茶可泡好了？”

嫣红端着茶盘过来笑道：“已经备好了，福晋尝尝，这是您最爱吃的百合糕，还是热的呢。”我含笑拈起一块咬了一口，果然香甜可口，笑道：“嫣红手艺真是大有进益了……”三人喝茶吃着点心，其乐融融。的8f7d80

这日正在房中逗弄弘历玩耍，忽然香雪过来说道：“那边大福晋有请。”我点点头，将弘历递给奶娘，转身带着香雪往晓寒斋走去。刚到门口就听得一阵婴孩的哭声，我一怔，随即心中一颤，泪也险些落了下来，我定了定神走了进去，就见乌喇那拉氏怀中抱着一个孩子，正哭闹个不停。旁边站的人却是胤禛，见到我目光也变得柔和起来。我微微垂下头，躬身拜道：“云儿给王爷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笑道：“起来吧，你快过来瞧瞧，这个是十三爷跟翠雯的孩子呢。”

我抑制住心中的激动，慢慢走过去，那孩子出生不久，仍是微微泛红的肌肤，虽然清秀异常，却也瘦小的可怜，想来是翠雯在养蜂夹道幽禁的日子未曾能够好好补养的缘故。我伸手自乌喇那拉氏怀中接过孩子，说来也奇怪，那孩子到了我手中立刻停止了哭泣，乌喇那拉氏不禁又惊又喜，“你跟这孩子果然有缘分呢！”

胤禛看着我，轻声道：“既然这孩子跟你有缘分，那就由你来抚养吧。”

我抬头看了看胤禛，他目中是近日来少有的温柔。我抱着孩子屈膝施了半个礼，“云儿遵命。”胤禛上前一步扶起我，我情不自禁地退了一步，心中登时略觉不妥，于是轻声道：“云儿多谢王爷。”胤禛伸出的手落了空登时颇为尴尬，脸上浮现出一丝苦涩的笑，却又欲言又止。乌喇那拉氏忙道：“十三爷已经给这孩子取了名字，就叫弘昊（音同泽，名字是杜撰的，没有查史料）。”

“弘昊？”我望着孩子不禁微微一笑，抬头对乌喇那拉氏道：“大福晋请放心，云儿自当用心抚育这孩子。”

乌喇那拉氏笑道：“交给你，我就放心了。”

我看看孩子道：“大福晋倘若没有别的吩咐，云儿就告退了。”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去吧。”

我于是重新对两人施礼，这才抱着孩子退了出来。香雪欲把孩子接过去，我摇摇头犹自亲自抱着孩子，心中暗自下了决心，我一定代翠雯将这个孩子抚养成人！

宝莲抱着一叠衣物过来笑道：“谁都不知道王爷把孩子抱了回来，所以衣裳还没有来得及预备，这个是四哥儿以前的衣服，先将就着穿两天，底下人就能把新衣制好了……”

我接过衣服轻抚，不禁想起了弘历当初的样子，一缕微笑浮上脸庞。轻声道：“旧衣裳又有什么关系，反倒是旧衣裳柔软些，只怕穿的更舒服。”说罢又想起一事于是吩咐道：“弘**昊**还没有奶娘，吩咐底下一定要选一个稳妥可靠的人，至于这两天先和弘历一起，让李奶娘照料。”

宝莲忙答应着。

我的心事这才放下来，忽想到多日不见耿氏，于是问道：“怎么这几日没有见耿氏？”宝莲与香雪面面相觑，反问道：“怎么主子不知道？东厢福晋有了身孕，这几天正害喜呢。”

我闻言只觉微微有些眩晕，然而转瞬就已恢复常态，嘴角轻轻扯出一丝笑意，如今终于又轮到耿氏翻身了。王府中便是如此，你方唱罢我登场，又有能谁是永远的赢家呢？小路子见我不快，于是上前轻声道：“主子也放宽心些，依奴才看来，王爷肯把十三爷的小贝勒交给主子您抚养，可见心中对主子您还是十分看重的。倒是这些日子，王爷对雯贵人的宠爱大不如前……”

我不待他说完就挥手打断他，对周围的丫头道：“你们都下去吧。”待众人都下去，这才命小路子接着说。“其实自从王爷解去对主子的猜疑后，王爷对紫雯就已经心生厌倦，若不是那次紫雯拼着性命替王爷挡了那么一刀，只怕王爷早就把她冷落在一边了。不过上次行刺的事已经过去了这么久，恩情难免日渐转薄，只看这些日子王爷对紫雯的态度便已知究竟了。只怕是王爷心中对紫雯前次诬陷主子的事情仍然耿耿于怀，何不利用这个机会除去紫雯？”

我轻叹一口气，“紫雯不过是只落水狗罢了，她一无身家背景，二来容貌也不算顶尖，便是个性，王爷当初喜欢的是她的温柔沉默，可是经过了这么多事情，你以为王爷真的就看不出她是什么样的人么？

何况她当初从一个丫头转而被封为贵人，这王府里有多少人嫉恨着她，她的日子怕是没有一天好过的。她会失宠早就是我意料中的事情，原也不算奇怪。我现在担心的是耿氏，她一旦生了儿子，就能跟李氏与我比肩，那时情势会更加的难以控制。紫雯的事情现在不忙理会，倒是想想怎么对付耿氏才是正经！”

小路子想了想冷冷一笑道：“既然这样，索性就让她的儿子生不出来……”

我忙将食指比在嘴前做了个禁声的姿势，低声道：“如果办的不好，只怕落得和当初年氏一样的下场，还需从长计议。”

小路子道：“这件事奴才倒是有十分的把握，东厢福晋现在身怀有孕，太医自然开了许多安胎保养的方子，煎药房的奴才小李子是奴才的把兄弟，受过奴才的恩惠，奴才可以假意去看望他，趁他不备，在东厢福晋的药里添上那么点东西……”说着看着我一笑。

我不禁也微笑起来，起身自箱中取出一只小纸包，放入小路子手中，“小心行事。”小路子低声答应，“主子尽管放心！”

我点头，“好了，你下去吧。”小路子答应着便要下去。我轻轻挽了下头发，往窗口瞥去，朦胧中仿佛一个人影一闪而过。

次日一早，香雪服侍我梳洗停当，我左右看了看问道：“小路子呢？”话音刚落就见小路子颠颠跑了进来，打了个千儿笑道：“奴才在这儿，主子有什么吩咐？”

我装作若无其事地问道：“那件事办妥当了？”

小路子会心一笑道：“主子放心，十分妥当。”

我闻言不禁微笑起来，“好，”说着转而对宝莲香雪两个人道：“耿氏身怀有孕，咱们也该去道声喜，走吧。”说着带着两人往耿氏房中过来。一进房门便见胤禛乌喇那拉氏李氏都在坐在里面，耿氏则半躺在贵妃榻上，见我来了，忙坐起来含笑招呼道：“云妹妹快请坐。”

我笑着点头，却先向胤禛乌喇那拉氏请安，又对李氏点了下头，这才笑着对耿氏道：“姐姐也真是，这样的喜事怎么不早点告诉妹妹，难道是怕妹妹讨你的喜酒喝么？”

耿氏笑道：“哪里的话，本来昨儿就想告诉你，偏偏王爷又请了你过去，后来你又抱了弘昊回去，自然是忙乱的很，我怎么好再打发个

人去鸹噪你呢。”

我笑道：“姐姐这么说不是存心跟我生分么？”两人又调笑了几句，门帘忽然被挑开，只见紫雯含笑走了进来，口中连声道：“恭喜恭喜。”说着上前与众人见礼，独独我淡而一笑，对她装作视而不见。紫雯也不气恼，转而跟耿氏说笑。

一时耿氏的丫头端了一碗药上来道：“福晋，该吃药了。”

耿氏皱着眉头道：“偏是有这样的麻烦，这药也苦的很。”

我含笑道：“这也是为了你腹中的孩子不是？快喝了吧，凉了就不好了。”

耿氏闻言接过药便要喝，只听紫雯笑道：“这药只怕是不喝的好。”耿氏闻言一愣，“雯贵人，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紫雯微微一笑，“这就要问云福晋了。”

我冷笑道：“我却不明白你的意思。”

紫雯冷笑道：“怕是云福晋装作不明白。”说着转而对胤禛说道：“紫雯听闻云福晋怕东厢福晋生了儿子会对自己的地位有所影响，故而暗中派人在东厢福晋服的药中做了手脚，意图使孩儿胎死腹中！”

胤禛闻言眼神变得深邃起来，转而凝视着我，“紫雯的话可是实情？”

我愤然道：“难道在王爷眼中云儿竟是如此不堪？是真是假一验便知！王爷又何必问我！”

胤禛沉声道：“传高太医前来验药！”

“王爷，”紫雯忙道：“高太医与云福晋素有交情，只怕会对云福晋百般回护。”

胤禛冷笑道：“那就请李太医一齐来验药！看还有谁敢再做手脚！”底下人忙去请太医。一时间房间里鸦雀无声。足足两盏茶的功夫，高李两位太医才到。给众人请过安，这才走到桌前，先是仔细看了看药的颜色，接着端起药碗闻了一闻，又喝了一口，两人互相看了一眼，都是一脸的疑惑。

“结果如何？”

李太医上前道："这是碗安胎之药，臣实在是看不出有任何的不妥。可是福晋喝过有什么不适的症状么？"

高太医也附和道："这药的确是没有什么不妥。"

胤禛的脸色愈加的阴沉，"你们下去吧。"于是两位太医退下。这边紫雯早已经是面色惨白，冷汗顺着发丝流了下来。

乌喇那拉氏率先开口道："我早说过，妻妾之间偶尔唇枪舌剑也无伤大雅，可是紫雯你这样做就未免过于破格了。做人要厚道，何况云福晋是你原本的主子，你这样无中生有，恶意中伤真是让人心寒！"

紫雯情急道："我没有无中生有……"话音未落就见胤禛飞起一脚将紫雯踢倒在地，怒道："本王看在你曾舍命救过本王一次的分上，对你已往的劣迹既往不咎，谁料你一点都不知道悔改，这次又污蔑云儿企图加害耿氏腹中的孩儿！你跟云儿有什么深仇大恨，非要致她于死地不可？"

紫雯哭泣道："紫雯冤枉啊！这件事紫雯是中了云福晋的圈套，王爷明察啊！"

胤禛厌恶地看了她一眼暴喝道："滚，以后再也不要让本王看见你！"

紫雯爬上前几步，拉住胤禛的袍子道："王爷，紫雯真的是冤枉……"

胤禛又是一脚将紫雯踢开，喝道："来人，把她给我拉下去！"话音刚落就进来两名侍卫强行将紫雯拉了出去，远远地仍能听见紫雯的哭声。我心中大感快意，面上却不露半点喜色。胤禛走过来略含几分歉意地说道："让你受委屈了。"

我转过脸庞淡然道："云儿已经习惯了。"胤禛闻言登时说不出话来。我却转而对耿氏说道："都怪妹妹不好，让姐姐受惊了。"

耿氏微微一笑。"跟你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一开始就知道，你是不会害我的，说到底，咱们都是经过丧子之痛的人，又怎么会下作到如此地步呢？"

我含笑拉住耿氏的手道："姐姐明白就好。这半天姐姐也累了，妹妹先告退了。"说着又对胤禛乌喇那拉氏行礼，这才带着两个丫头退了出来。

慢慢端起一碗茶，轻轻抿了一口放下，面前跪的是青莲，一如我所预料。我微微一笑，柔声道："我平生最恨的就是背叛我的人，你以为紫雯能护的了你吗？你不过是白白她被她利用罢了。说到底，你也不过是王府的包衣奴才，我今天就是把你打死，也不会有人敢出来说半个不字！"

青莲闻言大惊失色，重重磕了几个响头，"福晋饶了奴才吧，奴才再也不敢了。"

我冷冷哼了一声，"来人啊，把青莲拖出去——打！"话音一落就见宝莲猛地跪下来，含泪道："青莲一时糊涂，犯下大错，追究起来，宝莲也不无责任，都怪宝莲平日疏于管教，才让她到今日这个结局。奴才也不敢求福晋饶恕，只求福晋您大人有大量，从轻发落！宝莲一辈子作牛作马也都感激福晋的大恩大德！"

我看看宝莲，淡淡一笑，"不是你疏于管教，只是她不听人言罢了……"宝莲身体微微的一震，头深深的埋了下来。"不过你素来殷勤谨慎，今天看在你的面子上，我就饶了她的性命。不过背叛我的人是不能留在我身边的，"说着转而对小路子说道："把她带出去交给韩大娘，找个小厮配了！"

小路子脆声答应道："是——"

宝莲深深磕了一个头，"奴才谢主子的大恩！"

我微微一笑，称呼由"福晋"转为"主子"，这个代价却也值得。

院中的树木经过一冬，也开始渐渐地发出嫩芽，不是郁郁葱葱的绿，却是淡淡的鹅黄，反而更加的惹人爱怜。我看着喜儿在院中跟几个小丫头子玩耍，不由地也露出笑容。香雪捧着一个汤罐过来道："参鸡汤已经熬好了，这就打发人给东厢福晋送去吗？"

我转过头微微一笑，"我亲自送去。"

香雪点头道："是。"说着把汤装到一个食盒中，我看看她笑道："这个又重又不好拿，还是叫小路子跟我去吧，你留在这里，顺便把丫头们春天的衣服打理一下。"

香雪答应着，于是唤了小路子进来，把食盒交给他，道："当心点，别弄洒了。"

小路子笑道：“又不是第一次送了，还用的着你嘱咐？”

香雪瞪了他一眼，随即莞而一笑，退下去了。我对小路子使了个眼色，于是两人出了门。小路子走走忽然小心翼翼地问道：“主子对东厢福晋好像特别的好，她现在也有了身孕，将来要是真的生了儿子，只怕……”

我淡淡一笑，“要是真的生了儿子，不也很好么？”

“这……奴才不大懂……”

“我现在的身份是一个失宠的侧福晋，虽然有一个儿子，不过有句俗话说的好，‘子凭母贵’，失宠的侧福晋所生的儿子也必然的不被人重视。不过这些年来，王爷对我的宠爱非凡，我早就是年氏李氏等人的眼中钉肉中刺了。即便是我如今失宠，只怕她们也不能对我放松一二。如果在这个时候，耿氏生了一个儿子，你说，她们的目标又会是谁呢？”

小路子恍然大悟，登时眉开眼笑，“她们自然会把东厢福晋当成新的敌手，从而放松了对咱们的警惕和陷害……”

我长长舒了一口气道：“弘历现在年纪还小，年氏心狠手辣，李氏工余算计，何况她们又有刘氏宋氏做帮手，而我这边，除了你没有一个人真的值得信任，咱们就算是打足了精神，怕也难免会有疏忽的时候，既然这样，不如避过风头，等弘历大些了，还怕她们吗？”

小路子忽然跪下道：“奴才能得主子如此信任，便是为了主子赴汤蹈火也在所不辞！”

我微微一笑，伸手挽起他，“小心别弄洒了汤……”

小路子嘿嘿一笑，两人继续前行，忽然自假山那边转出一个人，轻声道：“云福晋吉祥。”

我微微吃了一惊，仔细一看原来是殷和，不由得微微一笑，“原来是殷大夫，有日子没见了……”

殷和欠身道：“殷和一直想去给云福晋请安，奈何身不由己……”

我微笑点点头道：“难为你还惦记着我。”

殷和自袖中取出一只纯银的盒子，盒盖上雕着几朵牡丹，十分的精致。殷和用双手将盒子捧到我面前道：“这是殷和精心配制的珍珠养颜丸，可驻颜养容，十分有效，请云福晋笑纳。”

我给小路子使了一个颜色，小路子接了过来。

“殷大夫费心了。”

“为云福晋效力原本就是殷和的心愿。这珍珠养颜丸殷和配制已久，只是云福晋在飞云轩深居简出，殷和未经传唤，不敢擅入。”

我轻轻一笑，“我在飞云轩也听闻殷大夫颇受雯贵人重用……”

殷和淡然一笑道：“不敢说是受雯贵人重用，只是雯贵人前次受伤王爷指令殷和为之诊治，雯贵人伤愈后，王爷曾厚赏殷和。有人传言说是因为雯贵人在王爷面前对殷和的医术大为赞赏的缘故，至于是真是假，是虚是实，殷和则不得而知。”

我点点头，看来紫雯确实曾经意图拉拢殷和，只是殷和是否真的投靠了紫雯却仍未可知。殷和见我无话于是说道：“大福晋听闻雯贵人近日身体欠安，所以命殷和前往诊治……”

我一扬眉，“哦？雯贵人病了么？”

殷和微微一笑，“殷和只是如此听说，究竟如何尚未知晓。”

我轻轻一笑道：“既然是这样，那你就好好诊治吧。”

殷和看了看我，颔首道：“殷和明白。”

我笑笑对小路子说道：“咱们走吧。”说着两人往耿氏那边而去。

黄昏时分，小路子上前轻声道：“殷和求见……”

我点点头，回头对屋子里的丫头道：“你们都下去吧。”

过了半晌，小路子引着殷和进来，殷和深深鞠了一躬，道：“殷和给云福晋请安。”

我轻笑道：“不必多礼，请坐吧。”

殷和谢过斜着身子在椅子上坐下，我看着他但笑不语。殷和轻咳了一声道：“殷和此次是为了雯贵人的病而来的……”

“哦？不知道雯贵人身患何症？”

殷和看着我，低声道：“雯贵人身子倦怠，经期又未能如期而至，只怕是阴阳失调之症。”我微微一震，殷和这是在暗示我，紫雯是喜非病。

我淡淡一笑，“不知道殷大夫如何诊治呢？”

殷和微微一笑，“殷和已经为雯贵人开了调理阴阳的药，想来雯贵人服用以后定然使经期到来……”

我轻轻垂下头，嘴角流露出一丝笑意，待我抬起头的时候，已经换上了平素淡然的神色，“我对殷大夫的医术向来十分的钦佩，既然是殷大夫如此诊治，定然没有什么差错。雯贵人的病就有劳殷大夫跟进了。”

“殷和定然不负云福晋的期望。”

我点点头，“去吧。”殷和起身施礼，转身而去。

我转过头对小路子笑道：“殷和此举是向我表明忠心呢。”

小路子也笑道：“也该紫雯自食恶果了。”

我微微一笑，“只怕她以后再也笑不出来了……”

次日，我装扮一新，转头对小路子说道：“咱们去探望探望那位雯贵人吧。”说着两人往暖香阁而来。一进院子，里面鸦雀无声，静的不似有人在居住。我不觉冷笑，人情便是如此，受宠之时便是门庭若市，一旦失宠，便躲避不迭。小路子站在院中重重咳嗽一声，“没人在么？”

不一会就见帘子被挑起来，从里面走出来一个十七八岁的丫头，看了看小路子问道：“公公有什么事情么？”

我自小路子身后转了出来，那丫头见了我吓了一跳，站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我冷冷一笑，“你们主子没有交给你们一点规矩吗？”

那丫头忙跪下磕头道：“奴才银杏给云福晋请安，云福晋吉祥。”

我哼了一声，越过她走进房去。一进去便见紫雯躺在床上，只穿了一件雪白的中衣，身上严严实实地盖着一条红绫被子。

“雯贵人身子不适么？”我微笑着开了口。紫雯闻言一惊，抬起头来方才发现我已经到了跟前，脸色更是变的惨白，冷然道：“云福晋大驾光临不知有何贵干？”

我不理会她先是在椅子上自顾自地坐了下来，方才那丫头战战兢兢地端了茶过来，我端起来饮了一口，这才悠然道：“我听说你病了特地来探望你，怎么雯贵人好像特别的不愿意看见我。”

紫雯冷笑道：“你别猫哭耗子假慈悲了！”

我轻笑，“雯贵人身子不适，还是不要轻易动气的好。”

紫雯愈加恼怒，愤然挣扎着便要起身，忽然脸色一变，额头上滚下豆大的汗珠。那丫头大惊，忙上前问道：“雯贵人，您怎么了？”

紫雯颤抖着，一把抓住那丫头的手臂，手指甲深深的陷入肉中，“早晨的药……”

那丫头惊惶地说道：“那药是奴才亲自按着药方熬的呀，雯贵人您怎么了？”紫雯一手捂着自己的肚子，脸上青筋暴起。那丫头战战兢兢地揭开紫雯的被子，忽然大叫一声，我望过去，只见血红一片。紫雯看了眼，眼睛一翻，咕咚一声倒了下去。

“雯贵人——”那丫头大叫。

我转过头去，吩咐小路子道：“请殷大夫来。”小路子忙答应着去了。我站起来，走到紫雯床边，粲然一笑，伸出拇指重重地掐在紫雯人中之上，只听得她一声呻吟，缓缓睁开眼睛，见到是我，一把抓住我衣袖，眼睛都欲瞪出来，“是你对不对？是你对不对？”

我微微一笑，伏在紫雯耳边轻轻说道：“不是我，是香草……”

紫雯惶恐地看着我，我忍不住咯咯笑了起来，正笑着，小路子跑了进来道：“殷大夫请来了。”

就见殷和上前几步躬身道：“给云福晋请安。”

我点头道：“给雯贵人好好瞧瞧，有什么闪失拿你是问！”

殷和深深颔首道：“殷和遵命。”

我走到紫雯床前轻声道：“你可不能死啊，不然不是太便宜你了？”说着转身便往门外走，就听得身后紫雯撕声道：“凌云，你这个贱人！你必然不得好死！”

我站住，转身阴然道：“紫雯目无尊卑，给我掌嘴！”

小路子脆生答应道，上前几步，一把扯起紫雯就是一个重重的耳光。我冷眼看着，直至紫雯被打的两颊红肿，嘴角流出丝丝鲜血，这才道：“停，”说着冷冷看着紫雯道：“这次就饶了你，好好记着给你的教训！”说罢迈着步子出门。

==========

第 24 章

这日一早，照例去给乌喇那拉氏请安，几人闲话了半晌，李氏忽然转过来对我笑问道：“昨儿我听说紫雯小产了，不知道云妹妹听说了没有？”

我微微一笑，“小产？连紫雯有喜的事情都没听说过，怎么就能小产？”

李氏道：“听她那边的丫头说，她本来已经停经差不多一个月了，可是吃了殷和的药就忽然腹痛难忍，又流了许多血……”

乌喇那拉氏轻轻抿了口茶道：“当日紫雯受伤就是经殷和细心诊治才得以痊愈，她还曾对殷和的医术大为赞赏，所以这次才特特的派殷和去，我平素看着殷和斯文恭谦，想来他也不至于如此。”

耿氏笑道：“这肯定又是紫雯那丫头弄鬼，到现在还不甘心呢。”

乌喇那拉氏淡然道：“王府自有王府的规矩，紫雯这丫头心太高了。”说着转身唤来身边的太监道：“你去叫韩庆家的过来。”

那太监答应着立刻去了，不多时就见韩大娘躬身进来，磕头道：“给大福晋，东厢福晋，西厢福晋，云福晋，兰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道：“雯贵人现在身子不舒服，她身边的那几个丫头不太会服侍，你去挑几个妥当的孩子给雯贵人使。”

韩大娘忙连声答应。

乌喇那拉氏想了想又道：“让雯贵人在暖香阁好好养病，没有我的吩咐不必出来。晨昏省定一概的都免了。”

“是。奴才这就去办。”

“去吧。”

耿氏闻言看着我抿嘴微微一笑，我依旧是面带笑容，不露一点痕迹。

日子一天天过去，转眼大半年已经过去，王府上下都在为耿氏的临产忙碌着。我也花了几天功夫做了一套婴孩的衣裳送过去。

这日正在房中绣花，忽然香雪上前掩口低声道：“奴才才刚听说这些日子，暖香阁那边常有个侍卫出入……”

我一扬眉，“哦？可知道是什么人？”

“听说叫什么杨保才……”

我闻言不由得一愣，忽然笑道：“原来是他，这可真是缘分呢！”说着脸色忽然一沉，回头唤小路子过来道：“紫雯那边近来有个侍卫经常出入，你去查个清楚。”

小路子点头会意，“奴才这就去。”

又过两日，小路子来回道：“奴才打听清楚了，说来也是巧，那个侍卫主子也知道，就是那年在园子里放风筝时候遇到的那个杨保才，主子原本想把紫雯许配给他来着。”

我笑道：“我自然知道是他，我问的是他为着什么总往那边跑。”

小路子叹息道：“这可是冤孽，大福晋那次不是吩咐不许紫雯出院子的么？后来又派了个侍卫去守门，没想到就是这个杨保才。紫雯自然也是听说了这个名字，想起来旧事，所以就叫了他进去问话，一来二去的，两个人就稔熟起来，想来是有那么点惺惺相惜的意思……”的6e2713a6ef

我阴然一笑，紫雯今时今日的处境又岂能不自怨自艾，杨保才虽然没有什么大才，却也是个可以依靠终身的男人，紫雯只怕是后悔了。至于那个杨保才，年纪既长却一直未曾婚配，那紫雯又是美貌出众，偏偏又是这样堪怜的处境，想不动心却也是难。只不过紫雯已然是胤禛的贵人，他便是想，也未必敢。的39461a19e9

想到此处，不由得轻笑，“既然如此我就成全他们一次吧。”

小路子一怔，“主子的意思是？”

“现在王府上下都忙的紧，各处都是人手不足，就到暖香阁去把那边的丫头借出来用两天。”

小路子点头，“是。”

我见他仍然是一脸的茫然，不由得笑道，“还不明白？”

香雪笑道：“奴才知道了，现在要做的是把紫雯的这件事传出去才行……”

我白了香雪一眼，“不是简单的传出去，传到不相干的人的耳朵中反而坏了事，要传到王爷跟大福晋耳朵里才算数……”

香雪恍然大悟，拍手笑道：“奴才知道了。”

我微笑，“去吧。”

我看着香雪的背影轻叹了一口气道：“可惜这个杨保才了……”

小路子道：“他要是把得住便好，把不住也是他罪有应得。”

我慢慢坐下，“那咱们剩下的事情就是等了……”

已经是入夜时分，宝莲把房内的灯一一点燃，我看着那恍惚的灯火，心中不觉有几分凄然。房中的众人早已经退下，只剩我一个人静坐在那里。先前已经得到消息，晚饭后紫雯已经将杨保才传了进去，这个时候就等大福晋跟胤禛那边的消息了。忽然帘子被掀起，香雪走了进来低声道：“大福晋那边，奴才已经悄悄的把话传给了晓寒斋的大丫头青梅。青梅那丫头是个心里藏不住事情的，肯定会禀告给大福晋的。至于王爷那边，小路子已经告诉了喜公公，只怕王爷今晚就会去查……”

我微笑道：“好。”

又过了一盏茶的功夫，小路子跑了进来磕头道：“王爷带了几个人往暖香阁去了……”

胤禛果然还是那个火爆性子。我站起来往窗外望去，外面一片漆黑，只有星星点点的灯火。香雪端了一碗茶过来，笑盈盈地说道：“主子请用茶……”

我看了她一眼，接过茶轻轻抿了一口，复又向外望去。

忽然宝莲在外面说道：“王爷打发人过来请主子往暖香阁走一趟。”

我颇有几分意外，却也站起来，对小路子道：“你跟我去吧。”说着扶着小路子的手往暖香阁来。

小路子低声问道：“王爷怎么会叫主子过去呢？难道紫雯他们没有……”

我摇摇头，心里也在暗自的琢磨，按说，如果没有抓到紫雯跟侍卫通奸的证据的话，根本不需要叫我去，如果是抓到了，这样的事情，自然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也该不会让我去的……心中仍是一片迷雾。

转眼已经到了暖香阁，一进院子不由的一震，院中的树上绑着一个人，不是杨保才是谁？门口的太监见了我忙上前道：“王爷在屋里等着主子呢。”

我点点头，走进房间，就见紫雯跪在地上，胤禛则端坐在正中的椅子上，一脸浓浓的杀气。

我上前躬身道：“凌云给王爷请安。”

胤禛一挥手，让我退到身边，接着看着紫雯阴然道：“你还有什么话好说？”

紫雯倔强地说道：“奴才把一个侍卫叫进来聊天确实有失于检点，可是奴才绝对没有半点对不起王爷的地方！”

胤禛冷笑道：“我进来的时候亲眼看见他握着你的手，你还敢说没有？”

“那是奴才倒茶的时候不小心被茶烫到，杨侍卫只是想帮奴才看看伤，并无二意！”

胤禛猛地一拍桌子，“你还敢狡辩！你跟了本王这么久，难道不知道本王是什么样的人？是你可以欺瞒的么？”忽然喊道：“小喜子！”

小喜子忙走进来，手中端着一个盘子，上面放着一只绿色的小瓶。胤禛恶狠狠地说道：“把外面的那个畜生给我打死！”

“是！”

紫雯闻言大惊，连连磕头“王爷饶命，王爷饶命啊！这件事真的跟杨侍卫不相干啊！”

胤禛冷笑道：“到了这个时候你还为他求情？果然是情深意重啊！本王这就让你知道背叛本王是什么下场！”说着瞥了我一眼，我登时一凛，胤禛转而瞪了小喜子一眼，“还不去！”

小喜子慌忙答应着去了，紧接着就从院子里传来凄惨的叫声。胤禛把小瓶放在我手中道：“你看着她喝下去。”说着起身而去。

我看着紫雯，她脸色已然是惨白，嘴唇被咬的渗出丝丝鲜血，甚是煞人！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惨叫声慢慢弱了下来，最终再也听不到一点的声息。

紫雯终于跌坐在地上，两行清泪簌簌滑落。

我看着她，一言不发，把药瓶放到她面前。

紫雯颤抖着手拔开瓶塞，忽然瞪着我惨笑道：“没想到，斗来斗去，赢的还是你……”

我淡然道：“你本来已经占尽上风，可惜你忘记了一件事。真的要想除掉一个人，就要彻彻底底，不能给对手留一点的余地，不然一旦他翻过身来就会把你咬死！可惜这个道理你知道的太晚了……”

紫雯仰天大笑，“你真的以为你自己赢了么？你错了！其实你输了，而且输的彻底！你赢了我又能怎么样？你保住了你的地位又能怎么样？你还不是不能跟你自己喜欢的人在一起？我到今天才明白，其实什么富贵尊荣不过是镜花水月，过眼烟云，人生在世最要紧的是能跟自己喜欢的人在一起……可惜我到今天才明白……不过，他死了，我也死，两个人生前有缘无分，死后或许能结成连理……”

我心中顿时如针扎般的刺痛，胤禛的身影又浮现在我的眼前。我闭上眼睛，定了定心神，复又睁开眼睛道：“死后结成连理？你以为你们死后能结成连理么？生前你们做不成夫妻，死后也不会把你们葬在一起！你或许还能有副棺材，他却只能是魂飞魄散！死后你们再也不能相见，不过 有个人你或许能见的到，香草她已经等你等了很久了！”

紫雯脸色顿时煞白，接着惨然一笑，“果然是因果报应！哈哈哈哈……”说着将药一饮而尽。我看着她扑倒在我的面前，轻声叹息了声，接着迈着沉重的步伐出了房间。

院中的树上是血肉模糊的样保才。我看着他的尸首暗自道：“对不起，可是你也不要怪我，要出去紫雯就必须借你的一条性命！你的老母亲我会代你照料，放心的去吧……”小路子见我出来忙扶住我，我扶着他的手慢慢回了飞云轩。

耿氏终于诞下一个男婴，取名为弘昼。胤禛的三子之中，论相貌数弘昼与胤禛最为相似，故而也格外得到胤禛的喜爱。一时间耿氏与李氏再度平分秋色，年氏有其兄年羹尧的扶持，自然是恩宠不衰，反而是当初最为得宠的我落了下风。并非没有失落，只是失落之余却又松了一口气，隐隐有几分窃喜。

少了胤禛的宠爱，飞云轩自然是清净悠闲，李氏年氏自然是不屑于踏足飞云轩，只有耿氏不时的来做客，言谈举止一如既往殷勤和

善。

我确实难得的清闲自在，每日悉心照料弘历弘昊两个，便是红玉的小格格与我也格外的亲近，每日都腻在我身边。喜儿也懂事不少，虽然依旧爱玩耍，然而说话行事也渐渐有点大人的模样起来。

这日正在教喜儿写字，忽然听到一阵沉重的脚步声，抬起头不由得愣住，却是胤禛，心下一阵感慨，距前次胤禛来飞云轩竟然已经是一年多了。

我起身恭恭敬敬地福了一福，“王爷吉祥。”

胤禛站在那里半晌才长长叹息一声，“云儿，你究竟要固执到什么时候？”

我慢慢抬起头幽幽道：“不是云儿太固执，只是觉得有些心灰意冷。”我望着香炉中袅袅升起的香烟，轻声道：“云儿服侍了王爷这么多年，云儿是怎么样的人，云儿待王爷的心怎样，难道王爷心里还不清楚吗？何以为了一个丫头对云儿见疑呢？王爷只说云儿固执，却不想云儿究竟情何以堪？”

胤禛沉默了半晌道：“以前的事不论谁是谁非，本王都不想再追究，只要你做好你的本分，今后你还是本王宠爱的云福晋。”

我凄然一笑，“这样说来，王爷心中还是认定是云儿有错了。”我的目光忽然变得坚定，口气也一概常态地坚决，“既然如此，云儿以有罪之身又怎么能服侍王爷左右？王爷请回吧。”说着转身走进内房，只听得背后胤禛怒吼的声音“凌云——”

我静静地坐在床上，动也不动一下。宝莲轻声试探道：“主子……”见我没有回应只得住口。不一会就听得胤禛怒气冲冲摔门而去的声音，“咣噹”的一声，重重地砸在我心上。我闭上眼睛，定了定心神，这才张开眼睛，问道：“喜儿哪里去了？刚才的字可还没有习完呢。”

宝莲看看我，轻轻叹息一声道：“奴才这就去叫她过来。”

我轻轻扯了下嘴角，露出一丝笑来……

（25章明天按约定更新，今天的这些是为了把24章补全。）

==========

第 25 章

光阴荏苒，一晃已经是六年过去。静如湖面的六年，只有我自己知道，平静的湖面下暗藏的是汹涌的波涛。我，只是蓄势待发。女人的青春没有几年，可我用我的青春去等待了一个人的成长——他就是弘历。

我端坐在邬先生的对面，身边站着的是七岁的弘历。

邬先生上下打量了弘历一番，笑道："弘历到底还是像你多些，这些皇孙中依我看，数弘历最出众。"

我微微一笑，"只相貌出众又能怎样，要学问出众才好。"

"王爷不是已经请了福敏做他们的老师？福敏博学多才，你也不必担心，加以时日弘历定然能成大器。"

我叹息一声，"问题就在这个'加以时日'，云儿已经等了这么多年了，已经不能再遥遥无期地等下去了。论才学天下有几人能比的上先生您呢？我今天带弘历来，就是希望先生百忙之中能对弘历加以指点，云儿不盛感激！"说着起身深深施了一礼。

邬先生忙站起拉扶住我，摇头笑道："你叫我如何能拒绝你呢？好吧，我就收了他这个徒弟，不过这样一来，你和他可就成了师姐弟了！哈哈！"

我面上不觉微微一红，嗔道："先生真是，拿云儿也取笑！"说着转头对弘历说道："给邬先生见礼。"

弘历深深拜下去，"弘历资质愚钝，还请邬先生多加教导！"

邬先生将弘历拉起来微笑赞道："好孩子，说到底还是云儿你教导有方。我时常能见到弘时弘昼两个，他们比起弘历来就差的太多了。"

正说话间就见嫣红端了一盘点心走过来笑道："主子尝尝我新做的点心，还热着呢。"

我打量了下嫣红，只见她穿着一件半新的藕荷色的衫子，脸上淡施了脂粉，眼角虽然隐见细细的皱纹，却也多添了几分成熟的风韵。

"多谢了。"说着拈起一块递给弘历，弘历忙双手接过，转而对嫣红道："多谢师母。"

嫣红一怔，登时红了脸，慌道："这可不敢当，你母亲是我的主子，你怎么好叫我师母。"

弘历看看我，我笑道："'师母'这称呼却也可以免了，只是礼数上可不能疏忽。"

弘历朗声道："弘历知道了。"说着重新恭敬地施了一礼，嫣红侧身避过了，笑道："我去了，你们慢慢聊。"说着退了下去。

邬先生接着说道："我听说弘时饮食起居一概都用丫头服侍，且小小年纪就已经奢华无度……"

我淡然一笑，"算来弘时也是长子，德妃娘娘又最宠爱他，自然是娇惯些的。"

邬先生摇摇头道："皇上一向最看重皇孙的情形，弘时常常被德妃娘娘召入宫中，弘时的品性皇上是最清楚不过了，听说皇上每每提起弘时时，都是皱紧眉头，厌恶之心一望即知。"

"这件事王爷想来也清楚的很。王爷那样的人又怎么会把宝押在弘时身上？王爷看重的是弘昼。"

"弘昼的确是聪明伶俐，不过到底玩心太重，不肯用心学功课。"

我粲然一笑，"所以我才将弘历托付给先生。"

邬先生凝视着我，缓缓点头，"你放心就是。"

我眼睛忽然一酸，忙垂下头，半晌才抬头笑道："有先生在，云儿没有什么不放心的了。"

两人又闲话了半晌，我这才起身告辞而去。

我坐在窗前用心地绣着一幅屏风面，这扇屏风共有四幅，绣的是梅兰竹菊四君子，预备给乌喇那拉氏四十岁生日的贺仪。兰竹菊已然绣完，余下的就是这几树梅花了。梅花，那原是我暗藏在心中多年的故事，也唯有借如此的名义才敢拈起绣花针，绣出这一幅心事。

"驿外断桥边，寂寞开无主，已是黄昏独自愁，更著风和雨。无意苦争春, 一任群芳妒。零落成泥碾作尘, 只有香如故。"

最后一针落下，忽然听到背后一阵笑声，"自然只见绣花没见绣字的！"

听声音便已知道是喜儿，我放下针笑道，"你这才是少见多怪呢，只是花好绣，字难纹，闺中女儿识字的本已不多，更何况要绣这一副

字须得一手好字，故而罕见罢了，却也不是我独创的。这最后一幅已经绣好了，回头你交给小路子，让他找匠人把屏风赶在月底前制出来。”

喜儿答应着动手收拾针线。我绣了半日已觉十分疲倦，正欲躺着歇会，忽见弘历跑了进来，见我先是行礼，而后才自袖中掏出一张纸道：“今儿先生留了个题目，这是我写的文章，额娘瞧瞧可好？”

我微笑着接过来，细细看了一遍，不由的点点头，“你这样的年纪做这样一篇文章也算不错了。”

弘历喜道：“那我明儿就交给福先生看去。”

我收住笑容，走到桌案前提起笔，在弘历做的文章上改了几笔，这才递给弘历道：“把文章重新誊一遍再教给先生。”

“是！”弘历朗声答道，接过文章一看却不由得呆住了，喃喃道：“额娘，这个……”

我轻轻抚着弘历的额头道：“你很聪明，可是让别人都夸你聪明有的时候并不是好事。适当的时候也要知道守拙。”

弘历看看我，点点头道：“儿子明白了。”

我露出欣慰的笑容来，“弘历真乖。出去跟弘昊玩去吧，也学了一天了。”弘历立刻笑着答应着去了。

喜儿在一旁微笑道：“难得弘历这样小的年纪却这样的懂事。”

我点点头，“这些年他也吃了不少苦，受了不少的委屈。有道是‘子以母贵’，只怕其他那几房的孩子没有谁把他放在眼里……”

喜儿安慰道：“有道是‘自古英雄多磨难’……”

我不禁噗哧笑出声来，“你也算是跟着我读了几年书的，怎么也乱比喻！弘历算什么英雄呢！”

喜儿讪讪一笑道：“我虽读了两年书，毕竟也是有限。”

我点头笑道，“不过比你哥哥可是强多了！小卫子现在已经开始跟着王爷办事了，还是那么不学无术！”

喜儿笑道，“王爷偏偏还就喜欢他那样呢，他也就索性懒的学了。反正身边有人会就是了。”

我摇头无奈地笑道，“个人有个人的缘法呢。”

正聊天的时候，忽然小丫头子樱儿跑进来慌张说道：“云福晋，不好了，几位小爷在园子里面打起来了！”

我一惊，“谁打起来了？”

“是三爷几个在打弘**昊**呢。”

弘**昊**是翠雯的儿子，也正因为如此，我对弘**昊**有一份特别的感情，甚至于我对弘**昊**的宠爱超过了对弘历的宠爱。是以我一听到弘**昊**的名字就不由得焦急起来，忙站起来就往花园那边走。尚未到跟前就听得弘时嚣张的喊声，“你额娘不过是个低三下四的丫头，王府里凭哪个格格都比你额娘尊贵！你算个什么东西！”

“你胡说！我额娘才不是丫头！我跟你们一样，我也是皇孙！”

“哈哈，你算什么皇孙！皇上早就不把你阿玛当儿子了！要不怎么把他关在养蜂夹道呢！”

慢慢的走近，只见一群孩子围成一团，都是其他几位姬妾生的儿女，正中央的人正是方才听到的弘时，此刻正把弘**昊**踩在脚下。再看弘历，被两个孩子拉着动不了，见我来了，这才偷偷的松开手。弘时也大模大样地收回脚，到我跟前施礼道：“给云福晋请安。”

我胸中怒火大盛，却不能当众责罚弘时。冷冷哼了一声，不理会他，只是焦急地看弘**昊**。一旁的喜儿早已将弘**昊**扶起带到我身边，只见他脸上一块青一块紫，鼻子尚在淌血，登时心痛不已。转眼望向弘历，厉声道：“弘历过来！”弘历忙赶过来，委屈地叫道：“额娘……”

话音未落我已经一扬手，重重地打在弘历的脸上。弘历惊地呆住，喃喃地说不出话来。我指着弘历怒斥道：“弘**昊**的阿玛跟你们的阿玛一样都是皇子阿哥，他是嫡系的皇孙，哪里由得你们小瞧！众位皇子中，数弘**昊**的阿玛与王爷最为交好，要是让王爷知道了你们竟然如此侮辱十三爷和弘**昊**，还有你好活么？”的d240e3

弘历登时跪在地上道：“儿子错了！”

其他孩子见我如此盛怒也都吓的不敢出声。我转过头看他们冷笑道：“弘**昊**的额娘是丫头怎么了？你们以为你们就比他高贵么？哼，你们也别太得意了！”

说着牵着弘**昊**往飞云轩走。 弘**昊**边走边留着泪问道：“我额娘真的是丫头么？”

我停住脚步，转而凝视着他柔声道：“你额娘以前是丫头不错，不过有一天他会跟姨娘我一样，被封做侧福晋的，论起出身，他们并不比你更高贵。”

“他们说我阿玛被关在养蜂夹道了，是真的么？皇上真的已经不认阿玛做儿子了么？”

我微笑着安慰道：“这世上哪里有不认儿子的父亲呢？何况皇上是英名的君主，早晚有一天你会跟你阿玛父子团圆的！”

“嗯。”弘昊点点头，握我的手更加的紧了。我拉着弘昊继续往前走，弘历则默默地跟在我的身后。

回到飞云轩，先是命喜儿带着弘昊去上药，一时左右无人，这才叫弘历上前，只见他小脸半边已经肿了起来，上面清晰地印着一个掌印。不由得一阵心痛，用冷毛巾轻轻敷在他脸上，柔声问道：“还疼吗？”

弘历摇摇头，“是儿子错了，儿子没能保护好弘昊弟弟，儿子该打！”

我颤声道：“你可怨额娘么？”

弘历摇摇头道：“不怨，我知道额娘不是真的想要打我，额娘其实是打给三哥他们看的……”

我不曾想弘历小小年纪竟然能看出其中的曲折，又是欣慰又是心酸，一把将弘历抱在怀中，心中暗自下定决心，再不让弘历受半点委屈！

转眼又是秋天了，每年这个时候皇帝都要进行秋狩，满人马上得天下，是以最重视习武，皇子皇孙均是自幼就练习骑射。弘历虽然年幼，然而生性好动，骑射上的功夫却也不浅。然而这却是弘历第一次参加秋狩，故而得知这个消息后就欣喜若狂。

这夜，我为弘历收拾衣衫，回头一看，他在那边摆弄他的那只小弓，不由得微微一笑，放下手中的活计，将弘历唤到身边，问道：“皇

上这次特别恩许你们这些皇孙去参加围猎，你一定要好好表现，才不辜负皇上的一番心意！”

“儿子知道，儿子一定猎多多的猎物献给皇上。”弘历小小的脸上满是兴奋的红光。

我微笑着摇摇头，“你年纪这么小，力气又薄，虽然也算练了两年骑射，可是怎么比的上那些年长的哥哥们。虽然是围猎，可是皇上看的可不只是你们骑射的功夫，皇上要看的是这些皇孙们的人品气度，你可明白么？”

弘历点了点头。

“算起来皇孙有差不多六十来人，你想要在其中脱颖而出可不容易呢。”

“既然狩猎比不上其他哥哥们，弘历要怎么做才能让皇上注意到我呢？”

我含笑问道：“你想想，皇上以何治国？”

弘历拍手笑道：“这个额娘教过我，皇上以仁义治国。”

我欣慰地抚摸着弘历的头发，道：“凭你的本事，猎些小鹿小兔子全然不是问题，如果皇上知道你明明能猎的到却放了它们一条生路，皇上一定会忍不住问你为什么，那时候你要怎么答呢？”

弘历想了想道：“儿子会说，小鹿小兔子生性温驯，射杀它们心存不忍，更何况它们只怕还有父母兄弟，倘若被我杀了，它们的父母兄弟不知道会有多伤心……”

我欣喜道：“好孩子，真聪明！皇上听了你的这番话定然会对你大为关注，说不定还要问你起你功课，你只要据实回答便可。倘若皇上问你是否学过天算之学，你就答‘年纪太小，不能领略圣学精要，所以还没学过’。记得了么？”

弘历点点头道：“记得了。”

我松了口气道：“快去睡吧，明日可要早起呢。”

翌日，弘历早已一早就起身，同弘时弘昼两个跟着胤禛两个随同皇上去狩猎了。我拿出针线，正筹度着给弘历做一只新的荷包，忽闻门口有人笑问道：“妹妹可在家么？”我听声音就已经知道是耿氏，忙放下东西，含笑迎了出去，“姐姐今儿却空闲，快请进！”耿氏携着我

的手一同走了进来，笑道：“今儿弘昼他们都跟着他阿玛出去，我一个人闲的无趣，想到好些日子没过来了，所以来找你聊聊天。”说着压低声音道，“才刚路过李氏那边，瞧她有些心神不宁的，定然是担心弘时呢。”

我微笑道：“做娘的哪有不担心自己孩子的，何况他们还是第一次出去狩猎。”

耿氏捂着嘴笑道：“弘时那孩子，平日里娇生惯养的，在家里跟几个兄弟逞英雄倒是可以的，说起来骑射，都不如我们弘昼，就更比不上你们弘历了。”

我含笑道：“弘昼年纪小些，再大些只怕比弘历还强呢。”

耿氏摇头轻笑道：“弘昼从小就是调皮贪玩，哪里肯用功读书学骑射？不过好在我这个做额娘的也不怎么指望他能出人头地，平平安安就好了。”

“弘昼是个有福气的，你也不用担心。”

耿氏点点头，两人又闲话了半晌，耿氏才离去。

胤禛等人是次日才回来，一回王府先是谁也不见，沐浴更衣罢这才往乌喇那拉氏这边过来。年氏，耿氏，李氏与我早已候在那里，见过礼，分位次坐下。我暗自打量胤禛的颜色，虽有几分疲惫，然而精神却好，寒暄几句，往四周看了一圈，问道：“弘时几个呢？”

乌喇那拉氏忙道：“他们已经来见过礼了，我瞧他们一个个都脏的像个小猴，所以让他们洗澡歇着去了。”

年氏笑道：“想来这次狩猎，他们哥儿几个定然收获不少罢。”

胤禛微微一笑，“若论猎物倒数弘昼猎的最多，弘时也在侍卫合力下猎到一只小狍子。”

年氏冲我微微一笑，接着问道：“那弘历呢？听骑射的师傅说，平日数他最厉害了。”

胤禛看了我一眼，然而目中却多了几分暖意，答道：“弘历也猎了几只锦鸡……”

年氏捂着嘴哎唷叫了声，“就猎了几只锦鸡么？”

胤禛皱皱眉，并不答话。 我心隐隐有几分忧虑，不知道弘历是不是成功地引起皇上的注意呢。忽然想到刚才胤禛的目光，心下不由得

安定了下来。然而胤禛却不再说弘时几人狩猎的事情，几人坐了一会，见胤禛有些倦了，于是都退了出来。

我回到飞云轩，就见弘历一脸笑意地站在门口，心也不由得一喜，弘历果然做成了。我拉着弘历的手回到房间，细细问起狩猎的情形。弘历一一禀明。

“皇上听你了你的话，可又说什么了？”

“皇上问我父亲是谁，我答了，然后皇上就笑了笑，并没有问我功课。”

我虽然微微的觉得有几分失望，然而这虽然不是最好的结果，却也已经成功地引起了皇上的注意，听弘历述说的情形，皇上对这个孙儿也颇有赞赏之意，心中仍是欢喜居多。

自上次秋狩后已经月余，弘历仍是日里同几位兄弟在福敏那里受教，夜里便往邬先生那边去学习。只是我再不篡改弘历所作的诗和文章，故而弘历也越来越多地被福敏称赞。

这一日秋高气爽，各院的丫头又开始放起了风筝，我也禁不住走了出去，但见空中各色风筝随风飘舞，分外地好看。我信步在院中走着，喜儿忽然笑着指着一处房子道：“主子，那边就是弘历他们读书的书房了，咱们去瞧瞧可好？”

我一笑道：“这个时候福先生的课已经上完了，只怕书房里面没什么人了。”

喜儿笑道：“去瞧瞧也好，虽说是上完了课，可也没见他回来不是，说不定还在那里用功呢。”

我心不由得一动，近些日子来我已经很少亲自教导弘历了，故而也想瞧瞧弘历读书的样子，于是点点头道：“那咱们就去瞧瞧吧。”

院中静悄悄的，往房中一看果然一个人都没有，心下略觉几分失望，转头对喜儿说，“瞧，我说没有人吧。”

喜儿吐了下舌头道：“弘历到底还是小孩子，平时那么用功，偶尔玩几下子又有什么关系。”接着拉着我道：“这么好的天气，咱们到园子里逛逛不好？主子您平时总是闷在房间里，正好趁今儿透透气儿。”

我无奈地笑笑道：“就说你爱玩吧，偏要拉着我。也罢，这会子园子里的菊花开的正好，就去逛逛罢。”

喜儿大喜，于是两人往花园而来。正在园中游玩，忽见迎面走来了几人，最当前的是一位老者，而紧随其左右的正是胤禛，此刻正微躬着身子与他说话。此外身后还跟着几位貌似侍卫的几个年轻人。我不觉得一愣，再待看清楚不由得大吃一惊，原来那老者正是皇帝，一时来不及回避，只得地在路边跪下。的58238e9ae2

皇帝走到我跟前忽然停住了脚步，笑着问胤禛道：“这个是你媳妇吧。”

胤禛忙道：“是。”

我轻声道：“钮祜禄凌云给皇上请安，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

尽管没有抬头，我仍是感觉到皇帝的身体微微地一颤，然后就听到皇帝温柔的声音道：“起来吧。”

我站起来，仍是微微地低着头，皇帝继续说道：“好些年没有见着你了……我记得你有个儿子不是？”

我忙答道：“是，还蒙皇上赐名，凌云不胜感激！”

“哦，叫什么来着？我自己赐的名字，自己却忘记了，当真是老了。”

“叫‘弘历。’皇上日理万机，每天不知道多少国家大事要记在心里，哪能每个孙儿的名字都记得那么清楚呢。”

皇帝呵呵笑道：“几年不见，还是那么会说话。”说着忽然问胤禛道：“上次的秋狩我记得那孩子也去了。”

皇帝捻着胡须颔首，“把他们几个都叫来吧，我想见见。”

胤禛大喜，忙吩咐身边的人道：“快去把弘时三个找来，要快！”那人答应着飞奔而去。几人继续前行，我见皇上没有说让我退下，也只得跟在后面。绕过假山，便是荷花池，只是这季节，荷花早已枯拜，然而池边的那几丛菊花却也开的艳丽，皇上也不由得停住了脚步。正要说话就听得假山对面传来一阵清朗的童音，“水陆草木之花,可爱者甚蕃。晋陶渊明独爱菊;自李唐来,世人盛爱牡丹;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香远益清,亭亭静植,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予谓菊,花之隐逸者……”

皇帝也不由得听了入了神，我心中登时一暖，激动之余，眼睛也微微地一酸，忙垂下头。一时背诵完毕，皇帝问道："这个孩子是谁？"

胤禛忙答道，"正是弘历。"

一旁早有人将弘历领了过来，弘历上次在秋狩的时候见过皇帝，故而一眼就认了出来，忙上前磕头道："孙子弘历给皇爷爷请安，皇爷爷万岁！"

皇帝微笑着将弘历搀起来，拉着弘历的手笑道："好聪明的孩子，业师是哪一个？"

弘历答道："上一字'福'，下一字'敏'。"

皇帝更加惊讶，笑道："是个尊师重道的好孩子。"接着又问道："可学国语？"

"学的。"

皇帝笑道："让爷爷来考考你，'爱新觉罗'是什么意思呢？"

弘历朗声答道："是金子的意思。"

"金子可是最贵重的东西？"

弘历摇摇头道："不是。"

皇帝哦了一声，笑着看了看左右，柔声问道："那你说什么东西是最贵重的呢？"

弘历想了想，答道："是'仁义'。"

话音一落就见胤禛暗自松了一口气，再看皇帝的神色，果然十分的欢喜。

"可学过天算之学么？"

皇帝在天算之学上有数十年的功夫，天算之学又称为圣学。倘若答学过，未免有看低学问之嫌疑。弘历是跟着先生学过一点的，胤禛刚放松下来，听到这句问话不由得又紧张了起来，但见弘历恭谦答道："弘历年纪太小，不能领略圣学精要，所以还没学过。"

皇帝含笑道："朕愿意收这个小徒弟，胤禛，你可舍得他吗？"

胤禛大喜，忙拉着弘历跪下来道："弘历能得皇阿玛亲身教育，是儿子莫大的荣耀，儿子又怎么会舍不得呢？"

皇帝笑着点头道：“好，那这孩子我就带进宫去了。”

“儿子谢皇阿玛龙恩！”

“凌云谢皇上龙恩！”我也跪下，两行清泪不觉流下，弘历终于有了出头之日了。

皇帝既得弘历，也就不再见弘时弘昼两个，转而回宫。

==========

第 26 章

刚回到飞云轩就见小丫头明月跑过来道：“福晋您可回来了，大福晋那边打发人来找您了好几趟了，大福晋请您过去呢。”

我点点头，对喜儿道：“咱们过去瞧瞧是什么事。”

喜儿轻笑道：“大福晋定然是听说皇上把弘历领进宫去了，所以才急着要见主子您。只怕这会子那几位福晋格格都在大福晋那边等着您呢。”

我不觉微笑，于是扶着喜儿的手慢慢地往晓寒斋而来。刚进院子，就见守在门口的几个丫头笑着跑上来道：“云福晋，您可来了，大福晋和几位侧福晋，格格们都在等您呢。”

我淡然一笑，心中却不由得生出一丝感慨，所谓人心便是如此，昔日这些丫头见了我断然不会如此的奉承，如今弘历入宫，前程似锦，众人也顺势又将我捧了起来。

小丫头打起帘子请我进来，我一看果然房中早已坐满了人，乌喇那拉氏见到我立时笑道：“恭喜妹妹，弘历这一入宫日后定然是前途不可限量！”

我含笑还礼道：“大福晋客气了。”耿氏拉着我在身边坐下笑道：“如今弘历算是出息了，你这个做额娘的这些年的辛苦也没有白费，说到底，你还是个有福的！”

我微笑道：“弘历能入宫读书，那是弘历的福气！不过话说回来，弘历的福气还不就是咱们的福气么？”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云儿这话说的不错，算起来皇上那么多皇孙，可是还没见哪个能像弘历这般得到皇上眷顾的，这自然是咱们雍亲王府的福气！”

乌喇那拉氏这番话说的十分含蓄，然而语中的意思众人却都听得明白。皇帝一向十分看重众皇孙的表现，更把这作为选择继位人的一项标准。胤禛子嗣稀少，且夭折者居多，这便成了一些大臣反对传位给胤禛的借口。如今弘历得天独厚，谁能说这对于胤禛来说不是一个转机呢?

乌喇那拉氏转而对我说道："弘历今天入宫的匆忙，只怕随身的衣物都不曾带去，你回头去打点一下送过来，我打发人送进宫去。"

我点头答应是。

"这就去吧，别晚了宫门下了匙可就进不去了。"

我闻言起身寒暄了几句，这才带着喜儿回飞云轩。喜儿欢喜道："这下子主子可算熬出来了！弘历真是给您争气！"

我微微叹息了一声，想起这些年跟弘历的日子心中不由得一酸，为了这一天不知道吃了多少的苦，受了多少的委屈。我自己原无所谓，只是可怜的弘历了。

喜儿不待我吩咐就已经开始收拾了起来，不多时便裹好了几只包袱，笑道："先包这几件吧，过些日子再把大毛的衣服送去，不然冷不丁弄这么些东西进去，只怕让人笑话。"

我点点头道："很是。"

喜儿这才唤了几个人进来道："这几个包袱里面是四哥儿的衣服，你们赶紧送到大福晋那边去，只怕四哥儿等着穿呢。"

几人答应着去了。

黄昏时去乌喇那拉氏那边请安，只见乌喇那拉氏正跟一个太监问话，见我来了笑道："你来的正好，刚说到弘历在宫里的事情呢。"

我忙走过去，那太监先是给我磕了个头道："奴才把衣物交给宫里的太监，听宫里的太监说皇上跟宫里的几位主位都十分的喜爱四哥儿，特别是密嫔娘娘更是喜欢的不得了，所以皇上把四哥儿托给了密嫔娘娘照看……"的8d3bba7425e7c98c50f52ca1b52d3735

我闻言不由得一喜，密嫔如今是皇上最宠爱的妃子，人年轻性格也十分的温柔，能由密嫔来照看，我的心也总算放下了大半了。

夜已深沉，我坐在床前，看那昏暗飘忽的灯光，思绪也开始变得飘忽不定起来。他，还没有来么？忽然一双臂膀轻轻将我搂住，我轻轻闭上眼睛，他终于还是来了。

“云儿，我的云儿……”

我轻轻自他的怀中挣脱出来，躬身施礼道：“王爷吉祥。”

胤禛弯下腰将我搀起，低声道：“何必如此多礼呢？我知道，你心中还在怨我，这些年原是我对你不住，就算看在弘历的分上，你也不要再介怀了吧。”

我微微叹息了一声，看在弘历的分上……我轻柔地投进胤禛的怀抱，柔声唤道：“王爷——”

一阵微风，灯倏然熄灭，房内恢复了寂静，只是隐隐约约自帐内传出细微的呼吸声……

次日一早，胤禛悄然起身，连丫头也不唤，自行将衣裳穿起，我犹自躺在床上，淡然地着看他的一行一动。六年了，胤禛也见老了，脸上的皱纹如今清晰可见，昔日的儒雅风流也渐渐褪去，剩的是本性的坚忍与刚毅，更有掩不住的王者的霸气。胤禛变了，我也变了，只是不知道那远在边疆的人是变也没变？的158f3069

胤禛转过头来见我醒了，于是笑道：“我还要赶着上朝，天还早，你再睡一会吧。”

我推开被子坐起身来，挽了一挽耳边的发丝轻笑道：“如今一旦醒来就再也睡不着了。我叫丫头打水进来给你梳洗吧。”

胤禛点点头，我于是唤了两个丫头进来。这两个丫头跟着我也有大半年了，却是第一次服侍胤禛梳洗，眼角都有掩不住的喜色，我心底忍不住轻笑，只怕胤禛前脚出了飞云轩，她们就该喜形于色，欢呼终于可以出人头地了。

一时服侍胤禛梳洗罢，胤禛便急匆匆地去了。众丫头们也都起身，收拾房间的，浇花的，喂鸟的，忙成一片，却比已往分外的有生气。

“妹妹？给妹妹道喜了！”一听声音就知道又是耿氏，我起身笑着迎她进来，两人在榻上并肩坐下。耿氏满脸都是喜色，“一早听说王爷

昨儿是在你这里歇着的，我心里别提有多欢喜了，这几年，你们两个煎熬的可都是够苦的！你别看王爷平日里一副冷冰冰的模样，可我看的出，王爷对你的事情比谁都上心呢。如今可好了，两人和和气气的，飞云轩可又要热闹起来了！”

我也只是微笑。

耿氏忽然嗤地笑了一声，低声道：“不过这会子李氏年氏两个，心里肯定闹的很呢！不过话说回来，这两年她们可兴了，如今风水轮流转，又轮到妹妹你风光了。”

我淡然一笑，“风光不风光的，我却也没有放在心上，只要弘历好，就是我好了。”

“说的就是，弘历这样的争气，你这辈子也没什么可愁的了。”

“但愿能如姐姐所说了。”

两个人又闲聊了几句，这才往乌喇那拉氏那边去请安。

乌喇那拉氏刚刚起身，见我来了笑道：“你今儿可起的早。我正要打发丫头去告诉你，”

我忙问道：“大福晋有什么吩咐？”

乌喇那拉氏笑道：“吩咐也算不上。我想着弘历如今被选到宫里去读书，得密主子照顾，咱们自然得进宫去谢恩不是？你回去换身衣裳过来，咱们一起进宫去。”

我闻言忙起身道：“那我这就回去准备。”乌喇那拉氏点点头道，“快去吧。”

我立即回飞云轩换了一身衣裳，又精心准备了两件礼物，这才又往晓寒斋来。两人略寒暄了几句，瞧瞧时间，这才坐了轿子往宫里去。

密嫔年纪轻，入宫又晚，在宫里位分不算太高，却是最得皇帝宠爱的。两人随着太监一路来到密嫔宫里，先有太监进去回禀，不一会转了出来，笑眯眯地道：“密主子请大福晋侧福晋进去呢。”

两人忙走了进去，一进门便看见密嫔坐在炕沿儿上，手里拿着阵线绣着什么，见我们进来了这才放下，含笑站起身来。我与乌喇那拉氏忙上前磕头道：“给密主子请安，密主子吉祥。”

密嫔笑道："哎唷，快起来，快起来。"说着一手搀起乌喇那拉氏，一手搀起我来。"坐吧。"

两人谢了座，这才斜着身子坐下。密嫔笑道："说是一家人，却又没怎么见过，要是在寻常家里，说出去没得惹人笑话。"

乌喇那拉氏含笑道："密主子是皇上跟前最得力的人，平常不知道有多少事情要忙，我们虽然有心想来给您请安，却又怕扰着您……"

密嫔捂着嘴笑道："四福晋可真会说话，我哪里有什么好忙呢。"说着转向我，"这位便是云福晋吧，你可生了个好儿子呢。"

我忙道："密主子过奖了，这日后还要密主子多多费心呢。"说着顿了一顿，将礼物拿了出来笑道："这是我的一点子心意，您可别嫌弃。"

一旁的太监忙接了过去，送到密嫔跟前。密嫔含笑打开，不由得惊叹了一声，"哎唷，好精巧的手炉，这花纹却也别致。"

我含笑道："眼看着天快冷了，想着这件东西您大概还用的上，就送了过来。"

"物件虽小，难为你的心思，那我就收下了。"说着话题一转，"弘历这孩子真是聪明，别看他年纪小，功课比别的阿哥都来的好呢。皇上听了是赞不绝口。"

"还要您费心教导呢，但凡有什么不是的地方，您也尽管教导就是。"

密嫔笑道："你尽管放心，凡事有我呢。"

三人正在闲聊，忽然见一个小太监进来道："皇上打发文公公过来问上次的那件藏青色的披风是不是在这里了。"

密嫔忙停了话头，就见一个头发斑白的太监走了进来，上前躬身道："给密主子请安。"

密嫔笑道："不过这么一点子小事，打发个小太监过来取就是了，还巴巴地自己跑一趟。"说着吩咐一个宫女道："快去取了来。"接着转而对我与乌喇那拉氏道："这位是皇上那边的大总管，等闲还真看不着他呢。"

我们两人忙起身微微颔首，文公公瞧我们的服色已然猜到我们的身份，口中道："奴才给两位福晋请安。"说着就要拜下去，我忙搀扶

住道：“公公快别多礼。”

文公公含笑称谢，一抬头见到我却不由得一呆，脸色立时变得雪白，不觉地就退了几步。我微微一怔，却又不好说什么。

那边宫女早取来了包袱，文公公接过包袱又深深地看了我一眼，这才跟密嫔告退。

==========

第 27 章

这日，我与耿氏正在房中闲话，就见耿氏的小丫头进来笑着回道：“兰福晋过来了。”耿氏笑道：“快请进来吧。”说着两人都站起来，就见李氏摇摇地走了进来，见到我先是微微的一愣，笑道：“哎唷，好巧，云福晋居然也在。”

我含笑道：“日里闲着也是无事，索性过来聊聊天。”

“听说弘历在宫里很是上进，皇上对他是赞不绝口呢。”

我微笑谢道：“哪里，说到底不过是对了皇上的缘法。若论天资弘历可远不及弘时，便是弘昼也比弘历机灵的多呢。”

耿氏笑道：“弘昼那孩子小聪明是有一点的，不过每天就知道玩，一点都不知道上进。也不知道打骂了多少次，可是一点儿都没改，我这个做额娘的真是一点法子都没有。”

李氏微微一笑，“这可是谦逊了，谁不知道王爷最疼的就是这个调皮的老五啊？”

耿氏闻言登时笑靥如花，喜不自禁。

李氏忽然话头一转，轻蹙着眉头叹道：“不过说起来年氏却是可怜，这不？福沛又病了，瞧那模样，只怕挨不过这个冬天呢。”

耿氏也叹息，“可不，前年死了个福宜，年氏已经是哭的肝肠寸断，这要是……还不知道哭成什么样呢。”

我瞥了一眼耿氏，心中轻笑，耿氏哪里会可怜年氏，只怕这会子正幸灾乐祸呢。这一家子只怕除了年氏自己，没一个人真心管福沛的死活。便是胤禛，此刻满心想的都是皇位，哪里顾得上福沛呢。然而这话却是只能藏之于腹，断然不能宣之于口。

三人正貌似一团和气地闲话，就见一个小丫头慌慌张张地跑了进来道：“奴才给几位福晋请安。”我微微皱了皱眉头，好个不知道礼数的丫头，再看却是乌喇那拉氏那边的丫头也就不好说什么，问道：“什么事情？”

“西厢福晋的小爷儿不好了，大福晋请几位福晋赶紧过去呢。”

三人都是吃了一惊，李氏道：“今儿早上我去瞧的时候虽然不好却也不至于这么快就……”

那丫头道：“这奴才就不知道了，只听说这会子病发的急。”

李氏站起来道：“咱们还是快瞧瞧去吧，别真有什么事情。”于是三人一起往西厢而来。刚进屋子就听见年氏压抑的哭声，一旁乌喇那拉氏低声劝慰道：“你也别太心焦了，不是已经去请太医了么。”

三人轻手轻脚地走进去，年氏听得动静看了一眼，又转过头去抽泣。三人先是给乌喇那拉氏请了安，又慰问了年氏几句，也不见年氏应声，乌喇那拉氏微微叹息了声，于是招手带着众人出去。李氏这才低声问道：“怎么样了？”

乌喇那拉氏皱眉道：“只怕不大好呢，早起的时候却也没有什么大碍，谁知道刚才忽然就抽了起来。”

“已经传了太医？”

“传是传了，只怕这会子来不及。”

我忙道：“不如先传殷和进来，论起医术却也不比太医差呢。往日年氏只怕不太信得过他，可这会子只怕也顾不了这么许多了，让他进来瞧瞧也好。”

乌喇那拉氏点头道：“这话极是，我就不曾想到这个。”于是唤了个太监吩咐道：“你快去请了殷大夫来。”

那太监答应着去了，过了半晌跑过来一边喘气一边道：“回大福晋，殷大夫如今却不在家，出门的时候只是说了句去会友，也不知道到底往哪里去了。”

乌喇那拉氏扼腕道：“这可真是不巧。”

众人无奈，只得等着太医到。又过了一顿饭的时光，忽然太监跑进来报道：“大福晋，太医已经到了二门了。”

“那还不快着！”

不一会就见陈太医带着一个小厮走了进来，拜道：“给大福晋几位侧福晋请安！”

乌喇那拉氏皱眉道：“这会子就别讲这些个虚礼了。快进去给孩子瞧瞧。”话音刚落就听得里面惊天动地地一声哭叫：“我的福沛哟——”

众人一惊，赶忙进了里间，陈太医先是几步窜上前去，抓住福沛一只手腕号起脉来，就见陈太医脸色一变，叹息着放下来道：“侧福晋还请节哀顺便。”

年氏登时哭的晕了过去，这边的丫头一个个哭的也都跟泪人一样，我转过身去假意拭了拭眼角的泪水，一眼看见珊瑚，但见她满是泪水的脸上隐隐约约露出一丝似有若无的笑意来……

这日夜，我正在房中看书，忽听得外面有人说话，留神一听却是喜儿与珊瑚。珊瑚笑道：“我是过来给云福晋请安的，日里太忙，所以才赶在这会子过来。”喜儿轻声笑道：“哎唷，可是不巧，我们福晋已经歇下了，让姐姐您白走了一趟，真是过意不去。”

珊瑚微微有些诧异，口中露出几分失望的语气来，“今儿歇的却早。”

喜儿答道：“可不是，日里教导小格格读书习字，劳了神就歇的早。珊瑚姐姐可有什么话说？等明儿我们福晋起了，我帮姐姐你回了就是。”

珊瑚笑道：“也没什么话，不过是过来请个安，问个好吧。既然歇下了，那我改日再来也是一样的。”说着笑语告辞，过了一会喜儿走进来，我笑道：“我在屋子里坐着你还敢在外面弄鬼？”

喜儿一笑，脸上一点惧怕的神色也不见，答道：“西厢福晋那边刚出了这档子事，她就跑过来请安，让人知道了还不起疑心？咱们也别管她有事没事，避开不见，省了多少是非呢。”

我含笑点头，“难为你想的周全，我也是想到这个所以才一直在里面没出声。不过话虽如此，这个人咱们此刻还用的着，也不能寒了她的心，这会子虽然不便见她，不过明儿你拿上一盒子珍珠养容丸给她，再点醒她两句，她就懂了。”

喜儿点头道：“奴才明白。”

我点头，复又看起书来。不知过了多久，只觉得脖颈微微地发酸，这才抬头看看时钟，原来已经是亥时，瞧这样子只怕今夜胤禛是不会来了，于是唤小路子进来问道："王爷今儿去哪边歇着了？"

小路子早已经打听的清楚，径自回道："王爷今儿去了兰福晋那边。"

我点点头，回头对喜儿说道："咱们睡觉吧。"于是喜儿服侍我睡下，一夜无话。

转眼冬去春来，胤禔在西北打了胜仗，早有捷报传到北京，皇上一时龙颜大悦，加封胤禔为"大将军王"，胤禔人虽不在京里，福晋林宁却仍在府中大排筵席，外面请八爷代为招呼，自己则在内院亲自招呼各府的福晋诰命，一时间热闹非凡。

我与耿氏素来交好，仍旧坐在一处。眼见着林宁在众客中穿梭，心下不禁长叹。胤禛一向疑心我与胤禔，故而这些年来与林宁也不得不疏远起来，虽然在宫里或外面也偶尔能见，却终究不曾说句体己的话，林宁待我一向亲厚，心中难免有愧。心下正胡思乱想，忽然耿氏轻轻碰了我一下，一抬头原来林宁已经到了面前，两人忙含笑起身，"福晋大喜。"

林宁含笑还礼道："两位侧福晋客气了，其实我也不过是顶着这个名目请请大家吃酒听戏热闹热闹罢了。"说着转而对我笑道："有日子没瞧见你了，每次见面都是匆匆忙忙的，好容易你今儿也来了，咱们要好好说会子话才好。一会有好戏看，我给你点了你最爱瞧的《游园惊梦》，虽是个新角儿，我听着倒比那些名角儿唱的还好呢。"

我忙含笑谢道："多谢福晋费心了。"

林宁笑着摆手道："你先坐着吃酒吧，我那边还要去招呼客人，回头人少些了再来陪你。"

我忙道："福晋请忙便是。"林宁笑着离开。

这边耿氏轻笑着问道："我只当你不爱听戏呢，平日家里外面听戏，不过勉强听一出就去了，原来你喜欢这一出，平常怎么不见你点呢？"

我笑道：“什么喜欢不喜欢的，只是那一次来这边听戏的时候，随意点了这么一出，没想到福晋就记在心里了，只当我是喜欢的。”

耿氏点头笑笑，“这位福晋可真是个细心人。”

“可不是。”的e4

戏演了五六出，人也就开始渐渐地散了。我与耿氏虽然与乌喇那拉氏不是一桌，却也时刻注意着那边的情形，这一见乌喇那拉氏站了起来，也忙跟着站了起来，林宁也赶忙走过来含笑招呼道：“怎么这便要走了么？”

乌喇那拉氏含笑道：“这戏也看了，酒也吃了。今儿你这里实在是忙，我们也不好多坐，赶明儿闲的时候再坐在一起好好的聚聚吧。”

林宁也不深留，又客套了几句，这才转而对我说道：“有时间的时候过来坐坐，咱们聊聊天也好。过几天我打发人去接你，可不许借口说忙不来！”

我笑道：“总讨饶你我怎么过意的去呢，这样吧，过两天我请你过去听戏，算是还席，你说可好？”

乌喇那拉氏连连点头道：“正应如此。”

林宁于是含笑答应着，亲自送出了大门，几人上了轿子回雍亲王府。

下了轿子，众人拥着乌喇那拉氏往晓寒斋而来，一行人分次坐下，乌喇那拉氏看看刘氏，刘氏正身怀六甲，跑了这一趟已经是颇露疲态。乌喇那拉氏含笑道：“你也累了半天了，不用在这里伺候了，回去歇着吧。”

刘氏闻言于是起身笑道：“多谢大福晋，那我就去了。”

乌喇那拉氏点点头答应着。一时刘氏去了，年氏皱眉道：“早说了她身子重就不要去，偏生的那样爱热闹。回头累着了，王爷反而要怪罪我们不周到。”

耿氏笑道：“她整日在家里呆着闷的不得了，有这个机会还能不去？便是王爷要怪罪也怪罪不到咱们头上不是？”

李氏笑道：“如今刘氏可是王爷心尖上的人，咱们自然也要照顾她周全不是？”

宋氏嗤地笑一声，“王爷心尖上的哪里是她？是她肚子里的孩子吧。”

乌喇那拉氏肃颜道：“王爷的子嗣不多，如今才弘时弘历弘昼三个儿子，便是女儿也就只有灵儿，瑞雪，宝兰三个。其他的孩子都是养下来不多久就夭折了，这是你们当额娘的心里的痛，也是王爷心里的痛。如今天见怜让刘氏又怀上了身孕，我可不许她出半点子的差错，不然咱们都不好跟王爷交代。”

一番话说的人都低下了头，个人自有个人的伤心，最伤心的莫过于年氏，她先后养下了福宜、福惠、福沛三个儿子，都是不到一岁就都夭折了，如今只剩一个女儿瑞雪，勉强算是一点子的安慰。李氏年前千辛万苦地生下一个儿子，可惜先天不足，也是不到三天就夭折了，胤禛当时面上的沉痛我今日仍旧记忆犹新。的d7

一时间众人都默不作声，乌喇那拉氏叹了口气道：“我也累了，你们也都散了吧。”说罢起身往里间去，几人这才站起身来，对着乌喇那拉氏的背影施了个礼纷纷散去。

不知道是刘氏健壮亦或是乌喇那拉氏的那番警告有效，宋氏顺利的产下一个儿子，胤禛为他取名弘適。

==========

第 28 章

时光流逝，转眼已经是三年。已经是十一月的天气，眼见着天冷起来，这日正在房中着几个丫头打点大毛的衣服，忽然见小喜子跑了进来，打了个千儿笑道：“给云福晋请安。奴才来传王爷的话，请福晋治点酒菜送到书房。”

我微微一愣，问道：“这不早不晚的，怎么这会子想起来要吃饭？”

小喜子笑道：“王爷跟邬先生谈公事谈得忘了时间，才想起来还没吃饭。王爷说大厨房做的太油腻，还是云福晋做的菜最可口。”

我轻笑道，“既是这样，我这就去做吧。”说着带着喜儿到小厨房，亲手做了四菜一汤，又装了一瓶梅花酿，命小路子提着食盒子，亲自送到书房门口。守在门口的太监见我来了忙上前笑道：“王爷正等着您呢。快请吧。”

我自小路子手中接过盒子，推门进了去，就见胤禛与邬先生对坐在炕上的小桌上。见我来了忙笑着叫小喜子，“快把东西接过来。”又招呼我过去坐。

我微微一笑，先是对邬先生说道：“好些日子没去给先生请安了，先生好些又清瘦了些。”

邬先生轻笑道：“哪里，我是一直这样瘦的。”

我也不争辩，将酒菜摆放好笑道：“还是快些用吧，不然菜可就凉了。”

话音刚落，就听得一声：“什么菜凉了啊？”

回头一看，三人俱是一惊，齐齐地下来跪下，“皇上吉祥！”

皇上穿着一身便服走了进来，再看身后还跟着一个孩童，不是弘历是谁？弘历上前道：“给阿玛额娘请安。”我又惊又喜，忙拉了弘历起来。

皇上笑道：“起来吧。呦，看来朕来的还很是时候啊，这书房里摆上饭了！”

胤禛忙答道：“这里看些折子，不觉的过了饭时，所以让云儿做了点东西送过来。”

皇上转头看了我一眼，“哦？这些是你做的？”

我忙点头，“是臣媳做的。”

“正好，朕还没有用过膳呢。”

我忙着人拿杯筷，恭恭敬敬地摆在正位。

皇上在位上坐定，笑着招呼，“你们也坐吧。不必拘束。”

胤禛跟弘历忙答应着坐了下来，邬先生却不敢坐，见众人都不理会，悄悄退了下去。胤禛两人虽然坐着，却都不敢放肆，只是随着皇上小心地夹几口。皇上却毫不在意，径自吃了起来，边吃边赞道：“好，好！朕吃着连御厨的手艺都大大的不如你！”

我掩口轻轻一笑，“那是皇上吃惯了，云儿怎么比的他们？”

皇上摇头笑着不答，又进了许多方才放下筷子，“朕是多少年没有吃过这么合口的饭菜了。”

我忙端上茶来，服侍皇上漱口，又斟过茶来，亲自奉于皇上。一边小喜子忙着给胤禛邬先生上茶。

皇上笑着对胤禛说道："弘历进宫也有好些日子了，今儿特地带他回来瞧瞧，只怕他额娘也想念的紧了。"

我忙道："有皇上亲身教导，又有密主子照顾，云儿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皇上呵呵一笑道："难得今天出宫，不如你们陪朕四处走走，连云儿也换身衣服出去逛逛。"

我又惊又喜，赶忙答应道："是——"

皇上笑眯眯地又说道："快去。"

我蹲下身子施了个万福，赶忙回房间找了件寻常衣裳换上，这才又到书房来。皇上看看笑了笑， 起身道："这就走吧。"说着拉着弘历的手已经迈步出去。我和胤禛对望一眼，胤禛忙偷偷招来几个武功高强的侍卫，吩咐他们远远地跟随着保护，他与我则随侍在皇上身边。几人从侧门偷偷溜了出去，就在街上闲逛了起来。虽然天冷的紧，又飘着雪花，然而皇上却是悠闲的很，胤禛则时刻注意着左右，如临大敌。逛了半天，见皇上略有倦意，胤禛忙道："不如到那边的茶楼坐坐，喝点茶暖暖身子。"

皇上点点头，"也好。"说着一行人就走了进去。随便找了个靠窗的位置坐了下来，就有茶博士端着上等的茶过来，又摆了几碟子点心，几样干果。皇上端起茶来喝了一口，又向窗外望去。忽地指了指街角一个馄炖摊子笑道："几年前朕曾在那里吃过他们做的馄炖，味道是极好的。"

胤禛忙笑着站起来，"既然这样，儿子就去买几碗过来。"

皇上笑着点头，胤禛于是又走了出去。皇上这才转过头来看我，神色已然两样，隐隐觉得皇上看我的目光中有几分凄凉。

"你是个有福的……"

这句话却是让我摸不到头脑，只得道："那也是皇上洪福齐天，才让奴才沾了点您的福气。"

皇上摇摇头，苦笑了下却不说话。一时间气氛颇有几分尴尬，这时忽然走来一个和尚，年纪有五六十岁，胡子已经是花白，却红光满

面，目光矍铄。一袭灰色的僧袍已经洗的发白，却是纤尘不染。手中托着一个钵过来深深一稽首，“阿弥陀佛，贫僧有礼。天寒地冻，请几位施主施舍则个。”

我打量他一眼，于是自袖中拿出一块白银放入钵中。那和尚淡然一笑，又对着皇上说道：“这位施主将身上的袍子舍与出家人吧。”

皇上身上披的原是黑貂的皮袍子，闻言一怔，忽而笑道：“你这和尚，拿了银子尚不知足。”

和尚微微一笑，“施主富有天下，缘和舍不得一件袍子呢？”

两人都是一惊，皇上眼中闪过一丝诧异，口中严肃起来，“你这和尚如此胡言乱语不怕被杀头吗？”

和尚面无惧色，仍是挂着淡淡的笑容，“这里坐着的无一不是天下大富大贵之极的人，施主九五之尊，富有四海，这位小施主年纪虽小，然帝王之像已然昭显，便是这位女施主，日后也定然能母仪天下。”

我一震，两行冷汗不觉已经顺着发际流下。皇上回头看了我一眼，面色登时阴沉了下来，却不言语，只是将袍子解了下来递给那和尚，和尚施礼谢过。

我看了看那僧人，问道：“不知大师如何称呼？”

“贫僧法号惠能。”

我一惊，“原来是名满天下的惠能大师，失礼了！”

这位惠能大师，十四岁时便谈禅论道驳倒数大名山古刹的高僧，从而一举成名。学识博贯古今，据说可知前世未来，被视为神人。

皇上也为之动容，“大师请坐，刚才的话还请大师明示。”

惠能谢过又对皇上一稽首道：“贫僧已经泄漏了天机，于修行有损。只是施主自登基以来，德政爱民，贫僧便给施主一句话——顺应天意。贫僧告辞。”说着退了下去。

皇上欲言又止，看着惠能拿着袍子走出茶楼，转到那边街角，那里畏缩着一个女人和两个八九岁的孩子，于是将袍子披在孩子身上，又取出银子递于那个女人，念过一声佛，飘然而去。

不多时胤禛着人端着馄炖过来，笑道：“父亲快趁热尝尝。”

皇上凝视了半天胤禛，终于叹口气，接过馄炖吃了起来。胤禛看看我，一脸的诧异。我心中却是沉重无比，惠能之言皇上听了只忧不喜，只怕是因为皇上根本无心将皇位传给胤禛。既然如此，皇上又何以独独厚爱弘历呢？弘历聪明好学自然是其中一个原因，只怕更重要的原因是皇上想借此来安抚胤禛吧，想到这里，我不禁忧虑地看了看胤禛，胤禛却仍是面色如故……

是夜，胤禛来到我房中，踱了几步问道："日间皇阿玛的神色不对，可是出了什么事情了？"

我想了想，便将日间的那段故事讲述了一遍，独独略去了日后我能母仪天下那一句。胤禛生性多疑，说多了只怕又生事端。

胤禛听罢冷笑道："皇阿玛最钟爱老十四，如今他人虽然不在京里，可是却是手握兵权，任是谁都不敢拿他怎样，皇阿玛当真是老谋深算！他一心想传位给老十四呢！"

我心微微地一阵刺痛，强忍着柔声道："王爷也不必太心急，皇上是不是真的打算传位给十四爷还未可知，皇上一天不下诏，事情就有转圜的余地不是？更何况十四爷远在边疆，真的有什么事情他也是鞭长莫及。"

"这句'鞭长莫及'说的好，只怕咱们最后赢就赢在这个'鞭长莫及'上面。"

我轻轻一笑，"不管皇上出于什么用意把弘历留到身边，不过皇上喜欢弘历这一点总是不差的，这对咱们就是有利的了。"

胤禛点点头，"你说的是。"说着起身道："夜深了，我还有些折子要看，你先歇着吧。"我答应着，送胤禛出去。

京城里连续阴雪的天气，格外的压抑。皇上年事已高，龙体欠安原不过是自然的事情，然而这一次却是病得不寻常。以往便是身子欠安，也会挣扎着处理政事，而这一次已经是数日不曾理政了。每日御医诊视，开方子，静中藏着无数的隐忧。朝中上下隐隐约约都已经察觉到，只怕这一次皇上熬不过这一关了。不知道未来继承大统的人是会是谁？八王爷失宠于皇上，十四爷虽然颇得皇上宠爱，这个关口却

是在千里之外，皇上又不曾下旨召他入京。独有胤禛这些年最得皇上的器重，皇孙弘历又得皇上亲自接入宫中教导，虽然众人口中不言，然而已经开始暗自揣测。

正值此非常之时，皇上一道圣谕，命皇四子胤禛恭代祀天。代皇帝祀天这是何等大事，非皇太子无此殊荣。一时间胤禛得意非凡，朝中大臣也纷纷恭维附和。雍亲王府沉静多时的气氛顿时一改。这日正在乌喇那拉氏房中说笑，忽然有太监进来禀告道："宫里密主子请云福晋进宫叙话。"

我一怔，这个时候……乌喇那拉氏笑道："想来是弘历多日不见你想你了，所以磨着密主子接你进宫见你呢。快换衣服去吧。"

我闻言只得起身，换好衣衫这才往宫里去。坐在轿中想到已经两个月不曾见弘历了，上一次见他时，他长了好些，不知道这些日子是不是又高了呢？正在左思右想轿子已经停住，下了轿子就有密嫔打发的人候在一边，正是密嫔宫里的太监小李子。小李子见了我打了千儿，"奴才小李子，给云福晋请安！"的8bf1211fd4

我含笑命他起来，两人一路往密嫔的宫中而来。到了门口我站住脚步，小李子笑道："奴才进去禀告一声，云福晋请稍候。"说着进去，不多时就出来挑起了帘子道："密主子有请。"

我走进去，却见密嫔穿着一件半新的银红色的夹袄坐在炕上，见我来了笑着站起来，"好日子不见你了，你起色却好。"

我先是请安，笑道："托密主子的福，身子还好。"一时两人坐下，我这才开头问道："弘历这些日子可还好？想是又给密主子您填了不少麻烦。"

密嫔笑道："哪有，弘历听话的很呢。"

两人闲话了半晌，我这才忧虑地轻声问道："皇上这些日子可好些了？一家子上下都担心的不得了。"

密嫔叹息了一声，"御医每日介地来看，药也不少吃，却也不见好。倒是前几日吃了个和尚的丸药，今儿才觉得有些精神了。"

我一怔，"和尚？"

密嫔点头道："如今皇上就吃着他的药呢。"

我心中起疑，面上却是不动声色，只是顺着话说，“想来是一位得道的高僧了。”

密嫔笑道：“听说是位大有来头的高僧，法名叫什么能的，我也忘了。”

我心跳的愈发的快起来，试探地问道：“想来皇上认识这位高僧很久了吧，不然怎么能那么信任他呢。”

密嫔笑道：“那和尚也在宫里住了有几个月了，不过一直是深居简出的，皇上从来也不提，我这还是听皇上那边的太监无意中说起的呢。”

密嫔说的轻描淡写，于我耳中却如五雷轰顶。我已经断定这个和尚必然是那位惠能大师无疑。惠能大师居然一早就识得皇上，而且在宫中住了好些个日子了！如此说来那一次与惠能的偶遇只怕识皇上的刻意安排。皇上为何要如此安排？难道……我想到那个答案，已然是出了一身的冷汗。

密嫔见我神色有异，奇异地问道：“哟，你这是怎么了？”

我强笑道：“我想着，这好容易进宫一次，怎么也该去给德妃娘娘去请个安去。”

密嫔笑道：“只怕德主子这会子在歇觉呢，也罢，先打发个人过去瞧瞧，若是起了，咱们就一起过去。”说着叫小李子去了。

我心中忐忑不安，与密嫔有一句没一句地闲聊着。过了半晌见小李子回来禀告道：“德主子醒着呢，原来德主子打发人接了四爷的另两位小哥儿，这会子正在那边说笑话呢。”我心顿时沉了下去。

密嫔咦了一声，笑道：“这可是稀罕了，咱们这就过去吧。”说着起身，我忙跟了上去。正要出门，就见皇上身边的大太监王保才走了进来，一见面先是磕头道：“给密主子请安，给云福晋请安。”

密嫔笑问道：“你这会子来做什么？”

王保才恭声道：“皇上宣云福晋觐见。”

密嫔更是惊异，看了我一眼，我早已料到，却不知道竟然迅速如斯，勉强一笑道：“既然皇上宣云儿去，那云儿先告辞了。”

密嫔点点头，王保才起身道：“云福晋，这边请。”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我定定心神，跟着王保才走去。走了一程，我这才发觉

这路是往长春宫去的。长春宫如今并无人居住，王保才将我引到此处是何用意？还未及我发问，王保才已经将我推入宫中，迅速地关上门落锁。这才在门外扬声道：“皇上请云福晋在宫中小住些日子，长春宫内已经打扫干净，日常用品一应俱齐，倘若云福晋还有什么短缺的，尽管吩咐奴才，奴才定然想办法让云福晋住的舒舒服服的。每日到时辰奴才会亲自来送饭，云福晋就请安心的住下吧！”

我顿时跌坐在地上，心中已经明白我已经被皇上软禁起来了。皇上根本无意传位给胤禛，之前惠能演的那出戏也好，命胤禛代为祀天也好，都是皇上使的障眼法，目的就是让胤禛全不设防。只怕现在皇上的圣旨已经到了甘州，胤禔正日夜兼程地往京城赶来，继承皇上的大位！

皇上的心机深沉的我们完全揣测不出来！

==========

第 30 章

上部终于结束了，也终于松了一口气。

连载中这三个字好恨人！

故事到这里勉强也可以说的上是告一段落。宫廷为折磨的我快要疯掉了。我当初一定是脑子坏掉了才会想写宫廷文。从来没有这么痛苦地写一篇文。

说实话，这篇故事我自己并不喜欢，可是有那么多读者喜欢，于是我逼着自己写下去。如今我可以松一口气了。

可是我知道读者一定不会就此作罢，一定会催着我要下部，我要休息一段时间。宫廷文先放一放，转换下心情。想骂我就痛快地骂吧，我认命了。

还是谢谢这么久一直看我文的读者，谢谢。

文我还会继续写下去的，只是，凌妃要等一段日子了。

---上部完----

淇水泱泱 by 唐迦

[内容简介]

女猪王子萱一不小心穿越了时空，回到了春秋，成了自己的前世——褚国的旸公主，全名姬旸。在这一场穿越，等待她的是俊美诡异、负有家门血仇——舒然，还是面容与现代男友白杞相似、且腹中有惊世才学、春秋第一贤相——管祺，还是冷酷无情，将来称霸春秋的春秋第一霸主——公子晟。等待子萱的会是一帆风顺的生活，还是充满的明争暗斗的战争？面对守护的东西全部被复仇誓要雪耻的公子晟毁灭，国破家亡的子萱又会作出如何选择？

[正文]

第一章 极速穿越春秋 诡异舒然

“子萱！快醒醒，老师要开讲了！”

我懒懒地睁开眼睛，迷糊之间看见我大姐王琏清秀的容貌。我甩了甩头，试图让自己头脑清晰一点。伸了伸懒腰，运动一下手脚。身体还真是僵硬阿！我不禁感叹道。

昨晚看书看了一夜，那本书叫《春秋野史》，似有无限的魔力，让我情不自禁通宵达旦也要读下去。结果就是上课连连打哈欠，下课就毫无禁忌的趴在桌子上抱头大睡。

“琏公主，上什么课阿？”我懒洋洋地问道。

姐姐一边帮我拿出课本，一边说：“几何，今天讲立体几何！你给我认真听课，别再睡了！真不明白，你这个懒虫，一点优点也没有，敢情白杞这大帅哥是瞎了眼才死在你手上的！”说罢，一个爆栗硬生生地敲在我天才级的脑袋上。

“疼啊！”我揉了揉脑袋，赌气道，“白杞他就是瞎眼，那也是瞎对眼，找到本姑娘这么好的人，那是他上辈子积的福！”

“你还不如说是他上辈子欠了你，今生来当你的奴隶还债！你啊，不读书去当他少奶奶或者他的舞女好了，反正他家开夜总会，他还是老板！”她嘟起嘴哼了我一声，扭头过去听课了。

你不理我更好！我有白杞理我就够了！我心里暗暗地想，还差点甜蜜的笑出声来。

随后，我便拿出昨晚还未看完的《春秋野史》继续看。昨晚看到齐国史，讲到贤相管祺与公子晟流亡在褚国五年，最后成功回到齐国夺权，公子晟成为春秋第一个霸主——齐寰公，后来他俩还携手灭了褚国。看到褚国的下场，我的心不由得隐隐生痛，眼泪啪的掉了一滴下来。

看着眼泪在蜡黄的书页慢慢渗散，我不由得一愣，我这是怎么了?

我又慢慢翻开下一页，正好是褚国史！我的心突然怦怦跳得非常得快，身体渐渐发热！蜡黄的书页竟不断地翻飞着。同时，书页似有很强的引力，要将我吸进书页去！我用手抵着桌面，强行抵御着这引力的作用。可是我发现我的身子竟然动弹不得！于是我大喊身边的姐姐。

“王琏！！！”

“王琏！！！快救我啊！！！！”

“姐姐！！！”

姐姐她竟然好像被屏蔽出另一个空间一般，完全没有发现我的动静！而更远一点的同学也一般！糟了！！难道我真得要死在这本魔书的手上么？我只不过太向往那些逃往的诸侯公子到别的国家白吃白住的生活而已，偶尔在路边摊买了一本书而已，昨晚翻来看了而已！我没有想过要这样！、

神阿！谁能救我，我便嫁给谁！！决不反悔！！可是这世界除了白杞，谁还肯娶我？自然我也就没人救了，呜呜。

白杞，还有我亲爱的姐姐，我敬爱的父母，你们最疼爱的我现在就要永远的离开你们了……

突然一阵白光，我便昏阙过去……

时间不知过了多久，我似是坠入了黑暗，身体下却有温热的感觉，就像躺在水面一般。水的温度刚刚合适，非常舒适，只是水的气味却很腥浓，腥浓得刺鼻，甚至让人觉得有点想吐。

突然，耳际边传来男子清朗悦耳的声音。

“承万世神之荫佑，贱臣舒然得接公主之魂，必以百人牲祭之！”

有人！我猛地睁开眼睛，只看见镶满青玉的天花板。阳光在青玉上留下点点光路，把这里照得极为明亮。

这里是哪里？我该不会是到了阴曹了吧？我奋力挣扎，可是我的身子竟动弹不得！于是我采取下策，大呼："救命啊！！"

我的声音竟在这里反弹回无数合声，声音颇大。只是我的话还没说完，一掠白影飞至面前，我的身子被横抱了起来！

我看着抱住我的那个白衣人，他的容貌异常地俊美，眉宇间有翩然出尘的气质，额前的额环于眉心处镶着一颗蓝色的宝石，反射出夺目的光芒。只是！他穿的是古代的服饰阿！

我猛地咬了咬下唇，痛楚感袭来，我不是在做梦啊，而他抱我的感觉如此的真实！

搞什么飞机啊？这是在拍古代片么？难道？……我心里升起一阵不祥的感觉，我真的穿越了时空么？

于是，我急急地问："你是谁啊？什么朝代的？是在拍片么？"

此时，我已稳稳的立于地面，那个俊美的白衣男子也站在我面前。

他微皱眉头："旸公主不认得臣下了么？难道……"他用右手按住眉心的蓝宝石，我看不到他的表情，只听他喃喃自语，"难道我的招魂之术失败了么？公主还有一魄未曾归位么？"

此时，我的牙齿已经开始打颤抖了。不会吧……旸公主？我真的穿越了？我真的因为买了一本书而穿越了时空？震惊之余，我眼睛扫视了周围一番。只见这里没有窗和门，只有一个紫金焚香大鼎，还有一个血池！！

我回忆起我刚才的感觉，温热的暖流和浓腥的气味，难道我是从血池上来的？我胃里一阵呕吐。

我禁不住发出呕吐的声音，这才引起那位沉思的白衣男子的注意。他急忙双手合十，交叉手指，做了一些古怪的动作，还念了一些我听不懂的语句。但这一切之后，我发现我的身子已经能让自己支配了。我身子一软，险些跌坐在地上，却被那男子扶起。看到他俊美的脸庞，我简直不能相信他这么恐怖，弄那么多血让我躺在上面。于是，我吐得就更加得厉害了，几乎把前年吃的鸡腿都吐出来了。

“公主，你慢点。”他还温柔地嘱咐我，这让我感觉非常汗颜。

待我感觉好了一点的时候，他便亲自端了一张椅子过来让我坐下。话说那椅子竟然是玉石做成的，坐上去异常地凉爽。

“下臣舒然叩见公主！”他单膝跪下，向我行李。

我并没有觉得有什么高人一等的优越感，只觉得别扭，毕竟我生活在人人平等的社会。于是，我便扶了他起身。却料想不到他竟退后了几步，他淡淡道：“公主，男女有别，请自重。”

他该不会把我想成贪图他美色，想轻薄他的人吧，话说刚才是谁紧紧地抱住我，还扶了我一把呢。我刚想破口大骂，但一想到他刚才那古怪的手势，以及诡异的力量和我只有单人的劣势，我便不与他计较，何况现在我只想知道现在是什么朝代，我到底是什么身份，我还有没有机会回去现代？我的白杞，你是否会忘了我？你的夜总会可是美女如云呢。想到这里，我不禁一阵心疼。

忍住心疼，我道：“舒然，现在这里的国君是谁？”

我话一出口，他便抬起头，忧心忡忡地看了我一眼，他摇头，“臣下不力，没有保护好公主魂魄的周全，以至公主至此！”

我听得一头雾水，“你说什么？什么没有保护好我的魂魄周全？说清楚点。”

“公主三月前身患邪风重疾，太医屡治失败，褚王便送公主到臣下这里招魂除魔，只料想不到公主的三魂七魄已被怨鬼夺了二魂五魄，臣下费尽毕生所学，只挽回公主一魂五魄，余下一魄飘荡在三界之外，此乃臣下之大过也！望公主赎罪！”

“原来是你干的好事？就是你无端端把我一个正常的现代人抓来这里？这里还是春秋时期，这个兵荒马乱的世代！你这混蛋！看不我把你给杀了！”我没说完，便上去掐住他的脖子。只是，当我掐住他脖子的一刻，他额环上的蓝宝石发出强筋的气流将我硬生生弹开。这次我是狠狠地跌在地上，舒然一脸歉意，想过来扶我。

我狠骂一句：“混蛋，别过来！”

他真的又定格回原来单膝跪下的样子，“看来公主真的忘记所有的东西了，连臣的芷天宝石抵御敌气的能力也忘了。”

“忘你个头！你什么时候把我送回去？！你快说！不然我诛你九族！”我愤怒到不择言语，什么威胁人的法子都使出来了。

只见他的头越发低下去了，他道：“臣的九族早就被齐渊王诛了。”他的声音越发低沉，一听便知他在强硬忍住心中的沉痛。我不由得顿时收声，我还真是说错话了。

我直起身子，又道：“不管，你用什么法子招魂，那就在用一次送魂，我要回去！”

“这万万不可！臣下此次是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公主的魂魄招回来，灵力耗损极为严重，倘若再施法送魂，估计公主的魂魄也很难再次完整了。再者，就算臣下有此能力，褚王陛下也不愿意。众人皆知，褚王陛下是最为宠爱公主的，公主此次染病，陛下担心得人面憔悴，不思茶饭。还望公主三思。”

他的这番话，不由得引起我权衡利弊一番了。当然，褚王是不是伤心我不管。但我的魂魄倘若不能完整，那我就不能回到现代了。但，这里应该不止他会送魂吧。

“这里只有你会送魂么？”

“是的。”他的二字完全粉碎了我的希望！“陛下因为爱才，才将我留为所用。倘若这世间还有第二人会送魂，那么我便失去存在价值了，褚王也不会起用我这流亡之人了。”

我竟从他的语气中读出淡淡的无奈。春秋战国，不是外朝混战，便是内朝暗斗。恐怕舒然一家也是因为暗斗才会被诛九族吧。恐怕他现在就算富贵了，也要想尽一切方法诛灭所有会送魂的人吧。我总感觉他是在积蓄力量，准备向齐渊王报仇。

“那么你的灵力什么时候恢复好？”

“恐怕最短要十年之久。”他回答得很慢，让我不由得怀疑他是不是特意这样回答。

得到这个近乎于无望的答案，我的心情烦躁极了。

我似是想到什么，我直直地看着单膝跪下的舒然，嘴角浮起一丝冷笑，“舒然，你该不会为了自己的私利强行将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我留在这里吧？”

“臣下怎么如此！”舒然急忙解释，情辞恳切，“褚王于我有救命之恩，自然，恩人的女儿有难，虽然舒然并不是什么高洁之人，但知恩图报的意思还是懂的。”

我试图从他脸上的表情找到一丝破绽证明我的想法，但我找不到，或许是他真的知恩图报，又或者是他隐藏得很好。我不敢妄自猜测，毕竟他是这世界唯一能送我回去的人，激怒他或者挑明他的计谋，对于我是没有好处的。我虽然不善于心计，但我也不笨，我明白春秋战国人心斗争的可怕，就算恳切如舒然，我还是不能大意的。

我指着他身后的血池，道：“舒然，那些红色的水是什么？”

“那是人血，是战俘的血。”

“什么？！人血？那池全是人血，没参水？”震惊的我激动得马上从椅子站起来，一阵寒意从我脊梁骨升起直到心坎去。这一池血水起码杀五百人方可！

“对，没参水。”舒然俊美的脸庞满是淡漠平静，仿佛杀了这这么多人都与他无关。

“你！……”我愤怒地指着他，不能言语。

“公主，这些战俘不是要被活埋就是砍头，我只不过让他们死得有些价值。况且，公主康复之后，还要杀一千人牲以祭天恩。”

“不！我不要人死！”

“公主再过些时日便可习惯这些生死之事，每一个诸侯国都是如此。”

这时，我怒道：“舒然！我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但是我生活的世界是有人权的！我的明不需要牺牲别人而成全，最多我自己再死一次，说不定还能回去我本来的世界。”

舒然面露难色，沉吟片刻，道：“公主此举万万不可，公主死了，也是要人牲去陪葬的。”

“你！！！这里当人不当人啊！怎么可以什么事情都要杀人呢？”我瘫软在椅子上。果然，阶级社会是没有人权的，我真怀念我们法制的社会，起码杀人还要偿命，偷东西要捉去坐牢，坏人犯法受处理，好人做好事得表扬。

舒然竟轻笑一声，“想不到公主还有这般菩萨心肠。但公主要知道，这里你把别人当人看，不等于别人把你当人看。”

他的笑声让我心寒。不行！一看到那个恐怖的血池我就想呕吐，于是我说：“舒然，我要离开这里。”

“好。”他微微一笑，犹如春风拂面。

他双手合十，广袖一挥，紫烟升起。少顷，紫烟散去，我发现这里变了另一个模样，变成了一个女子的闺房。我正坐在一张床上，面前还站了很多侍女。她们有的捧着脸盘，有的拿着首饰，有的拿着袖百花红色长衣。周围的摆设有飘出白烟的青铜大鼎，还有一面人般长的铜镜，都是极为朴素的摆设，自然是除了侍女们手上的东西。估计她们手上的东西都是旸公主的吧。

突然，我想起什么极为重要的事情。我马上奔向铜镜前一站，黄色的镜面反射出我本来的面目，竟更加得精致，落落大方。我心里暗自庆幸，幸亏不是丑八怪。

“公主，臣下这里虽然没有褚王宫这般辉煌富丽，但对于疗养你的身子也是个不错的地方。公主在此修养一个月，便可启程回皇宫去。”

我从铜镜后看着他，“你这里离皇宫远么？你可不能跑了阿！”

他又温柔地笑了，一双眸子如黑夜般看不到尽头，“公主难道要臣下成为公主驸马？”周围的侍女也掩嘴笑了。

其中一个蓝色侍女笑道：“公子年方十八，公主年方十六，男未婚，女未嫁，况且公子一表人才，公主皇室之后，这是佳偶天成么。”

我强压住肚子里的怒气，“舒然，我说什么你应该很明白！”

“是的是的。”他一拱手，笑道，“公主只需一个口谕，臣下便马上来当公主身边。”

“算你还会做人。那好，我现在要吃饭，你有啥好菜不？”

“好，但请公主先更衣吧。公主一身寝衣，也不怕下人笑话，何况公主现在还是在臣下的屋子呢，避嫌那是松懈不得的。”

“好啦好啦。”我不耐烦答道。

“那臣下先行告退。”他便退了下去。

望着他那身出尘的白衣背影，我不禁陷入自己的思绪中，舒然到底是个怎样的人?

换上华贵服饰，戴上珠钗金饰的我真是穿上龙袍也不像太子，食相每每引得侍女们掩嘴偷笑，对面的舒然也笑着看我，好像我在他们眼里很有趣似的。但不管怎样，我还是我，我是王子萱，我才不怕你们侧目还是偷笑，我喜欢怎么就怎么样，我待会吃完饭还要出去逛逛褚国的街呢!

既来之，则安之。反正我还是这里的公主，还是得宠的公主，锦衣玉食自然不在话下了，最重要的是花钱不用看收入，只看皇帝的脸色就行了。

饭过之后，我便向舒然说了出去逛逛的事儿。他也批准了，只是他没有跟我一起去，他派了一个侍女和一队侍卫伺候我。那个侍女便是那个蓝衣侍女，一心想撮合我跟舒然的侍女，她叫灵荼。侍女我还可以接受，但那一队身材彪悍的侍卫我就有点不能接受了。我推却，但舒然不肯，我便折衷点，让他们扮成跟我无关的平民百姓散布在我的周围。舒然说可以接受。然后，我便出发了。

第二章 春秋未来 第一霸主与第一贤相

我与灵荼二人来到繁华的绣水大街，真是大开眼界。估计回到现在，我可以写一本《春秋褚国民风考》，销路应该很不错的。

褚国人衣裳颜色尚红，这我才明白为什么旸公主衣物大多为红色。而褚国人有身份的贵族都会用高冠束发，平民只能用绳子或者树枝束发，一些流氓卑贱之人才披散头发。这我想到了舒然，他也是披散着头发。那是因为他的职业。听灵荼说他的官职名称是卜祝。卜祝的作用就是祭祀、求雨，代君主与天神沟通的法术师。

褚国人的一些贵族公子也喜欢养门客。我十分好奇门客都长什么样，所以便让灵荼带我去我王叔——俜宁君的府第观摩一下。果然，这些门客都是身怀绝技之辈。有的人擅口技之术，有的人擅拳脚剑击，有的人擅驯马弹琴等等……他们各司其职，有条不紊。看来我这位王叔俜宁君确实很精明，不像那四位以食客三千出名的战国公子，不管什么有用无用之人，尽收门下。

我不知疲倦的走遍了绣水大街，约摸走了两个钟头，就是古人的一个时辰。我发现灵荼面有倦色，气喘呼呼。

她拉住我的衣袖，说："公主阿，我不胜脚力，难继前路。不远方有客栈一家，盍不往之歇脚？"

这小丫头跟我玩起古文是吧！若不是兼她对我还算像对平常人一般，不同于别的侍女常带卑恭之色，让我找到一点现代"人人平等"的感觉，我早就不管她了。

"诺！"我答道。"诺"相当于现在的OK，我这是跟老易学来的。

那家客站还算干净雅致，里面的景观比俜宁君门前更甚。有风雅之士，抚琴尝酒。有精武大汉，一把大刀放在桌上，大口吃酒。也有艺妓跳舞助兴，气氛非常的自然。

本来我以为我穿的衣服袖子已经够宽大够长的了，看到了艺妓那几尺来长的舞袖，那才真正算得上是长袖呢！这令我有些汗颜。而同时，我看艺妓表演的同时，我发现街上和酒家鲜少看见女子，只因为当时贵族士大夫储养女奴、舞姬成风，以炫家资之大。

我与灵荼上了二楼，找到一个靠窗的桌子坐下。那暗中悄然跟随的侍卫们也无声无息的分布在我周围坐下。

灵荼点了几样点心，小二上了一壶清茶。等菜的空余时机，我便和她聊了起来。

我问："灵荼，你跟舒然多久了？"

灵荼皱了眉头想了想："约摸三年有余。"

"那你可知道他家族以前的事？"

"听说过一些，公子在我们面前不曾提起他的家事的。所以我真正的了解也不多。"

"哦……那么你把你知道的都跟我说吧。"

灵荼瞅着我狡猾的笑了，"好好，我这就跟公主说说公子的事。"

这死丫头，我在心里暗骂道。

灵荼托起腮，回忆道："我听说公子的父亲原是齐国的三闾大夫，只因为谏不得道，刚而犯上，被司空吕顺陷害。后来更被诬以谋反，吕顺提供了公子父亲谋反的证据。齐王大怒，下令诛灭舒氏一族。当

年十三岁的公子逃出齐国，到褚国来避难。后来听说得到高人指点，学得招魂之术，更被褚王起用为卜祝。”

“什么？这天下还有人会招魂？那……那个高人还在么？”我急忙问道。

“哦……那个人听说是东海来的神人，法术教毕，便游历四方而去，到齐国的时候，得罪齐王，被齐王杀了。”

我怒得拍案而起，“那个齐王真他妈的狗娘养的！专坏本公主好事！不该杀的杀，该杀净的不杀净！怪不得最后被吕顺咔嚓掉！该死！”

灵荼一头雾水的拉了拉我的袖子：“公主你怎么了？为什么我一点也听不懂你说什么？”

“没事！”我的怒火在胸口燃烧得正旺，恨不得把齐王咔嚓了！

灵荼察觉到我的怒气，噤声不语。

这时，小二端上了几客精致的点心，这才略略消去我的怒气，我要化悲愤为食量！

正当我把一块香喷喷的虾饺摆进嘴里之时，我瞅见街道几十米处的拐角，两个身穿贵族服饰的少年骑着高头大马并驾缓缓走来。

左边的那个少年一身箭袖黑衣，右手手背安放着袖箭，背负箭囊长弓，腰系宝剑，眼神沉郁深远，玉冠束发，气质竟文秀清扬。吸引我的并不是少年贵族的身份，而是少年俊美的脸庞分明就是白杞的脸！那个我心里一直记挂的白杞！

再顾不上思考什么，我马上提起长裙，不顾仪态奔下楼梯。由于我下楼的动作过大，头上繁多的珠钗全数掉落，头发披散，直到腰间。

“白杞！”我冲出客栈，拦下了白杞和另一个贵族少年的马匹。我抱住白杞马匹的脖子，生怕他马上扬鞭而去。

“白杞！”我抬起头看他，眼泪一下子夺眶而出。

我满心期待他会下马，像以前一样抱住我安慰我。可是，他一脸的冷漠与防备，右手的袖箭对准了我的脖子，“你是谁？！是齐渊王派来的杀手么？！快说！否则别怪我的袖箭无眼了！”

“什么？！”我不可置信的看着他，“白杞！我是子萱阿！你怎么可以不记得我？！”

他皱起眉头，眼里的杀气越来越浓烈。他把袖箭更贴近我的脖子，“快说！你是谁？！我不想滥杀无辜！”

我能感受到袖箭金属传来的冷感，也感受到面前这个黑衣少年狂盛的杀气，但我豁出去了！我要让面前的这个人记起我！我要他带我走！

我擦去眼角的泪水，拖延了一下时机。我得等那些冲下来的侍卫配合我，等擦眼泪的时间差不多了，我便仰起头对他说：“对！我就是刺客！但我不想杀你们！我是来通风报信的！你看，那些刺客冲下来了！”

果然，我把握的时间恰到好处。那一队侍卫鱼贯冲出客栈，灵荼在他们身后大喊，“公主！”

白杞顺着我所指的方向望去，他略一失神，我便冲他大喊，“白杞！我不想死，带我走！我会提供你更多的情报。”

他没听我说完后半句，就一手拉扯起我上了他的马。这丫手劲真大！一点也不衬他这副文弱清秀的气质。也对，白杞这小子是空手道八段。

我被他环在胸前，他夹紧马腹，一扬马鞭，马儿即将飞奔之时，他对身边那个贵族少年说，“晟！我们走！”

“好！”那个贵族少年也扬鞭而起。

我这才仔细的看清这贵族少年长什么样，因为我刚才的注意力全都摆在白杞身上。

这个贵族少年的身份似乎要比白杞高。他一身箭袖锦服，背负箭囊长弓，腰系宝剑，金冠束发，华丽而阴郁。他的眼神冷锐，脸色苍白，隐隐有王者之风。

按装束来判断，他肯定是某个诸侯国君主的公子。刚才白杞叫他“晟”，难道他就是公子晟？那个将来与管祺携手灭了褚国的齐寰公？！不可能吧！人名发音相似而已！我的思绪一头混乱。

“哎呀！”马步的颠簸让我不得不喊出声，我真害怕我随时都会掉下来！我便毫不客气地抱紧白杞的腰。好熟悉的感觉！白杞身上的味

道与这个人的体味一样，我不禁又想哭了。

“姑娘，请自重！”

突然，耳边传来白杞冷淡至极的声音，顿让我的心沉下去。但我始终不肯放手。这句话舒然也跟我说过，难道我看上去真得这么好男色？

我怄气道：“我死也不放！”

白杞冷笑一声，毫不在乎，“那就随便你了！姑娘家的名声自己不好好爱惜，这种人必定为放荡之人。”

我心里的怒火又被点燃，我怒道：“白杞！我就算放荡，也只对你放荡！你这春秋陈世美，不认原配，以为这就可以娶一大票妾侍，养一大院的艺妓对不对？”

白杞又冷笑：“姑娘，我看你是认错人了！我叫管祺，不是白杞。虽然名的发音相同，又或者我的样子与你的夫君相似，但我不是就不是。”

“什么？……管祺？……你是管祺？！”我满腔的怒火被震惊取代。面前的这个白杞竟然是历史上齐国第一贤相——管祺？！那么他身边的那个俊美少年便是将来的春秋第一霸主——齐寰公，现名公子晟，全名姜晟！

管祺点了点头，“没错，我就是管祺。”

我愣在了当场，全然没听进去管祺的话。这么说来，这个管祺应该是白杞的前生，所以才对他的后世女朋友我——王子萱一无所知。但他就是白杞阿，叫我如何放手？！

突然，一把男声传来，道：“祺，这是你在褚国的风流债？”

我扭过头一看，是公子晟，他的唇边还带着一些危险的笑意。他又说：“亏你在齐国被人称腹藏惊世之略，对这么一个女子也手足无措。”

我听完公子晟的话，不由得用眼神鄙视他一番！这个将来的春秋霸主现在看起来就像个情场老手，怪不得在以后能成为奸雄式的君主。

管祺淡淡回答道：“这位女子，恐怕我是无福消受了！”说罢，他狠抽一鞭子马，马的速度更快了，我迫于无奈又抱紧了他一些，其实

心里还是很想占他便宜的。

公子晟也紧随其后。不到十五分钟，就是古人所说的一刻钟，我们一行三人便来到了鲜无人烟的郊外。这里的草及至马膝，白茫茫一片，望不到尽头。

我抬头看了一眼太阳，现在的时间应该是下午四点，就是古人的申时的一半了。

“现在是哪里？”我问。

“淇水岸边。”

“你们打算去哪里？”

“褚国都城葵城。”

“其实……我……”我定定地看着管祺的脸，咬住下唇，心里犹豫这要不要将我骗他我是刺客的事情告诉他。

“快说！”管祺凌厉的眼神扫向我，不耐烦道。我想能杀死人的眼神就是管祺刚才那种吧，我的心不由自主跳快了两拍。

这时，我又看看周围的环境，了无人烟。倘若管祺一生气，把我抛弃在这里，那我还不玩完了？！不行！决不能让他抛弃我！

于是我换上笑脸，“其实我想喝水。”

“好，不过你再等等，快到淇水了。到那里我们再歇脚……不过……”管祺的眼神又充满防备与不信任，“你的同党该不会在那里侯驾吧？”

我瞪了他一眼，“假如那里真的有杀手，你就用你的袖箭射死我，用你的剑将我剁成肉酱！”

“好！”这句话可不是管祺说的，是公子晟说的。我微微扭过头，正好碰上他诡异的眼神。

管祺没好气地看了我一眼，便不再与我说话。

“祺，接住！”公子晟从锦衣中掏出一把匕首扔给了管祺。管祺随便一抬左手便轻易拿住匕首。

“祺，给她！”公子晟命令道。

“什么意思？”管祺皱起眉头问道。

“我自有理。”

“她……”管祺似乎想竭力为我争辩什么。为了不让他为难，我一把夺过他手上的匕首。

我冲对面的公子晟喊道：“假如真的有杀手，我当场自刎！”

公子诡异一笑，“正合我意。”

“你……”管祺也对我微微一笑，“我相信你。”

管祺的笑脸在我脑海再次与白杞的笑脸交叠在一起，管祺简简单单的四个字“我相信你”再次触动我心底的那根弦。

“怎么？又想起你的夫君又想哭了？”

“当然不是！那个混蛋在六年之后会开国家妓院，在两千年后会开夜总会，身边一大票美女，我想他干嘛？！我疯了阿？！”

管祺摇头。看他的表情肯定又认为我在胡言乱语。我所说的是六年之后，他会开创中国历史上第一间妓院。怪不得他的后世白杞会是夜总会老板，原来这是骨子里的本性使然！

“对了，你夫君是谁？等我到了葵城，我差人送你回去。”

我冲他笑道：“我都不记得了。反正好像是住在齐国临淄楼城的。他父亲是齐国的歧阳侯，然后……”

“慢着！”管祺冷冷的打断我的话，“我的父亲就是歧阳侯！你在胡说什么？！”

我吐了吐舌头，“你不认我就算了，反正不管你叫白杞还是管祺，你都是我的，嘿嘿！”

管祺自此便不再理会我，又恢复他冷若冰霜的样子。

突然，背后传来公子晟的冷笑。我又扭过头看他，只见他的眼神深不可测，黑白分明的眼珠子一直盯着我，似乎想要将我生吞一般。我心里不由得发寒，把头扭过来，偎依在管祺肩上。这次，他可没说我放荡了，也没瞅我，对我放任自流。

又过了一刻钟，我们来到了淇水边。丰美的水草长满淇水两岸。淇水的水真的清澈到让每一个现代人汗颜！鱼虾在这里畅游，还是不时传来青蛙的叫声。

管祺和公子晟在此停了马。他们两个先下马，然后管祺抱着我下马。他让我坐在树荫下一块大石头上。公子晟在距离我我不到三米远

的大石头坐下。

这时，管祺把公子晟马上的水袋拆了下来，然后将水袋挂上自己的马匹上。他踩蹬上马，扬鞭而去，只留下一句，“在这里等我，我去上游找水。”

我一听见他要走，马上跳起来冲他大喊，试图阻止他离开。可是这小子竟头也不回，还跑得那么快！把我留下和这个浑身发出危险信息的公子晟在一起。

我幽幽地坐下，紧紧握住刚才公子晟扔来的匕首。

第三章 喜怒无常的公子晟

“怎么，很怕我么？”耳边传来公子晟的声音。

我用眼角的余光偷瞄公子晟一眼。这小子逃出齐国的时候才刚满十六岁，而管祺十七岁，我也差不多快十七了。我这“老”人干嘛要怕这幼齿的小子阿？可是……这小子一身武装，而且精通武艺，我只有短短的一把匕首。倘若他冲过来要咔嚓我怎办？管祺，你快回来啊！我在心里大声呐喊道。

我皮笑肉不笑回答说：“没……没怕阿……呵呵……”

他微笑着看我，然后大笑，“你还真是有趣！”说罢，便站了起来，把手伸进里衣，似在找什么东西。

我皱紧眉头，瞪大眼。糟了，他该不会想趁管祺不在咔嚓我吧？

我颤抖着双手举起了匕首，“你……你……别过来阿！”

他一看见匕首，冷笑道：“不把匕首放下，我就马上杀了你！”

我听罢，双手应声放下匕首。我赌一把，但愿他真的不会咔嚓我。

只见他拿出一个镶着漂亮红宝石的银钗，走到我身后。难道他想用这么漂亮的珠钗插死我？这人杀人也蛮艺术的么！出乎我意料的是，公子晟没有插死我，反而把我披散的长发挽起。

他抚着我的头发，一边弯下腰，俯近我耳边说话，“管祺都不要你了，那么当我的夫人可好？”

他那充满诱惑的声音，暧昧不明，顿时让我脸红起来。这个阴晴不定的小子，他到底想干什么？！

我捂住耳朵，猛摇头，“不要不要！！你这么好色！！养了一后院老婆不止，还经常去嫖妓！当你老婆这么惨，当然是管祺好了！他只有三个老婆！”

什么？三个老婆？！我自己也愣了一下。史实记载他有三个老婆，皆无所出，即是无子。管祺也不是什么好人，竟敢养三个老婆！

我的胸口又充满怒火了，咬牙切齿道：“管祺竟敢养三个老婆？！这死人花心大萝卜！！等我回去了，肯定灭了他！”

公子晟轻笑一声，“男人三妻四妾是很正常的，你怎么如此好妒？”

“我好妒？！”我气得立马站起来，也不管公子晟杀不杀我，怒道：“那是你们男人不把女人当人看！只把女人当传宗接代的工具而已！”

“女人不传宗接代还有什么用？他们能上阵沙地还是能为国家出谋划策？”公子晟看着我，嘴角浮现一丝讥讽的笑意。

看着公子晟这张俊美的脸庞，我不禁感叹着时代对他精神的毒害，将他的心灵扭曲成这样，也难怪他会好色，一点也不懂得爱情为何物。倘若说封建时代的女人是悲哀的，那男人也是悲哀的，因为他们都不懂爱情到底是什么，更未尝尝试过真正平等的爱情。

“所以说你不懂爱情！你未曾爱过，便不懂非她不可的感觉！你不曾爱过一个人，也不曾有一个人爱过你！”

公子晟冷冷一笑，“好一个牙尖嘴利的女人！”

看到他又恢复他一贯阴戾的表情，我心里又发毛了。这时，我才醒悟到我的小命一直在公子晟手里，刚才我这么顶撞他，很难讲他会不会一刀把我咔嚓了。

公子晟突然命令道：“坐下！”

我马上坐下，不敢多说。

公子晟挽起我的头发，熟练地将我的头发一小束一小束地分开，然后将这一小束头发结成一个环系于脑后或者垂于耳际，最后将红宝石发钗插入我脑后的头发。

事毕，公子晟看着我的头发，满意一笑。那样的笑容温暖而明媚，那样在公子晟脸上少见的漂亮笑容竟令我一时失魂。

他说："去岸边自己照照。"

我马上提起裙子飞奔至淇水岸边。看着自己在水中的倒影，披散的头发已被绾成一个整齐漂亮的发型了，比电视剧那些秦国女人的发式好看多了。我不禁佩服起公子晟的手艺，不用梳子，只凭一双手、一发钗便能弄出个发型来。而舒然家里的侍女在我头上插了那么多的珠饰，也没弄出个名堂来。倘若公子晟到了现代，肯定是中国新一代发型天才！

"谢谢你。"我扭过头道谢。

公子晟淡淡道，"这是我看宫女们给我娘梳头是学来的。我一直想找人试一下，可惜齐王宫里没人敢让我梳头。"公子晟的语气里流露出一种叫寂寞的东西。这一刻，我同情他。尊贵如他，有常人不能体会的寂寞。而今，他为了逃避他哥哥齐渊王的追杀，流亡来到了褚国，心情自然也是沉重的。

经过刚才的一番，我觉得他并不是那么的可怕。于是我笑着说，"假如你喜欢，你可以每天给我梳头的。"

公子晟这时高傲地笑了，"你当我是什么？一个卑贱的奴才？！告诉你，一旦杀手来了，我会毫不犹豫地将你推出去挡剑！"

哼！好心没好报！我怎么又忘了他将来会成为春秋第一霸主，自然我这人的生命在他眼里不过一根小草而已！这个冷血的变态人！真不明白为什么管祺肯跟随这种人南征北战，开拓霸业。

我冲他大喊，"那你死心吧！我宁愿自刎，也不会帮你挡剑的！"我拿起他给我的匕首晃了晃，夕阳的金光映得匕首上的宝石发出夺目的白光，正正射向公子晟的眼睛。

公子晟猛地遮住眼睛，怒道："这把剑涂有见血封喉的毒，你自己好好利用！"

突然，白茫茫的草地那边传来马蹄声。那声音不太整齐，可听得出不是一匹马，而是很多匹马。我刚想上前走去看清楚，怎料公子晟经一把扯住我，把我的头死死地按下。

"发生什么事啦？"我不耐烦地问道。

公子晟的声音凝重沉静，“杀手来了，应该有二十来人马。”

“什么？！杀手？！真的有杀手？！”公子晟又抽出一只手封住我的嘴巴，另一支手向背后的长弓摸去。

“别吵！”公子晟轻声急促命令道。

我点了点头，公子晟才将手抽开，然后将身后的箭抽出。他皱起眉头看着前方，淡紫色的双唇紧紧抿着，如临大敌。

我的心也很紧张阿，毕竟管祺还没回来，只有公子晟有能力对付他们。况且这可不是武侠小说阿，公子晟即使文武双全，也难以一人之力抵抗这二十来号训练有素的杀手阿。

“拿着！”公子晟将随地捡起的几块石头塞到我手里，吩咐道，“待会我会在你的左手边攻击他们，而你在我每次放箭后，马上向右手边丢出一块石头，一定要扔得远远的！每一次都要丢不同的方位，以引开他们的注意，等他们下马避箭之时，你先上马，然后我马上赶到，我会带你走！听好，否则你我命休矣！”

“好！”我狠狠地点头。

公子晟往我左手边无声地跑出几十米远。而我蹲在地上，目不转睛的看着前方的形势。果真有二十来号骑着高头大马的杀手，个个手执坚锐，一脸杀气。为首的杀手似是他们的首领，头顶还披着黄色头巾。

“嗖！”说时迟那时快，公子晟找准位置马上出手，一支羽箭悄然无息准确地射中首领的头脑！首领握住箭，圆瞪眼睛，说不出话，掉下马来。

而同时，我将手中的一块石头扔往我右手边的远方。杀手们也顾不得首领的尸体，马上往石头响动地方赶去。

“嗖！”又是发箭的声音。这一次公子晟竟然是三箭齐发！每一枝箭都非常精准地横穿三人心脏！他这一出手，九个人皆死于他的手上！好厉害的箭法！怪不得在几年后他能在百里之外杀死那位跟他争夺王位的公子羽。

我顺势回应他，将手中几块石头镶不同方向掷出。自然比刚才公子晟叫我只扔一粒石头的方法要强很多，这样杀手们便认为公子晟有很多同党，不敢贸然进攻！

那些杀手见失了首领，又折了九人，再加上我的扰乱，自然人心开始惶惶了。终于，其中一个杀手喊了出来，“公子晟同党甚多，我们在此下马，弃马步行，以草为掩护，分头行事！”

众人立即下马，弃了马匹深入草地里寻找公子晟。这时，我马上站了起来，踩蹬上马。大概过了两分钟之后，公子晟拨开长草出现在我面前。他立即上马，还把手上的长弓塞给了我。

“拿好！我要把他们全部杀了！”他嗜血的眼神里我不到十厘米远。他眼里的冷酷与残忍让我只觉得心寒。

他一抽鞭子，马便往淇水上游地方跑去。公子晟左手执着马匹的缰绳，右手在背后抽箭，然后把三根羽箭搭在弓上。他的眼睛紧紧地盯着草地微动的地方，蓄势待发。

我看到，那些人听到马蹄声，立马抬头望向我们。公子晟嘴角微弯，看来他是利用了这一个心理惯性，看准他们每个人所在的位置。从一开始攻击那一刻起，公子晟的每一步都没有错，真不愧为未来霸主的好苗子！

又是那个杀手的声音，他看穿公子晟意欲何为，便大喊，“赶快趴下！公子晟带箭！”

公子晟只一冷笑，“那我先收拾你！”他拉箭的手一松，羽箭脱弦而去。那个杀手和他附近的两个杀手都被公子晟三箭射死。

那些杀手似是学了公子晟刚才教我的扰乱注意法。一时，草地声音齐响，长草乱摇。但他们行动的方向是往马匹中心靠拢。

公子晟看出了这一点，又一冷笑，“想夺马？哼，我看你们怎么夺！”公子晟又搭上了三根羽箭射入马群。马群中一下子折了三分之一的马匹。公子晟搭箭的手法更快了，只消两次，二十匹马便全部被他射死。

那些杀手见夺马无望，又想避开公子晟的箭，所以干脆留在原地不动。一时，草地安静得连一根针跌在地上也听得见。

“不如我们就这样走吧！”我劝道，把人赶尽杀绝这么阴险的是我做不出来。

可是，公子晟眼里的冷酷与决绝又怎是我这个蝼蚁小民可以劝动？他那双冷冽的眸子望向我，“不杀光他们，他们便会杀我！”

说罢，他又搭箭上弓了。为了阻止他恋战，再度杀生，我把弓往远方一扔，夹紧马腹，马儿在草地里跑得更快了。

公子晟见弓坠地，马匹飞驰，在我耳边怒道，“你竟敢坏我大事！”他还将腰间宝剑抽出，横架在我脖子上。

薄薄的剑刃贴着我脖子的皮肤，冰冷的剑刃驻叙轻轻一擦便可让我命丧当场。即使不看公子晟的面色，我也感受到他强烈的杀气。完了！我真的命丧与此了！

我闭上眼睛等待着长剑一抹脖子，可是半分钟过去了，他依然没有下手，甚至还出乎意料地将宝剑收回，然后把剑收回剑鞘，再抽一鞭子马，想赶紧离开这片长草地。

我不解地问：“为什么不杀我？”

只听得他淡淡的说，“杀你没用。”

我笑了，其实杀了我更有用吧。杀了我就可以少一个负累了，马儿也可以跑得更快，或者可以消他心头之气也好。原来杀人如麻如他，心底里还是有一点善念存在的。我心里有点恍惚。

忽然，我听到类似于烧柴草的声音，和闻道一阵硫磺的气味。我急急地扭过头，看见几团不同方向而来的火球正从长草上燃烧迅速蔓延过来。淇水岸边成了一片火海！想不到我一时心慈，竟换来别人如此的报复！此刻我恨不得公子晟把他们射个七孔八孔的！望着这片火海，我想我跟公子晟大概要葬生火海了。

“对不起。”我低下头给公子晟道歉，“是我害了你。”

公子晟冷笑道，“于事无补！我早料到不将他们杀尽必有此反扑之击！只是料不到你会有这样的善心！”

“那……我为我的善良而感到羞愧……”我惭愧地低下头，不知说什么好。

此时，公子晟勒绳下马，同时也将我抱下马。他伸手抚摸着马的头顶，眼里满是惋惜。他对马说，“可惜了你这匹绝世好马，你跟了我七年有余，今日你我缘分尽矣，甚是可惜！只怨你的主人不能好好利用你征战沙场，让你命丧于此地！悲哉！”

然后，公子晟闭上眼睛片刻。当他睁开眼睛的时候，我竟发现他眼角长长的睫毛竟有星点泪光，但毕竟还是克制下去了。看来公子晟

对这匹马真的非常爱惜，他已把它当为自己的伙伴。今日，想不到是我这个无名小人害了这匹好马，我的心情顿时也沉重起来。

在我神游物外之时，公子晟立马拉我跳进淇水边最低浅的地方。虽然低浅，但这条宽看不到岸，似乎流不到尽头的淇水最低点也没了我跟公子晟的腰部！况且我们还逆水而行，淇水水势湍急，稍不留神便有可能被淇水冲向下游。

公子晟强硬地拉我走了几步，便转过头，望向那一片火海。他的爱马在火海中痛苦地失声嘶叫着，到处挣扎，以避开火球，但一挣扎便失足落入淇水，被冲向了下游。

看到公子晟那样毫无波澜起伏的脸，我更加担忧他和更加自责了。因为有人说，至悲时的哭是无声的。

我紧紧握住他那只渐渐冰冷的左手，默默地给他安慰。他面无表情地看了我一眼，一路上不再说话，只管在我前面挡开淇水湍急的水势带我走。

赤凉的淇水浸湿了我的红衣和公子晟的锦衣。我那又长又繁重的衣服让我寸步难行，而且越往上游，淇水的水势便越来越湍急。我的双腿麻木冰冷，全身乏力，再也走不动了，拉住公子晟的手力气都快没了。

只见前面的公子晟头也不回，尚未喘息过一声，依然在我前面挡住水势，大步向前。公子晟似是感觉到我力气不足，左手更是加大力气拖我上前。

第四章 管祺妒嫉鸟

就这样在水里走了两刻，相当于我们的三十分钟，火燃尽了长草，终于熄灭了。公子晟便扯我上岸，在一片乱石滩上休息。公子晟这回瞅也不瞅我，独自往一棵大树后走去。

他只留下一句话，“把你身上的衣服扭干水，我们在此地等管祺回来。”

我很惊讶得看着公子晟的背影，这个历史上记载好声色的春秋霸主，竟然也知道学管祺那样避嫌阿。难道历史错误的评论他了么？

无暇再想太多，我立马把厚重的衣服脱下来，只余下白色的里衣，就是古人的睡衣。自然，睡衣是不能脱的。我把红色的外衣扭干水，然后扯过来压在身子上，再吸些睡衣上的水，然后再扭干。当然了，我才不会那么笨，为了他妈该死的封建男女有别制度而把湿透的外衣披在身上，弄个破伤风出来，所以我将外衣摊在地上，让夕阳晒干它。我自己也躺在地上，让夕阳也晒干我。

这时，我听见公子晟的声音，“为什么不把外衣穿上？”

“不穿，穿了会有风寒的。失礼事少，丢命是大。”

“那好，随便你。”公子晟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他来到我的面前。他背着夕阳，金黄色的光芒把他硬朗俊美的轮廓模糊了，隐隐有种飘逸的感觉。

他穿着湿漉漉的锦衣站在我旁边，只见他解开衣领的口子，想要把外衣解下。

“既然你不避嫌，那我也无须顾忌什么了。”他学着我的样子，将衣服摊开晾干，只穿着白色的睡衣躺在我旁边，也让太阳把他晒干。

我扭过头去看他，他闭上眼睛就要睡去。也对，刚才在淇水的行走，也着实让这个贵族筋疲力尽了。我虽然也很累，却怎么也不能入睡，因为我在担忧着久去未归的管祺。不知道他发生了什么事？他要抛弃我还算说得过去，但这里还有公子晟阿，他一心想要扶助的人还在这里阿。但我见公子晟一脸淡然，不曾提起过管祺，便隐约知道管祺性命大概无碍。

虽然如此，但我翻来覆去，还是不能成眠，似乎只有管祺出现了，我的心才能安定下来。转至我的右边，便看见公子晟沉沉睡去的侧脸。这个未来称雄春秋时代、杀人如麻、冷酷无情的春秋霸主，此时的睡容是如此的安静平和，宛若仙神。我想伸手去摸他那张美如温玉的脸庞，但一阵马蹄声打断了我的色心。

我回头一望，一个黑衣少年骑着高头大马，正骤紧眉头不悦地看着我跟公子晟。那个少年正是管祺，我马上跳起来，满心欢喜的跑道管祺面前。

“管祺！我等你好久了！”我冲上去抱住他，方才那一场与死神擦肩而过的混战的惊险都被忘在脑后了。

可是他偏过头去，还离开我几米远。

管祺的怒气无从掩饰，他冲公子晟怒道，“公子！她不懂得避嫌，难道你也忘了礼法么？怎么跟她一起胡闹？看看你们，现在就像一对苟且男女！”

玩完了，管祺这次他真的火大了，连公子晟他都敢吼。

我马上拽起外衣披在身上，也顾不得破伤风了，急急奔到管祺面前。

可是他万年冰山般的眼神有噬人的愤怒。我一下子心都虚了。我皮笑肉不笑地撑起笑容，“你看，我现在不是把衣服披上了么？不要生气啦。”我拉起他的手摇啊摇，用撒娇的生意跟他说，“我以后都听你的！你说避嫌我就避嫌，只要你不生气，只要你不玩抛弃糟糠之妻的情节就行了……千万别生气啊，会伤身子的，知道么？淇淇……”

管祺看我的眼神似乎有些松动，凌厉的眼神有些东西在摇摆不定。这个眼神我认得！那便是白棋原谅我的眼神。貌似管祺开始被我的撒娇动摇了，所以说不管历史怎么变化，女人的撒娇对爱你的人总是屡试不爽的。

可是，只消一刻，他立马皱起眉头，甩开我拽住他的手，转过头严肃地跟公子晟说，“晟，现在他是你的女人，你打算如何处置她？”

“什么？！我不是他的女人啊！我不喜欢这小子的！”我又拉住管祺的手，“你不能以这个为借口抛弃我啊！”

可是管祺决绝地甩开我的手，我跌坐在乱石滩上。我的心像被人一刀子一刀子扎进一般，我咬住下唇，压抑住眼里即将爆发的洪水。

公子晟面无表情地坐起来，他终于不再冷观战况，开口说话了。他淡淡道，“你看，她一开始就向于你。他那热切的眼神也只留给你，你怎么就察觉不到？我就算强要了她，也只能得到她的人。而我只想要一个完完全全的人，而不是一个活死人。其实她说得很对，我根本就不懂爱，我不曾爱过一个人，也不曾有一个人爱过我。”他落寞地叹了一口气，“我不懂爱，想不到聪明如你，你也不懂。可惜你身边就有一个这么爱你的人，你竟然还拘泥于所谓的礼法，可笑哉！”他冷笑一声，便转过身去系紧腰带，“亏你一世聪明，竟不如一个普通女子！”

管祺这时的表情很奇怪。按理说他的表情应该很难看才对，公子晟这番精辟的言论，无懈可击。可是他竟然微微一笑，漆黑如夜的美目深不可测。那种笑就好像心中预定的陷阱被人踩中一般！难道他刚才这番避嫌的言论是在试探公子晟?

他到底为了什么要试探？到底他在想什么？为什么我一直以为我看得最透的白杞，在两千年的他会是这样触不到底的人？我的心紧紧被揪住。

随后，管祺把水袋交给我和公子晟。我只喝了一小口。管祺生了火，我们三人便围坐在一起。可是，尽管生了火，我还是不停地打喷嚏。

管祺皱住眉心，拉过我的冰冷的右手，“你怎么这么冷？”他的手好暖和，真想这样牵着不放。

“算了，以免你感染风寒而死，这样吧，我把我的衣服给你穿上，你把湿衣服脱下换上。”说罢，他便站了起来，把他的黑衣脱了下来，然后丢给我。我立马欢喜地把外衣脱下，可是马上被管祺喝住。

他用他凌厉的眼神射向我，然后看了公子晟一眼，“以后不准在除了你夫君以外的男人面前脱任何衣服！”

他这回的眼神跟白杞吃醋的眼神一样！难道他在吃醋?

我冲他灿烂一笑，“是的，管祺夫君，俺都听你的！”说罢，我便抱起管祺的衣服冲进公子晟换衣的树木后去。

行至半路，我突然回头一看，正看见管祺微笑着看着我离去。那样的笑容很美，明媚而温暖，如沐春风。可是当他瞅见我回头看他，便立马换上原来那副冷冰冰的表情，“还不快去？！你想得风寒而死啊？”

我朝他吐了吐舌头，把头扭回，却看见公子晟也看着我。他的眼神阴郁落寞，像是遗失了什么重要的东西却不能再要回。我无暇多顾公子晟，想太多事情反而使自己更加混乱，便一头埋进树木后换衣服。

而我在换衣服的同时，他们两人坐得更靠近一些，神色严肃，在讨论什么。不用菜也知道他们在讨论下一步计划该如何。

我赶紧把衣服脱下，把管祺的衣服换上。他的衣服还带着他皮肤的余温和那独特淡香的体味。穿上它确实很暖，可谓身心俱暖。我又很花痴地笑了出来。只是他的身材高大，我穿上他的衣服还余下十几厘米的衣下摆脱在地上。这是令我心里不舒服的地方，这是我再次面对那残酷的现实——我不能长高了阿！呜呜。

最后，我是提着管祺的衣下摆走出来的。我在管祺身边坐下，听他们说话。

管祺说，“刚才我在上游那边看见齐国的使者带着珠宝美女进了葵城。恐怕他们是要在褚王面前说公子你的事。但褚国向来与齐国敌对，他们要想成事，应该不会那么容易成功。”

公子晟沉吟片刻，道，“依你所见，我们还是可以进城面见褚王的，对吗？”

管祺摇了摇头，“恐怕还不行，褚王此人只图短利，没有远见。他可能会因为一时的利益，而对公子你不利。”

公子晟皱紧了眉头，“进也不是，走也不是，为之奈何？”

管祺微笑道，“晟，别急，我的叔父在褚国当官，刚被褚王拜为上卿，深受褚王信任。我们可以先找到他，探一探褚王的意思。”

公子晟点头答应，“极善！”可是他立马又皱起眉头，“我们怎么进城？倘若就这么进去，恐怕会惊动齐国的使者，然后说服褚王将我押回齐国……”

管祺又自信地笑了，“我自有妙计。”

“哦？”公子晟微侧过头看着管祺，眼里欣赏之意表露无疑，“与我说来。”

管祺笑道，“褚国的大公子公子夜为人生性仁厚，高洁悲悯。我探听得知这一次他巡视了刚受水灾之祸的益城，三日之内必定会回到褚国。他这次还带回了一些在益城的有才之士，让他们跟随他，成为他的门客。我们只要混进其中，便可以成功进城。”

“善！”公子晟笑了，眼神又变得极为锐利起来，“只要我这次大难不死，一定要杀回齐国，把姜维杀了！”

管祺向着公子晟叹了一口气，“公子，眼下天下大乱，你不应该只想着抱一己之私仇，应该怀有英雄之志。他朝你成为齐国国君，就应

该平服四海。使齐国富足，黎民百姓安居乐业，这才对阿。况且我看姜维宠信佞臣司空吕顺，吕顺常怀谋逆之意，恐怕姜维当不了几年太平国君。”

“好！”公子晟站了起来，拔出了腰间的宝剑。剑尖直指天空，指天为誓，“吾若能王之，必当平定四海之混乱，以安天下之太平！”

他的眼神冷锐而霸气，看到那样的眼神，我约摸可以看到他日后伐褚的样子了。虽然我身为褚国的公主，还是褚王最宠爱的女儿，但我一点也不爱国。而且，历史又怎么是我一个人能改变的呢?

“喂，你在想什么？”管祺把他修长白皙的手指在我眼前晃阿晃，把我的神儿招了回来。

我回过神，“我在想我们应该在哪里解决吃饭睡觉的问题。”

管祺抬头看了看天色，我也抬头看了看，夕阳都快要下山了。

“我们可以回临城。”管祺指了指来时的路。

公子晟点头，脸色凝重，“也好，只是我担心那些还未死的杀手也会在那里。而且青电刚死了，我的弓也掉了。”

公子晟看了我一眼，我立马惭愧地低下头。

管祺叹道，“可惜那匹绝世好马，现在只剩下赤骓了。”他话锋一转，“不过他们可能认为我们已经进了葵城，抄捷径去了葵城也说不定。”

公子晟沉吟片刻，“也对，那么我们就先回葵城，再作部署。”

管祺诺了一声，把他身上的长弓摘下交给了公子晟，道，“晟，你在这里等着。她一个女子，我先把她安顿好，再回来接你。”

公子晟只点头。

管祺把我那身烘着的衣服扯过来，让我把他的衣服还给他，让我把烘干了的衣服穿上。在我换衣服的时候，管祺在大树背后问我，“你有没有名字的？”

我这才醒悟到我这么久也没把名字告诉他。古代的社会，大多女子和一些身份地下的人都只有姓，没有名和字。就算后世的武则天第二——太平公主，她也只有姓，没有名字，只有一个太平公主的封号。只有一些贵族和一些有地位的人才姓名字俱全。比如说管祺，她姓管，单名祺，字夷吾。但是公子晟跟他是君臣关系，又是比较亲近

的关系，所以公子晟才叫他姓名，他也叫公子晟的名——“晟”。而我一个现代人，当然是叫管祺了。而古代的男子鉴于礼法一般是不可以问女子姓名的，除非是对那个女子有好感才会问的。这时，我心里了开花了。

我笑着点头，“有啊，我叫王子萱。”

“没有字？”

“没有。”我又不是古人。

我又道，“叫我子萱。”白杞也是这样叫我的。

“诺！你叫我夷吾可好？”管祺的眼里有淡淡的期待，这让我又胡思乱想起来了。

我摇了摇头，“好绕口的，我叫你小祺祺不是很好吗？”

管祺笑着摇头，无可奈何道，“诺！”

管祺扶我上马，随后跟着上马。他坐在我背后，挥鞭而起。

管祺将我带回了绣水大街投栈。我在一间客栈住下。那客房还算整洁雅致。管祺差人给我上了晚饭，让我先填饱肚子。随后，他风一般折回接公子晟了，连再见也不说一声，十足现代白杞的做法。

就这样，我在一间空旷宽趟的房间独自用膳。不过，这也不影响我的心情，五分钟便把桌面的食物一扫而空。

吃饱饭后，我伸了伸懒腰，洗了一把脸，然后在一个靠窗的位子坐下，把手放在窗沿边，头伏在手臂上，看着一楼来往的人群发呆。

第五章 舒然再次出现

“唉……”我突然很感伤地叹了一句。因为我想起管祺将来会有三个老婆。这可怎么办？我可不想跟别的女人争老公阿。我又抬头看看正欲滴水的屋檐和那灰蓝的天幕。或者是他家族给他纳的妾呢，他被逼也说不定呢。他将来是齐国的宰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这样的身份只要三个老婆也很不错的了。公子晟将来后宫那么多，还经常去嫖妓呢。

“唉……”我又叹了一声，叹这时代男人的无奈和女人的悲哀。

我很想回到现代，因为现在没有一夫多妻的制度，也没有我知道的历史，更重要的是那里还有专一的白杞。

“公主，为什么在这里唉声叹气呢？”

突然，背后响起舒然的声音。我惊讶地扭过头，果然看见一身白衣的舒然。

“你怎么进来的？管祺明明反锁了门！”我便说边去检查门锁，看看这锁是不是存在什么质量问题。

舒然微微一笑，他把手直插进了门。他得手竟然没入门中！难道他就是这样穿进来的？

“你……你穿进来的？”我突然觉得这个男子实在可怕，他身上非物质的力量实在太厉害了！

“对，这只是些小法术。”他依然笑得优雅，道，“臣下本不想打扰公主的雅兴，只是大公子途经临城，明日要来探望公主，臣下迫于无奈，才会出现在此，还请公主务必要跟臣下回

府。”

这么说来，舒然果然不是人，听他的语气，想必已经知道我刚才都干了什么去了。面对这个拥有不可思议力量的人，我又怎能反抗他？可是，我舍不得管祺阿……

于是，我幽幽地问道，“舒然阿，我不回府的话行不行啊？”

舒然轻轻摇头，眼里的坚决否定了我最后一丝希望。

“唉……那好吧，我跟你走。只是我得留下点东西给我一个朋友，可不可以等啊？”

“好。”舒然点头。

“这里有没有纸笔阿？”

舒然微皱眉头，一脸疑问，“纸笔？那是什么？”

汗颜，这我才想起这时代还没有纸笔这回事呢。

于是我笑着解释，“那是你们没有的。”

舒然笑了笑，没有再问下去。

我把眼睛瞄向床上那块麻布，还有桌面上的酱油，把它们都当成了纸笔来用。我避开了舒然的目光，手指占了些许酱油，在床单上写

道，“祺，我有要是在身……”写到这里，我扭过头问舒然，“那我哥哥会在这里逗留多久？”

舒然答道，“最多两天。”

两天，对阿，我只要跟着我这位哥哥或许还能帮助管祺他们还说不定呢。

于是，我又写道，“两日后于公子夜车队见。子萱留。”

写完，我便招呼舒然，“好了，我们可以走了。”

“诺！”舒然微微一笑，引我下楼到前门上了一辆华贵的马车。

这马车车厢很大，可以坐下七八个人了，甚至还能摆一桌麻将和一张床。舒然让我坐在最

里面横向的座椅，他则坐在我左手边纵向的座椅。

我坐定下来，却发现舒然看着我的表情很古怪，表情沉重。他那样深沉的目光让我浑身不自在，似有话要说却又不想主动跟我说那样。

我受不了了，便道，“舒然，你有话直说吧。”

舒然沉吟良久，才徐徐开口，“公主红鸾星已经动了。”

我脸一红，竟被他看出了心事，我不甘心处于下风，便直起身子壮声势道，“你咋知道的？我还能说是你红鸾星动呢。”

舒然道，“臣下对天文术数略懂一二罢了。”他的表情忽然严肃起来，“只是……这颗红鸾星遮掩了紫辰星的光芒……”转为低声自语，“难道真是在劫难逃了吗？”

“什么紫辰星阿？”我对他的话根本不懂。

舒然只是看着我，摇了摇头不说话，眼里复杂的神色似在隐藏着什么。

可片刻后，他冲我嫣然一笑，眼神如拨开云雾的皓月，清澈明亮。他道，“只要公主能够好好活下去，便是臣一生所求。”

这句话让我心跳猛地停顿了一下。面前的舒然，他说的话究竟是出于真心还是私利？若是出自真心，那他肯定对那位旸公主非常深情。但若不是出于真心那么旸公主的继续生存必定与他某些事情有

关。这一点我不得不考虑，况且，他拥有的力量是超物质的，或许他也知道这天地会将有什么变化。

猜不出他到底是哪一种想法，我只好淡淡道，“我会的。”

舒然敛了敛笑容，眼神有微微的失落。

“对了，舒然，我哥哥公子夜会回去葵城吧？我想跟他走，你跟他说我康复了，这样可好？”我开始打小算盘了。到了葵城，不但可以享受锦衣玉食的生活，还可以经常看到管祺，真是太划算了。

舒然看了我一眼，低下头，冷笑一声，然后把头转过去，看着车窗外的风景，“没问题，反正我也没多少日子……”

他的声音此刻竟是悲凉的。月光洒在他俊美的脸庞上，额环上的玉石发出冷冷的光芒，神圣而宁静，不容俗人打扰。

我被他的后半句吓了一跳，急问，“舒然，你说什么？”

可是，他恍若置身于一个人宁静的世界，听不进任何声音。

良久，就到我以为他不会回答我，他才用疲倦的语气开口说话，“倘若公主需要臣下效力，只需向天空喊臣下的名字三次便可。我只是想回千晖山隐居罢了。”

“哦，原来如此。”我心里的大石终于放下了，“你想隐居就把话说清楚嘛，我还以为你不久于人世呢。”

他扭过头，向我抱歉一笑，然后把头再扭回去，车厢内重归平静，一种古怪的平静，只是当时的我并没有察觉。

回到舒然的大宅，灵荼这丫头迎出门来，还冲我笑嘻嘻的。她竟然不为丢了主子而担心，反而还能笑得出来，估计是舒然早就告诉她我的情况了。不过这丫头胆子倒是满大的，我越发喜欢她了。

随后，灵荼伺候我洗澡，等她置了一大桶热水在厢房里，我便让她出去侯着。我把头发披散放下，取下公子晟别在我脑后的红宝石发钗。

那颗红宝石在昏黄的灯火下反射出漂亮的光芒，冷锐而锋芒毕露，就像公子晟的眼神。时而残酷，时而温柔，时而孤傲，时而落寞，到底他是个怎样的人？

管祺跟他也是那一类看不懂的人，连我这个聪明人有时也看不懂。他们就算是那样生死相依的君臣关系，也喜欢相互玩心计，更何

况是对外人。甚至是我，也曾被管祺利用过一次。

“糟了！“我突然一掌拍向屏风，轻呼一声，只因为我想起了一些糟糕到再也不能糟糕的事情。我竟然忘了这个时代还没出现楷书那玩意呢！春秋时代的文字又怎么会是我能写得出来？！管祺他这下肯定看不懂了！

拜托老天，一定别让他因为我而改变去葵城的决定！希望我的楷书能够被他看懂大概，就算一点点也好啊……

第二天早上，确切来说时间是清晨！灵荼这丫头便来喊醒我，说要用膳了。我微睁开眼望去窗口，外面的天地灰蓝一片，分明就是早晨6：00之前的景色嘛。

我转了个身，懒懒地推托说，“等会再吃吧，我只想睡觉……”

灵荼凑到我耳边低声说，“可是大公子他半个时辰之后便会来到这里了。是公子让我过来叫醒公主的，要不然，奴婢才不会这么大胆呢。”

耳朵极为灵敏的我听出了三个关键字——“大公子”，便立马翻身跳起床，还一边招呼灵荼帮我换上衣服。

等到我打扮好之后，我匆忙吃下早餐，然后把舒然拉住。让舒然给我先说说公子夜的为人，让我心底也大概有个底要怎么应付这个王孙公子。

在舒然口中，我了解到公子夜的为人可是有口皆碑，人人称是的。管祺也曾赞过他的为人高洁。可见公子夜是个好人，而好人永远都是吃软不吃硬的。然后，舒然又讲了我跟公子夜的关系。我跟公子夜是同父同母的兄妹，我们的母——司夫人，在生产我的时候难产而死，所以公子夜特别爱惜我这个妹妹。褚王也是如此，在众多儿女中，也最疼我，我还是女儿中唯一有姓名的公主。在此一提，我被赐名“姬旸”。舒然还说公子夜此次巡视回来，褚王已昭告天下，二十日后册封他为太子。

第六章 公子夜和严梓溱

听到这，我心里乐开花了。我同父同母的哥哥拥有如此显赫的地位，荣华富贵已经离我不远了。公子夜的地位显赫，脾气又好，听舒然说又长得一表人才，文韬武略皆精，一定很多人想与他联婚吧。

于是我问舒然我有多少个嫂子？舒然说公子夜只有两个正室，还没有所出。不过公子夜的妻妾是褚王众多儿子中妻妾最少的了。

不耽于酒色，一心为公，还准备被册封为太子。褚国既然有这样的人当储君，怎么会被公子晟这么容易就灭了呢？唉，真是后悔我怎么不先看完褚国史再穿越，让自己在这里瞎猜个不停……

正在后悔之时，突然传来灵荼气喘呼呼的高喊，“公主，公子，大公子的队伍……已在……已驿站安扎好了……片刻后……便来探望公主了……”

我与舒然相视一笑，缓步走出内堂，立于舒然大宅前恭候公子夜大驾。

只消一刻，绣水大街出现一队人马。为首的是两位骑着高头大马的将军，身后跟着十几名挺矛随行的士兵。在最前面的将军银盔白袍，手按宝剑，缓缓骑马而来。身旁那位将军银盔蓝袍，手执长枪，紧随白袍将军。

白袍将军长得清秀儒雅，气质宁静，宛如皓玉，暗暗发出令人安定的气质。真的不明白，这样气质的男子竟还是个将军。而那蓝袍将军风神俊秀，俊颜毫无波澜，竟气势凌厉，尤胜千军万马。两人都是年轻才俊，我估计年龄都是二十来岁。

白袍将军一看到我，便喜悦地微笑开来，勒好马，翻身下马，向我走来。那个蓝袍将军见我，也下马，向我微微一笑，抱拳敬道，“见过公主殿下……”

蓝袍将军的笑好漂亮啊，把我弄得一时不知所措了，我只好向他点头，示意不必多礼。

我望向那位白袍将军，若然我没猜错，他便是公子夜。果然，百闻不如一见，真有人中龙凤的气质。

舒然施礼道，“见过大公子殿下，见过严大将军。”

我也跟着舒然上前给公子夜施礼，“见过王兄。”

公子夜眼里竟满是惊讶，一双黑白分明的眸子从上往下打量了我一番，然后轻拍我的肩膀，微笑道，“想不到旸妹妹此次得病竟学会了收敛自己的任性。以前见了我，只管叫我大哥，而今却懂得施礼称我为王兄。舒卿，看来你的招魂之术真是神奇无比。”

舒然却神情严肃道，“大公子有所不知了。公主这次病得极为厉害，以前所有的事情都已记不起来，是微臣能力不足，还请大公子降罪！”舒然突然抱拳单膝跪下。

公子夜一惊，看了看舒然，又心痛地看了看我，叹了一声，然后扶起舒然，“舒卿想必已尽了全力，只恐怕是天数罢了。而今只要旸妹妹身子康复便好，舒卿不必自责。我必定上表父王，赏赐舒卿……”

舒然头更低了，还是那样严肃的语气，“微臣惶恐，怎敢受赏？”

公子夜微笑地摇了摇头，“舒卿不必如此，尽听我安排便可。”

舒然只好道，“谨遵大公子之命。”

公子夜转过身，怜惜地看着我，温柔地抚着我的头发，“旸妹妹，身子可是康复了？”

公子夜突如其来的动作让我一愣，半饷才回过神来，“好了，无甚病痛，能吃喝拉睡，还能跑马拉松……”

公子夜微侧头，觉得我的话好笑，“马拉松？旸妹妹你的词语真是比以前更丰富了，该天真的要找个先生教你学些正经理论才行。”

我立马摇头，我才不想学什么之乎者也呢，高中的古文生涯已经让我痛不欲生，死过来活过去……

公子夜含笑看我，“虽然忘了所有的事情，但你的性格依然没有变。”他眼里的忧伤神色转浓，“只是怕父王会很伤心妹妹如此状况……”

看着面前这个温玉般的男子，他的忧伤还真能牵扯别人的心啊。他身上有一股无形的气质，实在太能感染别人的情绪了。不仅是我开始担心，连公子夜身边常年面无表情的蓝袍将军貌似也很担忧。

蓝袍将军语气溢满了关切之意，低声道：“公子，公主身体已经康复，那么其余的一切便都不重要了。这里大街说话不方便，何不进舒大人府内坐下。”

想不到这个蓝袍将军也有温柔的一面，我看得都愣住了。

舒然应声道：“微臣愿意引路。”

公子夜诺了一声，便拉我进了内堂。

我回望那位蓝袍将军，他正在整理随从队伍，让他们围住舒府，以保护公子夜的安全。蓝袍将军刚才温柔的眼神已被军人所特有的刚毅坚韧取代。我猜，那位蓝袍将军跟公子夜必定有很深的交情。

公子夜发现我一直回望蓝袍将军，他停下脚步。我扭过头，他便指着蓝袍将军问道，“妹妹可记得严芳否？”

“他叫严芳？”好女人的名字啊。

公子夜失望地点头，“对。我跟他自小在一起学习骑马射箭，情同手足。你十岁那年偷偷地跟在我后面去秋场，见了他硬是缠住他不放，要他教你骑马射箭呢。你而今的骑射功夫也是他教的，你跟我一样喊他的字——梓溱。你也把他忘了？”

我的骑射功夫？我连骑马都怕得要命呢。那个严芳，貌似在那本魔书上有提到。他是褚国有名的上将军，可是在将来的齐王伐褚战役中阵亡，年仅二十七岁，是一位少年英雄。

我向严芳投去一抹敬仰的眼光，这么厉害的历史英雄就在我的眼前，还长得那么帅气。真是自古名将如美人，不许人间见白头啊。

然后，我向公子夜缓缓的点头。

公子夜又叹一声，又说，“看来，我得把你以前所有的事情都说一遍才可以。”

“好啊！”我欢快道，“顺便大哥你带我回葵城吧。”

公子夜温柔地笑了，他抚着我的脑袋说，“好啊，既然舒然说你已经康复，那么我便带你回葵城。只要是妹妹说的，不管怎样，我都会答应你。因为你是我唯一的妹妹，唯一可以完全倚仗的人。”

我抬头对上公子夜温柔的眉目，他的眼神是那样的清澈高洁，毫无城府。公子夜那时竟我让有可以无限信任他的感觉，那是任何人都没办法给的感觉。我知道，只有面前的公子夜，他才不会利用和欺骗我。

我心底确实被感动了，即使我不是他真正在意的妹妹——姬旸。我点头，承诺道，“妹妹以后定会好好对你的，大哥你可以放心。”

公子夜微微一笑，笑容如迎风开放的第一朵梅花那般美丽，“诺！”他便又拉起了我，进了内堂坐下。

随后，我和公子夜、严芳坐在一起闲话家常，而舒然却回房休息了。舒然的心思摆明了不想当电灯泡，他还真会做人。

我跟公子夜谈话的时候，严芳在一边静静地听着，不是还插进一句直插要害的话。严芳这人属于“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的人。这种人气度沉稳，处事老成，怪不得二十多岁便官拜上将军。

等谈话进入到我自认为时机成熟的时候，我便开始旁敲侧击问问题了。

我说，“大哥，我听说齐褚一向不和，我本是相信的。但为什么我又听说齐国使者使褚呢？”

公子夜笑道，“确实是不和，或者是为了停战而来的。”他轻叹一声，眼神沉郁，“益城刚受水灾之祸，又连年征战，百姓生活实在太苦了。”

这时，严芳开口了，“停战想必也是有条件的。“

“什么条件？”我和公子夜异口同声道。

严芳表情严肃，沉吟道，“齐国国君两位弟弟公子晟和公子羽因为政乱逃出了齐国。据探子报，公子晟带着近臣管祺逃来了褚国，公子晟是要在褚国避难了。齐使使褚，必定是为了公子晟。”

终于到了正题了，我心里暗自得意。

忍住兴奋，我又问，“哥哥和梓溱会不会帮公子晟阿？”

公子夜脸上露出一丝为难的神色，“我们也只能尽力，最终还是取决于父王。”

严芳微皱眉头，“不过一旦齐王态度强硬，我们也只好牺牲公子晟一人而保全益城之百姓了。”

我急道，激动地站了起来，“难道就没有两全之策么？”

严芳看着我，嘴角浮现一丝玩味的笑容，“公主少安毋躁。人道是齐地之智皆集于管祺一身。我看公子晟性命系于管祺一身了。”

听到这话，我舒了口气。管祺确实很有智慧，而且史书上确实记载他们两人入褚，并且在褚国生活了五年。这么说来，我的担心也是多余的了。

我又重新坐下位子上，看这面前两位军装打扮、风尘仆仆的男子，连更衣休息也顾不上，便骑马过来看养病的我。我不禁又心生感激，笑道，“哥哥和梓溱怎么不先更衣沐浴呢？我看你们连饭还没吃上呢。”

严芳微笑，宛如寒冰表面裂开了一角，“公主所言极是，公子何不先沐浴一番？”

公子夜点头称是。

我便吩咐侍女们领他们进厢房。

正当公子夜与严芳进入厢房后，灵荼竟从后堂跑出来，哭倒在我面前。

她跪在我面前，哭道，“公主，公子他……不要我了……”

第七章 管祺咬人

看到她这副梨花带雨的样子，真让人心痛。我用衣袖拭干她脸上的泪水，柔声道，“你慢慢说，别急，有我在呢！”

她一边吸鼻子一边说，“公子要回千晖山隐居，他要把我们都送走，把我送给公主你！我们以后再一见不到公子了！”

我叹了一口气，“灵荼，任何人都有任何人自我的追求。既然我们喜欢那个人，为什么不放手让他飞翔呢？那样困住他，你和他都不会开心阿。”

灵荼眨了眨眼睛，眼泪还是流阿流，说了几句可是之后，又伏在我膝上哭个不停。

我看着灵荼，摇了摇头。这小丫头倒是个心地善良的人。

次日早上，公子夜与严芳同我终于要离开舒府了。严芳独自一人乘一匹马，而我同公子夜同坐一匹马。

舒然和灵荼送到门口。灵荼一边哭一边笑得跟我挥手再见，只是舒然的冷淡去让我有些失落。

他只是站在门边，恭谨地说了一句，“告辞了，公主。”

我点头，内心有禁不住的伤感。

他那亮如星辰的眼神看着我却是那样的空洞，那一刻，让我有生离死别的感觉。不知道以后是否会有机会再见到他。我不敢问，因为我害怕他的答案带给我绝望。

随着严芳一声号令“出发”，士兵们一声整齐的“得令”，我的心情也随之平静。严芳和我们首先要回驿站，整合本部军马、大小辎重，才可以直接回葵城。

而越近驿站，我的心情便越来越兴奋。因为我在驿站一定可以见到管祺，我知道昨晚他们一

定潜入了驿站。只有昨晚，严芳和公子夜都不在和刚安顿的混乱，他们才有机可乘。

刚到了驿站，我急急下马，想不到一脚踏空，差点就摔倒在地上。幸亏有公子夜拉住我，真是一条有力的臂膀。褚国在这样的人的治理下，必定能够强大吧。

公子夜微笑说，“下马下得那么急，妹妹也要好生顾着自己才是啊。”然后他招呼严芳说，“梓溱，帮我扶一下我妹妹。”

严芳点头，挽住我的手臂，我才得以安全下马。

我谢过严芳和公子夜，他们只相视一笑。

随后，那些官员才匍匐上前问好，拜见我和公子夜、严芳。

礼过，严芳便领着士兵不知去了那里整合军马，而公子夜则跟那些驿站的官员商量正事。公子夜安排我进入驿站休息。我想，管祺他们也应该在驿站里，便立马点头答应。

一个绿衣女子令我去了一间清幽的厢房休息。可我坐了不久，便跟绿衣女子说要到处走走。她本想跟着，但被我命令留下。

我独自一个人走在颇为宽敞的走廊上。来来往往的是一些儒生打扮的人，个个都青衣飘飘，气质文雅非凡，这些应该就是公子夜的门客了。我心里大喜，跟着他们乱走一通，可东绕西绕，连管祺的影子都没发现。

走到实在双腿麻木，再也走不动的时候，我竟发现我走进了驿站后院的枫树林。

正值深秋季节，枫树开出那样鲜艳的红色，一大片浓浓的红色，比火还热烈。地上的枫树落叶铺成一张红色的地毯，真是恍若梦境。

我情不自禁踏出一步，地上的枫叶沙沙作响。我伸手接住一张正在飘落的枫叶。那样热烈的红色一直都是我得最爱。我对比了一下我身上的红衣，人工的红色果然比大自然的逊色很多。

正当我毫无防备，全身心享受大自然美好的时候，突然，背后竟有人从身后用力揽住我的腰，将我劫持到茂密的枫树林后。

正当我想大呼救命的时候，那人竟把嘴唇压在我的唇上！那竟然是极为热烈的一吻，只想索求的一吻！我本能地想反抗，可是我的双手都被他压住，动弹不得。

他温热的舌头在我嘴里不断强烈的掠夺城池，我立马用力一咬，只可惜他早有防备，我只咬到他的嘴唇。他唇上的血流入我的口中，我生平第一次尝到了别人的血的滋味。

正当他离开我的时候，我抬头想看他的脸，他立马捂住我的眼睛，另一只手则把我的衣服从颈边扯下。随着一声刺耳的布料裂帛声，我感到右肩的皮肤一凉！这变态该不会搞强奸吧！果然，春秋时代的寡佬太多了，变态的也多了起来！

我还未来得及呼救，就惨痛地叫了出来！

那变态竟然用力狠狠地在我右肩咬了下去！

那种钻心的痛使我失去了反抗的力气，更让我想起那一幕……

白杞那双充满血丝的眼神瞪向我，一遍遍反复地问，“为什么？为什么要把手给另一个男

人？你是我的！永远都是我的！”

说完，他便粗暴的撕扯下我右肩的衣服，狠狠地在我右肩咬了下去……

那是关于爱与毁灭的一幕，那一幕虽然痛，但他代表了白杞对我霸道、不变的爱。就算回忆，也会觉得心甜。

我的眼泪止不住流了下来，喃喃唤道，“白杞……”

白杞，为什么你不在？为什么你不在？

那人捂住我眼睛的手竟然在我流泪的那一刻松开了。他把我的脸扳向了他，我瘫软的身子倒在他的怀里。他竟然放过我了……

我抬头看那人的脸。那人的脸……那人的脸！竟然是……白杞！不！管祺！

管祺的双眼布满血丝，看我的眼神充满了愤怒。唇齿间殷红的血迹让他看起来有一种诡异的俊美。

管祺把我的双肩捏得死死的，现在的他似乎失去了往日的沉静理智，就像一头准备发怒的狮子，眼神充满了霸道与毁灭。他咆哮道，“为什么？为什么要把手给另一个男人？你是我的！永远都是我的！”

时间竟有如此巧合的事情，千年之隔，竟有同一个人对我说同一句话！这难道不是老天注定我要个白杞纠缠千年么？

我扶着管祺的脸，一边流泪一边问道，“是你么？白杞……”

管祺一把抓住我抚在他脸上的手，又是一个疯狂而强硬的吻。

我无力反抗，只好任由他摆布。我的力气似乎被抽干，身体和头脑完全沉溺在他暴风雨般的吻上。

管祺瞪红眼睛，又说，“既然我已经是你心中的白杞，为什么你还要无声无息的离开我？为什么要跟公子夜在一起？你到底是谁的女人？”

我惨淡一笑，“我留下的东西你果然没看懂……”

管祺挺秀的眉毛一锁，“你留下什么东西？”

“一张沾着酱油字迹的床单，上面说了我的行踪。”

管祺眼里的阴历扫开不少，“我当时发现你不在，就再也沉着不下来，一直在大街小巷找你。可是怎么照，都找不到，”他的眼神变得忧伤，深沉如浩瀚的大海，“我好害怕失去你……”

他的眼神让我心里非常的沉重。原来这个聪明绝顶的男人是那么在乎我，在我面前，柔若得就像小孩。我强打精神，微微一笑，“现在我不是在你面前么？”

管祺点了点头，轻轻的给了我一个吻。他这样平静的吻，带着和平与爱，我的心潮也随之平静下去。

管祺低下头，一边心痛地帮我整理好刚才被撕裂的衣服，一边说，“对不起，我错了，我刚才这样对你……”

“不……”我轻轻摇头，“你终于让我确信，你就是我的白杞。在千年以后，你还是会对我做同样的事，在我右肩留下这个牙齿印。”

管祺轻轻地抱紧我，把头埋在我的脖子边，“真希望生生世世我都跟你在一起……”

“嗯。”我轻声说道，“你以后也不能抛弃我，倘若你抛弃我独自离开，我便要你生生世世都当我的奴隶。”

管祺轻轻的推开我，让我看着他的眼神。他的明亮眼神带着坚决，他郑重承诺道，“我，管夷吾！生生世世都会跟王子萱在一起！若违此誓，当天地共诛之！”

听到这样的话，我的眼泪再一次挥洒出来。唉，谁让我是一个这么被容易感动的女人呢?

管祺擦去我脸上的泪水，温柔说道，“不要哭，你哭我会心痛的。我答应你，以后再一不伤害你，我会好好补偿你！我会把所有的东西给你！”

我不停地点着头。

管祺的语气突然变得霸道起来，“你还没起誓呢！”

“好好，我起誓！”我向天伸出三根手指头，“假如我背离了管祺，必定不得好死！”

管祺笑了，如沐春风。那笑容真美，连我都不自觉陶醉了。

可是，很快的，他的表情又再次严肃起来，“你怎么会跟公子夜在一起？你难道是他的女人？”他用手捏住我的下巴，一副“你不说实话，我就咔嚓你”的表情。

“这个……”我犹豫起来，考虑着要不要把我真实身份说出来。可是，一想到前段时间他利用试探公子晟，我的心就很不舒服。

管祺见我良久不答，眼神越来越阴鸷，“怎么？你真的是他的女人？”

我忍住笑，慢慢点头，还装出一副哀怨的样子，“那天晚上，我跑出去给你买个漂亮的枕头。想不到，公子夜就像你刚才那样……那样了我了……”

管祺竟风轻云淡地笑了出来，“你在说谎。”

我怨恨地蹬了他一眼。果然，男人太聪明就是不好！再次告诫各位美女，找男人就应该找笨笨的，千万别找太聪明的。为此，我现在开始后悔……

我在他面前没法撒谎，只好如实相告，“我是公子夜的妹妹，旸公主。”

想不到，管祺的眼神就在这一刻暗淡下去，眉头紧锁，“你竟然是公主？”

“怎么了？有什么不好么？”

管祺抬头躲开我的眼神，望向天空，他慢慢地说，“恐怕我们就没那么容易了。”他低下

头，热切的目光对准了我，“子萱，你可以跟我一起等么？”

我笑，“怎么不可以？只要跟你在一起，什么都行。”

不管有什么困难，我都要跟他在一起！

“很好。”他微笑，手指轻轻穿过我的长发，眼神落在公子晟送我的红宝石的发钗上，突然又变得阴冷，轻轻地说，“不知道为什么，他就是不跟我说起床单的事情……”声音突然又提高了，“以后别带这种发钗，我会送你别的。”

我得意地笑了出来，“好啊！”

有什么能比听到管祺的承诺更值得让人开心的呢，嘿嘿。

第八章 严梓溱遇刺

管祺不知从哪里拿出了针线，一针一针地把我身上被撕裂的衣服缝上。他专注的眼神，毫无挑剔的侧脸，真是美呆了！我就这么放肆的盯着他，不停地咽口水。

“缝好了。”他把针线收回。

我一看，手工还不错啊，忍不住赞了一句，“管祺你的手工真好！”

管祺不以为然地笑道，“有什么好不好的？这都是女人的活，男人懂这些已经很没用了。”他的语气带着怀才不遇的意味。

我连忙说，“你一定会飞黄腾达的！我知道你肯定会，最多在这之前我学女红好了！”

管祺宠溺地抚摸着我的脸，温柔的眼神真让人心醉，“这些活不用你来做，那不是我夫人要做的事，你只需静静的等我就行了。”

我的脸迅速绯红起来，低下头不让他看我的脸，“嗯。”

管祺一把捧起我的脸，凝视着我，眼神写满了宠爱，然后又是温柔的一吻……

后来，是管祺察觉到我换不了气，才依依不舍的放开我。

我被解放出来，才发现管祺的手已经穿过了我的衣服，直接搂住我的腰了。他的衣服也不见整齐到哪里去，露出了左肩，匀称的肌肉展示无遗，他的身材真好，真能拿去当模特了。他的衣服都是被我扯下去的。这么激烈的场面，让我再次脸红，怪不得我刚才换不了气。

管祺盯着我半褪去的衣服，想了好久，喃喃道，“应该继续脱还是穿上？”

受不了他色迷迷的眼神，我立马把衣服扯上来。

我转过身去系好衣衫前的腰带，“不管你了，我要走了。”

“还不行。”背后想起管祺的声音，他的声音有些奇怪，一边喘气一边说话，沉沉的。

“为啥？”

“我需要两件儒生的衣服，你帮我弄进来这里。”他的声音更加低沉了，“你快走吧，再不

走你就要遭殃了。”

“什么遭殃？”我转过身问他。可是，他立马转过身去。

他用他沉沉的声音说，“快走，时间紧迫，公子夜的车队要走了。”

这家伙还真奇怪，对人还时冷时热的。

“好啦。”我闷闷地回他一句，然后就跑出枫林了。

可是当我刚跑出枫林几米远的时候，一个士兵冲撞了我，我跌倒在地上。

“哎呀，痛死了！怎么走路不带眼阿！”

士兵听到我的痛呼，慌张跪倒在地上，“公主恕罪，公主恕罪。”

我挣扎站了起来，拍开身上的尘，“你把事情先说给我听，我才会恕你的罪。”

士兵再次拜倒在地，“回公主！严将军遇刺，中了一支羽箭，现在在厢房疗伤，头儿让我过去守住严将军的厢房！”

“马上带我去！”

“是！”

士兵起身，在我面前引路。羽箭？我心里浮现起公子晟的脸，一阵不祥的感觉漫心袭来。

士兵带我到一间厢房前。那里重重围了一层的士兵，手持矛盾，立在门前。我刚要上千，士兵却交叉矛盾挡住我的去路。

一个士兵面无表情道，“将军吩咐，闲杂人等不得入内。”

我刚想发作，可转念一想，严芳这样做是由他道理的，我怎么可以为了一时意气而坏他的军威。

于是，我平静问道，“大公子可知道严将军的伤势？”

一个距离我大约两米远的士兵答道，“大公子就在里面，他正陪着严将军。”

这把声音低沉，听起来有一种隐隐的势。好熟悉！我肯定在什么地方听过的。

不待我开口，那个士兵缓缓抬起头。他正笑着看我，还是那样诡异的笑容！……那个士兵竟然是……公子晟！！

惊讶过后，我立马沉下脸，对公子晟说，“你，跟我过来。”

“领命！”公子晟恭谨答道，便随我离开。

我东绕西绕，走到一处无人的地方，我便停下脚步。

我转过身，问公子晟，“是你射伤了严芳？”

公子晟点头，“没错。”

“为什么？”

公子晟露出一个危险的笑容，“因为他发现我杀人，我不能失败，所以便射伤了他。”

“什么？！”我睁大眼睛，“你怎么又杀人？！”

“这些我跟你说上几千几万遍，你还是不会认同的，况且……我并没有射死他。”

我冷笑一声，“射死严芳，你就不可能轻易进城了！”

公子晟微笑，“你倒是看穿我的意图。”他冷笑一声，“想在你面前当一次好人也不行！”

“以你这样冷血的人，又怎么会懂得珍惜别人的性命？！倘若你手下留情，那必定是有所计算！”

公子晟不以为然的轻蔑一笑，“那么管祺他就不是我这种人了？对吗？”他向我一步一步逼

近，“你难道不知道他的真面目？”

我步步退后，心里充满了恐惧，“不管如何，我只爱现在的他！爱一个人，是不会计较过去的！”

他黑白分明的双眸似突然燃起了火，他将我逼到墙边，用手掐住我的脖子。他低声吼道，“你难道就这么喜欢他吗？他不过是为了达到目的而不择手段的人而已！迟早有一天，他都会为了他自己，而抛弃你！”

第九章 遇刺真相

“是吗？”我朝着他冷冷一笑，“我看你更会抛弃人！”

历史上记载的史实，我又不是不清楚。将来姜晟会有好多老婆，他好色，他会让很多女人一生痛苦。

他卡住我脖子的手松开，我得以喘一口气。他微眯起眼睛，眼光锐利宛若刀锋，嘴角边泛起一丝诡异的笑容，“假如你答应当我的女人，我让你当君夫人（注：此处相当于诸侯正妻，皇帝的皇后的头衔），荣华富贵随手可得，只要你离开管祺，如何？”

我夸张的“呸”了一声，吼道，“黄毛小子！把你的嘴闭起来！荣华富贵，那是什么破东西，我文化水平低不能理解。但是我觉得，人的一生平平淡淡过日子也是一种活法，这种活法就算是穷，也穷得有骨气。况且我家管祺是商人出身，他绝对不会让我挨饿的！换做是你，你这么好色，你玩腻了一个女人，真是弃之若物！”

他皱眉，神情严肃道，“你已经是第二次说我好色了，你怎么如此肯定？”

我耸了耸肩，“feel出来的嘛！”

“feel？什么意思？”

汗颜，一时失语。这句话是别人问我为什么这道物理题这样做，我自己又很难用语言说明白，我就会说“答案是feel出来的嘛”。

“feel是感觉的意思，我……”我举起手指，不知道指向哪个地方，“嗯！我在朝歌（商朝时期的都城，不过现在是周朝）学的嘛！你在临淄（齐国都城）肯定没听过这种流行语的拉。”

他似乎被我的话呛道。嘿嘿，因为我知道齐国现在是礼乐文化不行嘛，齐国的礼乐文化还要等管祺大力整治呢。

“你怎么感觉得出来？”

“唉，三岁定八十，有些人一看他就知道它将来是什么人。”

他微微一笑，眼里还是有不信任的神色，“那你看我将来除了好色，还会有别的吗？”

“你啊……”我指着他漂亮的五官看是给他看相，他脸上冰冷的气息让我手指一颤，“你将来会是一代霸主，齐国会因为你而空前强盛，却又是因为你而衰弱下去，谁让你宠信佞臣呢？你的儿子们都搞笼里斗，虽说你是一代霸主，你死得可惨了……”

“够了！”他冷冷的打断我的话，然后把怒气发泄在我的手指上。他把我的手指扭得可疼了……

“哎呀！黄毛小子，还不把姐姐的手放开！”

他还真的立马把我放了，只不过加了一把力，把我推在地上罢了。后悔啊，谁让我口不择言，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又再次忘记公子晟喜怒无常的性格。

公子晟背着阳光，居高临下地跟我说，“你别在此胡说八道，我自己的路我自己走，犯不着你这个外人来主宰我的命运！”他顿了顿，“还有，你说对了，我好色，我需要很多女人，别真的以为我喜欢你！我只是担心管祺才会试探你！倘若管祺被你毁了，那么我也被毁了！”说罢，他缓缓抬起头，望向天空，缓缓叹了一声。这一叹，听似轻缓，实则沉重，带着悲凉的无奈。

阳光完全挡住我看公子晟的视线，我看不到他的表情。只是听了他真实的话，心里真是不是滋味。因为我早就料到他试探我，所以我喜是因为我自己看人的本事。但我现在怒了，因为我在公子晟眼里就分文不值，这是对女孩子最大的无视羞辱，哼哼！！要不是看在他是我家管祺的主公份上，我保管骂他骂得更厉害，而且绝不代脏话，让他吐血身亡。

“对了。”公子晟把视线收回，再次落到我身上，“你不必取两件儒服给管祺了，我已经将两个士兵的衣服拿到手。你走吧，免得严芳生疑。严芳可不是个简单人物，刚才不是我把箭突然转向公子夜，我也不会得手。”

我点头，“梓溱哥哥确实很厉害。”突然，我猛地抬头，意料到一个颇为严重的问题了，“你刚才一直在枫林里？！”那么刚才激情的场面他必定是看到了。

公子晟拉我起来，微笑道，“只是看到了某些本不应该看到的场面而已。看来管祺真的很喜欢你……”他又用蚊子般的声音说，“若然我不在那里，管祺也不会做这场戏。”

“什么？你说什么？大声点！听不到阿！”我把耳朵凑向他。

公子晟却像看怪物一样看我。

我不耐烦了，又开始骂道，“扭扭捏捏，奶声奶气，什么男人嘛！（这句话是我语文老师骂人的名言，当然我是女孩子，不是骂我的）”

公子晟又来掐我的脖子了……

他还一边咒骂道，“我让你说！我让你说！”

可是，我却看到他唇边笑得灿烂，带着淡淡的幸福，宛若冰莲。

一个时辰后，公子夜代替严芳整合了本部兵马，终于让大军班师回朝。只是，严芳和公子夜这次再也没有骑马，他们都在一驾车内，让别的副将领队伍前进。公子夜也安排了一驾车乘让我坐。他们跟我分开，我觉得有些疏远，心里有些不舒服，但一想到公子夜在我临上车前的关怀，我又忍不下心责怪他们。

我记得公子夜的神色很是疲惫，似在风沙里孤独行走了很久的旅人，但眼神还是那样的高洁明亮。他说，“委屈妹妹了，哥哥要照顾梓溱，妹妹可能屈就？”

为了不再让公子夜再加负担，我只好猛地点头，装出开心的样子。

独自一人坐在四壁无人的车厢真有点闷，我又开始胡思乱想了。

公子晟说严芳不是简单人物。说起来，我在得知梓溱受伤之后再也没见过他，也没知道他是真伤还是假伤，难道梓溱是想引公子晟出来吗？我又想起公子夜疲倦的表情，公子夜是大好人，不会骗我的！

汗颜，肯定是因为公子晟和管祺这两人的心计太重，把我的思维弄成碰到什么奇怪事儿便联想到什么阴谋诡计上去了。

我拍了拍自己的脑袋，清醒清醒。倘若这世界谁都说假话，那么肯定有一个人不会说假话，那个人便是姬夜，就是公子夜。

在经历了三天的行程，我已经感受到什么就做舟居劳顿了！古代的车乘没有防震系统，特别是走这些草地山路，感觉就像踩单车下楼梯。那像在绣水大街那里平坦的驰道，我那受罪的petpet啊！不单只我的pet受罪，我的胃也受罪，一路上吐个不停。还有我整天只能坐在车厢里，不能出外，就因为那该死的礼法！我真是恨死周天子了，活该周王室式微！

后来，我的呕吐惊动了公子夜亲自来问候。他给我找来了军医，那军医给我吃一些什么草药煎成的药汁，我的感觉才稍微好一点。

我身体感觉好一些的时候，公子夜要走了。我立马拉住他的衣袖，凄婉地说，“哥哥，到底梓溱怎么了？我想看看他的伤势如何。”

公子夜轻轻拍了拍我的脑袋，用宠泥的语气说，“妹妹你不用担心，梓溱其实啊……”他跟我咬耳朵，“他并没有中箭。”

“什么？！”我惊讶得跳起来，头顶撞向车盖，头昏得像风车。

公子夜微笑道，“这些事我以后再跟你说吧。梓溱他有自己的打算的。”

“那……那你那天的表情为什么这么……”我摆出幽怨的模样，公子夜倒是个聪明人，马上明白什么事了。

他神色有些尴尬，也有些悲凉，他握住我的手说，“梓溱他，他要大婚了……”

我反问，“那不是很好吗？哥哥你为什么要担心阿？”

怎料，我话一出口，公子夜却又疑惑地反问我，“妹妹你不是知道了吗？”

“什么？什么知道？”我真的一头雾水了……

第十章 褚王大宴

公子夜猛地拍了自己脑袋一下，我心痛地摸着他的脑袋，“不痛不痛，哥哥你怎么了？”

公子夜低下头，又浓又长的眼睫毛下，隐藏着悲伤，把我吓了一跳。

良久，他才徐徐开口，“其实……我跟梓溱……是……相爱的。”他抬头起头，直视着我，眼里有深沉的忧郁，“妹妹会不会觉得我很异端？”

哦，我终于明白过来了。怪不得严梓溱的温柔只在公子夜面前展现，怪不得严梓溱为了公子夜不惜生命挡箭，怪不得公子夜听见严梓溱大婚会有那样的反应，原来因为他们两个是恋人阿！

天呐！想不到会带古代还让我真的见识了一段美少年之间的BL啊！

于是，激动的我紧紧握住公子夜的手，鼓励道，“哥哥，我怎么会觉得你异端呢？可能一般人会这样想，但我可以不是一般人呐！再说了，真正的爱情是没有性别年龄的距离的，爱就爱了！我们不能退缩，要勇往直前！哥哥，你要幸福才行啊！”

公子夜眉宇间的乌云一扫而光，他又笑了，美如月光洒地，他眼里竟然有淡淡的泪光，“真的谢谢你。你真的是我的好妹妹！”说罢，他紧紧地抱住我。

几层衣服之隔，我竟然感到公子夜心里是那样的不稳定、风雨飘摇。

公子夜的语气非常沉重疲惫，他道，“妹妹，当初我这样告诉你的时候，你也是刚才那样的反应，真的很难得，从那天开始，我已经非常感激你了。我以为这世上所有人都会唾弃我跟梓溱之间的爱情，想不到妹妹你说出口的却是祝福的话。”公子夜越说越激动了。

我拍了拍他的背，安慰说，“哥哥，不必感激我的，我只是说实话罢了。对你，我实在很不下心说谎。只是你们相恋，恐怕这时代容不下你们啊。”

一个是未来的褚国太子，一个是保卫疆土的大将军，都是魏高权重的人物，试问下面的人又怎么会能容纳他们相恋？他们很可能因为这个而惹来杀身之祸呢。假如有机会的话，我真的好想带他们到现代的美国去，听说那里的同性恋活得很快乐自由呢。

公子夜慢慢推开了我的身子，“妹妹，我们也无可奈何阿。我们的身份太特殊了，我们就算相恋，依然还是要娶女人生子，只能遥遥对望罢了。”

公子夜悲凉的眼光穿过了车厢帘子，落在前面那一架车乘上，因为那里有严梓溱。

唉，我不禁想起他们的妻子和严梓溱未来的妻子，其实公子夜和严芳悲哀，他们的女人也很悲哀，一生都要陪着这个不爱自己的男人。

公子夜突然幽幽地转过头，对我说，“妹妹还不知道梓溱的夫人是谁吧。”

“是谁？”

“就是你的三姐姐。”说罢，公子夜又叹了一口气，“你三姐姐似乎很喜欢梓溱呢，不知道她嫁过去真的会幸福吗？”

三姐姐？到底是谁？

随后的一连七天，我连严梓溱的影子都没见过。比起我，他更像大家闺秀，真是一步不出车门。七天之中，我有一次下车，发现行军队伍里的管祺和公子晟。

我不知道该不该打招呼的好，因为一旦打了招呼便会惊动我身边的副将，便是那位代替严芳领军的副将——式贺。我总感觉式贺的眼光很贪婪，黑色的眼珠子下似乎滚着什么不为人所知的心思，让人觉得很危险，而且很容易被他看透。

管祺看到我，微笑，忍不住上前了一步，却被公子晟一把拉下。管祺也无奈地只好退下，此刻，我们真的只能遥遥对望了。公子晟冷

锐的眼光充满杀气，我不由得心寒，马上低下头继续走我的路。他在警告我，别坏了他的大事，否则他不会放过我。

终于，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里结束了我十日来的痛苦旅程。

葵城，褚国的都城，我和公子夜住的都城。

葵城果然比临城繁华得多，不愧是褚国的都城。而且最重要的是，这里美女也很多，只不过都是充当女奴来卖的，真是悲哀。在我为女奴悲哀的时候，我竟看见竟然也有人卖男奴，不过那些男奴买出去并不是给人干活的，而是我们常日所讲的“男宠”！这些男宠并不是为女人服务的，而是为了某些想猥亵美男的男人服务的。这些男宠真的面如桃花，艳若桃李，当街被那些想买他们身体的男人扯开了半肩的衣服，露出白皙的皮肤。男奴咬住下唇，慢慢地把衣服扯回去。

在这里补充一下的就是，周朝是奴隶制，直到战国时代的商鞅变法才逐步走奴隶制。奴隶们不仅充当主人的牛马，还必须得“欢愉”主人。当一个奴隶是非常可怜的，只有死了，他才能完全脱离主人的统治。但他的后代依然是奴隶……

虽然奴隶很惨，但作为一个现代人，我也不得不承认奴隶制是这时代必需的统治制度，我无法也不能改变这个制度。

拉下帘子，车轮慢慢穿过那一条贩卖奴隶的大街，直到那辉煌的褚王宫。

褚王为公子夜在褚王宫摆了一次隆重的庆功宴。

宴会是在朝堂上开的，朝堂上肃穆庄严让我这个现代人有一种崇拜之感。不知怎样，我总觉得朝堂黑色的大理石地板上传来阵阵阴寒的气息，让我只觉得冷与恐惧。

百官大臣文武分开两边坐，各自的座位上都有美味的酒食。座位后还有一位漂亮的宫女端着青铜酒器。还有那黑色的周朝乐器——编钟，还有古筝、古琴，舞姬起舞助兴。

席间所有大臣都到场，只有严芳因为箭伤而缺席，褚王还是为他空出他大将军的位置，还是摆上了酒食，果然是褚王心中的重要人物。只是我看到式贺眼里闪过一丝不自然的神色，似是妒嫉。

褚王高高座位下的右边（古代以右为尊，因为朝堂除了褚王就只有公子夜身份最为尊贵）是公子夜的位置，一身白色绫锣的他，玉冠

束发，只是冠上面多了一块形似长板横过去的东西，可能是“传说中”的“冕”（来源于古代帝王的“冠冕”）。

他是大公子，所以有冠冕，但褚王是诸侯王，他的“冕”还多一些东西，就是在冕的前后，位置相当于头部的前后，那里会串上玉珠子，跟我们今天看电视剧的玉皇大帝的头饰差不多。还有帝王的左右耳也会带上玉石，玉石名为“充耳”。成语充耳不闻，便是指这个东西。但充耳不闻，并不是指今天的意思什么都听不到，而是指充耳可以过滤佞臣的谗言，使帝王的耳根明净。

公子夜神色其实也不太自然，手指玩弄这一块玉牌。玉牌上面有些字，那都是我看不懂的字。不过我知道那块玉牌应该有他所代表的涵义。

笙歌燕舞，大臣们相互吹捧，夹杂着语言中明枪暗箭，令我提不起精神。我只好对桌面的东西有兴趣了。我面前的都是古董阿！特别是那个盛了羊奶的杯子，拿回去现代卖钱，我还不发了！

我正捧着杯子傻傻笑着的时候，一个男人拉长声音，赶鸭子般喊道，“褚王驾到！百官迎驾！”

大臣们和公子夜全都站起来，给褚王施礼，我也急急施礼。

==========

写在这里的话，各位看官，别急别急，我会以最快的速度更新的，嘿嘿。。

今晚明天也会更新，有条件的话下午也可能，到了放寒假的时候会更多时间，嘿嘿。。

——记于2007.1.27.唐迦字

第十一章 朝堂交兵符

十秒后，耳边传来一把中年男子的声音，“众卿家平身罢。”

声音有淡淡的、不怒自威的底气，不愧是帝王应有的声音。可是这把声音怎么这么熟悉阿，好像是……好像是老爸的！

震惊的我立马抬头向王位那边望去，那个玉珠冠冕的中年男子，分明就是我老爸的样子嘛！

我大声的脱口而出，“老爸！”

褚王大笑望向我，“哈哈，寡人的女儿称寡人的称谓又有变化了阿，哈哈！过来，”他向我招手，眼里满是宠溺，“让寡人看看寡人的女儿到底瘦了没有？寡人都快担心死了。”

堂上只有褚王神色自若，堂下的众臣子个个都张大嘴巴，目定口呆地看着我，震惊得不能再震惊。其实他们这么震惊也是有原因的，周礼规定男女不能同桌吃饭，而我不避嫌还大方地跑出来跟他们开饭局，还在朝堂大呼小叫，试问谁能这么镇定？自然只有平日看惯我胡闹的褚王和公子夜才能笑得出来。

还在震惊的我还是直愣愣地盯着褚王，完全不知道褚王喊我了。

直到公子夜再三递眼色，褚王再次招呼，我才会过身来，一步步向前走，踏上朝堂的阶梯，直到在褚王面前站定。

面前的老爸虽说样子还是老爸，但是他的衣着气度跟我那平凡的老爸很不相同。当然了，他是褚王嘛。我面前的褚王一身玄色（玄色是周天子衣着颜色，这里说明周朝已经开始式微，并且情况已经很严重了）长衣，长衣绘绣有百花章纹，头上的头饰真得像玉皇大帝那样，只是没有充耳。他两边站立着两位宫女，都托着青铜酒器而立。

褚王并没有让我在他身边坐下，因为于理不合。他只让我站在身边，双手拍了拍我的脸颊，心痛道，“唉，不见你三个月，你怎么把自己养成这样？真是寡人之过也！寡人以后再也不会让你乱去神坛了。”

这后半句就只得让人深思了，我乱去神坛，才生了病？

“老爸！”这个十几年的称呼我还是习惯性的脱口而出，“不不不……”我摇了摇头，然后正色道，“父王……”

褚王微微一笑，“想叫寡人什么都可以的，这个你我都习惯了阿。”

“哦，太好了！老爸！”我冲褚王硬是笑，“我想问的是，怎么我去了神探就生病了阿？”

褚王的神色变了变，“旸儿你自己想不起来了吗？”

这时，台下的公子夜站了起来，对褚王道，“父王，旸妹妹她这次病得实在厉害。听舒大人说，妹妹已经忘了所有的事情了。”

“唉……”褚王看着我，沉沉地叹息一声，然后抚着我的头脑，“只要这孩子平安就好，能活下去比什么都强啊。你可真让寡人担心死了！”

褚王这话一出口，下面就立马跪倒一片，齐声道，“大王贵极！”（相当于我们今天的万岁万岁万万岁）

褚王这时抓了抓头发，一脸无奈，低声对我说，“女儿阿，我跟你在一起又忘了身边还有别人阿。”然后，他板起脸，对下面跪倒的人说，“你们起来吧，该吃饭的吃饭，看舞的看舞，听曲的听曲。”

我嘿嘿的笑出来。

褚王装怒看着我，“亏你还笑得出来。”他叹了一口气，“你啊，那一天我不准你出门看祭神大典，你死命要去，后来宫女抱你回来，你已经神志不清了。”

我皱起眉头思索了一会，“那我怎么生病也真的成了千古悬案了。”

褚王摆手，“呵呵，怎么病也无所谓了，只要你平安无事就好了。对了，舒卿家把你治好，旸儿你说寡人该赏赐他什么好？”这时，褚王的眼光很暧昧，似在暗示着什么。

可我完全不能领会，神色自然答道，“舒然要辞官，还说要回千晖山隐居。”

褚王此刻的反应可以用“大跌眼镜”来形容，“什么？！你没有挽留他吗？当初还是你把他推荐给寡人的，”他压低声音，跟我咬耳朵，“你当初还说要他当你的男宠呢！要不然我要个招魂师来干什么。”

吐血！

舒然当我的男宠？！

我摆出无辜的表情，“老爸！我可什么都忘记了！”赖就没错了！

“唉，算了。”他摆了摆手，“我给他在千晖山造一大宅吧。”

“谢谢老爸！”

褚王对我笑了笑，“你这丫头阿，现在可真不知道把你嫁给谁了。”他用眼神示意我，“你哥哥有话要说，你先下去吧。”

我望向公子夜，果然，他的眼神一刻没离开褚王。

“诺！”我便退下，坐回原坐位上。

对面的公子夜先施礼，然后徐徐开口，“父王，此乃严将军手上益城的兵符。”公子夜将玉牌双手捧住。原来他玩弄的那块玉牌就是兵符！

在公子夜此话一出口，众大臣纷纷停下手上的东西，神色严肃地看着公子夜。我发现他们之中有一道特别热切的目光，那目光的主人便是式贺。

褚王眼里没有那道父亲应有的目光。他看公子夜的目光变得高远起来，或许那便是帝王的目光吧。

“孩儿你这是什么意思？严将军发生了什么大事吗？”

公子夜淡淡道：“其实也没什么大事的，只是益城乃边防之地，严将军这次遇刺，伤势颇为严重，恐怕难以担当益城守城的任务。所以他将手中的兵权让出，让有能之士担任他的工作。”

褚王沉吟片刻，道，“夜儿你认为何人合适担当此任？”

公子夜笑道，“非式贺莫可担当此任者！”

式贺的神色变得不太自然了，似是始料不及公子夜的话语一般，他的眉头微微皱起，望向公子夜。

褚王点头，“那也好，式将军本来是益城的守任将领。式将军你意下如何？”

公子夜望向式贺，眼神有暗示他行动的神色，“式将军不必客气。”

式贺紧抿唇，拜倒在地，“微臣领命！”

公子夜缓缓走到他身边，将玉牌交给式贺。式贺看着手上的玉牌，眼里风起云涌，手指细细抚过玉牌，似在看一件万年珍宝一般。

公子夜看着式贺的表情，眉头舒展开来，像是终于完成了一件累人的工作一般。

褚王问道，“式将军，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回益城？”

式贺道：“回陛下，微臣明日即刻启程！”

这时，褚王也笑了，笑得那样耐人寻味。

我终于明白了。原来，严芳借箭伤让出兵权，他和公子夜只不过演了一出戏罢了。看褚王那样的笑，他也似乎觉得这件事对他有好处。可是严芳把边防之地的兵权交给这个贪婪的人，真的可靠吗？这是我不明白的地方。

明天可以的话，也或者可以在更新的，各位等的辛苦啦，嘿嘿。

——唐迦记于2007.1.27.

第十二章 管祺决不娶我？！

宴会结束之后，一个长得很秀气的宫女带我回我的寝宫休息。

我的寝宫离朝堂大约有几千米远，我的腿差不多都走瘸了！我的寝宫名字叫荷泽宫，看来真正的旸公主还是满诗意的。菏泽宫名为荷泽，那自然便是有荷花的了。果然，屋子旁边就有一个荷花池，真会享受啊！荷泽宫里面是比较朴素的，当然是对比起其它公子的房子，但一般公主能享受的待遇还是很不错的。

菏泽宫的内室竟有一个书架，里面全摆上书简，都是些兵法、诗歌、政要这类书简。看来旸公主真的不同于一般的闺房女子，她心里也必定想有一番作为吧。怪不得他这么受到褚王的另眼赏识，连严芳也肯教她骑马射箭。旸公主还有一个特大的衣柜，里面不但有公主所穿的漂亮丝绸华服，还有男人的衣服，甚至还有盔甲！姬旸还真是巾帼不让须眉阿，但史书上却没有她的身影，真是遗憾！她的床很大很华丽，至少能睡三个人。

正当我对这样公主凌乱的书桌发呆的时候，一位长得很英气的紫衣女子迎了上来。

她并没有向我施礼，反而一把抱住我，“公主！你可回来了！”

我吓了一跳，“我可不是les啊！你是谁啊？”

她说她是我的贴身奴婢，她的名字叫宵错。宵错说这名字是我赐给她的，因为她在元宵那晚送到我的宫里当差。她很感激我把她当人看（在那时代，奴隶和女子都是物品），并且赐了名字（在前面有提到，连武则天第二天平公主都没有名字呐！）给她。

我看着她那张长得很英气的脸，怪不得姬旸会留这样的女子在身边，原来是同道中人阿！

我跟她说我失忆了。

她拜倒在地，哭道，“那都是奴婢的错！当日没有阻止公主！”

我受不了别人的眼泪，便扶起她，安慰道，“那是我太任性罢了，没有你的责任。”

她猛地摇头，眼里满是崇拜的眼神，“公主你偷去神殿，是为了放那些人牲走！我当时是支持你的……”她又开始痛苦不止了。

人牲！这个名字马上唤起我的记忆！

舒然说过我康复了，按照惯例是要杀人牲祭天的！

“不行！我不能让那些人无辜地死掉！”我急忙问宵错，“褚王说要为了我杀人牲了么？”

宵错吸了一下鼻子，正色道，“没有。因为那天公主你走的时候，曾写了一份谏书给褚王，褚王觉得你说得有理，已经渐渐取消了人牲制度，改换牛羊祭天。”

我舒了一口气，“那还好！”旸公主真是位女中豪杰！我不禁佩服起她来了，我知道我是比不上她的了，虽说我还有点小聪明。

“公主你刚才在看什么啊？”宵错问道，她的情绪已经恢复如常了。

“哦，我在想怎么这张桌子这么乱阿？”

宵错抿嘴笑道，“那是公主你自己弄成这样的，也不许我们来收拾。你说一旦我们收拾了，你就不方便找东西了。”

我缓缓点头。这点倒跟我是一致的。我老喜欢到处乱放东西。别人看起来很乱，但是我总是清楚我要的东西在哪。反而一旦收拾整齐了，东西便难找了。

那一晚上，宵错伺候我洗澡之后，便与我坐在床上秉烛夜谈，一直聊到天亮。宵错真的很不同于其他宫女，她对我就没有诸多礼节，我想那也是旸公主要求的。宵错跟我聊起了很多关于旸公主的事情，她说旸公主有一个梦想，就是跟公子夜、严芳一起驰骋沙场，开拓褚国的疆土，可惜她只是个女子阿。她说我还有个三姐姐，在众多姐姐中，我最喜欢她。那个三姐姐便是三公主，就是将来嫁给严芳的人。

听说她美若天仙，各国的公子王候都来求亲于她，可她都不答应，只喜欢严芳。真是个痴情女子，只可惜落花有意，流水无情阿。宵错还说我最讨厌的人就是二公子——公子玠。因为公子玠因为妒嫉公子夜而老跟公子夜作对，还勾结了左徒（官衔名，相当于谏官）宝恺对付公子夜和严芳。

三公主、公子玠，这两个人我一个最喜欢，一个最讨厌，只是我没见过他们。见到了又会怎么样呢?

可我没想到会是明天早上一起见着他们的。

我刚吃完早餐，便开始在褚王宫游荡。

褚王宫虽说没有阿房宫什么五步一楼、十步一阁那样豪华奢侈，但是它的金碧辉煌也够令我叹为观止的了。我走到了一处花园，那里奇花异草遍地都是，香气扑鼻，让人精神大振。可是，当我看到某一幕，我的精神不知更为大振，而且还想冲过去揍人！

因为我看见老爸拥着一个三十来岁的美貌少妇在卿卿我我！老爸！你死定了！老妈肯定饶不了你！

“老爸！”我气鼓鼓的跑到他面前，就想把他耳朵震聋！然后一把拉开老爸，开始骂他，“老爸！你怎么泡二奶了！你对得起我的老妈吗？！”我指着那个神色尴尬的美妇人，“老爸，她怎么比得上老妈呢？！你吃错药了！”

褚王看了看美妇人，又看了看我，无奈道，“我知道你很爱你娘，但毕竟她已经死去多年了。她临终前把玉儿托付给我，这我怎么有错了？我知道你一直跟玠儿有过节，但你以前也不会这样冲撞你的玉姨啊，你今天到底怎么了？”说罢，老爸便伸手过来摸我的额头。

我打开他的手，吼道，“我不管！这是你的错！以后，你也得为老妈守寡！”

玉夫人此刻开口了，她温柔地对我说，“旸儿，你不是一直视我为你的娘吗？近日怎么会如此？难道你这次真的什么都忘了？”

“旸儿，确实是什么都忘了！”

他们边说边向我走来。我不耐烦了，心火正烧得旺盛呢！

“走开！别靠近我！”

“哈哈，我还以为是谁在发疯呢。原来是我的旸妹妹回来了！”一个俊朗不凡的华服少年一边拍掌，一边大笑，徐徐走进花园。

虽然，这面前的华服少年长得不错，但不知为何，我看见他却有一种发自心底的讨厌。或许是旸公主跟我的心电感应。

“见过父王，见过母亲大人！”他不紧不慢地施礼，施完礼后，便傲慢的抬起头，看着我，挑衅般说道，“怎么旸妹妹见到为兄还不行礼阿！哎呀！”他猛地一拍脑袋，“我倒忘了我的旸妹妹是没有礼貌可言的。”他嘴角边还是得意的笑意。

可能是褚王发现我的杀气越来越浓，他便示意那个少年住嘴，“玠儿，别逗你妹妹，你妹妹大病初愈，心情不好呢。”

“父王，这你就有所不知了，旸妹妹见到我心情从来就没有好过。”

我刚想破口大骂，耳边却响起一把熟悉的女声。

“旸妹妹，回来了怎么不看看姐姐我啊？”

我一扭头，便看见一个华服美女！不过她的脸……是王琏！就是我在现代的正牌姐姐！！

只见王琏慢移莲步，白色的裙角随风慢慢飘起。她向褚王和玉夫人施礼，“见过父王，见过玉夫人。”

公子玠向王琏施礼，眼神里全是对长辈的尊敬，“见过三姐姐。”

褚王看着王琏，微笑道，“三儿，你来了事情就好办了，快劝劝你的妹妹。你的妹妹在闹别扭呢。”

“臣儿领命。”

公子玠也道，“还是三姐姐好，你一来了，旸妹妹的火就灭了，现在都不敢说话了。”

我忍不住了，“谁说我不敢说话，我就要骂你！”正当我把心底珍藏多年骂人不带脏的话吐出来的时候，王琏拉过我，跟我咬耳朵，“妹妹，跟姐姐走。姐姐好想你，别理他们。”

我向王琏点头，还是忍不住回头瞪了老爸和公子玠一眼。公子玠还是一脸笑意，这该死的笑面虎！

王琏拉我到了一处幽静的亭子坐下。

她心疼地看着我，“你这次生病真的什么都不记得了？”

我点头，急急地说，“姐姐，老爸这样胡搞虾搞你怎么可以不生气呢？”

她笑道，“妹妹可别忘了，我跟你可不是同一个娘胎出来的。父王有几个夫人，也很正常阿。”

“什么？！”我尖声喊出来，“姐姐你也被这个时代毒害了？学会了三从四德了！”

她摇了摇头，语气有悲凉的意味，“妹妹，我们女人生来就是附属品。我知道你一向不甘心只当一个普通的女子，你想征战沙场。但我不同，我只想平平淡淡过了此生。”

“算了！”我烦躁地摆手。因为我知道，再怎么谈，也不会有结果的。

我突然想起她的婚事，便问道，“姐姐，你真要嫁给严芳？”

王琏平静地点头，情绪没有一丝喜悦。

“姐姐不愿意嫁给梓溱吗？”

她无奈的笑了笑，“我只能嫁给他。虽然向我求婚的人很多，但他们都是酒囊饭袋，都会见异思迁，最终我也只能孤独终老，不得自我。”

我疑惑地问道，“为什么只能嫁给他？”

她这次笑得耐人寻味了，“因为他不喜欢女人，我也不喜欢他，所以我嫁给他。”

我惊讶道，“你怎么也知道他……”

她刮了我鼻子一下，“傻瓜，那是你一天酒醉后告诉我的！”

“是这样的吗？”我抓了抓头，尴尬答道。

随后，王琏带我到了她的行宫去，我们又开始了女人的话题。当然了，我也聊到了管祺。可是王琏听后，并没有替我高兴，反而深深叹了一口气，说，“妹妹，你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阿！管祺是什么人啊！他是在齐国流亡出来的人，虽然他真的喜欢你，他也不可能娶你的。”

听到这句话，我如坠冰原，“为什么？！”

她摇头，“管祺的梦想是成就不世的功绩，让人永远敬仰他。他选择了扶助公子晟称王，但他志不在小，他想的是称霸天下。他现在流亡到了褚国，是一定不会在这里永远留下的。而父王向来很看重他的才学，必定想尽一切方法留他在褚国。而你是褚国的公主，管祺是绝对不会娶你的。”

我的大脑一下子停电了！

怪不得管祺那天会有那样的感叹，怪不得他要我等他，原来就是因为这个原因。

“不……”我摇头，“他一定会娶我的。我会等他的。”

王琏看着我，无奈的笑了笑。

我咬紧了下唇，以坚定我的信心，我不许我不信任他！

中午，我踏进荷泽宫的门口，宵错上来告诉我一个消息，上卿管修引公子晟和管祺晋见褚王！我头也不回地马上跑去朝堂！为的只是见到管祺，我太想他了。

不知道这凶险的一次见面他会如何化解?

但我不知道的是，我这次去朝堂看到的一切竟会是褚国以后灭亡的导火索。

各位可爱的读者，嘿嘿，这一次我更新的比较多，晚上就不更新了，因为我要上课呐。

还是那一句，决不太监，因为这一篇写得实在太得心应手了！哈哈。

不过，我星期一到星期五更新的文章可能就比较少，不过星期六日就是肯定更新的，每次更新我会保证3000以上。^_^

——唐迦于2007.1.28.下午

第十三章 大度的公子玠

我一路提起裙子小跑，跑至离朝堂还有第三个关口的时候，那里的士兵挡住我的去路。还是那样交叉矛盾的姿势，还是那样的面无表情对我说，“公主，女眷是不能近朝堂的。”

我往放眼望去，管祺和公子晟就在第一个关口里面站着等候接见。管祺和公子晟察觉到这里的躁动，都转过头。管祺向我微微一笑，而公子晟则冷淡的看着我。他们两个都没有太大的情绪变化，只因为他们心里都很紧张。这一次见面，是他们一生的转折点。况且他们都还那么年轻，管祺只有十七岁，而公子晟只有十六岁。

我怒道，“你们难道不知道我是谁吗？！我是旸公主！我连谏书也能写！再不让开，小心你们项上人头！”

那个士兵依然不为所动，我从衣袖里拔出公子晟那日给我的匕首，架在那个开口冲撞我的士兵的脖子上，威胁道：“到底让还是不让？！”

那边的管祺见情况不妙，向我这方向踏出两步，终究还是停了下来。他现在也只能担忧地看着我，却不能上前助我，因为他不能在这关节眼上出乱子。而公子晟只是冷淡地盯着我，在我拔出匕首时，眼里闪过一丝波澜，却很快的平复下去。

那士兵还真不怕死，还把头微微抬高，一副就死的样子。我不由得敬佩起他来，心里的气势顿时灭了。这个春秋时代，人们都有种“士可杀不可辱”的观念，可惜到了汉武帝那时代提出的“独尊儒术，罢黜百家”将这个观念冲淡，便孕育出了曹操这个能屈能伸的窃汉奸雄。

正在我跟士兵相持不下的时候，一把慵懒且傲慢的声音飘来。

“旸妹妹今日不在秋场骑马，反而来了朝堂，真是越来越不守礼了……唉……”

不用猜，也知道是公子玠这个讨人厌的小子！

我把匕首收回，扭转头，却发现公子玠身边站着一个气度不凡的青衣男子。那个青衣男子正微笑着看我，眼睛里似带着赏识的眼光。守门的侍卫给公子玠和青衣男子行礼，“见过二公子，见过左徒大人。”

原来那个青衣男子便是左徒宝恺，那个跟公子玠狼狈为奸的人！我对他顿时没了所有的好感。他向我施礼，“见过旸公主。”

我只是冷淡地嗯了一声。

公子玠看着我笑了笑，便跟身边的宝恺说，“左徒大人，我们进去吧。”

他们正要走开的时候，我一把拉住公子玠华贵的衣袖，公子玠笑着回头，似是料到我会这样做。

为了管祺，我不得不求他一次。

我淡淡地说，“二哥，你带我进去吧。”

公子玠优雅的拉开我拉住他衣袖的手，“旸妹妹也会求人呐。”

我忍住一肚子气，答道，“是！”

公子玠微笑道，“只要妹妹以后不再与我斗嘴，我带你进去也是可以的。”

宝恺这时劝阻道，“公子，这万万不可，女子又怎么可以……”

未等宝恺说完，公子玠便道，“左徒大人，一切后果我来承担吧。”他的口气轻而软，就像漂浮的云朵，让人捉不到边际，摸不到头脑。这一刻，我竟觉得公子玠原来是这么可爱的！回想前日前的种种，他也只不过说话语气高傲了点，脸皮厚了点，喜欢跟我斗嘴而已，根本就不是讨厌的那种人嘛，唉，都是先入为主惹的祸。原来他是那么大道的，我以后得好好孝敬他老人家呐！

我连忙感激地望向他，猛地点头。

“走吧。”公子玠在前面带路，我就像跟屁虫一样跟上前，顺道向管祺打了个胜利的手势。管祺也轻松地笑了笑，公子晟依然没有任何表情可言。

我快步地走到管祺眼前，我发现他今日是儒生打扮，不再是箭袖劲装。他穿了一身淡蓝色的长衣，腰间还系有玉佩一类的装饰，衣带飘飘，整个人显得格外得文秀飘逸，挺拔俊朗。管祺的表情是自信满满的。

而公子晟近日倒是换了个玉冠束发，一身华贵的白长衣，上面绣有一些金线花纹，腰间也系了玉佩装饰，整个人看起来风神俊秀，气势也越发凌厉。可是他的表情竟日却是沉郁的。

公子玠在场，我不好跟管祺缠绵。我便跟管祺说，“管祺，你放心，我会帮你的。我不会让你们任何一个受到伤害的！”

管祺淡淡笑了笑，“我知道了，你走吧。”

我点头，跟公子玠进入朝堂。公子玠站在了右边的最前列，因为不知道站哪里，我跟在他后面站定。

朝堂内，官员分文武两边站开。褚王坐在最里面的中心，高高的座位下，他冷静智慧地审视着每一个官员。这样的爸爸让我有些陌生，也有些害怕。

朝堂内肃穆的气氛还是让我颇为紧张，我总觉得地面一股寒气直传进我的内心。

一个穿着青色官袍的官员站出列跟褚王启奏着公子晟和管祺的事。想必他就是管祺的叔父——上卿管修。

我的出现让正在凝神听着管修启奏的褚王大吃一惊，他道，“旸儿！你怎会在此？！”

众官员把眼光望向了我，我的脸火辣辣地燃烧着。

他们的眼光都是鄙夷的目光，他们纷纷低声议论，一个女子有什么资格进入朝堂跟男人议论政事？！我咬紧下唇，慌得连褚王的话都答不出口。

我紧紧捉住公子玠的衣袖，他现在是我唯一的救生圈。

他出列，正色徐徐道，“父王，旸妹妹是儿臣带进来的。”

那些官员马上转移攻击目标，议论起公子玠破坏周礼，破坏天道。宝恺脸色铁青，说不出话来。我望向公子玠，他依然是优雅地淡笑，以面对周围的攻击。

我心里真得很感激他，他为了我，破坏了周礼，也遭到官员的攻击，而仅仅要求我以后不再跟他斗嘴……

褚王向官员怒喝一声，“住嘴！”官员们顿时没了声响。褚王无奈地对我说，“旸儿，你进去后堂呆着。朝堂完毕，我要好好跟你谈谈。”

眼下，我只能点头。一个侍卫将我带到朝堂的后堂。后堂与朝堂只有一张黑色的帘子隔着，我还是可以看见朝堂里发生的一切。

随着我的消失，朝堂一切恢复正常。我真是恨我自己的胆小，换做是真正的旸公主，她或许会据理力争，死方罢休。现在的我，怎么帮管祺他们？而且公子夜和严芳都不在，我只能把希望放在管修身上了。

嘿嘿，今天竟然因为大扫除而提前放学，姑且就更新一章吧，嘿嘿，明天或许不更新了。

各位MM不能只迷恋美貌的舒然呐，某祺和某晟在一边不爽鸟。。

——唐迦于2007.1.29晚

第十四章 凶险的朝堂见面（一）

公子玠回列，对我微微一笑，还是那样不羁的笑容。

但不管怎么说，我还是要感激他的。我也朝他摆了一个胜利的手势。

“管上卿，你继续说。”褚王的声音响起。我的心也吊紧起来。

一身青色官袍的管修拱手道，“大王，臣以为公子晟携管祺从齐国逃出，对褚国是一件好事。”

褚王点头，“嗯，继续说。”

“齐国与我国年年征战，相持不下。倘若我们有公子晟在手，以此与齐国周旋，齐国必定会转变对我们攻占的态度。况齐人一向狡猾，若然我们将公子晟交出，说不定会立马毁约攻打我们。所以我们要留下公子晟和管祺，而不能听信齐使的话交出公子晟或者杀掉公子晟。况且管祺有治国大略，倘若公子晟死了，管祺必定追随而死，何不将公子晟留在褚国，赐官职于管祺，为我大褚所用？”

原来他们要以公子晟为棋子保住褚国的安全！那么说来褚王对公子晟要采取软禁的措施?

“此言差矣！”左徒宝恺出列，正色道，“管祺虽有治国大略，但毕竟他效忠于公子晟。要他为我大褚所用，恐怕很难。况且，我们不交出公子晟，也很难担保齐王不会攻打褚国。”

管修脸部微微变色，然后又道，“虽说管祺效忠于公子晟，但管祺也是个会择木而栖的人。我们可以用黄金美女消磨掉公子晟的雄心，让他变成庸主。到时候管祺觉得自己的才华在公子晟身上得不到施展，而我们大褚以高官厚禄厚待他，自然管祺的心便会归向我们。而我们交不交出公子晟，齐国还是会有攻打我们的可能性，为何我们就不选个更为保障的做法呢？”

局势扭转回来了！我心里暗暗叫好，管家的人都是那么的聪明呐！

宝恺又反驳道，“话虽如此，但公子晟是难得的帝王之才，更何况他有称霸的雄心，他真的会被我们悠逸的生活俘虏吗？”宝恺压低声音，“公子晟说不定到时候凭着上卿大人口中拥有高官厚禄的管祺发动政变，谋反我大褚呢？我们这是养虎为患！公子晟万万留不得！”

或许宝恺的话说中每一个帝王心里的事情，褚王不住地点头，但神态依然是犹豫不决。

现在情况有变了，我现在真有种想冲上去把宝恺修理一顿的冲动！

管修的眉头打成了死结，无奈之下，他只好向褚王拱手，“大王，请您定夺！”

宝恺也拱手道，“大王，请您定夺。”

褚王没有回应。

在一边站了很久的公子玠微笑着开口了，“父王，儿臣倒有一计可以试探出公子晟是否真有王者之才。”

众官员把目光望向公子玠，只见公子玠一脸淡定，与那两个争论人的慌张形成鲜明的对比。

褚王笑道，“好好，玠儿你说吧！”

公子玠拱手道，“未可说也！还请父王先请他们进来谈话。到时候，儿臣便会行事。”

褚王称诺，然后吩咐身边侍卫让他们请公子晟和管祺进殿谈话。

我的心情忐忑不安，希望公子晟真的不要有什么该死的帝王之才！也希望公子玠的计谋是谈不出来。管祺阿管祺，现在看你的了！

公子晟和管祺一前一后进了朝堂。管祺依然自信满满，精神饱满。但公子晟的脸色竟比我第一次见他的时候更为苍白，他的右手拿住一条淡蓝色的手巾，优雅地按住唇，还时不时咳嗽一声。

他到底怎么了？难道身子有什么不治之症吗？

公子玠见公子晟如此虚弱，嘴角浮现出一丝轻蔑的笑意。

他们两个拱手向褚王道，“拜见褚王陛下！”

褚王道，“不必多礼了。”

他们垂手而立。管祺的眼神不知在什么时候找到了褐色帘子背后的我，向我微微一笑。我的心竟忍不住怦怦得跳了起来。我汗颜，这个时候他还能笑得出来啊。

褚王用傲慢的声音道，“公子晟何在？”

公子晟咳嗽了一声，上前两步，徐徐答道，“在下姜晟在此。”

褚王半眯起眼睛，“怎么是个病秧子阿？”

公子晟笑道，“让陛下见笑了，在下从小身子虚弱，况一路上车马劳顿，在下恐怕命不久矣了。”说罢，便连续咳嗽起来。公子晟现在的身子真是像一阵风就可以把他吹倒，倘若不是我亲眼所见，我很难相信现在的他曾经能拉弓杀人，并且百发百中。

“公子。”管祺适时地上前扶住公子晟的身子。两人迅速地交换了眼神，便立马分站开两边。这个公子晟的病该不会是装的吧？可是他的表情实在是太逼真了！

管祺此刻拱手上前，对褚王说，“大王，成大事者不宜犹豫，我只问一句，大王你留不留我们？”

褚王耐人寻味一笑，似有轻蔑之色，因为管祺这样实在太冲动了！与人们口中智慧的形象差之千里。

褚王道，“何以留？”（凭什么留下来）

管祺冷笑一声，道，“今褚国国力疲惫，外战不止，朝内人心惶惶，内朝必生变乱！恐大王宝座能坐之日不久矣！大王不肯留公子在褚，估计是害怕公子会夺大王的江山。我家公子身体羸弱，况褚国无依靠之人，无权无势，又怎能夺大王的权？更何况我家公子此次离开齐国，只为了想找一处栖身之所，更无他求。大王为何做此无聊之忧？”

“哦？”褚王不以为然道，“除去此忧，还有一忧呢？管郎有何计策？”

管祺自信一笑，那一笑，锋芒毕露，那一笑或许是他真正智慧的笑吧。

“褚王若相信在下，请给在下十万法化（春秋货币名称，十万法化在当时也算不少钱了），在下自有退敌良策。”

朝堂一下子喧闹起来，十万法化又怎么可以退齐师？官员们都在笑管祺的不自量力。齐褚之战已打了六年有余，褚国派了许多说客和军队也无法击退齐国军队，但褚国也有式贺坚守在彼，两者都未见的占得上风。但益城的百姓生活日益艰苦，怨声载道。所以，齐国军队是褚国心中一块肿瘤，难以除去，却又不得不除。可惜褚国没有退齐兵之计，只得坚守。

褚王沉吟片刻，“好！寡人答应你！但……”褚王微眯起眼睛，“倘若你失败了，如何？”

管祺的眼神竟变得雪亮冷厉起来，“在下愿下军令状！”

褚王拍手大笑，“好！好！管夷吾果然名不虚传！不过用你家公子作担保，那可好？”

管祺不以为然笑道，“把在下的性命加上，亦可！”

“祺儿！”管修的脸色越发苍白，他紧紧拉住管祺的衣袖，眼神慌乱担忧，“你可真有把握？可不得狂语！”

管祺笑道，“叔父，你不相信我吗？”

管修愣了一下，然后缓缓点头，眼里依然有浓重的担忧。管修的心情我自然是最明白的，我的冷汗已经浸湿了华丽的绸衣。

这一场仗，实在太凶险了！管祺，你到底是以怎样的底气站在这里赌命，还可以自信的微笑？！

管祺拱手又道，“大王，在下还有一事相求！”

“但说无妨！”

“若然事成，请大王保住我家公子，以他国之王的礼遇待之！”

“诺！请君下军令状，歃血为盟！”

随后，管祺在众人面前一青色竹简上刻下自己的名字。然后，褚王和管祺两人用匕首在手指划一刀子，将血滴在酒里。两人喝下那杯混有两人血液的酒。此乃歃血为盟。

嘿嘿，有条件的话晚上会在更新的，各位就先看这么一点吧。

对鸟，管祺有着落了，晟儿还没人认领呢，嘿嘿。。

睡觉拉，各位886。

——唐迦于2007.1.31.

第十五章 凶险的朝堂见面（二）

此时，公子玠出列，道，“父王，我听说有一个很有趣的事。”

褚王立即明白公子玠要干嘛，便装出惊讶的样子，“哦？那玠儿你说说看是什么有趣的事？”

公子玠转过身，向公子晟微微一笑，“我曾听别人说过公子晟的背后有一朵莲花胎记，是天生而来的胎记，据说逼真的莲花还要美，能否让我开开眼界？”

原来，公子玠的微笑是笑里藏刀！他分明想借此羞辱公子晟！他要把公子晟羞辱成男宠吗？！糟了！

一时间，朝堂上除了公子晟和公子玠还笑着除外，其余的人脸色都刷地变了。朝堂里的气氛变得紧张异常，像搭在弦上准备发出的箭。

“公子玠，你怎么可以……”管祺铁青着脸要上前阻止，但被公子晟按住肩膀，“祺，让大家看看也没什么的。”公子晟微微一笑，宛若冰莲，是带着暖意却有拒人千里的笑容。

管祺只好退下，双眼似要喷火，但他也无可奈何。

公子晟轻咳一声，回答公子玠，“没问题，只是还怕脏了各位的眼睛，有辱清明。”

公子玠转过身去，轻蔑一笑。看到公子玠的笑，我似乎明白过来什么了。原来是这样！公子晟他们早就看穿公子玠的用意，只是他这样做要付出的代价实在太大了！

褚王大笑道，“好！好！那请公子让我们开开眼界吧！”

众官员也大笑，笑公子晟的软弱怕事。他们放肆的笑声如潮水般没过天地其余的声音，直透心扉。

公子晟依然淡淡的微笑。我只觉得心寒。因为他越是这样笑，就表示心底的恨便会多三分！这一切将会导致日后公子晟无论如何都要举兵三十万灭掉褚国！不可以！不可以让这一切发生！

公子晟把左肩的衣服扯至半腰，白璧般的后背上，左肩下赫然一朵殷红欲滴的半开的莲花！那多绝美的莲花拥有凌驾万物的灵秀之美，真正的莲花在它面前也会黯然失色！那真是天生的巅峰艺术品！

“不可以！”我迅速从帘子后冲出来，把公子晟的衣服扯回原处。我拉起他冰冷的手，急道，“跟我走！”

这时，我才发现公子晟背对褚王的时候是闭着眼睛的。他睁开眼睛，发现我拉着他，要他跟我走。他的眼神风云变幻，神色复杂，有怨恨，有惊讶，有感激，也有……柔情。

不过，很快，他的神色恢复如常，轻咳一声，慢慢推开我的手，微笑道，“公主，我现在还不能走。”

他的语气淡淡的，竟是那样的不容拒绝。

我苦笑点头，“我明白了。”我徐徐走回后堂，脚步竟有些虚浮。管祺扶了我一把，他悄悄地在我耳边说了一声，“谢谢。”

我抬头，管祺的表情竟然是沉郁的，却有说不出的坚定。

这一日的朝堂见面，我便知道褚国的灭亡已是注定，我无法更改。褚王封了公子晟为安乐侯，暂时住在褚王宫。而管祺则被拜为下卿，带着十万法化奔赴益城前线。

在朝堂门前，他用口型跟我说了一句，“照顾公子。”我点头，连再见也没来得及说一声，管祺就匆匆离开我的视线了。

第二日，我便带着一些衣服和食物去见公子晟。毕竟，照顾他是管祺吩咐我做的。而且，我也只能做这件事。

安乐侯殿，那里原来是公子住的地方，但现在却给了公子晟住下。气派也倒是大的，只是比管祺口中的他国之王待遇差好远。褚王也没把那件事放在心里，因为那日朝堂的见面，褚王和众官员也从心底里看不起公子晟。又怎么会以他国之王的待遇待他呢?

我到了殿门前，安乐侯殿似乎热闹非凡。丝竹靡靡之音不绝于耳，美姬们围着公子晟跳舞，不停的挑逗着他。而公子晟拿着一壶酒，也跟着她们转了起来，真是一副醉生梦死的场面！

我心底里的怒火燃烧起来！凭什么他可以在此花天酒地，而管祺则为了他付出生命也在所不惜?！我把乐师手中的古琴，全部拿起重重地摔在地上。

所有的声音都停止了，世界一片死寂。公子晟不再嬉笑，面无表情地看着我。

乐师们和舞姬们的脸色发青，统统跪倒在地，“公主恕罪！”

我咬紧牙关指着门吼道，“你们都给我出去！”

乐师们和舞姬们马上消失，宽敞空阔的安乐侯殿只余下我跟公子晟两人。我愤恨的瞪着他，吼道，“你凭什么如此？！你怎么安心过这样的生活？！”说罢，拂袖离开。

怎料，公子晟快步走上来，拉扯住我的手，他哑着嗓子道，“别离开，这里只有我一个人。”

这一句话，竟让我的心潮汹涌起伏。而他拉住我的手的刹那，我竟有些微妙的感觉，像是眷恋和沉沦，那是心动的感觉吗？我闭上眼睛，我不能胡思乱想，我不是有了管祺吗？！

我转过身子，发现他往日冷如冰雪，锐利如箭的眼神此刻变得那样脆弱无助，疲惫不堪。他向我再走近几步，我们的距离不到30cm，是理论中男女最微妙的距离。想到这，我慌张地退后两步，却被公子晟的手用力拉了回来，我竟跌进他的怀里！

他紧紧地环抱住我，他的力气很大，想要抱住生命中最重要的东西一般。他冰冷的体温让我感到吃惊。我的心跳跳得异常的快，我挣扎着要离开他的怀抱，但挣扎不开。

公子晟微动淡紫色的唇，神色暗淡的看着我，眼神却有异样激亮的神色，“别动，我没别的意思。你就这样呆一会儿，求你。”他最后的二字“求你”说得很轻，但语气却是沉重的。

看到他那样的表情，我心里有些不忍，便不再挣扎了。就这样，我被公子晟暧昧地抱着将近有三十分钟。他的唇轻轻地扫过我的耳朵，发间，我感觉有些酥麻，像是被电一样。我的脸迅速绯红起来，不可再这样了！在这样的话，我怕我会……我用力一推，便离开了公子晟的怀抱。

公子晟的眼神依然是冷厉的，看我的时候却像蒙上一抹诡异的亮彩。他嘴角微微一笑，有点得逞的意味，因为他的手依然死死的拉住我的手。

我甩了两下，公子晟没有放手，我骂道，“混蛋！放手阿！”

他邪笑道，“原来你的味道是那样的，我记得了。以后都不会忘记的了。”后半句他说得很认真，完全没有戏弄的笑意。

我又开始胡思乱想了……不行！不可以这样的！

于是，我骂道，“记你个头阿！你这个好色的变态！”我一口狠狠地咬住他拉住我的手，他竟然也没挣扎，只是微微一笑。

“你咬吧，能给我一个烙印记得你也不错。”他又笑了，笑得那样温暖，“不过，那天我早就记得你了。”他的眼神望向我，竟有迷人的亮彩，就像闪闪发光的黑宝石，“其实，我是真的想要你做我的君夫……”

还没等他说完，我便猛地捂住耳朵，“不要说了！我不想听！”

但为什么我的心会有心动的感觉呢？不可以！不可以！

他的眼神竟变得阴鸷狠辣起来，他用力拉开我捂住耳朵的双手，吼道，“难道管祺真的这么重要？！我在你心里就一点位置也没有？！”

我看着他的眼神，那样的眼神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它背后隐藏的力量和暴露出来的感情。

这一刻，我竟然迷失自己，迷惘了。

我慢慢摇头，“我不知道……”

公子晟闭上了眼睛，深吸一口气，放开了我。他转过身去，只留下他凌厉的白色背影，“你走吧，我不逼你。我也知道我自己的处境，我现在什么都没有，不能给你荣华富贵，又怎么能强求你跟我过颠背流离的生活呢？”

他的声音很无奈，依然有拒人千里之外的感觉。

我思绪很乱，没有答话，只是慢慢转身离开了安乐侯殿。

在出门之前，我突然感到什么，回过头去看公子晟，竟发现他已转过背一直看着我离开，眼神竟如此的苍凉、忧伤。那一刻，我竟有心痛的感觉。

不好意思，到今天才更新，因为出了一些小事，各位久等了。

这一章写得有些乱，汗颜，各位原谅我吧。三位宝宝都有人认领了，嘿嘿，迟点会让舒然出场。

P.S.明天晚上我放假，星期五会更新很多，各位放心！谢谢各位的支持。

——唐迦2007.2.1.

第十六章 因爱而恨

菏泽宫。

我趴在床上，茫然的看着窗外的一片莲池。然后，又丧气地叹了一声。

“公主，你怎么整天垂头丧气的样子呐？告诉错儿，到底你那天去安乐侯殿发生什么事了？”宵错坐在我的床边，一双手帮我按摩着肩头，舒服阿……

我突然转过身，望向宵错，皱起眉头问道，“宵错，你有没有喜欢的人啊？”

宵错也皱起眉头思考了一会儿，“没有啊。”她一激灵，笑道，“难道公主有喜欢的人了么？”

我闷闷地慢慢点了头。

宵错又道，“公主有了喜欢的人不是应该很开心吗？为什么会这样子呢？到底你喜欢了谁啊？”

我又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就是不知道到底最喜欢谁嘛……唉，这种感觉好难受啊。”

突然，室内传来一阵女子的笑声。女子笑道，“想不到妹妹也会为了这些事而烦恼阿。”

我向声源望去，原来是姐姐阿。

我苦笑，“姐姐。”

宵错给王琏施礼，然后便退了下去。王琏坐在我的床边，她拍了拍我的头，温柔道，“傻妹妹，在想什么呢？”

我摇摇头，“很复杂的。”

面前又浮现出公子晟和管祺的容貌，我的心里一阵苦涩。五天过去了，我都没有再去看公子晟，因为我不知道应该怎么面对他。

“嗯……”王琏突然又笑了，“妹妹，我看你啊……实在想选舒然还是管祺吧？”

“什么？！舒然……”我支撑起身子，坐了起来，“我没有喜欢舒然阿。”

王琏刮了我鼻子一下，责怪道，“你以前不是喜欢他的吗？怎么转变的这么快？你的命还是他救回来的呢。”

我还没说他害我穿越到春秋来呢，我还要感激他啊？！想到舒然那身出尘圣洁的白衣，我不禁拧紧眉头。这小子是喜欢旸公主的呢！汗颜，现在还真的闹出了四角恋了！

王琏又道，“怎么啦？知道自己愧对人家拉？这就好了吗，后日他进宫要谢父王的赏赐，你最好在这之前看清楚自己的心。这或许是你们最后一次见面了。”

我皱紧眉头，惊道，“最后一次见面？！不会的吧，他只是隐居千晖山罢了。况且他还说只要我需要他，向天空喊三次他的名字就行了。”

王琏别有意味一笑，“妹妹，你以为你在什么时候才需要他啊？况且你已经十六了，年纪已到成婚的年龄，你以为父王还会留你几年？况且你未来的夫君能让你见别的男人吗？”

王琏的话真是有理，把我的心都说的沉重了，真的是最后的一面了吗？

我更丧气了，“姐姐，我不嫁人行不行啊？我还要等管祺呢。”

王琏的眼神变得凝重了，“不行的，你等管祺，要等多少年呢？”

我咬紧嘴唇，烦躁答道，“不管了，父王要我嫁人，我就死给他看，投淇水去了！”

王琏无奈的看了我一眼，喃喃道，“你这傻丫头，管祺这个人啊，太聪明了，也太会有手段了，不知道你能不能等得到他……”她话锋一转，笑着问我，“对了，貌似你刚才不是在烦舒然，到底是在烦谁嘛？”

我幽怨地看了她一眼，“是公子晟拉……”

王琏微笑着的脸此刻僵住了，脸色突然变得苍白，“什么？！公子晟？！”

我缓缓点头，不知道姐姐为什么会如此惊慌。

她沉沉的谈了一口气，用坚决的口吻说，“妹妹，你喜欢谁也不能喜欢公子晟，那个人太有野心了，父王在朝堂上如此羞辱他，他日后羽翼丰满了，必定会报复褚国！他带给你的只有伤害！知道吗？！”王琏紧紧地捏住我的手，我的手有了一道红色的印痕，“你一定不能喜欢他！不然你会后悔的！”

我愣住了，然后点头。

王琏的话说得让我心惊胆颤，她说得很对，也很有远见。因为公子晟日后便是带着三十万军队踏平褚国国土！那爸爸、姐姐、公子夜、严芳、公子玠他们怎么办？他们都是我爱的人，我怎么可以让公子晟这样会掉我守护的一切？！不可以！决不可以！我一定要阻止这一场历史发生！

可是我该怎么做？杀了公子晟吗？杀了管祺吗？不行！他们也是我爱的人啊……心里一阵排山倒海的悲哀感漫过心来。

为什么？为什么我要穿越来这时空？！为什么要我做这么残忍的选择？！

我把头埋进臂里，嘤嘤地哭了起来。

姐姐一愣，然后把我抱进怀里，她温柔地拍着我的背部，“好妹妹，不要哭了，你不还是舒然吗？他现在是唯一能给你幸福的人，你可以跟他一起隐居，能远离这里就远离这里吧，这里的斗争太惨烈了……”

我没有听清姐姐的话，只是一个劲的哭。

到底我该怎么办？

两日之后，我决定了，我要将这一段剪不断理不清理还乱的感情扼杀在摇篮之中，这样对任何人都好。

天气不算太好，阴冷阴冷的，还下起了小雨。霄错让我带伞，但我没有，因为我所有的力气都放在捏住那根红宝石发钗上。

我在来时的路上，竟看到迎面而来的公子晟。他就站在鹅卵石小路的对面，依然是一身白衣，依然是那样凌厉的气质，只是他的脸似乎憔悴许多，看我的眼神有些黯然，有些心痛。他竟也没有打伞，细细的雨丝落在他乌黑的发丝上。

他向我跑来，举起他长长的衣袖，盖在我头上，为我挡雨，然后一把将我拉进一个亭子里。近了亭子后，公子晟用衣袖擦拭我沾了雨水的头发，他沉下声音说，“你怎么不好好爱惜自己？！硬是要别人为你心痛么？你满足了？！”他似乎有点怒气，“你多少天没来看我了？我又不能去看你！这几天我一直在担心你，不知道你怎么了？”

我的心正龟裂般疼痛。我微微抬起头，正看到公子晟那一双写满了担忧焦虑的眼睛。我用手轻轻推开他，举起手中的红宝石发钗，将它交到公子晟手中，“这个我还是还给你的好。”我顿了一下，“希望我们以后不要成为敌人。”

公子晟的眼神变得阴冷，他冷笑一声，“原来你是这样的意思！”他一甩手，将发钗摔在地上。红宝石与发钗分离，支离破碎。

他低沉的吼道，“为什么？！”

我咬紧嘴唇，“你难道还不清楚吗？我已经有了管祺了，况且我跟你是不可能的！你将来是一代霸主，你会有好多女人，你不会把注意力只停留在我一人身上！你就放过我吧……”

他惨淡一笑，同时悲怆地说，“你就这么认定我有好多女人吗？难道你希望我有好多女人吗？！”他的手捏得我的肩膀隐隐生痛，他吼道，“我只要你！我只要你！其他人我都不要！难道这还不行吗？！”

我摇头，“不行的，不行的……”眼泪啪地掉了下来。

一想到公子晟带着三十万士兵浩荡杀入褚国的都城，我的心就更痛了。

他大笑，言语刺耳，“我真是愚蠢，明知道结果是这样子，我还是像飞娥扑火一般，连尊严都不要了，你竟然还是不要我！罢了！我能给你什么？！我只是个流亡出走的公子，每天睡醒过来总会担心能不能看见明日的太阳。我渴望黑夜，但又害怕黑夜的寒冷。我以为你的出现能给我温暖，驱走我心里的恐惧，可是你带给我的只有伤！”他大吼，狂胜的怒气让人害怕，“我又怎么可以跟管祺比！他走到哪里，都是那么耀眼，每个诸侯王争相要他做相国！而我，每每到一个国家，都担惊受怕，害怕他们为了利益将我杀死！”

他猛地一把推开我，眼神冷锐狠辣，仇恨的烈火在他眼里燃烧起来，“我会让你看到，将来我是怎么报复你们的！”说罢，他大笑起

来，慢慢地步出这个亭子。

“不要！不可以！……”亭子里只余下我一个人在那里悲凉地自言自语。公子晟的每一个眼神，每一个字，都充满了报复的怨念。

亭外，雨静静地下着，似乎没有消停的迹象。

洗完澡再更新，嘿嘿。

——唐迦2007.02.02.

第十七章 醉酒 舒然 《招魂》

在那一次跟公子晟见面之后，我整个人干什么都提不起精神了。

我真的觉得“无知者不畏”这句话实在太正确了，或许我不知道事情的结局，我便可以不顾不切轰轰烈烈的爱一场。但是，摆在我面前的事实不但有管祺，还有公子晟的仇恨这两个既定的事实，我还能改变什么呢?

我所作的只是把伤害减至最轻，然后听天安排，倘若日后公子晟真的起兵，那么我便会用生命威胁他，倘若还不奏效，那么我只好选择与他……敌对！

“公主！公主！好消息阿！”宵错跑进了内堂，兴冲冲的。

此时，我正懒洋洋的躺在床榻上，吃着一盘父王送来的点心，手里还拿着一部书简，看着那些令人头疼的文字，试图弄清楚周朝的文字跟楷书之间的关联。

我便知道宵错肯定从朝堂带回什么消息。其实宵错每日去朝堂那边收集朝中政治消息，是旸公主安排的。这个安排足可以看出旸公主的野心和雄心。她真的不同于普通女子，起码她不会像我这般愚蠢，竟为了感情烦恼不止。换做是她，或许能够狠下心来，为了褚国杀了管祺和公子晟吧。

可我不是她，她的魂魄游走于三界之外，不知魂归哪里。

我淡淡道，“宵错，到底有什么事？”

宵错笑道，“有四个好消息，分别是关于大公子、严将军、管下卿、舒大人的，公主你想听哪一个先？”

我漫不经心的玩弄着耳际的一缕发丝，“不用你说，让我猜猜看吧。想必是大公子被封为太子，严将军身体康复能上朝堂面圣，管下卿成功退齐师，舒然道朝堂谢恩吧。”

公子夜被封为太子我早就知道了，那是朝中众望所归的，只是公子玠不舒服而已。而严芳的病也装得够久了，装了大半个月，只为了减轻式贺对他的疑心。朝堂的军政他也不能荒废太久，所以他现在就康复了。管祺能够退掉齐兵，也是我意料中的事。因为管祺是无人能敌的管祺，谁敢跟他玩政治游戏，那就是找死。他那样的头脑，实在是聪明得恐怖。舒然的事，不用多说，我算算他来的日子便知道了。

宵错看我的眼神更加赞赏了，“公主你真是料事如神！只是还有一件事你猜不着的。”

我把一块糕点塞进嘴里，“难不成是有人想找我去吃饭？”

“对！那个人就是舒然！”

我差点把吞进去的糕点喷了出来，这样也能被我猜中？！

随后，我便问了宵错时间地点。宵错道今晚，菏泽宫。

宵错不但吩咐了宫人准备了很多食物，而且还把我最漂亮的衣服和头饰全部拿出来。

我问这是为何?

宵错道，“公主，你以前一听到舒大人来，你便会让下人准备好多好吃的食物，还有会穿上最漂亮的衣服等舒大人来的！”

我一愣，我的出现真是害了许多人，起码舒然和旸公主这两个本来相爱的人，然后就是公子晟。我的心又是一阵裂痛。

我淡淡的吩咐宵错，“宵错，别提以前，我全部都忘了。不用这样的，平常心对待吧。”

宵错迷惑地点了点头，便退了下去。

我将他们一人一桌吃饭的方式改了一下，将两张桌子并在一起，两人同一桌上吃饭，这个比较符合我们现代人的生活习惯，也比较亲近。

舒然来了，来得很准时。

他还是一身白色的长袍，长发披散下来，脑后的发带和腰部的衣带随风飘了起来。头部的额环，蓝色的芷天宝石散发出迷人的光芒。舒然的身上，依然有不食人间烟火的圣洁，仿佛活于这个尘世，任何东西都是肮脏的，佩不上他。月光下，他俊美的脸庞上带着温柔的微笑，“公主，臣下来看你了。”

他向我施礼。

我笑了笑，指着我对面的锦席（古人平民座位一般是草席，这里贵族所作的自然是高级布料做的席子）“舒然，别跟我客气了，你坐吧。”

舒然便在我对面坐下了。

他抬头，看着我的脸，他的眼神似乎能够东西你心底的东西，我不自然的躲过他的眼神。

他徐徐开口，“公主，最近你有些变了。你有什么心事吗？怎么笑起来都像是苦笑？”

我道，“舒然，换做你是我，你也笑不出阿。”

他给我倒了一杯酒，笑道，“公主，今天我们不谈不高兴的事。你就留一个美好的晚上给我吧。”他笑得有些苦涩，“不知道，以后我们还能不能再见呢。”

夜来的晚风吹得我有些发冷，而我面前的男子笑容是那样的温暖。舒然，身上确实散发出一种让人安定的气息。我接过青铜酒杯，微微一笑。

我喝了一口酒。这里的酒浓郁芳香，没有苦涩的味道，我知道这样的酒是最容易让人醉倒的。

对面的舒然也喝了一杯，他喝得比我更快。我总感觉他心情很是烦躁，但或许是他掩饰得太好了，我只觉得是我胡乱猜测罢了。

“公主，你以前曾说过你很是喜欢臣下弹琴。今日臣下位公主弹奏一曲，如何？”舒然看着我，神色有些悲凉。

我又倒了杯酒，看着他身边无琴，笑道，“舒然你欺负我喝醉阿？你分明就没有琴嘛……”

舒然道，“公主，看来你把臣的无形之琴也忘了。”

无形之琴？思考中，舒然双手做了一些类似于兰花指般古怪的手势，面前还真的显出一架若隐若现的琴呢！

他在在无形之琴上弹奏起来，还一边唱道，“去君之恒干，何为乎四方些？ 舍君之乐处，而离彼不祥些。魂兮归来！东方不可以托些。长人千仞，惟魂是索些。 十日代出，流金铄石些。 彼皆习之，魂往必释些。 归来归来！不可以托些。 魂兮归来！南方不可以止些。 雕题黑齿，得人肉以祀，以其骨为醢些。 蝮蛇蓁蓁，封狐千里些。 雄虺九首，往来倏忽，吞人以益其心些。归来归来！不可以久淫些。 魂兮归来！西方之害流沙千里些。 旋入雷渊，爇散而不可止些。 幸而得脱，其外旷宇些。 赤蚁若象，玄蜂若壶些。 五穀不生，丛菅是食些。 其土烂人，求水无所得些。 彷徉无所倚，广大无所极些。 归来归来！恐自遗贼些。 魂兮归来！北方不可以止些。 增冰峨峨，飞雪千里些。 归来归来！不可以久些。 魂兮归来！君无上天些。 虎豹九关，啄害下人些。 一夫九首，拔木九千些。 豺狼从目，往来侁侁些。 悬人以娭，投之深渊些。 致命于帝，然后得瞑些。 归来归来！往恐危身些。 魂兮归来！君无下此幽都些。 土伯九约，其角觺觺些。 敦脄血拇，逐人駓駓些。 参目虎首，其身若牛些。此皆甘人。……”（摘自宋玉《招魂》）

具体他唱的是什么我听不懂，我只是觉得他的琴声好美，婉转动人。他的哀伤，他的情思，似乎已跟曲子融为一体，我不禁听得出神了。

我喝酒喝得有些昏沉，真的觉得面前的舒然根本就是个神仙，哪里都不像是凡人。

我傻傻地笑道，指着舒然说，“舒然，你的曲子很好听呐！”

说罢，我感觉身子有些不能自主，便一下子倒在桌上。对面的舒然见状，马上过来在我身边坐下。

舒然看着我，笑了，那一笑真是风华绝代。

他温柔地将我弄乱的头发拢好，“公主，你醉了吗？”

“嘿嘿……”我举起空空的青铜酒杯，“舒然，来陪寡人再喝一杯！哈哈……”

他笑道，“公主，你真的醉了。”

他的眼神突然变得认真起来，他抚摸着我的脸，眼里的哀伤终于倾泻出来，“旸儿，你知道么？我的心一直都不好过，自从我决定那样做之后……”

他顿了一下，“幸亏你醉了，我才能再一次这么接近你……”

吐血，累死人了。明天再写舒然，然后到管祺智退齐兵的详情。谢谢各位支持阿！

——唐迦于2007.2.2.深夜

第十八章 舒然离去 管祺归来

我只觉得面前的舒然有点摇晃，分成了N个舒然。

我伸出手指，数着舒然的样子，“一个、两个、三个……好多阿……不管了！都来陪寡人喝酒，嘿嘿！”

舒然笑了笑，握住我的手。他的手好暖，有包容一切的温度。

“公主，你放心。”他温柔笑道，“不用太久了，你只需忍耐七年就可以了。七年之后，我就可以跟你永远的在一起。微臣一定会让你回来的，让你幸福的……”

“说啥呢？”听不懂听不懂……

舒然只是微笑着看我，笑得耐人寻味。

也不知过了多久，我沉沉地合上了我疲倦的眼皮。

第二日，我醒来，却发现没了舒然的影子。我的头痛死了，一定是因为昨晚的酒。

宵错正守在我的床边，看到我醒了，便拿了一块湿布擦了擦我的脸。

“公主，你怎么喝这么多酒呢？”宵错有些心痛地看着我。

我坐了起来，闻了闻自己身上的味道。呕吐阿！一身酒气！

我问，“舒然走了吗？”

“舒大人确实走了，他昨晚临走之前还吩咐我好好照顾公主呢。”

真是个细心的人啊，我心底暗暗赞赏道，只可惜我不是旸公主……

“那他还说他会回来吗？”

宵错思索了一阵，“那倒没有，不过舒大人跟我说，要公主记得，发生了什么事，一定要向天空喊三遍他的名字。”

我慢慢点头，心情竟变得沉重下去。真是如姐姐所说，最后一面了。

宵错又道，“公主，今日管祺大人回来了。”

管祺？！这个男人的名字迅速打乱我心湖的平静，我惊慌失措地问宵错，“镜子镜子？在哪？……糟了糟了，我这副死人样……”

宵错连忙递上一面铜镜，“公主，镜子在这里呢。”

我抢过镜子一照。镜子里面的人一脸憔悴，蓬头乱发！汗颜！我这副样子怎么见人啊？！

我马上传命下去，“宵错，马上给我沐浴！”

宵错立马把公主专用的大木桶搬了出来。我在里面洗刷刷，洗刷刷了好久，皮都脱了一层，才停下折磨皮肤的手。

洗完澡之后，我换了一身更为华贵的红色长衣。我颇为自恋地在铜镜前一站，左扭扭，右扭扭，直到自我感觉有了衣带飘飘的飘逸感，我才停止转阿转。

宵错在我一边偷笑，“公主，怎么你以前见舒大人才会有这样的动作，今日倒是用在见管大人身上了？”

我耐人寻味一笑，“因为人不同了嘛。”

人不同，不但指管祺和舒然，而且还指我跟姬旸。

打扮好了，我便迈出我懒人的步子，去一个地方。什么地方？那便是朝堂了。在第一次朝堂之后，父王找我谈话，让我不要这么有反抗精神。但谁让我是辩论高手，骂起人不带脏。所以父王拗不过我，还是让我有了一个小特权，就是在朝堂后堂里面坐着，以褐色帘子为掩饰，听政。当然了，这是我跟父王的秘密。要让官员们知道了，还不闹翻天了？

还有一点，我是从后门进去的，过关是用是旸公主特殊的令牌。那个还是原来旸公主本来就有的，这个牌子可以助她自由出入殿堂。嘿嘿，我还真是在后面捡了个便宜。

朝堂刚刚开始朝会，一众官员趋步入殿。

我看到了很久不见的严芳。他的表情还是那样的严肃，眼神冷沉，偶尔抬头碰触到公子夜的眼神，闪过一丝浓郁的忧伤。

而公子夜，现在应该换了个称呼，便是太子夜。太子夜的衣服似乎更加华贵了，只是太子夜的表情却越发的凝重哀伤。或许是因为严芳，或许是因为权力的斗争。越是高处，争夺便越是惨烈。

而他最大的敌人便是公子玠。公子玠看太子夜多了一份怨毒，不甘心。他的党羽宝恺却很能沉住气。我观察了宝恺好久，他老是用眼神暗示公子玠千万不要冲动。这个老狐狸，他的眼神太狡猾了，我总觉得他一肚子阴谋诡计。

但是，太子夜适合当太子吗？我注意到他最大的缺点，优游寡断，而且喜欢感情用事。他的政令虽说都是利民的，但是一方有利，另一方便有害。那有害的一方偏偏是拥有最大权力的一方，便是士大夫。所以，有时候，一些官员宁愿支持公子玠也要强烈反对太子夜。

这是很不利的，严芳都看在眼里了。不过严芳手握重要军权，是支持太子夜最强的力量。严芳只好在太子夜受围攻的时候，当一回冷笑的奸人了。

但，我知道，能够站在这里的必定有他自己在这里生存的本领，谁都是奸人。特别是那个高高在上的褚王，他是拥有最大权力的人。他一句话，可以让你天堂，也可以让你地狱。

终于，褚王上殿了。但是……我扫视了一众官员，却没有发现管祺的身影。为何？

褚王看了看官员，发出我心底的疑问，“怎么管下卿还没到吗？”

太子夜出列，拱手道，“管下卿还在路上，不过算算时间也改到了……”说罢，他焦急地望向殿门。

很适时地，一个侍卫在门外拜倒，回禀道，“大王，管下卿的队伍已到达葵城大街了。”

褚王的眼神有赞赏的神色，“好好，那么我们就等一等管下卿吧。”

父王这个赞赏的神色我看在眼里，看来父王他还是很懂得人才强国的道理，只是管祺并不属于我们褚国。将来的公子晟还会带着他踏

平褚国呢。想到这，我一阵心痛。男人真的要为这些争个你死我活吗？不行，我一定的说服管祺，先给他做思想工作，不能让他跟着公子晟干坏事。

我发现，不止我一个人把父王的赞赏眼光看在眼里，老狐狸宝恺也看在了眼里，他无声无息的诡异一笑，谁知道他又在想什么诡计了？

大概过了半个钟头，管祺才风尘仆仆地出现在朝堂。

他淡蓝色的长衣依然那样整洁，竟没有染上灰尘呐！只是他似乎消瘦了点，却显得更加有男人味了。他的神色有掩不住的疲惫，当然了，这大半个月的生死较量，他怎能不累？真是恨自己不能在他身边照顾他。

我向他笑了笑，差点眼泪就要掉下来了。褐色的帘子之隔，似乎依然挡不住我灼热的目光，管祺也心满意足地向我笑了笑。

其实三个男主角，我自己私底下来说是比较喜欢公子晟的，但是理智让我不得不偏向管祺一些，不过鹿死谁手，还是看三位宝宝表现吧。我现在还没决定怎么结尾，总感觉自己认为的结尾不太好。

——唐迦2007.02.03.

第十九章 管祺智退齐兵

管祺向褚王施礼，褚王几句问候便立马进入正题。

褚王的眼神有一丝难以察觉的不信任，脸上却依然笑道，“管下卿果然名不虚传，我大褚六年的心患终于被管下卿的十万法化解决了。寡人真的很想知道管下卿你是如何说服齐国大将公孙无知的？”（注：“公孙”在此并不是姓氏，公孙相当于公子那样的称谓，而公子指的是国君的儿子，公孙则是指国君的孙子，具体国君可以是不同的人，所以公孙无知真名是姜无知）

公孙无知？这个名字好熟悉呐！噢！原来是那个杀了齐渊王姜维取而代之的人。只可惜，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他还料不到公子晟还有一手，最后还是被公子晟杀了，公子晟便当了齐王。公孙无知这样的轼君行为，无论是在政治还是在公众舆论上，都是说不过去的。不

过他这样的做法，却是给公子晟扫除了当齐王的所有障碍。公子晟这一手便叫承乱夺权，乘势而上，真是法术势俱全。真是个玩政治游戏的高手，怪不得他能当第一霸主。

管祺淡淡道，“微臣只是凭借那十万法化收买了公孙无知罢了，还费了些口舌在上卿高溪身上。大王你可以放心，齐国日后不会再出兵攻打褚国的了。”

褚王大笑，眼里怀疑的神色依然，“呵呵，想必说服高溪是最难的了。”

管祺点头，“高溪不是个简单的人物。”管祺眼里也有赞赏的神色，“微臣跟他连续谈了两天两夜，才将他说服。”

褚王来了兴趣，“那管下卿是怎么说服他的？”众官员的视线也聚焦在管祺身上。

管祺风轻云淡一笑，“齐国的士兵大多离开家乡几年，年役也服了几次，而齐王却没有下令将他们召回齐国，更换服役。自然，军心涣散。而齐军久攻不下，士兵毫无斗志。只是因为齐国实施的只许胜不许败政策，他们才不得不攻城。他们并不想打仗，只是没有下去的台阶让他们不打仗罢了。而我做的，就是给他们设了一个台阶。”

褚王的怀疑神色终于消失了，他又道，“什么台阶？”

管祺眼里闪过出一种迷人的光彩，一种骄傲、凌厉的光彩。他道，“一场内乱。我建议高溪，让他制造一场在齐军里的内乱。分成两个阵营，一个阵营拥立我家公子为王，反抗齐渊王的服役政策。一个阵营便是充当镇压的角色，便是由公孙无知领头。公孙无知便可以以外战不胜，内乱又起，镇压不行为名班师回朝。而以高溪的身份，只要他跟齐渊王说一说内战的事，齐渊王肯定相信。”

“那齐渊王不会对安乐侯更加愤怒吗？更加想攻打我大褚吗？”

管祺神情严肃地点头，“会的。不过，这说服的事情，还是由高溪解决。他只需跟齐王说公子身体羸弱，更兼被大王软禁等等这些话，以齐王的智慧，”管祺轻蔑一笑，“是没有道理不信的。”

“好！”褚王一激动，拍手称好。

众官员也跟着说赞赏管祺的好话，拍管祺的马屁。

管祺只是淡淡一笑，那样的笑，孤独而疲倦。

褚王又赏了财物和几位美人给管祺。管祺听到美人，愣了一下，无奈的看了我一眼，似乎他不接受是绝对为难的事情。我用杀死人的眼神盯着父王和管祺，暗示管祺，你敢碰那些美人你就玩完了！

等朝堂完了之后，管祺便去安乐侯殿看公子晟。我马上跟上去，拦住了管祺，然后把他拉进一处无人的地方。

他玩味的笑着看我，打量了我一身打扮，“穿得这么漂亮，要找丈夫了？”

我骂道，“找你个头阿！告诉你，不准要美人！否则我就咔嚓你！”让秦朝的太监制度早一日出台……

他向我走来，一手搂住我，一手微微抬起我的下巴，微笑道，“要了你也不知道啊……”

我立马给了他胸口一拳，“混蛋！你当初一，我当十五，小心我也搞红杏出墙！”

他的眼神立马变了个样，眼里燃起妒嫉的火花，捏我下巴的手更用力了，“想死你就试试看！”

我给了他一个鬼脸，我也捏了一把他的下巴，只是他的表情告诉我，他不疼。吐血，我力气怎么这么不够啊！

管祺不耐烦了，压过我的手，问道，“大半个月了，有没有想我？”他的表情严肃起来，眼神也越发温柔。

我也停止玩闹，有点沉郁道，“有啊，你看你，都瘦了！你还跟那个高溪谈两天两夜，你不累么你……”

管祺心满意足一笑，俊秀的眉毛一扬，渐渐笑得有些耐人寻味，“那都是骗你父王，让他信任我才这样说的。那两天我跟高溪在一起喝酒才是真的……”

我的下巴跌倒了地上，“不会吧！你又玩心计了？！”

管祺捏了一把我的脸，“放心，夫人，我跟谁玩心计，也不跟你玩！我那样做只是保命而已……这些事情我今晚再跟你说吧，我跟你不宜在这里太久，这里耳目众多。今晚我跟你出宫用膳，如何？”

“好啊！”我激动地挥起小手，又摆出yeah的pose，管祺疑惑地看着我的手势，也跟我yeah了一下，发音还是颇为标准的嘛。

管祺趁我一愣，迅速地在我唇上啄了一下。

然后还很得逞的笑道，“日落之前我过来接你，记得换上男子的衣服。我得先去看看公子！”

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这小子早就一溜烟的跑了！

哼！竟然敢占老娘的便宜！今晚你死定了！可是气过之后，我站在原地一阵傻笑。恋爱中的人还真是傻子阿。不过我看貌似只有我傻，管祺这小子依然还那么理智。因为他终究没有说娶我，只是口头称我为夫人。

我回到了荷泽宫，恋恋不舍地换下了这套漂亮的衣服，穿上了黑色的男子长衣。因为我第一次见管祺，他便是穿黑色衣服的嘛。宵错似乎对弄男子头发很是在行，只因为旸公主也老是穿男装。她给我也弄了个玉冠束发，看起来还真有点风神俊秀的味道。

嘿嘿，不知道他拉着我的手在葵城大街上走着，会不会被人认为他养男宠。

日落之前，管祺很准时地出现在菏泽宫门前等我。

他看了一眼我的打扮，皱起了好看的眉毛，“你怎么穿了黑衣呢？”

我笑道，“学你呗，来吧！”我拉起他的手，“管大人，你今晚就当我的男宠吧，哈哈。”

管祺愤怒地弹了我的额头一下，“怎么学了男宠这个词？！不准，应该是你当我的男宠。”然后，他把我塞进他的马车里，他也跟着上来。我们就肩挨肩地坐在一起，他紧紧地握住我的手，霸道地搂住了我。我也把头靠在他的肩上，贪婪的看着他完美的侧脸。他身上的味道依然没有变呢，就算几千年后依然是这个味道。

我们，是注定要缠绕千年的。

吐血，继续管祺的阴谋诡计。这孩子有前途，为了扶持公子晟什么手段都能使。各位可爱的看官，若然有什么建议要求看法，不妨提出来D，或者加我Q:104880669。。

——唐迦于2007.02.02

第二十章 背叛与不信任

管祺突然低下头看着我。他的眼神空洞飘忽，带着一丝恐惧，甚至还有担忧，他幽幽开口，“公子晟喜欢你，你到底知不知道？”

他的眼神变得灼热起来，带着所有的期待看着我。那样的眼神让我害怕，而公子晟更是我不想面对的。我不由自主地低下头，回避过管祺的眼神。

管祺他霸道地捧起我的脸，“怎么？！你也爱上了他？！快给我回答！”

我的心慌乱不已，我抓狂了，抱住头，“不知道！不知道！”

管祺看着我冷冷一笑，“想不到我这么一试探，你果然是！”

我愣了一下，抬起头。正看见管祺冷酷的眼神，那种眼神让人恍若置身于茫茫的大风雪当中，只觉得心寒。

他那锐利的眼神，玲珑的心智，终究还是完完全全的看穿了我。只是，为什么他对我也要用试探?

我惨淡一笑，“为什么？你说过你不会试探我，为什么你要骗我？！难道你对任何人都这么不信任吗？！”

管祺一把推开了我，依然是那样冷酷的口吻，“你没资格这样说我，因为你背叛了我！”

我点头，强装冷静，淡淡道，“我没有。我没有想过要跟他在一起。只是……”我咬紧下唇，“我以为你说的话都是真的，你今天才说过不会跟我玩心计的，但为什么转眼间你会变成这样？难道一个承诺对你来说是如此的儿戏？”

管祺的眼神似乎有些松动，想要跟我解释什么。

我站了起来，“看来我今日真是来错了，既然你选择了不相信我，那我们还有什么好谈的？管大人，我没资格做你夫人，你找别人吧……”

说罢，我掀起车帘子，准备跳下马车。

可是，我感觉右手传来一阵力量，将我往后拉。原来是管祺拉住了我的手。

管祺咬紧唇，眼里的冷酷已被歉意所取代，“对不起，是我的错。子萱，你给我时间好不好？”他恳求道，持才傲物如他，眼里居然有恳

求的神色。我一愣，分不出真假，我好害怕他再一次骗我，好害怕他再次揣测我的心思。

因为顾虑，我没有答话。

他便继续说道，“子萱，你不知道我生长的环境，当然也就不理解我心底里对任何人的不信任。”

他微微皱眉，表情痛苦，“我每天都生存在不安之中，每天都担心管氏家族被政敌铲除、连根拔起。我不能信任任何人，就连你，我也不能信任……因为你的出现对于我来说是那样不真实，而你是我见过最能一眼看到底的人。我每天都在怀疑，到底这是不是你真实的面孔？同时，我也好担心，某一日你会无声无息地跑掉……子萱，你能原谅我吗？你能给我时间吗？”

听到管祺心里最真实的声音，我的心心潮汹涌，喜悦苦涩，感情复杂。但有一种感觉，雪落无声，便是我一直对管祺的感觉。我知道，我爱他，尽管他对我是那样的不信任。但他的不信任，不也正正说明他其实是很在乎我的吗？况且我自己也是理亏的一方，谁让我自己曾对公子晟动心？

我反握住他的手，微微一笑，坐回他的身边，“管祺，那是你的真话吗？”

管祺慢慢点头，眉宇间依然是沉郁的神色，“是的。其实还有一件事你不知道……”他顿了顿，“遇见你之后，我从来都没有这么不安过。”他自嘲一笑，“以前无论是面对什么困难的局面，我都有自信将局面扳回，但我在你面前，那些往日的自信便荡然无存……所以我才选择揣测你的心思。”他将我轻轻拥入怀，“以后我再也不会揣测你的心思了。”

我忍不住笑出声来。都说恋爱会让人变得愚蠢，管祺就是个典型的例子。聪明如他，在我面前依然束手无策。

管祺有些不悦，“不准笑，告诉我你到底喜不喜欢我？”

我看着面前这个男子，容貌俊美，面如冠玉，眼神凌厉自信，嘴角的笑容总会有骄傲的味道。他，就是我的管祺，千年之后的白杞。

我笑着慢慢地点头，然后又不满地说，“其实我一直以来的最爱就是你，你这笨蛋，现在才看清楚，笨死了！”还给他的额头一个爆粟。

估计管祺是第一次听到别人说他笨死了，他皱起好看的眉毛，回击我一个爆粟，“我不笨，你才笨呢！你刚才说最爱？难道你还有别的爱？”

他的眼神有危险起来了，墨玉般的眸子就像要吞人的黑洞。

我噎了口口水，“我还有我的父王，我的姐姐，我的哥哥们嘛……”

管祺的眼神突然变得沉痛，像是想起了什么悲伤的事情，喃喃道，“不知道叔父他们现在过得怎么样？”

“叔父？管祺你在齐国的叔父吗？”我感觉有些不祥。因为齐王现在跟公子晟敌对，而管祺是扶持公子晟的，难保齐王不会对管祺的叔父下手。

管祺点头，看着我担忧的眼神，微微一笑，“没什么，只是有点想他们了。”

“那你就不担心你的叔父会遭到不测吗？”

管祺笑了出来，“原来是这个，有高溪在保护他们，应该很安全。你不必太担心。”

高溪？！就是那个跟管祺喝了两天两夜酒的人！

我的好奇心一下子又来了，“管祺，你那两天该不会真的跟高溪喝酒吧？到底你是怎么退掉齐兵的？快告诉我嘛！”

管祺有些担忧的皱起眉头，盯着我，“真害怕我把你给毒害了，倘若哪一天你变成了一肚子坏水的人，我肯定后悔死。”

我摇头，“不会的，我就算要对付，也只会对付坏人！”

管祺笑笑，白皙修长的手指轻轻拂过我额前的发丝，“是吗。那我今日便记下你的话，希望我不会成为你口中的坏人。”他的笑越发耐人寻味了，那样的笑，让人感觉他似是料到了结局。

他又道，“其实我现在所走的每一步，都在我的掌握之中。什么智退齐兵，只是我向你父王玩的一个小把戏。退齐兵不难，根本就不需要那十万法化。我把那些钱都用在为公子招兵买马、笼络人才那方面去了。十万法化，只是个掩人耳目的道具。没有了他，你的父王便会怀疑我跟齐兵里应外合，还不想把我马上给杀了吗？”他凝重地看着我，“子萱，目前的情况，我是不能更你在一起，更不能娶你。”

我也凝重地点头，“这个我也知道，但是我可以等，你要相信我啊。”

他宽慰的笑了，“有你这句话，我的心才平静下来。你还想继续听吗？”

我猛点头。

他道，“在我在齐国的时候，我早就看到了公孙无知的野心。我跟他说，齐王让你攻打褚国，为的只是削夺你的实力，这是他想打压你的第一步。现在褚国久攻不下，齐王必定会有理由削夺你的兵权，你还不如现在就回齐国，保存实力，伺机发动政变，自己当了齐王。后来我又向他说了那个内乱的计策。”管祺笑得耐人寻味，“一旦姜无知跟姜维打了起来，公子可能乘着那个机会回齐国当齐王了。”

哦，原来是管祺的安排，才让公孙无知当了一次螳螂，公子晟才可以在背后当黄雀。

他又道，“而高溪，只是看准了我们的共同利益。舒氏、管氏、高氏号称齐国三大家族。树大招风，司空吕顺为了向夺取更大的利益，连进谗言。造成了舒氏被齐王灭族，管氏被贬为平民的结果。而现在只剩下高氏，只因为高溪是齐王的宠臣，高氏才能保住一日之安宁。但高溪是聪明人，他明白，伴君如伴虎，更何况是姜维这种胸无大志，又妒功忌贤的君主。所以他选择了和我合作，就这么简单。”

管祺的安排果真步步为营，天衣无缝，真不愧为齐国第一聪明人。可是，这样聪明的男人，他能给我幸福吗？我不禁担忧起来。

依然是管宝宝出场，各位“晟派”、“舒派”的MM先忍耐一阵，嘿嘿，飘走。

——唐迦2007.02.05中午

第二十一章 宫廷生存法则

管祺见我思考得出了神，又把手在我面前晃来晃去。

我的神儿飘了回来，“啊？什么事啊？”

管祺担忧地看着我，“你是不是觉得我太坏了？”

我立马摇头，“不会！只是我还有一件事情想不明白。”

管祺笑笑，舒开俊秀的眉毛，“说吧。”

“式贺这个人你在益城也见过吧，我总觉得那个人贪欲很重，真不明白严芳为什么要装病把兵权让给他。”

管祺沉吟片刻，道，“严芳这样做是对的。式贺这个人虽然贪欲很重，但他只贪兵权。他本是益城的守城大将，拥有调动一城士兵的权力。他在益城抵抗齐兵多年，劳苦功高，却突然被严芳这个后起之秀分去本该属于自己的兵权。自然，他便不会像以前一般死心效忠褚国，那样一城乃至褚国就会面临很大的危险了。”

哦，原来是这样。严芳这一步确实也走得很为明智。公子夜也说守益城非式贺莫可担任者，式贺有多年抵抗齐兵的经验，这是严芳这个身居国都的将军所没有的。看来，我在这方面的造诣真是远远比不上严芳，更不用说是管祺了。

“子萱。”管祺突然喊我，眼神沉郁却异常的温柔，“恐怕不久之后我们便要分开好久了。”他轻轻地握住我的手，揽住我的腰，把头靠在我的右肩上，在我耳边呢喃道，“真的舍不得跟你分开呢……”

我的心一颤，惊讶道，“分开好久？为什么？”

管祺挨在我肩头很享受地嗯了一声，“别吵，用你自己的脑袋想想，我要睡觉，到了叫我。”

这死男人真是的！只懂得享受！什么第一聪明人嘛，根本就是第一懒猪！哼哼！

我很不服气地扭了两下腰，怎料，这死男人狠狠地掐了我的腰一下，还低沉的吼了一句，“别乱动！……你现在就要学会这样思考事情，因为我害怕有人会利用你。”说罢，他又很享受的“嗯”了一声，睡了过去。

谁？谁会利用我？听到管祺的话，我全身发寒。原来这里的斗争是那么惨烈的，怪不得姐姐要我离开王宫，她自己也要嫁给严芳……

唉……

不行，我王子萱才不要被人利用，更不要成为宫争的牺牲品。于是，我发起我所有的脑细胞，试图找出管祺为什么要跟我分开好久的原因。

可是，一直到我跟管祺在客栈吃了晚饭，在葵城大街走了N圈也没想出个头绪来。

管祺实在看不下去了，用手摸了摸我的头，就像逗小猫一样，宠溺道，“夫人，怎么还没想出来啊？”

看到管祺得意的笑容，我哼了一声，“没有啥事是我想不出来D！”

管祺掩嘴，优雅一笑，“你就慢慢想吧，我估计三十日之内，你会看到答案的。”

管祺突然表情严肃地看着我的脸，叹了一声，“看来你还没有足够的能力保护自己啊。”

我一抬头，他的眼神写满了担忧，却无比的清晰，亮如晨星，似能将我看破看透一般。

他将目光移开，望向夜空中的朗朗明月。月光洒在他俊美的脸庞上，宛若玉石雕塑，有着冰冷与不真实的感觉。

良久，他幽幽开口，“从明天开始，你要开始学字。我要教你在这里生活的手段，还有防备以后的……”他顿住，眉头紧锁，然后坚定地看着我，双手按在我的肩上，“子萱，不管是谁，我都不会让他们伤害你一分一毫！”

管祺的话，我听得糊里糊涂。但我还是听出他对我的承诺，我从心底里笑出来，“为了你，要我当老学究也行！”

可管祺他并没有展露一丝笑意，眉宇间的担忧越发凝重，只道，“好。”

凉爽的夜风吹来，带着草地清新的味道。管祺拥着我，担忧地望向黑色的夜幕，他淡蓝色的长衣被轻轻吹起，整个人显得那样的气宇不凡。

我盯着他的脸好久，却依然没有明白他的担忧，也猜不出他的心思……这样难以捉摸的男子，我到底能有几分把握可以绑住他的心？

那一晚之后，我便开始发奋图强。自然是学周朝的文字了，估计我会到现代可以当考古学家了。可是那些字实在是太难懂了，虽说跟楷书有几分相似，但是菏泽宫里的书简全部都是可怕艰深的古文啊！我吐血！！

管祺又不可以跑到我的宫里来，而王琏又不学字，公子夜跟严芳又是住在宫外的，我只好每天跑去公子玠那里了。

怎料，他看到我拿书简问他这个是什么字的时候，他的表情可以形容为下巴跌到地上，还说了一句，“你的学识比我还厉害呢，你戏弄我啊？”

吐血！那是旸公主，不是我好不好。但我不能这么说，我只好说我失去记忆把学识都忘个精光了。

他的表情才正常起来，轻咳两声，装出一幅严肃的表情，“问吧。”

我便开始问了起来，幸亏他也是个有耐心的人，我的“周文”才可以进步这么神速。

某日，他指着一篇楚辞对我说，“你试试看看得明白这篇东西没有？”然后又慵懒得意地看着我笑了出来，似料定我读不出来那样。这家伙某个时刻还是很可恶的！

我便硬着头皮，看了那篇楚辞两眼。

哦！竟然是我们高中必背屈原的《离骚》！

我便盯着书简，背了出来。看得公子玠惊讶得连茶杯都拿不紧，一滑手，茶水便湿了他华贵的衣服。那些在他身边等候已久的妻妾们盯上了这个争宠的机会，便一拥而上，争着要为公子玠洗衣服，却把公子玠的衣服撕烂了。公子玠自然不高兴了，怒喝一声，妻妾们便一哄而散。我掩嘴偷笑，谁让他有这么多妻妾，自找麻烦。

就这样，在公子玠的辅导和我天生聪明的脑袋两样条件俱全的情况下，我基本可以看懂一点周朝的文字。管祺似乎也觉得很满意，他便又加紧我写字的速度。汗颜，这是真是吃力不讨好呐！

在我沉迷于学字的时候，发生了一件褚王宫都为之喜悦的事情。但我却认为那是件悲哀的事情。

两日后，三姐姐出嫁，嫁的人便是上将军严芳。

姐姐出嫁那天，她的宫门张灯结彩。整个褚王宫笼罩在一种喜悦的气氛，但就在众人以为最喜悦的地方——姐姐的宫殿，却是那样的悲凉。

姐姐出嫁的前一日晚上，我一直留在她的宫里。我要抓住跟姐姐的一分一秒，因为姐姐出嫁了，便不可能再回来王宫里了。

姐姐坐在蜡黄的铜镜前，殷红华贵的嫁衣拖了一地，头上的珠钗宝石在灯光下发出夺目的光彩。她年轻而美丽的脸上写满了忧伤与落寞，她身边所有的繁华就是她的陪葬品。

她看见了我，嫣然一笑，“妹妹，你来了。我都等你好久了。”

我的喉咙像吃了芥末一般，哽咽道，“姐姐……”

姐姐见状，心疼道，“傻孩子，哭什么呢？今天可是我的好日子呐。”她轻轻的抚摸着我的头发，语味深长道，“妹妹，一定要幸福啊……”

我的眼泪此刻便止不住地往下流。

那一夜，我终于明白在朝堂上，为什么我总是感觉到莫名的心寒。

姐姐出嫁了，太子夜似乎知道我心情会很差，便派人送了好多华贵的绸缎和好吃的东西过来。太子夜还真是个细心体贴的人呢。王宫了没了姐姐，少了一个可以谈心事的人，我干什么都提不起劲来。就连学字，我也没拿心思。管祺见我那样糟糕的心情，也没强迫我学字，只是劝我尽快把心情恢复过来。

一天下午，天气异常的闷热。我突然变得狂躁起来，坐立不安。我便又开始在褚王宫游荡了。走到半路，我竟发现公子玠百无聊赖地在湖边钓鱼。他似乎也很烦躁，我倒是明白他为什么烦躁的。因为最近太子夜越来越得宠，而他这个二公子越来越受冷落。现在的政事大多不用他经手处理，他自然有空在这里钓鱼了。

他突然烦躁地把鱼竿往远处一扔，拂袖而去。看来他心底的怨气还真不少呢。

事不关己，这些朝堂的事情我还是少理会一点的好，毕竟我还没学会管祺准备教我的那套生存法则。

我便又开始我的游荡之旅。不知怎么的，神差鬼使，我竟来到了安乐侯殿！那是公子晟的地方呐！我心一惊，立马要离开这里。可是正当我移步的时候，我竟听到一个男子的声音传出。那个声音并不是公子晟的，我马上停住脚步，躲在一边的窗户，以花丛为掩护，偷看安乐侯殿里的一切。

在窗边，我看到了那个声音的主人的面貌。那个人竟然是左徒宝恺！那个曾经激烈反对公子晟踏足褚国的人，现在竟然主动跟公子晟交好，两人还有说有笑的样子呢。到底是为了什么？为什么会这样？！带着好奇心，我继续观察下去。

汗颜，现在才更新。各位MM，喜欢本文的可以加群号：36011682

第二十二章 毁灭一切 公子晟

公子晟坐在安乐侯殿的最里面，头发慵懒地半系半披，发带随意地搭在脑后，垂到胸前。他身上的白衣也没有往日的整齐，只是松散地穿着。他一手拿着青铜酒杯，一手按住眉心，嘴角便带着诡异阴冷的笑容。这样的他，看起来有些颓废，却很是有味道。

左徒宝恺坐在公子晟右手边的位置，一手端着一个四方形无脚青铜杯，优雅地抿了一小口茶。他笑道，“公子，最近在褚王宫过得可好？”

公子晟没正眼看他一眼，淡淡道，“左徒大人可有此等闲情逸致了？”冷冷一笑，“倒是关心起我这个流亡的公子了？大人要说什么就说吧。”

宝恺看着公子晟，耐人寻味一笑，“公子果真快人快语，我果然没看错人，公子就是做大事的人。”他一顿，把语气发缓，“只是公子如今的情况，成大事难矣！”

公子晟此刻抬起头来，轻蔑地看着宝恺，“宝恺大人，你的公子玠不也像我这般吗？”

宝恺依然很有耐心地笑道，“公子，我们又何必相互挖苦呢？”他压低声音，“不如我们一起合作，如何？”

“合作？！”公子晟冷冷一笑，“左徒大人，我很难相信你不是过河拆桥的人！”

宝恺诡异一笑，似看破了公子晟什么似的，“公子，你不相信我，是可以的。只是，机会摆在你面前你不去珍惜，也不去赌一把，恐怕你要成大事，也要等好久吧。虽然，管祺是聪明人，可是公子就打算靠他吗？就算管祺天纵奇才，要保住公子回去齐国当一国之王，积蓄力量和势力恐怕也的十年之久吧。且不说大王对公子和管祺还存在疑心，不会重用之外，还有公子在齐国要经营的势力呢？既然我可以帮助公子，为什么公子你要拒绝呢？”

公子晟的表情突然变得严肃起来，眼里风云变幻，沉吟良久。片刻后，公子晟才道，“好，我接受你的帮助。”他的眼神突然变得诡异起来，眼里闪烁着某种凌厉的光芒，“只是……左徒大人，我能帮你什么？”

宝恺舒展开眉头，笑道，“有公子这句话就足够了！公子虽说不能帮我和公子玠什么，但是……管祺可以！”

公子晟为皱眉头，疑惑道，“管祺？他能帮你什么？”

宝恺道，“管祺，现在深得大王宠爱，虽说大王现在还在猜疑着管祺的真心，但是以管祺的能力，假以时日，管祺便能在褚国的朝堂取得不少的势力……”

未等宝恺说完，公子晟摆手，一副了然的表情，“左徒大人，我明白了。你想利用管祺的势力才打击太子夜，对吗？”

宝恺点了点头，“公子真是个明白人。”

公子晟此刻竟犹豫了，微微皱起眉头，“左徒大人你先走吧。这件事我还要跟管祺商量商量方可答复你。”

宝恺耐人寻味一笑，“好，我相信公子的答复会让我满意的，那我先告辞了。”

公子晟只是淡淡的点头，眼底闪过一丝深沉的神色，不知道在算计着什么。

宝恺微笑着离开了安乐侯府。这个老狐狸，原来是为了这个才过来跟公子晟聊天的！利益，还真是可以改变一切的。在这里，不能用

人际关系亲疏去考虑问题，而应该从利益出发。今日下午看到的东西，真是比上课学到的还多。

等宝恺离开了好远，我才开始动身离去。我站了起来，却发现我的衣角和衣带都被花丛的一些树枝勾扯住了。汗颜！可不能发出任何声音！

于是，我便轻轻扯起裙脚，小腿传来一阵赤凉，那是因为我的小腿都暴露在空气当中了么！可不能让任何人发现我这样在古代如此“放荡”的行为呢，否则有伤我旸公主的名声。

“嘶！”轻轻的裂帛声。我还是撕裂了一小口子。不是我不小心，而是古代的丝织物实在太不可靠了！

突然，我看到有一只漂亮的手帮我轻轻扯开衣带。

我一惊讶，抬起头，正看见公子晟毫无表情的脸！

他淡淡地说道，“像你这么扯，衣服肯定会破。回去让你的奴婢缝好它吧……”

说罢，他便要离开了。

我不但惊讶于他无声无息的出现，更惊讶于他清冷冷，毫无波澜的眼神。他的冰冷与陌生，竟让我的心在隐隐作痛。

我看着他那身松散慵懒的白衣，久久不能说出话来，只眼巴巴地看着他离开。

他走开立我大约有五米远的时候，突然停住脚步，背对着我冷冷一笑。那一笑，有些悲凉，但更多的是怨恨，发自内心最深处的怨恨。

他道，“你终究没有叫我停下脚步。原来这一切都是我自己的自作多情！”说罢，他便断断续续的大笑起来。

我心如刀绞，似乎感到什么，脑袋一热，冲上前去拉住公子晟的手。他身子一颤，停下了脚步，也停下那悲凉的大笑。

他的手似乎比往日越发的阴冷。这让我感到很对不起他，我似乎还能感到他在哭泣。

我盯着他的背，幽幽道，“你在哭？”

不知道为什么，我是真的感觉到他在哭，很悲伤的哭泣，很无助也很无力。

他低沉的吼了一声，带着强烈的怨念，“滚！”他一用力，甩开了我的手，转过身来，皱紧眉头怨恨的看着我。

公子晟的眼眶里确实是湿润了。他是真的哭了，骄傲如他，这样的一代霸主，居然为了我而哭了！可我并不觉得高兴，我只觉得有无尽的痛苦，我咬尽嘴唇，直直地盯着他那双毁灭一切的的眼神。

公子晟的眼神竟变得凌乱起来，他眼里的忧郁深沉的让人无法看懂。

他慢慢摇头，看着我无助地问道，“到底为什么？为什么你可以这么绝情，在我每一次受伤之后，又以一副施舍的样子出现在我面前！你到底知不知道？！”他怒吼道，“你已经让我的尊严受到了一次次的伤害！你到底明不明白！你越靠近我，越拒绝我，我就越想把你所有的东西毁灭！”

先看这么多，我先理理思维。

第二十三章 恨与毁灭

我看着他黑玉般的眼睛，似乎在他的眼眸里看到了褚国将来的命运。满地的尸体，血红的街道，还有公子晟的士兵得意地大笑。他的军队黑压压的，漫山遍野向我涌了过来。天子的马车车盖下，身穿玄色绣金线华服，头戴玉珠帘金冠的公子晟，拔出宝剑直指褚国国都——葵城……

不可以！我不可让这些事情发生！我不能让褚国灭亡！

我咬了咬唇，在公子晟面前跪了下来。我的两眼死死地看着他白色的鞋子，“求你……”

“你干什么？！”公子晟沉声道，语气有掩不住的惊讶，“为什么要跪下来？！你求我什么？！”

我眼前一片迷蒙，泪水已夺眶而出，“求你……不要灭褚……不要……灭褚！”

公子晟依然站在我的面前，并没有扶起我的意思，他冷笑一声，“看来你是看穿了我的心思阿！看来你跟管祺一样，都能猜测到我的心思！原来你是为了这个，而求我？！”他大笑，然后吼道，“灭褚？我现在又有什么能力灭褚？！我现在也只能恨！恨你们褚人！恨不得将褚国马上灭掉！你们褚人不但羞辱我，还践踏我的自尊！你让我如何不恨？！就算你死在我面前，我也要灭褚！”

他蹲坐下来，用手抬起我的下巴，让我看着他的脸。他的眼神冰冷坚决，似乎任何人都阻止不了他前进的步伐。

他轻轻的吻过我脸上的泪水。那一吻，冰冷，没有任何的感情。

他看着我，微微一笑，那一笑更近乎于冷笑，“姬旸，我姜晟是绝不允许别人像你这样践踏我的自尊的。我恨你，真的恨你，连同这个国家。看到这里的一切和你，我都会觉得我很耻辱……”

他的口气很软，似在跟你讲今天的琐事一般。但是，正是因为这样的语气，才会让人心寒，让人绝望，让人觉得无力，更让我觉得我在历史的车轮前是在螳臂当车……

他站了起来，居高临下的看着我，冷笑一声，便转身离开。

他冷冷地留下一句，“以后你我形同陌路，我就不信这世上只有你一个女人能让我动心！”

我抬头，公子晟清冷冷的背影让我心如死灰，绝望之至，心痛宛如刀绞。这一刻，我似乎想明白了什么事情。或许我的穿越是历史的需要，我的作用就是坚固公子晟灭褚的信念。我笑了出来，眼泪止不住地流……

这真是一场悲哀的穿越，让我见证这一段血腥的历史。

几日之后，我的心情依然没有平复下去。我在宵错口中又得知鲁国的公子要来褚国向我求亲。宵错很担心三公主嫁了之后，父王会把我嫁去鲁国。但是从父王的表情看出，他对我的宠爱非同一般，他在他别的女儿选了一位与鲁国公子婚配。

可是，我从父王的脸上也读出了一种无奈。他看着我，总是眉头紧锁。因为越来越多的诸侯国公子把求亲的对象针对着我，且态度也越来越强硬，我的年龄又正是古人婚配的最佳年龄，父王越来越难找到理由好言推辞了。

这些诸侯公子知道褚王宠爱我的程度非同一般，甚至更甚儿子。所以他们针对着我求亲，这样的做法无非等同于要求送质子过去给他们，以保证两国的安稳。不过一旦起战争，最先牺牲的便是那些质子和嫁过去的公主。

所以，父王不想我被毁了，所以迟迟没有把我嫁出去。

一日，严芳很难得地突然来荷泽宫找我。他来，是因为他的妻子，就是我的三姐姐她要见我。我便换上了男装，随严芳出了宫，到了将军府。

将军府的气派很大，隐隐有一种威严的味道。

严芳引我进入内堂见姐姐。姐姐看到我，向严芳微微一笑，“谢谢你，夫君大人。”

严芳向姐姐也微微一笑，笑得那样自然轻松，“我能做得也只有这么多了。你们姐妹要说话，进房去吧，这里也不太方便。”

“好。”王琏轻轻拉过我的手，进了她和严芳的“闺房”。

我惊讶于他们相处得如此融洽，让人真觉得他们是名正言顺的夫妇一样。而且，更让我惊讶的是，他们竟然同床而睡，床上还有严芳的黑色披风呢！

后来姐姐跟我解释说他们并不是夫妻，他们现在是知己。有时候，别的官员唆摆严芳纳妾，姐姐总要当一回妒妇，严芳在别人面前也顺水推舟的扮做畏内。这是这个在战场上所向披靡，什么都不怕的将军要背上这个畏内的名声，也真是委屈他了。

姐姐说起这件事，开心地笑了出来，我也开心地笑了出来。或许，只有在姐姐面前，我才可笑得那么放松吧。那一刻，我是真忘了公子晟那段不开心的经历。

姐姐留了我在将军府用午饭，席间，她提起了在千晖山隐居的舒然。

她突然握紧我的手，道，“妹妹，其实我知道你很不开心。”

我惊讶地抬起头，“姐姐，你……”

她的眼神突然变得内疚起来，“想不到，这么快就轮到你了。最近向你求亲的人越来越多了吧。我也好担心父王会把你嫁出去，我不想

看到你的幸福会在政治婚姻手上！妹妹！”她的眼神变得雪亮起来，“你去找舒然，跟他在一起，离开王宫吧！”

姐姐这样期待热切的眼神让我的心变得异常沉重。

我犹豫起来，因为我答应过管祺，我要等他，我又怎么可以为了躲避政治婚姻，而毁了我们之间的承诺？！

我便道，“姐姐，我得考虑考虑。”

姐姐听到这样的答复，眼里有微微的失望，却又抚着我的背，道，“妹妹这么聪明，并定会做一个让自己不后悔的决定的。”

我慢慢了点头，内心犹豫不决。

因为这个问题，一日下午，朝堂过后，管祺来找我。我便谈起了这件事。

我依偎在他的肩膀上。那样的依偎，似乎有我所要的安全感、幸福和永远，真想就这么一辈子。但是，管祺不是普通的男人，他给不了我普通的幸福。

管祺把下巴轻轻地放在我的头顶上，右手抚着我的长发。他的温柔，是问我怎么能忘的了？又怎么可以舍弃？

但，我还是幽幽地开口了，“管祺，你知道最近很多王孙公子向我求亲吗？”

管祺抚着我长发的手停顿了一下，说话也有些迟疑，淡淡道，“我知道。”

他没有再多的话。他的冷漠，让我的心情一下子沉了下去。

我轻轻推开他，忍住心底的真实感觉，淡淡道，“管祺，你走吧。”

他一把强硬的拉过我进入他的怀抱，他的眼里满是不忍和心痛，“你以为我不在乎你吗？你以为我不想娶你吗？可是我不能娶，你难道还不清楚吗？”

其实，我又何尝不知道管祺活得很累，也很委屈。但我还是没能把心情控制好，我疯狂的摇头，推开了他，捂住耳朵，“我不想听！我不想听！你现在给我走！我不想再看到你！”

管祺心痛而无奈地看了我一眼，慢慢地转身离去。

我恨！为什么我要是褚国的公主？为什么他是有雄心壮志的管祺？！为什么，我们要相遇，又不能相爱？！

吐血，公告一下，结局至少要两个月时间才能出来。真的不能等的美女们，可以在两个月之后来看。

第二十四章 灏山秋猎

一连几天，我的心情因为管祺而烦躁到不行。我便学着公子玠的模样，提着一枝鱼竿去钓鱼。其实我去钓鱼是为了避开管祺来找我，我要忘了他，这个让我受伤的人。

我死死地盯着浮漂，等待着大鱼上钩。可是，我越等越烦躁，一甩手，把鱼竿往远处扔去。

突然，背后想起一把男子的声音，阳光而慵懒，“旸妹妹，竟然来这里钓鱼了？”

我一转头。原来是公子玠，他也提着一枝鱼竿来了。看来他的心情也好不到哪里去。

我拉长脸，“心情烦躁，就来这里钓鱼。”

公子玠一脸困惑，“我记得你以前心情烦躁是去秋场骑马的。听说每一次你心情烦躁，总要抽死两匹马……”

汗颜！那个不是我，是旸公主好不好，我才没那么好的马上功夫呢！但我还是不能这么说，我只能说我失去记忆，连怎么骑马都忘了。

公子玠无奈笑了笑，“看来五日后的狩猎，你是不能去的了。”

我的好奇心一下子起来了，“什么？什么狩猎？好不好玩的？”

公子玠掩嘴笑道，“怎么？有兴趣了吗？我记得你是很喜欢的。狩猎嘛，就是父王和公子们、武将们在灏山的每年一度的秋猎。”

“唉……”我叹了一口气，“可是我是公主，不是公子啊……”

公子玠蹲坐下来，反问道，“你骗我啊？每年你还不是都穿着男装跟在严芳后面狩猎吗？这事情父王也知道，他不过是睁只眼闭只眼罢了。”

O_O真的可以去阿？那太好了，起码我可以借这个机会散散心，一扫今日心情的阴云。

可是我不会骑马阿……

我把我不会骑马的实情告诉公子玠，公子玠微笑道，“反正我有空，我教你吧！”

我开心地笑出声来，“真的？！谢谢哥哥！”我激动地一把抱住公子玠。

公子玠身子一僵，愣了一下，眼神满是宠溺，温柔道，“呵呵，我可是第一次听到你叫我哥哥的。我等着句话也等得够久的了……”

我轻轻的推开他，“嘿嘿，哥哥，我会对你很好的。”我装作长辈的样子抚着公子玠的额头。其实我是想摸摸他压在额前的发冠上的一块碧绿的玉佩。好漂亮的古董阿，值钱阿！

公子玠没察觉我贪财的眼神，黑白分明的眸子温柔地盯着我，承诺道，“我也会对旸妹妹很好的……”

这句话，他说得很认真，没有往日的慵懒不羁。那一刻，我有点恍惚的感觉。我的两位哥哥都这样的宠爱我，但他们又是政敌，每日为权力的斗争整个头崩额裂。将来，不是太子夜死，就是公子玠亡，我到底该怎么办？

公子玠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脸，微笑道，“我会永远的相信你，你永远是我的好妹妹。”

公子玠的笑容让人有身处幻境的感觉，他竟然也有太子夜那样如沐春风的笑容。纯洁清澈，真诚信任，那便是他的笑容。

我有些感动地点了点头。

可我并不知道，这个说永远相信我的人，将来会是因为怀疑我而将我赐死。

骑马真的很辛苦，特别是骑没有鞍的马，每日在秋场回来，我都会累得散架。最让我吐血的就是，每当我挥鞭策马的时候，公子玠总会皱着眉头说我挥鞭挥得这么温柔，完全不像以前那般彪悍，连马都能抽死两匹……我只好给他一个杀死人的眼神，他看到我的眼神，脸上一副不寒而栗的表情。

我就没日没夜地练着骑马，这么不要命，是因为我实在看不惯公子玠向我摇头的那副样子，还有他那骄傲慵懒的笑容。我一定要比那位“彪悍”的旸公主还要厉害！

三日过去了，我基本掌握了骑马的方法，也能骑着马小跑起来了。最后的两日，公子玠便教我射箭。公子玠的箭术让我大为吃惊，想不到他这样的纨绔子弟箭术竟能这么好，一出手便直中红心。

我接过公子玠的长弓，汗颜，沉死了。真不明白他们拿着这样沉的弓，还能这么轻松的射箭呢。公子玠见我拿不稳，帮了我一把。

他很得意地笑道，“你们女子本就不应该骑马射箭，不过我还是很欣赏你这份反抗的精神。呵呵，好好学吧。”

真不知道他这番话是嘲笑，还真是赞赏……我还是瞪了他一眼。

两日下来，虽然我还是射不中靶心，但是我起码学会了发箭，这已经是非常难得的了。公子玠也赞我说我很有天分，假如真的再练一练，还真能上阵杀敌了。

上阵杀敌？跟严芳一样吗？

很奇怪，听到公子玠的赞赏，我竟然有种不符合逻辑的感觉，就是感到很不安，充满了不祥的可怕感觉。

灏山秋猎。

父王在前一晚送来了符合我身材的男人劲装和一条红色的绸带。原来父王还真的支持我去秋猎呢！

那一日早上，我换了一身男装，把头发用发冠高高束起，还在额前绑了那条红色的绸带，英气非凡呐！红色绸带很长，在我脑后一直垂到了腰部，奔跑起来的时候，绸带还会轻轻地飘起。

武将们公子们都是在秋场集合的。秋场因为一下子多了人，而沙尘滚滚。公子们的仪仗和行头都很铺张，他们的宝剑都是镶金缀玉的，发冠上也顶着几块宝玉。

我数了数人数，除去侍卫，大约有三十来人参加秋猎。每个人都骑着高头大马，背后背负着一个箭囊，手里拿着一个长弓。他们的头上也系着绸带子。公子们系的是红色绸带，而武将们系的是黄色绸带，其余的文官系着蓝色绸带。原来此举是方便认人阿。

我骑着马，嘿嘿地躲在太子夜的背后。太子也见了我，微微一笑，跟我闲话家常起来。

严芳在太子也身边还是一个倾听者角色。公子玠也跟我笑着打了个招呼，我挥手笑了笑。

严芳把这个看在眼里，他望着我，眼底闪过一丝不悦的神色，道，“公主，怎么和公子玠和好了？以前你不是恨他入骨的么？”

我解释道，“人是会变好的嘛！”

严芳耐人寻味一笑，“恐怕那是公子玠的戏吧！”

我还想解释点什么，却传来了侍卫的声音，“褚王驾到，百官行礼！”

所有人都立马下马，单膝跪下，向褚王施礼。

施礼完毕，我抬起头，坐在天子车乘里的褚王向我微微一笑，他看到我似乎很开心。在他华贵的天子车乘旁边，又是一驾马车，只是华贵程度比不上褚王的车而已。我看到坐在那辆马车里的人，竟然是公子晟！

公子晟头系着一条蓝色的绸带，手里也拿着一条蓝色的手巾轻轻地按住淡紫色的嘴唇。他的左边（古代以右为尊）坐着一个绝色的美人，他轻轻地拥住了美人，看到了我，冷冷一笑，温柔地吻了一下美人的额头。

看到这样的一幕，我的心竟不自觉地疼痛起来。难道我真的喜欢上那个喜怒无常的公子晟了吗？我摇头，思绪一片混乱。

公子晟的马车旁边，一个骑着高头大马的黑衣男子突然慢慢得走上前。那个男子便是管祺，他看到了我，张了张嘴唇，像要说什么。

我一扭头，躲过他灼热得让人心痛的眼神。难道这次秋猎我来错了吗？为什么我不想见到的人都一并出现了呢？

第二十五章 迷路

狩猎还未真正开始的时候，褚王在马车上讲了一番话，可我根本就没听见去。我一直低着头，心里乱成一团，都不知神儿飘向何处。偶尔抬起头，总会碰见管祺灼热的眼神利箭般穿过人群，直直地看着

我。我慌乱低下头，到底那天我乱发脾气是对还是错？为什么我看到管祺的眼神，便什么都气不起来。

我发了好久的呆，也不知道过来多久，我周围的人一哄而散，貌似是追逐猎物去了。我听到有人在我得马上抽了一鞭子，我的马迅速奔跑起来。幸亏我反映得够快，立马扯住缰绳，才控制住了马匹。

我一抬头，正看见公子玠得意地笑着看我，“旸妹妹怎么发起呆了？每次狩猎你可是跑得最快的，射中指定的猎物也是最多的，难道撞邪了阿？哈哈！”他大笑起来，一挥鞭子，马上离开我有几十米远。

这臭小子！竟然敢戏弄姑奶奶我！！

我的怒火一下子升了五丈，狠狠的一抽辫子，追起公子玠！不知道我刚才那么愤怒的挥鞭子，有没有旸公主的风范呢……

我追阿追，追到了一片树林之后，竟发现我的周围没有人！汗了！我在原地转了两个圈，失望的发现周围除了树林还是树林！我该不会是迷路了吧？我可没有这里的地图阿！

天呐！我起码到处奔跑看看，希望那些武将或者公子能看得到本公主我……

后来，我觉得这样跑也不是办法。因为我是现代人嘛！我可是有科学知识的，虽然我是生物白痴，不过我还是明白植物的向光性，或者我能找出正确的方向也说不定。我便下了马，站在一棵树下，托着下巴，就像当年牛顿看苹果树那样子，研究起那些高大的乔木的向光性。

可是，我看了好久，都没研究出个什么东西来。我现在才明白，不学好地理和生物的重要性！谁让我学了物理，他奶奶的力热声光电，现在什么都用不上派场！天呐！我无望地蹲坐下来，抱着脑袋，哀号了两声。

“子萱，你没事吧？”一把熟悉的男声突然传进我耳朵。

我猛地抬头，撞入眼帘的是管祺忧郁的脸。让我惊讶的是，他往日眼神里那种洞彻人心的清澈睿智已被凌乱沉郁所取代……

我还没来得及反应过来，他跪在我面前，温柔地将我拥入怀。他身上那种让我沉迷的淡香，让我如坠梦境。他搂住我的脖子，嘴唇边

温热的气息在我脖子间传来，拨乱了我心里平静的琴弦。我竟有些情迷意乱，便耐心的等待他开口说话。

良久，他喃喃道，“子萱，对不起……”

听到他的投降，我内心竟泛起一阵酸楚。因为那根本就是我的任性害管祺郁闷，还要委屈他来哄我。其实，我也明白，虽然管祺很爱我，但他也有他的抱负和责任。他的愿望就是将荒淫残暴的齐渊王赶下台，扶持公子晟称王，让齐国百姓安居乐业。所以，我又怎么可以因为自己而去束缚他？让他在齐国百姓和我之间选择呢？

假如是我，我可能会当机立断选择齐国百姓，也不会选任性的大公主。更何况，管祺没有放弃任性的我，而以极大的胸怀忍让我，这样的男人，女复何求？！

我愧疚地说道，“其实是我道歉才对。我知道我实在太任性了，后来才明白你不可以头脑发热、不顾一切跟我在一起，你的心还有齐国百姓和管氏家族，不是吗？”

我有用轻轻抚着他挺秀的眉毛，试图拭去他眉宇间让人心痛的沉郁。

管祺扶起了我，向我温柔一笑，皓齿微露。听到我的话，他眼里的沉郁已褪去大半，目光也逐渐恢复常态。他那样深远而智慧的目光，每每让我觉得很有安全感。不同于公子晟那种霸道到毁灭一切的眼神，让人觉得危险寒冷。

他伸出手指划过我的唇，笑道，“你能理解我，实在太好了。我就说过我管祺是不会看错人的。”他眼神变得严肃，眼珠漆黑如夜，让人捉摸不透，“这几天我见不到你，也不去找你，是因为我在想着事情。既然褚国是因为国力疲惫，才会屡遭鲁国的欺压，才会要求把你送过去。那我就将褚国的国力增强，采取一些手段让鲁国不得不向你们褚国投降。那么你就可以避免受伤害了，不过在此之前，你……”说着说着，他的眼神又变得沉郁起来，“你得离开这里，否则我真怕你的父王保护不了你……”

一想到管祺要跟我分开，我的心马上变得沮丧透顶。但看到管祺那样阴沉的表情，我只好强打笑容，“好吧，可是我要去哪里才安全？”

看到我这样的笑容，管祺的眼神闪过一丝心痛的神色，他捧住我的脸，我的脸部传来一阵阵温暖，“关于你怎么走，你去哪里，我都有了计划。……不过你要听话，五年之后，我一定会来娶你！知不知道？只要挨过五年，我们就一定可以在一起！”

管祺坚定的眼神，就这样定格在我脑海之中。从那日起，我便更加相信我跟管祺是有未来的。可是，纵使是智者，千虑也会有一失……

对不起，这次更新比较少。不足2000，不过从明日开始，我每天都可以更新6000字，相信结尾很快出来的了，谢谢各位支持！

关于番外，会有的。舒然有一篇，旸的儿子姜无诡也会有一篇，我在考虑管祺是不是也要一篇..

第二十六章 秋猎中箭

我略一失神，望向隔壁的一棵树。

管棋狡黠地笑了笑，猛地一把将我抱紧。我的身体在他两手围成的城墙内动弹不得，他慢慢地把唇靠近我。我的心跳不由自主变得快了起来，特别是看到他这样诱人的美貌……我知道我已经脸红到不行了，但我并不想躲，索性把眼睛闭起来……

突然，耳边响起一阵树叶的响碎声，匆忙、杂乱，快速向我们靠近。

有人！这是我和管祺同一时刻的反应，不过我比较狠心，一把推开了管祺。

忽视过管棋那双能杀死人的眼神，我把眼睛向声源望去。

只见离我们六米远，一头脖子系着白色锦巾的梅花鹿慢悠悠的散步，嚼着树下的野草。

挖！好棒啊！我可是没见过梅花鹿的呢！我一激动，便轻轻的跑了过去，就想一把抱住鹿脖子。

管祺突然在背后喝了一声，“子萱！回来！有危险！”

他一大步冲上来，将我用力往后扯，就在我靠近梅花鹿的一刹那……

“嗖！”“嗖！”“叮！”

发箭的声音，和金属交碰的声音。它们响起的一刹那，一枝锐利的羽箭直直穿过管祺的右肩膀。管祺的肩膀血如泉涌，箭尖滴下的一滴殷红的血滴模糊了我的双眼。

我发了疯般上前抱住痛苦的捂着伤口将要倒下的管祺。管祺的眉头皱得死死，他咬紧牙齿，竟然也能向我微微一笑，他的左手擦开我脸庞上的泪水，“别哭，你没事就好。你再哭，我会更痛的……”

管祺这样的话，更让我的泪腺发达起来……

管祺心痛得看着我，带着玩笑的口吻道，“谁让你是我的夫人阿，你的任性当然也得我这个做夫君的来承担了……”

我咬紧唇，一边抽泣，一边骂道，“混蛋阿！你还有心情开玩笑！你的伤到底该怎么办啊？！再不给你来first aid的话，你的手臂就要废了！”

管祺看着我，微微一笑，“听不懂你的话，不过会有人来救我的，你看后面……”

我扭转过头，一队人马竟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我后面了。

为首的是宝恺，他身后是几名骑着高头大马的侍卫。他们的手上都拿着弓箭，看到了中箭倒地的管祺，脸色惨白。侍卫后面竟然是骑着高头大马的公子晟，他竟然没有带弓箭。他看到了我抱住管祺，眼神更是冰冷得可怕。

宝恺立马下马，拍着脑袋道，“怎么管大人被我这一路人马给射伤了？刚才我们明明看见是梅花鹿嘛！军医，马上过来！”

原来是宝恺这个混帐东西！要不是管祺帮我挡箭，倒在这里的恐怕就是我了！我扭转过头，狠狠地瞪着宝恺。宝恺眨着眼睛，慢慢把头转向一边去。

一个男子提着一个药箱跑到了管祺面前。

他在我对面蹲下，正要将管祺的衣服掀开，却愣了一下，对我说，“公子可否回避一下？我怕血会溅污公子的衣服……”

我咬紧唇，看了怀中的管祺一眼，管祺微微一笑，示意让我先离开。

我便退开，退到和宝恺一样的距离。所有的人都下了马，围成一圈，紧张的盯着管祺。而公子晟却没有下马，他坐在马背上，冷漠地看着这里的一切。

我咬紧牙关，狠狠地对宝恺道，“宝大人，你的箭法可真准阿！不知道比起我的箭法，谁会更胜一筹呢？！”我拍了拍背后的弓箭。

宝恺慌张地解释道，“公子！微臣该死！”他跪了下来，磕了一次次的头……

这时，管祺淡淡道，“公子，请不要怪罪于左徒大人！”

“可这……”我不服气地看着宝恺，但我在管祺面前始终心硬不起来，便指着宝恺背后的路，狠狠道，“滚！”

宝恺惶恐地看了我一眼，便马上退了下去。只是他那惶恐的一眼，却给我的感觉是他在演戏……

没有再多的想法，我的思绪全部都集中在管祺身上，我死死的盯着管祺的右肩。那里血肉模糊，羽箭完全穿过管祺的肩头。在这个医学不发达的年代，我真得很担心他的箭伤会不会危及到他的生命。因为伤口处理得不好，感染了病毒，就很可能一命呜呼了。现在，我只能指望我们精神博大的中医术……

“咬住！”大夫面无表情的将一块白布放在管祺的唇边，管祺一把咬住。

大夫看着管祺，淡淡道“拔箭！”手起箭落，管齐肩上的羽箭一下子被大夫拔出。管祺的伤口的血涌喷出来，一地诡异的殷红。

管祺皱着眉头，脸色苍白得吓人，冷汗布满了额头。他全身失去所有的力气，一下子瘫倒在地上。

我尖声喊了出来，“管祺！”大步跑过去慢慢地扶起了他，帮他拭去额头上的汗珠。

管祺有气无力的笑了笑，再也没有力气说话了。刚才那样的拔箭，钻心的痛楚已令他失去了所有的力气。他血肉模糊的伤口，让我目不忍视，，心如刀绞，我偏过头去，不再看那令我愧恨的伤口。

那都是因为是我的任性而造成的。为什么我要去抱那头被标记的梅花鹿？！我狠狠地握住拳头，指甲没入了手心，手掌传来一阵剧烈的痛楚感。

大夫淡淡道，“公子，请扶好管大人，在下要替管大人上要止血，千万别乱动，否则伤口留血就更多了。”

我想大夫重重地点了点头。大夫取出一个瓶子，在管祺伤口撒了一些白色的粉末。管祺的眉头皱得更紧……伤口上撒盐，描述的就是这种感觉吧。大夫神色依然不变，还将一把草药放在手心揉了揉，然后将它们贴在管祺的右肩上。最后，用白布裹住管祺的伤口。

事毕之后，大夫将管祺轻轻放下，嘱咐我道，“公子，请看好管大人，别让他乱动，牵扯了伤口，我让人给管大人叫一驾马车来……”说完，他便毕恭毕敬的退下了。

他跟一个侍卫耳语了几句，侍卫便挥鞭离开了。我扫了一眼刚才公子晟的位置，发觉他已经不在了，我的心竟有失落的感觉。

“子萱……”管祺无力的声音传来，我立马把头转回来看着管祺。

“管祺，你怎么了？很痛吗？”我握住他冰冷的左手，试图让他感觉温暖一点。

“没……”他的笑容近乎于苦笑，定定地看着我，略有所思，又道，“被你握住手，那就不会痛了……”

他简简单单的一句话，我刚止住的眼泪又再次爆发，“还说不痛！……该死的混蛋，别老想让我开心，就委屈自己嘛！……连我都知道痛了！……别说话了！你睡吧，睡过去应该没那么痛的！……”

他漆黑如夜的眼眸闪过一丝心痛的眼神，“傻瓜，我没骗你，真的……不痛。”

我瞪着泪眼看着他，“别说话！你给我睡觉，修养好自己的身子！”

管祺终于投降了，无奈道，“好。不过你先去那边看看，是谁发了另一枝箭为你挡开第二枝箭……”

我连忙点头，“好好！我马上去！”

我跑到一片草丛里，找啊找，终于发现了一枝羽箭。只是这枝羽箭的箭身确实被一枝袖箭分毫不差的射中了，然后改变了原来的发射方向，才没射到我。说实话，我也地感觉这枝袖箭的主人，他也是我的救命恩人呐！

我箭起了那枝羽箭，观察袖箭入射的位置。我不得不佩服袖箭主人的箭术高超、出神入化。从物理的角度解释，这么快速飞行的羽箭，要在几乎是电光火石的刹那判断它飞行的准确位置，就应该要有反应极为神度的头脑。而这根羽箭竟然也能承受得住袖箭的冲击，证明袖箭的速度是非常快的。作用时间短，冲量变化率便大。所以这一袖箭，没有高超的箭术功夫，是绝对发不出来的。

我拿着羽箭跑回去。管祺看到了羽箭上的袖箭，眼神闪过一丝不自然的神色，有些悲凉地看着我，喃喃道，“他终究还是舍不得你的……”

“什么？”我微微侧过脑袋，根本弄不懂管祺的话。

管祺看到我迷惑的表情，竟舒开眉头笑了笑，“你听不明白就算了。有些事，我倒希望你不用太明白……”

说罢，管祺平静地慢慢合上眼帘，沉沉睡去，扼杀了我寻根问底的机会。

我有些愤恨地看着管祺的睡脸，但十秒过后，我又情不自禁的陶醉在他漂亮的睡颜之中。这小子，睡觉的样子也比一般人漂亮。真是的，天生丽质就是不同寻常一点，嘿嘿。

先更新一章，等一下再更新3000字。关于姜无诡的问题，嘿嘿，就先让他是个谜好了。我说出来就没意思了。

第二十七章 天涯远

灏山秋猎结束。

死了一大群野生动物，那些射死它们的人并没有像今天受到罚款，反而还受到褚王的大加赞赏，射中指定猎物的官员们被赏赐了美女食物，公子们则被赏赐财物，或许是因为公子们已经有身边太多的女人……譬如公子玠，我还是记得那一日七个妻妾抢着帮他洗衣服的混乱场面。

在所有人都聚集在一起准备回城的时候，我很认真地看着每一个人，因为我想找到那个救命恩人。可是，每一个人都是用弓箭，除了根本就没带箭的公子晟之外。对！公子晟！我怎么就忽略了他呢?

那一日，他也在场。他身上宽大的袖子足以掩盖他手上的袖箭，还有他高超的箭术，我怎么可以把他忽略了？！

我便向他投去一抹感激的眼神。

当时的他，依然坐在一辆马车上，怀里抱着另外一位美人。他的眼神空洞冷漠，冷冷望过我感激的眼光。然后，他便慢慢移开目光，又将怀里的美人抱得更紧一些。

我也慢慢将头低下，不再去看他。其实他有了美人不是很好吗？为什么我会感到有一种失落的感觉，而且越来越强烈……

不可能！我狠狠的一甩头……

身边的太子夜察觉到我的异样，温柔担心地问道，“妹妹，你身子不舒服吗？还是受惊过度了？”太子夜还扶了我一把，生怕我会昏倒过去。

我轻轻推开太子夜，笑道，“谢谢太子，不过我现在最想知道的是，管祺他现在身在何地？我想见他……”

太子夜微笑道，“原来是这个阿，听说管大人受的伤不轻呢。他就在那一驾马车上，妹妹大可放心，父王已经派了宫里最好的大夫给管大人医治……”

还未等太子夜说完，我已经跃马挥鞭，奔向管祺的马车。

在离管祺马车十米远，我便下了马。因为管祺在休息，没理由我我这么无聊，让马蹄声吵醒他吧。

管祺马车周围的侍卫见了我，便要给我通报。我示意让他们噤声，我轻手轻脚的走进马车，却听到管祺的冷笑。

管祺的声音，“左徒大人这一箭可谓废煞苦心了！幸亏公主没有事，要不然，我绝对不会放过你！”

宝恺好声道，“管大人……我也只不过是略施小计，拿住了管大人的弱点，让我们有合作的基础罢了，你说不是吗？况且阿，公主现在也没有事，不是吗？”

管祺沉吟片刻，徐徐道，“左徒大人，你我都是聪明人。合作，并不需要耍这些无聊的猜忌吧！……我答应了你，自然便会帮你铲除太子的势力！你最好做好自己的分内事，替我保护好公子便可！”管祺压

低声音，那语气竟黑暗得人让不寒而栗，“只是……让我再发现左徒大人在玩什么花样，就不要怪我管祺翻脸不认人！”

宝恺笑道，“好，我答应管大人，只要我们好好合作，各取所需就好……只是不知道管大人要将公主安置到什么地方？”

管祺怒道，“宝恺大人，你要管的事情也太多了吧！你最好先把鲁国公子求亲的事情办好！别以为我真的不知道，鲁国公子的求亲也是你的一出好戏！”

宝恺道，“哦，这个管大人竟然也知道呢。呵呵，看来假如管大人是我们的对手的话，我和公子真的从此日子难过了……”

听到他们之间的对话，我的心潮一时又复杂起来。原来他们男人的斗争是如此的可怕，不亚于后宫之间的勾心斗角。连我这个自认为与政局无关的人，竟然是一颗被人早已摆上棋盘的棋子，竟然还是别人用来牵制管祺的棋子……

我已经清楚地明白到我现在身处的是怎么样的险境，也清楚明白到管祺在暗地里一直费心劳神地保护我。我悄然无声的离开马车附近，以免宝恺因为我得知他的秘密，会对我下更恐怖的毒手。

太子夜，太子夜。我看着远处太子夜高洁出尘的身影，心里默默念着这个名字，管祺真的要对付太子夜了吗？一个是我最爱的人，一个是最关心我的哥哥，我该如何选择？或许我应该听从管祺的话，逃避这里一切的斗争……让这里的男人争去吧，不再过问政局任何事。

我抬头，望向天空那一轮金黄的太阳。阳光下，我背后的罗衣衣被我的冷汗浸湿……

回到王宫之后，三日里，我都没见过管祺。我实在担心他的伤势，我便拉着父王，软泡硬磨，硬是用我那舌兰莲花的口才说服了父王让我踏进管修府邸的门口。

说服了父王准许我出宫，我便想得寸进尺。想将我那个在殿堂通行无阻的玉牌，换成全天候自由出入王宫的令牌。不过，父王的脸已经很黑了，他坚决的否定了我的提议，还用周朝的礼法来教训我，说我在女子中已经很异类了，我再这么下去，就立马把我嫁出去……

当然了，这个是我的软肋。我投降地摇了摇头，灰溜溜地走了。

我又是换了一身男装出去的，没有严芳和管祺的掩护，我向守门的侍卫shwo了show父王的令牌，他们便让开了。

管祺是住在他叔父管修的府邸里的，只因为管祺还没有被赏赐大宅。因为当时的官员，假如自己私建了大宅，便被视为贪污腐败。我想，父王迟迟没有在葵城赏赐大宅给管祺的原因是父王还未完全信任管祺，或许很快，管祺会被调往外地。

管祺外调，我离开葵城，这是管祺说的一个月后的答案吗？这就是我跟他要分开好久的原因吗？我的第六感告诉我，是的。

管修的屋子也确实有上卿的气派，门客一大堆，确实那样有条不紊。

管修见我亲临，便亲自迎接我进了管祺的房间。

管祺的房间虽然不太，却道是颇为雅致的。房间的摆设也很是简单，我只看到书桌上凌乱的书简，和一盏灯心已经燃烧完毕的油灯。看来管祺确实属于手不释卷的人，只是千年之后的他却是个懒虫，甚至在别人眼里是个不学无术的小子。

因为白杞这人天生性格太过自由，受不了中国式教育，却又不肯出国留学，仅靠自己自学成才。还有他有一点最让人觉得他不学无术，就是他开了一间酒吧……

当我看到了躺在床上，脸色苍白的管祺，我的思绪飘了回来。千年后的白杞就是眼前的管祺，所以，我一定要好好照顾他。

管修很识相的出去了，房内只剩下我和熟睡的管祺。

我走到床边，握住他的手，“管祺，你真的在睡觉吗？醒一醒好不好？我可是只有一个时辰的时间看你呢……”

听到我的话，管祺慢慢地睁开眼睛。刚睡醒的管祺，眼眸像蒙上一层白纱，让人感觉朦胧不真实，真是诱人……

他白皙的手指也紧紧地握住我的手，只是他的手非常冰冷。

他喃喃道，“子萱，其实我一直在等你呢……等你来看我……”

我微笑道，“傻瓜，我不是来了嘛……”

管祺笑了，竟笑得那样悲凉，“或许……我们以后就很难见上一面了……”

终于可以休息了。。

第二十八章 五年离别

我明白了什么，沉重地点了点头，“管祺，你到底要将我送去哪里？”

管祺用手拨了拨我眼前的头发，缓缓道，“送去你旧交舒然那里。”

“舒然？为什么啊？”舒然怎么会跟管祺有关系呢？他该不会也被牵扯进了政局吧？

他无奈地叹了一口气，“其实我也不想送你去千晖山的，但是我真的是无人可托了。舒然是舒氏家族的人，在褚国，只有他才能让我放心。也只有他，才会保你安全，才会让你有理由离开这里……”

我又道，“那我应该用什么理由离开这里？”

管祺道，“就说你上次犯的邪风还未净化干净，需要卜祝驱邪五年。”

我听话的点了点头。五年后，我已经二十一岁了，管祺二十二岁。五年后的一年，二十二岁的公子晟会和二十三岁的管祺踏平褚国的都城……

想到这，我不禁激动起来，反握住管祺的左手，“管祺，我知道你一定会成功的。但是，你不要和公子晟灭褚好不好？”

管祺平静无波的眼神此刻变得幽深浩瀚，他把望向我的目光移开，神色沉郁，“公子是有这个意思……不过我曾答应过你，我一定不会让任何人伤害你一分，所以我会极力阻止公子的，你放心。就算他要杀了我，我也不会让他灭褚的……”

我咬紧唇点了点头，心里终于踏实了。管祺，这么聪明，他一定有办法的吧。

管祺看着我，突然笑出声来，他捏了一把我的脸，“傻瓜阿，你怎么又发呆了？你怎么知道我一定会成功的阿？”

我吸了一下鼻子，笑道，“因为你是无人能敌的管祺阿！”

管祺竟然不好意思的收敛一下笑容。这小子，竟然也知道谦虚阿。

他无奈而宠溺地道，“在你面前，我永远都是你的手下败将阿。”他用手轻轻的将我的头贴在他的胸前。隔着他白色薄薄的睡衣，我听到了管祺的心跳声，平稳而规律。

他抚着我的头发，声音竟又沉重起来，“傻瓜，我还有一件事想你帮我的。”

管祺有事要我帮忙？我不加思考地答好啊好啊。

他沉吟片刻，“在我伤好了之后，褚王会将我调离葵城，我想他一定打算将我调往临城，管理那里褚人和齐人的贸易。公子在王宫里，无人照应，我担心你的父王会对他下什么毒手，所以我打算让他跟你一起走，如何？”

“什么？！”我从管祺怀里站了起来，惊讶道，“公子晟跟我一起走？那么说我要跟他在一起五年？！怎么可以……”

管祺见我这般反应，竟然变得焦急起来，他强打精神，想要坐起来跟我说话。他用左手支撑起自己的身子，那样辛苦的动作让人看了心痛。我便上前扶了他一把。

“坐下。”管祺拉拉着我在他床榻边坐下，耐心解释道，“我不是让你听话吗？你听我说。”他悠长地叹了一口气，“我又何尝舍得你跟他在一起五年。只是我真的是无人能托，现在我能信的褚人也只有你了。公子如今这般韬光养晦也不是长久之计，只凭靠我一人之力，实在难以让公子成功回到齐国。他如今，只能借着修炼仙术的名义，让人觉得他自甘堕落，毫无雄心，他才可以真的保住性命。我知道实在很委屈你，而且公子他又这般喜欢你。我真的好怕，有朝一日，你也会喜欢公子……”

管祺看我的眼光渐渐悲伤，甚至还有恐惧。

我的喉咙有些酸涩，我猛摇头，“不会不会，我只会喜欢管祺，别人我谁都不管。管祺你说什么，我照做就是了！”我一把揽住他的腰。

管祺轻轻地拍着我的背，道，“傻瓜，别哭了。我们以后一定会幸福的。就当现在是对我们的考验，我们只要经历过了，便就成功了。

假如公子他强迫你，你只要将他给你的匕首拿出，他便会死心的了……”

我在他胸前猛点头，问道，“千晖山离临城远不远？管祺你会来看我吗？”

管祺轻笑道，“当然会了，我又怎么狠得下心五年不去看你。不过为了不让别人起疑心，我只能半年去千晖山看你一次，每个月给你一份信简。”

古代的交通不发达，我也只能认命。

但我还是忍不住唏嘘道，“半年好长啊……”

管祺又笑了，笑得耐人寻味，“不长，这半年我都给你规划好了。半年时间，你要学会所有的字，之后的半年，我每个月都会给你一份信简，那里全是兵法和政要，你要好好学习，防范于未然。”他意味深长地叹了一口气，“知道吗？公子学的就是那套兵法……”

我幽幽抬头，正望见管祺高远睿智的眼神，聪明如他，似乎已料到将来的结局。而我，就是知道这段历史的人，所以我才会更加明白管祺让我学习兵法的用意，所以我选择点头。为了阻止历史的脚步，我一定要成为可以跟公子晟与之抗衡的人！

管祺微笑，眉宇间依然是忧郁的神色，“学兵法的事情，是你我之间的秘密，不能容许第三个人得知。得到我的信简后，马上背熟它，然后烧掉！”

“好！”

管祺微微一笑，似终于放下心里大石头一般。

他指着他凌乱的书桌对我说，那是他写的东西，将来就算他死了，也有这么一本书证明他曾经活过。他说那本书叫《管子》。

《管子》？！就是那本在中国历史上高瞻远瞩，具有划时代意义的政治书籍？！

我连忙跑了过去，然后摸了摸那个《管子》的草稿，还有写书的笔刀，都是值钱货阿！口水流了一地阿……

管祺像看怪物的看着我，实在才不懂我为什么会对他那值不值钱的笔刀这么感兴趣……当然了，这小子自然不知道。只要我穿越回

去，我就发了！可是……我到底什么时候才可以穿回去？还是这一辈子都穿不回去了？……

天知道，只要现在幸福就好。

几日后的一次朝堂之后，我便又拉了父王去荷泽宫聊天。

自然，我们讨论的并不是什么风花雪月，讨论的是我离开葵城的问题。

父王自始至终都黑着脸，但他又不得不答应。因为他也没有更好的办法，让我免受伤害。他问我，这个注意是谁出的？我翻着白眼，说是我自己想的。

父王的表情十分暧昧，硬是说我思念舒然这个男宠。

我吐血，看来旸公主还真的帮了我不少阿。

父王最后决定，让我七日后离开葵城。在此之前，我自然是去给三姐姐和太子夜告别了。我们三个人是在将军府见面的。

太子夜、严芳、三姐姐和我同坐在一起吃一顿晚饭，作为饯别。那一顿饭吃得无比伤感，太子夜眼里的忧伤孤独更是浓郁，因为他最爱的妹妹要离开了。他无法保护我，甚至连他自己也无法保护好自己。因为管祺已经和宝恺连成一线，扩张势力，准备对付太子夜。

严芳眼里冷沉的神色依旧，虽说他是gay，但他偶尔流露出的成熟男人的味道，还是可以让很多少女春心大动。严芳的眼神里第一次出现了疲倦的神色，那是因为政局的变化。

我们四人中，只有严芳看事情看得最为精准。他竟然还看出管祺必定会和宝恺勾结起来，他甚至还主张把管祺和公子晟杀了，以防日后他们成为褚国的祸患。

三姐姐她的神色最为自然，她看着我的表情，始终都是微笑的。因为她以为我离开葵城，是去寻找自己的幸福去了。席间，她还把一个她出生之日便开始带的玉镯送给了我。那个玉镯是黄白色的，听说是朝歌出产的玉石，极为珍贵，还有保平安的用意。

我收下了，我会珍藏一辈子，甚至千年。

饭局过后，严芳竟然弹起了古琴。想不到，他这个武将，竟然也精通音律。不知道比起周瑜会怎么呢？只可惜，他们两个人都是早逝的。

严芳的曲调婉转动人，宛若潺潺流水，不经意中打动你心里的琴弦。

太子夜在一边和音唱道，“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归曰归，岁亦莫止。靡室靡家，犹严狁之故。不遑启居，犹严狁之故。采薇采薇，薇亦柔止。曰归曰归，心亦忧止。忧心烈烈，载饥载渴。我戍未定，靡使归聘。采薇采薇，薇亦刚止。曰归曰归，岁亦阳止。王事靡盬，不遑启处。忧心孔疚，我行不来！彼尔维何？维常之华。彼路斯何？君子之车。戎车既驾，四牡业业。岂敢定居？一月三捷。驾彼四牡，四牡骙々。君子所依，小人所腓。四牡翼翼，象弭鱼服。岂不日戒？犹严狁孔棘！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摘自《诗经 小雅 采薇》）

曰归曰归，心亦忧止。我心悲伤，莫知我哀……

是啊，我们恐怕要五年之后才能见面了……

悠扬的琴声中，我抬头望向外面的黑色的天幕，脸上有什么冰冷的东西滑着脸庞而下。

这个故事结局半悲半喜，我很少写喜剧的，总感觉写喜剧有点底气不足。

第二十九章 姬玠的猜测

我回宫的第二日早晨，公子玠竟然连朝堂都不去，跑来荷泽宫找我。

我赶紧抹了一把脸，穿上那繁重的衣服，随手把头发一绑就出去见他了。

公子玠的脸色很是难看，一看到我从屏风后面出来，就赶忙迎上来，问我是不是要离开葵城了？我还没反应过来，他又骂我，要走了，干嘛不告诉他一声？

我瞪了他一眼，心里埋怨他的爪牙宝恺，不是他我还用得着离开葵城么？

他愣了愣，弄不明白我为什么瞪他，就问我，为什么瞪他。

我说他有口臭。

他这人最重视外表，难听的说就是自恋，都说帅哥自恋，就是他这种了。他马上把手掌凑近嘴边不断呵气，还一脸疑惑的说，“不臭阿，你的嗅觉是不是有问题？”

几番唇枪舌剑之后，我们终于聊到了离别的问题。这个骄傲慵懒的小子竟然也流露出对我的恋恋不舍呢。我就骂他，“你要真懂得珍惜一个人才好，我看我回来的时候，你可能都有了一个几岁大的儿子和几十个妻妾了！”

公子玠还一连委屈得跟我说，“唉，你又不是不知道，那些官员老是送我美人，我怎么可以白费别人的一番苦心呢？拒绝了别人的好意，他们会伤心的……”

我吐血！这是什么理论阿！我立马给他一个爆栗，骂道，“不许这样要女人！我宁愿你那些官员伤心，也不要你毁了这么多女人的幸福！你没动过的女人，全都让她们走！以后，假如没有遇到你真心爱着的女子，你就不要随便纳妾！懂不懂？！”

公子玠竟然乖乖地答应了，表情单纯得像一个小孩子。看到他这样的表情，我还真有点担心他了，在这个风云诡谲的政局下，他这个太子头号对手，失败了没人可怜，成功了说不定是当了一个被奸臣蒙蔽耳目的昏君……

我严肃地嘱咐道，“哥哥，你在这里万事都要小心啊。还有……”我压低声音，“你不能什么都听信宝恺，那个人太狡猾了……”

公子玠笑了笑，脸颊两边竟然还有两个浅浅的酒窝。

他道，“妹妹你真的对我太好了！”可是，他的表情突然又变得阴云密布了，“可是我这个做王兄的竟然没有能力保护你……”他拉过我的手，眼里燃起了异样的光芒，“旸妹妹啊，假如他朝我有能力了，我便会将你嫁给舒然，如何？”

我立马像摔狗屎般甩开他的手，“谁说我喜欢舒然？！还有，你真的要跟太子夜争吗？不争行不行？最多我让太子夜给你当个官高权大的令尹好了。”

他眼里单纯的神色变得复杂起来，闪烁出诡异的光芒，似隐隐有了怒意，“旸妹妹，我是不会放手的！我要证明给你看，我姬玠绝不比

姬夜差！旸妹妹，你等着好了！我用五年时间，就可以让他失势！”

我的心情第一次在公子玠面前变得沉郁起来，他这番话竟让我有强烈的不安……

我摇头，劝道，“哥哥！你是不是听信了宝恺的谗言？真的！他不是好人！他一直在利用你罢了！将来就算你成功了，他恐怕也会觊觎你的权力！”

公子玠坚决道，“不！跟太子争，一直是我的心愿！这不关宝恺的事，是我主动找宝恺让他跟我联盟的！一直以来，我什么都比姬夜差！人缘、才学、父王的宠爱，还有我最喜欢的妹妹，竟然也被他迷惑，对我鄙视之至！难得宝恺好心帮我，我现在才拥有实力跟姬夜抗衡！你不要再说什么了不要跟他争了……”他用手指按住眉心，“我不希望我对你起疑心，疑心你是姬夜派来说服我不跟他争的内应……”

我的心一惊，心底竟蔓延开一阵阵冰冷的感觉。

我知道，那是心寒。

倘若我再劝他的话，我真的会被公子玠怀疑，我自己也会面临一个更为危险的处境。

我轻轻摇头，悲凉地说道，“哥哥，不管怎么样，你都是我的哥哥，太子夜也是一样。我不希望你们之间任何人受到伤害。你们每一个人受伤害，我是会心痛的……”

公子玠的眼神微微松动，似有愧疚的神色。他沉默良久，然后抬头，淡淡地说了一句，“在这里，谁都会受伤，无论是胜或败……”

我自嘲一笑，对阿，连我这个无关的人也被牵扯进你们男人的政局，我一开始就败了，根本就没有扭转乾坤的力量。因为我已经知道了结果，但我却天真地想要改变它，还是不计后果的那种天真。

公子玠走之前，他还送了我一枝刀笔，嘱咐我要常给他写信简，否则他会很孤独的。我笑着点头。他确实也很悲哀，他在这里根本就不能找到可以信任的人，就连他的合作伙伴宝恺他也不能信。因为他也不笨，他也知道提防宝恺。俗语说，用利剑伤人，剑也可能伤到自己。

在这个王宫，再单纯的人也有限啊……

离开褚王宫的那天，天气十分的好。但是再好的天气，也让这一群送我的人制造出来的抑压气氛所破坏，敢情就变成了鹅毛大雪，江边送别，纵有千种风情，更与何人说的场面。

送行的人有父王、太子夜、公子玠、严芳、三姐姐、宝恺等等一些人。管祺他没来，是因为他身份特殊，不可以私见内宫王女。尽管知道这个，我的心里还是有浓浓的失落感。

几番洒泪后，父王下了命令，让严芳保护我和宵错上路去千晖山。

父王竟然出动了严芳这个大将军保护我的安危，他对我实在太好。可惜我没有办法报答他，只好在千年之后做他的女儿作为补偿了。

原来前世债，今世还这道理还真的是真的。

葵城距离千晖山大约有半个月的路程，一路上我都是坐那些没有防震系统的马车。幸亏太子夜他心细，在我临走之前，送了N瓶治疗晕车的药给我。

只是我洗澡的问题每每让严芳头痛不已，我总是要每天洗澡，可惜很多时候清水是十分难得的。严芳只好把求救的目光投向宵错，宵错就来劝我，公主忍耐一下，到了前面驿站，你就可以洗澡了。我没有地图，自然不清楚宵错的话是真是假。

后来我发觉被宵错这小妞骗了，我生气之余，又不得不佩服起她的机灵。她比曹操早了成千年用“望梅止渴”的计谋呢。

经过了无数的波折，踏过无数的山缺，走过无数的岁月，看过无数的日出日落，我们终于到了千晖山了！身心疲倦的我，马上拜倒在千晖山山脚，当然我是因为这场惨绝人寰的路程的结束而感到激动，并不是因为它的美景。

可是严芳很扫兴地告诉我，舒然是隐居在千晖山其中的一个小山上，我们到的只是一个山系，距离舒然的大宅还有三日路程。我当场昏了过去……

不过这样也好，可以在驿站稍作停顿。我在镜子里看到我狼狈不堪，风尘满面的样子，我都不敢想象舒然看见了我，会不会马上卷铺盖走人。

所以，我只好换了另一身衣服，洗了一次美美的澡，顺道还欣赏了一下千晖山壮美的景色。次日，我又再次踏上了旅途。

舒然隐居的地方原来是一个盘地，那里不是想象中得了无人烟，那里还是有颇为热闹的市集，只是繁华程度远远比不上葵城而已。他的大宅就在市集当中。

舒府。两个大字刻在牌匾上。

大宅修建的还是颇为气派的，只是我感觉有些冷清的样子。出来迎接我的只有灵荼这丫头，并没有见到舒然。

灵荼这丫头依然是一身蓝衣，只是她消瘦好多，人也变得有些憔悴，看得让人心痛。难道舒然虐待这丫头了吗?

灵荼给我和严芳施礼，便引我们进了内室。

她吩咐下人给我们上茶，然后在我们面前站定。

严芳似乎有些愠色，不悦道，“舒大人难道不知道公主来到了吗?为何不出来迎接？”

灵荼有些焦急地解释道，“公子他远游未归，并不知道公主来临，严将军莫要责怪公子。”

“远游？”严芳微微皱起眉头，“那你家公子何时归来？”

灵荼有些犹豫。脸色也变得有些苍白，“回将军的话，奴婢不知道，公子一向归无定期。”

我看灵荼的表情不太对劲，便示意严芳噤声。

我道，“梓溱，你不必担心我的安危，在这里能有什么事呢？梓溱你身为大将军，军务繁忙，还不如尽快赶回葵城为父王分忧吧。”

严芳沉吟片刻，思索了一会，便同意了我的提议。然后他吩咐他的手下的两名将士在此保护我的安危，直到舒然回来为止。

严芳真不愧是做大事的人，当机立断，处事手法令人佩服。次日，他便离开了舒府。

今日任务完成，小儿子虽然不是花花公子的说，嘿嘿！

第三十章 捉摸不透的舒然

严芳留下的两位帅哥侍卫每天像门神一样跟在我左右，不管我说什么他们都不离开，还真是训练有素呢。他们其中一个长的比较清秀叫连横，另一个唱得比较刚阳的叫合纵。

他们的名字让我汗颜，于是，我就问他们，“苏秦在哪？”

他们愣住了，“我们不知道苏秦（六国大封相）是谁……”他们愣住的表情还是那么认真、严肃，真有点严芳的味道。

他们愣愣的表情真是太逗了。我掩嘴偷笑，“你们以后谁先生了儿子，就叫苏秦吧。他长大了，可是做大事的人物呢。”

他们还真的拜倒在地，“多谢公主赐名！微臣谨遵公主命令……”

我摆了摆手，示意他们不必多礼。哈哈！来到古代，见到的名人就是多。

“公主……”灵荼和宵错笑嘻嘻的跑进了我的厢房，“我还没带你到处走走呢！”

说罢，她们便拉起我的手，拖我出门了。这两个小丫头，真是越来越没礼貌了。连横、合纵紧随其后。

舒府很大，不过人丁却很少，有些冷清。大宅是典型的四合院结构，非常的典雅。这里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营造出一种宁静的气氛。试问我们现代人还能有此等奢侈的享受么？

这里的园子很大，竟然有我最喜欢的枫树。地上一片热烈的红色。清风徐徐吹来，竟有一阵淡淡的树叶香气。园子的中部，竟然有一个小湖，竟然是冰湖。冰湖上隐隐飘起一阵阵白色的水汽，迷蒙诱人，就像带上白色纱巾的美女，想让人靠近一睹芳容。于是，我快步走近冰湖。

灵荼竟拉扯住我的手，道，“公主，你小心点。冰湖并不是完全结冰的，别那么靠近，你掉了下去，可就辛苦连横、合纵了。”

我翻了翻白眼，“好了啦，我不会给他们麻烦的。我只是近一点看看冰湖。”

于是，我在湖边蹲下，把手轻轻按在湖面上。很奇怪，我的手竟没有觉得冰冷，反而还觉得有一阵熟悉的暖意，更可怕的是，我竟感到这湖面底下，有心跳！似在触摸一个人的心脏！

我惊恐地收回手，跌坐在湖边。

宵错从后面扶着我站起身来，她皱着眉头问我，“公主，你怎么了？怎么这么害怕阿？难道这湖太冻了？”

我连忙摇头，“不是的！这个冰湖竟然是暖的！我还感觉到有人的心跳！”

灵荼摇了摇头，还把手掌放在湖面上，“不会阿！是冰冷的阿。公主你是不是太过于劳累了阿？”

难道是幻觉吗？我再一次把手放在湖面上，这回的感觉是冰冷的，湖底也没有传来人的心跳。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瘫坐在地上。

灵荼和宵错看着我，都笑了出来。

宵错道，“公主最爱干净了，可能是因为前几日没洗上澡，神志有点不清，呵呵。”

灵荼摇头，暧昧笑道，“不是的，肯定是因为公主没见着公子，相思过度了。”她翻起眼睛，回忆道，“我记得公子到了这里之后建大宅，并不是先计划哪里哪里造成什么样的房，而是指着这个湖说这个湖一定并入大宅的院子里，还有那一小片枫树林也是。当时，公子笑着说公主肯定喜欢的。”

“不会吧？！”我的下巴跌倒了地上，“你家公子还真是料事如神呢！连我会来这里住也知道？”

灵荼摇头，“不是的，是因为公子一直都记住公主你喜欢什么的。大宅建成之后，他就常来这里看着冰湖发呆，有时候一整天都在看着冰湖，念着公主你的名字呢……”说罢，灵荼又掩嘴偷笑。

我并没有笑，反而还皱着眉头看着冰湖，心里似乎觉得有什么不妥，但又不明白是哪里不妥。舒然阿舒然，你这小子行事怎么这么让人这么费脑细胞阿。难道你真的喜欢旸公主喜欢到神魂颠倒了？可是，他要真的这么喜欢旸公主，那为什么不向褚王提亲呢？想不明白阿……

我问道，“对了，灵荼，你家公子是什么时候出门远行的？他不是要对着冰湖发呆吗？”

灵荼又皱起眉头想了一会，“公子是大半个月前出远门的。最近他就有出远门的习惯，每个月只会来看我们十日，然后又匆匆忙忙的走

了。他每次回来都带着一种黑色的花，然后把那种黑色的花在冰湖上烧掉。”

我抓了抓头发，“汗颜！你家公子还真够怪的，怪不得是个招魂师了。那那种黑色的花还在吗？我想看看呢。”

灵荼道，“那些花没有了，都被公子烧光了。其实我也问过公子那是什么花，可是公子没有回答，不过看他的神色似乎对那种花很是珍惜，但这么珍惜为什么又要烧掉呢？这个我不懂。”灵荼她摇了摇头，“公子最近变得越来越让人难以捉摸了……”

难以捉摸？

对的，舒然虽然对我真的十分真诚，可我总感觉到他在我面前好像隐瞒了某些事情。不知为何，他总给我一种诡异的感觉，那便是难以捉摸。

一圈过后，我便熟悉了舒府里的一切。日子也过的倒是颇为淡然平静，每天的饭菜虽说都是颇为清淡，但我觉得比王宫里那些大鱼大肉好多了。还有，我每天都学着合纵连横将来的儿子——苏秦那般悬梁刺股，继续我的周文之旅。

遇到不懂的周文，我便请教起合纵连横。虽说这两位是大老粗，可是因为严芳曾强力推行军队里任何人都要学字，自然的，他们也懂了。严芳还真是十足的“孙权劝学”阿。

偶尔，我抬抬头，看着蔚蓝的天空，便会想起管祺的音容笑貌，真的好想他呢。唉，不知道他生活得怎样？每天勾心斗角的，他到底会不会累呢？天气变冷了，连我都披上了貂毛大衣，不知道他会不会照顾好自己……我可是要半年后才能见到他呢……

想着想着，眼泪就滴落在竹简上……

唉，我还是努力学好周文让他开开心吧。

平淡而安静的日子一日一日过去，我似乎忘了公子晟也会到来的事儿。直到十日后，他的车队到达了舒府的门前。

舒然不在，这里我当家。身为当家人，而且管祺又是将他托付给我，我自然是要出去接他的拉，虽然我真的很不情愿……

知道我出去的时候看到了什么吗？那就是公子晟微笑着将车上的五个美人都抱下地！他看到我，阴冷地笑了笑，一副轻蔑之至的样

子。

这小子竟然这么堕落！唉，我就说历史是真实的嘛！他好色，今日就表现出来了。不过，他好色，那就证明他已经将对我的感情迁移出去了，不是吗？我的心情竟感到一阵轻松。那么就让我们当朋友，然后在潜移默化灌输他和平的理念，让他不要灭褚。

尽管心里很鄙视他好色，但我还是撕起笑容，微笑道，“公子晟，好久不见了，里面请……我为你留了厢房。”

“是吗？”他用漂亮的眼睛扫了扫身边的五位美人，“那你给她们留了房间没有？我可是每天晚上都要去她们房间的……”说罢，他邪笑起来，周围的美人都争着在他怀里撒娇，他也在她们的唇上留下一个浅浅的吻。

看到这幅场景，我竟然大笑起来，双肩颤抖个不停。

我一边笑，一边拍着姜晟的肩膀，“好好好！五个房间这里当然有。没有的话，我大不了把我的房间让出来就是了！”

姜晟微笑的脸突然微微变色，似不相信我这般反应一样，眼里还闪过几丝危险的神色。不过，他很快恢复常态，拥住身边的美人，“我们走！”

他们一行八人浩浩荡荡的走进舒府。五个美人和姜晟，还有两个姜晟的卜从。

姜晟随便一指五个空房，便让五位美人住了进去。安顿好五位美人之后，他终于开始物色自己的房间了。

五位美人走了之后，他两位卜从和连横、合纵都去搬那五位美人的辎重。灵荼和宵错则忙着准备他们洗澡的热水和膳食。现在，只剩下我和公子晟了走在白围栏的走廊上。

公子晟一直走在前头，他突然回头，面无表情地问道，“你的房间在哪？”

“我的房间？在那边……”我随手一指，对象含糊不清。

他沉声命令道，“带我去！”语气竟然有帝王应有的势，我竟然听得有点心惊。

我便越过了他，衣带擦身之际，他竟然突然伸出手拉住我。

我吓得回头，只见他黑色的眸子似燃起了怒火。

我还没明白过来什么状况，便道，“干嘛阿？”

第三十章 捉摸不透的舒然

严芳留下的两位帅哥侍卫每天像门神一样跟在我左右，不管我说什么他们都不离开，还真是训练有素呢。他们其中一个长的比较清秀叫连横，另一个唱得比较刚阳的叫合纵。

他们的名字让我汗颜，于是，我就问他们，“苏秦在哪？”

他们愣住了，“我们不知道苏秦（六国大封相）是谁……”他们愣住的表情还是那么认真、严肃，真有点严芳的味道。

他们愣愣的表情真是太逗了。我掩嘴偷笑，“你们以后谁先生了儿子，就叫苏秦吧。他长大了，可是做大事的人物呢。”

他们还真的拜倒在地，“多谢公主赐名！微臣谨遵公主命令……”

我摆了摆手，示意他们不必多礼。哈哈！来到古代，见到的名人就是多。

“公主……”灵荼和宵错笑嘻嘻的跑进了我的厢房，“我还没带你到处走走呢！”

说罢，她们便拉起我的手，拖我出门了。这两个小丫头，真是越来越没礼貌了。连横、合纵紧随其后。

舒府很大，不过人丁却很少，有些冷清。大宅是典型的四合院结构，非常的典雅。这里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营造出一种宁静的气氛。试问我们现代人还能有此等奢侈的享受么？

这里的园子很大，竟然有我最喜欢的枫树。地上一片热烈的红色。清风徐徐吹来，竟有一阵淡淡的树叶香气。园子的中部，竟然有一个小湖，竟然是冰湖。冰湖上隐隐飘起一阵阵白色的水汽，迷蒙诱人，就像带上白色纱巾的美女，想让人靠近一睹芳容。于是，我快步走近冰湖。

灵荼竟拉扯住我的手，道，“公主，你小心点。冰湖并不是完全结冰的，别那么靠近，你掉了下去，可就辛苦连横、合纵了。”

我翻了翻白眼，“好了啦，我不会给他们麻烦的。我只是近一点看看冰湖。”

于是，我在湖边蹲下，把手轻轻按在湖面上。很奇怪，我的手竟没有觉得冰冷，反而还觉得有一阵熟悉的暖意，更可怕的是，我竟感

到这湖面底下，有心跳！似在触摸一个人的心脏！

我惊恐地收回手，跌坐在湖边。

宵错从后面扶着我站起身来，她皱着眉头问我，“公主，你怎么了？怎么这么害怕阿？难道这湖太冻了？”

我连忙摇头，“不是的！这个冰湖竟然是暖的！我还感觉到有人的心跳！”

灵荼摇了摇头，还把手掌放在湖面上，“不会阿！是冰冷的阿。公主你是不是太过于劳累了阿？”

难道是幻觉吗？我再一次把手放在湖面上，这回的感觉是冰冷的，湖底也没有传来人的心跳。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瘫坐在地上。

灵荼和宵错看着我，都笑了出来。

宵错道，“公主最爱干净了，可能是因为前几日没洗上澡，神志有点不清，呵呵。”

灵荼摇头，暧昧笑道，“不是的，肯定是因为公主没见着公子，相思过度了。”她翻起眼睛，回忆道，“我记得公子到了这里之后建大宅，并不是先计划哪里哪里造成什么样的房，而是指着这个湖说这个湖一定并入大宅的院子里，还有那一小片枫树林也是。当时，公子笑着说公主肯定喜欢的。”

“不会吧？！”我的下巴跌倒了地上，“你家公子还真是料事如神呢！连我会来这里住也知道？”

灵荼摇头，“不是的，是因为公子一直都记住公主你喜欢什么的。大宅建成之后，他就常来这里看着冰湖发呆，有时候一整天都在看着冰湖，念着公主你的名字呢……”说罢，灵荼又掩嘴偷笑。

我并没有笑，反而还皱着眉头看着冰湖，心里似乎觉得有什么不妥，但又不明白是哪里不妥。舒然阿舒然，你这小子行事怎么这么让人这么费脑细胞阿。难道你真的喜欢旸公主喜欢到神魂颠倒了？可是，他要真的这么喜欢旸公主，那为什么不向褚王提亲呢？想不明白阿……

我问道，“对了，灵荼，你家公子是什么时候出门远行的？他不是要对着冰湖发呆吗？”

灵荼又皱起眉头想了一会，“公子是大半个月前出远门的。最近他就有出远门的习惯，每个月只会来看我们十日，然后又匆匆忙忙的走了。他每次回来都带着一种黑色的花，然后把那种黑色的花在冰湖上烧掉。”

我抓了抓头发，“汗颜！你家公子还真够怪的，怪不得是个招魂师了。那那种黑色的花还在吗？我想看看呢。”

灵荼道，“那些花没有了，都被公子烧光了。其实我也问过公子那是什么花，可是公子没有回答，不过看他的神色似乎对那种花很是珍惜，但这么珍惜为什么又要烧掉呢？这个我不懂。”灵荼她摇了摇头，“公子最近变得越来越让人难以捉摸了……”

难以捉摸?

对的，舒然虽然对我真的十分真诚，可我总感觉到他在我面前好像隐瞒了某些事情。不知为何，他总给我一种诡异的感觉，那便是难以捉摸。

一圈过后，我便熟悉了舒府里的一切。日子也过的倒是颇为淡然平静，每天的饭菜虽说都是颇为清淡，但我觉得比王宫里那些大鱼大肉好多了。还有，我每天都学着合纵连横将来的儿子——苏秦那般悬梁刺股，继续我的周文之旅。

遇到不懂的周文，我便请教起合纵连横。虽说这两位是大老粗，可是因为严芳曾强力推行军队里任何人都要学字，自然的，他们也懂了。严芳还真是十足的“孙权劝学”阿。

偶尔，我抬抬头，看着蔚蓝的天空，便会想起管祺的音容笑貌，真的好想他呢。唉，不知道他生活得怎样？每天勾心斗角的，他到底会不会累呢？天气变冷了，连我都披上了貂毛大衣，不知道他会不会照顾好自己……我可是要半年后才能见到他呢……

想着想着，眼泪就滴落在竹简上……

唉，我还是努力学好周文让他开开心吧。

平淡而安静的日子一日一日过去，我似乎忘了公子晟也会到来的事儿。直到十日后，他的车队到达了舒府的门前。

舒然不在，这里我当家。身为当家人，而且管祺又是将他托付给我，我自然是要出去接他的拉，虽然我真的很不情愿……

知道我出去的时候看到了什么吗？那就是公子晟微笑着将车上的五个美人都抱下地！他看到我，阴冷地笑了笑，一副轻蔑之至的样子。

这小子竟然这么堕落！唉，我就说历史是真实的嘛！他好色，今日就表现出来了。不过，他好色，那就证明他已经将对我的感情迁移出去了，不是吗？我的心情竟感到一阵轻松。那么就让我们当朋友，然后在潜移默化灌输他和平的理念，让他不要灭褚。

尽管心里很鄙视他好色，但我还是撕起笑容，微笑道，“公子晟，好久不见了，里面请……我为你留了厢房。”

“是吗？”他用漂亮的眼睛扫了扫身边的五位美人，“那你给她们留了房间没有？我可是每天晚上都要去她们房间的……”说罢，他邪笑起来，周围的美人都争着在他怀里撒娇，他也在她们的唇上留下一个浅浅的吻。

看到这幅场景，我竟然大笑起来，双肩颤抖个不停。

我一边笑，一边拍着姜晟的肩膀，“好好好！五个房间这里当然有。没有的话，我大不了把我的房间让出来就是了！”

姜晟微笑的脸突然微微变色，似不相信我这般反应一样，眼里还闪过几丝危险的神色。不过，他很快恢复常态，拥住身边的美人，“我们走！”

他们一行八人浩浩荡荡的走进舒府。五个美人和姜晟，还有两个姜晟的卜从。

姜晟随便一指五个空房，便让五位美人住了进去。安顿好五位美人之后，他终于开始物色自己的房间了。

五位美人走了之后，他两位卜从和连横、合纵都去搬那五位美人的辎重。灵荼和宵错则忙着准备他们洗澡的热水和膳食。现在，只剩下我和公子晟了走在白围栏的走廊上。

公子晟一直走在前头，他突然回头，面无表情地问道，“你的房间在哪？”

“我的房间？在那边……”我随手一指，对象含糊不清。

他沉声命令道，“带我去！”语气竟然有帝王应有的势，我竟然听得有点心惊。

我便越过了他，衣带擦身之际，他竟然突然伸出手拉住我。

我吓得回头，只见他黑色的眸子似燃起了怒火。

我还没明白过来什么状况，便道，“干嘛阿？”

第三十一章 舒然远游归来

他的表情突然又放松了，又恢复常态，冷冰冰的表情。他淡淡道，“没事，你继续。”

我真想骂他，扭扭捏捏，奶声奶气，什么男人嘛！可我没有，因为我对于姜晟，始终心底存在着一种莫名的恐惧，特别在独处的时候。

我带头，他跟着，一步不拉。

我在一颗挂花树停下脚步，也示意他止步。我指着五米远的一间漂亮的厢房，“那就是我的房间，有什么事你可以来西苑找我的。”

他淡淡的点头，然后说出让我当场愣住的三个字。

他道，“我要了。”

淡淡的语气，却是那样的不容拒绝。

我惊讶道，“什么？你要了？还有更好的房间阿……”

他那双阴冷的眸子冷冷地扫过我的脸，“我再说一遍，我要了，没有任何理由。”

他的眼神还真冷，让我忍不住打了一个冷颤。我只好答应，将我房内所有的东西都搬向另一间厢房。

我先搬开桌上的书简，因为那里的东西十分重要，没了它们，我怎么学周文阿？当我独自一人奋力搬东西的时候，姜晟他便在一边宽衣解带，毫不客气地躺在我的床上睡觉。

我再一次看到他的睡容。如玉般的皮肤，精致的五官，淡紫色的双唇，都是那样协调安静，没有往日的阴戾之气。其实我还觉得有点好笑呢。因为姜晟他现在是抱着桃红色棉被，卷缩着身子躺在女子的床上睡觉。

可是啊，现在看起来这么脱俗的人，将来竟会给褚国人带来可怕的腥风血雨。

不行，他好色可以，但不可侵略别人的国家。我一定要将他心里那段被羞辱的记忆抹掉，让他明白和平的重要性。

因为姜晟蛮横无理的要求，我搬去了南苑。南苑有三个房间，都是大房，其中一个就是舒然的房间。只是，舒然的房间是上锁的，而且还在门前用了假山布成了迷魂阵。我曾经尝试过冲破迷魂阵，可惜怎么走，都会走到原地，而似乎近在眼前的房间却永远都走不到。

我火了。我便让合纵连横搬走那些假山。只是，那些看似很轻的假山似乎可以用“重如泰山”来形容，合纵连横怎么也搬不起来。我便让合纵连横破坏假山，但是那些假山竟将他们的攻击反弹回去，合纵连横竟弄出了内伤。

我只好放弃。

算算日子，舒然也差不多要回来了。那好，我便等他亲口告诉我，中国阵法的奥妙。

自从发现了那座假山的异常之后，我每晚都很晚才睡觉。正因为我很晚睡觉，才发现了另一个奇怪的秘密。舒然房间的屋顶，竟会在半夜飘逸出幽蓝的烟气，直上云霄。

实在太奇怪了。难道这是他们招魂师的修炼之法吗？直觉告诉我，不是。

也是在晚上，我发现每日晚饭后，姜晟总会独自出门走走，然后回来，径直回房，熄灯睡觉。并没有像他口中所说，每天晚上去找美人陪枕。

而且，他似乎对美人十分冷淡，甚至偶尔还会大声呵斥她们，看她们的眼神也越发厌恶。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他对美人没有往日的兴趣而厌恶她们，还是那五位美人根本就是他的戏……想到这里，我的心咯噔一下。不可能，他这样的人，又怎么会留恋我这样的女子？

有一天早饭过后，他面无表情地带着五位美人出门。然后在中午独自回来。

那日早上，我似乎感到要发生什么事。所以便一直坐在大堂，等着姜晟回来。

姜晟冰冷的眼神扫过我，似乎有些惊讶，竟然还有一丝喜悦，“你在等我？”

“姜晟！”我连名带姓地喊他，心里已生了一股怒气，“你把那五位美人都送去哪里了？！”

他冷笑，“这与你何干？”他在我对面的位子坐下，优雅地翘起二郎腿。

我也冷笑，“你怎么做自然与我无关！不过！因为她们是女人！所以就与我有关！你把她们都当成了什么？！毁了她们的清白，厌倦了她们便将她们像玩物一样送出去？！”

他笑得极为轻蔑，道，“女人生来就是一件玩物！”他自然的拨了拨脖子间松散掉的头发，“我是卖了她们，那又怎么样？！我卖了她们四万法化，有了那些钱，我便可以做一番大事。比起留住她们，可要好多了。”

我气得站起来，指着他骂，“你果然是冷血无情的人！你把她们都卖到哪里了？！我要去把她们赎回来！”

他淡淡道，“她们已经去了朝歌，不会再回来的，你也找不到她们。别白费心思了，你还不如会把这些心思留在你的书简上去！”

“啪！”

我一巴掌打在他的脸上，留下了五个红色的指印。

那一巴掌，很用力，我的手掌痛，心也痛。

他伸手轻轻地摸着通红的脸颊，声音空洞无力，“你打我？好好！”他自顾自的大笑起来，“你是第一个打我的女人！”他慢慢得抬起头看我，眼神诡异，“看来我真的太放纵你了！”

我握紧双拳，咬紧唇，吼道，“我还以为你心底最后的一丝悲悯没有泯灭，原来是我看错人了！”眼泪不听话的跑了出来，我竟大笑起来，“哈哈！原来我真是太笨了！姜晟！你以后必定可以成就霸业！因为你无情！”

说罢，我拂袖而去。

出门的一刻，身后的大堂响起了摔东西的声响。声响激烈，正如发怒摔东西的姜晟的心里一般。

像是什么东西在无声中破碎了，缝合不起来了。

那一夜后，我第二天早上并没有出房门一步。一直趴在桌子上，眼睛直愣愣的盯着窗外的冰湖。殷红如血的枫树叶随风而落，飘落在

冰湖面上。看着那个冰湖，心潮风云变幻不息的我，竟感到一阵莫名的平静。或许湖底下有一种神圣纯洁的力量吧。

突然，门外响起一阵敲门声。

我疲倦地问道，“是谁？什么事情？”

门外答道，“公主，我是宵错阿。公子晟自今天早上就未曾进食，听他的侍从说他的身子极为虚弱，我担心公子晟这样下去会出事。公主，你要不要去劝劝公子晟？”

我突然来火了，向门外吼道，“他就算死了，也不干我的事！我再也不管了！烦死了！他吃不吃是他自己的事情，他死了是他的报应！”

宵错恭敬答道，“是的，谨遵公主命令。奴婢告退！”

宵错走后，我竟然担心起公子晟的身子。

我又喊住她，淡淡吩咐道，“假如他两天不吃东西，你就再来报告我吧。”

吩咐完毕后，我狠狠地掐了自己一把。人还真是贱阿！明明知道他是那种无情的人，为什么还要指望他像普通人一般？！明明知道他会伤害到自己，却还是忍不住去照顾他。

我对着天空长叹一声，无奈阿。

同一日的下午，灵荼兴冲冲地冲进我房间，一把拽起我，口里大喊，“公主，公子回来了！”

“什么？！”我惊讶的呼叫出来。

舒然回来了？！这可是好消息呐！我都等了他小半个月了！一定要请教他，我诸多的疑问。

喜剧和悲剧两个都写一个，我吐血。假如写了戏剧的话，我还真的不知道怎么安排小儿子（小晟）和二儿子（管儿），还有，俺很CJ，XX的东西后面再写，不过不会露骨

第三十二章 姜晟的旧疾

我快步走出门，到了大堂，正看见舒然抱着一个锦盒走进大门。

舒然看见了我，微微一笑。那样令每个人心里都会觉得温暖而纯洁的笑容，像花朵一般绽放。他依然是一身白色长衣，一尘不染。额

环上的蓝宝石在阳光下熠熠闪光，那还是一种让人温暖的光亮，并不凌厉。只是他的眉宇间有掩饰不了的疲倦，整个人似乎也变得消瘦许多。

舒然向我施礼，“臣下不知公主大驾已道，望公主见谅。”

我摆了摆手，笑道，“舒然，跟我还用客气么？进来再说话吧！”我便引着舒然进了内堂。

舒然在我身后，笑出声来，“公主，怎么我自己回家倒是变成了个客人了？”

我回头，不好意思地笑了笑，“我这些天都给你当家，都把自己看成主人了。”

我在一排椅子坐下，舒然在对面坐下。

舒然点头，开玩笑道，“那臣下岂不是要谢过公主？”

我摆了摆手，“那倒不必，只是我有好多问题要问你呢！”

这时，灵茶上了一杯茶，舒然抿了一小口。

舒然笑道，“公主，看来你还真的忘了，臣下跟你说过些什么了。臣下曾跟你说过，有什么事情需要臣下，就向天空喊臣下的名字三次便可。”他的眼神竟有些黯然。

我抓了抓头发，“我倒是忘了，因为觉得这样子不太可能把你叫得出来吧……”

舒然的表情变得极为严肃，沉声道，“臣下对公主的承诺，是永远都不会改变的。”

我缓缓点头，不知道该怎么接口。

他突然站起身来，道，“公主，臣下得知公子晟也到了这里，臣下现在要去看看他，臣下就此告退。”

我道，“嗯，你走吧。”我突然想起什么，摇头，“不，我跟着你吧！”

“好。请公主带路。”

我便带着舒然往西苑走。在不远处，我听见一个男子一边咳嗽，一边骂人，那声音好像是……公子晟的！我快步走上前，只见公子晟门前两个卜从端着食物在门等候着公子晟的吩咐。

两个仆从苦口婆心地权着，“公子，你多少吃点吧！你身子不好，这样下去，身体会越来越差的。管大人怪罪下来，我们担当不起啊……”

公子晟一边咳嗽一边怒吼，“咳咳……我让你们滚！……咳咳！”

舒然的眉头突然紧锁，喃喃道，“公子的旧疾原来还没好呢……”

我停下脚步，扭头问，“什么旧疾？我以前看他身子挺健康的。”

舒然沉吟片刻，道，“公子从小身子就不好，他先天不足，患有肺疾，过去十年都是靠着补品维持元气的。只要情绪没有大喜大怒，大悲大哀，废疾是不会复发的。不过今日看来，以公子现在的脾气，那些法子我看是治标不治本，迟早有一天，他都会把自己的身子拖垮……”

我惊讶道，“什么？！拖垮？那是说他会死？！舒然，你有什么法子可以救他吗？”

舒然微微一笑，“办法我倒是有的，只是如今他明知身患废疾，却不好好养着自己，救了也等于白救吧。”

我想起了昨日中午那一幕，都是因为我，公子晟才会大怒……在之前的日子，我也曾让他大悲了几次……那么说，他病死了，多少有我很大一部分的责任了！不行！我不能让他死！

我快步走上前，夺过卜从手上的食物，一把撞开了门。

房内，一身白色睡衣的公子晟躺在床上，头发、发带松散地披散下来。脸色苍白的他，用一条蓝色手巾擦着嘴角殷红的血迹。床边，更有一小摊触目惊心的血迹。

“你们进来干什么？！不是让你们……”公子晟抬起头看着来人，眼里还有残存的怒意。当他看到了我，愣了一愣，眼神逐渐变得冰冷起来，“你来干什么？！你不是说我无情的吗？！怎么你这个多情人这么好心来看我了？！”他冷笑，“是来看我为了你怎么落魄的吗？！”

公子晟冷酷得不近人情的眼神让我心痛，为什么？为什么他还要这样子？！为什么要为了我，而折磨自己的身子？！

我的眼泪一下子跑了出来，我在他面前蹲下，一遍遍说道，“对不起……求你不要这样子，好不好？”

他看着我，冷冷一笑，“你到底是为了谁求我？！管祺吗？！还是你自己？你说！”

他锐利的眼神盯着我，似要将我看穿看破。

“够了，公子……”我身后响起舒然的声音，轻柔却是那样的坚决，“你把我最爱的人都弄哭了，我可不会放过你的。”舒然走到我身边，将我拉起来，“公主，你起来。”

舒然的力量自我手臂传过来，给了我一种默默的支撑。他用手轻轻拂去我脸上的泪水，一双黑白分明的眸子似带着如水的柔情，让人分不出真假，“公主，答应臣下，别再哭了。你这么容易掉眼泪，总有一天你的眼睛会枯萎的……”舒然心痛地抚摸着我的眼睛，像是预言一般说道。

眼睛……枯萎……他这句话竟让我有种恐惧的感觉，不知为何。

舒然见我发愣，轻轻的摇了摇我，“公主，你听见了吗？”

我回过神来，点了点头。

舒然微微一笑，圣洁如月光，“那臣下就放心了……”

“你们在我面前闹够了没有！”公子晟在我们身后怒吼，双眼布满血丝，说罢，又是一阵剧烈的咳嗽，地上又多了一小摊红色的血迹。

舒然伏下身子，对上公子晟杀气盎然的眼神，摇了摇头，轻蔑的笑了笑，“公子，你连保护自己的力量都没有，怎么保护得了心爱的女人？”他又站直身子，居高临下地看着公子晟，“你这么可悲，还不如死了算了……还说什么成就帝业，你有什么资格？你有什么能力？背后如果没有管祺，没有我们三大家族，你能活命到现在吗？！你佩在这里糟蹋自己的身体吗？！你不佩！”

舒然越说越激动，表情冰冷得如东苑的冰湖。

这样的舒然，既陌生，又让人害怕。我一直以为，他脸上只有淡然温暖的微笑，没想到他竟然也有这样冷酷的笑容。舒然，难道你在心底真的隐藏了许多事吗？

公子晟咬紧嘴唇，眼神冷冷地盯着舒然，良久不曾说过一句话。然后，他轻蔑地笑了出来，眼里似燃起了一把火，“你想让我就这样死了？！不可能！我告诉你！我一定会称王！我一定会成功！”

舒然冷冷一笑，拉着我，拂袖而去。

我急匆匆地扭转过头，背后的公子晟眯着眼睛打量舒然，看我的眼神更是恨意十足。

等舒然将我拉出了西苑，我便停下脚步。

我有些埋怨道，“舒然，不管怎么说，他也曾是你的主公阿，你怎么可以这样说话呢？还有，你还叫他去死……虽说这个方法可以让他稍微爱惜一下自己的身体，但是你不怕他日后得势，会对你不利吗？”

舒然风轻云淡笑道，“我孤身一人，什么都不怕。最可怕的……莫过于洞悉了一切，却无法改变它的轨道，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事情的发展。”他向我微微一笑，“公主，你说不是吗？”

我沉默了。

因为我每天面临的就是舒然口中的最可怕，所以我也是最悲哀的。

第三十三章 雁门阵法

因为舒然的那一番话，公子晟终于恢复肯吃东西了。舒然还特制了一服药让公子晟服下。公子晟服下后，安静得睡了下去。

在公子晟睡过去后，舒然跟我便到后山的草地去散步了。连横合纵被我留下照顾公子晟，所以他们没有跟着我。

夜晚的风送来草木清新的气味，让人的精神为之一振。漆黑的夜幕下，银白色的月光洒在了草地上，柔和自然。

我们两个找了一块地方，坐了下来。

舒然这时开口了，“公主叫臣下来此，必定有要事要问吧？”

我嘿嘿笑了出来，笑得让我自己也觉得有些毛骨悚然，“舒然，其实你有什么法子治好公子晟的病啊？”

舒然似乎有点失落，“原来是这个啊。”他舒了口气，“以前公子的病是太医也没有办法的，不过现在是我舒然，我自然有法子。只要将他体内的阴气吸出，公子的身子便可康复。”

“那要怎么吸阿？”

舒然笑笑，“我用我自己去吸。”

“你自己？！”我惊呼出来，“那你不是就得病了么？”

舒然抚着额换上的蓝宝石，淡淡笑道，“我有芷天宝石护身，公主不必为我担心。”

看到他的笑容，我可以放心了。

我缓缓点了点头，然后又问道，“舒然，你不是略懂天文术数的吗？你能帮我预知一个人现在的吉凶吗？”

舒然一幅了然的表情，不过他的笑却有点落寞，“那个人是管祺吧。”

我点头。

舒然道，“公主不必担心他。此人福星高照，终非池中物，迟早有一天会飞黄腾达的，只是子孙缘浅薄而已。他现在日子过得还不错，而且还有贵人相助，手上蓄积的钱财也不少，很快就能升官了。”

我欣慰地笑了笑，“谢谢你啊。那你知不知道，现在葵城政局如何？”

我实在担心太子夜，因为太子夜现在的敌人不仅是老狐狸宝恺，还有决定聪明的管祺。太子夜对我如此的好，我怎么忍心看到他是悲惨的下场……

舒然道，“政局嘛，表面还是一潭平静的湖水，实则暗流汹涌。明争暗斗似乎比以前更甚。我夜观天象，恐怕太子迟早会失势。假如我推断是正确的，那么公子玠必定会崛起。”

我的心情顿时由因为变得沉重，低声道，“这可怎么办？”

舒然的语气变得有些悲凉，“臣下就是不知道怎么办，才选择了那条路，那种方法……”他的眼神突然望向我，浩瀚而忧郁，似是在看一样永远都难以得到的东西一般。

他突然又笑笑，把眼神转过去，“公主，其实你心里想问什么我都清楚。那我就一次性告诉你吧。”

我不相信，舒然还真有这么厉害，会读心术。于是我不说话，我等着他的下文。

舒然道，“公主是不是对我房前的石阵感兴趣阿？呵呵，那是我费了不少心思弄的阵法阿。它的名字叫雁门阵，是用来迷惑人的一种阵法，可以用在行军作战之上。只是他们都看不起我的阵法，认为一堆乱石头不可能挡住敌人的千军万马。其实是他们不懂那些是真的精妙所在罢了。”

我的两眼突然放了光，“真的可以用在行军作战上吗？舒然你可以教我吗？”或许可以挡住公子晟入侵褚国的步伐也说不定呢。

舒然看着我，耐人寻味的笑了，似乎他又看穿了我什么，道，“当然可以。只要你开口要的，我都会尽我所能给你。”

我连忙道，“真是太谢谢你了！”

舒然摆手，眼色深沉，“公主不必跟我言谢，其实我欠公主的又怎么是这些东西还得了。”

对阿，旸公主曾经救过他性命，还让他当上了褚国的卜祝呢。

我笑了笑，“那你再说说，我还有什么疑问。”

舒然又道，“还有，半夜里，我房间的屋顶会冒出蓝色的烟气也是公主的疑问。”他一笑，笑得狡黠，“那个是臣下的秘密，不能说……”

我正要开口骂他小气，他却语气一转，“不过关于那个冰湖的事情，我倒是可以告诉你一点。”

我在用眼神鄙视他，“那你就说呗。”

舒然道，“那里其实是淇水的源头。褚国人总相信淇水是他们的母亲，死后，骨灰是要洒在淇水的，不管是帝王，还是贱民。所以那里聚集了许多的阴气，有些不安分的魂魄会在淇水兴风作浪，所以每个月我都会用一种叫湿婆乃箩的花，净化他们的灵魂，让他们早日去彼岸投生。”

“哦……”原来舒然也不是无聊之人，烧花也烧得满实际的嘛，“那为什么是每个月？你不能一次采那个什么罗回来吗？”

舒然没好气地纠正我的说法，“是湿婆乃箩，是最圣洁的花朵。它的花色是黑色的，所以必须生长在纯阴之地，不能接受任何的阳光。它生长的地方是高山峭壁。而且它十分难得，一个月才开花一次。它被摘离之后，会马上枯萎，所以我必须每个月去卯图山一次。”

我翻了翻白眼，“反正我又不懂，怎么知道你会不会骗我啊？你怎么说都行的了……”

舒然耐人寻味一笑，“难不成你以为我在冰湖湖底下藏着一个人的灵魂吗？”

我脱口而出，“有可能！”

月光下，舒然的表情僵住了，眼里经闪过一丝慌乱。

不过，他很好地掩饰过去了，微笑道，“怎么可能呢？天地各有命数，我纵使用尽全身的力量也不能永恒地留住灵魂阿，毕竟，时间的力量太强大了，任何一个人在他面前，都是那样渺小……”他的表情越来越凝重，似在寻思着什么。

他本人就让我捉摸不透了，现在他的话就更让人难以明白了。

不过我似乎能隐约感到什么，他心里必定想留住一些逝去的东西，却又无能为力。

日子又是这样在指间慢慢流逝……

公子晟的病因为舒然的施法而逐渐康复起来，不过他似乎并不懂得什么叫知恩图报。他看舒然的眼神总是充满敌意，特别是我跟舒然

走在一起的时候。他那样的反应，让我很难过，舒然的表情也是难过的，只是我总感觉他要比我忧郁。

十日后，舒然离开了。他是独自离开的，白色柔和的背影显得有些孤单落寞。于是，我便送他出门，冲他大喊，“舒然，你小子一定要回来！”

舒然扭过头来，低下头笑了笑，眉宇间的神色依然是沉郁的。他跟我挥了挥手，算是道别。

在舒然离开的三日后，我竟收到了管祺的信简。

我当时高兴得直掉眼泪，拆开信简，满目都是管祺刚劲有力的字体。

信中并没有直白的情话，算是情话的，或许只有那句“思君甚矣，半年之期，长甚长甚！”信中还提到，这里的气候寒冷，让我记得穿多两件衣服，还要吃饱一点，还要把字学好一点，半年后他会来搞测验，他还真是个不解风情的啰嗦男人。他还劝我多度包容公子晟，尽心照顾他，真有点白帝托孤的味道……汗颜。

他还提到他现在的工作情况，“财货交通，自吾任职以来，皆有兴盛之气”。他还提到朝中局势，“太子以士大夫蓄养女奴之事，刚颜犯上，恐宠不久矣”。最后一句“勿念勿念，多多保重”。

看完他的信，我感觉到一阵揪心。并不是因为管祺，而是因为太子夜。他的性格虽说优游寡断，可是就是个固执的人，认准死理便不会回头。我真担心，他这样下去，真的会如管祺所说，宠不久矣！

大儿子（舒儿）并不是男宠，那是旸公主顽皮的比喻而已。。嘿嘿。。

第三十四章 醉酒

时日貌似又过了十多天，可我却觉得度日如年。

这十多天，我都没有踏出房门。

而是选择面对着满目的周文，但我有一种生不如死的感觉。每天翻看管祺给我的信简已成为了我赖以解决心烦的法子，可是每每看过后，我总会更加的思念他。他的一颦一笑，剪影一般，在脑子不断放演。半年之期，为什么这么长呢?

看着黑蓝的夜空，夜空似乎有管祺的身影，我看着夜空一边笑，一边哭，心中复杂的滋味，让我非常难受。那是难以忍受的孤独，自从我离开葵城之后，就开始萌生的感觉。我不禁会想起我最爱的管祺，还会想起爸爸，王琏，还有太子夜，严梓溱，还有那个傲慢的公子玠。

我想，我现在应该需要点什么。

于是，我拖着自己沉重的身子，低着头，走向厨房，往房间搬了两壶酒。

因为曹操说过，何以解忧，唯有杜康。

我想，杜康应该能解决我心里的郁闷吧……

我撕开封口，举起酒壶，猛往喉咙灌酒。一阵阵热气自我胸口往上用，我的脸慢慢发热，有点像发烧的感觉。当我喝了第二壶酒，我全身都热了，脑子也开始不清醒了，视线也渐渐模糊了。

我大概是醉了吧。我还开始有了一种想吐却吐不出的感觉……为什么这种感觉比死还难受？我似乎连支撑身子的力气都没了，索性就趴在了桌子上。窗外吹了一阵凉凉的风，竟吹得我脸上一阵凉湿。似乎窗外下雨了，我侧着耳朵听着雨声，珠落玉盘，雨势貌似颇大。

我眼前似出现了幻觉，先是父王的脸，他看着我，心痛地看着，那样的眼神仿佛是生离死别一般。然后是三姐姐，她笑着叫我好妹妹，但在下一刻便从袖子取出一把匕首，一把扎向胸口，她苍凉笑道，“妹妹一定要幸福啊……”

“姐姐！”我尖声喊道，可她却离我越来越远。她那苍凉的笑容深深地印在我脑海里。

姐姐走后，便出现了太子夜，他微笑的脸，渐渐变得狰狞，一脸血污，让人心惊。原来一把长剑在他胸口穿过，他捂住胸口，眼神逐渐变得失去焦点。他倒下了，似倒在一潭毫无波澜的湖水之中。

后来是严芳，他身穿盔甲，长发散落，身上有很多伤口，鲜血直流。他竟是被一群士兵乱刀穿腹，逼到一条河边。然后，他竟一翻身，看着河水，微微一笑，就如同归家的感觉，最后决绝地跳入河水。

然后是公子玠，他俯下身子，对我冷声道，“是你！你背叛了我！你背叛了父王！你背叛了你的国家！”然后，他绝望地大笑，将腰间的宝剑抽出，一抹脖子，以身殉国。他的幻想立马粉碎……

然后出现了公子晟，他骑着高头大马，居高临下地看着我，冷笑道，“寡人已经把褚国灭了！寡人终于把你所有的东西都毁灭了！”说罢，他疯狂地大笑，让人觉得是那样的冷酷，那样的绝望。

最后，竟然是管祺。他紧抿着唇，眼里竟有微微的泪光，他心痛而悲哀地看着我，颤抖着向我伸出手，道，“子萱，为什么你要拒绝我？为什么不相信我？为什么……”

管祺的幻象慢慢消失在空气中，只余下他一遍遍的问，为什么……

一定是幻象！但我的心如刀绞一般，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头好痛！我抱着头脑，站起身来，一把推开面前的门，扎进了风雨之中……

我在雨中疯狂地奔跑着，雨滴湿透了我厚重的长衣，身体一阵阵的冰冷自体外漫入心里，铺天盖地一般……

突然，我脚步一滑，一把摔倒在地上。我摇了摇头，想弄清眼前的状况。我发现我竟跌坐在冰上。原来不知不觉，我的脚步已来到了东苑的冰湖。

我趴在冰面上，脑袋不受控制般用手擦了擦冰面。在天旋地转的视线间，我竟发现冰湖下隐约躺着一个长发女子。她的面容，我看不清楚，不过对于她，我竟有一种陌生却熟悉的感觉。

她是谁？没人能告诉我……

我喃喃开口，“你是谁？”

冰湖下的女子并没有回答，她似乎是被隔离出另一个世界一般，她依然在冰湖下继续她的沉睡。

我的脑袋肯定发昏了。我疯狂地摇着，却感觉越发地头晕。我的头终于重重地摔在冰面上，好痛！我高挺的鼻子，传来一阵酸涩感，我的喉咙像吃了芥末一般。我的眼泪一下子又出来了。

突然，我感觉有人将我轻轻抱起。我倒在一个温暖的怀抱里，那个人似害怕我会冷一般，又用大衣将我的身子裹住。

我呢喃道，“好暖……”然后往那人的怀抱钻得更深一些。

那人迎合我，他的双手霸道地从后抱住我的腰，嗓子沙哑，语气带着浓重的忧郁，“为什么？为什么？十多日不见你，你竟学会了伤害自己？！”

他温热的气息自我脸颊传来，一直扫过耳际。我感觉有些酥麻，感觉却很舒服。我的心底不由自主跳快几拍。

我喃喃道，“管祺，是你吗？”

那人听到我这句话，身子一僵，环在我腰间的手臂就更用力了。

我不满地叫了出来，“好痛……”

那个人似乎生气了，沉声命令道，“不许在我面前提起他！你现在是属于我姜晟的！我问你！你到底爱不爱我——姜晟？！”

我微微皱眉，摇头道，“姜晟……姜晟……这个名字最让人心痛了！我不要爱他！不要！永远都不要！……”我不停地重复着，最后，竟然哭得更凶了。我捂住眼睛，不让眼泪往下流。

那个人轻轻地将我捂住眼睛的双手拿开，他轻轻地吻在我眼睛上。那一吻，温柔地让人心痛，似乎已将心底的一切交付一般。他还是轻轻地吻着，从眼睛，鼻子，一直吻落在我的唇上。蜻蜓点水的吻过后，他并没有再有下文，只用手掌温柔地抚着我的脸。

他的声音凝重而沉郁，“原来，我的爱让你受到了伤害。”他轻笑一声，“原来我是你最让你心痛的人，并不是管祺。”他一把捏住我的下巴，“到底为什么你就不面对自己心底的真实感觉呢？”

我猛摇头，“不！我不可以爱上他……”

他的声音尖锐起来，“为什么？！我的爱并不比管祺的少！”

我傻傻地嘿嘿笑道，“命运……”然后，一种铺天盖地的黑暗向我涌来，潮水般覆过我的思维。我一下子晕倒下去，沉沉地倒在那人的怀抱里。

失去清醒的一刹那，我听见他不断问道，“什么是命运？！什么是命运？！”紧随的是，一阵阵摇晃……“我要你醒过来！你告诉我！什么是命运？！”

或许他永远都不明白，参透了结果的人，对命运的无能为力又是怎么样的恐惧。

因为我喝醉了，所以写醉酒。快刀斩乱麻，尽快把公子晟的情愫搞定。各位如果有什么意见的话，尽管提。

第三十五章 历史陷阱

黑暗中，似乎有一双温暖的手，一直在抓着我的手，给我温暖，也给我力量。

我开始清醒，只是身体似乎忽冷忽热，还有点想吐。

我试图睁开眼睛，可一道强烈的白光冲撞入我的眼里，我急忙眯缝起眼睛。过了几秒，待我适应了光线。我才开始看清我的上方是我熟悉的床顶，原来我躺在了床上。

向左扭过头，我发现一张特大号沉睡中的俊脸被手枕着，伏在我面前。

那是公子晟！

我惊讶得向床内一缩，却发现我的左手已被他死死地握住。原来，那双给我温暖和力量的手，是公子晟的手！我的心湖顿时起了变化，风浪突起，心慌不已，似乎有点心动的感觉……我可以感到我的脸在发烧。我慌忙地要将手从公子晟的手挣脱出去，但是我想没了力气一般，什么劲都使不出。

我的动作，惊醒了公子晟。他一脸的憔悴，美目满眼心酸地看着我，他身手轻轻拂过我额前的头发，那样的动作温柔得不真实。他道，“告诉我，到底什么是命运？为什么因为那两个字而否定了我？”他的声音透露出一种绝望，让人心痛。

我的心也沉重下去。为什么？他总是这么轻易地牵动我的情绪……难道，我也爱上他了吗？

我沉默了，因为就算我爱着公子晟，那又怎么样？历史依然会按照它的轨道继续，一个霸王，又怎么会因为一个女子，而停止他争霸的道路？

我偏过头去，不去看公子晟那让人心痛的眼神，而且我害怕我的眼睛会泄漏我的心事……

公子晟握住我的手的力量又加了几分，他的声音悲凉至极，“为什么？！为什么你要永远的逃避我？我知道，你对我也是有爱的！为什

么你不肯面对？！你知道不知道，你在折磨自己，也在折磨着我！”渐渐的，他转为绝望的怒吼，“你告诉我！那该死的命运是什么？”

我决绝地转过头去，咬住下唇，大声道，“那我让你以后不要攻打褚国，你会照做吗？！”

公子晟的眼神突然变得雪亮尖锐，打量着我，表情越发冰冷，有着深深的戒备与怀疑。他迅速地放开了我的手，在我床边站了起来，居高临下地看着我，冷笑道，“你在劝我不要攻打褚国？你凭什么劝我？你能给我什么作为交易？”

我的心骤然的冰冷下去，看来，他灭褚的信念是非同一般的坚定，竟可以让他立刻理智过来。

我抱着必死般的信念，淡淡道，“你要什么？我便给你什么。只要你灭了灭褚的念头。”

公子晟的眼睛微微眯了起来，透露出一种危险的信息，“我要你！怎么样？”

我咬紧唇，沉思半刻，才道，“好！”

牺牲我一人，可以保住褚国，可以改变历史原来的轨迹，这样的买卖我算是赚了。只是，我想起管祺，心里一阵阵的痛苦。

公子晟竟冷冷一笑，眼神比刀锋更锐利，“原来这是你意图，你在利用我对你的感情，是吗？想不到，想不到……”他脸色惨淡，喃喃道，“你是这样的用意……我明白了！”他的声音转为怒吼，“原来你一直都在欺骗我！你对我根本就没有任何的感情！要不是我刚才这么试探，我或许真的永远被你欺骗！一辈子被你伤害！我告诉你！你给我多少伤害，我都会以百倍奉还给你！”说罢，他拂袖而去。

那凌厉的白影迅速消失在门外，我感觉到我的心似乎在渐渐死去。

我悲凉地笑了出来。原来我以为我走的正确的步子，都是错误的。原来历史，是给我这么的一个陷阱，让我完美的完成坚定他灭褚的信念。为什么？为什么我要问那个问题？！为什么公子晟会有对任何人都不强烈的不信任？到底是为什么？！

今日，我更加的明白，我跟历史斗争，无异于螳螂挡车。

吐血，神志不清，喝了太多酒，只更新那么多吧。终于把公子晟搞定了，这家伙是会一直恨下去的了。在之后的伐褚战争中，此人会比较的阴险，各位晟派的美女最好做好心理准备，不要一直以为只有管祺阴险。还有，舒派的美女也是挖，舒然其实也很阴险，只是你们暂时还看不出来。汗颜，之前我不小心把剧情露了出来，就是关于姜无诡的问题。我只能说他确实是姜晟的儿子，这个小子将会把齐国搞得一团混乱。^_^明天我照样更新两章，是在6000字左右的。各位有什么意见，可以尽管提。^_^或者好的剧情也可以，我吸收一下嘛。

最后，祝各位朋友新年快乐，要快乐幸福，嘿嘿。

第三十六章 管萱重逢

在那一日之后，我竟发了高烧，躺在床上昏迷不醒了一天。直到第二天，我才完全清醒过来。我睁开了眼睛，动了动干裂的嘴唇，断断续续的发出一些语句，“水……饭阿……”

一下子，两个丫头马上扑到我的床前，两眼汪汪地的看着我，“公主，你可醒过来了……呜呜……”两人激动得抱头痛哭。

我真没气力再喊了，心里暗暗咒骂着两个小妞，我都快饿死了，渴死了……你们再不拿水过来，我估计要气死了。

我把吃奶的劲儿都使出来了，“……水……”

那两个小妞才离开对方的怀抱，慌忙的去给我倒水。

我喝过一口水，有了些力气，便让她们给我送了点食物过来。吃饱喝足后，我伸展伸展筋骨，两个小妞便开始数落我了。

灵荼道，“公主你也是的，大雨竟然跑了出去淋雨！”

宵错道，“还有，她还是喝了酒的呢！两壶呐！”

“就是就是！要不是公子晟将公主抱回房，公主恐怕就冻死在冰湖了！”

“唉……”宵错突然谈了口气，“可惜了公子晟，他本来身子就不好，如今为了公主的任性，还得了严重的伤寒，现在还躺在床上……”

我的身子一僵，难道公子晟也发高烧了？

我依然神色不动，“有没有叫大夫给他看病？”

“有！”灵荼答道，笑了笑，“大夫说公子也没事，只是身子康复速度比不上公主而已。”

我沉吟道，“那也好，他又怎么会这么容易死……”

“公主你说什么？”宵错瞪大眼睛看着我。

我笑着摇头，“没事……”

我看着面前的两个小丫头，脸色憔悴，恐怕是为了我折腾了一夜吧？我心里微微被触动，原来在我最虚弱的时候，竟然是这两个小丫头在我身边照顾我。我突然伸手，将她们拉到我怀里。

我左拥右抱，笑嘻嘻的说，“灵荼，宵错，你们对我真好！”笑着笑着，鼻子竟然一酸，眼泪又啪地掉了下来。

她们两个又慌张地用手巾拭去我脸上的泪水，齐声道，“公主你别哭啊！你哭了，眼睛就更肿了！”

“什么？！！！！！”难道说我的眼睛已经肿到不行了吗？！我吓得一下子把眼泪收了回去，立马翻身滚下床，跑到一面铜镜前，细细的看起自己现在的鬼样子。

鬼阿！铜镜那里反射出来的人样根本就是鬼样嘛！头发乱糟糟的，脸色苍白，脸部的皮肤还有点浮肿，特别是眼睛，眼皮肿得像一个球！

我立马把发带拆下来，一把清水抹在脸上，试图用冷水消去脸部的浮肿。我抬头，又在镜子前端详起来，糟了！依然是那样的浮肿，我怎么出去见人嘛！

背后的灵荼宵错掩嘴偷笑，笑声竟然这么得意。真是的，主善被奴欺阿，不管我现在怎么使出杀死人的眼神，她们理都不理……

宵错笑道，“在王宫里曾有一次公主听见管大人要来，也是这个样子的，哈哈！”

灵荼的脸部微微变色，“管祺大人吗？”

宵错点头，“是啊。”

灵荼不敢相信地眨了一下眼，似乎听见什么坏消息一般，向我道，“公主，管祺大人，今天似乎也要来这里呢！”

“什么？！！！！”听到这个震撼的消息，我差点当场晕过去，“怎么会这么突然？！”

灵荼耸肩，“奴婢不知道啊……”

吐血！我又问道，“那他什么时候来啊？”

“貌似是中午！”

“现在是什么时辰？”

“申时（下午3：00——5：00）。”

糟了！连这点时间老天爷不给我！我看着镜子前的自己，不行，要在一个钟头恢复原样是不可能的，除非有面膜。我可不能让这么丑的自己去见管祺呢。因为哪个女孩子不想自己美美的见心上人啊？……我惹不过，躲还不行吗！

于是，我横下心，披上了红色披风，随手抄起一根发带，把头发高高绑起。然后风风火火冲出门。我打算在后山躲到晚上，晚上过后，我的脸肯定能恢复原来的样子。

两个小妞心有灵犀般一同喊道，“公主，你去哪？”

我头也不回，留下一句话，“不必追上来，管祺来了，你们跟他说我远游未归就行了！”

“是！”两个小妞也是聪明人，明白我的用意后，便不再追上来。

我刚走到舒府大门，在拐角处，便看见两辆马车停在门前，周围还有一些骑着高头大马的侍卫。糟了！天亡我也！管祺这小子竟然到了！

我旋风般转过身，奔向了东苑的冰湖。

背后竟传来管祺的大喊，“子萱！你怎么要跑？！给我站住！”后半句似乎有些生气。这让我更心惊胆颤，好像我是红杏出墙，他捉奸在床那般……

然后是一个慵懒的男声，“管祺，不要走嘛，来再陪我解解闷嘛！你又不是不知道我的遭遇多么的惨……”然后是一声浓重的叹息。

可是这么让人心痛的叹息，没得到管祺的同情，反而他还怒吼道，“死男宠！你别拦住我！”

……

后来的我就没听到了，因为我在夺命狂奔。真的非常感谢那个管祺口中的“死男宠”，他帮了我的大忙，让我有足够时间逃跑，他还真是我再生父母阿！改天一定要请他喝酒！

我一下子缩进了枫林，找了一个隐秘处躲藏起来。我发觉披的我的红色披风还真是披对了，枫林的红色正好与我身上的红色混为一色，天然的掩护色阿，原来老天你对我还有些眷恋的。

只是，当我双手合十感谢佛祖的时候，我的衣领就被人从后像提小鸡一样提了起来，自然我的人也被提了起来。我似乎闻到管祺身上那种熟悉的体味，不用去看，我也知道是他！所以我下意识的把脸捂住。

管祺试图用手指扳开我的手，因为我死死地按着脸，管祺又不忍心真的下气力上了我的皮肤，所以他便放弃了对我手指的折磨。

他沉下声音，透露出丝丝不悦，“你是不是不想见我？你不想见我，我可以马上走。”

我捂住脸疯狂地摇头，“不要走！我是想见你，只是……我现在不能见人！”我在手指缝间顶着管祺的脸。他的眼神依然锐利如鹰，沉静如水，漂亮的容貌因为生气而有点扭曲。

他现在穿着的是一身英气凛凛的黑衣，整个人看起来更为成熟迷人，干净利落。我总是很喜欢他穿黑衣的，不管是古代的管祺还是现代的白杞。白杞总喜欢穿黑色衬衣，领子自然地竖起来，还露出胸前光滑的皮肤，这个人看起来会有一种由内而外的帅气。特别是他懒洋洋地趴在吧台上等我放学过来，那样子更是迷人。

管祺站低身子，以迁就比他矮上十多公分的我，透过我的手指缝，他严肃地盯着我，那样的眼神像是一把剑，直指你的心底，“不能见人？你被毁容了？”

我犹豫答道，“呃……比毁容还差那么一点吧！反正就是不能见人……”

一阵风吹过，吹得我心里发毛。

管祺吸了吸鼻子，喃喃自语，“什么味道？”然后把鼻子凑到我脖子间，沉声问，“你喝酒了？”似乎有了隐隐的怒气。

我瞒不过，就点头，心底颇是慌张。我记得，白杞最不喜欢我喝酒了，因为他是酒吧老板，明白很多怀有不良企图的人会在酒里下药，他害怕我受伤，便坚决要我戒酒。可我就是戒不了，就像要我放弃我的麻将事业一般。

他突然厉声命令道，“把手放下！”

我的手竟然很听话地立马把手放下，我发现管祺死盯我的目光越发危险，我便又立马把脸捂住。怎料，这小子眼疾手快，一只手便将我的双手掐住。

我闭上眼睛，尖声道，“不要看了！”

我动弹不得，便由他处置了。他另一只手捏住我的下巴，把脸凑到我跟前，他温热的鼻息打在我脸上，皱紧眉头道，“肿成这样子，你倒是喝了不少阿！你这么放纵身子喝酒，你叫我如何放心？”他心痛地叹了一声，“真是个让人心痛的丫头。”他将我往怀里一扯，我便装入他温暖的怀抱中。他的怀抱有一种熟悉的包容一切的感觉，让人自然地感到了心安。

我突然睁开眼睛，看着面前的管祺，“我现在的样子太丑了，管祺你今天就不要见了我了吧。”

他用杀死人的眼神往向我，“你就算毁容，我也要见你！”语气逐渐温柔起来，“这两个月，我无时无刻都在想你。每日担忧你的生活，今日看来，果然我的担忧是准确的。你这丫头一点也不动的照顾自己，以后别随便喝酒了，知道吗？”

下一章，男宠的身份揭露，还有公子晟未来真正的君夫人会出场。各位，对此文有啥意见提吧提吧，最怕冷清了。。

第三十七章 宁戚高慧

我开始打小算盘了，我这种算是小小的酒鬼，偶尔心烦也需要酒精的麻痹。他只让我别随便随便喝酒，没让我戒酒，所以我乖乖点头。

管祺微微一笑，温柔得宛如皓月的光芒，“这些日子有没有想我？”

“有！”我的情绪不自觉地激动起来，“都因为太想你，所以我才喝酒的，喝酒后我还做了一个恶梦呢！”

管祺笑了笑，来了兴致，皱着眉头问道，“什么恶梦？”

一想起那个恶梦，我的身子就忍不住颤抖发冷。真的好可怕，恐惧已填满了我的胸口，让我不得呼吸。我下意识地揪住胸前的衣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管祺看到我这样，还以为我得了重病，焦虑不安问道，“你怎么了？”

我一摆手，淡淡道，“没事的，只是感觉不太好罢了，那个恶梦太可怕了，我不想提起，好吗？”

管祺不安地看着我，想再问点什么，可听我说到不想提起，他便不强我所难了。

他笑道，“子萱，那我们别说不开心的事情，我跟你说一件有趣的事吧！”他拉着我的手离开东苑，十指交缠，生怕我逃跑一般。

我点了点头，也把他的手握紧了点。

管祺一边走一边笑道，“有一个人，他的名字叫宁戚。”他突然止不住笑，似乎此人很逗一般。我也笑了出声，快乐就是如此简单的传染着每一个人，真希望这个聪明绝顶的男人眉宇间再也没有沉郁的神色。

他继续道，“这个人很穷，只靠养牛维生，为了给未过门的妻子买一根名贵的发钗，便卖了自己。料想不到，卖他的人见他长得十分漂亮，便将他当作男宠拿去卖了。他穿着桃红色的长衣，嘴里还含着一根草标，在街道上媚态十足地唱道，‘浩浩白水，鱼鱼之鱼，君来召我，我将安居，国家未定，从我焉如？’我的车队经过那里，一听便知道此人必定身怀奇才，却难以施展。我便下车，把宁戚买了下来。谁料，这小子拿了我的钱，转身就跑。我追了过去，发现这小子拿着钱买了一根名贵的珠钗。我向他大喊，‘男宠你给我回来！’怎料，他竟惊吓得一滑手，手中的珠钗便掉入了滚滚的河水之中。他对着桥下鬼哭狼嚎，‘子苒！我的妻子！我对不起你！’”

我打住管祺的话，笑道，“看来宁戚是不知道自己被当作男宠来卖了？哈哈！倒很有趣。只是他卖了自己，卖得的钱卖了珠钗，却换成

了水，这不是满可悲的吗？”

管祺意味深长一笑，“他成为我的门客，必定保他衣食无忧。只是我觉得宁戚真的十分有趣。他虽然满腹经纶，却为了一个女子神魂颠倒，倒是个痴人。”管祺的眼睛有了赞赏的目光，他低下头，凝视着我，“子萱，其实我真的羡慕他，可以这么痴地爱着一个女子。”他把我抱得更紧一点，叹息道，“可我却没有这个能力……你会怪我吗？”

我摇了摇头，迎上了那个傻瓜柔和带点期待的目光，“我怎么会怪你，你有你的责任，他只不过活得自由些罢了……”

管祺感激地看着我，感情在他眼湖中慢慢翻涌，他低下头，温柔地吻上我的唇。他的吻安静柔和，或许一如他平常的心境。因为非常自信，一直都有宠辱不惊的平静心境。

忽然，传了一阵歌声。

“浩浩白水，鳌鳌之鱼，君来召我，我将安居，国家未定，从我焉如？……子苒啊……”然后，便是一个男人的鬼哭狼嚎，把我们的心情都破坏了。

管祺苦笑道，“你听，这个便是宁戚。”

我微侧脑袋，“确实是个怪人，不过是个痴情种。”

管祺拉着我往北苑前行了几步，我看见一个穿桃红色衣服的男子无力地趴在亭中的一张石桌上，他的神态确实是颇为妖媚的，真是当男宠的好料子。

管祺迎上前，粗鲁地推了推他的背部，“宁戚，你就别老长呼短叹了。你现在已经被我买了下来，你就要为公子出谋划策，否则你连买珠钗的钱都没有。”

宁戚用手撑起头，狠瞪了管祺一眼。这时候，我才看清宁戚的容貌。此人艳若桃李，肤胜白雪，眼神留连之间有一种不经意的风流，他身上的桃红色衣服，正好衬他这一媚态。他的头发用发带绾着，有一种说不出的飘逸。

他就算站在管祺身边，也不会失色。果然是男宠中的极品阿！我心里暗暗赞叹道！

宁戚骂道，“你这个奸商，要不是你，我的珠钗怎么会没了？！”他扯住管祺的衣领，“你还我的珠钗阿！”

管祺眼疾手快，一把推开宁戚，唇角勾勾，“明明是你自己的问题，怎么可以责怪到我的头上。你还是想着怎么为公子出谋划策吧，否则你妻子到来了，你的珠钗还没买到，到时候她不嫁给你，你就……”管祺看着他，意味深长地摇了摇头。

宁戚眼里充满了一种东西，那便是绝望，他又再次无力地趴在桌上，哀号道，“天哪！我宁戚是造了哪门子的孽阿？”眼神狠狠地扫过管祺，“栽在这种奸商的手里……”

管祺一把抽起他，“你就认命吧，现在跟我去见公子……”管祺用眼神示意我跟上。

见公子晟么？算吧，还是见吧，反正这几年，见面是避免不了的。

只是我的心里还是一阵揪心的痛楚。

管祺带着我们带了大堂。

大堂里，公子晟坐在最里面的主人位上。他的脸色很是苍白，脸颊两边有病态的红晕。额头系着一条白色的头巾，衣衫有些松散，手里拿着一条蓝色的手巾按在胸间。

每每他生病的样子，都会让我有种心痛不已的感觉。可是我们不可能就是不可能，因为我承受不了他的深深的怀疑和他称霸天下带给我的伤害。

堂下，坐着一个绝色的女子，姿色并不比以前公子晟的美女差。美女含情脉脉的望着面无表情的公子晟，公子晟却不为所动，眼神不知飘向哪里。

再说说美女吧，她的皮肤泛着玉石般的光华，她身穿的白色绸缎在阳光下能反射出耀眼的光芒。头上戴着一头的珠翠宝石，耳间系着漂亮的珍珠耳环，指甲修剪得整整齐齐。这个人身上有一种浑然天成的贵族气息，竟让我感到有些压抑。

室内的气氛有些沉闷，让人局促不安。

似乎察觉到有人进来，公子晟冷淡地望我们这边望了一眼，那个美女向着我们微微一笑，还向管祺打招呼，“管祺，你可回来了。”

美女向管祺打招呼？！管祺把宁戚抛在一张椅子上，他竟像美女微微一笑，“慧妹妹久等了。”

死人管祺！你竟敢向别的女人露出那么漂亮的笑容！我便下足马力，用杀死人的目光盯着他。

大概察觉到我可怕的目光，管祺回过头看了我一眼，竟笑了出声，向我介绍，“子萱，这是高溪的妹妹，高慧。慧妹妹是公子的未过门的妻子。”他还用眼神暗示我，不要吃醋了。

我愣愣地笑了出来，原来是公子晟的未婚妻阿，心一下子舒畅下去了。

看来这是桩政治婚姻了，想到着，我感叹道，她又是一个可悲的女子阿。想着自己也曾差点毁在政治婚姻手里，不禁有同是天涯沦落人的感觉了。

我主动上前向高慧打招呼，“高小姐，你好。”我慢慢地点了点头，因为我公主的身份不低，说什么也比一个臣子的妹妹高吧。

管祺突然插话进来，向高慧介绍道，“这是我未过门的妻子，她叫子萱，是褚国的旸公主。”

高慧迅速地打量我，眼神诧异，或许她真的很难接受一个公主竟像我这般随便，头发只用发带系着，并不绑髻束发，而且还很男子气概地披上红色的披风。

她连忙给我施礼，“见过公主殿下。”

我摆了摆手，“这些繁文缛节就免了吧。”

高慧眼里有了赞赏的目光，笑道，“以前总听得褚国的旸公主深受褚王宠爱，性格豪爽，为女中豪杰也！今日一见，小女子确实甘拜下风！怪不得连心高气傲的管祺也甘愿拜倒在公主石榴裙之下。”

管祺微微一笑。

我也笑，道，“我可不经常穿石榴裙的。”

“咳咳！”主人为上的公子晟脸色不佳地咳了两声，他似乎对我们很不满意一般，“有完没完？”他冷冷地扫了我们一眼，然后把冰冷的目光落在高慧身上，厌恶道，“你这身恭维的功夫跟你大哥也倒学了不少，这么有兴致在我面前卖弄阿？！”

高慧委屈地低着头，咬着唇，脸色苍白，眼里闪着星星般的泪光。美人垂泪，谁不心痛，只有座上的公子晟才能这样冷酷无情的对待一个女子。

大堂内一时气氛极为沉闷，让人喘不过气。

高慧也是个可怜人啊。。

若想详细了解宁戚，可以看我爱妻绿茶恶搞作品的《春秋任我行》，在这个网站有的，各位可以看看。。

第三十八章 宁戚献计

我气不过，刚想开口用我那骂人不带脏的工夫骂公子晟。只是管祺立马察觉我的异样，他便拦住我，按住我的双手，让我坐下，还用眼神示意，别乱说话。

我翻了翻白眼，捶心口阿捶心口。

管祺在我对面坐下，在跟公子晟说话。他们男人讲话，都是很无聊的。我便把注意放在那个漂亮的男宠身上。

我想起他的名字，宁戚。好熟悉阿，似乎有一个叫“宁戚饭牛”的成语。慢着……难道我面前的宁戚就是传说中中国历史上有名的宁戚？就是将来公子晟的相国？他可是打破了当时贵族垄断的士大夫阶级的第一人啊！我便把尊敬的目光投向他……

可是，面前的宁戚让我失望透顶。他依然是一幅死人样，无力地软在了椅子上，嘴里还在喃喃念着，“秦子苒……秦子苒……我的妻子……”

子苒，这名字跟我的名字倒是满像的。我竟对这名字的主人产生了莫名的好感，我便碰了碰他的手臂，“喂，宁戚……别再喊了……你妻子迟早有一天也会怕了你的唠叨。”

他瞄了我一眼，反了反白眼，“我的子苒才不会嫌弃我呢。”

我端起身边的无脚瓷杯，喝了一口茶，“嘿嘿，女人最喜欢珠宝，你连一根发钗都买不了，还指望你妻子对给你多少好脸色看啊，还有……”我奸笑几声，特意用眼神在他身上那套桃红色衣服扫阿扫，“要是让他知道你现在是管祺的……男……宠……你妻子会怎么看你？”

宁戚这是竟然生气了，站了起来，立马想要把身上那套桃红色衣服脱了……这时，所有人的目光都聚焦在他身上，除了我那双看戏的眼神外，其余都是诧异万分的眼神。

“宁……戚！”管祺惊讶地喝道，试图阻止宁戚疯狂出格的行为。

可是宁戚依然非常自我，把桃红色外衣脱了，然后将外衣反过来穿。外衣的里层是白色的，所以宁戚现在披着白色衣服，只是看上去有些不协调。

宁戚不慌不忙，迎上我看戏的眼神，笑道，“小妞，你本事！你的性格跟我妻子差不多，都是视一切礼法为放屁的人。哈哈！”他大笑，又喃喃道，“她也是个公主呢，秦国的公主……”说着说着，他的表情竟变得严肃起来。

是啊，身份崇高的公主怎么可能和一个家徒四壁的放牛人在一起呢?

我拍着他的肩膀，鼓励道，“宁戚！你不必害怕你佩不上公主，将来你肯定飞黄腾达的！倘若你娶到了公主，一定要记得清我喝喜酒！”

他也非常豪气地拍着我的肩膀，豪情万丈地说出让我吐血的三个字，“好兄弟！日后我娶了公主，我必定会请你来和我的喜酒的！”

我晕倒……好兄弟！难道我现在的打扮真的很男人吗?

我愤怒地给了他一拳，骂道，“放牛的就是放牛的嘛！去死吧你！”

正当我要上前在给一个左勾拳的时候，管祺出现在我面前，挡住了我，脸色非常阴沉，眼里还冒出几丝妒火，“你刚才都干了什么？！你拍了另一个男人的肩膀了！你给我坐下，别再胡搞虾搞！”

我便乖乖坐下，向管祺抛了几个媚眼，示意他别再生气了。

这家伙却立马面无表情地把头扭过去，一把拉过宁戚，对着公子晟道，“晟，他是我发现的不世之才，”管祺的声音突然变得沉重，“即使以后我死了，也有也只有他可以替代我的位置。”

坐上的公子晟看着管祺，微微皱眉，沉声道，“祺，不要乱说话！”然后眯起眼睛细细地打量了宁戚一番，眼神里充满了不屑，“就他？管祺你这次看走眼了吧？”

管祺深深地了一眼身边行为怪诞的宁戚，笑了笑，“晟，我是绝对不会看走眼的，只是现在的他心里还在牵挂着一样东西，所以才会表现成这样。我们不应该以貌取人，他确实可以辅助公子你。”

想不到宁戚也不领管祺的情，站直腰板，负手而立，傲气十足地向座位上的公子晟哼了一声，道，“我宁戚要跟从的君主决不是这个人！我宁戚虽为下贱之人，但我不会为了两斗米折腰，要我委屈跟从这个以貌取人的人！我做不到！”说罢，鼻孔朝天，两眼望着天花板，就是不看堂上的公子晟。

挖！宁戚好有性格阿！敬佩阿！我真想拜倒在地以表达我的仰慕之情。

管祺的脸色有点难看，而公子晟竟然微微一笑，从座位上走了下来，走到宁戚跟前。

他拍着宁戚的肩膀，道，“先生别气，我刚才只是试探一下宁先生的为人品行，果然是不世的豪杰！”

宁戚这才肯低下头，他瞥了公子晟一眼，语气里很有架子的味道，“公子你别再夸我，再怎么夸我，我现在也得不到什么实质性的好处。你现在只不过一个流亡的公子，朝不虑夕，性命难保，能给我宁某什么呢？”他看着公子晟吃蹩的表情，突然笑出声来，“我宁某只不过是想求得一个贤明并且能够让我发挥腹中抱负的君主而已，公子你可以吗？”

公子晟阴沉的脸色这才开朗起来，笑道，“假如我能回到齐国，必定使齐国人民丰衣足食，四海升平！”

宁戚赞赏一笑，终于放下了所有的身段，向公子晟拱手道，“宁戚必定竭尽全力，辅助公子。”

管祺微微一笑，终于心安了。而高慧看宁戚的神色竟带着几分鄙视和不满，或许因为宁戚低下的身份，或许因为宁戚刚才哼了公子晟一声。

在我们现代人的角度看，英雄莫问出处，自然用才也是。可是我们的理念太先进，大小姐不能理解，况且她的高氏家族可是周天子封的大族，在齐国举足轻重，看不起宁戚自然也是正常的。只是我对她的好感已经荡然无存了……

管祺皱眉，沉声道，“敢问先生有何良策，可以让我家公子尽快回到齐国？”

先生先生，虽然是尊称，可他们这样称呼，都把宁戚叫老了。人家宁戚看来也不过是十七八岁……

宁戚深深看了管祺一眼，似乎看穿了什么，微笑道，“管先生不是已有良策了么？你和高溪在齐国暗自造乱，又在褚国营造实力，只是需要些时间罢了，你也未免太沉不住气了……”

管祺眼神闪过一丝差异，因为他料想不到，竟然会有第五人知道他智退齐兵背后的真正意图。那前四人分别是，他、我、公子晟、高溪……而第五人，竟会是这个养牛恋妻成狂，而且还笨到被人当作男宠卖掉的宁戚！

管祺马上掩盖住眼里的诧异，又道，“宁先生果然高见！但是管某即使在褚国有了一定的势力，要回齐国恐怕至少得花五年时间吧……五年时间……”管祺沉沉的叹了一声，把疲倦的眼神望向我，“恐怕真的太久了，久得让人发疯……”

这一刻，我明白过来了。原来管祺是想尽快回到齐国，然后尽快娶我。

宁戚沉吟片刻，眼神迅速扫过高慧和公子晟，忽然眼前一亮，把管祺拉到一个暗角，悄悄耳语。

管祺听后，神色沉郁地摇了摇头，“这个计策我也想过，只是我怕公子不会答应。”

宁戚冷笑一声，“成大事者，有什么事不可以的？！除非他不要他的天下！”

公子晟看到宁戚的冷笑，眉头皱起，神色严肃且迷惑地看着宁戚，然后道，“先生你要我答应什么事？”

宁戚微微一笑，看了高慧一眼，然后对公子晟拱手道，“公子，男人议事，女眷能否不在场？”

我电击般反应过来，“宁儿，我可是你兄弟！你不要赶我走啊，否则我不告诉你，怎么哄你的公主妻子，要知道我也是公主，公主是最了解公主的心思的……还有阿……”

宁戚对于我的长气感到非常无奈，脸部已经爬上了N条黑线，“好好！你可以不离开，我服了你了……”

我向宁戚笑了笑，没想到招来了管祺妒火中烧的眼神和公子晟冷冰冰的眼神。

公子晟见高慧一脸不服气，依然坐在位子上，便冷声道，“你怎么不离开？！”

高慧恨恨地看了宁戚一眼，语气带着丝丝的委屈，“是，慧儿这就离开，慧儿全听晟哥哥的。”她施礼告别，便退了下去。门外，一个绿衣侍女挽住她的手臂，离开了。

我看着高慧离开的身影，笑着对宁戚说，“宁儿，有话就说吧，大家都是自己人……”

宁戚白了我一眼，走到公子晟面前，慢慢道，“公子，你能否马上娶了高慧过门？”

公子晟似是愣住了，他涣散惘然的眼神竟向我轻轻飘来。我也愣住了，不是因为宁戚的话，而是因为公子晟的眼神又在我心里掀起千层浪，竟有一种心痛的感觉。为了在避免我们之间再产生什么幻想，我决绝地把眼神移向别处。

他的眼神立马回到宁戚身上，变得凌厉理智，淡淡问道，“为什么？我根本就不想娶她！”他的后半句声音提高了三分，似是有意说给我听一般。

宁戚冷声道，“公子，你以为你现在有什么本事可以跟齐渊王分庭抗礼！你现在不娶高慧，根本就是自寻死路！你要记住，高溪可以选择的人并不只有你！还有公子羽！”

公子晟的脸色苍白，低下头，咬紧唇，沉默不语。管祺的眼神一直注视着公子晟，带着点点的期待。因为他希望姜晟答应。

宁戚见公子晟不说话，又道，“高慧本是你的未婚妻子，你现在最好顺水推舟，马上当机立断娶了她！否则，以高溪的性格，他会认为你在犹豫，不足与之谋大事，他倒不如扶植公子羽登上王位！况且高氏识齐国大族，家族势力雄厚，是棵绝对可以依傍的大树。公子为何因为儿女私情，而坏了自己的雄图伟业？”

今日要陪爱妻去玩，所以暂且更新一张，回来有时间的话，12：00千或许又会更新。。还有这个，若想详细了解宁戚，可以看我爱妻

绿茶恶搞作品的《春秋任我行》，在这个网站有的，各位可以看看。。

还有呢，我打算把姜晟设置为子萱的最爱，可是子萱不能爱，这样子，娃哈哈，痛苦折磨死他们。。某迦是绝对后母型，嘿嘿。。

第三十九章 turly madly deeply

公子晟抬起头，眼神犹豫，只盯着宁戚看，却良久不语。

管祺见公子晟开始动摇，便上前，淡淡道，“晟，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这个道理你应该明白。”

管祺淡淡的语气，却像利剑般穿破公子晟的心脏。公子晟痛苦的皱着眉头，手指死死按着眉心，良久才轻轻道，“好吧，你们想什么时候办婚礼？”

宁戚轻轻一笑，“越快越好。”

公子晟摆摆手，转身，沉声道，“你们说怎么好就怎么好吧。”说罢，他又转过身，向大门走去。在他经过我身边时，他微微抬头，深深地看了我一眼。那一眼，盛满了怨恨，那是感情纠葛而成的恨，缠绕了我们一生一世的恨。

那一眼，让我心惊，让我沉痛，可我又可以怎么样？我根本就不可以爱他，尽管我心底也爱他。

管祺突然又到我面前，看着我，心痛道，“你的脸色太差了，要不要回去休息？”

我惨淡笑笑，“好吧。”

只见背后的宁戚看着我，意味深长地笑了笑，自言自语大声唱道，“吾心吾魂，归于何处？黄泉碧落，何处栖身？”唱罢，自顾自大笑起来。

原来这个小子，已看出了我们的一切。看来，这小子阴险的功夫比得上老狐狸宝恺。

管祺扶着我要走，却被宁戚懒洋洋地喝住，“管祺，你这么就想走了？”

管祺诡异一笑，转过身，耐人寻味地看着宁戚，等待着他的下文。

宁戚淡淡道，“这个忙，我已经帮了。卖身契，也是时候还给我了吧？”他微微抬头，按着胸口，叹道，“我真的好想子苒，她还有几个月就来到这里了，我要去秦国接她阿！”

宁戚这句话，让我一头雾水。几个月就来到这里？那为什么还要去秦国接她？

我刚想问，可是管祺在袖口拿出卖身契的那一刻，他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夺过契约，狂奔出门口。看来他是急切地想逃脱管祺这个奸商的魔掌……

宁戚一边狂奔，一边高喊，“子萱兄弟，日后有缘再见，我必定请你喝喜酒！”

我跟着出了门口，向他的背影挥了挥手，大喊道，“再见阿，一路顺风！祝你早日与公主团聚！”

宁戚的背影越来越远，我竟不由自主地感到一阵心酸。真的羡慕子苒，那个幸福的秦国公主，他们在一起，或许可以自由的相恋，然后厮守终生，看尽天上云舒云卷吧。

晚饭过后，管祺拉着我一起在后山散步。月朗星稀，是美好的夜晚。可我却心事重重，连笑都是苦笑。

我不善于掩饰感情，管祺一眼就看出来了。他停下脚步，凝视着我，一脸担忧，“你是不是不开心阿？”

我抬头，笑了笑，“有点吧……”

管祺的眉头皱得死死的，眼里某些东西顿时倒塌下去，变成了恐惧，他用力按着我的双肩，“子萱……你……”他猛地摇了摇头，然后一把拉过我，将头深埋在我的脖子间，轻声道，“子萱，你不可以这样，你知道，我不能没有你……”

他语气里渗透着强烈的悲哀，让我的心顿时沉重下去。我不知道该怎么说话，因为我的心已乱成一团。管祺内心的风雨飘摇，我又怎么不知道。他太聪明了，他已经看出我跟公子晟的事情。只是他不想拆穿，因为他害怕我的答案，害怕我的决绝。

但我自己明白，就算拆穿了又怎么样？我是绝对不能喜欢姜晟。就像日本灭了中国，我最爱的人是日本天皇一样。日本灭了中国，那

是每个中国人都不能忍受的。自然的，我会选择先杀了天皇，然后再自杀。所以我又怎么可以喜欢上公子晟?

我轻轻将管祺抱住，在他耳边呢喃道，“管祺，我爱的人仍然是你，你放心。”

管祺突然抬头看着我，眼神内神色风起云涌，夹杂着悲伤，夹杂着兴奋。他反抱住我，玉唇凑到我的唇边……

我却一把将他推开，那竟是下意识的动作。我到底怎么了？看着面前一脸迷惑的管祺，我有些愧疚，便微笑道，“管祺，我唱首歌给你听好不好？”

管祺这才笑了笑，刮了我的鼻子一下，“你真顽皮……刚才差点把我吓坏了！”

“嘿嘿。”我笑了笑。

我和管祺在草地上坐下，清风徐徐吹来，吹起了管祺和我的发丝，缠绕不清。这就是结发了吗？我把头枕在他的肩上，唱起了白杞经常唱的一首英文歌《turly madly deeply》。

“I‘ll be your dream

I‘ll be your wish

I‘ll be your fantasy

I‘ll be your hope

I‘ll be your love

Be everything that you need

I‘ll love you more with every breath

Turly madly deeply do

I will be strong, i will be faithful

cause i‘m counting on

A new beginning

A reason for living

A deeper meaning

I want to stand with you on a mountain

I want to bathe with you in the sea

I want to lay like this for ever

Until the sky falls down on me ……”

这首歌是白杞最喜欢的歌，他经常在酒吧拿起一个电吉他唱啊唱，迷死了不少女孩子。不过，他说他唱这首歌只是为了唱给我听。

想到这里，我的眼眶开始有些湿润了。白杞，真的不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了？看着面前

听得出神的管祺，他的容貌与白杞重合映在我脑海，分不出真假。我心里一激动，便一把抱住了管祺的脖子，眼泪弄湿了他的衣服。

管祺轻轻地拍着我的背部，柔声道，“傻丫头，你的歌唱得这么悲伤，你是不是在想家啊？”

我抬起泪眼，嘟着唇，点了点头，“你又不知道我在唱什么，你怎么知道我想家了？”

他自责般叹了一口气，温柔地理了理我凌乱的发丝，“要你为了我，离开葵城五年，实在太委屈你了。你想家，不需要瞒着我，也不需要顾忌着我，我知道，你在担心我的情绪。”

我破涕为笑，“傻瓜阿，你对我真的太好了，好得我下辈子都要缠着你……”

管祺也笑，“下辈子就当我向你赎罪吧。你现在能解释下你在唱什么了吧？你是用什么语来唱的？犬戎语不像，朝歌语也不像，秦地话也不像……”

我汗颜，公子晟我还能哄骗过去，遇到管祺这个学识渊博的人，我就有点难以应付了。我又把手指不知指向哪里，然后笑道，“我是听来的，一个金发碧眼的男子唱的，嘿嘿。”

管祺继续追问，“什么国家的？”

我皱眉，“不知道……听说是在西边很远的地方……”我一摆手，“管祺，你是绝对没去过的，别问了拉……”我转移话题，“你该想想，怎么安排公子晟的婚事……”说罢，竟然又是一阵心痛……

管祺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似要从我脸上读出什么，然后叹了一口气，心不在焉道，“我后天中午就要离开这里，公子的婚事是由高溪来烦恼的。”

我惊讶道，“后日就离开了？”

管祺点头，“是的，这一次我能这么早来看你，是因为有一件公事要途经这里来处理。”

我有些失望地点头。

管祺又道，“公子大婚后，会搬出舒府。照顾公子的事情，以后就由他的妻子接手，你不必再操劳了。你只要好好学好字就行了，然后学兵法。不出五年，你便可以与公子分庭抗礼。”管祺的神色越发凝重了。

我缓缓点头。齐褚之战五年后便会发生，我若不努力学兵法，恐怕到时候只能眼睁睁看着历史发生……或许我改变不了历史，但我只要抗争过，不后悔就可以了。

两日后，管祺走了。

而高慧来舒府的次数就更频繁了。只是，每次她兴冲冲地来，却无一例外的一脸失望地走出去。

这个财大气粗的小姐，一来到这里，便买下了这里最为豪华的房子，然后为我们提供非常精致的事物。这个恐怕都是为了公子晟准备的吧，真的一人得道，鸡犬升天阿。

今日下午，她在公子晟那里垂头丧气地出来，遇见了我，便微笑着向我施礼，迈着优雅的步子向我走来。我们在一个凉亭坐下。

灵荼摆上了茶和点心。我心不在焉地喝着茶，等着高慧说话。

高慧幽幽开口，笑道，“公主，真是谢谢你一直以来对我夫君的照顾。这些事，我都听管祺说了，这里是小小的礼物，请公主收下。”她拍了拍手，道，“绿衣，拿过来。”话毕，她身边一个绿衣侍女端着一个小小的锦盒上前。

高慧接过锦盒，打开了锦盒前的象牙扣子。只见里面静静躺着两颗黑色的石头，中间有一木块隔开它们。

高慧的神色似乎有些骄傲得意，她解释道，“想必公主见得多金银宝石，这些珍奇的东西应该没见过吧？”她笑着，把锦盒的两块黑色石头取出，放在桌上。两颗石头竟自动向对方靠近，靠近的同时还发出尖锐似哨子的声音。

灵荼惊讶得叫了出来，“啊！好神奇呐！”

高慧笑得更得意了，又道，“这个叫天石，一块是女石，一块是男石。两块石头靠近会发出特有的声音。这样，公主可以拿一块女石，管祺那一块男石，你们便可以此物定情。”

我皱了皱眉，拿起了那两块石头在眼前细细观察了一下，然后道，“天石倒是天石了，是被闪电击中而带了磁性的两块普通的石头吧？”

这个可难不到我学物理的人，古人就是不明白某些科学现象，才这么容易受骗的。这两块石头还用这么漂亮的锦盒装饰，恐怕高慧在它们身上花了不少刀币吧。

高慧的脸色有些难看，连笑也变得有些扭曲，“想不到公主见识广博，小女子真的甘拜下风了。只是，这个磁性是什么？还望公主指点一二。”

汗颜，要我上物理理论课了吧，真是自找苦吃，我到底该用什么语言跟她解释好啊？

怎么我觉得有些冷清了？

第四十章 绾青丝

我舒了一口气，然后道，“那个磁性嘛，就是某样东西互相产生某种吸引力嘛。”

我这么含糊的答案她当然不明白了，她又问道，“那为什么会产生吸引力？”

我真想回答，天石这类磁铁物质内部的电子自旋可以在小范围内自发地排列起来，形成一个自发磁化区，这种自发磁化区就叫磁畴。铁磁类物质磁化后，内部的磁畴整整齐齐、方向一致地排列起来，使磁性加强，就构成磁铁了。磁铁的吸铁过程就是对铁块的磁化过程，磁化了的铁块和磁铁不同极性间产生吸引力。可她再问什么叫做电子的话，我还不得吐血身亡。

幸亏我说话技巧一流，我翻了翻眼珠子，笑道，“吸引力嘛，就像一对相恋的男女一样。他们站在一起，会不自觉地产生想靠近对方的念头，这就是自发的吸引力，就像天石一般，”我适时地转移话题，“其实也像你和公子晟一样啊，呵呵。”

高慧微微一笑，眼里流露出来的甜蜜让我心里一紧。

她两眼放光，回忆道，“其实我跟他在一起已经八年了，他在齐国接触的最频繁的除了他的母亲，然后就是我了。不过他母亲在他十一岁的时候死了，所以我跟他可以说一直都在一起。先王也曾有意让我们两个成亲，”她眼里的光芒似乎变得暗淡了，“只是，他一直都不答应，说男儿志在四方，不可以被儿女私情所羁绊。有时候，我真的觉得他不喜欢我，他一直对我都非常的冷淡，”她的神色有些激动，“但在他心里最重要的女人除了他母亲，应该就是我了，为什么他一直都不把那样东西给我，向我表明心迹呢？”

我竟然有些窃喜，问道，“什么东西？”

她把头上的一根发钗拿下来，“就是一根发钗，上面有一块很漂亮的红宝石。我曾偷听他跟他母亲的对话，他说他找到了他最爱的女子，便会为她用那根发钗绾起青丝……”

我当下震惊得宛如晴天一个霹雳打在我脑袋上，心里竟有一阵龟裂般的痛楚蔓延开来。原来，他当日为我绾起秀发，是因为认定了我是他的最爱。而我，竟然在那一天要把发钗决绝地还给他。怪不得他那般生气地把发钗摔断，原来他是真的心伤，我欠他的是实在太多。

“公主，你怎么了？”高慧瞪着漂亮的大眼睛看着我，关切道，“你的神色不太好，是不是不舒服？”

我惨淡一笑，摇了摇头，“高小姐不必担心我，我只是身子比较虚弱罢了，回去躺一躺就好了，我先告辞了。”

高慧迷惑地看着我，“公主慢走，慧儿不送了。慧儿还想看看夫君大人。”

我摆了摆手，示意知道了。灵荼听到我不舒服，便搀扶着我回到南苑。

回到南苑，我快步走向梳妆台，把那根断掉的红宝石发钗取出。一手握住红宝石，一手握住那根银钗，我就这么痴痴地看着，良久不语。

灵荼在我身后站着，一脸心痛地看着我，“公主，你也未免活得太苦了。其实你现在喜欢的是公子晟，对吧？”

我涣散的眼神迅速凝聚在一起，轻声骂道，“灵荼别胡说，让高小姐听到就不好了！”

灵荼叹了一声，“其实我是看不出来的，是公子回来的时候告诉我的，他还让我好好照顾你，说你这段时间会为情所伤，果然不出公子所料。”

原来是舒然……怪不得他那次回来看我的眼神，是那般的忧郁，原来他早已料到了一切。

灵荼看着我，又道，“公主，你好好养着身子吧，或许这段时间过去了，在你面前展现的会是另一种美丽的人生。”

我看着灵荼，眼前的视线竟开始渐渐模糊，滚烫的液体顺着我的脸颊滑落。或许，时间是治疗一切伤痕的最佳良药。再永久的东西，也抵挡不住时间的力量吧……

五日后，有陌生人来到了舒府。灵荼向我禀告，我身为当家人，便出门迎接那个人。

门外，一个华服男子昂首站着，看到我便微微一笑。那个男子，不能比得上公子晟那般绝色，但确实是个很有吸引力的成熟男子。他的双眼似是永远都在微笑，黑色的眼眸就是一潭望不到底的湖水，透露出一种莫名的危险。你看着他的眼神三秒，就会有一种全身上下被他看个精光的感觉。

我知道，这是个很会计算的人。一个名字浮上我的眼前，高溪。只有他，才让管祺赞不绝口。

高溪向我拱手施礼，“见过旸公主。”

我礼貌笑道，“高大人不必多礼，请进。”

高溪玩味地看着我，慢慢地点了点头，“遵命。”然后，他转身，冷声吩咐他身后的车队，“你们，把嫁妆运去小姐的大宅，我随后便到。”

车夫异口同声答道，“遵命，高子大人！”

车帘随风隐隐飘起，我似乎看到里面满是绸缎，宝石，貌似还有闪闪发光的黄金……果然出手不凡，高家的财势和权力确不愧为公子晟成功称王的中流砥柱。

我在高溪面前领路，总感觉到高溪在我身后用锐利的目光把我打量了一遍又一遍。这样的感觉确实难受，于是，我突然转过身，准备瞪他几眼……

高溪愣了一下，笑道，“公主，为何停下脚步？”

我看着他的表情，竟突然大笑出来，“高溪，我们还是并肩走吧，你在我后面看得我心里直发毛！”说完，还真的瞪了他几眼。

高溪依然微笑，黑色的眸子闪烁着某种光芒，他点了点头，和我并肩而行。

高溪道，“公主确实不同一般女子，果然豪爽大方！怪不得管大人会为你痴迷不已。”

这话竟有些耳熟，貌似在哪里听过。我想起来了，高慧也曾说过这样恭维的话，还真是兄妹一心呢。怪不得公子晟会那么反感高慧这样说话，原来他骨子认为高慧也是跟高溪一样，是会耍手段的强人。也难怪，高慧和他青梅竹马，他却始终对她鄙视之至，原来都是高溪害了高慧。而公子晟生活在明争暗斗的世界里，看惯了后宫争夺的血腥，自然会不由自主地讨厌那些会耍手段的女人。

我只客套笑笑，把高溪带到公子晟居住的西苑。到了门口，我便停下脚步，示意高溪自己走进去，我不送了。

高溪皱眉，“公主不去看看公子么？”

我也皱眉，“我还有事要忙呢……”

忽然，公子晟的房间门被推开了。一身白衣的公子晟面无表情地看着我，冷淡道，“来到西苑，转头就走，是你一直以来的风格吧？”

我的心在隐隐作痛，就在那里站着，僵持着。

公子晟依然面无表情，用手将袖中的一个竹简抛在我的面前，声音冰冷，“高慧跟我说，你身子虚弱，这些是一些药方，自己拿去看，反正日后我们不会再相见。”

我低下头，定定地看着那个竹简，眼眶似乎又湿润了。

公子晟的声音再次响起，“高上卿，你进来说话，不要管她，她不会进来的。”说罢，决绝地转过身，不给我留下任何开口说话的机会。

高溪为我捡起竹简，把它放到我的手里，“公主，在下告辞。”说罢，便迈着步子走进公子晟的房间。

原来他一直都关心我，那个无情的人原来一直是最痴情的人。可怜我这个自认为善良的人，却是那样的无情，无情地伤害着他。

我慢慢转身，紧紧地握着书简，就像握着生命最珍贵的东西一般，一步步走回南苑。

终极奸人高溪出场，各位有什么想法就说吧，嘿嘿

第四十一章 姜晟大婚

三日后，公子晟搬出了西苑。又是三日后，我收到了喜帖，公子晟与高慧大婚。

我没出席，我让灵荼和宵错置办一些贺礼送了过去，顺便让她们在那里喝了一顿。今天是公子晟的大婚，我的心情非常沉重，便开始在屋内漫游。我独自漫步到东苑的冰湖。不知道为什么，似乎那里有一种未知的感觉引导我过去。

冰湖旁边的枫树的枫叶已经落尽，似乎初冬的脚步将近。不知道什么时候会下雪呢，真得好期待下雪。因为穿越前我是广东人，穿越后才来到的北方。我长那么大，还不知道什么叫做雪。

我蹲坐在湖边，看着冰湖发愣，幻想着舒然看着冰湖发愣的傻样子。

我也学着他向冰湖喊着我的名字，“姬旸……姬旸……你听见了吗？姬旸……我可是你的后世呢……姬旸，真正的你到底在哪？……姬旸，你还会回来吗？……”

我胡乱地乱喊一通，喊累了便躺在湖边的草地上，就这样子不知不觉地睡过去了。

黑暗。

一片黑暗，像是没有尽头的黑暗。

我恐惧，在黑暗中不断行走着，不知道要去哪。

“公主。”黑暗中似乎传来舒然的声音。

我立马大喊，“舒然，我在这！舒然，你在哪？”

“呵呵。”传来舒然的笑声，“我在沉睡着。”

我有些疑惑了，“为什么沉睡？你不回来了吗？”

舒然浓重地叹了一口气，“回来？现在还不是时候。”

“那是什么时候才是时候？”

舒然沉默好久，似是想打断话题一般，“公主，我们会再见的，灵茶就拜托你照顾了。”

我刚想开口说点什么，却被一团白光硬生生打了回头。

我睁开眼睛，模糊之中看见一个穿着红色喜服的男子默默地看着我。男子的双臂像拱桥那般横跨过我身子的上空。他头上的红色发带垂到我的脸上，我感到有点瘙痒。

是谁？这么无礼？竟可以躲过我的连横合纵的防护？！

我把眼睛揉了揉，睁大了一点。竟发现那个男子竟然是公子晟！看到他的脸，我心里竟有种说不出的喜悦。可我却要压抑那种喜悦，因为我不能爱他。

公子晟眼神冰冷，不客气道，“我的大婚，你竟然不去？！”

我把他的发带拿开一点，皱着眉头，淡淡道，“你大婚，干嘛还跑出来？快回去吧。”我推开他的身子，然而他竟像泰山般纹丝不动。

他依然保持着把手横跨在我身子上空的暧昧姿势，只是他的脸色是阴沉的。他冷声道，“你不是很喜欢看到我和高慧大婚吗？你怎么不去？！”

我摆出同样冷漠的态度，“我讨厌出席那些阿谀奉承的宴会罢了，你要我去，我可以去。只是你先放开手，我要出去梳头换衣服。”

他黑白分明的眸子似燃起了火，他抿紧唇，强压着怒火，然后竟一把将我横抱起来。

我在他怀中挣扎着，骂道，“混蛋！把我放下来！”

他诡异一笑，轻声道，“你可别这么大声，小心会遭到别人的非议。”

我咬了咬唇，便不再说话，只是任由他横抱着走出东苑。我闻到他身上的体味，那是一种与管祺十分不同的味道。公子晟的体味近乎于檀香的清香，那是属于贵胄子弟的香气，感觉有点醉生梦死。而管祺身上的味道近乎于龙井茶的香味，清新自然。

他把我抱回到南苑，我的房间。

他在梳妆镜前把我放下。然后，他将房里的油灯点燃。

昏黄的灯光下，他的身材似乎更为高大挺拔。他向我走来，将我头发上乱绑一通的发带拆下。我的发丝全部披散下来，及至腰间。

公子晟抚着我的头发，喃喃道，“那天你也是这样走到我的面前。其实，你披散着一头头发的样子真的很漂亮。我还记得，你当日抱着管祺的马头在哭，我真的好想替你擦去脸上的泪水。可是，你哭的人不是我，是管祺……”他微微皱眉，俊美的脸庞在昏黄的灯光下变得有些诡异。

他压抑住自己的情绪变化，然后又道，“我曾跟我的娘亲说，假如我遇到了心爱的女子，我一定会用那根红宝石发钗为她绾起秀发，甚至每日醒来为她绾发都可以。”

虽然在高慧口中得知公子晟的这番话，但今日听到公子晟亲口说出，我的内心竟然变得更为震撼。

他拿起梳子，一下一下地为我梳着头发，动作温柔，却是那样让人心痛。

他依然面无表情，道，“以前，我根本不明白什么叫爱一个人。你说爱上了一个人，就会有非她不可的感觉。”他的梳子在我头发上停了一下，“想不到我是在你身上找到我对你有那种感觉。”他的眼里的神色突然变得激亮起来，“我已经把我所有的感情都给了你！我已经不能再爱别人了！你到底知不知道！”

说罢，他像失去力气一般，在我身后跪下，双手从后环抱着我的腰，把头枕在我的后腰上，抽泣起来。

我双手已紧握成拳，因为我在努力压抑着眼里的眼泪。我不能表现出一份心软，因为这个会要了我的命……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用冷静得不能再冷静的语气说，“公子晟，你的妻子在等着你，你还是回去吧。”

背后，响起他低沉而愤怒的声音，“我真想把你给杀了！那样你就可以永远的属于我。”

我闭上眼睛，淡淡道，“公子要杀了我，就杀吧。反正，我贱命一条，死不足惜。公子日后会拥有一片山河，众多的妻妾，很快便会忘了我这么一个普通的女子。”

我说的是实话。春秋第一霸主，喜好声色，历史上就是这么记载的。估计将来他抱着一众美人，早就忘了我这个叫做子萱的女子。

他缓缓地站了起来，眼神冰冷得恐怖，“难道管祺就不会有众多的妻妾吗？你不是说他会有三个妻子吗？那好，我以后赏赐他三个美女，看他还会不会记得你！”

我的神态依然冷淡，冷笑一声，“随便你怎么赏赐！现在，我请你离开我的房间！”我站了起来，推开了我的房门，作出请的姿势。

公子晟脸色惨淡，昏黄的灯火光芒下，他脸上的泪痕发出暗淡的光芒。这一幕，看得让我心酸。除了拒绝，我还有什么更好的方法呢?

他对我是帝王骨子里那种对人极端的不信任，然而他又要求我爱他，这是不可能的。正如我请求他不要灭褚，他却利用我的问题试探我对他的感情是真是假。再者，历史上他的却毁灭褚，我又怎么可以爱上这个日本天皇的比喻?

公子晟惨淡地扯了扯嘴角笑笑，向我轻步走来，“我输了，输了所有的自尊，和我所有的感情。”他轻轻地搂住我的脖子，然后俯下身子，在我唇上留下蜻蜓点水的一吻。

他面无表情，眼神空洞，却是盯着我看，他淡淡道，“姬子萱，我恨你。”然后，他便离开了我的身边，迈着步子走出了南苑。

月光下，那个殷红色的背影看起来如此的孤独，如此的哀伤，可我却没有出声挽留。我的心，或许已如死水。

我把我的头发紧紧抓在手心，死、似要揉碎。

好了，我会尽快跳过三年，齐褚之战，就快开打了，yeah。有意见在评论那里题阿，我尽量吸收。。

第四十二章 一切毁灭时

那一夜后，我便不再见过公子晟和高慧，倒是高溪每天都会过来跟我聊聊天，自然了，我们聊的全是无关痕痒的事情。

有一日，他带着我喜欢的点心过来找我。当时，我正在看舒然给我留下的关于雁门阵的书简。舒然说，只要我把这书看透，破了他房

门前的雁门阵，便可以知道那幽蓝色烟气的秘密。这是非常诱人的，特别对于我这种喜欢挑战的人来说。

可是，舒然的雁门阵非常难懂，貌似要破阵还要懂天文术数，什么朱雀位、玄武位、生门、死门，还有联系它们每个方位的属性，金木水火土。我把他的书简看了五遍，依然琢磨不出来什么。

我郁闷地抱着书简，看着手上高溪带给我的美味点心，竟然觉得食之无味。高溪见我这样子，突然笑出声来，“公主，你在烦恼着些什么？能否告诉我，我或许可以帮一帮你呢。”

我看着高溪，耐人寻味地笑了笑，“告诉你也可以，不过你要回答我一个问题。”

高溪大方道，“公主不妨直言。”

我便提出我几日以来的疑问，“高大人不是有很多政务要处理的吗？怎么你妹妹大婚后，还不会去齐国？”

高溪微微一笑，笑得让人觉得他又在想什么诡计，“呵呵，其实告诉公主也无妨。我这些日子，可都不是闲着的。在这里，一方面我得跟管祺保持联络，另一方面，我得为公子招揽门客，已备它日之用。”

“哦？可是，你说得这么忙，那为什么还有闲情逸致跑来我这里请我吃东西啊？”

高溪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似看穿了什么，轻轻扯扯嘴角，“假若我不来公主这里，会有别的人来公主这里的，公主你说不是吗？那个人竟然在自己的大婚也跑了出来会一会公主，我可是很担心的阿……”

原来他每日来见我是为了公子晟，怪不得这个狐狸一般的人肯在我身上花时间。

我笑，反问道，“高大人，那你这样也不是长久之计，聪明如你，会有什么办法的吧？”

高溪笑着点头，“公主果然聪明。在下只是等一个心腹过来，他来了，我自然就会离开了。”

恐怕他的心腹也不是什么好角色，肯定又是个阴险兮兮的家伙。

高溪又道，“公主到底在烦恼些什么啊？”

我把手中的书简摊开给他看，叹道，“我在烦恼着一个阵法，这个阵法叫雁门阵，是舒然自己弄的。他这些东西，我就是看不懂。”

高溪皱起眉头，神色严肃地看了看书简，“舒然自创的阵法？……嗯……”他沉吟片刻，便盯着书简一直看啊看。突然，用手指沾了点清水，在桌上画出了一个六边形，然后又画了很多交叉的连线，嘴里喃喃道，“朱雀、白虎、玄武、青龙……”

我看着那个六边形，也在想着破阵的事儿。

突然，高溪笑了，眉头也舒展开来，指着六边形道，“雁门阵果然精妙！要不是我六年前看着舒然怎么做的这个阵法，否连我也解不开！”

我惊讶道，“你解开了？！”

高溪点头，眼里还有激动的神采，他取出了一条手巾，然后用毛笔占了些墨水，在手巾上画着雁门阵。

他一边画一边道，“公主，只要按照这条路线走，便可破阵。”

我看着手巾，不禁激动地笑了出来，拍着高溪的背道，“高溪你果然聪明阿！下次我请你喝酒！谢谢你为我解开这个难题阿！”

高溪画完，把毛笔放下，淡淡笑道，“我为公主破阵也是可以的，只是我可否问你一个问题？”

看着他不怀好意的目光，我对他的好感顿时灰飞烟灭。这个狐狸，果然是不做没有回报的买卖。

我立马把手巾收进袖中，“你说吧。”

高溪眉毛一扬，“现在我只想知道舒然为什么会把他的心血给了公主，仅此而已。”

我眉头一紧，“说实话，我也不太清楚，或许是他想报答我吧。”

高溪不太相信，“报答？”他皱起眉想了一下，喃喃道，“也对，他是唯一的生还者，没有公主的帮助，又怎么可以在褚国做卜祝。”他拱手道，“谢谢公主，在下先行告退。”

他又匆匆离开了。

这个奇怪的狐狸阿，我看着他的背景，心里升起这种感叹。

不过他走了更好，因为舒然的秘密现在只有我一个人得知了，呵呵。

我走到舒然房前的石阵，按着高溪的路线走进石阵。不出三分钟，竟然成功地走到舒然房门前。看着舒然的房门，我真是高兴的想死，还有一种甘畅，就好像解出了一道物理难题一般的甘畅。

我推开了舒然的房门。很奇怪，舒然的房内只有一个石雕。难道那个石雕就是他的秘密？我快步走向石雕。那个石雕位于房内的中部，头顶的屋顶空出了一个正方形，月光可以凭借这个正方形进入房内，直射到石雕上。

再说说这石雕。石雕的形状像一本摊开的书，上面什么东西都没有，平坦光滑。我摸了摸石雕，在从不同的角度观察它，没有发现什么异样，不过倒是发现了一个小书简。

我急忙把书简拆开，里面的落款是舒然。这是舒然给我的东西，里面写道，在我面前的这个石雕是一本无所不晓的天书。假如你问它问题，它便会在书页上显示出答案。不过，天书只让俗人问它三个问题，三个问题过后，天书便会自我毁灭。

原来是这个用途的。三个问题，我要问什么？

怀着好奇和激动的心情，我开始问天书第一个问题，“天书天书，褚国……”我是想问会不会灭亡，但是又觉得这个问题不严谨，便打住了。因为褚国不灭亡，又怎么会有二十四史呢？

于是，我改问，“齐褚之战是不是一定会发生？”

天书马上显示一个“是”字出来。

我的心情开始变得沉重，但我又想，虽然是一定打仗，那褚国也不一定被灭阿。于是，我又问，“褚国会不会被公子晟灭了？”

天书显示出一个“会”字。

那个“会”字马上击碎了我最后的幻想，原来历史就是历史，谁也改变不了。

不！我不相信！只要我拚搏，便人定胜天！这本天书肯定是骗人的！

我气疯了，大骂道，“天书！你在骗人！你在骗人！一定是！我不相信你！”骂着骂着，眼泪又不争气的跑了出来。我无力地软在天书旁边，抱着它，抽泣着……

过了一段时间，我的情绪渐渐冷静下来。我似乎又想到了一个问题，我立马站起来，看着天书问道，“我到底什么时候可以回到现代去？”

天书慢慢推出了五个字——“一切毁灭时”。

一切毁灭时？我慢慢地琢摸着这句话，却想不出什么东西。到底是物质的一切毁灭，还是精神的一切毁灭，还是物质精神一切毁灭？就像我死了，是物质的死亡，我的心不死，就是精神的不灭，那应该不算一切毁灭吧……

就在我思考的同时，天书发出幽蓝的烟气，从屋顶的缺口飘了出去，而天书本身也开始慢慢融化……

我慢慢地步出舒然的房门，穿出了雁门阵。雁门阵在我离开的一刹那，竟慢慢地沉到了地下去。我看着着诡异的一切，不禁想起天书的那句话——“一切毁灭时”。

各位美女，不好意思了，可能从明天起，我的更新变回了两天一更新，因为今晚我要上课了，不过这篇东西是不会太监的，放心，各位要多留言，哈哈，飘走。。

第四十三章 第一场雪

半个月过去了，高溪终于离开了千晖山，也就是说他的心腹已经来了。可我没打算看他的心腹长啥样。我还是每天躲在南苑继续我痛苦的周文之旅。偶尔，心情郁闷的时候，我就走到后山去逛逛，或者跑去冰湖玩玩。

这半个月来，我不但在等管祺回程的时候过来看我，还不断地打听葵城里面的消息。可我得来的消息往往是很表面的。

不过，我从太子夜和公子玠给我的信中得知，最近朝中因为太子夜的改革畜养女奴的政令而变得动荡不安。太子夜的政令因为遭到多数人的反对，而难以实施，真的很担心他一旦失败，即使他是太子，也会被推翻。

太子夜来信中的字里行间也有掩盖不住的忧郁，而公子玠的信中却透露出一种得意。公子玠告诉我，他最近又开始负责处理政务了。因为褚王不能让太子夜这个改革急先锋处理某些问题，只好让公子玠

插手。他也抓住了机会，不但从中扩张了势力，而且还得到褚王的宠信。

一切一切，都是那样的让人郁闷，正如晴朗的天空出现的阴云。

我真担心太子夜的改革会是他失势的源头。因为历史上许多改革者都是急进的，许多事情应当缓慢处理，可他们往往急于改变现状，便造成矛盾迅速激化，最后改革失败，甚至改革者付出生命的代价，其中死得最惨的改革者莫过于汉代的晁错。

一日醒来，竟然发现窗外正在下着小雪。我兴奋得马上从床上跳下来，连披风也忘记披上，裸着脚踝就跑了出门。

脚下传来一阵刺骨的寒意，让我心里一颤。可当我看到那白色的晶莹自天上慢慢飘落的美丽，我便不由自主地沉醉在其中了。原来下雪是这样的，这可是我十六年来第一次看到的雪。确实很美，让人不得不佩服大自然的神奇。

我伸出手去接住那晶莹的点点，然后看着那晶莹的点点在手心中无声的融化。我的心境此刻安静平和，真希望这种感觉会一直维持下去。

正在我沉思的时候，突然被人横抱起来。

我倒吸了一口气，然后看清那个抱起我的来人的脸，竟然是公子晟！

我的心似乎就在这一刻停了电，眼睛就这么直愣愣地看着他面无表情的脸。

他并没有看我，似乎没有把我任何的反应放在眼里，只是抱着我，一步步向我的房间走去。

我的脸一下子变得火热起来，同时，我也迅速恢复清醒的理智，用力推开了他，从他的怀抱中跳下了地。然后，便急冲冲的跑回房间，把门关得死死的。

我的背贴着门，胸口在激烈地起伏着，脑海中不断地浮现起公子晟那张面无表情的脸。我按着我的胸口，一遍遍叩问着自己。

为什么？！为什么决定忘记他，现在却为他一个拥抱而心跳不止？！难道我真的这么不争气吗？难道他在我的心里就这么重要，甚至比管祺还重要吗？！

不！我疯狂地摇头，用手狠狠地掐了一把自己的大腿。我必须要保持理智，我跟他是不可能的，绝对的不可能……因为我们终究是要敌对的。

外面，突然响起他清冷冷的声音，“以后，别在下雪天穿着这么单薄……把衣服穿上，高慧要见你。”然后，便是他的脚步踩在雪地的声响。轻轻的，逐渐远去。

公子晟离开了南苑，我一下子变得无力，背贴着门，慢慢地滑了下去，软坐在地上。

过了一段时间，我收拾了心情，梳洗好，穿上衣服便出去见高慧了。

我步出了大堂，发现公子晟和高慧两人分别坐在两个席子，显得有些疏离，并没有新婚夫妇的亲密。公子晟正在漫不经心地摇晃着茶杯，似在思考着什么。而高慧正和她身边的绿衣正在细细检查着几批上好的布料。

高慧见了我，和身边的绿衣向我施礼。我坐在主人位的席子上，向她们摆了摆手，“高夫人不必多礼，今日来不知有何要事？”

她命令身边的绿衣把那些衣料呈上给我，她笑道，“这是家兄托人物色来的几匹上好的绸缎衣料，说是要送给公主。天气越加寒冷，公主也要多做些新衣服吧？”

高溪？这个人送衣料给我，恐怕是有什么索求吧？

公子晟听到这个名字，看着那些衣料皱了皱眉头，点了一下头，又慢慢的移开目光。他的目光重新回到他的茶杯上。公子晟今天的态度，让人觉得有些冷漠，似一切事情都与他无关，这让我想起以前的他。或许，这一切重新回到原点，对谁都是件好事。但我心里的滋味复杂，不知该喜该悲。

我看了看那些衣料，果然是上等的绸缎，闪闪发光，似乎比宫廷里面的丝绸还要好呢。而且上面的百花图案，看上去很是华丽。

我含笑道，“高夫人，替我谢谢你的兄长。我却什么都回送不了呢。”

高慧轻轻摇了摇头，“家兄让我对公主说，这些东西，还不足以表达他对公主你的感谢呢，他还提议说让公主亲自动手为管祺做一件衣

服呢。”

公子晟的神色开始变冷，冷冷地看了我一眼，又决绝地把目光移向门外。

原来是这样，高溪，我现在倒是明白你的用意了。果然这个狐狸，是不做没有回报的事情。

突然，一个青衣男子向屋内人拱了拱手，示意敬礼，便快步走到公子晟身侧跪下。青衣侍卫神色凝重，在公子晟耳边说着什么。只见公子晟眼神微微收缩，唇角边浮现起一个诡异的笑容，喃喃道，“来了。”便立马起身，和青衣侍卫一起步出大堂。

高慧见自己的夫君大人匆忙离去，对着他的背景喊道，“晟，你去哪儿？”

然而公子晟却头也不回，只有青衣侍卫向她拱手答道，“夫人，主公只不过有要事在身，在下会力保主公安全的。”

高慧神色痛苦，又吩咐道，“胡颖，你不要忘记我兄长吩咐你的说话，要誓死效忠我的夫君，不许让他有一丝一毫的闪失，听见了吗？！”后半句声音提高，有着大小姐的威势。

哦，那个便是高溪口中的心腹了吗？我开始认真地打量起他，那个叫胡颖的男子，身材高大，长相威武，年龄跟高溪差不多，大概有二十几岁。他的面容沉静，手指按着腰间的长剑，一幅戒备的样子。

胡颖淡淡地点了点头，便离开了大堂。

高慧神色忧郁地叹了一声，眼泪慢慢地流了出来。

我吓了一跳，立马跑到高慧身边，轻声试问道，“高夫人，你没事吧？他只不过去见一个人罢了。”我一边说一边用袖中的丝巾给她擦泪。

她微微抬头，眼里的泪光在眼眶打转。美人垂泪，谁不心痛阿，连哭都哭得那么凄艳。

她轻轻摇头，温柔地按下我擦泪的手，道，“公主，谢谢你。我并不是伤心他去办正事，而是……”她慢慢低头，“我在伤心他对我的态度还是那么冷淡……不瞒公主，我们虽有夫妻之名，却没有夫妻之实，他每晚都是在书房过夜的。”她又抬头，伤心的眼神对准了我的眼

光，让我心里一凉，“公主，我怀疑他心里有了别的女子……”她神色激动地捉住我的衣袖，“到底是不是……公主你告诉我。”

我被高慧突如其来的反应吓得愣住了，心里慌乱不已，我暗暗的深吸了一口气，拍着高慧冰凉的手，道，“高夫人，就算他心里有别的女子，但你已经是他的妻子了。只要日子长了，他一定会被你的真情感动的，你要相信自己……”

这番话我说得很难受，心里一阵悲凉，是啊，日子长了，他或许真的会把我忘了。

高慧感激地看着我，不能言语，干脆一把抱住了我，喃喃道，“公主，谢谢你的一番指点。慧儿一定铭记于心！”她吸了吸鼻子，语气有些淡泊，“其实，只要他快乐，不管他心里有多少女子我都不介意，只是我希望，我可以在他心里占有一席之地……”

我轻轻地抚着高慧的背部。这个可怜的女子，对公子晟只一味的付出，她的爱，确实让人心痛。她实在太可怜了，虽然她将来是君夫人，可又能怎么样？公子晟的妻妾多如过江之鲫，她恐怕只是公子晟生命的过客罢了。

我道，“高夫人，你的爱太绝望了。你怎么可以把自己所有的感情无条件的给了他呢？这样你会很痛苦的。”

说罢，我自己也愣住了。因为我想起公子晟的一句话，我已经把我所有的感情都给了你！我已经不能再爱别人了！因为这句话，我对高慧就更加的愧疚了，将来甚至一直都愧疚下去。

高慧轻轻一笑，“痛苦也是爱啊……现在的我，只想为他生得一儿半女的，那样他一定会对我多加注意，我们或许会幸福起来。”

我轻轻的推开高慧，她的神色带着喜悦的光华，可我只觉得悲哀。

让各位久等了，因为有一日中午我没能碰电脑，所以更新来晚了，对不起了。^_^谢谢各位支持阿。。

第四十四章 神秘人

高慧突然看着我笑了，“公主，你在想什么啊？”

我淡淡一笑，把刚才的失神掩饰过去，“没什么，只是最近更加沉迷于一个人的发呆。”

高慧突然握住我的手，眼神里也有淡淡的期待，还有……真诚。这样的眼神，让我想起了王琏，因为她们不幸，她们便希望我能代替她们幸福起来。我的心似乎延开了一阵阵慢慢起伏的波浪。

她说，“公主有了管祺，就不会一个人了。”她微微抬头，回忆道，“以前的管祺脑子里只有他的家族和他的雄心。他的叔父见他总是那么孤独，便让他娶妻，可是他每每都会拒绝。”她嫣然一笑，“我当时认为他真是个傻子阿，”她凝视着我，“现在我才知道原来他真的是齐国第一聪明人……第一眼见到公主，便觉得公主是特立独行之辈，真的是女子中的豪杰。后来，我又听说了公主的一些大胆的事情，更加觉得管祺的决定是没错的。”她的目光带着赞赏的神色，还有……些许羡慕的神色。

突然，传来一个女子清脆的声音。

“夫人，管大人回来了，他让我过来给您和公主通报一声，还说让公主也去一趟公子府……”

我和高慧相视一笑，这还真是说曹操，曹操就到阿。

公子府。

门前的车乘起码有十架，前门修得气派非凡。我隐隐可以猜测到内堂的装修是何等的富丽堂皇，金碧辉煌。中门，来往的都是公子晟的门客。门客的数量现在看来可以跟俜宁君比较了。想不到，公子晟在高溪和管祺的帮助下，势力可以发展得这么快。不过其中也有他个人的因素吧，他这么急于求成，可以看出他报仇心切。

他现在的处境依然是朝不虑夕，可以形容他是逼上梁山，睡无一夜安寝。他哥哥齐渊王的追杀，褚国朝堂前的屈辱，他又怎么忘得了。

从门口到内堂，足足走了五分钟。这五分钟的路程，足以让我震撼。它的亭台楼阁，假山鱼池，规模可媲美王宫。高家的财富确实可以用富可敌国来形容。

内堂，管祺在一张锦席上坐下，矮桌上放着一杯热气腾腾的茶。他拿着书简，皱着眉头，认真地看了起来。

都说男人认真做一件事情时候的样子最迷人，今日的管祺也的确如此。我不忍心破坏这一刻完美的他，便定定立在门前，看着他微微一笑。

高慧装怒笑道，“管祺，你看谁来了？还在这里看书阿，小心公主发脾气掉头就走了阿！”

管祺这才抬头，看着我，眼里似乎有了激亮的神采，他放下书简，向我走来。

我装出不在乎的样子，“你怎么一到这里不先来我这里阿？！”我抽紧他胸前的衣服，“是不是在这里金屋藏娇了阿？”

金屋藏娇，这个成语可是汉武帝之后才出现的，管祺竟然连这都听懂，难道他心虚了吗?

管祺无奈地摇了摇头，“我自然是有事情要做了，我不是让人去给你报了信吗？”

我轻轻推开他，面无表情地走向他刚才坐的锦席上，捧起他刚才看的书简。

我一翻，原来是管祺作交易的账本阿。每一宗生意动辄要用上百斤金子（金子是铜），而且还是跨国做的交易，中间的商品涉及有茶盐米丝绸。

这本帐本可真的是大事。

管祺在我身边坐下，拿开了我手上的账本，把它收进袖子，然后轻轻摇头，神色严肃，更多的是玩笑，“这些东西可是保密的，知道了可是要车裂（刑罚，相当于五马分尸）的。”

不知道为什么，我看着管祺藏账本的动作，总觉得他在隐瞒着我什么，或许是他的计划，我还是不要阻挡他的好。

高慧在一边突然笑出声，“你们啊，在这里好好聊天吧。我先进去找夫君大人，看看他需要点什么。”

正在高慧要移动脚步的时候，管祺突然绷紧脸，急喝道，“别进去！”

我和高慧都愕然地看着他。

管祺淡了神色，徐徐道，“晟在见着一个重要的人，”管祺淡淡的语气竟变得有些阴冷，“听见了不该听见的话，恐怕晟就真的永远对你

动不了心。”

高慧脸色苍白地点了点头，然后沉沉地移开脚步向外院走去。

管祺看着她的背影，悠长地舒了口气。

我忍不住，我想知道这个秘密，冲口而出，“管祺，这个能不能告诉我啊？”

管祺微笑着摇头，“不能。”

我有些愤怒地蹬着他。

他又接着说，“不过你迟早都会看见。这里耳目众多，我不想泄漏风声，以免前功尽弃。因为那个人也想见你，所以我就把你给请来了。”

我迟早都会看见？到底是谁?

我抬头，有些迷惑地看着管祺。管祺有些得意地看着我，一低头，便重重地咬住我的唇。

呜呜，送羊入虎口阿……

我在管祺的坚持下在公子府吃晚饭了。

晚饭过后，管祺带着我到了公子府一处毫无人烟的院子里，因为管祺他要带我见那个人。

月光下，我隐约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黑衣男子背对着我们，在桂树下负手而立。

管祺贴着我的耳朵说，“你跟他慢慢聊吧。”然后，笑着离开了院子。

管祺走了，我竟然有点心慌。

我忍不住开口了，“你……是谁啊？”我的头在他身后晃来晃去，试图看到他更多的轮廓。

那个黑衣人噗嗤一笑，慢慢转过身，敛起笑容，含笑着看我。

他轻轻开口，“旸妹妹……”

朦胧的月光下，他往日高傲慵懒的笑容变得有些模糊，英俊而年轻的脸上似乎多了一些成熟和内敛。那个英俊的男子，便是我一直在担心的公子玠。

我鼻子一酸，马上扑上去抱住公子玠。公子玠张开怀抱接住了我，我的眼泪一下子把他的黑衣浸湿了。

我哭道，“哥哥……我想你，想父王，想太子夜，想姐姐，想葵城里每一个人……”

“我也不知道要多久才可以回去葵城……”

“我感到很孤独，每天只能看着花开花落，虚度年华……”

“知道吗？我只能在梦里见到你们……”

公子玠温柔地抚着我的脑袋，声音也有些沙哑，“旸儿，为兄又何尝不是？是我没有能力，让你受这种孤独……旸儿，你是我最爱的……”他的声音顿了顿，像思索了什么，“最爱的妹妹……”妹妹二字，他说得越发沉重，让人透不过气来。

他叹了一口气，又道，“你放心，只要我权倾朝野，我便会不惜一切保护你，让你幸福，不再痛苦……”

权倾朝野？难道真的一定要与太子夜敌对吗？

我幽幽抬起头，公子玠的眼神望向远方，凉如夜水，却有说不出的坚持。我心里一阵悲戚。即使不是公子玠与太子夜争权，也会有别的公子与太子夜争权。争权，不过是一场夺嫡的淘汰赛，谁够狠，谁便是赢家。

我心里只是单纯地不想他们斗争，两个都一身伤痕，水火不容。但在理智方面来说，我是不希望太子夜当上帝王，因为他的性格太过仁慈，骨子里满是固执。这样的人，只适合当慈善家，并不适合当无情的帝王。

那么公子玠适合吗？我只能说他更适合，虽然他有点感情用事，但他的心思远比太子夜来得细密，特别在搞政治手段方面。

累挖。。

第四十五章 一去不复返

公子玠在那一夜跟我会面之后，又连夜匆匆离去。他的车子在白雪地上留下两道深深的痕迹，一直变长，长得让人心疼……

漫天的雪花开始飞舞，公子府门前的灯火依然明亮，我也一动不动地看着公子玠远去的车子，逐渐消失。一粒晶莹的雪花打在我鼻子上，凉意使我清醒了不少。抬头看了看天色，月亮早已高挂在夜幕上，我也是时候离开公子府了。

我迈出步子，慢慢地踩在柔软的雪地上。脸颊耳朵都被冷风吹得发疼，有点被人扇耳光的感觉。我沉沉地舒了一口气，却发现心情还是无比的沉重。

突然，头顶出现了一把油纸伞，替我遮住了漫天的雪花。一双温暖的手紧紧握住我早已冰冷得失去知觉的手。

“啊！”我抬头，看着手的主人，突然眼眶变得有些湿润。

管祺含笑看着我，眼里的沉郁却像是浓郁得化不去的墨，“子萱……别走，好不好？”

我强打精神一笑，嘴角往公子府努了努，“留在这里？”

管祺略有所思地回转了头，看着那灯火明亮的大门一眼，然后说道，“是的。”声音幽幽的，在寒风中，像是另外一个人的声音。

我心里不禁一沉。但为了管祺，为了姜晟，或是为了我，我都应该配合管祺演这一出戏。

公子府的主屋似乎变得越发幽静，走廊边的灯火都变得有些暧昧。但是，远远的一处房间里昏黄的灯光却像利箭一般射进我心里。

管祺顺着我的眼光望去，淡淡地说，“那是公子的书房，我的厢房在公子书房的对面。”管祺淡淡的语气下分明掩饰着心痛，我看着他的侧脸，心里又开始愧疚起来。

管祺把我带进他的厢房，他点了油灯，让我在一张席子坐下。然后，他打开了窗子。从窗子望去，便是公子晟书房的窗子，那昏黄的灯火依然闪烁着。我似乎可以看见公子晟坐在席子上，看着一个书简的情景。

管祺在我身边坐下，有些抱歉地看着我笑了笑，“子萱，委屈你了。”

对面，公子晟竟然走到窗前，正要伸手关窗。他看到我坐在管祺身边，眼神冰冷，还有深刻的恨意。

是时候结束了……

我一把环抱住管祺的脖子，把头埋在他温热的脖间，喃喃道，“管祺……委屈的是你吧……”说罢，眼泪缓缓流了下来，浸湿了他脖间的衣服。

管祺身子一僵，对我的反应似乎有点措手不及。他抱住了我，紧紧的，温柔地拍着我的背，轻声道，“子萱，你是我的……你放心，我不会伤害你的。”他沉默了片刻，“我只想

让他对你死心，让他尽早全身心投入他的事情之中，让你永远的属于我……”

我轻轻地点头，“管祺，无论如何，我都爱你……”

管祺也点头，“好……”他的语气有着悲伤，还有着了然……

管祺什么都清楚，却要在我面前装糊涂，只能在独自一人的时候舔着自己的伤口。他的伤，我到底该用什么东西来治疗？感情吗？我不知道。

管祺将我横抱起来。我身子升起来的时候，用余光看了看公子晟。他嘴角浮现出一丝冷酷的笑意，然后一甩手，窗户关得死死的，灯火也腾地灭了。

我的心像被人生生割下了一块肉，还有要钝刀来回割着……

那一夜，我和管祺依然清白。他跟我同床而睡，十指在被子下紧紧缠绕。我在黑暗中偷偷看着他，他的目光明亮如炬，不知道在深思着什么。

那天早上的风雪依然很大，管祺打着伞，拉着我的手，慢慢在雪地上走着。我特意落下他一步，踩着他的脚印，紧紧相随。

他突然停住脚步，我刹车不住，一把撞入他坚硬的胸膛。我的额头被他的骨头撞得痛死了，脑袋也有些发昏。

我揉揉脑袋，却发现管祺看着我得意地笑着。我望他胸口打了一拳，他却用大手包住我的手，将我顺势带入怀中。

我的脸紧紧贴在他的胸前，他强有力的心跳就在耳边。我脸上一热，想推开他，却遗憾的察觉女人的力气在这个男人面前是绝对不够用的。

管祺轻笑一声，“怎么了？昨晚是谁把我搂得死死的，今天却在害羞了？”说罢，他大笑出声。

我愤怒地瞪了他一眼，用力一只手在他脸上掐了一把，掐得他表情痛苦，漂亮的五官都拧成一团。管祺连连求饶，我看着他的表情，欢快地笑出声来。

这一笑，是真的开心。犹如在现代和白杞在一起没心没肺的大笑，没有顾虑，也没有忧伤。

“祺……”

突然，一个冰冷的声音响起。

几乎是下意识的，我想逃避地缩了缩。管祺察觉到我的异样，便将我搂得更紧，让我开

始有点呼吸困难。

管祺不动声色，微笑道，“晟，昨晚睡得还好吧？”

公子晟面无表情的点了点头，视线一直在管祺身上，不曾望向我一眼。我的心里，不知道是喜悦还是悲伤，混成了一团，难受。

他继续道，“今日，我想跟你谈谈我们的事，姬玠和宝恺已经准备好了……”

管祺淡淡点了点头，“好，你先过去，我随后便到。”

公子晟嗯了一声，遍迈开步子，离开了。

看着他的背影，白色的衣服，白色的雪地，有一种说不出的孤独刺痛了我的双眼。

管祺有些愧疚地看着我，“子萱，我不能送你离开了。”

我摇头，笑道，“没事，你走吧，正事要紧……”我抿紧唇，沉默片刻，考虑着要不要把心里压着的话说出去。

管祺轻了轻嗓子，眉头轻轻锁起，眼里有了东西一切的神色，“放心，我不会伤害太子也一分一毫。我知道，你很心疼你这个兄长……”

我淡淡一笑，心里对他有感激，也有心痛……

大雪依然在空中漫天飞舞，晶莹中却是那样模糊，似让人抓不到它的真实。

管祺给了我一车的书简，那些书简全是兵书。部分书简还是管祺亲自写的，我总是喜欢看他写的。他的书比较容易明白，实际操作起来也比较简单，因为他写的是攻心的方法，不是攻城的办法。三年下

来，我竟也成了一位能纸上谈兵的人，只是我还是比不上管祺的心智。每每论战，我都会输给他，这样我牙痒痒的，也想在他右肩上留下一口。

这三年，我过得也很不容易。因为我跟管祺在这三年是聚少离多，每一次见面后，他都会匆忙离去。我只有让自己忙碌起来，才可以稍稍觉得不会那么寂寞。

公子晟依然在这里招兵买马，身边也聚集了不少谋士。他的面容越发沉稳，气质也有帝王的森严，眼神比以往更加的冷锐，让人心惊。三年里，我们很少见到对方。因为他不会来我这里，我也不会无事去他那里。他看我的眼神渐渐地恢复我们陌生时候的冷漠，我感觉到一道鸿沟，已在我们之间形成。

我应该兴幸，我再不会让他心痛，他也没机会让我心痛。但我总觉得还是亏欠了他……这一道鸿沟，我们谁不都想跨越，谁不都向再去面对。就让我们当那条相交之后的直线吧，爱与不爱，已经不重要了……

说起舒然，我已经三年没见过他了。他在梦里告诉我，他在沉睡。我不相信，我曾向天空喊他的名字，他并没有出现。我真的不知道，他是骗了我，还是真的对我坦诚。我宁愿，他现在真的在沉睡。那样子，无忧无虑的……

葵城的局势依然不明朗，尽管朝堂中废掉太子夜的声音日益高涨，但似乎隐隐有一股势力在支撑着太子夜，太子夜的地位依然很安稳。我知道，那是父王的心思。他宠爱这个儿子，他不想他失败，因为他明白一旦太子失败，太子的下场又会是何等的凄凉。

尽管如此，公子玠和宝恺依然很能沉得住气，因为他们明白推翻太子夜只是迟早的问题，只是欠一个时机罢了。只要太子夜犯下了不可原谅的错误，褚王也保他不住……

而同年，齐国终于发生了大事。司空吕顺发动政变，杀了齐渊王，册立公孙无知为齐国国君。这一切变动，都是由高溪和管祺一手控制。看来，所有的事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我算了算日子，离公子晟回齐国的日子还有一年多，离齐褚之战还有三年时间……

春日的阳光懒懒的洒在枫林上，冰湖依然结着厚厚的冰。三年来，我未曾见过它融化为水。我想，这个湖是有灵性的吧，因为这里

是淇水的源头，褚人死后的归宿。

“公主……”灵荼在身后轻轻唤我的名字。

我扭转过头，灵荼的脸上有着担忧的神色，她缓缓开口，“太子夜有信简给公主……那封信简是加急八百里而来的，似乎葵城出了什么重要事呢。”她从袖中取出信简给我。

我怀着不安的心接过信简，拆开一看，上面只有六个字，却让我震惊当场。

“三妹病危，速归！”

我的脑袋轰地一声……三姐姐病危？！我一定要回去看她！我不能让她死！

我立马吩咐灵荼给我收拾行装，备好车马，即日起程，返回葵城……

终于可以休息了，累死了。。好了，我现在开始加快脚步。。结局阿。。呜呜。。

第四十六章 天家无情

我抄来我白色的貂毛披风套在身上，然后将包袱挂在肩上，最后迈开步子走出了房门。我发现灵荼和宵错还没有收拾好东西，而且府中琐事还没吩咐好。我心急，便让宵错给我备了三匹马，让连横合纵和我先出发回葵城了。

我和连横合纵在大门踩磴上马，吩咐灵荼她们在一个月之内赶到葵城。我一声令下，连横合纵便挥起了鞭子，在我前面疾驰起来。他们还一边喝开周围的人群，给我开路。

三年来的锻炼，我已经练就一身极好的马上功夫，就算马儿跑得再颠簸，我也不会头晕。现在我的心里只有王琏的容貌，而即便还不断重复着她的话……

“妹妹，要幸福啊……”

我狠狠地一擦眼泪，把鞭子抽得更狠。我知道，姐姐在等我，我不能连她最后一面也见不上……

恍惚间，面前的街道旁一道冷锐的目光向我射了过来，带着惊讶还有……一丝心痛。

一身白锦金线袍的公子晟众星拱月般站在门客中间，意气风发地昂高头，双眼凝视着我，嘴角便泛起一丝冷酷的笑意。

我决绝地把头扭回来，更狠地挥了一鞭鞭子。

我的心竟然如往昔般在隐隐作痛，到底为了什么……难道我还对他有情意吗？想到他日后帝王业成，我冷冷一笑，一个女子的爱情，在他眼中又算是什么？！

经过半个月的日夜奔波，我终于到达了葵城。

我已无心留意周围的景物是否变化，我甚至心急得连城门的守卫都撞开，直接到了将军府。

姐姐……我在心里不断的呼唤这个名字……你要等我，等我，不能就这么走了……

白色的灯笼挂在将军府前，连出门站岗的下人身上都披上了白色麻衣，将军府出入的人脸上都流露出一种悲伤的神色。一切，都冷冷清清，绝望地击碎我最后一寸希望。

连横合纵他们已停下了马，慢慢扭转头，担忧地看着我的神色，都不敢上前跟我说一句话。

我就这么坐在马背上，看着灯笼上的“祭”字，眼前的实现渐渐开始模糊。连日来的疲倦在一刻漫心而袭，我眼前一晕，从马背上突然无力地滑下去……

黑暗……似乎身边更有温暖传来，不知道是谁抱住了我……

当我醒过来的时候，我发现我已经躺在一张床上面。

“公主……”耳际边传来沙哑而伤感，却带着些许激动的声音。

我扭过头，发现在我床边的竟然是严芳。

三年不见，他似乎越发的英俊挺拔，刚毅的唇似乎也抿得更近。只是我发现他眼里似乎某样东西也轰然倒塌，变成了浓重的忧郁。

看到严芳的表情，和他白色的麻服，我已经知道了结果。

我深吸了一口气，冷静了情绪，徐徐开口道，“梓溱，为什么？姐姐会死？”

严芳垂下眼帘，徐徐道，“她……是病死的……”

我紧紧地握住拳头，咬紧了下唇，嘴里一阵血的腥味。我滕地把头扭过去，不让严芳发现我现在的眼泪。

严芳把我的被子拉上一点，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声音沙哑，“她有话留下给你。”

我的心似被人突然抓紧，可我并没有回转过身，只淡淡“嗯”了一声。

严芳道，“她只说了一句，旸儿，要幸福啊……”

这一刻，我的悲伤如潮水般铺天盖地的席卷而来，淹没了我的理智，我终于不可控制地大声哭泣起来。

严芳心痛地看着我，用手轻轻地抚着我的发丝，默默地安慰着我。

那一日之后，我主动要求替代严芳为姐姐披麻戴孝一百日。我终日跪在姐姐的灵前，就算双腿失去知觉也毫不在乎。或许，我现在折磨自己的身体，会让自己好过一些。

褚王和太子夜，公子玠都来看过我，他们看我的目光，心痛而无奈。他们也说不出一句安慰的话，因为任何语言，在生与死之前都是那样的苍白无力。

七日之后，姐姐的身体火化。我捧着她的骨灰瓶，将她的骨灰一点点洒进淇水。因为淇水是褚人死后的归宿。或许，在某一天，我的骨灰也会洒在这一片江水之中。

半个月之后，管祺和灵荼她们同时到了将军府。灵荼和宵错在将军府住下。而管祺他这次来是为了我。

那一天，寒风阵阵，吹着我穿着单薄麻衣的身子。可我依然一动不动，默默地低着头，似乎就是个雕塑。

背后，突然有人把黑色披风披在我的身上。那件披风，不但有人的余热，还有那一阵熟悉的味道——龙井茶的味道，清新自然。

我喃喃道，“管祺……”

管祺没有回答我，只是用双手将我的肩头紧紧圈住，沉重而低声地说，“子萱，什么都不用说，我知道你难过……是我的错，是我的错……”

管祺的错？我轻轻摇头，不是他的错，是命运的错，是命运让他要我做了这个选择。现在的我，已经哭不出来，或许眼泪已经用光了吧。

守灵的八十日过去后，严芳带给我一个消息，褚王因为悲伤得了病。严芳让我进王宫一趟，看看褚王，希望让他的心情好起来。

王宫。依稀是原来的容貌，只是物是人非，我爱的人她已经走了。

阴冷而空旷的朝堂上，褚王孤独地坐在宝座上，他低着头，用手抵着眉心，深思着什么，竟连我的到来也没有察觉。

我看着冰冷的黑色大理石地面，我明白褚王的悲伤不但是因为姐姐的死，更大程度上是因为太子夜和公子玠白热化的夺位之争。

良久，褚王才发现我的存在，向我微微一笑，还一边招手，“旸儿，你过来，别站得离为父那么远，为父会……害怕的……”

褚王的唇边是笑的，只不过眉宇间浓郁的悲伤还是掩盖不了。

我上前，站在褚王面前。褚王笑着把我拉下来，在他身边坐下，与他平起平坐。这个实在有反伦常的，因为一个一国之君是不可能与一个女子同坐的，更何况在周朝的礼法中，就算女子是周天子的皇后，也不可能与周天子同坐。

可我没有拒绝，因为我觉得褚王想要说点什么。

褚王指着朝堂的大门，森严的眼神直到褚国每一寸土地。我看着褚王的眼神，心一惊，因为那是帝王的眼神，并不是老爸的眼神。

褚王笑着开口，“旸儿，我大褚土地多不多？”

“多……”

褚王轻笑，眼神却有别的意味，“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父王虽为一国之君，却也要受制于天子啊。”

我明白褚王的话，他跟所有的霸主都一样，他想要称霸这天下。我不语，我等他说他的真实意图。

褚王叹息一声，又道，“虽然眼下的褚国国力不足以打进洛阳（东周首都），但只要二十年时间，大褚便可以有足够的力量可以……”他顿了顿，又叹了一声，“可我的儿子都没有那样的雄心壮志……”

我心里慢慢变得沉重。因为统一中国的任务并不是由褚国完成，而是有战国末期的秦嬴政完成的。而现在，只是春秋的初期。

我并没有就灭周这个话题延伸下去，我小心问道，“父王难道还没有传位的合适人选吗？”

这个问题出口，我才明白我是走了那么错误的一步。等我清醒过来，已发现我站在悬崖边沿。

褚王看我的眼神闪过一丝冷光，然后若无其事地笑道，“是没有……”

他又试探般问道，“旸儿，那你认为你哪位兄长有这个能力接过我的担子？”

我身子一颤，冷汗湿透了手心，立马拜倒在褚王脚边，惶恐道，“儿臣不敢妄语！”

地面上的白玉地板更让我感觉到所谓的寒心。我并不知道父王那番话是什么意思，但我知道我面对的已经不是老爸，而是一个帝王……

褚王轻叹了一声，然后轻声道，“起身下去吧……”

他轻轻的叹息，充满了对我的失望，还有了然之后的悲伤。那一声轻叹，竟像千斤顶压在我的心里，反抗不得。

我一路抵着头，一边退下阶梯。我用眼角的余光扫了扫褚王，只见他用一种陌生的眼光打量着我。那样的眼光，森然冷锐，了然却带着……迷惑。他似乎看透了我，又似乎看不透我。

我只隐隐感觉到，褚王似乎知道了某些事情，而这些事情是关乎传位斗争的问题。

都说天家无情，今日我真的领会到这一切。什么亲情，爱情，在权力面前，是那样的不堪一击。

我抬头，定定地看了看王宫内处处生机勃勃，含苞待放的花蕾，忽然觉得在这个春天有什么生长了，又有什么死亡了。

俺可是病着过来更新，呜呜。。

第四十七章 暗斗惊变

百日后，我和灵荼、宵错回到了菏泽宫，又重新过回原来公主应有的锦衣玉食的生活。看着菏泽宫里熟悉的一切，我竟没有感觉到一丝喜悦，反而还倍感空虚。因为姐姐离开了，褚王开始不让我插手政治，甚至还开始怀疑着我是否有争权的野心。那一日他对我的态度和后来他撤销了我在朝堂后面听政的权利便是很好的证明。我感到一阵阵心寒，我爱的人都在为权力斗个不停，甚至还怀疑我……

我戴上姐姐在三年前离别之时送给我的白玉手镯。灵荼和宵错很奇怪我看手镯的表情，又是笑，又是哭的。

我想起严芳那时唱的一句“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兮，雨雪霏霏……”

转眼间，又到了深秋这个肃杀的季节，枫树叶变成了火红色，甚是好看。这个百花凋零的季节，只有枫树才经得起秋风的肃杀，在秋风中越开越茂盛。

我看着窗外的一切，不禁想起宋玉那句让千载文人开始悲秋的辞句“悲哉！秋之为气也，萧瑟兮草木摇落而变衰！”

在这个肃杀的季节，褚国的朝堂也同样肃杀，因为它刚开始了新一场的明争暗斗。不过这一次的明争暗斗却是由褚王自己一手导演的。因为他终于做出决定，要牺牲掉太子夜或者公子玠，结果便是牺牲……公子玠。

褚王先将虎符（兵符，一分为二，一半在将，一半在王）交给太子夜，让他统领褚国全国军队，然后把公子玠身边的宝恺调离葵城，将管祺调入太子夜麾下办事，最后将公子晟从千晖山诏令回葵城。这一次，褚王是想让太子夜监视着管祺，还有提防着公子晟的野心。

只不过公子晟这次回葵城，并不是住入王宫，而是住入褚王早已为他准备好在葵城的大宅。

褚王这一切政令发布的如此的迅速，就连管祺都有始料不及的感觉。不过管祺也不是什么好欺负的主儿，他凭靠着在褚国管理对外贸易的权力，从中获利了不少，顺带用这些利益或者金钱贿赂褚国的官员。所以褚王一时要打压管祺，还是很不容易的。况且管祺他肯定要报复的，当然，宝恺也是……

只是，我想不到会是那么的快……

八月，周天子二十五大寿。褚王将置办寿礼一事全权交与太子夜负责，太子夜便想到了送九鼎作为礼物，以表示大褚对周朝的忠心。我听宵措说，当是褚王听到这个提议的表情，是不置可否的。

或许太子夜读不出褚王的心思，但我却明明白白，褚王他并不想他的接班人死心塌地地忠于周朝，正如李世民不喜欢李承乾那样……

礼物运押至洛阳，九月份便传来了坏消息。

宵错这一日急冲冲跑进荷泽宫，一脸沉重地告诉我这个消息……

周天子派来了使者质问，九鼎为何少了一鼎？难道褚国人认为周天子不配称王于九州吗？！

九鼎变成八鼎，这可是对帝王大大的不敬！这一次，我可真的看到太子夜的未来，果然，没有提防之心的人是当不了皇帝的。

结果，太子夜为了保护褚国，便自己一力承担下所有的责任。褚王也只好顺水推舟，把太子夜的太子之号撤去，更将他扁为庶人……

使者似乎还不满意这一个结果，因为周天子是不可能对褚王完全放心的，所以使者便提出联婚。就是在褚国找一个公主与周天子成婚，以巩固两家关系。

宵错说到这儿便结巴起来，欲言又止。我心里漫过阵阵不祥感觉，急喝道，“宵错！把话说下去！到底是哪一位公主？！”

宵错立马跪倒在我脚边，一边抽泣，一边说，“天子指定的人是……公主您！”

我感觉到脚下一软，头晕眼花，我扶着墙壁，摇了摇头，试图清醒一点。我苦笑，想不到我这个与朝局无关的人，始终都要被卷入去，还要成为可怜的牺牲品……

我用我最后的一丝力气悲凉地问，“宵错，那我什么时候要嫁给天子？”

宵错此刻竟摇了摇头，她抬头，凝视着我，“不是嫁给天子，而是嫁给严芳将军！”

似乎真如同闪电劈在脑袋上，我震惊道，“什么？！……嫁给严芳？！”我恢复了点力气，站直了身子。

宵错道，“是的。因为严将军说你姐姐与他成亲不足四年早早死去，他在周天子之前已经要求褚王为他续弦，褚王更是已经答应了他

的请求，明年便是你们大婚之期……”

我的心被紧紧揪住，严芳这么说是为了救我。他不但在满朝文武百官之前假传褚王没有答应的事，更为了我冲撞周天子……严芳，你可知道，你这么做是把自己推至悬崖，更是已经没有退路了。

我沉下脸色，急问道，“褚王怎么说？”

宵错把头低下去，又道，“褚王回应使者，说严芳说的确实是实话。他还打算将公主你在这个月就嫁给严将军……”

我抓紧胸前的衣服，心里漫过一阵酸痛……原来褚王依然是我的老爸，他依然如以往般宠爱我，甚至更甚，所以不惜以褚国命运作为赌注，只为了我的幸福……

我哑着嗓子，追问，“那使者怎么说？”

宵错见我这副难过的样子，脸上写满担心和忧伤，叹了一口气道，“使者在那里沉默好久，也不说话。这时公子玠上前说话，他说他知道褚国有一个绝世美女，可以为天子求得，天子见了美女的绝色容颜，绝对会龙颜大悦。他还说公主你年过十九，芳华已过，又怎么佩得上天子的龙威？使者这才笑着点头答应……”

听到这里，我胸口似被某种东西沉沉压着，透不过气。我大笑出来，却发现眼泪已流了满面。

宵错站起身来，扶住了我，心痛地轻轻喊我，“公主，你不要吓奴婢阿！”还一边慌张地用手巾将我脸上的泪水擦去。我瞪着泪眼看着她，却也发现她也在流泪。

我对着宵错苦笑，“宵错，你去把十瓶酒拿来，然后你退下去吧。喝完酒之后，我便会什么事都受得过来……”

宵错咬紧下唇，无可奈何深深地看了我一眼，便退了下去。

十壶酒摆在我的面前，我把自己锁在房里，大哭一场之后，便把桌上的十壶酒拼死命地往喉咙里灌。一阵阵恶心感觉和解脱的快感涌上心头，我终于在黑暗中沉沉昏睡过去。那样的黑暗竟让我感觉到有安全的感觉，我终于明白白杞的一句话……

“白杞，为什么你都是喜欢穿黑色衬衫？”

那时的白杞微微一笑，眼里闪过着孤独而让人心痛的光芒，“因为在黑夜里可以把人隐藏起来，人与夜色融为一色，就不会感觉到那么

孤独了……”

原来白杞跟现在的我一样，都是极度缺乏安全感的人……

黑暗中，似乎有一抹凌厉的白色划过脑海，那个凌厉的背影有着绝望孤独还有……怨恨。那个人，也是个极度缺乏安全感的人。那个人便是……公子晟。

第二日中午，我撑起了我沉重的身子，吩咐灵荼宵错为我准备热水洗澡。她们两个见我这个作贱自己的身子，本来哭得红肿的眼睛又开始冒眼泪了……我看着她们，微微一笑，告诉她们我还很坚强，她们也瞪着泪眼微微一笑。

最后，灵荼给我准备洗澡水，而宵错似乎有什么事情要跟我说一般神秘兮兮的留了下来。她从袖中取出一个信简，交给了我，在我耳边低声说，“这个管大人给公主的信简，昨日管大人在门外等了公主足有一个时辰……”

我的心里的伤口似乎又被撕裂开一道口子，我把信简拆开一看，里面只有两个字，“等我”……

我低下头，用手指抵住眉心，绝望的笑了笑，然后决绝地把信简丢出窗外的池塘。管祺，现在已经这个局面了，总是你天纵奇才，还能有什么方法挽回局面？我和你，还有机会在一起吗？

这一刻，我心如死灰。

我把身子洗了一遍又一遍，然后把头发梳得一丝不紊。我看着镜子中装扮整齐的自己，却惊异自己眼中的生气已早已消失不见，变成了一滩毫无波浪的死水……

我亲自去见父王，只想亲口听到他对我宣布我要出嫁的命令。

宽敞书房每一处萦绕着檀香的香气，父王在金炉后面认真地批阅着堆成小山般的奏折，时而皱紧眉头，时而提笔疾书。

我向他施礼，“父王……儿臣来看你了……”我低下头，眼睛死死的看着膝下的锦席。

父王一愣，然后浓重地叹了一口气，徐徐道，“起来吧，跟寡人坐着说话。”

我把跪下的姿势缓了缓，把身子坐直起来，但头还是低了下去。

父王又浓重地叹了一口气，良久才开口，“你……在恨寡人吗？”

我心里的冰层似慢慢裂开一角，拜倒在地，但嘴上淡淡地说，“儿臣不敢，儿臣是来请求父王尽快将我大婚的命令宣布……”

“好，这样对你来说，或许是自保的最好法子……”父王顿了顿，他的声音变得疲倦而心痛，“原本我以为让你和夜都得到幸福，可现在你们都因为我而……”他停住了，嗓子逐渐变得沙哑，哽咽得说不下去。

我抬起头，轻唤一声，“父王……”

父王把他心痛而柔软的目光望向了我，我不自觉心虚地低下了头，语气依然平静，“父王，儿臣没有资格怪你。儿臣恨的只是生于帝王之家，恨的只是这里的勾心斗角，恨的只是对自己命运的无从把握……”我突然抬起头，语气有点激动，“儿臣不会怪父王，儿臣明白父王已经尽力了……”

褚王突然闭上眼睛，微微昂起头，豆大的眼泪从他眼角慢慢划下，他沉沉地说，“旸儿，我希望下一辈子，我还做你父亲，而不是做你的父王……”

我低下头，抚着手上的白玉手镯，哑着嗓子道，“我们一定会实现这个愿望的……”而且和姐姐一起，还有妈妈……

窗外，一片枫叶飘了进来，落在我的膝前，那样的颜色，竟如血般殷红……

我与严芳的大婚定于七天之后，这七天，我任何男人都不能见，只能呆在菏泽宫里寸步不出房门。其实这跟我以前的日子也一般，我现在倒活得像个十足的“御宅族”。

这期间，倒是一个我意想不到的人来看我了，那个人便是高慧。

好了，下一章将会有姜晟与子萱有极为重要的重台对手戏，嘿嘿！明天再更新。。

第四十八章 大婚惊变

那天中午，我独自一个人坐在窗台上，撕着面包，把面包屑丢进池里喂鱼。看着那十几条争先恐后抢食的鱼，我轻轻地说，“你们吃多点吧，以后或许没机会回来看你们了……”

我微微抬起头，望向褚王宫的远方，竟发现一个脸色苍白的英俊男子提着鱼竿，在石桥上站着，默默地用心痛和悔歉的眼神看着我。

那个男子是公子玠。

他似乎注意到我也在看他，嘴唇动了动，似乎想说点什么，但我却决绝地扭过头，不再看他。他现在该满意了吧，太子之位，已经是他的囊中之物了。只不过这一次，牺牲的是我和太子夜，他现在有何面目面对我和太子夜？！

我恨他。

我用力捏着自己的袖子，眼泪啪的一声掉在红色的衣料上。

突然，内堂响起一阵清越的女子声音。

“见过公主……”

我惊讶地抬起头，往声源望去。只见一个衣着华贵的贵妇和一个抱着华贵红色嫁衣的绿衣女子拜倒在地。

我知道是谁，高慧和绿衣。可我不知道她们来找我到底为什么？说起来，我已经有半年时间没再见过她们了，同样，公子晟也是……

我强打起笑容，走下窗台，扶起了高慧，“慧妹妹何必多礼呢，你又不是不知道我不喜欢繁文缛节。”

高慧抬起头，对我嫣然一笑，只是眼神……让我感觉有阵阵的寒意传来。

高慧笑道，“公主教训的是……”她用手抚了抚肚子，另一手捶了捶后腰，绿衣把托着嫁衣的盒子放下，立马上前扶了高慧一把。

我看着高慧的肚子，眼神猛地一收缩。她的肚子微微隆起，里面就是姜晟的孩子了吧？那个孩子就是将来的大公子姜昭，管祺认为的贤主。

高慧抱歉一笑，眼睛里闪烁着骄傲的光芒，“公主，真是不好意思，刚才这么一跪，腿脚都有些酸软了。”

我保持脸上的平静，也扶了她一把，把她扶向锦席上坐下。我也在她身边坐下。

我笑道，“慧妹妹，有了身孕也行跪拜之礼，一旦有什么差池，我可怎么担当的起来阿？”

高慧道，“公主尽可放心……”她看着我的眼神闪过一丝寒意，“夫君大人说，他的儿子福大命大，以后必定是人中龙凤……”

“呵呵……”我脸上还在笑，只是缩在衣袖里的手早已成了拳头。原来一个女人在他心里也不过是过眼云烟，他的心里依旧是权力至上。

我继续问道，“那你的孩子起了名没有？叫什么名字啊？”

她用袖子遮掩住嘴唇，轻声笑道，“有，夫君大人说孩子名为昭，倬彼云汉，昭回于天，取其光明之意……”她的眼神变得有些凌厉，闪过一丝嘲笑之意，甚至还有一丝恨意。

光明……或许是他想逃避他的黑暗吧。

我低头，轻笑，笑得有些自嘲的意味，道，“公子姜昭，是个好名字。”

她笑得越发灿烂，“我也觉得是……”说罢，她话锋一转，“后日便是公主的大婚了，我和夫君大人特意为你挑了这款布料做成嫁衣，以聊表我们夫妇对公主你的心意……”她转过头，吩咐绿衣上前。

绿衣把嫁衣拿了出来，把嫁衣竖摆开来，放在我面前。

嫁衣摊开的一刹那，我惊呆了。这样的红色，真是很热烈，我只能用绝美来形容！振翅怒飞的金凤凰，迎风睁开的灿烂的百花绣在嫁衣上，华丽大方，足以惊艳每一个人。

我不由自己的挪开脚步，轻轻的抚着那红色的嫁衣。

高慧在我身后轻笑道，“夫君大人说这一匹茜素红，公主一定喜欢……”

我抚着嫁衣的手顿时愣住，他为我选的吗？他竟然知道我喜欢红色，那件事我一直不曾跟任何人提起，他到底是怎么得知的？

高慧突然在身后特意浓重地叹息一声，“唉，只可惜我们都不能出席公主你的大婚阿……”她突然又笑了，“那以后我们的孩子出生了，公主你一定赏面来喝满月酒啊。”

这一句话，让我清醒过来。我缓缓离开红色嫁衣，坐直身子，向高慧微微一笑，“好啊。”我低下头，眼角的余光扫过红色的嫁衣……

为何还要多做无谓的假想呢，我们已经隔开了一道永远填不过去的鸿沟。后日，我就是严芳的妻子了，以后便跟任何的男子都没了瓜

葛，包括管祺，还有他。

大婚。

这个褚王宫热闹一片，处处张灯结彩，宫人的脸上挂着喜兴的身材。为我梳头的一个妇人，在我耳边喃着很多句吉祥话，可我根本听不进去。我看着铜镜前的自己，脸色纸一样苍白，眼神宛若死水。嫁衣浓烈鲜艳的红色在灯光下如此夺目，夺目耀眼得让我眼睛生涩。

我身后的灵荼和宵措眼神悲怆地看着我，一语不发。

盛装打扮之后的我，要先去拜见父王和叔伯兄弟，是为辞别之礼。

褚王眼神凌乱，千丝万绪，却说不出一句话，只是默默的挽住我的手，把一块碧玉塞到我手里。

公子玠的胸口起伏不定，眼神悲戚痛苦，他伸手，帮我理了理耳际边的头发，动作温柔小心，又为我头上整理了头上的珠钗。他似乎在……拖延时间。

突然，他挽起我的双手，捏了捏我，然后竟一把将我死死抱紧，似要将我揉碎在怀里。他在我耳际边喃喃道，“对不起……你不要恨我，不要恨我……旸儿，我爱……”

公子玠正要说下去的时候，传来褚王沉沉的一声，“玠儿！别误了旸儿的吉时！”

褚王的眼光恐怖得吓人，我似乎看到他眼神下隐隐的怒火。周围的王侯们眼神古怪，交头接耳，不知在说什么。

公子玠眼神痛苦地看了我一眼，手里还死死的捏住我的手，不肯放开，似乎这么一放开，便是天涯。知道褚王再一声沉沉的“玠儿！”他才依依不舍的放开了我的手。

公子玠的眼神让我不由自主地害怕，因为他看我的眼神有着男女之间绵绵的情意。但我们的身份是兄妹，我们又怎么可以……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面无表情地给殿堂里的所有人深深地施了一个跪拜礼，便退了下去。正在我步出殿堂们，上嫁娶马车的那一刻，公子玠追出几步，最后又停住，痛苦地向我喊道，“旸儿！”

我心里对公子玠的恨意和痛交织在一起，使我不得不以一副冷面孔对着他，我面无表情地扭过头看了他一眼，便毅然踏上了马车。

灵荼将马车门关上，外面的光线，还有这里的明争暗斗，在此刻，与我永远隔绝。我无力地软在车坐上，嘴角却在苦笑。

将军府。

严芳那双温暖有力的手牵住我的手，穿过了人群，在堂前站定，行交拜之礼。

礼仪过后，肃静的殿堂此刻又变得热闹起来，碰杯之声不绝于耳。但我却不能留在此地，我被引至新房，等待严芳的到来。

在我离开之时，严芳在我耳边轻轻说道，“不必等我，你先睡吧。”

我轻轻点头，“梓溱，真的谢谢你。”

严芳只点了点头，微微一笑。

房内，两根大红蜡烛的光芒似乎十分耀眼，让我有点眩晕的感觉。我在席子上坐下，给自己到了一杯酒。我看着周围的一切，宁静，宁静的如死水……我一仰脖，把一杯酒喝下去。

我眩晕的感觉竟越来越明显了，我明白不是酒的作用，那到底是什么？我用手抵住眉心，想呼喊屋外的灵荼，可是我竟然发现我说不出话来！并且全身酥麻，没有一点力气……

该不会是……迷药？！

一个魁梧的黑衣男子突然从窗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时跃进屋内……

那个男子走到我身后，一把将我抱起，在我耳边轻声道，“夫人，多有得罪……”然后，飞一般，抱着我跃出了窗外。

这个声音，很熟悉，似乎在哪里听过。我瞪大眼睛，看着男子的眼神……

胡颖！高溪的心腹，现在是保护着公子晟的人。他到底要干什么？还是高溪，或者公子晟，又或者是高慧……

胡颖带我一路飞奔，左闪右避，把我带进一间豪华的大宅。然后快步进入主屋，推开了一间灯火明亮的书房，把我放在床上。最后，胡颖跑了出去，似乎要去复命。

不久，一个华服贵妇出现在门前，嘴角扯起一抹诡异的笑容。

高慧！

我眼神猛地一收缩，高慧她想怎么样？看到她的笑容，我不由得心寒起来。

高慧把门关上，慢慢地走到我的面前，居高临下地看着我，带着嘲笑的眼神上下打量着我好一阵。然后弯下腰，玉手轻轻扶上我的脸，她诡异地笑着，眼神恨意盎然。

她突然狠狠一巴掌打在我脸上，低吼道，“为什么？！为什么他永远都忘不了你？！为什么你要骗我？！你明明知道他爱着你！”说着说着，她嘤嘤地哭起来。

我咬紧唇，眼睛狠狠地瞪着这个可怕的女人。我试图撑起身子，却发现力气根本使不出来。

高慧发现了我的动作，猛地抬起头，眼神冷冷地瞪着我，冷笑道，“别白费气力！没我的解药你根本就动弹不得！”

我皱紧眉瞪着她。

她看着我，挑了挑秀眉，诡异一笑，“我恨你！所以我要报复你！我要让你痛不欲生的活下去！”说罢，她得意地大笑起来。然后她凝视着我，“知道我要干什么吗？！”她阴冷一笑，“一旦你和夫君大人成其好事，那么你在严芳那里也不好过吧……”她又大笑，“你是褚王的女儿，自然的，严芳是不会让你死的！那你以后……哈哈！就被我毁了！而我，或许还可能因为这件事，在夫君大人的心里占去一部分位子……”她轻轻抚着我的脸庞，“你放心，我不会向任何人泄漏你的身份，因为我还要利用这个去留住我的丈夫！”

说罢，她疯狂地撕扯着我的衣服，我用手护着。可我的手根本就抬不起来，只能听凭她撕扯着我的嫁衣，最后我裸着身子，高慧替我盖上了被子。

她站起来，微笑道，“很快，夫君大人就会过来，你等着！”说罢，她大笑着离开，然后一关门，离开了书房。

我瞪着那个因爱失去理智的女人的身影……待她离去，我艰难地挣扎着，可惜我的全身像是被定住一般，根本动弹不得，而意识已开始渐渐模糊……

黑暗之中，高慧扶着一个醉酒的男人步入了书房。男子的步伐趔趄，显然是喝了不少酒。嘴里喃喃道，“姬子萱……姬子萱……”

是公子晟！

不要过来！我咬紧嘴唇，我在害怕……

高慧扶着公子晟，把他轻轻扶上了床，在我旁边躺下。公子晟身上的酒气传入我的鼻子，让我感到丝丝心痛。

高慧向我诡异一笑，然后温柔地扭过公子晟的头，把公子晟的脸转向我，“夫君大人，你的子萱，就在身边……这一晚，她是嫁给你，并不是严芳……”她温柔的声音更加温柔，“她可是心甘情愿嫁给你的，你今晚要好好对她。”她向我嫣然一笑，那样的笑容，让人心寒。这样可怕的女子，我不该招惹她。

公子晟听了高慧的话，神情变得激动，瞪起布满血丝的双眼看着我。他突然把手从我脑边插入秀发里，用手抵住我的脑后，另一只手轻轻抚着我的眉毛，眼睛，鼻梁，直到嘴唇。他的眼神充满了迷惑，闪烁着温柔和喜悦交错的光芒，轻轻道，“子萱？你真的是子萱？”

以后每周更新三章，总共10000字，嘿嘿。。还有一个关于公子姜昭的事情，就是他其实是二儿子，无诡才是大公子。。这个我又剽窃了历史，嘿嘿，因为我比较喜欢无诡多一点。。

第四十九章 漫漫长夜

公子晟的脸距离我不到十厘米，他温热的鼻息喷在我的脸上，俊秀的眉头拧在一起。漆黑如夜的眼眸死死的看着我，似乎这个世界只有我一人。那样的眼神，就像一把利刃，狠狠地扎在我心里。

我不能承认，便用尽力气，轻轻摇了摇头。

公子晟凌乱的眼神闪过一丝冷光，插入我秀发脑后的手腾地一愣。

这时，高慧贴着公子晟的耳朵说，“晟，她这是在跟你开玩笑呢。”说罢，轻笑一声，不怀好意的看着我跟公子晟说，“她今晚就是你的了，贱妾就先行告退了。”

她忽略过我哀求的目光，冷冷拂袖而去，把大门牢牢关上。

屋内，昏黄的灯火摇摆不定，照得屋里忽明忽暗。公子晟的脸庞一边明亮，一边阴郁。他头上的发丝也有些凌乱，与我的发丝缠在一起，发不出你我。

他突然拱了拱身，双手按在我的枕边。他突然把鼻子凑近我的脖间，嗅了嗅，然后瞪着血红的眼睛看着我，“你用的是什么香料？！怎么跟她一样的味道？！你分明就是子萱！为什么不承认呢？！”

我闭上眼睛，不去看他，却发现我眼角滚热的泪水滑脸而下。

公子晟用冰凉的双手替我拭去泪水，在我耳边喃喃道，“不要哭……你每次这么哭，我的心都会痛……”他俯下身子，吻住了我眼睛，鼻息变得急促起来，浓浓的酒味钻进我的鼻子。

我猛地睁开眼睛，他的吻从我的眼睛，一直吻落到嘴唇，变得热烈霸道。火热的吻在我唇边缠绕，可我却不给予一分回应。他终于停住了吻，看我的眼神阴冷得可怕，有着毁灭一切的暗光，那是他生气的前兆。

他猛地掀开盖在我身上的被子，一甩手扔开。我的身子便完全暴露在他眼下。他从新打量我一遍，嘴角诡异一笑，将我压在身下。他俯下身子，双手借着酒劲捏得我的双肩生痛，骨头似要被捏碎。

我绝望地闭上眼睛，紧咬下唇。

他冷笑一声，在我耳边轻声道，“姬子萱，无论是你的人，还是你的心，我都要！我得不到，那么就将你毁灭！”

我的心里顿时死寂一片……

窗外，忽然噼里啪啦地下起了大雨。屋外，雨滴瓦片，雨打风铃，风雨摩擦之声和公子晟与我短促浓重的呼吸声一下子涌进耳边。

公子晟在我身上疯狂地发泄着，快感和痛楚同时涌上心头。只是痛楚来得远比快感强烈，因为这些痛楚不仅有我初经人事的痛，还有我和我烙在公子晟心中的痛。

我的眼泪不断滚落，然而眼前公子晟的影响却越发清晰，清晰地让人心痛。

云雨过后，公子晟精疲力竭，他用身上的外衣将我的身子紧紧裹住。他的左手和我的右手食指死死紧扣，不容易一丝力气松懈。最

后，身穿白色单薄睡衣的他把头轻轻靠在我的肩上，在我身边沉沉睡去。

我轻轻扭过头，他的睡容宁静平和，完全没有刚才疯狂发泄的阴戾。他的脸庞依然有如玉石般的光彩，淡紫色的双唇轻轻抿着，长长的睫毛在眼皮下投下浓重的阴影。看这个阴郁华丽的男子，我的内心竟有一种古怪的平静。

爱恨也罢，在这一刻，我什么都不去想，只想放纵自己对他的感情，反正明天过后，他也认不出与他一夜的女子是谁。

我的手背他紧紧扣住，十指相连，我的心有踏实的安全感和满足的幸福。假若他不是姜晟，我不是姬旸，那多好啊……

我轻轻吻了他的额头，也沉沉睡去。

不知过了多久，一种玫瑰花香的味道钻进我鼻子。我猛地睁开眼睛，只见高慧将一个玉瓶收入袖中。

她冷冷地看了我一眼，“看看自己能动了没有？”她向公子晟努了努嘴角，“不用担心他会醒来，他喝了我的酒，至少要中午才会醒过来。”

我动了动手脚，除了被公子晟紧扣的右手依然麻木，身子大部分力气已恢复过来了。

我瞪着高慧，刚想下床，给她一巴掌，可我的下身却传来一阵剧痛，让我寸步难行。

高慧看着我狼狈的样子，冷冷一笑，将一身黑衣抛在我身上，“把衣服穿上，快天亮了，严芳可是找了你整整一夜，再不走的话，你大婚失踪的事，恐怕会让褚王室和严芳蒙羞吧！”

我心里的怒火一下子升了三丈，冷笑道，“就算我蒙羞，也会有很多人宠着我！而你不同，你的哥哥只当你是政治筹码，你的夫君只当你是他称王的踏脚石，你这样的人，有谁在爱着你？！或者你这样的人，根本就找不到一个人会真心爱你！”

高慧的脸色被我气得发白，指着我，“你……你！……”你了好久都说不出反击我的话，最后只得拂袖而去，只留下一句话，“后门有马车！你给我快滚！”

我看着她的背影，只冷笑。

我低下头，看着我的右手，它依然被公子晟紧紧扣住。我用左手扳开公子晟的左手，可是他的左手依然死死扣住我的手，丝毫不放松。

一个熟睡的人，竟然还有这样的力量扣住我的手。难道是他潜意识里有着强烈的信念吗？我的心一阵绞痛……

最后，我只好也紧紧握住他的左手，左手也紧紧握住他的左手，给予他反应。他的手这才慢慢松开，嘴角微微一笑，有着宛若孩童般的纯真，轻喃道，“真好……”

真好……

他的话，他的笑，给了我狠狠的一刀……

我小心翼翼地将他脸颊边凌乱的发丝理了理，然后便是离开……

这一夜发生的事情，我不能向任何人提起，包括他。因为我们终究是不可能的。

我穿上了黑色长衣，蒙上了黑色面巾，走出了房门。房门外，胡颖在等着我。他一直低着头，不敢对上我冷冽的目光，因为他心中有愧。

他将我引至后门，带我上了一驾马车。

拉下门帘时的一瞬，他轻声道，“夫人，在下对不起您……”然后，迅速消失在我的眼前。

我冷笑，对不起又有什么用？！我不是心胸宽阔的人，我永远都不会原谅你和高慧的！

公告：因为高考时间不多，老妈限制我上网时间，所以以后星期三更新一章，星期六晚，星期日下午各更新一章，总共10000几千字，各位要体谅阿。。

第五十章 华阳夫人

马车在街道上不紧不慢地走着，马车上的我不知道为什么总觉得一股寒意从心口漫出……我把黑衣裹得更紧一些，细细听着马车外的声音。清晨的街道死寂一片，周围发出幽蓝带黑的微光。我不禁冷笑，高慧的时间算得确实好！冷笑过后，我却不由其来地觉得悲伤起来……

突然，马车的速度变慢了。车夫在帘子外问我，“姑娘，您这可是到将军府吗？”

我沉吟片刻。车夫这样问，必定是不知道我干什么的。倘若他把我送到将军府，严芳肯定不会放过他。所以他不能送我送到将军府，我不能连累无辜的人。

我掀开窗帘子，这里距离将军府约摸还有五十米。我淡淡道，“在这里停下。”

车夫停下车，微笑着帮我掀开门帘子。

这个车夫的微笑，竟有说不出的真诚。我心里一动，将袖中所有大婚的首饰都交给了他，嘱咐道，“以后别在葵城出现了，否则你性命难保。”

车夫愣了愣，没有接受首饰，腼腆地笑了笑，“姑娘，你这车费也太多了……我以后不在葵城出现，那到底是为什么？”

为什么？你以为高慧他们会放过你吗？

我强硬地把首饰塞到他手里，淡淡道，“不为什么，你听我说就没错！”说罢，我快步下了马车，赶回了将军府。

将军府。

依然安稳如山，似乎并没有发生过新娘失踪的大事。大红的灯笼，燃烧着热闹之后的余兴，看着实在刺眼。两位如门神般的侍卫守立在将军府门前，压低着头，一动不动。

看来我是不能从前门进去，否则必定会惊动将军府所有的人。我步向后门，那里只有一个侍卫在守着，只是那个侍卫很是焦急地在门前踩着步子。

那侍卫的侧脸，看着眼熟……竟然是太子夜！

“哥哥！”我忍不住一下子轻呼出声，眼泪竟一下子冲了出来。

太子夜猛地抬头，不敢相信又焦急地看着我，确认是我之后，便快步走上来，一把抱住了我，然后轻轻推开了我，用漆黑如夜的眼眸看着我。他声音颤抖，“旸儿……是你……我都快担心死了！……你到底去了哪里？”

我一把抹去泪水，吸了吸鼻子，“哥哥……不要问了……我不想再提起了……”

太子夜看着我的眼神越发心疼，张了张嘴唇，却又不知道该说什么为好，便浓重地叹了一口气，一把挽住我的手臂，带着我进了将军府。

太子夜表情沉重，声音坚硬似铁，“旸儿，虽然我不知道你发生了什么，但是我希望，你要好好活下去！哥哥和严芳都会守护着你！知道吗？”他挽住我的手传来一阵大力，稳稳地扶住我，似要给我信念一般。

我沉重抑压的心情因为太子夜这番说话宽松不少，我向着他努力微笑，承诺道，“哥哥，我也会守护你的！”

太子夜温柔一笑，面容宛若温玉，眼神里所有的凝重似乎在一刻灰飞烟灭。

我要把今晚的事情忘掉，决不能再记起！

新房内，严芳坐在一张席子上，看着窗外的景色，眼神焦急不已，似在等着什么。太子夜轻笑道，“梓溱，旸儿回来了。”

严芳这才扭转过头，看着我轻舒一口气，“公主，你终于回来了……”他突然顿了顿，打量着我的衣着，“公主，你到底去了哪里？为什么我派出的亲信都没有找到你？”

太子夜看着严芳轻轻摇头，眼神冷沉，似在暗示着什么。严芳明白过来，便噤声不语，但表情耐人寻味，似在神思着什么。

躲过严芳的眼神，我独自走向床，慢慢躺下。我背对着他们，合上了眼皮。这一刻，我只想逃避。

太子夜叹了一口气，对严芳说，“梓溱，她也累了，我们先离开吧。”

严芳只淡淡说，“好。”

随后，他们便步出了新房，轻轻地为我关上了门。

独处的人，总是最脆弱的。我用被子紧紧地盖住头，无声地哭泣起来。脑海中，全是公子晟的睡容，竟使越来越清晰……

就算他知道那个与他一夜的女子是我，他也不能要我，而我也不能被他要……

大婚后，日子越来越安宁。我喜欢这种安宁，因为我可以远离痛苦。

严芳对我的照顾是无微不至的，而太子夜偶尔也会跟我谈谈心，只是谈到褚国百姓生活的时候，他的眼里会不由自主地流露出同情和无奈的神色。不过，只要他看到了严芳公务回来，他便会很温柔很舒心地笑出来。那样的笑，充满了幸福。而严芳的眼神也会变得非常温柔，没有惯常军人般的强悍冷酷。

我曾看到他们在枫树下静静的拥抱，或许跟心爱的人在一起，这样的简单就是永远了吧。我微微一笑，我祝福他们。

大婚七日后，褚王宣诏赐我“华阳夫人”的称号。赐称号，诏令上说是大将军严芳之妻姬氏姬旸孝德并有，温顺贤良，实为妇人之典范，今特以华阳夫人以衔表彰我。

我猜不出褚王的用意，连太子严芳也猜不出。但是，我与严芳说什么都要进宫面圣，叩谢恩宠。恐怕，这一次面圣会发生什么事吧，怀着不安的心情，我登上了进王宫的马车。

这一次，我回到褚王宫，全然没有以往那般轻松，因为现在的每一步，我都要小心翼翼。一失足，恐怕就要连累严芳了。

褚王因为还没把政事处理完毕，我和严芳便被带到大堂坐着等他。

我看着在我旁边坐着的严芳，他疲倦得合上了眼皮，慢慢睡去。

最近这几天，严芳他确实睡得很不安心。因为眼下的政局，只有他苦苦支撑着太子夜残余不多的势力。尽管他用了很多他并不想用的手段，然而背叛他们的人依然越来越多。因为所有人都认为，太子夜已被贬为庶人，又怎么再有可能在朝堂上立足？更不用说要推倒眼下实力如日中天的公子玠，所有的人，都在嘲笑严芳的不自量力。

我轻叹一声。因为我也明白，太子夜是不可能的了……

“褚王到……”宫人们拉长的声音响起。

我轻轻推了一把严芳，严芳慢慢睁开眼睛，明白过来什么事，便轻轻拉着我的手，与我对褚王行跪拜之礼。

褚王在空中虚扶，爽朗笑了笑，只是声音有些沙哑，说话的语气也有些虚弱，“起来吧，都是自己人，形那么多的礼干什么。”

严芳毕恭毕敬地答了一声，“是的。”便拉了我起来。

褚王在堂上坐着，而我和严芳在堂下坐着。

父王的脸色变得很是憔悴，听说自从姐姐死后，他的身子一直都这么虚弱。朝廷政局诡橘多变，周天子的不信任，还有别的国家的虎视眈眈，他虚弱的身子又怎么承受得了？我的心里一阵愧疚，身子子女，我却无能帮助父亲排忧解难，甚至还为他带来一系列麻烦。

严芳和褚王说了几句客套话，褚王又对我关心地问了平日的大小事。我和严芳谨慎地一一作答，不容得一丝出错。一番话下来，我惊觉我身后的衣服已被冷汗浸湿。

褚王把我们的谨慎看在眼里，眼神闪过一丝心痛，却又马上冷沉高远起来。那是帝王的眼神，不是父亲的眼神。

最后，褚王轻咳几声，向我们摆了摆手，“严卿家你先行告退吧，我得留旸儿在宫里一日，说说父女的体己话，明日朝堂过后，你便可以来接旸儿回府。”

严芳的身子一颤，眼神有了不安与警惕，他看着我，似乎在等我的回应。

我看了看褚王，发现他也看着我。我心一惊，只好向严芳缓缓点头。

严芳在袖子下轻轻捏了捏我的手，在我耳边轻声说，“一切小心。”然后，向褚王拱手，慢慢退了下去。

严芳离去后，褚王轻轻唤我，“旸儿……”

我拱手道，“臣儿在……”

他叹了口气，心痛道，“想不到寡人最心爱的女儿如今也学会了戴上面具来面对寡人……”褚王悲凉笑笑，“恐怕寡人真的就是寡人了……”

褚王的话让我动容，我的情绪变得有些激动，有点不受控制，“父王！你不是寡人！我们下辈子还要做父女的！”

褚王把目光望向门外远处，眼神深沉悲凉，似看到了结局一般，“旸儿，寡人很快就要进入下辈子了。”

我惊讶得倒吸了一口凉气，“父王！你会长命百岁的……你不会……”

褚王看着我，耐人寻味地微微一笑，“寡人最清楚自己的身子。”

我的眼泪簌簌地落了下来。

我们都沉默了，因为我们都不知道再说什么为好。

最后，褚王缓缓舒了一口气，“旸儿……”这一声，沉重得如千斤铁，压在我的心上，“不要怪父王的狠绝……”

我惊讶得立马抬头，只见父王的眼神痛苦而忧伤。终于要来了吗？我的心里悲凉一片……果然，在帝王面前，亲情也不过如此……

那一晚，我被安排在菏泽宫休息。菏泽宫里的摆设依旧如常，只是我身边伺候的奴婢已换了人，我用过饭后，便立刻上床睡觉。

我睁着眼睛，在黑暗中看着床顶，心里有一种坦然的感觉，可能因为知道无法改变的结局的缘故吧。不管明天会怎么样，我也会好好的守护着太子夜和严芳，那两个在我最脆弱的时候给与我支持的人，那两个爱着我不会伤害我算计我的人……

殿外，突然传来一阵吵闹声。

“让开！我要进去！”

“公子，华阳夫人正在里面休息，你这样不好……”

“公子，你明日再来吧……”

我知道是公子玠。想起他，我惊讶于我心里的麻木。对于他，我心底一丝爱与恨的感觉都没有……

我从床上下来，点了一盏灯，然后淡淡地吩咐外面的奴婢，“让他进来吧。”

奴婢们应答一声，公子玠推开门，慢慢步了进来。

他小心翼翼地轻声试探道，“旸儿……”

我向他施礼，拱手，语气疏离，“见过公子殿下，只是请称臣妾为华阳夫人。”

他的眼神痛苦，修长的眉毛顿时紧紧锁住，“你……果然在恨我……”他突然在我面前跪下，双手紧紧抱住我的脖子，声音颤抖，“旸儿，你怎么这么狠心对我？你到底知不知道我是爱着你的啊……”

我决绝地推开了公子玠，站了起来，声音冷淡，“臣妾当然知道王兄对臣妾兄妹之情之重！只是希望王兄对你的哥哥也一样，那么臣妾便心满意足！”

明天继续，欢迎给评论阿...^^

第五十一章 葵城永别

公子玠的眼神因为悲伤而变得锐利起来，他咬紧牙关问，“难道旸儿你就没一丝喜欢过我吗？！”

我淡淡道，“没有。”

公子玠惨淡地笑了笑，“为什么？”

“因为我们是兄妹！”

我一语中的地把话说出来，我的话像一把利刃狠狠插向公子玠心口。公子玠的脸色顿时变得苍白异常，身子猛地一颤，双手捏成了拳状，可又隐忍不发。

沉默良久，公子玠深吸了一口气，淡淡问道，“假如我们不是兄妹，那你会不会……”

“不会！”我冲口而出，语气冰冷，“一个只懂得为了权力而活的人，会有什么感情可言？！”

听到我这番带刺的话，公子玠再也按捺不住，一个箭步冲了上来，一把将我紧紧抱入怀中，一遍一遍地摇晃着我的身子，“你到底知不知道，我这么做都是为了你！”

我强硬地用手抵住他的胸口，眼神冷冽，“你这么做为了我？！那我现在这样子是不是要感激你啊？！”

“旸儿！你不要这样……”他看着我，心痛地唤着我的名字，双手捏住我的肩头，用哀求一般的语气问我，“那你要我怎么做才可以原谅我？”

我悲凉笑道，“现在大局已定，我只是想你得势之后，不要对太子和严芳狠下辣手，我只想和他们好好过一些平淡的日子，随便你将我们放逐到哪里都好……”

公子玠眼神闪过一丝冰冷的神色，“就这么简单？你能保证他们不会再……”

我的声音坚硬如铁，“我用生命来保证！”

公子玠眯缝起眼睛，眼里竟然有着算计的神色，低吼道，“他们就值得你用生命去保护吗？！难道在你心里最重要的是他们吗？！”

我冷冷地看着他，“在我心里最重要的是亲情！公子殿下！”

公子玠眼神一颤，看着我良久，才淡淡道，“好，我答应你！”他的眼神突然激亮起来，双手下了大力，将我拥入怀中，在我耳边轻喃道，“只要我得势，我便会好好待你，旸儿……”说罢，火热的唇在我耳珠留下轻轻的一吻，正当然他想要继续吻向我脖子时，我一伸手，架开与他的距离。

我冷冷道，“兄长！我的亲兄长！你是时候要回宫休息了！”

公子玠看着我，耐人寻味一笑，轻轻抿了抿唇，然后认真承诺道，“旸儿，我会给你幸福的！”最后，不等我回答，便迈开步子，走出了菏泽宫。

待他走后，我用袖子狠狠擦过被他吻过的地方。我的心竟开始绞痛起来，看来现在只有我有这个能力控制公子玠，只要我在，严芳太子他们便能暂时安稳地生活下去。

一阵风吹过，我更觉得浑身冰冷。看着窗外漆黑的夜色，辉煌的褚王宫灯火通明，却陷阱处处，而我已陷入一个比黑洞还厉害的陷阱中，无法抽身。

清晨。不知道为什么，我竟早早起了床，或许是因为昨晚睡不好的缘故吧。

一个侍卫突然来到荷泽宫，禀告我褚王有令，要我到朝堂见他。

君令不可违，我只好跟着侍卫上朝堂见一见褚王了。

朝堂，文武百官两边森严站立，眼神冰冷鄙夷地看着我。而坐在高位上的褚王，却一脸平静，平静得让人心寒。

我施礼拜道，“臣妾华阳夫人见过褚王殿下！”

我的头压得很低，低得让我在黑色大理石上清晰地看到我的样子。

褚王的声音威严冷酷，“华阳夫人，你奸柔成性，玩权弄术，妄图插手我大褚政局，你可知罪？！”

我看着我在大理石发射出来的影子，惨淡一笑，眼泪啪的一声滴落在地面上，“臣妾知罪，甘愿受罚！”

“旸儿！”忽然，我听见公子玠在我左边心痛地轻呼我的名字。我没有抬头，只当没有听见他的话。现今我只想和父王把这场戏做好，抛开一切包袱之后，便可以远离这个葵城。

褚王清了清嗓子，淡淡道，“很好！”语气突然又强硬起来，“华阳夫人听令！寡人现今命你，永生不得再踏进褚王宫一步，你的夫家即日起全家搬离葵城！你的丈夫严芳，解除大将军身份，贬为闵城边守，你可接受？”

我拜倒在地，声音悲凉，“谢褚王殿下……”

褚王的语气也有些虚弱，“好，退下吧……”

我站了起来，微弯着腰，“臣妾告退。”然后缓缓抬头，深深地看了褚王一眼。这一眼，算作永别吧。我的老爸，再见了。我的父王，也再见了。

将军府，严芳和太子夜在大堂静静坐着，一脸平静地等着我回来。他们看见了我，微微一笑，明媚得如三月的阳光，将我心里所有的阴霾统统扫去。

似乎他们预先知道了褚王的诏令，都已经将东西收拾好。

太子拍着我的肩膀，笑着说，“我们三个人就去闵城开始新生活吧！”

严芳向我微微一笑，“好的。”

我只轻轻点了点头。

将军府的大门慢慢关上，发出伊幽伊幽的的声音，最后“彭”的一声完全关上。终于，心里有了踏实的感觉。

在我正要登上马车的一瞬，一匹马疾驰而来。

熟悉而急促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子萱！”

心里马上浮起那个我日夜念着的名字——管祺！他终于在阜城赶回来了，可一切都太迟了……

我急急地扭过头，眼前的视线模糊一片，我的眼泪又不争气地跑了出来……

管祺飞身下马，向我跑了过来，我也下了马车，和他紧紧拥抱在一起。似乎，在这一刻，我的心又复活过来……

管祺这一个拥抱似乎花了他毕生的力气，我的胸口快要被压碎。

管祺在我耳边轻轻地喃着我的名字，“子萱……子萱，是我的错！是我的不好！我不该离开你！”他的语气越发激动，身子颤抖不停，“我想好了！什么国家，什么百姓，都不及你来得重要！我们现在就走！不管去哪里，只要我和你在一起！”说罢，他松开拥抱，拉过我的手，向他的马大步走去。

我真的不相信，管祺这么理智聪明的人在今日竟会说出这番话出来……在那么的一刻，我真想放纵我自己的感情，跟管祺离开。可是，现在的我有责任在身，我一定要留在严芳和太子身边，保护他们。管祺，这番话，你为什么不早说，现在已经太迟了……

我急忙甩开他的手，决绝尖锐地说出那个让我痛彻心扉的字，“不！”

管祺不可置信地扭过头，脸色苍白透明，透明得可以看见脸皮下紫色的血脉，他皱紧眉头，不敢相信地问，“为什么？子萱？！难道你爱上了他吗？！”管祺用圈着的马鞭指着在一边冷冷看着他的严芳。

我扭过头看着严芳，严芳也看着我，眼里暗示着我不要感情用事，我一下子明白过来……我有我的责任，管祺有管祺的责任，而我们的责任都让我们寸步难行，永远遥遥相对。

我迈起步子，走到严芳身边，轻轻挽起他的手，看着眼里怒火燃烧的管祺，忍住心痛淡淡道，“管祺，我是爱上了他，现在梓溱才是我的丈夫，你还是走吧……”

严芳在一边冷冷道，“管大人，东西可以乱吃，话可不可以乱说，我的妻子跟我感情甚笃，对你已经没有丝毫的感觉。旸儿是我的妻子，我希望你以后不要再打扰她，让她平静地过日子，我只想让她当一个平凡幸福的女子，仅此而已……”然后，严芳在我耳边轻声说，“公主，你先上车吧……”然后又招呼远处的太子，“夜，你也上车吧！时候不早了！”

严芳只想快刀斩乱麻，解决这里的一切。

太子夜有些不忍地看着我和管祺，最后，还是上了马车，不去看我和管祺。

管祺的眼神突然变得杀气盎然，他用手一把扯住我的手腕，不容许我离开。

管祺看着我，低吼道，“我不相信！要是你真的爱他，刚才你就不会下马车！子萱！你为什么要骗我？！难道你有什么苦衷吗？！你说！无论要我用怎么样的手段，我都会为你做到！你相信我！”他语气一转，声音有着哀求的语气，“只要你跟我走！”

我的眼泪簌簌落下，我的心里下起了鹅毛大雪，纷乱一片……何去何从，我到底如何选择?

严芳注意到我的犹豫，一把将腰中长剑抽出，指着管祺的脖子，冷声道，“管大人，请你放开我的妻子！否则不要怪我手中的长剑无眼！”

管祺眼神冷厉，向严芳怒吼道，“她不跟我走，我宁愿死！”决绝坚定的语气，就像一把利刃直插我的心肺！

管祺坚定的语气让严芳身子一颤，握住长剑的手轻轻松开。他无法，在我耳边淡淡轻声道，“公主，请你选择……要爱情，还是亲情？”

严芳的话如一盆冷水淋在我身上，我明白了我现在站在了悬崖上，必须当机立断！

我深吸了一口气，直直看着管祺，轻声道，“管大人，放手吧……你再不放手，我也宁愿死！”

我的话似乎拥有极强的力量，管祺困住我的手渐渐松开，我立马把手抽回，竟察觉手腕上留下了一圈紫色的捏痕。

管祺像一头受伤的小兽，悲伤绝望地看着我，“子萱……”

严芳捉住了机会，“我们走吧！”然后，一把拉我上马车。我狠狠地转过头，不去看管祺，随着严芳的步子上了马车。

管祺在我身后厉声喝道，“子萱！”

我愣了一下……

“你要等我！我会让你幸福的！”

这一刹那，我泪流满面。严芳紧紧地握住我的手，把门帘子拉下，隔开了我与管祺一切的联系。太子夜也紧紧握住我的手，我把头靠在他的肩上，无声哭泣。

我在心里轻声道，管祺，我们也永别了……

任务完成，嘿嘿，很快就齐褚之战了

第五十二章 无诡诞生

闵城。

我们三个人在这里生活得很好，虽然没有锦衣玉食，但起码有一个大宅子遮头，平平静静的，倒是一种宽松的活法。

先说说那个大宅子，是严芳用了五千法化买下来的。一厅六房，我和太子、严芳各一间，下人们分别分配在其余的三间房。还有一个后院，不过是养马的地方，因为严芳是武将嘛。

一打开大宅的门，便是热闹的市集。每天的生活比在葵城快活得多，起码在身边感觉有人的气息，有人的声音，觉得自己还是存在的。还有，这里民风淳朴，每个人脸上都在微笑，那样的明净，这里根本就不存在什么勾心斗角。每日，当太子和严芳出去办公的时候，我就会主动和灵荼、宵错她们一起跑到集市买菜，晚上煮好可口的菜，等他们回来，真有家的感觉阿……想到这，我不禁想起了在现代的父母和姐姐，还有……白杞。

十一月，又到了深秋。因为太子夜知道我喜爱枫树，所以在窗外移植了几株枫树。窗的枫树，火红的一片，热烈地燃烧着，让人感到枫树它有着强烈的生命气息，或许这是我喜欢它的原因吧。

突然，一阵干呕的感觉涌上喉咙。我捂住心口，干呕几声。宵错见状和灵荼上前扶住了我。

宵错一遍轻轻抚着我的背部，一边焦急地问，“公主，你这是怎么了？最近你老是想吐……”

灵荼毕竟比只伺候过我一个人的宵错见识多些，她掩嘴笑道，“公主难不成是害喜了吧？”

凉意从脊梁骨升上来，我身子猛地一颤。想起我已经有两个月没来大姨妈了，难道……我怀了公子晟的孩子？！

灵荼迷惑地盯着我的脸，“公主，你的脸色怎么这么苍白啊？要不找个大夫来看看吧……”

我轻轻一摆手，淡淡道，“没事。”

怎料，灵荼扯了一大堆道理出来，硬是要证明我讳疾忌医，把宵错塞到我身边，让她照顾我，自己边跑去找大夫了。她真是个热心肠的姑娘阿……

大夫来过后，终于确定我有了……

他开了一张药方让我安胎，还嘱咐我这段时间不要大悲大喜，只是以保持平静心境。说罢，灵荼和肖错便欢天喜地地跟大夫给我抓药去了。

我独自坐在席子上，看着窗外那火红的一片。风轻轻吹过，一片枫树叶被轻轻吹落，无声无息……我用手轻轻抚着小腹，看着那落地的枫树叶，微微一笑。生命吗？或许就像落地枫叶一般无声无息地孕育。

不管他的父亲是谁，我也不能扼杀这个小生命，因为他是无辜的，而且我爱他。或许，现今我腹中的骨肉会是我将来的快乐吧。

太子也和严芳知道这件事，似乎比我还高兴。特别是严芳，他知道我怀的不是他的孩子，却以一种包容的态度接受了他。

他还微笑着说，“想不到我严芳竟然也会有孩子！”他眼里闪烁着激亮的光芒，“日后，我必定亲自教他骑马射箭，沙场杀敌！”

我好笑道，“假如他是女孩子，又怎么上沙场杀敌呢？”

严芳的眼神有着无比的坚定，似乎在说这一个既定的事实，“相信我！他一定是个男孩！”

一边的太子夜笑弯了腰，“梓溱，当娘的不知道，你这个虚父竟然知道。”

严芳不语，只意味深长地看着我微微一笑。

太子可能不明白严芳的意思，可我明白，严芳是把他的希望寄托在我身上，因为他今生不会再娶妻子，害别的女子的一生，只希望我能为他继承严家香火，仅此而已。那好吧，我便努力地为严芳生个男孩吧……

太子夜和严芳把我怀孕的事情上奏褚王，褚王很是高兴，当即回了一个密旨，赐孩子一个名字——无诡。

无诡，即使没有诡诈，诚实的意思。或许这是褚王的愿望，他希望所有的人都对他真一点，可是他的身份偏偏注定全世界都要对他撒

谎。

无诡，这个名字很是熟悉，到底我在哪里听过呢？严无诡？姬无诡？我的脑海突然升起这么的一个名字——姜无诡！一种不祥的感觉马上涌上心头……历史上那个叫姜无诡的人是公子晟的公子，将来会跟公子姜昭争夺王位，而且下场凄凉的一个人……

不可能的！我的孩子现在是姓严，怎么可能跟公子无诡有关系呢？名有相似罢了！

这时候的我，改变了初衷，我现在只想生女儿，不要男孩，我不要让历史伤害我腹中骨肉一分一毫！

一月，飞雪漫天。我身边的人都为我腹中的骨肉而忙着，我的心里一直暖意融融，或许一个人有了家，就真的什么都不怕了，包括寒冷……

葵城那边，公子玠终于得到他等了二十三年的东西——太子之名。太子，又近了褚王宝座一步了，等他登上褚王宝座，恐怕打压太子夜会比褚王来得更狠……公子玠的实力扩展得很快，想不到只过两个月，褚王病重，他便将褚国所有的政务都包揽了，成了无冕之王。我隐约感到，公子玠在加快他称王之路。

连严芳也觉得是这样，严芳还说公子玠和宝恺必定用了某些手段，才成功架空了褚王。后来，我明白了，原来公子玠将兵权收归自己囊中，发动了宫廷政变，威逼褚王……

想不到我当初认为会有那么一丝单纯善良的人，如今是这般迷恋权力……那个带着骄傲笑容，口气轻而软，不计后果帮我，烦恼会去钓鱼的公子玠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我不禁感叹权力的力量是这么可怖。

褚王如今受他的威胁是因为太子夜，因为太子夜就算被贬为平民，他也是公子玠最大的威胁，因为太子太得民心了。褚王毕竟还是一个父亲，他不忍心赐死太子。而他的不忍，恐怕会是他的悲剧。如今的褚王，真的是寡人了。

我真得很想回葵城看褚王一眼，但是我不敢离开，也不能离开。因为我腹中的骨肉不断成长，这样的我是受不了整月的马车颠簸。我

只能日日祈祷，希望褚王能等到我的孩子出生，希望公子玠不要那么快动手。

三月，初春来临，一切焕然一新。

我坐在庭院的秋千上，轻轻抚着小腹，嘴里哼着《turly madly deeply》。就当做是胎教吧，其实我还为了孩子把宋玉的《九辩》默了出来。严芳和太子夜见到我写了这么文绉绉，这么漂亮的楚辞，那眼神简直把我当偶像崇拜了……呵呵……

庭院里，众芳已在争奇斗艳，发出幽香的花香，渗人心扉……我闭上眼睛，深深吸了一口气，睁开眼，竟看见严芳站在我面前。

我看着严芳笑了笑，“梓溱！”

严芳看着我，温柔的笑了笑。这可是在严芳脸上极为罕见的漂亮笑容，我又看呆了。他在我旁边的秋千坐下，微笑看着我鼓鼓的小腹，脸部因为害羞而有些微红，“能不能让我摸一下？”

我大方地反问，“怎么不可以？！你可是无诡的父亲呢！”

他微微一笑，“谢谢你……”然后把手小心翼翼的伸向我的小腹，轻轻地抚着。他的表情认真，仔细地感受着孩子的一静一动，时而又露出一个微笑。

他眼神闪耀着兴奋的亮彩，“他在动，以后一定是沙场上的英雄！真希望他能早日出生，让我抱抱……”

我开玩笑道，“你该不会想要说我……”

我正想把“早产”说出来，严芳用手指按住我的唇，微笑道，“话可不可以乱说的。”

我向他吐了吐舌头，“我的孩子一定会建健康康来到人世的。”

严芳微笑着点头，眼里也有期盼的光芒。

无诡很乖，除了平时饿了狠命踢我的时候，大部分时间，只要听到我给他说话，他就会很安静，我似乎能感觉到他在静静聆听。这或许是母子连心吧……

终于，无诡在众人的期待下在炎热的六月来到人间了。只是无诡让我吃了不少苦，因为我的盘骨很细，身材也瘦，那生产的痛几乎要了我的命。听说这个医学不发达的时代，许多女子就是因为生子而痛死的，而且在人体上开刀是这个时代的禁忌。不过，听到无诡那声惊

天地泣鬼神的哭声，我忘记了所有的痛楚，只觉得心里突然满足幸福起来……

更让我感到宽心的是，无诡果真如严芳所说，他是个男丁。

无诡注定是个受到众人宠爱的宠儿，他不仅受到上天的宠爱，五官生得极为精致，而且他身边的太子夜和严芳每天办公回来，就是围着他转。说他是个小皇帝也不为过。

就在我坐月子的时候，齐国那边传来了消息。残暴不仁的齐王公孙无知被刺客所杀，齐国一时群龙无首，每个人都在等待着新的齐王诞生。接着下来，就应该是管祺和公子晟回齐国了吧……

我逗着手脚乱舞，傻笑的无诡，喃喃道，“孩子孩子，你的父亲终于得偿所愿，快要登上齐王这个位置了……”

来了来了，各位久等了，因为我一向都是只有晚上有空更新的，so。。。。下面还交待一些事情，很快齐褚之战来了。

第五十三章 葵城奔丧

孩子似没听明白我的话，依然手舞足蹈。而我的心，却有一种酸涩的感觉。不行，无诡只能是严芳的儿子！我不能让历史让无诡当了姜无诡这个悲剧人物！我看着无诡，心里默默重复着，他是严无诡……

突然，一声推门声。

我扭过头，只看到严芳皱紧了眉头，表情严肃。我被他这样的表情下了一跳，脱口道，“梓溱，发生什么事了？怎么一副苦瓜脸阿？”

严芳看着我，生硬地扯起嘴角笑了笑。然后走到床边，坐了下来，摸摸无诡的头。严芳没有看着我，绕了个圈说道，“有件事，我希望你知道了，不要太悲伤，毕竟你才刚刚坐完月子……”

严芳的口吻越发沉重，我似是料到什么事了，一种不祥的感觉从心口升了上来，恐惧迅速包围了我。我扳过严芳的身子，咬紧唇问道，“是褚王吗？……”

严芳担忧地看着我，缓缓点头。

我仰起头，猛地吸了几口气，才忍住了要迸发的眼泪。

严芳将我拥入怀，让我的头靠在他的肩上，担忧道，“公主，想哭就哭吧，是夜说让我过来看你的……”

太子夜，他现在比我要悲伤吧……我的理智恢复了几分，因为现在保护太子的褚王死了，那太子现在就必定很危险了……我不能哭！我不能比我要保护的人更柔弱！我要成为太子身后强将的后盾，这才可以安慰老爸的在天之灵！

我哑着嗓子道，“不，梓溱，我不要哭……”我将语气变得更坚强一些，“现在不是悲伤的时候，我们应该想想怎么保护太子夜！”

严芳看我的眼神闪过一丝心痛和惊讶，但随即又恢复他一贯的冷沉眼色。他沉声道，“其实我也很担心这件事。褚王死了，公子玠必定会以守孝为名，诏令夜回葵城。我恐怕公子玠会对夜不利……”

我冷笑，“公子玠他若是敢对付太子夜，我便宁为玉碎不为瓦全！梓溱，你放心，有我在，他不敢伤害太子夜一丝一毫！”

严芳担忧地看着我，“公主……你千万别意气用事……”

我只微微一笑，然后又问道，“公子玠称王了吗？”

严芳点头，“十日后，周天子会颁发公子玠为诸侯的诏令。”

我皱紧眉头，只觉得不妥，“十日后？怎么会这么快？洛阳距离葵城可是不止八日路程的……”难道是公子玠在洛阳也有势力吗？

严芳道，“还记得公子玠曾经推荐过一个绝色美女给天子吗？可能就是这个女子……”

我冷笑，原来是美人计。

严芳的表情越发担忧，又道，“公主，公子玠发兵护送公子晟回齐国称王，一旦公子晟称王，日后太子还怎么可能在褚国有生存之地？更不用说重新登上王位！”

公子晟……听到这个名字，我的心还是会不由自主地抽紧起来……

我看着严芳摇了摇头，原来他一直都想太子东山再起。难道他还不明白太子夜是不可能的吗？他已经得罪了周天子，被贬为庶人。周天子又怎么会让他当褚王？更何况，眼下的公子玠不但有齐国作为后援，还是周天子亲授的诸侯……

不过，齐国公子晟是不会支持公子玠的，因为公子晟的褚国朝堂之辱就是他的杰作，更何况齐褚两国，一山不能藏二虎，公子晟无论出于个人还是齐国利益的考虑，将来都必定会与褚国敌对，将来的齐褚之战便是很好的证明。只是现今的公子晟还需忍辱，依靠公子玠的力量回到齐国，成就不世霸业。

但不管怎么说，太子夜是真的不再可能了。

我叹了一口气道，“梓溱，你觉得哥哥他是当太子高兴还是当一个普通人高兴呢？难道你不希望他一直快乐吗？”

严芳凝聚坚定的眼神竟然因为我的话而变得涣散开来，他垂下眼帘，不知在想什么……不过，我知道，他会明白某些事情，因为有时候爱一个人并不一定要他得到某些世界上最好的东西，而是让他自由地呼吸……

第二日，我们便收到公子玠以他新身份——褚王的身份发布的诏令，要求太子夜回葵城奔丧……诏令中，竟然没有提到我和严芳的名字，我明白过来公子玠的用心，不禁冷笑，心里竟悲凉一片。我和严芳便坚持着要跟太子夜一起回葵城……

安静的日子终于画上了句号，迎来了新的诡谲斗争。在这炎热的八月天，我的心冰冷的宛若严寒的大雪天。

在归程的路上，我竟看到了护送公子晟和管祺的褚国军队。累得人仰马翻的他们在路上休息，而严芳的车队却在马不停蹄得直奔葵城，因为太子夜心急如焚……

我掀开车帘的一角，最新撞入眼帘的是管祺。他依然一身黑衣，只是那样忧伤的黑色把脸色衬得越发苍白。他独自倚坐在远离士兵的一块大石头前，闭上眼皮争取睡眠时间。他依然是那样鹤立鸡群，气质也越发沉稳成熟，只是眉头却比以前皱得更紧……

我对于管祺，是有愧的，谁让我伤害了他……

我缓缓移开放在管祺身上的视线。马车继续前行，随着视线的推移，我竟看到了那抹熟悉的凌厉冷漠的白色身影。公子晟骑着马立在悬崖前，圈着马鞭子，面无表情，只定定地看着西方。西方……便是我们住的那个闵城的方位。

夕阳的光芒洒在他年轻的脸上，却有说不出的阴郁。他的眼神因为明争暗斗而变得更加凌厉冷漠，他身上已隐隐有那种帝王森然的气质。我悲凉笑笑，他终究是个霸主，而且是跟我对立的霸主……

我扭过头，看着怀中熟睡的无诡，又看了看他的身影，心里竟有些期盼地轻喃着他的名字，“姜晟……”

公子晟竟似感觉到些什么，急急扭过头，冷锐的眼神竟在瞬间射向我的马车来。我心里吃了一惊，急急放下车帘。怀中的无诡，竟在此刻大哭了起来。

我急忙哄无诡不要哭。或许我真的太残忍了，可我不这样做，我还有什么路可走？既然决定了，就不要回头，不能后悔，一直走下去，即使最后失败……

葵城。

褚王的死讯像阴云一般笼罩在葵城上空，整个葵城每个人的表情都是沉重的，或许还带着战战兢兢……因为他们也在害怕未知的未来，那便是每个朝代的王位更替将会发生的重大变动。

我给了严芳我手上三姐姐留下的白玉镯，并吩咐他，太子有危险的时候，可以把它拿出来，拿给公子玠看，并告诉公子玠“旸儿希望你还有些亲情”。

严芳深深地看了我一眼，领会地点了点头，收下玉镯，然后便和太子夜直奔褚王宫。而我则在离王宫不远的驿站住下。因为褚王曾给我一道诏令，那便是“大将军严芳之妻姬氏姬旸永生不得再踏进褚王宫一步”的诏令，我不能住进褚王宫。而且大将军府我现在也不能住了，因为现在严芳只是个小小的闵城边守……

在驿站，我被安排进一间宽敞的厢房休息。我推开房门，竟发现里面站着一个贵妇人。这个贵妇人，身穿华贵的金线绣凤凰的红色丝绸长衣，头上插着几根金钗，耳朵坠着两粒硕大的珍珠。她有着美若幽兰的面容，只略施脂粉，眼神顾盼流光，是一个真正的古典美人。

她看着我微微一笑，这一笑，有着不卑不亢的底气。

看她的衣着，我已大略猜出这个贵妇人的身份，心里不禁冷笑。

宵错因为担心我的身子一路颠簸承受不了，对着那贵妇人不耐烦地下逐客令，“大胆！你竟敢占了华阳夫人的的房间！还不快快退出

来！”

贵妇人依然优雅地笑着，却是那样的强势，不容许别人拒绝，“华阳夫人，你把你的下人退下，如何？”

我明白过来，便沉下声，吩咐身边的宵错，“宵错，你先退下……”我冷笑着看了贵妇人一眼，又看着宵错，特意说，“君夫人有话要跟我说，你在外面守着，不要让任何人进来。”

宵错吃了一惊，给君夫人赔罪，君夫人笑笑，让宵错退下去。宵错便脸色苍白地退了下去，还把门紧紧关上。

君夫人示意我在她右边的席子坐下，我便乖乖坐下，等着她有什么行动。

君夫人在堂上的席子坐下，看着我耐人寻味地笑笑，“不愧为华阳夫人，竟然一眼识破我的身份，而且行事总会为自己留条全身而退的道路。你暴露了我的身份，那你就算出了什么事，严芳不就知道得一清二楚了吗？”

我拱手，不动声色淡淡回答，“那就要看君夫人你要对臣妾做些什么事了？”

这个公子玠的君夫人，是晋国的王女姬氏，才貌双绝，刚嫁给了公子玠，便获得公子玠的宠爱，现今更被册封为君夫人。能在公子玠众多妻妾中突围而出，直至成为公子玠的君夫人，她果然有着过人的手腕，我对她现在的感觉是且怕又敬。敬的是她的才智，怕的也是她的才智。

明天继续，记得留意见阿。。HOHO。。。。

第五十四章 明争暗斗

她抿着唇轻笑两声，“夫人听说过文姜与齐渊王的故事吗？”

齐渊王，就是公子晟的哥哥姜维，在政变中被公孙无知篡位的那位。而那位文姜，就是公子晟的妹妹，也就是齐渊王的妹妹。文姜是鲁国的君夫人，但是却和他哥哥齐渊王有不伦之恋。而鲁王，文姜的丈夫，就是因为文姜，而被齐渊王暗杀。

君夫人用这个故事难道是暗示我跟公子玠？

我只好淡淡地点头。

君夫人看着我，笑着点头，“那就好了，华阳夫人，既然兄妹之恋有了先例，你还顾忌什么？再说，大王的样貌，大王的权势，天下有多少男子是比得上的？你大可不必介意严芳和世人的眼光……”

我在心里冷笑，原来君夫人是公子玠的说客。

我拱手道，“君夫人，我行事虽然不按常理，还经常有违礼法。但臣妾对兄长只有兄妹之情，并不作他想。更何况……”我缓缓抬头，对上君夫人的目光，“那位齐渊王是不仁之君，因为喜好渔猎声色，连王位也被弟弟姜无知夺去，难道君夫人希望大王是这样的下场？”

君夫人脸色一变，避开我直勾勾的目光，仍不死心慢慢道，“我当然不这么想，只希望夫人能够顺着大王的意思，跟我进宫见一见大王。大王为了夫人，茶饭不思，人形消瘦……”

我突然大力地拍了一下台面，怒道，“让我进宫？！想不到先王才刚刚去世，你们就要拂逆他的诏令了么？！”

君夫人的脸色变得更苍白了，但转瞬她又笑得从容，“虽说先王有了诏令，但如今是大王当掌褚国，夫人可不必担心，大王会为夫人摆平这一切的。或者夫人觉得对先王有愧的话，那大可以内命妇的身份秘密进宫，不过一切都需要夫人你的合作而已。”

我不再和颜悦色，冷笑道，“合作？那我不合作又如何？”

君夫人的笑容也变冷，“不合作，那姬夜、严芳、严无诡等等一干人……”

我轻蔑道，“这个也是大王的意思？”

君夫人轻轻摇头，“这是我的意思。在这里，每个人都为得到大王的宠爱而不择手段地斗争，所以我只不过……”

我冷冷接下去，“只不过以我们为踏脚石！”我突然仰天大笑，“你以为姬玠会由得你对他们怎么样吗？！更何况，只要他们有一丝一毫的损伤，我会用尽我的力量将他推下台！”我看着君夫人冷笑，“君夫人，你难道不知道先王是怎么形容我吗？”我一字一句说出，“奸柔成性，玩权弄术！这个褚国政局，不完全是他们男人的战场，我随便都可以插一手进去！”

这句话，我是有底气的。因为管祺教我的玩权弄术之道，这几年我反复咀嚼着。即使我现在我没有权势，但只要我想要，是绝对可以

得手的。

君夫人被我的话吓得身子一颤，微微低下头，“华阳夫人果然了得……我甘拜下风！”她向我拱手，耐人寻味地笑了笑，“那夫人这番费煞苦心，做维持大王与姬夜之间的天平，只是不知道这个天平能维持多久呢？那我便拭目以待吧！”她站起身子，从容离去。

我拱手，维持着脸上的平静，“君夫人慢走，臣妾不送！”

她的话，让我心惊。原来她竟看出了我一直的想法，果然，这个君夫人是不容小看的。而她的最后一句话，正正是我的担忧……到底我能维持得多久？

既来之，则安之。逃避命运不是办法，我只好逆水行舟，与命运抵抗到底！

在我在驿站住了三天后，严芳和姬夜平安归来。这个我意料之中的事。

严芳将玉镯还给我，有些激动地握住我的手，“谢谢公主！要不是公主，夜可能就真的回不来了！”

我有些悲凉地笑笑，原来姬玠他真的有弑兄之心！但他对我始终都是深情一片，要不，他怎么会肯放过他唯一的威胁——姬夜呢？

第四日，褚王诏令来到驿站。诏令的内容竟然是让严芳官复原职，做回原来的大将军。还有命姬夜为令尹（相当于丞相之职），吃邑五千户。接下了诏令之后，我和严芳都心存恐慌，因为我们才不明白姬玠这样做的原因。我们一直以为姬玠对姬夜和严芳都会采取打压的态度，想不到如今却让他们当了在朝局呼风唤雨的高官！

大将军之职，已是武官中的执牛耳，而令尹又是文官的领头羊。

难道……我的脊梁骨升起了一阵寒意，难道他这样做是想制造条件让姬夜和严芳谋反，然后抓住他们的谋反的证据，光明正大地消灭姬夜吗？

我这样想也不无道理，因为姬夜的为政之道人人称颂，他称王本是人心所向。但如今是姬玠称王，姬夜遭打压。防民之口，甚于防川。想要堵住民众的幽幽之口，就必须将姬夜的缺点抽出来，以突出姬玠的好，让民众甘心服从他的领导。

虽然是姬玠有可能是这样的用意，但只要太子夜和严芳安分、步步为营的话，他想要陷害他们也是很难的，更何况，褚王要是敢对付他们，我就必定会来个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由于严芳官复原职，我们重新住回了将军府。而姬夜则住进了姬玠为他新造的令尹府，姬夜原来遣散的妻妾们又重新回到他身边。严芳和姬夜又重新分开，分开他们的便是他们的身份、权势，多么可悲。

跟着下来的日子平静得不起一丝波澜，或许是暴风雨之前的安静。

新年，严芳因为阜城军务而离开了葵城，而令尹姬夜也因为政务到了外地。这一年的新春，竟是我和无诡、灵荼、宵错她们一起过。

想不到是年初五的时候，姬玠竟然秘密地到了将军府。

那个时候，我在后院折着一株梅花，因为无诡很喜欢雪白的梅花。我正想把梅树高处那一株开的灿烂的梅花折下。可惜高度还是差了一点，我踮着脚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也折不了。

突然，一直拥有白皙修长手指的手帮我摘下了那株梅花。

伴随来的是男子的轻笑，“旸儿，你的心性还是这般。”

这个熟悉的声音，轻而软带着骄傲的语气，让我心惊。我急急扭过头，只见一身玄色滚金线长袍的的姬玠微笑着，拿着手中的梅花，站定在我面前。

我的表情渐渐变得僵硬，向后退了几步，向他施礼，“见过褚王陛下！”

白皙修长的手指漫不经心地摆弄着手中的那一株梅花，姬玠依然是柔软的口气，“看来你还是在恨寡人了，是吗？”

我低着头，不语，只等他的下文。他突然出现在将军府，必定早有准备，我现在只有小心行事，方为上策。

姬玠轻叹了一口气，这一声叹，看似轻淡，实则沉重。他将梅花递给我，淡淡吩咐道，“和寡人喝杯酒吧。”然后便走远，在后院的石亭中坐下。

亭中，青梅煮酒。酒散发出的热气将对面的姬玠映衬得那样不真实，他正空茫地看着那一株梅花，不知道在想什么。那一刻，我竟从

他身上感受到和父王相同的感觉，那便是帝王的寂寞。

我为他倒酒，酒声滴落玉杯上，清灵的声音让姬玠回过神来。

我面无表情地为他送上一杯酒，“大王，热酒已为你准备好。”

姬玠耐人寻味地看着我微微一笑，准备拿酒杯的手竟一把覆在我的手上，然后马上用力一扯，他仰脖将酒喝下。

我如触电般缩开手，拱手冷冷道，“大王，请自重！”

他不理睬我，只是慢慢转过身，背对着我，口气轻软，“旸儿，能告诉我为什么吗？是不是我还做得不好？我已有了保护你的能力，但为什么我始终得不到你……现在，你想让他们平安，我便让他们平安，还让他们有权有势……为什么你连来王宫也不来看我一眼呢？我们都差不多两年没见过面了……”他的双肩因为情绪激动，而止不住颤抖，但依然没有转过身。

姬玠这副样子，让我的心隐隐作痛。可我却不能表现出来，因为我还是清醒地明白到天家的无情决不是儿女私情所能左右的。

我淡淡答道，“先王曾下了一道诏令，难道大王你忘记了吗？”

姬玠立马转过身子，眼神冰冷森然得可怕，“现在寡人才是褚国的王！只要寡人一声令下，你可以随时入宫的！不要用先王作为推辞！你心里怎么想，寡人还不知道吗？！是你根本就不想来见寡人！”

从“我”变回“寡人”，这就是天家的无情。

我摇头，轻轻一笑，“我见了大王又怎么样？成为大王的内命妇吗？和你五十多个妻妾争宠吗？况且，我根本就不想成为大王的内命妇！大王请紧记，臣妾是你的亲妹妹！”

公告一下，原定在星期三的更新恐怕要推迟至星期四，因为星期一到星期三，我们高三广州一摸，这次考试是很重要的，关系到填志愿，希望大家谅解。。。。^_^

第五十五章 齐王称霸

姬玠眉头突然一锁，还是强压住眼里的怒火。他给自己倒了一杯酒，慢悠悠地喝了下去，漫不经心地说道，“你一直都只把寡人当哥哥吗？”

“是！”

他微微一笑，眼神有些悲凉地看着我，“那寡人该怎么做才可以得到你的心呢？”

我低下头，沉默许久，觉得还是用欺骗的权宜之计方可保住姬夜和严芳的性命。

于是我淡淡道，“那就请大王你让褚国人安居乐业，丰衣足食吧！还有重用贤能，远离佞臣！这样大王便可以得到天下人的心！包括……臣妾的……”

姬玠嘴角勾勾，漂亮的笑容在脸上绽放，他一把将我拥入怀，不确定的喃喃道，“旸儿，你说真的吗？这样就可以得到你的心了？”他低下头，玉唇向我靠近……

我下意识推开了他，面无表情道，“大王，只要你做到！”

姬玠并没有动怒，开心的笑道，“好！寡人一定会按照你的吩咐做到的！等寡人做到之后，寡人要你入宫，寡人还要你当褚国的君夫人！”他眼神的坚定让我心里微微一颤，我不由自主地低下头。

突然想起什么，我道，“大王，臣妾有一事相求……”

姬玠爽快地答，“好！你要什么，寡人一定都会为你办到！”

“我希望大王以后不要再出现在将军府，我不希望大王的名声因为我而受损……毕竟臣妾是有夫之妇，而大王是褚国的王！”

姬玠迟疑半刻，轻舒一口气，无奈道，“好吧，寡人都听你的，只要你心里有寡人！旸儿……”他温柔地喃我的名字，又将我轻轻拥入怀。

这一次我没有反抗，任由姬玠将我拥紧。他身上淡淡的清香传入鼻孔，与那株梅花的香气混成一体，梦幻般的袭来。姬玠也很明白，他只是将我拥紧，并没有做什么越矩的事。后来，他跟我去灏山狩猎，作为最后分别的纪念。

最后离开的时候，他扭过头，悲凉地向我笑笑。那样的笑容，让我心痛。因为我欺骗了一个爱我的人，而这个人又是我不得不去欺骗的……

三日后，严芳归来。

我在房内正帮他解下身上蓝色的风衣，他突然道，“公主，听说公子晟已经在齐国称王了……”

我的动作迟缓了一下，不动声色笑道，“那又怎么了？”

严芳皱紧眉头，沉声道，“我担心的是他的野心，还有我总有种感觉，他会对褚国不利！他的冷酷无情我是听说过的，他在百里之外竟狠下心射杀了自己的亲生兄弟！”

我悲凉笑道，“天家无情……以公子晟那样野心勃勃的为人，他又怎么会容许别人阻挡他称王的路？”

严芳无奈地笑着点头，“看来我们现在也是这般处境吧……”或许是他看到我脸上悲戚的神情，便话锋一转，“公子晟确实野心勃勃，但他却掩饰得很好。褚王竟相信他与褚国修好，互通商贾的鬼话！”

我笑笑，“那夫君大人你打算上柬吗？”

严芳坚定地点头，眼里闪烁着热血男儿的光彩，“就算王要革我的职，我也要进言！我不能看着褚国毁在王的手上！”

我只是直直地看着他，心里为他叹息。因为我已经看到他的命运，二十七岁的严芳将会在齐褚之战献出生命……

他看着我，疑惑问道，“公主你怎么了？”

我回过神，“没事，我在想着孩子的衣服什么时候做好罢了。”

他温柔一笑，“衣服？好！我回来了还没看无诡呢！”说罢，便迈开步子向无诡的房间走去，我紧跟在他的身后，看着他刚毅的背影，回忆着在他脸上少见的柔情。

第二日，严芳上朝述职，顺带上谏。褚王并没有采纳严芳的谏议，但他依然赏赐了许多绸缎、金银、宝石给严芳和我，还封无诡为褚国的“长信君”。这对于我们来说，在外人看来绝对是一种荣耀和骄傲。但我和严芳却一点也不高兴，严芳不高兴是因为他的进言不被重用，我不高兴是因为褚王对我的好是我用欺骗得来的。

而无诡封号“长信君”和被赐封阜城为封地更是对一个先王公主儿子极大的荣宠，这么小的孩子，便拥有了权力财富。我真担心无诡成年后接管封地后，也会被那些虚幻的东西迷惑了双眼。但是，褚国会在两年之后灭亡，无诡在那时充其量只是个破败的贵族，并不会与权利有任何关系……除非他真的是历史上那个公子姜无诡，想到这里，

我心一紧，怎么我又想到那些事情去……无诡不可能是姜无诡！我的心里不断重复着，可奇怪的是，那种不祥的感觉却越来越强烈……

无诡受封“长信君”称号的那天，朝中的官员差不多都到了将军府。我的耳朵已听够多的阿谀奉承之词，可他们似乎还非常兴致不断地将马屁话说给一个什么都不懂的无诡听。严芳似乎也很讨厌，他干脆离开将军府，去见姬夜商量新政。

说起姬夜的新政，似乎并不顺利，朝中反对的声音很多，而褚王似乎再也不想给姬夜太多的权力，对新政迟迟不表态。事实上，姬夜的令尹当得也不顺利，弹劾他的大小官员多于过江之鲫。只是褚王一直压着那些折子，或许是他想一举名正言顺地铲除姬夜的势力，或许他是在顾忌我的态度。

但这也没什么不好的，因为天平依然稳稳的。我悬着的心终于可以到地了，每天我只顾弄儿为乐，做个平平凡凡的妇人。

六月，齐国宰相管祺代表齐国在褚国高价大量地收购丝绸。褚国人纷纷弃了农务养殖桑蚕，卖丝换钱，或者换齐国的白盐。因为齐国的白盐质量上乘，且方圆千里的海岸线均为齐国所垄断，所以齐国的盐市十分繁荣，这是身居内陆的褚国所不能比拟的。齐国现今在管祺的倡导下，大力发展商贸。齐国的国力由于管祺的施政而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顶峰，国力不但表现在经济、文化还有……军事！

而齐王姜晟现在打出了“尊王攘夷”的旗帜，以诸侯长的身份，尊天子以伐不服。“攘夷”，即对游牧于长城外的戎、狄和南方楚国对中原诸侯的侵扰进行抵御。我知道，那是他开始称霸的第一步，不久后的“葵丘会盟”将是他称霸的确立。他与管祺，那般合作无间，确为古代君臣典范。

齐王姜晟在周王室式微的年代之所以尊王攘夷，只是一种政策，并不是真的甘心服从于周王室的统治。后来史书记载，他曾想取代周天子成为天子，只是管祺阻止了。但无论怎么说，周天子无论知不知道姜晟的心怎么想，他依然都会支持姜晟，毕竟姜晟的政策对于他来说利大于弊，更何况一点弊也没有……周天子便将姜晟赐封为诸侯第一等的“伯”。

而这时候的的褚王姬玠依然看不清姜晟的野心和管祺的不怀好意，他觉得管祺那笔高价购丝的生意对他是百利无一害的，因为管祺

这么做无疑是直接送他钱！甚至还可以是褚国百姓丰衣足食，以便尽快达到我对他的要求。

我知道管祺这么做背后的计划，便让严芳上谏。可褚王根本就不听严芳的话，他一心只想快点达到我的要求，齐褚交好，最终褚国人丰衣足食。而太宰宝恺和君夫人竟坚定地站在严芳的对立面，支持褚国与齐国交好！

他们两个这样不计后果的做法只有一个原因，便是顺从褚王的心意，得到他更多的宠信，以巩固自己的势力。

严芳最后悻悻而归，我不禁感叹历史又给了我一个陷阱。我要褚王让褚国人丰衣足食，确料想不到竟会是这样的结局……难道褚国的破灭，是我一手造成的？

难道我真的不应该再参与历史？我想着天空冷冷一笑，老天，你玩得我真透！

管祺在褚国购买的丝绸用了百余车乘才可全部运回齐国。而齐国的千斤黄金流落到了褚国人手中。由于管祺承诺来年还会购买丝绸，褚国人个个从此便弃了农务，专营起桑蚕事业了。

这个便是管祺所要达到的目的，他利用了经济手段控制了褚国的商业发展，他确实是春秋第一商，还是宁戚形容得对，管祺是个大奸商。

而齐王姜晟更是大力发展军事，经常征讨游牧于长城外的戎、狄，从而建立起自己在诸侯之间的威信。我相信，这是他们的前奏，很快他们便会与褚国划清界限，甚至兴兵攻伐。

严芳和姬夜是在孤军作战，他们大力倡导褚国人不要废掉农务，农务乃民生之本，不能只把希望寄托于商贸之上，这有点商鞅“重农抑商”的味道。

可是在巨额利益的驱动下，褚国人又怎么听得进他们这番苦口婆心的劝告，依然废掉农务，种植桑蚕。

我气！不仅因为褚国人的愚昧无知，还因为君夫人和宝恺的袖手旁观。他们难道不明白齐国的野心吗？还是他们已被齐王姜晟收买？还是为了某些利益？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姬玠走进这个陷阱，褚国慢慢衰败吗？

我不能进宫，而姬玠也答应了我不见我。更何况，我在担心，假如我再插手这些事情，历史会再陷害多我一次……

七月初，无诡一岁寿辰。严芳没有按照一些官员的建议大肆庆祝，只是和姬夜、我一起简单吃了餐饭。褚王姬玠也把无诡的寿辰记在心里，送了许多礼物给无诡。

看着无诡摇晃的步姿，我们都笑了，管明天天塌地崩，只要把握现在的幸福便好！

来了，终于完成任务了。。明天更新那章将会是齐褚之战，嘿嘿，各位久等了！还有谢谢各位对我的祝福，这次除了语文之外，其余的都考得还算可以吧。^_^。。对了，齐褚之战之后，还有子萱与高慧之间后宫的明争暗斗，嘿嘿。。。。。

第五十六章 景山密谋

无诡一边走路，一边看着严芳喊着，“爹……”

严芳高兴地把无诡抱在大腿上，轻轻扶着孩子的头，凝视着孩子的五官，然后对比一下我的脸，“公主，孩子长得还真像你呢！”

我微微一笑，其实无诡他更像另一个人。那样棱角分明的五官，锋利的眼神，根本就是和他一个模子印出来的……

姬夜看着无诡，也笑道，“我看孩子像他舅舅我多一点……”他拉起无诡红嫩的小手，“来，叫声舅舅……”

无诡的小手在空中胡乱摇晃着，嘿嘿笑着，直到姬夜再逗他几次他才开口叫一声舅舅。姬夜捏了捏他的小脸，然后从袖中取出一块墨玉，笑着对我说，“旸儿，这是我去翦山买下的一块墨玉。”他递近了点，让我看得清楚些。

那块玉石是上好的玉，色如黑墨，在灯火下泛着凌厉的光芒。上面还有一个小小的金色字——“诡”。

我感激地点了点头，“谢谢哥哥。”

姬夜摆手，“谢什么啊，当别人的舅舅连东西都不送那才不像样呢！”说罢，他便将墨玉戴在无诡的脖子上。无诡竟高兴得手舞足蹈。

姬夜抚着无诡的头部，笑得有些沉重，“真希望这孩子将来能够幸福。”

我的心一惊，并没有接下话。

而严芳的脸上又有了一贯的刚毅与坚定，“他一定会幸福的！”

我和姬夜相视一笑，那样的笑，确实无奈。

席间，他们谈到褚国现在的民生，脸上都露出了悲戚的神色。因为眼下褚国人都不信姬夜的话，废了农务，依然继续养殖桑蚕。

我想我应该做点什么，我无法忍受袖手旁观，即使历史对我做出惩罚！但我现在该怎么做？该找哪个褚王信任的人呢？

太宰宝恺？不！这个人曾和姜晟、管祺那般的“合作无间”，把褚国政局搞得一团糟。说不定宝恺早已被他们所收买。那么也只有她了！那个褚王宠爱的君夫人——晋国王女姬氏。

终于，在第二年的新年，我找到了机会。

君夫人率领褚王的姬妾们一起到景山祭祀，为她们的夫君姬玠祈祷多福多寿，褚国国泰民安。得知这一个消息，我马上换了一身男装，踩蹬上马，直奔景山。这一个机会，我不能错过，因为我已等了半年，更何况一年的春耕要开始了！

景山，依然银装素裹。灰黑的树枝上，白茫茫的一片。慵懒的阳光下，景山被笼罩在模糊的白雾之中。

姬玠的后宫少说也有妻妾七十多人，而随从的也有两百来人。浩浩荡荡的队伍甚是耀眼，这方便了我一眼找到君夫人的身影。

看来祭祀已经完毕，队伍纷纷向景山的行宫移动。我凭借着严芳的令牌，成功混入侍卫队伍中，紧随其后。最后，队伍达到行宫。君夫人带这十个侍女走向最豪华的厢房稍事休息。

我在走廊上快步向她们走去，我在君夫人面前行拱手礼，“见过君夫人！”

侍女中一个尖细的声音响起，“贱奴！君夫人面前竟然只行拱手礼？！”

我幽幽抬头，用冰冷的目光看着那个说话的侍女。那个侍女怒喝，“大胆！你这是什么眼光？！”她扬手就要一巴掌打在我脸上。

君夫人惊讶地打量着我，见侍女扬手要打我，向那个侍女急喝，“不得放肆！你给我退下！他是大王的亲信！”

侍女的手在空中定格，神色尴尬地退在君夫人身后，不敢再看我。

君夫人屏退身后的侍女，跟我单独入房谈话。她把门牢牢关上，从容笑着问我，“不知道华阳夫人有何要事呢？”

我在她面前跪下，把袖中的书简取出，双手高举过头，递给君夫人。书简是我半年前整理好的，我担心我时间不够用，就将要说的话全部浓缩在书简上。

君夫人轻笑一声，“夫人此刻行了跪拜之礼，想必是极重要的事。”她接过书简，然后把我扶起。我们在席子上坐下谈话。

我道，“君夫人，臣妾自知不应再参与国家政事，但是天下兴亡，不只匹夫有责，小女子也有责！我只希望君夫人你能把我的书简看一次，将我的意愿表达给大王知道！”

君夫人拆开了书简，快速地浏览了一下。她的眉头突然皱紧，却又很快松开，微笑着说，“就是为了春耕？”

我点头，“是，希望君夫人你能为大王想想，能为褚国想想！”

君夫人看着我，眼里闪过一丝冷光，笑得极为耐人寻味，“这件事我会跟大王说的，夫人请放心，我一定会劝大王诏令春耕事宜。只是……”她特意轻叹一声，“大王最近向是似乎很是急进……不知道是为了谁？”

我知道她的话暗有所指，但我不能表露太多。我低下头，指着她手中的书简道，“君夫人，请不要让大王知道臣妾参与了这件事，君夫人把书简看后，就把它烧掉吧……”

君夫人带着宝石戒指和金属护甲的白皙手指轻轻抚着我的书简，轻笑道，“夫人，你可以放心……”

我微微抬头，只看到她嘴角的笑容带着一丝冰冷，看书简的眼神闪烁着深沉的光芒。但我又有何选择，我眼下只能选择相信她……

君夫人把我送出了门口，我步出了行宫，却在门口撞到一个黑衣男人。那个男人走路很快，闪身避开我的时候，袖中掉下了一块令牌。他听到令牌跌落地的声音，慌张地俯下身子捡起令牌，冷冷地看了我一眼后便快步走开。

我看到了那个令牌的文字——“晋”。

晋？那个男子是晋国人吗？我顺着男子离去的方向望去，那个男子直奔褚王室女眷的厢房。我感觉有些不妙，便轻声地跟了上去。

那个男子在君夫人的房门前停下，提防地环视四周，确定周围没有人时，踩轻轻敲了两下君夫人的房门，“纪夏公主！臣仲彦求见……”

纪夏公主是君夫人在晋国时，晋国人对她的称呼。

君夫人立马拉开了房门，慌张地带仲彦入房……

我心里有种不好的感觉，难不成君夫人在娘家晋国还打开了另一个算盘？

我轻轻迈开步子，把耳朵贴在窗边，偷听他们说话。

“公主，你在褚国一切都安好吧？”

“还好，你先告诉我大王怎么了？”

“公主放心，大王身体安康，福夫人还生小公子，名唤重耳。”

重耳？就是姬重耳吗？将来的春秋第二霸主晋文公——姬重耳？！

君夫人轻笑一声，“那我就放心了……”

“对了，公主，大王问你在褚国的一切进行得怎么样了？”

“你告诉大王，让他放心，我已经掌握了褚王姬玠的心思，计划顺利展开着。”

“那……”

正当那个男人再想说点什么的时候，侍女的笑声由远及近传入我的耳朵。我慌忙跑离开君夫人的厢房……

我的脑海一片混乱，那到底是什么计划？君夫人会不会伤害姬玠？到底君夫人能不能相信？究竟她包藏怎样的心思？这些我都想不明白……他们利益集团的勾心斗角真是难以猜测……

直到二月份，我还是没有听到褚王颁布劝耕的诏令，究竟是君夫人打动不了褚王，还是君夫人根本就没有说我的意思给褚王听呢？

三月份播种期已过，褚国人依然以养殖桑蚕为主！

我失败了！褚国也失败了！看来齐军的脚步距离葵城又近了一步……

果然，粮食的问题很快出现了！

由于褚国人没有种粮食，国内需求量大，而别的国家又没有太多的余粮。褚国人只能靠购进别国的粮食填饱自己的肚子。供给一定，而需求大幅上涨。粮食一下子贵了起来。许多靠着卖丝绸赚了钱的褚国人眼下已经将钱全部用光，只有身后的一匹匹丝绸。他们只等着管祺五月份来高价收买丝绸……

可是齐国单方面违反协定，说没有契约约定购买丝绸，所以今年他们不买丝绸了！而他们还更雪上加霜地大幅度抬高白盐价格。褚国人在愤怒之后，只剩下无奈，只好贱价出售丝绸，赔了个精光。一时间，褚国人饿死的不在小数。

褚王姬玠更是气愤得怒发冲冠，他曾想攻打齐国。但现今的齐国今非昔比，两年的时间，他已成为一个军事强国，更何况还有别的诸侯国的拥戴。而且古语有云，兵马未行，粮草先动，褚国的粮食不足根本就无法做支撑起攻打齐国的梁柱！

所以现今，姬玠只有忍耐！他只能调用国库的钱，高价向周边的小国收购粮食！同时，宣布与齐国断绝一切商贸来往！齐褚关系正式破裂！

希望这一次姬玠能懂得成大事者不能急进，凡事要看远一点。只是，我担心他没有哪个时间去反省自己的错误……因为齐褚之战即将爆发！

严芳早就料到齐褚关系的破裂，他一直通过在齐褚边界——益城镇守的式贺将军控制军事和监视齐国的军队。齐国的军队也似乎在蠢蠢欲动，日夜操练，妄图一举将褚国吞并为齐国的版图……

九月份，齐王姜晟以周天子之名邀请众诸侯到葵丘会盟。

褚国为一等诸侯国，当然在邀请之列，可是姬玠却拒绝出席！因为他无法忍受姜晟成为诸侯之长，而他身为一等诸侯却要屈居人下！更何况那个人是姜晟！严芳和姬夜苦谏不被纳用，只好暗暗积蓄着边关的力量……

或许姬玠依仗着周天子的宠爱，还发现不了什么问题，但是许多人都看得清清楚楚。齐国将会以出国对周天子不敬为出师褚国之名，攻打褚国！

果然，在葵丘之会结束后，齐国立马在一个月的短时间之内聚集精兵三十万浩浩荡荡向褚国杀了过来！而且这场战争是由齐王姜晟，宰相管祺两人携手亲征褚国……

终于都要来了吗？哼！果然是！历史的车轮又怎么会是我所能改变的呢？！眼下，我只好站出来捍卫褚国了！不管历史是否真的让褚国灭亡，我也一定会这么做！

只是这次我面对的对手是姜晟和管祺，到底我又有几分胜算？！

明天是姜晟与子萱的重逢了，娃哈哈。。3点的时候更新。。

第五十七章 齐褚之战

战事令到褚国上下的情绪异常紧张，每个人都担心褚国能不能挡得住齐国的三十万大军。而有好事者竟借这这个机会铲除异己，这个好事者便是太宰宝恺！

他提议让令尹姬夜带兵抵抗三十万齐军！而朝堂上大部分官员都赞成宝恺的话！因为宝恺说，姬夜深得民心，而夫战者，勇气也！相信褚军在姬夜的领导下，必定士气大振，三十万齐军不足挂齿！

而那些赞成的官员，也违心地支持宝恺的话。因为姬夜是他们利益的最大阻挡，让他去对付齐军，他必定九死一生！

他们的用心确实阴险！可姬夜竟然乖乖地接受这次带兵的任务，因为他觉得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褚王姬玠命姬夜为主将，严芳为副将，出动十万兵力抵抗齐军！

严芳回将军府后，一语不发，他并没有埋怨姬夜的不自量力，而是理智地面对现实，打开了益城的地图，思考着退敌之计。

他拿着一根棍子，指着地图的一个关口，眉头紧紧皱着。

我在他身后施礼，“夫君大人……”

严芳一愣，转过身，扶起了我，“公主来此所为何事？”

我微微一笑，“听说你要带兵打仗，我过来是求你一件事的。”

“什么事？”

我直视他的眼睛，“我想跟你一起抵抗齐军！”

严芳一惊，“什么？公主你……”他坚决地摇了摇头，“你一个女儿家，怎么可以跟我们这些男人上沙场呢？再说了，无诡还要你的照顾！不行！”

我拜倒在地，“梓溱，你放心。无诡我已拜托了灵荼和宵错……”我轻笑一声，“夫君大人你忘了吗？我不是普通的女子！我曾学过兵法，说不定在什么时候可以帮你……还有，我答应过哥哥，要守护他一辈子！”

严芳叹了一口气，“你这又是何苦？公主……我和夜亏欠你太多了，又怎么可以再害你呢？”

我坚定地说，“是你说亏欠我的，那你就答应我这件事作为偿还吧！否则这辈子你欠我的，永远也还不清！”

严芳扶了我起身，看我的眼神无奈至极，“好吧，公主，我答应你！”

我微微一笑，“谢谢……”

严芳也微笑，转过身去，研究起益城的地图……

我吩咐好了将军府中的大小事务，便换上男装，与严芳一起骑马出发。严芳和姬夜点阅了军队，便浩荡地往益城出发……严芳在姬夜面前掩饰着我的身份，直到到了益城，他才发现是我。姬夜立马把严芳痛骂了一顿，而严芳抿紧唇一语不发。后来在我的解释下，严芳才可以脱离出来，最后我有用了一大对理由说服了姬夜，才成功地留了下来。

可是我并不是留在益城军营，而是留在益城边守式贺的大宅里。姬夜还禁止我出大宅，对我实施软禁，还派兵守在我的房门前，确保我的安全，违令者格杀勿论。

我知道，姬夜这样做是为我好，但是我真的很想帮他们。更何况，严芳他注定在这场战役中牺牲……这是令我最担心的地方！所以，我只好每天审问式贺，让他告诉我交战的情况。

在式贺口中，我得知了齐褚交战中，褚国一直处于下风，节节挨打。我吩咐式贺，让他在严芳身边放多些精兵保护严芳的安全……

五日后，式贺慌张地闯入我的房门，然后吩咐我快点收拾细软，齐军已攻破了益城的防守，不久就会打入城内！我急问，严芳和姬夜

呢？式贺答道，夫人不必担心，将军他们依然安全！

我自己在心里有另一番盘算，益城就算被攻破，以姬夜的性格，绝不会抛下益城的百姓一走了之，他会死战到底！

于是，我骗过了所有人，吩咐他们为我准备快马，我要逃跑！他们马上放松了对我的警惕，以为我想明白不再上沙场，便立马为我拉来一匹快马。谁料我一上马，便立马往益城城门策马疾驰而去！他们用的是普通的马，当然追不上我，所以他们只得在我身后干喊，“夫人！你快回来！你跑错方向了！那里是齐军攻打的地方！”

我回头向他们笑笑拱手，“谢谢为我指明方向！”

可我的心情很快变得沉重起来，因为益城的百姓慌忙奔走，齐军与褚军正在进行巷战！本来屋舍俨然的地方已成为了火海和废墟，还有不少被杀死的平民和战死的齐褚军人……

我下马拉住一个慌忙奔走的女人，问齐军打到哪里？

那个女人愣了愣，碎了我一口，骂道，“天杀的齐军！他们打到了海山那里了！”

我说了句谢谢，抄起地上齐军留下的弓箭，往身上一挂，还拿了褚军的长剑，马上往海山那边策马奔去！

海山，那边红色衣服的褚军与黑色衣服的齐军正打得天昏地暗。地上的尸体铺了一地，那猩红的人血刺激着我每一条神经，空中弥漫着令人窒息的血腥味！

我看到齐军攻击的中心竟是姬夜和严芳！他们正浴血奋战，他们的眼神如修罗场的死神，冷酷嗜血，俊秀的眉毛已经紧紧拧在一起！他们身边还有五千来褚军，围攻他们的齐军却有几万！看来他们想要突围是异常艰难的，不行！在这样下去，他们会挨不住，最终……

我往齐军那绣着金色字“齐”的黑色大旗望去……

衣着整齐的齐军众星捧月地围住一辆华丽的马车。天子的马车车盖下，身穿玄色绣金线华服，头戴玉珠帘金冠的姜晟倚着车坐，看着被围攻的姬夜和严芳，得意地冷笑。他的眼神似乎比以往越发的阴沉，眼里找不到一点属于人的感情！他变得越来越冷酷无情了……

看到他的脸，我的心像被人紧紧拧住，痛不欲生……果然，我们注定是要敌对的！

我的视线一下子模糊了……

但我不得不这样做！我决绝地擦干了眼泪，向姜晟举起了弓箭，我搭上箭，往他的马车射开一枝箭！

“嗖！”羽箭准确无误地射中了姜晟的车座！

这一枝箭，惊吓到了所有的人！他身边的士兵纷纷举起了弓箭，搭上箭，准备往我这里射箭！姜晟看到了我，眼神里的冰冷一下子被打破，慌乱了心思，可很快他眼里的冰重新凝结地无痕无缝。他察觉到周围的士兵一举了弓，准备等他的一声令下……

他冷酷地命令，“放下！”所有的士兵都放下了弓箭。然后他再次向身边最近的一个士兵命令，“弓！”那个士兵会意，把弓递给了姜晟。姜晟拿着弓，骑上了一匹骏马，身先士卒地向我策马而来。

他冷酷的眼神望向我，向我举起了弓箭，眯缝着眼睛调整着射箭的方向。

我冷笑，原来他想亲自射杀我！我的心一下子冰冷了一大片，悲伤铺天盖地地涌来……我也向他举起了弓……只要他死了，齐褚之战就会完结，齐国再也不会称霸！褚国就不会被灭！

“旸儿！”突然，远处响起姬夜的声音，他瞪大着眼睛惊恐地看着我，“快跑！”他的话一说完，一把长剑直穿透他的胸口。他嘴角渗出丝丝的鲜血，他捂着伤口，一剑刺死了那个齐兵，最后完全失去力气，坠下马来！

严芳惊叫一声，疯狂地杀开了一路的齐军，抱起姬夜的身体上马撤退……

因为我的分神，我的箭射偏了，只射到姜晟的肩膀……而我却被姜晟准确无误地射中了胸口……我捂着伤口，眼前一片血红，跟着天昏地转，神志迷糊……

黑暗中，似乎有人抱起了我，然后冷酷的下令，“撤军！”

是他吗？为什么不干脆射中我的心口，那么我会立刻死去……

嘿嘿，留意见阿留意见阿。。俺今天会更新两张，说到做到，俺不喜欢骗人D。。

第五十八章 镜花水月

一阵剧痛自胸口传过来，我虚弱地慢慢睁开眼睛，只看到头顶白色的帐篷顶。一个美貌的粉红色衣服女子正为我轻轻擦着额头的汗水……

那个粉红色衣服的女子看到我醒了，一脸厌恶的看着我，“你终于醒了？！真不明白，大王被你射伤的，竟然还要救你!”然后她扭过头，吩咐身后正在研磨着草药的麻衣女子，“小云！你来伺候她！”然后一把将手巾丢给那个麻衣女子。

那个麻衣女子点头，“是的，度夫人！”然后便提着手巾，向我慢慢的走过来。

度夫人坐在一张席子上，为自己倒了一杯茶，猛地喝了一口，厌恶地看着我埋怨道，“想不到我现在是大王最得宠的夫人还要伺候这么一个褚国女人！真不明白大王看上她哪一点！长得那么普通，连齐王宫里最差的女人都比不上！”她碎了一口，“要是让高慧知道了！说不定还会羞辱我一番呢！那个笑里藏刀的殷夫人说不定在背后把我说成什么了？！”

小云一边给我擦汗，一边愤愤不平地低语了一声，“殷夫人可是个好人……”

度夫人没有听见小云的话，依然继续她的牢骚。

小云并没有理会，替我擦干汗水之后，便帮我拉开被子，替我拆下缠在胸口上的白布。一阵血腥和刺鼻的药味传进我鼻子。小云将那块殷红的白布拿走后，再为我敷上一条带着草药的白布。

尽管上了药，我的身子依然虚弱。我只觉面前的麻衣女子是可信的，便张了张嘴唇，发出沙哑的单音，“水……”

小云点头，立马为我端来一杯凉水，扶起我的后背，让我慢慢喝下。

度夫人在小云身后骂道，“这样的人死了便好！干吗还要伺候她阿？！小云你天生贱命啊？！”

小云没有理会，关切地问我，“还需要点什么吗？”

我向她感激一笑，轻轻摇头，“这里是齐军军营？”

小云点了点头，把我的身子轻轻放了下来，为我穿好衣服，迷惑地问我，“大王是被你射伤的？”

我没有正面回答，而是急切地问道，“他死了？”情绪突然激动起来，我的喉咙咳出了一口血，白色的被子被我的血染得猩红。

小云一惊，立马为我被擦去嘴角的血丝，然后若有所思地看着我，“大王没死。”

度夫人听见我的话，立马从席子上跳了起来，紧咬牙关指着我骂，“就是你个贱人！竟敢把大王射伤了！”度夫人说罢便张牙舞抓地向我跑来，幸亏小云为我挡住她，她见小云拦住她，便转向骂小云，还在小云脸上抓出两道血痕……

“够了！”

一把冷酷的声音在帐篷里响起，那样威严的口气，让帐篷内的气氛顿时变得冰冷，令人举措不安。

我知道是姜晟进来了，我偏过头，闭上眼睛，装睡，不去看他。

小云恭敬地喊了一声，“大王……”

而度夫人此刻变了脸，用娇滴滴的声音喊着，“大王，奴家想死你了！”说罢，便搀上了姜晟，“奴家今晚去伺候你，如何？”

姜晟虚弱地闷咳一声，冷声道，“滚！”

帐篷内只有小云听话地安静走了出去，而度夫人不可置信地重复着姜晟的话，“滚？大王你让谁滚啊？小云吗？”

姜晟并没有说话，可度夫人却在三秒后乖乖地跑了出去，想必姜晟是用了他冰冷眼神的力量。

度夫人跑出去之后，姜晟向我躺着的地方慢慢走来。他用冰冷的语气道，“寡人还没死！只要寡人还有一口气，寡人就必定会把褚国纳入齐国的版图！”

我睁开眼睛，闷声道，“同样地，只要我还有一口气，我就必定誓死捍卫褚国！”

姜晟冷笑一声，“你的命现在在寡人手上！”

我扭过头，看到他一身华丽的玄色滚金线袍，只是他的脸色因为中箭而显出虚弱的苍白。我对上他冰冷的眸子，冷笑，“在你手上？我的命是我自己的！你不杀我不就是为了要挟严芳吗！你以为我会如你所愿吗？！”

姜晟的眼神猛地痛苦一震，却又很快恢复冰冷的神色，“对！寡人就是要利用你！”他笑得诡异，“不过就算你死不死，我也有十足的把握打下褚国！”

他的话让我的心情一下子沉重下去，原来如今的他心里只有霸业，不再有我的位置……

我心里只觉得悲凉，我看着他微微一笑，“那恭喜你了！姜晟，祝你早日成就霸业！祝你以后儿孙满堂！祝你以后长命百岁！祝你的大齐国时代繁盛！”

姜晟俊秀的眉头紧紧皱起，不可置信地看着我。

我扶着床边的扶手，坐了起身，拿出了一把匕首。那把匕首正是姜晟第一次见我时，送给我自裁的匕首，我一直带在身边。我把匕首的外套拿开，露出了锋利的刀刃。匕首的银色刀刃在光线下闪着冰冷的银光。

姜晟定定地看着匕首，又迷惑地凝视着我。

我看着姜晟大笑，指着他骂道，“奶声奶气！扭扭捏捏！什么男人！我不同你！我比你果断！你当日要我自杀，那么我今天便死给你看！”然后收敛张狂的神色，看着他微微一笑，平静而迅速的将匕首插入小腹！

姜晟因为我不合常理的反应愣了一下，随后身子迅速扑到我面前，两手握住锋利的刀刃，竟然来得及阻止我那即将插入小腹的匕首。只是他握住刀刃的双手指间渗出了殷红的血迹，鲜血一滴滴滴在白色的被子上，与我刚才咳出的那一口血融在一起。

他的身子在这一扑之后，似乎失去了所有的力气，身子瘫软在被子上。他的呼吸剧烈急促，眼睛怒视着我，“寡人不准你死！”然后拿着匕首，往地上狠狠一甩。

他一把拉过我的手，将我带入怀中，一手搂着我，另一手则小心翼翼地掀开右肩上的衣服，细细地检查着我被包扎过的伤口。

他舒了一口气，冷声道，“寡人根本就不想杀你！当日是那样，如今也是这样！要不，凭着寡人的箭法，你会不死？！想不到寡人六年前的话，你竟然记得那么清楚！厄？！”他的手紧紧困住我的手腕，我动弹不得。

原来他对我依然是有情的！我的眼泪一下子模糊了双眼，我用另一只手抱住他的脖子，将脸埋在他的脖间，幽幽地哭了起来……

我变得语无伦次了，喃喃道，“姜晟，我爱你……我爱你……可是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姜晟，你不爱我！你不爱我！……你要是爱我，你就不会毁灭我要守护的东西！你不爱我！！”说罢，我便狠命往他右肩一咬！

他没有说话，只任由我咬……

良久，我的情绪平复下来，才松开牙齿。最后，我安静了，与他就这么静静地抱在一起，谁也不说话。这一刻，我的心境异常平静，似乎在他身上，我找到了我需要的安全感。

他叹了一口气，轻轻抚着我的背，嘴唇不经意扫过我的耳朵，传来一阵酥麻的感觉。他的声音出奇的轻柔，“子萱，老实告诉我，那晚是不是你？”

“那晚？哪个晚上？”其实我明白，但我要装傻，因为我已经是有夫之妇，我不能与他再有什么纠缠。有再多的幻想也只是个枉然，始终是镜花水月。

他身子一震，不可置信地继续说，“就是你嫁给严芳的那晚！那晚你在哪里？！”他轻轻推开我，双手捏得我肩头骨生痛，眼里的恐惧与迷惑交织在一起。

我避开他炽热的目光，低下头，“那晚我当然和严芳在一起……”

“和严芳在一起？！”他用冷酷的语气重复我的话，命令道，“抬起头看着我的眼神！”

我微微抬头，他冷酷的眼神似乎能看穿我的灵魂，让我心惊。

突然，一个士兵的声音在帐篷外响起……

“大王！管相求见！”

管祺？！我的眉头皱在一起……

姜晟见我对管祺的名字有反应，眼神变得更加冰冷，加大了捏我肩头的力气，一直凝视着我的脸，想要在我脸上读出些什么，一边对外面的士兵说，“管相不是正在攻打阜城吗？怎么来了益城？！”

我听到齐军也在攻打阜城的消息时，眉头不由自主皱得更紧了。齐军竟然攻打阜城？！为什么我们不知道？！为什么葵城的人也不知

道？难道朝局中有人可以隐瞒了消息？！怪不得严芳面对着齐军的攻打变得这么无力，原来褚军有内鬼！

嘿嘿，下周三章，有双休就四章。我打算番外在我高考之后写，番外是补充说明为什么有些地方剧情会那样的。。番外的人物会有舒然、阿若（无诡老婆）、殷夫人（这个女人很厉害，把高慧搞定了），没了，就这么多了。记得留言+投票阿。。

第五十九章 再遇高溪

外面的士兵答道，“回大王，管相只说了一句话，就是想见见大王三天前俘虏回来的女人……”

姜晟带着玩味的目光打量着我，冷笑，“看来管祺在我身边放了不少眼线阿！”然后把声音提高几分，对外面的人说，“你先退下，跟管相说我随后便到！”

“遵命！大王！”说罢，那位士兵便离开了。

姜晟把眼光望向我，只是变得更加阴冷，困住我的手的力量又增加了三分，我的手传来阵阵剧痛。他看着我痛苦的表情，冷笑道，“想不到你听到他的名字就这样了？！厄？！”

我瞪着他，用眼神表示抗议。

他双眼眯起，隐隐有种危险的感觉，“说！寡人与管相，你要谁？！”

我冷笑，“那你先回答我，褚国和我，你要谁？！”

姜晟的眼神猛地一震，避开我的眼神，最后决觉地冷声道，“你和褚国，寡人两者都要！”

我看着他，悲哀地摇了摇头，“姜晟，你得到了褚国，你以为还会得到我吗？！”

“不！寡人得不到褚国，就无法得到你！”他眼神坚定，“不管发生任何事，寡人都要你！你是寡人的！谁也抢不走！”

姜声突然将我的腰紧紧一揽，玉唇一把含住我的下唇，火热地缠绕在一起。他霸道掠夺式的吻几乎让我脑部缺氧。我意识模糊，把手缠上他的脖子，情不自禁地迎合着他的吻。我们的吻几乎变成了法式湿吻。

他一边吻着我，一边用手解开我的腰带，然后轻轻一褪。我的睡衣滑肩而下，露出裹胸的白绫。姜晟将我压在身下，他嘴角边的笑意带着诡异的诱惑，正当他俯下身子再想吻我的时候，我偏开脸，用手掌抵住他的胸口，从口中轻飘出一个字，“不……”

他挑衅地在我耳边轻轻吹气，又是一阵酥麻的感觉，“为什么？”

我不为所动，淡淡道，“扶我起来。”

姜晟强硬地将我的脸扳回来，冷声道，“从来没有任何人敢拒绝寡人！”

我冷笑，“我就是那个敢拒绝任何人的人！”

姜晟皱起眉头，凝视我良久，似要从我脸上读出些什么。最后，因为我脸上有着死一般的平静，他不再读下去，便放弃了，就着我的伤口，慢慢将我扶起，然后又为我整理好衣服，系好腰带。

他用手指为我理着头发，笑容温柔，“到底寡人何时才能驯服得了你？”

他眼里难得的温柔，小心的动作，如春风般拂过我心湖的湖水，荡起层层浅浅的波纹。

他突然又笑笑，眼里有着琉璃般的忧伤，“那根红宝石发钗，恐怕在我摔后不见了吧？”他便说边把我头上的一根发钗取下，为我绾起青丝。

那根红宝石发钗我又怎么会扔了？我早已让别人把它修好，收藏在将军府我的枕头底下。那是我的秘密，我不愿意让别人知道，特别是面前这个冰冷的男子。

我淡淡道，“确实不见了……”

他有点失望，依然淡然笑笑，“不见了？那寡人以后再为你打造一支新的吧。”

以后？我们还会有以后吗？

我突然问道，“你究竟为多少个女子绾起过头发？”

他看我的眼神锋利，起誓般道，“寡人只为过你一人绾青丝！只要你愿意，寡人每日都会这么做！”

我愿意，可惜你的心不但只有我，还有你的雄图霸业，而我和你的霸业是不能相容的……

想到这，我仰起头，苍凉地笑了两声，“你走吧，管祺等你等得已够久的了。”

姜晟用力捏着我的手腕，眸子似燃起了火，“不管你愿不愿意，寡人一定要留你在身边！永远地！”最后三个字，他紧咬着牙关，表情阴戾。

我的心隐隐生痛，可我没有给他任何回应，良久，他冷冷地甩开我的手，拂袖而去。他掀起门帘，出去时，回头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然后冷酷地吩咐守卫的士兵，“这个营帐，要严加看守，任何人不得进内！特别是管相！里面的人有什么闪失，你们便等着人头落地吧！”

“是！大王！”士兵整齐的回答，让我明白，我是无法逃出姜晟的手心。

我捂着伤口，想起了姬夜受伤的事。不知道他受了这么重的伤还能不能活着？如今严芳是不是已乱了方寸呢？更何况褚军的奸细还没查出来，而我又在齐营之中，严芳有所顾忌，必然不敢出兵！所以我一定要回褚军军营，让严芳安心，还要帮他找出奸细，我决不能再留在这里！

可是……我轻抚着头发，回忆起他指尖的温暖，心里一阵酸痛……

突然，外面传来士兵的声音，“高子大人，请留步，大王吩咐过任何人不能入内。”

又响起一把男子的声音，开玩笑地轻笑一声，“里面是女人吗？”

这个男子是高溪！他来这里到底为了什么？不过，我知道我见到了高溪就证明我有机会逃出去。

“是的。”

“是不是那个女刺客？那……大王有没有特别吩咐不让管相进去？”

“是的，大王让我们严加看守，特别是管相，更加不能进内。”

高溪又笑，“大王原话怎么吩咐你们的？”

士兵恭敬答道，“这个营帐，要严加看守，任何人不得进内！特别是管相！里面的人有什么闪失，我们便等着人头落地吧！就是这样……”

“哦……那大王可没说不让里面的人出去啊，这话我说得对吗？”

对阿！怎么我没想到？！我挣扎着起身……

士兵支吾着说，“可是大王……好像特别看重里面的女人……高大人你要女人，最好不要碰里面的吧……”

高溪道，“你们只不过怕承担责任吧，倘若大王问起这件事，你们就说都是我高溪干的……”然后把声音提高三分，“夫人，听到了吗？你还可以出来吧？”

这句话是说给我听的，我踉踉跄跄地扶着身边一切可以靠的东西，终于走到了营帐的帘子前。我掀开帘子，虚弱地看着高溪笑了笑，“高溪，好久不见了……”

高溪见我身子虚弱，便一把扶住了我，我失去重心跌在他怀里。他微微一笑，“夫人，我们确实好久不见了……这里人多，要不我们去我的营帐说话，如何？”

我点了点头，直觉告诉我，跟他走没错。虽然这个人从来不做没有利益可图的事……

士兵们见我们这么亲热，急道，“高子大人，这个女人你不要碰阿……大王怪罪下来……”

高溪扭转过头，看着他们别有意味地笑了笑，“放心，现在只要有管相在，大王是不敢怪罪的……”他把眼光望向我，那双黑谭般危险的眼眸看得我脊梁骨发寒，“夫人说是吧？”

我在捉摸着高溪话里的意思，只要管相在，大王是不敢怪罪的。不敢？姜晟不敢怪罪？难道说管祺在齐国的势力大到连姜晟也要顾及三分吗？这么说他们君臣之间的勾心斗角不是比姬夜和姬玠更激烈吗？

我看着齐军那白茫茫一片的营帐中的最为华丽的营帐，心里有了自己的盘算。

高溪把我带到他的营帐中，他就着我的伤口，把我轻轻放在床上。

高溪在我旁边坐下，笑道，“夫人貌似伤得很重啊，大王的箭法可真是毫不留情阿……”

我没有心情开玩笑，沉着声音道，“高大人来找妾身，想必不是讲这些的吧……”

高溪轻笑一声，“夫人还是那么沉不住气呐，”他摆了摆手，表情变得严肃，“好，那我们就直奔主题吧。我会帮你离开齐营……”

我眉一挑，会有这档好事?

我淡淡道，“离开齐营？你会干没有回报的事？”

“我确实不会干没有回报的事，但是大王一心想要夫人当他的内命妇，那么我妹妹的君夫人之位就会被动摇，我高家家族利益难保矣！”

“那你有什么办法让我离开？你这么做风险不会太大了吗？一旦被姜晟知道是你帮我，很难说他不会怎么了你……”

高溪笑得耐人寻味，“夫人不必担心此事，因为高溪只是为你献计，让你离开的事情自然会有人做的，根本不用高溪动手，可以说，高溪可以完全置身事外。”

这个老狐狸！果然什么都算计好了！

我微微一笑，“高大人真是步步为营阿，那那个帮助我离开的人是谁？”

高溪笑笑，“到时候你便知道，你只需按照我的吩咐行事便可。我现在最有兴趣的是，大王与管相，你会选择谁？”

姜晟？管祺？这两个人，我到底该怎么选择？对于管祺，我总有种愧疚，而对于姜晟，我是真的爱他，选择不了，而且也不能选择。

我摇头苦笑，“两个我都不选。”

高溪沉吟片刻，直视我，只道，“聪明！”

“高大人何尝又不是聪明人……”我叹了一声，“高大人，我们都活得太苦了。我为了我的亲人，你为了你的家族，到底你何曾有过真正放松的时候？”

高溪笑，笑得温柔，可是眼里有着浓烈的悲伤，“当然有，是和她在一起的时候。不过……”他摇头，叹气，“她已经是他人妇了，我们都为了各自的家族，不得不这样痛苦地活下去……”

我拍了拍高溪的肩头，悲凉道，“高大人，我们都一样……”

高溪笑笑，眼里的悲伤迅速淹没，无声无息，“日后我们假如有机会的话，就像以前一般把酒言欢吧，人生的知己并不多……”

“好！”

我们大笑出来。

嘿嘿，下一张管儿出场，娃哈哈，看完记得留言挖，上课去鸟。。P.S.高溪喜欢的人不是子萱，嘿嘿。。

第六十章 我的抉择

高溪带我出帐篷，刚步出帐篷时，我们竟遇着一队牵着马的戎装男子。

为首的男子看穿着是个将军，神色冷淡，后面跟着的是副将和一些军士。高溪笑着对为首的男子拱手，“朗将军，别来无恙吧？”

朗将军淡淡拱手，“谢过高子大人的关心，微臣一切安好，只是管相的行军之术让我担忧而已……”说到管祺，他的眼神闪过厌恶的神色。

高溪嘴角浮现起诡异的笑容，别有意味地快速看了我一眼，道，“管相只是担心大王的安全罢了，阜城的二十万兵马完全撤到这里了吗？殷将军到了没有？”

我的心咯噔一下，二十万？！齐军总共用了三十万兵马攻打褚国，而竟然用了三分之二的兵马攻打阜城，我们在葵城的人竟然对此是一无所知？！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静静地看着朗将军，等待着他更多的信息。

朗将军眼神里的厌恶和埋怨表露无疑，道，“当然没有，管相虽然下令全军撤回，但一时间是无法全部撤回的，否则不但会打草惊蛇，而且我们的军粮也供给不上。”他的眼神突然升起了敬意，“现在殷将军和五万人护送着军粮，正往这边赶来……”

高溪突然看着我轻笑一声，我向他回以一个感激的笑容，因为他在套朗将军的话给我听，难道他不想齐军灭了褚国吗？他是不会干没有回报的事，难道灭褚这件事跟他也有利益冲突？

朗将军突然担忧地道，“微臣听闻大王遇刺，而那个刺客竟然还是女的？可当真有此事？”朗将军的眼神在此刻竟定定落在我身上，带着十分的诧异。

高溪闷咳一声，“朗将军，你刚刚到步，还是先整顿一下军纪吧，你看那边都乱成什么样子了？”高溪抬手一指那边的马场，几个军士骑着马闹成一团。

朗将军眼神不善地看了我一眼，然后低下头，淡淡地答了一声，“微臣现行告退。”然后一队人浩浩荡荡离开了。”

高溪看着朗将军的背影突然冷笑一声，“殷家养的狗也不过如此！”他的眼神顿时竟又闪过一丝悲哀，就像他谈到“她”那时候的神色一般，最后凝为冰冷的神色。

看着高溪那阴冷的笑容，我的心微微一颤。原来齐国的家族门阀之争也是这般的盘根错枝，到底这个时代就真的没有单纯的东西？在这时，我竟想起了五年不见的舒然，他拿出尘的身影……可能唯有他对旸公主的爱才是真正的单纯吧，只是现今他正在沉睡，不知所踪。

高溪突然拉起我的袖子快步向姜晟的营帐走去，他趁姜晟营帐前的两个侍卫向他施礼的片刻，在我耳边说了三个字“选管祺”，我还没来得及反应，便被他突然一把用力将我推入姜晟的营帐……

在高溪大喝的一声“有刺客！”中，失去重心的我狠狠地跌落在地上，肩上的伤口似有撕裂的痛楚，我还感到伤口正在渗出血来。

“子萱！”一把熟悉的男子清朗之声传入耳际，然后眼前一抹黑色闪到我的面前……待我反应过来时，管祺已将我轻轻揽入怀。

我一抬眼，便碰触到管祺那心痛而灼热的眼神，又不自觉地用眼角的余光一扫，姜晟眼含怒意，握得青筋暴出的双拳撑在按台上，然后又把阴戾的眼神望向高溪。

高溪注意到姜晟的反应，便假装惊讶得看着我，“原来是华阳夫人，我还以为是那个女刺客呢！微臣真是抱歉之至阿！”说罢，假惺惺地往我拱了拱手致歉。

姜晟冷哼一声。

管祺此刻扭过头，看着姜晟，他的眼神瞬间变得冰冷至极，冷声道，“姜晟！你还敢说子萱不在此吗？！你到底是何居心？！”

不好！气氛顿时变得紧张，管祺竟敢直呼主上的名字，这可是大不敬，姜晟大可以此为借口，把管祺拖出去杀头。可见管祺这时真的气疯了……我反手紧握住他的手，暗示他不要跟姜晟脑僵关系。可他并没有理会，依然理直气壮地盯着姜晟。而高溪不知在什么时候退出了营帐……

姜晟眉一挑，冷声道，“管相，你可知道你现在是以下犯上？！你可知道你怀中的人可是刺杀寡人的刺客！理应处死！你抱着她，成何体统？！还不放开她？！”姜晟语气里有了明显的威逼，那帝王般森然压顶的感觉，我今日再一次感受到了。

管祺低下头，低低地冷笑两声，“姜晟，你我何必再兜圈子？！你我之间的芥蒂今日就来个了解吧！”管祺突然一把用力紧紧握住我的手，一阵安心的温暖传了过来，让我不至于在痛楚中昏倒过去。

姜晟暴怒喝道，“你到底想做什么？！”

管祺不紧不慢嘲讽道，“我想做什么？！难道你想我做你最疑心我的事么？！你的王位，我并不稀罕！”

姜晟语气一缓，眼神的冰雪依然冷冽如初，他直直盯着我，道，“管相……你不希罕做齐王可以，不过只要你把她留下的话，我可以给你无上的权力和无数的金银财富！”

管祺也看着我，眼里全是依恋不舍，“我的心里，只有姬子萱！不要用那些世俗的东西跟她相提并论！无论如何，我都不会将她留下！我不会再失去她一次！”说罢，管祺便将我横抱起来，他温柔地对我笑笑，“子萱，我们走吧……”

我的泪水一下子模糊了双眼，喉咙酸得发不出声音，我只好点头。管祺温柔笑笑，大步迈出准备抱我离开！

突然，宝剑出鞘的声音和姜晟的声音同时响起，“管祺！留下她！”

姜晟的宝剑已经架在管祺的脖子上，那鲜红的血随着剑尖慢慢滴下！

我对着姜晟急喝道，“姜晟！你给我停手！”

姜晟冷冷地看着我，咬紧牙关，“寡人停手的话，那你就永远都不再是寡人的了！”

管祺将我抱得更紧，看我的眼神又变得悲伤起来，或许是他已经看到了我眼底下对姜晟明明白白的情！

我们三人就这样僵持了许久，最后，姜晟终于忍耐不住，舒了一口气，沉声向我道，“子萱，寡人曾经问过你一个问题，如今你不可再回避！毕竟我们三个人的事情必须要做个了断！现在寡人再问你一次！……管相与寡人，你要谁？”

管祺闻言后，立马转过身，不顾姜晟的宝剑已在他脖子上划下触目惊心的一道长长的血口子，吼道，“不准你问这个问题！”他低下头看我，低声道，“求你也不要答这个问题！”他的眼神，是那般的悲凉，他的自信，仿佛已随风而逝……

我的心里乱作一团，脑子就像被两块夹板狠狠夹住，头痛万分……到底我该怎么办？忽然脑海飘过高溪对我说的三个字“选管祺”……我脑子一下子又清醒些许，眼下，我不应该谈论儿女私情，而是应该着眼于眼前的战争！我只有选择管祺，才能有机会让褚国起死回生！

我深吸了一口气，无力地吐出四个字，“我选管祺……”

管祺的眼神顿时变得激亮，握住我的手忍不住兴奋地颤抖起来，“子萱！”

而姜晟的脸色变得宛如死一样苍白，他身子猛地震了一下，手中的宝剑因失去力量，沉沉地跌在地上。那把宝剑就仿佛是跌在我的心坎上，带来了沉重而锋利的痛！

姜晟是骄傲的，他不允许别人看他的虚弱的一面，他迅速转过身，双手按在案台上，支撑住自己摇摇欲坠的身子。

他低低地轻笑一声，那样的笑，近乎于冷笑，却带着悲凉的绝望，又似是自怜。

一句话在他口中轻轻飘出，“想不到你竟决绝至此！”他突然大笑起来，“寡人！寡人真的成为了寡人！”

管祺微微侧过头，用余光看了看姜晟，又看了看我，脸上写满担忧。

我怕我自己忍不住悲伤，便像抓住救命的稻草一般抓住管祺胸前的衣服，轻声道，“管祺，带我走……”

管祺略一迟疑，最终决绝地抱着我离开了姜晟的营帐。而当我们离开那个营帐不够三步的时候，里面竟爆发出姜晟急促的咳嗽声。那声声的咳嗽，让人心痛。

度夫人的声音在远处响起，“大王怎么又咳嗽了？！这顽固之症就真的无法根除么？！”然后浓重地叹了一声，吩咐身边的小红道，“小红，快去给大王煎药！”然后，逐步二人快步离开了……

突然，耳边响起管祺疲倦的声音，“既然选择了我，就不要再留恋他了，好吗？”

我虚弱地点了点头，便把头埋进管祺的胸前。我的虚弱，不仅因为姜晟，而且还因为我肩上的箭伤，我感到我肩上的衣服已冰凉一片。

管祺突然惊叫一声，“血？！子萱！你肩上有伤？！”

我惨淡笑笑，突然眼前一黑，便不省人事了。

搞定！问一个问题，你们希望高慧死在殷夫人的手上，还是子萱手上？嘿嘿。。记得留言挖。。

第六十一章 离开齐营

当我醒过来的时候，发现管祺正坐在我的床边，静静的看着我。脸上的表情幸福而满足，他看着我，微微一笑，手指轻轻拂过我额前的头发，“身子有了箭伤，出了血怎么都不告诉我？”

我看着他的脖子，那道触目惊心的血痕已被白布包裹住，我的心终于放下来了。

我垂下眼帘，笑了笑，“告诉你就不会抱我走了……扶我坐起来吧。”

管祺点头，马上扶我坐了起来。他柔声道，“你的伤口大概要休养一个月才能完全康复，这期间你最好不要乱跑，就这样静静的留在我的身边吧。”管祺伸手，将我抱入怀里。

我把头靠在他的肩上，现在只有他才是我的避风港，只有他才有这个能力保护我。

我摇了摇头，“不行，我不能留在这里。我一旦留在这里，褚国就会败，哥哥就会死，老爸也不会安心的……老爸将哥哥交托给我，我

不能让他有丝毫的损失……”说着说着，我的声音变得哽咽。

管祺轻抚着我的背，叹了一声，“你的心里总是太多的顾虑，迟早有一日，你的顾虑最终会令你发疯……子萱，你不要怕，我帮你，好吗？”

我不敢抬头看管祺的眼睛，因为我有愧，因为这句话是我算计他得来的，我利用了他对我的感情。可我又不得不答应，眼下，只有他能帮我保护我所要保护的东西了。

我点头。

他将我拥紧，声音有些颤抖，“子萱……我们成功之后，就一起离开齐褚两国吧……我们去秦国，宁戚和子苒公主会养我们的……我们在那里慢慢变老，不再过问世间其他的事，好吗？”

我又点头，异常猛烈地。

“子萱，我猜不透你，也不愿意去猜你，真希望今日你说的一切都是真的。”他的声音渐渐变得悲凉，“就算你是骗我，也让我快乐那么几日吧……子萱……”他轻轻推开我，然后在我的额角上轻轻一吻，“我只爱你……”

我圈着他的脖子，喉咙酸涩得说不出话。我配不起他，不值得他对我这么好，真的。

之后的几日，我静静在这营帐休养身子。等我修养好身子之后，我便可以骑马离开这儿，回到褚营。这几天，我很庆幸，齐兵没有移动他们的步伐，继续进攻，因为他们在等着殷少筠将军运送来的粮食。

而这几天，管祺也尽心伺候我康复身子，除却每天必须离开营帐去与姜晟研讨进攻问题的时候，他都在我的身边，默默守护着我。

看着他和姜晟之间的合作竟如以往一般无间，似乎没有发生过前几日的拔刀相向的冲突，我不禁感叹姜晟的绝情。到底还是他的霸业重要啊……

此刻，我静静躺在管祺的怀里，听着他的计划。管祺打算等三日之后，殷少筠到达齐营，议定攻城计划之后，再部署我们的计划。到时计划一成，管祺便协作我暗中离开齐营，他则在齐营与我里应外合。齐兵败仗之时，就是我们离开是非之地之时。

突然他感叹一句，“只可惜了这一场仗，不但没有成功打压到高家的势力，反而还损害了殷家的势力……”

我笑道，“怎么你们现在跟高溪玩窝里斗了？毕竟他也帮助过你们啊，怎么现在翻脸不认人了？”

管祺垂下眼帘，轻轻握住我的手，含笑道，“子萱，有些事你不懂。高家的势力实在太大了。大王他不得不防，而且……他的疑心很重……”

我只笑笑，不再说下去。因为我不想提到那个人的名字。

三日后，殷少筠似乎到来了，营帐外面沸腾一片，我听到有人说姜晟亲自迎接殷少筠，设宴款待殷少筠。不知道是怎么的一位英雄人物呢？将来我们是否会在沙场上敌对呢？

殷少筠到来齐营之后，便很快解决姜晟和管祺之间一直存在分歧的攻城问题。这一切对于我都是有利的。果然，第二日后，管祺带来了一张羊皮地图，上面画有山村河流，还有齐营的兵力分布和最重要的粮草储存地。这张地图上的一切都是绝密的，羊皮地图下还有一点朱红色，我稍稍扫过，便将地图收好。

管祺跟我说，“现在时机已到，我们可以开始计划。”管祺突然迅速向门帘扭过头，“高溪，你到底要多就才肯进来？”

高溪掀起一角门帘，丢进来一套士兵衣服，耐人寻味地笑道，“等到夫人换了衣服，我才好进去啊，是不是呢，管相？”

管祺的脸瞬间变得微红，他尴尬地低下头，把士兵衣服递给我，“子萱，你就将就一下吧……”说罢，便风一般走出帐篷外了。

我看着他的背影，不禁笑了笑，他竟也会脸红，以前倒没察觉他会脸红呢。

换好衣服后，我应了一声，管祺和高溪便进了营帐。

高溪玩味的看着我，“倒是个玉树临风的美少年阿……”

管祺接过我的外衣，看着高溪，摇了摇头，“你现在还有心情开玩笑。”他的神色顿时变得严肃，“现在子萱先交给你，一切依计行事。”

高溪点了点头。

管祺凝重地看着我，拉着我的手，嘱咐道，“你一定要等我，知道吗？”

我坚定地点了点头，管祺给了我一个满意的笑容，便让高溪带走了我。高溪带我到他的营帐休息，还笑盈盈地说让我看好戏。

他给我拉来一角门帘，我看到管祺抱着一个身穿着我的外衣的女子慢慢步出营帐，那个女子把脸完全没在他胸前，任何人也难以看清那个女子的脸。管祺吩咐人，让他们牵来两辆马车。他把女子抱上其中一辆马车，然后又下来，自己登上了另外一辆马车。然后一声令下，两辆马车往相反地方出发。

马车疾驰而过，齐兵里突然又一个士兵快步走到姜晟的营帐前跪下，大声道，“大王，管相他好像带那个女子走了，”他摇了摇头，“又好像……不是……他们走的是完全不同的方向……”

高溪浅笑道，“好戏来了……”

姜晟猛地掀起门帘，眼神阴冷，面色因为恶疾而苍白如纸，他用手巾按住唇，一边咳，一边咬牙切齿道，“管相果然足智多谋啊！哼！以为这样就能摆脱寡人的手掌心吗？！”他诡异一笑，“我不会让你们这么容易离开的！左右！传殷将军，郎将军！”

只消片刻，两位戎装将军便拜倒在姜晟面前。在郎将军右边的俊朗男子想必就是殷少筠了。只是他的气质温文得有点不像武将，反倒像一个文官……

两人同声问道，“大王有何要事？”

姜晟沉下脸，“你们给寡人把管相追回来！如有抵抗！杀无赦！”

杀无赦！这三个说得我心惊，果真是飞鸟尽，良弓藏阿……

“得令！”两将军同时起身，按照姜晟指示的管祺车队走的两个不同方向骑马带队疾驰而去。

姜晟看着远方，冷冷一笑，咳了两声，便立马转身入营。

高溪轻呼一声，“好了，现在到我们上场了！”他玩味笑笑，“不久就能看到姜晟气疯的样子，真是想想就开心，可惜夫人你看不到了……”

我摇了摇头，心情沉重。

高溪吩咐左右牵来两匹马，说是要狩猎两个山鸡回来夜里加菜。他和我一起骑上了马，他看着远方，悠然道，“夫人，你就快自由了，怎么也不多谢我一声？”

我向他拱手，“谢谢你，高大人！”

“好了，别多说，我们现在走吧！”

我点了点头，我们两人同时扬鞭，马儿飞奔起来，直奔褚军退到的霍城。远处天边的彩霞闪烁着火红而金黄的光芒，耀眼至极。

高溪和我在淇水边分手，然后马不停蹄地跑回霍城。霍城冷冷清清，房屋的门窗紧闭，街道上只有残风扫落叶，找不到人的踪影。我往内城奔去，城门紧闭着，而且城头上挂着治丧的白练。城门上的褚军拉着箭，对准我，喝道，“是谁？！若是齐军的奸细，大家一定要射死他！以报令尹之仇！”

城头上的褚军头上系着白色的头巾，难道？姬夜他真的……？！

幸亏现在的天色幽蓝，他们看不到我身上的齐军服装，我还有申辩的机会，我把头上的发冠拆下，一头长发披散下来。城上的士兵一下子聒噪起来……

我抬头大声道，“我是华阳夫人！快开城门！”

城上的士兵听到华阳夫人的名号，张紧的弓箭立马放开。褚军中有些人是见过我的，纷纷指着我叫道，“真的是华阳夫人！”

那个说话的领兵见状，便道，“夫人请稍等片刻！我们立马为你开城门！”

城门打开，我骑着马直奔入内城，褚军恭敬地让开一条路。其中一些士兵起着马为我引路，去见严芳。一路上昏黑黑的，可是我却看到褚军脸上人人皆有的悲戚和仇愤……最明显的，还有士兵高喊道，“夫人回来了，我们便可以将齐军一举消灭！令尹之仇指日可报！”然后，群情汹涌，个个人高叫好！

真的！夜哥哥他真的……死了！老爸交托给我的遗愿终究不能实现！我怎么对得起他的在天之灵？！我咬紧牙关，不让悲伤和愤怒的情绪泄漏一分……可恶的齐军！你们竟真的杀了我的哥哥！姜晟！我决不能让你的齐军踏入褚国一步！

任务完成，关于子萱对褚国的态度，其实都是因为她的老爸，因为齐褚之战一败，姬夜是难免一死的，而她老爸所作的一切就是要子

萱保护姬夜周全，所以子萱才要誓死保卫褚国，虽然她知道历史，但每个人都想改变自己的命运，是不是？^_^谢谢你们的支持阿。。

第六十二章 守关之将

严芳骑马出来接我，在激动的士兵之中，他就像一片静静的孤舟，流到我身边。他脸上的表情依然是那副刚毅的样子，找不到一丝悲伤，又或许他掩饰得很好。

他走到我面前，下马，为我牵马，一步步走入一间大宅。

我们在大宅的一间厢房坐下，那厢房的灯火昏黄，却十分刺眼。最里面挂着一幅巨型地图，上面插着一支支红色小旗和黑色小旗，还画有山川河流。

严芳熟视我，含笑道，“公主，你回来就好了……夜他不会再担心了……”

我紧握拳头，“梓溱！哥哥他……”

严芳闭上眼皮，声音虚弱，“去了……他伤得实在太重了。”

“哥哥现在在哪里？！”我激动地站起身。

严芳看着我，摇头，“公主，你冷静点……夜他的尸首我已经火化，他跟着淇水到达极乐之地了……”

“那祭堂呢？！”

“夜他喜欢安静，我并没有设祭堂。”

我瘫软地跌坐在地上，眼泪一下子涌上眼前。哥哥他就这么走了，我竟连他最后一眼都看不到……老爸是这样，姐姐也是这样，如今他也是这样，难道他们就这么迫不及待的要离开我吗？

严芳的平静得没有一丝感情起伏的声音再次响起，“夜他最不放心的是这场战事，还有就是公主你……公主，你要节哀顺变……”说完，他慢慢站起身，回了内室。

我擦了一把眼泪，望向严芳离去的方向。血！血顺着严芳的手指滴落下来。我一转头，严芳的桌前，竟有一枝带血的被折断的毛笔。

严芳阿，原来你一直都在压抑自己……你比我更辛苦，你不仅要面对哥哥的死，还要面对这一场有着未知变数的战争……我抓紧胸前的衣服，不管怎样，为了哥哥的遗愿，我都要坚持战斗下去！

不管是胜是败，我都决定了，我要跟管祺离开这里。

突然，背后响起一把男声。

“哦，夫人，你终于出现了……”

我迅速把脸上的泪水擦干，扭过头，看清来人的面孔，原来是宝恺，他怎么来了？

我向他拱手，“见过宝恺大人。”

宝恺也向我施拱手礼，凝视我一阵，神色变得有些凝重，“夫人，请节哀顺变……”

我点头，“谢谢宝恺大人的关心。”

宝恺指着我身上齐军的衣服，笑容有些暧昧不明，道，“夫人这几天可是到了齐营？这可是你和严将军的计谋吗？怪不得严将军这几天都按兵不动呢，原来是等夫人的情报，夫人这次深入虎穴可真的辛苦你了……”

我看着宝恺，正考虑着要不要实话相告，但是褚军有奸细……

我装出疲倦的样子，用手指抵住眉心，“宝恺大人，妾身头有些发晕，妾身先行告退了。”

宝恺笑着点头，“夫人，慢走不送……我们明天与严将军商量军务，夫人最好也到来吧……”

我停下脚步，思考片刻，扭过头，看着宝恺郑重地点了点头。

第二日的清晨，严芳来敲我的房门。我正在给自己的肩上药粉，听见门声后，便披好衣服，给严芳开了门。

严芳一进来，皱紧眉头，嗅了嗅屋内的味道，问我，“什么味道？像是治疗箭伤的药粉味……”他的表情一下子严肃起来，“公主，你受了箭伤？”

看来怎么也瞒不过心思缜密的严芳啊，我只好点头了。

“哪里受的伤？”

我指了指肩头。

严芳把我扶到床边坐下，脸色没有一丝不自然，“让我看看。”

我有些惊讶地看着他，但转瞬想到他是个gay，而且也只是看我的肩而已，没什么关系的吧。于是，我自己拉下了肩头上的衣服。

严芳看着我的伤口，眉头皱得紧紧的，指着我肩头上的伤口，“公主，你受了箭伤不可以不换药的，你看这里已经开始腐烂了，再不好好处理你的伤口，我看你的手不能要了……公主，让我来给你处理一下。”说罢，他从袖中取出一把金刀，点了油灯，把金刀在火上来回加热，然后向我走来。

他拿着金刀，小心翼翼地挑开我伤口上腐烂的肉。他的手法实在熟练，我竟感觉不到一丝痛苦，看来这个刚毅的军人受伤已成了家常便饭。他自己一个人受了伤，也是这样给自己疗伤的吗?

他处理完毕，用一块布擦干净金刀，然后问我要了药粉。

他沉声嘱咐道，“会有一点痛，你忍忍。”我点了点头，他便一下子把药粉倒出了半瓶，伤口上立马传来如针刺般的痛感。最后，严芳为我重新包扎了伤口。

他担忧地看了我一眼，道，“公主，以后你要疗伤，就来找我。你不懂疗伤，这里又全是男人，我答应了……”他眼神闪过一丝悲伤，顿了顿，又说下去，“我答应了夜，要好好照顾你。幸亏你这次平安回来，否则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做好。”严芳按着我的肩，“这几天我按兵不动，就是在等你回来。其实……假如你不回来，我也打算了不去救你……你能原谅我吗？”

我淡然笑了笑，“我理解你，你肩负的是褚国的安危，又怎么可以因为我一人而坏了大事呢……”

严芳温柔一笑，“你能理解那就好。对了，公主你是怎么逃出来的？”

我沉吟片刻，才答道，“因为管祺的相助，我才逃出来的。他还给了我齐军的排兵图和粮食存放点，我们可以依靠这个赢这一场仗！”我将那张地图拿出来，交给了严芳。

严芳眼神一亮，打开地图，仔细地看了一分钟，最后目光扫落到右下角的一点朱红印记。他修长的手指指着那个点轻叩几下，“这个点是？”

我看着那个点，摇了摇头，“管祺也没告诉我那是什么，怎么？这个点很重要？”

“或许很重要，姜晟这个人很是狡猾。可是他能在陵水那边设什么埋伏？”严芳认真地看着那个朱红印记很久，有种赌徒孤注一掷的感觉。

他的眼神让我心里升起一种不祥的感觉，我按住严芳的手，“梓溱，你千万不能妄自行动！无诡还需要你！”

听到无诡的名字，严芳的神色变得有些凝重，“公主，你可知道无诡的事情了？”

我的心一惊，“无诡？！无诡发生什么事了？”

严芳叹了一口气，“兵权在握，君主会疑心臣下也是正常的。只不过是由君夫人出面接了无诡进宫照顾，宝恺则来了军营来监视我的举动罢了。”

我紧握拳头，声音尖锐，“这么说，我们是只能胜不能败了？！”

严芳点头。

我冷笑，姬玠不相信严芳，竟连我也一起不相信了吗？！或许是我自己太高估我在姬玠心里的分量，终究还是王位重要啊……

冷静下来，我继续跟严芳讨论这一场仗，“梓溱，这张地图的事情现在只能我们两个知道，因为褚军里有内奸……”

严芳并没有表现出惊讶，反而还明白地点了点头，“这个我知道，所知这几天我一直在找内奸，可是这个内奸隐藏得太好了，我只好按兵不动……”他悠长地舒了一口气，疲倦一下子涌上他的脸。

我握紧严芳那双粗糙的手，“梓溱，我会帮你找出内奸的！你放心！”

严芳看着我感激一笑。

这时，门外传来一个士兵的声音，“将军！太宰大人让您尽快到议事堂与几位将军商讨一下退敌之计。”

严芳皱紧眉，“我随后便到。”

这时，我想起宝恺那天晚上对我说过的话，很可能他的话代表的就是姬玠的态度。看来我只好陪严芳走一趟，对对我在齐营几天的口供，否则姬玠很可能怀疑严芳，而无诡就……

于是我向严芳提议我也要去议事堂，因为我已有了退敌之计……

议事堂。

室内的气氛凝重异常，四位副将军和宝恺分坐两边，谁也没有说话。不过宝恺倒表现得和气氛有些格格不入，他正悠闲地摇着羽扇，眯起眼睛斜斜地打量着我和严芳。四位将军给我和严芳施礼，“见过将军大人，华阳夫人。”

严芳和我在上位坐下，我们的背后是一幅大地图，而我们面前有一根光滑的树枝。严芳摆了摆手，淡淡道，“现在我们再讨论一下五路退敌之计。”

四位副将军恭敬地答了一声，便安静地坐了下去。

严芳拿起面前的树枝指着一个关口，紧皱着眉头，气势越发森然。

“这个雁翎关决不能失守，因为自雁翎关到葵城，没有可以依傍的地势之险。一旦失守，齐军便会在这里长驱而入，直取我们的都城！”

四位副将军不安地低声交谈起来，严芳这时又道，“你们不必太担心，雁翎关那边有两个大山，成犄角之势，只要在那里突击齐军，我们是有可能反败为胜的。只是……”严芳森然地扫视了四位副将军，“这个关口，谁去守？”

其中一位将军拱手问道，“敢问将军能给我们多少人马去守雁翎关？”

严芳皱起眉头，沉吟片刻，“最多一万人马。”

这时，副将们一下聒噪起来。

“一万人马？怎么可能守得住？！”

“齐军可是有三十万人马！就算我们以一敌十也不可能阿！”

“更何况山川之险并没有那么强的力量抵挡齐军阿！”

“……”

严芳的脸色越发冰冷，他暴躁地甩开手中的树枝，怒道，“你们贪生怕死不守雁翎关！那就本将军来守！本将军就算败，也会死战到底！”

四位副将一下子安静下去，低下头，害怕得连呼吸也不敢出声。

这是宝恺慢悠悠地开口了，“严将军此举万万不可。你可是这场仗的指挥者，这场仗还没有到决战的地步，你便去守雁翎关，那个可会大大影响军心的。”

宝恺的话也是道理，严芳深吸了一口气，愤怒地坐了下来。

我扭过头看了看雁翎关，果然在地图上有两座大山在雁翎关形成犄角之势。或许我可以将舒然的雁门阵和雁翎关的地势结合起来，说不定可以守得住关口！

于是，我向严芳道，“我去守雁翎关，如何？”

我的话，无疑是一块石子打破了此刻的死静。堂内的六个男人瞪着眼睛，不可置信地看着我……

呆会还会更新一张，各位久等了。在这里我公告一下，以后我只在星期六日更新，一次性更新三章。因为高三的课程变动得实在很是变态……

第六十三章 无诡生父

严芳刚想开口拒绝，我快他一步开口，“不要这么快就否决我，我可是有必胜的把握。”

严芳依然脸色不善，“什么必胜的把握？”

我避开那六个男人锐利的目光，“那个我先保密。”

严芳把身子一斜靠，轻轻摇了摇头，“公主，你没有带兵打仗的经验，你说你有必胜的把握，这个我可绝对不相信。”他加重了语

气，“国家大事可不是儿戏。”

“我知道国家大事不是儿戏，我也知道这一场仗的重要！不过请你们相信我，我是真的有必胜的把握！”我坐直了身子，跪在严芳身侧，行拱手之礼。

严芳抿紧唇盯着我，良久不语。议事堂一下子又重新陷入死寂般的气氛。

然而，此刻又是宝恺开口打破平静。

“严将军，我想我们可以相信华阳夫人一次。”我抬起头，看到宝恺嘴角浮现起一个耐人寻味的笑容。他又道，“华阳夫人孤身深入齐营查探虚实这份勇气和胆识实在是我们男子也自愧不如，就凭着这份胆识，我们应该相信她。更何况夫人说她有必胜的把握，必定是掌握了齐军什么秘密的情报，现在不方便透露而已。将军担心的是夫人的行军经验吧？”

严芳缓缓地点头，眼神沉郁得可怕。

宝恺笑道，“那好办，式贺将军正好以此将功赎罪。只要命他为主将，夫人为副将，夫人执掌兵符便可。”

四位副将听到式贺的名字都纷纷摇头。

严芳看着宝恺，嘴角无声地冷笑一下，却很快恢复自然，“式贺是败军之将，打败了仗不受罚反有功，微臣担心大王会……”

宝恺摆手，“这些是大王不会在意的，将军只管放手去做。”

严芳一笑，“那最好不过了。”然后他吩咐门外的人，“左右！传本将军与太宰之令，将式将军从狱中放出来，拜为初城守将！”

宝恺听到他的名字，看着严芳别有意味一笑。

严芳避过宝恺的笑，看着我，脸色沉郁，“夫人，那么初城雁翎关就交给你了。”严芳将兵符塞到我手中，双手紧紧握住我的双手。

我看着严芳点了点头，“请夫君大人及各位将军放心，妾身必当与初城共存亡！”

四位副将看我的眼神复杂，不知是怀疑还是鄙夷，反正他们的目光我受不了。

严芳看着他们不耐烦地摆了摆手，“你们都下去吧，我们夫妻有些闺房话要讲。”

四位副将的神色一下子变得尴尬起来，或许他们还没看过这个刚毅的将军也有如此儿女情长的表现吧。他们乖乖退下了，连没有被点到名字的宝恺也很知趣地拱手退了下去。

此时，议事堂只剩下我和严芳。严芳扭过头，修长的手指按在地图上，沉声道，“公主，现今你为初城守将，有些事情我还是要交待一下的。”

我乖乖点头。

他继续道，“式贺岁为初城主将，但兵权却在你掌握之中。而式贺此人最重兵权，你得用些手段令他屈服，否则此人……”他顿了顿，并没有再说下去。不过即使他不说，我也明白，式贺会在内作乱……

严芳指着地图上的一个关口，“这里就是雁翎关，易守难攻。倘若我们的防线一被突破，你最好先以防守为主，不宜草率出兵，再等候机会好好反击。若然我还有命到初城的话，我一定会与你共守初城！”

说罢，他似看到结局般悲凉一笑。

我激动地捏着他宽阔的双肩，道，“你一定要有命回来！我在等你！无诡也在等你！”

他眼神的担忧越发浓烈，勉强笑笑，“我尽量吧。好了，现在只有我们，可以说你必胜的把握了吗？”

我点头，便将雁门关的简图画了出来。

严芳看了简图，神色激亮，拍案赞道，“雁门关果然精妙绝伦！雁翎关有了此阵便可高枕无忧！”他突然叹了一声，“可惜只能用在成犄角之势的地方……”

“任何事物也有它的缺陷。不过只要有人懂得欣赏它的精妙之处已经很好了。当年我研究破阵之法只有一个月之久，直到高溪来了，我才能解开此阵……”

严芳听到高溪的名字，惊讶道，“什么？！高溪？！他也知道雁门阵法？”

我微笑道，“你不必过于担心，高溪他是不会帮姜晟赢这一场仗的。因为这一场仗齐军的主帅是殷少筠。殷家似乎和高家斗得不可开

交呢。高溪又怎么会帮殷家人成就此大功？我们尽可放手用此阵法！”

严芳如释重负舒了一口气，“那就好……”

随后，严芳便给我讲了这次他们的行军安排。他们一共设置了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就是三个副将留在益城低档齐军的首锋，第二道防线便是严芳和另一个副将在开城精心设计的反攻，最后一道防线则是我和式贺在初城的防守。第二道防线的实力最强，因为第三道防线便意味着到了决战之时！

而第三道防线的责任十分重大，成功了固然能加官进爵，但失败了便是千夫所指，严重的更可能被主上抄家……所以很多副将宁愿守在第一道防线，也不愿意冒这个险去守初城……

严芳说着说着，手指不知不觉指到了一座城。

我问道，“那是什么城？”

严芳面无表情道，“陵城。那个朱红色的点。”

我心底又不安起来，看着地图，发现在陵城附近也有一座城，便指着问严芳，“这个是什么城？”

“阜城。”

阜城？！就是那座殷少筠和管祺本想突袭的城池！

我又问，“从阜城到临城要经过陵城吗？”

严芳点头。

终于有什么联系起来了！我按着严芳的手，吩咐道，“梓溱，不管怎样，你都不要到陵城！我怕那里有埋伏！”

严芳只看着我，不置可否。我便跟他解释起来，或许他认为我的顾虑是多余的，行军打仗，什么埋伏他没见过，他不怕那个，反而还安慰我不要太担心他，到了初城便要好好照顾自己，行军打仗可比不上在将军府的贵妇生活。

他这么说并不能让我的顾虑消除，反而还加重了我对他的担心，因为历史注定二十七岁的严芳会在齐褚之战献出自己的性命……

门外金黄的阳光射了进来，可我却全身冰冷。

第二日，严芳再跟我们讨论了些细节，便在中午各自领军出发了。临别之前，我为他系上披风，并用无诡要挟他一定要活着活来。

他竟看着我笑了，笑得那么温柔。他轻轻将我搂入怀，在我额头前前留下了一吻，并说下了这一生我始终难以忘怀的话。

“公主，你虽名为我的夫人，可我们并无夫妻之实，这些年为了夜为了我辛苦你了。为夫任何温柔都不曾留过给你，还自私地让你的孩子姓严。假如这一场仗我真的死了，你在初城也不要死守。守不下去的话，就先离开初城，回葵城带走无诡。以姬玠对你的情谊，带走无诡不是难事。你成功了，便带着无诡离开褚国，找一块地方好好生活下去。不过，这也辛苦你们孤儿寡母。你还是找人改嫁吧，又或者找孩子真正的父亲，让他来照顾你们。我相信，这天下的父母对自己的孩子都是爱惜着的。他不念着你，也会念着孩子的……”

他话还没说完，我的泪早已夺眶而出，我按住他的唇，不让他再说下去，声音尖锐，“不会的！你会好好活着的！我和无诡是不会找他的亲生父亲的！不会！绝不会！”

“傻瓜……”严芳第一次用这么轻柔的语气跟我说话，他擦开我脸上的泪水，“无诡的生父就这么可恨吗？”他试探问道，“他……到底是谁？”

我抬起头，碰触到他心痛的目光，那样的目光，让我想起了太子夜。我真想把姜晟的名字吞下去，可我却不知怎么样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他的名字从我口中轻轻飘出……

严芳一愣，身子一僵，眼神变得冷锐，“竟然是他……姜晟……姜晟……”

严芳的眼神，让人隐隐感觉到他在坚定着什么……

中午点阅兵马完毕，我和严芳便到了校场。那里的沙尘滚滚，步兵骑兵粮队战车有条不紊。严芳和我、式贺、四位副将在祭台上歃血为盟，誓与敌抗争到底！

我和式贺引了一万人马直奔初城。一路上，士兵都对我这个男装带兵的女人投过怀疑和鄙夷的目光，这让我很不舒服。然而，式贺的目光才是最让我辗转难以成眠的。那样的目光，不但怀疑，还多了一份刻毒，是因为我手握兵权，虽然他名为主将……

看来，到了初城，我还真的要对他下一番功夫才行。

终于完成了，明天再更新一张吧，各位多留言阿，嘿嘿

第六十四章 押解回城

初城。

我与式贺将军队驻入初城中，等一切都安顿好之后，我便将式贺找来。我们在一间厢房内进行谈话。首先，我跟他分析了这场仗应该怎么打。然后，我便将我详细布兵计划告诉他，我只想用我的真才实学折服他。我跟他说我会在雁翎关口布阵，当齐军试图出阵之时，我们可以利用雁翎馆两边的高地使用火攻，来一批齐军杀一批。

式贺不屑地问道，“到底是什么阵法如此厉害？夫人可不要口出狂言。”

我微笑道，“将军是不相信妾身的能力吧？那好，如果将军能走出这个阵法，我便将兵符拱手相让。否则，将军就要心甘情愿地服从我的命令。”

我将袖中的兵符拿出来，压在桌上，式贺看着兵符，眼神一亮，二话不说便答应了我。

我便将雁门阵画了出来，式贺满心欢喜地接过雁门阵，可他仔细地看了一阵后，脸色变得难看。两个时辰过去了，他依然没有解出阵法。他只好将阵法高举过头，跪在我身侧，“此阵法确实精妙，末将解不出……还请夫人指点一二……”

我笑着解过雁门阵，“那将军会不会再怀疑妾身的能力了？”

“末将不才，俗眼看不出夫人的真才学。末将现今心甘情愿服从夫人的领导！有了此阵法，雁翎关一定能守得住！”

“好！”我扶起了式贺，“现在你就让士兵们在犄角之口布阵，训练弓箭手和准备松油！”

式贺抱拳道，“末将领命！”

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终于将式贺收服了。跟下来的时间，我一边留意着前线的情况，还一边亲自训练弓箭手。式贺看过我的箭法之后，眼神闪过赞赏之意。

一个月后，第一道防线被齐军攻破，齐军大胜。他们一直挥师西进，终于达到了严芳所在的开城。式贺知道这一消息后，脸色神色复

杂，既有兴奋，也有担忧。兴奋的是他有机会可以与齐王姜晟和齐国大将殷少筠交锋，担忧的是严芳，不知道他能不能守得住……

开城因为严芳的坚守和正确的战略方针让齐军吃了大苦，久攻不下。就在三个月后，殷少筠因兵粮已尽，提议让齐军班师回朝，而齐王姜晟纳之，下令齐军即日班师回朝。

可就在班师回朝的那一日，殷少筠对开城发起了猛攻。严芳当然没有被他们的假象所迷惑，严阵以待。齐军打了个败仗，大队人马从开城一路逃到沛城。严芳认为这是个打全胜之仗的好时机，便带着两万人马杀到沛城，一直追到陵城。可想不到的是，陵城竟然有五万养精蓄锐的齐军等着严芳！严芳被围！

陵城！真的是陵城！历时真的按着他的本来面目发展下去！

严芳试图突围而出，可是突围了半个月之久也没成功。最后严芳的剩余部队被殷少筠全部歼灭。严芳被杀，听说他在死前与齐王姜晟谈了半个时辰。严芳一死，齐王姜晟似是发了疯一样，不惜一切都要攻下开城……开城在三日内兵败如山倒，齐军大队长驱西进，终于到了初城……

终于他都要来了吗？踏着无数褚军的尸骨，挥着胜利的宝剑，攻城来了吗？

开城失守后的七日，齐军兵临城下。

齐王姜晟并没有立即发起攻击，而是派使者在城下威胁若果初城守将华阳夫人不去见齐王一面，三日内必定会对初城发动进攻！士兵和式贺在城上大骂齐王姜晟无耻，打仗专耍诈术，硬是把姜晟的祖宗十八代骂了个遍，把脸色发青的使者骂了回去。

其实，我是不会去见他的，更何况，我在等着他的进攻……

两日过去了，齐军没有任何动静，我们双方处于僵持阶段。可就在这天，太宰宝恺竟然奇迹般出现在城下。宝恺衣衫破烂，污头垢面的出现在我的面前，可笑容依然挂在脸上。我命人将宝恺带下去换了身干净衣服，还赏了他一顿丰盛的晚饭。

晚饭过后，我去见他。他告诉我他这几天的经历，自开城失守之后，他成了齐军的俘虏。姜晟让他来说服我投降，可他却骗了姜晟，他不会让我开城投降，他会与我一起坚守初城。

因为宝恺是监督战事的官员，所以日常时候我也会让他参与到我们反攻计划之中的讨论。他也给了许多有建设性的建议，还每天向葵城回报这里的战事情况。

三日后，齐军在齐王姜晟指挥下攻城。因为我部署已久，所以反攻之战褚军大获全胜。齐军被困于雁门阵之中，不得入城，加上褚军使用火攻，齐军死伤无数。那一晚，我为那些在战争死去的人祈祷，希望他们的灵魂在彼岸得到安息。

然而，姜晟是不会因为一次失败而放弃灭褚计划……

他放出了“不投降，便屠城，投降者，赏百金”的话，同时不分昼夜地突袭初城。褚军中也有因为姜晟的话而心动的人，因为姜晟在每攻下一座城池之后，都会安抚民生，救济穷人，比褚王姬玠好很多。

其实我的内心也在动摇，为了无诡，为了姬玠的王位，我要在历史的漩涡挣扎，还要毁了褚国人的民生……我到底是对是错？但我只是一位母亲，我不是那些为国为民的大丈夫。现在的我，只有无诡！我怎么能舍弃他？！

战事就这样持续了两个月半，双方都没占到便宜。

这样的战争让我身心俱疲，一日，我来到雁翎河边散步。在雁翎河边，我竟遇到了宝恺，他正在把一个酒瓶放入河中，酒瓶随着流水顺流而去。

我在背后喊他，“宝恺大人，怎么这么好兴致来这里喝酒了？不用给葵城汇报战况吗？”

宝恺惊慌地急急扭过头，脸色有点变青，可很快脸上又是一贯的自如，笑道，“夫人突然来到，把我吓了一跳，我并没有喝酒，我身上也没有酒味是不是？我只是看看今天的水速如何？”

“水速？跟战事有关吗？”

宝恺别有意为一笑，点头，“当然有关，这几天城中军粮剩余已经不多了，我们得想办法从这条河中拿点粮啊……”

我点头，沉默了。自从管祺那一年的贸易战争，褚国上下的存粮锐减至三分一，又适逢开战频繁，粮食自然不足……看来这场仗不宜拖得太久，但眼下除了守城之外，我们又有什么能力可以跟齐军正面交锋？难道褚国被灭真的是历史注定了吗？

三日后的中午，我正与式贺在商讨反攻之策。突然，宝恺带着两个士兵冲了进来。

宝恺拿出姬玠的诏令，看着我冷笑，“左右！大王有令，拿下华阳夫人，即日押解回葵城！”

两个士兵便将我双手反扣，押着我出门。式贺喝止住那两个士兵，然后在我身后与宝恺起了争议。

式贺语气不善，“到底华阳夫人犯了什么错？！大王为什么要押解夫人回都城？！”

宝恺将姬玠的诏令拿给式贺看，“那是大王的亲笔诏令，式将军请过目！”

式贺一把抢过诏令，念道，“华阳夫人主战不力，克日押解回都城！”式贺愤怒道，“什么是主战不力？！夫人这半年为了打赢齐军劳苦功高，这些大王难道没看到吗？！你是怎么汇报的战况？！”

宝恺怒了，“废话少说！式将军在口出不善，就不要怪大王的诏令无情！左右！将华阳夫人押下去！”他阴冷的目光望向拔剑的式贺，道，“如有抵抗，连家属一起杀无赦！”

式贺只得忍下这口气，将宝剑收回剑鞘中，转为安慰我道，“夫人，你一定要跟大王多多求情……”

我谢了式贺，看着宝恺冷笑。姬玠是不会这样对我的，除非是宝恺进了谗言。我在回想着一些事，那天在河边他的惊慌，莫非是因为我发现了他什么事情？是那个酒瓶吗？

我开口讽刺，“宝大人你可真是费煞苦心！妾身真是看走了眼！”

宝恺耐人寻味一笑，“有很多事夫人一直都看走眼……现在夫人可是看清了吗？哈哈！押她下去！”

两个士兵将我押了下去，庭院中一阵阴冷的风吹来，一片殷红的枫叶在我眼前飘落，原来深秋已经到了，真是个悲凉的季节……等待我的会是怎样悲凉的命运呢？我不知道……

舒然的戏还是会有的，不过在番外。以后大概都是这样了，星期六更新两章，星期日更新一章。。下周将会到重头戏，子萱入主齐后宫成为姜晟的旸夫人，娃哈哈。。看高慧怎么死吧。。各位记得留言

阿。。对了，问个问题，你们希望子萱一辈子跟姜晟在一起吗？是一辈子哦。。

第六十五章 纪夏毒誓

只用了六日的时间，我便被押运到葵城。这六日，我被禁锢在车厢之中，一步也不能离开。直到第六日，侍卫为我打开车门，我才发现原来我不禁回到了葵城，还到了将军府。

将军府门前竟有许多面生的侍卫守在将军府大门前，正冷冷地看着我。

宝恺笑着说，“夫人，君夫人在里面等着你，请吧……”

我冷哼了一声，步入了将军府内堂。

内堂。君夫人坐在高位上正懒懒地喝着一口茶，我向她施礼。她笑着看了我一眼，然后将身边的侍女屏退。内堂只剩下我和她两人，我有种不安的感觉。

因为我一直希望我第一个见到的人是姬玠，并不是她。倘若是姬玠的话，我还能有生存的希望。但若是君夫人的话，那么……

君夫人放下杯子，指着她右手边的席子，道，“夫人请坐。”

我坐下，开口拱手道，“君夫人，我想见大王。”

君夫人含笑看着我，“夫人到现在还不清楚是什么情况吗？”

“什么情况？”

君夫人又笑笑，“既然你都快要死了，那么我便让你死得明明白白。”

我心里一紧，皱紧眉头看着这个心计极深的女人，到底她在玩什么？！

“死？我为什么要死？”

她漫不经心地玩着手熵的杯子，语气温柔，说的话却比刀更锋利，“你必须死……或许你还不知道你的存在是姬玠的希望，他一直以为你是他唯一可以信赖的人，把你当成唯一的精神支柱。只要你这个精神支柱倒了，那姬玠他便会心死，最后放弃抵抗齐军……他自己不来见你，就是因为害怕亲耳听到你说的答案。”

“为什么？为什么你要这样做？这样对你有什么好处？他可是你的夫君！”

她轻笑一声，“夫君？他名义是我的夫君，但他可有真正地爱过我？就算他爱我，他也绝对不是我心里的唯一。女人啊……”她转头看着窗外的夕阳，地上金灿灿的一片，反射起来的阳光把整个内堂照得通亮温暖，“并不一定永远活在男人锋芒之下，我只要褚国灭亡，那就行了……”

胸口的怒气往上涌，我按耐不住自己，大声问道，“为了证明自己的能力，就一定要别人付出生命吗？！你难道不知道战争是何其残酷？！”

她看着我，摇了摇头，“你不觉得褚国与其被这个平庸的君王统治，还不如被齐国或者晋国来统治来得好吗？”

似乎有些事情一下子清晰起来……

我看着君夫人冷笑，“晋国？我倒忘了你是晋国人呢！难不成你们想来个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君夫人慢慢点头，温暖的夕阳射在她光洁的脸上，我竟觉得阴冷。

“夫人这次说对了。齐褚之战少说也打了一年了，无论齐国有多么强大，整整一年的征战也会让齐王姜晟对晋国的军队没有办法吧。”

我讥讽道，“你还真得很有打算阿！”我话锋一转，“不过，你凭什么让我一定得死？我相信，只要我见了大王，他一定会相信我！”

这时，君夫人从袖中取出一块墨玉，在空中晃了晃，“夫人难道忘记了长信君已经被我接入宫了吗？”

她手上的墨玉正是无诡的随身之物，那是姬夜送给他的。

“你！”我咬紧牙关，站起身来指着她骂，“你这个毒妇！要是无诡出了什么事，我决不会放过你！”

君夫人嫣然一笑，“夫人大可放心，长信君如今生活得很好，”她低下头，低垂的眼角隐含着冷冷的杀机和必胜的把握，“只要夫人在大王面前承认长信君乃齐王姜晟之子，我就无论如何都会保长信君周全，甚至我会让他在晋国一生富足，这笔交易夫人认为如何？”

“我承认无诡是姜晟的儿子，大王会放过无诡吗？！你不要说这样的话来骗我！”

君夫人正色道，“我可在此以我晋国的安宁发下毒誓，我纪夏一定会保严无诡的周全！”发下誓言后，她继续道，“我纪夏一生最重承诺，请夫人放心！”她双膝跪下，向我行拱手礼。

我只大笑，笑着笑着，眼泪掉了下来。她没必要法这样的毒誓，我根本就处于劣势，就算她不保无诡周全，我都会答应她。因为无诡是我现在唯一可以依靠的人，我不能让他死！所以，我只能赌一把……

最后，我淡淡道，“我答应你。”

君夫人沉静一笑，那样的沉静宛如秋日的湖水，美丽而绝尘。她是个聪明的女子，只是她把她的聪明用在政治上，为她身后的男人们铺路……

呵，我又怎么可以忘记，晋国是继齐国称霸后第二个称霸的国家呢……或许强大的晋国真的能保无诡的周全。

我被软禁在将军府内大概已有了五日，在我身边的都是君夫人的人。宵错和灵荼因为照顾无诡早就进了宫，不过这样也好，无诡的生活也有她们在照应。一年了，不知道无诡他怎么了？

亭外的枫树的红色越发浓烈，正如那战场上军人的血……这三日，我虽然被软禁在将军府，但关于战事我还是知道的。齐王姜晟在我离开的两日后强攻下初城，然后真的如他所说——屠城！

随后，褚国人害怕齐军的“言必信”，都纷纷弃城而逃。齐军势如破竹，直杀葵城。褚王姬玠御驾亲征，可依然改变不了战局。三日内，被齐军打得落花流水，他只能狼狈逃回葵城，同时他给盟国发求救信，等待着盟国的救援。可历史是直至到褚国被灭，也没有一个盟国伸出援手。因为他们的经济受制于齐国的宰相——管祺。

我摇了摇青铜杯，里面的清酒泛着我的容貌，苍白而憔悴。很久了，很久我没有这么认真地看着自己的脸，我发现那个清酒上的“我”有些陌生。原来，时间一晃，我已经在这个时代六年了……我看着自己的影子突然笑了笑，我都快死了，还想这么多干什么……

但我的心真的很沉重，仿佛被什么东西压得缓不过气来。渐渐地，我似乎在清酒上看到另一个人的容貌，冷酷而霸气。原来是他……

突然，一把好听的男声在身后响起。

“你很开心是吗？”男子轻柔的语气隐着怨恨，“你的儿子将来能当齐王，这真是件让人开心的事情啊！”

我玩弄着青铜酒杯的手指顿时僵住，我不想回头，我什么都不想面对。

姬玠在我身后冷笑，“想不到你的野心竟然这么大！我还以为这个世上还有什么人可以值得相信的，原来所有的人都一样……我还以为你是真的对我好，想不到你是兜着圈子利用我！你告诉我！你到底在想什么？！”他强硬地扳过我的身子，逼着我面对他的脸。

他的容貌依然英气逼人，只是眉宇间有着深深的疲倦。他炽热而愤怒的眼神就像一根根针，直刺我的心口！

我以为我一直可以因为姬夜的死而怪责他，可我对他现在竟一丝怪责也没有，反而还有点缺底气……

我淡淡道，“事到如今，你将我处死吧。无诡他什么都不知道，请你放过他。”

姬玠的脸因为我的话而气得苍白，银齿紧紧咬着下唇，竟咬出了血！

“啪！”

姬玠一巴掌狠狠打在我的脸上。他毕竟是个男人，愤怒之下的力气之大是我无法想象的。我被他一巴掌打得失去平衡，跌倒在地上。脸上火辣辣的，嘴角似乎流了血，血一滴滴滴在红色的长裙之上。

他冷冷指着我骂道，“你不仅背叛了我！背叛了你的父王！你还背叛了你的国家！你根本就没有资格向我要求什么！你的儿子必需得死！我不容许姜晟的血脉留下来！”他眼神竟变得阴冷异常，令我心底一冷。

第六十六章 宛若指间沙

“你恨我就杀我好了！是我背叛了你！我的儿子他没有罪！他只有三岁都不到，他能玩出什么花样啊？！”我的语气和缓下来，“况且无

诡他根本就不知道他的生父是谁，他只认得严芳……”

“那姜晟就不知道无诡是他儿子吗？！”他吼道，语气里全是不信任，“不要告诉我这样的话！宝恺什么都告诉我了！”他的双肩止不住颤抖，“你都去过齐营了不是吗？！你为的不就是跟姜晟见面吗？！为的不就是讨论你们的灭褚大计吗？！你明知褚军兵量不足，不宜久战！可你在初城都干了什么？！你竟然只守不攻！你这样做无非是想褚军打了败仗让我不起疑罢了！”

我在心底冷笑，原来宝恺在背后帮了我这么多……

忍住心底里的辛酸，我仰起头，看着姬玠凄然一笑，“哥，事到如今，我没有再多的解释，一切就当我对不起你吧……”

姬玠悲凉地看着我，一遍一遍重复我的话，“对不起？对不起？……”他突然仰天大笑，最后竟然扑通一声跪在我身边，将我一把紧紧地楼入怀中。

他的力量压得我胸口透不过气，皮肉相抵，我似乎感到他心底里那一刻风雨飘摇的心，宛若风中的小舟，失去了正确的方向，在迷茫中不断战战兢兢地探索……

他在我耳边轻声道，“你就连骗骗我也不可以？……你知道吗？我现在真的很需要你的谎话，只要你说你不爱姜晟，没有背叛褚国，心里爱着我的话，我可以饶你不死，你依然是我心爱的旸儿，那个善良的旸儿……”

我的眼泪一下子又跑了出来，我闭上眼睛，试图阻止眼泪的爆发。

心底里复杂的情感牵绊着我，理智却让我不得不面对现实的残酷。

良久，等姬玠的情绪平静下来，我道，“哥，你还是将我赐死吧。”

姬玠身子猛地一震，将我推开，看着我冷冷一笑，“你宁愿死也不说那么一句话吗？！”他站了起来，居高临下，眯起眼睛，口气有着帝王的森然冷酷，“那好！寡人就赐你鸩酒！在你死之前，你还有什么要求？！”

我低着头，轻声说，“我只想见无诡最后一面。”

姬玠冷声道，“恩准！”然后决绝地步出了亭子，走出亭子后，他突然回过头来，深深地看了我一眼。那一眼，有着深深的恨意，也有着同样浓烈的爱意……

不久后，宫中的内侍便将无诡带到我身边。

“娘！”一掠淡紫色飞快扑到我怀里，然后便是小孩子的哭腔，“娘，无诡好想你，无诡想要见爹爹、夜叔叔……怎么他们都不在？娘……你倒是说说话啊……”

看着无诡单纯俊秀非凡的面孔，我什么话都说不出，只想将他紧紧抱住……

两把带着哭腔的女声响起，“夫人……”

我抬起泪眼，只在模糊中分辨出是灵荼和宵错，她们都在我面前跪下。

我擦开了眼泪，吩咐她们，“以后公子就拜托你们代我好好抚养……”

她们拜倒在地，“我们一定会好好抚养公子的！”

我握住她们的手，感激一笑，“谢谢，那么我也走得安心了。”

“娘，你要走去哪啊？”无诡紧张地抱住我的腰，“不要再离开我了，我都好几百天没见到你了……不要再抛下无诡不管了……”

我笑着抚摸着无诡柔顺的青丝，“娘不是抛下你不管，娘是要去把你的爹爹、夜叔叔给找回来，过些日子，我们一起去找你，好不好？”

灵荼和宵错惊呼出来，“夫人，你……”

我示意她们噤声，“不要表现出什么异常，我不想无诡伤心……”

她们流着眼泪点头……

无诡笑着点头，“娘，我们以后都可以在一起了……那你可要快点找到爹和叔叔啊！”

无诡的笑明净纯真，真的希望他长大后依然能这样笑……

宝恺带着几位捧着青铜酒器的内侍走了进来，宝恺淡淡道，“夫人，是时候了……”

灵荼和宵错急急扭过头，愤恨地盯着宝恺。我压着她们两个的手，示意她们不要冲动。我让她们把无诡带下去，并在她们耳边嘱咐

去找君夫人，她会帮助她们。

无诡被灵荼拉起，他笑着说，“娘，一定要快点哦，否则我会等不及的！”

我点头笑道，“好。”

无诡的小手依然被我紧握着，可我只能放手，我恋恋不舍地看着他的紫色锦袍上绣着的白花团，直至消失。

宝恺示意身边的内侍上前，内侍将酒杯端在我面前……

我拿起酒杯，真就跟我平日喝的清酒外表根本就没有什么不同，但鸩酒却是一喝便立即毙命的毒酒……

突然，一个神色慌张的侍卫冲了进来。他拱手向宝恺报告道，“太宰大人，齐军已将葵城大门攻开，不久就打到王宫了！”

宝恺眉一挑，将喜悦压了下去，神色不动地命侍卫退下。

这一刻，褚国真的被齐国灭了，历史一直都没有错，错的是我，妄图改变历史，结果引火自焚……

宝恺的声音在耳侧响起，“夫人，怎么还不喝？只要你死了，一切都结束了……只要你死了，姬玠也活不久了……”

我悠闲地晃着鸩酒，道，“宝恺，能告诉我是为什么吗？为什么要出卖褚国？难道太宰这样的位置你还不满意？姬玠从来没有亏待过你一分一毫……”

宝恺笑笑，“夫人此言差矣。姬玠亏待了我，正是因为夫人你……要不是夫人，姬夜和严芳两人的权力就不会凌驾我之上，我势必大权独揽！姬玠也会对我言听计从，可是一切都不在我的预料之中，想不到他言听计从的人竟然是夫人你！其实我在恨着夫人，很夫人你的存在阻挡着我的路……今日褚国的下场，就是夫人你一手造成的，怪不得我……”他依然笑着，笑得还很文雅。

我大笑，“可最后你还是赢了！我甘拜下风！”说罢，我便举起手中的鸩酒，一仰脖，一口喝下，然后将酒杯甩开。

鸩酒的药力果然强烈，我的小腹开始剧烈绞痛，血气不断上翻，嘴角不断流着血……我失去支持身体的力量，跌倒在地上……

宝恺见我毒发，大笑着离开。

我感觉生命正在被一点点抽离，似乎有飘飘然的感觉。一片殷红的枫叶在风中缓缓飘落，刚好落在我的掌心。我想用力握住，却又立马松手，因为我想起一句话“生命宛若指间沙”……

眼前一黑，我便什么都不清楚了。这个时代，终于与我无关了……

漫长得好像过了几个世纪，在暗黑中，我不断行走，试图找到出路。在黑暗的上方传来一把男声，正在呼唤着我的名字——“子萱”。

“子萱，寡人来迟了！”

“子萱，你醒醒，看一眼寡人好吗？！”

“不要离开寡人，否则寡人将会永远寂寞下去……”

“你是寡人的光明，寡人需要你，你醒醒吧！”

“……”

我挣扎着向往声音的源头跑去，却发现我根本就找不到方向，但我的心里强烈地想见到声音的主人，我只想毫无顾忌的抱着他，大哭一场……

明天入主齐后宫，娃哈哈！~~

第六十七章 流晔修雅

突然，一束五彩光在远方射了下来。

“魂归来兮！天之门，地之窗，人之魂，归来归来，东方不可托些……”一个男子在唱着歌，声音晴朗明净，宛如天籁。那是舒然曾给我唱的《招魂》，想到有另一个男子也会唱……那这个唱歌的男子是谁？他跟舒然是什么关系？

男子的歌声似乎有着令人心境平静和宁的力量，我不由自主往声源和光源处移开脚步……可当我迈开步子的时候，却被一束白光硬生生顶回去，我跌倒在地上。

远处的五彩光芒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男子的歌声也嘎然而止，变成惊讶的底呼，“流晔师兄！你不要一错再错了，地藏王说过这是你最后一次机会，不要再插手天地的命运了！否则你会万劫不复，永坠地狱的！”

“修雅……”一个男子轻声温柔地唤他，“不要阻止我……”

那个男子的声音竟是舒然的声音！舒然就是流晔？！什么地藏王？难道他们真的拥有改变天地不可思议的力量么？原来这个世界真的存在所谓的神……

黑暗中，我似乎看见舒然温柔的眉眼向我逼来，他轻轻吻住我的唇，我的身体在这一刻竟发出耀眼的银光……

舒然看着我，眼里全是愧疚和心痛，他轻轻喃道，“现在你应该开始幸福了，对不起，利用了你……”

无论我身体的光芒有多么强烈，却始终难以看清这里的一切，甚至是舒然的脸……我不明白舒然的话，到底他利用了我什么？他这么出尘的人，会利用我做什么？

“流晔师兄！”那个叫修雅的男子冲了上来，急喝道，“不要再错下去了！”

模糊的视线之中，我只看到那个叫修雅的男子穿着一身紫色长衣。我看不清修雅的容貌，但我却感到我和修雅之间有中莫名的熟悉感觉……

混沌之中，舒然反身护着我，用身子为我档开修雅的一击。五彩光与银光混合在一起，混沌之中，我的神志开始模糊，身体也开始有种飘的感觉……

最后，舒然淡淡道，“修雅，你不懂……我只要她的一世就够了，即使失去千年的法力，即使永坠地狱，不能恢复神人的身份，我也不后悔……”

修雅冷哼一声，“流晔神的身份真的就比不上一个女人？！人间的爱情就真的有凌驾一切的力量吗？！我不相信！”

舒然轻笑一声，笑得无奈，“到你碰到了那个人，你便会明白……”

“轰”的一击，我的脑袋似被炸开一般，我猛地睁开眼睛，只看到熟悉的床顶的胭脂木。我还没死吗？可我却没有半分力量，身子沉重的不像是自己的。

我向右扭过头，竟发现一个男子跪在床边，把头枕在我的床沿。他的睡容安宁平和，没有平日的阴鸷。我伸出手指，轻轻扶着他的

脸，他精致的五官，在我梦中出现无数次的五官，现在伸手可触，这是个梦吗？我以为我们永远都不再可能了……

我轻喃着他的名字，“晟……”

姜晟猛地睁开眼睛，反手紧紧握住我的手。那一眼，有着惊讶、恐惧、期盼、喜悦和其他过于复杂的感情。他的眉宇间没有以往的意气风发，竟有着深深的疲倦。

他克制住胸口的激烈起伏，用尽量平静的声音道，“你终于醒了，已经三个月了，三个月你都在昏迷……”他心痛地看着我，困助我手腕的力量又加了三分，“为什么要这么傻？为什么不等我？我的军队都已经攻入葵城了，为什么还要喝鸩酒？你真的宁愿死都不愿意见到我吗？！”

我的眼泪一下子爆发出来，这大概是喜极而泣吧。我用手圈着他的脖子，他干脆就将我从床上抱入怀中，就这么紧紧地抱着。这个抱，我希望能花进一生的力气。我的心情现在坦然无比，曾一度因为亲情我错过了他六年，而如今什么都没了，我才能放纵自己对他情感，才能真正没有负累地去抓住我的幸福……

“晟，带我走吧……我只想和你一起，永远地……不分开……”我的眼泪将他华贵的衣领浸湿，那句话，花了我一分钟时间才讲完。

他哑着嗓子，“好，寡人答应你！寡人不会再让你受苦了，寡人会给你幸福！一个女人该有的全部幸福！”

“你要怎么给？让我进宫，让你众多妻妾中的一位吗？”

察觉到我语气的变化，姜晟轻轻推开我，皱着眉头，“子萱，你跟她们不同的。”他指着心口，“这里只有你一个，寡人唯一爱的人是你！她们只是我控制齐国的工具……”

看着他认真的表情，我轻笑一声。他这句话，让我去死也可以，更不消说是跟那些女人争夺他了。只是……我的心因为斗争已经变得疲倦不堪了，只希望我今后的生活能风平浪静，远期宫廷。

我低下眉眼，看着他胸前的金线蟒蛇图纹，“晟，我已经累了，我不想进宫，可以吗？”

他捏着我的双肩，眼里竟浮现哀求的神色，可因为我的坚持，他放弃了。他放开捏着我双肩的手，轻轻拉着我的手，“好，你说什么，

寡人都答应你，只要你不要再离开寡人！”

我含笑点头，把头埋进他的胸前，漫不经心问道，“到底你有过多少个女人？至少有三个了吧，高慧，度夫人，殷夫人……”我仰起脸，只是他的眼睛。

他也不闪避，扯起冷酷的嘴角笑了笑，“都说你好妒，今日果然应验了。”

我反问，“我有别的男人，你就不会好妒了？”

他乌黑的眼珠便成褐色，眼皮微微眯起，闪出危险的目光，抱着我腰的手一紧，我的腰隐隐生痛，“你要是敢这样做，寡人必定会杀了那个奸夫！”

我摇头笑笑。

突然，他在我耳边说，“有一件事，我希望你能如实告诉我。”

“什么事？”

他凌厉的眼神凝视着我，“到底严无诡是谁的儿子？严芳跟我说他不是寡人的儿子，你最好如实回答我！”

我一愣，想不到今天竟要面对这个问题。可我不能承认，一旦承认无诡是他的儿子，那么无诡就会成为历史上的姜无诡——那个将齐国搞得由盛转衰，只当了三个月君王，最后被姜昭杀了的人。

我咽了口水，严肃答道，“他是严芳的儿子，跟你没有关系。”

“是吗？！”姜晟咬紧牙关，眼里满是怀疑，沉下嗓子森然道，“难道你宁愿他流亡在外，也不想他当寡人的儿子吗？！你的哥哥……”他顿了顿，“姬玠自尽前，寡人曾见过他，他跟寡人说无诡是寡人的儿子，要寡人好好照顾他！人之将死，其言也善！”

他的恼怒动摇不了我，我依然坚持，淡淡道，“无诡真的不是你的儿子，齐王宫那个公子姜昭才是大王您的儿子！”

姜晟身子猛地一震，却在下一秒，眼眸变回往日的阴鸷，他拂袖而起，背对着我，冷声道，“大夫说你服用了剧毒，需要服药三个月，再好好修养五年，才能将身子养回原本的样子，你自己好好休息！”

他正向拂袖而去的时候，被我拉住了手。他扭过头，愤怒地看着我，“你还有什么事？！”

我眉一挑，不卑不亢道，“我想见管祺，希望你可以让我们见一面……”

他冷笑一声，甩开我的手，“寡人不准！”说罢，决绝扭过头，大步离去。

他重重拉开门，又重重关上门，对手在门前的侍卫吩咐道，“看好旸夫人，否则你们人头落地！”

自那日后，姜晟再也没来看过我一眼，我想他是被我气疯了。他只是派了那个曾在齐军军营照顾过我的小云照料我的起居饮食，当然包括喝药。中药学虽然博大精深，但是中草药的味道确实令人不敢恭维了。一想到要一连喝那中药三个月，并且每日三次，我就有种痛不欲生的感觉。有一次，我刚喝下药，便立即吐了出来，连续几次也是，还得小云连续跑了厨房六趟。

小云对我很好，她不仅照顾得我体贴入微，而且还会跟我说说话。

她告诉了我一些我不能了解的消息。

齐军打到褚王宫的时候，褚王姬玠在帝陵自杀，他的君夫人带着一队人马离开了褚国，回到了晋国，而太宰宝恺则被姜晟处以五马分尸之刑。

五马分尸，这可是古代最为残酷的刑罚。姜晟为什么要对他用这个刑罚？莫非他对宝恺有极深的仇恨吗？宝恺曾经帮过姜晟灭了褚国，理应只赏不罚。就算姜晟痛恨卖国贼，给他一杯鸩酒就行了，为什么要让自己背上残暴冷血的名声呢？

小云还告诉我，姜晟这几日因为要镇压褚国贵族的残余势力才没有时间来看我，让我欢心，不要把这件事挂在心上。

真是个玲珑的女子，连我这么细微的情绪变化都看出来了，可能是因为在王宫里察言观色的日子过得太久了吧。

可我并没有听进去，他要真的不生气，无论是多繁忙，他也会让人带个口信过来吧。他没有，所以他生气了，一连生气了五日……按照这个程度下去，他很快会发展成“周瑜”了。

小云突然看着我叹了一口气，眼里有着怜惜，“旸夫人你真好……”

“什么真好？”

小云含笑道，“你昏迷的三个月，大王衣不解带，寸步不离夫人床边。从来就没见过大王对女子这么上心的，他看我们的眼神都是没有感情的，可看夫人的眼神，却是火热得能融化一切……连最受大王宠爱的殷夫人得到的也只不过是夫人得到的九牛一毛吧。”

最受姜晟宠爱的殷夫人？！我的心里泛起了酸意，吃醋的滋味真不好受，心里好像被人砍了一刀似的。

我闷着嗓子，语气不善，“殷夫人？她长得怎样？姜晟怎么宠她了？！”

一听到我直呼姜晟的名字，她一把掩住我的嘴，“夫人，再得宠也不能这么叫大王的阿！”

我冷哼一声，“我叫他什么不好！”

小云看着我，无奈地摇头，“殷夫人阿，长得比君夫人还漂亮呢……”

比高慧漂亮？那可真算是国色天香了……姜晟你的艳福可不浅啊！我拧紧被角，想象被角是姜晟的脖子……

“殷夫人跟夫人您也一样喜欢红色衣服呢，大王就喜欢她穿红色，听说他们第一次见面在枫树下，大王一眼就喜欢上殷夫人了，还立马册封她为夫人，连她父亲犯的死罪也给饶恕了呢……”小云把嘴凑近我的耳朵，轻声道，“不过我听说大王第一眼见到殷夫人的时候，却叫出了另一个女子的名字……我在屏宫伺候殷夫人的时候，也听过大王有时失神看着殷夫人，喃着另一个女子的名字，好像是……子什么的……”

我下意识开口，“子萱是吗？”

小云有点兴奋，“啊！就是这个名字！夫人你怎么知道的？！你真聪明！难道你见过那个女子吗？长得漂亮吗？”

我低下头，笑笑不语。原来他是把殷夫人当成了我的替身，原来在他心里一直有我的位置……

第六日，姜晟在夜里赶过来看我，面无表情地抛下一句，“你想见的人终于被我请来了！就在大厅！”然后便拂袖而去……

终于来了！我等他也够久的了……只是我该怎么去面对管祺？这次又是我求他，他帮我的已经够多了，可我该用什么来还……

HOHO，4000字啊。。吐血，累死人了。。貌似某晟要跟子萱厮守有点难度阿。。记得留言挖。

第六十八章 新君夫人

我将小云唤了进来，略略梳洗一番。熟悉过后，小云将一件锦黄色貂毛大衣往我身上披。我问这是为什么，我并没有觉得冷。小云笑着打开了窗，窗外，正纷纷扬扬地下着小雪。

原来冬天又来了。我记得我被赐鸩酒的时节正是深秋，而如今三个月已经过去，已经是初冬了。不知道这一年会是冷还是暖，想着想着，小云已经为我系好披风。

我从梳妆镜前站起身，竟觉得眼前突然一黑，幸好小云扶住我，否则我真的就这么晕倒下去了。我轻轻地摇头，自从喝下鸩酒被救之后，尽管我每天都在喝药调理身子，但总觉得身子比以前虚弱很多，常常提不起精神，面色也异常苍白。

我看着窗外的小雪，沉思起来。不经历过死之痛，又怎么生之欢？现在的我只想抓住一切的幸福，好好在这个时代生活下去。

小云为我打开了房门，我慢慢步出去。迎面吹来是一阵冰冷的寒风，我身子不停发抖，真冷。突然，姜晟回来，出现在院子门庭的拐角处。他见我发抖，抿紧了唇，大步向我走来。

他将身上的玄色披风脱下，将它披在我身上，然后将我拥入怀中，紧紧抱住。他低声在我耳边问，“还冷吗？”

我昂起头，看着他微微一笑，“不冷了。”

他也一笑，笑得极为妩媚，“那心呢？还冷吗？”

我脸上一烧，避开他锐利的眼神，“不冷。”

他突然向小云一挥手，示意她退下，小云立马退下。小云走后，他抬起我的脸，在我唇上留下蜻蜓点水的一吻。然后，他将我轻轻推开，看着我的头发，突然皱紧眉，“头发乱了。”说罢，便在我头上摆弄起来。

我记得我出来的时候，头发整齐得很，怎么会乱呢？可是我并不想拒绝他对我的关心，我便低下头，由他摆弄去吧。

突然，他沉下声，“子萱，这三个月内，管相为了替你找儿子，奔波了三个月。可惜……无诡似乎人间蒸发一般，那里也找不到他的踪影。他听到你要见他，便立马日夜赶路赶回葵城。”

我的心咯噔一下，原来管祺一直在我背后为我找无诡，三个月不辞劳苦地为我做了我心里最为牵挂的事，而我却选择残忍地向他转身离去……

而三个月也找不到无诡，难道无诡真的到了晋国了吗？我见管祺就是为了找无诡，现今他也毫无头绪，我该怎么办？

姜晟的声音越发低沉，“不要因为管相对你有这么多的恩惠，你便对他有了其他什么的报恩想法。现在你要记住，你才是寡人的夫人，寡人要你跟他断了你们之间的瓜葛！”

我慢慢抬起头，只见姜晟的眼神宛若千年寒冰一般，又隐藏着杀机，令人心惊。我看着他突然一笑，在他面色越发阴郁的时候，我缓缓点头。他眉头一松，便将我拉出大堂。

大堂，寒风吹着两边的窗帘子，窗帘子不停翻飞着，整个大堂充满了一种抑压阴冷的气氛，令人缓不过气来。这样的大堂里，坐着一个面色更为阴冷的男子。

这个男子便是管祺，他的手指正捏着腰间一块翠绿的玉佩，关节泛白。他听到我和姜晟的脚步声，猛地抬起头，直视着我和姜晟。

他抬头看我的那一个眼神，估计我今生都不会忘记，因为那是我见过的感情最为复杂的眼神。他先是带着烈火一般的期待看着我，眼神慢慢往我脸上移的时候，眼神变为惊讶和失望，凝为浓郁的悲伤，最后嘴角自嘲微微一笑，眼神终归转为荒芜的平静，再也激不起一丝波纹。

他突然向我拱手，低下头淡淡道，“恭贺大王策立新的君夫人，祝君夫人与大王百年好和，儿孙满堂……”

姜晟听到管祺的祝福，嘴角扯起一个无声的诡异笑容，眼里有着胜利者的得意。

我似乎明白过来什么了，我摸着头上的发拆，竟发现我的头上多了一根发钗，我便将发钗扯了下来。发钗的红宝石在暧昧的光线下让然闪烁着凌厉的光芒！那是姜晟六年前送给我的发钗，那支他说过送给最心爱的女子的发钗！

我将发钗地道姜晟面前，用眼神质问他到底他在哪里找回来的。他贴在我耳边说，“寡人在你的枕边找到的，不要怪寡人，寡人只想你快刀砍乱麻。”说罢，将我手上的发钗再次插进我的头发去。

我看着管祺，心里一阵痛楚。是我一开始就把对白杞的感觉放在他身上，让他成为白杞的影子，是我错了……所以今天，为了管祺，为了姜晟，为了我，我都必须亲手收拾这个局面。

姜晟对仍然低着头的管祺淡淡吩咐道，“管相请起吧……”

可管祺似乎听不见一般，依然地着头，不知道在想着什么。

姜晟眼里闪过一丝冷光，沉下嗓子，“管相……”

这时，管祺才反应过来，失神般答了一句，“微臣遵命。”他那失神的眼神轻轻从我脸上飘过，像一把钝刀在我心里来回磨着。

姜晟拉起我的手，将我带到高位旁坐下，而他就在高位坐下。姜晟道，“管相也坐吧。”

管祺慢慢坐下，不再看我一眼。

姜晟突然看着我，皮笑肉不笑地说，“爱妻，你今日传召管相，到底所谓何事？管相还有大批事情要处理，爱妻切末耽误了管相的时间才好啊。”

他一句一口爱妻，再加上他脸上那皮笑肉不笑的笑容，我只感觉脊梁骨发凉。还要他话中明确提示我不要和管祺交谈太久，不然没我好果子吃。

管祺神色冷沉，拱手向我道，“君夫人有何训话，微臣洗耳恭听。”

管祺的话沉重地像千斤铁，狠狠压在我心上，我觉得我再也没有脸面让他继续帮我什么。但是，让无诡到了晋国那个虎狼之地，我是绝不放心的，而且找无诡这件事，我是不能被姜晟知道的，否则无诡真的成为了姜无诡……那么残忍的历史，我真的不想它发生……

我向身侧的姜晟拱手道，“大王，妾身请求与管相单独谈话，未知大王意下如何？”我坚决的眼神对上姜晟越发冰冷的眼神，两个眼神对峙着，隐有金属交碰之声。我们两个谁也不肯退步，最后我补了一句，“大王，妾身自知妾身如今身份低贱，只想求得与管相交谈一刻钟的时间……”我加重了“身份”二字的语气，其中意味姜晟自然明白。

他这才收回他冰冷的眼神，冷声道，“寡人就答应爱妻你的要求吧，一刻钟后，寡人会回来。”

“妾身（微臣）恭送大王。”我和管祺的声音响起。

姜晟淡淡地看了我一眼，便转身离去，慢慢步出了大门。

姜晟走后，管祺恭敬的声音响起，“君夫人有什么事情吩咐尽管吩咐，微臣万死不辞。”

这句话虽然在以前听得很多，但在管祺口中听到，我心里却满是抑压。

我沉沉地叹了一口气，“管祺，对不起……”

管祺只淡淡回了一句，“感情没有对错，一切都是我心甘情愿的。”他幽幽抬头，眼里写满了悲伤，他苍凉地扯起一丝笑容，“如今，子萱你过得快乐吗？”

我缓缓点头，“我希望你也能快乐。”

他轻轻摇头，“微臣恐怕不会再快乐的了……不过，微臣依然会守在你的身侧，护你周全……只是后宫的斗争诡谲多变，你真的选了这条路吗？”

他的神情哀戚，又夹杂着一丝期待，希望在我口中能跳出一个“不”字。

我微笑着摇头，“经历了这些年，我也累了，不想再斗了。只想找个地儿，跟他平平静静地生活在一起，并不一定要在王宫。”

管祺失神般点了点头，嘴里喃喃道，“这样也好……”

“有件事，我希望管祺你能帮帮我。”

“什么事？”他眉一挑，“无诡的事？”

我点头，“他可能被君夫人带到了晋国，我只想将他带回来，好好照顾。晋国乃狼虎之国，我担心他会……”

管祺眼神猛地一缩，“怪不得我三个月也找不到无诡，原来他和褚国太子被君夫人带到了晋国……”管祺将眼神投向我，“为什么你不将无诡的下落告诉大王？”

吐血，明天再赶剩下的几百字好了，明天更新两章，记得留言挖。。嘿嘿。。

第六十九章 专宠一人

我看着翻滚的窗帘子，叹道，“因为我并不想让他知道。无诡回来，无非是两个结局。第一个，便是姜晟知道无诡是他亲生儿子，将他策立为公子。可我并不想无诡跟王室再有什么纠葛。第二个，便是姜晟不认无诡，但当无诡长大之后，又怎么能容忍他的母亲跟一个杀了他养父的人在一起？”

管祺眼神沉郁，“原来无诡真的是他的亲生儿子……”他冷锐的眼神望向我，“可是子萱，一旦无诡回来了，按照你所讲，你跟大王能永远在一起吗？”

管祺的问题像一把利剑直插我心脏，难道又要我做出选择了吗？亲情还是爱情？为什么两者不可兼得？我以为六年时间过去，我可以得到我想要的幸福，可是……

管祺突然道，“那么……你把无诡交给我吧，他来当我的儿子，那样可好？”

我低呼出声，“不……这样太委屈你了！无诡又不是你亲生儿子……”

管祺有些惨淡笑笑，“能为你做这件事，我只会觉得开心，又怎么是委屈呢？只要你好好生活下去，那我就放心了……”

我叹了一口气，管祺管祺，我不值得你为了我这样……

但是眼下出了管祺之外，我能相信谁？依靠谁？太子夜、严芳、姬玠相继死去，我这个亡国之人，国破家亡，孑然一身了……

良久，我沉沉地点下头，“管祺，我相信你……”

管祺沉沉地点头，腰间的玉佩却在下一瞬发出清脆的声音——玉佩被管祺捏碎。如破镜，不再重合。

突然，门外响起侍卫的声音，“大王驾到！”

我有些惊讶得看着门外，一身白色滚金线袍的姜晟匆匆地进了大堂。他紧抿着唇，脸色阴沉。正在我疑惑着他为什么早了这么多回来，他已经在我身边坐下，沉声对我说，“子萱，寡人现今有急事要跟管相商量，你们没谈完的事暂且放一边，如何？”

我耸了耸肩，道，“已经谈完了，你们谈正事就谈吧，我先下去回避了。”我撩起裙脚，准备离开，姜晟却一把拉住我的手，神色变得有些严肃，“子萱，有些事寡人希望你能面对，你坐下来听吧。”

我身子一震，心里一阵不祥感觉，缓缓在他身侧坐下。

姜晟看了我一眼，便立马转头看管祺，沉声道，“殷少筠经过连月的追查，终于找到了褚国太子公子濂。原来褚国的君夫人姬氏一早想到褚国太子的价值。”他冷笑一声，“如今她一路人落入殷少筠手上，寡人就要绝了她那个想法！”声音蔓延开去，竟充满了血腥味道……

难道他又要开杀戒了吗？不行！无诡就在姬氏的车队之中！

我立马拜倒在姜晟身边，“大王，请你手下留情！”

“怎么？”姜晟似乎压抑着他的不悦，“你对褚国还有留恋之情？！”

就在我心里挣扎着怎么开口的时候，管祺开口了，“大王，我也认为不要赶尽杀绝的好。”

我惊讶地抬起头，向管祺投去感激的眼神，管祺迅速地看了我一眼，示意我安心。得到管祺的保证，我的心也平静下去。

管祺继续道，“杀了一个公子濂，还有许多的褚国贵族，大王能杀得完尽吗？更何况，大王你杀公子濂，目的不过是为了尽快扫除齐国在褚国统治的困难么。但是，杀了公子濂，不仅激起了褚国民众的怨恨，而且还有损大王仁政的声明，这几年我们的努力也就这么白费了……更何况，宝恺的车裂之刑至今还使人心惶惶……”

姜晟冷下脸色，宛若修罗，“那是宝恺他死有余辜！要怪就怪他伤害了子萱！要不是你力谏，寡人还想鞭他的尸！”

管祺无奈，只得拱手道，“大王是君王，不可使这样的脾性。”

姜晟看着管祺，沉沉松了口气，“不过管相，要是姬氏带公子濂到了晋国，晋国以助公子濂复国为名出兵攻打齐国，那又如何？”

管祺沉思片刻，又道，“一切都在大王……只要大王能令褚国人甘心服从你的统治，更见我们有天子出兵出国之名在前，又何须惧怕晋国的军队？！天时地利人和，只要三者尽在掌握，就算晋国有多强大，也打不过我们。”

姜晟沉吟片刻，“那一切就依管相之言吧。”

管祺拱手道，“谢大王！”然后，管祺看了我一眼，似想起了什么，又拱手道，“有一件事关于旸夫人的，希望大王能答应我的要求，否则不管怎样，我也会将夫人从你身边带走！”

姜晟看了我一眼，又眯起眼睛打量着管祺，“管相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望向管祺，他看着我，风轻云淡一笑。

管祺缓缓道，“我希望大王以后不要再纳妾，专宠旸夫人一人，不再碰别的女子，如何？”

姜晟微微低下头，皱着眉头沉思着。他握紧我的手，犹豫着。

我明白他的心情，君王是没有资格只爱一个女子的，因为身为君王，就要广泽雨露，开枝散叶，为帝国未来的君主创造更多的选择。那是一个帝王的责任，姜晟也不能逃避。他就像这六年的我，要在两样重要的东西选一样，君权还是爱情?

我注视着他，期待着他的答案。我想知道，在他心里，是我重要还是王位重要?

良久，他抿唇舒气，目光凝视着我，“子萱，寡人不想再错过你！六年了，寡人每天都在等这一天，寡人心里只有你，寡人只想拥有一个你，别的女子寡人根本就不想看一眼！”他扭过头，望向管祺，坚定道，“寡人答应你！但你也要答应寡人，日后昭儿成为齐王，你要好好辅助昭儿。”

管祺满意一笑，“臣遵命！”

我一把抱紧姜晟的脖子，抽泣着喊他的名字，“晟……晟……”我大脑混乱的说不出话，这场我和王位的斗争，是我赢了……原来在他心里，我是最重要的。

姜晟轻轻地拍着我的后背，坏笑在我耳边道，“不要这么诱惑地叫寡人的名字，寡人今晚会兽性大发的……”

我脸上再次发烧，一把推开了他，粉拳捶上他的胸口。他面不改色，还很是享受地勾起一抹魅惑的邪笑，然后扭过头看了堂下一眼，轻声道，“管相已经走了阿……”

我心一惊，抬起头，席子上不再有管祺，只剩下他捏碎的两块破裂的玉佩……

见过管祺后，姜晟将我又锁进那间小厢房里，美名其曰让我好好修养，还派了一队侍卫守在我的房门前。然后他便匆匆离去，因为眼下褚国新定，很多事务要他处理。据说单是齐国要他批阅的折子就有整整一车，而褚国的折子也有一车，恐怕他要深夜才可以回来了……

我自觉得无聊，便将一个古琴搬了出来，拨弄几下。突然，小云带着一个火炉子，推门而入。我转过头看她，她竟惊讶得连让火炉子失手跌下。

她指着我的头发，张大嘴巴，语无伦次，“夫人……你……怎么君夫人的……发钗在你头上？……难道大王要立你为君夫人？……那……殷夫人……怎么办？怎么办？……”她脸色苍白，反复重复着最后的三个字……

我清了清嗓子，小云以为我示威，便扑通一声跪了下去，拜倒在地，恭敬道，“恭贺新君夫人……”

我淡淡道，“不要跪了，起来吧。”

小云听令缓缓站起身，似是无力般扶住了房门，脸色依然苍白如纸，嘴唇却咬得殷红。

我轻锁眉头，试探道，“怎么？大王立我为君夫人你不高兴？”

小云又扑通一声跪了下去，“奴婢怎敢不高兴？夫人高贵无比，奴婢的只能羡慕，只是后宫又多了几个伤心的人罢了。”

我轻轻抚着琴弦，拨了拨，古琴发出一声厉音，凄厉异常，“多了几个伤心的人？”一想到高慧，我便冷笑，“她应该料到会有今日，当初她怎么算计我，现在只是报应来了罢！”

小云被我吓得不轻，双肩颤抖着，语气似要辩解些什么，“殷夫人从来没见过夫人，怎么会算计了夫人你呢？更何况，殷夫人是个好人……宫里的人都希望她能取代君……”这时，她意识到自己的失言，立马捂住嘴，惊恐地看着我

第七十章 硝烟弥漫

殷夫人？已经是很多次从小云口中听到的一个女人的名字。她得宠，不仅因为殷家对姜晟还有利用价值，还因为她是我的替身。看来她的民众基础非常强啊，连这么个下人也为她说这么多好话，恐怕她会是个比高慧更难对付的角色。但是我又不进宫，她怎么难对付与我何干，要担心殷夫人，也应该是高慧的事。

再说我成为君夫人的事，也不过是姜晟对管祺的权宜之计，以此示威罢了。姜晟就算怎么头脑发热，眼下怎么也不会换下现任君夫人——高慧，这一切都因为家族利益。我只看得出，姜晟现在还不打算公开与高家反目。

我沉思的时候，小云依然跪着，现在是下雪天，她的额头经冒出了一层冷汗，头也越发地低了。

趁着她现在心情慌乱，正是问问题的好时机，我不会放过。

于是，我自若地弹着一首《高山流水》。流水般的琴音中，我沉着嗓子问话，“殷夫人对你们下人很好么？难道君夫人对你们就不好了？”

因为小云是一个奴婢，骨子里根深蒂固的奴性使她缺乏勇气评论任何一个身份比她高得多的主子。我只好补了一句，“我都要取代高慧了，你不说，是不是跟她是一党的？！”

小云惊恐道，“小云当然不是！夫人你要我说，我说就是了……君夫人出身大族，还有大王的独子公子昭，盛气凌人那是当然的。只要遇上什么不顺心的事或者是大王初一十五忘记去她那边，她便会大发雷霆，甚至责罚我们……而殷夫人就不同了，她总是对我们很和气，知道我们伤了，还派人送了药膏来……只可惜她入宫一年多都无所出……难道好人就没有好报的么？”小云抬起泪眼，看着我，仿佛在问我，又像在问自己。

我心里一软，停下拔弦的手，冷笑道，“好人当然有好报，只是要看是怎样的好人。”

小云一脸茫然。

我没有解释，因为我觉得殷夫人不会是小云心里那种神圣的好人形象。

一个女子这么得宠，背后还带起了整个家族的兴盛，眼下还可以与高家分庭抗礼。这样的女子，不会耍手段，我是死也不信的。高慧身后的可是高溪，这个对家族利益极为上心的人，他不会出手收拾殷夫人？我也是死都不信的。

或许殷夫人一直无子，和姜晟后宫一直无子就是高溪搞的鬼。殷夫人在遭到高溪这么厉害的对付之下，依然可以在后宫屹立不倒，这个女子真的厉害！

幸亏我远离了后宫，否则夹在她们两个女人硝烟弥漫的战场中，我恐怕很快就会灰飞烟灭……

我突然问道，“小云，你如今伺候着哪位主子？”

这个婢子倒是心眼不多，不会害人，把她留在身边，我感觉也安全一点。

小云答道，“度夫人。”

度夫人？我又想起那个粉红色锦衣的美貌女子，可惜我对她完全没有好感。不过看她那天在齐营对小云明张胆目唠叨着对高慧和殷夫人的不满，度夫人应该是个手段不高的人，可为什么她能在齐后宫生存下去？

压下心底的疑问，眼前我要处理的是小云对我的惶恐。

我扶起了她，柔声道，“别这么害怕我，以后就有你来伺候我，度夫人那里，我自然会跟大王说，你不必担心。”

小云压下眼底的惶恐，恭顺答道，“奴婢一切都听君夫人你的吩咐……”

我轻笑一声，“不要叫我君夫人，叫我旸夫人就可以了。君夫人依然是高慧，我并不想做那个所谓的君夫人，那个头衔对于姜晟来说只是一件可利用的东西罢了。”

小云眼神依然迷惑，但有一点她依然很清楚，就是我又直呼姜晟全名。她这次低下声去，“夫人，不能这样叫大王的阿……”

面对这个妮子的好心，我只回以一笑。小云不明白，什么叫平等的爱情。姜晟对我的宠爱，是他对爱情的承诺，并不是帝王对女人的恩宠。

晚上，因为寒冷，我早早睡下。可半夜床边的一些声响惊醒了我，我猛地睁开眼。昏黄的灯火下，我看见姜晟在我身边睡下。他没有解掉黄金发冠，和衣而睡，他正揉着眉心，似乎他很是疲累。

我轻声问道，“怎么？很累？”

他淡然答道，“今后可能都是这样了，说累有什么用。”

他才二十二岁，这么年轻就开始了日夜操劳政事，想到我不能帮他些什么，我便觉得很无奈和心痛。

我轻声道，“你把身子转过去，我帮你揉揉肩。”

他忽然睁开眼睛看着我，一向冷酷无情的眼神此时温柔得能挤出水。我不好意思地微微一笑，他也轻笑一声，乖乖将身子转过去。我的双手在他肩上轻轻揉着，“力道够不够？”

他隐住笑意，清了清嗓子，“像蚊子一样吧，不过像什么都好，寡人心里已经觉得很舒服了。假如每晚都有你能为寡人揉肩，寡人再处理多一车折子又如何……”

我的心里升起一阵暖意，缓缓加重了些力道，不满道，“你把我当成你的奴婢了？我可不想晚晚半夜被人打扰，早上顶着两个黑眼圈出去见人。”

他突然沉下声音，“子萱，本想今晚寡人可以好好和你在一起的……”

我一笑，“来日方长，六年都等了，在乎这朝夕么？”但我的心里依然泛酸，幽幽地问道，“晟，当齐王对你真的这么重要吗？”

姜晟沉默，良久，他转过身来，将我拥入怀中，“子萱，你在我心里是最重要的！”

我是你心里最重要的，但不是唯一。王位在你心里依然有它无可替代的位置，若要你舍弃我或者王位，你会怎么选择？

我微微抬头，看着眼前疲倦地闭上眼睛的姜晟，心里一阵复杂的感觉。其实像他这样的人，本应君临天下，我为什么要像那些蠢女人逼他在两者中选择呢？我倒不如做那个在背后支持他成就大业的人好了，就这样默默支持，看着他开心的微笑，扫尽眼底的阴冷……

清晨，姜晟轻轻摇醒我。我一把挥手，不耐烦呻吟，“不要吵我，让我睡多一会儿……”

突然，我感觉唇上有柔软的东西迎上来，一把吻住了我。这时，我立马惊醒了，一把推开姜晟，瞪着他，“我醒不就是了嘛？大清早的你折磨人干嘛？”

他嘴角浮现一个诡异的笑容，“知道醒就好了，以后你和寡人一起在这个时候起床。”

我看了看天色，黑蓝一片，这完全就是清晨五点的景象嘛！他这么早起床是为了处理政事，可我是为了什么？就算在现代高三的时候，我也坚持6：20起床的美德，可到了古代过上了公主生活之后，我每天大概都是九点的时候起床的。

我刚想开口骂人，就被他一把扯下床，来到梳妆台前坐着。原来他还记得他的话，只要我愿意，他每天都会为我绾青丝……

他在我身后微弯下腰，撩起我肩后的长发，放在鼻尖闻了闻，喃喃道，“成真了。寡人终于得到你了。”说罢，向着在镜前发愣的我魅惑地扯起嘴角一笑。他的这个笑容，真有多人心魄的力量，我不禁沉醉在他绝美的笑容当中。

姜晟将我的头发有条不紊地绾起，那认真的表情，仿佛在做一件神圣无比的事，让我不禁一笑。一个君王，竟肯底下他高傲的头颅，为一个女子绾发。

突然，小云敲门，“大王，梳洗来了。”姜晟应了一声，小云推门而入。只是面前姜晟为我绾发的场面实在太震撼她的神经了，她手中的脸盘嗤啷一声跌落在地。

姜晟不悦地皱起眉头，冷着声音，“没用的东西！”

小云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泣道，“大王恕罪。”

我只好出言相劝，“小云，你退下去，再打一盘水过来吧……”

小云见姜晟也没反对，便听话地跑了出去。

姜晟的兴致依然没被小云影响，依然小心翼翼为我绾着头发，最后把那枝红宝石发钗插入我的发中。

。。谢谢各位一直对我的支持，俺不胜感激。。

第七十一章 白雪淳越

我的身子一直未得好转，姜晟便指派了他的御医照顾我的身体。那位御医名叫淳越，此人性格内敛，喜怒皆不动声色，医术也颇为高明。我一连服了他几剂药，感觉呼吸也顺畅许多。姜晟得知我病情好转，龙心大悦，赏赐了淳越不少布料和钱物。

一天，姜晟赏赐了他一把古琴。他本是极精乐理之人，见到这上等好琴，眼神有着激动的神采。我笑着要他弹奏一曲，淳越答应了。他在琴前坐下，我和姜晟在他对面坐下。淳越抚着琴弦，看着满地的白雪，略有所思地微微一笑。

他自言自语道，“好琴当然要配好曲，大王，微臣便为你演奏一曲。”说罢，修长的手指便在古琴上拨弄着，熟悉的音律，震慑人心的琴音在之间流泻出来……

他弹的竟是褚国国乐——《白雪》！《白雪》、《阳春》这两首曲子是褚国最高深的古琴曲子，因为这两首曲子的精髓太难让人看懂，所以只有琴技一流的琴师才演奏得出来。这首《白雪》是我在褚国王宫里听得最多次数的曲子。以前总觉得只是好听，并没有明白为什么好听。而今却明白了，听到这首《白雪》，褚国王宫里的一切历历在目，宛若昨日一般……

我的心脏似被填了铅，无比沉重，眼里开始慢慢变得湿润。我猛地抬头，一把推开了拥着我的姜晟……

琴声马上停住了……

恨意充满了我的胸口，却又排解不出，我只能咬着唇，用眼神质问姜晟，为什么要毁了这一切……

姜晟单手后撑着身子，惨白着脸，看我的眼神有着千言万语想说，可他的嘴唇却紧紧抿着，因为他不知道该对我说些什么，而我也一样不知道该和他说点什么……

我始终面对不了，那么我还是回头选择逃避吧……

我低下头淡淡地给他行礼，慢慢退了下去。而姜晟的目光却一直追随着我，紧紧地跟着我……直到我出了庭院门口，他才轻轻出了声，“子萱，听我一言。”

我停下脚步，没有回身。

姜晟清了清嗓子，沉声说，“就算不是寡人，还有别人，那都是一样的结局！你到底名不明白？！”

我深吸了一口气，“给我些时日……”说罢，小跑回自己房间了……

那天晚上，我一夜无眠。枕边的姜晟也一夜无眠，他就这么静静地搂着我，一直到天亮。第二天早上天一亮，他马上起床，吩咐小云传淳越于大殿侯命。吩咐完毕，姜晟深深地看了我一眼，眼里有着千言无语和一丝愧疚……我偏过头，不想去读他的眼神。

一连五天，我们没有太多的交流，彼此之间似乎隔了一堵无形的墙。我在这头，他在那头，因为各自的身份谁也不敢跨越过去。

小云看着我们，一脸的迷惑，因为她不清楚我究竟是不是失宠。说我失宠吧，可姜晟这些日子来一直在我这里留宿，履行了他专宠一人的诺言。说我得宠吧，姜晟和我之间这几日的态度又如此的冷淡。小云为我担心了好久，见我不说话还找了淳越来问了几句。可淳越也是什么都不说，一如往日的沉默寡言，每天认真为我煎药。

说起他的药，这几天我吃了他的药后，总觉得头脑昏沉，思维也有些恍惚，记东西也记得不太清楚了。淳越解释说这是他用药的预料结果，让我无需担心。我不谙医理，况且淳越是姜晟最信任的人，我自然也就全信了他。

姜晟在褚国终于稳住了他的根基，他派了重将殷少筠和郎庆丰驻扎在葵城，以防不测。同日，他带着二十万班师回临淄（齐国都城）。走的时候，姜晟不与我同道，他将我留了下来，比他迟一日启程去临淄。姜晟将我交给管祺，还暗示他见机行事，我到临淄一事切不可走漏半点风声。而另一方面，他随便找了个理由，赏赐高溪与他同车共乘回国。名为赏赐，实为变法软禁高溪，只怕高溪在没有回到临淄之前要一直呆在姜晟的车上了。

小云和淳越依然追随着我，没有丝毫怨言，我想那是因为姜晟和管祺一早打点好了的。观其安排好了一切，我们一行人在一队精兵保卫下出发了。

一路上，管祺没有太多的话，不过神态间自然如常，对我与常人无异。这令我稍稍安心，希望管祺真的放下了吧。一个月后，我们终于到了齐都——临淄。

临淄的富庶程度比葵城更上一个档次，不同于在葵城所见粗衫麻布的商人，临淄的商人穿丝着锦的。我想那是因为齐国内部的政令——推崇商业的原因吧。

管祺在皇城最边处的郊外准备了一间大宅让我居住。他将精兵全部迁回皇宫，只留下两个武功最为顶尖的军士作为侍卫保护我。他这么做是为了将一切做到尽可能的隐蔽，毕竟我的事情是绝不可以泄露出去……

一切安顿完毕后，管祺屏退身边所有人，带我走出了屋子，一边散步，一边闲话。

天空刚下过鹅毛大雪，宅子外的树林银装素裹，地上也是白茫茫的一片。皮靴子踩在软软的雪上，发出细细的碎声。管祺披着貂毛披风，显得越发的英气不凡。他扶着我，一步步走着。

他的眼睛依然看着远方，慢慢地开口，“自总出发那日开始，你就不太开心，是他对你不好了吗？还是你们之间出了什么问题？”

我一愣，缓缓地吸了口冷气，“不是他对我不好，而是因为他对我太好，所以我生活在矛盾之中，不知该面对还是应该一直逃避下去……”

他沉吟片刻，“果然是这样。你的心依然放不下褚国，对吧。”

我点了点头，“他说，不是他，也会有别的人，褚国一样会是那样的结局。虽然我也明白那个道理，可我又怎能完全没有思想包袱去面对他？”

管祺突然停住脚步，对上我的眼睛，“子萱，你要明白，你爱的人不是普通的男子，而是一国之王。身为齐王，他必须有雄心有谋略，更要有冷酷的心肠。他身为齐王，有他必须要肩负的责任，济世安民，开拓疆土，生儿育女是他必须做的事情。前两样事情他做得很好，齐国已经称霸于这个世代。但是最后一件事，他却做得极差，如今他只有一个儿子，后宫也不够充实，甚至还比不过一个低级贵族。然而，我还要求他只专宠你一人。你是不会进宫的，自然你所生的子嗣也不在齐国继承人之列。所以，他为了你，已将齐国未来的国运置于一个危险之地。更何况，你是刚经历过一场生死劫过来的人，还不明白什么叫做珍惜眼前的幸福吗？”他疲倦地闭上眼，深吸一口

气，“子萱，我是真的希望你能幸福。听我说，不要回首过去，珍惜现在……”

管祺这番话说得我有些动容，可我的脑子不知为何混乱一片，只得咬了咬唇，勉强地点了点头……

管祺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再也没有说话，继续扶着我一步步走下去。可我的眼前的景象越来越模糊，最后陷入一片黑暗，耳边只有管祺大声呼唤，“子萱！你怎么了？！”

迷糊之中，我感到有人搭着我脉搏把脉。我微微睁开眼，看到了淳越略有所思的脸，管祺担忧的脸。

管祺看到我醒了，脸上有掩不住的喜悦，“你终于醒过来了！”他偏过头沉声问淳越，“到底夫人是怎么回事？怎么会突然昏倒？！”

淳越淡淡开口道，“可能是一路来车马劳顿，夫人身子虚弱的问题吧。我开两服药给夫人用下便可康复。”

还没等管祺回答，门突然被人粗鲁地推开，只见姜晟一脸怒容提着长剑闯了进来，他的长剑直指着淳越，“你到底是怎么给她吃的药！如今她吃成了这样子，你！……”

淳越惊慌地跪倒在地，“大王，我们借一步说话如何？”

管祺看淳越和姜晟的眼神慢慢眯紧，似是琢磨着什么东西，“有什么话是不能当着大家的面说的？淳太医！”

第七十二章 赐婚共姬

淳越不自主地把眼神往向姜晟，姜晟给使了他一个凌厉的眼色。淳越像明白了什么，神态恢复了自然，不卑不亢回答管祺，“管相，夫人毕竟是个女儿家，女人家的一些病情你这个外人怎么可以……”

管祺皱紧了眉头，欲言又止。

此时，姜晟已将长剑收回剑鞘中，冷声道，“管相，有些事不该你管就不要越雷池，否则寡人决不轻饶！”

管祺冷瞟了一眼姜晟，不在乎般轻笑一声，“决不轻饶？你我君臣这么多年，你不会不清楚我的能耐……”

此话一出，空气似乎被无形的手抽紧，管祺与姜晟对峙着，谁也不肯退让。最后，是管祺撇开姜晟的危险眼神望向淳越，淡淡笑道，“大王、淳太医，不如我们三人一起出去聊聊，如何？”

淳越望向姜晟征求意见，姜晟沉吟片刻，最后颔首表示同意，首先走出了房门。淳越跟着姜晟出去，管祺扭过头用眼神示意我让我宽心，最后也跟着出去了。

虽然我不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我相信姜晟和管祺所做的一切都不会害我……

晚上，姜晟在我身侧睡下，他如往日一般轻轻搂住我，呢喃着我的名字，“子萱……”

我立马在迷糊中醒来，懒懒答道，“在呢……”

姜晟把下巴支在我额头上，“管相把淳越换下了，你的身子以后就由管相找来的大夫照料。”

我把头靠在他胸前，“为什么？难道是因为今天早上的事情？”

姜晟哑着嗓子答道，“子萱，不要再问了……是我太卑鄙了，我对不起你，不过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让你能够快乐，子萱，你要相信我……”姜晟皱紧眉头看着我，就像一个苦苦等待神的回音的祈祷者一样。

他的眼神让我不忍，我只好答，“好，我不问，我相信你！”

话毕，他紧紧地抱着我，紧到我连呼吸也变得困难……整整一夜，他似是反常一般，在我耳边唠唠叨叨很多琐事，还许诺等我身子好了的时候，带我去狩猎。我伏在他的胸前，竟感觉到他的内心是那样的风雨飘摇……

姜晟阿姜晟，为什么你总将自己的内心隐藏起来，不让任何人知晓一分呢？到底我算是了解你，还是不了解你？

第二日，姜晟很早就起了身。因为他要回王宫准备早朝，而王宫离这里是有一段路程的，他必须让任何人都看不出破绽。那天早上，因为我担心姜晟那一夜的反常，便将小云换下，让我亲自伺候他更衣。

姜晟一身白色深衣站在铜镜前，披散着长发，张开双臂，等着我给他穿上外衣。我为他穿上袍子，整理衣领的时候，我微微抬头，我发现姜晟用一种迷茫而哀伤的眼神看着我。姜晟见我看他，又立马变回冷酷凌厉的眼神看着铜镜。

他突然开口，“你是第一次为别人穿衣吧？”

“为什么这么说？”我正在帮他系着腰带，准备绑上衣带。

他微微一笑，“因为你给我穿少了一件衣服。”

我一愣，望向摆放衣服的床，果然那里还有一间内袍。我马上解开姜晟的腰带，可姜晟却一把扯着腰带，我来不及反应，就被腰带上的力扯了过去，正正落入姜晟的怀抱中。

我乖乖伏在他的胸前，感受着他身子的温度，“你不穿那件衣服了？”

“不穿了。”他轻笑一声，低下头，在我脸颊上留下蜻蜓点水的一吻，“穿少一件又不会冻死，你刚才的样子，才真正是一个妻子的样子……”

我脸上烧了起来，正想挣脱开姜晟的怀抱，手腕却被他紧紧捉住，挣脱不得。

“听话。”不知为何，姜晟的脸色变得严肃起来，脸上再无一丝笑意。我猜不着他的用意，心里却被他这种表情镇住了，便不再挣扎。姜晟似乎不再开玩笑了，他只是捉住我的手腕，并没有进一步行动。

“有件事，寡人想先告诉你。”

“什么事你说阿。”我瞪大着眼睛看着他，他也眯着漂亮的眼睛看我，似要将我脸上最细微的表情都用眼睛捕捉住一样……

“寡人下了一个诏令，将褚国的史书全数烧毁，褚国的宗庙全数拆毁，褚王宫城全数拆毁……”

我的心情一下子沉了下去，脸上苦笑，“我知道了。”说罢，我立即转过脸去，昂起头，不让眼里流淌出来。

姜晟在我身后叹息一声，“寡人不想瞒你……”

我吸了一下鼻子，“我明白，不是你，还会有别人……”

后来的那几天，我都记不住是怎么过去的。那几天恰好姜晟没来看我，我自己就在房里静静养病，什么都不去想，安心接受新大夫——孙渺的诊治。

孙渺是管祺推荐为我看病的，孙渺是个怪人，他看病收报酬不收诊金，只收好酒。管祺答应为他搜罗天下好酒，孙渺就高高兴兴地为我看病了。他不但是个怪人，还是个怪才，医术似乎比淳越更加高

明，只几帖药，我就可以下床出门骑马了。他还鼓励我，要我多点锻炼身子，增强体质，固本培元。

姜晟没来看我的几日，倒是管祺来了一次。

他说姜晟这几天不来麓园是因为姜晟不想经常出宫惹人注目，令我的行藏暴露。还说他这次奉王命前往晋国作一次大交易，顺便可以探一探他在晋国的眼线关于无诡的消息。

我问他姜晟对无诡可有什么动作。

管祺笑着为我解释，姜晟有再大的动作也瞒不过他，更何况，姜晟是一国之王，决不能贸贸然出现在别国国土上亲自打探无诡的消息，因为这样会被认为是姜晟有意侵犯别国国土，所以姜晟只得依靠自己安插在别国的眼线行事，而姜晟的眼线又比不上走南闯北世代为商的管氏家族，所以我不必担心，一切有他。

我看着管祺感激一笑，送他出了麓园。

到了麓园门口时，管祺回头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含笑离开了麓园。白茫茫的天地中，一身黑衣的管祺显得那样的孤单、形单只影……

我目送着管祺走远，却不知什么时候，身后传来颇响的马蹄声。听声音，来的应该不止十人，而距离我不远。我暗叫不好，竟让别人看到了我，我便用衣袖掩住面，往屋里走。

“站住！”一个男人在身后粗暴地喊住了我。

看来逃不过了，见机行事吧。我扯出袖里一块姜晟所赠的蓝锦巾掩住嘴巴和鼻子，转过身。在我面前的，至少有十多为骑着高头大马的军官。为首的是个二十来岁戎装打扮的青年，风神俊秀，意气风发。看他是个将军的打扮，容貌不像是严芳那般刚毅，而是带着类似于文人的文秀气质。他的容貌看着有些眼熟，到底是谁呢?

突然，脑海升起一个人的名字——殷少筠！竟然是他！他不是在葵城驻守着的吗？怎么跑回了齐国?

殷少筠正打量着我，而他身边的一位将军继续暴喝，“喂，你看到管相了吗？管相往哪里去了？”

我没有出声，给他们指了一个方向……

那位将军没有多理我，下令，“我们走！一定要追上管相！”然后全数人马挥鞭而去。而那个殷少筠，却一定没有移开打量我的眼神，一直到他的马匹完全越过了我才放开了视线……

他看了我这么久，我的心慌了就有那么久，希望他不会看出什么破绽。

两日后，小云在市集上买药回来，竟带回一个坏消息。小云哭倒在我脚边，而怪人孙渺则捧了个酒瓶不屑的看着小云……

小云昂起梨花带雨的脸，泣道，“夫人，原来大王一连几日不来看你是为了那个共姬！”

我急急问，“什么共姬？”我可从没听说过姜晟的后宫有这号人物。

孙渺斜睇了我一眼，阴阳怪气地说道。“那是天子的妹妹，听说长得国色天香。天子将共姬许配给齐王，两家结为亲家。这齐王接到天子许婚的诏令还高兴得大赦天下呢，共姬如此倾国倾城，也难怪齐王这么高兴，他怎么还会想到你啊！”

虽然我知道姜晟这么做是为了他的霸业，可是他要娶别的女人，光这件事就够让我难受了，更何况孙渺这么一挑拨，我怒得拂袖而去……

第七十三章 晟的过去

冬日懒洋洋的阳光洒在软软的雪地上，就像一层金黄的酥皮。好天气带来好心情，我让小云给我备了马，准备骑马在林地里跑两圈。管祺留下的两个侍卫提着长剑，也起着高头大马跟在我的身后。

既然都骑马到了林子，怎能不狩猎？所以我找来了弓准备狩猎。为了让我的狩猎不被打扰，我便让两个侍卫在林子入口守着，那样我就应该万无一失了吧。

我披上褐色披风，右手指着弓，左手扯着缰绳，让马一路小跑。林子里，佳木发出阵阵幽香，路边的野花迎着阳光昂起高贵的头颅，兔子们因为初春的到来开始四处活动起来。周围是这般宁静又美好，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有是否如这里一般？

我骑着马走过石卵路，在一条小溪前停下。我下了马，让马在小溪喝了口水。我在一块大石头上坐下，然后弯腰拾起脚边的一块石

头，往小溪里扔去。溪里乌黑色的鱼儿被惊吓得慌忙四散游走。我看着眼前的一切，突然轻笑出声。

突然，身后响起一把男声。

“很久不曾听过你如此轻松的笑声，为什么你在我面前不是这样笑？”

我一愣，没有回头，在脚边又拾起一块石头放在手心玩弄，“因为我是姬旸，你是姜晟……”我装作不在乎地笑道，“怎么有空到麓园来了？你不是忙着你的婚事么？”

姜晟的声音像是从渊底传来一般阴沉，“你在怪我？”

我冷笑，“怎敢？您可是高高在上的齐王陛下，我只不过是一个亡国寡妇……”

姜晟没有说话，只在我身后冷冷一笑。我的心再次感受到那种龟裂的痛楚……

过了几秒，姜晟突然问，“你马上的是什么？”

我淡淡答道，“一张弓。”

他的脚步向我的马移去，我用眼角的余光扫过姜晟，只见他从马上取下了那张弓，细细观察着上面的花纹。那张弓的花纹是雄鹰图纹，而雄鹰则象征着褚国。那张弓是姬玠教我射箭是送给我的弓，他还说这张弓是专为女子而设的，所以我用这张弓一直用得得心应手，直到如今也不舍得丢弃。

“是张旧弓，寡人还认得它。”姜晟抚着弓，神情似是在回忆着什么，“它的主人曾用它射伤过我的肩膀。”

我偏过头，有些惊讶得看着姜晟。他说对了，我曾用它在齐褚之战中射伤过姜晟。

他突然自嘲般轻笑道，“它的主人真厉害，因为，只有它的主人才能射伤寡人。”他扶着弓，问道，“弓阿弓，知道为什么只有你的主人才能射伤寡人吗？”他叹了一口气，凌厉霸气的眼神变得颓然，“因为你的主人就是寡人全部的弱点……这世上，没有人能比她更懂得怎样折磨我了……”

他低低地笑了一声，“我以为我已经得到了你，想不到那只是我虚幻的感觉……”他突然愤怒地吼道，“既然你这么恨我，你就一剑杀死

我好了！”说罢，他解下腰间的长剑，一甩手扔到我的脚边。

我的心情被他那句话激得不再平静，我迅速弯下腰捡起那长剑。然而就在我弯腰的那一瞬，姜晟突然爆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

他的脸色经苍白如纸，两颊浮现出病态的红晕……他一边用手掩住嘴，一边取出袖中的蓝锦巾。他见我看着他，立马转过身子，拿着手巾在嘴边胡乱抹了几下。

内心对他所有的怨恨在这一刻消失得无影无踪，取而代之的是对他的关心。我跑到他身前，姜晟一愣，用复杂的眼神看着我。他的眼神，冷酷不屈却带着一丝脆弱的委屈，看着让人心痛。

我取过他手中的蓝锦巾，竟发现锦巾上全是殷红的血迹！

我不可置信地看着姜晟，“血迹？！为什么会这样？！”

姜晟决绝地扭过身子，用手拦着我隔开了一段距离，另一只手则用袖子掩住嘴。他的身子因为剧烈的咳嗽而不停颤抖，然而，他却不甘示弱。他冷笑，“不用你杀，得了这个不治之症，恐怕寡人过两年就会死了！你也该开心了吧！”

我焦急地追问，“什么不治之症？！”

姜晟在腰间取了一样东西放入口中，咳嗽这才慢慢平复下去。

他冷声道，“你这么关心我干什么？！你关心的不是那已经灭亡的褚国么？！”

心底漫过一阵酸楚，原来我真的错了。我就算再怎么想着以前，过去也不会重新变为过去，而现在的幸福也可能因为我活在过去而错失把握他的机会……

我马上冲上前，从后环抱住姜晟的腰，“对不起，这些日子苦了你了，都是我的错，我不再生你的气了……”

姜晟浓重的叹息一声，将他的手覆上我环住他腰的手，“终于知道我受苦了吗？”

我在他背后不听地点头，“以后我不会再让你受苦了……”

他轻轻一笑。良久，他的声音传来，却不知为何，异常的空洞，“想知道我为什么会得这个不治之症么？”

“想！”

姜晟突然分开我环住他腰的手，独自径直走向一块大石头上背对着我坐下。温暖的阳光洒在他的身上，可他白色的背影却像是一个在大风雪中的行路者，孤独迷惘。

他平静地叙述着，“我的母亲是涂夫人，她是王宫里最漂亮的女人，自然也是王宫里最受宠的女人。因为这无人能及的风光和怀得龙胎，更引起了宫里别的女人的妒嫉甚至是陷害。就在母亲怀着我的期间，那些女人送来一株毒花，竟骗母亲说是送子花。母亲当时并不知道那毒花，便在宫里养了那株花，一直到我出生它凋零为止。那毒花，不仅害了母亲在产后身子虚弱，还害了我先天不足，得了肺病。”

“宫里的太医因为得了女人们的指令，当然不会对我和母亲的病进行根治，还说母亲的宅子病气太重，让父王少踏进母亲的住所。宫里本就不缺姿色美艳的女子，父王又怎么会在病弱的母亲上做过多的停留。自此，母亲圣恩渐衰，她便将她的爱全部倾注在我的身上。我是父王的第六子，且是庶出，是个不得宠的儿子。在宫里，受尽兄长的欺负。我与母亲只得相依为命，我当时明白，假如我再不反击的话，我和母亲将会死无葬身之地。”

“于是我研读经书，勤练箭法，以博得父王欢心。一切努力总是有回报的，我的一番努力终于被父王看到。可我想不到的是，也招来了杀身之祸。那些女人们特别是长兄姜维的母亲——英夫人，她害怕我会夺了长兄的储君之位，便买通了太医在我每日的药里下毒。自此，年复一年的，毒素在我体内越积越深，服的药越多，病情反而越严重。父王曾来看过病重的我，不过他只冷冷地留下一句，又是一个病痨子，便离开了，再也没有来看我一眼了……”

姜晟说到这，便痛苦地闭上双眸。

良久，他又开口，“不久后，齐国与郑国交战，打了败仗。郑国不仅要求齐国割地，还要求送一个公子为质子。那个郑侯是个好男色的人，恰好我是众公子中长得最好的一个。所以父王就让我当那个质子。”他突然冷笑一声，“子萱，知道我为什么这么忌讳别人说我肩上的那朵红莲么？”

“不知道。难道那朵莲花有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吗？”

“对。那朵莲花根本就不是我生下来就有的，而是我父王找画师给我画上去的，那恰恰是男宠的标志。其中的用意，谁都清楚明白。母

亲知道这件事，死谏父王，可惜被英夫人以扰乱朝纲为名毒杀致死。当时的我，连母亲的尸首也来不及看一眼，便被人装上马车送去郑国。或许是母亲在天之灵，郑侯在第二日便突然去世，他的儿子为了争王位而将国内弄得一片混乱，所以我就不必到郑国去当质子。”

“我被送回齐国。我深知，我在齐国无大树可依，始终难逃一死，于是我便一边继续服那毒药，一边韬光养晦，暗自结交三大家族，稳住我在齐国的根基。然后的是你都知道了，我就不再讲了……”他又冷冷一笑，“他们都想整死我，可如今呢？我是齐国的王，我就是齐国的一切！迟些日子，我拥有的可能不止这个齐国，而是这整个天下！子萱……”他慢慢转过身子，向我伸出了手，“寡人将会与你分享这个天下，共享这份荣誉，共同站在权力的巅峰！”

我缓缓伸出手，搭在他的手上。他轻轻拉过我，我便坐在他的腿上，我垂下眼帘，慢慢道，“晟，你要的是我和这个天下，而我要的只有你，你明不明白……”

他在我唇角上留下轻轻一吻，“寡人明白，寡人决不会让你成为第二个涂夫人，寡人绝不负你！不管身边的女人如何倾国倾城，寡人也不会碰她们。”他环着我腰上的手一紧，“记住，除了你，寡人对别的女子都只有利用……”他拉起我的手，十指绞缠紧扣，眼神坚定，“寡人要和你厮守一生！”

我的喉咙苦涩，内心却如蜜糖一般。我激动地说不出话，只得在他怀中猛点头。他轻轻地拍着我的背，宠溺而温柔。

时至今日，我才真正了解他的过去。原来他的过去是这么痛苦孤独，每天生活在阴谋之中，为了能成功，竟服毒十多年……他的父亲厌恶他，他的母亲早早离她而去，而今他只有我可以依靠，可前些日子我在做什么？只有不断地伤他的心，不断的折磨他……今后，我一定要好好待他！

第七十四章 爱极反恨

后来，姜晟和我一同乘马回去麓园。本想还可以和他一起去狩猎的，可是一想到他刚旧疾复发，为了他身子着想，我还是决定先回麓园让孙渺给他看看。当我们回到麓园的时候，竟发现有两个黑巾蒙面的带剑黑衣人。

我身后的两个侍卫立刻拔出长剑，准备与那两人交手。

正在他们要交手的时候，姜晟突然沉声道，“停手！”然后看着那两个蒙面人问，“你们有什么事？快说！”

原来是姜晟的人，两个侍卫立刻收回剑，扶着姜晟下马。姜晟下马后，又扶着我下马。

那两个蒙面人单膝跪地，恭敬道，“大王，属下确实有事要禀报！”他们又抬起头，看了我一眼，示意姜晟这里不方便说话。

姜晟向他们点了点头，看着身后的一个侍卫吩咐道，“带他们到偏殿去等。”

“是！”三人便一起走进了麓园。

姜晟看着我，帮我正了正衣领，微笑道，“在房里等我。”我羞涩回以他一笑。

他又吩咐剩下的一个侍卫，“你带夫人回房休息。”姜晟竟又上前两步，和侍卫迅速地耳语两句。那侍卫抱拳领命，便向我做了个请的手势，“夫人，请。”

姜晟微笑着向我点头，我也点了点头，跟着侍卫回房了。

回到房里，小云给我递上暖炉暖手，唠唠叨叨地说着什么让我好好侍奉大王，把大王的欢心讨回来，要不然后宫家里就会夺了我的宠的话。可我一句也没听进去，因为我在窗边看着那个侍卫的背影，总觉得有什么不对。

究竟姜晟给他交待了什么，让他一直守在我的房前？莫非姜晟跟那两个蒙面人说的话是不可以让别人知道一分的？我的心只觉得不安，又只能安慰自己说，他们在谈国际问题，那些连横合纵的事我听多了没有好处……

小云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夫人，为什么你不进宫阿？”

这句话道把我思绪拉回来了，她继续说，“你不进宫，那日后你为大王生的子嗣该怎么办？”

我迎上小云深思的目光，淡淡笑道，“这个你大可放心，因为我已经不能再生了。”

小云几乎是尖叫出来的，“什么？！”

“我身体内残余着许多毒素，阴气过重，很难受孕，孙渺说我现在几乎可以等同一个生不了孩子的人。”我缓了一口气。其实生不了也不

是件坏事，起码我知道姜晟的儿子们结局都不好，除了得到王位那些人，其余的都是被杀死。

不知道是不是我眼花，我竟看到小云眼里有稍纵而过的喜悦。我擦了擦眼睛，只见小云看我的神情哀戚至极。

突然，门被粗鲁的踢开。我转过身子，只看到姜晟脸色阴沉，眼神宛如千年寒冰，看着我低吼道，“你到底是生不了还是不想生阿？！”

他额头的青筋因为动怒而突起，表情狰狞得可怕。他一下子抽出腰间的长剑，剑尖直指着我的脖子，冷冷道，“想不到你竟用了这么委婉的报复手段阿？！”

我被面前突发的一切惊呆了，我只觉得迷糊，到底他在说什么？我什么报复手段？

小云突然在我身边跪下，泣道，“大王，你是不是听了什么谗言阿？！千万不要怪罪夫人，夫人的心里只有你啊……你要杀人，就杀我好了，千万不能杀了夫人阿！”她边说边跪着走到姜晟脚边，扯着姜晟的裙裾为我求情……

姜晟竟怒得像失去理智一般，一脚踢开了身边的小云，“滚！要不我连你也杀！”说罢，剑尖知道了小云的背上。

不好！我立马冲过去，推开小云，急道，“快走，不要回来……”小云连滚带爬地跑出了屋子，也没有回头再看我一眼。

突然，脖子上传来一阵寒意。原来姜晟的剑刃已贴在我的脖子上，我抽紧了呼吸，尽力平静道，“你到底是怎么了？无缘无故发这么大的火……”

姜晟依然不肯放开他的长剑，他冷声吩咐在外一动不动的侍卫，“好好守在外面，敢泄露一个字，我就杀了你！”

“是！”那个侍卫把耳朵给蒙上了。

姜晟冷冷地看着我，“为什么一直都不跟我说无诡的事？！为什么一直都不让我们父子团聚？！为什么让管相去找无诡，而要瞒着我？！你难道不知道无诡对我来说有多么重要？！我需要这个儿子，更何况齐国也需要他这个公子！”他冷酷地挑了挑眉，我只感觉到剑刃更加贴紧我的脖子，“你到底是不是在算计我？！”

他眼里全是恨意，看得让我心痛，“你明知我只有一个儿子，所以先是让我专宠你一人，让我只能靠你为我生子。你明知道你已经不能生了，却又不让无诡回到我身边！那最后只要姜昭死了，齐国没有后继人，那齐国国破之日不远矣！”他冲着我竭斯底里地怒吼，“这一切都是你的阴谋！你根本就没有爱过我！你对我……只有恨！”

眼泪在我眼眶中打转，我的喉咙全是酸涩，我看着面前愤怒的男子，想解释也解释不了……我真想跟他说，我这么做全是为了无诡，因为一旦无诡回到了你的身边，他就会成为历史上的姜无诡，结局为死无葬身之地！可是这话，谁又会相信？！

我用双手掩住脸，断断续续说道，“我要是……恨你……那你晚上……在我身边熟睡时……我就可以把你杀了……还能……留你到现在么？”

他的眼神因为我的话而涣散了一分，低下头沉思了一阵，突然又倔强地昂起头，“我不知道你想要干什么！我都快疯了！”他的眼神就像一头受伤的狮子，委屈而倔强，却渐渐变得哀伤黯然，“我真不知道，你到底是真还是假？我对你已经花光了我所有的理智！别人都说我英明睿智，可我在你面前却有被人玩弄于鼓掌之中的感觉！”

他俯下身子，俊美无缺的脸渐渐逼近了我，他眼里的寒意我也看得越发清楚。

他咬紧牙关道，“姬子萱阿姬子萱，我被你骗得好苦啊！”他的眼神越发冷酷无情，似下定了决心般眯了眯发狠的眼睛，手中的剑柄一转，剑刃的刀锋面终于转了过来。现今，只要姜晟轻轻将剑往我脖子一送，那我就魂归黄泉了……

悲哀排山倒海般向我用来，我的心里除了绝望再也没有其他。或许，上天注定，我和姜晟注定是一个死结，越想解开反而越困得紧……如果我死了，姜晟会一直误会下去，或许他不会找无诡，无诡就不会按照预定的结果死去。更好的话，姜晟会在别的女人身上花心思，会有更多的儿子，那齐国也可以继续强大下去……我一死，换来多少人的幸福，这不是件大赚的事吗？

绝望中我竟生出了对死无畏的勇气，我闭上眼睛，决绝地将脖子往姜晟的刀锋一送。那一瞬，我感觉到那刀锋的冰冷，和奔腾而出温热的鲜血，一滴滴滴在我的裙子上……

姜晟震惊地将手中的剑扔开，眼神空洞地看着我脖子上的鲜血直流，“你这是在骗我，还是告诉我你不会骗我？”

他摇了摇头，最后决绝地转过身，大步走出了房间，冷冷地吩咐那个守在我房前的侍卫，“给她上药，看好她，没寡人的命令，谁都不许放她离开这房间！”

侍卫抱拳道，“遵命，大王！”

姜晟大步离去，而我看着他的背影，失去理智般低声抽泣起来……

到底还是我错了阿……人算不如天算，到底我该怎么办啊？

望着窗外白茫茫的一片，我只感觉身边无所依靠，孤单得害怕。

孙渺得到命令，面无表情地进来给我包扎了伤口。我茫然地接受他的包扎，包扎完毕，孙渺在我耳边突然说了一句，“你自己得保重，我已经帮你通知了管相，好好休息。”

我淡淡地看了他一眼，没有回话。孙渺看着我，无奈地摇了摇头。

一直到第二日，我再也没有见过姜晟。反而，我见到了一个几年也不曾见过的久人……她就是姜晟正室，如今齐国的君夫人——高慧。

第七十五章 被胁入宫

“好久不见了，公主殿下。”

耳边竟传来一把熟悉的女声，我抬眼望去，只见一位贵妇人笑得优雅盈盈走进房来。那个贵妇人不是谁，正是高慧！如今成为齐国君夫人的她似变得成熟不少，举手投足之间都有着皇家的庄严威仪。她身后跟着的五个侍女，其中为首的那个竟是——小云！

小云看我的眼神闪闪缩缩的，似是不敢正视我一般。看她跟在高慧的身后，我就明白过来了。原来小云是高慧的眼线。小云本是高慧安排在度夫人身边监视姜晟的眼线，后来阴差阳错，小云竟到了我的身边。想必这些日子发生的事，高慧是知道得一清二楚。

虽然现在我失去了姜晟，但对高慧我心底还是有抵触的。我收敛起我神色间的疲惫和落魄，在床上端正地坐直了身子，淡淡笑道，“君

夫人殿下，别来无恙吧。”我还对她身后的小云招呼道，“小云，客人到访，怎么也不给客人上酒水？”

小云神色有些尴尬的看了高慧一眼，高慧耐人寻味的看了我一眼，便点了点头让小云下去准备茶水。

小云下去了，高慧的脸上又恢复了以往的倨傲神色。她看着我，不以为然冷笑道，“都快死到临头了，还装什么啊？！”

她的话，已表明了她今天来这里的意思。我依然微笑，“装是为了尊严，就算死也要死得有尊严。”

她装模作样地叹了一口气，“可惜啊！可惜我的夫君这么宠爱公主您，公主却得不到一个名份呐！要不……”她倾国倾城一笑，不过我看起来是笑里藏刀，“我让公主进宫一众后宫姐妹侍奉夫君陛下如何？”

进宫？她不是想杀我吗？她到底有什么阴谋？莫非这进宫的主意是高溪出的？

沉吟良久，我问，“为什么？”冷笑，“你一直恨不得让我死，你会让我进宫？我不相

信。”

她低头玩弄着自己白皙的手指，声音慵懒，“我当然恨不得让你死，但我因为你受苦这么多年，我啊，不可能让你这么干脆地死去。”她抬起头，阴冷一笑，“起码我也得让你受受这几年我每天都在承受的痛苦啊。”

原来她是想摧残我的精神。看来她还真懂我们现代人的道理，毁灭一个人，就必先毁灭他的精神。

高慧那双明亮骄傲的眼睛竟变得黯然，“那种无止境等待的痛苦是没有人明白的，外表是我是最骄傲的君夫人，但是在他眼里我什么都不是，甚至还比不上度绮那个荡妇！”她眼里满是轻蔑，突然，眼光一转落在我的身上，眼神可怕得像恨不得将我吞下肚子一般，“现在的他要娶别的女人了！我也让你来承受一下这样的痛苦！”

这回，轮到我冷笑了，“我为什么一定要听你的话进宫？高慧，有很多事并不在你掌握之中。”

她竟笑得灿烂，“你一定会的！要不我告诉你一件事吧。”

“说。”

她举起右手打了一个三的手势，“如今齐国有三路人马在晋国找你的儿子。”

我心里有了不安的感觉，“哪三路？”

“一路是管相的人马，一路则是大王的人马，还有一路嘛……”她柔媚地笑着，“就是我兄长的人马。我兄长在这路人马立下了个内令，一遇着严无诡，格杀勿论！你不把我给收拾了，难道就这样看着你儿子死在我兄长的手上吗？”

她是疯了么？！逼着我要跟她拼命不成？！

既然我已经失去了姜晟，那我就不能再失去无诡！无诡是我现在唯一的生存动力！我不能投降，就算死，我也要为无诡争取生存的希望！

我的手因愤怒而紧握成拳，真想一剑杀了高慧！但是如果不能真正撼动高家势力的大树，无诡就依然处于险境！高慧说得对，只要我进宫，那我就有希望扭转败局！

我冷冷地看着高慧，“你做了一个很愚蠢的决定，希望你永远都不要后悔！我本不想个你争什么，可你偏偏来惹我，那就别怪我耍狠！”

高慧笑得从容，“我不怪你，只是你能耍得出你就尽管耍吧！”

这时，小云端着酒水进了房。她还没来得及倒酒，我便唤她过来。她战战兢兢地向我走来，等她一靠近，我狠狠地在她脸上打了一巴掌，“你与我之间两不相欠！”小云捂着发红的脸颊恐惧地点头……

高慧给身边的侍女们一个眼色，那侍女们便跑出门口，纠缠住守在门口的那个侍卫。

我只觉不好，立马下床，追了出去。

那个侍卫只觉得害羞，脸红红的，手足无措地应对着每一个美人。突然，侍女们从袖中各取出一把锋利的匕首，狠狠地刺向侍卫的心脏、小腹、后腰！侍卫明白过来什么事，挣扎着踢开了身边的侍女，向门口跑去，似要通风报信。可惜，他跑不了几步，便断了气。

这一幕血腥至极，而高慧却带着欣赏的表情看完了整个过程。我第一次明白，这个女人已经因为爱得太过而变得疯狂可怕。

侍女们握着刀抱拳回禀道，“回禀夫人，事情已经办妥。”

高慧嗯了一声，突然猛地夺过一个侍女的匕首，冷冷地看着我，向我逼近。她手中的匕首还滴着血，眼神带着嗜血的疯狂。我不禁心惊，步步后退。

她将我逼到一堵墙边，她一手按着我的肩，另一手握着匕首，将匕首贴在我的脸上，慢悠悠地问道，“你说在你脸上划两道痕会怎么样？！他最喜欢你这张脸了……”她阴阴一笑，露出米白的牙齿。

匕首上的血腥味令我胃里一阵翻滚，我大气也不敢抽，冷静了一下情绪，想着应对的语言。

“为什么不说话了？我记得你以前说话总带着一种骄傲，骄傲得让我妒嫉，让我发狂！你不知道，我真的很想看看你落魄绝望的样子，那样我会有一种快感和满足！呵呵，我看看你以后还怎么骄傲？！”

我绝望地闭上眼睛，等待高慧下刀。

就在高慧正想用力在我脸上留下疤痕的时候，一把女声突然响起

“君夫人，绝不能毁她的容啊！”

我不可置信地睁开眼，看到的是，小云跪在高慧裙边劝阻道，“夫人，您毁了她的容貌，是在为她制造生机阿！”

高慧放下了匕首，转身问道，“怎么这么说？”

小云反问道，“君夫人你觉得大王是一个以色相取人的人吗？想想你这些年为大王找来了这么多美貌的妾侍，大王对她们的美貌根本就不屑一顾。”

高慧冷冷地打断小云，“那度绮和殷盈这两个贱人呢？！为什么大王会这么宠爱她们？！”

“殷夫人是因为大王思念旸夫人和为了提拔殷家势力而受到宠爱的。”

小云说到这，高慧突然转过头，愤怒地死盯着我。

小云在一边继续讲，“而度夫人当初也是君夫人您为大王选妾侍时因为嫁过人而被淘汰的。您还对她隐瞒嫁过人的事实而喝斥她是淫妇。大王知道了你对她的厌恶，所以不顾您和众大臣的反对立马把她立为夫人，地位仅次于你和殷夫人。想必大王宠爱度夫人，都是因为对君夫人您的不满阿。”

高慧微低着眼帘赞同地嗯了一声，“你继续说。”

“所以大王是一个重情之人。旸夫人是刚刚失的宠，想必大王此刻虽然对她有愤怒，但还存有一定的感情。假如旸夫人刚一失宠，你就来害她，那让大王心里怎么想您啊。而且你毁了旸夫人的容貌，并不会消除大王对她的情意，因为大王对她根本就不是注重容貌，而是旸夫人的内心。假如大王看到旸夫人被毁的容貌，那必定会对旸夫人产生怜惜之情，复宠就不在话下了。”小云声音突然提高了三分，“小云愿为君夫人献计一策！”

高慧轻笑道，“快说！”

“既然大王曾经这么宠爱旸夫人，我们倒不如着力表现我们的大方，让旸夫人真正得到夫人之名，再将她献给大王。旸夫人失宠，我

们就装作不知此事。那大王是肯定会冷着旸夫人，同时会对君夫人您另眼相看。”

高慧看着我嫣然一笑，“好计！”

我愤怒地看着小云，“好一个卑鄙小人！”

小云冷冷道，“我不过是效忠于我的主人罢了！再卑鄙的手段我也使得出来！”

高慧愉快地拍了拍手掌，“好！好啊！我高慧终于有机会将你永远地打败了！”说罢，向身后的侍女打了手势，侍女们便将我架出了门口。我愤怒地撇开她们的束缚，“我自己走！”

小云在我身后向高慧道，“君夫人，以防不测，还是让小云来‘好好’伺候旸夫人吧。”

“准了。”

第七十六章 算计开始

我被高慧安排到龙鳞宫绥庆殿住下，高慧还安排那些杀了侍卫的侍女们在我身边伺候我。说是伺候，其实就是监视。那些侍女们根本就不把我放在眼内，竟在绥庆殿里行走自如，毫无对主子的敬重。

而小云，她将侍女们挡在屏风之外，为我铺好床，让我躺下。现在的我经过这一番车马奔波，已经是头晕眼花了，再没有太多的力气想她为什么又转变了态度。疲惫如我，身子一碰床，便立马昏睡过去。

当我醒过来的时候，竟发现床边坐着一个人为我把着脉。那个人正是怪人孙渺，不知道为什么，看到孙渺，我竟有种想哭的冲动。

孙渺阴阳怪气地说，“想哭就哭嘛！眼睛都给憋红了！没见过哪家姑娘像你这样的，连我都忍不住担心你了！唉……我派出去的人，竟然一个都没联系上管祺！你说这管祺是不是贪恋晋国美女如云啊！”

管祺没联系上，那说明这几天都要我自己孤军作战了。不过管祺现在在晋国也未必是坏事，因为他可以在晋国保护无诡。

一想到无诡，我本来脆弱的神经不知为何变得坚强起来，现在倒不想哭了，脑子也清醒了三分。

“孙大夫，你是怎么进宫来了？莫非是……小云？”

“是她。”孙渺露出深思的眼色。

“我都已经混乱了，这个小云她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啊？她想害我，现在却又帮我。”

孙渺帮我整理了乱了的被子，“我相信你对她应该有利用价值，所以她要保住你。在管祺回来之前，你要好好保重自己。我这人平生最不懂的就是勾心斗角，所以我帮不了你。”

我感激地看了孙渺一眼，“其实要你为了我到了宫中，已经是很委屈你了，我……真的无以为报。”

孙渺大笑，“哈哈，什么叫无以为报，我还不是为了管祺那小子的龙山玉酿嘛！”

我苦笑道，“孙大夫，不管怎么说，这个世上锦上添花易，雪中送炭难。假如日后我能……成功离开这里的话，我就陪你痛饮一番！”

孙渺不领情地白了我一眼，“哼！你这样的身体能喝得了酒么？！你最好滴酒不沾，否则我的一番调理就前功尽弃了！”

我抱歉一笑，“是的，谢谢你，孙大夫。如今你进宫，又成为了我的人，必定会成为某些人眼里的眼中钉肉中刺，我这里还有些家底，”我把手上的宝石戒指褪下，“你拿去打点一下你身边的人。”

孙渺摸了摸他两条长长的胡子，哈哈大笑，“不用了，你看看。”说罢，他拿出了一个令牌，上面是一个“管”字，“管祺在宫里有人，你就放心吧。你再休息一下，我听小云说，那个君夫人说什么明天带你去见齐王。”

要见姜晟了吗？真不知道明日又是怎样一番明争暗斗。看来我真的要好好想想，不能坐以待毙，一定要将高家收拾掉，一定要将姜晟夺回来，一定要保证无诡处于绝对安全的境地！

一想到我要用手段将姜晟的宠爱夺回来，我就觉得自己可悲，现在的我是不是跟那些后宫女子差不多了？

翌日早晨，小云为我梳洗好后，绥庆殿便进来了了一个旧人。这个旧人是当年高慧身边贴身侍女，现在高慧身边最得宠的女官——绿

衣。

绿衣在六年前还是个小女孩模样，如今她的眉宇间多了一份成熟，还有……疲倦。她挥了挥手，屏退了殿里的侍女，连小云也不例外。小云经过她身边时，两个人轻点了点头。

绿衣打量了我一番，然后道，“夫人别来无恙吧？”

“在你主子手下也死不去，可以算是无恙。”

绿衣突然耐人寻味地掩嘴一笑，“我的主人已经换人了。”

“换人？”这句话值得玩味，我又道，“不是高慧吗？”

绿衣只淡淡一笑，“不是。不过表面上仍是高慧。”

我微微一笑，“那你来是你现今的主子吩咐的吗？”

“是。”

“来看我有什么用？”

“来看夫人有没有杀气。”

“那如今呢？”

“夫人有。”绿衣微笑，作揖道，“绿衣此行目的已达，先行告退。”说罢，不给我再问的机会，便立马离开绥兴殿。

我不明白，到底绿衣是站哪边的人？她是真的为别的主人办事，还是为了来试探我？不过，要是她真的有别的主子，那这位隐藏在暗里的主子有到底是谁？她跟高慧是不是一定有利益冲突呢？

不过。不管那位主子是不是真的。今天高慧带我去见姜晟，不会是什么好事。不过有时候，危机也可以成为变机。为何我不好好利用这次见面？

我看着蜡黄铜镜前的自己，眼神依然明亮……我自嘲一笑，站起来，在衣柜里拿出一件素白色的广袖长衣穿在身上，又在铜镜前为自己上妆。我必须将我身上的疲态褪尽，我要的是我的骄傲，而不是我的懦弱！

妆成之后，高慧竟出现在我的身后。她冷笑着看我，“怎么不穿你的红色？说不定能复宠呢。”

我淡然笑道，“没必要。”

高慧愣了愣，脸色愠怒，拂袖离开了我的寝室。

随后，是高慧带着一众侍女领我晋见姜晟，我一路冷静至极。我希望我这一次计算，会全在我掌握之内。

在到姜晟的九成殿前，我和一批侍女被挡在门前，听候等候。高慧看着我阴冷一笑，便盈然进入殿内。

九成殿前布置上了红布红灯笼，周围装饰得如此华丽，看来姜晟迎娶共姬的日子越来越近了。那种红色，刺痛了我的眼……

殿内传来高慧的声音，“夫君，臣妾在民间为你搜罗美人一位，特意在今日献上，以解你几个月来的愁苦。”

高慧刚说完，姜晟便不耐烦地说，“什么美人寡人也没兴趣！你让你的人都回去！”

“大王，其实看一看也无妨，我知道姐姐的眼光一向很好。”

这一把女声淡淡的，听得很是舒服。她是谁？莫非是……殷夫人？

姜晟冷冷的声音不再那么强硬，“好吧，殷盈你想看就看吧，寡人还要处理折子。”

高慧娇笑道，“那我就谢过妹妹了。”

依然是淡淡的声音，“不用。”

高慧提高三分声音吩咐道，“你们都进来吧。”

身边的侍女便扶着我进去，我一拂长袖，甩开侍女们的靠近，昂起头，大方地步入九成殿。

九成殿内，高慧与一位美貌女子分站在姜晟案台的两边。而身穿朝服的姜晟对有人到来似是浑然不觉一般，继续低着头处理着折子。

那位美貌女子，气质跟她的声音一般都是淡淡的，面容如秋水般沉静。

人淡如菊。

她身穿褐色长衣，双手规矩地收在长袖下。她正慢慢打量着我，脸上有着深思的神色。

高慧的声音突然响起，“还不见过大王？”

我冷冷一笑，“恐怕大王不想见我吧。”

殷夫人看着我微微一笑，漆黑如夜的眸子像是明亮了些。

姜晟听到我的声音，一愣，然后慢慢抬头，眼里有着掩不住的激动喜悦神色，却在转瞬间，他的眼里全是冰雪和愤怒，冷冷地看着我。

高慧别有意味地笑了笑，“我相信旸夫人绝对有能力一解大王这几个月的愁苦！”

姜晟这时气得站了起来，杀气盎然地看着高慧一眼，又立马将目光移回到我的身上。

我也昂着头看着姜晟，和他的眼神对峙着。

姜晟指着我，冲我暴喝一声，“滚！”气得发疯的他，抄起身边的书简向我扔来。

我头也不回，狠狠一挥长袖，傲气十足大步走出九成殿。

“我永远都不要再见到你！你有多远给我滚多远！”

这时，我正走到殿门。金黄的阳光洒在我的身上，本该感到温暖，可我心底一片冰冷。我停住脚步，没有回头，大声决绝道，“我也永远不会见你！”说罢，继续大步向前走前。

姜晟没了声音，不过却传来高慧的尖叫，“大王！你怎么了？！快传太医！传太医啊！”

第七十七章 共姬婚宴

回到绥庆殿，我竟发现小云站在门口张望着，似是一直在等我回来。我冷笑，果然，小云是那位主子派来的。本来，我还不知道小云的什么立场的。

正好，经过今天的事情，我终于明白了小云的反复无定，而且我知道那位主子究竟是谁。

小云见我回来了，恢复了脸上的镇定。我让她和我一起进门，还吩咐她将门关上。

我让她在屏风外等候，小云虽然一直皱着眉头看我，但依然很顺从的听从我的吩咐，或许她已经发现了我发现了什么。

我在案台坐下，取出小刀，在一小捆竹简上写了封简信。写好后，我便让小云进来。

小云一进来，我便转过身，将书简往她脚下丢去。

我淡淡道，“交给你的主子，记得，这封书简只准给她一个人看！”

小云轻笑一声，“夫人若想见君夫人，奴婢可代为通传，不用写书简了吧。”

我慢慢转过身，对上她那双笑着的眼睛，冷笑道，“你的主子真是高慧吗？难道你真的投靠了高慧，背弃了你的主子——殷夫人吗？”

小云一愣，随即开心地笑了出来，“果然，主子没有找错合作伙伴！”

看得出小云很高兴，可我的内心却异常沉重，我选择转过身，不再看小云雀跃的样子。

“夫人，请问你是如何知道我的主人是殷夫人？”

“昨天我还不确定，但今天我倒有十足的把握。绿衣的出现，令我明白一个问题。

就是殷夫人想确定我到底会不会见齐王。而当我去见齐王的时候，她也在九成殿内。当我被齐王挡在门前的时候，是她主动开口让我进殿。

她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想知道究竟我在齐王心中分量多重。”

因为明白殷夫人的用心，所以我才出演了这一场戏，不惜让姜晟旧病复发。一想到我要算计姜晟，我便心中有愧。但为了无诡的绝对安全，我不得不这样做，所以我不悔！

小云赞道，“主子果然没有看错人，好！我这就为夫人你送信！”说罢，便快步走出我的房间。

我用手指抵住眉心，支撑起沉重的头颅，陷入了沉思。

“你该吃药了！”

突然，身后响起孙渺阴阳怪气的声音。我回头一看，孙渺正端着药，向我走来。她把药放在案台上，自己在我对面的席子坐下。

他把药推到我面前，催促道，“快点喝下去，我也只能为你做这些治病的事情了。勾心斗角的事情，我不懂，想起来也伤神。你喝了药，就好好休息吧！”

我将药推回到孙渺面前。

孙渺见我不喝药，立马瞪着眼睛看我，“又耍性子不喝药了？！你的命还要不要阿？！”

我不回答，只站起来，然后跪倒在地，给孙渺行叩谢之礼。

孙渺吓了一跳，“你……你怎么了？快起来！”

我直起身子，有些沉重地说，“妾身有一事相求！”

“那就说嘛！行什么礼阿！”孙渺白了我一眼。

“妾身想问一种药，这种药要有这样的效果……”我示意孙渺隔墙有耳，于是我便在他耳边耳语。

怎料，他听后，颜色大变，“你真的不要命了？！那些药吃起来，可都是会出人命的！”

我拜倒在地，坚决地说，“望孙大夫成全！”

孙渺皱着眉头，痛心地看着我，最后拂袖而去。

我看着他的背影，我想，他一定会答应的。

于是，我便在房里等孙渺回来。一直到晚上，孙渺才回来，而此刻，他的手上，多了一碗药。我想，那便是我要的药。

昏黄的灯火映得孙渺的面容越发沉重，孙渺深呼一口气，“一日一碗，若连续服用十日以上，那……就真的回天乏术了！可你的身子本就剧毒未清！恐怕你连十日都受不了！”

我竟然还能轻轻地笑了笑，“孙大夫，一个绝望的女人是无畏的。”

孙渺沉沉地谈了口气，转身离去。

三日后，齐王宫里欢天喜地，热闹一片。而这一片热闹则是因为齐王姜晟迎娶周王室公主——共姬。这三天，姜晟履行了那天他说的话——永远不再见我。

他不来见我，我这宫里人气冷清，正好方便这三天我部署好一切。

姜晟大婚当日，高慧下诏令，让齐王宫所有嫔妃都出席姜晟婚礼，决不能缺席。高慧想我看的正是这一幕。高慧想我明白，我跟那些嫔妃没什么不同，我是留不住姜晟的，姜晟也不可能永远在我面前停下脚步。

这天早上，我换上高慧送来华贵的服饰。正当侍女想给我化妆时，我拒绝了。我什么脂粉也不用。

侍女脸色苍白地看着我，“夫人，你若然不化妆，你的脸色会很难看。”

“难看怕什么，根本就没人会看我什么样子。

门外高慧派来监视我的宫女不屑地冷笑道，“那当然！我看大王是永远都不可能再踏进你这里一步的了！”

我诡异一笑，“承你贵言。”

那侍女被我诡异的笑容吓得退后半步，骂了一句，“疯女人！”便离开了。

我在小云的搀扶下到达了姜晟迎娶共姬的含英殿。

含英殿内，千娇百媚汇聚一堂，香风阵阵。尽管她们的容貌不同，可她们的表情却出奇地一致，都是眼神痛苦，脸上笑容优雅异常。

当然，尽管大部分妃嫔没有被姜晟宠幸过，但是姜晟毕竟是她们唯一的指望。这王宫内，不仅有三夫人在她们的头上，今天更来了一个更有实力的共姬，她们的日子可谓一日不如一日。

殿内，两个在上的主位空出来是留给姜晟和共姬的。而两边还有十二张席子，是留给三夫人和九姬的。古人以右为尊，在右边为首的是高慧，左边为首的是殷夫人。

看来，殷夫人在后宫的地位是第二把交椅。而度绮则坐在右边第二位，正郁闷地喝酒。殷夫人左手边的位子是空的，那是九姬之首坐的位子。

殷夫人见我来了，向我淡淡地微笑，“旸夫人，坐这里吧。”她指着九姬之首的位置对我说。

我回首看了看，八姬已经将位子坐好，都向我投来微笑。她们的微笑，脸上虽在笑着，眼神却是冷冷的。我阴冷地扫了她们一眼，拒绝她们虚伪的讨好。然后，我便在殷夫人身边坐下。

我坐下的时候，碰上高慧得意的眼神，和度绮落魄的眼神。

“华阳夫人，先喝杯茶吧。”

我回过神，惊讶地看着殷夫人，好久没人这么叫我了。华阳夫人，多么久远的称谓，一些悲痛的记忆又被勾起。

我鼻子一酸，便将茶一仰脖豪气饮下作为掩饰。待酸感消失时，我便谢过殷夫人，“有劳殷夫人了。”

殷夫人微微一笑，眼神淡淡地扫过全场人，“我只是给夫人提个醒，恐怕呆会必定有些事会发生。”

我定定地看着殷夫人的脸。她虽然略施脂粉，却有着艳压全场的骄人美丽

她的微笑，完美得让人看不出破绽。莫非她根本就不在乎姜晟，或者她是冷酷到了骨子里?

这个人似乎天生就如此的淡薄、冷静，就像一潭永远激不起波纹的湖水。真的很难想象，假如殷夫人激动会是怎样的样子。

我微笑谢道，“多谢殷夫人提醒。”

殷夫人又说，“这些天，我哥哥一直在临淄市集打猎，可惜那个猎物太狡猾，我哥哥只能猎到些小东西。

我就跟我哥哥说，要猎大东西，就必须先把猎物的赖以栖息的溪流给断了，我和夫人你联手就在宫里帮他把猎物的智慧给除了，我们里应内合，到时候大东西就可以成功得手！”说罢，她的笑容多了一份耐人寻味。

她的话，好像没有逻辑，却又暗有所指。

我眼神一扫，正扫到了高慧，立刻便明白了殷夫人说的是什么。

我缓缓点头道，“可是那条溪流断起来可不是那么容易的吧？”

“你放心。我明白那条溪流的弱点，那条溪流也不是无坚不摧的。

”她依然在微笑，眼神竟复杂得可怕。我竟看到她的眼神有着悲哀决绝的神色……

不过既然是能对付得了高溪的人，她的内心复杂程度也绝不是我能理解到的。

“新人到！”

一声尖锐的男声穿过女人们的低笑声，在大殿回响起来，似能震碎场内每个女人的心。连我的心也好像被这尖锐的声音割裂，渗出鲜

血……

第七十八章 生机乍现

一众嫔妃除了三夫人、九姬之外的妾侍都拜倒在地。殿内的编钟声、琴声一并响起，演奏着热闹喜庆的音乐。而那一对新人在侍女们众星拱月的格局下显得格外注目。

新娘是一位年约十六的妙龄少女，可眼神却是那样的沧桑冷淡，笑容也是淡淡的，这样的她看起来有一种脱尘的美感。新郎冷着脸，一脸严肃，眉宇间英气逼人。他们虽然手牵着手，却看起来更像是陌路人。

自己爱的人竟然在自己面前与别的女人成婚……

这一幕，看得我心如刀绞。

我慢慢地闭上了眼睛，直到将眼泪忍下，才睁开了眼睛。我对面的高慧，她的笑终于维持不下去，变成了痛苦的表情，在看到我的时候，却又露出一种报复的得意。

姜晟与共姬在高位上坐下，两人向台下举起酒杯。三夫人和其余八姬都举起了酒杯，我也举起酒杯。姜晟一仰脖，将酒一饮而尽。

三夫人和八姬也是如此。

孙渺的话在耳边响起，“哼！你这样的身体能喝得了酒么？！你最好滴酒不沾，否则我的一番调理就前功尽弃了！”

但我毅然将酒喝下去，一饮而尽。胃里血气慢慢涌动……

姜晟与共姬坐下，三夫人九姬也坐下，一众跪拜在地的姬妾也直起了身子，跪坐在地。

姜晟身边的阉人继续喊道，“献舞！”

高慧却突然出声，“慢着！献舞有什么新鲜的？共姬肯定没听过褚国有名的《白雪》吧？那首曲子可是褚国最负盛名的曲子，可惜懂得人不多。我正好知道齐王宫这里有人会弹这首曲子……”说罢，高慧阴冷的眼神扫过我。

果然，要来了。

姜晟的脸色一下子沉了下去。而共姬却淡淡道，“好曲当然要一听。”

共姬话一出，没人再敢有异议了，即使姜晟也不好反对。

高慧微微一笑，“给我传御医淳越上来！”

哦，不是将我摆上台，而是要将淳越摆出来么？高慧在玩什么呢?

淳越便抱着一个琴上来了，他向姜晟和三夫人施礼，然后抱拳道，“微臣这就献丑了！”

熟悉的旋律在耳边响起，那从前听起来好听的琴声今日却如此刺耳，我真想掩上耳朵什么都不听！喉咙里突然涌上血腥味……

一边的殷夫人察觉出我的异样，给我倒了杯茶，让我喝下去。我感激地看她一眼，便和着嘴里的血把茶喝了下去。

“慢着！”就在众人听得如痴如醉的时候，高慧出声打断，琴声嘎然而止，“淳越，你弹不出白雪的精邃！”

淳越一下拜倒在地，惶恐道，“微臣该死！”

高慧不耐烦地摆手道，“起来吧，我不怪你，你不是褚国人，自然弹不出白雪的精髓。”高慧看着我微微一笑，“我知道旸夫人是褚国人，而且还是褚国的公主，让她来弹白雪是最合适的了！”她转头望向共姬，“不知共姬妹妹认为如何？”

共姬淡淡的眼神看着我，竟有了激动的神色，“刚才未得听白雪之音，以为又是皇宫中无聊的乐曲。但一听才知，原来白雪可比美仙曲！假如能听到纯正的白雪，那当然是最好的了。旸夫人，不置可否赏面为我表演一曲？”

身边的殷夫人向我微微点头，我立马明白了，便答应共姬，“妾身不才，有辱清听了。”说罢，淳越给我让开位子，站立在一旁。

我刚坐下，准备试音之时，高慧的声音传来。

她看着我甜甜一笑，“旸夫人，可要好好地弹。”

我答诺。我抚了一下琴，突然，喉咙一阵呕吐恶感，我咬住唇，用手按住胸口。淳越在我身边，立马发现我的异状，“夫人，你没事吧，下官给你看看！”说罢，便给我诊脉。

共姬有些失望，“看来我是无缘了，如今是夫人身子要紧，御医可要好好给夫人诊脉。”

高慧皱着眉头不耐烦地看着我，而殷夫人自然如常，正慢慢地抿着一口酒。姜晟似根本没有情绪波动过，只冷冷地看着我，可他握酒杯的手指关节却因用力而变得青白。

淳越突然惊喜地舒开紧皱的眉，拜倒在地，大声道，“恭喜大王，双喜临门！夫人有了一个月的身己！夫人所怀的是大王的第二个儿女！”

高慧和众姬妾的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殷夫人和共姬微微一笑。姜晟冷淡地看了我一眼，挥了挥手，“送她回去吧。”

淳越对于姜晟出奇的冷淡十分不解，迷惑地看了我一眼，我并不回答。他只好对姜晟道，“是，下官先送夫人回寝殿！”

高慧带着成功者的姿态看着我冷冷一笑，众姬妾的眼神也是带着鄙夷的神色。

我木然地站起身，在淳越的搀扶下步出了这个不属于我的地方。步出殿门时，我感觉到背后有一双目光穿过众人的目光一直炽热地跟着我，我回过头，发现那目光痛苦至极。而那目光的主人就是姜晟。

我决绝地收回视线，大步继续往前走。这一步，我算是没有走错。他对我还是有情的，只是悲哀的是，我就是要利用这一点。

回到绥庆殿，淳越没有退下，反而屏退了殿内所有的侍女，跟我说，“夫人，我们借一步说话。”我便将他引入殿内。

淳越没有在席子上坐下，就这么站着说话。他看我的脸色沉了大半，“夫人，你还记得麋园那次我弹了白雪之后，你服的药一直让你昏昏沉沉，管相来闹了一次，把我换下的事吗？”

记忆在此刻醒起，姜晟在管祺来闹之后的那晚，还对我说了奇奇怪怪的话，什么对不起我，是他太卑鄙了，他所做一切都是让我快乐，还让我不要问发生什么事。第二天早上，孙渺便来了，而淳越却连告辞也来不及说就消失了。

我向淳越点了点头。

淳越慢慢地转过身，背对着我，“其实这件事要不是我走到了今天这一步，我一定会为大王守一生秘密的。我知道君夫人不会放过我的

了，现在我想将事实说出来，希望夫人和大王之间的误会能够有所减缓吧。那样在我死之前，也算做了件好事。”

我用尽可能平静的声音道，“请说。”

淳越道，“大王让我给夫人吃的药是忘愁丹。忘愁丹能让人忘掉痛苦的记忆，只留下美好的回忆。大王也是想夫人你能开心，所以才出此下策。大王一直为隐瞒事实而耿耿于怀，深感愧对夫人，还命令下官守住这个秘密。”他突然激动地转过身，“大王此举也是出于对夫人的珍爱，希望夫人能够谅解。”

我默默地低下头，心里沉重异常，哑着嗓子道，“我明白，换作我也会这么做的。”

只是，我们之间的误会并不在于这个，而是在于我对历史的预先认识，一直以来的反抗，导致了今天这个局面。可我难道就听命于历史对我的安排，而不做任何的反抗吗？不可能！

淳越的声音又响起，“那夫人一定要和大王和好！”

我闭着眼睛点了点头，忽然又想起什么，睁开眼睛问淳越，“到底是为什么高慧不放过你？”

“因为我得罪了她，此前我为夫人治病，今日又亲口宣告了夫人有孕的消息，夫人以为她会放过我么？”他一脸哀戚的神情，“可怜我家中的妻儿，日后的日子都不知道该怎么过了……”

我沉吟片刻，想为淳越安排一条生路。

我微笑着开口，“淳越，我想你为我做一件事，只要你做到了，我可以保证高慧不会伤你一丝一毫……”

淳越大喜，“夫人请讲……”

……

两日后，御药房的一场争吵激烈地爆发。而这场争吵的中心人物便是淳越和孙渺，而他们争吵的焦点便是一碗给我的药。那碗药便是堕胎用的红花汤，而递药给我的人就是淳越。孙渺用鼻子嗅出药里有红花的味道，急喝住淳越让淳越把药给他检查。孙渺一尝那药，尝出了红花的味道，破口大骂淳越没有医德，是个杀人不医人的大夫。而淳越解释说是旸夫人吩咐要的红花汤。孙渺不相信，就强拧着淳越到了绥庆殿，问我一个究竟。

我的回答便是，“的确是我让淳大夫下的红花汤。”

孙渺听后破口大骂我是疯子，然后拂袖而去。

而我的回答在那一天传遍了整个后宫，甚至是整个临淄。所有人都认为我是个疯子，都在我背后议论我。这一天中午，我收到了殷夫人的一个书简，里面只有一个字——“慎”。令我意外的是，共姬也给了我一个书简，里面也只有一个字——“憾”。

共姬莫非是想表达对听不到白雪的遗憾么？我不清楚，但听说她似乎并不得宠，也不想争宠，连住所都选在后宫最偏僻的地方。共姬是个聪明人，她来的时候带着周王室明显的政治目的，到了这里就选择了聪明的低调。

在这一步中，我成功地保住了淳越的命。淳越因奉了红花汤儿在高慧那边得了赏，尔后再无性命之忧。可我自己的性命不知还能保住多少日，每天似乎越来越想睡，而怀孕更使得我胃口不佳，整天想吐，太阳刚下山，我就躺在床上了。

在我恍惚之间，一把冷沉的男声传来。

“你就这么不情愿？”

我似受到惊吓般猛地睁开眼，用手吃力地支撑起自己的身子。借着幽蓝的夜光，我看清了来人的背影，正是姜晟。他背对着我，在窗子前负手而立。

第八十章 最终结局

临行之前，我将一个逐渐交给了孙渺。那个竹简里写的东西是我对姜晟的自白和……辞别。孙渺是我最信得过的人，所以我选择交给他，让他在那之后交给姜晟。

我带着小云和一众侍卫到了高慧德顷盛殿。殿门外驻守的侍卫可不比我那里的少，甚至多得多。我下令让姜晟的侍卫亮出姜晟的玉牌，从而控制住整个顷盛殿的守卫。我的目的不在于直接杀高慧，而是用我有恃无恐的态度激怒她，从而达到我的目的。

我毫无礼貌地免去通报便闯入了高慧的内殿，还带着小云和两个侍卫。

内殿内有高慧和绿衣若干侍女，还有一个衣饰华丽的年轻女子。这个女子似是正与高慧讨论正经事，脸色凝重。

对于我的出现，高慧和那个年轻女子的表情十分惊讶，只有绿衣毫无惊讶之意。

高慧十分震怒，“你怎么会出现在此？！难道不懂什么叫做规矩吗？！你一个侍妾，竟敢带着侍卫不通传一声就闯入君夫人的寝殿！来人！把她拿下！”说罢，怒拍桌子，站起来居高临下地指着我。

我冷笑，“君夫人？！你这个君夫人是瞎眼了吗？！你的侍卫早就被我控制住了！”

高慧见叫不来侍卫，便想让身边的侍女拿下我。侍女刚踏出一步，我身后的两位侍卫便抽出佩剑，让侍女再也不敢向我迈出一步。

高慧骂道，“你这是在逼宫！”她转而收买我身后的侍卫，“你们两位是勇士！只是受了这个妖妇的迷惑才敢对我无礼！只要你们替我拿下这个妖妇，我可以赏你们黄金千斤！”

我左手边的侍卫冷声道，“对不起了，君夫人！属下只听令于大王！大王既然要我们保护旸夫人，又要我们听令于旸夫人，我们就不能忤逆旸夫人的命令！”

这时，一直在高慧身边沉默的年轻女人站起来，拉住高慧的手，向高慧轻轻摇头，“君夫人，爷他吩咐过让你万事都要忍，否则会出大乱子的。高家现在已经够乱的了……”

高慧似是已经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冷冷看我一眼，然后跟年轻女子说，“大嫂，我明白了！”说罢，便坐了下去，沉默着，让她大嫂完氏来应付我。

完氏微笑着对我说，“原来是今日后公众风头最盛的旸夫人阿，失敬失敬！”然后转过头对身旁的绿衣道，“绿衣，愣着干什么，还不快去上茶？！”说罢，给她一个凌厉的眼色。绿衣意会地点头。在完氏扭过头的时候，绿衣向我微微一笑，便步出了内殿。

我轻蔑地笑道，“听闻今日高溪大人因谋反一事全家都要被软禁在府，何以夫人可以跑出来到齐后宫与君夫人聊天呢，难道夫人入宫是为了干某些不为人知的事情？！”我假装恍然大悟，“对阿！只要大王死了，你们便可迎立新君，而这个新君是你们高家的人，又怎么会再追究谋反一事呢？夫人你说是不是？”

沉默隐忍着的高慧气得直发抖，“我们高家从来就没谋反过！是殷少筠和殷盈这两个恩将仇报的贱人陷害我们的！你别在这里胡说八道！”

完氏的脸色一下子变得惨白，她又拉住愤怒的高慧，示意她冷静，转而对我说，“旸夫人，你现在是大王面前的红人，还望你为我们高家说句话，我们可以将齐国君夫人、太子之位拱手相让！”

“大嫂！你在说什么？！”高慧咬紧牙关，“你怎么可以让她称心如意呢？！”

我挥了挥手，“今日来，我不是为了这个。”

高慧急道，“那你到底是为什么？！”

这时，茶上来了。绿衣背着完氏和君夫人给了我一个眼色。

我看着面前的这杯茶。这杯茶，不但是我的绝命茶，还是高家的绝命茶。我拿起杯，一饮而尽。

我站起了身，走到小云身边，将她的手中的布匹取过来，抛在地下。长长的布一下子摊在地上……

我指着粉红色的布，“我就是为了这个。”顿了顿，看到高慧略有所思的眼神，我继续道，“我思来想去，这粉红色的布匹还是不适合我。我觉得，在这齐王宫里，也只有你最适合粉红色！所以今日来送还给你，还望笑纳啊。”

高慧大力拂开完氏的手，大步走下台，走到我跟前，却被两个侍卫拿刀拦住。

她一边骂一边想冲出侍卫的阻拦，“你今天来就是为了羞辱我的吗？！告诉你！等我高家平反之后，我就一定要你付出代价！我一定要亲手杀了你！”

我冷笑，“你杀得了就杀！”

突然，一阵血气上翻，我得嘴角留下了热热的东西。我一摸，是血！我的身子一下子软倒在地上。小云扶住我，在我耳边到，“快到了。”果然，在距离内殿二十米的门前，我见到了姜晟和殷夫人快步赶来。

高慧见了此景，大笑道，“天有眼阿！你这个妖妇！”

我痛苦地咬着牙关，指着高慧道，“是你下的毒！你下的毒！”

高慧愣了愣，扭过头看着绿衣，绿衣微笑着向高慧点头。高慧看着我阴冷一笑，“毒死你就好！你死了，我高家就算被灭族，但也能保住昭儿，就会有平反之日！你死得好啊！”说罢，仰天大笑。

此时，姜晟快步冲入，抱紧了我，杀气盎然地看着高慧，“拿下！给寡人拿下她们三个！将她们抓进死牢！听候发落！”

侍卫们冲进来，将高慧、完氏、绿衣一起抓住，扭送出门。高慧和完氏高呼冤枉……而姜晟丝毫不理会，只担心地看着我，下令让孙渺尽快过来。

“子萱！你怎么了？！你……”他哽咽得说不出话，过了一阵，又道，“为什么要来这里招惹她们呢？你怎么一点也不爱惜自己？！”

我已经没有力气说话了，只得看着姜晟苦笑。

突然，我腿下感到一阵温热。

小云惊讶地高呼，“小产了？！夫人！夫人……难道是那杯茶？！”她跪倒在姜晟身边，咬牙切齿道，“大王，决不能就这么宽恕了那些恶毒的女人！”

姜晟冷酷地下令，“不用等高家审判，现在就将她们处死！把高家全都给我杀了！一个不留！”转而对身边的人怒吼，“你们都死了吗？！孙渺怎么还不来？！”

他身后的阉人被姜晟这个发怒的样子吓住了，连滚带爬地跑了出去。

殷夫人一听立刻处死，略有所思地悄悄退了下去。她应该是想救回绿衣。

这时的我，似乎能感觉到生命的力量从我身上慢慢流走。我的头越来越重，身子也很痛，真想就这么睡下去……

姜晟不停地摇着我，“子萱，不要睡！无诡已经到了临淄城了！他和管相就快到王宫了！不准放弃自己！不准放弃自己！知道吗？！我和无诡需要你……”

耳边姜晟的声音越来越虚弱，我的眼皮越来越重，最后一片黑暗。我微微一笑，终于成功了，再也没有人能伤害无诡了……

又不知道在黑暗多久了，一阵力量将我硬生生拉了回来。身上的痛楚使我清醒过来，我微微睁开眼睛，看见跟前有许多人正看着我，

见我醒来，都露出了高兴的表情。

姜晟的声音，“孙渺！快给她看看！”

然后，孙渺挡住了我全部视线，给我诊脉。

“娘！我要见你！娘，你在哪？”孙渺身后竟传来了无诡的声音。

姜晟温柔中带着辛酸的声音响起，“无诡听话，你娘她正在看病呢。”

“你是谁啊？管叔叔，我不要这人抱！管叔叔，你怎么也哭了？……”

管祺哽咽的声音响起，“管叔叔没哭，听话，他是你爹，叫他一声爹吧。”

“不叫！我爹又不是他！”

“算了，这事迟些再算吧，现在是子萱要紧。”姜晟问道，“孙渺，子萱怎么了？”

孙渺的脸色自摸到我脉搏后一直沉着，他看着我轻轻摇头，转身向姜晟答道，“大王，恐怕是回光返照，抓紧时间好好跟夫人说说话吧。”

姜晟颓然地摆了摆手，让孙渺和寝室内所有人退下，只留下他、无诡、管祺。他抱着无诡慢慢向我走来，管祺也走到我的床边，脸上哀戚至极。

“娘！”无诡一下子从姜晟肩上跳了下来，趴在我的床沿边，用小手给我理了理额前的发丝，“娘，你不舒服吗？”

见到无诡，我的眼眶开始湿润，我抚着无诡稚气十足的脸，微微一笑，“无诡，我的好孩子，我还以为从今往后再也见不到你了……”

“怎么会呢？娘，你会好起来的，无诡和你一起去找爹回来，我们回家好不好啊？”说罢，便开心地朝着我笑。

姜晟在一边痛心地看着无诡和我，说不出话。

我对姜晟道，“晟，我想跟管祺说几句话……”

姜晟哽咽着点头，抱起无诡一起出去了。无诡不依不饶，扯着我。我轻抚着他的头发，“无诡，听话，呆会娘抱着你好好说话。”

无诡猛点头，给我一个灿烂的笑容，“娘你可不能像爹一样把我一个人给丢了哦！”

这一句话，说得让我心痛。

待姜晟和无诡出去之后，我便对一脸忧伤的管祺道，“不要问我为什么将自己搞成这样，你这么聪明，一定会明白的。只希望你一定要阻止无诡与姜昭相争，因为我料到那个结局……”

管祺点头，承诺道，“不管怎样，我都答应你！我会让他远离宫廷纷争的！”

我握紧管祺的手，哽咽道，“谢谢！太谢谢了……”

管祺的眼角掉下一地泪，那滴灼热的泪刚好地在我们紧握的手。管祺轻轻摇头，悲伤地看了我一眼，站了起身，“我去喊他们进来，你……”他说不下去，转身快步离开了寝室。

姜晟抱着无诡进来。无诡一下子扑到我身边，紧紧地圈着我的脖子，“娘……无诡不要再离开你了，你也不要离开无诡……不要像宵错姑姑和灵荼姑姑那样……”

什么？！莫非她们已经……

我的心一阵酸楚，“不会的，我不会离开你的，乖儿子！我会永远在你身边守护你的。”

“嗯嗯嗯！你可不能说谎阿！叔叔，你给我作证阿！”无诡扭过头，看着姜晟。姜晟看着他，缓缓点头。

我看着姜晟，道，“晟，我对不住你……真的对不住你……”

“你说的是什么话阿？如今我们一家团聚，应该高高兴兴的，以前的事情就忘了吧。说对不起，应该是我对不起你才是。若不是我的野心，若不是我贪恋权力……”

我按住他的唇，阻止他继续自责，虚弱道，“我们出去外面吧。这里死气沉沉的，我不喜欢……”

殿外，生机盎然。我和姜晟相依在枫树下坐着，而无诡则取出弹弓射击小鸟。无诡一弹弓，就有一只小鸟掉了下来。

姜晟微笑着指着无诡，“将来他的箭法一定会很好！”

我依偎在他的怀里，“他像你，样子很像你，但我不希望他将来像你，知道吗？”

姜晟似乎不赞成我的说法，欲言又止，最后才道，“将来的事谁能说得准呢，现在的我，只想和你们娘俩好好享享天伦之乐。”

我艰难地撑起身子，急道，“我只要他幸福！”我一急，血气上冲，吐了一口鲜血。

姜晟要宣大夫，被我阻止住，“不必了，我知道我自己的身子，我时间无多了……”

姜晟心痛地擦去我嘴角上的血，却不料，我的血似乎止不住一般，越流越多，姜晟的衣袖差不多都被我的鲜血染红。

“子萱！”

姜晟绝望地喊着我的名字。

“寡人不准你死！不要死！……”

最后的时间，我只握紧姜晟的手，仿佛抓紧生命最重要的东西一般。

可是，我越发的无力，意识也渐渐消失。慢慢地，我闭上了我的眼睛，我发现这一刻的我心里竟然幸福无比。

此一生，无憾。

不知是不是人死之前都会有幻觉，我的耳边竟响起那首舒然的《招魂》。

“去君之恒干，何为乎四方些？ 舍君之乐处，而离彼不祥些。魂兮归来！东方不可以托些。 长人千仞，惟魂是索些。 十日代出，流金铄石些。 彼皆习之，魂往必释些。 归来归来！不可以托些。 魂兮归来！南方不可以止些……”

(完)

翻外——修雅（一）

长势奇高的松树，密密麻麻地立在两边，露出了一段长长的石卵路。山间烟雾迷茫，时不时吹过一阵凉风，吹起了年轻男子身上的紫袍下摆。

紫衣男子一步步向前走着，突然又停住了脚步。他抬起头，脸色凝重地看着前方，冰冷的眸子中有中浓重的疑惑。这一次他下凡，只为了一个答案，一个关于选择的答案。

他是神，是传说中地藏王身边两位守护神之一的修雅神。而另一位守护神则是流烨神，而在二十年前，流烨神偷偷下凡当凡人去了。

修雅不明白，为什么师兄这么愚钝，为了所谓的爱情，而放弃了神人的身份，甚至不惜两次扭转人间轮回，触犯天条。要知道，流烨这个神人的身份是他用十世功绩换回来的，他的辛苦，自然不言而喻。而自己的神人身份却是用十世罪孽换来的。自己尚且爱惜神人身份，那师兄为什么会轻言放弃呢?

正在修雅陷入深思时，山间传来一阵女子欢愉的笑声。

女子还笑道，“舒然，你真笨，连射箭也不会！看我的！”

接着，嗖的一声，利箭破空而出，似有猎物坠地。

女子大笑几声，“我的箭法没有退步吧，拿着！今晚我们吃红烧鸽子！”

一个男子的声音响起，似是流水击石之音，语气尽是温柔，“旸儿，你说怎么好就怎么办吧，为夫都听你的。”

女子笑骂了一句，“你啊！不害臊！”

修雅听到这里，突然发了疯一般向前奔去。

因为说话的那个男子正是他的师兄——流烨。

修雅找到一处高地，急急地扒开碍在眼前的松树树枝，也不顾树枝将他的长袖撕拉开一大口子，他就这么死死地看着远处站立在山溪旁的一对年轻夫妇。

女子身穿红衣，容貌清秀，正坐在溪边洗手。而流烨则坐在一边为女子挽起散落的长发，眼神温柔如水。这一幕深深地撼动了修雅的神经。

作为他扶手的松树的树皮竟被他的手捏出了裂痕，他紧皱眉头瞪着夫妇，神经般的喃喃自语，“为什么是这样？这个女子到底什么好？竟为了她扭转了两次人间轮回，竟为她连神也不做！我真不该，当初就不该将流烨唤醒！为何他还是如此执迷不悟？！

年轻夫妇清洗过后便一起携手离开了。

修雅见年轻夫妇离开，他的身子猛地向前倾，似乎想跟上夫妇。可惜在下一瞬，他又退了回来。因为他害怕了。他觉得他似乎从不了解流烨的真正想法，即使他们共同守护着人间轮回相处已经有一千年了……

是不是因为成为神人的方式截然不同，想法也截然不同?

修雅依然很努力地想着这个问题，他想要明白到底做人幸福还是当神快乐?

此时，他回忆起流烨决定下凡当凡人的那一天。

流烨脸上的神采似乎更加飞扬，整个人看起来更风神俊秀，最令修雅觉得奇怪的是，流烨的眼神中流露出一种温暖的东西，让修雅冷酷的内心也不自觉暖合起来。

流烨看着人间轮回，笑了笑，似乎视轮回之苦为无物。流烨还笑着对他说，“我不再孤独了，修雅，我要寻找自己的幸福去了……”说罢，便往轮回之泉纵身一跳。那抹白色的影子便从此在修雅的世界中消失了。

而那个流烨说的词语——“幸福”却深深地留在修雅的脑海中。到底幸福是什么？修雅想了很久直至今天也不明白。修雅想起自己的前十世，每一世都是血腥满手，恶贯满盈。他明白什么叫你死我活，他冷酷到不择手段，他孤傲到任何人都不能接近，这样的他哪里明白什么叫幸福?

他回忆起自己成为修雅神的那一天。那天，是他第十一世投胎的日子。第十一世，他是个残暴的君主，最后下场是众叛亲离。当他正要纵身跳下轮回之泉之时，流烨站出来拉住了他，微笑着告诉他，“从这一世开始，你我再也不用受轮回之苦了。”然后带着仍然在迷惑的修雅去见过地藏。

地藏是个极其严肃、不苟言笑的神，他淡淡地打量过修雅之后便吩咐流烨，“流烨，既然是你找来的，那么你就好好为世人度化这个十世邪魔。”

流烨微笑答道，“请师傅放心，徒弟必当竭尽所能。何况，再怎么坏的人他心底还是有恻隐之心的。”说罢，便笑着望向修雅。

这时，修雅才细细打量起眼前俊美的白衣神人。他发觉流烨的微笑竟可以如此温柔暖和，甚至他冷酷的心也有了暖意。

也许是冥冥中的缘分，流烨是十世好人，而他却是十世恶人，这样截然不同的两个人竟可以一起成为神人……所以，修雅并没有拒绝，便从此开始做了守护人间轮回的工作，为他十世的罪孽赎罪。

每日辛苦的工作并没有让修雅觉得累，因为有了流烨在身边，且对自己不断的度化，修雅觉得自己开始明白何谓善良，也渐渐开始喜欢上自己神人的身份，并以此为骄傲。

不知不觉，白云苍狗，一千年过去了。

修雅已经完全接纳了流烨，并认为流烨是世上唯一一个懂自己的人，而他也认为自己也很懂流烨，却不是完全懂了。因为偶尔看着人间轮回，流烨便会流露出一种无力的悲切。但不管怎样，他认为，流烨也以自己是一位神人而骄傲。

可是，他似乎错了。

直到一天，人间轮回出现了一个红衣女子。据黄泉谱上说，这个女子是因为破坏祭祀而遭众人火烧而死。她在轮回之前，向流烨要求下一世她就算死，也要阻止人祭！

修雅怒不可竭，冷声道，“祭祀神人本就是你们凡人应份的事，为什么你偏要逆天而行？！”

女子冷笑道，“应份？难道为了祭天，就要这么多的人家破人亡，妻离子散么？！况且就算祭了天，你们神人还不是依然让我们饱受旱灾涝灾之苦？！”

修雅冷冷地指着人间轮回，“一个人，何时生何时死都有定数。为了祭天而牺牲，他们是积累阴德，阴佑后代。”

“你们所谓的定数是骗人的东西，其实公不公平只有你们神人最清楚！我们就算诚心诚意祭祀一辈子，你们就会让我们风调雨顺么？！”女子越说越激动，眼里燃起了洪洪烈火，“你们不会！要是我们都风调雨顺了，就再也没有人祭祀你们这些所谓的神！”

女子的话，不仅震撼了当时的修雅，还震撼了一直沉默着的流烨。似乎是一言惊醒梦中人，流烨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眼里再次流露出无力的悲切……

流烨其实是清楚明白这一点的，可是他却没法改变着个天地的规则，甚至没有勇气向修雅坦白神的虚伪。流烨注视着红衣女子，死死地看着。因为女子身上有敢于对抗天地的勇气，正是他所缺乏的。他的凡心被女子的勇气所感动，竟有了心动的感觉。

修雅认为这天地的规则是无人能够改变的，即使女子向他竭露真相。为避免再与女子有任何瓜葛，修雅突然出手将女子推下轮回之泉，让她尽快离开此处。

当时，流烨看着女子坠入轮回之泉，他的眼神无力得让修雅害怕。修雅在那时竟有了隐隐不安的感觉，他觉得流烨会……

自那一天开始，流烨在人间轮回的目光大多都放在女子的后世身上。渐渐地，流烨会为她的悲伤而悲伤，为她的快乐而快乐。流烨不曾一次赞叹过女子的真，她的真使她勇敢——勇敢地挑战天地的法则。

修雅越发的不安，他想那女子不过是一抹不自力量的灵魂，流烨竟会如此高度赞扬她，她一定是将流烨给迷惑了！

直到一天，流烨知道女子这一世的寿限已到，又是新的一个轮回的开始。他再也忍不住了，他只想和那个女子在一起，分享她的喜欢哀乐。既然女子有挑战天地法则的勇气，为什么他流烨就没有勇气呢？一个没有勇气的人是配不上这个奇女子的！

流烨偷看了黄泉谱，他知道当女子十一岁的时候就会遇上一个叫舒然的人，并且会爱上他。他再也没有理智去思考放弃一个神人身份后果会怎么样。这千年神的生活，已令流烨感到厌倦，感到令人心寒的孤独。只有在轮回眼光追随女子而走的时候，他才觉得自己并不孤独……

什么十世好人，什么流烨神，见鬼去吧！

终于，流烨纵身跳下轮回之泉，成为了一个凡人——舒然。

“我不再孤独了，修雅，我要寻找自己的幸福去了……”

他只为修雅简短地留下这一句话，而修雅却思考了许久，究竟流烨口中所谓的幸福和当一个神谁更重要？没有人回答他，他也回答不了自己。

流烨走后，地藏过来轮回看了一眼，沉沉地叹息道，“果然是劫数。”

对于地藏的话，修雅并没有过大的反应，每日如往常一般守护人间轮回。修雅要当好他的神，他要向流烨证明他的选择是错的。但是自流烨走后，修雅会经常看着流烨的位置发愣，觉得自己的心似乎缺失了某部分，追随者流烨而去……

很奇怪的，他自己也像流烨在轮回目光追随女子一样，紧紧地看着流烨，关注他每一天的情况，对他的一切了如指掌。

乞丐仙姑（向吟）

八年前她在溪里捉鱼，被他误以为要投河，且还不知她是女孩的强行扒了她

的衣服，而因赔偿——送她一块玉佩，并帮她取名字。八年后她珍藏的玉佩却替

她带来牢狱之灾，在被他接回府后，以为能过着舒服的生活，可谁知他因要使她

强壮，遂叫她做粗活，然在一次机缘下，回复女儿身后去找他，他竟不信，害得

她得用特殊的方式来证明，这下摸也被他摸过了，亲也亲过了，就看他怎么负责

喽！

因错误，致使父亲命丧九泉，为此他发下毒誓，不再听信任何女子，然在遇

上她这个小乞儿，竟全变了样，且知晓她将许配给人时，他极力反对，孰料她却

反将自己许配给他，然这洞房花烛夜她却不安分的待在喜房内，竟跑去柴房睡觉，

不但施法将宫女飞上天，她自己则浮在半空中！她是欠他一个解释，而这漫漫长

夜不外乎是最佳的时机……

男主角：赵怀睿　　女主角：季小扬

楔子

“你给我滚下凡去吧！”白石居传出一声暴吼，随着一长串惊天地泣鬼神的
哀嚎声响彻天际，一个娇小的白色身影往凡间方向坠落而去。

天庭的守将举起手来望了望那名倒媚的家伙，唇边居然露出了抹幸灾乐祸的
笑容。

他心想，原来是白石仙翁那个不成材的徒弟，修行三千年仍未成正果的李花
精季儿啊！白石仙翁这一脚踹得真好！这个“佛撞墙”早该踹下凡了，天界诸仙
个个都为他的决定额手称庆。

谁不知道这个凡事都少一根筋的季儿名号有多响亮啊？连佛祖见了她恐怕都
会气得撞墙！她到哪帮忙哪里就倒大楣，只要是“仙”，一提起她的名字就非犯
头疼不可。

就拿这次的“月老堂事件”来说吧！竟然把一位凡间男子的泥偶用姻缘线绑
在自己的襟带上十天！谁都明白若找不着配对的泥偶就该立刻去找月老嘛！而季
儿这个惹祸精过了十天才让人发觉她已误了那名男子十世的姻缘。

天哪！十世光棍耶！这也只有季儿才做得出来，所以踢她下凡去补这十世的
缺也不过分啦！白石仙翁铁定也很高兴少了她在天界捣乱。

天庭守将愉悦地朝白色身影挥手告别，喃喃地对季儿说道：“唉！你就自求
多福吧！”

在天庭守将念完这句话后，“白石居”里又传出了白石仙翁气急败坏的怨吼
声。

噢！天哪！季儿那个小王八居然没喝[忘仙茶]？！噢！我应该怎么办“，
最后一句话几乎是哭叫出来的。

天庭守将翻了翻眼珠，把“自求多福”的对象多加了一个白石仙翁。

第一章

宋真宗天禧年间

天下太平，最高兴的莫过于平民百姓们了。京城内处处尽是祥和，繁盛之貌。
贩夫走卒游走于市集之中，吆喝着各地运来的珍奇商品。尽管北方仍有强敌觊觎，
即使契丹南侵，但还有镇守边疆的护国猛将撑着，天子的脚下，永远嗅不出一丝
战鼓笙旗的紧张气氛。

就在那市集交接的大街上，远远地来了一大队官差开道，只为当今靖国夫人

为永安产而至京城里的相国寺礼佛。

这排场之盛，倒是让伫立在旁的市井小民啧啧称奇，不住地赞叹。

“哟喝！老子我行从出娘胎到今天才瞧见这么大的场面！乖乖，这是皇帝老
爷巡城吗？" 那名出声的老乞丐轻触身旁路人的肩膀。

路人嫌恶地瞄了老乞丐一眼，见他那蓬头乱发，衣衫破旧，正张着一口参差
不齐的黄牙冲着他笑，身旁还跟了一个约莫三十来岁的乞丐婆，挺了个大肚子在
一旁陪笑，路人不禁皱了皱鼻子。

“喝！老叫化！滚开，大爷我没钱可以施舍！”

“嘿！大爷，我不是向您乞讨。敢问，这一大票人马可是皇帝的銮驾？老乞
丐我可是头一遭见到这么大的场面呢！”老乞丐微微地鞠躬哈腰。

“没见识！这一点人马哪可能是天子的阵仗？这是当今靖国将军的夫人；正
准备前往相国寺去求菩萨保佑安产的啦！" 路人轻蔑地瞄了他一眼道。

" 安产？嘿" 我也得带着老婆去求个安产符。" 老乞丐倒像是喃喃自语地说
给自个儿听。

。路人嗤了一声。" 得了，人家靖国夫人是什么命。你那乞丐婆又是什么命?

听城里的相命师说：「靖国夫人怀胎至今超过十二个月，其子必定是神人转世，

生就俊秀之材。」所以靖国夫人是个有福之人。""你哪！就算去求符，生出来的

还是个小乞丐。还同人去求什么？呵！老子是乞丐，生出来的小子也还是个乞丐，

果然是" 一门忠烈" 啊！" 路人说罢后便是一阵讥讽的嘲笑声#

上乞丐不堪受辱，正挥开拳头欲打那放肆的路人，忽然间，静待在一旁的乞

丐婆伸手挽住了老乞丐的手臂。

" 喂！老鬼，前头好像发生了什么事。" ,

" 发生什么事也不干我的事" 我先教训教训这个……" 老乞丐又伦起拳头，

但一把被乞丐婆制住。

" 死老鬼！又想惹是生非！也不想想你这一大把年纪了，你打得过人家吗?

这岂不是教我和孩子陪着你送死！" 乞丐婆狠狠地骂道，将丈夫拉到自己的身后，

向着那位被激怒的路人陪罪。" 对不住，您大人有大量，别跟我们这种低贱的乞

丐一般见识。真是对不起，对不起……"

乞丐婆连连鞠躬哈腰，若不是有那个八个月大的肚子，只差没将头低到地上

了。

见她一面赔着不是，那路人冷地哼了一声："算了，我也不想和这种人见识，
我还怕打伤他会弄脏了我的手。快滚吧！"

"是，是多谢大爷多谢大爷……"乞丐婆一面鞠着躬一面拉着老乞丐问后退。

老乞丐用力地甩开了乞丐婆的手掌，愤怒地瞪着她，而乞丐婆哪里不清楚老
乞丐的余怒未消，于是她先声制人："死老鬼！如果你还想找那大爷的喳，我就
带着肚子里的孩子去投河！免得这孩子在他还没出世之前就死了爹！"

"你这浑婆子！你敢……"

"我就敢！"

老乞丐气急败坏地掴了她一耳刮子，使得乞丐婆稳不住身子地跌坐在地上，
她抚着脸，无视于路旁纷纷投射的眼光，用手指暗压住眼角，硬是逼出几滴泪水
来嚎喝大哭。

"哇啊——我怎么这么可怜啊……十六岁就嫁给这个老叫化，没过过一天的
好日子。现在还要连累我的儿女当乞丐的遗腹子——儿啊！娘好命苦啊！不如娘

带着你去投河，让你另觅富贵人家转世啊！别像爹，娘一样，这辈子乞讨为生啊

……" 乞丐婆抱着肚子大声哭嚷着，惹得老乞丐不住咬牙，用力地捂着乞丐婆的

嘴让她别叫。

" 死浑婆！你嫌老子丢脸还丢得不够吗？还不快给我起来！" 老乞丐抓住乞

丐婆的胳臂，将她拉了起来。

乞丐婆嘤嘤低泣地顺着丈夫提起身子，从围观的人群中硬挤出一条缝，试着

把她这个丢脸的丈夫拖出这场难堪的场面。

突然间，旁观的人群再度喧闹了起来，乞丐婆原本打算要走，但见人群纷纷

地转头往街心望去，一时间又禁不住好奇，遂拉着丈夫的手又往人群中挤去。

" 又干么？不是要走吗？怎么又不走了？" 老乞丐不耐烦地挥开妻子的手。

乞丐婆不住地探头想瞧清楚前头发生了什么事，说啥她也得瞧一瞧，于是她

又拉了拉老乞丐破旧的衣角道：" 喂！老鬼，前头好像真的出了什么事，待我瞧

瞧吧！"

乞丐婆颊上仍带着未干的泪痕，表情却是满脸的好奇，而老乞丐拗不过妻子

的固执，只好叹了一口气，利用他数月未曾洗澡的体臭来帮乞丐婆开道。

路人们见着乞丐近身，看他那航脏邋遢的德行皆掩鼻走避，很快地让出一条
路让乞丐夫妇俩钻到前排的位置。

乞丐婆望见那豪华的阵仗，播旗和乌木的轿子，不由赞叹地直吐气，" 哗！
老鬼，你看！那轿沿的边框是金子哪！我这辈子都没见过这么多的金子啊！瞧那
轿上的雕工，可真是细啊！人物都好像是真的一般。如果能让我坐上个一次，这
辈子就算是马上叫我死，也没关系。"

老乞丐不屑地哼了一声，" 人家要让你坐，你也没那个福分。你呀！还是乖
乖的当个乞丐婆，帮我生个大胖小子才实在些。"

乞丐婆瞪了丈夫一眼，不满地将脖子向前伸，只见轿帘前的丫环正在向一位
道服打扮的道士问话，由于距离相差实在是太远，听不真切到底在说些什么，乞
丐婆蹙了蹙眉，猜想不出那名道士为何拦住轿子冒犯了靖国夫人。

那丫环回头向轿内的靖国夫人回了一些话，只见围观的人群低声惊呼，立即
一位貌似天仙，衣着华丽的贵妇便由丫环搀着，掀开轿帘扶了出来。

乞丐婆不自觉地捏紧丈夫的手，" 我从未见过这么美的人哪！老鬼，你快看！

你快看！"

我看到了啦！" 老乞丐赶紧将自己的手抽回，不住地揉着。" 她从小就是金

枝玉叶，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当然美啦！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哎呀！你

不懂，是真的很美呢！" 乞丐婆不住地探头，想看得更清楚点。

老乞丐又哼了一声，也好奇地想听清楚那道士到底向靖国夫人说了些什么话，

让夫人竟能在大街上抛头露面。

而在这一头的道士约莫五十余岁，面容慈善，鬓角花白，他朗朗笑着，向靖

国夫人行了一揖。

" 夫人的相貌果然不凡，将来其子必定是人中龙凤。弄璋在朝必为栋梁之材。

弄瓦非后即妃。夫人，您福分非浅啊！"

" 道长您好说，好说。" 靖国夫人笑靥如花，" 听丫环说，您知道妾身的分

娩时辰。敢问道长，是否为真？'

道士又作了一揖，" 是，夫人。真人降世时辰，贫道非常清楚。

夫人的子女即为天人转世，故至今已过月余仍未降世，是因时辰未到。如今

时辰已经到了，请夫人立即府中静心待产，贵人今晚即将降世。"

" 今晚？" 靖国夫人沉吟道，" 妾身怎么没有感觉呢？"

" 夫人请放心回府，方可知贫道所言不假。"

" 多谢道长指点。" 靖国夫人略微欠身。

夫人，请小心身子，今晚大宋必得贵人。" 道士微微笑道，接着他缓慢地俯

首作揖，" 贫道告辞。" 说罢后便朝着人群中离开。

见道士离开，乞丐婆拚命地向前探头，想记清道士的模样，打算待会儿自个

儿也找那个道士问问看。谁知道这一探头，一时重心没抓稳，扎实地跌了个正着。

乞丐婆一声哀嚎，捧着肚子跌坐在地上。

靖国夫人闻声转头，轿前的几个侍卫也将乞丐婆围着，带头的侍卫更是沉声

喝道：" 大胆刁民……"

" 算了，放过她吧！靖国夫人一出声，侍卫们便退了开来。靖国夫人朝着跌

坐在地的乞丐婆走去，亲自将乞丐婆扶了起来。

" 夫人……" 丫环急急跟上，而大伙儿瞧见堂堂靖国夫人居然肯纡尊降贵地

扶起一个乞丐，不禁全愣住了。丫环掏出手绢，细心地擦拭靖国夫人双手，" 夫

人，您不该扶起一个乞……"

" 秋月，不得无礼。" 靖国夫人温柔地斥责，" 虽是乞丐，但也是个人呀！

同样是即将做母亲的人，怎么忍心看到她跌倒而不上前扶她一把？"

" 夫人……" 丫环秋月。面有难色，" 夫人，您就是太仁慈了，碰上乞丐很

容易生病的，您的身子……"

乞丐婆从没见过这么好心的富贵人家，才被扶起的身子又" 咚" 一声地跪在

地上。

" 多谢夫人，乞丐婆我还没见过像您这样大慈大悲的人。您真是活菩萨，老

天爷一定会赐给您一位麟儿的。" 乞丐婆说罢后便连连地磕头。

靖国夫人微微一笑，" 别磕了，注意肚子里的孩子。" 靖国夫人倾身，又想

扶起乞丐婆，然这举动可吓坏了身旁的丫环秋月，只见她正想替靖国夫人扶起乞

丐婆，但却又被靖国夫人所阻止。

" 夫人……" 秋月急得差点没跳脚，要是这事传到靖国将军耳中，那她就完
蛋了！

靖国夫人再度将乞丐婆扶起，她轻声说道：" 你，我能在这大街上见面，也
算是有缘人。不知你肚里的孩子有多大了？"

" 回夫人的话，八个月了。"

" 八个月？那还有两个月罗！恭喜你。"

" 谢谢夫人。" 乞丐婆感激地回她一笑。

然而就在这个当头，有个倒楣的家伙，正朝着她们的方向往下掉?

" 哇——呀——" 季儿不断地挥舞着双臂，想阻止自己继续往下坠落，可惜
抓着的全是空气，眼看着她就要跌在下面那两个小黑点上了。

真没想到师父竟然踢她下凡，她可真是悲哀啊！季儿悲惨地想着，她再不快
点瞧清楚下面那两团是什么东西，只怕万一是头猪之类的畜牲，那她可就像天蓬
元帅那样，改名叫猪九妹了。天啊！谁想同那个猪模猪样的猪八戒做拜把?

季儿依旧奋力地划动着双手。还好，她看清楚那两团是什么东西了——是两

个妇人，而且两个都挺着大肚子。真糟！师父没告诉她，她该选谁？这个笨师父！

季儿正不停地咒骂着白石仙翁时，耳边忽然传来白石仙翁的声音——

"笨徒！下次别再让我听到你骂我！选那个衣着华丽的妇人。"

她犹豫了半晌，季儿眼看着自己就要掉到这两个人的身上了，于是赶紧相准
了那个贵妇，相信师父总不会连贬她下凡，还要临阵恶搞吧？

她笔直地往下冲，谁知道靖国夫人就在这个节骨眼上突然起身轻移莲步，只
见季儿惨嚎一声，反倒掉进那个乞丐婆的肚子里。

在那一刹那，季儿心想。完了！她毁了！谁会相信她这么倒楣啊？她投错胎
啦！

本与靖国夫人谈话的乞丐婆，突然捧住肚子，脸色苍白地嗫嚅："我……我
……好像……要……生……了

在旁的老乞丐惊讶地跳了起来，"怎么会？！才八个月啊？！"他急得在旁
边直兜圈子，"怎么办？怎么办？不是还有月余吗？我……"

"死鬼！还……站在那里……干什……么？快……带……我去……生孩子…

..." 乞丐婆的脸色一阵青，一阵白，疼得牙关紧咬，勉强地从嘴里进出这一句话。

老乞丐这时方像大梦初醒，连忙扶起阵痛的乞丐婆，全忘了向在旁的靖国夫人行

礼，立即慌慌张张地扶着妻子挤过人群。

就在这时，侍卫们正想上前斥责老乞丐的无礼时，靖国夫人一挥手，将侍卫

们拦了下来，" 由他去吧！"

" 可是夫人，怎容得此等刁民如此无礼？"

靖国夫人羡慕地盯着远去的乞丐夫妇俩，" 唉！她八个月就生了，哪像我，

盼这个孩子盼了一年仍投生下来。听道长说我今儿个可获麟儿，咱们还是打道回

府吧！别误了孩子的时辰。" ..

" 是，夫人。" 侍卫们抱拳行揖。

靖国夫人又望了那已消失在人群中的乞丐夫妇一眼，回头坐上了大轿。

然而，靖国夫人那一夜彻夜未眠，仍然盼不到她那天人转世的儿女，而详细

的情况，大概只有" 老天爷" 知情了。

自从老乞丐抱着妻子进了破庙待产后，不知怎地，外头开始飘起茫茫大雪来。

乞丐婆又冷又痛，不断地呻吟着，瘦弱的身子不停地打着哆嗦，时时掺杂着令人

心惊的惨嚎声。老乞丐只能在一旁忙着张罗热水，剪子之类的待产用具。破庙中

只歇息着夫妇俩，老乞丐请不起产婆，只能任妻子挨着疼，自个儿把孩子生下来。

'

乞丐婆饿得没力，不停地诅咒着老乞丐，再加上一声又一声的惨叫，难怪尽

管大雪纷飞，也没有其他的乞儿肯在破庙里多待一会儿，宁可冒着风雪另觅它处

避寒了。

" 咬哟——死……老鬼，你……快去请人来！找……点馒头也好"…。我快

……哎哟！饿死啦……" 乞丐婆奄奄一息地叫道，骨瘦如柴的双手紧抓住垫背的

干草堆，身体颤抖得像风中的落叶。

老乞丐跺足，不断地在她身旁绕来绕去，" 这时候……你还说啥傻话？屋外

风雪那么大，况且我身上一个子儿也没有，哪有钱去请产婆，买馒头啊？"

" 死老鬼……哎哟——我可被你给害……死啦！我……快不行了……"

老乞丐有些恼火，折腾了三个时辰，孩子连一个影儿也没有，反倒是三教九

流的粗话，全教乞丐婆给骂遍了，也不过是生个孩子嘛！搞了半天也生不出来。

" 饿！饿！饿！你就会跟我哭饿喊冻！有本事你生出堆金子来，我就为你准

备些山珍海味，让你一辈子锦衣玉食，吃到你撑死！把你耍嘴皮子的力气留着生

孩子罢！"

乞丐婆哭了出来，嘴里直嚷着不生了，烦得老乞丐恨不得立刻夺门而出。乞

丐婆拼命地惨叫着，就在这个时刻，那个折磨她三个时辰的婴孩，终于选择这个

时候出世。

老乞丐头一遭见着了一颗血淋淋的婴儿头部，险些没睁着眼昏过去，他呆愣

了会，才想起什么似地连忙跪在乞丐婆的腿间，将那个状似可怖的孩子从乞丐婆

的体内拉了出来。

乞丐婆不住地痛呼，扭动，而老乞丐手上捧着那个新生的婴儿，对于下一步

该怎么做全都没了主意，等到乞丐婆好不容易停下了尖叫，这才虚弱地交代老乞

丐将婴儿的脐带剪掉，而她自己则用力的拍打婴孩，让婴儿洪亮的哭声响遍破庙。

" 哇——" 婴儿不停地扭着四肢，彷佛抗议着为何来到这个人世。

哇——我不要出生！我不要出生！我投错胎了啦！你们听到没有？生我的不

应当是你们，听到了没？季儿拚命地叫喊着，可惜她所有的控诉，都化作一声比

一声还长的婴儿哭声，乞丐夫妇俩根本不晓得。

"啧，啧，啧！浑婆，你生了个赔钱货啊！怎么不是个小子呢？肚子真是不

争气！"老乞丐皱着眉摇摇头。

"女的！"乞丐婆失望地叫出声，随即又低声呜咽道："我真命苦啊！老天

爷为何不帮帮我？原本想有个儿子可以安养天年，谁知道生了个女儿啊！老鬼，

你掐死她算啦！我们养不起女孩啊！"：

对！掐死我算了，这样我就可以赶快再去投胎啦！季儿挥动着双手叫着，然

而夫妇俩完全不理会婴儿的哭声。

老乞丐又瞧了瞧怀中的婴儿一眼，未料眼尖的发现婴儿的两旁耳坠上，分别

有一颗不及米粒大小的珠子，泛着七彩的绚丽光彩。

"呀！浑婆！宝贝啊！"老乞丐惊叫了起来。

乞丐婆一头雾水，"什么宝贝啊？舍不得掐死这个婴孩吗？我来……".

" 不是！不是！" 老乞丐兴奋地将婴儿抱到乞丐婆的面前，让她看个仔细，

" 浑婆，你看！这个孩子的耳朵上有两颗宝贝呢！你有听过哪个孩子打从一出娘

胎就带着耳坠子出世的吗？"

" 是没听过。死鬼，你说这孩子会不会是什么奇人降世？老天爷都已经帮皇

帝降了四次的天书啦！这孩子……" 乞丐婆也跟着兴奋了起来。

（注：宋真宗时代自大中祥符元年起，为得民心有数次假传天书的纪录，蒙

骗人民效忠宋室。）

" 喂，浑婆，你想这副耳坠子可以换到多少钱啊？" 老乞丐逗弄着婴孩的耳

坠子，贪婪地瞪着这两颗珍宝。

" 对啊！我怎么没想到？老鬼，我饿死了，你就快把这副耳坠子拿下来换点

吃的来吧！"

嘎？！季儿尖叫，但却转为婴儿的一阵哭声。

" 呵！我这就去换，老叫化我也有两天没吃过半点东西啦！" 老乞丐笑咪咪

地动手去拿耳坠子。

季儿死命地挣扎着。不能拿！不能拿呀！这是她修炼的浑元珠，拿了她可会

出事的呀！她是仙界修行千年的树精！不可以拿啊！季儿扭动着自己婴儿的身躯，

无力地哭叫着。

老乞丐轻而易举地拔取了耳坠子，就将哭嚷的婴儿交到乞丐婆手上，" 呵呵，

我这就去换点食物。浑婆，你可好好地看好我们这个财神爷啊！回来我带只鸡给

你补身子。"

" 好，快点回来！想到鸡我口水都快流出来了。" 乞丐婆高兴地允诺，轻易

地制住挣扎不已的婴儿。

季儿眼睁睁地盯着老乞丐愉快地离开破庙。她的浑元珠！先是误投乞儿身。

后是浑元珠被夺……哇！她怎么这么倒楣呀？季儿大声地哭喊了出来。

白石仙翁拂开水镜，叹了一口气，他怎么会有这么笨的徒弟？真是笨得无药

可救！

白仙翁轻抚隐隐作痛的眉梢，思索着该如何再去收拾季儿闯下的烂摊子。唉！

她也真能挑，居然能投生成小乞丐！和她结下十世孽缘的赵怀睿可是个小王爷啊！

若是姻缘未成，那又何必将季儿贬下凡去？

真烦恼，照理来说仙人是不可插手管凡间之事的，可是这个笨徒……要是他

不破例帮她一次，以她和怀睿的身分，地位，这辈子想碰上都难！

这个笨徒啊！白石仙翁再度无奈地叹息。

"仙翁，您的身子有何不适吗？"意缘缓缓地推开厅堂的纱帷，对着皱眉的

白石仙翁关切地问道。

"唉，意缘，你来啦。"白石仙翁抬头瞧了意缘一眼。

"是，仙翁。不知您老人家找意缘有何事吩咐？"意缘微微欠身。

"唉！还不是我那笨徒惹的祸。"白石仙翁又摇了摇头，叹了一口气。

意缘沉默了一会儿，道："您是指四十二师姐季儿吗？"

"还会有谁？全仙界再也找不出比她更会惹祸的家伙了。"

"恕徒弟不才，不太明白师父的意思。季儿师姐闯祸，和意缘有何关系？"

意缘微蹙柳眉。

白石仙翁摸着白鬓，第几百遍地仰天长叹，"唉！大大有关，大大有关。月

老尚未告诉你季儿闯了什么祸吗？！

" 晤……" 意缘困惑地回答，" 师姐她不就是配错姻缘，乱了恒刚，使得老
妇配婴孩，男子相恋和跨世姻缘……这几样？"

白石仙翁颔首，" 没错，这都是她惹下的祸事。不过，月老尚未同你说过她
还犯下了一项错误。"

" 错误？" 意缘突然有种不样的预感，觉得这个错误一定和她切身有关，不
然白石仙翁就不会特地召她来一遭" 白石居" 了。

" 敢问……是什么错误？"

白石仙翁无奈地吁了口气，" 唉！ 意缘，你在以后必须遭一场劫难，无巧不
巧正是你四十二师姐促成的。她将十世之后一名叫" 孟凛德" 的男子之姻缘线，
牵到你身上了。"

" 嘎！？ 怎么会！？ 仙班之人并无泥偶啊！" 意缘大声惊叫，忘了平时的冷
静沉稳。

" 是没错，可是她施法塑了你的泥偶。为师本来想替你化解掉这场灾难，可
惜月老也无法替你更改。泥偶在三生石上相对一画夜……便是人间百年。意缘，
你在劫难逃。"

" 那……我不就跟季儿一般，得下凡去作嫁喽？" 意缘气得跳脚，恨不得将
季儿那个惹祸精除之而后快。

" 恐怕是那样。幸好只有一世，你就别……"

意缘未等白石仙翁将话说罢便冲了出去，她牙关紧咬，愤怒地嘶声朝云雾间
咆哮。

" 李花精！你可害死我啦！"

光阴荏苒，转眼间萧瑟的雪白大地渐渐地吐露出生机。光秃、瘦干的枝枝露
出点点嫩绿，而北方无尽的白雪，逐渐转为春日缠绵的细雨。冻结许久的河川，
在此美好的时节中卸下了冰壁，使它仿效六角的雪花般，一片片地在潺潺的流水
中飘泊。

此时，有位小乞儿正蹲在溪岸边，他那一头乱发纠结在小小的头颅上，瘦弱
的小手馋扶着双颊，将手肘支在曲着的双膝上。虽算不上拥有孩童特有的活泼，
但也显得楚楚可怜，令人想紧紧地拥住她。

而当赵怀睿瞧见她时，就是这么一副光景。

小乞儿就像是一幅被定型的山水画般，非但在这春意盎然的景色中显得协调，

而四周的山水反倒像配角似地更衬出小乞儿的显目。

身为镇远王爷府小王爷的赵怀睿，向来不曾如此地特别去注视一个乞丐，但

是不知怎地，他的视线自从凝聚在这个小乞儿的身上后，就再也移不开了。他只

能静静地伫立在树丛中，深怕打扰了这画中的一景一物。

小乞儿叹了一口气，双眼无神地盯着溪面上的碎冰。

" 唔……好饿喔！" 小乞儿舔舔嘴角，不争气的肚皮饥馋地直咕噜。自从她

昨儿个早晨同人讨了一个巴掌大的鳗头解决一顿后，她就再也没吃下一点东西了。

唉，想她上辈子还是个小仙姑呢[现竟落得如此田地？前辈子的事她不是记

得很清楚。但是她还记得，自己是为了一个名叫" 赵怀睿" 的男子给贬下凡来的。

她到底是跟赵怀睿结了什么怨？害得她被贬下凡，当一个被爹娘抛弃的小乞

丐。天啊，饿死了，她该不会就此饿死在这里吧？

小乞儿再度舔了舔干涩的双唇，无力地揪着溪岩中穿梭的碎冰。

不晓得溪中有没有鱼？倘若真有，即使是十二月天她也要拿着性命搏上一搏。

虽然现在是正月底，溪上的冰层也溶了不少，但溪水仍是冻彻入骨的冰冷，要是

她长了冻疮，可不是件闹着玩的事，但是她实在是好饿。

小乞儿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她不管啦！冻疮也好，冻死也罢，只要她先别

饿死就行了。行乞三年，有什么可怕的场面是她小乞儿没经历过的？只不过是个

小小的冻疮嘛！还是肚子重要。冻疮要不了命，倒是没食物反而会活活饿死全天

下的穷叫化子。

小乞儿缓缓地弯腰脱掉里在脚上的干草鞋，用手试了试溪水的温度，忍不住

地，她打了个哆嗦，咬着牙将双脚泡进了水里。

" 你在于么？" 赵怀睿气急败坏地从树丛中冲出。

他真没想到这个不要命的小乞儿，竟然会选在这种春雪初融的寒冷天气里跳

河自杀！能在这种温度下泡进水里，除了自杀，也没有其他理由可以解释了。

赵怀睿矫捷地奔至小乞儿的身旁，双手拉住小乞儿的胳臂。小乞儿一惊，看

着这不知从哪跑出的一个年约十余岁的少年强拉住她，不由得挣扎地嘶吼了起来，

还兼带拳打脚踢。

" 放开我！快放手！放开我！"

" 小小年纪不知爱惜生命，你……。啊！" 赵怀睿惨嚎一声，只见小乞儿正

狠狠地咬住他的胳臂，头颅还不停地左右的晃动着。赵怀睿忍痛一挥，小乞儿便

飞了出去，在他的胳臂上留下带着血丝的齿印。

小乞儿莫名其妙地被一个陌生少年给摔进溪里，这会儿全身都湿透了，一时

怒火攻心之下也顾不得身子打着寒颤，扑了过去就抱住他的脚，用力地推倒他。

赵怀睿没料到小乞儿会有这招，没防备之下也随着小乞儿摔人溪中。冷例的

溪水冲刷着两人的身躯。他趁机拉住小乞儿，将她搂进自己的怀里大声斥道："

笨蛋！年纪这么小就寻死！你以为你可以活几次！"

小乞儿刚才不小心呛了几口水，正不停地咳着，然在听到赵怀睿的责骂时，

不由自主地瞪大了双眼，将视线转移到赵怀睿俊朗的面容上。这张脸她怎么好像

似曾相识?

" 咳……咳！咳！寻……寻死? "

赵怀睿将小乞儿的惊讶当成心虚，他扶着溪旁的石头站了起来，义正辞严地

说道。

" 是啊，蝼蚁尚且偷生，你年纪这么轻，未来还有多少的事等着你去发展。

你现在就这么寻死轻生，不觉得太对不起你的父母了吗？"

" 寻死？" 小乞儿如坠五里迷雾中。这个发疯的家伙到底在扯些什么东西啊？

害得她全身湿得像刚泡过水的鳗头，而且还冻得要死！瞧她现在浑身都还在打着

颤呢！

" 喂！" 小乞儿一面学着他扶住溪石起身，却不留神地踩着了溪底石头上的

青苔，遂扑通一声地又摔回水里。

赵怀睿见状好心地伸出手想扶她一把，可小乞儿却反而满脸轻蔑地挥开他的

手，硬是撑着冻得麻木的双脚倚着溪石站立起来。

" 喂！你这个疯家伙，在胡扯些什么啊？小爷我哪里像是要死的人哪？你自

己要跳河尽管去，别拖着小爷我下水！"

" 我像吗？" 小乞儿抢白，" 什么寻死嘛！小爷原本想抓条鱼来填填肚子，

谁知道被你这个冒出来的疯子一搅，不但鱼被你给吓跑了，还弄得我搞不好会惹

上风寒。可恶！我怎么这么倒楣啊？"

小乞儿一面喃喃骂着，一面缓慢地爬上岸边，将湿透的单薄麻衣拧出水来。

" 这么说来，是我误会你了，小兄弟。" 赵怀睿一个翻身也从溪中跳上了岸
边。

" 知道就好。真是的，我全身都湿透了，你要知道，这种天气可是会冻死人
的啊！" 小乞儿冷哼了一声，继续低头拧着衣角的水滴，纤瘦的肩不住地在寒风
中颤抖。'

赵怀睿盯着小乞儿苍白的脸色，不觉胸口一紧，心疼起自己面前的这个衣衫
褴褛的小乞儿，" 你这么拧要拧到哪时候？铁定会染上风寒的。这附近似乎有栋
废弃的民屋，你还是跟我去烤烤火取暖比较妥当。" 他拉住小乞儿的手，欲带她
走。

" 民屋？" 小乞儿不屑地回嘴，" 你又知道了？如果天底下有那么多废弃的
民屋，怎么小爷我从没遇到过这种好事？哈！要能有个篷子可以挡风你就该偷笑
啦！"

赵怀睿撇了撇嘴角，不想和这个小叫化子逞口舌之利，遂他一把抱起小乞儿
瘦小的身子。

" 哇——，你干嘛！？" 救命啊！小乞儿我身无……" 小乞儿惊叫了起来。

。" 别吵！" 赵怀睿空出一手捂住小乞儿乱喊乱叫的嘴，" 我对你没什么恶
意，只想带你去将衣服烤干。别叫了，明白吗？"

小乞儿眼睛睁得大大地，惊惧地点头后，赵怀睿这才放开了小乞儿的嘴，但
另一手还是稳稳地扣住小乞儿的身子，使她脱逃不得。

赵怀睿凝神注视着远方的林中。倘若他没记错的话，那栋废宅应该就在林子
里。他抱紧了小乞儿，轻声命令小乞儿抓紧，便施展出轻功飞快地进入林中。

" 哇——" 小乞儿瞪大了眼睛，望着身旁飞速而过的树影，" 你一定有绝世
的武功，对不对？就像说书先生说的那种可以杀人不血刃的奇侠。瞧你动作快得
让我连树长什么样子都瞧不清楚呢！"

赵怀睿轻笑，不发一语。

小乞儿将他的笑容解释成嘲讽她没见过世面，遂不由得嘟起了双唇，" 你笑
什么？想小爷我虽然不会武功，但见过的世面可不比你少。我还见过人吞剑呢！
你吞得下去吗？净得意个什么劲？要是朝廷肯用这些奇人去打那些番人，那就不

会每次都打败仗了。"

" 小子，你是不会懂的。带兵打仗可不是像那些江湖卖艺般的儿戏。" 赵怀
睿依旧是轻轻一笑。

" 你又懂了？" 小乞儿碎了一声。

赵怀睿没有回答，他不认为需要告诉这个小孩自己曾上过战场杀敌的事。经
过数次沙场的洗礼，他已不似两年前那个十四岁的纨垮子弟般狂妄、无知，认为
上战场杀敌是一件英雄的表现。

" 喂，你说话呀！是不是被我问得辞穷啊？没关系。" 小乞儿拍着瘦弱的胸
膛保证，" 小爷我大人有大量，我会原谅你的无知。"

赵怀睿真想大声的狂笑。这个孩子真是有趣极了！嘴巴厉害得像把刀似地。
他突然间停了下来，将小乞儿放在地上让她站稳，" 我们到了。"

" 嘎？我们到了？" 小乞儿惊讶地回头。

" 嗯，我想应该是的。" 赵怀睿弯起嘴角，瞧着眼前直愣愣地盯着小木屋的
小乞儿。

第二章

“是真的有啊！真的有这栋屋子。”小乞儿嘴张得大大地，真不敢置信林子

中居然会有一栋废弃的木屋，她像是半赞叹地喃喃自语。

“难不成我还会骗你？进去吧，我们还要把衣服烤干呢！再在这儿可是会着

凉的哦！”赵怀睿低声的取笑提醒了小乞儿。

“要进去小爷我当然会进去啦！用不着你鸡婆。”

她恼怒地瞪了赵怀睿一眼，不服气地回嘴。

“是，算我多嘴。小兄弟，既然你不进去，那么我就先进去喽！”小乞儿不

服输的性格令赵怀睿真是不知该哭，该笑？．

“谁说我不进去来着？”小乞儿紧紧地赶上已经进了木屋的赵怀睿。

赵怀睿微微一笑。对付这个瞥扭的小孩子果然不能以怀柔之道。他环视着木

屋里的摆设，果然和他从军前的样子没什么不同。

其实这个木屋是他在幼年时为了躲避父亲严厉的管教，偷偷请了王爷府里的

一位木工替他盖的避难所。由于这间木屋仍算是在王爷府的管辖之内，也没有闲

杂人敢擅闯王爷府的领邑，于是这间木屋，也就荒废至今，直到他今日再度回到

这个地方，木屋里才算重见天日。

小乞儿不住地探视着木屋里厚重的灰尘与结在窗台上的蝴蛛网。一面喃喃自
语地说道：“这屋子好象挺久没人来了嘛！但是什么东西都有。瞧，桌椅都还挺
稳固的，比我那栖身的破庙好得多了。”

“那是当然，这地方没人敢来的。”赵怀睿优闲地答道。

重回到自己小时候待过的地方，那种怀念的感觉真好。这里的一桌一椅，都
是他和那位慈祥的木工伯伯的心血。

“为什么没人敢来？”小乞儿的心里直拉警报，睁大的眼睛不停地探望着四
周，语气也充满了紧张的气氛，“难道……这里……这里……闹鬼？！”

天啊！不会吧？她最讨厌那些“好兄弟”了，没事就喜欢绕着她玩，撞都撞
不走。从小她就可以轻易地瞧见这些好兄弟，然而这些好兄弟虽然对她很好，也
会陪她玩，可是其他的小乞丐都因为这个原因怕她，不愿意陪她一起玩。

后来，收养她的乞丐伯告诉她：“怎么也不要显露出自己有阴阳眼的本事，
有阴阳眼的人是没人敢当他是朋友的。”她听了乞丐伯的劝，但是怎么这会儿…

…她都瞧不见有其他的“好兄弟”在这间屋子里呢?

“别紧张了，这里没有鬼。”赵怀睿笑了出来。他真是佩服小乞儿的想像力，
瞧他一脸紧张的神色。

“没有鬼？”小乞儿放心地松了一口气，“那怎么说没人敢来？小爷我心里
就一直想着要住这样的房子。”

“这里是镇远王爷府的领邑，没人敢擅闯。”赵怀睿淡淡地说道。

“镇远王爷府？！小乞儿吓得跳了起来，”这比闹鬼还糟糕啊！完了，完了，
我真会被你给害死！我们什么时候进了王爷府的地方？要是被人发觉了，我们的
脑袋可就要落地了！还生什么火？你快带我出去啊！“

赵怀睿依然故我地生着火，一副天塌下来也压不着他的德行。

“你还不赶紧走。等王爷府里的那些差爷们一到，我们这两条小命都完了！”
小乞儿紧张地冲到他身旁，使尽吃奶的力气硬拉着他。

赵怀睿老游神在地在柴火上冒出的火花处多添了几根干柴让它燃烧。

“不急这一时嘛，等我们烤干了衣服再走也不迟啊！”呵！捉弄这个小乞儿

还真是件好玩的事。

“然后坐在这儿等他们来搬我的脑袋？”小乞儿简直快气炸了？这个人怎么
这么不识抬举？她是在为他好耶！他还在想着烤干衣服。

小乞儿拉他又拉不动，索性放弃救他的念头，“算啦！既然你不要命，小爷
我可不想就这么陪着你死。别说我没警告你哦！是你自己不走的，万一做了冤魂
可不要找找。我先走啦！”

赵怀睿一把拉住小乞儿的衣领，将小乞儿又拎回了他的身边，“别这么着急
嘛！外头冻得很，你这身湿衣裳一出去，立刻会被冻死的。”

“放开我啦！”小乞儿挣扎着大叫，“你害得我还不够吗？我就算冻死也不
想被那些官爷们捉去杀头！你非得拉我垫你的棺材底才舒服吗？快放开我啦！”

赵怀睿佯装思忖了一会儿，“唔——这个主意倒是不错，毕竟睡棺材板硬邦
邦地，怎么睡就是怎么不舒服，要是拿你来垫一垫，虽然挤了些，但倒也不会无
聊，起码咱们到阴间的黄泉路上还可以聊聊天。”

小乞儿瞠目结舌地瞪了他半晌之久，继而又拚命地挣扎了起来，“哇——我

不要死啊！我怎么会遇上你这个不要命的疯子？谁来救救我啊？我可不要当什么

殉葬品！救——命——啊——”

“好啦，我是逗着你玩的，这儿不会有人来的。”赵怀睿忍不住地轻笑出声，

将小乞儿拎到火炉边。

小乞儿不信地瞪着他，“你骗我！这里是王爷府的领邑，怎么可能不会有人

来？说不定今天不止那些差爷们会来，连王爷都要来了！那我……”

赵怀睿瞧小乞儿眼眶子都盈满了泪光，简直快被他吓得当场涕泪纵横了，当

下心生不忍，立即语气和缓地安慰小乞儿：“你瞧这四周。”

“有什么好瞧的？快放开我啦！小爷我得先逃跑再说！”小乞儿一想到有把

刀子架在她脖子上的景象，心里就凉了一大截。

“唉，你仔细瞧瞧，再用你刁钻的小脑袋想一想，这儿多久没打扫了？就可

以知道有多久没人来过了。倘若王爷府里真有人会来这里巡视，又怎会放着这里

让它灰尘满天飞呢？”赵怀睿耐心地解释道。

“说不定他们懒啊！又没人用这间屋子，打扫起来也挺费事的。”小乞儿压

根儿就不相信赵怀睿的说辞。

赵怀睿无奈地微笑，用手指拭掉小乞儿脸上的泪痕，“唉！你的疑心病真重，
瞧你吓得眼泪都掉出来了。

小兄弟，“男儿有泪不轻弹”啊！你这么一哭，不就是告诉别人你是个没胆
的胆小鬼？“。

改了比较男孩子的语气，小乞儿气呼呼地道：“谁说我是胆小鬼？我才不是
呢！要是谁说我是胆小鬼的话，我非把他的舌头割下来当饭吃！”

小乞儿那副怒气冲冲的模样再次逗笑了赵怀睿，“好，你不是胆小鬼。那王
爷府里的官差你都不怕噢？”

“我……”小乞儿打了一个寒颤，“我怕。”

赵怀睿又被逗笑了。

小乞儿见着他笑又是一阵恼怒，“我说的是实话啊！谁不知道那些当官的人
最会鱼肉乡民了，仗着自己权大势大欺压我们这种善良的乞丐，我是怕他们，难
道你不怕吗？”

“我又没做坏事，何须怕他们呢？”赵怀睿仍旧笑着。

“你还说没有？你把我带来这个地方，就已经是触犯王法了。现在我们快些
出去吧！晚了就来不及了。”

小乞儿还是没有忘掉自己现在危险的处境。

“用不着，这房子是我的。”赵怀睿轻松地说道。

“我们先得……什么？！小乞儿吃惊地住了嘴，待消化过赵怀睿的话之后，
她诧异地大吼：”我有没有听错？！你说这房子是[你的]？！

“千真万确。”赵怀睿故意掏了掏耳朵，“我又没有聋，你别叫得这么大声，
会吓坏人的。”

“可是这里不是王爷的领邑吗？你怎么会说这个房子是你的了？！

“地是王爷的。可这屋子是我盖的。”赵怀睿轻描淡写地说道。

“你在王爷的领邑里盖房子？！我的天啊！难道都没有人发现？”小乞儿呻
吟，她还是头一回见到这么胆大妄为，敢在太岁爷头上动土的人。

“这屋子在林子的深处，而整座林子都是隶属于王爷府的管辖之内。平时巡
查的人都只会沿着林子的外缘走，根本不会进来林子里看看，所以我在林子里盖

了这栋屋子这么久，到现在还没有人发现过。”

小乞儿一直喃喃地叫着“我的天啊！”，那副担忧的好笑模样真是教赵怀睿
停不住笑声，他还是头一次有这种笑得停不下来的经验。

“好啦！你再叫，天就被你给叫塌下来了。现在你可以放心了吧？”赵怀睿
深吸了一口气，嘴角弯成大大的弧线道。

“我放心？”小乞儿不敢置信地反问，“你简直狂妄到不可理喻的地步！你
不怕被差爷们抓去杀头吗？还这么光明正大地盖了这间屋子！

“反正这块地闲着也是闲着，我借用一下又有什么关系？”赵怀睿闲若无事
地说道，“我说过他们不会进这个林子里来的，你就放心地坐在火炉边烤烤火吧！
瞧你都冻得面无血色了。”

“我面无血色不是冻的，而是被你吓的。”小乞儿不服输地回嘴，尔后又发
觉到炉火的温暖，不由自主地坐到炉火边取暖，“好吧！既然你说那些差爷们不
会发现这里，那我就勉为其难地在这烤烤火再走吧！先说好哦，万一以后你被那
些官爷们发现了，可别说我曾经到过你的屋子，我还不想送死呢！”

“我不会拖你下水啦。”赵怀睿微笑地承诺。这个小乞儿还真是懂得撇清关

系，真不晓得他过去是怎么活过来的，先天上的防人之心他全俱备了。

“那就好。”小乞儿愉悦地颔首。

“既然如此，你就把衣裳脱下来吧！”

小乞儿再度瞠目，紧紧地抓住衣领，“什……什么？！要她脱衣服？！她可

是个女的耶！虽然她只有九岁，但也明白什么叫做”男女授受不亲“，要她在他

面前脱衣服？不行！她死也不干！

赵怀睿莫名其妙地看着她奇怪的举动，“穿着湿衣裳会生病的，你把它脱下

来烤干又有什么关系？咱们两个都是大男人，还害什么躁？”

小乞儿急得不知该如何启口，可是她又不能告诉他她是女的，因乞丐伯告诉

她现在是她最危险的时候，倘若被人发觉她的身分，可是会被人捉到妓院里去卖

掉的！她……有了！

“我……我身上……有……很难看的胎记……”小乞儿羞红了双颊，对着赵

怀睿难以启齿地说道。

赵怀睿明了地大笑，“哦——原来是这个原因。放心吧！我不会笑你的。”

原来是为了这么可笑的理由，这个小乞儿又让他发觉了原来他也有缅腆的一面。

“可……可是……”小乞儿急急地辩解，“这个胎记……很丑……会吓坏你

的……‘’

“再丑的胎记我也见过，有什么好吓人的？”战场上那些血流遍地的场面他

都不曾心惊了，一个“很丑”的胎记算什么？

“我……唉！反正我是不会给你看的。”小乞儿坚决地说道。

赵怀睿见和小乞儿多说无用，小乞儿的嘴唇冻得都发青了，干脆动手去脱她

的衣服。小乞儿见状一惊，猛力地和赵怀睿展开一场衣服争夺战。

“不要脱我的衣服啦！我不脱！”小乞儿大吼。

“不脱你就生病了！我又不怕见你身上的胎记，何必这么坚持呢？”赵怀睿

还是扯着她的衣服。

“别扯啊！我的衣服会……”果不其然，小乞儿身上又破，又旧的麻布衣棠

突然发出“嘶”的——声，经不起两厢撕扯的蹂躏，当场破成两块碎布。

“破了……”小乞儿干涩地将最后两个字说完，手忙脚乱地将手中那块遮不

了身子多少的碎布，掩在自己的胸前，然后抬起冒出火花的双眼瞪着赵怀睿满怀

愧疚的眸子，“这样你满意了吧？我就这么一千零一件衣服，现在也被你毁了。”

“没关系，再去买一件不就成了。”赵怀睿丢开手中湿淋淋的那块布。

“买一件？你说得倒容易，小爷我连肚子都填不饱了，拿什么去买衣服？不

管，你得赔我一件。”小乞儿怒气冲冲地说着。

“这有什么问题呢？赔给你十件都没关系。”赵怀睿在用钱上根本毋需担忧。

“你真的要赔我？”小乞儿眼睛一亮，见着赵怀睿颔首，她立即将自己小小

的手掌朝上地晃动。

“你这是什么意思？”赵怀睿不明了小乞儿对他晃动手掌的意思。.

“钱哪！银子啊！我等着呢！”小乞儿在心里盘算着怎么好好地运用这笔钱。

她得先去买件衣裳，再去好好地吃一顿，然后找个地方把剩下的钱给藏起来……

嘿嘿，瞧这个人的衣棠质料就可以明白他有得是钱，这下她可发了！

小乞儿那种惟利是图的模样今赵怀睿狂笑不止，他……真是太可爱了！

“笑什么？我可是很实际的，天晓得你会不会反悔？所以现在银子先拿来再
说。”小乞儿厚脸皮地说道。

赵怀睿轻笑不止，“银子我会给你的，但是不是现在。你先把裤子脱下来吧！
再晚就着凉了。”

“不脱！”小乞儿固执地回嘴。开什么玩笑？衣服都被他扒了，裤子再脱下
去她岂不是当场曝光？

“你不怕连你的裤子也被我撕了？”赵怀睿出声恫喝。

“我……我不脱！反正我衣服已经脱下来了，差一件裤子也不会着凉的。”
小乞儿试着对赵怀睿说道理。

赵怀睿望了望小乞儿光洁的身子，“你身上没有什么胎记嘛！何必对我说谎
呢？哦！我知道了，那个胎记在你的下半身。”

“没错，我就是不想让人瞧见这个吓人的胎记。”

小乞儿顺着赵怀睿给她的台阶说下去，免得他又想脱她的裤子。

“那你媳妇以后还不是会看见？难不成你连上床睡觉都还要穿着裤子？”赵
怀睿轻声取笑着小乞儿。

“怪了，上床睡觉跟脱不脱裤子有什么关系？难道你都不穿裤子睡觉的吗？”
小乞儿莫名其妙地盯着他问。

“呃……这个你以后长大就会懂了。”一提起闺房中事，赵怀睿居然赦红了
脸。他同这个七、八岁的小孩子在说些什么？他可没兴趣教他有关闺房中事。

小乞儿索性耍起赖来，“我不管啦！小爷我今天非得问个清楚不可！我才不
要以后长大才晓得呢！告诉我，我媳妇跟我不穿裤子上床有什么关系？”

赵怀睿尴尬地不知该如何解释。唉！他哪壶不开提哪壶？现在可陷入自己的
圈套里了吧！“呃……”

“[呃] 什么啊？说呀！”小乞儿急着想知道答案。

“反正，你以后长大自然会懂的啦。”赵怀睿草草结束掉这个话题，小乞儿
若再逼问下去，他可就要躲到地洞里别见人了。

“不说就不说嘛！有什么好希罕的？你不告诉我，我可以去问别人啊！”小
乞儿不满意地瞪着他道。

“对啊！你可以去问别人。”赵怀睿松了一口气。

“但是……”

“别问我，我什么都不清楚。”赵怀睿听到那个“但是”，马上反应地开口。

“原来你也不晓得啊！”小乞儿惋惜地叹了口气，“好吧！我不问你了，但
是你得先把答应给我的银子先拿出来。”

“银子？”这个小乞儿还是这么不相信他？

“是啊！别说你现在就忘了，你要赔我衣服的钱啊！”小乞儿心想他该不会
是反悔了吧？

赵怀睿苦笑地在怀里摸了一摸，竟然摸不着他平日带在身上的荷包，于是他
又再度摸了几次，哪有荷包的踪影？

“怎么了？”小乞儿心里暗叫不妙，他该不会是没钱耍着她好玩的吧？

“大概是在救你的时候掉到溪里去了。”赵怀睿缅赦地回答。

“溪里！？”小乞儿大叫，“你说你把钱掉到溪里去了？！”

“应该是这样子没错。”

小乞儿想起白花花的银子就这么掉进水里去了，立即就爬起身子来，“我现
在就回溪里去捞，说不定会捞回来的。”

“不用了。”赵怀睿又将小乞儿给拉了回来。

“不用？白花花的银子耶！你不想要我还想要，我非要把它给捞回来不可。”

“也不过就十几两银子，用不着你去送命。”

“十几两！不成，这么多钱一定要捞回来。”小乞儿还是很想去捞银子，为
了十几两送掉一条小命也值得了。她这辈子乞讨到的钱说不定还不到十两呢！

“算了啦！这十几两也不怎么重要，就当是被人扒走了。”赵怀睿一点也不
为自己白损失了十几两而心疼，因这十几两对他来说根本就是九牛一毛。

“你当真不要？”小乞儿才不信有人会有钱到这种地步，她弧疑地揪着赵怀

睿。

赵怀睿颔首。

“好，那我去捞，这捞到的十几两就算是我的喽！”

小乞儿想到十几两便可以做好多的事情，心情也跟着雀跃了起来。

赵怀睿看见小乞儿还是想着那些落了水的银子，便拿出祖传价值连城的传家
玉佩在小乞儿的跟前晃着。

“不准你去捞。这玉佩起码也值个几百两银子，原本来我是打算要送给你去
换件衣服和买东西吃的，若是你真要去捞那些银子，这玉佩我就收回去了。”

小乞儿望着眼前的王佩，忍不住地吞了一口口水，“这……玉佩……真值几
百两银子？！”天哪！几百两耶！她想都没想过这么多钱！、

“怎么？你考虑得如何？”赵怀睿适时地放下这个钓饵等着小乞儿上钓。

小乞儿的脑子里猛烈地响着。几百两，几百两，几百两……把这个玉佩当了
就有几百两的银子……

“我要玉佩！”当下，她一把就抢过赵怀睿手中的玉佩，拥在怀中紧紧地抓
着。，

瞧小乞儿那副敢抢回去就跟他拚命的模样，真令赵怀睿忍俊不住地大笑出声
：“我说过要送你的就不会食言，就算是我们有缘吧！小兄弟，呃……你叫什么
名字？我总不能一直叫你”小兄弟“吧！”

“我……人家都叫我小乞儿。”小乞儿望着他说道。

“小乞儿？”赵怀睿摇了摇头。“这不是名字。难道你都没有名字吗？你总
有爹吧！你爹叫什么名字？”

小乞儿摇摇头，“我不知道。我爹，娘从我出生后没多久就把我抛弃在破庙
里头了，是乞丐伯捡了我把我养到这么大，他叫我”小乞儿“，大伙儿也跟着叫
我小乞儿，所以……”

“所以你连一个名字也没有，是吗？”赵怀睿轻声地问道。

小乞儿点了点头算是回答，“怎么着[小乞儿] 难道不是名字吗？”她不明
白，名字对一个人真有这么重要吗？

“这的确不算是个名字，你总不希望等你七老八十了还让别人叫你‘小乞儿

’吧！”

“那时候我就改名叫‘老乞儿’啦！”小乞儿天真地说道。

赵怀睿又笑了，“那你有没有想过倘若有一天你不用做乞丐了，你还是要叫
小乞儿吗？这个名字听起来多逆耳。你想一想，往后你要是真的很有钱了，家里
的仆人叫你小乞儿老爷，说有多难听就有多难听，”

小乞儿果真低头地想了想，“这倒也是。想想如果我有了一个名宁，那我不
就比破庙里的那些伙伴们多子一个名字吗？嘿，真好！这位大哥，你就帮我起个
名字吧！”

“要我帮你起名字？”

“是咧！小乞儿我大字不识半个，取出来的名字一定又难听，又俗气，大哥
你应该念过几本书吧？不如你就帮我起个名，远比我想破了脑袋还取不出来的好。”

小乞儿兴致勃勃地说着，：

赵怀睿笑了笑，“好吧！我就帮你起个名字，唔……这样好了，我瞧你小小
年纪就这么意气飞扬，就叫你小扬好了，怎么样？”

“好耶！”小乞儿高兴地大叫，小扬，小扬，我喜欢这个名字！“

“可是你的姓呢？”

“姓？”

“就是姓氏，既然你不晓得你爹的姓氏，就干脆取一个你喜欢的姓吧！”赵
怀睿出声建议，“你有没有特别喜欢的姓氏？”

“呃……姓‘季’，”小乞儿的脑海里突然闪过“季儿”这个名字，但是一
瞬间，那个名字又消失不见了；

“四季的‘季’，还是年纪的‘纪’？”赵怀睿追问。

“我也不晓得耶！”小乞儿摸着头干笑两声，“这两个字我都不会写。”

“那么选一个你喜欢的，待会儿我再教你怎么写自己的名字。”

“唔……”小乞儿凭着直觉选了前面的姓氏，“四季的季。你说好不好？”

“有何不可呢！季小扬，这名字倒挺不错的。”赵怀睿微笑地称赞小乞儿的
聪颖。

“季小扬，季小扬，哇！我终于有名字了！”小乞儿高兴地绕着赵怀睿的身
边转，不知怎地，她总觉得对这个名字有股莫名的熟悉感。

赵怀睿按下在自己身旁蹦蹦跳跳的季小扬，“好啦！小扬，你该坐下来让我
教你怎么写你自己的名字啊！”

季小扬“嗯”的一声，马上乖乖地坐回原位瞧赵怀睿在地上用手指写下她的
名字。地上的灰尘在赵怀睿的手指画下后分开了一条条横竖的线条，季小扬望着
那三个奇怪的图案发问，“这三字就是我的名字啊？”

“是啊，你照着写写看。”赵怀睿鼓励地说道。

季小扬也伸出手指让赵怀睿抓着跟着再写一遍，可是怎么瞧也不像他写的字
那般工整，于是她试了好几遍，只将“小”字写得顺手了些。

“我不写了啦！怎么这么难写？”季小扬气呼呼地埋怨道。

赵怀睿将季小扬的反应视为理所当然，他柔声地安慰道：“有点耐性，多写
几遍就会顺手了。你已经写得不错了呀！”

“可是差你写的字差一大截，你瞧我的字都歪歪扭扭的。”季小扬指着地上
那一堆像鬼画符似的文字——如果那也能叫做文字的话。

赵怀睿想笑又不敢笑出声，怕伤了季小扬的自尊，就在这里多练习几遍。我
出子一会儿马上就回来“

“你要去哪？”季小扬连忙地叫道，虽然才和他见面没有多久，可是她已经
舍不得他离开她半步了。

赵怀睿瞧季小扬那依依不舍的神情，居然让他的心莫名地抽了一下，“放心，
我不会扔下你不管的。我去找点吃的东西，想你大概也饿坏了吧！”

“你要去找吃的东西？”季小扬的眼睛又亮了起来，“你怎么知道我肚子饿
扁了？”

赵怀睿讥笑地指着她的肚皮，“问问你的五脏庙吧！它在你练字的时候叫得
屋顶差点塌了下来。”

“你全听到了呀？”季小扬居然羞红了脸，她还以为他听不到的。

“所以你乖乖地待在屋子里练字，等我抓些野味回来让你祭祭你的五脏庙。
我很快就会回来。”

“那……好吧！”季小扬果然乖乖地进了屋子里。

赵怀睿见她进了屋子，也就放心地去猎些野味回来。

而当他回来的时候，满屋子的尘土都被季小扬写满了密密麻麻的名字，赵怀
睿摇头笑了笑，他还是小觑了这个孩子的毅力。原以为小扬会偷懒，没想到他真
这么努力地练字。

“你回来了啊！”季小扬闻声抬起头来，满脸灰尘地冲着赵怀睿笑着。

赵怀睿没来由得感到心窝一阵暖流经过。他唇边泛起一个可以称之为“温暖”
的笑容，扬了扬手中的一只山鸡和两条鱼，“你瞧一瞧我带了些什么东西回来？”

“哗！”季小扬弹跳似地窜起身子，奇迹似地飞奔到赵怀睿的身边，她瞪着
他手上的那几样野味，口水只差没当场流了出来，“有鱼耶！还有鸡！”

“别急，煮过了才能吃！它们不会跑掉的。”赵怀睿望着季小扬那副他现在
就可以马上把这些东西全吞下肚的模样，不禁泛开笑容。

“那还等什么啊？现在赶快煮啊！”季小扬咽了咽口水。 .

赵怀睿慢条斯理地走到炉火旁边，而季小扬则一直不停地在赵怀睿身边打转。

“你先回去练字，等我煮好来再叫你一同来吃。”

赵怀睿瞧着季小扬似乎等不及他将东西煮好，只得先提议她道。

“啊……还有多久啊？等你煮好说不定我就饿死了。”季小扬皱了皱充满灰
尘的小脸蛋，可怜兮兮地揪着他。

“不会那么久的。听我的话，回去练字。”

季小扬愁眉苦脸地回到自己原来练字的地方，心不甘，情不愿地坐下，又将
快速涌出的口水连连吞了好几口。

赵怀睿无奈地摇了摇头，将鸡和鱼提出了屋子外宰杀。不知怎地，他似乎不
希望季小扬瞧见这些血淋淋的场面，他年纪那么小，说不定会当场晕了过去。

然而季小扬根本就静不下心来练字，她瞧赵怀睿又将食物提出了屋子，便悄
悄地溜到窗口，当她见到鸡血流了一地，她真的着实地头昏眼花了起来。

季小扬勉强地定了定心神，接着逃命似地回到她练字的地方，一面为那些可
怜的鸡和鱼们祷告。

“鸡兄啊！鱼兄啊！小乞……季小扬我实在是肚子饿坏了，你们死了可别怪

我哦！反正你们生下来就是要给人吃的，若真要报仇，千万别找我，找那个杀了

你们的人。不对，也别找他啦！就算是你们倒媚，下辈子好好投胎做个人吧！也

别选择当个乞丐，那是很苦的。”

她不仅替赵怀睿推卸杀生的责任，又想到她当个乞丐这么苦，于是就自作聪

明地加上了最后一句。

“你在喃喃自语些什么啊？”赵怀睿问道，他打一进门就瞧见季小扬瞪着地

上不晓得在念些什么。

季小扬望了那些已不知游魂何去的牲畜一眼，又赶紧掉回头再将祷告辞念了

一遍。

赵怀睿迅速地料理完那些血淋淋的可怜牲畜，将它们拿把树枝插在炉火边烤

着，接着他走到季小扬的身边坐了下来，“你怎么不回我的话呢？嘴里喃喃有辞

地，到底在念些什么？”

“我在帮你消业障啊！免得你被阎王老爷添了一笔杀生的罪。”

“消业障？”赵怀睿觉得季小扬的讲法有点儿好笑，“你在替那些牲畜念超

渡经吗？”

“超渡经我不会念啦，我又不是和尚，尼姑，但是若不帮你先祷告一番，那
些鱼啊鸡啊的幽魂难保不会到阎王老爷面前告你一状。”季小扬可是很相信这些
因果报应的。

“它们不会告我的，谢谢你的好意啦！”赵怀睿忍不住地噗嗤一笑，揉了揉
季小扬鸡窝似的乱发道。

“难说哦！你怎么知道它们不会告你？俗话说：”一报还一报。要是它们的
心眼儿很小，把你在阎王老爷面前说得很难听，那你怎么办？“季小扬才不像他
这么乐观地看待这件事情。

赵怀睿纵声大笑，他这一辈子笑起来的次数都没自他遇见这个小孩之后的次
数来得多。

“你笑什么？”季小扬又恼了，“我可是很正经地和你谈这档子事耶！”

“是，我相信你是很在乎这件事。”赵怀睿敷衍地说道，他再度揉了揉季小
扬的乱发，“你有没有想过？倘若我们一生吃的那些牲畜都要还他们的命，那我

们当了一世的人之后要当几辈子的牲畜才补得回来。这么说来，这个世上牲畜不

就愈来愈多，人不就愈来愈少了吗？到最后，我瞧这世上就没有人了，反倒是一

堆畜牲到处乱跑。对不对？”.

“咦？他说得好像也有道理呢！”季小扬呐呐地点了点头。

赵怀睿满意地又揉起她的头发来了，他真是揉上了瘾！

“所有的生命都是很伟大的，也因此我们做人不能漫无目的地虚晃一生，我

们要记住它们是为了我们而牺牲，所以一个人要活得有意义，承接着被你吃下肚

的生命有意义的生存下去。”

“倘若像你这么说来，所有的生命是很乐意被我们吃下去的喽？”季小扬似

懂非懂地领首。

“小扬，你的确很聪明。但话也不能这么说，你想你愿意被人吃下肚吗？”

“唔——我才不想呢！”季小扬吐了吐舌头。

“所有的生命都是宝贵的，一草一木都是天地间精心的造化。”赵怀睿又揉

了揉季小扬的头，而季小扬一点儿也不以为忤地像只撒娇的猫眯似地接受他的抚

摸。

“你怎么懂这些的啊？好棒哦！是夫子教你的吗？若是这样我也想读书。”

季小扬眼中闪着崇拜的眼神。

“读书是件好事，但这些道理可不是夫子教你你就能懂的哦！读书贵在融会

贯通，你要将你所学的运用在日常生活中，这才是读书的目的。”

“读书……我真的好想读书哦！可是我又是个乞丐，连饭都吃不饱了……”

季小扬想起自己根本没钱可以念书，眼神就黯淡了下来。

“你可以用我送给你的玉佩换钱去书堂里念书啊！这些钱应该足够你衣食无

缺地念十几年了，只要你勤

奋向学，往后你就不必当个乞丐了。“赵怀睿想起自己的随身玉佩可以造就

一个国家未来的栋梁之材，想想也是值得。 .

“对啊！我怎么没有想到？”季小扬又将挂在自己脖子上的玉佩取了下来，

满脸感激地望着赵怀睿，“我……我真的要好好地谢谢你这个大贵人，谢谢你！”

“唉！大恩不言谢啊！小扬，东西都煮好了，提起念书你都忘了要吃饭啦？”

赵怀睿瞧着季小扬又像想起什么似地望向香喷喷的烤鸡和烤鱼，当场季小扬的口

水就落了几滴在地板上。

季小扬吞了吞还没落地的口水，“你不提我倒忘了，反正饿也饿习惯了，我
们开动吧！”她未待赵怀睿回答，一马当先地抓一只烤鱼立即大咬了起来。

赵怀睿摇首笑了笑，接着也跟着拿起另一只烤鱼斯文地吃着，而季小扬则没
一会儿工夫就吃下了一条鱼，然后眼巴巴地望着仍在炉火上烤着的烤鸡。

“你想吃就吃吧！鸡大概也熟了。”赵怀睿望了季小扬一眼道。

季小扬欢呼了一声，立刻抓起鸡腿又开始啃着。

赵怀睿瞧着季小扬饿鬼似的吃相，不禁关心地问道：“你到底几天没吃东西
啦？这么吃会噎死你的。”

季小扬没空回答，索性举起两根手指头算是回答。

“两天？！赵怀睿有些诧异，这个小小的身子竟有两天滴水未进了？贫富的
差距居然如此地大！也难怪有人会说道：”路有冻死骨。“

赵怀睿心生不舍，要不是真遇到季小扬这么可怜的小乞儿，他还真不知天下
间真有这么穷的人存在。

但长期老是空着的肚皮哪能一下子承装多少东西呢！季小扬啃完了两只鸡腿

就撑得不能动了，她拍了拍饱满的肚皮满足地打了一个饱嗝，“唔。好饱，我已

经吃饱了。”

“不再多吃一点？”赵怀睿心想还有大半只鸡呢！想到季小扬饿了这么久，

他就心疼，不禁希望季小扬再多吃一点。

“我吃不下了。”季小扬摇了摇手。

“那好吧，我们再聊聊…你说当初你被爹，娘抛弃在破庙里，后来有位乞丐

伯收养了你，那现在那位乞丐伯呢？”不由得，赵怀睿打从心里的想知道季小扬

的身世。

“乞丐伯啊。”季小扬满足的脸顿时垮了下来，半晌不出声。

“怎么了？”赵怀睿察觉到季小扬的不对劲，忍不住关心地问道。

“他……”季小扬的眼眶里涌出了泪水，“他……死了…”

赵怀睿望着季小扬居然流出了眼泪，不禁起身去抱住季小扬颤抖的身躯，无

言地带给她一些安慰，“不想说就别说了。”

“不，我想说！”季小扬想起乞丐伯的去世，却没人和她分摊乞丐伯去世对

她的悲哀，而现在又有一个人对她如此的好，她就一古脑地想全部说出来。

“乞丐伯……他是年前的冬天……病死的，当时……我好想救他，可是我们

身上又没钱，请不起大夫来……替他治病，于是我就在一家药堂门前跪了两天…

…好不容易他们给了我一些药，等我回去时……乞丐伯就……”

季小扬说到这里终于忍不住地哭了出来，“要是我们有银子……要是我们能

有……一些钱，乞丐伯……

就……就不会死了……“

“唉，我不该问你的，又让你回忆起这么伤心的往事。小扬，别难过，逝者

已矣，来者可追，你还有未来的人生可以过啊！”赵怀睿将她搂进怀里，安慰地

拍着她瘦小的身子，一面喃喃地自责道。

见季小扬没有回答，连身子也没有一丝动静，赵怀睿不禁奇怪地拉开季小扬，

揪着她闭上眼睛的睡容。

季小扬居然哭着睡着了！

赵怀睿温柔地拭去她脸上未干的泪痕。算了，就让他睡吧！也许睡一觉醒来

之后小扬就不会再去想起过去悲惨的遭遇。老天爷对这个孩子真是惨忍了点，让

他在这么小的年纪就遭受到被亲生爹，娘抛弃做一个小乞儿后，又尝尽了人世间

的生离死别。

赵怀睿原想将季小扬放到这屋子的床榻上，孰料季小扬竟紧紧地抓着他的臂

膀不放，像是一个即将溺毙的人紧抓着可以求生的木板。赵怀睿想了想，干脆陪

着季小扬一块睡。

季小扬循着赵怀睿温暖的胸膛，便紧紧地靠了上去，满足地叹了一口气。

她作了一个梦，在梦境中她瞧见那已经离她远去的乞丐伯对她微笑，但她却

怎么也追不上乞丐伯逐渐远去的身影，然后她瞧见一个自己生平见过最美丽的女

子，正低首蹙着眉望着一本白白的簿子，那簿子上横竖的线条有三个图案她是认

得的，那是她今天才有的名字“季小扬”，可是另外一个比较复杂的图案她就不

认得了，尔后……

季小扬醒了过来，打算告诉赵怀睿她所瞧见的梦境，可是却找不着他的人，

而炉子里也只剩下了一堆冷却的炭灰，和剩留在她身上一件赵怀睿的外袍，像是

怕她冻着盖上去的。

季小扬焉然一惊，飞快地从床榻上爬起身来，四处绕着屋里，屋外找寻着赵

怀睿的踪影。.

“大贵人！”季小扬寻遍屋里找不着他，一遍遍地叫着他，然后又跑到屋外

去找，甚至于连林子也找了，她不停地叫喊着赵怀睿，但哪有人？赵怀睿就像消

失在空气一般。

季小扬不知道他的名字，只好放声地叫他“大贵人”，但无论她如何地喊着，

他再也投有出现了。她的眼眶里流出停不下的泪水，心想他一定是嫌她累赘，趁

她睡着的时候走了，他再也不会回来了。

季小扬丧气地回到屋中，—面拭着自己流下来的眼泪，见到地板上到处都是

她拙劣的字迹，蓦然地，她在那些歪歪曲曲的字迹中瞧见了…—行新添上去的文

字。

她不懂那些字是什么意思，但是她非懂不可！这些字也许是那个大贵人留给

她怎么找他的讯息。

季小扬一遍又一遍地将赵怀睿留下来的那行字反复地练习，足足练习了三天

三夜才将那些字练好。她心里打算着到城里去写给识字的人瞧，也许她可以再找

回头一个对她这个素昧平生的小乞儿这么好的大贵人。

当城里的人瞧了很久，终于辨认出来她所写出来歪歪扭扭的字，告诉她这些

字的意思时，季小扬险些泪洒大街，赵怀睿只告诉她，他有事先走一步，倘若住

后真的有缘，他们会再见面？接下来则是要她好好地念书，将来可以出入头地。

但是对他的行踪，赵怀睿一个字也没有写。

季小扬这时才明了自己口中的大贵人是何许人也，尾端的落款上书的是“赵

怀睿”三个字，那是他的名字。

赵怀睿，赵怀睿，赵怀睿……。季小扬不禁怀疑地心想，那不是害她被贬下

凡的男子吗？

可是他对她这么好，又怎么会害她呢？她这次被贬下凡来和赵怀睿究竟有甚

么关系？是她欠赵怀睿一份恩情。还是赵怀睿欠她？

季小扬百思不解，连赵怀睿送给她的那个玉佩她也舍不得拿去当掉，虽然赵

怀睿要她拿这块玉佩所典当的钱去念书，但是这块玉佩一卖，她和赵怀睿的那份

牵系也就断了。

她舍不得！她宁可再做乞丐，宁可一辈子不识字，也不能将这个玉佩拿去卖
了。

于是季小扬贴身收藏起玉佩，又咬着牙回到溪里将赵怀睿遗失的那十几两银
子捞回来充当生活费，并且每天都回到赵怀睿的房子里等着他，希望有一天赵怀
睿还会回到这个屋子里再见到他。

她还用心地将屋子里整理得一丝不染，只盼望他回来的时候，能高兴地称赞
她的勤快。

就这样，季小扬等了一年多，可她也失望了，因赵怀睿根本没有出现过。

她望着屋里空荡荡却清洁如新的摆设流下了眼泪。

他为什么不告而别？他为什么不回来这间屋子？难道……

他忘了她吗?

季小扬颓然地跌坐在屋子里的角落，无声地啜泣。

他……就像当初把她抛弃在破庙的父母一样不管她了吗？还是像乞丐伯一样，

再也无法见到他了？从此以后她还是孤单的一个人……

他……不要她了吗？不要她了吗……

第三章

宋仁宗天圣初年

季小扬从来没有这么垂头丧气过，她低着首，漫无目的地在城里的大街里闲
晃，瘦弱的手拿着一个肮脏的破碗，遇见过路的行人，就伸起碗来没精打采地向
人乞讨。

她走了一天，老早就饿得发晕了，可是想起自己总不能就这么回到屋子里，
空着肚子等着明天再回到大街上乞食，就硬撑起摇摇晃晃的身子，低垂着头往迎
面而来的那位瞧起来还不算太凶的路人乞食。

“大爷——求求您……施舍一点吧。”她虚弱地出声，孰料那位路人竟猛然
地推了她一把，使得她不支地跌倒在地。

“喝！臭乞丐！滚离我远一点！大爷我没钱给你这个臭乞丐！”那路人说罢
后还吐了一口口水在季小扬的脸上，然后扬长而去。

季小扬擦了擦脸上的唾液，在心里告诉自己这不算什么。这么多年来她不知

被多少人所唾弃了，如今再多一个也无所谓，跟前最重要的是喂饱她的肚子，所

有的自尊早在她生为一个乞丐身的时候，就已经是她所不能拥有的东西了。

季小扬不由自主地摸了摸藏在破旧衣棠中的玉佩，她紧紧地握着，这玉佩让

她想起曾经有过那么一个人对她好，对她这个爹不疼，娘不爱的乞丐弃儿付出过

关心，且还好心地让她有了个名字，让她对未来抱持着希望……

若不是这块玉佩一直支撑着她求生的想法，说不定她真若当初赵怀睿所预料

到的，真的受不了这种苦日子而投河自杀。

但是他为什么不出现呢？都已经过了八年了，他不曾回到林中的小木屋，而

她在经过了这么漫长的等待，早已经放弃了他会回来的想法。

但她不明白自己为何就是不肯离开那间屋子，也许是那间屋子有他们相处过

一天的回忆吧！这些回忆才让她想起自己还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即使那间屋子

里充满的是悲伤和怀念的情绪，但都是证明她还有情感的铁证，至于赵怀睿回不

回来，都已经不打紧了。

季小扬眼中重新燃起生存的意志，勉强地扶着路旁的树木站起身来，她无言
地环抱住树干，享受那棵树木带给她的安慰。

“谢谢你。”季小扬听完街树木对她的安慰后，缓和地向街树道谢。几个月
前她才发觉自己不但能和那些“好兄弟”们谈话，居然还能借由触摸和树木们对
话。

街树摇了摇树梢的叶片，洒落了几片落叶，算是回谢季小扬对它的谦虚。

季小扬抱着街树，不禁感慨地对街树说道：“唉……真羡慕你，站在这儿只
要喝喝雨水就可以长得这么高大，而我却必须沿街乞讨，受尽人家的污辱，才能
勉强地吃到一点发硬的馒头……”

街树又摇了摇树梢，季小扬却笑了，“不，谢谢你的好意，我没办法吃水过
活的。我是人，人一定得吃东西才能活。你懂吗？就是除了水之外人可以吃得下
去的东西，那需要用钱才能买到，可是我很穷，没办法买到能吃的东西。那就像
大热天里没人给你浇水一样？”

街树又摇了摇枝干，季小扬疑问地望着它，“你说什么？你真的瞧见了吗？”

街树再度抖落了几片尚未枯黄的叶片。

“真的？！季小扬精神一振，连忙地问道。”在哪？有没有人发现？“

街树的回答令她回头瞧向对面的大街，果真有一丝借着月光而发亮的冷硬光
芒，季小扬放开了街树，连滚带爬地扑向那束光芒出现的地方。

然在那个同时，也有一名衣着如她一般破烂的乞丐，同样地跟她扑向同一个
方向，只见季小扬当场被他压在身下，凄惨地惨叫了一声。

天哪！他好重！她的骨头没碎掉吧？季小扬忍着泪水心想。

“这是我的！”那名乞丐仗着自己比季小扬高大，怒气冲冲地对季小扬大声
地吼道。

“胡说？？！这十文钱分明是我先看到的！”季小扬忍痛地停下了呻吟，一
点也不畏惧地反驳。

“这是我先前掉的！”那名乞丐昧着良心撒谎道。

“你分明撒谎！街树明明瞧见这十文钱是一个卖菜的小贩掉的！”季小扬毫
不犹豫地将他的谎言刺穿。

那名乞丐恼羞成怒，一站起身就将季小扬给伶了起来，而季小扬则趁此时忙
不迭地将那地上的十文钱收进自己的怀里。

乞丐见着立即伸出另外一只手想去抢季小扬怀中的十文钱，却忍受不住季小
扬的拳打脚踢而将她给放了下来。

季小扬退了几步，双手摆在胸前地警视着眼前的乞丐?

“我不管那是谁的，既然被我看到了就是我的。把钱给我！”那乞丐圆睁着
眼瞪着明显比他小上一号的季小扬，霸道地吼着。

“不行！”季小扬又退了几步，“这钱我也看到了，又是我先拿到手的，照
理来说是我的！我绝对不会给你！”

“你想讨打？”望着瘦小的季小扬，那名乞丐很清楚自己有十成十的胜算。

“即使要和你打上一架，我也不会让的！”季小扬虚张声势地说道。天晓得
她根本连打都打不过人家，拿什么去跟跟前比她孔武有力的家伙拚命？一想到此，
季小扬就抖了抖自个儿的肩膀壮壮声势，免得那名乞丐瞧出她的心里其实怕得要
死。

那名乞丐望着她视死如归的眼神，果真被她给骗了，他搔了搔脑袋想了想，

算了，也用不着为了这十文钱和这个小乞儿打上一架，免得他打完后肚子更饿了，

十文钱也填不饱他的肚皮。“算了，我不打了。”

季小扬讶异地盯着眼前的乞丐，“你不打了？你不想要这个钱？”她还以为

自己非得被这个人揍个半死呢！怎么他就这么轻言放弃地说他不打了？

“我没说我不要这个钱，只是看你可怜。再说我们两个都是乞丐，自己人不

打自己人，况且你根本不是我的对手，打起你来乱没成就感的。这么着吧！这十

文钱是你和我同时瞧见的，我们就拿这十文钱到街口买碗面吃，你跟我各半碗面，

谁也没多分一点；又比分五文钱只能买一个鳗头得好，你说怎么样？”

“真是个好主意。”季小扬违背良心地说道。

其实她失望极了，十文钱喂饱一个人哪够呢？更何况现在又冒出一个人来和

她平分这十文钱，岂不是要她回到家以后还得空着肚皮睡觉吗？可是如果不照他

的意思去做，说不定连十文钱也没了，自己还带着一身的伤回去。唉！算她倒楣

吧！依现在的情势她只好听他的话罗！

“就这么说定。”那名乞丐满意地笑道。他算是赚到了，当初见到这个小乞

儿往路中间扑，他就晓得事情不对劲，遂赶紧也朝这个方向扑来，结果居然让他

赚到了半碗面！嘿嘿，真是好运气。

但是当两个人到了街口的客栈时，店小二见了他们两个人的衣着，便蹙起了

眉头拿着抹布撩他们走，口里还直嚷着：“走吧，走吧！我们店里没施舍给乞丐

吃的东西。别防碍着我们做生意！”

“小二哥，我们……有钱啊……”季小扬掏出了自己怀里的十文钱。

店小二瞧了瞧她手中的钱，从鼻头里冷哼了一声，“这点钱就想进找们店里

吃东西？你也不想想你们这一进门就触了我的霉头。这点钱，只够你们蹲在街角

吃一碗面罢了。”

“一碗面就可以了，我们不介意在店里吃还是在店外头吃。”那名乞丐也搭

腔地说道。

“是啊！我们真的很饿了，而且我们自己也有碗，不会劳烦您再洗一个碗的。”

季小扬为了证明自己真有碗，还把她那讨钱用的破碗拿给店小二瞧瞧。

店小二蹙着眉头低头想了半晌，最后道：“好吧！我就卖你们一碗面。有钱

赚的生意没有不赚的道理，你那碗拿来吧！”

“多谢小二哥，多谢小二哥。”季小扬万般感激地将自个儿的破碗拿给了店

小二。

店小二紧蹙着双眉将那个破碗拿进了客栈里，而他脸上的神情就像是拎着什

么秽物般。过了不久，他带着装满热腾腾的面的破碗又回到了门口。

“哪！你们的面，钱先给我。”店小二不屑地说道。

季小扬果然乖乖地把十文钱双手奉上，店小二将钱收进了口袋才将面交给了

季小扬，他临走之前又像想起了什么回头叮咛：“喂，臭乞丐，你们别在我的店

门口吃，要吃就躲远一点，免得我的客人瞧见你们坐在门口不肯上门。”

“这是当然的，谢谢小二哥。”季小扬捧着面，心想着恨不得一口就把面统

统吞下肚。，天知道她有多久没吃过热腾腾的东西了。一思及此她就连连咽了好

几口口水。

“我们快走吧！这碗面真是香啊！我肚子里的蛔虫都拚命地在叫哪！”那名

乞丐也不停地吞着口水，催促着季小扬。

“恶！你肚子里还有蛔虫啊。干么不吃些药草把它去除掉？”季小扬一面小
心翼翼地捧着碗走着，一面想起他的肚子里有虫而暗暗作恶。

“吃草？我又不是牛，要我吃草我宁愿让那些蛔虫在我肚子里动来动去。”
那名乞丐漫不经心地说道。

季小扬心想这一定是他想让她吃不下去，好让他自己多吃一点面的招数，于
是她决定不再去想他的肚子里到底有多少蛔虫，以免被他的奸计得逞。

“可以了，这里离客栈够远啦！我们就在这里吃p 巴！”

“好吧。”季小扬望了望远处的客栈灯火后道。

那名乞丐就和季小扬席地坐了下来，将那碗其实分量很少的面放在两个人的
中间。

“慢着！”季小扬此时突然说话。

“什么事啊？”那乞丐停下了正要去捞面条的手指，一脸怒气地瞪着她。

“这碗面虽然是我们的，但是不定下个规矩，我抢也抢不过你。”季小扬以
事论事地说道。

“那你想怎么样？”乞丐心里十分地不爽快。

“这面条一定要平分，但是我们只有一个碗，为了怕我们哪一个人多吃，所
以我吃一条，你再吃一条。”

那名乞丐臭着脸，后悔当初为什么跟跟前这小乞儿提到要平分一碗面的主意，
早知道他这么难缠就该一拳打昏他，然后再抢走那十文钱了。

“我这提议很公平。”季小扬又加了一句话坚持自己的立场。

“就如你所说的做。”乞丐不情愿地说道，然后先动手地捞了一根面条吃下
肚。

季小扬见他捞了面吃了，顾不得面条烫手也赶紧捞了一条吞下肚，一时间两
个人都忘了其他的事。没一会儿工夫，面条眼见着就要见底了，这个时候季小扬
又叫了起来。

“你！你多吃了—条面条！”季小扬像撞鬼似地大叫。

“我刚刚吃的那条面条比较短，当然要多吃一条补回来啊！”那名乞丐见怪
不怪地说道，趁季小扬还没回嘴的时候又多吃了—条面条。

“两条！”季小扬尖叫，“这不公平！你违反了我们的约定！”

那名乞丐没搭理季小场对他的控诉，抓起破碗干脆把汤喝得—干二净，还意
犹未尽地掠了掠嘴角。

“你……你……”季小扬瞪得眼珠子都快掉出来了，她气得说不出话来。

“你什么你啊？我个儿比较大，当然要多吃一点啊！你现在再「你」也没用
啦！面我全吃光了，怎么样？”乞丐无赖地说道。

“你……”季小扬气极攻心，瘦小的身子跳了起来，瘦如枯柴的双手准确地
用力箍住了那名乞丐的喉咙，“你给我吐出来！你给我吐出来！你给我吐出来…
…”

那名乞丐死命地抓住季小扬的手拚命地扳着，孰料季小扬的力气居然大到令
他怎么也挣脱不掉，在保命的前提之下，他用起十分力地拍打着季小扬的背。

季小扬不是不感觉痛，而是她实在是太气了，两只手说什么也不肯放开乞丐

的脖子，就这么两个人在地上扭打成一团，直到一声清脆的东西落地的声响后，
才使季小扬浑身一振，望向声音来源的地方是她的玉佩！

季小扬放开了那名乞丐，慌张地去抬起自己生存的意义。

可那名乞丐也瞧得一清二楚，他抚着好不容易顺过气的喉咙，直愣愣地揪着
季小扬手上那块晶莹剔透的玉佩。

那块玉佩一看就知道所费不非，绝不可能是一个小乞儿身上会有的东西。那
名乞丐瞪着玉佩良久，然后才大惊小怪地叫道：“你！你居然还是个贼！”

“我不是贼！”季小扬紧拥着赵怀睿留给她的信物，“这玉佩是我的！”

“你别说笑话了，像你这样的乞丐会有这种玉佩？快说！这玉佩是你向谁偷
的？”那名乞丐捉起季小扬的衣领，心想抓着这个小偷到衙门里去报官，衙门说
不定会给他一点儿赏金，

季小扬拚命地挣扎叫嚷，“我不是偷的！这玉佩是我的！这真的是我的！我
不是小偷！我不是！”

“不是小偷？那我就是当今的皇上了。我要捉你去报官！跟我走！”那名乞

丐一想起捉季小扬到衙门就有钱可以领，二话不说地就拖着挣扎不已的季小扬往
衙门的方向走。

季小扬自知怎么也挣不开那名乞丐的蛮力，不禁泪流两行。

没想到珍藏着这块玉佩的下场，居然是被人当成偷儿关进牢房。那她早知道
就把这块玉佩给当了，早知道她就不用再做乞丐沿街讨饭，早知道她就……

唉！现在说这些也没用了，她正失去她的最后一点像人的权利——她的自由。

唉！楣神怎么老跟着她呢？她实在是倒楣毙了！

“王爷。”进门的侍卫恭敬地朝赵怀睿跪下作揖。

赵怀睿从书中抬起头来，不悦地盯着侍卫，“什么事？不是叫你们没什么重
大的事，千万不要进书斋妨碍我吗？”

“是……知府大人求见。”侍卫一瞧到赵怀睿令人不寒栗的眼神，说起话来
也支支吾吾的。

“知府王大人？我没跟他约在今天见面啊？”赵怀睿讶异地站起身来。

“知府大人说有急事求见，非得今天见到王爷不可。”

“急事？”赵怀睿心想该不会是今天早朝时，他同王大人向章献皇太后所提
出的攘民政策出了什么问题吧？

章献皇太后一向英明，他的政策应当不会出错的。赵怀睿暗忖。

“王爷，您见不见王太人？”侍卫很斗胆地问了一句。天晓得王爷那一脸阴
霾的神色是冲着谁来着？虽然王爷自八年前的事后，脸色就没有一天好看过，但
是经过了八年，他们这群下人们还是对王爷不苟言笑的冷酷惧怕万分。

“我去见他。”赵怀睿说罢后转身便出了书斋，心里全盘算着万一出了状况
他该如何解决，然不到大厅的门口，他已经想了好几种状况的解决之道。

王彦之放心地笑道，“除此之外，我还替您捉到了偷了这块玉佩的贼。”

“贼？”赵怀睿疑惑地问道，难道这玉佩前面一个主人遭了劫，让这块玉佩
流落至盗匪的手里，然后失风被王彦之给捉了起来？

“是啊，是在一个小乞儿的身上搜到的。王爷，您的玉佩怎么会教一个乞丐

给偷了去。这点我实在想不透。”王彦之百思不解为何一个乞丐能偷到王爷的贴

身信物，这实在是不太可能的。

“乞丐？”赵怀睿听到这个熟悉的名词，心里骤然地拉起警铃。

“没错。”王彦之简短地回答，“捉那名小乞儿来的也是一个乞丐，但是那

个偷儿一直坚持这玉佩是他的。我想想他叫什么名字来着……。好像姓[季] …。

对！他叫「季小扬」！是这个名字没错！”

「季小扬」？！赵怀睿暴出怒吼。小扬？那个他亲手把玉佩送给他的小扬？

他怎么没把玉佩卖掉？他不是一直很想读书的吗？为什么他不把玉佩卖掉去念书？

他到现在还在做乞丐。

“怎么？难道王爷认得这个季小扬？”王彦之被赵怀睿的怒吼声给吓了一跳，

他还是头一回见到赵怀睿说话声音能这么大的，难不成关在牢里的那个小乞儿果

真和赵王爷有什么过节？

“王大人，他现在人在哪里？”赵怀睿一肚子的疑问想向季小扬问个清楚，

这个孩子实在教他太失望了！为什么不肯把玉佩卖掉呢？想起这八年来季小扬不

仅没去念书，还在路边乞讨，赵怀睿就百般的不是滋味。

但不是怜悯。赵怀睿对着自己说道，他的怜悯早在八年前跟着爹一起死了，

他这是愤怒！愤怒小扬不求上进！绝不会是怜悯！

“在衙门的大牢里。当我见着这块玉佩时就将他收押进大牢了，然后马上就

赶来见王爷，听候您要怎么处置他。”王彦之瞧着一向面寒如冰的赵怀睿，不由

得更担心了。因为现在赵怀睿的表情可比十二月天的暴风雪还要寒冷！

“我现在要见他。”赵怀睿捏了捏手中的玉佩，脸色低沉地对王彦之说道。

“现在？”王彦之显然非常诧异，“这么急？”

“没错！”赵怀睿立即唤人进来交代备马，随即跟着王彦之到衙门里去找那

个被关在大牢里的可怜虫了。

季小扬觉得这是自己这八年来最“幸福”的一刻。

“怎么样？这牢饭味道还不错吧？”狱卒满意地瞧着季小扬贪婪的吃相。

“岂止是不错而已？”季小扬趁着吃东西的空档回答，“简直是棒透了！我

活了十几年头第一次吃到这么好吃的东西，外头的馆子哪有这里的饭菜香？早知

道狱卒大哥您这儿的饭这么好吃，我早就不顾一切地进来牢里蹲着，天天吃您的
饭！要我出去我还不想出去呢！”

见狱卒不停地笑着，季小扬不禁心里暗暗地想着。对啊！原本听人家道这牢
里是千万不能进去的苦窑，可没想到这里的官差不但不凶神恶煞地打人，还那么
容易就被她两、三句话给哄上了天，早知道如此她就应该早点进来了，多吃一些
免费的牢饭还真不赖，起码她不用再饿着肚皮向人乞讨了。

在这里三餐都有人定时送饭来，比起在外头挨饿，不晓得好上了多少倍！季
小扬一面吃着饭菜，一面喜孜孜地想道。

其实坐牢也没什么不好嘛，她甚至考虑着一辈子都不要出去了，虽然她失去
的是自由，但她回收的却是她最渴求的温饱。

只不过……不晓得他们将大贵人的玉佩怎么样了？那玉佩跟着她八年了，不
在她身边她还真觉得收藏玉佩的怀里空荡荡地，怎么坐就是不舒坦。

季小扬想到这里，饭菜倒不如先前的那么可口了。

“怎么了？咬到舌头了？”狱卒望着她停下了进食，不禁好奇地问道。

季小扬可怜兮兮地揪着他，“没事，只不过想起了一点事情让我吃不太下去。”

她又赶紧地扒了一口饭，强颜欢笑地对狱卒笑道。“狱卒大哥，这饭真的很好吃。”

“好吃就行了。”

狱卒打从心眼里喜欢上这个有礼的小乞儿。这个十几岁的少年还真懂事，对

人彬彬有礼！只不晓得这么的一个小乞儿，怎么会去做贼被关进牢里呢?

狱卒不禁感叹世事磨人，怪只怪这个社会实在太不公平了，有钱的人有钱得

令人不齿。而穷得三餐不继的人又大有人在。大宋统一天下至今也有六十几年了，

而前面三任皇帝只知道争帝位，沉迷于宗教之中寻求长生不老之术，丝毫不视人

间生民之苦，现在有个章献皇太后垂帘掌权，新任的皇帝又只有十三岁……

狱卒重重地叹了一口气，只怕等到天下人民真正回复到唐朝时的盛世，他已

经老得躺进棺材里了。

而赵怀睿此时和知府大人王彦之的出现，着实惊醒了沉思中的狱卒，只见他

从椅子上弹跳了起来，跪下来向自己数年来只见过一次面的王彦之叩首。

“大人，小的不知大人大驾光临，有失远迎，还望大人恕罪。”

“免礼，我和王爷也是临时决定要亲自下来看一看的。”王彦之亲和地示意

狱卒起身，他这个人最不会摆什么官架子了。

“谢大人与王爷。”狱卒仍旧不敢抬起头来正视赵怀睿。天啊！王爷耶！他

从没听说过除了刑部大牢有这种高官进去过外，还有哪个王爷会进这种小小地方

官的小牢房！

季小扬抬起头来望了王彦之和赵怀睿一眼，可只需一眼，她就瞧出那个自己

每天朝思暮想，夜里清梦的身影，

是他没错！虽然他比当年的佼俏多了一份稳健，还多了一点她不喜欢的冷酷，

但是绝对是他没错！就算他烧成了灰，她也绝对认得出他来！

但狱卒大哥叫他什么来着？他……是个王爷？！

他为何不告诉她？他为何不来找她？难道他是因为她是个小乞儿，不屑和她

多加来往吗？那么她多年来的……

季小扬激动地流下了两行眼泪，她并未擦去颊上的泪水，只是低着头将渗进

泪水的饭菜用力地扒着，吞下多了份咸涩的菜味，并借着碗筷响亮的声响来掩饰

她心中的激动。

王爷……她不敢认他，她甚至于现在还是个乞儿身呢！更别提她至今身陷牢
狱。呵！她怎么敢认他呢？她作梦也没想过他们的再次相遇会是在这种情况下。

王爷……多么令她苦涩的名词啊！

难怪当初他会抛下她一个人走掉，当然的嘛！他是个平常人一辈子也见不着
的“王爷”啊！

季小扬拚命地扒动着饭碗，连碗里的饭菜全倒出来了也不晓得。

赵怀睿从一进牢房就一直盯着那个瘦小的身影，季小扬的脸全掩在那个大碗
里，令他看不真切他脸上的神情。小扬是明显地长大了不少，但仍旧是穿着破烂
不堪的粗布衣裳，也许是因为长期的营养不良让小扬看起来还像个十二、三岁的
孩子，身子单薄得都可以见骨了。

小扬的头上还插着几根稻草，饥黄面瘦，模样说有多糟就有多糟。当赵怀睿
见着季小扬这一副穷困潦倒的样子，许久不曾动摇的心居然揪结了起来。

赵怀睿拂开了思绪，走近牢房旁扶着牢桩蹲了下来轻声，和缓地叫唤她：

“小扬——”

季小扬浑身一震，挪了挪身子，将背对着赵怀睿，依旧扒着她的空碗，不知

怎地，她听见赵怀睿再度叫着她，眼泪就不争气地直淌了下来，她想停都停不了。

“大胆狂徒！见着王爷还不下跪？”狱卒见这个原本有礼的小乞儿居然敢将

背对着王爷不搭理他，不禁出声喝道。其实他这一‘出声是想提醒季小扬，免得

王爷在一怒之下杀了这个令人讨喜的小丐儿。

季小扬听话地放下了碗筷，连忙地转身频频向赵怀睿磕着头，她不敢答话，

只奢望让赵怀睿当他是认错了人，以为她不是季小扬。她猛力地磕着，心里上的

羞惭与酸楚远胜过身体上的疼痛，就让她一头撞死好了！

“小扬！”赵怀睿慌张地想去阻止季小扬自残性的举动，无奈牢桩隔开了他

俩的距离，他不耐地吼着狱卒交出钥匙：“钥匙给我！”

狱卒惊异地看着赵怀睿，心里想着原来这个小乞儿竟然和王爷熟识。

而王彦之也是头一次见到赵怀睿失去冷静的表情。

见狱卒慌忙地拿下了身上的钥匙，赵怀睿一- 把抢过手后火速地打开了牢门

冲进去，制止季小扬再继续伤害她自己。

季小扬早已将额头撞破了一个洞，鲜血淌在灰尘满布的地上显得求目惊心。

赵怀睿强拉住她，但她还是一头想撞地拚命将头低了下去。

“你在干什么？季小扬！住手！”赵怀睿心急地狂吼道。

季小扬投有答话，只想着如何摆脱赵怀睿的箝锢，让她一死百了。，

“季小扬！”赵怀睿稳稳地抓住季小扬的身子，扳着她的脸让她正视着他。

他气愤的眼神足以让一个大男人吓得两腿发软，但是这一眼，望见季小扬那圆睁

睁的大眼在瘦小的脸上显得更为突兀，赵怀睿就狠不下心来大声地责骂她。

季小扬用力地抹了抹脸上的泪水，看来她想躲也躲不掉了，只能拚命地擦着

竟自流个不停的眼泪，把那张鲜血、尘土、饭粒和泪水交杂的脸擦得更为肮脏。

“小扬，你不认识我了？”赵怀睿藏不住言语中的温柔，轻声地问着她。

“嗯……大……大贵人。”季小扬慑孺了一会儿，方才声若蚊呐地低声喊他。

赵怀睿朝王彦之和狱卒望了一眼，示意他们让他和季小扬单独谈话，而王彦

之见状果真识趣地带着瞠目结舌的狱卒离开了大牢，心里想的全是赵怀睿如何认

识这个小乞儿的疑问。

赵怀睿丝毫不觉地用着他昂贵的衣棠擦着季小扬脸上的污痕，轻柔得似乎多

用点力就会将季小扬的脸擦破似地，他一面擦一面责备她。“你这是在于什么？

见到我就拿自个儿的头撞地，不想见到我吗？”

“是……不……不是。”季小扬完全不知该怎么回答，眼泪此时流得更凶了。

赵怀睿瞧她的泪水似乎是怎么也流不完，不禁用手指把她的泪水按住，“小

扬，你不记得我对你说过的话了吗？男儿有泪不轻弹，这么个哭法简直就像个娘

们似的。”

“你说的话我全记得。可是我忍不住嘛！”季小扬诚实地回答，“我……我

还以为我再也见不到你了。”

“你这不就见到了吗？话说回来，你怎么没照我的话做，把玉佩卖掉去念书？”

赵怀睿仔细地瞧着季小扬额头上的伤，暗自庆幸只是皮肉之伤，要不然等以后痊

愈就难看了。

季小扬沉默地揪着赵怀睿充满着关怀的脸，心里十分地感动，这八年来的阻

隔似乎没有改变他好心的个性，他虽然是个王爷，但还是她心里最景仰的大贵人。

“怎么不回答？”赵怀睿皱起了眉头，望着季小扬大得不可思议的眼睛。

“我不敢卖。”

“不敢卖？”赵怀睿的眉头皱得更深了，“这块玉佩可以供给你念书，为什

么不卖？你又不想念书了吗？”

“我很想！”季小扬争论，“可是那天你什么也没说地抛弃了我，这八年来

我一直在木屋里等你，你又没有出现过。我想再见到你，但是如果把玉佩卖了就

真的一辈子再也见不到你了，所以我……”

“抛弃你？”赵怀睿的声音真有点怪怪的，瞧小扬把自己说得好像被他抛弃

的怨妇似的。“我没有抛弃你。”

“你有！所以我在木屋里等了你八年，所以我宁可做个乞丐也不肯卖掉你的

玉佩！可是你连回都不曾回木屋里一趟看看我还在不在，要不是今天我被人抓来

坐牢，不晓得你这个大王爷还记不记得找这个小乞儿！”季小扬怒火直线上升地

将这八年来的挫折转为对他的控诉！“

“抛弃是对女人的用词，也许我真疏忽了你，但你也不必就这么放掉念书的

机会啊！等你考上个一官半职，你还不是会见到我？真是固执！”赵怀睿真没想

到季小扬会为了再见到他而宁愿放弃念书的机会。

“我是笨！”季小扬气愤地回嘴，“我笨得等你回来，笨得被你抛弃，笨得

乐意做个乞丐，笨得帮你整理房子！”

“小扬，就算你不卖玉佩，你还多得是其他的机会做别的事啊！你可以做大

户人家的长工，为什么就不肯上进一点，乖乖地做一份正当的工作？”赵怀睿对

于她仍然做着乞丐的事最为气恼。

“你以为我没有吗？我试过。”季小扬一想起那个肥得吓人的张大户，不禁

悟住嘴干呕了起来。

“小扬，你没事吧？”赵怀睿拍着季小扬的背，“怎么一回事？”

季小扬不停地干呕着，难过得眼眶里冒出了泪水。

赵怀睿一直平心静气地等到季小扬的干呕渐歇，才开口问道：“究竟是怎么

一回事？为什么一提到这个你会有这种反应？”

“呕……我遇人不淑。”季小扬仍捂着自己的嘴。

“遇人不淑也是对女人的用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赵怀睿真败给她了。

“我……”季小扬又拚命地压抑着于呕的举动，“我……去年曾经想过不…

…呕，不做乞丐了，于是我去找……。呕，找富有的人家做，……，呕，做长工。

可是他们都不收我，嫌……嫌我太瘦小，后来有一户姓张的有钱人家……呕，

他肯收我，可是……呕，到了晚上……我才知道……呕，那个有钱的张大户……

呕，他要……要……要，呕，要我……呕，陪……呕……陪他……上床。”季小

扬一说到这，又停不下地干呕了起来。

“那个张大户居然喜欢男童？！小扬，你有没有……”赵怀睿十分骇然。

“我……拿花瓶，呕，砸了他的脑袋……后来，呕，就逃出来了……”季小

扬虚弱地摇了摇头。

“幸好你没事。”赵怀睿真松了一口气，“但是我绝对不会放过他这种人！

仗着自己有钱，欺凌你这样的可怜人，也难怪你宁愿再沿街乞讨，做一个小乞儿

了。”

他一想起季小扬曾受过这种惊吓，就恨不得将那张大户的骨头拆下来熬汤！

“不，我不做乞丐了，呕，我要做一个囚犯。”季小扬脸色苍白地说道，
“在这儿有得吃，有得喝，我宁可一辈子也不出去。”

“但是你没有自由，只能终生待在牢房里。”赵怀睿很能体谅季小扬的想法，
“这么着吧！小扬，我收留你。”

“什……什么？！季小扬吃惊地抬起了头望着赵怀睿。

“小扬，你到我府里做长工吧！有我在府里，没有人会欺负你的。”赵怀睿
心想让小扬就这么回到大街上去乞讨也不好，干脆将他收回王爷府，也好让小扬
不必再愁温饱。

“长……长工？”季小扬听到“长工”这两个字就害怕。.

“没错。小扬，你今年有多大岁数了？！”

“十五……”季小扬犹豫了一会儿，才少报两岁地回答。

“十五？”赵怀睿又皱起眉头了，“你的身子真的太瘦弱了，一点也不像十

五岁的模样。放心吧！到王爷府里你一定吃得饱，穿得暖，而且我不止要养壮你，
还要训练你的身子有十几岁少年该有的强壮。”

“什么！”季小扬声音高扬了起来。有没有搞错啊？要她长得“很强壮”？

“嗯。”赵怀睿没心思注意到季小扬的异状，一直想着要如何在短时间内锻
炼季小扬的身体强健如十五岁的孩子，“我看，先让你试试府里砍柴，挑水的粗
活好了，这样你很快就会强壮起来的。”

“什么——”季小扬这回可是惨叫了。

第四章

苦啊——好苦啊！

季小扬流下了两行眼泪，不过不是为她自己流的。她望着一息尚存的木头，
泪眼朦胧、咬紧牙关地举起发酸的双臂，一斧将那根不知曾是什么树的木头砍成
两半。

木头发出一声哀嚎，忍受着身体再度被分尸的痛苦。

“这位树大哥，请你原谅我罢！我是逼不得已的，你都快死了我还必须这么

对待你，我也不愿意啊！谁教这个王爷府的人一天要用这么多的柴火，少用一点
又不会怎么样，说不定就可以等你死了以后再砍你了。

可是这王爷府不是我作主，我没办法啊！“季小扬不忍地拭掉泪水，对着木
头道歉。

季小扬难过地摸着被砍成两半的木头，感觉自个儿好像也被砍了似地。

“树大哥，你不用安慰我了，你安息吧！准备好，我要再砍你了。我今天如
果没砍完这堆柴，管家说什么也不会让我吃饭，休息的。我也很可怜，倘若不是
大贵人亲自要我砍柴，挑水，我是绝对不会去砍你的，可是我跟他求了好几遍，
他只当我是偷懒不肯做粗活，一点儿也不相信我的话……”

想到这里季小扬就不禁怨恨起赵怀睿来了，原本以为他跟八年前没什么两样，
谁知道她想错了！赵怀睿简直就像换了一个人样，撇开半个月前他把她从牢里带
回来时的温和不说，这半个月来她根本就像是生活在地狱里一样。

赵怀睿不但对她不苟言笑，每次见了她整个脸板得像她欠他好几百两银子似
地，虽然管家告诉她这是王爷平时对人的表情，但是他连笑都不笑，只会叫她砍

柴砍快一点，挑水挑多一点，也不想想她这么瘦的身体能挑多少水，砍多少柴?

她真的是很苦啊！

季小扬又抹了抹自怜的泪水，举起发软的双臂再砍了木头一斧。什么“锻炼”

嘛！只怕她还没达到赵怀睿的目标，她就先累死了！当个小乞儿还好，最多没有

饭吃。这里虽吃得饱，但是她得从天还没亮就开始工作了耶！每天不是做得连走

路回柴房睡觉的力气都没有，就是走到柴房门口就睡着，她已经不知有多少次睡

在砍柴场里了。

她将可怜的四块木头拣到—旁，又从一旁堆积如山的木头中拿了一根出来，

“这位树大哥，轮到你了……不要也不行，我真的没办法救你啊！”

然而就在此时，突然有一阵苍老的笑声传到季小扬的耳里——

“死老鬼你又来烦我了！”季小扬怒气冲冲地瞪着那个笑她的鬼魂。

“唉，小季儿，你对长辈的语气就不能温和一点吗？”老鬼对着季小扬直摇

着头笑道。

“对长辈，我会，但对你这个阴魂不散的死老头，我不需要。”季小扬没好

气地回

“喂！你怎么不赶快去投胎啊？都死了那么久了，再不投胎你就永远不必想
投胎，小心阎王老爷不收你！”

“唉！阎王老爷早就不收我了，我已经误了勾魂使者带我走的时辰。在这世
上我还有未了的事情，我走不了。”老鬼平静地说道。

“走不了？走不了就来缠我吗？打从我一进了王府，你就成天跟在我背后，
干么，当我通天大法师吗？你也不会帮我砍柴，挑水。我觉得你很碍眼，快滚吧！
我还要砍跟山一样高的柴呢！”季小扬的语气可不客气了。

“你不帮我还有谁能帮我呢？只有你看得见我啊！”

老鬼的语气仍旧是十分地温和。

季小扬惨叫：“我怎么这么倒楣啊？每天有做不完的事，还要忍受你这个轰
都轰不走的死老鬼纠缠！我帮不了你的啦！我的地位在王爷府里是最卑微的柴夫，
你要找人帮忙就去托梦啊！托梦给王爷也比成天缠着我好。”

“我试过啦！但是没有用。我瞧你心地那么好，砍个柴就能让你怜悯那些木
头地掉一整天的眼泪，帮帮我又有什么关系呢？”

季小扬小巧的嘴一撇，“别想灌我迷汤，这招我最清楚了，你这是班门弄斧，
我是不会替你瞠泪水的。你还是死心吧！”

“我求了你半个月，你都不曾心软？”老鬼愁苦地蹙起了眉头。

“心软？”季小扬的确曾经有点心软过，“自我出生之后，我不晓得见过多
少像你这样的鬼跟我求事情了，但是我每次帮他们的下场就是被人当成疯子，所
以这次我不会帮你。”

“唉！不帮我就帮不了你自己了。”老鬼居然说了句像绕口令的话。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季小扬奇怪地瞪着他。

“这句话的来龙去脉我不能解释，但是倘若你帮了我，对你自己也好。”老
鬼的回答更像个谜语了。

季小扬也跟着老鬼皱起了眉梢，“我听不懂耶！能不能说得清楚些？为什么
帮你对我也好？”

“积阴德啊！你帮我这个阴间的鬼一个忙，这不是名副其实的”积阴德“！
老鬼笑了笑，并没有把真正的答案告诉她。

“积阴德？我要的不是这个。你还是滚吧！别烦我了。”季小扬嗤笑了一声，

将木头放在地上，朝它砍了一斧。

“小季儿。”老鬼瞧唤她也不应，在心里斟酌了一会儿，“唉！好罢！我就

透露一点事实让你知道。我是赵怀睿的爹。”

“哦！你是赵怀睿的……”季小扬原先喃喃地跟着老鬼念，尔后当这些字眼

钻进她的脑海里时，她吓得手上的斧头差点飞上天，接着惊讶地瞪着老鬼。“你

是赵怀睿的爹

。“你总算回神啦！”老鬼领首。

季小扬重新打量着老鬼的穿着和相貌。老鬼穿着宫中的朝服，连相貌跟赵怀

睿也真的有些相似之处。

“你……真是已故的……老王爷？”季小扬不敢置信地问道，“不，不用说

了，我知道你是，可是你不是已经死了八年了吗？为什么不肯去地府，硬要在这

里当个叫天不应，叫地不灵的孤魂野鬼？”

老鬼苦笑，接着身影逐渐地消失在空中，“小季儿，我会再来找你。”

“噢！你别走啊！把话说完你再走嘛！你不是平常最爱缠着我吗？”季小扬

吼叫着，气恼这个死老鬼话讲一半就跑掉了，她有一肚子的问题想问他呢！

“小扬！你又在偷懒了！”

赵怀睿的咆哮声突然传来砍柴场，吓得季小扬手中的斧头这会儿真落了地，

她急急地跳开了一步，庆幸没砍到自个儿的脚。

赵怀睿快步地来到砍柴场，“你怎这么地怠惰？都下午了，柴还没有砍完！

这样哪天才能把你训练成顶天立地的男子汉？这辈子都别想了！”

“我……我有啊！”季小扬慌张地捡起斧头，“我现在正在砍，正在砍……”

“那个跟你聊天的人呢？”赵怀睿冷冷地问道。

“人？没有人啊！这里只有我一个人。”

“说谎！那你刚才在这里鬼叫个什么？”赵怀睿四处地探看，果真如季小扬

所说的，没有一个人影。这个砍柴场十分地大，没有人能在短时间里避开他的视

线范围离开。赵怀睿不禁有些诧异，那是小扬自己莫名其妙地大叫吗？

“大……贵人，我……刚刚跟你爹在说话。”季小扬犹豫了半天，才决定将
实情告诉他。

“胡扯！”

“是真的！”季小扬急急地辩解，“我从小就有这种能力。你爹从我一进王
爷府就缠着我，要我帮他一个忙，可是我都没搭理他，直到刚才我才知道他是你
爹，结果你一出现，他又不见了。”

“一派胡言！我爹已经死了八年了。下次再让我听到你拿我爹撒谎，我一定
打得你三天爬不下床！”赵怀睿声色严厉地警告着季小扬……他爹岂是能让小扬
撒谎的对象？这种谎言实在太不可饶恕！

季小扬禁若地望着他，从他的眼神里就可明白他的威胁是真的，这次就算她
想帮老鬼王爷，恐怕她也帮不了忙了。赵怀睿根本就不信她所说的话，她可不想
被他打得三天下不了床。

“你现在继续砍，没砍完不准吃饭。”

“可是我中午就没吃了耶！”季小扬想起自己可怜的肚皮，不禁可怜兮兮地
说道。

“没得商量，我这是为了你好。”赵怀睿的立场不因季小扬连午饭都没吃而
有所动摇。

为了我好？季小扬望着他冰冷的眼伸，不敢再多说一句话，只好认命地拿起
斧头，朝着向她讨饶的木头欣下一斧。

赵怀睿站在旁边盯着她砍柴，直到确定她不会再偷懒后才又回到了书斋？

季小扬望着赵怀睿远去的身影，不禁想道。为了我好？哼！她又泄愤似地砍
了一刀在地上，为了我好？我看是为了要累死我吧！

唉！苦啊——我的命好苦啊——

唉！笨徒！

白石仙翁不知第几次地发出叹息，他摇摇头，不敢置信他的徒弟居然会笨到
这种地步。

误投乞儿身也就算了，八天前他刻意安排赵怀睿那个臭小子和季儿见面，谁
知道季儿这个家伙也不会把握机会进入王爷府，就算当个婢女也好嘛！起码还可
以近水楼台先得月，吸引住赵怀睿的注意，但没想到她还是……

唉！笨死了！他这个师父那么仁至义尽地帮她，她还迟迟不肯告诉那个十世

光棍，她是女儿身的事实，再这么下去，季儿这个笨蛋到底要到什么时候才嫁得

出去？大概只能天天砍柴，挑水，这辈子和赵怀睿是八竿子永远也打不着了。

难不成真是“神”算不如天算？上头的神仙早就不打算让被贬下凡的季儿轻

易地嫁给赵怀睿，所以无论他怎么地帮他们制造机会，却总是一场空？

若神仙们真如此打算，那当季儿此世结束回到仙界的时候，岂不是会因为无

法完成这件姻缘而永世不得重返天庭？

不成！这李花精虽然替他惹了不少的祸端，让他愁白了好不容易才长出来的

黑头发，但是季儿好歹也陪了他三千多年了，不若其他的仙精一般，成了仙就离

开他的身边。说正格的，少了这个小李花精，他还真觉得很无聊呢！三千多年的

师徒之情，又岂是她下凡十七天就能断得了的？

所以他闲来无事总会不由自主地瞧瞧水镜，瞧瞧季儿这个徒儿在人间的情况，

可是真的再这么下去，季儿永远嫁不了赵怀睿，也永远别想再和他斗嘴了。

唉！他再偷偷地帮她一次吧！季儿这小混蛋最好把握住这次的机会，这可能

是他最后一次帮她了，仙界的神仙最忌讳插手人间之事，他不能一直这么帮下去，

要不等上面的发现了，连他也吃不完兜着走。

。白石仙翁在心中暗忖，并想着应如何撮合这段孽缘。

唉！季儿啊季儿，你这次最好机灵点！

季小扬浑身酸痛地呻吟出声，把呻吟声拉得长长的，叫得很惨，很惨。赵怀

睿天天都这么地折磨她，她哪天会挂掉？也许不久了，她会很欢迎那一天的到来，

因再这样折腾下去，她都觉得痛不欲生了。

“唉——我好惨啊一一”季小扬假声地长叹一声，像是说给自个儿听的。

“为什么惨啊？”老鬼王爷不知何时又出现在她的身边，语调关心地问道。

“是你啊！”季小扬懒懒地瞧了老鬼王爷一眼，整个身子趴在柴房的稻草堆

上动也不动。

“怎么啦？”老鬼王爷见她这个样子，嘴角弯起一抹笑意。

“我被你给整死啦！”季小扬又长长地叹了一声。

“我？”老鬼王爷想不出自己有什么事让季小扬受苦，“我没有啊！”

“还敢说没有？”季小扬一想起这个就有气，“这几天你跑哪儿去啦？你那
天什么都没说地溜走，害我又被人当成疯子了。你的宝贝儿子说我一定是活儿还
干得不够多，成天才会胡思乱想，结果又加重了找的工作，害得我现在连吃个饭
的时间都没有，整天累得像条狗似的！”

“哦。”老鬼王爷挑起了一边的眉头，淡淡地应了一声。

“还哦什么？我现在会这么惨，你要负起全部的责任！你们父子俩是要联手
把我给整死吗？”季小扬愈讲愈气愤，听这老鬼王爷的语气，根本一点也不把她
为他受苦的惨状当成一回事嘛！

“现在可好！你的儿子没事就跑来盯着我砍柴，还要我挑起那些我根本连拖
都拖不动的木头，连找跟木头讲话都要阻止，你的儿子到底是哪条筋不对啦？当
个王爷的朝中之事不是很多吗？我怎么瞧他成天投事的到我这里开骂，闲晃？”

“哦？”老鬼王爷的眉头扬得更高了，对季小扬所说的状况更有兴趣了。

“你还哦？我都快”呕“死了！他看见我对那些木头掉眼泪要管，见我柴砍

得不够快也要管，嫌我水挑得不够多他更要管！他怎么不进宫里去管管那些美丽

的宫女？要不也去上上青楼，酒家，找个红粉知己来陪陪他也不刁错，干嘛一定

要眼睁睁地瞪着我做这些粗活儿？你们父子俩都吃饱撑着没事干，净专找我的麻

烦！”季小扬忿忿地抱怨着。

“哦——”只有老鬼王爷自己心知肚明，赵怀睿不亲近女色自有他的原因。

“死老鬼！你只有这句话吗？换句话说一说会不会？又不会咬掉你的舌头，

受苦，受难的人是我耶！你连一句什么表示都没有吗？”

“你要我说什么？”老鬼王爷望了季小扬一眼后道。

季小扬真是会被他的态度给气得吐血，“起码一点安慰也行啊！至少我还不

会觉得一肚子气没地方出。

再来你一定要托梦啦！托梦吉诉你那个宝贝儿子我是真的见得到你，以后少

拿我来开刀；再不然你去帮他找一房媳妇，撮合他们两个人。反正不要让他闲着

没事晃来晃去，每天想一些怪招来整我就行了。“

“唉，小季儿，你这是在干么呢？睿儿又不是瘟神，何必这么防着他呢？”

老鬼王爷真被季小扬给逗笑了。

“对我来说他就是我的瘟神！我恨不得避得他远远地，亏我当初小的时候还

把他当成我心目中的英雄呢！”季小扬呐呐地说道。

老鬼王爷又叹了一口气，“唉！你的要求我也办不到啊！我不是说过我曾经

试过托梦给睿儿，可是他根本就没办法收到啊！”

“没法子托梦，那就帮他找房媳妇啊！”季小扬继续提供她的意见，“帮他

找房媳妇总不是件难事吧！而且你可以在冥冥之中暗中撮合他们两个，他的媳妇

你又可以自个儿选，他讨了个媳妇，我也落得轻松愉快，大家皆大欢喜嘛！”

老鬼王爷笑了一笑，“小季儿，不用你提，这个我已经在做了。”

季小扬听见老鬼王爷的回答后，居然心情突然摔了好几个跟头，她满脸阴沉

地摸着自个儿的胸口。奇怪？她的胸口为什么会隐隐作痛？她病了吗？

可是怎么会病得这么突然？她老觉得心头怪怪的，像是有把刀在割似地。

老鬼王爷完全将季小扬诧异的举动瞧在眼里，他的眼中盛满了笑意。

唉！这小娃儿就是他瞧过最顺眼的理想人选，虽然是个乞儿出身，言语无度，

举止粗俗，态度无礼，可是不知怎地，他就是打心眼里喜欢这个小娃儿，而她那

些傲慢的举动，只会更增添她天真的气质，今他更加地喜欢她，恨不得马上将她

收为睿儿的媳妇了，

有这种举世无双的媳妇，他也算是开通了吧！想他在世时定会对这种无礼的

小乞儿嗤之以鼻，未料等他当了孤魂之后，却看穿了一些高官厚爵表面的假相，

那些人私底下，比起小季儿这种市井小民，不知肮脏了多少倍！

幸好睿儿还不至于同流合污，甚至他还挺高兴八年前真发生了那一档子的憾

事，要不然像小季儿这样的好媳妇人选，要打着灯笼上哪找呢?

季小扬一手抚着胸口，语气有些灰沉地问道。“老……老鬼王爷，你帮大贵

人找到你心目中的媳妇啦？”

“是啊。”老鬼王爷愉悦地笑道。

季小扬的心痛得更厉害了，“”那……她美不美？“

老鬼王爷心里思索了一下，“唔——我想全天下的人就属她最美了。”是啊！

论一个人的心地来说，小季儿连砍一根木柴都会难过得流下眼泪，谁还会比她的

心地更美?

季小扬简直就快嫉妒死那个女人了，她一面在心中猜测着那个女人到底美到

什么地步？能让老鬼王爷这样的夸赞她的美貌，而她……

她明白自己貌不惊人，就算真的像那些千金小姐—样打扮起来也算不上美女

之列，说不定还像摆在玉铺里的一颗腐石，突兀，丑恶得令人吃惊。

她根本不可能打扮起来就像个千金大小姐的。季小扬难过地心想。

“小季儿，你在想什么？”老鬼王爷呵呵地笑道，他还不想让她太早知道她

就是他心目中理想的媳妇儿，恐怕太早让她知道会吓跑她。这件事情……等过一

阵子再说吧！

没想到睿儿真是幸运，遇着了这么一个合适的人选来根除，八年前在睿儿心

中所造成的阴影，想到她曾提过睿儿会每天去盯着她砍柴，看来……

大概是没错了，睿儿不是小季儿口中整天无所事事的男子，睿儿这么做，只
会让他心中的打算更加的确！

小季儿和睿儿绝对会是一对天作之合！

老鬼王爷的微笑简直可以用“满意”来形容了，这和季小扬愈来愈低沉的脸
色，真是形成了差异的对比。

“我……”季小扬难过得几乎说不出话来。

本来是她自己提议老鬼王爷去帮赵怀睿找一个媳妇儿，而这会儿老鬼王爷真
说他有适当的人选，可是她……她干么不高兴呢？赵怀睿不来缠她不是件很好的
事？但她的心现在怎—阵阵地抽痛，鼻头也觉得塞住了，眼里还酸酸的，这种前
兆她不会弄错，她觉得自己想哭了。

哭什么？她自个儿也不明了，只是觉得……她希望赵怀睿身边永远最好没有
别的女人。

“嘿，小季儿，你怎么一张脸这么臭啊？”老鬼王爷明知故问地问道，他做
了一个拧鼻的姿势，“哇！再这么臭下去，我可要再过几个月才敢来找你，”

“哼！不来找我就算了，反正我也帮不上你找这个媳妇！你自己去想法子让

那个家伙跟你儿子奏成对吧！”季小扬嘴硬地说道，硬压下自己心中的不平衡感。

“小季儿……你真是的！”老鬼王爷真想大笑。

“我管不着啊！像我这种粗鄙的下人哪有这闲工夫去管你儿子的事？我只求

你儿子别管我就行了，其余的时间我宁可拿来睡觉。”

“好，这我就想办法尽量快一点办完，你别担心这么多，过几个月你就可以

脱离睿儿给你地狱般的苦难了。”老鬼王爷心想也是要尽早办完这件事，要不等

到小季儿这个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小姑娘被睿儿训练成了一个“壮娘”，那时

候真不晓得小季儿会变成什么德行？

几个月？季小扬一慌，连心底的话都讲出来了，“几个月啊？可不可以再慢

些日子？我看再拖个两年的时间好不好？”

“何必这么久呢？依我看几个月时间就够了，拖了两年你早就跟我一样，准

备投胎吧！我想你也不愿意等那么久才脱离苦海，对不对？”老鬼王爷仍旧是故

意装作听不懂季小扬话里的含意，还好心地祥装为她设想。

“我不在乎那些时间啦！”季小扬想了一想，眼珠子转呀转地想出了一个好

借口，“不是我想独占你儿子的时间哦！实在是万一时间太短了，你相中的那个

儿媳妇恰巧是个虎姑婆，那我不就刚从你儿子的苦海跳出来，又掉到你儿媳妇的

火圈里去?

“两年的时间刚好啦！你可以用这些时间好好地观察那个准媳妇，倘若她真

是个好姑娘，起码我也不怕她嫁过来之后我会受苦。为了以后的日子着想，我不

在乎这两年多吃点苦头。我这么想也对啊！”

老鬼王爷听了季小扬一大段的解释后，不禁呵呵大笑。她这分明是“此地无

银三百两”嘛！什么叫做“不是想独占睿儿的时间”？愿意吃苦等好姑娘进门是

假，想要多独享睿儿的想法才是真吧！

“有什么好笑的？死老鬼，我这么想没错啊！快滚去找你的儿媳妇吧！省得

我一看到你就心烦。”季小扬不想再这么跟他闲扯下去了，今天做了一天的苦工，

她的事还没做完呢！管家老伯好心地放她回来休息一个时辰，再回到厨房里去帮

大娘准备明早的柴薪，现被这个老鬼王爷一搅和，她根本投休息到嘛！

想到现在已经接近大伙儿休息的时间，而她还要再耳去工作，季小扬就不禁
颓丧地又呻吟了一声。唉！折藤死她了。

“你就这么地赶我走？我还想和你聊聊天呢！”老鬼正爷出乎意料之外地说
道。

“可是我不想跟你聊，这个理由总成了吧！我不像你成天没事就可以想着一
些无聊的事打发时间，我是个可怜的下人耶！没工作就没有饭吃，一点也马虎不
得。你现在是在打扰我好不容易挣来的休息时间，你知道吗？”

“现在时间还早得很，反正你可以休息到明儿个早上嘛！多和我聊聊有什么
关系？”

季小扬翻了个白眼，短笑了一声，“哈！原来你真认为我这么闲啊？告诉你，
找马上又要去工作了，所以请你自动消失吧！”

“你还要工作啊？”老鬼王爷疼惜地望着季小扬，‘再这么下去你的身子会
受不了的，别做了吧！“

季小扬认命地从稻草堆里疲惫地爬起身来，“能说不做就不做了吗？我又不
是你。”与其和这个赖着不走的老鬼在这里瞎扯淡，她还不如现在马上去把厨房

里的事情做完，早点睡觉，反正她也休息不成，“老鬼，你走啊！我要去做事了。”

老鬼揪着季小扬支起发软的双腿，步履蹒跚地扶着柴门走了出去，他不禁摇

头叹唉！心疼啊！他真的好心疼！睿儿对待小季儿的磨练连他也看不下去了，这

小娃儿怎么能承受这种折腾呢？他真是心疼！

他一定要想个办法尽快帮帮小季儿！再这么下去，他的儿媳妇可就要被他的

儿子给逼疯了！

可是他该怎么做呢？老鬼王爷苦恼地想不出一点法子来。

“啊——”

皇太后刘娥的寝宫里，传出了一声惊动皇宫内外的尖叫声，震得在这深夜里

歇息的宫女们皆顾不得被窝里的暖和，全像拚了命似地冲到皇太后的寝宫里。

“啊！救命啊！来人啊！救命啊！”皇太后扯破嗓子凄厉地呼救，惊恐地望

着眼前一脸血痕，却张开一张裂开嘴角到耳边的厉鬼。

厉鬼的眼珠直瞪着她，青色的脸孔不断地淌出黑色的血水来，“刘娥，你逃

不掉了……还我命来……还我命来……”厉鬼阴阴地笑着。

“不！不要！”皇太后举起双臂挥舞着，却怎么也挥不走在她身边笑的厉鬼。

她凌乱的衣着完全不像是一个母仪天下的人应当有的样子，皇太后将自己的身子

缩到床的角落，不停地尖叫着。

“来人啊！快来人啊！”

“太后！您没事吧！”数名衣着不整的宫女在此时也闯进了皇太后的寝宫，

见着皇太后像求救似地踉跄奔到她们的身后躲着。

“快……快把她赶走！”皇太后指着厉鬼的方向。

宫女们顺着皇太后所指的方向望去，只见寝宫里一片混乱，根本没有其他人

影。

“快啊！赶走她！赶走她！”皇太后疯狂地叫着。

“太后……”宫女们明白她又撞邪了。

厉鬼微微一笑，穿过宫女的身体飘到皇太后的身边，在她耳边轻轻地说道：

“她们看不见我的，只有你，只有你才看得见我。”

皇太后抬起头一望，厉鬼就在她的跟前阴沉地笑着，如铜铃般大的眼珠仍瞪

着她。皇太后又尖叫了一声，忙不迭地又躲进了被窝里发着颤，“不要找我……

不要找我！我不想死啊！“

“我这一辈子缠你是缠定了，我要你做我的替死鬼。”厉鬼瞬间又到了她的

床前，冷冷地从上头俯视她，“我会无时无刻地跟着你，在你睡梦的时候缠着你，

缠到你发疯，缠得你寝食不安，然后我要你跟我一样，做个地狱大门也进不去的

孤魂野鬼，永世也投不了胎。”

“不要啊，救命！救命！快去请大师来！快去找大师来赶走这个厉鬼！”皇

太后在被窝里下着命令。

宫女们闻言，个个皆一筹莫展地望着皇太后，哪有大师啊？昨儿个就因为宫

里的大师赶不走这个厉鬼，早就让皇太后在一怒之下被推出午门斩首示众了。

“你请再多的人也没有用的。刘娥，他们都赶不走我。”厉鬼懒懒地说道，

然后她望了望缩成一团的皇太后，“刘娥，我会再来找你的。”说罢后厉鬼就无

声无息地消失了。

皇太后仍在锦被里发着颤，过了一会儿，她确定厉鬼已经走了，这才掀开了

被单，大声地责骂无法帮上忙的宫女们，“你们每个人都在干么？我养你们做什
么？统统明天一块处斩！”

“请太后开恩！”宫女们个个面无血色地齐跪了下来。

开恩？“皇太后真是气极了，”还开什么恩？我都快死了，你们这群没用的
窝囊饭桶一个也别想留！“

“求太后饶命！”那群宫女的头垂得更低了，今天不让皇太后息怒，恐怕明
早自个儿的脑袋就要落地了。

皇太后深吸了几口气定下心神，“算了，杀你们这群饭桶也不能让那个厉鬼
不再来找我，都回去吧！”

“多谢太后英明！”宫女们侥悻地逃过一劫，个个争先恐后地退出寝宫，谁
也不敢多停留下来再陪皇太后，万一那个厉鬼又回来了，任她们谁也没有多余的
脑袋可以掉。

但是在这群宫女内，居然有一个宫女留了下来，皇太后奇怪地看着眼前天姿
绝色般的生面孔，“还留下来干什么？你不怕我会杀你？”

那名宫女笑了一笑，“意缘愿意留下来陪太后。”

“陪我？”皇太后显然有些吃惊，“我怎么没见过你？最近才进宫的吗？你
也不怕那个厉鬼回来了，我会迁怒地把你杀了？”

意缘摇了摇头，“意缘不怕。太后是个英明的人，所以意缘奉命来帮太后消
这个劫。”

“消劫？”皇太后喜出望外，“你有办法把这个厉鬼赶走？当真？”

“能帮太后过这个劫数的人不是我，另有其人。”

意缘想起季儿那个大混蛋，娇美的脸蛋儿闪过一丝轻微的不悦。.

“谁？”皇太后像在绝地里逢生的人，急急地问道，“要是此人能赶走这个
厉鬼，哀家定当好好地赏赐他。

他是谁？“

意缘沉默了半晌后，才道：“太后，此人的真实身分意缘不能透露，但是只
要太后到镇远王爷府里小住几天，时机到了此人自然出现。”

“镇远王爷府？赵怀睿的住所？他府里有奇人会帮助我吗？还是赵怀睿能找
得到人来帮我？”

意缘神秘地微笑，“这是天机，请太后相信我的话吧。意缘带话就只能透露
这些让你知道。意缘告退了。”

当皇太后想唤住意缘时，谁知她已经化作一阵轻烟，一瞬间就已经消失在寝
宫里了。皇太后不信地眨着眼，连忙地跪了下来。

这一定是伸仙！这一定是这位名叫意缘的好心仙姑来指点她，帮她消除这次
的劫数。

皇太后连连磕了三个头。仙姑说过的话她一定要马上办！过几天她已经没有
心思上朝，再这么下去也不行。对！她明天就移驾镇远王爷府，等那名能救她的
奇人出现来制伏这个厉鬼！皇太后如是地想着。

果真在第二天早朝之后，在众百官惊愕的目光之下，皇太后带着数十名宫中
的随从，到镇远王爷府里小住。

第五章

皇太后刘娥一进入镇远王爷府中居住，首当其冲最麻烦的就是镇远王爷赵怀
睿了。他每天忙进忙出就是为了皇太后的安全，皇太后的照顾起居是否有过失之

处，还有一堆关于皇太后什么，什么的杂毛小事，都要他这个王爷亲手处理，过
目。

总之皇太后这—住进王府，简直就像在—池水中投下了一颗巨石，不仅王爷
忙坏了，全王府上下的佣人们也忙翻—了天，但是赵怀睿为了皇太后的安全，交
代所有知晓皇太后在王府中的高层下人，不得将皇太后在府中的消息透露出去。

所以王爷府里的下阶佣人只知道府里来了…位贵客。南厢那边的厢房全面封
锁，违者处死，谁也不敢越雷池一步，拿自个儿的脑袋开玩笑。

可是当所有的人忙得人心惶惶，像大拜拜似的时候，有个人对于这种状况外
的状况最高兴了，那就是小柴夫季小扬！

因赵怀睿天天不见人影，也不用挨他的骂，甚至连平常催着她做事的管家也
没出现，这正是最好的偷懒机会，所以她柴就慢慢地砍，水就慢慢地挑，反正大
伙儿也没时间管她，她少做一点没人会发现的。

而当她打着如意算盘偷懒了好几天的时间，料想不到赵怀睿此时在书斋里倒
想起这个他忘了好几天的人来了。

“老管家，小扬现在的情况怎么样了？”赵怀睿将在一旁的管家叫了进来。

“小扬？”老管家摸了摸头，有点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的感觉，“王爷，是

谁啊？王府里没有这个人啊！”

“没有？就是那个在砍柴场里砍柴，挑水的年轻人啊！”

管家恍然大悟，“哦，原来是他啊！他还在，他还在。”

“你最近有没有去盯着他砍柴？这个小子最会偷懒了，不去盯着他是不行的。”

赵怀睿一想起季小扬那个不偷懒就觉得对不起他自个儿的个性，不禁摇了摇头。

这几天他都没去盯着他，反倒有点儿挂念起他来了。

“王爷请放心，小季儿我们会去盯着他的。”管家恭敬地说道。

“你叫他什么？”赵怀睿耳尖地听出自己听来很不顺耳的话。

“小季儿啊！”管家敏感地察觉到一丝不对劲，“有什么不对的吗？王爷。”

“谁准你们这么叫他的！L 赵怀睿说不上来自己心中的那股愤怒之情是打哪

儿来的，总之他听到这个昵称就是很不顺耳，：

管家望着赵怀睿不悦的脸色，唯唯诺诺地回答：“是小……是他要我们这么
叫他的。”

小扬？赵怀睿心想除了他也没有别人了。小扬到底在干什么？一个大男人让
别人叫这么娘娘腔的名字也不觉得害燥！“小季儿”，听得他鸡皮疙瘩都掉满地
—了。

“以后不准再叫他这么可怕的名字。”赵怀睿正色一凛地道。

“那……我们该叫他什么？”

“季小扬。这是他的名字。”赵怀睿说罢之后就步出了书斋往砍柴场的方向
走去。他的脸色阴沉，令撞见他的人全部都老早闪得远远地，以免遭到池鱼之殃。

他一定要立刻教育小扬这个小子！赵怀睿暗忖。

这小子当他在做什么？这么恶心的名字他也敢说得出口。不行，他…定要小
扬好好也记清楚他是个男孩子，以后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

季小扬打从赵怀睿一进入她的视线范围内就跳了起来，赶紧低首抹了抹脸颊
上的泪水，再让赵怀睿瞧见她为了这些柴木掉眼泪，肯定又有一顿好骂的了。可

是他今天怎么会有空过来？他最近几天不是很忙吗？该不会是……忙完了吧?

季小扬觉得自己又想哭了，为什么好日子总是过得特别快？从今天起她又要
跌到地狱里去开始受苦了。

赵怀睿快步地越过砍柴场，瞧见这儿天堆积起来的柴薪更是怒气冲天，“果
然不出我所料，我几天没来，你就几天不砍柴，是不是？”

“我这几天有砍啊！”季小扬望着赵怀睿可怕的脸色，又加了——句，“我
真的很努力的砍耶！我没有偷懒，你瞧！”

“你这几天就砍这么一点柴？”赵怀睿望了望旁边那堆少得可怜的柴薪。

“当然没有！”季小扬急忙地反驳，“刚刚大娘又带走我上午砍的柴了，这
些是我花—刻钟砍出来的。”

“一刻钟只砍这些且你还敢说你不是在偷懒？”赵怀睿最讨厌有人对他这么
狡辩了。

“我……”季小扬见情况不对，立刻又拿起斧头轻轻地砍身前还没有砍断的
木头。

“我现在砍，我现在砍。”

木头发出一声唉嚎，令季小扬又心软地下不了第二斧了。 .

赵怀睿嗤笑了一声：“你这么砍要砍到什么时候？”他一把夺过季小扬手中
的斧头，用力地一斧将木头砍为两半，“这么砍才对。”

季小扬心惊胆跳地听着木头发出非常可怕的惨嚎声，不禁掉下泪来，用着双
手括起耳朵。

赵怀睿又砍了一斧，轻轻松松地把劈完的木柴丢到一旁，再拿起一根木头，
朝它又砍了一斧。

季小扬听不下那阵夺人心魂的惨叫声，带着眼泪就往木头的上面一扑。

赵怀睿见状一惊，眼明手快地收回劲道，接着他爆出怒吼。“你在干什么？
找死啊！你知不知道我差点就误杀了你！”

季小扬回头泪眼朦胧地揪着他，“你不要再砍了，它们很痛，而且它们也都
快死了。”

“你在说些什么鬼话？我这是在教你砍柴耶！”赵怀睿奇怪地瞪着她。

“我不要砍了！我不要再砍柴了！每次被你逼着砍它们的时候就好像那一斧

也砍在我身上似的。我听得到它们在向我呼救，它们在哀嚎！”季小扬愤怒地叫

道，“你知不知道它们都还活着？你知不知道它们也会痛？不！你完全不知道！

因为你听不到它们的惨叫声！”

赵怀睿瞪着她良久，奇怪自己居然不忍望见小扬。的泪水，他将语调放得轻

柔些，“小扬，你病了。”

“我没有病！”季小扬明了自己也被赵怀睿当成了疯子，“我真的听得见！”

“你真的病了，而且病得还不轻。这些木头不会讲话，小扬，这只是你的幻

想出来。”

“不是！我……”

“别说了，病了就回去休息吧！今天的活儿不用做了。”赵怀睿轻易地截断

季小扬的解释。

季小扬望着赵怀睿俊朗的面孔，明白他是怎么也不会相信她了。她擦了擦泪

水，从木头上爬起身来，缓慢地想回到柴房里去睡一觉。.

她怎么能奢望赵怀睿和其他的人不同，不会把她的举动当成是疯子呢？只是

……不知怎地，她的心好痛哦！

“小扬。”赵怀睿唤住了她，见季小扬转过身来，赵怀睿才缓缓地说道：

“下次别让府里的人叫你小季儿。”

“为什么？”季小扬满脸的疑问。

“你是一个男孩子，叫这种名字实在很难听。让他们叫你的本名就行了。”

季小扬不依地看着他，“你要他们跟你一样，也叫我小扬？”

“有何不可？我帮你取的名字本来就是要让人叫的，难道你现在不喜欢你的

名字了？”

“我不是不喜欢。”季小扬认真地回答，“我只是不希望有人跟你一样叫我

小扬，我只要你一个人叫我小扬就够了，其他的人怎么叫我都无所谓。”

赵怀睿对于她的回答有些啼笑皆非，“我该受宠若惊吗？小扬，这个名字是

你的，你不想让其他的人叫你。小扬，也不需要让别人叫你小季儿吧？这个名字

太过暧昧了。”

季小扬真气他的不领情，她是为了他才把小扬的名字空下来单独给他的耶！

“那好，我会跟他们说，要他们叫我”小扬“，你就叫我”小季儿“吧！”

赵怀睿动了动嘴角，“这么恶心的昵称我叫不出口。你是一个男孩子，就不

能找点能听的小名吗？”

“我就喜欢别人叫我[小季儿] 怎么样？你不叫就算了。”季小扬也跟着撇

了撇嘴“小扬！”赵怀睿恼怒地出声。

季小扬叹了一口气，“唉，好吧！就让别人叫我小季儿了。”

小扬真有本事能说短短的几名话就惹火他！赵怀睿一把抓过季小扬依旧薄弱

的肩头，语带恐吓地威胁她。“我不准你让别人叫你小季儿！听到没？你是个男

孩子啊！”

男孩子，男孩子，她最气的就是这三个字，过去害得她最惨的就是这三个字！

到现在受苦也是为了当男孩子！“什么男孩子嘛！如果我想当—个男孩子就一定

得拚死拚活地受这种苦，天天没日没夜地劈柴，挑水，那我不当男孩子了！我想

回去当个小乞儿！”

“你———”赵怀睿气得讲不出话来，这个小子实在让他太失望了！

“我什么我啊！我明天，不，马上就打理包袱，离开这个鬼地方！”季小扬
也气得口不择言了?

赵怀睿气得失去了理智，居然低下了头用嘴堵住季小扬要再继续说下去的话。

季小扬眼睛惊恐地睁大，双手不停地推着赵怀睿。

赵怀睿一恢复神智，一瞧见自己在做些什么，连忙甩开了季小扬，而季小扬
则跌坐在地上，不敢置信地瞪着赵怀睿瞧。

赵怀睿愣了愣，也显然地不相信自己刚刚对季小扬做了些什么，他摸了摸脑
袋，他真的……

他在做什么啊！赵怀睿一想到方才的那一幕，心中的惊愕绝不下于季小扬。
他望了望仍在发呆中的季小扬一眼，心底狂乱地丢下她一个人转身快步地离开砍
柴场。速度之快，用“落荒而逃”来形容绝对不过分?

季小扬逐渐从震惊中回过神来，但是砍柴场里只剩下她一个人，她望了望柴
场的出口。

刚刚只是她的假象吗？还是赵怀睿真的……吻了她了？

可是她在他面前还是个男孩子啊！他怎么会……

难不成他也像张大户那样，喜欢小男生？。

想到此的季小扬，忍不住地打了一个寒颤，不由自主地摸着刚才被赵怀睿吻
过的红唇。

她……还是逃走好了，再这样下去，会有什么情况她也拿捏不定。季小扬抬
不起发软的双腿，干脆在地上慢慢地爬着，爬回她的柴房里去收拾细软准备跑路
了。

“怀睿。”皇太后刘娥放下了手中的茶具，疑望着发呆中的赵怀睿，见他没
反应，皇太后又叫了一次：“怀睿！”

“啊？什么？”赵怀睿恍若大梦初醒，抬起头来看着皇太后，“太后有何事
吩咐？”

“怀睿，你有心事？”皇太后蹙了蹙眉头。

“没有啊！”赵怀睿违心地答道。

“没有？那你这三天来时常魂不守舍的，到底是为了什么？有什么烦心的事

就说给哀家听听吧！或许哀家有办法替你解决这件事。”皇太后慈祥地说道。

“太后，真的没什么事情让怀睿烦心，请太后宽心。”若是将三天前发生的

那档子事说出来，赵怀睿相信皇太后也解答不出他心中的疑惑。

他怎么会做出那种举动呢？这太不合理了！这三天来他思前想后，总是归纳

不出一个合理的解释，更可怕的是他居然一点也不为吻了小扬而感到恶心！

天哪！赵怀睿直想呻吟，他怎么会做出这种事呢？他怎么会……

想想他的确对小扬付出了超乎寻常的关心，这是在其他人身上所看不见的，

但小扬是他当成亲兄弟对待的小男孩，他又怎么会……

只有小扬能引起他深藏在心里的怒气浮于表面，也只有他能以短短的两，三

句话挑起他的愤怒，甚至于在看见小扬的泪水时令他心生不忍，这是他不曾对人

拥有过的情感……

他这几天刻意避着小扬，可是心里无时无刻又一直挂念着他，还叫人看好大

门，别教小扬逃出了王府……

天！真是愈想愈恶心！他这种情绪岂不是跟个变态一样吗？赵怀睿为自个儿
的想法暗暗作恶。

“怀睿，”皇太后叹了一口气，“你还说你没有心事？你瞧你又在叫神游太
虚了。”

赵怀睿满脸愧疚地收回脑中缠绕的思绪，对着皇太后跪了下来谢罪，“请太
后恕罪，怀睿只是……”

“好啦！”皇太后挥了挥手，“怀睿，别跟我来这套了，除了皇儿之外我最
疼的就是你，何须这么客套呢？我又舍不得定你的罪，你有心事不说也就罢了，
就当哀家不值得信任，让你觉得哀家无能，不能替你解决这档子麻烦。”

“太后，怀睿不是这个意思。”

“我也知道你不是这个意思。你是觉得哀家很烦，最近那个厉鬼又天天缠着
我不放，想让我少点事情操心，是不？”

“是的，怀睿是担心太后的事情尚未处理好，又多了一件怀睿的闲事让太后
分心。”赵怀睿暗暗地感谢皇太后找了个台阶让他可以脱身。

皇太后又摇着头叹气，“唉，原本听仙女的话到你这里来小住几天，就希望

能真找到个奇人能带走我身边的厉鬼，可谁知我在这也住了不少的时日了，那厉

鬼虽然收敛了点，但还是整天在我的身旁纠缠不去。再这样下去，我总有一天会

被那个厉鬼带走，国事恐怕将要荒废了……”

“太后吉人自有天相，请不必如此烦心。关于太后所说的奇人，怀睿早已经

四处派人去打听了。”赵怀睿尽量地安慰着皇太后。

皇太后愁眉不展，“我明白我住在这儿的这些日子你的确也用了不少的心思，

但是这厉鬼一日不除，我一日就睡不安稳。可是宫中每天囤积下来多少的奏摺，

倘若我不尽快找到奇人，会有多少的事情给耽搁下来？哀家一思及此就实在宽不

了心啊！”

“怀睿当加派人手，加紧去找奇人的踪影。”

“唉！算了，没名没姓的，你说要找也是件困难的事。怀睿，哀家明白你的

苦心就好了。今儿个下午天色不错，哀家就到后山的李树园去走走吧！听朝中的

数位大臣都称赞过镇远王爷府中的李树园是天下绝景之一，今天不走一趟算是我

白来了，难得我有这个雅兴，也算是找个地方散散心吧！”皇太后意态阑珊地说

道。

“太后，我陪您。”赵怀睿觉得后山不是非常安全的地方，便开口向皇太后
请求。

皇太后望了赵怀睿一眼，“算了，我只是去散散心。你还是留在府内把你该
做完的事做完吧！用不着陪我了。”

“可是后山并非安全之地。太后，还是让我随您同行吧！”皇太后的安全绝
对不是可以打马虎眼的事情。

“不用了，我身边多得是殿前的侍卫，有他们保护我就够了。”

可是...“”赵怀睿还想多说些什么。

“唉，你真是瞎操心，后山是你的领邑，还怕有不法之徒吗？办完你烦心的
事吧！等我回来可不想见到一个行尸走肉，三魂少了七魄的家伙。皇太后将话一
丢下，迳自就回到了南厢，招呼一队小小的人马朝后山浩浩荡荡地出发。

赵怀睿望着皇太后，心里的忧虑更深了。

尔后他想起了季小扬，那天他什么话都没说地就丢下小扬—个人跑了，不知

小扬会怎么想他？而他又该怎么向小扬解释那件连他也说不出理由搪塞的事实呢？

换句话说，他该不该跟小扬道歉？

赵怀睿一想到这里，几天来常皱在一起的眉头又皱得更紧了。

“喂，死老鬼！你带我来这里干么啊？”季小扬上气不接下气地扶着树干，
瞪着一脸轻松，愉快的老鬼王爷在她前头不远处对她微笑。一个看起来十分，非
常令人可憎的微笑！

“唉！小季儿，我这是为了你好耶！我瞧你这几天常常闷闷不乐地，完全都
不像我平时见到的那个生龙活虎的小季儿了，而你又不肯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
事，所以我只好把你带出来散散心啦！”老鬼王爷笑了一笑，没说出自己此行带
季小扬出来的真正目的。

“散散心？”季小扬暗暗地咬了咬牙，“这叫”散心“

吗？这叫作折腾我！你们父子俩的脑子里肯定有问题！两个人都以折磨我为
人生最大的乐事！好不容易这几天你儿子不来烦我了，反换你这个老子来折腾我！
“

“带你上山赏玩，又怎么算是折磨你呢？小季儿，我可真是冤枉，好心被雷
劈啊！”老鬼王爷皮笑肉不笑地说道。

“那怎么老天爷不立刻降下一道雷来劈死你？”季小扬的心情简直糟透了，
“没事把我带到这种鸡不生蛋，鸟不拉屎，乌龟不上岸的地方，你到底存的是甚
么心啊？明知道这山路难走，你还故意飘得那么快，害我得拚命地跟着你跑。你
这不是故意整我是什么？我是人耶！一定得用两条腿来走路，哪像你说飘就飘这
么地简单？”

老鬼了解地颔首，“哦一原来你说了这么一大段，就是嫌我飘得太快了啊？
好，好，我会注意点。有时候我还真忘了你是一个干凡的肉身呢！”

季小扬丢给老鬼王爷一个“你是白痴”的白眼，“忘了？我哪里不像人啦？
有时候我真怀疑你真是过世的老王爷吗？你的个性跟他们口中说的一点也不像嘛！”

“哦？哪里不一样？你都听到些什么？”老鬼王爷对自个儿在人间的评价倒
是挺好奇的。

季小扬转了转眼珠子，试着回想厨房的大娘对她说过的话，“唔……大娘说

你是个很严肃的人，不苟言笑，每次都板着脸对下人发号司令，她从来没见你笑
过，就很像……就很像你儿子现在对下人那样。大娘还说你儿子现在会变得跟你
一样不近人情，很可能是你附身在他的身上了。”

“怎么会呢？”老鬼王爷苦笑，“你不就看到我就在这里同你说话吗？我怎
么可能会附身在睿儿的身上？”

“对啊！这点我也知道，可是我不能跟大娘讲我看得到你，这样连大娘也会
把我当成疯子的。”季小扬附和地说道，“可是不像啊！我觉得你的个性疯疯癫
瘫的，哪里像大娘口中讲的那个样子？”

“我疯疯癫癫？”老鬼讶异地指着自个儿的鼻子，“我哪里可以称为”疯疯
癫癫“？太侮辱我了。我只是死了以后把生前看不破的俗事给想开了，人也变得
随和了点，怎么可以说我现在这个样子是”疯疯癫癫“？

“哎呀，人生在世也不过就是那短短的几十年，快乐地过和痛苦地过，还不
是一样的人生？”可惜当我参透这一点已经太晚了，当人的时候没有一天快乐过，
当然当鬼的时候就不用再这么执迷不悟了。“

季小扬很高兴又找到了个想法跟自己很相近的“鬼”，“是啊！老鬼王爷，

我散心散够了，我们可以回去了吧？”

“回去？可是我们还没到呢！”

“我出来已经一个时辰了，再不回去我怕今天的活儿做不完。”季小扬想起
自己下午的柴还没砍。

老鬼王爷望了望季小扬一脸担忧的神色，看来小季儿还当真很怕睿儿呢！他
不禁笑道。“唉，放心。从今天开始，你再也不必砍柴啦！”

“什么意思？”季小扬听得满头雾水。

“反正你跟我走就对啦！”老鬼王爷不愿多说，转身又往山上瓢去。

季小扬瞧着老鬼王爷又像之前的速度飘走了，不由得只好加快了脚步追上他。
什么嘛！不是叫他飘慢一点吗？这种速度也能叫作慢？真是老胡涂！

季小扬—面埋怨着，一面使劲地跟着老鬼王爷跑。

但是当她跟着老鬼王爷跑到—片全是白色的花林时，她脑里所有的埋怨与不
快全被那片纯净的花林给赶跑了。

老鬼王爷站在洁白得不可思议的李树林中对着季小扬微笑，声音中有着满满

的自豪，“哪！小季儿，这就是我要带你来的地方，你觉得如何？”

季小扬目瞪口呆地瞧着四周环绕着她的李花林，真不敢相信自己到了这么一

个像是仙境的地方。她灵活的舌头全打结了，半晌说不出一句话来。

二月天里的李花灿烂地绽放枝头，随着凉爽的轻风轻盈地摇摆着，抖落了雪

白的花瓣，正坠落在季小扬的身上。

季小扬伸出手来接住一片片抖落下来的花瓣，花瓣中暗含着香气，似乎是在

欢迎她的到来。

“小季儿。”老鬼王爷瞧季小扬出了神，不禁泛开了和蔼的笑容。

季小扬没听见老鬼王爷在叫她，她像没了魂似地走到一棵李树旁，伸手触摸
着粗糙的树皮，接着她听见了李树在向她问好，还称呼她为“前辈”。

她望着李树枝头上新长出的嫩芽，不由自主地泪盈满眶，

为什么？为什么她会感到安全？为什么她会有一种像是回到家的感觉呢？

四周的李树像是群呼般地扫起—阵花雨，紧密地抚过季小扬瘦小的身子，安
抚着她不再掉泪。

老鬼王爷瞧见季小扬掉眼泪倒是吓了一大跳，一面喃喃自语地自责。“早知
道你这么悲景伤秋，我就不带你来这里瞧瞧这些李树了。你这么做实在令我伤心，
这是我最引以为豪的李树园耶！”

季小扬抬起袖子擦了擦眼泪，回头对老鬼王爷笑着，“不，我是太感动了。
老鬼王爷，真是谢谢你带我来这里，我真的很感激。这里是我见过最美的景色了。”

“你喜欢就好。”老鬼王爷。吁了—口气，“我得先走一步啦！还有些事等

着我去处理呢！你就在这里多待些时候，爱待多久就待多久，不用管王府里的那

些粗活做了没有。等到你心里的烦心事全想开了之后，你再回去吧！”

“你不陪我？”季小扬有些惊讶这个平时最喜欢缠着她不放的老鬼王爷，居

然说他有事要先走一步？“那我怎么回去？这山这么大，我会迷路的。”

“放心，到时候你就会走得回去啦！再说，我又不像你这个人这么天赋异禀，

连那些木头都能跟你说话，要我这个老鬼听不懂你和它们在说些什么地枯坐在那

儿，我还不如去办点正经事来得要紧。我走啦！”老鬼王爷说完后就一溜烟地不

见了，留下季小扬一个人在树林中。

李树轻摇了摇，又落下了一阵的花雨。季小扬回过身来望着它们，不禁笑了，

“不知怎地，我觉得你们好有亲切感哦！觉得你们像是我的亲姊妹一般。”

李花林里低低地传过树梢擦动的声音，听起来就像一阵阵的笑声似地。

“我是？”季小扬对于其中一棵李树的回答感到有些好笑，“我是人哪！怎

么会是你们的前辈呢？”

李树又落下—些花花瓣。

“我跟你们的气息相近？”季小扬实在听不太懂这是什么意思，“也许是你
们的错觉吧！”

李树们都不赞同地落下一阵花雨。

“我？”季小扬显然已经把老鬼王爷离去的事情丢在一旁了。“同你们说吧！
上辈子我是个小仙姑呢！但是不晓得为了什么被贬下凡间。唉！。人间真的是很
苦啊！我打出生之后就是个小乞儿，一直到最近进了王爷府里砍柴，日子也好过
不到哪儿去，每天累得比狗还惨。”

李树们发出低低的叹息，安慰着它们的前辈不幸的遭遇。

“唉，我想过啊，可是前几天都有人盯着我，我想逃也逃不出来。大贵人早
就派人小心我会逃跑了，要不是老鬼王爷想了一个法子带我偷溜出来，我还看不
到你们呢！”季小扬一想起自己几天来屡次失风，逃跑未果都是教人捉了回去，
就有点难过。

在听了李树的话后，她又道：“我也知道，可是我逃出来以后又能干什么呢？
我身无一技之长，到最后还不是要再回大街做乞丐？”

李树们此起彼落地不断借着落下的花雨轻抚过季小扬的身子。季小扬感激地

望着它们。

“谢谢你们，你们的心地真好。可是我不是你们，不然就可以跟你们在一起，

每天对着姊妹们长谈，也没有烦心的事了。我真的不想回去了，倘若能一直留下

来陪你们聊天，那不知道该有多好！”

听了这番话的李树，个个皆不约而同地落下一大堆花瓣。

“噢？浑元珠？那是什么东西？”季小扬听见了—个她连听都没听过的名词，

不禁好奇地聆听李树们争先恐后的解释，“哦，我明白了，但是我身上没有这个

玩意儿耶！你们说，倘若我真找回了这个叫做——浑元珠的东西，是不是就有法

力化成跟你们一样的一棵树啊？”

李树们的回答让季小扬兴奋地跳了起来，“真的呀？！那么我一定要去找找，

真的让我找到了就可以不必再当人了。”

李树们鼓励地又落下—阵花雨，让季小扬在花雨的中央绕接着雪白的花瓣。

而这幅奇景，全教刚到此的皇太后刘娥，和数位随行的宫女，侍卫们分毫不

漏地收进了眼底。众人先是诧愕地望着季小扬灵活的身影在花雨中绕着，以为自

己真瞧见李树的精灵在花林中游玩，尔后瞧着季小扬那一身的粗布衣裳，侍卫们

才警觉地握住了腰间的佩刀，正想上前去问话时，皇太后却伸手制止了他们，亲

自走了过去。

侍卫们忧心地互望了一眼，不明了皇太后此举是为了什么。

皇太后心中有个预感，跟前的这个人就是自己等了好久的奇人。她轻缓地走

了过去。

季小扬听见李树们警告她有人来，她马上敛回了脸上的笑意，瞧着离她还有

一段距离的人马。当那位衣着华贵，艳丽却带着威严得令人不敢直视的老女人向

她走过来的时候，季小扬不禁惊呼了一声。

“哇！好高的发髻哦！”令季小扬印象最深刻的，不是皇太后本人，而是她

头上那个盘得有两尺余高的发髻，“喂！你的头发弄得那么高，你的脖子不会觉

得酸痛啊？”季小扬好奇地问道。

“无礼！”皇太后身边惟—陪着过来的宫女开口骂道，但却又被皇太后伸手

制止她继续说下去。

皇太后端眼瞧着季小扬一身衣着打扮，心里暗想跟前的这个小娃儿分明是个

女儿身，怎做如此的打扮？

但是季小扬的目光却不是盯着皇太后，她越过那个凶巴巴的宫女，瞧见在皇

太后的另一侧有一名披头散发，青面獠牙，七孔流出黑色血水的凶恶厉鬼，正恶

狠狠地用着铜铃大的眼瞪着她。

季小扬对于这种故意吓人用的假面早就看习惯了，她无聊地对着那名厉鬼说

道。“唉，唉！你别对我摆出这么凶恶的面孔，要不要把舌头再伸出来啊？把自

个儿弄得这么丑，你身为一个女孩子家也不觉得很难看？收回去吧！我不会被你

吓着的。”

那名宫女当季小扬是在骂她，生气地想上前揍人，而皇太后则是满脸诧异地

望着季小扬。

季小扬目光一转，转到了那名宫女的身上，“唉，这位大姊妹可不要误会，

我不是在说你。”

不是在说她？那么是在说太后喽！那名宫女更加愤怒了，见皇太后又拉住了

她，宫女回头朝皇太后说道：“他……”

“退下。”皇太后的脸色严正得令人不能拒绝，她上前朝季小扬走了几步，

轻声，和缓地朝季小杨开口：“你看得见我身后的厉鬼？”

季小扬不耐烦地翻了一个白眼，“要不你当我说谁啊？倘若你也知道你身后

跟着一个女儿，就叫她把那副恶心的表情给收起来吧！我看了还真觉得碍眼，”

皇太后对季小扬那不可一世的气势笑了笑，“我没办法。难道你瞧见她的模

样不会觉得害怕吗？”

“有什么好怕的？我季小扬从小就是瞧着这些吓人的玩意儿长大的，想吓我

还没这么容易。”季小扬又望了望那厉鬼，“喂！快把你那烂表情收起来吧！还

是你本来就长得这么丑？不，也许比现在更丑，那我就体谅你的难处，不用再恢

复原本的模样啦！”

厉鬼岂能容得季小扬如此说她，她在世时还是后宫里的第一美女呢！厉鬼撇

了撇嘴，将自己那副凶神恶煞的模样转化为生前的动人姿容。

“嗯，这样才好看多了嘛！挺像个大美人的，是不？”

季小扬满意地点头。

“你是谁？怎么不怕我？”女鬼板着一张不快的脸瞪着季小扬（）

“怪了，我为什么一定要怕你？你板着脸的模样也不好看耶！笑一个行不行
啊？”

季小扬那副神情可真是令女鬼恼怒不已。

皇太后静静地揪着季小扬对着她身后的空气说话。季小扬那生动灵活的表情，
真是令她打心眼儿里喜欢起这个语出不逊的小娃儿来了。

“你到底是谁？”女鬼的语气蕴藏着怒意。

“记好，本大爷名叫季小扬，行不改名，坐不改姓。

你记清楚了没？“季小扬双手环抱胸前，用着趾高气扬的口气说道。

“季小扬？！女鬼猛然地震了一震，平板的脸上露出惊讶，接着她立即飘到
了季小扬的跟前，居然朝着季小扬跪了下来。

“喂！你干什么？”季小扬惊吓得退了一步，满脸警戒地瞪着她。

“求仙姑帮小女子洗刷冤情。”女鬼朝季小扬磕了三个响头道。

“冤情？”季小扬心想又是一个要她帮忙的孤魂野鬼，“洗刷冤情这档子事
儿我可做不来，你找别人吧！”

“求仙姑一定要帮我。小女子前些日子得到—位仙翁的指示，他老人家说只

有你能帮我这个忙了。求求你！”女鬼仍不断地在地上磕着头。

“别磕了，再磕我也帮不了你啊！我现在都自身难保，怎么帮你啊？”季小

扬心急地想把女鬼扶起来，可是她抓着的全是空气，只能眼睁睁地瞧着女鬼不断

地对她磕头。季小扬索性跳开了一步，让女鬼磕头的对象转向李树。

女鬼自动地将身子转向季小扬跳开的那一方。季小扬连连跳开了好几次，都

躲不过女鬼的磕首，最后季小扬只好举起双手做投降状。

“好，好，我怕了你了，你这么对我苦苦相逼，是想令我折寿吗？有什么实

情你就说出来吧！倘若我能帮得上忙的我就帮你。”

“多谢仙姑。”女鬼又多磕了几叩首。

“拜托你快起来吧！再磕下去我就不管你的闲事了。有冤情就快说吧！”季

小扬真是受不了有鬼这么难缠。她蹲下身来，打算找个舒服的姿势听女鬼的故事，

可是那个姿势之不雅，真是令女鬼微微地皱皱眉梢。

“仙姑，小女子原叫张素。十二岁被选人后宫，颇受先皇宠爱，可是当先皇

在我十六岁时欲将我立为贵妃，却招人妒嫉，诬陷我在后宫请巫师作法欲杀害皇

后，于是皇后在一怒之下杀了我仍在襁褓中的儿子，且还株连九族。”女鬼流下

了眼泪。

“我忍受不了这种打击，当夜就投井自尽了？可阎府说我阳寿未尽，又是自

杀身亡，依法在阳寿未至之前不得进入枉死城。可怜我孤魂飘泊宫中，见着当初

陷害我的人当上了贵妃，过得是锦衣玉食的日子。我实在是好不甘心啊！半个月

前有一名白发、白衣的仙翁出现在我的面前，他说就只有仙姑能在当今皇太后的

面前还我一个公道，还我一个清白。”

季小扬翻了翻眼珠子，“你的故事的确是很悲惨，但是是谁告诉你的啊？，

我只是一个小小王爷府里最卑微的小柴夫，和皇太后又素不相识，我怎么帮你求

情？搞不好我连宫里的大门还没进去一步，我就先来陪你了，到那时候换我去向

谁喊冤啊？”

张素朝皇太后的方向望去，季小扬也跟着望了过去。

“干么看她啊？”她问。

“她就是当今的皇太后。”张素纤纤玉指指着皇太后道。

“皇……太……后？！”季小扬原本蹲着的身子吓得跌坐在地上，她不信地

望着女鬼，又望着皇太后，就这样来回地望了几次，她从紧咬的齿间进出一句话。

“她……她真的是……皇太后？！”

皇太后对着季小扬微微地一笑，像是对她的反应十分地明白。

“相信我，她就是皇太后。仙姑，还望你到她的面前替我求个情，还我一个

清白。”

“这……”季小扬瞪大了眼，“既然你一直跟在她的身边，为什么你不亲自

跟她说呢？何必要我当个传话筒？”

“唉，仙姑，这你就不明白了，我虽有微薄的法力能让她见得到我，但是这

种翻案的事是不能本人自个儿去做的，因这么一来就算泄漏了天机，恐怕也会陷

我于万劫不复的地步。那仙翁给了我一次机会，我只能靠你了。”张素幽幽地叹

息。

季小扬望着她愁苦的脸，硬是鼓起了勇气，“我……好吧！趁现在你在她也

在，我这条小命就算是豁出去了。万一办不成功我就来陪你了。”

张素看着季小扬那视死如归的表情，不禁破涕为笑，“不会的，仙姑。仙翁

说你一定能办成的，你不要太担心。张素在此就先谢过仙姑了。”

“那……我去了。”季小扬用着“壮士一去不复返”

的语气说道。

张素这次真的是笑。

季小扬死命地控制住自己发软又想逃跑的双腿，举止僵硬地走到了皇太后的

面前。她骨碌碌的大眼盯着眼前还被她嘲笑过的皇太后，接着“咚”的一声就跪

在皇太后的跟前，“太后万岁……不，好像是千岁……

也不对。我不知道要怎么讲啦！小民……小民……季小扬，参见太后。“

“季小扬，平身吧！哀家不是山上的山大王，用不着这么怕我。”皇太后听

着季小扬瞥扭的语调，不禁用着袖子遮掩她的笑意。

“我……小民是……头一次……见到太后这么……尊贵的人……”季小扬紧

张得冷汗直流，依然不敢站起身来。

“起来吧！”皇太后居然亲手将季小扬扶了起来，“你同那名女鬼说了些什

么？哀家只知道那女鬼有冤情，但不知是为何喊冤？季小扬，你可不可以说给哀

家听听？”

季小扬结巴了半天，方才将张素的冤情从头到尾说了一遍，她说得没头没脑

的，在旁的人也听得模模糊糊的。

待她终于把这件实情说完之后，皇太后沉吟了半晌，方才问道：“你说的是

年前张美人投井，清真人升为贵妃之事吗？”

季小扬哪懂皇太后在说些什么啊！她求救地望向张素的方向，在见到张索肯

定地颔首，季小扬这才回过头向皇太后说道：“是，就是这件事。”

皇太后又细细地想了一会后，才道：“原来如此啊！我真错怪了张美人，怪

不得她会来找我索命。这清真妃真是该死！为了后宫中的权势竟对自己的姊妹下

如此的毒手！待我回宫后不将她斩首，难以平人心！”

“又，又要死人啦？！”季小扬吓了一大跳，没想到这会儿帮那个女鬼的下

场居然是又要多死一个人来偿命。这么可怕的结果她可承担不起，“可不可以…

…不要死人啦？人死得已经够多了，这么”冤冤相报下去，哪时候才结束得了？

“

皇太后奇怪地看着她，“国有国法。清真妃害死了张美人九族的性命，杀人
偿命，又岂能饶她一死？”

“可，可是，当初下令杀她全家的人不就是你吗？而且你还杀了她的儿子，
这么说来该偿命的人不是清真妃，因她并没有下令杀张家一族啊！应该是……”
季小扬心直口快地说漏了嘴，尔后当她警觉地住了嘴，前头的话已经收不回来了。

完了，完了，她这不是自个儿找死吗？季小扬真恨自己这张贱嘴皮。

皇太后原先怒地瞪着她，尔后再三想了想季小扬的话。没错，这小娃儿说得
没错，张美人的事情她也需要负起责任，要是当初她能冷静些，张家一族也不至
于惨死了。

季小扬心想自己的脑袋就要落地了，简直绝望得想哭，她这么多事干什么？
这下子不只清真妃的命她救不成，连她的脑袋都要赔上了。

“季小扬。”皇太后深吸了一口气。

“太后饶命，太后饶命，太后饶命……”季小扬吓得又跪在地上直磕头。

“我不杀你。”皇太后和缓地说道。

“真的？！季小扬惊愕地抬起头来望着皇太后，见皇太后领首，季小扬才方
觉得死里逃生的滋味是怎样的美好。

皇太后宽慰地笑了笑，“我已经很久没见到像你这么纯善天良的人了，敢为
了一个素昧平生的人来冒犯我，你没有说错，哀家若是要处斩清真妃，连哀家也
必须一同死才能还张美人这笔债，这清真妃就如你的意不杀了，但是必须流放关
外，你觉得如何？”

“只要不死人，什么都好谈，”季小扬露出了笑容，呆呆愣愣地揪着皇太后
瞧着。

“好，那么待我回宫之后，不但要治清真妃的罪，还要还张美人一个公道。
我会封张美人为谆贵妃，为她办场盛大的法事，并洗清她一族的冤屈，还要赏赐
她葬八先皇陵中贵妃的寝陵。你问问她这么做行不行？”

季小扬回头望着张素，只见张素喜极而泣，不停地向着她和皇太后叩首，尔
后，她的身影才逐渐消失，留下满地的李花瓣。

“她走了。我想她答应了。”季小扬又回头满意地微笑。

“嗯。”皇太后很高兴终于将这件事完善地解决了，“还有你，季小扬。”

“我？”季小扬又冒出了一头的冷汗。该不会是太后改变初衷，又要杀她了
吧？季小扬腿一软又跪了下来。

“我想收你当我的义女，你愿不愿意？”皇太后出乎季小扬意料外地问道。

义女？！季小扬瞪大了眼珠子，她低头望了望自个儿的衣着。没错啊！是平
常穿的那套，谁会当她是女的啊？

“不用瞒我了。”皇太后看穿了季小扬的心思，“哀家端眼一瞧，就明白你
是女儿身了。穿着这身衣裳或许可以骗骗别人，却瞒不过哀家的眼睛。”

“你真聪明！”季小扬没大没小地称赞着皇太后，“你是头一个识破我是女
孩子的人耶！十七年来除了乞丐伯和抛下我的爹，娘，就只有你知道了。”

“你一直乞讨为生？”皇太后心疼地看着季小扬瘦弱的身子。她身上的衣裳
虽然是低下人民的粗布衣裳，但也不是个乞丐穿得起的。

“过去是啦！”季小扬摸着头，尴尬地笑着。“但我现在不是了，我现在是

个小柴夫，镇远王爷府里地位最卑微的柴夫。”

“镇远王爷府？皇太后在心中闪过—丝讶异。真是巧合啊！原来自己在镇远

王爷府里等待的奇人，居然就是跟前的季小扬？这真是老天爷带来的机缘！

“是啊！”季小扬毫无心机地答道，“大贵人瞧我可怜，带我回王爷府里帮

忙，可是我不敢告诉他我是女的，我怕会有居心不良的人把我给卖到青楼。哦，

大贵人就是王爷啦！他人真的很好哦！不过个性得改一改。

他一直想把我训练成男子汉，我都快被他折磨死了。“

怀睿和这个季小扬认识？皇太后在心中又有另一个盘算了。

“季小扬，你说了这么多，你到底想不想做我的义女啊？”皇太后试探性地

问道。

“我当然想啊！从小我就没爹，没娘的，可是你是个皇太后耶！我这种做过

小乞儿的人高攀不上。”季小扬很理所当然地说道。

皇太后摇了摇头，“出身不是问题。我想收你做我的义女，谁敢反对？再说

我也没有亲生的子女，皇儿也是李寝妃的亲子，你当我的义女就是个现成的公主

了，有什么不好？当个公主可以发号施令，锦衣玉食，再也不用每天砍柴了，你
不想做个公主吗？”

季小扬被皇太后说得心里痒痒地。当公主……

哇！她从来也不敢奢想过耶！当公主不就每天穿得漂漂亮亮地，没事就可以
捉弄，捉弄下人……这实在是太棒了！她喜欢！

“好！我要当！”季小扬当下就大力地点了点头。

皇太后被她的表情逗笑了，“那好。季小扬，你跪下来受封。”

季小扬很听话地跪了下来。

皇太后微微正色，对着随从的人说道。“听着！从今天起，我刘娥收季小扬
为义女，赐封永善公主。从今后季小扬为我皇室的一分子，待我回宫后正式策封，
入主凝香宫。”

“是。”随从们朝季小扬全跪了下来齐声道。“参见永善公主。”

季小扬兴奋地望着向她作揖的随从们，双手很不稳重地上下晃着，“平身，
平身。”

“谢公主。”随从们心里都想着同一个想法——从来没有见过这么一个没有

公主样子的公主。

而季小扬简直笑得像一个呆子。哇！真过瘾哪！

第六章

“哇！”季小扬可没料想到，当上公主的第一件事就是遭人修理成落水狗！

只见几个宫女们满脸认真地将她压入浴盆，令季小扬不由自主地多喝了好几

口的洗澡水，她咕哝了几声，活活地给水淹进喉头里呛了好几次。季小扬死命地

挣扎着着，将洗澡水溅得每个宫女身上都像淋过大雨似地，更别说房里简直就像

在闹水灾了。

“公主，安静点嘛！”一位实在受不了季小扬如此折腾的宫女忍不住地开口，

又用力地使着劲将季小扬压人澡盆。

“我……”季小扬努力地从水面探出头来，一面惊慌地叫道，“我…救命！

你们……杀人啦——”

服侍她入浴的宫女们没有一个人搭理季小扬的话，只见她们商量了几句话之

后，又有人从外头提进好几大桶的热水进房里来了。

领头的宫女将鸡猫子喊叫的季小扬从浴盆里拉了起来，嘴里还喃喃地念着，

：“真是的！从来没见过这么脏的人，换了三盆水了，水还是脏得像黄河里的水

似地。这么洗，到哪天才能把这身的污垢给洗干净啊？水再弄热些，我就不信洗

不掉公主身上的污垢！”

“是！”在旁的宫女们点头称是，又把热得可以活烫掉一层人皮的热水给倒

进了浴盆。

季小扬惨叫一声，心想自己从来没想过洗个澡也可以像受刑一般，

最后季小扬终于喊得喉咙哑了，只好乖乖地任她们洗掉了一层皮，待好不容

易终于将澡洗完，她的全身上下也烫得像只煮红的龙虾，头晕目眩地任宫女们拖

出浴盆。

宫女们为一丝不着的季小扬换上艳红色的肚兜，在外头又加上纯白的亵衣和

亵裙，正想替她穿上外衫，罗裙和背子的时候，季小扬显然已经恢复神智，只见

她猛然推开一个个的宫女，没命地逃出了房间。

“公主！等等啊！你不可以就这么跑出去的！”宫女们在惊愕之余想起季小

扬并没有穿上可以见人的衣裳，急急地在季小扬的背后叫道，并且跟着就追着她
跑。

季小扬被裙子给绊了一下，她跳了好几步才稳注重心，回头望了望追不上她
的宫女们一眼，撩起裙子回头又没命地逃。

宫女们呼吼的声音她不是没听到，不过她才不相信呢！什么见不得人？她现
在身上穿的衣裳比她冬天穿得还多呢！那些宫女们八成在骗她。不过她撩起裙子
来的时候也看了一下，嘻！没想到她的皮肤有那么白耶。

季小扬喜孜孜地，心里打算着头一个就让赵怀睿先瞧瞧她的模样，换一句他
的赞美。主意打定后她就转了一个大弯。朝赵怀睿的书斋奔去了。而追随在后的
侍女们哪追得上长年累月都在磨练的季小扬？她们气喘吁吁地拿着要让季小扬披
上的衣裳，远远地瞧见季小扬白色的身影往哪儿跑，她们也跟着追。

而在这厢书斋里的赵怀睿，却察觉不到外头正热烘烘上演的闹剧，独自一个
人在书斋里埋头苦思，然说难听一点，简直就是坐立不安。他看不下书，也静不
下心，满脑子挂念的就只有那个小麻烦的身影。

一个时辰前管家慌张地来报备过了，季小扬那个小鬼居然能躲过王爷府里森

严的守卫，什么东西也没带走地逃出了王爷府！

赵怀睿烦闷地甩下了自己瞧半天都没瞧进一行的卷宗。小扬是在怕他吗？他

又不是那个变态的张大户！那次的事惰只是件意外，一件他怎么样也无法解释原

因的意外！

可是小扬这一逃，他会逃到哪儿去呢？小扬身无分文，很可能又会回到大街

上去乞讨，若是小扬真要躲他，说不定会离开京城。人海茫茫，天下这么大，要

他到哪里去找他啊？赵怀睿苦恼得直皱眉心。

而赵怀睿虽苦恼季小扬的失踪，更苦恼的是他发觉自己对季小扬的关心已经

超乎了常理，他一直安慰自己对小扬只是出于对一个兄弟的感情，可是——无论

你再喜欢一个兄弟，你会去吻他吗？

噢！天哪！不要再想了！赵怀睿拒绝掉心里的推论：起身打开了书斋的门。

与其在这里想东想西，想小扬那个小鬼究竟跑到哪儿去乞讨，还不如现在就派人

去找他回来。小扬逃出王爷府也没多少的时间，论脚力，小扬今天也逃不出多远

的地方。，

就在这一闪眼的工夫，他就瞪大了眼睛，瞧着远远地有一名只穿着亵衣朝他

奔来的身影。那名衣棠不整的女子满头不及肩的乌丝随着奔跑而律动飞扬着，她

高高地撩起了亵裙的下摆至膝上，露出两条纤纤有致的嫩白玉腿迅速地舞动。

天！这是从哪来的疯婆子？！赵怀睿惊骇地想道。

他不记得府中有这么一个疯婆子啊！居然几近半裸地在他的府邸里裸奔！是

谁放这么一个疯婆子进来的？小扬给逃了出去，现在又多了一个疯婆子跑了进来，

看门的守卫们究竟在做些什么？当王爷府是大街吗？！

季小扬一瞧见赵怀睿熟悉的身影，兴奋地硬是将脚程又加快了些，但是快归

快，接近赵怀睿的时候她却停不下脚步，双脚这么一绊，她情急地朝赵怀睿叫道。

“快接住我！”

赵怀睿并没有伸出援手，反倒将身子退了一步，让这个疯婆子在地上摔了个

跟头，希望能摔醒她的神智。

季小扬全身以很不雅的姿势趴倒在赵怀睿的身前，她呆愣了好一会儿，没料

到赵怀睿居然就这么见她摔在地上也不愿扶她一把。

赵怀睿冷冷地揪着她，在心中确定这名女子的确不是王爷府里的人。

季小扬原先的那股兴奋之情全教赵怀睿的冷酷给浇熄了，她心想也不能就这

么趴在地上等赵怀睿扶她起来，说不定要等上一辈子，于是她撇起了嘴，自力救

济地从地面爬起身来，抹了抹脸上的尘土，用着平生最凶恶的眼光正视着盯着她

瞧的赵怀睿。

“你是谁？”赵怀睿对于王爷府里的不速之客向来没什么好回应，要不是瞧

她是个女子，他早就出手将她给轰出去了。

“我是谁？”季小扬弧疑地重复着赵怀睿的问话，瞧他一脸根本不认识她的

表情，难不成她换了女装就认不出她来了？

赵怀睿直揪着她，脸上的神情非常地不悦。这名女子的眼神清明，分明就不

像个疯子，她虽称不上是天姿国色，但也有三分的姿容，尤其是那股散发出来的

气质，简直让他想板着个脸都觉得过意不去。但是不严厉些，这名女子又怎会将

他的话当成一回事呢？

赵怀睿一思即此，表情就更为冷酷了，“我再问一次。你是谁？怎么进王爷

府里来的？”

“我当然是用我的双脚走进来的呀！你不认识我了吗？”季小扬杏眼一瞪，
不能置信他真的不认得她了。

赵怀睿望着她湿淋淋的发梢，不合礼教的穿着，最后再将目光调回她白皙却
带着怒容的俏脸，“你是有点眼熟，但是我确定我没见过你。”

季小扬深吸了一口气，压抑着自己心中的怒气，没想到这么兴致勃勃地跑来
让地瞧瞧她恢复女儿身的模样，换来的却是摔了一跤和他的陌生眼光！

季小扬又吸了一口气，扬起自己平时的招牌笑容，僵硬地对着赵怀睿笑道：
“大贵人，你真不认得我啦？”

“大贵人？小扬！”赵怀睿脸上闪过一抹震惊，融开了他脸上的寒冰，他的
眼光上下地打量着季小扬。没错，小扬脸上那种特有的狡点是他所熟悉的。

季小扬得意地在原地转了个圈，让赵怀睿看得更真切些。

“怎么样？刮目相看吧？”她把玩着湿淋淋的发梢，语气中有掩藏不住的兴
奋。

赵怀睿的脸上急遽地凝聚起季小扬从未见过的怒气，他瞪着季小扬冷声地说

道。“马上去换掉。”

“去换掉？”季小扬惊讶地瞪圆了眼睛，她望了望赵怀睿濒临暴怒的神情和

自个儿的衣着，“你有没有说错啊？难得我穿得这么漂亮，你却要我马上去换掉

这件衣裳？”.

“季小扬！你还知不知道什么叫作[羞耻] 啊？”赵怀睿克制着自己一触即

发的怒意，咬牙切齿地说道，“你受不住我对你的磨练，就故意穿成这副德行来

气我吗？现在去换掉！你还当不当自己是个男孩子啊？我真替你感到丢脸。”

“我……我真的是女孩子啊！”季小扬实在没法子相信赵怀睿居然这么迟钝。

“还说！你，我都心知肚明。瞧瞧你这是什么样子？衣裳穿成这个德行，没

气质，没身材的，哪一点看起来像个姑娘家？想当姑娘等下辈子投胎当个女儿身

吧！这成何体统？现在、马上、立刻给我换下来！”赵怀睿用着非常严厉的语气

朝季小扬说着。

“可……可是……”季小扬觉得这种情况根本出乎她的意料之外。怎么会这

样呢？真是有理说不清！

“我再说最后一次。换下来！”赵怀睿双手环抱着胸，对于季小扬这种小玩
笑一点儿也不欣赏。

季小扬气得直跳脚，“我……哎呀！”她抓起赵怀睿的手，就朝着自个儿的
胸前一放。要证明她是女儿身，就只得用这种方式让他明了。

赵怀睿脸色一变，飞快地缩回自己的手，但是季小扬紧抓着他的手不放，稳
稳地搁在她的胸前，娇俏的脸蛋浮上赧然的红晕。

“你明白了吧！”唉！她的牺牲可真是大啊！

“你！？赵怀睿不信地望着她，又不信地揪着自个儿所触摸到的柔软铁证，
他的脑里轰然—响。

天哪！小扬是……女的！赵怀睿也跟着季小扬赧红了脸，呆愣地忘了再度缩
回自己的手。

“公主！啊——”当紧追着季小扬的宫女们气喘吁吁地追到书斋外头，望着
赵怀睿和季小扬那令人惊愕的举动时，不禁脱口尖叫出声。

赵怀睿和季小扬闻声迅速地分开，像是作贼心虚地各退了一大步。

“公主……”其中一位宫女很快地恢复了清醒，抓起原先要让季小扬穿上的

外衣披上季小扬的肩头，她望向赵怀睿，“王爷，对不起，公主她……失态。”

赵怀睿礼貌地背过身去让宫女们替季小扬着装完毕。

季小扬望着宫女们又替她加上外衫、罗裙和背子，觉得她们好像将全天下的

被子都盖在她身上了，累赘得要命！重死了！季小扬在心里犯着嘀咕。.

然后季小扬又看着赵怀睿的背影，心里头实在有点儿伤心。赵怀睿怎么会这

个样子对她呢？她只是……只是想让他瞧瞧她恢复女装的打扮罢了，没想到还是

得用这种方式来对他证明。

唉！何止是伤心啊？简直就是心痛嘛！

待宫女们将季小扬的上下打理好之后，赵怀睿才又转过身来，望着眼前出色

的佳人。季小扬一头及肩的青丝终于整齐地梳至耳后，白皙的脸蛋上镶着如漆的

明眸，连唇上的浅红也在肤色的相对之下显得红晕多了，至于瘦小的身子则里着

粉色的纱质外棠，身下穿着的是桃红色的纱质罗裙。

这……这是小扬吗？是那个喜欢偷懒不做事，一定要他盯着她做事的小柴夫？

平日见小扬邋遢惯了的赵怀睿还真不能相信季小扬的改变。这实在是太不可思议

了！

赵怀睿凛了凛神色，面无表情地朝季小扬身旁的宫女问道：“这是怎么一回

事？公主——”

宫女们个个瞧着赵怀睿的脸色，没有一个人敢答话。

而季小扬因对于赵怀睿的这张臭脸早就习惯了，所以她甩了甩长至膝盖的水

袖，脸色也不怎么好看地回答：“哎呀！绷着一张难看的脸干么？她们说的[公

主] 就是我啦！”

“你？”赵怀睿改瞪着季小扬，“小扬？你怎么会是公主？除了你是女儿身

的事情之外，到底发生了什么我不知道的事？全部给我说清楚。”

季小扬翻了一个大白眼；这话说起来可就太长了。“怎么搞的？她现在的身

分可是一位”公主“耶！他怎么还用这种对待下人的语气同她说话？

“说。”赵怀睿才不理会季小扬那副模样。

“要我从哪里说呀？”季小扬又甩了甩袖子，干脆跳过中间帮女鬼的事，反

正他也不会相信，“我……总之就是你那个老鬼老爹瞧我这几天被你吓掉了半条

命，死拉着我跑到他最喜欢的李树园去赏花，可谁知道在那里遇到了一个头发梳

得两尺余高的老太婆，瞧着，瞧着就说要收我为义女。她说她是当今的皇太后，

那么说来我是她的义女，我就是一位公主啦！这是那个老太婆说的。”

老太婆？皇太后？众宫女们个个瞪大了双眼，紧咬着自个儿的舌头不敢笑出

声音来。

“皇太后？！”赵怀睿迅速地将季小扬没头没尾的话在心里从新整理一次。

没错，太后的确在下午去了后山的李树园—趟，而小扬打从上午就不见踪影了，

料定也是逃出了王爷府。但是小扬从未知道后山有李树园这么一个地方，说不定

是误打误撞闯进了李树园里让太后撞着了。但太后又怎么会识破小扬是女儿身？

而且还将她收为义女？

小扬和太后之间，一定远有他所不知道的内情！

赵怀睿的目光愈来愈森冷，连鬼神恐怕都要惧怕地退避三舍了，他浑身凝聚

起一股被人所欺瞒的怒气。

小扬怎么可以欺骗了他这么久！他此生最痛恨的就是欺瞒和女人。而季小扬

“这些日子中惟一让他能感到自己还有一丝人味的小兄弟，居然同时具备了这两

项条件！她居然让他当了一个多月的呆子？哦！可恶！

“喂？你是怎么啦？”季小扬不知大难临头地问道，“瞧你眼神凶狠得好像

要把我生吞活剥似的，我哪里惹到你啦？要是你真不喜欢我这身打扮，我回头去

换掉就行了啊！也许你觉得我穿着原来的粗布衣服比较能看吧？”

季小扬情急地动手脱起自己身上的纱质外袍，以示她所言非虚，“早知道你

真不喜欢这身衣棠，我就不会那么快来找你瞧瞧了。老实说，她还真舍不得脱掉

这么漂亮的衣服，这是她这辈子穿过最好的衣服耶！”

“公主！不可以……”宫女们真是被季小扬不合乎礼教的举动给吓坏了，她

们正想阻止季小扬的时候，赵怀睿不假思索地扬手一揽，季小扬就这么地进了他

的怀里。

他……他在干什么？季小扬眨着无辜的双眼，不明了地瞪着赵怀睿超级接近

的特写。

赵怀睿也被自个儿的举动给吓了一跳，他明白自己吓着她了，尤其是他脸上

的表情说不上什么算是无害的神色，但是他居然一时忍受不住有其他人要碰她身

子的想法，即使是宫女们也不行！

赵怀睿的脸上虽然仍是一副平静，可心里头却是暗潮汹涌，他忙着漠视掉心

中的那股震撼，将季小扬拉开了些，将她露在腰带外头的外衫拉回原处。

季小扬简直是愣住了，看着他满脸不悦地替她把衣裳整理好，心头竟然会有

一丝甜甜的感觉。

待赵怀睿整理好她的腰带之后，硬逼着自己将话说得一点儿感情也没有，

“你现在就带我去找太后，我要弄清楚这件事的来龙去脉。”

季小扬傻傻地点头，脑子里面的话全都搅成一团浆糊了，更别说是一直在一

旁观赏这场免费戏码的宫女们。

天啊！王爷居然亲手帮公主更衣耶！这话说得虽然有点儿夸张，但是说王爷

和公主之间没有什么的话，那她们之前和现在瞧见的又是什么？可是王爷和公主

又不是夫妇！

但是在宫里待了这么多年了，她们这些宫女们都有同样的一个想法，做人家
的下人要机灵点，明明亲眼所见的事也要当作什么也没瞧见，要不就是拿自个儿
的生命当成多嘴的陪葬品。

所以她们都当成什么也没瞧见，什么也没听见，就让赵怀睿挟着季小扬，随
着她们的身后去找皇太后了。

然他们所不知的是老鬼王爷一直隐身在王爷府的屋檐上，见着方才的那一幕，
他浅浅地笑了一笑，对这种情形感到十分地满意。

皇太后经人告知赵怀睿和季小扬的到来时，并没有多大的惊讶，她缓缓地扶
了扶头上的高髻，步出了房间进入房外附属的花厅。她瞧着素来面无表情的赵怀
睿和他身旁忐忑不安的季小扬一眼，又对季小扬女装的模样多瞧了两眼，然后才
颇为满意地微笑颔首。

“季儿，你这模样还挺不错的嘛！”皇太后一开口就是对季小扬的一句褒奖，
听得季小扬又不安地望了望赵怀睿，心想他可不是这么想的。

皇太后又将目光转至赵怀睿的身上，“怀睿，你说说，这机缘还真是上天所
注定的。当日仙姑告知我奇人就在你府内，没料到我们费尽心机，干等万等，原

来这奇人就在你府内当差啊！”

“小扬？”小扬又怎么能算是个“奇人”？

：啊！季儿昭雪张美人的沉冤，让张美人不再对我纠缠不已。这季儿不是奇
人，又有谁有这个能耐呢？“皇太后想起自己自李树园回来后小憩了一会儿，身
心感到这些日子来前所未有的轻松，她不禁笑开了脸。

“小扬，方才你并没有对我全部说明白。”赵怀睿看着季小扬说道。

“我说了你又不肯相信！我替那些木柴流眼泪你会骂我。我说我见得到老鬼
王爷你也骂我。你从来都没相信过我，你教我怎么跟你说，我请走了那个女鬼的
事嘛！我知道一旦我跟你说了，你又要大发雷霆了，那么，我为什么要说？我又
不是欠你骂的白痴。”季小扬委屈地低声抱怨道。

“你真的看得到那些东西？”赵怀睿为求证自己心中觉得荒谬的事实，遂又
问了一次。他虽然明了自个儿问了也是白问，但是小扬有阴阳眼的事实的确令他
无法接受。换句话说，小扬之前那些偷懒的种种借口，很可能都是真的。

而他的亲爹……难道至今他老人家还无法安息，游魂在王爷府中游走？！

爹仍旧不肯原谅他当年的错误吗？所以爹不愿离开这个世间？

赵怀睿想到这里就不敢再深想下去，只怕再想下去，这些年折磨着他的罪恶
感会如潮水般地淹没他，渐渐地，他眼伸中蒙上了一层伤痛与悔恨。

季小扬却察觉不到赵怀睿的心情，很认真地点了点头，“嗯，我”真的“看
得到，这会儿你总算肯相信我了吧？”

“我相信你。”赵怀睿满腹心事地拍了拍季小扬的肩头，下意识里还是将她
当成一个兄弟对待。

季小扬冽开了—个大大的笑容，毫无心机地说道：“终于听到你这句话了，
我等这句话等好久了耶！”

“怀睿，难不成你到现在才知道季儿有阴阳眼的这件事？对了，季儿分明是
个女红妆，你又何必强迫她做男装打扮？瞧她在王爷府之前做得是什么啊！你叫
一个弱女子去当柴夫？”皇太后想起自己的义女在王爷府里受到这种不平等的待
遇，忍不住地要帮季小扬出头。，，

或许季儿过去因为是怀睿的下人，不敢将这件事提出来说，但是她想到初见

到季儿的模样，就实在为季儿心疼。做为季儿的义母和皇太后，她有的是权力处

罚赵怀睿。

“这不关他的事！”季小扬向前冲了一步，像捍卫小鸡的母鸡般地张开双手，

挡在赵怀睿的身前，“这一切都是我的错，是我没把我是女儿身的事实告诉他的，

所以大贵人—点儿也不知情。我当柴夫也是他对我好，见不得我这么瘦弱，想把

找练得强壮点免得受人家的欺负。”季小扬望了望赵怀睿和皇太后略微惊愕的神

色，焉然地跪了下来，“太后，你要处罚就处罚我好了，一切真的不关他的事。”

皇太后仔细地揪着季小扬认真又坚决的神色，唇边的笑意愈扩愈大，终于禁

不住地笑了起来。

季小扬闻声抬起头来望着皇太后，不明了她究竟在笑些什么。

“好啦！季儿，你起来吧！我只不过是问问怀睿，又不会将他处死，你又何

必这么紧张？你是我的义女，我又怎么会将你的大恩人做如何的处置？我并没有

要对怀睿做任何的惩罚。”皇太后对季小扬这么护着赵怀睿的印象更为深刻了，

她在心甲考量着自己之前在李树园里飞掠而过的想法。

“不是要处罚啊？”季小扬放下心中的担子，缓慢地从地上爬起身来。

赵怀睿只觉得自己为季小扬的行为有些感动，但他在心底告诉自己。那一日

小扬对自个儿言行负责的举动，不能，也不是他心里所想像的那种情感。

不知怎地，赵怀睿对于自己推测出来的结论，感到非常地不高兴。

赵怀睿不自觉地扶季小扬起身，季小扬吓了一跳，瞄了瞄皇太后好像没有什

么不对劲的地方，才握着赵怀睿伸过来的援手起身。

但皇太后又不是瞎子，怎么会不注意到这种情况呢？她只是笑着，等到跟前

这两个人亲密的小动作结束之后，才突兀地冒出了一句话。“怀睿，既然季儿自

己都承认是她不告诉你她是女儿身的事，那我就不怪罪你了。但是，我既然收了

这么一个女儿，当然也要为地的未来打算、打算。论身分，季儿现在是个公主，

年纪也不小了，你觉得在朝中，有哪位大臣的公子，可以跟季儿相匹配的？”

“要我嫁人？！”季小扬没想到皇太后一出口居然有如此吓人的话。嫁人？

那她不就是永远见不到赵怀窘了吗？“我才不要嫁！”

“是啊！太后，小扬的年纪还太小，不需要这么早就论及婚嫁。”赵怀睿撇

开心中的那丝不悦道，他也觉得让小扬恢复女装后就去嫁人，肯定会造成—个家

族的悲剧，所以小扬最好永远待在他身边！

赵怀睿又被自己这个自私的想法给吓了—跳。

“季儿今年已经十七岁了，普通的女孩儿早就在十四、五岁就嫁了，若现在

不嫁人，要等到何时才嫁得出去？”皇太后轻松地否决掉赵怀睿的话。

“你不是说你只有十五岁吗？”赵怀睿回瞪着季小扬。

“我”季小扬不敢迎视赵怀睿的目光，“我……骗你的，若不这样说，你会

相信我是男孩子吗？”

“你还有什么事情瞒着我？”赵怀睿真会被她给气死！她究竟对他撒了多少

的谎言？说出来的话似真似假的，令人分辨不出到底哪一句话才是真的。

“没有了。”季小扬急急地向赵怀睿辩解，“除了性别和年纪，我没对你说

过一句假话，也没瞒过你一件事。”

“我反而觉得对你话的诚信度必须有所保留。”

赵怀睿一脸的不信任。

皇太后可从未见过赵怀睿曾在她的面前这么地失去过冷静。看来季儿还真有
—套，能让怀睿这个朝中的冷面王爷显出他的情绪。

“你们还记得哀家的存在吗？现在不是争论季儿到底说了些什么的时候，我
要的是你的推荐。朝中单身的臣子中有谁的风评最好，值得我将季儿交付给他的？”
她愉悦地开口问。

“这……我……”风评好的臣子大有人在，但是赵怀睿脑子里实在想不出来
有哪一个人能像他这样包容季小扬的性子，“太后，怀睿……一时想不出适当的
人选。”

“想不出来？你说刑部大人的公子如何？听闻他博学多闻，而且人品相貌都
算上上之选。”皇太后主动地提出一个自己脑里闪过的名字。

“不可，此人自命风流，流连青楼，小扬跟着他不会有好日子过。”赵怀睿
直觉地就否认掉这个人。

“那镇守边疆的义勇大将军呢？我听过他也尚未娶亲。”

“也不可。这个人虽然称得上是忠心耿耿，但是个性太过激动，小扬恐怕会

受不了边疆的生活。”赵怀睿断口又否决了一个。

皇太后又一连提了几个人，可却全教赵怀睿鸡蛋里面挑骨头地否决掉了，最

后，皇太后叹了一口气，“唉！怀睿，京城里面的公子哥儿们全被你说得一文不

值。连城外的大将都不行，你到底认为谁才配得上季儿啊？”

赵怀睿差点冲口说出自己的名字，但是他曾在自己父亲的灵前发过毒誓，此

生都不会娶亲，现在他又怎么能打破他的誓言呢?

赵怀睿回头想了一想。怪了，他干么一定要小扬留在他的身边不可？可是他

又受不了小扬会离开他的想法……

哦！可恶！这是怎么搞的?

看着你来我往的两人，季小扬可受不了赵怀睿和皇太后当她不在场地讨论起

她的婚事来了。要成亲的人是她耶！又不是他们！“喂！喂！等等，要成亲的人

是我吗？你们说得那么高兴，有没有问过我的意见啊？”

见赵怀睿和皇太后望着她，季小扬又浑身不自在地开口。“干么这样看着我?

我又没说错什么。”

“自古婚姻之事都是由爹，娘作主，你说你能有什么意见？”皇太后对于季

小扬说要表达自个儿的“意见”，感到很不可思议。

“我为什么就不能有我自己的意见？要嫁人的是我，你们现在讨论‘了半天，
又不是你们要嫁那个人。万一我听你们的话嫁了一个我都不认识的人当相公，到
时候吃苦，受罪你们会管吗？那我是不是要自认倒嵋？”

季小扬做了一个鬼脸，“我才不做这种事呢！要我嫁，也得我同意才行，不
是你们说说就算了，”

“胡闹！我要你嫁谁就得嫁谁，可没有你说话的余地。”皇太后细眉一挺。

“你们不听我的，那我谁也不嫁！我只愿意嫁给我自己看上的人。”季小扬
很用力地望着皇太后威严的神色，情况根本已经控制不住了。

“你说这是什么话？哀家想帮你找个归宿，还得让你这个小毛头对哀家说教
吗？不嫁？那你想嫁谁？”

“嫁给他也比嫁给我不认识的人好！要我嫁，非他不可！”季小扬一时也没
考虑到后果，纤纤玉指就指向旁边的赵怀睿。

“好！”皇太后深吸了一口气，“怀睿，反正你也没有娶亲，这个叛逆的小
娃儿就交给你了。”

“太后！”赵怀睿没料到居然天降横祸，而且倒楣的对象就是他！“怀睿不
能娶小扬为妻。”

“为什么不可以？”皇太后望着跪下向她请求的赵怀睿，对于他的反应真是
大大地吃惊。难道怀睿不喜欢季儿吗？可是那之前所发生的事又怎么说？想独占
季儿又不肯娶她，这是什么道理？

而季小扬的心情只能用十分、非常地愤怒来形容。你真那么讨厌我？连我主
动说要嫁给你都不肯娶我？那你干么捡我回来？你干么送我玉佩？而那天你突然
吻我又是怎么地…“

“够了！”赵怀睿情急地阻止季小扬，以免她口无遮拦地继续将他们之间所
发生的谬事—个劲地全抖出来，“我不能娶你是因为我在我爹的灵前发过誓，我
终生不娶任何女子进赵家的门，不是你无理取闹所说的那些原因。”

“你发毒誓？可是老鬼王爷还兴致勃勃地说要帮你找一个媳妇呢！你一定在
骗我！我真那么惹人嫌吗？是，你嫌我过去是个小乞儿，可是我现在是个公主，
跟你有什么门户不当对的吗？

“老鬼王爷和大娘都说你这个人不近女色，现在又不肯娶我，难不成你原本

当我是男孩子的份上才吻我的？哦！天啊！”季小扬抚着额头，为她理出来的结

论感到震惊，她喃喃地自语道。“原来是这么回事啊……原来是这么回事啊……”

“季小扬！”赵怀睿简直气得快当场爆炸了，“我不是断袖之徒！”

。皇太后饶富兴趣地望着这一幕戏，丝毫不对再次受到冷落而动怒，她直觉

得这十几年来从来没有见过这么过瘾的事。呵呵，见到她最为冷酷的臣子为了他

自己的喜好问题，而和一个小娃儿争得面红耳赤，还真是好玩！

想不到兜了一圈，季儿还是落人了她原本设下的圈套！

“季小扬！我不近女色是因为过去发生的一件事，而不是因为我是像张大户

那般的变态！你再怎么说，我都不会娶你的！”赵怀睿的头上果真差一点冒出火

花来了。

“我才不管你是不是发生过什么事让你怕死女人！总之我非嫁你不可。”季

小扬也十分地铁齿。她不明白为何自个儿如此不顾自尊地逼赵怀睿娶她？不过现

在不让他点头娶她，那她这个脸岂不是丢大了？

“就算天下的女人全死光了，我也不会娶你！”

“话别说得这么肯定，我嫁你嫁定了！”季小扬不甘示弱地回吼回去。

“你这个……”赵怀睿紧咬住舌根，防止自己骂出不堪入耳的话来。

“怎么样？我这个什么？”季小扬干脆挑衅地扳起腰来。

“泼妇！”赵怀睿实在是忍不住地把心里最想讲的一句话给说了出来。

“我是泼妇？！季小扬瞪大眼珠子用手指着自己的鼻子，”那你是什么？自
大的虐待狂！拥有断袖之癖的恋童公！“

“你——”赵怀睿真气不过这句严重伤人自尊的话。

“好啦，好啦！你们别吵啦！你们还当有我这个太后的存在吗？”皇太后实
在是看不下这对天作之合居然从单纯的吵嘴演变成针锋相对，若真让他们再吵下
去，恐怕就真的促不成这段良缘了。“

赵怀睿撇了撇嘴，正视着皇太后，“怀睿并无心在太后面前撒野，只是……”

“好啦，我明白。”皇太后截断了赵怀睿的歉词，揪着满脸不服气的季小扬，

“季儿，这件事是你的不对，毕竟你要嫁的人还是怀睿，性子别那么莽撞。”

季小扬气得别开了头，不想再多说一句辩解的话，

“太后……”赵怀睿急急地开口。怎么太后还是要将小扬嫁给他?

“怀睿，君无戏言。哀家说要将季儿嫁予你可不是件说笑的事，再说你今年

也已经二十四岁了，还跟季儿这小娃儿一般见识? 季儿也没什么不好，就是个性

冲了点，你们又认识，季儿也想嫁给你，这不是件天赐的良缘吗? ”

赵怀睿再度跪了下来，“但是在先父灵前发过的誓言，怀睿又岂有不遵行的

道理? 太后将小扬许配于我，实在是陷怀睿于不孝之名啊！”

皇太后叹了一口气，“唉！我明了老王爷的死带给你很大的内疚，不过逝者

已矣，来者可追，你又何必发这么毒的誓来惩罚你自己呢? 你不成亲，老王爷也

只有你这么一个独生子，若是你当真因为八年前的那件憾事而不愿娶亲，相信老

王爷在九泉之下，也没办法冥目的。”

“怀睿既在先父生前做了一件错事让先父抑郁而终，在先父灵前发过的誓，

绝不能再违背。求太后成全怀睿的这片孝心。”赵怀睿非常坚决地说道。

“唉！怀睿，其实不是哀家不要成就你的一片孝心，但这事是你太过自责，

教哀家怎么看得下去呢？你说娶了季儿就是对老王爷不孝，但是你违抗了哀家的

旨意。又岂不是落得不忠之名？”皇太后故意将话说得让赵怀睿没有转回的余地。

“太后，难道你真的一定要如此逼我？”赵怀睿真不能相信多年来一直照顾

他，八年前独排众议将他保下，让他洗刷冤屈的皇太后居然会如此地逼他。

“怀睿，哀家这是在为你着想。你看着办吧！”皇太后将心一横，不容置否

地说道。唉！但愿怀睿以后能明白她的苦心，她实在也不愿怀睿就这么带着心结

地，孤独终生啊！

“不是不忠就是不孝，果真自古红颜都是祸水。”

赵怀睿脸色沉重地瞪着季小扬，低声喃喃地对自己说着。

季小扬蹙了蹙眉梢，她听不见赵怀睿在自言自语些什么，不过瞧他的样子也

不可能是在说她的好话，所以她也就狠狠地回瞪着他。

皇太后看着赵怀睿的神情，就明了他已经屈服在她的意思之下了。

“怀睿，哀家这不是在逼你，毕竟季儿在你府中也待了一段时间，再怎么说

也会影响到她一个大姑娘家的清誉。过几天选个黄道吉日，你就赶紧和季儿成亲

吧！明儿个哀家带季儿回宫先行册封，并宣布赐婚之事，然后哀家可就等着你入

宫进聘！”皇太后笑道。

赵怀睿撇了撇嘴，不置一辞，他对于皇太后这么急着将季小扬嫁给他的心理

了解得很。皇太后是怕他反悔，想出能推掉这档子婚事的借口！赵怀睿深吸了一

口气，极力压抑自己心中的气愤。

看来，这门亲事不成不行了。

赵怀睿对自个儿没有用十分坚决的态度回绝也感到非常地诧异，他不是视天

下的女人为毒蛇猛兽吗？可是他的心底为何对于这件事却有着隐约的期待？赵怀

睿在心底碎了一声。笨蛋！这种事有什么好期待的？他这是在被“逼婚”耶！

但他对小扬的那份感觉自己又摸不清楚，他一直想把小扬当成兄弟，但……

赵怀睿忍住想猛然摇头的举动，望着皇太后将季小扬叫到她的身边。

“季儿。”皇太后笑呵呵地握着季小扬粗糙的双手，将她拉至她的面前，她

注视着季小扬困惑的面容，然后将自个儿耳上的两个有如米粒大小的耳坠子拿下，

交至季小扬的手中。

“你就要出阁了，哀家临时也没什么东西送给你，而这耳坠子陪着哀家也有

几年的光景了，听献上这对耳坠子的臣子说道这是一对可以趋邪避凶的镇邪耳环。

虽然它仍挡不了张美人对哀家的纠缠，但哀家戴着这耳坠的时候身子的确比从前

健朗，可见它还是有点效用的。现在哀家把这副镇邪耳环转赠子你，算是哀家对

你出阁的一点心意。你戴上吧！”

季小扬望着皇太后交到她手中的耳坠子，不知怎地居然心生起一股熟悉之感，

她望着耳坠子，又不自觉地摸着自个儿自小就有的耳洞，怎么……

她为什么会有一种感觉，像是……这副耳环原本就是她的?

皇太后见季小扬愣愣地瞪着耳坠子瞧，不禁笑开了容颜，“哀家知道你从未

戴过女孩子家的东西。就这么着吧！你靠过来点，哀家亲手替你戴上。”

季小扬果真靠近皇太后，让皇太后亲自将耳坠子戴至她的耳上，而当皇太后

正觉得纳闷地想问起她为何有耳洞之事时，耳坠子竟然在此时开始泛出柔和的七
彩光芒，照映着花厅里的每一个人。

“这是怎么一回事？”皇太后对于这种异相感到十分地惊讶。.

季小扬没有回她的话，因她的脑子里突然一片空白，一幕幕混乱的景象从她
的脑际飞似地闪过。

浑元珠被夺，投错胎，贬下凡间，月老堂，泥偶，李花精，十世光棍，季小
扬，赵怀睿……

赵怀睿？！季小扬不信地瞪着赵怀睿轮廓分明的俊脸。

她明白了！这下子她全都明白了！“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皇太后不明白
地问道。

季小扬处于自己的震惊之中久久不能自拔，他……

没错！她是因为害了他，所以被贬下凡来作嫁的，可是……她又怎么会这么
巧地也叫做“季小扬”？！当初根本没有“季小扬”的泥偶啊！

也许……这世上根本就没有“季小扬”这个人！

但是她就叫做“季小扬”，三生石上也没有其他的“季小扬”，当时她将赵

怀睿的泥偶绑在自己的裙摆上，而后又在三生石上睡了十天……

突地，季小扬很惨，很惨地蹲下身抱头呻吟。

难怪赵怀睿会打十世光棍嘛！她的确是歪打正着地要下嫁给赵怀睿了，现在

她也不能不嫁！不嫁她就永远失去回仙界的机会了……难道这一切所有的事情全

都是一一月老那个死老混蛋陷害她的诡计！那她不是……她不是……

完了！她上当了！

第七章

经过了一天的折腾，被派遣下来服侍季小扬的宫女们两个人都松了一口气。

在将一身凤冠霞被，顶上还盖着一块红头巾的季小扬“请”进了喜房里之后，她

们双双像逃难似地争着逃出了喜房，掩上了喜房的门扉。

“呼———这下子全都搞定了。”一名抢先逃出来的宫女吁了一口气，用着

衣袖直摘着自个儿的脸颊。

另一位宫女翻了一个白眼，“是啊！我还以为我活不过今天呢！今天可真是

我这辈子度过最漫长的一天。”

“我也有同感。”宫女赞同地颔首，“可是我们的苦日子恐怕还没结束呢！

听太后的意思好像会留几个人下来服侍公主，我可不希望那几个人里面有我。”

“真的啊？”另一名宫女也呻吟了一声，“我也希望没我的名字在里面。这

几天来，我已经受够这个恐怖的公主了。还好我的名字不怎么好念，不像你，秋

月，你听听你的名字多么上口啊！我怕你难逃一劫。”

秋月很难过地叹了一口气，“唉！我也知道自己是逃不过了；想当初我服侍

靖国夫人的时候也没这么难过过，没料到我进宫当了宫女，却被这个小我十几岁

的公主给整得痛不欲生，每天数着日子就盼着她赶紧嫁出去，结果……我还不是

逃不出她的魔掌？天哪！我到底前辈子造了什么孽啊？”

“怪你自己的命不好吧！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胆大妄为的公主，玩弄我们这

些下人也就罢了，连当今的殿下也敢戏耍。殿下今年才十三岁啊！成天被她施着

法术在天上甩来甩去的，连我瞧了都替殿下捏一把冷汗。”

“坏就坏在殿下也很喜欢这种恐怖的游戏，后宫里什么令人头疼的公主还不

是被我制得服服帖帖的？”秋月无奈地摇首，“依我看啊，就算把全宫中被人家

称为”刁钻“，”淘气“的公主都加在一起，也比不上她的一根小指头。

“太后又宠着她，连她讥笑她老人家也只是更为高兴，直说公主是她瞧过最

[可爱] 最「善良」的公主：我的天啊！她那副德行能叫作「善良」吗？大伙儿

怕她怕得要死，一听起永善公主的名字就吓得全身直打哆嗦，公主的封号还真是

取错了，现在我们凝香宫的人……”

秋月望了望四周，然后才神秘兮兮地在她耳边附声道。“甄玉，告诉你可千

万别说出去哦！我们私底下都称她为永恶公主。”

甄玉闻言扑嗤一声地笑了出来，“永……真的啊真是适合她的封号！”

秋月也笑了，“也不晓得当初这个外号是谁想出来的，公主可算得上是名副

其实，看来赵王爷还真是可怜，白白娶个瘟神当老婆；”

“谁是瘟神啊？”季小扬实在是偷听不下去了，索性隔着门问道。

“哎呀！你真笨！当然是永善公主啦！”秋月当是甄玉问她。

“我没说话啊！”甄玉一脸疑惑地望着秋月。

“那么……”秋月脸色一变，回头望着将门打开的季小扬，而甄玉也吓得花

容失色。

“是我。”季小扬皮笑肉不笑地答道，“我是瘟神

啊？“

“公主饶命！”秋月和甄玉连忙地跪了下来。

季小扬清秀的脸庞笑得很“邪恶”，“怕什么？我这个人是绝对不会杀人的，

也没你们说得那么恐怖。既然你们那么怕我，我当然要澄清自己的清白。就这么

着吧！为了要给我时间来证明我的话，明儿个我就去禀报母后，让你们两个留在

王爷府中瞧着我是否真的有你们说得那么”永恶“。”

“公主饶了我们两个吧！奴婢不是故意的。”秋月和甄玉心想这次可是死定

了，白白地推着自己往火坑里跳。

“跟着我有这么糟吗？”季小扬的笑容简直把两个宫女吓得半死，“我还瞧

你们两个挺顺眼的，不过，我可听不得有人说起我的坏话，下次要道人是非，记

得闪到远一点的地方去说，站在这么光明正大的地方也不怕我拿你们开刀？”

“公主……”甄玉还想替自个儿和秋月求情。

“不用说了。”季小扬挥手一扬，将两个宫女给送上了天来回地兜着，“这
是给你们一点小小的教训。你们那么怕飞上天，今天晚上你们就飞个过瘾吧！”

“呀！公主饶命啊！你饶了我们吧；”

“你们又不是第一次这么飞上天了，上头的空气好不好啊？”季小扬非常
“纯真”地望着她们笑着。

“好！很好！公主！请放我们下来吧！”秋月忙不送地尖叫道。

“既然很好，那你们就多待一点时间清醒，清醒脑子吧！”季小扬望着在空
中旋转的宫女们甜甜地笑着，尔后她根本不理会她们的讨饶声就进房里去了。

但过了一会儿，她觉得这种尖叫声还真是不悦耳，索性又施了点法术，让她
们两个的声音自动消失，成了叫不出声的哑子。

秋月和甄玉被转得头晕目眩，心里想着不到早上公主的气消了，她们也别想
下来了。

而回喜房内的季小扬，一屁股地坐在喜床上，她明白自个儿是宫里面的怪胎，
处处都和宫里的规矩唱反调，天晓得要那么多的规矩做什么啊？她嫌身上的衣服

多如牛毛，只穿着一件里头的罩衣到处走动，就会有一堆见着她的宫女尖叫，昏

倒。她的头发绑不成一个髻，又不需要特别去打理，但是就是有这些宫女成天追

着她，硬要在她的头上插些花花草草的，她都受不了了。

没事也不必将头弄得那么重吧？又是金子又是佩饰的，她要买戴上了头岂不

是重得在地上拖？世上的女人真是没脑子！光为了漂亮就这么地折腾自己，她季

小扬才不干这种事呢！披头散发也好，衣裳不整也罢，总之她瞧自个儿不错就行

了，用不着去注意他人的眼光怎么看她。

季小扬扯了扯身上什么的罩衣，什么凤冠霞帔就在秋月和甄玉出去的时候就

被她丢到一旁去凉快了，要不是她们一直劝她说今天是她大喜的日子，她才不穿

这些累赘的东西呢！尤其是那个死凤冠压得她的头好痛，要等赵怀睿进房里来揭

了她的红头巾才可以把她的凤冠拿下来，那她岂不是早就被那个几百斤重的凤冠

给压死了？ .

季小扬无聊地望着喜房里的摆设，眼里所见的全是一片，一片的红，喜字是

红的，蜡烛是红的，帐帷是红的，就连被子都是红的！季小扬被这些红色的东西

弄得心烦意乱，恨不得马上冲了出去。可是一想到待会儿赵怀睿就会进房里来和

她一同在床上睡上一夜，季小扬想了一想，又只好待下来了。

说也奇怪，为什么成了亲两个人一定要睡在一起呢？那床多挤啊？季小扬百

思不得其解，而且她进房里来也已经很久了，该不会是赵怀睿已经到别的房里去

睡了吧?

季小扬眼珠子一转。那样倒好，她今晚就不必在这个没有一点生气的房里睡

觉！她要去睡柴房！她好久都没有睡过柴房子，还挺想念睡柴房的日子呢！这喜

房里的木头老早就死了，冰冰地，一点儿也不像柴房里的木头那样有着生气和温

暖，既然赵怀睿不回来睡，那她去柴房睡也不打紧吧?

季小扬兴匆匆地离开了喜房，在院子绕了几个弯回到砍柴场，然后寻着她曾

经住过的柴房就地躺了下来。在柴房的木头柔和的轻喃之下，季小扬甜甜蜜蜜地

进入了梦乡。

酒过三巡之后，赵怀睿谢绝了宴宾厅里宾客如云的劝酒，在满场起闹的欢呼

声中，他摆脱了不少朝中平时道貌岸然，此刻却借酒装疯想跟他去闹洞房的大臣，

独自一人有些微熏地回到了喜房的回廊外。

但是跟前的这幕景象，却教他不是非常清醒的脑袋又开始起跑了。

“这是怎么一回事。”赵怀睿火爆怒吼，瞪着在空中转晕头的宫女们。

“姑爷……救命啊……”秋月晕头转向地瞧着赵怀睿，她已经没力气多说话
了。

赵怀睿飞身一跃，将两个在空中不停旋转的宫女们一手一个地给捉了下来，
他瞪着她们苍白如鬼魅的脸庞，“你们是怎么上去的？”平白无故的，怎么两个
人会在天上飞呢?

“是……公主……她施法……”秋月扶着自己还在晕眩中的脑袋道。

“小扬会施法！这是怎么一回事？”自从赵怀睿被逼婚的隔天，皇太后就带
着季小扬回宫里去了，所以他对季小扬重获浑元珠之后法力也跟着恢复一事并不
明了。他只曾听过一些宫中的传闻，听着一堆人说小扬这个公主当得很“奇怪”，
至于怎么个“奇怪”法，居然没有一个人肯多说。

现在他明白原因了，小扬除了具有跟一切事物说话的能力之外，她居然还有
这种超乎寻常的法力？！

她为什么从来不告诉他呢？赵怀睿让怒气在心中慢慢地堆积。她有这种法力，

犯不着一直沦落街头当个小乞儿啊！过去她从未展现过这种能力，为何又在当了

公主之后展现出来？

赵怀睿冷着一张脸，没听秋月在旁断断续续地将事情的来龙去脉说清楚之前

开口。“你们先回去吧！这件事我会问小扬的。”

秋月霎时止住了嘴，和还在晕眩中的甄玉对望了—眼，然后两个人才互相扶

持着对方朝赵怀睿歪七扭八地曲身作礼，左脚伸出来绊住右脚地退出赵怀睿的视

线范围内。

赵怀睿连连深吸了几口气，用着钢铁般的自制压抑着心中的怒气，尔后他回

身打开了喜房的门，打算今晚就要跟季小扬把所有的事情全部弄个清楚。

，但是迎接他的，并没有季小扬那坐在床畔，盖着红头巾的身影，反倒是地

上凌乱的凤冠霞帔与空无一人的喜房，这点倒出乎他的意料之外。

“这……”赵怀睿低咆了一声。

小扬逃走了？！

她怎么可以这个样子？今晚他原本是打算和小扬说明白他们往后不可能同床

的事情，可也不是在他说明之前就先发觉新娘子自己先逃跑了！他发觉自己对小

扬这一点实在是不能原谅，就算小扬本身也不愿和他同床共枕，可也不必在洞房

花烛夜就抢先一步地溜之大吉吧！

赵怀睿头也不回地冲出了喜房，漫无目的地在王爷府里寻着季小扬的身影，

他此举并未惊动多少的人，毕竟今儿个晚上是王爷府多年来最喜气洋洋的一个晚

上，每个人多喝点酒都不算是罪过。

赵怀睿怒气冲冲地在王爷府里兜了好几圈，心里面的担忧随着遍寻不着的身

影加重了许多。小扬究竟会跑到哪儿去了？赵怀睿加快了脚步，守着门的侍卫没

见过有人进出，而小扬又将身上可以见人的衣裳全脱了下来，穿着不能见人的衣

裳能跑到哪里去？万一遇上个登徒子……

赵怀睿焦急得不愿多想，突然，他的脚步一停，才发觉自己走过了头，竟然

走到砍柴场里来了。

他望了望柴房，心头不知怎地有个预感，他总觉得小扬就在这附近，可这砍

柴场里空无—人，依常理判断是没有人会在这么晚的时刻到这个地方的，但是小

扬这个老出乎人意料之外的家伙就有可能！她很有可能在柴房里躲上一晚，然后
等夜深人静的时候再逃出王爷府。

问题是小扬为什么在嫁给他之后要逃呢？嫁给他不就是她自己一直坚持的吗？
等到他低了头她就逃走，这算什么？

赵怀睿没心思再去多想这个问题，小扬的心根本是他摸不着边的古怪，只要
是牵扯到她，绝没有一件事是正常人所能理解的。

赵怀睿越过砍柴场，打开了柴房嘎吱作响的门扉，而后他倒抽了一口冷空气，
不能置信地瞪着眼前的奇景。

柴房正中央的半空中浮着一团诡异的稻草，而在这团稻草之间，又围上了一
根恨的木柴，紧密地将稻草包围住。赵怀睿眨了眨眼，确信自己没看错，就在这
堆可怕的稻草之中，他发现雪白的裙角在稻草之间露出了一角，见到此的赵怀睿
突然有股不寒而栗的强烈感觉。

他感觉到小扬……就在这堆稻草里面！

赵怀睿快步地走到这个形状像一个蛹的稻草堆面前，伸手将阻挡在外的木柴
和稻草般拨开，然后他果真在稻草所包裹的中心，见到了自己已找了许久的人影！

季小扬清秀的脸蛋因熟睡而放松，唇边还带着一抹辛福、甜美的笑容。

赵怀睿睁大了眼，望着她此刻似乎神圣而不可令人亲近的睡容，他的心猛然
地撞击着胸膛，心跳快得有如振翅欲飞的雁鸟。

赵怀睿快手快脚地将季小扬从稻草堆中拉了出来，季小扬熟睡得不省人事，
连自个儿已经被赵怀睿给拖了下来抱进怀里也不晓得。赵怀睿轻轻地拂掉她头发
上的稻草，拍着她的脸颊让她清醒。

季小扬嘤咛了一声，像是在抗议有人在打扰她的美梦，最后她终于受不了这
种扰人的骚扰，懒懒地掀起一只眼皮瞧瞧到底是谁打扰了她。

这一瞧，她庸懒地一笑，望进赵怀睿愤怒的眼里，“啊？你也来啦？这柴房
还真是……舒服……选这里睡觉是对的。”

“季……小……扬！你给我说清楚这是怎么一回事！”赵怀睿指着还在空中
的稻草，咬牙切齿地说道。

季小扬望了稻草一眼，了然于心地笑着，“哦！它们啊？它们怕我着凉，好
心地围着我给我盖被子……

“它们？你是说那些没有生命的稻草吗？”赵怀睿真不能相信在没醒的同时
她居然还能说出这种废话。

“没错啊！”季小扬此时才发觉自己在赵怀睿的怀里，“你要不要试试？这
种感觉挺不错的喔！不过你的胸膛也挺温暖的，以后我不怕冬天里没多余的稻草
盖了。”

“季小扬！”赵怀睿可真会被她给气死，她根本不是逃跑嘛！她是找到这个
地方来睡她的大头觉！

搞什么？今天是他们的洞房花烛夜耶！

“你睡是不睡嘛？不睡就别吵我，我还想睡觉呢！”

季小扬懒懒地打了一个呵欠，眼睛又快阖上。

“小扬，这里不是你睡觉的地方，要睡就回我们的房里睡。”赵怀睿怎么也
不会在这个鬼地方睡上一夜。

“我才不要，那个地方的木头全死光了，一点生气都没有。要睡你自个儿回
去睡好了，那么冷冰冰的地方找才不睡呢！”季小扬—口否决掉赵怀睿的意见，
到哪儿睡还不都是一样，只不过这个地方她睡起来特别舒服罢了。

赵怀睿二话不说地抱起季小扬就朝门外走，而季小扬的瞌睡虫则全被赵怀睿
这个举动给吓跑了。

“喂！你干么？”

“带你去睡觉。”赵怀睿回答得很简短，他不想再和季小扬多说，愈说只会
让他的脑筋愈搅成一团。

“你睡不惯柴房也不必逼着我陪你回房里去睡吧！你又不是小孩子。”季小
扬急忙地叫道。

“就因为我已经不是小孩子，而你是我的妻子，所以我们当然要回到房里去
睡觉……赵怀睿没停下脚步地道。

“有没有搞错啊？这么一个大男人要我陪着你睡觉？”季小扬眼见着喜房就
在不远之处了，她莫名地产生了—股恐惧感，至于她在怕什么？她自己也不清楚。

赵怀睿将她抱进了喜房，顺手一扔就将她扔上了床。

“你干什么？”季小扬对于他的粗鲁一点儿好感也没有。

“当然是睡觉啦！”赵怀睿站在床边由上俯视着她，“你给我好好地在这床
上睡一觉，洞房花烛夜的床不能空着没人睡。”

，季小扬嘴一撇！好吧！今晚她就屈就—下睡这一张床好了，反正过了今晚，
她睡哪里他再也管不着。季小扬乖乖地在床上躺正，却奇怪地望着赵怀睿眼中有
她不曾发觉过的东西，像是……要把她吃了似地。

可是她又不是食物，他这么瞧着她又是什么意思？季小扬在心中打了一个大
大的问号，不明就里地与赵怀睿四目相接。

赵怀睿连连吸了好几口气，硬将自己的视线从床上那副诱人的景象移开，他
一面压抑着自己想扑上去的欲望，一面回过头朝门边走去。

他不是不需要女人，只是在自己当初所许下的誓言下，他不可以这么地放纵
自己，就算小扬是他的妻子也不行。

“喂！你又要去哪里？”季小扬满脸疑惑地从床上爬起。怎么她答应他来这
个房里陪他睡了，他却又要出去？

“我到书斋去睡一晚。”赵怀睿僵了僵身子。

“不是说好要我陪你睡的吗？”季小扬蹙起了眉头，然后她从床上爬了起来，

跑到赵怀睿的面前用手指着他，“不公平！原来你也不想睡这个房间！我也不想

啊！为什么你可以去外头睡，而我就不行？这太不公平了！如果你要去睡书斋，

那我也要回柴房里去睡觉！我才不管什么床不能空着的话呢！”

“你不可以回去睡柴房！”赵怀睿瞪着无理取闹的季小扬，“你今天哪里也

不准睡，只能睡在这里！”

“那好！”季小扬毫不畏惧地反驳，“既然我一定得睡这里，那你也哪里都

不准睡，只能睡这里！”

“季小扬！”，

“怎么样？”季小扬瞪着他，“我好心好意地跟你回这里睡觉，你怎么可以

以怨报德？哼！我才不会听你的呢！”

“我不睡这里自有我的想法，不是你所想像的那么单纯。”

“那我不睡这里也有我的想法，你为什么就不尊重我的意愿呢？”

赵怀睿频频吸着气，在心中告诉自己要静，他揪着季小扬娇小的身影，她不

服气的眼伸在烛光中跳动着焰焰光芒，很荒谬地，此刻他居然想……吻她？！

赵怀睿在自己的脸上复上一层寒冰，他注视着季小扬许久，然后退让一步地

在桌前坐了下来，“好，既然你要这么僵持下去，我今晚也不必到书斋去睡了。

我们趁今天晚上把所有的话说清楚。”

“你不睡觉也不必要我陪着你到通宵吧？我很累，而且我现在没心思去跟你

将所有的话说清楚。”季小扬一直瞪着他，像是对他这个提议感到可笑。

“我认为目前这个方法最为可行。”赵怀睿笃定地回答，“先说说你的法力，

你何时有能力让人在天空中飞来飞去？既然有这种超乎寻常的能力，你又为甚么

甘心做一名小乞儿？”.

季小扬有点不愿意回答这件事，不过最后还是回答了，“我……我一生下来

就天赋异禀，可以见得到好兄弟们，也可以知道树木们在说些什么。但是那又怎

么样？不管是这些好兄弟和树木，它们都没办法让我填饱肚子，也没法子让我脱

离乞讨的生活。反倒是因为我的这种能力，所有知道的人都避找蛇蝎，把我当成

怪胎。后来我决定了，为了让你们这种人也把我当成正常人看待，我从不轻易告

诉人家我有这种能力的事。”

“那服侍你的宫女在天上飞，这又是怎么一回事？”

“因为我找回了我的浑元珠啊！”

“浑元珠？那是什么东西？”赵怀睿对于季小扬这种没头没脑的回答非要打
破砂锅问到底不可。

“浑元珠是我上辈子修炼的内丹。哪！这就是。”

季小扬指着自个儿两旁耳坠上闪闪发亮的米粒状耳坠子，“这浑元珠自我一
出世之后就被我的乞丐爹，娘拿去卖了，不晓得怎地会跑到太后的手上。而因为
我的浑元珠被夺，我也忘记了我下凡来要做的事情，直到太后将我的浑元珠还给
我，我才恢复了以前的能力，才想起了这次我下凡的目的。”

“下凡？”赵怀睿冷笑了一声，实在不能相信季小扬所说的话，“你说你是
天人降世？”

“我是一名仙姑。”季小扬得意地说道，然后她在心中加了一句实话一一不
过还没成仙。

“一名仙姑又怎会做一个小乞儿？”赵怀睿又嗤了一声。

“那是我……投错胎了嘛！原本我应该是某个富商或高官的子女，可是当我

投胎的时候出了一点儿小差错，结果…就变成乞丐的女儿了。”

“荒唐！你居然想得出这种故事来骗我？”

“我没有骗你！想当初我被贬下凡的原因还不是因为你！”季小扬气极地开
口辩解，他怎么都不肯相信她的话啊？

“干我什么事？”赵怀睿实在不愿意再听她胡扯下去了。

季小扬翻了一个白眼。“当然干你的事！要不是我害你……不，不是我害你
的。要不是当初月老那个死老头设计陷害我，让找怎么都找不着季小扬的泥偶，
结果害你要打十辈子光棍，不然我才不会被贬下凡来受这种苦呢！”

“你就不叫季小扬？这名字还是我帮你取的。”赵怀睿反唇相稽。

“就因为我叫季小扬，所以我才明白我是被月老给摆了一道。起先我就怀疑
月老怎么会让我去月老堂帮忙嘛！天晓得他故意放了一个不存在的泥偶，害我怎
么找也找不着，只好将你的泥偶绑在我的襟带间等着去问他。可是我忙得连睡觉
的时间都没有了，也忘了你的事情，最后……”季小扬想起这段往事就愈讲愈伤
心。

“最后怎么了？”

“最后，我因为没将你的事情解决，害你得十辈子打光棍。月老同我说要解

决这件天大的麻烦，找只好自作自受地被贬下凡来，来补你这十世的空缺。”季

小扬揪着赵怀睿满脸平静的模样，“现在你明白了吧！”

赵怀睿的脸上浮起了一抹嘲讽，“季小扬，我真佩服你的想像力，这么周全

的谎言你也编得出来。”

“你不相信我？”季小扬觉得自己的心受到了很大的打击。

“我是不相信你。”赵怀睿冷冷地说道，“你教我怎么相信你？一个为我被

贬下凡的仙姑？我命中注定因为你……或是那个月老而打十辈子的光棍？你说的

每一句话，都令人无法置信。”

季小扬不争气的眼眶浮上了雾气，“那……你……

我都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你了，信不信由你！反正我从没想到，被人陷害下

凡作嫁也就算了，那是我一时大意，中了月老的算计。但我早知道要嫁给你是这

么困难的事惰，我宁可被废去仙根，也不愿嫁给你这种冥顽不灵，食古不化的家

伙！“

“季小扬，我可没逼着你嫁给我。相反的，当初说要成亲的人到底是谁？”

季小扬的泪水涌得更凶了，她索性背过身去不让他瞧见她的泪水。为这种人
流眼泪，实在是太糟蹋了。

“对！是我不好，都是我不对！我是白痴，我疯了！既然我们都不愿意成就
这场姻缘，那我被废去仙根也就算了！反正我也不想成仙！我何必对你那么痴心？
我真的是疯了！明天，不，我现在就离开这个鬼地方，让你再也不用一看到我就
心烦！”

季小扬低头冲出喜房，赵怀睿没料到她的情绪会变得如此的激动，一时间没
拉住她的衣袖，就让她冲出了门口。

“小扬！”他飞速地窜到季小扬的身后，拉住了她的手臂。

季小扬假垂着头，没转过身对着他，“你等着老鬼王爷替你找的乖媳妇吧！
我不够格！”

“小扬！”赵怀睿突然放松了力道，他惊讶地将她的身子转了过来，果然，
她哭了。赵怀睿心中涌起一阵阵的抽痛，他伸手抹去季小扬两颊的泪痕，“你哭
了？为什么哭？以前我所认识的那个可怕的小鬼头到哪里去了？”

“别对我这么好。”季小扬别开了头躲避赵怀睿的触碰，眼泪居然怎么也控
制不了。

赵怀睿心疼地将她搂人了怀里，“我只是对你的谎言很生气。并没有要伤害
你的意思。”奇怪，他为什么这么怕见到小扬的泪水呢？那感觉就好像给他的心
口上给狠狠地抽上了好几鞭。

季小扬猛然地推开了他，“你已经伤害我了！就算全天下的人都不相信我的
话，我也只希望你一个人能相信，可是你……”.

赵怀睿直觉地做出反应，他吻住了季小扬未出口的话语。

季小扬挣扎着，不信他又这么地轻薄她。隔着朦胧的泪雾，望着赵怀睿深情
却也带着些许自责的眼伸，她缓了缓手腕上的挣扎。

季小扬忽地发觉自己逐渐丧失了对他的怨慰，而残留下来的只有他对她在唇
瓣上施加的压力……还有她……早已在九岁时失落给他的心。.

“我……”季小扬欲言又止地慑喘。

“嘘。”赵怀睿离开了她的唇瞅着她，尔后又禁不住地再度吻住她，“现在

不要说话。”

季小扬无力地沉溺在他绵密的情网下，方才的争执，在此刻仿佛都已经不存

在了。她盈着泪，对他忽如其来的温柔感到不知所措，最后在赵怀睿坚定不肯动

摇的臂弯中，她沦陷了，沦陷在他怀中的安全感，沦陷掉她对他的气愤，

吻了许久，赵怀睿突然痛呼一声，他停泞下了这个吻，直瞪着季小扬，不敢

相信在这种时刻里她会做这种事，“你咬我！”

“进我嘴巴里的东西我当然会咬啦！”季小扬晕晕眩眩的，双腿发软地靠在

赵怀睿身上。

“我的舌头不是食物。”赵怀睿尝到舌尖的腥味不禁苦笑，她咬得还真是非

常的用力。

季小扬晃了一下，眉间困惑地皱起，“我当然知道你的舌头不是食物，可谁

教你把舌头伸进我嘴里的？嘴巴是吃东西用的，当然会当食物咬下去啦！”

赵怀睿在此时明白自己败北了，败在她的天真，败在她的无邪。

唉！算了！赵怀睿在心中短叹一声。他真的是沦陷了，他是讨厌女人，将天

下所有女人弃如敝帚，而小扬却是特别的，在他心中她真的是特别的存在。

接着赵怀睿拦腰抱起惊愕中的季小扬，回头朝喜房中走去。

“喂！你干嘛啊？”季小扬手忙脚乱地想下来。

“抱你去睡觉。”赵怀睿笑了笑，对于这种行为，他还真不能相信这是他赵
怀睿做得出来的。

“我才不要！你又不遵守我们的约定，要睡我会回柴房去睡！当然，倘若那
时候我还没被你气走的话。我们的事还没完呢！”

赵怀睿用脚踢上了喜房的门，“你放心，今天晚上我也不到书斋去睡了，我
陪你睡。”-

“陪我睡？”季小扬瞪着眼，“明明是你要我陪你睡，你怎么可以恶人先告
状？我才不需要有人哄我睡觉呢！”‘

“好，算是我需要有人陪我睡。”赵怀睿将季小扬轻柔地放在喜床上，开始
解开自己身上的大红袍。

“呀，你干么脱衣服？”

“睡觉啊！有人穿得那么多衣服睡觉的吗？”

“不准脱！我说你不———准脱！”

“你一定要叫得让所有王府里的人都来看热闹吗？别叫了。”

“我……”

突地，房里一阵静默，老鬼王爷站在喜房门外不禁摇着头。唉！这个儿媳妇
还真得来不易啊！

“哎哟！你干么又咬我？一房里又传来赵怀睿怒气冲冲的声音。

“啊？对不起，我……我忘……不习惯嘛！”

“以后你一定要习惯，我还想保住我的舌头！”

“我……想办法适应嘛！我……等等！你脱衣服也就算了，脱我的衣服干什
么？住手啊！”季小扬惊慌的声音也传出喜房外了。

“噢！”赵怀睿的声音听起来非常地恼怒，“你给我闭嘴！”

“别……别碰我啊！很痒耶！你不是要睡觉吗？”

“喂！闭嘴！”

这下子喜房里真的是安静下来了，老鬼王爷简直蹲在地上笑得爬不起身。

唉！这两个全天下最好笑的宝贝蛋，居然连洞房花烛夜都能这么地吵闹！他

们两个真是旷古绝今的绝配啊！

老鬼王爷望了望天上的满月，唇边流露着满意的笑容，他想，连上头的伸仙

们也很高兴终于把小季儿给嫁出去了吧？连日的阴雨在今天居然放晴，想必也是

为了庆贺这对天作之合。

柔和的月光照着老鬼王爷若有似无的身躯，也照着王爷府里每一处的角落，

接着老鬼王爷缓缓地飘离喜房外。

希望，真的是希望。睿儿和小季儿能早点添一个小孙子让他瞧瞧，然后他就

能心甘情愿地回到地府里受阎王的审判了。

第八章

双面人！不！是双面“禽兽”！连禽兽都没他这么难缠，叫他“禽兽”已经

算是便宜他了，他根本和人扯不上一点关系！

冷酷，霸道！白天见到他和晚上见到他根本就是两个样！既然白天他见着她

就像见着瘟神一般对她没有好脸色看，那为什么晚上她赌气地去睡柴房的时候，

他就非要将她押回房里陪他一起睡不可?

季小扬瞪着不远处的皇宫，对他也对自己生着闷气。

其实她最气的不是赵怀睿的双面行径，她最气的，是居然在他没说一句话进

宫两天后，她却在这两天里无时无刻地想着他！

哦！真气人！这两天来她连觉都睡不好，总觉得身边像少了什么东西似地无

法入睡，整夜在枕榻上翻来复去，到了昨夜地方才明了，她少的不是多几层的锦

被，而是赵怀睿沉睡后规律的鼻息和他宽阔的臂弯！

愈想愈恼人！所幸她还记得带了自己在宫中最喜爱的嫁妆过来，要是赵怀睿

十天半个月的不回来睡觉，那她岂不是活活地被他给整死?

他这种行为真是要不得！先是骗小孩吃糖，等到小孩子食髓知味之后断了他

的糖，然后再命令小孩子去完成他的愿望，不听话就没有糖吃！招数真是高明，

但是把这招用在她身上之后，季小扬可就笑不出来了，因为她真的像被断糖的孩

子般，对于施糖者一点儿也没办法，只能每天想着糖果的滋味。

季小扬用着双手支着下额，长吁短叹地叹了一声。

唉，她真是栽了，赵怀睿一天不回来，她一天就睡不着，再这样下去要怎么
办啊？她完喽！

“小季儿，你一个人爬那么高做什么啊？”老鬼王爷突然防不胜防地出现在
季小扬的眼前。

季小扬望了他一眼，又将头转回皇宫的方向，“唉，老鬼王爷，好久没见到
你出现了。”

“小季儿，这么久不见面就说这么一句话来招呼我啊？这些日子你没什么话
要对我谎的吗？”老鬼王爷对于季小扬这种懒散的态度笑了笑。

“有什么好说的？顺便跟你提一下，你那理想中的儿媳妇你也别找她了，因
我嫁给你儿子啦！”季小扬扯了扯嘴角，像是对这种情况感到不太好笑。

“我知道，”老鬼王爷点头。

“你知道？那你不就很气我了？毕竟我害你瞧上眼的好媳妇没法儿过门。”

“我气什么啊？”老鬼王爷满脸笑得得意，“我想找的好媳妇儿不就在这儿
吗？我可高兴得很。”

季小扬闻言差点从树悄上摔了下去。乖乖！几十丈高耶！摔下去可见不得人

了。她稳了稳身子，满脸惊愕地望着老鬼王爷，“好……好媳妇？！”

“不就叫你不要爬那么高吗？瞧，差一点摔下去了吧！万—摔坏了我以后的

孙子怎么办？”老鬼王爷收敛起笑脸有点儿担忧地瞧着她，“我明了你为了等睿

儿回来才爬得这么高，但是你不担心我还替你担心哪！就算从这么高的地方瞧见

睿儿从宫中出来了，你也没办法马上就跑到他身边去，还不是得等着他从宫里走

回来？”

“我……我才没有等他呢！”季小扬红着脸死鸭子嘴硬地反驳，“他哪那么

伟大啊？我是上来透透气。”

“透气也不用爬得比屋檐还高吧？明明就是在等人，还找借口来敷衍我，让

我知道实情我又不会笑你。”老鬼王爷狡黠地笑着，“我只知你们小俩口儿感情

很好，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瞧你脸上的两个眼圈，想骗谁都不相信。”

季小扬恼红了脸，“好……好嘛！算我在等他，可是之前你说的[好媳妇]

那句话又是什么意思？你已经把她带进王府里了吗？那我是不是要写封休书休掉

我自己，才能让你的未来儿媳妇当得光明正大？”她心中涌过阵阵的不满之感。

“唉，谁要你写休书来着？”老鬼王爷真是对她的迟钝感到好笑，“你就是

我当初找的那个儿媳妇，就算睿儿想休掉你，我也不会让他这么做。”

“我！季小扬可真吓了一大跳，”我是你所说的那个全天下最美的女人？你

眼睛是怎么了？我虽然长得不算难看，但是跟「绝世美女」也沾不上边，你确定

你是在说我吗？“

“小季儿。”老鬼王爷摇了摇头。“一名女子最美的地方不是她的外貌，而

是她的心。倘若美如农曦，但心若蛇蝎的女子我是瞧不上眼的。我说你是我瞧过

心地最美的女子，就是全天下最美的女子。”

“我不信！原来你当初同我说半天就是在说我啊？哼！为什么不早点儿告诉

我，好让我躲你们两父子远远地。”季小扬在心中决定不把老鬼王爷对她的褒奖

当一回事，他耍了她这么久，此仇不报非君……女子！她可是很会记仇的人。

“唉！你别这么计较了，你和睿儿这段姻缘是老天撮合，人界帮忙，阴间助

力的旷世奇缘，所有人都帮着

你们，你怨我有什么用呢？真有我的话也使不上力帮你啊！“

季小扬回头想了想。唔，也对，若不是月老陷害她，皇太后赐婚，老鬼王爷

带她去见皇太后而遇见张素之事，她今天说不定还在天上做个优闲的小树精呢！

而她的心湖，根本不会因为有这么一个赵怀睿而去扰乱她从未动过的凡心。

她是动了凡心了，她甚至连仙界也不是像原先那么想回去，虽然仙界不用受

这么多的人间疾苦，可是每天除了修炼还是修炼，闷得她到处去找好玩的事情来

玩。但是人间就不一样了，每天都有新鲜好玩的事情可以玩，每个人也不会像仙

界的那堆仙人一样成天对她的言行举止管东管西。

说正格的，人间还真是好玩耶！在仙界时她不曾尝过什么叫大悲大怒，什么

叫作牵挂，但在人间她可真是尝尽了。

季小扬转了转眼珠子，“老鬼王爷，算我说错话发错脾气了，我这就向你赔

个不是喽！”

老鬼王爷对这个儿媳妇是愈瞧愈满意，“这才像人话嘛！小季儿，老实说，

今天来见你时瞧着你这么不高兴，我还真有点儿担心你和睿儿处不来。睿儿的个

性我是清楚的，他这块大木头从来不懂得什么叫怜香惜玉，一个月的婚期还没过

十天，他就放下你一个人进宫里去办他的正事，我看了都觉得生气。”

“生气有什么用？他简直比大木头还呆！木头还会同我聊天，而他从成亲之

后那几天和我说过几次话，我单手都算得出来。”季小扬哀怨地说道，“说没几

句话也就算了，可每回都是骂我出气，我是招惹他了吗？进王府这么久，我从来

没见他笑过，他跟八年前那个爱笑的大贵人差了十万八千里远！过了八年，他已

经忘记怎

么笑了吗？“

老鬼王爷叹息着摇头，“睿儿他以前也不是这个样子的，他原本是一个天真

纯善的孩子，甚至善良到我都担心他没法适应官场上黑暗的生活。但是经过八年

前的那场憾事，他整个人都变了，变得让我心惊，也让我心痛啊！”

“什么事啊？每个人都在跟我说八年前，八年前的，可是我问都没有人肯把

那件事告诉我。老鬼王爷，究竟八年前发生了什么事让怀睿变成这副人不人，鬼

不鬼的个性？你能不能告诉我？”季小扬环握起臂膀，一半好奇，一半也是担心

地说道。

老鬼王爷望着季小扬沉默了半晌，最后才道：“小季儿，还记得我打从你一
进王爷府就缠着你要你帮忙的事吗？”

季小扬颔首，“记得啊！你说要找我帮忙，可是又没说要我帮你什么事。”

“老实说，我找你帮忙就是为了解决八年前的事情。唉！提到那件事我就难
过，因为这事情让我后悔当初不该如此对待睿儿……”

“什么事快说啦！净说这些没用处的话又不能解决事情！”季小扬这些日子
对这种没营养的话实在是听得太多了，如今老鬼王爷愿意跟她说明真相，她当然
没那么多的耐心去听他在那里“早知如此，何必当初”的。

老鬼王爷对季小扬这番心急的话，给逗出了带着些许忧伤的笑容，“唉！小
季儿，你不用急嘛！我这不就要说给你听了吗？”

“快说啊！我才不想听你在那里温吞个什么劲！很烦耶！”季小扬很不耐烦
地翻了一个白眼。

“这话说起来可就长了，是关于一个名叫依竹的女子和睿儿之间所发生的事
情。”

“哦？”季小扬很有兴趣地眼睛一亮，“依竹？她是什么人哪？长得漂不漂
亮？能让怀睿迷上的女子一定长得很漂亮，是不？”

老鬼王爷想了想，“这依竹倒是我见过长得最美的女子，说为倾国倾城之姿
并不为过。八年前，当时睿儿年方十六，刚气未收，涉世未深，由于我从边疆的
军中调他回府里学着承接我的地位，所以在当时我们父子相处得并不怎么好。”

.

季小扬再度打断了老鬼王爷的话，“哎呀！说这些干什嘛？我又不想听。那
他是怎么和那个「依竹」相识的呀？挑重点讲。”

“呵呵，你真心急。”老鬼王爷取笑着季小扬，“我就依你的话。这依竹和
睿儿相识的经过，我也不是很清楚，只大略地明白是睿儿在京中的故友为他洗尘
的时候，在宴上相遇的。

“依竹原是一名身世可怜的歌女，凭借着一曲妙手琵琶游唱天下，当时，也
不晓得怎地，睿儿在回府之后，便嚷着要我答应他将依竹迎娶过府，将依竹安置
于府中。”

“那后来呢？怀睿是不是真娶了她？”季小扬得到意外的答案，不禁心焦地

问道。倘若赵怀睿真娶了那个依竹，那么她……

“我怎么可能会答应睿儿呢？依竹虽然琴棋书画样样精通，但她只是个歌女

啊！身分悬殊，我怎么会让一个歌女当我的儿媳妇呢？所以睿儿在我百般阻挡之

下，便私底下将依竹接进了王爷府做为—名侍婢。

“当时我因公务繁忙，没留心他已经将依竹接进府里了，遂让依竹进了府中

三个月，闯下了祸端后方才知情。可是当我明白之后，一切的事情都来不及挽回

了。”老鬼王爷说到这里，又不禁摇着头深深地叹了一口气。

“闯祸？有人比我更会闯祸吗？”季小扬心想怎么会有人捣蛋的功力比她更

上一级，居然能让王爷府里上上下下都闹翻了天？在仙界时她闯祸的功力可是没

“仙”能比的耶！这个依竹当真比她厉害？

老鬼王爷望着季小扬满脸疑问的表情，“呵呵，她闯的祸跟你闯的祸是不能

相提并论的。小季儿，你闯祸向来不是无心，就是无伤大雅的玩笑，从来没有真

正想去谋害人的意图。这也是我最欣赏你的地方。”

季小扬侧着一边的脑袋，“那么说来这个依竹闯的祸就是刻意谋害喽？是不

是这样？可是怀睿不是……”

季小扬的心抽痛了一下，“很爱她吗？”

“糟就糟在睿儿对她深信不疑，对于依竹接近他的意图从不去在乎，结果依
竹却背叛了他，背叛了整个王府的人。”

“背叛？”季小扬更是满头雾水了，“怎么个背叛法？”

老鬼王爷仰着天，“唉！这种事任谁也想不到。八年前我和朝中的一位王爷
交恶，而当时回到朝中的睿儿年纪尚轻，不懂得收敛锋芒，而那名王爷怕我在将
睿儿调回朝中之后，会对他的势力产生不良的影响，所以他就在睿儿回到京城时，
布下依竹这个美人计，陷睿儿和我于死地。”

“美人计？你说依竹是那位王爷派来的探子啊？”

“没错！”老鬼王爷的眼中流露出对于依竹的气愤，“依竹的确是一名探子！
她不仅在我的书房藏下了一袭私制的皇袍，并且在先皇的面前说她亲眼瞧着我和
睿儿穿上那皇袍，誓师欲造反称帝。

“先皇当年已经年迈体衰，加上我在朝中一向反对先皇迷信长生之术一事，
于是先皇动怒之下欲将我满门抄斩，株连九族，所幸现今的太后不惜以身力保，

方将整个镇远王爷府里的人保了下来。但那时圣喻书明在三天的时间内，我若不

能洗刷王府的清白，仍脱不了株连九族之罪。”

“三……三天？哪不是摆明要你们死吗？”季小扬咋舌。

“那时我接获圣旨时也这么想。”一时气血攻心，明知全王爷府里的人都会

因这莫须有的罪名而送死，自个儿却病倒了，当晚我就熬不过重病，抑郁而终。

临终时睿儿在我身旁跪着发下毒誓，从此不再听信任何女子的甜言蜜语。

“他将这一切的责任全怪罪在自己的身上，从此封闭了他的心，虽然在三天

的时间内他真将王爷府蒙冤之事昭雪，并亲自手刃了依竹。”老鬼王爷感叹地缓

缓说道，“但是……这件事之后他再也不像我的儿子了，他冷酷得接近无情，日

以继夜地将这件事鞭斥他的心，不再对人付出真心，视天下的女子为毒蛇猛兽，

也不愿娶亲。”

“原来是这样啊！”季小扬颇有同感地点了点头，“要是我也会这么做，毕

竟一朝被蛇咬，十年怕草绳嘛！难怪他当初不肯娶我，我想我是错怪他了。可是，

这么天大的事情，你怎么到现在才告诉我！？”

“那是你当初不愿听啊！”老鬼王爷好笑地看着季小扬，“你还一直说不肯
帮我呢！怎么这会儿全都忘啦？”

“我……我以为你要找我办的事只是像「传信」之类的小事嘛！天晓得有这
么离谱。”季小扬辩解道，尔后她又蹙起了眉头，“老鬼王爷，我想这件事情很
难办耶！怀睿他一点也不信我，若真像你说的那样，无论我怎么说，他都不会接
受的。怎么办？我又不喜欢瞧着他一直这个样子。”

老鬼王爷宠溺地望着季小扬，“不会的，小季儿，只要你肯说，睿儿他一定
会听的。”

“不可能，你别安慰我了啦！老鬼王爷，我明白在他心目中我跟一只路边捡
回来的野狗没什么差别，只不过我这条狗刚好是他的妻子罢了，我说什么他都只
会当成是野狗狂吠，最多大声吼我闭嘴！”季小扬一想起成亲之后，赵怀睿对她
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闭嘴”，她的心情就全结成了霜。

“唉！小季儿，你怎么这么悲观呢？睿儿的性子非常地硬，若是他的心中没
有娶你的意愿，就算太后拿把刀子架在他脖子上，他也不会娶你的。如今他娶了
你，就证明他的心中绝对有你的存在。”

“存在？他对我的态度实在没法让我相信啊！一直以来都只有我在付出，他
付出过什么？除了八年前他的玉佩，什么都没有！而我只能凭着我过去的回忆去
试着爱他，可是没有再得到回报的爱总有一天会用光的！”

季小扬终于宣泄出她心中的话。可恶！她的眼泪居然又不争气地涌上来了！

老鬼王爷注视着季小扬良久，“唉！小季儿，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向你道歉。”

“你不用道歉，这事不是你的错。”季小扬伸手抹掉了脸上的泪痕。

“你爱睿儿太深了，睿儿真是命好的孩子，能遇着你这么—个肯为他流泪的
好媳妇儿。”老鬼王爷疼惜地望着季小扬，对自个儿没法替季小扬将脸上的泪水
擦干而感到遗憾。

“我不配做你的儿媳妇。”季小扬呐呐地说了一句。

“对我而言，你就是天上、地下我最满意的儿媳妇了。小季儿，既然你这么
深爱着睿儿，为什么不再试这一遍呢？也许，会让睿儿融掉他心中的冰山也说不
定啊！”老鬼王爷试着劝着她。

季小扬用水汪汪的眼睛望着他，“再试一遍？”她牵强地笑了笑，脸上挂满

了哀愁，“不，我已经没有勇气再试一遍了。老鬼王爷，你知道吗？我很怕他再

不相信我的结果。我想我不止会心碎，可能会……逃走。”

“小季儿，你绝不能做一个临阵退缩的人！你是我见过最有勇气的小娃儿了，

倘若……”老鬼王爷低头思忖了一会儿，然后不舍地对季小扬说道，“倘若睿儿

真不愿听你的话，我也只能当和你这个好媳妇儿无缘了。是睿儿太傻，不懂得珍

惜手中到来的幸福，沉迷在过去的伤痛之中，而我不能自私地就让你一直受这种

委屈。

“乖媳妇，就当帮帮我这个流连人世的老鬼吧！若你真的受了睿儿的气，我

答应你可以离开睿儿这个没心没肺的人渣，让我灭绝香火，算是老天爷对我的惩

罚吧！”

“老鬼王爷，我……”季小扬可没想要让他断绝香火啊。

“不用说了。小季儿，你就答应我吧！算我求你。”

老鬼王爷眼中带着诚恳的要求。

“我……”季小扬勉为其难地颔首，“好吧，我就帮你这一次，但是后果我

就没法想像了。”

老鬼王爷吁了一口气，“只要你愿意去做就行了，剩下的一切，就只能尽人
事听天命了。”

季小扬满脸忧虑地望着皇宫。为什么此时，她心里却希望赵怀睿永远不要回
来了呢?

她真的很怕……很怕……她会离开他……

子夜时分，赵怀睿跃下了马匹，望着月色洒落王爷府中的一砖一瓦。

他不明白，自己为何将宫中囤积下来的公事处理完之后，便像失了心似地连
夜出宫，赶回自己的王府中？毕竟王爷府并没有人梢来什么发生事情的讯息，他
大可在宫里多待两天，不需要赶在这种夜深人静的时候回到王爷府，这太不像他
一贯的作风了。

但是他的心，这几天不知怎地一直想着回自个儿的窝里，连公事之余也想着
回家，弄得晚上睡也睡不好，像是少了点什么东西似地。

赵怀睿的归来引起了守门侍卫的骚动，他将马匹交给侍卫牵入马房后，又交

代下去毋需因为他的回府而让整个王爷府的人全都沸腾起来。待他将所有的事交

代完后，在府中所有的人沉睡之际，朝向自己和季小扬的寝室走去。

赵怀睿终于明了这几天在他心中令他坐立难安的原因是什么了，他想见小扬！

他怀念小扬像只八爪章鱼似地缠着他睡的可爱睡容，他怀念她脸上时常闪过的迷

惑表情。这些年来，他都忘了这种牵挂是什么样的感觉了。

真是奇怪，他怎么此刻期待的心情起伏得像个乳臭未干的小伙子呢?

赵怀睿带着复杂的脸色打开—房门，却不防地倒抽了一口冷空气，他被眼前

的景象着实地吓了一大跳，立即地，他奔至季小扬熟睡的身旁，用微微颤抖的手

指轻触季小扬的脸颊。

季小扬雪白的脸颊泛着透红的肤色，因禁不住赵怀睿的手拨弄，伸手懒懒一

挥，转身又换了一个舒服的睡姿陷入甜美的梦乡。

赵怀睿吁了一口气，将心中骤然拉紧的弦放松，他不可思议地望着她，原先

想见到她的那股期待之情逐渐被怒气所取代。

“起来！”赵怀睿粗鲁地将季小扬拉起来，额上隐隐地浮现出青筋。

“唔……”季小扬睡得好梦正甜，却被赵怀睿愤怒的吼声给吵醒，她揉了揉

眼，坐起了身冲着他美极地一笑，“唔，你回来啦？”

赵怀睿被她的笑给着实炫目了一下子，想骂她的想法全让突然涌上的欲望给

淹没了，他强压下想狠狠地吻她的欲望，指着她睡的地方冷声问道：“这是什么？”

季小扬望着赵怀睿，又左右环顾了一会儿，她刚睡醒的时候是很迷糊，可是

看来他比她更迷糊嘛！“你不知道吗？这是棺材，也就是‘寿木’。”

“我当然知道这是棺材！”赵怀睿大声咆哮，“问题是我们的房里怎么会有

棺材。”

“当然是我请人‘搬’进来的啊！它又不会自个儿「飞」进来。”季小扬漫

不经心地说道：

“你搬进来的！赵怀睿对季小扬平淡的态度给气坏了，不由得声音又加大了

些，”你又怎么会睡在棺材里面。你明不明白这棺材是给什么人睡的？！“

“我当然明白，给死人睡的嘛！可是我很喜欢睡在里面啊！又温暖，又舒服，

而且不像这屋子里的木头一样死气沉沉地。你要不要睡睡看？很舒服耶！”季小

扬粲然一笑，用着“有福同享”的语气对赵怀睿说着。

“你开什么玩笑！”赵怀睿俯身将季小扬拦腰抱起，将她放到床上，“好好

的床不睡，你去睡棺材干什么？”

季小扬觑了他一眼，“因为你不回来嘛！又命令手下的人不准我去睡柴房，

而我早就跟你说过这屋子的木头全死光了，怎么睡都不暖和。这棺材还不错吧？

这是我最喜欢的嫁妆耶！

“当初我在宫中命人特地帮我做的，宫中的那些宫女们真是大惊小怪，直说

睡棺材很不吉利，可我才不这么想呢？我本命就是个李花精，当然有木头环绕着

我睡觉是最舒服不过的事了，而这种感觉就像是睡在娘亲的怀里一般，也难怪死

人都要睡棺材嘛！他们要睡上一辈子，你见过哪个死人说他不习惯睡棺材而从坟

墓爬起来要求要睡床的吗？”

“一派胡言！”赵怀睿真是被季小扬的谬论给气得哭笑不得，“我不想见到

这玩意！明天我就找个人把它给砍了当柴烧。”

“不行。”季小扬气鼓鼓地瞪着他，“我不准你把它给烧了，你在宫里的时

候，我全仰赖它才能睡得安稳些耶！”

“喂！季小扬，闭嘴！”赵怀睿朝天翻了一个白眼。

“我才不要。闭嘴！”季小扬此刻的脑筋总算是清醒多了，闲扯的话一说完，

她重新打量着仍穿着朝服的赵怀睿，“我还没问你呢！你这么晚回来干么？”一

想起即将到来避免不掉的争执，她就恨不得赵怀睿一直待在宫中，让她逃避事实

算了！

“你不希望我回来？”赵怀睿瞄扭了双眼，危险地问道。

“我”季小扬被他突然阴沉的表情给吓了一跳，“我不是……我不是不要你

回来啊！但你可以等明天再回来嘛！现在这么晚，我心里都没有准备好……”

“我回到府里吓了你一跳？你是不是瞒着我做了什么事？”赵怀睿的疑心大

起，他最气有人背叛他了，尤其是小扬！这个耍了他几次的小妻子！

他绝不再容许任何人背叛他！绝不！

“呃……我……”季小扬对于有关依竹的事真不知道该如何启口，一时之间

支吾了半天也没说出一句完整的话来。

“你瞒了我什么？说！”赵怀睿抓住了季小扬的肩头，将她拉近他的脸。

“说什么呀？”季小扬不是佯装无辜，她是真的很无辜，平白被人这么揪起
来近距离的瞪视，质问，她招谁惹谁啦？“我没……瞒你任何事啊！”

“瞧你的表情分明是有话藏在心里，你说是不说？”

赵怀睿冷酷地威胁道，“若是等我查出来是什么事让你瞒着我的话，我能肯
定你以后的日子会非常地难过。”

季小扬最恨有人威胁她了，于是她鼓起勇气回瞪他冷若冰霜的脸，“你……
你都是这样子对人的吗？难怪依竹会背叛你。”

“是谁告诉你依竹这个名字的？说！”赵怀睿听到过去那个曾经背叛过他的
名字，不由自主地加重了力道，痛得季小扬一蹙眉，肯定明天她手臂上一定有一
圈他的手印。

“你……弄痛我了啦！”季小扬苍白着脸挣扎。

“是谁？”赵怀睿仍不放松地问道，但她的可怜状却略微让他的力道放轻了
点，

“是老鬼王爷啦！”季小扬挣开了他。

“我爹？”赵怀睿望着季小扬，“我爹又来找你说话了吗？为什么他会提起
那个女人？”

“他只是跟我提起八年前的往事，他……”

“他始终都不肯原谅我是不？所以他提起这件事好让你再来提醒我，让我永
远也不能忘纪我年少轻狂所犯下的错误？”

“你误会了，他不是……”

“八年前的事情我不可能忘的！我明白我错得太离谱。我害他抱辱病终，我
竟然连一点……”

“听我说！我……”

“他是该恨我，恨我这个不孝子！我败坏门风，为了一个背叛我的女人而害
死了地，所以他不得瞑目，到如今还在这王爷府里深怕我再做出不可原谅的事。”

“听我说啊！”季小扬简直快被他一相情愿的说法给弄疯掉。

“我的确是又做错了事，我不该自毁誓言娶你为妻！爹对你说出八年前的事

情也是为了惩罚我吧！我害死他，却连在他身边所发的誓言都不能实行，这算是
什么？我着实是个不孝子！我愧对……”

“拍！”季小扬气急败坏地用力掴了赵怀睿一巴掌，她实在是控制不住了！

赵怀睿抚着热红的脸颊，揪着季小扬盛怒的脸？这是他生平第一次被人这么
赏耳光。

“听我说！”季小扬对赵怀睿大吼道，“你不听我说的话就一味地投人对自
个儿的自怜，这又算是什么？老鬼王爷难道会这么狠心地对自己的儿子吗？”

“自怜？”赵怀睿像是头一次听见这个名词。

“没错，你这个自怜狂！”季小扬一口咬定地说道。

“我从不自怜！”

季小扬冷笑了一声，“是啊，你从不自怜，你只是将一切的错误往自个儿身
上揽，然后不负责任地随便许下一个办不到的誓言来蒙骗你自己，不但不顾及他
人的感受，还将这一切近似自虐的举动美其名为——自责。

“实际上你这么做只不过是骗取旁人的同情，让自己心理上的罪恶由他人转

移到已过世的老鬼王爷身上。多么高明的诡计啊！老鬼王爷若真要生气，他气的

绝不会是依竹进府的事；而是你！你这个[孝子] ！你害他死后还得不到清白！”

“季小扬！你给我闭嘴！”赵怀睿的心中为季小扬的话深深地撼动了一下，

尔后他飞快地掩饰住心口开始滴血的伤痕，低声地吼道，“你懂什么？这件事的

来龙去脉只有当事人才能明了心中的感觉，并没有你能评论的立足之地！”

“是啊！我是没资格说你，但是我为老鬼王爷抱不平！你这个虚伪，自怨自

艾，死鸭子嘴硬，当自怜是自责的伪君子！听你说的是什么话？所有的话全是你

一个人在那里胡乱猜忌所说出来的！

“你有没有想过话说出来永远收不回去？话一说出去，就已经对别人造成了

伤害！无论你事后用什么弥补也补不回来！我肯定你从来没有想过！因为你只肯

沉溺在你自己的自怜之中！当你是全天下最可怜的人！”

“季小扬！”赵怀睿直觉地伸出手，想阻止季小扬将他说得如此不堪。

“怎么样？”季小扬瞪着他举在半空中的手。你想打我？你打啊！认为你自

己没错就动手啊！“

“你不要逼我！”赵怀睿怎么舍得打下手呢？更何况他这辈子从未打过女人，

即使小扬这么令地生气，他也打不下去。

“我就要逼你，你这个笨蛋！你让你自己和周遭的人陪着你一起痛苦，可是

当我点破这个事实的时候你却不肯正视自己的错误！老鬼王爷他为你伤透心了，

可是还一直想帮你找回你那颗信任人的心！你……你根本没有心！你有的只有对

自己的蒙骗，对他人的酷！”

“我从未……”

“有！你有！”季小扬截断他的话，“你不相信任何人，你认为接近你的人

都是意图不善的，不信你瞧瞧府里所有的下人，他们全怕你怕得要死！你一扳起

脸来就有好几个人吓得发抖。

“你何时对地们笑过？没有！连一句赞美的话都吝于付出！你只知道强取豪

夺，却对她人对你的付出当成理所当然，没有人天生就会只付出而不求收获的，

就连我也是一样！我明白我在你的心里，永远只是你一时同情心发作而收进府里

的可怜小乞丐！”

季小扬告诉自己现在不是软弱的时刻，但她的眼泪却泛滥地涌出眼眶，“我

也有心哪！我不论月老对我做了什么，也不管你对我的轻视而强要嫁给你，但你

对我做了什么？我有心，但我也会受伤！我为什么要为了你的歉疚，你的偏执而

遍体鳞伤？

“也许你对我的所作所为都瞧不顺眼，但我曾说过什么吗？我只是傻得去用

我自己的方式来爱你，等你有一天会像八年前的那个大贵人一样再对我发出真诚

的笑容！可是……可是……我明白我错了！再多的心也会被你心中抹不去的阴影

所淹没！你早已忘了怎么笑了，你连一个笑容也不愿施舍给我，我每天对着你的

怒气能不心疼吗？我……”

赵怀睿望着季小扬，欲将她搂进怀里，但季小扬却忽然地退了几步，眼里的

伤痛和心寒令赵怀睿感到心惊。

“小扬你为什么都不说呢？”如果只是一个笑容就能让小扬平复的话，他天

天对她傻笑也没关系。

“你要我怎么说，来你给我一个皮笑肉不笑的笑容吗？我不要那种笑容，我

这八年等着你，盼着你给我一点温柔，但我现在明了了，你是永远不会再对任何

人温柔的，你的温柔早已在八年前连同着依竹和老鬼王爷的死全死光了！你死的

不止是温柔，还有你一颗爱人的心！季小扬泪眼朦胧地瞪着赵怀睿摇了摇头，”

赵怀睿，你真可悲！“

“小扬……”赵怀睿为季小扬对他的深情感到吃惊，他真是如小扬所说的这

么残忍吗？他……为什么没有注意到这个平常对他嘻嘻哈哈，凡事少了一根脑筋

的小扬却情感如此纤细，又一直勉强地对他付出她深浓的情意？

赵怀睿为自己排山倒海而来的自憎而震慑了心神。

。季小扬看着身前的赵怀睿，让她心中的疼痛疼遍全身，那伤口好痛！痛得

让她痛不欲生！她好想逃，逃得远远地，逃到一个没有人的地方去疗伤……

这她还没将老鬼王爷的话转给他……她现在说了就可以走了吧？她已经禁不

起自己的心痛了……

季小扬深吸了一口气，抹干了脸上的泪，道：“我还有一件事没告诉你，但

我……实在不想说。老鬼王爷他一直希望我……我能解开你心中的阴霾，我承认

我做不到，我真的做不到。他一点儿也不怪你，他为了能解开你心中的心结而误

了勾魂使者领他回地府的时辰……你明白老鬼王爷这么做是为了什么吗？他甚至

有可能终生只能做一个孤魂野鬼了。”

“爹他……”赵怀睿为这个他料想不到的事实给吓了一跳。爹……当真没有

怪他的意思？！

“我对不起老鬼王爷，我不配做他口中乖巧的好媳妇，但我想我也不会再做

他的儿媳妇了。”季小扬对着赵怀睿露出一个凄美却又令赵怀睿惊恐的笑容，

“我注定嫁你十辈子，这事实是任谁也改不了了。此生我已嫁你一次，算是此生

的姻缘已偿清，愿下辈子……”

季小扬的身子突然飘了起来，浮在半空中，她落下了一滴晶莹无瑕的泪珠，

“愿下辈子，我们再续前缘。”

“小扬！”赵怀睿惶恐地想抓住她施法往房外飘的身影，但他只扯下了季小

扬身上的水袖。

赵怀睿望着她曾擦过泪的袖子，心惊得立即追出屋子施展轻功想追上季小扬

雪白的身影，但是他的轻功又怎能和季小扬的法术相比呢？他只能望着季小扬小

小的身子飘向了后山，然后……

“小扬！不！不要！”赵怀睿心急地对季小扬狂吼。

季小扬的身影在云白的李花中飞掠，她迎向向她飞扑过来的如雪花瓣，然后
在花瓣的群拥之间，她仰起头张着双臂，霎时洁白的李树林中混进了片片的殷红

他来不及阻止，他来不及！赵怀睿眼睁睁地瞧着季小扬在李树园群树的飞雪
之下，将她的身子化作一棵有着殷红花瓣的李树。

“小扬……”赵怀睿心悸地低声喃道，无法相信自己眼里所见的事实。

赵怀睿奔到了红李树下，血红的花瓣像是季小扬心中淌出的血泪，一片片地
落在他的身上，赵怀睿明白，这片片的殷红花瓣是小扬心中的泪！

他伸出颤抖的手轻触红李树，但红李树并没有任何像是季小扬会有的反应。

赵怀睿紧紧地抱着红李树的树干，像是紧拥着季小扬的身子。

不！他绝不让她离开他！他绝不要等到下辈子再和她相见！

但他该如何做呢？一切似乎都已为时太晚，因小扬对他已经绝望，绝望到宁
愿化为一棵李树……

第九章

“王爷。”秋月望着地上根本没动过的餐盘，不禁蹙起子眉梢，她看着眼前
衣着凌乱，邋遢不堪的赵怀睿。

“拿回去吧！我不会吃的。”赵怀睿毫不在意身上的朝服沾了多少的尘土，
他的胡髭密布地扎着他的颈项，因他的眼中，只有在他面前不断落下的殷红红李
树花瓣，只有被他深深伤害，宁愿化作一棵李树的季小扬。

那抖落他一身的花瓣，是小扬的泪，是她心中的血

秋月担心地望着赵怀睿，又瞧了瞧手上新端来的餐盘，“王爷，您不吃不行
啊！您再不吃东西，身子骨可就受不了的。你这么地自残地等着公主，公主现在
虽不能动，但她看了也会心疼极了，再说，您不吃点东西，怎么能等到公主回心
转意，愿意再恢复人形呢？”

赵怀睿直揪着红李树，“我没心情吃，你还是拿回去吧！叫人不要再到后山
来，再多的人劝我，我也不会回去的。”

“王爷！”秋月气得直想跳脚，“公主绝对不愿意见到您这个样子的！您这

不是在活活地折磨你们两个吗？公主化为李树对你的情形不闻也不问，就算王爷

您不吃、不喝，不睡地再等她三天，有多少个三天能让您等？

“这三天来公主始终不肯恢复人形，也不曾为您的痴守感动过，秋月怕公主

是铁了心了，王爷您这是何苦？秋月斗胆冒犯，只是希望王爷您不要意气用事，

保重自己的身子才是要紧。等公主多的是时间，但是王爷您却要陪上自己的生命

去痴等！”

“这些事你不明白，你回去吧！别吵我了。”赵怀睿淡淡地说道。

“王爷三天不上朝，，太后那里频频派人来询问王爷的事，王爷府里的人现

在都急坏了，推说不出一个借口来安抚太后派来的使者。可我们又不能说是公主

和您出了事，只怕太后怪罪下来，王爷您可要受罪了。”

赵怀睿缓缓地发出一声短笑，“就让太后怪罪于我吧！小扬的确是让我给气

走的，太后想要怎么处置我都不是件要紧的事。”

“可是……”秋月真是吓坏了，依太后纵容公主的程度来看，若是她知晓了

这件事，非把王爷处死不可。

“回去。”

“王爷……”

“回去！”赵怀睿又说了一次，坚决的语气不容任何人置疑。

秋月瞪视着赵怀睿始终背对着她的身影，明白自己是说不动他了，这三天来

王爷府里的人都费尽了唇舌，却依然不能使王爷离开这棵由公主所化成的红李树

前半步。她叹息了一声，公主怎能这么狠心呢？王爷不是不爱她，而是将他的爱

隐藏在她看不见的内心深处。

但是王爷这么废寝忘食地在公主的面前等她回心转意，为什么公主还是这样?

她是不明白公主和王爷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但……王爷这种深情的举动，难

道还是不能平复公主心中的怒气吗？公主究竟何时才愿意原谅王爷？再这么下去，

王爷可就要被公主的固执给害死了！

秋月无奈地走到赵怀睿的身边放下了食盘，“王爷，我知道我怎么劝您也不

会听的，可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秋月还是希望王爷多少能吃点

东西。“

秋月说罢之后，便回身下山回王爷府去了。

赵怀睿并不是没将秋月的话听了进去，但他无心去思考，他只想着季小扬临

走前对他所说的话，和她含着哀愁凝视着他的泪眼……

他真的错了吗？他真的像小扬所说的那般，是个没有心的人？

是的！他真是她所说的，一直欺骗别人也欺骗自己！他的确是不自觉地利用
自责的心态去博取他人的同情，他将八年前所受到的伤害用冷酷来包扎，却没发
觉在自己仓卒之下包起来的伤口已经化了脓，一点一滴腐蚀掉他的人性，正如小
扬所说的，他是个没有心的人，在他胸膛中跳动的，只不过是一块生了蛆的腐肉
罢了！

他一直在骗自己啊……

而为什么错误，总是在一切都已失去的时候才让人察觉？是否真的已经太晚
了？赵怀睿万般悔恨地心想。

他不再否认自己爱着小扬了，他自在牢里……也许在八年前那破庙的时候，
就已经将小扬放在他心上了。他爱她的真，爱她鲁莽的举动，爱她洒脱的个性，
爱她的嘴尖舌利，爱她精灵般跳动的眼神，爱她生气时不由自主嘟起的小嘴，爱
她对世上万物的博爱，爱她婚后偶尔对他兴起的恶作剧，爱她……

而他却一再地将这些狂涌进他心里真实的感情，掩在他对她的怒骂之中。他

将对小扬的那份情，蒙骗自己当她是手足之情。其实……他对她的爱，早已超出

了许多，只是他不愿意去承认，不愿意去相信自己会在依竹背叛他之后，还能爱

上小扬。

小扬……在他的自私之下流了多少的眼泪？他的确不曾对小扬付出过什么，

甚至连一丝温柔都不曾给过她，他的确不配得到小扬的爱，他质疑她，一再地伤

害她，只为了能在他的心中圆一个偏颇的谎言。

赵怀睿的心紧紧地揪了起来，但再多的后悔都来不及了……小扬受的伤害已

经太多，伤到不愿再和他见面，不愿再用她剩余的微弱力量去再试着改变他，他

这个自私又无心的废人，他又怎么能要求小扬回到他的身边？

他爱她，可是他对她的伤害也太过深了……

赵怀睿望着落在自己身上的殷红花瓣，李树园间吹过一阵轻风，树悄间的摩

擦声像是季小扬低沉的叹息。

赵怀睿突然干涩地笑了一笑，“小扬，你说得没错，我是个不值得爱的人，

我没有心，鄙视天下间最诚挚的感情。像我这样的人的确是不应该得到你的爱，

不是吗?

“我……我想你是听得到我说话的，毕竟你同我说过，天地间的一草一木，

都有它的悲伤与欢乐，也许当时的我笑为无稽，但是现在我希望，真的希望你能

听到我这一番话。你说得没错，八年前我是盲目地将我自己封闭在我的世界里，

可是我没发觉，那只会让自己的伤口痛得更深，伤得更重，而我在伤害自己的同

时，也在伤害四周关心我的人，包括你和我爹。我一百不愿相信你在八年后还在

府中见到我爹的游魂，因为我害怕，我怕爹是如我想像的不愿饶恕我的罪过，监

视着我的—举—动。”

赵怀睿瞅着红李树在他身边围绕的花瓣，不禁感叹地说道。“可是我现在这

么说也已经太迟了，是不？我以小人之心来看待你和我爹，将自己陷入永远不可

自拔的泥沼里，让你和爹伤心绝望。

“也许我是用着同样的方式来对待你吧！我不寝不食，希望你能心疼地回到

我的身边，让我们重新开始；我对你的确是残忍，想利用你的善良来让你留在我

的身边，即使你会因此而恨我，我也愿意。小扬，我配不上你，但我却不想失去

你，这是我的自私，可为什么你就不愿再让我见你一面呢？这片地的殷红花瓣是

在提醒我伤你伤得那么重吗？”

赵怀睿深深地叹息，“小扬，你当真可以这么地抛下我一个人在这个世界里

独活？我从没对你说过，这八年来其实我无时无刻地想到你。想当初遇上的那个

小乞儿是否过得好？是不是衣食无缺？在求知的路上是否碰到了一位名师指点？

因为只有在想这些的时候，我才能觉得自己不是那么地冷酷，觉得自己不是行尸

走肉，而是个人。

“然而当我在牢里再见到你，你羞愧得想自杀，你可知道我那时有多么心疼？

我气你不知上进，为了想再见到我而留着玉佩不肯去念书。实则在心中有一点欣

喜，欣喜你为了我宁愿再过苦日子。这表示你不愿忘了我，你将我视为生命中特

别的人。

“可惜当时你易钗而扮，我只将你的感情放在对一个施恩者的感激中。有时

我也在想，若是你当初就以女装出现，会不会改变我对女子的看法？可答案竟然

是不会，我也许会猜忌你的企图，然后如对天下女子般的否认你，你的男装出现，

不仅误打误撞地闯进了我的心里，也让我着实迷惑了好一阵子，担心自己自食恶

果地爱上了—个男人。”赵怀睿自嘲地摇着头，

“我忙着将我的震惊藏在我的冷面之下，一面刻意地去磨练你，希望当你多

些男子气概的时候能骗我自己这不是爱，只有兄弟之情。但我却控制不了想接近

你的欲望，每天去瞧着你砍柴才能心安，但我很恨瞧见你砍柴时流下的眼泪，我

嫉妒那些能得到你感情的木头。

“天哪！我居然在嫉妒一堆木头！但我真的是！所以我在见到你舍命去救那

堆木头的时候感到心慌，气愤你对那些木头比对我还好，于是我压抑不住地吻了

你，差点将你吓得落荒而逃。”

赵怀睿浮现一抹回忆过往的微笑，“这一吻连我自己也吓到了，我开始仔细

地思考对你的感情，可却愈想是愈不敢深想下去，我怕我爱上了男装的你，但你

却在此时恢复了女装，蹦蹦跳跳地直嚷着一定要嫁给我。

那时我被你弄得心慌意乱，又不想将你交给任何的男人，而我又有心结在身。

“太后的逼婚其实是多余的，我想我挣扎的结果也是会娶你为妻，但我不肯

去做这种想像，固执地将对我矛盾的情绪，转移到你身上来发泄我的气愤。我气

我对这件强迫的婚事居然心怀期待，我气你总是绕在我的脑海中挥不去，连逃到

宫中的时候也仍摆脱不了你的身影……

“但我不肯承认，我对你的情感就是爱，比起依竹，你在我心中占有的领域

实在是太大了，我不愿承认我会沉溺于你的活泼，但我真的是永远不可能逃脱了，

小扬，我知道你已经死心，但是我的心呢？你真忍心放着它继续加重伤害？我不

敢奢求你回来，但我又怕你不回来。”

赵怀睿如抚弄着情人般地抚着红李树粗糙的树皮，“小扬，只要你肯回到我

身边。我愿意去睡你那该死的棺材，瞧瞧它是不是有你说得那么温暖。你不喜欢

我叫你小扬，我可以叫你季儿，只要你愿意，我甚至可以去订作一副装得下两个

人睡的棺材当床睡。

“这些话你全听见了吗？我很自私，但我不愿在此时此刻失去你，是你棒喝

了我八年来的迷雾，是你重新唤回我的感情，我不要你一走了之。小扬……我甚

至没听过你喊过我一声相公了，也没听你叫过我”怀睿“，你不能让我只带着”

喂和大贵人“的称呼来想你。

“小扬，我爱你。”赵怀睿带着痛苦的低语着，“我不愿就这么地放弃，我

们还没过过真正的生活我不能失去你……”

“你听见了吗？我真的不能失去你……”

突然，红李树震起了一阵的撼动，而在四周的李树则激起了一阵旋风，就在

旋风的中央，赵怀睿看着自己手下的树皮化成了雪白的丝绢，而季小扬，脸上则

挂着两行清泪，神情凄楚地望着他。

赵怀睿激动地抱住她微凉的身子，心中狂涌过千百种滋味，是狂喜，是失而

复得的兴奋，还有对她泪光的心痛。

“小扬……”赵怀睿激动得说不出话来了，只能用他强悍的臂膀紧紧地楼住

自己的心之所向。他……不知该如何来形容自己心中的感觉……

季小扬任他抱着，而泪水则停不下地淌落。她让心痛与爱意在她心中放肆地

狂奔，同时拥有两者地交缠在心头。

彷佛过了许久的时间，季小扬幽幽地叹了一口气，“唉……你累惨我了。”

“只要你不再离开，我永远不再让你受到委屈。”

赵怀睿舍不得放开她，深怕他—松手季小扬就会消失，他用着深情款款的眼

光注视着季小扬，用唇吻干她颊上的泪。

“你这是何苦呢？”季小扬颤抖地拂过他狼狈的面容，气他也气自己的心软，

“望着你这么不吃不喝地折磨着自己，我心里会好过吗？你同时也在折腾着我啊！”

“除了这个法子，我实在想不出其他的方法来让你再回到我身边。果然，你
回来了，我不会再任你逃走。”

赵怀睿再度紧拥着她，力道之大像是要将季小扬揉进他身体里，成为他的骨
血似地。

“我也不愿离开啊，但是你教我如何能坚持下去？”

季小扬朝赵怀睿梨花带泪地笑着，“要不是瞧你一副快倒下去的样子，又拚
命的叽哩呱啦地在我面前嘀咕个没完，我才不想理你呢！你今天不说，我还真不
晓得你是这么聒噪的人。”

“对你，我绝对聒噪，你这辈子是别想逃了。”赵怀睿轻柔地威胁。

“那以后是不是该换我说「闭嘴」？！”季小扬沉溺在他的柔情之中，还不
忘俏皮地小嘲他一番。

赵怀睿笑了，这是他打从内心里发出来真诚的笑意。

“你……你会笑了。”季小扬瞠目地瞅着他。

“这有什么稀奇？”赵怀睿好笑地捏着她小巧的鼻头，“我本来就会笑，只
是我好久没有笑过了。”

季小扬欢喜得眼泪又盈眶了，“可……这是你这些日子以来头一次对我笑耶！
我……我好高兴……”

赵怀睿又吻去了她的泪，“又哭？我的笑容当真这么恐怖吗？瞧我把你吓得。
也许我该回去照照铜镜来练习怎么笑才不会吓哭你，毕竟太久没有笑过了，笑起
来还真有点不习惯，”

“不，不是，我只是……太高兴了。”季小扬怎么也控制不住自己泪水的泛
滥。

“高兴也能哭！你还真是水做的。”

“不，我是李花精，你忘了吗？照理来说我是木头做的。”季小扬回他一笑，
“答应我，以后每天你一定要常笑，至少要笑一次给我看，因我喜欢你的笑容。”

“每天在你面前笑？”赵怀睿古怪地做了个为难的表情。

“是啊！而且我不要你笑得皮笑肉不笑，我要你发自内心的高兴的笑。”

“那……”赵怀睿露出了一个贼贼的，坏坏的笑容，“像这样吗？”

季小扬捶了他一下，“不是这种笑法啦！怪可怕的，像是……”

“像是……这样吗？”赵怀睿不安分地将吻移至她的耳垂。

季小扬的心猛然地跳了起来，身子也不听使唤地软倚在赵怀睿的怀里。她脸
颊飞上一抹了然的红晕，“你……别这样嘛！这里不是……”

“这里不会有人经过。”赵怀睿可不想停了。

“但是李树她们会瞧见的……”季小扬还想争辩。

“就让她们瞧好了，反正她们也只能对你说话，又传不出去。”赵怀睿满脸
的不在乎。

“但是……”季小扬真快羞死了。

“小扬，叫我的名字。”赵怀睿突然停下了对她的侵犯动作，认真地望进季
小扬的跟里，“我还没听过你叫过我的名字，让我听听看。”

“这……有这么重要吗？”季小扬愣了半晌。

“当然重要，试试看，”赵怀睿非常慎重地说道。

“呃……怀……怀……”季小扬试了半天，怎么也叫不完全。奇怪，她明明

在老鬼王爷的面前说得还挺溜的，怎么这会儿对着他就叫不出来了呢?

“‘怀’什么？‘怀睿’。”赵怀睿柔声地对她催促。

季小扬脸红得比一只煮熟的螃蟹还红，“呃……怀……哎呀！别逼我，我叫

不出来啦！”

“‘怀睿’。”赵怀睿又一次地重复念着自己的名字，“小扬，你可不能叫

不出来，你不这么叫我，我以后怎么在人前叫你‘季儿’。我的名字又不若你的

匿称恶心，我可不想让王爷府里的下人们全都叫你‘小季儿。”

“你愿意叫我‘季儿’？”季小扬还真有点儿被他吓到，可他不是很不喜欢

“季儿”这个名字的吗?

赵怀睿纵容地笑着，“当然，你是我的妻子，这种小名只能让我这么叫你。

叫我怀睿。”

“怀……睿。”季小扬依了他的意。

“再叫一次，直到你顺口了为止。”赵怀睿显然不满足。

“怀睿。”季小扬的声音轻轻柔柔的，仿若天籁般地动听。

赵怀睿满足地听着，奖赏地给了她一个热情的吻。

但这一吻，赵怀睿想“君子”都不能了，反正他也没有要“君子”的意思，
就让地满足自己重获佳人的喜悦吧！

而此时，站在李树旁看着他们的老鬼王爷，摸了摸鼻子，很识趣地转身离开
马上会充满春色的李树林。

唉！真不晓得现在的年轻人在想些什么！光天化日之下……

老鬼王爷望了望天；就怕地君子的不瞧，上面的人还在偷窥！

本来他是担心地陪着睿儿等待小季儿的原谅在小俩口都和好了，他这个老儿
也不用再多待在这儿了，就让他们多说点情话吧！

他……老鬼王爷又摸了摸鼻子，脸上服上一层红晕，怎么每回都让他碰上这
种事啊？儿子跟媳妇恩爱是很好，可是他……也太巧了吧？

算啦！他是君子，绝对不瞧的，走“人”吧！

老鬼王爷消失在李树园的深处，而那些“有幸偷窥”的李树们，纷纷降下了

雪白的花瓣，不仅为她们的前辈献上祝福，也顺便挡挡上头偷窥的人。

第十章

而当赵怀睿不顾季小扬的反对，硬是将她抱在怀里一路从后山的李树园回到

王爷府外头的时候，季小扬只能笑着一张脸，回想起在八年前她和赵怀睿第一次

相见时，他也是这么地抱着她。

相隔八年……没想到她居然从一名爹，娘抛弃的小乞儿，变成赵怀睿的妻子

；从小乞儿到柴夫，从公主到王爷夫人，呵！这种改变可真是大啊！

季小扬思忖及此，不由得会心一笑。

“季儿，你在笑什么？”赵怀睿柔声地问道，眼中盛满了柔情。

“没事。”季小扬温婉地一笑，“我只是想到我虽然不是戏子，但可也过过

许多人从来没遇过的生活。怀睿，你想想，从最卑贱的小乞丐，一直当到永善公

主，当过柴夫，当了你的妻子。这么多的身分不是很好玩吗？”

“你还少说了一个！”赵怀睿神秘地笑了笑。

季小扬愣了一会儿，在心里数着，没少啊！她还当过什么？她疑惑地望着赵

怀睿，“少—个？少哪一个？”

“你忘了你前辈子是天上的李花精啦？为了嫁我这个十世光棍才被贬下凡，”

赵怀睿轻缓地将季小扬放落地面，又舍不得地多拥了她一下。

“哦！对耶！”季小扬恍然大悟地叫道，“你真相信我是从仙界来的？”

赵怀睿唇边勾起一个令季小扬失神的微笑，“当然。再不相信你，我想我可

又要再吃一次苦头了，我不想冒那个危险。”

“好乖。”季小扬调皮地在他嘴上轻啄了一下，转身就想逃跑。但赵怀睿眼

明手快地将她一手抓回了他的怀里，然后结结实实地给她一个又重又长，烧热她

双颊的吻。

这个吻让赶来迎接他们的下人们全都很尴尬地面面相觑，最后干脆都背过身

去，免得明天大伙儿都长针眼。

但是宫中刚传来的消息不能不报，所以管家只好捂着眼睛，又转过身来很滑

稽地朝赵怀睿作了一揖，“王爷……小的有事禀报。”

“有事不能等吗？”赵怀睿不耐烦地瞪了他一眼。

季小扬伸手扳了扳赵怀睿严峻的表情，“喂，你瞧你又来了，对管家老伯说

话的语气不能放轻点吗？管家老伯又没有恶意，瞧你像是要杀了他似地。哪，笑

一个。”

“你总得给我一点时间适应吧？”赵怀睿无奈地朝着季小扬做了一个皮笑肉

不笑的笑容。

“不行，要改就现在改，我不能姑息你。”季小扬十分笃定地说道。

赵怀睿朝天翻了一个白眼。看来季儿又要多了—个新的身分了，“变成他的

——妻管严”！可他又气不得季儿……

完了！他真的栽了！

赵怀睿叹了一口气，用平生最和缓的声音对着管家问道。“好吧！什么事情

要让我知道的就说吧！”

“这……是方才宫中的总管大人来报说太后病重，请王爷和夫人立刻到宫中

觐见太后。”管家仍捂着眼睛一五—十地说道。

“太后病重？！季小扬和赵怀睿相互地对望了一眼，季小扬焦急地问着管家。”

母后病了？！得什么病？现在人怎么样？“

“这……小的不清楚，但是太后非要见着王爷和夫人不可。”

季小扬二话不说地拉起赵怀睿的手就往王爷府里跑，“怀睿，你先去把你身

上打理一下，我们马上进宫里去！”赵怀睿望着季小扬心急似火的模样，明白太

后在季儿的心中有如亲娘一般，所以当他与季小扬各换上进宫的朝服之后，两个

人连马也没骑，赵怀睿施展轻功，季小扬施展法术，就这么飞檐走壁地火速赶往

皇宫了。

但是等到他们进了宫里见着皇太后之后，他们两个人才能深刻了解什么叫

“以讹传讹”。

皇太后是躺在病床上没有错，但是她的样子一点儿也不像是病重的人会有的

德行。当皇太后很高兴地瞧着自己的义女和女婿进宫来探病时，她非常“生猛”

地从病床上跳下来迎接他们。

季小扬猛吸了一口气，深觉得自己被骗了，她偷偷地望了望赵怀睿平静的表

情，这种骗局，他怎么一脸好像没事的样子?

“小季儿，怀睿，你们都来啦？”皇太后满脸的笑容朝他们问道。

“废话！我们不就站在这里吗？”季小扬真想发火，“我们一听到母后您病
得快死了，就赶紧跑来见您，可我们却被您给骗了。”

皇大后对季小扬的出言不逊早就习惯了，她纵容地笑着，“唉！我哪有骗你
们啊？今天早朝之后不知怎地就突然昏倒了，宫里的御医也查不出个结果，待哀
家醒来之后只不过说了声想瞧瞧你们，谁晓得三个时辰不到，你们两个就进宫来
看哀家了。”

季小扬翻了一个白眼，“您身边的总管大人说得可不是那么轻松，他说您一
定要见到我们不可。只是昏倒嘛！多休息几天就是了，我看要是哪一天母后您身
体不适反胃，只怕宫里的人传到我们耳里的时候，就已经说母后您生了一个小鬼
头了。”五、六十岁的太后生孩子……真是天大的笑话！

“季儿。”赵怀睿低声警告季小扬不可逾矩，皇太后虽然宠着她，但是这么
做实在是太过放肆了。

皇太后闻言开心地笑着，“唉！怀睿，别这么紧张。

季儿说的话虽然不动听，但哀家就喜欢她这个性。季儿自嫁进你府里替你惹
了不少的麻烦吧？你们之间相处得怎么样？“

季小扬的脸居然当场热红了起来，不用她回答，皇太后便了然地笑了，“瞧
你的样子，应该是相处得很不错喽！”

季小扬简直想找个地洞钻进去了。赵怀睿当下决定将他们之间曾经起了争执
之事绝口不提，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事情都解决了，他不想再为了这件事节外生
枝。

“唉，季儿这可真是嫁对人了，哀家还真怕你会受不了她的性子呢！”皇太
后感叹地说道，“瞧你们的日子过得好，哀家也没什么可以挂心的了，近来身子
骨不太健朗，大概百年之期也不远了吧！”

“母后。”季小扬猛然地抬起头来望着皇太后，“您当真有病于身？御医们
怎么说？”她还真当皇太后是在骗她的呢！

皇太后又叹了一口气，“御医们也查不出个结果，这头疼已经犯了好长一阵
子了，自谆贵妃之事后就开始犯着。近来头疼的次数愈来愈频繁了，哀家今早晕
倒就是受不住这头疼的折腾。”

“那……”季小扬想起了自己的浑元珠，这不就等于在太后赐给她之后就开
始犯头疼了吗？太后曾经对她说过浑元珠可以让她身子健朗些，若现在把浑元珠

送给太后，说不定浑元珠会让太后的头疼痊愈。

可是……这浑元珠是师父当初用来护佐她的道行的，她若将浑元珠给了太后，
她不但不能再施法，也保不住那些邪灵近身了。

季小扬左右为难地望着皇太后。

“季儿，怎么啦？”皇太后察觉不对劲地望着她苍白的脸色。

“季儿，是不是身子不舒服。”赵怀睿也关心地瞅着季小扬不正常的表情。

“我……”季小扬不让自己再犹豫，当下心一狠，将自个儿耳上的浑元珠拿
了下来。道行渐失有什么要紧？太后的性命才是重要！她不可以自私地为了自己
的道行，置别人的生死于不顾！

季小扬万般不舍地望着手上两颗珠子，颤着双手将珠子盛到皇太后的面前，
“母后……您戴上吧！这耳环也许能让您的头疼复原。”

“季儿，这不是哀家当初赏给你做礼物的镇邪耳环吗？”皇太后对于季小扬
拿下耳环有些许地诧异。

赵怀睿望着季小扬一直戴在身上惟一的一件首饰就这么地送给皇太后，心里

也满是不解她为何要这么做。

“这耳环……您也明白是我当初在仙界修行的内丹，我戴着可以护佐道行，

但他人着戴也可保百病不侵，而母后现在有不明的疾病缠身，我也不能置母后于

不顾。所以……”季小扬深吸了一口气，“我愿意将我的浑元珠留在您身边，让

母后的病体早日安康。”

皇太后感动地握着季小扬的手，“季儿，你的心意哀家心领了，哀家就明白

你是个好女孩儿。但这耳环是你的东西，哀家又怎么能收回去呢？”

“就让母后成全季儿的这片孝心吧！季儿留在您身边没多少的时日，但是母

后您就像是我的亲娘股，我无以回报，只能用这耳环代表我一点的心意。”季小

扬飞快地说着。倘若太后再不赶快收下，她可能马上会动手抢回去了。

皇太后看着她良久，终于笑着将耳环收下，“好吧！季儿，哀家就依你的意

思，把耳环收下了，但这份礼哀家不能不回，哀家就赏你其他的东西吧！你想要

些什么？”

。“我什么都不想要，只希望您的身子能早日康复，那就够了。”季小扬真

诚地望着皇太后道。

“唉！”皇太后摇头笑了笑，“季儿，你真是得我心爱的小娃儿啊！怀睿，
好好照顾哀家的小义女，若是哪一天季儿哭着跑回宫里来找我诉苦，哀家一定唯
你是问。”

“请太后宽心，我不会亏待她的。”赵怀睿非常认真地承诺。

“那好吧！你们现在可以放心了，有季儿的心意在这里，哀家的病—定会好
转起来的。”皇太后充满笑容地说道，“老实说，自你们来看哀家之后，我就觉
得自个儿的病好了不少似地。”

“母后。”季小扬望着她，“那……我们现在可不可以告辞？”她心里想起
赵怀睿到现在还投吃没睡呢。真担心再这么扯下去他怎么受得了？

“怎么不多待一会儿？我还想同你们聊聊天呢！”皇太后可舍不得难得进宫
一次的季小扬一听到她没事就转身要走。

“我……”季小扬不自觉地咬着唇，在脑中想出个烂借口来敷衍皇太后，
“我……很困，想回府去睡一觉。”

“睡一觉？”皇太后被季小扬的答案弄得迷迷糊糊的，“这宫里多得是房间，

在这儿睡不就成了吗？这会儿我叫宫女们立刻去准备，你可以睡得舒舒服服地再

回王爷府里去。”

“哎呀！不—样啦！我会认床，在宫里我睡不着。”

季小扬一跺脚。

皇太后这一提起就想起季儿当初在凝香宫里时请人做的棺材，她明了地笑一

笑，这棺材是陪季儿嫁过去当嫁妆了，宫里的确是没有棺材，可是都过这么久了，

季儿怎么还没改掉睡棺材的习惯？

那怀睿怎么跟她同床？陪她一起睡棺材？皇太后为这个想法给逗笑了，“呵

呵，好吧，既然宫中没你要的床，那我就准你们两个回去睡觉吧！不过季儿，等

你睡饱了之后可别忘了来找母后聊聊天哦！”

“这是当然，”季小扬冲着皇太后回她一笑，“就怕母后以后会闲我烦，没

事老往宫里跑。”

赵怀睿在旁不赞同地捏了捏季小扬的手。没事就往宫里跑？他才不会让她没

事呢！他恨不得每天把她绑在他的身边，免得她到处滋事。

季小扬对他做了一个鬼脸。这家伙怎么都不知道她是在为他好耶！再不赶快
逃，只怕他要丢脸地累倒在太后跟前。

皇太后将他们两个人亲昵的小举动瞧在眼里，心中甚是欣喜，“好啦，季儿
真累了，你们都可以出宫回府去。哀家就不再罗唆了。”

“谢母后！”朝皇太后只行了半个礼，季小扬就抓起赵怀睿的手如获大赦地
跑了；

皇太后望着他们的背影，不禁摇头笑着。当初她年轻时，也和先皇拥有甜蜜
的回忆啊……

季小扬和赵怀睿一步出了宫门，赵怀睿就运气欲施展轻功回到府中，孰料他
飞身过了—条街，竟然见不到季小扬的身影，于是他又寻着原路找了回去，却发
现季小扬一个人居然一步步地像个凡人般地走着。

“怎么回事？”赵怀睿落在季小扬的跟前，看着她有点儿可怜又有点儿烦怒
的俏脸。

“还说呢！自己跑得那么快，把我一个人丢在身后。”季小扬瞪了他一眼。

“可你不是想赶快回府里睡觉的吗？怎么不飞？”赵怀睿非常地不解她的怒
气从何而来。

“我才不想睡觉呢！我是怕你累死才想出这个借口来骗母后，况且浑元珠我
送给她老人家了，我现在没有法力。”季小扬难过地说道。

“没有法力？那副耳环对你当真这么重要？”赵怀睿奇怪地问道，虽然季儿
曾向他说过，但他那时并未曾相信。

季小扬漫不经心地走着，“是啊！是很重要。浑元珠是我的内丹，没了我什
么法都不能施了，还要再见到这街上奇奇怪怪的好兄弟们。你能飞得那么快，以
我的血肉之躯怎么跟得上你嘛！”

赵怀睿莞尔一笑，倾身就将季小扬给抱了起来，“那么，我就别让你一步步
地走回去了，我抱你飞回去。”

“喂！”季小扬吓得叫道，“你不累吗？三天三夜不睡觉的人，还有力气抱
着我回王爷府里去？”

“就是因为我很想好好地睡一觉，所以我才不能等你慢吞吞地走回去啊！”

“可……可是，街上的人会笑我的。”季小扬想到这里就脸红。

“要笑就让他们笑好了，我不介意。”

“但是我介意啊！天哪！要被抱着走回去，那她岂不是被人给笑死了？

“那你把脸埋在找怀里好了，眼不见为净。”赵怀睿居然告诉她这种驼鸟方
法，反正他是笃定要抱着季小扬施展轻功赶回家了。

季小扬闻言，真将脸埋在赵怀睿的怀里。算了，就由他吧！她的确很喜欢待
在他的怀里，宽宽地，壮壮地，很有安全感。不过这会儿她确定他的怀中可不是
像亲爹抱着的那种舒适了，而是多了份甜蜜与温柔的归属感。

“季儿，你后不后悔将你的浑元珠送给太后？”赵怀睿抱着她在街上飞奔的
时候，突如其来地问了一句。

季小扬愣了愣，“呃……说不后悔是骗人的啦！毕竟少了浑元珠我就不能飞
到那棵老树梢透透气了，其他的树又太矮，见不到外头的景色。我又不敢靠自个
儿爬上去，我怕我会笨手笨脚地摔个半死不活。”

赵怀睿蹙了蹙眉头，“那么你要我回去向太后要回你的浑元珠吗？我不要你
受伤。”

“不用啦！”季小扬又伸手抚平了他皱起的眉心，“以后就由你送我上去就
行了啊！有你在，我还怕会少条胳臂，断条腿的吗？”

“说得也是。”赵怀睿很高兴季小扬这么地信任他的能力，“但是我不在的
时候，你什么高的地方都不准爬。”

“可是我过去十七年来没有浑元珠在我身旁，我还不是过得好好的吗？”

“我说不准爬就是不准爬，你实在是太令人担心了。”

“唔……好吧，我答应你。”季小扬居然怎么找也找不到一句辩驳的话。

“这才像我听话的小妻子。”赵怀睿奖赏地吻了她的额头一下。

“谁说我听话来着？”季小扬撇了撇嘴，“我只是开始想听你的话罢了，或
许当初我很气月老给我摆了这么大的一个乌龙，可是我现在一点儿也不后悔了。
想想嫁给你也不错嘛！起码在人间的生活比在仙界修行好玩多了。”

“是啊！你注定嫁我十辈子了，这十辈子你都别想逃出我的手掌心。”赵怀
睿在半途将季小扬放了下来，轻柔地吻着她，而季小扬则无言地享受着他的吻。

一吻过后，赵怀睿深情地望着季小扬，“或许我该谢谢这个月老，将你这位

胡涂的乞儿仙姑赐给我做礼物。我想，除了你，我这辈子再也遇不上我瞧得上眼

的女子了。”

“那是当然。”季小扬眼中闪着幸福的光芒，“我一定缠着你十辈子，说不

定会缠着你生生世世，直到有一天我厌烦了为止。”

赵怀睿紧拥着她，对她为他的深情而感动。有妻如此，夫复何求呢?

季小扬心中涨满着幸福。是的，是幸福！也许她十辈子之后回到仙界，真该

包个大大的礼送给那个当初刻意陷害她的月老，因要不是他的恶作剧，她也不会

下凡来遇上怀睿，还过得这么幸福的日子。在天上的时候，她还不晓得什么叫幸

福呢！直到遇上怀睿，她生命中的大贵人，他教了她何谓“幸福”。

赵怀睿平生没有感觉像现在这么地平静，他的心彷佛都充满了爱，对怀中的

这个牵动他心的小女子的爱！他用着最为深情，也最为诚恳的目光注视着季小扬，

轻柔地说出地心中真正的感觉。“季儿，我爱你。”

季小扬笑着盈满了泪，她紧紧拥向自己寻觅半生的归航，属于她真正的归宿，

“怀睿……我也爱你啊！”

两人就这么地紧紧相拥，承诺彼此的心。

季小扬的喜悦泪眼从赵怀睿肩际望向远处的晴空。在仙界的师父，您全瞧见
了吗？被贬下凡来嫁人其实并没有原先所想的那么糟呢！

她现在可是非常地——“幸福”哦！

王爷变了！．

王爷真的变了！

当镇远王爷府里的下人们争相走告，而下人们又亲眼所见赵怀睿果然真和从
前的地判若两人时，每个人都非常乐于见到这种情形。，

自从几个月前他抱着夫人从李树园里走回来后，王爷不但每天笑容满面，更
不会对他们这些下人大声斥喝或冷面相对，这真是件好事！镇远王爷府里的下人
们禁不住要拍掌庆贺了。

现在每天王爷早朝回来后，头—件事就是去见夫人，唉！就是那个永远皮性
不改的“永善公主”。从前王爷总是会对夫人的话给气得吼到王爷府里的屋檐全

掀了一半。如今可不会了，王爷现在的笑声之大也把王爷府另一半的屋檐给掀了。

但是，王爷府里的长工们倒是挺乐意为这种情况带着笑容去修屋檐，真不知

道该怎么说啊……

如今的王爷十分地宠着夫人，这是好事，可也不必真的和夫人晚上都睡在那

副特大的“双人棺”里吧？夫人的贴身丫环每回见着总压不下心，天天早上非得

尖叫一声方能罢休，这几个月以来，她的尖叫声都已经成了王爷府里上下的起床

号了，反正他们也习惯了，有人叫他们起床也不是件坏事，倘若哪一天秋月不叫

了，说不定他们睡到日上三竿才知道要醒。

王爷府里每个下人都微笑地瞧着王爷和夫人两个人鹣鲽情深，夫人还是没有

一个王爷夫人的样子，成天披头散发，穿着见不得人的衣裳四处乱跑，但是王爷

也不阻止，吓得头一回来府中作客的几位大人当府中闯进来一个疯婆子。这事倒

也挺好笑的，现在下人们都有着共同的默契，对于那些大人的怨声责问只字不提，

等到王爷亲口介绍夫人的时候，他们这些下人可就有眼福瞧着那些大人的眼珠子

从眼眶里头快掉出来的模样。

呵呵！这么好玩的事怎么可以错过呢？错过就太对不起自个儿了。

所以，如今王爷府里头上上下下的人都过得很快乐，快乐得仿佛王爷府就是
人间乐园似地，对于有时夫人对他们的恶作剧，也用不着去计较，最好能成为夫
人的共犯密谋，那么就可以肯定受害的家伙不是自己了。

而且……小心不止是“人”会捉弄你哦！这王爷府里还有一个已经挂了八年
的老鬼王爷，他坚决等着夫人给他添一个小孙子方肯回地府去投胎，他每天也很
闲耶！所以有时候会跟夫人串通好，一起连手以整人为乐！

像这会儿，王爷应当在书斋里教夫人习字，可是若你真的傻到去书斋找他们，
那你就是笨蛋。没错，就是笨蛋！谁不清楚夫人一点儿也不喜欢习字，这个时候，
应该去后苑里最高的树往上一瞧，就可以发现夫人又把王爷给骗上树梢透透气了。

唉！习惯了嘛！王爷有轻功，夫人有王爷保护，用不着担心他们两个人会掉
下来。这树顶可是他们两个人谈情说爱的地方，就算你想上去打扰他们，你也爬
不上去。

所以有事就在下头大叫吧！叫得愈大声愈好，王爷肯定不会不理你的，但是

要小心被他剥皮，还得接受其他瞧见的下人偷偷地窃笑啊！

所以，别太不解风情，明白了吗?

这就是在他人口中“古怪”的镇远王爷府里过快乐日子的生存法则呢！

倾城别传 by 李李翔

[文案]

谢芳菲蓦然想起一句话“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纵然是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一切原本尘埃落定。可是形势永远比人强，顷刻间风云变幻。

这样的乱世里，没有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支离破碎。城毁了，人亡了，所幸他和她还活

这样的一段故事，只是一个别样的传说，不存在正史里。一个朝代的结束，另一个朝代的开始，已经和他们无关，和这个故事无关

[正文]

第 1 章

“秋公子,你似乎没有必要为了出萧府而挟持我吧?”

秋开雨转过身,负手而立,冷冷的说:”萧衍很器重你.”

“哦?”问的人蹙眉不解.

“他竟然愿意亲自来见我”,秋开雨仍旧面无表情.

“叮”的一声轻响,是手腕上的首饰相互撞击的声音.谢芳菲没有说话,她自然也想到这其中的尔虞我诈,双方各怀鬼胎.不过萧衍甘冒风险,肯亲自交涉,未必当真器重自己.正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你要杀他?”谢芳菲轻声问.

秋开雨却笑了,”他一样想杀秋某.”

“秋公子为何挟持我呢?你若当真要威胁萧将军,应当带走萧将军的妻子或是女儿才是.而我只不过萧府一个小小的幕僚而已.”

秋开雨看她一眼,徐徐说:”据说离间元宏的部将刘昶,王肃的计策是你献上的?”

谢芳菲真正面露讶色,还是点头,”不错.秋公子消息当真灵通,耳目众多啊.”微带讥嘲.

“萧衍竟然倚重一个年轻的女子,想必你必定有过人之处.”清冷的声音却令谢芳菲毛骨悚然.不会不为己用之便杀之吧.

谢芳菲不解他说这句话的是何用意,没有说话.宴无好宴,人无好人.

“你知道萧衍新近得了一批精良的火器?”秋开雨突然问.

“哦?有这回事?这么重要的事我哪能知道?我只是一个小幕僚,秋公子.”

秋开雨却没有继续逼问,只是说:”本来元宏大有可能一举挥军南下,直取汉水,却只因一出离间计,败走义阳,反倒是成就了萧衍那小儿.只不过恐怕他将来的日子未必风光,萧鸾不会放过他这个心腹大患.”

元宏是北魏孝文帝的名讳,萧鸾是南齐齐明帝的名讳.

谢芳菲心中惊讶不已,她当然清楚秋开雨所言非虚.

谢芳菲感叹;”狡兔死,走狗烹;鸟飞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自古以来大都如此,那也没有什么好说的.”

秋开雨没有答话,说:”那批火器原本是我水云宫的秘密武器.”

谢芳菲恍然大悟,怪不得双方非得置对方于死地.自己的小命恐怕危矣,忙说:”我确实知道有火器这事.不过萧将军只约略提过此事,当时我却是半梦半醒间,根本不清楚火器的藏匿地点.”

秋开雨难得一笑,兴致勃勃的问:”你到底什么人?萧衍如此精明厉害,怎么会有你这样的手下?”

谢芳菲听了不由得脸上一热,故意笑说:”孟尝君手下亦不过鸡鸣狗盗之徒耳.”

秋开雨潇洒一笑,漫步走开.

谢芳菲自然是知道秋开雨的,水云宫的宫主,魔道的”邪君”.他现下不杀自己,只是时机未到罢了.笑的越是从容潇洒,杀人越是心狠手辣.谢芳菲在看了萧府满地的尸身后,没有一丝一毫的怀疑.自己暂且还是有用的鱼饵,足以诱敌上钩.

谢芳菲暗自沉吟,决定孤注一掷.

“秋兄可还记得雍州城外的卧佛寺?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

秋开雨终于正对着谢芳菲,仔细端详,脸上的表情看不出有任何的变化,眼神锐利.良久,才阴沉沉的说:”原来是故人矣.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好,好,依霏兄,秋某纵横天下,今日倒是让你大吃一惊.”

谢芳菲知道”邪君”向来高深莫测,阴晴不定.心里实在有些害怕他一怒之下痛下杀手.何况自己当日隐瞒身份,确实心虚.秋开雨何等样人物,怎么容许别人欺瞒他?

“秋兄,你我当日雍州城外萍水相逢,匆匆会晤,况且当时天色已晚,不及细看那也是理所当然.”谢芳菲仔细斟酌的说.

“秋某没有想到依霏兄竟然是女儿身.”秋开雨谈笑自若,仿若在闲话家常.

“似秋兄这般才俊,见过后自然难以忘记.不似小妹,长的一副众生相,到处都是,哪里都有.淹没在人海里,一时不察,那也是理所当然.”

谢芳菲的这番话固然是为了自己的小命着想,带一点讨好的意味,但是也不会有人会认为言过其实.

“秋兄,小妹时至今日才明白过来,实在应该感谢秋兄当日手下留情,没有迁怒于人,痛下杀手.”

秋开雨不语,想起当日那个身穿青衫瘦削的文弱男子,只是因为说了一句”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这样的好诗,自己心情大好,没有下手杀之.所以说,凡是做事,绝不可斩草留根.

谢芳菲见他脸上神色阴晴不定,心中骇然.故意脸露哀伤,低低浅吟”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吟罢,低声问:”秋兄可还记得这句诗?”

秋开雨在谢芳菲对面坐下来,笑容如煦春风,”依霏兄,秋某向来不会因为愤怒而杀人,自然也不会因为顾念旧情而不杀人.”

谢芳菲勉强笑笑,良久只得长叹:”凡是身居要职高位者,理智总是大于感情”,回过神来,转头对秋开雨说:”罢了!秋兄,我刚才想,人活在世上,似乎在某些时候,总会存在一些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吧?不过,绝大多数时候,自然没有什么会比生命更好.你说呢?”

秋开雨看起来似乎有些兴趣,眉毛挑了一挑.

谢芳菲冷静自若下来,自己自然是处在绝大多数的时候,所以要想尽办法保住小命.”秋公子,我呢,其实叫谢芳菲.我们来做一桩交易如何?”

“哦?谢姑娘,不知是什么样的交易可令你对着秋某还能有恃无恐?秋某很感兴趣呢!”

谢芳菲站起身来,轻柔但是清晰的说:”秋公子是做大事的人,寻常物事自然看不上眼.天下时势不久将有大变,不知秋公子可有应对之法?”

秋开雨看着谢芳菲,笑说:”谢姑娘,自魏晋以来,天下的时势没有一天不在变化.”

谢芳菲说:”不错,数百年来的分裂割据,改朝易代,的确没有一天不是动荡不安的.”,回首若无其事的继续说:”明帝身体微恙,秋公子可知道?”

秋开雨直至此刻才真正对这个话题感兴趣起来,”不知谢姑娘又是如何得知这么重要的事情?”

谢芳菲暗自吐舌,萧鸾现在自然是健健康康的,可是不久就要微恙了.故意装作一副莫测高深的样子,问:”秋公子是否相信星宿五行之说呢?凡是大事降临,上天总是会有对应的预兆告知世人,以示惩戒.专诸之刺吴王僚,彗星袭月;聂政之刺韩傀也,白虹贯日;要离之刺庆忌也,苍鹰击于殿上.莫不如此.”

秋开雨淡淡一笑,不置可否.

谢芳菲心中暗暗好笑,想要骗倒秋开雨这么一个聪明绝顶的人物,非得使尽浑身解数不可.幸亏这番胡扯只适合用来瞒骗聪明的人.凡是才智高明之士,越容易自作聪明.

谢芳菲神情凛然:”阴阳五行里,东方木也,其帝太嗥,其佐句芒,执规而治春;南方火也,其帝炎帝,其佐朱明,执衡而治夏;中央土也,其帝黄帝,其佐后土,执绳而治四方;西方金也,其帝少昊,其佐蓐收,执矩而治秋;北方水也,其帝颛顼,其佐玄冥,执权而治冬.万事万物莫不符合阴阳五行之说.擅长者,自然可预先窥破天机.若我助宫主一臂之力,不知宫主可否饶过我一命?”

第 2 章

“既然万事万物都有其定律，又岂是人力所能够改变的？”秋开雨仍旧一幅施施然的样子。

谢芳菲立刻知道自己错了，大凡有心思自作聪明的人好歹算的上是良善之辈，而秋开雨之流，只会宁可错杀，也不可放过，不作其它无谓的猜想。这招用来对付萧衍还差不多，好歹他表面上到底算得上是个君子。

谢芳菲清楚他根本不相信自己，任你说的天花乱坠，也不能打动他分毫。况且等不到齐明帝萧鸾一命归西，自己的小命早先完蛋了。此类人物关心的惟有眼前的利害关系。她走到秋开雨跟前，平静的说："秋公子，你日后自然知道我所言非虚。你既然不相信我这番话，那么，太月令呢？"

秋开雨猛的盯住谢芳菲的双眼，声如寒冰："你如何知道太月令？"

谢芳菲强自镇定，轻声说："无意中知道的。你若想知道太月令的下落，必须放了我。"

秋开雨反倒轻笑出声："秋某还是头一遭受人威胁。真是有趣。"

"我知道从来没有人敢威胁'邪君'，可是凡事都会有头一次。狗急了还会跳墙，更何况是人？反正是死，不如尽力一搏！"

"谢姑娘，你恐怕不知道，其实想死也未必是一件容易的事。这个世上有很多种方法可以让人求生不得，求死不能。况且要让一个人说出心底里的秘密，秋某有的是办法。"秋开雨仍旧一副波澜不惊的神情。

谢芳菲毫不退缩，争锋相对："宫主所言极是。可是我虽然贪生怕死，但是当死的时候决不畏惧死。"

"好，没有想到谢姑娘竟然是女中豪杰，秋某今日见识了。"秋开雨微微拂袖，人已经飘远，眨眼间只剩一抹白点。

"喂，喂，我还没有吃饭呀，你要走好歹先让人吃饱再走呀。"谢芳菲追在身后大声喊，没等喊完，人就已经看不见了。"妈的，没有被杀死，先被饿死了。这什么鬼地方，简直一毛不长。"

谢芳菲被秋开雨囚禁于一处悬崖绝顶上，终日云雾缭绕，没有一丝生命的迹象。惟有秋开雨那般的武功方能来去自如，他自然不怕谢芳菲逃，逃也没有地方逃。

"这倒是天底下最好的监牢了。"谢芳菲犹不忘苦中作乐。将屋子里里外外仔细搜寻了一遍，什么东西都没有，除了桌上一壶茶。"好，这下真的是一干二净了。不知那个秋风秋雨什么时候回来，不会想干脆饿死我算了？那个太月令于现今的他也没有什么太大的用处。"胡思乱想了一阵，趴在桌子上迷迷糊糊的睡了过去。

谢芳菲一觉醒来，屋子里漆黑，摸索着站起来，“砰”的一声脆响，“哎呀，真不走运，这下连水都没有喝！真是屋漏偏逢连夜雨！”一阵心烦气燥，狠狠踢了一脚桌子，骂道：“他妈的，老娘不够倒霉是不是，连你也敢欺负我！”脚尖都踢痛了，蹲下身，边揉边嘀嘀咕咕的喃喃自语。

“谢姑娘，你半夜三更倒很有闲情逸致呀”。

谢芳菲先是吓了一跳，在黑暗中努力看清楚屋角上有一团白影。连忙跑过去，死命拽住白色的衣角，兴奋的说：“秋开雨你终于回来了，有没有给我带吃的？我快要饿死了！”

秋开雨先是不动声色，暗自运起内力，待听完，也不由的愣住了，半响说：“真是秋某的疏忽，还望谢姑娘见谅。”

谢芳菲充满怒气的说：“秋开雨，你还是男人吗？自己吃饱喝足，也不想想别人？就算我是犯人，天下间也没有饿着犯人的牢头呀！”

恐怕秋开雨至今为止还没有遇过这种情况，被人指着鼻子问“你还是不是男人”，传出去绝对是江湖上一大笑料。

秋开雨懒洋洋的开口：“第一，秋某根本没有吃饱喝足过；第二，至于秋某是不是男人，是不是需要谢姑娘你来验证一下？”

谢芳菲脸上一热，避重就轻的说：“秋公子很会开玩笑呀。小妹体质虚弱，至今滴米未进呢，比不得秋公子内力深厚，寻常三五天不进饮食也不要紧。”

秋开雨闲闲应一声，不再说话。谢芳菲怕惹的这个魔头魔性大发，也不敢再出言挑衅，刚刚一时失言，现在想起来还有一些后怕。靠着秋开雨旁边的墙壁挨着，挨了半天，终究抵不过，沉沉睡了。

第 3 章

谢芳菲饿狼扑虎般大快朵颐，她现在根本尝不出饭菜到底是何味道。秋开雨看着满桌的杯盘狼藉，冷声问：“现在吃饱了？”

谢芳菲闻言点头，看了他一眼，然后尴尬说：“秋兄，小妹一整天没有吃饭，实在饿的狠，忘记留你的份了，实在是抱歉。”

秋开雨哂笑，随即说：“谢姑娘既然已经吃饱喝足了，那我们现在来谈一谈太月令如何？”

谢芳菲听的全身一冷，僵硬的说：“太月令现今不在我手上”。

“我知道。”

谢芳菲偷偷瞄了他两眼，暗自寻思：反正那劳什子白送给自己都惟恐避之不及。自己有什么错呢，怀璧其罪罢了。如今没吃到羊肉，反惹的一身骚。既然要送出去，给他也不失为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只不过，这是交换自己小命唯一的筹码了，可得谨慎使用。当即说：“只要你答应放我走，我自然会将太月令完整无缺的送到秋宫主的手中。”

“谢姑娘，这种事情,口说无凭.你这叫秋某如何相信你？”

“秋宫主，太月令可是半掌大小状如盾牌，上面的古字花纹我自然不识，不过其材质之特殊，我生平未见。入手透寒，体型虽小，重量却颇重，我可有说错？其实似太月令这种稀奇物事，就是想冒充也冒充不来。”

秋开雨目光如炬，盯着谢芳菲冷冷的说：“太月令现在哪里？”

“秋宫主，隔着这么千山万水的，这么一会子到哪里找去？你不如先放我回萧府，我再怎么样，也逃不出秋宫主的手掌心啊。你呆在建康，总不可能是来游山玩水的吧。将我随身带在身边，也不好办事情吧。我谢芳菲答应的事，必定不会食言。”谢芳菲说了这么一番软硬兼施的话，只盼秋开雨在这形势紧张的时刻，无暇顾及自己。

秋开雨回首笑说：“谢姑娘不愧是萧衍手下的谋臣呀，这种时刻犹能侃侃而谈。可惜事与愿违，谢姑娘既然拿不出太月令，那就请暂且在这山中盘桓数日，与清风明月为伴，亦是人生一大乐事。恕秋某就不奉陪了。”

谢芳菲大急：“你走了，那我岂不要饿死？”

“这个谢姑娘请放心，来者是客，秋某这点礼数还是不会忘记的。谢姑娘就请安心住下来，秋某办完了事情，自然会陪着谢姑娘不辞辛劳的去拿太月令。”

谢芳菲一个人在这空山绝顶上呆了二十天，差点没有疯掉。空虚，寂寞，冷清无边无际的涌过来，恐惧，担心，还有回忆无时无刻不在折磨自己。待到第二十一天时，秋开雨再次千呼万唤始出来。

谢芳菲眼中噙着泪，拉着秋开雨的袖子死命不放，哽咽说：“秋兄，这次你一定要带小妹下山。”

秋开雨站立的仍旧如一尊雕像，鬼虎神工般的侧脸上一如雕像般没有丝毫感情波动。

谢芳菲刚才只是一时失态，见了秋开雨的表情，放开手，随后转着双眼说："秋公子，山上衣食自然不缺。不过你已经将小妹囚禁整整二十一天，将近一个月了吧。可是女孩子总是有一些东西需要亲手添置的，秋兄想必没有想过吧？"说完满脸通红，神态忸怩。

秋开雨先是皱眉，待到明白过来，想了想说："好，明天带你下山。"

谢芳菲心里打出"胜利"的手势，哼，我就不信你会不上当。

秋开雨看着谢芳菲说："萧鸾病危，强行召萧衍入宫见驾。"

"糟糕"，谢芳菲喃喃自语。萧鸾自义阳一役后早有杀萧衍之心，现在终于行动了。谢芳菲想了想，问："萧将军的人马现在由谁统领？"

秋开雨露出赞赏的眼色，说："暂且交由张弘策统领，看来他此番命不该绝。"

谢芳菲也松了口气。萧鸾将兵马交给萧衍的近友，暂且表明没有置萧衍于死地的决心，可是，恐怕他将来的日子也不会好过。又问："明帝以何借口削去萧将军的兵权？"

秋开雨这次很合作，答："萧衍在建康任太子中庶子，领四厢直，镇守石头城。"

谢芳菲冷哼："有名无实矣。这分明是变相的就近看管软禁。"

秋开雨缓缓说："秋某感兴趣的是，谢姑娘是如何提前得知萧鸾病危的消息？"

谢芳菲猛的咳嗽起来，缓过来后说："小妹精通星象，自然可以从风云变换中提前得知某些信息……"，见秋开雨一味兴然的看着自己，再也说不下去，只得打住。

秋开雨平静的说："敢糊弄秋某的人一向没有好下场。"

谢芳菲心里有苦难言，总不能告诉他自己知道所有的将要发生的大事吧，更是要被当成胡说八道，信口开河了。

只得懦懦的说："明帝年纪也大了吧，老人家总是难免头疼闹热的。今天不病，明天也是要病的。"停了一下，又说："谁还不是一样

呢，生老病死，谁也躲不过。”

秋开雨虽然犹自不信，可是也没有多说什么。

谢芳菲伏在秋开雨的背上，只觉得像是腾云驾雾一般飞掠而下，但闻耳际风声呼啸，眼前一片云海苍茫。

谢芳菲站在山脚下，抬头仰望，不由的感叹：“此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使人听此凋朱颜。”

秋开雨看着她，神情刹那间恍惚了一下，柔声叹气：“谢姑娘才气横溢呀，可惜身为女子,生于乱世之中。”

谢芳菲不知道他为何无缘无故的叹气，听的这话，笑：“秋兄谬赞了。便是身为男子，没有生于高门士族那也是枉然。”

秋开雨点头，“不错，自魏晋以来，九品中正制度，不知埋没了多少人才英雄。士族与寒门犹如天与地之遥不可及。可是，秋某倒不信什么九品中正,自古以来,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谢芳菲闻言心中暗惊，只怕这个魔道的“邪君”不只是安心于江湖啊。跟着也笑说：“秋兄有鸿鹄之志，实非常人。”想起“金鳞岂是池中物，一遇风云便化龙”这句话，秋开雨亦是这乱世里的英雄豪杰，趁乱而起，随势而飞。

谢芳菲在一家热闹喧嚣的店铺前停住脚，说：“秋兄，这家店铺专门经营女儿家的物事，你要不要也进去？”

秋开雨看见里面果然全是女人，熙熙攘攘的，说：“我在外面等。谢姑娘，秋某的耐性向来不是很好。”

谢芳菲只敢腹诽，表面上笑嘻嘻的说：“秋兄，小妹好歹也是女子，怎么连半点耐心都欠奉呢？”

秋开雨“哦”了一声，似笑非笑说：“谢姑娘，不如我们回去办一些正经事如何？”

谢芳菲二话不说，赶紧挤了进去。不出半会儿，又钻出来，一脸讨好的问：“秋兄，可否借点银子？小妹是身无分文呀。”钻在衣香云鬓里，一边翻看一边抓住一个伙计问：“这有茅房吧？”伙计忙说有。谢芳菲对身边的女子笑：“我刚听的小姐内急，可以和小妹一道去茅房呀。”那小姐思量了一下，点头和谢芳菲一道进去。

第 4 章

谢芳菲远远的对秋开雨打个手势，和身边的女子一起走进屋子的里面。两人进去半天，先是陌生的女子先出来，秋开雨等了半天仍然不见谢芳菲出来，心中疑惑起来，听的里面仍旧有呼吸的声音，冷声问："谢姑娘，你怎么了？"隐隐觉得不对劲，一脚揣开木门，只见那个陌生的女子被绸带捆绑在地上，嘴唇也被堵住，身上穿的却是谢芳菲的衣裳。秋开雨心中大怒，没有见陌生的人出去，那么谢芳菲一定还藏在室内某个隐蔽的角落。当下运起内力扬声阴森森的说："谢姑娘，秋某知道谢姑娘还在附近，秋某的耐性相当不好，如果秋某数到十仍然不见谢姑娘出来的话，那么秋某就用整个店铺里的人为谢姑娘陪葬，可怨不得秋某今日大开杀戒。"整个屋子里的人突然鸦雀无声，有人不怕死，还未走出门槛，便直挺挺的躺在了地上，没有人敢轻举妄动。

秋开雨当真开始数数，"一，二"，数到第九下的时候，整个屋里的人面如土灰，有人忍不住"哇"的一声哭出来，不等众人看清楚，已经毫无声息躺在了地上。秋开雨犹如地狱里的恶魔，声音像是结了一层寒冰："谁还敢大声喧哗？"眼光所到之处，似一把利剑，伤的人鲜血汩汩而流。就在谢芳菲终于就要沉不住气的时候，忽然听的一把温润如玉的声音响起："不知秋宫主因何事大发雷霆呢？"来的人葛巾长袍，神采内敛，镇定从容。

秋开雨笑："我当是谁？原来是天一老道的高徒。不知今番前来，可是想插手管秋某的闲事？"

容情只是淡淡一笑："容情不敢。只是秋宫主可否饶了这些无故受牵连之人，他们又何罪之有？"

秋开雨闻言，冷笑说："这番话若是让天一老道来说，秋某或许还会卖他三分情面。"

容情抱拳施礼："容情自知不才，那么，秋宫主，今次就得罪了。"拔出腰上的有情剑，先发制人，剑锋遥指秋开雨的命脉。

"好，今日就让秋某见识一下天一老道的高徒是否浪得虚名。"不等说完，双掌已经欺了上去，后发先至。左掌劈在右手手腕，右掌直取前胸。招招狠辣，务定要一举毙敌。容情挥剑击退左掌，使了个步法，巧妙的避开右掌。可是秋开雨真正的杀招却是右脚，已经悄无声

息的踢在左小腿三寸处。若被秋开雨灌以强劲内力的一踢给踢中，不死至少也得残废。

容情危急中顾不得，连挥三剑，从旁跃开，略显狼狈，明显处在下风。可是依旧云淡风清的说："秋宫主，承让了。"

外面隐约听到官兵调动的声音，想必这里发生的事已经惊动官府。

秋开雨也无心恋战，冷声说："好，好，不愧是天一老道的徒弟，秋某日后自会亲自拜访他老人家。"话还飘在空中，人已经走远。

谢芳菲走在建康的大街上，大呼走运，幸好有一个"路见不平，拔剑相助"不要命的人，不然后果不堪设想。沿着通往萧府的路慢慢走着，仔细想了一会，又原路折回。秋开雨聪明至此，怎么可能这么轻易放过自己。一定早就算准了，在萧府附近候着呢。

那么应该先到哪去避一避风头再说呢?

沿着秦淮河一路行来，夜幕降临，桨声灯影，一片迷梦灿烂。烟笼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果然说的不错。

谢芳菲看了看怀里还有白天问秋开雨借剩下的半锭银子，也叫了一艘小鱼舟，任其自由飘荡。脑子里半刻都不得安静，心烦欲呕。想了半天也想不出一个好的办法来，暂且宽慰说："既来之，则安之。天大的事明天再说。"

看见前方大船灯火通明，高大华美，隐隐随风传来丝竹管弦，欢歌笑语之声，问："船家，你可知道这是谁家的船，如此奢华？"

船家笑："公子，您想必不是本地人吧？"

谢芳菲含糊的应付过去。

"公子，这是谢府上的船，夜夜在此游玩，整个建康没有人不清楚的。"

"哦，谢家？哪个谢家？船上又是何人？"谢芳菲不禁好奇的问。

船家又笑："公子，整个建康哪里还有第二个谢家？当然是乌衣巷的谢家。这船上的人便是谢家的公子谢朓。"

谢芳菲恍然大悟的"哦"一声，说："原来是他们家，那就怪不得如此的气势了"。心中一动，好歹想个办法混进谢府里可不就什么事都解决了？任秋开雨智计通天，也料不到自己会藏在谢府里。何况说不定

还可以在谢府中碰见萧将军前来拜访，正好一举多得，连萧府也可以不用回去了。问题是总不能大摇大摆的骗进去，一定要隐身埋名的混进去的话，只能再想办法。

忽然听见船上一阵喧哗呵斥，有几个下人丫鬟模样的人哭哭啼啼的被带出来。船家叹气："今天又是如此"。

谢芳菲奇怪的问："船家，这又是怎么一回事？"

"这谢家的公子近日脾气很不好，动不动就发怒，一不顺心，便迁怒于下人，甚至常有人被赶出府里。谢府有一个管事的是我的一个亲戚，近来也常常对我抱怨说是人手不够，许多事情都忙不过来。说的次数多了，连我这个老头子都不得耳根清净。"说罢，哈哈一笑。

谢芳菲心中暗喜，随口说："是吗？我有一个朋友的妹子，倒想找份事情做做，不知这谢府上还要人不要？"

船家说："要自然要的。可是在这大户人家做事可不容易啊。"

"船家，似咱们这些人，做什么事情还不是都一样的不容易。"

"这话倒不差，那成，公子，您真想要这份差事，我回头和他说说，你明天上谢府找他问问看成还是不成。"

第二天一大早，谢芳菲到谢府的偏门处打听，说："我是来找陈六管事的。"一个长的十分结实的四十来岁的人走出来说："是谁找我呀？"

谢芳菲连忙走上前，说："陈管事的，我是刘老介绍过来做事情的。"他仔细打量谢芳菲，然后说："不错，确实有这么一回事。我看你这伶伶俐俐的样子，想必做事倒没有问题。可是谢府不比一般人家，规矩多着呢。你呢，既然来了，先去厨房里帮忙，今天公子设宴请客呢，大家都忙不过来，你先去帮忙，晚上回头我在和你商量具体事宜"。

谢芳菲被人带到厨房，说起来就是打杂的，被人指挥来吆喝去的，但是比起小命来，这些就不算什么了。

等到华灯初上，听的前头人声鼎沸，热闹喧嚣。谢芳菲问身边的大嫂："王嫂子，公子请的都是些什么人啊？"

"请的人多着呢，多是平时往来密切的世交朋友，饮饮酒，做做诗什么的。你今天虽然第一天来府上，可是人手实在不够。你把这个端

上去放在公子的几案上，从左边悄悄的进去，再悄悄的退出来。可都记清楚了？公子身边只要年轻的丫鬟伺候的，千万别出差错”。

谢芳菲答应一声，口里嘀咕：“真有够罗嗦的，端个菜都跟觐见似的。”

大厅里众人身着宽衣裘带，酒正浓，兴正好。谢朓端坐在主位上，举杯朗声说：“诸位，谢某今日新得了一种药物，服用后果然飘飘然如入仙镜，大家不妨都试一试，谢某可是费了好大的工夫才得来的。”

一个年轻公子站起来问：“谢少拿出来的东西自然是好的。只是不知道从何得来，我们回头也好要去啊”。

谢朓笑：“是从陶大师那里求来的。寻常的五石散只不过是由紫石英，白石英，赤石英，钟乳石和硫磺经过多次提炼而得来，可是陶大师从葛洪道长的《太清丹经》里得到启示，自己加进了独门的药物，经历多次提炼，方才炼成这独门秘方。和酒服用下去，不消片刻……果然神清气朗，心情舒畅。”

众人忙说：“原来是陶大师亲自炼的药物，果然千金难求。也只有谢少才能说的动陶大师他老人家”。

大家开始饮酒服药，不一会儿，众人脸上全都现出陶醉迷茫的神色，不能自拔。谢芳菲将菜端上去，仔细打量谢朓，这么一个丰神俊朗，才气横溢的高门世族子弟，活的还是这么的不快乐，要用这种法子麻痹自己。看他脸色苍白，意识涣散，想了想，轻声说：“公子，奴婢扶你在塌上躺下吧”。谢朓无意识的跟着谢芳菲来到卧榻边。谢芳菲打来了凉水，用冷毛巾轻轻在他脸上，脖颈，手上擦拭。

五石散此药有毒性，吃下去以后，药性发散，全身发热，因为皮肉发烧的缘故，所以众人穿的衣服宽大飘逸，脚上穿的也是木屐。谢朓似乎觉得十分舒服，忍不住呻吟起来。

谢芳菲回去重新换了一盆凉水，谢朓已经清醒过来，扶着头似乎仍然有一些迷糊，问：“刚才是你一直在旁边伺候着？”

谢芳菲吓了一跳，没有想到他这么快就清醒过来，看看众人，全都还在云里雾里，兀自沉迷不醒。忙低头回说：“是的，公子”。

“你叫什么名字？我怎么从来没有见过你？”

“回公子，我，不，奴婢是新近入府的”，叫芳菲。

“哦，好，你叫芳菲是吧，从明天开始，你过来伺候我吧”。说完从卧榻上站起来，头也不回的走到后院的花园里去了。

第 5 章

“陈管事，您老这么早就起来了呀？”谢芳菲在路上碰见陈六笑嘻嘻的问。

“哦，是芳菲呀，你这么些日子伺候公子可都还习惯？”陈六停下来，关心的问。

谢芳菲笑：“咱们这些人还有什么习不习惯呢？公子要是高兴了，通宵写字做诗的时候也多的是。”

陈六也叹一口气说：“那可是辛苦你了。你这又是通宵陪着公子没有睡吧，赶紧回去歇着，年纪轻轻的女孩家也难为你了。”

“恩，我困的很呢，晚上帮公子磨墨直磨了一个晚上，手脚酸的不行了，我得赶紧回去睡一会了。”谢芳菲打着大哈欠，顶着两个重重的黑眼圈要摇晃晃的走了。

“公子，你这会子是要做诗还是写字呢？”谢芳菲嘴上问的小心翼翼，心里颇为不耐烦，又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回去睡觉，强忍住打哈欠的冲动。将外屋里的灯也给拿进来，屋子里瞬间明亮了许多。

谢朓走过来铺好宣纸，说：“写字。你在一旁磨墨吧。”

谢芳菲对这个差事深恶痛绝，只得走过来，漫不经心磨墨。一边随口说：“公子，我听说字要写的好，非得集全身的精力于笔尖，不能受半点打扰，心之所至，笔之所至。不受外界的影响，方能随心所欲。所以我听说钟鹞写字的时候，是不得有人在身边的。”

谢朓停下笔，说：“哦，有这回事？我怎么没有听说过？”

谢芳菲赶紧说：“当然是真的。钟鹞钟大师临池学书，池水尽墨的事大家自然都知道，可是这个习惯却是他家里人透露出来的，这么久流传下来，我们那个地方的人都知道。而且我还听说有人为了把字写好，将自己的血滴入墨里，以达到人字合一的境界呢。那写出来的字，因为沾了血的缘故，阳光下看去，透着隐隐的红色呢。”

谢朓仔细想了一会子，说：“这也是有可能的事。大凡超凡之人行事自然不同一般人。你站在一旁一会儿端茶一会儿送水的，虽然没有

打扰我，到底还是会分神。那你今天晚上就先回去吧，不用你伺候着。”

谢芳菲差点没有高兴的跳起脚来，一边跑一边用力挥舞，口中大喊：“耶！”

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倒在床上笑的喘不过气来。这天晚上，谢芳菲睡的连天塌下来恐怕也不会知道。第二天神清气爽的起来，逢人便笑着打招呼。惹的厨房里的燕儿拧着她的脸问：“你今儿个怎么这么高兴呀，是不是梦里拣到银子了？”谢芳菲也只是嘻嘻的笑不说话。门口有人嚷：“芳菲姑娘，公子叫你呢？”

谢芳菲赶紧跑过去，看见谢朓一脸兴奋的说：“芳菲，你的话还真没有错，你看这幅字，我从未写过如此出色的作品。”

谢芳菲见他左手手指上包扎着伤口，吃惊的问：“公子，您还真的用自己的血写字啊？”

谢朓郑重的说：“不错，这墨里融入了书家的血，这幅字便有了生命和感情。已经和我谢朓合为一体了。”说着，甚为爱惜的抚摩着。

谢芳菲只感觉荒谬，一时间也说不出话来。

谢朓回过神来，说：“我后日要去鸡笼山西邸赴竟陵王的书约，准备带这幅字去让大家瞧一瞧。你去把这幅字好好的装裱起来，一定要小心仔细了。”

谢芳菲答应着，一边寻思着这鸡笼山竟陵王好熟悉呀，在哪里听过似的，一边出去了。走到半路上，猛的想起来，赶紧找到陈六连声问：“陈管事，公子说后日要赴竟陵王的书约，这竟陵王究竟何人？”

陈六正忙着，头也不抬的说：“不就竟陵王嘛，公子每隔这么一两个月总要去一两次，说是号称什么‘竟陵八友’，吟诗作画什么的。”

谢芳菲又问：“那都有些什么人去啊？”

“都是建康有头有脸的人物，像天下闻名的沈约沈大学士，王家的王融，我们谢家的公子，还有萧衍萧大人，萧琛萧大人，范云啊……”

“啊，萧衍萧大人？”谢芳菲惊喜的问。

“可不就是大败北魏大军的萧将军。现在他啊，不得重用，每日吟酒做诗，架着牛角小车四处游玩。大家都十分同情他呢。”

谢芳菲心情振奋，萧衍果然懂得韬光养晦，深藏不露，的确是能屈能伸成大事的人。

晚上伺候谢朓就寝的时候，谢芳菲趁机说："公子，您明天去赴宴能不能也带我一块去？"谢芳菲这些时候由于精灵乖觉，甚得谢朓的欢心。

谢朓斜着眼笑说："你这个丫头，又想跟着去凑热闹？"

谢芳菲软语娇声的说："公子，奴婢也想出城看一看嘛，您带奴婢去好不好？"

谢朓笑："你这个古怪精灵的丫头。不过这次可不行，我们聚会是不带侍女随行的。"

谢芳菲连忙说："公子，那我扮成您的随身书童跟着去怎么样？公子，您让我去吧。回头我再和你讲笑话解闷儿怎么样？"

谢朓回头说："不行，说好不能带侍女的，就是扮成书童也还是不行。"

谢芳菲又软磨硬泡了一会儿，无奈谢朓主意已定，只好悻悻的离开了。夜里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的睡不着，既然明着去不成，干脆离开谢府得了。这么些时候了，秋开雨难道还派人在萧府监视不成？万一不行，就偷偷溜回萧府得了。

早上，谢朓正梳洗着，问身边的谢成："怎么不见芳菲进来伺候？这丫头，难不成还跟我赌气不成？你让人叫她过来。"谢成答应一声出去了。

谢芳菲既然打定主意要走了，一觉安心睡到天亮。谢成进来敲门的时候，她还没有起床。谢成笑骂："你这丫头，仗着公子喜欢你，越来越不像样子了。这都什么时候了，还没有起床！"

谢芳菲睡眼惺忪的打开门说："谢总管，您老不准备着跟公子出门，来我这里凑什么热闹？"

谢成拍着她的头故意装作生气说："公子这会子叫你，你还做梦呢你。"

谢芳菲匆匆简略梳洗一番，规规矩矩的垂手站在一旁。谢朓头也不抬的说："你还站在这里做什么？不是说要扮成书童随我一道出门的么，怎么还愣在那里？"

谢芳菲欢呼一声跳着出门换衣服去了。

“你过来，让我仔细瞧瞧。扮成这样，倒也是一个清秀的小子。今天你乖乖的跟在后面，不得随处乱走，胡乱说话，知不知道？”谢朓话里虽然说的郑重，脸上却是满脸笑容。这么一个人，任谁也不忍心当真责备。

谢芳菲诚心诚意的行了个礼，认真说：“芳菲紧遵公子教诲，不敢逾越半步。”

“好了，你也不用如临大敌似的。时间也差不多了，准备出门吧。你让门房也给你备一辆马车，省得和他们一块挤着。”

谢芳菲欢天喜地的去了。

第 6 章

暮春三月，江南草长，杂花生树，群莺乱飞。谢芳菲不断探头朝窗外看，坐卧不宁。谢朓在马上看见，笑说：“你就这么及不可耐？早知道，就该把你留在府里。”谢芳菲一脸享受的感受柔风拂面的惬意，眯起双眼低低的叹息：“公子，你看，这风里夹着微雨，带着青草泥土的香气，是多么的舒服！”想起一句诗，无意识的说：“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

谢朓在马上依稀听见，却又听的不是很清楚，随口问：“芳菲，你刚才念的是什么？”

谢芳菲愕然，问：“我刚才没有念什么呀？”

“还是这么个性子！就你刚才眯着眼，在胡乱说什么呢？”

“哦，那个呀，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我心中想到什么就说什么。”

谢朓浑身一震，吃惊的说：“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这是你随口想到的？”又像着了魔一般，喃喃重复念：“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此句诗文音韵和谐流畅，意境高雅脱俗，谢某生平从未听过，”说着眼神深邃的直直看着谢芳菲，复杂难明，闪烁不定。最后平静的说：“芳菲，我回去以后有话要问你。你现在就好好想想该怎么回答。”

谢芳菲浑身一僵，知道自己又闯祸了。这句诗本来就不应该在这个时代出现，现在就是向别人解释这不是自己作的，别人恐怕也不会

相信自己，简直是百口莫辩。何况谢朓因为这句诗已经对自己起了疑心。一个看起来文才显然出众的人怎么可能屈身为仆？更何况还是一个年轻的女子！那就更扑朔迷离了。

谢芳菲一路上提心吊胆的跟在谢朓后面，半点游山玩水的兴致也无。若不是要想尽办法见萧衍一面，半路上说不定早就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了。

鸡笼山一片绿繁花明，竟陵王萧子良的府邸门前车如流水马如龙，花月正春风。走进宅内，迎面便是假山流水，九曲回廊，一洗尘俗之气。已经有许多宾客聚在角落里三三两两的闲聊。

竟陵王萧子良看见谢朓，迎上来笑说："玄晖，今日为何来的这样迟呀？"

谢朓施过礼，笑说："王爷，玄晖愿意罚酒三杯，以恕迟来之罪。"

萧子良哈哈大笑："好，玄晖，这可是你说的。待会酒席上饶不了你，做诗也不能轻易放过你。"

谢朓微微一笑："但凭王爷差遣。"萧子良拍拍他的肩，招呼别的客人去了。

"玄晖兄，近日可安好？别来无恙乎？"谢朓转过身，来人气韵潇洒，白衣裘带，忙笑着抱拳施礼："元长兄，原来是你。托福托福，日子还不算太糟糕。"哈哈一笑。两人久别重逢，自然又是一番亲热。

谢芳菲悄声问身边的谢成："谢管家，来的人是谁？公子为何对此人如此亲热？"谢成得意的说："芳菲，这你就不知道了吧，这个人啊，就是当今的秘书丞，王融。听说很有文才，公子十分推重他。"谢芳菲暗地里点头：原来是王家的人啊，这也难怪了。

谢朓和王融叙完旧，来到一位年长者身边，此人神气沉稳内敛，浑身透出书卷的才气。谢朓恭敬的作揖，低首说："晚生谢朓，见过沈老。"谢芳菲在后面忙低声说："这个人连猜也不用猜，一定是沈约沈大学士，名满天下嘛！"谢成瞪她一眼，让她不要说话。

沈约一脸祥和的笑："哪里哪里，谢少还请这边坐。"谢朓依言坐在沈约的下手。这次赋诗采取流觞曲水的作法，众人列坐流动的清泉边上，酒壶流到谁的身前，谁便饮酒赋诗。

谢芳菲满场搜寻，仍然没有见到萧衍的踪影。心下着急，不会不来了吧？那今次自己可真是机关算尽，竹篮打水一场空了。

众人依次入坐，旁边有人笑说："今天这个当真有趣。连老天也作美，来的路上还是淫雨霏霏，现在竟然放晴了。"身边的人都点头称是，气氛和谐融洽。

这时，只听的门口有人笑说："大家好兴致。王爷请恕小侄迟来之罪！"竟陵王朗声说："这本王可做不了主。大家说这最后一个到场的人该怎么罚呀？"众人起哄，一时热闹起来，大家一致说："先罚酒三杯，再做定论。"萧衍也不推辞，接过酒杯，一气饮干，众人都叫好。萧衍笑说："这样的美酒，怎能让萧某独享？来，萧某敬诸位一杯。"一时间，气氛就热烈起来。

谢芳菲看着萧衍，一出场就把握全局，挥洒自如。萧衍冠面朗目，一股气势浑然天成，自有一种令人不可抗拒的魅力。谢芳菲又喜又悲，万千的情绪霎时纷纷涌来。只有她知道，萧衍的一生是何其辉煌，又何其悲凉！

萧衍一一和众人招呼，走到谢朓跟前，看见谢芳菲，脚步一顿，仍旧若无其事的走开。

酒过三巡，萧子良站起来高声说："大家今日兴致这样好，那每人至少做一首五言诗，有能力的做两首也可以，多多益善。做的好自然重重有赏，做的不好的，自然也是要罚的。"众人轰然允诺。萧子良转身说："那就先请沈老限韵。"又让人燃起一枝甜梦香，说："香尽而诗未成者，那可就对不住了！"大家笑起来。一时间鸦雀无声，纷纷埋头苦思。

"好了，大家把诗誊好交上来吧。我和沈老一一评判。"萧子良催促道。有人皱眉："这香今日怎么燃的这样快，我才有了半首。罢了，半首也暂且写上去吧。"

萧子良大声说："根据我和沈老的一致确认，今天这次诗会玄晖当之无愧一举夺冠；其次是元长，何逊；还有萧衍小侄自然也不错。"众人都围上来，只见谢朓做了两首，分别是：

灞涘望长安，河阳视京县。白日丽飞甍，参差皆可见。馀霞散成绮，澄江静如练。喧鸟覆春州，杂英满芳甸。去矣方滞淫，怀哉罢欢宴。佳期怅何许，泪下如流霰。有情知望乡，谁能鬓不变？

戚戚若无悾，携手共行乐。寻云陟累榭，随山望京阁。远树暖阡阡，生烟纷漠漠。鱼戏新荷动，鸟散馀花落。不对芳春酒，还望青山郭。

众人啧啧称奇，皆大为赞赏。回头看王融写的是：

游人欲骋望，积步上高台。井莲当夏吐，窗桂逐秋开。花飞低不入，鸟散远别来。还看云栋影，含月共徘徊。

沈约说："此诗构思含蓄而有韵致，写景细腻而清丽自然，语言华美而平易流畅，若不是玄晖光芒太盛，亦是夺魁之作。"

何逊写的是：暮烟起遥岸，斜日照安流。一同心赏夕，暂解去乡忧。野岸平沙合，连山远雾浮。客悲不自已，江上望归舟。

众人看了说："果然好诗。体物细腻，意态横生，画面鲜丽。难能可贵的是语言清新省净而又精彩。尤其是'野岸平沙合，连山远雾浮'一联，气象不同一般。"

众人又都齐首看萧衍的诗，未观其诗，先识其书。字势雄逸，如龙跳天门，虎卧风阙。王融亦善书，况且家学渊源，见了这番字忍不住叫好，说："观其点曳之工，裁衣之妙，烟霏露结，状若断还连；凤翥龙蟠，势如斜而反直。"

众人都笑："他写的好，你说的好，交相辉映，珠联璧合。"看他写的是：依然临送渚，长望倚河津。鼓声随听绝，帆势与云邻。泊处空馀鸟，离亭已散人。林寒正下叶，钓晚欲收纶。如何相背远，江汉与城闉。

萧子良说："好固然好，只是情思浩荡，颇为凄寒萧瑟。"众人纷纷称赏，各自恭贺。萧子良笑："好的当然很好，只是不知道没有交卷子的又该怎么处罚？"众人哄然闹起来，你一言我一语，争论不休。萧子良说："今天采取众人的提议，没有完成的人罚酒三巨觥，大家可要监督他们喝下去啊，一滴都不许剩。"没有完成的人被众人死命拉着强自猛灌，一伙人在旁边吆喝起哄。

第 7 章

谢芳菲低声对身边的谢成说："我早上可能吃坏了肚子，先出去一下。"特意从萧衍跟前绕过。

谢芳菲寻了一处假山深林的幽僻处停下来，不一会儿，萧衍果然也来了。连声皱眉问："芳菲，你怎么成了谢朓的随从了？你怎么从秋开雨那里逃出来的？"

谢芳菲说："将军，我使了个诡计从秋开雨那里逃了出来，一路上怕他守在萧府门外候着我自投罗网，所以不敢回府。机缘巧合下，入谢府成了谢朓的随身侍女。听的这次诗会将军也会来，就想了这么一个法子跟了来。将军近日还好？"

萧衍叹气："皇上现在视我为心头大患，朝中的臣子也是趋炎附势之辈，哎！"

谢芳菲一时也无语，想到一事，问："我从秋开雨那里听说将军劫了他一批精良的火器，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萧衍皱眉："秋开雨这小贼也太胆大妄为，无法无天了，居然敢无视朝廷法规，私自偷运军火。还敢倒打一耙，害的我被皇上疏远。"又沉吟说："本来我是准备亲自和他见面，顺便一举擒下这小贼。不料刚要出发，却接到皇上的圣旨，立即进宫商量平叛后的事宜，以致未能成行。后来萧府又连出了两桩事件，就给耽搁下来了。再后来，皇上突然就生起病来，将我兵权收回，命令我暂时不得离开建康。芳菲，你也不能再称呼我为将军了，我宁朔将军的封号早就已经撤消了。"

谢芳菲抬头看着他，叹一口气，神情复杂的说："是，大人。"

萧衍抬眼说："你知道皇上以什么借口削我兵权吗？就是因为这批火器。有人密告皇上说我私自购买火器，意图谋反。皇上自从义阳一战后大概也不安心，顺着这个借口将我削职软禁在建康。"语气里颇有心灰意冷的萧瑟。

谢芳菲镇定的说："大人，我却不这么认为。"

萧衍素来知道她颇有奇谋妙计，当日北魏大军直压信阳，幸亏她想出离间计才能顺利的一举破敌，连忙问："此话怎说？"

谢芳菲分析："自古以来，为人臣子最忌的便是锋芒太露，功高盖主。大人现在少了这一层顾虑未必不是好事。正好趁此机会韬光养晦，以应付将要发生的大变。"

"将要发生的大变？"萧衍不解的问。

“不错，大人。芳菲夜夜观察星象，发现五星位移，二十八星宿的位置变的凌乱无序，正是天下风云变换的前兆呀。从星象上来看，汉北有失地之象，浙东有急兵之征。我仔细的分析了眼前的局势，汉北有失地之象，那么只有北魏即将对汉北出兵这一种可能。只要北魏一旦对汉北出兵，将军就可以重新领兵作战了，眼前的危机自然不解自消。至于浙东有急兵之征，这个……大人，浙东一带是谁在管辖治理？”她这番话说的有真有假，什么夜观星象之说自然是胡扯，汉北，浙东一带有战火那自然是分毫不差。

萧衍想了一想，说：“是平西将军王敬则在治理。”

谢芳菲心里暗自说：“就是王敬则，想了半天也没有想出他的名字。”嘴里却说：“大人，王敬则对朝廷可是忠心耿耿？”

萧衍说：“王敬则是齐高帝的开国功臣。这里面牵涉到许多事情。唉，王将军要反？这恐怕只有老天爷才清楚。”

谢芳菲心想：牵涉到许多事情？你当我不知道呢，当今皇帝老儿的宝座还不是篡夺他侄子萧赜的位置才得来的。不然，北魏也不会趁着齐朝内讧，大举兴兵讨伐了。口里说：“至于王敬则谋不谋反，我们暂且管不着。就丢给皇上去头疼吧。”

萧衍心里其实也是忐忑不安，谁知道谢芳菲这一番话是不是胡诌，信口开河呢。可是眼下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得等待时机的到来。

谢芳菲想了想说：“北魏若是出兵，一定要等到雨季过后。那么至少也要等到九月份以后，这么一来还有将近半年的时间。大人，在此期间，您可千万要留心，不要让人落下口实，抓住把柄，落井下石啊。”

萧衍点头，“这个方面我自会小心”。

谢芳菲想到一事，连忙说：“大人，您千万要小心秋开雨。此人做事心狠手辣，赶尽杀绝。说不定会来暗中行刺大人。”

萧衍也在考虑此事的可能性，说：“不错，差点忘了此人。此人武功奇高，不可不防。再说因为那批火器，我们之间已经成为不可化解的死仇。”

谢芳菲好奇的问：“究竟后来那批火器如何处置了？”

“皇上派扬州刺史始安王萧遥光去接收那批火器，我不得不照办。只不过稍微在火器里动了一点手脚而已。”

谢芳菲心中了然。这种威力强大的火器，宁可毁了，也好过落在别人手中。随口问：“大人知不知道当日是何人密告大人谋反呢？”

萧衍冷声恨恨的说：“还有谁，就是萧遥光。他一告密，皇上便立即下旨要他先将火器接收过来，然后彻查此事。若有机会，我一定不会放过此人！”

谢芳菲点头表示知道，又说：“大人，谢朓已经对我起了疑心。我是继续留在谢府还是干脆回萧府？”

萧衍想了一想，说：“你还是继续流在谢府吧。现在萧府里的所有人都被密切监视着，你留在谢府也好替我办事情。”当下俩人商量好了联络的秘密手法，才分头散开了。

回到席上，谢朓正在向众人展示他那幅“呕心沥血”的墨宝，大家都围过来，对着阳光看微微泛红的“血”字。谢成问：“你掉到茅房里了吗？怎么现在才回来，酒都已经喝完了，宴会也要散了。”

谢芳菲故意揉着肚子说：“谢管家，这酒你今天就求我喝我也是不喝了，看样子，回去得找一个大夫瞧一瞧了。”

谢成吓了一跳，说：“真有这么严重？那你先去外面歇着好了。公子要是问起你，有我呢。”

谢芳菲巴不得他这句话，嘴里千恩万谢的出去了。躺在来时的马车上，迷迷糊糊的安心睡着了。梦里只觉得仿佛又回到童年时期，躺在摇篮的竹床上，有人一边轻轻摇晃着自己安静入睡，一边唱着南方时下流行的小曲子。谢芳菲真是梦里不知身是客，忘记了今夕是何夕，朦胧里不肯醒过来。

忽然觉得有人拧自己的脸，在耳边大声喊：“你倒是能睡，已经到家门口啦，还不醒过来？”

谢芳菲带些迷朦的睁开眼睛，看见谢朓一幅好气又好笑的着自己的神情，连忙说：“啊，公子，实在不好意思，我一时睡过头了。”说完还忍不住打了一个哈欠。

谢朓看她一眼，说：“芳菲，你跟我来书房。”谢芳菲心中警铃大响：好，该来的终于来了。

谢朓站在谢芳菲跟前，先是看着她，直看的谢芳菲手足无措，差点要落荒而逃。良久才开口："芳菲，我问了陈管事，你的身份来历一概不清楚。你自己说吧，你到底什么人，为何要进谢府？"

谢芳菲不避不闪的说："公子，芳菲绝没有加害公子的意思。芳菲也只不过是天下间的一个伤心失意的人罢了，进谢府为奴婢也没有其他的意思，寻一份工作自食其力，换一个环境重头开始。公子又何尝不是如此，日日饮酒服药，为的不外乎和芳菲一样的目的。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公子如果不放心芳菲，那芳菲去别的地方再寻一份差事也就是了。"谢芳菲这番话首先攻心为上，先是务必引起谢朓的同情共鸣，再是以退为进。

谢朓一时没有说话，谢芳菲等的真的以为自己要卷铺盖走路了。谢朓才长叹了一口气："芳菲，同时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这句话说的再好也不过了。也罢，你是什么人又有何关系，人生亦不过短短数十载，乱世里朝不保夕，颠沛流离，哪里还有精力去管你这么多的琐事。你要是走了，我到哪里去找你这么一个精灵古怪，满口辞藻警句的人伺候去。你也不用回下人房了，就搬来我这个听风院和我一块住着吧。"

谢芳菲听的这番话简直犹如是喜从天降，自己心里还在打量着怎么熬过这一难关呢，没有想到非但没有责难，反而更为器重了。可见老祖宗说的话果然不错：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自己最近难道真的否极泰来，走运了？所以才会逢兄化吉，有惊无险？

"芳菲，今天晚上我们出去划船喝酒怎么样？"自从住到谢朓的听风院后，谢朓对谢芳菲的态度颇有些的改变，事事都和她讨论商量，态度亲昵。谢芳菲对这种事情从来都不作无谓的猜想，她向来是实际派，兵来将挡，水来土淹。谢芳菲一听划船，想起初次见到谢朓那艘高大华美的大船时那种羡慕惊叹的感觉，心痒难耐，忙说："好，好，我们今晚不但要喝酒划船，还要去逛秦淮河边的青楼好不好？"

谢朓瞪大双眼："什么，你一个女孩家要去逛青楼？不行，传出去的话，简直是谢府的一大笑话，我是绝对不带你去的。"

谢芳菲哀求说："公子，我扮作小书童悄悄跟在你身后不就得了？咱们规规矩矩的喝酒看美女唱歌跳舞可好？其他人怎么会知道我是女孩家，上次跟着去竟陵王的诗会不是也没有事情吗？"

谢朓笑："又是这一招！你好歹也换一个新鲜一点的。"

谢芳菲也笑说："谁叫这招百试不爽呢。公子怎么样，怎么样，咱们去吧？"双眼故意睁的大大的渴求的看着谢朓。

谢朓果然愣住了，随即伸出手，在谢芳菲脸上拍了一下，说："那你可得哄的本少高兴了。本少心情一好，说不定就带你去了。"谢芳菲心中画了大大一个笑脸：美人计奏效。至于她称不称的上是美女，自然是由其他人来评论。

星河影动，谢芳菲坐在船上兴奋的手舞足蹈，大声说："公子，咱们早就应该来划船的。你看，实在太享受了。"

"哦？真的这么的高兴？那咱们下次再来好了。"走过来，看着谢芳菲又眯起双眼一脸沉醉的表情，忍不住俯身亲了她一下，声音低低沉沉的说："芳菲，我早就想这么做了。你实在是特别，永远乐观，充满生命的活力。"

谢芳菲本身倒没有觉得怎么样，也不过就是被亲了一下而已，可是看着谢朓一幅情不自禁的样子，他难道是受了月光的蛊惑不成？又不好意思笑，只得忍住故意调皮的转开话题说："公子，你看这月白风清，如此良夜何？我们是不是应该也去青楼逛一逛了？"一脸期待的表情。

谢朓本来以为她至少也会脸红心跳，不好意思什么的，待听到她说"月白风清，如此良夜何"不由得心情激动，以为谢芳菲竟然在暗示邀请自己，最后才明白过来原来她还是念念不忘逛青楼，满心失望。调整了一下呼吸说："你既然这么好奇，那好，本少今晚就带你去大开眼界。让我们的芳菲少爷领略领略天下第一名妓的绝世风采。"对身边的人说："吩咐下去，将船掉头，往'雨后阁'去。"

谢芳菲问："雨后阁，这个名字倒别致有趣，想必这天下第一名妓必定是个绝代风华的女子。"

"雨后阁"矗立于秦淮河畔的圆形平台上，是一栋三层楼的建筑物。即便是处在这众多的青楼妓院里也是鹤立鸡群，独一无二的。还刚是华灯初上时分，门前的泊船处已经没有一丝空位。谢芳菲笑说："这'雨后阁'可谓是门庭若市，游客往来不绝啊。"

谢朓笑："这建康不知道有多少王孙公子一掷千金，就是为了一睹明月心的绝世容颜。更何况这明月心也不是说见就见的，有钱也不一定能见到呢。"

"哦，那我们今天晚上岂不是白来了？"谢芳菲有些沮丧的说，"恩，见不着天下第一名妓明月心也不要紧，我们还是可以见见其他色艺双绝的美女啊！"

谢朓好笑的说："芳菲，你就这么想逛窑子？既然你有此心愿，那本少怎么着也要让你见一见明月心，一尝你的夙愿。"

"我就知道谢少最有办法，不然也不会带芳菲来了。"马屁还是要拍的，适当的恭维话没有人不爱听的。

鸨母一看见是谢朓，忙不颠的迎上来笑嘻嘻的说："原来是谢公子，这好久没有来咱们'雨后阁'了吧，今天既然来了，可要玩的兴尽而归呀。"

谢芳菲心想：这妓院的鸨母没有想象里浓妆艳抹，庸俗不堪啊。反而手段圆滑，应对得体，是一个八面玲珑的人物。这真是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一个小小的妓院里也是藏龙卧虎。

谢朓微微一笑，说："不知道明月心小姐今天晚上可有空见在下？"

鸨母颇为为难的说："谢公子，你也是知道的，明月心这孩子哪一次不是对公子您青睐有加。可是今晚确实不行，姑娘她正在招呼客人呢。要不，我让别的姑娘伺候您？"

谢朓冷笑："怎么，谢家的身份地位不够尊贵是不是？"

鸨母连声打恭作揖的赔礼笑说："谢公子说哪里的玩笑话。这整个建康哪有人不知道王谢二家的？可是明月心确实在招呼客人，就是现今镇守石头城的萧衍萧大人。小人可没有胡说，萧大人老早就来了，等了好一会儿才见到明月心呢。您总不能让小人将萧大人给赶走吧。"

谢芳菲一听，连忙拉住谢朓说："算了吧，算了吧。凡是做事总有个先来后到的理。既然萧大人早一步捷足先登，那我们找别的姑娘那也是一样的啊。"

谢朓生于高门世族，本身又是人中龙凤，放眼整个天下，谁也要卖他们谢家三分情面。不料今天一再受挫，虽然于情于理这也没有什

么，可是既然答应了谢芳菲，先前把话说的那么满，现在面子上自然是挂不住。对鸨母说：“你去拿笔墨纸砚过来。”

谢芳菲看他埋头写了半晌，对鸨母说：“你进去将这个交给明月心小姐。然后看她怎么说。”鸨母连声答应着去了。

谢芳菲好奇的问：“公子，你到底写了什么？”谢朓笑而不答。

不一会儿，鸨母笑嘻嘻的走出来说：“姑娘看了谢公子写的东西，让老身来领公子进去。”领着二人来到三楼的一间精致的雅厅里。

谢芳菲眼睛挑了谢朓一眼，意思说没想到你还真有办法，跟在他身后兴冲冲的进去了。

里面又是另外一幅光景，云母屏风，烛影深深，挂着几幅山水字画，素雅宁静，显示主人的品位果然不同凡响。

谢芳菲还在打量屋里的陈设，看见坐在桌旁的萧衍笑着站起来说：“谢公子果然是出口成文，才高八斗。写的这样好诗，在下甘拜下风。”

谢朓回礼笑说：“不敢，过奖了。雕虫小技罢了。”

谢芳菲见桌子上放着刚才谢朓写的诗，笑说：“我倒想看一看谢公子究竟写的怎样的好诗。”凑首往上看去，见写的是：春花竞玉颜，俱折复俱攀。细腰宜窄衣，长钗巧挟鬟。洛桥初度烛，青门欲上关。中人应有望，上客莫前还。充其量不过一首写的较为高明些的宫体艳情诗。

谢朓暗中瞪谢芳菲一眼，笑着对众人说：“这位是谢某的朋友，芳菲公子。”谢芳菲暗中好笑，今天倒是成了公子哥们儿了。

连忙上前来招呼一眼就看见端坐于主位上的明月心，心中只能不断感叹：尤物啊，绝代尤物，天下怎么可以有这样的尤物，那其他的女人还要不要活了。

明月心伸手拂了一下耳旁被风吹散的头发，笑说：“芳菲公子果然有趣。”谢芳菲只觉得她这个寻常的动作风情万种，钩魂摄魄；尤其她笑的时候，眯着眼睛犹如初生的婴孩天真可爱，毫无心思，绝对的矛盾，在她身上却是浑然天成，和谐统一。谢芳菲只能说，这才是倾国倾城的绝代美女啊，怪不得有人说“宁不知倾国与倾城，佳人难再得”。

待谢芳菲津津有味的回过神转头看到坐在萧衍身边的人时，不由得“噫”的一声，吃惊的说了出来。

第 8 章

竟然是当日在店铺里阻止秋开雨滥杀无辜的“天乙老道”的高徒（套秋开雨的原话）。

谢芳菲自觉失态，尴尬一笑，索性什么都懒得解释，耸耸肩在谢朓旁边坐下。明月心笑问：“芳菲公子刚才为何见了容公子大吃一惊？连小女都十分好奇呢。”谢芳菲一时间无言以对，见谢朓也在怀疑的看着自己，只好硬着头皮说：“这容公子眉眼间倒像足了在下的一位故人。”心中暗叹，老套啊老套，说谎也没有扯一个像样点的说，鬼会相信才是。

萧衍哈哈一笑，说：“这世间的人长的面熟倒也不觉奇怪。芳菲公子，我来给你介绍一下。这位便是天乙道长的得意传人容情容公子，武功高强，侠名满天下。”

容情忙回首说：“萧大人言重了。”仍旧一派从容潇洒。谢芳菲心中感叹：果然是翩翩浊世佳公子，长的又是这么的俊俏，不知道有没有欠下些什么风流孽债，不然可惜了这么一幅好相貌。

明月心微微抿嘴笑：“哦？那芳菲公子的这位故人是否也像容公子这般卓尔不凡呢？”其他人听的这话都暧昧一笑。名妓的本色果然流露的分毫不差。

谢芳菲心里实在讨厌明月心的穷追不舍，沉下眼，冷冷说：“可惜在下的这位故人已经在战乱里去世了。”

明月心一脸歉意的看着谢芳菲，低声说：“对不起，芳菲公子，惹起你的伤心事了。”

谢芳菲朝她勉强笑一笑，哀叹说：“谁叫他生在乱世里，也只好怪他时运不济罢了。明月姑娘不用介怀。”谢朓在旁边安慰的拍拍她的肩，低声说：“不用难过了。”谢芳菲只好继续假装到底。

萧衍笑说：“说起来，容情向来不涉足这类的风月场所。这次若不是因为在下，他也不会跟着来。明月姑娘，你今晚可要好好招待容公子啊。”

明月眼波流转，笑："那自然，来者是客，小女岂可怠慢了。不如今晚就由小女弹奏一曲，以助酒兴如何？"

众人听的精神一振，萧衍说："好极。明月姑娘的琴艺恐怕天下都难有出其右者。姑娘今日肯亲奏一曲，实乃意料之外的惊喜，萧某今日耳福不浅啊。"

连谢朓也笑着说："自从半年前得闻明月姑娘的仙曲，至今犹余音绕梁，不绝于耳。"

谢芳菲想：当真这么厉害？那还真的没有白跑一趟。

明月心一笑，宛如百花齐放，命人取过琴来，通体雪白，冰肌玉骨，没有一点杂色。萧衍说："明月姑娘的这把玉琴萧某早有耳闻，今日得见，果然名不虚传。"

明月心对谢朓说："谢公子，听闻府上珍藏有古琴'焦尾'，不知明月心可有这个福气一睹为快？"

谢朓闲闲的说："不错，谢府确实珍藏有'焦尾'，不过却没有藏于在下的府邸。"

明月心满脸失望的说："那真是不巧。"

谢芳菲再白痴也听过"焦尾"的鼎鼎大名，连忙吃惊的低声问谢朓："你们家真的有'焦尾'？"谢朓笑而不答。谢芳菲啧啧感叹，高门世族就是不一样啊。

像谢家这么一个数百年的世家大族，藏有一些稀世奇珍也不足为奇。"焦尾"这样的绝世珍品自然是由谢家的族长收藏着，所以明月心也没有再多说什么，焚香净手后开始弹奏。开始时宛如空山清风，枝动叶摇；然后突然闻得泉水丁冬之音；转到中间，百花齐放，百鸟争鸣，最后有凤来仪，翱翔于碧海晴空之上。

像谢芳菲这样一个对音律一窍不通的人也觉得明月心弹的可以和"梁祝"媲美了。她生平对音乐的最高欣赏水平也就是"梁祝"。

一曲弹完，萧衍感叹："明月姑娘对音律的掌握可谓尽善尽美矣。萧某自己对音律一向颇为自负，今日一见，甘拜下风。"

谢朓犹自如痴如醉，似乎还沉浸于刚才的空山余音里。

明月心转过头问容情："不知容公子对此曲有何看法？"

容情淡笑说："明月姑娘弹奏的当是古曲'水云散'，其中转折跳跃处衔接的毫无破绽，虽然是古曲，技艺这样娴熟的，在下也还是头次得闻。"

明月心笑说："多谢容公子赞赏有加。听容公子这番话便知公子也是其中高手。"

谢芳菲心里"哦"的一声，原来弹的曲子名字叫"水云散"。不等她想完，只听的明月心真心诚意的问她："芳菲公子不知有何指点？"

"啊？"，谢芳菲忙不迭的转头看谢朓，见他也一脸郑重其事的看着自己，见众人眼光全都集中到自己身上，不得不支支吾吾的硬着说下去："明月姑娘的琴艺当然是很好，恩，恩，像是大珠小珠落玉盘。对，对，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

不但是明月心动容，连其他人也都惊讶的看着谢芳菲，容情抱拳说："没想到芳菲公子不但精通音律，而且才情敏捷至此。容情有礼了。"谢芳菲尴尬的只会说："过奖了，过奖了。雕虫小技，不足挂齿。"

明月心高兴的说："原来芳菲公子如此高明。怪不得能和谢公子成为朋友。下次若还来的话，小女一定竭诚招待公子。"

萧衍微笑："芳菲，你得明月姑娘这番盛情特别招待，不知要羡煞多少建康的王孙贵族。"

众人在"雨后阁"的门前道别，萧衍在容情和众多护卫的护持下率先离去。看来萧衍果然听从谢芳菲的建议将随身护卫大大加强了。谢朓对谢芳菲说："好了，今天你呢，船也游了，青楼也逛了，连曲子也听了，我们是不是也该回府了？"

谢芳菲嘿嘿笑两声，说："当然当然，乘兴而来，尽兴而归，自是人生一大乐事。"

谢朓笑骂："就你恁的废话连篇。夜色这样好，我们今晚慢慢走着回府吧。让护卫们远远的跟着就是了。"

谢芳菲有一步没一步的跟在后面，没话找话说："谢府藏的古琴'焦尾'到底什么样？是不是尾部真的烧焦了？"

谢朓停下来笑说："你真的就只是这么好奇它有没有烧焦？也不问问它到底是不是像传说中那么好。"

谢芳菲咳嗽一声说："这是大多数民众心中的想法，我只是代表他们提出来而已。"

谢朓摇头苦笑，说："既然这样，回府后就让你瞧一瞧。"

"什么？"谢芳菲猛的停下脚步。

谢朓用手敲了一下她的额头，笑说："怎么？你不想瞧？"

"可是你刚才不是还对明月姑娘说'焦尾'不在你府上吗？"

"'焦尾'这么珍贵的东西哪能随便就让人看呢，自然是找个借口打发呀。"

谢芳菲看着谢朓，心想这算不算是在讨好自己，看来谢朓对自己确实不一般。

"你今天在席上说什么'大珠小珠落玉盘'，什么'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真是精彩绝伦，让人刮目相看了，所以一时高兴才让你瞧'焦尾'的。"

"哦！怪不得对着个天下第一美人，你也毫不动摇。原来这还是凭本姑娘真才实学赢回来的。"

谢芳菲随谢朓走进内室，说："侍卫们都在外面严密守护着呢，保证连一只苍蝇也飞不进来。现在快把'焦尾'拿出来看吧。"满心的及不可耐。

谢朓神情严肃，走到里面书阁的后面，谢芳菲只听的一阵机关开动的声音，然后就没有一点声息了。心情不由自主的也紧张起来，过了好一会儿，谢朓手上抱着一把古琴出来，上面套着琴套子。

谢朓笑说："今天你可看仔细了。费了我多少工夫。"

谢芳菲看他小心翼翼的拿下琴套子，琴身通体古雅，一看就知道是古董遗物，琴弦的尾部果然有火烧过的痕迹。谢芳菲笑："其实我实在看不出这把天下闻名的古琴到底好在哪里……"，话还没有说完，异变突起。

桌上的古琴还来不及看清楚，转眼间已经落到来人的手中。谢芳菲骇然看着像是突然从地狱里升出来的幽灵，大惊说："秋开雨！"

谢朓已经从愤怒中恢复过来，冷声说："把琴放下，我可以保你安全无虞的离开。"

秋开雨看都没看他，反手封住谢朓身上的穴道，笑眯眯的说：“谢公子，你还是安安静静的坐着歇一会儿吧。”转头对谢芳菲笑说：“芳菲姑娘，别来无恙乎？”

谢芳菲恨恨的说：“如果不算上秋宫主的话，自然不会差！”

秋开雨依旧笑嘻嘻的说：“那秋某可就对不住了。”又转头对谢朓说：“谢公子，还要劳烦你亲自送我们一趟了。”

一手挟持谢朓，一手押着谢芳菲施施然的出了谢府。谢芳菲沉声说：“秋宫主，你要的人是我。现在可以将谢公子给放了吧？”

“芳菲姑娘，你对这姓谢的公子哥儿不错啊，有情有义。”说完用力将谢朓往前用力一送，谢朓猛的跌在侍卫身上，一直都没有睁开过眼睛。

谢芳菲回头瞪着秋开雨问：“秋宫主，你到底对谢公子作了什么手脚？”

“你放心，他还死不了”，只不过在床上躺个十天半个月而已，秋开雨在心里补充。

谢芳菲强自按奈下怒气，说：“秋宫主，这似乎不是你的作风。谢公子于你没有半点利益上的冲突，况且得罪整个谢家并不是明智之举。”

秋开雨忽然死命瞪着谢芳菲，不再说话。谢芳菲顿觉莫名其妙，不知道自己哪一句话又惹的这个魔头魔性大发，当下也聪明的不再说话。秋开雨挟着谢芳菲一路腾云驾雾般逢屋过屋，谢芳菲心里竟然不觉得半点害怕。看来已经习惯了秋开雨的挟持。

又是上次的空山绝顶。谢芳菲苦笑：“果然是旧地重来。”自发的找了个座位坐下来，主动的倒了茶，喝了一口，说：“秋兄，不知你是从什么时候就跟上我们了？是回谢府的路上？”

秋开雨冷笑：“不是秋宫主了么？”

谢芳菲愣了一下，说：“那还不都是一样吗？”

秋开雨停了一下，终于说：“不是，从‘雨后阁’开始，我就一直在附近。”

谢芳菲拿茶的手忍不住抖了一下。很明显，秋开雨真正的目标不是自己，而是萧衍。只不过见萧衍护卫加强，难以得手，所以转而对

自己下手。果然今天是不宜出行啊，这分明是自己死乞白赖招来的飞天横祸。

谢芳菲想了想仍是奇怪的问："那你为什么不从我出'雨后阁'那一刻就动手呢，那时侯护卫防守最为薄弱，正是下手的好时机。"

秋开雨冷声说："那就得不到这把绝世古琴，也看不到谢家少爷对芳菲姑娘的一片深情了。连这种稀世珍品也舍得拿出来！"

谢芳菲奇怪的看着今天的秋开雨，他不是一向喜怒不形于色的吗？今天怎么这么没有耐性，因为刺杀萧衍没有成功的缘故？

果然秋开雨冷声说："萧衍这小贼，居然请了天乙老道的徒弟来护驾。"

谢芳菲忽然明白过来，怪不得容情就连萧衍来妓院也要寸步不离的跟着，原来是随身护卫来着。只是不知道萧衍和这天乙道长到底什么交情，居然可以请的动这武林里的泰山北斗来插手此事。看来一切远比表面上复杂的多。

谢芳菲小心翼翼的说："秋兄，这把古琴想必你也看不上眼。我看，你能不能还是将它送回谢府？至于太月令，你放心，我一定帮你找到。"

秋开雨笑了起来："芳菲，你说天下有这么便宜的事？想方设法的偷了出来，还有乖乖送回去的道理。"

谢芳菲反唇相讥："想方设法？你跟着我回谢府只怕为的不是这个吧？你只不过是顺手牵羊而已。你跟在后面，只怕是想从我身上查出萧大人的事情吧？"

秋开雨也坐了下来，问："是萧衍让你进谢府的？他想让你做什么？"

谢芳菲没有理会他，兀自不语。

秋开雨忽然笑了起来，说："你这是做什么？在和我赌气吗？"

谢芳菲看他一眼，说："折腾了这么半天，我肚子饿了。要问话也要让人先吃饱再说。"

秋开雨走开，不一会儿进来的时候手里拿着一个纸包，递过来说："幸好还有一些干粮剩下，你先将就着吧。"

谢芳菲咬了一口，皱眉说："算了吧，省得我还没有咬它，牙就先没了。"放下手里的干粮，说："你要问什么赶紧问，问好了我还要睡觉。"

秋开雨很有兴趣的看着她，问："当日你是怎么逃出去的？"

"你不看到了吗？"谢芳菲一脸不耐烦的说。

"你很聪明。你是不是一直都躲在那间屋子里？"

谢芳菲想起当日的情景就想笑，忍住笑意说："我就躲在茅房后面鸡舍旁边倒扣的鸡笼里，不敢动一下。"

秋开雨想了想，说："我确实猜不到你会和鸡待在一块。"想象谢芳菲满头满脸鸡毛的样子，也禁不住莞尔一笑。

"我等你们走了也不敢爬出来，居然就那么趴着小睡了一会儿，也不敢回萧府。正好谢府招丫鬟，我就进去伺候谢眺了。这个答案你还满意吧。没有其他的事，我要睡了。"

秋开雨心说怪不得自己后来再回来察看的时候，也没有看见你出来，以为你早就溜走了，原来是误打误撞的交了好运。

秋开雨说："你仔细回答，我自然不会难为你。为什么萧衍在'雨后阁'里故意装作不认识你的样子，这也罢了，为什么对你的突然出现没有半点吃惊的表情？"

谢芳菲心中暗自惊讶他观察的细致入微，那么他当时极有可能就在某个地方伺机而动，只不过容情一直寸步不离，没有机会下手罢了。口里说："萧大人和秋宫主不都是一类人吗？你会不清楚？"

"哦？我倒想知道我秋开雨在你眼中是哪一类人？"

"萧大人之所以没有半点惊讶的表情是因为和秋兄一样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长江塌于后而气不喘。"谢芳菲没好气的说。

秋开雨笑："果然是伶牙俐齿的丫鬟。"

谢芳菲问他："你留着这把'焦尾'有什么用？"

秋开雨看着她说："没有什么用，你不是很喜欢？"

谢芳菲安抚下胸中的怒气，走出去。"你这半夜里的要到哪里去？"秋开雨在后头连忙问。

谢芳菲头也不回的说："我一个人出去走走还不行吗？难道还怕我跑了不成，要跑也没有地方跑呀。"

秋开雨等了许久还没有见谢芳菲进来，又耐着性子等了半个时辰，先前还听见有走动的脚步声，后来就悄无声息了。想到一种可能性，立即走出去。难得常年烟雾迷朦的山顶有月光微微的照进来，转过屋子就看见谢芳菲蜷缩着身子靠着大石睡着了。心中的大石才安心的放了下来。悄悄抱起她，忍不住往深不见底的悬崖下看了一眼，心中还有些后怕。暗自笑自己白担心了，谢芳菲怎么可能是做这种事情的人！

走进来将她放在铺好干草的地上，自己则在一边打坐运功。

第 9 章

"芳菲，虽然是夏天，但是山上天寒雾重，你还是进来吧。"秋开雨微微蹙着眉头说。

谢芳菲不理他，一直站在崖边，若有所思。

秋开雨也走出来，说："外面有什么好东西？让你流连不归？"

谢芳菲看他一眼，叹气说："站在这里，真的有干脆乘风归去的念头。只惟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秋开雨听了，说："高处不胜寒，说的再好也不过了，一语道尽。不知芳菲因何事而有这番感叹？"

谢芳菲不语，好一会而说："秋兄，我再站一会就进去。"秋开雨识相的离开了。

待到秋开雨从山下回来时，看见谢芳菲躺在地上，便说："芳菲，天还没黑，这么早就睡了。先吃了东西再睡吧。"心里说，果然是谢芳菲的作风。等了一下，不见回音。心里觉得奇怪，平时听见吃饭不是最积极的嘛，今天是怎么了，气也不哼一声。走到跟前，才发现不对劲。谢芳菲满脸通红，额头滚烫。秋开雨匆匆把了一下脉，知道不是中毒，只是受了些风寒而已。如果中毒还好办，自己用内力将它逼出来也就没事了；反而这风寒什么的小毛小病，却是没辙。一定是因为站在外面吹风受了山上的寒气。扶起她，低声说："芳菲，你还好吧？"

谢芳菲勉强睁开眼睛，气虚的说："这点小病还死不了。你终于回来了，我渴死了。"秋开雨倒了茶，谢芳菲一气喝下，秋开雨又倒了一杯，也喝完了，问："还要不要？"谢芳菲稍微摇了摇头。秋开雨问："现在怎么办，身子这么热。"又这么软，秋开雨颇有些心猿意马。

谢芳菲有气无力的说："你竟然对着一个病人问该怎么办。你没脑子难道也没常识？你没有生过病吗？"

秋开雨半天没有说话，他被谢芳菲这样嘲弄也不是第一次了，可是不知道为什么，却总是生不起她的气来。谢芳菲现在觉得连呼吸都有困难，更不会想着说话。

"我没有生过病。"原来是秋开雨的声音。谢芳菲虽然病的厉害，意识还清醒，听见了错愕了良久，最后只得说："我知道你内力深厚。生病了呢，就得找大夫看病吃药。你现在去找毛巾用冷水打湿了，敷在我额头上，明天要是再不好，就得吃药了。"秋开雨照做。谢芳菲觉得舒服了一些，可是嗓子眼里还是像冒火一般，浑身烫的难受不已。好不容易的熬过一个晚上，谢芳菲在早上清醒过来，觉得似乎没有昨天晚上烧的那么难受了，仍旧还是头重脚轻。

"喂，秋开雨。"谢芳菲轻声叫。

秋开雨正在一旁运功，闻言立即说："你醒了，病好了没有？"

谢芳菲没好气的瞪他一眼："你说呢？"秋开雨皱眉说："这里没有大夫，也没有药。"

谢芳菲说："我当然知道！你下去买。我有一张药方子，你去抓药来。"谢芳菲挣扎着坐起来说："因为老是生病的缘故，连自己也成半个大夫了。你用笔记下来吧。"

秋开雨听她气喘吁吁的念："白术三钱，紫苏三钱，云苓三钱，熟地四钱，归身二钱，枳实三钱，当归三钱，麻黄四钱，防风二钱，醋柴胡八分，怀山药二钱，要用炒的。"停了好半晌，又听她继续说："这些寻常药物倒也罢了，只是有一味药引却颇有些麻烦。你去城里最大的药铺问他们掌柜的'可有酒炒的延胡索和蛤粉炒的真阿胶'，一定要问清楚他们掌柜的了，是'酒炒的延胡索和蛤粉炒的真阿胶'，可别千万记错了。如果有的话，就各要一钱半吧。"

秋开雨一一记下了，拿起来仔细看了看，倒真是似模似样的一张药方子。怀疑的问："你确定这药方子能医好你的病？"

谢芳菲白他一眼，说："我拿自己的小命开玩笑不成？我还想多活两年呢。"看着秋开雨出去了，大舒了一口气，重又趟回地上，出了一身的汗。

迷迷糊糊的时候，听见有人走来走去，睁眼看见秋开雨将熬粥的钵罐用来煎药，正忙的满头大汗。心里想：虽然秋开雨一而再的挟持自己，但是对自己倒真是很不错啊。秋开雨转过头才发现她醒过来，忙说："你醒了正好，这药里要放多少水？"谢芳菲说："你拿来我看看。恩，够了够了，快要没顶了，你搁在火上慢慢熬着吧，久着呢。"

秋开雨一掌用内力将火给生起来，看的谢芳菲眼睛都瞪大了，半晌说："果然厉害，只可惜是不是有点杀鸡用牛刀了？"秋开雨没有说话，狠狠看她一眼，伸手擦脸上的汗。谢芳菲将自己身边的湿毛巾远远的扔给他。秋开雨等了半天，不耐烦的说："怎么还没有好？是不是火太小了？"用内力将火逼大。谢芳菲赶紧说："不用了，不用了，哪里有这么熬药的。你没听过吗，熬药就得文火慢煎。性急吃不了热豆腐，慢慢来。你过这里来。我们说说话。"

这么些时候，谢芳菲从没有给过秋开雨好脸色瞧，倒是病了的这两天，和颜悦色的。秋开雨果然坐在她旁边。谢芳菲说："我问你，你这药是哪里买的？掌柜的看了药方可有说什么有何不妥之处？"

秋开雨怀疑的看她："你自己开的药方你自己都不清楚？"

谢芳菲嘀咕："不是确认一下嘛。住在这么一个与世隔绝的鬼地方哪里找好的大夫去？你到底哪买的药？"

秋开雨苦笑一下，无奈说："我服了你了，连自己吃的药方也敢乱开。是在'养生堂'买的药。我怕手下有差池，亲自去的。你那稀奇古怪的药引子掌柜的说倒有，药方子本身也没有什么大的问题，只是药性太强了些，说什么枳实，麻黄不适宜女子，建议我先将这两味药换成陈皮，白芍，若不见好，在用它们也不迟。"

谢芳菲笑说："这个掌柜的倒是个好心人。他还有说什么不成？"

秋开雨奇怪的说："你还想他说什么？"

谢芳菲笑："天下的商人没有一个是好的，无商不歼。他没有向你推荐一些别的什么珍贵药材？"

秋开雨恍然大悟："怪不得如此。"从身上拿出一根拇指粗的人参说："他说什么病后病人体弱需要滋补，劝我买一些人参回去。原来如此，我一时心急，居然让这奸商摆了一道。"

谢芳菲连忙说："好了，好了。人参也是个好东西，若是给我吃，白糟蹋了。你还是留着自己用吧。"

秋开雨哂笑："我水云宫要什么没有，稀罕这一根人参？"

谢芳菲忙说："那行，那就给我做参茶喝吧。只是用这么一整根完整的人参是不是也太奢侈了？"

秋开雨懒懒说："不用就扔了吧。"

谢芳菲拿过来说："那就先给我拿着吧。你看药好了没，倒出来我赶紧喝了吧，只盼这药能有病治病，没病强身。"

秋开雨说："我晚上有事要下山一趟，你若是好了些，就把这些东西吃了吧，火我给你留着。你还是躺着休息吧。"

谢芳菲心中感叹："或许这样会比较好一些。"看着他走出去，忍不住喊："开雨！"秋开雨回头问："怎么了？"谢芳菲想了半天才笑着说："你下山或者上来的时候小心些啊，小心豺狼虎豹吃了你。"秋开雨也笑了，说："是它们小心秋某吧，你是不是病糊涂了？"摇着头下山了。

谢芳菲挣扎着坐起来，整理好衣服，靠着墙角眯着眼。不知什么时候听的一阵声响，睁开眼睛一看，平静的说："哦？怎么就容公子一个人来？其他人呢？"

容情说："萧大人接到芳菲姑娘的暗号，连忙聚集了大批人马在山下候着呢。只不过山势险峻，寻常人上不来。在下也是跟着这只蝴蝶一路摸索着好不容易才上来的。这里实在是一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好地方。"说着打量起地势来。

谢芳菲十分感兴趣的看着那只翩翩飞舞的蝴蝶说："李掌柜的养的这只蝴蝶可真是追踪的好手，这么一个地方也能找上来。"说着还用手去逗弄那只黑色的其貌不扬的蝴蝶。越是不显眼的东西，越容易忽视过去。

容情说："李掌柜的在人参上下了很重的药粉，绝对跟不丢的。在下躲在山下的暗处藏了半天，发现秋开雨从这悬崖峭壁上一溜烟似的下来，才敢通知萧大人。我们这就下山吧，萧大人早在山下接应呢。"

谢芳菲在容情的搀扶下站起来，容情说："芳菲姑娘，在下得罪了。"一把抱起她，就走出来。谢芳菲想到一事，忙说："等一下"，挣扎着拿起桌子上的'焦尾'对容情说："容公子，这个不起眼的玩意儿就是'焦尾'了。不知道谢公子着急成什么样呢。"

容情说："听说，谢公子还没有醒过来呢。"

谢芳菲关心的问："哦？怎么回事，他伤的严重不严重？"

"在下也不十分清楚。据陶弘景陶大师说是没有大碍。"谢芳菲长舒了一口气，既然陶弘景都说没有问题，那就是阎王爷也奈何不了谢朓。叹气说："谢公子的事全是因我而起，这把'焦尾'自是应当完璧归赵。"

"我们下山吧。芳菲姑娘仔细抱紧了，山势陡峭的很。"这座空山人迹罕至，四面绝壁，真是猿猱欲度愁攀援。开始的时候完全没有路，下到半山腰后方才有一条荒芜已久的羊肠小径，再行了好一会儿，地势平坦多了，谢芳菲说："容公子，我还是下来自己走吧。怪热的。"两人大热天的靠在一块，确实挺热。

容情依言放下谢芳菲。容情走了半天，刚才还飞檐走壁的，居然没有半点疲累的神态。谢芳菲走的气喘吁吁，说："先歇一会儿。"找了块石头，一屁股坐下去。边擦汗边说："萧大人该回去了吧。为我一个人这么劳师动众的真是不好意思。"

容情递给她水，说："看，萧大人还在山脚下等着我们呢。"手指着下面。谢芳菲的眼睛本来就有些近视，就是在白天隔着这么远的距离她都看不清楚，更不用说在这黑灯瞎火的晚上了。无奈的笑说："容公子，其实我什么都看不见。只觉得一片漆黑。"

俩人摸黑终于来到山下。谢芳菲迎上前去："大人！"萧衍难得的真心笑说："芳菲，你没有事，那就太好了。"又转身对身边的长史王茂说："王长史立刻带后面一队好手上山，务必小心掩藏好行迹。"

谢芳菲奇怪的问："大人，您这是做什么？"

王茂素来和谢芳菲亲厚，笑说："芳菲啊，大人这次一定要趁秋小贼之不备，一举擒杀。任他三头六臂，武功盖世，在如此险恶的地势，又是寡不胜众下，也要饮恨黄泉之下。"

萧衍也在一旁说："这确实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天赐良机。秋小贼心狠手辣，神出鬼没，再加上武功盖世，实乃心头大患，不得不先除之而后快。"昂首站在众人的面前发出指令："柳庆远偏将带领众多弓箭手在前面的密林埋伏，一见秋开雨出现在射程范围内，立即放箭，一定要将他的后路封死。王茂长史带领二十个上好身手的人在山上的丛林中埋伏，一击不中，立即退下来。容情！"

"容情在。"仍旧是从容潇洒，不紧不迫的回应。

"容情就和萧某守在绝壁之上。本座倒要亲自来会会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邪君'是何等厉害。秋小贼，看来今日你的气数尽矣！"萧衍豪情万丈的说，果然有君临天下的气势。众人轰然允诺，传出的声音瞬间地动山摇。

谢芳菲心下恻然，看来萧衍早就部署好了天罗地网，只等秋开雨入彀。他就算有通天的本领，今次恐怕也难逃一死了。心中颇为不忍，又不敢表露出来。看着众人都悄悄的潜伏上山了，心里越发焦急。

萧衍走过来对谢芳菲说："芳菲，风寒好了吗？你一定累了吧，我让人送你回府歇息。"

谢芳菲低首说："谢大人关心。芳菲已经没有大碍了。"

谢芳菲随着护卫转过这边的山道来，觉得十分熟悉。赫然想起此处就是当日自己对旁边的秋开雨感叹说"此道之难，难于上青天，使人听此凋朱颜"的地方，忆起当时秋开雨温柔的神情，至今如在眼前。只可惜物是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

谢芳菲不由得站了一会儿，忽然对身边的护卫说："诸位大哥，你们能不能先走远一点？小妹随后就来。"

领头的张勇为难的说："芳菲姑娘，萧大人再三叮嘱我们一定要保护好姑娘的安全，不得有误。"

谢芳菲笑说："我没有为难你们。只不过人有三急，就是皇帝也管不着呀。你们先去前面等着，我随后就来。"

众人一听都笑嘻嘻的走远了。谢芳菲在后面说："要走远一点啊。"众人只道她女孩家脸皮薄，果然远远的走的不见人影。

谢芳菲故意用手折断两旁的花草树枝，将附近的一块地方蹋的凌乱不堪，想了想又将自己身上日常用的白色汗巾挂在醒目的草丛上，白色衬着绿色的草丛果然显眼。只盼自己的这番良苦用心没有白费，秋开雨回来的时候能见到，引起注意就好了。

谢芳菲忙的浑身脏兮兮的也不在意，和张勇他们连夜赶回了萧府。这么折腾了一夜，出了一身的汗，病居然好了一大半。谢芳菲也就不肯喝那苦死人的中药了。当时故意受了风寒，开的药方里居然忘记加调味的甘草了，当时又不得不喝下去，简直差点没有要了自己的一条小命。

直到第二天中午才见萧衍他们回来。谢芳菲连忙追在王茂身后打听："王大哥，有没有拿住秋开雨？"

王茂垂头丧气的摇头说："我们的人手全都做好了万全的准备，直等了一整夜，这姓秋的小子居然没有回来！我们只好鸣金收兵回来了。今次算这小子走了狗屎运。"说着摇头晃脑的回屋睡觉去了。

谢芳菲直到此刻一颗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

进到客厅看见容情坐在那里从容优雅的喝茶，笑说："容公子好兴致。小女可否也喝上一杯？"容情作一个"请"的手势，拿出一个茶杯洗了三遍才替谢芳菲倒上茶。谢芳菲看也不看，一气饮干，又自己倒了一杯才说："小女这次前来是有事想拜托容公子的。"

容情仍旧喝他的茶。谢芳菲叹气说："容公子想必也知道我混进谢府为婢的事情。小妹这次前来，就是请容公子和小妹一道去谢府赔礼道歉的，顺便将'焦尾'送回谢府。"谢芳菲自己一个人真没有勇气再进谢府，毕竟做贼心虚，何况谢朓对自己感情没有那么简单，万一恼羞成怒，安个欺骗朝廷命官的罪名将自己拿下，那自己可就真的吃不了兜着走了。

谢成用复杂的眼神看着谢芳菲说："公子让芳菲一个人进去，容公子先请在这里稍候片刻。"容情依言在客厅里坐下来等候。

谢芳菲头皮有些发麻的进到谢朓的卧房，看见谢朓面对自己趟着，脸容消瘦，唇色苍白。不由得走近低声问："公子，您身体好些了

么？最近都吃些什么？”

谢朓一直盯着她没有说话，脸上拂过伤痛的神色。谢芳菲也良久没有说话，最后不得不打破沉默解释：“公子，芳菲当日进谢府确实是为了躲避秋开雨的追捕，只是没有想到芳菲非但连累公子身受重伤，还令‘焦尾’落入贼人的手中。芳菲自知其罪难免，幸而老天开眼，今日芳菲特地前来负荆请罪，将‘焦尾’完整无缺的归还公子。”

谢朓命人接过“焦尾”，长叹一口气说：“芳菲，你就留在谢府好不好？你不在，原来连吃饭喝酒都没有了乐趣。再也没有人嬉皮笑脸的说俏皮话给我听了，也没有人骗我说多吃番茄鸡蛋有利于才情的增长了。”

谢芳菲心里一阵感动，也叹了一口气说：“公子以什么借口留下芳菲呢？芳菲既非青楼女子，亦非奴婢丫鬟。似公子这样的百年世家，也不容许和芳菲这样身份的人来往。况且公子的妻子儿女还在荆州对公子翘首以盼呢。”

谢朓脸色越发苍白，颤声说：“芳菲，你真忍心这样伤我的心？”

谢芳菲干脆狠心说：“那么公子就忍心伤谢家长辈和您妻子儿女的心？”当断不断，自取其乱。

谢芳菲这么一顶大义凛然的大帽压下来，砸的谢朓连任性使气的话也说不出来。他哆嗦着说不出话来，眼中含泪的看着谢芳菲决然的推门出去。

谢成在谢芳菲身边平静的说：“芳菲啊，自从公子受人谗言自荆州召还回京后没有一天是开心快乐的。先前日日流连青楼，饮酒作乐，聚众服药，拼命糟蹋自己。后来你来了，公子才真正有了笑容，虽然一样饮酒作诗，可是天天高高兴兴的。受伤醒来知道你的事后，意气消沉，不说话，也不大肯吃饭，瘦的成那样子，我们这些伺候的下人看着也心疼。你就不能继续留下来吗？”

谢芳菲停下脚步，郑重的说：“谢管家，您要我回来，回来做什么呢？继续伺候公子吗？然后呢？就这样一辈子？芳菲绝不是那样的人。话再说回来了，谢家这样的高门世族连和次一等的贵族世家来往都嫌有失身份，怎么会容许公子和芳菲这样身份的人交往？谢管家，您这是太难为芳菲了。”

谢成也听的不再说话。谢芳菲又说："公子屡次遭受谗言贬谪，这是公子的不幸。可是公子自己若是看不开，别人再怎么努力帮忙，也没有任何实质的用处。俗语说：解铃还需系铃人。公子心中这块伤痛还需自己解开才是。天下没有什么事情是看不开的，您老在一边好好照顾公子吧。"

走到客厅对容情勉强笑说："容公子，咱们来了这么许久，也该走了。"容情站起来，对谢成施礼说："请恕在下打扰之罪。"和谢芳菲一起出了谢府。谢芳菲回过头看着威严雄伟的谢府对容情说："这样一座深宅豪门，不知囚禁了多少人的一生。"

容情也回过身淡淡说："高门世家子弟既然享受了诸多的特权，总该有等值的付出。"

谢芳菲心中也感叹老天毕竟还是公平的，天下本来就没有十全十美的事。

容情和谢芳菲慢慢走过长街，来到一处寺院前，容情说："这座寺院名叫凹凸寺，在建康颇有名气。芳菲姑娘若有雅兴，何不进去一游？"谢芳菲正因为刚才的事情心情自然大受影响，见此提议，欣然同意。

容情率先进入院内，边走边笑说："这寺名的来由颇有些意思。凹凸寺最为著名的就是寺门上遍画凹凸花，远看眼晕如有凹凸之感，近看却甚为平常，就如同是一般壁画。整个建康的人都十分惊奇，每天来参观的人络绎不绝。这寺院遂名凹凸寺。"

谢芳菲好奇的问："果真这么神奇？我倒要见识一番了。"跑到寺门前远远的站定了，果然有雕像的立体感，走近一瞧，就只见一片朱红青绿。谢芳菲笑说："果然如此，也不枉叫凹凸寺了。"

容情站在她身后说："这是大画家张僧繇的亲笔手迹，故此幅壁画方能如此栩栩如生，灵动流畅，无一丝凿痕。"

谢芳菲远近来回的走了几遍，突然大声说："哦，我明白过来了。"容情微微愕然的问："芳菲姑娘明白过来什么了？"

第 10 章

芳菲兴奋的说："当然是明白为什么这壁画会有凹凸之感了！这完全是因为眼睛对光线视差的缘故。人之所以能看到东西完全是因为眼

睛反射光线的原因，那么，因为朱红和青绿对可见光光线波长的吸收各不相同，所以视觉上才会生产有凹凸的立体感觉……”，看见容情一脸茫然的样子看着自己，连忙刹住，对他尴尬笑一笑，说：“我就是，恩，就是突然之间想明白一件事情，忍不住就……”，自己这时候也胡扯不下去，只好习惯性的耸一耸肩膀，不再多说，站在一旁，免得越说越错。

幸而容情毫不介意，只是温文尔雅的对谢芳菲淡淡一笑，没有多说什么，免去她许多唇舌解释。

容情对着壁画感叹：“观张僧繇大师的手笔，已经达到魑魅鬼神，皆为妙绝的地步。无论奇形异貌，古今不失，实为一代宗师矣。”言语间对他推崇倍至。

谢芳菲脑海里努力的想起张僧繇的生平，张口说：“原来就是那个擅长人物画的张僧繇啊。我曾经见过他画的‘吴主格虎图’，确实像是活着的一个样。还有一幅顾恺之的‘女史箴图’，我也见过，人物动作表情非常细腻逼真。“

容情看着她微微惊讶问：“不知芳菲姑娘从何处得见？”

谢芳菲张口结舌，只得含糊的一语带过：“我也是很早以前见过的。”在美术课本上而已。

容情也没有再多问，只是细细盯着壁画一边瞧，一边似有所感的说：“顾恺之大师的画那自然不用说，无论人物山水，无一不为精品。‘女史箴图’据说所画女性人物丰神飘逸，典雅贤淑，线条流畅，潇洒传神，可惜在下不曾亲眼见识过。自魏晋以来，绘画史上名家辈出。孙吴的曹不兴画画据说心敏手运，须臾立成；东晋的戴逵不但擅长人物山水，而且精通佛教画，画风情韵连绵，风趣巧拔；刘宋时期的陆探微用笔其笔法如春蚕吐丝，初见甚平易，且形似时有或无，可是细细玩赏，却是六法兼备。”

谢芳菲没有想到容情原来是一个画痴，看他脸上痴迷惊叹的表情，正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的时候，突然听的身后有一女子的声音说：“说的好！原来公子亦是此道中人。”

谢芳菲转头看去，心里忍不住喝彩，好一个风韵雅致，神采飞扬，顾盼流转的大美女啊。容情微微一笑说：“多谢姑娘谬赞了。在下一时情不自禁，还让姑娘笑话了。”

身边的那位女子徐徐走过来笑说："公子何必太谦！只从公子刚才那番话里，便可看出公子对画理深为精通，不偏不颇，一语中的，可谓将魏晋以来的名家一言以概括。小女只是见公子说的精彩，才忍不住出言打扰。"正要举步向容情走来，她身边的丫鬟却在她耳边细细低语。她微微皱起眉头说："不要紧，你先下去。"那丫鬟不敢再说，垂手跟在她身后。

她走近壁画，才猛的发觉站在自己身边的男子丰姿清朗，温文从容，当即柔声说："不知公子对此幅壁画又有何见解？"

容情眼睛对谢芳菲笑，却正对她缓缓说："姑娘这是在考量在下了。"

那女子脸上微微一红，嘴上却没有否认。

容情走到一边说："姑娘可知此画的画法是从何而来？"不等她回答，兀自说："这种凹凸晕染的手法原本是从天竺和波斯传来的，后来张僧繇大师不但学的此手法，更将其发扬光大，故有此奇观。此壁画气韵生动，秀骨清像，神妙无方。实乃神品。"

那女子点头称赏说："公子才识渊博，说的再好也不过了。小女素来最为佩服张僧繇大师。据说他曾经在安乐寺画了四条白龙，却没有点眼睛。人们奇怪问他为什么，他说：'点睛即飞去。'大家都觉得妄诞不信，坚持让他点上。须臾雷电破壁，两龙乘云驾雾飞上了天，另外没有点睛的两条还在墙上。由此可见他画工之绝妙不可揣度也。"

谢芳菲在旁边听了，暗自想原来这就是画龙点睛的出处。看来张僧繇此人身上颇有些仙风道骨的气质，不然也不会有这么一个飞龙上天的传说流传下来。

那女子似乎意犹未尽，在她身后的丫鬟又走过来低语，她似乎颇为不高兴，还是点了点头。走过来对谢芳菲和容情说："小女不得不先走一步，还望二位见谅才是。不知道二位府上何处，可否告知二位的尊姓大名。他日也好专程拜访，亲自向二位讨教。"

容情只是微一欠身，口中说："不敢劳烦姑娘"，谢芳菲却抢在他拒绝之前连忙说："我们是萧府的人，萧衍萧大人府上。我是谢芳菲，他叫容情。"容情看了她一眼，却没有再多说什么。那女子又连番表示歉意之后，才偕同丫鬟一起走了。

谢芳菲笑嘻嘻的看着容情，心里说：好样的啊，出门走桃花运了啊。这么一个才貌俱佳的可心人儿，看你还不动心？不住拿眼睛瞟他。容情却还是一片云淡风清的样子，刚才的事情似乎丝毫没有放在心上。谢芳菲只好识相的的闭口不谈。

俩人来到繁华的大街上，往来的行人络绎不绝，熙熙攘攘，丝毫感觉不到战乱的影响。谢芳菲突然想起，笑说："李掌柜的'养生堂'就在街角的对面处。我这次逃出来幸亏他了。咱们瞧瞧他去，看他一把年纪了，还是不是又在对客人胡乱忽悠，坑蒙拐骗的。"率先走过去。

两人刚走到"养生堂"门口，立即发现气氛不对劲。看见一个伙计神色慌张的冲出来，谢芳菲一把抓住他问："里面出什么事了？"那伙计魂不守舍，一时间言语错乱，谢芳菲只依稀听的他说什么"李掌柜的出事了"，连忙抢进去，只见李掌柜全身是血的倒在后院药材库的地上，早已经昏迷不醒。容情一手抵在他后心，运气输入他心脉，李掌柜动了动手，又无力的垂了下去。容情冷静的放下他，对在一旁早就泪眼婆娑的谢芳菲摇了摇头，表示已经无力回天了。

容情拍了拍谢芳菲，站起来问身边面无血色的伙计："你们什么时候发现李掌柜的躺在地上的？"谢芳菲刚才一味悲痛，听见容情的问话，也擦干眼泪站起来看着那伙计。

那伙计哆嗦着颤声说："李掌柜的说要进后院的药材库来拿一些药材，我们等了许久，也没有见他出来。进去时看见药材库的房门大开，不由得十分奇怪，推门进去就是现在这样了。"似乎想起刚才的情景，仍然十分害怕的样子。

谢芳菲一时也想不到一向和气生财的李掌柜究竟和人结下什么样的深仇大恨，居然会悄无声息的刺杀他。问："李掌柜最近可有和什么人起冲突了么？"那伙计想了半天说："没有啊。李掌柜的哪能和什么人起冲突。都和以前一样啊。"俩人又仔细问了半天的话，都找不到一丝头绪。容情说："我们还是尽快通知萧大人知晓此事吧。"谢芳菲点头。

走出"养生堂"天已经完全黑了，谢芳菲咬牙切齿的说："不知是谁如此心狠手辣，下这样的毒手！"容情安慰她："好了，萧大人或许能查处一些眉目来。这么晚了，你也该饿了。我们用完饭再回去吧。"

容情不说还不觉得，一说果然觉得肚子饿的难受，抬头见一座酒楼人影绰绰，笑："不知道容公子吃不吃辣，不如我们就这一家'川菜馆'怎么样？"容情举步走进去，笑："那就来一盘辣子鸡丁如何？"

正是吃饭的时候，酒楼一片兴旺，人声鼎沸。俩人在楼上靠窗的桌旁坐下来，随手点了两个家常菜，主食要的自然是米饭。正等上菜的时候，无聊中听的旁边桌上的人说："今天晚上定慧寺热闹着呢，你要不要也看看去？"他身边的人问："哦，有些什么有趣的玩意儿？"那人用手撞了同伴一下，笑说："别的倒没有什么稀奇的。去瞧一瞧大姑娘啊，说不定老弟你正好撞上了一番好姻缘啊。"俩人同时哈哈大笑起来。

谢芳菲好奇的问："今天晚上为什么特别热闹？定慧寺在哪儿？"

容情说："哦？你不知道今天是七夕节？"看她果然不知道的样子，解释说："定慧寺就在建康东面钟山西麓附近，旁边就是东渠青溪。是建康有名的寺院。每年今天都有大型庙会，几乎所有建康的女子都会去那儿乞巧呀逛逛庙会什么的。"

谢芳菲听的心痒不已，一脸期待的看着容情说："今天晚上我们也去逛一逛怎么样？"容情淡淡一笑说："要去那就得赶紧，迟了就来不及了。定慧寺离这里可不近呢。"谢芳菲连忙匆匆的胡乱扒了两口饭，拉着容情出了酒楼。

各种各样的小摊小吃摆满了一整条街，两边挂满各色的灯笼，照的亮如白昼，行人摩肩接踵，挤的水泄不通，果然热闹非凡。谢芳菲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场面，既新奇又兴奋，满场子挤来钻去。容情却是半点都不敢大意，紧紧跟在她身后。自从谢芳菲两度被挟持后，谁也不再敢将她的安全等闲视之。

谢芳菲在一个卖槟榔的小摊前停住脚步，对容情惊奇的说："没有想到这里居然也会有槟榔卖。你要不要也尝一尝？正好吃饱了饭，有益于消化。"容情婉言谢绝。谢芳菲笑的星光失色的拉着容情说："来，来，来，尝一片，尝一片。饭后一片槟榔，包你身体健康。"死都不肯放过容情。容情开始错愕不已，后来实在被缠的脱不了身，只得吃了一片。因为他不吃，谢芳菲就跟在后面大声的叫嚷，也不理会众人奇怪的目光。谢芳菲一边伸舌头舔着自己的手指头，一边

还起劲的说："怎么样，怎么样，味道还不错吧？没想到这里居然还有槟榔！"

容情问："你似乎对建康有槟榔很奇怪。建康虽然不出产槟榔，但是因为高门世族中的人多喜欢嚼食，因此甚为流行。"谢芳菲歪着头说："哦，原来是这样啊，怪不得了。"满嘴鲜红，觑了一处空地，将嘴里的残渣用力吐出去，伸个懒腰说："随地吐垃圾的感觉真是舒服啊。"

回转身眼角看到熟悉的羽带青衫，还以为是自己眼花，再仔细看时，就只剩下一个背影，浑身一震，良久，才对身边的容情说："容公子，我们出来这么久，也该回去了。"使劲纂着容情的衣角不肯放。

容情虽然觉得奇怪，却没有多说。回去的路上，谢芳菲既然不愿意说话，俩人就只好沉默不语。突然，谢芳菲停下来说："容情，你知道刚才我看见谁了？是秋开雨。开始我还以为是自己眼花，可是，那个穿儒衫长袍的人就是化了灰我也认得。"

容情也住了脚步，目光一闪，说："秋开雨是碰巧遇见我们还是早就跟在我们后面？他为什么不对我们下手，他得手的机会很大。"而自己居然一直都不知道秋开雨就在身边！谢芳菲泄气的说："那就只有他自己才知道了，谁能摸的着他的心思！"容情喃喃说："秋开雨为什么还留在建康？他到底想做什么？回去一定要通知萧大人！"

谢芳菲此时忽然脑际灵光一闪，惊呼道："我知道李掌柜是谁杀的了！一定是秋开雨。秋开雨一定早就想到我耍的伎俩，自然顺藤摸瓜的想到李掌柜身上去了。当日是他亲自去帮我买的药，凭他的智慧，自然也不难猜着这其中的关系。也只有他有将李掌柜一举击杀的必要，李掌柜养的那只蝴蝶太厉害了。就算不是如此，秋开雨恐怕也容不得欺骗他的人活在世上。"

容情点头说："你说的不错。这也解释了秋开雨为什么在附近出没。秋开雨恐怕是想借此给萧大人一个警告。"

谢芳菲想通此点，心中更加难过，如果不是因为自己，李掌柜又怎么会平白无故的死了呢。更何况当日自己是昏了头才会暗中知会秋开雨逃命。转念一想，或许当天晚上，秋开雨根本就没有回山上，那么秋开雨逃命一事也就算不到自己头上。

心里正翻来覆去思量个不停时，突的听到容情疑惑的声音：“我还是觉得奇怪。如果秋开雨真的猜到李掌柜一事，那么根据他一向的作风必定是将整个‘养生堂’杀的鸡犬不留才是。为什么单单只杀李掌柜一人而放过其他人？”谢芳菲试探的说：“那么残忍？难道是他忽然转性了？”见容情不理会自己，尴尬的摸了摸鼻子。

俩人一路无话的回到萧府。谢芳菲从此也不敢再出去了，乖乖的待在萧府读读书，练练字什么的。

这一天恰是萧衍第三个小女儿萧玉環的生辰，萧衍便在家中设宴，邀请一些亲朋近友来参加。大部分宾客都是萧衍的亲近手下，有世交好友张弘策，长史王茂，偏将柳庆远，功曹吉士瞻等心腹，同僚有领军长史徐勉等，还有萧衍的众位弟兄。谢芳菲和容情自然也在被邀之列。这天晚上萧府大开宴席，推杯换盏，觥筹交错，说不尽的热闹喧嚣。

萧衍在主位上对大家笑说：“今日萧某得了一些东海的的鲻鱼，蘸上西蜀产的姜，味美汁鲜，不可多得，大家不妨试试。”众人欣然举筷，都说：“果然是难得的山珍海鲜，平生未曾尝过。”萧衍笑：“此类鲻鱼产于东部深海之中，捕捉不易，所以平常难以见到。”又指着盘子说：“这是洞庭湖有名的鲈鱼，脍而食之，唇齿留香。”

张弘策举筷尝了一口，笑说：“都说江左有三道名菜，菰菜，莼羹，鲈鱼脍。据说张翰因见秋风起，乃思吴中菰菜，莼羹，鲈鱼脍，说：‘人生贵得适志，何能羁宦数千里以要名爵乎？’遂命驾西归。今日席上三菜并聚，策还有什么不满足的！”

徐勉原本是北方人，随晋室南渡之后犹存有北方气息，也笑说：“都说南人饭稻羹鱼，蛙肴蚌膳，今日只需见席上的菜肴，便知说的果然不差。”

萧衍大笑说：“说的好，来，来，来，萧某敬诸位一杯，今日大家一定要不醉不归。”

谢芳菲原本不善饮酒，今天也高兴的举杯畅饮。笑嘻嘻的对旁边的容情说：“兰陵美酒郁金香，玉碗盛来琥珀光。但使主人能醉客，不知何处是他乡！容情，来，来，来，芳菲敬你一杯！”

容情被她口里无意识念的诗给吓坏了，只会直愣愣的看着谢芳菲说不出话来。就在此刻，一把剑无声无息直刺向最前面的萧衍。容情

第一个反应过来，一脚踢起前面的桌子，飞扑上前。萧衍也是大吃一惊，立即镇定下来，用力往后一跃，只可惜后面已经无法再后退了，这把剑当胸刺入。容情已经赶来和刺客剧烈缠斗在一起。那刺客全身纯黑，连头部也用黑布包着，只露出一双阴狠的眼睛，冷酷无情，如嗜血的野兽。

众人这时才反应过来，急忙退在一旁。谢芳菲被这突如其来的血腥场面吓的说不出话来，喝下去的美酒早就化作一身冷汗流了出来。众侍卫将整个大厅团团围住，屋子外面也都全部部署好弓箭手，严阵以待。

那刺客一击即中，趁包围圈还未完全形成之时急于脱身。拼着受了容情正面踢来的一脚，借力使力断线的风筝一般飞出了大厅，到了空中居然也没有掉下来，想必早就准备好了挂钩绳索一类的物事，就在众人的眼皮底下留之大吉。

容情在后面骇然说："'鬼影'刘彦奇！"柳庆远早就领着侍卫追出去了。

谢芳菲跌跌撞撞的跑过去看萧衍的情况，只见他整个前胸全部都是鲜血，面色苍白，气息奄奄。张弘策站起来大声说："快请大夫！"早有人去了。容情也受了不轻的伤，站在一旁脸色发白的说："看来要请陶弘景陶大师过来一趟了。"张弘策闻言说："我亲自去！"二话不说立刻策马而去。

萧衍胸前的血仍然不能止住，脉搏越来越微弱。容情强忍伤势为他运功疗伤，一边封住他全身三十六处大穴，额上的汗一边滚滚而下。众人等了半天，张弘策去而复返，垂头丧气焦急的说："陶大师他炼丹正炼到紧要关头，见都不肯见我。我强行闯了进去，他居然说大人的死活不关他的事情！"关心的看向萧衍，问："大人情况怎么样？"

王茂摇头说："很不乐观，群医束手无策。唯一的希望，看来只有请陶大师出山了。可是他，哎！"

谢芳菲大怒："天下怎么有这种人！炼丹难道比人命还重要吗？张大人，请您和我再跑一趟。为了萧大人，硬逼也要将陶弘景给押过来！"张弘策张口欲言，又吞下去了。众人都知谢芳菲足智多谋，反而升起一丝的希望。

第 11 章

陶弘景现暂住于建康背面覆舟山旁边的甘露禅寺。众门徒见张弘策去而复返，所谓一回生，二回熟，也没有多加留难，领头的一个道士模样的年轻人排众而出，劝说："师尊他老人家正在炼制'黄帝九鼎神丹'，今天晚上正是关键时刻，恐怕，哎，你们还是回去吧。万一惹的他老人家追究起来，大伙都得吃不完，兜着走。"

谢芳菲先礼后兵，哀求的说："俗话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这个什么黄帝九鼎丹今天炼不成，明天再炼也就是了。可是他今天晚上若是不出手相救的话，那可是人命关天的大事啊，迟了就来不及了。小女拜托各位就让我们见一见陶大师吧！"边说边流着眼泪，悲不自胜。

众位年轻的道士对着刚才前来的张弘策双方差点没有打起来，这时见谢芳菲一个年纪轻轻的弱质女流对着自己哭的一塌糊涂，都心有戚戚然。旁边的一个小道士低声对领头的道士说："大师兄，我们就让他们进去吧。救不救人那是师尊说了算，咱们硬挡着不让进去，那也太说不过去了。"那大师兄还在犹豫徘徊，说："可是师尊早就吩咐过了，不让任何闲杂人等打扰他，这，这……"

谢芳菲点头知尾，急忙拉住他的衣裳低头哭的喘不气来，口里断断续续的哀求："您就看在救人的份上，让我们进去吧。求求您了！"那大师兄被谢芳菲哭的不知所措，为难的看一眼诸位师兄弟，见他们脸上都浮出不忍的神情。谢芳菲又在一边不断拉扯着他的衣服，他也只好无奈的点头，说："好，你们进去吧。"谢芳菲和张弘策忙领着近卫抢进去。他指着诸位近侍说："他们……"，想了一想，颓然说："算了，都进去吧，也没有什么分别了。"

俩人走进内院，谢芳菲得意洋洋的对张弘策打了一个"胜利"的手势。张弘策虽然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也不得不佩服谢芳菲这招苦肉计。

张弘策站在门外低声问谢芳菲："芳菲姑娘，陶大师是连皇上见了都礼让三分的人，我们真要强来吗？"谢芳菲冷声说："你客客气气的请的他来？我也不想强来啊，可是总不能放着萧大人不管，只好兵行险着了。谁叫他见死不救！狗急了还跳墙呢。"

也不招呼，推门就进去了。陶弘景头都没抬，冷声问："何人如此大胆？"谢芳菲走进来平静的说："小女谢芳菲，见过大师。"陶弘景见

居然是女子，抬头看她一眼，冷冷的问："你有什么事？"

谢芳菲没有回答，只是好奇的看着房间中央正在加热的炉鼎，炉火通红，热气袭人。不由得想起了"炉火照天地，红星乱紫烟"这句诗，问："听说陶大师正在炼制'黄帝九鼎神丹'，不知炼的如何了？"

陶弘景冷笑没有说话，继续埋头忙碌，理都不理会谢芳菲他们。谢芳菲也不介意，只是缓缓说："陶大师，炼制丹药想必手续繁杂吧？只是不知道这炉火万一突然熄灭的话，这'黄帝九鼎神丹'还炼不炼的成？"

陶弘景猛的抬头，两眼射出寒光，说："那谢姑娘不妨就试试！"谢芳菲丝毫不让，对身边的侍卫大声说："提水来！"张弘策在一旁瞧的头皮发麻，脸上满头的大汗。这次就算救活了萧大人，也难逃陶弘景的报复！

陶弘景冷眼看着侍卫提着一大桶井水进来，炼丹最重要的一环就是火候了，这水只要一浇下去，数十天的苦功就全是白废了。他拂袖站在炉鼎一边，丝毫没有退让的意思。

谢芳菲当然不想真的与陶弘景闹的不可开交，只是做做样子罢了，叹息说："大师，我们也只是救人心切而已，还望大师体谅。萧衍萧大人今天晚上在酒宴上突然遭人行刺，现在生死未卜，只好冒昧前来请您前去救治。"陶弘景冷哼一声，仍旧没有说话。

谢芳菲有些头疼，这老不死的软硬不吃，倒真是茅坑里的石头，又臭又硬。脑中飞快寻思着，想了想又说："大师炼丹想必也遇过不少难题吧？您知道为什么绝大多数的丹药都炼不成功？"

陶弘景这才真正有些吃惊的看着谢芳菲。不错，自从自己炼丹以来，成功的几率的确很小，十次里最多只有一两次成功。

谢芳菲心里说这就是社会文明的好处，这些纯粹就只是化学上的基本问题。施施然继续说："如果芳菲可以帮大师解决这个问题，大师是否可以随我们去一趟萧府？"陶弘景犹自沉吟，对他来说这确实是一个极大的诱惑，实在动心。

谢芳菲心中了然他的顾虑，说："芳菲人一直就在建康，若敢有半句虚言，任凭大师发落。至于这'黄帝九鼎神丹'我看也不用大师您亲

自守侯，只需派个小徒随时看着就是了，一时半会儿也出不了什么大问题。”就是出了问题再炼也就是了，谢芳菲在心里补充。

众人看着陶弘景进去取疗伤的工具，都大松了一口气。张弘策在一旁怀疑的问：“芳菲，你真知道炼丹的秘方？”谢芳菲笑而不答。张弘策在一边半信半疑的看着她。

众人都聚集在大厅中焦急的等候，见到谢芳菲果然成功的请来了陶弘景，都喜笑颜开，忙领着陶弘景进内室查看萧衍的伤势。

谢芳菲也长舒了一口气，心中说总算是不辱使命。走到正在一边闭目养伤的容情身边，关心的问：“容情，你伤势怎么样？要不要让那个陶弘景也替你看一看？”

容情睁开眼睛，淡淡笑了一笑，说：“不用麻烦陶大师他老人家了。我受的是内伤，调养个几天就没事了。”谢芳菲舒了一口气，说：“大家都没事，那就太好了。你不知道，我刚才真的被吓坏了，上一刻还高高兴兴的喝酒吃菜，下一刻就血染长厅，简直就像做梦似的恐怖。好在大家都还健健康康的活着，真是阿弥陀佛！”

容情看着她淡淡的笑，没有说话。谢芳菲突然跳起来说：“我进去看一看大人的伤势如何？待会儿回来告诉你。”

不出一柱香的时间，谢芳菲果然蹦蹦跳跳的回来了，将手伸到容情眼前，原来是一粒色泽鲜红的丹药。容情不解的问：“这是什么？”谢芳菲得意万分的说：“据陶弘景那老头说这是治疗内伤的绝佳圣药，我死岂白赖硬要过来的。你吃了吧，反正他多的是，不要白不要。”又问：“要不要和水喝下去？我去给你拿水。”容情听她说这么幼稚的话不觉笑起来。谢芳菲不明就里，果真倒了一杯茶来。

容情问：“你怎么向陶大师要来这颗药的？”一看就知道此药不是寻常药物，色泽诱人，清香扑鼻。

谢芳菲叹气说：“你觉得陶弘景此人会做赔本的生意吗？他说要他治好大人的伤势不难，只是要我陪他炼一个月的丹药。容情你想，我哪会炼什么鬼丹药啊，还不是去洒水扫地打打杂，当当下手什么的。这样的人多的是，他非要我去干吗？难道因为这样他心里才会产生成就感？”自己也觉得不像，转头又说：“所以我不得不答应了，可是也要问他要一点回报再说。他听了你的情况，给了我这个什么破玩意儿！还有个稀奇古怪的名字叫什么‘成胜’，人家的金丹妙药不是都叫

什么‘金刚丸’，‘菩萨散’的吗，就他人古里古怪，连药的名字也起的莫名其妙。”

容情笑说：“原来这丹药竟然是‘成胜’，师尊曾经提到过此药，大为推崇，说是疗伤药中的上品。没有想到容情今日竟然有此运气，多亏了芳菲。”

谢芳菲大喜说：“竟然你师傅天乙道长都说不错的话，那就不会差，你赶紧吃了吧。”递给他茶。容情忍不住笑说：“芳菲，茶水解药呢。况且我根本不需要水。你当我是小孩吗？”

谢芳菲尴尬说：“因为我自己吃药也要喝水，所以……”，容情不等她继续支吾下去，故意转开话题说：“这药果然神奇，就只这么一时半刻的，丹田里热气腾腾，说不出的舒适受用。没想到容情今次是因祸得福。”

谢芳菲坐在一旁吃水果，听了含糊的说：“有用就好，有用就好。”吃完了西瓜又吃葡萄，吃的差不多的时候忽然想起一件事，问：“容情，当时那刺客走的时候我好像听到你说鬼影什么的，就是那个刺客的名字吗？他全身密不透风，活活是一个活在套子里的人，你怎么认出他来的？他真是辣手无情！”想起来就不寒而栗，实在太过凶残。

容情沉思不语，许久才微微的叹气说：“‘鬼影‘刘彦奇是江湖第一刺客。他‘鬼影’这个称号就是说他神出鬼没，如影随形。凡是他出手，就极少有失手的。自从他成名十数年来，不知道有多少人命丧此子之手。他的影子剑江湖上无人不知。此人极其擅长隐秘潜踪之术，冷酷无情，来无影去无踪。只是不知此人今番是受何人的指使前来刺杀萧大人。”

谢芳菲直到现在才想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也皱眉说：“到底是谁派来的呢？”萧衍可不像李掌柜的，想要他死的人大有人在。谢芳菲突然说：“你说会不会是秋开雨？”

容情皱眉摇了摇头说：“秋开雨没有理由让刘彦奇前来刺杀萧大人，虽然他也恨不得大人趁早一命归西。如果他要行刺萧大人，必定亲自动手，一定不会假借刘彦奇之手，何况这两人之间的关系复杂难明。”

谢芳菲听的连忙问："听你这么说来，这刘彦奇和秋开雨之间似乎颇有过节？他们到底什么关系？"

容情回答："我也不是很清楚，只是曾经偶尔听师尊提起过，这俩人的关系很不简单。刘彦奇来历神秘，武功路数飘忽难测，下手绝无余地，通常一击毙命。据我看来恐怕是魔门'补天门'中的人，但又不完全像。而秋开雨则没有人知道他的出身来历，师尊曾经怀疑他是魔门中数百年来极其神秘的一个门派的传人。自从数年前'魔帝'李存冷不明原因死于雍州后，'邪君'秋开雨便趁势接掌了水云宫，大有一统魔道的气势。"

谢芳菲听的"魔帝"李存冷的名字，心脏不由自主的"扑通"狠狠跳了一下，心中说只怕秋开雨未必只是的想一统魔道那么简单吧。故意若无其事的继续说："既然不是秋开雨，那么会是谁派来的呢？"

容情扶手叹气："我也在想。会不会是朝廷中的人？"谢芳菲"哎呀"一声说："齐明帝萧鸾！"随即又泄气的说："萧鸾如果要杀大人，也用不着这么拐弯抹角的派人行刺，早就趁上次火器一事下手，也不用等到今天了！"俩人都苦苦深思，到底会是谁呢？

谢芳菲又说："我上次听的大人说始安王萧遥光前手接收了火器，后手就让秋开雨的手下给劫走了，皇上为此还大发了始安王的一顿脾气。秋开雨劫到火器后自然会发觉大人早就在火器中动了手脚，费尽心思得到的竟然只是一批无用的废物！就冲着这一点，秋开雨也有非得置大人于死地的决心。这刘彦奇和秋开雨既然同是魔门中的人，合作也不是不可能。俩人之间或许有什么秘密交易也说不定。"

容情颇为吃惊的说："哦，这中间居然还有这事？不过想一想也并非是完全不可能，魔门中人行事只讲利益。只是现在还不能肯定到底是谁下的手。"谢芳菲叹气："那只好等大人醒过来再说。"

忙碌了这么一个晚上，天色已经微微发白，只见陶弘景从里面走出来，后面跟着一大堆的人不断的打躬作揖，恭送他出来。谢芳菲见了他就想躲，不料他年纪虽然不小了，眼睛倒是厉害的很，老远就瞧见谢芳菲，直直朝她走过来。谢芳菲堆起脸陪笑说："大师，萧大人的伤没事了吧？"不等陶弘景出现一脸不屑的表情，徐勉就在一旁笑着回答："陶大师的医术果然有鬼神莫测之能，想必扁鹊重生，华佗再世也

不外乎如此。萧大人的伤已经没事了，只是失血太多，又受了严重的内伤，所以要过几天才能醒过来而已。”

谢芳菲连连点头说：“那就太感谢陶大师了。”提起脚就想溜之大吉。不料陶弘景冷冷的说：“陶某现在就请芳菲姑娘到甘露禅寺小住一段时日。”众人都清楚他们二人之间的约定，虽然明知道谢芳菲不情愿，可是谁也没有多说什么，全都静了下来看着谢芳菲。

谢芳菲心中暗自叫苦不迭，嬉皮笑脸的对陶弘景说：“陶大师呀，您看今儿个晚上江间波浪兼天涌，塞上风云接地阴，实在是不宜出行。我查了一下日历，后天是黄道吉日，芳菲就后天去甘露禅寺如何？”

看见陶弘景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再接再厉的说：“大师啊，您哪能说风就是雨呢”，不理会众人口中惊讶的抽气声，继续说：“芳菲一个女孩家去一个和尚庙里住这么一个月半个月的，总要准备收拾一些东西吧，还有一些日常小事也需要交代，更何况……”，不等谢芳菲唠叨完，陶弘景皱眉说：“我后天中午会派人过来，你若敢再推托不来的话，小心你的小命。陶某若要杀一个人，就是当今的皇帝也阻拦不了。”撂下狠话就走了。

谢芳菲开始还为终于送走这座瘟神而大声欢呼，随后就为后天即将到来的噩梦头痛不已了。白天整整睡了一天，直到傍晚时分才醒过来，打听的萧衍还没有醒过来，而他夫人郗徽氏正在从旁照看，也就放心的出来吃晚饭。路过大厅正好又碰见容情一个人静静的坐在那里喝茶，颇为悠然自得。容情对她笑着说：“芳菲，知道你正烦恼。不如明日一同出游如何？”

谢芳菲今天的心情可谓是糟糕透顶了，一整天都是无精打采的，一听见容情的提议，不由得眼睛一亮。自从上次七夕节意外碰见秋开雨后，她就不敢再出门游玩了，早就憋的一肚子的火气。现在竟然听到容情主动提出来，连忙兴奋的说：“好啊，好啊。我们明天去哪里？”

容情微微笑说：“在栖霞山东北侧的山崖上有一座千佛崖石窟寺，是前不久才兴建的，有各种各样形态不一大小不等的佛龛数百座，你要不要去看一看？”谢芳菲只要能出门，她就什么都愿意，当下立即

说："要，要，我们明天什么时候去？太棒了，我每天闷在府里简直要闷出病来了！"容情只是一味看着她淡笑。

俩人正说笑间，门房有人走过来对容情和谢芳菲说："刚才有人拿着拜帖过来自称是王府的人，指明交给二位的。"谢芳菲首先好奇的接过来看，吃惊的说："原来上次我们在凹凸寺遇到的那位小姐竟然是王府的千金王如韫，是现今中书郎王融的亲妹子，怪不得骨骼清奇非俗流。"

容情也接过拜帖看了一眼为难说："可是这位小姐明天竟然要来拜访！我们还是婉言谢绝吧，这原本就不符合她这种世家千金的身份。"

谢芳菲也颇感为难，为的却不是身份问题，而是明天她的出游大计极其有可能就要泡汤了。想到这是她去见陶弘景那阴阳怪气的老头之前的最后一次出行，怎么说也有些舍不得。心里忍不住埋怨起来，怎么早不来，晚不来，偏偏赶巧的时候来。心里琢磨了一会，又笑咪咪的对容情说："我们怎么可以拒绝人家的拜访呢。她不顾身份和地位前来，可见非是一般世俗之人，气韵高迈，行动磊落。我们也不能小家子气，徒让别人笑话。不如就邀请她共游千佛崖石窟寺如何？"也不等容情说话，对下面的人说："你们拿着容公子的拜帖去，且看她如何说。"下面的人答应一声，谢芳菲又嘱咐说："速去速回啊。"

等了许久，那人才回来说："王家的小姐看了容公子的拜帖后让小的回说：'盛情之下，却之不恭。明天必定在栖霞山下等候容公子和谢姑娘的大驾。'"谢芳菲笑说："好了，人多也热闹。我回去可得好好睡一觉以应付明天的游玩。"说着又回房间睡觉去了。

第二天连老天也作美，天朗气清，惠风和畅，实在是出游的好天气。这次王如韫的排场和上次大不相同，光是护卫就十数人，看的谢芳菲咋舌不已，看看已方就只有俩人，更是显得形单影只。只能感叹高门世家和寒门细族果然就是不一样啊。

第 12 章

王如韫不知为了什么事情脸上似乎有些不高兴，见到二人连忙迎上去，将众侍卫和随身伺候的丫鬟小厮远远的抛在身后。众人明知道见主子不高兴，自然也就不敢跟上来。王如韫先是问候一番，然后才叹气说："让二位见笑了。我本来是想不声不响悄悄的出来，谁知道身

边的丫头一时嘴快，让我哥哥知道了。后来他知道阻止不了，硬是派了这许多人吊靴鬼一样的跟着。如今这番出游还有什么意思！”

谢芳菲听的也是一个头两个大，如果身后随时随地的跟着这么一大群的人，那还怎么有游山玩水的兴致。进门之前还先得清场，游客见了你瘟神一般惟恐避之不及，所有人都在门前点头哈腰的列队迎接，那还不如干脆回家排场去。不由得朝容情惨然一笑，表示实在非常失望。

容情没有说话，只是走到众侍卫中间对他们的首领说：“在下容情，是天乙道长的徒弟。如果诸位信的过在下的话，在下愿意一力承担王小姐的安全问题，诸位只需在此静静等候，不知诸位意下如何？”

那侍卫首领也是江湖中人，容情的名字自然是听过的。心中思虑小姐因为众人大张旗鼓的跟着为这件事没有少生气，既然容情愿意接手这个烫手山芋，何乐而不为呢？万一出了什么事，也只要将所有过错都推到容情身上就是了。当下便笑说：“原来是大名鼎鼎的容少侠。既然有容少侠这一句话，我们还有什么不放心的！”走到王如韫跟前恭敬的说：“那就请容少侠一路护卫小姐的安全了。小的们就在此恭候着，也好接小姐回府。”

王如韫脸色这时才缓和下来，点了点头，便和他们一同上山。谢芳菲在一旁对容情说：“容情，我不知道你的朵儿原来这么响亮！抬出来就有人卖账。”

千佛崖石窟寺最为使人惊叹的是一个大龛内沿龛壁凿出一片大的石坛，坛正中央是一尊禅定坐姿的无量寿佛，高达三四丈，气势宏伟，宝相庄严。两侧各雕有一尊立于重瓣莲台上的胁侍菩萨，也有两三丈高，神态各异，栩栩如生。在另一次大龛内石坛的正面雕刻有释迦牟尼，多宝尊者两尊并坐的佛像，两侧又各雕有一尊侍立的菩萨。此外，旁边的石龛还各雕有坐佛龛，倚坐佛龛，千佛龛和思惟菩萨像龛等各式各样，形态不一的佛像。

谢芳菲看了忍不住啧啧称奇，连声感叹：“没想到此处的佛像精妙如斯！雕刻技艺浑然天成，简直称的上是匠心独运，巧夺天工矣。”想到如此劳民伤财的大兴土木，国家怎么能不衰弱腐败。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

王如韫微微笑说："芳菲姑娘若对佛理雕像有兴趣的话，还可以前往镇江。那里的焦山有著名的摩崖题记，以及宜兴的国山碑也甚为有名。尤其是镇江焦山的摩崖题记，全篇题记位于焦山的崖壁之上，通篇是悼念仙鹤的内容，充满浓郁的道教色彩，很是神秘。最主要的是此题记乃当今陶弘景陶大师所书，其楷书巨大恢弘，雄逸百代，独步千古，真乃人间神品！众人都交口称赞不已，有评价说：'大字无过《瘗鹤铭》'，可见其享誉之盛！"

谢芳菲惊叹说："我没有想到陶大师他亦擅长书法！"旁边的人都对她露出不屑的神情，惟有王如韫仍然笑着温和的说："陶大师不止善书，而且妙绝丹青，在儒学，史学，文学以及天文地理学等各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所以时人才对他老人家推崇备至，奉为天人。"谢芳菲才真正大吃一惊，心中想果然是人的名字，树的影子，这陶弘景简直快达到无所不能的地步了，怪不得一幅不把天下任何人放在眼里的模样，原来是有恃无恐。别看他平日一幅别人好像欠他十万八万两银子似的臭脾气，如果活的够久的话，照目前这种情况发展下去，说不定还真的可以成仙成圣了！转而又感叹果然老祖宗的话说的一点也不错，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看来以后要好好巴结巴结他才是。

又听王如韫问身边的容情："不知容公子对这些佛像雕刻有何见解？"

容情一身白衣裘带立于崖上，清凉的山风将他的头发衣服吹的衣袂翩跹，连谢芳菲也不得不感叹此刻的他就如同是天人。他从自己的思绪中回过神来，对王如韫微微笑说："王姑娘博学多识，在下就献丑不如藏拙了。"

王如韫脸带些微的羞涩，仍旧大方得体的应对："容公子太谦虚了，是小女口不择言才是。还望二位见谅才对。"谢芳菲连忙在一旁故意说："没有，没有，王姑娘说的再好也不过了。王小姐是我们见过的才情最好的女子，芳菲自愧不如，简直就是皓月与萤火的差别。容情，你说是不是？"故意拿眼睛觑向容情，容情颇有些尴尬，但是又不能说不是，只得微微点了点头。

王如韫虽然清心雅致，姿才秀远，学识出众，但是毕竟还是少出深闺的士族千金。说到察言观色，耍弄手段，连谢芳菲的十分之一都

及不上。当下听了谢芳菲这番恭维拍马的话，果然十分高兴的说：“过奖了，过奖了，如韫实在担当不起二位这样的美誉。”

带头领着二人来到一座石窟前，正要进去参观膜拜之时，人群里忽然冲出一些不知哪里冒出来的地痞流氓，打头的人用一双贼眼不怀好意的说：“这位姑娘长的标致的很那！不如大爷我陪你一起游玩游玩如何？”说着伸手便扯王如韫。王如韫虽然有些惊慌，回身后退，犹自大声喝道：“放肆！哪里来的刁民小贼，再不走休怪本小姐心狠手辣了！”谢芳菲听的连连点头，长于豪门富贵之家的人那种与生俱来的气势就是不一样。

那地痞忽然使了一个眼色，众人立即散开，将三人突然团团围住，训练有素，行动迅速。容情警惕起来，看来不像是一般的地痞流氓，似乎早就有备而来。谢芳菲和王如韫一见这种阵势，也不由得有些花容失色。谢芳菲从怀里掏出一把匕首说：“王小姐，你站在我身后，不要乱跑。让容情去对付他们，我们只需站在原处就可以了。这匕首你拿着。”王如韫抬头说：“芳菲，如韫自小便跟着府里的武师练习拳脚功夫，这匕首还是你拿着。”谢芳菲摸一摸鼻子，将递出去的匕首又收回来。没有想到似王如韫这样的千金小姐居然也懂武功。其实也不必惊讶，高门世家的子孙尊贵娇弱，所以练武强身那也是家常便饭般普通，更何况王家这样的超级豪门，男女习武也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容情打量了一下形势，这伙人居然有二十多个，各个身手敏捷，神态自若，显然绝非一般庸手。若只有自己一个人，自然不放在眼里，可是加上两个不懂武功的谢芳菲和王如韫可就有些头疼了。毫不迟疑快若闪电般一出手就伤了前面两人，那两人居然十分硬气，哼都不哼一声的硬是承受下来，手下自然就慢了下来。容情再不留情的补上两脚，那两人便倒在了地上。其他人见状，全都朝容情攻来，出手丝毫不留余地。

那头领带着几个手下向谢芳菲这边冲过来，容情分身乏术，被其他人苦苦纠缠住。那头领没有想到王如韫居然会一些拳脚功夫，一时不察，让二人溜了开去。他不再顾忌，一拳毫不留情的挥在谢芳菲的身上，伸手要抓住王如韫，王如韫发狠的一掌打过去，他对这么毫无

章法的一掌居然往旁边避开，显然对王如韫深为顾忌，不愿正面伤害她。

谢芳菲灰头土脑的跌在地上，口里流出鲜血，再也爬不起来。容情见了心里焦急，下手不由得又狠又辣，有情剑上满是淋漓的血迹。就在三人不济的时候，突然有一人一掌就将那头领震的飞了出去，其他的几人也全都无一例外的受了重伤。容情看的心下振奋，更是毫无顾忌的全力出手。

容情和那人合力将众贼子拿住后，容情施礼道："多谢相救。"连忙扶起地上的谢芳菲查看伤势，王如韫也担心的看着她，问容情："芳菲伤的怎么样？"容情大舒一口气，说："没有什么大碍，只是皮外伤，休养一些时候就好了。"谢芳菲自嘲的说："不用担心，难道没有听说过祸害遗千年吗？没有那么容易死的。"咳嗽了一下，嘴角又流出一丝鲜血，骇的王如韫赶紧说："你快别说话了，我们赶紧给你找大夫。"

谢芳菲勉强笑着宽慰她说："不要紧，这是淤血，咳出来才好呢。"转头对救了大家的陌生人说："刚才实在是多谢你了啊！敢问高姓大名？"那人微微恭身说："不敢，在下左云。"就背过身去，不再说话。

容情站在众贼人跟前冷冷的问："你们是谁派来的？"没有一个人回答。容情平静的说："很好，既然你们不说，我们也不多说废话，直接将你们交给王家发落。"王如韫也冷声问："究竟是谁指使你们的？再不说的话，统统将你们株连九族！"那头领脸带不屑，仍旧猖狂的说："王小姐，依我看你们还是将我们放了吧，免得自讨苦吃！"来人既然知道王如韫的底细，居然还敢口出狂言，可见来头不简单。

那左云忽然说："你们就这样逼问犯人？"走过来不知他使了什么手法，那头领额头上全是豆大的汗珠，疼的面无人色，显然是吃了很大的苦头，可是却仍旧没有求饶。左云说："你倒硬气。"说着伸手仔细搜查那头领全身的衣衫，从腰间搜出一块虎状的令牌，看了看，对王如韫说："王小姐应该认识这个吧？"

王如韫大惊失色的说："这是禁卫军的令牌！"脸色阴晴不定的看着那头领，没有再说话。禁卫军是皇宫中直属于皇帝的近身卫队，平日只听从皇帝的调动，在建康一向目中无人，横行霸道，可是就算给

他们一个天作胆也不敢来招惹王家的千金！能指使的动禁卫军的人屈指可数，恐怕王家也不得不忌惮三分。

王如韫思索良久，招来山下的侍卫吩咐说："你们这一半人先押着这帮贼人回府。另外一半人留下来保护我回府。"

左云先告辞走了，谢芳菲撑着全身的力气不断向他表示由衷的感激之情。大家闷闷不乐的下了山，发生这种事情，众人也都失去了说话的兴致，一路上沉默无语。

分手前王如韫歉然的说："如韫今天实在没有游玩的兴致，改天再同二位把手携游吧。如韫必须尽快回府，将此事问个清楚。"说着忧心忡忡的登车离开了。谢芳菲心中其实十分好奇，到底是何人如此胆大包天！可是人家显然一幅不愿多说的样子，她还没有愚蠢到哪壶不开提哪壶的地步。

回到萧府天色尚早，听到萧衍已经醒了过来，谢芳菲连忙进去看望他。萧衍正倚坐在床边喝药，见谢芳菲进来，放下碗说："芳菲，你来了。我正要和你商量一件事，"谢芳菲好奇的问："大人，什么事啊？"

萧衍叹气说："今次差点就命丧刺客之手，若不是得你相助请来陶大师，此次吾命恐怕休矣。所以我从各地新调了一批好手过来护卫府里的安全问题。而秋开雨此刻正恨不得将你拆皮煎骨，以泄心头之恨，所以你的出入安全尤其需要小心谨慎。我明天会派几个得力的过去保护你的安全。"

谢芳菲听的心里一阵感动，她确实因为秋开雨连萧府的大门都不敢出去，一出去必定得叫上容情在一旁护驾，而容情是被请来保护萧衍的，又不是专程来保护自己，多少有一些不方便。听的萧衍这么一说，心中一热，感激的说："芳菲多谢大人的关爱。大人也应该多加小心自己的安全才是。"

萧衍在一旁心不在焉的点一点头，心思看来早已经不在此处。谢芳菲想了想说："大人是不是在想到底是谁要置大人您于死地呢？"萧衍点点头说："不错，我思虑了许久，仍然想不到在眼下这种时刻究竟是谁非得要置萧某于死地。"

谢芳菲将自己的想法说出来："我和容情讨论了半天，认为极大的可能仍然是秋开雨。可是奇怪的是他为什么要让'鬼影'刘彦奇出手

呢，这点实在是想不通。”萧衍也点头表示赞同她的观点。

谢芳菲又说：“大人，这次不妨将您被刺的消息故意泄露出去，然后干脆以养伤为名静待时机的来临。一来韬光养晦，免去许多无谓的争斗；二来大人也可趁机在暗中积蓄自己的力量，以备不时之需。”

萧衍不解的问：“静待时机的来临？”

谢芳菲笑：“大人难道忘了芳菲在竟陵王府说的那番话么？汉北有失地之象，浙东有急兵之征，现在时机就快到来了，大人也应该有所准备了。”

萧衍仍是半信半疑的说：“那么据芳菲看来，我应该事先做何准备呢？”

谢芳菲冷静的分析：“根据目前的情况看来，皇上仍然未对大人完全放松戒备，所以大人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辞去目前的官职，来一招以退为进，消去皇上心中的疑虑。”萧衍虽然颇为吃惊，仍然平静的说：“这件事情我还得和其他人商量再做决定。那么，第二件事呢？”

谢芳菲说：“第二件事就是暗中联络信的过的人，努力将他们拉拢到大人的阵营中来；还有就是广纳贤才，以助大业。虽然大人现在并没有表现出强大的实力，但是提前对他们伸出友谊之手，等到形势一旦分明的时候，他们自然会助大人一臂之力。而且大人知道现在您最缺少的是什么吗？”不等萧衍回答，谢芳菲继续说：“大人现在最缺少的就是能助大人一统大业的人才！有了人才大人的宏伟计划才能如臂使指般顺利的完成，才能如虎添翼，一举成功。”

萧衍听的一掌击在桌子边上，神色激动的说：“今日听得芳菲的一席话，才真正豁然开朗。我明天立即上书向皇上称病请辞！”

谢芳菲微笑说：“我猜皇上肯定不会同意大人辞官归隐。大人只需做做样子便成。”突然想起明天就要去为陶弘景做牛做马，心情不由的黯淡起来，对萧衍说：“大人，芳菲明天就要去甘露禅寺了，大人有什么需要吩咐的吗？”忍不住露出苦笑的表情。

萧衍也知道这件事，只好安慰她说：“陶大师脾气虽然不好，但是绝对不会为难你的。你只要平平安安的回来就好了。”谢芳菲在心里颇不以为然，陶弘景或许不屑为难别人，可是对扬言要灭自己炉火的

人，恐怕就没有这么好的气量了，不然芳菲也不用对他像是老鼠见了猫一般。可是对着萧衍也不好多抱怨什么，只得悻悻的走了出来。

第二天早上萧衍果然请谢芳菲过去挑选随身侍卫。谢芳菲无精打采的来到练武场，见到一批新的面孔，知道是新来的护卫。萧衍笑着对她说："芳菲，今天这批护卫都是万中选一的好手，你自己挑选吧。"对她可谓关爱有加，居然让她凭自己的喜好亲自挑选随身侍卫。谢芳菲随便看了两眼，觉得都差不多，没有什么分别，正要随手点两名的时候，突然见到有人上前对萧衍报告说："启禀大人，所有侍卫已经全部集结完毕。"待他转过身来的时候，吃惊的说不出话来。

原来竟然是昨天仗义出手相救的左云。谢芳菲兴奋的走上前，笑说："左兄，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左云见到谢芳菲也愣了一下，拱手施礼。萧衍笑问："芳菲，你如何认识左护卫？"谢芳菲笑着将昨天的事说了出来，只是将王如韫说成是自己的一个朋友。萧衍听了也笑说："果然像芳菲说的那样，人生何处不相逢。芳菲，既然你和左护卫有这么一段奇遇，今天我就将他让给你做随身护卫如何？"

谢芳菲心里纵然想这么样，但一看就知道左云乃萧衍的心腹爱将，嘴里也不敢提出来。没有想到萧衍竟然主动提出这事，简直让谢芳菲喜出望外，连忙答应。其实萧衍自然另有一番自己的打算。自从昨天晚上谢芳菲表现出过人的才能之后，便想极力笼络谢芳菲，好为自己尽心尽力的出谋划策。萧衍肃容说："左云，从今天开始，你便是芳菲的随身侍卫，不论发生什么事情，你都要保护好她的安全，绝对不容有任何的闪失。"

等到中午，陶弘景果然派来马车在萧府门前候着。谢芳菲极其不情愿的和左云一起来到甘露禅寺。

第 13 章

陶弘景阴沉着脸色站在炼丹的炉鼎旁，周围是黑压压一片的徒子徒孙，没有半个人敢吭声，简直有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气氛。谢芳菲一进来见到的就是这番情景，不禁也轻轻的住了脚步，悄声问身边的小道士："这到底是怎么了？"那位道士苦着脸小声的说："师尊他老人家炼砸了'黄帝九鼎神丹'，这会子正大发雷霆呢。"

谢芳菲心中不屑的想自己把丹给炼砸了跟别人有什么关系啊，嘴上却不敢有任何表示，走上前施礼说："大师，谢芳菲紧遵大师的吩

咐，来陪大师炼丹来了。”陶弘景正在气头上，不见她还好，一见到她就想起她做的好事，冷哼说：“你还敢来？”谢芳菲“嘿嘿”笑两下，说：“芳菲虽然是女子，但也知道一诺千金的道理。”

抬头看见平时嚣张跋扈的道士们如今惨兮兮的模样，心里觉得有些好笑。转头对脸色阴沉的陶弘景说：“大师，丹炼砸了明天再接着炼就是了，何必拿这些徒弟们出气？当务之急，我们应该尽快找出这丹为什么炼不成的原因才是。”看见陶弘景果然转头看向自己深思起来，也就自作主张的对大家说：“你们都下去歇着吧。我和大师查找一下失败的原因。”大家巴不得听见这话，看见陶弘景也没有露出反对的意思，顷刻间走的一干二净。

谢芳菲还当真走到炉鼎前仔细查看，然后问陶弘景：“大师炼丹的步骤是怎么样的？”陶弘景对她虽然半信半疑，还是回答：“仍旧是采用传统炼丹的方法，主要是加热密封炉鼎，使丹气能够凝结成赤红色的‘丹粉’。”

谢芳菲心想方法应该没有问题，又问：“大师炼丹的时候火候都不曾中断过吧？”陶弘景不耐烦的说：“当然不会！自陶某炼制丹药以来，从来就没有出现过中途断火的情况。差点就破例的那一次还是芳菲姑娘一手造成的！”言语间仍然充满愤怒。

谢芳菲赶紧说：“大师息怒。芳菲既然答应大师就一定能帮大师找到解决炼丹问题的方法。”炼丹其实和做有机化学定量分析实验一样，只要方法对了，操作步骤没有问题就能成功的提炼出想要的产物。看来问题应该就出在操作步骤上。温度没有问题，那么气压呢？转身问：“不知道大师是如何密封炉鼎的？”

陶弘景听了谢芳菲提出的问题对她颇有些刮目相看，都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说不定还真让她给找着这心中数十年来百思不得其解的答案，当下也就毫不保留的说：“我从烧制陶瓷的方法中得到启示，于是用特别调制的‘六一泥‘涂抹上下炉鼎的接口处，使炼丹过程中产生的丹气不会散失到外面去。”

谢芳菲寻思，自己做有机化学实验的时候，从来就没有听过用泥封口的。不过用泥封口也不失为一个好办法，密封性应该也没有什么问题。走到炉鼎前果然看见炉盖接口满是烘干的黄泥。陶弘景在旁边说：“这种黄泥，我在里面加了特制的盐，以达到更好的密封效

果。”谢芳菲点点头说：“哦，原来如此。”用手抓起炉盖上的黄泥，泥巴却散落掉在地上。谢芳菲弯下腰去捡。跟在她后边的左云见她弯腰弯了半天还没有捡起来，立刻走到她身边问：“芳菲姑娘，你怎么了？”

谢芳菲抬起头，满脸兴奋的神色，对陶弘景大声说：“我终于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陶弘景听了也禁不住激动起来，神情期待的盯着谢芳菲。谢芳菲笑：“我既然答应了大师，就一定能做的到。大师是从烧制陶瓷的方法中得到启示的，是吗？可是工匠在烧制陶瓷时也不是每次都能成功，只要轻微的‘兹’的一声响，所烧的陶瓷必定就有裂痕。而黄泥也是一样的道理，只要温度一升高，上下炉鼎接口处的黄泥就容易烘干碎裂，丹气随着这些裂口逸出去，这丹药自然就炼不成了！”

陶弘景听了恍然大悟，半晌居然热泪盈眶的说：“没有想到陶某数十年来苦苦追寻的答案竟然在今天一举解开，陶某虽死无憾矣！”谢芳菲在一旁浇他冷水说：“问题是找到了，可是怎么解决还是一个更大的难题呢。”陶弘景听了却不以为意，只是逐渐从激动中恢复过来，点头说：“这话不错。可是陶某一定能找出解决的办法，以慰先师先祖的在天之灵！”谢芳菲见他斗志高昂的样子，不好再说丧气话，趁机嘻嘻的笑说：“既然已经成功找到问题的根源，大师是不是应该对我们表示一下感谢？我可是先说明了，芳菲和左兄可不是你什么‘茅山宗’的弟子，所以不用跟着大家一块修身养性，得道成仙吧。”

陶弘景心情颇佳，居然笑着说：“那是自然。我会每天让人从‘醉月楼’送饭菜过来，你想吃什么，只管问他们要去。”谢芳菲听的心花怒放，连忙说：“只要大师有用的着芳菲的地方，芳菲一定尽力而为。”左云在一旁有些惊讶的看着她，简直无法理解，一顿饭菜居然就可以将她收买的伏伏帖帖！在左云的观点里，向来是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谢芳菲好奇的看着陶弘景将一个大型的铜镜拿来放在太阳底下，又将炉鼎放在铜镜的下面，忽然明白过来。原来这个铜镜是凹的，放在下面是用来聚光加热的。不由得佩服起他来，果然是天文地理无所不晓啊，连这个他都能想到。由于太阳光是自然光线的缘故，就如同微波炉的原理差不多，所以黄泥完全没有烘干碎裂的烦恼了。可是这

不就成了看天吃饭吗，如果老天爷不合作，整天下雨呢？尤其江南梅雨季节，连绵数月。

谢芳菲懒懒的看这满屋子的丹石药品，随手拿起一个小盒子，见里面是鲜红的固体物质，不由得的出声问："大师，这是什么东西？"陶弘景正在旁边收拾再次炼制"黄帝九鼎神丹"所需的药石，看了一眼回答说："这是丹砂，炼丹里非常重要的一种东西，烧制便成水银，积变又成丹砂，非常神奇。"

谢芳菲心里暗笑：不就是水银吗，有什么神奇的！什么积变又成丹砂，那是氧化汞好不好，不是丹砂，只不过看起来相像而已。又跑过去低头问："这张药单就是炼制'黄帝九鼎神丹'的方子？"也不说话，扯过来仔细瞧，见上面仔细罗列了九种神丹所需的各种药石，分别有：一丹华：需丹砂；二神符：需水银和铅石；三神丹：需雄黄，雌黄；四还丹：需水银，雄黄，曾青，矾石，硫磺，卤碱，太一禹余粮和舆石；五饵丹：需水银，雄黄，禹余粮；六炼丹：需巴越丹砂，雄黄，雌黄，曾青，矾石，舆石，石胆和慈石；七柔丹：需水银以及部分铅石，丹砂；八伏丹：需水银，曾青，慈石粉以及少量的铅石，丹砂；九寒丹：需水银，雄黄，雌黄，曾青，舆石和慈石。

看的谢芳菲一个头两个大，赶紧放下问："那大师准备怎么炼啊？"陶弘景头也不抬的说："跟以前一样在赤土釜中炼制，外面涂上厚厚一层的玄黄就可以了。我这次还是采用火法炼制，只要注意密封问题，一定可以成功！"

谢芳菲想了想说："大师可以试着改变各种药石的不同用量，说不定会收到不一样的效果。就算没有成功，也可以当成是一次试炼的机会呀。"陶弘景听了猛的一震点头说："不错，不但可以改变药石的用量，还可以更换不同的药石炼制出新的丹药来。"

谢芳菲每天跟在陶弘景身后进进出出，将自己所学的那一点化学知识差不多都压榨光了，后来就胡乱出一些稀奇古怪的主意，大多数的时候陶弘景都会有新的启发，对谢芳菲简直奉如上宾的招待了，大有相见恨晚之感。他的那些徒子徒孙见师尊如此器重谢芳菲，少不了有事没事的前来逢迎奉承，不是讨师兄的人情，就是有事相托，谢芳菲乐的做顺水人情，反正又不用自己出钱出力的。

这一天谢芳菲正绞尽脑汁的尝试着想要配出一个用药的配方，陶弘景被请出去招待一个重要的访客，谢芳菲正在心里嘀咕到底是谁这么大的面子请的动陶弘景那老头时，陶弘景差人前来让谢芳菲也去前厅见客，谢芳菲本来想置之一边不理会的，可是想到自己毕竟是寄人篱下，还是乖乖的出去了。

来到大厅，陶弘景笑说："这次'黄帝九鼎神丹'能够炼制成功，还多亏了芳菲的帮忙。来，芳菲，这是王融王公子，当今的中书郎，深受皇上的器重。"王融见了谢芳菲十分吃惊，没想到深受陶弘景推崇的人不但是一女子，而且如此年轻，忙笑说："实在没有想到芳菲姑娘年纪如此轻就已经精通炼丹之术，王某实在是佩服。"

王融谢芳菲其实早就见过了，就在竟陵王萧子良的诗会上，还写了什么"花飞低不入，鸟散远别来"而赢得满堂喝彩的那个平步青云的士族子弟。忙笑说："哪里哪里，王大人过奖了，小女实在是不敢当。"抬头再看王融身边的人时，不由得暗自吃了一惊，竟然是女扮男装的王如韫，王如韫悄悄的给她一个眼色，谢芳菲聪明的没有露出任何诧异的表情来。

只听的王融对陶弘景说："陶大师，在下有一个疑问，请问金丹真的可以令人长生久视吗？"这也是他今天来此的一个主要目的。

陶弘景严肃的说："当然可以。王公子且听我道来：夫五谷犹能活人，人得之则生，绝之则死，又况于上品之神药，其益人岂不万倍于五谷耶？夫金丹之为物，烧之愈久，变化愈妙；黄金入活，百炼不消，埋之毕天不朽。服此二物，炼人身体，故能令人不老不死。此盖假求于外物以自坚固，有如脂之养火而不可灭。铜青涂脚，入水不腐，此是借铜之劲以捍其肉也。金丹入身中，沾洽荣卫，非但铜青之外敷矣。假令为仙者，以药石炼其形，以精灵莹其神，以和气濯其质，以善德解其缠，众法共通，无碍无滞。"

王融听了喜出望外，说："大师果然天人。王融听的大师成功炼制了'黄帝九鼎神丹'，不知能否恩赐一粒？大师的恩德在下没齿难忘。"

陶弘景微微皱眉说："这次炼的神丹皇上已经知晓，明天我便要入宫面圣，将之呈献给皇上，所以，这次恕陶某难以从命了。"王融满脸的失望，却不敢再做要求，又回头问陶弘景服药长生的办法，陶弘景更是口若悬河的说个不停，听的谢芳菲瞌睡连连。

王如韫先给谢芳菲一个眼色，走到王融身前低声说了几句话，王融正听陶弘景说的津津有味，不耐烦的点了点头，王如韫就走了出去。谢芳菲哪还不知，过了一会儿站起来说："大师，王公子，小女还要回炼丹房看着去，就不奉陪了。"陶弘景也想起来，连忙说："那你赶紧去吧，小心看着。"

谢芳菲在后院的禅房里找到王如韫笑说："没有想到在这里还能碰见王小姐！真是奇遇，奇遇啊。"王如韫也笑说："不是奇遇，今天如韫是专程来看望芳菲的。"谢芳菲心中奇怪，要看望也应该是去看望容情吧，怎么费尽心思的来找自己啊？当下笑着说："哦，真的吗？王小姐是如何得知芳菲在这里的？"

王如韫抿嘴笑："整个萧府的人都知道芳菲姑娘被陶大师请来炼制丹药了。开始我还不信，觉得不可思议。可是刚才亲耳听了陶大师说的话，才明白过来原来芳菲还擅长炼药。"

谢芳菲苦笑说："算了吧，跟在陶弘景身边这算是哪门子的炼药，我顶多也只能称的上是一个跑腿打杂的炼药小童罢了，哪里会炼什么劳什子'黄帝九鼎神丹'！王如韫笑说："芳菲还是这么谦虚。"谢芳菲无语，说真话都没有人相信。只好转开话题问："不知王小姐找我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吗？"

王如韫露出淡淡苦涩的笑容："芳菲还是称我为王小姐吗？我虽然出生于高门士族，身份尊荣，地位显赫，可是从来没有人可以说上两句真心话。我不满足于家中诸多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可是大多数时候又不得不妥协。自从在凹凸寺遇见两位后，心里一见如故。听到你们邀请我去千佛崖石窟寺同游时，高兴的整个晚上都没有睡好。可惜突然发生那样一起事件，后来心里实在沮丧的不得了。听到哥哥要来向陶大师询问长生久视之事，好说歹说终于让他同意带我来一见陶大师的风采。芳菲听了如韫这一番话还对如韫如此见外吗？"

谢芳菲万万想不到这个尊贵的世家千金小姐对自己竟然有这样的一番友谊，连忙说："哪里哪里，是芳菲怕高攀不上。如果你不介意，我以后就叫你如韫如何？"王如韫高兴的说："当然不介意，我求都求不来呢。以后我们就可以经常说说话了。"谢芳菲听了，心下恻然，只是有人陪着她说一说话就可以高兴成这样，还不知道平时她是怎么过的。立刻也笑着说："好啊好啊，我有许多有趣的事呢，包你听了连饭

也不想吃。以后一个一个说给你听。”王如韫睁大眼睛问：“真的吗？是一些什么有趣的事？你现在就说一个好不好？”

谢芳菲见她迫不及待的样子，也就顺着她笑说：“当然可以。有一个读书的人年将七十，忽然生了一子，因为是上了年纪生的，就取名叫年纪。过了一段时间，他又生了一子……觉得像是个会读书的人，就给他取名为学问。等到第二年又生了一子，就笑着说：‘这么大年纪了还生孩子，简直是个笑话。’因此就取名叫笑话。三个儿子都长大了还无所事事的，于是命令他们都到山上去砍柴。到他们回来的时候，他问：‘三个儿子谁砍的柴最多？’妻子在一边说：‘年纪有了一把，学问一些也没有，笑话倒是有一担。’”笑话还没有说完，王如蕴早就笑的倒在桌子上。

等她回过气来，又问：“今天真是太高兴了！还有没有？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么有趣的事情。一个人到了七十岁真的还可以生孩子吗？”谢芳菲好笑的看着她说：“说了是笑话，博人一笑也就是了，哪里当真去计较那些！”

王如韫催着她快说，谢芳菲只得又想了一个说：“有一家父子童仆，专门喜欢说大话，常以朝廷名色自称。有一天一个朋友来看望，父亲出去了，碰到他的长子问：‘令尊在否？’长子说：‘父王驾出了。’问及令堂，次子说：‘娘娘在后花园饮宴。’朋友见他们说话太过分，气愤的走了。路上遇到他们的父亲，就把刚才那番话转述给他听。父亲问：‘是谁说的？’仆人在后边说：‘这是太子与庶子说的。’朋友听了更加恼怒，抓住仆人就要打。父亲急忙劝阻说：‘卿家弗恼，看寡人面上。’”

王如韫笑了一会儿，突然停下来，神色有些哀伤。谢芳菲心里想完蛋了，没有想到一个笑话也可以勾起她的伤心事，只好小心翼翼的问：“如韫，你怎么了？”王如韫勉强说：“没事。”谢芳菲也就不好再继续追问了。

王如韫长叹一口气说：“芳菲，你知道上次在千佛崖石窟寺挟持我们的人是谁派来的吗？”谢芳菲当然不知道，摇一摇头。王如韫恨恨的说：“是太子萧宝卷！”

第 14 章

谢芳菲吃了一惊，抬起头看着她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王如韫伤感的说："自从我让哥哥拒绝了太子的求婚后，太子一直心有不忿。明着虽然不敢拿我们王家怎么样，暗地里却使出这么卑鄙下流的手段。皇上对太子派人挟持我一事虽然雷霆大怒，可是也不过责骂几句也就是了。就连那些嚣张的禁卫军前脚刚被抓进大牢，后脚就让太子给放了出来了。简直是欺人太甚！"面有怒色。谢芳菲胡乱的说了几句安慰的话，也不知道该说什么。这种家务事似乎没有自己插嘴的份，王如韫也只不过想找个发泄的对像以泄心头之恨而已。

王如韫果然仍旧愤怒的说："这个萧宝卷，自幼就不学无术，耽于玩乐，甚至通宵达旦的以捕鼠为乐，又酷爱杂技，甚至不惜亲身上演，丢尽皇家的颜面。我如果嫁给这样一个人，还不如死了算了！"谢芳菲没有想到当今太子这么荒唐，不爱读书也就罢了，居然连王如韫这种身份的人也敢挟持，可见已经目无法纪了。现在萧鸾还没有死呢，一旦他登基为帝，还不知道有多少人要遭殃。怪不得到后来连萧衍也要造他的反了，果然是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

王如韫狠狠骂了一番后，有些不好意思的说："我这么不顾身份的大骂一通，芳菲不会笑话我吧？"谢芳菲忙说："怎么会呢。对于萧宝卷这种丧尽天良，猪狗不如的渣滓就应该狠狠的踩，心里才会痛快！"王如韫听谢芳菲泼妇骂街一般，忍不住"扑哧"一声笑出来说："骂完了心里果然舒服多了！我也该回去了。我跟哥哥说气闷要出来走走，再不回去又该派人来找了。我以后就可以常常来找你说说话了，你说的那些事情可真有趣，下次一定还要说给我听。"谢芳菲连忙答应，生怕王融派人过来，赶紧把她给送走了。

谢芳菲对着自己想出来的炼丹的药方子仔细琢磨了半天，最后确定没有什么遗漏的地方才去找陶弘景。递给他药单说："大师，这是我自己想出来的一种丹药，你能将它制出来吗？"陶弘景闻言接过来看时，见上面写的是：白炭灰，荻灰等份，煎，使其如膏状。不可预先制作，十日则歇，并可去黑子。陶弘景见上面制作方法，用量，特性都说的清楚明白，问："这种丹药是用来做什么的？"

谢芳菲平静的说："这种东西有剧毒。"陶弘景皱眉说："你要制作这种东西干什么？此物有伤天德！"谢芳菲只是问："这只是我费尽心思想出来的一张药单子而已，你不想尝试尝试？看看是不是真的有剧

毒？”这个提议显然正中陶弘景这种炼药成僻的人的下怀，可是他还是看着谢芳菲问：“你要这种东西到底想要做什么？”

谢芳菲知道糊弄不了他，认真的说：“大师，第一，我只是想看一看这个方子是不是真的能制作成功；第二，俗话说，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我在想日后或许会有用的着的地方。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大师愿不愿意制作？”

陶弘景看了她一下，说：“你这个人也没有什么大的本事去兴风作浪。罢，你给我吧。”谢芳菲跳跃的跑出去，不一会儿又跑回来说：“大师，我很久没有回萧府了。今天我想回萧府去看一看，不知道行不行？”

陶弘景奇怪的看她一眼说：“你要去就去啊。我什么时候说过不让你回萧府了？我从来就没有将你软禁在甘露禅寺里！”

谢芳菲兴冲冲的和左云回到萧府，见到张弘策，王茂，柳庆远等人全都聚集在萧府，知道事情有些不寻常。问张弘策：“出了什么事？大人呢？”张弘策烦恼的说：“大人被招进宫去了。”谢芳菲觉得奇怪，萧衍进宫是很平常的事呀，有必要这样如临大敌的样子吗？

张弘策解释说：“芳菲，你这么些时候不在府里，不明白现在的情况。自从大人听从你的建议向皇上呈上归隐山林的奏折后，皇上不但不允许，还升了大人的官职，并且将暗中监视的人也都召回去了。可是在今天的早朝上，始安王萧遥光却当众弹劾大人暗中聚众结党，招兵买马，以图不轨。皇上听了，立刻就将大人召进了宫，现在还没有回来。”

徐勉也赶来探听动静，听见这话冷哼说：“这个萧遥光居心叵测。不但大肆诬蔑萧大人，还以‘行为放荡，有碍教化’的罪名将谢朓再次贬到荆州。如此胆大妄为，必出乱子。今次谢朓恐怕是在劫难逃了。”

张弘策也在旁边叹气说：“今天这个早朝可谓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先是萧大人，再是谢朓。我就奇怪了，这王谢二家不是向来都是姻亲的吗？这次王融怎么好像站在萧遥光的一方，看他们的神情亲密的很那，暗地里不知道又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随即又摇头苦笑接着说：“依我看不是谢朓要倒大霉，而是王家的大小姐要倒大霉了。王融这是明着剃谢朓的眉毛，谢朓没有办法之余只会拿王家的大小姐出气。”

谢芳菲听的奇怪，问："这谢朓为什么要拿王家的小姐出气？"心里想这谢朓倒霉和王如韫又有什么关系啊。

张弘策奇怪的说："你难道不知道王家的大小姐是谢朓的夫人吗？她这么一个才貌出众的人夹在夫婿和哥哥之间一定为难的很！"谢芳菲大声的说："你说什么？王如韫是谢朓的妻子？"

张弘策和徐勉一起笑起来，徐勉笑着解释："哪里是王如韫！是王如韫的姐姐王文韫。这一对姐妹花不知道让建康多少王孙贵族垂涎不已。可惜谢朓不知道珍惜这个福分。"

张弘策也笑说："这个王文韫的确是气质高贵，如花似月。想当年我也曾对她朝思暮想，后来知道她嫁给了谢朓，心里想这也是一对天作之合的才子佳人，于是就绝了这个念头。没有想到这个不知好歹的谢朓竟然如此待她！"

谢芳菲想起谢朓对自己的一番情意，心中难免有一丝惭愧之情。低声问："谢朓难道对她动粗？"张弘策恨声说："谢朓这个王八蛋，三年来对她不闻不问，至今仍旧将她孤儿寡母无依无靠的扔在荆州！这次遭的横祸实在是罪有应得。"言语中显然对王文韫还未忘情。

谢芳菲想起谢朓面无人色的问自己"你就忍心这样伤我的心"时的绝望无助，心里隐隐作痛。王文韫和谢朓只不过都是可怜的人而已。

谢芳菲又问清楚了一些近日发生的事情，然后对张弘策说："我还要回甘露禅寺。大人回来请带我转话：就说请大人静待佳时，切莫错过良机。想成大事，必据雍州。"

在回甘露禅寺的路上突然朝相反的方向走去。左云在后面说："芳菲姑娘！"谢芳菲笑说："左兄，我没有走错方向。只不过心里烦闷想要随处走一走罢了。"却是径直朝乌衣巷走去。

谢芳菲站在谢府熟悉的大门前徘徊不已，不知道该不该进去。不是说当断不断，自取其乱吗，为什么又来到这里？原来人的心终究不是铁打的。叹气惆怅良久，还是走到偏门说找谢成谢管事。谢成出来一看见是芳菲，连忙激动的说："芳菲，你来了就好了。赶紧进去劝一劝公子吧。公子，他，他，哎"，长叹一口气领着谢芳菲他们进去了。

谢芳菲见到谢朓的样子吓了一大跳，简直是不成人样了。谢成在一旁流着泪说："公子这么多天来一直都是这个样子，拼命喝酒。自从

早上上朝回来后，就一直服药，直到现在还没有清醒过来。”谢芳菲看着谢成说：“将府里所有的五石散全部销毁，这个东西有毒，吃多了是会出人命的！你们也任由他这样作践自己？”见谢成还站在那里，大喝一声：“还不快去，他如果要责罚你们，统统由我来承担！”谢成才找人一同去了。

谢芳菲打来冷水，先是全身帮他擦拭了一遍，接着又用冷水敷在他的脸上。谢朓微微的呻吟了一下。谢芳菲怕他体弱受寒，又换了一盆温水敷在他的额头上。就这样不断的敷了大半个时辰，谢朓才迷迷蒙蒙的睁开眼睛来。

谢芳菲指着自己问：“你现在知道我是谁？”谢朓无力的点点头，说：“知道，是芳菲。”谢芳菲说：“很好。现在起来把这碗药给喝了。”谢朓果然在谢芳菲的扶持下喝了药。只是眼神仍然不甚清明，过了一会儿，在药力的作用下，慢慢的入睡了。

谢芳菲安顿好谢朓，对谢成说：“谢总管，今天晚上就劳烦您好好看护着他。明天我再过来。”和左云一起出了谢府。谢芳菲叹气的说：“他什么不好发泄，为什么拿自己来开玩笑？也太不珍惜自己了。像他这种世家子弟经历的苦难太少，一有事情只会往死里钻牛角尖。殊不知就算是老天明天就要塌下来，今天也照样得吃饭睡觉啊。”

左云在她身边沉默不语，突然说：“那是因为他已经不想活了。”

“哦？你说的是谢朓？”谢芳菲站住了问，然后又想想说：“别人应不应该继续活下去我说不好。毕竟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情。可是我要说的是，只要活着就有希望。天大的事十年八年后就没有那么不能承受了。”俩人一路无话回到甘露禅寺。

第二天一大早就让陶弘景派人给催醒。谢芳菲半梦半醒的问他：“大师，一大早的就把我请来到底什么事？您老人家不知道夏日炎炎正好眠吗！”陶弘景百思不得其解的说：“我昨天按照你的药单制药，可是结果却是这个样子！”旁边是一团稀泥似的东西。谢芳菲看了一眼说：“哦，你还没有将药给提炼出来啊！”陶弘景问：“这种半泥不水的东西怎么能制成丹药？”谢芳菲抬头奇怪的看了看他说：“我没有说要制成丹药啊，我本来就只要这些液状的东西。”心里说氢氧化钾当然是液体。

谢芳菲耐着性子说："大师，你先将它放一放，等清澄了再想办法将这些液体提炼出来。提炼的时候一定要小心了，千万不要碰到皮肤啊什么的，它具有强烈的腐蚀性。还有不可以直接暴露放在空气里，不然药性就会消失。你用一个密封的小瓶装好再给我吧。"陶弘景听了问："这种药物叫什么名字，为何如此神奇？芳菲又是从何处得知？"谢芳菲赶紧四两拨千斤的说："这是秘密，反正大师也会了，就不要再追问了。我还有事赶着出门呢。"说完领着左云一溜烟似的走了。

谢芳菲来到谢府，谢朓已经醒了过来，面色阴郁的看着众多的奴仆。谢芳菲担心他因为五石散的事情拿下人出气，连忙上前说："公子，你终于醒过来了。"对大家使一个眼色，所有人都知机的退了下去。

谢朓看着她神色复杂难明，眼睛闪了一下冷声说："你不是已经走了吗，为什么还回这里来？"谢芳菲心里苦笑说我也不想来啊，没有搭理他，走到一边倒茶，发现壶里装的不是茶，居然是酒，叹气的让人上了一壶新茶端给他说："这是陶大师炼的药，补身养气，你先吃了再盘问我也不迟。"谢朓开始不理会，后来见谢芳菲没有丝毫退让的样子，脸上有些挂不住，接过药吞了下去。谢芳菲笑眯眯的将手里的茶原封不动的放回去。

谢朓看着谢芳菲叹气说："你还来这里干什么，你还来这里干什么呢？"将头撑在手上，似乎不负重荷的样子。

谢芳菲也暗中长叹一口气说："怎么，谢家的人就这么一点气量，连来看一看老朋友都不允许？老百姓还买卖不成仁义在呢！"谢朓将脸埋在手里，没有说话，谢芳菲也看不清他的表情。俩人一时无语。

谢芳菲终于打破沉默，叹道："公子，你干脆远远的走开，笑傲山林去吧，强过在建康被诬陷打压。"谢朓抬起头，心灰意冷的说："我还怎么去归隐山林呢，早就已经没有这个资格了。"谢芳菲忙说："怎么不能？想当年谢家祖先谢安谢丞相归隐东山的时候，天下人无不景仰，其风流神采至今还时时有人谈论。公子也可以效仿啊，免去许多无妄之灾。"

谢朓叹气说："谢家再也没有往日的风光了！高门士族当年'王与马，共天下'的盛世早就已经一去不复返了！谢朓现在亦不过是一介贬

谪的轻狂小子罢了！”谢芳菲仍旧劝说：“高门士族的盛世既然不是从来就有，会衰败颓废那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公子又何需为此耿耿于怀呢！”

谢朓猛的抬头看谢芳菲，良久颓然说：“芳菲的话总是发人深思。不错，高门士族的确不是从来就有的。可是身为谢家的子孙就有义务将整个谢家的命运保全下去！”

谢芳菲知道在家族这个问题上谢朓不会有丝毫的动摇，转开说：“保全谢家并非一定要身死魂灭，古语：达者兼济天下，穷者独善其身。公子应该将整个谢家脱离争霸天下的旋涡才是。”谢朓深思的问：“芳菲似乎有言外之意，弦外之音啊，可否仔细说来？”谢芳菲摇头说：“公子，听芳菲一句，尽快远离是非之地，天下恐怕要大乱了。”

谢朓惊疑不定的看着谢芳菲，谢芳菲继续说：“公子若想保全整个谢家，就不该再沉溺于个人的痛苦中而不能自拔，应该尽早做好准备才是。这次去荆州赴任，从此以后何妨游山玩水，登高望远，极目骋怀，远离纷争，亦是人生一大乐事啊！”谢朓似乎颇有些心动，沉吟不语。谢芳菲看着他真诚的说：“这里还有什么值得公子留恋的呢，功名富贵全都是靠不住的东西。细推物理皆如此，何用浮名绊此身？”

谢朓才开口叹说：“细推物理皆如此，何用浮名绊此身！果然说的好！人生在世亦不过匆匆数十载耳。”

谢芳菲见终于说动谢朓，忍不住松了一口气，想总算是帮了他一次。又迟疑的开口说：“公子，芳菲有一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就算公子怪芳菲多事好了，公子啊，你回荆州记得给谢夫人和小孩子带一些礼物才是。”谢朓眼神有些痛苦的看着谢芳菲没有回答。

谢芳菲立刻就后悔了，已经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了，还偏偏不识相的去管人家的家务事，真是狗拿耗子，多管闲事。连忙站起来对谢朓说：“公子，芳菲也该走了。”临出门前又回头对谢朓语重心长的说：“公子，你以后还是少喝酒的好。至于五石散，那个东西有毒，就不要再服用了！”

谢朓听了，脸上有些激动，想说话最终说的却是：“芳菲，你要注意萧遥光，萧衍这次恐怕麻烦了！”

谢芳菲一出谢府就对左云说："左兄，你先去萧府探听情况。我先回甘露禅寺交代一些事情。然后在萧府碰头。"左云也知道事关重大，叮嘱两句，匆匆走了。

谢芳菲一时心急，选择抄近路回甘露禅寺。路过一条小巷子时，平常冷清清的巷子这时却围满了人。走上前，原来是一伙地痞流氓样的人正对一个浓眉粗眼的年轻汉子叫嚷："你这小子今天要是还不还钱的话，就将你这里给砸了！来人，上，给我痛打一顿，看他还敢欠债不还钱！"众人见这种嚣张违法的事情，居然没有一个人敢上前帮忙，只是围在一边交头接尾。

那年轻人体格粗壮，两眼精神奕奕，口里说："各位，不是我不还钱，只是再宽限几日，一定将钱还了。"地痞冷笑："再宽限几日？你前两天说的不也是这句话！不用废话，来人，教训教训他，看他还敢不敢嘴硬。"说着便有人冲上去就打。

谢芳菲心中不忍，没有想到那年轻人身手灵敏，敏捷的躲开，却仍然没有还手，可能是不想将事情弄到不可开交的地步。那地痞见状，突然不知道从哪里拿出一把刀冲了上去。谢芳菲"啊"的一声叫出来，街头闹事也常见，但是真的这样弄出人命可就非比寻常了。

那年轻人似乎也恼了，大喝一声："你们实在是欺人太甚！"一拳打在那带头的地痞的脸上。谢芳菲本来想一走了之，可是见那年轻人身份虽然下贱，可是身上自然而然的有一种令人慑服的气势，暗中感叹这种世道，真是虎落平阳被犬欺，将心比心，于心不忍。排众而出，居高临下的问："他欠你们多少钱？我是他朋友，我来替他还。"

不要说众人听的呆了，连那年轻人也呆呆的看着谢芳菲。谢芳菲又问："他欠你们多少钱？"其实心中也在嘀咕，可不要太多才好，自己身上也没有多少钱。其中的头头在地上打量了一眼谢芳菲，冷冷的说："到今天为止，他一共欠咱们'义阳帮'一百两银子。"

那年轻人愤怒的说："刚才不是还说是七十五两吗？怎么现在"，话还有说完就让谢芳菲一手给打断，谢芳菲对那头子说："你先让大家起来好好说话，钱我自然会给你。"回头对那年轻人温和的说："你叫什么？为什么会欠他们银子？"那年轻人拱手回答："在下吕僧珍，因为母亲这一段时间卧病在床，而大夫的药方子里需要每天用一两的人

参，所以迫不得已才问‘义阳帮’借钱。哎！”长叹一声，似有羞愧，似有不平。

谢芳菲一听想原来是这样那就好，没有胡乱出手，助纣为虐。心想吕僧珍这个名字好耳熟啊。问他：“你母亲什么病？为何需要每天服用人参？”他愁眉不展的说：“请了许多大夫都没有一个人能说的清楚明白，只是让人先每天服用人参再说。”谢芳菲皱眉哪里有这样的大夫，病都没弄清楚就胡乱开药。心里却在烦恼身上一时没有带这么多银子，先前把话说的这么满，现在可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脑子里乱纷纷的，却想起了另外一件毫不相干的事情。兴奋的对吕僧珍说：“你说你叫吕僧珍是吗？”那年轻人点头。谢芳菲又看了他两眼，想应该错不了。问他：“你能让我看看你母亲的情况吗？”吕僧珍大喜说：“小姐原来精通药理。”忙将母亲从瓦灶绳床的破屋里抱出来。

谢芳菲看了两眼，其实什么都不清楚，只知道病情不容乐观。站起来对那一伙讨债的瘟神说：“你们跟我回去拿钱，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绝对少不了你们的 。恩？你们还怕我这么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人欠钱不还吗？跑也跑不了啊！”那些地皮商量了一阵子，点头同意了。谢芳菲又对吕僧珍说：“你若不嫌弃，和我一起去见陶弘景陶大师如何？他应该有办法医好你母亲的病。”吕僧珍听了喜出望外，感激涕零的说：“小姐的这番恩德，在下永世难忘！”他没有想到居然可以请到众人奉为天人的陶弘景来给自己的母亲看病。谢芳菲笑着说：“我哪里是什么小姐！倒是你大姐还差不多。”

众人跟着谢芳菲来到甘露禅寺，有喜有悲。喜的自然是吕僧珍，母亲的病居然有望；悲的是那伙地痞，居然招惹上陶弘景的人。可见陶弘景声名之盛，无人不卖他的情面。

谢芳菲让陶弘景的徒弟取来一百两银子，心里说算起来我就是卖专利给陶弘景也值了这些银子了吧。问心无愧的接过来说：“现在我们来好好算算到底应该给你们多少银子。青天白日的，一分都少不了你们的，一分也多不了我们的。”

说着当真一笔一笔的算起来：“吕僧珍借了你们什么‘义阳帮’三十两的银子，利钱是五钱银子。那么，三五一十五，再加上三十是四十五两；四十五乘以五钱银子，加起来一共是六十七两五钱银子。你们要七十五两我没有话说；可是要一百两银子是不是也有点太狠心

了？”谢芳菲抬起头冷冷的问。现在是在自己的地盘，就冲着陶弘景，他们也不敢怎么样，撮他们圆不敢扁。

那地痞长久在江湖上混，很懂得察言观色，见风使舵，都只是唯唯诺诺的不断点头。谢芳菲当然不屑克扣他们的银子，停下来扫视他们一会儿，然后缓和下来说：“我现在给你们七十五两银子，多余的算是赏给你们的，喝一小酒什么的。无论做什么买卖都的讲究信用啊，哪有你们这样的！”谢芳菲挟陶弘景的威势说了这么一通恩威并施的话，听的那帮地痞冷汗涔涔，只会点头哈腰，赶着投胎似的没命的离开了甘露禅寺。谢芳菲心里痛恨的骂：这些放高利贷的吸血鬼！

谢芳菲对陶弘景说：“大师，我这回可是拜托您了。您好歹得治好这个老人家的病。”陶弘景冷眼说：“这和你又有什么关系了？你当我这成什么地方了？一天到晚不是要治病就是要拿药！”谢芳菲嬉皮笑脸的说：“这和我的关系可大着呢！和萧大人的关系更大着呢。您好歹医好了，改天我再来陪您炼丹制药。”在陶弘景身后打躬作揖。

陶弘景果然出去看了那老妇人，回来对谢芳菲说：“没有什么难治。若不是被那群庸医胡乱医治，这病也不用拖到这时候还没有好。”谢芳菲大喜，对吕僧珍说了，吕僧珍感激的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谢芳菲问他：“你现在在做什么？”他回答：“我以前是豫州刺史萧顺之萧大人的部下，后来回老家来了。现在因为母亲病弱的原因没有做什么差事，只不过帮人做一做体力活。”

谢芳菲心想又会这么巧的，对他说：“我介绍你去萧衍萧大人麾下做事如何？他是萧顺之的次子。”吕僧珍堂堂一个七尺男儿眼力居然有了泪光，恭身敬礼说：“日后芳菲姑娘有用的着我的地方，我一定万死不辞。”谢芳菲笑说：“好！你马上收拾一下立刻跟我去萧府，你母亲就留在这里养病。萧大人正值用人之际，你一定可以大展抱负的。”

谢芳菲简略的收拾了一下，对陶弘景说：“大师，萧府出了事，我得回去了。这些天来真是多谢大师了！”陶弘景叹一口气，递给她两个瓷瓶说：“这个是你要的药物。这个小瓷瓶里有一些丹药，解毒养伤之类的，你还是拿着吧。”谢芳菲和陶弘景这么多天来俩人亦师亦友，感情深厚。谢芳菲忍住泪水说：“大师，我走了！”陶弘景挥一挥手说：“你走吧。有事记得来找我。”

谢芳菲带着吕僧珍赶到萧府的时候，才明白过来事情的严重性。萧府周围全是禁卫军，把整个萧府包围的水泄不通。谢芳菲机警的躲在不远处观察形势，看见没有一个人进出。可见萧鸾已经将萧衍完全控制在手里了，要生要死只需他一句话。

正看的头皮发麻，不知该如何是好的时候，忽然看见了容情和左云。谢芳菲问容情："大人现在怎么了？"容情回答："大人现在被软禁在府里，不得见任何人。自从大人进宫面见皇上后，直到今天早上才被这些禁卫军给押回来，大人嘱咐我一定要找到你，问你有何应对之策。"

谢芳菲心乱如麻。没有想到北魏还没有来得及出兵，萧衍就已经招来杀身之祸。形势如此紧张，到底该怎么办才能救出萧衍？就算北魏现在立即对南齐出兵，消息传到建康的时候，萧衍恐怕早就死了！来来回回的想个不停，烦恼不已。左云在一边说："听说始安王萧遥光对皇上说：'萧衍此人留下是个祸害，不可不杀'，幸亏张弘策张大人和徐勉徐大人极力反对此事，皇上才没有立即下手杀害大人。"

谢芳菲恨声说："这个萧遥光不得好死！心思如此狠毒！"想到目前千钧一发的情况，心里焦急的不行。众人也都没有说话。

谢芳菲灵机一动，心想：北魏对南齐出兵一事既然早晚会成事实，何不人为的让它提前成为事实。强压下兴奋对容情说："容情，我有办法不但可以救出萧大人，还可以令萧遥光寝食难安！"众人都看着谢芳菲。

谢芳菲冷声说："我要你将一个消息传出去。消息的内容就是，始安王萧遥光勾结北魏通敌卖国；北魏趁我朝内部不稳之际，在边境大肆集结兵力，正准备对我朝出兵。"

谢芳菲的这段话听的其它三人愕然不已。容情问："这个消息有用吗？等皇上知道传出来的消息是假的时候"，话还没有说完，谢芳菲一口打断："顾不了那么多了。眼下最重要的就是先保住萧大人的命再说。你将这番话带给张弘策张大人，让他谨慎安排。"心想等到萧鸾那皇帝调查清楚事情的真相时，北魏就真的对南齐出兵了，到那时候一切危机不解自消。

想了想又说："既然要放消息，就要放的众人皆知才行。你就说北魏的魏孝文帝元宏将会亲自率领十万大军直取雍州。"容情点头要走。

谢芳菲叫住他说："容情，这是吕僧珍，你将他引荐给萧大人，将来必成大人的一员猛将。让大人一定要好好重用。"吕僧珍在一旁敬礼说："吕僧珍一定不会辜负芳菲姑娘的一番厚爱。"容情答应了，带着吕僧珍一起走了。

谢芳菲对左云说："左兄，你知道徐勉徐大人的府第在哪吗？请你在前面带路。我要立即找徐大人商量事情。"

左云果然在前面领路，谢芳菲越走越觉得不对劲，问前面的左云："左兄，你确定你没有带错路？我怎么觉得这已经到了建康的外城啊。"左云回过头冷冷的没有说话。忽然听到一把清冷的声音轻笑着说："芳菲，我确定水左使没有带错路。"

谢芳菲刹那间浑身如入冰天雪地的寒窖，来人除了秋开雨还会有谁？

谢芳菲不可置信的看着左云。秋开雨笑着说："芳菲，你比我想象中的更厉害。不但请动了陶弘景，居然还会炼丹制药。现在萧衍必死无疑的情况下，你居然还能想到北魏即将兵临城下这么妙的办法，甚至回过头来反咬萧遥光那只疯狗一口，果然是妙计。可惜等到消息一旦查清楚，任凭你有三头六臂，也无力回天了。"

谢芳菲惊骇之下，完全明白过来。左云原来是秋开雨埋伏在萧衍身边的一只重要的棋子，怪不得他对萧衍身边发生的大小事情了如指掌。刚才和容情说话的时候看来他就在附近。他现在之所以将左云的身份暴光，完全是因为左云跟在自己身边已经失去了大的作用，干脆召回他身边使用。原来千佛崖石窟寺左云出手相救并非偶然，只是谁也没有料到萧衍居然会将他派给自己当随身护卫。自己误打误撞下拔去萧衍身边的一大毒瘤。

谢芳菲好不容易冷静下来，反唇相机："哦？?是吗？秋宫主打的倒是如意算盘，只是恐怕不会成功呢。岂不闻'人算不如天算'这句话！"

秋开雨一点都没有生气，反正他已经占尽所有优势，就让谢芳菲多说两句又如何呢。依旧笑着说："许久不见，不知芳菲近来如何？不如请芳菲到舍下小住两天叙叙旧怎么样？"谢芳菲嘲讽的说："芳菲近来如何，秋宫主不是最清楚了吗？"秋开雨但笑不语，只是潇洒的做了

一个“请”的动作。谢芳菲冷冷的盯着他看，如果眼光可以杀人，秋开雨早就已经被谢芳菲杀的灰飞烟灭了！形势比人强，她不得不低头。

谢芳菲不知道秋开雨要将自己带到哪里去，等自己醒过来的时候，已经在床上了。环视整个房间，布置的清幽雅致，看来秋开雨还不打算虐待自己。走下床才发现自己原来是在一艘高达三层的华美富丽的船上。看了一眼外面，码头上人来人往，忙碌喧嚣。

谢芳菲坐在地上仔细思考目前自己的处境。没有人知道自己又落到秋开雨的手中。不由得的苦笑，自己上辈子到底对秋开雨造了什么孽，今生要一而再，再而三的落到他的手中，真是孽缘啊孽缘！秋开雨为什么要等到现在才绑架自己？他本来早就可以将自己抓来千次万次了，可能是因为自己迟早逃不出他的手掌心，所以不急在一时。这次被抓，逃跑的机会可是微乎其微了，两次从秋开雨的身边跑走，也可以称的上是秋开雨平生的耻辱了，所以不会再给自己有可趁之机。他没有立即杀掉自己，恐怕还是因为太月令吧。太月令，太月令，自从自己招惹上这劳什子，就没有走过一天好运，不是被抓就是被打。早知道一手扔进汉水，一了百了！

谢芳菲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连秋开雨进来都不知道。秋开雨依旧笑说：“芳菲原来早就醒了。不知道晚上你想吃些什么？”谢芳菲心想既来之，则安之，大不了一死，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总不能委屈自己的肚子。想起在萧衍女儿宴会上张弘策说的话，故意刁难说：“我想吃什么你就给我做的来？”秋开雨笑说：“当然，只要芳菲想吃，秋某就一定给你办到。”谢芳菲心想这可是你说的，当下立即说：“好。晚上我要吃江左的三大名菜，菰菜，莼羹，鲈鱼脍。一道都不许少。还要上好的美酒。”秋开雨笑：“区区小事，何足道哉！秋某一定给你办到。”

谢芳菲看着他，说：“我有些话要问你，不知道你原不愿意回答？”秋开雨笑了，说：“那芳菲觉得天下有这么便宜的事情么？”谢芳菲心想自己果然是白痴。于是试着说：“那公平一点。我问你一个问题，你也可以问我一个问题。但是不能说谎！”秋开雨感兴趣的看着谢芳菲说：“既然芳菲这么有兴致的话，秋某就奉陪到底。秋某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谢芳菲马上说：“这可是你自己亲口说的。”

想了想问："你有没有派刘彦奇来刺杀大人？"秋开雨傲然说："秋某三更要杀的人岂容他活到五更！"算是否认了。既然刘彦奇不是秋开雨派来的，那么到底会是谁呢？谢芳菲沉思不语。

这下该轮到秋开雨问问题了。秋开雨施施然的问："你为什么去找谢朓？"谢芳菲听的一愣，她还以为秋开雨会问多么难以应付的问题呢。她当下些微沉吟了一下，听见秋开雨有些不耐烦的催促说："别想在秋某眼前耍花招。"谢芳菲赶紧说："我没有想骗你。这种事情有什么好隐瞒的？我在考虑应该怎么说呢。"对着秋开雨说："我找谢朓其实没有什么事情，只不过劝他想开点，又劝他两夫妻应该和和美美的过日子才是。"

秋开雨笑眯眯的说："当真是这样？"谢芳菲白他一眼说："这种事情有什么好拿出来骗人的！要骗就要骗的惊天动地才是。"秋开雨很有兴趣的问："人家小夫妻间的事，你为什么要插手？"谢芳菲心里暗骂秋开雨多管闲事，这又关你秋风秋雨什么事了。当下仍旧耐着性子说："谢朓的夫人不是王如韫的姐姐吗？所以我就劝了劝谢朓，夫妻间要互相关心才是。"秋开雨听完站起来说："原来你和王家的千金小姐关系这么好！"说着就要走出去，谢芳菲急忙在后头说："你就要走了？我问题还没有问完呢？"秋开雨没有回答，只是说："我出去吩咐一下你的晚饭。"谢芳菲立刻闭上了嘴，没有再唠叨。

第 15 章

秋开雨竟然陪谢芳菲一块用晚饭，谢芳菲看着他心里直发毛，不知道他到底又有什么事情。她真的是怕了秋开雨，老是神出鬼没，无所不能。三次都落到他手上能不怕吗？谢芳菲在心里面掂量了半天，最后一横心，反正自己是秋开雨的囚犯，他想怎么样自己也没有余力反抗。不过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淹，走一步是一步，哪管的了那么多！

既然这么想，也就放宽心大肆吃喝，真不知道还能吃几次呢。秋开雨是绝对不会容许自己再次眼睁睁的从他眼皮底下溜走的，外面早就布置的密不透风了。

谢芳菲吃完后赞叹说："果然好手艺，色香味俱全。吃的我身心通透，满腔的烦恼全都丢到脑后去了。"秋开雨一直淡淡笑着看谢芳菲毫无形象的风卷残云，见她酒足饭饱才说："你跟了陶弘景那老头这么

久，修身养性半点没有学到，吃起饭来倒是更拼命了。”谢芳菲将他的嘲笑自动忽略，笑说：“修身养性？别说笑了。陶弘景那老头一点都不古板，每天都让‘醉月楼’给我和左兄送饭菜，还修身养性呢。”提到左云的名字，声音不由自主的黯淡下来。

秋开雨自然也明白，岔开话题转到别的地方，谢芳菲仍旧是一幅有气无力的样子。谢芳菲终于忍不住问：“秋兄，左云左兄是你水云宫的水左使？”秋开雨点头，等着她继续问下去。谢芳菲半天没有说话，最后只是对秋开雨勉强笑一笑说：“感谢秋兄的盛情招待。夜深了，芳菲也该回去睡觉了。”秋开雨没有说什么，只是让人带谢芳菲回房。

谢芳菲起床的时候，发现左云竟然就等在门外。她无言的看着左云，说不出话来。她一直将左云看作是自己最亲近的人，有什么事情都没有想过要对他隐瞒，从来就没有想过他会是秋开雨的心腹，而且还是一人之下，众人之上的水左使。谢芳菲深受打击之下，无可奈何的说：“水左使一大早不知有何贵干？”左云脸上仍旧是没有任何表情的施礼说：“芳菲姑娘，宫主让我来保护芳菲姑娘的安全。”谢芳菲冷笑的想，保护？监视还差不多吧。知道自己没有任何反抗的余地，瞪了左云一眼，当着他的面将门狠狠的甩上。

在屋子里番来想去的思虑了半天，知道愤怒于事情一点好处都没有，强自按耐着脾气再次打开门，不出所料，左云仍然如一尊雕像一样站立在门口。谢芳菲问他：“水左使，秋宫主可有说我不能出这间屋子？”坐云回答：“宫主没有吩咐过。只是让属下好好保护芳菲小姐。”谢芳菲说：“好。我在屋子里待的烦闷了。想要出去走一走。”左云默默的跟在她身后。

谢芳菲停在船头，吹了好一会儿的河面上拂来的清风。转过身来神色平静的说：“左兄，我问你，萧大人现在怎么样了？”左云听见芳菲仍然称呼他“左兄”，眼睛里闪露了一下，却没有回答谢芳菲的问题。谢芳菲苦笑说：“左兄，我们好歹曾经是朋友一场，同进同出。这也不是什么机密的事情。你不说，将来我还是会知道的。”

左云听了谢芳菲这一番话，半天才说：“萧衍还活着。北魏孝文帝亲率十万大军直逼雍州的消息一夜间传遍整个建康，所有人莫不人心惶惶。萧銮听到消息大吃一惊，将萧遥光召进宫去了。已经快马加鞭的派人去察探清楚，这两天应该就会有确切的消息了。”谢芳菲知道左

云这所谓确切的消息，一旦证实，萧衍必死无疑。由于事关重大，心里对北魏即将出兵一事也忍不住动摇起来。心里只能宽慰自己，萧衍应该会没有事情的，这次一定可以逢凶化及。

秋开雨进来说："你对萧衍真是忠心耿耿。在这种情形下，你仍然用手段探听他的情况。"谢芳菲毫不意外左云会将自己打听萧衍一事报告给秋开雨，若无其事的说："上次我不是对秋兄说我的问题还没有问完吗。既然秋兄不愿意回答，我只好想其他的办法了。"

秋开雨干脆坐下来说："你还有什么想知道的？秋某今天一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谢芳菲心想鬼才会相信你。连忙赔笑说："没有了，没有了。芳菲已经都问清楚了，没有要问的事情了。"秋开雨冷哼一声说："既然这样的话，芳菲以后就不要再为难秋某的手下了，有事尽管直接来找秋某。"谢芳菲粗声粗气的回答："芳菲知道了。"

真是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心里暗骂难道你还担心左云会背叛你吗？也不过是问一下话而已。当真要让自己和外界完全隔绝吗？这招不可谓不毒辣，让自己对外界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自然就少去许多逃跑的机会。

谢芳菲得到秋开雨的警告，两天没有出房门一步，闷都快要闷死了。自然有丫鬟前来伺候，只是一幅冷冰冰的模样，拒人于千里之外。谢芳菲问她们什么事情都不理会，显然是受了秋开雨的吩咐。

这一天谢芳菲无聊的坐在房间靠窗的桌子旁翻着书，完全不知道在写些什么。打了个盹，昏昏欲睡之际时，秋开雨突然进来了。谢芳菲有好几天没有见到他了，乐得轻松自在。只是随便敷衍的说："秋兄好呀。"

秋开雨一脸阴霾的死死盯住谢芳菲，眼睛里既有怒气，又有疑惑。谢芳菲感到事情不寻常，能让秋开雨变色的事情一定是意料之外的大事，不由得的问："秋兄，你怎么了？到底出了什么事情，连你都惊动了？"

秋开雨强行平静下来，将刚才收到的消息慢慢消化，才说："芳菲可知道，秋某刚刚接到一个可靠的消息。北魏的魏孝文帝正在南阳大肆集结兵力，准备亲率大军进犯雍州。"

谢芳菲听到这个消息惊喜的说："这是真的吗？太好了，太好了，真是太好了！"秋开雨阴晴不定，充满疑惑的看着她说："为什么会这

么巧合？芳菲应该不可能提前知道北魏即将出兵的事情才是，可是芳菲为什么像是未卜先知般提前放出这个消息？”

谢芳菲故意装出侥幸的表情说：“芳菲又不是诸葛武侯，哪里有什么神机妙算，未卜先知的本事。可是人如果要走运，就是像芳菲今天这样了，是没有办法解释清楚的。更何况世上的事情本来就是无巧不成书啊。芳菲莫不是金口玉牙，随口胡说的事情都能成为事实？老天都在帮着我们呢！”

秋开雨自然不相信谢芳菲的胡诌，可是实在不能解释为什么谢芳菲就像未卜先知一样能料到北魏出兵的事情。而且果然是北魏的孝文帝亲自带兵，据说集结的兵力也正是十万。如果要他相信这全是谢芳菲的胡乱猜测，绝对是不可能的，世上哪里会有这么厉害的巧合。可是事实摆在眼前，谢芳菲就坐在自己面前。仍旧是心无城府，贪吃好睡，时不时耍一些小聪明的一个平凡女子。可是就是这么一个看起来毫不显眼的人，不费吹灰之力一举瓦解了自己精心筹划的天衣无缝的布局。几个月来的努力全部付水东流了！

秋开雨眼色有些阴狠的盯着谢芳菲看，看的谢芳菲忍不住颤抖起来，连忙说：“秋兄，你相信我也好，不相信我也好。只是如果你还想得到太月令的话，现在还不能杀我。你想不想知道太月令到底在哪里？”

秋开雨终于恢复一贯的模样，淡淡微笑着的说：“哦？芳菲现在竟然愿意告诉秋某了？”谢芳菲暗自嘀咕：我也不想啊，可是小命更加重要而已。讨好的笑说：“小妹本来就答应过秋兄一定会将太月令交给秋兄的，只不过太月令一直都不在建康罢了。”

秋开雨心想原来如此，怪不得一直不见她去取太月令。他没有立即抓住谢芳菲，反而让左云跟在她的身边也是这个目的。只是没有料到太月令居然会不在建康，所以才任的现在谢芳菲一再的讨价还价。

谢芳菲其实是思索许久才决定将太月令的隐藏地点说出来的，她自然有她自己的打算。她笑着说：“其实太月令是在雍州。我很不喜欢那个奇怪的东西，所以不肯随身带着那劳什子，将它藏在雍州一个隐秘的地方。秋兄只要带我去雍州自然就可以拿到太月令了。”

秋开雨看她一眼说：“哦！芳菲为什么要去雍州？”谢芳菲不答反问：“秋兄难道不准备去雍州吗？”秋开雨确实有此打算。雍州在这种

情形下自然已经成为两国兵家的必争之地。既然这场仗看来是避不可免，那么他自然要赶去雍州见机行事。

秋开雨没有说话，看着谢芳菲，脑中想起的却是在雍州城外第一次遇见谢芳菲时的情景。就在那一天，发生了很多重要的事情，包括谢芳菲的突然出现。可是自己却一反常态没有下手杀她。开始的时候真的只是因为“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这两句难得一见的充满意境的好诗，后来是因为她身上独具一格的气质和神态。原本以为她只是一个寻常不得意的寒门细族的读书人出来排遣郁闷不平之气，可是如今想来并非那么简单。太月令不仅在她手上，而且还在雍州。可见谢芳菲和那天发生的事情绝对脱不了关系。可是他现在担心的不是太月令的下落，而是她原本不应该卷入水云宫的内部斗争中来。

秋开雨没有逼问她太月令的下落，只是说：“芳菲想不想知道朝中最新的消息？”谢芳菲有些意外的看着秋开雨，觉得不像是在说笑，于是问：“雍州刺史是谁？”

秋开雨果然合作的回答：“是曹虎，他以前是萧赜的心腹。”

谢芳菲“啊”的一声说：“我想起来了。就是那个一天到晚扬言要带着整个雍州投降北魏的那个曹虎嘛。他虽然是地头蛇，萧鸾这条强龙暂时还压不了，可是终究会出乱子。他何必昭告天下说他要投靠北魏呢！”

秋开雨笑说：“你不知道曹虎这个人。他对萧赜可谓是忠心耿耿，因为极其不满萧鸾篡位弑君的行为，所以就把一切都豁出去了。萧鸾一时间不但奈何不了他，还得派人去安抚他。这次北魏兵临雍州，萧鸾不但寝食难安，碰上曹虎，更是雪上加霜。”

谢芳菲点头说：“不错，雍州山河形胜，兵强马壮，是齐朝的西北门户，一旦有失，会动摇到整个国家的国本。只是不知道萧鸾会派谁前去应付北魏如狼似虎的十万大军？”

秋开雨微微昂首，才说：“芳菲，你对雍州的地理情况熟悉的很啊，想必下过一番苦功夫吧？”

谢芳菲忙说：“哪里哪里，秋兄见笑了。芳菲既然身为萧衍萧大人的幕僚，总该有些真材实料吧。这些情况都不了解也只好收拾包袱走人了。”

秋开雨像是想分辨她话里的虚实，停了一下才继续说："能对付魏孝文帝亲自率领大军的人除了萧衍也没有别人，芳菲想必早就猜到了。至于萧鸾为什么还要派遣右军司马张稷和萧衍同赴雍州，芳菲这么聪明一定也知道其中的原因。"

谢芳菲心里想萧鸾终究还是不放心萧衍，派张稷从旁监视。仗还没打呢，内部就已经不和，还怎么个打法！萧衍受的压力恐怕也不小。

谢芳菲说："这么说来萧大人还是统领三军的将军了？"秋开雨但笑不语的摇头说："萧鸾担心曹虎和萧衍因为互不统属而出现摩擦矛盾，所以派左民尚书崔慧景总督三军。"

谢芳菲惊讶的说："这怎么可能！萧鸾是疯了吗？为什么要派崔慧景总督三军？难道他不知道战场上将领的重要性吗？萧大人纵然有退敌之计，破兵之能，如果崔慧景不同意，也是一纸空谈啊！何况曹虎的心思本来就难以确定，再加上一个在一旁虎视眈眈的张稷，萧鸾到底想不想打赢这场战争！他本来不至于如此糊涂无能的啊！"

秋开雨只是在一旁浅笑，没有说话。谢芳菲忽然转过身看着他说："秋开雨，这一切都和你有关系对不对？不然萧鸾不至于作出如此不智的决定。"秋开雨只是说："这只是萧衍的运气不好罢了。"说完就出去了。

谢芳菲从一开始的兴奋已经完全转变成担忧了。秋开雨到底是怎么做到的？萧衍前一个危机好不容易才解决，下一个难关立马又摆在眼前。说这件事情和秋开雨没有关系打死谢芳菲都不会相信。现在自己也是一筹莫展，战场上的事情岂能凭一人只手扭转乾坤！现在只能看老天爷是站在哪一方了。

第二天一大早，这条船便从秦淮河畔沿开凿出的运河径直驶入长江。秋开雨决定走水路去雍州。先沿长江一路西上，到达武昌后转入汉水，再沿汉水北上直达雍州。

第 16 章

谢芳菲一开始的时候还非常的兴奋。青的山，绿的水，飘的云，行的舟，行到水流急湍处，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还站在船头啧啧感叹："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可是等到三五天过后，心情不由的低落下来，除了山，就是水，白茫茫的一片，

走完一程又是一程，似乎永远没有尽头。谢芳菲沮丧的问秋开雨："这水路我们到底还要走几天？"秋开雨笑说："芳菲，你也太性急了。我们还刚出来不到十天而已。照目前的情况，应该还要一个来月才能到雍州。"谢芳菲更加郁闷了，她每天困在一个小房间里，除了吃就只能睡，什么事情都不能做，出来见到的就是铺天盖地，无穷无尽的江水。大多数时候风平浪静，等到风起云涌，颇有看头的时候，早就躲到船舱里去了。

谢芳菲百无聊赖之下只能自己想办法消遣。一天无意中经过舱底的时候忽然听到里面隐隐传来幺三喝五的声音，兴奋的跑进去偷看。原来是船上的水手伙计们也耐不住寂寞，每天在这里赌的天昏地暗以打发时间。谢芳菲立刻精神百倍，从此就在这里日日赌的日月无光。谢芳菲身上的二十五两银子还是上次问陶弘景要一百两银子替吕僧珍还钱的时候剩下的。众伙计当然也知道谢芳菲是船主秋开雨的客人，可是见谢芳菲兴致盎然，况且又有人自动送钱来上门，哪还有拒人于门外的道理？自然都愿意奉陪。有时候还主动找上谢芳菲问她要不要玩上两手。

谢芳菲虽然日日赌的连饭也来不及好好的吃，可是还是颇有自知之明的，不敢玩大了，徒惹秋开雨的笑话。谢芳菲他们天天用的赌具是一幅三十二张牌的天九。如果庄家要是赢了，就得给看门子的刘老头"头钱"，因为这牌九和桌椅，还有每次赌完整理收拾善后的事情都是由他来做。众人天天在一块赌，不是你赢就是我输，来来回回都差不多，就只有这刘老头每天光进不出，颇赚了钱。谢芳菲看在眼里感叹说："这就是为什么天下的赌馆都是稳赚不赔的道理了！"

谢芳菲满脸是汗的坐在庄家的下手，翻出一张牌，赫然是一张鲜红的"地"牌，首先就高兴起来。"地牌"极容易有好的点数，况且鲜红鲜红的一看就是好彩头。再将另外一张牌在铺了毛毡的桌子上用力一擦，感觉到厚重的手感，立刻就知道是点数不低的一张牌。这其实就是摩擦力的缘故，点数高的摩擦就大，所以会产生厚重感；反之点数低的话，没有什么摩擦力，自然就感觉不到什么。口里大声叫嚷："七七八八，全部通杀！"众人一听她这话，就知道她手里拿的不是"天牌"就是"地牌"，都凑过来看她手里另外一张牌。谢芳菲豪气的将底牌一掀，赫然是红彤彤的一张"人牌"，两张凑起来是"地罡"，赢面极大

的一副牌。谢芳菲高兴的手舞足蹈。众人都说："庄家这下是赔定顺方了！"

庄家也颇有些紧张，额上汗涔涔的。天门一方的牌是"梅牌人牌"凑成的八点，反方是"四五"九点，顺方谢芳菲是"地罡"，都是很好的牌，极有可能通赔。庄家将手放到牌的下面摸了一下，又拿起另外一张牌。因为"天九"的点数分明，行家只要一摸就可以知道是什么牌。如同擅长麻将的只要一摸就知道是什么牌是一样的道理。庄家神情激动的站起来，将手里的牌往桌子上用力一拍，大喝一声说："全部通杀！"掀起牌来看时，竟然是一张"天牌"，另外一张是半黑半红的八点，凑起来是一副"天罡"，正好大谢芳菲的"地罡"。

谢芳菲气的将牌往桌子上一扔，嚷嚷说："'地罡'挨打，这牌玩着还有什么意思！不玩了，不玩了！"说着就往外走。立刻就有人接替她刚才的位置，依旧是热火朝天，一片乌烟瘴气。

谢芳菲气冲冲的来到船头，心想吹一吹手里的霉气再走。突然听到后面有人说："芳菲不是玩的很起劲吗？每天乐不思蜀，连饭也不吃。今天怎么不赌了？"谢芳菲回头看见是秋开雨好整以暇的立在船头的栏杆旁，似笑非笑的看着自己。谢芳菲正输的满心火气，也没好声气的说："这又碍着秋宫主什么事了！您老人家将我不死不活的囚禁在这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破船上，现在连娱乐娱乐也不允许了吗？"

秋开雨反而大声的笑起来，然后凑过来说："芳菲，你是不是又输了？"谢芳菲被他抓到痛脚，恼羞成怒的说："是又怎么样！又没有输你的钱！"随即又不耐烦的说："你挨这么近干吗？嫌我今天不够倒霉是不是？你过去一点，小心我将全身的霉气传给你！"秋开雨不为所动，脸上依旧是那种似笑非笑的表情。

谢芳菲才发觉有点不对劲。她对秋开雨的戒心一向很重，反应过来后连忙自动的往后移开两步，大声说："知道你尊贵，你不走我走还不成吗！"心里嘀咕：山不来就我，那我就只好去就山好了。说着就要离开船头。

秋开雨在后面懒懒的说："朝廷传来最新的消息，芳菲有没有兴趣听？"谢芳菲立刻住了脚步，转过头疑惑的问："哦？是吗？"心里想秋开雨完全没有骗自己的必要。果然又自动的走了回来，抬头问秋开雨："有什么新的消息？你不是也在船上吗？是怎么知道的？"

秋开雨只是回答她前一个问题："朝廷已经派兵前往雍州增援了，左右二路的主军分别由萧衍和张稷统领。元宏已经率兵南下了。"谢芳菲听的暗叹一口气，这场仗看来是势在必行的了，不知道又有多少人无辜遭受战火的牵连。看着两岸的树木已经含有隐隐的萧瑟之感，一时间百感交集。到这里已经整整两年了，想起旧事似乎已经是前尘往事，毫不相干了。个人的命运在整个天下风云变幻的大势下似乎只能不断的沉沦下去，随着历史的旋涡随波逐流，载浮载沉。她萧然的问秋开雨："开雨，你说大家为什么要打仗？"

秋开雨听到她忽然说出这么幼稚的话，忍不住好笑的说："你今天是怎么了？"谢芳菲不理他，兀自低声问："人类为什么要有战争？公平竞争不好吗？"

秋开雨看了看她正色说："那么芳菲口里的公平又由谁来制定呢？当然是胜则王侯败则寇，公平便是由成功的人来制定。芳菲可曾见过由失败的人来制定国法家规的？"

谢芳菲想了想说："那就由大家一起来制定好了。这样也不错啊！"秋开雨笑了，说："一起制定？那么要达到一起制定这个目的，其中的过程还是要由战争来分出高低。僵持不下时，自然就一起公平的来制定了。"

谢芳菲听的心里一阵烦闷，头痛的说："这种事情还是交给别人去深思吧。这种问题想的越多，疑惑就越多。最后钻到死胡同里进的去，出不来。我还是考虑头疼现实中的事情好了。"转身叹气的望向两岸的青山白云，没有说话。秋开雨自然也站在她身边，看的却不是远处的水和云，而是身边的人。

谢芳菲倚船呆呆看了一阵，思绪不知神游到何处去了，口里喃喃的念："玉露凋伤枫树林，巫山巫峡气萧森。江间波浪兼天涌，塞上风云接地阴。丛菊两开他日泪，孤舟一系故园心"，没有再继续念下去。语气哀伤无奈，充满秋天的萧瑟之感。这首律诗本来就是老杜因景寄情，抒发漂泊之感，故国之思，寄托对乱世的感叹与悲哀之情。整首诗飞动壮阔，萧瑟悲凉，颇符合谢芳菲此刻去国离家，感己伤时的哀伤心情。

秋开雨眼中露出难以置信的神色，双眼露出从未现过的神采，径直盯着谢芳菲。连谢芳菲在前面也感觉到视线的注视，有点迷茫的回

过头来看着秋开雨，眼神的焦距却仍然不在他身上。

秋开雨低声问她："芳菲，你为何能说出'丛菊两开他日泪，孤舟一系故园心'这样凄凉的诗？你的故园又是在哪里？这样令你魂断神伤！"谢芳菲听了这话，平时的机灵淘气全都不见了，眼中含泪喃喃的说："故园？故园？我永远都回不去了。"忍不住落下泪来。语气哽咽，泣不成声。

秋开雨没有问她为什么回不了故园，他自己连故园也没有。只是看着泣涕涟涟的谢芳菲，不能言语。突然头也不回的大步离开，心里不断的在说："芳菲，芳菲，你为什么要出现?你为什么要出现!"

谢芳菲独自感伤了一会，等到清醒明白过来时，早就不见秋开雨了。自己想了想，觉得怪没意思的，无缘无故的哭个稀里糊涂，简直让别人笑话。不好意思的摸了摸鼻子，走回房间了。

谢芳菲自此倒是忽然转了性子，很少再去下面发狠的赌钱了。秋开雨五天后推开谢芳菲的房门的时候，谢芳菲竟然抱着一本书在看。秋开雨颇有些奇怪的看着她，走过去看了一眼她手里的书，淡淡说："芳菲居然会看这类令人头痛的书！"谢芳菲将手里的古书一把扔在桌子上，站起来伸懒腰说："秋兄也有点忒小瞧芳菲了。芳菲好歹还知道要做好自己应做的功课啊。所以看一看什么权变，谋篇，还有什么王霸，君论，臣道那也是应该的。"其实早就看的一个头两个大。只不过赌钱老是输，玩的也就没有什么意思了。一时还觉得新鲜，过后也腻烦了。只好看这些不知所云的有字天书。因为没有其他有意思的书籍，全是有关兵法治理的著作。

谢芳菲装作随意的问："这些书都是你的吗？"秋开雨仍旧隔的远远的站着，没有走过来，回答说："不错。你若想看，秋某有的是。船舱下面还有许多，你要的话我让人给你拿过来。"谢芳菲心想我看这类书干吗？又不准备封侯拜相！大有野心的是你自己吧！

连忙笑着阻止说："不用了，不用了。我想到自然会自己下去拿！"看看有没有什么野史外传之类的有趣一些的书。觉得没有什么话好说，重新将桌子上的书给捡起来，装作埋头苦读的样子。半晌见秋开雨还站立在那里，没有丝毫要走的意思。不由得的叹口气，这是人家的地盘，想来就来，想走就走，自己哪有资格赶人呐！

谢芳菲自认为是猜不中秋开雨飘忽难测的心思的，而且想都没有想过要去猜测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邪君”的心思。看了看他不知道要继续站到什么时候，于是问：“秋兄，船下一站靠岸的时候，我能不能上岸去？”

秋开雨似乎才回过神来，想起前车之鉴，说：“芳菲姑娘似乎忘了第一次你是怎么从秋某手里逃出来的。”谢芳菲尴尬的咳嗽一下，忙说：“那完全是不得已，一场误会而已，一场误会。现在不是已经雨过天晴了吗！”秋开雨没有多说话，只是盯着谢芳菲看。

谢芳菲怕他误认为自己有不良的企图，赶紧解释说：“秋兄如果不放心的话，就让水左使在一旁陪着芳菲怎么样？在这种人生地不熟的地方，芳菲当然是聪明的呆在秋兄的身边比较好。天下战乱迭起，世道人心不古啊，芳菲当然不会做这么危险又不智的事情！”

秋开雨听到她无意中说出来的一句话，虽然完全是有口无心说的是另外一件事，可是心情立马就好起来。想了想有左云在一旁看着应该不会有大的问题。于是点头同意说：“等到船到了武昌，我们需要停留半天，你再上岸吧。”

谢芳菲本来就是漫天要价，听了秋开雨前面的话，本来不再抱希望了。没有料到秋开雨今天如此好说话，竟然连落地还钱这种事也不做，一口就答允下来。早知如此，就应该趁机问一些有用的事情。可是机会稍纵即逝。

谢芳菲一脸激动的问身边的秋开雨：“秋兄，前面就是武昌城吗？终于到武昌了吗？”秋开雨没有回答这种不屑无聊的问题。谢芳菲口里直说：“阿弥陀佛！阿弥陀佛！我今天的酷刑总算是满了。”在旁边手舞足蹈。

谢芳菲继续兴奋的大声说：“秋兄，到了武昌我一定要吃武昌鱼！”秋开雨奇怪的看着她问：“芳菲为什么一定要吃武昌鱼？”谢芳菲笑着哼唱：“才饮建康水，又食武昌鱼。万里长江横渡，极目楚天舒。不管风吹浪打，胜似闲庭信步，今日得宽余。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乎！”配的当然是流行的水调歌头的曲调。哼完笑说：“怎么样？秋兄，没有听过吧。这是我们家乡流行的新鲜小调，不过让我稍微篡改了一下歌词而已。”

听在秋开雨的耳里又是另外一番旖旎缠绵的情调，尽管歌词恢弘有气势。谢芳菲仍旧在一边顾自的说："等一下左兄带我上岸的时候，我就要亲自去买武昌鱼。买来用水养着，以后叫厨房里的丫头小厮慢慢做着吃。省得吃那些干豆腐咸菜差点吃的没有吐出来。"迫不及待的要上岸。

谢芳菲当真拉着左云在鱼市里转悠，看了半天摇头说："这里的鱼不好，不新鲜。买回去养不了几天就死了。不如我们去码头上看看去，一定有又新鲜又便宜的卖！"左云在旁边有些不耐烦的催促说："芳菲姑娘，我看这鱼都一样，买了尽快回去吧。"谢芳菲当然明白他在担心什么，恐怕他对自己也不放心的很。微微有些生气的说："我为什么要尽快回去！我在那条破船上待了快一个月了，再待下去不死也要疯了！现在出来买一些东西瞧一瞧，看一看难道还不行？"左云仍旧不为所动的说："这些东西交给下人来做就好了，姑娘没有必要亲自动手。"

谢芳菲差点没有让他这句话给噎死！强横的说："反正我是一定要去码头。就连秋开雨也同意了我出来，你最好是不要跟来！"说着就往前面走，左云又不能对她动粗，只好跟在她后面。

秋开雨他们的船是泊在城南的码头，而谢芳菲要去的是城西的码头，也怪不得左云暗自担心。其实谢芳菲就是故意的，反正她也跑不了，暗地里添乱以泄心头之恨。最好等她回来，那条破船已经开走了，其实心里也清楚这完全是白日做梦的事情。

谢芳菲正在和一个老渔夫讨价还价。那老渔夫说："姑娘，你看这鱼多大多新鲜啊！是老头早上刚打回来的，卖的和市场上是一个价。价钱要是再低的话，老头就没法活了。"谢芳菲听他这么一说，也就不忍心继续压低价格了，其实这价格远比市场上的要高。不过自己一看就知道不是成心来买鱼的人，从来没有来买鱼的人身后还跟着侍卫的。谢芳菲心想算了吧，反正不用自己掏钱。对老头笑着说："那行，你这些我全都要了。"转过身对身后在发愣的左云说："左兄，你来付钱！"左云不解问："芳菲姑娘为什么要买这么多的鱼？"谢芳菲心里说：因为不要自己的钱又有随身的苦力。嘴上笑嘻嘻的说："当然是因为我喜欢吃啊！"

左云一脸无奈的提着一大袋的武昌鱼从码头上上来，谢芳菲在前面得意的不行。忽然横里一掌向谢芳菲毫无预警的扫过来，谢芳菲还来不及闪躲就无声的倒在了地上。左云冷脸看着前面的人，面无表情的说："师兄！"担心的看了看地下的谢芳菲，知道还没有死，可是已经是出气多，入气少了。

刘彦奇好整以暇的说："怎么？左师弟竟然被一个乳臭未干的黄毛丫头支使的团团转！所以为兄就只好给她一点颜色看一看了。怎么，这个丫头是秋开雨什么人？居然让你如此紧张！"

左云冷静的说："师兄别来无恙乎？芳菲姑娘若是死了，恐怕师兄便是逃到天涯海角也躲不过宫主的追杀！"

刘彦奇突然发怒的说："宫主？你竟然堂而皇之的称呼他为宫主！师傅呢？那师傅又是什么？"

左云皱眉说："师傅已经死了！"

刘彦奇恨声说："我不知道你和师妹是怎么了！难道你也被秋开雨那小贼的一番甜言蜜语给骗了吗！我刘彦奇与秋开雨誓不两立！不是他死就是我亡。我最后一次问你，你究竟帮不帮我？"

左云无言的看着他说："师兄，你回头吧。何必逆天而行！"

刘彦奇大笑两声说："好，好，果然好的很！你就是师傅的好徒弟！既然如此，我就先用这丫头的血来向秋开雨示威！"

第 17 章

左云早就先一步出手。左掌直取刘彦奇的左肩，右手拦住刘彦奇即将出手的"影子剑"。刘彦奇笑说："师弟出手还是这么的心慈手软！为兄的早就告诫你将来是一定会吃亏的。"一脚毫不留情的直踢向左云的下阴，另一手五指张开，直取躺在地上的谢芳菲的心窝。

左云顾不得自己，左手变掌为刀砍向刘彦奇的另一只手，全身同时向上跃起，避开了刘彦奇毒辣的一脚。刘彦奇冷笑说："我就说师弟心肠太软了。左手由爪变掌的收了回来。闪电般再次的出手，原来是一根闪着蓝光的毒针，显然已经淬上了剧毒。左云大惊下，将手里满袋子的鱼用力抛出去，终于挡住了刘彦奇这必杀的一技。

刘彦奇冷笑一声，真正的逃无可逃的厉害杀着却是右手的影子剑，已经悄无声息的刺了出去。不愧是天下第一刺客，心狠手辣，下手决不容情。左云在一边急的冷汗直流，可是全身的退路都被刘彦奇给封住了。两个人单打独斗，左云就算是不济，也绝不会比刘彦奇差多少。可是要从天下第一刺客的手里救出一个不懂丝毫武功的弱质女流，只怕放眼整个天下，也没有几个人能办到。何况刘彦奇只是一心要杀谢芳菲而已，更是难上加难！心想谢芳菲的小命肯定不保的时候，即将刺入谢芳菲心窝的影子剑居然立刻又收了回来。刘彦奇下一瞬间已经不知去向，只听见他的声音远远传来："原来是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那就恕在下不奉陪了！"果然是神出鬼没，来无影，去无踪。

还未现身就已经将名慑天下的"鬼影"刘彦奇给吓跑的人，而且又符合此时天时地利的，不用想也知道是谁。

左云自然也感觉到暗处故意散发出来的杀气，恭敬的行了个礼说："宫主！"秋开雨走出来的刹那间，犹如恶魔现世，全身上下不含任何一点人类的感情。他看着刘彦奇远去的方向说："刘彦奇为何能知道我们的行踪？竟然明知道我在附近还敢来招惹我，看来是有恃无恐！而秋某直至此刻还兀自沉迷不醒！"

左云望了望躺在地上仍旧生死不明的谢芳菲，却不敢出言打扰。他当然了解秋开雨，他绝对不是正好巧合的出现在此处。依他的脾

性，可能俩人一下了船，他就远远的跟在后面，其中的原因不言而喻。谢芳菲实在是太出人意料，居然能够两次安全无虞的从秋开雨的身边逃走，所以秋开雨不会再给她任何一点再逃跑的机会。

可是既然他一直都藏在暗处，那么自然早就发现刘彦奇了。可是直到刘彦奇突然对谢芳菲下杀手，他也视而不见，似乎那一刻真的不关心谢芳菲的死活。直到谢芳菲真的没有一丝生还的机会的时候，他又故意露出身上的杀气，让刘彦奇以为这是两人合谋设下对付他的圈套，夹着尾巴落荒而逃了。这其中的复杂矛盾左云一时也想不清楚，他到底是要谢芳菲死还是活？要她活不会故意借刘彦奇之手杀她。要她死的话，为什么又要在最后关头救她？

秋开雨只是冷冷的说："好一个刘彦奇，看来是已经找到对付我的办法了。我倒要看看这个整天见不得光的人有何能耐来找秋某的麻烦！"这也是秋开雨为什么不合俩人之力一举擒杀刘彦奇的原因。他要查清楚到底是谁在后面撑刘彦奇的腰，再斩草除根，一网打尽。

秋开雨终于转头看了一眼地上的谢芳菲，眼睛闪了一下，平静的说："左云，我差点聪明一世，糊涂一时。幸好及时明白过来，悬崖勒马。"

左云自然听的稀里糊涂，不明白他在说什么。秋开雨情绪终于现出波动，怅然说："这一个月的水路，差点就让我忽视了外面有多少人想要秋某的命。而谢芳菲，差点就动摇了我自以为毫，绝不动摇的心志。秋某有多少大事要做！绝不能因为一点儿女私情而有任何的影响。今天刘彦奇的出现就是给我最好的警钟。如果再心慈手软，犹豫不定下去的话死无葬身之地的一定就是我秋开雨！"

左云心神俱震，完全没有料到秋开雨这么一个冷血无情杀人如麻的人居然会对谢芳菲动情，而且看起来已经是情根深种。不然不会如此苦恼的要借别人的手来杀她，是怕自己下不了手吧？其实仔细回过头来想一想，早就有端倪可以看出蛛丝马迹，只是谁也没有往这方面去想。秋开雨在天下人心中出了名的辣手无情，而他确实也不负"邪君"的称号。

左云看了看地上的谢芳菲，心里也在感叹"这人实在是一个奇迹，也怪不得秋开雨会对他动心。"左云看着秋开雨说："宫主既然将这件事情告诉属下，是不是打算杀了她？"

秋开雨一时没有说话，半晌说：“不，要杀的话刘彦奇已经将她杀了。留着她还有其他的用处,等到将来再杀也不迟。这个人看起来庸庸碌碌，毫不起眼。其实厉害的很，不费吹灰之力就破解了我们和萧遥光精心策划的计划。而且全身上下甚为神秘，像是能未卜先知。所以绝对留不得！”正是因为这些，自己才会泥足深陷，差点误了千秋大事！

左云明白秋开雨这个人，既然会将这么私密的事情说出来，一定是下了狠心，趁着还没有到无可挽回的地步，决定慧剑斩情丝。恐怕是不打算再让谢芳菲活着了。只是还是不忍心眼睁睁的看着她命丧刘彦奇之手，忍不住现了身。感情的事情最是旁观者清，当局者迷。秋开雨的这把慧剑斩的恐怕是不干不净。

左云先查探了一下谢芳菲的伤势说：“她伤的很重。刘彦奇那一掌虽然没有尽全力，可是她不懂武功，又是女儿家，这次恐怕难逃一死。”秋开雨眼神复杂的看着脸色苍白，毫无生气的谢芳菲问左云：“你要我亲自出手救她？”只有秋开雨用他独门发明创造的“天一生水”的内功心法才可以将谢芳菲救活，不然救算救活了，受了刘彦奇阴寒的内力，恐怕也要残废。

左云没有回答，只是专心查看谢芳菲的伤势。秋开雨冷声说：“你先将‘冷凝丸’让她服下。”左云吃了一惊抬头看着秋开雨。秋开雨说：“秋某既然做了决定，就不会再更改。暂时保住她的性命，到雍州后再看她的气数如何吧。”

左云按照他的话喂谢芳菲吃了“冷凝丸”。“冷凝丸”是水云宫独门的密药，可以长久的让人昏迷不醒，但是同时也可以暂时保住谢芳菲的性命。心里想或许这样也好，可以不用担心她又想出什么稀奇古怪的办法逃跑了。

秋开雨果然够冷血狠心，交代完下一瞬间就失去了人影。左云叹气的抱谢芳菲回到船上。秋开雨另乘一艘快船先行一步赶去雍州查明情况。

左云带着昏迷不醒的谢芳菲十天后踏上雍州。雍州全城戒严，城门的防卫明显增强了许多，守卫都是全身铠甲，纪律严明。雍州刺史曹虎颁下法令，外人不得随意进出。可是自然难不倒左云，他乘着马车带着重伤的谢芳菲住在雍州城南的一间小院子里。周围全都是清一

色的独门小院，道路曲折深幽，地形不熟悉的人很容易将人给跟丢。因为道路狭窄，马车根本就进不去。他在一处院门前停了车，抱着谢芳菲进去，然后又从后门出来，仔细查看了周围是否有人跟踪，才抱着谢芳菲进了旁边那边的一间院子。在那里正好可以监视这边小院的情况。果然是狡兔三窟！行事小心谨慎，难怪秋开雨放心的将谢芳菲这么重要的人质交给他。

等到谢芳菲终于睁开眼睛的时候，发现在自己身边的竟然是容情！觉得自己是不是意识不清楚了，闭了闭眼睛再睁开来，看见的还是容情。容情一向淡然从容潇洒的脸上现出激动的神色说："芳菲，你总算是醒过来了"旁边有一个白发道袍的老人，慈眉善目，仙风道骨，也在一旁看着谢芳菲微笑。

谢芳菲满脸困惑的看着两人，还没有明白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的时候，容情继续激动的说："芳菲，这次多亏了师尊他老人家才将你从鬼门关给救回来了！"谢芳菲才明白过来，原来站在自己面前像是要羽化而登仙的老人竟然就是武林上无人不敬重的方外之人"天乙真人"！连忙要起来施礼。天乙真人笑着说："不用见外，你重伤初愈，还是应该好好休息才是。你既然醒了，我出去看一下给你煎的药好了没。"

谢芳菲等天乙真人走出去了，此刻才想起来，失色的说："我知道是谁打伤我的，是'鬼影'刘彦奇！他那双狼一样凶狠的眼睛我一世都不会忘记！"容情早就知道是刘彦奇下的毒手，点头说："不错，的确是刘彦奇。这种阴狠损人的内功只有'补天门'的人才会有。"又疑惑的问："可是芳菲身上为什么还会中'水云宫'冷凝丸的毒？是左云挟持你来雍州的？"

谢芳菲摇头，问："你们是怎么将我从他们手里救出来的？"

容情回答："我按照当日你的计谋将北魏即将兵临城下的消息大肆宣扬开去，明帝果然立即暂缓了对付萧大人，而是派人去边境调查清楚此事的真伪。正当我们打算拼死将大人救出来的时候，没有想到竟然收到确切的情报，北魏真的在集结兵力准备南下。大人自然就没事了。可是你却突然不见了，派人找遍了整个建康还是没有消息。就连左云也跟着不见了，就像是突然从人间蒸发了一样。后来还是萧大人说'能带走你的只有左云'，所以我们才顺着这条路上一直查过来，一个多月来毫无进展。后来听说有人在武昌见过和我我们悬赏的人长的

相像的人，大人料定左云是想将你带来雍州，所以让我们立即来雍州守株待兔。布下了许多眼线，总算发现左云带着你出现了。可是左云实在是狡猾，差点就跟丢了。幸好有它！”于是给拿给谢芳菲看，竟然是李掌柜的黑色的蝴蝶。

谢芳菲笑了，心想重赏之下，必有勇夫，这种寻人的方法向来都是有用的。伸手逗弄着那只蝴蝶说：“李掌柜不是已经死了吗？它怎么肯听你的话？”

容情见她笑了，也放心的笑说：“可能是因为上次救你的时候它就已经认识我了吧。我们还去问过陶大师，他说你走的时候他给了你一些丹药，一定会藏在身上。所以我们就让‘小黑’闻了同样的丹药，才能成功的发现你被囚的地点。”

谢芳菲笑着说：“你给它起名字了？怎么叫‘小黑’，又土又俗，不过真的很贴切啊。”又对停在容情手腕上的“小黑”说：“你两次救了我，应该怎么感谢你呢？”想了想说：“蝴蝶应该吃什么好呢？我贿赂贿赂你吧！”

容情笑说：“小黑现在只吃我喂养的食物的。”谢芳菲更感兴趣的说：“哦？真的吗？这么有骨气！当心饿死你。”

谢芳菲边逗弄小黑边说：“其实真正将我劫走的人不是左云，而是秋开雨。左云本来就是水云宫的水左使，所以他会有什么冷凝丸的毒药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我不明白的是，秋开雨在我重伤昏迷不醒之后为什么还要给我吃毒药。他应该不希望我死才是。”

容情大吃一惊的说：“左云竟然是水云宫的水左使！因为连萧大人动用所有关系之后都查不出他的来历，才觉的事有蹊跷。可是还是猜不到他竟然是秋开雨的人。看来秋开雨早就未雨绸缪好了。”谢芳菲叹气，只怕不只是如此而已。

容情又说：“冷凝丸虽然是毒药，却有一点好处，在药力作用期间可以保住一个人的性命，只不过中了冷凝丸的人一旦醒过来后，身体必然受到极大的伤害。所以，芳菲，你现在有没有什么不适的感觉？”容情有些担心的问。

谢芳菲说：“世界上居然还有这么邪门的毒药？让人要死不死，要活不活的。我现在感觉还好啦，没有觉得有什么不舒服的。看来秋开

雨不是想杀我，而是想要保住我的一条命了！”心情不知道为什么自然而然的有些舒畅起来。

容情恨声说：“芳菲，你完全错了。秋开雨此人狼子野心，真是心肠歹毒！他如果真的想要救你，只要拼着消耗内力就可以了。天下谁人不知他‘天一生水’的功夫的厉害！连师尊也曾感叹他确实是学武的天纵奇才。可是他居然用这种害人的毒药对付一个不懂丝毫武功的弱女子！魔门中的人果然全都是忘情绝义之辈，卑鄙无耻之徒！”容情向来温文尔雅，极少动怒。但是这次居然破口大骂，可见他对秋开雨的行为十分不齿。

谢芳菲其实从刚醒过来就发现自己在看着向门外走去的天乙真人居然会觉得模糊不清，自己视力虽然有些近视，但远不至此啊，还以为是刚醒过来的缘故。现在听到容情的一番话，心立马就凉了，鼻子微微的发酸。如果是在平常发现自己视力模糊，可能只是自嘲笑一笑说：“好的很，现在是从一百度晋升到五百度了。真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情！”可是现在心里像是在冰天雪地的冬天被迫喝雪水一样，浑身冷的打颤。

谢芳菲良久才苦笑的说：“你知道秋开雨为什么要一而再，再而三的挟持我而又不立即杀掉我？”

容情深思说：“其实萧大人在建康就曾经奇怪的对我说过，不过却想不出个所以然来。”

谢芳菲黯然的叹一口气说：“那是因为太月令的关系。太月令在我的手上。”

容情更是吃惊，重新审视着谢芳菲。今天令他吃惊的事已经太多了。

谢芳菲娓娓道来：“其实我第一次见到秋开雨不是在建康，而是在雍州。那时候我刚来这里，心情一直很不好。有一天去城外的卧佛寺散心的时候，碰到了一件很重大的事情，不过当时我当然不知道这件事情很重大。”

容情知道一定是和太月令有关的事情，问：“到底是什么事情？”

谢芳菲叹气：“我也不想遇到这种事情，可是许多事情都是让人不由自主。如果当初我没有碰见，今天或许就不会有这么多的飞来横祸

了。容情，你去请天乙道长过来一起听完这件重要的事情好不好？”

容情听她这么一说，知道这件事情绝对不同寻常。不然也不用请自己的师尊出来主持了。

天乙真人果然坐在她身边，爱怜的看着她说：“孩子，难为你了。说出来吧！哎，背着这么重的包袱。”

谢芳菲听见他这番许久不见的长辈式的慈爱的关怀，还未说话，眼泪就已经先涌了出来。

第 18 章

谢芳菲陷入回忆里缓缓道来：“那已经将近是两年多前的事情了。我那时侯很痛苦，因为什么事情都不会，什么都做不好。陌生恐慌的感觉时时缠绕着我，我所熟悉的一切都不存在了。又是永远的去国离家，所以每天都没有好心情。有一段时间几乎想一死了之，干净省事！”

容情听她这一段开头就颇为心惊胆战。谢芳菲看起来是如此开朗坚强，永远都能苦中作乐，对生命充满乐观和希望，没有想到她也有这样的过去。所以一个人过的到底是怎么样，只有他自己才真正清楚。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只听谢芳菲继续说：“那时候我从来都是穿男装出门。一来比较习惯，二来也方便。我经常去雍州城外的卧佛寺，心里也不真的是为了游玩名山大刹，只是没有更好的地方可去。”其实是因为谢芳菲病急乱投医之下，希望每天求神拜佛能够回到自己熟悉的过去。纵然一样会不满，一样会愤懑，可是还是像鱼渴望能回到水里那样，回到自己所留恋的地方。

“那一天是清明节后的第一天，我记得十分清楚，因为山上的游人寥寥无几。”其实让她真正记得清楚的原因是所有人都携老带幼，祭祀祖先。只有自己一个人孤苦伶仃，形单影只。

“我没有像往常那样沿着一贯的道路往山上爬去，而是沿着人迹罕至的原始森林一路走去。那个时候我是真的什么都不怕了，反正是抱了想死的决心。所以越是难以攀缘的地方，我越是往上走。就这样不知道到底走了多久。我那时侯还冒出可笑的想法：如果我就这样一直走下去，是不是就可以碰到陶潜先生笔下武陵人遇见的与世无争的桃

花源，那我就在那里住下来好了。也强过这个民不聊生，盗贼蜂起，战乱频繁的时代。”

“当然是不可能的事情。我没有走到‘夹岸数百步，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缤纷’的桃花林，反而来到一条什么都没有的小溪的下面。不过溪水清澈的很，我长那么大，还从来没有见过那么清的水，真的是清澈见底。刚坐下来歇息了一会儿，就听到重物‘嘭’的一声掉落的声音，吓的连想死的心都不翼而飞了。”

“然后就看见一个浑身是血的人，不过还没有死。我当时唯一能想到的奇怪的事情就是，他从那么高的侧崖上掉在这么杂乱丛生的凹谷里为什么还可以不死。看了他那个样子，我突然就不想死了。于是走了过去，其实也就是好奇。不过真的很奇怪，现在想起来还觉得害怕的事情，当时为什么一点都不觉得恐惧。可能是因为当时反正不活了，破罐子破摔的原因。”

“我很冷静友好的问他：‘你还能听见我说话吗？’他看了我一眼，那一眼就有够我受的了，似乎可以杀人。我见他年纪不小了，突遭横祸，心里怨愤那也没有什么，我自己不是也想寻死吗？”

“我见他许久都没有说话，只是用眼睛盯着我，防备很深的样子。心里也很生气，不过古人说‘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所以我也没有说什么。只是走到溪水边，用手捧了一捧水问他：‘你要不要喝？’他没有说话也没有表情，我就将水硬灌到他嘴里。想反正我也尽了最后一点人道了。然后就准备离开。”

“他突然在后面虚弱的叫住我，问我为什么会在这里？我心情烦闷，就随口胡诌说：‘我本来就是住在这山里的妖精。日日在这里吸取日月之精华，山川之灵气。于是就修炼成人了，只是不能出这个山谷。’谁知道他这么一个活了将近一辈子的人居然连这种话也会相信，居然说：‘那好。既然你是妖精，应该不会插手人世间的恩怨仇杀。我有一个东西要托付给你，不然死也不会瞑目。”

“我那时侯最怕麻烦，于是说：‘妖精是不管人世间的事情的。我不要你那破玩意儿。你以为你和我什么关系？白帝托孤吗？我一个妖精才不管你死的瞑目不瞑目。说着当真就要走。”

“他气息已经很微弱了，勉强强撑着一口气说：‘那好。这个东西你既然不要的话，那就帮我带走扔掉吧。我想对着一个死人也不能做

的太绝情了，就走了回来问他：‘你伤的很重。要不要我想办法找人来帮你？这样的话说不定有益于我这个妖精的修行，可以早登仙界。’他似乎更加相信我真的是妖精了，竟然说：‘我不用你找人救我，反正也是救不好的。你如果真的想帮我，就把这个给我扔掉就可以了。还有，如果你真的登仙界了如果还记得我的话就超度我一番吧。我反正是上不了西方极乐世界的，只怕在阴曹地府里能少受一点苦罢了。”

“我心里想果然是人之将死，其言也善。这个老头生前可能也做了不少的坏事，现在既然人都要死了，也没有什么好计较的。谁能不做坏事呢，做的大小多少不一样罢了。于是说：‘好，我答应你。我如果真的早登仙界的话，一定帮你从旁减轻刑罚。为了使他死的安心，我故意问他的名字。天乙师傅知道他是怎么回答的吗？”谢芳菲却从回忆中回到现实里问天乙真人和容情他们。

容情虽然知道这个人肯定是一个非常关键的人物，可是还是没有想到到底会是谁。只有天乙真人叹气说：“听菲儿说的这些话，让贫道倒是想起了一个人。”说这淡淡的叹了口气。

谢芳菲继续说：“天乙师傅一定猜到是谁了。他很郑重其事的告诉我说他叫李存冷。我装作记下了，问：‘你还有什么事情吗？没有的话我就要走了。’心想反正他是救不活了，隔着千山万水的就是喊来了人，他也早死了。让他一个人静静的死也没有什么不好。他给我一块半掌大小的像是盾牌形状的令牌似的东西让我扔掉，我答应他了。”

“走了几步，他又把我叫回去。重新抚摩那块破铜烂铁很久，告诉我这个东西叫太月令，是很有名气的东西，还问我知不知道。不过我既然是不食人间烟火的妖精不知道这个东西也没有什么奇怪的了。于是就很老实的说：‘我活的太久了。忘记的东西太多了。所以不知道这个听你说起来很有名的东西。’他要我将这个太月令扔到汉水里去。我问他为什么一定要扔到汉水里去，随便扔到一个让人找不到的地方不就可以了吗？他说这个东西材质特殊，如果知道它奇特功能的人可以凭借特殊的手法不管在哪里都可以找到它，只有扔进深水或厚土里才可以掩盖它本身散发出来的灵气。我心里想，你当我和你一样白痴呢，连这种无稽之谈也会相信。但是还是答应他就走了，也真的就没有再回去管他的死活。”

“我跌跌撞撞的想往回走。可是真应了古人那句上山容易下山来，走来走去还是走不出去。歇了一会儿，拿起那块太月令，想到它奇特的灵气，于是就有些相信起来，你知道，一个人在一个地方待久了，是很容易想入非非的。可是这时我真的想到一个很严重的问题。我突然想起这个东西之所以这么奇怪会不会是因为它大部分是由放射性元素构成的。吓得我就不敢再拿着它了，赶紧扔在地上。放射性元素构成的物质具有对人体很强的杀伤力，很容易就得癌病。癌病在这个时代说来就是一种绝症，任你是大罗金仙也救不了了。”

“我为了自己的小命着想，立刻就用随身匕首站的远远的开始挖洞。那匕首开始是用来防身，后来是用来自杀的。不过后来我不想死了，就算想死，也不会想得癌病而死。因为实在害怕放射性元素的穿透力，所以就拼了命将洞挖的很深很深。再小心翼翼的用土埋好了，才大松了一口气。”

“要赶紧离开的时候，搬了一堆很大的石头叠在一块放在埋太月令的地方，当作是纪念。然后抬头远远看见远处矗立在山顶的卧佛寺，就不管三七二十一，直直的朝山顶爬去，打算爬到卧佛寺总认识回去的路吧。”

“死而复生的人的求生力量真是强大，我居然真的爬到了卧佛寺，不过太阳也已经下山了，天也快要黑了。我已经累的坐在佛寺旁边的桃花前没有力气再下山了。心想晚上就在这里过夜算了。”

“正坐在那里上气不接下气的时候依稀看见有一个穿青衫儒袍的年轻人站在远处的桃花林下，心里想真是风雅的人，这么晚了居然还有心情赏花。过了好一会儿他都没有说话。我觉得有一些尴尬，于是就吟了两句诗：‘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桃花始盛开’，然后笑着说：‘兄台好兴致！’我自己刚从鬼门关转了一圈回来，死里逃生，心情自然不坏。”

“他突然转过身来，我在心里吹了一下口哨，长的实在是很好看的一个年轻人，并且儒雅风流，风度翩翩。他用很好听的声音说：‘这位兄台说的果然是好诗！’自己又将我吟的诗念了一遍，又说了一句赞赏的话，然后问我：‘不知兄台高姓大名？’我总不能说出自己真实的名字吧，一听就知道是女孩家的名字。于是随口拈来：‘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在下依霏，承蒙兄台的厚爱了。’他默然

了一下，口里说的却是后面的四句‘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我不知道他心里到底有什么哀伤的事情，于是没有再说话。他向我远远的一挥手，说：‘今日萍水相逢，实在是缘分。依霏兄，就此别过。’然后就下山走了。”

“我等到回过一些力气后，又不敢继续待在这空山野林里了。人果然想要好好活着的时候，担心害怕的事情就多起来了。连夜摸黑下了卧佛寺，回去就连着睡了一天一夜。后来我知道北魏大军即将南下，想了个办法女扮男装的混到萧大人的随从里去了。后来找到机会对萧大人献计说想要赢得这场战争关键是施离间计。让萧大人利用北魏孝文帝的部下刘昶，王肃之间的不和离间他们之间的关系。然后又让大人夜率精兵，解救了陷在重围中的大将徐玄庆徐将军的人马。然后再趁火夹击，在义阳大破敌军。萧大人因为赏识我的能力，就是后来知道我主动坦承自己是女儿身的时候也没有责罚我，还让我作为他的幕僚一直待在他身边。后来再一次见到卧佛寺的那个年轻人的时候，我已经是他的阶下囚了。那时候我才知道当日碰到的竟然是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魔道的‘邪君’。当日他之所以没有痛下杀手，据他自己说是因为听了两句好诗的缘故。我后来才知道那个叫惊险，差点就莫名其妙的死了！”

说到这里，谢芳菲笑着对容情和天乙真人说：“幸亏当初想死没有死成，不然现在可就后悔死了！”又接过刚才的话题继续说：“我后来跟着大家在江湖上也知道了一些事情，自然也就知道了李存冷和太月令是什么人和什么东西了。这样一来，就更不敢多说任何一个字了，巴不得从来没有发生过那件事。太月令于我一点好处也没有，偏偏对魔道的人有极大的诱惑力。人们都说，怀璧其罪，就是什么过错都没有的人，怀宝就有罪了。我原本是不打算说出这件事的，于我反正也没有什么用处。可是为了在秋开雨那魔头手下活命不得已只好将太月令的事情说了出来。当时我想的是，反正是他们魔道的东西还给他们也没有什么不对。哎，自此以后，我所遭受的横祸全部都是由此而来！我也是后来知道秋开雨就是卧佛寺的那个年轻人之后才猜到这其中的联系的。”

容情在一旁听的目瞪口呆，没有想到其中竟然有这么多的曲折离奇的事情。天乙真人也颇有感叹道：“没有想到纵横江湖数十年而不败

的魔帝就是这样死了！当年李存冷和贫道也曾经交过手，武功实在是不分轩轾，没有想到竟然会死于秋开雨的手中！这也可谓是一种报应吧。”

容情皱眉说：“秋开雨的武功真的达到如此出神入化的境界？连一向惟我独尊的‘魔帝’李存冷也死在他的手上？”

谢芳菲想了想说：“那也不一定啊。又不是武功厉害就可以称霸天下。俗语说明枪易挡，暗箭难防。我看秋开雨此人极其工于心计，用计将李存冷杀死也是他一向的行事作风。”

天乙真人听的点了点头，带着赞赏的眼神看了看谢芳菲说：“菲儿果然聪明伶俐，思虑周全。比情儿强多了。”

容情非但没有半点不愉快的表情，还拿眼睛看着谢芳菲但笑不语。

谢芳菲能得到天乙真人的赞赏比赌钱赢了白花花的银子还高兴，但是仍旧装作谦虚的说：“哪里，哪里。容情容兄弟才是真正的人中龙凤呢。芳菲这一些小诡计小把戏什么的全都是一些不登大雅之堂的雕虫小技而已。真正聪明的就应该像容情兄弟这样才对。大智若愚，大巧若拙。”听的天乙真人满脸的笑容。果然是察言观色，察人于微的市井之徒。

容情笑嘻嘻的说：“‘他人有心，予忖度之’，说的就是芳菲这种情况吧。”

谢芳菲只是笑着不回答，然后又想起来一件事，说：“我还有一件事情忘了说出来。就是萧大人会突然遭人诬陷被明帝萧鸾给软禁起来，甚至不惜动摇朝廷的根基务必要将萧大人杀死，这其中绝对和秋开雨脱不了关系。上次北魏出兵一事他曾经充满怒气的来诘问，因此被我 猜出了一些端倪。秋开雨会不会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和臭名昭著的始安王萧遥光合作？”

容情沉思：“虽然水云宫和始安王萧遥光是风马牛不相及的完全不相同的身份和地位的两个人，可是如果有了一致的目标和利益的话，这种事情也不是不可能的。”

谢芳菲一拍桌子大声说：“他们都要置萧大人于死地，那么就有了合作的可能性！”

俩人听的都豁然开朗，点头赞同。

容情注意到谢芳菲说了这么半天的话，已经流露出疲累的神色，忙说："芳菲，你还是先好好的在这里休息吧。这些烦人的事情等伤养好了再想也不迟。"

谢芳菲真的有些累了，笑着说："好，我一定会养的健健康康的，和以前一样闹腾。"见容情和天乙真人都出去了，才颓然的躺回床上，心里有些酸涩的想秋开雨真的是狠心绝情，自己的身体恐怕都回复不到以前那么好了吧。身体是革命的本钱，以后真的要好好调养才是。才说这么一时半刻的话，自己就已经吃不消了，全身上下像是散了架一样的浑身酸疼。

第 19 章

谢芳菲疗伤养病的地方是离雍州不远的武当山。武当山古名叫太和山，相传为上古玄武大帝得道飞升之地，有"非真武不足当之"之谓，因此就名为武当山。是道家的洞天福地，亦是道教的圣地。而天乙真人就落居于武当山的主峰天柱峰。天柱峰如金铸玉雕的宝柱雄刺苍天，素称"一柱擎天"，景色雄奇，实在是红尘之外的一片净土。

谢芳菲在金秋之时站在峰顶俯瞰全景，千山万壑尽收眼底，清风送爽，玉宇澄清，飘飘欲仙之感，油然而生。笑着对容情说："天乙师傅真是拣的好地方！让我常年住在这里，也可以不问世事了！"

容情说："虽然是与世隔绝的好地方，可是没有谁能真正做到不问世事。就是师尊，他老人家住在这里亦不过是图个清净罢了。而且芳菲在这里是住不长久的。芳菲还是比较适合热闹的地方。"

谢芳菲心想，你倒是了解我，笑说："这也让你看出来了。在深山幽林里住一段时间没有问题，可是如果是一生一世的话，我可就受不了了。红尘里自有我所留恋的事物，自有喜有悲。有一句话说，所恋在哪里，心就在哪里。我想我也应该离开这里了，萧大人那里或许会需要我的帮忙。"

容情虽然知道她终究是要离开的，仍然有些无力的劝说："芳菲的身体还没有完全好，还是再调养一段时间吧。"

谢芳菲听了说："我的身体自己是知道的，已经好的差不多了。而且雍州形势紧张，我还是有些担心，所以不能再继续耽搁下去了。我

既然是萧大人的手下，理应尽快赶过去协助他才是。何况大人应该就快要到雍州了吧？”

容情知道留不住她，下定决心说：“既然这样的话，那好，我和你一起去。一来有个照应，二来秋开雨知道你被救了出来，一定不会轻易放过你。”

谢芳菲听到秋开雨的名字，除了心惊胆战之外，还有黯然神伤，痛心失望等多种复杂难明的情绪一时间全部涌进心底。心里长叹了口气，真是孽缘。

谢芳菲知道容情说的全是实话，有他陪着自己，心里也放心的多，点头同意了。背着容情看着云海变幻的远处说：“容情知道不知道水云宫的事情呢？”

容情说：“芳菲想知道什么？”

谢芳菲问：“我听说水云宫一直都有左右二使。左云既然是水左使，那么云右使又是谁呢？还有刘彦奇和水云宫又有什么关系？”

容情苦笑，说：“有关魔教和水云宫的事情，容情知道的恐怕不会比芳菲多多少。你如果真想知道的话，师尊他老人家或许愿意告诉你。师尊和李存冷曾经多次交过手，没有人会比他更清楚‘魔帝’李存冷的事情了。”

天乙真人听了谢芳菲的一番话，然后才悠悠道来：“道教和魔教原本是出自于同一源头，只是历经上千年的发展演变，才成了今天这样截然不同的局面。道教遵循的是‘守一存真，乃得通神’，‘知守一养神之要’，也就是内外兼修，不但要‘但务方术’，而且还应该善修德行，才能达到长生久视的目的。然而魔教采取的却使灭绝人生之俱来的七情六欲来达到修炼的目的。所以魔教的人莫不是寡情冷血之人，因为他们本身所修行的正是如此。他们认为天性可灭也，灭之即可到达圣境。可是越是出类拔萃的魔道中人，天性越是难以根灭，李存冷即是一例。凡是人终究逃不开‘情’这个字，亲情，友情，恩情，感情，人岂可逆天而行？”

谢芳菲心想原来如此，怪不得魔道中人个个心狠手辣，原来练的就是绝情绝义的功夫。

天乙真人继续说："道教和魔教经过长久的演化，都出现了其他许多的分支。道教中就不用说了，以前的帛家道和五斗米道都是道教的分支，而由陶弘景一手创立的'茅山宗'就是道教中流传很广的一支。至于魔教，主要演化成了一宫，两门，三派。一宫自然就是水云宫，也最为众人所熟知；两门就是'补天门'和极其神秘的'求缺门'。这'求缺门'向来只传一位弟子，所以就连魔门本身的人也不清楚这'求缺门'的传人到底是谁。而我怀疑秋开雨正是'求缺门'这一代的传人。至于三派，就是'绝情派'，'阴月派'和'后庭派'。如今魔道中最为振兴的当属水云宫，尤其是在秋开雨领导下，大有一统魔道，振兴六部的气势，实在令人堪忧。"

容情在一旁宽慰说："师尊您老人家先不用担心。魔道的人都是绝情寡义之辈，一遇到事情只顾自己眼前的利益。这些人如同一盘散沙，怎么能团结合作的起来。目前看起来虽然强大，其实那只不过是外强中干的表象罢了，完全不堪一击。现在之所以能够臣服在秋开雨的脚下，全都只不过是慑于秋开雨这小贼的淫威罢了。"

天乙真人仍旧一脸担忧的神色说："如果说统一，这么上千年的时间，魔道中也不是没有杰出的人想过要一统魔道，却没有人成功过。但是从来没有人能做到的事，并不代表永远没有人做不到。秋开雨此人我曾经见过，印象最深刻的是此子不论计谋武功都是魔门中数百年来难得一见的奇材，只怕。"没有将话说完，但是言下之意不言而喻。他接着又自嘲说："贫道年纪越大，反倒是越怕事了。如果仍旧是当年那个脾气，只怕早就找上秋开雨了。"

谢芳菲看着天乙真人，心想还是直接问正事比较好，哪里来绕这么一个大的弯子。于是转开话题直截了当的问："天乙师傅可清楚水云宫现在的水右使是谁？而'鬼影'刘彦奇和魔门又有何关系？"

天乙真人回答说："李存冷死后，我对水云宫的事情已经不怎么关心了，至于如今水云宫的水右使我已经不清楚了，而水云宫上一代的水右使是如安。"提到这个叫"如安"的人，天仪真人似乎有些异样，像是想起许多久远的差不多已经快要淡忘的往事。停了一下才接着说："不过刘彦奇此人贫道倒是听说过，他原本是'补天门'的弟子，后来不知是何原因竟然成了李存冷的徒弟，专门跟李存冷学潜踪匿迹行

刺之术。身兼两家之长，实为一大祸患。我一直就想不明白，到底是什么原因使得李存冷竟然会收一个‘补天门’的弟子为徒。”

谢芳菲连忙说：“魔道中的人行事向来难以度测，正常人猜不到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

天乙真人笑说：“芳菲毕竟还是不太明白魔道中人的手段脾性。魔道中人修炼武艺最注重隐秘，所以从来都是绝口不提武功进展如何这类事情，更不用说还有人能身兼二家之长了。一直以来，除了刘彦奇，就只有秋开雨曾经另劈蹊径，不但身怀‘求缺门’的密传，而且竟然窥得我道门的至高心法‘太清心法’。更奇怪的是他竟然能将两派完全不同的武功心法融合在一起，创造出前无古人的‘天一生水’的武功来。所以我才对此子甚为忧虑。还有李存冷肯收‘补天门’的弟子为徒，还传授他自己生平得意绝学，必然是有极其重要的原因。”

谢芳菲胡乱猜测了一番也没有任何的头绪，索性不再想这个令人头疼的事情。当天晚上就向天乙真人辞行。

天乙真人点头表示知道，对容情说：“你也去吧，一路上保护好菲儿。”看着他们两个，似乎想起了什么事情，低低的叹了一口气。

容情点头说：“情儿正有此意。”

谢芳菲想到这么多天来天乙真人犹如长辈一般对自己的关爱呵护，连命也是惊动他老人家才给捡回来的。老老实实的走到天乙真人的前面，恭恭敬敬的连磕了三个响头哽咽的说：“天乙师傅对菲儿的厚爱，菲儿一辈子都将铭记在心。”

天乙真人淡淡的笑着说：“一点小事，菲儿不用记在心上。你去吧，走到这一步，真正要注意的仍是自己的性命才是。尤其这一次，一路上恐怕多有凶险。这只好看你自己的造化了。”

谢芳菲笑着对走在前面的容情说：“我刚开始见到天乙师傅的时候，衣袂翩跹，觉得他下一刻就要羽化而登仙似的。心里直打鼓，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没有想到是一个脾气很好的人啊，一点都没有什么身份架子之类的。”

容情笑说：“那都是江湖上的误传而已。师尊只不过是住在武当山，又不是当真要求仙访道，白日飞升。说什么天乙真人是仙人下凡，天人现世，全都是一派胡言。据师尊他自己说，他年轻闯荡江湖

的时候，脾气大着呢。只不过后来跟着祖师爷学了道家的武功心法，才收敛了许多。”

谢芳菲和容情到达雍州的时候，萧衍率领大军已经先一步抵达了。萧衍见到谢芳菲激动的说：“芳菲，你终于安全无虞的回来了！”谢芳菲想到萧衍好不容易从萧鸾的手底下虎口求生，说：“大人总算是活着等到北魏出兵了。”

萧衍带着笑意说：“这还得感谢芳菲呢。若不是芳菲想出这么绝妙的拖延之计，我恐怕早就死在萧遥光那狗贼的手上了。”说着脸上现出狠冷的神色，说：“萧遥光这个卑鄙无耻之徒，竟然暗中勾结朝廷的大臣，一意置我于死地，将来我绝不放过此人。我要让所有人都知道，得罪我萧衍是什么下场！”

谢芳菲心里感叹要成大事的人果然都是心狠手辣之辈，萧衍杀的人恐怕也不会比秋开雨少。口中说的却是：“大人，我怀疑萧遥光不仅联合朝中重臣谋害大人，而且还和秋开雨合作，有所图谋。”

萧衍吃了一惊，思索了一下，问：“芳菲是如何知道这件事的？可有真凭实据？”

谢芳菲叹气说：“芳菲也是凭一些蛛丝马迹猜到的。如果有真凭实据，还容他活到今天吗？”

萧衍脸上露出失望的神色，显然他打的也是这个算盘，想了想说：“只要萧遥光和秋开雨那小贼暗中真的有所图谋的话，一定可以找出证据来。”

谢芳菲得意的笑说：“我想出了一个极妙的办法。暂且不管是不是真的有这回事，是不是能找出真凭实据，但是我们可以事先暗中放出消息，就说始安王萧遥光暗中和魔门的人勾结，意图不轨。至于究竟是谁，就让大家去猜测好了。”

萧谣光听的精神一振说：“果然好办法！我正愁如何对付萧遥光呢。可是这个消息如果是从雍州传出来的，众人只怕不容易相信。”

谢芳菲说：“这好办。我们只要让人在建康随便宣传一番，不怕萧遥光不头疼。我们就当作是回他的一个大礼好了。三人成虎，众口铄金，让他百口莫辩，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何况他不一定是清的，只怕比黄河的水还浑浊千百倍。”

魔门的人手段狠毒，平常人是“谈魔色变”，人人得而诛之。只不过他们行踪隐秘，报复手段骇人听闻，众人轻易都不敢招惹他们。如今堂堂一个始安王竟然和魔门中人勾结，不愁整个建康的人不勃然大怒。这些就让始安王去享受一番吧，谢芳菲暂且待在雍州的府衙里吃香的，喝辣的，小日子在这大战即将爆发的前夕居然过的有滋有味。

不过可惜的是，战争没有这么容易就打起来。萧衍皱眉看着手下呈上来的军情对坐在下面的众人说：“据探子回报，元宏率领的大军行至河南邓城附近就按兵不动了。不知诸位有河想法？”

第一个反言的竟然是吕僧珍，看来颇得萧衍的看重。他站起来仔细冷静的分析说：“元宏一定是得到我军准备据守雍州全力迎敌的消息，所以暂且按兵不动，以待时机的来临。我猜元宏之所以这么做的原因有三。一，雍州自古便是兵家重地，城高池深，固若金汤，一时半刻绝对难以拿下来。二，况且雍州又有襄樊诸镇作为后援，粮草物资源源不断，可谓占尽天时地利。三，因为雍州是众多将士的故土，因此人人都抱着守家为国的想法，一心一意，奋死抗敌，亦占尽人和；相反，北魏的大军却是劳师远征，将士去国离家，并且孤军深入敌方重地，实为兵家大忌。只要我们从旁偷袭，切断元宏后军的粮草命脉，他十万精兵良将即使不至于全部饿死到最后也只好弃械投降。元宏深谙兵法，自然不会作出如此愚蠢的决定。所以才在邓城枕兵待戈，再作打算。”

谢芳菲直至今天才真正见识到吕僧珍的厉害，一听他这么条理清晰，头头是道的一番话，就知道他颇有两下子。

萧衍听了，果然大悦，站起来说：“吕参军的话说的很有道理，不愧是我萧衍的部下。元宏打的正是这个如意算盘。今次萧某要让他有来无回，命丧雍州！我们只要诱敌深入，一定就可以大破敌军！杀元宏一个落花流水，片甲不留！”众人轰然允诺，气氛热烈的开始讨论如何才能诱敌深入。

谢芳菲听到萧衍当众称赞吕僧珍，心中也忍不住有些得意，好歹也是自己引荐的人呢，受到赏识自己的脸上自然也沾光。虽然这和谢芳菲什么识人的眼光能力没有半点关系。

等到众人散去的时候，谢芳菲走过去笑着对吕僧珍说：“吕参军果然厉害，将敌我形势分析的透彻明白。”

吕僧珍一见是谢芳菲，连忙撇下众人，笑说：“原来是芳菲姑娘！芳菲说哪里的话，僧珍之所以能够有站在众人的面前直抒己见的机会，全都亏了芳菲的提拔和大人的赏识，哪里有什么厉害的。芳菲不要再笑话我了，真正厉害的应该是芳菲才是。在当日形势千钧一发，刻不容缓的情况下，芳菲一人力挽狂澜，将大人救了出来，大家都佩服的很呢。”

谢芳菲脸皮这么厚的一个人被他说的都有些不好意思，连忙说：“什么力挽狂澜，只不过是一些不入正道的流言蜚语罢了，哪里有什么值得佩服的！”

吕僧珍却郑重的说道：“兵不厌诈。打仗只论输赢，从来都不管用的是什么方法。像芳菲这样不费一兵一卒就将敌人瓦解于无形之中的战略才是真正的深谙兵家之道。正所谓上兵伐谋，若打仗只懂得战场上冲锋陷阵，奋勇杀敌，尚算不得是真正的大将之材。僧珍真正佩服的是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的谋臣勇将。这样才能取得最大的胜利，成就不朽的功业！”

谢芳菲心里一阵无力，完全不关什么兵法谋略的事情好不好，只不过是一些见不得人的下三烂的手段而已。可是见吕僧珍这种傲视群雄的气势语气，也不由得吃了一惊，他已经不再是当日被地痞流氓团团围住的屈于人下不平无奈的年轻人了，在萧衍的麾下，他已经将自己的才能完全的发挥出来，自信沉稳，能力出众。他是一头被释放出来的猎鹰，正在展翅翱翔。将来总有一天会成为令敌军闻风丧胆的智勇双全的将帅之材。可是，到时候，他也不再是当初的吕僧珍了。就在刚才，谢芳菲差点就认不出他来，模糊的想这真的就是当日落魄不平的吕僧珍吗？谢芳菲忍不住长叹一口气，人总是要改变的。不变的人，一，那就只好被环境淘汰；二，只有被环境改变。谢芳菲不知道自己将来会属于哪一种。

第 20 章

雍州的冬天就如同这胶着的敌我双方，又阴又冷。容情还是平时一样的单衫长袍，谢芳菲却已经穿上了棉衣，还是冷的一直在旁边搓手颤声说：“这鬼天气为什么又阴又冷，老天是破了个洞吗？这倒霉的雨要下到什么时候，还让不让人活了！”谢芳菲忘记了，中国的天本来就是又修又补过的。

容情在一边担忧的看着她，大多数平常人现在穿的都只不过是夹衫而已，可是谢芳菲已经穿上棉衣还一个劲儿的叫冷。连忙说："都说外面又湿又冷了，还不赶紧进来！我让人在屋子里生一盆火好不好？"

谢芳菲自然也看到容情眼底的担忧，可是也没有什么好的办法。自从中了冷凝丸以来，自己的身体果然是大不如前了。以前的时候，这么样的天气里为了好看就穿两件，南方的冬天能冷到哪里去。可是现在才十二月初，就让人同北方人一样生起碳火来，自己也禁不住唏嘘一番。点了点头赶紧跑进来，顺手将门关的紧紧的。一边搓手顿脚，一边说："你今天怎么没有跟着萧大人啊，怎么有空来我这里凑热闹？"

容情当然也知道谢芳菲为什么这么怕冷吹不得风，一个冬天没过，已经病了三场。可是只能急在心里，脸上笑说："哪里是凑热闹来了。是萧大人有话让我带给你。"

谢芳菲笑嘻嘻的说："我说哪阵风将你吹来了，原来是顺路的人情。快说，快说，说完了好赶你走。上次我生病了，请大夫吃药的闹的大家都知道了，也没有见你来过。现在病好了，你倒来了，怕我传染给你是不是？"

容情手足无措的解释："芳菲，我那时正跟着萧大人去北方查探军情去了，我不是"，还没有说完就被谢芳菲打断了。谢芳菲笑说："逗你玩的呢。我还能不知道你跟着萧大人去了义阳？如果换作我是你啊，理都不理会我这种无理取闹的小人。"其实回来后容情知道谢芳菲大病一场，懊恼后悔的不得了。后来就不是很乐意跟着萧衍四处查探军情了。

容情停顿了一会才说："大人让我来告诉你一个消息。自从萧遥光和魔门勾结的消息在建康传出来后，萧遥光开始的时候的确是哑巴是黄连，有苦难言。可是等到明帝萧鸾亲自过问这件事的时候，老奸巨滑的萧遥光居然自动请缨要来雍州擒拿秋开雨，以示清白，还说要亲自上战场督促三军，将功补过。"

谢芳菲听了关心的却是另外一件事："你是说秋开雨还待在雍州？"

容情继续说："萧遥光对萧鸾是这么说的，应该错不了。秋开雨是什么人，就凭萧遥光也能擒拿的住？这种笑话萧鸾居然也会相信！看

来，萧鸾是越老越糊涂了！”

谢芳菲到此刻才明白过来，“啊”的一声叫出来，说：“你是说萧遥光借着捉拿秋开雨的名目要来雍州？而且还是奉了萧鸾的旨意前来督促三军？天啊，萧鸾啊萧鸾，我已经是无语了。一个崔慧景还不够，再来一个萧遥光！这仗肯定必败无疑。众多的将士在前线冒着风霜雨雪苦苦支撑，常年累月的守卫在边疆，而朝廷里却依然斗的热火朝天，尔虞我诈，不亦乐乎！唉……！”长长一声叹息。

容情也无言的看着谢芳菲，事实正是如此。谢芳菲想到萧衍，问：“那大人现在怎么办？”萧衍肯定烦恼透了，顶头压着的一个崔慧景整天挑三拣四，故意找茬也就算了；曹虎事事不肯合作，有意刁难也说的过去；张稷本来就是来从旁监视的；现在居然又来了一个死对头来对你指手画脚，暗中说不定背后还捅你一剑。萧衍现在是如履薄冰，举步维艰。

容情回答：“大人知道近日芳菲身子不好，所以特意让我前来问芳菲可有应对之策？”

谢芳菲头痛的说：“我哪里有什么应对之策！如果事前知晓说不定还来得及阻止。可是定也已经定下来了，我们说话这会儿萧遥光说不定已经在前来雍州的路上了，还能有什么应对之策！难道叫我们强行阻止他来，还是干脆一刀解决了事，省得头疼！”

容情听的暗自沉吟了一下说：“这也不失为一个好办法！”

谢芳菲愣了一下，反应过来说：“你是说一刀解决？这却是最愚不可及的办法。萧遥光只要一出事，怀疑最大的就是萧大人了。现在萧大人求神拜佛的求萧遥光一路平安还来不及呢，你千万别添乱了，好心办坏事啊！”

容情笑说：“我一时半会还没有想到这里。”谢芳菲心想连你也想到了，那我还用不用混饭吃呀。有点疲累的歪在床沿说：“我脑子里现在也是乱纷纷的。只盼萧遥光看在国家大事的份上，不会太过难为萧大人才好。他但凡还有一点爱国忠君之心，也不该在两军对阵沙场的时候拖我们的后腿。毕竟是战场上的生死攸关的大事啊！”

容情见她累了，说：“我看芳菲还是上床睡一会儿吧。天气冷了，晚饭就让他们端进来吃好了。”谢芳菲点一点头，容情看着她，有些不舍，但是还是随便说了几句话，就悄悄的走出去了。

临近年关的时候萧遥光果然一路顺风顺水的到达雍州。雍州这么多的文臣武将就数萧遥光始安王的身份最为尊贵，所以全城的大小官员都出城五里去迎接萧遥光的大驾去了，萧衍自然也不能例外。只有谢芳菲一个人无聊的待在府衙里，反正她也不是什么重要的人物，就连容情也跟着护卫萧衍的安全去了。

天气却是出奇的好，晴空万里，阳光一片一片洒下来，这会子对谢芳菲来说跟金子也没有什么分别，充满了诱惑，让人心痒难耐，浑身坐不住。

她考虑了许久，觉得遇上危险的机会可能因为萧遥光大驾雍州而降低至历史最低，所以也就无所顾忌的大摇大摆的出了雍州府衙的角门，趁人不备，一溜烟似的钻到雍州的大街上去了。大概是因为年关将近的缘故，两军对垒的战争气氛冲淡了不少，街上人来人往，生意兴旺的很。不少店铺门口已经挂上大红的灯笼以显示节日的喜庆。往日全城戒严的森严景象早就随着北魏大军的按兵不动已经不复存在了，现在看到的到处都是勃勃的生机，充满旺盛的生命力。

谢芳菲感觉自己的身体一下子就轻了起来，走路都可以快活的飘起来。故意扎在人堆里，挤的不亦乐乎。一路上看见小吃就买，吃不下就拿着，准备带回去吃。还在卖艺的江湖人那里津津有味的看了许久，高兴的手掌都拍红了。一个半月前回到雍州后，她就再也没有踏出过雍州府衙半步。自己实在是太能找麻烦了，而且也不好意思再让秋开雨给逮着。看的兴起，一时高兴，就多给了两个铜板，不想，就让雍州的小偷给盯上了。

谢芳菲毫无意识的在前边边走边四处观看，后面的小偷趁人多，先让同谋故意撞了谢芳菲一下，然后就开始找茬。谢芳菲冷笑的说："你这明着是找事儿嘛，也不打听清楚我是什么人再来找茬！"因为有些紧张，全身紧绷着的，其实她也就是虚张声势。所以当小偷手伸进来的时候，谢芳菲已经有所察觉，立马转过身来。可是那小偷大概是惯犯，手脚干净利落，拿了钱袋就跑。谢芳菲连大喊："抓小偷啊！"的机会都没有，已经没命的追了上去。

所有的地痞小偷流氓没有不十分清楚当地地理形势的，专门找七弯八拐的小巷子里跑。谢芳菲以前还挺能跑的，现在体质下降了，没跑多远就已经气喘吁吁，心跳的厉害。可是又不甘心，自己就那么一

点银子，今天可是全带出来了。拼了小命的追到一条无人的巷子时，心想完蛋了，一定让小偷给跑脱了的时候。没有想到那小偷居然又跑了回来，身上还受了伤，跌跌撞撞的朝谢芳菲跑来，双眼还闪着恐惧的光芒，没有跑到一半就掉在地上再也爬不起来。

谢芳菲扶着墙壁歇了好一会儿才凶神恶煞的走过去，得意的盯着地上面无人色的小偷说："小子，姐姐告诉你一句，上的山多终遇虎。夜路走多了总会遇到鬼的，以后金盆洗手了吧。小日子虽然难过一点，小命毕竟还是重要一点。"拍了拍重伤不起的小偷的脑袋，拿过自己的钱袋摇了摇说："分赃都分不平，才会挨揍的吧。姐姐看你可怜，给你一点钱当医药费好了。"还当真留给那小偷一点银子。谢芳菲其实是怕他将来遇见自己暗中施手段报复，毕竟是人家的地头，抬头不见低头见的。还不如干脆首先示好，免得将来惹麻烦。她在江湖上混的也快成一跟老油条了，假以时日也是另外一个人精。

谢芳菲边往回走边感叹："苍天啊，大地啊，今天你总算是开了一回眼了。我谢芳菲回去就烧香拜佛的感谢您老人家。"其实她不知道，她一走出那条小巷子，那小偷立即就死了。就在另外一条巷子里，地上七零八落的躺着几具尸体。其实像这种惯偷，大多有同伙接应。就是谢芳菲追到了那小偷，非但失了钱财，而且也还难逃一阵拳打脚踢。

谢芳菲成功抢回自己的宝贝银子，心情好的不能再好。哼着小调晃悠悠的来到雍州最繁华热闹的街区，这一带经营的全都是酒楼，赌馆，青楼之类的行业，是雍州富商贵族聚集之地，晚上更是热闹，通宵达旦，醉生梦死。转过弯来看见一块硕大的金子招牌，上面写的是"宝瑞通"典当行。

谢芳菲才顿时想起一件事情，走进去问："你们掌柜的在不在？"伙计见来人衣着不差，气势汹汹的样子，连忙说："在，在。我给您叫去。"

谢芳菲沉声说："金掌柜的，你还记不记得两年前有一个和我长的很相像的书生模样的年轻人来你这儿当了一条很罕见的链子？"

那掌柜的也不是个易与相与的人，圆滑的说："哦，这位小姐，都已经是两年前的事了，我哪里还能记的住？"

谢芳菲冷笑说："你能记不住？那条链子恐怕是你这辈子做的最赚钱的生意了吧。那么稀世罕见的东西你会记不住？"

金掌柜的见来头有些不对，连忙说："不知姑娘这么辛苦的想找回那条链子做什么用？"

谢芳菲说："我当日无以为生才迫不得已当了身边唯一值钱的东西。当时早就说好了，日后一定会赎回来的。那么一件宝贝，才当三十两银子，你会不记得？鬼才会相信你。今天我是来赎回那条链子了。"

金掌柜的当然记得那条链子，放阳光下面亮的人眼睛都睁不开，中间还镶嵌着一粒西域风情的宝石。尤其是那精细的手工，自己从来没有见过那么细致精美的链子的。当日三十两银子当下来，整整兴奋到现在。可是那条罕见的链子第二天就不在他这里了。他早就留了一手，也不怕谢芳菲找上门来。

金掌柜听了谢芳菲的话，笑说："您要赎回去，当然可以。不知您的当票带了没有？"

谢芳菲愕然的看着他问："什么当票？"

金掌柜耐心的解释说："凡是当东西都得凭当票才能将当的东西赎回去，上面注明所当何物，何时所当，价钱多少等。除非是客人自己不要当票，那也就是说所当的东西就永远存放在'宝瑞通'这里了。"

谢芳菲听了气的全身发抖的说："你竟然故意不给我当票！我绝对不会放过你。你这个丧尽天良的奸商，我咒你将来绝子绝孙。你老婆被人偷，出门被车撞，活着生受罪，死了没人埋！"

金掌柜开始还可以不予理会，后来见谢芳菲骂的实在狠毒，招手叫来伙计说："将她撵出去！"伙计果然上来赶谢芳菲出去。

谢芳菲刚才实在是气怒攻心，口不择言了，现在见到竟然要对自己动粗，冷声的大喝一声，说："你们谁敢动我？我是萧衍萧大人的家人，你们就不怕得罪萧大人的下场吗？"

金掌柜听了才有些慌乱起来，没有想到真的碰到强悍的对手了。连忙挥斥伙计说："你们还傻愣着干什么？还不赶紧上茶来，好好招待这位小姐！"又一边湾腰点头的赔笑说："原来是萧衍萧大人的家人，

小的有所不知，实在是唐突了，还请小姐见谅。想当年萧大人率领大军大破敌军的时候，咱们整个雍州可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啊……”。

谢芳菲不耐烦的打断说：“你也不用故意拣好听的说。我只问你，这链子你赎是不让我赎回来？只要你不难为我，我自然也没有工夫难为你。”

金掌柜的急的满头大汗的说：“我哪里敢难为小姐您啊，这不明摆着往死路上走吗？可是实在不瞒您，当日你连当票都不拿就走了，所以我就擅做主张将那条链子送给现在的刺史大人了。听说刺史大人已经送给京里哪位王爷当寿礼了。”

谢芳菲听的满心火起，叱喝说：“是我不要当票还是你故意不给当票？你这个奸商明摆着暗欺生客，还敢振振有辞！现在居然还将我的东西送给曹虎。好，现在你给我到天涯海角去找回来！”

金掌柜察言观色，看见谢芳菲丧气的神色多于愤怒，知道她不是真的要让自己海底捞针的去找，说的只不过是一时的气话。老实的站在一旁委委缩缩的不敢再说话。

谢芳菲自顾自的恼怒了一通，对于早就不知道转到哪个达官贵人手里的链子也是丝毫没有办法，垂头丧气的走出“宝瑞通”典当行的大门。刚无力的抬起头，就看见秋开雨潇洒的站在阳光下面对着自己笑。谢芳菲刚开始还觉得是朦胧里的一阵幻影，似真似幻时，耳边传来秋开雨带笑的声音调侃说：“秋某没有想到芳菲骂起奸商来真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啊！今天算是见识了。”

谢芳菲才猛然惊醒过来，惊疑不定的看着他。半晌才苦笑说：“秋宫主到底派了多少眼线盯在府衙门口？芳菲仿佛只要一踏出萧大人的势力范围，迟早就会落入秋宫主的手里似的。”

秋开雨听她称呼的是“秋宫主”而不是故意拉近乎的涎着脸叫“秋兄”，心里自然别是一般滋味。其实他没有接到任何手下的消息，大部分的手下都去城外查探消息去了。只是突然无端的想要上街随处走一走，还没有拐过弯就看见谢芳菲鬼鬼祟祟的溜了出来。至于他为什么随处走走，也会走到雍州府衙的附近恐怕连他自己也不甚清楚。

秋开雨依旧是以前那个样子，看起来气质潇洒，风流高雅；依旧是深藏不露，心狠手辣。他微笑着说：“秋某今日不是来请芳菲跟秋某走一趟的。芳菲既然能够三番五次的从秋某手里逃脱，秋某再做同样

的事已经毫无意义了。反正芳菲曾经答应过秋某，一定会将太月令送到秋某的手中，所以秋某也不急在一时，徒惹笑话。想必芳菲还没有忘记自己曾经说过的话吧？”

谢芳菲不知道自己今天到底是交了什么样的好运，仿佛一辈子的运气都要在今天用尽似的。秋开雨居然答应放自己走，没有听错吧，那以后就可以不用再提心吊胆的防备他了？暂且不管是不是真的，不管他究竟有何用心，连忙点头迫不及待的说：“芳菲说过的话一向算数，从不食言。只是希望秋兄也不会食言才是！”心里说谁敢对秋开雨食言啊，简直是不要命了嘛。变脸的速度真是达到和金掌柜一样的程度，不相上下。

秋开雨笑了，似乎带一点懒洋洋的口气说：“秋某虽然不是什么正人君子，但是欺骗一个当众破口大骂的女流之辈的事情，亦不屑为之。”谢芳菲没有丝毫羞愧的感觉，她不认为骂那个罪该万死的金掌柜有什么不对。她心头的火到现在还没有消，实在只能感叹世风日下，人心不古啊。

第 21 章

谢芳菲小心翼翼的说：“秋兄还有什么事情吗？如果没事的话，那就请恕芳菲先走一步了。”心里很怕秋开雨临时变卦，还是三十六计，走为上计比较明智。

秋开雨却笑说：“芳菲何必着急回去呢。如果芳菲不嫌弃的话，不如秋某请芳菲喝一杯茶如何？也好畅叙多日以来的幽情。”

谢芳菲只好硬着头皮答应了，秋开雨显然是有备而来。况且自己的小命在人家手里捏着呢，还容许自己摇头吗。跟着秋开雨来到外城远郊一处幽静雅致的小筑，抬眼望去四周都是龙吟细细，凤尾森森的青竹。冬日温暖的阳光随着细碎枝杆的缝隙洒在满是落叶的地上，连带着让人的心也跟着缓慢沉淀起来，一寸一寸的远离世俗尘嚣。

秋开雨颇有技巧的领着谢芳菲穿过四周森密的竹林，才看见一道人工挖成的小岛的中央矗立着一座木制的小屋，四周是环绕的湖水，倒影深深。走过可以手动操作的吊桥，发觉这个地方处处充满玄机。秋开雨这个人，就连住的地方也大不简单。

谢芳菲走近木制小屋看时，才发现竟然全部材料都是用竹子搭成的。心里怀疑能经的住风吹雨打吗？进到里面，发现摆设着简单的桌

椅几榻全部都是竹制品。外厅和卧室之间挂着一重细细的竹帘，看不真切里面的陈设。谢芳菲心想这里的一草一木，一桌一椅无不意趣高雅；而一动一静，竹环水绕之间，无不步步惊心。正如同她的主人一样，变幻难测，飘忽不定。

谢芳菲像是突然从尘世间走到桃花源一样，心理上还有些反应不过来。看着秋开雨悠然自得的烹茶煮水，气韵潇洒的样子。心里忍不住感叹：抛开他是魔道中人，秋开雨实在是一个风流清朗的学子士人，情趣高雅，气度潇洒。

秋开雨用小小的竹杯斟了一小杯茶递给芳菲，说："芳菲先试试这茶怎么样。"谢芳菲心里打鼓想我哪里会品茶。细细的喝了一口然后说："很好。"没想到秋开雨继续问："怎么个好法？"谢芳菲差点将喝下去的茶给吐出来，看着秋开雨似乎颇为期待自己的回答，只好胡诌："水很特别。"

没想到秋开雨却笑着说："芳菲果然厉害。这水是我去年亲自搜集竹叶上的雪埋在地下整整一年，今天才拿出来喝的。没有想到芳菲一尝就尝了出来。"

谢芳菲想不到他居然也会有这种闲情逸致。心里想的却是只有这个时代的雪水才敢喝下肚啊。看了秋开雨半晌，然后平静的说："其实我根本不知道这水有什么特别的，更不用说能尝出是雪水了。就连这茶到底好不好，我也不知道。"

秋开雨开始愣了一下，然后居然笑的十分欢畅的说："芳菲原来这么可爱。我当日在秦淮河畔'雨后阁'听见芳菲夸赞明月心的琴艺，'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又用'大珠小珠落玉盘'来形容她琴声的悠扬婉转，还以为芳菲必然是精通六艺，才气横溢。所以才会邀请芳菲前来寒舍品茗，没有想到芳菲的心胸真是坦荡直接。"

谢芳菲其实是怕秋开雨再要自己陪着他品茗赏花之类的，所以就干脆表示自己没有兴趣。见他没有再让自己附庸风雅，长舒了一口气。她一直规规矩矩，腰杆笔直的跪坐在竹席上，双腿早就麻木了。反正现在已经露底了，干脆直接坐在席子上说："芳菲最懒散了。当然没有吟花弄月，对酒赏花这样高雅的兴致了。我巴不得天下太太平平的，然后自己可以不愁衣食住行，每天能好好的睡觉就万事大吉了。"

秋开雨眼睛闪亮的说："就算天下不太平，芳菲要做到这些也是轻而易举的事。为什么一定要留在萧衍的身边，卷入人世间的斗争仇杀中来呢？芳菲的本性原本就不适合这些。"

谢芳菲心想果然不只是单纯的喝茶闲聊，醉翁之意不在酒。叹气的反问："这个问题就如同秋兄为什么一定要加入天下纷争中来是一样的。"

秋开雨没有多说什么，只是淡淡笑了笑说："我们今天暂且不再谈论这个扫兴的问题，以免影响心情。不知道芳菲是不是觉得有些饿了，我还备有一些清粥小菜，可有兴趣尝一尝？"

谢芳菲果然立刻就来了精神，虽然心里在哀叹秋开雨倒是自己肚子里的蛔虫。秋开雨拿出来一小碟子腌制的竹笋和一碟子的酱黄瓜，再盛上清粥。谢芳菲顺势就着碗喝了一口，然后说："这粥倒是不寻常，喝着像是有桂花的香味。"

秋开雨看她一眼，说："芳菲的味觉倒是很灵敏。"谢芳菲当然听出他言下之意，是笑她喝茶跟饮水一般，吃饭倒挑剔了起来。谢芳菲边吃边说："因为不论发生什么事，茶可以不喝，饭还是要吃啊。不过，这粥真的很不错。"秋开雨仔细解释说："这原本就是雍州的名厨精心熬制的桂花粥，用小火温热之后比原味更有另外一番滋味。"

谢芳菲一连喝了两碗粥，眼皮有些沉重起来。折腾了这么一上午，体力已经有些吃不消了。谢芳菲也不怕秋开雨会怎么样，放心的说："秋兄，我有些困了。就靠在这里小睡一会儿如何？"临睡前听到秋开雨在耳边低声喃喃的问自己："芳菲，芳菲，你身体现在还好吧？"

谢芳菲迷迷糊糊的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回答了些什么。等她醒过来时，太阳已经偏西了。睁开眼睛发觉自己睡在铺了厚厚棉被的床上，身上盖的严严实实。夕阳斜斜的射进来，通红通红却没有温热的感觉。不知道什么时候睡到了床上，怪不得一觉睡的这么舒服。看见室内的摆设和外面差不多，只是暖和了许多。

谢芳菲掀开帘子，发觉秋开雨在外厅一个人静坐，从他背后望去是一片摇荡的水光。待他睁开双眼时，谢芳菲突然觉得有一丝的寒风拂过全身。现在的秋开雨和刚才的他似乎有些不一样。

秋开雨仍旧对她淡笑，说：“芳菲睡的可好？要不要来一杯茶润一润嗓子？”谢芳菲有些迟疑的走过去，接过他手里的茶小小的抿了一下。试探的说：“秋兄一直待在外面吗？”

秋开雨没有回答，说：“秋某刚才接到一个消息，芳菲有没有兴趣听？”

芳菲知道一定不会是什么好消息，仍旧还是问：“哦？是什么消息这么令秋兄感兴趣？”

秋开雨依旧笑着说：“萧遥光在进入雍州城门的时候突然遭到刺客的行刺。”

谢芳菲突然站起来，吃惊的看着秋开雨，脑中飞快掠过的却是到底是谁要在这么敏感的时候刺杀萧遥光，到底有何居心？是要故意嫁祸给萧大人吗，还是另有其他的目的？

谢芳菲脱口而出的话却是：“秋开雨，这件事情是不是你做的？”

秋开雨施施然的说：“芳菲为什么会这么想？”

谢芳菲现在才冷静下来，直接问到事情的关键：“萧遥光死了没有？”

秋开雨回答：“据说是受了严重的伤，不过一时三刻恐怕是死不了。”

谢芳菲长舒了一口气，只要没死，万事都还有商量的余地。看着秋开雨，终于还是将这句话问了出来：“秋兄，你是不是和萧谣光合作有所图谋？”

秋开雨没有回答，只是说：“萧遥光这只老狐狸，果然狡猾。”回头再对着谢芳菲时，冷冷的说：“芳菲是不是要立即赶回去帮萧衍出谋划策？”

谢芳菲心里正在筹划着怎么让萧衍有惊无险的度过这次难关呢，听了秋开雨的话，不好回答，只有沉默以对。

秋开雨脸上仍旧是面无表情，良久微微的叹息了一下，转头有些愤恨无奈的看着谢芳菲，许久都没有说话。谢芳菲吃了一惊，从来都没有想过秋开雨还会流露出这样人性化的神情。她突然像是意识到什么，瞪大眼睛看着秋开雨，似乎觉得不可思议。然后赶紧将眼睛瞥向

别处，不敢再看他，心里安慰自己，一定是自己多想了，刚才一定是睡眠过多后产生的幻觉。

秋开雨苦笑了一下，才徐徐的说："这里从来没有人进来过，除了芳菲。这里以后就叫'心扉居'好不好？"

这番情意就是傻瓜也能感觉的出来。谢芳菲从一开始的不可置信慢慢的觉得像是有一丝丝的什么东西清清悄悄，无声无息的流入心底的最深处，然后就此扎下了根。她低声问："秋兄……不，开雨是从什么时候发觉的呢？"

秋开雨叹了口气，说："等我发觉的时候，已经不可自拔。曾经也下定决心要快刀斩乱麻，置芳菲于死地。可是，可是，始终没有狠下心肠。"眼睛里满是浓浓的矛盾和痛苦。此刻的秋开雨不再是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邪君"，只是一个为情所苦的不知所措，无可奈何的普通人。深情和自责，野心和爱情让他苦苦挣扎沉沦，始终下不了最后的决定。

芳菲刹那间醒过来，寒心的想，他心里这样喜欢自己，待自己也不过如此。自己的健康，还有最重要的东西就这样被他一手拿走了。她无言的看着秋开雨，最后有些忧伤的说："你为什么要说出来？你不说出来，我还是以前的谢芳菲，不敢胡思乱想，依旧不解风情。可是，今天你是故意的是不是？你故意说出来，明知道谢芳菲逃不开你布下的网，还是硬要将她收进来，慢慢的看着她挣不开，逃不脱，又没有结果。你分明是要鱼死网破是不是？"

秋开雨虽然早已经料到谢芳菲的心思，从他拣到谢芳菲故意留下的白色的汗巾开始，他就已经知道。可是他仍然想不到当听到谢芳菲坦承自己心意时那种欣喜快乐的感觉，似乎一生已经毫无遗憾，永恒就在刹那间收藏了下来。

谢芳菲渐渐的有了哭腔："秋开雨！你到底想要怎么样？因为今天你的这些话，谢芳菲的心再也不能如常的盛放，只好随着你一步一步的萎谢下去。可是你，你将我困在这里，你呢，你终究还是要将我丢在这里是不是？你今天说出这些话，接下来又想怎么样？囚禁我还是干脆杀了我？你为什么要狠心的让我服冷凝丸，为什么又要故意说那些话？"

秋开雨也激动起来，大声说：“不错，我就是故意的。我狠不下心杀了你，又不敢要你，所以故意让你走不远，永远都走不开。不论是谢朓，还是容情或者是其他的任何人，我都不能忍受！还有，你要好好重新考虑清楚，是不是一定还要留在萧衍的身边！”

谢芳菲带着泪看着他，心里一阵无力。他说这些话的目的原来就是要迫自己离开萧衍的身边！他就是这样对待自己！胡乱的擦干眼角的泪，冷声说：“秋宫主要我离开后到哪里去？到你水云宫去吗？你不要一统魔道，争霸天下了吗？天下哪里还有谢芳菲的容身之处？萧府在哪里，谢芳菲的心就在哪里。你还要迫我到什么时候？”

秋开雨见谢芳菲坚决不肯离开萧府，退后一步说：“好，芳菲，你可以不用离开萧府。但是为了你自己，你不能再为萧衍出谋划策。”

谢芳菲冷冷的看着他说：“如果我不答应呢？”只怕更是为了你自己的利益着想吧，就连感情也要顺带用来利用一番。

秋开雨眼中闪过一阵无奈，阴冷的说：“就算我下不了手，其他人也不肯放过你。你难道不清楚自己锋芒太露，已经引起注意了？你还要不顾安危的留在萧衍的身边？萧衍已经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了。”

谢芳菲愕然的听着他的话，一定有什么重大的阴谋。她逐渐平静下来，看着秋开雨叹气说：“开雨，我就算离开萧衍，也保不定就能平平安安。天下这么乱，谁不是过一日算一日。你还是送我回去吧。继续待在这里，万一让人发现，我恐怕死的更残。”这就是秋开雨为什么不敢靠近谢芳菲的原因。一旦有人发现他这个弱点，谢芳菲恐怕就成了用来威胁秋开雨最好的工具了。而秋开雨是绝对不能容忍自己有任何弱点的。李存冷就是最好的前车之鉴。

秋开雨没有再说什么，俩人一路沉默的回到雍州府衙的门口。秋开雨恢复他“邪君”的本色，对谢芳菲淡笑说：“芳菲，在拿到太月令之前，秋某或许不会对你怎么样。但是秋某曾经说过，秋某绝对不会因为愤怒而杀人。自然也不会因为顾念旧情而不杀人。”

谢芳菲已经出离了愤怒悲哀，只是淡淡的说：“开雨，你不用故意一再的提醒我离开萧府了。你今天之所以对我说这一番话，恐怕早就打算抛弃以前所有的恩怨情仇了，所以才会趁机了断的一干二净。”

秋开雨眼神飘闪过许多复杂的情绪，最后说：“那芳菲就请好自为之了。”

谢芳菲回去的时候，众人正急的冷汗直流。容情一个箭步走上来连声问：“芳菲，今天你到哪里去了？怎么现在才回来？我们到处都找不到你，还以为你出事了！”谢芳菲对他的关心勉强一笑说：“我见天气好，所以出去随便走了一走。贪玩到现在才回来，累的大家久等了。”

张宏策连忙拉住谢芳菲说：“芳菲回来就好。你知不知道萧遥光遇刺，现在是不醒人事，情况危急。他的一众手下直把矛头对准萧大人，要大人给他们一个交代，非常的嚣张。就连崔慧景和曹虎也不敢插手此事。大人他迫不得已，正准备出门跟萧遥光的人谈判，打算将这件事情先压下来再说。”

谢芳菲心里冷哼，不是不敢，而是不想吧。他们乐的隔岸观火，坐收渔翁之利。脑袋仍然有点魂不守舍的问：“那查到究竟是谁下的手吗？”

张弘策回答说：“刺客是潜伏在雍州城门的城墙上用弩箭一箭射中的，连人影都没抓到，更不用说是谁下的手了。不过萧遥光那边有消息传过来说是只有魔门中人才会有这么神出鬼没，阴狠险辣的身手。”

谢芳菲苦笑说：“这倒正好让萧遥光找到一个和魔门撇清关系，证明自己清白的机会。魔门中人？恐怕不会如此简单吧？”秋开雨今天一直都在自己身边，看来没有机会对萧遥光下手。而且，如果他正和萧遥光合作的话，也没有理由对萧遥光下手。可是也不能确定，他们之间的关系到底怎样还不能肯定。所以这个刺客究竟会是谁呢？刺杀能够一举成功，并且有能潜伏在城墙上面的身手的人，恐怕没有多少刺客能够做到。难道是“鬼影”刘彦奇？但是他不去找秋开雨的晦气，吃饱了没事来刺杀萧遥光干什么，实在是没有理由。还是这个刺客令有其人？

第 22 章

谢芳菲连忙赶进去找到萧衍说：“大人，你现在不能去找萧遥光。谁知道他会不会趁机混水摸鱼，趁乱将大人一举擒杀，趁这个得理不饶人的大好时机正好堵住众人的悠悠之口。就是萧鸾在目前这样的情况下也不能拿他怎么样。”

萧衍叹气说："我何尝没有考虑到这些。可是萧遥光手下里有一个极其厉害的人物叫江臣原，工于心计。不但将萧遥光遇刺的事情极力渲染，博得众人的同情；还暗中放出风声来说是因为我和萧遥光有夙仇，所以才会派人行刺的。还说当初萧遥光被人故意诬陷和魔门中人勾结也是某人别有用心，借此打压始安王的名誉。现在大家都在怀疑我萧衍和魔门是不是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关系，所以才会下此毒手，杀人灭口，消除政敌。"

谢芳菲恨声说："没想到我们竭尽全力营造出来的一点优势就因为萧遥光的遇刺而丧失殆尽。萧遥光这次倒是因祸得福趁机拣了个大便宜。我们只要查到真正的凶手，这件事情不就能圆满解决了吗？"

萧衍皱眉说："谈何容易！当时情况混乱之极，完全没有想到会在即将进入雍州城的时候才突然遇刺。刺客显然早有准备，时机拿捏的分毫不差，一举击中，也不管有没有成功刺杀，立即就遁入不见了。人仰马翻，惊惶混乱之间也不知道他逃到哪里去了。就连长什么样子也没有人来得及看清楚。"

谢芳菲担忧的问："如果这件事情不能妥善处理，大人打算怎么办？"

萧衍颓然的说："萧遥光那边的人如果一直不肯善罢甘休的话，没有办法的情况下我只好如萧遥光的所愿自动退出雍州的战场了，不然，只怕会招来杀身之祸。最后说不定解甲归田，告老还乡去吧。萧鸾恐怕也不会让一个和魔门中人有所牵扯的人留在军中。"

谢芳菲急道："可是谁有证据证明这次的刺杀是大人暗中主持的呢？既然他们可以平白无故的嫁祸给我们，我们也可以有样学样的嫁祸给其他人啊！"

萧衍平日里的豪情黯淡下来，颓然说："已经没有用了。整个雍州的流言蜚语全都指向萧府，相信很快就可以传到建康。如果我们再有任何的处理不当，反而再次被萧遥光抓到机会反咬一口的话，恐怕大家的性命全都难以保全。"

谢芳菲看着萧衍这时也没有任何的办法，心急如焚的说："到底是谁非要置萧遥光于死地呢？死了也罢了，反倒牵连的我们来背这个黑锅，百口难辩。"

萧衍叹气，大有“风萧萧兮汉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决绝向外面走去。

谢芳菲突然跟在他后面问：“大人，萧遥光遇刺的时候大人在哪儿？我的意思是说大人有没有站在正好能看得见刺客的地方？”谢芳菲心里打的注意仍然是另外找人背这个黑锅，而背这个黑锅的最佳人选莫过于“鬼影”刘彦奇。因为当日萧衍被刘彦奇刺杀的事情整个建康的人都十分清楚，就连萧鸾也惊动了。自然也是谢芳菲他们故意放出消息，大肆渲染的结果。当时的目的只不过是想韬光养晦，趁机拖延时日罢了。没有想到今日又派上用场了。

萧衍有些惊疑的停下脚步说：“芳菲问这些有什么深意？”然后像是仔细回忆说：“其实我当时就在萧遥光的旁边，俩人正在互相敷衍。萧遥光十分奇怪，我暗中摆了他一道，他居然还有心思故意前来跟我闲聊，而且心情似乎也不错的样子，丝毫没有长途跋涉的疲惫之色。我说了两句话，然后领头上前一步，想让萧遥光先进城。这时就发生了刺杀，一切让人措手不及。”

谢芳菲听了心头大喜说：“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就太好了。我找到一个再适合不过的人来帮我们背这个黑锅，而且绝对没有人会怀疑。”

谢芳菲跟着萧衍一众人来到萧遥光暂时下榻的别院“芷蘅别院”，这芷蘅别院本来是曹虎最得意的一座山居别墅，环境清幽，景色怡人。此刻却灯火通明，充满剑拔弩张，一触即发的紧张气氛。

出来迎接的是江臣原，三十岁左右的年纪，宽袍衣带下隐藏的是阴沉的气质，脸上虽然堆着笑却丝毫没有到达眼底。他迎上来冷冷的说：“不知萧大人此番前来可是要给我们王爷一个满意的交代？”来势汹汹，出言不善。

萧衍镇静的说：“不知王爷现在情况如何？可有大碍？”

江臣原依旧一脸的不善，充满讥讽的说：“还真是托大人您的福，王爷伤的虽重，不过只要精心调养个三五个月，应该没有什么大碍。”

张弘策在一旁笑说：“只要没有大碍就好，萧大人对王爷的伤势担心的很，所以连夜前来探问，顺带澄清一些不必要的误会。”

江臣原冷笑：“误会？恐怕不见得是吧，只怕是蓄谋已久。”他身后站立的众多家将护卫全都露出愤怒的表情，就差拔剑相向了。

张弘策看见他后面那些如狼似虎的护卫，额头上在这寒冷的夜里仍然忍不住泣出细微的汗水来，强自沉声说："是不是误会总要说清楚才是。就是王爷亲自在此，也没有一棍子打死不让人解释的道理。"

江臣原笑出声来，然后说："好，那就先请萧大人入内详谈，看一看到底是不是误会。抑或者是某些人别有用心，企图掩盖事情的真相。"

萧衍镇定自若的进到满是侍卫的大厅，环顾了一圈，然后淡淡说："不知江兄是否可以代王爷全权做主？"

江臣原没有料到萧衍在这种一面倒的情况下仍敢给他抛来一个棘手的难题。看着萧衍一字一句的说："江某既然代理王爷处理此事，在此事上自然就可以代王爷全权处理。"

萧衍大喝一声"好"，然后说："江兄为什么一口咬定王爷被人刺伤一事一定和萧某有关呢？"

江臣原见萧衍连客套也省略直接直奔主题，也痛快的回答："王爷初来乍到，有谁会想致王爷于死地呢？大人可能还对当初在建康差一点死于非命的那件事情耿耿于怀吧？这种明摆着的事情，还需要多想吗？"众多手下突然暴喝起来，宛如平空响起一阵惊雷，让人心惊胆战。

谢芳菲暗叹此子颇为懂得心理战术，先是故意刁难，让人心里上矮一大截；然后以退为进，诱人上钩；现在又是武力威胁，让人敢怒不敢言。摆明是不肯和气收场，没事也要找出一些事来。

萧衍沉稳的像是泰山，纹丝不动。脸上依旧淡然的说："萧某已经找到真正的刺客是谁了！"

众人都有一些错愕的看着他，只有江臣原依旧冷笑说："萧大人以为随便找个人来顶替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吗？"

萧衍也笑说："江兄以为能够刺杀王爷之后还能游刃有余的离开的刺客可是随便找一个人就能顶替的吗？"江臣原哑口无言，被萧衍反驳的一时说不出话来。可他见机极快，言语上一处在下风立即说："那好，那就萧大人说出一个大家都满意的人选来，到时候就知道谁是真正的刺客了。"

萧衍一字一字清清楚楚的说："这个刺客就是江湖上臭名昭著的'鬼影'刘彦奇！"众人吃了一惊，稍微有点经验的人都听过刘彦奇的大名，向来是神出鬼没，辣手无情，精于刺杀之术，少有失败。

江臣原得意的冷笑说："那敢问萧大人，这刘彦奇再臭名昭著，和我们王爷无怨无仇的，为何又要来刺杀王爷呢？"

萧衍叹一口气说："其实刘彦奇当日要行刺的人并不是王爷，而是在下。萧某和他素来有过节，当日还在建康的时候，他就曾经试图行刺萧某。若不是得陶弘景陶大师的倾力相助，萧某恐怕早就丧生在他的影子剑下了。"

众人听的更是惊讶，想不到刺客要行刺的目标竟然不是王爷，王爷只不过是倒霉的代萧衍挨刀而已。江臣原也料不到萧衍说出来的竟然是这么一回事。萧衍当日遇刺的事情在场的大部分人都听说过，仔细想一想似乎合情合理。江臣原仍旧紧追不舍的发问："江某素来听过'鬼影'刘彦奇的大名，那是天下一等一的刺客，竟然也会将刺杀的对象弄错，岂不是天大的笑话！"

萧衍完全不顾在场所有人怀疑的目光，还是带笑的说："刘彦奇确实是一个很厉害的刺客。不过，在当时那种情况下，他原本是将弩箭对准萧某一箭射来的，可是萧某在毫无意识的情形下突然上前一步恭请王爷先行入城，所以王爷才会无辜的承受此箭。诸位当时想必也在场，便可知萧某的话非是虚言。"

人群中确实有人暴出声音说："当时王爷确实是和萧大人在谈话。"而江臣原那时候却刚好不在现场，根本没有反驳的权利。这时又听的自己这边大多数人已然相信萧衍的说辞，暗自不动声色的说："萧大人既然这样说，那就只有等王爷清醒过来后再来查实好了。"

谢芳菲见一触即发的气氛已然缓和下来，连忙笑着说："我是陶弘景陶大师的弟子，对治疗伤势还有几分把握。这位是天乙真人的高徒容情公子，曾经和刘彦奇交过手，趁机也正好可以查探王爷所中的内伤是不是带有刘彦奇独门的内功手法。不知我二人可否进去看望王爷的伤势，也好尽快洗脱萧大人的嫌疑。免得大水冲了龙王庙，自己人打自己人啊。"谢芳菲当然不会疗伤治病，可是她有陶弘景给的那一小瓶疗伤的圣药，冒充半个大夫也没有什么问题，何况还有容情在一边呢。她主要也是想要从萧遥光的伤势上查出一些蛛丝马迹来。

没有想到江臣原想都没想一口就拒绝说："不用劳烦二位操心了，始安王府自然有的是好的大夫。王爷好不容易已经睡下了，大夫吩咐过绝不可以打扰到王爷安心养伤。至于今天的事情究竟如何，待王爷伤势痊愈之后自然会有交代。"

谢芳菲和萧衍一众人心里都长舒了一口气，总算是将今天的突发事件兵不血刃的解决了。听到江臣原话里明显赶人的语气，谢芳菲想了想还是将一粒鲜红的丹药掏出来对江臣原说："江兄，这是陶大师他亲手炼制的疗伤圣药'成胜'，还烦请江兄交给王爷，对王爷的伤势想必会有一些帮助。"江臣原当然听过"成胜"的大名，就和陶弘景一样的如雷贯耳。沉吟数秒，还是接了下来，脸色缓和不少，说："多谢姑娘的一番好意，江某先在这里代王爷谢过姑娘了。"谢芳菲连忙说："不用谢，不用谢，救人嘛，原本就是应该的。'成胜'再珍贵也比不过一条人命重要啊。"心里举手说：吃人嘴软，拿人手短。说的一点都不错。

谢芳菲在路上不解的对容情说："你觉不觉得奇怪？按道理来说，我们提出主动帮始安王查看伤势，江臣原没有理由反对才是啊。可是他毫不考虑的一言就否决了。难道是怕我们趁机下手加害萧遥光？谁会蠢的当着众人的面来害人呀！要害也是背地里神不知，鬼不觉的动手啊。"

容情回答："可能还是不放心我们吧。芳菲就当他是一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好了。"

谢芳菲笑说："这句话说的好！管他呢，反正现在他也不敢拿我们怎么样。"又疑惑的说："只是不知道真正的刺客究竟是不是刘彦奇？"想了一会儿，笑了起来，对容情说："这个刘彦奇一辈子恐怕都没有做过什么好事，反正也不差再多做一件。我想到那个凶神恶煞的刘彦奇居然毫不知情的替我们背黑锅，就忍不住发笑。当他明白过来的时候，不知道是怎样一副精彩绝伦的表情。可惜看不到了！"

容情想到刘彦奇暗中吃憋的情景也不禁莞尔一笑。随口说："芳菲白天出去了一整天，不知道都玩了哪些好玩的东西？"

谢芳菲语气黯然下来，说："我见到秋开雨了。"

容情骇然停下来，急忙问："他没有对你怎么样吧？"

谢芳菲颓然说："你想问的是我为什么能安全无恙的回来是吧？其实我也不知道秋开雨到底在打什么鬼主意。他既不抓我也不威胁我去取太月令，好像漠不关心似的。他说既然我三番五次的从他手中逃脱，再抓我也没有什么意思，只是让我乖乖的将太月令交给他就可以了。我简直不敢相信，还以为是自己幻听呢。现在想一想，秋开雨必然有他自己打算。谁能猜到他的想法！"当然是自发的将后半部分发生的事情故意省略不提。

容情仔细思索半天说："秋开雨怎么会放过你，这根本不是他一向行事的作风。而且太月令对他来说如此重要的东西怎么可能不放在心上？"

谢芳菲好奇的问："太月令对魔道中人来说究竟是什么东西？为何大家都想得到这个破玩意儿？也不怕得癌症！"

容情想了一下说："其实我也不是很清楚具体有什么用。不过太月令一代一代的流传下来，于是就成了魔道至高的象征，现在是水云宫宫主的信物。据说有'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神奇的力量，只不过谁都没有见过就是了。"

谢芳菲想这种骗小孩的话也相信？只不过多年来成为魔道的一种精神上的象征和凝聚力，所以才人为的被神话罢了。问："那为什么秋开雨没有太月令还是水云宫的宫主？"

容情说："那是所有人不敢不臣服在他的淫威之下。秋开雨是魔道中数百年来难得一见的奇材，还不是急切的想要得到太月令以巩固他自己在魔道中的势力？魔道中的人对他也是敢怒不敢言。可见太月令确实具有一种号令魔道的力量，只不过是用在谁的手里罢了。当年的李存冷就是借着太月令的威势被魔道中人尊称为'魔帝'，没想到竟然死在秋开雨的手中。幸好那时侯太月令不在他手中，不然说不定他借着刚登上'水云宫宫主'的余威一举一统魔道，那就是天下武林的不幸了。"

谢芳菲心想原来秋开雨一心想要得到太月令就是为了号令群魔，一统魔道。可是阴错阳差的，太月令竟然落到自己的手中，可见冥冥之中，自有天定。秋开雨只不过是见时机还未成熟，所以也不急着逼迫自己将太月令交出来。

谢芳菲和容情走到大街上，见到一家小饭馆居然还没有打烊，走进去叫了两碗热腾腾的四川担担面，又麻又辣，寒冷的深夜吃的全身暖烘烘的。谢芳菲现在才有时间坐下来好好想一想今天发生的所有事情，万般情绪一时萦绕在心头，如碗里袅袅升起的氤氲的热气，持久不肯散去。

容情刚要说话，脸色突然变的难看之极。谢芳菲抬头有些奇怪的看着他，顺着他的眼光往后面看去，也不由得的愣了一下。

容情站起来，全神戒备的看着徐徐走过来的秋开雨，大声说："秋开雨，你想怎么样？"

秋开雨的眼睛看都没有看一眼容情，直直的朝谢芳菲走过来说："我想怎么样，这还得问芳菲才是。"

谢芳菲叹气，说："开雨又是为了什么才来找芳菲的呢？"

秋开雨淡淡笑说："秋某想要带芳菲去看一件事情，芳菲一定会感兴趣的。"

容情在一旁虎视眈眈的紧盯着秋开雨的一举一动，没有说话。谢芳菲是知道秋开雨的脾气的。有些无奈的说："到底是什么事情非要三更半夜的去看？明天难道就不行吗？"

秋开雨依旧是那副表情，口里说："哦？原来芳菲也知道现在已经是三更半夜了！"谢芳菲有些头疼的看着他，说："算我怕了你。好，我跟你去。"

容情在一旁听了着急的大声提醒说："芳菲，你怎么可以……"。

谢芳菲打断他的话说："他如果要挟持我，白天就不会将我放回来了。"

秋开雨赞许的看着谢芳菲说："还是芳菲比较分的清眼前的形势。"然后终于转过身来对着容情冷冷的说："今天晚上虽然有人要流血，可是秋某却不打算用你的鲜血来祭旗。你趁秋某还没有改变注意之前，有多远滚多远。不要以为秋某怕了天乙老道！"

容情没有被秋开雨的一番话给激的暴跳如雷，但是也没有如他所说的夹着尾巴逃之夭夭，只是冷静的盯着秋开雨。

谢芳菲走过来，对他说："容情，你回去吧。也不要惊动大家了，我不会有事的。"容情看着谢芳菲，眼神倔强，断然不肯就这样离开。

谢芳菲知道秋开雨故意说出那么一番侮辱的话，就是要容情恼羞成怒，抑或者知难而退。可是这样的话，容情以后在秋开雨的面前，不论是心理上还是气势上自然而然的会矮上一截。所以容情绝对不会就这么离开。

谢芳菲叹了一口气，只好从另一边下手了。走到秋开雨面前，背对着容情，伸手拉着秋开雨的衣角，眼神定定的看着他说："开雨，我们走了，好不好？"

秋开雨当然明白谢芳菲的心思，可是心底柔软的那一刹那仿佛被谢芳菲纯然信赖的如水的双眼给碰触到了。半晌没有说话，谢芳菲就一直看着他。最后抵不过，终于伸手携起她，瞬间已经走远。

第 23 章

谢芳菲闭着眼睛，面朝里挨着，耳边还是感受到寒冷的夜风冻的双耳发麻，心却是滚热滚热的。她在这一刹那间忽然就想起秋开雨带自己下山时苍茫变幻的云海，忆起谢府旁秦淮河畔夜凉如水的明月。一样被他带着飞檐走壁，这次却是紧紧的贴在他的衣服上。可是还不等她将以前的过往细细的温习一遍，秋开雨就停了下来。谢芳菲睁开眼睛，原来是藏在一棵高大浓密的大树上。四周看了看，发觉竟然又回到了"芷蘅别院"。

谢芳菲不解的看着秋开雨，秋开雨视而不见，没有说话。无声的等了一会儿，突然见到旁边的角门悄无声息的打开了，模糊中见到两个人鬼鬼祟祟的走出来。看着另外一个人的衣着和走路的姿势，仿佛就是刚刚才见过的江臣原。江臣原仔细的侦察了四周，两人才上了角落里早就停放在那里的马车。一阵疾弛，迅速消失在眼前。

秋开雨冷冷的声音传过来说："芳菲想不想跟上去看一看他们三更半夜的到底要办什么事情才会如此神秘谨慎？"

谢芳菲因为看不清另外一个人的长相，所以正在苦苦思索到底是谁呢？江臣原对他看起来毕恭毕敬的。转过头来说："另外一个人是谁？"

秋开雨有些吃惊的看着他，说："芳菲今天是怎么了？你连萧遥光都不认识了？"

谢芳菲才真正的吃了一惊，失声说：“什么，刚才的竟然是萧遥光？他不是正重伤不起吗？”然后无奈的对秋开雨说：“我眼睛近来变的很不好。所以这么正常的距离也看的不是很清楚。”心里却是一阵翻江倒海，片刻将所有关键问题全部想通。

看来萧遥光根本没有受什么重伤，那么被刺的事情自然就是假的了。而在幕后操纵这一切的显然就是萧遥光他自己。果然好一招一石三鸟的苦肉计。一来，可以摆脱和魔门勾结的不利谣言；二来还可以趁机陷害萧衍；三来就是他眼下正要从事的秘密计划了。怪不得自己提出要去看他的时候，江臣原态度坚决的拒绝了。不是怕自己和容情对萧遥光不利，而是怕被看穿伪装受伤的事情。一切原来如此，谢芳菲才豁然开朗，想起秋开雨在“心扉居”说的“萧遥光这只老狐狸，果然狡猾”，话里原来是另有乾坤。

秋开雨心里想的却是谢芳菲刚才说的“我眼睛近来变的很不好”，没有说话。突然间带着谢芳菲离开树上，一路上迅如轻烟般停在一处暗角里，眼睛看着不远处的一间小窗户，里面隐隐传出来晕黄的烛火。谢芳菲更是什么都看不清楚，也不敢出声打扰他。

那间房子显然是经过精心挑选布置的，周围空无一物，几片花丛灌木根本不可能藏人，不怕有人能潜伏偷听。所以秋开雨没有办法靠过去听他们正在密谋什么，双眼像是会发亮般一动不动的盯着那里，心思显然已经不在此处。两个人静静的待了半柱香的时间，谢芳菲浑身冰凉，却始终不出一声。

然后看见萧遥光和江臣原又悄悄的出来，却故意绕到后门出去了。不一会儿，却又看见江臣原牵出另外一辆马车，将先前的那辆马车留在原地，悄悄的上车走了。最后，萧遥光才又出来，乘上原来的马车回去了。谢芳菲看见他们这么煞费苦心的摆脱跟踪探察的人，就知道他们这次谈的事情非同小可。

谢芳菲等他们走远，才压低声音问：“他们这次来见的人到底是谁？”

秋开雨没有回答，只是说：“芳菲想不想报刘彦奇的一掌之仇？他将你害的这么惨。”握住了谢芳菲凉如冰雪的双手。谢芳菲却知道他根本不是在询问自己的意见。

秋开雨这次却是陪着谢芳菲一路慢慢的走着，神情温柔，对谢芳菲关怀倍至。而谢芳菲却只觉得今晚的秋开雨有些不同寻常，自己从来都没有见过这个样子的秋开雨，似乎正要去做一件令他十分兴奋的事情，可是却让谢芳菲感到毛骨悚然，心惊胆战。

秋开雨笑如和煦的春风对谢芳菲说："芳菲，你只要站在我后面就好了。我要让刘彦奇看看和我秋开雨作对是什么样的下场。"

秋开雨在一座毫不起眼的府邸前停了下来，径直走上去，一掌将两扇紧闭厚重的大门拍的粉碎，旁若无人的走进去。谢芳菲惊愕的跟在他后面，觉得他瞬间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冷酷无情，心狠手辣的"邪君"，而不是自己所熟悉的秋开雨。

里面的人听到声响，全都拿着武器冲了出来。一个年轻人挥刀朝秋开雨砍来，人还没有到达秋开雨的跟前，秋开雨一掌远远的打出去，他已经躺在地上，早就断了心脉。一个年纪稍大的人见了，红着双眼杀过来，秋开雨一脚踢起地上的长刀，无声无息的横穿过他的胸膛，血流顿时如注。秋开雨像是残忍的地狱里的魔鬼，见人就杀。

谢芳菲跟在后面看着眼前有如修罗道场般残酷的情景，捂住嘴巴，强忍住呕吐的冲动。浑身颤抖的跌坐在地上，脸上全部是不知道什么时候流下的泪水。只会呆呆的看着，说不出一句话来。

这时一个四十来岁的中年妇女从里面抢出来，看到的是眼前惨不忍睹的景象，发出野兽般心碎的吼叫，不顾一切的向秋开雨扑来。还未近身，已经睁着双眼死了。脸上仍然是悲痛，愤恨，不忍置信的神色，双眼大睁，死不瞑目。谢芳菲再也不能忘记这个恐怖的情景。

最后有一个年迈的老人颤巍巍的看着刚才一切还好端端的，现在却如人间惨剧的宅院，眼中是屈辱，沉痛和悲愤，口中却平静的说："公子会给我们报仇的！"说着一头撞在大厅的石柱上，气绝而亡。

谢芳菲手脚并爬的一路跌跌撞撞的爬进大厅，看着石柱上一抹鲜红的印迹，使尽全身的力气努力爬到那老人的身边，嘴里已经不懂得说话，只是虚弱的拼命的摇晃着他，好像这样就可以将他摇活过来一样。摇了半天，终于"哇"的一声失声痛苦起来。

秋开雨冷冷负手立在大厅里，看着从大门口一路延伸到大厅里横七竖八，死状极其恐怖的各式各样的尸体，脸上的表情坚如大理石的

雕像，冰冷坚硬，没有一丝一毫的改变。对谢芳菲撕心裂肺的痛哭也充耳不闻。

谢芳菲哭的累了，伏在地上再也没有力气站起来。睁大双眼恨恨的对秋开雨哽咽的说："秋开雨，你不是人！"说着又哭起来，喃喃的只懂得重复一句："你不是人，你不是人，你不是人……"。

大声痛哭终于变成哽咽的低泣，最后连声音也发不出来，倒在地上爬都爬不起来，然而意识却是无比的清楚。抬眼看到的是血洗满门的惨剧，没有一个活人的气息，全都死了，全都死了！或许刚才还在说说笑笑的精打细算的算着过年应该要置办的年货：三尺的棉布正好给小三做一件过冬的棉衣；对门的老胡再问他赊十斤猪肉过年；瓜子，花生，冻米糖明天要记得去买；还有家里的棉被衣服得趁着太阳赶紧拿出来晒一晒，去一去霉气；还有，还有，要记得请摆摊的陈先生写一幅对联贴起来才是，明天你给他捎一些自家酿的糯米酒……可是现在，可是现在，全都死了，全都死了！

谢芳菲任由秋开雨抱着自己走出大门，眼睛紧闭不肯再多看一眼。她哭累了，喊累了，已经没有一丝力气反抗秋开雨。

秋开雨仿佛觉得刚才的那场屠杀跟他一点关系都没有似的，低下头依旧柔声问："芳菲，冷不冷？"说着拿起手边不知什么时候拿来的披风给谢芳菲轻轻的披在身上。谢芳菲想到刚才满目的鲜血，满眼的尸体，一把将披风扔在地上，不再说话。

秋开雨也不着恼，依旧云淡风清的样子说："芳菲是觉得我不该杀那些人吗？你放心，能跟在刘彦奇身边的人，我只会杀少了，不会杀多了。"

谢芳菲恨恨的看着他无关痛痒的表情，哽咽说："就算这样，可是他们没有一个人，就连你的半招都抵挡不了，你为什么要杀这些对你来说手无寸铁的人？你就算是因为刘彦奇也没有理由迁怒于这些无辜受害的人啊！"

秋开雨微微的皱了下眉说："芳菲，我曾经不止一次告诉过你，秋开雨绝对不会因为愤怒而杀人，也不会因为顾念旧情而不杀人。所以你绝对不要忘了我曾经说过的话。"

谢芳菲仍旧躺在他的怀里，双肩颤抖的说："你为什么要让我看这么一幕人间惨剧，你到底要做什么？"

秋开雨弯身将嘴里的热气轻轻吹在谢芳菲的耳边说："芳菲难道还不明白吗？萧衍因为你又一次安然无恙的活了下来。我真是低估了芳菲啊。"一丝一丝的热风吹在耳朵里，谢芳菲的心却一寸一寸的冷下来。挣扎着要从秋开雨的手上下来，愤怒的说："秋开雨，你放我下来，你放我下来！"

秋开雨不为所动，说："芳菲，你不用着急，到了我自然会放你下来。"依旧不紧不慢的走着。

谢芳菲突然平静的说："要我离开萧府，我宁愿去死。这是你逼我的，我之所以会这样，全都是你一手逼出来的！"

秋开雨没有想到居然将谢芳菲往完全相反的另外一条路上一手推去，半晌不说话。然后平静的说："那好，随你高兴。你若愿意待在萧府里便待在萧府里好了，我自然有的是办法。"

谢芳菲全身的血液都结了冰，慢慢的说："你不会如愿的。你难道没有听说过'人算不如天算'这句话？"

秋开雨垂下眼睛看了谢芳菲一眼，然后说："我只知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事情如果不提前谋划好的，一定就会有忧患。"

谢芳菲突然问："你要将我带到哪里去？这根本不是回雍州府衙的路！"

秋开雨淡笑说："我以为芳菲现在这个样子是不愿意回到萧府里去的。"

谢芳菲很冷静的说："是你抱着我回萧府还是我自己走回去？"

秋开雨没有多说什么，却转了一个方向，不急不徐的向前走去。

一阵寒风冷冷的吹过来，谢芳菲头脑才有些清醒过来。低声问："萧遥光去见的人是不是刘彦奇？假装刺杀他的人是不是也是刘彦奇？"

秋开雨没有回答，只是悠悠的说："我今天晚上只是暂时给刘彦奇发出一个警告，如果他敢再背着我暗地里玩手段的话，下次死的就是他本人了。居然想出这么狠毒的招数来对付我秋开雨！"

谢芳菲完全不想知道他和刘彦奇之间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而这中间又发生过什么事。她现在只想睡觉，狠狠的睡它个昏天暗地，醒来

后什么事情就都没有了。饭照样还得吃，觉照样还得睡，日子照样还得过下去。

谢芳菲脚步蹒跚的进到府里边，容情还坐在外面静静的喝茶等她回来。谢芳菲看到这个样子的容情，心里忽然就放松了下来，走在台阶上，还来不及叫一声，就软软的昏倒在地上。

梦里依稀到过许多的地方，从满目的屠杀，到雄奇秀丽的武当山的天柱峰；武昌飞来的横祸，然后是汗流满面的赌桌；然后是建康，陶弘景的甘露禅寺，千佛崖石窟寺，还有凹凸寺，谢府，雨后阁；还有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的悬崖绝壁；最后停留的地方是卧佛寺，看见的还是站在开的“桃之夭夭，灼灼其华”绚丽晚景流霞里的秋开雨。依稀当年的青衫长袍，羽扇纶巾，神思哀伤缠绵的低吟着“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之我哀”的秋开雨。为什么梦里兜来转去，逃不开的仍旧是那片桃花林?

断断续续，半梦半醒间直至最后一片桃花在眼前消失，谢芳菲仿佛遭受了一场地狱的炼狱一般，终于醒了过来。连自己立刻也可以感觉到的消瘦，无力，沉重，酸涩全部蜂拥而来。容情端着药一勺一勺的喂她喝下去，没有对那天晚上发生的事情流露出半点的好奇之心。谢芳菲已经不再想起那个晚上，她还想好好的活下去。

难得的阳光久违的铺在谢芳菲苍白的身上，谢芳菲闭着眼睛尽力什么事情都不去想。已经是年二十九了，府里的大部分人不是幺三喝四的大肆赌了起来，就是杀猪宰羊的忙碌起来。只有谢芳菲，身上仍旧没有一丝新年喜庆热闹的气氛。

王茂走过来用力捏她的脸对正眯着眼睛晒太阳的谢芳菲大声说：“芳菲，你还要病到什么时候？大伙可都等着你输钱呢。大过年的，别一副死气沉沉的没出息的样子，起来玩两手去。省得弟兄们都说，你是输钱输的连老本都没有了，所以才龟缩不出来呢。”

谢芳菲明白他的苦心，一骨碌坐起来，笑着说：“这是哪个王八羔子让你带的话？谢芳菲还怕他不成？你叫上他们，我们就在青天白日之下赌他个天昏地暗，身上还省子儿的人都不许走！”

王茂果然叫上一伙平日里的兄弟，就地摆开桌子，依谢芳菲的喜好，赌的仍然是天九。谢芳菲拿起骰子，大声吆喝说：“要下注的赶紧了！骰子下去后悔可就来不及了！好，九点！全部通杀！哈哈

哈……”赢钱正赢在兴头上，眼尖的看见远处的容情招手叫他过来说：“你好好给我管着这些银子。看仔细些，谁到底下了多大的注，可千万别让场下的这些人可蒙了去！都是些不怀好意，专门打我钱袋的主意的人！我今天要大展神威，将去年输出去的银子全部给赢回来，看你们还敢说我龟缩不出！”继续目不转睛的盯着手里的骰子高声吆喝：“骰子下了。”等骰子一停下来，立即眉飞色舞的叫：“九，好彩头，庄家不是‘天罡’就是‘地九’，通通杀的你们落花流水，分文不留！”

众人垂头丧气的散去，边走边低声喃喃的咒骂。谢芳菲喜上眉梢的数着桌子上的银子，笑嘻嘻的对在一旁干瞪眼的王茂说：“是谁说我输钱输的龟缩不出了？你不用看着了，这些可没有你的份啊！”

王茂眼珠子乱转的说：“雍州可出了一件大新闻了，芳菲知不知道？”

谢芳菲头都没抬，继续数桌上的银子漫不经心的说：“你哪里还有什么新闻啊。到底又有什么花天酒地的事看上我的银子了？”

王茂拍着谢芳菲的肩膀涎着脸故作亲热的说：“芳菲啊，哥哥难道还骗你不成？天下第一名妓在雍州的‘红雨楼’表演节目你说是不是大的新闻啊？到时候我们不如……”。

谢芳菲仍旧继续数钱的动作，懒洋洋的说：“哦？这是是你口里第几个天下第一了？”

王茂急忙说：“这次当真是天下第一名妓明月心要来雍州歌舞巡回表演！既然平白无故的赚了这么多白花花的银子，我们也去见识见识一下怎么样？”

谢芳菲突的停下了手里的动作，有些迟疑的问：“当真是明月心要来雍州表演？你没有骗我？”

第 24 章

王茂看着谢芳菲将大把大把的银子喜滋滋的往怀里揣，指天发誓说：“我什么时候骗过你啊！这明月心可是人间绝色啊，那真是一个倾国倾城，雪肤花貌，风华绝代啊！怎么样？你以前不是老吵着要我带你出去见识一番，要不这次哥哥我带你去逛一逛？”

谢芳菲心想，还用你带我出去见识？冷哼说：“现在你怎么又想着带着我了？以前就到处是借口的推三阻四啊！不是要带着我，而是要带着我的银子了吧！实话跟我说了，你又没银子了吧？才会打我的主意。钱果然是好东西啊！”

王茂受了谢芳菲这么一番嘲讽，一点难堪的表情都没有，反而理直气壮的大声说：“咳！咱们哥俩谁跟谁呀！还不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更何况就这么一些赢回来的银子呢。”明显的居心不良。

谢芳菲听着他口中说的“有富同享，有难同当”，忽然就想起以前的前尘往事来，忽然伸手一拍桌子，大声说：“好！王大哥，我们俩个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只不过……”

王茂眼看着就要说动谢芳菲出银子了，怎么突然又来这么一句关键性的转折词，于是小心翼翼的说：“芳菲还有什么其他的顾虑吗？”

谢芳菲狡黠的笑着说：“你以为我当真能去窑子里喝花酒啊？我这么一个人，万一又被秋开雨那魔头趁机给挟持了，又或者碰到什么豪强恶霸上前来调笑戏弄，一世的清白名誉可就毁在你的手上了！”主要是怕真的被妓院里姑娘给缠住脱不了身，那丢脸可就丢到姥姥家了，传了出来，以后也不用在萧府混了。

王茂心里大不以为然，上上下下的看了谢芳菲一通，自然不敢在这当头上奚落她，可是嘴上仍旧颇为不屑的说：“我还当什么大事呢！秋开雨大过年的跟着咱们凑什么热闹啊。有你王大哥在，你还怕什么豪强恶霸。我统统帮你解决，这下没有什么问题了吧？”

谢芳菲笑着说：“你统统帮我解决？算了吧你，你只要一进了那门，见了姑娘家，早不知道钻到哪儿的温柔富贵乡里逍遥快活去了！”

王茂想一想，这个事情发生的概率还是很大的。将谢芳菲一个人扔在那种地方似乎真的有些不妥当。看着谢芳菲说：“那好吧，你到底又有什么鬼主意要请我出手了？却故意绕这么一个大的弯子！”

谢芳菲走过来讨好的笑说：“芳菲还能让大哥你上刀山，下油锅不成？这个问题其实好解决的很，你只要叫上容情容护卫不就万事大吉了嘛！”容情跟在身边有诸般好处，况且还有王茂去当出头鸟。

王茂瞪着眼睛看着谢芳菲说：“你这还不是让大哥我去上刀山，下油锅啊！容情是出了名的厌恶去花天酒地的人，也是如今这世道上唯

一的一个不是男人的男人！上次跟着大人去了一回‘雨后阁’，回来后给了我们好几天的脸色瞧。大伙心里求都求不来的事情，他却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啊！这差事我看还是算了吧。一来我说不动他，二来我也打不过他，三来我也不想去招惹他。”

谢芳菲心想这事情如果好办，还用的着我掏银子掏的心都痛了吗？然后故意说：“那王大哥可是不想去见识见识明月心那冠绝天下的歌舞表演了？大哥啊，这次你只要说的动容情，你想怎么玩都成，费用我全包了。”

王茂虽然很心动，但是仍旧咬牙坚持立场说：“可是芳菲，就容护卫那个天塌下来仍旧一副若无其事的表情，你叫我怎么说的动他？我看还是算了吧，免得吃不着羊肉反而惹的一身骚。那主儿何况还是大人的贵客，大人要是知道我强拉着容情去妓院的话，说不定我还有的头痛呢。”

谢芳菲想起当日明月心说过若下次自己再去找她的话，一定竭诚招待自己，不管是不是敷衍的话，反正说了就拿它当成是真的。于是下重饵说：“王大哥，你若说的动容情容公子陪我去‘雨红楼’观赏歌舞的话，我答应你，一定让你见到心目中的女神，明月心。还让她亲自招待你怎么样？这可是全天下的人想都不敢想的美事啊！”

王茂怀疑的看着谢芳菲，一脸的不相信。谢芳菲自信满满的说：“王大哥，芳菲说出来的话，向来没有不算数的。这个提议你要不要接受，那就全凭你一句话就可以了。”

王茂也知道谢芳菲向来诡计多端，一个心上有七八个窍。沉吟半天，然后猛的一咬牙说：“好，如果芳菲真的有办法让我见到明月心的话，我就是拼了死也要带着容情容护卫一起上‘雨红楼’！”

谢芳菲心里直叹气摇头的说果然是英雄难过美人关呢，何况还是这么一个超级无敌的绝色大美女，简直就是祸国殃民的祸害呀。看着王茂像是要上断头台似的样子，雄赳赳，气昂昂的出去找容情去了。

过了半天，又见王茂一言不发，神色颇为古怪的回来了。谢芳菲赶紧凑上去问：“怎么了，怎么了？容情到底有没有答应？”见王茂还是那一副百思不得其解的表情，于是丧气的说：“看你的样子就知道。你怎么说的动容情呢！看来只有我亲自上阵了。”

王茂还是一脸困惑的对谢芳菲说："可是，我不解的其实是，为什么他偏偏一口就答应下来了呢。"谢芳菲也错愕了半天，然后问："你用武力威胁他答应的，还是痛苦流涕的让他迫不得已答应下来的？"

王茂不屑的反驳说："我怎么会做这种一哭，二闹，三上吊的事情。论到武力，他威胁我还差不多。"谢芳菲说："那这就奇怪了，他怎么可能这么轻易的就答应你？你是怎么跟他说的？"不然真是心痛自己打水漂了的银子。

"刚开始的时候，我绕着弯子去套他的话，他坐在那里一直就没有回答过。眼睛虽然礼貌性的看着我，可是我确定我说什么他都不知道。后来我见自己口干舌燥的说了半天，他依然是一副事不关己，无动于衷的样子。干脆心灰意冷的对他说：'芳菲准备去雨红楼看明月心的歌舞表演，让我来问你要不要去。'然后他终于抬头看了我，过了半晌，居然听到他石破天惊的点头说：'好。她要什么时候去？'你说我能不受震动吗？芳菲呀，芳菲，老哥我没有想到你的面子这么大啊！不仅明月心肯给你优待，现在就连咱们的容大公子也是这么的合作无间啊。"

俩人正在一来一去分析容情今天究竟是吃错了什么药居然肯做这种事情的时候，突然听到后面有一个声音淡淡的传过来说："你们既然这么好奇我为什么会答应，那我只好给大家一个说的过去的答案了。自从芳菲病倒以后，萧大人决定让容情随时随地的跟在芳菲的身边，不知俩位还有没有什么其他的疑问？"

俩个人皮笑肉不笑的看着站在一边的容情，异口同声的回答："没有，没有，绝对没有了。"下次再在背后说三道四一定要记得关好门。

明月心这次大驾雍州，真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自从她来了之后，"红雨楼"的大门简直就没有被踏破了。"雨红楼"的生意是一天比一天创历史新高，乐得鸨母简直就将明月心当成天上的明月一般供奉真，订了规矩，只能由明月心她自己自由选择要不要见客。让众人只能望月兴叹，遥不可及，只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而明月心将要在大年三十晚上亲自登台表演歌舞的消息传开后，整个雍州的公子哥儿，达官贵人莫不兴奋失常，翘首以待今晚的来临。红雨楼的厢房，包间早就被预定下来了，就是其他姑娘当天也是一个一个的被预先包了起来。

谢芳菲装扮成公子哥后颇为风流俊俏，引得王茂在一旁说：“芳菲，我看你以后干脆穿男装得了。想当初你换回女装的样子简直让大家吓了一大跳。你看你现在看着多么顺眼啊。”三人连年夜饭都来不及好好的吃，偷偷的从雍州府衙的角门溜了出来。萧衍治军甚严，尤其是在两军对峙的情况下，被抓到去妓院的话那可是一大重罪。

谢芳菲白了他一眼，没有多说什么，领头进入“雨红楼”。“雨红楼”规模宏大，结构独特而有气势，布局颇为不俗。楼中遍植奇花异草，就是在这寒冷的冬夜犹能闻到一阵若有似无的淡淡的清香。尤其是中央一个大型的广场，可容纳上千人观看表演；四面是四座相互连接，彼此相通的三层的高楼，方便一些有身份和地位的人居高临下的观赏。一进门，灯火通明，火树银花，穿过前厅直接来到广场上，人声鼎沸，喧嚣热闹。

大都数普通人全都在广场上聚集着，翘首盼望明月心的出场。谢芳菲在下面只觉得挤的水泄不通，呼吸不畅。拼了老命的又挤出来，对他们两个说：“我不行了，远远站在这里就可以了。你们要就近观赏明月心的绝世风采你们自己去就好了，我可不受那个罪。”王茂用手戳谢芳菲的头说：“你不是说要让明月心亲自招待我们吗？我们怎么还在这里挤个你死我活的！”

谢芳菲瞪他说：“明月心现在肯定在后面准备着登台表演呢，你让我现在去打扰人家？当然是等到表演完以后趁机上前去恭贺啊。你不要挤到前面去看的话那就在这里陪着我好了。”王茂果然立即就停止了埋怨，大声说：“我当然是要挤到前面看的清楚明白一些啊，明月心又不是天天会来雍州表演。让容情跟着你好了，反正他也是你的随身护卫了。”说着不畏艰难的重新往前面挤进去。

容情自从来了“红雨楼”后脸色就没有好过，谢芳菲心里就不明白他怎么就那么排斥来妓院呢，只不过趁机听一听明月心的歌，看一看她的舞罢了，又没有让他寻花问柳。

谢芳菲离的远远的站在角落里，视力又差，就连舞台在哪里都快要看不清楚。仰头看着四周达官贵人，王孙贵族聚集的高楼雅座包房，心里实在不平衡。突然走过去对容情说：“我们到上面去，省得在这下面挤的头破血流。”

拉着容情来到楼梯口，首先遭到把门望风的几个粗壮大汉的刁难，看起来手底下似乎颇为硬朗。谢芳菲早就有心理准备，打着幌子说："我们是萧衍萧大人的随从护卫，奉大人之命上去待命。"那几个人果然点头放行，其中一个还热情的说："萧大人刚刚到，和崔将军，曹大人他们现在正在东边顶楼的厢房里呢。刚刚还是我领的路。要不要我带领你们过去？"

谢芳菲吓的一头冷汗都流了出来，今天是什么都凑在一块了。没有想到萧衍真的在这里，而且还加上崔慧景和曹虎，那个张稷自然也少不了。雍州四大头全部都来齐了。连忙对那个热心过度的大汉说："不用了，不用了，我们知道在哪儿。实在麻烦你了，我们现在就上去。"其实明月心大驾雍州，他们这些有权有势，有头有脸的人物自然不会错过这么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

谢芳菲一溜烟似的钻了上去，乖乖的待在西边的一个角落里，隔着远远的距离，观察着正前方的动静，然后说："幸好没有让王大哥也跟着上来，要是让大人发现他也违背军纪偷偷的溜出来的话那就惨了。我们反正只是个小人物，又不用服从军纪。"见容情没有说话，回头看着他，有点着急的说："你不要不言不语的光是跟在后面傻站着啊，赶紧想个办法，让我们既能舒舒服服的坐下来欣赏歌舞表演，同时又能不被萧大人发现。"说着眼睛四处打量形势，看看有没有什么便宜空子正好可以拣。

容情见她似乎真的很想看明月心的演出，而且这么多天来还是头一次如此积极卖力的钻营。于是走到一个端着水盆毛巾之类杂物，刚从一间厢房里走出来的丫鬟的面前，淡淡的说："叫你们老板出来，把这个拿给她。"赫然是黄澄澄，亮晶晶的一粒金子。不要说那丫鬟呆住了，就是谢芳菲也看的傻了眼。那丫鬟果然二话不说，拿着金子高兴的离开了。

谢芳菲惊叹的说："容情，我没有想到你原来这么有钱！"容情淡淡的说："这些都是萧大人在建康时给的。"谢芳菲啧啧感叹的想，同样是下手，身价就是不一样啊，容情随手就是一粒金子，那可是金子啊，耀的人眼睛发亮的金子啊。早知道容情这么有钱，干脆使尽浑身解数骗容情来订包房就好了，也不用受了这么一大堆的罪后还要提心吊胆的防备着萧衍。

不一会儿，老鸨果然满面春风，打躬作揖的走过来对容情说：“公子出手这么大方，可是要叫姑娘？你放心，我们雨红楼的姑娘个个长的漂亮，最讨人欢心了。”容情微微的站远了一点，然后才说：“不是要叫姑娘。我问你，还有没有房间能够清楚看见明月姑娘的演出？”

那鸨母听了后立刻就为难的说：“公子，好的房间早就让人订下了，都不是我们这些小人物能得罪的起的。您现在就是出再多的银子我也没有办法啊！后面的空房倒是有，不知公子可否将就将就？”

容情没有说话，只是再拿出一粒金子交到那鸨母的手上，看着她。那鸨母更加为难起来，既不敢得罪权贵，又舍不得手中的金子。谢芳菲佩服的看着容情，在妓院用金子来砸人那可是千古不变的真理啊。

那鸨母忽然笑着说：“不如我让人就在旁边宽阔的过道上给二位添张桌子怎么样？位置又好，看的又清楚，还能看见院子里的夜景。”

谢芳菲首先想到的就是会不会被萧衍给发现。仔细在心里掂量了下事情的轻重缓急，然后猛的点头说：“那就有劳了。我们就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坐在妓院的楼道里看戏喝茶吧。”一来，只要背对着东边的厢房，萧衍不一定就能发现；二来，就算发现了，那也只好大叹自己倒霉了。

所以二人就在东边二楼的过道里摆上的桌子前喝茶吃点心。谢芳菲现在完全不用担心会碰到萧衍，这个绝佳的位置绝对是眼睛观察不到的死角。倒在椅子后背上舒服的叹了一口气说：“这就是金子的好处，能人所不能啊。”容情难得的露出一丝淡笑看着她。

俩人正在心满意足，感慨万千的时候，突然听到后面有一个颇为阴沉扫兴的声音传过来：“原来是芳菲姑娘，多日不见，果然还是一样的好兴致啊。”

谢芳菲有些愕然，自己一身男装，居然还有人不识相的叫自己芳菲姑娘，转过身过去看时，居然是萧遥光身边那个狼狈为奸的江臣原。

第 25 章

臣原依然是皮笑肉不笑的向他们走过来。谢芳菲心里大叹倒霉，真不知道走什么霉运，居然遇见这个假面人。表面上赶紧站起来敷衍

说："我道是谁，原来是江兄啊。原来江兄也来看明月姑娘的表演来了，只是就江兄一人来吗？"

江臣原回答说："江某并非特地来'雨红楼'观看明月姑娘的演出的，只是作为随从陪着王爷一同前来而已。不知道芳菲姑娘和容公子为什么会坐在过道上喝茶聊天呢？"

谢芳菲心里暗骂江臣原偏偏哪壶不开提哪壶，只好避重就轻的说："出了点意外而已。"然后又故意装作关心的问："王爷今天也来了？伤势痊愈了吗？"

江臣原安然的回答："这还要多谢芳菲姑娘的疗伤圣药'成胜'才是，江某就是为此特地前来致谢的。王爷的身体已经没有什么大碍了，这还要多谢芳菲姑娘的关心才是。"

谢芳菲立刻笑着说："哪里，哪里，芳菲可承受不起。王爷平平安安，大家才能高高兴兴，江兄你说是不是？"

江臣原笑说："芳菲真是聪明伶俐，怪不得王爷让在下前来请芳菲过去，一起观看明月姑娘的精彩表演呢。"

谢芳菲听的吃了一惊，有些愕然的看着他，然后皱眉说："芳菲在这里就很好，就不好过去打扰王爷的雅兴了。"

江臣原依然笑着说："有芳菲作陪，怎么会打扰了王爷的雅兴呢。王爷倒履相迎还来不及呢。"

谢芳菲心里一惊，有些无措的看着容情，这分明已经带上些许的招揽和威胁了。看见容情仍旧是一副安定从容的神情，心里安稳了不少。仍然推辞说："芳菲的视力不好，所以才会让人在这里就近摆下桌椅，好观看明月姑娘名动天下的歌舞，所以对王爷的一番好意，芳菲恐怕是无福消受了。"

江臣原脸上的表情依旧没有任何的变化，只是说："芳菲的视力不太好么？那就更应该接受王爷的一番好意才是。王爷的房间不论是视野还是位置都是整个'雨红楼'里最好的，芳菲观赏起明月姑娘的表演想必会更为精彩纷呈才是。"

谢芳菲没有说话，对江臣原一味的逼迫充满愤怒，可是又不能发作，还想搬出萧衍来推脱时，听到江臣原阴冷的说："芳菲姑娘如果不

去的话，王爷怪罪下来，我们这些作下手的可担待不起啊。芳菲姑娘要是惹的王爷不高兴的话，那可就不太好了。”

谢芳菲没有办法，和容情一起站起来说：“那就有劳江兄在前面带路了。我们只好当面辞谢王爷的一番盛情美意了。”江臣原眼睛里的凶冷一闪而过，带领二人来到顶层南面的一间雅房前。

敲了敲门进去，里面果然是始安王萧遥光，脸上不怒自威，全身上下自然而然的流露出王者的威势，只是隐隐的携带有一种阴寒的气质，让谢芳菲觉得非常的不舒服。

谢芳菲在建康早就见过他，只是从来都不曾靠的这么近。连忙恭身敬礼说：“小女谢芳菲，参见王爷。”见一旁的容情无动于衷，伸手使劲拉了拉他的衣角。容情终于说：“在下容情。”

萧遥光等二人施完礼，才笑着说：“果然是英雄出少年啊，本王对二位可是喜爱的很，不用拘礼，坐下来陪本王随便聊一聊吧。”绝口不提刚才江臣原所说的一同观赏歌舞的话。显然从江臣原那里已经知道答案了，所以刚才才会故意为难一番。说着让人上酒菜伺候。

谢芳菲紧张的手心里全是汗，后背上恐怕也已经湿了。在这么一个密闭的空间里，萧遥光要突然对自己发难简直是易如反掌。看了看站在他后面的贴身护卫，似乎都是深藏不露的高手。谢芳菲有些无奈，硬着头皮说：“王爷爱惜赐饭，本不敢辞。可是芳菲还要过去陪萧大人，崔将军他们一同用膳，然后观看明月姑娘的表演，芳菲所以只好心领了。”

萧遥光没有说话，脸上的表情阴晴不定。容情这时候站出来说：“容情是萧大人的随身护卫，在外面不能呆久了。所以请恕容情斗胆，要马上赶回大人的身边才是。”

萧遥光对容情颇有几分顾忌。身手不错是其一，另外也不能不考虑到天乙真人，据说他就这么一个徒弟。当下立即笑着说：“萧大人的手下果然都是忠于职守，忠心耿耿之辈，本王最敬重的就是这种人了。既然你们要回萧大人身边，不如本王就随同你们一同前去和大家打个招呼好了。”

谢芳菲听的叫苦不迭，可是又没有办法，只好跟在萧遥光的后面出了门。走到三层时，萧衍和一众人已经得到消息迎了出来，看见跟在萧遥光后面的谢芳菲和容情明显错愕了一下。谢芳菲赶紧走到他身

边笑着对大家说："我奉大人之命正要和容情一起过来时，在来的路上正好碰见王爷，王爷说要和我们一起来拜会大人。"萧衍当然聪明的什么话都没有多问。

只是笑着对萧遥光说："王爷原来也在这里。早知道就应该先行过去拜会，还请王爷恕罪才是。今天见到王爷身体安康，风采依然，真是高兴。"

崔慧景，曹虎和张稷都迎上来施礼问好，众人一番寒暄之后，才重新落座。只听萧遥光笑说："大家果然享受，你看外面，星火灿烂，美不胜收啊。"崔慧景点头附和，讨好的说："王爷喜欢的话，不如让下人们取来烟火，以供酒兴。"

谢芳菲颇为不屑的看着崔慧景一脸谄媚的样子，没想到曹虎果然派人取来各式各样的烟花，就在外面一片一片的放起来，引得附近包房里的人都伸头出来观看满天绚丽的烟火。

谢芳菲不喜这里勾心斗角，阿谀奉承的气氛，悄悄对容情使了一个眼色，趁众人不备，偷偷的溜了出来。容情果然也光明正大的走了出来。

谢芳菲又回到二楼过道里的桌子旁一屁股坐下来说："现在好了，什么都不用担心了，反正大人也已经发现我们在这里了。只盼王大哥今晚不要和我们一样大走霉运才好。"随便斜躺在椅子上，然后说："还是这里舒服自在啊。刚才差点没有把我给吓死，我还以为萧遥光真要下手杀我们了呢。他开始的时候可能有这样的心思，不过自从你开口后，他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我死乞白赖的拖着你来果然是最明智的决定。"

容情叹气的看着她说："萧遥光不是什么良善之辈，他使尽手段，恩威并施都不能将你收服，下次一定不会放过你。你自己以后要小心了。"

谢芳菲坐起来，有些无奈的说：“我自从跟了萧大人以后就是这个样子。大人有多少仇家我连带着就有多少仇家。这叫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容情正要说话，忽然听的底下一阵震天般的欢呼叫好声，原来是明月心要出场了。开始只见众多舞女众星捧月一般拥着明月心出来了。明月心穿的是红色的衣裙，系着飘逸的腰带，越发衬的眼如秋水，眉似远山。黑的发，白的脸，眉不画而翠，唇不点而红，小小的脸上神情有些哀伤的唱着：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归曰归，岁亦莫止；靡室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启居，玁狁之故。声音低沉哀怨，待她唱到“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时，谢芳菲的心早就已经不在此处了。最后的“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一叹三咏，如行云流水，响遏云霄。谢芳菲只觉得感心动耳，荡气回肠，眼中含泪，低首凝思感慨。

底下的人听的都痴了，想起山高水远的故乡，想起自己的哀伤，想起动荡的乱世，莫不感动的垂泪不语，心有戚戚然。一时间鸦雀无声，只听得低回缠绵的叹息，如怨如慕，如泣如诉，余音袅袅，不绝如缕。

谢芳菲心神俱醉，她想起的依然还是卧佛寺里的桃花和人，用哀伤，清冷的声音低吟“行道迟迟，载渴载饥；我心伤悲，莫知我哀”的人。或许她一生一世记得的依然是那个不真实的幻景。她记忆所记得的回忆和现实里的存在完全不是一回事。对于秋开雨，她似乎永远都活在自己的记忆里，不肯走出来。

容情似乎也被触动了心灵的某一处，愣愣的看着远处某个地方，眼神的焦距却不在上面。忽然警觉的跳起来，一手搂住谢芳菲，机警的翻滚到楼道的另一边。谢芳菲茫然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耳中听到容情寒冷的声音：“刘彦奇！又是你！”谢芳菲才知道害怕，死命躲在容情的身下，不敢乱动。刚才谢芳菲坐的位置上赫然是一根闪着荧光的细针，针尖尚有微微的颤抖。如果一针扎在谢芳菲的身上，现在恐怕已经没命了。

容情已经拔剑迎了上去，对刘彦奇的行为愤怒不已，一上手就是狠辣的招数。容情的“有情剑”和刘彦奇的“影子剑”像是两条缠斗在一

起的毒蛇，彼此狠狠的互相咬住对方的七寸咽喉。容情逐渐催发出道家至高心法“太清心法”，配合飘渺柔和的剑术，整个人有如飘飘然之感。刘彦奇的影子剑却奇异的散发出淡色的光芒，恍惚间让人有一刹那的失神，错愕，刘彦奇趁着此刻难得的时机全力向容情攻去，身法迅捷，步法奇特。两剑在空中交击，发出一声清脆的撞击声，震的芳菲的耳膜隐隐生疼。

众人突然见到打斗刺杀的场面一时间混乱不已，尖叫声，哭喊声，都拼命向门口逃去，乱作一团。台上众多的歌女慌乱惊恐间全都已经散去，惟有明月心仍旧保持着最后的姿势纹丝不动的站立在舞台的中央。眼睛不带任何感情的看着眼前的打斗，似乎只是在看一场不怎么吸引人的演出一般。整个人看起来像是虚幻中的景物一般，飘飘然遗世而独立，漠不关心世间的一切恩怨情仇。羽袂翩跹，神色冷淡。

谢芳菲担忧的看着正在前方紧紧纠缠不放的两个人，剑鸣掌影间已经看不清楚具体的动作。突然想到萧衍，自己待在这里非但帮不上忙，只会让刘彦奇有可趁之机，匆忙的跑到旁边的楼梯边，抬起头，看见的却是守株待兔的江臣原，趁乱混水摸鱼，要将谢芳菲一举擒杀。

谢芳菲看着他眼中流露出的残酷的神色，面无人色的一步一步往后退去，危急中大喊：“始安王萧遥光杀人了！”江臣原听的脚下一顿，眼神更加无情的盯着谢芳菲。谢芳菲大叫这句话当然大有深意，她不说江臣原杀人了，而说始安王萧遥光杀人了，就是要让扰乱江臣原的意识，投鼠忌器之下赢的逃命的时间。还留在“雨红楼”的人恐怕没有人不知道始安王萧遥光的大名。

江臣原快速逼近的脚步却突然停了下来，谢芳菲抬头看时，居然是许久不见的左云，面无表情的站在谢芳菲的面前。江臣原一见势头不对，立即笑着说：“大家恐怕都是一场误会。”然后双眼紧锁住左云，缓慢的退了回去，最后迅速的消失在谢芳菲的眼前。

谢芳菲虚软的走到左云面前。低声说：“谢谢。”说着就要去找萧衍。左云在后面冷冷的说：“芳菲姑娘恐怕要跟在下走一趟了。”

谢芳菲睁大眼睛的盯着他，敢情是刚脱狼口，又入虎穴！她冷静的问：“秋开雨是不是一直都潜伏在这里？”

左云没有回答。谢芳菲点头说："好，我跟你走。不过要说一声。"率先走到楼道间，容情和刘彦奇正斗的难解难分。俩人功力相当，一时半活间难以分出高下。这时，萧衍的护卫已经抢了上来，将下面团团围住，务要合力击杀刘彦奇。刘彦奇无心恋战之下，使了个巧劲，脱离容情的范围，穿楼而去。

谢芳菲还没有来得及对容情说话，突然听到一声重物坠落的声音，伸头出去看时，江臣原脑浆迸裂，面目全非，浑身是血的躺在地上，早就已经死了。吓的不敢说话，惶恐的看着左云。左云仍旧没有表情的站在她前面，不容许她再上前一步。全身上下任何一处都在左云的监视之下，不得动弹。

谢芳菲远远的对容情大喊一声说："容情，我先走了。"然后就听到楼上传来激烈的打斗声，忽然就传来秋开雨的长笑声说："始安王可要保重了啊。"声音渐行渐远，慢慢转弱，最后在耳边消没不见。左云趁着众人的目标都在秋开雨那里，一把抓起谢芳菲，点了她的睡穴，从另一边飞越出去，没有受到任何的阻挠。

雨红楼满是打斗的痕迹，留下遍地的伤员和尸体。明月心先是看着秋开雨离开的方向，然后转头看着谢芳菲和左云飞离的地方，神情若有所思。容情还来不及动手，只能眼睁睁的看着左云带着谢芳菲离开。

楼上的萧遥光痛失爱将和众多心腹侍卫，铁青着脸说："好，好一个秋开雨，反过来倒咬一口。本王今天在此立誓，一定要让你死无葬身之地！"萧衍也阴沉着脸色看着秋开雨离去的方向，没有说话。崔慧景在一旁也附和着疾言厉色的说："这个秋开雨，简直欺人太甚！"曹虎早就下楼去处理刚才的突发事件去了。张稷呆立在一旁，到现在还浑身发抖的说不出话来。

谢芳菲醒过来后发现狭小沉闷的屋子里点着一盏发出微弱火光的煤油灯，自己正睡在一张简易硬实的木床上，不过被褥十分厚而且软。谢芳菲看着站立在自己眼前的秋开雨，只好苦笑着说："今年大年三十的晚上过的真是精彩刺激啊，想必终生令人难忘，芳菲还得感谢秋宫主呢。"突然间再也装不下去，半晌没有说话，一手奋力捶在床头，然后用力的狠狠的说："我大过年的真他妈的倒运倒到姥姥家

了。”然后转过头，死命瞪着眼，对秋开雨大声说：“秋开雨，你不是说你不会再囚禁我了吗你，不是信誓旦旦的答应过我了吗？”

秋开雨的脸在昏暗的灯光下看不清楚表情，影影绰绰间，只是没有感情的冷声问：“你知道刘彦奇放着那么多人不去刺杀，为什么偏偏要去刺杀你？”谢芳菲回过神来，仔细想了一会儿，心里思索着这刘彦奇要刺杀的名单上怎么排也排不到自己吧，今天晚上多的是身份显赫，地位尊荣的大人物。就是要杀，刺杀的目标首当其冲也应该是萧衍才是。因为萧遥光和他目前似乎正在秘密进行某一种交易，暂时自然不在他刺杀的名单上。

秋开雨又慢慢逼近谢芳菲冷冷的问：“你知道我是怎么暴露行踪的吗？不然萧遥光绝对过不了今晚！”

谢芳菲看着他咬牙切齿，恨不得将自己一口吃下去的愤恨的模样，心里微微的害怕起来，不会说话，只能老实的摇了摇头，不敢发出任何一点声音。心里十分害怕秋开雨突然就疯了一样的，失手将自己一手掐死。

第 26 章

秋开雨用杀人一般的眼神直直瞪着谢芳菲，终于无奈的叹了一口气，在另外一边坐下来冷声说：“你以为凭刘彦奇的身手，在当时的情况下，要刺杀你还能事先让容情发觉，然后避过他必杀的一击？”

谢芳菲吃惊的看着他，然后苦涩的说：“那么他是为了你才来杀我的？他怎么能想到这个办法，我从来就没有透露出去。”秋开雨自然也不会到处去宣扬，那完全是自找死路。

秋开雨对谢芳菲是又恨又无可奈何，有些颓然的说：“刘彦奇当然不清楚我们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他纯粹只是用来试探我的反应罢了，他真正想知道的是我究竟有没有潜伏在附近伺机而动。上次在武昌他就已经发觉了事情的不寻常，所以才会用刺杀你这个方法来试探我。而且，萧遥光也巴不得你死。刘彦奇他还有一个目的，就是要当场证明给某个人看。”

谢芳菲不敢再问他什么事情，今晚秋开雨的如意算盘全是因为自己而打不响，看着他愤怒阴霾的样子，心里却不由得的伤心起来，他是何苦，自己又是何苦呢？他今天晚上没有杀死萧遥光，日后萧遥光

绝对不会轻易的放过他。这时的雍州城说不定已经全城戒严，所有士兵护卫正在全力捕杀秋开雨。

秋开雨突然激动起来，看着谢芳菲狠狠的说："当日在武昌我就应该让刘彦奇一剑杀了你！明知道迟早会发生今天这样的事情，为什么还容你活到现在？甚至见到刘彦奇要对你下手时，故意朝容情露出杀气，而被刘彦奇抓到致命的一击。现在你好好的给我待在这里，此刻要我秋开雨命的人没有一个不想要你的命。就是不要我秋开雨命的人还是一样要你的命！"

谢芳菲看着他，心里面惊涛骇浪，嘴里却平静的说："你现在不杀我吗？"秋开雨狠狠的看了一眼谢芳菲，甩手离开了。谢芳菲苦笑，秋开雨曾经说过他绝对不会因为愤怒而杀人，看来此言非虚，他虽然痛恨自己，但是还不至于杀自己用来泄愤，那完全于事无补。

谢芳菲在脑海里将今天发生的事情通通仔细的想了一遍，自言自语的嘲笑说："今天晚上雍州所有的大小势力，明里的，暗里的，因为明月心的到来可是全部都聚集在一起了。至于各自怀的到底是什么鬼胎，那就只有老天爷才清楚了。"想到秋开雨，他现在的处境恐怕不妙的很。萧遥光一定会举全城之力追杀他，而萧遥光后面还有一个刘彦奇，一直以来就要杀秋开雨。更何况秋开雨还曾经血洗他满门。谢芳菲想到那天晚上极其恐怖的惨状，无意识的说："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秋开雨完全是咎由自取，谢芳菲想同情他都找不到合理的借口。

谢芳菲躺在床上，全身僵硬，一动都不能动。头部转了过来仔细打量四周的环境，真正的铜墙铁壁。没有门，没有窗，似乎是位于某处的地下室。秋开雨原来也是早有防备。本来他今晚成功刺杀了萧遥光的话，雍州混乱的哪还有时间精力来追捕他，处理后事都来不及。可惜，真正应了那句话，人算不如天算。秋开雨为了今天的刺杀，一定下了许多的工夫，本来是万无一失的事情。

谢芳菲因为不能动，全身十分的难受。秋开雨看来是打算将自己困在这里了。只是不清楚在这风声鹤唳的情况下，他还要出去干什么。脑袋昏沉沉的想了一回，抵不过瞌睡，居然还能安稳的睡着。

秋开雨回来见到的就是睡的毫无意识的谢芳菲，不过全身僵硬着，不能动弹，睡的恐怕不会舒服。他任命的叹了口气，走上前，仔

细看着灯光下若明若暗的脸，皮肤不够白皙，脸蛋不够完美，五官不够细致，可是自己是发疯了吗，被这样一个人给下蛊了吗？竟然会心软，会不舍！而且一日比一日陷的深。就是被她破坏了刺杀萧遥光的机会，心里首先想到的却是她的安危问题。整个水云宫的人恐怕都不会放过她。

谢芳菲因为不舒服的缘故，立马就被惊醒了。朦胧中睁开眼睛，看见秋开雨，还停留在睡梦里，没有回到现实中来。于是冲他笑了一笑，再闭上眼睛眯着。秋开雨在她突然睁眼冲自己笑的刹那，整个心神灵魂仿佛都被吸了进去。只要她一醒来，全身上下似乎都会发光一样，而自己，就是扑火的飞蛾 。一动一静，一颦一笑间，像是有一根无形的线，将自己一步一步拉向她。

谢芳菲突然睁开眼睛，看着秋开雨半晌，然后平静的说："你回来了。"秋开雨明白她已经完全醒过来了。走到她身边，一手拍开她身上的穴道，说："你去吃饭吧。"

谢芳菲没有多说话，默默的下床，坐在桌子边上安静的吃饭。心里嘀咕，难不成他刚才竟然是出去张罗自己的饭菜去了？

秋开雨坐在她刚才睡的床上冷静的问："太月令在哪里？我现在就要。"

谢芳菲吃饭吃到一半听到他这句话，愕然停下筷子，说："情况这么糟糕吗？"糟糕到就连秋开雨也需要用太月令的威势来重新立威？

秋开雨一时没有回答，脸色看起来十分的平静，仍旧问的是："太月令到底在哪里？你拿着它也没有用。"

谢芳菲仔细思索了半天，然后沉吟说："在雍州城外卧佛寺附近。被我藏在一个很隐秘的地方。"

秋开雨无奈的叹了一口气，说："你和当日发生的事情果然脱不了干系。李存冷为什么会将太月令这么重要的东西交给一个素不相识的人？"

谢芳菲回答；"其实他不是要交给我，而是让我扔掉。我也的确找个地方将它扔在那里了。"于是将那天发生的事情大致的说了一遍。

秋开雨听了后说："李存冷是越老越糊涂了，不然也不会相信这些怪力乱神，而真的将你误认为是得道的妖精，连太月令也交给你。"而

谢芳菲是自己命中注定的妖精才是真的。

谢芳菲反驳："人在临死之前的心理总是很奇怪的，恐怕连他自己也不能解释当初为什么会将太月令交给我。或许在他临死前的一刹那，已经想通了某些事情，认为这个什么劳什子太月令不再重要了呢。"

秋开雨的口气稍微有些缓和的说："后来我是在另外的地方寻到李存冷的尸体的，还以为他已经将太月令给毁了，没有想到居然交给了你。"

谢芳菲迟疑的问："李存冷当真是你杀死的吗？很多人都说他武功好的很，曾经纵横天下，未曾有过败绩。"

秋开雨抬头说："再厉害的人也会有弱点。我只不过找到他致命的弱点，用力一击而已。李存冷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然后看着谢芳菲，一字一句的说："我秋开雨在此当着谢芳菲的面起誓。绝对不会重蹈李存冷的覆辙。"说完眼神坚毅，神情冷酷。谢芳菲虽然不知道他要引以为戒的事情到底是什么，可是却隐约觉得不安和害怕。秋开雨说要做到的事情，谢芳菲从来不怀疑他会做不到。

谢芳菲没有继续追问下去，只是说："现在什么时候了？要连夜带你去拿太月令吗？"

秋开雨冷冷的说："现在大街上到处是挨家逐户搜查的士兵，还是等到晚上再说吧。我现在要出去探察情况，你最好呆在这里不要到处走动，现在所有的人都知道用你来威胁秋开雨了。"说着头也不回的离开了。

谢芳菲心潮澎湃，一时难以平静下来。俩人的这段孽情现在已经是昭告天下了，如今没有人不想杀自己，借此来打击秋开雨。只怕萧府自己也是回不去了，不知道萧衍在这四面楚歌的窘况下还敢不敢收留一个和秋开雨有所牵扯的手下。秋开雨的名声实在是太差了，此刻倒像是过街的老鼠，人人喊打，不，不，应该是过街的老虎才是。老虎出了山林，那就如拔了毒牙的毒蛇一样，没有大的危险性。秋开雨这头恶虎，恐怕要虎落雍州被犬欺了。

谢芳菲倒不担心他，他如果这么容易死，早不知死了千百次了。仍然坐下来，将剩下的冷饭冷菜继续吃完。刚吃完最后一口菜，左云就进来了。

谢芳菲抬头看见他满脸的不善，吃惊的说：“左兄，外面发生什么事情了吗？”

左云的眼神似乎要杀了谢芳菲一样，毫无感情的说：“宫主居然会为了你而破坏了我们精心策划的刺杀计划。宫主向来都是以大事为重，从来都没有心慈手软过，连对师妹也是一样的冷酷无情。而你，你从一开始就只是一个祸害。从宫主命令我跟在你身后监视护卫你开始，你就是一个祸害。宫主之所以会陷入今天如此不利的局面，全都是你一手造成的，你还有什么颜面坐在这里？你居然还是一副心安理得，神情自若的样子！你知道宫主现在的处境有多艰难吗？整个水云宫的人全部要求宫主交出你的尸体以平息大家的愤怒。而宫主对此居然毫不理会，一味护卫你的安全，甚至将你藏到这里来！”

谢芳菲听的大吃一惊，不解的问：“为什么水云宫的人要群起反对秋开雨？萧遥光应该正在全力围剿水云宫才是。在这样不利的局势下，居然只是一味的逼迫秋开雨，不是应该同心协力，共御外敌才对吗？”

左云心里也叹气，颇为无奈的说：“水云宫向来都是胜者为王败者寇的地方。何来的同心协力，共御外敌？”然后狠声说：“如果不是你，水云宫也不会人心涣散；宫主也不至于进退艰难；我也不会背着宫主，明知道一定会惹怒他，还是冒死前来杀你以泄众怒！”

谢芳菲现在连话也说不出来，居然连左云也要杀自己了，天下恐怕也没有谢芳菲的立身之地了。心里觉得无比的冤枉，是秋开雨他自己一心要统一魔道，争霸天下的，现在出了事，就将所有责任推到自己这个根本不相干的人的身上。杀了自己以后，秋开雨就一定能成的了大事吗？

谢芳菲极力稳住正处于愤怒失控中的左云说：“可是现在你还不能杀我。如果你想让秋开雨重掌水云宫的话，你现在绝对不能杀了我！”

左云冷笑说：“谢芳菲，我知道你向来足智多谋，诡计多端，所以不用白费唇舌，蛊惑人心了。左云既然下定决心要杀你，就不再考虑其他的后果。若是宫主怪罪下来，就只好以身殉主！”

谢芳菲见他立即就要动手杀害自己，刚才的那一番话恐怕还是念在以前的主仆之情让自己死的瞑目而已。连忙后退大声说：“太月令还在我手上，难道你也不要了？”

左云错愕的看着谢芳菲，茫然的问："什么？太月令居然会在你手上？"谢芳菲看见左云吃惊的样子，才明白过来，原来太月令的事情秋开雨就连左云也瞒着，真是心机深沉，性格极其多疑的一个人。谢芳菲赶紧打铁趁热的说："太月令一直就在我手上，这也是长久以来秋开雨为什么不杀我的原因了。不然你以为还有什么其他的原因？秋开雨事事以大局为重，从来都不曾心慈手软过，怎么会冒天下之大不韪而放过我这个破坏他大事的人呢？所以你绝对不能在这个时候杀了我，秋开雨只要拿到太月令，水云宫的内乱自然就不解自消了。"

看见左云仍旧半信半疑的神情，不过眼中的杀气确实少了许多，继续鼓动三寸不烂之舌说："你想一想，为什么秋开雨三番五次的生擒我而不杀掉我？全都是因为太月令的缘故。何况我已经答应秋开雨会尽早将太月令交到他的手上。"

左云开始的时候似乎真的被谢芳菲的一番说辞给说动了，可是突然想到武昌城里秋开雨说的那一番话，还有"雨红楼"的功败垂成，冷笑说："谢芳菲，你果然厉害，连我差点都上了你的当，受你口舌的迷惑快要将正事给忘记了。且不论太月令的事情是真是假，反正你死了，宫主要不要太月令照样还是水云宫的宫主。你休怪我心狠手辣，谁叫你自己命运不好！"举掌走过来，眼中的神情没有任何其他的顾虑，下了死心要将谢芳菲一举杀死。

谢芳菲心想这样都不能将他骗倒，大骇就要一命归西的时候，突然传来熟悉的清冷的声音说："左云，是谁让你如此放肆的？竟然连我的事情你也敢插手？"

左云浑身一僵，转身看着幽灵一般的秋开雨，然后跪了下来，脸色平静，没有再说话任何辩解的话。

秋开雨对谢芳菲冷冷的说："芳菲，原来你不止计谋厉害，口舌也是这般了得。就连我身边得意的水左使差点也给你骗倒了。"然后一步一步的走过来冷声说："我秋开雨事事以大局为重，从来都不曾心慈手软过，怎么会冒天下之大不韪而放过你这个破坏他大事的人呢？果然说的是太好了！我如果不如你的愿，是不是就枉为天下人叫我'邪君'了！"

谢芳菲知道他刚才将自己那一番胡说八道，胡言乱语用来拖延左云的话一字不漏的听了进去，心中叫苦，没有办法，越说只会越黑。

只好装作不明白，没有多说。反正等到秋开雨冷静下来之后，自然就不会计较了。眼睛乱转看着跪在地上的左云，心里实在有些同情他，对秋开雨真是忠心耿耿啊。

秋开雨过了一会儿，转过来对左云说："你起来吧。"

左云仍旧倔强的不肯起来，沉声说："宫主如果不杀谢芳菲那就将我杀了好了。宫主一定要以大局为重啊。"

谢芳菲不可思议的看着左云，发威的大声说："你怎么就那么想我死啊？你自己不想活了为什么还要拉我陪葬？秋开雨的事情关我什么事了？我还没有埋怨起你们将我拖到今天这样的地步，你们却是一副不杀我不足以泄愤的样子！"

秋开雨看着左云，皱眉说："我知道你在想什么。可是你以为事情就这么简单？杀了谢芳菲事情就可以迎刃而解，天下太平了吗？你知道到底是谁在幕后策动水云宫的政变？背后的目的究竟是像表面上说的那样交出芳菲的尸体就可以，还是成心要置我秋开雨于死地呢？你究竟有没有仔细的想过，芳菲只不过是某人用来生事的导火线罢了！"

左云听的浑身一震。秋开雨抬了抬手，左云识相的站了起来。秋开雨继续说："刚才芳菲说的其实没有错。水云宫的事情跟她有什么关系？都只不过是借口罢了。你现在是我唯一的手下了，所以绝对不要辜负我对你的一番期望。"左云脸上似有愧色，默然不语，站在秋开雨的身后。

谢芳菲听见秋开雨说的话，心里大表赞同。自己哪里有什么本事迷惑秋开雨啊，一切都是秋开雨自己选择，幸好他还明白事理，分得清黑白主次。天下人都说，灭商的是妲己，亡周的是褒姒，吴国是西施破了的，而董卓的确是貂禅给害死了！可是争天下的从来都不是这些只能任人摆布的弱质女流。男人没有用就只会顺水推舟的将过错推给更没有用的女人。谢芳菲对秋开雨才真正的有些欣赏起来，他再怎么样，见识胸襟也都异于常人，不是一般的世俗之人。

秋开雨见成功的收服了闹别扭的左云，然后对谢芳菲淡淡的说："不过太月令我还是要尽快拿到手。现在我们来讨论讨论怎么去拿太月令吧！

第 27 章

谢芳菲有些时疑惑的问："现在外面的形势究竟怎么样了？我们就这样直接出去可以吗？"

秋开雨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只是冷冷的说："太月令就在卧佛寺附近？为什么我感觉不到？"

谢芳菲不清楚他这句话到底什么意思，只是想了想，迟疑的点了点头，说："我埋在深土里。"秋开雨点点头，突然说："好，你现在就带我去那个你口中所谓的隐秘的地方，免得夜长梦多，突生变故。"

谢芳菲随着秋开雨和容情一块钻出这个地底的密室时，才明白过来秋开雨刚才所说的话。原来他们就藏身在卧佛寺的地底下，出口则是侧卧的巨大无比的释迦牟尼铜像。怪不得丝毫不用担心雍州全城的追兵，他们根本就不在雍州城内。秋开雨从一开始就料到了眼下这种情况，所以才会藏身在雍州城外。

谢芳菲从出口慢慢的爬出来，突然"砰"的一下没有站稳，身体撞到旁边大厅的木柱上，惊起一只黑色的蝴蝶，翩然飞起。似乎一直就在这里徘徊流连，突然间像是得到确定的答案一般，迅速的在谢芳菲的眼前消失不见。谢芳菲不动声色的背着秋开雨和左云，看着那只蝴蝶渐渐远去，眼中神色复杂难明，心里无奈的暗自长叹。她自然明白应该要做什么。

秋开雨吩咐左云先去雍州城内察探最新情况，然后跟着谢芳菲下山来。

谢芳菲带着秋开雨摸索着来到当日攀爬的地方，时移世易，曾不知几何，几乎认不出当日的山型地貌来。抬头看着前面茂密丛生的原始树木和遍地缠绕的草丛灌木，人几乎没有办法行走，果然是埋伏击杀的绝佳场所。她犹豫了一下，还是带头走进去。秋开雨却说："我先走。"顺手清理出窄小的通道，好让谢芳菲过去。

谢芳菲一路无语的领着秋开雨伏高穿低艰难的行走着，山道曲折难行，一路上断断续续的休息了好几次。抬头远远的看见前面依稀是当日埋藏太月令的那片密林，转头看着前面的秋开雨，忽然就停了下来。秋开雨以为她是累了，找了块干净一些的石头对谢芳菲说："你先在这里歇一会儿吧。"

谢芳菲终于忍不住了，声音有些哽咽的说："我们走吧。前面有埋伏。"

秋开雨深深的看了一眼谢芳菲，走近她淡然的问：“芳菲为什么不干脆领我进去，却在这个时候提醒我？”

谢芳菲脸上流下两行清泪，抬头恨恨的看着他说：“你还要问我这种话！如今我是连萧府都回不去了！你还要问我这种话！你到底要我怎么办！你明明知道我是为什么，却还要问我这种话！”声音逐渐哽咽激动起来。

其实她因为秋开雨早就已经背叛萧衍了。当日在建康的绝壁下，如果不是因为谢芳菲的事先示警，秋开雨很有可能会中萧衍的埋伏。当时秋开雨因为担心她的病况，让手下劫持了那批火器后，匆匆往回赶去。如今只不过是旧事重演罢了。

本来的情况是，谢芳菲就算是和“邪君”秋开雨有所牵扯，萧衍的心里还是打算顶着周围的压力让她继续留在自己身边。可是经过这样一件事，谢芳菲已经没有面目继续留在萧府了。萧衍可能也有所怀疑，或许正用这件事情来试探谢芳菲的真正心意也未为可知。

秋开雨心里也想到她现在无处可去的处境，没有另外多问什么，只是果断的说：“我们立即离开这里。”带着谢芳菲迅速的回到卧佛寺的外面。

谢芳菲站在门口，没有进去，只是盯着秋开雨看。里面等着的人当然是容情和萧府众多的高手。终于下定决心，长叹了一口气，往山下的原路走去。秋开雨马上就了解到谢芳菲的心意，深深的看了一眼里面，没有多说什么，立即跟着也走下山来。

谢芳菲在前面说：“你不问我为什么会知道里面有埋伏？”秋开雨只是说：“我要赶紧通知左云，不能让他再回到这里来。”然后负手站立不动，看着谢芳菲说：“马上就会有大批人马将整个山头团团包围。我们要立即离开，迟了就来不及了。”

带着谢芳菲一路飞越下来。天色尚昏，在山脚果然看见众多持着火把的大队军马，井然有肃，人马无声，在统一调动指挥下，正逐渐形成合围之势。秋开雨绕到后面，趁包围网还未完全形成之时，觑着一个空隙，如一缕轻烟般逃了出去。

大概是因为多数人手都调到城外卧佛寺去捉拿秋开雨去了，俩人乔装一番，很容易就混进了雍州城内。这时天色已经完全黑了下来，秋开雨带着谢芳菲七弯八拐的潜伏进了一家普通的院子。推开门，里

面干净整洁，一切日用物事全部齐备。谢芳菲看着这个地方，想到的却是狡兔三窟这句古话。

秋开雨看了看周围说："我们今晚就先在这里过夜。天黑了，芳菲自己随便找点东西吃，然后早点睡了吧。我还有一些重要的事情要办。"说着便走了出去。

谢芳菲无力的坐在椅子，头垂的很低，后来干脆伏在桌子上，双肩不由自主的颤抖起来。完了，完了，一切都完了，自己几年来的辛苦全都完了。天下哪里还有谢芳菲的容身之处！萧府是回不去了，以前更是回不去了！想起当初为了进入萧府，不知道受了多少罪，如今等她真的将萧府看作自己另外的一个大家时，她又是永远的回不去了！

终于低低的哭泣起来，为了一个永远都没有结果的秋开雨，自己是什么都没有了。不敢抛头露面，整日东躲西藏，甚至无家可归。可是以后呢，以后呢？自己反正是完了，哪里还有什么以后！

就这样边哭边伏在桌子旁迷迷糊糊的睡着了。半睡半醒间，突然听到房间里有动静，以为是秋开雨回来了，慢慢的抬起头来，看清楚眼前的人时，大吃了一惊，居然是"天下第一名妓"明月心。

明月心冷冷的看着眼前的谢芳菲，悠然的在另一边坐下来，笑说："芳菲姑娘睡的可好？"

谢芳菲意识到不对劲，疑惑的说："明月姑娘怎么会在这里？"

明月心突然嫣然一笑，轻声说："至于我为什么会在这里，可就要问你那个冷情绝义的秋开雨了。"

谢芳菲变了脸色，沉静的问："明月心，你究竟想怎么样？你是怎么找到这里来的？"

明月心依旧笑着说："芳菲姑娘不用着急，明月心是不敢拿你怎么样的。只不过要请你小住两日，帮小妹一些忙而已。想起当日芳菲公子出口成章的才华，明月直至今天仍然如有在耳啊。"停了一下，又说："至于我是怎么找到这里来的，这个你就不用担心了。我倒要看看，秋开雨到底有多紧张你！为了你，他可是连我都不要了呢。"

说着走了过来，脸上慢慢的现出狠冷的神色，手上轻轻抚摩着谢芳菲的脸说："你究竟有什么好？长的勉强算是差强人意。秋开雨为了

你，不但连我的警告不予理会，甚至连我也不要了。他既然这么的在乎你，那我就只好让他尝一尝失去至爱的滋味了。”

谢芳菲听的心惊胆战，逐渐明白过来，原来明月心喜欢的竟然是秋开雨，看来她和水云宫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谢芳菲不敢乱动，拼命压抑着呼吸，不敢大声出气。明月心不是左云，稍有不慎，便会引得她心生嫉妒，痛下杀手。谢芳菲识相的没有说一句话。

明月心用指甲在谢芳菲的脖子上划出一道鲜红的伤痕，鲜血慢慢的渗出来，滴在谢芳菲的衣领上。谢芳菲却没有感到任何的疼痛，僵硬着身体，没有动弹，眼睛都不敢乱眨一下。完全任她摆布，希望尽量可以拖延时间，等到秋开雨回来，自己就可以脱离苦难了。她实在很怕妒忌发疯的女人，那种女人是什么事情都做的出来的。

明月心看着谢芳菲惊惧恍惚的表情，突然笑了，附在她耳边低声说：“不过芳菲姑娘还请放心，我会再给秋开雨最后一次机会，让他明白谁才是他真正所需要的人的。”说完，一掌将谢芳菲敲昏，迅速带着谢芳菲离去。

谢芳菲是被冷醒的。睁开眼睛，一片漆黑，什么都看不见，似乎被囚禁在地窖里。挣扎着坐了起来，靠着墙角，抱紧自己，拼命搓动双手。她现在又冷又饿，头昏脑胀。不知道明月心究竟将自己囚禁在哪里，到底要怎样对待自己。果然这才是囚徒应该呆的地方啊，以前秋开雨对自己的囚禁实在是太好了。明月心看起来暂时还不会杀自己，似乎要拿自己和秋开雨谈条件。因为体力不济的缘故，连带脑子里也是纷纷乱乱的，什么都想不起来。

谢芳菲已经感觉不到饥饿了，只是觉得冷，透骨的寒冷一丝一丝的侵入自己的五脏六腑，越堆越多。浑身上下如冰块一样，手脚早就冻的麻木了。饥寒交迫之下，意识昏迷不清。到了最后，谢芳菲仅存的意识是，小命如今真的要丢在这个不见天日的地方了。

明月心走进地窖，看见的就是已经昏死过去的谢芳菲。皱起眉头，说：“怎么这么娇贵？一点苦都吃不起。秋开雨居然就为了这种人和我决裂！”吩咐手下说：“不管你们用什么办法将她给我弄醒。我要带她出去。”

最简单迅速的办法就是用刑。谢芳菲双手是血的被带到明月心的跟前，脸色苍白，神情萎靡，一条命差不多已经去了半条。一辈子都

没有吃过这种苦，没有受过这种非人的虐待。现在因为秋开雨，全部都经历过了。

明月心抬头看了谢芳菲一眼，毫无表情。对身边的一个心腹侍女说："待会儿你和她先潜伏在后面的竹林里，看见我的手势，立即下手杀了她，绝对不能手下留情。"然后弯腰对半死不活的谢芳菲说："芳菲姑娘，明月现在要请你出去走一走，散散心了。"

明月心带着谢芳菲来到的地方居然是"心扉居"，看来是故意要向秋开雨示威来的。

秋开雨果然站在木桥边，迎风而立，看着被挟持在后面的谢芳菲惨无人色的样子，表情没有任何的变化。只是对明月心冷冷的说："明月，没有想到我们之间竟然会变成这个样子。可见造化弄人。"

明月心打个手势，让侍女退回到竹林里，以防万一。而她自己则集中精力，全神贯注的紧盯着秋开雨的一举一动，以防有什么不测。秋开雨的武功身手她十分的清楚。

明月心听了秋开雨的话，然后有些黯然的说："开雨，我们之间会变成这个样子，全都是因为你一时之间，受人迷惑而已。今天只要你肯让我杀了这个女人，水云宫依然是你发号施令。整个天下还不是任你纵横驰骋，这样的日子岂不快哉！你何必为了一个毫不相干的女人，毁了眼前辛辛苦苦建立的一切呢。"

秋开雨负手而立，衣带随风飘飞。即使是在这样不利的情况下，依然是一副傲视群雄的神态。面无表情，缓缓的说："明月，你是知道我的脾气的，顺我者生，逆我者死。而你现在居然敢来威胁我！你看清楚，究竟是谁让我们之间变成这个样子的！"越到后面声音越发的寒冷。

明月心似乎想到秋开雨一向残忍无情的手段，眼神些微的闪烁了一下，口气松软下来，叹气说："开雨，我不是在威胁你。我为你做的还不够多吗？为了让你登上水云宫宫主的位置，我甚至将宫里反对你的一切势力连根拔除。就连李存冷的死，我也从来没有提起过。刘彦奇纠结其他门派的势力联合讨伐你的时候，也是我亲手摧毁的。为了你争霸天下的雄心，我努力为你筹措资金，甚至不惜沦为歌妓。可是你，你又是怎么样对我的呢？你自己仔细想一想！为了这么一个什么都没有用的女人，你究竟值不值得！"

秋开雨丝毫没有被打动的神色，还是冷冷的说：“秋开雨的事情还轮不到明月心你来说三道四！所以怎么样？你就和刘彦奇联合起来对付我是不是？”

明月心似乎有些心虚，懦懦的说：“我没有真正想对付你。你上次对我那么绝情，丝毫不顾及我心里的感受。我只不过是质问你，究竟有没有喜欢过我而已，而你居然那么干脆绝情的拒绝了我。我一时愤怒之下，就答应了刘彦奇的提议。我发动整个水云宫的力量也只不过是要你杀了这个女人罢了。你为什么就对我如此狠心无情呢？”说到后面，声音哀伤了起来，有些怨恨的看着秋开雨。

秋开雨冷笑说：“哦？那么说来，你还是为了我好？好到派人到处追杀我？”

明月心抬头愕然说：“没有，我绝对没有让我的手下去追杀你。那肯定是刘彦奇派出去的人。开雨，难道你就不能念在以前的情分上，原谅我这一次吗？只要你肯让我杀了这个女人，我仍旧还是以前的明月心，刘彦奇也任由你发落。天下间还有谁敢得罪你呢。”

秋开雨没有理睬明月心的苦苦哀求，只是冷淡的说：“明月，你知道我最痛恨别人威胁我。如果我偏偏不答应你呢？你又想怎么样？”

明月心恢复狠冷的神情说：“开雨，那你就不要怪我无情了。今天我是一定要这个女人死。还有，只要我一声令下，所有的人都会在竹林外面待命。开雨，你一定要想清楚了，究竟值不值得。”

秋开雨寒声走过来说：“明月，我想清楚的事是，绝对不可以依靠别人的力量。凡事都应该牢牢的掌握在自己手里才是。你这是恩威并施了？可惜我秋开雨从来就不吃这一套。”

明月心见秋开雨仍然不肯低头，于是摊牌说：“开雨，难道你就一点都不担心我当着你的面亲手将这个女人杀了？”

秋开雨的声音仍旧没有什么起伏，看着明月心的眼睛没有一丝的感情，一字一句的说：“你今天杀了她，日后我自然会将她身上所受的痛苦十倍的还给你。我秋开雨说出来的话，一定就能做的到。”

明月心看着秋开雨，眼中露悲愤的神色，激动的说：“秋开雨，你为了这个一文不值，什么都不是的女人，居然对我说出如此绝情无义的话来。人家都说，一夜夫妻百夜恩，你对我就是这样的吗？我们这

么多年来同生共死的情分，你就一点都不记得了吗？好，好，好，好的很那。你果然够狠心绝情！那就不要怪我心狠手辣！”

秋开雨没有说话，脸上神情依然没有任何的改变，只是看着明月心，伺机动手。

明月心愤怒之下，朝后面伸手打了一个手势。竹林里立刻传来一声闷哼，接着是人倒在地上的声音。

第 28 章

秋开雨的双眼突然从冷淡无情转变为充满仇恨，痛苦，悲愤的神色，双掌夹带凌厉的真气向明月心排山倒海，铺天盖地的卷过来。以明月心的老到狠绝也大吃一惊，不敢正面交锋，快速的往竹林后面退去，好不容易站住脚步，猛的喷出一口鲜血，终于化解了秋开雨这必杀的一招。待转头看见躺在地上的人时，花容失色，死命盯着站在远处，双手紧抱着昏迷不醒的谢芳菲的容情，眼神射出刻骨的仇恨。

秋开雨见到仍然活着的谢芳菲，看了一眼容情，然后一步一步朝明月心逼近。明月心在局势突然逆转的情况下，看见秋开雨眼中冰冷无情的杀气，寒心的放出怀里的烟火。特制的烟火在高空中“砰”的一声爆炸开来，方圆数十里都能看的清清楚楚。明月心和秋开雨终于决裂。

容情痛心的看着面无人色，憔悴不堪的谢芳菲，没有再理会正在缠斗的秋开雨和明月心，快速的离开了。

秋开雨的真气紧紧锁住明月心全身要害，一掌来势汹汹的拍在明月心的胸口，另一只手使的是擒拿手法，往明月心的脉门抓去。明月心凭借灵巧多变的身法，勉强逃过秋开雨的进攻，然后迅速往旁边跃开。心里面翻江倒海，气息如一把把小刀一样到处乱窜，使尽全力压制下来，想要说话却说不出来。

秋开雨哪还会给她喘息的机会，另一轮进攻又如影随形的跟了上来。手掌往明月心的天灵盖狠狠拍去，脚下对着她的心窝是致命的一脚，另一只手挡住明月心的回击。就在明月心左支右绌，危险之极的时候，一把剑无声无息的朝秋开雨的后心刺来，角度刁钻，飘忽不定，来人的剑术十分高明。秋开雨无奈下只得放过明月心，接了刘彦奇用尽全力的一剑，然后飞离现场，转眼消没不见。已经失去了杀明

月心的最好时机，如果等到大队人马赶过来的话，任凭秋开雨有三头六臂，也是插翅难飞。

刘彦奇走过去，伸手要将跌坐在地上神情狼狈的明月心给拉起来。明月心看都不看他一眼，自己勉强站了起来，一言不发的往竹林外面走去。刘彦奇有些发愣的看着明月心的背影，眼神闪过一丝苦痛，然后转过头望着秋开雨离去的方向，拽紧了手中的影子剑，脸容坚毅无情。

容情带着谢芳菲躲在雍州城外的一座道观里。这座道观的中阳道长和天乙真人时有来往，是雍州有名的世外之人，就连曹虎也不敢轻易开罪他，因此不用担心官兵的追捕和水云宫的刺杀。

谢芳菲努力的醒过来，看见身边的容情，惨笑说："容情，我不知道欠下你多少条命了。"容情没有说话，坐在一边神色有些异样的直盯着谢芳菲。谢芳菲不解的摸了摸自己的脸，大惊失色的说："容情，我的脸怎么了？明月心那个蛇蝎女人难道毁了我的容？"容情愣了一下，没有想到她担心的竟然是这个，走到桌子旁，递给谢芳菲一面铜镜。

谢芳菲迟疑的接过来，抱着丑媳妇终究要见公婆的心态，照了一照，然后抚胸长叹的说："幸好，幸好，这个女人还没有坏到家。虽然这张脸本来没有什么特别，可是终究还是自己的好。"其实以明月心的姿色，从来就没有想过要去毁哪个女人的容。

容情看着她，终于将心里的话说了出来："你喜欢秋开雨？"

谢芳菲听见这句话，看着镜子里消瘦苍白的自己，许久没有回答，神色逐渐悲伤了起来。容情看见她这个表情，有些痛苦的说："你为什么喜欢的是秋开雨？你连命都不要了吗？你有没有考虑到后果？"

谢芳菲开始的时候没有说话，眼中似乎有泪。半晌后看着愤怒激动的容情说："我知道，我这一生因为他差不多是完了。不过却没有恨过他，也没有恨过别人。我总认为，不管什么事情，归根究底起来，都不能怪到别人的头上，要怪也只能怪自己的选择。"

容情用眼睛深深的看着她，然后问："所以呢，你打算怎么办？你就这样一直跟他纠缠不清，然后没有任何的结果？"

谢芳菲被他说到痛处，也激动起来，大声说："我怎么知道！你问我，我问谁去？我怎么会知道！"声音逐渐低下来，喃喃的说："我也

不知道，不要来问我。”

容情的神色缓和下来，柔声说：“芳菲，芳菲，你总要好好的想一想，外面的形势那么紧张，你不能和秋开雨再牵扯在一起了。”

谢芳菲的情绪也稍微平稳下来，想了一下说：“容情，我真的不知道。秋开雨做的事情是他自己要做的，而我的心也是我自己选择的。一切等明天再说吧，明天或许就会好起来，形势也许不再这么恶劣。我累了，想要睡觉。等再次睁开眼睛，这些问题或许就没有了。所以我要好好的睡一觉。”

容情叹了一口气，好一会儿说：“你睡吧，我看着你睡着以后再走。”谢芳菲点一点头，多日来受的煎熬痛苦仿佛要在睡梦中趁机遗忘一般，马上就发出均匀的呼吸声。

容情用手轻轻的抚摩谢芳菲被白布紧紧缠绕的双手，当日的情景如在眼前。一大片，一大片干涸的血迹，冰冷的身体，灰白的脸色，紧闭的双眼，毫无意识的反应。自己从来没有那么惊惶失措，痛心无助过，原来谢芳菲不知不绝中已经住到了自己的心里。可是，不管怎么样，她总算是活下来了，又吵又闹，又哭又笑的活生生的躺在自己的面前。以后的事究竟会怎样，以后再说吧。

谢芳菲的伤势在精心的调养下很快就好起来了，毕竟只是皮外伤，没有动到筋骨要害。她溜到后面的厨房，拉住一个刚刚从城里面买柴米油盐回来的小道士笑嘻嘻的说：“小师傅，你上城里面去了？怎么不早告诉我一声呢，我也好让你捎一些东西回来孝敬孝敬大家啊，打扰你们这么多日子，这也是应该的。不如这样吧，我给你一些银子，下次你再去的时候记得帮大家带回来就好了。”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

那小道士多番推辞不果后，终于收了起来。谢芳菲故意套近乎的笑说：“小师傅刚从城里面回来，有没有听到一些什么重大的新闻啊？说出来听一听，不然一直呆在这里也太无聊了。”

那小道士也笑着说：“姑娘在这里气闷了吧。我这次上城检查的可严了，一个一个的检查才放回来呢。不过我倒没有遇到什么困难，人家一见我是道士，然后就放行了。”

谢芳菲想听的当然不是这些，干脆直接的问：“小师傅在街上有没有听到什么恶贯满盈，臭名昭著的坏人被抓起来或是被杀了啊？”那小

道士笑着看着谢芳菲说："姑娘是听多了吧？哪里有什么恶贯满盈的江洋大盗啊，更不用说被抓或是被杀了。"

谢芳菲心里微微的松了一口气，对于秋开雨，没有消息就是最好的消息。如果他被抓或是被杀，整个雍州恐怕动会动三动，魔道的势力又要重新划分了。又套了几句话，没有得到想要的答案，于是就走出来。

刚走到转角，迎面就碰上容情，知道刚才的话全被他听了去，心里有一些做贼心虚的感觉，对着他尴尬的笑了笑。

容情因为担心她的伤势，所以就寻了出来。看见她这个样子，叹了一口气，说："芳菲想知道什么？跟我来吧？"俩人出了道观，迎风立在前面的山头上。微湿的空气，柔软的春风，不知不觉中又是一年春。谢芳菲环顾远处，苍茫的山，迷蒙的雾，无边的光景，生命的感动。

她用力呼吸了一下新鲜潮湿的空气，然后淡淡的说："我想知道的是，秋开雨现在怎么样了？"

容情知道她心里念念不忘的还是秋开雨，自己不告诉她，凭她的本事，最后还是会通过其它的渠道知道。于是说："目前仍然没有结果。萧遥光举全城的兵力捉拿秋开雨，不但连他的衣角都没有看见，反而折损了许多手下。水云宫那边传来消息说，明月心和刘彦奇联手，准备合力围杀秋开雨。听说交过两次手，不过最后还是让秋开雨给逃脱了。曹虎加紧了雍州的城门的关防，并且派人挨家逐户的搜查。萧大人也率领众多高手，务必要趁秋开雨失势之时一举擒杀。"

谢芳菲听了，心里苦笑，然后说："看来他的情况是差的不能再差了，简直就是四面树敌。不过这也怨不得别人，一切是他咎由自取。"

容情看着她，直直的说："芳菲既然知道秋开雨罪不可恕，咎由自取，为什么还要想尽办法探听他的情况？"

谢芳菲心里叹一口气，悠悠的说："我理智上告诉自己秋开雨是'水云宫'的宫主，是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邪君'，是死有余辜；可是，感情上不能够接受，一直不能接受，感情上他就只是秋开雨而已。"一个人不想接受的时候，有千万个借口拒绝；想要接受的时候，有无数个理由承认。

容情听见她这一番话，没有再说什么，上前走了几步，背对着谢芳菲说："可是你们注定是没有好结果的。秋开雨纵然再厉害狡猾十倍，今次恐怕也是在劫难逃，因为他不得不迎战。"

谢芳菲却完全没有听到他说的这些话，只是惊恐的瞪大双眼，吃惊的看着山脚下突然不知道从哪里冒出来的大队人马。旌旗鲜明，队伍严整，井然有序，绵延数十里朝雍州城门的方向行去。谢芳菲有些口吃的说："这究竟有多少人马？五万，还是十万？这些人到底要干什么？为什么突然间调动这么多的人马，究竟出了什么大事？"单单一个秋开雨，还不需要到要调动数万人马来对付。

容情脸色也变了，说："一定是发生什么大事了。这些人马都是驻守襄阳，准备对抗北魏大军的精兵好手，看旗帜上的标志分明是由崔慧景亲自督的军。难道北魏大军已经兵临城下了？"

谢芳菲突然间看见这么多的军马，犹有余悸的说："不可能，崔慧景再怎么无能，到底也是一个上过战场，领过兵马的将军，不会愚蠢的等到敌军兵临城下才匆匆调兵迎敌。而且仔细看这些人马，行动整齐却不紧急，显然是事先有所准备的一次军事行动。雍州到底发生了什么情况？居然需要调动这么多的人马？"

容情想了想，摇头表示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谢芳菲看着山脚下缓缓穿行的军马，果断的说："我要立即回雍州了解情况。"

容情愕然的看着谢芳菲说："芳菲，你已经不再是萧府的人了。这件事情跟你完全没有关系，你又何必插手到这趟浑水里来呢？"在这个时候重回雍州对谢芳菲来说是一个极其不智的决定。首先，水云宫的人仍然不肯放过她，更何况其他的人心思也难以确定。

谢芳菲神情有些激动的说："这说不定是我重回萧府的一个绝佳的机会。如果两军交战的话，萧大人一定有用的着我的地方。而众人的焦点也会转移到这件大事上来，秋开雨的事情自然就只是他们水云宫的内部斗争了。"

容情不知道谢芳菲为什么一定要回到萧府，遇到这种事情，其他人避都惟恐避之不及，而她却一头往里面钻。况且萧衍对她虽然器重，却没有什么特别的恩情，仍然当她只是一个得力的手下而已。于是不解的问谢芳菲："芳菲，你为什么一定要在萧大人手下做事？凭你的才能，何愁没有施展抱负的机会？"

谢芳菲心想待在萧衍的手下那才是真正深谋远虑，大有前途的事情啊！当然不会将这个说出来，脸上认真的回答："其实我真正想回的是萧府，我在这个时代唯一可去的地方就是萧府了。萧府有我熟悉，留恋的事物，所以我一定要重新回到萧府去，而这次是天赐良机。"两年前谢芳菲可以此地不留人，自有留人处；现在就没有那么潇洒干脆了。

雍州因为突然调动了数十万人马，一夜间突然变的躁动起来。战争临近的恐惧重新回到众人的脸上。路上行人稀少，都是来去匆匆，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

谢芳菲待在一家客栈里，看着外面人人自危，一片兵荒马乱的情景，然后对容情说："我想情况可能有些不妙。我要见一个人，问清楚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究竟打算怎么调动这数十万的大军。"

容情问是谁，谢芳菲对他严肃的说："容情，你一定要将吕僧珍带到我面前来，我有一些很重要的话要告诉他。"

当天晚上，谢芳菲见到一脸风尘仆仆的吕僧珍，问："为什么突然调动数十万人马？大人是怎么想的？"

吕僧珍神色疲倦，一脸无奈的说："崔慧景准备率领数十万大军直接北上，趁其不备，进攻元宏的大队人马。"

谢芳菲吃了一惊，没想到这就是为什么调动大军的原因，有些恼怒的说："崔慧景是吃错药了吗？居然跨越千山万水的主动进犯北魏如狼似虎的大军，他这简直就是疯了！他一心想吃败仗吗！"

吕僧珍恨恨的说："他哪里是想吃败仗，而是急功近利，求胜心切！芳菲知不知道，宫里传来消息说，皇上病情严重，情况十分危险。听说太子都正在准备登基的事宜。这就是崔慧景和萧遥光为什么要急于打一场胜仗来立稳脚步的原因了。真是一群鼠目寸光的宵小之辈！"

谢芳菲恍然大悟，怪不得崔慧景要不顾危险，孤军深入进入北魏的领地作战，原来是想立威，以保住富贵权势。至于萧遥光的动机，恐怕就没有这么单纯了。皱眉说："难道大人就放任他们作出如此不智的决定？数十万人将士的性命岂是他们用作权势的踏脚石？且不说其他，在这个时候挥军北上，如果碰到连绵的雨季的话，就够大家受的了。"

吕僧珍愤怒的说："大人听到崔慧景的这个决定的时候，连忙赶去对崔慧景分析目前敌我的形势，劝他说最佳的办法还是静待良机，以静制动。没有想到崔慧景不但不听大人的劝告，反而将大人斥责了一番，说只要我军兵分两路，趁敌人不备，前后夹击，一定可以大破敌军。军中其他将领对他的这个提议也没有人敢提出反对的意见。大人孤掌难鸣之下不得不同意了这个决定。"

谢芳菲无奈的说："当日你说的天时地利人和，如今全部都反了过来，这仗我看不打也罢，早晚也是输。"

吕僧珍反驳说："芳菲也不用如此悲观。战场上的形势千变万化，我方大军只要调动统一，计划合理，思虑周详，未必没有取胜的机会，只不过不是最好的办法。上兵伐谋，不战而屈人之兵，如今深入敌阵，伤亡一定惨重，就算战胜亦犹如惨败而已。"

谢芳菲心里说你跟我争论这仗是胜是负？嘴上说的却是："僧珍清不清楚元宏这个人呢？"

吕僧珍回答说："元宏此人野心勃勃，颇有作为，而且精通兵法。"

谢芳菲点头说："元宏的确是一个很有作为的君主。你知道元宏为什么不姓拓拔而姓元？北魏的君主一直都是拓拔姓氏的。"

吕僧珍看着她，不知道谢芳菲说这番话的真正用意是什么。谢芳菲继续说："元宏，原名是叫拓拔宏。他五岁即位，当时的朝政是由冯太后一手把持。冯太后临朝听政的时候，实行一系列的改革，颁行班禄制，严惩贪官污吏，推行三长制，均田制，租调制等改革，解决了北魏面临的一系列的严重社会危机，巩固了北魏的统治。而冯太后死后，元宏亲政，他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迁都。你知道他是怎么迁都洛阳的？"

谢芳菲不等他回答，继续说："因为北魏守旧的贵族全部反对迁都一事，于是他亲自统领步兵，骑兵一共三十万从平城南下，表面上是去进攻齐朝。到了洛阳，遇上了连绵不绝的秋雨，道路泥泞，行军十分困难。元宏仍然下令继续南下。大臣们都拿当年太武帝拓拔焘南征刘宋惨败而回一事劝戒元宏。元宏说：'这次南征，影响甚大，兴师动众，无功而回，那成什么体统。你们既然不愿意再南下，可以，但是首先得把都城先迁过来，等到机会再进攻南齐，统一天下。'大臣们仍

然犹豫，元宏下令：‘同意迁都的站左边，不同意的站到右边去。’南安王拓拔桢立即说：‘只要陛下停止南进，我们一定赞成迁都洛阳。’由迁都一事可以想见元宏的为人，能屈能伸，深谋远虑，胸怀天下的一个人。你觉得我们这次劳师远征的进攻元宏亲率的十万精兵有多少取胜的机会呢？”

吕僧珍哑口无言的看着谢芳菲。谢芳菲继续说：“后来，元宏又亲自回到平城，说服留在那里的王公贵族也同意迁都洛阳。然后，他全面改革鲜卑习俗，规定以汗服代替鲜卑服，以汉语代替鲜卑语。鼓励鲜卑族与汉族通婚，采用汉族典章，评定士族门第，从而加强了北方民族之间的融合，解决了民族问题。他还改鲜卑姓为汉姓，所以他才会叫元宏这个名字。而且强行规定迁到洛阳的鲜卑人以洛阳为籍贯，死后不得归葬平城。北魏从此经济繁荣，商业兴旺，国内政局逐渐趋于安定。可是反官南齐，内乱不断，大诛皇室臣僚，弄的举国上下人心惶惶。如今却要兴师动众不顾后果的前去讨伐北魏，吕参军现在认为我们取胜的机会又是多少呢？”

吕僧珍一脸死灰的看这谢芳菲说：“如今应该怎么办？大军近日就要出发了，而崔将军绝对是不会撤回军队的。”

谢芳菲叹气说：“到了今天这个情况，我也无力回天了。我要你过来的目的并非要阻止这次军事行动，而是要你一路上多加注意萧大人的安全情况。尤其是到达邓城，两军短兵相接的情况下，保不定有人趁机下手杀害大人。这次的出兵既然势在必行，却又注定惨败而归的话，无可奈何之下你一定要想方设法的保住大人的亲兵近卫。僧珍，你听芳菲一句话，只要你能在这次军事行动中保的萧大人安然无恙的回到雍州，日后你一定会大有作为的。萧大人的性命直接关系着你今后的前途和命运。”

吕僧珍吃惊的看着谢芳菲，对她精明厉害的分析推理佩服的五体投地。想到她目前困难的处境说：“我回去一定将今晚的这番话转达给大人听，大人一定不会辜负芳菲姑娘的一片苦心的。”

谢芳菲心里暗自说我苦心倒没有，私心却不少。再仔细叮嘱吕僧珍几句，让他趁夜赶紧离开了。

第 29 章

谢芳菲伸头朝窗户外面看了一看，昏沉暗黑，寂然无声，真是兵荒马乱，人人自危的年代。她仔细考虑了一会，终于按耐不住，然后换上利落的男装，悄悄的推开门，蹑手蹑脚的朝楼下走去。看见附近没有什么人，于是从客栈的后门溜了出来，转身朝雍州的外城用力的跑去。

街上警卫森严，不时有一列列军队整齐划一，纪律严明的穿过。谢芳菲蜷缩着身体躲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静静等着前边的军队过去。然后谨慎的查看了一下周围的情况，起身就要离开。突然暗地里伸出一只手，将她拦住了。

谢芳菲吓的冷汗直流，回过头来看见是容情，长舒了一口气，压低声音说："原来是你，吓死我了。"容情没有说话，一脸阴霾的看着谢芳菲，二话不说，将她带到一个安全隐蔽的地方，原来是一座废弃的房屋。

容情看着谢芳菲，脸色阴沉的说："三更半夜，明知道外面这么危险，你现在正准备去哪儿？"谢芳菲被他当场抓个正着，心虚的很，没有说话，只是一直低头看着地底下。

容情心情差的不能再差，冲着谢芳菲大声说："眼下这样的情况，你居然还想着要去找秋开雨！且不说你能不能找到他，万一出了什么事该怎么办！你为了他是真的连命也不要了吗？"

谢芳菲委屈的辩解说："我当然清楚目前的形势。可是崔慧景他们既然决定对北魏出兵，自然就没有其他的闲工夫来对付秋开雨了，所以情况还不至于那么糟糕。另外，水云宫的人再大胆，也不敢当着秋开雨的面捋他的虎须，所以我是考虑清楚了，才会决定出来的。何况，我和秋开雨有一套秘密联络的手法，他见到后自然会来找我，我有很重要的东西要交给他。"

容情瞪着眼睛看着谢芳菲，半晌，突然说："不管你今晚在这里等他多久，他都不会来见你的。"

谢芳菲有些不解的看着容情，然后坚定的说："不会的，秋开雨即使有再重要的事，也一定会赶来这里见我的。这件事情对他来说很重要。"

容情无奈的看着谢芳菲，突然狠心的说："秋开雨不会来见你了。他今晚一定没命活着回来。"

谢芳菲不可置信的看着容情，慢慢反应过来，强自平静的盯着容情问："容情，你老实告诉我，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

容情也不瞒她，冷声的说："因为大军即将北上的缘故，所以萧遥光和大人他们更不会轻易的放过秋开雨，他们早就计划妥当了，要在今晚置秋开雨于死地。现在，说不定大批的精兵好手已经赶过去了。"

谢芳菲听见这话，脸色有些放松下来，说："他们三番五次都没有成功，今次未必就能成功的拿住秋开雨。"

容情淡淡的说："今天晚上不同，因为出手的将会是师尊。"

谢芳菲大惊失色的看着，说不出话来，脸色渐渐苍白，毫无血色。容情继续说："萧大人十分清楚秋开雨神出鬼没，天下无敌的身手，知道要捉拿他简直难比登天。于是亲自去了一趟武当山，痛陈厉害，成功说动师尊他老人家出手对付秋开雨。师尊已经在天下武林人的面前对秋开雨发出挑战，而秋开雨即使在目前这种形势之下，亦不得不接受了师尊的挑战，不然他以后还有何面目继续称霸武林，雄视天下？"

谢芳菲双唇发紫的看着容情，愤怒的说："你们这是趁火打劫，然后准备趁秋开雨力战之后，聚众围攻他是不是！如果只是天乙道长和秋开雨之间按照江湖上的规矩光明正大，堂堂正正的比试的话，我谢芳菲没有任何一句怨言。可是眼下，摆明了是要将他逼到退无可退的地步，然后群起而诛杀，这个世道怎么会这样！这对秋开雨来说，太不公平了！"

容情看着她，也激动的说："秋开雨他自己恐怕从来都没有想过这世道上还存在着公平这两个字。他今天到这个地步完全是他自己咎由自取，你为什么还要替他这种人打抱不平！"

谢芳菲只是面无表情的看着容情，然后平静的问："秋开雨和天乙道长的比试地点是在哪里？"

容情看着她，知道纸终究包不住火，于是干脆的回答："是秋开雨他自己挑选的地方，就在城外的卧佛寺。"

谢芳菲听见卧佛寺，心里一阵穿心的痛，秋开雨可能也知道自己这次是在劫难逃了，居然选了这么一个不利于逃跑的地方。可是他就是死，也还念念不忘当初俩人初遇的地方。

谢芳菲眼中含泪，猛然朝外面走去。容情突然移到她前面，皱眉说："你现在要去哪里？"

谢芳菲抬头看着他，一字一句的说："我要去卧佛寺见秋开雨。容情，你阻止我不了我的。"

容情伸手握紧她，大声的说："没有用的！秋开雨这次是死定了。师尊只要一出手，从来就不会手下留情。凭秋开雨现在的武功修为，还不是师尊的对手，必死无疑。更何况，就算他成功从师尊的手底下逃生，整个卧佛寺的山头包围的如同铜墙铁壁，重伤之下也绝难逃出生天。更何况还有刘彦奇等一众水云宫的人在一旁虎视眈眈，这次是绝不会允许秋开雨活下来的。你现在去卧佛寺还不是跟送死一样！"

谢芳菲脸上现出决绝的神色，语气平静的说："我知道此去跟送死一样没有分别。秋开雨如果死了，我也没有打算活着回来。"

容情吃惊的看着谢芳菲，没有料到她为了秋开雨已经抱了必死的决心了。用力摇晃着她，苦痛的说："秋开雨这个十恶不赦的魔鬼，究竟有什么好！你为了他竟然是真的连命也不要了！芳菲，你醒一醒，你一向不是最冷静理智的吗？你跟着他一起送命，根本没有任何的用处！你还去干什么！"

谢芳菲不为所动，用力推开容情，然后有些激动的说："秋开雨如今的下场还不够凄惨悲凉吗？如果只是一场武林同道之间普通的生死决斗，他死在天乙道长的手下，我不会这样愤怒，不至于陪着他一起送命。可是，所有人趁他势危力尽之时，合力诛杀他，甚至想出这么卑鄙的办法，我怎么能眼睁睁的看着他就这样死去！容情，你走吧，我反正也是不想活了。"

容情也愤恨起来，说："芳菲，你说一句公道话。秋开雨杀人的时候用的又是什么光明正大的手段了？只怕更见不得人！他有什么理由怨恨我们用尽手段的对付他，全都是他自己自找的！你怎么能说这种话！"

谢芳菲擦干眼泪，然后坚决冷静的说："容情，我不跟你争论事情的是非对错，我本来就不在乎这个时代的是非，道义观，有时候甚至嗤之以鼻，不以为然。这个时代的什么道德伦理规范对我来说根本没有什么约束力，等你过了一千五百年后再回头看这些东西，你就会觉得很多东西都是可笑幼稚，无所谓的。所以秋开雨是怎么样的一个

人，我心里其实根本就不在乎，所以才敢弄的天下皆知，世人唾弃。我只知道这次我如果救不了他，我就陪着他一起死，反正死也没有什么可怕的，我很早之前就想死了，只不过没有死成罢了。能够和他死在一块，我高兴还来不及呢。早死早超生，反正我也不是这里的人，死了更好！”

容情听她这一番疯言疯语，迷惑不解的看着她，觉得谢芳菲是不是受的打击过大，以至于神智有些失常，才会疯魔了一样，口不择言，说一些根本就听不懂的话。赶紧柔声安慰她说：“好，好，好，我不阻止你去找秋开雨了。可是你就算去找他，也不能在这个时候给他添乱啊，我们还是从长计议的比较好。我看这样吧，我们先回客栈，然后再想办法好不好？”

谢芳菲听了他这些话，果然安静下来，垂首想了一下，说：“我不要回客栈，我要立即回萧府。”

容情不敢再问她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回萧府，萧府的绝大多数好手肯定被抽调到城外对付秋开雨去了。只是继续柔声的顺从她，说：“好，好，我马上带你回萧府。”只要不是出城去找秋开雨，随便谢芳菲她要去哪儿都没有问题。

萧府果然只剩下几个看门的随从，冷冷清清，寂然无声。看见谢芳菲和容情多日杳无音讯，突然在这个时候回来，也不敢贸然阻止他们进府。谁知道上头和他们俩个现在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更何况大家总算是多年的交情，平时没有少混在一块，纵然知道谢芳菲和秋开雨的流言，还是没有多加为难，大大方方的就让他们进去了。

谢芳菲进到她自己以前住的房间，还是原来的样子，看来没有人随便动过自己的东西。爬到搁杂物的一个大箱子里头，从一堆乱七八糟无用的物品之间抱出一个密封的严严实实的铜罐子，不知道以前是做什么用的。然后大摇大摆的来到萧衍的书房，胡乱搜寻了一通，又出来了。然后找到容情，对那几个守门的护卫笑嘻嘻的说：“姑娘我今天高兴，请你们喝酒。”说着抛了一锭银子过去。

其中一个守门的护卫一手着接住，笑说：“芳菲，你是不是发大财了？居然舍得给我们这么多银子喝酒？你究竟碰到什么好事了啊？”

谢芳菲不屑的说：“我请大家喝酒的时候什么时候吝啬过了？不然也不会弄的至今身无分文。银子有什么重要的，天生我材必有用，千

金散尽还复来。我问你们，府里最好的马车是哪一辆？你们吃人嘴软，拿人手短，给我找出来，我马上就要用。”

容情见她直到现在还是有些疯疯癫癫的满嘴胡言乱语，居然连什么“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这样的话也不分场合的说了出来。可是确实是一句好诗，自负洒脱，不拘一格。容情早就习惯了谢芳菲突然的语不惊人死不休。当日萧衍被刺的前一刻，她还在醉醺醺的念叨什么“兰陵美酒郁金香，玉碗盛来琥珀光。但使主人能醉客，不知何处是他乡”，就因为这个，容情才对她注意欣赏起来，到最后终于不可自拔。

那护卫嗤笑一声，不忿的说：“我道你今天怎么这么好心呢，原来是有事情要使唤我们。”

谢芳菲居然没有反驳，慢慢的走过来，手里拿着另外一锭银子，抛上抛下的说：“你们谁去帮我将马车给弄好，顺带装上一些什么食物清水之类的常用事物，这锭银子就归他了。”

那护卫看了一眼谢芳菲，然后问：“芳菲，你要出远门？”

谢芳菲不答，只是转头问其他人：“有没有人愿意做啊？我谢芳菲向来是说一不二的。”立刻就有人进去，不一会儿，就牵出一辆马车出来。谢芳菲称赞的说：“果然是好马。”将手里的银子抛给他，抱着铜罐就上了马车。

容情这个时候才发觉事情的不对劲，拦住马车问：“芳菲，你要去哪儿？要马车做什么用？”谢芳菲看他一眼，冷冷的说：“我还能去哪？当然是出城。”

容情才知道谢芳菲一直就没有放弃去卧佛寺的打算，看这个架势，是挡不住了。心里考虑要不要一举将她敲昏再说的时候，谢芳菲冷冷的开口，说：“容情，你不要试图阻止我，你或许阻止的了我去卧佛寺；可是，你能保证你阻止的了我日后不恨你？”容情的脸色“唰”的一下惨白，然后咬牙说：“好，芳菲，我不阻止你去，我和你一起去。”

谢芳菲看着他，眼睛里涌出感激的泪水，断然说：“好，容情，我们一起去！”容情熟练的驾起马车，快速的往城门口驶去。

城门紧闭，守卫森严，谢芳菲对此早有准备，拿出萧衍随身的令牌大声说："我奉大人之命，接到紧急军情，要立即出城。"那城门的守卫官就着灯火，仔细看了令牌，果然不错，仍旧疑惑的问："可是萧大人和曹大人，崔将军他们早就赶到城外去了。"谢芳菲料他也不清楚今晚到底要发生什么事，强横的说："你到底开不开城门，误了军情，唯你是问！"那守卫迫于萧衍的压力之下，只好点头放行。

容情目视前方，平静的问："芳菲究竟打算怎么做？"谢芳菲看着外面无穷无尽，看不到头的黑暗，淡然的说："不打算怎么办。秋开雨如果一掌死在天乙道长的手下，我只好领回他的尸体了。如果在道长的手下有命逃出来，我一定要尽全力救他出来，救不出他，我就和他一起死，反正也没有什么好可惜的。生亦何欢，死亦何苦！"

容情一时没有说话，像是下了极大的决心，突然说："好，只要秋开雨能从师尊的手里逃出来，我帮你救出他。"谢芳菲看着容情，说不出一句话来，她当然清楚要容情作出这样的决定，内心不知道要经过多少痛苦挣扎。这等于是背叛了他一向为人处事的信仰和原则，这恐怕是最令人不能接受的事情了。容情不像自己，他向来有着极强的是非对错的观念，为人正直，侠义心肠。如今为了自己，连一向的行事观念也全然抛开，不管不顾了！

谢芳菲靠近容情，用力握住他的手臂，有些哽咽的说："容情，谢芳菲一生一世都不会忘记今天晚上你说的话。大恩不言谢，我，我，我……"，一时间说不下去，滴下了两滴眼泪，顺着容情的手腕滴了下来。

容情也是一脸痛苦的表情，伸出一只手，抚摩着谢芳菲的脸，将她脸上的眼泪用手慢慢的擦干，慢慢的说："你为的是秋开雨，而我为的只是你。"

谢芳菲愕然的抬头看着他，明白过来容情的心意，想起俩人这么多时日以来，生死以共，休戚相关，容情不知道是以何等心情为了自己来救秋开雨的。一时间无言以对，抱着容情的手臂，将头靠在上面，没有说话。容情的衣服马上就湿透了，他满心痛苦的看着谢芳菲，脸上的神色复杂难明。

俩人一路无语的靠近卧佛寺，远远的就看见山下点点的火把一路延伸直至山顶，人马无声，严阵以待。山脚下全部都是团团围住的众

多人马，水泄不通，简直是插翅难飞。秋开雨就算能够成功的逃出天乙真人之手，面对眼前成千上万的军马，也丝毫没有活路。更何况还有刘彦奇和萧衍一众人等黄雀在后，务必要将秋开雨趁机瓮中捉鳖，一举诛杀。

容情不敢将马车靠近，远远的就着暗处停了下来。低声问："芳菲费尽心思的弄来这么一辆马车，究竟是想做什么用？"

谢芳菲仔细看了看前面人马的分布，突然问："萧大人的人马究竟埋伏在何处？"容情运起目力，仔细环顾四周，然后摇头说："我没有看到萧大人的人马。"

谢芳菲果断的说："我们一定要找到大人埋伏的人马，然后就藏身在他们的后面。大人一定是有所计划，才会做此安排的。如果开雨能够成功闯到此处，我一定会想尽办法救他的。"谢芳菲在这所有人当中，最为忌惮的就是萧衍。萧衍行事一向出人意料，绝不手软。他既然另有安排，一定就有把握将秋开雨诛杀于此处。没有人比萧衍更清楚秋开雨的能耐了。最清楚你的人反而是你的敌人。

容情凭借高明的身手，围绕山脚四处探察了一番，回来后说："我觉得十分奇怪，大人为什么不将人马聚集在山脚下，合力围歼秋开雨。反而安排在远离此处的汉水河边上，似乎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谢芳菲脸色大变，她虽然还猜不到萧衍为什么会将人手安排在汉水边上，可是一定有他的深意。立刻说："我们要赶紧离开这里，马上赶到汉水边上去。看来这辆马车已经没有用处了。容情有没有办法备下一条小船，到时候肯定有用的。"容情没有问原因，一口答应下来。

俩人赶到汉水边的树林时，发觉萧衍的人马全部聚集在这里，看来是早就有所准备。容情将谢芳菲放在一棵高大的树木上，然后下去张罗小船的事情。谢芳菲想的是如果秋开雨真如萧衍所料，而是在这里出现的话，那么救他的最好办法莫过于借水逃遁。

秋开雨仍然神态悠闲的望着山脚下数以千计的追兵，半丈远处是渊沉岳峙的天乙真人，俩人的比试没有任何外人观看。

天乙真人首先发话，平静如波的说："秋宫主莫怪贫道下手无情。贫道之所以仍然能活到现在，就是因为一旦出手，务必竭尽全力，绝不留情。这就是贫道的武道信仰。"

秋开雨心中凛然，这就是天乙真人为什么纵横天下的原因。眼前这个人才是真正的无情，他的心中关心的只有武道，没有其他多余的感情。而李存冷就是输在这一点上。他负手笑说："天乙道长放心，秋某亦不会手下留情。"

天乙真人再次转过身来的时候，仿佛变了一个人，眼中看见的只有秋开雨，再无他物，雄浑纯厚的气息遥遥的紧锁住秋开雨的奇筋八脉，发须无风自动，衣袂翩然，显然是纯正的内家心法。点头微笑说："好，说的好，不愧是秋开雨。贫道虽然年长秋宫主几岁，可是从来都不会看轻了年轻一辈。秋宫主可要小心仔细了。"说着右手以迅疾无比的手法快速在秋开雨的胸前推出一道森然浑圆的劲气，往秋开雨身上无孔不入的钻去。

秋开雨全神戒备的站立在山道上，动中含静，静中含动，真气内敛。对当胸破空而来的劲气视而不见，只是双掌全力朝浑圆无痕的劲气的中心推去。俩人乍合即分，各自后退三步。天乙真人点头凝重的说："秋宫主不但应变迅速，眼力高明，功夫更是出乎意料的神秘难测。好，贫道数十年来难遇敌手，今日得遇秋宫主，可谓心怀大慰。贫道今日就要会一会秋宫主自创的名闻天下的'天一生水'的奇功妙技。"

说着拔出身上的佩剑，充满感情的说："这把剑自从贫道成名以来就不曾有过败绩。唯一堪称对手的就只有当年的'魔帝'李存冷，如今再加上一个秋开雨，贫道幸甚至哉！"说着剑身光芒大盛，似乎突然从远久的沉睡中醒过来一样，微微的发出震动的鸣音。

秋开雨知道这是天乙老道将真气灌注剑身，以气御剑，是道家中人剑合一的最高范畴。不敢掉以轻心，将"天一生水"的内功全面催动，脸上若隐若现的光芒三退三现，然后全身如同旋转的龙卷风，形成一个无坚不摧的磁场，将天乙真人的御剑法卷入龙卷风的中心，难以深入分毫。

天乙真人眼中露出赞赏的神情，使出毕生绝学，全力突围不果后，突然从风暴的中心由下而上的杀将出来。

"蓬蓬蓬蓬！"劲气交击的声音不绝于耳，两人瞬间又交手了十多招，都是快速绝伦的手法，以快打快，势均力敌。

秋开雨嘲讽的说："天乙真人名震天下，亦不过如此而已。"

天乙真人丝毫没有生气，只是点头笑说：“秋宫主果然是英雄出少年，看来贫道失敬了。”说着全身的劲气突然消失的无影无踪，脚下踩着特殊的步法，循着某种规律似远实近的朝秋开雨走来，手中的剑像是会动一般斜斜的朝秋开雨的上身刺来，剑尖犹如吐动的蛇信，摇晃不定，完全料不到要攻击的究竟是哪一个要害。

秋开雨凛然，没有想到天乙老道尚留有后着，看着聚满天乙真人全身劲气颤动清鸣的剑尖，直有无可下手之感。因为周围气场突然消失不见，全身五脏六腑难受的像是要翻转过来。就像用千斤之力举起来的却是轻飘飘的棉絮一样。情势危急之下，突然人急生智，压下全身乱窜的气流，猛的从地上飞跃起来，双脚灌注十成十的功力，脚尖快，狠，准的向剑尖全力踢去。

天乙真人没有料到秋开雨这出其不意的怪招，措手不及下俩人的真气正对正的迎面碰上，突然间像是山洪爆发一般，“蓬”的一声巨大无比的声响在周围四处流散开来，连山脚下的众人亦听的清清楚楚。

谢芳菲在远处隐约听到这么一声巨响，心跳的几乎不能承受，双手交握在一起，回来不断用力的搓动。脸上早就没有一点血色。

秋开雨的喉头一甜，努力咽了下去，再也说不出话来。天乙真人脸色苍白，踉跄退了两步才停下来，好半天才说：“到底是长江后浪推前浪，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贫道想不承认都不行了。秋宫主，贫道本来的打算是一定要分出个胜负来的，那么最后的结局必定有一人伤亡。可是经过刚才那一场争斗，突然想清楚，胜又如何，败又如何？贫道自认为没有足够的本事将秋宫主给留下来，所以秋宫主还是走吧。”

秋开雨傲然站立，骄傲的说：“天乙老道，我秋开雨凭的是本事走出这座卧佛寺，天乙老道凭什么让秋某先行离开？”

天乙真人没有发怒，点头说：“不错，你凭的的确是自己的本事，不然早就在贫道的手底下死了无数次了。好，果然是心高气傲的年轻人，那就容贫道先行离开了。”秋开雨像天乙真人展示了自己强硬的实力，所以才会赢得他的尊敬，主动离开卧佛寺，而秋开雨要的就是这最为关键的一点。他现在受了严重的内伤，任何一个武功高强的敌手亦可以将他击倒，所以绝对不能在这个时候下去面对山下严阵以待的大军，那完全是自寻死路。

秋开雨坐下来，真气沿着全身上下快速的流转了三十六个周天之后，勉强睁开眼睛，已经没有时间让他疗伤静养了。然后走进寺内，顺着侧卧的佛像来回摸动，找到一块微凸的地方，使了一个巧劲，卧着的释迦牟尼铜像的后背突然打开。秋开雨走进密室掀开当日谢芳菲睡觉的木床，启动床头的开关，隐隐听到石门打开的声音轰然作响，床下突然露出可供一人通过的窄小的通道来，秋开雨弯身钻了进去，点起火折子，原来竟是一条依山而建的地道，弯弯斜斜的一直向山下延伸。重新将石门密封好，依着潮湿狭窄的山道一路向山下走去。

第 30 章

山势陡峭曲折，行走困难。秋开雨刚才所受的内伤一时间虽然强自压下去了，可是此刻重新复发。内息混乱的像是捅了的马蜂窝，杂乱无序，在奇筋八脉里来回的激荡碰撞，每一下就如同踩到刀尖上，鲜血淋漓。稍作调息，完全凭着坚强的意志力靠近山脚下的出口。秋开雨伏耳仔细倾听了一阵，确定附近没有人，一手运气推开大石，鬼魅一般的钻了出来。

见到一直潜伏在旁边的左云，点一点头，问："情况怎么样了？"左云还来不及回答，漫天的刀光剑影就向二人毫不留情的杀来，在最前面的赫然是浑身漆黑一片的刘彦奇。刘彦奇持剑飞身向秋开雨狠辣的刺来，左云一掌挡在他的前面，接住了刘彦奇诡异无比的影子剑，剑光掌影顿时交叠在一起，劲气四面流散开来，草动枝摇，一片肃杀之气。

刘彦奇持剑站立在枝干上，居高临下阴沉沉的笑说："'邪君'势弱力衰矣！若不是左师弟，彦奇又怎能寻到此处来。"心肠不可谓不歹毒。说着冲天而下，影子剑划过左云右肩，全身飞旋着朝左云的胸前撞来。而此时，后面的敌人已经赶到，掣刀向左云的后心一刀砍来，刀势雄浑，干脆了当。左云前后夹击，腹背受敌，无奈下拼命接住刘彦奇借势而下的一剑，然后躲开后面致命的一刀，一口真气接不上来，只得往旁边偏离开来。回身看着持刀的人冷声说："单雄，没有想到你居然也跟他们同流合污！"

而此刻秋开雨更是四面树敌，明月心带着水云宫的众多好手将他团团围住。秋开雨依然是傲然长立，看不出力战之后，有丝毫受伤的痕迹。他以无以伦比的手法，轻若幽灵的身法探手朝周围的人伸去，

立马就有两个水云宫的好手连哼都没有哼一声，就倒在了地上。众人威慑于他的狠辣无情，纵横天下的威名，又见在天乙真人的手下他亦能毫发无损的全身而退，一时间都不敢擅自动手，并且自发的向后退了两步。

秋开雨长笑一声，看着明月心淡然的说："明月这次恐怕是要有去无回了，休怪秋某不念旧情，辣手摧花啊。"明月心惊疑不定的看着秋开雨，想要从他脸上分辨出刚才所说的话到底是真是假。秋开雨费尽心力也只能勉强使出一半的功力，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毫不避讳的就向明月心一拳轰来。他采取的完全是心理战术，众人在看不透他虚实之下，绝对不敢正面迎敌。

明月心见到这样摧山裂石的一拳破空而来。心下再不怀疑，想起当日两人交手时秋开雨惊世骇俗的武功身法，至今心存畏惧，于是明智的虚晃一招，从旁跃开，立马就露出一个缺口。秋开雨等的就是这一刻，打出去的一拳猛然收回，运起全身仅剩的真气，突破明月心众人等的围攻，负手战立在远处，依旧是静止如山，一派气顶神闲的模样。

明月心心里虽然觉得奇怪，按照秋开雨一向的作风，必定是毫不留情的狠下毒手，将众人杀的一干二净才肯作罢，以泄心头之恨才是。不知为什么一反常态的抢先离开。难道他根本是重伤在身，而在故弄玄虚？可是刚才见到他出的一拳，简直有惊天动地的声势，那是假装也装不来的；更何况他现在冷眼站在那里，阴狠的盯着自己的样子，看不出有丝毫要逃离的预兆。她素来知道秋开雨心机阴沉，心狠手辣，所以一时间纵然有所怀疑，亦不敢抢先动手。

俩人僵持对峙之间，刘彦奇见到死到临头依然一副若无其事的秋开雨，新仇旧恨，往日的恩怨情仇霎时间全部涌上心头，抛开生死，不留任何余地的一剑全力朝秋开雨攻来。秋开雨心里叫苦不迭，就算是平日要应付刘彦奇使出的毕生绝学，亦要全力以赴，更何况如今重伤之下！当机立断，瞬间提起全身上下仅余的一点真气，将之聚集在丹田，飞身而起，正面接了刘彦奇的一剑，然后朝左云的方向如断线的风筝一般快速的飘了过去。

左云刚刚用尽全力挡住了单雄大开大阖的一刀，又一掌杀了身边围攻的人，见到秋开雨脸色惨白的朝自己飞过来，大惊之下，猛喝一

声，沉腰双手接住重伤之下的秋开雨。已经顾不得后面的追兵，催发全身的真气，猛然的旋转起来，然后飞身朝林木间投去。

秋开雨再也支持不住，一口鲜血就喷在了左云的肩上，气若游丝。左云万万没有料到秋开雨的伤势竟是如此的严重，心中十分焦急，想了一下，转身朝林外汉水的方向逃去。

使尽惑敌诱敌的手段，好不容易暂时拉开后面的追兵，眼看汉水就近在眼前，突然大队手握盾牌弩箭的精兵从两旁迅速的聚拢，闪着寒光的弩箭全部瞄准了自己这边，前有猛虎，后有饿狼，已经没有退路了。在这危急关头，秋开雨睁开眼睛，他趁着左云带他逃命的空当努力调息，勉力站在众兵的前面，脸上没有丝毫的惧意，平静淡然的说："萧大人果然高明。"

萧衍在后面排众而出，眼中神色复杂，如此厉害的对手不得不让人佩服，可是又不得不下手杀之，免得将来酿成大患。抬头看着秋开雨，口中平静的说："秋宫主纵横天下，无人可制，死在萧某手上也不会辱没了秋宫主的大名。"然后挥手，断喝一声说："放箭！"一排一排的弩箭闪电般连续不断的朝二人射将出来，左云拼命努力的翻越腾避，用随手抓来的长矛用力拨开这些似乎永无尽头的强弓弩箭，惊险百出。秋开雨依然伤势惨重，可是凭借无敌的身手，迅捷的步法，一时间亦奈何不了他。可是如果继续这样下去，两人必定会是惨死箭下的亡魂。

就在这左支右绌的瞬间，明月心和刘彦奇率众而来的追兵亦赶了上来，风声渐渐靠近。俩人心里已经不抱任何生还的希望了，只是一味的在林木间来回的闪藏躲避，面对后面如狼似虎的追兵，毫无办法。秋开雨力战重伤之下，用计退了明月心的围攻，已经是心力憔悴，气息微弱了，何况又拼着盖世的神功受了刘彦奇用尽全力的一剑，更是伤上加伤。如今面对萧衍千挑万选出来的一众好手射出来含有劲气的弩箭，身体终于闪避不及，一枝长箭从树叶的缝隙间当胸刺入，抬头望去，萧衍持着弓箭面无表情的看着秋开雨。从手下手里又接过另外一枝长箭，弯弓搭箭，眼神硬如磐石的直直盯着仍旧站立不倒的秋开雨，慢慢拉满，双手纹丝不动，稳如泰山。

劲箭破空而去，左云自顾不暇，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这枝弩箭朝秋开雨的心口横空射去。双目通红，发出悲愤的怒吼声，周身的劲箭纷

纷跌落，无力的四散开来。就在劲箭刚要破衣而入的时候，凭空里伸出一只手，将这枝势不可挡的利箭劫了下来，看着秋开雨全身的鲜血，一把抱起他，转瞬消失在众人的眼前消失。左云看见有黑衣蒙面之人突然出手将秋开雨救出了重围，心下大震，奋起勇力，扫开已经显得有些惊慌错乱的弩箭，跟在后面，往黑暗处投去。

明月心和刘彦奇等一众人见到突生变故，毫不迟疑的立即追了上去。萧衍果断的说："吕僧珍马上带领一批武功高强的好手追上去，一定要将秋开雨趁机擒杀，务必斩草除根，以绝后患。"

容情带着昏迷不醒的秋开雨往汉水边的芦苇丛里跑去，刘彦奇和明月心已经抛开众多的手下，全力追了上来。左云在后面和追上来的单雄缠斗在一块，彼此招招致命，都是拼命的武功招数。

刘彦奇见到前面飞速奔腾的容情和早就昏死过去的秋开雨，握起手中的影子剑，全力朝容情掷去，破空的声音清晰可闻。容情不得不回身抵挡，勉力飞身而起，带着秋开雨险险的避开这一剑。可是，趁着这个停顿的空当，早已赶到前面的明月心眼睛死死盯住重伤不醒的秋开雨，眼神复杂难辨。左手运起功力全力朝容情的左肩拍去，而右手故意虚晃一招，真正的目标却是已经毫无知觉的秋开雨。容情处于两面夹攻之下，只得使尽浑身的解数，尽力避开。

明月心的右手毫无阻碍的抵在秋开雨的后心，眼神瑟缩闪动了一下，忆起当日秋开雨的狠绝无情，猛的一咬牙，运气拍在了秋开雨的背上。右手微微的颤抖不停，脸上没有任何复仇后的欣喜，花容惨白，眼里含泪。突然间像是被抽尽所有力气一般跌坐在地上，突然回过意识来，大声哭着喊叫："开雨，开雨，开雨，我不是有意的。我，我……"，一口气咽在胸中，哽咽的再也说不出话来。

秋开雨连哼都没有哼一声，早就没有了任何的知觉。容情大惊之下，探了探他的内息，只觉心脉俱碎，内力涣散，已经是无力回天了。回头不顾一切的一掌打在刘彦奇的身上，一边将全身精纯的内力源源不绝的输给秋开雨。他只希望秋开雨可以熬到见谢芳菲最后一面。

少了明月心的阻拦，秋开雨很快就来到芦苇丛间，拨开停放的小船，对藏身在里面的谢芳菲苦涩的说："芳菲，他恐怕是不行了。"谢芳菲抱起全身是血，没有任何知觉的秋开雨，眼泪不受控制的如断线

的珠子一般，滚滚的流下来。伸手探他的呼吸，只觉得没有任何的动静。不管三七二十一，哆嗦的从怀里掏出陶弘景给的疗伤的药，扳开秋开雨的嘴就要喂他吃下去。秋开雨没有意识，自然不能自己吃药。谢芳菲准备亲口喂他吃下去的时候。容情看不过她慌乱颤抖的样子，明知道是已经无力回天的事情，仍然运起功力，接过一粒鲜红的丹丸，运气使丹药慢慢的滑下秋开雨的喉咙。谢芳菲接着再倒出一粒朱红的药丸，塞到秋开雨的嘴里。

容情看不下去，抓着她的手大声的说："芳菲，已经没有用了！"谢芳菲不理他，只是固执的要喂他吃下去。神情已经有些疯魔，听不进容情任何的劝阻。抱着秋开雨的双手沾满鲜血。

这个时候，吕僧珍带领的一众好手已经赶到岸边。左云正在后方拼了命的应付刘彦奇和单雄的合力进攻，险象环生，身上多处负伤。容情顾不得谢芳菲了，跳上岸全力阻止吕僧珍的靠近。吕僧珍沉着冷静的一摆手，众人将一身黑衣黑帽的容情团团围住；同时，另外一队弓箭手立马排开阵势，将矛头瞄准还没有飘远的谢芳菲和秋开雨。

谢芳菲和秋开雨俩个他们还处在弩箭的射程范围内，只要众箭齐发，俩人绝无生还的机会。谢芳菲抬头看着岸边的吕僧珍哭着大喊："僧珍！"声音撕心裂肺，痛不欲生。吕僧珍刚要用力挥下的手迟疑了一下，他没有想到居然会是谢芳菲。

谢芳菲泪流满面的大喊说："僧珍，他不行了！你放我们走吧……"，说不出话来。吕僧珍还在犹豫不决，谢芳菲稍稍冷静了一点，用力朝岸边喊来："你告诉萧大人，他如果能成大业，就是不杀秋开雨一样也可以成就大业；他如果不能成大业，就是杀了他还是一样不会成功。"吕僧珍颓然放下手，看着谢芳菲的小船逐渐的飘远，渐渐的在黑暗中消失。走过来，让一众手下全部退下，苦涩的叹气说："容情，你也走吧。大人要怪罪，就由我一个人来承担好了。"容情看着他，直直的说："我和你一起去见萧大人。"

谢芳菲任由小船飘荡，脸上的泪干了又湿，完全没有意识到还要擦拭。用力扶起秋开雨的头，将朱红的药丸咬碎，和着唾沫一口一口的喂他吃下去。过了半天，没有见到秋开雨的身体逐渐的僵直变冷，心中涌起莫大的希望。精神一震，再倒出一粒不知道叫什么的丹药，用嘴巴喂他吃了下去。

看见右胸上透胸而入的长箭，不敢拔下来，知道一定要想办法阻止鲜血继续流出来。强自冷静下来，想到另外一瓶要陶弘景特别配制的液体。什么都不管了，倒出一点来，配兑着用来喝的清水，等到浓度差不多的时候，亲自伸手进去试了一试，没有氧化腐蚀的现象。然后用配兑好的液体轻轻的将箭伤周围的血口一一洗干净，再将陶弘景给的疗伤圣药用手慢慢的捏碎，一点一点的敷在伤口上，过了半天，胸口果然渐渐的停止流血，伤口自动凝结起来。

谢芳菲大喜，喜极而泣，又是满脸的泪水，伸手擦干了。将自己白色的衬衣脱下来，死命撕成一条条的长布，双手被勒的全部都是血痕。然后又配兑了一些液体，将布条扔进去，希望可以起到消毒杀菌的目的。用更稀一点的溶液冲了手，才将布条一圈一圈的缠绕在秋开雨的胸前，仔仔细细的包扎好。静心聆听了半晌秋开雨的心跳声，几乎没有什么跳动的迹象。坐起来，努力想起人工呼吸的操作步骤，然后用手一下一下的压着秋开雨的左胸，压了一会儿，又忙着给他渡气。在春寒料峭的江面上，全身的衣衫全都被汗水浸透了。

忙了半天，伏头仔细听了一会儿，似乎可以感觉到秋开雨微弱的心跳声，现在才知道扑在他旁边尽情的痛哭，将心中多日来的担忧，牵挂，害怕，决绝趁着这个无人的时候，全部倾泄出来。哭到精神萎靡的时候，心里还是担心秋开雨的伤势，不敢沉睡，强自打起精神，坐在一旁看守。心里祈祷上天，希望他可以成功的熬过这一难关。

河面雾重气寒，谢芳菲的身体本来就不好，现在心里暂时安定下来，便感觉寒气侵骨，刚才出的一身汗水全部冷冰冰的粘在自己的身上，十分难受。晚上星月无光，整个河面上寂然无声，黑乎乎的一片什么都看不清楚。谢芳菲的视力在白天都不怎么好，更何况在这漆黑一片的晚上？只能顺着感觉，用手拼命划着小船，一路沿河北上，希望能够趁夜逃离雍州追兵的追捕。

经过一夜的不停的操舟，谢芳菲终于累的瘫软在船上。她爬到秋开雨的身边，摸了摸额头，似乎没有发烧的情况。仔细检查了胸前的伤口，也没有流血化脓。心跳虽然微弱，可是始终没有停下来。心里感激的谢天谢地，他总算没有死！脑子里乱慌慌的，不知道如今应该怎么办。一定要找到一个上好的大夫，一定要将秋开雨救活！

她仔细思虑了一下，觉得可能真的是陶弘景给的疗伤的药救了秋开雨，毕竟连容情也说很有用。拿出药瓶，倒出来数了一数，一共还剩下七粒，仔细看了两下，拿起朱红的药丸，觉得十分的眼熟。猛然想起这个好像就是陶弘景当日费尽千辛万苦炼制的“黄帝九鼎神丹”，那个时候王融亲自登门求药，陶弘景都没有给，没有想到竟然大方的给了自己两粒。鲜红的药丸自然就是“成胜”，另外一种赫色的丹丸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可能也不会差。先用嘴慢慢的喂了秋开雨一些清水，然后找出鲜红的“成胜”又喂他吃下了。先不管怎样，每天用一粒药丸保住秋开雨的性命再说。

谢芳菲完全就不知道陶弘景炼制的这些丹药是多么珍贵无比，千金易得，一药难求。当日江臣原站在敌对的立场，都受不住“成胜”的诱惑，替始安王萧遥光感激的收下“成胜”，就可见“成胜”疗伤的大名，简直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更何况还有就连王融也求之不得的“黄帝九鼎神丹”，更是有起死回生的效果。另外赫色的丹丸是从道家之祖葛洪以来就一直秘密流传下来的“太清神丹”，一向是秘而不宣的神药，可见陶弘景对谢芳菲的疼爱和看重。可惜谢芳菲毫不知情，只是将“太清神丹”当止血消毒的金疮药用，当然也有这个效果就是。只是不知道陶弘景知道后会是什么反应。

谢芳菲看着秋开雨惨白的脸色，紧闭的双眼，危若卵垒的性命，往日的飞扬跋扈，傲视群雄全都不见了，不由得的魂断神伤，心如刀割。不忍再看下去，转头含泪的看见茫茫不着边际的河流，不停的从眼前穿过的山川树木，似乎就要永远飘荡在这河面上。

第 31 章

小船顺着汉水一路北上,天色逐渐明亮起来,晨光熹微,春日迟迟.舟遥遥以轻扬,风飘飘而吹衣.秋开雨暂时虽然还没有死,但是,如果继续得不到医治的话,恐怕危矣.更何况胸口上还插着触目惊心的箭头,谢芳菲说什么也不敢贸然就拔下来.谢芳菲茫然不知所措的看着周围的环境,不知道到底到了哪里,有没有出雍州的管辖范围.心里担心秋开雨的伤势,身体经过惊心动魄的一夜,不由得的心力憔悴,不负重荷.只能咬牙坚持,用早就已经麻木的没有知觉的双手拼命划着小船,奋力向前行去.

太阳渐渐暖和起来,谢芳菲抬头终于模模糊糊的看见另外一条小船晃悠悠的从江面上划过,大概是附近的渔民,大清早的出来打鱼养家糊

口.心里不由得一阵欣喜,连忙使劲跟了上去.总算看见人烟了,差点以为就要在这渺无边际的江面上度过一生了.

跟着渔船靠在了一片芦苇丛的浅滩上,谢芳菲立即大声叫住前面的渔夫说:“大爷,小女想向您打听一些事行吗?”

那渔民五十来岁的年纪,看起来脾气良善温和的样子,谢芳菲才敢贸然询问.他抬头看了朝后面看过来,打量了一下谢芳菲,点头说:”不知姑娘要问何事?”

谢芳菲脸上担忧的说:“大爷,我有一个哥哥中了一箭,危在旦夕,我想问这附近有没有医术高明的大夫?”

那渔民看见船上果然趟着一个年轻的男子,一动不动,似乎伤的很严重.叹气的说:“兵荒马乱,草菅人命啊!这荒山野岭的小地方,哪里去找高明的大夫?就是普通的郎中都没有啊!”

谢芳菲听的心下一阵黯然,勉强又问:“那敢问大爷,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我昨夜一时心急,慌不择路,现在也不知道究竟到哪儿了.”

那渔民耐心的说:“这条河叫白河,现在这里是属于新野的管辖范围。这里是个叫做陈家弯的小地方，大部分人都靠打鱼为生.如今的世道，唉，我看姑娘还是小心为妙啊.听说就要打仗了,姑娘一个人带着一个重伤不醒的哥哥在这附近实在是危险啊.”

谢芳菲心里明白过来,原来已经到了新野,那么现在已经是处于北魏的统治之下了,总算不用担心雍州的追兵.邓城好像就在附近,南齐出兵的事想必已经传到这里了.当下又问:“那不知道大爷知不知道哪里有大夫？我这个哥哥伤的不轻，实在是不能再耽搁了。”看着秋开雨死灰一般的脸色，若有若无的心跳，眼里不由自主的流出眼泪来。

那渔民见谢芳菲这样悲伤，于是连忙安慰的说：“姑娘不要伤心，俗话说吉人自有天相，这位小哥伤的虽重，但是一定会逢凶花吉，平平安安的活下来的。这里虽然没有大夫，但是姑娘沿着这条河再往上走的话，就是新野县城了，想必那里一定有好的大夫。这位小哥的伤就不用再担心了。”

谢芳菲问清楚具体的位置，千恩万谢的准备要起行。可是站起来，身体疲乏的没有一点力气，头晕脑胀的难受，想了想，又叫住正在船上忙着收网的老渔民说：“大爷，能不能再请您帮个忙？”

那渔民停下来看着谢芳菲。谢芳菲笑着说："大爷，我担忧害怕的操了一个晚上的船，现在实在是吃不消了。不知道大爷有没有工夫送我们去新野？我会付双倍的船资给大爷的。这样一来，大爷您驾轻就熟的，我也不用担心找不着路了。"

这种又帮人又利己的事情，何乐而不为呢？那老渔民上岸回家交代了几句话，换了一套干净一些的衣服就出来，送谢芳菲他们往新野进发。

谢芳菲坐在仍旧昏迷不醒的秋开雨的身边，心急如焚，恨不得立马就可以到达新野。老手操舟，果然就是不一样，稳稳当当，像一枝箭在河面上直直的划过，如履平地，没有惊起一点波澜。

谢芳菲撑起头，半躺在一边问："大爷，现在到底是怎么回事？这仗真的要打起来了吗？"

那老渔民轻松的划着浆回答："可不真的要打起来了。从去年开始，这里就驻扎了许多的官兵将士，每日来回不停的操练。直到这两天，形势忽然就紧张起来了。到处都是整装待发，铠甲鲜明的军队，听说都是要调往前线的预备部队。地上，河面上，查询的也比往日严的多了，而且不许我们随处走动，每天打鱼也规定具体的时刻。唉，我们小老百姓的日子是越发的艰难了。"

谢芳菲听的叹气，看来北魏早就有所准备，人员齐整，兵马充足。而且军队看起来纪律严明，并没有为非作歹，骚扰到沿途的老百姓。不然，这里恐怕早就是一座空地，人们都不知道流亡到哪里去了。

谢芳菲强自说："大爷不用担心，仗总是要打完的。打完了，可以随时捕鱼捉虾，日子就好过了。"

老渔民长叹："这次的仗打完了，还有下次，哪里有完的时候？我们住在这里的这些平民百姓，算是幸运的了，好歹吃的上一口粗饭，填的饱肚子。日子虽然苦一点，勉强总算活的下去。听说前几年打的那一场仗啊，许多老百姓不是活活的饿死了，就是生生的被无情的战火给烧死了。满地都是白骨，整年整年的阴魂不散那。这样的乱世，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是个尽头。"

谢芳菲无语，那一场纵火夹击的计谋还是自己向萧衍献的计策，自己也是罪魁祸首，将来没有好下场也怨不得别人。心里更不是滋

味，半天才说：“老大爷，这样的乱世总会过去的。十年结束不了，一百年总能结束的，大爷放心好了。子孙后代或许就不用过这样朝不保夕的日子了。”

那老渔民点点头说：“但愿如姑娘所言。老汉的祖籍本来是襄阳，自从两国纷争以来，老汉就再也没有回过祖籍了。每年清明祭祖烧香的时候，老汉只好在这江边，面对着南方，烧几锭纸钱罢了。哎，也不知道祖坟还在不在，也不知道到底成了什么样子。这仗真的能停啊，老汉还真的想带着家里的老伴和儿子媳妇回一趟襄阳的乡下看一看呢，这一辈子也不知道还有没有这个机会。”

谢芳菲听的心里一酸，没有答话，只是说：“大爷，我身体又乏又困，就在这里躺一会子。要是到了新野，您老就叫我成不成？”

那老渔民看见谢芳菲气色憔悴不堪，身体摇摇晃晃坐都坐不稳当的样子，连声说：“成，成，成。姑娘放心的歇一歇吧，这一夜，只怕累坏了吧。老汉到了自然就会叫醒姑娘的。”

谢芳菲挨着船舷，闭上了眼睛，立刻就睡死过去。

突然被一阵吆喝吵闹的声音给惊醒了，猛的睁开眼睛，看见远处的河面上有几艘大船，上面站满了身着铠甲，手握重兵的士兵，正快速的朝自己这边驶过来。船头站着一个持枪的大汉，大声喝道：“什么人，胆敢横闯此处的河道！”

谢芳菲的脸色“唰”的一下就惨白了，心里面一阵慌乱，低头无助的看着昏死过去的秋开雨，又看一看前面手持重器的北魏军队。好不容易强自镇定下来，默默的安慰自己，他们又不知道自己和秋开雨是什么人，没的自己吓唬自己。真的一朝被蛇咬十年怕草绳啊。低声问一边神情也有些慌乱的老渔夫：“老大爷，他们想把咱们怎么样？我们安分守己的，也没有犯着什么王法啊。”

老渔民毕竟年纪大，活了这么大半辈子，风里来，雨里去的，经历的事情也多了，心里虽然害怕归害怕，仍然不忘安慰谢芳菲说：“姑娘，咱们只不过想要救人而已，他们想必不会难为咱们的。宇文将军的手下听说纪律极为严明，是不得擅自抢劫杀人的。”

谢芳菲稍微安下了心，紧张的盯着前面慢慢靠近的大船。船上的弓箭手已经将弓箭对准了自己这一边。两船稍微靠近，前头大船上的大汉又大声喝问：“究竟什么人？再不回答就放箭了！”

谢芳菲心里紧张，结结巴巴的说：“有人生病了，我们要去新野县城找大夫的。还望军官大人明鉴。”

那穿着军服，威风凛凛的大汉听了说：“哦？是吗？你们哪里人？”

谢芳菲最怕的就是秀才遇上兵，有理说不清。反正是乱世，无法无天的，干脆什么都不问，一刀杀了再说，免得麻烦。听见大汉的问话，生怕心慌意乱之下，说错了什么。于是转头看着老渔民，脸色是真的白了。

老渔民恭恭敬敬的作揖回答说：“军爷，我们不是要横闯河道的水贼，是本地的渔民。这位小哥受了重伤，十分的危急，所以我们才会急着上城去找大夫。还望军爷让我们过去。”

那军官见老人一脸的风霜，两鬓斑白，树皮粗的老手干枯生裂，确实是长年在河面上讨生活的人才会有的。而谢芳菲经过一个晚上的折腾，蓬头垢面，衣衫破裂，早就看不清楚原来的面目。秋开雨躺在舱底，远远的看不见身上不俗的衣着。仍然半信半疑的问：“他究竟受了什么伤？怎么受的伤？”

谢芳菲抢先一步回答说：“我哥哥和人起了争论，受了别人一刀，流了很多的血。当时的情景可怕的很，我吓的魂都掉了，后来……”

不等谢芳菲把话说完，那军官不耐烦的打断，说：“好了，好了。我知道了，你不用再说了。听的我的头都大了。你们走吧。”

他旁边有人大声的反对说：“不行，一定要仔细查问清楚才是。万一是敌方混进来的奸细怎么办？一定要从严处理，绝不能有漏网之鱼。”

老渔民赶紧在旁边说：“军官大人，我们真的不是什么敌人派来的奸细。我是前边陈家弯的陈老汉，排行第二，常年四季都在这条河上以打鱼为生的。您只要派人去前边一打听就明白了。”

那大汉军官对身边的人喝道：“赵栋平，你看清楚了。萧衍就是派奸细也不会派这么一个七老八十的老头子，一个浑身发抖的姑娘家，再加上一个半死不活的废物来作奸细吧。更何况这些人都是有来历的老百姓，附近确实有陈家弯这么一个小村庄。宇文将军说了，咱们行

军搜查，绝不可扰民，违令者立斩不赦！”他旁边的人被这么一道军令压下来，愤恨的看着那大汉军官，只是不敢多加争论。

谢芳菲他们的小船擦着高头大马的楼船战舰慢慢的过去了，惊的谢芳菲满身满脸都是冷汗。心里直庆幸，亏得他们自己窝里反了起来。若是当真的仔细搜查起来，不露馅才怪呢。就秋开雨身上那一身青衫绸缎，也不是寻常人家能买的起的。更何况自己身上带的这么许多银子，还有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简直就是百口莫辩，不当作奸细立斩就差求神拜佛了。

谢芳菲他们一路上再没有碰到什么巡逻的战船，有惊无险的来到了新野的码头，船只一排排散乱的停在河道上。正准备从外围穿插过去，将小船靠在岸边的码头上的时候，突然见到一队骑兵手持军刀，飞速朝码头奔过来。一个领头模样的军官手里拿着府衙的文书大声说：“上头有令，从即日起，新野的码头全部封锁，任何来往的大小船只均不得停留，违令者立即抓起来。附近的河道上来往的船只也要逐个的检查后才能放行。”

立刻就有一队官兵持刀驱逐沿岸停留的船只，声色俱厉。谢芳菲只觉得晴天打下一个霹雳，急的眼泪含在眼睛里要掉又不敢掉下来。茫然的看着混乱的河道，吵闹不休的人群。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居然需要封锁河上的交通。心里想着秋开雨的伤势，不断的问自己现在该怎么办，到底该怎么办？到哪里立即去找大夫去！看着官兵正在朝自己这边逐渐逼近，颓然坐在船上。

谢芳菲当机立断的站起来，从另外一艘船上穿过去，直直的走到领头的官兵的前面，按照当时的风俗，行了一个大礼。那官兵本来有些不善的脸色立刻就缓和下来，不过仍然冷声的问：“什么事？”

谢芳菲抬头怯声说：“军爷，我的哥哥重病复发，需要上岸立即看大夫，不然性命恐怕不保。实在是有莫大的苦衷，还请军爷将心比心，放我们上岸找一个大夫吧。万望军爷通融通融，民女实在感激不尽！”

那年轻的军官皱眉说：“上头下了严令，彻底封锁新野此道的河断，违令者重罚！”神情严峻，一丝不苟。

谢芳菲低声哭泣的说：“军爷，话虽如此，法律里也不外乎人情，还请军爷看在民女孤身飘零在外，无依无靠，就这么一个哥哥的份

上，放我们上岸停靠吧。我们星夜从偏远的村庄赶过来寻找大夫，绝不能眼睁睁的看着他就这么死去啊！军爷，你就通融通融吧！民女给您跪下了。”触动内心的伤痛，哭的死去活来，一脸的眼泪鼻涕。当真就跪在那个军官的前面，引得众人都朝这边看过来。

当兵的不比陶弘景的那一群道士们，见惯了沙场上的残酷，鲜血，死亡。对谢芳菲的痛哭哀求一点表情都没有，仍旧纹丝不动的站在那里，对手下发令：“将她拖下去！如再敢吵闹，一并打入大牢！”

谢芳菲碰了一鼻子的灰，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差点就吃牢饭了。抹了抹眼泪，识相的主动离开了。旁边一个好心的老年人看着她可怜，忍不住出声劝说：“姑娘，我看想停船靠岸是不可能的了，据说封锁水陆的交通是要抓一个什么人。所以姑娘还是另外想办法吧。离新野不远的前方是南阳，是一个大城，不愁找不到好的大夫。沿着白河一直北上，要是顺风顺水的话，要不了半日也就到了。我看姑娘还是早点去南阳找大夫是正紧！”

谢芳菲赶紧谢过他，回去和老渔民商量，看他是不是愿意载他们去南阳。那老渔民见今天碰到的都是兵荒马乱的事情，差一点还将老命给搭上去了，心里早就有一些后悔，如今是断断不肯再去南阳了。

谢芳菲哀声哭求说：“老大爷，您怎么能就这样眼睁睁的看着我哥哥死呢。我求求你，好人做到底，送佛送西天。更何况这也是一件积阴德的事情啊，死后会上天的啊。菩萨说，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老大爷，您不看在我这个活人的面上，也看在快要死的人的面上吧！”

那老渔夫被谢芳菲这么一番痛苦，说的真的有些犹豫起来。这个时代的人大多信奉佛教，所以谢芳菲才会拿那一些鬼呀神呀什么的来说动他，想必会回心转意。现在见他这个表情，立刻又说：“老大爷，到了南阳，这船我们就用不着了。不如就转送给你如何？也可以多打两条鱼。于我们也没有什么用处，你看着怎么样？”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千古不变的真理。那老渔夫在谢芳菲一番哭求诱惑之下，终于答应送他们到南阳后说什么也要立即回来。

天气晴朗，顺风而下，不到晚上已经到达南阳。南阳的码头和新野不一样，是在城外，离南阳都城颇有一段距离。谢芳菲果然遵守诺言，不但付了双倍的船资，还将那条小船给了老渔夫。走到前面四处

查看了一番，就在码头上雇了一辆看起来颇为舒适稳当的马车。那老渔夫帮着谢芳菲将秋开雨抬上马车，收拾了谢芳菲的包袱后，撑着小船连夜回去了。

谢芳菲看着依旧毫无起色的秋开雨，胸口箭头上的肉似乎渐渐的在愈合，心里更加的着急。伏在他胸前，半天才听到一声微弱的心跳声，显然是出气多，入气少了。心里不知道该怎么办，南阳到底有没有大夫能够医的好秋开雨这么重的伤？伸手到怀里，拿出一粒“成胜”，小心翼翼的喂他吃下去，又灌了几口清水，心里才稍微有些稳定了下来。看着秋开雨的呼吸觉得似乎有些加强了，也不清楚到底是不是自己的心理在作祟的缘故。

马车趁着天还未全黑之前在官道上奔跑，路经一片茂密树林的时候，突然传来一片的哭喊声，混乱惶恐之极。由于被众人挡住了前进的道路，被迫停下车来，谢芳菲紧张的伸头朝外面看了一看，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她现在实在是不想再次节外生枝耽搁了秋开雨的伤势了，更没有什么心情去多管闲事。

第 32 章

远远的看见几个衣衫不整的士兵趁着天黑无人，就在道路上横行霸道的拦住路上的老百姓。只听的前面有人凄惨的大叫：“军爷，饶命啊，饶命啊！”身穿朝廷发放的制服，竟然公然沿路抢劫！天下间只听过官兵捉强盗的，没有想到这些个官兵简直比强盗还不如，简直是畜生！居然抢劫自己辖治下的老百姓。那几个士兵抢了银钱还不足，既然见色起意，见有一个年轻一些的女子，虽然没有什么姿色，仍然垂涎着脸，色心大发的走上前，正要动手的时候，听见由远而近的马车的声音，看见一辆算得上不错的马车在前面树林的分岔口停了下来。使了一个眼色，贼心又起，招呼了两个同伴，不怀好意的走过来。

谢芳菲看着他们一脸不善的慢慢靠近，心里慌乱到了极点，不知道给钱会不会就这么算了？冷静的想了一下，人心不足蛇吞象啊，哪里会这样就善罢甘休！抢劫杀人一向连在一起的，尤其是这些官兵，抢完后一定会杀人灭口，以免事情流传出去。从昨天晚上以来，运气就倒霉的不能再倒霉了。如果碰到的是一般落草为寇的山寨的抢劫，一般抢完后就不再会杀人灭口了。居然碰到官兵沿路公然抢劫，可见南阳的吏治不知道腐化成什么样！

谢芳菲在马车里抢先发出声音说："几位军爷，不知道有何贵干？小女重病在身，大夫不让小女出门见客，怕传染给别人，所以请恕小女无理了，暂时还不方便下马车。"故意装作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情，只是不断的咳嗽，一副气嘘喘喘的样子。

外面的几个官兵一听的病情会传染，立即就停住了脚步。然后互相看了两眼，其中一个人伸手一把推开前面的车夫，掀帘子看时，见到包扎的严严实实的谢芳菲和躺在车上一动不动的秋开雨，立即就把帘子给放了下来。对其他的几个人点了点头，表示果然不错。

外面突然传来几声凄然的掺叫声，接着就没有任何声音了。谢芳菲听在耳里心惊胆战，那几个老百姓显然是已经被杀人灭口了。谢芳菲不知道他们到底会拿自己怎么办。

远处的几个士兵拖着尸体迅速的往树林里抛去。这边的几个人心里尚在犹豫，不知道该不该进去抢劫。谢芳菲又咳嗽了一阵，这次是真的将眼泪水都咳出来了，喉咙里隐隐的生疼，气虚的说："哎，小女自从得了这个麻疯病以来，就再也没有人跟我说过一句话了！没想到临死之前竟然还能听到人的声音，我就算立即死了，心里也无怨无悔了！"

那几个官兵互相看了两眼，不知所措，显然对麻疯病极为害怕忌惮。其中一个人低声说："放火！"心肠狠毒，猪狗不如的一伙禽兽！

有人搜寻出火种，正要对谢芳菲乘坐的一辆马车放火的时候，突然听到树林里面传来一声短促的惨叫声。那几个官兵听见是同伴的惨叫，立即转身，正要跑进去察看情况的时候，只觉得一把剑飞快的在眼前划过，不消片刻功夫，全部都躺在地上，气绝而亡，恐怕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不知道。

谢芳菲在里面依稀看见一个长身而立的年轻人正气定神闲的擦拭剑上的血痕，然后将剑慢慢的放回剑鞘里。踢开倒在地上早就已经死去的车夫，像是自言自语的说："这马车不错，我要了。"谢芳菲听的一阵胆寒，难道又是才脱狼窝，又入虎口！

谢芳菲赶紧钻出来，强自笑说："大爷要这辆马车完全没有问题，只是可不可以载我们两个顺道去南阳看病？我这个哥哥的病实在是不能再拖延了！"心里经过刚才那一番死里逃生，又害怕又担心，又紧张又无奈，眼泪就控制不住，滚滚的流下来，还不敢出声，怕遭来杀身

之祸。谢芳菲这几天为秋开雨流的泪，恐怕用尽了她这一生的泪水，脸上就没有干过。担的惊受的怕，早就已经超出了自己所能负荷的极限了。

那个年轻人看了她两眼，突然说："你聪明的很那！居然知道用计拖延住他们，不然我也来不及出手。"用眼睛看了一眼躺着的秋开雨，淡淡的说："这个人恐怕是救不活了，脸色跟死人也没有分别。你还是乖乖的下车，将马车让出来吧。我任之寒从不杀无能之辈。"

谢芳菲听见他的话，反而涌起一丝的希望，急急的问他："你懂的医术？你怎么知道他没有救了？"

任之寒看了谢芳菲两眼，觉得不像寻常一般的女人，行事冷静，气质独特。想了一想，还是进来抓起秋开雨的手腕探了一下脉息，突然抬头看着谢芳菲，吃惊的问："你们两个究竟什么人？他内伤伤成这样直到此刻居然还没有死！而看你们的样子也不像是一般人！"然后又仔细的察看了半晌，兀自犹疑喃喃的说："心脉俱碎，内息涣散，胸前还中了一箭，居然还能撑到现在还没有死！这是任之寒这一生来见过的最怪异的事情了。这个人若不是怪胎，那么就是意志力极强的一个人，才会一口气撑到现在还没有断！"然后有些失神的看着重伤不醒的秋开雨，眼中慢慢的涌现出佩服的神色。

谢芳菲心中一动，说的这么清楚明白，知道遇到行家，满脸焦急的问："任公子，请问我这位哥哥还有没有救？要怎么样才能将他救活过来？你只要说的出来，我就一定能想出办法！"

任之寒看了一眼谢芳菲，耻笑一声说："哥哥？你当我看不出来，一个娘胎里能生出这么大差异的两个人来？是情郎还差不多吧！"

谢芳菲愣了一下，然后干脆的承认说："任公子，实在对不起，在下谢芳菲，他确实是我的情人。芳菲还请你出手救一救他！他若死了，我也不独活了。"若想赢得像任之寒这种人的敬重，还是实话实说比较好一点。

任之寒像是完全没有听见谢芳菲刚才说的那一番话一般，脑中的思绪飘到远处，像是想起了很久以前的往事，眼神射出魂断神伤的落寞，好一会儿才转过身来低低的对着谢芳菲喃喃的说："曾经也有一个人对我说过这样的话。"突然像是醒悟过来，瞬间又恢复到刚才的神

情，看着秋开雨和谢芳菲说：“此地不宜久留，你们跟我来。”说着驾起马车，冲了出去。

任之寒居然将马车停在荒山野岭的一座破庙前，谢芳菲也只好跟着下来。任之寒将秋开雨小心的放在铺了干草的地上，又生了一堆火，然后脱下秋开雨的上衣，仔细查看伤口，过了半天，果断的说：“我虽然不是大夫，可是这箭头必须拔出来，等到血肉长在一块后，就是神仙都救不了他。”

然后看着脸色苍白无措的谢芳菲说：“其实像他中了这么深的一箭，伤口居然没有红肿化脓，已经是一项奇迹了。身体也没有发烧发热的现像，只能说是不幸中的万幸！”

谢芳菲听他这么一说，然后回答：“这不是什么奇迹，是我先用特殊的液体将他的伤口一一的清洗过了，消毒杀菌，所以才没有高烧不退的现像，伤口也没有受到什么感染。”说着将那一瓶陶弘景特制的液体递到他眼前。

任之寒接过来仔细的看了看，又打开来瞧。谢芳菲见他仍然是一脸迷惑的样子，于是说：“很多的重伤，并不是因为伤口严重而死去的，而是因为受到某些人的眼睛看不见的东西的感染而导致伤口发炎化脓，然后引起高烧不退的现象才会加重，然后逐渐死亡的。而这个液体呢，就可以防止伤口的发炎化脓，所以救治的机会就大了很多。”

也不管任之寒有没有听懂，从马车上搬了一些杂物进来，拿起清水兑了一些液体，然后给任之寒看，说：“这个东西擦在伤口处，就可以暂时阻止伤口进一步恶化。不过，这个东西并不理想，可是我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了。我只懂得这么多，其他的就毫无办法了。连他身上中的一箭也不敢拔出来。怕一拔出来，他一时受不住，就这么死了。”说着语气又哽咽起来。

任之寒虽然没有明白过来，不过自己又不是大夫，也没有追着问个不停。看着那个古怪的液体说：“既然有这么好的办法，那我就运功替他将身体里的箭头给逼出来吧。至于他活不活的下去，就要靠他的造化了。”

谢芳菲有些震惊的看着他，问：“一定要马上就拔出来吗？不能再拖了？万一他就这么……”

任之寒知道他的顾虑，解释说："必须拔出来，越快越好。再迟的话，没有人能救的了他！"谢芳菲横下心肠，死命的点了点头。

看着任之寒将秋开雨扶起来，心里一阵害怕。突然又胡乱的从小瓶子里倒出一粒丹药递给任之寒说："你让他将这个吃了吧，或许会有些用处。"

任之寒接过来，越看越疑惑，然后惊疑不定的看着谢芳菲，不解的问："这个丹药你是从哪里来的？"谢芳菲莫名其妙的看了他一眼，然后说："当然是我自己的啊。难道让我去偷不成！"

任之寒又细看了一回，突然从怀里掏出一个精致的羊脂白玉瓶，倒出里面的丹丸，赫然一模一样。谢芳菲虽然有些吃惊，不过仍然没有怎么奇怪的说："哦，原来你也有这个呀。"

任之寒冷冷的打量她，然后问："你究竟是什么人？你怎么会有'黄帝九鼎神丹'？你再不说实话，就休怪我任之寒不客气了！"

谢芳菲不知道他为什么变脸比变天还快，老老实实的说："我干嘛要骗你啊！这个东西本来就没有什么呀，不信，你自己看，这么多。偌！"说着将手里的小瓷瓶递给任之寒。

任之寒怀疑的接过来，倒出来看时，大吃了一惊，全部都是举世难得的名药，而且一下子这么多粒。不可思议的盯着手中的瓷瓶，突然间像是说不出话来。

谢芳菲想了一下，仍然试探性的说："这些药大概不常见吧？所以你才会有些吃惊？其实这些都是陶弘景给我的。我也不知道究竟是干什么用的。鲜红的我知道是'成胜'，恩，那个朱红色的我知道是'黄帝九鼎神丹'，颇费了一番功夫才炼制出来的。我也是直到今天才知道这小瓶子里还装有这个东西。任兄，小妹确实没有隐瞒你什么。这些东西我又没有当成宝贝，根本没有骗你的必要。"谢芳菲又在重施故技，胡乱的和人乱套近乎。

任之寒苦笑的问："你和陶弘景究竟是什么关系？他怎么舍得给你这么多别人求都求不到的灵丹妙药？我今天算是见识了你们这两个人的本事了。也怪不得会是一对苦命鸳鸯。"

谢芳菲心里有些不忿，可是不敢表现出来，只好岔开说："大概是因为我帮着他炼'黄帝九鼎神丹'的缘故，所以他为了表示感谢，所以

给了我这些东西吧。任兄下次如果想要的话，我问他要来给你好了。”想尽办法，极力拉拢任之寒。

任之寒摇头苦笑，然后说：“我不是对这些丹药有所觊觎，而是突然觉得自己做的事情，放在在此刻看来，似乎有些不值，而心有所感罢了。”说着没有再说什么，扶好秋开雨，盘腿坐好，然后运起全身的真气，全部集中在右手掌上，缓缓的朝他后心拍去。

秋开雨闷哼一声，右胸前突然飞出来一枝沾满血肉的箭头，跌在谢芳菲的脚前，触目惊心。谢芳菲连忙将早就准备好的沾了特制液体的湿布在他的胸前擦拭了一遍，然后将任之寒给的外敷的伤药敷在他胸前，最后用干净消过毒的白布将胸前一圈一圈的缠绕好。

同时，任之寒用内力将“黄帝九鼎神丹”喂秋开雨吃了，又运起内力，助他加速药力的药效。又将全身的真气源源不断的输送进他的体内，希望可以帮秋开雨熬过这一难关。

俩个人忙碌了半天，额头上满是汗水，终于见到秋开雨的呼吸有无到有，由缓慢到逐渐的平稳下来。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脸上现出多日以来难得的笑意，十分精神的问任之寒：“任兄，他什么时候可以醒过来？”

任之寒看她一眼，淡淡的说：“他没有立刻就死，已经是万幸了。至于他什么时候能醒，我就不知道了。他受的内伤实在太重，似乎不止受了一次严重的内伤，居然还能撑到现在不死，不可谓不是一个奇迹呀。”

谢芳菲焦急的问：“那难道就一直让他这么昏迷不醒吗？究竟怎样才可以让他醒过来？”

任之寒慢慢的说：“这世上如果还有人能让他醒过来的话，那只有一个人。”谢芳菲紧张的看着他问是谁，暗暗的下定决心，不管用什么办法，什么手段，一定要找到他让秋开雨醒过来。

任之寒看着她说：“除了陶弘景还会有谁！”谢芳菲听的大松一口气，坐下来说：“我当是谁！原来是陶弘景啊，这好办的很。”突然又想到一个问题，担忧的说：“难道我去建康找他不成？隔着这么远，时间上还来得及吗？”

任之寒斜眼看着谢芳菲，然后说：“你不问我身上为什么会有‘黄帝九鼎神丹’吗？”

谢芳菲想都不想的说：“难道不是他给你的吗？”

任之寒瞥了她一眼说：“你以为人人都认识陶弘景这个出了名的怪人吗？我是杀了南安王拓拔桢众多的护卫，用命才抢来的一粒‘黄帝九鼎神丹’。从此没有过过一日安稳的日子，从洛阳一直被追杀到这里来，目前正在逃命当中。突然在今天晚上看见这么多的灵丹妙药，反而有人完全不将之当成一回事。怎么能不大受震撼，大受打击。我任之寒用命换回来的东西，竟然有人拿它当金疮药用！我真是服了你啊！”

谢芳菲心想原来你竟然胆大到敢抢南安王拓拔桢的命根子，怪不得从此永无宁日了。嘴里却是什么话都没有说出来。真是胆大包天之徒啊！

任之寒又问她：“那你又知不知道南安王怎么会有陶弘景的‘黄帝九鼎神丹’呢？”谢芳菲抬头试探的说：“陶弘景给的吧？”

任之寒有些无语的看着她，然后兀自的继续说下去：“那当然是因为陶弘景他人在洛阳了！”

第 33 章

谢芳菲吃了一惊，问：“陶弘景人居然会在洛阳？他为什么不安安静静的待在建康，反而在这两国交兵的混乱时候来洛阳干什么！”

任之寒嗤笑一声，说：“打不打仗，对于陶弘景这种超然物外的身份来说，根本就没有任何影响。不论是北魏还是南齐，对于他这种人都只会倒履相迎，高兴还来不及呢。陶弘景这次就是接受南安王拓拔桢的邀请，前来传授长生久视之术的。整个北魏把他是奉为国宾啊，恐怕连南齐的齐明帝萧鸾亲自前来，也不会受到如此隆重的接待。”

谢芳菲“哦”的一声应了一下，想起当时自己胡乱对陶弘景说北方气候严寒干燥，与江南大不相同，所以所出产的药物矿石也是南方少见的稀奇物事。陶弘景对此十分敢兴趣，并说将来一定要去北魏看一看那里的药材丹石究竟和南齐有什么分别。没有想到他这次果然来了。

任之寒忽然问："谢姑娘，你究竟是什么人？你和陶弘景是什么关系？"又用眼睛看着躺在地下一动不动的秋开雨问："而这个人来历恐怕也不简单吧！"

谢芳菲没有立即回答，只是问：'那么，请问任兄，为何又要冒着生命的危险去抢南安王拓拔桢的求之不易的'黄帝九鼎神丹"呢？我在新野的时候正好碰到官兵封锁了沿路的水陆交通，来往的行人检查的十分严格，听说是为了追捕某一个人，才会如此的兴师动众。不知道这件事情和任兄有没有关系呢？"

任之寒一直看着她，眼神变的寒冷起来，过了好一会儿，忽然笑起来，说："谢姑娘果然不是一般女子。我们如果要一路同生共死的一起去洛阳的话，那就不该有所隐瞒才是。还是谢姑娘想要单枪匹马的在这乱世里带着重伤不愈的情人独自前去洛阳？"

谢芳菲赶紧兴奋的说："任兄要陪着我们前去洛阳找陶弘景吗？当然，当然，任兄说的是，我们之间既然要一路同生共死，就应该坦诚相见才是。我呢，刚才自我介绍过了，叫谢芳菲。和陶弘景的关系，恩，恩，我曾经帮助他成功的炼制出了'黄帝九鼎神丹'，说是师徒，其实根本就不是，我从来就没有想过要拜入他的'茅山宗'；如果说是朋友的话，那听起来好像有些荒唐。所以，就连我自己也不知道和他到底是什么关系。至于他"，眼睛看着秋开雨，停顿了一下，直接的说："至于他是什么人，就请恕芳菲不能坦白告知了。谁都会有一些不想说出来的秘密，还望任兄见谅才是。"

任之寒只是笑着看着谢芳菲，然后说："他是什么人，谢姑娘既然不愿意说出来，而他暂时又对我没有什么威胁影响，所以我也没有必要究根追底。谢姑娘果然不是俗人，居然懂得炼丹制药，怪不得陶弘景会如此看重你。"

谢芳菲连忙心虚的说过奖了，过奖了，不敢当之类的。任之寒继续说："我们既然要一路同上洛阳，我也不瞒你。我这一路逃来，几乎是将半个北魏都给翻转过来了。不但是官府一路追杀，而且因为杀了洛阳帮帮主欧阳青龙的宝贝儿子所以才不得不逃出洛阳的。不知道谢姑娘是不是还愿意和任之寒同上洛阳？"

谢芳菲听的头痛的看着他，心想真他妈的比自己还会惹事生非啊，敢情是连命都不要了。要杀他的人恐怕不会比要杀自己和秋开雨

的少。反观他自己依然是一副若无其事，毫不在乎的样子，不由得的问："你抢'黄帝九鼎神丹'也就算了，好歹算的上是一件宝物，人人觊觎也说的过去，本来就没有什么；可是你又为什么要去杀洛阳帮龙头老大的儿子呀？欧阳青龙听说是跺一跺脚，洛阳也要抖三抖的人物。就算有再大的仇恨杀他儿子干吗！你当真有本事，就连欧阳青龙一块杀了，岂不干净省事！省得以后再到洛阳还要像过街的老鼠一样躲躲藏藏。还有，既然是这样的情况，你为什么还要再去洛阳？"

任之寒听的目瞪口呆的看着谢芳菲，好半晌以后，才点头同意说："我确实应该一剑将欧阳青龙杀了的。不过，只有人雇我杀他儿子，没有人雇我杀他呀，所以才会弄至今天的地步。"

谢芳菲听的吓了一跳，难道任之寒是一个职业杀手？可是为什么还不要死的去招惹南安王拓拔桢？从来也没有见过这么高调的杀手。于是拐弯抹角的问："任兄是哪里人氏，都做一些什么大事呢？"

任之寒看着她，淡笑说："谢姑娘，你放心，我还没有到仇家满地都是的地步。只不过手头紧一些的时候，顺便接一两宗生意罢了。我任之寒自从出道以来，怕过什么来着！"

谢芳菲不知道他为什么还要在这个时候回洛阳，这不就是羊入虎口吗！没有再多想这个问题，只怕又招来更严重的打击。俩人一沉默下来，气氛便有些僵硬。谢芳菲没话找话的说："那雇你的人为什么只是要你杀欧阳青龙的儿子，而不是欧阳青龙本人呢？"心里怀疑的想，不是你暗中中了别人的计谋，其实真正想要除去的人是你吧。

任之寒坦然说："我任之寒做事一向是'收人钱财，替人消灾'，哪里去管那么多的罗嗦事情！大概是他们青龙帮内部的斗争吧，只不过当时刺杀的时候，触了点霉头，人是杀死了，不过身份也暴露了，所以才惹来这么一身的麻烦。虽然不是什么大事，可是一天到晚被几个没有用的小喽罗穷追不舍的，还真是有些头痛脑胀的。"

谢芳菲心想原来如此，看任之寒杀人的样子也不像是轻易会被人利用的人。其实对他杀了欧阳青龙的儿子这一件事情一点兴趣都没有，又不关谢芳菲的事情，要头疼也应该是任之寒去头疼。想了一会儿说："任兄，我们既然决定同上洛阳，路上互相有个照应，自然是好的。但是，绝对不能让人发觉了你的身份才是。所以呢，我想出了一个简便易行的办法。"

任之寒看着她，谢芳菲咳嗽了一下说：“最简便易行的办法自然就是易容改装了！任兄不要觉得委屈才是啊。”

任之寒身穿粗衣，头戴破帽，脸上满是胡须，几乎将大半个英俊非凡的脸遮的严严实实，手上执着马车的缰绳，一脸阴霾的坐在前面驾驶的座位上。还只能拱腰缩背的靠在前头！谢芳菲左看看，右摸摸，然后满意的点头说：“人靠衣装，佛靠金装，说的果然不错。你这么一打扮啊，就连我也要被你糊弄过去了，更不用说那些对你穷追不舍的官兵了。好了，大功告成，我们尽快向洛阳进发吧。任大侠，驾！”

三人星夜兼程，一路上风尘仆仆，过南召，上汝阳，穿伊川，最后来到了洛阳附近的一座小城，偃师。天色已晚，便在城外寻了一座废弃的房屋，暂时休息一晚，准备明天一大早直奔洛阳城。三人这一路行来，怕引人注目，都没有进城，大部分时间都是露宿荒郊野外。幸而马车上事物齐备，一路虽然舟车劳顿，谢芳菲也强撑着过来了。

任之寒虽然胆大包天，狂妄无比，愈近洛阳也不由得的担心起来。谢芳菲看他坐在火堆旁一言不发，心事重重的样子。想了一下，还是走过去问：“任兄，是有什么事情吗？才会令你也为难了起来。”

任之寒担忧的说：“欧阳青龙的脾气我是知道的，哪怕就是将整个洛阳翻转过来，不找到我任之寒也誓不会罢休，更何况还有一个权势熏天的南安王。所以我担心的是这次我们入城恐怕没有那么容易。”

洛阳是北魏的都城，想要随随便便就蒙混进去自然没有那么容易。更何况任之寒在洛阳想必是家喻户晓的人物，再怎么乔装打扮恐怕也会让熟识他的人给瞧出破绽来。不由得也锁紧了眉头，要想一个什么样的办法才能蒙混过关呢？一定要见到陶弘景才是，秋开雨的伤不能够再耽搁了。

心里担心秋开雨的伤势，依旧是这么不好不坏的拖延着，全靠那几粒陶弘景给的丹药维持性命。看的在一旁的任之寒眉头大皱，又不能说什么，只是痛心的叹息。抓住他苍白无力的手靠在自己的脸上，心里面一阵苦涩黯然。两个人这又是何苦呢！如果当初在卧佛寺没有遇见他，今天的这些苦也不用受了。前思后想，缠绵感慨，到后来也胡乱的睡着了。

一大早，还没有完全醒过来，任之寒就见到谢芳菲兴奋的抓着他的衣袖说："哈哈哈，任兄，我想到一个蒙混进城的好办法，不但不用担心被人识破你的身份，而且还可以大摇大摆，风风光光的入城。"

任之寒一下子也来了精神，忙问她是什么办法。谢芳菲得意的笑说："那就要看陶弘景是不是真的如你所说的在北魏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了。"

谢芳菲指着前面气势恢弘，城高池阔的洛阳城墙说："入城不是要交税吗？今天我就让你看看我们是怎么大摇大摆的入洛阳城的。"

谢芳菲将故意砸的破破烂烂，肮脏不堪的马车在城门口停下来，一身破碎脏乱的衣服弄的明显是被人洗劫过的样子，脸上的模样也不十分清楚，灰尘满面，发丝凌乱。然后红肿着双眼直直的朝守门的军官走过来哽咽着说："军爷，我们在路上刚遭人抢劫，现在是身无分文。所以暂时入不了城。请问……"

话还没有说完，就被一旁的军官不耐烦的驱赶，用手大力推着谢芳菲，大声喝道："去，去，去。没钱就不要入城。再在这里哭哭啼啼，滋扰生事，小心将你抓起来，从严查办！"

谢芳菲体弱力虚，脚下一不留神，"蓬"的一下就摔倒在了地上。看的旁边的任之寒心头火起。谢芳菲心里恨恨的想：等会儿要你们好看！挣扎的爬起来，又走过来，懦懦的说："军爷，您误会了！我们不是想不交税就入城。我们是从建康来的，原本是陶弘景陶大师的弟子，奉了他老人家的命令，日夜兼程，立即赶来洛阳的。因为路上横生不测，遭人抢劫，所以现在才入不了城。军爷如果不信的话，只要将这封信交给他老人家，自然就有人出城来迎我们进城了。"

那些军官一听是陶弘景陶大师的人，不由得收起了轻慢的心理，上下打量谢芳菲一番。几个人围在一起商量起来，只听的其中的一个人说："这种事情，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万一真的是陶大师派来的人，咱们即使没有罪，日后恐怕也要吃不了兜着走。更何况她说的有理有据，有眉有目的，还是小心一些的好，不要得罪了南安王的贵客才是。"几个人都点头同意。

其中一个人走过来，态度恭敬了许多，说："姑娘既然是这样，那不如由我们帮你将这封信送给陶大师，再看他怎么定夺吧。"

谢芳菲双手奉上，千恩万谢的谢过了，然后又吩咐说：“军爷此番前去，最好将这封信交给清平师兄，他会直接转交给陶大师的。”那位军官听的谢芳菲连陶弘景身边的人的名字也叫的出来，不由得又相信了几分，拱了拱手就去了。

谢芳菲的信上只是鬼画符一般写着“陶大师，快来救我”这么几个惨不忍睹的大字，落款是芳菲。当日陶弘景无意中看见谢芳菲写的药方单子，对那上面的字简直是不能忍受，只是一味的摇头，后来硬是亲自重新写了另外的一张药方才作罢……谢芳菲知道他本身精通书画，对这些更是讲究苛刻。于是骗他说其实自己的字原本是写的很好的，但是因为有一次不小心伤着了右手的手腕，致使右手再也使不上力，连用笔写字也有些困难，所以字才会写的这么的难看。陶弘景听了，想必大为同情，唏嘘了好一阵子。不知道这次他看了谢芳菲写的乱七八糟的字后会是什么反应。

那些军官还殷勤的请谢芳菲到阴凉的地方先歇着，态度大不相同。任之寒低垂着脸坐在一边，倒没有人注意到他。谢芳菲看见守城的官兵一个一个的仔细检查后才肯放行，心里想幸亏没有莽撞行事。

没有等很长时间，忽然见城门口有些骚动起来，谢芳菲伸头出去看时，只见陶弘景骑着马亲自出城迎接来了，后面跟着几个家将护卫随从。吓了谢芳菲一大跳，万万没有想到陶弘景居然会来。陶弘景依然是冷淡无理，目中无人的样子，四面看了一下，然后拍马来到谢芳菲跟前，看见她一副凄惨落魄的模样，心里叹了一口气，脸上仍然没有什么表情的说：“上车，走吧！”

那些军官没有料到谢芳菲的面子这么大，居然请的动陶弘景亲自出城来迎接，自然是二话没有，点头哈腰的恭送谢芳菲这辆破旧不堪的马车入城。想都没有想过要仔细搜查一番。谢芳菲想到这些军官前倨后恭的态度，自然是畏惧陶弘景位尊而多金。不由得感慨说：“人生在世，势位富贵，盖可以忽乎哉！”

陶弘景领着谢芳菲这么一辆破旧的马车堂而皇之的在洛阳城中心宽阔平坦的官道上行驶。谢芳菲偷偷的从车窗里探头看去，街道整洁大气，建筑物大概因为新近迁都的关系，都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气氛。街道上的商铺店面气派，鳞次栉比一一错落在街道的两旁。行人安之若素，脸上神态祥和，生活应该富足舒适。和建康相比又是另外一番面貌，给谢芳菲的感觉是犹如两种风格截然不同的诗歌。建康是柳永的“杨柳暗，晓风残月”，低首缠绵；而洛阳就是苏东坡的“大江东去，浪淘尽”，引人神思飞扬。

马车在经过将整个洛阳天然的一分为二的洛河时，陶弘景突然停了下来，似乎在和某人寒暄打招呼。谢芳菲偷眼瞧去，首先就见来人声势强盛，排场宏大，可见身份不一般，连陶弘景也要给他三分情面。谢芳菲轻声问前面的任之寒："任兄，前面什么人？如此大的面子！"任只寒压低声音，一动不动的说："那就是南安王拓拔桢了。"

谢芳菲听的心头一震，没有想到第一天来洛阳就碰见这个大名鼎鼎的南安王。眯着眼睛仔细看去，只见他大概五十来岁的年纪，衣饰考究，一股威势自然的扑面而来。大概是因为北方崇尚武力的关系，他没有乘坐舒适的马车，而是骑了一匹极为神骏的骏马，骑服马靴，威风凛凛。正高坐在马上和陶弘景客套，满脸的笑容，显然对陶弘景极为尊重。

谢芳菲有些无聊的转过头来，大人物差不多都是这个样子，待看到跟在他旁边的人时，不由得花容失色，大吃一惊。仔细揉了揉眼睛，确定自己没有看错时，脸色突然就惨白了，惊慌失措的看着仍然昏迷不醒的秋开雨。

第 34 章

赫然是穿着轻服裘带的"鬼影"刘彦奇，神态平静自然的跟在南安王拓拔桢的后面，丝毫不见往日的阴狠残冷。

谢芳菲吓的赶紧将头缩了回来，不敢再往外面看，心里忐忑不安，实在想不明白刘彦奇为什么会在洛阳，而且还和南安王拓拔桢在一起，两人看起来关系似乎很不寻常。低头看着仍然危在旦夕的秋开雨，焦急不安起来。

陶弘景和拓拔桢客套两句后，领着众人在一座颇为素净雅致的别墅前停了下来。谢芳菲率先跳下马车，在他耳边低声说了几句话。陶弘景立刻吩咐众人先行离开，任之寒抱起秋开雨跟随陶弘景来到一间偏僻安静的房间。任之寒放下秋开雨后，识相的随着仆人去前厅喝茶去了。

陶弘景坐下来，面色凝重的替秋开雨把了把脉后，一时没有说话，只是脸色有些阴沉的看着谢芳菲，半晌，然后沉声问："芳菲，你实话告诉我，这个人到底是谁？你跟他究竟什么关系？"

谢芳菲知道瞒他不过，自己的事情他在建康或者来北魏的路上想必也听到了一些风声。开始的时候还有些担心，垂头不语，好一会儿

才老实的回答："大师，他就是秋开雨。"

陶弘景突然站起来，满脸愤怒的神色，对着谢芳菲大声的说："芳菲，你要我救他？要我堂堂道家'茅山宗'的开创人去救这个魔道十恶不赦的'邪君'秋开雨？芳菲，你知不知道他究竟是什么人！你从南到北，爬山涉水，千里迢迢，辛辛苦苦的找到我，就是为了让我救这么一个人间恶魔！你知不知道救活他的后果？你不能因为一时迷惑不清，而姑息养奸，为虎作伥啊！你怎么能受这种人的迷惑，而做出如此不智的事情来呢！"

谢芳菲听陶弘景对着自己说出这么一番义正严词，痛心疾首的话来。感情立马就接受不了，心理上的负担更加的沉重，声音哽咽的说："可是我不能眼睁睁的看着他死啊！我怎么能眼睁睁的看着他就这样在我的眼前死去呢。他会落到今天这个局面，和我有莫大的关系。他为了保住我的性命，落到众叛亲离，孤苦伶仃的地步。如今是差点连命都没有了，大师，你叫我怎么忍心就这么看着他死去！大师，芳菲求求你，好歹将他救活吧！芳菲今天给你下跪磕头了，你要芳菲再陪你炼一年的丹也成呀！"跪在陶弘景的脚下，抓着他的衣服摆，大声的哭泣起来。心里又苦又涩，又痛又恨，两个人究竟是遭了什么孽啊！要受今天这么多的苦。早知道，一剑杀了自己也就一了百了，一干二净了！

陶弘景对芳菲心里面是从来没有过的疼爱，欣赏和器重，如今见她这个样子，哭的肠断心伤，缓不过气来。心也有些酸痛，扶着谢芳菲起来，然后坐在一边的桌子上，长叹一口气，然后温和的说："芳菲，你知不知道，一旦将秋开雨救活过来，不知道又有多少人遭殃了。尤其是道门和魔门，一向是势不两立的。我虽然不理江湖上这些打杀争斗之事，可是我再怎么样也是道家的弟子，你居然让我去救'邪君'秋开雨，这种事情我实在是做不到。"

谢芳菲根本不理会他这一番话，只是大声哭的稀里哗啦的抽气说："可是大师，你看他现在这个样子，哪里还有一点'邪君'的样子吗！他落到这么凄惨的地步，大师难道还不愿意出手相救吗？他半死不活的躺在这里，大师难道要眼睁睁的看着他就在您的眼皮底下死去吗？"

陶弘景安之若素的坐在桌子边上，依旧不为所动，只是皱着眉头，然后对谢芳菲说："秋开雨就这么死了，对天下人来说，只会是一件拍手称贺，大快人心的事情。他活着，先不要说别人，就我道门中都不知道有多少人要遭殃。我是绝对不会救他的。"可见秋开雨的名声是臭的不能再臭了，连陶弘景这种一向不理会世俗流言的人也不肯出手相救。

谢芳菲忽然的就有些愤怒起来，站起来，面对面的当着陶弘景大声的说："就算秋开雨死了，大师以为道门从此就可以平平安安，无忧无虑了吗？以后就不再多灾多难了吗？魔道两门自古以来斗争不断，从来就没有真正的停息过。今天就算眼前的这一个秋开雨死了，自然还会有另外的一个秋开雨崛起。你如今救活了他，反过来想，对道门来说未必不是一种幸运呢。秋开雨不论怎么说，好歹还可以压制住魔道另外一群蠢蠢欲动暗中势力的崛起。就算他再怎么样，从来也不会因为愤怒而杀人。更何况，退一步说，他什么时候杀了你'茅山宗'的徒子徒孙了？天乙真人会取得今天如此崇高尊敬的地位，杀的人恐怕不会比秋开雨少呢！道门的将来自然有它自己的运数，大师你这会子就算操尽了心，机关算尽，还不是抵不过将来的变生不测罢了。"

陶弘景听了谢芳菲盛怒中的这一番话，开始的时候自然气的不行，待她说到后来，慢慢的听进去了，才发现谢芳菲说的，全都是他平日里从来都没有想到过的，从另外一个角度看待魔道两门间的问题。似乎另有一番道理。不由得的仔细思索起来，似有所感。

谢芳菲见他神色似乎有些松动的样子，马上又跪在他椅子边上，低声哭泣的说："大师，您看僧面就看佛面吧。芳菲这一次是真的求您了，您好歹先看看他受了这么重的伤到底还能不能救哇！大师，芳菲真的给您老磕头了。"见陶弘景反应不大，没有办法，只得乖乖的走到他的前面，老老实实的狠狠的磕了几个头。额头一撞在坚硬的青石上，立刻就是鲜红的印子。

陶弘景终于从深思中回过神来，叹气的说："你说的话也不是没有道理，只是一时还不能完全接受。不要再磕了，小心磕破了头，又要我给你上药。你起来吧，我先看看他到底还有没有的救，伤的很重呢。居然能拖到这会儿还没有死，也不能不说这个小子的命大。"

谢芳菲马上从地上爬起来，笑嘻嘻的抹了抹脸上的泪水说："大师，只要您出手，还有治不好的伤！就是咽了气的人，阎王爷见了您，也得将他放回来啊。大师，你坐这边来吧，我倒茶给您喝。"殷勤谄媚的一点都不觉得惭愧。

陶弘景仔仔细细的替秋开雨检查了一番，看了他右胸前的伤口，点头说："伤口处理的很好，没有一点发炎化脓的迹象。"然后按着他的脉门，听了半天的脉象，又四处查看了他全身上下，然后对谢芳菲摇头说："芳菲，我给你的那些神丹就让他这样给糟蹋了吗？也怪不得能保住他的一条小命了。哎，造化弄人，没有想到居然成全了这个小子。"

从医药箱里取出工具，先用细长的金针先在他几处关键的穴道处刺了几针，试探性的看了一下，脸色逐渐的就变的凝重起来。顺着秋开雨的身体，由下往上，先是人体致命的三十六大穴，涌泉穴，海底穴，鹤口穴，气海俞穴，一针一针的刺下去，手法纯熟，迅若闪电；然后是上半身的左章门穴，右章门穴，左商曲穴，右商曲穴，水分穴，关元穴，中级穴，还有重要的丹田穴；依次而上，再是华盖穴，眉心穴和太阳穴和天灵穴。忙完了三十六处大穴，另外还有一百零八处穴位，从脑户穴，上星穴，到通天穴，玉枕穴，还有大都穴，天窗穴，一一不能胜数。上面全都插满了各式各样，长短不同，大小不一的金针。最后忙的是满头大汗，体力透支过度，脸色也渐渐苍白起来。

谢芳菲在一边瞧的也是满心紧张，浑身发毛，口干舌燥的发不出一点声音来。似乎过了一个世纪，看见陶弘景终于停下手，大松了一口气，用袖子擦了擦头上的汗。四处看了看，又赶紧找来毛巾，就着屋子里洗手的水打湿了，恭恭敬敬的双手递过去。陶弘景看她一眼，没有力气多说什么，接了过来，将脸上的汗擦干净。坐下来喝了一杯茶，歇了半晌，然后才开口说："我先用金针暂时护住他全身的要害，命总算是保住了。不过他内伤伤的太严重了，恐怕不容易救活。"

谢芳菲听了，闪着眼泪说："大师，您无论如何也要将他救醒过来！芳菲求您了。他如果死了，芳菲也不独活了！"真是下了决心，声音斩钉截铁。

陶弘景有些吃惊的看着谢芳菲，连连摇头，过了好久，才叹气说："真是前世的孽债啊，要你今世来还！好，我答应你，尽力将他救醒过来。不过，你恐怕要提前做好心理准备了。"

谢芳菲听陶弘景终于答应救秋开雨一命，破涕为笑，连忙高兴的说："大师，你真的答应了吗！你真的答应救秋开雨了？只要大师能将他救醒，要芳菲做什么，芳菲绝对心甘情愿，毫无怨言！"

陶弘景看着谢芳菲，冷静的说："芳菲，你不要高兴的太早。他心脉俱碎，丹田严重受损，真气从此恐怕是不能凝聚了。也就是说，不出意外的话，他的武功从此就要废了。这也是我为什么答应你肯救他一命的原因。他这次若是能活下来，你也不用再担惊受怕了。他没有了武功，对你们这一对冤家来说，也未必不是一件好事。他如果因为这样，从此若是能安分守己，你就是跟着他天涯海角的去，我也没有任何话说。到底也不枉我费尽心力的救他一场。"

谢芳菲听的晴天一个霹雳，震的脑中一片空白，呆呆的看着床上依然昏迷不醒的秋开雨，颓然坐下来，茫然的问："他的武功真的废了吗，废了武工的秋开雨还是秋开雨吗？"喃喃的自言自语，脸上挤不出一点表情来。

陶弘景看着她那个样子，知道说什么都没有用，也没有安慰她，收拾好东西，正准备出门。谢芳菲突然跑过来，哭泣哽咽的问："大师，他武功真的废了吗？还有没有办法能恢复过来？如果是真的话，他醒来后突然发现自己的武功全部都废了的话，那他会怎么样！我不敢想象，我不敢想象！我想都不敢想。那么，如果真的是这样的话，他还是昏迷的好，他还不如永远不要醒过来的好。"眼泪不由自主的落下来。

陶弘景停住脚步，点头说："那好，那就让他这么死了算了，反正我也不想救活他，省得自找麻烦。他这个伤还不知道要费我多少工夫呢，到最后还不一定就能救的活！"

谢芳菲一听他这话，又急又怒，好半天才下定决心，用充满悲凉，无奈的声音说："大师，还是请你尽力将他救活过来吧。不管怎么样，先将人救活再说。至于以后的事情，以后的事情怎么样，以后再说吧。谁又能料到的以后的事情究竟会怎么样，还不是过一日是一日罢了。我现在已经管不了以后的事情了。说不定，说不定，我们明天

就死了，立刻就死了。这种乱世，谁还能长命百岁么。”说着流下两行眼泪，站在一边傻傻的看着陶弘景离开了。

半天才回过神来，觉得全身发冷，扶着桌子，慢慢的一步一步移到床边来，抚摩着秋开雨毫无生气的脸，然后将自己埋在他宽厚的手心里，低低的哭泣起来，边哭边说：“开雨，你不要难过。世上总没有绝对的事情，你一定要好好的活下来才是，至少不能辜负我对你的一片心。你不要难过，一定要好好的活下来，知不知道！你若死了，我就陪着你一块死了算了。这个乱七八糟的乱世，我也早就腻烦了，死了也没有什么可惜的。说不定还可以回到以前的地方！开雨，你一定不要难过，芳菲以后就陪着你好不好？你一定要醒过来啊。”越说心情越激动，颤抖着双肩，在床边哭的被子都湿透了。

迷糊里似乎睡了过去，睁开眼睛看时，依然是昏死过去的秋开雨。心里这么大哭了一通，纵然难受，也好受些了。站起来，拉住秋开雨的手紧紧的靠着，然后低声说：“开雨，放心，一定会有办法的。世上没有解决不了的事情，一定会有办法的。说不定明天我们就可以想出更好的办法来。开雨，你一定要先活过来，才能一起想办法啊。”擦干眼泪，又看了看秋开雨，然后走出了房间。

找到正在外面喝酒赏月，怡然自得的任之寒，自动的取了个杯子，一口灌了下去。一口气连灌了三杯烈酒下肚，肚子里才重新有活着的感觉。任之寒见她这个样子，问：“芳菲，怎么了，有什么不顺心的事情吗？”

谢芳菲抬起头看着他，然后问：“之寒，我想问你一些事情。你知不知道曾经有人武功废了还可以再恢复的？”

任之寒想了下，然后说：“那就要看是什么情况了，是永久性的被强行废除，还是暂时性的废除。永久性的废除自然是没有希望再次恢复了，除非重头开始。如果是暂时性的废除，那就不一定了。有可能可以恢复，有可能不可以恢复。要看具体的情况，我也说不好。芳菲，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谢芳菲垂死的心突然涌现出一丝的希望，看来秋开雨的情况并不是绝对的没有希望啊。至少他不是任之寒口里说的什么永久性的废除了武功。仔细想了一下，还是决定将秋开雨的情况说出来。此刻谢芳

菲的心太慌乱担忧了，希望可以找到一个倾诉的人分担心理上沉重的压力。

任之寒听了谢芳菲大致说的情况，然后思索了一下说："心脉俱碎，丹田受损，确实不能将体内的真气凝聚起来，也等于是废了武功。至于究竟能不能恢复过来，那就要看老天爷的意思了。不过，他受了这么重的伤也没有死，已经是一项奇迹了。你们也许能创造出另外一项奇迹也说不定。这个世上说不定的事情也太多了。"说着长叹了一口气，然后又说："就算不能恢复武功，有你这么待他，也已经足够了。此生还有什么不满足的呢！"似乎想起了什么往事，将手里的酒一气喝干。

谢芳菲自己也是心事重重的，心里面放着一块千斤的大石似的，放不下，拨不开，一日比一日沉重。想起白天的事，又是一阵头痛，于是问："之寒兄，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过'鬼影'刘彦奇的名字呢？"

任之寒看着谢芳菲，觉得她越来越不简单。说："刘彦奇是天下闻名的刺客，身法迅捷，来无影，去无踪的。自从出道成名以来，刺杀少有失败的。芳菲问他是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其实谢芳菲想知道的根本就不是这些，而是想找一个人来问清楚，刘彦奇为什么会待在北魏。按照常理，他现在应该趁着秋开雨生死未卜的时候，重新培植自己的势力，然后一举控制整个水云宫才是。为什么会跟在南安王的后面，究竟有什么目的。这些问题没有一个人能告诉她。谢芳菲长叹一口气，欲言又止，最后说的却是："没有什么事情。今天突然听人说起他，似乎十分畏惧的样子，于是向你打听一下罢了。"

任之寒当然知道事情绝没有这么简单，可是既然谢芳菲不愿意说出来，他也就不好继续追问下去。

第 35 章

陶弘景果然遵守诺言，既然已经答应了谢芳菲，就全心全力的救治秋开雨。他翻阅典籍，每天检查秋开雨的伤势。费尽心思，试遍了各种各样的方法，煎，烫，针，炙；每天尝试着开不同的药方，观察秋开雨病情的进展情况。又辅助他亲自炼制的药丹，头上的白发都不知道添了多少。可见秋开雨的伤势不但严重，而且十分的复杂，就连陶弘景也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了。

每天都是这样，折腾的一众弟子亲随跟在他身后也是永无宁日，不得安生，不是出城采药，就是上街买药，再然后就是去厨房熬药。还要帮他寻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物事，说是做药引用。更不用说谢芳菲了，自从来到陶弘景住的别馆后，就没有好好的睡过一觉，加上心里担心秋开雨的伤势，连饭都吃不下，人也迅速的消瘦下来。

陶弘景治到后来，见秋开雨还是这么不死不活的样子躺在那里，连话也从来没有说过半句，连带着将他满心的火气都给治上来了。有一天，诸事不顺，心烦意乱的时候，竟然当着谢芳菲的面，指着依旧昏死过去的秋开雨狠狠的说如果不将他的病给治好的话，他陶弘景以后还有何面目出来行走江湖。弄的谢芳菲手足无措的看着他，不知道他这是一时的气话，还是恼羞成怒。

秋开雨躺在床上，虽然仍然是昏迷不醒的样子，但是经过陶弘景作战一般，这么多天用尽心力的治疗，又是药石又是金针的，呼吸却是一天一天的均匀绵长起来。脸色依然苍白如纸，没有什么血色，可是明显已经少了以前那种暗中带灰的可怕颜色。整个人看起来就像是沉睡不醒，气色比起开始的时候，已经好的多了。谢芳菲足不出户，每天衣不解带的在床头守侯着秋开雨，煎药喂水，全部亲自动手，只盼他能早日的醒过来。看着自己将一碗又一碗黑的不见底的药汁喂毫无意识的秋开雨一口一口的喝下去，心里禁不住一片酸楚凄凉。

外面的形势却是一日比一日更紧张了，崔慧景带领的南齐的大军已经到达邓城附近，目前两军正处于僵持的状态。虽然还没有发生什么大规模的战斗，可是小型的摩擦却是连续不断，已经到了剑拔弩张的地步。可是这个时候正是江南的梅雨季节，淫雨霏霏，道路泥泞，三军将士行动困难，离支援的后方距离又太远，粮草物资运送又极为不便。这些情况综合起来，对于南齐来说，都是极其不利的事情。而北魏据城而守，人马充足，兵精将广，占尽天时地利。

可是谢芳菲这会子哪里还有心力去操心这些国家大事，每天只是担心秋开雨的伤势已经焦头烂额，不负重荷了。而任之寒为了暂避风头，虽然也住在陶弘景的别馆里，可是一天到晚连人影也见不到，似乎另外有什么重要的事情。

谢芳菲为了就近照顾秋开雨，干脆就住在他的房间里。每到夜深时分，头并着头看着躺在自己身边不言不语的秋开雨，想起以前秋开

雨是何等的桀骜自负，心都绞痛起来。每晚握着他渐渐有了热度的右手，才能勉强入睡。

天色还是蒙蒙亮的时候，夜静无声，谢芳菲却像是感应到什么，突然惊醒过来。她这阵子为了照顾秋开雨，一有什么风吹草动，立马就会清醒过来，如惊弓之鸟，心力憔悴不堪。尚在迷迷糊糊的时候，突然听到耳边有人用清冷低沉的声音说："芳菲，你这么快就醒了。"完全不知道他什么时候醒过来的，居然不出一声，就这么一直无聊发呆的看着沉睡的谢芳菲。

谢芳菲飞快的转头，看见淡淡的望着自己的秋开雨，一时间，惊喜的说不出话来，伸出双手，忘情的抱着他。半晌，突然之间，不知道为什么，一阵哀伤，由喜到悲，再也不能控制，将头埋在秋开雨的身前，哇哇大声的哭起来。心里的大石总算是卸下来了，担惊受怕的日子总算是过去了，而秋开雨也总算是好生生的活下来了，可是自己为什么要哭呢，为什么还要哭呢，还哭的这么的理所当然，酣畅淋漓？她自己心里也不知道是为什么，只是一味的想在秋开雨的面前用力的痛哭，毫无顾忌的痛哭。忽然就回忆起卧佛寺那惨烈惊心的一个晚上，满天的火把，恐怖的树林，浑身是血的秋开雨；忆起独自一人漂泊在茫茫的河面上那种惊惧害怕，漆黑一片，两眼不能视物，还有对前路的不安和恐惧；想起自己这一路上的艰辛，盗贼蜂起，人心险恶，想起重伤不起的秋开雨；想起这么一个来月的点点滴滴，万千情绪，全部涌上心头，哭的更是不能自已。

秋开雨的眼中涌现出来的是从来都不曾出现过的柔情，眼角似乎也微微的有些湿润。叹息的看着倒在自己身体上哭的一塌糊涂的谢芳菲，没有说话，只是用手一遍一遍，轻轻抚摩着谢芳菲的头发，然后将她抱在怀里，任她尽情的发泄。俩个人就这么挨在一起，直到谢芳菲哭累了，没有力气了，才抬起头看他，双眼通红，满脸的梨花带雨，眼神缠绵，情深意重。

秋开雨的心就算是钢铁炼成的，此刻也全都化成了绕指柔，伸出手紧紧搂住谢芳菲，下巴靠在她的头顶上，所有莫名的心绪，一时间纷涌而至。就这么无声胜有声的隔了半天，秋开雨才低声叹息的问："芳菲，你究竟费了多大的力气才将我从重重的包围之下救出来的？"

谢芳菲将头埋在他的胸前，声音有些闷闷的说：“容情帮着我将你救出来，我担心追兵的追捕，所以沿着汉水一路北上，然后就带着你逃到洛阳来了。今次是陶弘景陶大师救了你的命。”秋开雨有些诧异的看着她，想要说什么却没有说出来。陶弘景居然肯救自己的命，不知道谢芳菲是怎么做到的，想必吃了不少的苦。谢芳菲这么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女子，带着重伤不醒的自己，这一路上，从南到北，千里迢迢，其中的苦楚自不必说，秋开雨想到可以想像的出来。谢芳菲对秋开雨的这一番情意真是天可怜见……就是顽石也要落泪。

谢芳菲忽然想起陶弘景说他武功已经全废了这件事情，心里慌乱起来，不知所措。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告诉他，他这么一个生性孤傲的人，生怕他经受不住。历尽千辛万苦的，好不容易，直到刚刚才救活过来，知道这件事情后恐怕又不知道又会发生什么变故。

脑中飞快的运转起来，于是想到另外一件事情，希望可以使他重新振作起来。从秋开雨的身上爬起来，随便披了一件衣服，然后就要出去，忽然像是想起什么来，又回头对他笑一笑，交代似的说：“我出去拿一下东西，马上就回来。你先一个人在这里呆一下好不好？说着就走了出去。

秋开雨等她走后，才试着运起全身的功力，脸色大变，不可置信的看着自己的双手，一生当中，从未有过的悲愤瞬间如毒蛇一般紧紧的将他缠绕，下一刻似乎就要窒息。简直不敢相信，又试着凝聚丹田之间的真气，依然毫无反应，反而触动内伤，一时间痛的冷汗涔涔，全身麻痹。若不是他意志力一向无比坚强，此刻恐怕早就已经昏死过去。心头还来不及有更多的反应，谢芳菲已经急急忙忙的推门而入，手里抱着当日特意绕回萧府取的铜罐子。

秋开雨虽然悲愤不已，还是习惯性的马上就将自己的情绪隐藏起来。心里其实也不希望看见谢芳菲为了自己神断魂伤，无可奈何的样子。只不过，心思早就已经不在此处了。

谢芳菲仍然无所顾忌的爬到床上，扯住被子大叫：“外面好冷哦。”快速的钻进去，一边兴奋的说：“开雨，你知不知道这个罐子里装的是什么东西？”见秋开雨没有反应，还以为他重伤初醒，体弱气虚，没有力气回答的缘故，兀自讨好似的笑说：“你绝对猜不到的。装的就是太月令哦，有没有很惊喜？”一脸期待的看着秋开雨。

秋开雨听到太月令这个名字，忽然想起一件事情，脸上立刻重新恢复往日镇定自若的神色。用手接过铜罐，摇晃了一下，感觉里面有液体撞击的声音。有些疑惑的问："可是我为什么感觉不到它的灵气？"一时间也将自己武功尽废的事情忘记了。

谢芳菲根本就没有往这个方面去想，看着秋开雨，神情有些得意的说："那自然是因为我在罐子里作了手脚啊。我听李存冷说过，太月令非常的神奇，甚至有人可以凭借特殊的功法不管在哪里都可以找到它。容情曾经还说过它还有什么'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神秘力量，不知道是不是胡说八道。但是既然深水和厚土可以掩藏它的灵气，那么其它的东西一样也可以啊。只要将这种所谓的灵气隔离开来就可以了。我陪陶弘景炼丹的时候见的最多的东西就是水银，一种重金属，很好的隔离剂。可是没有想到，雍州不比建康，叫我一下子到哪里去找那么多的水银。后来另外想了一个办法，于是就找了比较常用的煤油，心里想，应该也可以掩藏什么灵气之类的吧，因为很多金属都是保存在煤油里面的。现在听你这么一说，果然没有错。"

说着不知道从哪里找来了一把剪刀，使劲将密封的罐子撬开，倒出里面的煤油，然后才拿出里面的太月令，擦干净了，漆黑的一块盾牌似的东西，看起来就莫名的邪气。然后才递给秋开雨，叹息的说："我曾经答应过你，一定会将太月令交到你手上的。直到今天总算是实现了。"

秋开雨拿在手里，紧紧的握住，然后闭上眼睛，仔细感受着手里的太月令。过了很久，才睁开眼睛，双目神光乍现，然后说："芳菲曾经不是告诉我说太月令是藏在雍州的卧佛寺吗？"

谢芳菲耐心的解释："太月令一开始确实是藏在卧佛寺附近一带的，只不过，我后来将它取了出来，再把它密封在铜罐里。其实当日故意领你去埋藏太月令的地方，只不过是存心要害你，太月令早就让我悄悄的藏起来了。怎么可能将这么重要的东西还继续留在那个不安全的地方，当然是要随身藏起来啊。"谢芳菲从武当山回来后立即就将太月令取了出来，因为心有存疑，所以迟迟没有将太月令交给秋开雨。后来又发生了一连串的变故，根本就没有机会。等到她终于打算将之交给秋开雨的时候，秋开雨又已经身受重伤，昏迷不醒，差点丢了性命。今天总算将这个东西还给他了，也算是了了一桩大事。

秋开雨此刻已经完全恢复过来，抬头仔细打量了周围的环境，然后一把掀开被子，对谢芳菲说：“我们马上离开这里。”谢芳菲有些愕然的看着他，不解的说：“你的伤还没有好。我们为什么急着要走？陶大师既然肯救你，自然不会加害于你。更何况这么个时候，你叫我们走到哪里去。”

秋开雨沉声说：“芳菲，难道你认为我能安心的留在陶弘景的地方吗？”说着趁天还没有亮，立即就要离开，更何况他现在武功尽废，不得不小心防范。谢芳菲有些难过的看着他，没有说话。秋开雨转过身来，轻声问：“芳菲，你想留在这里？”谢芳菲仍旧没有说话，眼神有些哀伤的看着秋开雨。秋开雨虽然醒过来了，可是一切的情况仍然还是老样子。两个人之间的立场一点都没有改变。

秋开雨似乎猜到她的心思，叹息了一下，说：“你留在这里总比跟着我要好，你就在这里吧。我先走了，有机会再来看你。”能让秋开雨说出这样的一番话，恐怕算的上是极其难得的事情了。

谢芳菲没有想到他一醒来，两人立刻就要分开。想起他的伤势还没有痊愈，如今武功又尽失，众叛亲离，孤身一人，身边总需要一个人照顾。见他执意要离开，知道劝阻不了，站起来，一脸决然的说：“好，开雨，我跟你一起走。”秋开雨看着她，眼神复杂，心里面不知道到底在想什么，既没有阻拦也没有表现出任何激动的神情。谢芳菲什么都没有收拾，就这样身无长物，两袖清风的跟着秋开雨悄无声息的从后门出来。谢芳菲心里有些伤感的想，从今以后，恐怕是要跟着他浪迹天涯了。

两个人沉默的沿着别馆的墙角一路慢慢的走来，谢芳菲万般情绪霎时全部涌至心头。如今孤身一人跟着“邪君”秋开雨，什么都没有，将来只怕没有什么好下场。将来如果怎么样，也是自己今天的选择。死也好，活也好，苦也好，怨也好，不管如何，也怪不得别人，当真要怪的话也只能怪自己飞蛾扑火，看不清楚眼前的形势。

刚转到前面的转弯的地方，突然发觉有一个人，踉踉跄跄，浑身是血的往这边跑过来，边跑边朝后面张望，显然是受了严重的内伤。谢芳菲觉得身影有些眼熟，走近两步，不由得大吃了一惊，竟然是任之寒！

谢芳菲连忙抢先几步，伸手扶住满身是伤的任之寒，骇然问："之寒，你怎么会这样！究竟是谁将你伤成这样的？"

任之寒见是谢芳菲，着急的说："快走！"话还没有说完，后面已经传来破空而来的声音，阴冷狠骘的双眸，不带一丝的感情，除了刘彦奇也不会有别人。不过今晚他却没有像往常那样，包扎的严严实实，一丝不漏，而是华服飘带，长袍宽袖，手里拿着的是天下闻名的"影子剑"，阴沉沉的说："好大的胆子，竟然敢行刺南安王！在刘某的手底下，你居然还能逃到这里来，足以令你自豪。就是死了，也可以有所交代了！"

慢慢的走过来，反正任之寒已经是穷途末路，刘彦奇也不急在一时。待他在黑暗中看清楚前面搀扶着任之寒的人时，不由得一愣说："谢芳菲，竟然是你！"任之寒见刘彦奇竟然认识谢芳菲，不禁有些奇怪的看着她。

刘彦奇眼里残酷的神情一闪而过，阴森森的说："果然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好，今天居然会碰见你，那我就成全你好了。要怪只能怪你自己，要和秋开雨那个混帐在一起。既然这样的话，那我立刻就送你前去见他！"

谢芳菲心里说的却是果然是冤家路窄，说的一点都没有错。现在该怎么办，任之寒受了重伤，远处的秋开雨武功尽失，自己在这种情况是一无用处。绞尽脑汁，正要想个办法拖延住刘彦奇的时候，站在黑暗的角落里的秋开雨开口了："刘彦奇，果然如此吗？"

秋开雨站的地方正是刘彦奇眼睛的死角，所以一开始就没有发现黑暗中的秋开雨，现在猛然听到秋开雨的声音，惊疑不定，立刻后退了两步，不敢上前。

秋开雨从容不迫，淡然自若的从黑暗的阴影里走出来，依然是以前纵横天下，不屑一顾的模样。对着刘彦奇冷声说："哦？刘彦奇，这次恐怕又要令你失望了。你要送芳菲去见我，我现在不就是在这里？这就不劳彦奇兄费心了。彦奇兄还是想一想自己，好自为之才是。"一派施施然，完全不将刘彦奇放在眼里。

刘彦奇乍见秋开雨，大吃一惊，失声说："秋开雨！你不是已经死了吗？明月她……"，突然就住了口，然后阴狠狠的盯住秋开雨，没有再说话。

秋开雨淡笑说：“秋某仍然活着好像令彦奇兄十分吃惊啊！不过可惜的很，秋某没有如彦奇兄所想的那样早就命赴黄泉，而是至今依然活的逍遥自在！秋某可不敢忘记当日彦奇兄亲赐的一掌啊。至今仍然念念不忘，感激的很。”一步一步，气势沉稳的慢慢的朝刘彦奇走过来。

刘彦奇又退了两步，双眼紧紧的盯住秋开雨的一举一动，没有回答。看见秋开雨逐渐的逼近，对自己恨不得生吞活剥的样子，想到秋开雨一向顺我者生，逆我者亡的残酷手段，心里有些动摇起来。更何况当日自己一掌差点将他打死，就凭这个，秋开雨也绝对不会放过自己。心里奇怪的是，就连明月心也认定秋开雨早就死了，而悲痛欲绝，痛哭流涕，没有想到他居然仍然活了下来。盯着秋开雨渐渐抬起的右手，看了一眼浑身是血的任之寒，没有说话，转瞬间就已经消失在众人的眼前。

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幸亏这个刘彦奇武功虽好，却是个贪生怕死之徒。一见苗头不对，立即就逃之夭夭，只要他肯动手，立即就可以发现秋开雨唱的完全就是空城计。由此可见，秋开雨在魔道中的淫威，无人不怕，无人不惧。

任之寒苦笑的看着谢芳菲，有些无奈的说：“芳菲，原来让你死心塌地的跟着的人，竟然就是‘邪君’秋开雨！”

第 36 章

谢芳菲没有理会他这番不知是惊讶还是嘲讽的话，只是问：“你怎么去刺杀南安王？真是不要命了！你的伤怎么样了？要不要紧？”

任之寒捂住胸口，喘息的回答：“没有什么大碍。只是可惜再一次功败垂成。唉，我任之寒谋划许久，费尽心思，原以为这次一定是万无一失，还是万万没有料到‘鬼影’刘彦奇竟然会跟在他身边。可见，真是人算不如天算啊！”

谢芳菲不明白到底是什么仇恨使的他不止一次不顾性命的行刺南安王拓拔桢。上次他说他自己为了抢“黄帝九鼎神丹”，杀了拓拔桢的几个随身的护卫，然后才一路逃出洛阳的。看来情况并不是这么的简单。只怕他真正要行刺是南安王，抢神丹只是一时起意，顺手牵羊而已。

秋开雨在旁边一言不发的看着谢芳菲和任之寒，突然冷声的说：“芳菲，我们走。”说着抓起谢芳菲的手，就要拉她往前走。

谢芳菲有些吃惊的看着他，然后迟疑的说：“可是，之寒伤的这么重。开雨，我们……”，看着浑身是血的任之寒，没有移动脚步。

秋开雨的脸色明显的阴沉下来，依然是清冷无波的声音，说：“我们走，此地不宜久留。”

任之寒在旁边冷笑说：“不愧是‘邪君’秋开雨，久闻大名，今日一见，果然不负盛名啊。武功尽失，居然还是这么嚣张霸道，不可一世的样子。还有，芳菲凭什么要听你的话，她又不像你一样，生性冷血，无情无意。不管怎么说，我们曾经至少也同生共死过。”任之寒仗着如今的秋开雨根本就不能将他怎么样，所以说话也丝毫没有顾虑。

秋开雨满脸阴霾的盯着任之寒，半晌，阴沉沉的不屑的说：“秋某就算武功尽废，也用不着怕任何人。你若要动手，趁早才是，过了今晚，恐怕以后就再也没有机会了。”谢芳菲连忙走过来，拉着秋开雨的手，低声呵斥：“开雨！”心里想，原来他早就知道自己武功尽失了。可是从他醒过来以后，丝毫没有看出他有任何的异样，原来是自己白担心了一场，心里稍微放下心来。

任之寒在旁边看着谢芳菲双眉微蹙，怒中含嗔的模样，心里一阵长叹，傲然说：“秋开雨，我任之寒从来不杀无能之辈。芳菲这样待你，吃了多少苦，才将你救活过来。你倒是什么都不怕，说死就死。”

谢芳菲心里十分感激任之寒这么一番话，有些悲伤的想，秋开雨还是那个秋开雨，没有一点的改变。秋开雨虽然受了任之寒的一番侮辱，这次奇异的没有再说话。

谢芳菲看着秋开雨，又转头看了看重伤的任之寒，担心刘彦奇在自己和秋开雨走后，去而复返。终于下了决定，走过来说：“之寒，陶大师那里你恐怕是不能再回去了，免得给他老人家招惹麻烦。你现在伤的这么重，还是跟着我们先避一避风头再说吧。”说着扶起任之寒，就要往前走。

秋开雨有些无奈的看着谢芳菲，死死的盯着前面的任之寒，却没有跟着走上去。谢芳菲回头，直直的看着他，低声说：“开雨，没有之寒，我们根本就活不到现在。”秋开雨看着谢芳菲一脸决然，又满是期待的看着自己，知道阻止不了。走上前，毫不客气的拉开谢芳菲紧紧

抓住任之寒的双手，拉住她，快步往前面走去，嘴里冷声说：“你如果还想要活命的话，就好好的跟上来吧。”根本就不顾后面步履蹒跚，浑身是伤的任之寒。任之寒只得一脸苦笑的看着丝毫没有感情的秋开雨，咬牙跟了上去。

秋开雨带着谢芳菲在洛阳的大街小巷熟练的穿越，对洛阳似乎十分的熟悉。转的谢芳菲的头都要晕了的时候，终于在一家十分普通的宅院前停下来，从外面看过去，隐隐约约可以看见里面花木繁茂，蓊郁葱茏的样子。从外面看起来，高门院墙，青苔丛生，年代颇为久远，不像是新近修建的。

秋开雨绕到后面，一手推开大门，前面赫然是一片高大的丛林，密密麻麻，遮天避日，几乎让人不能行走。任之寒跟在后面，有些吃惊的看着这一切，心里不由得发出一声感叹。这就是秋开雨杀人无数，至今还没有被别人杀死的原因了。单看这里一草一木的布置，就可以看出里面大有乾坤，处处危机四伏，绝对不是一个普通的住宅那么简单。

这片丛林环绕复杂，荆棘丛生，不熟悉的人很难走出去。何况暗桩密布，还布置有预警系统，确实是一个藏身隐匿的好地方。谢芳菲对秋开雨的能耐早就见怪不怪，也没有问他为什么会知道这么一个地方，抓着他的手，紧紧的跟在他后面，一步都不敢有差，进了这片让谢芳菲觉得颇为阴森恐怖的密林。任之寒一边抬头仔细辨认地形，一边紧随其后，也是丝毫不敢大意。

终于走到头了，谢芳菲回头看了一眼，依然觉得心惊胆战。过了一座景致小巧的石桥，前面便是一座寻常人家住的房屋，古朴雅致，看起来虽然旧了些，不过却没有什么特别之处，这使得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

秋开雨根本就不理会后面的任之寒，视若无睹的拉着谢芳菲进了一间房间，毫不客气的将门一把关上了。任之寒站在客厅里，有些无奈的看这这个地方，苦笑的自我安慰说：“既然人家不睬你，那就只好自力更生了。”到处看了看，找了一些工具，将伤口料理好。然后随便找了一间干净的房间睡了。

谢芳菲识相的没有多说什么废话，坐在床沿上好奇的打量着整个房间。窗明几净，被褥整齐，整个屋子一丝不乱。和衣倒在床上，用

力的吸了一口床褥上传来的隐隐约约的香气，然后叹一口气说：“这间屋子倒是不错，舒服的很啦。可是有些奇怪啊，一路上没有看见一个人，房间却这么干净整洁。”心里知道肯定是有人定期打扫，还是有些毛毛的。

看见秋开雨没有理会自己，兀自弯腰，正在脱鞋，有些愕然的说：“开雨，你要做什么？”秋开雨似乎有些不解看着她，然后冷声的说：“你折腾了这么一整个晚上，难道不累吗？”一手掀开铺的整整齐齐的被褥，就这么躺在了床上。秋开雨重伤初醒，强忍着伤势走出萧衍的别馆，半路上又跑出刘彦奇和任之寒这么两个煞星，为了击退刘彦奇，强压住伤势，耗尽了心思。又走了这么远的一段路，早就不能承受了。

谢芳菲这会子居然有些手足无措起来，哦，哦的应了两声，然后懦懦的说：“那你好好休息吧，我。我就，我就先走了。”说着就要走出去。

秋开雨冷冷的说：“你走到哪里去！过来，睡觉。”谢芳菲听的心脏剧烈的跳动了一下。不敢再往前走，回头有些结结巴巴的说：“开雨，今天晚上，我也要住这里？”秋开雨点头“哼”了一声，眼睛看着谢芳菲，看的谢芳菲浑身发毛，又不敢问他什么，生怕是自己想歪了。正在挣扎徘徊的时候，秋开雨不耐烦了，声音有些发怒的说：“还不快过来！”

谢芳菲一惊，横下心一想，反正是迟早都要发生的事情，自己难道还怕这个。又不是古代没有见过世面的愚昧的千金小姐，说出去简直丢脸死了。慢腾腾的走过去，和衣躺在秋开雨的身边，心里紧张的要命。闭着眼睛，心脏“扑通，扑通”的跳个不停，口赶舌燥。秋开雨不知道是不知道谢芳菲的紧张呢，还是故意的视而不见，只是眯着眼睛对谢芳菲说：“以后，你就住在这个房间里，不要去理会那个任之寒的死活。还有，记得不要到处乱跑，这个宅院到处是机关陷阱，只能在屋子里面走动。”说完闭上眼睛，渐渐的就睡过去了，没有其他的动静。可见真的是承受不住了。

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心里故作坦然的想，反正以前不也是睡在一块吗，有什么好紧张的。就算有什么，也没有什么好担心的，怕什么呢。其实秋开雨从头到尾，根本就没有想过要把谢芳菲生吞活剥，

忙着撇开关系还来不及呢。更何况他如今重伤在身，就算有这贼心也没有这贼能力。倒是谢芳菲白担心一场了。

谢芳菲起床的时候碰见在外面的任之寒，不知怎么的，脸上突然就有些不自在，似乎偷情正好让人给撞见的感觉。而秋开雨一早就不见人影，也不知道到哪里去了。看着任之寒似乎带着些许调侃的意味，心里面大叫冤枉啊，自己可是清清白白，质本洁来还洁去的啊。其实任之寒根本没有想那么多，他头痛自己的问题还来不及呢。打了声招呼就就朝谢芳菲走过来。

谢芳菲强忍住脑中胡思乱想，稀奇古怪的想法，有些尴尬的笑说："不知道之寒兄的伤势怎么样了？"任之寒脸上现出苦笑，说："幸亏我的命大，一时半会还死不了。"谢芳菲突然想起来，说："之寒，你不是抢了拓拔桢的'黄帝九鼎神丹'吗？留着有什么用，不如干脆自己吃了吧。也是你给南安王的回礼啊。"

任之寒笑出声来，说："这倒也是，我既然受了他一顿，吃了他想要长生不死的宝贝丹药也算说的过去。"谢芳菲笑起来："当然，当然，这叫有来有往，来而不往非礼也。之寒不会什么时候又送南安王一个大礼吧？"仍然在旁敲侧击，打听任之寒为什么三番五次的行刺南安王。

任之寒叹了一口气，然后说："芳菲，不是任之寒不怕死，自不量力，胆敢行刺护卫森严的南安王。而是任之寒和整个北魏有着血海深仇，就是罄尽整个黄河的水也洗不清。此仇不报，任之寒，寝食难安，誓不为人。"

谢芳菲原本以为他和南安王可能有什么深仇大恨，可是没有想到的是他居然将整个北魏都当成了敌人，惊的有些回不过神来，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任之寒似乎想起了自己的血海深仇，双眼射出刻骨的仇恨。谢芳菲更不敢说话了。

任之寒过了很久，才继续说："本来我的目标不是南安王，而是北魏的狗皇帝元宏。只不过他亲自率领十万大军攻打南齐去了，一路上守卫森严。隔着无边无际的人马，我连元宏的影子都摸不到，根本就没有机会下手，所以我才会退而求其次将矛头转到拓拔桢的头上。"

谢芳菲颇为同情他，背负着无数的仇恨，此生唯一的目标就是报仇雪恨。且不说这个仇报不报的了，这样藏来躲去的日子，人生还有

何乐趣可言。一时间说不出话来，无言的看着任之寒。

任之寒叹口气说："芳菲和我也算是患难之交，我也不瞒你。其实洛阳帮帮主欧阳青龙的儿子是我故意杀的。因为欧阳青龙在洛阳的势力越来越大，难免会触犯其他权贵的利益，而这头一个人就是南安王拓拔桢。两个人因为洛河水道的问题，一直都闹的很不愉快，他们的手下甚至大打出手。于是我就趁这个机会，刺杀了欧阳青龙唯一的儿子。并且将整个刺杀弄的似是而非，让欧阳青龙怀疑是拓拔桢派我暗杀了他的儿子的，借此来打击南安王的势力。"

谢芳菲心里说原来是如此啊，自己当时听任之寒说是有人付了重金杀欧阳青龙的儿子的时候，就觉得十分的奇怪，干嘛不一剑干脆的将欧阳青龙也给杀了，杀他没有什么威胁性的儿子做什么。事情的背后，原来还有这么一个原因。于是将另外一个问题问出来："当日我问你，众多官兵将新野的水陆交通全部封闭，想必也是为了抓你了？可是为什么后来我会在南阳碰到你？"

任之寒笑起来，说："那些草包，以为封锁交通就可以拦的住我任之寒了吗！我只不过稍微使了一个声东击西，调虎离山之计，就将他们耍的不知东西南北，疲于奔命了！其实我早就悄悄的溜到南阳来了。"

谢芳菲也笑了，说："幸亏你早就溜到南阳了，不然那群猪狗不如的士兵可就真的要将我们给烧死了！现在想起来还真是惊险啊！你居然还看中了我的马车，要我主动让给你，我真是服了你了。"

这时，秋开雨的声音冷冷的传过来："我不管你究竟是谁，马上给我滚出去。"谢芳菲吓了一大跳，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回来的。看着他对任之寒一脸的怒气，现在立刻又要赶他走，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心里正在犹豫，不知道是不是该好言相劝。却又怕吃力不讨好，跟着开罪了任之寒。

任之寒开始也有些不忿，后来发觉不对劲，见到眼前这个情景，多少猜出了秋开雨的一点心思。有些啼笑皆非的看着自己面前的这两个人。看见秋开雨不像是说笑的样子，不管是何种原因，主人都已经下逐客令了，他再怎么样，也没有理由继续待在这里了。站起来真的准备要离开。

谢芳菲赶紧拉住他，大声的喊：“之寒！”任之寒回头对她笑一笑说：“芳菲，不用担心我，风头暂时已经过去了。他能让我留在这里一个晚上，恐怕已经很不容易了，完全是你的面子。我的伤势没有什么大碍，马上就会痊愈，更何况洛阳我熟的很，不愁找不到隐身的地方，再说了，怎么样也好过这个地方。”表现出对秋开雨的不满和嘲讽。

谢芳菲听任之寒这么一番话说下来，仔细想了想，自己也没有什么立场将他留下来，毕竟是秋开雨的地方。按照秋开雨一向的行事作风，肯让他留一个晚上，已经是极其难得的事情。更何况他现在似乎十分气恼的样子，自己也不想被暴风雨的边角给扫到。叹一口气，没有办法，就要送任之寒出去。

秋开雨却一手抓住了谢芳菲，面无表情的对任之寒说：“趁秋某还没有改变主意之前赶快走，不要以为秋某武功尽失就奈何不了你。在这里秋某有的是将你杀死的办法。”任之寒看着这个样子的秋开雨，再看一看欲言又止的谢芳菲，丝毫没有将秋开雨威胁的话放在心里。只是不断的感叹，他们着两个人那，还真的应了那句老话，不是冤家不聚头。一边摇头叹息的走出去了。

谢芳菲挣脱不开秋开雨的手，只得在后面大声的说：“之寒，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的话，尽管来这里找我好了。”任之寒故意点头说：“知道了，我一定会来找你的。”听的秋开雨的脸更阴沉了，一把将谢芳菲拖了进去。

谢芳菲有些莫名其妙的看着秋开雨，用力甩开他的手，大声嚷嚷的说：“你一大早的干什么呀你！任之寒他怎么得罪你了，他跟你无怨无仇的，想杀的人也是南安王，又不是你。你没有必要一大早的就赶人家走呀。好歹他还救过我们呢。你这个人简直是，简直是……”，就连谢芳菲她自己一时间也说不下去了。只得在桌子旁气闷的坐下来，不肯抬头看秋开雨一眼。

秋开雨脸上依旧没有任何的表情，连话也不说一句，任由谢芳菲在一边大喊大叫。反正他已经将碍手碍脚的任之寒给赶走了，也就不关心其他的事情。递给谢芳菲一包用油纸包住的东西。

谢芳菲虽然正在生秋开雨一股无名的火气，看了他两眼，还是伸手接了过来。触手热乎乎的，知道是早点心，心里马上就舒服多了。

打开来看时，原来是一些十分精致的蟹黄汤包。皮薄的可以清楚的看见里面的肉馅，热气腾腾的，显然是新鲜出炉的。欣喜的说："啊，我好久都没有吃这个了！"转头，眼睛亮晶晶的看着秋开雨，问："开雨，你特意出去买的吗？"心里感动之极，没有想到秋开雨还有这样温柔细心的一面。

秋开雨没有回答谢芳菲这个他认为明显没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只是说："芳菲，你以后不要再和那个任之寒见面了。他这个人不简单。"谢芳菲心里不敢说出来，他再怎么不简单，也没有你秋开雨复杂呀。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只当作没有听见，自顾自的吃着蟹黄汤包，满嘴都是油。

秋开雨似乎在想什么事情，眉头紧锁，似乎有什么难题正困扰着他。等到回过神来，谢芳菲已经在擦嘴角了。于是有些纳闷的问："为什么不吃了？"谢芳菲一边擦手，一边理所当然的回答："当然是给你留的啊。想什么呢，先吃了饭再说。你没有听人说过吗？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的慌。趁热赶紧先吃啦。等一下味道就没有那么好吃了。"

秋开雨好笑的看着她说："是你编造出来的吧，谁那么无聊会说这样的话。"果然走了过来，将剩下的蟹黄汤包吃了。谢芳菲想一想，放在这个时代来说，也可以说的上是自己编造的。

第 37 章

谢芳菲见春日的阳光实在好，照的人身上像是躺在天鹅绒缝成的被子上，浑身懒洋洋的没有力气。于是不知道从哪里搬来一把躺椅，眯着眼睛斜躺在屋檐下，随便的披着个薄毯子，舒服的不知道身在何处。

半梦半醒，犹自徜徉于天光云影里，花月正春风的时候，被一阵突如其来的脚步声给惊的坐起来。左云瞪大眼睛看着谢芳菲，显然吃了一惊。谢芳菲更是吓了一大跳，不知道左云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回过神来，立即明白，是秋开雨不知用了什么手法通知他来洛阳的。

谢芳菲看着他，一时间不知道要说什么才好。左云当初就要杀自己以平息水云宫的众怒，现在秋开雨会落到如此地步，跟自己更是脱

不了干系。看他一脸吃惊的样子，显然还不知道自己已经跟着秋开雨这件事情。脸上阴晴不定，不知道他心里是怎么想的。

左云看了她两眼，神色复杂，连一声招呼都没有打，转头就出去了。谢芳菲苦笑，看来他对自己非但不满，甚至可以说是，已经达到痛恨的地步了。不然不会这么不客气，好歹也是主仆一场，自己曾经还因为这个关系从他嘴里套取过情报呢。

谢芳菲拦住从外面回来的秋开雨，平静的问："你为什么要让左云来洛阳？"秋开雨看了看她，找了张椅子坐下来，喝了一杯茶后才说："你已经见过他了？他怎么说？"

谢芳菲不解的问："什么他怎么说？他根本就没有说过一句话！"秋开雨抬起头，"哦"了一声，然后从怀里拿出半掌大的太月令，说："外人谣传太月令有'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神气力量，话虽然没有错，不过却要分情况而言。为什么历代以来水云宫的宫主都没有脱胎换骨呢，那是因为首先就必须死而复生。"

谢芳菲瞪大眼睛看着秋开雨，迟疑的说："那么就是说，这个什么太月令真的能令人'脱胎换骨，死而复生'喽？真的有这么邪门，哦，不是，这么神奇的事情吗？我一向都乖乖的遵循孔老夫子的教导，不语怪，力，乱，神的。"

秋开雨微笑的看着谢芳菲，淡淡的说："不知道的事并不代表就不存在。太月令数千年来多次下落不明，最后总是可以回到魔道中来，这和它本身所携带的灵气有莫大的关系。它身上的这种灵气，非精非气非神，水云宫有一门秘密的宫法可以这种灵气转变成人体的精气神，从而达到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地步。"

谢芳菲听的愕然不已，心里说："非精非气非神，还这么神秘难测，莫非是天外的来物？可是一向只听说过有什么陨石磁铁落在地球上，从来也没有听说过还带有什么灵气的东西啊，应该早就被大气层摩擦的一干二净才是。更稀奇古怪的是水云宫的人，居然还有一套秘密的功法可以将太月令身上的灵气引发出来，然后归为已用，简直是不能够相信。"不过世界之大，无奇不有，不相信也不行了，事实胜于雄辩。

秋开雨继续说："水云宫一直以来虽然就流传有这种宫法，可真正做到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人，自古以来就只有一个人，那就是魔道

的创始人秦非子。秦非子是魔道数千年来堪称绝顶天才的奇人。据说当年他伤势惨重，筋脉俱裂，差一点就一命归西。后来他利用太月令的这种特殊罕见而源源不绝的灵气，不但重新活了过来，而且武功更加的厉害。于是他就将这种宫法流传了下来。后人才会有‘脱胎换骨，死而复生’的说法。但是到了后来，魔道中的人斗争的异常激烈，根本就没有什么所谓的死而复生的机会。更何况，谁敢冒这么大的险，先死再生呢！不等重生，恐怕早就彻底的死了。所以流传到后来，再也没有人当真认为太月令具有这等神奇的功能，只不过将它当成是魔道中神圣不可侵犯的圣物罢了。可是谁又会想到，太月令之所以会成为圣物，自然有其特殊的原因。”

谢芳菲问：“既然它这么神奇，那么当初李存冷为什么不用它来疗伤呢？反而将它叫给我，让它永远在世间消失呢？”

秋开雨冷笑的说：“那自然是因为他根本就不想再继续活下去了。这套宫法可以感受到太月令的灵气，所以不管在哪里，都可以将它找到。如今我武功尽失，而能施展这套宫法的人自然就只有李存冷的徒弟了。所以我才会让左云急速赶来，借助太月令的灵气，助我将俱碎的心脉，严重受损的丹田恢复过来，以达到脱胎换骨的目的。然后将体内的真气重新凝聚起来，这样就可以恢复功力了。”

谢芳菲听的虽然不是很明白，大致也知道大概就是什么破而后立，败而后成，颇有些破釜沉舟，不成功就成仁的感觉。也不知道是不是当真可以恢复秋开雨的武功。不过秋开雨的武功本来就没有作废，只不过他的丹田和筋脉受损严重，以致于不能将体内的真气重新凝聚而已。反过来这么一想，也不是没有可能的事情。想到一事，问：“我听说，刘彦奇本来是‘补天门’的弟子，可是李存冷竟然还是将他收做自己的徒弟，并且教他平生绝学潜藏匿迹刺杀之术。而且，刘彦奇现在竟然跟在南安王拓拔桢的身边，似乎十分受器重的样子。不知道开雨知不知道这其中的原因呢？”其实她还想问的是，秋开雨到底是不是传说中的“求缺门”这一代唯一的传人。但是她还没有这个胆子，不敢太过放肆，毕竟是秋开雨自己极其秘密的事情，尤其还牵涉到魔道各个门派间的斗争。

秋开雨看了她一眼，只是说：“李存冷肯收刘彦奇为徒，并且教他行刺之术，自然也没有安什么好心。只不过他死的太早，一切计划都

来不及实施而已。不过左云还真是学到了那老头密传的本事，可惜的是，左云的心性根本就不适合成为水云宫的宫主。他收的这三个徒弟，真正能称的上是他的嫡传弟子的恐怕就只有左云了。其他人不是别有用心，就是旧情难舍。”

谢芳菲不解的问：“三个徒弟？不是两个吗？”秋开雨回头看着她，眼神里多了一些什么东西，神采涟涟，顾盼生辉，笑着说：“芳菲，你有时候聪明的令我惊奇，有时候又迟钝的亦让我惊奇。你以为水云宫的云右使在水云宫，乃至魔道为什么有这么大的影响力，自然是因为李存冷的关系。当然这其中还有一些不为人知的原因。”

谢芳菲迟疑的问：“明月心？她居然也会是李存冷的徒弟！”想到刚才秋开雨话里说的不是别有用心，就是旧情难舍。别有用心指的当然是刘彦奇，那么旧情难舍的自然就是明月心了。不知道明月心和李存冷又有什么特别的关系，竟然能够成为李存冷的徒弟，甚至左右影响着整个水云宫的局势。谢芳菲当然不会愚蠢的认为两人之间有什么黄昏恋之类的。先不说李存冷的年纪可以足足可以当明月心的父亲，明月心对秋开雨由爱声恨的过程自己可是亲眼瞧在心里啊。

秋开雨似乎有些特意的解释，低声说：“我那天晚上之所以当着你的面血洗刘彦奇的府第，那是因为他不但利用自己的身份和萧遥光暗中勾结，卑鄙无耻的陷害的我被萧遥光反咬一口。并且不怀好意，故意通知明月心前来雍州，破坏我的大计。所以我才会下此重手，严重警告他。他当日在雨红楼当着众人的面之所以要行刺你，也是故意要让明月心明白事情的真相。不但打击我在水云宫的势力，也希望能借此机会，获得明月心的青睐而已。”

谢芳菲现在才恍然大悟，为什么明月心要在趁兵荒马乱，战况危急的时候来雍州表演，而不在建康舒舒服服的待着，原来是刘彦奇这个卑鄙无耻的小人从中作梗。竟然利用明月心强烈的妒忌和占有心里，害的秋开雨被整个水云宫的人围攻，也害的自己吃尽了明月心的苦头。不过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刘彦奇这种人喜欢的竟然是丝毫不将他放在眼里的明月心，怪不得他要费尽心思的杀秋开雨了，但是情敌这一项也不能够忍受，更何况还有其他的仇恨。想了一想，忍不住笑着说：“我觉得刘彦奇和明月心两个人满好的，凑合在一起，说不定真

是天造地设的一队呢。就可惜刘彦奇这人不太上进，也怪不得明月心有些看不入眼了。”

秋开雨没有想到谢芳菲脑子里想的居然是这些无关痛痒的事情，有些无奈的看着她，没有语言，起身就要往外走去。谢芳菲连忙拉住他问：“你还没有告诉我，刘彦奇为什么会跟在南安王的身边呀，他究竟是什么身份？连李存冷也对他不怀好意，有所觊觎。”

秋开雨斜睨着她，懒洋洋的说：“以后时机到了，你还想知道的话，我自然会告诉你。”说着就走出去了，不知道暗地里又在谋划些什么。谢芳菲十分清楚，秋开雨不想说出来的事，谁都没有办法让他说出来。听他的语气，现在似乎还不能说出来。可见，刘彦奇的真实身份绝对不简单。刚刚秋开雨好像说刘彦奇利用自己的身份和萧遥光合作，反过来咬秋开雨一口。能够打动萧遥光这种野心勃勃的人，并且和秋开雨这决裂，而选择和刘彦奇同谋，想必一定有什么让萧遥光不得不心动的条件。

等到秋开雨再次回来的时候，后面跟着面无表情，一言不发的左云。谢芳菲心里想大家以后抬头不见低头见的，总要和睦一些才对。讨好似的亲自下厨作了几个小菜，恭敬的请左云吃饭。谢芳菲对于吃，能讲究的时候还是颇讲究的，所以洗手作羹汤这种事情还颇有两下，不过难得就是。当然，不能讲究的时候谢芳菲也绝对不可能饿着自己。秋开雨嘴上虽然没有任何的表示，不过率先坐了下来。左云没有办法，也只得坐下来，总不能一剑将谢芳菲杀了吧。不管怎么说，秋开雨的命毕竟是她千心万苦救回来的。

谢芳菲坐在一边喝茶，交叠着双腿，看着眼前的两个人，心里得意的不行。吃人嘴软啊，这种笼络人心的办法虽然小，可是却是屡试不爽，颇有用处。

左云想必已经知道秋开雨要他来的目的了。两人饭后立即回到后面的树林，准备将太月令的灵气过渡到秋开雨的身上，助他恢复功力。谢芳菲看这他们两个面色凝重的离开，心里也不由得紧张起来。秋开雨的武功能不能恢复就要看这一次是不是会成功了。对于这么悬乎的事情，谢芳菲犹自半信半疑。其实心里也很矛盾，曾经想过，秋开雨没有了纵横天下的武功，自己或许会更容易一些。可是秋开雨一定很痛苦，如果从此过着消沉沮丧，生不如死的日子，她宁愿他还是

以前的那个秋开雨好了，至少也是当年卧佛寺前桃花林下的秋开雨。他这么多天来，之所以没有流露出任何异样的情绪，那是因为他坚信太月令一定可以将他俱碎的心脉和严重受损的丹田恢复过来。还有更重要的原因，他想要做的事情仍然没有完成。对于他这种拥有无比坚强的心志和坚定不拔的自我信仰的人来说，绝对不会就这么放弃的，他的一生都在为此奋斗。谢芳菲觉得又悲又敬。悲的是自己，敬的是秋开雨。

谢芳菲在一边忐忑不安的等待着，不知道情况到底如何，太月令的灵气真的可以将秋开雨的伤势给完全的治好吗？在大厅里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心里像是被蚂蚁一口一口不停的在咬，微微的疼痛，还有偶尔的心悸。时间似乎静止不动了似的，太阳老是在头顶上悬挂着。看了无数遍，也没有觉得有一点偏移的迹像。急的满心的焦躁。

突然听的树林间猛的一声响，心跳停了一下，立刻就不知死活的跑了过去。还没有走进树林，就看见左云抱着昏迷不醒，脸色惨白的秋开雨出来了。谢芳菲扑到他跟前连声呼喊："开雨，开雨！你怎么了？开雨！你醒一醒好不好？你不要再吓我了！你醒一醒好不好，不要再吓我了！"说着哭了出来，颤抖着身体伏在秋开雨的身上，不肯起来。

左云见她这个样子，强忍住悲痛，低声说："芳菲，不用担心。宫主只不过触动了内伤，暂时昏迷过去了。性命没有什么大碍。可是，他，可是，他……"，一句话梗在喉咙里，没有说下去。连这么一个铁汉双眼也通红起来。

谢芳菲的心顿时凉了半截，抬起头不可置信的看着左云，又看一眼昏迷中的秋开雨，哀伤的说不出话来。这叫秋开雨以后该怎么办！叫自己该怎么办！

坐在床头将秋开雨的双手握在怀里，半天没有说话。突然有些愤怒起来，大声问旁边的左云："为什么会失败？不是有人成功过吗！为什么会失败呢？你们不是一定会成功的吗！"

左云脸如死灰的回答："不是我们的方法有什么不对，关键在于太月令。太月令似乎没有什么灵气了。我将功力催发到最大，只能隐隐约约感觉到一些灵气。然后将这么一点灵气引入宫主的体内的时候，

因为我本身的真气相对于太月令具有重新脱胎换骨的灵气来说，太过强大的缘故，宫主又是重伤初愈，一时间经受不住，才会昏迷过去。”

谢芳菲瞪大眼睛看着他，问：“太月令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没有灵气了呢？它不是数千年来都可以让人找到它凭的就是这种源源不绝的灵气吗？在这么关键，需要它的时候，为什么突然就没有灵气了呢？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左云摇头，说：“我也不明白太月令为什么会在此刻突然就消失了灵气了呢，还是说它早就已经消失了灵气？”

谢芳菲听他说的这句话，想起一件事情，问：“是不是只有催发水云宫那套特殊的宫法才可以感应到太月令的灵气？”左云点头。那么这样说来，自从自己将这劳什子取出来以后，它有没有灵气就不能肯定了？因为秋开雨武功尽失自然也没有办法感应。那到底是什么原因使得它的灵气突然间就这么无声无息的消失不见了呢。

靠在秋开雨的身边，看着他的脸色十分的吓人，于是掏出最后一粒丹药，示意左云扶他坐起来，让左云运功帮他加速药力的挥发。没有多久，秋开雨的脸色渐渐的就有了一丝罕见的血色，谢芳菲稍稍的松了一口气。

突然就想到陶弘景当日用凹的铜镜放在日光下加热炼制丹药的情景，脑中神光乍现，脱口而出：“我知道是为什么了”，说着转头兴奋的看着左云说：“是不是深水和厚土何以掩盖太月令的灵气？”左云虽然不明白她到底明白什么了，神情如此激动，仍然点头说：“只有深水和厚土才可以将太月令的灵气掩盖。”

谢芳菲一脸神秘的摇头说：“不一定只有深水和厚土，还有其他的物质也说不定。我为了掩盖太月令的灵气而将这个劳什子一路带着，想了一个当时自认为很绝妙的办法。就是将太月令密封在煤油里面。因为很多具有特殊性能的金属都是保存在石油里面的。你觉得会不会是，这个什么太月令在煤油里面待的太久了的缘故，所以暂时失去了灵气？”

左云从来还没有听说过有这种保存东西的办法，仔细想了想，有些疑惑的点头说：“我虽然不能肯定，但是不排除这个可能性。可是就算知道太月令为什么失去了灵气，也没有办法将这种看不见，摸不着的灵气找回来啊。”

谢芳菲摇头得意的说："这个可说不定哦。既然有东西可以将它的灵气掩藏起来，那么自然有东西可以将它的灵气给引发出来。毕竟数千年来它的灵气从来就没有断绝过。大概是每天在吸收什么山川之灵气，日月之精华的缘故吧。"谢芳菲现在居然有心情谈笑，说明她早就想到怎么引发太月令的办法了。

左云疑惑的看着她将一面故意弄凹的铜镜摆在空地上，对着太阳不停的在调角度。然后将另外一面对着正中央的太月令，忙活了半天，见太月令仍然没有什么热度。又另外找了两面铜镜，让左云将它们弄凹，然后对准好角度，依依摆放在地上。弄好后，擦了擦满头的大汗，站起来，拍了拍手，说："水和土既然可以掩藏，那么能将太月令的灵气引发出来的一定就是光！这次就要看老天帮不帮我们了。"

过了半个来时辰，谢芳菲觉得太月令热的烫手，连忙拿起来，对左云说："你赶紧运功试一试，看看它现在的灵气是不是比刚才强，不够的话我们继续。"

左云因为心急，也没有进屋，就在空地上运起功来，闭上眼睛，脸上白光忽隐忽现，十分的诡异。半晌，睁开眼睛，满是喜色，大声的说："我从来没有感觉到太月令有这么强大的灵气！"

谢芳菲高兴的跳起来，激动的说："立刻帮开雨运功疗伤。"左云点头，走进房间，将功力催发到最大，然后通过太月令将其中强大的灵气过渡到昏迷不醒的秋开雨的身上。

神奇的事情发生了，谢芳菲似乎可以感觉到一阵强大的并且还带着温热的气流缓缓的在房间里面流过，其中似乎隐隐含有跳跃的光粒。眼睛里出现迷幻的色彩。秋开雨的脸色突然变的透明起来，全身都散发着淡淡的光晕，神圣不可侵犯。渐渐的周身都散发出若有似无的水气，衣服全部都湿透了。发丝一根根的贴在脸上，显然正在紧要关头。

谢芳菲又高兴又紧张的站在一旁看着，不敢发出一丁点的声音，静静的看着正在运功的两人。心里隐隐觉得这次一定可以成功，突然之间就是有这种莫名而来的信心。

过了许久许久，谢芳菲似乎觉得时间就此停止的时候，空气里那种奇异的气流逐渐的消失不见了。左云因为耗尽了功力的缘故，脸色苍白，满脸的虚汗，疲累的一时说不出话来。

突然见秋开雨慢慢的睁开眼睛，眸中是连左云也从来没有见过的慑人的神采，似乎可以洞察一切万事万物，只是神情更为清冷。谢芳菲惊喜的跑上前，兴奋的问："开雨，你的武功恢复了吗？"左云也一脸紧张的看着秋开雨。

秋开雨突然站起来，一下子似乎就有一种睨视群雄，气吞山河的气概。左云眼里敬仰崇拜之情不言而喻。秋开雨淡淡的笑说："哪里有这么快就好了。可是体内的真气已经慢慢的凝聚了一部分。只要继续依这种方法疗伤的话，一定可以恢复过来。我现在觉得体内的真气犹如百川归海一般，顺理成章，一路奔流而下，更为雄伟壮观。"谈笑间挥洒自如，气韵潇洒，是以前从来都不曾这么清楚深刻感受到的事情。

谢芳菲在一旁听了，高兴的说："真的吗？那太好了。我还担心死了呢！自从我想通太月令为什么突然失去灵气之后，一直很懊恼，怎么会将它藏在煤油里面呢，真是愚蠢之极的事情，后悔的不行了。现在看到你成功的恢复过来，心里面就放心了。虽然没有完全恢复，可是不要心急，哪里有这么快的。恩，恩，就像生病一样，病来如山倒，病去就如抽丝，所以一定要慢慢来。欲速则不达啦！"谢芳菲实在是太兴奋了，颇有些词不达意，语无伦次。

第 38 章

秋开雨的武功恢复的很快，可是谢芳菲却逐渐的觉得有些悲哀。前一段时间根本没有空闲，也没有心情去考虑以后，乃至将来这些问题。总是抱定着秋开雨若死了，我就陪他一块死这种破釜沉舟的决绝的心理。活不活得下来还是一个问题，哪里还有其他的什么念头。可是现在呢，现在的自己究竟是在做什么呢。

秋开雨仍然想要统一魔道，争霸天下。他现在武功尽复，况且太月令又在他手中，对他来说，形势从来不曾这么有利过。他还留在洛阳自然是因为他有另外的筹谋和计划。可是自己呢，自己就被关在这样一座步步都是机关陷阱，处处都是树木丛林的府邸里？抬眼望去，纵然是生机勃勃的春天，依然是一片萧瑟悲凉。四下里寂静无声，空虚，死一样的安静，悲伤，还有其他说不出来的落寞全部涌上心底。常年待在这样的地方，能保的住自己不发疯么？

这里是一座天然的囚牢，遍布丛生的树木是牢房的牢门。自己以后就躲在这样一个不是活人待的地方么，就为了秋开雨，连同所有的尊严，还有最宝贵的自由都要消失了吗？谢芳菲的心是何等的恣意飞扬，从今以后就被囚禁在一个个类似的牢房里？以后就这样了吗，就连死也死在这里了？自己曾经意气昂扬的大呼“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然后就折断在这里？那不是谢芳菲想要的，不是的，不是她想要的。尽管是自己的选择，谢芳菲的心却茫然失若，不知所措起来，似乎总有些心意难平的地方。

谢芳菲看着眼前才回来的秋开雨，拉住他的衣角，有些委屈的说：“开雨，我想要出去。我不要待在这个地方，我不喜欢这里。”

秋开雨看着她，半晌，然后说：“芳菲，如果你呆腻了这里，想出去的话，我们可以换另外一个地方。”

谢芳菲的心沉下来，是的，另外一个地方，另外一座铜墙铁壁而已。谢芳菲悲哀的想，这就是自己将来的影子？永远从一个囚牢换到另一个囚牢而已。可是这是当初自己的选择，既然落到这样的地步，也只能怪自己。自己跟着秋开雨离开的那天曾经说过，从今以后，不管是生，是死，是苦，是怨都只能怪自己，怨不到别人的头上。秋开雨，秋开雨或许不可能再喜欢别的人了，可是，可是他对自己终究只能是这样罢了，谁叫他是秋开雨。

秋开雨似乎知道谢芳菲低沉的心情，从怀里拿出一个小巧玲珑的盒子，外面的雕刻细致精美，一手递给谢芳菲。谢芳菲有些犹疑的接过来，问：“这是什么？”

秋开雨停顿了两秒，才若无其事的回答：“是链子。”谢芳菲惊讶的“哦“了一声，然后不确定的问：“这是给我的？”她从来就没有想过这种事情也可以在秋开雨的身上发生，突然间有些不敢置信。

秋开雨似乎有些尴尬，遮掩性的淡然的说：“虽然不是你以前典当的那一条，不过也很好。”谢芳菲的心突然就从微不起眼的尘埃里开出绚丽的花来，欣喜的打开，是一条很漂亮的项链，精精细细，小小巧巧，发出夺目的色彩，整个大厅似乎赫然就明亮起来，外面依然是万紫千红的春天。

谢芳菲拿在手里珍爱的端详，不知道是什么做成的，非金非银，似乎也不是普通的宝石之类的，可是，它此刻是谢芳菲心上的一滴

血，任凭时间悄无声息的流过，怎么也擦拭不去。谢芳菲抬起头，只知道看着秋开雨，脸上是幸福，是感动，是释然，还有决绝，千言万语，说不出话来。最后笑着说："开雨怎么知道这不是我以前的链子？你一直都在找吗？"

秋开雨这次是真正的尴尬起来，脸上居然有些狼狈的神情。谢芳菲走过去，双手抱住秋开雨，将头靠在他的心口上，低低的说："不管将来怎么样，我永远记得此时此刻。"心里叹息，就为了这个，也心甘情愿，无怨无悔。事情总有解决的办法，现在解决不了，将来总会解决的。解决不了，还可以相互妥协，明和暗之间隔着的不是悬崖峭壁，而是灰色的沼泽带，小心一点总是可以跨过去的。两个人只要都努力一点，或许就可以想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来。

谢芳菲有些无聊的看着院子里淡蓝的天，嫩绿的树，细细碎碎的白花，潺潺流动的池水，似乎一样的灰暗苍白。住在这里，连半声鸟语虫鸣的声音都听不到，不能不说这座宅院稀奇诡异。神思正在恍惚游荡的时候，突然间，听到一阵突兀的叮叮当当的声音，远远的似乎是从树林那边传过来的。谢芳菲有些好奇，在这里住了这么多天，从来就没有见过还有什么铃铛之类的事物。小心的走近树林正想要瞧个究竟的时候，灵光一闪，猛然反应过来，心里不由得大吃了一惊，这种铃铛声是事先警报的铃声。虽然是简单之极的玩意儿，可是对不熟悉的闯入者却常常收到奇效。

不知道是什么人闯了进来，一不小心碰到了林中设置的警报，可是为什么没有听到机关弩箭启动的声音？这说明来人对林中的机关陷阱非常的熟悉，可是仍然忽略了铃铛这种简单有效的示警手法，才会连谢芳菲也惊动了。

谢芳菲想通此点，骇然起来，知道来人大不简单，明知道危险重重，竟然还敢有恃无恐的闯进来，显然非一般误入的无辜之人。心里一阵焦急，秋开雨和左云此刻都不在，一定要想办法自保，赶紧躲起来才是。想了一想，不敢迟疑，立刻就往屋子后面跑去。想要躲在假山洞里，一时间或许可以唬弄过去，屋子里是万万不敢再回去了。

还没有跑出树林的范围，忽然听到身后一阵风声快速的响起，来人一个利落的腾跃，眨眼间就落在了谢芳菲的面前。浑身上下漆黑一片，噬血的双眸，无情的影子剑斜斜的横在谢芳菲的跟前。谢芳菲大

吃一惊，脸色惨白的哼了一声："刘彦奇，又是你！"刘彦奇冷笑的看着毫无血色的谢芳菲，不慌不忙，反正秋开雨此刻也不在这里。他守在附近好几天了，确定了秋开雨的行踪，等到亲眼看着他离开了，才闯进来的。然后抬头仔细打量四周，慢悠悠的说："我没有想到洛阳居然还会有这种地方，秋开雨果然大不简单。居然将心上人藏在这么隐秘的地方，外面还到处是机关陷阱，看来，他很紧张你呀。"

谢芳菲不知道刘彦奇是怎么找到这里来的，秋开雨做事从来不会有任何疏漏的地方。强自镇定下来，寒声问："刘彦奇，你到底想要怎么样？开雨他不会放过你的！"

刘彦奇听到谢芳菲的话，双眸流露出愤怒的神情，一把将影子剑刺在谢芳菲的胸前，冷声的说："应该说我刘彦奇不会放过他才是！你道我怎么找到这里来的，太月令是不是在他手里？今天果然是天赐良机，他若还想要你的命的话，就乖乖的将太月令给交出来。不然，就只好替你收尸了。"

谢芳菲发出一阵惨叫，影子剑悄无声息的已经刺入了外层的肌肤。原来是太月令的灵气将刘彦奇给招惹过来的。他既然是李存冷的徒弟，自然也可以感应到太月令这么多天以来强大的灵气。而树林里设置的那些机关陷阱对于刘彦奇这种刺客来说，简直就是小儿戏一般简单。

谢芳菲心里对他这种卑鄙无耻的行径十分痛恨，不屑的说："刘彦奇，你如果真的想要太月令的话，就堂堂正正的和开雨来一场比试，谁赢了太月令自然就归谁。这种东西，本来就是能者而据之。你如今挟持我这么一个不懂丝毫武功的弱女子，算是什么本事！你如果真的有能耐，也不会趁着开雨不在的时候来挟持我了。你这个"，话还没有说完，突然大叫一声，痛的说不出话来。胸前的影子剑再入一寸，身上全是点点滴滴的鲜血，触目惊心。

刘彦奇眼中涌现出愤怒的神色，似乎正被谢芳菲说到心底的痛处，冷哼说："堂堂正正？秋开雨什么时候用过堂堂正正的手段了？要怪的话就怪你自己，谁叫他喜欢的是你。他为了你，可是连命都不要了，太月令自然也不放在眼里！"脸上满是凶残的样子，然后又上下仔细的打量着谢芳菲，嗤笑说："秋开雨居然会为了你连水云宫都不要

了，真是难以置信。不过，正因为如此，才给了我这个对付他的绝佳的机会。”

谢芳菲又悲又愤，又惊又怒。谁叫他喜欢的是你，他为了你，可是连命都不要了，听见刘彦奇说的这句话，满心的凄凉和无奈。不知道刘彦奇这次要怎么对付秋开雨，心里由急又痛，不敢乱动一下，生怕他故意失手，自己就这样一命呜呼了。脑中拼命想着拖延时间的办法，于是说：“刘彦奇，开雨离开了洛阳，他是不会这么快就回来的，你挟持我也没有什么用。更何况太月令如今根本就不在他身上，而是在左云手上。开雨早就让左云带着太月令立即赶回雍州去了，好像有什么紧急的事情要办。”秋开雨自然还在洛阳，谢芳菲这番话完全就是信口胡诌，希望能暂时稳住刘彦奇。

刘彦奇惊疑不定的看着谢芳菲，似乎仍然半信半疑，半晌，突然狠狠的说：“好一个秋开雨，居然让左云先一步去雍州！”然后用力盯着谢芳菲，残忍的说：“他如果不来，那就休怪刘某用你的鲜血替他一路送行了。”谢芳菲不明白刘彦奇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可是照眼下这种情况看来，他一定早就想好了置开雨于死地的办法。不等谢芳菲进一步深思，刘彦奇突然出手，势如闪电般点了她的穴道，快速的离开了。在大厅的桌子上留下用谢芳菲的血写成的“太月令，短松岗”六个鲜红的大字。

谢芳菲睁着惊恐慌乱的双眼看着眼前的一切，似乎只是一间普通的房间。手脚因为全部被点了穴道，所以没有用绳索捆绑。浑身上下僵硬如石，丝毫动弹不得。没有过一会儿，突然听到开门的声音，连忙闭上眼睛，继续装作昏迷不醒的样子。耳边听到一个陌生的声音说：“这个人可以用来威胁秋开雨？看起来似乎没有任何特别的地方。”语气里颇为怀疑，十分不肯定的样子。

然后是刘彦奇阴沉沉的声音，恭敬的说：“彦奇绝对不会弄错的。秋开雨那小贼当初在雨红楼就是因为她而错过了刺杀萧遥光的时机。现在又将她藏在洛阳城里一个非常秘密的地方，可见十分紧张她的安危。我们今次居然能将她擒来，绝对可以成功的引秋开雨上钩。这次我不但要拿到本来就属于我的太月令，还要趁机杀了那小贼，以免留下心头大患。”

那个陌生的声音平静无波的说："既然彦奇如此肯定，那么自然错不了。不过，本王听说秋开雨此人魔功盖世，无人能制，纵横天下，从来就没有人能拿的住他。萧遥光倾尽整个雍州的兵马居然还是让他逃了出来，可见传言非虚。这次我们若是想成功击杀他的话，还是应该谨慎布置，小心行事才是。"

谢芳菲心里大吃一惊，怎么想也想不到眼前的人居然就是北魏一手遮天的南安王拓拔桢。

刘彦奇答应一声，点头称是，然后又听的他冷笑说："王叔教训的是，彦奇绝对不敢粗心大意，误了正事。只不过此一时彼一时也。以前的秋开雨能够纵横天下，称霸魔道，无人可制，那时因为他全身上下都找不出任何的弱点来。可是如今却大不相同。这个叫谢芳菲的女人就是他致命的死穴。他为了这个女人，竟然得罪了整个水云宫的人，甚至是整个魔道，还差点被杀，所以说，只要我们善于抓住他的弱点。然后给予狠命的一击，一定可以成功的将他杀死。"

谢芳菲先前听到刘彦奇称呼拓拔桢为王叔，心里大骇，难不成刘彦奇竟然是北魏皇室中人？待听到他后面的一番话，心都凉了。居然想出这么狠毒的方法来对付秋开雨，心里焦急不堪，偏偏又没有任何的办法。胡乱想了一通，转头又恨起自己来。

正不知道该怎么办的时候，又听的拓拔桢说："没有想到令天下人闻风丧胆的'邪君'秋开雨竟然还有如此多情的一面。不过，这个女人看起来实在不怎么样，不过既然可以用来威胁秋开雨，想必一定有什么特别之处。彦奇，她到现在为什么还没有醒过来？"

刘彦奇在一旁回答："大概是因为我下手稍微重了一些的缘故，估计还没有这么快，不过迟早总会醒过来的。她可是一粒对付秋开雨的重要的棋子。说起来，这个女人倒不是普通人，她原本是萧衍的手下，并且深得萧衍的器重。上次萧衍之所以大败刘昶,王肃率领的大军，据说全部都是因为这个女人献的计策。她为了救姓秋的小贼一命，竟然连萧衍也背叛了。"

拓拔桢似乎有些惊讶的说："竟然就是因为这个女人破了我北魏数十万的大军！那就更不能将她留在这个世上了。怪不得秋开雨竟然会喜欢上她，这种女人，确实难得遇上。可惜这一对苦命鸳鸯生不逢时。今次本王就念在他们情深意重的份上，赐他们一个全尸好了。"

谢芳菲此刻恨不得能将眼前的这两个人生吞活剥，煎皮拆骨。杀了人还不够，还要让人不留全尸。如此歹毒的心肠，简直是禽兽不如的狗贼。

只听的拓拔桢继续说："说到萧衍，这次他死定了。就是我们肯放过他，萧遥光和崔慧景也不肯放过他。等到元宏率领大军大胜而回的时候，也就是此贼的死期到了。说起来，还真要多谢彦奇的鼎力相助呢。正是因为你到处奔波走动，我们才能够成功的骗动南齐那一伙愚蠢的蠢蛋挥军北上，若不是尚有一个萧衍从中作梗，我们早已经将那些只懂得享受荣华富贵，贪生怕死的南狗一举歼灭，杀的他们哭爹喊娘，落花流水。"

谢芳菲越听越惊，看来南齐之所以会愚蠢的挥军北上，主动进攻北魏，原来不但跟萧遥光有关，而且和刘彦奇也有莫大的关系。听他们说起来，整个计划似乎是北魏的一出计谋。

刘彦奇继续说："多谢王叔夸赞。彦奇怎么说也是拓拔家族的人，为国家尽心尽力也是应该的。"

拓拔桢点头说："你有这个心就好了，将来一定少不了你的好处的。你只要乖乖的听命于我，将来整个北魏，甚至是整个天下还不是你的囊中之物！"

刘彦奇大喜，一边谢过，一边连忙说："彦奇一定不会辜负了王叔的厚爱的。一定尽心尽力辅佐王叔，将来好成大业。"

谢芳菲已经被今天听到的消息给惊呆了。这个拓拔桢似乎有问鼎九五之尊的野心，而这个刘彦奇不但是北魏皇室中的人，似乎和拓拔家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就连拓拔桢对他也要另眼相看，甚至答应他一旦登上大统，便传位于他。只是不知道究竟是不是真心。看刘彦奇依然要用尽手段的得到太月令，似乎和秋开雨一样不但要称霸魔道，还要北魏的天下。不过说起来，他的出身似乎更正一些。他不但是李存冷的徒弟还是北魏皇室中的人，怪不得有如此大的野心了。

刘彦奇冷声说："我已经约了秋开雨那小贼今晚在城外的短松岗见面。只要我们提前在周围布置下天罗地网，任他就是有通天彻地之能，插翅也难飞。到时候我们一边用这个女人威胁他交出太月令，迷惑他的心志，然后再一声令下，全力围攻。我们这次新型的弩弓可以

连续发射十枝弩箭，威力惊人，这次就用秋开雨来给我们试箭好了。看一看这种弩箭是不是真如传说中那么厉害。”

拓拔桢大笑说：“好，我们这次就要鼎鼎大名的‘邪君’有去无回。本王这次要亲自带队，本王倒要看看这个秋开雨究竟有何能耐，竟然可以翻手为云，覆手为雨。连我们的老朋友始安王这个老奸巨滑的老狐狸居然也栽在了他的手里。”

刘彦奇心里虽然有一些不乐意，可是见拓拔桢豪情万丈的样子，只得恭维的说：“既然有王叔亲自出马，区区一个小贼秋开雨还不是手到擒来！”俩人发出一阵得意的笑声。

第 39 章

洛阳城外，短松岗。刘彦奇之所以会将地点选在短松岗实在是大有原因。短松岗是一座平顶型的密林，野生的林木杂乱无章，高耸入云。长藤缠绕，灌木丛生，草长石乱，还有凶残的野兽。前面是一片空旷平坦的平地，一眼望不到头，中间没有任何遮蔽物。若是站在树林间对着空地上的人放箭，绝无侥幸之理。任凭秋开雨武功再厉害，在这种地势下，一时间，也挡不住无穷无尽毫无顾忌的直射而来的劲箭。更何况旁边还有一个虎视眈眈的刘彦奇。

拓拔桢抬头看了看天色，有些疑虑的对刘彦奇说：“都已经这个时候了，秋开雨不会不来了吧？本王听说秋开雨一向冷血无情，为了一个女人而受威胁，似乎不是他这种人会做的事情。”

刘彦奇口里仍然坚定的说：“不会的，秋开雨既然肯为这个女人连性命都可以不顾，这次他一定会来的。我们何妨再等一时半刻，若他还是不来，就将那个女人杀了算了，反正已经没有任何的利用价值了。”其实心里也有些忐忑不安，秋开雨的行事向来难以预料，或许他真的打算借自己的手干脆杀掉这个女人，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像他那种人，魔性难测，一旦冷静下来，为了大事，什么都可能牺牲的。若是这样的话，这次的行动不但彻底失败，还倒帮了秋开雨一把，让他身上这个唯一的弱点借自己的手彻底清除了。以后的秋开雨才是真正的无人可制，无人可挡。

想到这里，心里大叫不妙，可是又不敢说出来，生怕拓拔桢怪罪。赶紧又想了一个开罪的办法，然后对拓拔桢说：“王叔，我且去看一看那个女人，将她亲自带过来。秋开雨那小贼若是还不来的话，立

刻杀了她，然后将尸体挂在城门口示众。以秋开雨的脾性，绝对受不了这等侮辱，然后我们就守株待兔，等秋开雨再次上钩。”

南安王拓拔桢想了想说：“这个办法倒不错。比起这样软绵绵的威胁有用的多了。你也不用将她带过来了，秋开雨还是没有来的话，立刻让弩箭手就地将她杀了。然后就按你的意思去办。”

谢芳菲被绳索吊挂在最前面的一棵高大的杉木上，胸前的血迹历历在目，脸色发黑，嘴唇发紫，早就已经失去知觉了。不远处的密林里是一排又一排是弩箭手，箭头全部瞄准高悬空中的谢芳菲。

刘彦奇抬头看着昏迷的不省人事的谢芳菲，心里正在考虑要不要将她一箭给杀了的时候，后方异变突起。瘟疫般的混乱如同层层不休的波浪一拨一拨的往前推，霎时间人仰马翻，不断的听见重物落地的声音。突然间不知道哪里火起，火借风势，在这片原始森林迅速的蔓延开来，噼里啪啦一路朝这边烧来，有越来越大的倾向。埋伏在最后方的人马已经被冲天的火光惊的跳了起来，杂乱的往前面没命的跑过来。一时间，更加的混乱，只听见不断的惨叫声。

刘彦奇心下大惊，连忙往回跑，可是已经迟了一步。原来秋开雨趁众人还没有来到的时候，一直都潜伏在大队人马后方的大树上。趁刘彦奇走开的瞬间，骤然发难，将手中早就准备好的火种扔出去，然后冲天而下，凭借无以伦比的身法，一路飞越，双掌幻化出千万道掌影，将挡路者如狂风扫落叶一般统统扫在地上。后面众多的弩箭手还来不及发箭，就已经吐血身亡。转瞬间已经来到众多守卫的中心，一路横杀过去，如入无人之境，没有人能抵挡的了半招。虽然遭到众人的抵抗，可是秋开雨掌掌都是催命符，脚下更是毫不留情，人到处，必有人死亡。众人见到漫天的血雨，心里自然而然的有些害怕起来，纷纷都往后退开。

刘彦奇眼见不对，飞速抢过去，一边大声的喝道：“立即放箭！”众人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和残忍血腥的场面惊的有些呆住了，直到刘彦奇大喝一声，才立即反应过来，纷纷瞄准防卫的最紧的中心地带。可是秋开雨趁其不备，狠施辣手，一路冲杀过来，周边的护卫早就被杀的七零八落，溃不成军了。只剩下拓拔桢一个孤家寡人高坐在马背上，脸色苍白，眼神恐惧的看着一步一 步朝自己接近的秋开雨。

秋开雨飞快的旋身，一脚踢开刘彦奇飞掷而来的影子剑，然后使了一个巧劲，使朝向自己的影子剑突然转了个方向，带着凶猛的内劲笔直的朝刘彦奇自己射去。刘彦奇眼看着自己的影子剑呼啸而来，没有办法，为了躲开这致命的一击，只得从空中往地上落去。就在这一瞬间，秋开雨借着成功阻延刘彦奇的一刻，使出全身的真气，如冲天的爆竹，“蓬”的一声朝前面的拓拔桢投去。众人众多的弩箭在后面纷纷射了个空。

拓拔桢在马上惨然的叫一声，已经成功的落在了秋开雨的手上。所谓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秋开雨有这张王牌在手，不愁众人不乖乖的听话。

秋开雨对瘫软在自己手中的拓拔桢笑着说：“南安王，近来无恙乎！秋某对王爷的风采仰慕的很啦。故此想请王爷陪秋某走一趟，不知王爷意下如何？”然后出手封住了拓拔桢的穴道，使他动弹不得。

众人都紧张的看着秋开雨手中的南安王，手中的弩箭一致对准秋开雨，不过不敢轻举妄动。刘彦奇知道这次的计划彻底失败了。走过来冷静的说：“秋开雨，将王爷放了，谢芳菲让你带走。”转头命令手下，冷声的喝道：“将谢芳菲带过来。”马上就有人将昏迷不醒的谢芳菲拖到刘彦奇的身前。刘彦奇抓住谢芳菲，影子剑横放在她的脖子上，威胁的说：“秋开雨，快将王爷给放了，不然，我立刻杀了谢芳菲！”

秋开雨看着浑身是血，昏迷不醒的谢芳菲，眼中愤怒的神色一闪而过，依旧淡笑着说：“彦奇兄何必发这么大的火呢，秋某亦不过顺着你们的意请南安王他老人家去寒舍小住两天而已。”说完脸上的神色一冷，阴沉沉的说道：“将芳菲送过来。”

刘彦奇怎么可能这么的听教听话，犹自讨价还价的冷声说：“秋开雨，你先将王爷给放了，我们自然会将谢芳菲还给你。”

秋开雨冷哼一声，将拓拔桢挡在身前，气定神闲的一步一步就要朝树林外面走去，似乎全然不将谢芳菲的生死放在心上。众人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渐渐的离开，大气都不敢出一声，手中的弩箭不敢有任何的举动。刘彦奇没有想到秋开雨说走就走，谢芳菲似乎没有丝毫的威胁力。见到这种情况不得不退一步，叫住正要走出林外的秋开雨大

声喝道："秋开雨，你到底想要怎样？你挟持南安王不放，我只要一声令下，顷刻间你便是万箭穿心的下场。"

秋开雨停住脚步冷冷的说："秋某的话从来不说第二遍。秋某要南安王的命做什么用呢，只不过请他陪秋某走一趟罢了，到了自然就会将他送回来。"就是秋开雨也不敢冒着得罪整个北魏的下场，而将南安王拓拔桢给杀了。只不过目前来说，拓拔桢是一着极为有用的棋子。

刘彦奇神色不定的看着从容不迫的秋开雨，思索良久，然后果断的下令，指着身边的一个护卫说："你将谢芳菲送过去。"那个护卫战战兢兢的扶起毫无意识的谢芳菲，一路拖着她，惶恐的朝秋开雨走过去，浑身颤抖的将手中的谢芳菲扔到秋开雨的跟前。

秋开雨使了个手法一把将面无人色的谢芳菲给抱在怀里。脚下突然闪电般的踢出一脚，正中要害。那个护卫连哼都没有哼一身，"砰"的一声倒在了地上。看的其他的护卫心胆俱寒，不敢发出一点声音。刘彦奇对那个护卫的死活毫不关心，只是冷冷的问："秋开雨，你现在可以将南安王放了吧。"

秋开雨冷笑的说："刘彦奇，你认为呢？"说着挟起两人，迅速的往洛阳城门的方向离开。刘彦奇高举空中的手迟迟不肯落下，半晌……颓然的放下，冷声的说："追上去。"率先以独步天下的轻功追了过去。众人纷纷放下手中的弩箭，骑马跟着跑上去。

当刘彦奇在洛阳城门附近发现奄奄一息的拓拔桢的时候，秋开雨早就不见人影了。仔细查看了一下拓拔桢的伤势，竟然没有大碍。落到秋开雨手中的人居然还能够完好无损的还回来的，不得不怀疑秋开雨别有用心。

秋开雨将谢芳菲带到洛阳城里非常著名的佛寺"景明寺"的一间厢房里，看着毫无反应的谢芳菲，立刻盘腿坐下来，正要运功为谢芳菲疗伤的时候，左云一手推开门进来了。看着重伤不醒的谢芳菲，又看着秋开雨，有些愤怒的说："这个女人累的宫主三番五次的身陷重围，宫主如今还要耗费功力为她疗伤！宫主，你的雄图霸业呢，难道就因为这个女人一次又一次的给毁了吗！你将她带在身边还要带多久？你如果下不了手，我……"

话没有说完，秋开雨满脸阴霾的说："左云，你越来越放肆了。本宫的事情还轮不到你来插手！"左云自知失言，一言不发的看着秋开

雨，转头狠狠的盯着床上的谢芳菲。秋开雨随即冷声说：“左云，你先出去，我的事情自然会好好的处理。我现在要替芳菲疗伤，你去门口守着。”说着举起双掌，将温暖如春，和煦恬淡的“天一生水“的真气慢慢的过渡到谢芳菲的体内。左云复杂的看着他们，无奈的叹一口气，静静的站在门外。

谢芳菲醒过来的时候看到床前的秋开雨，用力的握住他的手。哽咽的说：“开雨，开雨，我还以为你不会来了，我还以为我自己就这样死了呢。”秋开雨没有所说什么，沉默半天，看着谢芳菲一个人静静的饮泣，只是问：“芳菲，你的身体还是很不好吗？是不是仍旧经常生病？”

谢芳菲慢慢的恢复过来，用手擦了擦眼睛，黯然的说：“还好啦，只要平时多注意一点，就没有什么大问题了。”还以为是秋开雨难得的心生愧疚之感，连忙握住他的手说：“不用担心了，谁没有头疼闹热的呢。这个世上，也不是就我一个人生病啊，原本就没有什么。”

秋开雨好半天才说：“芳菲，以后我每一天都用内力帮你疗伤，你的体质说不定多少可以恢复一些。”谢芳菲有些兴奋的说：“真的吗？我的体质真的还可以恢复到以前那样吗？”秋开雨垂头故意装作深思的样子，谢芳菲一脸期待的看着他，却看不到他脸上的表情，等了好半天才听见他说：“要恢复到以前那样的程度是不可能了，不过大概可以恢复到六成左右的样子。芳菲愿不愿意试一试？”

谢芳菲一听居然可以恢复到六成，那自己就不用永远抱着药罐子过活了，立刻说：“当然要，当然要。我动不动就发烧生病的，这么一个病秧子，连自己见了都十分讨厌呢，更何况是别人呢。当然想要恢复啦。”

秋开雨点头说了一声好，起身就要离开。谢芳菲有些愕然的看着秋开雨，秋开雨终于还是转头说了一句：“你暂时还是好好休养吧，我先出去了。”然后头也不回的离开了。

连接着几天秋开雨果然每天都用“天一生水”的内功替谢芳菲治疗损伤过重的筋脉。谢芳菲伸了伸手笑眯眯的说：“开雨，我真的觉得这几天的精神好很多了呢，睡觉也睡的比较沉了。你看，我折腾了半天，还是不怎么觉得累呢。你过来陪我说一说话好不好？这几天你除了给我疗伤之外，就没有怎么看见你了。”

秋开雨默然坐在她的身边。谢芳菲向来是猜不到他的心事的，也就自顾自的说："我告诉你，我被刘彦奇抓住的时候听到了许多惊人的事情。你知不知道刘彦奇竟然是北魏皇族中的人。和南安王似乎有不轨之心，不过这些都不关我的事情就是了。只是觉得好奇，刘彦奇怎么会是皇族中人，然后又成了天下闻名的刺客了呢，真是难以理解。"

秋开雨淡淡的说："其实刘彦奇真实的姓名应该是叫拓拔彦奇，是北魏献文帝拓拔弘的私生子，也就是说，是当今孝文帝的弟弟。当时冯太后专权，拓拔弘喜欢的一个汉族的女子强行被赐死，连同她生的儿子也要杀，后来是宫里的一个侍卫将他救了出来。不知道怎么回事竟然成为'补天门'的弟子。拓拔弘因为这件事情从此心灰意冷，就将皇位传给了当时年仅五岁的孝文帝元宏，朝政自然是由冯太后一手把持。后来大概是那位侍卫将他的身世无意中说了出来，被李存冷听到了。李存冷认为此人奇货可居，于是收他作了徒弟，借他希望颠覆北魏的政局。不过，可惜的很，让我寻找一个空隙，一举将李存冷给杀了。不然，说不定，如今北魏的政局还真的让这小子给颠覆过来了呢。自从这小子知道自己特殊的身世后，就和同样不安好心的南安王拓拔桢打的火热，大概是从从中分一杯羹吧。只不过这个拓拔桢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留下这两个人，将来恐怕有一番热闹。可惜的是，元宏只怕不会给他们有任何的可趁之机。"

谢芳菲点头说："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啊。这个刘彦奇命运倒也坎坷，可是心肠怎么就那么歹毒呢。我还听的他们说，这次南齐之所以会出兵北魏，全都是因为刘彦奇的功劳，不知道他暗地里又使了什么阴谋诡计，害的这十数万的将士不是妻离子散，就是命丧沙场。真是卑鄙无耻之辈！"

秋开雨对谢芳菲这一番痛心疾首的话没有任何一点表示，只是说："其实论到卑鄙无耻谁也及不上萧遥光。芳菲以为刘彦奇一个巴掌拍的响吗？自然是还有另外的一个巴掌。芳菲还记得那个晚上我们偷偷跟踪诈伤不起的萧遥光？他那天去见的就是刘彦奇。从那天起，萧遥光开始和刘彦奇掉转头来对付我。我之所以冒天下之大不韪去刺杀萧遥光自然也是因为这个原因。再后来就听到萧遥光极力主张挥军北上一事，崔慧景原本就是他的狗腿，而曹虎根本就懒得理会，张稷就更不用说了，剩下的一个萧衍，孤掌难鸣，不得不屈服。这就是堂堂

始安王做出来的好事呢。他们两个那天晚上秘密谈论的大概就是这么一件事情吧。”

谢芳菲不可置信的说：“刘彦奇也就罢了，可是萧遥光为什么要将南齐这么多的兵将双手奉上！他难道是疯了吗？他再怎么样也是南齐的子民啊！他如果还有一点人性的话，也不会故意让这么多的士兵去送死啊！这于他又有什么好处！南齐难道不是他的国家，不是他的故土了吗！”越说越激动，恨不得立即就将萧遥光一把掐死，以泄心头的愤怒。

秋开雨看了看谢芳菲，然后悠然的解释说：“他当然不是疯了，还老奸巨滑的很。他肯答应北魏出兵，自然是有极大的利益。比如说将来他造反的时候，北魏出兵帮他平息反对的势力。又比如说，战争胜利的果实他也可以分的一杯羹，又或者还有其他的诱惑。”

谢芳菲吃惊的看着秋开雨，失声说：“什么！连他也要造反了吗？这个天下果然就没有安分守己的人了吗？怎么人人都要争权夺势，造反自立呢！”

秋开雨却没有回答谢芳菲这个问题，站起来一言不发的就走了出去。谢芳菲的心底瞬间寒冷起来。

第 40 章

景明寺的春天浅浅淡淡，这里一撮，那里一丛，零零散散的一路延伸开来。虽然只是这么一点火星子，却是无声无息，穿墙过屋，一直通到洛阳著名的上苑。刹那间，景色忽然热闹跳跃起来，轰轰烈烈，铺天盖地的直向谢芳菲的眼里压过来，缤纷杂乱，慌的人目不暇接。谢芳菲斜斜的坐在林中的石凳子上，闭上眼睛，用力呼吸这许久不曾闻过的芬芳，吹拂着自由舒畅的惠风，满心满眼都是欣喜，还有轻松自然的惬意，脑中的意识瞬间迟缓下来，仿佛在做梦一样，将紧随在后面的左云自然而然的忽略。

桃红又是一年春，这样明媚闲散的时刻，可是谢芳菲依然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自然而然的想起眼前近日发生的一切，不知为何，总有一种世事茫茫难自料，春愁黯黯独成眠的空冷茫然，心中到底还是在不安害怕些什么呢？连她自己也觉得不甚清楚。突然的惊恐，心悸还有茫然总是挥之不去，像一根看不见，摸不着的线紧紧的拴在心口上，渐渐的勒出一丝一丝的血迹子来。血红的夕

阳，晚归的暮鸦，似乎越发增加了这种凄清寒冷，担忧错乱。一点一滴，丝丝入扣，将这种担忧和不安如水中荡漾的波纹一般一层又一层连续不断的扩散开来，再也不能平静无波。谢芳菲看着这里遍地的春光，满眼的旖旎妩媚，柔的风，娇的花，飘的云，飞的鸟，突然间坐不住了，恍惚了一下，然后站起来，心急火燎的就要离开。自己与这里显得是那么的不协调，似乎正被这些景致有意无意的排斥在那道无形的门外。

左云不管高不高兴，原不愿意，照例得跟在她身后。谢芳菲紧走了两步，突然又停下来，转过头，略锁着眉头看着他，半晌，然后才支支吾吾的说："左云，我问你，你为什么一定要阻止我和开雨呢？我有什么错呢？"左云乍然听到这个问题，表情没有任何的变化，根本就没有理会谢芳菲这个突如其来的讦难。谢芳菲挑衅似的站在他的前面，没有移动，眼睛直直的盯着他，不肯退缩。

左云见她似乎不得到答案，不肯罢休的样子，而自己又不能拿她怎么样。想一想，趁机说清楚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于是一脸认真的说："你没有什么错。不过宫主为了你，多次身犯险境，差点就死了。这么不智的事情，不是宫主应该做的。如果你是明月心，事情或许就不会这么复杂。你如果也想要活的更自在一些，跟着宫主是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

谢芳菲苦笑，这就是当局者迷，旁观者清，连左云都看的通通透透，清清楚楚，自己还兀自沉迷不醒，可是，可是，如果所有的事情都可以这样说的明白，做的利落，毫不迟疑的话，那还是人吗？只有理智，没有感情，人世间也不会有什么七情六欲，爱恨情仇了。归根结底，左云的意思就是说自己会妨碍秋开雨的大业，破坏他的计划。就连秋开雨他也只不过是一个人，也逃不开这些人人都逃不开的东西。

于是又问："可是，左云，你有没有想过，如果事情早就注定不会成功的话，就是没有了我，你们也一样不会成功。我到最后或许只是一个借口罢了。"世人解释秋开雨之所以失败的借口。

左云看着谢芳菲，不屑的摇头说："我和宫主都不相信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事情是注定了的。世事瞬息万变，没有什么会是永恒不变。宫主有他不得不做的事情，他的意志和信仰是不会改变的。既然要成

功，就必须扫清一切的障碍。而你，对于宫主来说，就算不是一堵墙，也是横在路中间的一块大石。想要顺利通过的话，只能搬开，或是砸碎。”说完没有再注视着谢芳菲，闭口不谈。似乎对眼下的情形十分的不满。

谢芳菲见他一脸不愿多说的样子，没有继续逼问，免得自讨苦吃。只能叹息，自己竟然成了秋开雨挡路的绊脚石了。可是，就算少了自己这块石头，等他赶到目的地的时候，形势已经大变，只怕早就来不及了。人终究是有专属于自己的命运的吧，不然自己今天也不会在这样一个混乱倒霉的时代。

俩人刚走出洛阳花柳繁华的上苑，就碰到特意前来的秋开雨。青衫长袍，长身而立的样子，看起来似乎只是一个普通的士子。左云率先回避，快速的离去，没有多看一眼。谢芳菲一脸惊喜的看着秋开雨，赶紧跑上前，拉住他的手连声问：“开雨，你怎么来了！其实不用担心我啦，有左云陪着，不会出什么事情的。”她最近并不怎么见到球开雨。

秋开雨没有说话，任她拉着左手，带着她走出上苑的大门。出门便是洛阳的中心地带，宽途大道，店铺林立，街市喧嚣，行人如织。两个人慢慢穿行在暮色黄昏的人群中，突然间觉得不真实，似乎徜徉在幻想里，而非现实中。谢芳菲看着身边一脸平静的秋开雨，仍然猜不出任何的情绪。心里无缘无故的就有些不安起来，总觉得哪里有些不寻常，抬头看了他两眼，依然是那样的表情。雕像般的侧脸如同真正的雕像，冷且硬。

秋开雨在人群里沉稳的步行，突然说话了：“芳菲知不知道，刚刚传来消息说，北魏和南齐在邓城附近短兵相接，崔慧景一时间毫无准备，加上指挥不灵，调动不当，全军覆没。如今除雍州以外几个重要的城镇，汉北之地尽失矣。”声音清冷无波，似乎不含一丝的杂质，自然也没有任何的感情。

谢芳菲虽然早就知道南齐必败无疑，听到这个消息，仍然吓了一跳。南齐这仗可谓惨败而回，连汉北这么重要的重镇要塞也落到北魏的手中。思绪纷乱，有些不知所措的看着秋开雨，思索了半天，然后低声问：“那么萧大人呢？有没有什么事？”她心里就算知道萧衍一定不会这么快就死，可是在这样的形势下，仍然还是担心的问了出来。

秋开雨仍然没有表情的回答：“萧衍的命倒大的很。北魏发动所有兵力悬赏捉拿他，就连萧遥光也暗中作了手脚，非置他于死地不可，可是仍然让他单枪匹马的逃回了雍州。”

谢芳菲点了一下头，知道大概是吕僧珍提前就做好了准备，才能顺利的逃过这次的大劫。有些悲伤的看着秋开雨，说：“那么开雨要怎么做呢？如今天下的形势一夜间大变。”南齐大败，必然又有一番混乱的局面。赏功论罚，勾心斗角，这个时候最是有机可趁。看来秋开雨是不会继续呆在洛阳了，不然他也不会特意将这个消息告诉自己。

两人沿着洛阳平坦的街道漫步，谢芳菲却没有任何的心情。心底那种焦躁和不安渐渐的又浮出水面，越来越强烈，心口闷的发疼，连自己也弄不清楚究竟是什么原因。低声说：“开雨是要准备回南齐吗？”当初自己感叹的“金鳞岂是池中物，一遇风云便化龙”，如今这风云也已经具备了。

秋开雨的眼睛闪烁了一下，声音依然平静的说：“我要回去重掌水云宫。”这是他整个计划的第一步。然后回头看了一眼谢芳菲，淡然的说：“芳菲想不想知道明月心为什么会是水云宫的右使？而大部分水云宫的人都听她的调遣呢？”

谢芳菲迟疑的说：“因为她是李存冷的徒弟？”转头想了一下，又否决似的说：“左云和刘彦奇同样也是李存冷的徒弟啊，可是他们一直以来似乎都是独来独往，和水云宫关系不大的样子。”

秋开雨似乎有意长谈，负手悠悠的说：“我虽然被人号称为‘邪君’，纵横天下，不将世人放在眼里。可是当初因为没有太月令的关系，加上李存冷新近刚死，众人的情绪对我十分的仇视，在水云宫几乎难以立足。如果不是得到明月心的相助，绝对没有那么容易就登上水云宫宫主的位置。”

谢芳菲心底一片黯然，如今他武功尽复，又有太月令在手，重掌水云宫简直不费吹灰之力。就算再多加一个明月心从中作梗，也不能抵挡秋开雨这种风卷残云，顺流而下的势头。何况水云宫多是见风使舵之辈，见到如今的秋开雨哪里还有不乖乖臣服的道理。

秋开雨在旁边慢慢的度着步子，没有看谢芳菲一眼，继续说：“明月心的母亲叫明如安，是水云宫上一代的云右使。据水云宫年长的人说，这个明如安长的比现在的明月心还要风华绝代，只可惜红颜薄

命，很早就去世了。明月心可谓是继承了母亲的遗志。凡是当年拜倒在明如安裙下的人，无不对明月心关爱有加。”

谢芳菲也禁不住好奇的问：“这个明如安既然是水云宫的右使，那么武功自然不弱，怎么会早早的就去世了？难道是得了什么不治的重病才死的吗？”

秋开雨微微的摇头，说：“她是自杀而死的。”谢芳菲大吃一惊，瞪着双眼问：“她为什么要自杀！就算再怎么样，也不能自杀呀。有什么看不开的事情非得以死来解决呢，就算死了，事情还是解决不了啊。更何况她还有明月心呢！她怎么能就这样一死了之呢。”

秋开雨看着谢芳菲，眼中闪过一丝奇异的光芒，然后才继续说：“据说当年对明如安倾心的人大有人在，明如安却喜欢上一个普通的世家子弟。两人因为身份相差太多，遭到众人坚决的反对。那个世家子弟在族人重重的压力之下，最终以身谢罪，死在了所谓的列祖列宗的灵牌前面。而其时她刚巧诞下明月心，后来终于还是听到这个消息了，不等明月心满一周岁，痛苦不堪，不能忍受之余，终于还是抛开万物，挥剑自尽了。”

谢芳菲听的心潮久久不能平静。明如安当真是一个敢爱敢恨的奇女子，她之所以会抛下尚不满周岁的明月心，想必一定是生不如死，没有任何生存的欲望了。而那个世家子弟想必绝对不普通，不然也不用死在祖宗面前以谢死罪。而明月心，没有想到骄横跋扈的明月心，身世竟然如此的坎坷凄惨，不但从小就没有父母，还被迫待在弱肉强食的水云宫，想必吃尽了苦头。

秋开雨似乎漫无目的的往前面走去，说：“当年对明如安倾心的人当中最为痴情的竟然是李存冷。天乙老道及时悬崖勒马，继续修炼他的道家神功去了。只有李存冷依然对死去的明月心念念不忘，于是收了明月心当他关门弟子。亲手教导她一招一式，宠爱有加。等到明月心年长一些，水云宫的事情都是她说了算，李存冷根本就不管这些杂务。明月心在水云宫才会有如此根深蒂固的势力，连我一时半刻也动摇不了。”

秋开雨自然的转过街角，继续平静无波的叙述：“李存冷天资聪慧，加上自身条件得天独厚，历经数十年的工夫才赢得‘魔帝’的称号。魔道中人对他无不畏惧有加，轻易不敢招惹。只有我看出他这个

致命的弱点，于是秘密约他在雍州城外的卧佛寺决战。”回头对谢芳菲说：“芳菲猜到我是怎么对付李存冷的吗？”

谢芳菲心想这些比武的事情她哪里知道啊，又听的秋开雨说：“俗语打蛇打七寸。那个时候，单论武功，我或许还稍差李存冷一筹。不过我在关键的时候将早就昏迷过去，浑身是血的明月心带到他的面前，使他突然间心志大乱。我趁他神情愕然，措手不及的时候，使出全身的功力，先发制人。李存冷因为已经被扰乱了心神，仓促间接了我这一掌，我再使出另外一掌，成功的将他推下卧佛寺的侧崖。然后寻着重物落地的声音一路寻了过去，直到确认他已经死了，才将他他尸体亲手埋了。李存冷不愧是‘魔帝’，不但武功盖世，魔功更是层出不穷，当时我的情况非常的危急，好不容易从李存冷幻化的千道掌影间脱身，抓住时机，用明月心来威胁他，才能成功击杀李寸冷。”

谢芳菲抬头看着秋开雨，有些不解，不知道他为何要详细讲述当日两人激战的场面，莫名其妙的，心里隐隐的害怕起来。秋开雨似乎下了某种决心，眼中的神情谢芳菲看了觉得有些心胆俱寒。

秋开雨转过身，面对着谢芳菲的时候，神情冷酷，眼中不含一丝的感情，冰冷的说：“我曾经当着芳菲的面发过誓，绝对不会重蹈李存冷的覆辙。今天我要重新实现这个誓言。”

谢芳菲捂住胸口，靠在身后的墙上，惨白的脸色，直直的盯着秋开雨，许久才发出微弱的声音：“你打算杀了我吗？”语气飘忽无力，细若游丝，仿佛是从地下钻出来的，一不注意就会割断。双眼已经没有任何的神采，陈旧的像是沾满厚厚一层灰尘的玻璃灯，只见漫天漫地的尘埃，铺天盖地的朝自己飞过来。自己被一根根白色的细网罩的不能动弹。原来自己一直都在悬崖上走钢丝，还不等走到对岸，终于还是落到万丈深渊里去了，连个回响都没有。

秋开雨眼中痛苦，决绝的神色一闪而过，压抑下心中波涛汹涌的情感，看了一眼谢芳菲，说的却是：“芳菲，你进去吧。”

谢芳菲抬起头仔细的看了一眼，竟然是陶弘景在洛阳的别馆。谢芳菲恍然明白过来，原来从一开始，从他将自己自刘彦奇手中救出来以后，就打算和自己彻底了断关系！所以才会每天耗费功力为自己疗伤，才会故意将自己又带到这里来！谢芳菲用手抵住墙，悲愤的说：“秋开雨，你干脆将我杀了岂不是更好！我只恨自己为什么会喜欢

上你！我只恨当初在卧佛寺遇见的偏偏是你！你干脆将我一刀给杀了吧，我还有何面目再回到这里！老天啊，这是天意吗！谢芳菲落到今天这样的地步，真的是咎由自取吗！”心里悲愤过甚，惊动以前的旧伤，“噗”的一下喷出一口鲜血，溅在自己和秋开雨的身上，点点滴滴，惊心动魄。

秋开雨抬眼看了一眼谢芳菲，神情没有任何的变化，只是说：“你进去吧。”然后头也不回的离开了。谢芳菲支持不住，猛然摔在地上。秋开雨清晰的听到身后的声音，脚下稍微缓了一缓，仍旧狠下心肠的走了。果然是挥一挥衣袖，断的一干二净，没有丝毫的余地。

谢芳菲连头也抬不起来，猛的又吐出一口鲜血，软倒在地上，勉强挣扎的爬起来，头脑昏沉沉的，扶住墙根，实在支撑不住，就此不醒人事。

任之寒趁黑正鬼鬼祟祟的从陶弘景的丹房里偷溜出来，刚要飞离墙头的时候，猛然看见一个人蜷倒在前边的墙角下，身上的衣服有些眼熟，有些好奇的走过去，扶起一看的时候，竟然是满嘴都是血迹的谢芳菲，气息奄奄。大吃一惊，想了想，掏出刚偷回来的丹药，胡乱的塞下去，带着她迅速的离开了。

第 41 章

谢芳菲的意识慢慢的沉到极深极深的海底，没有光，没有热，没有声音，什么都没有，像是混沌未开，模糊一片的天和地。害怕的漂浮在黑暗寒冷的最深处，全身没有一点着力的地方，四不靠边的茫然和无助。身体轻的似乎没重量，眼睛却重的怎么也打不开，灵魂和肉身仿佛不在同一个地方。手脚冰凉，一寸一寸的侵入到骨髓里去，最后连心好像也是冷的。她慌乱，恐惧，似乎就这样永远的被遗弃在这个永不见天日的地方，拼命挣扎，想要冲出这个森冷恐惧的地方，却被缠绕的海草拉扯的脱不了身。她抬起头，睁大眼睛，仍然是黑暗，永无止尽的黑和冷，就像永远埋藏在海底的父母，再也出不去了，再也见不到了！突然大声的哭叫起来，“爸爸，妈妈！爸爸，妈妈！爸爸，妈妈！”，眼睛突然受到刺激，吃惊的看见一点一滴隐隐透射进来的光束，泪眼朦胧中似乎见到很久以前就已经去世的父母。谢芳菲不知道哪里来的力气，一手扯断越勒越紧的海草。心急火燎的想要追上去，却只能眼睁睁的看着那一点微弱的光线越走越远，父母的影子逐

渐淡去，最后又是无边无际，看不到头的黑暗。谢芳菲失声痛苦起来，只懂的哭喊着："爸爸，妈妈。爸爸，妈妈"，挥舞着双手，拼命的想要留住渐渐远去的父母。如今的谢芳菲，就连梦，也是这么的痛苦无奈，半点由不得的人。

任之寒有些不知所措的看着一直半梦半醒，胡言乱语的谢芳菲，口里喃喃不断的喊着什么"爸爸，妈妈"。枕头上全都是无意识的时候流下的泪水，湿了又干，干了又湿，眼睛却从来没有睁开过。不知道她梦中到底梦见了什么，哭的这样伤心，叫的这样凄楚，尽管如此，仍然不肯醒过来，仍然不愿回到现实中来。到底是什么事情使的她如此绝望和痛苦呢?

他虽然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可是想也想的到绝对和秋开雨脱不了关系。已经一天一夜了，还是这么不死不活的昏睡不醒。究竟是遭了什么罪，才落得如今这个样子。长叹了一口气，实在是没辙了，她再这么躺下去，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醒过来。唯今之计，只能请陶弘景出手了。

任之寒没有办法，他刚偷了陶弘景辛辛苦苦炼制的丹药，作贼心虚，底气自然不足。为了谢芳菲，现在又不得不自投罗网，自动送上门去。陶弘景正因为无缘无故的失了一批丹药而大发雷霆，门下的弟子一个个噤若寒蝉，垂头丧气。盛怒中的他乍然下见到惨无人色，昏迷不醒的谢芳菲，吃了一惊。立即动手查看伤势，看见她胸前早就已经干涸的血迹，皱起眉头，问旁边的任之寒："芳菲怎么会变成这样?发生什么事了？"

任之寒心里叫苦不迭，他哪里知道是怎么一回事呀，总不能老老实实的说自己偷丹药的时候正好碰见的吧。支吾了一下，避重就轻的说："我也不知道。我无意中遇到她的时候，她已经昏迷不醒了。我上次见到她还是好好的呢。"

陶弘景自然想到秋开雨，恨声说："这个猪狗不如的畜生！怎么会这样狠毒！芳菲，唉，芳菲，现在这个样子，哪里还是以前的谢芳菲。若是从今以后跟那个小子再无瓜葛的话，未尝不是一件好事。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彻底了端了，总比纠缠不清的好。"又仔细的检视了一番，颓然说："看她现在这个样子，旧伤复发事小，只是心病

终需心药医。她自己若不能解开这个心结，就是醒过来，这股悲愤伤痛一直缠绵在心里，郁结成病，对身体尤其有害。”

谢芳菲在陶弘景金针的治疗下终于悠悠的醒过来，眼神涣散，有些迷糊的看着陌生的房间，随便的打量了两眼。想起秋开雨，胸口一痛，“哇”的又是一口鲜血，全部吐在枕头上。陶弘景和任之寒在外厅听见动静，抢进来看时，谢芳菲气若游丝的躺在床上，脸色吓人。任之寒连忙将她扶起来，焦虑的喊：“芳菲，芳菲！你怎么了？”看见枕头上的血，吓了一跳，惊声说：“怎么又吐血了！这，这些，这些”，眼睛盯着那一滩血迹，没有再说下去。

陶弘景松了一口气，说：“不妨事，这是积压在心口里的淤血，吐出来就好了。只是身子骨损伤严重，将来要好好调养，不可有误哇。”

任之寒拍了拍胸口，长舒了一口气，说：“幸好，幸好，虚惊一场。我还以为她的小命就这样完了呢。好好的一个人，无端端的被折磨成这样子。”心里面感慨万千，既怜又敬。

陶弘景神色仍然严峻，摇头说：“相反，情况糟糕的很。命是没有问题，将来要吃的苦还多着呢。我听她无意中说起，她被迫吃了水云宫的独门密药，于是来问我有没有什么办法可以将这种药的伤害减至最底。这种毒药，虽然不会致人于死地，可是伤害却是透骨入髓，难以根除。纵然能治，也是治标不治本。更何况她强撑着来洛阳的路上，身体损耗急剧严重。这次又是心脉大伤，元气骤减，纵然活的下来，至少也要减寿十年。身体的根本都伤了，更何况其他。”说着长叹了一口气，找出金针，又无奈又心痛的说：“冤孽啊冤孽！”

任之寒呆呆的看着谢芳菲，触景生情，眼神茫然悠远，似乎想起许多早就已经淡忘的往事。谢芳菲清醒过来的时候，看到的就是坐在床头，失魂落魄，魂不守舍的任之寒。连着叫了几声，任之寒才恍惚的转过头了，下一瞬间才真正回过神来，急忙问：“芳菲，你醒了！”谢芳菲用手指了一指桌上的茶，她已经没有力气再叫了。任之寒赶紧倒了一杯伸手递过来，谢芳菲只得接住，一时手软无力，将滚烫的茶水全部泼在了被子上。任之寒愣了一下，眼睁睁的看着茶杯滚下床，才反射性的接住了。这样一闹，谢芳菲的心思多少岔开了一些，痛的就没有那么厉害了。

谢芳菲无语，强撑着说：“你换干净的被子来。”等到终于还是让丫鬟收拾好的时候，谢芳菲的注意力已经完全集中到任之寒的身上了，有气无力的说：“任之寒，你如果想要我死的话，干脆说一声就好了。”

任之寒苦笑说：“我几时伺候过人来着！”然后脸色一变，郑重其事的说：“芳菲，你不但不能死，还要好好的活下来才是。这才对得起自己。”

谢芳菲闻言，勾起心底的痛，立刻就红着眼睛，泣不成声的说：“虽然早就想过将来不论是生，是死，是苦，是怨，要怪只能怪自己咎由自取。可是，可是，真正到了这一天，心，心里面原来是这样的痛，说不出来的痛，层层堆叠起来，连呼吸都带血和泪。梦里都是那种锥心刺骨的痛，逃都没有地方逃。”紧紧的抓住手下的床单，一想起，似乎就不能承受。

任之寒听着谢芳菲这一番苦诉，万千情绪全部涌上心头。自嘲的说：“我也曾经这样伤过另外一个人的心，想必她当初所经历的一切同你的情况差不多吧。看见你现在这个样子，就想起她曾经因我受过的苦，遭过的罪。”脸上是悔恨，是羞愧，是自责，还有思念，一点不漏的全部盛在双眼中。

谢芳菲激起同仇敌忾的怒气，质问：“你为什么要伤她的心！天下间伤心的人你嫌不够多是吗！你既然还念着她，为什么又要狠心的抛弃她呢！天下间为什么还有和谢芳菲同病相怜的人呢！”想起自己，想起同样被任之寒抛下的女子，心里一阵伤痛，死死瞪着任之寒。

任之寒苦笑说：“我确实罪该万死，可是为了族人的血海深仇，只能辜负她的一片深情。因为你，你总是让我让想起她。我第一次见到你，你对着我决绝的说‘他若死了，我也不独活’，而她在我身受重伤，生死未卜的时候也曾经跪倒在我身边义无返顾的说过同样的话。我一时感动起来，才会出乎意料的帮助你。而我在临走前，狠下心肠离开她，她流着泪看着我，就像芳菲这个样子，我永远都不能忘记。可是我终究还是走了，来到了洛阳，伺机报仇雪恨。现在见到芳菲，见到芳菲生不如死的样子，她当初一定也是这样的吧。可恨我，她连命都可以给我，可恨我竟然这样对她。”

谢芳菲无语，心里很受震动，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任之寒现在的心仇恨多于爱。要他放弃，难比登天。谢芳菲轻声问："到底是什么样的仇恨呢，非得用命来偿还么？然后将自己的命也给搭进去！世上的许多仇恨等过了百十来年再往回看的时候，就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了。何必被这些什么都看不见，也摸不着的东西束缚了你的一生呢，你有许多更重要的事情要做。你活的不够累吗，还要往自己身上百上加斤！"

任之寒双目露出森寒的恨意，悲愤的说："芳菲之所以会这样说，那是因为芳菲没有经历过那种人间惨境。你若是跟着一块死，就不会有日后的噩梦，随时随地的纠缠着你。我疏勒族本来是北方一个小的游牧民族，放羊养马，从来不曾参与其他民族的斗争。夹在强权的缝隙里，委曲求全。可是没有想到一夜之间被元宏派来征服各个部落的人马血洗全族，就连刚出生的婴儿和躺在床上垂垂危矣的老人也不放过，所有的妇女全部先奸后杀。不仅带走所有的猪马牛羊，而且一把火将所有的东西烧的一干二净。我因为临时去见她，才逃过一难。可是我宁愿我没有活下来，而是为了族人和狗贼拼命而死。我从来不敢忘记当日见到的情景。我跪在遍地的鲜血前，指天发誓，一定要将元宏的狗头提来替所有的人报仇！现在想起这件事，我仍然可以闻到空气中浓浓的血腥味。从那以后，除了这种味道，我再也闻不出其他的味道。"

谢芳菲想起那个晚上，亲眼看着秋开雨冷血无情的血洗刘彦奇的府第。自己站在敌对的立场尚且不能够接受，更何况是自小就生活在其中的任之寒呢。犹豫的说："可是，之寒，你有没有想过，要杀堂堂一个北魏的皇帝，是何等艰难的事情。万一你永远都做不到呢，你就永远就背负着这座大山？不等别人来杀你，你自己先被这座山给压死了。还有，她呢，你真的就这样抛弃她了吗？说不定她还在塞外的草地上日日盼望你回去呢。你当真就这样辜负她对你的一番情意？这个仇看起来是那么的遥不可及。挟泰山以超北海，非不为也，是不能也。这是多么不智的决定。"

任之寒痛苦的摇头："我这么伤了她的心，她怎么还可能等我呢！芳菲，你不用劝我了。任之寒如果连这样的血海深仇也可以忘记的话，任之寒可以不用活下来了。"

谢芳菲摇头说："那好，先不说你是否一定要报仇雪恨，还有这个仇究竟报不报的了，是不是现实。但是她，我想她是不会恨你的。你仍然爱她，她也一定清清楚楚的知道。她为你都可以去死，还有什么是放不下的，怎么会恨你呢，只会痴痴的等着你回去。你为什么不先回去一趟呢，或许见到她后，仇恨就没有这么深了。"停了一下，然后低声说："秋开雨抛弃了我，我也一样不恨他，我只恨我自己。我们两个从此是彻底的完了。他不会回头，而我也不再是以前的谢芳菲了。因为他，我都渐渐的萎谢了。可是你，你还有的是机会啊，何必要守着个火盆，一心一意的往里面钻呢。只要你肯放下这虚无的一切，跨过去，转个弯，柳暗花明又一村。"

任之寒坚定的说："芳菲，我在走之前就已经考虑过这个问题了，早就下定决心了，不杀元宏，绝不回去。任之寒如果就这么苟活下来的话，生不如死，要不然任之寒也只会是一具行尸走肉罢了。"

谢芳菲看着她，想起自己，何尝又不是心如死灰，全无生念呢。可是已经死过一次的人不会想着去再死一次，自己将来就这样一步一步的萎谢，然后凋零下去吗？明知是悬崖，还要往下跳，如今踩在半山崖上突出的石块上，风一吹说不定就掉下去了。怪只能怪自己，为什么要喜欢秋开雨呢，为什么要喜欢秋开雨呢。从此一刀两断，对所有人都好。可是心为什么还是会这么痛呢，原来是这么的痛，一阵又一阵的心悸，痉挛想起来就疼，就痛，就苦。还有将来该怎么办，总要活下来。死都没有死成，总是要活下来。可是活下来干什么呢？活下来干什么呢？任之寒还有仇可报，到底有一个奔头，尽管遥远，不切实际。可是自己呢，自己活下来做什么！眼角不由自主的趟下泪来，顺着耳边的发丝，一路淌到枕头上。任之寒叹气，故意装作没有看见，再闲聊几句，然后就出去了。谢芳菲总要一个人好好的想一想。

谢芳菲坐在床上正在和任之寒划拳，一阵幺三喝五过后，突然大声的笑说："哈哈哈，任之寒，你又输了。不好意思，这一壶茶又要请你全部都喝下去了。"任之寒恨恨的盯着谢芳菲，只得不情不愿的从丫鬟手里接过油缸般大的茶壶。肚子里晃晃荡荡全部都是水，走起路来都能够听的到咕咚，咕咚的声音刚要喝下去，转头不服气的说："为什

么输了要喝茶！喝酒不是更好吗？还要喝这么整整一大壶！你以为人人都像你是水牛吗！”

谢芳菲丝毫都不介意任之寒最后一句话，依然笑眯眯的说：“没有为什么，只是因为病人不能喝酒而已。你再废话，多罚一壶！”幸灾乐祸的看着已经被迫喝了一下午的水的任之寒。

两人正在谈笑间，陶弘景匆匆的走进来，神色有些紧张的说：“芳菲，你准备一下，我们立即离开洛阳。”

谢芳菲不解的看着他，问：“那我们要到哪里去？难不成一路北上，正好赶到长白山去消暑吗？”

陶弘景神情严肃的说：“芳菲，大事不好了。元宏在大败南齐，班师回朝的路上遇刺身亡。北魏的重臣恐怕会引起政变，所以将这个消息严密的封锁起来了。直至现在仍然密不发丧。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终于还是让拓拔桢知道了。我今天前去南安王发觉府中形势十分紧张，千方百计才发觉了这个惊人的秘密。看来北魏要陷入内乱了，我们还是尽快离开的好。免得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谢芳菲惊的说不出话来，怎么元宏说死就死了呢。他不是刚刚才率领北魏十万精兵良将将南齐打的落花流水，丢盔弃甲吗！他不是正年轻力壮，雄心勃勃，想要统一天下吗？为什么突然就这样死了呢？那北魏岂不是又要重新四分五裂了吗？

还有更吃惊的一个人就是誓死要杀元宏以报仇雪恨的任之寒，摇着头不敢置信的问：“元宏怎么可能遇刺身亡呢！千军万马，守的跟铜墙铁壁一样，不要说人，就是苍蝇也飞不过去呀。大师，莫非是讹传吧？”

陶弘景沉静的说：“从拓拔桢的行动中来看的话，此消息千真万确。他已经将自己远在即墨的亲兵调往洛阳了。听说元宏是在去行宫的路上遇刺的，还不等回到行宫，已经一命呜呼了。芳菲，这次不管事情的真相究竟如何，北魏是绝对不能再待了。我们立即回建康。”

任之寒仍然不肯相信，他怎么能眼睁睁的看着自己欲杀之而后快的人就这样死了呢，怎么能这样就死在别人的手里呢。仍然顽固的坚持自己的想法说：“不可能的，这是绝对不可能的。我曾经也试过，没有谁能够在那样的防卫下还能一举成功的。刺客呢，刺客是谁，有没

有抓到？还是说这些根本就是洛阳城里别有用心的人放出来掩人耳目的烟雾！”

谢芳菲的心却寒了下来，如果说在那样千军万马的情况下还能将元宏给杀死的人，除了秋开雨不会有别人。看这神情有些激动，始终不肯相信的任之寒，淡淡的说：“是秋开雨！”然后呆呆的说：“真是阴魂不散，哪里都躲不开。一定是秋开雨，他一离开我就着手刺杀元宏的事情了吧！”原来还是会怨恨。然后看着地上的青砖石墙，没有说话。神情复杂难明。

第 42 章

任之寒颓然的看着谢芳菲，神情茫然，不知所措。数年来支持自己的仇恨突然间就不存在了，心里似乎有什么东西硬生生的被人掏去，空荡荡的可怕。压在头顶的泰山突然被人给移开了，非但没有感到轻松，反而跌在地上爬不起来。饥渴交迫在烈日的沙漠中独自行走的人，所有执拗的希望到头来蓦然发现原来只是一座海市蜃楼。垂垂系着千钧的头发还是断了，清楚的听见了悬崖下的回响，仍然不敢相信就这样断了，元宏就这样死了。

谢芳菲有些担忧的看着任之寒，轻轻推了他一下，轻声问：“之寒，你还好吗？”任之寒似乎没有听见她的话，神情忽然有些呆滞起来，心不在焉的走了出去。谢芳菲欲言又止，只得叹气，还是让他一个人先想一想吧。

洛阳的达官贵人，文人墨客，真人道士听闻陶弘景要离开，每天来送行的人络绎不绝，别馆前面当真车如流水马如龙，门庭若市。陶弘景一概不见，只让几个得意的徒弟代劳。可是当南安王拓拔桢亲自前来的时候，陶弘景不得不亲自敷衍。谢芳菲一听见拓拔桢的名字，头就犯疼，索性起身躲到后面的园子里，乐的一个耳根清净。

水上的亭子里任之寒一个人又在喝酒。喝的虽然不快，可是却没有一点要停的迹像。亭子的旮旯里还放着一大坛拆过封的大酒坛。满园子都是随风飘荡的酒香。谢芳菲脚下一顿，还是穿过长长的链桥，咯吱咯吱的走了过去。谢芳菲在他前面的石凳子上坐下来，一时间不知道从何说起。任之寒举起手中的瓷杯，自嘲似的说：“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惟

有杜康。芳菲，何以解忧，惟有杜康，连曹操这么一个乱世里的枭雄也要感慨，何以解忧，惟有杜康。”

谢芳菲斟酌说：“可是他也说，譬如朝露，去日苦多。之寒，你不能永远沉浸在漫无边际的仇恨里。人活在这个世上，谁不要死？一百年以后，都化成了尘和土。什么仇恨啊，权势啊这些虚无缥缈的东西早就灰飞湮灭了。眼下总有你真正该做的事情。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之寒，人生其实短的很，一眨眼就没有了。立即去做的事情都不一定来得及，更何况你还要浪费在这些无谓的事情上面。”

任之寒摇头苦笑：“我忘不了山一样高的仇，海一样深的恨。闻在鼻子里的不是酒的香气，而是血腥味，持久不散的血腥味。我怎么能够这样就忘了呢！为什么我的血海深仇还没有来得及报，元宏他这样就死了呢！为什么他不是死在我的剑下，这样就死了呢！”恨元宏，或许更恨自己。

谢芳菲叹气说：“之寒，元宏已经死了。北魏马上就会陷入四分五裂的局面，这跟你报仇的目的不是一样的吗？只要目的达成了，具体怎么样就没有追究的必要了。你还苦苦的留在洛阳干什么，你就算不出手，北魏也不会有太平的时候了。这个仇就当已经报了，你还是回塞外去吧。那里有人一直在等着你回去呢，你的心从来就没有在洛阳。你为什么不回去呢？洛阳这个乌烟瘴气的地方，你还待在这里干什么。”

任之寒似乎想起了依稀的往事，眼睛里缠绵起来，那样执拗痛苦的缠绵连谢芳菲都为之感动。继续说：“之寒，你说你如果不报仇，宁愿去死。可是现在你的仇恨还在，可是人已经死了，你还怎么报呢！秋开雨能够成功刺杀元宏，不可谓不是天意啊。你就当是他替你杀了元宏，放下心理的仇恨，回去吧。回到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塞外去吧。强过流落在异乡，漂泊无定，肠断天涯。家乡还有人一直在等你呢，你赶紧的回去，迟了或许就来不及了。事情总有一道线，你硬是要跨过那道线，一切就不是原来的样子了。”

任之寒似乎被她说中心里的伤痛，眼睛湿润，是想起什么了呢？心里梦里念念不忘的情人？还是辽阔平坦，一望无际的大草原？抑或是自由快乐的纵横驰骋？或者是洛阳的寂寥萧瑟，孤独无依？拿杯的手逐渐颤抖起来。

谢芳菲想起的却是秋开雨，心里一阵凄然痛楚，轻声哽咽的说："之寒，你不要辜负了她，她一定朝思暮想盼望着你回去见她呢。你已经不需要再背负着这个压的人喘不过气来的千斤重担了。你们绝对不要像我和秋开雨一样。我们俩个将来是要天打雷劈的。你反过来想一想，元宏就这样死了，岂不是连老天都在成全你们么？元宏若是不死，你永远都没有机会回去了，永远被囚禁在这个不见天日的地方，一生一世都看不到头，死也死在仇恨的毒药里。这是天意啊，为了成全你们，连老天都在暗中帮着你们呢。天下的有情人本来就应该成眷属的啊。这个世上的悲剧已经太多了，我不想再看见了。"

任之寒的头低下来，低下来，似乎要低到看不见，摸不着的黑影里去。一团团，一簇簇的黑影，缠绕的他的心紧缩起来。心也随着那一团团重重叠叠的黑影散开来，飘起来，摇晃起来。

谢芳菲继续劝道："之寒，乱世里多少人妻离子散，天各一方。如今就连乱世都成全你们了。你千万不要在蹉跎下去了。你若再犹豫不决的话，或许真的就来不及了。你若错过了，终生都会后悔。洛阳已经没有什么了。该完的自然会完，该乱的还是照样的乱，该来的一样都不会少。可是和你，却是一点关系都没有了。你从此返回塞外，带着心上人，纵马驰骋，何等快意！何等自在！"

任之寒的眼湿润起来，心却热起来。死灰般的心重新滚烫滚烫，是瞬间爆发的火山岩浆，遍地开出绚丽的花来。谢芳菲的眼也红起来，是感动，是羡慕，还有祝福。她是全心全意，真心诚意的祝福他们。这样苟且偷安的乱世，总算还有一对即将幸福自由的情人。她觉得似乎没有那么的绝望了，这个世上总是存在着许多其他好的东西，让你觉得一切都还值得。有一句话说，天无绝人之路，只要肯走，总会有路的。

谢芳菲骑马送任之寒离开的路上，看着表面上依然宁静详和的洛阳，实际上暗潮汹涌，山雨欲来。不由得的叹气说："又有谁能想的到，一切都好好的洛阳，说不定明天就风声鹤唳，刀光剑影。不知道又有多少人要卷入这场政治斗争中去。好好的一个北魏，就因为秋开雨，重新四分五裂，战乱迭起。"

任之寒见她并不忌讳谈论秋开雨，于是说："秋开雨的这一手不但狠毒，而且正中要害。对他来说还是一件一举多得的事情。如果北魏

和南齐内部稳固，国富兵强，他根本就没有一点机会。所以说，两国的形势越乱对他越有利，正好混水摸鱼，从中取利。说不定将来南齐的政权也这么被他给颠覆了呢。而北魏如今这样混乱不堪的局面正是他一手营造出来的。看来，秋开雨要开始行动了。北魏就是他第一个目标。”

谢芳菲摇头说：“不是，他真正想要对付的其实不是北魏。他使的这一招只是移花接木之计。他如果不能成功刺杀元宏，北魏内部至少也会引起一阵轩然大波，影响是盘根错节般一层层推开，总有人要代人受罪。又是一场政治风波。恐怕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竟然可以成功的刺杀元宏。等到元宏的死讯传到洛阳的时候，必然是举国恐慌。而那些早就蠢蠢欲动，不怀好心的人正好趁这个动荡的时候起兵作反。不论是太子党，拓拔桢和刘彦奇都没有时间和精力去操心其他的事情了。这样一来，秋开雨不但能混水摸鱼，而且还脱住了刘彦奇，使他不能分身。他首先要对付的是水云宫，不会是北魏。他早就回到南齐去了。那里的形势恐怕也和北魏差不多。汉北之地尽失，而萧鸾只怕同样命不久矣。”

任之寒叹气苦笑：“秋开雨不愧是秋开雨，这一手，打乱了多少人的计划。好不容易统一了的北方又要再次动荡不安，混乱不堪了。而南齐，命运亦危矣。这个天下已经乱了几百年了，现在还要继续乱下去。唉，什么时候才能停止这种混乱呢。你看看附近的老百姓，食不果脯，衣不蔽体，甚至卖儿为奴，卖女为婢。就是塞外，同样民不聊生，受尽了压迫和剥削。”

谢芳菲无奈的说：“要结束这种混乱的局面，一定要重新建立一个大一统的国家才是。就像春秋时期的战国七雄，同样是诸侯争霸，烽烟频起的时代。等到秦始皇一统天下，才将这种局面彻底给改善过来。可是秦朝也不过是历二代而亡。然后又是楚汉争霸的乱世。更何况是现在，你看看，你看一看现在的局势，哪里有一点大一统时代的预兆。等到重新统一，只怕是一百年以后的事情了。”

“一百年以后？芳菲，你倒是肯定！这种乱世说不定就这样彻底的乱下去了。反正乱也要活，不乱还是要活，苦的还是无权无势，无依无靠的老百姓罢了。就拿秋开雨来说，他倒巴不得越乱越好。北魏今天会这样混乱，还是他苦心经营出来的。唉……”，说着是一声长长的

叹息。谢芳菲心头百般不是滋味，秋开雨，秋开雨，反正是彻底的断了。为什么就连听到他的名字还是会心惊胆战呢！总会有那么一天，就连对着他也可以若无其事吧！总会有那么一天的。什么事情过了十年八年以后都没有那么难以承受了。

俩人说话间已经出了洛阳的城门。谢芳菲看着任之寒，依依不舍的情感蓦然涌现出来。这个时代，什么通讯工具都没有，说不定此地一别，永无相见之日了。她拍马上前，惆怅的说："之寒，你这一走，虽然是一件好事。可是我们，我们说不定就再也不能见面了。隔着这么千山万水，哪里还有见面的机会。想起当初，我们好歹也是一路同甘苦，共患难过来的啊。你就这样走了，唉！此地一为别，孤蓬万里征啊！"

任之寒震动了一下，重复道："此地一为别，孤蓬万里征。芳菲，说的果然贴切。芳菲，将来你若是厌倦了这里的打打杀杀，明争暗斗，就来塞外的大草原吧。那里虽然艰苦，可是自由自在。极蓝的天，望不到边的碧绿的草原，遍地的牛羊马匹。还有淳朴的人，你对他们好，他们会加倍的对你好。芳菲，不如，你和我一起回去吧。你就当我妹子，将来帮你找一个年轻的小伙子，比待在这个乌烟瘴气的地方强多了啊。"

谢芳菲听的悠然神往，羡慕的说："啊，之寒，被你这样一说，我真的很动心啊。我很小的时候就听过一首民歌，说的就是塞外的生活的。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我以前听到的时候，就很想去走一走，看一看，满心的渴望。现在听到你这样说，将来有机会我一定要去。你可要用好酒好菜招待我啊。我还要见一见你那个口里心里念念不忘的心上人呢，看一看是不是很漂亮啊。我这个人向来喜欢美女的。"

任之寒满口答应，然后说："芳菲，若不是你的那些话，我一定还留在洛阳。你说我现在回去的话，还来得及，如果继续执迷不悟，一切都完了。犹如当头棒喝，突然间使我清醒过来。洛阳，我来洛阳的这几年，现在想起来，就像是一个梦魇，埋在重重的轻烟湿雾里，一切都不甚清楚明晰。现在我终于决定回去了，就像守的云开见月明，拨开重重的烟雾，重见天日。我的心这么多年来，重来没有像此刻这样轻松自在过。塞外，那才是真正的任之寒。骑马射箭，弯弓射雕，

还有茫茫的草原，现在想起来，就让我的血重新沸腾起来。芳菲，你还等什么呢，你既然喜欢塞外，就和我一起回去吧。这里的人和事已经伤透了你的心了。等到你重新想回来的时候，将来再回来。”

谢芳菲低头微笑，半晌，然后说：“之寒，每个人似乎都有现在必须去做的事情。像你，你现在必须去做的事情就是赶紧回到你朝思梦想的故乡，不然就迟了，来不及了。而我，我谢芳菲也有现在必须去做的事情，不论要做什么，却还不是和你一起去塞外。但是，之寒，说不定将来我真的会去塞外投靠你呢，真的说不定。世事变化的太快了，难以预料。”

任之寒笑一笑，点头说：“好，我等将来你来找我们。你一定要来啊。你回去吧。天色不早了，小心城门关了，进不了城。”

谢芳菲哽咽着点点头，微笑说：“恩，不会忘记的。唉，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送君千里，终须一别。你走吧，我看着你走。”

任之寒听了她这话，也惆怅起来，拍马走了两步，又停了下来。谢芳菲故意笑说：“你快去吧。又不是上刀山，下火海。终于回去见心上人了，应该归心似箭才是啊。将来有心，说不定再次重逢呢。快去吧，小心迟了就来不及了哦。”任之寒不再说话，脚下一夹马腹，箭一般射了出去。

谢芳菲一直看着任之寒渐渐消失在远处，只剩下穿过的风。立在道口上，呆呆的望了许久。直到后面跟着的侍卫出声提醒，才跟着众人回城了。

陶弘景正在大厅等谢芳菲回来。谢芳菲走进来，喝了一杯茶，然后才问：“大师，我们明天就要回建康了，是走水路回去还是旱路回去？”

陶弘景说：“我正要和你说这件事。我担心我们人还没有走出北魏的领地，元宏被杀的消息已经透露出来，路上恐怕不太平。本来就盗贼蜂起，如今更是乱上添乱了。所以我让拓拔桢派了一队精兵一路护送，直到雍州附近再沿汉水，然后取道长江回建康。”

谢芳菲点头表示知道，忍不住又问：“大使看拓拔桢真是要造反了吗？那北魏还有其他的什么人暗中不轨？”

陶弘景沉吟的说：“我冷眼看他近日兵马调动的十分勤，王府的守卫分外森严。纵然没有二心，亦不怀好意。芳菲，你跟北魏有什么关系。你都要离开了，还掺和进来干什么。这种事情，不关心也罢。反正是乱，我们走了，眼不见为净。”

谢芳菲赔笑着说：“我哪里有本事掺和呀。我只是想知道，这元宏一死，北魏究竟有多少人马不安好心罢了。比如说拓拔桢，还有他身边的那个人，曾经将我劫走的那个人，叫什么的，我一时忘记了，野心似乎也不小。所以才问一下。不知道这其中最大的一股势力又是谁。”

陶弘景叹气说：“最有势力的自然还是太子元恪。我曾经见过此人，还亲自向我求过丹药。安逸享乐，荒淫无度。和萧宝卷倒是有的一比。他是北魏名正言顺的太子，自然是由他来继承大统。”

谢芳菲心忖，那么秋开雨当初轻易放过拓拔桢，还故意做给刘彦奇看，一定有他的目的才是。想了半天，仍然猜不透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第二天陶弘景一行人离开洛阳的时候，其送行的排场可比王侯。前有开路军，后有护卫队，就连普通的老百姓也站在路边上夹道相送，可谓深得人心。谢芳菲坐在马车里，偷偷往外面看，心里忍不住感叹。陶弘景此人，就是一个奇才。炼丹制药也罢了，还聚众收徒，创立“茅山宗”，成为一代宗师；本人工书善画，精通儒学，天文地理，历史医学无所不通，似乎南朝的精华全部集中到他一个人身上来了。这样一个“谪仙人”，整天做的事就是炼丹，炼长生久视的丹药，是不是也是因为乱世的关系呢。炼久了，受了影响，说不定将来真的成了世人眼里的神仙了。

第 43 章

谢芳菲这次回去和来的时候简直有天壤之别。宝马香车，轻衣裘带，动辄有人服侍伺候。大队人马在前面开路，守卫森严。想起来洛阳的路上，吃尽了苦头，受尽了惊吓。带着昏迷不醒的秋开雨，那种惊惧担忧直到现在依然记忆犹新。可是眨眼间，就这么眨眼间，恍如隔世。物是人非事事休，欲语泪先流。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不想也罢，不想也罢！

大队人马从洛阳出发，沿着谢芳菲来的路线一路南下，缓缓而行。这么一伙人马，男女老幼全部齐全，想要快也快不到哪里去。还未走到南阳，元宏被刺的消息已经传了开来。情况比谢芳菲想像中的还要慌乱糟糕。听说第二天就发生了大规模的反叛，虽然立即就被平定下来了。可是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这种势头想必会一路延伸下去。北魏内部的社会经济问题本来就已经矛盾重重，元宏的死让这些潜藏的冰山全部浮出了水面。谢芳菲看着一路上的恐慌如瘟疫一样快速的流传开来。心里也在感叹，已经乱了几百年了，到底还要乱到什么时候呢，到底还要怎么样乱才是到头了呢。

路经新野的时候，谢芳菲想到那个老渔夫，看来他想回襄阳祭祖的愿望是很难实现了。等她看到整个村庄空无一人，只剩下断壁残垣，蛛丝瓦砾，遍地都是烈火烧过的痕迹，大吃一惊，惊声问旁边的侍卫："为什么我们扎营的这个村庄一个人都没有呢？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那个侍卫头都没有抬，回答："小姐，战争就在这附近打的，当然是一个人都没有了。前面的林子里全部是累累的白骨，也没有人管呢。"

谢芳菲听的心情沉重，那么这整个村庄的人呢，都在战争中死了吗？那个淳朴勤劳的老渔民和他的家人也统统都在这场战役里死了吗？他曾经满脸希望的说"这仗真的能停啊，老汉还真的想带着家里的老伴和儿子媳妇回一趟襄阳的乡下看一看呢，这一辈子也不知道还有没有这个机会"，言犹在耳。人呢，就这样无辜的死了吗！所有的人就这样无辜的死了吗？天啊！这还是一个人住的村庄吗？荒芜破败，连动物的声音都听不见。风，就是晚上的风听在耳里也分外的凄凉悲惨。君不见，青海头，古来白骨无人收。新鬼烦冤旧鬼哭，天阴雨湿声啾啾。谢芳菲坐在帐篷里，对着影沉沉的煤油灯，眼中真真切切的看见一团团鬼的影子，高的，矮的，远的，近的，全部枯瘦如柴，看不清楚真实的面目。隔着摇晃不定的烛火灯光，怯怯的不敢靠近。她向来不语怪，力，乱，神。可是这些影子是她自己心中的影子在作怪，她所看见的全部是她幻想中的影子。

过了新野，再走一段路程，就是南齐了。北魏护送的精兵到这里全部都回去了。而南齐派来迎接的人竟然是吕僧珍。

谢芳菲看见吕僧珍，想起当日自己哭着求他放过秋开雨那一件事，不知道萧衍后来究竟是怎么惩罚他的。军令如山，一定吃了不少的苦。心里觉得愧疚，根本无颜见萧府里的任何一个人。

吕僧珍倒是毫不介意。只是看见谢芳菲忍不住吃了一惊，立即反应过来，真心的笑说："芳菲，原来你也和陶大师在一起啊。我们大家都很担心你呢，现在就放心了。"绝口不提秋开雨的事情。

谢芳菲听的他这话，似乎听到久违的关怀，见到久违的家人。心里自然而然的涌上一股热流，眼圈儿不由自主的红了，懦懦的半天都说不出话来。最后挤出来的却是："大人一切可安好？芳菲辜负了他的期待。请你转告大人，芳菲对不住他，实在没有脸面再去见他。"满脸的羞愧，是她自己为了秋开雨背叛了所有萧府中的人。如今还有什么脸面面对昔日的同僚呢。自己落到今天这个地步，完全是咎由自取，自作孽，不可活，老祖宗的话向来都不会错。怨的了谁呢，全部是自己当初的选择。种下什么样的因，就有什么样的果，这种循环轮回，现在不到自己不相信。

吕僧珍依旧笑着说："芳菲，这是哪里的话。若不是你提前示警，今天我们大家也不会活着回来了。什么都不要说了，重要的是大家都平平安安的活下来就好了，总算是活下来了。你不知道，当时……"，无奈的长叹了一口气，没有再继续说下去。岔开话题说："你们一路行来，一定累了吧。大人早就安排下住处了。"骑马在前面率领众人往雍州进发。

一路上全是战败的痕迹，到处是灾难，民生凋敝，惨不忍睹。连绵数十里饥寒交迫的老百姓，干枯黝黑的脸上全部都是死灰一般的颜色。不言不语，没有表情，眼睛木讷讷的半天才转动一下。春寒料峭，谢芳菲穿的是夹袄。可是他们，几乎所有人都只有一件破旧肮脏的单衫。互相依靠着直接坐在泥泞的官道的两旁，后面是用几件衣服撑起来的简陋之极的小帐篷。阴沉沉的黑云一大片一大片的压在头顶上，又要下雨了。故园，房屋，粮食，赖以生存的这些东西，什么都没有了，一切都完了。烧了，毁了，抢了，什么都没有了！坐在这里，只是绝望的在等死罢了。

谢芳菲震惊的看着道路两旁的老百姓，满心酸痛。她的认知里虽然一直都明白战争的残酷和无情，可是真正见到战败的惨景，仍然超

出了想像，仍然不能够接受。她愤怒的问吕僧珍：“这些老百姓为什么会大批大批的聚集在官道上？他们的房子呢？官府为什么就这样任由大家流落在城外？为什么没有人出来管一管呢！为什么会是这个样子！”

吕僧珍沉痛的回答：“这些都是汉北一带逃过来的难民。战乱里能活下来已经不容易了。官府，官府？现在的官府早就自身难保了。曹虎下令根本就不让这些难民入城。芳菲，你不知道，这场战争有多少人家破人亡，妻离子散！我所有的部下全部死了，没有一个人活下来。而我，我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们在我的眼前一个个的倒下去，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什么都做不了。南齐，南齐数十万的精兵良将就这样完了，全军覆没。更愤怒的是，他们没有马革裹尸，战死沙场，而是，而是白白的死在了自己人的手里！”

谢芳菲悲哀无奈的问：“那么这些难民该怎么办呢！曹虎为什么不让他们入城？他们没有吃的，没有住的地方，天天又在下雨，你让他们怎么活呢。你看，只要再下半天的雨，不知道又有多少人要死！他们是南齐的百姓啊，是国家的根本啊。没有老百姓，哪里有南齐，哪里有这个国家！”

吕僧珍摇头：“襄阳发生瘟疫，曹虎担心传染到雍州来，所以不让任何的难民入城。任由他们在城外集结，任由他们一个个的死去。而且，雍州的粮食也不够了。许多士兵都只能吃加了野菜的糙米。芳菲，这就是战争。我如果不是命大，或许早就在战场上死去了。当你见识过战场上的残酷，对于死亡，就不会这么放在心上了。”

谢芳菲哀伤的看着地上的人。有人倒下了，立即有人抬起来，扔到远处树林里。连裹身的破席都没有，连埋身的洞都没有人肯挖。就这样死了，活生生的一条人命就这样完了。抛尸荒野，白骨累累。含着眼泪说：“那么大人呢，大人难道也眼睁睁的看着这些无辜的老百姓一个一个的死去？大人呢，总可以做一些什么吧？怎么能就这样看着成千上万的人死去呢！总可以做一些什么吧！”

吕僧珍摇头：“大人现在还能做什么呢。败军之将，还有什么能做的呢。大人的处境更加艰难了。不知道有多少人趁此想要大人以死谢罪呢。大人能有命逃回来已经是一项奇迹了。这些事情，不是力所能及的事情啊。”

谢芳菲摇头说："总有人可以做一些什么吧。就算曹虎担心瘟疫，不让这些百姓进城，也可以让人在城外搭几个简单的帐篷遮风蔽雨啊。没有粮食，总可以从哪里省一些出来吧。拖的一日是一日，过的了今天，就可以过的了明天。等到形势稍微好转一些，这些老百姓说不定就可以活下来。将来，雍州的将来，雍州的重建还不是要靠这些什么都没有，无依无靠的老百姓吗！为什么就没有想到这一点呢，为什么什么都不肯做呢！"

吕僧珍一直没有回答，最后叹气说："芳菲，大概你说的是对的。不是不能做，而是什么都不肯去做。可是，要救这些百姓，不知道要耗费多少物资和钱财。他们，他们的命就是这样了。这就是乱世，谁叫我们都生在这个乱世里，只能听天由命。而我们也没有什么幸运的，今天不死，不代表明天不死。"

谢芳菲心都凉了，连吕僧珍也不肯去救这些人，什么都不肯做。大声说："怎么能这样说！难道因为人最后反正是要死的，所以干脆就不活了吗！只要去做，哪怕只是一点点的，说不定就可以救一个人的命呢。天啊，这还是什么国家，这是什么朝廷官员！就这样铁石心肠的看着自己的老百姓一个一个的死去，袖手不管了吗！再乱的乱世也不是借口啊。"

吕僧珍看着谢芳菲，半晌，无奈的说："那芳菲来告诉我，应该怎么做好了。我的部下现在连饭也吃不饱，铠甲上全部都是洞。芳菲说我还能做什么呢。我明天说不定就因为战败的关系而被人落井下石以军法处置了呢。这样的世道，我们这些人什么都做不了。"

谢芳菲无语，只能含泪的看着这些即将死去的老百姓。她，她自己不也是什么都做不了吗！和其他人又有什么分别，五十步和一百步不都是一样的！一行人默默无语的再行了一段路，忽然听到前面吵闹起来。队伍也停止了前进。只听的有士兵在大声叱喝说："大胆刁民，竟然敢滋扰生事。再不走开，休怪我们无情了。快快滚开，竟然敢挡陶大师的座驾！"说着拿着戟挥赶跪在路中间的蓬头垢面的妇人，妇人手上抱着奄奄一息的婴儿。

妇人跪倒在地上，拼命磕头，流着泪说："我们知道是陶大师他老人家亲自来临，才敢冒死打扰他老人家。但求他老人家发发善心，救一救我这个还未满周岁的孩子吧。再过半天，说不定就没的救了。我

求求你们了。看在老天的份上，求求你们救救我这个孩子吧。他还没有满一岁呀。我求求你们了！”不断的磕头，额头上一片的鲜血，顺着鼻子一滴滴的掉到尘土里，混着泥和水，什么都看不见，什么都没有留下。只剩下哀求恫哭，一片凄凉。

侍卫们毫无同情之心，一把将她拖开来。妇人挣扎着不肯离开，大声哭寒，想必是抱了必死的决心了。吕僧珍冷眼的看着这一切，没有说任何话，也没有任何的指示。就连前面车子里的陶弘景似乎也完全没有听到的样子，无动于衷。谢芳菲焦急起来，自己这样的身份根本就无能为力。正要哀求吕僧珍和陶弘景的时候，突然听到一声惨叫，那妇人被强拉到一边，仍然不死心，又跪在了路中间。前头的侍卫一枪刺在了她的胸前，扔在过道旁。

这个侍卫残忍的行径终于引爆了民众的愤怒，附近的几个年轻一些的人全部冲了上来，扯住那个行凶的侍卫，一拳就砸下来。然后大声的呼喊：“你不救人也就算了，为什么还要杀了她！反正是活不了了，大家一起上呀。”这种骚动是冬天里的一点活星子，遇着风，火速蔓延开来，一片一片的燃烧起来。那是绝望里最后的愤怒，堆积起来，可以燎原。

前头的士兵和附近的难民纠结起来，事态一发不可收拾。谢芳菲痛心的想这就是官逼民反，走投无路了，反是死，不反更是死。再也忍不住了。掀开帘子，从马车上跳下来，冲到那个垂死的妇人跟前。那个妇人无力的躺在湿漉漉的泥地上，仍然不忘将自己的孩子护在怀里。

谢芳菲不顾脏乱的扶起她，说不出话来。她眼里流露出感激的神色，指了指怀里的孩子。谢芳菲了然的点点头，将孩子抱在自己的手中。那个妇人已经说不出话来，撑着最后一口气，死命的盯着谢芳菲，满脸的恳求和期待。谢芳菲落下眼泪来，哽咽的说：“大姐，你放心，我一定会将这个孩子救活的。你放心，我答应你，一定会的。”那个妇人听到谢芳菲的承诺，嘴角露出一死微笑，心里一松，就这样的死去了。

谢芳菲泪眼看着自己怀里紧闭双眼，不哭不闹的小孩，心里一酸，孩子呀孩子，你这可是你母亲用命才救下来的啊。几个闹事的难民自然不是训练精良的侍卫们的对手，已经有好几个人倒在血泊里，

就这样死了！骚动越来越大，连远处的人群也愤怒起来，似乎要将所有的痛苦和怨气火山爆发一样全部爆发出来。吕僧珍猛然大喝一声，如同平地响了一声空雷。所有人都停下来，畏惧的看着他，不敢再动手。

谢芳菲抱着小孩走到那些难民跟前，苦涩的说："人都已经死了，再打下去于你们更加不利，不知道还有多少人会死呢。这个孩子我会将他救活的，你们也不要再生事了。毕竟民不与官斗。"那些难民念着谢芳菲肯救小孩一命，对她倒有三分客气，没有恶言相向。谢芳菲走到吕僧珍的跟前，看着对峙的双方叹气说："僧珍，你让他们走吧。也不必安个什么罪名抓起来。雍州已经够乱的了。你看他们，难道还不够可怜吗？抓了他们又有什么用！"

这些难民既然敢动手打朝廷的侍卫，盛怒之下，根本就没有想继续活命。反正早晚都得死。现在两方对峙，稍微冷静下来，现在又听的谢芳菲这些话，有了一线的生机，自然就有些后悔了。谢芳菲见吕僧珍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脸上也看不出任何的表情。心里感叹，吕僧珍是真的变了。当年愤怒不平的年轻人已经完全变了。

谢芳菲继续劝说："僧珍，你何必和这些人一般见识呢。就这样让他们走吧，他们已经为自己冲动的行为付出代价了。"说着看了看地上的几具年轻的尸体。吕僧珍还是没有说话，谢芳菲无言的看着他。

两方仍然僵持不下的时候，马车里传出陶弘景的声音："吕大人，我们还是赶紧进城吧。"吕僧珍才淡淡的发出指令："我们走。"跨上马背，率先冲了出去。众人也就不再追究这个突发的暴动了，跟在后面缓缓入城。

谢芳菲爬上陶弘景的马车，将手里手脚冰凉的小孩递到他面前。陶弘景叹一口气，还是接了过来，看了两眼，然后说："芳菲，你一时冲动救了这个小孩，将来要拿他怎么办呢。你打算将这么一个小孩怎么处置。"

谢芳菲愣了一下，她完全是因为同情和怜悯才将这个小孩救下来的，根本就没有想过以后要怎么办，更何况如今他的母亲也死了，连半个亲人都没有了。听了陶弘景的一番话，愣了两下，想了一下，老实的说："我现在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不过，总会想到一个好的办法的。大师，眼下最重要的应该是先将这个小孩救活过来，然后才考虑

以后的事情吧。万一救不活，什么事都不用再说了。你看他，出起多，入气少，鼻子还塞着呢，脸色也吓人的很，这么一个小孩子，不知道还能不能救的活呢！”

陶弘景看了她两眼说：“你不用使心眼了。人都送到我跟前了，我也不能不救了。这个孩子，只不过是一般的伤风感冒了。不过再拖延个一两天，在这么个地方还真的没有救了。这么一个大麻烦，我看你将来怎么办。”

谢芳菲嬉皮笑脸的赖上去说：“大师，要不你就收他做你的入室弟子怎么样？将来也好侍奉你老人家呀！这么一张白纸还不是任你怎么调教就成什么样。大师，你觉得怎么样？”

陶弘景瞪着谢芳菲说：“芳菲，那我干脆不救他了。你觉得怎么样？”谢芳菲连忙说：“大师，芳菲是开玩笑的啦。完全是说笑，大师千万不要当真才是。”心里说，将来总有办法的。

第 44 章

谢芳菲真的是拣回来一个大麻烦了。这么一个不足周岁的小孩，口里只会咿咿呀呀的不知道胡说八道些什么。站也站不稳，还不会走路呢。醒过来之后一味的哭闹着要母亲，也不肯理人，愁的谢芳菲头发都白了，只想面对面的大家哭个够。只是怕传出去又惹别人笑话。后来找了一个年纪大的大婶才终于将孩子给哄的睡了，眼睫毛上的泪水还没有干。想起这么小的一个孩子没爹没妈的也怪可怜的，心里一阵唏嘘。

谢芳菲一脸泄气的对陶弘景说：“大师，你还是收了他当你的徒弟吧，我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我自己还要妈，哦，不是，我自己还要母亲呢。”陶弘景依然悠闲的喝着茶，不为所动，说：“这是你自找的。我要这么一个人干什么，等他长到十岁八岁的还差不多。你既然揽下来了，就得自己解决才是。”

谢芳菲更加郁闷，只得说：“那大师帮忙想一想办法？”陶弘景没有理会她。谢芳菲心想，不会要自己领养他吧。天啊，真的是一个大麻烦啊。正在郁闷的时候，听到有人通传说萧衍来拜访陶大师来了。谢芳菲的心突的跳了一下，惊慌失措，立刻就要三十六计，走为上计。陶弘景看了她一眼，谢芳菲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头皮发麻的看着萧衍从外面长驱直入。

萧衍拱手行礼，和陶弘景客套了两句，然后对谢芳菲笑着说：“我听僧珍说芳菲也同大师一起来了。所以趁着拜访大师的机会顺带来看一看芳菲。芳菲离开了这么多日子，不知还好吗？”

谢芳菲惊讶不已，抬头看着萧衍。他似乎丝毫不介意自己背叛他的事情，言语间仍然当自己是他的部下。不由得的又惊又喜，有些哽咽的说：“大人，芳菲我，我……”，没有继续说下去。

萧衍对她安抚性的笑了一笑，才转头对陶弘景说：“不知大师准备在雍州待多久呢？”陶弘景抬头“哦”了一声，有些奇怪萧衍问的居然是这种事情。萧衍干脆的说：“大师你也知道襄阳一带发生了大规模的瘟疫。大师若是不急着回建康的话，不知能不能想个办法将这场瘟疫给控制住，使之不再蔓延呢？”

谢芳菲听的注意起来。见陶弘景脸上似乎有些不愿意的样子，连忙说：“大师，反正咱们回建康也没有什么急事，不如就在雍州歇两天，顺带去襄阳看一看怎么样。再说啦，您不是正准备写本医术流传千古么，正好也可以趁这个机会实地考察，考察，以作研究，将来也是医学史上一个重大的突破。”这个提议倒正中陶弘景下怀。历代医书上甚少提及瘟疫，就是有也是寥寥几笔，语义不详，模糊不清。如果能将这次瘟疫具体的写进自己的医术典籍里，一定是一大创新。于是点头说：“那我就先在雍州多待两天。明天就去襄阳看一看具体的情况。”萧衍连忙谢过，再说了几句话，就要告辞。临走前笑着说：“芳菲，你也太顽皮了，居然将我的符印都带走了。”

谢芳菲吓了一大跳，十分羞愧，立即进去将离开萧府时偷去的符印交给正要离开的萧衍。红着脸说：“大人，芳菲实在对不住你。你还一点都不责怪芳菲。芳菲简直是无地自容了。”

萧衍笑着说：“芳菲如果没有什么事情的话，不如送我一程如何？”谢芳菲知道他有话要说，静静的陪在他身边，慢慢行走。

萧衍长叹说：“真是难以预料啊。南齐数十万的军马一夕间就这样全军覆没了。芳菲知不知道究竟是谁直接导致了这次的战败呢？”不等谢芳菲回答，然后恨恨的说：“竟然是始安王萧遥光，这个狼心狗肺的东西！竟然和北魏勾结，害的我南齐数十万的将士就这样白白的送命！后来被我察觉此事，竟然想杀人灭口。趁着双方激战的时候，派

人伪装成北魏的人马刺杀我。幸亏吕僧珍和众位兄弟拼死保护，不然芳菲今天见到的就是我的尸体了。”

谢芳菲早就从秋开雨的 口中知道了此事，默然不语。萧衍继续说：“后来我从僧珍的口中得知，他之所以能那么及时的救了我，原来是你早就料到了当时那种情况，所以才能逃此大难。芳菲，你还记得当日你在竟陵王府和我说的话么？当时你说‘汉北有失地之象，浙东有急兵之征’。当时我还半信半疑。如今想来，已经有一半应验了。芳菲，你还是要跟着陶大师回洛阳去吗？”

话里的意思清清楚楚。谢芳菲有些迟疑的说：“可是大人，我因为秋开雨……”，如今这个名字自己都说不下去了。撇开说：“只怕大家不容易再接受我了。我毕竟背叛过大人。”

萧衍摇头说：“芳菲何必担忧。萧府众位弟兄岂是如此轻薄短视之人？你走了之后，只怕牵挂你的人更多呢。你在萧府也不是一日两日了，大家都很担心你的安全。就连内人也时常问起你的情况，说你怎么不去找她说话。我告诉她我派你出去办事去了。芳菲，如今形势不同了，谁还有闲工夫管其他的事情呢。过去的已经都已经过去了，芳菲也不用放在心上了。应该重新开始才是，何必埋没了一身的才能呢。”

谢芳菲沉默不语，低着头陪他一路来到府衙的外头。萧衍最后说：“芳菲，我记得你当初曾经意气风发的说要助我成就一番大的事业。当日就预言说汉北之地尽失后就是我萧衍崛起的时候。今天时机触手可及，就在眼前，芳菲难道不想一展身手？还是想要就此默默无闻的了此残生？”见谢芳菲神情浮动起来，点到为止，拍了拍她的肩膀说：“芳菲，你回去好好的想一想吧。记得大家都想着你呢。不管怎么样，还是回来和大家打个招呼吧。”又回头吩咐说：“王茂，你送芳菲回陶大师的住处。小心她的安全。”

王茂激动的敲着谢芳菲的头说：“你总算是回来了，我们大伙还以为再也见不的到你了呢。你怎么就那么死心眼呀，一声不说就往火坑里跳。幸好是平平安安的回来了。你还回陶大师那里干什么？大伙儿都等着你回来呢。你和那个什么秋开雨的那一段孽事早就过去了。整个南齐忙着收拾战败后的烂摊子都还来不及呢，谁还有工夫追究你那一点子破事呀。大伙儿都等着你回来喝酒赌钱呢。听说你临走的时候

还给了守门的张小六五锭银子是不是？你真是疯了！你有钱没有地方使可以给我呀。我是绝对不会拒绝的。好歹想着你哥哥我呀，居然给那个什么都不是的张小六。你到底有没有脑筋！”

谢芳菲听的倒竖起眼睛说：“放你娘的屁！是谁在那里胡说八道呢。我什么时候有五锭银子了。我有的话，我早发了。你以为我像容情那么有钱吗？这个世道实在是太不像话了，居然有这样的流言。亏你还会相信。我什么时候那么有钱来着！”打死都不承认。不然将来自己那么一点银子全都得被大伙想着法子哄了去，以后还一要不要活了。

王茂一脸的不相信，嗤笑说：“你以为空穴会来风呀。这个事大伙全都知道了。张小六为此还特地请我们喝了一回酒，说是祝你一路走好。你还抵死不承认。真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连哥哥我你还要骗！”

谢芳菲缩着头闷声说：“哪里有五锭银子那么多，不就是两锭吗。”王茂不断的摇头，啧啧出声的说：“你看吧，还不承认。我平时为了让你出两个酒钱，还得变着法子哄你高兴。你竟然一出手就是两锭银子。这就是你呀，哥哥我今日算是看透你了。”

谢芳菲被他说的头都大了，大声说：“你以为我愿意呀。我怎么知道我当时是不是疯了。我现在想起来还肉痛呢。你能不能不要说了？大不了赶明儿请你喝酒就是了，还有大伙儿。当是芳菲给大家赔礼道歉了。”

王茂立刻笑嘻嘻的说："赔礼道歉就不用了。就你那嘴巴，还能说出什么好话。酒却是必不可少的。好了，人也送到了。赶快回来了吧。大家等着你呢。"转身往回走，走了两步又停下来说："恩，那酒，赶明儿可别忘记了。我回去就通知大家去。"说着一溜烟儿似的没有人影了。

谢芳菲好气又好笑的看着王茂消失的方向，心里却涌起一股熟悉的久违的家的味道。脸上犹带着笑进去了。没想到陶弘景还没有睡，正在客厅里翻箱倒柜的找书呢。谢芳菲好奇的问："大师，你这么闹书灾，到底是找什么书呢？"陶弘景头也不抬的回答："明天不是要去襄阳查看瘟疫究竟蔓延的如何了吗？我总要找两本书事先翻一翻才是。怎么就不知道放到哪里去了呢？"

谢芳菲悠然自得的坐在一边喝茶，然后说："这么一大堆的箱子笼子理还没有理清呢，这会子到哪里找去。我看算了吧。您不是说前朝的医书关于瘟疫的具体情况本来就很少吗？胡乱找什么呀。你还不如明天带上我呢，比那些什么死医书强多了。我再怎么样也是一个大活人呀。"

陶弘景停下来说："不行，你自己都是三灾五难的。更何况这瘟疫传染上是会死人的。你绝对不能去。"谢芳菲心里感动，表面上依然漫不经心的说："那大师就不怕传染了？大师，我告诉你哦。其实说起来瘟疫也没有什么，它传播的途径只是人的眼睛看不到而已。只要事先做好了足够的防备，就可以万无一失。"

陶弘景有些好奇的看着她，说："你哪里来这么多稀奇古怪的说法？这次又有什么万无一失的好办法了。"

谢芳菲故意卖关子说："明天你就知道了。对了，大师，我要告诉你一件事。我准备回萧府了。"

陶弘景猛的站起来，说："芳菲，你又回萧府趟这一趟浑水干什么？你何必卷入到这些无谓的纷争里去呢？茅山宗再怎么样，也不多你一个人呀。那萧衍可不是什么简单人物。这个天下说不定就是因为他而乱呢。你不知道，他的相貌绝对不是普通人呀。"

谢芳菲心里说，我不但知道他相貌非但不一般，将来还是皇帝命呢。苦笑说："大师，我跟着你茅山宗干什么去？采阴补阳，长生不老

吗？还是跟着你整天不是炼‘黄帝九鼎神丹’就是炼‘太清神丹’吗。没的气闷死我。谢芳菲完全做不来那一回事，根本就不喜欢。在以前的时候这种事情已经差一点就要了我的命了。你看我这么一个人还能做什么体力活么，手不能提，肩不能挑的。其他的什么事情都做不了呀。既然来到这里，总要做一些事情吧，那就只有重操旧业好了。再说了，一个人有一些不为人知的本事，光是放着不用，实在是可惜了。就连我自己都不甘心呢。将来若是因此而死在这里了，大师清明节的时候记得替我上柱香就好了。人内容，想清楚一点，早晚都是要死的。大师，我就这么一点长处了，不跟着萧衍还跟着谁去呢。”

陶弘景知道她注意已定，就是驷马也难追的回来，叹气说：“你既然已经想清楚了，我也没有办法了。跟着萧衍至少比跟着其他人要好。你自己做决定吧。我看你也是一副不想活了的样子。”摇头叹气的进房间里面去了。

第二天一大早陶弘景就被谢芳菲给吵醒了，看着满桌子的外套，手套，还有面巾。疑惑的问：“这些东西干什么用的？”谢芳菲仔细的解释说：“你不要小看了这些东西，我可是仔细的消了毒的。就是放在滚烫的开水里煮了好久的。瘟疫大多是通过空气呀或者什么看不见的病菌传染的。所以我们第一步就应该做好预防传染的工作。等我们到了襄阳的时候，就把这些衣服呀，手套呀，口罩呀全部都武装起来。还有千万不要和人随便接触，也不可以随便和人说话。”

陶弘景将信将疑的拿起桌子上的东西看了半天，然后奇怪的问：“为什么准备这么多？满桌子都是！”谢芳菲若无其事的回答：“那是因为萧大人也要随同我们一道去探访慰问那里的疫民呀。”

谢芳菲一大早就找到萧衍，然后兴奋的说：“大人，我不是说雍州战败就是大人崛起的时候么。现在就有一个绝佳的机会。”萧衍连忙坐正身体，露出注意的神色，仔细倾听。谢芳菲说：“古云：得民心者得天下。大人，你只要得到雍州老百姓的民心，然后稳据雍州，将来必成大事。现在有许多难民无家可归，流离失所。大人只要趁着这个机会解决这些难民的问题，他们将来还不是死心塌地的拥护大人您。还有襄阳的瘟疫问题，大人若能够不顾自身安危，亲自前去探望病情，将来整个襄阳一带还不是大人您的囊中之物！大人，现在正是争取民

心的最好的时机了。大人经过此事，声名一定会在民间广为流传。对大人将来要成的大业必有好处。”

萧衍仍然犹疑的说：“虽然是好办法，可是这些难民问题又岂是一时半会能解决的？更何况，军中存粮也不多呀。”

谢芳菲见萧衍仍然没有下最后的决心，有些着急的说：“大人万万不可这样想。冯煖曾经帮孟尝君在他的封地薛赢得人心，后来孟尝君被齐国的君主猜忌的时候是薛地的老百姓夹道欢迎。最后才能为相数十年，屹立不倒。大人切不可错过这个赢得人心的时机呀。”

萧衍烦恼的说：“不是我不想，而是根本就没有能力去帮助那些在城外的难民呀。可恨曹虎强自扣压着官粮不肯救济那些灾民。就连我的亲卫也是按数给粮，许多士兵都吃不饱。”

谢芳菲头痛起来，她万万没有想到萧衍的情况也这么的糟糕。皱眉想了一下，忽然灵机一动，拍手说：“我有办法了。我们今趟就给曹虎他来一个美人计。自古以来，英雄难过美人关呀。”

萧衍不解的说：“美人计？这一时半刻到哪里找一个活色生香的美人给他送去！”谢芳菲笑说：“何须找呢。何况就算咱们找来了，也不一定合他的意呀！我听说曹虎曾经为了‘雨红楼’的一个红牌姑娘，那可是闹的满城皆知呀。最后硬是将她娶回了家，听说十分的宠爱。就连他的正牌夫人也不敢拿这个小妾怎么样呢，少不了还要受她的气。不如咱们找人去疏通疏通，让这个小妾在曹虎耳朵边整夜整夜的吹一吹枕边风怎么样？”

萧衍豁然开朗，笑说：“这个办法好极。听说曹虎对这个小妾可是疼到了骨子里，连权势强大的妻子也给得罪了。据说还言听计从，在整个雍州那可是众所周知的事情。到时候我再故意拉拢拉拢他，套一套近乎，一定可以成功。毕竟是一件深得人心的事情。于他的面子也光的很。”然后又皱眉说：“只是让谁去做他这个小妾的说客呢？”

谢芳菲抿嘴笑说：“还用想吗？当然是他这个小妾的老相好王茂啦。有他出马，还不马到成功！”萧衍也笑起来。

谢芳菲又说：“现在的雍州还有一些什么人？我是说崔将军和始安王他们？”萧衍不屑的说：“崔慧景还等不到回雍州城，早就夹着尾巴逃回建康去了。萧遥光暂时还没有回建康，在他自己的地盘荆州待着。”

谢芳菲点头表示知道，然后说：“大人今天就随我和陶大师去襄阳查探疫情究竟如何？这种事情宜早不宜迟。而且真的可以安抚恐惧中的民心。”

萧衍丝毫不畏惧襄阳的瘟疫，点头同意了。说：“我还可以顺道将府中的一批粮食散发给城外的难民。”

谢芳菲点头说：“大人顺便让人帮他们改几个大型的帐篷吧，也好遮风蔽雨。这个时候正是梅雨季节。不饿死也要让雨给淋死。其实大人不用一个人扛起这件事情。大人可以号召整个雍州城内的老百姓一起帮助这些无家可归的难民。团结就是力量，群众的力量是惊人的。这样一来，不但可以减轻我们许多的负担，还可以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和人心，将来大有好处。”听的萧衍连连点头，立即起身，说：“我这就准备和你一起去襄阳。”谢芳菲当年大破北魏数十万大军的雄心壮志重新流回到血液里面。

第 45 章

萧衍亲身要去襄阳查看疫情，救助城外的老百姓的消息立即就被谢芳菲等有心人快速的传播开来。等到萧衍站在城外将府中带来的一小批粮食首先分发给老弱妇孺的时候，就连曹虎也惊动了，匆匆的赶出城来。见到的是满眼泪水，心存感激的老百姓颤巍巍的从侍卫手里接过一小袋粮食，对站在一边的萧衍拼命的磕头。耳中还听到一阵兵兵乓乓的敲打声，抬眼望去，原来是一些士兵就地在搭建几个帐篷，已经将支架给竖起来了。

萧衍走过来寒暄了几句，直接切入主题说：“曹大人，你看城外的这些老百姓，没有吃的，没有穿的，没有住的，什么都没有。他们也是南齐的百姓呀。曹大人是否能考虑将官中的粮食分发出一些来，暂时救济救济这些老百姓。等到情况好一点了，他们自然就能够自食其力了。大人的善行这些老百姓会永远记在心里的。”

曹虎抬眼望了望似乎无边无际的难民群，面现难色，为难的说：“官中的粮食一向都是朝廷严格控制的。没有上头的指令，本官也不敢擅自做主啊。不是本官不想救这些无依无靠的老百姓，而是确实力不从心啊。还望萧大人多加体谅才是。其实本官见到这样的情景何尝不心痛呢！”说着装出一副心痛的表情，其演技之精湛，差点让旁边

的谢芳信以为真。她实在受不了曹虎的虚伪做作，虚情假意，看不下去，走到侍卫旁边分发粮食，眼不见为净。

正帮忙递粮食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一个人惊叫着说："你不是救了赵嫂子的那个姑娘吗，就是跟着陶大师身边的那个呀？怎么来给我们发粮食来了？你不是陶大师的弟子吗？"身边立即有人附和，都点头称是，说姑娘心肠原来这么好之类的。引得大家都往这边看来，谢芳菲有些不好意思，问："我想问一下。那个赵嫂子家里还有什么人没有？小孩子的命是救下来了，可是总要回自己亲人身边才是。"一时没有人回答，有个知情的人摇头说："没有了。赵嫂子的丈夫在战争中死了，家里人也在这场战争中死了。就只剩下这么一点骨血，还生了重病。实在是没有办法了，才会当道拦陶大师的座驾。幸亏姑娘救了孩子，不然也是死路一条。姑娘就当发发善心，将孩子收留下来吧。这么样的世道，给一口饭吃就行，好歹将孩子养大，也是功德一件呀。"众人都点头，见芳菲慈眉善目的，不像狠心肠的人，有几个人也出声恳求。

谢芳菲有些手足无措，她实在没有想过要收留一个不到一岁的小孩，可是见众人这个样子，什么话都说不出来。那个人继续说："姑娘，您就好人做到底吧。您将他送回来，还不是死路一条。将来您将他养大了，自然有用的着的地方呀。就当是好心收留他吧，也不枉赵嫂子拼了这一条命。"

谢芳菲听到说"也不枉赵嫂子拼了这一条命"，心里酸起来。她亲眼目睹她为了自己的孩子而被杀，至死也将自己的孩子护在怀里。想起自己的父母死去时的那种绝望，不由得同情起这个苦命的孩子。下了决定，笑着说："大家放心，我会好好的待这个孩子的。将来教他很多的本事。"心里无奈的想，就当是自己的父母又生了一个孩子，认他作弟弟应该是可以的吧。又问这个小孩叫什么名字，众人说："大家都只知道小名叫小文的，也不知道具体是什么。"看来真的是没有相识的人了，什么都打听不到。

看着这些人，灵机一动。忽然问起身边的一个年轻的小伙子，说："我看你年纪轻的很呀，有没有想过要做一些什么事情呢。"那年轻人皮肤黝黑，虽然饿的面黄肌瘦，可是眼睛仍然有神，无奈的说："姑娘，命都快没有了，哪里还能做什么事情。"谢芳菲仔细想了

一下，问："若是将来萧大人征兵，你愿不愿意去？"那年轻人亮着眼睛问："萧大人会要我们这种低贱出身的人吗？"谢芳菲鼓励他："当然要，不要你们，难道让我们这些老弱妇孺上战场吗？如果你出色的话，立了功，将来还可以当将军呢。你看到那边的那个参军没有，挺神气的不是？"指着站在前面正在监督的吕僧珍给他看，然后说："他以前和你们也是一样的呢。可是他凭借自己的聪明和勇敢，现在已经是参军了。将来是要做大将军的，统领千军万马的大将军的。"不止那个年轻人听的热血沸腾起来，就连旁边的一群人也激动起来。立刻有人问："那么，请问姑娘，萧大人什么时候征兵呀？他如果征兵，我立即报名参军。"其他人都点头附和。一时间气氛热烈起来。

谢芳菲只是试探性的问了一下，没有想到收到这么好的效果。笑着说："大家放心，萧大人将来啊一定会征兵的。大家一定要踊跃参加，争取功名，将来也好光宗耀祖不是。说不定过两天就要征兵入伍了呢。当兵很苦的，是要流血的事情，说不定将来连命都要送了，大家一定要仔细想清楚了。"谢芳菲很怕自己存心不良，鼓惑群众。故意丑话说在前头，自己将来也没有什么干系。

有一个穿着破旧不堪的旧衣的年轻人满不在乎的说："就是不参军不也是死吗！将来如果真的能够和那位参军一样威风，就是死了也值得呀！"众人都随声附和，点头赞同。于是都讨论起参军的事情来。

谢芳菲走到吕僧珍面前，指着围聚在一块的年轻人对他说："你看让那些人加入到大人的军队中来怎么样？"吕僧珍起先吃了一惊，看着远处的人群，深思起来。然后说："这些难民，年轻力壮，吃苦耐劳。只要训练个一年半载，我保证必定会是一支精兵。"谢芳菲点头说："这些人，满腔的热血。只要给他们一个机会，拼了命也在所不惜呢。自从魏晋以来的九品中正制度，埋没了多少人才。寒门庶族几乎永无出头之力。能给他们一个力争上游的机会，正是大家应该做的事情。萧大人一定也会同意的。"

找了空隙将自己的想大对萧衍说了。萧衍惊奇的看着谢芳菲说："芳菲，有你相助，我今天才有如虎添翼的感觉。我不仅要将这些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征召入伍，还要在整个襄樊地区大量征兵，以备将来不时之需。芳菲，这是个极好的办法，幸亏你事先提醒了我。"

众人不等粮食分发完，先朝襄阳进发。前一段路上还满是逃难的难民，越近襄阳越是鬼魅一般的寂静。空荡荡的大街，连个影子都没有。马蹄一声一声踏在石砖上，分外清晰，忍不住让人心惊胆战。

所有人手上都带着口罩，忐忑不安的朝疫情严重的地区行去。有护卫力劝萧衍只要在襄阳的行馆呆着就行了，何必亲身冒险，亲自去瘟疫横行的灾民区呢。萧衍傲气的说："我如果不亲身前去，怎么能起到安抚民心的作用。我要以自己的行动，让这里所有惊慌不安的老百姓知道，瘟疫其实并不可怕。只要齐心协力，一定可以控制四处肆虐的瘟疫。可以重新过上安宁平静的生活。"听的谢芳菲心里不断的点头。

得了瘟疫的人全部被集中到一个地方隔绝起来，死了的人立即被火化。而未染上的人更加害怕，惶惶然不可终日。家家有僵尸之痛，室室有号泣之哀。许多人阖门而殪，甚至覆族而丧。整个襄阳十室九空，哀鸿遍野。谢芳菲看着一大片一大片垂死挣扎的人，浑浊不清的面容，呻吟声，痛苦声，只觉得是地狱里的无穷无尽的哭嚎，一声一声连续不断的传到地面上来。不断有人被抬出去火焚，又不断有人被抬进来。死亡的手穿过浓烟黑雾，一步一步朝这里伸进来。擦身而过的便立即倒下来，再也起不来。

陶弘景满脸严肃的查看了疫情之后，擦了擦额头上豆大的汗水，气喘吁吁的说："疫情控制的还算比较快，只是在襄阳城内流散开来。可是因为时间比较长的缘故，已经有许多人死去。这些患了瘟疫的人恐怕很难救活了，而且必须尽快解决，绝对不可以再传染到别的地方去。这些反正是没有救了。立刻就将这里一把火给烧了吧。还有我们要尽快想出控制瘟疫的办法来。这里的瘟疫大概是通过某种疠气传播的，我回去后仔细参研，看能不能想出一个合适的办法来预防这种疠气的传播。"

一行人就在襄阳的行馆住下来。陶弘景在灯下仔细思索解决瘟疫的办法，愁眉不展。半天在纸上写下了"治瘴气疫疠温毒诸方"几个大字。谢芳菲凑头过去瞧时，见写的是辟瘟疫药干散、老君神明白散、度瘴散、辟温病散的汤药的名称。谢芳菲惊喜的说："大师，你这么快就想出办法来了！"

陶弘景仍然盯着桌子上的方剂说：：“这种疠气，并不是一些愚昧无知的人所说的‘鬼神所作’，其实是阴阳失位，寒暑错时，是故生疫。一般大型的自然灾害之后都会出现。这种疠气，生之为病，非风非寒非暑非湿，是天地间别有一种异气所感。我翻遍了所有的医书，没有想到居然在前朝一本地理志里面提到岭南发生瘟疫的情况。书里面说‘其病与时气、温、热等病相类，皆有一岁之内，节气不和，寒暑乖候，或有暴风疾雨，雾露不散，则民多疾疫。病无长少，率皆相似，如有鬼厉之气，故云疫疠病。’并说‘岭南地区的青草瘴、黄芒瘴等瘴气也属疫疠病范。还说‘此病皆因岁时不和，温凉失节，人感乖戾之气而生病，则病气转相染易，乃至灭门，延及外人，故须预服药及为法术以防之’。所以我觉得要事先预防瘟疫的发生，宜补，宜散，宜降。然后开了这些方剂，希望能够控制住这次瘟疫的横行。”

谢芳菲虽然一知半解，但是对陶弘景，她向来充满信心。笑着说：“大师说行的事，那就一定行。我们一定可以成功的征服这场瘟疫。”陶弘景仍旧摇头说：“就算找出了解决瘟疫的方剂。可是整个襄阳这么多病人，一时半会间到哪里去找这么多的方剂？这些药材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啊。只怕仍然不能全部控制这场瘟疫的继续蔓延。”说的谢芳菲也紧锁起眉头，想了半天，忽然就想起以前看到的一些关于瘟疫的报道，遂说：“大师，我也有一个极其方便的办法，说不定可以暂时缓解药材问题。”

陶弘景看着她，说：“哦！这个你也能想出办法来？你到哪里去给我弄这么多的药材方剂去！”谢芳菲笑着说：“大师都办不到的事，我哪里有那么大的本事。只不过是一个简单可行的小办法罢了。说不定很管用。以前有一个地方流行鼠疫，到处都是死人。奇怪的是，有一个叫什么什么的小镇竟奇迹般地避免了这种黑死病的传染和流行，全都安全的活了下来。后来人们发现原来是因为这个地方全都种满了一种叫薰衣草的植物的缘故。这种植物的香气可以有效的抑制很多病菌，也就是大师所谓的什么疠气的传染。所以我们也可以尝试这种方法。焚烧艾叶、菖蒲、乳香、沉香、檀香、玫瑰花等芳香植物，说不定可以控制瘟疫的蔓延呢。还可以用来驱逐秽气、杀虫灭菌。况且这些植物又极其常见，尤其是艾草，这个时节，到处都是。我们可以倡

导襄阳城的百姓，家家户户都点燃焚烧，再配合大师您的方剂，说不定可以将那些已经患上瘟疫的百姓给救活过来呢。”

陶弘景点头说：“民间很早就流传用焚烧艾叶、菖蒲等办法来驱疫避秽。尤其是每年的端午节，大富人家熏燃各种香料植物以驱赶以往的秽气，还可以减少疾病的发生。只是从来都没有人想到用这种办法来控制瘟疫的蔓延。今天听你这么一说，确实是简单可行的办法。好，我这就让人通知整个襄阳的老百姓。芳菲呀芳菲，你这次可是大功一件呀，居然能想到这么好的办法。就连我也不得不对你刮目相看了。”

谢芳菲赶紧打蛇随棍上：“那大师就收了小文做您老人家的入室弟子吧。”陶弘景纳闷的问：“小文是谁？”谢芳菲支支吾吾的说：“就是我从城外拣回来的那个小文。大师，你……”

陶弘景立即摇头说：“这不行。我堂堂‘茅山宗’怎么说也是道家的宝地。你若真想要我收他做徒弟，等到十年八年以后还差不多。”谢芳菲郁闷的想，难道真的要让他做自己父母的孩子，平白无故的多出一个弟弟来？

正在头痛的时候，却见到久违了的容情满脸憔悴的进来。喜的谢芳菲连忙跑过去，兴奋的说：“容情，你怎么来了！你是怎么找到我们的？原来你也在襄阳！我还以为你早就回武当山了呢！”

容情见到谢芳菲，终于露出真心的笑容，只是脸容上的那种疲惫依然化解不去。微笑着说：“我离开萧府后，根本就没有回武当山，哪里都没有去，一直都在襄阳。今天听说大人来了襄阳，所以想要过来探望一下。没有想到还没有见到大人，就听说你已经回来了。”仔细的看着谢芳菲，纵然有千言万语，也不知从何说起。半晌，叹气的说：“芳菲清减了。”

谢芳菲猛然触动伤心事，不愿意让人看出来，勉强笑说：“容情，你简直是不要命了！你难道不知道襄阳瘟疫横行吗？还敢什么都不顾的一个人待在这里！你不能再待在这里了。明天就跟我们回雍州。大师他老人家已经找到解决瘟疫的办法了。你怎么比我还死心眼呢，就这么什么都不怕的待在这里。万一染上瘟疫怎么办！会死人的知不知道呀你。”叽里呱啦胡说了一大通，也不管别人有没有听进去。

容情受够了这么多天的煎熬，乍然见到朝思暮想的人，死灰般的心重新跳动起来，一缕一缕的透过树林的阳光穿越进来，是那样的悄然细小的欣喜和快乐。生怕谢芳菲继续说下去，收不了场。赶紧岔开说："芳菲，小黑也染上瘟疫，已经死了。"小黑就是李掌柜的那只能凭借特殊气味跟踪的蝴蝶。

谢芳菲听见这个消息，心中黯然，十分伤心。她之所以三番五次被救，全都是因为小黑的关系。没有想到这场瘟疫就连蝴蝶都不能幸免。那么一只精通人性的蝴蝶，一生也难见到，没有想到就这样死了。容情和它在一起这么久，它的死，想必伤心的很。

谢芳菲安慰他说："你不要伤心了。说不定是小黑的寿命到了。明天回雍州我再给你找另外一只蝴蝶好了。"

容情吃惊的看着谢芳菲手里的小孩，说："芳菲，这就是你说的另外一只蝴蝶？"也太……太惊人了吧。

谢芳菲无辜的说："你看这只蝴蝶长的多可爱呀，小脸粉嫩粉嫩的。长的是眉清目秀，骨骼清奇。还能吃能睡，能说能笑。你要不要？要的话就给你好了。说不定天乙真人会要呢。"容情皱眉看着谢芳菲说："你从哪里弄来这么一个小孩？师尊他老人家连我都赶出来了，更何况这么一个什么都不会的婴孩。你难道让师尊整天伺候他不成！"谢芳菲摸了摸鼻子，继续若无其事的回答："什么从哪里弄来的小孩！我又不是拐卖小孩子的人贩子。他现在占尽了我父母的便宜，已经是我的弟弟了。"

容情吃惊的睁大眼睛，有些口吃的说："他是你的弟弟？"心里实在好奇，没有想到谢芳菲的父母这个年纪了还生小孩。谢芳菲白他一眼，无奈的说："我父母就我这么一个独生女好不好，何况他们早就不在人世了。我是逼不得已替我父母收养的啦。这个小孩不是我弟弟是什么。"容情只能无语。

谢芳菲又问容情："他呢，既然要做我弟弟，自然是跟着我父亲姓谢了。还没有大名呢，只是不知道叫什么名字好。你也帮忙想一个怎么样？"容情仍然没有从震惊中反应过来，依旧没有回答。

谢芳菲自言自语的说："小名既然叫小文，总得加上去才行。哼，谁叫你是我的弟弟，干脆就叫谢不文好了。管你呢，竟然这么占我早就死去的父母的便宜。"想了想这个名字，又说："仄仄平，铿锵顿

挫，还不错嘛。”于是谢芳菲这个新领养的弟弟的名字就这样敲定下来了。

俩人话还没有说完，就见王茂急匆匆的进来，大声说：“建康传来紧急情报。大人正在召集众人商讨应对之法。让芳菲和容情一起去。”容情有些好奇的说：“我也要去吗？”王茂点一点头说：“大人是这么说的。”转头对芳菲说：“芳菲，你赶紧呀。别又磨磨蹭蹭的了！大家都到齐了。”谢芳菲不屑的说：“你又哄我呢。大家都到齐了，大人才让你来通知我！容情，让你去你就去。又不是要你杀人放火。”一边抱怨一边还是跟着王茂立即往会议厅去了。

第 46 章

萧衍神情凝重的说：“刚刚接到建康来的紧急快报，河东王铉，临贺王子岳，西阳王子文，永阳王子俊，南康王子琳，衡阳王子珉，湘工王子建，南郡王子夏，桂阳王昭粲，巴陵王昭秀等全部被杀！”

众人听的哄然色变。谢芳菲愕然半晌，立即说：“不好，萧鸾他不行了！”众人沉重的点头。萧鸾篡取了萧赜的皇位，终日心神不安，生怕有人有样学样，将他的皇位也篡夺了。于是重新大肆烂杀宗亲，将高帝萧道成和武帝萧赜的子孙赶尽杀绝。自他即位后，为了保持帝位，大杀宗室的戏码重来就没有停过。可是像这次这样大规模的屠刀相向，只能说明萧鸾的病情越来越重。所以才会迫不及待的要将阻碍太子萧宝卷登基的人斩草除根，以保住他自己的皇位。

萧衍凝声问：“看来大变即将来临。不知道各位有何应对之法？”环顾四周，慑人的气势扑面而来。众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乍逢大变，还来不及将这个消息消化，一时间都想不出什么良好的应对之策。

谢芳菲思索了一下，然后冷静的说：“大人必须马上赶去建康！”众人都吃惊的看着谢芳菲，不知道她为何这么说。现在的建康人心惶惶，大家都是朝不保夕，不知道厄运什么时候就降临到自己头上。更何况萧鸾对萧衍一向怀疑猜忌，以前就革职软禁过。差点还杀了他。在这个混乱的时候去建康岂不是自寻死路！

只有萧衍依旧平静的说：“不知芳菲何出此言？”谢芳菲仔细分析说：“大人还记得芳菲曾经说过的话？要得天下，首先必据雍州。雍州是南齐西北的战略要地，城高池深，固若金汤，而且兵强马壮，粮草

充足。得到雍州，大事已成一半矣！所以大人无论如何都要趁此风云巨变的时机将雍州据为已有。大人想要得到雍州，必须亲自前往建康筹谋划策才是。听说大人曾经和萧鸾有一段患难之交，想必皇上他也难以忘怀。当初之所以迟迟没有对大人下杀手，或许念着往日的生死情分也说不定呢。”

萧衍沉吟起来，立即有人提出反对意见，摇头说：“这个方法行不通，太危险了！现在的建康简直是龙潭虎穴，稍有差池，全军覆没。更何况趁此混乱的时机，有多少人在一旁虎视眈眈。想要大人命的人还少吗！只怕萧遥光就不肯轻易放过大人。此番前去，九死一生，万万不可！”

萧衍也在一边仔细考虑起来。谢芳菲有些焦急的说：“话虽如此。可是世界上哪里有不冒风险就能安享其成的事情！在这种乱世里，就是要抓住时机，险中求胜才能成功。只要我们提前安排好一切事宜，随机应变，一定可以将雍州握在手中！大人，机会稍纵即逝，等到你想清楚明白的时候就来不及了！”

还是有人持反对意见，觉得太过危险，如入虎狼之穴，更好的办法莫如远离建康这个是非之地，静观其变比较明智。谢芳菲有些气急的说：“大人如果就这样待在雍州静观其变的话，自然平平安安，身家性命无忧无虑。可是若是想成就一番霸业，必得经历各种各样的风险和磨难啊！越是混乱，越能从中混水摸鱼，得到极大的利益。更何况祸兮福所倚。大人若能因为汉北之地尽失而稳守雍州，何尝不是因祸得福呢！”

萧衍听到谢芳菲后面的话，双眼闪现出惊人的神采。站起来，挥了一下手，众人立即就安静下来。萧衍先环视了全场一遍，然后傲然说：“大家说的都很有道理，不愧是我萧衍得力助手。可是古语说的好，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我萧衍岂能被小小的风险吓得做缩头乌龟，从此就待在雍州不敢出来呢！要想成大事，必须有非凡的魄力。今天在这里正式宣布，我们明天立即起程赶往建康！”众人看到萧衍流露出来的天生的王者之气，哄然应诺。谢芳菲神情也激动起来，自己似乎重新体味了心中久违的成就感。当年也是今天这样的情形，萧衍力排众议，接受了自己的意见。然后连夜率领大军破了徐玄庆的人

马，一举歼灭了北魏围攻的数十万大军。芳菲有种旧事重演的恍惚感，像是两团光影重叠在一起，迷迷糊糊间分都分不清。

萧衍让容情和谢芳菲暂时留下来。微笑着说："芳菲自然是要和我一起前往建康。不知容公子是否能和我们一起去呢？此行确实危险重重，若能得容公子的鼎立相助，那就更加万无一失了。"虽然对着容情说话，眼睛却瞟向另外一边的谢芳菲。谢芳菲心里有些尴尬，故意视而不见。

容情毫不掩饰的说："既然得大人看重，容情焉能不从命！"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萧衍大笑着连声说好，然后说："芳菲，我听闻你无父无母，孤身一人。我想认你做我的妹子，不知你意下如何？将来若是有谁欺负你了，也可以有投奔的地方呀！"

谢芳菲完全没有料到萧衍居然想要认自己做他的妹妹，那自己将来岂不是什么长公主了？身份地位那可是大大不同。简直是措手不及，一时间不知道该怎么回答。萧衍叹了一口气，露出回忆的神色说："当日在邓城，情况实在是千钧一发。我遍身是血，体力完全透支。僧珍若是晚来半会儿，见到的肯定就是我的尸体了。后来我知道是你提前就警告过他，所以他才能来的那么及时。我当时心里十分后悔，不应该眼睁睁的看着你离开，而什么都不劝阻。心里发誓，若是再见到你，一定要好好对待你。萧某的这条命都是你救回来的。芳菲，你若是不嫌弃，就叫我一声大哥如何？"

谢芳菲心里颇有些感动，萧衍这么一个枭雄，能够做到如此地步，确实难得。尽管自己的能力是他看重的一部分，可是在南朝等级森严的门阀制度下仍然敢认什么都不是的自己为妹子，不能不说是一种蔑视的勇气。还是有些不敢相信，仍然犹疑的说："可是萧家的其他人……"，话还没有说完，萧衍立刻打断她说："你是认我做哥哥，又不是认他们做哥哥。你怕什么呢！"谢芳菲只好乖乖的喊了一声："大哥！"心里感叹，这么几天，不但多了一个弟弟，现在又多了一个哥哥。世事真是难以预料啊。

萧衍微笑起来，说："这件事情，我其实早就和你嫂子商量过了。她也十分赞同。还让你要去拜见她这个嫂子呢。芳菲，以后若是有人欺负你了，就直接告诉我这个哥哥好了。我一定替你出气。"拿眼睛盯

住旁边的容情。容情连忙恭身避开萧衍的注视，表示绝对不敢的意思。

谢芳菲心想，萧衍是真的疼惜自己呢。是怕自己将来无依无靠的受人欺负，所以才认自己做妹子的吧。可见他对秋开雨的事情虽然从来都没有提过，心里还是十分自责。笑了笑说："大哥，既然我们明天就要离开了，我想先去通知一下陶大师，也好让他随我们一同上路。反正都是要去建康，路上有个照应，人多也热闹呀。"萧衍点头同意，嘱咐了几句，也离开了。

谢芳菲边走边感叹的说："容情，我没有想到自己居然成了萧衍的妹子！唉，这么一来。也不知道是好还是坏。"容情安慰她说："你孤苦伶仃，举目无亲的。如今有个靠山，自然是好的。"谢芳菲心里总是不塌实，也说不上来究竟是为什么，照理说应该是一件好事才对。索性说："管他呢，将来的事情将来再说吧。现在的事情还头痛不已呢。"

让谢芳菲头痛的事情自然是她这个新认的弟弟。谢不文已经不怎么吵着要母亲了，看见谢芳菲，伸开小手就要抱。谢芳菲从丫头手里接了过来，逗他说："小文乖，叫姐姐！"小文果然含糊的叫了一声姐姐。谢芳菲又指着容情说："叫叔叔！"小文叫的更加不清。谢芳菲看着一脸无奈的容情，笑嘻嘻的亲了亲小文的脸蛋奖励似的说："小文真乖。姐姐带你去找陶爷爷！"

陶弘景听到明天就要心急火燎的赶往雍州，心里自然不愿意，他什么都没有准备呢，这几天将随身的行李折腾的乱七八糟。经不住谢芳菲的一番软磨硬泡，还是无奈的答应下来。谢芳菲笑嘻嘻的说："那小文到了建康后就有去处了。还有比大师那里更安全的地方吗！"气的陶弘景吹胡子瞪眼睛的看着她。

形势这么紧张，谢芳菲自然也不想带着这么一个小孩去建康，可是单独将这么一个小孩子扔在雍州又放心不下。还不知道这一去要去多久呢。可是交给陶弘景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绝对安全无虞。天下间谁不给他几分面子，就连萧鸾见了他还不是照样得客客气气的称呼一声"陶大师"。

谢芳菲哄了一会儿小文，仍旧将他扔在陶弘景的别馆里，和容情慢慢的走回萧府。夜凉如水，寂静无声。谢芳菲长叹了一口气，决定

将自己和秋开雨的事情坦白的告诉容情，免得辜负了他的一片深情。

谢芳菲惆怅的说："容情想必是清楚我和秋开雨之间的孽事。从当天晚上离开雍州起，我为了救活他，确实吃了一些苦。后来又为了恢复他的武功绞尽了脑汁。他为了我差点连命都没有了，又三番五次的受人威胁。可是就算是这样，我们两个人还是注定没有好结局的。他仍旧一心一意的想要做他自己认为该做的事，而我也开始厌倦了东藏西躲的日子。就算他不离开，两个人到最后也是两败俱伤的结果。如今彻底的一刀两断了，可是我想起他心还是会痛。我曾经告诉自己，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欠他什么了，什么关系都没有了，不要再想着他了。可是，容情，我实话告诉你，我想起他的时候心口里跟针扎过似的。容情，我这么一个人，连我自己都看不起我自己。我知道你对我好，你一定要想清楚了。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

容情仔细听她说完这么一大段话，然后认真的说："芳菲，我对你的心绝对不会比任何人少。你有什么不好，为什么要看不起你自己。你是我见过的最聪明勇敢的女子。你甚至肯收养一个和你什么关系都没有的小孩。你总是有办法解决大家都认为不可能解决的事情。就是你和秋开雨之间的事，我从来都没有觉得是一件孽事。只是他伤你太深了，你们或许真的不适合。我看着你带着昏迷不醒，生死未卜的秋开雨离开的时候，心里只希望那个将死的人是我。芳菲，你总会忘记秋开雨的。今年忘不了，明年总可以忘的了吧，还有后年再后年呢。我记得芳菲曾经对我说过，不管什么事情，过了十年八年后就没有那么难以承受了。芳菲，你现在还会心痛那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可是，你不能因为这样什么都一概拒绝呀。你不是也说你已经和秋开雨一刀两断了么，你总要往前看才是。芳菲，天下间其他的人我都不放在眼里。"

谢芳菲垂头不语，或许因为容情将来真的可以将他给忘记，这也没有什么不好。容情，容情实在是很好的一个人。容情送她到门前，低声说："芳菲，以前的那些事情都过去了，不要再想了。"谢芳菲眼睛有些湿润的说："恩，以前的事情都过去了。容情，真是谢谢你。"容情看着她暗夜里亮闪闪的眼睛，强自克制住自己，笑了一笑，还是就这么离开了。

谢芳菲心潮起伏，一夜辗转反侧，难以入睡。最后叹气的想谢芳菲总不能再是以前的谢芳菲，人不管是自愿还是被迫，总是要往前走。

一大早起来就看见整个萧府全副武装，准备上路了。萧衍见到谢芳菲让她过来，有些犹豫的说："我想将柳庆远留在雍州打点战后的一切事宜，芳菲认为怎么样？"谢芳菲想了一下，说："我觉得还是让吕僧珍吕参军留下来比较合适。"萧衍说："吕僧珍自然没有问题，可是我想带他一块去建康。"

谢芳菲说出她的理由："大哥，我们这次去建康，并不是带兵去打仗。我们只能智取，不能力敌。建康毕竟不是我们的地盘，就是要达也打不赢。再说了，让吕僧珍留在雍州还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让他做。"萧衍忙问是什么事情。

谢芳菲认真的说："大哥，我们要未雨绸缪才是。是时候招兵买马了。等到我们回到雍州，一定要有强大的军事力量才行。在这个混乱不堪的时代，武力才是最强大的后盾。记得有一个人说过，枪杆子里出政权。所以大人一定要提前进行此事。而吕参军是不二人选，当仁不让。若是由他留在雍州进行此事，大哥便可以放心前往建康了。吕大人将来会成为大哥的左右手呢，一定会大哥立下无数的汗马功劳。"

萧衍点头同意了，说："芳菲上次说的将城外那些年轻力壮的难民征收入伍一事就让僧珍负责好了。顺带让他将我的信印拿去，就说因为兵员短缺的关系，要在整个襄樊地区大量征兵。"叫来吕僧珍，当面将这件事情交代清楚。

谢芳菲连忙插话说："僧珍，你绝对不可以强行拉人入伍啊。萧大人在民间的声望绝不能因为这次征兵一事而弄的人心尽失。如果真的遇到有什么困难的话，那就给每个前来征兵的人一小笔钱财好了。这种又有银子又有前途的事情，想必大家都乐意。"

吕僧珍有些为难的说："可是我们军中的银饷有限呀，恐怕办不到了。"谢芳菲"哦"了一声，见萧衍也是一脸的无奈。遂问："上次我们向曹虎使的美人计可奏效了？"吕僧珍回答："曹虎确实没有再难为粮草了。可是这么一大比一大比的银子，恐怕不是这么容易。"

谢芳菲笑着说："曹虎这么一个吝啬鬼，打死他也不肯交出这么多银子。可是我自然有办法帮你筹措筹措。雍州最富的是谁？"

这次是萧衍在旁边回答："是'宝瑞通典当行'的大当家胡一天。他的当铺遍布整个大江南北。就连北魏也到处是他的当铺。虽然说不上是天下的首富，但是雍州的首富却是无可争议。"

谢芳菲心想，又是这么冤家路窄的。笑着对吕僧珍说："你只要对他表示表示，还怕不乖乖的来孝敬您老人家。俗话说，民不与官斗，商人就更是了。花钱消灾的事情，自然乐意。'宝瑞通'开了这么一个头，其他人自然就好说话了。这比饷银自然就没有问题了。天下的商人无商不奸，就让他们肉痛一下也是应该的。只是不能过分，点到即止就可以了。"听的吕僧珍满心欢喜的走了。萧衍在旁边也禁不住莞而一笑，摇头走开了。

想要快速的到达建康，自然还是坐船沿着水路一直东行。为了赶时间，船行的飞快，可是也不是一天两天就能到达的事情。谢芳菲一闲下来，心里闷的慌，又不敢在萧衍的眼皮底下聚众赌博。幸好有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小文。小文可能是吃的好了一些，就这么些天，已经能摇摇晃晃的走两步了。只是放了手，还是害怕，轻易不肯走，傻愣愣的看着谢芳菲，站在房间的空地上，一动都不敢动。嘴角撇呀撇的，可怜兮兮的喊着"姐姐"，眼睛首先就湿了。谢芳菲见他这个样子，不忍心继续逼着他走路，心想会走的时候自然会走，也不能拔苗助长，适得其反。叹口气，抱起他，胡乱的教他说一些乱七八糟的话。听的容情都看不下去了，委婉的暗示了几句，可惜谢芳菲丝毫没有自觉性。

这样一来，日子倒也过的飞快，没有那么多的时间伤春悲秋了。等到船终于进了秦淮河畔的时候，又想起当日被秋开雨挟持的事情。心里叹气，建康这么混乱，正是混水摸鱼的好时机，他也一定在建康吧。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见面，见了面又是一番什么光景。就此形同陌路人了吗？还是什么话都没有了。唉，或许，还是不见面会比较好。

第 47 章

古人有言："欲王西北，必居关中；欲营东南，必守建康"，可见建康地理位置的重要性。建康山环水饶，附近一带多山峰丘陵，具有代表性的就有龙脖子山，富贵山，覆舟山和鸡笼山；长江和秦淮河是建康最主要的两条河流，推动了整个建康经济的发展。建康的地理形

势得天独厚，“前据大江，南连重岭，凭高据深，形势独胜”，形成多道天然的屏障。任凭敌人如何强大，一时半刻也难以攻下。建康的重要性还在于它不但利于防守，而且利于进攻。只要一路挥军渡江北上，即可越过一马平川的江淮平原，直指黄河流域。可惜，自从孙吴定都建康以后，从来没有人能够真正北定中原，一统天下。

整个建康都城北依覆舟山，鸡笼山和玄武湖，东凭钟山西麓和东渠青溪，南近秦淮，西隔五台山与外围军事重地石头城遥相呼应。谢芳菲随着众人在秦淮河畔的长干里下了船，便是十里繁华的秦淮一带了。东南形胜，自古繁华，码头上人来人往，穿梭不绝，一片热闹兴盛的景象。秦淮河畔有一条长达七里的南北大道直通向建康的宫城，大家都称呼为苑路。苑路将整个建康都城分为南北两段，成为一道人为的中轴线。路的两侧分布着许多官署和军营。而秦淮河畔的长干里和大市一带，乃是密集的居民区和商市所在。所以建康的繁华和热闹全部都集中在秦淮河的两岸。

谢芳菲早就抱着小文跳下船来，和容情站在岸上看着众人陆陆续续的下船。来迎接的马车早就停在岸边上了。不等萧衍这一众人上车，不远处忽然骚动起来。一大批的官兵井然有序的开进码头，旗帜鲜明，威风八面，后面赫然是高踞马上的始安王萧遥光，旁边是在战场上率先弃械投降的崔慧景。看这个架势，当是要迎接某位重要的人物的到来。谢芳菲自然不会以为他们是特意前来迎接萧衍等众人的。谢芳菲将手上的小文交给身边的容情，悄悄走到萧衍的身边，低声说：“大哥，你看萧遥光和崔慧景要迎接的人究竟是谁？竟然这么大的排场！”萧衍慢慢的摇了摇头，面色凝重起来。谢芳菲也没有再说话。

过了半晌，见到一艘华丽高大的大船慢慢的泊在了特意清空出来的航道上。许多兵士模样的人首先下船，一列列站好后，才见到一个四五十来岁的人走下来，身穿军服，体形挺拔，眼神锐利，给人果断狠辣的感觉。谢芳菲听的旁边的萧衍低声惊呼：“竟然是平西将军王敬则！”谢芳菲心神一跳，想到那句“汉北有失地之象，浙东有急兵之征”，没有想到王敬则也到建康来了。建康的形势比想象中的还要复杂的多。

萧衍这边虽然没有什么大的排场，可是众多的人数和高大的战船却引起了站在船梯上的王敬则的注意。他眼睛漫不经心的向这边瞟了

一下，忽然就看见了站在人群中间的萧衍。走下来低头和萧遥光说了几句话，萧遥光和崔慧景有些惊讶的朝这边看过来。过了一会儿，三人同时向萧衍这边走过来。

萧衍连忙笑着迎上去，装作欣喜的说："没有想到王将军也来了建康了。真是意外的惊喜啊！"王敬则也笑着说："萧大人不也是一路从雍州赶来了吗！"萧衍笑着敷衍了两句，忽然听的崔慧景在一边有些阴森森的说："没有想到萧大人居然放下冗繁的公务，到建康来了。"萧衍立刻转头对旁边的两个人说："王爷，崔将军，自从雍州后，别来无恙乎？今日见到王爷和崔将军风采更胜从前，心里实在高兴的很。"两人自从雍州战败后，日子当然不怎么好过。崔慧景眼中露出愤怒的神色，只有萧遥光依然不动声色，微笑着说："真是托了萧大人的福，一切安好。不知萧大人此番前来是有什么重要的军情吗？"萧衍肃然说："听闻皇上龙体欠安，想起下官当年和皇上纵横沙场的日子，心里实在放心不下。因此特地前来看望看望皇上。"又对王敬则说："不知王将军此次从浙东一路赶来，可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情要上达天颜吗？"王敬则回答："本将军一来关心皇上的龙体：二来有一些重要的事情要向朝廷禀报。"显然不愿多加透露，转开话题说："今晚王爷亲自为本将军设宴接风洗尘。不知萧大人可否赏光前来呢？就算本将军顺带也替大人接风洗尘好了。这个顺水的人情，萧大人若是能来，王某实在是感激不尽。怕只怕萧大人见怪，说王某小气，不肯前来呢。"他这么一说，萧衍再怎么不愿意，也不得不答应下来。王敬则又邀请萧衍一同登车，萧衍连忙找个借口拒绝了。王敬则也没有强求，说了几句话后，和萧遥光等人告辞先行离开了。

谢芳菲心里冷笑，好大的胆子，就这样公然勾结起来，萧鸾还没有死呢，迟早要你的狗命。走上前有些疑惑的对萧衍说："王敬则此次来建康到底有什么企图？还有他力邀大人参加他那个什么接风洗尘宴究竟是什么意思？"萧衍眼色冷峻，没有说话，跨上马背，率先离开了。

谢芳菲叹气，还没有进入建康，言辞上你来我往的首先就较量了一番。看来前路多舛啊。整个建康表面上虽然没有什么变化，可是台下面却是暗潮汹涌，各方人马正斗的你死我活，不亦乐乎。看着熙熙攘攘的码头人群，无奈的摇了摇头。正要爬上马车的时候，又走了回

来，四处看了看，然后问："陶大师呢？怎么没有见陶大师他老人家的马车？"容情笑着说："你还陶大师呢！大师懒的理会世俗里这些乱七八糟的事情，早就走了。现在说不定已经到了呢。"

谢芳菲泄气的说："大师怎么就走了呢！我还要将小文送到他那里去呀。"想了想，叫来一个侍卫吩咐说："你去告诉一声王长史，就说我先不回府了。和容公子先去陶大师那里走一趟。"然后对容情说："我们先上马车吧。"岔开路，往甘露禅寺去了。

可是万万没有想到通往甘露禅寺的一条大街上早就已经挤的水泄不通，更不用说妄想通过马车了。谢芳菲奇怪的看着突然间这么多的老百姓，似乎万人空巷，全部都到街上来了。容情"哎呀"一声说："今天竟然是'浴佛节'，居然忘记了！"对谢芳菲说："芳菲若想坐着马车过去的话，恐怕是行不通了。"谢芳菲苦笑："不是恐怕，是一定。"只得下车。谢芳菲吩咐车夫："你先回去吧。我们慢慢走过去就行了。"说着抱着小文跳下车来，和容情挤到人群里，一步一步往前面挪。

容情缓缓道来："每年的四月初八相传是佛祖诞生的日子。所以每次到了这一天，所有的佛寺和四众信徒都要举行'浴佛法会'。在佛堂中或露天下净地设灌佛盘，在盘中的莲台上安置一手指天，一手指地的释迦牟尼太子的金像。全寺的僧侣以及众多的信徒都要以香汤沐浴释迦牟尼太子的金像，作为佛陀诞生的纪念。并且众多的寺院都要设斋以五色水浴佛共作龙华会，也是纪念的意思。"

谢芳菲好奇的问："五色水？究竟是什么水？"容情微笑说："并不是真的五种颜色的水。以都梁香为青色水，郁金香为赤色水，丘隆香为白色水，附子香为黄色水，安息香为黑色水，用来灌佛顶。每到这一天，许多得道的高僧都会出来开设佛坛，大讲佛经，弘扬佛法。前来的民众常常挤的水泄不通。还有一些富贵人家在路边摆上酒菜，设流水席，连绵数十里，前来观看以及就食的老百姓上万人，花费不计其数。所以今天才会这么的热闹。"

谢芳菲无言以对，只能大叹奢侈浪费。天下不知道有多少老百姓吃不饱，穿不暖呢，为了一尊佛像，这样大肆铺张。想起杜牧曾经就感叹过的"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不禁心有戚戚然。自从佛教传入中土以后，最盛莫过于南朝时期了，就连皇帝都要出家当

和尚呢。谢芳菲想都不敢想这以后的事情。将来，将来一定是要走的，越远越好。

小文看见这么多人，兴奋的一直动来动去。睁着漆黑的小眼珠到处东张西望，小手小脚也不肯停歇。他人虽然小，这样一来，谢芳菲也觉得有些吃不消了。示意容情将他接收过去。容情将身子倾过来，挨着谢芳菲将小文抱在手里。谢芳菲突然间似有所感，猛然回头，仔细搜寻，看见的依然是茫茫的人海，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容情诧异的看着谢芳菲，问："芳菲，怎么了？"谢芳菲迟疑了一下，有些不确定的说："容情，你有没有感觉到被人盯着的感觉？"容情凝声问："芳菲是说，有人在跟踪我们？"谢芳菲努力寻思着说："不是跟踪。我也不知道，就好像有人狠狠的盯着你一样，心里怪怪的感觉。"容情一脸担心的看着谢芳菲，然后四处仔细的看了一遍，什么都没有发现，神情更加严肃了。

谢芳菲抬头看了看身边的陌生人，两眼相对，人家友好的冲她笑了一笑。谢芳菲怕是自己神经过敏，况且见容情这么如临大敌的样子，也怕他担心过头，故意叹息说："唉，可能是因为人多了，所以精神上有些紧张兮兮的。刚才我看见人家友好的对我笑，我还心惊胆战的呢。看来要好好休息一下了。"说完自嘲的笑了一笑。容情听她这么一说，神情也缓和下来。拉着谢芳菲说："我们还是赶快走吧。"谢芳菲点点头。

俩人经过一个卖冰糖葫芦的小贩前的时候，小文伸出手咿咿呀呀，口舌不清的说："姐姐，姐姐……"。谢芳菲明白过来，忍不住敲他的头，白了小文一眼。小文仍然不停的唧唧咕咕，将大半个身子都从容情那里探出去了。容情笑了一下，将小文塞在谢芳菲的怀里，说："你就站在这里别动，我去买。"宠溺的摸了摸小文的脸，走到小贩跟前去了。因为人太多，谢芳菲被挤的后退了好几步。隔着人群大声喊："记得多买几串呀。"容情本来已经要回来了，听到她的话，只得又挤进去。谢芳菲在某些事情上，有时候还是一个没有长大的孩子。

这时候，谢芳菲心中那种不安的感觉越来越强烈了，可是丝毫都感觉不到危险，并不觉得害怕。她努力的张望，眼睛里全是无边无际的人海，什么都看不到。谢芳菲突然一个转身，仍然没有发现什么特

殊的情况。这种一而再，再而三的强烈的感觉，已经不能当作是自己神经过敏了。谢芳菲叹气，可惜周围不是玻璃橱窗，不然就可以从里面偷偷的看见后面是不是真的有人在跟踪了。

容情已经走了过来，谢芳菲装作什么事情都没有的样子，将冰糖葫芦拿过来，和小文一人一半。想了一下，将自己手里的分了一根给容情，笑着说："本小姐赏给你的，不要钱。"容情笑了一下，接在手里，却没有吃。谢芳菲其实并不是很喜欢吃这种甜腻腻的东西，可是那是一种怀念。倒是小文吃的满嘴都是黏糊糊的，似乎高兴的很。谢芳菲只得停下来，帮小文擦干净一脸的口水。容情看着这样贴近自己的谢芳菲，心跳加速，头一低，闻着她身上淡淡的若有似无的香气。纵然此刻谢芳菲身上什么味道都没有，闻在他鼻子里的还是他记忆中记在心上的味道，一点一滴，根本不在现实里。

谢芳菲一无所觉，擦完后，低声呵斥了几句。小文哪里听的懂，依然吃的不亦乐乎，什么都不知道。她只能摇摇头，叹气的对容情说："我们还是快走吧。怎么这么多的人！整个建康不是才二十几万户人家吗，我怎么觉得全天下的人都挤到这里来了似的。啊，照这样下去，天黑了也到不了甘露禅寺呀。"

谢芳菲和容情回到萧府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了。萧衍正准备出门赴王敬则的接风洗尘的宴会。看见谢芳菲和容情进来，于是说："你们回来了，那就太好了也随我一起去吧。我只怕这次是宴无好宴啊。"谢芳菲一路上舟车劳顿，也只得跟着萧衍出门。

众人在秦淮河畔的"雨后阁"停了下来，谢芳菲还以为萧遥光会在自己的府邸接风呢，没有想到会是这种风月场所。由此可见，南朝大多数人的放诞不羁。堂堂一个始安王也是丝毫没有顾忌。抬眼望去，依然是浆声灯影里的秦淮河，依然是车如流水马如龙，花月正春风的"雨后阁"。世事想起来总是带一点宿命似的奇妙，总是存在某些难以预料的不可思议。

容情一向很排斥妓院，这次居然没有摆什么脸色，一声不吭的跟着大伙就进去了。谢芳菲的身份虽然今时不同往日，可是来这种地方，还是遮掩一些好。早就换好了衣服，大摇大摆的跟在萧衍的身后。

萧遥光首先站起来迎接，笑说："萧大人，你可是来迟了。你看王将军早就来了。必须先罚你一杯才行。"萧衍不知道他为何对自己殷勤起来，暂且敷衍的说："好说，好说。王爷的话，下官哪里敢不听从。"王敬则也走过来笑着说："萧大人肯赏光前来，真是给了本将军莫大的面子呀。待会儿一定要不醉不归才行！"就连崔慧景也说："听说明月心刚从外地演出回来了，说不定还可以见到她呢。萧大人这次可来的正巧。"显然对明月心的美色垂涎不已。这些人个个笑里藏刀，口蜜腹剑，不怀好意。

谢芳菲听的明月心居然还留在"雨后阁"，颇为吃惊。没想到她仍然做回了她的"天下第一名妓"，一点都不担心自己的身份被人给揭穿。其实知晓她真正身份的也没有几个人。就是谢芳菲跑到大街上大声呼喊"明月心是水云宫的云右使"，恐怕别人都不会相信，只当谢芳菲是疯了。何况谢芳菲也不会去做这种损人不利已的事情。只是不知道她如今还是不是水云宫的右使。想到水云宫，自然就想到秋开雨。谢芳菲暗自诅咒了一声，努力回过心神，仔细听他们说话。

萧遥光笑着说："我让人叫了几个姑娘进来伺候，大家可要尽兴呀。"众人听的暗示都不约而同的暧昧的笑起来。果然进来几个肤白貌美，如花似玉的姑娘，跪在席上殷勤的伺候。娇声软语，眼波含春，怪不得这个时候的人都喜欢上妓院，谁能不醉倒在这一片温柔富贵乡里？幸亏她们并没有更过分的举动，只是有意无意的露出满室的风情。可是越是这样，席上的人越是心痒难骚。

妓院的老板进来谄媚的笑说："幸亏王爷的面子大，明月姑娘她梳洗一番后就来。还请大家多等一会才是。"崔慧景连忙说："明月姑娘肯来，就是等到天亮也心甘情愿呀。整个建康的人谁不想一睹明月姑娘的风采呢。"王敬则微笑说："早就闻得明月姑娘的大名，今日能够得见，我等于愿足矣。"萧遥光也说："既然如此，再等等又何妨呢。"萧衍也是一副坦然自若的样子，没有说话。

众人继续喝了几轮酒，明月心才千呼万唤始出来。一出场，光芒四射，果然就像天上的明月，压的众人星光黯淡，几乎不可直视。就连谢芳菲都有几分失神，更不用说席上的其他人了。谢芳菲看着她这么一个艳冠群芳的大美人，身世却是那样的凄惨，以前的仇恨不由得减了几分。可是等到明月心故意惊呼的说："原来芳菲竟然也来了。芳

菲这些时候心口的老毛病没有再犯了吧？还痛不痛？明月一直都惦记着呢。自从雍州一别后，我还以为再也见不到芳菲了呢。”谢芳菲脸上有一瞬的僵硬，半晌，只能摇头，刚才只是一时同情心泛滥而已。这个女人，想必早就知道秋开雨和自己之间的来龙去脉了，还是要故意揭自己的伤疤，真是可恶。就算明知道秋开雨已经放弃了，还是不肯轻易的就这么放过自己。谢芳菲好不容易结了疤的心让她当众刺的渗出血丝来，容情悄悄的往她身边挪了挪，谢芳菲感激的看了他一眼。

王敬则好奇的说：“没有想到两位原来早就认识明月姑娘了。”谢芳菲趁大家不注意，低头恨恨的瞪了明月心一眼，连忙弯身解释说：“只是在雍州见过明月姑娘精彩绝伦的表演，至今都难以忘怀啊！”萧遥光趁机也在一旁说：“王将军，这两位可是萧大人手下的得意手下呢。我等真是羡慕萧大人有如此人才倾力相助啊。”萧衍举重若轻的拨开说：“大人夸奖了。王爷和王将军手下那才叫人才济济，数不胜数啊。”几个人言语上又是一番切磋。

明月心只是出来走了一个过场，然后就以舟车劳顿，身体不适的理由退下去了。自然没有人敢为难她。谢芳菲怀疑她出来敷衍的目的就是为了当众羞辱自己一番，以泄往日的情仇。可是她现在和自己还有什么仇呢，落到今天这个地步，自己恐怕比她还凄惨。这是根本就没有必要的事情。

明月心既然都走了，众人也就失去了喝酒的兴致，纷纷起身告辞。来到楼下，王敬则叫住正要离开的萧衍，微笑着说：“萧大人是聪明人，如今形势即将巨变，大人不是看不出来。我们身为人臣的应该为国分忧解难才是。不知萧大人怎么看呢？”萧衍早就有所准备，说：“王将军说的对，身为人臣就应该替皇上分忧解难才是。”

王敬则眼中的冷狠一闪而过，继续若无其事的说：“萧大人，识时务者为俊杰，你说是不是？我们一定会好好的等待大人仔细想清楚的。”说完就和萧遥光等人一起离开了。

萧衍忧心忡忡的看着王敬则和萧遥光等人离去的方向，叹气说：“芳菲，你叫我一口回绝了王敬则的邀请，只怕他不会轻易的放过我们。”谢芳菲冷静的说：“王敬则的不轨之心迟早是要失败的。大人还是彻底和他划清界线比较好，免得将来因他而受牵连。目前纵然艰难一些，也是为了以后着想。”萧衍点点头说：“我也明白芳菲的良苦

用心。眼下重要的是如何熬过目前的难关才是。”谢芳菲点头，叹气的说：“我们也只能见招拆招，随机应变了。”

第 48 章

谢芳菲一大早刚起床，就看见府里有人将一大堆一大堆的礼品往自己房间里送。谢芳菲看的莫名其妙，连声问：“哎，哎，你们这是干什么呢！一大早的是不是搬错地方了呀！”管事的笑着说：“小姐，怎么会搬错地方呢。这是王家小姐听说你回来了，特意让人送过来的。还有话带给你呢，说你若是没什么事，好歹去王府走一趟。小姐，你看将这些东西摆在哪里？”自从萧衍认她做妹子后，整个萧府的人都改口称呼她为“小姐”了，谢芳菲直到现在还是不怎么习惯，可是众人坚持这种伦常礼数绝对不可以随便，她也没有办法。

谢芳菲胡乱的指了一个地方，等到东西都拿进来，谢芳菲凑上前粗略的看了看，那些绸缎布匹竟然是宫廷里的御用用品。另外还有一些时下流行的什么花儿粉儿之类的女儿家的物事；盒子里装的那些珠链首饰之类的想必也是值钱的东西。谢芳菲有些内疚的想，这个王如韫倒真的对自己很不错，刚回到建康，她就知道了，可见十分关注自己的消息，还让人送来这么多的东西。反观自己自从离开建康后早就把她忘到脑后去了，从来就没有想起过。真是对不住人家。人家这么盛情厚意的，也绝对不能失了礼数。可是王府那种高门大族，谢芳菲去了浑身就不舒服，实在不愿意去。猛然间想到上次她溜到陶弘景的甘露禅寺来见自己的情景，心里对陶弘景嬉皮笑脸的做了一个鬼脸。让人代写了一封书简过去，说是感谢王小姐的一番心意。

第二天谢芳菲大摇大摆的打着去看小闻的借口正要去甘露禅寺的时候，碰见容情说也要去看小文。谢芳菲刚开始的时候还有些泄气，后来想到王如韫对他暗生的情愫，见到他或许很高兴呢，于是没有再找一些古怪的借口推托。从王如韫送来的布料里翻了翻，然后问容情：“你看这样的布料给小文做衣服怎么样？”容情看了两眼说：“这些都是她送来给你做衣服的。小孩子要穿什么衣服，你应该去问夫人才对。”谢芳菲猛然醒悟过来，点头说：“这里就有一个专家，我还整天盲人摸象。真是手里捏着还到处去问人。我现在就去找大嫂。”当真兴冲冲的去问萧衍的夫人。

回来后笑嘻嘻的说："大嫂怪我怎么不早点告诉她。还让我们将小文带回来给她看看，才知道要做多大的衣服才合适。这下子我算是放下心中的一块大石了。小孩子本来就应该穿的漂漂亮亮的，才招人喜欢嘛。"

谢芳菲怕小文一个人待在陶弘景那里又哭又闹，不得安生，于是准备上街买一些小孩子的玩意儿哄他。想起来王如韫说不定已经在甘露禅寺等她呢，回头再买也不迟，于是和容情先匆匆忙忙的赶到甘露禅寺。王如韫果然一身男装，带点俏皮的样子看着谢芳菲和容情，身后还是跟了一个同样身穿男装的贴身丫鬟。

王如韫首先就露出真心的笑容，迎上来说："芳菲你来了！啊，原来容公子也来了啊！"大家打过招呼，谢芳菲问："你是怎么溜出来的？"王如韫神秘的说："我自然有我的办法。我哥哥一听是来陶大师这里，让人送我过来后，便没有十分为难。不过我没有想到容公子也来了呢，真是有些意外。"谢芳菲说："如韫，你容公子，容公子的叫多么生疏啊。直接叫容情就好了，以后我们还要经常在一起呢"。王如韫有些腼腆的点了点头，脸上有些燥热。谢芳菲然后又挤眉弄眼的说："我们俩个出去玩，总要有人保护才行呀。"王如韫有些惊喜的说："你是说我们要出去玩？那我们要去哪？出城去踏青吗？"谢芳菲笑着说："这会子出城有什么意思。不如我们上街去玩怎么样，我正好有一些东西要买。还有我要带你见一个人哦。"

王如韫好奇的跟着谢芳菲进去，乍然下见到小文有些惊奇的问："芳菲，这是？"说着上上下下的仔细瞄了瞄谢芳菲，想问又不敢问出来。谢芳菲伸手一把将小文抱起来，装作若无其事的说："如韫，这是我的弟弟，叫谢不文"然后轻声诱哄着说："小文乖，快叫王姐姐。恩，王……姐……姐，对，小文真乖。"谢如韫更加吃惊了，说："这是你的弟弟？"忽然想起谢芳菲曾经讲的那个七十岁了的读书人还生儿子的笑话。谢芳菲只得将事情简略的叙述了一遍。王如韫同情的说："小文真的很可怜。可是，芳菲，你真的很了不起呢，竟然有勇气收养小文。要知道，这不是一般的散财救人那么简单啊。我越来越佩服你了。"

谢芳菲摇头说："如韫，我哪里有那么好。我这个人，坏事做的也不少。总也要做一些好事呀。说不定将来因此而得到善报呢。何况小

文确实惹人怜爱，又乖巧又懂事。”想起北魏那些活活被烧死的老百姓，虽然说战争是残酷的，可是总和自己有关系。

小文一点也不怕生，笑嘻嘻的让王如韫抱着，手里拿着王如韫刚从脖子上摘下来当作见面礼的项圈，玩的高兴的很。谢芳菲出来对容情笑说：“我们几个妇孺要上街去，请你当护卫怎么样？报酬是在‘醉月楼’免费吃一顿丰盛的午餐。”心里补充了一句，当然还有苦力。

因为要将小文抱回萧府量衣服，因此干脆带着他也一起上街去了。要想大肆购物自然还是去秦淮河畔的长干里。街市上真是热闹，店铺鳞次栉比。丝，帛，纱，纸，席，漆，蜜，腊，瓷；铜铁器皿，金银细工，染坊织锦；还有朱砂，海味，香料，琉璃，珊瑚，珍珠，宝石，犀角和象牙等贵重商品真是应有尽有。各种各样的小玩意儿看的谢芳菲的眼睛都花了，更不用说藏在深闺大院里的王如韫了。最兴奋的当是小文，手舞足蹈的就没有停过。什么泥娃娃，糖人，风筝，竹子编的蚱蜢，还有拨浪鼓等等全部都买了。王如蕴虽然一脸好奇，却什么都没有买。街上有的她家里都有，而且不知道好上多少倍。即使对那些花草编织的篮子呀树根挖成的葫芦呀什么的十分感兴趣，可是就算买了也不敢往家里带。谢芳菲暗暗记在心里。

直到日落西山，差不多将整条街都逛遍了，几个人才满载而归。因为王如韫住的乌衣巷离秦淮河畔不远，所以谢芳菲让容情先送她回去。自己实在是走不动了，雇了一辆马车就在这边先等着。容情想了想，也没有什么不当之处，何况王如韫的身份确实不容有失。点头同意了，又嘱咐说：“你就在这里等着，我马上就回来。”才送她们主仆回去了。

等人最是漫长无聊，谢芳菲想起王如韫拿着柳条织着的篮子依依不舍的样子。心里想她这么个千金小姐也不稀罕自己什么贵重的回礼，如果只是这些新奇精巧的小东西还难不倒自己。于是嘱咐车夫说：“我就到前面卖花篮的那里转一转，公子若是回来了，你说一声。就在那转弯的摊子上。”车夫连声答应了。谢芳菲才抱着小文去了。

谢芳菲拿起一个竹子根做成的精致的小笔筒，虽然只是玩意儿，可是拿在手里既新鲜又有趣，心里喜欢的很。然后又看了用胶泥垛的小风炉，很有意思，手工都十分的精致。还有寻常见的柳条树枝编织的小篮子，上面点缀了几根鸟的尾毛，实在别致。谢芳菲顺手拿起一

个柳蔑编成的公鸡递给小文玩，哄了几声。然后仔细的挑选了一些有意思又不俗气的小东西，让老板一一给装起来。讨价还价之后，一共是五百个钱。谢芳菲付了钱，一手抱住小文，一手提着一大篮子的物件，颇有些艰难的往回走。

小文很不老实，老是伸手要去抓芳菲手里提着的篮子。芳菲哄了几句，小文忽然越过身子，什么都不顾的往右边倾去，要抓篮子里的小花环。身体猛的往前扑，谢芳菲吓了一大跳，双手赶紧抱住了他，篮子自然就掉到了地上。谢芳菲狠狠的拍了拍小文的屁股，骂道："你就不能老实一点！摔到地上怎么办！"没有办法，放下小文，一手牵着，让他自己站在地上，然后弯下腰，去拣地上摔的满地都是的小玩意儿。因为要一手牵着小文，另一只手又要满地的找东西，真是满头大汗，手忙脚乱。

正找的满心是火的时候，小文又一时不慎，跌倒在地上。撇开觜就要哭，谢芳菲连忙哄说："小文乖哦，不哭，不哭。来，这个给小文玩好不好。"随手拣了一件东西给他玩。小文只是受了一点惊吓，并没有磕着，果然就不哭了。谢芳菲头痛的站起身来，等看见正蹲下身帮自己拣东西的人时，脸色突然苍白起来，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着了魔魇一样。

谢芳菲狠狠的盯着地上那个依然面无表情的人，眼里是湿的，心里也是湿的。半晌，没有说一句话，抱起小文，立刻就要离开。秋开雨也没有说话，只是将篮子递给瞬间僵立的谢芳菲。谢芳菲没有伸手去接。秋开雨眼底闪过一丝痛苦的神色，欲语又止，伸出的手没却有任何要缩回的迹象。

两个人这么僵持着，引起了路人的注意，不少人好奇的转过头来。谢芳菲忽然客气的笑了一笑，抓过小文的手接住秋开雨递过来的篮子，哄着小文说："小文乖，来，谢谢这位哥哥。恩，说谢谢，知不知道？"小文这时候一点都不配合，一心只顾着伸手抓篮子里的东西。谢芳菲有一瞬间的不知所措，然后抬头生疏客气的说："真是谢谢这位公子了。"说着就要走，心里咬牙切齿。

秋开雨的神色终于像春天里浮在水面上的冰块，一点一点，传染似的蔓延，然后是一大片一大片的漂浮起来。眼神里有冰亦有水，混杂在一起，难以分辨。眼睛里的眸光是半夜里的一点昏暗的刀光剑

影，明晃晃的刀剑在此刻也黯淡无光，若有似无。身边微微伸出的手指动了动，颤抖的犹如忽高忽低的笙调。最后还是颓然的放下了，那是断了弦的音调。

谢芳菲又悲又恨，只想赶紧离开这个漫天漫地都是丝线缠绕的地方。地上还不断的长出一条又一条的细线，一寸一寸的将谢芳菲的双脚绕的严严实实。谢芳菲脚下一个踉跄，失去平衡，侧身倒在地上。手里的小文被紧密的护在怀里，小脸上还笑嘻嘻的，没有受到一点惊吓。谢芳菲突然就爬不起来，全身的骨架一根一根像是要爆裂开来，一根接着一根，一路而下，疼的连牙齿都酸痛起来。

正心急火燎的四处找寻谢芳菲的容情听见动静，飞快的抢过来，扶起地上的谢芳菲，担心的问："芳菲，有没有摔到哪里？有没有什么事？"谢芳菲木然的摇了摇头。容情一手抱起小文，一手拿起地上的篮子。谢芳菲突然四处张望了一遍，没有任何的痕迹。刚才仿佛只是自己白日里做的一个梦，梦过无痕。可是心上的那粒朱砂痣却在发烧发热。

谢芳菲心神恍惚的跟在容情的身后，眼神呆滞，连嘴唇都白了。容情本来想要责备的心立时吓的如烟囱顶上一缕袅袅的轻烟，转眼就不见了。担心的拉住谢芳菲连声喊："芳菲，芳菲，你怎么了？脸色怎么这么的吓人？"谢芳菲好不容易提起力气回答："大概是受了小文的惊吓，我现在浑身没有一点精神。我想睡觉。"容情连忙说："那你赶紧回马车上趟着休息去吧。"心里想她带着小文逛了这么一天，也该累了吧。

谢芳菲一个人颓然的躺在马车里，将头埋在胳膊弯里，一点一点挤进去，挤进去，仿佛这样就可以挤到另外一个时空里去。黑的影，绕的线，沉的冰，像是左边眼角上的一点蓝色的痣，到死也还在那里。身上的伤结了疤还有可能可以褪去，心上的记忆也总有一天可以淡去，可是这粒痣只要照镜子每天都能看的见，一次次的提醒你，像阳光下的影子，只要有阳光，就如影随形！每天，每天的提醒你，就像吃饭喝水一样的自然平常，时时刻刻都出现在自己的眼前，想要视而不见都没有那么长的忍耐力。谢芳菲趴在自己身上以一个极其不舒服的姿势沉到无边无际，似乎永无尽头的黑影里，轻易不想醒过来。

谢芳菲在孤寂黑暗的梦里还是不甘心，腔子里的一口气上不去，下不来，如梗在喉大概就是这个感觉吧。梦里还是不甘心的喃喃低吟："从踏上建康起，你就一路藏在暗影里。可是，可是，你终究连话都不肯说一句！你还是眼睁睁的看着我一路摔倒，一路狼狈！你还是这样，你还是这样！"就连梦里也没有一片安静详和的乐土，同样是一个混乱不堪的乱世。心和脑，情和理一样的争锋相对，势不两立，就如同现在的南齐和北魏。

容情掀开马车帘子的时候，谢芳菲和小文似乎都睡的连天塌下来都不知道。小文呼吸均匀，手脚却不老实；而谢芳菲身体一动不动，梦里却是火光冲天的垂死挣扎。容情轻手轻脚的将这迥然不同的一大一小搬到了床上。心情是冬天即将过去，春天马上就要来临。谢芳菲却跟不上四季的步伐，她还留在寒冬腊月里。是她自己不愿轻易的柳暗花明，犹自在山重水复里纠缠不清。

冬天过不去，可是太阳照样升起。谢芳菲恍恍惚惚的坐起来，已经是中午时分。伺候的侍女进来笑着说："小姐昨天累的很吧！不但在车上就睡着了，直到这会子才起来呢。我们大伙连午饭都已经吃过了。"谢芳菲丝毫没有大睡一觉后的神清气爽，反而头痛欲裂。任谁像她那样梦里打了一夜的仗，不止头会痛，就是心也会痛的。侍女仍然说："夫人让你醒来后告诉你一声，说已经将小文少爷抱去量衣服去了。"谢芳菲抚着头用眼神表示知道了，然后问："我怎么睡到床上来的？我记得是在马车上的。"侍女抿着嘴笑说："是容公子不避嫌疑将小姐一路抱回房间的呢。容公子身体笔直的抱着已经睡着了的小姐进来的时候，还特意让我们不要大声喧哗，又嘱咐我们不要来吵醒小姐，等小姐自然醒来。"

谢芳菲无奈的叹气，这次虽然不是全天下无人不知，也至少是整个萧府无人不晓了。心里莫名其妙的惆怅不安起来。容情，容情，自己将来一定是要天打雷劈的。怎么可以这样，怎么可以这样呢！

谢芳菲好不容易梳洗完毕，没精打采的靠在窗台上。转眼看见外厅桌子上的篮子，是昨天自己买的准备送给王如韫的一些新巧玩意儿。客人送的礼，王家的人再怎么样，也没有拒绝的道理。

谢芳菲的心一片混乱凄凉。是寒冬里被吹皱的一池水。此刻等级森严的王家也没有那么可怕了，带上萧衍的拜帖，心急火燎的往王家

赶去。她也需要一个没有任何负担，可以随意说话的人。不管王如韫能不能够理解，现在她是最合适的人选，因为她完全不相干。

依然是百年风流的高门大院，一砖一瓦，一草一木无不完美无暇，只怕随意摆在假山顶上的石头都有它特殊的来历，或许这么不起眼的小石子就是王导当年拿在手里把玩的那一块。王如韫万万没有想到谢芳菲会亲自登门拜访，等不及丫鬟先掀帘子，自己率先就走出来了。高兴的说："芳菲，真的是你！我听丫鬟前来通报的时候，还疑疑惑惑的，以为是她们通传错了。没想到你真的肯来。"

谢芳菲勉强笑一笑说："我特意给你送一些玩意过来，也不知道你喜不喜欢，都是我随手挑选的。"王如韫看见那些新奇精巧的柳条编的花篮，香泥垛的风炉，树根雕成的房屋，已经高兴的说不出话来。谢芳菲还给她带来一些时下民间流行的极其普通的小东西。虽然普通到有些不屑的地步，可是王如韫长在深闺大院的，哪里见过这些东西，更加惊奇。她连蚱蜢长什么样都不知道。

王如韫慢慢的也发觉了谢芳菲的不对劲，探身问："芳菲，你脸色很不好，是不是哪里不舒服？府里现在就有御医，我让他过来给你瞧一瞧怎么样？"谢芳菲连忙摇头说："不用了。我只是心里面有些不舒服而已。"王如韫坐过来，关心的问："芳菲，你到底出什么事了。浑身的力气像是被一把大火给烧的干干净净似的。你还好吧？有什么是我可以帮你的吗？"

谢芳菲叹气的说："自己的事还得自己解决才是。我心里面堵的慌，所以才过来，想找你聊聊天。"王如韫仔细听着，让身边的侍女送上精致的茶水和糕点。谢芳菲慢慢道来："如韫身在建康，况且又是深宅大院的，大概是不知道外面的事情。如韫，实话告诉你，我身上的事情绝对不那么简单。大家心里多少都知道几分，大概觉得我也有些可怜，所以从来没有在我面前指指点点过，他们都是好人。不过，这一切似乎已经都过去了。我只是想说，不知道如韫有没有喜欢过什么人？真心也好，一时的迷恋也好，总有什么不一样的感觉吧？你要想清楚，千万不要落到我这样的地步。"

王如韫一时间被她问的措手不及，脸色自然就有些尴尬起来。可是看见芳菲一脸苍凉无奈，魂不守舍的样子，不由得的认真的回答："如韫就算喜欢什么人，也没有自作主张的权利。"谢芳菲叹气，

同是天涯沦落人，她的命运未必比自己要好。谢芳菲无力的说："其实大家都是一样的。你没有自作主张的权利，我也没有。我以前听到过一个故事：有一个男孩暗恋一个女孩，每天给她送一朵玫瑰花，不论风吹雨打，坚持不懈，不肯放弃。等到第三百六十六天的时候，女孩终于被感动了。心里说，今天他来的时候，我就下去见他。可是等到第三百六十七天，男孩也没有来。女孩满心失望的离开了那个地方。如韫，你看，这好像就是所谓的缘分和命运。似乎有些东西总是擦肩而过。"

王如韫被她说的这个故事引起满腹的心事，感叹的说："要是那个男孩再坚持一下就好了，事情完全就是两个样。只能说命运弄人。"谢芳菲摇头说："那个故事就这样收尾了，可是我还想继续续写下去。终于有一天，等到那个女孩步履蹒跚，白发苍苍的时候，想通了以前所有的事情，重新回到故里的时候，才知道那个男孩就在第三百六十六天来见她的路上死掉了。在乱世里死掉是一件极其普通的事情，老百姓早就麻木的没有感觉了。而当初那个满怀期待的女孩只能看着连墓碑也没有的一堆荒烟乱草的土堆老泪纵横。这才是命运。"

王如韫惊心的看着谢芳菲，有些哀伤的问："芳菲，你为什么要接上这么一个结尾。故事的尾巴是不该这样接上去的。"谢芳菲忽然耸了耸肩，若无其事的说："没有为什么，只是觉得故事不够深刻才续上去的。反正也无聊的很。如韫，不管怎么样，该争取的东西总是要尽力去争取。这样，失败了，才不会后悔。你说是不是？"王如韫还以为她终于想通了，微笑着说："你能这样想，我觉得很高兴。被你这么一说，我也觉得不应该任人自作主张才对。"谢芳菲完全不是这样想，不然她不会忍不住续上这么一个尾巴。

谢芳菲本来就是想要让她这么想，点头说："就是这样。老天下雨了，有一个人慢悠悠的在雨中漫步。有人问他为什么不跑。他说跑有什么用，前面难道不下雨了吗。问的人哑口无言。可是我想说的是，老天既然下雨了，我们总要做一点什么吧。前面的路谁又知道呢，说不定真的就不下了。如韫，没有什么人能对你自作主张才是。"王如韫眼睛都红起来，连连点头称是，一颗心似乎枯木逢春，刹那间百花齐放。可是谢芳菲医的了别人的心病，医不了她自己的心病。她的病已经病入膏肓，不是针石汤药可是治的了的。

第 49 章

建康的形势和谢芳菲的心一样混乱沉重。萧鸾的病情越来越严重，已经到了频繁召陶弘景进宫的地步。谢芳菲有些着急的问刚从宫里回来的陶弘景："大师，皇上的病究竟怎么样了？"陶弘景边喝茶边说："谁不要死？就是皇帝也一样。"谢芳菲跺脚说："大师，我是问你皇上他究竟还能活多久！"陶弘景当然清楚她的目的，叹口气，还是回答："他的病不是一朝一夕得来的。你看他今天又杀了一个萧家的宗室就知道了。看来，他不将其他萧家的人杀光是不会罢休的。他这个是心病，谁也救不了。虽然无药可救，但是一时半刻还是死不了的。"谢芳菲稍微松了一口气，她最怕萧鸾在这什么都没有眉目的情况下就驾崩的话，整个形势对己方更加不利。还是坚持不懈的探听："照大师看，皇上还有多长时间可以活？"陶弘景说："这就得看他自己的情况了。我又不是阎王爷，哪里知道他什么时候断气！可是再挨一两个月总没有问题的。"谢芳菲心里仔细算计了一下，时间上应该，勉强还来得及。

谢芳菲回到萧府的时候，张弘策看到她，连忙走过来，神色凝重。谢芳菲不由得的问："大人，发生什么事情了？"张弘策沉声说："王敬则在朝廷上弹劾萧大人在雍州任意发放朝廷的粮食，居心不良，故意收买人心。又说大人在襄樊一带招兵买马，意图不轨。已经在朝廷上引起轩然大波。正值多事之秋，皇上病重多疑，情况恐怕危矣。"谢芳菲心想，萧衍确实想招兵买马，可是现在什么也没有做呀。这分明是招揽不成，故意倒打一耙，好去掉萧衍这个劲敌。气愤的说："向难民发放粮食一事，不是也征的曹虎的同意了吗？为什么一味的将责任推到大人的身上。还有，大人连自己将士的饷银都发不出来，怎么有能力招兵买马呢，这分明是诬陷，欲置大人于死地呀。"

张弘策无奈的说："就算明知道王敬则是在故意栽赃嫁祸，可是在这个人心惶惶，朝不保夕的时刻，谁知道事情的真相究竟是怎样呢。更何况皇上对大人一向猜忌。这么多天以来，哪天没有人无缘无故的死啊。如今大家是草木皆兵，更顾不得事情到底是对还是错。只要不惹祸上身就已经求神拜佛了！"

谢芳菲仔细想了一下，然后问："整个朝廷上就王敬则一个人弹劾大人吗？有没有其他的同伙？若是只有王敬则一个人在唱独角戏的

话，我们倒不用怕他，毕竟还有应对的方法。只要反咬他一口，让整个建康的人都糊里糊涂，更加不清楚事情的真相就可以了。”

张弘策摇头说：“若是只有王敬则一个人，大家还不至于这么担心。可是照目前这个情况来看，始安王萧遥光和崔慧景暗地里都站在他那一边，趁机要将大人一举铲除。真是狼狈为奸！”

谢芳菲头痛起来，这三个人蛇鼠一窝，居心险恶，背地里不知道还有多少落井下石的恶毒的勾当。连忙进去找到萧衍说：“王敬则污蔑一事，大哥打算怎么处理？”萧衍缓缓摇头说：“这个王敬则，手段毒辣。看来他这次不会轻易的放过我们。我十分清楚他的行事作风，不达目的是不会罢休的，和他在战场上的赶尽杀绝的作风是一样的。这只是一个开头而已，后面不知道还有多少阴谋诡计。如今他和萧遥光他们兜搭在一块，两个人一定有所图谋。而他首先拿我开刀，向其他的人示威，以便收到立竿见影的效果。芳菲不知道，王敬则近日活跃的很，几乎每天宴请建康有权有势的达官贵人，这些人当中自然有看不起他的出身的人。想借我来立威，倒是找对了人。只是未必能如他所愿。哼！好一个王敬则！我萧衍岂可乖乖就擒，让他这种小人阴谋得逞！他也不看清楚，这么嚣张跋扈，将来一定不得好死。”

谢芳菲点头赞同，王敬则自然不会有什么好结果。萧衍继续说：“王敬则敢如此狂妄，明目张胆，他是料定萧鸾命不久矣。可是没有比我更明白萧鸾了，当年我们两个为了逃命，舍命杀了众多追捕的侍卫。他怕走漏消息，临走前，将附近一把火烧的干干净净，寸草不留，许多人因此无辜葬身火海。如今他的病虽然重，可是心却和当年一样的狠绝。他昏迷的时候虽然居多，可是外面发生的事情心里是一清二楚。我更怕的是，他因为忌惮我，而借这次机会，狠下心肠，干脆将我就此除去。而萧遥光也正因为怕萧鸾的诛杀，才会和王敬则勾结在一起。萧鸾的心思越来越难测了。萧氏的子孙没有一个不胆战心惊，慌乱恐惧，惟恐明天就是忌日。整个建康到处都是萧家淋漓的鲜血。”

谢芳菲皱眉问：“那大哥要怎么反击？就这样坐以待毙吗？”萧衍摇头说：“当然不是。我们此次来建康怎么能坐以待毙呢！只是目前形势难明，人心难测，千万不可轻举妄动。王敬则既然敢当众污蔑我，那么必定有恃无恐。而且，朝中各方的人马意向难定，别忘了建康正

统的继承人是萧宝卷。萧鸾不会这么轻易就死去的，怎么也要拉一个垫背的人。我们目前最好的办法就是静观其变。这种弹劾，没有萧鸾亲自的指示，谁也不敢将我们立斩处决。总会有机会让我们反咬一口的，到时候就要王敬则好看！”

谢芳菲心里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只得点头说：“虽然仍然处于不利的地位，可是以静制动，对目前来说只能是最好的办法。不过我们也应该尽快想出应对之策才是，总不能每次都处于挨打的境地。”

谢芳菲一边走一边对容情慢慢说明己方不利的处境，容情很简单的回答：“我们也可以反咬他一口呀，就像当初在雍州反咬萧遥光一样。”谢芳菲看了他一眼，微笑着说：“形势不一样了。当时是在雍州，远没有如今这么复杂。你别忘了，头顶上还有萧鸾这么一座泰山压顶呢。再说栽赃嫁祸这种事情，在现今的情况下，并不是明智之举。我们目前只能等待更好的时机，要反击就只能彻底的，毫不留情的将王敬则一击致命，让他没有还手的机会。这就是打蛇打七寸的道理。”

容情点了点头，没有再参与这个话题，他对这些东西本来就不怎么感兴趣。陪着谢芳菲转过长干里的大街，就要往甘露禅寺去。忽然见到前面的街角边上人群混乱，一片的刀光剑影。酒楼店铺，街道两旁站满了围观的人群，探头远远的观望。谢芳菲还来不及看清楚，就听到容情大吃一惊的说：“是柳庆远柳偏将。”谢芳菲吃了一惊。连忙抢上前去。

只见十几个人正在全力围攻柳庆远这一方。由于寡不敌众，己方几个人全部挂彩，无一幸免。伤的最重的是柳庆远，肩上头血肉模糊，犹自强咬着牙，一刀劈退从后方攻来的人马，扯动身上的伤口，鲜血一滴一滴的掉在石砖上，触目惊心。容情连忙抢进去，一剑逼退围攻柳庆远左方的人，然后再一脚踹倒从前面进攻的疤脸大汉。柳庆远力战之后，身手不够灵敏，被人从旁又是一刀，站立不住，跪倒在地上。容情剑下再不留情，剑剑致命，顷刻间就有四五个人倒地不起。谢芳菲紧张的站在一边，远远的避开，尽量不引人注意。

柳庆远和他身边的几个亲信身手本来就不弱，现在又加了容情这么一个生力军，信心倍增。反观对方，突然之间，死的死，伤的伤，颇有些胆寒。他们见一时半刻间讨不了好，己方此刻又伤亡惨重，领

头的一个猴腮脸的大汉一挥手，众人全部退开。他阴森森的横眉说："好，好的很。将来一定要你们好看！"然后大喝一声："我们走！"率先离开，众人瞬间走的干干净净。

谢芳菲连忙跑到柳庆远的身边察看他的伤势，身上到处都是血，胸口两刀，两边肩头各一刀，小腿上还有一道狭长的剑伤。柳庆远硬气的很，强忍住，仍然没有昏死过去。谢芳菲骇然心惊，镇定的说："马上将柳偏将送到陶大师那里去。再迟的话，恐怕性命不保！居然下这么重的狠手，分明不是寻常的打架闹事，别有用心要置人于死地！"大家连忙将柳庆远送到甘露禅寺。陶弘景被迫被谢芳菲从炼丹房里拉出来给几个伤势较重的人疗伤。谢芳菲看见柳庆远身上这么多的伤口，生怕失血过来，就此一命呜呼，担忧的问："大师，他不会死吧？"陶弘景不耐烦的说："他死不死关我什么事！"话虽这样说，还是动手施救起来。谢芳菲知道他心情不好，识相的站在一边不敢再出声。等到确定柳庆远性命无虞，才放下心，走出来。

谢芳菲问旁边的几个人："到底是怎么回事，对方是哪一路人马？气焰竟然这么的嚣张！"其中一个伤的较轻的人满脸愤怒的说："他们根本就是故意找茬生事来的。话还没有说清楚，不明不白的就动起手。这些人全部都是王敬则的心腹手下，领头的那个是他的得力助手，叫袁木。此人狗仗人势，横行霸道，到处惹是生非。今天这个仇，我们说什么也要报回来！"谢芳菲呵斥他："你怎么报仇！找人杀了他吗？没的给人抓住把柄！这件事情绝不简单，我看他们是真心想要柳偏将的性命。幸亏容情及时赶到，不然后果不堪设想。你们都听好了，若想要报仇，绝不可意气用事。你们千万不要轻举妄动，这明摆着是想引我们上钩。大家放心，不要说你们不甘心，就是整个萧府也丢不起这个脸呀。这个仇将来一定要报回来的，只是还不是现在。为了大局着想，你们现在一定要强忍这口鸟气，将来咱们自然有他好看。"

几个人听谢芳菲这么一说，没有再嚷嚷着报仇了，其中一个人还是不服气的说："可是小姐，难道我们就这样忍气吞声吗，将来还有什么颜面继续在建康混？"谢芳菲反驳说："什么叫忍气吞声？这是小不忍则乱大谋。你们想。王敬则刚在朝廷上大肆弹劾大人，他的手下就故意上门来找茬。你们觉得事情有这么简单吗？说不定正要趁这个机

会陷害萧大人呢。你们可要往大处着想呀。”谢芳菲见终于收服了这几个怒火中烧，一心想要报仇雪恨的人，然后说：“大家放心好了，不用愁将来没有报仇的机会。以后逮住了机会，将这干人个个整的死去活来，煎皮拆骨，大卸八块。让他们求生不能，求死不得，后悔得罪了众位英雄好汉。”大家忍不住笑起来，报仇的气氛淡下来。

谢芳菲安抚了盛怒下的人心，匆匆忙忙的赶回萧府。还未走到门前，就见刚才那些人去而复返，抬着几具尸体，愤怒的叫嚣着围聚在萧府的大门前，要讨回公道。正和萧府的侍卫对峙，剑拔弩张。看情形是不肯善罢甘休。谢芳菲气的颤抖起来，冷声对容情说：“我今天才见识了什么是恶人先告状了！主动挑衅打伤了我们的人还不甘心，居然闹到这里来了！”心想萧衍可能什么情况都不知道，大家还不知道到底怎么一回事呢。想了想，对容情说：“容情，你去告诉领军长史徐勉徐大人让他将建康府尹给找过来。顺带吩咐一声让人将众位受了伤的兄弟都带回来，要装的伤势惨重的样子。今天我们就当面锣，对面鼓的敲起来，看看究竟是谁在背后主使！我立即从后门进去将整个情况解释清楚。”

萧衍等人听了谢芳菲简略的叙述后，全都气愤的说：“这个王敬则，真是欺人太甚！”谢芳菲将事情前后仔细通想了一遍，有些疑问的说：“若这件事情真的是王敬则在背后主使的话，那么他们行动失败后没有道理再来萧府门口大吵大闹。看起来倒真的像纯粹是因为咽不下这一口气，所以干脆做贼的喊抓贼，乱哄哄的闹起来。不像是深思熟虑后缜密的计划。”

心里忽然想起一件事情，心里不由得的吃了一惊。刚才问他们几个人究竟怎么回事的时候，几个人脸色都不自然。这样看来，极有可能是他们之间的私仇，所以才敢在大街上公然拔刀。王敬则就是要杀人，也不会如此愚蠢的落下这么多的口舌，何况还闹到萧府门口来了。可是现在已经是纸包不住火了。虽然是他们先动手，可是如今己方得了便宜，依他们一向横行霸道的样儿，怎么能咽的下这口窝囊气。

谢芳菲有些焦急的等在后门口，抓住刚从甘露禅寺回来的侍卫冷声问：“你老实告诉我，究竟是因为什么事而起了争执？你们看，如今事情闹的这么大！”那个侍卫刚见了萧府门口的阵仗，也有些心虚，知

道事情真的闹大了，这会子只好坦白的说："我们在'雨后阁'叫的姑娘，那个袁木非得说是他们的；后来又有几次摩擦。今天双方在长干里碰面后，他们一言不合，拔刀就砍了过来。我们气不过，所以才会打斗起来。"谢芳菲无语的盯着他们，原来又是一场争风呷醋引起的风流事件，亏得自己如临大敌似的对待。到了现在不如临大敌的处理都不行了。因为一个青楼的姑娘伤了人命，又闹到府门口来了，就连建康的府尹都让自己请过来了，恐怕想要悄悄的善后都不可能了。

谢芳菲带着那个侍卫进来，将事情的前因后果说清楚了，萧衍的脸色也十分的不好看。张弘策首先跳出来大骂："你们这几个，现在都什么时候了，居然还有心情去妓院跟人争风吃醋！现在又弄出人命来，你们到底有没有脑子呀！"王茂见那个侍卫被训斥的挺可怜的，于是说："这件事情也不能全怪到他们身上。有谁受的了这种窝囊气呀。更何况，率先拔刀出手的是他们，难道你让大家不还手，乖乖的等死吗！"

谢芳菲又说："我开始以为他们是故意来闹事的，所以让徐勉徐大人去请建康府尹过来主持大局了。建康的父母官一插手，事情至少还能说的清楚。免得让一些人又以此故意制造事端，弄的萧府鸡犬不宁。"众人又是一惊，谢芳菲无奈的说："如今事情既然不能私底下妥善的解决，那就只有闹的越大越好。谁去暗地里通知一下王敬则，就让大家一块在公堂上将这件事情解决。王敬则到底不同，至少也可以压制住门外那些人的气焰。"

萧衍让人抬着生死不明的柳庆远和几个故意装作受了重伤的侍卫出来，冷冷的扫视了一下门前闹事的人，然后说："大家既然在这里闹起来，想要讨回一个公道。那好，萧某就给你们一个公道。建康府尹于大人已经在来这里的途中，各位就和我们一起去公堂上说个清楚吧。"袁木睁着一双细长的眼睛冷冷的笑："那好的很。欠债还钱，杀人偿命，我们好好的说个清楚明白。"后面的一伙人哄然应诺，似乎真的理直气壮的样子。

徐勉和于大人急匆匆的赶来的时候，看到的就是眼前这个一触即发的对峙场面。于大人虽然是建康城的府尹，主理建康一切大小的事物，可是一方是萧衍的人，另外一方是王敬则的人，两方都不是好惹的主，冷汗自然就流了下来。查问了一下具体的情况，迫不得已正要

全部带到公堂仔细问案的时候，王敬则听到消息后，脸色不善匆匆的赶了过来。袁木万万没有想到王敬则居然也会来，脸色一变，立刻后退三步。王敬则看都没有看其他人，率先走到袁木跟前问明情况，脸色越来越差。

既然王敬则在这里，袁木那些人自然不敢喧哗出声，这种争风呷醋的事情谁都没有正当的理由。不管王敬则表面上如何袒护护短，回去也少不了一顿军法处置。王敬则当然不想将这种事情搬上公堂，他目前正在积极筹备，怎么可能让这种事情流传出去。萧衍自然也不想，等的就是王敬则主动将这件事情给平压下去。

王敬则恨恨的瞪了两眼袁木，然后对于大人说："于大人，这件事情，本将军认为没有闹上公堂的必要，免得又引得人心惶惶。不知于大人和萧大人怎么认为？"萧衍见好即收，说："王将军的提议，下官自然同意。可是将军手下的儿郎们恐怕不会同意呢。他们可是口口声声的要下官给他们一个交代呢。王将军，你看"，说着指着重伤不醒的柳庆远，继续说："王将军还要下官怎么一个交代呢？"

袁木气愤的在一边说："那我们白白死掉的众位兄弟呢，大人又怎么交代！"王敬则冷哼了一声，袁木立刻不敢再说了。王敬则根本没有心情继续纠缠下去，只是冷笑着说："今天这件事情究竟是谁给谁一个交代还说不清楚呢，大人既然也不想对簿公堂的话，那本将军改日定当和萧大人好好商量商量此事。"说完，一甩手，头也不回的离开了。袁木等人只好乖乖的跟在后面走了。于大人夹在两边的细缝里，出了一身的冷汗，如今见事情终于和气收场，没有在他的公堂上你来我往，你死我活。大松了一口气，说了两句场面话，立刻就告辞了。

萧衍看着重伤不醒的柳庆远，眉毛纠结起来，眼睛的焦距却不在他身上。谢芳菲走过去轻声问："大哥，怎么了？事情不是都解决了吗？还有什么问题？"萧衍摇头："王敬则居然肯这样就善罢甘休，实在不是他的作风。背后一定有什么阴谋。"谢芳菲愕然的说："这件事情归根究底，本来就是他们的错，王敬则还有什么话可说。难道他不是因为理亏而忍了这口气，而是因为另有图谋，不想因小失大，暂且作罢？"萧衍点头说："我担心的就是这个。按照他一向的行使作风，绝对没有这样草草了事的。他死了这么几个心腹，怎么可能就这样算了。所以我才更加担心。"

谢芳菲头痛起来，王敬则究竟有什么图谋自己是一点都不清楚。如果等事到临头才匆忙迎战的话，可能已经没有丝毫反抗之力，惟有任人宰割的地步。于是说："大哥，人无远虑，必有近忧，我们再以静制动，坐待时机的来临的话，恐怕早就让王敬则的害了。一定要先下手为强才是。"

萧衍慢慢点头："我也知道要先发制人，可是怎么先发制人呢？看这个情形，王敬则早就有所谋划了。"谢芳菲仔细分析："王敬则今天之所以还能忍气吞声，一定是因为他的谋划还没能实施的缘故。所以我们一定要抢在他的前面，让他的计划胎死腹中才行。"

萧衍点头，只是一时间想不到好的办法。召集众人将目前艰难的处境大致说了一下，征求众人的意见。功曹吉士瞻刚从外地赶回来，听到这种局势，然后说："看来，王敬则确实是有所行动了。而萧遥光和崔慧景极有可能也参加了。萧鸾目前正在大肆诛杀皇族，萧遥光兔死狐悲，自然不会坐以待毙，一定有所谋划才对，而崔慧景和他是一路的，就不用多说了。"王茂看着他直愣愣的问："那我们应该怎么办？"吉士瞻淡然的说："目前虽然还没有想出更好的办法，不过按照理论最佳的办法应该是采取各个击破的办法，首先从内部分化他们的关系。再强大的敌人，从外面一时半刻是推不倒的。惟有从里面，才能一路摧枯拉朽，不费吹灰之力。"

谢芳菲的心忽然一动，大声的说："萧遥光！我们可以从萧遥光的身上入手！"众人都看着她，谢芳菲继续兴奋的说："萧遥光目前的处境最为艰难，每天都要担心萧鸾的诛杀。只要我们让他感觉到和王敬则合作其实是一件很愚蠢很危险的事情，他这种见利忘义，见风使舵的人，自然就会和王敬则划清界线。这样一来，少了萧遥光协助的王敬则自然就容易对付的多了。"

吉士瞻颇为欣赏的点点头说："这确实是一个办法，不过具体怎样才能离间分化他们之间的关系，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谢芳菲有些神秘的说："这个世上没有永远的敌人，全看形势。如今形势比人强，所以我们可以主动向萧遥光伸出友谊之手，让他感觉和我们合作是目前最有利的选择就可以了。关键在于形势的制造，我们只要故意营造出这种形势就可以成功的从内部离间王敬则和萧遥光的关系。"

萧衍也点头说："芳菲的话确实有道理，只要有这种形势，萧遥光为了保命，不得不暂时和我们合作。"吉士瞻故意为难谢芳菲："那么，芳菲小姐又如何营造这种形势呢？"谢芳菲知道他要考较自己，微笑的说："大家莫要忘了，建康另外一个重要人物，那就是太子萧宝卷。不管他怎么荒唐无能，他还是南齐的太子，他才是顺理成章的继承人。所以王敬则的不轨之心迟早是要失败的。我们可以从这一点上打动萧遥光。还有一件事情，我们可以加以利用。"吉士瞻看着她，"哦"了一声，表示询问，连他也好奇起来。

谢芳菲胸有成竹的说："萧遥光和北魏南安王拓拔桢暗中有所勾结，害的南齐数十万兵将全军覆没的事情，大家想必都有所耳闻，只是没有确却的证据。我以前在北魏的时候"，说到这里有些不自然，众人都知道她为什么逃到北魏去。停顿了一下，继续说："我在北魏洛阳的时候，不但见过南安王拓拔桢此人，而且发现萧遥光和拓拔桢暗中来往，从中牵线的人居然是号称为'天下第一刺客'的鬼影刘彦奇。他真实的身份竟然是元宏流落在外的弟弟。所以我们可以以此作为事端，在这个要命的时候胁迫萧遥光和我们合作。在目前这种形势下，我们恩威并施，萧遥光是聪明人，自然会和我们站在一起。就算他不合作，只要不捣乱，安安静静的待在一边就可以了。"萧遥光这种人比狐狸还狡猾，全身滑不溜鳅，要牢牢的控制住他，一定要有所凭据才可以威胁得了。如果被他倒转头来，反咬一口的话，那就赔了夫人又折兵了。

吉士瞻笑着称赞说："素来听闻芳菲小姐机智多谋，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我们这些人不服老都不行了。"谢芳菲笑说："连吉大人也来取笑芳菲。芳菲只不过偶尔出过谋，划过策而已，哪里当的上大人这么一番夸奖。芳菲还有一个宝贝要给大家献上。"说着先回了一趟自己的房间。

谢芳菲仔细想了一下，然后走到搁杂物的箱笼里，认真搜寻起来，因为着急，干脆将整个箱子里的东西统统都倒出来，然后一一的查看。终于找到了任之寒送的小圆球，谢芳菲如珍宝一般拿在手里，抽出外面随便包裹住的一张纸。那张纸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蝇头小楷。立刻回到大厅。

谢芳菲迎着众人好奇的目光仔细解释说："我在洛阳认识了一个朋友，他曾经三番五次的潜进南安王府行刺拓拔桢。所以有时候行刺不成的时候，难免会怒火中烧，顺手牵羊带一点东西出来。什么古怪的东西都带，这张纸就是南安王拓拔桢的亲笔书信，上面有他的信印。我们只要让人仿冒这种笔迹和信印，然后假冒内容，自然可以用来威胁萧遥光，让他自己也难辨虚实。"其实任之寒偷那些信札的目的，是想要查清楚拓拔桢暗中的勾当，好趁机陷害他。谢芳菲快要离开北魏了，当时还嗤笑不已，顺手拣了几张来包裹东西。没有想到此刻竟然起到这么大的用处。想起任之寒，不知道他在塞外过的怎么样了。纵马驰骋的日子一定自由自在的很。

大家都拍案叫绝，说："如今连这样难得的物证也有了，不怕萧遥光不和我们合作。我们只要稍微暗示一下，萧遥光还不将王敬则丢到一边，乖乖的跑过来。真是天助我也。"

萧衍一扫刚才的忧心忡忡，站起来说："我立刻修书一封，就说为了感谢上次他的盛情款待，而特意在'雨后阁'设宴回请王爷。顺带将南安王拓拔桢的信印一起刻上，想必他见到邀请帖后一定触目惊心，惊疑不定乖乖的前来赴宴。"众人都点头称善。

一提到"雨后阁"，谢芳菲自然而然的想到明月心，一阵头痛，她实在不想和那个女人再见面。心里面又一转，在建康这么一个地方，她充其量不过是一名歌妓而已，还敢明目张胆的将自己怎么样吗！一定要克服这种心理障碍，不然以后听到明月心这个名字，姿势上就要矮三分。又不欠她的钱，完全没有怕她的必要，干吗自己吓自己呢。明月心还没有什么，继续延伸下去，就是秋开雨了，谢芳菲现在是想都不敢想。

第 50 章

萧衍亲自下楼将依旧笑里藏刀，面不改色的萧遥光引到顶楼一个背靠秦淮河的宽敞的房间，外面站满了守护的侍卫，不虞有人偷听。萧衍率先笑着说："王爷能够亲自前来，实在是给了下官莫大的面子。下官一向对王爷的风采仰慕的紧，今日若能把酒畅谈，实在是人生一大乐事矣！"

萧遥光也笑着说："萧大人如此热情好客，本王又怎么会不来呢。本王对萧大人的风采和能力也是钦佩的很啊。所以一接到萧大人的请

贴，立即放下其他冗杂事物，这次务必要好好的畅谈一番，才对的起萧大人的这番良苦用心。萧大人，你说是不是？”

萧衍连忙说：“当然，当然。下官这次可是真心诚意的请王爷过来喝一杯酒，听一听曲，散一散心的。王爷心里千万不要有所误会，下官绝对没有其他的意思。只要王爷能够坐下来，大家痛痛快快的喝上一杯，自然什么误会都消解不见了，必定宾主尽欢，乘醉而归。”

萧遥光见萧衍一再用语言暗示自己，表示绝对没有恶意，心里更加疑虑起来，不知道他葫芦里究竟要卖什么药。狡猾的笑说：“哦？本王和萧大人之间难道还有什么误会吗，本王怎么不记得。想必一定是萧大人记错了的缘故。本王行事一向都是慎之又慎，怎么可能和萧大人产生误会和不快呢。本王这次之所以会来赴萧大人的宴席，实在是因为萧大人的一番良词美意，却之不恭啊。本王要是不来，实在有失皇家的体统，徒惹的一些居心不良的人暗地里笑话，那可就不太好了。你说呢，萧大人！”后面三个字特意加重了音调。

谢芳菲又惊又怒的看着仍旧若无其事的萧遥光，果然是老奸巨滑，直到现在仍然装作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一副死不承认，能耐我何的神情。萧衍波澜不惊的说：“下官心里非常感谢王爷今天能够赏光前来。王爷，请。这是‘雨后阁’珍藏的陈年佳酿，据说口齿留香，希望王爷今晚能够尽兴才是。”

俩个人言语间一番唇枪舌剑，暗涛汹涌。彼此虽然心照不宣，可是始终没有捅破表面上的那层薄纸。各怀异心的喝了两杯酒后，萧衍装作随口的说：“我今天在路上碰到陶大师的时候，关心的问起皇上的龙体。陶大师说皇上的龙体只是因为近日操劳过度，所以才有所不适而已。只要好好的将息一两个月，就可以恢复过来。并不像外界谣传的那样已到了重病不起的地步。听见陶大师这么说，下官的心里就放心了。皇上龙体安康，实在是我们这些臣子的福气。皇上一向都很看重王爷，王爷听到这个消息，应该也高兴的很吧？”

萧遥光眼睛里墓地闪烁了一下，喝了一口酒才说：“当然，听到皇上龙体安然无恙，本王实在欣慰。”

萧衍又说：“昨天王将军的得意侍卫和下官的偏将发生了一些不愉快的事情，王爷想必也有所耳闻。王将军近日在建康活跃的很，和下官多少也有些交情，幸亏王将军不计较，不然事情还真的不知道如何

收场。不知道王爷是怎么看待此事？”萧衍要探问的自然是王敬则在建康活跃的很这件事情。

萧遥光却故意说：“是袁木袁侍卫和柳庆远柳偏将之间的摩擦吗？这种事情平常的很。萧大人总有疏忽管教不到手下的时候，不用放在心上。只是手下儿郎间的一些风流韵事罢了。王将军自然也不放心上。”

谢芳菲在一旁笑着说：“王爷对这件事情可清楚的很，像是亲眼目睹似的。唉，说起来还是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前里啊。这种争风吃醋的事情到底有伤大家的颜面，不会整个建康都知道了吧？”

萧遥光微笑着说：“芳菲姑娘真是喜欢开玩笑。建康有多大，就是出了一点子鸡毛栓蒜皮的小事，立刻就传的街知巷闻，众所周知。绘声绘色的还需要人亲眼目睹吗？何况是这种风流韵事，大家自然更为关心，茶余饭后说笑一下，也无伤大雅。”

谢芳菲眼睛直直盯着萧遥光，嘴上笑着说：“王爷才会开玩笑呢，芳菲自愧不如。不过芳菲在北魏南安王府的时候，可是亲眼目睹了一些事情呢。不知道王爷知不知道‘鬼影’刘彦奇这个人？这个人曾经行刺过萧大人，若不是陶大师，差一点就成功了。据说，王爷当日在雍州被刺，也是此人下的手。”

萧遥光此刻才真正警惕起来，脸色有些沉下来，漫不经心的问：“不知道芳菲究竟要说什么呢？本王实在是有些糊涂了。”谢芳菲不再和他拐弯抹角，直截了当的说：“芳菲在北魏曾经被此人挟持过，醒来后发现自己竟然身在南安王府。无意中听到了南安王拓拔桢和此人的许多的秘密，不知道王爷是否有兴趣听一听呢？”萧遥光眼神冰冷的盯着谢芳菲，没有说话。

谢芳菲继续说：“芳菲还想告诉王爷一件很有趣的事情。芳菲还在雍州的时候，有一个晚上，忽然心血来潮，就在街上随处闲逛。然后就发现有两个人神秘兮兮的出了曹虎的‘芷蘅别院’，不过芳菲的眼睛一向就不好，所以没有看清楚那两个人长什么模样。心里实在好奇，就一路跟了上去。然后到了一座独立的小楼前，四面什么都没有，空秃秃的一片。后来，芳菲支持不住，犯困了，于是就回来了。芳菲记得当时王爷也是住在‘芷蘅别院’吧，可能是王爷的手下耐不住寂寞，偷偷溜出去找乐子去了。想必王爷治下也有疏忽不党之处吧。”

萧遥光的眼中杀机顿现，冷声说：“本王实在是疏忽了呢，回去一定将此事彻查，也不枉芳菲姑娘待本王的一片心意。”

谢芳菲丝毫不理会他话里的威胁之意，仍旧说：“王爷一直在南齐，对北魏的事情大概不是很清楚。北魏南安王屡次遭一个叫任之寒的人的行刺。这个刺客颇有些意思，行刺不成，就随手偷盗一些王府中的贵重物品。像‘黄帝九鼎神丹’之类的稀罕的东西都能偷到手。有时候顺手也会拿一些书信密件回来。谢芳菲不幸的很，居然无意中认识了此人，所以对他偷盗回来的这些东西还颇有兴趣，回南齐的时候，顺手拣了几封回来。王爷有兴趣的话，也可以看一看。北魏是我们南齐的头号大敌，正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我们大家都应该看一看这个北魏的南安王暗地里究竟在干一些什么见不得人的无耻的勾当。王爷，您说芳菲说的是不是？”

萧遥光直到此刻才将脸上带的面具撕下来，露出原来的真面目，寒声问：“萧衍，你究竟想要怎么样？若是想凭这一点捕风捉影的事情来污蔑本王的话，那你就大大的想错了。本王自然有办法在皇上和众人面前澄清此事。”

萧衍不动如山，继续保持微笑的说：“王爷还请息怒，先喝一杯酒消消火气才是。下官一开始就说了，下官对王爷的风采一向仰慕的很啊。下官这次请王爷前来，绝对不是有意要为难王爷。而是真心诚意的替王爷着想，才会逾越本分，为王爷出谋划策一番。王爷应当知道，太子他再怎么样，在建康众多的官宦世族之间还是人心所向呀。王爷千万不要因为一时的糊涂，而误中其他人的圈套。其实皇上对王爷放心的很，王爷根本没有必要庸人自扰。不知道王爷心里又是怎么想的？”

萧遥光听见萧衍的这些话，思索起来，没有回答。谢芳菲继续在一边吹边鼓，劝道：“王爷放心，芳菲以前听的到，看到的事情，只要王爷愿意，芳菲自然会忘的一干二净。王爷一定要分辨清楚眼下的形势才是。王将军不是一个最好的合作对象。王爷您想一想，皇上这么英明神武的一个人，会不知道底下的人究竟在干些什么吗！还有太子呢，王爷这个时候协助的应该是名正言顺的太子才是，皇上说不定会将辅导太子的重责大任交给王爷呢，王爷何必整日有心忡忡，反而让其他不怀好意的人趁虚而入呢？建康再杂再乱，到底还是天子脚下。

皇上的势力可是在这个地方可是铜墙铁壁，牢固的滴水不漏。王爷，我们应该放弃以往的不快，重新携手，度过眼下的难关才是。而不应该暗中陷害，让一些见不得光的小人占尽便宜。”

萧遥光的神色松动起来，只是眼睛里依然寒如冰快，像他这种久经阵场，耍尽阴谋诡计的人，不会让人轻易给打动。谢芳菲使出最后的杀手锏，冷声说：“王爷不要对王敬则将军还存有任何幻想了。王将军此次必败无疑。既无天时，又无地利，更没有人和，怎么能够成功，简直就是痴心妄想。王爷应该早日抽身，免得也给牵连进去。就像南齐放弃对峙的局面，愚蠢的进兵北魏是一样的道理。王爷一定也看到了战败后的襄樊一带是如何的惨境吧。”谢芳菲分析厉害的同时，还是不忘暗中提醒萧遥光，南齐兵败的真正缘由到底是因为谁的关系。趁机恩威并施，将萧遥光拉拢到己方的阵营中来。

萧衍最后说：“我们是真正抱着莫大的诚意来和王爷商讨的。还希望王爷能够明辨是非对错，考虑清楚究竟要如何取舍才是。只要王爷一句话，在建康的这些时日，下官一定鼎立支持王爷。”

萧遥光冷着眼睛看着萧衍一干人等，眼神冷酷，没有人受人威胁还可以欣喜自若的。半晌，忽然豪气的举杯说：“萧大人不愧是萧大人，本王今天破例首先敬萧大人一杯。”果然是拿的起，放的下的又一个枭雄。

双方唇枪舌剑，一触即发的紧张气氛直至此刻才缓和轻松下来。萧衍一脸笑意的举杯说：“下官也敬王爷一杯。王爷能够想清楚，实在是大家的福气啊。下官相信，只要双方诚心诚意，合作无间的话，一定可以成功的应付建康目前朝不保夕的困境。”

众人举杯痛饮，为将来的前景互相敬酒。萧衍见事情终于大功告成，于是叫来“雨后阁”最有名的歌舞团前来表演助兴。众人刚刚达成协议，气氛顿时热烈起来，全都津津有味的欣赏着难得一见的时新的歌舞。萧衍本来是想请明月心前来助兴的，可惜这位“天下第一名妓”只是冷冷的以身体不适一口就回绝了。退而求其次，才请来了从龟兹新来的一些胡女歌舞团。龟兹的歌舞一向名扬海内外，众人只觉得一股别样的塞外风情迎面扑来，交头接耳的讨论起来。

谢芳菲刚才和萧遥光等一众人斗智斗力，耗尽了心力。此刻蓦然轻松下来，心里长舒了一口气，才发觉自己整个的后背全都湿了。有

种筋疲力尽后的虚弱的感觉，趁着众人不注意，偷偷的离席，来到门外，想要好好的透一透气。容情时刻都注意着她，立刻也跟了出来，问："芳菲，你怎么出来了？"谢芳菲有些无力的说："我在里面实在气闷，想要出来透一口气。"说着就往外面走去。容情自然跟在她后面。谢芳菲好笑的说："你跟着我做什么？我酒喝的多了，想要找个地方解决。"容情蓦地红了脸，连忙退下去了。

谢芳菲伸着头四处张望，想要找个没有人的房间解决了事。不知不觉多走了两步，拐到中间来了。还在鬼鬼祟祟的探头探脑的时候，明月心迎面走来，冷笑说："芳菲姑娘真是有闲情呀，三番五次的上'雨后阁'来逛。想要找男人也不是上'雨后阁'来找吧。"谢芳菲瞟了她一眼，心想真是冤家路窄，说的一点都不错。宽慰自己实在犯不着和这种人一般见识，没的玷污了自己的人格。强忍下这口气，冷冷的斜视着明月心，一言不发，就要往回走。

明月心对谢芳菲本来就怀恨在心，如今见了她这种奚落不屑的神情，新仇加上旧恨，不由得怒火中烧。看了看四周，忽然笑起来说："你那个容大公子怎么没有寸步不离的跟着你呀？"话还未说完，然后施展特殊的身法快速的移到谢芳菲的身前，装作扶住她的样子，一指点了她的哑穴。然后一脸关心的问："芳菲姑娘，你脸色怎么这么差，身体不要紧吧？不如随明月到房中休息一下吧。"然后挟持谢芳菲进了一个宽敞明亮，布置精巧华美的房间。

谢芳菲根本来不及反应，突然间就被明月心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法封住了穴道，什么话都说不出来。只能又恨又怒的瞪着明月心，迫不得已进了房间。鼻子里闻到一阵淡淡的脂粉的味道，立刻就知道这便是明月心的闺房。心里痛恨不已，不知道明月心到底要拿自己怎么样。按照正常的情况，明月心如果不想暴露身份的话，就不敢将自己怎么样。可是谁能肯定呢，像她这种魔道中的人行事一向变幻难测，何况她对自己似乎一直愤恨难平，难保不会一时冲动之下，杀人灭口。谢芳菲心里火烧屁股一样着急，可惜穴道被封，纵然她此刻就三寸不烂之舌，也毫无用武之地。只能睁着眼睛，四处张望，希望能找到什么办法。

明月心突然又出手，将谢芳菲全身的穴道都封住了，然后让她躺在屏风后面一个很隐蔽的旮旯里。看着谢芳菲满眼惊恐的神色，蹲下

来笑着说："你就不死不活的躺在这里听一出好戏吧。我看你到底能得意到什么时候！"站起来要走，想了一下，然后又回来说："不行，你还是会让他给发现的。那我只好为你运一套秘密的功法，让你呈假死状态好了。不过你放心，我们的一字一句，一举一动你都会听的清清楚楚的！"然后真的扶谢芳菲坐起来，开始施展她自己所谓的假死之术。主要的目的是可以掩人耳目，不被人发现。

谢芳菲全身僵硬的像大理石，似乎连血液也凝固了起来，所有身体部位只有眼睛可以轻微的转动，就连呼吸也被人强掐着一样，透不过气来，可是偏偏没有任何的声音。谢芳菲觉得自己似乎连心脏脉搏的跳动也快要停止下来。那种痛苦的滋味是绵绵不绝的江水，没有一刻停息。像看不见的细菌不孔不入，快速的蔓延开来。谢芳菲此刻恨不得就此死去。这种阴狠毒辣的武功，只有魔道中的人才会枉顾天理的使用在他人的身上。谢芳菲心里生平第一次诅咒明月心天打雷劈，不得好死。可以的话，真的喝的下明月心身上的血，吃的了她身上的肉以泄此次活受的死罪。

谢芳菲正在忍受炼狱般的煎熬的时候，忽然听到一声轻微的推门的声音，心脏无缘无故的猛然跳了一下。明月心立刻笑容满面的迎上去，笑着说："你怎么现在才来，人家等你很久了。"然后走到桌子边，亲手倒茶，端了过来。

进来的人一直都没有说话，只是冷冷的"恩"了一声。这一声听在谢芳菲的心里，无疑是晴天里打下一个霹雳，震的她连求死的心都忘记了。终于明白明月心为什么要挟持自己了。原来是想趁机刻意羞辱一番，在自己面前示威，以报当初在雍州"心扉居"的生平大耻。明月心的目的完全的达到了。

第 51 章

秋开雨走近桌子边，忽然微微的怔了一下，没有什么表情的看了明月心一眼，然后说："北魏元恪已经平定内乱登基为帝，拓拔桢被当市车裂。不过，国内依然有许多潜在的反对势力，所以我们暂且完全可以不用顾虑北魏的威胁。无形中不费吹灰之力去掉了一个大敌。南齐在怎么乱也是自己人的事了。这个时候就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

歇了一下，继续说："刘彦奇这个小子见机倒快，一见势头不对，立刻溜之大吉。他皇帝的美梦既然无望，这次一定会回来破坏我们的大事。还有单雄，至今仍然不清楚他的下落吗？"明月心摇头，秋开雨继续说："单雄这个人，品性倒不差，只可惜看不清楚眼前的形势。他要一味往死里钻，我也只好成全他了。如今这个情形，重掌水云宫的时机不但来了，就是统一魔道也是指日可待。"

明月心笑着说："开雨，如今整个天下还有谁敢得罪你呢。你现在有太月令在手，挟着纵横天下的'邪君'的威势和魄力，号令群魔，一统魔道六派，还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嘛。"

秋开雨没有继续这个话题，只是冷声的问："我交代下去的事情办的怎么样了？"明月心回答："都办的差不多了。虽然还有几个不怕死的人坚持没有表态，不过现在的水云宫谁不遵从你的号令呢。你完全不必担心。开雨，我仿佛听下面的人说你满建康的像是在找寻什么东西是吗？究竟是什么重要的东西，吩咐手下去找就好了，没有必要亲自动手。"

秋开雨只是懒洋洋的说了一句："明月！"明月心立即识相的转开话题问："你这次出去办事办的到底办的怎么样了？一切都计划好了吗？"秋开雨没有回答这个问题，说的却是："听说萧衍和萧遥光勾结在一起了？"

明月心点头："看情形确实如此。这次是萧衍主动邀请萧遥光前来'雨后阁'商谈事情的。现在双方气氛融洽，看来已经达成一定的协议了。"秋开雨冷哼着说："看来，萧衍是越来越聪明了。居然知道挑拨离间王敬则和萧遥光之间的关系，来谋求更多的利益。"似乎想起了什么，稍微停顿了一下，依旧面无表情的说："这个办法倒不像是萧衍这种人能够想的出来的。"然后又转开说："王敬则这个人，骄横跋扈，成事不足，败事有余。萧遥光今次倒是交了好运，逃脱了被牵连诛杀的命运。算了，目前时机还没有到，暂且就让他再多逍遥两天吧。总有一天，我要逼的他走投无路，不得好死。"

明月心问："萧鸾的情况到底怎么样了？"秋开雨简略的回答："还是老样子，不死不活的拖着。他不杀光整个萧家的人是不肯去死的。"明月心又问："那萧宝卷呢，你又准备怎么办？"秋开雨没有回答，忽然站起来，就要离开。明月心有些吃惊，然后故意跑到他身

边，娇声软语的说：“开雨，你这就要走了吗？你今晚不留在这里了吗？这里一向没有人敢上来的，你放心好了。”秋开雨眼神骤然寒冷起来，盯的明月心心虚的毛骨悚然，还以为他发现了什么事情。

秋开雨淡然的说：“我还有一些事情要吩咐整个水云宫的人，你怎么样说？”明月心聪明的说：“我当然也算是水云宫的人了，自然和大家一样一起听从你这个宫主的吩咐。”秋开雨想要再次收服水云宫，第一个要收服的自然就是在水云宫中势力根深蒂固的明月心。

秋开雨点点头，率先走出了房门。明月心朝谢芳菲的角落了瞄了一眼，心里想如今自己示威的目的已经达到了，可以想个办法让容情过来将她给带走。谢芳菲现在是萧衍的妹子，真正得罪了她等于是得罪了整个萧府，更何况旁边还有一个虎视眈眈的容情。自己的底细他可是知道的一清二楚，搞不好是两败俱伤的局面，目前来说还犯不着这样。反正已经出了心中长久以来的一口恶气，心里舒畅的很。跟在秋开雨后面有些得意的离开了。

谢芳菲听到明月心故意说给她听的“你今晚不留在这里了吗”，开始的时候真的是又悲又痛，等想明白过来，气的连血管也要爆裂开了。浑身僵硬如石也是放在火堆里的石头，下面的无名火借着风势越窜越高，差一点就要没顶了。

正在满心火起的时候，忽然感觉到空气有一些些微的异样，是连梦里都咬牙切齿的熟悉的味道，偏偏像是烙印，永远的留存在味觉里。谢芳菲当然知道来的人是谁，心里一阵犯酸。折足雁，九回肠，形容的何其贴切！自己就是正在空中翱翔的离群的折足雁，若是断翅了，干脆一了百了，再怎么飞也飞不起来了。所有的痴心妄想全部埋进沙土里，和着陈死人的血和骨一起湮灭。偏偏是寂寞沙洲冷上的一抹飘渺孤鸿影，拣尽寒枝还是只停留在一片渚清沙白间。足都断了，肠也弯了，现在还有什么好说的！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秋开雨一直默默凝视着似乎早就昏睡过去的谢芳菲，可是他心里清楚的知道她知道自己来了，就算知道，现在却连眼睛都不愿意张开，看来真的是恨了。秋开雨不知道到底是想起了什，一向清明无情的眼神史无前例的迷蒙起来。过了很久，才回过神来，开始动手为谢芳菲运功，将明月心加在她身上的那些狠毒的手法一一解去。心里究竟是何滋味只有他自己知道。感情的事，如人饮水，冷暖自知，局外

的人又怎么能够了解呢。无情到了极致未必真的是因为无情。有情到了极致也未必是想要的有情。

秋开雨伸出手将仍然浑身麻木的谢芳菲给抱起来，然后轻轻的放在房间中央那张柔软的大床上。谢芳菲躺在上面的时候，因为太过柔软的缘故，连头都晕乎乎起来。忽然又想起明月心故意挑衅的话，想起这张床，想起明月心和他，浑身颤抖起来，愤然的挥手，拼命要躲开秋开雨的接近。

秋开雨真正的怔住了，半晌都没有动作，眼神如刚刚浇灭的烟火，还带着一丝丝的火星子，其他则全部都是浓浓的一阵黑烟，呛的人满脸的眼泪水。两个人就这么对峙着，一个怒气冲天，一个心火蔓延。秋开雨忽然狠狠的捶了一下谢芳菲躺的那张床，眼神冷酷的吓人，也痛苦的吓人。

谢芳菲开始也被吓了一跳，从来还没有见过如此失控的秋开雨，眼睛慌乱的看着他。可是一会儿之后愤怒的感情还是占了上风。等到全身稍微松软下来后，她用力爬起来，想要赶紧离开这张过分柔软的大床，这个过分刺眼，过分痛恨的地方。眼睛看都不看，一手推开站在床边的秋开雨。却因为刚刚苏醒，一下子用力过度，“砰”的一声滚跌下来。秋开雨反射性的伸手扶住了她。

谢芳菲一时间虽然有些尴尬，仍然毫不掩饰的恨恨的看着他，冷声说：“放开！”秋开雨自然没有理会。僵持了半天，秋开雨满腔的柔情都因她而一丝一丝的被勾惹出来，难得柔声问：“还有没有哪里不舒服？”谢芳菲的怒气像是到吊在空中的蜘蛛网，不仅没有捕捉到半只蚊子，连这个辛辛苦苦织起来的网也被他这么几句轻描淡写的话立刻就冲出了一个大洞。用力挣扎，秋开雨纹丝不动。谢芳菲发觉一时感情用事，毫无用处之后，停止了无谓的挣扎。

谢芳菲侧脸，心里痛心的长叹了一口气。如今的他和自己有什么关系，还有什么关系！回首早已成陌路，现在又这么不明不白，不清不楚的纠缠在一起。掉在烟灰里的豆腐，沾惹上就拣不起来了。纵然挑了起来，也不是以前洁白干净的豆腐了！强自压下心头满腔的怒火，尽量冷淡的开口：“秋公子，多谢相救。我要离开这里，还请放手才是。”

秋开雨听了她故意冷淡疏离的言语，心里怎么可能会甘心，怎么可能会甘心！他就算过的了自己心里绝情的那一关，也过不了眼前冷情的这一关。曾经那样矛盾痛苦的挣扎，那样惊心动魄的死别，那样噩梦缠身的生离，怎么可能就这样风过无痕，了无痕迹呢！所有的知道的不知道的，看的见的看不见的缠绕悔恨怎么能这样无声无息的消失呢！就连谢芳菲满腔的愤怒之余，充斥在心上的还是满满的不甘心。心底的意念总是难平。

秋开雨终于露出正常人的表情，一手猛力的将谢芳菲扯过来。谢芳菲就这样莫名其妙的被困在他怀里，左右不能动弹，就连头都转动不开。受了大力的震荡，心里更加的愤怒，大声喝道："秋开雨，你放开！你放开！你现在跟我还有什么关系！你跟我到底还有什么关系！你放开！"

秋开雨恨声说："跟我没有关系？跟我没有关系我会疯了一样一路跟在你身后？跟我没有关系我会明知道不可以还是忍不住现身？跟我没有关系我会一进门就闻到你的气息？跟我没有关系我会故意支开明月心特意来见你！跟我没有关系，秋开雨会出手救一个和自己什么关系都没有的人！"

谢芳菲不听到明月心的名字还好，一听到明月心的名字好不容易熄灭下去的心火不由得像浇了油的干草烈柴"蓬"一下熊熊的燃烧起来。胸口剧烈起伏着说："秋开雨，不管怎么样，我们现在是完了。你到底放不放手？"

秋开雨冷笑着说："你要去哪里？你要去找姓容的那个小子？芳菲，你不要再在我眼皮底下再和那个小子在一起了。不然，我一掌杀了他！天乙老道，我现在还怕天乙老道做什么！总有一天，我连天乙老道也要杀掉以立声威！芳菲，我秋开雨说出的话一定就做的到！你若还和他在一起，我一掌杀了他！"

谢芳菲气的无力回答，突然间用劲全力挣扎不果后，凄凉的说："你杀他有什么用，你杀他有什么用！你杀了他，难道就没有别人了吗！你若和我还有一丝的关系，头一个该杀的就是你自己，然后把我一块也杀了，岂不是什么都干净了！你杀那些毫不相干的人有什么用！这难道不是你和我之间的事情吗！容情，容情，他也不过是和我

一样的一个可怜的人。明知道是无边无际的苦海，还是义无返顾，不肯回头靠岸。”

秋开雨捉住谢芳菲拼命挣扎的手，冷声说：“芳菲，我只知道你从来就没有让我好过过，我怎么能让你好过！容情再敢贴身靠近你，我立马说到做到。”谢芳菲恨的牙齿都痛痒起来，全身不能动弹，隔着秋开雨薄薄的青衫，对准胳膊用力咬下去，毫不留情。嘴角立刻就尝到丝丝血腥的味道，随着口腔里的唾沫，一点点溶解在自己的血里，心里，彼此混淆，再也分不清楚。

秋开雨就这样任她狠狠的咬着，眉头都没有皱一下，眼睛里的凄楚酸痛像是昆仑山上长年不化的皑皑白雪，刻在了眼骨里，眼睛里轻易是看不出来的。

谢芳菲将积聚的恨意统统发泄到又痛又痒的牙齿上，咬的自己都心痛了，半晌，突然就哭起来，边哭边哽咽的说：“你这又是做什么！你这样又有什么用！一时糊涂起来，你可以这样；一旦清醒过来，你转个头还不是一样的要将我一脚给踢开。你用手困住我又有什么用！就是心，你也困不住我。你还想不想让我活，你到底想不想让我继续活下去！”声音渐渐的低下去，是沙滩上的浪头，猛的冲上来，然后又猛的退回去。转眼间退到无边无际的浪头里，一片的水，浩瀚苍茫，然后就什么都没有了，什么都没有留下。

秋开雨听的谢芳菲这一番赤裸裸的控诉，另外一个自己又重新回到体内，满心的无力，无边的茫然之下，颓然的松开双手。左手上的衣衫上印着清清楚楚的血迹子。谢芳菲看着这个房间，看着那张碍眼的软床，心上的伤是冬天已然过去仍旧留下厚厚伤疤的冻疮，想忘都忘不了！

谢芳菲无奈悲愤的死死盯着秋开雨，然后恨恨的说：“秋开雨，你不要滥杀无辜！容情和你一点关系都没有。每次死里逃生，都是容情救的我，你有什么资格去杀他，又是为了什么去杀他。他，他，容情他本来就比你好的多，好很多很多。你又有什么好！你又有什么好！你只会一次又一次的逼迫我！我们这次正正式式的了断了吧！”说着头也不回的就要离开。女人的心肠狠起来的时候，绝对不会输于任何一个男人。

秋开雨不知道谢芳菲为什么突然间说出这么绝情的话来，还以为是容情的缘故，眼睛里现出浓浓的杀机，一直都褪不去。见谢芳菲走到门口，终于还是忍不住，用力拉住她，愤怒的说："你要出去见容情？好！今天我让你去见他最后一面！"谢芳菲奋力甩开他的手，眼睛里露出鄙弃的神色，嘶吼般的说："你还来纠缠我干什么！你为什么不去纠缠明月心，想必她一定乐意的很！"然后又恍然大悟，嘲讽似的说："哦，我差点忘记了，你们早就纠缠在一起了。那你还来纠缠我干什么！你他妈的给我放手！"秋开雨听的谢芳菲这照头狠狠的淋下来的一盆凉水，愕然止步，伸出的手顿在半空中，伸不出去，同样也缩不回来。就如同他对谢芳菲的感情，收不起，放不开。

谢芳菲的心火是开了闸的水，一路奔腾汹涌而下。趁着洪水和烈火，咬牙切齿的说："秋开雨，我以后不想再看到你了。你也不要再胡乱插手我的事情了。我现在跟你是一点关系都没有了。你还是和明月心儿女情长，耳鬓斯磨去吧。"打开门，毅然走了出去。留下满脸苦笑，无可奈何的秋开雨。以秋开雨这种情商，什么是狠心绝情的话，什么是一时的气话，还是分得清楚明白的。这个时候的谢芳菲和一般的人没有丝毫的分别，而她本来就是一般人。

容情无意中听到谢芳菲被明月心请去喝茶聊天的消息后，立刻飞奔出来，满心的担忧，四处寻找，人急的差点就在室内施展轻工了。这个消息烟雾弹自然是明月心故意让人给放出来的。她的目的不但要容情消耗功力救谢芳菲，而且要在秋开雨的眼皮底下让秋开雨彻底的死心。哪里知道事与愿违，这两个人就如同杂糅在一块的乱麻，越扯越紧，分都分不开。

容情遍寻了一趟，正要下楼的时候，眼角看见双眼湿润的谢芳菲，神情又悲又苦，又气又怒。连忙跑过来，连声问："芳菲，芳菲，你怎么了？是不是明月心这个女人又欺负你了！这个女人，简直是蛇蝎心肠，以前差点要了你的命还不够，如今在建康也敢这么明目张胆！我们一定不能这么就放过她！芳菲，芳菲，你怎么了，有没有受什么伤？"

谢芳菲不知道是不是真的担心秋开雨一怒之下将他给杀了，下意识的后退了半步，然后摇头说："没有什么，只不过狠狠的吵了一架。"容情有些不可置信的样子，疑声问："你和明月心大吵了一

架？”谢芳菲不想解释，故意将错就错的胡乱点了点头，一时间发生这么多的事情，突然间就觉得心力憔悴起来。不知道该说什么好，对着容情更加的心虚和不安，于是刻意问：“始安王和萧大人他们还在吗？”

容情点点头说：“大家看塞外的歌舞看的很有兴致，所以还没有走。”谢芳菲点了一下头，神情有些黯然的说：“我累了，还是先回去了。”容情要送她回去，谢芳菲摇头说：“你还是跟着大人吧，秋开雨就在这附近，明月心也不是什么好惹的人，你还是留下来护送大人吧。让几个侍卫跟着就可以了。”容情看着她一脸疲倦的样子，欲言又止，还是留了下来。谢芳菲就在马车上梦见秋开雨和明月心，恨不得两个人立即都死了算了。原来自己真的是无药可救了。

第 52 章

谢芳菲筋疲力尽的回到萧府，将头埋在被窝里，狠狠的睡了一觉，睡的昏天暗地，日月无光，简直不知今夕是何夕。别人用寻欢作乐，吃喝嫖赌的方式沉醉麻痹自己，而谢芳菲的疗伤密药却是睡觉，真正的沉睡不醒。只要累，就可以睡的着，不管是身体上还是精神上的不负重荷。她信奉的理念是哪怕天塌下来，哪怕明天就是世界末日，今天也要好好的睡觉。当年她父母失事的时候就是这么熬过来的，从梦里，再到现实一夜一夜的熬过来的。梦里，她的梦里又是另外一个世界，按照自己的想象和愿望构成的完全不同的空间，是眼前镜子里反射成的虚像。现实是怎么样，镜子里的成像的左右就完全对调过来。似乎只有在那里，她才可以随心所欲，才能满足心中长久压抑的渴望，让这种虚无飘渺释放出来，消失不见。那种非现实的梦境，在梦里她依旧清楚的知道这里的一切都不是真的，可是仍然希望这样，仍然不愿意错过这么仅有的一点幻想。现实里的她有太多的纠葛无奈，只好希望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

大睡过后是八百里烟波浩淼的洞庭湖，白茫茫的一片，不着边际，无处着地。好不容易将漫无边际悬浮着的思绪扯回眼前来，又是“庭院深深深几许”，更加的寂寥惆怅。她长叹了一口气，起身往甘露禅寺去看望小文。她的心似乎已经老了，然而小文，小文是可爱的，是可以全心全意付出和信赖的。

几天不见，用眼睛都可以清楚的感到小文长大了许多。似乎是雨后的春笋，那么迫不及待的要冒出头来，然后卯足了劲，一个劲儿的往上窜。那眼，那眉一天一天的不同，让人联想到二月山城闻惊雷声而用力破土抽芽的嫩枝新叶，一片一片都是新鲜的，光洁的，充满活力的，连叶上的脉络似乎都在流动，满是色彩斑斓的光辉，谁看了都会欣喜。谢芳菲笑着抱起跌跌撞撞向自己跑来的小文时，似乎可以感到两个人心里的血瞬间流在了一起。那样新鲜活力的血液流在自己的体内，连带自己也开始抽枝发芽。谢芳菲不但感激小文，而且真心爱着他，没有任何顾虑的爱着他。

谢芳菲笑着说："小文这几天好不好？来，姐姐亲一个。今天带小文去吃好吃的东西好不好？"小文也不知道有没有听懂，只是将脸拼命的往谢芳菲的脖子里凑，小手抓住谢芳菲肩上的头发把玩。弄的谢芳菲笑骂："你是猪吗？怎么一直拱呀拱的。再拱的姐姐浑身发痒，小心你的屁股。"身边年长的大娘也笑了，然后说："小姐，小少爷这两天有些不舒服，暂且还是吃清谈一些的东西比较好。"谢芳菲注意起来，问："到底是怎么了？身体怎么会不舒服呢？"大娘回答："请大师看了，大师说只是着了凉，肚子有些不舒服。让注意饮食就可以了，没有必要开方子煎药。"谢芳菲放心下来，点头说："大师的话不错，药还是少吃的好。岂不闻是药三分毒么。那小文这几天都吃些什么东西？"大娘笑着说："喝一些清谈的菜粥呀桂圆莲子汤之类的。不过不是很喜欢吃，要千方百计的哄才肯吃，老是要吃糖。"谢芳菲拍了一下小文的屁股，恶声恶气的说："不准挑食，酥糖要少吃。"然后对大娘说："大娘，您可千万别惯着他，小孩子可不能惯坏了。我还盼着他将来有出息呢。"然后又说："大娘，我抱小文先去看看大师他忙的到底怎么样了，听说又在炼一种新的丹药了。"

陶弘景依然还在丹方炼药，皱着眉头，一脸不善的样子，大概是遇到什么难题了。谢芳菲抱着小文一边胡乱的翻看那些还没有经过处理的药石，一边问："大师，你炼丹又遇到什么麻烦了？"陶弘景摇头，半晌才解释："我已经炼成了一种新的丹药，想要取一个合适的名字。可惜想了几个都不满意。"谢芳菲笑说："大师就因为这么一点子事犯愁呀。这还不好办，随便拣一个不就行了。你不是博古通今嘛！怎么看起来你取个名字比人家曹植做七步诗还难呢。"陶弘景肃然的

说："芳菲，你又在胡说了！这可不是什么随随便便的事情。这个丹药可是费了我半生的心血，用新的方法和新的药石炼制而成的，是史无前例的一种创新。所以怎么能随便拣一个名字胡乱凑数呢！"

谢芳菲暗中吐了吐舌头，低头对怀里的小文说："小文乖，来叫陶爷爷好。对，陶，爷爷，好，真聪明，就是这样。"小文果然含糊不清的叫了一声"陶爷爷"，然后伸出手，扑过去要陶弘景抱。他近日见陶弘景见的多了，全然不怕他，还时常黏着他。

陶弘景故意不予理会，还用眼睛瞪着小文，一副不耐烦的样子。小文见陶弘景吹胡子瞪眼睛的样子，不但不害怕，居然还嘻嘻的笑起来，连半个身子都朝他那边倾斜过去。谢芳菲笑一笑，不管三七二十一，将小文塞到他手里，然后涎着脸说："大师，难得小文喜欢你，你就收他做你的关门弟子好了。这么一个乱世里，跟着大师倒是大有前途的一件事。说不定将来继承你的衣钵，将你这个茅山宗发扬光大，流传千古呢。这也是一件好事呀。"

陶弘景这次没有一口回绝，伸手抱住了小文，然后微笑着说："现在看来，你收养下这个孩子还真是一个明智的决定啊。你看死水一样的甘露禅寺现在多么像是人住的地方。这个孩子样貌清奇，说不定真能继承我的衣钵呢。等到懂事的时候，我还活在这个世上，我就收他做我的入室弟子吧。"

谢芳菲听他的话又喜又悲，喜的是他居然会同意收小文做他的关门弟子，将来小文也不用受那些高门士族的欺压了；悲的是他说的"我还活在这个世上的话"，这样的世道，连陶弘景这样的人都没有存任何的希望和信心。谢芳菲一时间没有说话，看着又向自己伸出小手的小文，双手一把接了过来，靠在心口上，然后缓缓的说："大师，小文，我是真的将小文当作自己的亲人了。雍州城外的那些老百姓都感激我收养了小文，可是他们不知道我现在真正感激的却是小文。看见小文，总觉得一切都不那么糟糕了，总有希望，总有出路的。看着他，心里自然而然的会想要好好的活下去。我真是感激自己当初收养了小文，不然今天的谢芳菲连精神都不知道应该放到哪里去。"

陶弘景感叹说："这就是你们的缘分呀。当初我也很反对你什么都不顾，就这么莽撞行事的。可是现在连我也真心喜欢起他来。这样的乱世，我一向不相信什么善恶因果报应之类的。可是看见你和小文这

个孩子，才不得不承认，世界上还是存在善有善报的。可见因缘宿命之类，实在玄妙，难以忖度。”

谢芳菲眼睛红了起来，叹气说：“小文其实可怜的很，什么亲人都没有了。我也什么亲人都没有了，和他一样的可怜。现在两个人相依为命，总算有个寄托，将来说不定互相扶持呢。大师，我现在，现在是什么都不敢奢望了。你不知道，我，我差点就没有力气活下去了。如今我什么都没有了。似乎一切都靠不住，看的见的看不见的转眼就消没不见，再也没有了。靠的住的只有自己胸腔里的一口气和眼前的这个什么都不知道的人。这样看来，我还不算最糟糕的。”

陶弘景点头说：“芳菲能够这样想，再好不过了。这个世上总需要有一些不变的东西来应付随时无常的事物。你当初的善心将来一定有善报的。好了，因为你今天这样一番话，我这个丹药的名字也有了。以前炼的丹药叫‘成胜’，如今这个就叫‘善胜’吧，劝人为善的意思。因为有你这么一个故事，再俗也没有关系，到底是有其来历的。”

谢芳菲也笑着说：“善胜，真是有够俗气的。大师，你这次炼了几粒呀，多的话能不能顺手给个一两粒。将来有病可以治病，没病也可以强身呀。”

陶弘景白她一眼说：“没有，有也不会再给你。又像上次那样拿去糟蹋吗！这个可是真的要用来续命用的。”

谢芳菲愕然，然后问：“续命用的？续谁的命？谁这么大的面子！”忽然想起来，“啊”的一声说：“续那个皇上的命？”陶弘景点点头，然后迷惑不解似的说：“他这个病，近日奇怪的很，表面上似乎有好转的迹象。可是仔细看起来，又不像是，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现在连我对他这个病也没有底了，究竟还能活多久，那只好听天由命。”

谢芳菲有些急道：“大师，你怎么能听天由命呢，你好歹让他的性命再延长一段时日呀。”陶弘景瞪她说：“我这不是已经想出法子了吗！不然辛辛苦苦的炼这个丹药干什么。只盼严重的时候可以拖延上一两天。”

谢芳菲问：“大师，皇上还是这样昏迷不醒吗？你打算什么时候给他服用这个丹药？”陶弘景回答：“这个东西又不是太上老君的起死回生的仙丹，用了一次，第二次就不管用了。等到他不行的时候再用吧。”谢芳菲胡乱的点点头，心里有些不安起来，说：“大师，这么些

时候了，我也该走了。小文就继续放你这里了，到底安全一些，不像萧府人多手杂的。”陶弘景点点头说：“小文就放这里，你走吧，这里有人照顾他的，不用担心。”谢芳菲出来亲了亲小文的脸蛋，依依不舍的说：“姐姐走了。小文要乖乖的听话，好好的吃饭，知不知道。姐姐下次再来看你哦。来，跟姐姐说再见。”拉着小文的手教他左右摆了两下，走了两步，还是有些不舍，回头看了一眼，才迅速的离开了。

谢芳菲还没有回到萧府，在路上就碰见正好也要回去的萧衍。萧衍坐在马车里，一脸郑重的对她说：“芳菲，据守城门的人说，袁木今天早上很早的时候就离开建康了。带着几个人，神情紧张，行色匆匆。”谢芳菲心想王敬则终于开始行动了，问：“这个消息是谁告诉我们的？不会有诈吧？”萧衍回答：“是萧遥光派人传递的过来的，守城的人全部是他的部下。”谢芳菲微微点头，然后说：“照目前的情况来看，萧遥光没有必要向我们传递假消息。看来建康的形势是迫在眉睫了。”王敬则之所以会在这么紧张的时刻让袁木离开建康。一定是要有什么重大的事情让他去办，只是不知道他手里到底捏着什么牌。

谢芳菲想了一路，进了府才想起来说：“大哥，还有一件事差点忘了。陶大师说，皇上的病表面上看起来有变好的趋势，可是实际上危险的很。所以我们要提早做好准备才是。”萧衍的眉头越发皱起来。

整个萧府的幕僚重新围聚在议会厅。萧衍首先将目前的情况大致说了一遍，然后询问众人的意见。柳庆远重伤初愈，也来参加了，第一个发表意见，愤慨的说：“这个袁木肯定是回去搬军马过来了， 然后准备将整个建康重重包围起来，来个里应外合，不愁建康不破。最后城破人亡后，趁机逼宫，以实现姓王的狼子野心。哼，他们的算盘倒是打的叮叮响，只怕天下还没有这么好的事情。我将来第一个要杀的就是袁木，这个狗东西，只会狗仗人势，以众敌寡。”

萧衍摆手安抚了柳庆远，王茂叫嚣的说：“这个王敬则，尽是些不入流的阴谋诡计。干脆狠狠的打一场算了。算什么英雄好汉！”张弘策在一旁笑说：“王长史，你看你又犯急了。王敬则本来就不是什么英雄好汉，你这么说倒是抬举他了。还是坐下来，先喝杯茶，再想办法对付他吧。”

萧衍点头说：“大家不要意义用事。王敬则既然敢有二心，必定有所凭恃。还是应该想一个妥当的法子一举铲除他才是。”吉士瞻也赞同

的说："我们一定要想个办法尽快扳倒王敬则，让他永无翻身之日才行。不然等到他开始行动，一切就晚了。如今萧遥光和我们合作，行动起来会方便的多。他在建康的势力不容小觑，就连萧鸾至今也没有轻易对他下手。所以我们一定要好好把握这个机会，借用萧遥光的力量铲除王敬则这个大敌，然后从旁获得好处。"

谢芳菲笑着说："吉大人这话说的好，正所谓'鹬蚌相争，渔翁得利'，上兵伐谋说的大概就是这个样子。依我看我们还是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好了。当初他既然污蔑大人盗用朝廷的粮食，收买人心，又说大人在整个襄樊一带招兵买马，意图不轨，弄的我们今天举步维艰。那我们就给他原手奉还好了。不光是流言，而且要有真凭实据，让他百口莫辩，众人唾弃，想抵赖都不成。要让大家都知道其心之险恶，罪不可赦。王敬则到时候还不乖乖的等死。"

吉士瞻好奇的问："芳菲姑娘有王敬则谋反的真凭实据？"谢芳菲笑道："我当然没有。可是他谋反一事既然是事实，那么我们就算捏造一下，也算不上是凭空诬陷啊。"吉士瞻叹气说："这个罪证可不好捏造啊。万一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就轮到我们罪不可赦了。如今建康人心惶惶，人人自顾不暇，若是稍有差池，那是全军覆没的事情。更何况如今萧鸾整天昏迷在床，一时半刻也不能拿王敬则怎么样。不过若是真的能拿到真凭实据，还是可以试一试的。这种谋反的证据，不是凭几件兵器就可以定罪的。"

谢芳菲头痛起来，看来事情复杂的很，想了想说："我们现在既然和萧遥光是一条船上的人了，那么应该将他也请过来商量此事才是。他和王敬则曾经勾结在一起，对他的具体情况应该比我们了解的多。"大家商量起来，有人提出疑问说："可是萧遥光这个人，反复无常，怎么能相信他这种人呢。"谢芳菲点头说："我们当然不会全然相信他，暗地里还需留一手。可是他已经和我们同上了这条船，不齐心协力的话，舟覆人亡，他一样也要淹死。所以眼下来说，双方还是应该抛弃以往的成见，在一定程度上有诚意的合作。这枝绿色的橄榄枝就由我们率先抛出好了。"萧衍点头同意，说："芳菲的话很有道理。于目前这种情况来说，确实可行。好，我们就先和萧遥光碰头后，再商量具体事宜。"

吉士瞻立即接上去说："事不宜迟，我们马上就去见萧遥光。可是为了掩人耳目，还应该找一个隐蔽的地方碰头。"谢芳菲想了下说："我倒有个好地方。我们可以选在领军长史徐勉徐大人的府邸碰头。虽然不是隐蔽的地方，却有正当的理由。徐大人是军方重要人物，找他商量军情那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就算被人发现，也没有什么关系。还有我们大可不必偷偷摸摸的前去，就像平常那样前呼后拥反而不会引人怀疑。"

众人都点头称善，于是纷纷起来，准备去徐府。自然有人秘密的通知萧遥光去了。

换了一个地方重新落座，依然是刚才那些人，只不过多了萧遥光和徐勉。萧衍先向萧遥光说了眼前的难题，萧遥光微笑的说："看见现在这个样子，我才相信萧大人是真正有诚意来和本王商讨事情的。既然这样，本王也不能辜负了大家由衷的期待。既然要陷害污蔑王敬则，那就一定要有万全的准备，免得他反咬一口，那就得不偿失，大伙儿都得没命。"

谢芳菲说："王爷，我们想知道王敬则这次谋反具体的布置是怎么样的。王爷想必知道一点。"

萧遥光点了点头，然后说："王敬则这个人行事一向毒辣，不过却不够谨慎细心。我虽然从来没有过问过他谋反的具体事宜，不过从旁还是看出了一些端倪。我旁敲侧击才得出，他之所以完全不怕萧鸾，是因为早就料定他命不长矣。萧鸾的病众所周知，拖了这么久既没有起色，也没有继续恶化，谁也不知道结果到底如何。可是他却能这么的肯定，信心十足的样子，我不得不怀疑他和萧鸾的病有某些关系。虽然说在宫中下毒这种事情稀松平常，可是萧鸾行事向来十分谨慎，身边伺候的人绝对忠心耿耿，不可能有机会下手的。所以我也猜不到究竟是谁，不然就可以揪出这个奸细，王敬则绝对难逃一死。"

谢芳菲心里吃了一惊，想起刚才陶弘景的话，看来萧鸾的病确实有人从中作了手脚，加快他的死亡。可是既然能够得手，为什么不干脆毒死他算了，只是提前让他死，究竟有什么目的呢？听萧遥光这么说，下毒的人似乎是王敬则的人，可是仔细一想，王敬则是巴不得萧鸾越早死越好，越乱他越有机会，不会愚蠢的放过能够毒死萧鸾的机会。这样说，是另有其人？这个人倒是神通广大！不过这个人肯定和

王敬则脱不了关系，说不定暗中还有什么秘密交易呢。眼睛自然而然看向萧衍，他也知道了陶弘景的话，不知道有何感想。萧衍神色如常，脸上没有流露任何的表情。

第 53 章

吉士瞻叹气的说："王爷，纵然我们知道这毒就是王敬则派人下的，可是什么凭据也没有，还是拿他没有办法呀。我们这次无论如何都要扳倒王敬则。等到他一旦阴谋得逞，浙东的大军一到，整个建康都是他的了。我们这些人首先没命，王爷恐怕也寝食难安呀。"

众人全都紧张起来，吉士瞻这番话毫不夸张，生与死全在一念之间，没有丝毫的侥幸，全靠谋划和实力。谢芳菲的心情也凝重起来，说："王爷，下毒这件事情纯属我们的猜测，恐怕没有什么大的作用。现在的形势看来越发的严峻。先发制人，后发者制于人。我们一定要趁王敬则准备还未完全的时候，先动手才行，不然，大伙儿肯定没命。王爷，虽然有人对萧鸾的病动了手脚，不过陶大师他老人家已经有所发觉，也想出了一个暂时应付的办法，所以皇上的病不至于像王敬则说的那样严重。这样一来，我们大家更应该诚心诚意的合作，尽快想出对付王敬则的办法。"

谢芳菲说这番话，大有原因。萧遥光直到现在还是不尽不实，想要为自己留一条退路。萧遥光既然连王敬则下毒这么机密的事情都能知道，肯定还有其他的东西。只是可能牵涉到他本人，所以故意没有说出来。谢芳菲有意提醒他大家已经是生死与共同坐在一条船上，希望他能分清楚事情的轻重缓急。还借陶弘景的一番话来提醒他，萧鸾根本不会这么快就死去，他始安王被诛的危险依然存在，根本就没有后路可退。

萧遥光的眼睛果然闪烁了两下，沉吟半晌，最后豁出去，镇定的说："王敬则和我秘密商讨谋反一事的书信我倒是有的，他兵力具体的布置我也稍微知道一点，可是，可是……"

谢芳菲当然知道他的顾虑，宽慰似的说："王爷，你放心，我们绝对不会将你拖下水的。既然已经有真凭实据，白纸黑字的，王敬则想赖都赖不掉，这次肯定难逃一死。人人一张嘴，话还不是自己说么。我们只要说王爷为了套出王敬则谋反的具体事宜，所以故意和他虚与委蛇，不就什么事情都没有了！更何况王敬则还来不及行动呢，王爷

率先就将这些书信给呈上去，谁还会怀疑王爷呢。大家感激都还来不及呢。只要安排的巧妙一点，王爷说不定还可以重新得到重用。这样好的机会，王爷千万不要错过呀。”

萧遥光面无表情没有说话，既不点头表示赞同也没有摇头表示反对。他旁边的一个谋士冷冷的说：“这种东西，拿出来就是诛灭九族的大罪。人心难测呀，谁知道有些人会不会借此良机一箭双雕呢！更何况就如谢姑娘所说，纯粹是虚与委蛇，可是难保朝廷中的某些居心不良的人以此为话柄，陷害王爷呢。所以，王爷，千万不可将这些书信给拿出来。”

谢芳菲等一众人无奈的看着萧遥光他们，双方僵持不下，气氛立即紧张起来。谢芳菲咽了咽喉咙，然后耐心的说：“我可以说，只要王敬则谋反的事情一旦打响，萧鸾第一个要杀的就是王爷你。萧鸾既然不会这么快就死去，那么只要他还有一口气在，又听到谋反的消息，整个武帝，高帝的子孙全部都不会放过，王爷就不用说了，首当其冲。王敬则想要在建康站稳脚跟，最好的办法莫过于从武帝和高帝的子孙中重新册立一位新的皇帝当作他的傀儡。而王爷在建康的势力根深蒂固，绝对不是好的人选，说不定王敬则篡位后首先要杀的也是王爷你。王爷，这样看来，无论如何，你的处境都不太妙啊。”

萧遥光一众人在一边听的脸色煞白。谢芳菲见攻心的计谋成功了，继续说：“反观现在，王爷若是事先能交出和王敬则通谋反的书信，一来可以去除王敬则这个致命的威胁；二来，王爷还可以因为此事向病危的皇上表示你的耿耿忠心，一定可以重新获得皇上的信任。这样一来，王爷岂不是因祸得福！王爷，你千万要想清楚呀。”

萧遥光的神情自然而然的软化下来，他那个谋士看着谢芳菲，依然冷冷的说：“可是如今皇上重病在身，经常昏迷不醒，这么重要的东西怎么可能落到其他人的手里！朝廷里，我们没有一个放心的人。万一有人借此陷害，根本不用解释，直接斩首示众！”

谢芳菲恨不得一口吃了他，老是泼冷水，眼看就要就要成功了，却因为他这么几句话而功亏一篑。萧衍这边也是紧张的看着谢芳菲，希望她能顺利解决这个难题。谢芳菲不但头皮发麻，全身都紧张起来。这个时候，连吉士瞻也觉得太过难为谢芳菲了，咳了两下，想要出声暂时解围。谢芳菲猛的站起来，挑衅的看着对面那个阴沉沉的，

活活另外一个江臣原说："我有一个很好的办法，既然不能亲自交到皇上的手里，那么我们自然可以交到太子手里，而且当面向太子说明一切情况。想必王爷没有意见吧？"

那个江臣原第二没有再说话，萧遥光慢慢的点头说："交给太子我们自然放心，可是太子他一向不理会这种事情，恐怕……"

谢芳菲当然知道他想说什么了，萧宝卷这个人，不学无术，只知道吃喝玩乐，什么荒唐事情都做尽了，怎么可能理会这种事情呢。不过，谢芳菲早就想到办法了，站起来，巡视全场，然后自信的微笑着说："其实这个问题很好解决，只要投其所好就可以了。听说太子酷爱杂技，甚至说的上是迷恋。我们只要偷偷的请太子出来观赏西域流传过来的最新的杂技。趁他高兴的时候将事情说给他听，想必太子一定听的进去。只要借太子的口将这件事情传达给皇上，那么王敬则必死无疑。这样的话，王爷和萧大人还可以借此表达对太子和皇上的忠心。岂不是一件一举两得的事情！不知道王爷还有什么其他的顾虑，只管说出来，为了表达我们的诚意，我们一定尽力解决。"

萧遥光完全松懈下来，脸上神情放松的说："既然芳菲姑娘能想到这么好的办法，我们怎么会不同意呢。本王府里刚刚来了一批演技精湛的杂技团，是本王派人特意从龟兹请过来的。晚上就请太子过府前来欣赏如何？当然还有萧大人以及在坐的各位。"

谢芳菲心里十分高兴，但也知道不能喧宾夺主，眼睛看着萧衍。萧衍脸色也放松下来，笑着说："既然王爷有这么好的提议，我们自然遵从。事不宜迟，我们还得回去准备准备才是。"

萧遥光站起来说了几句场面话，然后离开了，走出门外后，还回头看了一眼谢芳菲，看的谢芳菲浑身发凉。知道自己锋芒太露了，已经重新引起萧遥光的杀机。可是刚才那种场面，自己如果不挺身而出的话，和萧遥光之间的合作肯定就要泡汤了。自己这么多天来的辛苦岂不是白白浪费了。不过，值得庆幸的是，至少在萧鸾死之前，他还不敢将自己怎么样。这也是双方合作的最大期限。谢芳菲无奈的叹了口气，她所擅长的看来也只有这些勾心斗角，伤天害理的事情了。这种有伤天德的事情，将来总有报应的。可是这种人尽其才，物尽所用的感觉却是樱粟。人总有自己想要做的事情。

萧衍一边走出徐府，一边郑重的说：“芳菲，你以后绝不能一个人单独出门。”他自然也看到了萧遥光眼睛里的杀机。谢芳菲苦笑，这难道就是所谓的什么不招人妒是庸才么？可是有些过分了吧。

众人晚上赶到萧遥光王府的时候，府里早就布置妥当了。始安王的王府和王谢那种百年大族的府邸相比又是另外一种威严森然的气象。中间的通道宽且长，白色的大理石朝中庭一直延伸过去。飞檐彩塑，雕梁画栋，果然是皇家风范。走到后院的时候，景色才逐渐柔和起来，开始有山有水，有花有树，小桥流水的特色才显露出来。不过依然是年画里的景致。美则美矣，却活泼不起来。一盏盏的宫灯一路挂过来，亮如白昼。仆人们来往穿梭，十分忙碌。要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布置好这一切，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毕竟是要恭迎太子的大驾光临，虽然是私访，可是这些场面还是要的。

众人在宽大的室内纷纷入席，谢芳菲主动要求敬陪末席，她很不习惯这种一人一席的坐法。上面依次是萧遥光，萧衍，然后是徐勉，王茂，柳庆远，吉士瞻等人。高高在上的主位自然是留给太子萧宝卷的，奇怪的是右边第一席的那个席位却是空着的，不知道究竟是谁的席位，直到现在人还没有到。能够坐在第一席，和萧遥光并肩，看来身份不低。

众人见萧宝卷还没有到，想起今天晚上的重责大任，那可是生死攸关的事情啊，眉眼间都有些忧心忡忡，丝毫没有宴会的气氛。萧遥光为了掩饰这种不寻常，叫来一些伶人乐工，隔着帘子吹奏弹唱起来。众人的心神被分散开来，气氛才没有那么僵硬了。

萧遥光早就出去准备迎接萧宝卷的众多事宜去了，留下的都是醉翁之意不在酒的众人。谢芳菲等的心脏都在颤抖的时候，听到外面一阵轻微的骚动，心脏才恢复过来，萧宝卷总算是不负众望的姗姗来迟了。又等了半天，才见萧遥光伴着年纪很轻的一个少年从旁边的门进来，直接走向主位。这个年纪轻轻，身穿考究便服的少年自然就是萧宝卷。灯光下看上去唇齿间有些发白，想必是玩乐过度的缘故，面目一般，没有什么过人之处。气势却很不一般，看都没有看众人，傲然在中间的主位上坐下来，然后低声吩咐了身边的人几句。

谢芳菲不知道为什么却不由自主的注意起他身边的那个人来。三十来岁的年纪，或许更大一些，或者更小一些，只觉得很难判断，猜

不出来，完全不能肯定，不像很多人一眼就可以猜个八九不离十。五官觉得有些模糊，十分常见的长相，转眼就有人会忘记。气质虽然冷淡，却不觉得讨厌。这么一个人，谢芳菲以前绝对没有见过，可是突然间心里就觉得奇怪了起来，老是有一种想要盯着他看的冲动。仔细想起来，那个人也没有什么奇怪的地方。谢芳菲怕别人起疑，赶紧低下头，没有再直直的盯视了。

眼角悄悄的瞄到那个人居然就在右手边第一个席位上坐了下来，看来是萧宝卷得意的心腹，不然这种吃喝玩乐的事情也不会带他一起出来。趁别人不注意，再看了几眼那个人，依然没有什么在哪里见过的印象，可是为什么就觉得，心里就觉得不一样呢。想了半天，仍然想不出个所以然。这个时候大厅里的人鸦雀无声的，都在等萧宝卷的吩咐，谢芳菲不敢问出声来。

萧宝卷懒洋洋的一挥手，说："不用等了，开演吧。"萧遥光才笑着站起来说："今天这班杂技团可是我费了好大的工夫从龟兹请来的呢，保管太子满意。他们龟兹的戏服和我们都大不一样，太子瞧了一定觉得新鲜。"于是吩咐下去，让演员们都上场。

音乐喧闹起来，众多的演员鱼贯入场，衣服果然不一样。尖顶的黄色小帽，看起来就滑稽，惹人发笑；紧身及膝的短衣，红腰带，和当下的宽服裘带截然不同；浑身上下还缀满了金花玉镜，走动时发出一阵又一阵的叮当声。萧宝卷还没有看表演，一见到这些奇装异服，精神立刻就来了，坐直身子，一挥手，让他们马上表演。

这些杂技演员果然了得，开场就是一个人用牙齿叼着一根长达七八丈的幢木，然后一个演员在上面翻腾挪跃，整个幢木纹丝不动。后面还有一种"木马伎"的傀儡戏。这种木马只有马首，马身，却没有马腿，用两个演员的四条腿代替。表演起来整个木马进退自如，起卧自然，酷似真马。上面坐着一名演员扮的骑手，和扮演马的两个演员互相配合，做出各种滑稽，惊险的动作，让人提心吊胆，引人入胜。高坐在主位上的萧宝卷果然看的津津有味，神情简直到了如痴如醉的地步，眼睛眨都不舍得眨一下。

谢芳菲和底下的一干人等，根本就没有欣赏的心情。谢芳菲时不时的打量斜前方右手边的那个人，心里总觉得毛毛的。趁着鼓声喧天，大家都不注意的时候，低声越过身子问旁边席上的王茂："知道前

边右手第一席的人是谁？”王茂皱眉说：“这个人叫吴有，跟在萧宝卷身边已经有很长时间了。萧宝卷之所以会变成今天这个样子，和这个人脱不了关系。这个人完全一个谄媚的弄臣，只会教萧宝卷一味的吃喝玩乐。就是杂技这项玩乐也是他首先引进宫供萧宝卷取乐的。萧宝卷不但不疏远他，反而十分亲近重用，对他的话言听计从。真是上梁不正下粮歪，有什么样的主子就有什么样的奴才。”神情十分的不屑。

谢芳菲又问：“他跟在萧宝卷身边有多久了？”王茂摇头：“这个倒不是很清楚，只知道时间不短。怎么了，芳菲对他有什么疑问吗？”谢芳菲没有回答，想了想，又问：“他是怎么得到萧宝卷重用的？”王茂回答：“好像是哪一个宦官引见给萧宝卷的，玩乐这方面简直就是萧宝卷肚子里的蛔虫。他居然怂恿萧宝卷自己亲身上演杂技。下令向民间强制征收的雄雉毛，鹤羽，白鹭縗不知道害的多少百姓鬻妻卖子，家破人亡。”谢芳菲虽然释然了一些，可是还是觉得奇怪，为什么就觉得熟悉呢，尽管从来就没有见过此人。

谢芳菲正偷偷打量的时候，看见他冷冷的朝自己看过来，眼神十分陌生，没有任何熟悉的感觉。心里心虚了一下，不敢再看，自嘲的想难道这就是自己和这个叫吴有的人的缘分？所以就算从来没有见过面，天然有一种熟悉的感觉？心里笑骂自己真是越来越会胡扯了。

杂技终于演完了，正戏也要开场了。萧宝卷直接将他和王敬则来往的秘密信件亲身呈给萧宝卷看。萧宝卷虽然面色不善，十分不耐烦还是接了过来，随便翻了两张，慢慢的愤怒起来，瞪着眼问萧遥光：“王叔，这可是你做的好事！”

萧遥光伏低身子，惶恐的解释说：“太子息怒。太子想一想，这如果真的是我做的事情，怎么可能连自己都出卖呢。这些全都是平西将军王敬则一心想谋反的证据。我为了套出他真正的情况才与他虚与委蛇的，还请太子明鉴！”

萧宝卷果然说：“王叔，原来错怪你了。你先起来吧。这件事情我自然会告诉父皇。这个王敬则，好大的胆子！竟然敢密谋叛乱，我一定要诛灭他九族，以儆效尤，看看他谋反的下场！”

萧遥光站起来，作卑躬状说：“还请太子立即将这件事情转达给皇上才是。此事事关重大，绝对拖延不得。王敬则的兵马已经在来建康的路上了！”

萧宝卷点头说："我一回去就会立即将这些信件交给父皇的。王叔，这次你立了大功，父皇一定重重有赏的。"

萧遥光作感激涕零的样子，连谢芳菲都觉得恶心，萧宝卷居然还能够若无其事的看下去。谢芳菲一直从旁注意着吴有的反应，见他脸色从头到尾都没有什么大的变化，见到萧遥光突然呈上信件的一事，只是眼睛闪烁了两下而已。也是一个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的人物。谢芳菲的心里越来越疑惑。

萧宝卷率先从大厅的正中央离去，吴有跟在后面经过谢芳菲跟前的时候，那种熟悉的感觉越发的强烈。谢芳菲仔细的盯着他的背影，那种蓦然而来的熟悉的感觉突然间又消失了。谢芳菲开始惊疑不定起来。

事情大功告成，众人神情兴奋不已，惟有谢芳菲仍然紧蹙着眉毛，心里的怀疑却不敢说出来。

第 54 章

谢芳菲和众人回到萧府，头昏脑胀，身心俱疲，又是一天马不停蹄的勾心斗角。谢芳菲这会子有些吃不消了，没有坐下来和大家一起继续等事态进一步的发展，告辞一声，立马回房，倒在床上，睡的不醒人事。她的梦，她的梦里又是另外一番景况，只是那种似有若无的熟悉的气味像丝线一样还一直牵系着现实里的梦魇，逃避也没有用。

容情急急忙忙的进来找谢芳菲的时候，她兀自轻蹙着眉沉睡不醒。容情在外面将门拍的震天响，依然不见动静。心里一急，一脚踹开，抢进去的时候，谢芳菲还倒在床上，眼皮动了一动。容情知道她马上就要醒过来，趁机毫无顾忌的盯着她的眼，眉，还有嘴，一种细细的兴奋悄然无声的从脚底一直窜到头顶，然后流散到全身上下每一个角落。

谢芳菲迷迷蒙蒙的睁开眼睛，一时间还没有适应突如其来的明亮，下意识的又闭上眼睛，舒服的叹了一声。然后想到什么，突然睁开，有些吃惊的看着容情问："你怎么会在这里？"容情茫然间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在她房里，只是觉得一阵心虚和尴尬，愣了一下，才想起来，故意掩饰的咳了一下，然后说："出了一点事，萧大人让我过来看看你醒了没有。"谢芳菲无意识的点了点头，捂着嘴打呵欠，拿眼

睛看着他。容情心里一跳，又欲盖弥彰似的说："我在门外敲了半天的门，怕出什么以外，一时心急，所以就——"

谢芳菲挥手打断她，指了指外面，然后扯着被子坐起来，见容情还没有反应过来，抬眼问他："哎，哎，我说事情再急，也等我先起来再说。你在这干傻站着干什么！我穿衣服你也站这里？你让下面的人先将水给端进来，我简略梳洗一下就过去。"容情没有说话，眼睛又看了她几眼，刚睡醒的人和平常总是有些不大一样的，才点头走了出去。心脏依然"砰砰砰"的在闹腾不休。

谢芳菲赶到前面去的时候在大厅里碰到徐勉，笑着上前打招呼说："这么一大早，徐大人就来了！不知道是不是出了什么事情？"

徐勉点头，然后走进来，叹气说："想必你们也知道了。王敬则收到风声，连夜离开了建康。等我们发觉过来，要追已经来不及了。"

谢芳菲虽然有些吃惊，不过早就知道王敬则没有这么容易死，稍稍释然，只是问："这件事情可就有些奇怪。参加这次计划的全都是信的过的人，绝对没有背叛的可能。照理说，他怎么能收到风声呢？"

萧衍也迎了出来，听到谢芳菲的疑问点头说："昨天晚上，我们一回来，听说宫里已经派出了大队的禁卫军将整个将军府围的水泄不通。可是进去的时候才发现，王敬则早带着一众心腹手下从南门逃跑了，留下的全是一些不中用的老弱奴仆。南门的守城的官员还没有收到禁城的手令，见又是平西将军，压力之下，只得放他们出城去了。看来，王敬则早就收到风声，甚至有时间将一众心腹一起给带离建康。"

谢芳菲想了想，说："既然我们行动如此迅速，还是让他给逃跑了。这说明，昨天晚上的计划一定早早的就泄露出去了。"几个人早就想到这个问题，脸色都凝重起来，这么机密的事情也能泄露，那么昨天晚上在座的人当中一定有内奸。虽然这么怀疑，可是事关重大，谁也不敢轻易开口。

谢芳菲想起昨天晚上跟在萧宝卷身后的吴有，又听到王敬则逃跑一事，心里越发的怀疑，口里却说："大人放心好了，我们这边肯定没有问题。想是始安王府里的人大概看出一点端倪，所以提前通知了王敬则。"萧衍和徐勉微微沉吟了半晌，最后萧衍说："我也相信我的部下绝对的忠诚。用人不疑，疑人不用。今天这件事情我和大家都不会

再提起。这次就当王敬则命大好了，反正他已经是穷途末路，就让他多活两天好了。”

谢芳菲宽慰的说：“其实大人完全不用泄气，可以从另外一个角度考虑王敬则的逃跑。目前形势难明，留下王敬则这个祸种，于大人的现在的处境来说未必没有好处。建康的形势越乱越复杂，对我们就越有利。有什么理由让萧鸾借我们的手将王敬则给除去呢。现在，王敬则对我们已经构不成丝毫的威胁，却成为萧鸾的一块心病，我们就让他如梗在喉，寝食难安好了。所以说，这次事件，就如同塞翁失马一样，焉知非福！”其他两个人听的安定下来，一大早受到的强烈冲击因为谢芳菲这些话而消失殆尽。

谢芳菲却安定不下来，如果真如自己的猜想，那个吴有打的一定也是这个注意。就是不乱，他也要平地起风波，趁乱而起。留下王敬则一条狗命，用来制肘牵绊萧鸾的计划。

谢芳菲备下了一些小点心，特意请容情过来喝茶。容情还未将心里的惊喜悄悄的融化，谢芳菲就叹气说：“容情，我想问你一些比较奇怪的事情。不过，我不知道你是不是也清楚。”容情刚升上去的喜悦稍稍的下降，不过还是带笑的说：“哦？那芳菲想知道什么事情？我不知道的话，可以帮你去问其他人，说不定可以弄清楚。”

谢芳菲将心里的纷乱复杂大致的理了一遍，拣了重点，紧锁着眉问：“容情知不知道一些有关于什么易容呀改装呀之类的事情，或者说有没有听过有谁擅长易容？就是天衣无缝到让熟悉的人也认不出来的地步。”

容情微笑着回答：“原来是易容之术呀，其实普遍的很，自古以来就有，倒不是什么稀奇的事情。就是我也稍微知道一点，不过不喜欢用，毕竟不是什么光明正大的事情。不过要到达像你所说的天衣无缝的地步，不是没有，不过至今为止，我还没有见过。只是很早以前听师尊说起过一些易容到神乎其技的传说，那些是很早以前的事情了，师尊虽然也没有见过，却深信不疑。”

谢芳菲感兴趣的问：“那么究竟是怎样的神乎其技？”容情笑说：“那些都是很早以前的事情，一直流传下来，大概被人们无形中夸大了。以前有一个人，据说易容之术天下无双，扮人像人，扮鬼像鬼，其技艺没有一点瑕疵，可以称的上是完美无缺。再熟悉的人就是

站在他面前，也感觉不到任何熟悉的感觉，宛如陌生人一般。后来的人们就尊称他为‘鬼重子’。可是自从鬼重子以后再也没有人能达到他那种人鬼难辨的境界，所以渐渐的就认为只是后人夸大的传说，我也这么认为。一个人再怎么易容改装，甚至改变体形，声音，形态，可是长久以来形成的气质和习惯却是一时半刻间怎么也改变不了的，无意中总会露出马脚，只要用心寻求破绽，一定可以发现。可是师尊他却另外有一套看法，师尊认为之所以没有人能够达到鬼重子那种境界，并不是不存在，而是没有人能有那份隐藏的能耐。师尊说武功达到极致的人甚至可以改变自己身上的气息，连毛孔都可以伸缩自如，更不用说什么气质之类那些看起来无形的东西，一样可以刻意的改变。鬼重子天纵奇才，旷古绝今，加之武功早就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所以才能够达到那种神乎其技的地步，后人实在是难以望其项背。”

谢芳菲惊奇的说：“真的存在鬼重子这个人么？他这种人，想必是绝无仅有吧，这种天资，只怕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我很怀疑有没有这个人，天乙师傅说不定也是听他师傅随口说的，所以对这种旷世奇才深为仰慕，然后奉为知音。”也不是不可能的事情，天乙真人在武当山上待久了，总会觉得寂寞，现实里没有人可以和他比肩，只好往传说中找去。这可能也是高处不胜寒的悲哀吧。

容情笑说：“鬼重子这个人自然是有的，不过当真有没有这么神奇我不知道。师尊曾经说过，这个人虽然是魔道中人，不过却是开宗立派的一代宗师，生平痴迷武学，醉心易容之术。”

谢芳菲立即问：“鬼重子也是魔道中的人吗？他开什么宗立什么派？”容情看了她一眼，然后才说：“就是‘求缺门’。”谢芳菲内心大震，不过还有一些事情需要进一步求证。

谢芳菲找到萧衍，说：“大哥，萧宝卷身边的那个叫吴有的人，不知道你清不清楚他的来历？他是什么时候开始跟着萧宝卷的？”萧衍有些惊讶的看着她，然后说：“你怀疑泄密的人就是他？这个吴有是萧宝卷的心腹，虽然人人恨不得诛之，可是却没有人能奈何的了他。他以前似乎只是建康的一个地痞，不事产业，无家可归，来历倒没有什么问题。后来巴结一个宦官，得到引荐。投萧宝卷的所好，吃喝玩乐样样精通，遂得到萧宝卷的重用。不过这个人既然能够这么讨萧宝卷的

欢心，应该也有些能耐吧。只是他和王敬则，根本就没有什么利益关系。他住在萧宝卷的宫殿里，平时和其他的大臣也没有什么来往。所以我们都没有将矛头指到他的身上。”

谢芳菲又是一惊，这个吴有的来历有根有据的，完全不是自己猜想的那一回事。想了一下，然后说：“大哥，我们还是小心一点比较好。我想知道这个吴有是不是一直都跟在萧宝卷的身边，还是说萧宝卷会经常派他出去办一些事情？”萧衍不知道她到底想知道什么，还是回答：“依萧宝卷这个人的性子，他会派吴有出去办什么正经事。这个吴有跟着萧宝卷住在深宫里面，难得出来一趟。就是我们这些大臣，见过他的人也少的很。我以前为了探听消息，才将萧宝卷身边的人的底细一一查清楚，不然也不会知道的这么详细。依我看，吴有这个人是奸细的几率很小。”

谢芳菲现在是更加糊涂了，听萧衍这么说吴有这个人不可能是人易容装扮的，吴有一直都待在建康，甚至难得出皇宫一步。可是那种突如其来的感觉却是那么奇怪，那么熟悉，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谢芳菲的头都大了，很怕又是自己神经一时过敏，想的太多了。

这一天中午，谢芳菲还在为这个事情头痛烦恼的时候，真正的吓了一跳，竟然是王如韫亲自找到萧府来了，怒气冲冲，满脸的阴霾，根本就不顾一路上众人诧异的眼光。后面跟着几个随身的丫鬟侍女，畏畏缩缩的远远的吊在后面，不敢上前。

谢芳菲连忙拉她到自己的房间，倒了一杯茶说：“如韫，先喝杯茶降一降火头。到底出了什么事，不用担心，总有办法解决的。”

王如韫接过谢芳菲递过来的茶杯，刚要喝，实在忍不住，将杯子狠狠的摔在桌子上，愤怒的说：“芳菲，你来说一说，我哥哥为什么非得将我双手送给那个只会吃喝玩乐，猪狗不如的萧宝卷！”

谢芳菲瞪着她，然后有些不敢相信的问：“王融要将你送进宫？送给萧宝卷这个什么都不是的人！他怎么会将你送给萧宝卷呢，他是不是想权势想疯了！”

王如韫有些悲哀的说：“是萧宝卷！皇上病的很重，他的势力越来越大了，简直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为了报复我们王家以前拒婚的羞辱，不论是在朝廷上还是在其他农业商业各个方面，拼命打压王家的势力。因为萧宝卷新近要登基了，大权在握，所有人都不敢得罪他。

哥哥在各个方面的压力下，忧心忡忡，经常连饭都吃不下。现在萧宝卷又示威似的重新提出求婚的请求。哥哥在目前这种情形下，考虑将我送进宫去。芳菲，你说我该怎么办！就是死，我也不要嫁给那个人人唾弃的萧宝卷！我姐姐一个人的悲剧还不够么，现在又要将我往火坑里送！芳菲，你说我该怎么办，我不要进宫，我死都不要进宫。那个地方是世界上最肮脏的地方，你不知道，里面什么丑闻都有，你简直想都想不到。王家数百年来，死在里面的冤魂还不够多吗！为什么还要添我一个！”

谢芳菲同情的看着她，这么一个才貌俱佳，心怀高远的贵族千金小姐竟然要驾嫁给那个不学无术，龌龊下流的萧宝卷，实在是一件痛心疾首的事情。将椅子搬到她身边，拍着她的肩膀轻声安慰说：“如韫，事情还没有完全的绝望，你哥哥只是还在考虑呀。只要你拼命反抗，他不会将你送进宫去的。你们王家从魏晋开始已经是名扬天下的士族，就是皇上也不得不忌惮三分，给你们家几分情面。只要妥善处理，一定会没有事情的。”

王如韫像抓住一根救命稻草一样，拉住谢芳菲的手急切的问：“芳菲，你觉得真的是这样吗？我哥哥真的不会将我送进宫？是呀，是呀，上次哥哥不是也回绝了那个萧宝卷的求婚么。哥哥就只剩下我这么一个亲妹妹了，他怎么舍得送我去那种见不得人的地方呢。他不想一想我，也该想一想我们早就死去的父母呀。哥哥一向疼我，不会将我送进那个人间地狱去的。”

谢芳菲点点头，安慰私的哄着神情激动的王如韫，说：“不会的，不会的，你哥哥一定不会将你送进宫去的。”心里却担忧不已。萧鸾到底是一个以大局为重的人，王家的势力根深蒂固，影响深远，不得不顾忌。就是暗中想要拔除，也得思虑周详，从长计议。可是萧宝卷就不同了，他才不理会什么国家朝廷，想要的用尽手段也要得到，不顾一切后果。如今这样的时局，人人自危。高门士族在朝中的影响渗入各个方面，萧鸾没有一天不想彻底的除去，只是怕动摇到整个天下的根基，说不定趁机真的就不管不顾。王融在这样的夹缝里求存，想必十分的艰难。萧宝卷即将大劝在握，谁也不敢在这个时候冒着抄家灭族的危险得罪他。王融不是到万不得已，也不会牺牲自己唯一的亲妹妹。

王如韫稍稍安心下来，脑中清明下来，转头又摇头说："哥哥这么疼我，还是打算将我送进宫，看来我是非去不可了。萧宝卷一直以来都在压迫我们王家，我这次一定没有活路了。哥哥，哥哥他，芳菲，芳菲，我真的不想进宫，我不要嫁给萧宝卷！"说着"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谢芳菲紧张的抱住她说："如韫，如韫，不要哭，不要哭，一定有办法的，总会有办法的。只要好好想一想，总会想出办法来的。"

王如韫哭了半天，眼睛又红又肿，眼睛里是一种绝望似的伤心，然后凄凉的说："芳菲，人人都羡慕我们这种高门士族的小姐。可是你知不知道，我们王家女子的婚姻悲剧列起来可以一部血泪史书，连秦淮河的水都可以染红。这么几百年来，没有一个人可以活到老的，尤其是嫁进皇宫的人，全部都夭折了。我姐姐嫁给了天下闻名的大才子谢朓，在别人的眼里，可谓是才子佳人，门当户对，天作之合。可是谢朓从来不进姐姐的房间，姐姐也不喜欢他。两个人生活在一起，跟一对仇家似的。姐姐有一次回来，当着我的面愤恨的说：'没有想到谢家居然还有谢朓这样的人！'从此没有开怀过。后来谢朓带姐姐去荆州，居然将她一个人孤零零的扔在那里，连孩子都不要了。姐姐也恨透了他。芳菲，芳菲，我宁愿是你，做自己想做的事，活的自由自在，然后敢爱敢恨。我，我，我这种人就是死，也死不出王家的势力范围。"

谢芳菲也没有什么好的办法，只能说一些安慰的话。王如韫哽咽的说："芳菲，这难道就是我们王家女子的命吗，从来没有好结局。我为什么要生在王家，哥哥为什么要送我进宫，还有这个连畜生都不如的萧宝卷为什么不肯放过我呢！芳菲，芳菲，我该怎么办！我就是死，也不要嫁给萧宝卷！我宁愿嫁给一个什么都没有的人，也不要进宫受活罪。"

谢芳菲劝她："如韫，你既然不愿意，就要奋力抗争呀。上次不是说过了吗，没有人可以将你怎么样的。你一定要跟你哥哥好好的谈一谈。你们王家这么深的势力，不是仅凭萧宝卷一个人就可以颠覆过来的。"

王如韫似乎看到出路，连忙擦干净脸上的泪水，点头说："恩，我不应该冲哥哥发火，应该好好的跟他谈，说不定事情就会像上次那样

出现转机呢。我要马上回去找哥哥好好的谈一谈，哥哥一定不会答应萧宝卷的求婚的！”然后起身急着就要离开。

谢芳菲点头称是，又好好的安慰了一番，一直送她到门口，然后让容情陪着她回王府去了。她竟然一个侍卫都没有带，就这么跑到萧府来了，可见确实受了极大的打击，什么都顾不得了。

第 55 章

谢芳菲等到容情一回来，连忙迎上去问：“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如韫她情绪有没有好一点？一路上说什么了吗？”容情摇头，然后说：“我劝了她几句，她心情看起来好一些了。还没有走到王府，他哥哥王融就亲自出门来找她了。对我好像有一些误会。唉，王如韫这么一个人，其实可怜的很。气韵高雅，也没有一般千金小姐的骄横，如果嫁给了萧宝卷，实在是可怜。”语气唏嘘，十分同情王如韫的遭遇。

谢芳菲一边走一边整理自己的情绪，慢慢的说：“你还记不记得第一次碰见如韫的情景。她因为你对凹凸寺前壁画一番精彩的评论，而忍不住拍掌称赞。你还记不记得？”容情叹气说：“当然还记得。她家学渊博，出身高贵，难得的是不是一般世俗轻狂之人，能够相识，也可以算的上是缘分。只可惜自古红颜多薄命，看来，她也不能例外。”

谢芳菲叹气的说：“她确实可怜可叹。容情，你一定也知道，她一直都很喜欢你。”容情停下脚步，皱眉看着谢芳菲，脸色难得的阴沉下来，问：“芳菲，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谢芳菲决定将话说个清楚明白，她不能再对不起容情，对不起自己的良心，她的良心尽管早就是黑的了，而王如韫只是一个借口。她看着容情，低声说：“容情，我，我还是忘不了他，我，我这种人活该，完全咎由自取。你不要再等下去了，我对不住你。你不要辜负了王如韫对你的一片深情，她比我强的多，比我好很多很多。这个时候，只有你可以将她解救出来。”

容情眼睛里满是受伤后的倔强，死死的盯住谢芳菲，许久，然后平静的说：“我喜欢的是你，和王如韫有什么关系。芳菲，你太小看我了。学武的人，意志如果不够坚定，是进不了上乘的境界的。我的意志也是从小就磨练出来的。芳菲，你不要小看了我。”

谢芳菲看着他，然后狠心的说：“不错，确实和王如韫没有关系。可是，可是，你和我是没有结果的。我早就下定决心，准备天打雷劈

算了，反正是没有顾虑了。一个人下了决心，就什么都不怕了。我还是忘不了秋开雨，我不能将你也这样半吊子给拖进来，我不能害了自己，连你也给害了。王如韫又有什么不好，你没有必要为了我这个众人唾弃的人而害了你自己。我心里一直对不住你，我不能一边想着秋开雨，然后一边还害了你，我的罪已经够多了。容情，我这种女人，是一个祸害，我不能连你也害了。”

容情撇开脸，看不见他脸上的表情，只是坚决的说：“芳菲，就你这么几句话，是改变不了我的决定的。”谢芳菲悲哀的说：“容情，你和我，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你为什么还要这样呢。这么些人，难道还不够痛苦么！你为什么不早早的回头呢。我，我自己是已经掉到海里面去了。”

容情仔细盯着谢芳菲，然后一字一句的说：“芳菲，我也早就掉到海里，回不了头了。你带着秋开雨离开雍州的时候就发现自己已经掉到海里去了，我难道没有想过要爬起来吗，可是一切都晚了。你知道我为什么要待在瘟疫横行的襄阳？我也不想活了！得瘟疫死总比自杀死要好！我那次特意去见萧大人，是想托他将一些东西转交给你，我根本就没有想过要活着离开。天可怜见，居然能够碰见你，难道不是天意吗！芳菲，你说我还能回头吗？”谢芳菲吃惊的看着他，原来里面居然还有这样一段孽债。她的心也绞起来，红着眼睛哽咽说：“可是容情，我，我……”

容情继续说：“芳菲，你和秋开雨也不会有什么结果的，可是你为什么就可以这样放弃你自己呢，秋开雨根本就是一个十恶不赦的魔头，你为什么还是愿意为他什么都放弃！”

谢芳菲含泪说：“不为什么，不是为了秋开雨，只是为了自己的心，心里的意念总是不平。这一切都是我自己心甘情愿的。其实没有什么，为了心里的不平，就这样下了一个决定而已，谁叫我自己心甘情愿呢。”语气虽然柔软如水，可是心里却是铁铮铮似冰。

容情看着她，然后说：“芳菲，你怎么就知道我不是心甘情愿呢！你没有什么对不住我的，这一切都是我自己愿意的。芳菲，现在还早着呢，总有一天你会忘记的。你就算不忘记也不要紧，你可以自己收藏着。我也有许多事情没有告诉你。芳菲，我自己下的决定和你没有关系，没有任何的关系，你不用内疚。王如韫，她自然也有她自己的

命运，要怪就怪她不该生在王家。你和我，都没有回天之力。我们都是普通人，不是万能的佛祖。芳菲，你的心不平；我，我的心也一样的难平。”

谢芳菲看着他，看着他的坚决和痛苦，想起自己，自己的辛酸凄凉，一阵溺水后的无力，然后头也不回的离开了。为什么就要这样越缠越深了呢，为什么就没有人愿意率先解开这个线头呢。难道都是抱了必死的决心吗，天啊！

谢芳菲在第二天就听到王如韫即将成为太子妃的消息，震惊过后，不顾一切的赶到王府。看见王如韫面如死灰的坐在那里，没有表情，没有动作。谢芳菲心痛的拉着她的手说：“如韫，如韫，你现在该怎么办呢！你现在该怎么办呢！”王如韫流着泪看着谢芳菲，说不出一句话来。谢芳菲猛然说：“如韫，你逃吧。离开建康，逃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你不知道天下有多么大，南齐容不下你，就去北魏，北魏也不行的话，还有塞外。对，如韫，你去塞外吧，那里的天永远都是蓝的，碧绿的草原一望无际，还有成群的牛马。如韫，天下这么大，总有你的容身之处。你不能就这样嫁给萧宝卷，然后白白断送了自己的一生。那个皇宫里不知道有多少冤魂，你根本就不适合那个鬼地方。如韫，来，只要你愿意，我帮你逃跑。”说着就要扯王如韫起来。

王如韫却动都没有动，然后茫然悲伤的说：“是呀，我根本就不知道天下有多大呢。塞外原来是那么美的吗，我还从来没有到过呢。我这一辈子就这样了，完了，什么幻想都没有了。以前是王府，将来是皇宫，死了就是一堆坟墓，然后一堆的白骨，一辈子就这样了。”

谢芳菲看着她，抓住她的肩膀，然后柔声说：“不会的，你不会这样的。你将来还要去看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大草原呢。来，你先跟我来，将身上的衣服换了，我悄悄的带你离开，然后连夜将你送离建康，你就可以脱离这个苦海了。以后的事情以后再想，总会有路的。”

王如韫使力挣脱开谢芳菲的说，哭着摇头说：“芳菲，没有用的。这门婚事是我自己亲口答应的。”谢芳菲愕然，然后大声的说：“如韫，你疯了吗！你为什么要答应这种事情！你不是死也不要嫁给萧宝卷，死也不要进宫吗！”

王如韫无奈的说："芳菲，你不明白，如今我就是想死，也只能死在皇宫里，也只能死在那个不见天日的地方。哥哥昨天晚上告诉我，叔叔在朝廷里被人诬陷，已经被杀了。这是萧宝卷给我们的一个警告。我们整个王家如今面临从未有过的危机，许多商铺行业无缘无故就被朝廷查封了，动不动就有人被杀。哥哥昨天晚上哭着对我说，王家数百年的基业不能毁在他的手里，王家名扬天下的美名不能就此白白断送着我们这一代的手里，还有整个王家成千上万的人不能因此而无辜被杀。我们整个王家的人从小就被教育要誓死守护自己的家族，誓死将王家保存下去。我，我有什么办法，我能有什么办法！我也是王家的人，王家的存亡我也一样有责任，谁叫我生在王家呢，谁叫我生在王家呢！"

谢芳菲明白过来，更加同情她。这个时代的高门士族根本就不关心国家朝廷的跌宕，只关心自己家族的命运。他们的使命就是将整个家族在这种动荡的乱世里完好无缺的保全下去。王家是数一数二的士族，这种观念在王家人的心里根深蒂固，不可动摇。就连王如韫，也不得不屈服，就是死也要保全整个王家，死也要死在那个乌烟瘴气，不见天日的皇宫里，免得牵累了整个家族。谢芳菲只想哭，为什么每一个人的命都这么苦呢，为什么就没有人能幸福快乐给自己看呢，也好让自己相信这个乱世还有一些值得继续生存下去的东西呀。这么多的人，没有一个是快乐的，幸福的，轻松的，自在的。这叫自己怎么有这种信念继续追寻下去呢！怎么还能有呢，满眼都是悲剧！

王如韫停了半天，然后绝望的说："我明天就要进宫觐见去呢，真是好的很！真是好的很，反正是横下了心，反正是王家的女人的宿命，迟早都要发生的。早死晚死还不是一样的死！"谢芳菲不忍心，抱住她也哽咽着说："如韫，不要难过了。人只要还活着，就还是有希望的。你不要伤心了，我也要哭了。你是一个可怜人，我也没有比你好到哪里去。我将来，我将来说不定比你还惨呢。如韫，你为什么非得嫁给萧宝卷这种人呢。我又为什么落到今天这种地步呢。如韫，如韫，唉，乱世里，这不仅是我们的命运，所有人的命运都是一样的凄惨。"边说眼泪也边流了出来。两个人各有伤心事，在一起抱头痛哭。

总有哭完的时候，总有哭累的时候。事情依然没有解决，情绪却慢慢的平复下来。王如韫带泪的说："明天，明天我根本就不想进宫，

我看见那座宫殿，就会想到死在那里的姑姑和堂姐，她们那么年轻，全部都死在里面，这样就死了，被这样一座宫殿给逼死了。将来，将来我也是要被逼死的。不是被人就是被那座墙给逼死的，那里几百年来，不知道有多少人的尸骨。病死的，害死的，自杀死的，烧死的，赐死的……”

谢芳菲听不下去了，大声说：“如韫，不要再说了，再说下去，不但你要疯了，就连我也要疯了！”

王如韫终于忍不住了，抓住谢芳菲的手说：“芳菲，我心里实在害怕，我如果能够选择我宁愿死。可是谁叫我是王家的人呢，谁叫我姓王。哥哥说，既然是王家的人就要为王家去死，哥哥还告诉我，他将来也会死的，为了王家而死，这样的死法是王家子孙的光荣，人反正是要死的。可是，我心里面还是害怕，害怕到了极点。芳菲，这难道就是我们的宿命？不但是我，整个王家的人都要冠上这样的宿命吗？”

谢芳菲颓然的摇头：“不会的，这种事情不会永远继续下去的。等到高门士族没有了各种各样的特权，这种宿命自然而然就不会存在了。如韫，不要害怕，我，我也不知道应该怎么办了。你明天非要进宫去吗？既然害怕就不要去了，找个借口回绝就是了。那座皇宫听你这么一说，我也有些害怕了。”

王如韫无奈的摇头说：“在目前这种形势下，哥哥派人跟我说，我就是要生病也要等到进了宫以后再生。无论如何都要进后宫去参拜那些所谓的皇后妃嫔。我们王家还有人在里面熬着的呢，又要送一个进去。真是悲哀！”

谢芳菲无语，王如韫在大义之下就是死也不会回头的，所有王家的人都一样。甚至谢家，顾，陆，张，朱所有的真正的士族子弟都是这样的。谢芳菲根本没有办法劝说的了这种早就深信不疑的信念。

王如韫擦干眼泪，最后说：“芳菲，我心里实在害怕进宫，你明天陪我一块去好不好？那个地方，我看了就心寒。我什么人都没有了，有你在身边，心里会好很多。”谢芳菲义不容辞的说：“好，我明天反正也没有什么事情，就陪你进宫好了。我扮作你的贴身丫鬟好了。”王如韫感激的看着谢芳菲，说：“芳菲，我这样一个人，能够认识你，就是死在那座囚牢里也值了。”谢芳菲笑着说：“不要胡说八道，什么事情都没有定呢。你将来还要长命百岁的呢。”

两个人又说了一些话，谢芳菲见王如韫的心情渐渐的好转起来，才说："天色也不早了。我先回去了，明天再来找你。先不要担心，总会好起来的。我们诅咒萧宝卷暴病身亡，你就永远的脱离苦海了。"王如韫脸上终于难得的露出一丝笑的影子。一直目送着谢芳菲远去了。

谢芳菲虽然成功的劝解了王如韫，可是自己的心却被搅的乱七八糟，茫茫然没有任何的前景。想起秋开雨，还有容情，昨天的那些话，不禁黯然。想了想，吩咐先去一趟甘露禅寺，她此刻很想念小文。

小文见了她满脸笑容的迎上来，谢芳菲在他还没有摔倒之前，赶紧双手抱住了他，故意拍他屁股说："这么这么莽撞，万一摔到了怎么办。活该让你先吃一些苦头。"大娘笑说："小少爷近日会走一点路了，不过还是不稳当。还没有走起来，就开始跑起来了。大概心里还是害怕的缘故。再过一些日子，走的稳当了，就好了。"谢芳菲捏住小文的脸笑着说："还没学会走就要跑了！到底怎么走的，来，表演给姐姐看一看。走的好，自然大大有赏；走的不好，那就只好摔一个大跟斗了。"

逗弄了一会小文，然后去找陶弘景，门前的大弟子回说："师傅进宫给皇上看病去了，这几天都没有回来呢。只是派人回来拿了一些东西。芳菲小姐有什么事吗？回头我告诉师傅。"谢芳菲心里一紧，萧鸾的病到这么严重的程度了，已经危在旦夕了吗？现在居然连陶弘景都不放回来了，直接就住在宫里。是为了应付随时可能发生的突发情况？再待了一会子，问了小文近日的一些具体情况，有没有缺什么东西之类的，就回萧府了。

谢芳菲将心里关于萧鸾病情的猜测告诉萧衍，萧衍点头说："看来，他真的是不行了。我们应该提前做好准备，以应付各种情况的发生。萧遥光这个人也不得不防，他不会这么坐以待毙的。大家明天商讨具体的细节吧。"谢芳菲点头表示知道，然后特意从后面绕回自己的房间。她怕见到容情，不知道该以什么样的表情和心态来见他。

第二天众人都聚集整齐，准备讨论的时候，突然有人来传旨，命令萧衍即刻进宫，一些禁卫军就在旁边压着。萧衍没有办法，只好说："我进去换一件适当的衣服就和众位一起进宫。"谢芳菲跟在他后头进去了。

萧衍脸色凝重的说：“萧鸾真的不行了。他这次将我召进宫去肯定不会放过我，整个萧家的人他都不会放过的。”

谢芳菲也紧张的看着他，摇头说：“大人，你一定会平安回来的。萧鸾不会杀你的，一定不会的。”杀了他，以后的故事该怎么继续下去?

气氛沉重起来，谢芳菲猛然说：“大人这次进宫如果见到萧鸾的话，一定要以以前同甘苦，共患难的情义来打动他。将死的人，心情总会不大一样的。他如果还是想杀大人的话，大人就告诉他，王敬则已经在浙东举兵造反，大人愿意前往叛乱。萧鸾如果同意的话，你就说你愿意为朝廷守卫西北的门户，一定要趁机将雍州刺史的位置拿到手，这是我们这次前来建康的终极目的。”

萧衍听的精神大震，点点头，然后随同那些如狼似虎的禁卫军进宫去了。所有的人都忧心忡忡的在一边等着，担心不已。谢芳菲紧张的手心里直冒汗。然后有人来通报说王府的车子在外面要接谢芳菲过去。

谢芳菲才想起来，今天她还要陪王如韫进宫。心想这样也好，可以就近探听具体的情况。还是找到容情，告诉他目前的情况。容情断然说：“我扮成侍卫陪你们一块进宫。今天恐怕要有大变呀，整个皇宫一定乱的很。”谢芳菲点头，有容情在身边，她的心也安定许多。今天恐怕不那么容易过。

第 56 章

皇宫名为“建康宫”，宫城又名为“台城”。整个宫城是东晋咸和年间在孙吴晚期修建的昭明宫、苑城的旧址上重新新建的。宫墙三重，外周八里。南面正面是大司马门和阊阖门，直对都城正门宣阳门，两门之间是二里长的御道。御道两侧开有御沟，沟旁植槐、柳。大司马门前东西向横街，正对都城的东、西正门。东西北各有一门，人称东掖门，西掖门，平昌门。整个建康宫有内外殿宇大约三千五百余间，正殿为广达十二开间的太极殿，两侧为东堂和西堂，太极殿为举行朝会和典礼的地方，东西堂则为皇帝处理日常政务之处。

建康宫里还兴建了许多雕梁画栋，朱窗绮户的宫殿，如玉烛殿和被认为是整个江东地区前所未有的豪华建筑紫极殿。各朝皇帝不但大修宫室，而且广建皇家苑囿。苑囿主要分布于都城东北郊。宫城北有

华林园，原是东吴的旧宫苑，宋时加以扩建。覆舟山有乐游苑，宋时就东晋药圃建成。玄武湖在都城北，建有上林苑。还有清溪上的芳林园，以及西苑，南苑，新林苑，娄湖苑，博望苑，灵丘苑，芳乐苑，兰亭苑，江潭苑和建兴苑等十余处。每苑都垒石凿池，广建殿堂亭阁。劳民伤财，奢侈淫乐。

谢芳菲伴着盛装的王如韫一路走来，见宫室殿堂的四壁涂着麝香，且用黄金作装饰，不但宫殿内外用锦石砌成，就连地面也用锦石铺就，心里连连摇头，历览前贤国与家，成由勤俭败由奢，怪不得金陵王气会黯然收场。王如韫低声说："几百年来，这座皇宫不知道被毁了多少次。烧了建，建了再烧，死的人和踩在地上的石砖一样多。前面的重光殿据说就是用人命给堆起来的。芳菲，看见这个地方，我似乎就看见鬼魂幽灵在眼前飘荡。王家的冤魂——"

谢芳菲赶紧打断她，不敢大声，低头闷声说：“如韫，不要自己吓自己了。你今天只不过是来觐见而已，完了就回去，没有必要如此灰心绝望。”王如韫垂头不语，脸上没有任何的欢容。一众人被人领着一路穿过后苑的亭台楼阁，然后在一座殿堂前停下来。这座宫殿和其他的宫殿一样的华美堂皇，也一样的清冷寂寥，死气沉沉。谢芳菲跟在王如韫身边，扶着她也要一起进去的时候，里面的人传话出来，“皇后娘娘有旨，请王小姐入宫觐见”，说着另外有一些丫鬟宫女之类的迎出来。谢芳菲只得后退，眼睁睁的看着王如韫一个人无奈的进去了。王如韫走了两步，又停下来，忍不住回头看着谢芳菲。谢芳菲故意微笑起来，给她一个充满鼓励的眼神，希望能安抚她担忧恐惧的心灵。

等王如韫进去了，谢芳菲立即沿原路走出来，找到正在外殿等候的容情说：“我想知道陶大师在哪里？我有一些事情要问他。如今宫里情形只有他最清楚明白了。”容情想了想说：“陶大师身份尊贵，只要稍加打听就可以知道。”谢芳菲禁不住笑起来，说：“有钱能使鬼推磨，这个倒简单。”走到旁边故意和那些侍卫套近乎，随手给了些银子，然后便探听出来陶弘景原来住在东堂的兴光殿。离这里倒颇有一些距离。

谢芳菲和容情两个人按照那些侍卫所说的一路寻去，冷冷清清，没有碰见什么人，安静的有些异乎寻常。谢芳菲走了半天，然后有些奇怪的说：“容情，你不觉得奇怪，为什么我们转了半天，也没有碰见一个人？照理说，大师不应该被安排在这么偏僻的地方。”容情抬头看了看，叹气的说：“看来我们真的是找错地方了。要找一个人问一问才是。”谢芳菲有些担心的说：“我们这么乱闯不会有什么问题吧？”不等容情回答就说：“容情，如果真有人多管闲事上前拦住我们的话，就将大师的名号抬出来。”

两个人从另外一条路走出来，现在也不知道到底到了什么地方。远远的看见一座气势宏伟的宫殿，走上前才发现是太子萧宝卷的东宫。等了半天才看见一个宫女模样的人出来，谢芳菲连忙走上去打听兴光殿的位置。那宫女盯着他们奇怪的看了两眼，还是指明了方向，没有多问什么。想是在宫中待的久了，不干己事不多管，明哲保身。

谢芳菲道了谢，正要离开。旁边的宫女突然恭身行礼，恭敬的说："拜见吴侍中。"谢芳菲赶紧往一边退去，抬起眼，然后看见那个自己早就怀疑的吴有孤身一人正从东宫里面走出来。

谢芳菲不由自主的盯着他，如果这个吴有真的是秋开雨易容装扮的话，那只能说秋开雨易容的本事和他那个"求缺门"的创派祖师鬼重子一样的厉害。谢芳菲此刻看不出任何的破绽，这个吴有浑身上下没有一点熟悉的气息。

吴有见到谢芳菲毫不客气，径直的注视，看了几眼，冷冷的扫视了一遍，没有发怒，也没有任何表示，继续往前面走去。谢芳菲忽然冲出来，横在前面笑着说："吴侍中，我是萧衍萧大人的手下，上次在始安王府见过侍中一面，不知道侍中还有没有印象？"然后仔细的盯着他的眼睛，想要从里面寻出一点蛛丝马迹，寻出一点似曾相识的东西。

吴有停下脚步，没有说话，看着突然冒出来的谢芳菲，面色沉了下来。容情对谢芳菲这奇怪的言行举止完全不解，只是安静的站在一边，谢芳菲不理会其他人，只是继续赔笑说："吴侍中不记得理所当然。不过我对吴侍中却有一种天然的熟悉的感觉，像是很久以前就见过似的。这大概就是佛家所说的缘分之类的吧。所以才会冒昧打扰，还请侍中见谅。"然后退回路边，故意挨近容情。

吴有神情没有任何的波动，皱着眉不耐烦的点了点头，然后就走了。显然对这种刻意巴结讨好的事情习以为常，见怪不怪了。谢芳菲有些失望的想，他这样就走了？心里面空空荡荡的，如同漏水的竹篮。

容情好奇的问："芳菲，他是谁？好像根本就不认识你的样子。"谢芳菲敷衍的说："他是萧宝卷的人，上次去始安王府的时候见过他。你正好不在。"再转了几个弯，终于找到兴光殿。俩人都大松了一口气。

陶弘景见到谢芳菲，有些吃惊的说："芳菲，你怎么进宫来了！"谢芳菲没有回答，只是焦急的拉住陶弘景，然后问："大师，萧大人被召进宫来了。萧鸾的病到底怎么样？你是最清楚的了。"

陶弘景摇头说："他恐怕不行了，我正竭尽全力保住他的性命。这次不止是萧衍被召进宫，所有高帝和武帝的子孙悉数被召进来，连襁

褓中的婴孩也让人抱进宫来，全部都在外面听候发落呢。”

谢芳菲吃惊的问：“大师，萧鸾他到底想要干什么？”心里惊恐的想不会是全部要杀吧？不敢问出来。陶弘景叹气说：“萧鸾暗中命人煮了一大锅有毒的椒，又提前让水监准备好树十具的棺材。你说他想要干什么！”

谢芳菲震惊的说：“萧鸾真的连一个萧家的子孙都不放过吗？这些人对他有什么威胁，连襁褓中的婴儿也不放过！他还是不是人呢。”然后看着陶弘景，问：“大师，你上次炼的‘善胜’有没有给他服用？大师，你能不能再延长他几天性命？”陶弘景回答：“我正准备给他服用，至于他还能活多久，这就看老天爷了，我也没有办法。不过这几天应该可以撑的过去。他今天一醒过来，立即就召萧家的子孙进宫，看来是回光返照。就算用丹药，也只是稍微延长而已。”

谢芳菲忧心的点头，然后说：“我要赶紧去通知萧大人才行，希望他有解决的办法。”然后和容情匆匆忙忙的离开。

俩个人才走到外殿，见到伺候王如韫的一个随身的大丫头在一边焦急的等着，谢芳菲见状，连忙跑上去问：“你家小姐怎么了？你怎么不在跟前伺候着呢？”那丫头行礼后回说：“小姐没有出什么事，正在后面的园子里。只是让我来找容公子，说有一些重要的话要和公子说。请容公子务必前去。”

谢芳菲觉得有些奇怪，王如韫无缘无故的在这个时候找容情做什么。然后问那个丫头：“你家小姐拜见众位娘娘后，有没有受什么委屈？”那个丫头回答：“小姐出来后没有说过话。”谢芳菲越发觉得不寻常，于是问：“那她神情有没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那丫头想了半天才说：“奴婢没有仔细看。”谢芳菲知道再问也没有用，转身对容情说：“你快去见她吧，想必等很久了，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情需要你帮忙。”

容情深深的看了谢芳菲一眼，没有作声。自从上次谢芳菲对他说了那些话之后，他再也没有提起过王如韫的名字，避之不及。惟恐谢芳菲有所误会，再次以同样的借口将他推开。谢芳菲大概也猜到一点，故意装作不知道，只是说：“容情，你还不快去。如韫说不定有什么麻烦呢，你怎么还愣在这里呢！”

那丫头在一边说："小姐就在后苑的杏林子边上，说容公子一定要去。又让容公子自己去找她就行了。"谢芳菲瞪着无动于衷的容情，眼睛里有火。容情好半晌才说："你先去告诉你家小姐，就说我随后就过去找她。"那丫头大松了一口气，往前边去了。

容情却拉住谢芳菲的手径直往前面走去。谢芳菲奇怪的问："你不是要去见如韫吗？现在又要去哪里？"容情回答："正是要去见王如韫。"谢芳菲停下来，蹙眉说："你拉着我干什么！我为什么要去！"

容情也停下来，看着她，然后说："没有什么，你也一块去。大家都将话说清楚，听清楚，免得有什么误会。"谢芳菲使力挣开，然后坚决的说："我不会去的，如韫纵然有什么话要和你说，那也是你和他之间的事情。"容情点头说："好，你不去的话，我们就走吧。"

谢芳菲瞪着容情，紧抿着唇，不说一句话。王如韫今天会如此失常，一定发生了什么事情。自己多少也猜的到一点，总不能白白的让她失望，她已经够可怜的了。然后妥协说："容情，那你想怎么样？"容情坦然说："一起去，没有什么事情不可以当面说清楚。你不要再以此为借口。我要让你彻底的死心。"谢芳菲苦笑，这就是自作自受，容情上次一定伤透心了，才会患得患失，变成现在这样。故意对着容情笑一笑说："你自己去吧，我绝对不会有什么误会的。"容情拉着谢芳菲就要往回走。

谢芳菲叹气，头皮发麻的说："停！我去还不行吗？"果然乖乖的跟着容情去后苑。前面就是杏林，谢芳菲四处看了看，然后说："容情，我在这里就可以了。你自己去找她吧。你再逼我，你……你怎么也这样呢！"容情终究不是秋开雨，看着她无奈的说："好，你就在这里。我去请王小姐过来说话。"

谢芳菲躲在一边远远的看见王如韫真的和容情往自己这边走过来，吓了一大跳，赶紧往后面的假山洞里面藏起来。容器再怎么样，也不可能当着王如韫的面将自己揪出来吧。

容情当然知道谢芳菲躲在那里，没有坚持。看了假山堆一眼，对王如韫温文但是客气的说："王小姐找容情来，有什么事吗？"王如韫神情平静，像是下了什么重大的决心，深吸了一口气，然后说："如韫今天进了这座皇宫，才知道它远比我想象中还要可怕。本来以为自己一定可以忍受的了，可是，可是如韫终究不甘心。那么多人死在这

里，我为什么也要死在这里！我还有那么多的事情没有去做，我不想从此就死在这个地方。容情，你能理解吗？”

容情不知道她为什么要说这些话，仍然点头。王如韫继续说：“芳菲曾经说过，不管怎么样，该争取的东西总是要尽力去争取。这样，失败了，才不会后悔。所以，我不甘心就这样被关在这座不见天日的囚牢里。”容情点头表示赞同。

王如韫见容情点头，微笑起来，然后说：“容情，反正到今天这种地步了，什么身份呀矜持呀都没有用了。我已经想通了，我跟你说心里话，一直以来我都很喜欢你。”

谢芳菲虽然没有刻意偷听他们两个的谈话，无意中还是听到了王如韫的话。虽然早就猜到一些眉目，心里还是忍不住长长的叹了一口气。如韫实在是一个很勇敢的人，在这样一个时代，敢不顾一切，绝望似的说出这样的话，不得不让人佩服。谢芳菲忽然有些痛恨起自己来。

容情只觉得不知所措，不知道应该怎么回答，惟有沉默。王如韫双眼坚定的说：“容情，如果你也喜欢我，你就带我走。趁现在这个机会，带我离开建康宫，离开建康，甚至离开南齐，离开北魏。容情，你带我走好不好，在这里我只有死路一条。容情，跟着你我不会有一句怨言的。不会的事情我可以学，所有不会的事情都可以从头开始学。芳菲总说，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容情，如果你也喜欢我，我心甘情愿的陪着你浪迹天涯。我们可以去塞外的大草原，可以做许多从来都没有做过的事情。容情，你带我离开这里，永远的离开好不好？我，我不想死在这里。”全身上下都笼罩在星月无光的暗夜里，盼望着云破月来花弄影。王如韫此刻唯一的希望就是容情，她希望能争取到爱，争取到未来。尽管没有任何的希望，可是她早就顾不得了。那么一点即将失去的火星子，她也是视如珍宝的握在手心里。

谢芳菲真正的惊呆了，她完全没有料到王如韫居然会要容情带着她私奔。谢芳菲紧紧捂住嘴，不让自己发出任何一点声音，脸上全部是泪水。王如韫一定是彻底的绝望了，才会走这么一着根本就无望的棋。沙漠里的绿洲，明知道是虚幻的海市蜃楼，还是忍不住拼了命的去追寻，然后渴死在荒芜人烟的路上。

容情从一开始的震惊中恢复过来，看见王如韫这样垂死的挣扎，心里也痛心。看着王如韫，仔细斟酌的说："那如韫走后呢？走后又会怎么样？"

王如韫脸色猛的刷白，说不出话来。她私奔后，王家肯定是要完了。她此刻根本没有想过这个问题，潜意识里只想一味的忽略不提。现在经容情提醒，满心的希望和期待全都毁了。就像临死的将军用尽余生的力气终于拉开满月的弓，可是不等箭射出去，弦已经断了，然后人也死了。现在王如韫的心也断了。

容情继续说："如韫，你走了，风雨飘摇的王家更是雪上加霜。将来就你一个人逃出来，面对王家成千上万的坟墓，你，你只怕也熬不下去。"

王如韫连泪水也用尽了，捂住心口，凄凉，绝望，浑身是入水的冰寒，是浮在水面上的等待淹没水草，没有一点反抗之力。然后喃喃的说："王家，王家，我终究还是王家的人。"声音之凄惨，听在谢芳菲的耳里，只觉赤裸裸的一片，鲜血淋淋。

容情叫来外面的丫鬟，看着王如韫心如死灰木然的离去。谢芳菲冲出来，死命拍着容情喊："容情，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她，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她！她现在还有什么活路，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她！"

容情抓住谢芳菲愤然说："芳菲，你要我怎样对她？带着她私奔会是好的结果？只怕更惨！你究竟要我怎样对她！我喜欢的是你，不是她！你为什么到现在还是不愿意相信，还是不明白我的心呢！"谢芳菲仰起脸看着他，只懂得无谓的挣扎，哽咽起来。

容情看着谢芳菲，只觉得心酸。看着她盈盈的双眼这样凄然的看着自己，猛的抱紧她，不顾一切的俯下头。谢芳菲慌乱起来，在他的唇落下来之前，微微的偏了偏。容情吻在她的嘴角上。

谢芳菲狠命盯着容情，大声说："容情，你放手！"容情刚才只是一时的情不自禁，听到谢芳菲的大吼，稍稍冷静下来，果然放开手。谢芳菲赶紧退开两步，别转头，对容情故意视而不见。

容情对谢芳菲一直都是"床前明月光"，现在突然"手把青梅嗅"，也有些失措起来，不知道该如何是好。两个人之间的气氛一时间有些尴尬僵硬。谢芳菲心想总不能像古代人一样小家子气，于是装作若无其事的说："其实没有什么，不要放在心上……"，还要说几句场面

话，实在说不下去，只好说：“我现在要赶紧去找萧大人。”头也不回的跑了。容情自然不敢追上去，呆呆的站在原地。

谢芳菲还没有跑出后苑，在穿门的角落里碰见正在那里喂鱼的吴有。谢芳菲惊疑不定，不知道他怎么会在这里，刚才的事究竟知道还是不知道

。

吴有转过身看着谢芳菲的时候，谢芳菲颓然的长叹：“秋开雨，果然是你！”那样的眼神，谢芳菲怎么会不认识！

第 57 章

秋开雨一步一步走近她，眼睛噬血般的狠起来，慢慢的一个字一个字的说：“芳菲，我警告过你，你再靠近容情的话，我一掌杀了他！”谢芳菲有些害怕，下意识的后退了半步，喘着气说不出话来。惊慌的盯着神情有些失常的秋开雨，心脏用力起伏着。

秋开雨似乎气到了极点，反而平静下来，冷声说：“芳菲，他强抱着你，你为什么不反抗！他这样亲了你，你为什么不在意！你为什么不生气！你为什么要这样！芳菲，你为什么一点都不放在心上——”，秋开雨也开始担心起来。谢芳菲的这种表现，和时下一般女子大大不同的反应彻底的刺激了他，他以往的信心开始动摇起来。他不得不有所担心，有所怀疑。这种事情连想一想都是一片的刀山火海，秋开雨，就连秋开雨也承受不了。他可以得不到谢芳菲，可是绝不能失去她的爱。她的爱是秋开雨的心上的一眼泉眼，无声惜细流。

谢芳菲被秋开雨一连串的质问惊呆了，好半晌才懂得说话，有些口吃的说：“可是，这原本就没有什么呀。只不过是一个亲吻而已，又不是什么——”，看见秋开雨气血上涌，眼睛里的残酷。突然停下来，再也说不下去。

秋开雨听见谢芳菲这几句无所谓的话，按下去的气血重新冒出头来，不是冒出来，是火山熔岩一样爆发出来。他点头，狠狠的说：“好，很好。我既然舍不得你死，那——”

谢芳菲看他这个样子，似乎真的不杀容情誓不罢休。连忙死命的抱住他，提醒他说：“你现在究竟是秋开雨还是吴有！”秋开雨立刻恢复过来，虽然停住了脚步，眼里的杀机依旧不褪。

谢芳菲无奈的说："你为什么非得杀容情，他有什么错！只不过是一个亲吻而已，有什么大不了。"秋开雨眼神忽然黯淡下来，低声问："芳菲，你真的这样想，你真的这样认为？你知不知道这代表什么？芳菲，你，你怎么可以这样认为！你心里到底还有没有——"秋开雨想说的是"你心里到底还有没有我"，却不敢问出来，答案否定的话，他说不定会将自己也给杀了。

谢芳菲却完全的误会了，她脑子里自动的加上"羞耻"两个字，气的满脸通红，浑身颤抖的用手指住秋开雨说："秋开雨，你竟然说出这样的话！不要说我和容情没有什么，就是有什么也轮不到你来说三道四！你跟我什么关系？你不是早就不要我了吗，你不是在洛阳早就抛弃我了吗？你今天说这样的话！你凭什么这样说，你有什么资格这么说！你自己丈二高的灯，照的见别人，照不见你自己。你也不想一想，你和明月心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你还打量着我不知道是不是！秋开雨，我上次就说了，我们早就一到两断了，你当初既然不要我了，现在又纠缠着不放做什么！"

秋开雨被她这一番怨恨压的说不出一句话来，的确是他先不要谢芳菲的，他连半句反驳的话都说不出来。谢芳菲余怒未消，继续撂下狠话："秋开雨，千错万错也错不到我的头上，我有什么对不起你！为了你，什么没有尝过？曾经连命也不要了！你现在倒骂起我来。秋开雨，你既然放开了，就再也回不去了！雨落不上天，水覆难再收。你以为还能和从前一样么！秋开雨，我以后再也不想见到了你了！我管你杀不杀谁，关我什么事！"越过他的身子，气愤难平的离开了。他竟然敢说自己无耻，他这样，也敢说自己无耻！

秋开雨眼底是从未有过的悲伤，懊悔，还有自责。他看着谢芳菲渐渐远去，心似乎也渐渐的远去了。他纵横天下这么多年，从来没有后悔过什么，每一步都是深思熟虑之后才进行的。可是谢芳菲，谢芳菲一直以来就像手上的清风，感觉的到，却抓不到，不是他的心可以事先谋划的了的。现在她是乌云后面的星和月，重重遮掩下，不要说感觉，连看都看不到了！秋开雨几乎站不住。他怎么能够忍受，他怎么能够忍受！他越发的不甘心，满心的不甘心！谢芳菲说的"我以后再也不想见到你了"在此时此刻，在这样的情况下将他强大的意志里击的

粉碎！秋开雨怎么会这样就罢休。他再怎么样还是秋开雨，令整个天下闻风丧胆的“邪君”秋开雨！

谢芳菲走到一半的时候，心里的愤怒才稍微平复下来。想起吴有这件事，也不知道他到底是怎么办到的。如果不是受了容情的刺激，还是那个一点破绽都没有的吴有。上次会让自己觉得有若有若无的熟悉感，恐怕是突然之间没有防备的缘故吧。看他今天在东宫前的表现，真的可以瞒过任何人，天衣无缝。谢芳菲痛恨起来。管他到底怎么办到的，那个真的吴有是暗中被杀了，还是早就安排好的掉包了，全都不干自己的事了。让整个天下乱吧，让他待在萧宝卷身边做真正的皇帝吧，一切都不干自己的事了！

谢芳菲在外殿碰见容情，心不在焉的看了他一眼，完全将他刚才那个蜻蜓点水的见面礼似的亲吻忘到脑后去了。她的心乱纷纷的不肯停歇下来，满脑子烦的不得了。反观容情浑身不自然，手和脚似乎都不是自己的了，左也不是，右也不是。谢芳菲勉强自己将思绪调到正事上来，问：“萧大人被召进去现在还没有出来吗？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想要通知他也来不及。这个鬼地方，果然是一座囚牢。囚的人生死不明的困在里面！”

容情听她这么问，心神才稍微放松下来，知道她真的没有怪罪自己，连忙点头，一句话卡在喉咙里吐不出来。谢芳菲毫无办法，内殿她根本就进不去，也没有一个人出来，想探听情况都探听不到。脚下的汉白玉铺就的石头似乎都要让自己给急碎了。

熬到了傍晚，王如韫早就回王府了，萧衍还是没有丝毫的消息。谢芳菲虽然清楚他肯定没事，可是在如今这种形势下，不由自主的就紧张担忧起来。天色昏暗下来，谢芳菲都快熬不住了，终于见到有人从内殿出来了。谢芳菲浑身的冷汗才敢流出来。萧衍走出来的时候，脸色也很不好。见到在殿外等候的谢芳菲和容情，愣了一下，见谢芳菲张口欲言，抬眼四处张望了一下，立即说：“现在什么话都不要说，一切等回去之后再说。”带头急急忙忙的出了建康宫。

在路上，谢芳菲就迫不及待的追问里面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怎么到现在才出来。萧衍犹自抹着自己额头上的冷汗说：“芳菲你不知道，所有的人人差一点全部都得死在里面。现在想起来，仍然胆寒！”

谢芳菲问："听陶大师说，萧鸾居然丧心病狂的命人准备了一大锅的毒椒，还让人准备了几十具的棺木，究竟是不是真的？"萧衍点头，气嘘的说："不但如此，所有萧家的宗室全部被召了进去，几个月的小孩也让乳母抱进去，准备全部给毒死。所有的大臣全部跪下来求他，痛哭流涕，磕的地下地砖都是红的。他没有办法，总算打消了全部赐死的念头。整个萧家的人当时全部都绝望了，没有人想过还可以活着回来。"

谢芳菲听的手心里也凉起来，又说："然后这个疯子就这么放你们回来了？"萧衍摇头说："哪有这么容易！他将我们几个稍稍有些影响的人一个一个叫进去，前面几个人立刻就被拖到外面乱棍打死了。后面的人吓的昏死过去。我当时也不抱任何希望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任他宰割吧。觐见的时候，我看他完全不像大病的样子，精神好的很。我听你的话，言语间故意流露出对以往同生共死的往事的怀念，他似乎也有些被打动了。可是杀我的心仍然不减。我看见他的手张了又握，知道是挣扎徘徊，难以下决定的时候。又赶紧将王敬则在浙东举兵叛乱一事说了出来。故意说想起当年纵马驰骋的豪情，愿意亲自前往浙东平叛。他最后答应下来，就连雍州刺史一事也承诺下来，只要平了王敬则的叛乱，我即刻可以上任。"

芳菲听的大舒一口气，眉飞色舞的说："大人，这最关键的一步总算是迈出来了。将来，将来有了雍州和整个襄樊地区为后盾，我们还怕什么呢！好的开始是成功的一半，我们这番的心血总算没有白费！"

萧衍的魂总算是定下来了，也笑着说："这个雍州的刺史可谓是十拿九稳了。王敬则败军之将，何足言勇！就凭他那一点谋略，我萧衍完全不放在眼里。这次是他自己自寻死路。我萧衍时至今日才抬起头来！"谢芳菲看着他，无语。不错，日后的人都不是他的对手。

大家死里逃生回到萧府的时候，众人还在大厅等着，急的脸色是青黑一片。看见萧衍安全无恙的回来了，全部都松软下来。等到听到天大的消息的时候，全都兴奋的手舞足蹈，立刻有人提出要设宴庆祝。老成的张弘策皱眉说："形势还没有定呢，没有必要这么明目张胆的引人注意。"许多跳出来反对，就连吉士瞻也微笑着说："都是自己人，大家关起门来，谁知道呢！"于是众人欢天喜地的忙着宴席去了。谢芳菲却笑着说："我今天在宫里可是熬了一天了，这会子可不行了，

非得回去早早的休息不可。”众人哪里肯放过她这个大功臣，王茂第一个不依，走过来举着杯子死命的强灌。谢芳菲推辞不了，只得喝了几杯充场面，然后恳求说：“各位大哥，芳菲实在不行了，大家就饶了我吧。这么几杯芳菲已经不胜酒力了，明天还不知道怎么头疼呢。大家不知道宫里面今天那个情形，简直是心脏都负荷不了，那叫一个惊险——”

众人还不放过她，萧衍笑着说：“芳菲一个女孩子，这么折腾怎么受的了。你们不要再闹她了，让她回去休息吧。”谢芳菲感激的看着萧衍，果然还是大哥好呀。几乎没有爬着出去。

谢芳菲看着镜子里自己酒气上涌的脸，一边皱眉，一边叹气，眼睛都红了，真是被他们几个灌的狠了。听到有人敲门，送进来一个精致的小篮子，眼熟的很，记起来就是上次在秦淮河畔长干里的那条街上买的玩意儿，可是记得好像已经送给王如韫了呀，怎么又会出现。奇怪的掀开上面的纱布，酒也醒了，脸也白了，里面放着一对小小的银手镯，精致小巧。谢芳菲立刻明白过来，什么都顾不得的孤身冲出了萧府。

在空旷无人，黑影重重的大街上，秋开雨负手立在大街的中央，听着一下一下的脚步声由远而近，急促的，轻柔的，梦里的，一声一声的踩在自己的心里；在泥泞的心上留下一个又一个的脚印。天晴了，风干了，还是一个凹下去的印记，冲都冲不掉。只是听着这种声音，似乎一下子就可以天荒地老，永垂不朽。

好半天，谢芳菲才出现在秋开雨的视线里，愤怒的，不平的，还有，还有失望的，痛心的，全部杂糅在一起，刻在了眼里。秋开雨也觉得恍惚起来，似乎有什么东西在拉扯着自己的灵魂，叫嚣着，疼痛着，甚至绝望着。

谢芳菲第一次对秋开雨露出痛恨的表情，冷冷的问：“小文呢，你把小文怎么样了？你为什么要带走小文！你有什么怨恨冲我发就可以了，你为什么要将这么一个什么都不知道的孩子给掳走！秋开雨，你到底想要干什么！”谢芳菲对他的心从来没有这么冷过，甚至真正恨起他来，恨不得从来没有认识这么一个人，从来没有爱过他。

秋开雨的脸在淡淡的月光下成了朦胧的青灰色，看着谢芳菲眼底刹那间刻骨的仇恨，心缩了起来，如同紧箍咒给箍起来，再有放不

开。然后抬眼直视着谢芳菲，无力的呐喊：“为什么？你还问我为什么！你为什么要对我说‘我以后再也不想见到你了’这种话，你为什么不推开容情！你为什么不再见我！你不再见我，你不再见我，我只能用这种方法让你主动来找我！你还问我为什么，你还问我为什么，你害的我还不够惨吗，我还不够惨吗！”

谢芳菲没有想到秋开雨带走小文就只是为了让自己主动来找他，看来白天的话确实伤到他了。他再狠，再无情，也是人，也有心，和所有人一样，有一颗玲珑的心，只不过比别人的分外冷一些。眼里慢慢的一点一滴的柔下来，是屋檐上滴下来的雪水，滴滴答答奏着音响。沉默了半天，主动走过来，说：“好了，我主动来见你了，你将小文还给我。”

秋开雨伸手扯住她，仍然不甘心的问：“你为什么不躲开容情？为什么不躲开？你心里到底还有没有我？”终于将这句话给问出来了，趁着月光，昏暗的，模糊不清的一点点月光的影子问出来了。听在谢芳菲的耳朵里却是一阵响雷，夏日里暴风雨来临前的一阵连续不断的闪电响雷，来的快，去的也快。半晌，抬眼看着秋开雨，为白天的误会微笑起来，推着他说：“好了，好了，我没有反应过来可以了吧。快把小文还给我。”

秋开雨听到这样的娇声软语，仍然不甘心，想起就不甘心！用手抱紧她，低头压下来，一寸一寸，呼吸相通。谢芳菲不敢动弹，任他一点一点的靠近。软软的靠上来的时候，习惯性的又是一偏，仍然吻在了嘴角，和容情一模一样。秋开雨抬头瞪着她，眼睛里是满心的火，铺天盖地的一路滋滋的烧起来，连半个天空也映的红了起来。谢芳菲脸虽然也是红的，好在暗影里看不分明。尴尬的不知道该说什么，最后想到一个自认为天衣无缝的借口，懦懦的自圆其说的说：“我喝了酒，有味道，所以，所以……”

过了半天才懂得质问：“小文呢？你将他藏到哪里去了？”跟在秋开雨后面进了附近一家普通的宅院。谢芳菲拼命的摇头，怎么突然觉得怪怪的呢。下意识的抬头看着影沉沉的天空，看来是这半明半暗的月亮惹的祸。

正要推开门，秋开雨拦住了她，依然是清冷的声音，看着她的眼说：“今晚你进去了，就出不来了。”谢芳菲瞪眼看着他，说：“你想干

什么！你还想霸王硬上弓呀你！得了吧你，你不是去找明月心吗！”一手挥开他，抬脚进去了。秋开雨看不出表情，自然也跟在身后。

谢芳菲抬眼就看见躺在小摇床里的小文，睁着骨碌碌的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倒是什么事情都不怕，安静的很。谢芳菲吊着的心放下来，欣喜的就要上前抱起他。秋开雨一把拉住她，不肯放过她，狠狠的将她扳过来，狠很的吻下去，像他的心一样狠很的吻下去。谢芳菲将头往后仰，不够再往后仰去，再不够再往后仰，弯成一张满是力量的弓，优美诱人。秋开雨挨着她，闻着她，甚至尝着她，仍然不够，远远的不够，已经迫不及待起来。

谢芳菲突然推开他，想起他的狠，他的无情，他的冷酷，用力的推开他，带着恨意看着他。他又想干什么，掉到水里还不够，还要往火里送吗！他到底想要怎么样！冲上前，抱起摇床里的小文的时候，看见有东西从小文突然松开的小手里掉下来，落地无声。谢芳菲蹲下去，拣起来的时候，她的心，她的心在此刻完全的软下来，融化成一汪的春水，暖的，流动的，闪着水草光泽的阳光下的欢快。她彻底被征服了。

只是当年那条典当在“宝瑞通”的白金钻链，那条唯一和过去还有所牵连的事物，却让谢芳菲自那以后永远遗憾的东西。

秋开雨将小文重新放回摇床上，也蹲在地上，抱住仍然不肯起来的谢芳菲，将链子从发怔的谢芳菲的手里抽出来，将它重新带上去。谢芳菲浑然忘了今夕是何夕，日月似乎都不重要起来。她的脑海里只有父母的身影，这唯一的链子是他们的遗物，他们唯一的遗物。

谢芳菲的心还留在以前，久远的以前。那以前的所有东西现在想起来，回忆起来似乎全部都是可爱的，快乐的，至今无穷无尽向往的。尽管当时一样的痛苦，一样的撕心裂肺，一样的不堪回首。可是过去的影子总是飘渺的，难测的，此刻她只记得那些好的，选择性的忘记了那些不想记起来的疤痕，那些是冬天的冻疮，轻易好不了。将现在的一切，勾心斗角的，朝不保夕的所有的一切统统在刹那间遗忘，只留下一片空白，可以任意涂抹的空白。她咬着唇不肯出声，再怎么样都不肯出声。秋开雨却不管，一次又一次狠狠的折磨着她，也折磨着他自己。有身体上的，也有心灵上的。他们总算在一起了，心上的，身上的，一起，此刻，刹那间，永恒里。

谢芳菲抚着他左手臂上的咬痕，牙齿的印子还在，结了疤却没有退，还留着暗红色的肉痕。微微的笑起来，当时真是咬的狠。蒙蒙胧胧中睡去的时候好像还记得秋开雨起来。

秋开雨从床上拣起她断了的尾指的指甲，然后抱起这一大一小，一个躺在一个的怀里，叠罗汉一般，将沉睡中的她送回去。窗外的月亮却冲破厚厚的暗云，及不可耐的挣脱出来。果然一切都是月亮的错，这样的月色下，百意钢也化为绕指柔。

第 58 章

谢芳菲头一次睡的这么安稳，没有任何的杂念，浑身舒畅。梦里看见江心边白的月光，带着光晕，朦胧的，湿的，安静的，快乐的，一直照耀着，无声无息的圈住自己。醒来后，牵丝连带的酸痛。秋开雨的床太硬了，她睡不习惯，或许，或许还有一些其他的东西。起来后看着熟悉的，一如往日的萧府，心里惆怅无奈起来。已经到现在这种地步了，还是一样，还是一样，没有任何的改变。他也一样，自己也一样，形势依旧比人强。两个人继续这样下去，总有人会死的，不是她就是他，总会的。

伺候的丫鬟见她撑着身体勉强坐起来，笑说："小姐，你总算醒过来了。头还疼么？一定是昨晚多喝了两杯。容公子过来瞧了好几次，见你没醒，又走了。我先伺候小姐梳洗吧。"

谢芳菲刚要点头，猛的想起来，立即说："我头还是晕晕的，想再睡一会儿。有人来，你就说我身体不舒服，躺下了，打发他们走吧。"又重新躺下了，被子盖的严严实实。丫鬟已经将洗脸水给端进来了，听见她这么说，只好又端出去。回头说："小姐，你身子不舒服，要不要请大夫来看一看？"谢芳菲吓了一跳，忙说："不用了，不用了。只是昨晚上的酒还没有醒过来，睡一下就好了。"连忙闭上眼睛，装作头晕脑胀的样子。

等丫鬟将门给带上，谢芳菲强忍着爬起来，褪下身上的衣服细细的看了一遍，恨的牙痒痒。心里叹气，这两天干脆装病好了。可是病也不是这么容易装的。王茂等人还以为是昨天灌酒多灌了两杯的缘故，都来看她。王茂站在她床前，直直的盯着她，有些不解的说："芳菲，你以前没有这么没用啊。怎么只喝了这么两杯，就倒下不起了！"谢芳菲心虚的假笑说："我昨天不是说在宫里被吓着了么，你还

偏要我喝。好了，好了，你现在能让我好好的，安静的睡一觉么？你别在这儿待着了，赶紧走吧。”一个劲儿的催着他们离开了。王茂不满的嘀咕：“芳菲，这就是你的待客之道呀！”跟在众人的后面走了。

别人好唬弄，容情可没有这么好打发。谢芳菲听见外面的丫头说自己已经睡下了，容情的声音隐隐约约传进来：“我只是进去看两眼，不会惊扰到她的。”然后就听见推门的声音。谢芳菲连忙闭上眼睛躺着装睡。

容情无声的靠在她床前，静静的凝视着她。眼光是江南梅雨季节迷天漫地的轻烟细雨，润无细无声。隔着天地间这么一层轻纱，什么看起来都分外的朦胧，美的分外的诱人。看见谢芳菲的眼皮动了动，呼吸也特别的清浅，心里一动，暗暗微笑起来。故意将头慢慢的，一点一点的靠近。反正他已经“手把青梅嗅”，这道线一旦跨过，自然不介意再来第二次。床前明月光，已经不再是地上的霜，而是手心里盈盈的亮光，看的见，摸的着。

谢芳菲自然也感觉到容情的靠近，眼睛下意识的紧闭起来。等到感觉到他的呼吸的时候，终于忍不住，猛的睁开眼睛，又羞又窘的低声说：“容情！”容情看着她，神情自若的说：“原来你醒了呀。喏，你看你！”说着从她头上拿下一片茶叶碎沫，再慢慢的直起身子。

谢芳菲禁不住羞惭起来，暗暗的骂自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全是做贼心虚的缘故。臊着脸喊丫鬟送茶进来。容情柔声问：“你怎么了，是不是连带着身体又不舒服了？我给你把把脉。”谢芳菲哪里敢伸出手，手指头上都是痕迹。拼命摇头说：“不用了，不用了，睡一下就好了。身体没有什么大碍。”在旁边倒茶的丫头却猛的想起来，还以为是每个月的正常情况，跟着说：“小姐身体没有什么，容公子不用担心了，过几天自然就好了。”容情才放心下来，陪着她说了半天的话才走，谢芳菲浑身不自在，等他走了，大松了一口气。

过了两天果真传来王敬则在浙东举兵叛乱的消息，朝廷派萧衍等人立即前往平定叛乱。萧衍在议会厅和众人商量此次叛乱的具体事宜，虽然只是王敬则穷途末路的垂死挣扎，可是萧衍仍然一丝不苟的对待，希望以最少的兵力取得最大的战果。听取完众人的意见，然后说：“王敬则这次举兵，根本就是以卵击石，自不量力。举事没有任何正当的理由和借口，名不正则言不顺，只落的个乱臣贼子的臭名，必

败无疑。且不说浙东的老百姓人心惶惶，就是王敬则的心腹手下也无不持观望的态度。只不过一向畏惧王敬则毒辣的手段，才不敢有任何的异议。所以我们这次前去平乱，攻心为上。只有从内部瓦解，才可以不费吹飞之力彻底击败王敬则的军马。这才是真正的上策。”

谢芳菲点头，人心一乱，士气不齐，这仗还怎么打。在一旁补充说：“既然要从内部瓦解他们的斗志，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功名富贵的利诱。自古以来，富贵不能淫的人倒不常见。”王茂这次难得的说了一句：“可是如果他们偏偏不为所动，对王敬则忠心耿耿，那又该怎么办？”

说的众人一时笑起来。谢芳菲看着他笑说：“你这话也不是没有道理，像那个叫袁木的好像就不容易收买。不过，就算他富贵不能淫，威武也不能屈的话，那也只能叹他自己眼睛没有放亮一点，跟错主子了。”

萧衍点头，最后说：“这次平乱根本不值一提，就当演习一番吧。柳庆远和王茂众人随我去浙东，芳菲和吉士瞻等人先回雍州等候。等你们到雍州了，这乱也平下来了。然后就是我们扬眉吐气，放手大干的时候了。”众人哄然应诺，完全不将王敬则的叛乱放在心上。

谢芳菲听到要回雍州，忍不住有些伤感起来。这次来建康不可谓不惊险，同样，不可谓不刻骨难忘。许多的事情就这样藏在了心底的最深处，刻在了骨子里，轻易拿不出来，轻易也忘不掉。

谢芳菲想到王如韫，想到她无奈的命运，想到她可怜凄惨的遭遇，不知道她现在究竟过的是什么样的日子，想死都不能死，没有比这个更悲哀的。连灵魂都被锁住了，缠绕在一条粗黑的铁链，挣都挣脱不开。

谢芳菲在临走前见到毫无生念的王如韫，浑身像是已经是掉在地上的死灰，沾惹上就再也起不来了。忍不住哽咽的说：“如韫，你要振作起来才是。你不能这样折磨你自己。你看看你，现在究竟成了什么样子。”

王如韫摇头，半天才说：“我振作起来还有什么用？反正早晚都是要完的。我成什么样子，已经不重要了。我反正是完了，跟死也没有什么区别。我一想到将来我要过的日子，简直生不如死。还不如早早就死了的好，省得将来还要受那种痛苦和耻辱。”

谢芳菲用力的握住她的手，大声说：“如韫，你怎么能这样想呢！乱世里，活一天是一天，既然还有幸活着，就应该好好的活下去才是。你怎么能这样想呢，生不如死有什么用，还不是在折磨你自己！就算天要塌下来了，跪在那里有什么用，该吃的还是要吃，应当睡的就要睡，该做的还是要做，一样都不能少。兴许明天天就不塌下来了呢。好死不如赖活着，有一句话叫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同样的道理，只要人还活着，就有希望。人若死了，那就真的是什么都没有了。如韫，你一定要想清楚这个道理呀。”

王如韫丝毫没有被打动，只是面无表情，心如死灰的说：“我已经没有任何的希望了，早就没有了。哪里还有什么青山，连枯柴也没有一根。那个见不得光的地方不止是囚牢，那是坟墓，那是活活一座坟墓。芳菲，你说进了坟墓的人，还能爬的出来么。有些事情，是注定的。这些都是我的命，我生为王家人的命。这些事情不是仅凭人力就可以扭转过来的。”

谢芳菲见她仍然激不起任何的活念，继续劝说：“如韫，你之所以会这样想，那是因为你还没有见过真正的，惊心动魄的死亡。你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毫无办法，没有一点的办法。当你看过大片，大片的死亡，你就再也不会这么想了，你就会明白，活着是多么奢侈的一件事情。为了防止外敌的侵略，为了保卫中原的故国，士兵们长年累月的在边疆戍边，有人每天都在憧憬似的说等到战争打胜了，我们就可以回家了。可是他们没有一个人能够活下来，全军覆没。当你看着堆积如山的尸体的时候，你会觉得你之所以还能够活着就是靠他们用命换回来的，如韫，你不能就这样死去。”

王如韫掉下眼泪，哭着说：“可是我这样活着还有什么用呢，什么都没有了，一切都绝望了，逃都逃不开。萧宝卷这个畜生，他什么都做的出来。他对我们王家怀恨已久，什么都做的出来。你不知道，有多少宫女是被他活活给折磨死的。我到现在这个地步，活着还有什么用。”

谢芳菲还是劝不动她，看来她已经是心如死水，激不起一点波澜。不是死水，是死了的冰，大块大块的石头投上去，也砸不出半个洞，只是在原地滴溜溜的打转。谢芳菲用力拉起她，说：“如韫，你跟

我来。”不顾一切的将她拖出王府，拖出那个阴森森的地方。居然没有人出来阻挠，只是远远的跟在后面。

谢芳菲将她带到甘露禅寺，将小文抱到她手上，然后真心诚意的说：“如韫，你一定要好好的活下去，不管怎么样，你一定要好好的活下去。这个世界再恐怖，再生不如死，也还是有希望的。你看见他，你就会觉得一切都不那么糟糕，一切都还是有希望的。”然后对小文说：“小文乖，来叫王姐姐，对，叫姐姐不要哭了。对叫姐姐不哭。”小文还记得王如韫，一手抓住她的衣领子，一手伸在外面，跟着谢芳菲口吃不清的说：“姐，姐——不——哭”

王如韫的眼泪掉的更厉害了。谢芳菲安抚着她，叹气说：“如韫，我曾经也想过死呢。有一次差点就死掉了，不过，还好，老天爷还没有瞎眼。自从那以后，我就说，不管发生什么事，绝对不能自暴自弃，绝对不能自己杀死自己。如韫，你看着小文，你就会有继续活下去的动力。世界上的东西，什么都不为，就为自己，也该好好的活下去。命终究还是自己的，受苦，受折磨的还是你自己。同样的境地，你想宽一点，也是让自己好过。自虐是没有用的。”

小文什么都不知道，笑嘻嘻的让王如韫抱在怀里。猛的伸出手，胡乱的抓住她的头发。王如韫一声惨叫。谢芳菲连忙抢上去，一边骂，一边用手将他五根手指一一扳开。看见他手里的发丝，大叫不妙，抱过他，瞪着眼睛，用力在他屁股上打了两下。小文大概还没有见过她这么凶狠的表情，又被打痛了，吓的“哇”的一声大哭起来。

王如韫眼睛里冷不防的痛出眼泪来，表情像重新活过来一样。半晌才回过神来，见谢芳菲还在打小文，连忙拦住她，说：“好了，好了，孩子什么都不知道。你打的也不手疼！”谢芳菲就等她这句话呢，立马就住了手，又骂了两句小文。可怜的小文连哭也不敢哭，撇着嘴，含着泪，一动都不敢动。

两人完全料不到会来这么一段意外，谢芳菲只觉得有些啼笑皆非。本来还想借小文来安慰鼓励王如韫的，没有想到他却在这个时候捣起乱来。

王如韫被小文这么用力一扯，倒想明白过来，叹气说：“被小文这么一闹，我的心情倒好的多了。就像芳菲说的，看着小文，就会觉得

一切都不那么糟糕了。我进宫干吗要先死呢，我总要看着想我死的人比我先死我才会甘心呀。”

谢芳菲松了一口气，不管她到底是怎么想，只要不再成天想着死这回事就可以了。她目前总算是打算好好的活下来了。以后，以后的事情，还是那句老话，等以后再说吧。

谢芳菲和容情还有吉士瞻等人不等建康的局势再有变动就准备离开了。还是来时的高船像山的脊背一样在秦淮河畔矗立着。谢芳菲带着小文俯在船头看热闹的人群的时候，茫茫人海里，居然也能够看见的见他。他就这样孤身一人立在远处的一叶扁舟上，一样的衣衫，一样的魂牵梦绕，却看不清楚表情。秋开雨迎着秦淮河淫糜奢华的风，负手而立，完全侧对着谢芳菲，没有转过身来，也没有看她一眼。

谢芳菲忽然就恨起他来，恋恋不舍的狠狠的看了他两眼，抱起小文快速回舱房里去了。回到房间，如坐针毡，站也不是，坐也不是，总想要出去，就像外面有一根看不见的细线扯着自己的手腕似的，总想要将自己往外边拉去，紧紧的扯着，勒出一条鲜明的细痕，手都青黑了。船身忽地一颤，终于起航了，沿着河道快速的奔跑。半晌，她终于坐不住了，熬不下去了，飞快的跑到船尾，着急的看去，员处只剩下一丁点的淡黑的影子，模糊不清。

谢芳菲想着他，想着他的一切，顺带想着他在建康的真正目的，分外的寂寞难熬。有一天实在忍不住，旁敲侧击的问容情：“现在的水云宫还是一团乱沙吗？”容情知道她想问的是什么，他也想要趁机断了谢芳菲的痴心妄想，彻底断了她的念想。实话告诉她：“秋开雨这次来建康就是为了重新慑服魔道中的人。已经杀了水云宫里反对他最厉害的单雄了，重新成为水云宫的宫主。到现在，没有一个人敢忤逆他的意思。他如今挟着太月令正准备一统魔道，唯一的阻力就是刘彦奇所代表的补天门。其他几个门派无不在观望。谁占了上风，自然就倒向哪一边。芳菲，他已经不会回头了。你看他现在这个样子，他早就不会回头了！你还打听他的事做什么呢！你何必再想着他！”

谢芳菲没有想到他这么快就重掌了水云宫，甚至连整个魔道也快臣服在他的脚下，况且，况且，一旦萧宝卷登基，他称霸天下的雄心差不多也快实现了吧。可是，可是，事实不是这样的，完全不是这样

的。谢芳菲又无望又心痛，他真的不打算回头了。射出去的箭，已经收不回来了。

航船一路东行的时候，和上次秋风寂寥的情况又大大的不同，到处是勃勃的生机。空山分外宁静，朝云分外流动。到了武汉，船从长江上转下来，进入汉水，沿着汉水一路北上，不日即将到达雍州。

第 59 章

船还没有到雍州，吉士瞻特意过来告诉谢芳菲王敬则兵败被杀的消息。谢芳菲沉默半晌，然后叹气说："其实王敬则他自己心里也清楚，匆促起事，根本就没有成功的可能。可是还是要孤注一掷，不然不会死心。他如果不叛乱，萧鸾也不会放过来他。这样被杀，总好过被萧鸾赐死，同样的诛灭九族。他只不过是一个没有什么运气的野心家罢了。我在建康的时候恨不得能吃他的肉，喝他的血。可是现在听到他被杀的消息，却是，一点高兴的感觉都没有。只觉得失落悲哀，似乎看到自己将来迟早也是要走上这一条路的。"

吉士瞻安慰她说："芳菲不用如此唏嘘。自古以来想要做一些大事的人，无不抱着必死的决心。就拿当今的时势来说，不论是哪一个怀有不轨之心的，对于死亡这一件事情，是早就看的通透了。我们这些旁观的人没有什么好感叹的。王敬则也算是死得其所，至少没有死在刑场上。"

谢芳菲点头，然后勉强笑说："是呀，我们自己也是一样，哪里还有闲情去同情王敬则这么一个野心家。他的死也没有什么遗憾的。"心想自己真是听评书掉泪，替古人担忧，多此一举。王敬则既然敢谋反，还有什么料不到的，人死了也不过一堆土，比多少活受罪的人好多着呢。可是越是你痛恨的人，到头来，你越觉得他只不过是一个同样可怜的人罢了。人死了，就什么都没有了。

船靠岸的时候，吕僧珍亲自率人来迎接。谢芳菲边走边笑问他："不知道你这次征兵的事情办的如何了？一切还顺不顺利？"吕僧珍点头，笑着回答："全靠芳菲小姐的妙计，不然没有钱，还真的筹办不下去。明天小姐亲身去看一看，就知道具体情况了。"谢芳菲点头，她也想看看这次到底招了多少人马，素质如何，训练的怎么样。

刚回到府里，就有手下呈上快报。吕僧珍看完了，激动起来，对谢芳菲说："芳菲，萧鸾昨天刚驾崩，已经正式下召委任萧大人为雍州

刺史了。大人受封后，立即起程上任，过几天就可以回到雍州。”

谢芳菲也禁不住兴奋起来，苦苦盼望的这一天终于来了。萧衍有了雍州为后盾，再也不是以前那个任人宰割的萧衍了。雍州百姓众多，土地肥沃，经济丰足富饶，兵强马壮。虽然近两年遭受了战火的摧残，可是只要好好的管理经营，一定可以成为后方粮草资源的重要供给地。萧衍已经站稳了脚跟，手中的势力慢慢的渗透蔓延开来，只等时机的来临。

谢芳菲心里感慨万千的回到后院，还没有进房间，就看见容情和小文在外面的空地上玩的正欢。小文近来走的稳多了，正和容情在地上练习走路。看见谢芳菲，前倾着身子什么都不顾的就跑过来。脚下重心自然不稳，后脚尖撞到前脚跟上，扑通一声，狠狠的率在铺砖的石头上。

谢芳菲吓了一大跳，赶紧上前，还来不及扶起他。容情已经一个大步的抱起他，在他耳边轻声哄了些话，小文已经能听的懂一些了，眼睛里已经打转的泪水硬是没有掉下来。用力抽着鼻子，却没有哭出来，神情十分可怜。

谢芳菲不禁暗暗称奇，接过来仔细检查了一遍，没有磕到哪里，才放下心来，笑着称赞：“小文真是勇敢，居然没有哭鼻子！来，亲一个。不疼，不疼，笑一笑！”小文果然笑了，眼睛里还噙着眼泪。谢芳菲笑骂：“真不害臊，你倒是还能又哭又笑的。”

转过头对容情笑说：“你比我还有本事，他居然听你的话就不哭了！”容情笑着说：“哪里，小文走路没有少摔交。只要哄一下，自然就不怕了。小孩子，就算没有摔着，也吓着了。只要让他放心，就没有事了。”谢芳菲笑说：“没想到你比我还有经验，那以后小文就让你看着好了。我看见他，头没有少疼。”容情笑而不答。他怕答了的话，又无端的引起一阵旖旎的尴尬。

小文在她手里没有安分多久，立刻又左右转动起来，伸出双手吵着说：“哥哥抱，抱，抱！”谢芳菲拍了他一下，转头对容情说：“小文什么时候这么粘你了？我怎么不知道！连我也不要了，这小子。”

容情双手接过来，让他坐在肩头，才说：“他想要看鸟窝呢！刚才还指着树让我带他上去。”谢芳菲用手点着小文的脑袋说：“你居然要哥哥带你飞上树去，你什么时候学会这个了？”然后诘问容情：“容

情，你看你，就这么由着他。将来他看惯了，吵着我带他去怎么办？我哪里学飞檐走壁的本事去。”容情笑说：“小文刚下船，一路闹的厉害，我只好想出这么个法子。他才高兴起来。你不用担心了，将来就由我带他去就好了。你看你这个样子，他哪敢吵你呢。”

谢芳菲看着小文坐在容情肩上手舞足蹈的样子，忍不住微笑起来。小文是男孩子，自然有男孩子的天性。自己再爱他，也有缺陷，难得容情能满足他这种同样的天性。目送着一大一小朝外面去了。心里有些遗憾，小文，小文，似乎不是自己一个人就可以的。

第二天天还没有亮就跟着吕僧珍出城去瞧他新招的士兵。谢芳菲眯着眼睛捂住嘴巴，哈欠连天的说：“僧珍，你每天这么早就出城去训练这些新招的士兵？”吕僧珍笑着说：“芳菲小姐不像我们。带兵打仗的如果连这一点苦都吃不了，还谈什么上阵杀敌。要想打胜仗，首先就得练好兵。光有良将，没有精兵有什么用。一旦上了战场，要活下来就得靠真本事了。自己的本事没有练好，就只能等着被人杀。所以新招的这些士兵，每天都在操练，演习对打。将来上了战场，那才是真正的战斗力。”

谢芳菲浑身的睡意被吕僧珍的这些话说的顷刻间无影无踪，心里惭愧起来。这些士兵正在流血流汗，自己稍微早起一点还心存抱怨，实在是不应该。提起精神，跟着大家来到雍州城外的檀溪，新征的士兵全部在这边接受严格的训练。

谢芳菲站在高台上，曙光初照演兵场。抬起眼极目看着茫茫一片的人马穿戴整齐，正在空旷的土地上操练，排列整齐，动作勇猛有力，喊杀声震天动地。听在耳朵里，似乎就有金戈铁马惨烈的味道。随着动作越来越激烈，扬起浓厚的尘土，一直升到半空中去，后面的人马完全看不清楚。谢芳菲被这种动人心魄的场面震的内心一阵激动。这些人将来或许是“将军百战死，壮士十年归”，可能是古来征战几人回，也可能是万里长征人未还；可是此刻是一种美，震撼人心的美。那种刚健的，昂扬的力量让人的血也沸腾起来，让人的心也动摇起来。谢芳菲不是好战之人，看了这样的场面，也感动起来，也振奋起来。

操练完，又是一对一的对打。谢芳菲笑着对吕僧珍说：“僧珍，你新招的这批儿郎很不错呀，将来打起仗来是一支精兵。”吕僧珍笑着

说："要想成为一支战无不胜的精兵，还远的很呢。这些人什么都没有经历过，远远不够。光是训练场上的训练有什么用，一定要真刀真枪，身经百战才能历练出真正的精兵。没有经过浴血奋战的场面，还只能是后备的储备力量。"

谢芳菲赞同的点头，走下高台，说："僧珍的话很有道理。带兵打仗这一块，我是什么都不懂。我只知道好的将军才能带出好的士兵。僧珍，将来你一定是一名赫赫有名的名将。"

吕僧珍微笑起来，说："僧珍之所以能够有今天，和芳菲小姐是分不开的。芳菲小姐一直这样鼓励我，我才会有这样的自信。你看，这边的这些儿郎，都是上次在难民里征召过来的。"

谢芳菲感兴趣的说："哦？真的？有多少人？他们表现怎么样？"吕僧珍陪她一路走过来，详细的说："我们这次一共招收了一万二千余人，都是勇猛之士，具有很强的战斗力。我想从中成立一支精兵团，将来可以应付突围，破敌等特殊的任务。"

谢芳菲想了想，点头说："不错，这个想发很不错。你可以从中刷选一些好手，组成一支一两千人的精兵团，日夜操练，将来攻城破敌的时候一定会起到重要的作用。这些人身手一定要过关，有多少就多少，隔离开来，集中训练。不行的再淘汰下去，务必要做到'精'这个字。从以前的部下抽调一些也可以，他们的作战经验丰富，不是这些新人可以比的了的。"

谢芳菲走到正在休息的士兵中间，四处看了看，还有人一眼就将她认出来。谢芳菲想了半天才想起来，笑着说："你不是上次在城门外说要参军立功，光宗耀祖的那个人吗。怎么，真的参军来了。"他这次懂规矩多了，行了礼之后才说："芳菲小姐上次说征兵一事，我们日夜都盼着呢。没有想到真的召兵了，所以我们大家都来参军了。"

谢芳菲笑问："很苦吧，有没有被我欺骗的感觉？"那人也笑起来，说："没有的话，以前连饭都吃不饱，比这个苦多了，这些算什么。将来还要上阵杀敌，争取功名呢。"谢芳菲偷眼看旁边的吕僧珍，攻心为上，这些士兵果然个个死心塌地的，思想工作做的非常成功呀。

谢芳菲又笑着问："那你有没有想过自己要争取什么样的功名，将来想不想当将军？"那人有些不知道该怎么回答，看了旁边的吕僧珍两

眼，没有回答。

吕僧珍笑着说："他表现很出众，已经是百夫长了。"谢芳菲"哦"的一声笑起来，说："真的吗，你已经是百夫长了！只要你奋勇杀敌，努力拼搏，一定可以博取更大的功名，自然也可以当将军。有一句话说，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你有了这种热切的愿望，你才有杀敌的信心和勇气呀。"那人点头，眼中露出热切的渴望。众人听到谢芳菲说的"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全都沸腾起来。在南朝等级森严，九品中正的制度下，能有这样的呼声，可谓是平地一声惊雷，惊起贫民寒族的希望。

旁边的吕僧珍也被激起了豪情，感叹说："芳菲小姐就是芳菲小姐，总是有惊人之语。连我也激动起来。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说的果然好。人要有豪情雄心，才能建功立业，成就一番大事。"

谢芳菲在檀溪边停下来用水随便洗了吸手，有人就地摆下了饭菜。谢芳菲笑说："不用搬桌子过来了，就坐在这草地上吃吧，反而有趣味。"几个人果然坐下来，大吃起来。谢芳菲看见对岸高大茂密的树木丛林，称赞说："这些树木倒是好木材。"又看见河边的流水，对吕僧珍说："僧珍，你有没有想过将对面的树木统统砍下来？"吕僧珍和众人都不解的看着谢芳菲。

谢芳菲微笑起来，解释说："我也是临时才想到的。将来一旦起事，想要攻取建康，一定要用到许多的船只。而对岸的树木正好是绝佳的材料，可以事先伐下来，以作造船之用。"

吕僧珍跳起来，点头说："不错！我们水军的实力远远不够，船只也非常缺乏。这些树木都是百十年的良木，正可以用来造船。为什么我就没有想到呢，还是芳菲小姐深谋远虑呀！"

谢芳菲摇头说："我也是看到河里的水忽然间才想到的。造船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人力，物力一样都不能缺乏，还需要技术精良的船工。一时半刻也找不到这么多的船工。这是一件大事，要事先通知萧大人，需要从长计议。不过可以先广伐材竹，就沉在这檀溪之底，储作造船之资，以备将来不时之需。不需要太多技术的舟撸等比较简单的工具，军中若是有此能工巧匠者，可以提前制造。这种准备，可以缓解将来的压力。还有，僧珍，我们水军作战的力量也应该尽快筹备起来才是。"

吕僧珍连连点头，说："原来芳菲小姐已经想到这么远的事情了，僧珍自愧不如。"谢芳菲笑说："这叫各司其职。战场上的事情是你的，这些事情自然就由我来操心。哪有人能面面俱到的，还不累死了。我们身为萧大人的手下，应该合作无间，万众一心，共同效力才对。"听的众人都点头。谢芳菲临走前对吕僧珍笑说："由他们护送我回去就可以了。你还是好好的训练你手下的儿郎们。关于造船一事，我会跟萧大人说的。"

萧衍这次挟着雍州刺史的身份走马上任，和以往是大大的不同。雍州的达官贵人早就听到风声，萧衍人还没有进城，早就有许多想要前来巴结讨好的富商贵族在城门口迎接。萧衍没有拒之于千里之外，高踞马背之上大声的说："萧某既然身为雍州的刺史，一定不会辜负朝廷和大家的期望。雍州近期虽然遭到战争的摧残，可是我相信，只要大家同心协力，一定可以将雍州建设的更加繁荣，大家的日子过的更加的舒心。萧某在此立誓，一定说到做到。我真心希望官民能够携起手来，共建雍州。只要是对雍州有力的地方，萧某绝对不会拒绝。"

谢芳菲跟在后面听的暗叫厉害。正所谓新官上任三把火，一朝天子一朝臣。萧衍出来乍到的，众人自然摸不清他的底细，人心不安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现在他刚来就表示完全会尊重他们在雍州的利益，自然而然的就安抚了慌乱中的人心，对他大为改观，不由得相信起来。这些人虽然只是很小的一部分，却是雍州经济主要的支柱，轻易不能流失出去，萧衍自然要想尽办法留住他们。这也算是明确的表态，要和众人和平共处。萧衍当初被萧遥光和曹虎打压的时候，这些没有少给脸色瞧。事态炎凉，见风使舵，也怨不得别人。

晚上众人又是一番热闹。萧衍说："萧鸾死之前安排始安王萧遥光，尚书令徐孝嗣，右仆射江柘，右将军萧坦之，侍中江祀，卫尉刘暄这六个人为辅政大臣，轮番值日，处理朝政。"

王茂不由得的说："萧遥光？萧遥光居然没有死，还成了辅政大臣！这次可是大大的便宜他了。"吉士瞻也有些无奈的说："我们倒真是帮了萧遥光一个大忙。不但将他救出来还送他坐上辅政大臣的位子。不过在当初的形势下，也是互利互惠的事情。现在想起来，也没有办法。只好暂时便宜他了。"

谢芳菲安慰大家说："就让萧遥光多活两天好了。六个人轮番值日，处理朝政，上面还有一个昏庸无能的萧宝卷压着，看来他的日子未必如想象中那么的风光。这六个朝廷的'新贵'，人人面不和心也不和，将来必定要出事。"心想，萧宝卷身边还有一个惟恐天下大乱的秋开雨，将来还不知道要怎么样呢。萧遥光当初举整个雍州的兵马追杀秋开雨，秋开雨如今怎么会放过他。等到时机一旦成熟，萧遥光究竟是被谁害死的可能都不清楚。所以谢芳菲根本就不担心萧遥光还能对萧衍构成什么威胁。

萧衍也说："不错。一国三公，尚且无所适从，更何况如今六贵临朝，必将引起权利之争。大乱一起，机会便来。我们一定要事先准备好，千万不可错失良机。不过，我们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坐以待变，以静制动。最重要的事情是将己方的实力强大起来。还有雍州的重建也要尽快恢复。"

谢芳菲顺带将伐木造船一事说了出来，萧衍赞同说："的确是很好的办法。不过，却需要许多技术精良的船工，一时间倒不好找。这件事情就交给僧珍去办吧。船工的事情我会想办法解决的。"

谢芳菲又说："这次怎么没有见到大嫂？"萧衍回答她们还留在建康。谢芳菲劝说："大哥，你还是派人将大嫂她们尽快接到雍州来吧。听说萧鸾在临死之前召见太子萧宝卷说：'凡做事不可在人之后'，告诫他事事要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如今大嫂她们还孤身留在形势动荡不明的建康，实在很危险。我怕萧宝卷会留她们下来做人质，以此要挟大人。"

萧衍猛然想起来说："不是得你提醒，我差点就忘记了。这件事情确实紧急，我立即就派人前往建康。一定要将她们平安的送达雍州，萧宝卷的心性凶残难测，经常无缘无故的就杀人。不得不防他一手。"

众人再讨论了目前面临的一些问题，然后都散去了。

第 60 章

萧鸾死后，萧宝卷即位，改年号为永元。

萧衍派去的人不到一个月就将他的妻子郗徽及三个女儿接到了雍州。不过郗徽一路上颠簸劳累，还没到雍州就病倒了。谢芳菲抱着小文去看望她。见她有气无力，容颜憔悴的样子，忍不住劝慰说："大

嫂，其他的事情就不要再多想了，首先应该好好的调养身子才是。我见你近日消瘦的多了。”

郗徽十分疼爱小文，让人扶着勉强坐起来，将小文抱在怀里，怜爱了一番，叹气说：“我这个心病是怎么也放不下的。俗语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我的身子也渐渐的不好了。这叫我怎么能安心呢。”

谢芳菲心里摇头，郗徽还是内疚自己没能为萧衍生一个儿子延续香火，始终看不开这件事情，心病就是这么来的。笑着说：“大嫂说哪里话，你急什么呢。你还这么年轻呢，哪里用的着整天这么愁眉苦脸的。况且大哥也不急呀，你看他多疼玉姚，玉婉和玉環。”郗徽摇头叹气的说：“他虽然什么都没有说过，不过我知道他心里还是介意的。再说像萧家这样一个家族，总需要男孩来传宗接代。我不能不忧心呀。”

谢芳菲也不知道应该说什么好。不要说这个时候，时代再往前走一千五百年，这种传统观念还是根深蒂固，难以剔除。整个民族的观念和陋习一时间是改变不过来的。换了汤药还在那里。怪不得郗徽每次见了小文分外的疼爱，聊解膝下荒凉之叹而已。心里想必也苦的很吧。

郗徽慢慢的叹气：“我在想，是不是该让他娶一房侧室。”神情黯然，满脸的无可奈何。谢芳菲吃惊的看着她，低呼：“大嫂！你——”十分同情她，不知道她到底是怎么忍受过来的。郗徽只是叹息：“你大哥从来没有提过这样的事情，可我总不能成为萧家的罪人。唉，我也是没有办法，我自己的身子自己最清楚了。恐怕——，我想让你帮我留意一下。”

谢芳菲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萧衍在这个时代，算的上是一个好丈夫。可是郗徽也只能这样忍受下来。谢芳菲知道不能将自己的观念强加到别人身上，终究不是一样的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可是她的愿望里仍旧有一种别样的坚持，忠贞，永远。但是这样的时代根本不可能，心里不由得感到有些悲哀。

郗徽握住她的手，低声说：“芳菲，我知道你心疼我。可是也只能这么办了，我总不能让萧家无后呀。现在的形势稍微平静下来，也该考虑这些事情了。若是有合适的女子，你就和我说一声。”谢芳菲暗中叹气，只得点头。自己不答应，郗徽就会亲自去办这件事情，心里一定更加难过。这种事情，在这个时代，平常的很，谢芳菲纵然不赞

同，也无力改变什么。来到这里之后，她才发现，她根本就改变不了这个时代，反而自己正被这个时代一点一点的改变。

谢芳菲见到急匆匆向自己走来的容情，正想和他说这个事情，发一发莫名的感慨。容情先一步拉住她，焦急的说："芳菲，我今天在南城的时候居然看见左云了。"谢芳菲吓了一大跳，赶紧问："你怎么发现他的？他来雍州干什么？还有，那个——"，没有说下去。她想问的自然是秋开雨，不知道他是不是也在雍州。不过，一截的话吞了半截，问不出来。

容情摇头，解释说："我也是无意中发现他的。当时我正要去探听一些消息，隐藏在一座阁楼的高处小心翼翼观察周围情况的时候，然后就看见左云从一辆马车上下来，进了一家卖绸缎衣物的商铺。我乍然下见到左云，虽然吃惊，却也没有怎么在意。奇怪就奇怪在左云进了这家商铺之后马上又从后门出来了，摆明是防止别人跟踪的手段。附近说不定还有人暗中在监视着。

左云出来后，十分谨慎的四处查看了一番，然后才上了真正的一辆马车。幸亏我早就潜伏在高处，如果是尾随跟踪的话，一定逃不过他们的眼睛。我见到左云如此紧张的样子，心里十分好奇，究竟是什么重要的事情使得他这样的小心谨慎。用了一些手段悄悄的跟在马车的后面，一路追着去了。那马车七弯八拐的转了许多地方，故意迷惑人的注意力。最后才在刚才早就经过的一座府邸前停下来，车还没有停稳，立即就有人将左云迎了进去。我没有办法，只好蹲在附近先等着。大约一个时辰之后，左云才出来。弃马车不用，快速的往城北的方向去了。我原来还打算跟上去仔细看个究竟。可是我担心左云去见的是秋开雨，所以立即回来将这个消息告诉你。看来，左云不会无缘无故的出现在雍州。"

谢芳菲一震，秋开雨也在雍州了吗？可是建康的形势新近大变，萧宝卷登基不久，人心依然惶恐，动荡不安的局面仍旧在持续，暗中反对的势力仍然蠢蠢欲动，一切都没有稳固下来。在这样一种形势下，秋开雨应该趁着萧宝卷大行皇权的时候积极巩固扩展自己的势力才是，应该没有工夫来雍州。可是，谁也说不定他到底是怎么想的。也许他真的在雍州，另有一番目的。思索了半天，然后问："那左云去见的究竟是什么人？看起来非常重要。"

容情回答："他进的是丁家的府第，见的自然是丁家的人。"谢芳菲微微疑惑的问："丁家？哪个丁家？"容情说："据说在雍州的人恐怕没有不知道丁家的。我只知道丁家在雍州的势力很大。听说以前曹虎在雍州称霸的时候，也不得不给丁家几分情面。这些都是打听来的。具体的情况我也不太清楚了。"

谢芳菲了然的"哦"了一声，丁家既然是雍州的地头蛇，也难怪左云会找上他们。一定是有什么利益上的事情暗中勾结在一起。于是说："这件事情看起来有些不寻常。我们还是先将丁家的底细查清楚再说。还有左云，他到底想要干什么，这次来雍州有什么目的。我们也要弄清楚。"

谢芳菲找到负责情报收集的吉士瞻，刚刚寒暄了两句，正要向他打听丁家的事情的时候，外面传来紧急的情报。一个侍卫满头是汗的跑进来说："吉大人，城北发生暴动，情况快控制不住了，我们已经死了一些兄弟。郑参军请求立即派一队兵马过去，将乱民的暴动镇压下来。"

俩人听的一惊。谢芳菲想了一下，问："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为什么突然之间会发生暴动？"那个侍卫滴着冷汗说："究竟是什么起因属下也不是很清楚。只知道城北的那些乱民无法无天，叫嚣着要抢军中的官粮，已经来到官仓的外面。我们守卫的人远远不够。郑参军为了阻止暴动继续扩大，下令杀了几个乱民立威，才暂时保住了粮仓。乱民虽然被压制下来，不过我们的形势仍然不妙。那些乱民说不定什么都不顾，真的抢起粮仓放起火来。"

吉士瞻冷静的问："那些乱民大概有多少人？"侍卫咽了咽才回答："大概有三五千人。"负责守卫粮仓的士兵只有三百来人，怪不得控制不住这种情况。吉士瞻立即说："既然萧大人此刻不在雍州，这件事情就由我来负责。立即传令下去，将府中所有的侍卫都派出去，一定要保住官仓。然后让人快马加鞭通知城外的吕僧珍，让他带一队五千人的兵马立即赶来平乱。"说完这些和谢芳菲等一众人立即往城北的官仓赶去。

情况比想象中的还要糟糕。谢芳菲等人赶到的时候，官仓外围正在发生大规模的屠杀。手无寸铁，衣衫褴褛的乱民情绪愤怒到极点，不顾死活的蜂拥而上。情况开始混乱起来，已经不受控制。那些手持

武器，训练精良的士兵在入口拼死防守，见一个杀一个，地上满是尸体，连脚下的泥沙都浸红了。可是乱民人数众多，这些士兵也快要抵挡不住了。赶来支援的侍卫们见状，迅速冲上去，形成另一道防卫，双方厮杀起来。战况惨烈无情，几乎变成了屠杀。冲在前面的乱民赤手空拳，怎么会是武功高强的侍卫们的对手，没有一个活下来。后面的人被杀的心胆俱寒，恐惧之下，没有人再敢往前冲。隔着一段距离重新对峙起来。

谢芳菲一路走过去的时候，到处都是横死的尸体。天色已经黑下来，只有远处有几把火把在“滋滋”的烧着。谢芳菲站在官仓里的高台上，除了空气里持久不散的血腥味，什么都闻不到。底下是一片的尸体，乱民的，士兵的，横七竖八的倒在那里，甚至死后还要被人践踏。这个时候的人命连路边上的野草都不如，什么都不是。

吉士瞻神情凝重，满脸不善的说：“究竟是怎么一回事！事情怎么这么严重。到底是谁引起的？全部给我说的清清楚楚！”民不与官斗，大部分的老百姓能忍则忍，绝不愿正面和官府发生冲突。如今发生这种大规模的暴乱，已经到了难以收拾的地步。

负责守卫官仓的郑参军浑身是血的说：“这些乱民大部分都是城里的佃农贫民。因为上次战争的关系，朝廷赋税加重，早就没有饭吃。今年刚有收成的时候，又碰到蝗灾，寸草不留，什么都没有。据说事件的起因是有一个叫霍启的人前去催租，见一家姓余的贫苦百姓拿不出租税，竟然毒打了余老头一顿。引起附近百姓的众怒，大家围攻之下，将霍启活活给打死了。”他身边的一个参军插进来说：“霍启之所以会将余老头毒打一顿，其实是看上了余老头的媳妇儿。余老头一家人誓死不从，这霍启心怒难平，借着收租的名义毒打了余老头一顿。余家连饭都吃不上，哪里还有钱治伤。没过两天，这余老头就死了。”

郑参军继续说：“这霍启本来死有余辜，没有什么值得追究的。可是他的一众亲友岂肯罢休，带了些人手，将这姓余的一家六口全部杀掉了。还将出了手的百姓全部押入了大牢，很多人当场就被乱棍打死。后来周围一带的老百姓愤怒不平，全部集结起来，要找霍启的一众亲友报仇。这些纠结起来的乱民发展到后来什么都不怕，全部成了亡命之徒，竟然敢来抢官府的粮食。现在他们的人数越来越多，再这样下去，恐怕很难保的住官仓。”

谢芳菲叹息，这就是战争带来的后遗症。官逼民反，官逼民反，就是这样反的。连命都快没了，不反干什么。霍启的事只不过是一根导火线，加深老百姓对官府的痛恨。

吉世瞻听完，想了半天，说："先将这件事情镇压下来再说。不用担心，僧珍的五千人马应该马上就能赶到。先用计将他们拖延个一时半会。萧大人刚接手雍州就发生这种事情，让我不得不有些担心呀。"

谢芳菲听他的话大有深意，看着他问："吉大人，你的意思是？"吉士瞻叹气说："芳菲，你来的时候有没有注意到，这些乱民虽然手无寸铁，却组织得当。我们的援军一到，他们立刻就退下去了，行动迅速。现在这样的情况下，依然和我们的人在对峙，没有任何撤退的迹象。开始的时候可能真的只是单纯的报复。到后来，可就没有这么简单了。"谢芳菲吃了一惊，说："难道有人趁机借这个事情，暗地里煽动民变？"

吉士瞻微微的点头说："我只是凭感觉在怀疑。这里的官粮是整个军中的命脉，出了事的话，一定会惊动朝廷……城里那么多的粮仓不抢，为什么非要来这里抢？还有，萧大人正好不在雍州的时候，偏偏就发生这种事情。我怀疑这些乱民之所以会来这里，是有人想要彻底毁了这批官粮，然后加害萧大人。究竟是不是，到时候就知道了。"

谢芳菲听他说的有道理，点头赞同。一般的老百姓确实想不到来这里抢粮食，要去的话自然也是去府衙的粮仓或是某些防守松懈的粮仓，突袭之下，极有可能成功。而且，他们此刻看起来也不像是一般的乌合之众，居然敢和官兵对峙。如果不是吉士瞻派府中的侍卫及时来援的话，这会儿粮仓说不定已经被抢一空了。于是说："究竟是不是有人在背后搞鬼，只要试探一下就可以知道了。这些老百姓如果真是被人煽动利用的话，背后的这个人来很好找出来。"

吉士瞻看着她，眼里有询问的意思。谢芳菲微笑说："如果只是一般的老百姓，看着这么多的人一个个在自己的眼皮底下死去，满天满地的鲜血，再多的愤怒不平吓的早就消失了。他们之所以会继续顽抗，是因为既然参加了暴动，早就没有其他的活路了。我们可以利诱安抚一下，答应他们，只要他们立即离开，事后一定不追究任何的责任。大家既然可以继续活下去，自然没有必要再在这里干耗着，白白牺牲性命。"

郑参军按照谢芳菲的吩咐，站到高台上对着所有人大声的说：“下面的人听着，萧大人下了命令，只要你们现在肯主动离开，日后一定不追究这次的暴乱。之所以发生今天这样的事情，大家也是被逼无奈。所以你们立即散了吧。”

声音远远的传出去，洪亮清晰，众人听的一清二楚。底下的人面面相觑，不敢相信。就连己方的士兵也不肯相信，这些乱民杀了自己这么多的兄弟，怎么能就这样放他们走呢！过了一会，渐渐骚动起来，人心涣散，有些人开始接头交耳的议论起来。看起来颇有退意。人群中突然有人叫起来：“大家绝对不能上当受骗。他们一定是先诱哄我们离开，到时候再将我们满门抄斩，诛灭九族。反正横也是死，竖也是死，还不如冲上去，跟他们拼了。我们平时所受的欺压究竟是谁给的，大家难道都忘了吗！怎么能相信他们这些狼心狗肺的东西！”下面的乱民再次被煽动起来，纷纷大喊：“拼了，拼了！他们的话怎能相信！”就要开始第二轮的暴动。

谢芳菲看着吉士瞻，事情果然不是不是这么的简单。郑参军继续说：“萧大人说过的话从来没有不算数的。大家难道忘了大人救助难民，亲赴襄阳的事情了吗，难道你们连萧大人也不相信了吗？”下面的人有一会儿的沉寂，显然对萧衍还是很相信的。可见萧衍在襄樊一带很得民心。忽然又有人跳起来说：“我们要听萧大人亲口保证才会相信。”众人纷纷点头，说只相信萧大人亲口说的话，别人的话全部都不相信。谢芳菲摇头，居然能提出这样的条件，事情更加不简单。下面这些普通的老百姓怎么知道萧衍今天偏偏就不在雍州呢。

正在僵持的时候，狂乱的马蹄声飞奔而来，吕僧珍亲率的五千精兵已经赶到，行动迅速的四处散开，将所有的乱民统统包围起来，前排的弓箭手将箭头瞄准聚集的乱民。完全是一面倒的形势。这些乱民惊恐绝望的看着突然间出现的大队人马，现在只能坐以待毙。

吕僧珍听完事情的经过，一言不发，露出冷酷的神情。谢芳菲有些头痛的看着底下的这些乱民，问：“现在该怎么办？”这些乱民又不是敌军的俘虏，好歹是雍州的百姓。总不能抓起来统统投进大牢里去吧。吕僧珍面无表情的说：“全部杀了吧，连官粮都敢抢。不给他们一个教训，以后如何治理雍州。”

第 61 章

谢芳菲吃惊的看着他，然后看看周围的人，没有一个人露出诧异的表情，似乎都觉得这样做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她真正心胆俱寒，这就是吃人的乱世，人吃人就是这样来的。知道多说其他无谓的话根本没有用，直接说："可是僧珍，这些人的背后还有主谋。我们怎么能就这样将他们给杀了呢，总要等到查清楚事情的真相再说。更何况他们也是被逼无奈，受人利用才会做出这样的事情。僧珍，只要我们答应放过他们，他们一定会乖乖的将带头闹事的人给供出来。你看，不如这样——"，谢芳菲含在嘴里半句求情的话还没有说完，就被吉士瞻打断了。

吉士瞻点头说："不错，先要将背后的主谋给查出来。派人下去，将刚才带头闹事的人给带上来。一个不说的话就杀一个，杀到他们说为止。"谢芳菲再也说不出话来。

没过多久，一个浑身是血，披头散发的人被带上来。站到大厅前的时候，抬起头用不屑的眼光看着众人。立即有一个看不过眼的侍卫狠狠的打了两个耳光，嘴里的牙齿被打了出来。仍然闷哼着，没有吭声。

谢芳菲看见旁边有一个侍卫在吉士瞻的耳朵边说了几句话，吉士瞻点了点头。然后站起来，走到他旁边说："看你的样子，倒是个不怕死的人，问也问不出什么事情。你说是不是，焦正平焦护卫？"那个叫焦正平的人才转起头，有些吃惊的看着他。

吉士瞻继续说："焦护卫，曹刺史近日可好？怎么也不见他常来走动走动？暗地里倒是勤快的很呢，简直让我们吓了一大跳。"焦正平见身份已经败露，冷笑的说："你以为萧衍做了雍州的刺史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哼，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萧宝卷不会放过你们的。你们暗中招兵买马的事情以为别人不知道吗？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曹大人不会让你们得逞的！"

吉士瞻围着他转了一圈，然后说："焦护卫说的好，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所以曹虎想要借助乱民的力量火烧官仓的计谋也透露出来了。焦护卫以为你自己的身份是怎么透露出来的？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呀，你又怎么隐瞒的了呢。"焦正平闭口不语，一副大无畏的神情。

吕僧珍见问不出什么，不耐烦的一个挥手让人拖下去杀了。谢芳菲无奈的说："没有想到这件事情居然是曹虎一手策划的。曹虎现在虽

然不是雍州的刺史，可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在雍州的势力仍然不可小觑。”

吉士瞻摇头，说：“曹虎现在算什么，他纵然怨恨萧大人抢了他雍州刺史的位置，也只能想一些火烧官仓的主意，根本没有本事煽动的起这么多的乱民。一个巴掌拍不响，背后的主谋恐怕不止曹虎一个人。焦正平竟然会说萧宝卷不会放过你们的，曹虎还有能力影响萧宝卷吗？这件事情不会这么简单。恐怕就连曹虎也成了别人的傀儡。”

谢芳菲瞪大眼睛看着吉士瞻，不知道他到底是从哪里看出来这背后的主谋不止曹虎一个的。吉士瞻继续说：“刚才有人告诉我，下面的这些乱民全部都是雍州的土著。曹虎和他们根本就没有任何的关系。所以一定还有其他人在背后主使。”谢芳菲这才明白过来。

有人来请示怎么处置被抓的那些乱民，吕僧珍毫不犹豫的做了个手势，那人领命，就要离开。谢芳菲出声叫住了他，深吸了一口气，才对吕僧珍说：“僧珍，他们虽然一时糊涂，可是好歹也是雍州的老百姓呀，怎么能全部处死呢。不如另外想个法子处罚吧。”

吕僧珍叹气说：“芳菲，你的心肠太软了。不处死这些乱民，不足以服众。他们既然敢叛乱，就不再是雍州的老百姓了。这么大逆不道的事情，不诛灭九族已经是宽厚了。万一放了他们，以后大家有样学样，一有什么不满，就劫粮烧仓，这还怎么治理。传了出去，还怎么威慑其他的老百姓。绝对不能留下活口。芳菲，你要分的清事情的是非主次。”

谢芳菲涨红脸，她今天竟然被众人指责分不清是非！仍旧强压住心里的愤怒，轻声说：“我不是分不清事情的是非轻重，只不过，我们这么滥杀，对萧大人的名声不好。我是担心老百姓会因为这件事情对大人大为失望，而影响民心。正所谓得民心者得天下，民为贵，君为轻，我们是不是放他们一条生路，改为流放或是苦役比较好？”吕僧珍摇头说：“芳菲，他们已经是乱民贼子，这样的民心要来还有什么用。处死他们的目的，也是为了让其他老百姓看看谋乱的下场，达到震慑的作用。”

谢芳菲不死心，说：“可是他们也是人呀，只要给他们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还是可以为雍州的出力的。更何况他们也是迫不得已，他们连饭多没有吃，才会被人利用来抢粮食的。这是我们官府的过错，

没有让他们过上丰衣足食的日子。有了他们的辛勤劳作，雍州才能繁荣的起来。僧珍……”

吕僧珍见谢芳菲仍然一味的哀求，连说话也有些胡言乱语，什么“官府的过错”这样的话也毫无顾忌的说出来，碍着她的面子没有多说什么。吉士瞻等人见气氛有些僵硬，连忙出来打圆场说：“芳菲，夜也深了，不如我派人先送你回府休息怎么样？”

谢芳菲孤掌难鸣，不由得黯然。所有人都赞同处死，惟有自己还是接受不了。不想再作无谓的劝说，徒惹的所有人不快。心里只觉得一阵一阵的疲累，点了点头，随着几个护卫先回萧府去了。

就在谢芳菲走后不到半盏茶的工夫，早就准备好的弓箭手将一排又一排的劲箭射入毫无反抗力的乱民中间。惨叫连连，尸横遍野，犹如十八层的地狱。有些人不顾一切的想要逃跑，站起来，还没有走出半步，身上已经插满了箭，半晌才倒在地上，身上的箭随着重力穿身而过，血肉模糊。这次屠杀，没有留下一个活口。士兵面无表情的取下乱民身上的弓箭后，才拖到空地上，集中焚烧。冲天的火光，映的雍州的上空一片诡异的青红青红。

谢芳菲等容情提及左云的事情才想起来找吉士瞻问丁家的底细。吉士瞻皱眉说：“这个丁家是雍州土著的土霸王，说他是地头蛇也不过分。从祖上开始，经营的就是水上贸易的生意。汉水的货船大部分是丁家的。”

谢芳菲从左云想到曹虎暗中策划的阴谋，“啊”的一声叫出来，问：“这个丁家是雍州土著的土霸王？丁家和曹虎的关系怎么样？”

吉士瞻也想到了，猛的说：“对！有能力煽动这么多土著乱民的人除了丁家不作第二人选。他们也不过是利益关系。可是，我奇怪的是，丁家这么一个家族，为什么要帮曹虎？曹虎如今什么都不是了！”

谢芳菲将前因后果想了一遍，然后说：“只要想一想官仓被烧的后果就知道了。焦正平露了口风说萧宝卷不会放过萧大人的。那么官仓一旦被烧，萧宝卷很有可能趁这个机会将萧大人问罪。萧大人准备不足之下，只有乖乖的听令。而曹虎在雍州的势力根深蒂固，动用关系，极有可能卷土重来。丁家其实什么事情都没有做，只不过利用他们自己的影响力，稍微动用一点手段，转移了乱民的注意力而已，让他们将矛头直接转到粮仓上来。这种不费力的事情，又可以讨好曹

虎，一旦成功，将来说不定有许多的好处。何乐而不为呢！”而这中间代表萧宝卷前来的人物一定是不知道化作什么身份的左云。看来，萧衍在雍州的一举一动已经引起萧宝卷的注意了，当然，也有可能是秋开雨的注意。

左云和丁家一定有所交易，然后顺带又使了一招移花接木，隔空借力的手法，借着萧宝卷的势力，策动曹虎的野心，隔岸观火，坐收渔翁之利。不费一兵一卒，就可以借别人的手成功的除去萧衍。果然是魔道中人惯使的伎俩。

萧衍从襄阳带回了一批造船的工匠，听到雍州发生的消息后，勃然大怒，后又听到丁家和曹虎勾结在一起，铁青着脸色。半晌说：“曹虎这个祸患是留不得了。派人将他秘密杀了，要做的干净一点。至于丁家，既然敢帮曹虎，也要给他们一点颜色瞧瞧。让他们看清楚，现在的雍州究竟谁是刺史。”

谢芳菲连忙说：“曹虎早晚是要杀的，可是丁家我们却可以采取怀柔的政策。听说丁家经营的是水上贸易，他们家的航船遍布整个汉水流域。在雍州势力强大，很得人心，颇有影响力。我们刚接收雍州，情况不熟，阵脚未稳，才会让曹虎钻了这个空子。还有一个问题，我们目前最缺少的就是战船，丁家在这方面拥有强大的实力。如果能趁这个机会率先向他们表示友好之意，然后结成联盟，于我们有诸多的好处。”

萧衍沉吟半晌，然后说：“不错，我们如果能得到丁家在造船方面人力物力的支持，确实是一件事半功倍的事情。不过丁家既然选择和曹虎合谋，可见根本就不看好我们。我担心的是，丁家自恃自己在雍州的势力，不肯和我们这些新来乍到的人合作。”

谢芳菲笑说：“大哥，事在人为。形势比人强，不到他们不和我们合作。丁家之所以不看好我们，全在于他们还不了解我们的实力，认为我们只不过是一些残兵败将，全凭手段赢得雍州刺史的位置。我们只要让丁家清楚的看到和谁合作才能带给他们最大的利益，保证他们乖乖的掉转头来。‘利益’二字之下，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

萧衍看着谢芳菲，嘴角泛出一丝的笑意，说：“看芳菲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早就想到办法了。不知有什么好的计策？”

谢芳菲微笑，说："好的计策没有，威逼利诱却是拿手好戏。首先要先吓一吓丁家，让他们明白和我们作对的下场。曹虎的人头想必有很大的威慑力。"

萧衍猛地点头："曹虎的下场就是他们的前车之鉴。只要我们以叛乱谋逆的罪名先将曹虎杀了，然后让人绘声绘色的流传开去，不到丁家不心胆俱寒，心生畏惧。"

谢芳菲继续说："借曹虎的尸体给丁家来个下马威，这是第一步。我们还要有意无意的将丁家也牵扯到这场叛乱中来。他们心生俱意之后，才不敢看轻我们，才有进一步合作的可能。第二步自然是利诱了。丁家之所以和曹虎这样的人合作，不外乎想要从中谋求利益。只要我们许以他们同样丰厚甚至更多的利益，一定可以打动他们。利字当前，没有人不动心。"

萧衍点头，说："我马上下令关闭所有的城门，免得他听到风声后潜逃出城。让吕僧珍带人挨家逐户的查清楚曹虎藏匿的地点，然后一举擒杀。再将他尸体挂在城门口示众，让所有人明白作乱的下场。看还有谁敢轻视我们！"

吕僧珍接到命令后，立即跟着线索追查下去。一大队一大队的士兵在雍州的各个角落四处搜查，满城都是盔甲鲜明的官兵，形势顿然紧张起来。雍州刚刚发生民变，半夜的大火仍然记忆深刻。老百姓连谈论都不敢谈论，都待在屋子里，轻易不敢出来，生怕惹祸上身。

吕僧珍布置周密，行动迅速，半夜时分回来报告说："曹虎这个奸贼狡猾的很。听到事情泄露的风声，连忙缩起头来，躲在地道里。我们搜遍整个雍州也找不到他，后来抓到他来不及逃走的心腹手下和家人，严刑拷打下才得到地道的消息。顺着地道一路找进去，才发现这条地道竟然一直通到雍州的城外。现在我们的人手全部赶到城外搜查去了。曹虎孤身一人，想逃也逃不远。"

萧衍皱眉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绝对不能让他逃出雍州。地道这件事情，事关重大，我亲自去看一看。"

谢芳菲惊奇的说："城内竟然有地道一直通到雍州的城外！这条地道的入口是在哪里？"

众人跟着吕僧珍前去查看，在一家普通的宅院前停了下来。吕僧珍说："我们就是在这里发现地道的入口的。"谢芳菲大惊失色，这里

就是当初秋开雨带自己躲避追兵的地方，明月心那时候就是在这里将自己挟持的。跟着走进去，屋子里的摆设依旧不变，窗明几净，桌椅的位置都没有变。物是人非。

谢芳菲看见床底下露出的洞口，忽然就没有了心情。仍旧走了出来，坐在当初坐的位置，将头伏在桌子上。怪不得水云宫的人可以来无影，去无踪的进出雍州，原来有这么一条地道。曹虎能够躲藏在这条地道里，看来和左云已经达成了某种协议。只是不知道，是以前就协议好的呢，还是这次左云来雍州之后才商谈成功的。不过，照常理来说，左云绝对不会将地道这么秘密的事情泄露出去。曹虎与水云宫的关系似乎不浅，颇值得玩味。看来他们的目的没有这么简单。幸好第一步就没有得逞，继续下去，后果真是不堪设想。如果秋开雨也在雍州的话，事情绝对没有这么好解决。他的手段一向雷霆万钧，一击致命。长叹了一口气，无奈的想，左云，左云不过是他探路的先锋。

曹虎现在非死不可，还有丁家，一定要争取到丁家的支持。她到现在仍然没有将左云和地道的事情告诉萧衍。她希望在暗影中能找到妥协的办法。左云既然藏身暗处，那么只要悄悄的摧毁他此次前来的目的就可以了。无声无息之间，既不暴露秋开雨，也没有愧对萧衍。所以无论如何，一定要抢先一步拉拢丁家，要让左云知难而退。

萧衍进去查看了半天，对着众人说："这种规模的地道，绝不是一朝一夕之间就可以完成的。曹虎怎么能无声无息的挖成这么一条地道，少说也有数十里，里面通风良好，宽阔平坦，竟然一路通到城外。"

吕僧珍说："这个地道极有可能在曹虎还是雍州刺史的时候就建成了。狡兔三窟，曹虎暗中为自己留一条后路也是很正常的事情。不过这么大的工程，挖建的时候居然不为人知，还是很难想象。"

大家正在讨论的时候，有手下来报说已经捉拿到曹虎了。众人精神一振。曹虎灰头土脸，满身泥水的被带进来。看见萧衍冷冷的没有说话。

萧衍笑着说："曹大人，别来无恙乎！没想到你竟然策动雍州的民变，想要烧我的官仓。只可惜，有人出卖了你呀。"萧衍这句话厉害的很，要彻底打击曹虎的骄傲，攻心为上。

曹虎不屑的说："萧衍，你不用挑拨我，我的手下我自己还信不过吗？功败垂成，只能说时不予我。"

萧衍依旧笑着说："哦，曹大人就这么自信？那么地道的事情呢，曹大人以为我们是如何知道的？"

曹虎面如死灰，半晌说："萧衍，自古以来，成则王侯败则寇。我既然败了，无话可说，你就看在以前同僚的份上，痛痛快快的将我杀了吧。人都要死了，你再怎么折辱我也没有用。"

萧衍眼睛闪烁了一下，大声说："好，没有想到曹大人倒是铁铮铮的一条汉子。我就成全你，死后留一条全尸，悬城三日，即入土厚葬。"没有再多说什么，一抬手，让人带下去了。

萧衍看着那条地道又说："这条地道是一个祸根，让人封了吧。"随即又改口说："不行，僧珍，你派些人过来，彻底毁了。"吕僧珍立即办去了。

谢芳菲停下来，看着这间院子，心绪复杂，回头又看了一眼，才跟在萧衍的后面离开了。

第 62 章

过了几天，确定曹虎已死的消息已经传的街知巷闻，萧衍才亲自去丁府拜望。丁重听到手下来报，吃了一惊，心想该来的还是要来，曹虎的事情他自然也听到一些眉目。不知道萧衍这次来要如何对付自己，究竟有什么目的。连忙迎出来，拱手说："没想到萧大人纡尊降贵，亲自前来，在下有失远迎，有失远迎，还望见谅啊。"萧衍笑着说："萧某不请自来，还请丁老爷见谅才是。"丁重见萧衍态度温和，语气随意，不像是兴师问罪的样子，压下心中的疑惑，忙笑说："萧大人说哪里话，您肯来，陋室简直蓬荜生辉呀，在下求都求不来呢。"萧衍笑说："丁老爷没有怪罪萧某唐突打扰，以后说不定还真要常常来往呢。"听的丁重心里更加疑惑，不明白他到底是什么意思。

萧衍随着丁重在大厅里分宾主坐下，谢芳菲才有机会仔细打量据说是雍州土霸王的丁重。四，五十岁的年纪，皮肤呈古铜色，可见常常在外奔波，不是安坐于室的人。身材粗壮，方形脸，额角宽阔，腰脊挺的笔直。神情不怒自威，眼神给人精明厉害的感觉。举手投足之间充满豪气。果然是雍州响当当的一个人物。寒暄着喝了茶，丁重率先说："不知萧大人此番前来有什么事情？"

萧衍将手上的茶慢慢的喝完，才笑着说：“丁老爷果然是快人快语，怪不得能统领汉水大部分的船只。无事不登三宝殿，既然这样，我也直截了当的说了吧。曹虎暗中策动叛乱一事，丁老爷也知道吧？”

丁重狡猾的回答：“这件事情谁不知道呢。唉，在下和曹大人虽然没有什么交往，听到他居然做出这样的事情，心里也十分的难过。”

谢芳菲摇头苦笑，这个丁重也是一条滑不溜手的泥鳅。明明和曹虎暗中勾结在一起，事情败露了，还不承认，来个四两拨千斤，毫不费力的转移了。

萧衍也叹息的说：“曹虎做出如此大逆不道的事情确实令人扼腕痛心。不过，萧某在审查其他同谋的时候，居然听到一些对丁老爷不利的流言。心里觉得迷惑不解，所以才特地登门造访，希望能还丁老爷一个清白。”

丁重心里虽然不安，表面上却感激的说：“在下只不过是安分守己的一个商人，一向奉公守法，从来不敢做什么大逆不道的事情。那些流言一定是某些心怀不轨的人故意加害在下的，还请萧大人明鉴。萧大人对在下的爱护之心，在下感激不尽，没齿难忘。”

谢芳菲在一边好笑的想，丁重这样也叫安分守己，奉公守法的话，天下就没有所谓的“盗贼”了。萧衍不动声色，继续说：“丁老爷如果是无辜的话，萧某一定会还丁老爷一个清白的。不知道丁老爷知不知道焦正平这个人，他现在在雍州的大牢里关押着。说了一些对丁老爷不利的话，在大牢里传的沸沸扬扬。所以我才来问个究竟。不知道丁老爷对此又有何解释？”焦正平早死了，萧衍故意用话套丁重的反应。

丁重眼光闪了一闪，然后回答：“焦正平这个人，在下听说过，以前是曹虎的心腹侍卫。不过在下和他从来没有来往过。没有想到他的心肠恁地歹毒，竟然故意诬陷在下。萧大人，众口铄金，三人成虎，您千万不要相信他的胡言乱语，连篇鬼话，以致错冤好人呀。在下清清白白，连做生意也是堂堂正正，童叟无欺，怎么会和这种乱臣贼子有所来往呢。”

萧衍看了他一眼，然后说：“可是丁老爷，无风不起浪，空穴不来风。流言甚嚣尘上，萧某不得不有所怀疑呀。这个焦正平虽然满口的胡言乱语，可是叫嚷嚷的说他有一些东西要给萧某看呢。丁老爷，真

金不怕火炼，您就和萧某去看一看怎么样？也好彻底制止那些对丁老爷有害的流言蜚语呀。”

丁重脸色沉下来，半晌说：“萧大人，明人面前不说暗话。萧大人究竟要怎么样？”萧衍轻轻敲着桌沿说：“丁老爷，其实那个叫什么焦正平交出来的东西都是一些和曹虎有关的罪证。曹虎人已经死了，东西自然也没有用了。所以萧某早就让人连人带东西全部烧毁了。萧某今天来拜访丁老爷，只不过想和丁老爷亲近亲近，顺带尝一尝丁家的好茶罢了。”

丁重听的心神大定。连忙说：“既然萧大人想要尝一尝好茶，不如我们大家移往后院的试茶亭赏花品茗如何？旁边的木犀花开的正是时候。也不枉萧大人前来一趟。”

众人轻松下来，丁重有此表示，事情大有成功的希望。众人跟着丁重进入园子里，亭台楼阁，假山流水，九曲回廊，典型的南方建筑。谢芳菲在后面笑说：“好香！没想到丁老爷家里居然有这么一个人间天堂。”

丁重笑说：“这一定是芳菲小姐。在下早就听闻芳菲小姐的大名了。这几天木犀花开的满园子都是，起风的时候，老远都能闻到。”谢芳菲笑说：“这么雅致的地方简直让人流连忘返。丁老爷，只是这么一个园子，就让芳菲羡慕不已呀。丁老爷好享受。”

丁重被谢芳菲这么不着痕迹的恭维一番，脸上忍不住有些得意起来，笑说：“这个园子在下确实花费了不少心血呢。单单这几株木犀，特意从江浙那里运输过来，所费不赀呀。”一边领着众人往里让。

老远就看见前边的花丛里影影绰绰有几个人影，小石子路走到尽头，转个弯，一片的空地。那几个人闪躲不及，迎头就碰上了。丁重轻微的斥责一声，然后引见说：“诸位，这是小女，还让大家见笑了。”谢芳菲走上前，见她长挑身段，俊眉修眼，长的十分出众。立刻笑着说：“怎么会见笑呢。丁老爷，你这位小姐长的很漂亮呀。”这么直白的称赞，说的人家小姐脸红心跳，不敢抬头。

丁重乐呵呵的说：“芳菲小姐谬赞了。令光，这位是芳菲小姐。不得无礼。”丁令光好奇的看了谢芳菲一眼，行了礼。然后又抬头滴溜溜的看着众人。看见站在前面的萧衍，忍不住多瞧了两眼。丁重敷衍了两句场面话，让丫头带丁令光进去了。

众人在试茶亭围坐下来，有专门的茶艺大师在一边烹茶煮水。谢芳菲看着满眼的落花，品着精心烹制的好茶，纵然不懂，仍然笑着称赞："果然好茶，怪不得叫试茶亭。这样的天气，这样的好茶，还有丁老爷这样清雅的人物，实在是难得的一件赏心乐事。"

萧衍笑说："丁老爷不但是一个清雅的人，在汉水的水面上更是响当当的人物。芳菲，你不知道，汉水上有五成的航船是丁老爷的呢。"

丁重仍然笑着说："萧大人过奖了，在下的这几条破船怎么能入萧大人您的眼呢？说出来真是让大家笑话了。"

萧衍看着丁重，说："丁老爷太谦啦。丁家在雍州可是首屈一指的大家族呀，整个雍州谁人不知呢。丁老爷，听说汉水上另外有一个赵家，依靠郢州刺史张冲的力量，发展的很快呢。丁老爷想不想占据汉水八成的贸易呢？"

丁重抬头看着萧衍，没有回答。萧衍继续说："除了汉水上的贸易，萧某还可以让丁家的航船在长江上畅通无阻，甚至直达建康的秦淮河。这种互利互惠的事情，丁老爷一定不会拒绝吧。"

丁重还在仔细的考虑。谢芳菲知道他的忧虑，趁机说："丁老爷放心，我们的要求很简单。军中的一些战船稍有损毁，想向丁老爷借一些原料工匠而已。当然，这还要看丁老爷的意思。"

丁重沉吟半晌，然后长叹一声，说："萧大人，说实话，这件事情在下想都没有想过，可否容在下考虑几天？"

萧衍知道不能迫人太甚，欲速则不达。站起来，笑说："萧某岂是如此无理之人！有丁老爷这句话，我们也没有白来一趟。萧某恭候丁老爷的好消息。"说了几句告辞的话，领着众人离开了丁府。半路上，萧衍愤愤的说："丁重这个老顽固，也太不识好歹了。"

谢芳菲却知道这么优越的条件下，丁重为什么还没有下定决心的原因。关键仍然在于始终没有露面的左云。谢芳菲想到园子里的丁令光。

回到萧府，谢芳菲匆匆忙忙的去探望郗徽。郗徽的病稍微有些好转，拿了个枕头，勉强坐起来。见了谢芳菲，笑问："怎么没有带小文过来呢？"谢芳菲笑说："他中午玩的累了，现在已经睡着了。大嫂，

我今天来找你，是有事情要跟你说。”于是将目前的形势和丁令光的情况简单的说了一遍。

郗徽沉吟着说：“和丁家联姻确实有诸多的好处，关键是丁家，他们肯不肯将丁令光嫁过来呢？毕竟只是侧室。”谢芳菲回答：“我看有很大的希望。如果和丁家联姻，丁家的心也塌实了，又可以从中获得更多的利益。何乐而不为呢！我担心的却是大哥的问题。”郗徽点点头，说：“既然这样的话，那就试一试吧。你大哥方面，就不用担心了，交给我就好了。”谢芳菲自然另有一番想法。

第二天一大早，萧衍就将谢芳菲给叫过去，长叹一口气，说：“你既然想出这样的办法，这件事情就交给你去办好了。”谢芳菲呆了半晌，然后愣愣的问：“是不是应该先去丁家提亲？”萧衍看着她，没好声气的说：“不是说了，这件事情统统由你负责吗？你倒问起我来了！”谢芳菲摸摸鼻子，识相的走了。

来到外面，找到王茂，将事情告诉他了，然后又烦恼的问：“我听说提亲还要媒人的，到底是不是呀？”王茂拍她的头大声的说：“你是吃什么长大的？连这个都不知道！俗话说，天上无云不下雨，地上无媒不成婚！当然要找媒人去提亲，下聘了。虽然说是侧室，可是丁家的身份不一般，千万不能马虎！”

谢芳菲闷声说：“我又没有娶过亲，我怎么会知道！”王茂瞪眼看着她，最后叹气的说：“我看你也是什么都不知道，大人怎么会将这么重要的事情交给你呢。看你可怜兮兮的，我给你出个注意吧。这府里的邓总管那是熟手了，当年大人和夫人的婚事也是他一手包办的。你去找他自然没错。”

谢芳菲找到邓总管，将所有的事情全权委托给他。所幸邓总管年纪虽然大了些，心却不老，听到这件事情后，立即忙碌起来，光是采办财礼一项的单子吓的谢芳菲几够呛。整个萧府整的差不多鸡飞狗跳的。为了赶时间，连侍卫们都叫来帮忙。总算在三天内将该置办的主要物件全部置办好了。谢芳菲领着一队人，浩浩荡荡的往丁府去了。

自有媒人将来意说的一清二楚，待丁重反应过来后，谢芳菲才微笑着说：“丁老爷，我有几句话要说，不知道方不方便？”

丁重引谢芳菲来到内室。谢芳菲率先问：“丁老爷不会再怀疑我们的诚意了吧！”丁重推脱说：“芳菲小姐，在下怎么会怀疑萧大人的诚

意呢？可是毕竟是婚姻大事，这个……”

谢芳菲直接说：“丁老爷，我知道您到现在还迟迟下不了决定的原因。丁老爷，朝廷里面派人来找过你是不是？”丁重吃惊的看着她。谢芳菲继续说：“丁老爷真的相信那个来找你的人是朝廷派来的？什么印信之类的，很容易就可以弄到手的。丁老爷千万不要误上奸人的当呀！”

丁重惊疑不定的看着谢芳菲，不知道她是怎么知道的。谢芳菲摇头说：“丁老爷还是不相信我吗？上次来找你的那个人他叫左云，根本就不是朝廷里面的人，而是魔道中人。丁老爷如果不相信的话，可以出去打听打听，便知芳菲有没有说谎。他曾经还潜伏在萧大人身边做过奸细呢。他到底是怎么骗的丁老爷这种老江湖也深信不疑的？”

丁重迟疑的说：“这个人来的时候，说他是卫尉刘大人的心腹，并持有信物。这怎么可能——”

谢芳菲打断他，说：“卫尉刘暄？丁老爷，他忙着夺权还来不及呢，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能耐管到雍州来！丁老爷，这个左云不但对你丁家有所图谋，还要借你的手将萧大人给除去。不但是萧大人，到最后连你们丁家也不会放过的。魔道中人行事一向心狠手辣，赶尽杀绝的。丁老爷对他难道还有什么希冀吗？我们都已经摆出这么大的诚意了，丁老爷还是不能抉择吗？”

丁重喟然长叹，语气苍凉的说：“没有想到我丁重聪明一世，这次竟然如此糊涂。可笑呀可笑！”谢芳菲连忙打铁趁热的说：“丁老爷，那您觉得这门婚事这么样？”

丁重叹气：“身份上虽然说是高攀了，可是令光好歹是我的掌上明珠呀，怎么能委屈她做侧室呢！”谢芳菲忙说：“丁老爷，实话告诉您吧，我们夫人的身子快不行了。夫人来的时候吩咐过我，如果您老还是介意这件事情的话，那么她可以主动让出正室这个头衔。”丁重显然无话可说了。谢芳菲又说：“丁老爷，丁小姐上次也见过萧大人了。我们把她叫出来，问问她自己的意见怎么样？”

丁重让他夫人进去问丁令光的意见。大概丁夫人对这门亲事也很满意，回来的时候笑容满面的说：“令光说，但凭老爷做主呢。”丁家虽然是雍州的地头蛇，可是始终不是士族。能够和士族联姻，自然是

一件极其光彩的事情。东晋的时候，士族和庶族是禁止通婚的。这件婚事就这么敲定下来。从此，萧衍在雍州站稳了阵脚.

婚礼虽然仓促，可是昏天黑地的忙下来，也准备了一个来月。谢芳菲除了提亲的时候出过力之外，什么事情都帮不上忙。她什么都不懂。大婚那一天，她抱着小文去看热闹，看见里里外外大红大红，张灯结彩，到处都是喜气洋洋的，心里也难得的高兴起来。在这样的时代里看见喜庆的事总是高兴的。

谢芳菲站在那里愣愣的微笑的时候，容情看见她这个样子，忍不住走过来，细细看着她，说不出话来。谢芳菲反应过来，笑嘻嘻的说："你干吗看我呀！你应该看新郎新娘才是。你看，你看，大哥穿上喜服，看起来好奇怪哦。还有令光，令光顶着那么重的头冠，会不会觉得很累呢！我其实很同情她的。"

容情只是看着她，没有说话。谢芳菲自言自语了半天，才叹气的说："看见他们成亲，还真的蛮羡慕的！"

容情终于忍不住了，走过来隔着小文拥住她。谢芳菲惊慌起来，又怕引起别人的注意，低声说："容情，你怎么了？让人看见就不好了，你快放手！"自己猛的往后退了一步，差一点带着小文摔倒在地上。幸亏容情及时拉住了她。

谢芳菲惊魂未定的埋怨说："你触景生情也不是这么生的吧！我真是怕了你了！容情，你要想清楚一点。"

容情突然石破天惊的说了一句："芳菲，我们也成亲吧！小文就是我们的孩子，你说好不好？"

第 63 章

谢芳菲吃惊的看着他，一时间像是在听戏台子上咿咿呀呀重重叠叠不知所云的老戏，听在耳里，却进不去心里。过了半天，才慢慢的明白过来，到底听懂了那些古老的曲，词，调，还有，还有里面的忧伤，徇情。心里不是不感动的。一个人可以说出"我们成亲吧"这样的话，那是他最真的真心，他已经将他的心赤裸裸的呈在她的眼前。容情刹那间点燃的烟火越发的璀璨，直直的，别无他物的望到她的灵魂里去。谢芳菲的心像是山路十八弯，弯过一个又一个的坎，却到不了这里。她是感动的，她是喜欢容情的。可是她，她的心，更隔蓬山一万重，再弯也弯不到容情这里。

空中的烟火却渐渐的黯淡下来，只剩下一点火星子，差一点砸到头上，到最后终于消失不见了，湮没在茫茫的黑夜里。等到天亮了，或许还能够找到那么一点烟灰的痕迹——只要你愿意去找，总有人会不死心的去找的，总有人会的。是他也是她。

容情似乎也觉得过于莽撞了，笑着说："芳菲——"笑容里忍不住带上一两分的惨淡，尽管心甘情愿。话却没有说完——怎么完的了！他虽然是一时的莽撞，那也是真心诚意的莽撞。

谢芳菲一手抱住小文，一手故意推了推他，不知所措的笑说："你今天犯傻了，是不是？小文可是我弟弟，他姓谢呢。你看你，又胡说八道了。"说着逗小文："小文，乖，叫容哥哥。"声音里禁不住有一丝的颤抖，她怎么能不颤抖——羞愧的颤抖。心里是慌的，乱的，还有抬不起头。她掩饰不了。

小文清清楚楚的喊了两声，脱口而出。对容情笑着，挣脱出去，伸出手要容情抱。容情双手接过来，拍了拍他的脸，对谢芳菲说："芳菲，酒宴也该散了，我们回去吧。闹了这么一天，你也该累了。我送你和小文回去休息。"前厅一片闹哄哄的，喝酒猜拳的吆喝声，杯盘碗碟的撞击声，还有杂乱无章的笑闹声，一声一声的传过来，缠绕起来，沸腾起来。谢芳菲什么都听不见，只觉得一片的空白。大红的喜结，大片的红绸缎，红的筷子，红的微醺的脸，连照在厅堂里的光也是被红烛染红的红光。可是她依然觉得空白。她被黑夜的纸隔在另外一边，那些红到不了她的身上。

谢芳菲默然的跟在他身后。心不在焉的走过花影重重的小石子路的时候，很容易就摔倒在地上。容情听到声响，赶紧过来，伸出空着的一只手，要拉她起来。谢芳菲自嘲似的说："你看我，这么不小心。幸好没有抱着小文，不然，连他也一起摔着了。"声音是闷的，胸口也是闷的。

谢芳菲只顾着说话，忙着没话找话的去除心里的愧疚，没有注意到暗影里容情伸出来的右手。撑起身子，站起来的时候，又踩到脚底的裙子，重新倒在地上。她如果不是这么的心乱如麻，也不会一而再，再而三的摔倒在这里。她这一摔，迟迟没有动静。

容情以为她伤着了，赶紧将小文放下来，摸到她身边，焦急的喊："芳菲，芳菲，你怎么了？"容情听不见回答，心一急，抓住她的

手臂，就要抱起来。谢芳菲的声音像空中捉摸不定的风，飘忽的传过来："我没事。"暗夜里的风吹过窗前的时候，只听到一阵低低的呜咽。谢芳菲的声音也是呜咽的。

谢芳菲就这样坐在地上，爬不起来。她的心力早就没有了。容情的手仍然停留在她的胳膊上，没有移开。谢芳菲将头埋在膝盖上，浑身无力，起不来。这样一个姿势，可以永远到地老天荒有多好。水干了，风化了，什么都不用想，就地老天荒了。事情也完了，人也完了。她流不出眼泪，哭也是要资格的。她有什么资格哭，她恨的是她自己。

容情靠过来，见不得谢芳菲这个样子。于是笑说："芳菲，你看你，什么事都当真。我不过跟你开个玩笑。好了，现在什么事都没有了。来，起来吧。"谢芳菲知道容情心疼她，体谅她，所以宁愿委屈自己，说出这样违心的话。谢芳菲终于抬起头来，看着他说："容情，你说这样的话，我更加的难过。我知道你是真心的。我如果连这一点都不知道，我就不是人了。容情。我……"

容情轻轻的"嘘"了一声，慢慢说："芳菲，你能明白我是真心的，我实在高兴。这些就够了。我已经很高兴了。"他的话一字一句像是千斤的符咒，统统压在她的心头。谢芳菲支撑不住这样的内疚，闷声说："容情，我不能这样拖累你。我，我……"一个字一个字是断了线的珠子，说的断断续续，力不从心。

容情摇头，摸着她的头发叹气说："芳菲，不要想其他的事情了。都是我不好，不该吓着你。这些事情，以后再说吧。"谢芳菲将头扑在自己的身上，哽咽说："不，容情，我不能这样，我不能这样，你知道吗！"容情安慰她："芳菲，你有什么错，都是我不好。不要再胡思乱想了。来，地上潮，小心着凉。快起来。"两个人各有各的伤心，都没有起来。

贴身靠在旁边的小文却什么都不顾，也许是吓着了，哇啦啦的就哭起来。两个人才幡然醒悟过来。谢芳菲立刻站起来，急忙搂住小文，轻声哄道："小文不哭，小文不哭，我们立刻回去好不好。小文乖，不怕，不怕。"这样一来，其他胡思乱想的心思全都没有了，胡乱安慰了一通，抱起小文就往前走。

容情跟在身边，说："小文我抱着吧。你也累了。还有，天黑了，走路小心点。"抱起小文，左手拉住谢芳菲，一步一步的走过这段暗路，将她们两个一直送到房门口。谢芳菲接过小文，将手从他手里不着痕迹的抽出来。心口里似乎有许多话，却说不出来。她不能再伤容情的心。最后，教小文说了几句话，轻轻的点了点头，就要进去。

容情叫住了她，半晌才说："什么都不要想，好好的睡一觉。"谢芳菲答应了，为了安他的心，故意笑说："你放心，我会一觉睡到天亮的。"两个人立在那里，要走不走，要进又不好进，搜肠刮肚的偏偏说不出话来，甚为尴尬。谢芳菲觉得很不好意思，推门走了进去。对着容情，勉强笑了一下，将房门慢慢的阖上。

容情终究不甘心，用手挡住即将合上的房门，低声喃喃的说："芳菲，我说的话，你能稍微放在心上吗？"谢芳菲看着他，像是看见自己。好半天，才微不可见的点了点头，低声说："容情，我答应你，我会放在心上的。这个世界上不会再有人像你这样对我这么好了。你所有的一切，我都会放在心上。"然后，将门给栓上了。

容情还站在外面，舍不得离开。刚刚抓住谢芳菲的左手忽然滚烫滚烫起来，沿着筋脉一直烧到心口里去。容情想到谢芳菲最后说的话，心跳都在加速。

谢芳菲将小文放在床上，然后弯下腰来，帮他脱鞋，脱外套。脱到一半，忽然住了手，轻轻的抱住他，眼睛里的眼泪一滴一滴的淌下来。小文开始的时候还乖乖的一动不动，后来大概是气闷了，扭动起来，小手乱舞，嘴里叫着"姐姐，姐姐"。谢芳菲才知道放开小文，眼睛不知道在看哪里，没有焦距。心里凄楚的想，只有他，只有他，对自己还是这么的狠心。

突然间就觉得委屈，像一个受了冤屈的小孩，无处诉苦。猛的解开颈子上的链子，发狠似的用力掷出去。小文什么都不知道，一个人在床上滚来滚去，高兴的很。谢芳菲自怜自艾的翻腾了半天，还是走下去，将链子拣起来。用嘴将上面沾上的灰尘一下一下的吹干净了。又撩起衣角，仔仔细细的擦了一遍。小文突然爬过来，伸出手要抢。谢芳菲任他拿在手里摆弄，想到那天晚上，只有更加的委屈。可是，心底里，不是不甜蜜的。

第二天，正在梳洗的时候，伺候的丫鬟进来收拾房间，笑嘻嘻的对弯着腰的谢芳菲说："小姐，我告诉你一件好笑的事。昨儿个晚上我见小姐房里的灯亮着，想要过来看看小姐是不是缺茶少水的。你猜怎么着，恰好就碰见傻傻的站在门外的容公子，也不敲门，也不出个声，连我走近了都不知道。我刚要出声，他将我拉远了，才说小姐刚睡着了，不要来吵你。我觉得奇怪，就问他为什么会在这里，怎么知道你睡着了呢。他笑一笑说他本来想进来看一看你，猜你睡了，所以没有敲门，怕打扰你休息。你说好笑不好笑，大半夜的站在外面，倒吓了我一跳。"

谢芳菲停下来，直起身子问："你昨天晚上什么时候见到容公子的？"丫鬟边帮她添热水边回答："很晚呢，我记得外面已经敲过三更了。我劝他先回去，有什么话等明天再说也行呀。他还站了那么一会儿才走了。"谢芳菲回房的时候天色刚黑下来没多久。

谢芳菲"哦"了一声，沉默了半天，然后说："你将这水端出去吧。还有，这件事情可别到处去说，容公子听到了，是要难为情的。"那丫鬟答应一声就出去了。谢芳菲茫然的坐下来，蒙上尘的心吊了起来，一下一下，摇摆不定。她不知道该怎么做，她对不住容情，可是，她不能连自己的心也对不住。

府里热闹了好几天，才渐渐恢复正常。谢芳菲隔了几天见到萧衍，笑嘻嘻的走上前，打趣说："大哥这几天过的怎么样？精神看起来很好呀。"萧衍笑骂："你这丫头！"从下人手里接过递上来的书信礼单。谢芳菲瞄了一眼，说："这礼怎么今天才送来呀，这可不是正月十五贴门神——迟了吗。"

萧衍笑着解释："这是我大哥差人从郢州送来的贺礼。信里面还怪我行事匆忙，连喜酒都没喝上呢。"谢芳菲想起什么，问："可是在郢州做刺史的萧懿萧大哥？"萧衍点头称是。谢芳菲微笑着说："我听说大哥兄弟众多，一直以来，倒没有机会见见他们。除了萧懿萧大哥在郢州为官外，其他人都在雍州吗？"

萧衍摇头说："他们几个都在建康为官。"谢芳菲小心翼翼的说："大哥，你在雍州招贤纳士，征兵买马的事情迟早会传到建康去。萧宝卷一怒之下，对他们恐怕不利呢。你看是不是该想个办法将他们调离建康呢？"

萧衍点头说："纸包不住火，咱们的事情迟早要传出去的。我倒没有想到这一层。不过，他们在建康做京官，只怕不容易劝说呀。"谢芳菲想了下，然后说："大哥，雍州的力量毕竟势单力薄，如果可以联合郢州的力量，进可以攻，退可以守，要成大业，还不是易如反掌的事情么。"萧衍叹气说："我大哥的脾气我是知道的。他对朝廷可谓忠心耿耿，只怕不但不会赞同，反过来还要说我一顿。"

谢芳菲笑说："不管怎么样，到底要试一试。识时务者为俊杰，只要痛陈利害，未必不能打动他。再怎么说也是血浓于水的兄弟呀。"萧衍叹气说："芳菲的话很有道理。我先派人去建康将诸位兄弟接过来共商大计。至于我大哥，还是觉得很为难。"

谢芳菲说："那先派人去嬴洲探一探他的口风好了。如果没有希望的话就回来吧。这叫投石问路。也没有什么损失。"萧衍说："不错。张弘策行事老成稳当，和我大哥是老相识了，就派他去郢州吧。"

谢芳菲见没什么其他的事，正要离开。萧衍在后面叫住她说："芳菲，雍州这些时候很不太平，你如果没什么重要的事，还是待在府里面比较好。"谢芳菲虽然觉得萧衍这个特意的叮嘱十分奇怪，还是点头答应了。想一想，自己三番五次的被人挟持，也难怪萧衍会不放心。那就老老实实的待在府里面好了。

谢芳菲逗弄了一会儿小文，然后从梳妆盒子里拿出那条链子，还是忍不住骂小文："才玩了不到半个时辰，就被你弄坏了。你呀，手怎么那么厉害。"原来链子上的挂钩被小文给扯坏了，谢芳菲到底有些不高兴。丫鬟凑过来看了看，笑说："小姐，这个东西拿到金银铺子里修一修就好了，十分的简单。你为这事，可没有少骂小少爷。小少爷现在见了你都有些怕了呢。"

谢芳菲笑问："原来可以修的好呀，我还以为就这么毁了呢。能修的跟从前一样吗？"丫鬟笑说："小姐，我又不是金银匠，你该问他们才是。"谢芳菲说："你看我，也急的糊涂起来。"说着也笑了。

心里始终惦记这个事，像有一根刺，刺的一阵一阵的疼。拿了链子，就要出府门。守门的侍卫见她要出去，全部围上来，打头的张扬走过来说："小姐要出门呀。"却挡在前面，没有让路。使了个眼色，后面的人会意，立即离开了。

谢芳菲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看着他笑说："张小六，你这会子又打我什么主意呢。我丑话可说在前头了，今天可是门都没有呀。"张扬忙笑说："小姐说哪里话。我们只是见天气不大好，只怕要下雨了，小姐还是别出去了。有什么事情吩咐一声，我们几个绝对给你办的妥妥当当的。"

谢芳菲笑起来，说："张小六，你还说你没有打我的主意！不然，你为什么这么殷勤？你别挡在我前面，我还要出去呢。"张扬也不理论，只是打哈哈的说："小姐，这天真的要下雨了，等会儿淋了雨，着了凉就不好了。我看，你有什么事情就交给我们去办吧。"

谢芳菲还以为他和自己闹着玩呢，说："我不和你胡扯了。我得走了。"说着就要从另外一边绕出去。张扬额头上滴着冷汗，有些不自然的说："小姐，你就体谅体谅我们吧。今天就不要出去了。"谢芳菲才觉得奇怪起来，看着他，不解的说："我出去碍着你什么事呀？"张扬被问的哑口无言，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正在那里着急的时候。看见王茂匆匆忙忙的走过来，大松了一口气。立即让开，退到后面去了。

王茂听到消息赶紧赶过来，老远就"芳菲，芳菲"的喊。谢芳菲笑说："你怎么也来了？你也要出府吗？"王茂喘气说："我还要当差呢，出什么府。你这是要出去？"谢芳菲点头。王茂拉着她往回走，边走边说："你这个时候还出府呢！你不知道雍州最近出了多少事。你呀，还是老老实实的待着吧，我们这些人就阿弥陀佛了！"

谢芳菲被他强拉着走了几步，用力挣开他，停下来问："雍州到底出了什么事？我怎么不知道呢！"王茂有点语塞，半晌才说："都是一些血腥命案，你当然不知道。大人吩咐了，说府里的人没事不要到处走动。算我求你了，你就不能让我们省省心？你还是回去吧。"

谢芳菲问："大人什么时候吩咐的呀，我怎么没有听到。还有，我今天早上还让丫头出去买了一些胭脂水粉呢，怎么没有见她说起这件事情呀。"王茂敷衍她说："你不知道的事还多着呢。你到底有什么重要的事非出去不可？我找人帮你办了还不行吗！"

偏偏这件事情谢芳菲不想假手于人，自然说不出口。脾气一时上来，蛮横的说："王茂，你别哄我了。你以为我三岁小孩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不说清楚，我可就和你干耗着了。你晚上还要当班

吧？”王茂一脸无奈的看着她。幸而容情正往这边过来。连忙说：“容情，芳菲就交给你了，我走了。”脚底抹油的溜走了。

谢芳菲笑说：“你们这是干什么，一拨又一拨的。来的倒凑巧。”容情叹气：“芳菲，你不要为难他们了。你进来，我将缘故告诉你。反正你迟早也是要知道的，都一样。”谢芳菲疑惑的跟在他后面。看来这件事情大家都知道了，惟独瞒着自己。

容情说：“我上次不是告诉过你，秋开雨要统一魔道吗。他的势力越来越大，许多魔道中人都臣服在他的淫威之下。刘彦奇被他逼的走投无路，于是想了一个很恶毒的法子。他召告魔道中所有的人，只要秋开雨狠的下心杀你，他和补天门的人不但承认秋开雨是魔道的魔主，还将奉他为‘邪尊’。你和他的事情整个魔道无人不知，所以刘彦奇的这一举动得到他们一致赞同。甚至水云宫的人也站出来要求秋开雨将你杀了，以绝后患。秋开雨开始的时候置之不理。可是这种呼声越来越大，甚至整个魔道的人联合起来，一致认为秋开雨只有将你杀了，才有资格统一魔道。”

谢芳菲听的脸上一片煞白，冷入骨髓，浸透心脏。容情继续说：“听说秋开雨已经来雍州了。很多魔道中人也聚集在这里等候秋开雨的进一步行动。大人听到消息，担心你，才吩咐大家暂时瞒着你的。秋开雨为人绝情灭性，我们都非常担心你的安全，所以才不让你出府门一步。”

谢芳菲半天才喃喃的说：“他如果下定决心要杀我，是没有人能拦的住的。我，我……我……如果真死在他手上，只能怪我自己有眼无珠。我只能怪我自己当初怎么会……”

容情看着她，安慰说：“芳菲，我们不会让他得逞的。府里的守卫这么严密，只要你待在府里边，是不会有什么事情的。”谢芳菲像没有听到似的，半天没有反应。最后无力的说：“容情，我想要一个人静一静。我要想一些事情。”容情考虑到她的心情，说：“你气色不是很好，还是躺着休息一会儿吧。”还想再说些什么，终究打住了。带上门轻轻的走出去，临出门，又回头看了她两眼。

第 64 章

从此，谢芳菲没有踏出萧府半步——她怎么会有心情。这几天的天气乍晴乍雨的，一时没有注意，小文伤起风来。谢芳菲担心他的

病，一心一意将其他的事情抛到脑后，日夜照料他，幸好有这一层担心，分散了其他的事情。潜意识里或许是故意的，她怎么愿意想起呢，连想都不敢再想。现在，她的心里眼里只有小文，看着他，她才能得到片刻的安宁，才有那么一丁点的希望。她像站在空气稀薄的高山上，闷的喘不过气来，嗓子眼里，胸口里，甚至骨髓里，闷的都紧缩起来。人也头晕脑胀，四肢乏力，昏沉沉的快要支撑不住的时候，小文是她的空气。谢芳菲抓住这救命的空气，身体里的血液总算重新流动起来。

请大夫看过病，开了方子，好好的修养了几天，病的恹恹的像失水青菜的小文一点一点又滋润活泼起来，谢芳菲的心如满天黑厚的云层里透出微微的天光，总有那么一点轻松高兴。谢芳菲端着黑沉沉见不到底的药汁，连自己也有些触目惊心。感觉那药汁里似乎也在上演着一个魑魅魍魉的故事，不相干的人一样看不明白。谢芳菲连声哄着小文说："小文乖，吃了药病才会好的快。吃完药，姐姐陪你玩好不好。"

小文不理她，一个劲的往旁边躲，怎么哄都不肯靠近，他一样的也吃怕了。谢芳菲虽然心疼，不过药还是要吃。让人取了些蜂蜜过来，诱哄着说："小文乖，吃一口药再吃一匙子蜂蜜好不好？"让旁边的丫鬟先喂了点蜂蜜。小文吃了蜂蜜，尝到甜头，照旧不肯吃药。谢芳菲没有办法，对旁边的丫鬟说："只好硬灌了。你抓住他，不要让他乱动。"一匙子一匙子硬往小文口里送。小文手脚被制，无力挣扎，一心一意哭的撕声裂肺。倔强的很，含在嘴里的药始终不肯吞进肚子里去。谢芳菲出了一身的汗终于喂了小半碗，看他哭的力气都快没了，一阵一阵打着嗝，心里绞了起来。将手里的药搁在一边，心疼的抱在怀里，一边亲吻着他的脸，一边连声哄着："都是姐姐不好，都是姐姐不好。小文乖，不哭了，哦，不哭了。姐姐给小文讲故事好不好。乖，小文不哭了。"

小文吃了小瓶子的蜂蜜才渐渐的停止哭泣。谢芳菲示意丫鬟说："你先将药端下去吧。不用进来伺候了。我哄着他睡吧。"丫鬟点点头，带上门出去了。

小文哭闹了这么半天，早就累了，不等谢芳菲哄，他就睡着了。屋子里一下子安静下来，空荡荡的让人难受。刹那间，该来的不该来

的统统纷涌而至，她的心怎么盛的下。

谢芳菲将小文轻轻的放在床上，用丝帕将他脸上的泪痕擦拭干净。半晌，握住他热热的小手喃喃的说："姐姐给小文讲故事好不好。有一个人，睡到不知道时候的时候，他的影子离开了他。这个影子不知道要去哪里，徘徊在明与暗之间，彷徨于黄昏和黎明。后来，这个影子终于在它自己也不知道的时候远行了。它决然的前行，沉没在黑暗里。影子本来就没有白天，它只有往黑暗里去。它也没有心，所以是空虚的。它也没有朋友，在那里，它就是整个世界。"谢芳菲说到这里，将脸贴在小文的手心上。停了一会儿，茫然的抬头，有一瞬间的空白不知道身在何处。想起来才又低低的说："后来，后来这个影子——"，谢芳菲没有说下去。将头埋进柔软的棉被里——她当然没有闷死，双肩却在抖动。

谢芳菲到底是站起来了，帮小文掖了掖被子，自嘲似的说："后来，后来，再后来就没有了。这个故事很没有意思是不是，连小文听的都睡着了。"她虽然是看着小文熟睡的脸说着这些莫名其妙的话，可是真正对着的是她自己的心。

谢芳菲刚走到前厅，发现府里的侍卫一批一批的正准备集合。走进大厅的时候，发现大家都在，气氛沉重。不由得一愣，问："大哥，发生什么事情了？怎么大家都来了。"萧衍看了她一眼，说："芳菲来了呀。襄阳的守备派人送来紧急军情，说城内民变，形势大乱。襄阳驻城的兵马力量单薄，控制不住。让我们赶紧派人前去援助。我正调动兵马，准备立即出发。"

谢芳菲听的愕然，问："怎么又有民变！襄阳的治理一向不是很好的吗？难道又是一场有预谋的叛乱？"萧衍叹气说："我也担心有人暗中作乱。所以才决定亲自前去。看看到底是哪一方的势力如此嚣张！"谢芳菲点点头。

萧衍又说："民变而已，成不了什么气候。我和吕僧珍等人前往就可以了。你和王茂留下来处理雍州大小事务，斟酌着办吧。情况似乎不怎么乐观，我们快马加鞭的赶往襄阳。"走了出去，翻身上马。一挥手，箭一般冲了出去。后面跟着府里的众多侍卫，扬起一真烟尘。吕僧珍的兵马已经在城外集合完毕。

王茂说："一时间来不及，只好将府里的侍卫先抽走了。我召集另外一批待命的侍卫过来吧。"谢芳菲点一点头，说了两句闲话，扭身走进后院里去了。身上忽然觉得一阵阴凉，抬起头，满天的阳光被厚厚的云层一滴不漏的挡在了外面。满园子的空气像被无形的透明玻璃罩住了似的，流动不起来。谢芳菲只觉得浑身燥热，气闷的难受。一边挥手一边咒骂："什么时候痛痛快快的下一场雨就好了，这鬼天气，简直让人受不了。"

进来看了看小文，见他还在熟睡。屋子里实在闷热，带上门又出来，还没有走出院子，就听到刺客来袭的警报声。谢芳菲心知不妙，赶紧往回走。萧衍刚刚带走大批的侍卫，刺客就来了。时机拿捏的这么准，可见早有预谋，有备而来。萧衍担心她的安全，新近给她换了房间。她以前的房间容情在住。这个时候，忽然听到门外一阵激烈的打斗声。声音透过门缝隐隐传来的时候，谢芳菲呆住了。没有想到他还是来了。她万念俱灰的想，是来杀自己的吗?

秋开雨依然是平日里的装束，什么伪装都没有，对容情冷笑说："你既然不要命了，我就成全你。杀了你，芳菲自然会出来见我。"容情下了拼死的决心，决不让他靠近谢芳菲一步。孤注一掷，什么都顾不得，拼着损耗真元，运起全身的真气，剑随气走，气势如虹的朝秋开雨射过来，直有摧山裂石的力量。

秋开雨仍旧冷笑说："你这以气御剑之术还没有到家，让天乙老道使出来还差不多。我今天就是不杀你也得杀了。"全身迎着容情的剑飞旋过来。气劲还没有用老的时候，横地里忽然一个转身，足尖点在剑尖山，巧妙的一个借力，气流猛然增强，排山倒海的向容情直压过来。

容情见势不妙，心下大凛，目视着波涛汹涌，滚滚而来的真气，避之不及。全力施为，催动体内十二分的真气，迎头接了一掌。他接这一掌的时候，双手成环抱状，任由两股气流来回碰撞，像是迎头碰上的海浪，卷起一堆堆的浪潮，惊涛拍岸。强忍住真气来回流转的痛楚，整个血脉似乎也倒转过来。然后大喝一声，使尽力气推了出去，人也跟着往相反的方向飞了出去，避过气劲交击的中心。可是刚才所受的真气却一丝一丝无孔不入的钻了进来。汗毛倒竖，全身的毛孔似乎也要迸裂开来。五脏六腑简直是翻江倒海的闹腾。容情踉跄后退了

三步，用尽剩余的力气稳住脚步，可是却稳不住喉头的鲜血。顺着嘴角，一滴一滴的流了下来。溅在地上，乍看去像是绿豆大的踩扁了的花瓣，粘在了石砖上。

秋开雨负手说："你能躲过我这一招，倒也没有辱没天乙老道的名声。你可以安心的去了。"说着举起右手，整个气场猛然一变，重若千斤。容情重伤之下，居然连这气场都受不了，迫不得已又后退了两步。眼睛一动不动的盯着秋开雨的右手，早就下了破釜沉舟的决心。

谢芳菲在里面夹着呼呼的风声听到秋开雨要杀容情，决绝的走了出来。外面风云变色，乌沉沉的黑云迎头压下来，狂风吹的打开的门"砰砰砰"响着。谢芳菲的心也砰砰砰的跳个不停。她用手抓紧飘飞的衣裙，大声喊："秋开雨，你放了容情，我跟你走！"她如果真的死在他的手上，总比死在别人的手上要好。她如果真的死了，真的死了，她还有什么话好说，她还有什么怨言！一切都是命，冥冥中自有天定。她的命就只能这样！她不认也不行了，反正迟早也是要死的。到底怎么个死法还有什么好在乎的。

秋开雨见她出来，举起的右手略微犹豫了一下。谢芳菲趁机狠命的说："秋开雨，你若杀了容情，我死了也恨你！"秋开雨的眼中涌起满满的怒气，举起的一掌毫不犹豫的狠狠的推了出去，却失了准头，砸在旁边的花圃里叠起的石头上。爆炸般的声响，炸的满地的碎石卷在狂风里，一粒一粒的砸在墙壁上，咚咚的跳着，像是砸在谢芳菲的心上。

谢芳菲迎着风一步一步走到他跟前，平静的说："你如果想杀我，就动手吧。"容情在一边听了，心上的裂痕一条一条的加深加长，愤然，无力的喊："不，芳菲！秋开雨，你连她也要杀，你还是人吗！"

秋开雨的眼睛紧紧锁住谢芳菲，示威似的伸出手将她带在怀里，看也不看容情，迎着越来越急的暴风，趁着萧府的侍卫还没有完成包围的时候，飞身离开。谢芳菲靠在他怀里，呼啸而过的风声里似乎听见他喃喃的感叹说："我怎么舍得杀你呢。"谢芳菲似梦似幻间听不真切，他的声音就像此刻的风，一阵一阵，转眼间就飘飘渺渺，了无踪迹，不知吹到哪里的天涯海角去了。

天气从来没有这么的坏过，黑云压城，席卷而来。才半下午什么都看不见。秋开雨带着她像是飘荡在无边无际的幽灵里，漆黑一片，

可是谢芳菲宁愿没有尽头。狂风吹的两个人的衣衫翻滚起来，一下一下的重叠在一起，倒像故意的在追逐嬉戏。秋开雨将她紧紧的团在怀里，湿热粘稠的风吹不到她脸上，可是却吹进了两个人的心里。

没有走多久，一道闪电金鳞一般游了出来，照的人眼睛也睁不开。接着是一声惊雷，从远处隐隐约约的传了过来。谢芳菲却觉得漫长极了，紧张的睁开眼睛，提到嗓子眼里的心才放下来，她真的怕这个雷长了眼睛迎头捶下来。秋开雨似乎知道她在害怕，下意识的轻轻的拍打着她的背。

来到外城，天色渐渐明亮起来，白辣辣的雨卷着影沉沉的风劈头盖脸的打下来。一锭一锭有重量似的砸到她和他的身上。身上冰冷一片，心口里却热起来。一冷一热，来回逆流，倒转着翻腾，引起她潜藏的泠泠的快感。谢芳菲却从他怀里抬起头，远处的竹林全部弯着腰，一下又一下的滚动起来，跳跃着，摇摆着，变成一团模糊的绿绣球，招摇晃动，似乎是一场别致的表演。谢芳菲觉得那团绿绣球就在自己的脸上拂动，在自己的心里浮动。

“心扉居”走廊的低洼处积聚了一洼又一洼的雨水，映着淡绿的竹子，分外的清澈，照着人影，像是镜子，只觉得可爱。脚底下又湿又滑，谢芳菲差一点跌倒在地。她全身上下没有一处是干的，秋开雨也一样。竹林里的风穿林越水的带上湖面上的水气迎头照脸的吹过来，谢芳菲唇色发白，忍不住打了个颤抖。掀开帘子，熟门熟路的抢进去，留下一个一个脚形的水印子，带着诱惑的冲动，半天才渐渐的蒸发不见了。

谢芳菲翻寻了半天，无奈之下只得拣了件秋开雨的外套套上，然后坐到床上，用被子裹住全身。窗外的雨依然没有停歇的迹象，噼里啪啦的落下来，掉在湖面上，像是弹跳而起的珠子，一粒接一粒，慢慢的跳进房间里来。谢芳菲掀开被子，走下去，将窗户虚虚的关上了。幸而不是这一面的风，只有窗前薄薄的洒了一层水迹子。等谢芳菲转过身来的时候，秋开雨已经进来了，身上已经干了，只是头发上还有一些热气没有散。

秋开雨见她身上过长的衣物，一直拖到地上来，袖子一垂下来，手就不见了。心里有一种热溶溶，暖融融的感觉，四肢酥麻起来。那是冰天雪地破云而出的一丝光亮，折射出动人的神采。他的衣服一穿

到她的身上，似乎就成了一个整体。秋开雨见到这样的谢芳菲，血液是温的，心是软的。他身体的最深处的暗门因为谢芳菲而打开来，因为她而亮起来。

谢芳菲一边用干绒布擦着头发，一边钻进被窝。秋开雨走过来，拿下她手中的绒布，运功将她湿答答的头发给哄干了。然后下巴靠在她的头上，没有动。谢芳菲任他靠着，半天才说："你既然不是来杀我的，何苦将整个萧府弄的翻转过来。还有，襄阳民变的事情是不是你的调虎离山之计？"秋开雨没有回答，眼睛只顾看着她仍然沾着未干的雨水的后颈，泛着一圈莹莹的淡光，让人口干舌燥。手上热起来，心里也麻麻痒痒的骚动起来。谢芳菲红着脸，用手肘撞了他一下，低声娇嗔："秋开雨，你干什么！你以为天底下有这么便宜的事么！我问你话呢。"秋开雨抬起头，许久才说："我想你，我想见你。"谢芳菲从来没有听到他这么直白的表示，心都融化了，浑身没有力气。转过身子，将头弯在臂弯里，笑着问："哦，是吗？你为什么想我，你怎么想我的？你现在倒想起我来了。"

秋开雨记得她这个姿势，坐在那里的时候，总是喜欢将头埋到自己的身体上去。有时候是手臂上，有时候是膝盖上。偏着头，像在想什么事情。眼睛认真的看着你，然后用她特有的语调慢慢的诉说着她自己要说的故事。是的，谢芳菲的一切都是他脑子里的故事，一个不落的记在心上。没有她的夜里，他就靠这些故事打发他自己。夜深人静的时候，他总要想起这些故事。

秋开雨怎么忍受得住她这样的笑语，将她的脸往后扳，从上面一点一点的吻下来。谢芳菲逐渐的屈从在他的柔情里，至少目前是的，秋开雨难得的柔情蜜意里。秋开雨沿着她的莹亮的双眼一路而下，再下面一点，再下面一点，想要将她缩起来，缩起来，小到能放在自己的心口里，然后，就不用受这样的折磨。窗外的风"扑扑扑"的一阵吹打，哗的吹开虚掩的窗，毫无顾忌的吹进来，风向渐渐的有些偏转。外面依然是倾盆而下的暴风骤雨，没有一刻停歇，像秋开雨此刻落在她身上的吻。谢芳菲干了的头发重新湿漉漉，黏呼呼的粘在床上，她觉得潮湿的空气里随时可以长出青苔来。她的身子也像这里的空气,又湿又热。

暴雨终于停住了，窗下的水积了一洼，谢芳菲只觉得满屋子都是氤氲的水汽，消散不了。斑斓的亮光清清浅浅的穿进来，她的心也亮起来。从窗口里望去，似乎看见一弯彩虹的尾巴，露出神秘的笑晏。天边只看的见七彩的云，映的人的眼睛也是彩色的。所以，看见的所有东西也是彩色的。这是一个奇幻的意境，通透的光亮下，一切都朦胧虚幻起来，那些竹子重新笔挺的站直了，不再是一团团的绿绣球，而是衣服上的绿影子，一片又一片的，分不清楚。竹叶上的水光让人的心也荡漾着，一个角度一个角度的反射着不同的活力。

秋开雨站在那里整理的时候，谢芳菲半坐起来，将脸贴在他身后，闷声问："你又要走了吗？"秋开雨没有回答，手也没有停。谢芳菲从后面抱住他的腰，委屈的说："你要去哪里？不要走！"秋开雨禁不住，重新低下头来，喃喃说："好，我不走。"他刚刚算是白忙活了一场。挣扎着起来，又挣扎着重新躺下来。

谢芳菲靠着他，便觉得靠住了一切安心的东西。可是"心扉居"不是世外桃源，也不是尘世里的一块净土。它一样的纷扰喧嚣，一样上演悲欢离合，生离死别——所有的地方时时刻刻都在上演的东西，它也不例外。秋开雨面对着她，缓缓说："芳菲，我这次要去武当。如果回不来的话……"

谢芳菲终于明白他心底打的是什么主意了。他不肯杀自己，又要统一魔道，所以要去武当杀天乙真人来立威。杀了天乙真人的话，谁还敢多话。可是连秋开雨，连秋开雨也说出"如果回不来"这样的话，谢芳菲真正的心如刀割。她拼命想要阻止他去，可是说不出话来，只是心酸懊恼。她似乎连这个资格都没有，她似乎成了罪魁祸首。谢芳菲恨恨的看着他，哭着说："你为什么来见我！来见我最后一面吗！你为什么要来？你想让我死是不是！"泪球一颗一颗的滚下来，越滚越急，越滚越大。

秋开雨似乎真的当作是最后的缠绵缱绻，将他一生的柔情都用在这里，用在此刻。吻着她眼角的泪，轻声哄着她。将谢芳菲圈的紧紧的，恨不得嵌进骨子里去。眼里一个她，心上一个她，还不够，骨子里还有一个她。

谢芳菲的低泣哀鸣总是要停下来的。她吻着他，声音从缝隙里一缕一缕的传出来，"我和你一起去。"秋开雨坐起来。谢芳菲将头靠在

他心口上，闭着眼睛说：“你死了，我也完了。倒不如死在一起。”最难消受美人恩，谢芳菲不是美人，可是她是他心口上的人。嵌进心里的人怎么拿的下来！

第 65 章

秋开雨紧紧拥着她，叹气说：“芳菲，我不赞成你和我一起去。”他是知道谢芳菲的，杀戮不适合她。何况天乙真人当年还救过她，这未免有些残忍。谢芳菲看着他，缓缓说：“开雨，你知道，我也不赞成你去。”可是她知道阻止不了他。秋开雨决定的事情是早已泼出去的水，永远都收不回来。

谢芳菲端正的坐好，说：“开雨，你知道这有多危险？不论成功与否，你都将陷入绝境。人的名字，树的影子，天乙道长不是浪得虚名之辈，你这一去，你这一去……”，她没有继续说下去，她说不下去。她满心的担忧，满心的凄苦，化不成语言，只能郁结在心口里，总有一天，她会受不了的。她还记得小时侯吃黄连的事情。她什么都不知道，懵懵懂懂的吞了下去，此后一个月，心里口里似乎还残留有黄连的苦味。其他的味道她已经尝不出来了。秋开雨也是这样，一样的苦，可是其他的味道她已经尝不出来了。她的味觉，她的心里早就牢牢的记住了这个滋味。口味这么重，其他的味道怎么满足的了。

秋开雨先是轻拍着她说：“哦，芳菲，不用担心，不用担心，不会有事的。”可是，就连这些欺骗的话他也不愿多费唇舌，随即看着谢芳菲，一字一句的说：“芳菲，我一定要去。天乙老道，就算没有刘彦奇，我也一样要去找他的。谁叫他是江湖的至尊，谁叫他是众矢之的。他要坐在这个位子上，就要接受别人的挑战。我要完成统一魔道的大业，就必须做这些事情。芳菲，每个人都应该做他自己该做的事情。你，你也有自己该做的事情。你不应该去的。”他还是担心谢芳菲，他不想谢芳菲卷进来，不想看她为难痛苦。那是他自己该做的事情。秋开雨的心志和信仰不会因任何人有所改变。他经历过世间最严峻的磨练，不然，他走不到今天，他早就成为乱岗里的一撮黄土了。

谢芳菲低着头，看不见脸上的表情，双手握住他的右手来回的揉搓，像是搓在细细的砂纸上，手心里些微的有点疼，粗糙的，温热的，安心的，还有爱。两个人没有说话。半天，谢芳菲才低低的说：“我刚才一阵心问口，口问心的挣扎。你这样一个人，坏事做尽，

对我也是这样的狠心，活该去送死。可是，可是，我不得不妥协，不得不对自己的心妥协。我心里，我心底里还是担心你。此去凶多吉少，我知道的。上次，天乙道长之所以让你走，一定是因为，他觉得胜之不武。他虽然无情，可是一样的骄傲。这次不一样，他没有任何的顾忌，是你主动送上门去的。两个人，不是你死，就是他死，没有第三种情况。你说你迟早要找上他的，可是，你现在去找天乙道人和两年后去找他当然是不一样的。”秋开雨正当盛年，两年后又是一番修为。而天乙真人毕竟上了年纪。是刘彦奇逼他去的。他此行不是没有风险的。

秋开雨摇头说：“芳菲，我一向不做没有把握的事情。你最好还是不要去了。”语气虽然轻柔，可是态度坚决。任何生死的较量需要专心致志，心无旁骛。谢芳菲跟着去只会使秋开雨分散注意力。

谢芳菲没有再坚持，秋开雨的表情和动作已经说明了一切。她也想到了秋开雨一直拒绝的原因。这不是个明智的决定。谢芳菲一时间百感交集，有些绝望似的说：“开雨，我现在有些想通了。不管你这次上武当的目的是什么，这只不过是一场堂堂正正的比武。你没有使手段，你是光明正大的找天乙道长比试的。其他的我都不管，天下人怎么说你，怎么骂你，我统统不管。我只要你活下来。人的心都是偏的。”

秋开雨听了她这样荡气回肠的表白，心头涌上一丝一丝的热气，用力抱紧她，吻着她说：“芳菲，你放心，我一定会平平安安的回来的。”他不得不承认他是爱芳菲的，而芳菲也能爱他，是一件多么幸运的事情；现在，芳菲这样不顾一切，不理会世俗，宽容，甚至纵容的爱他，他觉得前面就是世界的尽头也没有关系。他觉得以前所经历的一切似乎就是为了今天这样的幸运，秋开雨，秋开雨也会觉得幸运。他一向是行动派，他一向只相信自己。可是此刻，此刻，至少是真心的感动，他是真心的爱着谢芳菲，不顾一切。尽管明天，明天就有了许多的野心和顾忌。

谢芳菲反手抱住他，有些哽咽的喃喃重复着：“开雨，我只要你活下来，我只要你活下来。乱世里，谁和谁还能天长地久，我只要你活下来。”秋开雨一直轻声哄着情绪有些激动的她。

第二天一大早，秋开雨叫醒谢芳菲，送她回雍州的萧府。谢芳菲始终担心他的安全，心情有些低落。两个人一路无语的穿过雍州最繁华的大街的时候，谢芳菲突然想到那条有些损坏的链子。走进一家门面气派，富丽堂皇的银楼。从贴身内衣的口袋里掏出链子问柜台的掌柜："掌柜的，你看这条链子挂钩的地方扯坏了。还能修的好吗？"

掌柜的接过来仔细看了看说："姑娘，你这条链子的材质特殊，非金非银的，甚为罕见。若想寻一模一样的质地给接上去的话，可能有些困难。不过，我们有一些相似的饰品，做工小巧，镂刻细致，包您看了满意。"掌柜的忖度谢芳菲既然巴巴得舍得花大价钱修这么一条链子，一定是心爱之物。于是让伙计拿来一些外表抛光抛的十分亮泽的银饰品，细细的链身上镶嵌着一粒鲜红欲滴的红宝石，高贵优雅。单看外表，确实有那么几分相似。

谢芳菲听到因为材质特殊没有办法修补，有些失望；待看到伙计拿出来的那些银饰品精巧别致，心里有些喜欢，忍不住细细翻看起来，女孩子通常都喜欢这些玩意儿。谢芳菲不打算买，不过看一看也没有什么损失。

秋开雨不知道为什么有些不高兴，一把将她扯远。谢芳菲有些莫名其妙的看着他。秋开雨冷冷的说："给我。"谢芳菲愕然的问："给你什么？"秋开雨从她手中将链子扯过来，当着众人的面将链子给她带上去。

谢芳菲不由自主的低着头，任他摆弄。心里颇有些奇怪，接口都坏了，他还一本正经的戴上去。半晌，竟然戴上了。谢芳菲先退开一步，用力低头将后面的接口扯过来看的时候，发现两端的链口扣的死死的——当然是秋开雨运功的结果。谢芳菲说："哎呀，都扣死了，以后怎么拿下来。"秋开雨不知道为什么没有好声气的说："不要再拿下来——省得又弄坏了。"后面的一句是他心虚之下补上去的。

谢芳菲心想也有道理，点了点头，走出银楼。秋开雨露的这手功夫将银楼里的掌柜的和众多伙计震的一愣一愣的。

秋开雨出来后，脸上又是另一样的表情。矛盾的心绪，纠缠的感情，这个时候理智已经占了上风。谢芳菲像是预感到什么，只顾往前急行，不敢看后面的秋开雨。

秋开雨站在人来人往的闹市中，说："我要走了。"声音清冷，没有一丝的起伏。谢芳菲早就知道他是要走的，可是等真正的听到这句话的时候，眼中还是忍不住忧伤埋怨起来，直直的望着他，满心的言语全部融进双眼里。像是这样就可以将他缠绕下来，用目光将他锁的挣脱不开。

秋开雨微微的怔了一下，将心中强烈的感情强压下去。快速的说："我要走了。你，你要保重。"话还没有说完，人已经转过身去，似乎有什么东西紧紧的追在后面，迟一步的话，就脱身不了，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不等谢芳菲回答，使了个身法，立刻就走远了。

谢芳菲看着他的背影转瞬就消没在人海里。还来不及眨眼，已经远离，什么都不存在了。心里一阵空白和茫然，他还知道说"保重"这样的话。可是，依然这么就走了。突然的来，突然的走。眼前的情景好像总是一而再，再而三的重复上演。谢芳菲立在车水马龙的街头，过往的行人摩肩接踵，她却恍惚起来，一个人无依的惶恐的看着热闹的街市。原来的担忧，埋怨，焦急，悲伤搁在这样的人海里，有一瞬间的空白，什么都不记得，差一点就忘记了。要是一直能够忘记，永远不再想起，将是谢芳菲此生最大的幸运。

不等谢芳菲回过神来，还在发愣伤心的时候，几个萧府的侍卫犹疑的靠近她，看清楚后，兴奋的叫喊："芳菲小姐，真的是你！我们还以为看错了。你不是被秋开雨掳走了吗？怎么会在这里？"谢芳菲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的心绪还没有恢复过来，还停留在刚才的空虚里。那几个侍卫争先恐后的说："小姐，你不知道，你被挟持以后，整个萧府都闹腾成什么样子了！我们这些人从昨天下午开始一直在打探你的消息。连顿饭都没工夫吃。现在你回来了，我们也大松了一口气。"散开来守护在她的身旁，作出恭请的动作，见谢芳菲神思黯然，还以为是受了惊吓的缘故。安慰说："小姐你平安无事的回来就好了。一切都过去了。只要回到府里就没事了。"谢芳菲几次有惊无险的从秋开雨手中逃出来，众人以为这次也是使计逃出来的，对她的归来，没有表现特别的惊讶。谢芳菲好不容易反应过来，喃喃重复着说："是啊，一切都过去了。只要回到府里就没有事了。"

王茂得到消息老远的迎出来，拍着她的肩膀笑着说："芳菲，听到你被挟持的事情，我还以为这次一定没命了。外面的传言那么可怕，

我们都担心死了。就因为你，我昨天晚上痛痛快快的喝了一大坛酒，差点没有醉死。没想到第二天你又活蹦乱跳的回来了。老哥我对你可是佩服的五体投地。你究竟是用什么方法逃出来的？回头教一教我们怎么样？将来也好防身呀。”谢芳菲勉强笑了一笑，算是回答。王茂见她精神不济，想到她和秋开雨之间的纠缠，也觉得有些冒失，连忙笑着说：“你回来就好了。你不知道，大家都急成什么样了。府里府外的侍卫全部派出去找你去了。赶紧进去吧，大人在等着你呢。”谢芳菲点头就要进去。王茂在后面喊住了她：；“芳菲，你见过大人后，去看一看容情吧。他可受罪了。哎……”，说着一声长长的叹息。谢芳菲想到容情，更加内疚。她觉得自己没有颜面见任何人，尤其是容情。

萧衍见到谢芳菲安全无恙的回来，长舒了一口气，走过来笑说：“芳菲，你总算是回来了。我听到消息吓了一大跳。看见你回来，我就放心了。”接着愤怒的说：“这个秋开雨，嚣张狂妄，简直无法无天了。他居然威胁襄阳的城守谎报军情，我不会放过他。”转过身来，看着谢芳菲，问：“芳菲，这次，你有没有受什么苦？”谢芳菲摇头说：“大哥放心，秋开雨虽然心狠手辣，对我却没有怎么样。我们好歹还有些旧情。我趁他不注意，使了个计，才逃回来的。”谢芳菲决定隐瞒，她和秋开雨之间的事情怎么说的明白。说出来，不要说别人受不了，就连自己也受不了。萧衍本来还要问一些话，见谢芳菲一脸不愿多说的样子，不好再盘问秋开雨的事情。她和秋开雨之间的事情几乎成了萧府的禁忌，萧衍不想惹的她又是一阵难过。于是笑说：“芳菲，你也累了，回去休息吧。”谢芳菲点头，有气无力的回去了。

容情受了伤，正在房间里运功疗伤。谢芳菲推门进去的时候，见他脸色苍白，气血虚弱，连忙问：“容情，你的伤怎么样了？”容情早从下人那里知道她安全的回来了。可是见到活生生站在自己面前的谢芳菲，心里还是忍不住一阵激动。迎着她走紧两步，笑着摇头，说：“没有什么大碍，只不过一些内伤，休息两天就没有事了。”

谢芳菲见他袖子口上还沾着未干的血迹，映着浅色的外衫，一点一点的积在外面，没有渗进去。心里蓦地酸痛，强颜欢笑，责怪似的说：“你看你自己，像是没有大碍的样子吗？谁也不信。”眼睛盯着他的长衫。容情也看到身上的血迹，笑说：“是胸口里的淤血，一时不小心，沾在了身上，吐出来就没有事了。不用担心。”谢芳菲没有说话。

依容情的行事为人，怎么会一时不小心将淤血吐在身上呢。淤血也不是这样触目惊心的红。

谢芳菲搬了把椅子过来，侧头对他说："你伤的这样重，别以为我看不出来。先在这里坐着吧。"容情看着她笑了笑，没有推辞，果然坐下来。谢芳菲走近他，全身上下仔细看了一遍，然后抓起他的手，十指泛白，异常冰冷。皱着眉头说："容情，你说实话，你究竟伤的怎么样了？你不告诉我，我也打听的出来。"

容情反手握住她的手，轻声说："看见你这样担忧紧张，我就是再受一次伤也值了。"谢芳菲没有挣脱，垂首说："容情，你不知道我有多可恶。我一次又一次的害了你，你为什么不怪我？"当然是她害了容情。容情轻拍着她的右手，说："芳菲，你总说自己不好。可是，我知道，世界上没有人比你更好了。看见你，我欢喜还来不及呢，怎么会害了我。"

谢芳菲见他额头上冒出一些虚汗，将额角的毛发给沾湿了，脸上的表情却没有任何的变化。显然在自己面前强撑着。心里愧疚的想，才这么一会子，他就支撑不住了，还一个劲的宽慰自己，说不要紧。怎么也这样傻呢，和自己一样的傻。秋开雨下手真是狠毒。低头说："容情，你好好疗伤吧。要不要我去请大夫？"站起来要离开，怕打扰他养伤。容情笑说："我又不是生病了，只不过胸口有些闷而已。你没有什么事的话，再陪我坐一会儿吧。我也有些闷了。"

谢芳菲只得坐下来，连忙说："我哪里有什么事，闲的很。你胸口闷是吗，我看严重的很，找个高明的大夫针炙针炙说不定就好了。"容情笑说："哪里去找这么高明的大夫，不是个个大夫都有陶大师那样的本事的。"谢芳菲听到陶弘景的名字，惊呼一声，说："容情，我想起来了。上次在建康的时候，我死皮赖脸的问大师要了一粒丹药，搁在房间的柜子里呢。我过去找一找，给你送过来吧。"推开椅子，从容情的身边过去。

容情一手拉住了她，谢芳菲回头问："怎么了？"容情舍不得她离开，半晌，找了个借口说："我陪你一起去吧。"谢芳菲笑说："你不是受了伤么？还是在这里坐着吧。我去去就回。"容情不由分说的站起来，说："我也想出去走一走，还是一起去吧。"谢芳菲听他这么说，没有再坚持，一起往后院里走来。

谢芳菲扒开横里伸出来的树枝，笑着说："不是你提起陶大师来，我差点就将这粒丹药的事给忘了。"推开门，请容情进去。先进内室翻箱倒柜的搜寻了一阵，空手而回。对容情尴尬的笑说："真不知道放哪里去了。"问旁边倒茶的丫鬟："我上次带回来的那些脂粉盒子放哪里去了？"丫鬟回头笑说："小姐，你找的原来是这个呀。上次你不是说用不着这些东西，让我放到外头的抽屉里么。"说着走到东边的桌子边，拉开左手边的抽屉，笑说："小姐，你看，都在这里呢。想是你忘记了。"

谢芳菲"咦"了一声，说："我还真的不记得了。"也跟着走过去，用手拨弄了两下，寻到一个小巧精致的瓷瓶，外面还刻着云雾山峰之类的图案，闲适悠然，光是瓷瓶，价值都不菲。很像陶弘景的东西。笑说："我真该死。陶大师知道了，一定又要责怪我拿他的东西不当数。"千金难求的东西，就被她随随便便的扔在旮旯里，差点忘记了。

递给容情说："这个东西，可费了我许多的唇舌。大师开始的时候怎么都不肯给。后来我找了借口，对大师说小文万一有什么事也好应急呀，他犹豫了半天才给了，又千叮咛万嘱咐的说，不要再当金疮药用了。我连连保证，大师看起来还是一脸的心痛。"谢芳菲想起这件事，不由得笑起来，

容情接在手里，见封口是密封的。于是问："这是什么丹药？怎么这么贵重，封口也是封着的。"谢芳菲解释说："到底有什么功用，我也不是很清楚。你知道萧鸾的病吧。他本来快要死了，就是靠这个吊命撑了几天。我曾经笑称大师和阎王爷作对，将来阎王爷是不会放过大师的。大师告诉我，封口一旦打开，必须立即服用，不然药效很快就会消失。"

容情了然的点一点头，说："世界上居然还有如此神奇的药物，只有陶大师这样杰出的人物才炼制的出来。这么珍贵的药物，给我岂不是太可惜了。芳菲还是自己留着吧。"

谢芳菲忙笑说："我留着有什么用，放在抽屉里发霉吗。你还是拿着吧。放在我这里，说不定打坏了。告诉你一件好笑的事情。这个丹药还有个名称，叫什么'善胜'，大概说的就是善有善报的意思。我见大师珍而重之，小心翼翼的样子，心里好奇的很，死命缠着他。大师被我吵的不得安宁，终于给了一粒将我草草的打发了。其实这个什

么‘善胜’，我不怎么成心想要。之所以会要，全是因为陶大师十分重视的缘故。回头想一想，心理上实在有些变态。”

容情微笑说：“这倒是小孩子的心理。小文明明不喜欢吃馄饨，看见大街上别人吃的香，吵着要，要了又不吃，只好送给另外一个小孩吃了。”谢芳菲被他说的红了脸，微嗔说：“容情，我倒成小文了。”容情见她有些窘，笑而不语。谢芳菲对陶弘景来说，和小孩子也差不多。

谢芳菲将容情递回来的瓷瓶往他怀里一塞，笑说：“既然可以救命，自然也可以疗伤，你赶紧吃了吧。”容情叹气说：“真是委屈了这粒神丹，大材小用。”谢芳菲笑说：“什么委屈了，你伤好的快，什么都值了。”容情没有再推辞。将瓷瓶小心的收进怀里。

这时候丫鬟牵着小文一步一步的走进来。小文刚跨过门槛，不顾一切的猛的扑到谢芳菲的怀里，蹭来蹭去。谢芳菲抬起他的脸，见他左脸上擦破了皮，有些红肿，已经上了药，于是问：“小文的脸怎么了？”在旁边的丫鬟有些惶恐的说：“小姐，昨天夜里小少爷忽然惊醒过来，哭闹不休，吵着要见你。你正好不在，小少爷不肯罢休，自己爬下床来。我赶紧从后面扯住他。一个不小心，撞到床柱子上。就这样，一直折腾到天亮，小少爷才睡了，现在刚起来。小姐，奴婢不是有意的，小姐，小少爷昨天晚上实在闹的凶，从来没有这样彻夜哭闹过。”

谢芳菲点了点头，没有怪罪她。低下头对小文说：“小文刚起来，饿不饿？”小文见到谢芳菲，安静下来，点头说饿。谢芳菲吩咐了几句，让丫鬟带他出去吃饭，不由自主的想起昨晚的事情。秋开雨，终究是走了。

容情见她神色顷刻间有些异样，情绪低落，试探的说：“芳菲，你怎么了？心里不痛快吗？”谢芳菲摇头，说：“昨天晚上，小文闹的这么厉害，一定是心里不安的缘故。小孩子的心思最灵敏的，他们可以看到许多大人看不见的东西。”容情沉吟了一会儿，说：“芳菲，你被秋开雨抓走之后，我，我很痛苦自责。我居然眼睁睁的看着你被抓，无能为力。芳菲，幸好你回来了，什么事都没有，幸好你回来了。”

谢芳菲看着他，微笑着说：“容情，你为什么要自责，这跟你有什么关系。一切都是我自己的错，咎由自取。”放在身上的双手紧紧交握

在一起，声音有些颤抖。容情摇头，声音低沉的说："秋开雨丧心病狂，我真担心他会杀了你。万一你遭了毒手，我想都不敢想。听到你安全无恙的消息，我像是重新活过来一样。芳菲，你能明白吗？"谢芳菲点头，说："我当然明白。容情，不要再想了，一切都过去了。"一切都过去了吗？不，完全不是这样的。

容情不知道谢芳菲究竟是怎么回来的，他也不打算问。她和秋开雨之间的事情，容情从来没有过问过。谢芳菲陪着容情出了后院，才折返回来。迎头碰到王茂。王茂看着容情走远的身影，叹气说："容情总算恢复过来了。芳菲，容情对你，我们都看在眼里。我们是赞同的。"谢芳菲抬头，有些吃惊的看着王茂，没想到王茂也说出这样的话来。一时间不知道说什么好，低头不语。

王茂边走边说："昨天你被抓之后，容情简直是疯了。身上，脸上满是血迹，还要不顾死活的出去找你。暴风烈雨，什么都看不清楚，怎么找！撞到秋开雨那魔头手里，还不是死路一条。不论我们怎么劝阻，他就是不听。没有办法，让一个武功高强的侍卫趁他重伤，点了他的昏穴才制止了他。我们正在发愁，总不能一辈子这样制住他吧。幸好你回来了，才敢将穴道解开。芳菲，这样的深情，你怎么能视而不见呢。"

谢芳菲听的停下脚步，只懂得说："容情，他，容情，他……"王茂拍着她的肩头说："芳菲，我知道你暂时还忘不了秋开雨。你这种死性子，我们所有人都知道。可是你和他，这是绝对不可能的。总有一天，你会忘记的。芳菲，你不能一直这样下去。人总要活下去，你总要为你自己考虑考虑。"说完，独自走了。留下谢芳菲一个人。

谢芳菲震惊之下，心绪烦乱，四面八方都堵着，透不过气来。迷迷糊糊的又来到容情的住处。呆呆站在外面，既不敲门也不离开。自己早就疯了，没想到连带着容情也疯了。站了半天，低低的叹了一口气，有什么可说的呢，自己什么都说不了。一步一步，又慢慢的走开。

容情隐隐约约听到一声叹息，心里有些好奇，推门出来，见到还未走远的谢芳菲，连忙喊住她，走过来笑说："既然来了，为什么又走？"谢芳菲"哦"了半天，才说："我怕你正运功疗伤，打扰到你。"容

情笑说："没有，还没有开始运功。有什么事，我们进去说吧。"容情意外发现谢芳菲的到来，满心满眼里都是高兴。

谢芳菲连忙说："我没有什么事，不用进去了。"说完立刻觉得自相矛盾，连忙找了个借口补充说："我只不过来问一声，你药服了没。原不是什么事情，问完我就走。"容情拿出怀里的瓷瓶，笑说："还没有呢。既然来了，还是进去坐一会儿吧。"谢芳菲也是这么想，跟着他进去了。

谢芳菲喝了一会茶，下定决心，有些艰涩的说："容情，昨天你不该出去找我，万一出了什么事，你叫我，我怎么对的起你。"容情愕然了一下，没想到谢芳菲是为了这个来找他的。安慰她说："你看我，不是没事么。大家都出去找你，我跟着出去也没有什么不一样。"谢芳菲有些烦躁，忽然大声的说："怎么会一样！你伤的这么重。差一点就死了。"意识到失态，稍稍停顿了一下，接着说："我本来是来劝你以后不要再做这种事情的。你这样对我，可是我，反观我，我又是怎么对你的，我不值得。现在看来，你是不会放在心上的。容情，你不能再这样。我，我会担心你的。"

容情终于明白谢芳菲说这些话的原因，因为担心他才来找他。笑着说："芳菲，你放心，我不会有事的。"谢芳菲有些执拗的说："不，容情，你不能再这样不顾惜自己。不能再这样。我会内疚，会不安，会担心。"容情点头说："好，以后我一定顾惜自己。不要再担心了。"谢芳菲听了容情的承诺，还是不安心。左也不是，右也不是，黑暗中的那扇门，怎么都找不到。一头撞了进去，怎么都出不来。心里万般的焦急，可是一点用处都没有。

第 66 章

派往郢州劝说萧懿的张弘策回来了，对着萧衍叹气说："我带着大人的书信前去。萧长兄看了，对我反而冷淡起来。我费尽唇舌，反复劝说。告诉他萧宝卷昏庸无能，残虐好杀，宠信佞臣。大臣里多是趋炎附势之辈，安尊享受之徒。这样的朝廷，根本就不值得效忠。如今六贵临朝，争权夺势，勾心斗角，必出大乱。萧宝卷不是什么良善之辈，君臣相互猜忌，大难迟早临头。可是萧长兄一句也听不进去。"

谢芳菲在一边说："张大人，动之以理还不行的话，就晓之以利好了。"张弘策仍旧叹气说："什么办法都用尽了。我甚至提醒，萧长兄

和大人兄弟俩如能同心协力，雍州和郢州联合在一起的话，就可以形成一道坚固的战线。郢州控带荆、湘，西注汉、沔；雍州城高池深，兵强马壮，虎视其间，可以观天下。对外用兵，进退自如，攻守得当。还怕萧宝卷做什么。又用大人的话劝戒他‘世治则竭诚本朝，时乱则为国剪暴，可得与时进退，此盖万全之策。如不早图，悔无及也。’不等我说完，萧长兄竟然将我驱逐出来。说如果不是看在昔日的情分上，说出这么大逆不道的话，早就将我推出去斩首示众了。我没有办法，只好回来了。萧长兄也太顽固不化了。”

萧衍说：“弘策兄不用自责了。大哥的脾气我最清楚不过。要他举兵起事，确实难比登天。他这一番忠心固然可贵，可是君既不是君，臣再做下去，也不是臣了。他始终想不通这一点。我只担心，将来，萧宝卷不会放过他。”

萧衍先前召回建康的诸位兄弟，共商大事，只有萧伟和萧憺来了，并带来了建康最新的消息。萧衍设了一个小型的宴会为他们接风洗尘。酒过三巡，萧伟先叹气说：“我找到其他的兄弟商量弃官归雍的事情，他们都认为三哥实在多虑了。萧宝卷虽然糊涂无能，只知道吃喝玩乐，可是还没有到任意妄为，滥杀无辜的地步。离开京城到偏远的雍州，犹如贬谪，都不愿意放弃做京官的机会，不肯离开建康。”

萧衍摇头说：“他们怎么这么糊涂！到底是命重要还是权势富贵重要。萧宝卷心性凶残，雍州的事情迟早会知道的。虎狼之侧怎么能安心入睡呢！”萧伟无奈的说：“任我说破嘴皮他们都不肯归雍，认为我在危言耸听，动摇人心。其实，建康暗地里波涛汹涌，不止是六贵，如今还多了一个新贵。”萧衍“哦”的一声看着萧伟，有些吃惊，问：“究竟是哪个大臣，竟然能成为萧宝卷的新贵？”

萧憺抢着说：“不是什么大臣，只不过一个媚主取上的弄臣罢了。此人叫吴有，萧宝卷还是太子的时候就跟在身边。什么都不会，只会一味的教萧宝卷吃喝玩乐，却深得重用。萧宝卷对他的提议可谓言听计从。现在建康宫里的人都穿上他做的杂耍的戏服，简直是天下的笑话。历史上有穿戏服的皇帝吗！甚至整个后宫全都是穿戏服的妃嫔！自古以来，有未有过的荒唐事。”

谢芳菲听到吴有这个名字，心惊胆战。萧伟接着萧憺的话说：“事实恐怕不止是这样。这个吴有能够长久的取得萧宝卷的宠信，不是什

么简单的人物。如今看来，颇有计谋。萧宝卷被六贵压制的不得动弹，只有唯唯诺诺，听命于六人的份。据说就是这个吴有献计，首先将胆小怕事，听人穿鼻的尚书令徐孝嗣震慑住，使得他乖乖的对江浙增税一事没有任何的异议。众人看到这种情况，自然不敢多话。萧宝卷见收服了朝臣的轻视之心，更加放肆，朝廷大臣动不动就鞭打处死。现在人人自危，不知死所。”

谢芳菲在一旁暗自寻思，萧伟口中的这个吴有不论是秋开雨的替身，还是原本就是秋开雨假扮的，和他的野心都有极大的关系。他在多年前就埋伏下这么一着暗棋，为的就是操控登基称帝的萧宝卷。

萧衍问：“朝中六贵难道就任由萧宝卷如此胡闹？”萧伟说：“当然不是。听说尚书右仆射江祏曾经屡劝不止，有些大臣甚至死谏，可是萧宝卷不但恍若未闻，反而变本加厉。”

吉士瞻当下问：“是不是朝中的大臣对萧宝卷多有怨愤？”萧伟迟疑了一下，缓缓点头，说：“多数元老大臣对萧宝卷都心怀不满，认为他如此胡闹，简直不成样子，有失皇家体统。”

吉士瞻又问：“六贵的关系也像外界传闻的那样不和吗？”这次是萧憺回答：“岂止是不和，简直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他们手下的人经常大打出手。上面的人心生怨恨，也不阻止约束。每天都有伤亡。大家都不敢管。”

吉士瞻笑说：“萧宝卷人心背离，必有图谋不轨的人。只要牵一牵线，由得六贵你争我斗的打去。我们坐山观虎斗，占尽便宜。”

王茂问："如何牵一牵线，吉大人也说清楚呀。"谢芳菲也颇感兴趣的看着他。吉士瞻笑说："我得到消息，始安王萧遥光和侍中江祀近日来往密切。萧遥光这只老狐狸最近动作频繁，看来又有所行动了。我们可以趁机挑拨另一方，任由他们争的头破血流。"王茂皱眉说："挑拨另一方？"

吉士瞻解释说："萧遥光既然和江祀勾结在一起，其他的托孤大臣一定心有不忿。我们只要让人提醒他们江夏王萧宝玄的存在就可以了。"

萧衍笑着说："如此妙计，好极！不费一兵一卒，瓦解心腹大患！我们只要派个人去点头，右仆射江祏自然知尾。水到渠成的好事，岂有不做的道理。最后，不论是萧遥光，萧宝玄还是萧宝卷取得胜利，于我们只有好处。等建康斗的一塌糊涂，人心惶惶的时候，就是我们出手的时候了。"众人一起笑起来。

谢芳菲一整天都有些恍惚，精力集中不起来。听到众人在闲聊萧宝卷的大婚，错愕的问："王如韫真的嫁给萧宝卷了？"萧憺对谢芳菲这个"义妹"倒不排斥，大概是因为年龄相近的缘故，率先说："这是天下皆知的事情。芳菲姑娘为什么这么惊讶？"

谢芳菲呆立半晌，才黯然的说："亲耳听到，还是不敢相信。王如韫，她这样美好的人，实在不该嫁给萧宝卷这种人渣。可惜，可惜如此命苦。"萧衍在一边解释说："王小姐以前还在闺中的时候和芳菲是很好的朋友。两个人关系十分密切。"萧憺点头说："王如韫嫁给萧宝卷确实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糟蹋了。听建康宫的人说，萧宝卷对她十分不好，连王家也不让回。可怜高门士族的千金小姐落的这样的下场。"

谢芳菲更加没有精神，垂首坐在席上，无精打采，默然不语。萧衍见她双颊带赤，眼神无光，关心的说："芳菲，你身体不舒服的话，还是先回去休息吧。"谢芳菲一大早就觉得头昏沉沉的抬不起来。中午稍好一点，便没有放在心上。没有想到这会子疼的简直受不了，大概受了些刺激。听到萧衍这么说，勉强站起来，告罪一声，就要离开。

萧衍说："芳菲，你先坐一会儿。我派人去叫容情，让他送你回去吧。天黑路滑，你身体又不舒服，当心一点也是应该的。"早有人叫容

情去了。

谢芳菲却清醒了一些，苦笑的想，整个萧府的人都想将自己和容情凑在一块儿。连萧衍也这样。居然当着众人的面让容情来接自己，明确的表了态。谢芳菲烦躁起来，头越发痛了。

容情很快就来了，照例客套几句，毫不避嫌的带着谢芳菲一起离开。黑暗中一手扶住她，一手伸到她额头上摸了一下，吃惊的说："怎么这么烫！"谢芳菲无力的呻吟了两句，听不清楚说了些什么。容情干脆抱起她，急急的往回赶。灯光下见她两颊赤红，唇色过分的鲜艳。担心的说："芳菲，怎么样了？我还是去找大夫来吧。"谢芳菲躺在床上，喉咙干涸的像是开了裂，鼻子堵的十分难受。拉住他的手，不让他走，指了指桌子上的茶几。

容情会意，倒了一杯茶，扶着她慢慢的喝下去了。谢芳菲缓过气来，喘着声说："不用找大夫瞧了，不是什么大病。说来说去都是肝火旺盛，调养不当那一套，我都会了。那里还有许多药呢，明天让人煎一副吃。近两年来，没有少生病。如果次次都这么折腾，不等病死，先就累死了。"

容情还是担心她，体温太高了，眼圈连带着也有些红了。找来毛巾，用盆里的凉水浸湿了，折叠成长条型，敷在她额头上。伺候的丫鬟听到动静赶过来，找了个枕头垫在谢芳菲的脑后，对容情低声说："枕头里面装的是菊花。大夫说有安神清火的作用。"又出去沏了满满的一壶茶进来。打来温热的水，将谢芳菲的手和脖子仔细的擦了一遍，再换了她额头上的毛巾。动作娴熟，有条不紊，显然是伺候惯了的。

谢芳菲舒服了一些，转头对着容情低声说："我心里不舒服，你陪我坐一会儿再走吧。"容情点一点头，拿了把椅子坐在她床头。丫鬟识趣的出去了。屋子里静下来，谢芳菲却不想提王如韫的事情了。容情听到这样的消息，心里也不好受，何苦再添一个内疚的人。王如韫一直是喜欢容情的，甚至想和他私奔。容情，容情虽然拒绝了她，可是心里，一定是愧疚的。

谢芳菲暗中叹了一口气，眯着眼睛说："容情，我很难受。"不止是身体上的，还有精神上的。容情凑过来，有些紧张的问："哪里难受？要不要找大夫？"谢芳菲摇了摇头，无力的说："不用了，躺一躺

就好了。你陪我说一说话。”容情笑说：“那说什么好呢。”谢芳菲微微的笑了一下，说：“那就说一说你小时侯的事情吧。我正想听故事。”

容情也笑了，说：“我小时侯没有什么好说的。”谢芳菲说：“那你就随便拣一些说吧。说一说你的身世，父母什么的也可以呀。”容情靠在椅子背上，缓缓道来：“我很小的时候，听伺候师尊的老仆李叔说过，师尊是从妓院里将我给抱回来的，所以我很讨厌去妓院。师尊为什么会去妓院，为什么收我为徒，从来都没有说起过。我也不敢问，后来渐渐的就淡忘了。现在根本不想知道。”谢芳菲没想到容情的身世居然如此迷离，像是隔着一层纱看园子里的景致，不甚清晰，总有些遗憾。眼皮有些沉重，仍然追着问：“那后来呢？”容情说：“后来，后来就跟着师尊习武了。师尊那时候还没有这么神圣的声誉，天南地北，东奔西走，漂泊不定。隔很久才见到他一次。等到我稍大一点，师尊开始正式教我道家的功夫。白天炼基本功，晚上修内功。教我背口诀，然后让李叔指导我。每过一段时间亲自指导我一次。一直以来，我都有些怕师尊。不过师尊对我武功的进展不怎么放在心上。练到哪算哪，从来没有催促过我……“故意将声音放的又低又沉，引得人昏昏欲睡。

谢芳菲果然抵挡不了，阖上眼皮，沉沉的睡了。秋开雨听到她均匀的呼吸声，停下来。将她额头上捂热的毛巾取下来，换了凉的敷上去。额头似乎不那么烫了，脸上不正常的红晕也退下去了。

容情怕她夜里病情有变化，再说端茶递水，替换毛巾也需要人，干脆坐在一边闭目运功。谢芳菲这个病来的快，去的也快，早上睁开眼睛，已经恢复了大半。看见房间里的容情，有些吃惊，轻轻的坐起来，没想到还是惊动了他。

容情靠近她，笑着说：“你醒过来了呀，觉得怎么样？有没有不舒服？”伸出手在她额头了量了一下，说：“还好，温度已经退下去了。”谢芳菲呆呆的看着他，半天才说：“我已经没事了。容情，你一个晚上都在照顾我？”容情笑说：“没有事就好。我也没有做什么。”谢芳菲笑：“我迷迷糊糊里感觉有人不断在换换毛巾，还说没什么。真是辛苦你了。”往常她生病的时候，从来没有人这么寸步不离的守过夜。谢芳菲的鼻子又有些塞，赶紧压下去，说：“你去叫人进来伺候梳洗

吧，我也该起来了。”容情问：“不多躺一会儿？”谢芳菲摇头：“浑身有些酸软，起来走动走动，舒展舒展筋骨。”

容情忖度着她要起来，有些不方便。答应一声，走出来，去后头叫她随身伺候的丫鬟。谢芳菲正要披衣起来，听见外面有人叫嚷：“芳菲，你病好了没？”原来是王茂。谢芳菲笑起来，这个人，一大早的就敲锣打鼓的闹，提高声音说：“王大哥，请进。”王茂大咧咧的走进来，见到还未起床的谢芳菲，说：“我见你房间的门大开着，还以为你早就起来了呢。顺路走到这里，所以来看看你。脸上的气色不错，病好了没？”谢芳菲笑说：“多谢关心，没有什么大碍。只不过，这——顺路的人情！”王茂笑说：“你这个病秧子，七痨八伤，三病五灾的。我还记得来看你，相当不错了。你倒挑三拣四起来。这里是上好的燕窝，听说病人吃了很好的，我特意送过来。可不是什么顺路的人情吧。”两个人笑闹了一阵，容情才回来，后面并没跟着丫鬟。

王茂笑说：“今天赶巧，容情这么早也来看你了。”容情打了声招呼，有些尴尬。谢芳菲笑说：“他昨晚照顾了我一夜，还没有走呢。”转头问容情：“春儿呢，怎么没见她进来伺候。客人来了，也该倒杯茶。”容情找了一阵，没有找到春儿，也不在房里，可能有什么事，暂时出去了。王茂听见容情一个晚上没有离开，笑嘻嘻的看着他，也不说话，眼睛里全是暧昧。容情脸皮薄，禁不住他这么看着，找了个借口回去了。倒是谢芳菲坦然自若，视而不见。在一边说：“你也不是什么生客，自己倒茶吧。”王茂有心说几句打趣的话，转念一想，又怕勾惹起她的伤心事，随即作罢。只笑着说：“难道我专为了你的茶才来么。哪有你这么待客的。算了，算了，你一个病人，也不好怄你。躺着休息吧，我也该走了。”谢芳菲点点头，说了两句话，也不留他。

王茂有一次喝醉了酒，一时口快，将这事说了出来。容情在谢芳菲房里待了一夜的事情就这么无声无息的传开了。虽然没有什么，可传到后来就有些不像样，绘声绘色，有模有样的。谢芳菲却毫不知情。

建康传来消息，尚书右仆射江祏联合侍中江祀等朝廷重臣，发动宫廷政变。萧衍看完消息，放在烛火上烧了，笑着说：“士瞻的话果然不错。江祏他们打算废黜萧宝卷，另立新君。不过这个新君却争执不

下。江祏要改立萧宝卷的胞弟江夏王萧宝玄，而江祀却坚持要改立始安王萧遥光。”

吉士瞻笑说：“照这个情况，不用猜也知道，必败无疑。”萧衍点头：“双方相持不下，走漏了消息。据说是萧宝卷身边的那个吴有告的密。萧宝卷先下手为强，已经诛杀了江祏全族。连亲弟萧宝玄也不放过，成了他的刀下亡魂。萧遥光不愧是老狐狸，老奸巨滑，事发前就逃离建康了。”

谢芳菲在一边忽然说：“萧遥光也没有多少日子好活了。他被逼到绝路，一定会孤注一掷，举兵造反。不过是垂死的挣扎，步上王敬则的后尘。”不要说萧宝卷，就是秋开雨也绝不会放过他。一定会利用萧宝卷将他赶尽杀绝。萧遥光穷途末路，离死不远了。

萧衍赞同的说：“萧遥光强弩之末，不用放在心上。不过，萧宝卷身边的那个吴有，我倒注意起他来。此人见机极快，心狠手辣。不等众人赶来，一刀先将江祏给杀了。萧宝卷本来还想留下萧宝玄的，也是此人一番厉害分析，使萧宝卷下定了杀萧宝玄的决心。这个人，心计深沉，不得不防。”众人点头。谢芳菲有些不解，秋开雨难道在建康，听起来很像他的行事风格。可是这个时候，他应该在武当呀。

谢芳菲吃完饭，从大厅里走出来，见到侍卫们聚在一块，交头接耳的议论，神情紧张，连谢芳菲走近了也不知道。谢芳菲笑一笑，不以为意，人之常情而已。从他们旁边悄悄的走过，隐隐约约听到秋开雨的名字。不由自主的停下来。有一个侍卫发现她，众人赶紧住了嘴，笑着行礼。谢芳菲决定打听清楚，免得心里老悬着根线，不得安宁。笑着问：“究竟什么事情，大家这么激动。”

这些侍卫心直口快，没有任何的顾忌，笑说：“真的出了大事。芳菲小姐没有听说吗？江湖上有个传言，说秋开雨已经将天乙真人杀了。”谢芳菲猛然退后一步，差一点站不住。其中一个侍卫接着说：“真是可怕的传言。天乙真人武功盖世，怎么会被杀呢。一定是谣传。”另外一个反驳：“那也说不定。这个秋开雨我们是亲眼见过的。当年还在建康的时候，他独身闯进府来，一掌数条人命，地上全是尸体，没有人挡的住他一招半式。听说他武功又精进了。别人我不相信，他这个大魔头，不是不可能。”说着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有一个侍卫又说："大家还记得卧佛寺外天乙真人和秋开雨的比武么。那个时候天乙真人就拿不住他。现在，"说着摇了摇头，众人一阵唏嘘，感叹说："魔长道消，魔长道消呀。如今都是什么世道！"

谢芳菲听不下去，慢慢的走了几步，寻了个石凳坐下来。心里一阵紧一阵松的搅动起来。松的是秋开雨活下来了，这么多天吊着的心总算松了一松；紧的是天乙道长就这么死了，容情，容情不知道怎么样了，心口仍旧箍起来，越来越紧。撑着头，无措的坐了半天，手脚都麻木了。过路的丫鬟将她扶回去。谢芳菲枯坐在房间里更加的难受。她要去看看容情。

急匆匆的穿过后院，用力拍打容情的房门，半天都没有人应。更加着急，使劲踹了一脚，房门纹丝不动，脚尖撞的生疼。下人听到动静，赶过来，见是她，连忙说："小姐，容公子一大早就出去了。一直没有回来。"谢芳菲喘气说："他有说去哪里吗？"下人摇了摇头。

谢芳菲一处一处的找，见人就问。又要出府，守门的侍卫拦不住，惊动了萧衍。谢芳菲含着泪说："大哥，我听说天乙道长他……容情不知道哪里去了。"萧衍明白过来，柔声安慰他："不要急，容情不会有事的。你这么瞎找也找不到。你先回去，我派些侍卫出去。"谢芳菲点点头，魂不守舍的走回去。慌不择路，却来到容情的住处。让下人将房门打开，坐在桌子边干等。容情总要回来的。晚饭也在他房里吃的，可是，容情还没有回来。

谢芳菲等的又燥又累，眯着眼，伏在桌子边上。迷糊间听到推门的声音，惊醒过来。睁开眼，漆黑一片，桌上的灯不知道怎么灭了。谢芳菲试探的问："容情，是你吗？"没有回答，只听到脚步声。站起来，摸索着要点灯。对他房间不熟悉，磕磕碰碰的撞到桌子脚，痛的叫起来。

容情赶紧过来，扶住她，移到椅子上坐好。一直没有说话。谢芳菲等的心都焦了，抓住他，低声说："容情，你怎么现在才回来。我，我很担心你。"容情万万想不到谢芳菲会在他房里等他。冷的心口流过一道热流，半晌说："不用担心，我出去了一下。我已经回来了，没有事了。"声音有些嘶哑。黑暗中听起来分外清晰。

谢芳菲真心的说："容情，我做不了什么，不过，我可以陪着你。我伤心难过的时候，也希望有人可以安安静静的陪着我。"容情就那样

站在那里，没有说话。谢芳菲不敢提天乙真人的事情。

谢芳菲睁眼仰看着他，眼光流动。黑暗里，容情依然看的清清楚楚。不知道为什么，觉得分外的寂寞难熬。他刚受了一场打击，现在心上人这样看着他，一点抵抗力都没有。谢芳菲什么都看不见，外面星月无光，喃喃的说："容情，你不要难过，总会过去的。我父母离开的时候，我也很难过，简直不想活了。可是，还是走过来了。只要熬一熬，总会过去的。"

容情弯下腰，抱住她，将她的话吞进自己的肚子里。谢芳菲挣脱不开，又说不出话，全身都被他箍的紧紧。拼命摇头也没有用。谢芳菲憋着气，真的急了。容情忽然停下来。谢芳菲无力的瘫软在椅子上，拼命喘着气，胸口剧烈的起伏。领口有些开了。待她稍稍冷静下来，责备的心也没有了，只剩下满腔的同情和怜惜。又歇了一会儿，站起来，低声说："容情，我要走了。你好好休息吧。"

刚迈步，容情一手扯住她。谢芳菲一挣就挣开了。想了想，回头笑一笑说："容情，你放心，我没有生气。你也不要担心了，总会过去的。见到你没事，我很高兴。我走了。"

容情的声音沉沉的砸下来："芳菲，你还是忘不了秋开雨吗？"谢芳菲蓦地停住了脚步。"你忘不了他也不要紧，我总是等你的。可是你，你能不能不将我推开？"容情的音调像是空中扬起的尘埃，虚浮轻飘，没有真实感。

谢芳菲沉默半晌，走近他，说："容情，我配不上你。我内疚，我，甚至自卑。"容情用手摸着她湿润的眼睑，叹气说："你为什么一直这么想？任何人都配不上你，甚至我自己。"情人眼里出西施。情人眼里的事物都是主观亮丽的。说完吻着她的嘴角，一下又一下，永不满足。谢芳菲迟疑了一下，还是偏了偏头。容情没有强迫她。

谢芳菲缓缓的说："我一点都不好，我连身子都不是干净的。"声音的余韵拖了泥，带上水，沉重艰涩。自己身上满是泥水，还溅了容情一脚。她虽然不在乎，可是容情想必在意。容情怔住了，想到那天，秋开雨挟持了她，一夜未归。伸出手，用力抱住她，一字一句，清清楚楚的说："我喜欢的是你，不是这些。我喜欢的是你，芳菲。如果因为这个而将我拒绝，我是不会死心的。我连自己都不顾了，还会在意这些！"

谢芳菲张口欲言，却不知道该说些什么。秋开雨，似乎只存在梦里，可是她依然不肯放手，哪怕抓住的是一团空气。容情，将心比心，她也说不动容情。对 容情来说，她何尝不是梦。总有人要醒来，她狠心的说：“容情，你知道，我已经不是我自己了。秋开雨，我想我始终忘不了他。”

容情不为所动，摆开来说：“秋开雨和师尊在天柱峰顶的练剑石上比武。那个地方，武功差一点都上不去。师尊一生专心武道，从来不畏惧挑战，可以说，虽败犹荣。而秋开雨，芳菲，现在，他已经统一了魔道，除了不知道躲到哪里去的刘彦奇。魔道中人人都奉他为‘邪尊’，一呼百应。 芳菲，他完成了魔道中自古以来从未有过的霸业。野心正炽，他不会要任何人的。”他不会因为任何人而误了他的大事。

容情的这句话打中谢芳菲的死穴。谢芳菲放不开，可是秋开雨早就丢开了。谢芳菲不相信——怎么敢相信！她已经站到悬崖边上，还是不相信自己脚底下是万丈的深渊，只因为天还没有明，看不清楚，她还没有死心。容情慢慢说：“芳菲，不要再等他了，他已经放开你了。”谢芳菲带着孩子的倔强，摇头说：“不，容情，不会的。我知道不会的。”自欺欺人，谢芳菲宁愿自欺欺人。活在欺骗里比活在现实里容易。容情心疼她，没有继续说下去。太残酷，她受不了。走上前，拥着她，轻拍着她，哄着她。芳菲，总有一天会看清楚的。她不看清楚不行！她总要接受的。暂且，暂且就这样吧。

第 67 章

外面的形势也一天比一天残酷。萧衍对着众多的僚佐凝重的说：“如今的萧宝卷性情大变，行为乖僻，手段狠毒。萧遥光果然起兵夺位，萧宝卷派右将军萧坦之讨伐，已经平定了。狡兔死，走狗烹，萧坦之也立即被杀。又瞅准机会，抢先下手，将尚书令徐孝嗣，卫尉刘暄等人杀的一干二净。如今朝中六贵，一个不剩。我担心建康的三弟，四弟他们会遇害。”

众人纷纷商讨应对之策，劝萧衍尽快将他们接过来，免遭萧宝卷的毒手。谢芳菲耳朵里轰然作响，她听到的是谢朓的死讯。萧遥光逼他造反作乱，他没有答应。萧遥光找了个借口将他杀了。他临死前还想着谢芳菲，让人将“焦尾”带给她。谢芳菲见琴如见人，眼泪潸然而

下。清俊儒雅，才华横溢的谢朓就这样无辜被杀；丰神俊逸，文采风流的一代才子就这么陨落消没了！就这样死了。惜哉！哀哉！痛哉！

谢芳菲抱着“焦尾”，展开谢朓写给她的绝笔信，字字深情，句句绝望，整篇都是血和泪写就的。谢芳菲读的肝肠寸断。他不屑与萧遥光同流合污，为了保全谢家的名誉，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谢芳菲两只眼睛哭的又红又肿，哑着声音让丫鬟们备齐檀香烛台等祭祀用品。又吩咐马车在门外候着。众人本不赞成她出府，可是见到檀香烛台等物，默然不语。萧衍叹气说：“让容情陪着你一起去吧。早去早回。”谢芳菲抱着小文上了马车，容情在旁边跟着，直奔城外的汉水。

寻了一处地势平坦的河段。谢芳菲面对汉水摆上烛台，点上檀香，对着汉水拜了三拜，然后插上去。抓着小文的手也拜了三拜，代他上了香。容情也祭奠了一番。谢芳菲对着滔滔的河水尽情哭了一通，小文吓的也哭起来。好不容易止住了泪水。谢芳菲掏出谢朓的绝笔信，放在檀香上烧了。河面上风大，烛台上的烟灰一阵急转，瞬间飞远，沉到汉水里去了。

谢芳菲看着江面发了一阵呆，拿起“焦尾”，轻轻擦拭，说：“这把名琴，一直都是谢家是传家之宝。谢公子生前很珍惜它，轻易不肯示人。人死灯灭，性命都保不住，留着还有什么用。让它沉了吧。”说着就要抛入汉水。

容情阻止了她，说：“既然是谢家的东西，还是送还他们吧。这样毁了，太可惜了。”谢芳菲摇头：“谢家迟早也要灭亡的，一样保不住。落在庸俗人的手里，糟蹋了。不如让它沉了，陪伴谢公子去吧。”容情叹一口气，没有再阻止。谢芳菲用尽全身的力气，狠命甩了出去。“扑通”一声，荡起一圈圈的涟漪。琴身是木头制的，一时半刻沉不下去，随着滔滔的河水一路往下。谢芳菲一直目送着，直到消失不见。良久，叹气说：“这样也好。哪个人拣了去，也是一场缘分。像你说的，就这样毁了，似乎太可惜了。”

抱起小文，对着汉水的东面拜了几拜，怅然若失。容情劝道：“芳菲，河面上风大，我们还是回去吧。”谢芳菲没有动，说：“我站在这里，似乎能感觉到谢公子的亡魂。我想再站一站。”容情从马车里拿出披风给她披上，将小文护在怀里。谢芳菲迎风走远几步，思绪翻飞。

谢芳菲记忆中的谢朓，更多的是后人笔下的谢朓，李太白“一生低首谢宣城”，谢宣城就是指谢朓。谢朓时运不济，命途多舛，一生坎坷，谢芳菲十分怜惜。一个人沿着河面走了半里来路，才折返回来。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随着河面上的风都远去吧。

谢芳菲接过容情手中的小文，已经睡着了。轻声说：“我们回去吧。谢公子也该安息了。”登上马车，随着容情一起回去了。

萧遥光的兵变还没完结，崔慧景又发动叛乱。萧宝卷居然飞书向郢州刺史萧懿求救。萧衍接到消息，来不及阻止，萧懿已经挥师东下。萧衍忧心忡忡。萧懿在石头城一举击杀崔慧景，解了建康之危。萧宝卷为了将他调离郢州，特意封他为尚书令。东晋南朝，尚书省是国家最高政务机关，而尚书令是尚书省最高行政长官，相当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宰相。萧懿手握大权，春风得意，踌躇满志。待在建康的诸位也都扬眉吐气，兴高采烈，同欢合庆。萧衍去信说自古以来，功高震主的臣子始终没有好下场。如果借平乱的威信，共图大业，可建万世之功。知道萧懿忠心，恐怕说不动他，还劝他速还郢州，免得逼留建康。一旦被迫放下兵权，后悔就来不及了。萧懿等人对萧衍告急的书信置之不理，认为纯属危言耸听，根本就不放在心上。他们不听，萧衍着急也没有办法。

大变终于来临。等到萧懿等被杀的消息传到雍州的时候，举城震惊。萧衍气怒攻心，以为所有人都命丧萧宝卷之手时，领军长史徐勉却领着萧宏，萧秀，萧恢等虎口脱生的人逃到雍州来了。兄弟相见，一阵痛哭。萧宏哽咽说：“三哥，大哥赐死，四哥他也被当街处死。你一定要替我们报仇。”众人听的一阵心伤落泪。萧衍点点头，安顿好他们，找来徐勉，问：“突然间，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惨剧？大哥他们在建康不是深得重用吗？”

徐勉摇头说：“萧宝卷这个人丧尽天良。自从六贵被诛以后，朝廷内外人心离散，境土日削，国势衰落，举城怨愤。忠奸不辨，是非不分，宠信佞臣。如今的建康，小人当道。他身边有一个叫吴有的弄臣，几乎成了萧宝卷的代言人，甚至可以调动兵马。萧家被诛和他有莫大的关系。”

萧衍倒吸一口气，说："这个吴有，我也听说过。势力发展的这么快，已经可以调动兵马了！难道建康的贵族权臣就任由他坐大？"

徐勉叹气说："怎么会没有行动。可是朝廷六贵都被他斗下来了，谁还奈何的了他。"一边的王茂不由得说："徐大人，六贵被诛和这个吴有也有关系吗？"徐勉说："我冷眼旁观，和他绝对脱不了关系。建康有传言，萧遥光之所以举兵造反，就是被他逼的走投无路。而崔慧景的叛乱也是由他一手挑起来的。徐孝嗣，刘暄都是他亲手处决的。"

众人简直不敢相信，没有想到事情背后竟然是这个吴有一手在操控。萧衍阴狠的问："他和我大哥的死又有什么关系？"徐勉叹气说："建康宫里有一个叫徐濯甫的宫臣是我的心腹。据他说，萧宝卷之所以飞书向萧大哥求救，全是这个吴有的主意。后来，不知怎的，你暗中挑动右仆射江祏和江夏王萧宝玄谋反一事被吴有知道了，萧宝卷听了后，大发雷霆，以为萧大哥也参与其中，和一众心腹暗中制定了捕杀的计划。"

萧衍迟疑了一下，说："我听宏弟他们说，是大哥自己不肯逃的？"徐勉点点头，凄然的说："萧大哥见萧宝卷奢侈淫乐，半夜出游，搅得建康的官兵提心吊胆，心神不安，有心规劝，有一次冲撞了他。萧宝卷回来后，极为不满，破口大骂，透露了捕杀的计划。徐濯甫探明事情的来龙去脉，急忙找到我。我忧心如焚，立刻准备了一条小船，劝萧大哥星夜逃亡雍州。萧大哥怎么都不肯离去，正色说自古以来，从来没有叛走的尚书令。其实在这之前，就有手下劝萧大哥不要坐以待毙，应该趁早废黜萧宝卷及其心腹党羽，萧大哥怎么都不听。萧宝卷赐死，萧大哥还没有醒悟，临死前上书说"家弟在雍，深为朝廷忧之"。吴有借这个借口，举城搜捕萧家的人。萧融小弟一时不察，被捕处死。萧宏，萧秀，萧恢等小弟提前得到消息，逃了出来。吴有派人四处搜查，悬赏通缉。众位小弟东躲西藏，吃了许多苦头。我暗中派人找到他们，藏在府里。等形势松缓下来，就将他们送过来了。"

萧衍摇头："大哥完全是愚忠。萧宝卷哪里像个君王！大哥怎么会如此糊涂。"众人都没有说话，对萧懿的行为不予置评。谢芳菲心里暗暗的想，愚忠到如此地步，简直骇人听闻。萧衍沉着脸说："这个吴有越来越让我吃惊。手段一次比一次厉害，下手一次比一次狠。害的我

萧家骨肉分离，家破人亡。将来攻入建康，第一个不放过的就是他。不将他千刀万剐难以消我心头之恨。”

谢芳菲听的萧衍发这样的毒誓，心惊肉跳。上次左云偷偷潜进雍州，费尽心思，空手而回。这次，秋开雨终于将矛头直接对准萧衍本人。一出手，深谋远虑，雷厉风行，牵连众多。谢芳菲十分矛盾，有苦难言。

吉士瞻对吴有也不了解，皱着眉头问：“这个吴有究竟什么来历？翻手为云

覆手为雨，将整个建康玩弄于股掌之间。”萧衍回答：“我调查过他的来历，没有什么问题。如今看来，此人大不简单。”

徐勉欲言又止，神情迷惑。萧衍见了，说：“徐长史有什么话不妨直说。大家都是多年的老朋友了，还有什么不能说的。”徐勉面有难色，仍然沉吟不已。萧衍会意，笑说：“你放心，这些都是我的心腹手下。数年来跟着我出生入死，不知经历过多少苦难。我连他们都不相信的话，还相信谁呢。有什么话，尽管说好了。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我绝对相信他们。”

徐勉有些尴尬，抱拳说：“不是我不相信大家，而是事关重大，我自己也不敢相信。纯粹是一些猜测。”萧衍见他脸容严肃，郑重其事，忙问：“究竟发生什么事？”徐勉犹疑了半天才说：“这个吴有恐怕是魔道中人。”一语惊起千层浪，众人皆惊。谢芳菲愕然的看着他。

看着众人全都疑惑的看着自己，徐勉慢慢的解释：“魔道中人行事诡异难测。不过亦有铁铮铮的汉子。我知道有一个叫单雄的人，行为固然乖张，有违常理，却胸怀坦荡，不是宵小之辈。据说他有一阵子被魔道中人追杀，后来不屑于躲藏遮掩，光明正大的站出来。打斗间大声说：‘不要以为躲进皇宫就万事大吉，苍天自然有眼！’话还没有说完，人已经死了。我有个手下正好藏在附近听到了，他也知道一点魔道的事情，觉得事有蹊跷，就和我说了这件事。一开始我也觉得茫然无绪，不知所云。可是看那吴有的行事手段，和魔道中人很有几分相像，诡谲难测，心狠手辣，不留余地。我想起单雄临死前的话，不由自主的就想到吴有身上去了。越想觉得越有可能。”

众人一时无语。萧衍仔细思索了一遍，说：“虽然调查过他的来历，难保不是假的。如果真的是假的话，心机就太厉害了。行事如此

小心谨慎，他的来头就越惊人。吴有这个人，一定不能轻视。”

吉士瞻在一旁分析：“听了徐大人的话，我认为这个吴有极有可能是魔道中人。魔道中人近年来活动频繁，野心勃勃。尤其是秋开雨，听说他现在已经统一了四分五裂的魔道。一盘散沙的魔道在他的统领下空前的团结起来，力量惊人。依秋开雨的野心，远不止统一魔道那么简单。他如果想插手天下的事，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在朝廷内外穿插奸细卧底。我甚至怀疑，这个吴有就是秋开雨的人。只要想一想，事实真是这样的话，秋开雨等于间接控制了整个南齐。萧宝卷如此昏庸无能，正好成了听命于他的傀儡。”

萧衍猛然站起来，咬牙切齿的说：“秋开雨，一定是秋开雨，总有一天我会让他碎尸万段，不得好死！我现在才想起来，萧宝卷处决六贵的手段太厉害了，时机拿捏的分毫不差，一个陷阱连着另外一个陷阱，行动迅速，干净利落。短短几个月，将托孤大臣杀的干干净净。还有飞书向大哥求救这件事。萧宝卷对我一向猜忌，放着那么多的手握重兵的刺史皇族，怎么单单向大哥求救呢。原来有人在背后挑拨离间，煽风点火。这样看来，萧宝卷受人唆使，一开始就没安过好心。可叹大哥到死还在为他卖命！”

徐勉接着说：“不仅如此。尚书右仆射江祏和侍中江祀谋反的时候，建康城里魔道的人特别多。还有左云，也在建康，有人亲眼见过他。军队里偷偷的有谣言，说萧遥光不是自杀死的，是被人一掌打死的。萧遥光老奸巨滑，怎么会不留后路呢。说他自杀，我也不信。”

王茂这个时候忽然说：“萧遥光当年发动整个雍州的兵力擒杀秋开雨。秋开雨怎么咽的下这口气！萧遥光如果真的是被人一掌打死的，杀他的人一定是秋开雨。除了他，别人没有这样的本事。”

萧衍愤怒的说：“这个秋开雨，我绝不会放过他。吴有是魔道中人，八九不离十。萧家人的命不但要萧宝卷来还，还要秋开雨血债血偿。”萧懿的死使得萧衍和萧宝卷公开对立。

谢芳菲冷汗涔涔的回到自己的房间。秋开雨就是吴有这件事，还有左云秘密潜进雍州一事，她始终没有说出来。不管萧衍对别人怎么样，对她一向信任有加，关心备至，犹如兄长。走投无路的时候是他收留了自己。谢芳菲愧疚不已，内心受到强烈的谴责，折磨的她日夜不安。

谢芳菲终于受不了自己的谴责，心口里像进了沙，跳一下硌一下，到处不舒服。她懊悔无措之下问容情："如果一个人良心不安，怎么办才好？"这么没头没脑的问题，容情自然回答不了，问："良心不安？谁良心不安？怎么了？"谢芳菲开始没有回答。可是她实在受不了，熬不住了。叹气说："我，是我自己良心不安。"容情见她眉宇间时时流露出难以排解的愁闷，问："芳菲，你因何事耿耿于怀，放不开呢？"谢芳菲垂首摇头，低声说："不是耿耿与怀，是我自己看不起我自己。我明知道不该怎么做，可是，可是还是这么做了。为人做事最紧要的东西，我都丢弃了。我大概是疯了。"

容情笑着宽慰她："芳菲，不用这么自责。你明知道这样不行，还是这样做了，一定有自己的理由。你受了这么多的煎熬，已经够了。事情哪里有绝对的对与错呢。就算做错了，人生在世，哪能不犯错。知错能改，善莫大焉。"

谢芳菲依旧愁眉不展，说："容情，我不知道我下次还会不会继续犯这样的错误，我阻止不了自己。我试过了，还是不行。这是最可怕的。我心里似乎欲罢不能。我，我，我大概是疯了。"

容情更加的糊涂，什么事情这样的复杂。不解的问："芳菲，我还是不明白。究竟是什么事情？"谢芳菲想说又说不清楚，挣扎了半天，无力的说："你还记得上次左云偷偷和丁老爷密谋一事？我一直瞒着大哥。"容情愣了一下，随即说："原来就是这个事情啊。没有说就没有说吧，不用这么自责。你不是已经帮大人顺利解决了这件事情。说不说有什么关系。"关系大着呢。萧衍如果知道雍州民变秋开雨也参与其中，左云可能离不开雍州。雍州完全在萧衍的掌握之下。要杀左云绝不是难事。

谢芳菲黯然，摇头："不止这些，不止这些。我实在不应该。我怎么能这样做！"容情渐渐明白过来，其中牵涉到萧衍和秋开雨的斗争。芳菲夹在中间，左右不安，坐立不是。谢芳菲用手撑住头，喃喃说："我不知道该怎么办。我心里很不安，我已经不是谢芳菲了。"

容情轻抚着她，柔声说："不用自责内疚，你已经做的很好了。你没有真正做过什么十恶不赦，不可原谅的事情。就当做没有发生过好了。"谢芳菲声音哽咽："容情，我试过了。可是做不到。"容情拍着她，慢慢说："我有一个办法。你只要想，这些事是你自己的秘密，不

想说出来，不想让其他人知道就可以了。没有什么不安的，谁都有不想说出来的事情。”

谢芳菲柔肠百转，听容情这么一说，稍稍宽解。谁都有秘密。就当成内心深处不为人知的秘密吧。都过去了，徒然折磨自己。她这样口问心，心问口的一阵调整，果然舒畅了许多。容情什么都不问，半句责备的话都没有，一味的袒护自己。谢芳菲感动起来。抓住他的手说：“容情，我真不知道该说什么。我现在没那么难受了。”

容情笑说：“想通了就好了。我以前也有过这样的事情，钻进去，就出不来。可是转个弯，退一步，海阔天空。”事情仍然没有解决，谢芳菲的内疚暂时算是压制下来了。但是，治标不治本。

萧宝卷得知萧衍的动静，抢先派禁卫军官郑植来雍州，见机行刺萧衍。郑植对萧宝卷多有不满，被迫行事。萧衍为了收服他，亲自领他出城参观自己的兵马。郑植中等身材，眼神锐利，给人精明厉害的感觉。萧衍指着前面正在操练的兵马笑说：“这些儿郎，郑大人以为如何？”数万人马，齐声呐喊，杀声震天，山鸣谷应，风起水涌，闻者令人心胆俱裂。郑植犹有余悸的说：“萧大人这些儿郎，百里挑一，个个身手矫捷，武艺高强。下官今日大开眼界，佩服佩服。”

萧衍带他来到檀溪边，让人搬走遮掩的草木，一艘艘高大的战舰沿河一字排开，船头微微翘起来，上面布满机关弩箭刀枪火药等物。萧衍领着众人登船，介绍说：“这里的战舰只是一部分。我们采用最新的技术，加快船行的速度。外面涂上防火的材料，水火不侵。每艘船上配置三台大型的弩机，可以连续不断的发射弩箭。舱底是粮草物资，足够一年半载之用。”郑植感叹说：“萧大人深谋远虑，准备充足。单是这些战舰，足以傲视天下。”

萧衍笑而不答，又领着他参观自己新造的兵器。全部都是精钢锻造而成，银光闪亮，可以照出人影。萧衍拿来一根头发，放在一柄刀上，不等落下来，已经断成两截。郑植感叹：“好刀，好刀，吹毛可断，切金断玉！用之沙场，战无不胜，攻无不克。”

萧衍笑说：“红粉送佳人，宝剑赠烈士。郑大人如果不介意的话，这柄刀就送给郑大人好了。”郑植见识了萧衍的实力，自然打消了刺杀的念头。为了表示归顺之意，当下双手接过来，伏首说：“在下受宠若惊。却之不恭，只好厚颜收下了。”俩人对视而笑。

郑植在一旁说："萧大人，萧宝卷表面上派我见机行刺，暗地里另有埋伏。我这次前来不过是一个幌子。萧大人应该多加小心。"萧衍问："郑大人此话怎讲？"郑植叹气说："我是从一些蛛丝马迹看出来的，具体情况不甚清楚。萧宝卷派我只身行刺，根本就不指望我能成功。全是他掩人耳目的手段。我猜测，他另外派了人，想对萧大人不利。"

吉士瞻郑重的说："萧宝卷此人手段狠毒，只派郑大人单枪匹马的来，根本不符合他行事风格，背后必定另有图谋。郑大人知不知道他另外派了些什么人？"郑植摇头说："这么机密的事情，萧宝卷怎么会让我知道。"

众人商讨了一阵，仍无头绪。萧衍笑说："大家不用担心。兵来将挡，水来土淹。难道还怕萧宝卷！"又和郑植巡视一番，带着众人回城。

从檀溪到雍州城要经过一处密林，树木参天，野草丛生，侍卫分外小心。前头的兵马刚刚过去，横地里一条人影冲天而下。侍卫们纷纷围拢在萧衍的中心，严阵以待，如临大敌。那条人影，全身漆黑，包裹的严严实实，斜斜的向萧衍这边飞来，不等侍卫手中的箭射出，脚尖在树叶上一点，忽地一个转身，直冲而上，往前面的深林中投去了。这份轻功，令人咋舌。向他飞来的劲箭全部落空，噼里啪啦掉到树林里。众人皆愕然，大为不解，这刺客不往下冲，却往远处去了，不像是行刺的样子。

谢芳菲骇然，低声惊呼："刘彦奇！"容情点头："看这个人的武功身形，当是刘彦奇。"话还没有说完，树林里隐隐传来打斗的声音。萧衍挥手，一队侍卫潜了进去。容情一个旋身，从密不透光的树叶中穿了过去。吕僧珍恭身说："大人，此处地段甚为危险。先出去再说。"萧衍点点头，带着大队人马先出了密林。在一处空旷的官道上停住了。

等了半天，进去的侍卫回来了，毫发无损。萧衍问："里面发生了什么事情？"容情在一边回答："是刘彦奇和左云。刘彦奇正被秋开雨追杀，不知怎么回事，逃到雍州来了。"谢芳菲问："左云是来杀刘彦奇的？"容情摇头："左云还不是刘彦奇的对手。照常理来说，刘彦奇

的潜踪匿迹之术天下无人能出其右，左云怎么跟踪的了他。一直以来，只有他跟踪别人的份。”

谢芳菲对萧衍说：“大哥，我刚刚有种奇怪的感觉。刘彦奇不像来刺杀你的。反像是故意暴露行踪。他到底要干什么？”萧衍没有回答，冷声说：“左云既然在雍州，秋开雨一定也在。秋开雨还敢来雍州！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他害的我萧家骨肉分离，我正要找他算帐。僧珍，你派人严守城门，任何人不得随意进出。士瞻，你暗中寻访秋开雨一行的下落。只要他还在城中，我就有办法杀了他。我要瓮中捉鳖，让他有来无回。”

谢芳菲现在明白刘彦奇故意暴露身份的目的。萧衍如今和秋开雨势不两立，恨不得吃他的肉，喝他的血。刘彦奇正是看懂了这一点，不惜暴露自己的身份，也要将秋开雨和左云拖下水。秋开雨被通缉，自然没有余力追杀刘彦奇了。至于他和左云为什么会埋伏在这里，她就想不清楚了。

萧衍顾及谢芳菲的感受，举城搜捕秋开雨一事故意支开她。雍州城门吕僧珍的人在把守，守的如铜墙铁壁，插翅难飞。城内静悄悄的，表面上没有什么变化。可是大街上官兵侍卫随处可见。晚上的时候随时有人挨家挨户的搜查盘问。气氛蓦地绷的紧紧的。

谢芳菲心中忧郁，回来后受了一些风寒，病倒在床。缠绵数日，外面的消息一概不知。众人受了萧衍的吩咐，没有人敢在她面前提及秋开雨的事情。容情也不想她担忧，更加不提。

郗徽上半年病势，如今丁令光是萧府的女主人，新近又怀了孕，母凭子贵，地位尊崇。嫁进萧府以后，和谢芳菲甚为投缘。见谢芳菲面色惨白，气血虚弱，不由得的说：“芳菲，你这个病到底什么时候好？请大夫看一看吧。”谢芳菲勉强坐起来，叹气说：“不用了，不用了，受了些风寒而已，不是什么大病。再说了，那些大夫开的药方我全都有。请了也是白请。我对这个时候的大夫可没有什么信心。拖一两天自然就好了。”

丁令光摇头说：“你这都躺了多少天了，还不见好。”丫鬟正好端进来一碗墨一样黑的药汁。丁令光有孕在身，闻不得这种气味，干呕起来。谢芳菲见她呕的双眼泛泪，气喘吁吁，刚想安慰几句，自己也受不了，跟着呕吐起来。丫鬟赶紧伸出痰盂，谢芳菲吐又吐不出来，

倒出了一些黄水，满嘴苦味，人越发的憔悴了。一个孕妇，一个病人对着吐了半天，才止住了。忙的丫鬟一头的汗。

丁令光身边的丫鬟赶紧端来一小碟子酸酸的梅子，她也不怕酸，一个接一个的吃起来。谢芳菲见她吃的香，笑问："害喜的人都这么吃梅子？我倒没见过。你也不觉得酸。"丁令光笑说："你也吃一个？不酸的。"谢芳菲口里没有味道，十分难受，真的拈起一个，吃了，笑说："果真不酸。我本来就不喜欢吃甜。"接连又吃了几个，说："吃了几个梅子，苦味总算冲淡一些了。"丁令光抿着嘴笑，指着桌子上黑漆漆的药汁。谢芳菲无力的呻吟一声，歪在床头说："等它凉了再喝。"丁令光笑："再凉就成冰了。"

谢芳菲故意不理会，眯着眼睛不说话。丁令光叹气说："芳菲，你这病，一不找大夫，二不吃药，怎么好的起来。这不是成心糟蹋你自己吗。"谢芳菲被她说中心事，找了个借口说："令光，你可别站着说话不腰疼。你去喝一喝那药，喝墨一样。我就不信你喝的下去。"丁令光微笑说："喝墨一样，说的倒中肯，一点不差。你不知道，我也吃怕了。如今还是一天一碗补药。你还跟我叫苦，我喝的药比你喝的水还多。"谢芳菲笑起来，对丫鬟说："将药拿出去吧，夫人又该害喜了。"丫鬟没有办法，正要端出去。丁令光叫住了她，说："芳菲，你再这样，这病可不知何年何月才会好。"

谢芳菲挥手让丫鬟出去，漫不经心的说："迟几天就迟几天，反正也没什么大事。那个药我再也不吃了。"看见丁令光一脸的担心，忙笑说："我说笑的。你以为整天病恹恹的躺在床上很舒服么。那药等下再吃，刚吐了一肚子的苦水，正难受着呢。"不等她反驳，赶紧说："我听说梅子可以治病，吃一吃说不定真好了。"丁令光也不好再说什么了，她也深有同感。谢芳菲身手抓了一把，吃到后来吃出味道来，说："哎哟，我吃了些梅子，倒觉得饿起来。这个东西还能开胃吗？"

丁令光忙说："管它开不开胃，饿了就好。让厨房送些饭菜过来。"谢芳菲扎扎实实吃了一顿饭。丁令光笑说："这么能吃，身体应该没有什么大碍。倒让我白担心一场。看来，都是这些梅子的功劳。你既然好些了，我也该走了。坐了这些时候，有些累，改天再来看你吧。"谢芳菲忙说："不用了，不用了，你行动不方便，不用来了。这么来回的折腾，小心动了胎气。"丁令光怀孕一事，萧衍极为看重，一

心一意盼她生个儿子。照看分外小心，行动自然不便。她想了想，说："那我就不来了。出来一躺，又是一场罗嗦。你如果还想吃梅子，我那里有的是，尽管问我要。"谢芳菲答应一声，吩咐几个年纪大一些的老妈子一路仔细跟着，慢慢的送她回去了。

谢芳菲自从吃了梅子后，还真的吃上瘾了。问丁令光要了几次，后来觉得不好意思，于是差丫鬟出去买。病也渐渐的有了气色，只是动不动就干呕。谢芳菲不由得的疑心起来。将近日的情况细细的想了一遍，月事好像很久没有来了，越想越觉得可能，手足无措，心慌意乱，急的了不得。

想了半天，强自安慰自己，说不定是一场误会，先证实才行。不敢请府里的大夫诊脉，怕泄露出去。形势这么紧张，轻易出不了府门，急的团团转，不知道该怎么办。

正忧心如焚，茶饭不思的时候，萧衍派人来请谢芳菲出去见客。谢芳菲没有办法，只得出来。来请她的小丫头笑着回答："不是什么生人。是丁老爷来串门子。他听说夫人怀孕了，送了一大堆的东西来，大多是补品。又问起小姐，于是大人让小姐出去见一见丁老爷。"谢芳菲点点头，原来是丁重，没想到他还记得自己。

丁重风采依然，马上要当外公，喜上眉梢。见了谢芳菲笑说："芳菲小姐可好？我听令光说你身体不大舒服，特意送了一些药材给你。"谢芳菲没有推辞，接过来笑着称谢，说："又让丁老爷费心了，还是这么客气。一点风寒而已，现在已经好了。"丁重说："我这次见你消瘦的多了，不如和令光一起去丁府小住两天怎么样？换个地方散散心，对身体也有好处。我记得你上次说很喜欢我们家的园子。令光有你相陪，我们也放心。"

谢芳菲本能的要推辞，转念一想，何尝不是一个机会，正好可以光明正大的离开萧府。出了萧府，一切就好办了。忙笑着说："丁老爷要接夫人回娘家去住？"丁重点头，笑说："令光她母亲听的令光怀孕了，非要她回去住几天。逼着我来接她。我想你也愿意去的话，再好不过。"谢芳菲笑说："这我可做不了主，还得征求大哥的意见。"

"不用问他了，你跟我去就是了。丁家还能把你吃了不成。"丁令光撂帘子进来，笑嘻嘻的说。后面的丫鬟提着大包小包，已经收拾好

了。萧衍在一边扶住她，微笑着没有说话。谢芳菲哪里还不知道，知机的说："那我进去收拾收拾。拣两件衣服带去。"

萧衍一直送出门来，对谢芳菲说："我派一队侍卫跟着你。雍州这个时候乱的很，你可别到处乱跑。"语重心长，别有深意。谢芳菲神情复杂，微微点了点头。丁令光在马车里催。谢芳菲不敢正对他，赶紧爬进去。

第 68 章

在丁府，谢芳菲的行动就自由的多。谢芳菲当着丁令光的面打开包袱，皱眉说："又忘带东西了。"丁令光问："少什么东西，跟我说，我让下人给你送过来。"谢芳菲贴在她耳朵边说了，笑："天色还早，我出去一躺，去去就回。"丁令光没有异议，只说："还是让侍卫们跟着吧。"她也得到萧衍的叮嘱，对谢芳菲的安全十分注意。谢芳菲纵然不愿，也只能点头。

谢芳菲上街随意买了一点东西，对身后紧跟不舍的侍卫说："我这会子头有点疼，前面正好有个大夫。我把把脉再走。"进了一家医馆。谢芳菲伸出手，挽起袖口，镇定自若的说："大夫，我这些时候身体有些异常。你看是不是……"那大夫年纪颇大，花白的头发，眼睛也不好使。诊了脉，说："恭喜夫人，夫人确实是有喜了。"谢芳菲当场怔在那里，天旋地转，乾坤颠倒。半晌，才知道付钱走人，连找的银子也不要了。人家追在后面，她才心不在焉的接在手里。接又没有接稳，一大串铜钱滚的满地都是。她蹲下来一个一个的捡，捡到后来，心烦意乱，差点当街流出眼泪来，干脆不要了。浑浑噩噩的回到丁府。晚饭也没有吃，诈作头疼，和衣躺在床上。

谢芳菲一时间只觉得孤苦无依，流了满枕头的眼泪。天地之悠悠，斯人独憔悴。秋开雨，这个时候她分外想秋开雨，满心满眼，身体里，骨子里想的都是他。她一定要见到他，发了疯，着了魔般的想他。可是，她到哪里去找他。萧衍将整个雍州翻的倒转过来，掘地三尺，也没有见到他的人影。连左云也像蒸发了一样，再也没有露过面。

谢芳菲终于想到办法。趁夜走到丁重的书房，慢慢说："丁老爷，芳菲有一件事想求您。"丁重忙说："芳菲小姐，在下当不起。你有什么事尽管开口。我能办到的，一定给你办到。"谢芳菲说："我要见左

云。”语气平静无波。丁重愣了好久，叹气说：“我和左云早就翻脸了。我怎么知道他在哪里。”谢芳菲看着丁重，说：“丁老爷，我知道您和左云早就没有瓜葛了。可是您一定知道联络他的方法。丁老爷，我求求您了，我一定要见到左云。”

丁重为难的说：“芳菲小姐，我和左云以前虽然有利益上的来往，可是现在，雍州的情况你也清楚，左云是不会相信我的。他不会冒这个险。”谢芳菲一脸坚决，坚持说：“丁老爷，您知道联络他的方法就行。我只身一人在城外的五里亭等他，那里空旷一片，一目了然，想要埋伏都没有地方埋伏。您只要将事情说的含糊不清，有意夸大，他会来的。”丁重摇头：“芳菲，太危险了。萧大人到处搜捕他们，你还去趟这趟浑水。万一被发现，你知不知道后果？何况，何况你还是萧大人的心腹手下。你要想清楚。”

谢芳菲神情凄楚的说：“丁老爷，我今天一定要见到左云。我有很重要的事情，我快活不了了。丁老爷，芳菲求您了。您就看在以前的情分上，帮一帮芳菲吧。芳菲绝对不会出卖萧大人的。丁老爷，您就可怜可怜芳菲吧！”语气之辛酸凄凉，惶恐无助，连丁重这个老江湖听了也心有不忍。扶起她，叹气说：“我答应你试一试。至于他肯不肯去，我就不知道了。我和左云接触时日虽短，却也清楚他行事小心谨慎，轻易不肯冒险。”

谢芳菲眼睛已经红了，哽咽说：“丁老爷，为难您了。您的大恩大德。谢芳菲永不敢忘。丁老爷，您在联络的书信上加上‘人间四月芳菲尽，山寺挑花始盛开’这两句话。我想他会来见我的。”当夜，丁重秘密将谢芳菲送出城去。

谢芳菲一人坐在五里亭的栏杆上，双手环抱住身体，头埋进自己的怀里，蜷缩成一团。四周寂静无声。月明星稀，乌鹊南飞。地上铺了一层轻纱，隐约朦胧。圆的，白的月亮静静的挂在枝桠上，像是墙上摆起来作装饰用的雪白的瓷盘，上面的人物栩栩如生，却是工匠画上去的，不是活生生，有血有肉的，满足不了实际的需求。树木草丛暗影重重，层层叠叠，一片连着一片无边无际的延伸下去。里面随时可以跳出一个又一个的鬼影，将人魔魇的神智昏迷。她的心像要烧起来，整个人也快要烧起来。她的耐心已经消磨殆尽。

左云很早就等在杂花草丛的暗影里。见到来的居然是谢芳菲，火气像无名的轻烟一样冉冉升起。深恐有诈，本来打算不予理会的，可是谢芳菲好像见不到人誓不罢休的样子，一动不动的等在那里。方圆数里连半个人影也没有。左云开始摇摆起来，她和秋开雨的关系毕竟不寻常。万一她因此有什么意外，自己也不好交代。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秋开雨迟早会知道的。

左云冷冷的说："谢芳菲，你走吧。"谢芳菲猛的起身，却摔倒在地，一头撞到栏杆上，半天没有动静。她蹲的太久了，手脚都麻木的没有知觉。左云吃了一惊，抢到她身前，探了探鼻息，松了一口气。谢芳菲忽然睁开眼睛，对他笑了一笑。抓住栏杆，撑起身体，干脆坐在地上。所幸护围的栏杆都是木制的，没有撞到要害。左云冲上来的冷漠疏离不得不吞进去。无奈的说："谢姑娘，你我立场不同，各为其主。你还是回去吧。"

谢芳菲不理会他的警告，一字一句清晰的说："左云，我要见秋开雨。只有你知道他在哪里。"左云眼神闪烁不定，过了半晌才说："实话告诉你，宫主他不在雍州，人还在建康。"谢芳菲的心"咚"的一下沉到无底的黑洞里，直直看着左云。过了一会儿，头脑稍微冷静下来，按耐住焦躁，微微一笑，出言试探："左云，你不要再阻止了。这样的把戏三岁小孩都骗不了。开雨已经见过我了。"左云信以为真，冷声说："你既然见过宫主，还见他干什么？宫主没有杀你，已经惹上弥天大祸。你还去招惹他！"

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刚才她半点把握都没有。站起来，冷冷逼视着他，傲然说："左云，你只要带我去见他就可以了。我和他的事情，还轮不到你来插手。我知道，开雨会见我的。"左云恼怒的说："怎么不关我的事！就因为宫主不肯杀你，跑去找天乙老道比武，浑身是伤，差一点就死在武当山上！你还去见他做什么？你们两个不如各走各路。永不相见的好！"谢芳菲听的心如刀割，秋开雨居然受了这么重的伤。发狠说："左云，就算了断也该当面了断清楚。你到底带不带我去见开雨？"左云想了半天，忽然说："好，谢芳菲，我带你去。宫主已经不是以前那个宫主了。他不会一错再错，误入歧途的。"

说完领着谢芳菲偷偷潜进城内。在一座破庙里停留了半天。谢芳菲低声问："开雨就在这里？"左云又等了一会儿，然后说："宫主怎么

会在这里。我是看他在不在城内。你跟我来。”带她穿屋过舍，在一条黑暗的巷子里停下来。也不知道做了什么手脚，立刻又带她离开了。来到“雨红楼”的楼顶，藏身在阴影里。谢芳菲愕然的问：“开雨居然藏身妓院？”左云嗤笑一声，不屑的说：“宫主藏身的地方我也不知道。我只不过使手法联络他。他会不会来，只有老天爷才清楚。”谢芳菲紧张的等着，口干舌燥。

月亮已经升到中天，四下里白惨惨的一片。近处的乌鸦“呱”的一声突兀的尖叫，失魂落魄一般往半空中投去。谢芳菲有些心惊肉跳，心脏“扑通，扑通”直跳个不停。她还来不及收回目光，秋开雨如一抹幽灵立在附近的枝桠上，和冷溶溶的月色融成一体。面无表情的看着左云，待看清楚藏在他身后的谢芳菲，雕刻的眼睛终于眨了眨，流露出少许的生气。一言不发，掉头离开。左云识相的带着谢芳菲跟在他身后。

秋开雨进了一座普通的宅院，站在厅堂里。左云在外面观风把守。谢芳菲一步一步走进去，对着她的是秋开雨的背影。终于见到他，终于见到他了，可是，之前要说的千言万语一句也说不出来。事先准备倾诉的衷肠忽然忘记了。该怎么说自己已经怀孕了，他，他又做何反应。谢芳菲事到临头，胆怯起来。

秋开雨一直背对着她，没有转过身。谢芳菲靠近他，双手用力的搂抱住他的腰，将脸贴在他的背上，轻轻磨蹭，喃喃低语：“开雨，我想你，开雨，我想你。”一声一声，深情缠绵，动人肺腑。秋开雨身体一僵，半晌才转过身，不着痕迹的拉开她，说：“芳菲，不要这样。这个时候你不该来见我。”声音清冷无波，没有一丝情绪。

谢芳菲没有说话，抓起他的手，想要放到自己的肚子上。忽然觉得不对劲，待看清楚时，吃了一惊，说：“开雨，你的手……”秋开雨左手的尾指断了。秋开雨没有表情的说：“为了保命，自断的。当时天乙老道的麈尾缠住了手指。”谢芳菲低泣出声，靠在他的怀里。哽咽说：“开雨，开雨，开雨……”其他的话全部想不起来。她可以想像当时战况的激烈。秋开雨为了在天乙真人手下逃生，竟然自断手指。谢芳菲止不住她的眼泪，像欠他的泪一样，每见一次便还一次。秋开雨似乎是她泪水的主人，要她哭便哭，要她笑便笑。操控权不在谢芳菲自己手上。，心都不在，何况泪。

秋开雨任她将自己前胸的衣衫浸湿。等她的声音逐渐低下来，说："芳菲，你以后不要再来找我。我也不会再见你了。"谢芳菲冻住了，难以置信。刚刚一定是幻听，一定是的。抬起头看见秋开雨眼中的冷酷无情，倒退一步，浑身发疼，万箭攒心。哆嗦着说不出话来。秋开雨既没有看她，也没有扶她，身形一动，就要离开。谢芳菲用力一扑，闷在他怀里，呜咽说："开雨，不要离开，不要离开。你知不知道，我已经，我已经……"不等谢芳菲将话说完，秋开雨用手扯住她，眼中的柔情一闪而逝，绝情的说："芳菲，你走吧，回到萧衍身边。我这里容不下你，水云宫容不下你，魔门六派更容不下你。你还是走吧。"

谢芳菲双肩剧烈颤抖起来，咬唇恨恨的看着秋开雨，骨子里都是绵绵不绝的恨意。大声说："秋开雨，你以为你抛弃我就可以兵不血刃的得到天下吗！你别痴心妄想了。你记住我今天的话，不是你的永远都不是你的。一切自有天定。秋开雨，你为什么就醒不过来呢！你为什么就看不开呢！你为什么总要抛弃我呢！"越说越没有气势，越说越伤心，越说越恨。

秋开雨傲然说："没有什么是注定的。秋开雨要做的事情没有做不到的。只有战死的秋开雨，没有失败的秋开雨。"

谢芳菲寸寸肠断，想到腹中的孩子，忍不住哀求："开雨，名利，权势，富贵有什么好！虚幻如浮云，过眼似云烟。何必钻营其中，误了终生。得到又如何，失去又如何，终归一堆黄土，还不是一片茫茫，什么都带不走。想开一步，海阔天空，又是另外一番境界。开雨，我们离开这里好不好？你带我立即离开，我们走的很远很远，再也不回来了。我们可以去塞外，我会挤羊奶，你可以打猎，从此过着只羡鸳鸯不羡仙的生活，好不好？开雨，我会一生一世陪着你的，你还有什么不满足？我们现在就走好不好？"

秋开雨慢慢推开她，摇头说："芳菲，秋开雨不适合过那样的生活。我还有许多大事要做。眼看就要成功了，我不会放弃的。你还是走吧。"

谢芳菲一掌甩在他的脸上，绝望的说："秋开雨，你会后悔的，你一定会后悔的。我不会再等你了。我疯了才会爱上你。我一定是疯

了！好，从今以后，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以后各不相干。秋开雨，你就去追你注定得不到的皇帝梦去吧。”

秋开雨轻易可以躲过她那一巴掌，没有动，任她发泄完，平静的说：“这一巴掌就当我负你的。以后，以后……”话没有说完，脸色大变。眨眼已经冲到门外。这个时候才传来一声惨叫声。秋开雨冷冷的看着黑暗中逐渐逼近的大队人马，无声无息，行动利落。若不是因为谢芳菲，他的警觉性绝不至这么低，敌人摸到门口才发现。

敌人的包围圈早就形成了，采用步步为营的方法，一点一点往里缩，逐渐缩小包围圈。所以到了近处才被发觉。谢芳菲吃惊的看着突然冒出来的数以千计的火把。不由自主的往秋开雨身边靠。秋开雨笔直的站在中庭，眼神阴沉的看着像潮水一般涌来的兵马。

忽然，前方的人马纷纷让开，中间留出一条道路。萧衍和吕僧珍等人策马而来，在三丈开外停下来。后面是密密麻麻的精兵，人马无声，围的滴水不漏。萧衍笑着说：“许久不见。‘邪君’别来无恙乎！”秋开雨也笑说：“萧大人新近丧兄，风采依然不减。”萧衍眼神狠起来，沉着脸说：“秋开雨，你害死我大哥，我要你血债血偿。不如让你看一件东西怎么样？”举起手拍了拍，寂静的夜里分外响亮，阴森森的恐怖。

人群里有人走出来，是郑植。一挥手，一个人影在半空中转着圈朝秋开雨快速飞过去。这么重的一个人，此刻像一片没有重量的叶子，毫不费力，简简单单的就扔过来，可见郑植武功不凡。谢芳菲拼命捂住自己的嘴巴，嘴唇流出一丝丝的血迹。是七窍流血，面目全非的左云。脸上的血已经干涸，一块一块的凝结在一起，灯火下红的可怕。左云，早就死了。

秋开雨眼睛沉了一沉，外表没有任何的改变。萧衍继续攻击他的弱点，对站在他后面的谢芳菲说：“芳菲，辛苦你了。若不是你献上如此妙计，我们怎么找的到秋开雨的老巢。快回来吧。”谢芳菲闻言，像是赤身裸体被人遗弃在冰天雪地的荒原里，从头冷到脚，又从脚寒到心。看见秋开雨冷冷瞅过来的眼神，一个眼神足以让她万劫不复，如入无底深渊，从此不见天日。一口气梗在胸腔里，字不成句，拼命摇头：“不！开雨，没有，不，开雨！”

秋开雨没有再看谢芳菲，镇定自若的环视着黑压压的众人。萧衍一点头，郑植带领一众高手团团围住秋开雨。秋开雨冷哼一声，对其他的刀剑视而不见，右掌直取郑植。郑植见来势凶猛，不敢硬接，见机往后飘退，立即有人扑上去。还没有进入秋开雨三尺之内，全部震了出去，心脉俱碎。吕僧珍等人没想到秋开雨如此强横，纷纷加入战圈。一时间刀光剑影，拳来脚往，混战在一处。众人惨叫连连，不断有人伤亡。

秋开雨出手迅如疾风，快如闪电，鬼影一般在战圈中飘荡，游刃有余。萧衍一挥手，众人靠前半丈，将秋开雨围在中心，犹如瓮中捉鳖。萧衍气定神闲的高坐在马上，他在消耗秋开雨的体内。等耗个一个来时辰，秋开雨自然是强弩之末，不足惧哉。任他武功再高强，面对这成千上万的人马，累也得累死了。虽然损失惨重，却是对付秋开雨最好的办法。

秋开雨一脚踢中抢上来的侍卫的心窝，那个侍卫当场毙命。萧衍手下的这些人毫不畏死，地上遍地的尸体，没有人后退，一个接一个的抢上来。秋开雨看见左前方的郑植，对近在眼前的刀枪仿若未见，使了个身法，幽灵般飘荡他的身后，一掌无声无息的朝他后背拍去。柳庆远在附近看见了，大叫一声："郑大人，小心！"郑植才闻得背后的风声，面如土灰。他见机极快，不加深思，猛的往前一扑，摔倒在地上，滚了几圈。满头满脸的泥沙，狼狈不堪，终于避过秋开雨的杀招。秋开雨嗤笑一声，双掌幻化出千百道掌影，近身者非死即伤。众人见他挡者披靡，猛烈的攻势稍稍缓解。

秋开雨不肯放过杀害左云的郑植。一手抓住身边的侍卫，使了一招隔空打物的手法，朝郑植扔过去。郑植见是自己的手下，伸手接住他。还没有碰到他的身体，一股摧山裂石的真气潮水般涌入自己的体内，来不及运功抵抗，已经侵入肺腑，无回天之力，"砰"的一声倒在地上。那个侍卫身上聚集的是秋开雨十成的功力，饶是天乙真人也不敢硬接。郑植当场气绝身亡。

萧衍见秋开雨没有丝毫气衰力竭之象，报仇心切。吩咐紧跟在身旁护卫的容情："你去将芳菲带过来。"容情一直注意着她，打斗这么久，没听到她任何的响动，忧心不已，又不敢轻举妄动。现在听萧衍这么说，立即飞身过去。

谢芳菲呆滞的跪倒在地上，眼睛散漫无神，没有焦距。似乎也没有灵魂。身体僵硬像一块化石，没有温度，没有热度，什么都没有。容情扶起她，她没有反应。容情低声说："芳菲，这里危险的很，我们快走。"谢芳菲也不答话。容情顾不得，抓住她，就往回带。谢芳菲僵尸一样跟在他身后。

萧衍大喝一声："放箭！"围攻的人纷纷撤退。漫天谩地的箭雨流水一般向秋开雨射过来，绵绵不断。有些落在房屋上，"滋滋滋"的烧起来。原来箭头上抹了鱼油，硫磺等物，一撞就烧起来。秋开雨附近也有几处着了火。萧衍大笑说："秋小儿，你命休矣！"说着亲自弯弓搭箭，眼睛牢牢盯住不断飞跃腾挪的秋开雨。弓如满月，蓄势待发。

萧衍正要放手的时候，谢芳菲横地里冲出来，挡在前面，流着泪说："大哥，你要杀连我一块也杀了吧。我已经不想活了。我什么都不是。"萧衍急道："芳菲，你这是干什么。快让开！"谢芳菲没有动，慢慢说："大哥，芳菲辜负你了。你对芳菲一向疼爱有加，芳菲没有脸面再见你了。芳菲死了，当作赎罪吧。"萧衍大怒："芳菲，什么死不死的。大哥杀你作什么！快让开！"谢芳菲走前一步，胸口对准萧衍的箭头。

萧衍使了个眼色，容情趁她不注意，一把扯离她，制的她动弹不得。萧衍被谢芳菲这么一打岔，稍稍分神。这时候，一把闪着寒光的刀直直朝他面门射来。萧衍沉着自若，拔出身上的刀，大喝一声，用力挥开。突然，身下的坐驾身体一斜，跪倒在地。原来伴随刀光而来的还有箭影。只不过这枝箭射的是马，众人没有留意，一时不察，让秋开雨得手了。萧衍坐立不住，一个翻身，滚下马背。人马立时有些骚乱。

秋开雨趁此千载良机，伸手抓住一把箭，带着真气向地上的萧衍飞去。自然有侍卫挡开了这些劲箭。秋开雨不退反进，避过箭阵，旋风般朝萧衍进逼。萧府的一众高手全部围在萧衍的周围，紧紧盯住秋开雨的一举一动。秋开雨手中握住的箭一一奉还，众人手忙脚乱。秋开雨再近半丈，一枝冷箭蛇一般从他袖中钻了出去，角度刁钻的朝萧衍的心窝射去，没有带起半点风声。萧衍等人反应过来，已经迟了。

说时迟，那时快，萧衍身边有一个随身伺候的人叫陈庆之，年纪虽小，眼光锐利，心思灵敏。用里一撞，那枝箭偏了三寸，射在萧衍

的右胸，避开要害，逃过一命。萧衍一中箭，全军混乱起来。吕僧珍见势不对，亲自守在重伤昏迷的萧衍的身边，不让秋开雨有丝毫的可趁之机。挥动手中的旗帜，众人立时安静下来，移形变位，改变阵形，重新将秋开雨困住。

秋开雨见对方守卫严密，叹了一声，此时不走，更待何时。众人眼看他往萧衍这一边无所顾忌的飘过来，全部涌到一处，护卫萧衍的安全。他诈作往下，抓起一具尸体，背在身后，从萧衍等人的头顶飞过去。数以千计的劲箭全部射在尸体上。秋开雨就这样堂而皇之的离开了。吕僧珍见追之不及，命令说："马上撤退！"扶起萧衍，查看他的伤势。虽不致命，可是箭上带有秋开雨的真气，一时半刻难以痊愈。眼下的形势这么紧张，萧宝卷和秋开雨在一旁虎视眈眈，萧衍重伤不起，立即将己方推入险境。

第 69 章

吕僧珍扑到萧衍跟前小心翼翼折断箭杆，留下箭簇，急召大夫。容情修习的是正宗道家心法，当场盘膝坐下来，闭目为萧衍运功疗伤。大约一盏茶的功夫，萧衍脸上的寒气才渐渐褪下，手脚开始温热。秋开雨的武功太过霸道。大夫治得了萧衍身上的箭伤，却治不了他体内的寒气。萧衍依旧昏迷不醒。谢芳菲跪在他床头默默垂泪，手脚冰凉，不敢抬头看众人。不是她的话，秋开雨没有机会逃走，萧衍也不会受此重伤。屋子里站满了萧衍的亲信心腹，平日里大多亲善，可是现在全都瞪眼看着谢芳菲，心有不满。谢芳菲一而再，再而三的做出这种事情，别人想谅解都没有办法谅解。

谢芳菲跪了半天，心痛自责，羞愧不已。扶着床沿站起来，走到众人跟前低首说："芳菲对不住大人，对不住大家。等大人醒过来，但凭大人发落。从今以后，芳菲再也没有颜面见大家了。"众人不语，有叹的，有气的，有无奈有感慨，纷纷摇头。惟有王茂叹气说："芳菲，你这是何苦呢，你怎么会如此糊涂！唉！"长长的叹了一口气。谢芳菲忍住眼泪，哽咽说："芳菲连累了大人，连累了大家，连累了许多死去的兄弟，罪不可恕。一人做事一人当，芳菲绝对没有怨言。一切都是芳菲罪有应得。"

吕僧珍沉吟半天说："芳菲，这件事情交给我们处理似乎不大恰当。你是萧大人的义妹，我们不好插手。这件事算的上是你们萧家的

家务事，不必按军法处置。还是等大人醒来再说吧。”吕僧珍有意偏袒，将投敌叛变的死罪说成萧衍的家务事，性质截然不同。人人都听的出来，却没有人提出异议。众人对谢芳菲虽然摇头不满，可她到底是萧衍的义妹，身份和普通的僚佐大不相同。贸然处置，萧衍醒来后，万一不高兴，倒落的里外不是人。更有甚者心想，他们自己人今天吵，明天和。做下手的何必多管闲事。处置一事暂时搁置下来。

谢芳菲孤零零的坐在黑暗里，巴不得什么都看不见才好。眼盲了，心盲了，什么都看不见，听不见就没有这许多的烦恼。谢芳菲觉得自己在萧府已经没有立足之地。众人虽然没有责备处罚她，可是她已经失去大家的信任和尊敬。谢芳菲恨不得融进黑暗里，化成一片，从此不见天日，就这样堕落沉沦下去。不止这些，她的悲痛远不止这些。想起秋开雨的冷酷绝情，她几乎窒息，她怎么会落得如此悲惨的境地！

花丛里的虫鸣蛙叫声伏高窜低的传到她的耳朵里，心脏也伏高窜低的跳动，不负重荷。这么多年来到底在干什么呢？连自己都丢失了，还能找的回来吗？她蜷缩起身体，觉得冷。一粒一粒的冰点左一下右一下的砸到她的皮肤上，一点一点的渗进血液里，血液都冷了。躲在这里有什么用，她总要面对大家责难的目光，她跑不掉。谢芳菲被逼疯了，有别人，也有自己。她想要大喊大叫，想要尽情痛哭，可是全身软绵绵的没有力气，眼泪早就干涸了。她现在像庙里供奉的泥塑的人，栩栩如生，永远只有一个表情。

雾寒露重，不知道埋藏在黑暗中多久了，谢芳菲头昏脑胀，浑身不舒服。她正需要这种身体上的痛苦，好让她忘记心里的痛苦。头顶的树叶偶尔滴下一两滴露珠，沾在头发上，脸上，眉毛上。谢芳菲的身体像是压了千斤的重担，越来越重，越来越沉。她意识昏迷的想，就这样死了倒好，一了百了。

王茂本来已经走了，还是掉回头来。他心性梗直，准备将谢芳菲大骂一通，顺带宽解宽解她。追根究低，她也是个可怜的人。走进她住的院子，黑漆漆的一片，只有走廊上留了两盏过路的灯。抓住一个丫鬟问：“你们小姐睡下了？”丫鬟回答：“哪里睡下了。她去探望大人的伤势，还没有回来呢。”王茂心里“咯噔”一下，谢芳菲早就出来了，自己亲眼看着她垂着肩膀从大门出来的。受了这么重的打击，千万别

出什么事。着急的说："你们小姐早就离开了？怎么现在还没有回来！你赶紧找找去。"丫鬟还不当紧，说："不用找，小姐经常这样。兴许有什么事耽搁了。过一会子，自然回来。王大人不用担心。"王茂瞪着她，怒气冲冲的说："你们小姐这会子不死就不错了！你赶紧通知人找去，就是将整个萧府翻转过来，也要找到她。今晚府里戒备森严，她出不去的。"丫鬟见他神情凝重焦急，不敢多话，立即去了。

王茂也不打话，提着一盏风灯，往后院里寻来。一个一个角落里照，凉亭里，石凳上，统统没有。她又不会武功，萧府就这么大，还能躲到哪里去？王茂凝神静气，闭上眼睛，听到若有若无的呻吟声，仔细一听，又不见了。运功探听了一会，直直走过去，扒开草丛，看见躺在草堆里不醒人事的谢芳菲。，扶起她，破口大骂："这丫头，疯了不成！这么冷的天，待在这里，不想活了是不是！"举起风灯仔细照了照，见她眼睛紧闭，脸色煞白煞白，浑身冰凉。赶紧将她抱回去，心急火燎的派人请大夫过来。容情听到消息，正打着灯笼到处寻，见到昏迷的谢芳菲，大松了一口气。从王茂手里接过她，小心翼翼的放在床上。

谢芳菲悠悠醒转的时候，见屋子里站满了人，还没有开口。王茂迫不及待的骂："芳菲，我都不知道说你什么好了。怀了孕，还敢这么折腾，你不要命，也要为容情着想，也要为肚子里的孩子着想。过去的事就过去了，不要再胡思乱想。你既然和秋开雨已经了断干净，我们也放心了。好好休息吧，大夫说你身体虚弱，气血不足，要补一补。这是才端上来的燕窝粥，很有营养，你趁热喝了。我们先出去了。"众人识相的离开，只留下容情。

容情拿起勺子，一匙一匙的喂她吃。谢芳菲从众人的眉眼言语间，也猜出了些端倪。木然的吃了两口，食不知味，如同嚼蜡。偏过头看着容情，低声说："容情，我虽然感谢你，可是，我怎么能这样。我欠你的已经够多了。这样大的冤屈，我不能让你受。这个孩子，本来就不是你的。"

容情仔细吹凉，才送到她眼前。谢芳菲哪里有心思吃，摇头不语。容情放下碗，说："我知道，你肚子里的孩子是秋开雨的。"谢芳菲连听到他的名字，都魂断神伤，呆滞的低语："容情，你知不知道，我得知自己怀孕，吓得手足无措，心慌意乱，拼了命的去找他，想要

告诉他这件事。不等我先说，他已经狠心绝情的不要我了！容情，这是我的报应。这是我背叛大哥的报应。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我这是自作自受，怨不得任何人。我既然犯下了错，就得承担后果。容情，这是我自己的事情。我会解决的，我一定有办法解决的。”

容情叹一口气，喃喃说：“芳菲，你怎么解决？你现在怀着孩子，你有什么办法。你能让人知道这个孩子是秋开雨的？你不用担心，我已经对大家说了，你这个孩子是我的。上次我在你这里待了一整个晚上，众所周知。大家没有任何的怀疑。秋开雨既然不要这个孩子，我要！芳菲，我是真心想要这个孩子的。”

谢芳菲仍然摇头：“不，容情，我不能让你这么做。这对你太不公平。”容情轻抚着她的肩头，微微叹气：“芳菲，你有没有想过以后的事情？以后，你该怎么办？”谢芳菲默然的看着他，她连现在的事情都没有想好，哪里有时间精力去考虑以后的事情。半天才说：“以后，以后可能会离开这里，我。我已经没有颜面继续待在这里了。“容情继续说：“不论你留不留在萧府，都不能让人知道这个孩子是秋开雨的。刚才就有心细的人起了疑心，支支吾吾的不敢说出来。幸亏我临时想起那一晚，才打消了大家的疑虑。事情万一泄露出去，这个孩子非常危险，后果不堪设想。”

谢芳菲听的无言以对。容情坐在她身边，叹了一口气，说：“还有，你总该为孩子想一想。你一个人带着小文，还怀着孩子，多么艰难，孩子也受苦。小孩子没有父亲，多么可怜！芳菲，你自小也失去父母，一定了解其中的辛酸苦楚，你怎么能让他也受这种苦！芳菲，让我做孩子的父亲好不好？目前来说，这是最好的办法。”容情句句在情在理，谢芳菲已经走投无路。她没有选择的余地。这个乱世，未婚先孕，已经为世俗所不容；如果让别人知道这个孩子还是秋开雨的，一定不保。容情一肩承担此事，不知道受了多少责难。

容情见她神色松动，重新端起桌子上的碗，微笑说：“温度刚刚好，快点吃了。你现在可不是一个人，要注意身体。”谢芳菲想着肚子里的孩子，一口一口的咽下去。胃里泛起一阵一阵的苦味。抓住容情的手，哽咽说：“容情，你叫我怎么感谢你。你这样为我，我简直不是人。容情……”容情将她拥在怀里，轻拍着她，连声安慰。

谢芳菲正在垂泪的时候，丁令光在丫鬟的扶持下，撑着腰慢慢走进来。坐在床边，满脸的怒气渐渐消下去，最后长叹一声，无奈的说："我本来是不肯原谅你的。可是想到你和我一样都是怀孕的人，同病相怜，所以还是来看看你。我听他们说了你的事情。你找秋开雨是为了撇清关系，没有什么不对。大人虽然昏迷不醒，幸好没有生命危险。况且也不是你伤的，你不用自责，对肚子里的孩子不好。大夫说你身子骨很差，这些是补品， 全部要吃了。"谢芳菲感激的看着丁令光。难得她原谅自己。

丁令光吩咐完，开始教训容情："容公子，虽然大家暗地里都同意，可是，你也太心急了。这下连孩子都有了，你什么时候娶我们芳菲过门？芳菲吃了这么大的亏，我饶不了你。"听的谢芳菲心都揪起来，忙说："大哥还没有醒，这事还不急，慢慢来，慢慢来。我是不在乎的。我没有父母，容情也没有亲人，还是等大哥醒来再说吧。"丁令光也忧心萧衍的伤势，点了点头，没有再说什么。又嘱咐了几句，领着丫鬟们离开了。

容情听到丁令光的责问，一阵尴尬，待听到谢芳菲的回答，心都扬起来，满脸的笑容。受了上次的教训，不敢造次，懦懦的说："芳菲，芳菲，你说的是真的？"谢芳菲有些愕然的看着容情，明白过来，紧张的说："容情，容情，我，我刚才只不过敷衍令光。我怕，我怕她迫你迫的太急。我，我……"容情的心立时黯淡下来，没有说话。谢芳菲一时也无语。

好半天，谢芳菲才说："容情，我还是不能让你受这样的委屈。我已经想好了，等大哥的伤一好，我就跟他辞行。我不打算再留在萧府了。大哥手下这么多贤才异士，也不缺我一个。我累了，身体累了，心也累了。待在这里，时时刻刻提醒自己犯的错，受的罪。心里十分难受，我还是离开的好。以前的时候，认为'九万里风鹏正举'，趁机想做一些事情。以为凭着某些不为人知的本事，可以轻易的做到。可是经历这么多，一路走来，到处是伤亡，到处是毁灭，已经受不了了。现在，不得不承认，我始终不适合这里。乱世里，苟且偷生就苟且偷生吧，没有什么不好。谢芳菲不是做大事的料。离开萧府，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带着小文，一切重新开始。"

容情着急的说："芳菲，你怎么能一个人离开！你有孕在身，还带着孩子要怎么过活。芳菲！"谢芳菲笑说："容情，你放心，我比你想象中坚强。有人说，女人是脆弱的，可是母亲是坚强的。我一定会好好活下来的。"

容情沉默了一下，然后坚定的说："芳菲，你要走，我带你离开。我来照顾你们。芳菲，我带你到一个平静简单的地方，过着膳食瓢饮，粗茶淡饭的生活。芳菲，不要拒绝我，让我来照顾你们！"谢芳菲睁着眼看着他，没有回答。容情急急的说："芳菲，世道这么乱，你一个人怎么活！你也要为孩子们着想。外面战火频频，烽烟四起，老百姓饱受压迫，家破人亡。你随时有生命危险。有我在一旁照应，安全的多。"谢芳菲低着头，看不清脸上的表情，半天没有说话，也没有动静。

容情提着心等了半天，十分失望，身体颤抖起来，一次又一次的打击将他击的粉碎，身前一片黑暗，永无出头之日。眼睛里有湿意，低沉着声音说："芳菲，说实话，我现在真有些恨你。"谢芳菲忽然抬起头来，探过身子，拥住容情。容情以为她在安慰自己，心都冷了。哽咽着说："芳菲，你为什么要这样！"谢芳菲坐直身体，仰起脸，双手抱住他的头，轻轻吻他。容情一时呆住了，竟然没有反应。过了半天，谢芳菲说："你现在还恨不恨我？"声音几不可闻。容情激动的说不出话来，紧紧抱住她。恨不得将她嵌进骨子里。

两个人对看了半天，容情从来没有这么高兴过。挨近谢芳菲，笑嘻嘻的说："芳菲。"谢芳菲"恩"了一声。容情又是一句"芳菲"，谢芳菲抬头嗔道："你怎么老叫我的名字，有话快说。"容情笑嘻嘻的说："我就想叫你。"说着低下头，要吻她。谢芳菲躲开了，捂住脸笑说："刚才怪害臊的，你还来。大白天的，让人看见就不好了。"话还没有说完，丫鬟就端着补药进来。谢芳菲白了他一眼。容情笑着移到桌子边坐着。心里想的却是，等一下一定要吻她。

丫鬟笑问："小姐，容公子就在这里吃饭吧。我已经将他的饭送过来了。"谢芳菲轻微的责怪她："你倒多事，问也不问一声就自作主张。"容情连忙说："那我就在这里吃好了。省得跑来跑去怪麻烦的。"丫鬟在一旁抿着嘴笑。

两个人吃完饭，谢芳菲靠在床上说："离开一事，等大哥伤好了再说吧。我真对不起他。他会受伤，全是我的错。"容情了解她的心情，点点头，然后说："芳菲，你有没有想过要到哪里去？"谢芳菲摇头说："随便吧，我没有主意。"容情兴奋的说："我们找一个靠河的小村庄住下来。村庄小，人口简单，大家互相认识，没有危险。靠河的话，我可以捕鱼。芳菲，你知不知道，我捕鱼很厉害的。以前在野外过活，老是捕鱼充饥。啊，对了，你有身孕，我听说，鱼很有营养的，对怀孕的人很好，小文也喜欢吃鱼。我可以捕很多鱼，吃不了还可以卖，再好不过了。你觉得怎么样？"

谢芳菲笑说："你没有听说过吗，卖肉的人不喜欢吃肉，卖瓜的人不吃瓜。你真的捕很多的鱼的话，我保证没有人吃，只好拿去卖了。不过我活到现在，还不认识秤。哪里是一斤哪里是两斤的星子，一点都不知道。"容情笑说："没有关系，学一学就会了。我既然做了渔翁，你自然是渔婆。这些东西，自然而然就会。"谢芳菲笑说："只怕我笨，学不好。"两人笑闹一阵。容情觉得在做梦一样，不敢相信眼前的快乐这么真实的抓在自己的手里。他像踩在云端里，飘飘然，轻扬飞舞。

还没有到晚上，萧府的气氛突然紧张起来。有一个侍卫进来说："吕将军问芳菲小姐的身体好了没有，说有重要的事情请小姐过去商量。请小姐务必来。"谢芳菲吃惊不已，她现在这样尴尬的立场，吕僧珍还请她去商量事情，于是问："就吕将军一个人请我过去？"侍卫回答："不是的，功曹吉大人，长史王大人，偏将柳将军等人都在。是大家请小姐过去的。"谢芳菲陡然色变，大家都到齐了，一定出了什么大事。立即起身就要赶过去，容情抓住她，有点恼怒的说："芳菲，我陪你一起去。"谢芳菲点点头。

第 70 章

一行人迅速赶到议会厅。萧衍的一众心腹都在，分坐两边，静默无声，神情凝重。吉士瞻率先说："芳菲和容公子来了，暂且坐下吧。出了一些事情，请芳菲过来，大家一起商量商量，看看有没有办法解决。"谢芳菲问："吉大人，究竟出了什么事情？芳菲现在还是萧府的的僚佐，能办到的，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吉士瞻忙说："芳菲言重了。请你过来，大家一起出谋划策而已。我们刚刚收到消息，萧宝卷派新任益州巴西，梓潼二郡太守辅国将军刘山阳率精兵三千，以赴任为名，溯江西上，意图联合荆州兵马，偷袭雍州。"谢芳菲听到这个消息，蓦然有似曾相识之感，微微沉吟了一下，然后问："如今荆州刺史是谁？"吉士瞻回答："名义上是西中郎将南康王萧宝融，是萧宝卷的胞弟，不过他只有十三岁，大权全部掌握在西中郎将府长史萧颖胄的手中。他亦是萧宝卷的从叔。"谢芳菲默念辅国将军刘山阳的名字，心中一动，终于想起来他是谁。

吕僧珍担忧的说："刘山阳如果真的和荆州兵马汇合偷袭雍州，萧大人到现在还昏迷不醒，雍州危矣。"王茂无所顾忌的说："刚才我们还在讨论，大人一受伤，刘山阳的兵马就行动起来，其中的巧合让人不得不怀疑。一定是那个秋开雨暗中捣鬼，惟恐天下不乱，欲置大人于死地。"

谢芳菲听到秋开雨的名字仍然有心惊胆战之感，心中不由得暗了一暗。吉士瞻叹气说："萧宝卷趁大人重伤不起派军来袭也就罢了，我们尚且可以支撑。最使人担心的是，有人暗地里制造谣言，说大人病入膏肓，离死不远。大街小巷到处都在散播雍州必败的流言。更有人说雍州不识时务，负隅顽抗的话，等到兵败便是屠城的时候，让官兵自动投降，换取一条生路。老百姓正为此人心惶惶，不可终日。就连士兵的士气也大受影响。"

谢芳菲皱眉说："到底是谁放出这么恶毒的流言？绝不可轻饶。"吕僧珍说："已经抓到散播流言的人。此人名叫单聘仁，原来是曹虎的部下。至于是谁在背后指使，不用猜也知道。这个单聘仁，杀了他也不抵事，流言已经传出去了，整个雍州惶恐不安，人心思变。"谢芳菲说："那就要想个办法制止流言。"王茂焦急的说："怎么制止！流言这种东西，来无影去无踪的，抓又抓不住，关也关不起来。"谢芳菲明白了雍州眼下的处境。外有强敌虎视眈眈，内有内乱人心惶惶，萧衍还重伤不起，从未有过的险境。

众人一时无话，皱眉深思应对之策。谢芳菲微笑说："攘外必先安内，对付刘山阳的办法我已经想到了。眼下首要解决的是雍州人心的问题。古云，流言止于智者，只要想办法，一定可以制止，反过来还可以利用。"吉士瞻笑说："芳菲小姐果然没有辜负大家的期望，一定

想到了办法，不如说出来让大家参考参考。”谢芳菲笑说：“当然，还要仰仗各位的帮忙。办法其实很简单，大人病入膏肓的流言，只要让大人在百姓面前露一露面，流言不攻自破。其他的流言再做一做工作，影响力自然大减。”

众人皆不解，问：“大人昏迷不醒，怎么在百姓面前露面呢？”谢芳菲笑说：“老百姓对大人又不熟悉，找一个身行相似的人，易上容，谁又看的出来。”转头看容情，说：“容情，你说过你会易容的。不用天衣无缝，老百姓远远的看不出来就行。”吉士瞻大喜，说：“此计甚妙，更难得的是容公子精通易容之术。我有一个好办法。张弘策张大人和萧大人身形相似，言语举动又熟悉，扮起他来一定得心应手。雍州连日干旱，禾苗枯萎，我们只要放出消息说，大人明天准备去城外的龙王庙登坛求雨，老百姓一定夹道欢迎。到时候大人故意在老百姓面前露脸，轻骑徐行，人心自安。”

众人都说：“这个办法好。”谢芳菲笑说：“那张大人就扮一扮大人的样子给我们看一看。”张弘策笑着和容情进去了。半天，众人只见萧衍忽然出来了，都站起来，张弘策笑起来，这一笑就露出破绽。大家笑说：“果然像，只是声音还有破绽。”谢芳菲说：“这样已经足够，虚应个景儿。我刚才还想到一个办法，可以坚定老百姓的信心。大人在坛上求雨，老百姓自然在坛下求雨。他们若是见到一些奇特的异景，一定可以起到安定人心的作用。”这下谁都不明白，疑惑的问：“什么异景？”谢芳菲笑说：“当然是好兆头的异景。天气干旱，阳光毒辣。不过阳光是很神奇的一种东西，只要多加利用，可以收到意外的效果。不过，我们要先出城去勘探地势，看看具体怎么布置。”

谢芳菲和容情在侍卫的陪同下来到城外的龙王庙。谢芳菲见容情有些闷闷不乐的样子，明白他的心思，叹气说：“容情，雍州情况这么危急，我不能在这个时候一走了之。事情全因我而起，大人还没有醒来，我怎么能说走就走，撒手不管呢。”容情说：“可是，芳菲，这些争权夺利，打打杀杀的事情永远不会完结，你什么时候才脱的了身？”谢芳菲叹气：“容情，决定要离开的时候，我心里内疚不已。大家这么多年同生共死，互相扶持，而我却临阵脱逃。现在，我决定，解决完雍州和荆州的事情，一定随你离开。这样一来，我也可以走的

无牵无挂，心安理得。不然，我心里会自责不安的。”容情叹了一口气，点头说：“好，等此事一了，我们立即离开。”

谢芳菲围绕祭祀的坛下勘察一翻，做出若干指示。坛上面撑起一块白布，坛下数人手持铜镜，对着阳光演练。谢芳菲看了一下效果，又调整了位置，直捣弄到天黑才回城。谢芳菲叮嘱他们：“明天看我手势。我高举手臂，做仰首祭天状，你们立即举起铜镜，就是今天这个位置和方向，记住没有？”众侍卫答应一声，谢芳菲才放下心来。

第二天张弘策扮的萧衍果然到城外祭祀求雨，老百姓沿路跟随，齐齐跪在祭坛的下面，闭目求雨。萧衍病重的谣言再也没有人提及。张弘策行三跪九拜之礼，然后奉上丰富的祭品。怕露破绽，由吉士瞻代替高声宣读祭文。按照事先的约定，张弘策站在祭坛中央白布的正前方。

谢芳菲见时机已到，配合众人做祭天状。下面的侍卫赶紧遵照吩咐，举起手中的铜镜。谢芳菲早在白布上做了手脚。不一会儿，底下的老百姓有人发现祭坛上的异状，骚动如水波一圈一圈传下去，不断扩大。只见张弘策周身蒙上一层光晕，朦胧透明。流动的光圈五色回转，状若蟠龙，上面紫气腾起，形如伞盖。

莫说底下的人惊叹不已，就是早知底细的亲信也深以为异。底下站立的侍卫趁机齐齐下跪，高呼：“天降祥瑞，萧大人万岁！”老百姓见到如此奇异的景像，大受震撼，也都激动的高呼：“天将祥瑞，萧大人万岁。”一时间，其声震天，声闻数里之外。

谢芳菲和众人对看一眼，暗自心惊，没有想到取得这么大的成功。老百姓瞬间将萧衍奉若天神，都说他是神人下凡，解救众人于水火之中的。说来也巧，张弘策求完雨，当天晚上黑云密布，风吹云动，整整下了一整个晚上的雨。于是，街巷市井的传言越来越离谱，居然有人说萧衍神功盖世，法力无边，诸如此类多不胜数。幸好是有利的传言，团结了雍州的民心。谢芳菲听下人们说起外面的传言，瞪大眼睛，简直不敢相信。

吉士瞻特意询问谢芳菲退兵的妙计，叹气说：“刘山阳的军队已经到达湖北，不知芳菲有何退敌良策。”谢芳菲笑说：“我这个锦囊妙计叫做‘两封空函定荆州’。到时候大家自然明白。”众人见她如此说，没有继续追问。谢芳菲说：“夫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次之，心战为

上，兵战次之，目前的情况也一样。不战而屈人之兵，方为上策。萧颖胄此人和刘山阳互相猜忌，互不信任。我们可以利用他们两个间的厉害矛盾，逼迫荆州和雍州联合，共抗大敌。”

吕僧珍大声说：“不战而屈人之兵，说的好！上兵伐谋，不知道怎样做才可以不战而屈人之兵？”谢芳菲笑说：“吕将军手下有一个叫王天虎的参军，是也不是？”吕僧珍点头：“不错，确有此人。没想到芳菲对军中的事情也这么留意。”谢芳菲说：“王天虎此人以前是萧颖胄的手下。这次，我要带着他亲赴荆州，当面对萧颖胄陈说厉害关系。”

众人愕然，说：“芳菲要亲自去荆州？”容情闻言，立即跳出来说：“不行。你现在怀有身孕，怎么可以去那么危险的地方！”谢芳菲连忙安抚他，说：“容情，你放心，不会有危险的。我会扮成王天虎的亲兵侍从，表面上的事情全由他负责。萧颖胄是聪明人，对我们的到来不会怎么样的。”容情不乐，见众人暗表赞同，不好再说什么。谢芳菲笑说：“只要安排妥当，荆雍联合，易如反掌。”

出来后，紧走几步，伸出手扯住前面的容情，说：“容情，你走慢一点。”容情怕她走的急了，对胎儿不好，停下脚步，轻声呵斥她：“你怎么能亲身去荆州呢。身体吃不消怎么办！”谢芳菲挽住他的手，说：“容情，你也忒小心了。你总不能让我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吧。好了，好了，我问过大夫。连大夫也说没有问题。你看我，什么都看不出来呢，才几个月。等完成这件事，我们就离开好不好？”容情听她这么一说，才转怒为喜，说：“你保证没有事？”谢芳菲郑重的点头，然后“扑哧”一声笑出来，推着他往后院去了。

吕僧珍立即将王天虎派给谢芳菲调遣，一行人沿汉水而下，星夜赶赴荆州首府江陵。容情见谢芳菲迎着河面上的夜风站在昏暗的船头，从后面紧搂住她，头伏在她颈窝，一下一下的蹭着她，问：“这么晚了，还站在这里吹夜风，仔细着凉，到时候又要吃药。”谢芳菲回过神来，笑说：“我在想一些东西，迎着风，头脑清楚一些。”容情在她耳朵边吹气，问：“在想荆州的事情？”

谢芳菲既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两封空函定荆州”是既定的过去，不需要她再操心。她只要踩着历史的脚印一步一步往前走就可以了。不知为什么，她总有些茫然若失。就像一个人得到皇帝的头冠，

精美绝伦；可是缺了头顶上一粒最大的珍珠，总有些遗憾。戴在头上，别人看不到，自己却一清二楚。

黑暗中，容情的手有些情不自禁。谢芳菲躲开他的头，嗔道："容情！"容情微微喘着粗气停下来，又抱住她，闷闷的说："芳菲，我要吻你。"谢芳菲推着他，说："容情，你规矩点。侍卫们看着呢。你再这样，我就恼了。"容情依依不舍的拉开距离，也知道自己有些过份了。

谢芳菲有些心虚，忙说："马上就到江陵。我去见王天虎，吩咐他一些事情。"说着就要走。容情扯住她，一把往角落里带，几乎贴着她说："芳菲，我一定要吻你。"他已经按耐不住。到了江陵，又不知道有多少事，更加没有机会。谢芳菲开始还不由自主的挣扎，容情已经压下来。她忽然想要容情的吻，好让她忘记记忆深处的东西。伸手环住他，闭上眼睛。容情一点一点吻着她的嘴角，然后试探性的咬着她。一切春风过镜，温温和和。

谢芳菲觉得没有什么深刻的印象。镇定自若的说："好了，我要走了。"容情扯住她，说："我陪你一块去。"谢芳菲甩开他的手，笑说："你陪我去？你以为我不知道你安的什么心呢。你还是老老实实在这里呆着吧。还有，回头我再找你算帐。"容情笑而不语，放开手。谢芳菲低着头，赶紧离开。

谢芳菲找到王天虎，说："攻城克敌，心战为上。我们一到江陵，立即让手下四处散播'山阳西上，并袭荆雍'的谣言。萧颖胄和萧宝卷关系疏远的很，对他一向猜忌不满。这次萧宝卷派刘山阳西进，萧颖胄正惊疑不定，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药是真还是假。更何况，萧颖胄对萧大人一向畏惧，听到这样的谣言，更加不安。若能顺利进行，事情已经成功一半。"

王天虎黝黑的脸，双眼灵黠精明，听到谢芳菲的计策，说："萧颖胄为人行事我清楚的很。他当年还在建康的时候就称赞萧大人'博学多通，擅长韬略，生而奇异，他日贵不可言'，只要反复陈说厉害，必定成功。"谢芳菲忽然说："天虎，此行暗中恐生变测，你可有准备？"王天虎笑说："芳菲小姐，大丈夫生于乱世，马革裹尸，死得其所，还要什么准备！"谢芳菲点头，举起手中的酒杯，大声说："说的好，芳菲不胜酒力，也要敬王参军一杯。"王天虎接过酒杯，一气饮下。

众人还未进江陵先派人大街小巷的散播谣言。流言是最厉害的武器，杀人于无形。消息首先从荆州官兵那里传出来，可信度又增加几分。不出一日，整个江陵都在议论“山阳西上，并袭荆雍”一事。谢芳菲等人驻扎城外，听到传言，会心一笑。等萧颖胄不知底细，惶恐不安，就是谢芳菲一行人出手的时候。

王天虎等人回来报告：“芳菲小姐，萧颖胄等人听到荆州官民的传言，人人自危。对刘山阳此次的来意大为怀疑。都认为刘山阳是想借萧宝卷之手，不费吹灰之力趁机席卷荆，雍二州，一箭双雕。”

谢芳菲听到这个消息，大为振奋，说：“既然萧颖胄已经有了戒心，对刘山阳定有所防范。这一头的火已经烧起来了。不过要逼迫萧颖胄和雍州联合，还要再下一帖猛药，将另一头的火也烧起来。，逼的他走投无路。我们再主动示好，不愁他不答应。”

众人大喜，忙问计将安出。谢芳菲自信的说：“这次我们就给他来一个虚虚实实的疑兵之计。让他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转头对王天虎说：“天虎，这次计划非你莫属。我要你明天大大方方送两封信进城。一封给萧颖胄，另一封给他的弟弟，南康王府僚佐萧颖达。送信一事，一定要闹的人尽皆知。你还可以趁机走亲访友，广为结交荆州的达官贵人，顺便一不小心将此事说漏嘴，透露些许。别人问起来，你又推说不知道，让他们疑心疑鬼，将矛头直接转向萧颖胄等人。我们坐在这里，静待佳音。”

谢芳菲送给萧氏兄弟的两封信里什么都没写，只写了“天虎口具”四个大字，连她自己都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更不用说萧氏兄弟。王天虎是萧颖胄的故吏，荆州人人尽知。这次紧急送信，不送给南康王萧宝融，单单送给萧颖胄两兄弟，双方若说没牵连，没有人会相信。荆州官兵自然疑心。消息传到刘山阳耳朵里，刘山阳也不敢贸然前进。

第 71 章

果然，送信一事引起轩然大波。荆州官兵质问萧颖胄信的内容，萧颖胄也不知所以，老老实实的回答不知道。众人大怒，以为他有意隐瞒，感到重重危机，不肯相信萧颖胄等人。萧颖胄哪里说的出信的内容，他根本就不明白信上到底写了些什么。

官兵民众对萧家兄弟极为不满，认为他们首鼠两端，心怀不轨。而屯兵江安的刘山阳听到消息，忽然逗留十余日不进，持观望态度。短短时日，萧颖胄兄弟人心大失，受疑于本州的官民，又受疑于朝廷。夹杂在中间，左右为难，有苦说不出。

王天虎溜出城，将荆州目前的形势仔细向大家分析了一遍。谢芳菲意气风发的站起来，笑说："萧颖胄目前进退不得，处境艰难。我就让大家看一看'两封空函定荆州'到底是怎么定的！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说着吩咐王天虎："你回去告诉萧颖胄，就说萧大人派他的弟弟萧憺亲来拜望，正在城外恭候。"然后笑说："我这次就借憺兄的名号说服心生惧意的萧氏兄弟。"

不到半天，萧颖胄亲率人马将谢芳菲一众人等迎进城内。萧颖胄三，四十岁年纪，身强体壮，面目却十分俊秀，乍看下像个文人士子。只有眼光透露他的真实身份。老远就拱手笑说："没想到萧小弟亲来荆州，有失远迎，有失远迎，还请见谅才是。"谢芳菲和萧憺年纪差不多，没有见过的人倒看不出破绽。忙笑说："萧长史说哪里话，长辈亲来迎接，小子受宠若惊才是。哪里当的起萧长史这一番话，可折杀小辈了。"萧颖胄见他应对得体，没有丝毫骄矜之气，将先前的轻视之心收了几分。

送他们一路到下榻的行馆，笑说："不知萧小弟此次前来，有何贵干？"谢芳菲也不拐弯抹角，直接笑说："雪中送炭来了。就是不知道萧长史肯不肯要。"萧颖胄微微一笑，说："如果真是朋友的礼，岂有不要的道理？拒绝的话，显得伤了两家的和气。只是还要小心防范豺狼虎豹。"

谢芳菲笑说："是不是朋友，我们会用行动来证明的。小子此番前来，只带了随行的亲卫，难道还不够诚意吗？"萧颖胄转过话题，说："萧小弟一路风尘仆仆，一定累了。我就不打扰了。有什么事需要吩咐的话，尽管找我好了。"留下一队人马，率先离开。

众人就在这座别馆暂时住下来。王天虎气呼呼的说："萧颖胄真是老糊涂了，居然派人看管我们！死到临头还不自知。"谢芳菲笑说："王参军不用着急，他会乖乖的和我们合作的。"

当天黄昏萧颖胄就派人来请谢芳菲等人赴宴，说是接风洗尘。谢芳菲和众人会心一笑，萧颖胄的心思摇摆起来，不然不会上午还派人

在一旁监视，晚上又殷勤的设宴接风。容情扮成侍卫跟在她的身旁，探头说："芳菲，你穿上男装别有一番风味。"

谢芳菲对他怒目而视，容情心中暗笑，不以为意。谢芳菲趁人不注意骂道："容情，你给我认真点，仔细我扒了你的皮！"说到后来，连自己也掌不住笑了。容情越来越无所顾忌了，又要凑过来，谢芳菲赶紧说："容情，成功失败就看今晚。我不和你笑闹了，我得打醒十二分的精神。过了今晚，万事大吉，从此脱离苦海。"容情也十分期待，眼看就要如愿以偿。

谢芳菲来赴宴的地方居然是南康王府，一切由萧颖胄做主，可见他才是南康王府真正的主子。谢芳菲在左手第一个席位上左下来，对面自然是萧颖胄。下首是萧颖达。高高在上的主位是空着的。萧颖胄笑说："王爷贵体欠安，不能来了。传谕由下官代为招待，还望萧小弟宾至如归。"

谢芳菲语带双关的说："当然，当然。本人绝对不是一个难伺候的客人。萧长史如果愿意的话，本人保证，一定会宾主尽欢的。"双方心里都明白对方在说什么。萧颖胄先举杯说："萧小弟一路辛苦了，喝了这杯，先尽一尽兴。"谢芳菲也不推辞，仰头喝了。为表诚意，举起空杯示人。萧颖达在下首适时的说："萧小弟好气量。佩服佩服。"谢芳菲笑说："过奖了。"

喝的差不多的时候，萧颖胄手下一个叫郑易的幕僚诘问："不知萧兄弟这次来荆州有什么事情？"谢芳菲微笑："听闻荆州干旱，特意送雨来的。"众人一时不解，都看着她。谢芳菲开门见山的说："荆雍若能联合，不是为绝境中的萧长史送来一场及时雨吗！"郑易冷笑说："萧衍也太高估自己了。及时雨？我看是屋漏偏逢连夜雨罢。萧衍的意图，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荆州若和雍州联合，此乃大逆不道之事！如何向朝廷交代，如何向天下人交代！"

谢芳菲不徐不急的说："郑兄此言差矣。刘山阳为什么在江安逗留十余日而不进？不用我说，大家都明白。由此看来，朝廷对萧长史也不如郑兄所说的那么信任有加呀。"郑易被她这么一反驳，脸红脖子粗，无话可说。事实胜于雄辩，用朝廷当作借口，自欺欺人耳。萧宝卷什么料，还有人不清楚吗！

谢芳菲继续说："明人面前不说暗话，刘山阳想联合荆州偷袭雍州，且不论他存的是不是这个心，大家认为有成功的可能么？如今的雍州到底什么情况，大家心里一定清楚的很，军民同心协力，固若金汤。城墙高大坚固，兵强马壮。况且雍州养精蓄锐已非一日，粮草充足。还有公认的一点，荆州兵一向畏惧雍州。大家可以想一想，劳师动众，损兵折将，以卵击石，惨败而回，值得吗？此其一。其二，刘山阳居心不良，人所共知，萧长史和他合作，无异于与虎谋皮。萧长史冲锋陷阵，折损人马，耗费钱财，白白为他人做嫁衣裳，于心何甘！其三，萧宝卷之为人，鸟尽弓藏，萧长史纵然立下大功，最终难逃一死，不为朝廷所容。萧长史一定还记得我大哥萧懿是怎么死的。我大哥对他忠心耿耿，毫无异心，他不但不感激我大哥发兵解救建康之围，反而丧尽天良的赐死，弄的我们萧家家破人亡，阴阳相隔。萧长史，我大哥的惨剧还没有使你清醒过来吗？"情辞恳切，声泪俱下。在坐的人皆为动容，闻者莫不伤心。

萧颖胄和萧颖达都被她说的脸色微变，萧懿一片忠心，落的这样的下场，天下人无不心寒。谢芳菲见机又说："反过来想一想，荆州和雍州联合起来，共举大业，有何不可！今太白出西方，仗义而动，天时人谋，有何不利？如今昏主恶稔，穷虐极暴，诛戮朝贤，罕有遗育，生民涂炭，天命殛之。大家同心疾恶，共兴义举，公侯将相，建功立业，就在今朝！诸位千万不要错过千载良机！"

萧颖胄依旧忧心忡忡的说："可是现在刘山阳枕兵江安，虎视眈眈，又该如何解决？"谢芳菲作了一个"立斩"的手势，说："刘山阳此人留下是心头大患。不如将他骗进城来，埋伏下人手，趁机将他杀了。"众人摇头叹气说："刘山阳屯兵江安，对我们已有防范之心，岂肯随便入城！此举甚为不易"谢芳菲早就想好办法了，只是不忍心，一直没有说出来。当下没有回答，只说："只要大家肯同心协力共抗大敌，我自然有办法可以将刘山阳骗进城来。大家拭目以待。"

谢芳菲当晚找到王天虎密谈："天虎，要骗刘山阳入城，就要让他相信萧颖胄对朝廷忠心不二，绝对不敢轻举妄动。我有一个办法，不过却要委屈你。"王天虎立即说："小姐，不论是抛头颅，还是洒热血，只要对大局有利，末将绝无二话。"谢芳菲叹气说："这个计策其实是一招苦肉计。事情的根源都是因你送的两封空函而引起的。萧颖

胄如果将你的人头送给刘山阳——你放心，我指的当然是假人头，刘山阳一定会相信荆州的诚意，到时候只要诱他入城，要杀他不费吹灰之力。”

王天虎点头表示赞同，只是对假人头一事非常疑惑。谢芳菲解释：“萧颖胄先将你抓起来，装模作样游街示众，做一做样子，弄的人尽皆知。为的是传到刘山阳的耳朵里。问斩的时候准备一具体形样貌差不多的尸体使一个掉包计。将尸体事先鞭打的不成样子，看不清原来的面貌，容情又会易容，再做一下手脚，一定可以将刘山阳骗过去。你看这个计划怎么样，只是要你受些苦。”王天虎笑说：“这一点苦算的了什么，当兵打仗哪一天不流血。就是真的问斩，我王天虎也没有半句怨言。用我的命换刘山阳的命，值了！”

第二天一大早，谢芳菲就将这个计划对萧颖胄说了。萧颖胄大喜，只是说：“刘山阳为人精明，只怕会看出破绽。不如……”谢芳菲坚决不同意，说：“萧长史，王天虎乃我三哥的心腹爱将，英雄善战。他以前也是您的手下，您一定清楚他的能力。我这个法子天衣无缝，一定可以将刘山阳骗倒。容情的易容之术十分高明，涂在上面的药物水火不融，不知道的人绝对发现不了。我们的风声造大一点，没有问题的。”萧颖胄见她态度坚决，没有再争论。谢芳菲以为此事就这么定下来，直到王天虎的亲笔遗书交到她手上，她才明白过来，大惊过后大恫，悲痛的同时心中敬佩不已。

原来萧颖胄见萧憺怜惜手下，怎么都不同意，于是找到王天虎说：“刘山阳精明狡猾，假的尸体只怕瞒不过他。我们不能冒这样的风险。”言下之意不喻而明。王天虎立即明白过来，说自己愿意奉上人头诱刘山阳入城。所有的行动暗中瞒着谢芳菲悄悄进行，问斩的时候没有掉包，斩的就是王天虎本人。谢芳菲得知消息已经迟了，手里捏着的是王天虎临终的遗言。晓以大义，感谢她一番爱护之心，还劝她不必自责，说自己是为国而死，重若泰山，理所当然。谢芳菲读的满目的泪水，心生愧意，她太小瞧王天虎了。

刘山阳见到王天虎的人头，果然中计，以为荆州忠于朝廷，于是答应萧颖胄的请求入城共商偷袭雍州一事。萧颖胄在城门口埋伏下众多兵马，刘山阳一入城，埋伏下的人手蜂拥而上，没有留下一个活

口。谢芳菲听的萧衍已经醒来，大喜过望，将刘山阳的人头连夜送往雍州。第二天，萧衍亲率众将赶来荆州，共商荆，雍联合一事。

容情陪伴谢芳菲一起去见萧衍。容情有些担忧的说："芳菲，萧大人会答应你离开吗？"谢芳菲笑说："我又不是什么盖世奇才，大哥为什么不让我走。我心不在这里，大哥硬将我留下来也没有什么用。"容情点头，和她一起向萧衍说辞行一事。

有人将谢芳菲他们领进去，没有想到大家都来了，连萧颖胄兄弟一行也在。萧衍亲自下来迎接将谢芳菲安排在他身边坐下，笑说："芳菲，这次幸亏有你，不但解了雍州之危，还促成荆，雍联合，这样大的功劳，真不知道怎么感谢你。"谢芳菲轻声说："大哥言重了。刘山阳之所以领兵东下，全是芳菲的错。大人如果没有受伤，刘山阳怎么敢这么嚣张。说来说去都是芳菲一时糊涂，误了大事。大哥没有怪罪，芳菲已经感激不尽，怎么敢居功自傲。"

萧衍想起秋开雨一事，轻轻叹了一口气，说："这件事也不能怪你。你和秋开雨已经了断干净，我们大家就放心了。秋开雨狼子野心，手段狠毒，刘山阳妄想偷袭一事全是他的主意。就连雍州的谣言和他也脱不了关系。可是俗话说的好，人算不如天算。没想到刘山阳阴沟里翻船，赔了夫人又折兵。偷袭不成，反而促成荆雍联合。荆州，雍州联合在一起，天下已定一半。这次可说是因祸得福，全赖你暗中奔波筹划。芳菲不用自责，现在，大家高兴还来不及，齐口夸赞你呢。过去的就让他过去吧。你能回头是岸，重新开始，我这个做大哥的受一点伤算什么。何况你还赤手空拳的帮我赢回荆州。谁敢背地里说你的不是！"

谢芳菲摇头，正想将心里的话说出来，萧颖胄走过来笑说："芳菲小姐将我瞒的好苦。我心里还纳闷，哪里冒出来这么一个眼熟的小姐。原来萧小弟就是芳菲小姐。我呢，年纪大了，眼睛也有些花了。刚刚见过面的人也不记得了。难怪芳菲小姐敢这么大胆，在我眼皮底下捣鬼。"说着拍着她的肩头，哈哈大笑。谢芳菲忙笑说："大家瞧瞧，萧长史这说的什么话。芳菲不过一时顽皮，跟您开个玩笑，你就拿长辈的谱儿压芳菲。您若当真要惩罚芳菲的不是，芳菲给您执壶倒酒怎么样？"

萧颖胄笑说："芳菲小姐既然这么客气，推辞的话岂不辜负了你的一番盛情！萧大人，没想到你收下的这个义妹不但心计厉害，说起话来也这么让人难以拒绝。我怎么就没有这个福气，也去找这么一个伶俐的妹子。"故意叹了一口气。萧衍笑说："我这个妹子，聪明起来一万个人都不及她；糊涂起来的时候，连三岁小孩都不如。真真让我无可奈何。你别看她现在应对自如，谈笑风生，到了家里比小孩子还调皮捣蛋。我有时候见她头直犯疼，生怕她又给我捅出什么漏子。唉，说实话，你也别羡慕我，芳菲呀，给我安分些，我就求神拜佛了。这叫做各人有各人的难处。"说的众人大笑起来，拿着谢芳菲打趣。谢芳菲见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微笑不语，任由大家说一些不伤大雅的玩笑话。

半晌，众人归坐。萧颖胄率先说："荆雍联合的事情马上就会传到朝廷里去，萧宝卷必然有所行动。我们应该想一个应对之法才是。"吉士瞻早得到萧衍的授意，笑说："我倒有个主意。昔武王会孟津，人人皆曰'纣可伐'。萧宝卷性情凶残，滥诛朝臣，弄的天下生民涂炭，天命殛之，难为一国之君。"

萧颖胄吓了一跳，仔细看众人的表情，没有人露出诧异之色，知道暗中已经商量定了，惟有说："那依吉大人的意思是？"吉士瞻说："废昏立明，废黜萧宝卷，另立明君。"萧颖胄寻思，既然已经和朝廷公开对抗，另立新君，挟天子以令诸侯也不是什么坏事，打起旗号也名正言顺的多。于是问："不知萧大人想要立哪位宗亲为新君？"

第 72 章

萧衍笑说："南康王萧宝融怎么样？"萧颖胄缓缓点头。萧宝融年仅十三岁，又是萧宝卷的胞弟，什么势力都没有，只能事事听命于萧衍，典型的傀儡，不愧为最佳人选。

众人商定立萧宝融为尊一事，开始商讨新君什么时候登基称帝，公开讨伐萧宝卷。萧颖胄说："时间上恐怕不怎么有利。这个时候突然发兵，准备不足，胜算甚微。不如等到来年二月再说。准备充分，骤然发难，事半功倍。"

萧衍摇头，全场环视一圈，然后说："萧长史此言差矣。荆雍二州拥兵十万，粮草物资有限，坐待时日，空耗钱财；况且所藉义心，一时骁锐，事事相接，犹恐疑怠；如今新斩刘山阳，士气正盛，趁机讨

伐，一鼓作气，成功有望。如果犹疑徘徊，屯兵不前，前思后想，必生悔意，大事不成。如今天现异象，太白出西方，正是举事的大好时机。天时，地利，人和，三者齐全，何愁大事不成！当年武王伐纣，行逆太岁，也要等待待年月吗！”

众人听的豪气冲天，轰然应诺。萧颖胄不得不赞同说：“萧大人所言甚是。那么，依大人之意，新君什么时候登基？”萧衍笑说：“当然是越快越好。我早就让人提前准备好一切示事宜。问过了，三天后是黄道吉日，萧长史如果没有异议的话，就三天后恭请新皇登基为帝。到时候诏告天下，正式讨伐萧宝卷。”众人又商量了一些细节才散了。

谢芳菲跟在萧衍身后说：“大哥，我有些话要和你说。”萧衍带她到书房，笑说：“芳菲，你又有什么鬼话要悄悄的说？”谢芳菲看着他，微笑说：“大哥，芳菲要走了。”萧衍一时还没有反应过来，问：“走？这会子伸手不见五指，你又要去哪里？有什么重要的事吗？”谢芳菲笑说：“不，大哥，你误会了。我是要和容情一块离开这里。以后，以后可能再也看不到大哥你了。”

萧衍忽然站起来看着她，半天，问：“芳菲，你为什么要走？”想了一下又说：“是不是谁在背后说了一些不中听的话？”谢芳菲摇头，说：“不是的，大哥。是我自己要走的。我想，我已经不适合萧府了。芳菲一而再，再而三的辜负大家的期望，芳菲还是离开的好。”萧衍笑起来，说：“我当什么事情。芳菲，你不要多想了，萧府就是你的家，你能到哪里去。你破北魏的大军，救我的性命，安定襄樊一带的民心，瓦解萧遥光和王敬则的阴谋，现在又一手促成荆雍的联合，谁敢说你辜负大家的期望，有谁能做到你这样！”

谢芳菲摇头：“大哥，你太夸奖我了。萧府人人出生入死，奋不顾身，我只不过出一出谋，划一划策而已，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大哥手下人才济济，芳菲只不过一个普通人，已经累了。”萧衍忙说：“芳菲，你累了的话，可以多休息两天，到处走一走，散散心。等你精神好一些，就不会胡思乱想。你在萧府待的好好的，没有必要离开。”

谢芳菲笑说：“大哥，我实在不适合战场上的杀戮，不习惯这么多的血腥。我以前的想法有些天真，乱世毕竟是乱世。我想我还是找一个安安静静的地方生活比较好。”萧衍摇头说：“这样的世道哪里还有安静的地方，到处都是一样的，腥风血雨。外面未必比萧府好。萧府

至少有一些保障。天下大乱，动荡不安，人心不古，你一个人能走到哪里去。还是留下来吧，我实在不放心你就这么离开。万一出了什么事，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谢芳菲依旧笑说：“大哥，你放心，我不是一个人离开的。容情，容情和我一块走，他会照顾我的。更何况我现在有孕在身，再参与进来，对孩子也不好。”萧衍还是不同意，说：“你有身孕，可以和令光住在一块，两个人正好有个照应。容情这小子我还没有找他算帐，他倒想先将你拐跑。”

谢芳菲叹气说：“大哥，你还不明白吗？我不想再待在萧府了。上次死了那么多的弟兄，全是芳菲的错。我对不起大家。大哥，我觉得很疲累，做什么事都提不起劲，想换一个环境，过另外一种生活试一试。我现在压力很大，甚至不敢见大家。再这样下去，我保不准自己不会疯。大哥，我决心已定。你算白疼芳菲了，芳菲对不住你。”

萧衍也有些明白谢芳菲的心思，上次利用她围捕秋开雨，多少留下一些阴影裂痕。她夹在自己和秋开雨之间，左右为难，还不如一走了之，眼不见为净的好。见劝不住她，叹气说：“看你这架势，是走定了。我也不好再留你。你要出去试一试，那就去吧，累了就回来。别忘了，你还有我这个大哥，萧府永远是你的家。外面受委屈了，赶紧回来，别硬撑。唉，你这一走，我还真的舍不得。你准备什么时候离开？”

谢芳菲回答：“我们收拾收拾马上就走。”萧衍吃了一惊，说：“这么快！”谢芳菲说：“原本早就该走，正好碰上刘山阳率兵东进。现在大哥已经醒过来，我们走的也放心了。”萧衍想了一下说：“迟两天再走吧。你在萧府这么多年，和大家同甘共苦，什么事没有经历，怎么也要和大家说一声，道个别。令光也要来荆州，你和她见个面再走吧。大家都舍不得你。”

萧衍说的在情在理，谢芳菲不好再拒绝。这个时候，交通极不发达，一走，恐怕就永无相见之日。生离作死别，并不夸大。有些无奈的说：“可是容情已经收拾好东西，在外面等我了。我们连船都雇好了。”萧衍说：“我来跟他说，还没有教训他，他就想走，哪里有这么便宜的事情。”

容情进来用目光询问谢芳菲，谢芳菲故意不看他。萧衍坐在上位说："容情，你和芳菲的事情我已经知道了。你们要走，我不反对。"容情大松了一口气。萧衍继续说："可是你想带着芳菲不声不响的离开，这就是你的不是了。芳菲好歹是我萧府的人，要走也该和大家打声招呼。"容情一时无语，他做的确实有些不对，那也是担心着急的缘故，怕途中再生变故。

萧衍叹气说："芳菲跟着你，我也放心。三天后就是萧宝融登基的日子，还有一些事情要仰仗你的帮忙。你们等登基大典完成后再走不迟。"又转头对谢芳菲说："令光到时候也会来，在府里老是念叨你。你和她道个别再走吧。不然她会伤心的。"谢芳菲和容情只得答应下来。

荆州这几天为萧宝融登基一事忙的昏天暗地。萧衍让吕僧珍全权负责安全警卫的工作。吕僧珍来到登基的高台，一边查看一边询问容情："容公子，高台形势一目了然，四周没有丝毫的遮蔽物，敌人若想从外面行刺，根本不可能。我担心的是，有人混进队伍中来，从里面作乱。不知容公子有什么好的办法？"

容情点头："从里面行刺，这是最佳的办法。所以事先一定要确定具体的人数，哪些人在哪些位置，不能混淆。还有，举行大典的时候，尽量控制人数。其他不相干的人，都安排在下层等候。"吕僧珍点头，让侍卫们演练一番，然后说："容公子，登基那天，我想让你站在萧大人身边，以防不测。荆雍二州联合的消息传出去后，许多人心怀不轨。如果能趁这个时候击杀大人，荆雍不攻自乱。所以萧大人的安全最为重要。我还会派几个得力助手协助你，首先确保大人的安全。"容情点一点头。萧衍是刺客行刺的首要目标。

萧宝融登基的前一晚，诸事准备的差不多，丁令光也在侍卫的护送下从雍州赶来。她的身形已现臃肿，行动多有不便。谢芳菲去探望她。丁令光叹气说："芳菲，听说你决意要离开？"谢芳菲点头，说："是呀，和容情一起走，大家不用担心。"

丁令光沉默半天，说："你走也好，省得整天勾心斗角，东奔西走。容情对你的心，我们看的清清楚楚。只不过，你可要经常回来看我呀。"谢芳菲坦白说："我还没有想好到哪里去。走一步，看一步。能不能回来看你，还是未知数。"丁令光笑骂："你就这么直接，安慰

的话也不会说。你这一走，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见。”谢芳菲笑说：“有缘的话，人生何处不相逢。”

丁令光一时无语。过了半天，有些兴奋的说：“芳菲，你和容情还没有成亲吧？不如你们成完亲再走？大家可以再处一段时间。”谢芳菲瞪眼看着她，没想到她又提起这件事。

丁令光继续说：“这个办法再好不过了。你和容情虽然两情相悦，可是名分终究不当。成了亲就可以名正言顺的在一起了。更何况你还怀有身孕，更该立即成亲。难不成孩子都生下来了，你们还没有成亲！我们怎么能让你受这种委屈。容情也真该说他两句，这么大的事提也不提。”

谢芳菲忙说：“令光，明天就是登基大典，正事要紧。大哥正为这件大事忙的不可开交，我怎么能再去打扰他呢。更何况我根本就不在乎这些。容情，他是真正待我好。我没有受一点委屈，只有我对不住他。真的，令光，这个世上，没有人会再像他那样一心一意对我了。是我委屈了他。你以后再也不要说他的不是了，你不知道，他为了我，吃了多少苦。成亲的事情以后再说吧。”肚子里的孩子毕竟不是容情的，要成亲也要等孩子出生以后再说。容情到时候还是打算娶她的话，她一定答应他。

这么些天，谢芳菲也想通了。她和容情之间的爱，足够成亲，足够成为一对相敬如宾的夫妻。容情爱她，她也喜欢容情，她会一心一意待容情的。虽然心口上留下了一个明显的缺口。但是，她相信，假以时日，会好起来的。世界上的事情，过了十年八年就没有那么难以承受了。总会淡忘，总会无痕。

丁令光取笑她：“你看你，还没有嫁过去，就这么维护他。成亲的事可以延缓，可是定亲一事，却不能再拖了。等登基一事完了，就给你们定亲吧。总得按照礼俗规矩一步一步来。说媒，下聘，定亲，一样都不能少。你好歹是我们萧府的大小姐，岂可草草了事！”谢芳菲听的头皮发麻，躲之不及。找了个借口，匆匆溜走了。

还没有回到房间，半路上就让人拦住了。侍卫低声说：“小姐，你总算回来了。吕将军请你过去一趟。”谢芳菲疑惑的跟着他，却走到萧衍的书房。吕僧珍一脸焦急的站在外面，说：“芳菲，大事不好。大人旧疾复发，刚刚晕过去了。”

谢芳菲赶紧抢进去，见萧衍气息奄奄的躺在书房的小床上。问："大人怎么会昏迷过去？"吕僧珍低声说："大人受了秋开雨一箭，元气大伤。身体还没有康复，立即赶来荆州。这几天又操劳过度，才会昏迷不醒。我们怕夫人担心，对胎儿不好，不敢告诉夫人。明天就是登基大典，现在该怎么办？"谢芳菲立即说："派人请容情过来。让他先为大人运功试一试。"

容情还没有来，吉士瞻却急急忙忙的来了。吕僧珍有些奇怪，萧衍昏迷一事，他只通知了谢芳菲，吉士瞻这个时候来这里干什么。吉士瞻还没有发觉异样，神色焦急的说："大人呢，我要见大人。"谢芳菲连忙问："吉大人，出了什么事？"

吉士瞻看了一眼，见没有外人，于是说："我刚刚得到消息，有人在荆州一带发现刘彦奇等魔道中人。秋开雨偷鸡不成反蚀把米，怎会甘心！这次的登基大典恐怕没有这么容易。明天情况不容乐观。"说着摇了摇头。

吕僧珍听的脸色大变，这个消息无异于雪上加霜。谢芳菲听到秋开雨的名字，黯然不语。容情听到消息后，立即赶来为萧衍运功。摸约半个时辰，萧衍徐徐睁开眼睛，听到魔道一事，说："我早就料到他们不会善罢甘休，事先已经有所准备。明天的登基大典，事关重大，绝对不能出任何的差错。你们一定要仔细防范，小心行事。"

谢芳菲忧心的说："大哥，可是你的伤……"萧衍摆摆手："不要紧，没有大碍。你们都回去忙吧，明天我一定会在场的。大家不用担心。我已经想好对付他们的办法。"众人见萧衍一副胸有成竹，显然不愿多说的样子，都不敢追问，稍稍放下心来，一起出去了。

谢芳菲一边走一边对容情说："大哥今天有些奇怪，听到魔道的消息一点都不放在心上。"容情说："大人不是说他早就有所准备了么，你不用再操心了。过了明天，我们就可以离开了。我现在真有些迫不及待。"谢芳菲心里隐隐觉得不安，强自按捺下去，笑说："还要明天一切顺利才行，不然……哎，哎，哎！容情！"话还没有说完，就叫起来。原来容情趁人不注意，一把搂住她的腰。

谢芳菲一向触痒不禁，忙向容情讨饶，喘着气说："容情，你手放哪儿呢！算我怕了你了。"容情笑嘻嘻的说："芳菲，看你还敢胡说八道，尽说些瞎话。"谢芳菲也不说话，一把拍掉他的手。容情又黏上

来。谢芳菲浑身酥酥麻麻，有一点颤抖，笑骂：“容情，你成心找骂是不是！”容情挨近身，喃喃说：“芳菲，我们什么时候成亲？”说着又蹭上来。谢芳菲白他一眼，说：“你到底想干什么！要成亲？我总不能挺着个大肚子跟你洞房花烛夜吧！”这么直接，口无遮拦，没半点顾忌，说的自己脸都红了。

容情也有些不好意思，送她到房门口，拉着手不放她进去。谢芳菲笑说：“容情，你今天晚上是怎么了？好像没有明天似的。你平时可没有这么肉麻呀。”容情说：“不如我进去坐坐吧。”谢芳菲推他：“去，去，去！丫鬟们看见，又有舌根嚼了。还没娶进门，就登堂入室了。上次我还被大家取笑了一回。差点下不了台。凡事别传到王茂耳朵里，他嘴巴可够毒的。我脸皮这么厚，有时候都招架不了。你呀赶紧回去吧。”

容情被她说的有些沮丧，低着头想吻她。谢芳菲扭不过，掂起脚在他脸上主动亲了一下，说：“好了，好了，你快回去吧。站在门口拉拉扯扯的，让人看见，又该说不像话了。”容情仍然不满足，可是也没有办法。嘟囔着说：“我们赶紧离了这里才好。”谢芳菲千方百计的哄着他走了。

第 73 章

第二天天气有些阴沉沉的，云层像退了又涨的潮水，一层一层盖在头顶上，将射进来的阳光一缕一缕的挡在外面。风吹着台阶上的旗帜，哗啦啦的响。萧宝融受命登基的高台方圆数里，面临长江，分布五方，一层一层的台阶列次而上，远远望去，直上云霄，仿若垂天之梯。左右两边旌旗仪仗，森然排列，寂然无声。群臣分列两旁，萧衍立于右首，萧颖胄立于左首。

谢芳菲等身份较低的僚属只在下一层静候。四下里只听见狂风扯着一排排的旌旗，“猎猎”飞舞。举目四望，江风浩荡，洪波滚雪，白浪掀天，一浪高过一浪，惊涛拍岸，气象万千。远处的树林全往一边倒，叶子吹的翻了起来。谢芳菲的头发衣衫吹的一阵飘飞乱舞，似乎要离她而去。下面这一层的气氛比起上面稍微轻松一点，有人交头接耳低声交谈。谢芳菲听到上层传来丝竹管弦之声，知道大典正式开始。

群臣将头戴嵌宝珠玉皇冠，身穿黑色金带皇袍，年仅十三岁的萧宝融迎上来，南面而坐。群臣奉上冠冕玺绶，然后齐齐下跪，三呼万岁。所有的侍卫一个接一个，由上而下跟着跪下来，高呼万岁。众人行了八般大礼，然后由新君封萧衍为征东将军，赏赐鼓吹一部。开始宣读讨伐萧宝卷的诏书檄文。

谢芳菲在下面隐隐听的什么“寇贼不枭，国难未已；宗庙倾危，社稷将坠”等语，心里疑惑，怎么不是萧衍宣读诏书檄文，而由萧颖胄代替。正胡思乱想的时候，容情偷偷溜到她的身边。谢芳菲惊喜的说：“你怎么下来了？不用待在大人身边？”

容情笑说：“我下来吩咐一些事情，顺带来找你。反正也快结束了，没什么要紧的。”谢芳菲问他：“按理说应该由大人亲自宣读檄文才合适，怎么由萧长史代劳？”容情挨近她，低声说：“可能是伤势还没有好的缘故。大人今天很少说话，神情也有些异样。萧长史代为宣读也是一样的。”谢芳菲点头，说：“你这会子还不上去？大哥他们要回去了吧？”容情回答：“我正是为这件事而来。大典已经结束，众人的防备减至最低。刺客若要动手，现在正是最好的时机。所以我下来做一些安排。让侍卫们提高警惕。”

两人话还没有说完，萧宝融在群臣的拥护下走下台来。谢芳菲赶紧低头跪下，直等了半天，仪仗全部过去后，才跟着众人下来。群臣静立在台下，恭送萧宝融的銮驾回宫。

眼看着精致华美的宫车缓缓走远，众人提着心放下来，大舒一口气。总算没出什么意外。正要散去，江面上忽然卷起一阵狂风，飞砂走石，急如骤雨，扬起遮天蔽日的尘土，对面不见；坛上的火烛，尽皆吹灭。

众人吃了一惊，都伸手挡风沙的时候，横变突生。侍卫堆里一把暗剑快如闪电的朝谢芳菲射来，谢芳菲茫然不知，容情发觉的时候，已经来不及，撕心裂肺大叫小心，谢芳菲早就中剑倒在地上。容情发了疯一样抢到她身边，影子剑从背后穿身而过，胸前血如泉涌，下身也一片血红，地上的血越流越多，慢慢的积了一洼血水。容情颤抖着手替她运功，谢芳菲毫无知觉，气息几乎断绝。容情快速点了她周身三十六处大穴，拼命止住不断流出的鲜血。真气源源不绝的输到她体

内。眼看她生机越来越微弱，容情心急如焚。咬牙恨声大喊：“刘彦奇，你这猪狗不如的畜生！”

就在谢芳菲中剑的那一刹那，众人还陷在狂风里没有反应过来的时候，秋开雨从高台上乘风伺机而下，挥掌逼退众人，真气排山倒海而来，锐不可挡。借着风势，大鹏展翅一般，旁若无人的朝萧衍一行人飞来。风沙里，掌如闪电，瞬间移到侍卫的中心，使了一个假身，引开吕僧珍等人的注意力。然后手掌屈成爪形，一爪朝萧衍的胸口抓来，正中心口。

秋开雨亲眼看着他当场毙命，然后拳打脚踢，逼退侍卫，飞身离开。临走前，往谢芳菲倒下的地方看了一眼，然后转头望向侍卫堆里。刘彦奇没想到秋开雨眼睁睁看着谢芳菲中剑，不肯出手相救。大叫不妙，心胆俱裂，一闪身，鬼魅般射了出去。秋开雨恨极，不顾一切的追了上去。所过处，遍地尸体，无一活口。死状极其惨烈。

刘彦奇心思歹毒，料准了秋开雨绝不肯放过此次刺杀萧衍的绝佳时机，因此混进侍卫从中，埋伏在一旁。他之所以敢在秋开雨眼皮底下现身，是想故伎重演，借谢芳菲之手再次让秋开雨陷身重围追杀，缓解自身的危机。整个魔道的人在秋开雨的授意下，全体追捕刘彦奇。他已经被逼到山穷水尽，无处可逃的地步，狗急跳墙，因此孤注一掷，冒着现身的危险，想借萧衍等人将秋开雨一举铲除。没想到秋开雨对他故意掷出的影子剑视而不见，趁乱同时击杀了萧衍。刘彦奇大惊之下，逃之夭夭。眼前的一切不过旧事重演，一样的开头，却不一样的结尾。

容情的右手紧紧抵住谢芳菲的后心，对眼前发生的一切毫不关心。萧衍倒在血泊中，当场死亡的消息传出来，众人皆惊，人马混乱，惶恐不安，旌旗横七竖八，东倒西歪。吕僧珍镇定自若的指挥侍卫亲兵，没有一丝慌乱。真正的萧衍却从随从里站出来，摘下脸上的伪装，大声安抚众人。众人见死的是替身，人心大定，立即恢复原来的队形，井然有序。

萧衍赶过去看谢芳菲，见她浑身是血，眼神涣散，探了探鼻息，全然没有动静。长叹一口气，悲从中来，冷冷的说：“秋开雨，刘彦奇，不杀你们，萧衍我誓不为人！”容情什么都顾不得，只知道一味的将真气送到她体内，不肯停手。众人看不过去，劝他说已经没用了，

他一点反应都没有。萧衍见他心智有些失常，暗中摇头叹息。心中不忍，挥退众人，说："你们都回去吧。"走到容情身边，欺哄他说：'容情，芳菲伤成这样，得赶紧回城找大夫。我们先上马车再说。"使了个眼色，让人将容情拖开。

容情忽然抱着谢芳菲站起来，喃喃说："大夫，对，应该立即去找陶大师。陶大师一定可以治好芳菲的伤。"众人听的不忍，这里是荆州，一时半会间哪里去找陶弘景。就算快马加鞭的赶到建康，谢芳菲哪里还有救，尸体早就腐烂了。容情像想起什么，身体猛的一震，眼神激动起来。一掀帘子，抱着谢芳菲真的上了马车。众人一阵唏嘘叹息，看容情这个样子，离疯魔也不远了。萧衍怕容情做出什么过激的行为，吩咐车夫快马加鞭赶回城去。

容情伸手从衣袋里掏出一个精致的瓷瓶，上面的图案崇山峻岭，云烟缭绕。运力破开密封的瓶口，倒出一粒赭色的丹丸。赫然是谢芳菲当初死缠烂打从陶弘景手中要来的"善胜"。一手运功，一手扶起她，事不宜迟，立即喂她服下。然后驱动全身的真气，助她吸收药力。额头上满是汗水，心力憔悴，真气耗竭，仍然不肯停歇。

天色将近黄昏，天边尚残留一抹血红的云彩，分外的红，红的让人悚然害怕，想起别样的物事。容情全身上下一片刺目的白，头上也缠着一块白布，手上抱着同样一身孝服的小文，赶着一辆马车摇摇晃晃出了高大冷清的城门。马车上是一具棺木，还带着油漆的味道。一大一小默然无语，神色木然的离开了荆州。路上行人见到新漆的棺木，全身的麻衣白布，摇头叹息，乱世里，这样的事太寻常了。到处都是死人，还能入土为安已经算得上幸运。

容情僵直着身体，一手抱紧小文，一手伸的笔直，不停挥舞着马鞭，眼睛一动不动的盯着前方，脸上没有任何的表情。天色昏暗，一片寂寥，空旷的道路上只有马车晃动的声音，小文早在他怀里睡过去了。马车忽然停下来。容情冷冷的看着负手立在前方的人——青衫长袍，脸容平静的秋开雨，手上提着一个木盒，直直的拦在道路的中央。

秋开雨终于来了。容情小心的将小文放在马车里的小床上，站起来，一脸阴霾不善的盯着他。秋开雨一步一步走近，地上留下一个一个千斤重的脚印，清晰可见。秋开雨表面上看起来无事，地上深达一

寸的脚印泄露了他的心事。容情眼睛看着他，默然无语。短短一段路，秋开雨走起来，像是踩在心口的钢刀上，闪着白森森的光芒，一脚一刀，一刀一个窟窿，流出的不是血——他哪里还有血，有也流不出来。

秋开雨伸出重若千斤的右手，扶上棺盖。容情闪出来，一掌挥开，大喝一声，愤怒的说："秋开雨，你想干什么？"秋开雨居然没有反击，避了开去，冷声说："活要见人，死要见尸。我不会相信的。"他的声音微微颤抖起来，如同水中流动的长长的水草，停止不下来。他不敢再靠近棺木，宁死也不会相信的。

容情冷笑说："她活着你不肯救她也罢了，死了还要让她不得安宁？秋开雨，芳菲会死，全是你一手造成的。你还有面目来见她？你还要打扰她最后的安静？你若还剩一点良心，滚！"秋开雨对他这翻侮辱无动于衷，眼神忽然黯淡下来，脸上一片死灰，没有半点神采。就这样站立，既不肯让开，也不肯离开。半天，突然动手，就要打开棺盖。

容情大吃一惊，使出全身的功力，一剑刺了过去。秋开雨神思恍惚，魂断神伤之下，没有避开，右胸上受了一剑。有情剑刚刺入肌肤，疼痛引起秋开雨体内的本能，真气朝右胸的缺口奔腾而来。身体微微一摇晃，往旁边一偏，有情剑的剑尖尚带着血滴。秋开雨阴狠的看着容情，神情几近疯狂，眼中现出可怕的红光。

容情骇然，此刻的秋开雨理智尽失，生怕他魔性大发，痛下杀手。挡在棺木的前面，沉声说："秋开雨，你走吧。芳菲不愿见到你。她这一生，被你硬生生的毁了。她要走了，你就让她安安静静的走。放开她吧，从此不要再来纠缠她了！"

秋开雨仿若未闻，运力推开棺盖。容情见状，在另一头，伸手合上棺盖，额头上满是冷汗。他内功虽然纯正深厚，还不是秋开雨的对手。

秋开雨阴沉沉的说："本来我不想杀人。你既然想死，我就成全你！"容情大叫："秋开雨，我知道你绝情灭性，心狠手辣！芳菲，不但芳菲死在你手上，就连你自己的孩子，你也害！你还是不是人！人常言，虎毒不食儿，你连自己的孩子也不肯放过，你还是不是人！"当

头棒喝，秋开雨呆立在一旁，半晌，说："容情，你要说就把话说清楚。"

容情冷笑："说的还不够清楚明白？芳菲有了你的孩子，难道你不知道？她冒死去找你，你却狠心的抛弃她，连自己的骨肉也不要！可是芳菲，芳菲依然打算找一个安静的地方，将腹中的孩子抚养长大，她至死都没有对不起你。你，你又是怎么对她的，你问一问你自己！现在，你不但害死了她，连你自己的孩子也一并害死了。一尸两命，全是你一手造成的。反正你已经灭绝人性，你要杀人，谁还挡的住你！你杀了我倒好，芳菲反正死了，我也不想活了。"

秋开雨内心掀起一阵惊涛骇浪，一掌一掌往地上拍去。飞沙走石，扬起厚厚一阵尘土，遮天蔽日。容情为之失色，没想到秋开雨的武功竟然达到如此境界，世上恐怕没有敌手。容情为了彻底摆脱秋开雨的阴影，继续刺激他："秋开雨，我能陪芳菲一块死，高兴还来不及。你要杀，赶紧动手！"秋开雨发泄完胸堆积如山的苦闷，一掌挥向棺木。

容情吓的魂飞魄散，用身体挡在前面，惊恐的说："秋开雨，你害死了她，现在连她的尸体也不放过！你想毁坏她的遗体，先从我的尸体上踩过去吧！"秋开雨一脚踢开他，手掌缓缓压在棺盖上却没有运力。

容情赶紧说："秋开雨，芳菲临死前说，她想回家。所以我才会将她的遗体运回故土。你怎么忍心破坏她的遗体，怎么忍心连她最后一点愿望都不满足！你还想不想让她安息？因为你，她受的苦还不够多吗？"秋开雨冷眼看着马车上的棺木，始终不敢打开棺盖，没有见到谢芳菲的尸体，他就不会相信她已经死了的事实。他不愿相信，也不敢相信。半晌，低声喃喃的说："我不会相信你说的话。芳菲不会死的。"

容情狠声说："她不会死？你眼睁睁看着她中剑，她不会死！你现在才说她不会死，已经迟了！芳菲就算不死，也恨透你了，还不如死了的好。反正你也不关心她的死活，继续守着你的野心活到老吧！"小文被震天的响声惊醒，吓的哭起来。容情抱他在怀里，轻声安慰，小文果然停止了哭泣。容情看也不看秋开雨，挥动马鞭就要离开。

秋开雨将手中的木盒一扬，扔在棺木上，冷冷的说：“芳菲不会死的，我知道。”头也不回的离开了。倔强孤傲，孑孑的背影瞬间消失在苍茫的夜色里，与黑暗融为一体。当然不会死，活在他心里。只是，不知道受不受的了。千斤的重量日日夜夜压在心口上，喘不过气，再绝情的人也受不了。

容情拿过木盒，入手颇沉。打开来，吓了一跳，赫然是刘彦奇的人头，保存的栩栩如生。想到此人一生作恶多端，凶残无情，死在秋开雨的手上，也算罪有应得。人都死了，也没有什么好计较的。随便挖了一个洞，将他的人头埋了，也算对的住他。趁夜离开荆州。

容情担心谢芳菲的伤势，不敢长途颠簸，在一座没有人认识的偏僻的小村庄住了下来。为了掩人耳目，真的做了一场法事，在村民的见证下将棺木下葬。只不过里面装的是谢芳菲平日的衣衫。当日，容情用陶弘景续命的“善胜”暂时保住了她的性命，然后日夜为她运功疗伤，荆州府衙进贡的人参雪莲等珍贵药材餐餐当饭吃，总算拣回了一条命。孩子，孩子自然流产了。刘彦奇那一剑刺的太深，伤及根本，谢芳菲以后很难再怀孕。容情一直瞒着她，不敢说出来。

容情和萧衍秘密商谈，决定为谢芳菲操办一场假的葬礼，彻底了断过去，开始新的生活，对她，对容情都好。谢芳菲不死，事情永远没有完结。秋开雨，水云宫，整个魔道永远纠缠不清。不知道还有多少事故。谢芳菲假死一事极为机密，只有少数几个心腹知道。

容情打着“扶柩回乡”的借口，带着小文一同离开。棺木自然动了手脚，装的是重伤不醒的谢芳菲。身边堆了一堆珍贵的药材。秋开雨的到来，意料之中。他若真心喜欢过谢芳菲，但凡有一点良心，听到她死亡的消息，不可能不来。容情的一番话，让他彻底相信谢芳菲真的死了。他不敢打开棺木，是因为他不愿意相信这么残忍的事实。以他的为人，始终认定“死要见尸”，没有见到尸体，便留有一丝的希望，尽管自欺欺人，总比眼睁睁的绝望要好。

容情和谢芳菲总算离开了这个满目苍凉的地方，在别处开始了另外一段生活，可是事情依然没有完结。想完都完不了。历史是一场龙卷风，只要还待在风暴的范围里，迟早要卷进来，早晚的问题。没有人逃的开。

第 74 章

谢芳菲眯眼望着天边绯红的轻云，不远处的江风一下一下的吹过来，柔和舒适。已是深秋时分，天气乍暖还寒，最难将息。容情笑说："芳菲，今天精神有没有好一点？还觉不觉得累？"谢芳菲微笑说："我想出去走一走。你看这天气多好。"

容情有些为难，说："可是你身体吹不得风，还是在屋子里躺着吧。"谢芳菲露出可怜的神情，说："容情，我身体已经好的差不多了。我想出去走一走。小文一个人在外面玩，我不放心。"容情妥协说："那我将躺椅搬到院子里，你坐一坐就进来，怎么样？"谢芳菲连忙点头，拉着容情催促道："那你现在就搬，外面正舒服呢。"容情铺好一层厚厚的褥子，谢芳菲一手掀开被子，就要走出来。容情连忙赶进来说："小心又摔倒。"从里面的房间里一把抱起她，轻轻放在躺椅上。又从屋子里拿出薄被盖在她身上，亲了亲她的额头。

谢芳菲见他带上渔网，渔叉，竹篓等物，说："你又出去打鱼？卖不了几个钱，不如不要去了。"容情笑说："咱们既然住在这里，入乡就得随俗。你往全村看一看，有哪家不打鱼的？我们住在这里，什么都不做，倒显得异样。现在这个时候，江里的鱼正肥美，抓了刚好给你和小文补一补身子。这么个地方，有钱都买不到东西，可怜你们受苦了。"谢芳菲只不过随口说一说，点点头，叮嘱他："那你早点回来。"容情带上捕鱼的工具，仍然不像渔夫，给人的感觉怪模怪样，有点不伦不类。谢芳菲一直笑他不是吃这一碗饭的料。

容情往旁边的草堆里寻到正倒在上面翻跟斗的小文，将他抱到院子里，低头吩咐："小文乖，就在这里玩。看着姐姐，不要走远好不好？哥哥回来给你带好吃的。"小文乖乖的点头。容情从堂屋里搬出一条小木凳，抱起小文放到上面，说："小文就坐在这里，让姐姐给你讲故事。"

又对谢芳菲说："芳菲，我让前头的王大婶帮忙炖了一些鱼汤，待会记得喝。"谢芳菲点头答应一声。容情看着她，笑起来，半晌说："天色还早，我马上就回来。等我回来再将你抱进去。"谢芳菲忙说："容情，我身体真的好的差不多了。是你非得让我躺在床上。等一下，我自己进去就可以了。你不用心急火燎的赶回来。"

容情本来走开了，听见谢芳菲这么说，又走回来，弯腰说："芳菲，听话。等我回来再说。你再跌倒，可不是闹着玩的。不然，我现

在就将你抱进去，小文也跟着回屋玩去。”谢芳菲连声说：“好，好，好，我一定等你回来。我就在这里看看云，吹吹风，睡睡觉。”容情拍了拍她的脸，笑说：“我马上就回来。看看哪里有肉卖，顺带买一些回来。”谢芳菲点头。容情又亲了亲小文，才走了。

谢芳菲随口和小文胡乱说一些玩笑话，小文哪里坐的住，扭身跑到院子那头的古槐树下面，哧溜哧溜就要往上爬。谢芳菲连忙喝止，小文充耳不闻。那棵槐树生的奇特，躺着卧倒在地面上，斜冲上去的枝叶照样繁茂，形如伞盖。大人们茶余饭后坐在树干上，又凉快又舒服。小孩子最爱爬到上面，两腿叉开。“驾驾驾”的骑马。小文有样学样，整天往上面攀，摔倒好几次也不改。谢芳菲大声说：“小文，快回来，小心摔断胳膊。回头不要哭！”

小文爬得次数多了，站直身体，双手抓紧树干突起的一块，双脚拼命往上靠，膝盖蹭到树干，一使力，居然爬上去了。小心翼翼的跨坐在横干上，得意洋洋。谢芳菲禁不住也笑起来。树干虽矮，对小孩子来说颇有些困难。

屋子前边这一块地方，虽说是院子，其实就是一座土场。右手边矗立着高高的蓬松柔软干黄的稻草，漂漂亮亮的堆成蘑菇状，肥厚臃肿的身上有几处窟窿，全是小文的杰作。胡乱扯下来，被人拣起随意垫在地上当凳子坐，四周还散落着一把一把扎紧实了的稻草。院子里的泥土发白，坚硬如石，打扫的干干净净。不远处的稻田光秃秃的一片，已经收割完毕。田埂上的杂草还是绿油油的，成群结队的纠结在一块儿。耳边隐隐约约传来虫鸣娃叫声，夹杂在江风涛声里，令人心情愉悦，心怀大畅。

谢芳菲坐起来，皱眉说：“小文，仔细跌倒，赶快坐好。”小文跨坐在树根上，身体左右摆动，摇头晃脑。谢芳菲一手掀开被子，就要起来。小文有些心虚，忙手忙脚的蹭下来。落下来的时候双脚悬空，没有站稳，“砰”的一下摔在地上。头撞在树干上，眼泪直溜溜在眼眶里打转，始终没有掉下来。谢芳菲强撑着走过去，蹲在地上，双手拉起他，头有些晕，微微的喘气。想骂也没有力气骂。小文伸出小手，学着容情的样子在她头上摸来摸去，含糊的说：“姐姐，不痛。”谢芳菲明白他的话，笑起来，抱住他说：“姐姐不痛，小文痛不痛？”小文摇头，嘟囔说：“不痛。”谢芳菲夸赞他：“小文最勇敢。”

谢芳菲牵着他的手，慢慢走回来。躺在椅子上，休息了一会。才说："小文乖，坐在这里玩好不好？姐姐累了，没有力气追着你到处跑。"小文年纪虽小，精灵的很，看见谢芳菲气喘吁吁，坐在边上一动都不敢动。谢芳菲拣了两首五言诗教他背。小文连话都说不连贯，叽里呱啦的也听不清楚到底在念些什么，谢芳菲也不管，由得他走样。

小文忽然兴奋的跳起来，谢芳菲忙起身，笑说："王大婶，您来了，快坐快坐。"王大婶四十来岁年纪，却满脸的风霜。皮肤黝黑健康，手脚麻利，一手按住谢芳菲笑说："谢姑娘，你身体不好，还是好好躺着吧。我还用得着你招呼么。"从里屋搬出一张小桌子，小文不用人说，端端正正坐好。

王大婶对他笑说："看把你精乖的。"从食篮的汤碗里舀出一碗鱼汤放在小文的面前，小文凑嘴就要喝。谢芳菲忙说："慢点慢点，小心烫。"王大婶又盛了一碗，谢芳菲接过来笑说："大婶，又麻烦你，真不好意思。"王大婶说："你这是说哪里话，乡里乡亲帮帮忙也是应该的。何况我也没有白帮你们。该是我不好意思才是。"谢芳菲低头喝了一口汤，笑说："王大婶太热心了。"

谢芳菲身体不便，里里外外打扫做饭这些零碎事情便请王大婶帮忙，多少给一点银子。王大婶为人勤快，吃苦耐劳，精于世故，就是有时候太过热心。

她看看了周围，问："怎么不见容公子？"谢芳菲笑说："他想抓两条鱼，出去了。"王大婶终于按捺不住心中的好奇，问："谢姑娘，你莫怪我多嘴。你和容公子夫妻不像夫妻，兄妹不像兄妹，又带着一个两三岁的小孩，在这里也住了些时候。我看你们这个样子，不像寻常老百姓，若是因为感情的事和家里闹矛盾，暂时避出来，小儿女的，情理之中。可是总不能这样，躲的过一时，躲不过一世，树高千丈，叶落归根。再怎么着，还是应当回家。"

谢芳菲有些尴尬，自己和容情一声不响的闯进来，也难怪别人会好奇，没想到大家暗地里都认为他们是离家私奔的小情人，小文是他们的孩子。谢芳菲忙说："王大婶，不是你想的那样。我因为身体不好，容情才带着我在这里暂时住下来。等身体好了，我们或许就该走了。"王大婶说："原来是这样。容公子带着你们一弱一小，倒难为他

了。那你家里还有些什么人？早晚也得回去看一看他们。”仍然转弯抹角的探听。

谢芳菲担心别人误以为自己来历不明，造成不良的影响，探听明白，大家也放心。于是说：“王大婶，不瞒你说，我和容情都没有亲人，他们，早在战乱里死了。我是他……”，低着头还是说了出来：“我是他未过门的妻子。”王大婶“哦”了一声，叹气说：“没想到你们身世这么可怜。唉，谢姑娘，乱世里，都是这样，姑娘不要再伤心。你既然是容公子未过门的妻子，为什么不成亲？你看小文都这么大了。”

谢芳菲连连说：“王大婶，你真的误会了。小文是我的弟弟。他和我一样姓谢呢，你可千万别弄错了。”王大婶这次倒相信了，没有乱冠别人姓的道理。惊奇的说：“小文竟然是姑娘的弟弟？这真想不到。”谢芳菲不愿说出原委，说：“是呀，你听他一直都叫我姐姐的。”

王大婶一边收拾碗筷一边说：“饶是这么着，你们也该早日成亲。名不正，言不顺的，让人看着，到底不好。”谢芳菲连连称诺，满心的不耐烦。王大婶仍然叽里咕噜的说：“不过你身体不好，要成亲还是等身子好一些再说。”谢芳菲说了这么些话，有些疲累，眯着眼没有回答。

王大婶没有听见响声，转过身子，忙说：“谢姑娘累了吧，要不要我扶你回屋躺着，外面风大。”太阳一点一点沉下去，谢芳菲觉得微微有些凉意。点点头，说：“那就麻烦大婶了。”撑着身体坐起来。王大婶紧紧扶住她，正要往回走的时候，容情回来了。见状，连声说：“王大婶，还是我来吧。”将手里的东西一股脑儿往地上扔。

容情手伸到她腰下，要将她抱起来。谢芳菲低声说：“你扶我进去吧。”坚决不让他抱。容情以为她见王大婶在场，难免害臊，没有坚持，扶着她起身，一步一步走进去。帮她拉好被子才走出来。

王大婶蹲在地上将篓子里的鱼一条一条抓出来，放在篮子里。笑说：“容公子，今天这几条鱼很不错。一下子吃不了这么多。”容情也蹲下来帮忙，说：“我看还是拿一些去卖吧。”王大婶叹气：“卖也没人要。就是卖出去了，这里一点税，那里一点税，也落不下钱，白忙活一场。容公子，你不知道，朝廷里又要征税啦。我家老头子昨天背了

一些鱼去卖，八成钱交了杂税。剩下的一点钱连织补渔网的本钱都不够。这世道，简直不让人活了。”

容情默然，前些时候还是六成的税，村民们勉强糊口。现在涨到八成，真不知道怎么办。苛政猛于虎。地方官巧立名目，到处征收苛捐杂税，中饱私囊。可怜生民涂炭。

王大婶一边摇头一边叹气，说：“再这样下去，日子没法活了。田租涨到九成，根本不够吃。现在鱼租也涨到八成，唉，什么世道！”容情也叹气，说：“我回来的时候，见到江面上有官船。依稀听到他们说要封河道。”

王大婶大吃一惊，说：“要封河道？这个时候，正是鱼虾的季节，封了河道，大家吃什么？为什么要封河道？”容情无奈的说：“我也不是很清楚。大概和战争有关。听说附近驻了大队的兵马。”王大婶脸色大变，喃喃说：“又要打仗了吗？前几年打仗的时候，到处是火，烧的一干二净。好不容易停了两年，饿虽饿，苦归苦，总算活下来。现在又要打仗了！唉，人命比草还贱呀。”王大婶摇摇晃晃的离开了。连提过来的篮子也忘记带走。

容情心头一阵烦闷。原以为终于找到一个安静的地方，可以住下来过两天平静的生活。没想到苛捐杂税名目繁多，地方官吏嚣张跋扈。若真靠打鱼为生，早就饿死了。世道不稳，现在，现在又要打仗了。唉，哪里有哪里的难处。

谢芳菲在里面听的他们的对话，问：“又要打仗了吗？外面的形势怎么样了？”容情叹气说：“这种地方，怎么知道外面的形势。也不知道要不要打仗。附近驻了一些兵马。”谢芳菲“哦”了一声，对这些事情毫不关心。要打就打吧，听天由命。她这次死里逃生后，不论什么事，老是提不起精神。不知为什么，三魂总有一魂飘荡在外面，收不回来。

容情从药罐子里倒出药汁，一点一点的吹凉了。说：“芳菲，把这药喝了吧。”谢芳菲连反驳的力气都没有。自她醒过来以后，这些药比饭还常吃。横下心，憋住气，一仰脖，咕噜咕噜喝完。谢芳菲一眼瞧见容情袖子上开了一道口子，扯住他的手说：“你看，衣服又破了。不知道哪里有针线，我给你缝一缝。”容情摸着她的头说：“不用了，明

天请王大婶帮忙缝吧。你这会子坐了这么久，累不累？要不要先歇一歇？”

谢芳菲靠在他怀里，闷声说：“容情，我身体好很多了。再过些时候，日常杂务不用再麻烦王大婶了。我自己学着来就可以。”容情抱住她问：“怎么了？忽然说这个。”谢芳菲撇嘴说：“她今天说我们夫妻不像夫妻，兄妹不似兄妹，于礼不合呢。”容情笑起来，说：“王大婶真这么说？她人是好的，嘴有点碎。你怎么说？”

谢芳菲要着嘴唇笑道：“我说我是你未过门的妻子。她还叽里咕噜说了一大堆的话。我都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容情弯下腰，问她：“你当真这么说？”谢芳菲偏头躲开了，说：“不然你叫我怎么说。以后事事自己动手，省得听这些闲话。还有啊，她做的鱼汤实在有些难喝，我都喝腻了。下次让你尝尝我做的饭菜，好吃多了。”容情点头说：“那好吧，等你身体好一些再说。你可得乖乖的养好身体。”

谢芳菲“恩”了一声，又说：“我见小文身上的衣服都旧了，正想着给他做件衣服。顺带给你也做一件吧。什么时候去一趟集市才行。”容情亲她的脸，说：“你给小文做就好了，我还不用。省得伤身体。”谢芳菲掩嘴打了个哈欠。容情说：“我抱小文过去，你睡吧。”谢芳菲躺下来，容情替她掖紧被角。谢芳菲说：“要不，让小文和我一起睡吧，省得半夜又闹你。”容情亲亲她额头，说：“他睡相很不老实，还是跟着我吧。我就在后面，有事叫一声。”谢芳菲点头，有些困了，慢慢阖上眼睛。

过了十天半个月，谢芳菲精神好了很多，气色也渐渐红润起来，洗衣做饭这些事情真的自己动手。谢芳菲将饭菜端上桌，走到外面叫容情和小文吃饭。小文坐在容情的肩膀上，从槐树上下来。谢芳菲笑骂：“容情，你也尽跟着小文胡闹。”伸手抱下小文，放在桌子边上，说：“小文乖，会不会自己吃饭？”小文抢过专属他的木碗，拿起勺子就吃。

地方偏僻，没有什么菜，一碟子红辣椒炒腊肉，一尾鲜鱼，没有其他的菜。谢芳菲见小文吃一半漏一半，地上桌子上全是饭粒，只得喂他吃。对容情说：“我听说明天就有集市，想去一趟。顺带买一些东西。你看这里，什么都缺。”

容情停下筷子，说：“你要去的话，我陪你一起去。”谢芳菲仔细剔出鱼身里的骨头，喂小文吃了，说：“那小文怎么办？”容情想了下，说：“不如我去吧。路又远，你吃不消。”谢芳菲低着头，不敢看他，说：“你不清楚该买哪些东西。”她想出去打听打听外面的形势。容情笑说：“那大家一起去好了。小文也喜欢热闹。带他出去走一走，省得闷坏了。”谢芳菲点头同意。

第 75 章

第二天两人带着小文去了靠近峡口的一个集市。谢芳菲站在卖布匹的摊子前仔细挑选半截布匹，听的旁边贩卖牲口的几个大汉正在聊天。其中一个吸着旱烟摇头说：“听说没有，联军攻打郢州的时候，尸体堆积如山，城里臭气冲天。一片废墟。我们这些人，活不下去，才逃到这里来。”

另外一个摇头说：“你这些消息都过时了，不说也罢。郢州早就投降了。雍，荆，湘三路联军一路东进，周围的城池望风而降，现在都打到建康了。消息千真完确，我刚从那边过来。太乱了，不知死了多少人。为了活命，只好往这边逃。”

旁边的一个接上去说：“听说这里也不太平，我早上还看见大队的人马。”大家齐口叹气，有人来看牲口，便停止了交谈，忙着招呼客人。谢芳菲凝神听了一会，暗中叹气，没想到萧衍动作这么快，已经在攻打建康，看来天下很快就要易主了。

容情抱着小文挤到她身边，问：“还要买什么东西？”谢芳菲摇摇头，说：“不用了。我们回去吧。”用力挤出来，谢芳菲想了想，还是说：“我刚刚听到有人说，萧大哥的兵马已经打到建康周围了，不知道是真还是假。”

容情叹气，说：“我也听说了。久攻不下，伤亡惨重。连囚徒都被押上战场充军。”谢芳菲瞧了瞧周围说：“我看，荆州也乱的很，尤其是峡口，是江陵的西防重镇，战火激烈。一直听说双方正在交战，僵持不下。你看这些天，援兵越来越多，似乎出了什么大事。我们还是离开的好。”两个人还没有走出大街，迎头大队人马开进来，众人惊恐的纷纷退避。

为首的一人面无表情的说：“敌军趁乱袭击。大人有令，为了保卫峡口，凡是年满十五岁的男子，一律充军，保家卫国！”谢芳菲和容情

听的脸色大变。

人群立刻混乱起来，士兵不顾老百姓的死活，强行拉人入伍，敢有反抗者，一刀毙命。抓来的人先胡乱鞭打一阵，打的不敢挣扎，再用绳子捆住双手，一个接一个，犹如发配的囚徒，押着往前走。街上的行人能躲的躲，能逃的逃，一时间混乱不堪，哭天抢地，惨不忍睹。有些人来不及逃跑，跌倒在地上，立即被他人用绳索套牢，押进充军的队伍里。

谢芳菲抓紧容情，手指都白了，冷汗涔涔。容情见机，低声说："我们从这边走。"一手抱着小文，一手牵着谢芳菲穿插在人群中往另一头跑去。立即有士兵冲上来挥刀就砍。容情抽出背上的剑，毫不留情的杀开一条血路。士兵统统围上来，容情一剑一命，不敢耽搁。为首的人高坐在马背上，一挥手，众人呈合围之势，团团压过来。

容情大惊，带着谢芳菲和小文，怎么逃的出去！谢芳菲见势不对，低声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容情会意，从地上踢起一把刀，带着真气呼啸着朝马上的人射去。带头的人一闪身，滚下马背，避开致命的一刀。容情手上的剑后发先制，一剑刺入他胸口，当场死亡。众士兵见头领中剑跌倒，失了目标，混乱起来。容情当兄摆开剑势，寻到空隙，领着谢芳菲，且战且走，冲了出去。

两人逃脱出来，谢芳菲喘着气说："战争不可避免，我们收拾收拾，立即离开。等到战火真的延烧到这里，逃都逃不出去。"容情点头，问："芳菲，你还支持的住？"谢芳菲点头说："没有关系，我们现在就走。"容情也不多话，混乱中抢到一匹马，翻身上去。抱住谢芳菲，匆匆往回赶。

两人还没有回到江边的渔村，远远就望见冲天的火光，风中隐隐传来凄惨的哭喊声。路过的士兵烧杀抢掠，无恶不作。谢芳菲面无人色，幸好一起出来了。不然，后果不堪设想。容情当机立断的说："我们走。"掉转马头，就往回走。

谢芳菲见那些士兵衣衫不整，旗帜东倒西歪，知道是打败的残兵败将。问："到哪里去？"容情有些茫然，到处都是战乱，人间地狱，到哪里去？

谢芳菲看着手中的小文，容情早就点了他的睡穴，趟在怀里，呼吸均匀，浑然不知世事。冷静下来，说："这一带已经失守，都是这样混乱。要走只有往守卫森严的军事重镇走。我们即刻去江陵，那里兵强马壮，敌人一时半刻攻不下来。只要进了城，一切都安全了。"容情带着她，立即往江陵赶去。

一路上看见许多老百姓拖家带口的逃命，哭声震天，踩死的人不计其数。容情抓住一个逃命的士兵，用剑抵在他脖子上，冷声问："到底发生什么事情？你们为什么也跟着逃命？"那士兵吓的浑身哆嗦，颤声说："敌人派兵暗中偷袭，峡口已经失守。敌人带兵攻进来了，我们只好逃出来。还望壮士饶命呀！我也是逼不得已。"拼命磕头。容情一脚踢开他，马不停蹄的往江陵的方向跑。

黑暗里直赶了一夜的路，没有一刻停歇。马匹早就受不了。半路上从残军手中又抢了一匹。谢芳菲筋疲力尽的倒在容情的怀里。容情执紧缰绳，焦急的说："芳菲，再忍一忍，马上就到了。"谢芳菲只有点头，已经说不出话来。

容情越往前走越吃惊，沿江密密麻麻的战船一字排开，船上旗帜鲜明，军容森严。容情还要往前赶时，一队队的士兵横地里冲出来拦住去路。为首的人大喝："什么人如此大胆！竟敢硬闯封锁重线！"容情赶紧勒住缰绳，抱拳施礼："在下只想赶往江陵，还请诸位行个方便。"那人听的要去江陵，脸色阴沉下来，一挥手，团团围住二人。容情愕然说："大人，在下只不过想借个路，不行的话，我们回头便可。为何大动干戈？"

为首的人冷笑说："既然有胆子到这里来，还没有胆子承认么？来人，给我将这个奸细拿下来。"众人动作迅速，立即弯弓搭箭，瞄准容情和谢芳菲二人。谢芳菲只觉得莫名其妙，话都没有说就被人当作奸细。容情急忙辩解，说："大人，我们不是什么奸细。是想去江陵避难的普通老百姓。"那人根本不信，大喝一声，说："普通老百姓有你们这等镇定功夫？不用罗嗦。宁可错杀，不可放过。来人，放——"

谢芳菲抢在他说完之前说："军爷，你既然也知道我们不是普通人，又敢往这里闯，你还敢滥杀无辜？你不问清楚我们的来历再说？"那人被谢芳菲这么一吓唬，放下手，冷声问："你们什么人？到这里来干什么？"容情紧张的手心冒汗。一个不甚，就是万箭穿心的下

场。这些士兵手上拿的都是威力强大的弩箭，这么近的距离，绝难避开。

谢芳菲正埋头苦思应对之策，急的浑身大汗。忽然听的士兵中有人低声惊呼："芳菲小姐！"谢芳菲和为首的那人都朝刚刚出声的那人看去，谢芳菲对此人毫无印象。那人被带到领头那人身边仔细盘问了半天。

为首的人半晌说："此事甚为蹊跷。待我回禀吕将军再行定夺。全部不得轻举妄动。"说着半信半疑直直盯着谢芳菲看。谢芳菲紧张万分的坐在马背上，不敢乱动。她不由得苦笑。人人都以为她死了，忽然披头散发的出现在众人眼前，没有被当作孤魂野鬼一箭射死已经很不错了。

吕僧珍听消息，急忙赶来，看见谢芳菲和容情，疲惫憔悴的脸上露出一丝笑容。挥手让众人退下。吕僧珍问："芳菲，你们不是离开了吗？怎么会在这里？"谢芳菲无奈的苦笑："我们是逃亡到这里来的。荆州现在到处是兵马，乱的不行。只好往江陵这边逃。"

吕僧珍说："荆州危矣，江陵也好不到哪里去。所有道路全部封锁，行人禁止通过。江面上的船只也封锁起来。你们要走，恐怕很难。"谢芳菲大吃一惊，没想到情况这么严峻。问："僧珍，到底发生什么事情？我在路上就听说峡口已经失守。"

吕僧珍叹气说："大人东进的兵马势如破竹，摧枯拉朽。现在已经在攻打建康。建康虽然没有城墙，但是地势险峻，'前据大江，南连重岭，凭高据深，形势独胜'，易守难攻。到处是天然的屏障，非人力所能攻克。守城的冠军将军王国珍异常勇猛，奋不顾身，率部在秦淮河一带浴血顽抗。大人这一仗打的非常辛苦。至今久攻不下。可恨的是益州刺史刘季连阳奉阴违，首鼠两端。他手下巴西太守鲁休烈，巴东太守萧惠训公开联合魔道中人趁荆州此刻兵马空虚之际，派兵偷袭。江陵西防重镇峡口已经被攻破了。他们正往江陵进兵。江陵一旦失守，整个荆州将落入刘季连手中。萧大人东进的兵马不但断绝粮草的来源，而且腹背受敌，情况十分不利。这一仗如果没有熬下去的话，大有可能一子错，满盘皆落索，整个形势彻底翻转过来。"

谢芳菲听的脸色有些变了，说："僧珍，那你有什么退敌良策？"吕僧珍摇头说："我奉命死守江陵，与城偕亡。峡口乃军事重

镇，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若不是魔道中人刺杀了峡口守城的军官，峡口怎么也支撑的到援兵来救。现在他们占据有利的地势，加上我们的兵马正在攻打建康，无法抽师回防，所以，目前的情况很不乐观。我尽最大的努力战至最后一兵一卒，绝不弃城投降！”

谢芳菲和容情对看一眼，心胆俱寒。他们也要陪着这些将士与敌偕亡吗？江陵现在犹如一座孤城，四面都是悬崖绝壁，出不去，进不来。看吕僧珍的决心，只有两种可能，一是退敌，一是城毁人亡。

吕僧珍接他们到军营里，说：“你们要走也走不了，先在军营里待着吧，寻到合适的机会，我让人再送你们离开。”谢芳菲和容情惟有点头。现在走到哪里都是死路一条。前有大江，后有敌兵。

吕僧珍正要离开，手下快马送上军情，拆开来一看，脸色更加凝重。伸手一拍旁边的桌子，桌子从中间断为两截。谢芳菲吓了一跳，问：“僧珍，敌军攻进来了？”吕僧珍勉强按捺下心中的惊怒，沉声说：“萧颖胄被刺身亡。是秋开雨亲自出的手。”

谢芳菲瞪着眼直看向吕僧珍，回不过神。吕僧珍颓然坐下来，摇头说：“现在是雪上加霜，内忧外患。萧颖胄一死，军心大乱，江陵不攻自破。”谢芳菲忽然说：“僧珍，你一定要振作起来。江陵数十万老百姓，数万人马全在你手中，你一定要打起精神。江陵不会失守的，我保证。江陵一定保的住。”

吕僧珍望向谢芳菲，她那种由内而外透露出来的自信莫名的感染了他。吕僧珍站起来，大声说：“芳菲，你说的对。我一定要保住江陵，一定要让萧大人全无后顾之忧。刚才，只不过一时的牢骚。我们一定可以守住江陵。”立即传人进来，询问江陵最新的情况。果然不出所料，城中的人闻的萧颖胄之死，军心大乱，斗志全无。

吕僧珍坐在一边苦思冥想，忽然看向谢芳菲，说：“芳菲，我有一个办法，只不过要你帮忙。”谢芳菲疑惑的说：“我在大家眼中，早就死了，还能帮你什么忙？”吕僧珍冷静的说：“目前最大的难题，就是没有援军。致使江陵孤城一座，坐以待毙。如果让守城的士兵相信援军很快可以到来，一定可以安定军心。萧颖胄之死，没有一点影响。”

谢芳菲听的点头，问：“现在这种时候，我还能帮什么忙？”

吕僧珍冷静的分析：“要让官兵相信真的有援军，最好的办法就是，你扮成萧憺即刻进城。宣布消息说，雍州大军不日即到。萧憺乃

萧大人亲弟，在这么危急的时刻还肯亲身赶赴江陵，一定可以让大家相信援军一事。你以前就扮过萧憺，别人一定分不出真伪。到时候你只要在城头上露个脸，士气自然大振。”

谢芳菲仍然犹疑的说：“这个办法最多只能拖延一小段时间。大家见援军迟迟不来，军心动摇的更厉害。”吕僧珍叹气说：“没有更好的办法。我只顾得眼前，管不了以后。拖的一天是一天，战场上形势千变万化，哪里管的了那么多。”谢芳菲本想置身事外，眼下这种情况，城门失火，殃及池鱼，江陵若失，她也跑不掉。唇亡齿寒，不得不答应。

萧憺到来的消息果然令士气大振，听的援军不日即将赶来，众人摩拳擦掌，信心大增，要和敌军决一死战。巴西太守鲁休烈，巴东太守萧惠训所率领的益州兵马已经进逼城下。

战鼓喧天，乌云密布，攻车云梯一步一步朝城门逼进。江陵城墙上的矢石劲箭如雨点般落下，到处都是尸体，死伤无数。江陵的守城的官兵奋不顾身，杀退敌人一波又一波强硬的攻势。城墙的石砖被鲜血染印的血迹斑斑，空气里到处是血腥味。

谢芳菲亲自登上城墙，鼓励众人，并说援军马上就到。众人万众一心，咬牙硬挺，誓死奋战到底。可是情况依旧不容乐观。敌人的人马源源不绝的开赴战场，己方已经有些吃不消了。吕僧珍双目木然的看着敌人出动一座座高大坚固的攻城的用具，己方人马心胆俱寒，斗志松懈。吕僧珍缓缓的说：“敌人大概也听到援军即将到来的消息，所以加紧攻城，想要尽快拿下江陵。”

谢芳菲看着疲惫不堪，浑身是血的己方人马，不由得绝望。乱世，这就是乱世，到处是鲜血，到处是死亡。容情浑身是血向她走来，谢芳菲浑身颤抖，拉紧他的手。容情坚定的说：“芳菲，不用害怕，一定会没事的。”谢芳菲含泪点头。两人紧紧靠在一起。

就在众人均感绝望的时候，步步向前推进的敌人却停了下来。敌军后方阵营突然响起鸣金收兵的号角声。隐隐看见后面的旗帜东倒西歪，一片混乱，不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吕僧珍大喜，抓紧这千载难逢的时机，连忙组织剩余的上万精兵，打开城门，杀了出去。敌方乍然收兵，士气大受影响，斗志尽失。反观江陵这一边的士兵，绝望中的希望。正所谓一将拼命，万将难敌，无不竭尽全力杀敌保命。敌人

措手不及，纷纷弃械投降，又被高大的攻车阻在后面，进退不得。一时间，马踏人踩，血流成河。

吕僧珍率领众人一鼓作气攻进敌人的大营。后方的阵营忽然遭到顽强的抵抗，吕僧珍率人包围的水泄不通。容情小心的护卫在谢芳菲的身旁，低声说："是魔道中人。"谢芳菲想到秋开雨，浑身颤抖，他也在这里吗？吕僧珍吩咐弓箭手，一排又一排的弩箭漫天漫地射出去。许多人当场惨死。

第 76 章

仍然有武功高强的人杀出重围，闯出了箭阵，飞身朝高坐马背，立于最前面的吕僧珍杀去。想要借此要挟众人，趁机逃出去。吕僧珍大喝一声，众人纷纷上前，双方立即缠斗在一起。那人一身黑衣，蒙着头脸，身法灵活多变，武功高强。若不是刘彦奇已死，黑衣黑罩的模样，谢芳菲差点以为此人就是他。

因为在己方范围内，弓箭手不敢放箭，那人更加肆无忌惮，出手招招狠辣无情，顷刻间已有多人死亡，逐渐向吕僧珍靠近。容情见机不妙，立即飞身上前。加入战圈。谢芳菲担心他的安全，在后面大喊："容情，小心！"

那黑衣人听到谢芳菲的喊声，蓦地转头朝她这边看来，一眼看见被众人团团围住，身穿男装的谢芳菲。谢芳菲远远的看清楚那双漂亮无比，闪着寒光的眼眸，倒退一步，竟然是明月心，怪不得要包的严严实实。

明月心乍然下听到谢芳菲的声音，还以为是幻听，待看见人群中的谢芳菲，疯了一样，不顾一切，抛开吕僧珍，不要命似的，拼尽最后的力气朝谢芳菲杀来。谢芳菲不明白她为什么不想着逃命却往自己这里杀过来，连连后退。

容情一剑朝她刺来，明月心力战之下，动作有所迟缓，肩膀上中了一剑，顿时血如泉涌。伸手捂住肩膀，突然停下来，将手中的剑往地上一抛，扯开面罩。众人惊讶的叫出声，万万想不到此人不仅是女子，而且如此美丽，堪称人间绝色。

吕僧珍也大为吃惊，沉声说："明月心，竟然是你！"明月心对其他人视而不见，狠狠盯着人群中的芳菲，眼中的仇恨让谢芳菲禁不住打了个冷战。她从来没有见过一个人可以恨成这个样子，那眼神比嗜

血的野兽还可怕。明月心咬牙切齿的说："谢芳菲，你竟然没有死。谢芳菲，你竟然没有死！"翻来覆去就是这两句话，然后无缘无故的哈哈大笑，神情恐怖。

笑完后，眼中流出一滴一滴的眼泪，魂断神伤，万念俱灰。众人看的心酸，忍不住有些同情她。明月心一手擦干眼泪，恢复水云宫"右使"的冷酷。恨不得将谢芳菲生吞活剥，拆皮煎骨。谢芳菲明知道她已是阶下囚，没有什么威胁，可是心里不由自主觉得害怕，惶恐不安，像暗中被野兽盯上的感觉。

吕僧珍最先恢复过来，问："明月心，秋开雨呢？他怎么当起缩头乌龟来了，这么久也不露个面。"谢芳菲听见秋开雨的名字，黯然神伤，垂头不语。容情悄悄走到她身边，握紧她的手。谢芳菲仍然觉得冷，透骨透心的冷。

明月心听到秋开雨这三个字，忽然又激动起来。看着吕僧珍冷笑说："他如果还在这里，江陵早就破了。你还能站在这里和我说话！"吕僧珍也没有生气，挥手让人将她带下去。明月心没有走，死死看着谢芳菲，挑衅的说："谢芳菲，他为你疯了，你难道不想知道他的消息？"

谢芳菲木然的看着她，迟缓的说："你说什么？究竟谁疯了？"明月心眼泪不由自主的掉下来，大叫说："他疯了！秋开雨疯了！他以为你死了，终于还是疯了！什么都不要，就这样走了！"

谢芳菲觉得天地忽然就塌下来，什么都没有，一切都是虚幻。拨开人群走到她身边，呓语般说："他怎么会疯！他这样的人怎么会疯！你一定在骗我！你一定在骗我！"明月心恨声说："我也不相信他会疯，可是的的确确是疯了！不然，为什么突然鸣金收兵，为什么突然兵败如山倒，为什么突然什么都没有！而谢芳菲，你竟然没有死！他因为你疯了，你竟然没有死！"

众人乍然下听到秋开雨疯了的消息，全都不敢相信，直愣愣的看着明月心。谢芳菲抬眼看着她，只懂得摇头，连声说："明月心，我不会相信你的。我不会相信你的。"

明月心盯着她，继续说："我们正在组织最后一轮的进攻。他上一刻还好好的站在观战台上，平静无波的观看战争的进展情况，和平时没有任何的不同。下一刻突然就疯了。毫无预兆的出手，见人就杀，

疯魔癫狂，什么人都认不出来。鲁休烈和萧惠训全部死在他的手下。然后什么都不顾，抛下一切，就这么走了。他不是疯了，会做出这样的事情！我见他不成样子，追了出去，他连我也要杀。我闭上眼睛等死的一刹那，突然大叫‘谢芳菲’这三个字，他像受雷击中一般，也不记得杀我，转眼就不见了。谢芳菲，你活着，我争不过你；没想到你死了，输的更惨，还要借你的名号保命。谢芳菲，他到底疯了。什么都不要，就这么走了！水云宫，魔道，天下，统统都不要，就这么疯了，走了！”

谢芳菲听的吐出一小口鲜血，面色灰白，眉眼间隐隐呈现黑色，说不出话来。众人立即扶住她。明月心终于骗的大家对她失去防心，骤然发难，右手寒光一闪，一根细若发尾的银针势如闪电朝她眉眼中心射去。容情对她早有提防，一闪身，双手夹住银针，冷冷的看着明月心，说：“明月心，你好歹毒的心肠。！”

众人的刀剑齐齐往她身上招呼。明月心浑身是血，气息奄奄。谢芳菲勉强站起来，看着她，有气无力的说：“明月心，你不用恨我，我没有比你好多少。他疯了，我也差不多疯了。你恨我做什么，我这一生，都疯了。”

明月心看着慢慢走近的谢芳菲，暗暗凝聚全身的真气，突然使出一招与敌偕亡的招式，全力向谢芳菲扑去。容情截住她用尽全力的一击，踉跄后退，嘴角流出一丝一丝的血迹。明月心真正的杀招却是手上掷出的火药弹。前两次全是诱敌的着数。她早就抱着和谢芳菲同归于尽的念头，等到最后一刻才使出杀手锏。料定容情此刻身受重伤，自顾不暇。容情见她手中抛出的火药弹畅通无阻的朝谢芳菲飞过去，心知不妙，奋起余力，飞身扑倒谢芳菲。

“砰”的一声巨响，容情后背血流如注。谢芳菲跟着也吐出一口血，扑到他身上，喃喃叫着：“容情，容情，容情……”容情张了几次嘴，最后用唇语无声的说：“芳菲，你没事就好。”伸出血迹斑斑的右手想要摸她的头发，还没有提起来，颓然的放下了。谢芳菲一连受两重致命的打击，早就受不住，昏死过去。

明月心早被万箭穿心，直挺挺睁眼倒在地上，到死仍然不敢置信的看着飞身替谢芳菲挡弹的容情。

谢芳菲梦中行走在一片漆黑的旷野中，什么人都没有，一切静的可怕。前面的黑暗处鬼蜮阴森，一丛一丛深不见底的黑影，将天和地连接在一起，混沌一片，像是一团杂糅在一起的黑布。谢芳菲梦里觉得她自己行走在盘古还未开天辟地的懵懂里，跌跌撞撞什么都分不清楚，沉沦颓废的惊心动魄。如果真的可以这样，她倒希望这个天地还是古老蛮荒，什么都没有的好。没有开头，也就没有结束。她似乎永远都走不出这片黑暗。暗影丛生，鬼魅魍魉的世界里，忽然传来“姐姐”的呼叫声，越来越响，越来越近，近在耳边。谢芳菲不得不回来。

谢芳菲睁开眼，看见小文，正睁大眼睛看着自己。丁令光手中抱着婴孩，惊喜的说：“芳菲，你终于醒了。真是吓死我们了。”谢芳菲似乎没有知觉，呆呆看着她。丁令光坐在她身边，将手中的孩子递到她眼前，笑说：“芳菲，你看他多可爱。”

谢芳菲仍然没有说话。丁令光直直看着她，说：“芳菲，你还有小文，你要好好的活下去。”小文不声不响的爬到她身上，低声叫着“姐姐，姐姐”。谢芳菲半天终于说：“真的很可爱。他叫什么名字？”丁令光笑说：“叫萧统，好不好听？”谢芳菲微微点头。

丁令光看着谢芳菲收拾包袱，问：“芳菲，你一个人要到哪里去？”谢芳菲转头看着她，说：“令光，我不是一个人，我还有小文。”丁令光拦住她，说：“不行，芳菲，你太胡来了。”谢芳菲按住她的说：“令光，我没有胡来。我会好好活下去的。我要去找陶大师，他答应过我收小文当他的关门弟子。”

丁令光仍然不放手，冷冷的说：“我更不能让你离开。小文跟着你，我还放心一些。现在，你居然要将他送给陶大师，你这是干什么！临终托孤吗？你绝对不能离开雍州。仗还没有打完，到处乱哄哄的，怎么走！芳菲，我是不会让你离开的。”

谢芳菲的心事正被她猜中，面不改色的说：“令光，你多想了。我答应过你，一定会好好活下去的。小文跟着陶大师再好不过。我也正想投靠大师。有他照应我们，你还有什么不放心的。等我走到建康，仗已经打完了。”好好的活下去，可是生不如死，死了会比较好吧。

丁令光始终劝不动她，想起陶弘景，他总不能眼睁睁的什么都不管，稍稍放了些心，只得答应谢芳菲离开。派了几个侍卫沿路护送她去建康。再三叮嘱，路上千万别出差错。

丁令光一路送出城来。谢芳菲抱着小文坐在马车里，心里面安详平静。一个人一旦做了某样决定，其他的就不重要了。谢芳菲从帘子外面看见远处矗立的庙宇，那是卧佛寺。神情难得的波动起来。想了一会儿，大声说："停车！"马车晃悠悠的停住了。

谢芳菲抱起小文就要上去。侍卫们为难起来。谢芳菲说："我只不过上去磕个头，烧柱香，祈求一路平安罢了。"众人也不敢十分为难她，远远的跟在后面。从哪里开始，就从哪里结束。

谢芳菲慢悠悠的一路爬上去，不急不徐，想将沿路的风景刻在脑海里。百花齐放，百鸟齐鸣，正是江南好风景。以后，以后可能就没有机会。小文不让抱，一个人在前面爬的气喘吁吁，满头大汗。走了大半天，才走到寺门口。

谢芳菲凭着记忆，一路摸到后院，那些桃花不解世间爱恨情仇，依然开的如火如荼，宛若云霞。谢芳菲摘下一枝桃花，喃喃低语："桃之夭夭，灼灼其华。"长叹了一口气。一阵风过，瞬间落红无数。

谢芳菲低头拍了拍身上，肩上的桃花，再抬起头时，忽然怔住了。正是江南好风景，落花时节又逢君。含着泪，忽然笑起来，一声一声的呼叫："开雨！"宛转缠绵，感心动耳，荡气回肠。

谢芳菲和秋开雨带着小文离开了。去了她一直向往的"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塞外。说不定会碰见任之寒。他或许有了许多的小孩。

谢芳菲他们经过建康的时候，城毁人亡，一片废墟，满目疮痍。谢芳菲指着远处的建康宫说："开雨，你看！"秋开雨点点头，没有说话，他们之间不需要语言也能了解彼此的想法。建康宫，建康宫再一次被毁。谢芳菲除了叹气，没有其他的语言。

这样的乱世，没有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支离破碎。城毁了，人亡了，所幸，他和她还活着。

这样的一段故事，只是一个别样的传说，不存在正史里。一个朝代的结束，另一个朝代的开始，已经和他们无关，和这个故事无关。

(完)

题外话

到目前为止，《倾城别传》基本上完成了。大家终于“守的云开见月明”，李李翔的罪孽今天好容易满了。关于后记和番外，李李翔打算回校后再写。想写一点秋开雨的番外。大家有什么建议，都可以留。李李翔根据大家的呼声考虑。唉，李李翔现在可以好好的睡一觉。

李李翔最后一点之所以一起传上来，是因为怕受大家舆论的影响，而改变既定的结局。上次写到左云偷溜进雍州策动民变一事的时候，李李翔受大家观点影响太深，差点想不写了。现在，总算熬过来了，阿弥陀佛！

文章粗糙的完成了，连错别字都没有改。改文比写文更加困难，“一文千改心始安”，是一项艰巨的大工程。李李翔甚至连个像样点儿的文案都没有好好的写。因为时间拖的有点久，前后的文风都不一样。李李翔汗颜！有一天晚上看了张爱玲，第二天文风就带上张爱玲的味道，吓的李李翔在写文期间不敢翻其他的书。

李李翔要在暑假期间好好读一点书，觉得自己写文简直是在胡言乱语。还是那句话，非常感谢大家对李李翔和《倾城别传》的关注和支持！借这个机会，说一点题外话。鞠躬！

永远向大家致敬的李李翔！

清·情劫上

作者：竹心醉

第一章

“柔柔……嫂嫂特地为你准备的生日宴会……怎么可以不去呢……不要不开心……”

一个模糊的声音在熙柔的耳边絮絮叨叨的念着。

熙柔挣扎着想张开眼睛，却被一股从来没有过的疲倦感压得动弹不得。她知道耳边的声音是嫂嫂的，她努力的想张嘴叫喊，却只是动了动嘴唇，发不出任何声音。

我这是怎么了？熙柔在心里寻思着，神志清醒了些。

“老公你快来看看，这丫头是不是已经……”

一只手在熙柔的鼻下探了探。

“还没有，不过我看也差不多了。我们快走吧！不然会被怀疑的。你快把药洒些出来倒在地上，药瓶扔在一边，反正看上去像自杀的样子就好了。”

一阵奚奚唆唆的声音后伴随着“砰”的一声响，房间里顿时安静下来。

熙柔始终睁不开眼睛，说不出话，但心里却明白了几分。她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到底出了什么事？她似乎被哥哥嫂嫂给谋杀了，而且还伪装成自杀的样子？怎么会？他们为什么杀她？为了……遗产吗？

不管熙柔再怎么努力，依然动弹不了。一种深深的恐惧包围着她。

难道我就这样死了吗？爸爸？是你的意思吗？

渐渐的，熙柔的意识越来越模糊。在彻底陷入无际的黑暗前，她依稀记得今天是她的生日，是父亲去世后过的第一个没有欢笑的生日。早上喝了一杯嫂嫂端来的牛奶……

一阵清脆的鸟鸣唤醒了熙柔少许的意识，她疑狐的皱了皱眉头。

每天她都习惯性的被闹钟唤醒，然后开始充实的一天，鸟叫声已经好久没有注意过了。其实也不能怪熙柔没有这种闲情逸致，一是因为现在城市中的鸟已经很少了，二是因为她时时刻刻都在为自己喜欢的事情忙碌着：早上起来用抚琴跳舞当做锻炼，然后写作，中午吃过午饭还要研究新式点心的做法，要不然就去冰场练习花样滑冰，剩下的时间也会在书的海洋中度过。偶尔外出，也是与一些艺术展览或者舞剧演出约会，一刻都不闲下来，更何况去注意什么小鸟。

熙柔不喜欢逛街，因为觉得很无趣，实在要买东西的时候也是计划好，直奔主题，丝毫不浪费一丝时间；不喜欢交际应酬，因为不愿端着千金小姐的架子，浪费时间去听些八卦的事情，有这些空儿还不如看会书来得实在。有时候父亲会强迫熙柔出去走走，怕她一不小心自闭了还不自觉，她自己倒毫不在意，只是碍于父亲的关心，稍稍改变了些习惯：比如下午做些茶点陪嫂嫂话家常，晚饭后陪父亲在花园里散步。

熙柔就是这样，她不愿被别人改变自己的喜好，却惟独孝顺父亲，愿意偶尔在些小事上听父亲的话做些改变。但关于继承公司这样的大事上，却固执的不肯妥协。

熙柔的父亲是个企业家，白手起家，一辈子为事业拼搏，身体早就被岁月和工作的繁重掏空了。熙柔六岁的时候母亲便已去世，父亲又要拉扯她和哥哥长大成人，又要支撑公司，这份辛苦不是每个男人都可以承受下来的。但父亲却挺过来了，他没有辜负太太的遗愿，将两个孩子抚养成人，并给了他们优裕的生活。因此熙柔十分孝顺父亲，经常做些点心和药膳帮父亲调理身体。可是父亲还是抵不过病痛的折磨，身体每况愈下。父亲曾经很多次提出让熙柔继承家业，却都被她拒绝了。

“柔柔啊！听爸爸的话，等爸爸做不动了接下公司。爸爸一生的心血都在上面了，我只相信你。”

“爸，您知道我对做生意完全没有兴趣，我只喜欢文学艺术，您让我怎么有能力接下公司呢？”

“没兴趣可以培养，还有公司里的叔叔们可以帮助你，你很聪明，也有这方面的头脑，肯定能很快上手的。”

“爸！您这样对哥哥不公平，他是您的儿子，而且对做生意也比我懂。”

“哼，那个败家子，交给他，只会把我一生的心血给毁了。”

“爸，您就相信哥哥吧！他不会的。”

“柔柔，你太单纯了，你那哥哥嫂嫂不是什么好东西，如果我将家业交给他们，这个家还有你的立足之地么？你从小就只知道学些文艺方面的东西，这些能让你在社会上生存么？你是爸爸的宝贝，爸爸不会让你吃苦的。”

“爸，我可以养活自己的，您不用担心我。我知道您爱我，那么就不要勉强我做我不喜欢的事情，好吗？”

“唉！都怪我把你给宠坏了！”

这样的对话不知道发生过多少次，但每次父亲都没有说服熙柔。他疼爱熙柔，心底也不希望让她过早的接受生活的残酷，只要自己身体没有大问题，便想把他的宝贝女儿藏在自己的羽翼下无忧无虑的生活。但他早早的定下了遗嘱，将自己的所有财产全部给了熙柔。

终于有一天，父亲再也顶不住了，他的心脏已经十分脆弱，在和儿子熙伟的一次大吵后，便永远停止了跳动。这突来的变故对熙柔打击很重，她很后悔没有好好照顾父亲的身体。

当律师在他们面前宣读完遗嘱后，熙伟勃然大怒，拂袖而去。熙柔不知是还没从悲痛中清醒，还是被父亲的决定震住了，一直是呆呆的，心里却乱如麻。也许父亲认为他已经给了熙柔生活下去的保障，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正是因为这样，却把熙柔推向了死亡。

又是一阵鸟鸣，似乎离熙柔更近了些，听起来真是悦耳，还有些水流的声音。会是世外桃源吗？熙柔在心里想，我不是已经被哥哥嫂嫂害死了么，难道被人救了？

想到自己的遭遇，熙柔心里像压着块石头一般，让她喘不过气来，她自小和哥哥虽不算很亲近，却怎么也想不到，哥哥会为了家产将她至于死地。

“姐姐……姐姐……娘，姐姐醒了！”一串童声穿入熙柔的耳膜，打断了她的悲戚。她赶紧睁开眼睛，由于对光线的不习惯，只在模糊

中看见一个小孩急冲冲向外跑的背影。熙柔坐起来甩了甩头，再揉揉眼睛，眼前的景象才渐渐清晰起来。

这是什么地方？好破的房子，像是用泥土造的，现在还有这样的房子么？我为什么在这里？难道……他们抛尸野外，然后我又被救了？熙柔被自己的想法绞得头痛不已，却又没由来的轻松下来，她倒有些庆幸自己还没死。一放松，她又倒在床上闭上了眼睛。

没一会，门外呼啦一下跑进来好些人。熙柔慌忙的张开眼睛，还没等她把情况看个明白，那些跑进来的人不论大人小孩都“咚”的一下跪在她躺着的床前，口口声声喊着小恩人。

“哎，你们……你们快起来！你们怎么……怎么……啊？”熙柔慌了手脚，连忙从床上起来拉他们，但也因此看清了这些人的样貌装扮。所有人全部一身粗布衣服，上面打着许多补丁，却不是熙柔熟悉的款式，竟然和电视里古装戏中的平民打扮一般。

“恩？你们是在拍戏吗？”熙柔很小心的问道。

“拍戏？小恩人，什么是拍戏？”这些人都是一脸的迷茫，显然不明白熙柔在说什么。

“娘！”是那个孩子的声音。“姐姐是不是撞坏脑子了？”

“别胡说！”那个被小孩称为娘的中年妇女喝了一句，虽脸上的疑惑还未消，但依然柔声的对熙柔说道：“小恩人哪！谢谢你救了我家小青，你是因为救我的孩子才会撞到头的，真是很对不起啊！你放心，就算我们王家倾家荡产也会请大夫治好你的。”接着又说了许多感谢和赞扬熙柔的话，可熙柔却一句也没听进去。

这是怎么回事？难道他们不是在拍戏吗？那我……熙柔忽然想到了什么，大声的喊到：“有镜子吗？让我看看镜子？”

王家妇人楞了楞，转身端了盆水过来，有些不好意思的说：“家里穷，镜子是有钱人家的摆设，小恩人你就将就着照照吧！“

熙柔也管不了她所说的话，急忙将脸凑到盆的上方。

“啊……！”一声尖叫将屋里的所有人都吓了一大跳，他们盯着这个大叫的小女孩，一脸的惊讶。眼前的这个小姑娘只不过是头弄伤了出了点血，只不过被包扎的有些难看，只不过头发凌乱，面色苍白，穿着打着补丁的衣裳，这些值得她如此大叫么？肯定是有钱人家的小

姐。可是这有钱人家的小姐怎么会去救一个平民的小孩呢？真是另人匪夷所思。

他们当然理解不了熙柔的惊恐，哪里知道熙柔根本不是因为现在的狼狈而失声尖叫，她是被自己那一闪而过的念头得到证实而感到绝望！

熙柔看着水中倒影着的脸，那不是一张她熟悉的脸，不管怎样的狼狈，她也看得出那不是她面对了二十几年的脸。她刚才只不过想起了在一本闲文小说中看到的情节，这么怪诞的事，她可从来也不相信。可是，那盆水彻底打破了她的怀疑。纵使熙柔是个写小说的作家，纵使她的想象力比常人更为丰富，但这样的事在自己身上真实的发生了，让受过高等教育、依然相信科学的她怎么能不尖叫呢？

我真的穿越时空了？？？

熙柔怔怔的盯着那盆水，像是要把它看穿一般。满屋子的大人小孩一会看看熙柔，一会看看那盆水，始终不明白这其中的奥妙。王家妇人有些尴尬，但也不好出声，于是她悄悄的挥着手，示意所有人都出去。当她退到门口时，看见熙柔一脸绝望的倒在床上，心里暗暗寻思着：还是找大夫来瞧瞧这姑娘吧！

第二章

大夫来瞧过熙柔了，说她只是受了点皮外伤，不打紧。可是对于她一直处于痴呆状态却不好解释。于是想当然的说可能是因为撞到头，所以导致神志不清。最后还颇为惋惜的说了句：“只怕这好好的小姑娘要成傻子了。”

王家妇人一听大夫的话，顿时傻了眼。这小姑娘虽说是他们的恩人，可是要真变成了傻子，就成了一家人的累赘。他们只是靠种田为生的农民，一大家子的人吃饭刚刚够，几个儿子还没讨媳妇，如今要养活一个完全没有劳动力的傻子，这可怎么是好呢？可是，如果没有她，自己的小儿子青儿也就去了，这份恩情怎么可以泯灭？她的内心激烈的交战着，脸色一下变了好几种。

躺在床上的熙柔并没有变成傻子，她痴呆的表情是因为还未接受这个惊天动地的事实。当她听到大夫的话，只觉得哭笑不得，随即又看到王家妇人的神情，心里也明白了七七八八。像这样只能住土房的

人家，应该日子相当清苦，怎有能力收留一个傻子呢？就算是他们的救命恩人也是无可奈何的。

熙柔在心中暗叹，自己的命怎么这么苦？父亲撒手去世，被哥嫂毒害夺家产，而自己死了还要飘到这未知的世界来插一脚。唉！

经过这几天的震惊和绝望，现在的熙柔反而把心定了下来。既来之则安之！虽然自己的身体已经死去了，可是灵魂却在另一个身体里自由的呼吸。

熙柔从来没觉得呼吸原来是件这么美妙的事。

既然老天这样安排了她的人生，她便要去接受，而且要活得更好些，她就不相信了，自己一个现代人，在这古代还活不下去？想到这些，熙柔骨子里那股遗传于父亲的坚韧一下子冒了出来：是的，要比以前活得更好，更精彩。

熙柔转过神来，看见大夫开了些药方正准备离去。她略微清了清嗓子，开口说道："大夫，我头上的伤几日可好？身上是否还有伤痕？我怎么觉得全身无力呢？"

大夫听见熙柔开口说话，十分的有条理，竟一呆，不知如何回话才好。

"大夫？"熙柔看见他的表情，心里觉得好笑，于是又叫了一声。

大夫全身一震，慌忙开口说道："诶！身上未有伤痕，头上也只不过是小伤，没几日便可痊愈。姑娘身体孱弱，再加上浸了这开春的河水，体内寒气过重才会觉得体乏。我已开了些驱寒补气的药，按时服用，便无大碍了。"

"有劳大夫了！"还好这个身体没事，熙柔可不想刚来这里又被判了死刑。

大夫转过头对着王家妇人说："看来这位小姑娘头脑已经十分清楚了，应该不会变成傻子，你就放心吧！这些药熬好按时让她服用，不出几日便会痊愈。"

王家妇人的脸由忧虑转为喜悦，她忙接过大夫的药方，连声道谢着，将大夫送出了门。等大夫走远后，她高兴的跑到床前，对着还有些疲惫的熙柔说："太好了，小恩人你没事就太好了，我这就给你抓药

去，我一定帮你把病治好。”对于她来说，这些药虽然贵，只要熙柔不变成傻子，她还是乐意花费的，毕竟人家救了自己孩子的命啊！

“大婶，这个药等会再去抓吧！我想问你些事！”熙柔现在最想知道的便是自己处于哪个朝代，在什么地方，以及这个身体的身份问题。

她看着王家妇人有些诧异的神情，微微一笑，说：“大婶啊！我虽说身体无碍，可是只要一去想以前发生的事，便会觉得头晕脑涨的，可能是在河水里泡久了，有些影响记忆。”

王家妇人的脸色又有转白的迹象，熙柔赶紧拉过妇人的手，继续说道：“大婶，你不用怕，我没事，只是有些记不清生病以前的事了，你只要回答我就可以了。”

王家妇人点了点头，不知道熙柔要问什么，她最担心的是熙柔会赖在这儿让她负责，那她可就太为难了。

熙柔看穿了妇人的那点小心思，不以为然的抿了抿嘴，接着问道：“大婶，现在是哪一年啊？我这日子过得很糊涂，又受了伤，都有些不清楚了。”熙柔在心里寒了自己一下，这么白痴的问题，估计只有傻子才不知道自己过的年份。

“现在是康熙三十八年，三月”王家妇人没有熙柔想得那么多，只是傻傻的回答着。

熙柔心里一阵欢喜，看来上天对她不薄，她飘来的竟是她最喜欢的朝代---清朝，而康熙年间也是清朝鼎盛的开始。虽然熙柔不研究历史，可因为书画古董的关系，对于这历史方面的书却也没少看。

“那这里是什么城市？呃……是哪个城？”

“这里啊！这里是扬州城外，离扬州城不过半天的路程。”

扬州？“烟花三月下扬州”的扬州？ 书上说是个很美的地方，点心更是有名的美味，这下赚到了，居然能来旅游一趟，这清朝的扬州点心一定别有风味。熙柔暗自窃喜，一双美目炯炯有神。

王家妇人看着眼前的小恩人一会沉思一会喜上眉梢的发呆，觉得很是奇怪，她伸出手在熙柔面前晃了晃，这才把熙柔的魂从对扬州点心的向往中招了回来。

熙柔不好意思的笑了笑，接着问：“大婶，你能不能把我救你孩子的经过说一说呢？”

听熙柔提到了救人的事情上面，王家妇人激动的反手抓住熙柔，双眼含着即将夺眶而出的泪说：“小恩人啊！都怪我们农事繁忙，小儿不懂事，独自一人在河边玩耍，不小心跌下河去，幸亏小恩人路过此地，奋不顾身的跳下去救小儿上来，等我们赶到，小恩人已经昏了过去，于是我们就将小恩人带了回来。真是太谢谢了，谢谢……谢谢……”她说着说着便哭了起来，最后还跪在床前。

熙柔看她这架势就犯晕，这个朝代的人怎么说变脸就变脸，说跪就跪的呢？还一口一个小恩人的，喊得她真是受不了。

她急忙拉王家妇人起来，安慰着她：“大婶，你看我现在不是没事吗？救下你家孩子也是义不容辞的事，你就别在意了，可不要再叫我恩人了。”熙柔想，估计他们也不会知道这个身体是谁，看来是路过这里的。

“啊!我想起来了,我叫丁熙柔。是……是要去扬州城寻亲戚的。”熙柔胡乱编了个来历，心想：这一点头绪也没有，搞不清这个身体的身份，接下来该怎么办呢?

王家妇人看她又陷入沉思，虽很疑惑，但也不敢再问什么，便轻轻的说：“小恩人……不，丁姑娘，你休息会，我去抓药了。”

熙柔想着心事，丝毫没有留意王家妇人的话。王家妇人也不多说，起身就要出门。她的脚刚跨出门坎又缩了回来，往床边的木桌上拿出个包袱，包袱上面还有一套洗净的衣裳。

王家妇人将包袱和衣裳放在熙柔面前，看熙柔的注意力被吸引了过来，便说：“丁姑娘，这是你的包袱，和那天你穿的衣裳，我帮你把它洗净了，呵呵，我们的粗布衣裳穿得不习惯吧！你快换上自个的吧！”

妇人说完，又朝那套衣裳看了一眼，有些依依不舍的离开了房间，还随手将房门关上。那套衣裳虽不是很华丽，却比他们那些粗布衣裳好上一百倍。昨天她那二女儿还想问她讨要来试穿，被她打了一巴掌，这是恩人的东西，再怎么也不能动。

熙柔定定的看着那套衣裳，琢磨着穿了起来。湖绿色的衣裳，款式没有像电视里那样复杂，简单的束身上衣，领口和袖口是小小的荷叶边，裙子的下摆也有荷叶边，却比衣服上的大了许多。整套衣裳上面绣着浅色的荷花，一条同颜色的腰带束在腰间，长长的垂在裙摆处，走起路来随着裙子一飘一飘，说不出的轻盈。

熙柔第一次接触到这么好看的古装，自然是欣喜不已。可她一想到未知的未来，整颗心又沉了下来。她手里抓着腰带的末端不安的揉搓着，心里不断的涌出疑问：接下来究竟该怎么办？一个女子在这样的时代能怎么办？她依稀记得那本穿越时空题材小说中的女主角可是投身在富贵人家，她怎么就这么命苦，竟然投身在一个不知来历的女子身中，真是郁闷极了。

唉！熙柔叹着气，右手向床上捶去，正好捶在包袱上。熙柔顿时眼前一亮，这包袱里说不定有可以让她知道这个女子身份的东西。她有些兴奋的打开包袱，里面有衣裳，有为数不多的碎银两，别的关键物品却一点也没找到。熙柔不死心，将衣裳里里外外都翻了一遍，还是没有发现。

这分明就是一个很普通的包袱嘛！熙柔刚刚升起的希望又破灭了。

“唉！我怎么这么命苦……我真命苦……”熙柔重新倒在床上，一股困倦袭来，她嘴里嘟嘟囔囔的说着话，一会儿便进入了梦乡……

第三章

接下来几日，熙柔都乖乖的躺在床上养伤恢复元气。王家虽然穷，一家人却淳朴善良，将家中最好的吃食都拿给熙柔补身体，还总留着人陪着熙柔，对她悉心照顾。熙柔特别感动，这份温情在她那个富裕的家里是感受不到的。

短短两日，熙柔便可以下床走动，头上的伤也好了大半，只有个小小的伤疤在那努力的恢复着。

昨天，熙柔将这个身体里里外外清洗了一遍，发现这个身体出奇的娇小，似乎还未发育完全，面容倒是清秀可人。她将头发简单的梳了个少女髻，一下子就变成了那种惹人怜爱的小家碧玉。熙柔开始对这个身体的年龄产生了怀疑，看来她只是个未成年儿童，也就十一二

岁的样子，可是熙柔已经二十二岁了，突然进了小她十来岁的身体里，一种窘迫感让她的脸发起火烧来，难道还要扮纯真不成?

好在她对这个朝代的事本来就不了解，遇到事情问出的问题极其单纯，再配上那张涉事不深甜美的脸，众人的回答也就格外仔细。在他们看来，熙柔本身就该这样的。只是她不明白，这个“小朋友”拿着个包裹准备到哪里去？难道她就不害怕吗？还那么英勇的救人，真是不能小看了这位小姐。

唯一让她觉得有收获的是，她发现脖子上带着一块血红色的玉。她仔细的翻看着，玉的周边三面刻着奇怪的符号，惟独左边没有，象是被切割出来的样子，中间的大字符也是只有半边。熙柔可以断定这个玉应该有一对，而这是其中的一个。至于上面的符号和字符是她从来没有见过的。

这玉会不会就是解开这小姑娘身世之迷的关键物品呢？熙柔不知道，不过她知道这块玉可是价值连成。先不看朝代，单论这血色的质地就知是极少数的珍品。她小心的将玉放进衣领里，贴身带着。

又过了几日，熙柔头上的伤完全康复，精力也渐渐恢复过来，她对这个身体也熟悉了许多。这多亏她每天的自我催眠，她只要在水中看到那张脸，就在心里对自己说：这就是我，这就是我……

熙柔觉得是她离开的时候了，因为她不小心听见那一家子人的担心，看出了他们对她的闪闪躲躲。也罢，总不好一直赖在这里骗吃骗喝，这可不是熙柔的性格，既然没有选择的来到了这里，就要好好的活下去。所以她决定了，话别照顾她许多天的那一大家子后，便去扬州城找份工作，养活自己。

这天一大清早，熙柔赶在人们下田干活前，向王家妇人告别，说了许多感激的话。她看见一众人松了口气的表情，不禁婉尔：这家人真是可爱极了。

王家妇人客套般的挽留了片刻，最后还洒下感激的热泪，弄得熙柔怪不好意思的。她看了看这些淳朴的人们，想到他们是她来到这个朝代后对她有过关怀和照顾的人，鼻子酸酸的难过。她将一半的碎银子悄悄的塞在小青的手里，便头也不回的离开了这个小农庄。

我们善良的熙柔根本没有意识到那些银子可能会对她很重要。

熙柔按照妇人指点的路线向扬州走去。一开始觉得这边风光秀丽，如国画般的写意，她一路走一路游玩，乐不思蜀。可没多久便觉得太阳太晒，不平的路走得脚疼。

这会她坐在路边一块大石头上，不停捶着酸痛的小腿，一张小脸皱巴巴的满是红晕。

天啊！这也太难走了吧？到底多久才能走到扬州啊？熙柔懊恼得想着。不行，一定要在中午前赶到扬州，要不肚子一定会饿坏的。想到那些十分可口的点心，熙柔的眼睛闪闪发光。她休整片刻后便不再流连风景，直奔扬州而去。

终于看见扬州的城门了，熙柔拖着疲惫不堪的身子勉强的向前挪着。这身体比她想象中来得柔弱，哪经得起这样的长途跋涉，恐怕用自己那个身体也不一定能忍受这么遥远的路程。没有任何交通工具，完全靠脚力，熙柔开始对这个朝代的落后感到心伤。

呜呜呜……想念小甲（熙柔的爱车---红色甲克虫），想念TAXI，就连平时从来没坐过的公车现在也变得十分可爱。熙柔在心里唠叨着这些现代社会随处可见的交通工具，看来是被折磨得快不行了。

好不容易走在了扬州城内，繁华的大街让熙柔暂时忘记了双脚的疼痛，她好奇的东看看西瞧瞧。大街两边的商贩看见这个满脸新奇表情的姑娘，更是殷勤卖力的推销货品。不过他们总是会失望，因为熙柔虽然很好奇，但对这些都没兴趣，她东张西望的寻找吃点心的地方。

突然，一个衣裳褴褛的老者拦住了熙柔，神情复杂的盯着她的面相，看得熙柔心里直发毛。

熙柔吞了吞口水，小心的问道："老伯，你挡到我了！"

"……"

"老伯，我要过去了。"熙柔看他不理自己，也不想多与他说话，便自己绕了过去。

"小姑娘，你还是不要向前走了，九死一生的命，能躲就躲吧！唉，情劫啊！"

背后的老者突然说的话，让熙柔硬生生的停住了脚步。

什么情劫？什么九死一生？哪跟哪啊？

熙柔疑狐的转过身，身后哪还有老者的身影，热闹的大街一切如常，像是刚才的事情压根没发生过一样。她恍惚了一下，肚子却不识相的叫了起来。于是熙柔决定不再去想刚才那件奇怪的事，继续寻找点心店。

走着走着，一间酒楼出现在熙柔眼前。熙柔站在门口，看着那块因阳光的照耀而闪闪发亮的招牌----天香楼，寻思着，这应该是可以吃饭和点心的地方吧！她又向楼内探了探，看见里面好多人吃得不亦乐乎，这才放心大胆的走了进去。

刚踏进天香楼，店小二便迎了过来："这位小姐，楼上请，想吃些什么？"

"有点心吃吗？"

"当然有，小姐是外地来的吧？扬州城谁不知道我们天香楼的点心是最最出名的！"

"恩，我就吃点心，拿菜单给我看看！"

"菜单？我们没有菜单。如果小姐相信小的，小的推选几样点心，都是扬州城富贵人家夫人小姐喜欢的，您看怎样？"

熙柔想反正这个朝代的点心都没吃过，就听他的吧！便点点头，并催促他快些端上。

天香楼在这个清朝的扬州算是豪华了，两层高的小楼被装饰的处处亮眼。想来它的老板也是个有钱的主，墙上挂着的画张张都能算上极品。熙柔经常去看书画展，因此对这些古画还是有些鉴赏能力的。再看一些角落上点缀着的大花瓶，更是上好的古董。熙柔真想扑上去好好摸一摸，仔细看一看。可这点理智她还是有的，所以只能在一旁过眼瘾。

"小姐，请慢用！"没一会，几碟精致的小点心上桌了。熙柔出于点心师的习惯，遇到新品没有迫不及待的拿来品尝，而是拿起一碟仔细的欣赏着。

小二端上来的点心一共有六碟：一碟较大的放在中间，旁边围着五碟较小的，颜色红黄翠绿，很是好看。熙柔首先被中间的那碟吸引住了，她端到自己面前，用筷子小心的夹起来。这碟点心只有两个，

像两朵娇艳的牡丹，不知被什么染红的花瓣，一层一层向外翻开，中间的花蕊被还未翻开的碎小花瓣包裹着，有种欲开还羞的姿态。

熙柔平时喜欢做些西点，这会看到点心也能做成这样古典与娇媚，顿时心花怒放。她忙叫来小二问道："小二哥，这道点心有名字么？"

"当然有啦！这道点心是本店最有名的，叫'花开富贵'，您看看，像不像一朵盛开的牡丹啊？"

"恩，确实很像，请问这粉红的颜色是怎么染上去的？"

"小姐，这个我可不能说，这些点心都是我们点心师傅潜心研究的，可是不外传的呢！"

熙柔"哦"了一声，心想，这也算是商业机密吧！人家当然不会告诉外人的！接着她又让店小二一一介绍了其他五道点心的名字，便放他离开了。

小二不愿说，熙柔也不为难，因为她觉得凭自己这些年制作点心的心得，光是尝一尝便能把材料猜个八九不离十，只要自己将材料与形状记下，日后实验一两次，肯定能做出来，说不定还能改良得更好。

想到这里，熙柔颇为得意，她好歹也是个多才多艺的女子。在现代时，父亲的朋友都对她的茶点手艺赞不绝口，更有几个叔辈和父亲要求联姻，希望把熙柔娶回家当儿媳妇，可惜都被父亲以舍不得为理由拒绝了。其实父亲舍不得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是熙柔自己早与父亲说明，不想过早出嫁。

希望在这个朝代也能有人欣赏吧！（熙柔这里想的欣赏完全是点心手艺上的欣赏，可不是爱情方面的哦！我们的熙柔虽说是写小说的作家，可在感情方面是没有任何经验的。）

熙柔继续观察点心，她又将那朵漂亮的"牡丹花"看了几遍，确定记下了样式，才万分不舍的往口里送去。

一咬酥脆，加上花瓣翻转的形状，肯定是随温油一起下锅小火煨炸定的形状；第二口咬到花心，微热的蜜汁流入口中，却没有牡丹的浓郁，反而是清新淡雅的甜香，化在舌尖，让满齿沾香，久久不散。

想来是一种花蜜，但究竟是什么花却不得而知，怕是只有点心师傅自己才知道了。

熙柔又将注意力放在另几碟点心上：一碟翡翠烧卖，皮儿是翠绿的，估计是用碧绿的菜汁染上颜色；一碟龙须糖果，细如发丝的糖须粘在一起却丝毫没有凌乱，咬上一口还拉着丝儿；另一碟四喜盒子，蛋液裹着皮儿炸得喷香，最绝的是里面的馅，竟然有四种，两荤两素，整齐的排列在田字型的皮里；四喜盒子旁边是桂花年糕，这道比较普通，味道却和“花开富贵”有得一比；最后一碟叫千层酥，层次分明，片片脆薄，面上洒了细白糖，口感极佳。

熙柔每碟点心吃上那么一点，在心里便有了底，她满足的在脑子里翻阅着这些信息，直到全部收藏在记忆深处，才开始慰劳自己早已饥肠辘辘的肚子。

第四章

还没等她大快哚颐一番，店小二便过来催她了。

“小姐，不好意思，今天本店被贵客包下，一会便到了，所以请您结帐离开吧！真是对不起了。”

“可是我还没吃完呢？”熙柔不客气的说道。她最最讨厌这样的人，仗着身份高贵，有钱有势，动辄就豪气的包店。

“小姐，我帮你打包好了。真是不好意思，这是老板的意思，今日闭店了。”店小二说完，熙柔就看见店里别的客人都渐渐离开了天香楼。熙柔想自己再坚持也没用了，便开口对小二说：“那好，帮我打包吧！多少钱？”

“十两银子。”

十两是多少？应该比较多吧？熙柔掏出包里的所有碎银子，问小二，这些是多了还少了。小二奇怪的白了她一眼，提高了声音说：“还差二两呢！”

“我只有这么多了！”熙柔又开始头疼了，这顿点心竟然吃掉了身上所有的银子，接下来怎么活啊？

“你怎么……”

这时掌柜的走了上来，拉开店小二对熙柔说：“算了，快走吧！要不来不及收拾了。”

熙柔灵机一动，心想，如果能在这儿打工，那不是老鼠掉进米缸里？不但能学做更多的点心，还能用工作来养活自己。打定主意后，她便柔柔的对掌柜的说："掌柜大叔，我不是有意亏欠银两，因为遇到小偷，将大部分银两遗失了，所以才会有所亏欠。不如这样吧！我来你店里做工好么？一来偿还所欠银两，二来我也能赚些工钱养活自己。"

掌柜的一听熙柔的话，不耐烦的挥挥手："快走快走！少的银两也不要，你怎么还那么罗嗦？"

熙柔正想争辩，却被旁边的店小二推桑着出门。这时，从后堂出来一个与店小二年纪相仿的年轻人，慌张的对掌柜说着什么。

熙柔被推到了大街上，觉得很是无奈，更不知道自己该往哪里去。她正准备离开到别的店碰运气时，掌柜叫住了她："喂，你真的愿意在这里做工么？"

熙柔一阵狂喜，马上转身跑了回去："愿意的，我会做点心和茶道，还会……"

掌柜的显然不相信她所说的话，也无意听她所说的话："你只要会端茶倒水就可以了，本来负责这个的小桃突然病了，一时找不到人顶替，就你吧！做事机灵点！小二，去后堂教教她。"

店小二领命拉着她就走。熙柔有些生气，就这样没有技术含量的事还用着教吗？但是为了能学怎么做好吃的点心，她选择忍耐。她在心里暗暗发誓，一定要成为一名出色的点心师。

掌柜口中的贵客，来头还真不小，不但让一直不在天香楼露面的幕后老板亲自站在门口迎接，整个天香楼的伙计婢女更是紧张的忙碌着。所有桌椅被重新搽拭过，连一丁点灰尘也看不见，花瓶中的花全部换成新鲜还含着露珠的名贵品种，就连墙上也被老板换成了他精心收藏的名家作品。这些要是被熙柔看见，恐怕又要惊叹半天了。

后堂的厨房更是一团乱，只听见面点师傅生气的大喝："快，快，快，那个'花开富贵'炸好没有？千层酥上的白糖呢？动作都快点……真是的，小心点！"

熙柔并没有去到厨房，而是被带到厨房和前厅中间的夹屋里。这间屋子看来是用于过渡食物的：从厨房做好的食物，送到这里，再被

伙计丫头们根据食单送到顾客的桌上。这样确实能有助于一间大酒楼的协调管理。

“你叫什么？”小二很不客气的问。在知道熙柔没钱后他便换了副嘴脸，让熙柔十分的讨厌。

“我叫……”

“就叫你小荷吧！一会客人来了，你就负责把点心送出去，另外还有小春和小红，你们三个一起，她们俩端茶上点心，你跟着她们，只要端着点心就好。记清楚了吗？别笨手笨脚的，要是做好了，掌柜的才可能留你下来打杂。”小二根本不听熙柔把话说完，便交代了一通，还擅自给她取了名字。

熙柔翻了翻白眼，心里忿忿不平，但也没表现出来，只是点了点头，便低头站在一旁。

小二看了一眼熙柔，也不知嘀咕了句什么话，转身走去大厅。

过了没多久，门外一片嘈杂。熙柔偷偷掀开布帘瞄了一眼，看见一行十几个人走了进来。走在最前面的是位身着华服的中年男人，他爽朗的笑着，举手头足十分大气，可是却让熙柔觉得有种压迫感。他的旁边伴随着一名大约三十几岁的美妇，保养得极好，气质相当的高贵。后面是几个年轻人，个个相貌堂堂，英俊潇洒，只是神情眼神各不相同，突显出各自的性格。其中有一位少年，正低头笑着和旁人说话，那神态让熙柔的心为之一动。

熙柔有些看呆了，这古代人也真够帅的，到现代个个都可以当明星了，真可惜啊！

“楞着干嘛？快准备着，要出去了。”

熙柔被吓了一跳，回头看见一个穿红衣的小姑娘，年纪比熙柔的这个身体稍大些，正在将桌上的茶点装盘。熙柔脸一红，连忙赶去帮忙。

“一会掌柜的叫我们出去，你就端着这个盘子跟在我后面，小心点哦！别紧张，跟着我就行，知道吗？”

熙柔甜笑着答应，背过身却吐着舌头：真把我当孩子了吗？招待人我还是有经验的。

等全部茶点都装上了漆盘，一干人等洗净双手候在了那儿。工作的分配是这样的：熙柔、小春和小红负责主桌，另外三个女孩负责另一桌。还有些伙计也端着盘子，看来是要伺候客人的随从。

这时，掌柜快步走了进来，示意赶紧上茶点，以小红为首的丫头伙计鱼贯走进大厅。

熙柔走在第三个，心里扑通扑通的跳得极快，她不知道自己怎么会紧张，她曾经在千余人面前弹奏古筝，都没有胆怯过。是因为那个让她有些压迫感的中年男人吗？还是那个浅笑的少年？

天香楼的老板恭敬的立在主桌旁，点头哈腰的陪着笑。中年男人坐在主位上，右边是美妇人，左边和对面坐着四个年轻人，那个少年也在其中。

熙柔的表情有些麻木，她端着盘子僵硬的立在老板旁边，任由小红将她盘中的点心一一摆在桌上。耳边充斥着众人的说笑，让熙柔有些心烦，她不知道自己怎么如此的心绪不宁，感觉似乎有大事要发生。

“哈哈哈哈，早听说扬州天香楼的点心是江南一绝，这次回京特地绕来，定要好好尝尝，来来来，都别客气，大家吃吧！”中年男人率先动了筷子，其他的人才开始动手。

“恩，这叫什么？样子如此好看，味道也好。”

“皇……爷，是小店的招牌点心，‘花开富贵’。”老板讨好得介绍点心，还亲自端起一盅甜品，走到中年男人右边的美妇旁，献媚的说：“夫人，这是专门为您准备的甜品，是极好的保养品。”

美妇人巧笑着道谢，姿态优雅的享用着。

此时熙柔盘中的点心已经全部被移到桌上，她收起漆盘，向后退了几步，站在一个伙计旁边，等候小红一起退到夹屋去。

这时的天香楼气氛一片祥和，众人喝着茶，品尝着点心，完全沉浸在舌间的喜悦上。

熙柔低着头，眼睛却在视野范围内四处乱扫，她发现旁边的伙计微微的颤抖着。熙柔好奇的看了他一眼，发现他紧盯着那个正在喝茶吃点心心情极佳的中年男人，眼中有种恨和坚毅。突然，有样东西从

他的袖子里滑了出来，熙柔定睛一看，是把匕首。熙柔惊恐得看了看桌上的人们，显然没有人留意到这边的异常。

熙柔还来不急出声，那个伙计已经挥着匕首冲了过去。众人一呆，动手阻拦已经晚了，眼看那匕首就要刺到中年男人，忽见一个娇小的身影向伙计侧身撞去，却被伙计慌乱的用手推开，这一推不要紧，正巧推倒在中年男人的身上。同一时间，匕首快速的刺了过来。

熙柔一下蒙了，她只不过是想撞开伙计，为他们争取时间，怎么会变成这样呢?

她听见尖利的匕首刺进皮肤的声音，一阵冰冷透过她的胸口，传到心头。剧痛袭来，她的脚软了下来，脑子却异常的清醒，承受着这份剧痛。

周围一片嘈杂，惊呼声不断响起，中间还夹杂着女人的尖叫和哭声。

行刺的伙计看见没有命中目标，残忍的将匕首拔出，准备第二次的袭击。但他已失去了最好的时机，四个年轻人已经反应过来，一起向他打去，另几桌的人也同时赶来帮忙。

熙柔只觉得自己的生命力在慢慢的流逝，随着匕首的拔出，鲜血从她的胸口大量的喷了出来。她只觉得身后的一双手未能抓住自己，身体不断的往下坠，神志也慢慢的模糊。

在失去最后的意识前，她感觉一双有力的手搂住了她下坠的身体。从微微张开的眼里，她看到一双清澄明亮的眼睛。她终于看清了他的眼，那个浅笑的少年……

第五章

熙柔做了个梦。梦里，她回到了她的家，她的房间。因为她看见了窗边放置着她心爱的古筝。她听见一阵一阵的哭声和说话声，几个人影在她眼前晃来晃去，可就是看不清楚是哪些人。

一阵恍惚，眼前的环境竟然变成了家里的书房，这会她清晰的看见了三个人：一个是父亲的律师，就是父亲去世时宣读遗嘱的那位黄律师，另外两个则是她可恨的哥嫂。他们在说着什么，熙柔用心的听着。

“柔柔怎么会想不开呢？”熙柔看见嫂嫂假意的抹着眼泪，就连哥哥在一旁也是一脸的悲戚。她冷冷的看着他们，看着这对恶毒的夫妻。

黄律师清了清嗓子，开了口：“丁先生，丁太太，因为丁小姐是丁老先生的唯一合法继承人，现在她去世了，所以理论上这笔遗产应该由丁小姐的亲哥哥，也就是丁熙伟先生继承。”

熙柔看见哥嫂的眼里闪着喜悦而贪婪的光芒，让她感到一股强烈的恶心。

“不过，丁老先生在遗嘱中有项附属文件，这份文件清楚的交代了，如果丁老先生的指定继承人发生意外无法履行继承义务的话，丁老先生名下所有的资产将全部捐给慈善机构。”

黄律师的话刚落音，熙柔的嫂嫂便跳了起来：“什么？你有没有搞错啊？怎么会有这种事情，你一定是弄错了。”

“是啊！爸爸怎么会定这样的遗嘱？你不要唬我，我可以告你的。”熙柔的哥哥也生气的拍着桌子。

“请两位冷静点，这是丁老先生遗嘱的副本，正本在律师事务所保存，你们随时可以去查。关于遗嘱，我定会帮两位办妥，请放心，告辞。”黄律师不再多做解释，马上离开了书房。

熙柔这时的心情大好，她看着瘫倒在椅子上绝望的哥嫂，心中的郁结一扫而光。她哈哈大笑着，笑父亲的英明，笑哥嫂的愚蠢，笑自己的无助，最后还笑出了眼泪。

窗外的阳光射进书房里，熙柔被一阵白色的光芒包裹着，化为微尘……

扬州知府府邸的厢房中，一群人在忙碌着。

床上躺着一个娇小而勇敢的少女，面色苍白，眉头紧皱，气若游丝。

一名太医与一名扬州城有名的大夫正在帮她治疗着。房间里穿梭着端着水盆的丫头，那盆中的水端进来是透明的，端出去是鲜红的，让人触目惊心。

有个中年男人一直坐在床边的椅子上，看着大夫们紧张的救人。

“太医，她情况怎么样？”他一开口，不怒而威，吓得太医一阵哆嗦。

“回禀……皇上，这位姑娘的伤口很深……已经触及心脏，伤了心脉，现在又大量出血……恐怕是……”

那名中年男子正是历史上赫赫有名的仁慈皇帝--康熙，此时的他气愤得头顶冒烟：“混帐，朕说要救活她就要救活，不管用什么办法都要救活，听到了没有？”

“是是是！”太医不敢怠慢，与大夫一起积极的治疗着。

过了一会，端出去的血水越来越淡，血终于止住了。

太医擦擦额头上的汗，暗嘘了一口气，然后马上回禀康熙现在的情况：“皇上，血止住了，一会马上上药包扎起来，伤口就没有大碍了。只是姑娘她伤到了心脉，现在还是十分危险。可能会有发热现象，如果她能挺过今晚，退了烧，便能活下来。”

“快去包扎，要用最好的药，小心照料。”

这时门外走进来一位中年护卫头领，年约四十左右。他准备向康熙行礼，被康熙挥手阻止了，于是他立在一旁，回报道：“皇上，那名刺客已经咬舌自尽，什么也没问出来，不过在他的手臂上发现有一朵盛开的莲花，与白莲教的标志有些相似。”

“哼，这该死的白莲教，大清朝建立起来这么多年了，他们还不放弃？一定将他们全部围剿！”

“是，臣已知会扬州知府胡大人，让他派人抓紧搜查。”中年护卫说完，偷偷瞄了一眼躺在床上的熙柔。

一个嬷嬷正在太医的指点下，解开熙柔衣裳的领子，有利于包扎伤口。她脖子上的玉滑落出来，正好被中年护卫看到。

中年护卫心中一惊，脱口而出：“这位姑娘的右肩是否有一块梅花形状的青色胎记？”

嬷嬷看了看，转过身对他点点头。只见他身子一软，竟跪倒在地上。

“金保，你怎么了？”康熙疑惑的问。谁知那名中年护卫痛哭流涕，跪在地上不断的给康熙磕头，嘴里还一直说着：“请皇上救救小女，请皇上救救小女……”

康熙惊讶的看着他，沉思了一会，问道："金保，为什么说她是你的女儿？"

"臣与夫人自小青梅竹马，很早便定下了亲事。定亲的信物是一块血玉，为家传宝玉，上面有满文的吉祥符号，中间是满文的'同心'二字。臣与夫人成亲以后，夫人一直未有生育，直到成亲十多年后才诞下一对双胞胎女儿，取名为悦宁与悦怡。臣万分喜爱，便命人将这块血玉一分为二，分别佩带在两个女儿身上。可是没想到两个女儿长到三岁，一天随夫人去寺庙上香，竟被贼人将悦宁抱走，遍寻不到。而悦怡长到五岁便因病夭折了。臣一直将半块玉佩带在身边，只想有朝一日能够寻回小女悦宁。悦宁右肩上有块青色梅花状胎记，种种特征与这位姑娘相似啊！"说完，金保从怀中掏出半块玉佩恭敬的交给康熙比对。

康熙命嬷嬷将熙柔颈上的玉佩解了下来，将两块半玉合在一起，竟然合得天衣无缝。

康熙笑了笑，觉得世间的事真是奇妙，失散了十多年的亲人竟然能够重逢。不过他转念一想，光凭这些就确定是金保的女儿还是有些儿戏，于是他对金保说："你的心情朕能理解，不过还是要仔细的调查一番才好，不能就这样如此肯定她就是你的女儿。她救了朕一命，就算她不是你的女儿，朕也会好好嘉奖她的。"

金保心中一惊，听皇上这口气好似他唱了一出为了领功假认女儿的好戏？可又不敢反驳，只是头冒冷汗的跪在那里。

这时，一旁的太医开了口："皇上，要知道姑娘是不是金保大人的亲生骨肉其实不难，只要滴血认亲便可揭晓。"

康熙一拍手中的折扇，喊了一声好："这的确是一个好办法，金保，你就验验看吧！"

太医将一个干净的碗里装了半碗水，将小刀递给金保。他颤抖着接过小刀，在手指上划了一下，血珠滴入了碗中。太医又从熙柔的手指上取了一滴血滴入碗中。六双眼睛一齐看着碗中的两滴血，金保更是在心中祷告，深怕不融合，没找到女儿，自己还落下个欺君之罪。

熙柔的那滴血慢慢的向另外一滴靠过去，渐渐的融合在了一起。

金保长嘘一口气瘫坐在地上。康熙楞了一下，随即爽朗的笑了起来，他上前搀扶金保："恭喜你，不过这丫头现在生死不明，朕有愧于你啊！等她好起来，朕定不会亏待了她。"

"臣代替小女悦宁谢皇上恩典！"

康熙转头对太医说："你更要好生照顾她，不得有误！"说完便离开了房间。

金保走到床边，心疼得看着他的女儿，然后紧握着太医的手，哽咽的说："太医，请一定要救救我的女儿啊！她自小流落在外，一定吃了不少苦，我好不容易与她重逢，真不希望又是死别啊！"

"金保大人放心，我定会好好治疗，小姐只要能捱过今晚，便没有生命危险了。您还是先回去吧！这里有我呢！"

"那拜托你了！"金保说完，依依不舍的看了看悦宁的脸，泪流满面的离开了厢房。

床上的熙柔一直昏迷不醒，还时不时呻吟着。她根本不知道自己的身份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转变，她现在不但有名有姓，有父有母，还真是位官宦家的千金小姐。

到了夜里，她果然发起烧来。高烧让她全身痉挛，她的神志时而清醒时而迷糊。好几次一口气提不上来，险些过去了。太医紧张的照看着她，用冷帕子为她降温，在她痉挛的时候，压住她的身子，不让伤口再度裂开。

不过这些熙柔都不知道，她唯一记得的是在她痛苦的哭泣时，为她抹去眼泪的那双手，很温柔、也很温暖的一双手，让她的心逐渐安定下来，痛苦也减轻了许多。

漫长的一晚终于过去了，熙柔奇迹般的挺了过来。此时的她刚被喂了汤药，安静的睡着。扬州大夫已经回去，太医去了康熙那儿汇报情况。

厢房里只有两个人，一个是躺在床上还未醒来的熙柔，也就是悦宁；一个是在她床边坐了一宿的少年，最后接住熙柔的少年。

他是康熙的第十三个儿子，胤祥。

昨晚他来探视熙柔时，发现熙柔因痛苦不断流着眼泪。看见她的眼泪，胤祥的心没由来的一疼，他帮她抚去泪珠，床上的人儿好象有

感应似的，痛苦的神情缓和了下来。当他起身准备离去时，一只小手拉住了他的手，抓得死死的。胤祥为了不让她牵动胸口的伤，便这样由她抓着，整整看了她一宿的时间。他感激这个救了他皇阿玛的女孩，现在却在心中升起了一种别样的情愫。

这时有侍女走了进来，胤祥站起身，揉了揉酸痛的胳膊，又深深的看了熙柔一眼，便走了出去。

第六章

熙柔也不知道自己昏迷了多久。当她幽幽的醒来，只觉得身体依然疼痛不已。她倒吸了口凉气，却始终摆脱不了胸口强烈的刺痛，口中发出轻微的呻吟。

“皇上，她醒了。”

“悦宁啊！我可怜的女儿，你终于没事了？”

“金保，让朕看看宁丫头的情况。”

熙柔慌张的睁开眼，发现许多张脸围在她的床前盯着她：有担忧的脸，有狂喜的脸，有好奇的脸，还有一些冷冷的，没有表情的脸。她有些害怕，身子不自觉的向后挪着，却扯动了伤口，疼得她直冒冷汗。

“皇阿玛，她被吓到了。”一个冰冷的声音响起。

熙柔来不及去寻找声音的来源，却被声音的内容惊呆了。

皇……皇阿玛?这个称呼好像在那里听到过，好像是清朝的皇子称呼自己父亲的，也就是皇上。皇上？康熙?

天哪！这个世界太疯狂了，自己居然遇到了康熙皇帝！熙柔脸色十分难看，弱小的心灵再也经不起这样的震惊，又晕了过去。

众人当然不知道熙柔内心的想法，只当她伤势未愈，于是又是一番急救，直到太医表示已无大碍，才放下心来。

康熙当即让闲杂人等离开厢房，房内只留下了太医、金保和他自己。

过了没多久，熙柔又慢慢的醒了过来。她紧咬着嘴唇，戒备的看着眼前的三个人。其中那个被她舍命相救的中年男人她是认得的，这样的气质，想必就是自己有些景仰的康熙皇帝。她目不转睛的看着康熙，眼神中有着敬畏和恐惧。

这时有张憔悴的脸凑了过来，一只手颤巍巍的抚摩着熙柔的头，略带哭腔的说："悦宁啊！我是阿玛，你认得我吗？"

熙柔一阵狂晕，什么时候又多出来个阿玛？这满人的阿玛就是爹的意思吧！

金保看熙柔不说话，遂拿出两块玉佩对她说："悦宁，这个玉佩你认识吗？"熙柔点点头。伸手拿过自己身上那块，抓得紧紧的。

"这两块玉佩是我和你额娘的定情信物，你和悦怡出生时，我把它们分成了两半，你们各自一块。你三岁的时候被贼人抱走，真没想到在阿玛有生之年还能找到你。"说完，金保呜呜的哭了起来。

熙柔本来很想知道这个身体的身世来历，这会终于知道了，自己却有些无助。她再无力气去想现在复杂的情况，只好相信金保的话，再说就算不相信又怎样呢？自己本身就不属于这个身体。如今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熙柔想，自己救了康熙，这个朝代地位最高的人，他总不可能会对自己不利吧？

"我……不知道，爹帮我……取名叫……小荷，爹说……他和娘……在我四岁的时候……收养了我。"熙柔瞎编了个故事，她也不敢告诉他们自己的真实姓名，因为她的名字中有个"熙"字，不知道康熙有没有这方面的忌讳，所以就用了天香楼小二给取的名。

"那你的养父母呢？"康熙慈祥的问。

"他们……他们去世了，家里……也没了人，所以……我来扬州……做小工。"胸口好痛，熙柔每说一句话都掉着眼泪，却让三人以为她是因为伤心才会这样。

"别伤心了，现在你找到了亲阿玛，也算是因祸得福。你的阿玛和额娘定会好好疼爱你的。这次你护驾有功，等回了京，朕要好好奖赏你！"

熙柔的表情有些呆呆的，没有反应。金保在旁边却很着急："悦宁，快谢恩啊！皇上，小女不懂事，请勿怪罪！"这才让熙柔清醒，她想撑起身子，行个在电视里看过的礼，却被康熙按住。

"别动，你身上有伤，就不用谢恩了。朕今次南巡，出来了不少时日，现在又发生了这种事，朕不能等你伤愈就要赶回宫去。朕已交代了扬州知府，你就好好在这里养伤，等痊愈了再起程回京。你阿玛是

朕的头等护卫，也不能在此久留。这样吧！朕让两个儿子留下来陪你，然后再一起回京！”

这次熙柔学乖了，虽没有起身，嘴里却说着：“谢皇上恩典。”

康熙微笑着点点头，转头向门外喊去：“老四，老十三，你们进来。”

“皇阿玛！”两名皇子走进来行了礼。

熙柔的心扑通一跳，又是一阵疼痛。老天是觉得她还不够刺激吗？见到了康熙不算，竟然还有未来的雍正皇帝陪着自己！！！想到这里，她的脸白了白，史书上说这个未来的雍正皇帝可是心狠手辣的角色，自己会安全吗？

熙柔还在心里盘算着接下来的日子该怎么过，康熙又发话了：“朕明天就起程回宫，你们两个留下来，等宁丫头痊愈后再一起回来，要把她当妹妹一样好好照顾着。顺便督促扬州知府，好好的调查这次刺客事件，知道了吗？”

“是，儿臣明白。”

熙柔暗自观察这两个皇子：四阿哥面容消瘦，一双眸子墨如点漆，一副深不可测的样子，冷冷的表情让人觉得寒气逼人；十三阿哥年纪比悦宁稍大些，却比悦宁看起来稳重很多，看康熙的眼神有种隐隐的渴望。

熙柔想起史书上的记载，十三阿哥胤祥从小失去母亲，在儿子众多的康熙心里也没什么特别的地位，还常被兄弟欺负，唯一对他好的便只有四阿哥胤禛，也就是将来的雍正。在雍正继位以前，他为了帮雍正而卷入皇子们的争储斗争，被康熙圈禁了10年之久，直到雍正当上了皇帝，日子才好过起来。

熙柔还记得那双清澄的眸子，和第一眼看到的浅笑，在心中对胤祥有了好感，也有份好奇，想好好的把他探究一番。

接下来的日子，他们会怎么对待自己呢？隐隐的，熙柔有些害怕却又带着一丝兴奋。

“悦宁，悦宁？皇上和你说话呢！你……”金保低斥道，心想，女儿在外没有家教，等她回京后一定要好好教导，以免再像今天这样，要是惹了皇上不高兴，那可怎么得了啊！

熙柔猛的一震，才觉得失了态，她连忙收回心绪，可是因为害怕，泪在眼眶里不断的打转。

那个冰冷的声音又响了起来："皇阿玛，我看宁妹妹是有些累了，她刚刚死里逃生，一定消耗了许多精力。皇阿玛明日回宫，定有许多事务要打理，也请皇阿玛早些休息，以应付旅途劳顿。"

康熙眯着眼，沉默了一下，随后大笑起来。

熙柔觉得那种压迫感又回来了，她浑身微微颤抖着，看都不敢看康熙一眼。这是个多么危险的人物啊！掌握着生杀大权，自己只不过是个无名小卒，要是稍不留神，怎么死的都不会知道。将来只要能不接触他，就还是不要接触他了，能平安的过日子就好。

"宁丫头好好休息吧！你们也都下去准备准备，一切事情等回宫再说。"康熙说罢，摇着折扇离开了房间。

金保责怪的看了自己女儿一眼，也冲冲跟了上去。太医收拾好东西，叮嘱熙柔不要乱动，也走出了厢房。

四阿哥胤禛冷冷的眼神瞄了过来，和他的声音一样让熙柔畏惧。而旁边的十三阿哥胤祥则走过来温和的说："宁妹妹刚才在想什么？想得那么入神，连皇阿玛和你说话都没注意到？"

熙柔没想到他会这样问，不禁张目结舌，不知道该说什么。总不可能说在想他吧！一张苍白的小脸微微的泛起了红晕。

"哼！"

熙柔疑惑的看了过去，胤禛已经收回了目光，他面无表情的走到门口，对胤祥说："十三弟，走吧！"说完头也不回的离去。

胤祥应了一声，转过头来，细心的将熙柔的被子掖好："宁妹妹好好休息，我要去忙了，明天再来陪你。"

他的手无意间划过熙柔的脸颊，一种熟悉的感觉让她心头一热。就是那双手，那双陪着她度过昨夜危险的手！

等熙柔回过神来，胤祥已经走了，房间里只剩下她自己。她有些失望，但没一会思绪就被目前的状况给吸引了过去。

她仔细的分析着现在的处境，看样子不算太坏，不但找到了落脚的地方，日子可能还不会太难过。只要自己小心谨慎一点，应该可以应付这个时代的生活。

想到这些，熙柔放下心来。加油！她在心中为自己打气。

深深的困倦袭来，熙柔打了个哈欠。她最后提醒了一遍自己现在的身份，便沉沉的睡去。

从今天开始，我就是悦宁了。

第七章

这一睡就睡了许久，直到第二天早晨才醒过来。

悦宁没有忘记康熙昨天所说的：今日回宫。她想，有可能康熙在走之前会来看看自己，于是她请胡大人派来服侍她的丫头帮忙梳洗了一番。这个叫小芸的丫头还真是贴心，不但小心的帮悦宁换了衣裳，还简单的为她梳了梳头发，并且在她的身下垫了床棉被，让她能够斜躺着。

悦宁心想，以前搞不清楚状况，现在可不能这样麻痹大意。这可不是以前在家里，偶尔失礼无伤大雅。现在面对的人都是皇室贵族，稍不留意，小命可就没了。虽然昨天在康熙面前失了礼，他不会很计较，可是如果一直这样没规矩，老虎可是会吃人的，就算是救命恩人也不例外。

幸亏悦宁以前就非凡夫俗子，一个淑女该有的礼节，她是懂的。虽然满族和汉人的文化礼仪不同，可她不是流落在外长大的么？利用这一点，许多事情就有理由解释了。

悦宁想得的确周到，康熙在出发前果然来看她了。此时的悦宁完全没有昨天的惶恐，虽然还是很虚弱，但是有种自信伴随着她，整个人的神态与昨天判若两人，连康熙都看出了她的不同。

虽然仍不能起身，但她还是微低着头学着电视剧里的样子柔柔的说：“皇上……吉祥！悦宁……给……皇上请安！”

康熙一楞，打量着眼前的小女孩，随即哈哈大笑。悦宁发现这个皇帝十分喜欢笑，难怪后人称他为“快乐皇帝”。

“好好好，果然是名门之后，有大家闺秀的风范。”听康熙这么一说，悦宁心里哭笑不得，这些贵族还真是看不起人，在民间长大的就不能有教养了么？

“谢……皇上夸奖。皇上……今日回宫，悦宁……祝愿皇上……一路顺风。”谁都爱听好话，这皇帝也不会例外的吧！

“呵呵，好，朕就在宫里等你，你要快点好起来，知道了吗？”

“是，皇上，悦宁……一定努力的……恢复。”悦宁微笑着，虽然胸口的疼痛让她只想哭，可她还是忍了下来。

康熙又安慰了几句，就宣布起程了。金保看准机会来到悦宁身边，叮嘱了半天，才依依不舍的跟上康熙而去。

这会除了悦宁以外，所有的人都去了大门外送行。悦宁像是打了场硬仗般的疲惫，汗水爬满了全身，可是她又觉得整个人轻松起来，转眼便去会周公了。

可是谁知到了晚上，悦宁的伤势又有了反复，她开始发低烧，昏昏沉沉的睡着，一睡就是三天。虽然太医跟着康熙回宫了，但是那位扬州的名医依旧在府里守着，胡大人更是不计代价的寻来名贵药材和各式补品帮这位皇上的恩人疗养。现在悦宁一直昏睡，他焦急万分，生怕这个得罪不起的人在他这儿有什么好歹，那他就算有几个脑袋都不够砍的。

在这三天里，胤禛忙着处理刺客的事情，每天都是早出晚归的，再则他根本不关心悦宁，所以从来没有探视过她。而胤祥因为他的四哥不让他插手刺客的事，所以几乎每天都在悦宁房里。尽管房里有丫头嬷嬷，还有大夫，可他还是愿意留在那里。他拿着书坐在窗下看着，心绪却一直飘在悦宁的身上。

她会是怎样的一个女孩呢?

悦宁昏睡的第四天。连夜照顾她的丫头大夫都有些顶不住了，胤祥在大夫确认过悦宁没有危险后，便打发他们去休息。而他自己则坐在悦宁的床前，默默的看着她。

“不要……为什么？不要这样对我……”悦宁忽然喊了起来，脑袋一直痛苦的摇摆着。

胤祥赶紧放下手中拿着的书，双手扶着她的肩膀喊她的名字：“悦宁！悦宁？”

床上的人儿好象听见了一样，皱了皱眉，慢慢的醒了过来。

悦宁张开眼睛，正好对上胤祥关切的眸子。她一楞，挣扎着想坐起来行礼：“十三……阿哥……吉祥！啊！”却又牵动了伤口。

“你好好躺着，你都这样了，还管那些表面工夫干嘛？”说完便跑出去叫来了大夫。

大夫看了看悦宁的伤口，又把了脉，整个人也放松下来。他回过头对胤祥说：“姑娘的烧已经退了，伤口也处于恢复期间，只要按时换药服药，静养一段时日，便可以恢复。”

胤祥高兴极了，送走大夫后，赶忙坐到悦宁的床边。

“你听到了么？你没事了，真是太好了。”

悦宁看着他孩子般纯真的笑容，突然想到，他也不过才十四岁而已，对于悦宁身体里这个二十二岁的灵魂来说，还只是个无忧无虑的孩子。可他却比同龄的孩子多了份不该有的成熟。四阿哥也是，和悦宁体内的熙柔一般大，看起来却像是历经沧桑似的。

悦宁觉得一阵心酸，究竟是这个时代的人都这么早熟，还是生在皇室而身不有己呢？悦宁不想去研究，如果她可以唤起他的快乐，那么她的心也可以回到童年十二、三岁的样子。

“谢谢……十三阿哥关心。”

“以后不要叫我十三阿哥，我不爱听，我叫胤祥，你要记住哦！”胤祥冲悦宁眨了眨眼睛，开心的笑着。

“是，胤祥，我叫……悦宁，很高兴……认识你。”

悦宁说完，伸出了右手。胤祥一楞，随即学着她的样子伸出了右手。两只小手握在了一起，一个躺在床上，一个坐在床边，会心的笑着。

悦宁一天一天的好起来，伤口已经不是很疼了，但是胤祥还是不让她下床。她十分的懊恼，怎么到这里来了以后都是这么的不走运？几乎大部分的时间都是躺在床上度过的。想想自己以前充实的生活，此时的她真是无聊的要命。

胤祥大概是怕影响她的静养，虽然每天都来看她，却也不会待很长时间。四阿哥胤禛几乎是从来没有来过。悦宁不知道为什么他对自己这么不友好，但是又不想得罪了他，毕竟他可是未来的雍正皇帝啊！希望在回京以前能与他缓和一下。

这天，悦宁趁小芸去煎药，自己偷偷的下了床。她打开窗户，看着窗外的风景。

今天的天气真好，天空中万里无云，蓝得透明。厢房不远处的人造湖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着光。假山上有个小亭子，像是整个府中的最高点。

悦宁真想上去看看，好好欣赏一下这个江南园林建筑的巧妙。可惜她知道自己现在是寄人篱下，虽然胡大人不会对她怎样，可是作为客人也不好不经主人允许就四处乱跑。

她有些失望的转身想回到床上休息，忽然看见厢房最里面的小几上放着一把古筝。因为悦宁从来没有下过床，而小几的位置在她的视线之外，所以她躺了那么多天却从来没有发现过。

悦宁眼睛一亮，赶紧走了过去，她用手抚摸着琴面、琴弦，一股熟悉感在体内升了起来。闷了那么多天，她再也忍不住了，于是坐了下来，拨动着琴弦。

音色真好，是把好琴。悦宁感叹着古代的造琴技术，手指不自觉的在琴上滑开，一串动听的音符飘了出来。

悦宁在现代的时候，喜欢将一些流行乐用古筝表现出来，还边弹边唱，这的确是打发时间的好办法。

她突然想到了一首经常唱的歌《江南》，自己现在不正处于江南水乡之中吗？打定主意后，她闭上了眼睛，双手抚上了琴弦。

“风到这里就是粘/粘住过客的思念/雨到了这里缠成线/缠着我们留念人世间

你在身边就是缘/缘份写在三生石上面/爱有万分之一甜/宁愿我就葬在这一点

圈圈圆圆圈圈/天天年年天天的我/深深看你的脸/生气的温柔埋怨的温柔的脸

不懂爱恨情仇煎熬的我们/都以为相爱就像风云的善变

相信那一天抵过永远/在这一刹那冻结了时间

不懂怎么表现温柔的我们/还以为殉情只是古老的传言

你走了有多痛痛有多浓/让梦被埋在江南烟雨中/心碎了才懂……”

悦宁完全沉浸在抚琴的乐趣和《江南》的缠绵中，根本没有留意门口站着的两个人。当她唱完一曲，还陶醉其中，门口却响起了击掌

的声音。悦宁慌忙张开眼睛，看见四阿哥和十三阿哥正走进来。她连忙起身行礼，然后退到一旁低下了头。

“你竟然会弹琴？”胤禛的眼里依然看不出任何波动，语气却没有了以往的冰冷。

“回四阿哥，爹，不是，养父母以前教过我。”

“哦？这首歌倒也特别，你作的么？”

“不是，是……是养父作给养母的，自小听养父弹唱，便记了下来。”悦宁继续编着故事。

“看来你身体是好些了，要不我们就起程回京吧？”悦宁听出了他的讽刺，想必是怪她自不量力吧！

不过她可不愿认输，于是不卑不亢的说：“一切听四阿哥安排。”

“你……哼！”胤禛脸色变了变，一甩袖子走了出去。

胤祥夹在中间不知如何是好，他走到悦宁身旁，拉她坐下，才缓缓的开口：“四哥也是关心你，只是不会表达而已。你刚才的琴艺他可是很欣赏呢！你也是，伤口还没好就去弹琴，难道不怕伤口再裂开吗？”

“可是我觉得好无聊嘛！都在床上躺了好些天了，闷死了。你那四哥才不是关心我呢！只是怕我耽误了你们回京的时间罢了。”悦宁对胤祥说话没有太多顾虑，因为她知道他不会在意那些身份礼教。

“你带我出去走走，好不好？”悦宁可怜巴巴的看着胤祥。

谁知被胤祥一口拒绝了。悦宁不开心的嘟着小嘴，站起来回到床上，口里不甘心的嘟囔着：“哼，闷死算了。”

胤祥无奈的笑了笑，从脚边拎起一个食盒，走到床边。他从里面拿出个碟子，伸到悦宁眼前：“别不高兴了，我请你吃点心，天香楼的哦！”

悦宁一听点心，顿时心花怒放。被那刺客一搅和，她就压根没想起点心这回事来，想到上次还没好好的吃自己花了全部家产买的点心，心里就一阵懊恼。这会胤祥倒是用对东西哄人了。

悦宁开心的看着那朵“花开富贵”，在心里又回想了一下第一次尝到的滋味，才张口咬去。她一边吃一边口齿不清的对胤祥说：“谢谢你，胤祥！”说罢还对他嫣然一笑。

第八章

悦宁的伤口已经完全愈合了，但身体还是十分虚弱不宜上路。

胤祥知道她喜欢吃点心，就时不时从天香楼买些回来给她解馋。一开始总是最贵的那几样，后来在悦宁的抗议下，他几乎将天香楼所有的点心都买一遍。

可是，这会的悦宁却提出了更过分的要求。

“带我去天香楼的厨房吧！我想去学学。”

“不行，人家的厨房怎么会让你进？”

“你不是阿哥吗？这点面子他们都不给吗？”

“不行，怎么可以强人所难？”

“谁说强人所难了，说不定点心师傅看我机灵可爱的模样，就收我为徒了。”为了能学习做点心，她可以厚着脸皮的夸奖自己。

“不行，你身体吃不消。”

“不行是你的口头禅吗？我不要听到这两个字。”

“可以，你不去我就不说。”

悦宁的小脸挎了下来。胤祥警备的看着她，因为这些日子以来，只要他不允许悦宁做她想做的事时，悦宁便会可怜兮兮的低着头，吧嗒吧嗒的掉着眼泪，小小的身子还随着抽涕一抖一抖的，让胤祥很是不忍。

果然，悦宁又使出了这一招，这次更是夸张的趴在了桌子上，让胤祥看不到她的脸。善良的胤祥看着她的肩膀抖动得厉害，一时也慌了神。他皱着眉，想狠心的不去理会悦宁的哭泣，可是他就是做不到。

“我肯定是不会带你出去的，不过我……可以试着去请那个师傅，看他愿不愿意来这里教你。”

“真的吗？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悦宁猛得抬起头，脸上一点泪痕也没有，反儿笑得像朵花似的。

胤祥傻傻的答了声“是”，忽然发现自己上当了。他又好气又好笑的看着眼前这个笑得花枝乱颤的女孩子，自己一点办法也没有，只得乖乖的去兑现承诺。

悦宁在房间里开心的等着，想到刚才胤祥的样子，扑哧一声又笑了起来。她有些喜欢他了，喜欢他对自己好，喜欢他注视自己时温柔的模样，喜欢他肯为自己做任何事情而毫不计较。要一个阿哥做到这些该是件多么不容易的事情啊！

想着想着，悦宁又坐到了古筝旁，一脸甜蜜的唱开了。

“甜蜜蜜，你笑的甜蜜蜜，好象花儿开在春风里，开在春风里。

在哪里，在哪里见过你，你的笑容如此的熟悉，我一时想不起，哦！在梦里。

梦里，梦里见过你，见你笑得多甜蜜。

是你，是你，梦见的就是你。

甜蜜蜜，你笑的甜蜜蜜，好象花儿开在春风里……”

有道人影在门外立着，一动不动的注视着屋内的一切。冷冷的眸子，闪着奇异的光芒，嘴角微微向上翘着。

悦宁好不容易等回了胤祥，满心的欢喜却被他带回的消息打击得干干净净。

“师傅说他的点心不外传。”

“你没说你是阿哥吗？”

“悦宁，这个事我不干，我不喜欢用身份压人。”

悦宁也知道胤祥是对的，可是还是被巨大的失望压得毫无精神。胤祥在一旁看着也不好说什么，心中隐隐有丝愧疚。

悦宁想了一会，取来了纸笔，也不理胤祥惊讶的目光，洋洋洒洒的写了封短信，并问小芸要来信封，将信封好。

“你会写字？”

“就允许你会，我就不能会了吗？”本小姐会的事情可多着呢，只是你还没发现。她在心里得意着。

一开始悦宁是用不惯毛笔的，不过这可难不倒她这个才女，艺术细胞极高的她只是稍稍练习了几日便能写出十分端正的楷书。她突然觉得这个时代好适合她啊！琴棋书画，不说样样精通，但也能随手捏来，让这帮古代人大跌眼镜，更何况她还会许多这个时代的女子不会的东西，比如花样滑冰和芭蕾。

“你还会些什么？快说说看？你是和谁学的？”胤祥一脸的不可置信兼好奇。

“十三阿哥，难道只有贵族家的千金小姐才可以会这些吗？您少瞧不起人。我们平民出身的女子只要有条件都可以学得很好。还有，我会的东西还很多，不过要靠您自己去发现。”悦宁佯装生气的说。

胤祥脸一红，不自然的拽了拽悦宁的衣袖，低声说道：“不要生气，我说错话了，给你赔不是。好不好？”

悦宁看到他完全没有阿哥的架子，反而向她道歉，心里一甜。不过她还是板着脸，将信交给他，说道：“要罚你，帮我送信。给天香楼的点心师傅。”

“好好好，你说怎样就怎样。可是为什么要送信给他呢？”

悦宁端起茶杯喝了口茶，固作神秘的把脸凑到胤祥面前：“你相信吗？他看到这封信就会来。”说完，笑着又过去弹琴了。

胤祥会不会是个好奇宝宝打开信看呢？不会，因为他是君子。哈哈！

果然被悦宁料对了，那点心师傅看完信后躲在厨房捣鼓了一阵真的去了知府府邸，看到悦宁还一副谦卑的样子。两人客气了一会，便直奔向胡大人借的厨房而去，将一干人等都甩在了一边。

胤祥站在厨房门口，好奇的向里张望着。他看见悦宁拿着纸笔跟在点心师傅的身后，认真的把师傅做的每个步骤记录下来。

“你不该这么惯着她。”胤禛不知道什么时候站在了他的身边。

“四哥，我可没本事帮她找来点心师傅，是她自己请来的。”胤祥知道四哥在怪他帮悦宁叫来点心师傅。

“哦？”

“她写了封信，师傅就来了。”

“信？”

“是啊！四哥，有时候我觉得悦宁就像个宝藏，时不时就会有惊喜出现。”

“……”

两人各怀心事的站在那里，看着厨房内那个忙碌着的娇小身影。

“呼”，悦宁松了口气，小心的将炸好的“花开富贵”摆在碟子里。果然和她当初想的做法一样，不过做起来还是有许多的技巧，像现在的这碟成品，是她实验了四次才做出的完美作品。四次实验对于悦宁来说已经是很失败了，像这种能通过吃和观察便知道做法的点心，以前的悦宁只要二次便能成功。不过之所以用了四次，是因为她在做的过程中，不断的改进着，将花瓣做得相对光滑，没有一般炸品所有的小窟窿。

点心师傅简直不敢相信，这个十一二岁的小丫头竟然对点心制作如此有研究。悦宁的天分、认真、好学、谦虚和追求完美的执着，让这个和点心打了一辈子交道的大师傅为之动容。他后悔怎么没有早些认识悦宁，要是能收她做徒弟，自己的手艺也能更上一层楼。他心里想，就算悦宁没有用一个他从未见过的点心做法来交换，他也愿意将一身的本领全部教给她的。

“汪师傅，今天就学这一道吧！明天再继续好吗？来，我教您那个饼的做法。”由于在厨房待了许久，悦宁本来虚弱的身子让她有些支持不住了，不过答应了别人的事，可不能言而无信，更何况师傅还如此细心的教自己呢！所以她硬挺着准备兑现自己的承诺。

关于在天香楼帮皇上挡刀的事，汪师傅是知道的。他开始有些不信，但今天和悦宁相处下来，在心里对她十分钦佩。他看出了悦宁的虚弱，于是收拾好东西，对悦宁说：“小姐，今天就到这里吧！明天汪某再来。”

“可是，汪师傅，我们说好的，我还没教您做饼呢？”

“小姐，来日方长，您好好休息，这样才能教我做出最好的饼啊！”

悦宁心中一阵感动，她觉得这里的人对她都太好了，让她体会到从来没有的温情，眼中泛起了泪光。

“谢谢汪师傅！”

“小姐，告辞了！”点心师傅说完便离开了。

悦宁在厨房的长凳上坐了许久，觉得自己已经没那么疲惫了，于是兴高采烈的端起她做成功的“花开富贵”向胤祥的房间走去。

悦宁推门而进，看见胤禛和胤祥正坐在桌旁喝茶。不知道为什么，每次悦宁看见胤禛便不自然的拘束起来，完全没有面对胤祥时的放松自在。她意识到刚才的失态，赶紧走了出去并且关上门。

还没等胤祥反应过来叫住她，就听见响起来敲门声。

“四阿哥，十三阿哥，悦宁给两位送点心来了。”

胤祥忍了一会还是笑出声来，他走过去把门打开，看见悦宁行礼的姿势还摆在那里，连忙端过盘子，拉她进屋。

“你干什么呢？见到我们不用这么约束。四哥，是吧？”

“只怕她是对我才会约束。”胤禛的声音不但冰冷，似乎还带着一丝怒气。他是生气，气为什么悦宁对十三弟与对他完全是两种态度。

悦宁听到他说的话，心里一惊。她佯装不明就里的移开话题：“这是悦宁亲手做的‘花开富贵’，请两位阿哥尝尝。悦宁觉得很累先回房休息了。”

当她走到门口，突然回过头来，冲屋里的胤禛一笑：“如果四阿哥不要那么严肃，时常笑笑，我就不会那么约束了。”说完她飞快的跑了出去。

胤祥楞在一边。胤禛竟破天荒的笑了起来，坚毅的脸庞柔和了许多，他拿起碟子里的点心，细细的品尝着。

“四……哥,你的确该经常笑笑……”胤祥不敢看他的眼睛，抓起点心狼吞虎咽的吃着，还险些噎到。

胤禛的笑意更浓了。

以后的几天里，天香楼的汪师傅每天同一个时辰便会准时在知府的厨房里出现，也总是在悦宁的身体达到极限前结束。几乎都是汪师傅在教悦宁做各式点心，却再也不提悦宁教他做饼的事，这反而让悦宁十分的不好意思。

“汪师傅，今天我不想和您学了。”

“小姐天资聪慧，汪某也确实没什么可教的了。”

“不是的，汪师傅，我要向您学习的东西还很多。我今天想教您做饼。”

汪师傅楞了楞，悦宁却麻利的开始了。

“汪师傅，我在信上写的步骤不是很清楚，我早上另外写了一份很详细的，您拿着，一会我做的时候，您对照着看，这样会印象深刻些。另外我将您教过我的点心也重新整理了一份，抄成了菜谱的样子。送给您，将来好留给您的徒弟，也算是给您留个纪念吧！”

汪师傅手捧着厚厚一本的点心谱，心里很是感动。真是个冰雪聪明又善良的姑娘啊！

“汪师傅，我开始了哦！这个饼的关键不是里面的馅料，而是先炸后烤的火候。先将面擀开成长型，将肉馅在上面厚厚的涂抹一层。再把擀开的面卷起来，压扁。重复上面的步骤多次，这样饼皮才会出来效果，然后擀成长型。油的温度最好高一些，将饼放入油内炸成两面金黄，再放入烤炉内烘烤，时间不用过长。这样，做出来的饼才外表香脆，内里柔韧，口感才会比较好。我做的这个饼比较大，不方便来往天香楼的客人品尝，汪师傅可以将它的形状缩小些，这样既美观又会很好看的。”悦宁嘴里说着，手也一直没有停过。

不一会，烤炉中传来一阵香气，悦宁将饼拿出，只见那饼金黄金黄的，饼身上一圈一圈的饼皮被烤得又香又脆。汪师傅迫不及待的咬上一口，外表的香脆加上内在掺有香料的馅儿，口感完全没有江南点心的细腻，而是有一种霸道的香气占领了舌头以及整个口腔。真是与众不同的滋味！

悦宁的这道点心是在一次去北方旅游时无意中吃到的。那个小作坊完全是敞开式的现做现卖，悦宁就站在一旁边吃边看小师傅做了一遍又一遍，直到完全掌握了才依依不舍的离开。她回到家后，马上依葫芦画瓢的做了一个，味道却没有自己吃到的那么好。也许是烹调工具的问题吧！悦宁在家用的都是电器，而那小作坊还是用的煤炉子。

悦宁拿起另一块饼也尝了一口，欣喜的发现那种味道又回来了。看来还是生火材料的作用，这是方便快捷的电器所比不了的。

“小姐，汪某服您了，汪某的手艺也全部教给了小姐。明天我便不会再来，但汪某定不会忘记小姐，会更加努力的研制点心。”

“师父！受徒儿一拜！”悦宁突然跪在地上，给汪师傅磕了个头。

汪师傅赶紧扶悦宁起来：“小姐，您叫汪某怎么能承受得起呢？”

“一日为师终身为师，虽然悦宁没有正式拜您为师，可在心里，悦宁是一直将您当作师父来看待的。可能悦宁过不了多久就要回京城去了，但悦宁定不会忘记师父的教导，希望将来还有机会跟师父学习！”

悦宁谦和的态度，让汪师傅红了眼睛。他们又话别了几句，汪师傅就向悦宁辞别了。

悦宁一直将汪师傅送到了大门口。看着汪师傅蹒跚的背影，心想：等师父老去了，还会有这样优秀的点心师傅来接班吗？

第九章

阳春四月风光好，悦宁丝毫不想待在这小小的厢房里。

不知道为什么，自从来到清朝，她的性子开始变的活泼起来，一点也不像以前的沉静。难道会是这个身子带来的影响吗？管它呢！悦宁觉得这样也挺好的，既然重活一次，当然要活出不一样的滋味来，就从不一样的童年开始好了。所以，她一直由着自己现在的性子，天天都过得很开心。

“胤祥，你在宫里会出去逛街吗？”悦宁故作好奇的问。

胤祥没细细探究，随口答道：“难得出宫的，只有去四哥或其他哥哥府上串门才有机会出去逛逛。”

“不知道京城的市集是怎样的？有没有扬州的好呢？”悦宁歪着脑袋，自言自语道。

“各有各的特色啊！南方和北方本来就有很大的不同嘛！”

“可惜我都没逛过，没得比较。”

“等回了京城，我找机会带你逛。”

“胤祥，你要说话算数哦！不过，现在能不能带我在扬州逛逛？要我也好有个比较嘛！”

胤祥埋在书中的头终于抬了起来。

“坏孩子，绕了半天就是让我带你出去逛啊！”他用手轻刮着悦宁的鼻子。他好喜欢这样亲昵的感觉。

“好不好嘛！好不好嘛！”悦宁眼里满是渴望。

胤祥想了一下，看着她一身素装，头上更是一点饰物也没有。于是收起书，说：“好吧！我们就出去逛逛，不过你可不能乱跑哦！”

悦宁没想到他那么爽快的答应，心里开心极了，她忙表态：“放心啦，我会乖乖的，一步都不离开你。”

胤祥温润的笑着，让悦宁一时看傻了眼，原来笑也可以这样温暖？脸上顿时泛起一抹红潮。

阳光明媚，大街上连花都笑开了怀。悦宁抬头用手挡住射来的阳光，深深的吸了口气，然后拉着胤祥的手，笑脸如花般俊俏。

“好舒服啊！比待在屋子里好多了。一天到晚闷在屋子里，没病都会闷出病来的。”

“胡大人府上也有花园啊！”胤祥笑悦宁说得那么夸张。

“胤祥，你闻闻这空气中是什么味道？”

“啊！没什么啊！有点花的香味吧！”

“错错错，这是自由的味道！”悦宁一本正经的说。

“哈哈哈哈，我们又没把你当犯人一样关着。”他笑悦宁越说越夸张了。

“哼，就有，你那四哥就把我当犯人来着，一点没好脸色看。只怕是希望快点把我押解进京，他才落得轻松。”悦宁一想到胤禛冷若冰霜的脸，眉头就不自觉的皱了起来。“冷面王”的名头果然被他发挥得淋漓尽致。

胤祥无奈的摇摇头，他搞不明白，悦宁为什么会那么不喜欢四哥。

“四哥是严肃了点，但是他也没对你不好啊！干嘛要这样说他！”他忍不住要帮四哥说几句好话。

“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相互的，别人对我好，我自然也对别人好，就像我和你这样。要是别人对我不屑一顾，那我干嘛要对他有好感觉啊！哎呀，我忘了，你们是皇子，高高在上，当然不会和奴才讲究这些！算了，当我没说过。”悦宁眼色一暗。她虽不是女权拥护者，但到了这个封建社会，没有人权的时代，还真是让她感到难以接受。

胤禛刚从外面回来，才一转到门口，就听见两人的谈话。他不禁心头一紧，难道我在旁人眼里就是这样的么？

咦，他为什么要在意悦宁的看法？

“悦宁，你……啊，四哥，你……回来了？”

悦宁背对着大街，当然没有看到胤禛，而正对着大街的胤祥也是刚巧注意悦宁的话而没有在意。这时两人心里一阵冷颤，天哪！背后说人家坏话，不会报应得这么快吧？

悦宁转过身，心想，这回惨了，不会就这样和雍正结下梁子吧？那她可就死定了，他可是有仇必报的啊！想想和他争皇位的那些皇子们，没一个有好下场，更何况她一个小小的奴才。天哪！死定了。

胤禛看着悦宁的脸，一付见了鬼的模样，两鬓旁还渗着汗水，被阳光照着闪闪发着光。他眼里含着笑意，忍不住调侃道：“哟，宁妹妹，这天很热吗？你都出汗了！”

悦宁又是一阵紧张，这是准备唱哪出戏啊？不是应该骂她的吗？怎么反而……对了，笑里藏刀，完了完了，这下算是彻底的没救了，自古这笑里藏刀的都是最厉害的角色。

她认命的掉头对着胤祥说：“我这辈子算是完了，你自求多福，要是没事的话，记得帮我收尸啊！”

胤禛和胤祥同时被楞住了，胤祥双手扶住她臂膀问到：“怎么了？干嘛这么说？”

“我得罪你四哥了，他要是生气了还好，骂我几句也就没事了。可是……可是他在笑耶！我这次真的死定了！”悦宁只觉得腿软，说话语无伦次的，连哭的力气都提不起来了。

两人听了这话，互相看了看，都是一脸的莫名其妙。

“我笑有问题吗？”胤禛忍不住问道。

悦宁身子一抖，泪还是从眼眶里滴了下来。

“奴婢……奴婢没见过四阿哥笑，还有……因为自己说错话了，所以……所以，笑里藏刀，是不是比直接生气来得可怕？”

“哈哈哈哈！”两人完全不顾形象的大笑起来，笑得悦宁有些生气。

“喂！别笑了好不好，要杀要剐直接点嘛！这叫精神折磨，知不知道？”悦宁有点早死早超生的想法，抹干眼泪，恨恨的说。

两人笑得更大声了。

悦宁一赌气，直接向门内走去。胤祥这才强收住笑，拉着她：“你在想什么呢？有这么严重吗？四哥又不是阎王。”

“我看她一直把我当作阎王！”胤禛没有生气，反而觉得有趣，这小妮子的脑子里不知哪来的那么多奇怪兼莫名其妙的想法。他在心里笑了笑，也许该对她和善点吧！

“你们这是要去哪里啊？”胤禛决定岔开话题。

“喔！我们正准备出去逛逛，帮悦宁买点东西。”胤祥一把拉住想偷跑的悦宁。

“恩，是该置办点东西，要不看着总像个乡下姑娘。”

悦宁一听这话，气得要命，哼，命在他手里，还要用语言侮辱人，反正是死，也要死的有尊严。

她冲到胤禛身边，踮着脚还够不着他的下巴，但她还是努力的掂着，双手插着腰让自己看起来有气势些：“喂！你说什么？我这样子很丢这位爷的脸吗？”

胤禛故意将眼睛调开，不去看她：“恩，好象是有点。”

“你……啊！”悦宁一个不稳，向胤禛撞去，两人毫无防备的跌倒在地上，悦宁整个人趴在胤禛的身上。

悦宁的脸一瞬间红了起来，她从小到大都没和一个男人这么暧昧过，身上的鸡皮疙瘩一下子全部竖了起来。

胤禛一时不知该如何反应，一股幽香扑鼻而来，他看着这张小巧娇羞的脸，心跳明显的加速，楞在了那里。

胤祥大步走过来，拉起脸红得像西红柿的悦宁，再扶起他的四哥，又好气又好笑的说：“拜托你们两位，要闹不要在大街上闹，很多人在看耶！”

悦宁窘迫极了，胤禛倒是马上恢复了过来。他不自然的清着嗓子，竟然有些想念刚才怀里的柔软。

“天哪！丢死人了！冷静冷静！”悦宁慢慢的深呼吸，然后拍拍还红着的脸，自言自语的说着。

随即她又笑开了颜，故作不在意的说：“好了，还逛街吗？不逛的话，奴婢可要回去了！”好不容易能出来一次，可不能放弃了。

“逛啊！逛啊！四哥，你也一起去吧？”胤祥急忙打着圆场。

胤禛回来本想看看书清净清净的，可是现在却被悦宁撩拨得乱了心绪，他不自觉的看了看悦宁，见她没有异议，便点了点头。

刚走了几步，悦宁突然停了下来，她一边用手拍打着胤禛的袍子，一边装作面无表情的说：“我高贵的主子，虽然您这个来自乡下的丫头给您丢人了，可您不能给自己丢人啊！好了！走吧！”

两人又扑哧一声笑了起来，悦宁也笑。管他呢！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活着的时候先开心了再说。现在她可是最想得开了。

一开始悦宁还必恭必敬的跟在两人后面，可一到了市集，她就忍不住自己转了起来，反而是两个阿哥跟在她的后面。

市集大街的两旁摆着许多小摊，东西五花八门，可是悦宁都看不上眼。她想看的是这个朝代比较上档次的物品，既然来了这里，当然不能浪费了这么好的鉴赏机会。

悦宁在现代时就对首饰化妆品一类的东西不感兴趣，所以她现在进的店铺都不是通常女孩子比较喜欢逛的。两个阿哥也觉得很是奇怪，只见悦宁一会进了书画店，一会进了瓷器店，一会又跑到古董店里好久不愿出来。

“宁妹妹，这些东西都没有宫里的好，值得让你瞪那么大眼么？留心，口水别掉下来了。”胤禛忽然开始喜欢和她斗嘴了。

放开心胸的悦宁也丝毫不示弱，她白了他一眼，放下正摆弄的一个小花瓶，说道：“我说我尊贵的主子，我只是个乡下没见过市面的小丫头，当然对好东西挪不开眼啦！这叫鉴赏，算了，说了您也不懂！”悦宁故意气他，心里却笑开了，能涮涮他，死也值得了。

胤禛正准备反击，却看见悦宁被某件物品钩住了魂。

“老板，老板，把那个琉璃印拿给我看下！”悦宁的眼里发着光。

“小姐真是有眼光啊！这对琉璃印可是我店里的镇店之宝啊！这可是千年以前的宝贝！”古董店老板笑着招呼着，将琉璃印小心的放在柜台上。

悦宁更加小心的拿起，仔细的观察着，本来惊喜的眼神渐渐淡了下来。最后她将琉璃印交还给古董店老板，鄙视的看了他一眼：“真是无奸不商，拿个赝品还厚脸皮的说什么上千年前的宝贝。”

“这位小姐，东西不要就算了，不识货可不能胡说啊！这怎么会是赝品呢？”老板沉下脸来，不屑的打量着这个穿着朴素的小丫头，要不是看她旁边有两位身着华服的公子哥，早就把她赶出门了。

“哼，古琉璃比现在的琉璃可重多了，那是因为里面的铅钡元素成分比较多的关系，再说，这印上的字一点也不像古文字那么粗狂，印记平整，不是仿冒的是什么？”悦宁说完，头也不回的走出了古董店。

胤禛和胤祥急忙跟了出来，只听见悦宁还在那忿忿不平：“真是的，以为真的遇到好东西了，没想到是赝品。真是扫兴！”

“悦宁，没想到你还是个行家啊！”胤祥觉得十分好奇，虽然有些听不明白，但也不好多问。

“没有啦！书上看的，可惜，养父母逝世后，一把火都给烧了。”悦宁小心的撒着谎。她怕他们再继续问下去，于是转了个话题：“京城的奸商多么？”

“到处都有的，就像你说的，无奸不商嘛！”胤禛不冷不淡的说着。他开始细细的打量着悦宁，觉得她就像个团迷，让人怎么也猜不透。

“好了，悦宁，不要看这些了，帮你去买几件衣服，几样首饰，你看人家知府府里的丫头都比你打扮的好。”胤祥不由分说的拉着她往一旁的绸缎行走。

“不要啦！我自己包袱里有衣服，我又没有钱，不要买啦！”

“我们送你。”

“不好，为什么要你们送东西给我，无功不受禄，我可没习惯乱收人家的东西。”悦宁执意不肯。

“难道你就一直想当个乡下丫头？”胤禛故意刺激她。

“我就是乡下丫头啊！这不是显得两位主子更加尊贵吗？再说大家闺秀有什么好，只能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哈，还是乡下丫头比较自由！”

两人扭不过她，也只能随她去了。不过事后，胤禛悄悄的吩咐下人还是帮她准备了几套，想起悦宁拿到衣服的惊喜样，他觉得好满足。

第十章

“胤祥，我们再出去玩吧？四阿哥都说要准备回京去，这扬州我还想去逛逛呢！求你了。”

一大清早，悦宁就缠着胤祥不放，硬是说上次没逛够。胤祥不忍心拒绝，又担心会被四哥责备。他为难的看着悦宁，不知如何开口。

“十三弟，宁妹妹，听说今日扬州城郊有个春花会，不知你们有没有兴趣一起去看看？”胤禛大老远就听见悦宁在磨他十三弟了，他的眼底闪过一丝笑意。他明白悦宁不是个安分的小女孩，她浑身上下充满了活力，对什么都好奇，又对什么都认真。只要喜欢上，就一定要做到最好。

真的好像，自己不也是这样的吗？

“真的吗？呃，四阿哥吉祥！”悦宁高兴的冲到胤禛身边，随即想起他的身份，硬生生的收住惊喜的笑，拘谨的行礼。

“叫我胤禛。”

“啊？”

“叫我的名字，胤禛，就像你叫十三弟那样。”

“可是……可是，十三阿哥年纪和悦宁相仿，四阿哥比悦宁大许多，实在是不恭敬。”

“就是这个理由吗？”

悦宁点点头。

“我不在乎，以后私底下就叫名字，也不用行什么礼。”

悦宁尴尬的笑着点头：真的要这样叫吗？刚刚才得罪过他，再说他可是未来的雍正皇帝啊！不管了，反正他自己不介意就好了，既然他喜欢这样就随他吧。想到这里，悦宁又甜甜的笑开了。

胤禛将她表情的转变看在眼里，真是搞不懂，她那小脑袋瓜里藏着些什么，如此古伶精怪。

“你们要去吗？”胤禛又问了一遍。

“要！”

“要！”两个人同时开口叫到。悦宁是早就想出去玩了，胤祥也想在回京之前再看看这江南的风光。

“那我们走吧！马车在外面等了。”胤禛说完率先向大门走去。

“等一下，我去拿点心，我早上刚做的。”

胤祥一把抓住正准备跑回房的她：“你拿点心干嘛？”

“我们不是去郊游吗？没有点心怎么行？”

“郊游？”

“就是去郊外踏青嘛！反正听我的啦！”悦宁说完甩开胤祥的手，匆匆跑进屋里。

一会，悦宁拿了个大食盒跑了出来，将食盒交给胤祥，然后冲胤禛开心一笑：“我们走吧？”便迫不及待的跑出了大门。

“喂，干嘛要我拿啊！”胤祥不甘心的追了上去。

“你力气大嘛！”悦宁头也不回的上了马车。

胤禛看着他俩，觉得自己好久没那么轻松过了。这个悦宁的到来好象让自己时刻紧绷的神经都放松下来，她的笑能感染人的心情，她的琴声能打动人心，就连她的点心也能让人甜到心里。难道她是上天派来拯救他孤苦心灵的吗？

胤禛正想着出神，马车里探出两个小脑袋，悦宁嘟着嘴喊着：“四……不是，胤禛哥哥，你到底走不走嘛！”

胤禛笑了下，大步走出门，上了马车。马车载着银铃般的笑，以及斗嘴的声音驶向春花会场。

“今天天气好晴朗，处处闻花香，鸟儿忙，蜜蜂也忙……”悦宁这些日子以来从来没有这么开心过。刚才的奔跑让脸儿微红，就像朵含苞待放的花儿，她一边掀起窗上的布帘看窗外的风景，一边唱着歌谣。

“悦宁，你唱得是什么歌？”胤禛问道。

“没名字的，一首儿歌。是不是就像在唱我们现在的情形啊？呵呵。”

“倒也贴切！”

“你们看，天上飞着好多风筝呢！好漂亮啊！”悦宁还是熙柔的时候从来没有放过风筝，小的时候看见别家的孩子可以在花园里快乐奔跑，放漂亮的风筝，她就好羡慕。因为父亲让她学习各样的特长，当作名门淑女培养着，是绝对不允许她出去野的。

“你没放过风筝？告诉你哦！我最会放风筝了，而且还会做呢！”胤祥得意的说道。

“真的吗？你会做风筝？那你教我好不好？好不好嘛？”悦宁拽着他的袖子使劲的晃着。

“是四哥教我做的，四哥的手艺比我好多了。你和四哥学才对。”

“不行，我就要和你学。胤禛哥哥，我帮你检验一下他有没有好好学，顺便看看他有没有做人家老师的潜力。”开玩笑，如果要四阿哥教的话，还不如不学得好，实在是受不了他那种和他老爸一样的压迫感，到底都是做皇帝的料啊！

胤禛的脸僵了一下，马上转为正常。他直觉的感到悦宁很怕他，为什么呢？自己不是没有以前那么严肃了吗？

“好，我可是个很有耐心的老师。”

“那就好，你要记住你说的话哦！”

胤禛微微闭上了眼睛，佯装养神，耳朵却听着悦宁和胤祥一人一句的闲聊。他的心里有种苦涩在蔓延。

从小到大，他做任何事都要强，什么都要求自己做到完美，皇阿玛说他性情急噪，他就拼命的压抑自己，养成了现在冰冷严肃、处事不惊的习惯。可是这是他想要的吗？他才二十二岁，难道就不能想笑就痛快的笑，想哭就大声的哭吗？痛苦，让胤禛的心好痛。

马车到了会场，悦宁欢快的跳下马车，印入眼帘的是遍地的鲜花，花花绿绿的占满了整个山坡。她迫不及待的跑进花丛中，一会闻闻这朵，一会看看那朵，惹得蝴蝶四处乱飞，她还用手帕轻轻的挥扑着。

好美！蝴蝶在悦宁的身边飞舞，她身旁的花儿随她带来的气流轻轻的摆动。她一会挥扑到这，一会挥扑到那，腰带与裙摆轻飘着，留下一阵阵拖影，竟然有流光异彩的效果。

胤禛和胤祥下车看到这个情景，都在心中惊叹着。花丛中的悦宁在他们眼里就像是超凡脱俗的花仙子。

“你们快来啊！这里好漂亮啊！我从来没有看过这么多花开满山坡的样子。这就是花会吗？”

胤禛深吸了口气，努力将刚才悦宁的身影挥出脑海。

“不是，花会在山坡下，马车不能过去，会踏坏这片花海。”他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淡淡的。

“花海？好美丽的名字。胤禛哥哥，谢谢你带我来这么漂亮的地方。”

胤禛刚刚努力平复的心情又被她嫣然一笑给激荡了起来。这个小女孩总能那么轻易的将他弄得六神无主。

扬州春花会，每年四月举行一天，是一年一度的大活动。几乎所有扬州城的人都来到这里赏花，还有不少人从外地特意赶来欣赏。

春花会不单单是赏花，还有各项竞赛。比如争夺花魁大赛（这里的花魁可不是妓院里的头牌姑娘，而是在送来评比的花卉中选出的第一名极品花卉）、文人比较喜欢的咏花大赛、以及姑娘家的花艺大赛等等，琳琅满目，让人应接不暇。那花魁大赛是花会的重头戏，能获得花魁称谓的种植者不但能获得高额奖金，还很有可能会被选入皇宫中任职御用园丁，这么美的差事自然引得许多人竞相报名参加。

竞赛一项一项的举行，首先是花艺大赛，就是巧手的姑娘用鲜花做头饰梳理出美丽的发式，比赛的获胜者奖励十两银子。悦宁想这不过是哗众取宠的比赛，用来吸引人群的，谁不想欣赏美人与花的完美结合呢？和现代的发型大赛有点相似。

不过悦宁不得不佩服古代女子的巧手，那长长的头发在她们手里变成一个个精巧的髻，再配上不同的鲜花做装饰，为“模特”们的美丽增添了不少色彩。

接下来是咏花大赛，无须报名，只要有才情的人都可以参加。会有特定的命题，诗词可以引用古人也可自作。这属于群乐，没有固定的胜者，能咏出绝妙佳句者，送鲜花一束。

只见场内气氛十分热烈，观众群里的才子们你一首我一句的接得好不热闹。悦宁推了推身边的两个人，示意他们也参加，可是两人良好的“家教”可不允许他们这样做。本来悦宁脑中也有许多咏花的诗句，可是实在不好意思成为众人注目的焦点，于是她也学着他们的样子，保持着沉默。

因为离花魁大赛还有段时间，悦宁便决定离开会场四处走走，一会比赛开始再回来。会场里还有交易鲜花的市场，悦宁东挑西拣的看

了好久，旁边的两个阿哥随时准备好了付钱以博美人笑，可是一直到走出了市场，悦宁也没挑到满意的。

“悦宁，都不好看吗？”胤祥问道。

“没有啊！都好美哦，赏心悦目！”

“那怎么不挑几盆？我送给你。”

“我没说要买啊！”

“不买你看那么久？呵呵，该不会帮我省钱吧！”

“哈，帮谁省钱也不帮你们省。我只是欣赏欣赏！每盆都好喜欢难道全都买吗？再说我们就要回京城了，难不成都搬回京城去啊？”悦宁确实对几盆爱不释手，可一想到要经过长途跋涉回京城，就打消了买花的念头。

“你喜欢的话，回京后我送你几盆名品。”胤禛走到悦宁的身边，在她耳边说道。

悦宁巧笑着，还夸张的福着身：“谢四爷赏赐，奴婢感激不尽。”随后笑着跑开了。

悦宁跑去的地方传来“哐当”一声，刚还在原地一起笑的两个阿哥面色微微一变，赶紧跑了过去。只见悦宁和一个小女孩一起摔在地上，有盆花掉在旁边，花盆已经摔碎了。

“啊！我的花，呜呜，你赔我花！”小女孩伤心的将泥土往花根处聚拢着。

刚被胤祥扶起来的悦宁赶紧走过去安慰小女孩，一直说着对不起。

“对不起有什么用，花都要死了。”小女孩哭的更厉害了。

“我赔给你吧！那边花市里的花你随便挑，实在对不起了。”

“这是我爹研究出来的新品种，你拿什么赔？我爹病得很重，只靠这盆花参加花魁大赛赚奖金来治病，现在花死了，我爹该怎么办啊？呜呜呜呜……”

“你爹治病需要多少钱，我们赔给你便是。”胤禛说道。

“不要，我不能随便拿人家的钱，花死了，我怎么和我爹交代啊！”小女孩也是倔强的很。

悦宁灵机一动，从小女孩手中捧过无盆的花，对她说：“你跟我来，我保证你的花不会死，还能拿花魁。”

两个阿哥和小女孩虽然都是满脸的疑惑，但也只能跟着悦宁来到花市。悦宁先是买了个长型花盆，在里添满了土，再捡了许多花商修剪花枝不要的部分，开始了她的插花艺术。这个对她来说还真是个小CASS，想当年上学时的一个作品还拿过大奖呢！

悦宁小心的将花移植到花盆里，再利用刚才捡来的材料插了起来。不一会儿，一向一盆只有一种花的局面被悦宁彻底打破，只见花盆中姹紫嫣红的，一切都围着主花展开，丝毫不显杂乱，反而有种意境融在其中。

悦宁将花盆小心的让小女孩抱着，说：“这盆花叫‘春色满园’，去参赛吧！如果不能获奖，我登门向你爹道歉去。”

小女孩惊讶的眨着眼，瞪着自己那盆完全变了模样的花。确实比以前好看了许多，可是这样可以吗?

远处传来鼓声，花魁大赛开始了。小女孩一咬牙，小心的抱着那盆被悦宁改造过的花直奔赛场而去。

悦宁拍了拍手中的泥土，无视两个阿哥诧异的眼光，说：“走吧！看看我的作品到底能不能获奖？”

今年的参赛者有三十人，此时已经将各自的花摆在了指定的架子上。小女孩有些胆怯的将手中的花盆放在了最后一个，隐在众多花品的后面，场下的人几乎都看不见。

比赛的规则是这样的：有二十位园丁组成的评委团逐一近距离的观察每一盆参赛花品，然后将手中的单支月季投入自己选中的花品前的花瓶里，以花瓶里的月季最多者为胜。如果遇到打平的现象，则将平分的花品再投花一次，直到分出胜负为止。

园丁们上场了，他们二十个人围着一盆花评头论足着，一会又转去另一盆。能上场比赛的花都是精品，这个质量在比赛报名时已经控制过了，一些滥竽充数的绝不让上场。

等园丁们看到第二十九盆时，比赛已经进行了一注香的时间。当他们评论完第二十九盆，转向最后一盆时，二十个人同时楞住。这是他们从来没有见过的，难道花也可以这样种在一起？这哪里是一盆

花，简直就是个小型的花园嘛！其中一个园丁还拿起写着花品名称的牌子，口中念着上面的名字：“春色满园。”的确符合实际。

二十个园丁满脸惊喜的围着这盆“春色满园”仔细的观赏着，几乎都忘记了正在评审中。这时主持者跑过去催促，他们才突然惊醒过来。毫不犹豫的，二十支月季，一起插在了第三十盆花品前的花瓶中。

场下的观众一阵骚动，显然不能理解评委们的统一，更多的是好奇，急着想亲眼看看这盆被评委一致选中的花。

小女孩高兴的跳了起来，她飞快的跑上场领取奖金，还应要求，捧着花盆绕场一周，让观众欣赏今年的花魁。

悦宁在场下笑着，一转头对上两双带着疑问和惊喜的眼睛。她无所谓的耸耸肩，拉着两人就走。

“我饿了，我们回花海吃点心吧！”

胤禛与胤祥对看了一眼。这小妮子越来越有趣了！

随后的整个下午，他们三人就待在花海，吃着点心，说着笑话，开心而惬意。

第十一章

从花会回来后，悦宁就要求胤祥教她做风筝。胤祥爽快的答应了，还连夜做了个蝴蝶型的风筝送给悦宁做礼物。

好几天，他们都在房里捣鼓着风筝，直到悦宁做出的风筝可以成功的飞上天。胤祥在教她做风筝时，又发现悦宁的一个长处。他没想到悦宁对绘画也十分拿手，她做的风筝都是自己画的图案，虽然有些奇怪，但十分的可爱。其实悦宁只不过是画了些漫画角色，比如机器猫，米老鼠之类的。

由于刺客的事毫无头绪，而悦宁又好了许多，于是胤禛就开始准备回京的事项。这几天他特别忙，悦宁根本就没见过他的身影。

悦宁拿着胤祥送给她的风筝，又用那种可怜巴巴的眼神看着他。

“我还想去一次花海，去放风筝，你陪我去。”

“四哥会说我们的。”其实胤祥也想去，他很渴望与悦宁独处。

“他这几天很忙，不会知道的啦！我们回京后也许就不能一起玩了。”

胤祥想了一下，说：“好吧！不过我们要早些回来。”

“没问题啦！走吧！”悦宁开心的笑了。她的喜怒哀乐通通表现在脸上，让胤祥觉得很轻松。没有心计，不需要防备，知足常乐，希望她永远能这样的生活。

两人偷偷的坐上马车又一次去了让悦宁念念不忘的花海，在花海旁的草坡上放起了风筝。她喜欢户外，喜欢大自然，她觉得现在正过着和以前完全不同的生活，全新的生活状态。她陶醉着，享受着，希望日子就这样简单的过下去。

胤祥拽着风筝飞快的跑着，悦宁手里拿着线轱辘放着线。她突然想起一本书上写的一句话：爱情就像放风筝，要放得高，但线始终要拽在手里。当风筝想追风而去时，温柔的拉一拉，拉回到自己觉得安全的距离。呵，好有寓意。

好不容易，风筝高高的飞了起来。胤祥满头大汗的跑回悦宁身边，对一脸兴奋的她说：“我做的风筝很棒吧！”

“恩，放得好高哦！”悦宁猛点着头。

“还可以放得更高，我教你……”胤祥边说边走到悦宁身后，握着她的手，细心的教着。

悦宁娇小的身体镶在他的怀中，闻见他身上的体香，心砰砰的跳着，一句话也没听进去。

“累了吗？怎么都不说话了？”胤祥注意到悦宁的心不在焉。

“恩，有一点，我们坐一会吧！”悦宁心虚的说道。

“好。”两人就地坐在了草地上。

悦宁躺了下来，望着天空，望着飞得很高的风筝，突然想到了自己的际遇。一切都像做梦一样，离开已经没有温暖的家来到这里，碰到许多让自己觉得温暖的人，还过着以前不成体会到的快乐生活。更值得的是遇到了旁边的这个人，给予她最多温暖与关怀的人。甜蜜的滋味一瞬间渗入四肢百骸。如果这一切真的是做梦，希望这个梦永远不要醒来。

胤祥拽着线轱辘也躺了下来，他转头看着悦宁。

他搞不明白自己的心，为什么和她在一起就会觉得如此的快乐？看不到她时，心里就像爬满了蚂蚁，让他不能忍耐。只想陪在她身边，一直陪着。守住她的快乐，纯真，守住她的幸福。

“胤祥，你喜欢怎样的生活？在宫里的还是现在的？”悦宁幽幽的问。

“我喜欢现在。在宫里远没有现在快乐，皇阿玛对我们都好严厉。有时候我真希望自己不是个阿哥。”

“可是会有很多人想要你的身份。”

“这个身份有什么好？你没有经历，你不会明白。我很想过那种父慈母爱的平凡生活。”

我明白，悦宁在心里喊着。她知道胤祥的一切，过去与将来，她不明白为什么老天要让善良的他受那么多的苦。虽然平时的他快乐如常，可悦宁却能从他眼里看出忧伤。

一双小手默默的握上胤祥的手，死死的拽着。悦宁坚定的眼神对上他闪动的眸子。

“你会幸福的，我保证！”

胤祥感激的反握住悦宁的手：“你也会幸福的。”

“你能保证吗？”

胤祥眼里泛着苦涩，我能保证什么？

悦宁没再继续问，只是转头静静的看着天上的风筝。过了一会自言自语的说：“如果哪天我觉得自己不可能再幸福了，我会把风筝放掉，让它代替我去寻找幸福。”是啊！我又能保证些什么呢？

两人同时沉默着，为各自的命运感到迷茫。

还是悦宁先恢复过来，她想，既然不知未来，那么就把握现在，至少现在要体会快乐和幸福，这样将来才有值得回想的记忆。

她拉胤祥坐起来，在身边拔了几根野草，编成戒指，小心的戴在他左手的无名指上。

“送给你。”

胤祥笑了起来：“这个好丑哦！我做个漂亮的送你。”说完也学着悦宁的样子做起戒指来。

他编着野草，将小小的野花也编在上面。悦宁看着他认真的样子，心动不已：他知道戒指的意思吗？他可以承担这戒指上的责任吗？

忽然，唇飞快的印在胤祥的脸颊上，让他停住了手。他的眼神夹杂着疑惑与惊喜，定定的看着眼前那张面若桃花的脸。

悦宁忽然害羞了起来，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做。她掩饰着抓起身边的杂草向胤祥撒去，弄得他满头都是，然后站起来对他做了个鬼脸，跑开了。

胤祥将线轱辘放在地上，追了上去。他们一个逃着一个追着，玩得不亦乐乎。就在胤祥快要抓住悦宁时，悦宁不小心被草根绊了一下，摔在了草地上，向山坡下滚去。胤祥赶紧扑了过去，抱住悦宁，将她小心的护在怀里。两人一直滚到山坡脚下才停了下来。

悦宁惊恐的睁开眼睛，却看见胤祥压在自己的身上，双手将她圈得紧紧的，不让她受伤。他的眼神那么炽热，像两团燃烧着的小火球。

胤祥觉得自己的喉咙特别的干涩，有些理智正慢慢的离他而去。他颤抖的将唇覆上悦宁的唇，轻啄着，脸火烧一般的烫。他留恋悦宁唇上的温暖，留恋她唇上的甜蜜，不想离开，一生一世都不想离开。这就是爱吗？他爱她吗？

过了许久，悦宁始终没有推开他。她也同样渴望这个吻，虽然她不知道他是不是喜欢她，可她就是拒绝不了。

胤祥坐起身来，将悦宁拉起，没有说话，只是仔细的将粘在她头上，衣服上的杂草一一拿掉，又将做好的戒指同样套在悦宁左手的无名指上。然后将她拥在怀里，紧紧的抱着。

悦宁可以听到他的心跳，跳得很快很快，比她自己狂跳不已的心还要快。此时此刻，她仿佛能感觉到他的情意，也许他是爱自己的吧！

胤祥的心已不再乱如麻，他终于承认自己是爱悦宁的。他在心里盘算着：等回了宫，便去求皇阿玛赐婚。只要有了悦宁，任何事他都可以忍受，只要有她，再多的苦他都能吃。

就这样，两个情窦初开的少男少女将自己的心许给了对方，注定终生纠缠。

“哎，我们的风筝呢？”悦宁忽然说道。

胤祥也突然想起刚才将风筝扔在了一边，现在不知道飞哪里去了。可是他不想放开悦宁，他只想这样抱着她，感受她的体温。

“算了，我回头再做一个给你。”他温柔的说着，用手摆弄着悦宁的头发。

悦宁推开他，瞪着大眼还发着脾气：“不行，那是你送给我的，我别的不要，就要这个。你把它弄丢了，你要负责把它找回来。”

“好好好，你说怎样就怎样。我们现在就去找吧！”

两人牵着手回到刚才放风筝的地方，发现线轱辘还在原地躺着，可风筝却没了踪影。他们发现风筝线并没有断，于是就收着线寻了去。原来风筝掉下来时，落在一棵桃树上。此时正被风吹得翅膀一动一动的，就像一只真的蝴蝶正在采集花粉。

胤祥轻轻一跃，风筝已经到了他的手里。

“你会轻功啊？”悦宁没想到还真有这样神奇的功夫。

“呵呵，我们满人可是崇武的，我们从小就有布库师傅教我们习武。四哥的武功比我可好得多。”

悦宁知道他与四阿哥的感情十分亲近，却不明白，为什么四阿哥对自己同母胞弟也没有对他好。

“为什么你和四阿哥会那么好？你那么多兄弟，你只和他比较亲吗？”

“四哥对我极好，自小我就受其他兄弟欺负，所以总是对我特别关照。我小时十分懦弱，四哥陪我读书，教我做人之理，经常鼓励我。他还教我做风筝，逗我开心。四哥是个好哥哥也是皇阿玛的好儿子，他一心为皇阿玛办差事，可是别的哥哥不明白，他们只会争，争皇阿玛的宠爱，争权利，争地位，甚至还想争……”胤祥越说越激动。

悦宁赶紧捂住他的嘴，阻止他再说下去。幸亏四下无人，才让悦宁放下心来。

“对不起，对不起，我说错话了！”悦宁抱住他，轻轻的道歉。

胤祥温柔的捧起她的脸："对不起，是我不该和你说这些。对不起！"他后悔告诉悦宁这些，他不想让她清澈的眼里染上一丝杂质。

"呃，风筝找到了，不如我们给它起个名字好吗？"悦宁有些慌张的转换话题。

"好，你说怎样就怎样。你取一个吧！"

悦宁想了一会，"那好，我以前在家乡曾经遇到过一个洋人，他教了我一些洋文。我要用洋文给它取名，这样就是独一无二的了，只有你和我知道。"

"呵呵，那你说说看叫什么？"

"love you！"

"是什么意思啊？"

"恩，就是美丽的意思。我要把它的名字写在上面。"

悦宁说完，从腰间解下一串东西。胤祥看着觉得很奇怪，他早就听见她身上叮叮当当的，以为是她挂着一串铃铛。现在看悦宁把它拿了下来，这才看清楚东西的样子。

"这是什么？"他问道。

悦宁将东西举到胤祥的眼前，兴奋的给他讲解："这个是把小刀，我在一本书上看到过，朝鲜的女人都有一把这样的小刀，她们叫它银妆刀，知道是用来干嘛的吗？如果她们受到侮辱，这把刀就是用来自杀以保名节的。不过我可不会拿它来做这样的事，我只是想用它来保护自己。这个是毛笔，而这个小铜瓶里是磨好的墨汁。那几天和汪师傅学做点心，要做笔记，可是我拿着砚台跑来跑去，实在是不方便，所以我就麻烦工匠帮我做了这个，是不是很实用啊？"

胤祥惊叹了一声，说："悦宁，你真聪明，这个也能想出来，它确实方便携带。"

悦宁心虚的笑着，心里想：《大长今》的编剧不要怪她盗版才好。

胤祥拿过银妆刀，将小刀从上面取下来，接着又从怀里取出一把精美的镶嵌着宝石的匕首，仔细的系上去。

"胤祥，你这是干什么？"

“这把匕首是我八岁那年，皇阿玛赐给我的。你那把小刀好难看，以后就用我这个吧！记住哦，不能用它来伤害自己，要用它好好保护自己。知道了吗？”

“可是胤祥，那是你皇阿玛送给你的，很有意义啊！你怎么能送给我？”

胤祥搂过悦宁的脖子，轻柔的说：“皇阿玛送我也是希望让我保护自己，可是我想保护你，如果我不在你身边，就让它代替我保护你。”

“胤祥，你对我真好。”胤祥的气息喷在悦宁的脖子上，惹来一阵酥痒。但是她的心却很温暖，她觉得现在的自己是最幸福的。

悦宁用笔将刚才想好的名字写在蝴蝶风筝的翅膀上。她微红着脸，与胤祥对视着，仿佛想就这样一直看到天荒地老，地久天长。

天渐渐暗了下来，两人才猛的回过神来，于是急忙赶着马车飞奔着回去。

胤祥一进厢房就看见胤禛等在了那里，他的心一惊，像犯了错似的低头站着。

“和悦宁出去玩了？”胤禛不带感情的问。他今天特意早回来，想带他们去天香楼吃饭，并通知他们明天就要起程了。可是他等了许久还不见两人踪影。他很生气，没由来的生气，他甚至恨自己会生气。

“四哥对不起，我带悦宁放风筝去了。”胤祥不敢和他说晚回来的真正原因。

“哦！你们收拾收拾，明天我们就回京了！”说完，他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他要去冷静冷静。

第十二章

大清早，悦宁拎着自己的那个小包袱以及蝴蝶风筝踏出了房门。

终于要回京了，她心里却没有一丝愉悦，如果可以，真希望和胤祥永远待在扬州，那该多美好啊！可是这完全不可能，胤祥不是普通人，他是皇子，是那么的高高在上，她甚至不知道与他有没有未来。也许这只是一个美丽的错误。

悦宁的心里有着隐隐的不安。她甩甩头，觉得头好疼，昨晚捧着左手看了一晚的草戒指，也兴奋了一晚，最后还因为收藏戒指而磨蹭了好一会，早上便有些吃不消了。

胡大人一家殷勤的做着最后的准备。门外两辆马车等在那里，十几个护卫骑着马整齐的排列在两旁。

胡夫人拉着悦宁的手，一边说着客套话，一边指挥丫头们将礼物搬上悦宁的马车。悦宁左推辞右阻止，但还是抵不过她的坚持。看着满马车的礼物，悦宁哭笑不得，这官宦人家怎么都这么势利？做任何事都是为了自己的利益。如果不是因为悦宁救了皇上，如果不是因为悦宁是朝廷重臣的女儿，他们会如此优待她吗？悦宁对此表示怀疑。

起程的时间终于到了，四阿哥与十三阿哥有礼的辞别了扬州知府，马车由官道向京城方向奔去。

悦宁坐在马车里，头昏沉沉的，于是就靠在软塌上打瞌睡，不一会便睡着了。

走了许久，马车停了下来，但悦宁还是没有醒过来。胤祥在马车外喊了她好一会，都没有动静。于是他掀开马车帘子踏了上去。

一张熟睡的脸映入眼帘，不知是做了什么美梦，嘴角还挂着甜甜的微笑。胤祥轻抚着她的脸，心里泛起甜蜜的感觉，他觉得悦宁真的很美丽，就连睡颜也是那么的动人。他将软塌旁的一张薄毯盖在了她的身上。

塌上的人儿似乎感应到了什么，皱着眉，睡眼朦胧的睁开眼："胤祥，是你啊！我好困哦！"

"昨晚没睡好吗？"胤祥温柔的问。

"是啊！要回京了，我突然好紧张！咦，怎么不走了？"悦宁感觉到车是停着的。

"已经是中午了，我们停下来吃饭，你饿了没有？"

"啊？已经中午了吗？我睡了这么久啊？肚子还真是饿了。"悦宁不好意思的揉揉肚子。

胤祥笑开了，他拍拍悦宁的头，说："小懒虫，快走吧！去我们车上，四哥在等我们呢！有你爱吃的点心哦！"

悦宁听说有点心吃，迅速的起身，稍做些整理，便勾着胤祥的手下了马车。

胤禛在车内静静的等着，他撩开窗帘，看见悦宁挽住胤祥的手谈笑着走来。突然觉得心里好闷，有些透不过气来。自己为什么会这

样？难道我在意吗？十三弟和悦宁在一起，我很在意吗？他在心里不断的问自己，却无法得到答案。曾经渴望见到悦宁的心情静默下来，他在心里猜着，十三弟和悦宁到底是怎样的关系？

悦宁在胤祥的搀扶下上了他们马车，她看见胤禛正在沉思。于是恶作剧般小心的走到他的身边，冷不丁的出了声："胤禛哥哥，你在想什么呢？"

正想着出神的胤禛被她吓了一跳，脸唰的一下沉了下来。悦宁看到他脸色变了，自己也被吓到了。她不断的向后退着，最后躲在了胤祥的身后。

胤禛正为刚才的反应懊恼着，这会看见她缩到胤祥的后面，心情更加不爽。他严厉的数落着悦宁："你看看你是什么样子，这么没规矩，以后回京后难道还是这样不懂事吗？"

悦宁委屈极了，她忍不住的掉下眼泪。可是胤禛还是不肯放过她。

"有什么好哭的，我一说你就会掉眼泪吗？哼，还是你也想用眼泪来博取同情？这一套在十三弟那里行得通，在我这里却不行。"

"四哥，悦宁她……只是和你开玩笑的，别生气啊！"胤祥也没想到他的四哥会发这么大的火。

悦宁听到他的话，心腾的一下串出火来："悦宁铭记四阿哥教诲。"说完便转身跳下马车，向自己的马车走去。她眼里的泪不断的冒出来，频繁的擦都擦不过来。

胤祥追了上来，一把拉住她的手。悦宁将他的手甩开，冷冷的说："十三阿哥请自重，悦宁身份低微，还是女儿家，不能这样拉拉扯扯的。悦宁回到马车上，一定安分守己，不给两位阿哥添麻烦。"

"悦宁！"胤祥焦急的喊着她。可是她看都不看他一眼，回到自己的马车上。

整个下午，悦宁都待在自己的马车上，不肯出来，也不肯吃东西。胤祥过去劝过她许多次，都被她冰冷且有礼的回话打发了出来。他知道悦宁生气，却没有想到，悦宁的自卑也随着气愤而冒了出来。

悦宁想：两位阿哥是皇子，身份金贵，自己只不过是个大臣失散许久的民间女儿，怎能这样高攀呢？虽然她觉得自己真的很喜欢十三

阿哥，可是皇家可能接受她吗？也许她是真的爱错了人吧！四阿哥那么讨厌她，而十三阿哥一向听他四哥的话，自己在他们眼里迟早会变成攀龙附凤的笑柄。不如现在就开始划清界限，别再痴心妄想。

胤禛很后悔中午的言行，看见悦宁连十三弟也保持着距离，心里更是难过。但他是阿哥，又一向都是冷冷的酷，如果让他去道歉，这让他如何做得到呢？于是这种状况一直保持着，让夹在中间的胤祥不知该如何是好。

黄昏时分，马车经过一片树林。林子里时不时传来鸟叫声，很不寻常。

悦宁在马车上隐隐觉得有些诡异，让她很不安。她小心的拉开窗帘向两旁观察着。

在国外上大学时，她曾经参加过野外生存的训练，所以在野外行进时总保持着一丝敏锐。现在的情形，直觉告诉她，马上会有事情发生。悦宁想去告诉胤禛和胤祥她觉出的不妥，但倔强的她始终不愿先屈服。

还没等悦宁犹豫完，四周的动静更大了。护卫们警惕的将两辆马车团团围住，四处搜寻着敌人的踪影。

“嗖嗖嗖”的几声，几个护卫应声倒下。敌人终于开始攻击了。

胤禛快速的出了马车，帮助护卫应付飞来的暗器，而胤祥马上跳上悦宁的马车，保护毫无防备的她。

“哈哈哈哈，你们害死了我们的人，还不断的搜捕我们，今天就让你们血债血还。”附近传来敌人的声音。

“该死的，竟然是白莲教！”胤禛的脸更加的白，他没想到，这帮亡命之徒，竟然埋伏在这里偷袭他们。眼看护卫们一个个的倒下，他挥着剑的招式越来越急。

正在这时，数十个黑衣人出现了。他们个个手拿着大刀，朝马车砍来。

悦宁看到这个情形，很害怕，她拼命捂住嘴，不让自己叫出声来。胤祥护着她，左脚踢倒一个，右手撂下一个，迅速的往胤禛身边靠近。

悦宁心惊肉跳的看着胤祥与敌人周旋，她知道这样下去只会落个两败俱伤的下场，再说根本不知道敌人的数量还会不会增加，光凭打斗，他们根本占不到便宜。

“四阿哥，十三阿哥，别再纠缠了，我们赶紧逃吧！”悦宁急急的说。

“悦宁，你放心，我们的武功都不低，一定可以剿灭他们的。”到底是阿哥，什么时候都如此坚持自己的尊严。

“可是……啊！”还没等悦宁说完，胤禛的左肩被砍了一刀，伤口深得见骨，鲜红的血液不断的渗了出来。胤祥的脸色煞白，他急忙捂住胤禛的伤口，浑身颤抖了起来。

十三阿哥还只不过是个孩子，又怎么会不害怕呢？悦宁不断在心里提醒自己现在不能乱了心神，千万不能乱。

她拽过一个护卫，让他护住四阿哥，接着下令让所有护卫挡住黑衣人的攻势，然后便推桑着胤祥以及护卫赶紧向前方逃去。

他们逃到一个破庙前，悦宁看胤禛的脸色苍白，神志已经有些游离了，肩膀上的血还在不断的流出来。于是她赶紧让护卫扶着胤禛到破庙中躲避。

胤祥此时已经完全没有了主张，他只能扶着他的四哥，看着悦宁忙碌的为他包扎伤口。

真是屋漏偏逢连日雨，有条蛇大概是因为被人占了窝，警惕的从胤禛身边爬了出来。悦宁正在给伤口打结，牵动了伤口，胤禛全身颤抖了一下。蛇以为受到了攻击，狠狠的在胤禛的腿上咬了一口。

护卫看到了蛇，急忙拿起刀将它劈成两半。

悦宁本来就很难看的脸更加白了起来，她知道野外的蛇多半有毒，而如果被咬了不马上处理的话，只怕……

她不敢再想下去，这个人是未来的雍正皇帝，怎么可以在这个时候就死了呢？难道是自己的存在，间接的改变了历史？不可以，改变历史的后果会怎样？未来世界可能也就此全部改变。不可以的，如果这个祸是她闯下来的，那么也要由她来补救。

胤禛已经完全昏迷了过去。

悦宁用匕首划开胤禛的衣袍，看见小小的伤口呈现着黑色。这蛇果然有毒。

“把腰带拿来。”她看见胤祥没有反应过来，竟吼了起来：“快啊！你难道想你四哥死吗？用腰带使劲扎住他的大腿，快点！”胤祥慌张的按照她说的做，手却抖得不行。

“十三阿哥，我来。”护卫解开自己的腰带开始绑扎。

悦宁迅速的用匕首划开伤口，黑色的血涌了出来。她低下头，用嘴不停的吸出黑血，再将血吐出来。

“悦宁，你……”

悦宁根本不理会胤祥的惊呼，还是不断的将黑血吸出。血渐渐变成鲜红色，这才让悦宁停了下来。她又撕下裙摆，仔细的将伤口包起来。

“暂时应该没事了，你好好陪着他，我去找些水来。”悦宁吩咐着胤祥。

“小姐，我去吧！”护卫向悦宁抱拳行礼。

“我要去漱口，你和我一起去吧！”

不远处有一条小河。

悦宁漱完口，觉得还是不妥。不知道那些护卫能够抵挡多久，也许不一会黑衣人就会追来，而四阿哥受了伤，要是被追上来，后果不堪设想。

悦宁想了一会，在心里做了个决定。也许只有这样才能化险为夷。

她拿出毛笔，用手绢写了封信，然后塞在护卫手里。

“护卫大哥，你拿着这个，马上回去，护着两位阿哥走，最好能尽快赶到下一个驿站。如果十三阿哥有什么意见，你就把手绢给他看。”

“小姐，那你呢？”

“我们一路逃来一定留下了许多线索，也许他们正追踪而来，我去引开他们。”

“不可以，我去引开他们。”

“不行，四阿哥现在身受重伤，十三阿哥经验不足，现在只有你可以保护他们了。”

“可是小姐你……”

“不要说了。护卫大哥，两位阿哥是主子，你我都有责任保护他们不受伤害。在树林里的那些大哥们誓死也要保护主子，你也是吗？”

“是。”护卫眼里闪动着坚毅的光芒。

“我也是，只要主子安全了，那就好。再说他们的目标不是我，我不会有危险的，我会尽量拖延时间，大哥一定不要让我的苦心白费啊！”

护卫衡量了下厉害关系，无可奈何的点点头，接受了悦宁的话。

“大哥，主子们就拜托你了，你快去吧！”悦宁说完，转头就走。

护卫望着悦宁的背影，心里对这个小女孩充满了敬佩。他在心里发誓，一定要保主子安全，不辜负小姐的牺牲。他缓慢的走了回去，仔细的观察着四周的情况。

胤祥看见护卫自己回来了，心中升起了不好的预感。他一把抓住护卫，大声的喊着：“悦宁呢？悦宁呢？”

“小姐她……！”

“她怎么了？”

护卫实在说不出口，于是将悦宁的手绢交到了胤祥手里。

胤祥打开手绢，只见上面写着：“胤祥，我去引开刺客，你快带四阿哥走，他身受重伤，可能余毒未清，早点获救就能多一分活的希望。胤祥，他是你四哥，最敬爱的四哥，你一定要救他。刺客的目标是你们，我就算遇见他们，也不会对我怎样的。胤祥，你快走，找到救兵才可以救我。我一定保护好自己，等你来找我。悦宁上。”

胤祥脸色惨白惨白的，他死死的咬着嘴唇。他怎么可以让悦宁为他们冒险，怎么可以？

“十三阿哥，我们快走吧！不能辜负了小姐的牺牲啊！”护卫恭敬的催促着。

胤祥看着昏迷中的四哥，心里刺痛不已。他紧紧的攥着拳，指甲甚至掐入了皮肤。

“走吧！”低沉而沙哑的声音回荡在破庙中。

第十三章

悦宁原路返回，将他们来时留下的踪迹一一清除。她来到一个岔路口，看见地上清晰的血迹，突然灵机一动。她拿出匕首，忍痛在手臂上划了道长长的口子，让鲜血滴在地上，然后向着破庙相反的小路跑去。

血一直流着，悦宁顾不得疼痛，只想这样引刺客一路追来。她跑了许久，在一间破草屋前停了下来。她实在是跑不动了，头像裂开般的疼，大量的流血让她身子软了下来。她蹒跚着走进草屋，费力的将自己的伤口包扎了一下，然后便倒在草垛上急急的喘着气。

也不知道这样做能不能把刺客引过来，胤祥他们脱险了吗？悦宁苍白的脸上冒着汗，心里还在想着两个阿哥的安危。

天暗了下来。悦宁感觉自己快撑不下去了，一再的受伤，让她的身体虚弱的厉害。她在心里不断的祷告着：老天，请让胤祥他们脱离危险吧！就算让我死，我也无怨无悔！

突然，屋外火红的光照亮了一片。悦宁知道刺客终于追来了，她挣扎着将自己的头发揉乱，把地上的灰拼命抹上脸，还拣了块麻袋披在身上。对，就装疯卖傻。

两个黑衣人先走了进来，其中一个略胖的嘴里还骂骂咧咧：“妈的，费了不少力才搞定那些家伙，死了好几个兄弟，现在一定要宰了他们，为兄弟们报仇。”

太好了，胤祥他们有救了。悦宁终于松了口气。

“咦，怎么只有个叫化子？喂，你有没有看见几个人过来？其中有个还受了伤？”

悦宁的身子微微的抖着，但她已经没有刚才那么恐惧了。她傻笑着回答着：“呵呵，呵呵。小燕子，穿花衣，一到春天飞来这里。你们是黑燕子！哈哈哈哈！”

“妈的，怎么碰到了个傻子，大哥，我们走吧！他们一定还没跑远。”胖子抬脚就向门外走去。

被胖子叫大哥的秃头男人，眯着眼瞪着悦宁，让悦宁心里一阵紧张。他看了一会，正想随胖子一起走出门外，却瞥见麻袋下面露出一

双精致的绣花鞋来。

“慢！”他停住了脚步，一步一步向悦宁走去。悦宁的心几乎跳到了嗓子口。

一股很大的力道将悦宁的下巴抬起，她惊恐的看到了一对邪恶的眼。

“她就是那个跟着那些兔崽子的女人。好狡猾，险些被她骗了。你们在附近搜，他们一定藏在这里。”秃子冷冷的开口，顺手打了悦宁一个耳光。

悦宁被打得眼冒金星，嘴角渗出血丝。

过了一会，一个黑衣人前来报告，说找不到其他人。悦宁在一旁笑着：“你们别想找到他们，他们现在已经安全了。”

“妈的，臭婊子，快说他们在哪里？”胖子死死的掐着悦宁的脖子威胁道。

“我不会说的，死……也不会说的。”悦宁一脸的大义凛然。

“哼，不说也没关系，我们就在这等，他们迟早会来救你的，有你在手里，还怕他们不束手就擒？”秃子冷笑着。

“你们别做梦了，我只不过是个丫头，你说他们会为一个奴才的死活来冒险吗？哈哈哈哈！死了这条心吧！”悦宁说这话时觉得心里好痛。她只不过是个奴才，她不配他们来冒险救她。

“是这样吗？我看那两个小子对你可是够好的。他们肯定会来的。不过现在，嘿嘿！”胖子淫笑着，眼睛一直不怀好意的打量着悦宁。

悦宁忽然觉得好害怕，她没想到会是这样的一种局面。她不断的向后挪着身体，却被胖子一手拎了过来。

“哟，长得还挺标致的，不如陪大爷玩玩！把大爷哄高兴了，一会你那小情人来了，留他个全尸。”胖子捉住悦宁不断挣扎的手，邪恶的笑着。

“不要，不要，你要干什么？不要啊！”悦宁哭喊着，手打脚踢的阻止着胖子的冒犯。

“不要？哼！这里由不得你不要。”胖子被悦宁踢到，失去了耐性。他一把抓住悦宁的衣襟用力扯开，衣服破碎了，露出悦宁雪白的肩膀以及贴身的肚兜。

“啊！”悦宁尖叫出声。她恐惧的看着这个不断用脏手碰触她的胖子，恨不得将他碎尸万段，可是自己丝毫没有抵抗的能力。她的泪模糊了眼睛，只是本能的挣扎着。

胤祥，你在哪里，胤祥！悦宁在心里大喊着。她突然想到了胤祥送给她的匕首。她一手护在胸前，挡住胖子的侵犯，一手在腰间摸索。摸了许久才将匕首拔出，她用尽全身力气将匕首挥过来，双手紧握着刺向胖子。

胖子反应很快，躲了过去，但还是被刀尖划破了脸。他用手摸了摸划伤的地方，愤怒的挥了悦宁一巴掌，将悦宁打倒在地，爬不起来。正当他想再上去折磨悦宁时，一直在旁边看着的秃子开了口。

“老二，别伤了她，对我们还有用。我们现在出去商量一下该怎么办！”说完便走出了草屋。胖子瞪了悦宁一眼，口里淬出口唾沫，脚狠狠的踢了一下屋门，也离开了草屋。屋门砸在墙上反弹回去，关上了，屋里陷入黑暗。

悦宁缩在角落里，不停的将已经破碎的衣服往身上扯，她绷紧着神经，手握着匕首，一双眼恐惧的盯着草屋的门。

她好想死啊！从来没有受过这样的侮辱。可是她答应过胤祥，不会用这把匕首做伤害自己的事，她还答应过他一定等他来找自己。这些念头支持着悦宁不寻短见，但此时的她再也不能抵抗任何刺激。

胤祥在护卫的帮助下，终于将胤禛带到了驿站。他吩咐护卫去请大夫，并通知官府，自己却执意要去救悦宁。护卫不愿他去冒险，死死的拉住他。

这时，大批的官兵赶到驿站，一个身穿官服的人从马上下来，跪着行礼：“十三阿哥吉祥，下官接到护卫来报，护救来迟，请十三阿哥降罪。”

“都起来吧！大夫有吗？”胤祥像抓到救命稻草般，急切的问。

“下官听说四阿哥受了伤，便把大夫带来了，这就去给四阿哥症治。”说完领着大夫快步走进了驿站。胤祥虽然一心想着去救悦宁，但四哥的伤又让他放心不下，于是也跟着走了进去。

大夫症治了一会，走过来说：“老夫已给四阿哥的刀伤上了药，配上些汤药应该会很快愈合。至于蛇毒，幸亏救助及时，毒血被清的很

干净，已无大碍。”

胤禛刚才昏迷了许久，此刻被大夫敷了刀伤药，竟醒转过来。他挣扎着起来，胤祥赶紧走过去扶住他。

“悦宁呢？”胤禛在人群中没有看见悦宁的身影。

“四哥，悦宁他为了救我们，去……去引开了刺客。”胤祥痛苦的说着。

胤禛脑中炸起一声雷，随即一阵空白。

“下官陈武参见四阿哥！”一干将士通通跪了下来。

胤禛挣扎着站起身来，披上衣服。他抓起陈武，咬牙切齿的下令：“带上所有的官兵，跟我回去找，一定要找到悦宁。”

“四哥，你在这休息，我去找悦宁。”胤祥将他推回床上。

“我一定要去，快走！”胤禛的脑子里只有悦宁的身影，他走出驿站，跨上马，奔驰而去。护卫与胤祥赶紧上马追去。

“快快，跟上去。”陈武不敢有任何闪失，带着大队人马也跟了过去。

悦宁的神志越来越模糊，她硬撑着自己不要倒下。可希望却离她渐渐远去。

胤祥不会来了，她只不过是个卑微的奴才。悦宁苦笑着，眼里闪着泪光。没关系，只要他能活着就好，他能活着就好。

突然，屋外一片嘈杂，兵器接触的声音不断传来。悦宁茫然的望去，眼里只有一片片的火光在闪动。

屋子的门突然被打开，火光射了进来。悦宁的神经又紧张起来，她看见有个人影朝她走来，她害怕的用匕首对着前方挥舞，身子却拼命的向后躲，嘴里喃喃的说：“别过来，你别过来。”

身影一步步接近，一股从来没有的绝望涌上了悦宁的心头。对不起了，胤祥，答应你的事，我做不到了。手中的匕首突然一转，刺向自己的胸口。

“悦宁！”刚刚跑到门口的胤祥看到这个画面，惊呼着，想跑过去已经来不急了。他看见胤禛飞快的闪过去用手接住了刺向悦宁的刀刃，血一滴一滴的沿着匕首流了下来。

悦宁眼里一片血红，她尖叫了一声，再也支持不住，身子一软倒了下去。

胤禛扔开匕首，接住悦宁倒下的身子。他的心好痛，刚才看见悦宁狼狈而无助的样子，心里就像是被刀割了一样。他脱下外袍将悦宁裹住，抱起她向外走去。

胤祥呆呆的立在原地，他从来没有见过四哥的脸色如此白过，那不是受伤后的反应，而是发自他内心的惨白。他的脑海里闪过一些念头，惊得他退后了几步。他沉默的从地上拣起粘着血的匕首，转身跟着胤禛而去。

悦宁没事就好，别的事不要想。他在心里警告自己。

胤禛根本不去管刺客的事，带着悦宁返回驿站。他看见大夫还留在那里，于是小心的将悦宁放在床上，让大夫症治。

他焦急的注视着床上的人儿，连胤祥进来了也没注意。

“小姐是否曾经伤到过心脉？”大夫叹了口气，问道。

“是，前不久受过刀伤，伤了心脉。大夫，她现在如何？”胤禛的声音都有些颤抖。站在他身后的胤祥脸色渐渐泛白。

“小姐伤到心脉还未痊愈，现在体内还有些毒素正聚集在心脉处……”

“毒素？”

“四哥被毒蛇咬伤，是悦宁帮你把蛇毒吸出来的。”胤祥回想那一幕，心里酸酸的。

胤禛震住了。是她救了他，她不顾危险的救了他两次。有滴泪从眼里滴落下来。

“那快些给她解毒！”

“现在已经太晚了，小姐经过剧烈运动，毒素已经随着血液流到了心房。怕是不能解了。”大夫的话刚落音，两个人的身体同时软了下来，一个跌坐在椅子上，一个虚弱的扶着桌子。

“太晚了是什么意思？是什么意思？”胤禛猛的抓住大夫，拼命的摇晃着他，大吼着。可怜的大夫，一把年纪了，吓得脸都没了血色。

“四……阿哥，听……听我说，小姐……没有……生命危险。”大夫的身体终于停止了摆动。他赶紧让自己被摇昏的思绪冷静下来。要是他不把话一次说个清楚，只怕自己的这把老骨头就要散了。

“小姐虽然中了毒，但那是微量的，根本不会伤及生命。如果是一般情况，自身就可以解毒。但是姑娘伤过心脉，这就让事情有些麻烦了。只怕日后姑娘会落下心悸的毛病，只能静养，无法治愈。”大夫喘着气，庆幸自己终于讲完了。

“心悸的毛病会很严重么？”胤祥问道，声音在发颤。

“如果静养加上汤药饮食调理，会延缓发作次数。但是如果受到刺激，或者心情长期抑郁，会让心悸越来越严重，甚至会危及生命。小姐的病一定要小心调养，不可过度劳累，不可过度伤心，也不可过度激动，更不可过度受刺激。只能心平气和的才能慢慢好起来。”

胤禛默默的坐到床边，用手抚摩着悦宁苍白的脸。为什么要让她受那么多苦？为什么自己没本事保护她？为什么？

悦宁感觉到碰触，开始拼命的挣扎。她昏迷着，可是神经还是紧绷的，从来不曾放松过。她挥舞着双手阻止胤禛的手，嘴里说着胡话：“放开我……不要……不要……你们别妄想……我只是个丫头……不是……金枝玉叶……他们不会来救我的……不会的。”泪不停的流下来。

胤禛的心揪疼着，是他伤害了她，是他用皇子的身份伤了她的心。他紧紧的抓住悦宁的手，防止她伤到她自己。

可是没想到，悦宁却挣扎的更厉害，她撕心裂肺的尖叫着：“不要啊！啊！啊！胤祥，救我！你杀了我吧！杀了我吧！”

“四哥，你吓到她了！”胤祥再也看不下去了。他一个箭步来到床前，将悦宁抱在怀里，轻拍着她的背：“悦宁，是我，是胤祥，你不要怕，没事了，已经没事了。我在这里，我会陪着你。乖，没事了，别怕！”

“胤祥，胤祥，我好怕！”悦宁缩在胤祥怀里，哭得好厉害。可是没一会，她又推开胤祥，身子不断的向后退，躲在角落里。

“你不是胤祥，你不是，你骗我，胤祥根本不会来，他是个阿哥，他和四阿哥一样的看不起我。他不会来的，不会来的，不会的。”

悦宁睁着茫然的眼睛，怯生生的望着眼前的人们，头摇的像拨浪鼓，她双手抱着腿缩在那里，不允许任何人靠近。

“四阿哥，十三阿哥，现在不要再刺激她了。要是小姐心脉尽碎，那就活不成了。”大夫在旁边焦急的提醒着。

“那就让她这样吗？现在她谁都不认识啊！”大夫又被抓住，但是没有摇晃。

“小姐受了刺激，一时还缓不过来，现在不能刺激她。她身体很虚弱，不一会便会支持不住，昏过去。我们就要趁她昏迷时喂她喝汤药，等药性发出来，才会慢慢清醒过来。”

大夫边说边抖着手拿出药方：“四阿哥，十三阿哥，我去拣药熬上，好让小姐一会喝。另外，她手臂上的伤口我已经包扎好了，千万不要让它再裂开。”他要再不出去，怕是会有生命危险。

胤祥放开大夫，颓废的坐在床上，与胤禛面对面。他们一起看着悦宁，第一次觉得自己身为皇子，却是那么的无能为力，连自己喜欢的女人都保护不了。

“四哥，你也休息下吧！你身上有伤，悦宁现在这样，你不能再倒下去了。”胤祥的眼一直没离开过悦宁，压抑着愤怒的情绪。

“我不走，我要看着她，我要看着她。”胤禛一口回绝。

胤祥喘着气，眼睛红了起来：“要不是你说那些话伤害悦宁，她会变成这样吗？你不是很讨厌她吗？现在怎么又在这里假惺惺？”胤祥第一次对他敬爱的四哥发了火。

胤禛的脸丝毫没有血色，他定定的看着胤祥，却无话可说。是，是他伤害了她。他只会伤害她。

胤祥的眼泪啪嗒啪嗒的掉了下来，他咬着唇，声音却有些冰冷：“四哥，对不起。我无意的。”

胤禛还来不及开口，只听见扑通一声，悦宁昏倒了。胤祥一把将她抱过来，让她平躺着，盖上被子。他的泪还没有停，像是发泄一般越流越多。他将帕子放在水里揉搓了几下，拧干，仔细的擦着悦宁头上的汗，脸上的灰和泪。

胤禛突然虚脱的靠在床柱上，他一动不动，看着那张苍白且痛苦的脸。

第十四章

连续好几天，悦宁都处于这种恐惧的状态，所有人都没办法帮助她，只能靠她自己慢慢的恢复过来。

胤禛身上有伤，所以拷问刺客的事情就落在了胤祥的身上。虽然他只想守着悦宁，但是作为阿哥，他又不能不去处理这些事情。

胤禛这些天一直沉默不语，只是靠在床头，看着悦宁，伤口换药都不曾离开，不管胤祥怎么劝怎么说都没用。

“悦宁，我求你快点醒过来，都是我的错，你醒来打我骂我都可以，可是你不要再这样了，我受不了。”胤禛流着泪，在悦宁的耳边轻声说着。他从来没有对一个女人如此的低声下气过，也从来没有为一个女人让心如此的痛苦过。他是爱她的，可是以前的他却不懂爱。

“四阿哥，小姐该吃药了。”大夫亲自把药熬好端了进来。

“这些到底是什么药？这么多天一点效果都没有，你说，你熬的什么药？”胤禛的眼里布满了血丝，声音因为彻夜不眠的照顾悦宁而变得异常沙哑。他现在的样子十分狼狈，完全没有了身为皇子该有的气质和神气。

“四阿哥，小姐一直沉浸在那段回忆里不肯醒过来，其实她自己很在意那些事，所以才会躲在里面折磨自己。这种情况是不能着急的，药一定要喝，还要让她感觉到你们无微不至的关怀，这样才有可能唤醒她。”

“关怀……把药拿来，你下去吧！”胤禛的眼里泛着痛苦的神情，他接过大夫手中的汤药，开始小心的喂悦宁。

谁知道，悦宁一直挣扎着，药汁顺着她的嘴角流了出来。他反复试了许多次，悦宁都没有吞下一口。突然，他将药含在口里，然后俯下身吻上悦宁的唇，将药汁过到悦宁的嘴里。悦宁停止了挣扎，皱着眉将苦涩的药汁吞了下去。

整整一碗汤药，胤禛用这样的方法全部喂悦宁喝了下去。他用手帕擦去悦宁嘴边的残汁，看见一滴泪从她的眼角划落下来。他再也控制不了自己痛苦的心情，俯身将悦宁紧紧的搂在怀里，哽咽的说

道："悦宁，我爱你，你听得到吗？等回了宫，我便向皇阿玛去要你，我会好好保护你的，不再让你受到伤害。相信我，我会给你幸福的！悦宁！"

门口，胤祥手里拿着在扬州送给悦宁的蝴蝶风筝，面色铁青，扶着门框的手掐得很紧，仿佛要把门框捏碎一般。风筝是护卫在马车上取回的，在他们救下悦宁后，护卫回到了遭遇刺客处，将两辆马车都赶回了驿站。

被胤禛拥在怀里的悦宁此刻呻吟着，慢慢的醒了过来。胤禛松开她，兴奋的喊着她的名字。

悦宁睁开眼，适应了一会才渐渐看清眼前的人。她面露喜色的扑了过去，眼泪却不停的流着："胤禛，胤禛，我好害怕。"

忽然她又像想起来什么似的，推开胤禛仔细的打量着他："你没事吗？伤怎么样了？有没有找大夫看看蛇咬过的伤口？你说话啊！"老天爷，千万不能让未来的雍正皇帝有事啊！我可担不起，拜托了。

胤禛面色复杂的将悦宁重新拥在怀里，他的悦宁没事了，清醒过来了。

"我没事，我没事，你觉得怎样？有什么不舒服吗？"胤禛既开心又担心。

"我？我没事啊？就是胸口有点疼。你们怎么找到……我的？"悦宁眼前闪过在草屋里的情形，眼神变得恐惧不已。

"他们……他们要……撕我的衣服……我拼命的挣扎……可是他们……我好怕……胤禛，我好害怕！"悦宁又痛哭起来。

胤禛轻拍悦宁的背，嘴里不停的安慰着她："没事了，没事了，不会再有事了。放心吧！悦宁，我不会放过他们的。"

门口的胤祥突然失去了所有的力气，他抬起拿着风筝的手，定定的看着风筝上悦宁亲手写上的洋文。

四哥竟然爱悦宁，他竟然爱悦宁，那我呢？我爱她吗？胤祥忽然发现自己根本回答不了这个问题，本来坚定的心看到四哥的动情后渐渐迷茫了起来。

也许悦宁跟着四哥会幸福吧！他又看了一眼房内相拥的两个人，黯然的离去。

悦宁哭累了，靠在胤禛的肩头抽泣着。胤禛抚着她的长发，心从来没有过的安定。他十九岁初婚，如今也有福晋和侧福晋。可是他不爱她们，和她们在一起更没有现在的这种感觉。这些年，他过得好累，他希望皇阿玛能肯定他，于是收起所有情绪和爱好，拼命的办差。虽然皇阿玛也有赞扬过他，但感觉与一般的臣子并无他样。有时他怀疑，自己这样拼命有什么意义？皇阿玛永远看中的只有太子。

悦宁已经睡着了，胤禛让她平躺在床上。他看着那张熟睡着的脸，心里满怀柔情。

“悦宁，有你，我便今生无求了。”温柔的眼神，温柔的声音，再覆上一个温柔的轻吻。

悦宁再度醒来，看见胤祥流着泪坐在床头。

“胤祥，你怎么哭了？”小小的冰冷的手帮胤祥擦去眼泪。

“没有，我没哭。你觉得还好吗？”他不着痕迹的躲开悦宁的手，心里痛如刀割，他知道悦宁已经离他越来越远了。

悦宁感觉得到他的闪躲，手黯淡的垂了下来。她转过身去，背对着胤祥，不让他看见她眼里涌出的泪，幽幽的说：“我知道，我已经不是以前的悦宁了，我已经不干净了。”那夜的一切又一次闪过脑海，心揪着疼了起来。

“没有，没有，悦宁，你没有不干净，你……”胤祥不知道悦宁怎么会想到这个上面，急忙解释着。他注意到悦宁的身子剧烈的颤抖着，嘴里还喘着粗气。

“悦宁，悦宁，你怎么了？怎么了？大夫，大夫你快来啊！”他扳过悦宁的身子，着急的呼喊着大夫。

门外冲进来两个人，一个是胤禛，他大步走到床头，将悦宁抱在怀里，却无意中将胤祥撞到了一边。另一个是提着药箱的大夫，他将药箱摆在桌上，有礼的请胤祥让开，然后急忙上去把脉。胤祥呆呆的站在那里，看着两人，心里刺痛着。从小就一直有的感觉又回来了：自己还是那么的多余。

“好痛，好痛！啊！”悦宁痛苦的呻吟着，手捂着胸口。

“十三弟，悦宁怎么会这样？你们说什么了？你知不知道她不能受刺激！”胤禛生气的呵斥着。

“我……我，悦宁说她自己已经不干净了，然后就……这样了。”胤祥的泪在眼眶里打转。

“四阿哥，我要为小姐针灸，看看能不能为小姐止疼。”大夫拿出了针灸的工具。

胤禛稳住悦宁的身子，方便大夫针灸。过了一会，悦宁呻吟的声音越来越小，脸色也稍许恢复了些红晕。

大夫收起工具，擦了擦头上渗出的汗，说道：“小姐暂时没事了，但千万不能再让小姐受到刺激，现在是关键时刻，如果再发生今天的状况，那华佗再世也无能为力了。”说完便收拾好药箱退了出去。

“悦宁，对不起。我……”胤祥赶紧跑了过去。

悦宁虚弱的摇了摇头，断断续续的说：“我……怎么了？为……什么心……好痛？为什么……大夫说我……不能……受……刺激？”

胤祥与胤禛对望了一眼，都说不出口。

“你们……快说啊！是死……是活……我都……有权……知道。咳咳！”

“你不会死的，我决不会让你有事。”两人同时开口，又同时被对方震住了。

悦宁看着他们，想这两人到底是兄弟，默契得很。她轻轻的笑了起来，觉得力气稍微恢复了些。

“我……不会死的，这样你们……该说了吧？”

“大夫说，你吞下了少许的蛇毒，本来是没事的，可是你的心脉受过伤还未痊愈，现在毒素聚集在你的心脉处，可能……可能！”胤祥实在是说不下去了。

“可能……会死吗？”自己真的又要死了吗？悦宁在心里暗暗叹了口气。

“不会的，我不允许你这么说。大夫说你会落下病根，不能治愈，就是刚才那样心悸的毛病。悦宁你放心，等回了宫，我让所有的太医帮你治，他们医术高超，一定能治好的。悦宁，相信我。”胤禛急切的说。

古代的心悸病就是心脏病吗？悦宁在心里寻思着。

“悦宁，你不要想太多，现在你不能受到刺激。你要好好休息，这样才可以好得比较快！”胤祥以为悦宁听到真相很伤心，开口安慰到。

悦宁看着两人担心的眼神，心里有些感动。她突然想到一个笑话，于是勉强的坐起身来，靠在床头，说：“给你们……说个笑话！有一只蜈蚣……被蛇咬了，为了防毒液……扩散必须……截肢！蜈蚣想，幸亏……我腿多。大夫安……慰道，兄弟，想……开点吧！你以后……就是蚯蚓了。呵呵，好……笑吗？”悦宁说完，微微的喘着气。

胤禛和胤祥眼里的担忧更加明显了。

悦宁皱了皱眉，继续说：“就算……我以后……只能是蚯蚓了，我也会……努力的……向前……爬，不会……放弃，要做个……快乐的……蚯蚓。”

床前的两个男人被悦宁的话震住了。她是在安慰他们，都为他们伤成这样了，还在安慰他们。这样一个坚强的女子，这样一个让人琢磨不透的女子，深深的印刻在了两人的心里。

“我的身子，是不是……已经……不干净了？”悦宁转换了话题，忧郁的看着他们，心里始终放不下那晚的事。

“没有，悦宁，你把自己保护的很好，宁愿……死，都不肯被人……侮辱。”

“胤祥，是……真的吗？我真的……没有被……！”

“没有，什么都没有发生，悦宁，你还是那个纯洁，善良，美丽的悦宁。”胤禛打断了她的话，十分不忍心从她口里听到那两个字。

“不要……因为我，杀……那些刺客，他们该受到的……是律法的惩罚，而不是……私下的杀戮。不要让……我……背负血债。”悦宁知道这个时代，皇孙贵族杀人根本是小事一桩，可是她真的不希望，自己的身上也沾满了血腥，这是让她最受不了的。

“虽然我很想杀了他们，但这件事事关重大，我不会妄自轻动。我让陈大人押解他们上京，交给皇阿玛处置。”胤禛咬着牙，这些话是从牙缝里硬挤出来的。

“悦宁，你累了吗？要不要休息会？这几天你昏迷着，一直没吃什么东西。我让人给你熬点粥好吗？”胤祥说完，急着想往外走。

“胤祥，对不起！我把……包袱和风筝弄丢了。”包袱里有那个她小心用手帕包好的草戒指，那是胤祥送给她的信物，悦宁很后悔没有将它贴身藏着。

胤祥转过头来，苦涩的一笑：“你放心，包袱和风筝都没丢。我给你拿去。！”说完便走出了房间。

等他再回来时，悦宁已经抵不住疲倦，沉沉的睡去。

胤祥将包袱和风筝轻轻的放在床边的矮几上。他瞄向旁边的四哥，发现他正温柔的注视着悦宁，那种温柔是他从来没有看到过的，他知道四哥对两位四嫂也从来没有这样的温柔。看来四哥是真的爱上悦宁了。

“十三弟，你说悦宁到底是个怎样的女子？”胤禛缓缓的开口。

“她品性善良，头脑聪明，做事认真执着，凡事都为别人着想。她的相貌虽然不是十分的出众，但配上她独有的气质，让人接触下来，就忍不住会喜欢她。她真的好完美。”胤祥仿佛不是在回答胤禛的问题，而是用心的赞美自己喜欢的女孩。

“你喜欢她吗？”胤禛望着胤祥的眼。

胤祥从他的眼里看出了隐隐的担忧，看出了某种渴望，看出了一片深情。于是他将痛苦悄悄的掩埋了，违心的说：“我喜欢她啊！要是能有个这样的妹妹，我真的好开心。”

胤禛的眼里闪过喜悦，但还有些不确定：“你只把她当作妹妹吗？”

胤祥低头看着沉睡的悦宁，不让四哥看见他眼里的痛。

“是啊，皇阿玛有意将她接到宫中去，要是真的话，我就多了个好妹妹。这样四哥不在我身边，我也不孤单了。”

胤禛没有说话，可是心里已经不再那么紧张了。他最怕的便是他疼爱的十三弟也爱上悦宁，那他该怎么办呢？

胤祥将四哥的情绪转变看在眼里，心里泛着无边际的刺痛。他起身，打算去吩咐厨房熬些粥，等悦宁醒来喝。当他走到门口，却停住了脚步。

他转过头来，强忍着哽咽的声音问道：“四哥，你会给她幸福吗？”

胤禛一楞，随即坚定的说道：“我会的，我会给她幸福的。”

“那我去吩咐厨房煮粥了。”胤祥说完，转头离去，泪再也止不住的流下来。

从今往后，悦宁便是他妹妹了。

第十五章

大夫说悦宁已经没有大碍了，只是身体虚弱，需要时间调养。胤禛便让陈武先派人将刺客押往京城。因为练武的关系，他身上的伤恢复得很快，一段时日便生龙活虎起来。

悦宁担心刺客的余党在后窥视着，心里一阵焦急起来。敌人在暗，无论怎么防范都有疏忽的时候，简直就是防不胜防。唯今之计只能越早起程返京越好，赶在敌人的后援还未赶来之前，马上离开这里。

悦宁强打着精神，对坐在身边的胤祥说：“我们走，好吗？我不想留在这里，我要回京城去，回家去。胤祥，我们马上走！”

“不行！”胤祥还没来得及回答，就被刚进门的胤禛一口回绝了。

胤禛加快脚步走到床前，按住正欲起身的悦宁，焦急的说：“你的身子才刚刚有点起色，怎么可以长途跋涉？大夫说过你不能过度操劳。”

“不，我一定要现在回去，马上！”悦宁的倔脾气又上来了，丝毫不肯退让。心里更是气鼓鼓的：我这是为了谁啊！还不是你们两个尊贵的皇子。

“你不要命了吗？”胤禛生气了，他气她的任性，气她的倔强，更气她不爱惜自己的身子。

“我的命重要吗？我阿玛是皇上的奴才，我也只不过是个奴才而已。你们知不知道留下来的后果？白莲教的余孽还有多少从周围赶来要你们的命，这些你们没想过吗？只有回到京城才是最安全的。悦宁只有一条命，为主子挡得了一次挡不了第二次。你们就让悦宁受的一切苦白白浪费吗？”悦宁的泪止不住的流下来，一番话用尽了全身的力气。她说完就倒了下去，紧拧着眉，手捂着胸口不停的喘着气。

“悦宁，你怎么了？是不是胸口又疼了？我去叫大夫。”胤祥起身就想往外跑。

“不，我不要看大夫，要是不马上走，我宁愿死在这儿。”悦宁吼完最后一句，从枕下摸出她随身带着的匕首，那把被胤禛随手扔在草屋的地上，又被胤祥默默拾回放进她包袱的匕首，向脖子抹去。

“叮”的一声，胤禛一把将匕首抢了下来，再次扔在地上。他俯身抱着悦宁颤抖的身子，心几乎跳出了嗓子眼。

胤祥长嘘了口气，然后气急败坏的喊：“悦宁，你答应过我什么？你说过不拿这把匕首伤害自己，为什么你一次又一次用它这样做？我现在要收回它，我不要送给你了！”

悦宁疲惫极了，她听见胤祥在说话，感觉到胤禛狂跳的心，嘴角扯出一丝苦笑。她突然放松下来，思绪渐渐离她远去。在完全陷入黑暗前，她忽然觉得，也许从今以后，他们三人注定要纠缠在一起，直到生命的终结。

当悦宁再度醒来，发现自己已经在马车上了。晃晃悠悠的马车正向着北方疾驶而去。

马车里除了她还有两个人，胤禛和胤祥。他们俩穿着粗布衣服，打扮成寻常百姓的样子，正警惕的观察着车外的情形。

悦宁再看看自己，同样一身布衣，还是男装。

看来他们是想躲开刺客的耳目，快速回京。悦宁想着，不自觉的笑了。马儿快跑吧！跑得离京城越近，两个阿哥就越安全。

“四阿哥，十三阿哥，现在到哪了？”悦宁刻意拉开他们之间的距离，她深知他们之间断然不能纠缠不清，离京城越近，她越知道他们的距离将被拉得多遥远。皇子始终是要回到宫里，继续他们大富大贵的生活。而她，回家之后必然深养闺中，直到嫁给一个不认识的人。

这就是古时女子的悲哀。悦宁此刻竟然有些认命了，她始终是爱上了一个自己不该爱的人啊！

胤禛与胤祥同时回过头来，一个欣喜万分，一个眉头微锁。

“悦宁，你终于醒了？你知道你睡了多久吗？都把我们担心死了！你感觉还好吗？”胤祥激动的拉住悦宁的手，还没发现悦宁称呼上的生疏。

“谢十三阿哥关心，悦宁没事，感觉好多了。”她抽出握在胤祥掌中的手，可心里却留恋着他指间的温暖。

胤祥身子一僵，显然不能理解悦宁的举动及变化。他定定的看着悦宁，然后疑狐的转头看向他四哥。只见胤禛微皱的眉头拧得更紧了。悦宁低着头坐在软塌上，不接触任何人的眼睛，也隐藏着自己的心事。一时间，马车内的气氛十分沉闷，空气似乎都凝固了。

“我……肚子饿了。”悦宁觉得空气中的压力越来越大，压得她有些喘不过气来。她知道胤禛一动不动的看着她，这种压力随着如炬的目光笼罩着她的全身，让她好不自在。于是，她慌乱的开口，想化解这种气氛。

“停车。”胤禛冷冷的声音响起，吓得悦宁抬起了头，惊慌失措的看着他。

“车停下来吃东西比较好。十三弟，你照顾悦宁，我下去走走。”说完，他转头跳下马车。悦宁隐约看见他眼里有一丝痛苦，随着他转身而逝去。

“悦宁，四哥听了你的话，决定马上起程回京。可你知不知道，你整整昏迷了三天三夜，四哥不眠不休，甚至不吃不喝的守着你，可是你却……唉！”胤祥一边拿食物给她，一边忍痛帮四哥说话。

“那你呢？”这三个字，悦宁脱口而出，脸马上臊红起来。

“你说什么？”胤祥一时没听清她的话，停下正拿着水壶的的手问道。

“没什么，我去看看他。”悦宁吃力的站起来，终不忍心有人为她不吃不喝，不眠不休。她从胤祥的手里接过干粮和水，下了马车。

马车停在一片宽阔的草地上。夜色正浓，天空中繁星点点，一闪一闪的，像是在调皮的注视着地上的一切。

胤禛立在不远处，身影孤独的浸在夜色的浓黑中。

悦宁看着他的背影，脑中浮现出他的一生。站在高处者，必定是孤独的吧！因为孤独所以才会心狠手辣，所以才会将自己的心和情绪隐藏起来。其实，雍正是个勤奋的皇帝，这点现在就能看出，他在历史上的作用不可小视，承前启后，如果没有他，康熙晚期仁慈引起的政府腐败就不能得到解决，更不会有他儿子乾隆盛世的辉煌。

悦宁走到他的身边，坐在草地上。她用手拉拉胤禛的袍子，示意他也坐下来。

胤禛看见悦宁抱着腿坐在那儿看着他，目光荧荧的闪动着，像只可怜的小猫。他本来郁闷的心情顿时一缓。他暗叹一口气，坐了下来，却克制自己不去看她，并且冷冷的开口。

“你刚醒来，怎么跑下车来了？”

“胤禛，对不起，我没办法忘记你们的身份。我们始终不是一个世界里的人，这样……也许比较好。”悦宁的声音很轻，飘在空中，化作丝丝无奈融入夜色。

“你虽说自小长在民间，但是你身上流着满人的血。你的阿玛是皇阿玛的臣子，你也就是个格格，我们怎么会不是一个世界的人呢？”

“是这样的吗？可是……”

“没有可是，皇阿玛也有意让你入宫啊！”他的眼里闪着渴望。

“什么？”悦宁一脸的不可置信，她没听错吧？康熙让她进宫？不要啊！一入豪门深似海，更何况是那个吃人不吐骨头的皇宫。康熙千万不能这样“报答”她啊！

“你当然不知道，皇阿玛对你说的时候，你正在发呆。”胤禛想到她那时的样子，没好气的说。

悦宁想到了那次她走神的事情，没想到康熙竟然说的是这个。她一阵发昏，险些晕过去。她在心里不断的祷告着：康熙千万要忘记这个“戏言”，我还想多活几年呢！

“你怎么还没吃点东西？不合胃口？”胤禛看见她手里拿着干粮和水壶。

悦宁这才想起来，胃里一阵抽搐。她拿出个干粮递给胤禛。

胤禛接过干粮，并没有吃，而是撕下小块，喂到悦宁的嘴边。只见悦宁撇过头去，冷冷的抛下一句话：“你吃，我吃，你不吃，我不吃。”

胤禛看着她倔强的表情，心里一阵感动。他拉过悦宁的身子，紧紧的抱着，不理会她的挣扎，就这样紧紧的抱着，深怕一放手她就会不见了。

悦宁渐渐没有了挣扎的力气，她有气无力的提醒着这个反常的四阿哥：“你到底吃不吃啊？我好可怜哦！没饿死也被你抱得断气。”

“不许胡说。”胤禛发怒的吼道。完了，他的弱点完全暴露了出来，他第一次觉得如此害怕死亡，第一次觉得有了不想失去的人。悦宁，就是他的弱点，他的软肋。在这个弱小的女孩身上，他付出了他众多的第一次，他希望也都是最后一次，因为他不想再为谁付出了。

悦宁揉了揉耳朵，气恼这个四阿哥怎么老是喜欢怒吼，一点都不像史书上记载的沉稳冷峻。她推开他，看着他的脸，看着他拧起的眉，手不自觉的揉了上去，揉平了不知是痛是愁还是别的什么情绪。

“你为什么不爱笑呢？真是浪费了这么帅气的脸，你看胤祥笑起来多好看。笑又不代表不稳重。来嘛！笑个给我看看。”悦宁对他撒娇，抱着他的手臂不停的摇。

胤禛顿时觉得开心极了，但还是无法完全放开自己的心房。他不自然的扯着嘴角，算是笑了笑。

“笑的好假，算了，我和你说哦！回京还有一段时间，我决定忘记大家的身份，这样大家都能开心点。不过回了京，该怎样就怎样，你做你的阿哥，我做我的奴婢。现在你还是我的胤禛哥哥。”悦宁决定暂时放开一切，好好的开开心心的渡过这段旅程。

胤禛沉默不语，眼神复杂的看着她。悦宁可怜兮兮的看着他手中的干粮，说：“胤禛哥哥，据说我们都三天三夜没吃东西了，你到底想怎样啦？”

胤禛回过神来，重新掰了一小块准备送到悦宁面前，突然想起她刚才的那句话，于是含笑着自己吃了下去，再掰一块喂给悦宁吃。悦宁边吃边嘀咕：“天哪！真好吃，饿昏了，竟然什么都好吃！”

胤禛苦涩的笑了笑，知道她是故意逗他的。

就这样，虚弱的悦宁只能靠在胤禛的肩上，两人你一口，我一口，吃了一顿极为浪漫的晚餐。

胤祥在车里，透过窗户一直注视着他们。看见他们亲昵的样子，心里绞痛的厉害，他忍不住还是将泪流了下来。都怪自己，没有勇气去争取本该也可以属于自己的幸福。

坐在草地上的两个人没有注意到另一个人的痛苦，依旧依偎着说着话。

突然，天空中闪烁着星星点点的光芒，悦宁抬起头，随即开心的叫了起来。

“流星雨，胤禛哥哥，你快看。胤祥，胤祥，你快下来看啊！有流星雨。”

虽然在现代的时候，悦宁也看过一次流星雨，但远没有现在眼前的绚烂。宽广的天空中，星辰一颗一颗不停的划破天际，将自己最后的精彩留给夜幕下的人们，完成它们最后的灿烂。

胤祥听见悦宁的叫声，犹豫着是否该下去，却看到悦宁跑过来，催促着他。只有十四岁的他还是决定先把刚才的伤心放到一边，只要能在悦宁的身边，陪她一起开心的笑，这样便足够了。

“胤禛哥哥，胤祥，快许愿吧！听说，对着流星许愿会很灵的哦！”悦宁说完，双手握拳，将额头轻抵在上面，在心中许愿。她希望，胤祥可以幸福，因为她向他保证过，他一定会幸福。

两个阿哥显然是没有看过这个自然现象，一时被惊呆了。

“悦宁，这个不会是预兆着有什么大灾难吧？”胤禛不确定的问。

“怎么会呢？这是自然现象，流星雨是因为太空中众多的小行星自燃陨落形成的，可是不常见的奇观，你们不要老是把自然现象和地上的事联系在一起好不好？”拥有许多科学知识的悦宁不以为然的解释着。

两个阿哥还是不大理解悦宁的话，但是看见她那么开心，也渐渐被她感染。

“悦宁，谢谢你，你总是为我们着想，在这里我没有能力保护你，反而是你一直在保护我们，甚至愿意付出自己的生命。”胤禛真诚的开口道谢。

“因为你们是我想保护的人啊！要是换了别人，我才懒得理呢！”悦宁甜甜的笑着，一手挽着胤祥的胳膊，一手拉着胤禛的手。她觉得这些日子以来，今天是最放松最开心的。她靠在胤祥的身上，身子不停的往下滑。

胤祥吓了一跳，急忙搂住她的身子，嘴里不停着喊着：“悦宁，你怎么了，你别吓我！”

“没事，我没事，我只是累了，好想……睡！”悦宁虚弱的抬头对他笑了笑。她感觉得到胤祥有力的手臂抱住了自己，这才放心的睡去。留下两个虚惊一场又觉得无奈得好笑的阿哥。

第十六章

马车飞驰在原野上，一刻不停的往京城赶去。

那晚的惊喜与愉快，却让悦宁不经意间受了凉。（太虐待我家宁宁了，我都有点不忍心了，可是将来的痛还多着呢！这点感冒算什么？宁宁啊！你就忍了吧！愿你痛并快乐着！）可她坚持不肯停下就医，胤禛他们也拿她没有任何办法。于是一路上只听见悦宁微微的咳声，与另两个人隐约的叹息声。

越来越接近北京城了，悦宁的心也越来越慌乱。她不知道等待她的将是一个怎样的未来。她自认为自己是个平凡的人，却没想到会有一番如此不平凡的际遇，究竟是福是祸？是甜是苦？是喜是忧？她不知道。但是她知道，她没办法回头，没办法选择，只能这样一步一步走下去。这，大概就是命运吧！

胤禛看得出来，这段时日以来，悦宁沉默了许多，还时常叹着气。他不懂，也猜不透，悦宁对于他来说就像一个迷，一举手一投足都有她无与伦比的魅力，与他所见过的所有女子都不同。

终于到了河北境内，京城已经不那么遥远了。悦宁原本轻微的风寒变得越来越严重，她经常剧烈的咳嗽，还发起了低烧。

此刻，她又咳得喘不过气来。胤禛与胤祥在马车外与一名传信的卫兵说着话，她用手帕捂着嘴，不让自己咳出声来平添他们担心。

“悦宁，告诉你个好消息，我们快到……”胤祥兴奋的掀帘进来。胤禛尾随其后。悦宁来不及伪装，被他们看了个正着。

“悦宁，你怎么又在咳了？这些天不是好些了吗？”胤禛快步走到她的面前，皱着眉问道。

悦宁忙拿开手帕，解释说：“我是好很多了，只是……偶尔咳一下，没什么的。”

胤禛眼前闪过一抹鲜红，他心里一惊，仔细一看，悦宁的嘴里渗着鲜血，手帕上已经被染红了一片。

“血，悦宁，你……”他还没说完，只见悦宁身子一歪，晕倒在软塌上。

“护卫，让送信的快马加鞭回去报告，让所有太医在我宫里候着，你直接驾车回宫。快！”胤祥对着帘外驾车的护卫吼到，掩饰着内心的恐慌。

他们已经离京城很近了，不出几个时辰便可到达。刚刚接到康熙的旨意，让他们先送悦宁回家，再回宫请安。可如今，悦宁的病十分严重，让他们也顾不了这么多了。

马车在京城郊外狂奔着，扬起一阵黄沙。

绛雪轩内一片嘈杂，宫女太监们不断的跑进跑出，忙碌的准备着。五名太医在低声交谈，除去那名随圣驾南巡的太医外，其他几位都对金保大人这个遗失又认回的女儿感到好奇。让他们更为惊叹的是，皇上得到这个消息后，竟然将位于御花园东南角的绛雪轩赐给这位护驾有功的格格养病。

“你们都准备好了没有？老四他们怎么还没到？金保啊！你去把你的福晋接进宫来，好让她们母女相聚。”一个威严的声音由屋外传进来，让屋内的人停止交谈与忙碌，垂手低头站成一排。

“谢皇上恩典！”金保跪在地上，激动的喊道。

康熙大步走了进来。他环顾屋内四周，点了点头，对奴才们的准备比较满意。

“皇上吉祥！”屋内众人齐声高呼，下跪行礼，被康熙大手一挥阻止了。康熙坐在椅子上，宫女已经将茶递了过来。

康熙接过茶，揭盖放在嘴边吹了吹，像是想到了什么，叹了口气，又将手中的茶放下。

“唉！不知宁丫头怎么样了？”

“皇上请放心，悦宁格格吉人天相，还有皇上的鸿福罩着，一定没有大碍的”当初为悦宁急救的张太医走在皇上身边躬身说道。

“但愿如此吧！”

“皇上，四阿哥与十三阿哥已经到了。小林子正引他们往这儿来。”屋外，康熙的贴身太监李德全禀报。

“哦？你们快点准备下，务必将宁丫头的病彻底治好。”康熙站了起来，瞥了一眼一旁唯唯诺诺的太医们，吩咐着。

这时，胤禛横抱着昏迷的悦宁，快步走了进来。他将悦宁放到床上，马上与跟着进来的胤祥一起跪下，向康熙请安。

“皇阿玛吉祥，儿臣回来晚了。”

“免了免了，你们一路上也辛苦了。太医，快看看宁丫头。”康熙看着悦宁苍白消瘦的脸，也觉得一阵心疼。

太医围了上去，将康熙与胤禛、胤祥请到了一边。

康熙见自己在床边也插不上手，于是招呼两个儿子坐下来，听他们细细说明这两个多月来发生的事。

“女儿啊！我苦命的女儿！”一个妇人哭着从屋外跑进来，打断胤禛正说着的话。

妇人见到康熙，吓得扑通一声跪了下来。

“奴婢罪该万死，请皇上恕罪。”

跟着追来的金保也赶紧跪下来：“皇上，内人思女心切，不是有意冒犯，请皇上恕罪。”

康熙赶紧走上前来，亲自搀扶起两人，亲切的说：“起来起来，是朕愧对你们啊！好好的一个女儿，为我们爱新觉罗家受了那么多苦。你们放心，朕定不会亏待了她。”康熙转过身，对屋内所有人说：“朕决定，封悦宁为忠义格格，接入宫中抚养，并赐绛雪轩居住。如果思念父母，只要与内务府说明，可以进宫小聚。”

“谢皇上恩典！”金保夫妇再次跪下，欢喜的泪流满面。这可是家族的荣耀啊！

胤禛和胤祥的心里也一阵欣喜，将来可以经常见到悦宁了。

太医们诊断了一会，面色凝重。几人商量了一会，转过身来，准备向康熙汇报。

“怎样？宁丫头的病如何了？”康熙问道。

几个太医互相张望着，谁都不敢开口。

康熙的脸沉了下来：“张达，你说，悦宁当初的伤就是你给治的。”

“皇……皇上，悦宁格格……的情况不大好！恐怕……恐怕支持不了多久了！”一句话让在场的所有人心中一懔。妇人更是扑到床边，痛哭不已。

“一群废物，悦宁的刀伤不是好了吗？受了风寒怎么会不好了呢？”康熙生气的踢了张太医一脚。

张太医从地上爬起来，继续跪着说：“皇上，悦宁格格的刀伤是好了没错，但是现在的情况并不是这样。悦宁格格的心脉受损严重，有毒素聚集在心脉处，再加上连日的赶路，又受了风寒。此刻……此刻脉象杂乱而且微弱。微臣实在是没有办法了。”

胤禛咚的一声跪了下来，胤祥也跪了下来。

“皇阿玛，悦宁是为了救我们才会变成这样的。大夫说过，她需要静养。可是她宁死也要让我们赶回京城，避开刺客。皇阿玛，您一定要救悦宁啊！”胤祥哭着说。

胤禛一言不发，他身子僵硬着，拼命阻止自己的颤抖，泪不住的流下来。

悦宁，好几次你都挺过来了，这次千万不要放弃啊！他在心里呐喊着。

康熙已经从陈武的汇报中知道了当时的情况，。他怔了怔，自言自语的说：“唉！这丫头还真是……难道真的没有机会让朕补偿她了吗？”

“皇上，现在一切都看天意了！”张太医垂头丧气的摇着头。

“不管怎样，继续给朕治，你们不能先放弃了。需要什么药材，尽管用。只要有一丝希望就不能放弃。”康熙转过头，“金保，你和你的福晋就留在这里照顾宁丫头吧！老四，你先回府吧！老十三，你也回阿哥所去。你们这一路也累了，都好好休息吧！”

康熙走到床前，对着躺在床上毫无反应的悦宁说：“宁丫头，你是朕御赐的格格了，一定要为朕争口气啊！”

康熙吩咐好一切，黯然的回宫去了。胤禛与胤祥虽然不舍得离开，但也心知肚明，现在不比在宫外，一切都不能授人话柄，只能忍痛不舍的跟在康熙的后面，离开了绛雪轩。

太医们继续观察着悦宁的情况，用了许多珍贵的药材为她续命。悦宁除了偶尔咳嗽外，一直没有醒过来。

过了两日，也许是那些百年灵芝，千年人参等药材起了作用，悦宁的脉象渐渐稳定下来。这让太医们精神大振，屋内所有人紧悬的心也稍稍轻松了一些。

悦宁幽幽的醒来，只见床边趴着一位身着旗装的中年妇人，已经睡着了。她又转头向外看了看，只见一个穿着官服的男人坐在椅子上闭目养神，偶尔有几个宫女，端着盆轻声的进来。

这是悦宁的家吗？只见屋子的门窗为楠木之色，未加修饰；梁、柱、框像是包裹在青翠的绿竹中，给人以朴实淡雅之感。悦宁想，没想到她以后会住在这么个清雅的地方。

她动了动身子，一旁的中年妇人立刻惊醒了。

她惊喜的眼对上悦宁带着疑问的眼，高兴的喊着："太医，太医，我女儿醒了，快来看看？"

椅子上的男人顿时清醒，马上过来又是把脉，又是查看悦宁的面色。然后一脸喜色的对妇人说："恭喜福晋，格格这一关算是过了，她活过来了。我这就去向皇上禀报。"

"真的吗？太医，谢谢您了！"中年妇人高兴的福身道谢。

她转过头来，喜极而涕，爱怜的注视着悦宁，并用手轻抚着悦宁的脸，哽咽的说："悦宁，我的女儿啊！我是额娘，还记得额娘吗？都怪额娘不好，没有好好保护你，你不怪额娘吧？"

悦宁看她哭得真情流露，知道她是真的思念这个遗失的女儿。悦宁六岁失去母亲，对于母亲的关爱渴望至极。如今在这里有份真实的母爱，让她犹如久逢甘露般，一时间感动不已。

"额娘，您真的……是悦宁的额娘吗？"悦宁眼里也流着眼泪。看着中年妇人和蔼亲善的脸，悦宁真的想把她当自己的母亲孝顺着，感受那份渴望已久的母爱。

"傻孩子，额娘看到你第一眼，就知道你是额娘的悦宁，你知道你和额娘年轻的时候有多像吗？简直就是一模一样。悦宁，我苦命的女儿！不过现在一切都过去了，从今往后啊！我的悦宁就是御封的格格

了。放心吧！以后皇上会保护你，你阿玛也会保护你，大家再也不让你受伤害了。”

御封的格格？什么时候的事？我昏迷的时候又错过了什么吗？悦宁在心里嘀咕着，怎么每次改变身份，自己都是最后一个知道的？

“额娘，我没事了，您不要伤心了，悦宁答应您，一定快乐的活着。”悦宁真诚而缓慢的说道，并费力的抬起手替妇人擦拭泪水。

“好好好，额娘现在最开心了。虽然今后你住在宫里，我们母女不能经常见面，但是只要你快乐的生活，额娘就知足了！”

“住在宫中？”悦宁疑惑的问。

“是啊！皇上封你为忠义格格，并且把这绛雪轩赐给你居住，真是皇恩浩荡啊！”

“我现在在宫里？不是在家吗？”悦宁想，宫里还有这么朴实无华、清新淡雅的地方？

“是啊，你病的很严重，四阿哥直接把你接进宫来请太医急救。你知道吗？差一点你就见不到额娘了。”说到这里，金保福晋又抹起了泪。

悦宁虽然觉得有些受宠若惊，但实在也没有精力去想太多。看来留在宫中是不能改变的事实了，自己什么礼节也不懂，将来可是要吃亏的。这皇宫里身份显贵的人千千万，又极为讲究礼数，说不定一个不小心惹了哪位不高兴，自己的小命就没了。还是趁现在请额娘教教吧！也不用丢了阿玛的面子。

“额娘，你看我现在不是好好的吗？只要休养几天就会好了。不过女儿自小长在民间，对于咱们满人的礼节和这宫中的规矩都不了解，这让悦宁怎么待得安心呢？”

“这个简单，等你好一些，额娘教你。你不用怕，皇上是位仁君，一定会好好待你的。”金宝福晋扶起悦宁的身子，从宫女手中接过熬好的汤药，细心的喂悦宁喝。

“额娘，悦宁怎么这么苦命啊！自从认了阿玛后，这汤药就没断过。可以不喝吗？”悦宁撒着娇。这中药还真是苦，把她都喝怕了。

“这可不行，不喝药病怎么会好呢？乖，只要悦宁的病好了，以后就不用喝药了啊！”金保福晋笑着捏了捏悦宁的鼻子。

就这样，金保福晋一边喂悦宁喝药，一边和她说笑着，一时间，屋内的气氛充满了温馨。

第十七章

太医到达乾清宫前，胤禛已经在那里了。他是来请求皇阿玛赐婚的。此时宫内只有他们父子两人。

“皇阿玛，请您为儿臣与悦宁赐婚，儿臣的命是悦宁救回来的，儿臣将来一定好好对待她。”胤禛跪在地上请求。

康熙看着他，沉默，没有说话。胤禛也不敢把头抬起来。

过来许久，乾清宫依然寂静着，只是偶尔听见康熙翻动茶盖的声音，以及两人的呼吸声。

“皇阿玛，请您成全。”胤禛咬着牙，再次开口。

“这样对你有好处吗？”康熙漫不经心的问。

胤禛脸色渐渐泛白，他当然知道他的皇阿玛在说什么，恐怕是以为自己利用悦宁来争宠吧！可是他却丝毫没有这种想法，他爱悦宁，所以想娶她。但是他不能把这个当理由，因为皇室的婚姻只有政治没有爱情，他自己的两个福晋就是最好的例子。

“悦宁不但救过你的命，她也救过朕的命，你觉得朕会亏待她吗？即便朕将来赐婚，那也会赐她做个嫡福晋。你认为嫁到你的贝勒府做个侧福晋不委屈她吗？”

胤禛抬头看着康熙，眉宇紧锁，却找不出话来反驳。是啊！嫁给他是委屈了悦宁。

“你起来吧！这事再说，悦宁还小，朕要留她在身边待几年，赐婚还是没影的事，你就别想念了。回去办好自己的差事要紧。”康熙喝了口茶，没有看依然跪在地上的胤禛，手中摆弄着一本奏折。

“皇上，张太医求见。”李德全在门外轻声说道。

康熙马上站起来，大呼一声“传”。此时胤禛也站了起来，紧张的等着太医进来汇报，生怕听到什么不好的消息。

“微臣叩见皇上，皇上……”

“行了行了，快说，宁丫头怎么样啊？”康熙一把拽住太医，不耐烦的打断他的行礼。

“格格已经醒过来，度过了最危险的一关。”

“哦！哈哈，这丫头总算没有辜负了朕的心意啊！好，张达，回去等着领赏吧！”康熙高兴的拍着张太医的肩膀。一旁的胤禛也松了一口气，紧悬的心放了下来。

“皇上，微臣不敢领赏，格格的病虽然暂时不会危及生命，但是却落下了病根，只怕不可痊愈了。”

“什么意思？你说清楚！”

“皇阿玛，江南的大夫说过，悦宁会落下心悸的毛病，不能治愈，只能静养。说她不可过度激动，过度忧郁，过度悲伤，只能保持平常心态，才不会使心悸的毛病频繁发作。”

“是，四贝勒说的对，不过现在情况更严重些，因为风寒入肺，导致心肺皆受损，受了刺激不止心悸这么简单，甚至会呕血。如果呕血的次数多了，只怕就……”

“真的没有办法根治了吗？”康熙瞪了太医一眼。

“皇上恕罪，微臣只能治标但不可治本，这要靠格格自己保养了。”太医一哆嗦，声音越来越小。

康熙沉思了一会，叹了口气，示意太医退下。他转过身来，对一旁的胤禛说：“你代朕去看看她吧！朕现在不忍心见到她，去吧！”

“是，儿臣遵命，儿臣告退！”胤禛的心早就飞到悦宁那儿去了，此刻康熙吩咐他去看悦宁，心中一喜，却也不敢表现出来，只得稳步出了乾清宫，直走到无人留意处才箭步如飞的向御花园赶去。

此时的绛雪轩已经送走好几批客人了。悦宁疲倦的靠在床上暗自叹气，什么时候自己这么有名了？竟然惹得宫里的尊贵主子们一批批来探病？只怕他们是想看看这个有勇气救皇上的小女孩是圆是扁，是长是短吧！

头一批来的是德妃和宜妃。德妃是因为悦宁救过自己的儿子，特地来看她的，带了许多补品与衣物首饰。而宜妃则是从荣妃那儿串门路过，顺便进来看看。偏偏两人就凑到了一起。

悦宁看得出来，她们是不合的。一开始德妃在床前和蔼的叮嘱她要好好休息，可等宜妃一进来，两人就开始你一句我一句的聊了起来。虽然句句不离悦宁，但却把真正的主角晾在了一边。悦宁为难的

看着两个女人不着声色的互相讽刺，心里凉了大半。难道以后的日子就要在这样的环境下度过吗？看来真的要小心为妙了。

宜妃，悦宁在扬州时是见过的，就是和康熙一起在天香楼吃点心的美妇人，想必是比较受宠的。而现在又见到她，觉得比那时更加艳丽。她穿着玫瑰红的旗装，头顶着旗头，上面有朵大大的牡丹，看起来雍容华贵，却也端庄典雅。

不过悦宁还是在心里将天平倾向了德妃。就因为她是胤禛的母亲，将来胤祥的养母。想到胤祥的母亲，悦宁真想去认识一下，那应该会是一位贤淑可亲的母亲吧！每次听胤祥提起，他眼里都会带着柔和的光芒。要是能让她喜欢上，自己也会觉得很幸福。

“悦宁？你在想什么那么出神？”

悦宁猛得从思绪里清醒，抬头对上宜妃带着轻蔑的眼神。她心里一惊，还没想出该怎么应付时，只见宜妃起身对德妃行了个礼，缓缓的向门外走去，嘴里还在轻声的说着话，虽然很轻，但却又恰好让悦宁听见。

“到底是民间长大的，一点规矩都没有。”

德妃转过头来，看见悦宁尴尬的神情，微微一笑，还是那副和善的表情：“不要在意，她就是这样，可心地还是挺好的。皇上宠着她，难免会高傲了些。”

悦宁怎么觉得这话不像是说给她听的，反而有点自言自语味道。屋内的气氛有些怪异，悦宁一时不知该说什么。

门外传来请安问好的声音。德妃问一旁的宫女是谁来了，那宫女说是几位阿哥。于是德妃又匆匆叮嘱了悦宁几句，就准备告辞了。

“儿臣恭送额娘（娘娘）！”门外的声音渐渐近了。

德妃忙走出去，屋外又是一阵声响。

“免了免了，我也走了，你们探探病便好，她刚醒来，别让她太累了。”德妃嘱咐完，便追上宜妃一道回宫了。

悦宁心里还在好奇，会是胤禛和胤祥吗？阿哥里面她只认识这两个，而且还已经很熟了。她现在还真有点想念他们。

恍惚中，只见三个年轻人走了进来。

一旁调来服侍悦宁的宫女连忙行礼："八阿哥吉祥，九阿哥吉祥，十阿哥吉祥，奴婢给三位主子请安！"

"免了。"三人一齐向床边凑了过来。

这是什么架势？这个朝代女孩子的闺房是可以随便进的吗？怎么一点避讳也没有，更何况她还是躺在床上的。悦宁没好气的想着，但还是勉强的支起身子，打算先请安再说。

"喂，你就别勉强了，爬不起来就别请安了。我们也不稀罕！"其中一个穿白色袍子的男子开了口。

"九弟，别这么说话！"

这下悦宁算是分清楚了：刚才开口的那位面带微笑，就是这段历史上挺有名的败将"笑面贤王"八呵哥胤禩，看他一副温文尔雅的样子，城府却深不可测，难怪是雍正的第一敌人；最先话中带刺的那位就是宜妃的儿子九阿哥胤禟，面容倒是继承了他母亲的优点，长得颇为英俊，本该是翩翩俊公子，却如此的嚣张跋扈，和他母亲倒是有得一比；另一个脸圆圆的，看起来有点漠然的就是十阿哥胤礻我，是三人中间最像满人的。

悦宁不想被这三个人小瞧了，使出吃奶的力气，硬是坐起身来。胤禩好心的想扶她一把，却被她挡开。

"八阿哥吉祥，九阿哥吉祥，十阿哥吉祥！"说完，悦宁微微的喘着气。

"好倔的脾气，要知道，在这宫里，可容不得倔脾气，早晚吃苦头。"胤禟冷笑着说道。

"谢九阿哥教诲，悦宁铭记于心！"悦宁不卑不亢的顶了回去。想起与胤禛开始也是这般的状况，心里觉得好笑，看来这兄弟间还是有许多相似的地方。

"好了好了，悦宁以后住在宫里，就是我们的妹妹了，我们做哥哥的应该好好照顾妹妹才是！"胤禩还算有点良心。

"八哥、九哥，咱们走吧！这人也看了，话也说了，咱们上别处玩去吧！"一直没开口的胤礻我一副兴趣缺缺的样子。这让悦宁觉得心头一松：对呀对呀！大家都像他这样，我的日子就好过了。

“那悦宁妹妹，你好好休息，我们就先走了。”胤禩还是微笑着，看得悦宁还真有些紧张。

“是，请恕悦宁不能起身相送。”

胤禟哼了一声，头一个走了出去。胤禩笑着朝悦宁微微点了点头，跟在胤礻我的后面离开了。

悦宁再也支撑不住，倒在了床上。她在心里暗暗叫苦，康熙让她住在这紫禁城里到底是报答她还是害她啊！偏偏又好象她得了多少恩赐似的。

“哟，才刚进宫就惹得那么多人注意了？看来你的魅力还真不小，在扬州的时候还没注意看过你呢？来，让我好好看看！”一个声音由远而近，悦宁还没缓过劲来，就到了眼前。

来人的打扮比刚才几个阿哥华丽得多，身着浅黄色的袍子，一脸的神气。

这该不会是太子吧！悦宁知道这紫禁城敢和皇帝穿相近颜色的也就只有太子了。

“太子爷，原来您在这啊！皇上正找您呢！您还是快些去吧！”一个太监气喘吁吁的跑过来。同时也证实了悦宁的想法。

“太子爷吉祥！”悦宁赶紧行礼。

“免了吧！回头再来看你！你好生歇着吧！”太子一脸的不情愿，但是康熙的召唤是不能不理的。他刚走进来，一转身又出去了。

过了一会门外传来“乒乒乓乓“的声音，只见一个人冲了进来。

悦宁刚刚放松下来的身子又僵硬了起来。她哭丧着脸，在心里骂道：不会又来了吧？还让不让人活了？

那人不理会宫女的惊呼，三步两步就到了床前。悦宁一看是胤禛，一颗心又放了下来。

“悦宁，你怎么样？感觉好多了吗？”胤禛焦急的看着悦宁，生怕她哪里还不舒服。

悦宁皱了皱眉头，眼睛看着被胤禛撞翻的水盆。胤禛这才缓了过来，他收起刚才的神情，恢复冷冷的模样，打发宫女出去再端盆水来。

那宫女也懂得察言观色，应了声，便匆匆离去了。

悦宁这才放下心来，说道："我很好啦！你这样，会不会让人抓到什么把柄？你刚才看见太子走出去吗？"

"怎么，太子来过？"

"恩，八阿哥、九阿哥和十阿哥在太子前面来过。他们再之前，德妃娘娘和宜妃娘娘也来过。下次别这样了，对你不好的。"悦宁有些担忧他会被人抓到什么把柄，影响了他在康熙面前的形象。

"别担心，我没事的。额娘来看过你了？你们说了些什么？"胤禛温柔扶着她的身子，让她舒服的靠在床头。

"没什么，光听两位娘娘在说，我都插不上话。德妃娘娘带了许多东西来，让我都不好意思了。"

胤禛握着她的手，眼里满是深情："没关系，额娘会待你很好的。以后有什么事不好办，就去找额娘，我已经和她说过了。"

"悦宁……四哥，你也来了！"

悦宁听见胤祥的声音，急急的将手抽了出来，躲开胤禛询问的眼光，朝门口看去。

"咦？胤祥，你身上怎么这么脏？"只见胤祥的衣袍像是在土里滚过似的，上面满是尘土。

"别说了，刚才九哥说悦宁坏话，我和他吵了起来。十哥在一边推推搡搡的，所以我就和他打了一架。"胤祥随手在桌上倒了杯水，一饮而尽。

悦宁看他的眼似乎被打青了许多，别过头去，哭了起来，让胤禛和胤祥一时不知所措。

"悦宁，怎么了，还很难过吗？你别哭啊！"胤禛扳过悦宁的肩膀，眼里满是惊慌。

"我，我一来就给你们惹麻烦，将来的日子要怎么过？我还是去求皇上，让我回家去吧！"悦宁真的真的不想待在这里，不但不能自由自在的生活，更很可能因为她的关系，影响到他们俩。

因为自己的介入，不知道会给历史带来什么影响。她虽说看了不少史书，但也只是现代人编写的，谁知道真实性有多少？如今只知道历史的大方向，这细节方面完全一无所知，悦宁本身在里面是个什么

角色，起着什么作用，更是不得而知。也许历史上根本也就没有悦宁这号人物。她想到这里，简直就要愁死了。

“不要怕，凡是有我们，四哥虽然自己有府邸，但宫里还有我呢！我不会让他们欺负你的。”胤祥拍着胸脯保证着。

悦宁看着他认真的模样，扑哧一声又笑了起来：“你们啊！还是不要招惹上我，我被欺负事小，连累到你们就糟了。我会没事的，深入简出就好了。”

“放心吧！现在皇阿玛那么看中你，定不会让你受委屈的。你只管好好养病就是了。”胤禛轻抚着她的头发，爱怜的说道。

胤祥的脸色微微一变，但马上又恢复了常态。他们又聊了些别的，直到悦宁沉沉的睡去，两人才悄悄的离开。

第十八章

悦宁休养了半个多月，才勉强能下床走动走动。额娘不能在宫内就待，已经回家去了。太医每天都来为她把脉观察病情，天天都熬好超级苦的汤药监督她喝下去，把她弄得苦不堪言。

这半个月来，胤禛外出办差，胤祥每天要去上书房念书，都极少来看她。事实上，也不知道是不是康熙下了什么命令，还是宫中规矩甚严，几乎没什么人再来探病，只有德妃时不时差宫女送点东西过来。

悦宁躺在床上瞪着天花板，“唉”了一声。这已经不知道是第几声叹息了。她觉得好闷，好无聊。

前些天，有个嬷嬷过来教她规矩，让她新鲜了好一阵子。她天生就有古典的气质，加上也是出生在上流社会的富贵家庭，除了满汉礼仪、古今文化上的一些差异外，她的举止丝毫不输给清朝的公主们。因此，嬷嬷来了几天就不怎么来了，只是偶尔过来看看她，回答她的问题。

想到来时看似严厉的嬷嬷走时惊喜的模样，悦宁就觉得好笑，那嬷嬷大概怎么也想不到一个在民间长大的女孩，竟然是这般的聪慧与得体。可是悦宁才刚刚觉得有点事可以打发无聊的时间，这会又成了空。

出去走走吧！一个声音在心里催促着。

这样不大好吧？这可是皇宫。另一个声音有些胆怯。

怕什么，就只是逛逛而已。悦宁腾的跳下床，坚定的朝门外走去。

那小宫女又不知道跑去哪里去了。这宫女本来是从密嫔那临时派到这儿来服侍悦宁的。她本身自己的工作还要做，现在两头跑，对悦宁甚是不满，所以只要一得空就撇下悦宁跑去找别的宫女太监聊天休息。

她不在也好，悦宁本来就没习惯有个人跟着，再说，话不投机半句多，要是真摊上这么个闷丫头，她可能真的会自闭了。

想着想着，悦宁不自觉的走到了堆秀假山旁。只见这假山山势险峻，磴道陡峭，叠砌手法很是独特。山脚的狮座上雕有蟠龙，口喷水柱，溅落在青苔绿池之上，秀丽如画。

悦宁一时看得傻了眼，这古人的工艺真是了得，回想起现代的种种，虽然利用发达的科技，却再也造不出这样的韵味和灵气。可惜了，这么好的手艺，最终没有传下来多少。

“救命，救救我……”

悦宁手抚着假山突起的石头正感叹着，被突如其来的求救声从思绪里惊醒，她急忙左右查看，却不见有人的踪影。

“不要啊！救命啊！”那个女声叫得十分凄惨，想来肯定是正被人逼迫。

“哼，不要敬酒不吃吃罚酒，只要我一句话，你便马上人头搬家！”一个男声隐约的传了过来，接着便是很大的动静在悦宁头上响起。

悦宁这才发现原来假山上有个亭子，想必声音就是从亭子里传来的吧！

还未等悦宁考虑好该不该上去管这个闲事，一声撕心裂肺的尖叫带着浓浓的绝望。悦宁心头一惊，眼里闪过自己在草屋中被侵犯的画面。是啊！只有在那个时候，女人才会发出这样的尖叫。

悦宁来不急多想，找到上山的阶梯便跑了上去，好几次险些摔倒，可她顾不得那么多，她只是想让那女子不要受她当日受过的苦。

假山很高，悦宁勉强爬上去，已经累得气喘吁吁。亭子里一干人的注意力都在石桌旁那两个纠缠的人身上，丝毫没有注意悦宁的出现。

被男子压在石桌上强吻的女子挣扎着，渐渐支持不住了。她的叫声已不如刚才激烈，逐渐轻下来的叫喊满是沙哑。

悦宁稍微定定了神，也不管亭子里施暴的是何人，用尽力气大喝一声："住手！"

正忙碌的男人猛然停了下来，不可思议的向他身后看去。旁边的一干太监随从也瞪着眼睛望向悦宁。

悦宁这才看清那男子的脸。竟然是太子！悦宁感觉要晕倒。

"太子殿下吉祥！悦宁给太子殿下请安！"悦宁偷偷瞄向那石桌上的女子，正好对上那双幽怨而空洞的眼，是在向她求救吗？却偏偏透过一丝绝然的恨。

太子略微迟疑了一下，不慌不忙的整了整衣物，爽朗的笑开了。

"哟，我说这是谁呢！原来是我们的悦宁妹妹啊！"太子一步一步走向悦宁，让悦宁有种羊入虎口的危险感。

"怎么，悦宁妹妹的身体无碍了？有闲情来逛逛园子了？"太子的眼里透过一丝警告，看得悦宁心惊肉跳的低下头 。

悦宁当然知道坏了太子的好事是多么的不明智，但她看到那女子眼里渐渐显出的绝望，一股不忍冲进脑门，她不顾后果的抬起了头。

"太子也好兴致，来这假山上看风景。悦宁第一次逛，就被着美景给迷住了呢！"她巧笑言兮，使出了美人计。不管了，先救人再说。

太子稍稍皱了皱眉，却依然笑着，他走到悦宁的身旁，靠得很近，才开口道："是啊！这御花园的美景是看也看不够的。悦宁妹妹确实该经常来逛逛，这样病才好得比较快嘛！"

悦宁嫌恶的往旁边退了退，眼睛却看到亭子里的女子。她已经将衣服整理妥当，一身的打扮好像是宫内的宫女。

好个太子，连宫女都不放过，这样的人果然当不了皇帝。悦宁在心里忽生一计。

"咦！这个宫女好面熟啊！太子哥哥，是你宫里的吗？"悦宁故作天真可爱状，一声

太子哥哥叫得连她自己都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

太子尴尬的笑了笑，他完全没有想到悦宁会不识相的问出来。

没等太子回答，悦宁便好奇的走了过去，仔细的打量着眼前的女子。好一个标准的古典美女，可千万不能被太子给糟蹋了。

那宫女本来就羞愧的要死，哪经得起这一众人的眼神，泪早已爬满了整张秀气而美丽的脸庞。她原以为来人会救她于水火之中，却没想到也是太子一伙的，她简直就想一死了之。她看着悦宁一步步走来，身子不自觉的往退着，没一会就退到了亭子边缘。当她看见悦宁仍然笑嘻嘻的向她走去，绝望瞬间淹没了她整颗心灵，她毫不迟疑，转身向下跳去。这堆秀假山那么高，摔下去应该会马上毙命，不会很痛苦吧?

一双手抓住了宫女借力撑在石头上的手臂，宫女一阵迟疑。同一时间，一个带着浅笑而灵动的声音传了过来，一时让宫女呆住了，是天籁吗?

“姐姐，我记起来了，我见过你的，那时我还不能出门，只能坐在绛雪轩里看着外面。那日你在琉璃花池玩耍，我还好羡慕你来着，真想和你一起玩。原来你是宫女啊? ”悦宁又用那种只有十几岁小孩才有的纯净笑容来唬人，心里却是一片紧张。

宫女与太子同时张着嘴，一脸的疑惑。悦宁在心里给自己打气，转头向太子甜甜的笑去。

“太子哥哥，我刚来宫里，一直在养病，身边都没个人陪着。照顾我的那个宫女姐姐是密嫔娘娘那儿当差的，一直两头忙，我都过意不去呢！我好喜欢这个姐姐，如果是太子哥哥的宫女，能不能求您让她来照顾我? ”

太子万万没想到悦宁竟然会提出这样的要求，一时不知该如何作答。悦宁看着他渐渐灰暗的脸色，不禁心惊肉跳起来。

就这样得罪他了吗? 算了，拼了也要救人。再说康熙应该不会对我怎样的，太子在宫内公然调戏宫女，要是被康熙知道了，一定没有好果子吃。

悦宁这样想，太子也同样想到了。他在心里暗暗惊讶悦宁的聪明，就这样不动声色的把他想要的人救下了，怕是她刚才的一番话也

是胡编乱造的。她将皇阿玛当成靠山，赌他不敢让皇阿玛知道今天发生的事。可如今要是给了，太子觉得不甘心，毕竟是快到手的肥肉；可是不给呢？悦宁现在是皇阿玛御封的格格，要是这事传到皇阿玛耳朵里，自己定又是一顿训斥。前些日子皇阿玛已经对他有些不满了，如果再加上这事，自己在皇阿玛心里的地位可就要大打折扣了。哼，不就是一个女人吗？和自己东宫的地位来比，简直就是微不足道，如今顺了这小丫头的意，就是卖了她一个人情，将来……

太子突然发现悦宁也是十分的美丽可人，一股子江南秀丽的姿色。

他想到这里，竟然得意的笑出声来。

悦宁一直在那心乱如麻，到底这个办法有用吗？太子会有什么反应？他竟然在笑，这代表什么？

“哈哈，宁妹妹，要个宫女是不难啦！但我这个宫女温柔体贴又善解人意，可是我的解语花。你看中了她，要拿什么东西和我交换呢？”太子恢复刚才的神采熠熠，将手中的折扇耍得啧啧作响。

“呀！悦宁刚进宫，屋里只有一堆皇上赏赐的药材，我实在没什么可跟太子哥哥换的！”悦宁虽然不知道太子接下来的用意，但还是不露声色的回答着。以不变应万变，实在不行拖康熙下水。

“哈哈，宁妹妹真是说笑了，我可不要什么物质来做交换哦！看宁妹妹今天精神那么好，不如赏脸陪我去看皇阿玛吧？皇阿玛看见你，一定会很高兴的。”他就是要利用悦宁目前在皇阿玛心中地位，连带对自己也和善起来。

悦宁在心里暗暗松了口气，并没有深想太子的用意。她开心的答应着，并转头冲那宫女温柔一笑，说：“姐姐先回去收拾收拾，一会直接去绛雪轩吧！”

宫女迷茫的看着她，不敢动弹。

“你去吧！以后要好好伺候悦宁格格，知道了吗？”太子在一边发话了，他依依不舍的看着宫女，还是一副色眯眯的样子。

悦宁急忙在一旁催促，太子这才收回眼神，拉着悦宁的手，向山下走去。悦宁虽嫌他的手恶心，但也没表现出来，装做开心的样子和他有说有笑的走着。

宫女在他们背后一动不动，身子不停的轻抖。她终于知道了，悦宁不是和太子一伙的，而真是来救她的。她是这些日子来在宫中传得沸沸扬扬的神奇女子，是救了皇上的人。她是她将来的主子。

过了晚膳时间，悦宁以身体还未康复需要回去休息之由，匆匆从长春宫赶回绛雪轩。

下午跟着太子去拜见康熙后，三人一直十分融洽的聊着天。康熙和太子之间微妙的情绪，她不懂，但也看得出来。她竟然有些可怜康熙，什么时候开始，他对最疼爱的儿子也是那么的不放心，这大概也就直接影响到九年以后的废太子事件吧！

悦宁本想早些告辞回去的，但康熙见到她兴致十分好，拉着她去德妃那一起用晚膳，她也不好推辞，于是一起去了。太子借机说了送她宫女的事，惹得德妃一直怪罪她自己没有想得周全。康熙没说什么，却有意深深的看了太子一眼，让悦宁心里没由来的紧张。总之，好好的一顿饭，在这种暗藏诡异的气氛下结束。

悦宁气喘吁吁的走进门，见宫女已经在那了，心里一阵开怀，她忘掉了下午的不快，忘掉了太子的无礼，忘掉了晚餐的怪异气氛。如今这女子好好的坐在这儿就是她最大的安慰。

“奴婢见过悦宁格格，谢格格救命之恩。”宫女见她回来，扑通一声跪了下来，磕着头。

悦宁赶紧上前把她拉起来，说道：“姐姐，这可使不得，我下午说让你来照顾我是权宜之计，并不是真的想让你当我的婢女。”

宫女脸色一白，哭了起来：“格格不要我来伺候吗？那我该去哪里？哪里可以逃过太子的魔掌？”

“姐姐别哭啊！我没有不要你，只是不要你做我的奴婢，我……我只是……只是，啊！”悦宁一急，胸口又疼了起来。她扯住宫女的手渐渐垂了下来，人整个倒在宫女的怀里。

“格格，格格，您怎么了？对不起，对不起，格格。！”宫女惊慌失措的唤着悦宁的意识。

悦宁挣扎着，累了一天，刚才一激动，竟然让心悸病复发。她按照太医教她的方法，努力的深呼吸，让情绪平静下来，并断断续续的说：“药……太医……给的救……救心丸……在桌上……快！”

宫女急忙跳起来，从桌上拿起药瓶，在里面拿出一棵药丸放进悦宁嘴里，然后倒了水，喂她缓缓吞下去。她的手一直在悦宁的胸前轻抚，让悦宁的痛能够缓和一些。

过了一会，悦宁渐渐缓了过来，她看着宫女担心的面容，还有泪挂在上面，不竟自嘲起来："没想到，这太医的药还真管用，一吃便没事了。"

宫女将她扶到床上，自己却跪在床边。她哭着说："格格，都是奴婢不好，奴婢这就离开，再不惹格格生气！"

"姐姐要是走了，才是惹我生气呢！我就是要你陪我，不要当奴婢，当姐姐，当朋友，就是不要当奴婢。"悦宁气若游丝的说着，口气却带着孩子般的娇气，她竟然觉得这样的感觉很好，可以撒娇的感觉真好。此刻的她越来越像孩童一般。

宫女感动的不能自已，她抱着悦宁娇小的身子，压抑的哭了起来，释放自己心中的委屈。悦宁轻轻拍着她的背，无声的安慰着，脸上也挂满了眼泪。

最后，两个哭累了的小人儿，相拥一起睡着了。

第十九章

宫女的名字叫秋桐，是今年刚进宫来的秀女，家是汉旗镶白旗的，父亲只是个七品小官，在湖北任职，没什么地位，更没什么钱财，所以一场场遴选下来，只分配到宫女的职务。秋桐今年十四岁，长得虽不是明艳亮丽，但出身书香门第的她，气质十分的优雅，脸上时时透着一种淡定。

悦宁仔细的看着正在忙碌的秋桐，心里越来越喜欢她。她在心里想：也许在这深宫中的生活因为有了秋桐的相伴，可以不那么难过了。

"格格，您不要老这么看着我，奴婢，不，我是不是做错什么了？"秋桐放下手中的水盆，无奈的打断悦宁痴痴呆呆的表情和落在她身上的眼神。

悦宁是不让她自称奴婢的，甚至在私下的时候一直叫她姐姐，让她既是感动又是惶恐。她打心眼里喜欢这位格格，没有贵族的架子，亲切可人，也许是因为和她一样生长在民间的缘故，她们相处了几天

的，已经十分活络起来。这几天格格都拉她睡在一起，两人常常聊到半夜。她发现格格聪明又博学，让同样精通琴棋书画的她都觉得自叹不如，有时一个话题上，格格的见解独特又大胆，让她颇为惊讶，但又没有反驳的理由。她在心里对自己说，一定要好好的照顾孱弱的格格，好好的保护格格不受伤害。

“秋桐姐，你坐过来嘛！一早上你都在那忙，而我躺在床上，什么事都不干！”悦宁抱怨道。

秋桐看着她，觉得心里好开心，格格就像妹妹一样，没几日便十分的粘着她。她本是有个妹妹的，可那是姨娘生的，与她并不亲。而现在伺候的主子却给了她亲妹妹般的感觉，让她不得不感叹自己的好运，连之前被太子欺负的事也不那么频繁的想起了。

“我的好格格，您是主子，我是奴婢，当然是我做事啦！再说您身子那么虚弱，不好好躺在床上养着，那可是万万不行的啊！”秋桐故意这样逗她。

秋桐从太医那知道，格格的病是不能痊愈的，只能小心的养着，不能劳累与激动。知道这个事实后，她私下伤心了好一会，她觉得老天实在不公平，格格这么好的人，却落得一身的病根，时时要受病痛的折磨。从那开始，她就万分的小心，经常逗逗格格，让她保持心情舒畅。

“秋桐姐，你又取笑我，你知道我当不来格格的。要不是凑巧救了皇上，我还不知道在哪刷盘子呢！”悦宁调皮的对秋桐吐了吐舌头。

从救了皇上到回宫这段过程，她都告诉了秋桐，只是隐去了与胤祥私定终身的事。倒不是她不相信秋桐，而是觉得不好意思，怕被她笑话。

“呀！要是让格格这双细皮嫩肉的手去刷盘子，连老天都不答应呢！看吧！这不是让格格来皇宫里享福了吗？”

悦宁听她这么说，心头不禁暗淡下来，这样真的是福气吗？为什么人人都觉得这是她的福气，而她却从来没有这样想呢？

“格格，您怎么了？是不是奴婢说错话了？”秋桐注意到悦宁情绪的低落，连忙上前询问。

悦宁不想让她担心，马上笑开了颜：“没什么啦！我肚子饿了，有点心吃吗？”

秋桐不相信她的话，但是又不好多问。她扶着悦宁下床，慢慢的走到桌子旁坐下。

“外面的阳光好好哦！花儿真香，能住在这里，命都能长一点。还有，这皇宫里的点心也好好吃。呼！天天有美景可看，有美食可吃，身边还有美女作陪，真是快乐似神仙啊！呵呵！”悦宁故意学着男子轻佻的动作，用食指抬秋桐的下巴，惹得秋桐一脸的娇羞，连忙往旁边闪去。

“宁格格，皇上在御花园与太子、阿哥们下棋，命我来瞅瞅格格的身子如何，若是安好，便一起去热闹热闹。”门外，一个小太监打着千说道。

秋桐看着悦宁，等候她拿决定。

而悦宁心里却想着胤祥，她本不想与宫中之人，特别是康熙太过接近的。但是她已经好久没有见到胤祥了，心里十分的想他，如今有这个机会，虽然讨厌的太子也在，众多皇子都在，不能和他说上话，但是能看看他也好。

“格格！”秋桐在一旁轻拉了悦宁一下，提醒她小太监还在等着回话。

“呃，你去回皇上，我换件衣裳马上就过去。”悦宁不自然的说着。她懊恼自己只要想到胤祥就会这样的出神。

秋桐什么也没说，从衣柜里拿出一套浅紫色的旗装帮她换上，再仔细的替她梳髻上旗头。

“秋桐姐，对不起。”悦宁小心的对秋桐说。

“格格，为什么要道歉啊？”

“太子也在，要不一会我自己去吧！”悦宁怕秋桐看见太子会很恐惧。

“格格，在外人眼里，我是您的贴身奴婢，怎能不跟着您去呢！您放心吧！有格格护着我，太子不会再对我无礼了。我，我也不会再去想那天的事。”秋桐说到这里，使劲的咬了咬自己的嘴唇，眉头不禁皱了起来。

“真的没关系吗？秋桐姐，不要为了我这样忍着。”悦宁转过头拉着她的手真诚的说。

秋桐轻笑了起来，她把悦宁的身子转了过去，将旗头最后固定好，扶起悦宁，说：“放心吧！以后这样的事会很多，难道每次都避开吗？是您说的啊！躲不过就要勇敢面对。”

悦宁也想起了某天晚上她们的夜谈，已经忘了是什么内容，只记得悦宁慷慨激扬的说，躲什么，躲不过就面对，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

两人心领神会的笑了起来。

“走吧！别让皇上等久了！”秋桐扶着悦宁，慢慢的踏出了绛雪轩。

老远就听见康熙爽朗的笑声。悦宁看见胤祥就站在康熙的旁边，微微的笑着，心里一阵激动，一抹潮红渐渐爬上脸庞，脚步更加快了起来。

“宁格格到！”小太监提高声音喊道。亭子里一干人停止说笑，一齐向悦宁她们看去。

悦宁款款上前，向康熙行了个标准的满礼，一口气说道：“悦宁给皇上请安，皇上吉祥。悦宁给太子请安，太子吉祥。悦宁给各位阿哥请安，各位阿哥吉祥。”秋桐在后面跟着行了礼。

“哈哈，好啊！昨个朕听说，教养嬷嬷教了几天就教不下去了，说宁丫头实在太聪明，现在看来实在不假啊！哈哈，快赐坐！”

“谢皇上恩典！”悦宁坐了下来，偷偷看了眼胤祥的侧脸，一转头正对着太子。太子朝她笑了笑，眼睛随即盯上了秋桐，散发着邪邪的光芒。悦宁狠狠的瞪了他一眼，才让他把视线汕汕的移开。

亭子里坐着许多人，除了康熙和太子，还有大阿哥、三阿哥、四阿哥（他们都封了爵位，但是在这里都统称阿哥。）、九阿哥、十阿哥、十三阿哥以及一个与悦宁差不多大的阿哥。悦宁想，这大概就是与胤禛同母的弟弟十四阿哥吧！不知怎么八阿哥不在，要不这九子夺嫡的主角就一个不少的都到齐了。

“宁丫头，最近身子怎样啊？药有没有按时喝啊？不要怕苦，良药苦口。”康熙关切的询问着悦宁的病。

“回皇上，悦宁好多了，请皇上宽心。那药悦宁每次都喝的一滴不剩，因为悦宁知道，没有苦哪会有甜呢？先苦后甜才是做人的态度。”

“说得好，你们都听听，宁丫头都明白这个道理。你们这些阿哥，平时舒服日子过惯了，吃一点苦都不行。老八不就淋了场雨，竟然就病了。唉！”康熙有些不悦的对着众皇子说道。

原来八阿哥生病了啊！难怪惟独没有他的踪影。

“皇上，阿哥们都是金枝玉叶，哪像悦宁这般粗枝大叶。连说话也没个顾及，真是对不住各位阿哥挨皇上数落了。”悦宁站起来向众人福了福身，算是赔礼。

“宁妹妹，皇阿玛教训的是，这不关你的事，我们兄弟能有你这样冰雪聪明的妹妹真是一种福气。”太子笑着恭维她。

“好了，不说这个了。宁丫头，朕听老四说，你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又读过许多书。你的养父到底是干什么的？”康熙转移了话题。

“回皇上，四阿哥他过誉了。悦宁的养父是名秀才，在乡下开了间小私塾，悦宁多半才识都是养父教的，家里较为清贫，但是藏书不少，所以悦宁看了许多书，长了些见识。让皇上见笑了。”悦宁用早编好的故事说给康熙听。

“你养父也是个有才之人，可惜了！今天不说不开心的事。宁丫头，朕正在和儿子们下棋，你有没有兴趣和朕下一盘啊？”

“皇上，刚刚您还夸悦宁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呢？您看，这不露馅了，小时侯，养父教悦宁下棋，悦宁总是觉得伤脑筋，所以至今都没学会。”开玩笑，真以为她是古人吗？在现代，围棋可不是每个人都有兴趣学的。

“哦？你不会？”康熙觉得有些奇怪，眼睛飘向胤禛。

这时胤禛站起来，说道：“宁妹妹或许不会下围棋，但有种棋却下的十分好，她说叫‘五子连珠’，儿臣与十三弟都下不过她。”

悦宁在心里抱怨胤禛多事，但也不敢当这么多人的面瞪他，于是连忙补救道：“皇上，那只是悦宁闲来无事与四阿哥、十三阿哥玩的游戏，难登大雅之堂。”

“老四从来不会多夸人，他要夸的人一定不差。朕的兴趣被你这个‘五子连珠’勾起来了，你就教教朕吧！”康熙说完，就开始摆弄棋盘

上的棋子。

“皇上，悦宁不敢。不如让我与四阿哥或者十三阿哥下一局，皇上看了，马上就能明白的。”悦宁可不敢当康熙的老师。

“好，老十三，你跟宁丫头下一局，不要想太多。”康熙转头对身边的胤祥说。

悦宁心里一阵雀跃，但看到胤祥的脸后却吃了一惊。胤祥虽然笑着，但是眼神中满是担忧与伤心。他怎么了？出什么事了？

“是，皇阿玛。宁妹妹，不要手下留情哦！”在悦宁留意他时，他已经坐到了棋盘边上，掩饰住眼里的异样。

拿子，落子，黑色白色的棋子在棋盘上交错着，渐渐多了起来。悦宁却没有像以前那样早早的获胜，因为她的心思完全不在棋盘上。她在想着，胤祥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竟然躲着她询问的目光。

“宁妹妹，要小心了。”胤禛看到悦宁心神不宁，出声提醒道。

悦宁猛的收回思绪，不能让康熙看出什么来。她佯装苦恼的说：“十三阿哥，多日没与你对弈，悦宁都快下不过你了。皇上，这个棋就是这样，不管是横着竖着还是斜着，只要在一条线上连成五子就算赢了。很简单的。”

“宁妹妹，你让我也不是那么明显吧？我更加没面子了，呵呵！”胤祥笑着，悦宁从他的笑里看出了悲伤。

“原来如此啊！好，宁丫头，来来来，和朕下一盘。”康熙看起来兴趣浓厚，太监们赶紧把棋盘搬到他面前。

“是，皇上，悦宁遵命！”

五子连珠看似简单，其中却暗藏玄机。悦宁曾经看过一本专门介绍五子连珠的书，内容如棋谱一样枯燥。因为她只是拿五子连珠来娱乐，于是没有仔细研究，要不然，这些没接触过的人断然不是她的对手。

康熙的聪明是毋庸质疑的，他很快就上了手，而且颇有自己的一番心思在里面，竟然连着用活三赢了悦宁两局。

“皇上，您真是太厉害了，悦宁不是您的对手！”悦宁立起来乖巧的讨饶。

“哈哈哈哈，宁丫头，你也是让着朕的吧！我看出来了，刚刚明明有个地方可以堵，你却选择进攻。”

“那是悦宁光想着进攻却疏于防守了。”

“皇阿玛，这五子连珠真的比围棋好玩吗？那我也要试试！”十四阿哥挤了过来，不等康熙说话，便连忙将棋盘收拾干净。

这时，一个太监跑了过来，对着李德全的耳朵说了些话，便退下了。康熙眼尖，清了清喉咙说道：“小李子，什么事啊！”

李德全神色有些异样，同样不敢当着众皇子的面说出来，他走过去低下头，在康熙的耳边轻轻的说着。

只见康熙的脸色大变，有意无意的看向胤祥。而胤祥也是睁大着眼睛看着康熙，眼中满是激狂的神色。

一时间，所有人都停了下来，静静的等着康熙发话。

“今天就到这里吧！朕有些事情，你们各自回去。”康熙面无表情的站了起来，正欲离开。他刚走了两步，回头对胤祥说：“老十三，你跟我来吧！”说完转头向内宫走去。

胤禛这时已经来到胤祥的身边，轻轻的拍了拍他的肩膀，眼神中带着隐隐的担忧。胤祥咬了咬嘴唇，侧脸看了他四哥一眼，便跟着康熙去了。

这让悦宁越来越疑惑，真的是胤祥出了什么事吗？

其他人互相寒暄了一阵，便散了。悦宁趁着各位皇子互相道别的空隙，悄悄的走到胤禛前，眼巴巴的看着他，希望他能告诉她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胤禛看着她，叹了口气，他向前走了一步，与悦宁平行站着，眼睛注视着前方，缓缓的开口：“十三弟的额娘病的很严重，怕是不行了。我现在要出宫去，他真是让我担心啊！你自己也要多保重身体！”他说完，也不做停留，完全不顾楞在那里的悦宁，大步离去。

胤祥的额娘快……不行了？悦宁的心里像是炸开了雷一般，震得她动弹不得。

第二十章

当天晚上，宫内便传出卜告，胤祥之母章佳氏疾逝，康熙为表哀悼，将其謚为敏妃。

悦宁听到这个消息，只觉得天旋地转。她一阵眩晕，幸亏秋桐在她身边搀扶着，没有晕倒。她呆呆的坐在椅子上，心乱如麻：胤祥，他怎么样了？他一定伤心透了，他是那么的爱他的额娘，他怎么受得了这样的打击？胤祥，千万要保重啊！

什么消息也没有，悦宁一点也没有胤祥的消息，她一连二天都是这样坐立不安。她不能到阿哥所去看他，宫规不允许这样。她只能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只能怨恨自己无法在胤祥最需要她的时候陪在他身边。

秋桐很惊讶她的反应，心里却隐隐感觉到了点什么。

哐当一声，今天的第二个杯子泡汤了，悦宁被热茶水烫得直甩手。

秋桐赶紧拿烫伤药轻轻的抹在她的手上，然后才去收拾地上的茶杯残骸。她弄完一切，看见悦宁还是一副魂不守舍的模样，便小心的问道："格格，你与十三阿哥……"

悦宁转过头看着她，眼帘渐渐低了下去。她压抑了几天的泪像断了线的珍珠一样不停的掉下来。

她哽咽的说道："秋桐姐，你知道喜欢一个人的滋味吗？我真的很喜欢十三阿哥。我好怀念和他在宫外的日子，可是现在，在他最痛苦的时候，隔着这重重宫墙，我却不能在他身边安慰他。我心里真的好难过。呜呜！"说着说着，悦宁越哭越厉害。

秋桐轻轻的将她揽在怀里，也许她并不明白感情是怎么回事，可看着悦宁的模样，心里也是一阵感伤。她不知该怎么安慰她的格格，只能默默搂着她，给她一点依靠。

"宁格格！"一个小太监鬼鬼祟祟的在门口探着脑袋。悦宁看到他，连忙跳了起来，跑过去死死的抓住那小太监的手臂。那小太监正是胤祥身边的小林子。

"胤祥怎么样了？"悦宁焦急的问着。

"宁格格，主子一点也不好，自从敏妃娘娘大去的那天开始，主子就一直不吃不喝，把自己关在屋子里。这些天，四阿哥在外当差，奴才实在不知道找谁去劝劝主子，这才想到格格您。"

悦宁听到这话放开小林子，就想往阿哥所赶去，却被秋桐一把拉住。

“格格，您这样去实在不妥，宫里的规矩可不能不守啊！”

“那怎么办，怎么办啊？他那样不吃不喝的，身子怎么受得了？对了，我去找皇上，求皇上让我去看看胤祥。”悦宁说完，甩掉秋桐的手，向乾清宫跑去。秋桐没有办法，便吩咐小林子先回去看着他的主子，自己赶紧追上悦宁。

悦宁紧张的站在乾清宫外，等着太监的通报。脑子里一片混乱，她根本不愿去想这样做到底对不对？有没有问题？康熙会怎么想？她什么也顾不得了，她只想见到胤祥，只想确定他好不好。

“宁格格，皇上让您进去。”太监出来禀告。

悦宁深吸了一口气，定了定神，举步走了进去。

“悦宁啊！你来得正好，朕现在拿老十三真是没办法。你替朕去看看他吧！你们一起从江南回来待过一段时日，好好劝劝他。”悦宁没想到，还没等她开口请求，康熙就吩咐她去看胤祥，心里对康熙一阵感激。

她抬起头，看见康熙一脸的疲惫，十分颓废的样子，心里闪过一丝不忍。作为皇帝，纵然有三宫六院，享尽齐人之福，但面对与自己有过感情的女人死去，这种心情也是难以排解的。

“皇上，请您节哀！保重龙体！”悦宁诚恳的说道。

“朕知道了，你快去吧！”康熙不再看悦宁，转过头对她挥了挥手。

“是，皇上，悦宁告退。”

来到胤祥的住所，就看见小林子在门外一脸的哭相。他看见悦宁过来，连忙跑过去跪在地上磕头。

“宁格格，您可来了，主子又在虐待自己了，奴才阻止不了，您快去看看吧！”

悦宁一听，急忙跑进门去。

只看见屋内一片狼籍，花瓶茶碗全都碎在地上，没一个完好的。胤祥蜷缩在一个角落里，头深深的埋在腿间，身体一阵阵的起伏着，紧抱双臂的手背粘满了鲜血。

悦宁飞快的跑到他的身边，跪了下来，紧紧的拥着他，嘴里不断的喃语道：“胤祥，我来了，我来了。”

胤祥抬起头，脸色苍白的厉害，几天不见，脸庞已经瘦了一大圈，眼睛里已经看不出往日的神采，空洞洞的一片。他看清了来人，只觉得一阵放松，竟直直的向悦宁摔去，昏迷不醒。

悦宁用劲全力撑住胤祥的身体，招呼着小林子与秋桐过来帮忙。三人手忙脚乱的将胤祥扶上床。

“秋桐姐，快去打水来，小林子，拿创伤药来，快去！”悦宁一边温柔的抚着胤祥的脸，一边吩咐这两人。

胤祥，我的胤祥，你千万不能有事啊！答应我，不要这样伤害自己。悦宁看着这张被悲痛折磨，自己日思夜想的脸，潸然泪下。

一连几天，悦宁天天都来胤祥这里，胤祥自那天醒来后，就不敢入睡，脾气也越来越暴躁。悦宁很能理解他的心情，当初父亲刚去世那几天，悦宁也是这样的恐慌，只想用身体的痛来减轻和麻木内心里那刀割般的伤。

悦宁拼命的哄着他尽量吃下点东西，可是效果不大，胤祥根本不想理她，对她端来的食物视若无睹，甚至还会被扫到地上。

悦宁觉得好无助，她虽然明白这心灵的伤必然会经过这样的过程：痛彻心扉—麻木—结伽—恢复，但她还是不忍心看胤祥受这份她曾经受过的苦。

这天一大早，悦宁亲手熬了些粥，做了几样胤祥爱吃的点心。她在心里告诉自己，无论如何，今天就算用灌的也要让他吃下去。

悦宁与秋桐走到门口，就听见里面的咆哮声：“滚，都给我滚出去。”声音沙哑的厉害。

她加快脚步走了进去，只看见小林子匍在地上，两个宫女立在一旁瑟瑟发抖。

“你们都出去吧！我来照顾他。”悦宁无奈的叹了口气，从秋桐的手里接过食盒，将里面的东西一样一样拿出来摆在桌上。秋桐等一干闲杂人等收拾完毕出去后，轻轻的将门关上。这些天来，她已经深深的体会到格格的感情。

悦宁将粥盛出一碗，端到胤祥的床边。胤祥平躺着，眼睛瞪着床顶，呼吸声十分粗重。悦宁明白他是在压抑自己的情绪，她更加知道他已经濒临疯狂。

“胤祥，再忍耐一下，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悦宁将粥放在床边的木几上，扶起胤祥，将被子垫在他的背后。

胤祥转过头来看着她，布满血丝的眼睛红得厉害，眼神中更是带着一股怒气。

悦宁没有留意到他眼神的异样，自顾自的用勺将碗里的粥舀凉。

“胤祥，不管怎样，都吃一点吧！这是……啊！”悦宁还没说完，胤祥就大力的将她手中的碗挥到地上，摔成了两半。

悦宁不可置信的看着他，这些天虽然胤祥不大理她，可是也没有像现在这样。

“胤祥，你冷静点，人死不能复生，我们活着的人还是要好好的活下去。”悦宁抱住胤祥，带着哭腔说道。

这话不说还好，悦宁一说出来，就被胤祥从怀里推开，双臂被他紧紧的钳住，硬生生的疼。

“冷静，为什么要冷静？额娘是人死不能复生，可是活着的人为什么要好好的活下去？特别是你，为什么可以好好的活下去？”胤祥疯狂的摇着悦宁身体。

悦宁被他吓得脸色惨白，听到他的话后更是被震得不知反应，任由他这样的摇晃着。

胤祥的怒吼还在继续：“都是因为你，都是因为你，要不是你，额娘不会死，你还给我，你还我额娘！”

秋桐与小林子听到动静，赶忙闯了进来，发现悦宁脸色惨白的被胤祥抓着，正想上去解救，却看见胤祥用力的将悦宁推到地上。

“格格！”秋桐惊呼着，马上跑过去扶悦宁。

悦宁倒在地上，消化不了刚才胤祥的话，脑子里只是回荡着那句“都是因为你，都是因为你，要不是你额娘不会死”。

“格格，你的手！”秋桐看见悦宁的右手腕正好磕在摔成两半的碗裂口处，鲜红的血流个不停，她赶忙用手绢将伤口捂住。

悦宁无意识的看了看手腕，没有一点该有的反应。她踉跄的爬起来，对一直扶住她的秋桐有气无力的说："回去，我要回去！"

秋桐看了眼躺在床上继续瞪床顶的十三阿哥，对小林子使了个眼色。小林子马上心领神会的朝她点点头，表示会好好照看着。接着，她小心的扶着几乎完全瘫在她身上的格格，回绛雪轩去。

伤口很深，悦宁却感觉不到疼痛。太医仔细的给她包扎着，并且说，伤口伤到了经络，只怕这手再不能用力使劲，她也没听见。她就这样浑浑噩噩的陷在胤祥的话里，不可自拔。

张太医看着她这般模样，叹了口气，他虽不知道格格的伤是怎么得来的，但是老天为什么总和这个小女娃过不去呢？真是另人费解。他收拾着药箱，并嘱咐一旁的宫女好好照顾着。

可他刚准备踏出门的时候，只听见格格虚弱的声音飘了过来："张大人，敏妃娘娘是什么病去的？"

张太医转过身，回答道："娘娘身体本来就不是很好，春寒交替着了凉，本来这也没什么，只要按时服药细心调养，很快便能痊愈。可是娘娘整日忧心忡忡，可能是因为怕十三阿哥在宫外有危险，所以病情一直恶化，最终久治不愈，就这样去了。"

过了许久，他没有听到任何回应，一时之间不知该走该留。

"张太医，您请回吧！我会好好照顾格格的！"秋桐在一旁将药箱递给他身边的小太监，恭敬的说道。

"一定要让格格保持平静的心情，不可让她过于激动啊！"太医又一次吩咐道。

"是，奴婢知道了。"

太医看了眼坐在房内空壳般的格格，又叹了口气，无奈的回太医院去了。

听了太医的话，悦宁才明白胤祥为什么会那样对她。是的，要不是她的伤让大家在外停留了那么久，也许敏妃娘娘就不会去了。都是她的错，是她让胤祥小小年纪失去了母亲，都是她的过错。虽然这是历史必然运转的结果，可是她却成了导致这段历史的当事人，怎么叫她不内疚呢？

悦宁痛苦的垂下头，泪打湿了她苍白的脸。

“格格，这不是您的错，您为皇上受了伤，这一切不能算在您的头上。您不要吓奴婢啊！”秋桐跪在悦宁的身边，不停的开解道。

悦宁又是一阵恍惚。她拉秋桐起身，冲她微微一笑，笑得甚是凄美。她木然的说：“是我的错，一切都是我的错，是我害他的。早知道一定要死去一个人，为什么那个人不是我？为什么？”

泪不自觉的滴落下来，随即她又用手背搽去残留在脸上的泪，继续嫣然笑道：“你放心吧！我不会让自己有事的，他们已经够乱的了，我不能再害他们乱上加乱。我不应该再去害他，不应该。”

悦宁起身，向床走去，她突然觉得好累，只想好好的休息，连日来的担心与照顾胤祥的疲倦，此刻像狂风般袭来。她是太累了，什么都不要想，都不要再想……

“格格……”秋桐看见悦宁这模样，心里难过极了。格格将什么都揽在身上，这样的自我折磨，让她根本就不知道该怎么去开解与安慰。她只能企求上苍不要再折磨格格了。

日子一天一天平静的过着，只有秋桐知道格格的心里根本没有平静过。

胤祥在那天后，渐渐恢复过来，肯吃东西，肯与人说话，让康熙很是高兴。他更加疼爱这个可怜的儿子，一连几天都招胤祥过去陪他用膳。

而悦宁却一夜间沉默了许多，在秋桐眼里再不是以前那个有些天真有些可爱有些活泼有些快乐的格格了，她像变了个人似的。除了按时去给娘娘们请安，她足不出户的待在绛雪轩里，看书，写字，弹琴，发呆。手上的伤好得很快，却正如太医所说的，不能用力使劲。她写字时，握起毛笔不停的颤抖，写出来的字远没有以前的秀丽，可她还是不停的写着，写完了揉成团扔掉，然后再写。不过还好对她弹奏古筝没有太大影响，否则她一定会崩溃的。

胤禛办完差事快马加鞭的赶了回来，他从小林子的嘴里知道了一切。面对他的十三弟，他什么也没说，只是去看了看悦宁。可悦宁一听说是他来了，就称身体不适不愿见他，他只能通过对秋桐的问话了解悦宁这些日子的情况。

他知道悦宁又受伤了，这次是心灵上的创伤，甚至让她开始封闭自己。但那个让悦宁受伤的罪魁祸首，他也不能去责怪。一时间让他觉得好无奈。

第二十一章

由于胤祥年纪还小，康熙便把他交给德妃抚养，这几日，他都会去德妃娘那儿请安。胤禛无事也会陪同他一起去。

德妃可怜他小小年纪丧母，对他关怀备至，却始终打不开胤祥的心房，他待德妃只是彬彬有礼，并无过多感情。

“额娘吉祥，儿子给额娘请安！”胤禛与胤祥又来给德妃请安。

“好了好了，来我这不用那么多礼。胤祥啊！你看看你又瘦了不少，近来读书很累吗？”德妃有些心疼的伸手摸了摸他的脸庞。

“回额娘，儿子没事！”声音依然没有温度。

德妃尴尬的收回手，这后妈还真是不好当啊！她叹了口气，随手拿起茶杯，缓缓的喝了口茶，才说道：“唉！最近也不知怎么了，以前那个调皮开朗的老十三不见了，就连那个活泼可爱的悦宁也不见了。她刚刚来给我请安，怎么看就跟个木头娃娃似的，没有一点生气。唉！老四啊！你说这都是怎么了？”

胤禛与胤祥听了，都暗暗吃了一惊。显然是没想到德妃会提到悦宁。

德妃也没往这个上面多费口舌，不一会便转移了话题。三人坐了一会，因为胤禛还要出宫，两个阿哥就起身告辞了。

两人走在路上，沉默着。快要分道扬镳时，胤祥突然问道：“四哥，悦宁她……怎么了？”

胤禛抬头看着他，眼神十分复杂，他张了张嘴，却又什么都没说出口，只是拍了拍胤祥的肩膀，独自一人向宫门走去。

胤祥丝毫猜不透四哥的意思，看他这表情，悦宁似乎很不好。他知道那天他是疯了，对着悦宁疯言疯语，一定是把她给吓坏了。他怎么可以那样说她呢！

他站在那里，向左是回住所的路，向右是去御花园的路。他不知该往哪边走，就一直这样立着。

“主子，我们……”小林子在身边小心的出声提醒。

“我去看看悦宁。”胤祥抵不过那份愧疚，大步向右边走去，小林子赶紧跟在了他的后面。

秋桐担忧的看了看书桌旁写字的悦宁，无奈的摇了摇头。不管她怎么努力，悦宁的心根本不去理会，她将自己封锁在自己的心思里，不与外界联系。

秋桐轻轻的合上门，转身准备去端些点心，这些日子格格吃的十分少。她一回头，就看见两个人影立在旁边，吓了她一大跳。

“十……”话还没说出口，就见胤祥对她摆了摆手，示意她不要说话。

秋桐本想阻止他进去，却被小林子拉了拉衣袖。她看着小林子紧张的摇着头，心里又是一阵叹息。

算了，解铃还需系铃人，也许这样格格会好起来。秋桐向胤祥福了福身，向厨房走去。

胤祥轻轻的推开门，屋内安静的没有人息。他走了进去，小林子懂事的将门关上，守在门外。

一个纸团滚到胤祥的脚边，他低头，弯腰拣了起来，慢慢将纸团摊开，里面抄的是佛经上的内容，字却写得歪歪扭扭，完全不是他熟悉的娟秀字体。他猛得抬头向书桌上看去，只见悦宁趴在桌子上不停的写着，拿着毛笔的手颤抖的越来越厉害。

一张纸很快又写满了，悦宁将宣纸揉成团，向前扔去。地上已经有很多纸团躺在那里。

胤祥心好疼，他走到悦宁的身边，轻声唤着她的名字。

悦宁一脸茫然的抬起头，看着他，眼神里看不出任何东西，灰蒙蒙的一片。她看了一会，又低下头，继续抄她的佛经。

这时，秋桐敲门进来，将手中的托盘放在桌上。

“十三阿哥，你劝格格吃点东西吧！今日她都没用过膳，一直在那抄佛经，我实在是没办法。”秋桐眼眶渗满了泪水。她真的好心疼她的格格。

“手为什么会这样？”胤祥的眼睛依然没有离开悦宁颤抖的手。

“那日您将格格推在地上，正巧磕在摔碎的碗上，伤口很深，太医说伤到了经络，只怕以后都会如此，使不上劲来。

胤祥紧紧的皱着眉头，他拿掉毛笔，拉过悦宁的手，只见一条难看的疤痕像条蚯蚓一样横在她的手腕上。心中又是一痛。

秋桐将一碟点心端到书桌上，继续说："格格一直觉得对不起您，所以一直把自己困在里面，不停的抄佛经希望减轻自己罪恶感，她已经很久没和奴婢说话了。除了去给各位娘娘请安，她几乎都不说话。"秋桐实在忍不住，哽咽了起来。

悦宁抽回手，伸手去拿毛笔，继续抄写。秋桐与胤祥说什么做什么，她都丝毫没有感觉，无动于衷，只是自顾自的做着自己的事。她与外面的一切都隔着一堵墙，高高的城墙。

"你先下去吧！我会喂她吃点东西的。"胤祥快要控制不住自己的泪，他强忍着，直等到秋桐离开将门关上，才让它们尽情的流出来。

他一把拉过悦宁，紧紧的抱着。突然被打断的悦宁拼命的挣扎着，却也挣扎不开胤祥的怀抱。胤祥痛哭着，将好不容易忍下的痛苦又重新宣泄了出来。

怀里的悦宁听见了哭声，不再挣扎，她用手环住他，慢慢的拍着他的背，仿佛在安慰他一般。嘴里还轻轻的说着："不哭了，不哭了，乖！"

胤祥的身子震了震，他赶忙将悦宁推到眼前，却看见悦宁的眼中仍是空洞洞的，没有神采。

安静下来的悦宁，一动不动的站在那里，脸上没有表情，像极了德妃所说的木头娃娃。

"悦宁，悦宁，跟我说说话好吗？"

一片茫然。

"悦宁，求求你了，都是我的错。一切都是我的错。你不要这样对我。"

还是一片茫然。

"悦宁，要我怎么做，你才能清醒一点？你打我好吗？"胤祥说完，拿起悦宁的手就往自己脸上招呼。

一连打了好几下，悦宁突然缩了缩手，眉头紧紧的皱着。

胤祥看她有了反应，打得更加快与狠。

“疼！好疼！”悦宁用力的收回手，低头看着自己红红的手掌。

“悦宁，悦宁，你看看我，我是胤祥！”胤祥激动的轻摇她的身体。

悦宁抬起头，拧住的眉头始终没有放开。她看见胤祥脸的一边通红的，还有一些肿，眼神里带着深深的怜惜，手轻轻的摸了上去。

“不疼吗？为什么要让我打你！为什么？”悦宁的声音有些飘渺，轻得在胤祥的耳朵里忽隐忽现。

“不疼，你该打我的，都是我不好，是我不对，我不该将一切的不是都怪在你头上。对不起！”胤祥轻柔的抚去悦宁滴出的泪。

悦宁推开他，摇摇晃晃的向后退了两步，哇的一声，吐出一口鲜血，身子软绵绵的倒下去。

“小林子，快去叫太医。悦宁，悦宁！”胤祥及时抱住下坠的悦宁，大声的吼道。

好吵，悦宁觉得耳边一直有个声音就像苍蝇一般，挥散不去。她拼命的摇着头，企图甩开那个声音，却不曾想到，那个声音越来越近，越来越清晰。

“悦宁，悦宁，你醒醒，额娘已经没有了，你不能再离开我，否则我真的会疯掉的。我求你了，悦宁！”

“吵死了，好吵！”悦宁闭着眼喃喃的说着。

“悦宁，你醒了吗？你在说什么？悦宁？”

“吵死了，吵死了！”悦宁突然睁开眼睛，声音也大了许多。

“好好好，不吵了，不吵了。你醒来就好！”

悦宁一睁眼就看见胤祥挂着泪又笑着的怪异模样，觉得很有意思，忍不住笑出声来。这回轮到胤祥傻了眼。

悦宁笑了一会，笑容渐渐变成哭容，豆大的泪不停的掉下来，她伸出手，轻抚着胤祥的脸，说：“胤祥，你又瘦了，都是我的错，是我害苦了你，原谅我好吗？不要不理我！”

胤祥轻轻的将她拥在怀里，闭着眼，压抑了好一会，才缓缓的开口：“一切都不关你的事，是我疯了，我该死。不是你害了我，你为皇

阿玛，为我和四哥吃了那么多苦。我是痛疯了，才会说出那样的话。悦宁，你要原谅我！”

“为什么老天一定要我们中的一个人死去呢？那个人为什么不是我呢？我好没用！”悦宁哭得好伤心。

“不，我不准你这么说，我不许你死。悦宁，你说得对，活着的人要好好的活下去。悦宁，让我们好好的活下去，额娘在天上看着我们也会感到高兴的。”

“胤祥，不要离开我，不要讨厌我，不要不理我！别人怎样对我，我都不介意，惟独你，不要这样对我，永远不要，好不好？”悦宁紧紧的抱着他，永远都不想松开。

“好，好，我答应你。”胤祥温柔的抹去悦宁脸上的泪，满眼的柔情宣泄出来。他暂时忘记了四哥，只想时间就此停下来，永远这样靠在悦宁的身旁。

悦宁心情恢复，病痛好得很快。因为胤祥的吩咐，太医答应，不将事情禀告给皇上知道，以免皇上担忧。但这紫禁城发生的事哪有皇上不知道之理，他是知道的，心里一清二楚，只是不想去管而已。对于他来说，这两个都是他可怜又惹他疼爱的孩子，他们这样互相扶持恢复健康，康熙觉得很欣慰。

转眼到了八月，康熙觉得宫内太过压抑，决定巡幸塞外，随行名单中也有悦宁的名字。

一路的长途跋涉，虽然累，但对于悦宁和秋桐两个南方来的女孩来说，却是十分的新奇。两人坐在马车里，一面欣赏北方的风景，一面说笑打闹着，这话题里当然离不开十三阿哥胤祥。

悦宁因为与胤祥和好，又有他深情的保证，心里甜蜜的不行。秋桐看见格格又恢复了往日的神色，心里自然高兴极了。

终于到了塞外，悦宁顿时觉得心情舒畅，她跳下马车，大口的呼吸着新鲜空气，四周绿茫茫的一片，将悦宁包围着，让她觉得心胸宽阔了许多。她此刻终于体会到为什么满人的个性都那么羁傲不驯，热情似火，胸襟广阔，原来和这大草原脱不了关系。

这里就是皇家猎场---木兰围场吗？

蒙古翁牛特部王亲自来接驾，康熙很是高兴。随从们忙碌着安营扎寨。

悦宁无事，便带着秋桐在营地附近走走逛逛。

突然空旷的草原上传来一阵马蹄声，悦宁看见远处一个红衣人骑着马向她飞驰而来。

“格格小心啊！”秋桐生怕那高大的马会撞到悦宁，连忙将她拉到自己身后。

只见马上的人赶紧一拉缰绳，马儿长嘶了一声，停了下来。

悦宁抬头，只觉得明晃晃的一片，看不见那人的模样。耳边却传来银铃般的笑声。

“呵呵，你是紫禁城里的格格？好娇小哦！”一个女孩从马上跃下，牵着马走到悦宁身边。

悦宁马上觉得这个与她年纪相仿的女孩身份肯定不简单，当下微微福了福身，说道：“公主吉祥，悦宁给您请安！”

红衣女孩大吃一惊，睁着大眼睛凑到悦宁眼前，说：“你怎么知道我是公主？我从来没见过你！”

“公主气质非凡，悦宁虽从没来过这里，也从没见过公主，但悦宁就是知道，眼前这位身手矫捷，面若桃花的美人就是公主。”

“哈哈哈哈，你好神奇哦！没错啦！我是蒙古翁牛特部最小的公主，你是皇上的女儿吗？以前从没见过皇上带女儿来玩，可见皇上很宠爱你哦！”

“回公主话，悦宁不是皇上的女儿，只是立了点小功，被皇上抬爱，特封为格格，这跟宫里尊贵的皇格格是不能比的。”

“我不管你是不是什么皇格格，我卓雅就认你做朋友了！”红衣女孩豪爽的性格让悦宁也很喜欢，当下两人亲切的拥抱着，结成朋友。

“悦宁，你会唱歌么？我一高兴就好喜欢唱歌，我们一起来唱歌好不好？”卓雅与悦宁毫无形象的躺在草地上，看着蓝得透明的天空，聊着天。秋桐不敢如此放肆，于是站在不远处为她们把风。

“那天的云是否都已料到/所以脚步才轻巧/以免打扰到/我们的时光/因为注定那么少/风 吹着 白云飘/你到哪里去了/想你的时候/哦抬头

微笑 知道不知道”悦宁轻声唱着歌，眉目带情。卓雅转头看着她，静静的听着，突然觉得她好漂亮，那种柔美是塞外的女子所看不到的。

悦宁唱完，也转头看着卓雅。两人忽得笑了起来。

“你唱歌好好听哦！将来谁娶了你一定好福气。”卓雅真诚的说。

“卓雅，这唱歌好听和有福气有关系吗？”悦宁不解的问。

“当然有啦！什么叫赏心悦目，看你唱歌就知道了！”

“好啊！你笑话我，我可不饶你。”悦宁扑过去挠卓雅的痒，害得卓雅四处躲避。

两人又笑又闹的在宽广的草原上放肆奔跑，觉得人生特别的美好。

“皇上，让您见笑了，我这小女儿就是这般的放肆没规矩。”远远的，蒙古翁牛特部王王与康熙骑着马在一个小山坡上看着下面打闹的两个女孩儿。

“哈哈，朕的格格来到这里，也是不讲规矩的。在这塞外不需要讲宫里的规矩。就让孩子们放开心胸的乐乐吧！走，我们回去吧！”

“是，皇上！”

坡下传来欢快的笑声和歌声，一直飘到好远好远的地方。

第二十二章

由于康熙的特许，悦宁住进了卓雅的帐里。两个女孩儿一个热情如火，一个温柔婉约，给营地里的男性世界增添了些许柔和。

卓雅被悦宁称为“地主婆”，整日带着悦宁四处乱逛。

这里真是一处水草丰美、禽兽聚集的天然名苑。卓雅告诉悦宁，这里四季分明，到处是花的世界，林的海洋，水的源头，云的故乡：春季，万物复苏，碧草连天；盛夏，草原绿草如茵，繁花似锦；金秋时节，万山红遍，层林尽染;一到冬季，林海雪原，银装素裹，分外的妖娆。

悦宁一时听呆了，真希望永远留在这么美丽的地方。卓雅笑她，说：“想永远留在这还不好办么？我等会去向皇上请求，让你嫁给我哥哥，这样不就可以留在这了吗？”

悦宁又与她追闹了一会，竟跑到了一处湖泊旁。悦宁拉她坐在一块石头上，随手将手中采来的鲜花插在卓雅的头上，花俏人娇，看得她都傻了眼。

“喂，想好没有？嫁不嫁啊？”卓雅摆弄着头发，拿湖水当镜子，仔细的照着。

“什么？”悦宁的手也没停下，不停在卓雅的头上插起花来。

“嫁给我哥啊！”卓雅一脸的坏笑。

“你再说我就不理了！”悦宁佯装生气。

“别别别，不嫁就不嫁嘛！那你可不能永远在这了。”

“卓雅，要是有了喜欢的人，不管在哪里，有他的地方便是天堂！”悦宁看见湖泊对面男人们狩猎的队伍，奔驰在一群人中有胤祥的身影。她深情的看着他的背影说。

“格格，卓雅公主，皇上他们狩猎回来了，我们快回去吧！”秋桐从远处跑来，气喘吁吁。

卓雅没将悦宁刚才的反应放在心上，拉起悦宁就往回走去。

“悦宁，你知道吗？我们族的勇士今天收服了好几匹马，那可都是一等一的烈性野马，可猛了呢！一会父王会献给皇上，我们一起去看看吧！”卓雅不愧为草原上的儿女，一说到马就神采飞扬，只恨不得自己亲自去驯服烈马。

悦宁汕汕的笑着，她对这么庞大的动物可没有兴趣。想起上大学时，几个伙伴硬是拖她去学马术，她只是拿着草喂喂圈在栅栏里的马儿就已经被吓的够戗，哪还敢爬上去骑着它飞奔啊！不过她对马有手秘密武器，是那个帅气的德国马术训练师教她的，以备紧急关头使用。

她们刚刚回到营地，康熙率领众人也正巧下马来。两人赶忙上前请安问好。

“宁丫头啊！这几天玩得高兴吗？”康熙今天收获丰盛，所以特别高兴。

“回皇上，悦宁很开心。就是怕累着卓雅公主了。”悦宁的眼睛偷偷瞄了胤祥一眼，发现他的眼睛亮亮的，心里像喝了蜜一样甜。

“呵呵，皇上，卓雅向来野惯了，不比格格柔弱，不要让格格太过劳累才好。”蒙古翁牛特部王在一旁恭敬的说着，卓雅冲着他做了个鬼脸，惹得大家一阵笑。

“哈哈，你这女儿朕也着实喜欢，这才是咱们草原上的儿女嘛！”康熙坐在了太监搬来的凳子上。

“父王，那几匹烈马呢？您不是说要献给皇上的吗？”卓雅迫不及待的想看看那几匹好马。

“哦！你有好马还没牵出来让朕瞧瞧吗？”康熙转头向蒙古王看去。

“皇上，小女所说的马是今天刚刚被我族的勇士驯服的，性子颇不稳定，我本想训练几天再献给皇上，实在没有隐藏的意思。”

“呵呵，拉出来让朕瞧瞧，那些训得服服帖帖的马，朕不喜欢，只有这草原上的烈马才够劲。”康熙兴趣一下上来了，不顾疲惫，一定要看看这些好马。

“是，臣遵命。来人，把马带上来。”蒙古翁牛特部王击掌示意侍卫牵马上来。

几个穿蒙古服的勇士各牵着一匹马走了过来。那几匹马见到这么多人，本来不好的情绪更加暴躁了起来。它们乱动着希望挣脱缰绳的束缚，眼睛瞪得溜园，双耳一齐朝后抿，紧贴到脖颈上，还不断的打着响鼻。

悦宁看到这个状况，突然想到马术训练师说的话，知道此刻这几匹马正是极度的危险状态，随时有发动进攻的可能。

她的脸色一阵苍白，恐惧的对康熙说：“皇上，我们还是退得远点吧！这些马有危险。”

康熙以为悦宁害怕，正想开口安慰，没想到，几匹马同时发力，在勇士们笑话悦宁胆小的时候挣脱了他们手中的缰绳，四处撒野的狂奔起来。

勇士们手忙脚乱的围住马匹，不让它们四处逃散，另一些侍卫拿来套马的绳索，在一旁抓机会。

康熙连忙站起来，喊着离马最近而离他最远的悦宁快过来。这时，一匹马冲破勇士的包围，向悦宁和秋桐奔了过来。

秋桐从来没看过这样的场面，吓得呆在那里，脚软的没力气逃跑。悦宁本可以及时闪过，可她看见秋桐马上就要被马踢到，于是放弃逃跑，用力将秋桐推到一边，自己却正好面对着冲过来的马。

“悦宁！”“格格！”“宁丫头”耳边传来众人的呼喊。

悦宁在心里提醒自己要冷静，好好想想马术训练师的话，该怎么闭开正对面狂奔过来的马。要怎样？对了，就是那样。悦宁的眼睛一下亮了起来。

悦宁一直把花样滑冰与跳舞当锻炼身体，所以动作十分敏捷。她站定，在马就快撞上她的一刹那，看准缰绳与脚踏的位置，伸手抓住缰绳，怕力气不够，在手上绕了几圈，一闪身侧到马旁边，脚准确的踩在脚踏上，借着脚上力，翻身上了马背。如果她不上马而单纯的闪开，一样有被马后腿踢到的危险，所以尽管她压根不会骑马，还是选择了上马。

她的心扑通扑通的跳个不停，让她好难受。但现在她没空去理会，她死死的趴在马背上，抱着马脖子，不让烈马愤怒的将她甩下来。

接下来怎样？怎样安抚它？马术训练师没有教她在这种情况下怎么安抚愤怒的马。天哪！她就快支持不住了。

康熙等众人，看到悦宁刚才的动作，都惊呆了。当看着烈马将悦宁越带越远，才突然醒悟过来。胤祥翻上身边的坐骑，策马向悦宁追去。紧接着，胤禛与八阿哥胤禩也上马紧随其后。

卓雅也想跟着去，却被她父王一把拉住，她生气的一甩手，跑去把秋桐扶起来。

悦宁在烈马上回忆训练师平时与马相处的情形，她不由自主的用手抚摩马的脖子，嘴里不停的说着：“乖乖，我不会伤害你，你也别伤害我！”

不知道是不是她的抚摩真的起了作用，马渐渐慢了下来。让胤祥有机会追了上来。

“悦宁，你别害怕，把手伸过来，我拉你过来。”胤祥将马驾到与悦宁平齐，一边控制马，一边将手向悦宁伸去。

悦宁根本不敢放手。她怕自己一坐起来就会被烈马甩下去。风不断呼呼吹来，将她的头饰吹得乱七八糟，不一会便全部散开掉了下去，她的一头黑发披散下来，在风中飞舞。

“悦宁，快啊！快啊！别怕，我会接住你的。”胤祥还在身边喊。

“胤祥，你别过来，我可以让它安静下来，你来了它会害怕的。”悦宁突然能感觉到烈马的情绪，刚刚被她的抚摩而平静一点的烈马随着胤祥的到来又狂野了起来。

“不行，你根本不会骑马，怎么会让它安静呢？你快把手伸过来。”胤祥紧张的不敢看她的脸。

“相信我，相信我，胤祥，我不会拿生命开玩笑的。我可以的。”悦宁继续抚摩着马的脖子，烈马像是听得懂他们之间的谈话，加快了奔跑，将胤祥甩在了后面。

“你真是匹好马，竟然能跑那么快！连骑术很厉害的胤祥都追不上。你不会伤害我的，对吧？”悦宁现在已经不那么害怕了，她甚至笑着对烈马说话。

烈马嘶叫了一声，像是在得意的表示赞同。

“你是要带我去一个地方吗？不过可以慢点吗？我的身体可受不了！”

烈马懂人性似的放慢了脚步，却没有停下来。不一会它就奔到了密林边的小溪旁，这才渐渐缓慢了下来，最后立在溪边饮水。

悦宁慢慢的坐起身来，她全身直冒冷汗，再没有力气动弹。但她对马已经心有余悸，所以还是拼了全身力气从马背上爬了下来。她倒在草地上，不停的喘着气。烈马安静的在她的旁边溜达，时不时低下头来用嘴碰碰她的身体。悦宁苍白着脸挤出一些笑容，伸手摸了摸它的头。

这时有人追了过来，看见悦宁倒在地上，连忙跳下马，向她跑过来。

烈马看见有人来了，不但没有转头逃跑，反而刨着蹄，鼻子喷着气，准备对来人发起攻击。

“不要，他是来找我的，是我喜欢的人，不要伤害他。”悦宁奋不顾身的爬起来，挡在烈马的前面。

烈马看见她如此，用舌头舔了舔她的脸，便安静的转到一边去了。

悦宁松了一口气，突然被一股力量紧紧圈住，她知道是她的胤祥来救她了，于是紧紧的靠在来人的怀里，享受他怀里的温暖。

“吓死我了！不要再这样吓我了，好吗？”

悦宁身子一僵，这不是胤祥的声音。她转过身去，正巧对上胤禛满眼的担忧。她突然觉得自己心里的信念一下倒塌，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胤祥骑着马与胤禩停在他们身后。刚才被烈马甩掉后，他就被四哥和八哥追了上来。四哥疯了似的挥着马鞭，竟然比他快一步来到悦宁身边。他听到了悦宁的话，看到悦宁为了维护四哥而挡在烈马前的样子，心里痛得揪成了一团。现在悦宁倒在四哥怀里，自己更没有权利过去。他皱着眉，咬着牙将马头一掉向回跑去。

胤禩将两人的反应看在眼里，似乎明白了一些事，他似笑非笑的看了看四阿哥的背影，也跟着胤祥往回走。

胤禛将悦宁抱在怀里，上马，向营地奔去。那匹烈马看见悦宁跟着他们走了，竟也悄悄的跟在后面。

回到营地，胤祥已经喊了太医在卓雅的帐子里候着。胤禛抱着悦宁一进来便让太医去查看。

胤禩则在一旁对康熙禀报刚才的状况。听得旁人一惊一咋的。

“皇上，格格真的不会骑马么？”蒙古翁牛特部王在旁边问道。

“宁丫头是在江南长大的，肯定是不会骑马的。她今天的动作也真是让朕费解。”

“皇上，另人费解的事还不止这个呢！刚才侍卫来报，那匹格格骑过的马竟然跟着回来了，不管士兵们怎么打怎么赶都停在帐外不动弹。”

“哦？这丫头做了什么？”康熙若有所思的想着。

“悦宁，你醒醒啊！别睡了，你还要陪我玩呢！”卓雅也被刚才的情形吓到了，此刻看见悦宁昏迷不醒，也害怕的哭了起来。

“格格，格格，都是奴婢不好，您别吓奴婢了！”秋桐内疚的要死，她已经打定主意，如果悦宁不能活着回来，那她也跟着她一起

去。

悦宁满头大汗，不时抽搐一下，随后又拼命的咳了起来。这一咳便醒了过来。

康熙一听说悦宁醒了，连忙坐到了床边，亲自扶她起来，轻轻的替她拍着背。

“禀告皇上，宁格格没有受伤，只是惊吓过度，心悸病复发，多休息，静养几日便会没事了。”太医在一旁如实汇报。

“宁丫头，你又吓了朕一次。下次再也不要了，听见没有？”康熙从秋桐手里接过茶杯，喂她喝水。

悦宁咳得喘不过气来，喝下些水，觉得好多了。她无力的靠在康熙的身上，听到他的话，竟然觉得好感动，一时间竟然看到了父亲的影子，泪忍不住流了下来。

“皇上，悦宁又让您担心了，悦宁该死！”

“朕不许你这么说，朕要你好好的活着，不许你死，听见没有。君无戏言！”康熙爱怜的刮了下悦宁的鼻子，就像对待自己女儿一样。

“宁丫头，你是怎么驯服那匹马的？还有，你上马的姿势从哪学的？”

“皇上，您说刚才我躲开马的姿势？那是，那是，小时候曾经看到过有人这样避开马车的碰撞，只是不知道我怎么会莫名其妙的上马去了。至于那匹马，它真的通人性，我只是不断的摸它的脖子，求它不要伤害我，它好象听懂了一样，就停了下来。”悦宁觉得此刻装傻是最明智的选择。

“皇上，悦宁格格真是大清的宝贝啊！我们草原上的人训马通常都是用武力制服它，让它屈服于我们的马鞭下，只有上天的使者才能与生灵动物交流，让它们心甘情愿臣服于她。悦宁格格就是上天的使者啊！”蒙古翁牛特部王说完单腿跪下，行了个蒙古礼。他身后的所有蒙古士兵都与他们的王一样行礼，脸上都带着崇敬的表情，仿佛真的看见神了。对于他们来说，一个小女孩如此简单的驯服一匹马，不是上天的使者，又会是什么呢？

悦宁坐在床上尴尬的很，她暗自翻了翻白眼，却又马上装出不知所措的表情。

这都什么跟什么啊！上天的使者？有那么夸张吗？蒙古人还真是迷信。她在心里想着。

康熙楞了一下，随后哈哈大笑："哈哈，你说的没错，宁丫头就是上天派来辅助大清的使者，她不但救了朕，救了朕的儿子，如今连野性难训的动物都心甘情愿的臣服于她。真是大清的幸事！哈哈哈哈！朕赐封乌苏氏悦宁为和硕格格，身份如同朕的女儿一样尊贵。"

帐内一众人跪在地上，齐声高呼："恭喜皇上，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恭喜和硕格格，格格千岁千岁千千岁！"

悦宁顿时吓傻了，她还从来没有见识过这样的架势。胤禛站在旁边一脸惊喜，他轻声的提醒悦宁快谢恩，这才让悦宁反应过来，连忙由秋桐扶着跪在床上，谢着这个莫名其妙的恩。

"宁丫头，快起来！好好休息休息！朕还是喜欢看到那个活泼可爱的你，可不喜欢你老躺在床上啊！你们都下去吧！让宁丫头好好休息。"

不一会帐内的人走得干干净净，康熙叮嘱了她一番也走了。胤禛朝她笑了笑，跟在了康熙的后面。

悦宁的眼睛看向一直在一旁没有声响的胤祥，发现他根本就不看自己，一脸的冰冷。

她心里一惊，难道他看见在密林旁的事了？他误会了？不会的，不会的，胤祥心里明白的。她自我安慰着，因为现在根本不可能去询问和解释，只能但愿胤祥根本就没有看见了。

悦宁累极了，她心里惶恐不安，沉沉的睡去。

第二十三章

木兰围场的天然氧吧与清澈无污染的溪水真是养人，悦宁没几天就恢复了。她觉得如今自己的命就像九尾猫一样的硬，不管多么危险都会化险为夷，运气不是一般的好。古代医疗状况差，所以像她这样还能活下来真是算奇迹了。有空真应该去庙里拜拜菩萨。

过几天就要回宫了，所以这几天的狩猎更加频繁，皇上似乎想抓紧时间享受这尽情奔跑的乐趣。而悦宁一直待在帐里休养，心里为那些可爱的小动物感到悲哀。

昨天，十四阿哥胤禵来找她，抱着一只小鹿，说是送给她玩。那只小鹿眼中渗着泪，恐慌的不行，它没有办法反抗，只能缩成一团，恐惧的看着四周的一切。胤禵说他发现这只小鹿是因为他们射中了一只母鹿，那母鹿拖着伤硬是向着小鹿相反的方向跑了好远，谁知这只小鹿看见妈妈受了伤，竟然也跟着跑了去。于是被他抓了回来。

悦宁听着十四阿哥眉飞色舞的说着狩猎的情形，脸色惨白惨白的。

这些人怎么那么残忍，难道动物不是生命吗？要是在现代，像他们这样猎杀国家保护动物，可是要坐牢的。悦宁眼前闪过可可西里那成千上万被射杀腐烂的藏羚羊，几乎要吐了出来。

还好秋桐看出了她的不自然，以她身体还未恢复为由送胤禵离开了。

悦宁倒在床上，心里有一丝悲哀。那些在草原上奔驰的人们是这个朝代的统治者，而这里不是现代，他们的所做所为就是王法。人终归是残忍的，连她也不例外，任何一个食肉者都不例外。这个世界本身就是弱肉强食。

那匹烈马一直不愿走，也不愿被其他人驾奴，于是康熙把它赐给悦宁。每次它看见悦宁远远的过来，就兴奋的嘶吼，在悦宁身边就像只温顺的宠物，连悦宁自己都惊奇不已。

悦宁给它取了个名字叫追风。

卓雅因为不便打扰悦宁休养，所以搬到别的帐里住，但她还是天天来找悦宁，只是不带她到处乱疯了。卓雅很会跳舞，于是两人就相约到湖泊旁，一个抚琴一个跳舞，秋桐在一旁愉快的拍着手。

舞蹈也是悦宁的最爱，但是民族舞却不在行，她会芭蕾，不管是现代芭蕾还是古典芭蕾，她都跳的很好。她帮卓雅的舞蹈动作中加入了芭蕾的元素，果真让粗旷的蒙古舞有了一丝柔美。她还教卓雅唱歌，当然是现代风格的民歌，让卓雅惊喜的抱着她转了好多圈。

“悦宁，认识你真好！我真是太喜欢你了！”悦宁被她转得晕头转向，还好秋桐将她解救了下来。三个丫头又笑闹了一会，脸上都染上了红晕，在夕阳的映衬下格外的妩媚。

“悦宁，要是我是男人，一定想办法将你娶到手！”卓雅向来如此率真。

“呵呵，好啊！不过要等下辈子了，下辈子就做男人吧！”悦宁与她逗趣，心里却被她的话勾起了情绪。

唉！已经好几天没有看到胤祥了，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误会了。好烦啊！悦宁低头踢着一株可怜的小草。

“……好不好啊？”卓雅的声音突然传来。

“啊！什么好不好啊？”悦宁吓了一跳。

“我是说，明天皇上最后一天狩猎，我们一起去见识一下，好不好啊？悦宁，你好喜欢走神哦！”卓雅嗲怪的说道。

“这个，这个……”悦宁其实心里挺害怕看见那样的场面。

“好不好嘛！以前年纪小，父王不让去，好不容易今年他答应我了，可是我又一直陪着你。你都快回去了，就陪我一次，好不好嘛！”卓雅扯着她的手对她撒娇，让悦宁不忍拒绝。

“恩，好……好吧！拜托，卓雅，手要断掉了。”也许明天，可以看到胤祥了，有机会的话，要和他解释一下。悦宁下定了决心。

第二天，悦宁去向康熙请求，康熙爽快的答应了，不过还是找来太医仔细的给她检查了一遍，确定无碍才放心下来。秋桐不会骑马，于是没法同行。虽然悦宁也不会，但是因为追风的关系倒也无关紧要，只要她不策马狂奔就不会有事。

一行人配合悦宁缓慢的前行着，让悦宁着实不好意思。

“皇上，不要为了我拖累了大家的兴致，您让几个随从跟着我们便成，您先去狩猎吧！”悦宁向皇上建议道。

康熙想了想，随即朝她微笑了一下，开口说到：“这些天朕也过足了瘾，今天就不猎了，让他们年轻人去跑跑吧！朕与你们一起慢行，也好看看这塞外的风景。”说完转头对身后的皇孙贵族大喊：“年轻的勇士们，你们尽情的发挥吧！今天谁猎的最多，朕重重有赏。”

身后的众人举起弓弩狂呼着。

“老十三，老十四，你们不要去了，就跟着朕。大家去吧！让朕看看你们的实力！”一阵马蹄声在他们身边响起，慢慢远去。原地只剩下了五个人，下马慢慢的走着。

“悦宁你看，那边有一群鹿。”卓雅十分兴奋。

悦宁又在偷偷看胤祥了，她被卓雅打断，不得已朝她指去的地方望去。可能是因为大批人马跑过去的缘故，本来气定神闲的一群梅花鹿受惊狂奔起来。

“悦宁，我送你的小鹿呢？怎么没见你牵出来玩啊！”胤禵的手里摆弄着一个火球，是他问一个蒙古勇士要来的。

“我放了。”悦宁实话实说。

“放了？我好不容易抓来的，你为什么放了啊？”胤禵听到她的话，很不高兴，瞪大了眼睛。

“我看它可怜嘛！你们杀了它妈妈就已经够了，至于它，就放它一条生路吧！”悦宁的声音透着浓浓的哀求。

“宁丫头，你真是善良。你要知道，你今天放了它，等下次还是逃不过的，这是它的命！”康熙在一旁缓缓的开口。

是这样吗？多么可笑的命运。那么我们这些人的命运呢？是不是也早就被安排好了？最可笑的是，悦宁完全了解他们的命运，却惟独不知道自己命运。在这里，她的命运是怎样的呢？

“啊！”卓雅尖叫着，颤抖的看着她的左边。

悦宁猛的看过去，脸色突然一下煞白。她看见一只斑斓大虎缓慢的向他们走来。这不是她在动物园里看到的大猫般的饲养虎，而是一只野性十足，异常凶猛的森林之王。悦宁清楚的看出它绝狠的眼神里透过那种与生俱来的兽王风范。

“悦宁，卓雅快到后面来。”康熙一把拉过两人，护在身后。

几匹马十分害怕，纷纷向后逃去，只有悦宁的追风立在那里没有动。

“皇上，您快上马吧！”悦宁害怕的慌忙推康熙上追风。

“不行，朕不能丢下你们。你和卓雅上去，往回跑。”康熙突然发觉自己的弓箭在马上没有拿下来。胤祥与胤禵的也是。

猛虎又靠近了许多。嘴里不住的发出低吼，仿佛马上就要扑上来一般。

突然，胤祥从怀里掏出匕首，正是当初送给悦宁又收回的那把匕首。他一闪身越过站在他前面的康熙，握着匕首向猛虎冲了过去。

“胤祥！”康熙与悦宁同时大喊着。

“胤祥快回来。”康熙又焦急的吼道。

猛虎见胤祥拿着武器冲来，不假思索的扑了过去。

“啊！”悦宁与卓雅双双捂住眼睛，放声的尖叫。

猛虎“啊呜”一声，哀叫着，像被什么东西击中，倒在地上，爪子不停的抚着脑袋。原来胤禵一时情急将手中的火球扔了过去，正巧砸在猛虎的脑门上，烫得它在那哀叫，胤祥抓住机会一刀刺进老虎的心窝里。刚才还威风凛凛的猛虎抽搐了一阵，便倒在地上不动弹了。

康熙一把将胤祥搂在怀里，手颤抖的摸着儿子的脸，说：“傻孩子，皇阿玛知道你孝顺，以后不准这样了！”

这时大批人马听见尖叫声赶来。看见地上的死虎，一时间询问声此起彼伏，热闹非凡。

康熙摆了摆手，众人停下声音。他松了口气，心情也放松了下来：“没事，没事，有只老虎，不过已经被杀死了。呵呵，朕的儿子胤祥异常英勇，水浒里有拼命三郎，如今朕有拼命十三郎，真是可喜可贺啊！哈哈哈哈！”

众人又是一片欢呼。

悦宁捂着胸口，这才缓过劲来。她看着被众人簇拥着的胤祥，内心一阵彷徨，不知该有怎样的反应。她的确被他吓到了，所以对于他受到康熙的赞誉而没有在意。

悦宁没有发现，身边的卓雅正用一种崇拜与痴迷的眼神盯着胤祥，脸上透着一丝娇羞。

“胤祥，胤祥，你真的好勇敢哦！我可以这样叫你吗？十三阿哥？”卓雅兴奋的拉着悦宁来到正在整理马匹装备的胤祥身边。

悦宁很想见到他，可是有卓雅在，她又突然不敢看他的脸。也许是不想让卓雅看出他们之间的事情吧！

“当然可以，卓雅公主！”胤祥看了一眼低着头的悦宁，心又是一阵抽搐。难道她现在有了四哥，连看我一眼都不愿意了吗?

“胤祥，你就叫我卓雅吧！别公主公主的叫。好可惜啊！明天你们就要走了。要不然，我一定要拜你为师傅，教我骑射功夫。对了，下次皇上再来，你会跟来吗？”卓雅拿着马鞭扭来扭去，嘴里不停的说着，眼眸含情。可惜胤祥正为悦宁伤怀，根本没有留意。

“卓雅公主，王请您过去。”一个蒙古士兵前来禀告。

卓雅恨恨的看了士兵一眼，心不甘情不愿的答了一声知道了。

“胤祥，父王叫我过去，我去去就来哦，你和悦宁在这里等我。不要走开哦！悦宁，等等我，我马上就回来。”卓雅拉着悦宁嘱咐道。

“好的，卓雅，你快去吧！”悦宁一阵高兴，终于可以和胤祥独处了。

胤祥彬彬有理的答应了卓雅，于是她飞快的向她父王的大帐跑去。

“格格，奴婢还要去收拾东西，先回去了。”秋桐明白悦宁的心思，带着鼓励的看了她一眼，也退下了。只剩下胤祥和悦宁两个人。

胤祥还在收拾装备，其实东西已经都归置好了，可是现在这个时候他实在不知该和悦宁说些什么，只能假装着继续收拾。

悦宁深吸了口气，却不知该从何说起。她看见胤祥手里拿着那把匕首，于是怯怯的说：“胤祥，这把匕首还给我好么？”

胤祥没想到她会这样问，吃了一惊，但又找不到反对的理由。这把匕首本来就已经送给她了，只是当时她受了重伤，又要用匕首自杀威胁他们，所以才被他收回的。

胤祥什么也没说，也没看她，将匕首递了过来。

“谢谢。你放心，我不会再拿它来伤害自己了。”悦宁将匕首用手捂在胸口，开心的笑着。只是胤祥根本就没有看到她的笑。

“胤祥，我……”

“悦宁，悦宁！”卓雅奔了过来，打断了悦宁的话。

这让胤祥紧张的心一阵放松，他深怕悦宁说出什么绝情的话。即使他看到了他们的“感情”，可是要让悦宁对他说出来，他还是觉得受不了。就当做梦吧！只要梦不醒就好。

悦宁十分沮丧，这么好的机会竟然没让她把握好。但她也不能表现出来。依然笑着迎接卓雅的到来。

“胤祥，悦宁，我来了。唉！我好倒霉哦！父王告诉我，我那匹坐骑死了，它可是我从小的伙伴，真是伤心。只怕再也找不到那么好的马了。”卓雅的眼睛有点红红的，像是快掉出泪来。

“卓雅，别这样，别难过了。这样吧！我把追风送给你好不？”悦宁忙安慰着她。

卓雅睁着大眼睛，一脸的不相信：“那可是皇上赐给你的马！我怎么能要？再说，它只跟你好，别的人理都不理，我才不敢呢！”

“卓雅，我就要回宫了，回到宫里我是不用骑马的。再说它是属于大草原的，我不想把它带走。至于它让不让你骑，这个没问题，它最听我的话了，一会我去跟它说说。”悦宁笑着说。

“真的吗？那现在就去吧！”卓雅的性格大大咧咧，直来直去，想到什么就一定要去做。

“你们两个去吧！我还要去皇阿玛那里。”胤祥赶紧编了个借口，决定暂时躲着悦宁。

两个女孩子都是一脸的失望，却也不好强留着他，只能看着他越走越远。

“呃，我们去看马吧！”悦宁突然发觉自己一直在看着胤祥的背影，不自然的说着。

“哦！好，好！”显然，卓雅也失了神。

两个女孩子各怀心事的离开了原地。

终于要起程了，卓雅十分舍不得悦宁的离开，一早上泪水掉个不停。

“卓雅，不要这样，明年朕来的时候，一定再把宁丫头带上。”康熙笑话两个小女孩依依不舍的离别之情。

“皇上，真的么？您可不要食言啊！”卓雅摸干眼泪，对康熙说道，模样可爱极了。

“当然啦！君无戏言！”康熙的话让卓雅破涕为笑。

康熙又与蒙古翁牛特部王话别了一阵，大队人马浩浩荡荡的离开木兰围场，向京城行进而去。

第二十四章

回到宫内已经是一个月后了。这古代的交通的确不方便，出个远门动不动就要十天半个月的。悦宁虽然已经渐渐习惯，渐渐融入其中，但想到现代的便利，还是有些想念。

转眼，春节到了。这是悦宁第一次在古代，在紫禁城过年，心里隐隐的有些兴奋。

除夕晚上，康熙照例在乾清宫摆家宴，与嫔妃儿女以及一些有功的大臣一起吃团圆饭。

悦宁坐在公主们那一桌，康熙与皇子们坐一桌，全都围着圆圆的桌面。用康熙的话说，这样才有平常百姓家的味道。

悦宁已经与公主们混得十分熟捻了。说到她们的结交还真是不闹不相识呢！

悦宁从塞外回来，似乎身份更加的尊贵，所有的太监宫女都知道她深受康熙的宠爱，对她简直就是低眉顺眼，百依百顺。而悦宁天性温和善良，让宫里的主子奴婢都很喜欢她。

平时宫女们无事闲聊，听着跟随主子去塞外的宫女说起悦宁格格训马的事，简直就像是在听一个传奇，让她们好生崇拜，几乎各各都把她当成上天的使者来看待。就连秋桐的地位也连带的上涨。悦宁每每听到这些传言，只觉得哭笑不得，于是更加深入简出，避开锋芒。

但这些话还是传到公主们的耳朵里。

皇室的公主一生出来就注定了不能够得到父母太多的疼爱，平时只有奶娘对她们好。当她们听说一个宫外的小丫头竟然能得到皇阿玛如此高的重视，简直就是嫉妒极了。这会不但宫里的嫔妃们对悦宁客客气气的，就连宫女太监也对她服服帖帖，这让公主们的心里更加不是滋味。

于是这一天，十四公主带着小宫女直接杀了过去，后面跟着来劝阻的十公主 、十三公主以及看热闹的十五公主。

正巧，悦宁正在用古代现有的材料实验做蛋挞，整张小脸被面灰弄得白扑扑的，好不狼狈。

她看到几位公主诧异的眼光，不在意的笑了笑。然后该怎样行礼就怎样行礼，该怎么招待就怎么招待。

十四公主趾高气扬的坐了下来，虽然对悦宁十分好奇，却装做一脸的不屑。十公主与十三公主尴尬的笑着，也坐了下来。

悦宁将手头做好的蛋挞让秋桐端去厨房烘培，并仔细的交代了注意事项。本来她要亲自去烘培的，可是现在这几位公主过来串门子，只能吩咐秋桐去了。要是成功的话，这几个公主倒是挺有口福的。

秋桐不放心的看了看她，眼神似乎在说，来者不善。但她依旧笑了笑，催促秋桐快些往厨房去。

“哼，不是听说格格是上天的使者吗？不是听说格格很受皇阿玛宠爱吗？怎么这会尊贵的格格也做这种事？”十四公主目送秋桐离去，毫不客气的讽刺道。现在的形势对她们好有利，四比一。她在心里得意的笑着。

悦宁仔细的看了看十三公主与十五公主，果然长得和胤祥很像。十三公主十分娴静，眉目间散着淡淡的哀愁。而十五公主一脸的稚气，毕竟只是个才九岁的孩子。

唉！可怜她们的母亲已经……悦宁想到这里心里又是一阵内疚，觉得十分伤感。

“喂！你梦游吗？”一双手在悦宁眼前挥舞，让她慌忙抬头，看见四位公主都是一脸不解的表情。

“回十四公主的话，悦宁只是闲来无聊，所以才会自己做些点心，打发时间。”悦宁收起心思，赶忙回答道。

“哼，民女就是民女，真不明白皇阿玛怎么会那么喜欢她。”十四公主手里捧着茶杯，将里面的水一饮而尽，颇有满洲儿女的豪爽风范。

“十四妹，不可胡说，忘记一年前的扳子了吗？”十公主毕竟已经十五岁了，心思比小她四岁的十四公主细密，更明白识时务者为俊杰

的道理。眼下这个格格，虽然毫无架子，看起来平凡无奇，能得到皇阿玛的喜爱，应该是有其特别之处的。

“十四公主，悦宁无德无能，是皇上抬爱了。”悦宁看见十四公主在听到十公主说“一年前的扳子”的时候脸色变的很难看，不甘心的嘟囔着。心想，这位公主大概调皮的很，被康熙罚了一顿，却没想到是胤禛罚的。

看样子这些公主比起那些阿哥们来得单纯，她们无须争宠，无须使劲在皇上面前表现自己，生活当然也相对平静和简单。与其和阿哥们接触还不如与公主们接触来得轻松快乐。悦宁打定主意，决定交了这几个朋友。

“公主们平时不知有些什么消遣？”悦宁索性将茶壶搁到一边，拿出一套茶具与皇上御赐的碧螺春，现泡起来。

“也没什么，就是下下棋，看看书，绣绣花什么的。”十公主瞪着悦宁熟练的泡茶动作，以及从来没见过的泡茶方式，已经走了神。

“怎么？连泡个茶也要你自己动手？这宫里的奴才都死光了吗？”十四公主跳起来喊到，有些不悦。

悦宁将第一杯茶就递给了她，并且拉她坐下：“十四公主，泡茶有时也是一种心境，喝自己泡的茶在于享受过程，喝别人泡的茶只不过是需要罢了！”悦宁一直是这样认为的。

“悦宁妹妹说的是，十四妹，你与悦宁妹妹差不多大，怎么心思却差了十万八千里？”十公主接过悦宁的茶，喝了一口，便觉得满齿留香，心往悦宁那边靠了靠。

“十姐，你怎么帮着她来说我啊！”十四公主觉得好委屈，便恨恨的瞪了悦宁一眼。

“悦宁妹妹，别理她，她只会耍小孩子脾气。你这手泡茶的功夫还真是了得，不但赏心悦目，而且味道也是特别的好。”十三公主用手绢遮住嘴浅笑着，眼里止不住的欣赏泄了出来。

“呵呵，悦宁自小在江南长大，南方的茶文化十分浓厚，悦宁只不过耳闻目染久了，自我娱乐而已，让各位公主见笑了。”悦宁丝毫不在意在她们面前谦虚。

“悦宁姐姐，听十三哥哥说，你会下一种很好玩的棋，可以教我么？”十五公主在一旁听不懂她们之间的话，又不甘被冷落，于是插嘴说道。

“呵呵，好啊！如果各位公主不介意，就在悦宁这儿喝下午茶吧！”

“下午茶？”几个公主同时疑狐的问。

悦宁抿嘴一笑，解释道：“就是喝喝茶，吃吃点心，聊聊家常，下下棋之类的。悦宁希望经常和公主们喝下午茶！”

面对悦宁真诚的笑容，除了十四公主外，其他三位公主都不由自主的点点头。悦宁的身上散发着一股魅力，让她们都无法抗拒。

十四公主其实也有些喜欢她了，可是还是不甘心就这样认输。她今天可是来找茬的呀！

十公主与十三公主根本不理会十四公主的暗示，自顾自的向悦宁学起五子连珠来。十四公主开始只是不高兴的坐在一边，后来发现棋桌旁时不时传来的欢笑声，弄得她心痒痒的。好想过去又拉不下面子，真是活受罪了。

悦宁边下棋边将十四公主的心思收在眼里。她微微的笑着，趁十三公主与十五公主对弈时来到她的身边。

“十四公主，我知道您很看不起我，可有些事情也并非我所想的。我好不容易认了阿玛额娘，可是却不能在他们身边侍奉，而住在这人生地不熟的皇宫里。悦宁觉得很孤单，真的希望与公主们交个朋友，求您大人有大量，委屈点交了我这个朋友吧！”悦宁低着头说着，声音里似乎透着些许哭腔。

这回轮到十四公主不知所措了。她没有想到悦宁那么直白，甚至还求她。她赶紧跳了起来，不好意思的拉起悦宁的手：“好嘛好嘛，交朋友就交朋友，你不要这样！”

“真的吗？”悦宁抬起头来，眼里哪有泪水，有的只是浓浓的笑意。这一招对付爱新觉罗家的还真是管用啊！

“好啊！你诳我！你这坏胚子。”十四公主伸手去挠悦宁的痒痒。

“啊！十四公主，不敢了，悦宁不敢了，啊！”悦宁怕痒，赶紧求饶道。

“十姐，十三姐，十五妹，快来帮忙！”十四公主一声吆喝，另外几个公主也跑了过来，五个女孩子开心的嬉闹着。悦宁笑着躲闪，却在心里感叹道：这样的童年时光真好！

秋桐老远就听到绛雪轩里的动静，急忙跑过去，担心格格被几位公主欺负了。可是当她看到五个主子闹成一团，衣服也不整了，头髻也乱了，吃惊不已，只能张着嘴楞在那里傻傻的看着。

“什么东西好香啊！”十四公主鼻子尖，闻到空气中弥漫着一股甜香。

悦宁急忙走到门口，一把将还在发愣的秋桐拉了进来，顺便接过她手中的漆盘。

好香啊！难道真的成功了吗？她不顾其他人的馋相，自己先拿起一块咬了一口。

就是这个味道，天啊！她太高兴了，她终于在这个朝代把蛋挞做成功了。虽然不能与现代比较，但是能尝到这个久违的味道，她已经很满足了。

“悦宁，这个是什么？是你刚才做的吗？”十四公主没有其他三位公主的矜持，看着盘子里还冒着热气的点心，口水都快流了出来。

“来来来，好东西与好朋友分享，快尝尝，我新做成功的。不许说不好吃哦！”悦宁太高兴了，一张笑脸绯红绯红的，很是迷人。

“哇，太好吃了，悦宁，这叫什么？”

“是啊！是啊！真好吃，从来没吃过！”

公主们吃完一个，纷纷开口询问着，手里也没闲着，不顾烫的伸向漆盘。悦宁听了十分高兴，自己做的东西有人欣赏，这种滋味真好。

不一会，盘子里的蛋挞一个不剩的全部进了公主们的肚子。十四公主还一副意犹未尽的样子。

“这次做少了，如果喜欢吃，下次我再多做些，请公主们来吃。”悦宁将盘子递给秋桐，说道。

“好啊！好啊！现在我终于知道皇阿玛为什么那么喜欢你了。你还真是与众不同，你会的东西是我们这些公主没法比的。”十四公主诚恳的说。

“不知是谁啊！来的时候可是要找人算帐的哦！”十三公主挥着手绢，眼神飘在天花板上。十公主马上会意的掩嘴偷笑。

“好嘛，好嘛。是我错了还不成吗？要是知道悦宁会做这么好吃的点心，我第一个来和她交朋友！”十四公主已经完全投降了。

“喂，你也太现实了吧！”这回连秋桐都笑了起来。这个十四公主真是直率得可爱。

“时候不早了，我们该回去了，要不然嬷嬷又该唠叨了。悦宁妹妹，今天真开心！”十公主的眼里透着丝丝赞赏。

“公主们开心的话，以后就常来聚聚，悦宁的门永远向你们敞开。”

“那可说好了，以后可不要嫌我们烦哦？”十三公主也站了起来。

“悦宁巴不得天天被你们烦呢！呵呵！”

“好，就这么说定了，我可丑话说在前头，下次我们会先叫婢女过来通知你一声，好吃的点心可要多做点哦！要不不理你了！”十四公主威胁道。

“是，知道了。一定不让十四公主失望！”悦宁觉得她的表情好可爱。

“那我们先走了，悦宁，再见！”四位公主领着各自的婢女依依不舍的离开了绛雪轩。

以后的日子里，公主们果真时常来串门子，就连最大的九公主也好奇的跟来玩玩。每逢她们到悦宁这儿喝下午茶，气氛总是热闹非凡。悦宁总有新奇的游戏让她们乐不思蜀。像什么填字游戏、算二十四点、老鹰抓小鸡等等举不胜数。让以往安静的御花园都沉浸在欢快的笑声里。

康熙当然耳闻了这一切，有时他甚至抛开儿子们，往女儿们的聚会中凑热闹。这让许久不曾感受到父皇宠爱的公主们心里激动万分。她们对悦宁带来的一切都心怀感激，一个个对悦宁好得不得了。悦宁在皇宫里竟然一下子成了万人迷，这恐怕是她也不曾料到的。

第二十五章

再回到除夕家宴上。

悦宁与公主们说说笑笑的，眼神却时不时悄悄的瞄向坐在康熙身边胤祥。一个多月不见，他还是那么的风度翩翩，看得悦宁的脸都有些微红。

“悦宁，怎么脸红了，我们都还没喝酒呢？”十四公主调侃着她。

“哪有，屋里比较热嘛！”悦宁有点心虚，不自然的夹了一筷子菜，放在碗里。

“挺无趣的，我们这桌从来都不比哥哥们那桌热闹，这一会我都吃饱了，难道接下来就这么傻楞着？”十四公主向来有话直说。

悦宁看见其他几位公主也放下了筷子，与十四公主一样的表情---无聊！

“不如我们来对对联吧！”悦宁提议道。

“好啊！输的人罚酒。”因为是除夕，所以公主们还是可以喝些酒的。

“可不能那么简单。敢不敢玩个游戏？”悦宁才不会放过作弄她们的机会呢！谁要她们时常作弄她来着。

“有什么不敢玩的，快说说看！”十四公主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其他的人也好奇的盯着悦宁。

“好，对对联不变，只是这惩罚变了。我做庄，我出的联，要是你们对不上来的话，有两个选择。第一，真心话，就是要回答我提出的一个问题，必须说真心话。第二，大冒险，就是必须要完成我的一项任务。怎么样啊？”

众位公主觉得这个玩法好新奇，但又有些担心。

“悦宁妹妹，你不会让我们做什么出格的事吧？”十公主问道。

“当然不会啦！我会有分寸的啦！”悦宁拍拍胸脯保证道。

“好吧！开始！”十四公主眼睛亮闪闪的，有好玩的好吃的她都高兴得不得了。

悦宁见众人不反对，于是开始出题：“这对对联，一个一个来，对上的过关，要是没对上的就要接受惩罚了哦！我开始出题了。柏夜春回处。九公主先来。”

“梅花月上时。”不愧是公主，这些对联应该难不倒她们的。

“爆竹声中催腊去。”悦宁指了指十公主。

十公主稍稍想了一会，马上答道：“寒梅香里送春来。”

“长幼团圆分岁闭。”

“送旧迎新此宵中。”十三公主脱口而出，让悦宁也觉得敬佩。

“良辰美景，喜见天时初转泰”

“为什么轮到我了，就这么难啊？不公平！”十四公主嘟着嘴说道。

“可没有弃权的哦，答不上来就要罚！”谁要你平时欺负我最多，现在可是我报仇的时候。悦宁得意的笑着。

“原来你是故意的啊！哼，我对出来给你看。”十四公主皱着眉想了半天，还是未果。

“应该是光风霁月，幸逢人事又更新，悦宁妹妹，这样可以吧？”十三公主在一旁浅笑的说道。

“恩，真是好对，不过是十三公主答的，不能算你的哦！十四公主，请选择吧？”悦宁眼里的笑意越来越深了。

“你你你，好，愿赌服输，我挑大冒险。看你有什么花样！”十四公主咬牙切齿的瞪着悦宁。

悦宁假装没有看见她的眼神，拿起一个酒杯倒满了酒递给十四公主，说道：“给四阿哥敬酒，说句吉祥话。”

众人一阵欢笑，大家都知道十四公主天不怕地不怕，就怕这个面色冷峻的四哥。一年前她无理取闹得罪了四哥，被他叫人来打了扳子，从那以后，只要见到四哥就躲得远远的，一步不敢靠近。

“悦宁你，够狠，有必要这样报复我么？”十四公主挥着小拳头骂道。

“我这不是为了撮合你们和好么？你们说说，这好心反而没有好报了。”悦宁无辜的笑着，一旁的公主们都是一副准备看好戏的模样，纷纷附和她说：“是啊！是啊！悦宁也是好意！”

十四公主的脸色有些痛苦。

“怎么，不敢了？这又不是让你上刀山下油锅，不就敬杯酒嘛！上次我还听某个人说什么都不怕的呢？那个勇敢的十四公主不见了

吗？”悦宁故意不看她，言语却句句在刺激她。

“哼，谁说我不敢了，我这就去敬给你们看。”十四公主拿起悦宁摆在桌子上的酒，站起来就往四阿哥走去。

“我怎么觉得她每走一步都像是在踩高跷啊！”十五公主童言童语，让一桌子人都笑了起来。

“四……四哥，敬你一杯，祝你新年交好运，身体健康。”十四公主根本不敢看四阿哥的眼睛，说完急忙把酒喝了。

四阿哥被她弄得莫名其妙，一桌子的人也停下来，看着两人。

十四公主喝得急，险些呛着，她看见四哥干了一杯酒后连忙福了福身，往回走。

“十四妹，你怎么就给四哥敬酒啊！我们这几个哥哥呢？”十阿哥胤礻我打趣的说道。

十四公主横了他一眼，没好气的说：“任务里可没说要给别的人敬酒！”她说完便气呼呼的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引来悦宁她们又一阵轰笑。

几个阿哥好奇的朝她们看了一眼，最后所有眼神都停在悦宁的身上，看着她继续出对联。

“悦宁到了咱们这还真是不得了，把一帮原本死气沉沉的姐姐妹妹带动得活泼可爱起来。她还真有一套啊！”九阿哥胤禟漫不经心的说着，手里把玩着他的酒杯。一时之间所有人都收回了目光，气氛有些凝固。还好此时康熙并不在主桌上，要不九阿哥不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不知谁开了个头，原本冷下来的气氛又活跃起来，像是刚才的事情都没发生过一样。

胤祥偷偷的又看了悦宁一眼，正巧看见悦宁端着杯子看着他。只见悦宁轻轻的抬了抬手中的酒杯，然后一饮而尽。他连忙收回目光，急急的将一杯酒倒进嘴里，却再不敢看回去。

悦宁稍稍有些失望，但失望只是一闪而过，她觉得她与胤祥之间是可以这样尽在不言中的。

“继续，继续。”十四公主不甘心的喊着。敬完酒的她觉得好轻松，好象自己也没以前那么害怕四哥了。

“好，那就开始了！”悦宁继续扮演着主持人的角色，她暗自庆幸公主们没有发现规则的不公平，因为横竖都没她什么事，她只负责出题而已。

不一会，十五公主输了，选择真心话，却被悦宁问起什么时候才开始不尿床，她十分不好意思的说，现在有时还会。惹得大家又是一阵笑，十五公主的脸被羞得通红。

悦宁接着出题，难度也越来越大了。只看见一会十三公主去嫔妃那桌讨吃的，一会九公主跑到大学士那儿背了首唐诗，一会十公主又绕场一圈最后定定的看着门外笑了一会再转一圈回来。几乎没有一个公主幸免。

康熙注意到了公主桌上的情况，觉得很是奇怪。

他大声的喊道：“宁丫头，你过来。”

悦宁正笑话着十公主刚才的冒险行动，猛得被康熙这么一喊，着实吓了一跳。不过她很快就镇定下来，大大方方的走了过去。

此时乾清宫内一片安静，没有了刚才的喧哗。

“你们在做什么？怎么老看见朕的几个女儿在走来走去，你们还笑得那么开心？”康熙活像个好奇宝宝，其实他的玩心也是满重的。

“回皇上，悦宁和几位公主正在对对联。”

“对对联需要这样走来走去，又是背诗又是要东西吃的么？”

“回皇上，那是游戏规则，是玩之前就规定好的。”

“哦？游戏规则？什么规则，你倒是说来听听，来人，在朕旁边加座。宁丫头，你坐下来慢慢说。”康熙还真是细心加体贴。

“谢皇上！”悦宁看见坐在旁边的是胤祥，心里一阵高兴，她甚至能感觉得到胤祥的呼吸以及他身上独特的味道。

“皇上，是这样的，本来对对联没什么新奇，悦宁只不过在惩罚上玩了点小花样，输的一方要在两种惩罚方式中选择一种，一是真心话，第二个是大冒险。”

“真心话？大冒险？”康熙还是有点没听懂。

“真心话就是回答我出的一个问题，必须说真话。大冒险就是完成我提的一个任务。就是皇上看到的那些。”

“哈哈哈哈，有意思。宁丫头，你脑子里怎么那么多好玩的主意？朕真想敲开你的脑袋看看里面都装了些什么！”康熙爱怜的敲了敲她的额头。

“皇上，您要是敲开了悦宁的脑袋，悦宁就没命了，就不能逗皇上高兴了。”

“大过年的，不许说这样的话。现在继续玩游戏吧！不过不是只有你们那桌玩，大家一起玩，这样才热闹嘛！”

康熙的提议让悦宁头疼不已。这屋里的所有人可不像几个公主那么好“欺负”的。自己出的对联只是小儿科而已，根本难不到他们。但是皇上的命令又不能不从，怎么办呢？

管他们，反正我只管出题，还好在现代时喜欢看些对联诗词之类的古典文学。对联倒是难不倒她。

“那好，悦宁就出题了，皇上您指定人来回答吧！”

“好，第一题，胤礽，你先来。”康熙对身旁的太子说道。

悦宁想，可不能出个太难的，太子的面子还是要顾及的。

“太子殿下，您听好了哦！胆瓶斜扦四枝花：杏、桃、梨、李。

太子心中一惊，这小丫头还真有一手。不过这个对子还难不到他。只见他对着悦宁微微一笑，回答道：“手卷横披一轴画：松、竹、梅、兰。”

“好，这个对子不错！哈哈，下一个老三来。宁丫头，给他出个难的，他整日编书，朕倒要看看他自己有多少学问在里面。”

“是，皇上。三阿哥，这个对子是，冻雨洒窗，东两点，西三点。”

“宁妹妹真是厉害啊！这是幅拆字联。宁妹妹这不是纯心想看我笑话么？”三阿哥胤祉有点惊讶小丫头的能耐。

“三阿哥说笑了，悦宁的雕虫小技哪能难住博学的三阿哥啊！”

“哈哈，我的下联是，分片切瓜，竖八刀，横七刀。”三阿哥胤祉依然笑得很温和。

“恩，不错不错。宁丫头果然厉害，你们要小心了哦！接下来，老十三，你来。”

悦宁浅笑着望着他，心里正琢磨着是出个难的还是出个简单点的。

“宁妹妹，不要太为难我哦！”胤祥也浅笑着。让悦宁看呆了眼，她不明白为什么对胤祥的浅笑那么没有免疫力。

“竹寺等僧归，双手四维罗汉。”

“十三弟，要小心了，这个拆字联不简单啊！”胤禛看出胤祥的迷惑，点拨道。

他这一说，让胤祥突然明白了过来。只见他自信满满的开口：“木门闲可至，两山出大小尖峰。”

“皇上，悦宁已经没话说了，悦宁出的对联都难不到大家。”悦宁知道再出下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

“呵呵，那你可以换点别的题目啊！不一定要对联的。”康熙好心的提醒。

看来康熙老爷子还没玩够，那好吧！就来个脑筋急转弯好了。先难倒康熙再说。

“真的吗？那这第一个问题，要皇上先答哦！”悦宁给康熙下着套。

“好，你出题吧！”

“何水无鱼？何山无石？何人无父？何女无夫？何树无枝？何城无市？每句打一字，六字为一句话。”这个是悦宁有一次上网无意中看见的，觉得好玩便记了下来，没想到现在却利用上了。

“呃，宁丫头，你这问题也太难了吧！朕不知道。答案是什么？”康熙的确想不到这个答案。

“释迦凡尘语录，名曰劝修经，其中说到：南水无鱼？无山无石？阿人无父？弥女无夫？陀树无枝？佛城无市？这六字乃南无阿弥陀佛。”悦宁说最后那六个字的时候学着僧人的模样鞠着躬。

众人都楞了一会，张目结舌，不知该说什么。倒是康熙最先打破安静。

“哈哈哈哈，宁丫头，你还真不是一般啊！好，朕输了，说怎么惩罚吧！”康熙看悦宁的眼光多了许多的赞赏。

“皇上，请选择真心话还是大冒险。”悦宁平静的说。

“大冒险，朕这把老骨头可不行了。就真心话吧！”

“请问皇上，在众多阿哥公主中最喜欢哪一位？”悦宁本想问最喜欢哪位阿哥的，可是怕用意太过明显，于是把公主也放了进去。

乾清宫又静了下来。谁也没想到悦宁会问这个问题。皇子与公主们虽然都没什么表情，但是一个个都把耳朵竖了起来。

悦宁忽然想到了什么，暗自叫了声不好。刚才她不假思索的问了出来，可是这不是为难康熙么？难道让他当着自己儿女的面偏心于一个么？惨了，惨了。悦宁想出了一身冷汗。

“皇上当然是每个都喜欢啦，这个问题悦宁问得不好。我们换个问题吧！”悦宁急忙打着圆场 。

“不，就这个。朕目前最喜欢的……”康熙故意停顿了一下，吊足了大家的胃口。就连悦宁也伸长了脖子。

“宁丫头，朕目前最喜欢的就是你，宁丫头。哈哈”康熙看着悦宁慌乱的样子，得意极了。哼，算计我，那我也不放过你。康熙的心思真是没人能明白，也许他心情正好着吧！他并不计较悦宁的问题。

“啊！皇上，悦宁不是您的女儿啊！”悦宁对这个答案大感意外。

“可是你可以成为朕的儿媳妇啊！儿媳妇不是和女儿一样？”康熙气定神闲的说着。

悦宁被他堵得说不出话来。在坐的各位阿哥还是没有反应，可是内心都因为康熙的这句话击起了惊涛骇浪。

“好了好了，大家也吃得差不多了，走，去看戏吧！”康熙丝毫没把众人的反应放在心上，站起身来，准备离开。

“皇上，悦宁就不去了，悦宁的身子不好，太医说不能休息的过晚，再说悦宁也不大喜欢看戏！”这些话都是真的。可她说出来的原因却是因为还有一件很重要的事没做呢！

“恩，也好，戏太闹了，你心脉不好，还是需要静养的。那你就回去吧！不过今晚要守岁，等过了今年再睡哦！”康熙笑着嘱咐她。

悦宁突然想到她特意做的蛋挞，本想用来当饭后甜点的，现在就直接送到畅音阁那边吧！

“皇上，悦宁亲手做了些点心，一会我让秋桐给您送去。算是悦宁送给皇上、各位娘娘及阿哥公主的新年礼物吧！”

“难得你有这份心思，朕一会一定多吃些。哈哈！”康熙说完便带头走了出去。

当胤祥走过悦宁身边时，悦宁悄悄的将一张纸条塞进他的手里。胤祥暗吃一惊，但没有表现出来，紧紧的将纸条捏住，跟着大家一起出了乾清宫。

第二十六章

悦宁急急的赶了回去，因为她要换上最美丽的服饰等候胤祥的到来。

那张纸条写着：一会找空来一趟，有事。

其实悦宁是想送一份礼物给胤祥的，这是和他过的第一个新年，十分具有纪念意义。再则，她不满足只能远远的看他一眼，她要和他说话，她要告诉他她有多想他，她想知道他的心里是不是也是这样的牵挂她。

秋桐帮悦宁梳了个比较活泼的发髻，穿着一身粉红的常服旗装，再称上那张面若桃花的粉脸，活脱脱一个俏佳人。

悦宁将送给胤祥的礼物从锦盒里拿出来，边等边想象着胤祥可能会出现的表情。

礼物是一个荷包，她亲手做的。并不是寻常见到的那种，因为她不会刺绣，想学也没那个天分。她是用十字绣的方法绣的，这样相对简单点。她将粗沙帐的布固定在锦缎上，自己用纸打好花样，将图案绣在上面，绣完一行，将一行的粗沙帐抽出来，十分费时。

“格格，别再看了，您送给十三阿哥的这个荷包是最好的，天下可是独一份，人家想学都学不来的。十三阿哥真有福气，能得到格格独一无二的爱。”秋桐在一边打趣她，悦宁不好意思的笑了笑，满脸的甜蜜。

他会觉得惊讶吗？他会喜欢吗？他会高兴吗？他会知道自己的用心良苦吗？悦宁将荷包贴在胸口上，一连串的问了自己好几个问题，却无法自己给出答案。难道恋爱中的人真的就是如此患得患失吗？亏她还写了那么多爱情小说，自己竟然是个恋爱白痴。

胤祥看着这张纸条，心里有些不安，悦宁有什么事找他呢？他其实也和悦宁一样十分想见到对方，可是在他的面前有一条难以跨过的鸿沟，那便是他的四哥。

上个月去竭陵的时候，胤祥仔细的问过四哥对悦宁的感觉。他看得出来四哥对悦宁是动了真情，原本他早已熟悉的冰冷眼神，在提到悦宁的时候竟然绽开了一丝温柔。

四哥从来没有那么坦白的与他说过对一个女子的感情，他爱她，就像从新获得一次生命一般，所有的苦闷再不是苦闷，所有的艰难再不那么难熬。如果可以，他愿意放弃一切，与她远走天涯，过平凡人的生活。

胤祥听着这些话，心里的血突突的冒出来。他何尝不是那样的爱着悦宁，他何尝不是可以为了悦宁做任何事情。可是，悦宁大概也会选择四哥的吧！

胤祥又捏了捏手中的纸，转头看了坐在身边的胤禛一眼。

也许应该成全他们吧！胤祥暗暗踢了胤禛一脚，却没看他，以出去方便为由与皇阿玛说了一声，便走出了畅音阁。

“十三弟，怎么了？”胤禛从后面赶上来，不解的询问道。

“四哥，我们去看看悦宁吧！我知道你想见她。”四周黑黑的一片，看不清他脸上的表情，他费了好大的劲才将心里的苦涩压了下去，不让他四哥听出来。原来将自己最爱的人推到别人怀里是那么的痛苦。

“好，走吧！早去早回。”胤禛想都没想就同意了，他渴望看到悦宁那张天真无邪的笑脸。

“来了，来了，格格，那边有人过来了。”秋桐兴奋的小声叫着。

“呵呵，怎么你比我还兴奋啊！”悦宁心里好紧张，可是嘴上却故意调侃着秋桐。

“格格，您就别假装不在意了，一会我和小林子在外面帮你们把风，该说什么就尽管说，该做什么就尽管做，我们不会偷看的。”秋桐一脸的坏笑。

“秋桐姐，你就这样笑话我的吗？我可不依了。”悦宁的脸火烧一样的烫，嗲怪秋桐的口不遮掩。手飞快的将荷包放回锦盒里。

“说什么这么热闹？”胤禛先踏了进来。

悦宁与秋桐一阵错愕，竟呆呆的站在那里，看着他以及跟在后面的胤祥。

“我们来错了吗？”胤禛不明就里，笑僵在脸上。

“四阿哥吉祥，十三阿哥吉祥！”秋桐反应过来，急忙行礼，并匆匆出去倒茶。

悦宁原本飘在天空中的好心情一下子跌到了谷底，她看了一眼躲闪她目光的胤祥，也行着礼。

“现在只有我们，不要这么见外的。悦宁，你打扮的好漂亮，准备去哪里啊？”胤禛完全被悦宁现在的扮相吸引住了，没有留意到她与胤祥的眼神交流。

“哦！悦宁没打算去哪里，只是想换套衣服迎接新年。”悦宁恢复一往面对皇上嫔妃阿哥们的温顺举止，淡淡的回答道。

“悦宁，刚才皇阿玛说的话……”胤禛装作漫不经心的想套出她的想法，却被打断。

“皇上是和悦宁开玩笑的。”悦宁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像吃了火药一样。她生气的瞪着胤祥。

“悦……宁妹妹，你怎么了？”胤祥不安的问。

“悦宁觉得不太舒服，如果两位阿哥没什么事，请回吧！”悦宁转过身，下了逐客令。

三人沉默了一会，胤禛的脸色变得有些难看。

“悦宁，那你好好休息，我们先走了。”胤禛最终对她发不起火来，叹了一口气，走出门去。

胤祥站在那里，有些不知所措，难道他做错了吗？

“格格，怎么两位阿哥都走了？”秋桐端着茶走进屋来。

哐当一声，悦宁将锦盒摔在地上，跑到里屋趴在床上哭了起来。

“格格，格格，您别生气啊！也许是四阿哥碰巧遇上所以一起来的呢？您别老往坏的地方想，我看十三阿哥也是一脸的无奈呢！”秋桐安慰着她。

“真的吗？他真的不是故意的吗？”悦宁抬起哭得梨花带泪的脸问道。

秋桐扶她坐起来，用手绢搽着她脸上的泪水，说：“是啊！肯定是这样的，所以格格不要生气，一会奴婢将荷包亲自送过去交给小林子，这样就不耽误格格您在新年前送出礼物了。”

“秋桐姐，我怎么觉得胤祥他根本就对我没意思？也许他只是把我当作妹妹呢？你知道吗？他现在对我好冷淡，一点不像在扬州那会。是不是他还在怪我害他没了额娘？”这些话悦宁只对秋桐说，她对秋桐完全的信赖。

秋桐在心里叹着气，她这格格有时坚强的很，可是只要牵涉到自己所爱的人身上就脆弱的不行。今天皇上当着那么多人的面说会招格格为儿媳妇，就不知道皇上心里到底将格格与哪位阿哥配上了对。如果最后不是十三阿哥，那格格该怎么办啊？是不是该劝劝格格不要用情太深呢？毕竟在这紫禁城里是让人身不由己的。

“秋桐姐，我真的好喜欢他，为什么他就不喜欢我呢？”悦宁靠在秋桐身上不停的哭着。

“不会的，不会的，十三阿哥只是还没明白过来，他肯定喜欢格格的。”看着格格哭得那么伤心，劝阻的话怎么说得出口呢？只能祈求上天保佑皇上将格格指给十三阿哥。

悦宁哭累了，迷迷糊糊的睡着了。秋桐仔细的将她安置好，搽去她脸上的残泪，又叹了口气，捡起地上的锦盒去找小林子。

胤祥手里拿着小林子送来的荷包，怔怔的不知怎么反应。悦宁叫他去就是要送他这个荷包的么？

轻轻的抚摩着荷包上的图案，一滴泪落在上面。他告诉过她喜欢雪松，喜欢雪松那种坚韧的个性和时刻挺直腰竿的坚毅。她也告诉过他喜欢寒梅，喜欢那种梅花香自苦寒来的意境。荷包上正绣着雪松伴寒梅，旁边还有一对联：傲骨雪松定安宁，苦寒香梅送吉祥。

这代表什么？谁来告诉他这代表什么？难道悦宁她……？不可能的，绝对不可能的，在回京的路上她与四哥已经有了情意，在塞外更是为了四哥不惜挡在烈马的前面，还有那些话。也许她只是把我当朋

友，当哥哥，才送这个的吧！胤祥甩开脑海中渴望而又不敢想的念头。不管怎样，不能对不起四哥。

他虽这样想着，但是依然盯着荷包，静静的让泪一滴一滴的掉在上面，从深夜到微明。

因为新年中，宫里十分热闹。皇上放假三天，阿哥们也不用出去办差读书，于是大家都空闲着到处串门子。而悦宁的绛雪轩是来人最多的。

康熙说她心灵手巧，聪明睿智，赏了许多东西过来。

各宫的娘娘们挺喜欢这个乖巧又不恃宠而骄的女孩儿，再加上她正得宠，也送来许多衣料饰物。

让悦宁最不安的就是那些阿哥们，一个个没事就往绛雪轩跑，每次的理由还各不一样。有的说路过，有的说特意来看看，更离谱的是十阿哥胤礻我，竟然说来赏花，不知不觉走到这里就进来看看。天晓得，那么冷的天气有多少花还开在御花园里让他赏。

悦宁的心情一直都不怎么好，待这些皇子更是有些冷淡。可他们不但没有不高兴，反而更加关切她。太子将康熙赐给他的名贵药材三天两头往悦宁这儿搬。

“烦死了，烦死了。”悦宁出了屋子一直往北走去。

“格格，格格，等等我，您要往哪去啊？”秋桐手里提着毛皮斗篷跟在后面喊着。

“我出去走走，这帮人没完没了了。”悦宁嘟着嘴，固执的向前走。

秋桐知道格格因为没看见十三阿哥带着那个荷包而感到难过，所以逃开绛雪轩，逃到一个没人的地方，独自伤心。

“格格，别往前走了，那边，那边是冷宫。”秋桐好不容易追上走得很快的格格，将斗篷给她披上。

“好大的湖啊！都结冰了呢！”悦宁眼前突然出现了一大片人工湖。她好怀念滑冰啊！真想马上穿上冰鞋在这湖面上畅快的滑一滑，抛开所有的烦恼。可惜她没有冰鞋。

“格格，我们回去吧！”秋桐觉得外面有点冷，不要把体弱的格格冻着才好。

“秋桐姐，那是哪个宫？”悦宁指着对面的一排房子问道。

“格格，那是咸熙宫，原本是答应们的住处，现在是个冷宫，里面住着一位不受宠的娘娘和她的宫女。其他的房子都没人住。”

“就她一个人住吗？她犯了什么错？被皇上贬到这么偏僻的地方？”悦宁觉得很好奇。

“听说这位娘娘很和善的，曾经很受皇上的喜爱，可是，树大招风吧！被别的娘娘陷害，所以到了这里。”秋桐是宫女，所以对宫中之事都有所耳闻。

“秋桐姐，我是不是现在也树大招风了？”悦宁身子一僵，若有所思的问。

“格格，奴婢不是那个意思。”秋桐急忙解释。

“秋桐姐，这是事实，我心里也知道的，因为皇上的话，让那些阿哥对我已经很注意了。可惜我爱的人却不能保护我，所以我要保护我自己。秋桐姐，我喜欢这里，我想住在这里。”悦宁平静的说，心却觉得十分寒冷。

“格格，这里是冷宫，皇上不会答应的。”秋桐惊讶于她有这样的想法。

“不，皇上会答应的。我会说服他的。也许真的不该再张扬了。”悦宁自言自语的说着，转身往回走。

秋桐看见她的眼神，透着一种悲戚的光晕。她心里一疼，她纯真的格格长大了，不再是那个无忧无虑的小女孩了。

悦宁在心里提醒自己，她的童年结束了，是该恢复到成年人的心思。如今到了这个地步，再不能出差错。皇宫里，只要一步错便步步错。

悦宁果真去求皇上。

“不行，宁丫头，绛雪轩不好吗？出门就能闻到花香，景色怡人。怎么会想住到咸熙宫去。”康熙听到她的要求，马上拒绝。

“皇上，悦宁觉得那边更加适合悦宁调养身体，安静是悦宁最需要的。绛雪轩很好，可是它在御花园中，人来人往的，总觉得不适合静养。”

“可那是冷宫啊！只有犯了错的人才会到那里去。”

“皇上，在悦宁的心里并没有冷宫热宫之分。悦宁只知道，这紫禁城是皇上的家，家太大，难免会有遗漏的角落。也许那儿住着犯了些小错的家人，但是那儿还是皇上的家啊！那儿的人还是皇上的家人！所以悦宁不觉得住在那里有什么问题。”这是悦宁早就想好的台词。

康熙深思着，眼神在悦宁的身上细细打量，竟然觉得看不透她。不过悦宁的这番说辞确实重重的击打着他的心。我们仁慈的康熙皇帝也为悦宁的话感动了。

是啊！那里也是朕的家，也有朕的家人。康熙在心里承认这个事实。

“好吧！你想住过去就住过去吧！不过绛雪轩还是为你保留着。你想搬回来随时都可以。好好养身体，知道吗？”康熙答应了她的要求。

“谢皇上恩典！”悦宁松了口气，刚才还怕康熙不同意呢。

她抬头看了看正在陪康熙下棋一脸不解的胤祥，面无表情。

胤祥，胤祥，我除了这么做不知该怎样才好。树大终归是要招风的，不要把你和四阿哥卷进来才好。太子他们的行为已经很明显，而你也从来没有对我保证过什么，我觉得我只是一个人在孤军奋战，所以只能自己保护自己。在咸熙宫那里，他们总归会有顾忌的吧！

悦宁退出门的时候在心里对胤祥说道。

第二十七章

“为什么？为什么要搬到那边去？”

正在收拾东西的悦宁突然被胤禛拉住了手臂。胤祥站在门口，看着这一切。

“请四阿哥放手，这样有失礼教！”悦宁皱了皱眉头，不明白为什么胤祥什么事都会告诉胤禛，难道他们亲的已经不分彼此了吗？

“礼教？你为什么提这莫名其妙的礼教？我问你为什么要搬走？你搬到那里，我们就不能时常照顾你了。”胤禛说的是事实，那里毕竟是深宫大院，是他们这些皇子要有所避讳的。

“悦宁并不需要人照顾，悦宁可以靠自己活下去。”她别有用意的看了胤祥一眼，不客气的反驳道。要是没有你们的照顾，也是我会活得更好。她在心里补充着。

“悦宁，你很讨厌我吗？”胤禛死死的看了她一会，终于放开手，背对着她，幽幽的说道。

悦宁一楞，不知该说些什么。她并不讨厌胤禛，相反的对他有些崇拜，有些欣赏，有些喜欢。可那不是男女之情，如果可以，她很乐意把他当作兄长，对他撒娇耍赖。可是，这是不可能的事情。她隐隐感觉到胤禛要的并不是这些。

“悦宁怎么会讨厌四阿哥呢？悦宁与四阿哥，十三阿哥也算是生死之交，四阿哥对悦宁又极好，悦宁不会那样做的。”悦宁放下手中的物品，暗自叹了口气。

“那为什么对我这样？除夕那晚就是如此，现在又是如此？”胤禛觉得好难过，但他没有让她看到流下眼角的泪。胤祥却看见了。

“悦宁最近心情不大好，请四阿哥原谅！悦宁搬到那边去是悦宁所希望的。悦宁想安静的生活，不想为一些事过于烦恼。”她想好好冷静冷静，理清楚所有的情绪。

胤禛却想到了近来太子的频繁出入，心稍稍放了下来。

“那你在那里，好好照顾自己。知道吗？可能我们都不能经常去看你了。”胤禛转过头来，温柔的注视悦宁。

“是，悦宁知道了。”

突然胤禛紧紧的抱住了她，把她吓了一大跳。她用手使劲推了推，却怎么也推不动。她探出头去寻找胤祥的踪影，可门口空空荡荡的，一个人影也没有。

胤禛倾注所有的爱抱了她一会，不得不放开。他把悦宁耳盼的碎发整理到耳后，在她耳边轻声的说道：“为了我，好好保护自己！”说完深情的看了她一眼，就离开了，留下错愕的悦宁楞在那里。

四阿哥他……他对我……难道……？悦宁跌坐在椅子上，一脸的慌乱。

不可能的，不可能的，拜托，千万千万不要这样？不要让雍正爱上我。胤祥，我该怎么办？悦宁心里乱极了。

悦宁搬到咸熙宫里，的确清净了许多。她从一进宫门就想遇见这宫里的主人，她想和她打个招呼，想请她原谅没经她同意就擅自搬了

过来。可是那位娘娘的屋门一直关着，好几天都没留意到底打没打开。

悦宁实在是忍不住了，她决定亲自去拜访，哪怕招来呵斥与冷淡都无所谓。不过听秋桐的话，这位娘娘应该不是一位厉害角色，要不怎么那么容易被人陷害呢?

“娘娘，悦宁来给您请安了！”悦宁站在屋子门口柔声说道。

屋子里一点动静也没有。

“娘娘，乌苏氏悦宁给您请安！”悦宁提高了声音。

屋子里还是没有声响。

“格格，也许娘娘出去了吧！天气冷，我们还是先回去吧！”秋桐提着悦宁做的点心站在她身边。

“不会的，今天我一直看着，都没见有人出来。我进去看看！”悦宁说完就往门口走。

“格格，这样不大好吧？”秋桐一脸的担心。

“喂，你们干什么呢？这里是冷宫知不知道？”她们身后传了一声怒斥。

悦宁停住脚步，吃惊的转过头来。看见一个宫女站在那里叉着腰，一副凶神恶煞的样子。

“这位姐姐可是这里管事宫女？”秋桐上前问道。

“你们是谁啊？来这里干什么？”那宫女不客气的问。

“这位是悦宁格格，我们是刚刚搬到东院的。我家格格过来向娘娘请安！”秋桐依旧柔声细语。

“宁格格吉祥！奴婢有眼不识泰山，多有得罪，请格格见量。”宫女虽说在道歉，可声音去蛮横的很。

“请问，娘娘在屋里吗？”悦宁感觉到宫女的敌意，亲自问道。

“娘娘这几日旧疾犯了，正躺在屋里休养呢！如果格格没什么事就不要打扰娘娘了。”宫女看都不看悦宁一眼，推开门走进去，反手将门给关上了。

“格格，走吧！人家都不欢迎我们。”秋桐心里一肚子气，没见过这么不讲理的人。现在她们在宫里的地位不一般，没几个奴才敢这样

对待她们。

“算了，我们改日再来吧！”悦宁转身往自己屋里走去。

“娘娘，娘娘，你快醒醒的，你别吓奴婢啊！”屋里传来尖叫声，悦宁听闻马上回过身推门而进。

只见一位穿着白袄的妇人躺在地上，一动不动，宫女在一旁推着她，大哭不止。

“快把娘娘抬到床上去，娘娘怎么脸色那么苍白啊！”悦宁拉着秋桐过去帮忙。

“娘娘有哮喘，一到冬天就发作频繁。”宫女已经没有了刚才的嚣张气焰。

“太医怎么不来医治，娘娘的病可不是小事情。”

“这里是冷宫，谁会在意娘娘的生死。都是你们这些小人，是你们害娘娘变成这样的。”宫女气得不分青红皂白，上前推开悦宁。

“格格！你怎么这样啊！”悦宁被推到地上，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本来就有些不舒服的心更加疼了起来。

“秋桐，我没事，快去请太医。要不就来不及了。”秋桐把悦宁扶起来坐在椅子上，悦宁捂着胸口，吩咐着她。

很快，太医请了过来，是一直为悦宁医治的张太医。

“格格，您……”张太医以为是悦宁不舒服，他的话还没说完，就被悦宁打断了，他顺着悦宁手指的方向望去，只见那曾经很受圣宠的敬嫔娘娘躺在床上已经是气若游丝了。他赶紧放下药箱，上前把脉。

“张大人，娘娘怎么样？”悦宁让秋桐扶着走到床边。

“格格，娘娘这是哮喘，也是不能治愈的，全凭平时自己留意，可一到冬天就会发作的比较频繁，需要用药调理，可娘娘却丝毫没有进药，才会变成这样，老臣要为娘娘针疗，希望还来得及救回娘娘的命。”张大人说罢，接过小太监手中消过毒的银针，便开始治疗。

过了一盏茶的工夫，张太医搽了搽额头上的汗，将敬嫔身上的针如数收了回来。

“格格请放心，娘娘不会有生命危险了，老臣这就使人去熬药，以后每天端来为娘娘调养。”张太医见悦宁为这不受宠的妃子如此紧张，

也给她些许面子。

悦宁顿时松了口气，她缓缓站起来，准备送张太医出门，却没想到心脏一阵抽搐，疼得她眼前一黑，晕了过去。

“格格，格格！”秋桐与张太医同时急呼着。

悦宁幽幽的醒来，印入眼帘的就是秋桐泪流不止的脸。她对秋桐微微的笑着，伸手去搽她脸上的泪珠。

“格格，都怪奴婢不好，这些天让您一起收拾，累着您了。”

“秋桐姐，我们之间还需要说这个？”悦宁觉得身体没那么难过了，用手撑着床沿坐了起来。

“秋桐，格格醒了吗？”门外传来一个声音。

“惠儿姐姐，格格醒了。”秋桐快速的擦干脸上的泪转身回答道。

这时悦宁才看见敬嫔娘娘的婢女站在门口。

“娘娘差我来看看格格。格格，是奴婢错了，请格格处罚奴婢吧！”惠儿扑通一声跪了下来。

“惠儿姐姐，你这是，你快起来。”悦宁惊慌失措的要下床。秋桐又要扶着她，又要去扶惠儿起来，一时间两头为难。

“格格，您救了娘娘的命，奴婢却害您旧病复发，昏迷了两天。娘娘已经狠狠的骂过我了，但奴婢还是觉得良心不安。”

“惠儿姐姐，你看悦宁现在不是挺好的吗？你快起来吧！你这样不是要折悦宁的寿吗？”悦宁实在不习惯被比自己大的人跪来跪去的。

“格格折煞奴婢了，奴婢哪敢被格格称一声姐姐。”惠儿顿时觉得心里暖暖的，她在宫中多年，也懂得察言观色，她知道眼前的格格是真心说这番话的。

“惠儿姐姐，你就起来吧！格格私下没人的时候也叫我姐姐的。咱们格格就是这样，不管我怎么阻止她，还是这样。”秋桐扶起惠儿，对她说。

“惠儿姐姐，娘娘怎么样了？”悦宁问道。

“托了格格的福，娘娘已经好多了，不过她暂时还不能下床，要不她可要亲自来看您呢！”格格与娘娘一样都是那么的善良，她们应该会相处的很好。

“我现在还觉得有些无力，等我好些了，就去向娘娘请安。惠儿姐姐要好好照顾娘娘啊！”

“是，娘娘让我转告格格一句话，她说欢迎格格的到来。”惠儿福了福身，准备回去照顾敬嫔。

“谢谢娘娘抬爱！”悦宁浅笑着，苍白的脸上是一片安宁。

第二天，悦宁觉得好多了，于是一定要去敬嫔那里，秋桐劝也劝不住。

那天她去敬嫔的屋子里，觉得特别的冷，里面的物件少得可怜，被褥也不如她屋里的厚实。当真是冷宫之人，被人遗忘在角落里，过着凄凉的生活。

她让秋桐唤来惠儿，搬了许多东西过去。两个奴婢怕她又累着，硬是不让她动手，于是她只能在一旁指挥着。

敬嫔喝了药还在睡。悦宁吩咐两人将炉子生在堂屋，把搬来的东西归置妥当。惠儿一脸的感激，可实在又不知该怎么报答，只能强忍着泪，收拾着这些名贵的礼物。

“惠儿，我这是在哪个屋里？咳咳！”床上的敬嫔醒了过来。

悦宁走到床前，福身对她行礼：“敬嫔娘娘吉祥，悦宁给娘娘请安！”

敬嫔看见悦宁，连忙想起身，却被悦宁用手压住。她只能躺在床上自己的看着眼前的女孩子。

“果真是位俊俏标致的格格啊！咳！谢谢格格了。”敬嫔用手绢捂着嘴咳嗽着。

“娘娘夸奖了。娘娘不要多说话，好生歇着，有悦宁在，娘娘就放心养病吧！”

“这屋里的东西？”她看见屋里多出了许多物品，十分惊讶。

“这些都是格格拿过来的。”惠儿在一边说道。

“格格，这怎么使得？这……”

“娘娘，叫我悦宁吧！这些都是些基本的物件，不算什么的。”反正这些都是康熙赏的，把它们送给他的妃子，也算是帮他做件好事吧！

敬嫔一阵感动，又引来咳嗽不断，悦宁赶紧帮她抚着胸口。

“娘娘，您休息吧！悦宁不打扰了。改天等娘娘好些了，我们再好好聊聊！”悦宁帮敬嫔盖好被子，起身告辞。

“悦宁啊！听说你身子很弱，要保重身子啊！唉！我们还真是同命相连。”敬嫔躺在床上感慨着。

“是啊！所以我们要互相扶持好好的活下去。”悦宁对她笑着。

好好活下去，这么孤寂的活下去吗？敬嫔在心里苦涩的想着。她是一个被皇上抛弃的女人，就算活着也是行尸走肉吧！

可是她没有想到，因为悦宁，她以后的日子将发生很大的变化。

第二十八章

上元节，康熙在北海举行冰嬉比赛，特地派人请悦宁过去观看。这下可对上了悦宁的胃口。要知道她天天对着那一大片人工冰湖只能望湖生叹，好不快活。就是不知道有没有下冰上玩玩的机会。（资料显示冰嬉一般是在冬至过后举行，因为情节需要，所以放到元宵节。请各位看官不要介意！）

表演的八旗士兵分为两翼，每翼头目十二名，穿红黄马褂，其余的人穿红黄齐肩褂，射球士兵一百六十名，孩童四十名，也都穿马褂，背插小旗，按八旗各色，依次走冰。然后康熙奖励优胜者。

接着还有在冰上射箭、打球和单人、双人的表演。单人和双人有点像现在的花样滑冰，应该说更像冰上杂技，不但动作单一，难度系数也没有现代的花样滑冰高。不过悦宁还是看得如痴如醉。

“宁丫头，要不要去玩玩？”康熙看得高兴，鼓动自己的妃嫔，儿子女儿下冰去玩。

“悦宁可以去玩吗？”她好高兴哦！

“当然可以啦！不过你要小心啊！不要摔倒了。”康熙笑眯眯的叮嘱着。

悦宁福了福身，拉着秋桐向刚才表演双人滑的两人走去。她问双人滑中的女孩借了冰鞋，鞋的大小与她的脚正合适。她迫不及待的穿上，慢慢的走在冰上。

这冰鞋还真是没有现代的好，冰刀不太锋利不说，也比较重，好在悦宁也滑过滑轮，这个至少没有滑轮重。

另一边正玩着冰车的康熙与皇子们都觉得很奇怪，怎么悦宁不喜欢冰车，冰轱辘，而中意那危险的滑冰呢?

悦宁完全没有留意众人的诧异，自己玩得不亦乐乎。

她熟悉了一下这个朝代的冰鞋，久违的亲切感又找了回来，一会就变得熟练自如。她脱掉皮毛披风，只穿着深蓝色的旗装，好在旗装的裙摆开叉比较高，内里又穿了棉裤，让她做起动作还不算太困难。

她特意找了处人少的地方，绕着秋桐欢快的滑着，惹得秋桐在一旁拼命拍手叫好。渐渐的，她已不满足就这样平稳的滑行，怀念着那些难度很高的技术动作。

悦宁不敢太过急进，怕这个身体根本就不适应。她慢慢的加大难度，一个动作一个动作的试过来，竟然发现这个身体的柔韧性也是非常的好，只要自己想做的，用以前的要领步骤去做，就能成功。这让她实在是太惊喜了。

“宁格格，皇上请您过去。”一个小太监气喘吁吁的跑过来传话，一不小心还滑了一大交。

悦宁急忙把冰鞋换了下来，让秋桐提着，一起向康熙走去。她在心里失望着，怪康熙怎么不给她多些时间好好玩玩。

“宁丫头，你会滑冰？你不是江南长大的吗？江南可不会结这么厚的冰。”康熙坐在冰车上，一脸的好奇。

“禀告皇上，悦宁并不完全是在江南长大的。小的时候养父母从京城南下，曾经在山东住过两年。那时一到冬天悦宁就和小伙伴一起去河上滑冰。滑得多了就会了。”这个谎可是越撒越大，将来不要圆不全才好。她在心里暗暗叹了口气。

“哦！是吗？那滑给朕看看！”

“皇上，悦宁滑冰可要音乐伴奏的哦！”悦宁吐着舌头敷衍着，想就这样糊弄过去。

“宁妹妹，不知道我有没有荣幸用箫为你伴奏啊？”八阿哥胤禩微笑着说。

“这……”悦宁几乎要晕过去，她这是招谁惹谁了？自己一个人玩的好好的，却还是被康熙拎了出来，这会连八阿哥也来凑热闹。

“宁丫头，这伴奏的人也有了，你就别再推辞了。”康熙一副想看好戏的样子。

“那悦宁就恭敬不如从命了。八阿哥，就奏一首〈秋蝶恋花〉吧！有劳了。”悦宁深知多说无意，既然康熙有意为难她，那就让他惊讶到底吧！自己也乘机好好过过瘾。她心里对滑冰的蠢蠢欲动最终战胜了她的理智。

待悦宁穿好冰鞋，四周应她的要求都清了场。胤禩拿出箫，放在唇边，吹了起来。

轻快的乐曲从笛子里飘了出来，悦宁在冰上犹如一只蓝色的蝴蝶飞舞在广阔的天地间。一个旋转，一个跳跃，说不出的轻盈与明快。

天空飘起了雪花，悦宁在雪中宛如一个精灵，所有人都停止了玩耍，聚在周围看着。

曲子到达高潮处，悦宁快速的助跑着，她要完成以前一向引以为傲的转体二周半。她做好了一切准备，配合曲子的高潮腾空而起，一道美丽的弧线在众人眼里划过，让他们看傻了眼，感叹得不知用什么言语来表达。

紧接着悦宁又是一个联合旋转，在白茫茫的冰面上，伴着飞舞的雪花，忘我的旋转着，一会像一朵纯净的雪莲，一会又像一枝盛开的牡丹，最后以蝴蝶轻舞的姿态结束了她在清朝的处女秀。此时胤禩的箫声也恰好收声。

完美，一切都太完美了。悦宁微喘着气，用标准的冰舞礼仪向四周的观众行礼。

她的心里好开心，在家的时候只有她自己一个人舞着，没有观众，没有掌声。而现在她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如此完整没有失误的表现出来，这种满足感是从来没有经历过的。

咦？掌声呢？怎么没有掌声？悦宁沉浸在自己的得意中，对这个小小的意外感到一丝挫败。难道这帮人不识货？

她抬头向康熙那边，因为有些远，看不清他们的表情，不过她知道所有人的眼睛是粘在她身上的。

“格格，格格。”秋桐小心的跑过来，将披风裹在悦宁身上，她带来了悦宁的鞋子，扶着她将不方便的冰鞋换了下来。

这时在场的一干人等才回过神来。

“皇上，悦宁献丑了！”悦宁走到康熙面前，温顺的站着。

她其实是瞄到了包括康熙在内一帮清朝权贵的痴呆模样，几个阿哥更是一副魂不守舍的样子。

“好！”康熙突然站了起来大喝一声，吓得悦宁一个不稳，向一边倒去。

“格格！”秋桐小心翼翼的走在她的后面，离她有一定距离。当她看见格格滑倒，自己根本不能跑过去扶住。她大声的惊呼。

悦宁只觉得自己要重重的跌在冰面上了，这样摔下去，会很疼吧！她闭上了眼睛。

只感觉一双有力的手臂托住了她，让她下坠的身体停了下来。她倒在那人的怀里，手不停的捂着胸口。刚才的运动过量加上受到惊吓，心悸的毛病又发作了。

这可真是乐极生悲啊！

因为胤禩是背对着众人扶住悦宁的，众人不知道什么情况。他们看见悦宁暧昧的依靠在他的怀里，久久不起，都有些骚动。胤禛的脸色变得很难看，眼睛里愤怒的冒出火来。连胤祥的拳头也捏的死紧。

“宁妹妹，你怎么了？”胤禩也发现了悦宁的异状，扶她的手加了一把力。

悦宁什么也听不见，她只觉得心好痛，痛得她连眼睛都看不清四周的一切。白茫茫的一片。

“宁丫头怎么了？太医，快传太医。”康熙原本还想笑话悦宁被他吓得摔了交，却没想到把她的病给吓了出来。

“皇上，不要……不要传太医，悦宁……悦宁没事。”悦宁张开手摸着前面的模模糊糊影象阻止着。

怎么会，怎么会看不清楚了呢？她一惊，心更加疼了起来。

悦宁安慰自己这只是暂时的，一会就会恢复。她用尽全力撑住八阿哥站了起来，勉强的稳住身体不去摇晃。

“宁丫头，你真的没事？”康熙走到她跟前，关切的问道。

这时秋桐已经来到悦宁身边，小心的扶着她。

悦宁有秋桐依靠，心稍稍放了下来，疼痛也缓和了许多。她低着头福了福身，装作很好的样子，对康熙说："皇上，刚才是悦宁太得意了，这会才会失态，请皇上原谅。"

接着也不知胤禩在什么地方，就对着旁边道谢："谢八阿哥救命之恩。"

"哈哈哈哈，宁丫头，你可把朕吓得不轻啊！刚才那一段看得朕震惊不已，这叫什么？你为什么会想到这样滑冰？"康熙显然没有注意到悦宁的异样。

"回皇上，悦宁称这个为冰舞，顾名思义，就是将音乐、舞蹈与滑冰结合起来，更加具有观赏性。恰好悦宁对这三者都有爱好，于是无聊之时就想到这个结合。"悦宁又在心里道歉。每回将别人发明的东西说成是自己的，她就会在心里说对不起。

"好一个冰舞！宁丫头，今天可是让朕大开眼界啊！朕要重重赏你。说吧！你想要什么？"

"皇上如果真的要赏悦宁的话，那么就多赏悦宁一些面粉，鸡蛋和牛奶吧！"悦宁觉得自己宫分里的这些东西一点也不够用。

"就这些吗？"康熙觉得很意外。

"是，悦宁就要这些。"

"好，好一个宁丫头。以后，不管需要些什么随时差人到各处所去拿，不限制数量！"康熙很满意悦宁不贪心的态度。

"谢皇上恩典！"

"走，宁丫头，陪朕喝茶去，站在这里吹风会着凉的。"康熙笑眯眯的拉起悦宁的手就往前走。

悦宁眼前白蒙蒙的一片，被康熙这么一拉就乱了分寸。她的脚步未跟上康熙，一个踉跄，还是摔倒在冰面上。

"我的眼睛，我的眼睛！"悦宁的眼睛刺痛的厉害，她捂住双眼，喃喃的念着，因为眼前已经一片黑暗。

咸熙宫东院。

"皇上，宁格格是被雪刺伤了眼睛，得了雪盲症，这个可不好治。"张太医看过悦宁的眼睛，对床边的康熙说。

悦宁慌张的从床上坐起来，睁着大眼，眼里已没有往日的神采。她不管谁在床边，抓起一个就拼命的摇晃："我会瞎吗？会瞎吗？我不要，我不要！"泪不停的掉下来，她的脑子里已经听不进去任何话，只是一心想着，不能瞎，不能瞎，瞎了就连胤祥也看不见了。

"宁格格，您冷静点，刚才您的心悸病又犯了，您现在一定要冷静啊！"张太医在一旁劝道。

悦宁听到太医的声音，放开抓住的人，转向声音的来源，可是一个扑空，险些跌下床，幸亏站在床边的胤祥眼疾手快，一把抱住了她。

"悦宁，悦宁，不要这样，你会没事的。"胤祥看到她流泪的脸，内心痛苦至极。

悦宁认出是胤祥的声音，死死的抱住他，将头埋在他怀里痛哭着。

"皇上，宁格格眼睛的事我与几位同僚慢慢研究，不过此时最重要的是不要让格格的心悸病再次复发。"张太医在一旁对康熙说。

"好，老十三，你安慰安慰她，朕就先回去了。太医，你们一定要将宁丫头的眼睛治好！"康熙站起身来，看着悦宁叹了口气。

一行人通通退出了屋外。胤禛最后一个离开，他走到胤祥身边，一脸复杂的看了眼痛哭的悦宁，觉得全身无力。他很难过为什么在悦宁无助的时候，他不能陪着她，陪她一起承受痛苦。

他轻声对胤祥说："好好照顾她！"便头也不回的跟康熙而去。

胤祥的心乱极了，他看到四哥的眼里满是痛，也有恨。如果不是皇阿玛的命令，他简直就想让四哥替代他的位置。可是现在……

"胤祥，要是我的眼睛瞎了，你还会理我吗？"悦宁哭累了，紧紧抓着胤祥的手问道。

胤祥看着她毫无内容的眼，心痛的很。他将悦宁重新拥在怀里，牙齿狠狠的咬在嘴唇上，根本不介意口中渗出血的味道。

其实悦宁的眼睛只是一时不适应雪的反光而失明，并没有伤到眼角膜。太医因为对眼科不是很在行，只能借鉴前人的案例，所以才说出不好治这样的话。这些天，他们用上好的眼药膏为悦宁擦拭眼睛，并用纱布为悦宁仔细的缠上，不让外界的光再次刺激眼睛。

那天以后，胤禛来看过悦宁，胤禩来看过悦宁，康熙和太子也来看过好几次，惟独胤祥再也没来过。

这对于悦宁来说，几乎足以让她疯狂。她好无助，好可怜，可是自己爱的人却对自己不理不问，甚至连一句安慰她的话也没有说过。

为什么？这是为什么？难道胤祥真的不喜欢我吗？悦宁躺在床上，在无尽的黑暗里独自承受着一切伤痛。第一次她怀疑自己坚持的感情是否正确。

第二十九章

转眼来到二月，悦宁的眼睛已经完全好了。她这段时间一直待在屋子里，不敢跑到外面去，因为太医嘱咐过她暂时不可再看雪，以免又被刺伤。她对雪盲症一点也不了解，所以只能听太医的。

敬嫔怕悦宁无聊，天天过来陪她，两人围炉喝茶说笑话，可悦宁还是觉得不开心，心里空落落的，不是滋味。

敬嫔这段期间看到好几次她的皇上，心里激动得不得了，可是她又不敢在康熙面前出现，于是只能躲着，偷偷看一眼。这一眼就能让她回味好几天。

两个女人，住在冷宫里，心里都有一种悲哀。爱，无人响应，只能是悲爱！

这日，悦宁在心里叹了好些气。她坐在桌子旁，头枕在手臂上，心里想着与胤祥的关系，觉得很苦恼。

胤祥到底是怎么想的？为什么他对自己老是忽冷忽热？悦宁终于察觉自己是猜不透胤祥的，他们之间出现了一条裂缝，悦宁努力的填平，而胤祥却努力的挖开。

“唉！”

咦！这个叹气的声音怎么比她的还大？是谁？悦宁突然觉得周围好象有个人和她一样在苦恼。

她抬起头，看见一张大脸伸了过来，把她着实吓了一大跳。她跳起来，退后了几步，手捂着胸口，不停的拍着。这时她才看清来人是十四阿哥胤禵。

爱新觉罗家的人怎么都那么爱吓人啊？悦宁决定报复他一下。

“悦宁，我不是故意吓你的，你还好吧？你千万别有什么事啊！要不皇阿玛非扒了我的皮不可！悦宁！”胤禵看见悦宁捂着胸口喘着粗气，以为她心悸病又犯了，心里紧张起来。

悦宁看见他快哭出来的表情，心里一阵轻松。幸亏这个孩子还没有学会收藏自己的心思，还留有孩子的率真。

悦宁任由他扶着坐回原座，胤禵还慌张的倒了杯茶递了过来。

悦宁扑哧一声笑了出来。胤禵的表情变为错愕，他楞了一会，不声不响的坐下来，低着头，再也不看悦宁的脸。

悦宁感觉出他的不对劲，她小心的走过去，用手轻拍他的肩膀问道：“十四阿哥，你怎么了？”

胤禵没有回答，可是他的身体明显透露了他的情绪。只见他身体抖动得厉害，强忍的哭声也时不时透了出来。

这让悦宁慌了手脚，有点不知所措。

“十四阿哥，你别这样，别哭啊！男儿有泪不轻弹，有什么不开心，和悦宁说说。”

“为什么你们一个个都这样对我？”胤禵抽涕的说道。

“刚才你真的吓到我了，所以我才和你开玩笑的。对不起，悦宁给你赔不是，别生我的气了。”悦宁诚恳的道歉。

胤禵抬起头，用袖子抹掉脸上的泪，望着悦宁说：“算了，没什么。你真没什么事吧？刚才我也不好。”说完，又将头低了下去。

“十四阿哥，你能来找悦宁，就是说信任悦宁，有什么事就说出来，憋在心里对身体不好。”悦宁直觉感到，这个孩子幼小的心灵受了创伤。

“我实在不知道去哪里，我不想看到他们，不知不觉就走到这里了。悦宁，你会不会觉得我很没用？”胤禵的眼神有些忧郁。

“怎么会呢？十四阿哥最勇敢了，在塞外的时候，悦宁可是见识过你的身手呢！”说实话，胤禵与胤祥都挺厉害的，小小年纪骑射功夫就十分了得。胤禵将来还是康熙御赐的大将军王，是雍正有力的竞争对手。这样的人物怎么会没用呢？

“可是我怎么觉得皇阿玛就是这样认为我的。”胤禵的泪又要掉下来了。

“我的十四阿哥，能不能把话说明白点，到底出什么事了？你这样吊我胃口，我怎么安慰你啊！”悦宁坐下来，没好气的说。她现在的性子真是越来越急了。

“你别生气嘛！我说还不行吗？今天皇阿玛考试我们所有宗室子弟的骑射，我没考好，被皇阿玛责备，说我，说我难成大器。呜呜呜！”他忍不住又哭了起来，看来他很在乎康熙的每一句话。应该说所有的皇子都很在乎康熙的话。

悦宁笑了起来，一点也不在乎胤禵紧皱的眉头。她甚至越笑越大声，自顾自的将茶具拿了出来。

“你笑什么？你刚才不是说要安慰我的吗？你还笑？我要生气了？再也不理你了！”胤禵站起来，对着悦宁吼道。

“就这点事啊？我还以为什么大事呢？胜负乃兵家常事，被皇上责备几句，有什么值得你哭成这样？”悦宁其实是故意刺激他。

“你当然不觉得怎样，你又没去参加考试，你又没有挨皇阿玛的骂！”胤禵攥着拳头反驳着。

“我以前常被养父责备的，也没像你这样哭的啊！皇家的子弟就这么受不起打击啊？”悦宁不以为然的说着，顺手递给他一杯茶。

胤禵一个上午都没喝过水，此刻口干舌燥的厉害。他接过悦宁递来的茶一饮而尽。

“呸，这什么茶啊？悦宁，你这没好茶吗？”他果然上了悦宁的套。

“这可是上好的铁观音，皇上赏的。”悦宁好心的解释，心里却乐开了花。

“哼，那就是你不会泡，一点茶味都没有。”胤禵嫌弃的继续吐舌头。

悦宁没管他的反应，继续等炉子上的开水烧开。

两人沉默了一会，胤禵颓废的起身准备告辞。

这时悦宁提起装有沸水的铁壶漫不经心的说：“十四阿哥别急着走啊！喝了这杯茶再走也不迟！”她一边说着，一边另取了一个杯子，撮了把茶叶放进去，稍稍朝杯子里注了些沸水。

胤禵回头看过来，只见那些茶叶在杯子里上下沉浮，一丝细微的清香袅袅溢出来。他觉得有些好奇，正准备把杯子端起来，却被悦宁阻止。只见悦宁提起水壶朝杯子里又注了一缕沸水，那些茶叶沉沉浮浮得更杂乱了，同时，一缕更醇更醉人的茶香在房里轻轻弥漫。悦宁如是地注了五次水，把一杯茶水沁得满屋生香。

胤禵惊喜的端起杯子，不顾烫的喝了一口，一股浓郁的茶味撞击舌头以及整个口腔的感官，原来茶可以这样的好喝。

他不可思议的问道："悦宁，这个才是铁观音吧！前面那个肯定不是。"

"十四阿哥，两个杯里都是铁观音，只不过一杯是用温水泡的，一杯是用沸水泡的。"悦宁倒了一杯给自己，喝着好茶，心里也是欢喜的不得了。

"那味道怎么差这么多啊？悦宁，你可别骗我啊！"

"我干嘛要骗你啊！这茶用水不同，则茶叶的沉浮就不同。用温水沏的茶，茶叶轻轻地浮在水之上，没有沉浮，怎么会散逸它的清香呢？而用沸水冲沏的茶，冲沏了一次又一次，茶叶沉沉浮浮，就释出了它春雨的清幽，夏阳的炽烈，秋风的醇厚和冬霜的清洌。"

悦宁看着他若有所思的样子，浅笑了一下，喝口茶继续说："其实，十四阿哥，你就是这一撮清茶，今天你只不过是被温水泡了泡，所以没有让皇上品出茶味来。但是你可知，要怎样才能成为一杯让众人称赞的好茶呢？茶需要一次一次冲沏，而人需要一次一次遭遇挫折和坎坷，才能不断的成长，才能散发人生中的幽香。皇上深知这个道理，他的责备就是那一道沸水，是为了加快你成长的速度。要知道，爱之深才责之切！"

悦宁引用了以前最喜欢的一篇禅文《浮生如茶》来开解胤禵。

胤禵半天不出声，悦宁也不去打扰他，让他慢慢的将这个道理想明白。

"悦宁，谢谢你！我懂了，我还真是没用，这个道理连你都明白，我却这么不懂事。"这回换悦宁大吃一惊了，她没想到这个任性的小孩还挺明事理的。

"十四阿哥，你将来想做什么？"悦宁好奇的问。

“做大将军，帮皇阿玛到处征战，扩大我大清的版图。”胤禵豪言壮气的说。

悦宁在心里感叹了一下，难怪他这个大将军王屡建战功，原来从这么小就已经有这样的抱负了。

“那你现在就要好好努力了，我相信你一定能成功的！”悦宁这个保证可是十拿九稳。

她端起茶杯，以茶代酒敬了胤禵一杯，算是提前祝贺他的成功。因为悦宁知道，如果自己以后站在胤禛和胤祥这边就意味着与他成为敌人，是不可能有祝贺他的机会的。可是现在没关系，皇子们大多并未结成党羽，接触起来还是比较单纯的。

以后的事，以后再说吧！还有七八年呢！悦宁在心里想着。

“悦宁，四哥和十三哥他们夸你聪明，我还不相信呢！这回我可是服你了，一个道理被你这样讲出来，让人容易接受。这比师父们常常挂在嘴边的‘为你好’什么的有说服力。”胤禵毫不吝啬的夸奖着她。

“是十四阿哥聪明才能体会到，呵呵，我只是陪你喝了杯茶，聊了几句泡茶方法而已。”

“悦宁，难怪连皇阿玛从来都只说你好，你在大家眼里真是太完美了。我那几个哥哥可都为你着迷呢！”胤禵放开了心胸，竟然和悦宁开起玩笑来。

悦宁一听，只觉得心里一惊。她连忙收起笑容正色的对他说：“如果十四阿哥还想悦宁多活几年的话，这话千万不能再说了。”

“为什么？”胤禵觉得很奇怪。

“你不懂的，我也说不明白，总之你一定要听我的，不要到时后悔。”

胤禵看着悦宁严肃的表情，不禁点了点头，可心里还是不明白。

悦宁与胤禵又下了一会五子连珠，便劝他回去了。看着他风风火火跑回去的背影，悦宁的心里满是忧伤：为什么？为什么你们要生在皇室呢？虽然地位显赫，但为了那把并不舒服的椅子，落得骨肉相残，这是你们所希望的吗?

“十四弟来找你做什么？”胤禛从旁边走过来，显然是来了一会，因胤禵在而未进来。今天秋桐被惠儿拉去缠绣线，于是无人通报，悦

宁自然也就不知道。

“四阿哥吉祥。十四阿哥今天考试没考好，来悦宁这诉苦。不过现在没事了。”悦宁看见他一个人来，眼神有些黯淡。

“呵，也难怪，他今天被皇阿玛骂得好惨。”胤禛只要一看到悦宁，平时刻意伪装的面具就卸了下来。

“四阿哥，您该对他好一些，毕竟是你的胞弟啊！难道不应该是哥哥给弟弟安慰吗？”悦宁也知道他们的关系迟早决裂，但还是不忍心的劝道。

“他自幼与我不亲，加上我与十三弟走得近，所以他更加不愿与我亲近。他与十三弟虽然相差两岁，可在皇阿玛眼里时常拿他们做比较。今天十三弟表现的很好，他有些不服，所以才会被皇阿玛训斥。”

“胤祥一向这样表现得好么？”悦宁忍不住问道。

“是啊！不过他比起十四弟来还是文气了些，他做什么都认真，也不管是不是自己喜欢的。而十四弟孩子气重，总不好好做，要是他认真起来，比十三弟要强悍多了。悦宁，你身体还好么？”胤禛转移了话题，不愿在两个弟弟身上费太多口舌，他今天是来看她的。

悦宁看出了他眼里的柔情，心里有些不知所措。这些日子她也仔细研究过胤禛的心理，以前满脑子只想着胤祥，没有察觉到，现在这么仔细一想，得出的结论是：胤禛喜欢她。

“悦宁很好，请四阿哥放心。”悦宁低下头，不再看他的眼睛。

“悦宁，我……”

“四阿哥，悦宁差点忘了，敬嫔娘娘还要我过去呢！下次我们再聊吧！悦宁先告退了。”悦宁惟恐他说出爱慕的话来，急忙打断并找个借口。

她只当他是哥哥，她爱的是胤祥，悦宁在心里不断的喊着。

胤禛看着悦宁急急离开的身影，心里一阵惆怅。他直觉告诉自己，悦宁在逃避他，也许一直是他在自作多情吧！

第三十章

春天来了，春暖花开，紫禁城里处处姹紫嫣红，鸟语花香。

悦宁嗅着咸熙宫前的桃花，心情也随着好了起来。她想起有首唐诗：满树和娇烂漫红，万枝丹彩灼春融。何当结作千年实，将示人间造化工。真美的意境！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

悦宁回头，看见敬嫔念着词句，笑着走来。

“娘娘吉祥！”悦宁福身行礼，身子没在桃花丛中，人如花娇！

“悦宁啊！你真是漂亮，站在这桃花中，竟然让花儿也失了色呢！”敬嫔真诚的夸奖着。

“娘娘，您这样说可是折煞悦宁了。”

“悦宁，不管你在哪里，你的周围都会有一种祥和的气氛，这些气氛不单感染人，连植物生灵也一并被你感染。你不知道，我远远看着你站在这桃花丛中，似乎看见了桃花仙子。”敬嫔拉着悦宁的手，和蔼的看着她。

“谢娘娘夸奖！”悦宁有些不好意思的红了脸。

“你就别谦虚了，连皇上对你都是喜欢的紧，可见你有多美好。”敬嫔说起皇上，笑容渐渐散去，有股深深的忧愁弥漫在她的眼里。

“娘娘很爱皇上吧？”第一次悦宁想与敬嫔聊聊康熙。

敬嫔苦笑了一下，眼睛看向桃花林深处，浮出一丝回忆的甜蜜。她轻轻的开口，声音如少女般动听：“我十六岁进宫，只是个普通的答应。我与皇上就相识在这片桃花林里，那一年桃花开得盛好。我在桃花林玩耍，不慎撞倒了皇上。那时我不知道他是谁，两个人倒在地上，洒了满身的桃花瓣。我们都笑了，笑得好开心，笑得好愉快。于是，我们成了朋友。皇上每次来找我赏花下棋，吟诗作对，却从来不告诉我他是谁。”敬嫔轻拉下一枝桃花，放在鼻间闻了闻，陶醉在回忆里无法自拔。

“有一次，我们相约一起在这银波湖上泛舟，却左等右等不见他。我走出桃花林，却看见一干众人拜倒在他的脚下，那时的他没有平时的和颜悦色，没有待我时的温柔和善，而是那么的冷酷与严峻。我怕了，我这才知道他是皇上。再后来，我没有再与他偷偷的相会，即便

他派人来找我，我也一口回绝。终于，他用他皇上的身份召见我，而我就以奴婢的身份去拜见他。”

悦宁看见她的泪从她微笑的脸庞划落，伸手接住。那滴泪晶莹剔透，落在她的手上，化成一滩泪海，淹没了这两个感伤的女子。

“悦宁，有时我真希望自己爱上的不是皇上。”敬嫔深吸一口气，看着悦宁的眼神是无限的哀愁。

“皇上发现了我的改变，他没说什么，但还是封我为嫔，还是时常找我侍驾。可是，我的心境已经不同了。其他的嫔妃见我如此得宠，于是起了嫉妒。她们这样对我，我并不怨恨，因为我知道她们也是为了得到皇上的青睐。我甚至没有反抗，我固守着心里那个与我偷偷相会的男子，心甘情愿的留在这里。”敬嫔抹干了脸上的泪，依旧的笑着，明亮的眼里映着妖娆的桃红。

悦宁的心沉了沉，此刻的她特别容易被感动。她轻轻的抱住敬嫔，倚在她的怀里，就像倚在母亲怀里一样，任由敬嫔抚摩着她的发。

“娘娘，为什么要欺骗自己的感情？为什么不选择在皇上身边？皇上是寂寞的，虽然他有很多妻子，有很多人服侍，可是最寂寞的便是他了。为什么要改变对他的感觉？这样只会伤害他，让他更加寂寞。”悦宁平静的说，却在敬嫔的心里激起了千层浪。

“娘娘，我们都不要躲避了？好不好？爱着谁，想着谁，就勇敢的去面对，去追求想要的幸福。好不好？”悦宁的泪也掉了下来，砸在敬嫔的手上，生疼生疼的。

“还可以吗？还有机会挽回吗？”她的眼望向远方，仿佛又看见那个年轻的男子微笑的向自己走来。

悦宁离开她的怀抱，坚定的对她说：“可以的，娘娘，相信悦宁。只要你答应不再逃避，不管皇上如何对待，都不要逃开，因为那是你欠皇上的，你要还给他才可以。”

“好，好，我知道了。”敬嫔哽咽着答应，心里也十分向往，这种向往已经持续了二十几年。

胤祥，我不要再猜测你的心思，我不要再这样含糊不明，我要明明白白的告诉你我的爱，哪怕你并不爱我。悦宁在心里呐喊着。

大家都不要再逃避了！

悦宁领着秋桐忙碌了好几天，却不透露给敬嫔丝毫内容。

这日，宫内许多人都收到了悦宁的请贴。这请贴做的别致，是支素雅的笺，上头写明了时间地点及内容。

终于到了聚会的日子，悦宁大清早便起来忙碌，一直到午后。

春日午后的阳光透过层层桃花，洒在树下的桌椅上，斑斑驳驳的扫去冬日残留的寒冷，让人的心情也渐渐明快起来。

康熙收到请贴的同时也了解到，悦宁还请了皇太后，几个妃子，公主们与皇子们。这几乎是不亚于他设的家宴。

最先到达聚会场所的是几个妃子与公主们，悦宁忙出去请安行礼，一群女人互相恭维着，聊着天，气氛看起来还较为融洽。她们其实都是给悦宁面子罢了。

悦宁没有让敬嫔过早的露面，毕竟她让她勇敢的面对康熙，而不是这群后妃们。她让秋桐在前面招呼着，自己和敬嫔则在屋子仔细的商量着一会的安排。

“娘娘，一会我泡茶的时候，您要为我伴乐的哦！我分身无术，不能两项都兼。这样也可以让皇上注意到您。”

“悦宁，这样真的可以吗？我怕皇上看见我生气。”敬嫔紧张得死死拧着手帕。

“娘娘您放心，一切有我，皇上不会生气的。您别紧张，这样就表现不好了！把他当作那个与你相遇在桃花林的男子就好。”

“格格，格格，皇上、皇太后，还有阿哥们都已经到了。”秋桐慌忙进来禀告。

悦宁握了握敬嫔的手，对她眨眨眼表示鼓励，然后让秋桐领着几个临时招来帮忙的宫女一起将准备好的点心与茶具一并搬了出去。

敬嫔首先行了礼，却始终不敢抬头看任何人，她的心里此刻直打鼓。

“悦宁给皇上请安，皇上吉祥！悦宁给皇太后请安，皇太后吉祥！悦宁给各位阿哥请安。”悦宁今天穿着一身翠绿色的旗装，十分应和春季万物复舒的景象。

“宁丫头，今天怎么想起请我们来喝茶赏花啊？”康熙笑眯眯的看着悦宁。

悦宁看着一众人，并没有找到胤祥的身影，心里的失望一下子弥漫开来，但她依然不动声色。今天就先帮助娘娘好了。她在心里安慰着自己。

“回皇上话，在南方通常到了这个时候，平常百姓家都会外出踏青，感受春天带来的美好与希望。所以悦宁想借这么个好春日，邀大家来这里赏桃花。”悦宁说完，双手击掌，示意候在一旁的秋桐带着宫女把点心都摆到桌上。

“好漂亮的点心啊！是哪个灵巧的宫女做的？”皇太后环顾了桌上的点心，不由得赞扬道。

“皇额娘，只怕这点心都是出自宁丫头之手。您还记得除夕那晚您说特别好吃的点心吗？那便是宁丫头亲手做的。”康熙好心的解释道。

“哦！那可要好好的尝一尝！”皇太后忍不住拿起筷子，却一时不知该往哪一碟里落筷，似乎每一碟都吸引着她的注意。

“宁丫头，怎么只有点心没有茶啊？喝茶喝茶，没茶可不行！”康熙没有过多的关注点心，毕竟男人对零食不特别感兴趣。

“皇阿玛，一定要让悦宁亲自泡茶，她泡的茶可好喝了！”胤禵在另一桌迫不及待的提议道。

“是啊！皇阿玛，悦宁泡的茶不但好喝，而且泡茶的过程还十分好看呢！”十四公主接过他的话，继续鼓动着。

“哦？宁丫头，朕的儿子和女儿可都被你给收买了。那你就让朕也见识一下你的泡茶技术吧！”康熙的好奇心又被挑了起来。

“皇上，那悦宁献丑了。不过悦宁希望有个气氛，所以特意请敬嫔娘娘在一旁弹奏古筝，请皇上批准。”

康熙看着悦宁身后一直低着头的敬嫔，若有所思的想了一下，随即便答应了。

悦宁让秋桐摆出茶具，今天她要泡的是功夫茶。她一人占用一个桌子，桌上摆满了茶具。敬嫔开始弹奏古筝曲。

功夫茶茶具完整的有12件：紫砂陶壶、白瓷杯、锡罐（装着茶叶）、小砂锅、茶洗（上有孔盘，有人称为茶筛）、茶碟（放茶壶或

盖瓯用）、泥炉、羽毛扇（或竹扇、煽火炉用）、龙缸（贮清水用）、水壶、风炉柜、茶橱。而悦宁却没有用到最后两件。

功夫茶所讲究的四项是好茶、好水、好茶具与好手艺。

茶具是悦宁请宫里的人照她的描述找来的，当然都是极品；茶叶她选择了产自潮州凤凰山区的凤凰单丛茶，十分符合功夫茶对茶的要求；而泡茶的水是她这几日天未亮就去采集的露水，实属泡茶用水之最；而好手艺，就是悦宁最好的本钱。

只见她将沸水倾入茶具中，洁具提温。并伴着古筝曲开始述说茶道的精神。

“喝茶的最高境界为茶道，茶道讲究的是‘清、敬、怡、真’。清即清洁、清廉、清静及清寂之清。茶道的真谛，不仅求事物外表之清洁，更须求心境之清寂、宁静、明廉、知耻，在静寂的境界中，饮水清见底之纯洁茶汤，方能体味饮茶之奥妙。”

悦宁将茶叶引入紫砂壶，大约七成满。她将沸水倒入壶中，然后迅速的倒出，是为洗茶。

“敬，敬者万物之本，无敌之道也。敬乃对人尊敬，对己谨慎，朱子说：『主一无适』，即言敬之态度应专诚一意，其显现于形表者为诚恳之仪态，无轻藐虚伪之意，敬与和相辅，勿论宾主，一举一动，均有‘能敬能和’之心情，不流凡俗，一切烦思杂虑，由之尽涤，茶味所生，宾主之心归于一体。”

沸水再次入壶，悦宁倒水的时候将壶嘴点头三次，名为“凤凰三点头”，表示对众人的尊敬。水漫过茶壶，她用壶盖拂去茶沫儿，犹如春风拂面。

“怡，据说文解字注‘怡者和也、悦也、桨也。’可见怡字含意广博。调和之意味，在于形式与方法，悦桨之意味，在于精神与情感，饮茶啜苦咽甘，启发生活情趣，培养宽阔胸襟与远大眼光，使人我之间的纷争，消弭于形。怡悦的精神，在于不矫饰自负，处身于温和之中，养成谦恭之行为。”

悦宁每说完一句，都会稍做停顿，但是手上的动作去不曾停过，让众人看得如痴如醉。

她盖上壶盖，再用沸水淋遍壶身。然后把小茶杯分放在茶盘上，将茶汤分别倒入小茶杯里，茶斟七分满。

“真，真理之真，真知之真，至善即是真理与真知结合的总体。至善的境界，是存天性，去物欲，不为利害所诱，格物致知，精益求精，换言之，用理性的方法，求得一切事物的至诚。饮茶的真谛，在于启发智能与良知，使人人在生活中淡泊明志，俭德行事，臻于真、善、美的境界。皇上，皇太后，请用茶！”悦宁说完，正好将茶端上敬给众人。

“这丫头真是心灵手巧，聪慧可人！皇帝，你好福气啊！”皇太后眯着眼，不住的点头微笑，看样子是对悦宁喜欢的很。

康熙喝了口茶，只觉得心情舒畅。他身在天地之间，耳边有恬静的琴声，嘴里品着清香泛滥的茶，心里想着悦宁刚才对茶道的叙述，近日来为国事烦忧而苦闷的心顿时舒解开来。

“悦宁妹妹，没想到你泡个茶也能讲出这一番道理来，真是佩服佩服。”太子在一边懒洋洋的说道。

“悦宁只是照搬古人的精髓，不足为奇。太子过誉了。皇上，这些点心，也是掺茶而做的茶点，希望皇上、皇太后、各位娘娘能够喜欢。”

“悦宁妹妹，今天皇阿嬷与皇阿玛都在此，你何不亲自弹奏一曲，助助兴呢？”这是胤禛的提议，他好久没有听到悦宁的琴声了，十分想念。

康熙也觉得这个提议十分好，头一个应和。他甚至走到敬嫔面前，亲自将她拉起，让她在自己旁边的位置坐下。

悦宁看见敬嫔娘娘微红的脸颊，不禁浅浅一笑。她没有推辞，直径坐到了古筝旁轻弹浅唱起来。

“千年寂寞风干成一捏儿古茶/谁能分辨哪是茶叶哪是茶花/或许心有灵犀的人才能看透它/这心有灵犀的人在哪?

千年寂寞风干成一捏儿古茶/泡开它需要需要多少春秋冬夏/或许万种柔情方能泡开它/这万种柔情出自谁家?

不泡也罢不泡也罢/泡得开唐诗宋词泡不开秦砖汉瓦/不泡也罢不泡也罢/泡得开晨钟暮鼓泡不开驿路风沙

不想也罢不想也罢/想来想去还是独在天涯/不想也罢不想也罢/再想上千年又是一捏儿古茶”

一曲唱罢，众人的表情都有些陶醉。他们在心里同时想着一个问题：这个悦宁到底是从哪里来的？怎么会这么多东西？怎么不管做任何事都能让人为之震撼？

“好，真是好啊！皇帝，这小丫头今天摆这茶宴真是让人大开眼界！我喜欢这丫头，想收她做干孙女，皇帝意下如何啊？”悦宁没想到皇太后突然会这么说，一时楞在那里。

“全听皇额娘的意思。”康熙笑着点头答应了。

悦宁赶紧跪在地上谢皇太后恩典，却被她拉了起来，并慈祥的对悦宁说：“以后啊！要叫我皇奶奶。”

“是，皇奶奶！”悦宁任由皇太后握着双手，乖巧的应着。

康熙高兴极了，不由自主的在桌下握住敬嫔的手。敬嫔一阵错愕，但康熙没有看她，只是握着她的手加大了些力道。

第三十一章

悦宁从胤禛那里知道，胤祥是因为有些不适，在屋里休息，所以才没有来。但她心里隐隐的觉得，事情并非如此，而根本就是他在躲着她。

聚会后的第二天，悦宁依然做了些茶点，让秋桐亲自送去阿哥所给胤祥。谁知胤祥不在，秋桐只得将食盒交给小林子，并千叮咛万嘱咐他：这是格格亲手做的，一定只能让十三阿哥细细品尝。“细细”两字说得很重。

其实这点心里，胤祥最喜欢的一道是另有乾坤的，里面无馅，却夹着一张纸条，算是悦宁写给他的情诗吧！

悦宁在屋里等着，坐立不安，心情乱糟糟的。她像等待判刑的犯人，等待着爱神的宣判。

到了响午，她面对桌上的饭菜一点胃口都没有。可是秋桐在一旁尽心的劝着，她没办法，勉强吃了些下去。她来到清朝，突然饭量小了许多，大概是这个小身体的缘故吧！每次没吃几口就饱了。

悦宁继续撑在桌上发呆，秋桐看着她失魂落魄的样子，叹了口气。她收拾好碗碟走出门，却看见小林子提着食盒远远的走来。

她赶忙迎上去，将小林子推得老远，才放心的问道：“十三阿哥吃了吗？有没有说什么？”

小林子欲言又止，表情怪异的很。他在心里寻思着，该怎么开这个口。

“秋桐姐，你和小林子站在那做什么？快过来吧！”没想到悦宁走到了门口，看见两人在那嘀咕着，心里紧张的厉害。

小林子为难的看了秋桐一眼，怯怯的走了过去。

“你主子……怎么说?”悦宁问完，眼睛一眨不眨的盯着小林子。

小林子频频回头看向秋桐，一脸的为难。他实在是不想看见宁格格失望与伤心的眼神。他主子怎么就这么狠心呢?

悦宁见他的反应，心里担忧起来。她不再看小林子，转头走回屋里。

这时秋桐赶了回来，她接过小林子手里的食盒，和她送过去时一样的重。她用眼神询问着小林子，只见他躲躲闪闪，额头上还冒出了细细的汗珠。

“宁格格，秋桐姐，我要回去了，这个食盒主子让我送回来，你们……你们自己看吧！”小林子说完拔腿就跑，慌乱间还摔了个大跟头。

秋桐也觉得事情不好，但她却不能像小林子一样的逃开。她将食盒放在桌上，久久不敢打开。里面到底会有什么答案呢？她为格格祈祷着。

悦宁突然站起来，亲手将食盒打开，只见里面的点心完好无损，连一个沫都没有掉。她将那个包有情诗的点心掰开，一个小纸条落了下来。

纸条上面写着：“我住长江头，君住长江尾。日日思君不见君，共饮长江水。此水几时休，此恨何时已。只愿君心似我心，定不负相思意。”是她的笔迹，有些歪斜。

这算什么？是拒绝吗？他连食盒都没打开过，连点心看都没看一眼，就这么退了回来。什么时候开始他变了？变得不是她认识的那个胤祥了。

悦宁将手中的纸条一点一点的撕碎，放进嘴里。她没有流泪，可表情却更让秋桐觉得可怕。

“格格，不能吃啊！这纸不能吃！”可惜她阻止的太迟，悦宁已经吞了下去。

悦宁将食盒里的点心一碟一碟的拿出来，再一碟一碟的吃下去，吓得秋桐赶忙去抢。格格刚吃过午饭，再这么吃点心，会撑到的。

可是悦宁不管那么多，桌上的点心很多，而秋桐只有两只手，根本阻止不了。

悦宁一阵恶心，捂着嘴干呕起来。她一边呕着，眼泪一边滴落在地上。她慢慢的蹲下去，将头埋在腿上哭了起来。

秋桐扔开满手的点心，将悦宁搂在怀里，任由她的眼泪打湿她的衣裳。

“格格，别这样，身体是您自己的，您要为自己保重啊！”

“秋桐姐，为什么爱一个人好痛苦？为什么那么用心的爱却得不到回应？为什么他连和我说明白的机会也不给我？我的心好痛！”悦宁一边哭，一边无助的问着秋桐，实际是在问她自己。

皇宫里的日子大多数是在平淡无奇中度过的。女眷与男人之间毕竟隔着重重宫墙，封建社会的礼教同样约束着男女之间的往来。悦宁在这边自己爱得痛苦不堪，却根本没有机会去争取自己想要的幸福。事实上，她一年之中也难得见到爱人几次，这份磨人的相思怎么会不把她的心变得敏感多疑呢？

事实上，只要有爱的人都会被折磨得敏感多疑。

胤祥何尝不想吃悦宁亲手做的点心，他甚至看着这些点心，心里也觉得有些安慰。但是，四哥马上就会来他屋里，如果被他看见悦宁送来的点心，定会起疑心。他已经为了成全他们而心灵受创，他唯一还拥有的就是四哥的关怀，他不能连这个也没有了。

于是，胤祥狠下心来，让小林子将食盒送了回去。哪里知道却重重的伤害了悦宁的心。

六月初夏的紫禁城比春季还要美丽，到处洋溢着明媚绚烂的热情。

而在悦宁的眼里，却仍然是冷冷清清一片，宛如冬季般的凄凉。凄凉的是她的心，那颗也曾经热情如火的心。

这几个月来，她总是独自一人在桃花林里发呆，根本不在意桃花已经随着季节的更替早已凋零。

敬嫔从秋桐的嘴里逼问出了整件事情，却也是无能为力。虽然茶宴过后，皇上与她之间产生了一种微妙的变化，但是她也吃不准皇上究竟是什么用意。皇上从来不宣她侍驾，却时常独自来咸熙宫里看看她，与她说说话。她依然是那么的谦卑，所以总能听见皇上离开时的叹息声。难道她还是错了吗？还是放不开吗？还是打算就这么放弃心中的爱慕了吗？

她没办法安慰悦宁，没办法给她建议，因为从头到尾，她都是个感情的失败者，是个胆小鬼。

悦宁的笑容越来越少，性格也越来越沉静，有时甚至沉静的吓人。她总是自言自语的说些奇怪的话，让敬嫔听不懂，让秋桐也听不懂。每到晚上，她就着如豆的烛光趴在书桌上写着被她称之为“日记”的东西，一写就是好一会。

悦宁写日记的习惯秋桐是知道的，自从她来到格格身边就注意到了。只是那会，格格并不是每天都写。而现在，格格就像在写书一般，写到动情处，甚至不在意被泪水模糊了字迹。

“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这是泰戈尔《飞鸟集》里的一句话，此刻却被悦宁写在小笺上，反复的念着。

她又坐在桃花林边的亭子里，面前摆着她心爱的古筝。

一阵风吹过，一些青翠的叶子竟然纷纷飘落下来。悦宁放下小笺，抬头看着夏风扫落叶的情景，心里又是一阵感伤。莫非自己的情绪也能影响自然？

她抬手拨动琴弦，不自觉中竟然是一曲《葬花吟》。她脑子里浮现出《红楼梦》里林黛玉葬花的情景，感同身受。

悦宁缓缓的开口，双眼幽怨的望着地上被风吹得翻滚的树叶，伴着琴声将黛玉的《葬花辞》唱了出来。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游丝软系飘春榭，落絮轻沾扑秀帘。一年三百六十日， 风刀霜剑严相遇；明媚鲜妍能几时，一朝

飘泊难寻觅。花开易见落难寻，阶前愁杀葬花人，独把花锄偷洒泪，洒上空枝见血痕。愿依此日生双翼，随花飞到天尽头，天尽头，何处有香丘？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把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不叫污淖陷渠沟。尔今死去依收葬，未卜依身何日丧，依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依知是谁？天尽头，何处有香丘？天尽头，何处有香丘？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一朝春尽红颜老， 花落人亡两不知！”

曲音刚落，只听见远远的传来箫声，曲调正是悦宁刚才弹奏的。那婉转哀伤的调子，让悦宁的泪忍不住掉了下来。

箫声渐渐近了，悦宁慌忙拭去泪珠，四处寻觅吹箫的人。

突然箫声停了下来，一个声音从她身后传来：“宁妹妹，为何弹唱这么哀怨的歌？你不开心吗？”

悦宁慌忙转头，看见八阿哥胤禩站在树下，一脸温和的笑。

“八阿哥吉祥！”悦宁木然的行礼，还没有从自怜自哀中清醒过来。

“宁妹妹不要多礼，我是被你的琴声吸引过来的。我刚从额娘那里出来，额娘住的地方离这里不远。”胤禩看出她眼中的疑问，解释道。

“哦！原来如此，良嫔娘娘还好吗？”悦宁并不想与他多做交谈，却不好失了礼节，于是淡淡的问。

“额娘很好，有劳宁妹妹挂心了。可是我看得出来，宁妹妹你很不好。”胤禩走进了亭子，在悦宁的对面坐了下来。

悦宁扯出一丝勉强的笑容，不愿让他看出自己的心思。她故作轻松的说：“八阿哥多虑了，悦宁也很好。”

“是因为四哥与十三弟吗？”一针见血，让悦宁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在塞外，你被马带走的时候，我是和他们一起追去的。”胤禩继续不慌不忙的说。

“你……看到了……什么？”悦宁慌张的看着他的眼睛，只觉得舌头都快转不过弯来。

“看见你挡在马前的那一番表白，看见四哥紧张的抱着你，看见十三弟黯然的离去。”胤禩温和的笑却让悦宁觉得好冷。

这么说，胤祥确实看到了？他也听到她说的话了？他真的误会了？

答案得到证实，却让她一时接受不了。难怪他不想再理他，难怪他对自己越来越冷淡。悦宁的泪再次忍不住的掉下来。

“我想你是喜欢十三弟的吧？”胤禩有些不忍心，他看见悦宁的泪，刚刚升起的好心情也随之散去。

他不喜欢四哥与十三弟的亲近。在这个皇宫里，虽然大家都是亲兄弟，关系却比一般的朋友还要疏远。他们之间没有亲睦和谐、手足情深，有的只是竞争。虽然他常常与九弟十弟在一起，但是也只不过是互相利用罢了，并没有像四哥与十三弟这样另类的兄弟之情。他要破坏，他要看他们反目，他要让皇阿玛对他们失望，而自己才有机会在皇阿玛眼里崭露头角。而眼前的这个女孩，正是一个完美的工具。

可是，在听完她刚才唱的歌后，他心里的恨与狠却不那么强烈了，甚至升起了阵阵怜惜，有些迫不及待的想安慰她悲伤的心。

不可以，不可以心软，她只是工具而已。胤禩的心百转千回，表面却丝毫没有让思绪显露出来。

“八阿哥，悦宁有些不舒服，先告退了。”悦宁彻底慌了手脚，她急急的起身，只想逃开这个能够探透人心的人，却不小心扭到了右脚，身子向一旁倒去。

“小心啊！”胤禩眼急手快，一把抱住了她。

一双清澈的眸子带着慌乱的神色，让胤禩的心跳漏了半拍，但他很快就恢复了常态。他没有马上扶悦宁起来，因为这是个绝佳的机会，如果他的时间算得好的话，马上就会有人来看这暧昧的场面。

“悦宁？！”果然，后面亭子外响起了疑惑的声音。

这时胤禩才将悦宁扶起，转头一如平常的向胤禛行礼，对胤祥点了点头。

悦宁的心都快停止跳动了。为什么？为什么总是会有这么巧合的事？她还没有从刚才胤禩透露的消息里恢复过来，现在又已经被误会了。

胤禛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眼睛盯着悦宁慌乱的表情，冷得吓人。他转身，对胤祥说：“我递了牌子见皇阿玛，先走了。”

“我也递了牌子，四哥，不如我们一起去吧！”胤禩依然笑着，笑里带着些许得意。

他在悦宁耳边匆匆留下一句话，趁她出神时顺手拿走了石桌上的小笺，便大步走出亭子，追胤禛而去。

悦宁听见他说：“既然爱了就去争取。”一脸的震惊。她接受不了这一连串的打击，一下跌坐在石凳上，呆呆的望着胤祥。

胤祥脸上的表情很复杂，他甚至有些生气。他不明白为什么悦宁会和八哥这么熟捻。她不是心里有四哥的吗？女人心，真的难以琢磨。

“悦宁，你怎么可以这样？四哥从外办差回来，没有直接去见皇阿玛，就先来了这里。你却……”他实在说不下去。

悦宁听到他的话，错愕了一下，心里的火却被挑了起来。如果他用他的名义责备她，她会觉得愧疚，会觉得对不起他。可是，他一张口却是为了别人数落她。难道他就一点也不在意吗？

“我究竟怎样了？请十三阿哥说明白。我与八阿哥清清白白，没有做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四阿哥为什么要先来看我？我有什么好看的？我与他又有什么关系，要顾及他的感受？”一串问题从悦宁的嘴里吐出来，听得胤祥瞪大了眼睛。他张着嘴，楞在那里。

“如果十三阿哥还要继续在这里数落悦宁，那么请恕悦宁不想听。十三阿哥可以不顾情面的将悦宁的点心退回来，那么就没有资格在这里数落我。”悦宁冷着脸，心里却痛得要命。她飞快的说完这些话，不顾右脚钻心般的疼痛，一瘸一瘸的向咸熙宫走去。

胤祥站在原地，目送悦宁艰难的向前走，有几步险些摔倒。他想过去扶住她，可是脑子里闪过悦宁刚才的话，“你没有资格，没有资格”。

是，他没有资格……

第三十二章

没多久，康熙就率众人去了木兰围场行猎。悦宁推说身体欠安，没有随行。其实她是想避开胤禛与胤祥，还有那个能轻易看透她心思

的八阿哥胤禩。

康熙走了，而宫里却依然十分忙碌，因为十月份是当今皇太后的六旬万寿节。康熙十分孝顺，临走前特别嘱咐礼部开始预备，看样子是打算大肆庆祝一番。

皇太后对悦宁极好，她时常拉悦宁去聊天用膳。悦宁从来没有体会过祖孙之情，因此也乐意陪着这位和善的老太太。

当悦宁知道皇太后六十大寿，就想着送她件特别的礼物，哄她开心，同时也让自己有些事做，不至于陷在感情的旋涡里不可自拔。

谁知康熙像是了解她的心思一般，在同意她留在宫中后又下了一道命令，就是让她全权策划这次的庆典，如有任何需要，宫中所有人，包括礼部在内，随时可以调遣。

这是开国以来从来没有过的事情。将如此重要的庆典策划交给一个乳臭未干的姑娘家，简直有些儿戏。可是康熙不顾朝中众臣的反对，依然命令他们协助悦宁。用他反驳朝臣的话来说就是："你们这些人都太过墨守成规，朕要送皇太后一份不一样的寿礼，这只有点子多的宁丫头可以办到。

一时间，宫中流言蜚语飘个不停。

悦宁抵不住这样的压力，于是奏请康熙收回成命，未准。她灵机一动，对康熙说："皇上交给悦宁如此大任，悦宁甚是惟恐。悦宁年纪尚幼，资历尚浅，很多事做不来。不如这样，悦宁只负责宴后的表演，其余事项还是由礼部的大人们操心。"

康熙听她这么一说，也觉得有些太勉强柔弱的她，于是答应了，但有个要求，就是一定要标新立异。

悦宁在心里想：标新立异没问题，可是就怕你们受不了。

古代人哪有现代人那么多的娱乐活动，无非就是看看戏。悦宁虽说对策划宴会这类的事并不熟悉，可是在电视里看了那么多大大小小的晚会，随手借用一个，也可以办得有模有样。反正只要想到了就吩咐别人去做，不用自己亲自动手，又能讨康熙与她的皇奶奶开心，何乐而不为呢?

于是，她待康熙走后，便开始着手准备，自己想送的礼物与康熙交代的分头同步进行着。

万事具备，只等万寿节的到来。

康熙因为惦记着宫中对万寿节的准备，赶在九月底回到宫中。当他看见整个紫禁城变了个模样，甚是欣喜。他没有听到礼部大臣或者别的大臣再向他抱怨悦宁的事，反而一个个对悦宁赞不绝口，称她聪明慧智，善解人意，做任何事不邀功不自夸甚至不显山露水，驳了他们的面子。当筹备陷入颈瓶时，悦宁与他们闲聊间偶尔装作不经意的话语，让一帮忙得绞头烂额的大臣们茅塞顿开，顺利进行下去，将一切准备妥当。

康熙这倒不怎么惊讶，他当初敢做这样的决定，就是看准了会有这样的结果。如今他只等着看悦宁会给他与皇太后一个怎样的惊喜。

那一天终于到来了。慈宁宫内一片欢天喜地，喜气洋洋。

皇太后端坐在首坐上，微笑的接受着康熙、众嫔妃以及孙子孙女们的拜寿。

晚宴用到一半，悦宁就先退场了，她要去做最后的准备，并且交代一下注意事项。

这几个月来，把她累得瘦了一大圈，尽管秋桐一个劲的帮她进补，可还是不如她消耗的快。

她一走出慈宁宫就与胤祥撞了个满怀，险些摔倒，幸亏被胤祥一把扶住。

四目相对，两两相望，竟无语凝焉。悦宁推开他的手，福了福身，便快步向前走去，留下满眼心疼的胤祥站在原地。

鼓声响起，提醒大家，表演马上就要开始了。

紫禁城里三大花园之一的慈宁宫花园被装点的流光异彩。大舞台便被设置在花园的中心。

皇太后在康熙的搀扶下坐进了舞台旁边的暖阁里。因为天气已经有些寒冷，所以不宜在户外观看。待他们坐下，一干嫔妃、皇室贵族这才在自己的位置上坐了下来。

优美的音乐轻轻的传来，渐渐的近了些，又近了些。一群妙曼的少女手捧着大大的道具桃子，从舞台的一边舞了过来。这支舞叫《麻姑献寿》，编的时候并没有花费悦宁太多的时间，有些小心思的是众少女手中的寿桃。乐曲逐渐奏到高潮，少女们举起手中的寿桃，轻盈

的旋转着。“啪”的一声，所有的桃子打开，彩色的碎片从里面绽放出来，在宫灯的照射下，闪烁着荧荧的光芒，飞舞在少女优雅的舞姿旁。

众人发出一阵轻呼，感叹眼前所见的美景。

一舞跳罢，众少女跪在地上齐声高呼：“祝皇太后万寿金安！”

还未等众人反应过来，众少女退下。一串急切的鼓点传了出来，几个身穿满族传统服饰的男子快速的占据舞台的中央，他们跳着满人所熟悉的吉祥舞蹈，恭贺皇太后万寿无疆。

这时，康熙起身向皇太后行了个礼，离开了暖阁。他按照与悦宁说好的计划走到了舞台的后方。

突然，所有的宫灯全部熄灭，四周一片黑暗。暖阁里的观众们一阵骚乱，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没一会，舞台上亮起了两盏宫灯，隐约看见一个大大的屏风出现在舞台的中央。紧接着，又亮了两盏，让众人把屏风看得更清楚了些。屏风的后面好象有个影子，朦朦胧胧的看不真切。

屏风前的一排宫灯随着音乐的响起，全部亮了起来，只见屏风里的影子开始闻乐起舞。

印在屏风上的影子，分明是只孔雀，只见那孔雀灵敏的环顾四周，在没发现什么异常情况后，悠然的就地翩翩起舞。她拨开草丛、树枝寻找着什么，似乎找到了水源。她高兴的在水边照自己身上的影子、饮水、洗澡……然后潇洒地抖掉自己身上的水珠，展开她那光彩夺目的翅膀（开屏），与万物比美，自由幸福地飞翔。

一个晃眼，孔雀从屏风的后面闪了出来，众人这才看清原来是个身穿孔雀服饰的女子。她就着越来越欢快的乐曲，惟妙惟肖的扮演着一只骄傲的孔雀，在众人面前自豪的展露翅膀。

宫灯重新恢复明亮，让众人恍然如梦，也让他们看清了那只美丽的孔雀就是悦宁。

悦宁的表演并没有结束，她围着屏风转着，手里多了些东西，好象是毛笔。只见她边舞着，边用毛笔沾着墨汁在屏风的四周画上了吉祥的图案。

众人瞪大了眼珠，一副不可思议的模样。

慢慢的，悦宁的动作轻缓了下来，她迅速的将自己的身体隐到了后台。

清新淡雅的古筝曲在幕后响起，有心人一听就知是出自悦宁的弹奏。

这时，康熙走了出来。他的旁边有个小太监，手捧着笔墨。康熙拿起毛笔在悦宁所画图案中间的空白位置奋笔急书，将他的墨宝留在了屏风的上面。他刚刚写完，悦宁的琴声也停了下来。

康熙走回暖阁，身后跟着两个太监抬着那个屏风，上面是他亲手书写的《万寿无疆赋》。

“儿子恭祝皇额娘寿比南山，福如东海，万寿无疆！”康熙说完，众人再次跪下，齐声高呼，将宴会的气氛推到了高潮。

“好好好，你们都有心了！都快起来吧！”皇太后乐得合不上嘴。

“皇奶奶，悦宁还有一份礼物要送上。”换回旗装的悦宁，款款走到皇太后与康熙身边说道。

“哦？宁丫头，你还有礼物要送？”康熙对宴会十分满意，一听到悦宁还有礼物没送，感到十分惊讶。

“回皇上，刚才是皇上的心意，不能算悦宁送的礼物。所以现在该轮到悦宁送皇奶奶礼物了。”悦宁让身后的秋桐把她的古筝放在桌子上，向康熙福了福身，坐了下来。

琴声再次回荡在花园的上空。只见远远的湖中亭里窜出一道火光，在天空中炸开，闪着耀眼的光芒。是烟火！

接着，又是一连串小烟火在湖心亭的周围燃起，火树银花，将夜晚冷清的湖泊装点得热闹非凡。

悦宁的琴声时而舒缓时而明快，烟火也像是听得懂琴声似的，时而高高的一冲上天，时而低低的在半空飞舞，时而几个一同绽放在天空中姹紫嫣红、争奇斗艳，时而独树一帜的展露自身独有的光彩。仿佛就像水银泄地，仙女散花，看得所有人如痴如醉。

这个是在现在普遍用电脑控制的音乐烟花。可到了不发达的古代，让悦宁费神排演了好久，使得她与一干略懂音律的太监宫女累得直不起腰来。不过此刻她看见皇太后惊喜的神情，心里一阵高兴。自己的这几个月来的辛苦总算是没有白费。

“好啊！宁丫头，朕果然没有托错人，果然是标新立异！”康熙看完烟火，开心极了。

“皇帝，悦宁送我这礼物真是让我叹为观止啊！现在我是越看她越喜欢，你可不能把她嫁得太远哦！要不就没人陪我这个老太婆，逗我开心了。”皇太后把悦宁搂在怀里，笑着对康熙说。

“皇额娘请放心，朕早就打算把她留下来做儿媳妇，这样日后宁丫头就可以时时陪着您了啊！”

悦宁身子一僵，笑容凝固在脸上。康熙是真的想把她嫁给皇子吗？那她该怎么办？她的确是爱上了一个皇子，可是他却……

悦宁的心又痛了起来，脸色一下变得煞白。她强忍着痛苦，告诉自己不能在皇太后的寿辰上倒下。所幸康熙为了不影响皇太后的休息，宣布宴会结束，否则悦宁真不知道自己能支持多久。

秋桐扶着她小心的走在回咸熙宫的路上。本来敬嫔是要与她一起回的，可好心情的康熙突然让敬嫔侍寝。悦宁轻握敬嫔的手为她打气，真心的希望她和康熙能够冰释前嫌，有情人终成眷属。

可她的有情人呢？只怕是无情胜有情。

“宁妹妹！”突然路边的假山旁出来一道人影，把悦宁和秋桐吓了一跳，定睛一看才知道是八阿哥胤禩。

悦宁因为劳累让身体已经很吃不消了，刚刚又受了点打击，现在被胤禩一吓，心疼得再也没有力气站着，身子向秋桐倒去。

“八阿哥，格格的旧病又发了，您别再吓她了！”秋桐说完，赶紧从随身携带的荷包里拿出救心丸喂悦宁吃下。

胤禩没想到会这样，慌忙扶着悦宁在假山的石头上坐下，让她舒服的靠着自己。

夜色很黑，没有人注意到这个角落发生着什么事。

“八阿哥，悦宁……没什么事，您……请回吧！悦宁回去……休息下就好。”她实在是不想遇见胤禩，不管是直觉还是史书都告诉她，这个人是个危险人物。

“我送你回去吧！看你现在连路都走不动了，她是背不动你的。”胤禩话音一落，就横抱起悦宁，轻松的向咸熙宫走去。

悦宁实在没有力气反抗，只能任由他这样抱着。

“为什么来……找我？”悦宁知道他是特意等在那里的，既然躲不开，干脆问个明白。

“上次，我们似乎还有话没说完。”胤禩努力的平复心里对她的担心，装作不在意的说。

“八阿哥，您到底……想说什么？直接……说吧！”悦宁对于他老是针对这个问题有些生气。

“我是为你鸣不平啊！皇阿玛三番两次的提及会把你指婚给我们兄弟中的一个，难道你就不想嫁给你喜欢的那个吗？”胤禩嘴里说着，心里却泛着隐隐的酸意。

“阿哥们是……金枝玉叶，悦宁配不上，皇上如此……抬爱，已经是悦宁的……福气了，又怎么能……再有奢望！”悦宁觉得回咸熙宫的路变得好漫长。

“正因为皇阿玛喜欢你，所以才会如你所愿啊！”

悦宁黯然的闭上眼，本该只在心里想的话，竟然不自觉的说出了口：“如我所愿又怎样？他不爱我，即便嫁了对于我来说也是一种痛苦。”

胤禩再无话可说，他完全没有想到悦宁对十三弟的爱如此深切，甚至没有了自我。他的心再次被她打乱，他看着怀里忧郁的可人儿，突然有种想给她幸福的冲动。他加快脚步将悦宁送回咸熙宫，然后慌忙退了出来。

他快要控制不住自己的心了。

第三十三章

这些天，悦宁过得浑浑噩噩的。一方面因为准备万寿节的宴会累得身体疲惫不堪，另一方面想到康熙迟早要乱拉红线而忧心忡忡。

秋桐万分明白格格的心思，但又实在不知怎么开解她，只能小心的伺候着，深怕格格的身体有什么闪失。

她刚刚喂格格吃过补药，哄她睡下。一出门却看见一个小太监鬼鬼祟祟的在门口张望。

“你，干什么呢？”秋桐走到他面前，小声的呵斥道。

“您是秋桐姐吧？我是金保大人派来的，有张纸条让我送过来，务必让格格尽快看到。”小太监说完，偷偷摸摸的将袖子里的一样东西塞

到秋桐手里，转身就跑。

金保大人，是格格的阿玛。究竟是什么事，这么紧急？秋桐不解的打开纸条看了一眼，却惊得赶紧合上。

格格现在身体那么虚弱，这个打击怎么受得了？但是这个消息是不能不告诉格格的。秋桐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秋桐姐，你刚才和谁说话呢？”悦宁的声音从屋里传来。

“格格，怎么不在床上躺着？衣服还穿那么少，小心着凉啊！”秋桐走进屋，看见格格穿着单衣坐在桌前，连忙取了件外衣披在她身上。

“不碍事的，一点也睡不着，出来坐一会。”悦宁靠在秋桐身上，仿佛觉得有了一丝依赖。

“格格，这个纸条，是……是金保大人差人送来的。”秋桐神色复杂的将纸条递了过去。

“阿玛？”悦宁坐直身子，一脸疑惑的打开纸条。

额娘病重，想法速归。纸条上只写着这八个字。

悦宁猛得站了起来，只觉得天旋地转。额娘？那个待她如亲生女儿一般的和蔼妇人？悦宁的额娘？

“格格，你保重啊！”秋桐搀扶着她，紧张的厉害。

“秋桐姐，快帮我换衣服，我要去见皇上。”悦宁的脑子里一片空白，她第一个反应就是请康熙批准她出宫。

此时康熙正在乾清宫考察几位皇子的学文，听见太监来报，高兴的宣悦宁进去。

悦宁飞快的跑了进去，让里面的人都吃了一惊。可她管不了那么多了，扑通一下跪在地上，浑身颤抖着磕着头，嘴里不停的说：“请皇上允许悦宁出宫，请皇上允许悦宁出宫。”

康熙一楞，看着悦宁的眼神转向秋桐。秋桐也跪在地上，低着头说：“禀告皇上，格格的额娘病重，格格她……”

“金保呢？”康熙问站在旁边的李德全。

“金保大人今天请了假，未来。”

悦宁还在不停的磕头。康熙叹了口气，走到她的身边，亲手将她扶了起来，心疼的搽去她脸上的泪珠。

“是朕不好，没有让你尽到为人子女的孝道，你去吧！好好陪陪你额娘。”

悦宁此时已经是失魂落魄的，她无意识的谢着恩，然后跌跌撞撞的退出了乾清宫。

“老四，你不是要出宫吗？你送宁丫头回去吧！朕看她这个样子，实在不放心啊！”康熙看着悦宁离去的身影，对胤禛说道。

几个皇子的心同时震了一下。胤祥与胤禛的担忧就不用说了，就连胤禩也觉得余心不忍。

胤禛急忙告退，大步追悦宁而去。

马车上，悦宁蜷缩在角落里，一双眼失神的瞪着，不知道在看些什么！

胤禛坐了过去，轻柔的将她拥在怀里。悦宁没有避开，压抑许久的情绪在碰触到一个温暖的怀抱后，再也忍不住的发泄出来。她的手死死的抓住胤禛的衣服，泪不停的掉下来，全身颤抖的厉害。

“悦宁，哭出来吧！别压在心里。”胤禛紧紧的抱着她，恨老天让她承受这么多痛苦，而自己却只能给她这样的安慰。

马车飞快的行使在京城的大街上，不一会就到了悦宁的家。

悦宁推开胤禛，挣扎的跳下马车。先下去的秋桐赶紧扶住她的身子，才使她没有摔倒。

金保早已经得到消息，在门口等待。他看见四阿哥亲自送女儿回来，一阵感激，腿脚一软跪下来行礼。胤禛赶紧将他扶住，心思却依然在悦宁那里。

“悦宁她身体也不好，只怕金保大人要多操一份心了。”胤禛仿佛把悦宁当作了自己府里的人。

“谢谢四阿哥关心，这是奴才应该照顾的。唉！只是可怜悦宁这孩子了。”听金保这么一说，似乎福晋的情况很不好，只怕悦宁回来就是见最后一面了。

“你快进去吧！我先回去了。有什么事随时差人来，我一定尽力而为。”胤禛知道此刻不便留下来，于是向金保告辞，上了马车。

金保恭敬的站在一旁目送马车离开，心里一阵迷茫。莫非四阿哥对悦宁……

悦宁第一次回到自己的家里，却是因为额娘病重。她没心思细细打量家里的一切，催促着一个婢女带她去额娘的房里。

婢女在一间厢房门外停住了脚，她打开放门，一股浓浓的中药味扑面而来，让悦宁忍不住咳了好几声。

她赶紧跑了进去，看见额娘躺在床上昏迷不醒。

“额娘，额娘，悦宁回来了。悦宁不孝，没有在额娘身边照顾，您睁开眼看看悦宁啊！”悦宁跪在床边哭喊着，让屋内的几个婢女都湿了眼睛。

悦宁的脑海里闪过一些画面。那是在一个白色的房间里，一个年纪尚青的少妇躺在床上看着她，旁边摆着许多仪器。父亲站在一旁暗自垂泪，哥哥抓着少妇的手不停的哭喊着。少妇看着她，眼里满是不舍与愧疚，泪从眼角滴落在雪白的枕头上。“嘟”的一声，床前的仪器发出长长的响声。憔悴的父亲摇晃着少妇的身子，痛哭着。她站在那里，懵懵懂懂的不知所措。她看见许多穿白衣服的人把父亲拉开，用白白的被单盖住了少妇的脸。她走上前，拼命想拉开白布，却被父亲抱了起来，紧紧的抱着，抱得她好疼。“哇”的一声，她终于哭了起来。

“额娘，你不要丢下悦宁，不要丢下我，我已经失去过了，我不要再失去您了！”悦宁终于想起母亲死时的情景，那时她才四岁，什么也不懂。而现在她看着床上悦宁的额娘，心里的痛苦一股脑的发泄出来。她分不清床上的是母亲还是额娘，也分不清自己是熙柔还是悦宁。她痛哭着，为两个母亲，也为两个女儿。

金保走进房间，看见女儿痛哭的模样，心里十分的不好受。他坐到床前，用手抚摩着悦宁的头，对妻子说：“你醒醒吧！我们的女儿回来了，你不是很想见她的吗？你醒过来看她一眼再走吧！”

“不会的，额娘不会丢下我的，不会的，我不准，不准！”悦宁听到他的话，大声的尖叫起来。

这一叫，把金保吓了一跳，连床上的人也皱着眉，轻咳起来。

“老爷，是……宁儿……回来了吗？咳咳！”

“额娘，悦宁回来了，悦宁再也不离开额娘了！”悦宁拉着金保福晋的手，说道。

“傻孩子，你能回来……看额娘一眼，额娘……已经很……满足了。额娘……快不行了，从今往后，你要……好好照顾自己啊！知道吗？”

“不会的，额娘不会有事的，悦宁还要额娘照顾，悦宁离不开额娘啊！额娘，你走了，让悦宁怎么受得了？悦宁的身子也脆弱的很，额娘要是走了，悦宁大概也会随额娘去了。”悦宁只觉得心又开始刺痛，她说这些话，是不想让额娘放弃希望。她一定要救她，一定要让她好好活着，不管是为自己，还是为了这个被自己占领的身子。

“宁儿，不准……胡说！”福晋听了她的话，急得想坐起身来。

“额娘，悦宁不敢胡说，额娘要是想让悦宁好好的活着，那么就请您好好的活下去。”悦宁站起身来，跪了许久的腿麻得厉害，心脏的抽搐让她喘不过气来。她还没站定，身子就直直的向后倒去。

“宁儿！”金保和福晋同时大喊着。

“悦宁，悦宁！”

好黑啊！好象有个声音一直在喊她，是谁？

“悦宁，你醒一醒！”

好熟悉的声音，好渴望听到的声音，是胤祥吗？

悦宁费力的睁开眼睛，看到的却是胤禛关切的眼睛。

她猛得坐起来，心口又是一阵剧烈的疼痛，幸亏胤禛拉住了她，才没让她倒下去。

“别再吓我了，我求你了！”胤禛又将她抱住，口气带着浓浓的哀求。

悦宁用力推开他，就想下床去，嘴里还问着：“额娘呢？额娘怎么样了？”

胤禛双手抓住她的手臂，不让她动弹，然后看着她的眼睛一字一句的说：“你放心，你额娘没事，太医说你比你额娘的情况严重得多！不许下床，听到没有。”

“太医？太医有没有给额娘看过？他怎么说？额娘的病有救吗？”悦宁急切的问着。

“你把你额娘吓到了，把她的病都吓得好了大半。太医说只要她按时吃药，小心调养身子，应该会好起来的。你要乖乖的，你现在身体很虚弱。皇阿玛让张太医每天都过来，你就放心在家里养病吧！”

“我又没事，我要去看额娘！”悦宁不安分的想甩开胤禛手臂的禁锢。

“你还没事？你知道你昏迷多少天了吗？你知道有多少人为你担心吗？你知道我听说你旧病复发有多着急吗？”胤禛看她的眼神闪出一股怒气。

他看见悦宁呆呆的一时没有反应，心里懊恼着自己刚才激烈的情绪。他搂过悦宁的身子，声音变得温柔起来：“悦宁，你知道我的心吗？我爱你！你知道吗？”

悦宁的身子僵住了，她完全没有想到胤禛会在这个情况下向她表白。她的头突然好痛，痛得她无法去思考。她知道胤禛还在她耳边说着什么，可是却什么也听不见。她虚弱的闭上眼，不愿再想任何事情。

金保福晋其实也就得了风寒，却因为思念悦宁而使病情加重，一只脚几乎踏进了鬼门关。可当她听到悦宁说的话，又看见悦宁病发昏迷，心里本能的求生意志被激发了出来。她爱女儿、担心女儿的心让她的病很快的好起来，如今已经能下床走动了。这让太医与金保都觉得不可思异。母女情深的力量真是伟大！

而悦宁却因为劳累加上激动，一直昏迷了十几天。康熙派人赏赐了许多药材，并嘱咐张太医每天过去问症。这对于一个大臣来说是何等的荣誉啊！金保看着女儿所带来的一切，感慨不已。

自从那天胤禛表白以后，悦宁就没再见过他，听秋桐说，他出去办差了。

悦宁心里特别乱，她虽然有感觉胤禛对她的好，却只想把那种好当作救他的一种报答，当作兄妹之间的感情。可是，他明明白白的告诉自己他爱她。这可怎么是好？

胤祥，你爱我吗？可是我爱你，怎么办？你说我该怎么办？悦宁躺在床上瞪着床顶，无助极了。

“格格，福晋来看你了。”秋桐走到床前，打断了悦宁的发呆。

“宁儿，今天好点了吗？”金保福晋看上去精神好了许多，只是脸色还有些苍白。

“额娘，您怎么来了，应该是女儿去看您才对。”悦宁慌忙想从床上爬起来，却被福晋压住，搂进怀里。

“额娘已经好了，没事了。可是额娘担心你啊！都怪额娘不好，害得你又病了那么久！唉！虽然我们宁儿现在备受圣宠，可是，我情愿不要这些，只要宁儿你健健康康的在额娘身边。”经过这一次，两人的母女情份加深了许多。

“额娘，只要您好好的，悦宁就不会有事了。改天我去求皇上，让他放我回家来住，这样就能天天陪着额娘了。”悦宁此刻一点都不想回皇宫里去，她不想再面对那么复杂的局面，也不想再让自己的感情陷在那无底的深渊里。

“这怎么行呢？皇上宠爱你，是我们乌苏家的福分，你可不能拒绝啊！只要偶尔能看看我的宁儿好不好，额娘就心满意足了。”

真是悲哀，这个朝代的悲哀！自己孩子不能养在自己身边，纵使万般想念也见不到一面，却还要因为主子的这种恩赐，感激涕泠，认为光宗耀祖了。

“等你好一些，额娘带你去庙里拜拜菩萨。求菩萨保佑我的宁儿永远都平平安安，健健康康的。”福晋没有留意悦宁悲哀的眼神，继续说着。

悦宁忽然紧紧的抱着她的额娘，默默的掉下了泪。福晋却以为悦宁对她撒娇，轻拍悦宁的背，满足的笑着。

屋外突然飘起了雪花，已经是寒冷的冬天了。而悦宁的心早没有了刚来时的热情，正如这隆冬一般，冷冷的独自面对着这个未知的命运。

第三十四章

在家中的日子过得轻松自在，虽说悦宁还不能常下床走动，可她能感受到家庭的温馨，父母的怜爱，这些与宫中的锦衣玉食相比更让

她觉得留恋。

四十年的春节，康熙特许悦宁在家中度过。她十分高兴，郁结的心情也缓和了许多，身子恢复的很快。

大年初一，额娘带着她一起去柏林寺上香，街上人来人往的好不热闹。

“宁儿，额娘去添些香油钱，你在这四处逛逛，不要走远了哦！”母女俩拜过菩萨上过香后，金保福晋叮嘱着她。

“额娘，悦宁知道了，您去吧！”悦宁觉得今日精神很好，心情也活络起来。

寺庙里的人很多，悦宁信步走到一边，以便不阻挡前来进香的香客们。她带着秋桐躲避着人群，不知不觉走到了一处小池塘边。

池塘里的水结成了厚厚的冰，让她想起了去年滑冰的情景，想到那时自己眼睛差一点失明，不禁有些感伤。也许瞎了眼，就看不到凡世间的种种忧虑与悲哀了吧！

因为天气寒冷，池塘边几乎没有人。悦宁带着秋桐站了许久，默默的想着心事。

“啊！对不起，我不知道这里有人，打扰到你了么？”一个清脆的声音在悦宁耳边响起。

悦宁回头一看，只见一个比她年纪略小的女孩穿着红色小袄，脸冻得红扑扑的，一双明目双星流盼，朱唇樱润，冰肌云肤，很是淡雅。

“没有关系，这本是佛门净地，任何有缘人都可来的。”悦宁微微的向她点头行礼。

“姐姐怎么称呼？”那女孩福身回礼，开口问道。

“乌苏氏悦宁，妹妹就叫我悦宁吧！”

“奴婢给悦宁格格请安，格格吉祥！”女孩听到悦宁的名字，慌忙再次福下身来行礼。

“你认识我？你是哪家的格格？”悦宁很惊讶，在这里竟然有人认识她。

“奴婢是四品典仪官凌柱之女钮祜禄氏昭雪。格格之名，京城内无人不知。奴婢真是有眼不识泰山，请格格不要怪罪。”昭雪低着头，再不敢直视悦宁的脸。

钮祜禄氏？这个姓氏好熟悉，好象是满族比较大的姓氏，想必她家里也是名门望族吧！悦宁在心里寻思着。

“昭雪妹妹不要多礼，悦宁也只是个普通人，实在经不起你这样的礼数。”悦宁挺不喜欢这种感觉的，她股子里那种人人平等的思想根深蒂固，怎么也改不过来。如果她不是被康熙赐为和硕格格，那么此刻大概也如昭雪这般卑微吧！

悦宁上前拉住昭雪的手，一起找了块石头坐下。

“昭雪妹妹年年都来进香的么？”

“回格格的话，昭雪年年今日都随额娘前来柏林寺上香，平时一些大的日子也会来。”

“佛门净地的确能洗涤众生的灵魂，是应该常来来。”悦宁看向远方的一片树林，被雪压弯的树枝头。

“格格您不开心么？”昭雪斜着头问道。

悦宁暗暗吃了一惊，心想她还真是厉害，善解人心。

“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悦宁突然想到这句禅语，随口说了出来。

昭雪一楞，惊讶的看着悦宁，没有说话。

“我说着玩的，妹妹别介意！”悦宁笑着解释道，心里却重重的叹了口气。

“格格平时也喜欢参禅？”昭雪觉得眼前的格格并不像众人所形容的那样，她能感觉到悦宁心中那股浓浓的悲哀。

“不，只是今天来这里，一时感触罢了！妹妹可有喜欢的禅语？”

“竹影扫阶尘不动，月穿潭底水无痕。奴婢喜欢这两句。”昭雪看着悦宁的眼睛，仿佛传达着什么信息。

悦宁仔细的咀嚼着这两句话，若有所思的沉思着。

“奴婢将这两句送给格格。”昭雪说完准备起身告辞。

这时，远远的传来金保福晋的声音：“宁儿，我们回去了。”

昭雪看见福晋过来，连忙起身行礼。福晋是认识她的，于是寒暄了一番，昭雪便告辞寻找她额娘去了。

“宁儿，你也认识昭雪吗？”福晋看悦宁还在看着昭雪的背影，疑惑的问道。

“不，我们刚刚才认识的，昭雪妹妹可真是冰雪聪明啊！”悦宁明白昭雪的用意，知道她用那两句禅语来开解她，心里对昭雪有了许多好感。如果她能一直住在家里，肯定要交了这个朋友。

“是啊！刚才碰到她额娘，听说过些天她就要出阁了，好象是嫁给一位皇子，虽说嫁过去只是个格格，但也算是攀上天家了。”福晋就着悦宁的话继续说。

“格格？”悦宁显然弄不明白额娘口里的格格是什么含义。

“宁儿，你从小长在民间，对咱们满人的一些事可能不大明白。嫁入府内的格格是指比庶福晋还低一些的妾室。”

悦宁哦了一声，还真是为昭雪觉得惋惜。这么个清纯如月的可人儿竟然只能嫁过去做妾，这是什么世道？也不知是哪位阿哥那么有福气。

回家途中，进宫后从没出来过的秋桐一脸新奇的看着车窗外的热闹大街，心中有一丝向往。她没有开口说什么，悦宁却把她的心思看在眼里，其实她也想出去放松一下。回到家中，悦宁就向额娘请求，想去逛逛京城的大街。福晋不放心，却又抵抗不了女儿的撒娇，于是吩咐几个家丁跟着一起去。

可悦宁才不想有人跟着，认为那样只会失了兴致，于是吩咐家丁找了两身男装，她与秋桐换上，一转眼两个翩翩俊公子出现在福晋面前，让她一时没有认出来。

“额娘，我和秋桐这样出去，您就可以放心了，我不要有人跟着。”悦宁笑着摇晃着福晋的手。

福晋见悦宁今日心情那么好，也不愿扫了她的兴，于是叮嘱了秋桐几句，就答应了。

悦宁和秋桐走在大街上，四周是喧闹的气氛。每家每户都贴着大红的春联，四处是互相拜年的街坊邻居，小孩子奔跑在街道两旁，嬉戏打闹着。

“格……不是，是公子，呵呵，公子，我们去哪里逛啊？”秋桐一出来就高兴极了，看见格格心情也不错，轻松的开起玩笑来。

“我也没逛过，就四处走走吧！这京城也不知哪儿比较好玩。”悦宁忽然想起逛扬州城的情形，想起某个人答应带她逛京城的承诺，眼里闪过一丝落寞。

秋桐没有发现悦宁的落寞，继续神采飞扬的说：“我听那些住在京城的宫女说，她们小时侯过年都会去逛庙会，庙会里什么都有，好玩极了。格格，不如我们也去。”

“好啊！不过别往人多的地方挤，别走散了才好。”悦宁又恢复到淡淡的表情，对什么都不再感兴趣。

两人一路打听，来到琉璃厂附近。

琉璃厂在明代是为皇宫烧制琉璃瓦的地方，所以有了这个名字。后来，售卖古玩字画、文房四宝的摊子越来越多，文化色彩渐渐浓了起来。 这琉璃厂平日冷清，可到了正月却格外的热闹。长长的东西琉璃厂大街、和平门外大街，人头攒动，各种年货摊档鳞次栉比，一家挨着一家，一眼望不到边。京城里的大小古玩、字画、图书店都在此设了摊位，字画、字帖、珠宝、翡翠……琳琅满目。这些平日里不多见的古玩珠宝，让平民百姓眼界大开。琉璃厂特有的娱乐气氛也很吸引人，高跷、太平鼓、小车会、五虎棍……各种花会竞相表演，围观者人山人海，笑语欢颜，十分热闹。

秋桐在家乡没见过这么热闹的场面，一时惊讶的看花了眼。她虽然迫不及待的想东游西逛一番，但还是体贴的护在悦宁身边，只是眼神早已不知道飘向了哪里。

两人来到一家茶楼前，悦宁对她说：“秋桐姐，我上去坐会，你自己逛逛吧！”

“那怎么行？我要跟着格格的。”秋桐紧紧拉着悦宁的手不松开。

悦宁看她紧张的模样，扑哧一下笑了起来。于是两人一起走进了茶楼。

才一坐定，悦宁就看见一个小偷行窃，正想开口阻止，却被秋桐一把拉住。秋桐对她摇摇头，示意她不要多管闲事。

这时，丢了钱包的人显然发现了不对劲，于是叫嚷着追了出去。那小偷本来悠闲的走出茶楼门口，看见失主追来，将手中的钱袋顺手向旁边一位公子哥怀里一塞，赶忙跑开了。失主没看见他这一举动，依然追着他跑去。

那公子哥一脸莫名其妙的拿着钱袋四处张望，显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突然，茶楼里又出来一个人，那人脸上有道刀疤，此刻正眼露凶光的盯着公子哥，问他讨要手中的钱袋。一时间，看热闹的人围住了茶楼的大门。

“我说这位公子，看你穿着身光鲜的衣服，怎么也不学好，偷人家的钱袋啊！”那个人一说完，四周的人群对着公子哥开始指指点点。

公子哥的脸色一下变得通红，不过很快他就平复了下来，恢复漠然的神态。

“快点还给我，大过年的别找晦气。”刀疤男人又逼近了一步，惹来四周应和的声音此起彼伏。

“这个钱袋不是他偷的。”众人听见有个声音从头顶上传来，都好奇的抬头张望。只见一个清秀的公子站在二楼的窗边。

“格格，你别管这个闲事了，一会我们怎么脱身啊？”秋桐在一旁拉着悦宁的衣袖小声的说。

刀疤男人显然没有想到会突然出现个程咬金，恼火的瞪着悦宁大声的喊：“喂，话别乱说，老子的钱袋明明在他手里，不是他偷的是谁偷的？看他一副贼眉鼠眼的样子，就没个好人样。”

悦宁笑了起来，他看见公子哥气愤的捏紧了拳头，似乎想一拳打在刀疤男人的脸上。

“你说是你的，那你可知道里面有多少银两？”悦宁没有理会秋桐的拉扯，继续说着。

“这个……老子家里有的是钱，花钱从不记数，不知道又怎么样？这就说明不是我的了？”刀疤男人明显的顿了一下，不一会又凶神恶煞的反驳道。

“好，就算你不记得，那这个钱袋上绣着什么花色？用的什么布料？你可说得出来？”

刀疤男人向公子哥手里的钱袋看去，却扑了个空。因为公子哥早在听到悦宁的话后将钱袋隐在了身后。

“哼，怎么？说不出来吗？自己的钱袋什么模样都不知道？别以为我不知道你们的把戏，刚才跑出去追贼的那位才是真正的失主。而你，只不过是那贼人的同伙罢了。你们一个引开失主，将钱袋扔给旁人，一个假冒失主，拿回钱袋。这套把戏还算高明！九爷，天子脚下，发生这种事，可是你们的失职了。”悦宁瞄了一眼公子哥，看他也是一脸的惊讶。然后自顾自的笑着坐了下来，品着面前的茶。

“格格，那人你认识？”秋桐好奇的问。

“嘘，一会你就知道了。”悦宁捧着手里的热茶，神秘的笑着。

不一会，楼下传来一片嘈杂，看热闹的人一哄而散。那刀疤男人喊冤不成后骂骂咧咧的声音渐渐远去，大街上恢复了正常。

那位公子哥走上了茶楼，向悦宁走去。秋桐这才看清来人，正想站起来行礼，却被悦宁放在桌下的手按住了腿。

“多谢这位公子刚才相助，请问我们认识吗？”公子哥彬彬有理的说。

还没等悦宁开口，只见楼梯口又出现了几道人影，一齐向这边走来。

“九哥，刚才怎么回事？谁惹你了？那么多士兵过来就为了抓个贼？”悦宁听出这是十阿哥胤礻我的声音。

她抬头张望着，却看见那个自己日思夜想的人走到自己面前。秋桐浑身发着抖，根本不敢抬头看这几个人。

“这位公子是谁？九哥，是你的朋友吗？”十四阿哥胤禵也来了。看来他们四人是约好出来玩的。

悦宁不知该如何面对胤祥，慌忙起身，学着男人们的样子，一抱拳对九阿哥胤禟说：“几位爷，奴才不打扰你们聚会，先走一步。”说完，拉起秋桐的手就准备下楼。秋桐特别害怕，一紧张竟然撞到桌角，向地板摔去。

离她最近的胤禵一把捞住她，让她跌到自己怀里。秋桐吓得不行，慌忙跪下，却没发现自己头上的帽子被撞掉，一头乌发泄了出来。

四位阿哥一脸错愕的看着秋桐，就连悦宁也没想到会变成这样。她叹了口气，走上前将颤抖的秋桐扶起来，对四位阿哥说："四位爷，都是悦宁的不是，请别怪秋桐。"

"哈，是宁妹妹啊！还真没看出来，我说九哥什么时候认识这么个俊俏的公子呢！"胤礻我乐得细细打量着悦宁的装扮。

"原来刚才是宁妹妹帮我解的围，真是谢谢了。来来来，大家都坐下来聊。"这里面胤禟最大，他忙招呼一众人坐下。

悦宁知道秋桐刚才受了惊吓，于是对着胤祥说："十三爷能不能借小林子，陪秋桐出去逛逛？"

胤祥点点头，看了一眼小林子，算是交代了。秋桐感激格格的安排，一眼泪汪汪的戴好帽子，随小林子下了楼。

"宁妹妹身体好些了吗？"胤祥从刚才知道是悦宁以后，眼神就没离开过她。

"谢十三爷关心，悦宁已经没有大碍了！"悦宁让自己的声音尽量保持淡淡的。

"对了，几位爷这个时候不是该在……'家'里的么？"现在在宫外，顾及到他们几个的身份，悦宁特别小心。

"家里也无事，所以我们出来帮帮四哥的忙。刚忙完准备过来喝杯茶，没想到就碰到你了。"胤禵笑着说。

悦宁看见胤祥的脸色突然变得有些凝重，觉得很奇怪，于是顺着胤禵的话问了下去："四爷有什么事吗？要劳烦几位爷一起出动去帮忙？"

"对了，宁妹妹，你还不知道呢！四哥过几天要办喜事了，皇阿玛赐了个格格给他。现在他府里忙得翻天覆地的。我们过去也就凑凑热闹。"胤禵继续饶有兴趣的说着。

悦宁楞了一下，热茶一股脑的咽了下去，烫到心里。不竟一阵嘲讽：那个半个月前还在她耳边说爱她的男人，此刻却要成亲了。这个朝代的男人啊！究竟知不知道什么是爱？

“哦！是吗？不知道是哪家的格格？”悦宁轻拍着胸口，不自然的问。看在胤祥眼里又是一阵担忧。

“好象是四品典仪官凌柱之女钮祜禄氏。”

昭雪？竟然是昭雪？怎么会？等等，钮祜禄氏？好象乾隆他母亲就是这个姓。钮祜禄氏，难怪那么耳熟，原来如此啊。

“宁妹妹，你去吗？”

悦宁猛的回过神来，看见四位阿哥神情各异的看着她，尴尬的问：“啊？去哪里？”

“我们说四哥办喜事那天，你去不去？你和四哥也算交情比较好了，如今又在宫外，应该去祝贺一下的。”胤禟的眼神有一丝诡异，似笑非笑的看着她。

“宁妹妹身体还没完全好，还是不要去了！”

“好啊！四爷办喜事，悦宁理当去祝贺！”悦宁和胤祥同时开口，让大家都楞住了。

茶桌上的气氛凝固起来，大家都不再说话，各自端着茶，沉默着。

悦宁实在抵不住这样的气氛，真后悔刚才让秋桐离开，要不这会就可以拉着她一起回去了。

胤祥偷看着悦宁，害怕她会承受不了这个“打击”，刚才她走神时的表情已经很明显的表示出她的难过。他刚才之所以会那样说，也是不希望悦宁再受到伤害，而四哥肯定也不愿让她去的吧！

“格……公子，我回来了。我们还是回去吧！今天您还没喝药呢？各位……爷，我家公子身体不好，出来了许久，怕是要吃不消了。”秋桐担心悦宁的身子，又怕她在几位阿哥这里受委屈，于是没逛多久，就领着小林子赶了回来。

“是啊！我出来了那么久，额娘该担心了！各位爷，悦宁就告辞了。”悦宁站起来，又是一抱拳。

“我们也要回去了，不如送你一程吧！”胤禟丢了些碎银子在桌上，起身说道。

悦宁勉强的笑了笑，只得答应了。

第三十五章

初五这天，胤禛府里一片艳红。虽说不能与皇子大婚时相比，但也不失隆重，毕竟是女孩子家最重要的一天，该有的礼节还是一项没有省去。

悦宁那天拒绝了九阿哥胤禟来接她的好意，这会她领着秋桐坐着马车摇摇晃晃的向四贝勒府驶去。她的手里拿着一个卷轴，是一幅字，她亲手写的，要送给昭雪当作新婚礼物。虽说右手书写起来还不是很活络，可要强的她天天练习，这会倒也练出几分力来，字也较原先好看了许多。

卷轴里写着：竹影扫阶尘不动，月穿潭底水无痕。正是昭雪送她的两句禅语，如今她回送予她，想必聪明如昭雪也会知道什么意思。

对于胤禛，她只能在心里叹了口气，希望他再不要对她有所挂念。昭雪也是玲珑剔透之人，娶了她也算是他的福气了。想到野史上有这样一种说法，雍正之所以当上皇帝全凭有个好儿子。而这个儿子正是昭雪所出，胤禛实在该好好待她才是。

悦宁还在出神间，马车已经到了四贝勒府。一干奴才极有眼色，一看是皇上心爱的宁格格来了，马上上前招呼着，好不周到。

“宁格格到！”一个太监尖着嗓子喊着，让大堂里的一众人一齐看向门口。

胤祥也是刚到，还没来得及告诉胤禛这个事情，就见悦宁走了进来。胤禛的脸色变得有些苍白，他疑惑的看了胤祥一眼，马上迎了过去。

悦宁款款走来，摆出一副欢喜的模样向胤禛福身行礼：“胤禛哥哥大喜，悦宁祝胤禛哥哥与嫂子永结同心，白头偕老。”她称他胤禛哥哥是有用意的，算是暗暗回绝了他。

胤禛看着她，一阵恍惚，可当着众人的面也不好多说什么，于是用手扶起她说了句多谢，表情却是极其的痛苦。

悦宁假装没有看见他的表情，向前一步对大堂里的众阿哥行礼问好。也完全忽视了他们那种闪闪烁烁复杂的眼神。不管是什么含义，她都不想去猜了。

“胤禛哥哥，您的新娘可在新房里？悦宁可以去看看她吗？悦宁有份礼物想送给她。”悦宁知道满人的婚俗不像汉人那么讲规矩，更何况她是女眷，是可以进新房看看新娘子的。

“格格，我带你去吧！”说话的是一位婉约的美女，是胤禛的嫡福晋。

悦宁在德妃娘娘那里见过她一两次，此刻觉得只有她甚是亲切。于是上前挽住她的手臂笑着说：“有劳四福晋了。”

四福晋领着悦宁来到新房，淡然的笑了笑，对她说：“格格自己进去吧！我还要去招待一干女眷，就不陪着格格了，格格请自便。”

悦宁对她笑着回了个礼，心里却佩服她的从容淡定。自己的丈夫有了别的女人，自己还要尽心打点，这种心境悦宁怕是学不来的。

如果自己真的嫁给了皇子，是不是也会变得如此这般淡定？应该说，不管嫁给这个朝代的任何男人，都要做好这样的准备，除非只是寻常的清苦百姓。可是这对悦宁来说已经是不可能了。悦宁望着新房里的龙凤红烛，心里一阵刺痛。

悦宁拿过秋桐手里的卷轴，独自走了进去。新房里的一众嬷嬷婢女见她进来， 连忙行了礼，暂时退到门外。

昭雪身穿粉红色新娘装端坐在新床上，手里抱着个苹果。她看见悦宁进来，一楞，随即想站起来行礼。

悦宁赶紧用手压住她的肩膀，笑着说：“你不要动，今天你是新娘，坐着就好。说来以后还要叫你声嫂子呢！”

“格格这话使不得，奴婢万万不敢当啊！”昭雪害羞的低下了头。

“昭雪，如今你嫁给了皇子，就不能再自称奴婢了。悦宁再惹皇上宠爱也有嫁人的一天，而你嫁给了四阿哥，注定一生尊贵，只怕将来我见了妹妹还要磕头行礼呢！”悦宁的这些话说得真真切切，丝毫没有刻意讨好的意思。

“格格……”昭雪没想到悦宁会这么说。

“好了好了，私下我们就姐姐妹妹的称呼，场面上再讲究该有的礼节，这样好吗？”悦宁看着眼前的温婉如玉的女子，心里坦然的想：过了今晚，她的地位就永远在我之上了。

“昭雪没想到姐姐会来，觉得好意外。”昭雪梨窝浅笑的说道。

“我与四阿哥也算有些交情，再加上知道嫁给他的是昭雪妹妹你，所以就非来不可了。我有样东西送给你，来看看。”悦宁说完，打开手中的卷轴。

娟秀而略带坚毅的正楷出现在昭雪眼前。她看了后略微吃惊，转头不解的望向悦宁。

悦宁将字重新卷好，放在一堆贺礼边，笑着说：“妹妹送给我的这两句话，我特别喜欢，想来妹妹也钟情于它，所以亲手书写送给妹妹，还请妹妹不要见笑啊！”

昭雪的心里升起一股暖意，明白了她的用意。格格果然如阿玛形容的那样聪慧、善解人意。自己连日来的惶恐不安，被格格的这份贺礼抚平了许多。

“四爷吉祥！”门外传来嬷嬷婢女的声音。

悦宁回头一看，正对上胤禛深情夹杂着痛苦的眼神。一身喜服还真把他显得越发俊朗起来。

“原来我们的四爷已经迫不及待要见新娘了啊！那我就先走了。”悦宁笑着看向昭雪说，让她害羞得将头垂得更低了。

“悦宁……”胤禛的声音有些沙哑。

悦宁没有再看他的脸，走到他身边行了个礼，错身走出门去，却看见胤祥站在门口注视着她，眼睛里闪烁着她看不明白的光芒。

她突然不想再待下去了。

悦宁转身，对随着她转过身来继续可看着她的胤禛说：“胤禛哥哥，悦宁的喜也贺了，礼也送了。因为身子还未好透，就不多留了。你要待昭雪妹妹好些哦！祝你们早生贵子。”

“悦宁！”胤禛又叫了一声，手微微的颤抖着。

这时，一群阿哥走了过来，嬉闹着要见见新娘子。

悦宁上前行了礼，说明去意，就想带着秋桐离开。

“宁妹妹，不如我送你回去吧！天晚了，街上怕不安全。”八阿哥胤禩笑着对悦宁说。

“不劳烦八阿哥了，你还要留下来多敬四阿哥几杯呢！悦宁有家丁跟来，不会有事的。”

“十三弟，反正你也不喜饮酒，那就你去送送宁妹妹吧！”胤禩依然没有松口，似乎一定要找个人送她才肯罢休。

这回，悦宁终于知道他是什么用意了。起初她不知道胤禛的感情，所以不明白胤禩那日在她耳边那句话的内在含义。如今看来并不是让她争取幸福那么简单，他根本就是想挑拨胤禛与胤祥的感情。

悦宁的脸色变了变，正想继续回绝，却听见胤禛开了口，口气恢复到以往的淡漠，甚至加了一丝冰冷：“十三弟，你就送宁妹妹回去吧！路上小心。”

悦宁心里一寒，吃不准他在恼怒谁，于是也没说什么，安静的行礼离开了四贝勒府。

胤祥跟在后面，一声不响。悦宁突然觉得想抓住这个难得的机会，问清一切。她停下正准备上马车的动作，转身看着胤祥。

“我们去走走吧！你说过，要带我逛京城的。”口气里有一丝苦涩和一丝怀念。

胤祥定定的看着她，不自觉的点点头。他好想她，自从那日在乾清宫看见她失魂落魄、伤心痛苦模样，自己就没有一天不在担心她。四哥说她病了，昏迷了十几天，那时他的感觉就像是快虚脱一般。可是除了这无至尽的惦念，别无他法。

两人走在大街上，街道两旁的民房上都挂着灯笼，将大街照得很亮很亮，一片喜气洋洋。

秋桐拉住小林子，刻意与悦宁他们保持一段距离，远远的跟着。

胤祥一直没有说话，他甚至不知该如何面对悦宁。她今天肯定是受伤了，被爱弄伤了。

悦宁也没有说话，她心里很乱。原本以为她爱胤祥只是他们两个人的事，却没想到现在变得如此复杂。到底胤祥知不知道他四哥对我的感情？到底我要不要对他坦诚一切？到底会不会如了八阿哥的愿造成他们兄弟反目的结果？到底，该怎么办？

胤祥看着她痛苦不堪的表情，心情更加沉重。

两人无声无息的继续走着。悦宁突然瞥见路边的一家酒楼还没有打烊，于是站住了脚步。她对胤祥说了声：“你等等！”转身向酒楼里走去。

不一会，悦宁走了回来，手上拿着两壶酒。胤祥不解的看着她。

“我们去河边喝酒吧！”悦宁走到他身边，简单的问了一句，也不管他答不答应，自顾自的向河边走去。

悦宁找了块石头坐了下来，将手中的一壶酒递给身边紧跟上来的胤祥，然后自己先喝了一口。她只在宫里的宴会上喝过些酒，味道还不算难已下喉，以前在家时顶多喝些葡萄酒，酒量也不是很好。她努力的吞咽着口中辛辣的烈酒，随即咳得眼泪都流了出来。

胤祥吓了一跳，赶忙轻拍她的背，另一只手拿过她的酒壶，心疼的说：“你都不会喝酒，干嘛学人家买酒喝？你身子不好，更加不能喝酒了！”

悦宁含着泪，重新将胤祥夺去的酒壶抢了回来，笑着说：“来，今年我还没敬过你呢！新年快乐！”说完把酒壶与胤祥手中的碰了一下，又灌了一大口，动作快得连胤祥都没有反应过来，想阻止已经来不及了。

“悦宁，你……”胤祥看着她那张梨花带泪的脸，只觉得心里压抑得喘不过气来。他轻柔的搽去悦宁脸上的泪，默默的看着她。

悦宁的头晕晕的，再也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她突然紧紧的抱住胤祥，脸埋在他怀里哭了起来。

“为什么？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以前说的话都不算数了吗？难道是我做的不好吗？我不值得爱吗？”悦宁醉了，完全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她只是问出了自己心里许久想问的问题。

可是没想到，听到胤祥的耳朵里，却以为她是为了四哥今天娶妾而痛苦，自己的心也像被用力揉过一样的疼痛。

“四哥是爱你的，他是爱你的，他身不由己啊！”胤祥闭上眼，生怕自己的眼泪也掉下来。他如今只能扮演这样的角色，安慰着悦宁。

悦宁晕忽忽的，只听见他说的最后四个字：身不由己。她推开胤祥，忽然笑了起来，口里反复念叨着：“身不由己？身不由己？”

“为什么要找这样的借口？爱便是爱，不爱便是不爱？为什么要给我希望又把我推向地狱？为什么？”悦宁说完，晃悠悠的站起身来，依然笑着，笑得很大声，笑中露出深深的悲哀。

“哐当”一声，悦宁把手中的酒壶狠狠的砸在地上，不自觉的向河水里走去。胤祥赶紧抓住她的手臂，拉她回来。他浑身颤抖的拥住毫无反应的悦宁，哭着说：“悦宁，为什么？为什么爱的不是我？我也可以给你最深的爱，我也可以给你最好的幸福！”

此时的悦宁完全醉了，她的脑海里只有“身不由己”这四个字，外界的一切声音都听不进去。她的身子软绵绵的瘫在胤祥身上。

胤祥横抱起她，踏上小林子赶来的马车，将悦宁送回家里。

悦宁迷糊的躺在自己的床上，手还拉着胤祥不愿放开。金保与福晋尴尬的站在一旁小心的赔礼。胤祥看着她酒醉后沾满红晕的脸，眼色黯淡的厉害。他一狠心，硬生生的将手抽出，向金保与福晋告辞，头也不回的走出了悦宁的屋子。

床上的悦宁睁开眼睛，失神的看着远去的模糊背影，手慢慢垂了下来，她终于知道他的心了，她终于失去他了。

“胤祥，我还是爱你的。”悦宁轻声说着，用只有她自己才能听得到的声音。随即沉沉睡去。

第三十六章

过完上元节，康熙就命悦宁回宫了。悦宁离开家，心里有万分不舍，但也没有办法。她踏上宫里来接她的马车，回头看了看送行的阿玛与额娘，勉强的笑了笑，不让他们再担心。

回到宫里，拜这个拜那个，忙了整整一天。此刻悦宁虚脱的躺在床上，眼睛盯着床顶，像是在研究什么似的。

“悦宁啊！你可算回来了。”门口传了敬嫔的声音。

“娘娘吉祥！”悦宁赶忙从床上爬起来，恭敬的行礼。

敬嫔一把拉她坐下，心情看起来特别好。看她一身打扮，虽然依然素净，可服饰的料子可是有了大大的改善。再加上她头上插的一支羊脂玉簪，悦宁就知道她与康熙之间的关系发生了改变。

“娘娘大喜啊！”悦宁乖巧的道喜。

“悦宁，你别笑话我了。皇上只不过来看过我几次。”敬嫔一脸的娇羞，看上去像情窦初开的少女一般，显得年轻了许多。这爱情的力量还是真厉害，不是让人重生，就是将人毁灭。

悦宁的脸色有些黯淡，她又想起来胤祥的拒绝。

“悦宁，等皇上下次再来，我帮着说说你和十三阿哥的事？”敬嫔看得出她的落寞，心疼的很。

悦宁赶紧跪了下去，慌忙说：“娘娘，千万不要，我与十三阿哥没有什么的！”

敬嫔吃了一惊，忙拉她起来，疑惑的问道：“你不是喜欢十三阿哥的么？”

“娘娘，悦宁是喜欢十三阿哥，可是十三阿哥对悦宁没有这上面的意思。”悦宁咬着嘴唇，努力不让自己的眼泪掉下来。

“只要皇上开了口，一切都没问题的。”

“不要，悦宁从小就相信两情相悦的爱情，我不要十三阿哥因为皇上的旨意而娶悦宁，这样悦宁就是得尝所愿也不会开心的。娘娘，我求您，千万不要对皇上说，否则，否则，悦宁也活不多久了！”悦宁哭着说，不惜咒自己来“威胁”敬嫔。

敬嫔搂过悦宁的是身子，叹着气说：“好了好了，我不说。不过你不要这个样子，也要开开心心的，好不好？别让我担心啊！”

悦宁摸干眼泪，点点头，嘴角扯出一丝笑容。

“来来来，让我好好看看。悦宁又瘦了，这次病的不轻吧！唉！真是个可怜的孩子，什么时候才可以拥有幸福啊！”恋爱中的人总是巴不得所有人都和她一样的幸福。

“娘娘，悦宁现在觉得很幸福。阿玛和额娘身体健康，悦宁又有皇太后、皇上和娘娘疼爱着。悦宁已经知足了。”她安静的笑着，敬嫔却再也看不到她眼神里那种略带调皮的光芒。

悦宁安静的在咸熙宫里生活着。每次碰到哪位阿哥来访，就快速的躲到敬嫔那里。她不想碰到他们触及心里的痛，也不想再让自己陷进去。

这日，悦宁在桃树林的亭子里拿秋桐当模特，画她的肖像。画好，两人凑在一起笑闹着看着画，丝毫没有留意太子的到来。

太子挥手让随从的小太监不要出声提醒，轻手轻脚的走近她们，凑上去看着那幅画。

“恩，画得真好，把秋桐的神韵都画了出来。”

悦宁与秋桐被这冷不丁发出的声音吓了一大跳，当看清是太子后，慌忙下一齐跪了下来，向他请安。

“宁妹妹，你怎么行这么大的礼啊！是我吓到你了吗？”太子拉起悦宁，笑着说道。

悦宁只觉得一阵毛骨悚然。这太子来，准没好事。她在心里想着。

“宁妹妹这画画的真好。当初见你救皇阿玛时真是没想到，宁妹妹竟然是如此有才之人。你能留在宫里，真是我们大家的福气呢！”太子讨好着悦宁，眼神却光盯着悦宁那越发有女人味的身材扫来扫去。

秋桐很害怕，想起当初太子就是用这种眼神打量自己，心里就是一阵冷颤。

悦宁到底比秋桐勇敢些，她厌恶太子却要给他面子，但如果真的发生什么事，她也不会怕他，毕竟还有康熙在上面顶着。康熙历来对皇子管教甚严，是绝对不允许皇子发生越礼的事情。

“太子殿下，能住进宫里是皇恩浩荡，是皇上赐给悦宁的福气。悦宁所有的只不过是些小聪明而已，哪能配得上太子殿下如此夸奖。”悦宁上前一步，错身挡住了秋桐。

“宁妹妹太谦虚了。不如这样吧！宁妹妹也帮我画一幅肖像？”太子手里拿起那张画像漫不经心的说。

“太子殿下，悦宁不敢，太子殿下的肖像向来只有如意馆的画师才可以画的。”悦宁没有想到他会提出这种要求，惊得不知所措。

“没关系，我想让谁画就让谁画。”太子走到悦宁面前，用手抬起她的脸，玩味的看着她说道。

“太子殿下不要为难悦宁了。”悦宁倒吸口凉气，将头微微撇到一边，紧张的说。

太子突然笑了起来，他走到石桌旁坐下，一本正经的开口：“来，我就坐在这里，宁妹妹不要推辞，快些画吧！”

悦宁知道再拒绝的话，前面这个主子就该发脾气了。可是她真的不想面对着他，这该怎么办呢？

“宁妹妹？”

“太子殿下，您在此，悦宁实在不敢冒犯。悦宁画画不一定要看着人才画得出来，如果太子殿下一定要悦宁画的话，明天我一定将画卷送到太子宫里。”言下之意便是，你快走吧！我自己画好给你送去。

太子当然听懂了这层意思，他的眼里闪过一丝怒气，但又不好表现出来。他沉思了一会，嘴角挑起一丝诡异的笑。

“那好吧！不过，既然宁妹妹有这样的本事，那就不能让我一个人独享了。这样好了，你将几位阿哥的画像一同画出，让我看看到底哪张比较像他们本人！哈哈！”太子说完，也不问悦宁答不答应，带着随从就离开了。

“格格，这……”秋桐一脸的担忧。

悦宁松了口气，跌坐在石凳上。可一想刚才太子的话，顿时傻了眼。

“唉！怎么会这样呢？”她叹了口气，一阵迷茫。

悦宁回到屋里，便开始画了起来。也不知道自己行不行？能不能掌握好尺度？这画像既不能太次也不能太好。太次了摆明自己是信口开河，只为了赶太子走；而太好了，只怕又要引起事端。

悦宁冥思苦想了一阵，才开始动笔。太子的画像还是比较好画的，只要把他的贵气表现出来，就没什么问题了。三阿哥与她并没有深交，而且只有几面之缘，让她费了不少心思回想，画了好几幅才在秋桐的示意下通过。四阿哥她太熟悉了，寥寥几笔就勾勒出他特有的气质。八阿哥、九阿哥、十阿哥、十四阿哥，他们各有各的特色，都被悦宁独特的画风表现出来，既有神又不显华丽。

惟独十三阿哥的画像最难画，并不是悦宁画不好，而是她画的太好了。她画了好几张自己都不满意，就连秋桐也说，画得太过传神，与其他的几幅完全不一样，差别很明显。

可悦宁没有办法，她只要一提笔，眼前就浮现出胤祥的容貌，笔一落下，哪怕再刻意掩饰，也掩饰不了那种细腻的感觉。

“唉！没法画了！”悦宁把毛笔一搁，双手支撑着下巴，盯着胤祥的画像发起呆来。

“格格，不如我来画吧！我模仿格格的画法，应该可以瞒过去。”秋桐在一边提议道。

悦宁眼前一亮，连忙站起身来，让秋桐坐下。她笑着对秋桐说：“看我怎么没想到呢！我们秋桐姐也是才女！太好了，总算可以交差了！”

“唉！谁让我们格格心里只有十三阿哥呢？”秋桐突然意识到自己说错话了，慌忙闭上嘴。

悦宁苦笑了一下，对她摆摆手，表示没事。

秋桐不敢再说什么，一心一意的画了起来。她本身画的也非常好，刻意临摹了悦宁的画法，竟然也有九成相似，只是那种跃然于纸上的传神完全表现不出来。到底是爱情的关系啊！

第二天，悦宁差人将画卷通通给太子送了过去，心里却祷告着他不要再来找麻烦。她担心了好几天，似乎风平浪静，太子没有再来过，也没有派人来传什么话。可悦宁的心里却隐隐觉得不安。到底哪里有问题呢？

这天，天气非常的好，初春暖和的阳光照在悦宁身上，让她有种昏昏欲睡的感觉。她坐在院子里看书，静谧而安详。

“格格，格格，不好了，太子……太子他……”秋桐从院外跑进来，上气不接下气，一脸的恐慌。

“怎么了？太子怎么了？”悦宁心里一惊，不安的情绪越来越严重。

秋桐稍许顺了顺气，说：“太子在亭子里等格格，让格格务必去一趟！”

唉！该来的总归躲不过！她站起来整了整衣服，将书放在一旁，向亭子走去。

“太子吉祥，悦宁给太子请安！”悦宁面无表情的行了礼，随后站在一旁不出声。

“宁妹妹站着干嘛？快来坐下。”太子拍拍身边的石凳笑着说道。

悦宁不情愿的坐了过去。这时太子的一个随从在悦宁身后偷偷将秋桐捂住嘴，拖到桃树林里。秋桐睁着惶恐的眼睛，拼命的挣扎着，却被小太监一掌砍在脖子上晕了过去。

悦宁没有发现身后的异状，只是恭敬的回着太子的话，根本没有意识到将有一场狂风暴雨降临在她的头上。

胤禛与胤祥一同向咸熙宫走去，心里暗想着悦宁托人送画来邀约究竟是为了什么？自从那次婚宴后，两人再没有见过悦宁，心中有种强烈的渴望。还没等走到桃花林，他们看见八阿哥、九阿哥、十阿哥还有十四阿哥一同从另一个方向走来，目的地似乎都是咸熙宫。

胤禛见他们手中都有画，心里暗暗吃了一惊，更加不明白悦宁的用意。这时，八阿哥他们看见了两人，快步走来请安问好。

“四哥和十三弟也是来赴悦宁妹妹的约吗？”八阿哥微笑着开口。

胤禛没有开口，拿着画卷的手捏得很紧，几乎把画卷捏得变了形。

胤祥连忙上前一步，答道：“回八哥的话，悦宁妹妹也约了我们。”

沉默，一股不寻常的气流在两方人中流动。

“几位阿哥，宁格格在亭子里，差奴才来请！”一个声音在旁边响起，引起刚才还在对视的众人齐刷刷的向那人看去。

太子身边的小太监？众人都暗暗吃了一惊。悦宁到底要搞什么？

太子与悦宁不痛不痒的聊着，让悦宁的心里升出一股不耐烦来。她偷偷四处张望了一下，注意到秋桐不在身边，就连太子的随从也不见踪影。她顿时心慌起来。

“太子殿下，悦宁与敬嫔娘娘约好去皇太后那里请安，时间已经不早了，悦宁改日再陪太子聊天吧？”悦宁慌忙站了起来，寻了个天大的借口。

“刚才我看见皇阿玛正往太后宫里去，怕是陪她老人家聊天去了，你们可能要晚些去才行了。”太子也站了起来，笑咪咪的向悦宁走去。他看见了隐在桃花林中的随从发来的信号，鱼儿们都上钩了。

悦宁不停的往后退，脸上满是慌张的神情。她一不小心，绊到了石头，人直直的向后倒去。

太子一个箭步将她扶住，却让她暧昧不清的躺在她怀里，任凭她怎么挣扎，都把她压的死死的，头低下去，色色的看着她。

一众阿哥一转出桃花林就看见这样的情景，想出声却又不敢，一个个只能这样呆呆的站那里，看着眼前交缠在一起亲吻的两个人。

胤禛内心的火熊熊燃烧着，他不敢相信悦宁是这样的女人。她是在报复他吗？为什么为了报复可以出卖自己？这样值得吗？

胤祥的脑子里一片空白，他痴痴呆呆的看着这个场面，没有任何反应。

就连胤禩等人也有些不知所措，万万没有想到是这样一种情景。

突然，只看见悦宁用力踢了太子一脚，正中太子下体。太子哀叫了一声坐在了地上。

悦宁爬起来，因为背对着一众人，又被侮辱弄得怒气冲天，丝毫没有注意亭子外多了许多人。

“胤礽，你不要太过分了，你这样的品行，配做这个皇太子么？我真为皇上感到伤心。”悦宁羞愧加愤怒下，不顾那么多了，开口骂道。

太子看见皇弟们站在一旁错愕的表情，又听到悦宁的话，一下子恼怒起来。他头上冒着青筋，缓缓站起来，一只手狠狠的掐住悦宁的脖子，眼露凶光，将悦宁抵在亭柱上。

“你不要以为皇阿玛宠着你，你就可以这样无法无天了？本太子想要你死，还是轻而易举的事。”他的话是从牙齿缝里挤出来的，脸布肌肉因盛怒而颤动着。

“请太子息怒！”众阿哥吓得一齐跑过去跪了下来，求着情。他们终于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了。

悦宁这才发现众人的存在。她看着眼前这个面如魔鬼的太子，心里也知道了七七八八。原来一切都是太子计划好的，原来让她画像的用意在这里。她愤恨的回望太子的眼，却让脖子上的那双手又加大了力度。

喘不过气来，太子是存心想掐死她。悦宁惊恐的望向跪在一旁的众阿哥，希望他们有谁可以救救她。可是她很快就失望了。跪在地上的众人，只知不停的求情，谁也不敢上来阻止太子。

哈哈，悦宁在心里大笑起来，嘴角也不自觉的向上挑了挑。真好，终于让我看清了。她愤恨的眼神扫过胤禛与胤祥的脸，心渐渐平静下来。

我算什么？只不过一个奴才而已，不配让他们为了我而与太子起冲突。哈哈，可笑的爱，这样的男人也配说爱？就这样被掐死吧！说

不定也是一种幸福。悦宁的心里升起浓浓的悲凉，眼神也逐渐转为绝望。

“你们在干什么？”桃花林里传出一声大喝，吓得太子慌忙松了手，全身发抖的转过头去。

第三十七章

秋桐苏醒过来，连忙跑回亭子，却看见格格被太子掐住脖子抵在亭柱上，旁边跪着一众阿哥。她转头慌忙跑回咸熙宫，去找敬嫔娘娘解救格格。

“娘娘，不好了，不好了……”秋桐慌张的跑进敬嫔的屋子，看见康熙正坐在那儿与敬嫔下棋，吓得扑通一声跪倒在地。

“秋桐怎么越来越没规矩了？”惠儿在一边训斥道。

康熙转过头来看向她，并没有介意她的失礼，他问道：“你说什么不好了？悦宁出什么事了吗？”

秋桐本想让敬嫔救下格格，事情就这样搁下 ，可现在皇上在这里，如果让他知道的话，牵连众多，肯定是一场大风波。到底该怎么办呢？她跪在那里，心急如焚，却拿不定主意说不说。

“皇上问你话呢？怎么不说啊？真是越来越没规矩了。”惠儿看到她这个样子，走过去推了她一把，提醒着她，不要把皇上惹怒了。

再不想办法，格格会没命的。秋桐心一横，抬头对康熙说：“皇上，请救救格格！在桃树林的亭子里……”

康熙听她这么一说，也知道事情有些不对劲，他站起身来，大步走了出去。秋桐以及敬嫔紧紧跟在他的身后。

“你们在干什么？”康熙一走出桃树林就看见这样的场面，马上愤怒起来。

太子一听到是康熙的声音，吓得松开了悦宁，转头腿一软，跪了下来。这时众阿哥已经是魂飞魄散，面无血色，一个个几乎是趴在了地上。

悦宁只觉得喉咙一松，空气一下子窜进她的心肺，惹得她一阵猛咳，身子不由自主的向下滑落。

“悦宁，你怎么样？”敬嫔赶紧走过去扶住她，担心的轻拍她的背帮她顺气。

“胤礽，到底怎么回事？”康熙的眼神冷得可以把人冻成冰，看得太子浑身发抖，刚才的嚣张气焰一下就不知所踪了。一众人跪着谁也不敢开口。

这时，只见悦宁推开敬嫔的手，跪着爬到康熙脚边，不停的磕头，磕在地上咚咚作响。她一边磕一边对康熙说：“奴婢该死，奴婢该死，奴婢请各位阿哥来拿画，出言不逊惹怒了太子，请皇上责罚。皇上，都是奴婢的错，与太子、阿哥们没有关系，请皇上责罚奴婢！咳咳！”她说的太急，又是一阵猛咳，鲜红的血从嘴里喷出来。

“宁丫头！快去叫太医！”康熙惊慌的喊完，亲手抱起悦宁的身子，快步往咸熙宫走去。刚走两步又停了下来，冷冷的看着跪在地上的太子和阿哥们说：“你们统统给我回去，没有我的旨意，一个人也不准出来。”说完，消失在桃树林里。

敬嫔拉着惊慌的秋桐赶紧跟在康熙的后面。当路过胤禛与胤祥身边时，她看了胤祥一眼，轻声的说：“你们放心，我会照顾她的。”

众人一下瘫倒在地上，都没有言语。刚才的状况让他们的脑子都不能正常的思考。悦宁明明是受害者，却把一切事情揽在身上，看样子连命都不要了，也要保住他们。每个人的心里都很震惊，他们既担心悦宁的状况，又担心康熙的态度，一时间竟然没有一个起身离开的。

悦宁并没有晕过去。她被康熙抱到床上，却挣扎着起来，继续给康熙磕头。康熙看到她这模样，心里特别不是滋味。他紧紧的按住悦宁的身子，担忧的看着她的眼说：“朕知道不是你的错，这件事朕一定会查清楚。”

太医奔跑着赶来，康熙退了出去。他站在屋外，向跪在一旁的秋桐问着话。秋桐不敢隐瞒，只得将太子的事原原本本的说了出来，却不敢提太子对她的恶行。她抬头胆怯的看了康熙一眼，只见康熙的眼里冒着火，看得她心惊胆战的。她慌忙的低下头，身子止不住的抖动。

“皇上，您别生气了。这事……”敬嫔从屋里出来，想劝劝皇上。她明白悦宁的做法，太子虽然做得确实太过分，但是他毕竟是将来的储君，悦宁是为了给皇上找台阶下。

“你不要说了，他这次太过分了！现在不管管他，将来怕是要无法无天了。宁丫头这里，你多照顾着。这丫头秉性善良，凡事都为别人着想，真是难得啊！只是让她受苦了。”康熙叹了口气，回头望向屋里。

敬嫔看见康熙眼里流露出来的某种复杂情绪，心突然漏跳了半拍。这代表什么？有个念头不留神冒了出来，惊得她赶紧捂住了嘴。

悦宁气急攻心，咳出不少血来。此刻她刚被喂了药，昏沉沉的睡着了。

敬嫔坐在床边，望着她那张灵秀而苍白的脸，独自出神。康熙刚才的眼神不断的在她眼里反复出现。曾经，他也用这样的眼神看过她。难道皇上真的看上悦宁了吗?

她抚摩着悦宁的脸，泪水止不住的流下来，低声说：“不怪皇上喜欢你，你确实惹人怜爱。可是，你该怎么办？你该怎么活下去？”

“怎么哭了？太医不是说宁丫头没什么事了吗？”身后传来康熙的声音。康熙处理完一些事，不放心又回来看看。

“皇上吉祥！”敬嫔慌忙起身行礼，一脸的惊慌。她在心里乞求上苍，千万别让康熙听到她的话才好。

“宁丫头睡着了？唉！才病好了没多久，就又变成这个样子，真是叫人心疼啊！”康熙拉敬嫔一同坐在床边，看着悦宁说。

“皇上，您对悦宁……”敬嫔看他的神情，忍不住问出了口。

“你是说朕喜欢这丫头？是，朕是喜欢宁丫头，她就像朕最初遇见的你一样，一样的善解人意，一样的聪明睿智，一样的美丽可爱。如果朕再年轻个二十年，一定会被这丫头迷住的。不过现在，朕只把她当女儿看待。朕当时同意她住进你这里，就有这种想法，你们俩要是母女该有多好啊！朕能有一个如此像你的女儿该有多好啊！这么多年，朕委屈你了。唉！也许这样才可以保护好你吧！”

敬嫔的泪再也抑制不住，疯狂的流了下来。她没有想到答案会是这样，她深爱的皇上竟然是如此对她的。一瞬间，这二十几年来的孤苦生活再不算什么，有皇上这句话，哪怕现在让她死去，她也心甘情愿了。

“好了好了，别这样，一会宁丫头醒来还以为朕欺负你呢！”康熙温柔的帮敬嫔搽拭眼泪，接着说：“朕的已经老了，如今只想身边有个可以说说心里话的伴，你不会再逃避朕了吧？”

敬嫔羞涩的摇了摇头，两人相望无语，却胜千言万语。

“求皇上责罚，别为难……阿哥们，不要为难……他们，都是悦宁的错！”悦宁在梦中呓语，打断了床前两人的深情对视。

康熙忽的笑了起来，说：“这丫头，连做梦也要求朕放过他们。算了，朕也不想把事情闹大，就看在这丫头的份上，不追究了！”

“皇上圣明！”敬嫔暗自松了口气。她想告诉康熙悦宁喜欢十三阿哥的事，可一想到悦宁的一番表白，已到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她将悦宁的被子整了整，心里一阵彷徨：老天还要这孩子受多少苦才算够啊？

宫里果然一片风平浪静，可几个阿哥心里都不平静。康熙虽然没有罚他们，可下了一道命令：没有他的同意，不准他们任何人再去咸熙宫。太子老实了好一阵子，整天待在屋子里做自己该做的事，再也不敢惹是生非了。

悦宁的病是旧病，只能慢慢的养着。由于康熙的命令，周围清净了许多。她被特许不用去给各宫娘娘请安，甚至皇太后也以她身体为理由不让她去得频繁。敬嫔对她无微不至的关怀，让她本来已经绝望的心又生出一丝希望来。

还有那么多人对我好，我还强求些什么呢？

这天，十三公主独自来看悦宁。

“悦宁，你怎么样？身体好些了吗？”十三公主坐到床边，喂悦宁喝了些茶。

“咳咳，没事了。你别用这种表情看着我，我的命硬的很，不会死的。”悦宁有些自嘲的说笑着。

“悦宁，你别这样。四哥哥和十三哥哥很担心你，让我来看看你。”十三公主担忧的看着她。

“呵，他们还会担心吗？我看，那日就算我真被太子掐死了，他们也不会有任何反应。”悦宁冷下脸来。

“不是的，悦宁，你不要这样想，他们……”

“十三公主，不要说他们了，我不想听。咳咳……”悦宁的心又被刺痛了，拼命的咳起来。

“好好好，我不说了，悦宁你别生气了！”十三公主慌忙拍着她的背。

“悦宁，也许过不了多久，我就要离开这里了。”十三公主忽然低下头，语气里带着浓浓的感伤。

“十三公主，怎么了？”悦宁换了个姿势斜靠在床上，身子稍微舒服了些。

“皇阿玛要把我嫁到蒙古去了。”十三公主的泪掉落下来。

悦宁连忙拿起手帕帮她搽去泪珠，问道：“你不愿意吗？”

十三公主叹了口气说：“哪能由我愿不愿意，我们的婚事向来都是皇阿玛做主，我们的作用就是用来和亲的。可是，我不想那么早嫁，我不想那么早去一个自己完全陌生的地方！”十三公主忧郁的眼里还留有残泪，新泪却又夺眶而出。

悦宁突然无话可说，她不知道该怎么安慰她。这是她们公主的命运，谁让她们投身在皇室中呢！

“悦宁，我该怎么办呢？”十三公主嘤嘤的哭泣着，十分的无助。

悦宁的心里突然有了个想法。她看着十三公主问道：“皇上让你嫁的是蒙古的哪个部落？”

“蒙古翁牛特部落。”

果然是卓雅的部落，大概十三公主是被指给卓雅的哥哥吧！她又想起了那个美丽的大草原，想起了与卓雅开玩笑时的话。

“想永远留在这还不好办么？我等会去向皇上请求，让你嫁给我哥哥，这样不就可以留在这了吗？”卓雅是这样说的。

悦宁突然很想再去大草原，突然很想永远留在哪里，再也不要回来。

她迷迷糊糊的想着，眼前只有大草原上的一草一木，就连十三公主什么时候走的都不知道。

我要离开这里，离开紫禁城，离开这个只会让我伤心的地方。

“皇上，悦宁格格在门外求见。”李德全进入乾清宫对正在听胤禛汇报差事的康熙轻声说道。

“传她进来。”康熙没有抬头，眼睛还放在奏折上。他身边的胤禛与胤祥却震动了一下，一齐看向门口。

悦宁低着头进来，一如平常的挨个行礼。

“宁丫头，来找朕有什么事么？”康熙放下奏折，端起茶杯走了过来。

“皇上，悦宁有事相求！”

“你说吧！”

悦宁看了看两个阿哥，面无表情，没有说话。

“你们先下去吧！”康熙转头对胤禛和胤祥说。

两人不明白悦宁找皇阿玛有何事，却知道悦宁对他们那天的表现已经失望透了，怕是不会原谅他们了。两人走过悦宁的身边，只见悦宁的身子往一旁退了退，低着头，始终没有看他们一眼。

康熙待李德全将门关上，才走到悦宁的面前，和蔼的问：“宁丫头，现在可以说了吗？”

悦宁跪了下来，她对康熙磕了一个头，才缓缓的开口：“悦宁无耻，悦宁想请求皇上准许悦宁代替十三公主远嫁蒙古。”

康熙惊讶的看着她，一时说不出话来。大殿里一片宁静，只有康熙来回踱步的声音。

“宁丫头，你还在害怕吗？朕知道你受惊了，不过朕已经下了命令，不准他们再去烦你，这样还不能为你压惊么？”康熙以为悦宁是为了太子的事而感到恐惧。

“皇上，十三公主还年幼，她刚刚失去母亲没几年，就要离开熟悉的家去那么远的地方，真的很可怜。悦宁心里没有什么牵挂，去的又是那么美的地方，再加上卓雅公主是悦宁的朋友，悦宁会很幸福的。只是怕悦宁身份低微，不配让皇上赐婚。”

“你是朕御赐的和硕格格，怎么会配不上呢？只是，朕并不想把你嫁得那么远，朕说过要收你做儿媳妇，君无戏言啊！”

“可是皇上……”悦宁还想再争取一下。

“没有可是。小李子，去把十三公主请来。”康熙坐回书桌前，对门外说。

悦宁不敢再说什么，只能跪在那里等十三公主的到来。

不一会，十三公主走了进来。她看见悦宁跪在那里，暗暗吃了一惊，有些不知所措。

“小十三，你是不是真的不愿那么早出嫁啊？”康熙问十三公主。

“皇阿玛，我……”十三公主的眼泪在眼眶里打转，让人看了都有一丝不忍。

“唉！傻孩子，既然你不愿意这么早出嫁，那皇阿玛就再留你几年。不要难过了！”康熙怜惜的看着两个女孩儿说。

悦宁与十三公主不可思议的抬头看向康熙，一个面露欣喜，一个却感到失望。

“好了，朕累了，你们都下去吧！宁丫头，别想那么多了，朕会保护你的。”

悦宁不再说什么，她的心麻木得已经觉不出疼来。两人安静的退了出去。

“悦宁，是你求皇阿玛留我几年的吗？”十三有些开心，最重要的是她十分感激悦宁帮了她。

“我只不过说想代替你嫁过去‘享福’而已。”悦宁苦涩的笑了笑。

“为什么这样做？”不是十三公主的声音。

“四哥哥吉祥！十三哥哥吉祥！”十三看见两个阿哥从假山里出来，连忙行礼。

悦宁的心又被狠狠的刺了一下，她只对十三公主说句：“我先走了！”便头也不回的向前走去。

手臂被人拉住，抓得生疼，就好象那日被太子勒住的脖子，喘不过气来。悦宁依然没有回头，只是冷冷的说：“放手！”

“悦宁对不起，你怪我，我无话可说，可你不要这样冷冷的对我。”

十三公主一阵错愕，她从来没有见过她的四哥哥用这种哀求的口气与人说过话。

悦宁回过头来，脸上洋溢着一个大大的笑容，看得三个人心里直发怵。

“四阿哥不用说对不起，悦宁又没死。再说，就算悦宁死了，也配不上四阿哥的一句对不起。”

胤禛一用力，把悦宁拉到怀里，正想说什么，却被悦宁抢先一步：“不知道四阿哥这个举动与当日太子的行为有什么区别吗？我今天要是不顺四阿哥的心，也会被掐死吗？”

“悦宁，你别这样！”十三公主想过去解围，却被胤祥挡住。

胤禛的手无力的垂了下来，向后退了一步，与悦宁保持着一段距离。悦宁根本不想看他，转头就走，却有被胤祥挡住了去路。

“让开！”悦宁的声音里带着浓浓的怨恨。

胤祥没有退让，悦宁也不再说什么，两人就这么僵持着。

“四阿哥，原来您在这啊！皇上差我来看看您走了没有，让您回去继续刚才的事。”一个小太监匆忙跑了禀告。

胤禛盯着悦宁的背影失神的看了一会，在小太监的再三催促下才转身离去。心里却像被匕首狠狠的刺中一样，淌着血。

秋桐轻轻的拉了一下十三公主的衣袖，轻声的说：“公主，奴婢陪您回去吧！”

十三公主看了看秋桐又看了看悦宁与她十三哥哥，心里明白了几分，于是悄悄的和秋桐离开了。

“悦宁，他是太子，仅次于皇阿玛的人，我们也是身不由己啊！”胤祥的声音带着哭腔。

悦宁原本望向远处的眼睛突然转回来盯着他，有怒有痛还有绝望。

“身不由己？你怎么只会说身不由己？我不要再听，等我死了，你对着我的墓碑说去，那样也许合情合理些。”悦宁嘴里这样说着，心里却异常痛苦，她没办法对他残忍，那比对自己残忍还要难以忍受。

“悦宁，你要发泄就冲着我来，不管你要打我还是骂我，我都愿意承受，只要你消消气就好！”胤祥抑制不住自己的泪，干脆就任由它们流下来。

悦宁看着他流泪的眼，突然没有力气再去恨。她抬手接住胤祥的一滴泪，仔细的凝视着，仿佛想把它看穿，看出它究竟代表着什么含义。

忽然，她的一滴泪也忍不住掉下来，正好砸在胤祥的泪上，两滴泪融合在一起，化作一滩。

“我怎么舍得打你？我怎么舍得骂你？不管你怎么对我，我都恨不了你。不管你怎么折磨我，我的心都一如既往。”悦宁有些哽咽，她抬起左手，将拇指、食指与小指张开，而中指与无名指弯曲，指心对着手心。

这是一个代表爱的手势，悦宁把它举到胤祥眼前，幽幽的说：“你要记得这个手势，一定要记得，不管将来如何，这个手势代表我对你的一切。它代表我……爱……你！”

胤祥的瞳孔骤然放大，吃惊的望着悦宁哭泣的脸，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消化不了这突如其来的表白。

悦宁看到他的表情，又是一阵心痛，想抱着他好好的哭一场。可是她没有这么做，她无力的放下左手，用手帕捂着嘴，越过胤祥向咸熙宫跑去。

第三十八章

五月，康熙去塞外狩猎，留太子在宫中监国。

悦宁本不愿意去，想跟康熙请示回家小住，但康熙没有同意，一定要带上她一起去塞外。因为康熙认为这样可以让悦宁散散心，摆脱太子事件的阴影。

马车晃晃悠悠的行使在大草原上，悦宁故地重游，却没有了上次的心境。那天她表白过后，胤祥始终没有反应。看来他是真的不爱她吧！

“悦宁！”

悦宁刚下车，就被一个大大的拥抱包裹住。她知道是她的好朋友卓雅，心里有了一丝温暖。

“悦宁，我好想你哦！去年你都没有来，皇上说你的身体一直不好，来，让我看看，现在怎么样？”卓雅仔细的打量了悦宁一番，有些难过的重新抱住她：“你瘦了，脸色也不太好，我可怜的悦宁。不过不

要紧，你来到这里，大草原上处处是宝，又有我陪着你，一定可以恢复过来的。”

悦宁看见她脸色转变的很快，忍不住笑了起来。这是她连日来第一次笑。

“对嘛对嘛！悦宁要高兴一点，心情舒畅了身体才会好的比较快。像我天天开心，身体一级棒呢！”卓雅还是那么率真，一点都没变。

“是啊！我哪能像你啊！又会骑马又会打猎的，身体不好才怪呢！”悦宁受到卓雅的感染，心情也放松了少许。

“呵呵，我现在的骑射功夫可厉害了呢！因为我拜了个好师傅。悦宁，你知道是谁吗？”

“不知道，是你们族的勇士吗？”悦宁对这些没兴趣，但看见卓雅兴奋的表情，只得顺着她问下去。

“呵呵，不是啦！这个人你也认识的。”卓雅笑着向悦宁身后挥挥手，大声的喊了声“师傅”，只听见一阵马蹄声从远处渐渐传了过来。

悦宁回过头，她正对着太阳，看不清骑马奔驰而来的是谁。只觉得那人的身影四周散发出一缕缕太阳的光线，将来人烘托得越发挺拔，一时让她看傻了眼。

“胤祥，师傅！”卓雅在她身边大声的喊着，并挥舞着马鞭打着招呼。

悦宁怔了一下，还未有什么反应，胤祥已经骑着马到了跟前。

“悦宁，我来介绍一下，这是我的师傅胤祥。呵呵，你没想到吧？都怪你上次不来，要不我们可以一起和胤祥学骑马射箭什么的。”卓雅挽住下了马的胤祥走到悦宁面前，开心的笑着。

悦宁的心狠狠的抽搐了一下，她勉强的扯出一个笑容，应和着卓雅：“是吗？呵呵，我来了也不敢学的。那次的事，我现在还心有余悸呢！”她说话的时候一直看着卓雅，不敢往她旁边瞄一眼。她害怕看见胤祥的表情，害怕他也有卓雅脸上快乐的笑容。

胤祥看到悦宁眼里的伤，不着痕迹的将被卓雅挽住的手臂抽了回去。卓雅纯真的很，并没有想那么多，依然快乐的和两人说笑着。

胤祥默默的看着悦宁，听着两人聊天，并没有说话。这些日子他经常一夜无眠，只为了悦宁的那番表白。他错了，他错得离谱，却错

得回不了头了。

那日，悦宁走后，四哥从皇阿玛那里出来，拉着他出了宫。四哥没有带他回府，而是找了家酒楼，一个人猛灌着苦酒。他坐在一旁，还没有从刚才的震惊中反应过来，却又听见四哥痛苦的宣言。

“十三弟，我是不是就要失去悦宁了？她是不是永远都不会再理我了？为什么会这样？我为什么就没有勇气去反抗二哥？为什么？”胤禛喝醉了，不顾一切的痛哭起来。

胤祥从来没有见过四哥这样失态过，特别是说到二哥时，那一副想杀人表情，让他都感到害怕。四哥平时虽然冷漠，却一直彬彬有礼，这样的表情从来没有出现过。他好害怕，怕四哥知道真相，怕他受不了这一切打击，最后疯狂。他更怕从此就与四哥行同陌路。

这样为了悦宁值得吗？谁来告诉他究竟该怎么做？胤祥彷徨着，送醉得不醒人事的四哥回家，听见他嘴里没有一刻停止喊悦宁的名字。

他又退缩了。他提醒自己硬下心来，既然已经伤害悦宁了，就不能再伤害四哥了。他们之间发生了太多的事，再也经不起这么大的事实来火上加油。

“悦宁，你看你的追风，我把它养得很好哦！现在你来了，我就还给你！”卓雅远远的牵过一匹马，对悦宁喊着。

追风一见悦宁就兴奋的撒腿跑来，根本不知道它会将悦宁撞倒，它以为它是悦宁的宠物，可以跑过去撒娇。

悦宁的反应迟钝了许多，她呆呆的看着追风跑过来，竟然不知道躲闪。当追风跑到面前刹不住冲力时，她认命的闭上眼睛。

“悦宁，快跑啊！”卓雅的尖叫在耳边响起，却忽远忽近的听不真切。

突然一个外力将她推倒，她慌张的睁开眼，只见胤祥抱着她扑在草地上翻滚着。

“悦宁，你有没有事？”等停了下来，胤祥慌忙检查她的身体有没有受伤，紧张的厉害。

悦宁一动不动的看着他，竟然想起了在花海的那一幕，泪水打湿了脸庞。

“悦宁，没事了没事了，不要哭了，这该死的马，怎么就不认人了？回头我把它关起来。”卓雅跑过来，搂住还坐在草地上的悦宁，安慰她说。

悦宁只是哭，靠在卓雅的肩膀上看着胤祥的脸，全身无力。

胤祥受不了她这样的目光，狠心别过脸去站了起来。他拉过追风，对卓雅说：“我把追风先拉走了，你陪悦宁一会，帮她压压惊！”

“是，师傅！”卓雅对胤祥笑了下，脸上绽放出一丝甜蜜。

而她怀里的悦宁则忍不住轻轻的抖动身子，拼命的忍住更多的泪水蜂拥而出。

她再也忍受不住这样的残忍……

因为卓雅的关系，悦宁必须每日都与胤祥在一起。如果是以前，她肯定会满心欢喜，可是现在，她只觉得是种折磨。

胤祥待卓雅很好，温柔又亲切，就像当初在扬州时对自己那样，让人感到温暖。可是这种温暖再也不属于她了，而是属于笑容如阳光般耀眼的卓雅。

“你们去骑马吧！我坐在这里看着你们。老陪着我怎么学习骑射嘛！”悦宁笑着，连自己都觉得好假，脸部肌肉僵硬的厉害。

卓雅没有留意，只是叮嘱她不要乱跑，便拉着胤祥上马飞奔而去。

“格格！”秋桐有些担心，格格的举动太另人意外了。谁都看得出卓雅公主对十三阿哥有情意，可格格却把十三阿哥推向她。

“秋桐姐，你先回去吧！我想静一静。”悦宁坐在草地上，抱着双腿。

“可是格格……”

“秋桐姐，我求求你了！别再说了。”悦宁闭上眼，声音大了许多，打断了秋桐还没说完的话。

“好，那奴婢先回去了。”秋桐忍住想哭的冲动，转身往营地方向走去。她听见身后有个小小的声音无助的说着：“对不起！对不起！”

悦宁一个人坐在那里，望着连绵不断的草原以及远处一望无际的林海，只觉得被巨大的孤独包围着，人变得好渺小，渺小到一阵风就

能将她吹走。远处传来动听的铃铛声，还有欢快的笑声。那些都和她没有关系，她就好象坐在电视旁，欣赏着别人的喜怒哀乐。

她叹了口气，拔起身边的杂草，开始做草戒指，一个又一个，不停的做着。

“宁妹妹，你在做什么？”身后有个声音响起。

悦宁做得很专心，竟然没有注意到有人走了过来。她转头看了一眼来人，淡淡的说了一句：“八阿哥吉祥！”接着又低下头，继续做着草戒指。

胤禩在她身边坐下，没有说话，只是看着她将一个个草戒指做好又将它们扯断。他明白她内心的痛苦，而他却不得不在她的痛苦上火上加油。她这个完美的工具就快让他收到成效了，他不得不再努力一下。

上次太子的事已经让四哥有些失去理智，竟然连番与太子对着干。皇阿玛不知有没有察觉，但他已经看出了四哥心里的恨。他有些幸灾乐祸，巴不得皇阿玛狠狠的训斥他，不再委以重任。如今只要再往四哥的心里浇一点油，那么他内心的熊熊烈火就会燃烧，让他迟早失去理智。

“我能理解你的心情，我不会恨你这么做。你有你想要的东西，你有你想保护的人。只不过，不要再拉上我了，我怕你还没有成功，我就已经死了。”悦宁转头看着他，脸上泛着凄美的笑容。

胤禩心里一惊，不可思议的看着她。

原来她什么都知道了，原来她是那么的聪明，竟然把他的伎俩看得如此透彻。她到底是怎样的一个女人？忽然让他觉得有些看不透。

“你的笑很好看，可是却不真诚。如果不是发自内心的笑，天天挂在脸上又有什么意思？你不觉得厌烦吗？”悦宁叹了口气，回过头看向远方。

“欲望是永无止境的，得到欲望的人又有几个真正开心过？为什么不惜伤害身边的所有人，再赔上自己内心最宝贵的东西，去追求那看上去很美却布满荆棘的欲望呢？真是不懂！”悦宁显然没有要胤禩回答她的意思，自顾自的说着。

你当然不懂，你那么善良，你看不到生命的黑暗，你看不到悲苦的人生。你是真的什么都不懂。胤禩在心里狂喊，一向引以为傲的自持力被悦宁的话击溃。

他站起身来，只想马上离开悦宁，不想将自己那被铜墙铁壁保护着的内心暴露在她面前。他咬了咬嘴唇，口气依然带着笑意对悦宁说："我看宁妹妹最近心情太低落了。不如我告诉你个好消息吧！我想十三弟是爱你的。昨晚我看见他一个人在湖边哭，嘴里喊着你的名字。还是那句话，自己的幸福就要自己去争取。"

胤禩转身离去，他在心里补充了一句：我认为的幸福，我也要去争取，谁也不能阻挡。

悦宁呆呆的回味着他的话，有些不知所措。胤祥会是爱她的吗？这个笑话一点也不好笑！可是她的心底又有一丝希望冒了出来。

这是胤禩唯一把她看透的一点，知道胤祥是她致命的弱点。他根本就不怕她不上当。

悦宁看见远方的两匹马向这边奔跑而来，立起身，拍掉身上的草屑，带着一丝微笑迎了过去，留下一地的碎草。

忽的一阵风，碎草被卷到半空中，被吹向不知名的远方。

第三十九章

六月十五，大大的满月悬挂在天空中，散发着柔和的光芒，瞧着地上热闹的人们。

蒙古翁牛特部王在大帐外点着篝火夜宴康熙。这里没有宫中宴会的精致，却有种粗旷原始的味道。所有人围着大大小小的篝火，篝火上面烤着香气四溢的全羊。人们手中端着大碗，豪放的大口喝酒大块吃肉，尽显草原儿女的粗放气概。

康熙也是高兴极了，与翁牛特部王开怀畅饮。笑声与劝酒声在草原上久久的回响。

"宁丫头，身体不舒服吗？"康熙注意到悦宁几乎没吃什么东西，有些担心她的身体。

"皇上，悦宁只是有些不习惯罢了。没什么的，光是这样的气氛，已经让悦宁觉得心情舒畅了。"悦宁安静的坐在卓雅身边，的确没有什么胃口。

“呵呵，这样就好。卓雅，听说你唱歌跳舞也很擅长，不如与宁丫头一起给大家表演表演？”康熙兴致很好，酒足饭饱后开始寻找娱乐节目。

卓雅的眼睛亮亮的，她转头询问悦宁的意思。悦宁凑到她耳边说了句悄悄话，惹得卓雅笑了起来，起身向场中走去。

这时，悦宁已经让秋桐把古筝拿来了，她席地而坐，把古筝放在矮几上，调试了几个音节。

所有的人都安静了下来，只有火焰燃烧的声音，以及树枝爆裂的劈啪声。

悠扬的前奏响起，虽没有马头琴来得适合，但用古筝来表现也别有风味。

卓雅站在中间已经开始随乐起舞了，豪迈奔放的蒙古舞加上芭蕾舞的特殊跳法将卓雅显得越发魅力无限。

“我在遥望，月亮之上/有多少梦想在自由的飞翔/昨天遗忘，风干了忧伤/我要和你重逢在那苍茫的路上/生命已被牵引，潮落潮长，有你的拥抱就是天堂/谁在呼唤，情深意长，让我的渴望，像白云在飘荡/东边牧马，西边放羊，一摞摞的情歌，就唱到了天亮/在日月沧桑后，你在谁身旁，用温柔眼光，让黑夜炫烂。”

这是上次悦宁教卓雅唱的《月亮之上》，被卓雅草原上特有的天籁嗓音表现出来，果然不同凡响，听得众人如痴如醉，结束后的欢呼声更是将气氛渲染到极至。

悦宁忽然看见周围有些小虫子飞来飞去，身体带着点点亮光。是萤火虫。虽然周围火光闪烁，她还是把它们认了出来。她突然想到了一个美丽的爱情故事。

她的手再次拨动琴弦，《梁祝》开篇那轻盈飘逸的音符流淌出来，众人一下又安静下来，好奇的看着悦宁。

“皇上，悦宁讲个故事吧！这是一个美丽的传说。”她看见康熙点点头，于是配合着琴声开始诉说故事：“东晋时期，浙江上虞县祝家庄，玉水河边，有个祝员外之女英台，美丽聪颖，自幼随兄习诗文，慕班昭、蔡文姬的才学，恨家无良师，一心想往杭州访师求学。祝员外拒绝了女儿的请求，祝英台求学心切，伪装卖卜者，对祝员外

说：‘按卦而断，还是让令爱出门的好。’祝父见女儿乔扮男装，一无破绽，为了不忍使她失望，只得勉强应允。”抒情的旋律呈现出一派春光明媚，鸟语花香的景致。让人眼前出现一幅江南风光秀丽下，桃红柳绿，百花齐放的画面。

“英台女扮男装，远去杭州求学。途中，邂逅了赴杭求学的会稽书生梁山伯，一见如故，相读甚欢，在草桥亭上撮土为香，义结金兰。不一日，二人来到杭州城的万松书院，拜师入学。从此，同窗共读，形影不离。梁祝同学三年，情深似海。英台深爱山伯，但山伯却始终不知她是女子，只念兄弟之情，并没有特别的感受。”乐曲转入活泼欢快的旋律，表现出两人同窗三载共读共玩时的情景。

“祝父思女，催归甚急，英台只得仓促回乡。梁祝分手，依依不舍。在十八里相送途中，英台不断借物抚意，暗示爱情。山伯忠厚纯朴，不解其故。英台无奈，谎称家中九妹，品貌与己酷似，愿替山伯作媒。”琴声断断续续，带着颤音，表现出两人依依不舍之情。

当众人还在琴声中缠绵着，突然被低沉而激烈的弹奏惊醒了过来。

“可是梁山伯家贫，未能如期而至，待山伯去祝家求婚时，岂知祝父已将英台许配给太守之子马文才。祝英台抗婚拒嫁，与父亲发生激烈的争吵。”

“梁山伯来访知道祝英台为女子，又许给他人时，万分痛苦。美满姻缘，已成沧影。二人楼台相会，泪眼相向，互诉衷肠，凄然而别。临别时，立下誓言：生不能同衾，死也要同穴！”旋律又转回到缠绵悱恻，如泣如诉，将两人的悲痛心情表达得淋漓尽致。

“后梁山伯被朝廷沼为鄞县令。然而山伯忧郁成疾，不久身亡。英台闻山伯噩耗，誓以身殉。英台被迫出嫁时，与父亲有定，素衣上轿，并绕道去梁山伯墓前祭奠。祝英台来到山伯坟前，向上苍哭诉后碰碑自尽。在她哀恸感应下，风雨雷电大作，坟墓爆裂，英台翩然跃入坟中，墓复合拢。”悦宁快速而用力的抚着琴弦，时而呼天嚎地，时而低回婉转。

“这时风停雨霁，彩虹高悬，坟墓里飞出一对彩碟，在人间蹁跹飞舞。”此时旋律又回到最初的“爱情主题”，不过多了一丝轻灵。

众人都听呆了，沉浸在琴声中不可自拔，就连一些篝火渐渐熄灭也没有发觉。这时，不知从哪里飞来许多萤火虫，围绕着悦宁飞舞。点点荧光闪烁在她的周围，称着她恬静的表情，就连卓雅也看痴了眼。

悦宁琴音一转，换成刘若英的《蝴蝶》边弹边唱起来。

“人为什么凭感动生死相许/拥抱前离别后是否魂梦就此相系/人为什么有勇气一见钟情/人海里这一步走向另一段长旅/给你承诺一句如果生命在这秒化灰烬/可还我原来天地在相爱的那一季/梦里蝴蝶翩然舞起

我也愿意因感动生死相许/拥抱前离别后与你魂梦就此相系/我也可以凭勇气一见钟情/人海里这一步走向另一段长旅/给我承诺一句就算生命在这秒化灰烬/可还我原来天地我们相爱那一季/梦里蝴蝶翩然舞起

继续/我要我们的爱在明天继续/就算流泪也在所不惜/有多少四季能浪费在/思念和犹豫后来此恨绵绵无尽期

给我承诺一句就算生命在这秒化灰烬/可还我原来天地我们相爱那一季/梦里不只蝴蝶翩然舞起。”

她的眼睛一直看着篝火对面的胤祥，一眨不眨，就这样遥遥望着，仿佛整首歌都是为他而唱。

过了许久，四周依然一片宁静，只有远处传来几声马嘶。悦宁还是痴痴的看着胤祥，倾注了所有感情。

“皇上，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能得几回闻啊！”蒙古翁牛特部王打破了沉默。

康熙点点头，没有说话，心里却隐隐能感觉到悦宁的伤怀，他不知道为什么最近宁丫头总是那么安静，那么忧郁？难道是太子那次给她的打击太大？还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

夜已经深了，悦宁却始终也睡不着。她悄悄的帮熟睡着的秋桐盖好被子，自己披了件衣服走出了帐外。

大草原的夜空特别美丽。漆黑的苍穹像一块不着边际的黑布，上面画满了闪烁的星星。

悦宁仰望着天空，漫无目的的走着。因为清兵与蒙古兵都对她十分熟悉，所以没人打扰她，任由她自由来去。

不知不觉中，她走到了湖边，夜晚的湖泊一片静谧，正合她的心意。她蹲下身，轻轻的用手撩拨着湖水，出神的望着满月的倒影被水波漾出一圈一圈的光晕，有些凄凉。她有些情不自禁的低下头，贴近水面，想看清楚自己的模样。

我到底是谁？熙柔还是悦宁？我到底为什么而活下去？熙柔本该已经死去，而悦宁是不是也在那时死去？要不是错乱的时空，熙柔的魂魄会飘到哪里？悦宁是不是也会有自己平凡的生活。

悦宁猛得想起在扬州时遇到的奇怪老者。

情劫？哈哈，她笑了起来。真是应了老者的话，对她来说这就是一场情劫。如果，当时听了老者的话马上回头，会是一番什么局面？

后悔了吗？这两年来，后悔了吗？后悔的话，是不是该就这样跳进这个湖里，彻底的结束，结束一切，不管是命运也好，情劫也好，通通都结束？

一滴泪落进湖里，湖水中的容貌模糊起来。

跳下去吧！为什么要那么痛苦？跳下去了就一了百了，跳下去了就了无牵挂，说不定跳下去了还可以回到未来。对，跳下去吧！悦宁的眼神十分迷离，她微微一笑，心里的声音占了上风。

突然，一只手把她拉了起来。她还未有任何反应，就跌进了一个男人的胸膛，撞得鼻子生疼。

这一撞，撞掉了刚才那种悲切的想法。她被自己的想法吓得浑身一阵颤抖。

“不要，不要这样，千万不要！”哽咽的声音从她头顶传来。

悦宁抬起头，意外对上胤祥惊慌的眼。她的心沉了沉，别过头去推开他，背对着他站着，压抑自己难以控制的情绪。

“悦宁……”胤祥看着她的背影，不敢再有任何动作。是他伤害了她，她推开他是应该的。

“给我个答案！”悦宁回过身来，定定的看着胤祥说道。

“悦宁，我……”胤祥突然发现自己什么也说不出来。以前总以为自己的放弃是为了成全她和四哥的幸福，可是他错了，悦宁是爱他

的。

可是现在他可以说爱她吗？四哥知道了会怎么样？会疯了吗？

好痛苦！两个他最亲近的人，却成了他抉择的痛苦。

悦宁看着他的表情，再也忍不住情绪，用尽全身力气紧紧的抱着他，紧得像是要融入他的身体。

不想失去他，真的不想失去他。悦宁没有想到自己竟然爱他爱得那么深，爱得没有了自己，爱得不可自拔。

“不要拒绝我，求你了。告诉我，我该怎么做才可以让你爱我？我什么都愿意为你做。只要你说，死都愿意！”悦宁已经泣不成声了。

胤祥呆呆的站在那里，任由悦宁这样抱着，眼里闪着泪，双手紧紧的握着拳。他快忍不住了，他也爱她啊！他的手缓缓的抬起来，想去拥住悦宁的身体。

“你们……”旁边有个沙哑的声音传来。

胤祥猛得将悦宁从自己身上推开，悦宁措不及防，狠狠的摔在地上。

胤祥看见胤禛红着眼看着他们，一脸的震惊。

悦宁摔得好疼，她不满的抬起头，看见胤禛心痛的眼神，后面还闪烁着一双别有用心的眼睛隐在一棵树后，正远远的盯着他们三人。

她费力的爬起来，开始笑，并缓缓的说：“悦宁真是倒霉，赏个月会被蛇骚扰，好不容易找到个救星有点安慰又被四阿哥开口吓到，没想到最后还要被救星推到地上，我到底招谁惹谁了？”她的心好痛，大概心悸的毛病又犯了，可是她什么感觉都没有，好象早已经习惯了一般。

“四阿哥也出来赏月吗？还是真巧了，悦宁先碰到十三阿哥，他说来赏月，没想到四阿哥也好兴致。十三阿哥，你也太不够意思了，这么好的月色也不找你最敬爱的四哥一起分享。还有卓雅，你刚才不是和我说很喜欢她的吗？”悦宁含着笑看向胤祥，眼神里没有了刚才的脆弱。

“我睡不着，出来走走，就看见你们……”胤禛还是在怀疑着什么。

“四阿哥是说悦宁抱着十三阿哥？呵！你该不是误会了吧？刚才我们正说着话呢，一条蛇从身边游过，吓了悦宁一跳，本能反应就抱着十三阿哥了！呵呵！他当哥哥的难道就不能借我抱一下？”悦宁故作轻松的说道，看向四阿哥的眼神没有一丝慌乱，好象事情本来就是这样的。

胤禛觉得一阵头疼，不想再想下去。他走到悦宁的身边关切的说道：“湖边常有些水蛇，你自己要当心。这么晚就别出来乱逛了，要是碰上野兽怎么办？”

“是啊！悦宁现在也是这样担心的。那么悦宁就告退了！十三阿哥，真不好意思，占你便宜了！呵呵！悦宁告退！”悦宁笑得很灿烂，看在胤禛眼里一个恍惚，看在胤祥眼里却是无止境的痛。

悦宁看见胤禛还想说什么，慌忙向营地跑去，却没有跑回帐里，而是向着远远的那双窥视湖边的眼睛而去。

第四十章

胤禩没有想到悦宁会发现他，并直接向他走来。他有些慌张，却马上恢复常态，依旧带着招牌式的笑容和悦宁打招呼。

“宁妹妹，怎么还没睡啊？”

“哦！悦宁是来告诉八阿哥一声，你的计划失败了。”悦宁带着挑衅的眼神看向胤禩。

从湖边到这里，不长不短的一段路，让她想了许多。她知道胤祥不爱他，一切都是她自作多情，这点就算她再痛苦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因为她明白爱是不可以勉强的。而对于胤禛，她除了与他维持友好的关系，别无他想。最不能让她忍受的就是那个一而再，再而三利用她挑拨胤祥与胤禛关系的八阿哥。

如果能阻止八阿哥的举动，也不枉费她来这里为历史做点贡献了。

悦宁的心逐渐恢复平静，像个随时应战的斗士，保护爱人而战。

胤禩看着她的脸，心里越来越慌乱。他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女子，会有这样的举动，明明受了伤，却不怨恨，还要为伤她的人做掩饰。他生长在宫里，看多了嫔妃们为争宠而不惜使出各种恶毒手段，伤人

性命也在所不惜。女人为了爱都有可能变成魔鬼，为什么这个女子却不同?

“我不会让你成功的，不管怎样，我也要保住他们之间的兄弟之情。”悦宁的声音打断了他的出神。

胤禩不再微笑，眼神渐渐冷了起来，他用一种嘲讽的口气说道：“兄弟之情？哼，什么算是兄弟之情？在皇室有兄弟之情吗？我怎么从来没有感觉到？你以为四哥为什么和十三弟好？四哥连自己同母胞弟都那么冷淡，会和异母的弟弟好？你真是太天真了！以前四哥是利用十三弟母妃受宠，才与他亲近。而现在，敏妃去世，皇阿玛将感情移到十三弟身上，他更加要与他交好了。”

“照你这么说，那你的计划不是一无是处？”悦宁忽然笑了。

“什么？”胤禩的脑子一时没转过弯来。

“你说四阿哥从头到尾是利用十三阿哥的，刻意巴结他，那你利用我还有什么意义？如果四阿哥一开始就有这样的谋略，那么就算他知道我喜欢十三阿哥，只怕会马上将我送到十三阿哥身边，以表现他的诚意。其实，你是在嫉妒。”

胤禩错愕的瞪着悦宁，脑子里一片空白。

“八阿哥，你利用我，算是用错了地方。你费尽心思用我挑拨他们之间的关系，还不如用我来提高你在皇上心里的印象，这样不是离你想要的更快一步么？”悦宁转过身，望着营地点点火光，心里为自己的这些话感到难过。也不知道胤禛对她是不是也如胤禩一般，只是利用。

如果这里的人都只想利用人来达到目的，那么她只情愿被胤祥利用。可惜，她就算送上门，胤祥也不会看她一眼。她还真是失败。

“为什么？为什么你什么都明白？”胤禩发现自己在她面前根本就一潭清水，她只需一眼就能见底。

“有时候，我真希望自己不明白。就因为明白太多，才会弄成现在这个样子，想爱不能爱。就算不是你在中间挑拨，我也不会去伤害他们的。”悦宁黯然的低下头，任由眼泪一滴一滴的掉进泥土里。

“你真的就要这样放弃？”胤禩这时已经不带任何目的，只是诚心为她不值。

“呵呵，从来就没有拥有过，何来的放弃？”悦宁用手擦了擦眼泪，深呼了一口气，转过头来看着胤禛，笑着继续说：“不如这样吧！你直接利用我引皇上注意。”

胤禛彻底放弃去研究悦宁的心理，眼前的这个女子根本是他研究不透的。她与众不同的心思，甚至连他们这些从小就懂得勾心斗角的皇子们都无法与之比较。

胤禛苦笑了一下，说：“你也只不过是在利用我。”

“相互利用，各取所需，不是更好？”

“我不要。”胤禛不要这样，他突然发现自己想得到她，得到她的心，而不是与她互相利用，真戏假做。

“我可以答应你，不再去挑拨他们。可是，我不要你变成和我们一样。”他好怀念以前那个纯真的悦宁，那个眼睛里没有任何杂质的悦宁。

悦宁叹了口气，看着眼前这个大男孩。他的一生注定是失败的，不管他如何算尽机关，如何在人前装贤养廉，还是逃不过那么悲惨的命运。如果他刚才不说那样的话，而是按照她的意思达成两人的协议，她不会觉得难过。可是，他那样说了，这说明他的心还是善良的。

“你快回去睡吧！已经很晚了。”胤禛抬起手，拿掉她头上的一片落叶，眼里不再有任何虚伪的东西，而是布满了真诚的关怀。

悦宁福了福身，向营地走去。走了两步又停了下来。她没有回头，对胤禛说：“我明白你，虽然生在皇室，却也有地位的区别。你的额娘身份不如其他娘娘尊贵，你从小就不被人看好，想必是吃了不少苦吧！所以你才会隐藏你自己，用微笑掩饰住你的不满，你的落寞，你的伤心，才会处心积虑的想争夺一切。其实不管是你还是四阿哥他们，都好可怜，皇上也好可怜，皇家的任何人都好可怜。皇上要管理整个天下，日理万机，他的后宫有那么多的家人，却不能每人都宠爱着。不是他不想，而是他根本没有时间。他化小爱为大爱，爱他的臣民，爱他的百姓。他连百姓都爱，又怎么会不爱你们这些亲生儿子呢？他对你们过于严格，也是为了你们好。将来的大清都要靠你们去支撑，他才会这样看似无情的培养你们。唉！如果可以选择，我情愿是那个在天香楼打杂的小丫头，也不要来这皇宫里当个受宠的格格。”

悦宁不知道为什么要对他说这些，她只是觉得他们好可怜，她只是想给他一点安慰。她说完，觉得心里舒畅，心里又恢复了平静。她不能去改变历史，也无力去改变历史。但是她可以利用自己所知道的给这些可怜人一些安慰，那么她自己的心也会觉得好过些。仅此而已。

胤禩注视着悦宁远去的背影，一动不动，眼里的泪却已经决堤。

康熙照例带领大家大规模的狩猎，整日整日玩得不亦乐乎。悦宁不想跟着卓雅去找胤祥，于是装病，天天待在帐里抚琴看书，过得也颇为自在。那晚与胤禩长谈过后，胤禩从来没找过她。她也不在意，因为她相信胤禩是个说到做到的君子，不会再去挑拨胤禛与胤祥了，再说他也没有了最好的工具。

“格格，今天外面天气特别好，您也出去走走吧！整日闷在帐里，没病都会闷出病来的。”秋桐挑开帐帘，端着一盏茶，对窝在床上看书的悦宁说。

悦宁抬起了埋在书中的头，看了眼帐外明亮的阳光，淡淡的说：“外面太晒了，又那么闹腾，还是帐子清净。”

还没等秋桐继续劝她，只听见帐外传来卓雅欢快的声音：“悦宁，悦宁，我刚才跟着皇上他们去打猎了，好开心哦！”

悦宁坐起身子，整了整衣服，脸上换上了典雅的微笑。

“悦宁，你看，胤祥给我抓的兔子。”卓雅已经跑进了帐里，怀里抱着一只雪白的兔子。

“是吗？这只兔子好漂亮啊！”悦宁伸手摸着兔子的头，心里祈祷着卓雅只是把它当宠物，而非篝火上的烧烤！

“咦？胤祥怎么没进来，我拉他一起来看看你。你病了好久哦！都不能陪着我们一起玩。我看你今天精神不错，就一起出去溜达溜达吧？告诉你，我和胤祥发现了一个世外桃源，我们天天都去那里玩，风景很美的……”

“卓雅公主，格格的病还没好，经不起这样折腾。”秋桐特别生气，这些日子卓雅公主与十三阿哥的事在整个大营里都传遍了，人人都说他们两个是金童玉女，般配的很。还有传言，蒙古翁牛特部王正

在和皇上商量联姻的事项。这些她都不敢告诉格格，怕格格根本受不了这个打击。

“秋桐，卓雅也是为了我的身体着想，你刚才不是还让我出去走走吗？现在有卓雅陪着我，你就放心吧！”悦宁知道不好再敷衍卓雅了，于是站起身来，按了按秋桐的手，让她放心。然后拉过卓雅的手，向帐外走去。

果然是阳光明媚。

胤祥站在帐外，不敢进去面对悦宁。他故意天天与卓雅在一起，打消四哥的疑心，也想让悦宁死心。

“十三阿哥吉祥！”悦宁走出来，向他行礼，情绪没有任何变化，只是淡淡的微笑。

“悦宁，以前我们在一起，你都不会这样讲究礼节的。”卓雅抱着兔子，觉得很是奇怪。

“呵呵，是吗？那我道歉，以后不行礼了！”悦宁还是淡淡的，听在胤祥耳朵里觉得特别难过。

“不是说要去‘世外桃源’吗？我们走吧！”悦宁低头逗着白兔，没有看任何人。

“十三弟，你要带悦宁妹妹和卓雅公主去哪里玩啊？”胤禩的声音从旁边传来。

“八阿哥，我们要去一处‘世外桃源’，是我与胤祥一起发现的。你要一起去吗？”卓雅快言快语，一脸兴奋的说。

“‘世外桃源’？听起来满诱人的。不知道有没有人欢迎我加入。”胤禩微笑着看向悦宁。

“好景色当然不能小部分人独享，八阿哥要是不介意的话，那就一起去逛逛吧！”悦宁抬起头说，脸上也带着微笑。

“那走吧！呀！我和胤祥过来只牵了两匹马，现在有四个人，这怎么办啊？”卓雅牵马的手顿了一下。

“这个容易啊！两人共骑一匹就好了！悦宁妹妹本来就不会骑马，需要人带着的。卓雅公主，借你的马一用。”胤禩看准了胤祥想开口，赶在他前面说。

“呵呵，这个主意不错。八阿哥，这匹追风本来就是悦宁的，你要借不该问我借哦！”卓雅笑着将马的缰绳递给胤禩。

追风走到悦宁身边，再不敢向上次那样那么兴奋，只是低下头轻轻的碰碰悦宁的头，表示想念。悦宁轻拍着马头。对它也是十分亲昵。

“看样子，追风还没忘记悦宁妹妹。既然如此，那我就与悦宁妹妹共骑一匹吧！可以吗？悦宁妹妹？”胤禩拉过缰绳，看着悦宁说。

“好啊！那我和胤祥骑一匹。”卓雅对于这个安排自然高兴，她说完就立即翻身到了马上。

“那就有劳八阿哥扶我上去了。”悦宁的眼里闪过一丝痛苦，却依然笑着回视胤禩的眼神。

胤禩先将悦宁扶上马背，自己才小心的翻上来。胤祥站在那里看着他们两个，一动不动，直到卓雅的催促才晃过神来，也上了自己的马。

“八阿哥，格格的身子弱，您骑慢点。这个是格格救命的药丸，您带着以防万一。”秋桐从随身携带的荷包里拿出一个小瓶。

“秋桐，你不要担心，我没事的。”

“是啊！我会保护她的。”胤禩接过药瓶，放进怀里，对秋桐说。

胤祥楞楞的看着他们，心里像被刀割一样的疼痛。曾经，他也对悦宁说过，会保护她的，却从来没有做到。

“走咯！”卓雅的笑像银铃，回荡在草原上。

悦宁坐在马上，僵硬着身子，尽量不靠着胤禩，可这种姿势费力的很，一会就坚持不住了。

胤禩苦笑了一下，在她耳边说：“靠着我吧！让我来守护你！”

悦宁诧异的回过头，一脸的不解。

“我知道你只想守护十三弟，可是那么脆弱的你怎么能挺得住？所以让我来守护你，好吗？”胤禩的声音特别的温柔。

“为什么？”

“因为那晚，你说你明白我。在你面前我是透明的，什么都瞒不过你。所以对你我不想再带着面具，只想诚心的守着你。我不会介意你

的心思都在十三弟身上，只要你让我守着就好。”胤禩的声音竟然带着一丝哀求。

悦宁心里很复杂，她也没想到这个四面玲珑的人也会有这一面。她放松身子，靠在了胤禩的怀里。她的心告诉她不能如此，可是她太疲惫了，如今有人想要给她温暖，她又怎么有力气拒绝呢?

这将会是我的命运吗？只怕已经离原先的方向越来越远了。悦宁在心里叹了口气，不敢再想下去。

“八阿哥，你带我跑一跑吧？”悦宁靠着胤禩，眼睛看着前面胤祥的背影。

“可是你的身体……”

悦宁没等他说完就冲着前面的卓雅与胤祥喊：“这么慢没意思，不如我们来赛马吧？看谁先跑到那边的湖泊！”

两匹马都停了下来，站在一起，马上的人都被悦宁的这个提议吓了一跳。

“我的骑术不如十三弟好，恐怕是赢不了他的，比了也是输。”胤禩试图打消她的念头。

“没关系，我们有追风，追风肯定会争气的。”悦宁摸了摸追风的脖子，引得追风一声长嘶。

“一，二，三。追风，快跑！”悦宁也不等众人表示什么，用手拍了下追风的头。追风撒开蹄子就往前跑去。

胤禩赶忙拉紧缰绳，将悦宁护好，并无奈的叹着气：“你还真是……”

“奇怪是吗？我觉得我好象喜欢上骑马了。这样奔跑的感觉真好，就连心情也开阔许多。”悦宁笑着，任由风吹乱了她的长发。

不一会，胤祥和卓雅追了上来，两匹马并行着跑着。两个骑马的男人似乎有种默契一般，都不想让悦宁太过劳累。

第四十一章

卓雅所说的“世外桃源”其实就是一个山谷，有一个小型的瀑布。清澈的山泉泄在谷中的湖泊里，溅起朵朵水花，在太阳的照耀下，闪闪发光。湖泊的周围开满了各种各样鲜艳的花朵，花香四溢，惹得蝴蝶漫天飞舞，很是壮观！

“悦宁，你说的故事里有一对蝴蝶，这里有好多蝴蝶哦！呵呵！大概都是有情人变得！”卓雅拿着马鞭在花丛中飞快的旋转。

悦宁也被眼前的美丽景致惊呆了，这里被称为“世外桃源“真是一点都不过分。她抬起手，只见一只彩蝶轻轻的飞过来，停在她的手心里，仿佛把她的手心当作一朵娇艳的花朵。悦宁不敢惊扰到蝴蝶，于是小心翼翼的抬着手，仔细的看着它慢悠悠的忽闪着翅膀。

“你知不知道，你现在的样子有多美？”胤禩走到她身边，毫不吝啬的夸奖她，惹来她淡淡一笑。

彩蝶感觉到周围空气的异动，飞了起来，却也没有离开悦宁的手，只是浅浅的飞舞着。悦宁将手抬到嘴边，轻轻的吹了一口气，将它吹走。彩蝶飞到附近的一朵花上停了下来。

卓雅不像悦宁那边安静，只见她一会采些花儿，一会追着蝴蝶到处跑。很多停在花朵上的蝴蝶被她这么一搅，通通飞舞起来，整个山谷变成了蝴蝶的天地。

胤祥默默的看着悦宁，一动也不动。从一下马他的眼神就没有离开过她。

“胤祥，我们去昨天发现的小岩洞探险吧！昨天我们可是说好的哦！悦宁，八阿哥，你们也一起去吧？”卓雅停止了扑蝶，拉着胤祥的手亲昵的说。

“你们去吧！我刚才骑马太累了，现在就留在这个美丽的地方看风景好了！”悦宁坐在一块大石头上，用手帕擦拭着脸上的汗水。

“是啊！你们去吧！我留下来陪着悦宁妹妹。十三弟，照顾好卓雅公主哦！”胤禩微笑着看向胤祥，眼里带着一丝不屑。

“那好吧！你们在这里等我们回来哦！不准先回去。胤祥，我们走吧！”卓雅拉着胤祥的手就走，让胤祥慌忙收回了粘在悦宁身上的眼神。

胤祥转身前又看了悦宁一眼，正巧对上悦宁看向他的眼眸。悦宁微笑着对他点点头，眼神十分纯净，那笑容特别甜美，就像第一次与他相识时的笑一样，另人沉醉。

“别看了，他已经走了。”胤禩走到悦宁前面，挡住了她一直看着胤祥背影的视线。

悦宁依然笑着，只是眼里掉出一滴泪来，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

“想哭就哭吧！这里只有我。”胤禩心疼的看着她，希望可以给她安慰。

“我没事，八阿哥，你的箫带了吗？我想听你吹箫。”悦宁搽掉眼泪，笑着请求。

胤禩不再说什么，只是从腰间取出他随身携带的箫，放在唇边吹了起来，竟然是《梁祝》里的爱情乐章。

悦宁特别佩服古人的音乐造诣，只听了一遍就能模仿出个大概来。想当初她练这组曲子，几乎花了两个多月的时间，才可以完整的弹下来。

突然好想跳舞。悦宁脱掉鞋子，走到湖边的软泥上，就着胤禩的箫声翩翩起舞。她跳的是芭蕾，一举手一投足，一个踮脚旋转，都是那么的灵动。许多蝴蝶围绕在她的身边欢快的飞舞，让悦宁看起来就像是个蝴蝶仙子。

此时一阵风吹过，水雾弥漫开来，将悦宁的身子隐在其中，神秘起来。这种若隐若现的朦胧感将整个山谷变成了仙境。

胤禩看着眼前的一切，再也吹不下去了。他放下手中的箫，脑子里再无别的想法。

悦宁见箫声停了下来，跳舞的动作也定格在那里，疑惑的看向胤禩。

“八阿哥，怎么不吹了？”

“我……后面的不记得了！”胤禩的脸红红的，说话的神态像个犯了错的孩子。其实不是他不记得了，而是看到悦宁跳舞的样子，已经顾不得做其他事了。

悦宁的脚踩在水上，一阵凉爽。她一边洗着帕子，一边对胤禩说：“八阿哥，你也过来玩吧！这湖水好清澈又凉爽！”说完还撩起一捧水向他洒去，溅得他衣服上星星点点的水珠。

胤禩走过去在她身边蹲了下来，接过她手中的帕子，温柔的帮她擦拭额头上的汗珠。悦宁的脸因为跳舞而染上红晕，一双眼眸如湖水那般清澈明亮，看在他的眼里只觉得心里一阵酥痒。

胤禩不自然的扶悦宁重新坐在大石头上，拿出从悦宁那里拿去的小笺，问道："生如夏花之绚烂，死如秋叶之静美。悦宁妹妹，这两句诗是什么意思？"这张小笺从来没有离开过他的身边，只要一看到它就能想起悦宁美丽的容颜。

悦宁接过小笺，笑着说："难怪悦宁遍寻不到，原来在八阿哥那里啊！"她抚摩着笺上自己写的字，继续说："生如夏花，是因为夏花具有绚丽繁荣的生命，它们在阳光最饱满的季节绽放，以此来诠释生命的辉煌灿烂。但是它还有另一个意思，就是揭示了生命的短暂匆忙。秋叶是很美丽的，但却带着深深的哀伤，因为它们马上就要归于尘土。八阿哥，你知道蝴蝶要计算的时间是多少吗？不是月份，而是刹那，但蝴蝶仍有充足的时间绽放美丽。所以把生命喻为夏花般绚烂以及短暂，把死亡喻为秋叶般沉静悲美，不是让人为了美好转瞬即逝而觉得惋惜，而是告诉我们要珍惜能把握住的美好。"

要珍惜……胤禩回味着悦宁的话。他若有所思的沉思了一会，对悦宁说："这张小笺可以送给我吗？"

悦宁笑着将笺递过去说："它不是已经在八阿哥那里待了好久了么？"

"悦宁？！"两人身后传来一个深沉冰冷的声音，吓了悦宁一跳。她慌张的回头，就看见胤禛牵着一匹马站在后面，眼里带着怒气，看着她与胤禩。

胤禛奉康熙的命令来找他们，当他知道是他们四个一起出去的，心里就特别的急噪。他问清他们的去向，快速的策马奔驰而来，却看见悦宁和八弟在一起有说有笑，十分亲密。他的怒火一下子冲上了脑门。

"四阿哥吉祥！"悦宁还光着脚，脸一红，特别不好意思的将脚缩进裙子里。

胤禩看见胤禛一脸怒气的走向悦宁，赶忙挡在悦宁的前面，恭敬的问："四哥怎么也来了？"悦宁赶紧穿上了鞋子。

"让开！"胤禛盯着悦宁的眼一眨不眨，压抑着怒火对胤禩说。

胤禩丝毫不畏惧他的怒气，依然挡在前面，挑衅的看向他。

突然，胤禛一拳打了过去，将胤禩打倒在地，嘴边还渗出了血丝。

“啊！八阿哥……”悦宁没想到胤禛会动手打人，本能的去扶倒在地上的胤禩。

没想到她的这个举动更加刺激了胤禛。只见胤禛拉住她的手将她扯向自己，并且用脚狠狠的向胤禩踢了过去。

胤禩当然不会笨到躺在那里任他踢打，他利索的滚了一圈，迅速的站了起来，还不忘拉住悦宁的另一只手，不让悦宁跌过去。

“你们……”悦宁被他们两拉着，只觉得心口一阵绞痛。可是两个愤怒的男人只是互相不服输的对望着，丝毫没有留意她的异状。

还没等悦宁的疼痛平复一点，胤禛就快速的出手向胤禩拉住悦宁的手打去。胤禩怕伤到悦宁，急忙放手，另一只手也不闲着，朝胤禛招呼了过去。两个男人顿时扭成了一团，悦宁被他们推到了一旁。

悦宁已经没有力气去阻止他们了，她看着两人扭打着，心里特别难过，不自觉的向后退了一步，却踩到了水里。她回头看了看湖泊，心里想到了一个阻止他们的办法。她来不及多想，转身向湖里跳去。

“扑通”一声，悦宁迅速的在水里下坠，她甚至连挣扎都来不及就被湖水给淹没。她不会游泳，从小就对水有些恐惧。以前有个算命的对她父亲说，她命中带水，而且是水太多的那种，水能载舟也能覆舟，水太多就会带来危险，还再三叮嘱她不要去水多的地方。现在倒好，她自己却往水里跳。

“悦宁！”

又是“扑通”一声，一个人跳进湖里，寻找着悦宁的踪影。

这时岸上的两个男人才停止打斗，同时转头看向湖泊，却看见卓雅慌张的跑到湖边，看着湖水，嘴里还不停的喊着悦宁的名字。两人大惊，马上跑了过来。

卓雅看见两人，生气的挡住了他们，冲他们喊道：“你们打什么打？你们知不知道，我和胤祥一走到附近就看见悦宁自己跳下湖去，要是胤祥找不到悦宁，那你们怎么和皇上交代？”

这时，湖泊传来哗啦的水声，胤祥托着悦宁的身子冒出了头，他奋力的游上岸，将悦宁的身子平放在地上。

悦宁湿漉漉的躺在那里没有知觉，胤祥马上挤压着她的肚子，想把她喝进去的水挤出来。可是不管他怎么努力都没有用，悦宁依然没有生气的躺在那里一动不动。

卓雅瘫坐在悦宁身边，颤抖着手伸向悦宁的鼻子，又猛得收了回来，惊慌失措的说："没气了，悦宁没气了！"

胤禛与胤禩只觉得全身无力，只能呆呆的看着躺在地上的悦宁以及还在不断急救的胤祥。卓雅跳了起来，用力将胤禩推倒在地，转而又去推胤禛，却没推动，于是哭喊着拼命锤打着他的胸膛："你们……你们把悦宁害死了！"

"悦宁，我不让你死，你不准死！"胤祥丝毫不管他们三个，嘴里喃喃自语，急救的动作却一刻都没停过。他睫毛上的水珠滴在悦宁的脸上，不知道是泪还是湖水。

他捏住悦宁的鼻子，深吸了一口气，将唇覆上悦宁冰冷的唇，将氧气注入她口中。一次两次三次，不停的做着人工呼吸。

卓雅见到这个情形，身子一软，坐在了地上，眼睛带着疑惑，呆呆的看着胤祥。

"咳咳……"悦宁终于有了反应，她猛烈的咳嗽着，湖水不断的从她的嘴里涌出来。胤祥面露喜色，赶紧将悦宁扶起来，不停拍着她的背，让她将湖水吐个干净。

"好痛，心好痛！"悦宁躺在胤祥的怀里，半睁着眼睛，眉头紧紧的皱着。

胤禩这才从巨大的恐惧中惊醒过来，他颤抖着手将秋桐给他的药瓶拿了出来，倒出一颗药丸塞进悦宁的嘴里。

胤祥不再管众人的反应，抱起悦宁上马，掉转马头向营地飞奔而去。另外三人一时没有反应，只能眼睁睁的看着胤祥将悦宁带走。

"胤……祥，就说……我……是……不小心……掉下……湖的，千万……不要……说他们……打架，皇上……会……不高兴……的。"悦宁知道是胤祥救了她，心里有一丝甜蜜，但是怕这个事情闹大，所以挣扎着对他说。

胤祥没有说话，只是挥动马鞭的动作越加频繁。

“胤……祥，要是……我死了，你……会……伤心吗？”因为吃药比较及时，所以她觉得已经好多了。

“我不许你死！”胤祥听到她这么说，紧张得大声吼道，出了一身的冷汗。他现在终于知道自己不能没有悦宁了，他不能没有她。

悦宁在他怀里突然笑了，觉得好困，就在快睡着时断断续续的说：“胤祥，我……想……你也是……爱我的，是吗？”

胤祥紧咬着嘴唇，哽咽着说不出话来，只有泪水一滴一滴的掉在悦宁的头发上。

事情还是在悦宁的坚持下压了下来，几个当事人达成一致，对事实缄口不言。面对康熙的询问，也是如悦宁所希望的，说是她不小心自己掉下湖泊去的。那天以后，悦宁就待在大帐里不敢再出去，她的病因为那颗救命药丸的缘故，没有发展到一发不可收拾的地步，只是烧了几天就没事了。三个阿哥被她的举动吓坏了，也不敢再来打扰她，让她平静的休养了一段时日。

过了没多久，康熙起程返回京城。

第四十二章

这次返京的队伍里多了一个蒙古公主，就是卓雅。卓雅从出生到现在就一直也没出过蒙古，康熙看她活泼可爱，也是喜欢得不得了，于是下旨让她跟随回京城，住上一段时日。

卓雅高兴的不得了，马上回帐里简单的收拾了下行李，就上了悦宁的马车。悦宁因为漫漫长途有了卓雅的陪伴，也是欢喜的很，两个女孩子在马车上说着京城的种种，一路也不觉得寂寞了。

整个大部队里只有一个人心里特别不舒坦，那人就是胤祥。他骑在马上，心里却一直在苦恼着。他完全没有想到卓雅会跟随他们一起回京城，悦宁看见他们在一起，肯定会很不开心吧！他是知道卓雅对他有好感的，可是他对卓雅也就是哥哥对妹妹的那种感情。这次卓雅在宫里肯定会与悦宁同住，而皇阿玛已经暗示他要好好陪卓雅在京城逛逛，甚至停了他的差使。恐怕又要让悦宁伤心了。

其实他整天陪着卓雅一方面是为了打消四哥的疑虑，一方面是看在皇阿玛与蒙古翁牛持部王的面子上。那天晚上四哥看见悦宁抱着他，此后看他的眼神总是带着一丝怀疑，虽然四哥没有质问过他什

么，但是他还是不敢对上四哥的眼神。他整日陪在卓雅身边，四哥明显放心了许多，对他又一如以前那般和善。

可是他不明白，为什么悦宁突然和八哥熟捻起来？那日他们一起去山谷，他从八哥眼里明显看出了柔情，这是他在八哥眼里从来没有见到过的，这份柔情毫无隐藏的给了悦宁。八哥也是爱悦宁的，那份爱丝毫不输给四哥与他。

偏偏那日被四哥撞见，两人甚至发生了冲突。四哥与八哥的都是自持力很强的人，不会像一般毛头小子那样冲动，却也打了起来，也难怪悦宁会用跳湖来阻止他们。

胤祥想到悦宁跳湖时的情景，全身打了个冷颤。他不敢想象，要是当时他在湖里没有找到悦宁，会是怎样的状况？也许他也不想再从湖里游出来了。他真的好爱悦宁，真的好想守在悦宁身边。可是现在事情变得好复杂，由于八哥的介入，四哥变得更加易怒，如果四哥知道他与悦宁互相的感情，会怎么样？会疯吗？只怕从此他们兄弟俩就要此决裂了。

唉！如果事情一直这样混沌不清，只怕悦宁迟早会被他们之间的争夺害死。到底要不要向四哥坦白一切？到底要不要承认对悦宁的感情？他好后悔，后悔当时在扬州的时候不对四哥坦诚自己感情，现在他完全为自己当时的退让害苦了，不但害了自己，更加害了悦宁与四哥。

胤祥一直这样走着神，丝毫没注意骑着马行在前面的胤禵突然停了下来，两匹马撞到了一起。幸亏两人骑术都很厉害，很快稳定住了马匹，如果摔下马去，只怕会被人笑话半天了。

“哟，才这么一会工夫没见，就想着卓雅了？”胤禵从小就不服他，所以和他说起话来总是这样没大没小。

“你说什么?”胤祥沉下脸来，一副想揍人的样子。

“诶，你们看他，还不好意思呢！”胤禵得理不饶人的讽刺着他。

“你……”

“十三弟、十四弟，你们一人少说一句，皇阿玛就在前面。”胤禛冷冷的开口，眼睛却一直看着胤禩。胤禩丝毫不在意他那足以杀人的眼神，依旧微笑着和旁边的兄弟说着话。

胤祥看见胤禛冰冷的表情，骑着马来到他的面前，小声的说："四哥，悦宁和八哥应该没什么的。"

胤禛看了他一眼，没有说话，不过将速度减慢，与众人拉开一段距离。胤祥知道他有话要说，于是也慢了下来，与他同行。

"你对悦宁是不是……"

胤祥心里大惊，低下头慌忙说："四哥，我只把悦宁当作妹妹。"刚说完他就有些后悔，后悔自己为什么又变得那么软弱。也许在悦宁与四哥之间，他没有办法失去后者。

胤禛不再说什么，也没有再看胤祥一眼。而胤祥的心却一阵抽搐，他又把悦宁放弃了。

回到宫里，卓雅一下成为宫内的新红人。宫里所有人都喜欢这个活泼可爱，大方率真的蒙古公主。也许是因为后宫蒙古女人特别多的缘故吧！好多嫔妃都把她当作自家人一般看待。

悦宁的待遇相对与卓雅来之前就冷清了许多，不过她并不在意，反而喜欢现在的这种清净。

卓雅很快就厌倦了在宫内的生活。想她在蒙古的时候哪会那么安静的待上大半天，只怕早就骑着骏马四处飞奔了。

"悦宁，我真的很同情你，难道以前你在宫里都是这样生活的吗？你不觉得无聊吗？我闷死了！"卓雅趴在桌子上对着她对面正看书的悦宁说。

悦宁没有抬头，只是淡淡的笑着说："呵呵，我哪像你那么活跃啊！一天不骑马都觉得难受。我觉得现在这样挺好的啊！"

"真是服了你了。不如我们去找胤祥玩吧！我都好几天没看到他了！"卓雅一说起胤祥就眉飞色舞，笑容中带着丝丝甜蜜。

悦宁正巧抬起头看见她的表情，心里一惊：难道卓雅喜欢胤祥？

还没等她从这个想法里走出来，卓雅就已经给了她一个明确的答案："悦宁，怎么办？我好象爱上胤祥了！"

悦宁的脸色一下变了，但是为了不让卓雅看出来，还是勉强的微笑着，心里却一点也不想笑。

胤祥大概也是喜欢卓雅的吧？要不然在塞外的时候怎么老是陪在她的身边？卓雅是尊贵的蒙古公主，我只不过是个大臣的女儿，怎么

可能与她相争呢？也许他们在一起才真是郎才女貌，般配的很。卓雅那么活跃，骑射工夫样样都行，她可以陪胤祥做许多事。而自己呢！只怕只会让胤祥担心，拖累着他。悦宁在心里悲哀的想着。

“悦宁！”卓雅的手在悦宁眼前晃了晃，脸色有些生气。

悦宁心虚的低下头，连忙道歉，也不让卓雅看见她眼里的悲伤。

“算了，反正你也走神惯了。我刚才问你，胤祥会不会喜欢我？”卓雅没有在意悦宁的心不在焉，转回自己感兴趣的问题。

“十三阿哥……应该是喜欢你的吧！看他都老是陪着你。”悦宁的心里好酸。

“是这样吗？可是我怎么觉得他对你好好哦！还有四阿哥和八阿哥，他们大概都是喜欢你的吧？”

悦宁从卓雅的语气里听出了很浓的怨气，虽然她们是好朋友，但卓雅到底是蒙古公主，从小骄傲惯了，从来没有受过什么挫折，也没有什么得不到的东西。如今悦宁要是和她抢男人的话，只怕她也会马上翻脸的。

“悦宁与四阿哥、十三阿哥在江南待过一段时间，所以比较熟悉，他们都当悦宁是妹妹。卓雅，你在吃醋吗？”悦宁不想在这个问题上过多纠缠，她怕自己的心又会剧烈的痛起来。

“我哪会吃醋啊！就算我吃醋也不会吃你的醋啊！我们是好朋友嘛！”卓雅似乎得到了她想要的答案，此刻又与悦宁活络起来，亲密的很。

最后，卓雅还是忍不住去找胤祥了。悦宁不想当他们的电灯泡，不想让心那么不舒服，更不想让胤祥为难，所以她推辞了卓雅的邀请，整日待在咸熙宫里，修身养息。

可是，卓雅却没有放过她。只要他们出去游玩回来，卓雅总要与悦宁细细的说个半天，时不时还要问悦宁一些问题，让悦宁帮她出主意。

悦宁觉得很苦恼，她不想听卓雅说这些，不想知道他们在一起是多么的开心。她这些日子过得恍恍惚惚，脑子里总是浮现出两人快乐的情景，搞得她心里更加的难过。

日子就这样在某些人的快乐和某些人的痛苦中一天一天度过，一会就到了秋天。

悦宁拿着一片红叶，站在银波湖边，默默的想着心事。

“格格，为什么要把十三阿哥让给卓雅公主？皇上那么宠您，您可以直接去向皇上请求啊！要是您觉得不好意思，还可以找敬嫔娘娘，娘娘现在很得宠呢！”秋桐为悦宁抱不平，对卓雅更是气得不行。

“也许他们在一起才是正确的。他们的身份那么般配，我和胤祥前面的阻力很多，我不想让他因为我与他四哥闹翻。再说，他从来也没说过爱我，也许一直是我自作多情吧！”悦宁盯着那片红叶，眼神黯淡得厉害。

秋桐是知道四阿哥对格格的爱意。她这个格格就是太过善良，简直把十三阿哥看得比什么都重要，只要是为十三阿哥好的，她什么都愿意去做，甚至牺牲自己。

这时，湖对面传来阵阵箫声，悦宁认得出是胤禩的杰作。她的心里有一丝感动，没想到不开心的时候，都是他在远远的安慰着她。

让我来守护你吧！胤禩的话在悦宁耳边响起，让她一阵恍惚。

“格格，其实八阿哥对您也很好的，回宫以来他经常差人送东西送信过来，不像四阿哥与十三阿哥，连问候都没有一句。”虽然悦宁这里什么都不缺，但是胤禩还是坚持这样做，这让秋桐都觉得有些感动。

“昨天那封信差人送过去了吗？”

“送过去了，送信的人回来说，八阿哥看了后没说什么，只是笑了笑，将信放进怀里了。不过我看那封信是没起什么作用，这不，八阿哥又差人送来了这个。”秋桐将一张小笺递到悦宁的手上。

这张小笺与悦宁送给他的那张一模一样，只是同样的诗句却是出自不同人之手。悦宁看着小笺上的字，浅浅的笑了笑。

湖对面的箫声一直没有停下，婉转优美的箫声让悦宁的心渐渐安定下来，她不再去想胤祥此刻与卓雅在做些什么，而是静静的想起来那日在“世外桃源”的情形。

在“世外桃源”的那日，真是把悦宁给吓坏了。她没有想到一向冷静的四阿哥会与一向温和的八阿哥会因为她而打起来。她对于他们来说就那么重要么？还是因为别的什么原因？

突然，一个念头闪进悦宁的脑海。

为什么八阿哥最后的结局那么惨？为什么四阿哥与八阿哥是最有力的竞争对手？为什么四阿哥后来对待八阿哥那么残忍？难道这一切和现在的她也有关系？

不，千万不要！可是历史明确告诉她，他们最后的结果就是这样的。悦宁的身子一个踉跄，险些掉进湖里，还好秋桐眼疾手快，一把扶住了她。

箫声突然停了下来，湖对面的树林里现出一个白衣男子，正向悦宁这边张望。悦宁马上推开秋桐一直扶住她的手，稳稳的站在那里，仿佛是要告诉对面的那个人，她很好，她没事。

那个白衣男人又站了一会，便离开了。悦宁这才虚脱一般坐在旁边的石头上，手捂着胸口喘着气。

不，不能因为她导致这样的结果，她不要成为他们互相仇视的原因之一。

“秋桐姐，以后不管八阿哥送来什么，都原封不动的退回去。”

“是，知道了。”秋桐不知道刚才还在笑的格格，为什么会突然这样对她说，但她也没有问，只是顺从的答应着。

第四十三章

临近春节，宫里又忙碌起来。今年的准备似乎比往年更加隆重些，那是因为康熙特地邀请了蒙古翁牛持部王以及王妃前来宫里过年。

除夕晚宴，卓雅高兴的不得了，因为她的父王母妃都与她在一起。卓雅穿着满族吉服，身姿挺拔，将一套大红色旗装穿很是好看。

康熙今年陪着蒙古翁牛持部王和王妃单独坐一桌，而悦宁照旧和公主们一桌，卓雅也与她一起。

酒席过半，康熙爽朗的笑声回荡在整个乾清宫。

“哦！原来是这样啊！好，朕一定促成这桩好事。”蒙古王心里一阵欢喜，举杯恭敬的向康熙敬酒。

“老十三啊！你的年纪也不小了，虽然你上面几个哥哥都还没指婚。但是我们的卓雅公主一心看中了你，那朕就破个例，今天趁大伙

都在，朕就把卓雅公主指给你，等过个一两年再成婚。”康熙喝完杯中的酒，大声的宣布着。

胤祥顿时惊呆了，他万万没有想到皇阿玛会给他赐婚。他面无喜色，却又不敢回绝他的皇阿玛，让他下不了台，于是连忙从席间走出来，跪在地上谢恩。他低着头，不敢去看悦宁的反应，想必她一定是十分痛苦的吧！

卓雅开心的握了一下悦宁冰冷的手，也走了过去，与十三一同跪着，谢康熙恩典。

自从听到康熙宣布出这个消息，悦宁的脑子里就只有一片空白。她一动不动的坐在那里，耳边听不到任何声音。她死死的盯着跪在地上的胤祥与卓雅，眼里一片绝望。

坐在她身边的十三公主不安的拉了拉她的衣袖，没有反应，还是不能让她转移视线。秋桐更加担心的紧盯着她，生怕她一个恍惚就这么倒了下去。

胤禩坐在席上，眼睛却没有离开过悦宁，他知道悦宁此刻的心情该是多么沉重。

到处是贺喜的声音，淹没了整个乾清宫。卓雅腻在父王母妃身边撒着娇，一副害羞的样子。

有个声音在悦宁耳边喊，走吧！快走吧！这里再不属于你！

是，我要走，走得远远的，这就走。

悦宁端起一杯酒走到康熙面前，脸上带着绝美的笑容。秋桐紧紧的跟着她，心惊肉跳。

“皇上，悦宁来恭喜皇上，恭喜王爷与王妃，恭喜卓雅公主。”说完将酒一饮而尽。

康熙等人笑着接受，都喝尽了杯中酒。

“皇上，一会悦宁过去恭喜十三阿哥后，就先告退了。”悦宁因为身体不好，每年的除夕都被康熙特许早些离开。

“好，你去吧！”康熙笑眯眯的答应了。

悦宁走到皇子那一桌，正巧胤祥在被人灌酒。胤禩来到悦宁身边拉了她一下，却被悦宁甩开。

“十三阿哥，悦宁敬您一杯，恭喜您能娶到蒙古最美丽的公主。卓雅公主与悦宁情同姐妹，你可要好好对待她，不可以欺负她哦！悦宁先干为尽！”一杯酒又喝了下去，满口的苦涩。

一时间桌上的人都不再说笑，齐齐看着悦宁。

胤祥应酬般的假笑僵住了，他看着悦宁，那张因为喝了酒泛着红晕的脸，带着令人沉醉的微笑，连眼中也有着丝丝笑意，却看不出任何波澜。胤祥将酒一下倒进口里，眼睛却没有离开过悦宁。

“各位阿哥，悦宁先告退了！祝各位新年快乐！”悦宁优雅的福了福身，转身带着秋桐走出了乾清宫，每一步都走得特别稳当，丝毫没有一点失态。

胤禛与胤禩都想跟过去看看，可是偏偏被人拽着喝酒，离不开身。只能远远的看着悦宁离去的背影。

胤祥继续喝着酒，不管谁来敬酒都毫不犹豫的一口吞下，他假笑着，心里却在流泪。

悦宁走到黑暗处，这里已经离乾清宫很远了。她转头看了眼闪烁着灯光的乾清宫，突然觉得喉咙一甜，吐出一口鲜血来，人也坚持不住的摇晃起来。

“格格！”秋桐慌张的扶住她。

“别喊，带我回去。快走！”悦宁知道自己已经坚持不住了，心里的疼痛排山倒海一般的袭来。她把最好的一面留给了胤祥，最痛苦的一面留给了自己。

秋桐将悦宁扶上床，便匆忙出去倒盘水来为她清洗。可等她回来的时候，床上哪里还有悦宁的身影。她慌张的跑出屋子，却一头撞在胤禩身上。

“怎么了？悦宁呢？”胤禩一把扶住她，焦急的问道。

“八阿哥，格格不见了，刚刚我出去倒盆水回来，格格就不见了。怎么办？格格刚才还吐血了！”秋桐急得哭了起来。

胤禩听到这话，马上拉着她四处寻找。

悦宁，你千万不能出事啊！你不能那么傻！他在心里呐喊。

哪里都没有，咸熙宫的每个角落都没有悦宁的身影。两人返回屋子，希望悦宁自己已经回来了。

“八阿哥，格格的冰鞋不见了，她一定在银波湖上。”秋桐突然发现了这个线索，两人飞快的朝湖边跑去。

悦宁疯狂的旋转着，她没有哭，心好麻木。她只想找点事做，将空空的心填点东西。她旋转着，用尽全身力气。忽然一个不平衡，重重的摔在冰面上。

“悦宁！”“格格”两个声音传了过来，让她微微睁了睁眼，嘴里不停有鲜血涌出来。

也许，就这样死去吧！她又闭上了眼。

胤禩不顾冰面的滑，几乎是连滚带爬的跑到悦宁身边，他小心的将悦宁抱起，又小心的走回冷宫。

这时，同样不放心悦宁的敬嫔也回来了，她没有回自己屋里，而是先来看悦宁。她看见门没关，正准备进去，却看见胤禩抱着悦宁狂奔回来。

“悦宁，这是怎么了？”敬嫔跟着走到床前，看着悦宁还在止不住的吐着血。

“娘娘，您看着她，我去请太医。”胤禩说完就要往外跑。

“不……要，不要……请……太医，不要……让……皇……上……知道。”悦宁强撑着身子喊道。

胤禩不可思议的停住脚步，转过头来一脸的诧异：“你都这样了，还怕皇阿玛知道？”

“今……天……大喜……不宜……不……宜！”

“啪”的一声，胤禩一掌打在桌子上，震得杯子都掉到了地上。

“你还是为了他吗？你这样到底值不值得？”胤禩气得脸色煞白。

“没有……什么……值……得……不……值得！”悦宁平躺在那里，费劲的说出每个字。

“我不管你值不值得，这太医一定要请。”胤禩不再看她，拔腿就走。

“好，就……算你……请来了……悦宁……也……活不过……今年。”悦宁轻如柳絮的声音清清楚楚的飘进胤禩的耳朵里，是那么的坚定。胤禩顿时失去了力气。

“格格，格格，你醒醒，醒醒啊！娘娘，格格快没气了，格格，格格！”秋桐拼命的摇着悦宁，痛哭的喊着。

胤禩摇晃了一下，扶住了桌子。敬嫔抓着惠儿的手吩咐道：“快去请张太医，如果皇上问起来就说我哮喘病犯了，一定不能让皇上知道是悦宁有事，快去。八阿哥，你快些回去，皇上找不到你会起疑心的！这里交给我了，悦宁那么坚强，不会有事的！”说完，不停的把胤禩往门外推。

胤禩闪开敬嫔的手，踉跄的跑到床前，双手抓住悦宁的臂膀，狠狠的抓着，一字一句在她的耳边说：“你要是活不下去，我就叫他给你陪葬。”

“八阿哥，你就快走吧！别再刺激她了。”敬嫔在旁边劝道。

悦宁又咳了起来，血顺着嘴角溢了出来，沾在八阿哥的衣袖上，染成好大的一片。

敬嫔好不容易把胤禩推出门外，忙吩咐秋桐打水为悦宁搽去血迹。

胤禩恍恍惚惚的走到御花园，在一个亭子里坐了下来。泪从眼里一滴接着一滴的流下来。

为什么？为什么要那么执着？为什么为了一个只会伤害你的人把自己弄成这样？为什么不对自己好一点？为什么不看看周围人对你的真心？十三弟就那么好吗？

原来爱是这样的！原来我们都逃不出这个爱字！我有什么资格质问你，我对于你不也是如此这般。胤禩抬头看着黑漆漆的天空，想抑制住不停流下来的泪。

“咦，八哥原来在这里啊！我们还在找你呢！走走走，我们哥几个约好去老十三屋里继续喝酒。”

胤禩听到来人说到胤祥，全身愤怒的颤抖着，捏紧了拳头。

“八哥，一起去吧！”胤祥麻木的上前行礼邀请道。

还没等胤祥反应过来，胤禩起身就是一拳打了过去，把胤祥打倒在地。他上前揪住胤祥的领子，拳头又要往他脸上招呼。

“八弟，你要干什么？”胤禛自从那次后就对胤禩没有好脸色，只见他狠狠的一把抓住胤禩的手，蹲下来护住胤祥。

胤禩恨恨的看了他一眼，攥着拳头的手放了下来，不过他揪住胤祥衣领的手却依然没有松开，他将胤祥揪起来，凑在他耳边用只有他们三个人才能听到的声音说："这一拳是为悦宁打的，你们好自为知吧！"说完挥袖站了起来，对着周围目瞪口呆的皇子们说："你们继续去庆祝吧！我不舒服就不去了。"

"八哥你……"胤禟拉住胤禩的袖子，却被他用力甩开。

胤祥与胤禛楞在那里。他们看见胤禩眼中有泪，衣袖上是大片的血迹，再听到他说的话，心里惊恐万分。

"张大人，您快着点，求您了！"惠儿的声音远远的传来，让胤祥发了疯似的爬起来就往咸熙宫方向跑。胤禛连忙追了上去，死死的拉住他。

"四哥，你放手，我要去看看。"胤祥的声音冰冷得不带任何感情。

"这么多人看着，你刚刚被指婚，就往悦宁那里跑，你让卓雅怎么想？就算是看妹妹也不行。"胤禛心里隐隐觉得事情并不寻常，但他没有细想，现在最重要的是不让其他阿哥看出什么。

胤祥呆呆的看着他的四哥，自己也觉得此刻不能去看悦宁，他与悦宁已经完全没有机会了，这样去见她，只会让她更加的痛苦。他麻木的随着众人回到屋里，来者不拒的拼命喝酒，仿佛只有这样才可以缓解心里的痛苦。不一会，他就醉了，倒在桌上没了知觉。众人见主角醉了，也就散伙各自回去了。

胤禛帮助小林子将胤祥扶到床上，仔细的帮他盖好被子，也出了门。

他站在御花园里，望向咸熙宫的方向，特别想去看看悦宁的情况。但是他能感觉得到，他与悦宁的距离已经越来越远了。可是他不想放弃悦宁，好不容易才有了爱的感觉，他不想就这么轻易的放弃了。也许该再去求求皇阿玛，坦白他心里的爱，皇阿玛应该会答应的吧？

胤禛迷茫的站在那里，一时没了方向。

第四十四章

悦宁的情况特别不好，她几乎是不停的吐出鲜血来，神智也迷糊得很。张太医赶来又是针灸又是喂药的，却丝毫没有让悦宁度过危险。

“太医，快想想办法啊！血这么吐下去，悦宁迟早要没命的。她还那么年轻，不能就这样死了啊？”敬嫔焦急万分，也顾不上什么忌讳了。

“娘娘，格格的病已经到极限了，只怕是没什么希望了，也许过不了今晚就会……”张太医实在是说不下去了，叹了一口气，将头转到了一边。

“不会的，不会这样的，这孩子那么善良，那么坚强，不会就这样走了。太医，再想想办法，你一定可以救她的。”敬嫔一边用帕子帮悦宁擦拭嘴角溢出来的鲜血，一边哭着求张太医。

“娘娘，现在只能去告诉皇上了，求皇上将所有太医都召进宫来，大家一起想想办法，也许还有救。”

“可是，这孩子她死都不愿意告诉皇上啊！就连请你来都是用得我的名义。”

“娘娘，现在这种情况顾不得那么多了，救命要紧啊！”

这时，床上昏迷中的悦宁像是听到了他们的对话似的，挣扎着睁开了眼睛。她艰难的伸手拉住敬嫔，用尽全身力气说：“不……要……不……要……通知……皇上……我……没……事……的……我……不会……有……事……的。”

敬嫔再也忍不住了，她俯身搂着悦宁的身子，哭着对她说：“傻孩子，你怎么这么傻啊？你知不知道，只要活着，什么都有希望啊！”

太医叹了口气，无可奈何的走到一边收拾着药箱。

悦宁苍白着脸，嘴唇丝毫没有一点血色。她张着眼无神的看着床顶，却像是在看着一个遥远的空间。

“胤……祥……胤……祥……”她自言自语的念着，有滴泪从眼角滑落，晶莹剔透。

“格格，您是想见十三阿哥吗？我去找小林子，我去找十三阿哥。格格，您一定要等着。”秋桐跪在床头已经是痛哭流涕了，她听见悦宁嘴里发出的声音后，就想跑去找十三阿哥。

“不……要……咳咳……他……今……天……大……喜……不……要……去……找……他……不……要……”悦宁一激动又咳出不少血来，吓得秋桐马上又跪了下来。

这时，远处传来箫声，是那么的飘渺，却一缕一缕的飘进悦宁的耳朵里。她知道是胤禩在吹箫。

你要是活不下去，我就叫他给你陪葬。胤禩的声音在她耳边不停的响起。她转过头来，伸手对着太医，艰难的请求着：“药……我……要……吃……药……我……不……能……死……不……能……死……”

“太医，格格要吃药，格格不想死！”秋桐连忙将她的话转达给张太医。

张太医走过来看了一下她的情况，从药箱里拿出一粒药丸，碾碎了喂进她的口里。悦宁已经咽不下东西了，可她还是努力的咽着这个救命的药。

箫声一直没有断过，就这样吹了一晚。悦宁提着一口气，坚持着不放弃。这看在敬嫔和张太医眼里，甚是难过。

天快亮了，悦宁再也坚持不住，昏迷过去。张太医看到她的情况，大惊失色，连忙禀告敬嫔，让她快些拿主意。

“娘娘，现在不能再拖下去了。格格的情况，皇上迟早要知道的，我们是瞒不过去的。更何况，格格现在的情况更加不好了。”

敬嫔伤心的看了一眼昏迷中的悦宁，在心里拿定了主意。

“张太医，去禀告皇上，就说悦宁是因为照顾了我一整晚加上感染了风寒才会变成这样的，其他的什么都不能说。”敬嫔知道皇上一定会追问原因。他刚刚给胤祥赐婚，悦宁就病成这样，这背后的事实对于他对于宫里都绝对不是一件好事。

“娘娘，奴才知道了。”张太医经过一晚，心里明白了许多。他特别同情这个可怜的格格，自从来到了皇宫里，几乎没过一天开心快乐的日子。

天大亮了。康熙知道情况后，马上派人将太医院的所有太医通通叫进宫来为悦宁诊治。他忙完一些事后，也亲自去了咸熙宫。

太医们忙碌着，想尽了各种办法，就连民间的偏方也用了上去。悦宁依旧昏迷不醒，只是已经不再吐血了。

敬嫔坐在一旁小声的哭泣着，康熙叹着气不忍的拥住她，两人一同坐在悦宁床前，看着太医们急救着。

悦宁幽幽的醒转过来，以为自己已经到了地府。可当她看到凑过来的康熙，心里泛起一丝绝望。她努力的想坐起身来，不管康熙怎么阻止都没用。

秋桐没有办法，只得爬上床跪在她的后面，用身子支撑住悦宁的身体。

“皇……上……请……允许……悦宁……回……家……悦……宁……要……回家。”她不想在宫里再待下去，就算要死也不想死在宫里。

“宁丫头，你不要想太多，好好的待在宫里养病，宫里头什么都有，一定不会让你有事的，乖！”康熙叹着气，不忍心去看那张苍白的脸。

“皇……上……悦……宁……要……回家……求求……您……了。”悦宁没有放弃，不停的求着康熙，甚至还想给他磕头。

“皇上，现在这种情况，您就依了格格吧！格格已经不能再受任何刺激了。”张太医走上前恭敬的对康熙说。

康熙站了起来，深深的吸了口气，觉得有些无力。过了一会，只听见他对站在门口的李德全说：“去把金保叫来，让他接宁丫头回家。所有太医都跟过去，只要有希望就不能放弃，需要什么药材，随时回宫里拿！”

康熙说完，依然没有回头，他不忍心再看悦宁一眼。正当他准备抬步离开时，背后传来虚弱的声音：“谢……皇……上……恩……典……”

他的身子一僵，眼里的神色十分复杂。他抬起头，似乎想压抑住就快夺眶而出的泪水，随后大步走出了咸熙宫。

胤祥做了一个梦。梦里，他回到了扬州的花海，他与悦宁两人开心的放着风筝。那只蝴蝶风筝被他放得好高，悦宁在一边拍着手高兴的笑着。突然一阵大风吹来，把风筝线给吹断了，风筝在风中翻卷着飘向远方。悦宁慌忙跑过去追，不管他怎么叫喊都没有听见，不一会就没了踪影。风筝飘来飘去，忽隐忽现，不一会飘到了他的面前。可

是他依然没有看到悦宁的身影。他正想去找悦宁，却突然被一双手拉住了胳膊，是卓雅。卓雅捡起掉在地上的风筝，一用力，将风筝掰成两半。她脸上带着哀怨的表情，一眨不眨的看着他，手不停的将风筝撕了个粉碎。他想去阻止，想逃离卓雅的身边去找悦宁，却怎么也没有力气动一下。

“不要……”他惊呼一声从梦里醒来。

“主子，您醒了？”小林子见他醒来，连忙拿起外袍候在床边。

胤祥用手拍了拍脑袋，只觉得头晕脑胀，口干舌燥，十分的不舒服。他猛得晃了晃头，这才让自己清醒一些。

“现在是什么时辰了？”他走到桌子旁坐下，倒了杯茶喝了下去，这才将喉咙里的难受压了下去。

“回主子，已经是辰时了。”小林子将袍子披在他的身上，恭敬的回答。

“这么晚了？怎么不早些叫我呢？”胤祥将杯子扔在桌上，冲小林子发着脾气。

“奴才该死！是四阿哥吩咐奴才让主子好好休息，不要打扰。”小林子慌忙跪在地上磕着头。

胤祥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今天那么容易发怒，是赐婚的原因吗？还是刚才做的那个梦？

“你起来吧！”

小林子跪在那里不敢起身，他不知道该不该把一大早听来的消息告诉给他的主子听，他不确定主子听到这个消息会有什么反应。

“怎么还不起来？是我不好，不该拿你发脾气。快起来吧！”

“主子，奴才听说……听说……”小林子结结巴巴的，还没拿定主意要不要说。

“你今天是怎么了？有什么话就快说。”胤祥也发觉了他的不寻常，心里不由紧张起来。

“奴才听说昨晚宁格格病得很严重……”

“你说什么？再说一遍？”胤祥揪起小林子的衣服，眼睛死死的盯着他问道。

“今儿一大早，宫里就在传，宁格格病重，皇上召集所有的太医去为格格诊治，可是太医们都束手无策，只怕是格格已经快不行了……”

胤祥的手突然松了，小林子狠狠的摔在地上，他顾不得疼，小心翼翼的注意着主子的行为，生怕会出什么事。

胤祥全身无力的跌坐在凳子上，心里像被刀刺中一般的疼痛，他嘴里喃喃的念着：“不可能，这不可能……”

突然，他猛得站起身来，就往屋外跑。小林子慌忙追出去，拉住他的手臂，阻止着他。

“你放开我，我要去看她。”胤祥将小林子推倒在地，继续向前跑去。

小林子趴在地上，抱住了他的脚，哭着对他说：“主子，别去了。您去了也见不到格格。皇上已经让金保大人将格格接回家去了。”

胤祥终于停住了脚步，让地上的小林子松了口气。

悦宁，悦宁，我到底还是把你害惨了！胤祥滚烫的泪滴落在雪地上，将地上原本还算平整的白雪砸出一个一个的水窟窿。

他就这么站在那里，望向连绵的高大宫墙，遥望着宫外的世界。

这时，胤禩走了过来。

胤祥看着他带着愤怒和悲伤的脸，一时无语。他可以感觉到此刻的八哥与他的心情一样，只不过多了许多对他的怨恨。没想到，这个时候竟然会是八哥最了解他与悦宁之间的感情。

两人对望了一会，胤禩捏紧的拳头最终松开了。他冷冷的把脸别开，开了口：“不管悦宁是死是活，既然你给不了她什么，就不要再伤害她了，就让她一次死心吧！”说完，也不再看胤祥一眼，大步离开了。

胤祥错愕的楞在那里。他以为八哥会像昨晚那样狠狠的揍他一顿，他也希望八哥能那样做，可是八哥却对他这样说，让他不要再伤害悦宁。

是啊！我不能再伤害悦宁了，我会害死她的。胤祥站在那里，一动不动，心痛得不能自已。

天空飘起了大雪，纷纷扬扬的雪花很快将许多种色彩掩埋在白色之下，包括某些人曾经多彩的心情以及希望。

悦宁回到家中，只觉得一阵放松，她不再坚持着，昏迷了过去。

金保看着屋外的大雪，心里一片凄凉 。

难道他真的错了吗？认回女儿错了吗？四年了，他眼睁睁的看着初遇时还活泼可爱的女儿，现在竟然变成这样的瘦弱憔悴，甚至连性命都差点不保。他到底是造了什么孽？害得女儿要受这么多的苦？

“张太医，宁儿还有救吗？”金保抑制住自己就要夺眶而出的泪水，问着正在帮悦宁把脉的张太医。

“金保大人，情况真的不好说。格格现在的状况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一切都只能听天命了。不过您放心，我一定会尽全力的。格格现在的情况比在宫里时好多了，格格吉人天相，一定会没事的。还请大人和福晋保重身体啊！”张太医离开床边，回到桌子旁收拾着药箱，对金保说。

这些天，宫里的太医轮流守在这里，而张太医是唯一一个没有离开回家休息的。从四年前到现在，悦宁每一次生病都是他去诊治的，几乎快成了悦宁的私家医生。他不单是最了解病情的，而且对这个格格的感情也比其他太医深厚。在他眼里，格格是那么的善良，而且善解人意，通常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轻易让秋桐去找他的。有的时候，格格还会很不好意思的对他说谢谢，眼神里充满了内疚，好象这么频繁的麻烦他是多么不应该的事。

张太医叹了口气，又看了一眼躺在床上没有知觉的悦宁，然后向金保作辑，便离开悦宁的屋子，回自己的临时住所去了。他摇着头，真的很不明白，为什么老天对格格那么的不公平？为什么不能给她想要的幸福？

“老爷，我们认回宁儿真的错了吗？宁儿自小福薄，吃了那么多苦，现在好不容易能享些福，却又变成这样。老爷，我情愿四年前你没有遇到宁儿，情愿她在江南好好的生活，虽然苦，至少不会有生命

危险啊！”福晋靠在金保怀里，低声哭着。这些日子以来，悦宁一直昏迷不醒，她的眼泪从来就没有停过。

金保无语，只是轻轻的拍着妻子的背，给她一点安慰。

床上的悦宁突然动了动，眼睛慢慢的睁了开来。

“夫人，别哭了，宁儿醒了！”金保注意到悦宁的情况，马上提醒着福晋。

“宁儿，我苦命的孩子，你总算是醒过来了。你要是走了，额娘也活不成了！”福晋听到丈夫的话，马上扑在悦宁的身上，哭着说。

“额……娘……宁儿……不要……再与……额……娘……分开……了……不要……分开……”悦宁艰难的开口说着，眼里的泪也流个不停。

“好，额娘再也不和宁儿分开了。我们一家人永远在一起。”

悦宁勉强的笑了笑，想让阿玛额娘能够放心，却惹来额娘更多的眼泪，以及阿玛复杂的神情。

第四十五章

悦宁又一次度过了鬼门关，可是她却没有像以前那样感叹自己在这个朝代的好运气，而是觉得老天故意要折磨她，让她如此痛苦。

她虽然好了许多，可还是不能下床，再加上她的心情一直郁郁寡欢，也提不起精神去做任何事。秋桐和福晋一步不离的陪着她，给她无尽的关怀，可她还是没有恢复。她活着，行尸走肉，仿佛只是为了她的家人而活下去。

悦宁除了家人以外，不见任何人，这让与她相关的三个阿哥的心里都十分焦急。

卓雅已经跟随她的父母回蒙古去了，胤祥顿时轻松了下来。可是他丝毫没有让自己闲着，除了正常的读书以及外出办差，闲下来的时间不是拼命的练习骑射就是练习布库。他每天将自己弄得疲惫不堪，这样才能睡得着。他从来没有去过悦宁家看她，倒不是因为悦宁谁都不见，而是因为八哥的话，他是不该再去打扰悦宁渐渐平静下来的生活。

胤禩经常在晚上去银波湖上吹箫，都是悦宁曾经弹奏过的曲目。有时一吹就是一夜，听得敬嫔的心里也是一阵心痛。

胤禛因为住在宫外，所以可以常常去悦宁家里，可是却没有一次见到悦宁的。但是他依然常常去，哪怕是听听金保或者福晋说说她的情况也觉得心满意足了。只不过，每次他失望而归，总要把自己关在书房里一整晚，谁都不准进去打扰。

三个男人用他们各自的方式折磨着自己，仿佛只有这样才可以减轻悦宁身上的痛。

转眼间，大半年过去了。

昭雪没有想到自己的丈夫竟然对悦宁格格用情如此深刻，她心里好痛，心疼着日益消瘦的丈夫。她更加明白悦宁的心情，知道悦宁对她丈夫的感情绝非爱情。

她实在看不下去丈夫的自我折磨，于是没有告诉他而偷偷的去了悦宁的家，算是替他看一看悦宁的具体情况吧！

悦宁听说昭雪来了，本来也不想见的。但是昭雪不死心，让秋桐转告悦宁她们之间的那句禅语，悦宁无奈，只得请她进来聚聚。

“四夫人吉祥！”悦宁淡淡的对昭雪行礼，惹得昭雪慌忙扶住她。

“姐姐，这怎么使得，妹妹可受不起。”

一句“姐姐”让悦宁不再拘谨，她拉昭雪坐在床边，细细的打量着她。

“妹妹气色真好，看来四阿哥对妹妹很好。”悦宁浅笑着说。

昭雪心里更加肯定了自己的猜测，悦宁这么自然的提到四阿哥，说明她对他没有特别的感情，顶多是兄妹之情。那么只有十三阿哥了。他们在江南的事情，昭雪是知道一些的，他们三人的感情应该是很深厚的。除夕皇上赐婚，悦宁就病倒，整个事情穿起来，她就猜到怎么回事了。悦宁应该是爱着十三阿哥的吧！可惜她的丈夫不明白，她的丈夫眼里只看得见自己爱悦宁，而忽略了周遭的一切。这就是所谓的“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吧！

昭雪最近在府里见过十三阿哥几次，他的眼神中也有着和悦宁一样的绝望神情，也许他也是爱着悦宁的！但是为什么却没有行动？是因为他四哥的缘故吗？昭雪心里十分的不理解。

“姐姐最近看些什么书啊？”昭雪看见床头摆着几本书，于是拿起一本问道。

“也没什么，闲来无事看些佛经。”悦宁的表情一直很淡漠，让昭雪看来十分的心疼。

“姐姐现在还是不要看佛经了，改天我找些轻松的书送来给姐姐打发时间。”昭雪知道她的心情已经十分落寞了，如果再看这些佛经，只怕会了断红尘。

悦宁笑了起来，拉着她的手说：“你放心，我不会想不开出家当尼姑的。经常读读佛经是很件好事，可以洗涤灵魂，可以让心平定。”悦宁的这番话说得十分真切。这半年多以来，她就是靠着这些佛经，才让心悸的毛病渐渐发作得不那么频繁，才让她能够坐着与昭雪平静的聊天。

“既然姐姐诚心参佛，那么就不该只把自己关在这个小小的屋子里。不如妹妹改天陪姐姐去寺庙里参拜，听听大师的教诲。”昭雪突然在心里有了个想法。

“我已经很久没出门了，现在出去了不是找麻烦么？”

昭雪知道她所说的意思，但还是没有放弃的劝她：“姐姐，如今你独自参佛，不但不容易寻到真谛，反而容易产生执念。”

“执念？”悦宁重复着这两个字，若有所思的想着。

过了一会，悦宁回过神来，仔细的看了昭雪一会，才幽幽的开口：“是四阿哥让你来的吗？想必你也知道四阿哥对我的感情，你怎么那么傻？帮着丈夫来劝自己的情敌？”

“我知道四爷对姐姐的感情，但是我也知道姐姐对十三阿哥的感情，我知道你们都是可怜人，我实在不忍心你们这样自我伤害。”昭雪有些动情了，泪在眼眶里打转，不一会就掉了下来。

悦宁拿起手帕，帮她搽去泪珠，叹了口气说：“你也不想你的四爷受到伤害吧！那么我和十三阿哥终归是不能在一起的。”

昭雪顿时楞在那里，无话可说。

“也许是该出去走走了，这佛经上的内容那么深奥，有好些我都看不懂呢！是该拜访一下寺院里的师傅，听听他的教诲。”悦宁话锋一转，竟然答应了昭雪的提议。

于是两人约好了时间地点，又聊了些无关紧要的话，昭雪就起身告辞了。

她坐在马车上，望着渐渐远去的大宅，心里想着：到底该不该让他们三人一起说个明白呢?

悦宁与昭雪约定的日子到了。一大早，悦宁就起来准备，她没有让额娘跟着去，只是带了秋桐和府里的一个婢女。三人坐着马车去了柏林寺。

昭雪已经等在那里了，她也只带了个侍女，再无他人。侍女手中提着个小篮子，里面装着些供品。

今天既不是初一十五，也不是佛门庆典，所以寺庙里的人很少，零零散散的分布在柏林寺里。悦宁很喜欢此刻的安静，她现在已经不大习惯喧闹的环境了。

两人一个大殿一个大殿的参拜下来，都有些疲惫。到了最后一个殿里，昭雪寻了个理由，带着侍女离开。她叮嘱悦宁留在那里等她，不要走开。

悦宁不疑有它，独自跪在佛前，求着签。她摇晃着签筒，心里想着要祈求的内容，一支签从签筒里掉了出来。秋桐赶忙将签捡了起来，吩咐了婢女几句，就独自去解签了。悦宁依旧跪在那里，手里拿着一串佛珠，不停的拨动着，嘴里念着佛经的内容。

胤祥远远的看着那个弱小的背影，心里一阵疼痛。他不解的看向身边的昭雪，眼睛里满是疑问。

“四嫂，你不该叫我来的。悦宁好不容易平静下来，见到我只会让她的病再度复发的。”胤祥渴望看到悦宁，却也不想她再受到伤害。他黯然的转身准备离去。

“可是，她需要你啊！她现在活着，就如同行尸走肉一般，没有任何希望。只有你可以劝慰她了。”

“四嫂，你这样，四哥会伤心的。”胤祥停下脚步，却没有回头，他的肩膀颤抖着，像是在拼命压抑自己的情绪。

“为什么你们都不能自私一点？为什么总是为别人着想？我是不想让四爷伤心，可是这对你们公平吗？对四爷又公平吗？这样只会造成你们三个人的痛苦。”昭雪流着泪说出这番话。

胤祥只觉得全身无力，他慢慢的转过身来，眼里的泪也掉了下来。

“四嫂，我与悦宁已经是不可能了，皇阿玛将她的好朋友赐给了我，以悦宁的性情，她是断然不会再与我一起的，即便有四哥的成全也余事无补。”胤祥索性对昭雪敞开心扉，将自己的绝望说了出来。

昭雪一时语塞，找不出话来反驳。她叹了口气，轻轻的说：“那至少你可以让她知道你对她的感情，这样对于她来说，就是一个重生的希望啊！”

“不，那样只会害她越陷越深，依旧是害了她。我只要看看她就好。”胤祥还是抵不过对悦宁的相思，向大殿走去。

走了几步，他又停了脚步，转头对昭雪说：“不要对四哥说我与悦宁之间的感情，他会受不了的。”

“我知道，我也自私，我也不想让四爷受伤，你们一个是他最爱的人，一个是他最亲的弟弟，他会疯掉的。”

胤祥没再说什么，继续走向他深爱的悦宁。

悦宁闭着眼跪在那里，一遍一遍的诵经，突然感觉有个人跪在了她的身边。她没有张开眼睛，以为是秋桐解签回来了，于是停下拨动佛珠的手问道：“这个签怎么说？”

“这个签说你一定会好起来。”是胤祥的声音。

悦宁慌忙张开眼睛，转头就看见胤祥眉头紧锁的脸。她让婢女扶她起来，不再看胤祥第二眼，转身就要离开大殿。

她不要见到他。悦宁以为时间可以让她忘记他，这大半年来，她不停的沉浸在佛经里，只希望心平静下来，再不想他。可是她发现自己错了，这么刻骨铭心的爱，她一分一秒都没有忘记。现在看到他，那些痛苦如洪水般决堤，将她淹没。

悦宁刚走出大殿，就听见里面的胤祥说：“请佛祖让悦宁好起来。”然后便是重重的磕头声，一下下撞进悦宁的心里。

泪再也忍不住的流了下来，悦宁缓缓的回头，看着胤祥的背影，喃喃的说：“我很好，我没事，答应我，你也要好好的。”

胤祥回过头看着她的眼睛，回答道：“好，我答应你。”

“格格……”这时，秋桐走了过来，她看见胤祥跪在那里，觉得有些吃惊。

悦宁垂下眼帘，不再看胤祥，只是对秋桐轻轻的说：“我们回去吧！”

秋桐于是与婢女一起扶着她，缓缓的走下阶梯。胤祥抬着头闭上眼睛，眼泪不停的在脸上肆虐，他跪在那里，向佛祖忏悔着自己心里的罪。

悦宁看见昭雪站在小池塘边，于是走了过去。她不怪昭雪，知道她是为了自己才这么做的，甚至不在乎背叛了自己的丈夫。

“四阿哥娶了你，真是他的福气啊！谢谢你，昭雪。”悦宁说完，对她笑了笑，便上了自己的马车，离去了。

这次的见面，果然没有辜负昭雪的苦心。悦宁悲切的心渐渐平静下来，她告诉自己要放下，要好好的活下去，这样才不会辜负在这个朝代所有关心自己的人。

因为心情的问题，她的病也慢慢好起来，笑容越来越多的出现在她的脸上，虽然依然很沉静，但是比起前阵子的心如死灰实在是好太多了。

四十二年的春节很快来到。康熙知道她恢复了健康，于是要求她进宫去拜年。悦宁没有拒绝，反而欣然前往。她已经想开了，觉得自己可以轻松的去面对宫里的每一个人，包括那几个与她有着千丝万缕关系的阿哥。

所有人见到悦宁恬静淡然的表情，都暗暗吃惊。悦宁礼貌性的淡淡笑着，对每一个人都是同样的对待，眼神里丝毫没有任何不同的神情。

第四十六章

康熙看见她好好的站在自己面前，心里高兴极了。他在咸熙宫里布置了一大桌子的菜，与悦宁一起用膳，只有敬嫔一人作陪。

“宁丫头，来来，多吃一点，看你又瘦了那么多，实在应该好好补补。这些都是朕特地为你准备的药膳，多吃一些对身体有好处的。”

敬嫔一边帮悦宁布菜，一边笑着点头，眼里布满了对她的关怀。

“谢皇上赏赐。”悦宁满站起来对康熙行礼。

康熙一把将她按回座位上，说：“这里没有外人，不用这么多礼。”

他喝了一杯酒，接着说：“朕在这宫里也实在是待得厌烦了，是该出去走走了。朕决定，等过完春节，就下江南去，顺便考察一下沿途的河堤。你们两个都跟朕一起去。”

悦宁在心里算了一下，好象今年正是康熙第四次下江南。可是她并不想一起去。

“皇上，悦宁的身子……”

“不许说不去，朕看你现在身子挺好的。这次朕会多派一个太医跟着，专门负责你的身体。”康熙没听完便打断了她的话。

悦宁不敢反驳，只得坐在那里低着头，不说话。

“悦宁，就一起去吧！全当陪陪我？我还没出过远门呢？”敬嫔也在一旁劝着，让悦宁实在不好意思再回绝。

“是呀！这次朕的行程里还安排了在山东停留，朕知道你曾经在山东住过，难道就不想再去看看吗？朕可是想知道我们的宁丫头以前是在怎么个山清水秀的地方长大的。”康熙笑眯眯的看着她，眼里充满了慈祥。

悦宁只好点点头，答应了眼前两注期盼的目光，并且有礼的谢恩。

“好了好了，宁丫头，快吃吧！要不菜都凉了。”康熙满意的笑着，并且亲自夹菜放到悦宁的碗里。

过完上元节，大批人马就跟着康熙出发了。那浩浩荡荡的马队车队，为冬天的萧瑟增加了一丝热闹。

悦宁在心里想，电视里说的康熙微服出巡一点都不正确，这么大的场面能叫微服么？

康熙出巡也不想打扰百姓，于是下了一道圣旨，召告沿途的地方官，不得以他的临幸为由，扰乱了地方百姓的正常生活。可是这道圣旨似乎并没有起到什么作用，南巡队伍所到之地，总会弄得地方上人仰马翻，百姓们惶恐不已。这让康熙都觉得十分头疼。

他们终于到了山东，在济南落脚。康熙没有忘记问悦宁曾经的住处，悦宁故意装作想了一会，就以自己那时还小，已经记不清了为由搪塞了过去，康熙也就没再多问了。

第二天，一行人去看济南名泉之一的珍珠泉。悦宁将珍珠泉的泉水形容成女人的眼泪，惹得康熙一阵责备，说她越大越忧郁起来。三个阿哥听了以后只觉得心里十分苦涩。

没几日，康熙就转驾去了泰安，因为他要去爬泰山。悦宁因为身体的关系，不宜进行爬山这种剧烈的运动，于是与敬嫔一起留在了山脚下。留下来的人还有一个，他就是胤禩。

胤禩故意在前一天让自己的脚扭伤，因此也不能去爬山。他除了春节时与悦宁客套般交谈了几句，几乎有一整年的时间没有与悦宁单独说说话了。他很想她。

悦宁独自一人站在驿站的后院里，看着远处连绵不绝的群山，此刻已经全部被染成了白色。

“你好吗？”一个男人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打乱了她的思绪。

悦宁回过头来，看到胤禩的眼里闪动着光芒，微微一笑说道：“我很好啊！八阿哥怎么不在屋里坐着，你的脚不是扭伤了么？”

突然，胤禩将悦宁拥进怀里，死死的抱着，耳边是他带着柔情的话语：“你知道我的脚为什么会扭伤的。我好想你。”

悦宁根本挣脱不开他的怀抱，于是认命的不再挣扎，只是叹了口气，幽幽的说：“你这又是何苦呢？我……”

“不要说话，让我好好的感觉一下你。知道吗？直到现在，我把你抱在怀里，才敢相信你是真的没有离开我。”胤禩的声音带着浓浓的鼻音，像是已经哭了。

“为什么那么傻？你明明知道我的心里只有胤祥，为什么还要让自己陷下去？以前那个骄傲自负的八阿哥哪去了？为了悦宁这个身份低微的女子，值得如此吗？”悦宁也哭了起来，她的心在狂喊：为什么？为什么胤祥对她不能够像胤禩这样？

胤禩将她推到眼前，看着她的眼睛深情的说：“我不在乎，我什么都不在乎，你要喜欢谁要爱着谁，那都是你的事。我只知道我爱你，什么身份地位都不重要，我要让你得到幸福！”

悦宁伤神的别过脸去，轻声的说：“幸福？我的幸福已经离我远去了。”

“那不一样，我给你的幸福也是独一无二的。”胤禩焦急的反驳她。

“八阿哥，幸福不是单方面的付出，而是两情相悦的守侯。就算你现在得到了悦宁，也得不到悦宁的心，这样残缺的幸福，不久你便会厌倦的。”

“不会的，悦宁，你相信我，我一定不会让你再受到伤害的。”

“相信你？那好，我问你，我不想生活在皇宫里，我不想拥有荣华富贵的生活，我不要格格这样的尊贵身份，我只想找一处安静的地方平静的生活。你帮我实现吗？你可以放弃你现在所有的一切陪我过平淡的生活吗？”悦宁用了这个最直接，也是最有效的方法打消胤禩的念头。因为她知道在这现实中，他是不会像琼瑶阿姨笔下的五阿哥那样为了爱情，放弃自己优越的生活以及整个江山。

爱情实在是个虚幻的东西，就像是肥皂泡一样脆弱，越接近阳光越容易破碎。悦宁编过许多人的爱情，却依然没有把爱情看透，她想要的唯美爱情永远在要来的一刻被现实打碎，不可修复。

胤禩疑惑的看着她，没有说话，他不明白为什么悦宁的想法总是那么特别，与任何人都不一样。

“八阿哥，悦宁心里有自己固守的东西，那是悦宁心底小小的幸福，请不要打破悦宁这个小小的幸福，好吗？”悦宁见他不说话，心里有些悲哀，但她仍然觉得高兴，以为自己已经成功的打消了他念头。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会这样想，你说你有想要固守的东西，那么我也告诉你，在我心里也有想要固守的东西，那就是你。”

悦宁看到他固执的表情，忽然觉得很好笑，她放弃再说服他，于是与他开起了玩笑。

她用无比哀怨的表情对胤禩说：“原来悦宁在八阿哥心里就只是一样东西啊！”

“不是不是，我说错了，悦宁怎么会是东西呢……”

“啊？这回悦宁又不是东西了？”悦宁忍住笑，把“东西”两字说得很重。

胤禩的脸更加红了起来，他慌忙的开口解释：“不是的，悦宁，我的意思是……”

悦宁再也忍不住，扑哧一声笑了起来。胤禩这才知道上了她的当，也无奈的笑开了。周围的气氛变得温暖起来。

“原来悦宁妹妹是故意的啊！”胤禩好喜欢看到她的笑容，是那么的纯净。

“八阿哥就把悦宁当作妹妹吧！”悦宁收住笑，认真的对胤禩说。

“你知道，我并不想只把你当作妹妹。”

“可是悦宁只想让八阿哥当哥哥。”

胤禩喊了一声她的名字，就不再说话。可是他在心里却想着，等回了宫就去向皇阿玛禀告，请皇阿玛为他做主，将悦宁赐给他。等他们成了婚，他会用一辈子的时间来证明给她看，自己也能给她幸福。

两人一起看着远处盖满白雪的山峰，各自想着心事。

离开泰安，继续南下，一刻不停的赶到杭州。不知道康熙是为了不让悦宁又想起四年前的痛苦，还是自己又怕再一次出事，这次的行程中，没有安排去扬州。

可是悦宁却很想再一次去扬州看看，毕竟那是她穿越过来的地方，也拥有着她与胤祥最美好的回忆。

这天，康熙召集地方官商谈国事，悦宁闲来无聊，没有带上秋桐，独自一人去了西湖边，默默的回忆着四年前的快乐。

胤祥同样也回忆起当年的往事，心里觉得无比的郁闷，于是也独自一人在西湖边散步。他远远看见悦宁弱小的身子在寒风中瑟瑟发抖，心里一阵心疼，脱下披风，走了过去。

“悦宁，在想什么呢？”

悦宁只觉得身体一阵温暖，小小的身子就被包裹在披风里。她回过头看着胤祥，心里的爱突然爆发了出来。

“我在想扬州，在想花海，在想风筝，在想你。”

胤祥看着她的眼睛，一时不知该说什么，此刻不论他说什么，都是一种错误。

悦宁突然踮起脚，抱住胤祥，哽咽的说：“胤祥，你在扬州的时候曾经说过，你不喜欢皇子这个身份，不如我们逃走吧？逃到一个没人找得到的地方，安静快乐的生活。好不好？”

胤祥几乎都要为悦宁的这个提议心动了，可是他最终还是压住了这种心动。他们两个私奔的话，该是多么严重的事情，皇阿玛一定会震怒，悦宁的家人都会受到牵连，他们俩从此也会过上颠沛流离，居无定所的生活。

“悦宁，这不可能……”冰冷的唇覆上他滚烫的唇上，堵住了他接下来的话。

胤祥心里一惊，完全没有想到悦宁会与这番举动，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突然传来八哥的声音。

既然你给不了她什么，就不要再伤害她了，就让她一次死心吧！

胤祥猛得将悦宁推倒在地。

悦宁抬起头，不可思议的看着他，随即开始笑。她真的好傻，这已经是胤祥第二次推开她了，这么明显的拒绝，为什么自己就是看不明白？

悦宁甩开胤祥想来搀扶她的手，丝毫感觉不到摔倒的疼痛。她依然笑着，自己爬了起来。

“我是不是很贱？我自己都觉得自己很贱，可是我只为你一个人贱。”

胤祥心疼的直起腰来，心虚的不敢看她的眼。

“给我一个答案，你到底有没有爱过我？不管你的答案是什么，我都不会再去打扰你。你说啊！”悦宁不再笑，怨恨的看着他躲闪的眼神。

“悦宁，我只把你当做……妹妹。”悦宁，对不起，我不能再给你这种不可实现的希望了。

“妹妹？哈哈……我不要当你的妹妹！”悦宁拿出胤祥送给她后随身携带的匕首，割下了一缕秀发。

胤祥惊恐万分，以为她要自刎，可看到她只是割下一缕头发，心才稍稍放下。可是悦宁后来的话，让他心的更加疼痛起来。

“既然十三阿哥从来就对悦宁没意思，这么多年来只是悦宁一个人在自作多情。那么悦宁也不想再烦着十三阿哥，我们往日的种种，都如这断发，一刀两断，从此悦宁与十三阿哥再无半点关系。”悦宁的眼

神冷冷的，她抬起手，任由寒风将她手里的发吹走，然后马上转身离去。

她的心好痛，颤抖的手几乎拿不住那把匕首，她轻轻的一松，匕首掉了下去，斜斜的插在土里。

胤祥目视着她的背影渐渐远去，这才捡起地上的匕首。匕首上面还有悦宁残留的温度，以后却不能再次拥有。他紧紧的攥着匕首，只恨不得自己给自己插上两刀。

悦宁混混噩噩的走在住所的回廊里，迎面碰到正想去寻她的胤禛。她漠然的看了他一眼，想错身离去，却被胤禛拉住了手臂。

“悦宁，别这样对我，好吗？”

悦宁没有动，也没有说话，就像一个木偶一样沉浸在刚才的悲痛里无法自拔。胤禛以为她终于肯听他说话了，内心一阵欢喜，于是拉着她到附近的一个小亭子里坐下。

“悦宁，来到江南，我的心就没有平静过。四年前在扬州的那段日子，是我活了二十几年来最开心的时光，也让我觉得自己最没有用，不能好好的保护你。你知道吗？如果可能的话，我真希望丢掉所有的身份地位，只与你找一处美丽的地方，平静的生活。”

悦宁听到他的话，怒气噌的一下窜得老高。多么讽刺啊！这番话她刚刚才对胤祥说过，得不到回应，现在却从胤禛的嘴里说了出来。

她眼神里带着恨，对着胤禛吼了起来：“好啊！走啊！现在就走。”

胤禛错愕了一下，说不出话来，完全没想到她会是这样的反应。

“怎么，就光会说说而已吗？既然做不到，为什么还要说出来？真可笑！”悦宁蔑笑着看了胤禛一眼，转身跑出了亭子。

她好恨，恨胤祥的无情，恨胤禛的纠缠，恨自己的拿不起放不下。

第四十七章

三月，康熙南巡结束，马不停蹄赶回宫里。

悦宁在康熙的要求以及敬嫔的恳求下回到宫中居住。经过这次南巡，她已经是万念具灰，心如止水。她本不想再回宫中，可是近来康

熙因为一些事情绞得苦恼不已，实在不能在这个时候惹恼他。就算不为自己想，也要为阿玛额娘的安危着想。

这日，德妃差宫女来对悦宁说，很久没有吃她做的点心了，十分想念。在这宫里，德妃也算是对她不错的，因为心情的关系，她已经很久没去给德妃请安问好了。于是趁这个机会，做了许多拿手的点心，亲自送过去。

悦宁与秋桐两人提着食盒走到御花园里。突然秋桐想起来答应给德妃身边一个宫女姐姐的绣品没有带，于是让悦宁在御花园里等她，自己快速的跑回去拿。

御花园里人来人往，到处是太监宫女。悦宁不想站在显眼处让他们行礼问安，于是隐到一个小树林里，发着呆。春末夏初的树木，枝叶繁茂，将她瘦小的身子完全隐住，让旁人都不会在意。

天气阴沉的很，似乎就要下起暴雨来。

“四哥，为什么你还不去求皇阿玛赐婚？我听十四弟说八哥已经打算去向皇阿玛请求了。这些年皇阿玛越来越看中八哥了，昨天在学堂，皇阿玛还夸奖他聪明和善，是众皇子学习的典范。如果他去求皇阿玛要悦宁的话，皇阿玛一定会答应的。哼，现在那伙人得意的不得了，十四弟还说，皇阿玛一定会因为宠爱悦宁而更加看重八哥的。四哥，悦宁一直与我们那么要好，怎么可以让他们……”

原来是这样……

“格格，原来你在这里啊！让我好找。东西我已经拿好了，我们走吧！”树林里传来秋桐的话，打断了胤祥还想说下去的话。两人脸色煞白的看向声音的来源处。

悦宁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幸亏扶住了树干，才没有摔倒。她苦笑了一下，很快恢复了平静。原来在这里只有利用，根本就没有感情。

胤禛与胤祥看到小树林里隐约闪动着悦宁的身影，不一会就出现在他们眼前。悦宁走上前，冷漠的福身行礼，错身就想往前走。

“悦宁，你别误会，我们……”胤禛想拉住她的手，却被她灵敏的闪开。

“四阿哥，悦宁要去给德妃娘娘请安，已经耽误不少时间了。悦宁告退。”悦宁根本就不看两人，冷冷的说完这些话，快步向前走去，不一会就没了身影。

胤祥呆呆的站在那里，身体僵硬的厉害。他都说了什么？他真是该死……

悦宁迷迷糊糊的在德妃宫里坐着，麻木的回答着德妃的问话，脑子里却一直悲戚万分。四年的时间，就像做梦一般，到如今，一次醒来，彻底得让人反应不过来。她坐了没多久，就辞别了德妃，恍惚的回咸熙宫去。

一声惊雷在天空中炸开，乌云排山倒海般的压了下来，豆大的雨点倾盆而下，砸在悦宁身上，让她清醒了些。她好想痛痛快快的淋一场雨，却被秋桐快速的拉进御花园的一个亭子里。

“格格，这雨看来不会马上停，我去附近的宫里借伞，您要在这里等着我哦！”秋桐将悦宁身上的雨珠拍掉一些，就转身跑出了亭子。

悦宁没有听进秋桐所说的话，此刻的她只想着去雨里淋个痛快，将自己四年来的梦彻彻底底的淋醒。她在雨里惨笑着，跌跌撞撞的旋转。

“悦宁，你怎么了？怎么在这里淋雨？”胤禛刚巧经过这里，看见悦宁的举动，慌忙跑过来，将她拉进伞里。

“你给我滚开，别管我，轮不到你管我。”悦宁拼命将他推开，胤禛措手不及摔倒在地上，而悦宁也因为用力过猛而倒在地上。雨伞在空中转了个圈，被狂风吹得老远。

“悦宁，你到底怎么了？告诉我，别这样折磨自己？”胤禛将她拉进自己的怀里。

悦宁此时已经有些疯狂了，她拼命的挣扎着，不停对胤禛狂喊：“为什么？为什么？你们想得到什么，想争取什么？为什么不自己去努力？为什么要拉上我？为什么？”

“不管别人怎么对你，至少我不会，悦宁，你要相信我。我是爱你的。”胤禛的眼里都是雨水，让他张不开眼去看悦宁的表情。

“相信你？你一开始就是在利用我，还好意思让我相信你？哈哈……别和我说爱，你们知道什么爱吗？”悦宁的身子向后退了退，抬

头看着黑压压的天空，举起右手，作出发誓的样子，继续说："上邪！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她说完，低头看向胤禩，眼神里带着绝然的恨，讽刺的说："这样的爱，你们做的到吗？你们给得起吗？爱情，在你们眼里根本就只是争权夺利的工具！"

"格格，八阿哥，你们怎么在淋雨啊？格格，您不能再生病了！"这时，秋桐拿着伞跑回来，却看到这样的情景，心里焦急万分，连忙将伞遮在悦宁头上，想扶她起来。

悦宁像抓住了救命稻草一般，死死的拉着秋桐的手，借着她的力摇晃着站了起来，并且对她说："走，我们走！"

秋桐为难的看了一眼胤禩，还是决定将格格先带走，否则，格格再生病的话，只怕神仙都救不了她了。

胤禩的心像被重物击中一般喘不过气来，他缓缓的爬起来，对着悦宁的背影吼道："你怎么知道我做不到？我一定会做到的，你等着，我一定会给你幸福的。"

一声雷伴着他的话炸开，让所有人都听不见。

胤禩冒着雨，飞奔着离开了御花园。他要去找康熙。

不远处站着胤禛与胤祥，两人都看到了刚才发生的那一幕，也听到了他们之间的对话。胤禛毫无力气的站在那里，心里不断的重复一句话：原来她要的爱是我们都给不了的。

胤祥脑子里一片空白。

"四阿哥、十三阿哥，我们快走吧！这次皇上安排的差事，时间太紧，只怕不马上起程，是做不完的。"一个太监在一旁撑着伞提醒道。

胤禛又看了眼人去楼空的御花园，转头离开了。胤祥麻木的跟在他的后面，丝毫不在意雨水溅在自己的衣袍上。

这时，有一个人正坐在高高的堆秀山亭子上，目睹着下面所发生的一切。他邪恶的笑了笑，脑子却在飞快的旋转。突然，折扇啪的一声合拢，主意也定了下来。

只见他挥手叫来身边的一个随从，在他耳边细细的交代一番。那随从不断的点头，在他吩咐完毕以后，马上跑下山去执行。

他又将折扇打开，看了眼上面的花朵，自言自语的说：“哼！我得不到的东西，别人也别想得到。悦宁，要怪就怪你得罪了本太子。”

阴狠的声音伴随着手上的力气，一把好好的折扇被捏成两半。

胤禩换了身干衣服，就去了乾清宫。

康熙刚刚忙完一堆恼人的国事，又为几个亲王的身体担忧着，心情自然不算好。

胤禩看着皇阿玛板起的脸，跪在那里有些惊慌。他不知道现在是不是向皇阿玛请求的最好时机。

“老八，你不是有事对朕说么？怎么现在不说话了？”康熙喝了口茶，看着跪在下面的儿子，开口问道。

“回皇阿玛，儿臣见皇阿玛正为国事忧心，实在是不好在这个时候拿个人私事来烦皇阿玛。”

“哦！是你的私事？那朕就更要好好听听了，你就说出来吧！”康熙走到胤禩身边，示意他站起来，饶有兴趣的说。

“皇阿玛，儿臣想请皇阿玛为儿臣赐婚。”

“哦？你看上哪家格格了？”康熙对他的请求颇为吃惊。

“皇阿玛，儿臣喜欢上悦宁妹妹了。”胤禩在这里也只用了喜欢，而非爱。因为他也深刻的了解到，在皇室里的爱是站不住脚的，更有可能成为前进的绊脚石。

康熙意味深长的看着他，让他不敢抬起头来。乾清宫里一片寂静。

“你的年纪也是不小了，是该娶妻了。这个事让朕再考虑一下，你先回去吧！”康熙突然开口，让胤禩心里一阵紧张。

“是，儿臣告退。”胤禩不再说什么，慢慢的退了出去。

其实他是很有把握的。皇阿玛三番两次当着重臣的面说要招悦宁做儿媳妇，那么就不会只把悦宁指过去当个侧福晋，这一点四哥早就已经没有了资格。而他还没有娶妻，如今他向皇阿玛请求，应该算是十拿九稳了。

悦宁，你就等着让我给你幸福吧！胤禩在心里对悦宁说，笑中带着对未来生活的无限向往。

康熙近来觉得烦闷不已，有人密报索额图企图谋反之事弄得他心力交瘁，这事竟然还牵涉到了太子。而自己的好兄弟常宁与福全又相继病倒。唉！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还是出去走走吧！康熙心里想着，于是就只带了李德全在御花园闲逛。

一个假山下面，两个无聊的小太监正在闲聊。康熙路过听到他们的话，竟然来了兴趣，他示意李德全不要出声，自己隐在假山后仔细的听着。

“你说的是真的么？宁格格不会是这样的人吧？我不相信。”一个高个太监说道。

“这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大家都被她清纯的外表给骗到了。别看她平时一副亲善的表情，其实心里算计得可精了。早在扬州的时候，我听说她只不过是个茶楼的小丫头，肯定是看中咱们万岁爷身份不凡，才会以身冒险。她那一刀还真没白受，竟然认了金保大人做阿玛，还惹得万岁爷那么疼爱，她还真是压对了宝。不过啊！她成功了一步还不死心，又在计划第二步。”稍矮一些的太监神采飞扬的说着，完全没有意识到后面有人在偷偷听着。

“第二步什么啊？”

“第二步当然是嫁个皇子，麻雀变凤凰啊！在扬州的时候她就开始勾引四阿哥，回到宫里知道太子地位更高些，就开始勾引太子，太子不理她那一套，她就故意陷害太子，让太子被万岁爷责罚。太子还真是冤啊！太子那头没戏了，这会她见八阿哥正得圣宠，又勾搭上八阿哥了。你是不知道，她在几个阿哥身边左右逢源，弄得阿哥们神魂颠倒，好多次都公开争斗起来。”

“你说的这个我倒是知道的，上次在塞外的时候，宁格格不是落水了么？我听说是因为八阿哥和四阿哥为她打了起来，不小心让她掉下去的。要是她真那么有心计，还不如当时在水里淹死算了，如今活下来害人，让阿哥们闹不合。”

“就是说嘛……”

李德全心惊肉跳的留意着康熙的表情，心里不停的咒骂着：这两个小兔崽子，知不知道这宫里是什么地方？竟然这样没轻没重的乱嚼

舌根，找死是不是?

康熙沉下脸，不想再听下去，他对李德全使了个眼色，便拂袖离去。李德全明白他的意思，转身去执行。这两个大概是新来的小太监，为了他们的口舌之快而丢了宝贵的性命。

康熙铁青着脸在乾清宫急噪的踱着步。刚才听到的对悦宁的闲言闲语，他是不相信的。可是那小太监的最后一句话却让他提高了警觉。

悦宁的确太招人喜爱，但让他的几个儿子同时看上，这就不是件好事了。皇宫里从来就忌讳皇子嫔妃闹不合，特别是康熙，他不能容忍自己的儿子为了一个女人而引起争端。

前些日子，他与几个儿子一起商谈国事，那时的老四就与老八争峰相对，丝毫不让。虽说在他这个皇阿玛面前还是装作兄弟和善，但也能让他看出两人眼神里的互相较量。本来他是没想到这个方面的，今天听那两个小太监一说，心里顿时明白了几分。

这事该如何处理好呢?康熙烦乱的心里又多了一件麻烦事。

第四十八章

其实这些闲言闲语在宫里流传已经不是一两天的事了，只不过许多识时务者假装什么都不知道，也不会多加评论。但从来就没有不透风的墙，事件中的当事人悦宁还是通过生气的秋桐知道这件事。

秋桐本不想告诉格格，增加她的烦恼。可是听到宫里人越传越离谱，简直把格格说成了狐狸精，这才在气愤之中无意说漏了口，让悦宁给知道了。

悦宁原本就悲戚的心更加麻木起来，她隐隐的感觉得到自己的生命将要走到尽头。现在的她非但不怕死，反而希望快些了断，自己才没有那么的痛苦。

悦宁假装对秋桐说，想吃她亲手熬的杏仁粥。秋桐见连日来都吃不下饭的格格终于有了想吃的东西，心里十分高兴，连忙去了小厨房张罗着。

悦宁待她走后，从她平时做绣工的废绫布里挑出一条足够长的，心如死灰般的踩上凳子。她将绫布扔过横梁，拉住两头打了个死结，

双眼无光的向屋外无限美好的春光看了一眼，伸头套进绫布里。“砰”的一声闷响，凳子倒在了地上。

秋桐将材料都放进锅里上火熬着，忽然想到格格喝粥需不需要做点小菜就着，于是兴冲冲的回屋。当她踏进院门口，就看见格格直直的挂在横梁上，心脏几乎都要跳了出来。她慌忙跑过去，抱住格格的腿摇晃了起来。

本来那条绫布就不结实，悦宁心灰意冷中也没有仔细去挑一条耐用的，此时承受了悦宁的重量已是极限，再被秋桐这么一摇晃，马上撕裂开了，让两人一起摔到地上。

“格格，格格，您怎么这么想不开啊？”秋桐一面安抚着不停咳嗽的悦宁，一边哭着说。

“秋桐姐，我是活不成了。”悦宁实在忍不住心里的悲哀，抱着秋桐哭了起来。

“不会的，格格，那些都是没影的流言，定是哪个嫉妒格格的人无中生有的传开的，格格不要放在心上。格格那么好，就算皇上知道了也不会相信的。”秋桐知道悦宁是因为这些传闻而感到难过，于是拼命的劝慰她。

“可是，我真的不想活了！”悦宁无神的眼睛茫然的看着秋桐，心里只想着死。

“格格，宫里有规定的，如果在宫中自尽的话，是要连累九族的。”（这是宫中对嫔妃们的规定，不知道能不能用在一个受封的格格身上，不过姑且这么算吧！）秋桐知道格格孝顺，于是说出这条来打消她寻死的念头。

是吗？为什么？在这宫里，想死都那么的难吗？悦宁瘫倒在秋桐身上，泪水不停的流下来。

“宁格格，皇上有请。”屋外有个小太监前来通报。

悦宁慌忙从地上爬起来，搽干了脸上的泪水，快步跟着小太监走了出去。

她吃不准康熙找她是不是因为这个事情，但她已经在心里打定主意，既然自杀不行，那么就让康熙赐死好了。

秋桐慌忙跟在她后面，心里已经是惊恐万分。

康熙高高的坐在龙椅上，沉默的看着跪在下面悦宁，没有说话，也没有叫她起来。

悦宁低头看着地板，等候康熙的问话。她能感觉到康熙身上散发出的那种压迫感正向她席卷而来，可是她不怕。事到如今，她连死都不怕了，还会怕这种压迫感么？于是她抬起头，看向康熙，眼神里透着一丝无畏。

康熙惊了惊，咳嗽了一声，打破了这种尴尬的气氛，装作不在意的开口说道："你的年纪也不小了，朕打算将你赐婚给老八，你……"

"悦宁不愿意。"悦宁想也没想就开口回绝，同时也打断了康熙的话。

"你不愿意？"康熙十分意外，心里有些生气。

"那四阿哥呢？"

"悦宁不愿意。"

"哼，那太子你可愿意？"

"悦宁不愿意。"

"朕的儿子就没一个配得上你？"康熙顿时愤怒起来，一双眼睛紧盯着悦宁，燃着火焰，似乎要把她给看穿。

"只有配不上皇子的人，怎么会有皇子配不上的人呢？"悦宁毫不畏惧的回视他。

"那为何你都不愿意？"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康熙冷笑了一下，问道："好，那你说说看，你的玉是何人？"

悦宁的眼神黯淡了下来，她低下头幽幽的说："我的玉从来就不属于我。"

"哐当"一声，康熙刚刚拿起的茶杯被他砸到了地上。

"一派胡言，你既然对这几个皇子没意思，为什么与他们纠缠不清？还是你真如外面传言那样，故意想引发他们之间的争斗啊？简直就是红颜祸水。"

悦宁听他这么一说，马上知道这个高高在上的男人也抵不过流言蜚语的灌输，将一切都看不明白了。

她站起身来，笑了起来，笑得康熙一脸的莫名其妙。

“康熙，我就是红颜祸水。可是你别忘了，我这个红颜祸水是谁给的胆子？要不是你执意留我在宫中，与皇子们有机会接触，要不是你三番两次的说要招我为儿媳妇，只怕我这个红颜祸水还成就不了。哼！男人永远都是这样，看不到自己的错，永远只会把错误推到女人头上，难怪自古红颜多薄命，死后还要留骂名。”

康熙显然没有想到一向乖巧的悦宁竟然会这样对他说话，脸被涨得通红，“你”了半天说不出话来。

悦宁此刻已经不再把自己融入这个朝代了，她勇敢的站在那里，用一个现代人的身份对这个古代名君说着话。

“康熙，你出去看看你的后宫？那么多的妻妾儿女，你自己倒觉得挺享福，可是你有没有想过他们的感受。后宫的每一个人都期盼你的垂青，你的爱护，只要能达到这个目的，利用、陷害，甚至伤人性命都在所不惜。如今因为你宠爱我，引来那些为了得到你关注的人的利用，到头来还要说我是红颜祸水？哈哈，真是个讽刺的笑话。你是这里的主宰者，区区一条人命算得了什么？可是你保证得了死了一个人就能平息这些纷争吗？我敢说，没有了我，你的儿子们一样会不和。”

康熙的脸色转为青色，就连殿里的李德全和殿外守侯的秋桐都浑身颤抖，恐惧不已。

“你知不知道这样和朕说话，朕马上可以要了你的命。”康熙彻底被悦宁激怒了。

“谢皇上恩典。”悦宁笑了起来，似乎正期待他的这句话。

“不知道皇上是赐悦宁三尺白绫呢？还是毒酒一杯？还是毒酒吧！那上吊的滋味可真是不好受。再说吊死鬼怨气大，只怕会绞得宫里不得安宁。毒酒喝下去，肠穿肚烂，一了百了。就毒酒吧！”悦宁一脸纯真的挑着死亡方式，仿佛像是在说别人的事。

康熙瞪大了眼睛，一脸的不可置信。但是被她挑起的怒火依然在熊熊燃烧着，于是咬牙切齿的说：“好，好，很好，就随你的愿，赐你毒酒。来人，拉她下去，等候毒酒。”

门外的侍卫马上跑了进来抓住悦宁的双手。

“慢着。百姓都说皇上是一代名君，定不会滥杀无辜的。想当初在扬州时，悦宁莫名其妙就成了金保大人的女儿，简直就有些儿戏，这世上哪有那么巧合的事。就算悦宁真的是，但也不是在他们身边长大的，他们没有教养过悦宁一天。如今悦宁一人做事一人当，还请皇上念在悦宁救过您一命的份上，饶了他们的牵连之罪。”

“哼！朕从来就不是个滥杀无辜的人，一人得罪与家人无关。你就放心的去死吧！”康熙转过身去，背在身后的双手捏紧了拳头。

“谢皇上恩典！”悦宁突然跪了下来，认真的向他的背影重重的磕了个头。然后便任由侍卫抓着她的手臂，走出了乾清宫。

当她路过秋桐的时候稍微停了一下，对她说：“别怕，去敬嫔娘娘那里，以后跟着娘娘就会没事的。”

“格格，为什么啊？”秋桐哭着跪在那里。

悦宁回头朝她微微一笑，有种终于解脱了一般的愉快，转眼就跟着侍卫消失在秋桐的视线里。

“皇上，格格冤枉啊！皇上，奴婢有事情禀告。”秋桐爬到宫门边上朝里面喊，她不能让格格就这样死去，就算要她死，她也要把事情说出来。

李德全心惊胆战的退了出来，小声的呵斥着她：“你没见万岁爷正生气么？在这里喊什么喊？”

秋桐赶紧抱住李德全的腿哭着说：“李喑达，格格她一心求死才这样顶撞皇上的，她真的没有挑拨皇子间的感情啊！”

“小李子，让她进来说个明白。”康熙在里面冷静了一下，也觉出悦宁的视死如归来，现在听见秋桐的话，就更加想把事情弄个明白。

秋桐连忙跪着爬了进去，虽然有勇气，却还是被吓得浑身发抖。

“你老老实实把你知道的说出来，不能有任何隐瞒。”康熙又坐了下来，脸上有掩饰不住的疲惫。

“是。格格心里心心念念的只有十三阿哥一人，从四年前到现在，从来没有改变过。可是十三阿哥对格格好象并没有特别的意思，格格虽然伤心，却一直洁身自爱，并没有再与其他阿哥交好。格格对待四阿哥如兄长般尊敬，对八阿哥像朋友一样看待，却从来不曾逾礼。面对两个阿哥的喜爱，格格也很无奈，所以经常逃避。那次在塞外，八

阿哥与四阿哥发生争执，是格格自己跳下湖希望阻止他们的打斗。格格为了保全十三阿哥与四阿哥的兄弟之情，甚至愿意牺牲自己的感情，她知道只要她向皇上请求，您一定会答应她的，可是她常对奴婢说，不能那么自私，不能让四阿哥与十三阿哥的感情产生裂痕。这些日子，宫里流言蜚语四起，格格听了后，特别伤心，刚才在来这里以前，格格就……就打算自尽来表示清白。要不是奴婢赶去的及时，只怕格格已经……”秋桐再也说不下去了，只是趴在地上哭泣着。

康熙只觉得全身无力，他靠在椅背上，头更加疼了起来。

“皇上，如果一定要赐死格格，那么请皇上将奴婢一同赐死。奴婢的命是格格救下的，不管格格去了哪里，奴婢都要跟随左右。”秋桐狠下心来，一心要追随悦宁而去。

康熙用手揉着太阳穴，闭上了眼睛。乾清宫里只有秋桐断断续续的抽涕声。

过了好一会，康熙才张开眼睛，将手甩了甩说：“你去接你主子回咸熙宫去，等候发落。”

秋桐磕头谢恩，低头退了出去。

李德全看见康熙痛苦的模样，很是担心，上前小声的询问：“万岁爷，要不要找太医来瞧瞧，您的身体要紧啊！”

康熙此时特别不舒服，只得挥挥手表示同意。

不一会，张太医就领命来到乾清宫帮康熙把脉。他诊治了一会，对康熙说：“皇上近日来被国事烦忧，用脑过度才会引发头疼。皇上实在应该暂且放下些事情，好好休养才行啊！”

“朕怎么能放下呢？这些日子事情一件一件摆在朕面前，还个个都是难题，想不用脑还真是不行啊！”

康熙坐起身子，叹了口气，继续说：“朕也是被那些恼人的事给气糊涂了，宁丫头的人品在宫里也算是数一数二的，朕却也用那些流言蜚语来看待她，也难怪她一心求死了。唉！她救了朕一命，没想到却是朕要将她赐死，只怕朕最终要为后人留下个不义之名啊！”

张太医与李德全慌忙跪下，低着头，不敢说话。

“你们说朕该如何是好呢？君无戏言，如今想收回成命都太晚了。再说就算让宁丫头活下来，只怕也是个麻烦啊！”

三人就这样沉默起来，都在想着救悦宁的办法。

“皇上，微臣有一个办法，不知道能不能用。”张太医忽然心生一计，小声的对康熙说道。

“哦！什么办法？你快说。”

张太医将头凑了过去，用只有三个人听见的声音将计划细细道出。

“好，就这么办，不过这件事事关重大，一定要有十足的把握才可以。你去办吧！另外，不许让任何人知道。”康熙的眉头舒展开来，烦闷的情绪缓和了许多。

“是，微臣告退。”张太医与李德全互相对视了一眼，眼里满是放松的笑意。

第四十九章

秋桐扶着悦宁回到咸熙宫，两人心里一片凄凉。也许过不了多久，两人要么同生，要么同死，要么生死相隔。

“格格，要不我们去求求敬嫔娘娘，让娘娘去求求情？”

悦宁微笑着搽去秋桐脸上的泪，说：“傻姐姐，为什么要对皇上说那些话？他已经够烦的了。他将我赐死，说不定也能出一口气，你这么一说，倒让他为难了。不要告诉娘娘，她身体不好，只怕会生病的。”

今年也算是个多事之秋，对康熙来说恐怕比谁都难过。历史上记载，索额图企图帮太子谋反，被拘禁于宗人府。随后恭亲王常宁去世，没多久裕亲王福全去世。这些都是跟着康熙稳固江山的好兄弟，却没想到一个一个离他远去，这叫康熙如何不觉得伤心呢？

“格格，难道您的命就不重要吗？”秋桐十分不解。

“好姐姐，生命是很重要的，所以你不能随我一起去死。悦宁的这段生命本来就是多活的，所以无所谓拥有还是失去。悦宁活着没有希望，倒不如死去，这样也不会扰乱了这里的正常发展。”

秋桐听不懂悦宁说的话，还想继续劝她，却被她打断。

只见悦宁拿出一些属于自己的东西细细的交代着她：“好姐姐，等悦宁走后，你就跟着敬嫔娘娘吧！在娘娘那里不会吃苦受气的。这块血玉帮我还给金保大人，就说这四年的情分悦宁无以为报，只盼来生

还可以做他们的女儿，终身侍奉左右。这个是我在扬州的时候请人做的笔墨盒子，可以随身携带。姐姐若不嫌弃的话就留下，就算悦宁给你的一点纪念。还有这些我平时写的日记和画像，等我走了，通通烧了吧！这些东西不能留在凡间，那么就随我到地下，做个回忆。”

“格格，不要这样……不要……”秋桐手里捧着这些东西，哭得不能自已。

“姐姐，不要哭了，悦宁是心甘情愿走的，这样对谁都好。姐姐一定要好好的活着，幸福的过完一生，就算是为了悦宁，延续悦宁的幸福。宫女一般到了二十五岁都可以出宫，姐姐一定不要留在宫里。这个皇宫虽然金碧辉煌、富贵吉祥，但也是最为黑暗的。这里没有感情与同情，有的只是争夺与迫害。天下这么大，不要把自己禁锢在这个小小的地方，皇宫外面是一片很大的天地，可以任由姐姐翱翔。”悦宁看向窗外，有这对外面世界的无限憧憬。

要是没有遇到康熙，那该多好啊！悦宁收回眼神，看着自己手中一本本四年来写下的日记，感慨不已。

这里面有多少对胤祥的感情，记录了自己从一个初尝爱情的青涩女孩转变到一个得不到爱的痴情怨女。这太不像以前的自己了。以前那么自由自在的自己到了这个朝代就彻底的消失了。

唉！这样的一生还真是活得失败。

“秋桐姐，我们去小厨房。今天看我给你露一手，我可不单单会做点心哦！做菜也是一流。不要再想这些事了，今晚我们不醉不归。”悦宁临死前的心变得十分豁达。她笑着拉起秋桐的手，就往厨房走去。

过了一个时辰，天渐渐黑了下来，悦宁的屋子里点起来众多的烛光。

满桌的菜色香味俱全，让人垂蜒欲滴。悦宁请来了敬嫔与惠儿，四人坐在一起，享受着浪漫的烛光晚餐。只是敬嫔不知道，这将是悦宁最后的晚餐。

“悦宁，今天怎么想起来亲自下厨，请我们来吃饭啊？”敬嫔笑着问悦宁。

秋桐的眼十分黯淡，都有些忍不住泪水。悦宁在桌下轻轻的捏了一下她的手，笑着回答道：“今天悦宁心情特别好，所以做了些菜请娘

娘来享用。悦宁的点心娘娘尝过了，不知道悦宁做的菜是不是也合娘娘的胃口。”

“我们悦宁啊！做什么都绝对的好。这菜也一定好吃。”敬嫔高兴的夹了块翡翠豆腐放进嘴里，只觉得入口既化，特别清新爽口。

“娘娘喜欢就好。惠儿姐姐，秋桐姐姐，你们别光坐着啊！今天我们要把这一桌子的菜酒通通消灭掉。”悦宁说完，调皮的吐了吐舌头，分别将菜夹进两人碗里，神情可爱极了。

秋桐的心更加难受，掩面跑了出去。

“哦！对了，还有一锅汤在炉子上熬着，我都差点忘了，还是秋桐姐记性好啊！我去看看，娘娘，你们先吃吧！”悦宁看见秋桐跑了出去，于是编了个谎话，也跟了出去。

秋桐趴在小厨房的桌子上哭了起来，她实在不忍心看到格格现在这个样子。悦宁追了过来，轻轻的靠在秋桐的身上，说：“好姐姐，别这样了，你再这样，悦宁也要难过了。”

“格格，秋桐不要你死，秋桐要跟着格格一辈子？”秋桐抱住悦宁的身子，哽咽的说道。

“悦宁曾经救过姐姐一命，姐姐该拿什么报答我呢？我不要你的性命，只要姐姐能够替悦宁寻找幸福，悦宁在天上会一直看着姐姐的。要是姐姐做不到，悦宁就永远都不理姐姐了，来世，再来世，悦宁永远都不要再碰到姐姐。”

“不要，格格不要这样说。”

“那姐姐是答应我了？”

秋桐无助的点点头，泪眼朦胧的看着悦宁。

“姐姐，其实只要你在心里想着悦宁，悦宁就无时无刻不与你在一起。”悦宁帮秋桐搽干眼泪，笑着说。

“你们这是在唱哪出戏啊？端个汤怎么这么久啊？咦？秋桐怎么哭了？”惠儿走进了厨房，看见两人的举动，觉得很疑惑。

悦宁连忙走上前说道：“秋桐姐竟然忘了准备汤，正内疚呢！呵呵，看她那么大了还老是哭鼻子，羞羞。”

秋桐看见悦宁的鬼脸，红着脸，不好意思的笑了一下。

“她呀！脸皮还真是薄呢！和小孩一样。”惠儿不疑有它，也跟着悦宁笑话着秋桐。

“所以啊！惠儿姐姐以后一定要帮悦宁好好盯着她，让她快些长大。”

秋桐知道悦宁是在将她托付给惠儿，心里又是一阵感伤，可她这回却忍住了泪。

三人说说笑笑的回到屋里，悦宁将刚才秋桐的糗事说给敬嫔听，惹来敬嫔的笑。四个人开开心心的吃了一顿温馨的晚餐。

深夜，一轮明月照耀着大地。悦宁已经打发秋桐去睡了，自己却睡不着。她穿着单衣，站在院子里看着天上的明月与繁星，双手合十许着愿。

“请你们让胤祥幸福吧！这是我四年前许诺过的。”

天上的星星眨巴着眼睛，一闪一闪的看着她。

“我就当你们答应了，不许反悔！”她笑着对星星们说话，心里十分宁静。

她转回屋里，拿出一张宣纸，开始给胤祥写最后一封信，胤祥永远也看不到的信。因为这封信将会被夹在她的日记本里，让秋桐烧掉……

第二天一直到下午，毒酒依然没来，悦宁收拾着屋里的东西，心情十分淡然。她看见窗户边上挂着胤祥送给的她的风筝，时过四年，色彩还是那么鲜艳。于是她拿起风筝，来到屋外，与秋桐一起放起风筝来。

风筝缓缓的飞上天空，随风摆动着，很是美丽。悦宁盯着风筝看了许久，回屋拿出一把剪刀，将风筝线一下剪断。风筝突然没了方向，晃悠悠的随风飘走。

“格格，为什么要剪断？”秋桐诧异的看着格格的举动，问道。这个风筝是格格最宝贝的东西，格格经常对着风筝发呆， 却从来没见她放过，可是现在却……

“风筝应该是属于天空的，摆在我这里实在是委屈它了。就让它去飞吧！去寻找自己的幸福。”悦宁不再看已经飞远的风筝，转头进了屋子。

胤禛和胤祥办完差事已经回宫了。胤禛不知从哪里知道胤禩向皇阿玛请求赐婚的消息，忍不住赶去咸熙宫，想问问悦宁自己的意思。

悦宁正在屋里抚琴，看见胤禛进来，心里有些感慨，觉得自己已经不再恨他了。

她从容的站起身来行礼，平静的注视着他的眼睛。

两人对视了一会，胤禛才小心翼翼的开口："八弟……你……"他竟然不知道该怎么问。

"也许以后要叫你四哥了！"悦宁想打发他走，于是顺着他的意思接过话来，让他误会。其实悦宁也是十分想叫他四哥的，只不过是想站在胤祥身边叫。

胤禛的脸色一下变得惨白，他呆呆的站在那里看着悦宁，没有言语。

悦宁看着他的模样也有些不忍，于是重新坐回古筝旁，开口对胤禛说："四阿哥，悦宁唱首歌给你听吧！"

"我和你两个，伴着琴儿坐。我低头无语，你眉头深锁。好花好景好春光，它不属于你，也不属于我。心事几万重，只有情默默。想对花儿说，花儿不解我。好花好景好春光，如此虚度过，泪珠悄悄落。错，错，错，一路走来是谁错。这，这，这，这份愁肠如何说。好花好景好春光，你也是奈何我也奈何，奈何，奈何，奈何，奈何……"（改编过的）

一曲唱罢，悦宁不去看胤禛复杂的神情，一直将他推出门外。

"四阿哥，时间不早了，请回吧！"说完将门关上，眼泪止不住的流下来。

对不起了，胤禛，你的深情，悦宁永远都回报不了，你自己多保重吧！

胤禛在门口站了一会，最终无奈的离开了。他恍恍惚惚的穿过桃花林，觉得心里的爱都没了希望。

这时，李德全领着两个小太监向咸熙宫走去，一不小心与从桃花林闪出来的胤禛撞了个满怀。

胤禛看见小太监走里捧着个盘子，上面放着酒壶与一个酒杯。李德全赶忙低头道歉，并没有停留，就往前走去。

胤禛回过头去看着两人的背影，觉得一丝奇怪，那壶里的到底是什么呢?

这时一阵风吹来，满树的桃花纷纷被吹落下来，飘在他的头上、身上。他没有去拍打，只是痴痴的看着这个景色。

胤祥知道四哥去找悦宁了，也知道是因为什么原因。他烦闷的在屋外的院子里走动着，想着这一切会是种怎样的结果。

小林子在院外不停的跳着，像是在够着什么东西。

胤祥走出院外问道："小林子，你跳什么呢？"

"主子，这树上不知哪里飞来个风筝，奴才正准备把它拿下来，可是奴才太矮，总是够不着。"

"风筝？"胤祥抬头望去，果然看见一个风筝斜斜的挂在树上，形状颇为眼熟。他奋力一跳，就将风筝拿在手里。

风筝的一个翅膀上写着两个英文单词：love you。竟然是他送给悦宁的风筝。

如果哪天我觉得自己不可能再幸福了，我会把风筝放掉，让它代替我去寻找幸福。悦宁当日在花海的话，一下子从胤祥的脑海里蹦出来。

胤祥的脸色大变，他紧紧的抓着风筝，向咸熙宫跑去。

悦宁平静的接过李德全手中的毒酒，对李德全说："李公公，皇上近日来身体不好，您要多照顾着，要是现在不养好，过段时间怕是会更加严重起来。"悦宁想到康熙接下来的打击，心里也为他难过。

"格格您放心，奴才会照顾好皇上的。"李德全的心里有一丝感动，没想到这个格格临死前还要为赐死自己的人着想。

悦宁回头看了一眼自己住了许久的地方，将毒酒一饮而下。

秋桐正巧端着茶过来，看到这个情景，手中的茶杯摔在了地上。

"格格！"她尖叫着跑了过去。

桃花林中的胤禛听到秋桐的尖叫声，突然明白过来，他飞快的跑了回去。

悦宁将杯子还给李德全，并且对他说："李公公，请等一会再来吧！"说完转身回到了屋里。

李德全退到了院外，静静的等候着。

桌子上放着一幅画像，是胤祥的。悦宁用手抚摩着纸上他的脸庞，一口污血喷了出来，滴在画像上。

“格格，格格……”秋桐扶不住悦宁不断下坠的身子，哭喊着。

胤禛跑进屋来，看见悦宁满口的血迹，手里死死的拽着一幅画，连忙跑过去抱住她的身体。

秋桐看到画像，突然想到了什么，慌忙起身向屋外跑去。她知道格格最想见十三阿哥一面，她要去帮格格完成这个最后的心愿。

“为什么？为什么刚才要骗我？究竟这是怎么了？”胤禛脑子转不过弯来，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心却疼得几乎快死掉。

“都是我的错……我不该来这里……不该碰到你们……不该留在皇宫里……这一切都是我咎由自取……怪不得别人。”悦宁急急的说着，手不停的想抓住掉在她身旁的画像。

胤禛这才注意到画像上的人物，突然恍然大悟。他再也忍不住的哭了起来：“为什么？为什么你爱着十三弟，却从来不和我说？”

“胤禛……他从来就不爱我……我又何苦……弄得你们兄弟之间……有隔阂呢？胤祥他好可怜……在这皇宫里除了皇上……只有你对他最好……我不想他失去你。咳咳……”

悦宁猛咳了一阵，按住胤禛的嘴唇说：“你别说话……我的时间……不多了……让我说完。”

“对不起……悦宁的感情……只能给一个人……不能再分给其他人……都怪悦宁以前……懵懂无知……没有对你……说清楚……害你误会了。胤禛……昭雪是个……很好的妻子……你一定要对她……好一点。还有……不要怪胤祥……一切都是我自作多情。你一定要继续……对他好……好好照顾他……不管将来……你想要得到什么……他都会帮你得到……他就像你的……左右手一样的……重要。胤禛……你答应我……一定要好好照顾他！”

胤禛看着她的嘴里不停的涌出血来，抱住她的双手更加用力起来。他不停的点着头，让悦宁放心。

悦宁得到想要的答案，微笑了一下，将腰间的荷包解了下来。她从里面拿出一个枯黄的草戒指，费力的带在自己左手的无名指上，眼

神里透着一种幸福。

“这是……这是胤祥……在花海……送……给我的……戒指……在我们……那里……只有……相爱的人……在定下……终生的时候……才会为对方……戴在这里……胤祥……不懂……这个意思……我不怪他……只要我懂……就可以了……”

悦宁慢慢的将头转向屋外，眼神已经迷离，她将手伸向门外，声音渐渐轻了下来：“扬州……花海……胤祥……一定……要……幸福！”

手猛得耷拉下来，悦宁的头垂到一边，再也不动弹。

“悦宁，不要啊！不要……悦宁！”胤禛浑身颤抖着紧紧抱着她，喊着她的名字。

第五十章

这时，胤祥从门外冲了进来，看见这个情形，疑惑的问胤禛：“悦宁怎么了？怎么了？”风筝跌落在地上。

胤禛抬头看向他，泪流满面。

“悦宁她……她走了……”

“不可能，不可能……”胤祥一个踉跄，跪倒在地上，怔怔的看着悦宁沾满污血的脸。

突然，他疯狂的将悦宁的身子拉到自己的怀里，不停的摇晃起来。

“悦宁，你醒醒，你不会死的。你张开眼睛看一看，我是胤祥啊！悦宁，你不是要我给你个答案么？你醒来我就告诉你，你快醒来啊！”胤祥脸上无泪，只是有着一脸的恐慌。

“悦宁，我爱你，我求求你醒过来，我们重新开始。我答应你，再不会让你伤心了。求你不要这样对我，我爱你。”

胤禛听到他的话，满脸的震惊。他没有想到，在这段感情里，他才是地地道道的第三者。十三弟与悦宁互相爱着，却因为他而导致这个结果。他全身一软，跌坐在地上。

李德全走了进来，对胤祥恭敬的说：“十三阿哥，皇上有命，让奴才送格格回家安葬。请您……”

胤祥茫然的看了他一眼，想把悦宁抱起来。他低头对悦宁温柔的说：“悦宁，走，我们去见皇阿玛，去告诉他我们要在一起，或者你想去哪里，我都带你去。你乖乖的睡一会，我带你去见皇阿玛！”

李德全不敢上前阻止，怕把悦宁摔下来。他为难的看向胤禛。

胤禛知道十三弟接受不了这个事实，可是这样下去只会让他发疯的。他咬了咬牙，强忍住自己的悲痛，站起身来，将胤祥手中的悦宁夺了过去，顺手一掌砍在他的脖子上，将他打昏了过去。

李德全身边的两个小太监连忙接过悦宁的身子，而小林子扶住了胤祥下坠的身体。

“有劳公公了。”胤禛最后看了悦宁一眼，忍住悲痛的心情，与小林子一起将胤祥架回阿哥所。

秋桐去阿哥所没找到胤祥，在赶回来的途中却碰到了刚从宫外回来的胤禩。

胤禩听着她说完整件事，疯了似的往咸熙宫里跑，但最终还是晚了一步。悦宁的屋子已经人去楼空，只留下地上的点点血迹，告诉人们刚才这里发生的事。

秋桐跑回来没看到格格，放声大哭起来，心里懊悔不已。

胤禩跌坐在悦宁的屋子里，脑袋里一片空白。他不敢相信这是事实，他不敢相信悦宁因为不愿嫁给他而去惹怒皇阿玛。如果他知道是这样的结果，他一定不会那么做，一定不会将悦宁逼上绝路。

他抖着手将箫拿了出来，开始吹，一首接一首，音质却没有以往的悠扬连贯，断断续续的，最后淹没在一片哭声中。

胤祥从昏迷中醒来，一张开眼就看见四哥痛苦的脸，刚才的一切在他眼里滑过，让他觉得就像是做了场噩梦。

他压抑住自己的情绪，盯着四哥问道：“是不是真的？”

胤禛别过脸去点点头，哽咽的说不出话来。

突然，胤祥一拳打在他的脸上，将他打倒在地，他自己也跟着滚到了床下。

“你说过会给她幸福的，为什么做不到？”胤祥的泪这才流下来，大声的吼着。

胤禛的嘴角渗出了血水，坐在地上呆呆的看着自己这个已经快发疯的十三弟，不知道该说什么。是他错了，是他对不起悦宁，都是他造成了现在这样的结果。

“悦宁，悦宁……”胤祥不再理会胤禛，摇晃着爬起来，向咸熙宫跑去。

当他跌跌撞撞跑进悦宁的屋子，胤禩已经走了，只有秋桐一个人在哭着整理悦宁的遗物。她看见胤祥跑进来，泪水再一次泛滥。她突然不想将手中的日记烧掉，她要拿给十三阿哥看，让他知道格格对他的感情是多么的刻骨铭心，让他感受一下格格的痛苦。不管怎么说，这样做都是对他最好的惩罚。

秋桐将所有的日记以及他的画像通通堆在胤祥面前，对他说：“这些都是格格平素写的，里面的内容从来没有离开过您。格格让奴婢烧掉，可是奴婢觉得您应该知道里面的内容。至于您看过之后怎么处理，奴婢就管不着了。”

秋桐说完，不再理会有些痴呆的胤祥，掩面离开了屋子。

胤祥坐到桌子旁，用手抚摩着那一本本厚厚的日记，内心滴着血。他颤抖着手，翻开日记本，悦宁的字马上印在他的眼里。

“胤祥会知道风筝上那两个英文单词的含义吗？我骗他说是美丽的意思，他还真相信了。看着他呆呆的表情还真是好笑。他们应该也会学点英文的吧？不知道这个代表‘爱你’的单词他什么时候能够学到，也不知道他知道了会是什么反应？还像今天这样吻我吗？还会将戒指戴在我左手的无名指上吗？其实他不知道，当他将草戒指戴在我手上的一刹那，我仿佛身在教堂。我穿着美丽的婚纱，他西装笔挺，我们交换戒指，对着神父说：我愿意，不论贫穷富贵，不论生老病死，我们永远忠于对方，永远爱着对方，直到生命的终结。糟糕，我又开始幻想了……”

“终于将这个礼物做好了，自己左看右看都觉得不满意。我不会刺绣，只能用十字绣代替，可是这十字绣哪能与精巧的刺绣相比，简直就是粗糙极了。秋桐姐笑话我，说我只要是想送给意中人的礼物都要求特别完美。其实这个十字绣在这里也算是独一无二的吧！应该能配上我对他独一无二的心！那两句对联是我自己写的，没有借用别人的东西。不知道会不会语不达意？他应该会看得懂吧？别看这个荷包就

只有这样，其实我是真的花了心思的。荷包是用两层缎缝合在一起的，我将自己的一撮头发缝在了里面，在里称里也有我想要表达的情谊，他如果翻开看的话，一定会知道的。他会翻开看吗？我现在已经开始紧张了。”

胤祥泪眼朦胧，慌忙从怀里拿出悦宁送他的这个荷包。其实他是随身携带的，从来不离开自己的怀里。他将这个荷包视为最宝贵的东西，不曾使用，所以也没有翻开来看过。

只见荷包的里面只绣着字，内容是：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胤祥紧紧的拽着荷包，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他感受着荷包里面悦宁的丝丝秀发，仰天长啸起来。声音传得很远很远。

一连很多天，胤祥哪里都不去，只将自己关在悦宁的屋子里，任凭谁来劝都不理会。他将自己沉浸在悦宁的喜怒哀愁里，无法自拔。小林子担心他想不开，一直守在屋外，一步都不敢离开。

胤禛回去以后就生起病来，病情一直反复无常，总不见好转。但当他知道悦宁下葬后，不顾身子的虚弱，依然冒着大雨去了她的坟墓。昭雪劝不动他，于是陪他一同前往。

大雨倾盆而下，几乎让昭雪撑不住伞。最让她觉得难过的是，她的丈夫根本就不想打伞，而是希望自己淋在大雨中，以此减轻内心里的痛苦。她无奈的将伞甩开，自己陪着丈夫站在雨里，默默的看着悦宁最后的安息之所。

“爷，如果姐姐泉下有知的话，一定不忍心看你这样的。”

“爷，你想哭就哭出来吧！昭雪陪着您。”

“爷，昭雪知道姐姐在下面不会再伤心了，可是活下来的人是最痛苦的，您不能倒下啊！十三弟那边还需要您，您忘了答应姐姐的事了吗？”昭雪一遍一遍的劝着胤禛，可他还是一动不动的站在那里，看着墓碑上悦宁的名字。

突然，他身子一颤，忍不住吐出一口血来，再也站不住，跪倒在地上。昭雪赶忙让随从而来的家丁将他强行扶上了马车。

昭雪回头又看了一眼悦宁的坟墓，流着泪在心里说：“姐姐，你安息吧！我会帮你好好照顾他们的。”

马车在大雨中飞驰而去，留下一个墓碑与一堆黄土被雨水不停的洗刷着。

这时，旁边的树林处走出来一个人，全身被淋得没一处干的地方，脸上满是雨水与泪水，混合在一起，滴落在墓碑下的泥土上，砸出一个个小水坑。

“悦宁，你走了，我的梦也醒了。从今往后我不会再对任何人心慈手软，也不会对任何人像对你那样的笑。我的真心已经随你而去，留下的只不过是以前那颗带恨的心。”胤禩捏紧拳头，自言自语的说着，声音不再带任何感情。

胤祥依然把自己关在悦宁的屋子里，这让敬嫔担心的不得了。她不止一次过去劝说，里面都没有任何反应。她实在没有办法，只得差人请康熙过来。

康熙也是一脸的无奈，这件事是他一手造成的，他能理解几个儿子的痛苦。他想起了悦宁在乾清宫对他说的话，心里一阵彷徨。也许生在皇室的人根本就不可能一团和气，自己希望的也只不过是表面上的和谐，内里的暗潮汹涌永远是他想象不到的。

“唉！随他去吧！要是他这关也过不了，那也不配做朕的儿子。”康熙拥住哭泣的敬嫔，平淡的说。

“皇上，为什么……”敬嫔想问却又问不出口，她能感觉到皇上这么做也很无奈。

“这样，也许对谁都好。”康熙又叹了口气，走进敬嫔的屋子，不想再听悦宁屋里传来的低沉哭泣。

胤祥在屋里继续盯着悦宁留下的日记本，他每天只要看上一点，心就会痛得无法再看下去。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生与死的距离，而是，我站在你面前，你不知道我爱你。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我站在你面前，你不知道我爱你，而是，爱到痴迷，却不能说我爱你。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爱到痴迷，却不能说我爱你，而是，想你痛彻心扉，却只能深埋心底。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是鱼与飞鸟的距离，一个在天，一个却深潜海底。

胤祥，我终归是鱼爱上了飞鸟，永远只能浮在水面上仰望着飞翔在天空上的你，只怕渐渐的，就要因为呼吸不到氧气而死去。”

胤祥的手抖动着，拿不住本子，将它摔到地上。一张信笺飘落出来。他有些惊讶的将它捡起，展开，是悦宁留给他的最后一封信。

“胤祥，你不在宫里真的太好了，因为我不想让你看到我死时的样子，肯定是很丑很丑的。等你回来，我们的一切就这样结束了。你会伤心吗？就我对你的了解，应该会有一点点吧？不过我还是不想你伤心，你就当做了场梦，就当我从来没有在你们之间出现过吧！

胤祥，还记得我在花海时的保证吗？我保证过你的幸福。我从来没对人保证过什么，这是第一次，所以你一定要做到。原本我是想亲自让你感到幸福的，可是你要的幸福却不是来自我。不过没关系，只要你能够幸福，也不枉我天天对菩萨祈祷了。呵呵，你要是敢不幸福的话，小心我作鬼都不放过你。

胤祥，我的爱全部给了你，所以别怪我对你四哥那么的无情。他其实也满苦的，你一定要始终站在他那边，帮助他，用你们之间的兄弟之情弥补他心里的苦。在你们这里，一个兄弟的帮助远比一个女人的安慰来得管用。你们兄弟齐心，其力断金，没什么做不到的。

对了，卓雅可是个很好的姑娘，你们在一起真的很般配。她开朗活泼，再配上你的热情温柔，简直就是完美极了。谁要我那么柔弱，又那么含蓄，不像她那般敢爱敢恨。所以，我永远都抢不上她。十三哥哥，就算答应悦宁妹妹，要好好对待她，妹妹祝福你们永远快乐！

才写了这么一点，天就要亮了，总感觉还有好多好多的话想对你说。原来时间过得如此之快，当人想抓住的时候就已经流逝而过，再也不会回来。算了，还是不写了，反正我也没打算让你看到这封信。这就算是在我死之前与你做个了断好了。

胤祥，我决定不再爱你了，我要去寻找自己的天地，自己的幸福。过不了多久，走上奈何桥，喝碗孟婆汤，然后转世轮回，从新开始一段新的人生。

胤祥，珍重！你要知道，我现在很开心，我会在另一段人生里，快乐的活下去。所以你现在也要这样。

永别了，胤祥！”

胤祥拿着这封信，嘴角微微上扬，伴着泪笑了起来，看不出是笑多一点还是哭多一点，总之样子十分难看。

悦宁总是这样，不管自己如何，都要先想到别人，先安慰别人。胤祥在纸上仿佛看到了悦宁美丽的笑颜，就像四年前在扬州花海时的那样，动人心弦。

不一会，门终于打开了。胤祥憔悴不堪的抬头望着天上的阳光，一时有些站不住。小林子在屋外楞了一下，赶忙扶住他的身子，一边谢天谢地说个不停。

胤祥推开他的手，独自走到院子里，阳光洒在他身上，让他觉得十分温暖，就像悦宁的拥抱一般。

“小林子，把桌上的东西都搬回我屋里，还有那个风筝，一个都不能漏了。”他回头吩咐着，自己率先走出了咸熙宫。

他在心里对自己说：悦宁，我答应你，我会好好活下去。但是，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你。

“四哥，听皇阿玛说你病了，所以我特地来看看你。”胤祥坐在胤禛床边，对憔悴的他说道，神情十分平静。

“十三弟，我……”

“四哥，别说了，爱情这东西本来就是这么回事，没有谁对谁错。要怪就怪我自己不懂得去争取。”胤祥知道他想说什么，连忙先开了口。他的眼里闪过一丝黯然神色。

“十三弟……”

“四哥，皇阿玛说最近差事比较多，你可要快些好起来，没了你，我一个人可做不了那么多事。”胤祥顽皮的笑着，眼里不再有悲伤。

胤禛闪着泪光看着他，什么也说不出来。

“昨晚我做梦，梦见悦宁了。她说要是你还是这样偷懒，把什么都推给我的话，她就变成厉鬼跳出来找你算帐。你知道的，她那么倔强，一定说到做到。”

胤禛想起在扬州时悦宁固执的神情，忍不住笑了起来。胤祥也笑，两人间因为悦宁而存在的隔阂瞬间消失的无影无踪。胤禛突然将一切释然。

胤禛叹了口气，说："可怜悦宁到最后都不知道你……也爱着她。"

"不，她会知道的。只要我们心里有她，她就会感觉得到的。"胤祥看向窗外的鸟语花香，仿佛看见悦宁正对着他开心的笑。

胤禛也看了过去，两人默默的怀念着这个曾经出现在他们共同生命中的女孩子。

两人出神间，一辆马车晃悠悠的在城郊飞驰着，一直南下而去。

－－－－－－－－－－－－－－－－－－－－分割线－－－－－－－－－－－－－－－－－－－－－－

情劫上已经全部完结了，但这不是整个故事的结束．很多朋友都把它当作独立的文来看，其实丝竹后面还有故事．这一篇应该算是宫廷篇，下一篇就会移到宫外了．主角还是那些主角，丝竹会再加入其他角色．

因为丝竹的公司放假休息，而家里没有装宽带，所以第二篇的发布工作要等到丝竹上班以后再继续．在休息期间，丝竹尽量会多写一些，留下存稿，到时更新的时候就会多发一点上来给大家看．

谢谢大家的支持！

清·情劫　下

作者：竹心醉

第一章

杭州城郊，四个女孩骑着马向一个山坡上飞奔而去。

"宝儿'表姐'，你确定要再和我比一次？"一个身穿翠绿色紧身骑马装的女子率先在山坡上停了下来，向紧跟着她的黄衣女子问道。

"柔柔，少看不起人，难道我宝儿就没赢过你？"被称为宝儿的黄衣女子白了她一眼，没好气的说。

绿衣女子叫丁熙柔。此刻她扑哧一声笑了起来，拉紧缰绳，歪着头装作思考的样子说："你是赢过我，不过那究竟是几个月前的事了

呢？哎呀，我都想不起来了。”

“坏柔柔，今天我一定让你输得心服口服。”宝儿向身边的侍女紫芸使了个眼色，转头挑衅般的看着熙柔。

紫芸马上会意的策马向山下跑去，远远的在一片树林旁停了下来。

“那好，如果我还是赢了你，一会你就不能跟着我去扬州。”熙柔知道宝儿从来就不服输，自己也就不多说什么了，直接开出了筹码。

“好啊！如果我赢的话，我在扬州购物的费用可要全部你出。”宝儿已经将马鞭高高的扬起，只等那一声令下。

“Are you ready？”熙柔也准备妥当，她依然笑着看向宝儿。

她身旁的侍女蓝茵手里高举着一面小旗子，与两人平齐站着。

突然旗子猛得挥舞下来，两匹马如同脱缰的野马一般，向山坡下猛冲而去。一开始宝儿略占上风，熙柔只是紧紧的盯住她，却没有机会从她身边超越。可飞驰到最后几百米时，她身后的熙柔猛然发力，渐渐的越过宝儿，第一个冲过紫芸所划的终点线。

马儿长嘶一声，停了下来。熙柔掉转马身，对刚停下来一脸沮丧的宝儿说：“你的免费购物之旅泡汤了！哈！你还是乖乖的在杭州等我回来吧！”

“讨厌，每次你都这样，先让我领先，然后最后才找机会超越我。”宝儿显然十分不服气。

“这就叫做战术，平时叫你多看点书都不愿意，现在抱怨什么？”

“这里的书可没有说这个方面的。”宝儿噘着嘴，为自己没把握住的机会而伤心。

“谁说没有，古人可是很睿智的，这些东东早就渗入在各种书籍里了，是你不喜欢看而已。”熙柔接过蓝茵递上来的水袋，小口的喝着水，并反驳着她。

“这也不能怪我，来了那么久，我还是不习惯看那些繁体文字。你知道前些年我背医书时有多痛苦吗？简直就是惨不忍睹。我发誓，再也不看这里的书了。”

“那你就吃一堑，长一智，慢慢跟我学吧！蓝茵，我们走！”熙柔无视宝儿那几乎可以杀人的眼神，笑着对自己的侍女吩咐着。两人一

夹马肚，朝扬州方向跑去。

宝儿立在原地，用马鞭狠狠的抽了一下身边的树，发泄着自己的怨气。她远远听见熙柔笑着嘱咐她：“乖乖的等我回来哦！不准欺负那些当官的。顺便帮我照看下铺子……”

“柔柔，别跑那么快，小心你的旧疾！”宝儿回过神来喊道，已经不见两人的身影……

康熙四十五年初夏，杭州城内一片欣欣向荣，热闹繁华。

江南产茶，杭州的龙井、扬州的碧螺春，都是当朝的御供之茶。江南人不但种茶，同时也喜茶，只要一闲下来，大家都喜欢待在茶楼里打发时间。杭州的茶楼尤其之多，几乎是三五十步便可看见一家。可要说杭州城内生意最好的茶楼，那非西湖边上的吉祥坊莫数。

这吉祥坊只不过是前一年才刚刚开起来的新茶楼，却在一个月之间让所有杭州人都为之侧目。要问这是为什么？就因为这家茶楼与众不同，不但新奇有趣，里面的各种茶点、节目、服务更是让杭州人津津乐道。最最让众人吃惊的是，这家茶楼的老板是一名年方十九的美丽女子。

吉祥坊整体靠近苏堤，分为两部分。

一部分背靠西湖，临街而建，三层高的楼也算是杭州茶楼最高的建筑物了。内部中空，中厅是一表演台，天花板与楼同高。最底层是开放式的，除了中厅隔开的那一部分用作节目表演或者点心现场制作外，其余的地方都摆满了桌子。二、三层是以小开间的形式围绕在中厅空荡的空间四周，大约每层有十间左右，每个房间都能看到底层的表演台。

这一部分被老板称之为自助茶楼，十分的大众化，消费也不是那么昂贵。大清早，自助茶楼就开门营业，经营模式是结合了江南与广东两方面的早茶习惯，一直要经营到响午。这时中厅的表演台多半是点心师傅现场表演制作点心，比如似杂耍般的印度飞饼、像捏泥人似的面制品，真是让人看了还想看，吃了还想吃。

响午停业休息片刻，也就一顿午饭的时间，下午的自助茶市马上开张。只要你在茶楼里点上一壶茶，价格高低任你选择，那么茶楼里提供的零食点心便可随便你吃，不过限时只有一个时辰。这么新奇的

经营模式一时吸引了所有杭州人的注意，在大家仔细的合计后，发觉这是多么合算的一件事。茶楼里价格最低的茶也只不过三十文钱，这样就能吃上十几种点心零食，还有水果，都是装在中等的碟子里，每一种给你端上一碟。如果吃完还想吃，只要不超过时间，随时可以拉下桌上或者门帘上的红布，小二们马上会端着点心送到你的桌前。此时的表演台多半是说书先生手舞足蹈的说着故事，内容也是人们所没听过的，这会正连载着金庸先生的“天龙八部”。

第二部分位于自助茶楼正后方，穿过一个小巧的花圃，就能看见二层的游舫停靠在西湖边。这游舫却不同于别的游舫可以荡漾在西湖之上，它是固定在岸边的，只不过造成游舫的模样，却不能当作游舫来使用。这是吉祥坊的贵宾区，专门招待达官贵人，有钱人家。在这里消费就不比前面的自助茶楼那么亲民，基本上都是些有钱的主才有资格出入。好在江南鱼米之乡、富庶之地，有钱人多如牛毛，所以贵宾区也是日日爆满，有时还需要提前订位才可潇洒进一回。

游舫装潢得十分别致淡雅，底层同样有一块预留的位置用作表演台。与前面茶楼不同的是，这里的雅间都是临湖开窗，旁边用木墙屏风隔开，各自拥有着独立的空间。雅间内几案书架、文房四宝齐全，另有大小两个桌子，大桌是客人的，小桌用作于茶艺师现场表演茶艺。这便是此处的特别，将泡茶的艺术完全展现在客人面前，赏心悦目，自然讨得附庸风雅的文人欢喜不已。底层的表演台用丝绸幔纱整个围住，中间通常独坐一女子。隐约间，妙曼的身影若隐若现，音乐便不断的从幔纱中泄出。有人曾经留意过，从早晨开张到傍晚闭业，音乐一首接一首不曾中断过，乐器的种类倒是经常更换，时而古筝，时而琵琶，时而扬琴，时而箫笛。如果你在着待上一整天，那么就相当于听了场民乐会。这好景，好茶，好音乐，时常引来文人墨客到此抒情一番，有的直到打烊都舍不得离开。

游舫临岸的一面有一个大房间，并不对外开放，那是老板管理整个茶楼，或是与她的姐妹品茗休息的地方，一般人是不能轻易进入的。

吉祥坊的成功自然引来许多茶楼的不满，但是不论他们怎么效仿都学不到吉祥坊的半分意境与神韵，不但茶没有吉祥坊的好，就连点心都不如吉祥坊的美味与新奇，节目自然不用说了。更可气的是，几

乎所有的小二与丫头都想跳槽去吉祥坊工作，因为那里不但工资颇高，月末有分红，下人在那里的地位也不再卑微。老板将所有人视为工作伙伴，不苛刻，不吝啬，有功便奖，有失才罚。一些聪慧的穷家女更是被老板仔细调教，有的学习茶艺，有的学习音律，但却并不会如青楼女子一般接见客人，老板只要求她们做好本分，其他的事在营业期间一律不能理会。因此，吉祥坊上上下下对这个年轻的女老板崇拜不已，干起活来格外的卖力。

今时今日，吉祥坊在杭州的地位丝毫不能被动摇，其他茶楼也如认命一般，只得做着平常生意，不再妄想会有一天如同吉祥坊这般火热。

有人好奇，一个年纪轻轻的女子如何能够将如此大的一家茶楼管理的井井有条，新意倍出？又是如何能在杭州城迅速的打响名气，就连官家都要让她三分？这时有些好事者就会偷偷的告诉他，杭州城内有两个女子不一般：一个是吉祥坊的老板丁熙柔，另一个是神医莫良的徒弟，如今继承和善医馆的莫宝儿。据说两人是表姐妹，行事作风都十分大胆，常常令人张目结舌，身世来历却如迷团一般让人看不穿也猜不透。康熙四十四年，两人同时崛起，一个开了吉祥坊，一个继承了和善医馆。从那以后，杭州城乃至整个江南都发生了些微妙的变化。老百姓是不受什么影响的，相反的他们的日子更加好过起来，因为两个女子都喜欢扶助穷人，经常救济一些穷苦人家，不但施舍吃食，更重要的是帮助他们就业，赚钱养活自己和家人。

但是对于一些官家和商家来说，却觉得隐隐有些不安，传说中两个女子背后有着厉害的靠山，所以两人在杭州城才毫无顾忌，为所欲为，丝毫不把官家等看在眼里。只要他们有任何异动，不管是贪赃还是枉法，一项都逃不过朝廷的耳目。他们不是没有暗中买凶解决过，只是两个女子身边高手如云，她们自己的身手也十分了得，所以每一次的暗杀都没有成功。经过一年多的暗斗，官家等选择放弃，渐渐收敛了些罪恶本色，尽量不与两个女子发生冲突，甚至在明里还要有意吹捧，只不过常常引来两人不屑的目光。

两个女子虽然各自有自己的产业，感情却不是一般的好，只不过是表姐妹却更胜过亲姐妹那样的亲密。两人身边的侍女是一对双胞胎，原是在街头卖艺的可怜女孩，因为会些武功，所以被卖给杂耍团

卖艺赚钱。两人常常被团长打骂，也不给吃饱饭。还好在路过杭州时被熙柔与宝儿遇到，路见不平收下，并改了名字，留在两人身边。双胞胎中的老大改名为紫芸，跟着宝儿；小的改名为蓝茵，跟着熙柔。紫芸与蓝茵十分感激两位小姐的救命之恩，发誓永远追随左右，不离不弃，生死与共。

其实熙柔与宝儿并不是表姐妹，两人一点血缘关系也没有。因为一个共同点，让两人心心相惜，从此谁都离不开谁了。

第二章

事情要追朔到康熙四十二年六月。

那时宝儿正跟着师傅莫良苦学医术。一日，她与师傅上山采药，路过一片密林，却发现有一个女子倒在一棵大树旁，昏迷不醒。宝儿与师傅连忙走过去查看，发现这个女子身体虚弱，头部受了伤，却并没有死。于是师徒二人将女子带回了医馆，尽心医治。

没两日，那女子幽幽的醒转过来，当看到床前的宝儿，吃惊不已，眼神中充满了不解与惊讶。这个眼神宝儿十分熟悉，想当初她恢复意识看到师傅的那一刻想必也是这样的眼神。没错，宝儿并非是清朝人，确切的说，她的灵魂是从现代穿越到清朝附在这个与她同名的女孩身上。她原本是一个刚毕业没一年的实习警察，第一次参与重大案件，就被歹徒开车撞倒，醒来时已经身处三百多年前了。

“你也是穿来的？”宝儿蹲着趴在床沿上，看着女子的眼睛小心的询问着。

“穿……来……的？”那女子痴呆的重复着她的话，显然是脑子还没有转过弯来。

宝儿突然想到了美味的芝士披萨，于是用这个来试探：“你想吃披萨吗？”

“恩，想吃，最好是海鲜披萨，黑椒牛肉的味道太冲，我不喜欢。”那女子羞涩的摸着肚子，看样子已经饿了多时。

宝儿猛的站起来，不可思议的看着她，心里却不知道是高兴还是难以相信。竟然有人和她一样的倒霉，竟然又一个现代人穿越时空来到这里。

“喂，不好意思，请问一下，你为什么穿着这样的衣服？还有，我怎么会在这里？”床上的女子眼神中带着警戒，打量着宝儿的房间。

宝儿此刻已经忍不住自己的情绪，一把抱住女子痛哭起来，让那女子吓了一跳。但女子却没有挣扎，而是小心的拍着宝儿的背，温柔的安慰着她。这一举动让宝儿想起来自己的妈妈，哭的更加厉害起来。那女子也哭，不过只是默默的流泪，因为宝儿的哭泣让她想起了父亲离去，想起了哥嫂的无情。

好不容易宝儿止住了哭泣，她是一个十分情绪化的女孩，情绪来得快去的也快。等她发泄够了，就开始拉着女子问这问那，并且把她现在的情况说了出来。

那女子便是熙柔。当她知道自己穿越时空显得十分的震惊，丝毫不相信会有这么一回事。直到宝儿拉着她到杭州城内逛了一大圈，这才让她勉强接受了这个现实。

那一夜，宝儿与熙柔两个女孩睡在一张床上，一夜无眠。

“宝儿，我们是不是永远都回不去二十一世纪了？”熙柔的心里酸酸的，她没想到被哥嫂谋害，却来到了古代。如今回不回去对她来说都是一样，前途迷茫。

“这个问题我早就想过了。说实话，我平时最喜欢看穿越类的言情小说了，可是怎么都没想到，自己竟然也成了主角。可惜啊！我的命不好，人家穿越都穿去当千金小姐，而我呢？身世不明不白，还要吃那么多苦。不过我来了三年，渐渐也习惯了。你知道吗？我家是开中医馆的，而我却偏偏考上了公安大学，毕业出来当了警察。如今倒好，变相的接了家里的祖业，老天待我还真是厚道啊！”宝儿说到这里，脸上嘲讽的苦笑着。

“好歹你现在也有个着落，有份职业啊！可是我呢？我除了写小说做点心什么都不会，在这里怎么生存下去啊？”熙柔想到这里，伤心的又落了泪。

宝儿紧紧的抱住熙柔，真诚的对她说：“你别这样伤心，你知道你这个身体有多虚弱吗？师傅说这个身体心脉絮乱，以前可能受过很严重的伤，但是却没有好好的保养，导致心脉不能再负荷。如果你再这样郁郁寡欢的话，只怕又要再死一次了。柔柔，你真是可怜，好好的千金小姐做不成，来到这里还要受这个身体的罪，老天太不公平了。

不过你放心，既然我们同是广州人，又同时落难在这里，我是不会不管你的。从今以后，我来罩着你，你只需要好好的养身体。等你身体好了，我们两姐妹在这个朝代努力奋斗，一定要比这里的女子活得都要好。”宝儿的眼睛闪闪发光，让熙柔觉得十分温暖。她抹干眼泪，与宝儿一起笑开了。

从那以后，熙柔就与宝儿生活在一起，对外称两人是表姐妹，虽然在现代熙柔要比宝儿大两岁，但是在这里宝儿的身体却似乎比熙柔的身体大一些，所以宝儿还占了便宜，当上了姐姐。

虽说天天要喝苦得要命的中药，还要跟着宝儿学习一些简单的擒拿术和瑜珈用作强身健体，日子过得十分单调，但熙柔依然觉得很安心。上天毕竟待她不薄，将她扔到这个朝代却不是一个人孤零零的去面对。有了活泼开朗的宝儿做伴，她沉静的性格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变得开朗起来。

就这样，熙柔在医馆里调养着身体。莫良果然是名副其实的神医，短短的一年就让熙柔能跑能跳，只要不做特别剧烈的运动，不长时间的耗费体力，她的心脏是不会有什么问题了。

大多数神医都不喜欢总待在一个地方，而是希望云游四方，寻找更多的疑难杂症，救助更多受病痛折磨的百姓，莫良也不例外。他见宝儿的医术已经可以自立门户，而熙柔的身体也逐渐好了起来，于是留下一封信嘱咐两人暂时管理医馆，便挥袖离开了杭州，不知去向。

“宝儿，莫良师傅还真是放心你啊！就不怕你砸了他的招牌？”熙柔挥着手中的信，与宝儿开着玩笑。通过一年的接触，她已经完全了解宝儿的性子，所以才喜欢故意逗她，看她生气的模样，真是可爱极了。

“恩哼？你又来调侃我了是不是？看来我这个表姐要帮柔柔表妹找个好婆家赶紧嫁出去，让你的夫君好好管教管教。否则，我这幼小的心灵迟早有一天会被你打击坏的。”宝儿装作一本正经的说着，手却神不知鬼不觉的伸向熙柔，挠她的痒痒。

熙柔十分怕痒，经不起宝儿的一番抓挠，马上开口求饶。宝儿却不放过她，于是两人在医馆里四处追闹，笑声银铃一般洒落在院落的四处八方。

医馆的后门外有一条小溪，夏天的时候熙柔和宝儿时常在这里划水嬉戏。熙柔此时实在躲不开宝儿的魔掌，于是打开后门往小溪边跑去。可刚到溪边，却被一个不明物体绊到，整个人摔倒在地。

“柔柔。”跟在后面的宝儿惊呼一声，收起游戏的心情，连忙跑过去想扶熙柔起来。

熙柔摔在草地上，并没有摔伤，她爬起来，不由自主的看向绊倒她的物体，竟然是个昏迷的男人。

熙柔和宝儿同时大惊，只见这个男人身受重伤，右胸上最大的伤口正突突的冒着鲜血。事不宜迟，两人费力的将男人掺扶进医馆，马上开始救治。

熙柔端着水盆站在床前看宝儿紧张的处理伤口，心里一阵一阵的发着颤，她似乎见过这样的场面，似乎见过那么多的鲜血不断的涌出来，可具体怎样却丝毫想不起来。

经过宝儿一番果断的急救，那个男人总算是转危为安。宝儿站起身来，松了口气，抹了抹头上冒出来的冷汗，对着熙柔说：“柔柔，他暂时没事了，不过依然要时刻留意着。我去煎药，你留在这里看着他哦！”

“好的，你快去吧！”熙柔拿着冷帕子，敷在那个男人的额头上，手不住的有些颤抖。宝儿安慰似的按了按她的手，便出门去了药房。

熙柔坐在床边看着躺在床上男人，这是她在这里如此近距离见过的第二个男人。这个男人年纪大约在二十五、六岁左右，眉宇间英气逼人，一看就非平常人物。他到底是谁？怎么会倒在小溪边？看他这个样子似乎被人追杀，这样救了他会遭来麻烦吗？熙柔的心思比宝儿细密，一阵慌乱过后开始想现在的情形。

正在她思考时，床上的男人开始咳嗽，不一会就醒了过来。

“这位姑娘，在下……在下……”那男人一醒来见床头坐着个姑娘，急忙想起身却牵扯到伤口，痛呼一声又倒了下去。

“你别动，刚刚包扎好的伤口，你这一动又要出血了。”熙柔连忙按住他的身子，对他说。

“姑娘，我……这是在哪里？”那男人虽然不敢再起身，却没有忘记想问的话，他一脸戒备的看着熙柔，语气并不和善。

熙柔见他这模样，扑哧一声笑了起来。

“你不用这样看着我，现在似乎是我们要防备你。你身受重伤倒在我家医馆门外，要不是我和表姐救了你，只怕你现在早就去见阎王了。你这个样子大概是被仇人追杀吧？你可想过，我们救了你，自己要担多大的风险吗？如果被你的仇人找来，只怕我们两姐妹也要为你陪葬了。”熙柔越说越觉得情况严重，话刚一落音就连忙跑了出去，过了好一会才重新回到房间。

“好了，现在我们都可以放心了。”熙柔拿起他额头上的帕子重新在水里过了一下，拧干继续敷在他头上。她看见他眼中有不解，于是解释道：“我出去把你留下的痕迹清理了一下，你的仇家应该不会那么快找到这里。你就放心的在此养伤吧！”

“姑娘，刚才实在是对不起，我不是故意要这样的。实在是因为被杀手追杀乱了分寸，请姑娘见谅。还有，谢谢两位姑娘的救命之恩。”男人已经没有了刚才的神情，眼中满是感激。

“好了好了，我们这是医馆，当然要救人性命。只不过等离开的时候留下医药费便可以了。”熙柔与宝儿待久了，看惯了她对待有钱病人的态度，竟然不自觉中也用了出来，真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啊！

床上的男人微微尴尬了一下，不一会就觉得坦然起来。也是，大家萍水相逢，本来就没那个义务毫无利益的救助。如今这位姑娘如此坦白对待，反而消除了他内心的不安，一切变得顺理成章起来。

“喂，你叫什么名字？我叫熙柔，为你治疗的是我表姐宝儿。你的伤恐怕要将养多日，我们总不可能一直用‘喂’来称呼你吧？”

“对不起，在下年羹尧，京城人士。此番来江南是为了替主子办差，没想到竟然惹来好事之徒群起攻之，幸亏得两位姑娘相救，实在是感激不尽。”

“你是年羹尧？”熙柔惊叫失声，完全没想到自己竟然救了个历史名人。

“熙柔姑娘认识在下吗？”年羹尧也觉得有些吃惊，疑惑的看着她。

“哦！没有，只是……只是这个名字比较特别。”熙柔心虚的回答着，一点都不敢看他的眼睛。

两人沉默了一会，熙柔便嘱咐他好好休息，自己快步离开了屋子。

第三章

他是年羹尧，那么他的主子就是现在的皇四子胤禛，未来的雍正皇帝。熙柔一边走一边想着，一转弯，没留意端着药的宝儿，一头撞了过去。幸好宝儿机敏，马上转身让熙柔撞在她的背上，这才没有让滚烫的药汁扑洒在她身上。

“柔柔，没见过你那么神不守舍的，怎么？不会是看上那个男人了吧？别怪表姐我没提醒你，他来路不明，身上的伤又不知怎么得来的，这样的人最最危险，可别被他骗了。”宝儿看着碗中仅剩无几的药汁，有些无奈，却又舍不得这个戏弄熙柔的好机会，嘲笑着她。

“宝儿，你说到哪去了。你知道他是谁吗？他是年羹尧。”熙柔轻抚着胸口，说出这个惊人的发现。

“年羹尧？年羹尧是谁啊？”宝儿傻傻的看着她，问道。

“宝儿，你在这里待傻了吗？难道上学时历史没有学好？就算历史没有学好，电视剧总看的吧？难道那段时间清宫剧连番轰炸时你都睡着了？年羹尧现在是康熙四皇子的门人，将来是雍正皇帝的抚远大将军。”熙柔生气的使劲摇着宝儿，想将她的记忆摇醒。

宝儿痴呆了片刻，这才反应过来。她赶紧捂住嘴巴，不让自己叫出声了，可端着碗的手却因为激动颤抖不已，将碗中剩余的药汁通通洒在了地上。

“年羹尧？他真的是年羹尧？那我们的好运气不是要来了？”宝儿惊喜的看着熙柔，脑子里已经开始幻想。

“喂，你想什么呢？知道人家的身份也不用做出这样花痴的表情吧！别忘了，他最后的结局也挺惨的。”熙柔好笑的看着宝儿的模样，拉她在回廊里坐下。

“谁管他的结局啊！关键是他认识雍正，我的四四。柔柔，我和你说过多少次了，我可是四四党的。自从知道现在是康熙年间，我的心就没平静过，以为老天看在我那么喜欢他的份上让我来亲眼见见他。谁知道天不随人愿，竟然让我离京城那么遥远，想看到他比登天还难啊！哈哈，现在好了，我们救了年羹尧，这样我就和我的四四拉进了

距离。只要拉住他不放，我们还怕见不到那票皇亲国戚？”眼看宝儿的口水已经到了嘴边上，眼中更是泛着两个大大的红心。

“回神了，回神了。”熙柔用手在她面前不停的晃着，惹来宝儿不耐烦的一巴掌。

熙柔笑话了她一会，这才正经起来：“宝儿，如果你要跟他去京城，我是不赞成的。毕竟我们对杭州可比对京城熟悉多了。再者，你心中的四四真的就是想象中那样么？历史上可没几个人说他好话的。以前在心里想想也就算了，可是如果我们真的去京城插一脚，等待我们的未来是不可预知的。那里离紫禁城很近，我们知道历史，所有的行为举止都有可能造成历史的改变。别以为我在开玩笑，这就是蝴蝶效应。所以我觉得我们还是安分守己的待在杭州比较好。你不是看过许多清宫穿越小说吗？里面所说的皇权争斗那么惨烈，你又何苦把自己陷进去？小说毕竟是小说，现实可不那么诗情画意了，皇权底下到处是鲜血人命，我们既然来到这里，就不要辜负老天的厚待，要平平安安的活下去才是。”

宝儿显然受到了严重的打击，只见她耷拉着脑袋，在一旁开始唉声叹气。熙柔看不得她难过，于是又开口劝道：“我的宝儿，现在说那么多有什么用？我们只不过是刚刚才知道他是年羹尧，这离你见到你的四四还差十万八千里呢！你觉得他会带你去见他的主子吗？只怕你一提出来他就会把你当做恐怖分子一剑解决掉。”

“好不容易才有那么一个希望，为什么就不能成全我的这个小小心愿呢？”宝儿叹着气，心里虽然很是不甘心，但也被熙柔说得心惊肉跳的。她知道熙柔看过很多书，对历史十分熟悉，所以在这些事上一向都是听熙柔的。既然熙柔说不能那样做，那便是真的不能那样做了。

“好了好了，现如今我们还是先把他救活了再说。你看这碗里的药，一滴不剩，我们再去熬一碗，送去给他喝吧！”熙柔知道宝儿不开心了，于是接过碗小心的讨好着。

宝儿又叹了口气，随后便站起身来笑笑说：“算了，不去想了。要是被这个朝代的人知道一个女孩子家那么不知羞耻的想着一个男人，大概会马上昏过去吧？呵呵，走吧！柔柔，既然他是四四的手下，那我们也不能亏待了他，总得让他好好的养伤吧！”

等两人重新煎好了药汁端进屋里，却见年羹尧此时已经穿好了外衣斜坐在床上，吃力的想站起身来。

“喂，你不要命了吗？伤得那么重，不好好躺着，瞎折腾什么？”宝儿因为希望破灭，口气颇为不善。

熙柔连忙上前扶住年羹尧，眼神里带着一丝疑问。

“刚才细想了下熙柔姑娘的话，觉得实在不方便在此打扰，以免连累了两位姑娘。救命之恩，年某感激不尽，这是些银两，请两位收下，算是医药费。年某就此别过。”年羹尧边说边从怀里掏出一个荷包，交到熙柔手里，并且挣扎着想再次站起来。

“好了，我刚才的话是开玩笑的，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嘛！虽说我们是开门做生意的医馆，可也有自己的行事准则，而且从来就对病患负责，如果一个病人不是从我们这里健健康康的离去，我们是不会收钱的。还有，你说的连累更是没影的事，你瞧，我们救你也大半天了，医馆附近连个人影子都没有，想必他们以为已经成功，所以放弃了。要是你现在出去，又受着伤，被他们发现的话，不是更加不妥？还枉费了我们救你的心思！”熙柔微笑着耐心劝说，扶住年羹尧的手一直没有松开过。

年羹尧一阵错愕，却没办法反驳熙柔的话。他现在出去实在是有些危险，可要他与两个姑娘同处一个屋檐下，这又让他窘迫起来。

还没等他想完，熙柔便接过了宝儿手中的药汁，端到他的嘴边。

“来，把药喝了，好好的去床上躺着。你放心，一切交给我们，你不是想报恩吗？只要你健康的从这里离开，那就是对我们最好的报答了。”

“那……年某就恭敬不如从命了，只不过让两位姑娘照顾年某，实在觉得有些……”

“以后我们便称呼你为年大哥，你也别老是姑娘姑娘的叫了，直接叫我们的名字便好。”这时宝儿走上前来为他把脉，并且查看了一下他的伤势。

“虽说年大哥你底子好，但是这次伤得不轻啊！如果不好好休养，以后这右臂行动起来必定会有所影响。看得出来年大哥是习武之人，

要是右臂没了力气，又如何再拿剑呢？”宝儿句句点到关键，让原本还有些犹豫的年羹尧彻底打消了马上离开的念头。

“那就有劳两位了。”

宝儿翻了翻白眼，转身便离开了房间，为她逝去的小希望伤心去了。熙柔看着年羹尧将药全部喝下，并扶他在床上躺好，也离开了房间。在她心里其实也有一丝好奇，特别想知道他这样的历史名人究竟是怎样帮助雍正一步一步夺取皇权的。

日子飞快的流逝，转眼就过了大半个月。年羹尧的伤口已经好得差不多了，只是还不能太过用力。他不再日日躺在床上，而是时常出来活动筋骨。毕竟让一个习武之人整日躺在床上是件痛苦的事情。

这些日子以来，他对熙柔与宝儿两姐妹的戒心完全放了下来。他渐渐有些习惯两人的斗嘴吵闹，渐渐有些喜欢这两个性格特别的女子。宝儿无意中见他舞剑，于是一定要他教两人武功。他面对两个救命恩人的请求自然不忍拒绝，不过教了没几日便发现两人的悟性都十分好，几乎他演示了一遍，两人就能完整的学下来。教到后来，他都有些吃惊，莫非这两个女子是武学天才？他哪里知道，宝儿在现代早就会许多功夫，什么擒拿、跆拳道、剑术都练习过，跟了神医莫良后，又从他那里学了一套练气的方法。而熙柔遇到宝儿后的一年也没闲着，宝儿将自己会的通通教给了她，虽说并没有十分熟练，但也因此有了武功底子，现在被年羹尧教导，自然上手很快。

年羹尧在杭州待了多时，差事没有办成，心里颇为焦急，可是却没有办法。这天傍晚，他在庭院里舞剑，将所有的烦恼通通化为剑锋刺在一棵大树上。

这时，屋里传来古筝声，竟是一曲《十面埋伏》。年羹尧听到乐声，将手中的剑舞得更急了。

“好啊好啊！年大哥的功夫真是了得，我们怕是再怎么学，也学不到这个境界。”宝儿站在门口，拍着手欣赏着两人的配合。

古筝曲刚停，年羹尧也收回了剑。他对宝儿微微点了点头，便向她们走了过去。

“宝儿姑娘，熙柔姑娘，年某也打扰多时了，如今伤势已经稳定，明天年某就告辞了。”年羹尧看着熙柔的眼神满是欣赏。这些日子接触

下来，他完全被熙柔的才情所折服，如今要向她们辞别，竟然有些舍不得了。

“年大哥，看得出来你似乎很不开心。”宝儿没有理会他的辞别，只是问出了多日来的不解。

“也没什么，只是这次来江南多日却没有办成差事，只怕回去后主子会怪罪一番。”

“年大哥可是为朝廷办事？”熙柔直视年羹尧的眼睛，明知顾问，只想看他如何回答。

年羹尧暗暗吃了一惊，但看着熙柔真诚的眼神，却没办法隐瞒，于是想了一会开口说道：“是，年某是为朝廷办事。这些年江南一带让朝廷颇为头疼，洪水泛滥，官商勾结，百姓生活越发苦难。人家都说在江南，富贵人家永远富贵，贫穷人家永远贫穷。唉！可惜江南离京城遥远，朝廷无法时时留意，而派出的官员通常都无法抵过金钱的诱惑。所以我家主子才会派我来暗访，没想到这帮人丧心病狂，识破了我的身份，竟然买凶想杀我灭口。真希望他们没有发现我在这里，要是连累到你们，那年某就太过意不去了。”

“年大哥，你就别老这样说了。你在我们这有一个多月了，也没见有人找来过。”宝儿走上前，递给他一杯茶，笑着说。

“照我看，要是你家主子寻些可靠的人，常年留在江南探听情报，掌握证据，这样也许比现在这种情况强。”熙柔随口一说，却让年羹尧的眼睛一亮。

“熙柔姑娘，这话具体怎讲？”

“年大哥，如果你家主子铁了心要整治江南的诟病，那么就应该从长计议。首先培养一批忠心耿耿的探子，打进官商内部，然后找个可靠的人常年驻扎在江南，以方便将所有的情报证据汇总统一送到京城。不过这需要时间布置，就看你家主人有没有这个耐心了。”熙柔漫不经心的说着，心想，雍正可以韬光隐晦那么多年，想必这点耐心是有的。

年羹尧沉思了一会，眼神却透露出失望之色，只听见他说：“熙柔姑娘这个办法的确好，可是现在主子处正缺少可用之人，这个办法实

行起来还是有些困难的。再说，那批探子的召集与训练也是个大问题啊！”

“这个没问题啊！我们可以帮你搞定！”旁边一直没有做声的宝儿突然说道。

“宝儿？”熙柔瞪了她一眼，怪她竟然将这么重要的事揽上身。

“宝儿姑娘可以帮助年某？”年羹尧对宝儿的话显然不相信。

“是啊！我可以帮你训练探子。”宝儿没有在意熙柔的眼神，依然接口回答的道。

熙柔见她越说越离谱，于是将她拉到一边，用年羹尧听不见的声音责怪着宝儿的自不量力。可是宝儿却不以为然，依然笑着对熙柔说：“柔柔，你忘了我以前是干什么的？我可是警察，我们上大学时学的理论以及训练都还在脑子里记着，训练几个探子是绝对不成问题的。”

“不是说好了不搅进去的吗？怎么你现在……”

“柔柔，我没搅进去啊！我只不过是想帮四四做些事嘛！我们在杭州，离他们那天高皇帝远的，他们争来争去的也不会牵连到我们啦！再说，难道你不觉得杭州这些当官的很可恨吗？既然四四做的事是有利于百姓的，我们没理由不帮忙啊！”宝儿的一番话让熙柔也没话反驳，于是她不再说什么，想着心事开始沉默。

年羹尧看着她们两个嘀嘀咕咕的说个不停，心里觉得很奇怪，但他没有多想，因为脑海里已经被熙柔提出的办法占满，正在苦想这个办法的可行性。

宝儿满心期待的摇着熙柔的手臂看着她，这个事她不敢贸然做主，必须熙柔也答应才可以去做。熙柔用眼神再次询问宝儿，当看见她可怜兮兮的点点头，也不再反对什么了。但她做事一向十分谨慎，于是对着正在冥思苦想的年羹尧说：“年大哥，既然你对我这个办法有兴趣，那么容我再仔细想想细节，明天给你一个满意的计划。”

年羹尧不大相信宝儿，却对熙柔的话十分上心。只见他点了点头，心里早已迫不及待的想听听熙柔这个聪慧的女子会想出个怎样完美的计划。

熙柔与宝儿谈了一夜，将各自擅长的知识全部合计在一起，策划出一整套计划。其实多亏了宝儿所学的专业，那些现代理论与古代智慧相结合起来的效果，在这个时候实践出来的确更胜古人一筹。第二天，当她们两人将全部计划对年羹尧全盘托出，引来年羹尧惊叹不已。

“年大哥，这只是我们姐妹的拙见，你看对你们主子来说合适么？”熙柔问道。

“熙柔姑娘，这个计划实在是太好了。只不过究竟该找个怎样的人来管理这支探子团呢？”

“如果年大哥信得过我们姐妹的话，就把这个计划全部交给我们来实施吧！不过你要给我们一年的时间，并且不要将这个事情告诉你家主子。这样的话，不管我们成败如何，都不会影响到你在你家主子心里的印象。”

年羹尧瞪大了双眼，有些无法接受这样的提议。

熙柔看得出他的不信任与疑惑，也不怪他，这个事情不管被谁听到，大概都会是这个表情。因为她与宝儿是女子，在这个封建社会，女子是不可能如此，更别说像男人一样做大事。熙柔之所以答应宝儿这样去做，也是不想自己埋没在这个朝代。还记得两人初遇时宝儿对她说的话：柔柔，等你身体好了，我们两姐妹在这个朝代努力奋斗，一定要比这里的女子活得都要好。

是的，她不是这个朝代的女子，那么就不要与这个朝代的女子拥有同样的可悲命运。如今这是一个机会，一个在这个朝代活得更加自在的机会。

“我知道年大哥不大相信我们，不过这对于年大哥来说有什么损失呢？如果事成，年大哥在你家主子那更加有颜面，说不定可以步步高升。如果不成，那也没年大哥什么事，顶多就是我们姐妹俩浪费了些时间而已。”

“不是不是，年某绝对没有不信任的意思。”年羹尧脸一红，连忙抱拳解释道。

“年大哥，不相信就是不相信，何必装成这个样子呢？你放心吧！我和柔柔都是实在的人，不讲究那么虚华表面的东西。我们能理解你

的心思，不过柔柔都这样说了，你也该给我们个机会试试啊！说实话，要不是冲着你和你家主子那么体恤爱护百姓的份上，我们才不会理这么吃力不讨好又亏本的事。”宝儿在一旁笑着开口，她斜着身倚在熙柔胳膊上，有一种说不出的臃懒。

“既然如此，年某也没什么好说的了。两位姑娘想让年某怎么做，只要知会一声，年某自当竭尽全力去协助。”年羹尧性情豪爽，见话已经说到这个份上了，也就不再对两人作表面功夫。

“只需要年大哥与我们约定好传递讯息的暗号与通道，并且在事成之后能够申请到养活这些探子的资金，其余的一切就不需要年大哥操心了，你大可以去帮你家主子办其他的事情。”熙柔依然微笑着，她知道年羹尧是个聪明人，这无本的生意当然会马上同意。

于是三人将一些细节又再讨论了一番，年羹尧便告辞离开了。

待他走远，医馆内的两个女子击掌鼓励着对方，并且马不停蹄的开始筹备。

两人的能力果然不同凡响，不但在短一年的时间内训练出一支探子团队分洒入江南的官商府中，更加训练出两支近卫队只供两人差遣。熙柔将这个身体原本佩带的一些首饰全数变卖，又向钱庄借了钱，开了吉祥坊，只用了两个月的时间就将所有本钱全部赚了回来。

这些在当时的清朝大概也算是一段传奇了吧！

第四章

时间又回到康熙四十五年五月。

紫禁城乾清宫内，康熙正在对几个皇子指派差事。

“朕听说近日来江南有些地方洪涝颇为严重，老四，你与老十三一同去查看一下。另外，你前日的奏折上说，江南一带仍有白莲教的余党正在纠集，这个事情就交给你了。朕打算明年开春南巡，朕不想当年的刺客事件再次发生。”康熙面无表情的吩咐着。可当他说到最后一句时，眼神里透过一丝异样的神情。

胤禛与胤祥连忙从队伍中走出来，跪着接下差事。

时间过得真快，转眼间胤祥也有二十一岁了，正是意气风发的时候。自从悦宁走后，他便放下一切，专心辅佐胤禛为康熙办差。他的性格依然温和开朗，与胤禛的沉默冰冷呈现出明显的对比。但只有胤

禛知道，在十三弟的心里依然有一块不能被碰触的伤，尽管他也已经开牙建府、娶妻生子，可那段记忆早已刻在他的心底，任时光的流逝也永远带不走。

两人各自回府准备了一下，便骑着快马赶去江南。一路上查看河堤，发现并没有像奏折上说得那么严重，大概是地方官又想借洪灾之名广发横财。这一两年，因为有年羹尧的人在江南长期探听情报，所以地方官也渐渐收敛了些。但只要一发洪水，他们还是能寻到名目直接向朝廷伸手要钱。

因为看见灾情并不严重，灾民的生活尚可自理，所以两人紧张的心逐渐放松了下来。如今剩下的事便是打听白莲教的动态，以便及时做出处理。在胤禛出发前，年羹尧便对他说过，杭州吉祥坊的老板是他们的人，这段时间对于白莲教的事也有所打探，如果他们去到杭州，可以直接找她来了解具体情况。

两人骑马来到扬州城郊，胤祥突然慢了下来。他看着沿途的风景，心里一时感慨万千。胤禛明白他的心思，便也慢了下来，默默的陪着他想着心事。

“四哥，我想去扬州一趟，不如四哥先行去杭州吧！”胤祥的眼神泛着浓浓的怀念。

“好，那我们杭州吉祥坊见。你自己多注意。”胤禛没有反对，其实来到这里，他的心也被无限的感伤包裹着，只不过，他不能在十三弟的面前表现出来。

一个岔路，两人分道扬镳。

胤祥骑着马缓慢的行走在扬州的大街小巷，似乎这里的一切都充满着他与悦宁的回忆。扬州城内依然繁华如当日，而人群中却少了那抹素衣女孩固执的身影。七年了，时间过得真快，他们三人逛扬州城讨论奸商的画面仿佛就像刚刚发生过一样，那么记忆犹新。而如今却早已物逝人非，那个一心只想爱着他的女孩已经走入了轮回。

胤祥漫无目的的行走着，心里想着当日的种种。不知不觉中，他已经来到了花海，那片悦宁临死还念念不忘的地方。他下马，将马栓在一棵大树上，独自走进花海。

此刻这个地方是名副其实的花海，漫山遍野的野花盛开着，红的黄的白的紫的，夹杂在绿色的野草中随微风摇逸，散发出阵阵清香。

胤祥走到花海的正中，眼前竟然浮现出当日的情形。他闭上了眼睛，一阵夏风吹来，身边的野草野花簌簌作响。他抬起双手，任由风穿过他的手掌，那么温暖，就像当日他掌中握着的悦宁的小手。

忽然，远远的传来歌声，随着风隐隐约约的飘进胤祥的耳朵里。

“风到这里就是粘……缘份写在三生石上面……天天年年天天的我……都以为相爱就像风云的善变……不懂怎么表现温柔的我们……你走了有多痛……让梦被埋在江南烟雨中……心碎了才懂……”

胤祥猛然张开眼睛，开始四处寻找。花海里只有他一个人，除了四周的风与花，再无他物。

“悦宁，是你吗？你在这里吗？”风声越来越急，就连原本晴朗的天空都蒙上了一丝乌云。

“悦宁，我好想你，如果你在这里，出来见见我好吗？”胤祥对着天空喊着，泪水再也控制不住的流了下来。那首歌他记得很清楚，那是他第一次听到悦宁唱的歌。

“悦宁，悦宁，我知道你回到了这里，我求你出来好吗？我真的好想你。”胤祥虚脱般的跪了下来，双手捂着脸痛哭起来。

三年的时间，他以为他可以克制住自己的情绪，所以才敢到这里来，所以才敢让自己回想那么多细节。三年前悦宁刚走的时候，他虽然将悦宁留下的东西通通收藏起来，却没有勇气再打开，因为他怕，怕那种痛彻心扉的感觉，怕痛到最后变得麻木。悦宁希望他得到幸福，所以他不能麻木。这三年来，他努力让自己快乐起来，只为了悦宁最后的愿望。可是，他来到这里，却恍恍惚惚产生了错觉，那种心痛如排山倒海一般宣泄出来。

也不知哭了多久，只听见头顶上传来轰隆隆的雷声。六月天，娃娃脸，说变就变。胤祥没有反应，依然跪在那里，甚至期盼来场暴雨可以浇灭他的心痛。突然，他的头被一个物体砸中，虽然不疼，却让他清醒了些。

胤祥抬起头，看见砸到他的竟然是一只风筝。白色的蝴蝶风筝，素净淡雅，却断了线，翅膀也被刚才那阵狂风吹裂了道口子。

他颤抖着双手将风筝捡了起来，脸上的泪一滴一滴的落在上面。风筝上面有字，写着：初弹如珠后如缕，一声两声落花语；诉尽平生云水心，尽是春花秋月语。

胤祥呆呆的看着这只不知从哪里飘来的风筝，心里却认定是悦宁想要送给他的。大雨倾盆而下，让他保护风筝不及，眼睁睁的看着风筝变成一团纸浆，惟有骨架依然完好。他慢慢的将风筝骨架搂在怀里，像是呵护着一件稀世珍宝，完全不在意雨水将他淋了个透湿。他抱了一会，在地上用手刨了个坑，小心翼翼的将风筝的骨架放了进去，并且仔细的埋好。

“悦宁，我不会忘记你的，永远不会。”胤祥说完，踉跄的站起身来，转身离去。在雨中，他挺拔的身影显得那么的落寞与孤单，朦朦胧胧的消失在急密的雨线中。

扬州城郊，忘忧别院。

“小姐，还好我拉你回来了。看这场雨下得多急，要是小姐被淋湿感染了风寒，蓝茵又要被宝儿小姐责怪了。”蓝茵帮熙柔换着衣裳，得意着自己的明智之举。

“我哪有那么脆弱！只是可惜了刚做的风筝。唉！这个鬼天气，让人想放个风筝都不安生。”熙柔斜躺在她的贵妃椅上，皱着眉，也不知是心疼着她的宝贝风筝，还是气恼这场六月的雨打乱了她放风筝的心情。

蓝茵笑了笑，端了杯凉茶递给她，自己也在她的旁边坐下，好奇的问道：“小姐，为什么每次你来扬州都要去花海附近放风筝啊？而且每次都要是新做的风筝，放到最后还要拉断风筝线，放它随风飞去？蓝茵实在觉得很奇怪。”

熙柔听到蓝茵的话，心里也觉得自己很奇怪。为什么要这样呢？好象每次来到扬州，心底都有个声音在催促她：去花海吧！放风筝，放它自由！于是她就鬼使神差一般的做了风筝，去花海放飞。最最让她不可思议的是，明明在现代时她从来没有放过风筝，更加不会做风筝，可是到了这里，她却能熟练的做出各种风筝，并且每一个风筝都能放上天空，越飞越高。真是够匪夷所思的！宝儿说大概是这个身体的缘故，可她却不那么认为。因为不管这个身体原本会做什么，那也

是她体内灵魂的驱使，而现在这个身体里的灵魂已经转变，那又怎么会做出以前会的东西呢?

唉！什么时候这个世界变得那么怪诞？竟然什么奇怪的事都发生了。先是穿越，后是习武，现在竟然还为朝廷帮忙。看来在这清朝的生活远比现代来得精彩刺激。这会不会只是南柯一梦呢？也许一觉醒来还是躺在自己柔软的大床上，对面的电视机正报着当日的新闻……

“小姐？”蓝茵看见熙柔在发呆，用手帕在她的眼前挥了一下。

“啊！你说什么？”熙柔揉了揉太阳穴，决定还是不去怀念现代的种种方便舒适，那只不过是自讨苦吃而已，因为它们只会在脑海里飞来飞去，却不能在现实中实现。

“蓝茵是问小姐为什么每次来扬州都要做个风筝去花海放飞。”蓝茵很习惯小姐的偶尔走神，早已见怪不怪了。

“我也不知道，就是想这样去做，管它为什么呢！开心就好嘛！蓝茵，你要记住，做很多事情不需要理由的，想做就去做，这样才会活得比较自在。”

“那杀人放火这些事也能想做就做？”

“这就要看个人的善恶了，那些杀人放火的恶人也许觉得这样的行为让他开心。我说的不是具体做什么事，而是说一个人的心理。很多人顾忌来顾忌去，等想好了再去做，那事情已经失去原有的乐趣了。这就是所谓的‘有花堪折直需折，莫待无花空折枝’。”

“小姐说得那么深奥，蓝茵听不懂。”蓝茵毕竟没有读过太多的书，体会不到熙柔话里的意思。

“蓝茵，不管你懂不懂，但你一定要答应我，不要把自己束缚在报恩里。我和宝儿救了你们两姐妹，就是希望你们能追求幸福快乐的新生活。所以如果有一天你遇到了自己很想去做的事，不要有任何顾虑，放手去做，我们一定会支持你的。”熙柔拉着蓝茵的手，真诚的对她说。

“小姐……”蓝茵看着熙柔含笑的脸，眼里泛起了泪花。

“好了好了，可不许哭啊！你快去通知天香楼的伙计准备材料，我明天要到天香楼做吉祥如意挞。”

“是。”蓝茵抹干眼泪，马上走出了屋子。

熙柔每个月总要来扬州三四次，目的是为了拿取扬州探子隐藏好的情报。为了掩人耳目，她都是以去天香楼友情做点心为幌子。

说起她与天香楼老板的结交，还真是不会不相识。在她开了吉祥坊第二个月，同为江南出名茶楼的天香楼老板杜子扬就上门拜访。以前天香楼几乎是整个江南茶楼的代表，甚至曾经还接待过皇室贵族。而吉祥坊开张后，几乎光顾天香楼的客人都对杭州的这个茶楼津津乐道，甚至觉得天香楼也比不过它。杜子扬听说以后，自然颇为好奇，于是带上掌柜去了杭州，想见识一下这个吉祥坊到底有何特别之处。

此时的天香楼已经不是七年前康熙光顾过的天香楼了，除了这块招牌、店内格局没变，其余的人事、装潢都被换的面目全非。如果说以前的天香楼给人的感觉是豪华高不可攀的，那么现在的天香楼以其清新淡雅的姿态让更多的文人百姓所欢喜。虽然老板换了，但是天香楼这块名招牌依然没有倒，反而比以前更加吸引人气。

杜子扬与他的掌柜不动声色的坐在自助茶楼的二楼。只见这里的人气十分火爆，由于来的人很多，店家不得已只能把旁边的一间民屋也买了下来，当作等候区。他们俩领了等候牌，等了一个多时辰才正式走进吉祥坊。

真是不来不知道，先不说这里的茶水点心如何，光是这样的经营理念就彻底的将天香楼给比下去了。杜子扬一边观察着，一边与掌柜细细商量，发现自己不管用什么办法都达不到这样的人气，就算是模仿也未必能模仿出来。

正当他有些沮丧的时候，吉祥坊的掌柜前来，说是他们老板请两位贵客去游舫一聚。他虽然暗自吃惊，但也没有表现出来，于是跟着掌柜从自助茶楼的后方回廊走进吉祥坊的贵宾区。

果然是别有洞天，这里的一切与前面的自助茶楼截然不同。外面的热闹那是众乐，这里的幽静就是独乐了。在一雅间里，他认识了吉祥坊的老板，竟然是一女子。这回他再也隐藏不住自己的错愕表情，当场楞在那里。他看着熙柔礼貌的微笑，优雅的举止，只觉得砰然心动，脸不由自主的红了起来。

那日，熙柔与杜子扬把茶畅谈，竟然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杜子扬欣赏熙柔的才情与做生意的手段；熙柔欣赏杜子扬的非凡气度与谦谦君子的举止，身上丝毫没有商人的铜钱臭。两人当时就结交为知

己，并且约定，熙柔定期去扬州天香楼友情制作吉祥坊招牌点心—吉祥如意挞。

第五章

胤禛策马飞驰在官道上，越接近杭州，他的心越是压抑得厉害。他还记得在杭州时与悦宁的那番对话，耳边还残留着悦宁的怒吼：好啊！走啊！现在就走。

如果那时，他抛开一切将悦宁带走，如今会是怎样的一番局面？也许悦宁依然会很伤心吧！因为她至始至终就不属于他，永远都无法接受他的爱，哪怕他能给她想要的爱情，她也不会快乐。悦宁快乐纯净的笑只想为十三弟一个人绽放，她只想得到十三弟的爱。

胤禛紧紧的拽着马鞭，挥舞的速度越来越快，没用多少时间，就看见了杭州城门。他下马进城，随便找了个路人询问吉祥坊的位置。

“您是从外地来的吧？慕名而来？呵呵，我们杭州的吉祥坊那是出名的很啊！来，我正要往那边去，不如带你去吧！”那个路人特别热情，见胤禛打听去吉祥坊，脸上透着自豪，仿佛那家茶楼是他家开的一般。

“那就有劳了。”胤禛微微点了点头，跟在那路人身后，沉默下来。

那路人也不管他爱不爱听，一路上自顾自的对他说吉祥坊的种种。胤禛默默的听着，心里也对年羹尧的这个手下颇为好奇。难怪年羹尧从来没问他申请过任何资金，原来有这么个赚钱的茶楼，养活整支探子团绰绰有余。

“到了，您看，那边就是。”路人打断了胤禛的猜想，随即迫不及待的扔下胤禛，直奔茶楼而去。

胤禛没有在意那路人的举动，站在那里远远的看了看这个在周围独树一帜的茶楼，这才缓缓的走了过去。

刚走到门口，有个小厮就迎了上来：“这位客倌，是来我们吉祥坊的吗？”

胤禛点了点头。

“客倌，牌子给您。”

胤禛疑惑的接过牌子，看见上面写着“三十二”，而小厮手里还拿着个一模一样的牌子，正往他的马脖子上套。他十分不解，于是伸手阻拦着。

“客倌，您是头一次来我们吉祥坊吧？马我帮您牵走，保证让它吃饱喝足，等您要离开的时候，只要把这个牌子交给小的，小的马上就将您的马牵出来。因为每天来往的客人实在太多了，老板为了方便管理，以防出错，所以采用这个对应号码牌的办法。”小厮笑着解释道。

胤禛这才放下手，让小厮将马牵走。他又看了眼号码牌，便走进吉祥坊，心里寻思着这个老板究竟是个怎样的人？竟然在这种细节上也会如此花心思。

“这位爷，您是自助呢？还是自点？”掌柜的见来人身表不凡，马上上前用店内的行话询问道。

“你们老板在吗？我是京城来的，有要事找你们老板。”胤禛看着茶楼内闹烘烘的气氛，一时有些不习惯。他微微皱了皱眉，冷冷的问道。

“这位爷来得不巧，我们老板刚巧不在杭州。她早两天去扬州了，估计还要二三天才会回来。爷，您看是不是过两天再来瞧瞧？”掌柜一脸抱歉的陪着笑，他知道京城来找小姐的客人是得罪不得的，因为小姐这样嘱咐过。

胤禛没想到会是这样，于是面无表情的点了点头，转身离开了吉祥坊。

看来这里环境也就一般嘛！哪有那个带路人说得那么好？也罢，就在杭州等十三弟来了再做打算吧！胤禛心里想着，从小厮手里接过马缰，往杭州城深处走去。

宝儿这几天可真是百无聊赖。熙柔去了扬州，医馆里的生意不多，探子们也都已经出师去完成任务了。现在的她简直就快无聊死了。

她独自一人漫步在集市上，心里依然埋怨着熙柔为什么要拿去扬州做赌注。一般她们都是一起去扬州的，因为这次要等年大哥的回信，所以熙柔安排她留下来。这段时间她知道熙柔安排了些探子想方

设法混入白莲教内部，也将初步探听到的消息汇报到京城，这会只等京城来道指示，便可安排下一步的行动。

宝儿与熙柔的分工很明确，她只负责训练探子以及近卫队的日常操练，而收集情报、出谋划策类的活就交给心思细密的熙柔来张罗。这样她觉得很好，她本来就不喜欢动太多的脑筋，因为她认为操心的女人老得比较快。

突然，附近的小巷子里传来求救声。宝儿仔细一听，发现是名女子的声音，于是连忙四处寻找起来。

一个无人的死胡同里，三个年轻的小流氓正对一个女孩子动手动脚的，嘴里还不干不净的说着些淫秽轻佻的话。

宝儿最看不惯这样的场面，只见她气愤的从腰间解下随身携带的武器马鞭，快速的走进死胡同，对着离她最近的小伙子，一鞭抽了过去。

“是谁？谁那么大胆敢打本少爷？”那个被打的小伙子疼得咬牙咧嘴的，回头生气的大吼。

“是你姑奶奶我。快放了这位姑娘，不然的话别怪我的鞭子不长眼睛。”宝儿将鞭子拿在手里，却已经做好了准备，只要眼前的三个小流氓不按照她的话去做，鞭子便会直奔他们面门而去。

“你算老哪门子姑奶奶？我们为什么要听你的？哟，看你也长得那么标致，不是看见我们宠爱这个姑娘，心里难受吧？”三人中最嚣张的一个淫笑着开口说道，引来另外两人哈哈大笑。

宝儿冷哼了一声，不再与他们多费口舌，手里的鞭子已经代替她表达了意思。那三个小流氓见宝儿动了真格，心里也有些慌张。只见他们松开抓住那个姑娘的手，一起向宝儿扑了过去。

宝儿丝毫不把他们的三脚猫功夫看在眼里，见他们依然不愿悔改，手中的鞭子挥得更加用力。那三个小流氓见打不她，于是便想逃跑。可被闷坏了的宝儿好不容易找到件解闷的事做，哪肯那么容易放过他们，只是堵住胡同口，一人一鞭，都不落空。

其中一个小流氓被打急了，慌不择路的拉起瘫坐在地上的小姑娘挡在面前。宝儿见他这熊样，气得火冒三丈，连忙收回鞭子，想将小姑娘拉到自己身边来。那小流氓猜到了她的意图，拼命将小姑娘向宝

儿推去，趁宝儿扶住小姑娘站立不稳时，狠狠的踹了宝儿一脚，然后快速的与同伴夺路而逃。

宝儿捂住被踢到的小腿，疼得直冒冷汗。在杭州那么久，她还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事，她来到胡同口，看着三个小流氓逃窜的背影，心里的火一下淹没了理智。今天要是不好好教训这帮小流氓，她这口气是绝对咽不下去的。

正巧这时有个路人牵着马从她眼前走过，她快速的抢过马缰，喊了一声“借马一用”，人已经到了马上。她不等马主回应，挥鞭向三个小流氓追去。

宝儿的动作那么突然而且快速，让胤禛根本来不及防范，马已经离他飞奔而去了。见光天化日之下，杭州城内竟然会发生这样的抢劫事件，原本心烦的他更加恼火。他拨开看热闹的路人，也向着宝儿策马而去的方向追去。

“姑奶奶，下次再也不敢了？您就饶了我们这一次吧！求求您了。”石桥下，三个小流氓缩成一团，一边躲着宝儿的马鞭，一边向她求饶。

“现在知道喊姑奶奶了？告诉你们，已经没用了。今天我要是不好好教训你们，难保以后你们不会再犯。”宝儿一口恶气还未消，发着狠，将马鞭抽向三人。

“啊！好痛啊！不敢了，不敢了，绝对不敢再犯了。”三人痛哭流涕，嗓子都喊哑了。

宝儿无动于衷，鞭子还是没有停下来。

“住手。”

宝儿身后传来一声大喝，随后她就感觉到耳边的空气急速的流动起来，她连忙一闪，避开了胤禛的一掌。

“大侠救命，大侠救命，这个恶婆娘为非作歹，想将我们兄弟活活打死。”三个小流氓见有人来了，连忙见风使舵的爬到胤禛脚下，控诉着宝儿的恶性。

“我为非作歹？”宝儿一鞭子又朝说话的那小流氓招呼过去，却被胤禛一手拽住。宝儿瞪着这个突然冒出来的男人，想将鞭子收回来，力气却抵不过他，于是就这样僵持着。

“喂，你别多管闲事。”宝儿气恼着，一张俏脸涨得通红。

“这个闲事我管定了。”胤禛也不甘示弱的回瞪她，口气冰冷的厉害。

“算了，姑奶奶我没时间和你们闹，放开，我要走了。”两人对望了一会，宝儿突然将口气软了下来，气焰也没有了刚才的嚣张，恢复了一个小女子该有的柔弱神态。

胤禛听她这么说，拽住鞭子的手犹豫的松了松，却被宝儿逮住了机会，一把抽了回来。紧接着，就一鞭对着他抽了过去。胤禛没想到宝儿会来这么一招，连忙躲闪着。虽然大半个身子躲了过去，左手臂却硬生生的挨到这一鞭。他的衣袖被鞭子刺开一道口子，鲜红的血从衣料上渗了出来。

宝儿见到血，也吃了一惊。虽然她刚才一直用鞭子抽那帮小流氓，可是力道却掌握得非常好，他们的身上只会留下一道一道的红印，却不会伤到皮肉。刚才那一鞭她显然没有控制好，将全部的力道用在上面，所以才会将那个男人打伤。

“泼妇。”胤禛看了一眼自己的左臂，实在也想不出其他骂人的话，气得牙咬得死紧。

“谁……谁叫你……多管闲事来着。他们是小流氓，你如此帮他们，那也不是个好人。我的鞭子打的就是你们这些社会败类。”宝儿从来没有伤过人，这时也心慌起来，但她丝毫不肯认输，硬着嘴骂道。胤禛的脸更加冷峻起来。

“流氓在哪里？在哪里？”

这时，几个衙役匆匆跑了过来，看见这个场景，楞了一下。

“又是你们三个败类，一天到晚都给爷几个添麻烦。起来起来，这回非得治你们重罪不可，谁来担保都没用。”带头的衙役看到三个小流氓，就是一脚踹了过去。

紧接着他又凑到宝儿面前讨好的笑着说：“宝儿小姐，这次多亏了您。这三个小兔崽子胆子越来越大了，就连盐商胡老爷来杭州游玩的小女儿都敢调戏侮辱。幸亏您将他们堵住了，要不我们可交不了差。”

“一群废物。”宝儿白了他一眼，冷哼了一声。

这时，胤禛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敢情自己是冤枉了这位行侠仗义的小姐。可是他心里明白却拉不下脸面，只得尴尬的站在那里，沉默着。

“宝儿小姐，这人和他们是一伙的吗？”一帮衙役把早已吓得瘫坐在地的小流氓架了起来。带头的衙役看见站在一旁身着华服的陌生男人，向宝儿询问道。

“我是来寻马的。”没等宝儿开口，胤禛就以这个理由为自己解围。

“拉着他们快走吧！少在这烦我。我和他的事还没完，别在这碍手碍脚的。”宝儿不耐烦说道，眼睛一直盯着胤禛，看都没看那帮衙役一眼。

“是是是，我们这就走，这就走。”那衙役抹着头上的冷汗，连忙做手势让手下架着犯人快走。他经过胤禛时，竟然有些同情的看了他一眼。

等四周的人都走光了，宝儿才开口：“马是你的？看不出你这块冰还挺侠义的。只不过拜托你下次要管闲事也看清楚情形，这帮人不这么教训是不会长记性的。算了，看你借我马的份上不和你追究了。跟我来吧！”

胤禛以为这个强悍的女人会得理不饶人，却没想到她竟然会这么说。冰？自己真的是块冰吗？

宝儿一把拉着他的马，一边催促着他跟她走。

“这位姑娘，刚才不好意思。既然事情已经结束了，那在下就先告辞了。”胤禛伸手准备接过自己的马缰。

“不行，我伤了你的手臂，说什么也要负责任。”宝儿又看了一眼他的左臂，口气有些不好意思。

“这点伤不碍事……”

“怎么？怕我这个泼妇会吃了你不成？看你也是习武的人，难道还怕一个姑娘家？你的伤如果不快点消毒包扎的话，感染就麻烦了。我的医馆就在附近，你就当照顾下我的生意吧！”宝儿打断了他的话，拉着马就往前走。

胤禛没有想到她竟然是名大夫，一时楞在那里，直到宝儿拉着马走出十米外，这才反应过来，连忙跟了上去。

真是个奇怪的女子。他心里想着。

第六章

熙柔与蓝茵两人刚走到天香楼前，天香楼的掌柜老谢就马上迎了出来。

“熙柔小姐，您可算来了。客人们听说您来扬州，今个一大早，店里都被他们挤满了。”

“谢掌柜，你每次都那么夸张，我可不相信你。”熙柔笑着踏进天香楼，迅速的隐进后间。

“熙柔，近来可好啊！”刚一踏进厨房，杜子扬爽朗的声音就传进熙柔的耳朵里。

“哟，又有劳天香楼的老板在这里等候，真是小女子的荣幸啊！”熙柔笑着说。

杜子扬微微笑了一下，帅气的脸庞马上出现两个小酒窝。这两个酒窝非但没有让他看起来比较女性化，反而增加了一丝可爱。通常可爱的温和男人与冷酷的狠心男人是最吸引女人的。

“熙柔每次来扬州，都能让天香楼的生意红火两三天，你说我该不该亲自来等候你这位财神爷啊？”

“财神爷？晕倒！我可不要满脸的胡子。”熙柔用手放在下巴上，装作摸胡子的动作。厨房里的人通通笑了起来。

“好了，你们都下去吧！”笑了一会，杜子扬就让厨房内的人通通离开，因为熙柔做的点心属于商业机密，是要清场的。熙柔知道他并不懂做点心，所以只允许他和蓝茵留下来。

“上次来你还在病中，不知现在身体好些了么？我从宝儿那拿了些抵抗风寒的药材，你让下人熬好按时服用，对身体有好处的。”熙柔一边麻利的动手做点心，一边对杜子扬说。

杜子扬看着蓝茵手中的药包，心里十分感动。熙柔总是那么细心，不动声色的把周围人的状况看在眼里，记在心里。能有这样的知己，真是人生一大幸事。

“蓝茵，你出去喝茶吧！想吃些什么都别客气，算我请你的。”杜子扬想与熙柔单独相处，所以将蓝茵支开。

蓝茵看了眼熙柔，见熙柔点点头，于是走出了厨房。只不过离开时的眼神中带着一丝黯然，另外的两个人却没有发现。

“你也不用陪我，出去吧！这里那么闷热，我一个人做就可以了。”熙柔满手的面粉，只能用手臂推桑着杜子扬出厨房。

杜子扬身子一闪，握住熙柔的手笑着说：“我来帮你揉面吧？”

“哎呀，那可使不得，你可是天香楼的大老板，怎么可以做这种事？让你的伙计看见了，怕是不好吧！”熙柔惊呼着连忙将手抽了出来，并且阻止着他碰触面团。

“你也是吉祥坊的大老板，不也是亲历亲为的？”杜子扬暗暗加大了手上的力道，似乎一定要与熙柔较劲。

熙柔见招拆招，两人竟然围绕着一个面团过起招来。杜子扬也会武功，两人除了文交以外，还会经常以武会友，这样的场面早已经不是第一次了。

“看样子是我多虑了，我们的杜大老板身子现在好得不得了，哪还需要什么补药啊！呵呵。”熙柔打了一会便收了手。当她看见两人脸上身上都沾染上了面粉，扑哧一下笑了起来，并且拿出帕子帮他擦拭。

杜子扬看着她细心的模样，以及脸上泛着红晕的笑颜，不禁砰然心动。他一把勾住熙柔的腰，将她的身子紧贴着自己，并且低下头注视着那双带着惊慌的眼，喉咙略带沙哑的开口说道：“柔柔，别拒绝我。”

熙柔惊慌的眼神马上别开，她用力的推开他，让两人之间的距离拉大，然后微微喘了口气，这才转过头看着他说：“该你做的，你不用心也能做成；不该你做的，你再怎么努力都无用。”

杜子扬的眼神黯淡了下来，脸上带着一丝受伤的表情。不过随即他又笑了起来，虽然那个笑容带着苦涩，却依然温柔。

“我懂，我会等，等揉这团面变成该我做的事。”他的眼中带着渴望，痴痴的看向熙柔。

“死心眼，天涯何处无芳草，何苦独恋这团面？要是你真的揉上这团面，就知道里面其实另有乾坤，说不定布满了毒刺。”熙柔整理着案

板上被他们弄乱的材料，故作轻松的说着。

她是知道杜子扬对她的迷恋，只不过她却对他没有任何感觉，只是把他当作蓝颜知己，是不可能发展成恋人的。虽然杜子扬经常旁敲侧击的对她表白，她也总是像这样暗示他死心。他们两个都是聪明人，聪明人之间的对话是不需要说得那么明白的，这样既不伤感情又不会太过尴尬。熙柔比较喜欢和这样的聪明人交往，不会太累。

“你管我恋上的是什么？还有，我这个人就是很死心眼，只要恋上了，哪怕是鹤顶红，我也义无返顾。”杜子扬收起了刚才的真情流露，嬉笑着凑近熙柔说道。

“那好吧！你就去恋你的鹤顶红，我是不会劝你的。不过做为朋友，提醒你一句，男人不要太痴情，否则注定要被女人欺负一辈子。”

“能被自己爱着的人欺负，那也是一种幸福啊！”

“你变态啊？我在这里还没碰到过像你这样的男人。喂，你也老大不小了，别的男人到了你这个年纪早就妻妾儿女成群结队，享尽齐人之福了。难道你就一点都不羡慕？”熙柔和他聊着这个在他们之间本该比较敏感的话题，一付事不关己的坦然，手还一刻不停的做着点心。她性格里的这份从容大气，就连杜子扬都不得不佩服。

“你还不是一样，别的女子到你这个年纪早就被好几个孩子追着叫娘了，而你呢？倒真是不着急。”

“你说女人为什么一定要依附着男人呢？”熙柔偏过头来问他。

“这是古训，女子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怎么可能离得开男人呢？女人需要男人做她们的依靠。”杜子扬端起桌上的热茶，小心的吹着气。

“大男人一个。你说女人需要男人依靠是吧？我倒是觉得女人只不过是图一张长期饭票。可是你看我，自己可以养活自己，又没有一般女人那样娇气柔弱，实在是不需要依靠男人。再说女子也可以很独立，也能做成一番事业，没有男人照样活得自在。”

杜子扬刚喝进口的茶马上喷了出来。

“咳咳咳，你别老是这么惊世骇俗好不好？你和宝儿还真是姐妹，连思想都那么一致。我现在还记得上次她教训我的话，就是你这种论

调。你们一同长大，到底是谁影响了谁啊？”杜子扬一付快受不了的模样。

“我们啊！是这里的异类，你不会懂的。”

“是啊！我发觉我真的不懂你，不懂你的脑子里怎么都是些奇怪的想法。你说你不需要依靠男人，那是你的外在，那么心呢？难道你就不懂得爱？你就没有累的一天？不想让心有个依靠？”杜子扬走到她的面前，盯着她的眼睛，一连用了好几个问句。

熙柔忙碌的手停了下来。她有些茫然的迎上杜子扬的眼睛，脑子里被他的这几句话填满。爱？爱是一种什么感觉？真的就和以前自己笔下的那种相似吗？不，她写的爱都太过唯美纯净，而现实是不可能存在的。更何况，她并没有恋爱过，没有权利评价爱的种种。

突然，她的心剧烈的揪了一下，疼得她连忙捂住了心口。为什么？为什么想到这个问题，心总是会这样的痛一下？以前和宝儿聊爱情的时候也是如此。难道这颗心爱过吗？

“熙柔，你还好吗？是不是太累了。今天就不要做了。”杜子扬以为她的旧疾又犯了，慌忙扶住她，满眼的关切。

熙柔轻轻的推开他，摇了摇头，将双手撑在案板上，深呼吸调整着，然后微笑的对杜子扬说：“我没事，你的问题太过犀利，让我没办法回答。不过如果有一天我需要男人的依靠，那么只有一个原因，就是我爱他，而且是无法自拔的那种爱。可惜，现在并没有这个男人的存在。”

杜子扬在熙柔的眼神里看到了一瞬忧郁的神情。他特别失望，早知道如此，说什么也不会将这些话问出口。如今不再需要什么暗示，熙柔的话已经说得很清楚了，他不会是熙柔无法自拔爱上的那个人，他只能是她的知己，朋友。可是他不想放弃，他的内心充满了彷徨无助，只有见到熙柔的那一刻才会觉得安心。尽管他知道自己与熙柔身后都有个秘密不可相互坦诚，可他还是忍不住陷入她带来的安宁中。那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安宁，是不管任何事情都无法打乱的安宁。

熙柔觉得好些了，于是继续开始做快完成的点心。她现在好想回扬州去，好想看到宝儿，因为她觉得只有宝儿才可以缓解她的心痛，因为她们是这个世界上唯一能互相给彼此慰藉的密友。

杜子扬立在一旁，沉默的看着熙柔的一举一动。厨房内的气氛有些压抑，两人各怀心事，仿佛都感觉不到对方的存在。

“小姐，杭州有信传来，大概是宝儿小姐的。”蓝茵的出现，让两人同时一怔。

熙柔接过信，打开快速的看了一遍。信是年羹尧从京城传来的，可能是宝儿让人抄了一份送到扬州来。只见信上写着：京城有朋友前来办差，暗号照旧。来人绝对可信，望好好招待。

在她看信的时候，蓝茵羞涩的将一碗汤药端给杜子扬，说道：“杜公子，我闲着没事，就把药给熬好了，您快喝了吧！”

杜子扬看到她眼神中的情素，心里一惊，并没有去接那碗药。这时熙柔已经将信看完收进腰间，一抬头看到蓝茵端着药，却没有留意到她的神情。

“还是我这个丫头懂事，你的那帮伙计实在该好好调教一下了。快把补药喝了吧！别辜负了我们的一番心意。宝儿离开我几天就无聊死了，竟然派人送信来催我回去，可能是她那性子又得罪什么人了，让我回去善后。点心我做好了，你让你们师傅用老方法烘烤出来就可以了。子扬，后会有期！”熙柔说完，取下系在身上的围裙，将手洗净，便要离开。

“每次你都是这样匆匆而来又匆匆而去，想找你好好聊聊都不行。”杜子扬舍不得她那么快就走。

“子扬，什么时候你变得那么婆婆妈妈了？我又不是不会再来，你要是没事也可以来杭州找我们啊！不说了，我要在今天赶回去。你多保重啊！”熙柔对他一抱拳，随即不再停留，大步的与蓝茵一起走出了厨房，只留下杜子扬一个人呆呆的端着汤药站在那里。

杜子扬看着碗中那个模糊的影子，苦笑了一下，一仰头，将汤药全部喝了下去。

“柔柔，你这样苦着我没关系，只是不要苦了自己。”

胤祥牵着马站在天香楼门口。他本想快马加鞭赶到杭州与四哥会合，可是现在走到他初见悦宁的地方，却挪不开脚步。

算了，进去坐一会吧！他在心里对自己说。然后将马交给迎上来的小厮，便走了进去。

正当他走进大门的时候，突然与一个女子撞了个满怀。还没等他有所反应，只见女子身边的侍女已经冲了上来，将那女子扶住，并马上挡在她前面，一副不让她被人欺负的样子。

“怎么走路不长眼睛啊？”蓝茵气愤的嚷嚷。

“蓝茵，算了，我们还有事赶回去，别找麻烦了。对不住了，这位公子。”

胤祥听到一个悦耳的声音传来，正是撞到他的女子。可当他站稳向那女子看去时，那女子已经背对着他翻身上了马，她的侍女瞪了他一眼，也跟着上马，两人飞驰而去。他呆呆的看着那道远去的背影，总觉得似曾相识，却始终也想不起来。直到小二在他身边说着话，才让他反应过来，有些窘迫的跟着小二走到一个桌子旁坐下，脑子里却还留着那一抹倩影。

胤祥在天香楼喝了些茶，发现这里已经和当年完全不一样了，觉得十分无趣，于是失望的付帐离开，骑着马向杭州方向飞奔而去。

第七章

胤禛跟着宝儿到了她的医馆，只觉得环境十分淡雅，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清香，丝毫没有一般医馆那浓厚的药味，一时对宝儿的印象改观了一些。他觉得如此讲究的一个女子应该不会野蛮到哪里去的。

宝儿请他坐下，就去里屋取出药膏、棉球纱布等，摊了一桌子。

“把衣服脱了吧！”宝儿用自作的镊子将棉球放入烈酒中，对胤禛吩咐道。

“不用了，这只不过是小伤而已，在下用姑娘的药自己包扎一下就好。”胤禛没想到宝儿的第一句话竟然是让他脱衣服，吓了他一跳。不管他怎么冷静，眼前的这个女子总会让他的心有些惊慌。

“不行不行，现在我是大夫，你这个病患可要全听大夫的。”宝儿放下镊子急忙说道，后来转念一想，竟然笑了起来：“怎么？怕本姑娘会加害于你不成？告诉你，本姑娘做事一向光明磊落，从来不用那些下三滥的手段来残害好人。”

“你怎么知道我是好人？姑娘未免太天真了一点。”胤禛盯着宝儿的眼睛嘲讽道。他觉得这个姑娘实在有些太过纯真，竟然不问来历就

认定他是好人。她的眼神十分纯净，就像七年前的悦宁一样，没有染上丝毫尘埃。

胤禛的心开始闷了起来，为什么看到她竟然会想到悦宁？他不解。

“那这么说你不是好人啦？那好吧！我这人嫉恶如仇，既然你承认了自己不是好人，那么我也不用对你那么客气。不过你这个坏人既没有犯到我，又没让我看见你行凶，所以我还是要为自己的过失负点责任。快把衣服脱了，少在那罗嗦。”宝儿故意装出一副恶婆娘的样子，上前就准备帮胤禛脱去衣服。

胤禛连忙闪开她的手，并且起身站了起来，冰冷的眼神里闪着惊慌。

“你……真是不知好歹。你在怕什么？你的伤口已经有些化脓了，难道你对自己的身体就这样的不上心？”宝儿的手僵在那里，有些生气了。

“姑娘，实在是……在下……怕影响姑娘的名誉，实在是不能……”胤禛对着宝儿开始结巴起来。他还是头一次遇到这样的汉族女子，如此大胆，性情豪放。

宝儿听他这么一说，扑哧一下笑了起来：“原来你是在怕这个呀？没关系，我不在乎这些虚名。你要记住，我现在不是一个姑娘，而是一名大夫，而大夫的职责就是拯救每一个病人。所以我们现在的关系是大夫与病人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本姑娘治疗过许多病人，如果每次都要在乎这可笑的名誉，耽误了病人的最佳抢救时间，那和那些草结人命的坏蛋有什么区别？”

宝儿边说边向胤禛走去，等他回过神来，两人已经靠得很近了，宝儿的头几乎要碰到了他的下巴。他一低头，就对上了宝儿那双清澈明媚的眼眸。宝儿不算是绝色佳人，却也清丽可人，最关键的是她全身上下透着无限的活力与一股丝毫不输给男人的英气。胤禛竟然痴痴的看着她，心猿意马起来。

“啊！好痛！”胤禛痛呼一声，回过神来，却发现他的外袍已经被宝儿拿在了手里。宝儿一下闪到桌子对面，躲开他想抢夺的手，挑衅般看着他笑。他的心大惊，讨厌自己竟然会这么轻易被一个女子拿走身上的东西。

“姑娘请自重。”他低沉的声音漏出浓浓的怒气。通常一般人是绝对不敢挑战他的耐心以及这样的怒气，就连十三弟见他如此也会小心翼翼起来。

“自重？我一直很自重。我又没对你怎样，只不过想帮你疗伤而已。这么热的天，你竟然还穿那么多衣服，就不嫌热吗？呵呵，我差点忘记了，你是块冰嘛！怎么会怕热呢！对了，你快点自己把胳膊露出来，本姑娘可没空再帮你脱层衣服。”宝儿丝毫不在意他的怒气，依然笑着说，只不过说到最后，脸上竟然微红起来。

原来她也会害羞啊！胤禛看着她的笑颜，想发的火却硬生生被憋了回去。他的嘴角微微向上翘了一下，大大方方的把内衣解开，小心

的将左臂从衣袖里伸出，顺道还坐了下来。

宝儿没想到他的转变这么快，一时对他的举动反应不过来。可当她看见这个男人露着半个身体及手臂坐在那里看着她时，心扑通扑通的越跳越急。在这里她也见过不少男人的身体，在现代更加不会对男人露着膀子感到惊讶。可是现在，她竟然觉得脸滚烫滚烫的，烧得厉害。

胤禛玩味的看着宝儿的神情，不自觉中脸上的冰冷神情早已卸了下来，脸部线条顿时柔和了许多。

“这……这才对嘛！一会可能有些疼，你要忍住哦！”宝儿不自然的说着，将他的衣服放在身后的椅子上，也走到了桌前。

胤禛不说话，眼睛却一直没有离开过她的脸。宝儿尴尬的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于是索性不再理他，开始细心的用镊子夹住浸满烈酒的棉球涂在他的伤口上。

宝儿换了好几次棉球，这才将伤口清理妥当。她拿起桌上的药瓶，轻轻的将黄色的药粉洒在伤口上。

胤禛只感觉到一阵刺痛，手臂不自觉的颤抖了一下。

“很疼吗？这个药是这样的，不过一会就会有些清凉的感觉，等包扎好会很舒服的。”宝儿一边解释，一边用嘴轻吹着气，帮他止疼，神态有着无限的温柔。

胤禛再次陷入她的磁场中，手臂上的痛竟然减轻了许多。他望着宝儿的侧脸，看着她帮自己包扎时宁静的脸，心狂跳不已。

“好了……啊！”宝儿刚准备向他炫耀自己的包扎技术以及她打得蝴蝶结，却没有防备的被胤禛的手搂住腰拉到他的身上。

胤禛只觉得一股淡淡的香气袭来，唇已经情不自禁的覆上了宝儿的唇。

宝儿瞪着大眼，想挣扎，却全身无力。她的脑子像被电到一般，一片空白。

胤禛一开始只是碎碎的吻着她的唇，可被她身上那股撩人的香气刺激着，逐渐加大了力度，并且撬开她的唇，舌头滑入她的嘴里，吸取着她的芬芳。

宝儿呻吟了一声，开始回应。这是她的初吻，她从来没有尝试过接吻的感觉。她的心几乎快跳出了嗓子，却带着麻麻酥酥的渴望，让她想要更深的吻。

门外突然传来敲门的声音，并且有个人对着屋里轻声说道："小姐，信来了。"

两人像被闪电击中，火速分开。宝儿慌乱的站起身来，不小心碰到了胤禛的伤口，疼得他神智清醒了许多。

该死，怎么会这样？他在心里咒骂着自己。

宝儿急忙走到门口，却不敢打开门，因为她的脸红得活像个熟透了的番茄，而屋里还有个光着膀子的男人，只怕送信的紫芸会误会他们俩有什么暧昧关系。

"紫芸，把信放在门口，你下去吧！"宝儿努力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平静些，却没办法做到，依然十分不自然。

"是，送信的说是急件，所以我已经打开看过了，并且抄了一份派人送去扬州给熙柔小姐，她们接到信应该会很快赶回来的。"因为宝儿很讨厌看这个朝代的繁体文字，所以上过私塾的紫芸通常帮她查看信件。

"恩，知道了。你去吩咐厨房做些清淡小菜，一会我叫你时就送过来。"

"是。"紫芸虽然好奇平时一向大大咧咧的小姐为什么此时扭捏起来，但也不敢多打听主子的事，于是转身离开了。

过了一会，宝儿听见紫芸的脚步声渐渐远去，这才敢将门开上一条缝，将地上的信捡起来，又马上将门关上。

胤禛笑看着宝儿的神情举动，长期郁结的心情逐渐好转了起来。这个女子真的很可爱，时而像只骄傲的豹子，时而却像只羞涩的小猫。

"诶，我有没有碰痛你啊？还好伤口没有再出血。"宝儿拿了信，却没有马上去看，而是走到胤禛的面前，小心的查看他的伤口。

"我没事。"胤禛沉稳的回答，看着宝儿的眼神像团幽深的旋涡，让宝儿觉得快被卷了进去。

“哦！”宝儿不敢再看他的眼睛，心虚的走到他的对面坐下，将信打开瞄了一眼。

柔柔不是说年大哥会传信来下达指示吗？怎么这次竟然直接派人来了？也不知道年大哥的朋友好不好接触，现在到底来到杭州没有？

胤禛看着她若有所思的表情，有些好奇。这个女子似乎不是普通大夫那么简单，看她在杭州城毫无顾忌，就连当差的衙役也对她必恭必敬。她到底有些什么底细？

宝儿将信收好，然后起身对胤禛说：“你的衣服破了，我帮你补一下。一会补好了，我请你吃饭算是赔不是，然后你想去哪，我都不会干涉。”她依然不敢看他，说完转身去了里屋拿针线。

胤禛慢慢的将内衣穿好，坐在那里喝着茶。现在的他反而不那么急着离开了，面前这个女子吸引着他，不光是她的所作所为，还有那一个令他沉醉的吻。

宝儿坐在他的对面帮他缝补着衣服，一针一线中都回想着刚才的那个吻。他们两个坐在屋里，像极了一对亲密的夫妇。

“听你的口音，不像是杭州人。杭州的富人官家，我基本上都认识。你是来杭州旅游的吗？”宝儿漫不经心的问着。

“旅游？”胤禛不解的问。

“就是来杭州游玩。”

“不是，我从京城来办些事情。”

“你是京城来的？京城好玩吗？”宝儿一听他是从她向往的北京城来的，连忙抬起头来询问道，眼睛里闪着渴望的光芒。

“你很想去京城？难道杭州不好么？”

“杭州当然好啦！只是京城有我想见的一个人。如果能见他一面，在哪里都无所谓。”宝儿还是对她的四四念念不忘，她把见四四一面当作在这个朝代的头等心愿，哪怕只是远远的看一眼，她也心满意足了。

胤禛的心沉了沉，寻思着这个人与她是什么关系，爱人？兄弟？父女？还是别的？

“缝好了，你穿起来吧！我去唤人把饭菜端来，我们边吃边说吧！”宝儿将衣服递给他，羞涩的一笑，然后马上离开了屋子。

胤禛抚摩着宝儿缝合衣服的印记，虽然和他府里嬷嬷的手艺没法比，但他却在上面摸到了一丝温暖，仿佛宝儿指间的温度还残留在他的衣服上。

他刚将衣服穿戴整齐，宝儿就领着个丫头见饭菜端了上来。

“不知道你爱吃什么，就随便张罗了一些。聊了那么久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呢？”宝儿帮他倒了杯酒，突然客气起来。

“在下姓黄，单名一个真假的真字。”出门在外，只要是暗访，他都是用的这个名字。

“黄真！黄真！黄真！”宝儿重复的念着他的名字。

“干嘛老念着？”胤禛帮她也倒了一杯酒，有些不解的问。

“没什么，你这个坏蛋的……名字当然要好好记着。”宝儿的脸又红了起来。

“为什么说我是坏蛋？我……”胤禛正想逗逗她，却被外面的一个丫头打断了话。

“小姐，张家画庄的小厮将您拿去裱的画送过来了。”紫芸手里捧着画卷，眼睛却好奇的打量着小姐症疗房里的男人。

“哦！这么快啊！快拿来给我看看。”宝儿开心的跑到门口，接过她手里的画。

华丽的画卷上是熙柔抚琴的人像，这是年羹尧上次来为熙柔画的。熙柔自己不上心，只是将它卷好，放在书房里。而宝儿前些天找东西时把它翻了出来，于是吩咐紫芸拿去裱好，准备改天挂到吉祥坊熙柔的办公室里。

宝儿拿着画，坐了回去，并且将画卷小心的打开，熙柔的模样跃然于纸上。

胤禛本没有留意，可他看到宝儿一脸惊喜的样子，也探头望了过去。这一望不得了，只见他惊慌失措的站了起来，想夺过画卷来仔细端详。

宝儿看出他的意图，连忙将画隐在身后看着他，一脸的不解。

“宝儿姑娘，这副画上的人是你什么人？”胤禛的心已经乱了，说话的声音竟然有些颤抖。

“还说不是坏蛋，刚才吻了人家，现在又对别的漂亮美眉流口水。哼！这画像上的是神仙姐姐，不是凡人，你没戏的。”宝儿没好气的说，瞪了他一眼，转身拿着画像进入里屋。

“宝儿姑娘，我没那个意思，只是这画像上的女子与我的一位故友长得十分相似。”胤禛没有在意宝儿的古怪话语，追进里屋对她解释道。

宝儿心里想，这里的男人怎么也都是这样，这么烂的借口也会说出来。她白了他一眼，丝毫不含糊的将画卷锁进柜子里。

“这么说你的故友像这位神仙姐姐咯？你的故友真的有那么漂亮？是你的红颜知己吗？”宝儿不停的发问，一步步的逼向胤禛。

“是……不是……我……”胤禛完全乱了分寸，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宝儿的问题。

悦宁，那个画卷上面真的是悦宁吗？不可能，这怎么可能？他怔怔的看着眼前的宝儿，脑子里全是刚才看到的画面。

“黄真，你怎么连你的故友都说不清楚？”宝儿搞不清这个刚才还很冷静的男人，怎么会见到熙柔的画像后就如此失态。也许他的故友真的与熙柔长得很像吧！但是他们是什么关系呢？宝儿的心突然觉得酸酸的。

“宝儿姑娘，能否将画卷让我再看一下。”胤禛深吸了一口气，请求道。

“好啊！不过答应我一个条件。”宝儿脑子里冒出一个念头，玩耍的心情突然又冒了出来。

“你说。”

“和我谈恋爱！”宝儿对着胤禛狡猾的一笑，完全被自己的这个念头迷住了。他也算是个好看的男人，虽然冷酷了点，但是和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四四颇为相似，既然远水解不了近渴，那么就找个类似的先实习一下好了。其实，宝儿从来没有尝试过恋爱的滋味，刚才的那个吻却让她好想好想谈恋爱。

“谈恋爱是什么？”胤禛疑惑的问。

“就是你们这里说的男女交往，培养感情。我没说要和你有什么结果啊！你别有什么心理负担。我只是想试试爱情的感觉。”宝儿的眼里

充满了向往，一副情窦初开的小女生模样。

“这个事情怎么可以儿戏？”胤禛觉得宝儿十分荒唐，却又忍不住想答应她，不单是为了再次看到那幅画像，更多的是因为宝儿本人。

“我又没要你负责任，只不过交往一下嘛！再说你刚才已经吻过我了，难道你这么快就忘了？”宝儿知道他一时接受不了，继续说道。

“好。我答应你。”胤禛想了一下，认真的点点头。

“那好，明天陪我游西湖。只要你没有敷衍我，我就让你仔细的看看那幅画。”到时你要见本人，我都答应。宝儿偷笑着，心里补充了一句。

“君子一言……”

“驷马难追。”宝儿挽上他的手臂，开心的拉他出去继续吃饭。

第八章

第二天一大早，胤禛如约来到宝儿的医馆门口。宝儿其实并不住在医馆里，她和熙柔在城郊另建了一套庭院，取名为忘忧小筑。而扬州的那个忘忧别院，算是她们在扬州的临时落脚点。

胤禛正准备敲门，却被人从身后拍了一下。他回头，看见宝儿一身飘逸清新的衣裙，亭亭玉立的对他笑着。

宝儿今天穿的是件纯白色的连衣衫裙：上身紧凑正好将她玲珑的曲线包裹得恰恰好，一个大大的红色蝴蝶结系在胸前，两根长长的飘带一直垂到裙摆处；下身的裙子则自然宽松，丝毫不会影响到行走跑跳。最特别的是，这件衣裙没有设计袖子，宝儿只是在最外面套了件银丝薄纱裁成的外套，将她的芊芊玉臂隐约的展示在阳光下。她的手里拿着把双面苏绣的团扇，也是如同她的衣着一样素净，上面只是画着两只蓝色的蝴蝶，以及一行小诗。

宝儿与熙柔的衣服多半是她们两人结合古今款式改造而成的，在杭州城里一直独树一帜，让许多富家小姐羡慕不已，可是又不敢效仿，毕竟对于她们这些古代女子来说，露个手臂就像是要了她们的命。

要不是此时正站在杭州城的大街上，胤禛一定会觉得自己看见了仙子。他好不容易将眼神挪开，并清了清嗓子，这才开口对宝儿打招呼：“宝儿姑娘早啊！”

宝儿看到他有些窘迫的样子，掩嘴一笑。熙柔果然说得没错，这套衣服十分称她的气质，并且弥补了她在性格上过于中性的弱点。熙柔那时替她设计这件衣服的时候，她还在那大声嚷嚷："不能穿，不能穿，穿上它该不知道手放在哪，脚怎么走路了。简直太淑女了！"可是为了今天的约会，她也顾不上这些了，只想把最美的一面展现在这个自己有些喜欢的男人面前。既然熙柔都说她这样穿好看，那么就一定不会错的。

"就叫我宝儿吧！别老是叫姑娘，今天我们的关系好象不一般哦！"宝儿调皮的对着胤禛眨了眨眼睛。

胤禛微微笑了一下，算是答应了。

"虽然说你没有表情的样子很酷，可是笑起来也很帅气。不对，你好像不能用帅气来形容了。该用什么词呢？"宝儿摇着团扇，开始绞尽脑汁想那呼之欲出的形容词。

胤禛随即大笑起来，他将宝儿拉近自己，并用手点着她的额头说："不要想了，怎么形容都好。不是要去游湖吗？"

"呵呵，我们走吧！我的小舟已经靠在岸边了。"宝儿对他嫣然一笑，并且大大方方的牵起他的手，向湖边走去。

一叶小舟，一个船夫已经等在那里了。当见到宝儿前来，船夫恭敬的对两人行了个礼，并且扶着宝儿上船。胤禛稍微用了些轻功，轻轻一跃就已经稳稳的站在船上了。

"你摇船绕着西湖一周，不要太快也不要太慢。"宝儿对船夫吩咐着，随后小心的走到船头，拉胤禛一起坐下。

"你吃过早餐了吗？我带了些点心。可惜柔柔不在，要不就可以吃到她的拿手点心了。你一定没有吃过。"宝儿从身后拿出个食盒，推到胤禛面前。

"你说的柔柔是谁？"胤禛从里面拿了块玫瑰软糕，随口一问。

"柔柔是我的表妹，美若天仙，你想不想认识一下啊？肯定能把你迷住。"宝儿和他开着玩笑。

胤禛皱了皱眉头，丝毫猜不透宝儿心里在想些什么。她没有一般女儿家的矜持，说出这些话来又是那么自然，丝毫没有故意做作的感觉。也许她还是块璞玉，未经雕凿，既淳朴又可爱。他不知道自己为

什么对宝儿产生了越来越多的探究，他已经好久没有对一个女子如此感兴趣了。不，应该说，除了悦宁以外，他没有对任何女子有这样的感觉，就连这些年一直与他心意相通的昭雪也不曾有过。为什么每一次都会将悦宁和眼前的宝儿联想在一起呢？是因为她们给他的感觉很相似吗？可具体是怎样的感觉，他又说不上来，只觉得她们两个都让他特别的安心，心情舒畅，无须防备。

宝儿摸上他的额头，用力的按了下，想将他拧起的眉头按下去。胤禛慌忙躲开，这个画面好熟悉，悦宁曾经也这样做过。

宝儿见他防备心很重，心里觉得一丝沮丧。她汕汕的将手拿开，站了起来，脸上带着受伤的表情。

“如何让你遇见我，在我最美丽的时刻，为这，我已在佛前求了五百年，求他让我们结一段尘缘。”宝儿望着远方，轻轻的念着。

她不知道她的情缘在哪里，在这个朝代会不会有她所向往的那种刻骨铭心的爱情。她是不是有些任性？为什么一定要眼前的这个男人陪她玩这个爱情游戏？要是柔柔知道了，一定会怪她太过轻率的。而这个男子呢？大概也觉得她是个随便的女子。其实他也不是真的想与她交往，只不过是为了看柔柔的那幅画像而已。他对她只是敷衍，她这样为难他是不是太过分了？他们本来就是陌生人，才相识一天而已，她真的相信一见钟情吗？不，她不相信，这个世界哪有一见钟情这种事。

宝儿的内心百转千回，眼神透着浓浓的伤怀。胤禛看得出来她是个敏感的女子，他的一个躲闪竟然伤到了她的心，可是他不知道该对她说什么，何况说也说不明白。也许他应该慢慢的放松自己，慢慢对她放下防备，因为……因为……到底是因为什么呢?

“你看那边夕照山上的雷峰塔，相传是镇压千年白蛇精白娘子的地方。那是一个很美丽的爱情故事，一条小白蛇为了报答有救命之恩的书童，修炼了千年却放弃成仙的机会，只为寻找到转世后的小书童。他们就在前面的断桥相遇，只是一个回眸，便注定一世纠缠。他们不顾妖人之别，不管吃了多少苦，依然顽强的相恋。最后一个被压在雷峰塔下，一个出家在金山寺。”宝儿也不管胤禛是否愿意听，自顾自说着，仿佛她的眼前已经出现了她说出的场景。

“你说这个世界上真的有这样刻骨铭心的爱情吗？”宝儿回过头来问胤禛。

胤禛的脸色突然苍白起来。他相信有这样的爱情，他也曾经感受过。可是，那却是一段失败的经历，最后以死亡告终。他知道他根本不可能拥有这样的爱情，因为他的身份，他身处的环境不允许他有。悦宁的死已经让他的爱情逐渐死去，也让他觉悟，他再不允许让自己的爱去伤害任何人。

宝儿面对他的沉默与脸上的冷冽，心更加难过。她不再说话，转过头看向前方，眼泪却第一次像断了线的珍珠一般，滴落在西湖里。

“花开在太阳下，等著情人呀！努力盛开却等不到它。雨忽然一直下，打乱著花嫁，骗自己他就要到了。可以哭，却还拼命的挣扎，说什麽，只会让人当笑话。爱是花儿的芬芳，是蝴蝶的翅膀，是伤心的蒲公英迷失它的方向。爱在孤独中绝望，在绝望中坚强，坚强后继续不停想著他。她丢了爱的他，心像被针扎，身体无助到想要死掉。雨一直不停下，眼里进了沙，骗自己已没有牵挂。”宝儿轻轻的唱着。她的背影融入如画的美景中，淡雅的宛如一朵白莲。胤禛的眼神有些痴迷。

船平稳的驶在西湖上，两岸的风景美不胜收，可是游湖的人却没有了欣赏的心情，同时沉默着。

熙柔赶了一夜，终于到了杭州。她没有回到忘忧小筑，而是先去了吉祥坊。

“老钱，这几天有没有京城来的人找我？”她向掌柜的询问道。

“有有有，有位爷来找过小姐，我让他过几天再来看看，想必他现在还在杭州，也许这二天就会来的。”钱掌柜恭敬的说。他当掌柜已经好多年了，但在那么多老板中，他最佩服眼前这个女子。

“知道了，你去忙你的吧！我先回家了，要是他来了，就请到我那屋里，然后马上派人来通知我。”熙柔觉得有些困，真想马上回去睡一觉。

她回到忘忧小筑，舒舒服服的洗了个热水澡。可是却没有马上去补眠，而是让蓝茵去找宝儿回来。谁知宝儿不在，只是紫芸一个人过来回话。

“你说宝儿和一个男人去游湖了？真的假的？”熙柔瞪大了眼睛，拿着点心的手僵在了那里。

“是啊！昨天下午小姐和那位公子一起回来的，那位公子手臂上受了伤，小姐帮他治疗来着。具体情况我也不知道，小姐没让我跟在身边。今天一大早，小姐就起来打扮，还穿上了您送给她的那套白色衣裙。小姐美得和仙子一样，和那个男人还满般配的。”紫芸添油加醋的说着，心里为小姐感到高兴不已。其实她们的这两位小姐早就过了成亲的年龄，虽然前来提亲的人几乎踏破了门槛，可她们自己却不着急，一直回绝着。现在小姐与一个男人去游湖，怎么能让她不兴奋呢?

“呵，那妮子春心萌动了？你可知道那个男人是哪家的公子？”熙柔意外之余，也为宝儿感到高兴，更加不想放弃这个打趣她的机会，所以要问清楚些。

“好象不是杭州人，听口音和年公子有些像。”

“京城来的？宝儿怎么会认识的呢？”熙柔自言自语的说着，瞌睡虫已经被这个消息赶跑了。

她让蓝茵和紫芸退下，脑子里却想着宝儿的事，怎么也睡不着了。

算了，还是回吉祥坊吧！等宝儿回来再说。她想着，无奈的起来换好衣服，出了门。

她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无所事事的发着呆。她趴在桌子上，脑子里想着与杜子扬之间的对话。

我真的不懂得爱吗？我的心真的不需要依靠吗？还是我根本就不敢在这个朝代尝试爱情?

其实她的身边根本不缺追求者，高矮胖瘦，性格各式各样的男人都有。杜子扬是她欣赏的男人，对她一往情深；就连年大哥每次来江南总会委婉的对她表达爱慕之情。他们不是不好，可是她对他们却始终没有那种爱的感觉。

我到底会爱上什么样的男人？熙柔问着自己，却不能给自己答案。也许爱情只是四目相视时的一瞬感觉而已。

宝儿与一个男人去约会了，这真是太希奇了。如果不是个特别的男人，是不可能入宝儿的眼睛。宝儿一直自翎爱情专家，对男人挑剔的厉害，甚至对这个朝代的男人颇有微言。其实熙柔知道，宝儿的感情和她一样都是一片空白，只因为看多了言情小说，所以爱情理论一套接着一套，却不一定能用于自己。这一点，她们两个尤其相似。

熙柔叹了一口气，拿出竹片等材料开始做风筝。她一心一意的做着蝴蝶风筝，眼神变得柔和而多情。她自己感觉不到，但只要是明眼人一看，肯定会认为她正沉浸在爱河里，游不出来。

胤祥也赶到了杭州。他并没有马上去找他的四哥，而是找了家客栈住了下来。他觉得他还没有收拾好心情，还不能这样去面对他的四哥，面对皇阿玛交代的任务。

杭州也是他的一个伤心处。正是在这里，他放弃了最后一次与悦宁在一起的机会；正是在这里，悦宁与他一刀两断。

他摸出三年来一直随身携带的匕首，仔细的抚摩着它表面的每一寸。当年他刚捡起它时的温度仿佛还残留在上面，时光却已经逝去了三年。

悦宁，如果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一定会不顾一切的拉着你的手，永远都不放开。下辈子，你能再给我这样的机会吗?

隔壁传来嘈杂的声音，让他觉得很烦躁。他忍了一会，实在是心绪不宁，于是马上离开了客栈，在杭州城四处闲逛起来。

四哥现在会在干什么呢？是否也会和他一样想起悦宁？也许不管过去多少时间，四哥也会同他一样忘不了悦宁的。胤祥叹了口气，心里却有些麻木。

第九章

熙柔独自一人来到西湖边上放风筝，这只刚刚做好的风筝，上面的墨汁还未干透。今日风不大，徐徐的从湖上吹来，让熙柔放起来有些吃力。不过好在她的技术还不错，不一会就让风筝上了天。

待风筝稳定后，她便坐在湖边的草地上，抬头望着逐渐高去的风筝，感慨万千。

刚才做风筝的时候，一时心血来潮，提笔在风筝的翅膀上写了一行小字：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她不知为何会想到这二

句，有些莫名其妙，可她的手还是不自觉的将它写在了风筝上。无所谓了，反正写什么也全凭她的心情 。

西湖的景致每一次看都那么诗情画意，丝毫不会让人厌烦。那一泓脉脉含情，明净如镜的丽水，涵藏在连绵起伏，曲折多姿，或远或近，若隐若现的层峦迭嶂之中。前人有诗说：“岸上湖中各自奇，山觞水酌两相宜，只言游舫浑如画，身在画中原不知”。沿湖四周繁花似锦，柳条纷飞，宛如一个色彩缤纷的巨大花环。而在那彩花绿荫丝中，隐现着数不清的楼台轩榭。

能生活在这么美丽的地方，熙柔觉得很开心。她在现代的时候没有去过杭州，想必现代的杭州也不如眼前的景致好，因为这里没有高楼林立，没有人工造景，一切都是纯天然的，就连空气中都带着丝丝甜香，让人陶醉不已。

熙柔正享受着这初夏早晨的和煦阳光，突然觉得手中的线没了力气。她赶忙抬头一看，只见风筝急转而下，掉进了不远处的翠绿中。原来线断了。

真是倒霉，这几天放风筝怎么都那么不顺？熙柔想着，赶忙站起身来，沿着湖岸寻了过去。

那风筝随风飘逸，不紧不慢的落了下来，却正巧落在一个游人的身上。这个游人不是别人，正是徒步当车的胤祥。

从天而降的风筝让他觉得有些错愕，为什么来到江南，风筝就像与他有缘似的，三番两次的落到他的身边。他将风筝拿住，仔细的端详，心却没由来的一惊。这风筝上面的字与他在花海埋葬的那个风筝的字迹一模一样。他慌忙四处寻找，四周只有安然散步的游人，却没有一个是拿着线轱辘寻找东西的。

胤祥又将视线回到风筝上，站在原地反复的念着上面的字，陷入自己的思绪中。

这时，熙柔已经寻了过来，见到风筝好好的在一个游人的手上，心里一阵欢喜。她连忙走上前去，笑着对正看着风筝发呆的胤祥说：“这位公子，你手上的风筝是我的，可否还给我？”

胤祥闻声抬头，一张他魂牵梦萦的容颜出现在他的眼睛里。他的眼瞳骤然放大，一脸的震惊，手中的风筝一松，飘落下去。

熙柔的心思始终在风筝上面，她见风筝马上要飘落到地上，急忙弯腰用手接住。这个男人怎么这么没礼貌。她在心里嘀咕了一句。但见风筝已经到手，便也不再看那个男人的表情，转身准备离去。

胤祥的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眼前的女子，是悦宁，悦宁的样子他死都不会忘记，真的是悦宁！他在熙柔转身的一刹那，紧紧的抱住了她，却哽咽的说不出话来。

熙柔完全没想到他会如此的大胆，光天化日之下竟然强抱于她。她恼怒的涨红了脸，马上奋力挣脱胤祥的手臂，反手一巴掌甩了过去。

“无耻之徒。”熙柔见周围的行人都围上来指指点点，一时觉得十分窘迫。她骂完这一句，紧紧的拽着风筝快步离开了现场。

早知会碰上这种事，她何苦为了个风筝追上来呢？要是被宝儿遇到这种人，只怕又是一番打斗，宝儿的鞭子从来都是容不下这些坏人坏事的。算胤祥今天好运，碰到的是相对宝儿而言温柔冷静的熙柔。

胤祥呆呆的楞在那里，一巴掌伴随着一声怒骂，熙柔留给他的就只有那一个背影。周围的行人很多，对着他指点着，重重人影在眼前晃动，可是他什么都看不见，眼前只有熙柔最初的那张笑颜。人群渐渐散去，他却还是站在那里，平视前方，狂跳的心不断的问自己，刚才的一切是否真实，是否又是他的错觉。

“悦宁……”他喃喃自语。

宝儿与胤禛乘坐的小舟在西湖上绕了一圈，最终回到了起点。他们始终没有再说一句话。

宝儿走上岸，心里已经拿定了主意。这个游戏不好玩，她不要再玩下去，她甚至都不想再看到这个男人的脸。

正当她准备回头向胤禛告辞时，只听见胤禛对着她身后喊了一声：“十……龙弟。”

宝儿回头，看见一个年轻男人站在那里，表情有些痴呆。

胤祥听见四哥的声音，这才回过神来。他还没开口说话，胤禛就先他一步开了口：“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我的义弟龙祥。这位是宝儿姑娘。”

宝儿看了胤祥一眼，神情淡淡的。她回过头来对胤禛福了福身，面无表情的说：“黄公子，昨天我们约定的事到此结束。至于你想看的那幅画，我回去会交代一下，你有空的时候去我的医馆，便会有人拿给你看的。告辞！”

“宝儿……”胤禛喊了她一声，却没有留住她的脚步。他不知道，只要是宝儿打定的主意，是不会轻易改变的。

“四哥，艳福不浅啊！这位宝儿姑娘挺特别的。”胤祥收起了他的失魂落魄，恢复到以往的爽朗，走到胤禛面前看着宝儿的背影打趣道。

胤禛皱了皱眉，没有说话，只是眼神一直没有离开过远去的宝儿。算了，差事要紧，他实在不适合与女人纠缠不清。胤禛无奈的想着。

“十三弟，你的脸怎么了。”他发现胤祥的半边脸有些红肿，像是被人打过一般。

胤祥摸了摸脸颊，眼神透出一阵伤怀。他笑着敷衍着，却依然没有逃过胤禛的眼睛。但是胤禛没有多问，只是别有用意的拍了拍他的肩膀。

“走吧！我们去吉祥坊，想必他们老板已经回来了。”胤禛说完，举步向吉祥坊方向走去。

宝儿回到忘忧小筑，赌气一般将头上的绢花首饰通通取下扔在梳妆台上。一头乌黑的长发瀑布一般垂了下来。

“我的小姐，您可回来了。怎么样？那位公子……”紫芸笑着帮她整理着首饰说道。

“别再提他了，以后都不准提。”宝儿生气的跑到床上躺了下去，脑海里却挥散不去他的身影。她懊恼的用手捂住眼睛，重重的叹了口气。

“小姐，你怎么了？受欺负了吗？不会吧？”紫芸丝毫不相信她家小姐会被人欺负，只要小姐不欺负别人就万事大吉了。可她看到宝儿瞪着她的眼神，吓得声音越来越低。突然，她像是想到了什么，又兴高采烈的说：“小姐，熙柔小姐已经回来了，现在正在吉祥坊。”

“哦！是吗？她怎么不在屋里休息会啊？她们怕是连夜赶回来的吧？这个柔柔真是不会照顾自己。我要去吉祥坊找她，一定要把她给揪回来。紫芸快帮我更衣，这身衣服越穿越别扭。”

宝儿换回了平常穿习惯的裙衫裤装，马上变了个感觉。她有些如释负重般的呼出一口气，努力将胤禛赶出她的心。一个过客而已，何必在意？这一想，才让她重展笑颜。

“柔柔，我好想你啊！你总算回来了。”宝儿一看到熙柔就飞快的扑了过去。

“我的表姐，才几天没见而已，不用那么亲热吧？小心我手上的面粉把你的衣服弄脏了。”熙柔看到宝儿也很开心，这几天来的愁绪也随着宝儿的笑脸化解开来。

“我不在乎，脏就脏了嘛！你真是的，回来了也不好好休息一下，就会做点心。你的身体现在虽然看起来挺好的，可是还需要保养的嘛！”

“我睡不着啊！因为我听说我的宝儿表姐和一位风度翩翩的男子约会去了，哪还能睡得着？偏偏你们又去游湖了，我只能在这里做点心打发时间啦！喂，那个男人很特别吗？比你的四四还好？”熙柔笑看着她，眼睛闪烁着好奇的光芒。可她迎来的不是宝儿羞涩的表情，而是眉头紧锁，一副沮丧的模样，眼神中还有淡淡的忧愁。

“怎么了？那个男人不喜欢你？”熙柔小心的问道。她见宝儿依然不开口，心里也明白了些，于是开口劝道：“算了，天涯何处无芳草……咦，这两天怎么老说这句话？真是奇怪。反正你就别难过了。那个笨蛋男人看不上我的宝儿，那是他没福分。你可别拿他的错误来惩罚自己啊！”

宝儿听见熙柔的话，就已经释然了。她坐到熙柔身边，一边用手挠着熙柔的痒痒，一边对她逼问道：“老实交代，你还对谁说过这句话？是不是杜子扬？”

熙柔最怕她这个举动，立马站起身来，笑得快没了力气。她忙不迭的点着头，躲闪着宝儿的继续骚扰。

“其实杜子扬也不错啊！你干嘛不喜欢他？还有年大哥，我看得出来他对你可是……”

“好了，别瞎说了。你应该知道我对他们都没感觉的。在这里，我不想谈什么感情，还是现在这种状态好，自由自在的。”

“恩，就是说嘛！把那些个清朝臭男人都扔到脑后去！咱们两个过，一样开心快乐。”宝儿揽住熙柔的肩膀，微笑着说。两人的眼神传递着一些默契，同时开怀大笑起来。

胤禛和胤祥踏进吉祥坊，只见茶楼内到处挂着红色的小旗帜，门口也有许多，远远的就能看得很清楚。茶楼内依然热闹非凡，众茶客的眼睛都是盯着一个地方，那便是底层的表演台。只见一个说书先生正口若悬河、手舞足蹈的说着故事，说到精彩处却停顿了一下，喝了口茶，引来听众们催促声不断。

“四哥，这里好象满有趣的。”胤祥好奇的打量着整间茶楼，手中的折扇被他耍得啧啧作响。

“太闹了，也就适合你们这些年轻人。”

这时，刚从后院回来的钱掌柜，一眼就看见了站在门口的胤禛。他连忙跑上前点头哈腰的打着招呼：“爷，您来了，我们老板已经回来了。请跟我来。”他侧身做了个“请”的动作，便领头走进了后院。

越过花圃，一艘淡雅的游舫出现在两人面前。

“呵，这还别有洞天啊！”胤祥惊讶的说着，转头看向胤禛。只见他四哥也是一脸的不解。

“两位爷，我们吉祥坊是由前面的自助茶楼和这艘游舫共同组成的。一般百姓都是在前面的茶楼，图得是热闹与乐子。而只有一些贵宾才会上这游舫喝茶，要的是情景相宜，宁静祥和。这两处的情境可差得很多。”

“有趣有趣。诶，你们这今天要办喜事吗？怎么到处都挂着红旗？”胤祥收起折扇，轻轻的敲在自己的手掌上，问道。

“不是，这是本店的一个小习惯。因为今天有吉祥坊的招牌点心供应，所以用这个方法是来告之众客倌的。”

“哦？难不成你们的招牌点心还不是天天有？难道希奇到别处茶楼都做不出？”

“是，这道点心全江南只有老板一人会做。可我们老板事务繁忙，而又是一直凭着心情做点心，所以不是天天都有的。这个方法还是一

些客人主动提出来的呢！说是怕错过了品尝的机会。这道点心一般只供应游舫，不过我们老板十分乐善好施，通常初一十五只要无事，总会做上许多免费分给穷苦人家。两位爷今天真是来得凑巧，一会等点心出炉，我便端些来给两位尝尝。”钱掌柜滔滔不绝的说着熙柔的种种，口气满是自豪。

胤祥若有所思的想着什么，便不再问下去了。而胤禛对这个吉祥坊的老板、年羹尧的手下更加好奇起来。

一上游舫，扑面而来的幽香伴随着优美的琵琶曲萦绕在两人四周。顿时两人觉得一阵清爽，不但身子不再闷热，就连心情也爽快了许多。

“这是老板专用的房间，两位请在这里坐一会，我这就去请老板过来。”钱掌柜弯腰鞠了一躬，就连忙向厨房赶去。

第十章

熙柔的点心还差最后一个步骤，她听到钱掌柜的报告后，让宝儿先行过去招待，她随后就来。

宝儿走到门口，只看见紫芸在一边对她挤眉弄眼，手还不停的指着里面的人。她不明白紫芸的意思，于是假装生气的说道：“你这丫头，怎么还不去给贵客上茶，柔柔从扬州带了些上好的碧螺春，去泡好端上来。”

紫芸低着头含糊的回应了一声，显然对小姐的这个差遣不满意。可当她路过宝儿时对她神秘一笑，让宝儿有些莫名其妙的走进了房间。

“是你们？”

“宝儿？”宝儿与胤禛两个人的声音同时响起，都带着浓浓的疑惑。

“呵，这个世界还真小啊！原来你们就是年大哥的朋友。”宝儿走到桌前坐下，没好气的说着。难怪紫芸那丫头会对她那样，原来是这么回事啊！

“宝儿，你就是吉祥坊的……”胤禛问道，却被宝儿硬生生的打断：“不是，这吉祥坊的老板是我的表妹熙柔。”宝儿依旧不看他的脸。两人开始沉默。

胤祥好奇着这两天他们之间发生的事，见宝儿对他四哥一脸的不耐与冷淡，而四哥却隐约带着些讨好。是的，是讨好没错，就连眼神都让他有这样的错觉。

“黄兄，亮工怎么没和我们说这吉祥坊的老板是名女子啊？”胤祥打破沉默，开口问道。

“是我们不让年大哥说的。要是你们和四爷知道我们是女子，恐怕就不会如此信任我们了吧？现在这样不是很好，我们证明了自己的价值，四爷的差事也办得圆满。难不成你们现在还要追究我们是男是女吗？”宝儿刻薄的回答道，顺便还白了胤祥一眼。

胤祥讨了个没趣，于是可怜巴巴的看向胤禛，眼神里满是笑意。这个女子不一般啊！难怪四哥会对她侧目关注。

其实两人心里都很好奇，当初年羹尧是怎么相信这两个女子的，还将这么重要的事情全部交给两个女子来实施。不过她们这一两年来的成绩的确耀眼，帮了他们不少忙。

难怪宝儿在杭州城毫无顾忌，就连官家都对她礼让三分。原来如此啊！她背后的人竟然是他自己。胤禛想到这里，不自觉的笑了笑。

游舫外传来一阵嘈杂。宝儿站起来问已经端着茶进门的紫芸发生了什么事。

“还不是那个李大少爷又来闹事，这回他非要带小翠走。熙柔小姐正在处理。”紫芸一边将茶端到胤禛与胤祥面前，一边回答道。

“那个王八蛋，上次的教训还没记住吗？哼，这回我非要好好教训他一顿。”宝儿本来看到胤禛就心情不好，这会李少爷的出现更是火上加油，她需要好好的发泄一通。

紫芸见小姐就要冲出了门，连忙上前拉住了她，并且说道：“小姐，你不能去。熙柔小姐可是交代过的，在她这儿，你不能插手管她的事。”

宝儿这才想起来当初她们之间的约定，互不干涉对方生意上的任何事。她赌气般的跺着脚，走到窗前，将窗打开，远远的望着花圃中发生的事。

胤禛与胤祥也有些好奇，于是跟着她走到窗前，想看看这个有些神秘的女老板是怎么处理的。

花圃中熙柔与李少爷的对话清楚的传了过来。

“你……你说……小翠要……多少钱赎身？多少钱……我都给。”那李少爷显然是喝了酒来的，全身的醉意，恐怕他清醒的时候在这吉祥坊是不敢如此放肆的。

“我们吉祥坊上上下下，没有一个人是卖身于我的，我们签的只是工作合同。我虽然是他们的老板，但他们对于自己的去留完全自主。如果小翠愿意和你走，我马上补齐她的工钱放她离开；要是她并不愿意，你也休想在这里撒野。”熙柔的声音听起来十分温和，却让李少爷打了个寒颤。

熙柔看向小翠，询问她的意见。小翠连忙挣脱李少爷的手，跑到熙柔身边慌张的对她摇摇头。

“李少爷，我想小翠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请你马上离开，否则休怪我不客气。”熙柔加重了语气。

李少爷一时气急，心里虽然害怕，可又不想在朋友面前丢脸，于是趁着几分残留的醉意，拎起身边随从手里的剑就向熙柔劈去。熙柔连忙闪开，并迅速的从腰间抽出她的软剑，挡住李少爷刺过来的第二剑。那李少爷显然不懂剑法，只是凭空乱刺，没两招就让熙柔用软剑将他的武器挑到地上，并且一剑停在他的喉前。

“我说李少爷，你不是请了个师傅专门在教你武功吗？怎么还是那么不堪一击？你要是还有勇气，就把剑捡起来继续打，顶多我这边的医药费给你打个折，你看如何啊？”宝儿立在窗前，笑着说道。

那李少爷的醉意骤然清醒。他抬头看向宝儿的眼神满是恐惧，活像见了鬼一般。这时，熙柔收回了软剑，她并不想与人起冲突，她觉得好累，实在也没力气再与他纠缠下去。

“你们快扶着你们少爷走吧！三个月内我不想在吉祥坊见到他。”熙柔拍着身上的灰尘，刚才匆忙间下来，连做点心时的工作服都没有脱下来。

宝儿看着李少爷落荒而逃的狼狈样，扑哧一下笑了起来。她关上窗，并不理会站在身后的两个人，自顾自的坐回桌旁，喝起了茶。

“两位姑娘果然巾帼不让须眉啊！亮工能结识你们两位朋友真是他的幸事。”胤禛转过身来看着宝儿客气道。

“谢谢黄公子夸奖，小女子还真是不敢当。”宝儿假笑着说道，眼神却透着怨恨。

“不好意思，让两位久等了。”熙柔的声音从门口传来。只见她一边将白色的工作衣脱下来交给停在门口的蓝茵，一边微笑着走进屋子。

胤禛与胤祥一同回头，却被惊得呆在那里。宝儿看到两人的反应，走到胤禛面前，生气的对他说：“画你是不用看了，现在画中的人就在这里，随你看个够。”

“宝儿，难道他就是……”熙柔的目光随着宝儿停留在胤禛身上，并没有留意另一边的胤祥就是在湖边对她不敬的人。

“悦宁，悦宁……”胤祥轻呼着，知道现在不再是他的错觉，悦宁真真实实的在他面前。

熙柔疑惑着将目光转向他，也吃了一惊，她的手不自觉的将软剑又抽了出来，指着胤祥说：“你这个无耻之徒怎么也在这里？”

宝儿不知道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可看到熙柔连剑都抽出来了，连忙开口说道：“柔柔，他们都是年大哥的朋友。”

熙柔将手中的剑垂了下来，仍然有些怀疑的看向宝儿。这时，楞在那里的胤祥突然快步向熙柔走去，口里不停的喊着悦宁。

熙柔条件反射一般又将剑提了起来，可是胤祥就像是没有看见，依然向熙柔逼去。熙柔慌张着，不停的向后退，一不留神撞到了摆着个大花瓶的架子，身子失去重心摔倒在地上。架子摇晃着，上面的花瓶砸了下来。

“柔柔！”宝儿惊呼道，想过去扶住花瓶已经来不急了。正当她不知所措的时候，只见胤祥已经扑了过去，挡在了熙柔的身上，花瓶重重的砸在他的左肩膀关节处，他闷哼了一声，却毫不在意，只是关切的看着熙柔，询问她有没有事。

熙柔木纳的摇摇头，看着胤祥的脸，心砰砰的狂跳，让她快受不了了。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这颗心会这么痛？

胤禛走上前，想将胤祥扶起来，却引起他的痛呼。胤祥坐在地上，手捂着左肩，冷汗不停的冒出来，脸上满是痛苦的表情。

“让我来。”宝儿到底是大夫，一看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她蹲在胤祥身边，抓住他的手臂和肩膀处，用力的一扭，将他脱臼的骨头接了回去。

“好了，这两天不要太用力，就会没事了。”宝儿松口气站起来，却瞥见熙柔依然倒在地上。她用手捂住胸口，脸色十分苍白。

“柔柔，你怎么了？紫芸，蓝茵，快来帮我把柔柔扶到里屋去。”宝儿慌张的吩咐着。

胤祥凑过来想去抱住熙柔，宝儿闪身挡住了他。她等熙柔的身影已经完全没入里屋，这才厉声对着两人说道：“我不管你们到底是不是年大哥的朋友，但是你们要是伤害到熙柔的话，我绝对不会放过你们。今天我们已经不能招待两位了，两位请自便吧！紫芸送客！”宝儿说完，走进里屋将门重重的关上。

“两位公子，请吧！”紫芸为难的看着两人的表情，小心的说。

“紫芸姑娘，我们就在外屋等着，绝对不会打扰到你家小姐。我们有很重要的事要与你家两位小姐商量，请行个方便。”胤禛开口说道。

紫芸看他们两个坚决的表情，也不知道该说什么，于是只得请两人坐下，吩咐小二从新上了两杯茶，自己则转去里屋向宝儿汇报。

“小姐，他们不愿意走。”

宝儿正给熙柔喂药，一听紫芸的回报，气得想直接冲出去将两人赶走。可是却被熙柔拉住了。

“宝儿，再怎么说他们都是年大哥的朋友，不要把关系弄僵了。我这两天只是太累了，休息一下就没事了。你出去招呼他们吧！别板着脸了，我想这之间肯定是有什么误会。”熙柔躺在床上说。

宝儿想了一下，像发现新大陆似的的点了点头，接着熙柔的话说道：“我想起来了，昨天那个黄真，看到你的画像以后就一脸的震惊，后来还说你与他的一位故友长得很相似。莫非他们把你错认成他们的故友了？”

“应该是这样吧！我听他喊着‘悦宁’这个名字，想必是真的认错人了。宝儿，你快出去吧！我真的没事了，只是好想睡一觉。我们总不可能把他们晾在外面不管吧？你去解释一下。”

“我不要，我不要看到那个人。”宝儿嘟着嘴，一口回绝。

“宝儿，你不会真的看上他了吧？”

“哪有？”

“我看就有，要不你怎么想要避开他呢？”

“我……哪有要避开他，我是担心你嘛！好啦好啦！我去就是了。蓝茵，你留在这里好好照顾柔柔，一定要让她多睡一会。”宝儿心虚的躲闪着熙柔似笑非笑的眼神，无奈的帮她掖好被子，站起来向屋外走去。

看样子，他很爱那个叫悦宁的女孩子，我们真的长得很像吗？熙柔看着宝儿离去的背影，心里却想着刚才胤祥的眼神。她翻身面向床里，迷糊得睡着了。

胤禛与胤祥看见宝儿从里面出来，连忙站起身来迎了上去。

“宝儿姑娘，她……没事吧！”胤祥紧张的问道。

宝儿白了他一眼，口气特别的不善：“要不是你，她会有事吗？她接到年大哥的信就连夜从扬州赶回来，一直都没有休息。刚才又发生了那么多事，你让她一个女孩子怎么受得了？”宝儿对胤祥说完，不顾他的反应，又转向胤禛继续说：“我知道你想问什么，我这就告诉你。我和柔柔从小一起长大，我们从来没有离开对方。所以她不可能是你的故友。既然我们大家都是为四爷办事，那么就不该存在什么误会。现在我已经解释清楚了，所以希望接下来的日子不要再有这样的事发生。”

宝儿之所以这样说，是一开始认识熙柔时就商量好的。现在，她不管熙柔的那个身体到底和这两个男人是有关系，还是没关系，至少熙柔的灵魂就和他们无关。

胤祥听到宝儿的话，原本急切期盼的心情顿时黯然下来，茫然的转身准备往外走。胤禛一把拉住他的手臂，神色复杂的看着他。

“悦宁已经死了，怎么可能会在这里。是我太傻了。”胤祥嘲讽的笑着，让宝儿看着都觉得有些不忍。

胤禛叹了口气，看着宝儿，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宝儿也回望着他，很想问问事情的前因后果，可是却又问不出口。三人沉默着，陷在感伤的气氛中。

第十一章

胤禛与胤祥回到客栈，心情依然不平静。胤祥虽然已经恢复过来，和胤禛有说有笑的聊着一路来时的见闻。可他越是这样，越让胤禛担心。

“十三弟，在我面前，不要这样。”

他突然说出的这句话，让胤祥的笑容僵在了脸上。

“我说过了，是我太傻了。悦宁明明已经不在了，那位熙柔姑娘怎么可能会是她呢？可是，我却很希望她就是悦宁，真的很希望。”胤祥虽然背对着胤禛，可胤禛依然能感觉到他的痛苦，以及声音中带着的哭腔。

“十三弟……”

“四哥，你放心好了，我没事。现在我只想快些把差事做完，回家去。敏儿已经有了身孕，她希望生产时，我能在她身边。”一滴泪滴落下来，被他快速的抹去，脸上带着幸福的表情，却将最深的痛压抑在心底。

胤禛看着他，不再说什么。他踱着步到窗口，向外张望着，叹着气想：为什么老天会这样安排？悦宁，是你的意思吗？

第二天，熙柔恢复了许多。她不顾宝儿的反对，让蓝茵去请胤禛与胤祥过去商议公事，地点定在忘忧小筑。

“两位公子，昨天对不起了。事情我已经听宝儿说了，实属一场误会。龙公子，你肩膀的伤好点了吗？谢谢相救。”熙柔一番得体的话反而让两人不好意思起来。

“熙柔姑娘，我的手已经无碍了。昨天我多有冒犯，还请见谅。”胤祥坦然的回礼，可熙柔看见他的眼神弥漫着一层灰色。

“你们可不可以不要这样打官腔啊？听着都乏味。我和柔柔都自在惯了，不讲究那些个虚礼。反正大家都是为四爷做事，你们又是年大哥的朋友，那我们可不可以用轻松一点的方式说话啊？”宝儿一连用了两个“可不可以”，可见她对这么文绉绉的话多么反感。

熙柔笑了笑，挽着她的胳膊说：“两位公子不要见怪，我这表姐就是这样的性子。不过我也觉得既然两位离开了京城，来到这人间天堂，实在也该轻松下来。”

“熙柔姑娘说的是。我们四人也算是不打不相识，两位姑娘的气概以及豪爽性情，我们都已经见识到了，那么就不要再拘束着。”胤禛说道。

“我们就称呼两位为大哥，两位大哥也不用姑娘来姑娘去的，直呼我们名字便可。想必两位大哥来之前，年大哥也与你们说过一些我们的规矩。安全起见，大家必须对过暗号，才可以交接情报。否则，就算是四爷亲自到了，我们也不会透露半个字。”熙柔话音一转，严肃起来。

“这是自然。”胤禛初听年羹尧这么说，就对此表示赞赏。如今见规矩是这个女子定下，心里更是生出许多佩服。

熙柔拿出文房四宝，在桌上摆开，提笔就在纸上写下了一句话：一室闲居，必常怀振卓心，才有生气。

她写完将笔搁下，走到一边让出位置来。胤禛走上前，大笔一挥，下句已经跃然于纸上：同人聚处，须多说切直话，方剑古剑。

熙柔上前一看，果然与她定下的一模一样。当时她定下这个暗语时，为了不让口传间被人听去，于是特意将最后那句“方见古见”改为“方剑古剑”。如此以来，真假即辨。

“黄大哥一手生花妙笔，笔锋干劲有力，实在是让熙柔佩服。两位从京城来，不知可带了四爷的什么话？”熙柔不再怀疑什么，她一边打开火摺将纸烧为灰烬，一边夸赞着胤禛的字，然后直奔主题。

胤祥看向胤禛，只见胤禛微微的点了点头，于是他开口说道：“关于白莲教一事，四爷不敢马虎，于是派我们两个前来问清情况。听亮工说，你们已经将探子打入白莲教内部，想必十分了解内情。四爷吩咐我们可以探讨出个解决的办法，最后由他定夺。”

“听说白莲教已经沉寂了许多年，我们所听到的风声也只不过是最近才开始的。据我扬州的探子回报，白莲教目前在扬州有一个总堂，甚为隐秘，人数不大清楚，似乎成员并不多。但是我觉得，他们好象在策划着什么，而且已经有所计划，目前的按兵不动，只是时机未到。白莲教一直以来都高举反清复明的旗号与朝廷对抗，可是这次他们纠集在江南一带却让人费解。”熙柔对白莲教的认识只限于他们“反清复明”这一点上，所以认为他们应该在京城活动才对。当她知道白莲教的消息后便马上通知了年羹尧，只想得到四爷的指示再做行动。

胤禛与胤祥沉思着，他们当然知道白莲教的目的何在。自从七年前在扬州的那次遇袭，康熙总是让人留意着白莲教的动态。可是那次以后，白莲教就像是被灭绝了一般，丝毫没有任何消息。这次康熙刚刚决定来年南巡，白莲教就突然冒了出来，恐怕是来者不善啊！

“具体的消息，探子还在继续监视。因为目前的这个堂用人谨慎，所以探子并进不去内部，只能在外围观察。所以我们还要耐心一点，不能轻举妄动，以不变应万变。”熙柔继续说道。

“熙柔说得没错，这个事是急也急不来的。没有探清楚就盲目围剿，只会打草惊蛇，让对方有所防范，那以后要安排探子混入就不那么容易了。”宝儿在一旁插嘴说着，手拿着她的鞭子不停的扭绕着。

“那就辛苦你们继续帮四爷留意着。”胤祥一直回避着熙柔的脸，只望向宝儿说道。

“这个请两位大哥放心，我们一定不留余力的帮四爷办事。说了那么久，两位大哥想必也饿了吧！午膳时间还早，不如尝尝我们吉祥坊的招牌点心吧！”熙柔笑着打开房门，对守在门口的紫芸和蓝茵吩咐了几句，又转了回来。

“不知道两位大哥住在客栈习不习惯，要不就搬到这里与我们同住吧！这个忘忧小筑除了我们两姐妹以外，还住着不少自己人。年大哥每次前来也都是住在这里。两位大哥意下如何啊？”

熙柔刚说完就被宝儿拽到一边，小声的嘀咕起来：“柔柔，干嘛让他们住过来，难道你还闲不够乱吗？”

“总要客气一下嘛！年大哥不是要我们好生照顾着？他们也不见得一定会住过来。”

胤禛看到宝儿的举动，心里有一丝遗憾，看来她对他是真的无意了，只怕是再也不想看到他。

这时，紫芸端着漆盘走了过来，那股有些熟悉的蛋奶香马上飘入胤禛与胤祥的鼻子里。

熙柔连忙走过去亲自将装着点心的盘子端到桌子上，并且介绍道：“来，尝尝看，这个吉祥如意挞是我亲手做的，刚刚出炉，趁热吃才好。”

胤祥看到盘子里的点心，又惊讶的站了起来，吓了熙柔一大跳。

“熙柔，这个点心你是怎么会做的？”他的眼睛今天第一次正面看向熙柔。

“啊？这个点心是……是在一本洋人的食谱上看到的。有什么不对吗？”熙柔没想到他会这么问，于是只好这样回答。反正这个也是西点，所以这样说并不过分。

“哦！没什么，这个点心我们的一个朋友也会做，所以觉得有些惊讶而已。”胤禛拉了拉胤祥的衣袖，示意他坐下来，并且向熙柔解释道。

“是你们的那位故友吗？”熙柔看见胤祥的脸上又带着昨天见到的表情，心里猜到了几分。她在心里想，难道这个蛋挞在古代也有人会做？莫非真如她所说，早已从国外传进来了？

“是，所以很怀念。龙弟，看来我们还要在这里多留几日，不如就听熙柔的话，搬到这里来住吧？”胤禛心里总有些说不清的感觉，这个熙柔似乎存在许多迷团。虽然当年悦宁是死在他的怀里，那时的情形还历历在目，可现如今，当他看到熙柔，并且有所接触后，便发觉她们两人的确有些相似之处。这个点心，他只见两个人做过，一个是悦宁，一个便是熙柔。而这两个人却有着同样的容颜，这不是很蹊跷吗？

胤祥毫不犹豫的点点头，胤禛想到的，他也想到了。这个熙柔给他的感觉越来越像悦宁，他一定要弄个清楚。

熙柔与宝儿的表情僵了一下，可又马上恢复过来。宝儿的手在熙柔身后拧了她一把，脸上却依然带着笑容。

熙柔疼得干笑了一下，转头就去吩咐蓝茵准备房间。她怎么也没想到，这两个人丝毫不客气。

就这样，胤禛与胤祥在忘忧小筑住了下来。

宝儿沉着脸抱着一床被子走进胤禛的房间，心里骂着紫芸的不负责任。刚才她只不过去看看她们把房间里的必需品搬进去没有，却没想到紫芸突然腹痛难忍，于是送被子的任务就落到了她的身上。

紫芸将被子塞进她的怀来时，她分明就看到了一丝诡异的笑。好个紫芸，连自己的小姐都敢算计了，看她宝儿一会怎么收拾她。其实

她完全可以吩咐别的丫头去做，可抱着被子的手却不舍得放下，脚更是不受控制的向胤禛住的厢房走去。

胤禛独自一人坐在窗前想着什么。宝儿进去，逼迫自己目不斜视，直接将被子放在床上，便要离开房间。

“宝儿……”胤禛情不自禁的叫了她一声。

宝儿的脚步停了下来，心里有一丝欣喜，脸上却依然面无表情。她转身面向胤禛冷冷的问道：“黄公子叫我有什么事吗？”

胤禛走到她面前，眼神复杂的看着她，一句“对不起”脱口而出。

宝儿诧异的看着他，傻傻的问了一句：“你说什么？”

“我说，我们的约定是不是可以再继续？”胤禛一把将宝儿拉进怀里抱住，突然不想再去管束缚他的种种，现在他抱着她的感觉才是最真实的，最让他感觉心安。

宝儿的脑子轰然一炸，全身僵着，任由胤禛抱着她，没有任何反应。胤禛将她推到眼前，皱着眉看着她的脸，留意着她表情的转变。

宝儿默默的看着他，手又一次摸上他的额头，小心的抚上他的眉。这次胤禛没有躲开，而是一动不动的让宝儿将他拧起的眉一一抚平，嘴角还微微上扬，让自己带着一丝笑意。

“为什么？”宝儿抚摩了一会，突然将手垂下来，眼神忧郁起来。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就是想这样做。你……还愿意吗？”胤禛突然很害怕她依然会拒绝。

宝儿转过身去，惊喜的笑开了，却不想被他看见。她羞涩的说：“我不知道。”

“不知道的话，那我就当你答应了！”胤禛从她背后将她抱住，语气中带着愉悦。

“四……对不起，我一会再来。”胤祥正准备进门，却看到这个情景，连忙用扇子挡住自己的脸，转头就走。

宝儿窘迫极了，她挣扎着，却挣不开胤禛的手臂。

“回答我。”胤禛不理会胤祥的突然闯入，逼她表态。

“说了不知道嘛！”宝儿掐着他的手臂，趁他的手疼得有所松懈，奋力推开他的怀抱，红着脸回头看了他一眼，便害羞的跑出门外。她

的模样可爱极了，让胤禛笑得更加开心起来。

“十三弟，进来吧！别躲了。”他慢慢的走到桌边，倒了杯水喝下，并招呼着胤祥进来。

“四哥，原来你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啊！我说你怎么会答应得那么爽快呢！”胤祥近年来很少见到他真情流露的样子，于是逮到机会打趣道。

“彼此彼此。你的事情，我不会插手，有什么疑问就自己去找答案。”胤禛心情极好，丝毫不在意十三弟的打趣。

“谢谢四哥。”胤祥的眼神中透出一丝感激。

第十二章

夜里，忘忧小筑一片宁静。宝儿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满脑子都是胤禛说的话。

他到底是什么意思？玩玩的还是认真的？这个游戏是她提出来的，现在到底要不要再玩下去？宝儿想着，脸上泛着笑，只是她自己并不知道。

她猛得坐起来，决定还是不勉强自己入眠。她穿好衣服，在院子里散起步来，却看见熙柔的房间还亮着灯。

柔柔这么晚了怎么还没睡？她怎么老是这样不爱惜自己的身子？宝儿一想到昨天她难过的样子就生气，于是向她房间走去。

“柔柔，你在干嘛？”宝儿见门没有关严，推门而进。

桌子上摆满了做风筝的材料，熙柔正在油灯下为一只素色的风筝上颜色。

“宝儿，你怎么还没睡啊？”熙柔听到是宝儿的声音，连头也不抬，随口问道。

“你呀！怎么都不会照顾自己？昨天才刚刚发过病，现在又不好好休息！这风筝你做的还不够多吗？干嘛非要现在做？”宝儿抓住她又准备下落的笔，数落道。

熙柔放下笔，笑着将宝儿拉坐在身边，讨好的说：“我的好宝儿，我知道了啦！可是我睡不着啊！所以才会起来找点事做。你呢？不会也失眠吧？”

“我才没有呢！我是专门来监督你的。”宝儿被她说中了心事，红着脸否认着。

熙柔并不说话，只是笑，笑得别有用心，笑得宝儿的心更加慌张。

“好了，你别笑了。我知道瞒不过你的。既然我们都睡不着，那上屋顶看星星吧？今天的夜空很漂亮。”

“好啊！我也好久没看星星了。走吧！”熙柔说完将油灯吹灭，拉着宝儿的手走了出去。

她们两个都很喜欢看星星，以前不会武功的时候，只能坐在庭院里欣赏。现在会了轻功，索性跳上屋顶看，这样才觉得更加过瘾。古代的夜空十分美丽，没有大气层的污染，没有现代霓虹灯夺去光辉，更没有越来越多的废气云挡住视线，夜空显得特别清明、爽朗。

“柔柔，有首诗怎么念来着？就是今天的月光也照古人的那首？”

“青天有月来几时，我今停杯一问之。人攀明月不可得，月行却与人相随。皎如飞镜临丹阙，绿烟灭尽清辉发。但见宵从海上来，宁知晓向云间没。白兔捣药秋复春，嫦娥孤栖与谁邻。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唯愿当歌对酒时，月光长照金樽里。是李白的‘把酒问月’。”熙柔柔声念着，望着天上的那轮明月。

“柔柔，你说现在我们和我们的家人看到的是不是同一轮明月？我好象有点想家了。”宝儿将头靠在熙柔的肩膀上，轻声叹着气说。

熙柔没有说话，只是紧紧的握住宝儿的手。只怕她们永远都见不到自己的亲人了，如今只有她们两个相依为命，在这个陌生的世界继续走下去，走完她们的一辈子。

“那天早上我还答应妈妈，早点回去吃饭，没想到那一出门就与妈妈永别了。”宝儿的眼泪滴落下来。

“别伤心了，宝儿。虽然我们不能在亲人身边，可是我们也要开开心心的过下去。就像是现在我们看月亮，也许在时空的那一端，他们也在看着月亮思念我们。虽然我们和他们不在同一个时空，但至少我们大家都还活着啊！”熙柔将她的泪搽去，压住自己的伤感，安慰着宝儿。

宝儿与她不一样，宝儿有父母哥哥，还有许多朋友。而她，除了那狠心的哥嫂，其他一无所有。所以，宝儿比她更加记挂现代的一切。

“柔柔，你觉得黄真这人如何？”沉默了一会，宝儿开口问道。

“你真的爱上他了？太快了点吧？一见钟情？”熙柔装作十分夸张的样子问道。

“我不知道啦！本来没什么的，可是那天他……他吻我了，那可是我的初吻，所以我就……就……”宝儿的脸绯红绯红的，在夜晚都能看清楚。她将两人之前发生的事一五一十的对熙柔说了一遍。

“嘿嘿！看来我错过了好多精彩镜头啊！”

“哎呀，你就别糗我了，快帮我分析看看嘛！要不，你小心了！”宝儿装出要挠她痒痒的样子，这才让熙柔认真起来。

“报告表姐，据我这几天的观察，他是个沉熟稳重的事业型男人，看他的行为举止，出生应该非官既富，有良好的家教。虽然表面上看起来太过冷酷，不过应该是个内热外冷的人。通常这种人只要付出感情，就不会轻易改变，相对来说比较可靠。看他能对你主动说出这些话，我想他大概也对你颇有好感。不过宝儿，我不赞同你拿爱情当游戏，就算你们一开始就这样约定。因为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情都是很伤人的东西，千万不要报有游戏的心态。否则最后痛苦的将会是你自己。”

宝儿沉默着，没有说话，看她眉头紧锁，想必心里还是十分挣扎，拿不定主意。熙柔也不再说什么，因为这种事情关键是自己相通了，别人是帮不上忙的。

宝儿想了一会，双手突然一拍，好象是下定了决心。她转头看着熙柔说：“柔柔，你说的不无道理，可是我们始终和这个朝代的女子不同。我不知道和他会不会有结果，也许这个可能很渺茫。在这个朝代，他肯定已经早有家室，而我从来也不愿自己爱的男人不是完全属于自己。我的这种想法注定在这里不能拥有婚姻家庭，所以我何苦那么执着呢？能和喜欢的人爱一场，也无怨无悔了。管他呢！我不要结果，只要过程，就算痛也会是很美的。柔柔，无爱的人生该有多么乏味啊？”

“傻宝儿，看来我们在这一点上还是无法融入这个朝代啊！”

“好了好了，突然好想唱歌哦！”宝儿解决了心事，心情舒畅起来，她小心的在屋顶上站了起来，开心的对熙柔说。

“那你唱啊！我可没拦着你。”熙柔抬头看她，手却拉住她的手臂，生怕她一个乐极生悲，掉下去。

“那就等着沦陷吧！如果爱情真伟大。我有什么好挣扎，难道我比别人差？谁要周末待在家，对着电视爆米花。想起你说的情话。哭得眼泪哗啦啦！十个男人七个傻八个呆九个坏，还有一个人人爱，姐妹们跳出来，就算甜言蜜语把他骗过来，好好爱，不再让他离开。找个人来恋爱吧！才能把你忘了呀！像枯萎的玫瑰花，心里的雨拚命下。从今以后别害怕，外面太阳那么大。如果相爱要代价，那就勇敢接受它。柔柔，一起唱嘛！”

熙柔看见她兴奋的都快蹦起来了，连忙站起来稳住她的身子，笑着说：“好了好了，别那么得意忘形了，知道你在谈恋爱了，要不要我把忘忧小筑的人都叫起来，告诉他们这桩喜事啊？”

“柔柔，你就别笑话我了……”

“喂，你们两个好自在啊！爬那么高不怕摔下来么？”

宝儿和熙柔的话音刚落，就被地上传来的声音打断了。两人低头一看，原来胤禛和胤祥两人站在下面，好奇的看着她们。

熙柔对着宝儿神秘一笑，拉着她一起跳了下去。

“两位大哥是不是在这里住得不大习惯啊？怎么这么晚了还没睡？”熙柔硬拉住看到胤禛想逃跑的宝儿，笑着对两人说，末了还别有用心的看了胤禛一眼。

“是准备睡了，可是隐隐约约听到有人在唱歌，所以出来欣赏欣赏。你唱的是什么歌？听起来很热闹。”胤禛看着宝儿，眼睛在月光下亮亮的，闪着光。

“这歌是我瞎编的，没什么好听的。今晚的月色那么好，太早睡真是可惜了。”宝儿被熙柔用手臂捅得没办法，这才有些尴尬的开口说道。

“是啊！是啊！今天的月亮好圆啊！哦！不是，应该是这样的。”熙柔在空中画了个心型，抽身走出了宝儿与胤禛中间的位置。

“啊！肚子好象有点饿了，我去厨房找点吃的。龙大哥，你要不要一起去？”熙柔无视宝儿瞪向她的眼神，轻拉了一下胤祥的衣袖说道。

“哦！好啊！正好我的肚子也饿了。我们走吧！”胤祥很识相，知道熙柔的意图，假装认真的应和着。

“柔柔……大家一起去吧!”宝儿不敢看胤禛的表情，只想找个地洞钻进去。

熙柔推了她一把，正好将她推进胤禛怀里，转身就走。她的话拌着笑声渐行渐远，却让其他三个人都听得很清楚：“你也饿吗？黄大哥，麻烦你喂饱她哦！”

胤祥强忍着笑，连忙跟了上去，将这片天地让给他们两个有情人。

“宝儿，现在你还要回答我不知道吗？”胤禛搂住她的手一直不曾放开。

宝儿深吸了一口气，又缓缓的吐出来，这才转过身，看着胤禛的眼睛说：“这个约定是我提出来的，既然你也想继续下去，我没理由停掉它！不过我要加一个条件。只要你在这里的一天，我们的约定就不能停止，而且你的这里只能有我一个人。等你离开后，我们桥归桥，路归路，以后不用为这个约定负责任。”

胤禛握住宝儿点住他胸口的手，点了点头。他该感激宝儿有这样的想法，让他没有后顾之忧。可当他同意这场游戏开始，他的心就有些不踏实。到时的分离真的会像宝儿说的那样洒脱吗?

熙柔与胤祥一起走到厨房，两人一路无话。

熙柔知道他心里很想念他的那位与她长得十分相似的故友，只怕他们的关系并不单纯。熙柔怕他会触景伤情，不敢开口。而胤祥想与她说话，可一时之间也不知该说什么。于是两人只能沉默着，气氛有些尴尬。

“你想吃些什么？我来做。”到了厨房，熙柔不得不打破这种沉默。

“不用麻烦了，我并不饿。有酒吗？我想喝点酒。”

熙柔听他提到酒，便活络了起来。她神秘的凑近胤祥说：“嘘，让你尝尝好东西，不要告诉宝儿哦！那是她的最爱，要是知道我偷拿了

两坛，她不会饶了我的。”

她说完，走进厨房的一个密室里。密室是他们用来放酒的，阴暗不见阳光，湿度又比较合适，所以适合储酒。

“我们骑马出去吧！宝儿的鼻子很尖的，要是被她闻出来，我就死定了。”熙柔将手中的坛子交一个到胤祥手里，还不时的向外张望。

胤祥十分好奇，看到熙柔此刻调皮的神情，仿佛又看到了那个在扬州时机灵可爱的悦宁。他呆呆的点点头，不自觉的被她吸引着。

“原来这里的星空才是最好看的。”

一声欢愉的惊呼让胤祥清醒过来，这才发现他们已经身在野外了。

“你坐过来啊！我敢发誓，这里肯定比他们待的地方有情调。明天向宝儿建议一下，让他们来这里约会好了。”熙柔一边说一边将酒坛塞子打开，贪婪的嗅着里面飘出来的酒香。

“这是什么酒？好香啊！味道有点酸有点甜。”胤祥也打开酒盖，喝了一口，有些惊喜的问道。

“这个是用葡萄酿的酒，叫葡萄酒。这个酒的劲道不是很强，与你们北方的烈酒不能比，你喝得惯吗？”

“很好喝！谢谢你。”

“呵呵，这个是我们的秘密哦！千万不能让宝儿知道。虽然这酒是我酿的，可是那是送她的生日礼物，要等她生日那天才可以开的。现在我偷偷拿来请你喝，她要是知道了会火冒三丈的。”熙柔喝着自酿的葡萄酒，很怀念这种味道。

“你们姐妹的感情真好。你们从小就在一起的吗？”

“是啊！从小到大，就只有我们两人相依为命，谁都离不开谁。我小的时候身体不好，一直是她照顾着我，后来她学了医术，我们又跟年大哥学了些功夫，我的身子才好起来。”熙柔躺在草地上，望着星空，回想起初来时的情景，宝儿对她的确付出了许多，让她的心里有说不出的感激。

“你知不知道，你真的很像她。”胤祥也躺了下来，侧着脸看向熙柔，情不自禁的将这句话说出口，转念又后悔了。

“你是不是……很爱她？”熙柔小心的问。

“是，可惜她在我身边的时候，我带给她的只是伤害。她爱我，可等来的却是我的懦弱与逃避，直到最后的绝望。”胤祥的酒量很好，可现在却觉得有些晕。

熙柔看着他透着深情的眼神，只觉得一阵痴迷。她突然不想在这个浪漫的气氛下聊着别的女人，于是拉胤祥坐起来岔开话题：“别想了。来，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干了。”

两个酒坛撞了一下，发出清脆的声音。

胤祥的眼前模糊起来，他突然抱住熙柔，不顾她的挣扎，嘴里喃喃的说着：“让我抱一会，就一会。对不起……熙柔……对不起……悦宁……”

熙柔挣扎的动作停了下来，她任由胤祥抱着，心又开始有些疼痛。

这都是为了他吗？熙柔在心里叹了口气。

月光柔和的照耀着大地，星辰闪烁着点点光芒。夜空下，两对人拥抱着，却并非同样的心境。也许上天老早就注定了，有人欢喜，就必然有人忧愁。

第十三章

一连数日，四人相处的十分融洽。因为宝儿与胤禛的关系，让他们之间又多出一些亲密来。熙柔与宝儿还是那样不忌讳的乱开玩笑，表现得一如往常。而胤禛与胤祥也渐渐习惯了，反倒觉得与她们相处十分轻松自在。他们心里少了在朝中花费在勾心斗角上的心思，也颇为享受这些珍贵的舒坦日子。

在胤祥的提议下，胤禛传书一封回京城，仔细询问年羹尧遇到熙柔和宝儿的前因后果，估摸着，这几天回信就该到了。

傍晚，熙柔与宝儿在院中练剑，一招一式中既透着女儿家的柔美，又不乏刚劲有力。鞭子卷着软剑，在两人不断变换的招式中纠缠着，却谁也没有占上风。

熙柔一个不当心，让宝儿的鞭子卷到腰间，于是索性顺力而行，到了宝儿身前，突然将软剑由后方伸出来，抵在宝儿脖子处。两人此时都被对方制住，动弹不得。

正当两人想分开结束对练时，熙柔眼尖瞄见了远处正准备走过来的胤禛与胤祥，于是低声对宝儿说：“你说如果我和你打起来，他会怎么对付我？”

“当然帮我狠狠教训你啦！”宝儿笑了一下，马上明白了熙柔的意图。

两人迅速分开，只听见熙柔厉声的对宝儿说：“哼，今天我一定要好好教训你不可，看你以后还敢不敢这样对我。”

宝儿也不甘示弱，假意装作气急败坏的样子，大声冲熙柔喊：“这样对你又怎么样？别忘了我是你表姐，你什么事都该听从于我。”

熙柔看见两人的脚步明显加快，于是冷哼一声，一剑向宝儿刺去，又快又准，除了她那双带着笑意的眼外，让旁人看来还真是发了狠。

“发生什么事了？你们怎么打起来了？”胤祥不明就里连忙开口问道。而胤禛已经跳进两人打斗的圈子，试图阻止。

“黄大哥，你让开，别管我们之间的事，今天我们非要打个你死我活。”

“黄真，帮我教训她，越大越没规矩了，连姐姐的话都不听了。”宝儿听完熙柔的话后，在一旁撺掇着。

胤禛夹在两人中间不知该如何是好，于是只能见招拆招，一边躲闪着，一边搅乱两人的对攻。

“你们住手，哪有自家人打自家人的？就不怕被人笑话？”胤禛挡了几招后，有些生气了。手中的力道有些加重，双手同时出掌，将两人推到一边。

熙柔和宝儿互看了一眼，同时点了点头，默契的同时出手，向胤禛打去。她们脸上的笑意让一旁的胤祥看得清清楚楚。

胤祥原本有些担心的神情瞬间化为乌有。他走到一旁的石桌旁，手拨动了一下石桌上的古筝，笑着对胤禛说：“黄兄，她们是故意逗我们的。”

正忙着应付两人攻势的胤禛这才恍然大悟，马上减轻了力道，陪两人玩了起来。熙柔见她们的诡计已经被揭穿，于是闪身离开了他们

打斗的圈子，提着剑来到胤祥身边。宝儿还没玩够，依然纠缠着胤禛过着招。

熙柔用衣袖抹了抹头上的汗珠，欣赏着宝儿与胤禛的表演。突然心血来潮，坐了下来，双手抚上古筝，弹唱起来："沉睡了千年的身体，从腐枝枯叶里苏醒，是夜莺凄凉的叹息，解开咒语。遗忘的剑被谁封印，追随着笑声和马蹄，找到你。最光荣的牺牲，是英雄的宿命，挥剑的瞬间，心却在哭泣。生，是为了证明爱存在的痕迹；火，燃烧后更伟大的生命；杀，是为了歌颂破灭前的壮丽；夜，是狼深邃眼睛，独等待黎明。

看不见未来和过去，分不清生死的差异，不带走喜悦或遗憾，离开这里。破晓和月牙在交替，我穿越过几个世纪，只为你。当花瓣在飘零，这悲凉的风景，长袖挥不去一生刀光剑影。生，是为了证明爱存在的痕迹；火，燃烧后更伟大的生命；杀，是为了歌颂破灭前的壮丽；夜，是狼深邃眼睛，独等待黎明。

我，是否已经注定，这流离的宿命？我残破的羽翼。直到你，是你让我找回自己。生，是为了证明爱存在的痕迹；火，燃烧后更伟大的生命；杀，是为了歌颂破灭前的壮丽；夜，是狼深邃眼睛，独等待黎明。"

四周宁静下来，宝儿与胤禛早就停了手，站在原地听着熙柔的歌。胤祥神色复杂的看着身边专注的熙柔，一时之间分不清她到底是悦宁还是熙柔。那份神情，几乎与悦宁一模一样。他捏紧拳头，手臂微微的发着抖，像是拼命的压抑着自己的激动情绪。

熙柔也沉浸在这首歌中，结束以后久久不可自拔。她楞了一会，这才反应过来，见三人同时看着她，也觉得不好意思起来。

"熙柔献丑了。"她站起来说道。

"好一个剑客江湖，熙柔你这首歌唱得真好。"胤禛也回过神了，夸奖道。

"这首歌叫'杀破狼'，里面讲的故事特别悲壮凄美。"宝儿当然知道这是"仙剑"的主题曲，开口补充着。

"哦！这里面还有个故事？"胤禛温柔的低头看着她，好奇的问道。

宝儿对他抬眸一笑，跑到熙柔身边挽着她的胳膊说：“讲故事我可没有柔柔厉害。她那茶馆里说书先生的故事都是从她脑子里出的。”

“黄大哥，别听她瞎说，这只是一首歌而已，哪有什么故事。兴许哪天我把它编成故事，再说给你们听吧！”熙柔瞪了宝儿一眼，随即又笑着对胤禛说。她的眼神不小心瞄到了一旁的胤祥，暗暗吃了一惊。

随后的整个晚上，胤祥都沉默不语，也不再看向熙柔，心里默默的承受着痛苦。吃饭的时候，熙柔仔细的留意着他的情绪，虽然他只是淡淡的，但看在熙柔眼里却有另一番自己的解释。

他每次看到她都是这样魂不守舍，她的一举一动都会带给他一阵阵的痛苦。她好想知道他与那个叫悦宁的女子究竟经历了怎样的纠葛，让他不能忘怀。她的心渐渐的被这个痴情的男人填满，不管做什么事，脑海里总是能闪现出他的神情。为什么会这样？可怜他？同情他？还是自己对他也动了心？

怎么可能？这绝对不可能。熙柔猛然从床上坐起来，为自己的这个念头吃惊不已。她叹了口气，下床打开窗户，看着屋外宁静的夜晚，依然控制不住自己想他的心。

这时，一个隐约的黑影在她眼前一闪而过，引起了她的警觉。她连忙穿上外衣，轻轻的开门出去，远远的跟在那个黑影后面。

那个黑影在池塘边上停了下来。熙柔仔细一看，认出是胤祥的背影，这才将一直紧绷的神经松弛下来。

胤祥坐在池塘边，似乎在喝酒。熙柔不知道该不该上前去与他打招呼，怕打扰到他的心情。正当犹豫的时候，脚下不小心碰到了一块石头，“哐当”一声惊扰了胤祥。

“是谁？”胤祥迅速起身，回头喝道。

熙柔此时已经不能再躲闪了，只好尴尬的走了过去：“龙大哥，是我。”

胤祥的眼睛闪过一丝异样的光芒，随即又灰暗了下来，他没有说话，只是又狠狠的灌下一口酒。

“龙大哥，你怎么……”

“你回去睡吧！别管我。”熙柔刚走到他面前开口说话，却被他不耐烦的打断了，空气中弥漫着浓厚的酒气，估计已经喝下了不少酒。

熙柔一把夺过他手里的酒坛，狠狠的砸在地上。她一句话也不说，拉住胤祥的手就往回走，打算将他送回房去。

“够了，你放开我。你知不知道你有时很讨厌。为什么要在我眼前晃来晃去？为什么老是用那种和悦宁一样的眼神看着我？为什么你也会弹古筝？为什么你也能做出悦宁会做的点心？为什么你们之间有那么多相似，却偏偏不是她？”胤祥摇晃着，一把将熙柔的双臂紧紧的抓住，凑在她的面前吼道。

晚上，他们终于接到了年羹尧的信。年羹尧将他与熙柔、宝儿相识的过程一五一十的写在信中，却没有让他们发现熙柔与悦宁的相符之处。他整个晚上都在责怪自己，为什么一而再，再而三的不死心，为什么明明知道眼前的这个人不是悦宁，还要满心期盼着奇迹的出现。他躲开四哥关切的眼神，只想一醉解千愁，永远都不要醒过来。可是，为什么这个熙柔却不放过他，为什么在这个时候出现在他的面前？

熙柔惊慌的看着他，说不出一句话。她会这些有错吗？她与他的爱人很相似是她的错吗？为什么要把这一切推到她的头上？

熙柔忽然打了胤祥一巴掌，希望能将他打醒。胤祥恶狠狠的盯着她，眼睛红得像要喷出火来。他看了熙柔一会，却松开手，跌跌撞撞的向外走去。

熙柔委屈的很，她真想马上回到自己的房间，蒙在被子美美的睡觉。她后悔当知道是他的时候没有马上离开，后悔自己的心对他还那么同情。

一阵马蹄声打断了她的生气，她知道胤祥这个时候喝醉了外出是多么不妥的一件事。她来不及多想，也跑进马房，拉过一匹马骑上追了过去。

“你给我停下。”熙柔追上胤祥，对他大声的喊道。

胤祥看了她一眼，狠狠的一抽马鞭，又领先于她。熙柔的骑术哪比得过在马背上长大的胤祥，只能拼了命的跟着，却始终也追不上他。

两匹马在原野上狂奔，打破了深夜的宁静。

也许是胤祥的马太过疲惫，渐渐慢了下来，这才让熙柔有机会赶了上去。熙柔与胤祥平行着，看他还在气急败坏的用鞭子猛抽已经跑不动的马，惹得马不安的躁动着。

熙柔看到这种情况，生怕那马体力不支倒下去，而已经失去理智的胤祥会摔下马。只见她将马渐渐靠近胤祥，然后逮住机会，整个人跳了过去，将胤祥扑下马。两个人在草地上滚了好几圈，这才停了下来。

“哈哈哈哈……”惊魂未定的熙柔突然狂笑起来，借此来平定刚才恐惧。她颤抖着手从不离身的荷包里拿出一粒药丸吃了下去，抚着胸口。

胤祥没有看到她做的一切，听见她的笑声，急忙抱着她，惊慌的说：“你不要命了么？真是个疯子！”

“我是个疯子，但也比你好。我很珍惜我这条生命，可是某人就不那么珍惜。”熙柔缓过劲来，面无表情的瞪着胤祥。

“你……”胤祥看着她，却无话可说。

两人坐在草地上，沉默了好一会。熙柔吹着口哨，让两匹停在不远处的马跑了过来。她从地上爬起来，一把拉起还坐着的胤祥说：“你不是要喝酒吗？跟我走，我让你一次喝个够。”

熙柔翻身上马，瞪着胤祥不再催促。胤祥看着她认真的表情，也跟着上了马。此刻他太需要酒了，太需要让自己失去知觉。

熙柔带着他来到吉祥坊，拼命拍开大门，在掌柜的一脸睡眼朦胧中，冷冷的吩咐他将店里的所有的酒都拿到她的房间去。吉祥坊是茶楼，酒并不是很多，只有十几坛，以备不时之需。不一会，就在几个小二的努力下，全部搬到了熙柔的办公室。

熙柔等所有员工离去以后，将房门关上。她没有理会楞在一边的胤祥，自顾自的将一坛酒打开，抱起来喝了一大口。

“你不是要喝酒吗？现在怎么不喝了？我倒要看看你，喝完这些酒，你的心是不是就可以死了，你是不是就可以恢复了。”熙柔这招叫以毒攻毒，她想让胤祥彻底的醒过来。

胤祥听到她的话，也坐了下来，并且一坛接一坛的猛灌起来。

“喂，你这是在喝酒还是在糟蹋酒？我看漏出来的比喝进去的还多。你停下来，听见没有，要不我的酒不让你喝了。”此时熙柔也喝了两坛，有些醉了，说得话语无伦次起来。

宝儿喜欢喝酒，所以每逢过年过节都会逼熙柔喝上一点，久而久之，熙柔的酒量也大了起来，只不过还不能和胤祥相比。

熙柔说完上前抢胤祥的酒坛，却老是扑空。

“你别动，我怎么看到好多个你在晃啊？”熙柔摇摇晃晃的站着，想仔细的辨认哪个才是真正的胤祥。

胤祥喝得比她多，刚刚被她吓醒的酒又上了头。他苦笑着一把将熙柔拉进怀里，并且把酒坛里的酒往她嘴里灌去。熙柔皱着眉，挣扎着，却还是被他灌进了一大口。

“你……你……赖皮，怎么可以……这样灌我？”熙柔窝进他的怀里，抬头看着他抗议着。他的怀抱好温暖，温暖得都让她不想起来。

胤祥将酒坛搁在桌上，却没放稳，酒坛斜倒在桌上，里面残留的酒突突的流了出来。他低头看着眼前这张因喝酒而面色绯红的脸，心里一阵激荡。

“你不要难过了，好不好？如果你不想看到我，我可以走，离开杭州，等你们走了再回来。你知不知道看见你那么难过，我的心也不好受。”熙柔喃喃的说着，脑子已经不能正常运转。

胤祥的一滴泪掉落在她的脸上。她用手摸上他的脸，从下巴到嘴唇，从鼻子到眼睛，最后停留在他的额头上。她伸出一只手指，在他的额头上一笔一划的写着字。那是个爱字。

胤祥再也控制不住自己，托起熙柔的头，狠狠的吻上了她的唇。熙柔回应着，手紧紧的搂住他的脖子。一个漫长的吻结束了，两人竟然意犹未尽。

熙柔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却只想从胤祥这里得到渴望已久的东西。她在心底已经爱上了胤祥，自己却浑然不知，此刻的醉酒只是让她把自己的内心坦诚的呈现出来。而胤祥呢？他的脑子里只有悦宁，他现在已经分不清这个是悦宁还是熙柔，只知道这个面容是他日思夜想，永不能相忘的。

胤祥将熙柔抱了起来，向里屋走去。

他的嘴里喊着悦宁的名字，吻遍了熙柔的每一寸肌肤。熙柔已经完全不知道了，只是通过生理上的反应回应着他的举动。

这一夜，满室的春光，两个彼此纠缠的人，都付出着自己的真心。却不知，命运正在和他们开着一个大大的玩笑。

第十四章

熙柔从睡梦中醒来，头痛欲裂，身子也酸痛得厉害。她勉强撑起身来，用手不停的揉着太阳穴，想让自己清醒一些。

突然，她发现自己不是在忘忧小筑的房间里，而是在吉祥坊。此刻这个她平时用作小息的房间一片狼迹，满地都是她的衣物。

天哪？这是怎么回事？她发现自己赤身裸体的坐着，赶忙用被子遮住自己的身体，脑子里混乱的很。慌乱中，她的眼睛瞄到了一旁还在熟睡的胤祥，惊得赶忙用手捂住了嘴，不让自己叫出声来。

熙柔急忙下床捞起散落一地的衣物，迅速隐到屏风前面穿戴整齐，这才敢重新走回床边。她坐了下来，楞楞的看着依然未醒的胤祥，脑海里隐约闪现出昨晚发生的画面。

怎么办？现在该怎么办？揪他起来让他负责吗？可是他口口声声喊的都是悦宁这个名字，自己只不过是他的一个替代品。一切都是她的错，是她不该带他来这里喝酒，是她不该留下来陪他，是她不该让自己陷入他的温暖里不可自拔。

不可自拔？她爱上他了吗？为什么会这样？为什么自己会对他动心？明知他对另一个女子有深刻的爱，却还是控制不了自己？熙柔落泪了，她用手抚摩着胤祥的脸庞，泣不成声。

窗外的天空渐渐吐白，现在已经快天亮了。公鸡的打鸣声惊醒了熙柔的伤怀，店里的伙计三三两两打着哈欠开始新一天的劳作，隐约的弄出些声响来。

熙柔连忙站起来，将房间收拾了一番，发现没留下什么破绽，这才匆匆躲开她的伙计们，离开吉祥坊回到忘忧小筑。她不能让她的伙计知道昨晚发生的事，这对于他们来说是多么的惊世骇俗，只怕从今以后她在他们面前再也树立不起老板的威信。其实，现在她的脑子一片混乱，她不知道该怎么面对清醒后的胤祥，所以只有暂时逃避。也

许她离开了这个房间，昨晚的事将会被她当作永远的秘密，绝不告诉第二个人，这样，她与胤祥接下来的相处才会一如往常一般的自然。

熙柔回到房间，换了身衣服，坐在床边发呆。越是陷入其中，越想知他和悦宁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他们两人那么相爱却没有在一起？宝儿好象说过那个悦宁已经死去，她究竟是如何死去的？难道是因为他？看得出，他对悦宁的思念中除了爱，还带着深深的愧疚，恐怕她的死与他是脱不了干系的。该不该去问问黄真呢？她用手撑着头，苦想着，只觉得头越来越疼痛。

这时，传来敲门声，宝儿的声音也传了过来："柔柔，你起来了吗？"

熙柔慌忙站起来，深呼吸几下，镇定心神，这才缓步走过去打开门。只见胤禛与宝儿一起站在门口，他的脸上带着明显的焦急。

"柔柔，龙大哥不见了。"宝儿一见到熙柔，连忙走上前拉住她的手说道。

"你们不要着急，他现在在吉祥坊，可能还睡着呢！"熙柔转过身走进屋子，不敢面对两人的眼睛。

"柔柔，他怎么会在吉祥坊？你们……"宝儿不明就里，忙不迭的将疑问说了出来。

熙柔倒了一杯水，喝下，这才调整好心情，故作轻松的转身说："哦！昨天晚上我碰到龙大哥在喝闷酒，于是上前劝慰。后来我们起了点争执，他就骑马出去了。我追过去后，见他只想把自己灌醉，怕他一个人在外面喝酒不安全，所以就带他回了吉祥坊，然后我就自己回来了。你们放心，他在吉祥坊肯定没事的。不如我们现在去看看他？"熙柔不小心对上了胤禛的眼神，心慌的移开，那个眼神好犀利，让她不由自主的想躲闪。

胤禛看着熙柔的笑，心里能感觉得到她与十三弟之间肯定发生了什么事。十三弟思念悦宁的心他完全了解，如果会把熙柔当作悦宁也是情理之中，而眼前的熙柔，似乎在掩饰什么，都不敢看他一眼。

难道她爱上十三弟了？这个想法让他一惊，这些天柔和一些的脸又严峻起来。唉！如果这是真的，只怕这世上又会多了一个伤心人啊！

“黄真，我们一起去吉祥坊看看吧？”宝儿疑惑的看着他板起的脸，小声的说。

胤禛这才反应过来，连忙笑着看向宝儿点点头，并且拉着她的手向门外走去。宝儿回头催促魂不守舍的熙柔快点跟上，心里嘀咕着：这两人今天怎么都这么奇怪啊？

三人一同来到吉祥坊，这时早茶已经开张了。钱掌柜迎了出来，看见熙柔错愕的问：“小姐昨天没有留下来？”

熙柔一楞，没想到他会这么问，但看到三人的眼睛齐刷刷的盯着她，只得不自然的笑着说：“是啊！昨天陪龙公子坐了一会，我就走了，因为太晚了，所以没叫你。你快去吩咐厨房煮一碗解酒汤，然后再熬些白粥，一会端到我房里。”

“是。”钱掌柜马上领命去了厨房。

“昨天我可是把我店里所有的酒都拿了出来，只怕龙大哥醉得不轻。”熙柔转头对两人说，却让胤禛觉得有些欲盖弥彰的味道。

房间里果然弥漫着浓浓的酒气，酒坛到处都是，大多数都是空的，就算有些酒坛里残留着酒，也全部流到桌子上，滴落到地下。

宝儿一进门就猛得咳嗽了好几声，连忙退了出去。熙柔的眼神里透着些迷茫，沉默的打开窗，让早晨清新的空气能够渗进来。

“黄大哥，想必龙大哥在里屋里，你进去看看他吧！”熙柔一边指挥着伙计收拾着，一边对着胤禛说。

胤禛看了失神的她一眼，转身进了里屋。可没一会他又慌张的冲了出来，他拉起宝儿就往里走，惊得熙柔也连忙跟了进去。

胤祥满脸大汗的躺在床上，口里呓语着，像是很难过。宝儿用手探了探他的额头，竟然特别的烫，她马上帮他把脉，细诊了一会，这才放下心来。

“他没事，可能是醉后不注意着了凉，有些发烧。一会我开帖药让他服下，再调养几天就没事了。只不过现在只能让他睡在这里，不好搬动。”宝儿说完，为难的看了熙柔一眼。

熙柔连忙回答说：“没关系，就让龙大哥在这里休养好了。”她难过的看向胤祥，好后悔刚才出来的时候怎么没有留意到他的不对劲，害他生了病。

胤禛将她的反应通通看在眼里，心里更加确定自己的猜想。看来他要找个时机与她将话摊开，这样也许能阻止另一段悲剧的开始。

“小姐，小姐，不好了。”紫芸慌张得跑了进来。

“怎么了？”宝儿疑惑的问。

“李奶奶的病越来越严重了，李静那孩子哭着来医馆找您，您快去看看吧！”紫芸的话刚落音，宝儿就飞快的冲出了门，她一边跑还一边对熙柔和胤禛说：“我去看看，你们就留在这里照顾龙大哥吧！”

宝儿走后，里屋安静了下来。胤禛没想到这个时机来得如此快，一时没准备好该怎么开这个头。他寻思着，一时沉默下来。

熙柔接过蓝茵端来的一盆水，挥手让她离开，自己则坐到床边，用帕子沾上冷水，敷在胤祥的额头上，心里满是自责。

“熙柔姑娘……”

“黄大哥……”两人同时开口，又同时打住，怔在那里。

熙柔见他叫她姑娘，知道他已经察觉到了他们之间的不对劲，心想，隐瞒他还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倒不如坦白说出来痛快。于是她站起来对胤禛说：“黄大哥，不如我们出去谈吧！”

胤禛见她如此，也不急于先开口。两人走到外屋，只见那里已经清理妥当了，蓝茵还点上了檀香，只是那股酒味还是若隐若现的在他们周围飘荡。

“黄大哥，能不能告诉我龙大哥和悦宁姑娘的事？”熙柔帮胤禛倒了一杯茶，打破了沉默。

“你为什么想知道？”胤禛不答反问。

“想必你已经看出来，我爱上他了。”熙柔直视他的眼睛，坚定着不再畏惧。

胤禛没想到她竟然会那么勇敢的表白，一时楞在那里。熙柔看了他一会，随即忧伤起来，继续说道：“其实你不说，我也能猜出一些来，只不过我真的很想知道为什么龙大哥会那么痛苦。你不愿说我也不勉强，你放心好了，我是不会去问他的，因为我不想他的心再那么难过。这样好了，我离开一阵子，等你们回京城了，我再回来。白莲教的事交给我了，一定帮四爷办好。”她说完，就准备起身离开。

“熙柔，你不用如此。”胤禛赶忙站起来挡住她的去路。

熙柔忧郁的看着他，没有说话。

胤禛看到她已经有些受伤的眼神，终不忍心，于是叹了口气，对她说起来了那段连他都不轻易回想起的往事，只不过将一些具体的人事以及他们的身份隐去了。

熙柔一直站在那里仔细的听着，一句都不敢漏掉。她没有想到他们之间竟然会是这样的阴差阳错，最后那个女孩为了他与他兄弟的感情绝望得自杀而死。难怪他过了那么年依然不能介怀，难怪他的心里一直想着悦宁，悦宁的确是值得他爱的女孩。

“你现在什么都知道了，你还会那么傻的陷进去吗？”胤禛留意着她的神情，问道。

“我为什么不能陷进去？龙大哥是个有情有意之人，他们之间终究已是过去，时间可以抚平他的伤痛的。”

“你认为他会忘得了悦宁吗？不会的，你长得很像悦宁，对他来说只不过是个错觉，反而会更加让他记起悦宁的一切。就算他被你吸引，那也只是他对悦宁过分思念导致的移情，他终究是不会爱上你的。”

“我不在乎，你说的一切我都明白。我并不想干涉他对悦宁姑娘的感情，与他在一起，我会时刻提醒他和自己，我是熙柔，不是悦宁。”

“可是，我们终究是要离开这里的，那时你怎么办？”

“宝儿怎么办，我就怎么办。黄大哥，你现在如此劝我，那你可劝过你自己？劝过宝儿？其实，我和宝儿都是一样的，我们爱上你们，并不会在乎天长地久，而只在乎是否曾经拥有。我们不可能离开江南，所以与你们不会有任何结果。这样反而让我们安心，要不然注定也要如同悦宁姑娘那样，是段悲剧。”

胤禛呆呆的看着她，不再言语。他完全没有想到熙柔与宝儿会是这样的洒脱，都是敢爱敢恨的性子。是啊！他与宝儿之间就是这样约定的，现在如何去阻止另一个女子的爱呢？算了，随她去吧！一切都是命啊！

里屋传来胤祥呻吟的声音，熙柔急忙想跑进去，却被胤禛的话阻止了脚步：“麻烦你替我好好照顾他，我先走了。”

熙柔没有回头，她感激的说了声谢谢，推门进了里屋。胤禛看着她的背影，摇了摇头。老天啊！为什么每个有情人你都要这样去折磨呢？他心里想着，突然很想看到宝儿活泼的身影以及如花的笑颜。

熙柔不断的换着帕子帮胤祥冷敷。刚才紫芸送来的药，她已经喂他喝下了。按理说他发了一身汗就会退烧清醒，可是现在他的温度是退了不少，却依然没有醒过来。偏偏宝儿今天一直在急救李奶奶，不可能过来，所以只留下她一人在这里急得团团转。

真没想到，爱上一个人的滋味竟然是这样的。虽然痛苦却欲罢不能，明知是飞蛾扑火，还依然奋不顾身。爱情的魔力竟然如此强大，难怪许多人为之沉迷，生死相许。

“悦宁……悦宁……”床上的胤祥摇晃着头又开始呓语，他每叫一声悦宁的名字，就仿佛用针在熙柔心里狠扎了一下。熙柔虽然心痛，可依然强忍着自己的眼泪，用手轻柔着他的太阳穴，想帮他减轻一些痛苦。

第十五章

胤祥迷迷糊糊的，只感觉头像被千斤重的东西压着一样，痛苦不堪，可几只冰凉的手指却让他的痛瞬间缓和了许多。他缓缓的张开眼睛，模糊的看见悦宁的身影，正在他的眼前晃来晃去。

“悦宁……”他猛然坐起身来抱住眼前的人儿。

“龙大哥，我是熙柔。”熙柔忍着心痛推开他，并且轻声的提醒道。

胤祥痴痴的看着她，一时没有反应。

熙柔倒了一杯水，小心的凑到他的嘴边。胤祥实在口渴，于是喝了许多下去。这时，他的神智才彻底的清醒了，同时也看清了眼前的人。

“我……我怎么了？这是哪里？”胤祥也留意到自己不在住了几天的房里，而头疼得厉害，让他无所适从。

“龙大哥忘了昨晚的事吗？昨晚我带你来吉祥坊喝酒，后来你喝醉就在这里睡下了。”熙柔失望极了，没想到自己的处子之身给了他，他却压根没有记住。

胤祥这才想起昨晚发生的事，他与熙柔喝了好多酒，本不该醉的他竟然醉了，后来……后来他吻了熙柔，然后……胤祥一脸震惊的回过神来，定定的看着熙柔问："那你昨晚一直在我身边吗？我们……"

"没有，我与你喝了一会便自己回忘忧小筑了。对不起，要是我在的话，你就不会着凉了。"熙柔马上打断他的话，否认了他的想法。她实在不想在这个时候与他讨论她是否失身的问题，就算是他知道了又会怎么样呢？只怕他们的关系会更加尴尬起来。更何况，她不需要他对她负任何责任，这在现代来说只不过是一夜情而已，你情我愿之事，何必抓住不放呢？如果没有爱，就算他负起责任又有何意义？

胤祥重又躺了下来，闭上了眼睛。也许是他在做梦吧！他真的是太想念悦宁了，竟然会做这样的梦。

"龙大哥再休息一会吧！我出去有些事，一会再过来看你。"熙柔的泪再也忍不住要滴落下来，她赶忙找了个借口，离开了房间，独自伤神去了。

胤禛在忘忧小筑的花园中等宝儿回来，不断的想着刚才与熙柔的对话。突然，不远处传来哭泣的声音，隐约中还听见紫芸的劝慰。他连忙向声音传来的地方寻了过去，却看见宝儿用手枕着额头靠着一棵树上伤心的哭着。

紫芸看到了他，于是对他做了个手势，便退了下去。她知道此刻黄公子的安慰远比她的来得管用。

胤禛走了过去，将宝儿的身子扳了过来，轻轻的搂住问道："宝儿，怎么了？"

"黄真，我好没用，这几年我用了许多的方法，可还是救不了李奶奶的命。刚才她临死之前拉着我的手对我说谢谢，我都觉得好愧疚。"宝儿有了依偎，哭得更加厉害起来。

胤禛轻拍她的背，这些日子相处下来，也对她了解了许多。宝儿实际上是个简单的女孩子，喜怒哀乐都会表现在脸上，遇到坏人会凶得像是母老虎一般强悍，可对待穷人却善良的像天使，完全不计较得失的去帮助他们。可惜她只不过是一介女流，若为男儿身，他胤禛是绝对不会任她埋没在民间的。要是大清朝多几个官吏有她这样的性情，那该多好啊！

“别哭了，这不关你的事，这一切都是命。你努力过了不是吗？人生在世，许多东西无法预知，而我们要做的只能是珍惜，珍惜身边拥有的一切，这样等要失去的时候才不至于那么遗憾。”他又想起来悦宁临死时的眼神，她真的很遗憾，遗憾没有得到过十三弟半点怜爱。

宝儿抬起头，泪眼朦胧的看着他，嘴里喃喃自语着：“珍惜？珍惜！你告诉我，我该如何珍惜你？你会珍惜我吗？会珍惜我对你的爱吗？”她说完，又紧紧的抱住胤禛，仿佛她抱住的身子并不属于她，她一放手就会消失不见。

“宝儿，如果你愿意，跟我回京城去，我会好好珍惜你的。你不是对京城很向往的吗？”胤禛感受着她身体带来的温度，毫不犹豫的说出这些话来。他不想放手，这次和上次对悦宁不同，因为他能感觉到宝儿对他的爱，因为他们彼此有爱！

宝儿猛得推开他，一脸的不可置信。她一边推着，一边说：“这不可能，我不要去京城，我不要离开柔柔，离开杭州。再说，我对京城一点兴趣也没有，除了一个人。除了他，京城没有一点让我向往的地方。”

“那个人是谁？”胤禛觉得心里酸溜溜的，询问的口气严厉了许多。他吃醋了。

“是四爷。不过你别误会，他只不过是我的偶像，我十分崇拜他而已，没有你想的那种感情。”宝儿的声音越说越轻，最后竟然消失在几声鸟叫中。

胤禛觉得好笑，没想到自己竟然会吃自己的醋。他依然不动声色，用平淡的口气问道：“你又没见过他，又怎么会崇拜他呢？”

“我……”宝儿正准备对他说她十分了解四爷，他的所有事迹都清楚的很。可她忽然惊觉到现在的时空，连忙打住了口。她迅速在脑海里组织了下语言，这才回答道：“我听年大哥说的，四爷为人正直不阿，勤勉敬业，爱护百姓。虽然很多当官的说他冷酷无情，行事心狠手辣，但那也是对待那些贪官污吏。就拿四爷同意起用我们的计划来说吧！在江南设立探子团，不正好解决了朝廷管理江南官吏难的现象么？所以我才会那么崇拜四爷的。”宝儿脑子里想到的都是对雍正的赞美之言，后世流传的骂名她一概不理。

胤禛笑了笑，心里却十分感动。他没想到宝儿竟然是如此看待他的，比一般人都懂得他的心。他哪里知道宝儿不但知他过去，甚至知他未来，而现在了解的一切也只是通过历史来知晓的。

他有点想告诉宝儿他的身份了，可是话卡在嗓子眼里，就是吐不出来，也许是他还心有顾忌吧！算了，这事再说吧！

“如果熙柔也愿意去京城，你会跟她一起去吗？”他又将问题绕了回去，只要宝儿同他回去，还怕不知道他的身份么？他倒有些期待宝儿那时的表情了。

“你为什么说柔柔会愿意去京城？她不会去的。年大哥不止一次想带她去京城，可都被她回绝了。柔柔说我们不属于那里，所以不能去添乱。”宝儿不知不觉中竟然对胤禛如此坦诚。

胤禛虽然对熙柔的说法觉得十分奇怪，但也没有细细推敲，他现在关心的是宝儿愿不愿意跟他走，其他的再也钻不进他的脑海。

“我想她会愿意的，因为她好象对龙祥动了感情。”胤禛不紧不慢的说着，自信满满。

宝儿错愕的看向他，显然不相信他说的话。胤禛笑着对她点了点头，确定了她心中的疑惑。

“你说柔柔爱上了龙大哥？这……这不大可能吧？”这个消息实在让宝儿难以相信。

“这有什么不可能的，你不信的话，可以自己去问问她。”

熙柔在店里巡视了一圈，本想去厨房做点心的，可是实在没有心情。她忽然想到胤祥从醒来还没吃过东西，于是盛了一碗粥，再拿了些点心，踏进了那间她此刻有些不想进入的房间。

胤祥早已经醒过来，他靠在床头，眼神迷茫着看向窗外，情绪还是没有恢复过来。

“吃点东西吧！”熙柔坐到床边，手里端着那碗粥，还不停的用勺子搅动着。

胤祥看着她，脑海里却闪现出额娘去世时悦宁的举动。那次他深深的伤害了她，不管是身体还是心理，都狠狠的刺了一刀。

胤祥握住熙柔的手，小心的抚摩着，看她的眼神深情款款。他温柔的将熙柔手中的碗接过放到一边的小几上，对她说：“悦宁，你放

心，我没事。”

原本在他柔情目光注视下还有些羞涩的熙柔顿时变了脸色，她抽出自己的手，猛得站了起来，却不小心撞到了身旁的小几，盛粥的碗掉在地上摔成了两半。

“悦宁，悦宁，你的心里只有悦宁吗？她已经死了三年了，你还要内疚到什么时候？”熙柔对胤祥咆哮着，这才将他惊醒。

胤祥收回想去拉她的手，颓废的窝回床上。只见他黯然的收回目光，闭上双眼，开口说：“你管不着，你不是悦宁，就不要来烦我。”

“你给我起来，给我出去。我的吉祥坊不欢迎你这样的人。”熙柔气极了，转过身去，立刻下了逐客令。

胤祥再不与她多话，起身穿上外套，就往外走。熙柔伤心的回头，看见床单上有着一抹深红，那是昨晚一夜缠绵的证据。她扑了过去，将床单用力的撕开，哭着将它撕成一段一段的抛向空中。

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为什么我不能在你心里留下一点点痕迹？她的泪止不住的流出来，爬满了整个脸庞。

突然，她站起身来，坚定的将眼泪搽去，冲出房间追胤祥而去。

我不要和悦宁一样的结局，不要像她那样到最后还没有得到他的爱，哪怕不能永远在一起，我也要这几天的爱情，就算这份爱不属于自己也在所不惜。悦宁姑娘，对不起，让我代替你接受他的爱吧！熙柔在心里想着，下定了追求胤祥的决心。

她按照伙计给她指的方向在苏堤上寻找着，刚上了映波桥就望见了前面身处锁澜桥上的胤祥落寞的背影。她飞快的向那边跑去。

“你给我站住。”她一把拉住胤祥的手，阻止他再向前走。

胤祥有些不耐烦的甩开她的手，看多不看她一眼，继续往前走。可是没想到，熙柔又紧紧将他拉住。如此几次，胤祥彻底气恼了。他猛得一转身，将熙柔逼到桥栏处，厉声说：“你烦不烦啊？跟着我干什么？你这样只会自取其辱。”

“我就是这样的烦，就是愿意自取其辱，你也管不着。我爱你，我不想你这样伤心下去。悦宁已经死了那么久，她生前那么爱你，死后也不会希望你变成现在这个样子。你醒醒吧！”熙柔抓住他的手臂，拼命的摇晃着。两人的声音都十分响亮，引来一旁的游人纷纷侧目。

胤祥没想到她会如此直白的对他说这些话，楞了一下。可随即他打掉熙柔的双手，转身固执的说："我为什么要醒，现在这个样子很好，我早已经习惯了，也不想改变。你不要把心思花费在我身上了，还是办好四爷的差事要紧。"

"四爷的差事和现在说的这件事并没有冲突。为什么你一定要这样呢？好，你想把我当作悦宁也可以，让我来代替她爱你。这样你的伤会好一些吗？"熙柔抱住他的背，低声说。

胤祥再次打掉她的手，将她推开，并且为了让熙柔死心，残忍的对她说："你想当悦宁是吗？她可以为我去死，你可以吗？你……"

他的话还没说完，只听见"扑通"一声，身边的游人慌张的呼喊着："有人跳湖了，快救人啊！"

他回头，身后哪还有熙柔的影子，而水里漂浮着的衣袖却是熙柔身上穿的颜色。

"该死！"他惊慌的骂了一句，连忙也跳了下去。桥上的游人越来越多，多半把他们当作吵架的情侣，七嘴八舌的议论着。

胤祥没用多少时间就摸到了熙柔的身子，他将她托出水面，奋力向岸边游去。熙柔喝了不少水，一上岸就猛咳起来。

"疯子！你怎么这么傻？我只是说说而已，你为什么要这么去做？你不是说很珍惜生命的么？"胤祥拍着她的背，语气中带着责备。

熙柔笑了，她紧紧的抱住半蹲在她身边的胤祥，嘴里不停的说："我就知道你会救我的，我就知道你对我有感觉的，我就知道……所以我不怕！"熙柔此时已经完全被爱迷失了心智，一切都不管不顾了。

胤祥面对这样的她，丝毫没有任何办法。他只得任由熙柔抱着，一动不动，心渐渐对这个女孩有了一丝异样的感觉。

第十六章

两人湿漉漉的回到忘忧小筑，吓了宝儿一跳。

"你们……你们两个怎么了？今天没下雨啊？怎么湿成这个样子？"宝儿走上前看着熙柔的眼睛问道。

熙柔没有理会她的问话，只是对一旁楞在那里的紫芸吩咐道："快去准备热水抬到龙大哥房里。"说完，转头对胤祥温柔说："你快回去

洗个热水澡，换身干衣服。一会我叫宝儿过去再看看你，风寒不要严重了才好。”

“你也回去吧！别着凉了。”胤祥无奈的看着她，一时之间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熙柔见他也开始关心自己，心里一阵欢喜。她完全无视宝儿和胤禛的眼神，开心的笑了笑，转身回屋去了。胤祥看向他四哥，苦笑了一下，也离开回房去了。只留下似笑非笑的胤禛和气急败坏的宝儿。

“他们两个什么态度啊？怎么好象完全没看到我们？气死我了。黄真，我要去找柔柔问个清楚。”宝儿说完就想往熙柔房里跑。

胤禛一把拉住了她，顺手抽出她腰间的鞭子，笑着说：“鞭子我拿着，省得你们两个回头打起来。我去看看龙弟，你记得一会和熙柔一起来为他治疗！”

宝儿瞪了他一眼，眼神却满是甜蜜的笑意。本想再与他争执一番，可一想到熙柔竟然将这么大的事瞒着她，心里的气又占了上风。她不再看笑得别有用心的胤禛，转身进了熙柔的屋子。

熙柔刚换好衣服，正在梳理披散下来的秀发，脸上带着娇羞的笑，楞楞的盯着镜子中的自己发呆。

宝儿一进屋就开始大喊大叫，一副兴师问罪的模样。

“喂，你是不是有事情没有告诉我啊？”

熙柔回过神来，但并没有显得惊慌。她没有回头，依旧梳着发，口气平淡的说：“什么事啊？”

“你还敢问我什么事？你和龙大哥是怎么回事啊？为什么就连黄真都知道，而我是最后一个知道的？”宝儿一把抢过熙柔的梳子，逼她正视自己的问题。

熙柔无奈，只得转过身来面对宝儿说：“谁让你当时不在啊！黄大哥也是刚刚才知道的。”

“老实说，你是什么时候开始喜欢龙大哥的？你知不知道你们是不会有结果的？他爱的人和你长得如此相似，他只不过是把你当作替代品而已。难道你心里不明白么？”宝儿气恼的不是她没有事先告诉她，而是因为她不想熙柔受到伤害。

“我知道，而且是我逼他和我在一起的。宝儿，也许我早就爱上他了。我不管他把我当作谁，只要能陪着他，我就不后悔。”

“你……你怎么也和古代女人一样只会犯傻？你真是气死我了。”宝儿将梳子扔到桌子上，发出很大的声响。

“难道你真的会跟他回京城？你不是一直不愿意去京城的吗？怎么？现在为了他，这个原则也要打破？”宝儿坐了下来，生气的嘲讽着她。

熙柔听到这话，一脸的莫名其妙。她连忙走到宝儿身边，解释道：“谁和你说我要跟他去京城的？我和你一样，也只不过想要个曾经拥有而已，这样往后的日子才不会那么孤寂，至少有爱可以回忆。宝儿，既然我们在这里只能这样拥有自己的感情，那为什么不能凭心而爱呢？太多的顾虑只会让自己痛苦，倒不如顺其自然。”

“你说的是真的吗？你真的和我的想法一样？”宝儿怀疑的看着熙柔。

熙柔点了点头，拉起宝儿的手，继续说：“爱除了欢喜还伴随着痛苦，谁让我们管不住自己的心呢！所以这些痛苦，是我们一定要承受的。即便如此，我也不后悔，我真的不想和古代女人一样，无情无爱的过完一生。”

“柔柔，对不起，误会你了。你放心好了，等他们走后，你还有我，我还有你，我们不会很痛苦的。”宝儿站起来抱住熙柔，给她安慰，同时也被她安慰着。

胤禛等胤祥收拾妥当，这才走进他的屋子。他虽然没有过度的好奇心想知道十三弟与熙柔之间的事，但有一件事，他不得不问，因为这关系到宝儿是否会跟他回京城。

“十三弟，你决定接受熙柔了吗？”胤禛淡淡的问。

胤祥立在窗前，看着窗外的风景，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四哥的话。他不能接受熙柔，因为他心里早已被悦宁填满，再也分不出任何位置给别人。但是刚才熙柔的举动在他的心里拨起了阵阵涟漪，让此刻的他不知道该怎么是好。是因为熙柔有着和悦宁一样的容颜，所以他才忍不住陷下去的吗？还是因为熙柔与悦宁有着完全不同的两种性情，让他的心都不由自主的被吸引？不行，他不能对不起悦宁。

“也许，你真该放开你的心，这样九泉之下的悦宁也会觉得安心的。”

“四哥，你说为什么拥有这张容颜的女子都是那么的特别？又都与我们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有时我真不明白老天这么安排到底是什么用意？”胤祥叹了口气，回头看向胤禛。

胤禛端着茶，心里寻思着他的话，却无法回答。过了好一会，他才放下杯子说：“老天既然这样安排，一定会有它的用意。也许是悦宁不想看你的心那么苦，才会求上苍派个人来安慰你的心吧！”

“四哥，你说笑了。”胤祥笑了起来，心里却迷茫得很。真的会是这样吗？

门口传来敲门声，胤祥连忙过去打开门，熙柔和宝儿神色紧张的站在门口。

“宝儿，怎么了？什么事那么慌张？”胤禛问道。

两人走了进来，熙柔更是向外探了探，这才小心的将门关好。

“黄大哥，朝廷是不是派了两位皇子前来江南？”熙柔认真的问。

胤禛和胤祥同时一惊，心想难道她们已经发现了他们的身份？可是这怎么可能，他们出来时叮嘱过年羹尧，他们是私巡，不可透露他们的身份，就连手下也不可。

“这个事情我们不清楚。”胤禛不动声色的回答着，想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刚才我收到探子的传书汇报，白莲教突然派了一小拨人来到杭州，目的是为了暗杀两位皇子。”熙柔此话一出，让两人更加吃惊起来。

“这消息也不知道可靠不可靠？要是有皇子或官员下江南，年大哥都会通知我们的。这回无声无息的，连我们都不知道，那白莲教又是如何知道的呢？”宝儿十分不解。

胤禛沉思着，不说话。胤祥也心存疑惑，他们下江南的差事只有皇阿玛与几个兄弟知道，莫非是八哥他们传出的？难道他们与白莲教有什么联系？这不可能，就算八哥这些年一直与他们作对，可绝对不可能与白莲教搭上关系。恐怕他的人中有白莲教的奸细混入，所以京城的消息才会透露出来。想到这里，他不由大惊，眼睛看向四哥，话

就要脱口而出。胤禛明白他的意思，连忙沉下脸，对他轻轻摇了摇头，示意他冷静下来。

熙柔和宝儿并没有留意两人的神色，只是自顾自的想着办法。

“现在不是追究到底有没有皇子前来的时候，也不该讨论白莲教如何知道这些事情的。最重要的是，这对于我们来说是个机会，也许我们可以引蛇出洞，进一步探清他们的目的。”熙柔仔细的分析着。只要一涉及公事，她马上变了副模样，抛开一切私情私念，认真起来。

“引蛇出洞？”胤禛重复着她的话，有一些不解。

“柔柔，你有什么好的计划就快些说出来吧！别卖关子了。”宝儿一副急性子，在一边催促着。

“我们先不管那两位皇子是否真的来到了江南，我会派人放出消息，让杭州城的人相信他们微服私巡已经到了杭州。然后进一步布置好一个漏洞，造成两位皇子落单的假象，到时黄大哥与龙大哥就假装成皇子，引他们前来暗杀……”

“这怎么行，那不是很危险？再说了，冒充皇子可是重罪啊？他们哪担当得起？”宝儿还没等熙柔说完，就马上站起来抗议。

“宝儿，听熙柔说完。”胤禛连忙拉宝儿坐下，心里却十分高兴，他知道宝儿是担心他的才会反对的。

熙柔笑着看了两人一眼，继续刚才未完的话：“我会事先安排人埋伏起来暗中保护两位大哥的，这一点请放心。不过他们在暗，虽然有我们的探子跟在后面继续探视，但难免也会有意外发生，所以两位大哥还是要格外小心。至于冒充皇子一事，我事后会传书给年大哥向四爷解释，相信四爷会明白我们此举也有保护皇子之意，不会怪罪我们的。黄大哥你看这样如何？”

胤禛看着熙柔，眼里满是赞许，这个女子实在是不简单，这么短的时间里就能想出这个好办法，并且将局势掌握在自己手中。他意味深长的看了胤祥一眼，心想，要是十三弟能与她在一起，对于他们来说，确实多了一个好帮手。

“好，就这么决定了。一切都听熙柔的安排。”胤禛无视宝儿担心的神情，拍板决定下来。

“那好，我这就去布置，等一切准备妥当再请两位大哥出马。这段准备时间为了避免发生一些不必要的麻烦，两位大哥就留在忘忧小筑不要出去了。要是觉得闷的话，就让宝儿陪着你们。”

“喂，你把我当三陪了啊？我可不干，我也有义务做事情的。再说他们哪需要我陪啊？”宝儿瞪着熙柔，脸上泛着红晕。

“哦？是吗？那么说你是不乐意啦？不过你不乐意也没办法，我们开始可是说好的，这些事都是我分内的事，你要是不高兴陪着黄大哥，那就回你的医馆去。反正我一个可以搞定。”熙柔见事情定了下来，也稍微轻松起来，开始打趣宝儿。

“柔柔……”宝儿一跺脚，飞快的打开门跑了出去，引来屋内三人一阵大笑。

“两位大哥，我去做事了，你们在这里请自便。”笑了一会，熙柔起身告辞。当她路过胤祥时，脚步慢了下来。她像是要对胤祥说些什么，却没有说出口，只是怔怔的看了他一眼，就马上离开了。

胤祥看着她远去的背影，心里五味齐全，复杂得很。

“她已经走远了。”胤禛走到他身边，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对他说道。他见胤祥依然站在那里没有反应，于是继续说：“决定了吗？也许这就是上天这样安排的用意。她对于我们来说，作用实在不可小视。”

胤祥错愕的回头看向他的四哥，不解的问：“四哥，你是让我利用她对我的感情，为我们办事？她本来就是你的人，一心一意的为你办事，为什么还要用感情来利用？”

“我觉得她和宝儿都不简单，不应该埋没在江南做这些小事。如果她们跟我们回京城，以她们的能力定可以助我们事半功倍。不管你认为我是存有私心也好，还是为大局着想。我话已至此，你好好想想吧！我并不是让你利用她，看得出来她对你一往情深，也许你只要对她稍微好一点，她就愿意为你做一切。”胤禛拍了拍他的肩膀，走出了他的屋子。

胤祥呆呆的站在那里，仔细的回味着四哥的话。

四哥说得没错，这些日子相处下来，两人的能力的确让他们折服，更别提她们两人还是女子。现在朝中的局势不明，太子日益失宠，经常把皇阿玛气得不轻，要不是他与四哥帮太子做成了几件漂亮

的差事，恐怕太子之位早就有所动摇。而日前八哥的风头正劲，不但掌管了内务府，在朝中的人缘也特别的好，许多官员将八哥捧得很高，纷纷依附于他。八哥和四哥一直水火不容，相较之下，他们的确吃亏很多。这年头，想找些值得信赖的人，真是太难了。

到底该不该照四哥说得做呢？悦宁，你觉得我该怎么做？胤祥犹犹豫豫的拿不定主意。

第十七章

随后的几天，熙柔总是忙忙碌碌的，早出晚归，几乎见不到人影。胤禛和胤祥有些担心她的安危，只有宝儿一副习以为常的模样。

“你们放心好了，柔柔只要一做起事来，就是这样不分昼夜的，我早就已经习惯了。再说她身边的近卫队可不是吃素的，定不会让她受到伤害。”宝儿一边帮胤禛盛汤，一边毫不在意的说。

“宝儿，其实我很好奇，你们哪里找来那么多人肯为你们赴汤蹈火，什么事都愿意做，就连生死都交给你们了？”问这话的是胤祥，其实胤禛也很好奇。

“唉！其实他们都是些可怜人。黄河淮河只要一发水灾，灾民就不计其数。那些当官的只顾自己，根本不管这些灾民的死活。我们有的时候会跑去救济，遇到一些身体强壮的男人就带回来培养。这些灾民多半心地单纯善良，又因为对官府恨之入骨，所以当听到我们的用意后，个个都摩拳擦掌，积极得很，平时训练起来也异常刻苦。其实我们也只不过把他们当作自己的朋友，而对于他们来说，在这里得到了尊重，自然对我们忠心耿耿。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就是这样的，互相尊重信任才能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原来如此，原来主仆之间的关系也可以是这样的？胤禛他们从小就生活在主仆观念很强的环境中，对于他们来说奴才就是奴才，是供主子差遣的贱民。不要说尊重奴才了，他们根本就没有想到过奴才们有没有自尊。现在听到宝儿她们对待手下的态度，心里一阵震撼。也许这也多多少少影响到雍正日后废除贱籍的决定吧！

“不过说起来熙柔已经好几天没回来吃晚饭了，晚上也不知道她有没有回过家。唉！我总感觉白莲教这个事与平时我们对付那些官商不同，柔柔应该会没事吧？”宝儿这会也有些担心，可除了等消息外，别无他法。

“别担心了，看得出她是十分谨慎的人，应该不会有事的。”胤禛拉住她的手，安慰道。

夜深了，胤祥却怎么也睡不着。他走到当日熙柔与宝儿练剑，后来又弹唱古筝的后院，看着头顶上皎洁的月亮，心里十分彷徨。

他此刻想的不是悦宁，而是熙柔，那个为了他的一句话就毫不犹豫跳下湖的女孩。她是真的爱上他了吧？就像悦宁那样爱得很强烈。可她比悦宁坚强，比悦宁豁达，更加比悦宁特别。如果悦宁当时就是她这样的性子，他们之间会有不同的结局吗？唉！这世上哪有这样比较的事？哪有那么多的如果？要不是他的心早已给了悦宁，此刻也许也会对熙柔动情的吧！怨只怨老天，将一切如此安排，最终所有人得到的只是伤害。

他叹了气，慢慢的往回走，却发现门前站着一个黑影，一动不动的看着他的屋子。他在原地站住，想看这个黑影有何举动。

那个黑影不是别人，正是忙碌了几天的熙柔。此时她已经安排妥所有的事，只等探子回报白莲教的人已经进入圈套就可以开始实施他们的计划。这些天她专心做事，心里却依然想着胤祥，所以她费的神比平时多出一倍，现在的她竟然有种虚脱的感觉。

她站在胤祥门前，心里很想看到他。他们之间相处的时间本来就不多，现在又有公事牵绊着，更加没有相处的机会。他的心里只有悦宁，这几天恐怕早就将她忘到脑后了。她想着，一阵心痛，只觉得天旋地转，摇晃了一下昏倒在地。

胤祥见那个黑影倒在地上，连忙上前查看，却发现竟然是熙柔。他连忙将她抱在怀里，口里不断大声的喊着她的名字，却依然没有唤醒她，反而将胤禛和宝儿引了过来。

“柔柔，柔柔！龙大哥，她怎么了？”宝儿惊慌失措的问，还不断用手拍熙柔的脸颊。

胤祥没有说话，脸色有些苍白。

“宝儿，别问那么多了，快将熙柔送回房，你好好帮她看看再说。”胤禛的话提醒了两人，胤祥连忙将熙柔横抱起来，往她屋里走去。

宝儿帮熙柔诊治了半天，这才放下心来。她将熙柔的手小心的放入被子里，转头对两人说："柔柔没什么大事，只是太累了，又没有好好吃东西，身体有些虚弱。唉！想必这些天她都没有好好休息过。你们回去睡吧！我留下来看着她。"

"宝儿，还是让我留下来吧！"宝儿话音刚落，胤祥的话脱口而出。他没想到熙柔回来不顾劳累，想的第一件事就是去看他，这样的深情让他怎么能不感动呢?

宝儿有些疑惑的看着他，想开口拒绝，却被胤禛一把拉了过去，轻轻的对她摇了摇头。她马上明白了胤禛的意思，可又觉得有些不妥，一时左右为难。胤祥不再理会她的反映，走到熙柔的床边坐下，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那张熟睡的脸。

胤禛拉起宝儿的手，硬是将她带离熙柔的房间。

"让他们相处一会吧！熙柔醒来会很开心的。"胤禛对宝儿说。

宝儿还想争辩什么，却被胤禛俯身用唇堵住了嘴，她的脸瞬间变得通红，思绪渐渐离她远去。

屋内的胤祥没有点灯，他怕蜡烛微弱的光芒会让熙柔睡得不塌实。他在黑暗中凝视着那张美丽的容颜，却看得十分清晰。

床上的熙柔睡得依旧不塌实，她摇晃着头，头上爬满了冷汗，好象在做着噩梦。胤祥拿起她的帕子，仔细的将她额头上的汗一一搽去，嘴里还轻轻的唱起了蒙古歌谣。那首歌谣是他额娘在他小时侯睡不着时经常唱给他听的，额娘去世了那么久，他依然记得十分清楚。

熙柔仿佛听到他的歌，在睡梦中慢慢安定下来。她偶尔轻声嘀咕着龙祥这个名字，一夜间睡得还算安稳。胤祥整夜拉住她的手，靠在床柱上闭目养神，时不时还会醒来帮她盖盖被子。

第二天早晨，熙柔幽幽的醒来，一张开眼就看见了靠在床边还睡着的胤祥，十分意外。她想用手掐自己一下，却发现手正握在胤祥掌中。一时间，她的泪涌了出来，身体因为情绪的激动而轻微的晃动，将本来就睡得轻的胤祥惊醒过来。

熙柔看着他，无法言语，却不想被他看到她哭泣的脸，于是将脸别开，对着床里。胤祥见她这模样，一时束手无策，只得温柔的对她

说："别哭了，宝儿说你的身体很虚弱，要好好休息才是。我一直留在这里陪着你，别哭了好吗？"

熙柔这才转过头来看着他，眼泪也少了许多。

"整个晚上你都在这里陪着我吗？"熙柔问。

胤祥点了点头。

"那我在梦里听到的歌谣，也是你唱给我听的？"

胤祥又点了点。

熙柔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她坐起来，紧紧的抱住胤祥，眼泪又溢了出来："谢谢你，谢谢你能这样对我。"

胤祥无语。他做的只是那么一件微不足道的事，可在熙柔的眼里却是那么的重要。悦宁当时也是如此，对他的一个微笑，一个平常举动也这样重视，铭记于心。是不是爱上一个人就该是这样？原来自己从来都不懂得爱啊！

"龙大哥，柔柔醒来了吗？"门外传来宝儿的声音。

熙柔连忙搽干眼泪，松开胤祥，不好意思的躺了回去。胤祥将她的被子整了整，这才过去将门打开，让宝儿与胤禛进来。

宝儿手里端着一碗药，无声的问胤祥，熙柔是否醒来。见他点点头，于是直径走了过去。

"柔柔，求你别再这样吓我了好不好？你也真是的，工作起来就像不要命似的。黄真，你们到时向四爷汇报工作时，一定要把她的这种忘我精神说出来，让四爷好好奖赏她一番。"宝儿见她的气色恢复了许多，又开始毫不留情面的打趣她。

"恩，放心好了，我一定会说的。"胤禛顺着她的意思回答着，眼睛看着胤祥满是笑意。

"你们怎么可以这样对待病人？我抗议！两个欺负一个，没本事。"熙柔被宝儿与胤禛一唱一合搅得不好意思起来，红着脸说道。

"抗议无效！你现在不是也有人可以帮你的吗？干嘛那么忿忿不平。来，把药喝了。"宝儿扶她起来，将药放到她的手上。

"我没什么事啦！你的药好苦，我不要喝。"熙柔很怕吃苦的东西，所以情愿习武健身也不喝这些苦死人不偿命的补药。

宝儿转过身来，无奈的对胤祥说：“我这个表姐的话她是不会听了，还是你来搞定她吧！”

“宝儿……”熙柔害羞的惊呼道。

“好了，宝儿，你就别再逗熙柔了。熙柔，公事固然重要，可你也要注意身体！要是你的身体有什么，还怎么为四爷办事？四爷可是越来越离不开你们了。”胤禛走近了些，对熙柔说。

熙柔感激的点点头，马上想起来差事，于是正色的让宝儿去将门关好，这才开始汇报道：“事情都已经安排妥当，只要等探子来报，就可以马上实施。据说白莲教已经到达杭州，并正在准备。咳咳……”熙柔说着说着，忍不住咳了起来。

“熙柔，你别说了，这件事就交给我们。这两天你就好好休息吧！”胤祥轻拍着她的背，让她舒服的靠着自己，然后接过她手中的药，轻轻的将药吹凉。

熙柔的心里好温暖，她从来没有想过胤祥会这样对她，一切都像梦境一样是那么的不真实。她的眼睛一直粘在胤祥身上，就连宝儿和胤禛什么时候离开的都不知道。胤祥一勺一勺喂她吃药，她竟然没觉得苦。看来恋爱中的人，就算是苦也觉得甜吧！

熙柔用手狠狠的掐了一下自己，吓得胤祥连忙扳开她的手指，轻抚着她被掐红的地方说：“你干什么？对自己怎么这么狠？”

“原来这一切都是真的，不是我在做梦。龙大哥，我觉得现在好幸福！幸福得有些不真实。”

胤祥看她又有些忧郁的样子，忍不住将她搂进怀里。这个女孩子怎么也会让他觉得心疼？她的所作所为怎么也会牵动他的心呢？也许他的感情已经开始转移了。这不可能，怎么可能？他对悦宁的心是绝对不会改变的。

胤祥想到这里，抱住熙柔的手僵硬起来。可正陷入幸福中的熙柔并没有发现他的异样，依然在他怀里甜蜜的笑着。

终于等来计划实施的一天，熙柔的身子也没什么事了，于是一行人来到郊外，隐藏起来。胤禛与胤祥一身华服坐在马车里，向着进城的方向驶去。

“奇怪？为什么没动静呢？”宝儿一身黑衣，躲在草丛中小声的问熙柔。

熙柔将食指放在嘴边，示意宝儿不要说话，耐心的等待一会。其实她的心里也非常奇怪，明明一切探听得十分清楚，白莲教会选择在这里动手，为什么现在丝毫没有动静？难道上当了？她想到这里，心不由一惊：如果是这样的话，那黄真和龙祥会不会有危险？现在要不要放弃计划，通知他们撤退呢？她心里一时没了主意。

这时，一只白鸽飞了过来，熙柔一眼就看出是她与探子之间传递信息的信鸽。她连忙将鸽子抓住，只见鸽子腿上绑着个小纸条，上面只有寥寥几字：狐狸已退回洞里，散。

这是她与探子定下的暗语，探子是要告诉她白莲教的暗杀队伍已经退回扬州，他们可以暂时放心。可为什么白莲教会突然退去呢？难道是他们已经发现了自己的计划？算了，等回到忘忧小筑再详细讨论吧！她想完，吹了声口哨，通知所有人撤退。等一帮近卫队分批离开，而胤祥他们也驾着马车驶向城里，这才拉着一脸莫名其妙的宝儿快速跟在后面。

中途他们换了马车，熙柔和宝儿警惕的观察了四周的情形，确定无碍，这才放心的一同回到杭州城吉祥坊。

第十八章

吉祥坊熙柔的办公室内，四人喝着茶，却没人开口说话，气氛有些压抑。

“柔柔，你说现在到底该怎么办？不会是我们的计划被识破了吧？”宝儿最沉不住气，将茶杯重重的放在桌上，沮丧的问。

熙柔的脸色有些难看，她现在担心的不是他们的计划是否被白莲教识破，而是担心那两个私访江南的皇子。要是白莲教只是单纯的知道中计而退，那也没什么大惊小怪的，但如果是因为发现了真的皇子，那就麻烦了，她们连防范保护的机会都没有。

她仔细的搜索着脑中对这段时期历史的资料，好象压根就没有提到过什么白莲教，成年的皇子也没有在这段时间内受到什么伤害。但历史资料毕竟是有局限的，当时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后人谁又能完全

知道呢？要不是她们来到清朝，大概也不会知道白莲教会在康熙年间大肆作乱吧！

“熙柔，你是不是在担心两位皇子的安危？”胤禛毕竟老谋深算，一眼就看出熙柔的心思。

熙柔点了点头，依然没有说话。不对，康熙四十七年废太子，众皇子开始争储，一个个都好好的在紫禁城内将皇权玩弄于股掌之中，想必这两年前是没有什么事发生的。她们离皇亲贵戚那么远，肯定是影响不到他们的。如今还是不要轻举妄动，以免适得其反，不自觉中影响了历史。

“黄大哥，这个事我们真的无能为力了。皇子的行踪我们没办法掌握，所以连带的对白莲教的动向也失去了准确的判断。请你们回京后向四爷好好解释一下。”熙柔不好意思的对胤禛说。

“别这么说，四爷会理解你们的。这个事本来就是意外，所以不关你们的事。如今白莲教又将自己隐藏起来，想必是要等更大的机会，不想因小失大。以后白莲教的动向还是要靠你们为四爷好好打探，最好能在明年来临前将他们连根拔起。”胤禛没想到这次白莲教那么神秘，越是如此越让他觉得不安，他感觉一场大阴谋正在酝酿，而拨开云雾的那天正是他皇阿玛到访江南之日。

熙柔听他这么一说，心里对白莲教的目的马上清晰起来。原来如此啊！明年初春正是康熙最后一次南巡，白莲教在京城活动不见得有多大成就，反而在江南一带，利用康熙出门在外，防范没那么严密之时动手，机会的确大了很多。

熙柔与胤禛又开始沉默，各怀心事的琢磨着。而宝儿和胤祥见他们如此，也不再说话，房间里安静下来。

屋外传来一阵嘈杂，熙柔不耐的打开门，张望着发生了什么事。只见几个伙计追着一个十四、五岁的孩子向游舫跑了过来。

“蓝茵，去让那几个伙计退下，把李静领上来。这么追来跑去的，扰了客人的雅兴怎么办？”熙柔一眼就看出那孩子是李奶奶唯一的孙子李静，如今李奶奶去世了，只剩下他一个人，也真是怪可怜的。

“熙柔姐姐好，你的这些伙计都不肯相信我认识你，我没办法才这样瞎跑的，对不起。”李静机灵的很，一见熙柔就跪在地上道歉。

“快起来吧！奶奶的丧事办好了吗？”熙柔见他点点头，便将他领进屋子，并把桌上的点心端到他面前。

李静看到满屋子的人不敢妄动，只能盯着桌上的点心直流口水。宝儿笑了一下，拿起一块点心放到他手里，说：“你就吃吧！别和我们客气。如今就你一个人了，以后有什么打算啊？”

李静拿着点心咬了两口，听见宝儿提起以后的事，心里一阵悲戚，眼泪啪嗒啪嗒的掉了下来。

“好了，好了，别哭了。你是个男人，年纪也不小了，应该好好的找个差事养活自己，这也让你奶奶在九泉之下能够安心啊！不如这样吧！明天你就来吉祥坊里做伙计，如何？”熙柔本来早就有这个打算，可被白莲教的事一搅和，都忘到脑后了。

“谢谢熙柔姐姐，可是我不想待在杭州了。”李静用衣袖搽干眼泪，说道。

熙柔没想到他会回绝，于是好奇的问：“你不愿待在杭州，那你想去哪里啊？”

“我要去京城，我听别人说京城是比江南还要好的地方，我想去那边碰碰运气，说不定能发点小财。”李静一说起这个，又变得神采飞扬起来，仿佛他马上就要去京城赚大钱了。

“你这小子，心气眼界还倒挺高的。这样吧！黄真，你把他带回京城得了，看能不能给四爷打个小工，也算圆他一个梦吧！”宝儿说。

李静一听在座的两个男人是京城来的，马上跪了下去磕了一个头说：“两位爷，看在熙柔姐姐和宝儿姐姐的份上，就带我去京城吧！我保证不给两位爷添麻烦。”

胤禛看了一眼宝儿，觉得这个小子还算机灵懂事，又会察言观色，便点了点头，算是同意了。李静一见他点头，马上高兴起来，连连道谢。

“你叫什么？”胤禛问。

“小的叫李静，不过小的不喜欢这个名字，太女气。请爷帮我改个名字吧！”

胤禛想了一下，对李静说：“那就叫李卫吧！你看怎样？”

还没等李静应承，正喝茶的熙柔和宝儿一齐将茶喷了出来，宝儿甚至因此而猛咳起来，一时半会没缓过来。三个男人同时向她俩看去，一脸的莫名其妙，心想这个名字不好么？

熙柔与宝儿对视了一下，剧烈的笑了起来。她们怎么也没想到，这电视剧里搞笑的李卫竟然就是眼前这个与她们相识两年多的孩子，一时感慨万千。这个世界实在是太小了，她们算是没白来清朝，接二连三撞见历史名人，这将来就算是亲眼见到四爷，那也不是什么希奇事了。

“这个名字很好笑吗？要不我换一个？”胤禛看着还在狂笑的宝儿说。

“没有，没有，这个名字很好，只是我们……我们有些不习惯而已。李静，你以后就叫李卫吧！记住，专心帮四爷办事，四爷不会亏待你的。”熙柔比宝儿恢复得快，她一边叮嘱着李静，一边拼命的忍住不再笑，可却没能忍住。

“是，谢谢爷给改的名字，李卫一定不辜负两位爷和两位姐姐的期望。”李卫对着四人磕了个头，满心的欢喜。

“好了，你先回去准备准备，然后到医馆里候着，到时会有人来接你的。”熙柔突然想起了这些年一直留心寻找的几个人，于是先将李卫打发了，好与胤禛他们说。

待李卫走后，胤禛和胤祥还是一脸不解的望着她们。熙柔连忙说道：“别问我们为什么笑，想笑就笑了。不过我看这孩子满机灵的，将来对四爷一定有用处。两位大哥将他带到四爷身边就是了。我知道四爷身边一直缺少有用之人，这个李卫只要调教一下，说不定能帮上四爷不少忙。我这些年也一直帮着四爷留意着江南这边的人才，的确也发现了不少，并且和他们都接触过。其中有三个人，我认为对四爷一定有帮助。他们是戴铎、邬思道和田文镜，这三人各有所长，前两位满腹学识，当作军师都不为过；后一位不卑不亢，不惧权势，的确十分难得。黄大哥只要把这三个人的名字告诉给四爷听，如果四爷有需要，我可以马上帮忙牵线。这三个人我敢打包票，一定是四爷正需要的人才。”

胤禛见她这么说，的确也好奇起来。他向熙柔问道：“那这三人现在在哪里？”

“他们并不在杭州，但都是江南人士。我不知道四爷会不会相信我的推荐，所以没敢与他们详谈。不过这三人此时都正是郁郁不得志的时候，想必四爷此时任用的话，他们定会感恩戴德，全心全意报四爷知遇之恩。”熙柔当时想到寻找这几个人也是一时心血来潮，想看看这历史上到底有没有这几号人物，后来还真被她给寻到了，一想到她竟然也为历史的发展做出了小小的贡献，心情十分激动。

胤禛点了点头，越来越欣赏熙柔为人处事的能力。虽然他不知道熙柔为什么会如此尽心的帮助他，可现在这样对他死心塌地的人的确很少了，能得到她和宝儿的协助，还真是他的福分啊！

“小姐，杜公子来了。”门外，蓝茵的声音响起，打断了他们的对话。

宝儿看了熙柔一眼，笑着说：“你好象没有按约定在这个时候去扬州，杜子扬该不是找上门来兴师问罪了吧？”

“蓝茵，请他过来吧！”熙柔不理会宝儿的话，走过去打开了门。

“熙柔，别来无恙啊！”没一会，杜子扬出现在门口，笑着对熙柔打招呼。

这时一道鞭子飞了过来，直奔杜子扬的面门而去，他毫不慌张的躲开，脸上依然带着笑，显然早已经习惯了宝儿的这种招呼方式。

“现在越躲越快了嘛！不错不错，看来我那几包草药没有白费。你好啊！杜大哥。”

“宝儿，你下次能不能换个招数，每次都这样，也难怪我越躲越快。”杜子扬笑得很无奈，宝儿就是这种爱闹的性格，特别是对他，因为吃定了他对熙柔的爱，所以更是肆无忌惮的欺负他。

“你们有客人在吗？看来我来的不是时候。”杜子扬站在门口瞥见屋内还坐着两个男人，不在意的问。

熙柔连忙将他请进来，说：“哪会不是时候。我来介绍一下，这两位是我生意上的朋友，刚从京城过来，我们正在谈生意。这位是我的同行，扬州天香楼的老板杜子扬。”

杜子扬一走进屋看到两人，暗暗一惊。真是太像了，难道他们两个就是……他依然不动声色，笑着对两人打招呼，心里却开始冷峻起来。

胤禛和胤祥站起来回礼，几个人推让了一番都坐了下来。胤禛没有漏掉杜子扬刚才眼神里一闪而过的异样，开始对这个男人留心起来。

“子扬，最近我太忙了，所以可能有一段时间不能去天香楼。很抱歉！”熙柔满怀歉意的对他说。

“没关系，一切随你安排。只是扬州的客人们又要好一阵子吃不到你做的点心了。”

“你怎么会到杭州来？有什么特别的事吗？要是有什么事不好办尽管开口，我们能帮到的，一定义不容辞。”宝儿在一旁插嘴说道。

“没什么事，只是过来拜访一位老师。知道宝儿你的生辰就快到了，所以特意过来送上一份寿礼，下午就要回扬州去。”

胤禛听他这么一说，转头看着身边宝儿，像是在责怪她竟然从来都没有向他提起过。宝儿心虚的低着头，不敢看他的眼睛。

杜子扬喝着茶，没有错过这一幕。看来宝儿和这个男人的关系暧昧不清。他放下茶杯，从怀里拿出一个小锦盒放在桌上推向宝儿。

“知道你喜欢这个，所以派人寻了件珍品，看看满不满意。”

宝儿疑惑的打开锦盒，只见一块漂亮的雨花石躺在锦缎中。宝儿惊喜着，连忙将雨花石拿起来，不停的把玩。她的这个举动让一旁的胤禛有些生气，眼睛冷冷的看着杜子扬，像要喷出火来。杜子扬回望着他，眼神里带着挑衅的笑，心里对刚才的猜测更加肯定了几分。也许以后可以利用到这一点来做些事。他在心里想着。

熙柔注意到了空气中不寻常的气氛，看到胤禛与杜子扬谁都不肯退让的对视着，觉得很奇怪。她连忙用手在桌下桶了捅还陶醉在雨花石中的宝儿，开口说道：“子扬，你送的东西件件都是珍品，可别把你的家产都送穷了！其实我和宝儿平时都不注重生辰，以后就不要送这么珍贵的东西了。是吧？宝儿。”

宝儿也注意到了两人的不对劲，心里正疑惑着，听见熙柔问她，连忙点了点头，顺手将雨花石放回锦盒里推了回去。胤禛这时的表情才缓和一些。

“我带都带来了，总不可能再拿回去吧？就此一次，下次不送便是了。时候不早了，你们继续谈生意，我就不久留了。天香楼里还有一

堆事情等着我处理，要尽快赶回扬州才行。”他说完站了起来，对胤禛和胤祥一抱拳，说：“两位，杜某先告辞了。日后两位要是来扬州一定去天香楼坐坐，杜某定会好好招待。”

胤禛与胤祥向他点了点头。

“那子扬，我就不远送了。有机会再聊！”熙柔待几人客气完，将杜子扬送到门口，与他告别。

杜子扬深深的看了她一眼，有千言万语却没有说出口，只是一句保重，便匆匆离开了吉祥坊。看来一切都要重新计划了。他在心里想。

“宝儿，你的生辰是什么时候？”胤禛沉着脸，问道。

“她的生辰说来巧了，正好是七夕。算起来，好象也没几天了。刚才那个杜子扬是我们的好友，所以总记得我们的生日。可他只是把宝儿当妹妹看待，请黄大哥不要多心了。”熙柔赶在宝儿前面解释道，还对着宝儿挤眉弄眼暗示着。

宝儿转头看向胤禛，又好气又好笑的问：“你不会是吃醋了吧？呵呵，我还真是满荣幸的。”

胤禛被她这么一说，当着熙柔和十三弟的面，脸有些挂不住。他如今也有三十好几了，怎么还会像年轻小伙子一般乱吃醋呢？

熙柔与胤祥对视了一眼，两人都觉得好笑，却又不敢笑出来。只能忍着岔开话题，说起别的来。

胤禛本想在他们的计划结束后马上起程回京，可当知道宝儿的生辰日期后，忍不住想缓几天再动身。这次回京他不可能带宝儿同行，因为白莲教的事还要指望她们在江南继续打探消息。而他也不着急，因为他知道自己还是有机会来江南的，等白莲教的事结束后再带宝儿回去也不迟。

第十九章

后来几天，熙柔总是神神秘秘的忙碌着，除了胤祥外谁也不知道她在忙些什么。其实她隐约的能猜到他们四个相处的时间不多了，胤禛与胤祥不久就会动身回京城复命。所以想趁着宝儿生日，又是七夕佳节，庆祝一番，在彼此的心里留下深刻的记忆。

宝儿不明就里，见她如此，硬是拖着她去找胤禛和胤祥，当着两人的面逼问她。熙柔和胤祥相视而笑，却又笑而不答。这种事提前说出来就不好玩了嘛！宝儿的好奇心还真是太重了。其实胤禛也早就听胤祥说过了，于是帮着他们瞒住宝儿。他知道宝儿是个情绪化的人，现在生气是生气，可到了那时谜底揭开，一定会特别感动。真没想到熙柔头脑聪明，心思细密，能力超群，就连点子也特别的多。

七夕终于到来了，杭州城里热闹非凡。古时候的七夕节又叫乞巧节，不但有情人节的意思，也可以说是女孩们的节日。在这一天里，女孩们都要拜织女，祈求织女赐予她们美丽的容颜，灵巧的双手，以及如意的郎君。

一整天，谁也没有提起宝儿生日的事，这当然是熙柔事先安排好的。虽然宝儿一向大大咧咧，不拘小节，可到了这一天也有些耐不住了。她的生日是个节日，没理由大家都会忘记啊？可大家不是避而不见，就是对她的暗示糊弄敷衍，就连胤禛与胤祥也外出了，说是要买点特产带回京城去。

“哼，一群没良心的！”到了傍晚，宝儿终于放弃了。她无所事事，走着走着就来到了厨房。

对了，熙柔酿了葡萄酒，那时说好是等我生日这一天拿出来一起喝的。既然你们都不理我，那这好东西也没你们的份。哼！谁叫你们伤本小姐的心来着。宝儿想着，一头钻进了厨房的藏酒室里。

可等待她的却是空空如也。她楞楞的面对空荡的房间，抓狂一般的大叫了一声。这些人太狠了！熙柔，你等着，我这就来找你算帐。

宝儿气急败坏的走出厨房，就一头撞到了来寻她的紫芸。

“小姐，原来你在这啊！熙柔小姐说今天去吉祥坊吃晚饭，让我来通知你。我们快点回房吧！”紫芸说完，拉起她的手就走。

“柔柔现在在吉祥坊吗？我这就去找她。”宝儿甩开紫芸的手，就想往马房跑。

紫芸连忙死死的拖住她，一脸难忍的笑意。只听她说：“小姐，你不能这么去。熙柔小姐吩咐了，要你回房打扮打扮，好象今天有些官员来吉祥坊，让两位小姐作陪。”

“作陪？要陪她去陪，我才不去呢！”宝儿听到上半句，还以为她们终于发现今天是什么日子了，可后半句一出紫芸的口，她的心又凉了下来。

“那我可不管，熙柔小姐要我转告你，你就是不去也要架着你去，这个差事她也不想做的，可是为了你的四爷才勉为其难。你要是不去的话，她就什么都不管了。”

“柔柔，你好狠啊……”宝儿大叫道。

远在吉祥坊准备的熙柔打了个大喷嚏，觉得周身有着丝丝寒意。她疑惑的看了看四周，又将心思放在了菜肴上。宝儿，今年的生日，一定是你终身难忘的。她想着，脸上浮现出开心的笑容。

终于到了晚上，杭州城被无数灯火点亮，应和着天上的弯月繁星，一片美丽的景象。

宝儿穿着熙柔特意为她准备的衣服，是超级淑女的淡粉色裙装，独自一个人气鼓鼓的坐在游舫的雅间里。她的耐心已经到了极限，要是再过三秒钟不出现个人向她解释的话，她的脾气可就真要爆发了。

这时，窗外的西湖上驶来一艘游舫，清新的音乐随风飘来，舞娘妙曼的身姿就着灯光在游舫的甲板上若隐若现。宝儿好奇的走过去，趴在窗沿上，感叹着这如幻境般的情景。

苏堤上的六座桥，此时正逐一的亮起烛光。好象是有许多人拿着蜡烛站在桥的两边栏杆旁，接力一般的将手中的蜡烛点燃。宝儿远远的看去，就好似两条光带正用同一个速度从岸的这边开始一直向远处延伸过去，十分美丽。

游舫旁，许多只载着点燃蜡烛的莲花船被人放在湖中，将湖水点缀得流光异彩。又有好几只小船驶进宝儿的视线，却没有点灯，黑漆漆的看不出是干什么用的。雅间里的灯突然熄灭了，宝儿却没有发现，她依然专心的看着湖上的歌舞。

突然，西湖上除了水中的莲花灯不受控制依然亮着外，其余所有的火光都熄灭了，包括苏堤上那长长的光带。宝儿这才发现自己身在黑暗之中。

怎么会？这古代没有电，不可能像断电一样让所有灯一时间全部熄灭，真是奇怪了，难道是巧合不成？宝儿疑惑着，正打算出去寻个

人过来问问，却听见嘭的一声，窗外的天刹那被照得犹如白昼。宝儿赶忙看了过去，原来是天空中炸开了一大朵的烟火。

她还来不及惊叹，又听见嘭嘭数声，好些个大烟火腾空而起，随后绽放，将西湖照得透亮。她这才看见那几艘小船上有好几个人正在摆放烟火，而长长的苏堤上也站着好些人。大烟火散去，游舫和苏堤上闪起了无数个小烟火，虽然宝儿看来只是一团火光在隐隐闪动，却比大烟火燃放的时间长，加上四周的湖光山色，更加美伦美幻起来。

真美啊！没想到在古代也能看到这么好看的烟花，这古代人过节的花样也满多的嘛！宝儿心里的不快已经散去，此刻正喜滋滋的期待着接下来会有什么更美的景色出现。

“祝宝儿姑娘生辰快乐，永远健康平安，青春美丽！”窗外传来整齐的声音，传到宝儿耳朵里虽然轻，却听得十分清楚。

她惊讶的站直身子，一脸的不可思议。刚才她看到的一切都是为她生日准备的么?

“柔柔，你给我出来！”宝儿站在原地大喊了一声。

“来了来了，再不出来的话，我们的准寿星就要生气了。”

灯光重新撒满整个雅间，同时也将宝儿的泪曝露出来。熙柔满脸笑容的走进来，后面跟着胤禛和胤祥。

“宝儿，生日快乐！”熙柔走过去拥抱宝儿，在她耳边轻轻的说。

“柔柔，我……”宝儿哽咽的说不出话来。

“好了，今天是你的生日，不要哭了。我们这样做也是为了让你高兴，你不知道黄大哥今天有多难熬，明明想和你寸步不离，可却被我硬阻止着。你现在要是这样，他该多难过啊！”熙柔一边帮宝儿搽眼泪，一边笑看着胤禛说。

“熙柔说得对，黄兄今天一直心绪不宁，宝儿你一会可要好好敬他一杯哦！”胤祥也加入了调侃两人的行列。

宝儿收起了泪，红着脸追着熙柔打闹起来，怪她害自己哭成这个样子。

胤禛上前一步，挡住了宝儿的去路，说道：“好了，不要闹了。熙柔，桥上的人都是你请来的？”他和胤祥刚才看到这一幕，也颇为惊叹。

“只有船上的人是我安排的。桥上的那些都是平时受宝儿救助的乡亲，也不知道怎么知道宝儿生日的，昨天一大早就来找我，说是想尽点心意，所以我就这样安排了。宝儿在这里的人气可是很旺的哦！”

“哪有，柔柔你还不是也一样。只怕你生日的时候，会有更多的人来尽心意。”

“好了好了，不说这些了。你感动了半天，一定饿了吧？蓝茵，通知上菜。”熙柔将宝儿推到主位上坐下，并招呼着胤禛和胤祥落座，自己却走到了雅间外面。

熙柔再回来时，手里多了一个托盘。只见托盘上放着一套玻璃高脚杯，一个个在烛光的映衬下闪着彩色的光芒。

“柔柔，这个杯子哪里来的？”席间的三个人都好奇的盯着熙柔，等候着她的解释。在大清，玻璃制品都是从国外进口而来，价值自然很高，一般都只有皇宫内才能看到，民间是很少能见到的。

熙柔没有马上回答宝儿的问话，坐了下来，将四个杯子放在每个人面前，并亲自倒上了她酿的葡萄酒。深红色的液体缓缓的注入透明的玻璃杯中，煞是好看。

“宝儿，你还记得城东的马神父吗？这套杯子是我和他打赌赢来的。他赌我酿不出葡萄酒，所以昨天我带去一坛送给他，你不知道他的眼睛瞪得有多大？呵呵！他拿这套杯子给我的时候，手还不停的抖呢！他可是真的很心疼。宝儿，这套杯子连同地上的酒都是我送你的生日礼物。”熙柔一边摇晃着杯中的葡萄酒，一边对宝儿说。

宝儿用手抚摩着玻璃杯，一脸的惊喜。她拿着这个杯子，仿佛和现代有了一丝联系。玻璃杯在现代是多么普通的一个物件，可到了这里却变得十分珍贵。虽然天天用着说不定在现代值不少钱的古代瓷器，可此时的宝儿还是有些怀念起现代的玻璃杯来。

“一、二、三……咦，柔柔，你一共酿了二十坛，除了你拿去和马神父打赌的那一坛，应该还有十九坛，怎么现在只有十七坛了？老实交代，那两坛是不是你偷喝了？”宝儿虽然被熙柔感动得情绪激动，可还是没有忘记数一数坛子的数量，发现少了，马上开始质问起来。

熙柔的笑马上变得有些尴尬，她偷偷的看了一眼胤祥，对他吐了吐舌头。胤祥心知肚明的笑着，对宝儿说：“不好意思，那两坛，我先

品尝了。你要怪的话，就怪我吧！”

“原来是这样啊！柔柔请你喝，我不介意。要是她独吞了，我可是绝对不放过她的。”

四个人同时笑了起来。熙柔不自觉的又瞄了一眼坐在她对面的胤祥，微微的向他点了点头，表示感谢。这时，蓝茵领着众人将菜端上了桌，大家说说笑笑，喝酒吃菜，气氛和谐融洽。

一顿饭结束，熙柔就找了个借口拉胤祥离开了雅间。她知道胤禛和宝儿一定有千言万语要说，他们硬插在中间只会招来记恨。其实她也有千言万语想对胤祥说，可是却什么也说不出口。两人只是静静的坐在她的办公室中，喝着茶沉默着。

“这个送给你。这块玉佩是我随身不离之物，从小就一直戴着，也不知道你会不会喜欢。”胤禛待熙柔和十三弟走后，从腰间解下玉佩放入宝儿手里，温柔的对她说。

宝儿惊喜的看着他，开心的说：“当然喜欢，只要是你送的，我什么都喜欢。”她将玉佩仔细的翻看着，虽看不懂成色，但拿在手里的感觉凉丝丝的，应该是块好玉吧！

“喜欢是喜欢，不过不要告诉我这是你家的传家之宝，而且还是只传给妻子的那种？我可没有那么好的福气，怕受不起。”宝儿将玉佩放在桌上，喝了一口酒，心里却酸酸的难过。古人送玉佩大多都有这个意思，而她注定无法成为他的妻子，拿着这么一块有特殊意义的玉佩又有什么用呢？

“宝儿，别这样。我……”

“好了，别说这个了。今天是我的生日，又是七夕节，你能陪我一起度过，我已经很开心了。其他的事，我现在不要去想，等过完今晚再说吧！黄真，不管你的人和心最终属于谁，可只有今晚，你要完完全全属于我。这个愿望能帮我实现吗？”宝儿走过去坐在胤禛的腿上，幽幽的说。

胤禛除了说好，别无他话。他知道宝儿的心情，知道她想要怎样的感情，可是，他却永远没办法给予。太多的事需要他用心去处理，而他的心永远也无法分成多份，去满足所有人和事的需求。这些年，他的心除了偶尔怀念一下悦宁之外，其余的都放在了朝廷政务上，丝

毫没有涉及过感情，也难怪所有人都说他冷酷无情。而这一个多月来，他遇到了宝儿，遇到了与悦宁长得一模一样的熙柔，他的心却毫不犹豫的倾向了宝儿。活泼开朗的宝儿让他的心如同枯木逢春一般生出嫩芽来，早已尘封的感情又回到了他的心中。

他俯下头，温柔的吻上了宝儿的唇，心里对着宝儿在呐喊：宝儿，我一定会将你永远留在身边。等我来接你。

第二十章

熙柔和胤祥在房间里沉默着，气氛对于熙柔来说有些压抑。她将手中的茶杯重重的放在 桌子上，对胤祥说："我们去那天喝酒的地方看星星吧？"

胤祥楞了一下，随即点了点头。两人骑着马，向那片草地飞奔而去。

"你知不知道哪两颗是牛郎织女星？"熙柔依旧躺在草地上，仰望着星空。

“不知道。”

“快看，有颗流星。快些许个愿。”熙柔指着天空中一闪而过的光芒对胤祥喊道。

胤祥也看到了，可这颗小小的流星却又触动了他内心深处不愿回想的记忆。那晚与今晚不同，天空中满是坠落的星星，仿佛所有的星星在那一刹那全部划落下来，璀璨美丽，而又带着淡淡的忧伤。悦宁说那是流星雨，是一种很奇妙的自然现象。悦宁还对着它们许了愿，愿望是希望他永远幸福。这个愿望，恐怕在悦宁走后就永远也无法实现了。

“你许了什么愿？我的愿望是希望你得到幸福。”熙柔没有留意陷入回忆中的胤祥，依然沉浸在刚才那抹流星带来的惊喜中。

胤祥听到她的话，猛得从回忆里醒来，他转头看向熙柔微笑的脸，心里没由来的惊慌。为什么她许这个愿望？难道四哥对她说起他和悦宁的事时，也将这一段说了出来？这应该不可能。

“喂，我的脸很脏吗？为什么这样看着我？”熙柔十分不解。

“哦！没有，只是……只是不知道你为什么会许这个愿。”胤祥慌忙收回眼神，声音越说越轻。

熙柔笑了笑，反问道：“这个愿不好吗？你还真是怪，难道不希望自己幸福吗？”

“得到幸福哪会是那么简单的事。不管是给予幸福还是获取幸福都是命中注定，强求不得。”

“谁说的，在我看来就很简单。只要你放开你的心，随时会有人想给你幸福。同样的，也只要你愿意，你可以马上给予身边人想要的幸福。”

“是吗？可我……”

“今天不准提别的人。就今天，好不好？”熙柔生怕他又说出悦宁这个名字。

胤祥看着她带着哀求的模样，停住了口。这些日子，他努力试过与熙柔交往，可是却依然不能忘怀悦宁悲伤的脸。夜里，他常常梦见

悦宁带着幽怨的眼神指控他的移情别恋，那成串的泪珠几乎让他窒息。每次醒来，他总是大汗淋漓，心痛得不得了。

熙柔见他专注的看着天上的星星，以为他正在思考她刚才所说的话，眼睛一眨不眨的盯着他的侧脸。茂盛的青草扎在她的脸上有些痒，她顺手将草拔起，脑海里有一个念头一闪而过。她连忙坐起身来，背对着胤祥开始拔草。胤祥看了她一眼，并不好奇她的举动，此刻这样的安静，反而是他所需要的。

“今天是七夕，我们总要送点什么给对方吧？”没一会，熙柔转过身来，双手背在后面，对胤祥说。

“我什么都没准备，你想要什么，我明天送给你。”

“我已经准备好了，只要你帮我戴上就好。看，狗尾巴草的戒指，一个给你，一个给我。”熙柔将手伸出来，左右手心的各放了一只草编的戒指。

胤祥的脸色突然变了颜色，他死死的盯着两个戒指看了好一会，这才颤抖着手将其中的一个拿起。

“帮我戴在这里。”熙柔开心的动了动左手的无名指，对他说。

突然，胤祥疯狂的将草戒指扯了个粉碎，眼神也因愤怒而变得通红。熙柔惊恐的看着他的举动，丝毫不知道她已经触及到胤祥的痛楚。她见胤祥要来抢她手中剩下的草戒指，连忙闪躲着，却抵不过胤祥的力气，第二个草戒指也化作碎末，飘在风中。

“你……你怎么了？”熙柔抓住他的手臂，关切的问道。

“你放手。我知道你去向黄兄打听过我和悦宁之间的事，为什么？为什么你要这样做？你知不知道不管你怎么做，怎么学，都不可能让我爱上你，都不可能代替悦宁在我心中的地位。”胤祥将她推倒在地，大声的吼道。

熙柔不知道哪里得罪了他，却因为他的话而彻底醒悟。她倒在地上抬头看向还在喘着粗气的胤祥，伤心不已。她慢慢的爬起来，哽咽的对胤祥说：“原来是这样，原来不管我怎么样都不可能得到你的半分爱。你的心里只有悦宁，可是她已经死了，已经死了三年，为什么你还是放不下？”

“我告诉你，我永远都不会放下。悦宁她也没有死，她永远活在我的心里。只要我不死，她就一直活着……”

“啪”的一声，熙柔的巴掌重重的甩在他的脸上，打断了他的话。

“我终于知道悦宁最后为什么会绝望了，你根本就是个懦夫。你不敢面对自己的错，不敢面对自己的心。她死的真是冤枉，你根本就不值得她如此深爱。哼，我不会像她那样，刚才那一巴掌，你欠我的种种就此一笔勾消。告辞！”熙柔抹干脸上的泪，愤恨的盯着胤祥的眼睛说。语毕，转头上马飞奔而去。

胤祥呆呆的站在原地，被熙柔的话怔得不能言语。他转头望向熙柔离去的方向，突然觉得无力起来。他倒在草地上，眼睛一眨不眨的瞪着天空，那一颗颗闪烁的星星印在他的眼睛里，却被溢出的泪模糊了影子。

熙柔骂得对，他根本就是个懦夫，他从来都只会找借口来伤害人，却没有勇气面对自己犯下的错。他真的很差劲！

熙柔骑着马回到了忘忧小筑，一路上泪流不止。她觉得自己真的好傻，早该猜到他的心里是不可能会有她的，为什么还要不信邪的去尝试？现在好了，梦终于醒了，他情愿永远记住一个死人，也不把一个活人看在眼里。究竟是谁说的，死亡也是一个让人永远记住的方式。可是，她不会那么傻，她不会为了他去死，尽管她管不住自己的心而爱上了他，但她能管住自己的行为，她不会像悦宁那样脆弱，她一定可以忘记他的，一定可以。

熙柔趴在桌上哭了一会，觉得自己没有办法再面对他了。于是拿出笔墨，在纸上写了封短信，压在烛台下面。然后也不通知蓝茵一声，独自一人骑着马连夜向扬州赶去。

正处于甜蜜中的宝儿丝毫不知道这一切，她与胤禛喝着葡萄酒，说了一整晚的情话，直到天色大亮，两人才回到忘忧小筑。他们刚踏进大门，却被急冲冲跑出来的蓝茵撞了个满怀。

“蓝茵，什么事那么急啊？”宝儿一夜没睡，此刻困得不得了，被她这么一撞，更是晕头转向，所以对她有些责怪。

“宝儿小姐，我正要去找您呢！小姐她自己一个人去扬州了。”蓝茵急急的说。

“是不是扬州那边有什么急事？奇怪，不管再怎么急，她都会带着你一起去的啊！柔柔有没有留下纸条什么的？”宝儿开始觉得事情有些不大对劲了。

“有，您看。”蓝茵将熙柔留下的短信拿给宝儿。

宝儿将信打开，只见上面只有寥寥几语，说她不放心白莲教的事，先去扬州探听一下情况，胤禛和胤祥让她好生招待着。她不再称呼两人为大哥，在信上写的是两位公子。

宝儿一眼就看出了问题所在，她责怪的看了胤禛一眼，将信塞在他手上，便跑进内院找胤祥去了。她要好好的问问他，到底昨晚发生了什么事，让熙柔迫不及待的想逃离杭州，躲得远远的。那纸上明显风干的泪迹让她清楚，熙柔走的时候是多么的伤心。

“龙祥，你给我出来。”宝儿气愤的拍着门，让随她赶来的胤禛有些不解。

“宝儿，这么早，龙弟大概还没起来吧！有什么事，等他起来再说不行吗？”

“柔柔走了，他还有心思睡觉？我就是要吵他起来问个清楚，他是怎么把柔柔逼走的。”

“宝儿，你怎么这样说。事情还没有搞清楚，你不能那么武断。”

“我哪里武断了？你们不了解柔柔，但是我了解，柔柔从来不会这样莫名其妙的离开。她甚至连蓝茵都没有带，可想而知她有多伤心，只怕她现在一个人在某个地方正难过呢！”宝儿越说越不放心，她转头对身后的蓝茵说：“你现在快去扬州，不管怎样都要找到柔柔，并且一步不离的跟着她，至于白莲教的事，先不要让她处理。”

“是！”蓝茵也不多说什么，答了一声就飞快的消失在两人面前。

宝儿正想继续拍门，门却已经被打开了，胤祥憔悴的样子马上出现在两人面前。看样子他也是一夜无眠，直到早晨才眯了一会。

“你昨天到底把柔柔怎么了？”宝儿看到他的样子，稍微顿了一下，随即开口质问道。

胤禛看着胤祥的眼睛，眼神里带着询问意思。胤祥没有回答，他面无表情的转身，坐回椅子上闭上了眼睛。

“你……我真是不明白，柔柔怎么会喜欢上你？”宝儿气得浑身发抖，手不由自主的向腰间摸去，可她昨天穿的是十分淑女的裙装，哪里会把鞭子带在身上。摸不到鞭子，她来到胤祥面前就想一掌打去，却被胤禛接住了手。

“宝儿，你冷静一点，这也许不关龙弟的事。”

“不关他的事，那关谁的事？自从柔柔遇到他，总没有好事发生。柔柔去了扬州也好，省得沉浸在这里，换来永无止境的伤痛。”宝儿说完，头也不回的离开了胤祥的房间。

胤禛无奈的看着她离去的背影，以及依旧闭着眼对他们的对话不理不踩的十三弟，觉得头痛不已。他知道此时要问也问不出什么来，于是也离开了房间，并且把门带上。

这时，胤祥才将眼睛张开。熙柔她走了？她肯定很伤心吧！为什么？为什么自己总会让爱上自己的女人伤心？

他撑着头，心里只有一阵一阵的麻木，已经感觉不出痛来了。他最终还是没有完成悦宁的遗言，幸福快乐的活下去。这三年来，他表现出来的种种也只不过是自欺欺人，他永远也无法从悦宁带来的阴影中走出来。这到底怪谁呢？熙柔？悦宁？还是就像熙柔说的，根本就是他自己？

不管怎样，这件事都该和四哥交代一下，他是真的无法利用熙柔对他的感情，他也真的无法欺骗自己，把熙柔当作悦宁的替代品。

他站起身来，洗了一把脸，让自己的状况看起来好一点，这才推开门向胤禛的房间走去。也许他该提议回京城去了。

“四哥，你在屋里吗？”胤祥沙哑的声音隔着门飘进胤禛的耳朵里。他连忙走过去将门打开，让胤祥进来。

胤祥有些愧疚的看了他一眼，走到桌子旁坐了下来。他立在门口，安静的看了胤祥一会，这才走过去，与他坐在一起。

“四哥，我们该离开了。”沉默了一会，胤祥缓缓的开口。

“是该离开了，可是你该做的事做完了吗？”胤禛盯着他的眼睛，散发着严肃的光芒。

胤祥慌忙将眼神别开，叹了口气说：“对不起，我真的没办法做到，你该知道我的心从来没有放下过悦宁，我无法面对一个和她长得

一模一样的女人。这些日子，我每天都在受着煎熬，这种痛苦是所有人都不明白的。所以对不起，我不能如你所愿，利用她对我的感情，将她带回京城去。”

胤祥的话刚落音，门口闪出一个人影。

“原来是这样！原来你们都是别有用心的。”宝儿愤怒的脸印入胤禛的眼睛里。

“宝儿，你怎么来了？快进来。”胤禛的心跳漏了半拍，他强装镇定的站起来，走向宝儿。

宝儿本想过来为刚才太不冷静的行为对他道个歉，却不小心听到胤祥的话。她已经换了身衣服，鞭子正系在腰件，她见胤禛走向自己，连忙将鞭子抽了出来，指着他喊道：“你别过来。难怪你对我说柔柔会愿意去京城，原来这一切都是你搞得鬼。你凭什么这样做？你凭什么让他去利用柔柔的感情？你知道感情对于一个女人来说有多重要吗？你们怎么可以这样去伤害柔柔？”

“宝儿，你别误会，我没……”胤禛急急的开口解释，伸手想去抓住宝儿的手臂。

宝儿快速的闪开，一鞭子抽向他身旁的门框，狠狠的将门框抽出一条印痕。让她打他，她下不了手，宝儿的心有些悲戚。

“你不要说了，我什么都不想听。这辈子我最恨的就是利用和欺骗，你们这样伤害柔柔，就等于伤害了我，我是不会原谅你的。从现在开始，我们之间的游戏玩完了，你们都给我滚，滚回京城去，这辈子，我都不要再看到你们。”宝儿在泪流下来之前，将这番话喊出口，然后转身向外跑去。

为什么幸福的时刻总是那么短暂？为什么在我感到最幸福的时候，却会用这种方式给我当头棒喝？柔柔，你的心是不是也如我这般疼痛？柔柔，你在哪里？我这就来找你。宝儿骑上马，毫无方向的乱跑起来。

第二十一章

熙柔牵着马走在扬州城内，觉得身子特别的不舒服。昨天整个晚上，她都是麻木的挥舞着马鞭，一刻不停的往扬州赶，此刻悲伤、劳累都折磨着她的身体和心灵。她的脑子好混乱，闪现的都是与胤祥相

识以来的种种画面。有一些画面十分模糊，却让她没有记忆，它们与让她觉得心痛的记忆掺杂在一起，令她无暇细细琢磨。

扬州大街上叫卖声不绝于耳，熙熙攘攘的好不热闹，而熙柔却视若无睹，聪耳不闻，行尸走肉一般的向前走。

这时，一个人挡在她的面前，她抬头看了一眼，丝毫不留意那个人，只是漠然的想越过他继续向前走。可是不管移向哪边，那个人都跟着她走到哪边，像是专门要堵住她的去路。

熙柔一下恼火起来，这才开始仔细的留意起眼前的这个人。竟然是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头，穿着一身洗得发白的青衫大褂，一只手抚摩着白白的胡子，一只手提着个大大的布招牌，上面竟然写着“算命”两字。

“这位老先生，我有要事在身，不方便照顾你的生意，这些钱你拿去，请让开。”熙柔冷冷的说，从腰间淘出一些碎银子。

那老头见她语气不善，也不气恼，仍旧慢吞吞的摸着胡子，眼神在她的脸上扫来扫去，时而笑笑，时而拧眉，时而还做思考状。

“喂！你这老头怎么不知好歹？快让开，要不然休怪本姑娘不客气。”

“姑娘已经不认识老朽了吗？七年前也是在这里，老朽对姑娘说了一句话。”

七年前？七年前我还没穿过来呢！熙柔在心里嘀咕着，顺道白了老头一眼。

“老朽近日连连算得会在此遇到故人，真没想到会是姑娘你。看来姑娘一世情劫已过，真是可喜可贺啊！只不过……”

“情劫？你说的话我怎么一句都听不懂啊！好了好了，少在这里忽悠了。我没那个闲功夫让你算命。”熙柔不耐烦的打断他的话，转身想牵着马往后走。

“难道姑娘将一切都忘记了么？难怪刚才总感觉有什么地方不同，原来如此啊！姑娘，七年前老朽就觉得你面相奇异，这七年间一直没有放弃过探究，现在终于有些明白了，难道你就不想听一听老朽说得对不对？”

熙柔停了停脚步，却没有回头。她对这个算命先生的话有些好奇，看他这样孜孜不倦的纠缠，想必不只是单纯的想骗她钱财，莫非七年前这个身体的主人碰到过他吗？

“姑娘的这个躯壳恐怕不是你自己的吧？”

此话一出，熙柔有种五雷轰顶的感觉。他说这话什么意思？难道他真的那么神，连我是从未来穿越而来的也知道？熙柔慢慢的转过身，一脸不可思议的看向老头。

“此处不是说话的地方，不知道姑娘可否相信老朽，让老朽解开这七年一直冥思苦想之迷呢？”那老头还是一副不紧不慢的样子，眯着小眼，带着一丝自信。

熙柔心想，这个老头肯定不简单，如果他能知道我的来历，那也说不定能想到办法将我和宝儿送回现代去，不如就和他详细的谈一谈，反正现在也无所事事。她主意已定，于是换了态度，恭敬的对老头说：“老先生，刚才多有得罪，还望多多见谅。前方就是瘦西湖，不如我们去湖边详谈？”

老头满意的点了点头，率先转身向湖边走去。

“请问老先生怎么称呼？”

“老朽姓白，单名一个胡字。不过这个名字已经有五十几年没人叫过了。你就叫我白老头好了。”

白狐？真是个奇怪的名字！熙柔在心里偷偷的想着，面上却不露声色。

“白老先生，你刚才说的话，熙柔不是很明白，可否详细说明一下呢？”

“这事难道不应该你比老朽更清楚？老朽还想让你给一个明确的答案呢！从你的面相看，你早该是已死之人，为何会多活了七年？你这体内的魂魄真的就是原来的那个么？”白胡反问了一堆，轻轻松松把包袱丢给了熙柔。

熙柔苦笑了一下，觉得这老头还真是精明，这么惊世骇俗的事竟然想让她亲口说出来。既然事情都已经到了这一步了，索性对他坦白了吧！不过，他这一把年纪，身体真的经得起这个秘密的考验么？

“白老先生，也许您猜想我是借尸还魂吧？没错，就是这样。”

“不止是借尸还魂那么简单，你的魂魄恐怕还不是这个世上的吧？”

“白老先生果然是世外高人，熙柔佩服。既然如此，那么熙柔也就不隐瞒什么了，熙柔的魂魄来自三百多年以后，来到这里却不是七年，而只有三年。”

“果然如我所料。姑娘，虽然我不知道你这七年中发生了什么事，但你确实来了七年。七年前我第一眼见到你，还以为大白天见鬼了。后来仔细看了看你的面相才觉得异常怪异。通常人说相由心生，一个人的魂魄主宰着整个人面相、手相的变数，人死去就会带着死相，活着便又是另一番样子。当时你的面相正介于半死半活中，看起来时而灰暗，又时而红润，这些都非普通人能看出来的。就老朽估计那是因为你的魂魄还未完全适应这个身子的缘故。”

“白老先生，为什么我感觉您一点都不惊讶？难道这个事在您看来，就如平常小事一般？”熙柔的心砰砰直跳，而面前的这个老头却比她还镇定。

白胡笑了一下，意味深长的看了她一眼，说道：“你就当老朽是今世的诸葛亮，上知天，下知地，前知古事，后知未来。这些事也许让任何人都很难相信，但是对于老朽来说，的确如平常小事一般，没什么好惊讶的。如今得到姑娘你的证实，也了却了老朽这七年来的一个心结。”

“可是为什么我的记忆里只来了三年呢？还有，您刚才说的情劫究竟是怎么回事？”熙柔此刻已经完全相信白胡的能耐，忙不迭的发问。

“老朽刚才已经说过了，姑娘的一世情劫已经安然度过，想必你四年的记忆丧失便与此有关。七年前，老朽在姑娘的面相上看出二个劫难，每一个都指向‘情’字，这便是情劫。这二个劫难都颇为凶险，甚至还会有丧失性命之忧，而这第一劫更是九死一生。当时，老朽还以为你断然是过不了的，所以劝过你之后便马上离开了。真没想到，你竟然安然度过，所以值得恭贺。”

“那为什么会有这些劫难？又有什么办法可以化解吗？”

“前世种的因，今生结的果。也许是你前世对某人亏欠太深，今生才会有此劫数，就算你们生于不同时空，上苍也会用这个办法让你前

来偿还。姑娘，该还的总是要还，想躲也躲不过。你虽已过一劫，可第二劫就快到了，能否依然平安度过，就要看你自己的造化了。”

情劫？对某人的亏欠？龙祥？难道……熙柔连忙捂住了嘴巴。她刚才都想了些什么？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难道熙柔就是悦宁吗？难道丢失四年的记忆就是属于悦宁和龙祥的吗？可是黄真明明白白的说过，悦宁已经死了，坟墓还在京城荒郊的某处立着，又怎么会倒在杭州城郊的一棵大树旁呢？不可能的，熙柔绝对不可能是悦宁的。

“姑娘也不要想太多，该来的始终躲不过，坦然面对就好，这些劫数并非死劫，总会柳暗花明。苦是一定会吃的，但只要你想着这是还债，便会释然许多了。”白胡以为她为自己的遭遇而感到难过，于是安慰了几句。

熙柔怔怔的看着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两人沉默了一会，突然熙柔开了口：“白老先生，我只想知道还有没有机会回到未来？”

“这个可不好说。人的命运是会随时改变的，大家常说的人定胜天就是这个理。你现在做的每件事，每个思想，都会影响到将来命运的方向。所以我看不出来，这条路只有靠你自己去走。不过凡是穿越时空者都非无缘无故的，一定会有什么具有灵性的物件在中间穿针引线。也许找到这个物件，便可进一步了解是否有再度穿越的可能。”

熙柔听他这么一说，心凉了半截。天下那么大，物件那么多，如何才能找到带她来古代又可将她带回去的物件呢？怕是这一生就要在这跟那个莫名其妙的情劫杠上了，永远都回不到自己熟悉的时空了。她此刻真的好想回到现代去，因为只有这样才可以彻底断了对胤祥的念想。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她对胤祥的情已经如此深刻，他也许就是她的那个劫吧！

“姑娘，既然老朽有幸碰到你这个来自未来的魂魄，便帮人帮到底吧！寻找这个宝物的事老朽可能比你在行，现如今你只要专心应付即将来临的第二劫，如果你这一劫都过不了，那谈什么回到未来呢？总之，姑娘你自己一切小心吧！老朽告辞了！”白胡在熙柔还在发愣的时候，说下这番话，便头也不回的走了。

“白老先生，以后怎么找你啊？”熙柔回过神来，一转眼，已经找不到白胡的身影。难道高人都是这般来无影去无踪的么？

这时，一个清晰的声音传到她耳朵里：“你不用来找老朽，老朽自会找到你的。”

熙柔被吓得连连后退，险些掉到湖里去。这个高人还不是一般的高啊！

（以上白胡老头所说的话都是我胡编乱造的，没有根据，不可推敲，大家看看就好！）

熙柔回到忘忧别院，仔细想着刚才与白胡的一番对话。可想到情劫时，又不自觉的记起胤祥的绝情，心猛然疼痛起来。她迅速的淘出一粒药丸吃了下去，然后坐下来调整气息，这才将疼痛压了下去。真是奇怪，心悸的毛病已经两年没发作过了，为什么自从碰到他以后，这颗心就开始经常疼痛了呢?

突然，窗楞上传来鸟儿扑腾翅膀的声音，一只白鸽正在上面悠闲的散步。熙柔走过去将它抓住，发现正是她与探子联系用的那只，脚上还绑着一个纸条。

算算时间，每个月的这个时候，她都应该在扬州等候汇报。这个月因为京城来人的关系，她改变了计划，如果一如平常，今天应该是她返回杭州之日。探子们并不知道她如此安排，还是按照规定传来消息，这只白鸽大概已经在这里徘徊好几天了。

熙柔连忙将纸条取下来，放走了白鸽，只见纸条上写着：信，老地方。

莫非白莲教有情况？她不敢耽搁，马上向花海奔去。

熙柔与探子间是从来不见面的，除了用白鸽传递简单的消息外，也会在花海后的树林里留下记号，告之详细信息隐藏在哪里。而且为了安全，每一次的地点都不停的变化。

熙柔假意欣赏风景，实际上是在处处留意记号的走向。虽然四周除了茂密的树外，并无他人，可还是要小心为妙。终于，在一个窄小的树缝里，她拿到了探子留下的信。

信是回到忘忧别院才打开看的，上面的消息让熙柔为之一惊。还好今天拿到了这封信，否则就失去一个绝好的机会。原来，探子在信中说，白莲教今天会在总部召开一次重要会议，这是他混入白莲教总部后探知的。他混入里面只不过是一个小锣锣，够不上资格参加会

议，而其他的探子已经分散到白莲教在各地的分堂中，无人可用。所以才会写信请示熙柔，是否加派人手前来帮忙。在信的末尾，探子详细的附上了白莲教总堂的地点。

现在再调人前去已经是不可能了。熙柔估摸了一下时间，发现离信上说的开会时间已经相差无几，于是马上换了身紧身衣服，决定亲自上阵。

第二十二章

熙柔远远的遥望着信中指示的地点，发现有一个竹亭矗立在环山绿水中，无遮无拦的，足够让她看清里面坐满了人。四、五个打手模样的人围在四周，不停的环顾着，防止有外人前来。

这可怎么办啊？要是走不到跟前去，怎么能听到他们在商量些什么？熙柔一边想，一边小心的向竹亭靠近。由于四周有浓密的树枝可以挡住熙柔纤细的身子，而打手们因为此处偏僻，他们行事又十分隐秘，所以防范得比较松懈，竟然让她近到十米之内而不自觉。

一个打手许是吃坏了肚子，一刻钟内竟然连跑进树丛好几次。熙柔冷笑了一下，决定以他为突破口，找机会混进去。她悄悄的绕到那打手大解的附近，等他舒坦的立起来穿好裤子后，扔了块石子击中那打手的头。打手成功的被熙柔吸引过去，却连哼都没哼一声，就被熙柔拿起的一块大石头砸中脑袋，昏死过去。

熙柔慌张的扔掉手中的石头，看着他满头的血，心砰砰直跳。虽然她和宝儿都习武，却很少伤人，更别说杀个人了，她们是万万下不了手的。

熙柔快速的将那打手的衣服解下，穿在自己身上，乔装成那打手的模样。她低着头慢慢的走过去，一颗心提到了嗓子眼。

“你回来了？也不知你今天是怎么了，回去以后好好治治。快去巡视吧！”一个像是打手头子的人提着刀走近熙柔，吓了她一跳，脚不自觉的抖了一下，却让那人觉得她只是拉肚子有些虚脱，并没有留意她的异状，说完便转身走到别处去了。

熙柔暗暗嘘了口气，低着头四处看了一下，见没人留意她，于是慢慢向竹亭探去。

竹亭里坐着好几个中年男人正在低声交谈，有一个看背影感觉略显年轻的男子背对着熙柔，面对着湖水站着，双手背在身后，一只白玉扳指被他不停的揉搓着。

“你们说这个事情究竟怎么处理才妥当？”他沉稳的开口，声音让熙柔觉得有一丝熟悉感，可因为她太过紧张，而没有细想。

一定要听到些有价值的情报。她在心里告戒自己。

“教主，还是不要轻举妄动，那两个皇子只不过是些小鱼小虾，真正的大鱼还在后面。我们犯不着为了这两个小角色，打草惊蛇，让那狗皇帝有了防范，那就功亏一篑了。”其中的一个人开口说道。

两个皇子也算是小鱼小虾？这白莲教里的人口气还真是不小。熙柔一边在心里嘀咕着，一边更加留意起那个被称为“教主”的年轻男子。

年轻男子沉默了一会，像是在思考着刚才听到的话。不一会，他慢慢的转过身来，熙柔的眼睛一眨不眨的盯着，想记下他的模样，日后好派探子去打听他的所有底细。可是当那男子正对着熙柔时，却让她失望透了。只见那男子脸上带着个面具，只露出一双犀利的眼睛和厚实的嘴唇。

他动了动嘴，似乎想说些什么却又没有发出任何声音。熙柔知道他一开口必定就是下达指令，忍不住竖起耳朵来，想听个仔细，却丝毫没有留意身后的动静。

突然，那个年轻男子的眼神向她站的地方扫了扫，惊得熙柔连忙低头假装巡视四周。当她感觉那道如火的视线稍有转移，这才偷偷的又看了他一眼。看这一眼不要紧，却恰好对上了那双眸子，其中闪动的复杂情绪让她看不明白，却又似曾相识。

身后传来更大的动静，让熙柔突然警觉起来。有几个人似乎正向她走来，而竹亭里的人十分安静，齐刷刷的看向她。她知道自己已经被发现了。

没想到第一次当探子就那么失败，她不竟苦笑起来。

“不留活口！”说话的不是那个教主，而是最开始对她说话的打手头子。

熙柔马上将软剑抽了出来，转身面对向她围过来的几个人。原来刚才被他砸中的打手已经苏醒，并且捂着伤口，与同伴一起向她逼近。

“上！”打手头子一声令下，几人一拥而上，乒乒乓乓的与熙柔打了起来。

本来熙柔应付一会找机会脱身还不成问题，可是她整夜未眠的从杭州赶过来，又被感情绞得心力交瘁，没一会就感觉体力不支，挥舞软剑的招式凌乱了起来。

年轻男人站在竹亭里，眼睛一眨不眨的看着熙柔，双手捏拳仍然背在身后，却是青筋突暴，手指隐隐的泛着白。

熙柔一个不留意，手臂被划破了道口子，她不敢恋战，除了躲闪以外，便是焦急的想办法脱身。此时，又有些人从远处赶来，她的处境越来越危险了。她留意到被她砸破头的那个打手行动颇为迟缓，于是拼尽全身力气，挑开他的刀，向他撞去。

只有这个机会了，要是错过，那就死定了。

那个打手虽然对熙柔的这个举动没有防范，但在倒地之后抓起地上的一块石头扔向越过他逃跑的熙柔，正巧砸在她的后脑勺上。

真是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辰未到。熙柔摸了一下被砸的地方，摇晃着身子继续往前跑。她努力让自己不要倒下，却有些力不从心，眼前一片模糊，树干在她眼里摇来晃去，阻碍着她的判断。

赶来的人紧紧的跟在她后面，马上就要追上来了。熙柔的心冷了一大半，看来，这条命今天要留在这里了，宝儿，你自己保重吧！她绝望的想着，扶着一棵树，喘着气，身子不停的下坠。恍惚间，她觉得有一个人扶住了她，将她一把抱起继续狂奔着。

熙柔的头好痛，眼前只有微弱的光，她再也支撑不住，渐渐的失去了意识。

蓝茵赶到扬州的忘忧别院，没有发现熙柔的踪影。她又去了几个熙柔有可能会去的地方，依然找不到。蓝茵急得乱了分寸，突然想到杜子扬，于是把所有的希望都放在了天香楼，骑上马赶了过去。

她来到天香楼门前，正巧碰上杜子扬从里面走出来，她连忙下马迎上前去。

“杜公子，我家小姐可曾来过？”

“没有啊！蓝茵，熙柔来扬州了吗？”杜子扬看到她楞了一下，反问道。

蓝茵的脸色一下苍白起来，她一把拉住杜子扬的手，急切的说：“杜公子，请您一定要帮我找到小姐……”还没说完，便哭了起来。

“蓝茵，你慢慢说，不要哭了。熙柔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杜子扬双手扶住她的手臂，焦急的问道。

“昨天晚上，小姐一个人来扬州，只留了一封短信给宝儿小姐。我们是到今天早上才看到的。小姐心情不好，我怕她想不开……”蓝茵意识到自己的失言，马上闭上了嘴。

杜子扬怔怔的看着她，心里思索着她脱口而出的那半句话。熙柔究竟为了什么会想不开呢？

“杜公子，我求求你了。”蓝茵拉扯着他的衣袖，哀求道。

杜子扬回过神来，安慰她道：“你放心吧！熙柔不是孩子，她不会有事的。你等我一下，我进去交代一声，马上跟你一起去找。”

“谢谢杜公子。”

杜子扬点了点头，快步走进天香楼。没一会，他就出来了，拉过伙计牵过来的马，与蓝茵一起寻找开来。

他们在扬州城内城外转了好多遍，依然没有发现熙柔的下落。

“蓝茵，我记得熙柔最喜欢去花海，我们去那里找一找。”杜子扬勒住马缰说道。

“我刚才已经去过了，小姐不在那里。”

“我们再去看一下，说不定现在她在那里。”

两人来到花海后坡，因为是黄昏时分，这里空无一人，一眼望过去就能看出全貌。

“杜公子，这里根本没有人。小姐到底去哪里了？我好害怕。”

杜子扬见蓝茵又准备哭开了，连忙用手轻拭她脸上的泪安慰道：“别灰心，熙柔也许只是想一个人静静。我们到那边的树林里去找找。”

“谢谢你，杜公子。”蓝茵的脸红了起来。杜子扬从来没有对她那么温柔过，刚才他手上的温暖一直沁入她的心扉，惹得她的心砰砰乱跳起来。她甚至有点希望可以永远待在他的身边，就这样一直骑着马找下去。

杜子扬将她的神情通通看在眼里，眼神中闪出一瞬冷冽的光，不一会就被以往的和善取代了。

“以后不要叫我杜公子了，就叫我子扬吧！我们走。”

蓝茵错愕了一下，转瞬觉得一股甜蜜的暖流冲上心头。她羞涩的低下头，驱马跟在了杜子扬的身后。

茂密的树林遮住了通红的残阳，林子里暗了下来。他们两人骑着马缓慢的前行，眼睛不停的在四周搜寻着。树林里很安静，静得连杜子扬的呼吸声都听得一清二楚。蓝茵深情的看着他的背影，楞楞的出着神。

“熙柔，熙柔，你在这里吗？”

突然，杜子扬喊了起来，同时也打断了蓝茵的发呆。

蓝茵向四周瞄了瞄，正想与杜子扬一起掉头，却无意中有所发现。她连忙对杜子扬说：“杜公子，你看，那棵树下好象躺着个人！”

两人上前一看，果然是熙柔。她身上还穿着那个打手的衣服，手臂上的血已经凝固，触目惊心的暗红。

“小姐，小姐，你怎么了？快醒醒啊！”蓝茵使劲摇晃着熙柔的身体，哭喊着，可熙柔一点反应都没有。

杜子扬一把抱过熙柔的身体，将她弄上马去，接着对蓝茵说：“先回天香楼再说，她要马上找大夫看一下。”

他的心好痛，熙柔的手臂竟然伤得那么严重？真是该死。

熙柔觉得好累，脑海里不停涌现出一些莫名的画面，似乎让她很熟悉，可又觉得十分陌生。画面里的主角除了她，还有胤祥，而她的脸上总是泪水涟涟。

“熙柔？熙柔？”有个声音不停的在叫着她的名字，她眼前的黑暗突然闪现出一道光芒。

“小姐，你醒了？太好了！”

她艰难的张开眼，首先看见的就是蓝茵开心的笑，确切的说那是带着泪的笑。

“蓝茵，你怎么会在这里？我……我在哪？”熙柔觉得身体很虚弱，可她还是强撑着想坐起来。

蓝茵上前扶住她，说道：“小姐，现在我们在天香楼，杜公子送大夫去了。小姐，您差点吓死蓝茵了。您怎么会受了伤倒在树林里？难道……”

“没什么，是我自己不小心，碰到强盗了。”熙柔瞄到杜子扬正走进来，连忙开口打断蓝茵的话。她说话的声音很响，似乎想让门口的杜子扬也听到。

杜子扬的脸色僵了僵，马上又恢复了正常。他快步走了过来，坐在床边上关切的询问着熙柔：“你怎么样？觉得好些了吗？大夫说你并无大碍，可是需要好好静养，你的身体很虚弱。”

熙柔靠在蓝茵身上，对他微微一笑，说：“我不要紧。你们别把这事告诉宝儿，要不她又要担心的赶过来了。我只是自己不小心而已，现在不是好好的吗？”

“你今天就留在天香楼吧！一会我吩咐厨房熬点细粥给你端过来。我现在帮你熬药去。”杜子扬说完，就准备站起身来向外走。

“杜公子，你陪小姐说会话吧！药我去熬。”蓝茵羞怯的看了他一眼，扶着熙柔靠在床头，然后拿起大夫留下的药，出了门。

房间里略微有些尴尬。熙柔不说话，杜子扬也不说话，两人只是默默的互相对视着，眼里蕴涵着许许多多不能外泄的秘密，却让对方看不明白。

“不管你发生了什么事，记得来找我，我这里永远可以让你依靠。”杜子扬叹了口气，用拳头捶着心脏的位置，一往情深的对熙柔说。

熙柔转开眼睛，觉得一阵悲哀，为什么自己爱的人和爱自己的人不是同一个人呢？为什么这个世界总要这样阴差阳错呢？

杜子扬见她不说话，心如刀割一般。他不能分心，现在这个时候，他不能分心。他要打起一百二十分精神做事，这样才可以达到目的，并且保护他最爱的女人。

“熙柔，再睡一会吧！我明天再来看你。”他不忍再看她的脸，转头离开了房间。

对不起，子扬。熙柔看着他的背影，在心里对他说。

第二十三章

宝儿最终还是没有去成扬州，因为一个紧急的病患拖住了她。她紧张的抢救了一天一夜后，那病人才转危为安。而疲惫的她直接倒在医馆的厢房里昏睡了过去，直到第三天中午才醒过来。

“小姐，蓝茵派人传信回来说找到熙柔小姐了，她们一切都好，正在天香楼做客。过一两天就回来。”紫芸一边夹着菜，一边对正在吃饭的宝儿说。

“哦！知道了。你一会回去帮我拿几件换洗衣服，我这几天住在医馆里。”宝儿现在完全不愿去理会胤禛和胤祥。他们爱在忘忧小筑里待着还是马上回京城去，都不关她的事。她心里好气，也好恨。气自己的眼睛看不准人，恨他们这些男人竟然将爱情当作笼络人的工具。

紫芸在一旁不敢多嘴，只是答应了一声就匆匆出了门。宝儿瞪着满桌子的菜，突然没了胃口，于是将筷子一扔，躺回床上去了。

该死的黄真，害她连饭都吃不下。她的心里充满了怨恨。

紫芸一踏出医馆的大门，就看见胤禛和胤祥走了过来。两人牵着马，马上挂着包袱。想必是要回京城去了。

“紫芸，你家小姐可在里面？熙柔回来了吗？”胤禛问道。

紫芸为难的看着他，心里琢磨着该怎么去回应。小姐现在正在气头上，要是让他们见面，场面肯定越弄越糟。可是黄公子这么一走，不知道还有没有机会来杭州，小姐错过了他，该会多遗憾啊！这些念头在她心里兜来转去，一时开不了口。

胤禛见她这模样，心里明白宝儿是不想见他的。宝儿把她这个表妹看得比什么都重，他伤害了熙柔，也就等于伤害了宝儿，宝儿是不会原谅他的。

算了，等下次来了再说。也许那时宝儿会看在他就是四爷的份上，原谅了他。想到这里，他苦笑了起来。

“紫芸，和你家小姐说一下，我们今天起程回京了。在府上多有打扰，多谢了。”

“没关系，没关系。熙柔小姐在扬州，可能这几天就回来了。小姐只是出去应诊了，此刻不在医馆。两位公子放心，紫芸会将公子的话转告给小姐的。两位公子一路顺风。”紫芸福了福身说道。

胤禛骑上了马，他又转头向医馆里看了一眼，这才一夹马肚，向杭州城外走去。胤祥面无表情的跟在后面，这趟江南之旅，让他的心又碎了一次。

紫芸目送两人的背影消失在人流之中，也不回忘忧小筑了，直接走回医馆里。这下小姐的衣服也不用拿了，她讨厌的人已经走了。

熙柔在天香楼躺了一天，就执意回到忘忧别院去。她不想待在杜子扬的眼皮底下，她不要感受到他的温柔与爱意。这些都只会让她的心更加疼痛。

她到现在还是没想明白究竟是谁救了她，她的探子并不在这次会议现场，是不可能出手相救的。而且这个人救了她，却将她扔在花海后树林里，那么偏僻的地方，一般是不会有人发现她的。既然要救她，那又为什么放任她在那里自生自灭呢？真是让人费解。

唉！后脑被砸的那一下还真是要命，反反复复的疼，甚至还会莫名其妙的闪现出许多幻影。

“蓝茵，陪我去花海放风筝吧！”她怎么都无法安睡，于是从床上爬起来。

“小姐，要不要找杜公子陪着一起去，我担心白莲教的人会……”

“不，我只是想一个人静一静，你陪着我就可以了。”熙柔没让她把话说完，扔下这句话就拿起风筝向门外走去。

花海还是那么美丽，随风摇逸着身姿，等待着痴男怨女们将这里当作定情之所，见证那沧海桑田、海枯石烂的浪漫爱情。可是这个朝代究竟有多少这样的爱情故事发生呢？恐怕心碎的远比这里的花儿多吧！

熙柔一边放着风筝，一边想着自己那已经枯萎的爱情，一时之间感伤不已。为什么人家穿越而来都能遇到对自己痴情的男子，而自己呢？虽然是碰到了痴情者，可那份深情却是对一个死去的人。

唉！宝儿知道的那些穿越爱情故事，终究都只是作者对爱情的一种臆想，怎么可以当真呢？要是说起来，她和宝儿的故事也可以写成

一本书了，如果还有机会回现代的话，她一定要这样做。

也不知道宝儿和黄真怎么样了？但愿不要因为她和龙祥的事而破坏了宝儿心中期盼的爱情。龙祥，龙祥。熙柔在心里默念着这个名字，回想起他痛苦的神情。他那么爱悦宁，终究是因为愧疚还是真情呢？

天哪！头又剧烈的疼痛起来。熙柔有些站立不稳，倒在地上，手捂着头呻吟起来。她身边的蓝茵连忙去扶她，嘴里焦急的喊着“小姐！”

突然，她猛得抬起头望向眼前的这片花海，有许多画面不断在她眼前闪过：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在这里开心的放着风筝；女孩送给男孩一个草编的戒指，并且在男孩为她做戒指的时候，偷偷的亲吻了男孩的脸颊；两个人在花海里奔跑，女孩不留神摔倒在地，男孩飞快的保护住她，等停下来时，男孩已经吻上了女孩的唇……

熙柔完全听不到蓝茵在耳边说的话，她的泪不停的流淌下来，用手捂住了嘴，不让自己哭出声音。那些画面片段化作记忆如潮水一般涌进她的脑海，所有的一切都让她的心颤栗不已。

原来她真的是悦宁，原来龙祥就是胤祥，原来真如那白老先生所说，她已经穿越过来七年，而非她和宝儿以为的三年。

怎么会这样？她抱住蓝茵痛哭起来。

当年康熙的确是无意要赐死她，可是被她的一番言语气得乱了心神，于是圣口一开，定了她的死罪。正当康熙为此事烦恼之时，张太医给他出了个主意。

“皇上，民间有一种药，可以让人呈现出假死的状态，喝下此药和喝下毒药全无区别。只要在十个时辰内，服下解药，就可活过来。皇上如果真的不想让宁格格死，那么可以尝试一下用这个药，然后将宁格格送出宫，送得远远的，永远都不准回京城。”

康熙一听，连忙点头，并且吩咐张太医找人实验一番才可以用到悦宁的身上，这也就是为什么悦宁那么晚才等来毒酒的原因。

李德全按照康熙的吩咐将毒酒送去，亲眼看着悦宁喝下，然后将她的尸体送回金保家中。金保和他的福晋当然悲痛万分，早在家中设好灵堂，等待着女儿。张太医悄然出现在金保家，并没有把悦宁的尸

体放进备好的棺材里，而是带入了她的闺房。张太医无视金保和福晋诧异的神情，将解药缓缓的喂悦宁喝下。没过多少时间，悦宁吐出一大口污血，便幽幽的醒了过来。

金保和福晋惊喜交加，就连悦宁自己也觉得莫名其妙。这时李德全拿出一张密折，对着金保一家人开始宣起康熙的旨意来。

“悦宁乃是朕的救命恩人，朕不忍将之处死，于是用此办法饶之一命，望好自为之，异地而居，不可再与皇子相见，并永不可在京城出现。”

悦宁跪在地上，流着眼泪和阿玛额娘一起谢了恩。却觉得十分茫然，康熙将她逐出京城，她该去哪里呢?

这时李德全发话了：“宁姑娘，皇上说能做到的也就只有这些了，请你一定要体谅皇上的心啊！”

“李公公请放心，悦宁明白。请李公公回去禀报皇上，悦宁谢皇上不杀之恩，从今以后永远都不会踏进京城一步，而且只要皇上与皇亲国戚有可能出现的地方也一律不留。”

“宁姑娘今后有什么打算呢？”李德全叹了口气，继续问道。这是康熙让他打听的。

悦宁很想去江南，可是想到康熙还有两次下江南的经历，于是马上打消了这个念头。她想了想还是决定回广州，毕竟那是她在现代时从小长大的地方。那边离北京那么遥远，应该是不会再与这紫禁城里的人有任何瓜葛了吧！

“回公公的话，悦宁会去到广东，在那里过完这一辈子。”

“广东？那么远？皇上还在猜你会去江南呢！”

“李公公，悦宁要是去江南也不合适，皇上喜欢南巡，说不定还会下江南。悦宁只有走得再远些，才能彻底解决皇上的后顾之忧。”

悦宁已经铁了心，李德全也就不好再说什么了。其实康熙的意思是想让他劝悦宁去江南安家，可悦宁句句不离为皇上解忧，他还能怎么劝呢？于是只得草草嘱咐了几句，便回宫复命去了。

悦宁身体虚弱不宜远行，于是在家隐秘的休养。外面的丧事继续操办，只是前来吊丧的人，谁都不知道那棺材里其实什么都没有。等

过了丧期，金保煞有介事将空棺材下了葬，并且开始打点悦宁离家的一切事宜。

虽说金保和福晋十分不舍得女儿的离去，可这四年来女儿受到的苦实在让他们难以忍受。也许离别只是小问题，关键是他们的女儿能好好的活在这个世上，那他们也心满意足了。

过不多久，悦宁就带着两个丫头、几个护卫上了路。金保与广东一个县太爷有些交情，于是早就快信送去广东，希望县太爷能够妥善安排悦宁的一切。

悦宁带着满心的创伤离开了京城。他们没有取道经过扬州，而是直接到了杭州附近。悦宁很想去西湖看看，却在半路上遇到凶狠的强盗，抢劫钱财不算，还与护卫们动起手来。几个护卫和两个丫头都为了保护悦宁逃跑而被强盗失手杀害，悦宁的心好痛，却还是要努力奔跑逃命。一个不留神，绊到突起的树根，一头撞在前面的大石头上，没了知觉。强盗们见她这样，正想上前取走她身上的首饰，却被宝儿和莫良的出现乱了阵脚，一溜烟逃跑了。

再后来，她被宝儿与莫良救起，但是属于悦宁那四年的记忆就此丧失，而脑子里只保留了属于熙柔的现代记忆。

“小姐，小姐，您怎么了？您别吓唬蓝茵啊！”蓝茵抱着熙柔不停抖动的身子，一时乱了分寸。

熙柔发泄够了，突然想到胤祥还在杭州她的家中，推开蓝茵的身子就站起来拉马而上，飞快的向杭州方向奔去。她一边跑一边对蓝茵说：“你去别院收拾好就回杭州吧！我先行一步。”

蓝茵还没来得急回话，熙柔的身影已经在她眼里变成了一个小圆点。

唉！早知道自己是失忆，为什么不早点拿块石头磕一下呢？为什么与胤祥再度相逢的时候没有发生这样的意外？而偏要等到两人相隔两地的时候才发生？这难道就是她要经历的劫吗？真是劫数难逃啊！

胤祥，你等着我，我马上就回来了，你千万别离开杭州！一定要等着我。熙柔一边不停的挥动着马鞭，一边在心里呐喊着。此刻她想与胤祥相认的心已经远远的将对康熙的承诺抛到了脑后。

蓝茵从忘忧别院出来并没有立即起程回杭州去，她来到天香楼外，正犹豫着要不要进去，杜子扬的身影已经出现在她的眼前。

“蓝茵，你家小姐呢？是不是又出什么事了？”杜子扬满眼的担心，让蓝茵的心猛得抽搐了一下。原来他的心里一直只有小姐的。

“蓝茵？”杜子扬看着她略带伤怀的表情，又轻轻的喊了一声。

“哦！小姐有急事，已经先行回杭州去了。是……是小姐让我来对公子道声别的。”

杜子扬笑了一下，心里却有着一种强烈的预感，他隐隐的觉得有种谜底似乎马上就要揭晓，而这个谜底关乎到他和熙柔的命运，也关乎到整个计划的走向。

“杜公子，蓝茵也要走了。后会有期！”蓝茵见他不说话，于是黯然的转身就想离去。

杜子扬连忙叫住了她，温和的对她说：“蓝茵，帮我个忙好吗？”

“什么事？杜公子尽管吩咐，只要蓝茵办得到的，一定全力以赴。”

“也不是什么大事，只是一个朋友的女儿在我这儿待了许久，前几天她父亲到了杭州，我想要是你方便的话就将她一同带到杭州去，我朋友办完事便会去你们那儿接她。蓝茵，这样可以吗？”

“我还以为什么事呢！这不是小事一桩吗？杜公子，您叫她出来吧！”蓝茵笑了起来。

“那谢谢了！”

杜子扬走进天香楼，不一会便领了个年约十几岁小姑娘出来。蓝茵将小姑娘抱上马背，然后对着杜子扬点了点头，策马离开了扬州。

第二十四章

熙柔冲进忘忧小筑的时候，宝儿正坐在花园的亭子里发着呆。黄真已经走了有好几天了吧！她一点都控制不住自己，几乎时时刻刻都在想念着他。她终于尝试到了爱情的苦果，原来的那种对爱的美好想象瞬间崩塌。为什么他们男人可以这样？将爱当作一种可以出卖的物品。而女人却只会放不下，为了这样不堪的爱情伤心不已。

“宝儿，宝儿，他们还在吗？他们在那里？”熙柔几乎是扑向宝儿的，由于停得过急，差点摔倒在地，幸亏宝儿将她一把扶住。

宝儿见她没事，马上将脸板了起来，冷冷的说：“你还找他们干什么？难道你受的伤害还不够多吗？他们只是在利用你，你不明白吗？”

熙柔还在喘着气，听到宝儿的话，连忙摇着头说：“不会的，他不会利用我的。不会的，我去找他。”她说完，向胤祥的房间跑去。宝儿见她神情恍惚，连忙跟了上去。

熙柔推开那扇门，房间的物件摆放整齐，曾经住在里面的人却不见了踪影。熙柔走进去，头摇得像拨浪鼓一般，泪也跟随着掉了下来。

为什么？为什么老天不给他们一个相认的机会？为什么要这样对待两个痴心的人？

宝儿走到她身边，将手搭在她的肩膀上，想给她一点安慰。她想对熙柔说付出给那个男人的爱不值得，可是这爱里究竟有没有值得不值得呢？连她也分不清楚。

熙柔哭了一会，像是想到了什么，急忙往外跑。宝儿快速的拦住了她。

“宝儿，你让我去找他，我一定要找到他。”

“柔柔，你醒醒啊！你们是不会有结果的。他们已经走了好几天了，你怎么还追得上？柔柔，忘了他吧！我们没有他们一样可以好好的生活下去。”

“走了好几天了？走了好几天了，走了好几天了……”熙柔怔怔的看着她，不停的重复着这句话，看在宝儿的眼里更加心疼起来。

老天啊！要是她们犯了什么错，那么就来惩罚她吧！不要让柔柔再受这样的痛了，她的心还受得了吗？宝儿抱住熙柔，随她一起呜呜的哭了起来。

随后的几天，熙柔总是魂不守舍的。她待得最多的地方就是胤祥住过的屋子，通常将自己关在里面，有时竟然是整整的一天。

这天，宝儿实在是看不下去了，一脚踹开房门，进去骂道：“你到底还要伤心到什么时候？这一点都不像你的作风。不就是个男人么？值得你这个样子自怨自哀的吗？丁熙柔，你要是个现代女性，就给我赶紧恢复过来。听到没有？”

熙柔脸色苍白的看向她，对她说：“宝儿，你不懂的，你不会懂的。”

“你……”宝儿气得火冒三丈，转身出了屋子。这些天郁闷的气氛已经让她快受不了了，她来到厨房，抱起一个酒坛，拼命的狂饮起来。

宝儿从来没有喝得那么醉过，她烦躁的推开紫芸扶住她的手，摇摇晃晃的向熙柔走去。借着酒意，她真想再好好骂骂熙柔。可还没等她开口，自己就已经倒在熙柔怀里不醒人事了。熙柔将她扶上床，淌着泪叫唤着她的名字。

宝儿迷迷糊糊中对她说：“柔柔，有什么事都要对我说，不要闷在心里，以后我保护你，不要怕！”话音刚落，人已经陷入深度睡眠，没了知觉。

“宝儿，我该怎么对你说？我该怎样告诉你一切？我和他们的过往在心里就像是一块磨不去的伤疤。为什么一定要让我回忆起？为什么不干脆让我彻底的忘记？这样我就不会像现在这般痛苦。”

这几天她想了很多，当年康熙密折上的话在她脑海里闪个不停。她答应过康熙永远都不和皇子相见。可是命运却偏偏如此安排，让她不知该怎么办才好。与胤祥相处的这段日子，她清清楚楚的看到他对自己的一片深情，他是爱她的，而且在得知她死后也没有改变。整整三年多的时间，他一直将自己放在心里，从来不曾忘记过。

这些告诉宝儿本来并没有什么，可是宝儿竟然对胤禛动了真情，如果她知道了胤禛曾经对她的深情，她会怎样？宝儿虽说是个大大咧咧的女孩子，可是她也有一颗敏感的心啊！特别是对于感情。那个时候的痛苦恐怕不会比她现在少一分一毫。

“宝儿，这些话憋在心里好难受，但是我不能在你清醒的时候和你说。现在我把什么都告诉你，我也答应你，从今以后，再也不去想他，再也不这样沉迷下去。我还有你，以后我们两个相依为命，好好的生活下去。”熙柔喃喃的说着，坐在宝儿床前，将她与胤祥的相识、进宫的情景、以及与几个阿哥的关系，所有的一切通通说了出来。只是沉睡中的宝儿丝毫没有听到半分。

此时，屋外有个人影在悄然晃动，沉浸在回忆之中的熙柔没有发现，只是自顾自的述说着，将隐藏在心底的秘密全部宣泄出来。

蓝茵远远的看见自己从扬州带回来的小姑娘从宝儿房间的门口转身离开，她连忙迎了上去问道：“小姑娘，你在那边干嘛？”

“蓝茵姐姐，我要走了，我父亲来接我了。刚才找不到姐姐，所以过来想和姐姐们打声招呼，谢谢姐姐们的款待。”小姑娘说得柔声细气，让蓝茵觉得很是可爱。

“别那么客气，我送你过去吧？”

“不用了，姐姐，我可以自己过去，父亲等我的地方离这里并不远。”小姑娘说完，对蓝茵福了福身，快步向大门走去。

蓝茵也不疑有它，只是注视着她的背影消失在自己的眼里，便去做自己的事情了。她没有想到是，她们此刻的一时疏忽直接导致了将来的种种不幸，命运从这里有了转折。

日子平淡的过着。那天以后，熙柔恢复了过来，不再提起那两个男人的任何事。她们一如从前一般的玩笑嬉闹，可是只有她们自己知道，这些都只是一种假象，只要有任何风吹草动便可拆穿。

熙柔的身子好象越来越差，不但面色苍白，而且还经常觉得眩晕，吃下的东西比吐出来的还少，一下子就瘦了许多。

她总说自己不碍事，只要多休息便好。可连续好多天还是如此，她经不起宝儿的关心，只好让宝儿为她诊脉，看看究竟是怎么回事。

宝儿反复的感觉着熙柔的脉象，脸色越来越难看。熙柔顾作轻松的问：“怎么了？不会是得什么绝症了吧？”

宝儿看向她，没有说话，可那眼神却像是透着迷惘，想要她给出一个答案。

“到底怎么了？真的很严重吗？”熙柔这才紧张起来。

“究竟怎么了？难道你一点感觉也没有？你的月事多久没来了？”

“月事……”由于这段日子，她的心情十分的不平静，的确没有在意这些事情。说起来，好象真的好久没来了。

“柔柔，你怀孕了。”宝儿的话紧接着蹦了出来。

熙柔诧异的看向宝儿，一副不可置信的表情。

“我怀孕了？我真的怀孕了？”我有胤祥的孩子了，谢谢老天。她的心就像升起了一股新的希望。

这个孩子来得太及时了，她不能拥有胤祥，可是她有了他的孩子，那便什么都不重要了。想到这里，她含着泪笑了出来。

宝儿见到她这个反应，心里立刻明白孩子的父亲是谁了。但还是忍不住问道："你和他什么时候……他知道吗？"如果他知道还这样对待熙柔的话，她宝儿一定不会对他善罢甘休的。

"不，他不知道，那天我们都喝醉了。这不关他的事，都是我不好。"熙柔想起那天的情景，又是一阵心伤。

这已是事实，宝儿也不好再问什么。可是这个孩子看起来并不健康，于是开口对熙柔说："这个孩子不能留。"

"为什么？我要这个孩子，我不会不要他的。"这个孩子将会是她的全部啊！

"柔柔，你一个未出阁的姑娘家，未婚生子，在这个朝代的人眼里是一件多么……唉！不管你以前怎样的善良，乐于助人，杭州城百姓的唾沫星子还是会蜂拥而上，足够把你掩死。你别那么傻了，留着这个孩子只会让你更加痛苦。"她本想用丢人一词，可熙柔是她最好的朋友啊！于是硬生生的打住。

熙柔对她的话根本听不进去，沉着脸斩荆截铁的说："我一定要生下这个孩子，不管别人怎么看，我都不管。以我们在杭州的实力，难道还害怕不成？我没有被她们的迂腐思想熏陶过，不会支持不住的。"

宝儿见这一招不管用，索性说出了实情："柔柔，这个孩子在你肚子里并不十分健康，生下来未必是好。虽然我们可以不顾人家怎么看怎么想，我们也可以养活他。可是你也要为你自己的身子考虑啊！不健康的孩子在母体里也是会影响到母亲的。"

"宝儿，你是大夫，你一定可以帮我保住这个孩子的。我可以不要一切，但是，我真的不能失去这个孩子。就当我求求你好不好？求你一定要帮我保住他。"

宝儿叹了声气，哀怨的看着摇晃着她的手臂的熙柔，心中十分不忍。她点了点头，看见熙柔忧伤的脸马上笑开了，心里特别不是滋味。真没想到，这个男人的杀伤力如此厉害，走到千里之外还可以继续伤害着她们。

熙柔因为知道有了孩子，心情好了许多。她害喜的反应十分强烈，经常吐得天昏地暗，甚至下不了床。可她依然特别开心，对宝儿送来的所有补药食品通通勉强自己吃下去，不是为了自己，只是单纯的想为了孩子。

她常常抚摩着自己的小腹，对着肚子里正在孕育的小生命说着话，脸上带着幸福的微笑。她从来没有感到如此幸福过。她对孩子承诺，一定将最好的爱全部给他，以此来弥补孩子没有父亲的遗憾。

随着熙柔的肚子日益隆起，宝儿却越来越担忧。胎儿的情况一直不好，甚至没有转好的迹象。不管她用了多少珍贵的药材为熙柔保胎，都没有用。她看着熙柔现在这般淡然幸福的模样，真的十分担心。要是最终孩子没有了，熙柔一个人该如何面对那种撕心裂肺的痛楚？她在心中不断的祈祷着。

上天注定的事，该来的还是会来，丝毫不会因为人们的祈祷而改变。康熙四十五年十一月，就在孩子快到五个月时，突然有一天，熙柔的肚子反复的疼痛，她惶恐的拉着宝儿的手哀求着，孩子却还是流掉了，看着自己下体的血，她顿时昏死了过去，急得宝儿不停的用针灸来保住她的命。

望着那一盆的血肉模糊，宝儿跑到野外放声大哭起来。她有些手足无措，等熙柔醒来会怎样？她一点把握都没有。但是她不能在她面前哭，否则她会更加伤心的。

熙柔昏迷了两天才醒过来。宝儿一刻不离的守着她，生怕她会做出什么自残的举动。熙柔的反应却十分冷静，完全没有宝儿设想中那么痛苦。她抚摩着自己已经平坦的小腹，喃喃的说："天意，什么都是天意。都是我欠他的，总是要还的，总是要还的……"

"柔柔……"宝儿还是忍不住哭了起来。

"我好累，我想睡了。"熙柔淡淡的对她说，转身面向床里。宝儿小心帮她盖好被子，又担忧的看了她一眼，最终离开了房间。她没有发现，熙柔渐渐卷曲在被子里，牙齿死死的咬着被角，泪如雨下……

与此同时，远在北京的十三阿哥府邸，一个男孩响亮的啼哭声从房间里传了出来。胤祥坐在书房里练着字，对于下人的报喜只是淡淡的回应了一声。他完全没有喜悦的心情，仿佛这个孩子并不是他的一般，让他漠不关心。

这段时间，白莲教出奇的平静，丝毫没有一点动态传出。熙柔正经历着平生最大的痛苦，完全没有心思去细细思索。可这平静的表面下面恐怕蕴藏着更加汹涌的暗流，只等时机一到，就会排山倒海一般袭来，让任何人都招架不住。

第二十五章

十一月二十四是悦宁的生忌，每年的这个日子昭雪都会独自一人去悦宁的墓前拜忌，对她絮叨一些身边发生的事情，特别是胤禛与胤祥的事，她说得犹为仔细。因为她总觉得悦宁并没有离开，而是在某个地方远远的看着他们，默默的祝福着他们。

今年的这个日子当然也不能例外。傍晚时分，昭雪吩咐随身侍侯的丫头提起早早就准备好的忌品，向门外走去。刚一出门，就遇见了从外面回府的胤禛。

“爷吉祥。”

胤禛看着她衣着朴素的样子，马上知道她的去向。他微微点了点头，错身走了过去，脑子里却有个强烈的念头，迫使他停了下来。他转头，对正要上马车的昭雪说：“我与你一起去吧！”

昭雪楞了一下，刚准备踏上车的脚又放了下来。她怔怔的看着胤禛上了马车，一只手伸到她面前，这才反应过来。只听见胤禛平淡的说：“上来吧！再不去，就要天黑了。”

昭雪不知他的用意，坐在马车上没有说话。自从悦宁下葬那天，胤禛去过悦宁的墓前，这些年他再也没有走进过那个地方。但是昭雪每次去，他是知道的，只是把自己关在书房里练字，要不就去佛堂礼佛，默默的怀念着悦宁。

“你说这世上真的会有两个长得一模一样，而又非双生子的人么？”胤禛没头没脑的问了一句，像是在问昭雪，又像是在问他自己。

“也许吧！这世间之大，无奇不有。只是没在眼前见着，所以不怎么相信。”

胤禛没有再说话，他沉默得看向车窗外，心里细细的思量着昭雪的话。昭雪见他如此，也懂事的不再开口，车内的气氛有些沉闷，让她在心里叹了口气。虽然她不知道她的丈夫为什么会这么问，可是她知道这么多年来，她的丈夫还是惦念着悦宁，丝毫都没有放下过。

悦宁的墓在一处临溪的树林后面，风水极佳。胤禛与昭雪下了车，穿过树林，便可到达墓前。这里已和三年前有了很大的变化，那条蜿蜒的小溪依然潺潺，而树林却向外扩了许多，让两人多了几步路程。

胤禛走在前，昭雪提着装有忌品篮子跟在后面，丫头随从留在马车旁候着，没有跟过来。昭雪很享受这段路程，虽然短，但是能跟着他独处一会，哪怕没有什么言语，她的心也感觉异常的塌实。

突然，胤禛停住了脚步，让昭雪一个不留意撞在他的身上。胤禛没有动，只是用手稍微扶了她一把，让她能够站稳。昭雪有些好奇，在他背后微微探出头来向前看去，这才发现，悦宁墓前似乎有人，看那着装年纪，应该是悦宁的父母金保与他的福晋。

“爷……”昭雪轻声的喊了一句，正想说些什么却被他伸出手打断了。大概是胤禛不愿与金保打照面，所以向一棵大树后面挪了挪，让树干挡住两人的身子，打算等金保和福晋走了以后再过去拜忌。

金保与福晋坐在坟前，却没有化纸钱，坟前也无任何忌品，两人只是在那说着话。声音轻轻的随风飘了过来。

“唉！每年的今日你都要前来，真是想不通你为何如此。”

福晋的声音有些抽泣：“不来这，我该去哪里想念我的宁儿呢？宁儿的命好苦啊！”

“你就知道哭，宁儿明明没死，你怎么哭得和已经死了一般？真是不吉利。”

胤禛的身子顿时僵硬起来，昭雪也倒吸了一口凉气，脑子被金保的话惊得一片空白。可墓前的两个人完全没有发现有人在周围，还在继续说着。

“宁儿走了三年，一点消息也没有。这些年你派人寻遍了广东每一个角落，都寻不到一点踪影，说不定……说不定宁儿已经……呜呜……”福晋的话再也说不下去了。

金保在一旁悲戚的叹了口气，没办法反驳夫人的话。当年悦宁离家以后便如同消失一般，了无声讯。在他心里，女儿还健在的希望真是微乎其微，可他不愿放弃，依然差人在两广一带找寻。可那一封封

汇报的书信将两人的希望一次次打破，让两人几年间，憔悴衰老了许多。

胤禛的手微微的颤抖起来。这个消息实在太另人意外了。如果金保与他福晋并非说谎，那么悦宁在三年前并没有被皇阿玛赐死，而且离开了京城。那么，熙柔……熙柔会不会就是悦宁呢？他为自己的这个想法激动不已。

昭雪看着他面无表情的脸，心里有了主意。她轻轻握了一下丈夫的手，向悦宁的墓前走去。此时丈夫实在不便出现，那么就由她来帮他找寻谜底。

“金保大人，福晋。”

两人闻声转头，惊慌的站起来对她行礼。

“金保大人，刚才你们的话昭雪都听见了。可否告诉昭雪实情。拜托了！”昭雪的眼中闪烁着莹莹泪光。

金保大惊，结结巴巴的回答她说：“四福晋此话……此话是什么意思，下官不明。”

“金保大人，您刚才说悦宁没有死，这是真的吗？”

“这……这……这当然不是真的。三年前悦宁触犯圣颜，皇上赐死。当日四贝勒也在场的。”金保躲闪着昭雪的目光，不敢承认此事。

昭雪突然在两人面前跪了下来，金保和福晋连忙上前搀扶，却被她推开。只听她坚定的说：“昭雪与悦宁情同姐妹，如今要是金保大人不告诉昭雪实情，昭雪便在此长跪不起。”

“四福晋，您……您这不是为难下官吗？当年之事皆由皇上一手安排，金保今日若言出，那便是欺君的死罪啊！”

“金保大人，请您念在昭雪与姐姐交好的份上，告诉昭雪实情。此处并无其他人，昭雪保证绝对不将今日之事对外透露半句。姐姐当年去世，昭雪甚是伤心，如今可以知道一个她还活着的消息，这也让昭雪心安了啊！金保大人，求您了。”昭雪说着说着也哭了起来。

金保福晋双手扶住昭雪，哽咽的对她说：“四福晋请起，我什么都告诉你，请您起来说话。”她又转头对金保说：“就告诉四福晋吧！她不会乱说的，再说……再说宁儿现在也是生死未卜啊！”

金保叹了口气转身背对两人，不再反对。福晋于是将当日的事仔细的对昭雪说了一遍，说到最后，两人抱在一起哭成了一团。

“四福晋以后就不用再来这里了。宁儿的事也不牢挂心了，这一切都是她的命啊！怪只怪她福薄，不管皇上怎么厚待都余事无补啊！”金保用衣袖抹了抹眼角的泪，拉起福晋向昭雪行了个礼，然后蹒跚的向树林外走去。

昭雪立在那里，定定看着他们的背影，心里更加痛了起来。真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啊！

待金保与福晋走远，胤禛这才从树后走了出来。昭雪上前唤着他，和他说着些什么，他却一句也没听进去。他的脑海里只有那一句：悦宁没有死，悦宁没有死……

“陪我去十三弟府里。”他丢下这一句，又深深的看了一眼矗立在他眼前的悦宁的墓碑，转身向外走去。昭雪连忙跟上了他，心里却有些忐忑不安。要是十三弟知道这个消息，恐怕又是一阵发狂。悦宁如今下落不明，爷怎么会在这个时候告诉他呢?

她不知道两人前几个月下江南发生的事，自然不知道胤禛为什么会如此。可是胤禛心里却很明白，恐怕熙柔就是悦宁了，她们之间有如此之多的相似之处，而如今又知道了悦宁未死的事实，她们是同一个人的几率就越来越大了。

马车抵达十三阿哥府邸时，天已经完全黑了下来。此刻胤祥正与家人吃着晚饭，听说四哥前来，心头一凛，若非有要事，四哥是断然不会在此时匆匆赶来的。

两人来到书房，胤祥令小林子守在附近，不准任何人走近，这才倒了一杯茶给胤禛，问道：“四哥，是不是出什么事了？”

“十三弟，我们要马上下江南去。”

“为什么？难道是皇阿玛的旨意？现在已经接近年关了。江南那边还有什么事需要处理？”胤祥说起江南二字，语气中带着一丝异常。

“别说白莲教的事还没处理妥当，就单是你自己的事也要去处理处理。”

“我的事？我有什么事？至于白莲教，就交给年羹尧好了。我们没有必要非得再跑一趟。”他伸手去端桌上的茶杯，眼色又黯然下来。

“十三弟，悦宁并没有死！”

“哐当”一声，胤祥手中的杯子掉落在地上，摔了个粉碎。他猛得转头看向他的四哥，一脸的诧异。

“四哥，你从来不会和我开这种玩笑的，今天怎么……”

胤禛上前紧紧的抓住他的手说：“这是事实。是金保亲口承认的。当年皇阿玛的确赐死悦宁没错，但是那毒药却另有文章。皇阿玛不忍悦宁死去，于是用假死药将她送出宫外，并且勒令她离开京城，永远不得在回来。”

胤祥只觉得一股热气冲上心头，身子摇晃着退后了几步。随即他又忙走上前来，扶住胤禛的手臂，急急的问：“四哥，这是真的么？是真的么？那她现在在哪？在哪里？我要去找她。”

“据金保说，她本来是要去广东的。可是她走后就与金保失去了联系，如今下落不明。我怀疑……”

“是熙柔，是熙柔对不对？她就是悦宁对不对？”胤祥打断了他的话，眼睛死死的盯着胤禛，希望从他那里得到确实的答案。

胤禛点了点头。同时，胤祥抓住他的手也松了开来。

“我们走，现在就走，马上走。”胤祥得知这个消息后竟然有些恍惚起来，他在书房内来回走动，嘴里嘀咕着，却一时不知该如何是好。

“十三弟，你不要急。我们不可贸然离京，这样那些好事之人一定会有所猜疑。毕竟悦宁在众人眼里已被皇阿玛赐死。我们此次去江南，只是为了确认熙柔究竟是不是悦宁，也不一定就像我们想的这样。要是被人抓到把柄，加以利用的话，对大家来说只有百害而无一利。”

“不，熙柔一定是悦宁，她一定是悦宁。我现在就要去找她，现在就去。”

“十三弟，你冷静一点！”胤禛使劲的摇晃着已经有些神经质的胤祥，见他的情绪稍微有些稳定，这才又开口说道：“此事不可着急，我们要让皇阿玛名正言顺的派我们去江南。一会我去找年羹尧，然后明天上道折子，相信皇阿玛一定会为了白莲教之事，派我们再度去江南的。”

胤祥这时已经稍微冷静了些，他深吸了一口气，幽幽的对胤禛说：“对不起，四哥，我……我实在是太不冷静了。这事一切都听四哥的。”

胤禛拍了拍他的肩膀，对他笑了一下，说：“我明白的。我先走了，你也别多想了。”

“那有劳四哥了。”

胤禛走后，胤祥将自己关在书房里久久不能平静。

熙柔，你就是悦宁吗？你会是悦宁吗？可你为什么已经不认识我了呢？究竟是为什么？无数个问题在他心里兜来转去，却没有答案，一切都要等到再次见到熙柔才可以得到解答。

“悦宁，我一定要找到你，然后永远都不会再放开你的手了。”他拿出悦宁留下的所有物件，用手一一抚过，对着它们许下承诺。

只是他们都没有想到，就算真找到了悦宁，他们又该如何面对康熙呢？也许此时的他早已经管不了那么多了。

几天后，康熙果然紧张白莲教的事情，又安排两人前去江南。这次，胤禛让年羹尧传信给熙柔和宝儿，说是四爷和十三爷要亲自前往。并且年羹尧也在随行的队伍中，一同前去。

第二十六章

宝儿收到年羹尧的快信时，已经是十二月了，正是隆冬季节，天地间一片清冷。而熙柔的心更加的冷淡，一点温度都感觉不出来。她的身子在孩子流掉以后就变得十分脆弱，以至于她去了趟扬州，就一病不起，只得留在忘忧别院里静静的休养。而宝儿因为要打理杭州的种种事宜，所以没有陪在熙柔左右。

按理说宝儿收到年羹尧的信后应该十分欣喜，因为她终于可以见到自己这几年来念念不忘的四爷了，可是她却没有这种感觉，反而心里总觉得有些怪怪的，却又让她说不上来为什么会这样。

年羹尧的信中说，四爷和十三爷此次亲自前来是为了能彻底解决掉白莲教，以除后患。于是宝儿将杭州的一切交代好，便带着紫芸去了扬州与熙柔会合。其实她这些日子总担心熙柔的身子，因为没了孩子，熙柔的心情异常郁结，心悸的毛病又开始时有发作，要不是她这

几年有了些武功底子，否则会一发不可收拾，身子会回到她们初识时那样的不堪重负。

唉！熙柔怎么会让自己陷得那么深呢？宝儿百思不得其解。熙柔去扬州前，她吩咐蓝茵到了那边要经常送信回来让她知道熙柔的消息，可那一封封的信却让她更加恐慌起来。熙柔的情绪十分不好，经常一个人去花海放风筝，一待就是一二个时辰。这荒天雪地，寒风呼啸，花海异常寒冷，可熙柔却听不进蓝茵的劝，依然我行我素，蓝茵也拿她没有任何办法。有一天竟然昏倒在那里，幸亏杜子扬因为蓝茵的请求及时赶到，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宝儿到达忘忧别院的时候，熙柔又执意要去花海，蓝茵想拦都拦住。她看到宝儿的身影，连忙跑过去跪了下来，拉着宝儿的衣摆说："宝儿小姐，求您劝劝小姐吧！我真的一点办法也没有了。小姐再这么下去，身体会越来越吃不消的。"

熙柔看到宝儿，只是淡淡的对她说了一句："你来了！"便又低头整理着她手中的风筝，丝毫没有因为宝儿的到来而打消行程。

宝儿看到她孱弱清瘦的样子，眼泪一下就掉了下来。她不理会熙柔的抗议，硬是将她拉回温暖的屋子，这才激动的冲她喊："柔柔，你是怎么了？不要这个样子好不好？你这样让我怎么办？"她说着说着，紧紧的抱住了熙柔的身子。

"宝儿乖，我没事的，我只是出去放风筝，我平时也常去放风筝啊！不是都好好的？"熙柔轻拍着她的背，柔声安慰着她。其实熙柔此刻的情绪有些恍惚，眼睛直直的看着屋内的某个角落，却没有焦距。

"柔柔，你别吓我，你怎么了？你看着我的眼睛，告诉我你没事。"宝儿强烈的感觉到熙柔的不对劲，连忙将她推到眼前，急切的呼唤着。

"宝儿小姐，小姐来到扬州后一直是这样的，有时蓝茵怎么和她说话，她都不理，只是一个人在那自言自语。宝儿小姐，要是您还不来，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了。"

"有没有请大夫来瞧过？"

"杜公子请大夫来瞧过好几回，无非就是说身体太过虚弱，要好好调养。可是喝了好几天的药，小姐的精神还是不好。"

“我知道了，你们出去吧！这里有我就行了。”

宝儿等蓝茵两姐妹出去之后，这才扶着熙柔走到床边，让她躺在床上。熙柔没什么反应，只是任她摆布，眼睛还是盯着空气发着呆。宝儿仔细的为她把脉，身体倒也无碍，反而好了许多，看来杜子扬请的大夫还算高明，总算将熙柔的身子调理得好多了。可是熙柔看起来还是一副病恹恹的样子。唉！都是心病弄的啊！自古心病最难医，心病还需心药治啊！宝儿看着熙柔，深深的叹了口气。

“柔柔，年大哥来信了……”宝儿对着发呆的熙柔说着这个消息，本想用公事转移一下她的注意里，可是没想到熙柔一听到“年大哥”这三个字，猛得从床上坐起来用力的拉住宝儿的手，急切的问：“年大哥来信了？他信上怎么说？信上怎么说？”熙柔只要一听到可能涉及胤祥的消息就有些激动起来，这一急，让她拼命的咳嗽着。

宝儿连忙拍着她的背帮她顺气，拍了好一会才让熙柔缓过劲来。可熙柔一停止咳嗽就又问起年羹尧的信。她的举动让宝儿的心越来越难受。

“柔柔，你别急，听我慢慢说。年大哥说朝廷对白莲教的事很重视，一定要马上将白莲教铲除掉，所以派了四爷和十三爷亲自下江南处理。年大哥说他们会住在我们这里。”

熙柔一听到这些话，整个人松懈下来，倒回了床上。她闭上眼，眼泪不停的从眼眶里涌出来，嘴里喃喃的说：“他要来了，他要来了……”

“柔柔，这次的事由我来处理，你好好休息知道吗？有什么事我会和四爷解释的。”

“不要，宝儿，我没事。你放心吧！”熙柔的眼睛突然张开，转头看向宝儿。这是宝儿今天第一次感觉到熙柔的目光落在她身上。

“可是柔柔……”

“别说了，这件事我一定要做。宝儿，只是你答应我，做完这件事，我们就离开江南，回到广州去，好不好？”胤祥，我再帮你最后一次，等这次的事结束了，我们就再也不相干了。你放心，我一定可以忘记你的。熙柔在心里补充着。

“好，只要你变回以前那个柔柔，去哪里都无所谓。柔柔，我不会离开你的，我们永远都不分开。”宝儿抱住她，闷声哭了起来。

蓝茵想起来还要去药店取药，于是抛下姐姐紫芸独自出了门。她刚走到门口，就遇到了前来探视熙柔的杜子扬。

“杜大哥，你来找小姐的吗？”

“恩，蓝茵，熙柔好一点了吗？”

“还是老样子，不过宝儿小姐来了，小姐的心情应该会好一些吧！”蓝茵羞涩的看了他一眼，低声说道。

在扬州的这段日子，只要她没办法处理的事，总喜欢去找杜子扬。而杜子扬也是随传随到，不但对熙柔的事特别上心，就连对她也是关心倍至。她感觉认识杜子扬那么久，这段日子是让她感觉离自己喜欢的人最亲近的一段时光，每一次和他单独上处，自己的心就砰砰直跳，速度一点都不正常。可是，她好喜欢这样的心跳速度，让她觉得一阵阵甜蜜的感觉直冲上心头。当熙柔在屋里沉睡的时候，他们在一起聊天，天南地北无所不话，杜子扬的博学和温文而雅的品行深深的打动着她少女的心扉，让她将很多事对他毫无保留的倾吐出来，其中也有许多关系小姐的事。这些她本不能说的，可是在那种晕忽忽的状态下，她实在没办法察觉杜子扬的套话，傻傻的将小姐与龙祥之间的事间接的说了出来。

“蓝茵，蓝茵？”

蓝茵猛得从自己的走神中清醒过来，抬头看到杜子扬关切的眼神，心里一暖，不好意思的说：“对不起，杜大哥。我……是有些担心小姐的病。”

“宝儿不是来了么，她的医术那么好，应该会将熙柔的病治好的。你就不要担心了。你这是要去哪里？”

“哦！我要去帮小姐拣药，杜大哥你自己进去吧！我走了。”

“宝儿刚来，她们大概会有很多话说吧！我就不去打扰了，既然你要去取药，那么我陪你去吧！”

蓝茵微微一楞，脸马上红了起来，她望着杜子扬的眼睛，轻轻的说了一句谢谢，便害羞的走到了大街上。

“宝儿也来扬州了，那杭州的两个铺子谁张罗着？”杜子扬漫不经心的问道。

“吉祥坊由掌柜看着应该没事，宝儿小姐的医馆就肯定是要停业的。她这次来好象是因为京城有人要来，所以……”蓝茵突然发觉自己说得有些太多了，连忙闭上了嘴。

她这样的举动明显让杜子扬觉出什么来，可是他却毫不在意蓝茵的突然住口，微笑着将话题岔开。今天他已经得到他想要的消息了，就没有必要再问下去打草惊蛇。

杜子扬陪着蓝茵取好了药，便推说天香楼还有事与蓝茵告别。他并没有真的回天香楼去，而是去了郊外，在一片破旧的村子前停了下来。他从怀里掏出一个柔软的面具带在脸上，这才走了进去。

“教主，你可来了，刚刚收到京城来的消息，那两个皇子又下江南来了。这次并非私巡，而是大张旗鼓的带了许多护卫前来，目的好象正是想解决掉我们。”一个中年男人向他禀告，看样子在白莲教里颇有身份。

“恩，这个我已经知道了。去，把菁菁叫过来。”

不一会，一个女孩出现在他的面前，对他一拱手，叫了一声“教主”。

他在简陋的屋子里走来走去，并不和那名叫菁菁的女孩子说话，像是在思考着什么。菁菁也不敢问，只得站在一旁静静的候着，屋内十分安静。突然，他的脚步停了下来，犀利的眼神盯着菁菁，开口说道：“从今天开始你就跟在我身边，有件事我要交代你去做。一会出去的时候顺便告诉下面的人，密切注意两个皇子的动向，随时向我汇报。好了，你先下去吧！”

他说完转身坐在椅子上，闭上了眼睛。

熙柔，对不起了，谁让我们都有各自的使命要完成。如果你觉得难过，我可以代替那个人安慰你。可是，你愿意给我这个机会吗？不，我不要你给我机会，我要自己去争取，我要让你完完全全的对他死心，然后回到我的身边。相信我，我可以将比他能付出的更好的爱给你，请你一定要相信我。他在心里想着熙柔苍白的脸庞，心里一阵刺痛。终于开始了，这场策划了很长时间的斗争马上就要揭晓开来。

只是胜负却是未知的，此刻他要与爱新觉罗家争夺的不单单是京城里那座豪华的大宅子，更是一个女人的心。他本来对那座大宅子并无太大的兴趣，现在却因为一个女人，而变得斗志昂扬。他爱她，所以要给她最好的一切，就这么简单。

熙柔睡了一觉，觉得神智清醒了许多。宝儿带来的这个消息将她从自己的哀怨中惊醒，这才发现原来还有许多事等着她去做。是的，她要帮助胤祥和胤禛完成这次任务，然后离开这里，永远不再与他们相见。

“你醒了，现在感觉怎么样？起来把药喝了吧！”宝儿坐在床边，用手整理着她凌乱的秀发，柔声的说。

熙柔愧疚的看了她一眼，撑起身子靠在床头，说：“宝儿，对不起，这段时间让你担心了。我现在感觉已经好多了，再休息两天就会和以前一样的。”

“你呀！一向都有当姐姐的料，怎么这一回却让我那么操心？我们可说好，只此一次，下不为例！”

熙柔笑了笑，突然想到了胤禛。宝儿还不知道黄真就是她倾慕的四爷吧！要是她知道了，会是什么反应呢？

“宝儿，你终于可以见到你的四四了，我怎么也没觉得你很兴奋的样子？”

宝儿停住不断搅动药汁的手，抬头看了她一眼，眼睛里闪过一丝忧郁，转瞬又恢复了正常，淡淡的说：“过两天不就可以见到了么？到时再兴奋也来得急啊！”

熙柔知道她是因为黄真的关系，心里只有这一个男人，别的男人就再也不上心了。可是她该不该告诉宝儿黄真的真实身份呢？不可以，那样，所有的一切都会爆光，她想永远隐藏的秘密也会暴露在阳光下，让所有人都没有好的结果。她不要这样，如果一定要有人受伤，那么就让她一人承担吧！至少她现在是自由的，可以随便去到哪里，平静的生活下去。至于宝儿，她也不希望她和胤禛有什么瓜葛，毕竟身在皇家的苦，她是经受过的。

第二十七章

胤禛与胤祥很快就到了扬州附近。

“四爷，十三爷，宝儿来信说，因为白莲教的总堂设在扬州，所以她们会在扬州等候两位爷，我们就不必去杭州了。”

胤禛只是微微的点了点头，而胤祥却急切的想策马飞奔过去。众人加快了脚步，一路飞奔到了花海。

“救命啊！救命啊……”附近传来微弱的求救声，让众人都顿了顿，停下来左顾右盼，却没有发现什么动静。四周是茂密的树林，此刻又已经接近黄昏，所以周围的情况更加难以辨认起来。

“救命啊！不要……不要过来……胤祥……胤祥……救我……”声音突然大了许多，一个女子的惨叫在他们耳边回荡。更令大家震惊的是，那名女子竟然喊着十三爷的名字。

胤祥脸色煞白，他几乎是毫不犹豫的就认定了这个声音的主人就是他深爱的悦宁。他下马飞快的在四周寻找起来，还不停的喊着悦宁的名字。

这时，四周突然安静下来，再也听不到女子的声音，树林里只回荡着胤祥的喊声，越来越急，越来越失去耐性。众人也一起加入了寻找的行列，树林里歇息的鸟儿被惊得四处乱飞。

突然，一声惨痛的吼叫，让众人吓了一跳。沿着那声音的来源，隐约的看见有几个人影在晃动。胤祥连忙朝那个方向赶了过去，这才看清，几个大汉正围着一个女子，想轻薄于她。

“放开她！”胤祥一声大喝，成功的引起了大汉们的注意，只见他们粗鲁的将那女子推倒在一旁的大树下，一起围过来找胤祥的麻烦。

胤祥不想与他们纠缠，打斗的动作又快又准，不一会就将几个大汉打倒在地。后面赶来的护卫离他们越来越近，那几个大汉互相看了一眼，连忙爬起来向树林深处逃去。胤祥无暇去追他们，只是快步走向那个女子。

那女子畏缩着靠着大树，一直不敢抬头，嘴角渗着血丝，喃喃的说着话，却让胤祥听不清楚。

“悦宁？”胤祥蹲在她身旁，轻轻的叫了一声，语气里满是不确定。

那女子猛然抬头，脸上淌着泪，眼神中却带着不可思议的光芒，嘴里还不停的说着：“不可能，这不可能是胤祥，一定是做梦，一定是

在做梦。”她一边说着，一边用手捂住头拼命的摇晃起来，似乎想把眼前的幻影给甩掉。

是悦宁，真的是悦宁。不单单是因为这张脸，更加因为她刚才说的话。胤祥一把将她紧紧的抱在怀里，紧得像要融进他的身体。他怀里的那个瘦弱身子不停的颤抖着，带着一些恐惧，却又抵不过他的力气，可怜巴巴的蜷缩在他的怀里。

突然，那女子发出一声尖叫，胤祥赶忙松了松手，她拼命的捶打着他的胸膛，哭着喊：“你不是胤祥，别碰我，别碰我。胤祥，胤祥，你在哪里？”

胤祥看着她几近疯狂的模样，心都要碎了。眼前的这个女孩几乎和当年遇袭后失去神智的悦宁一模一样，那双眼睛闪烁着莹莹泪光，无助而又坚强的抵御着想要伤害自己的人。在她的心里只记得胤祥，不管是什么情况，她似乎都希望那双只属于她的有力臂膀给她无穷的安慰和力量。

“悦宁，是我，我是胤祥。我来了，我来找你了，我再也不会丢下你了。”胤祥温柔的环住她的肩膀，在她耳盼轻轻的低语。那声音仿佛带着魔力，让她逐渐的平静下来，眼神也渐渐恢复了清明。

“你真是的胤祥吗？”她小心的碰触着胤祥的脸，仿佛害怕这只是她眼前的幻影，一碰便会碎去。

胤祥握住她的手，用力的贴在脸上，让她感觉自己脸上的温度以及他的真实。当他看见悦宁的眼神由惊慌转变成惊喜，双手一起抚摩着他的脸。几日来日夜兼程的辛苦转眼化为乌有，对于现在的他来说，找到了悦宁，不管还要花费多少辛苦都是值得的。

胤禛慢慢的走到他们两人身后，挥手阻止了要靠近的护卫和年羹尧。他的手微微颤抖着，显然也抵抗不了这突如其来的惊喜。他们找到悦宁了，悦宁真的没有死。他在心里松了口气，三年多来的愧疚感因为看到十三弟与悦宁相拥的那一刻起，渐渐的在消逝。他突然好想念宝儿，想看到她纯粹的笑容，想抱着她，感受她的体温给自己的心带来的安慰。当他听说悦宁并没有死的消息后，心里就一直不平静，他不知道自己的心是一种什么感觉？他又该如何去面对悦宁？以前他只是将悦宁放在心里怀念，也许还存着爱恋，可更多的是愧疚。平时他不愿去想，不愿去仔细分辨到底他对悦宁的爱还存不存在。可现在

悦宁就活生生的出现在他的面前，让他不得不正式面对这个问题。他以为他会抑制不住感情，让它轻易决堤，可是他却只是有些激动而已，心里却开始疯狂的想念宝儿。为什么会这样？也许早在他知道十三弟与悦宁的感情后，他就将这份感觉压抑在心底，三年的时间，早已转变成另一种形式。不是爱的人，而是亲的人，就像他与十三弟那样，最亲的亲人。

胤祥扶着悦宁站起身来，小心的将她的泪一一拭去。悦宁这才发现树林里还有许多人，她看向离他们最近的那个人，顿时全身僵硬起来，愣住了。

“悦宁？悦宁？在想什么？还记得四哥吗？”胤祥察觉出她的不对劲，轻拉她来到胤禛面前。

悦宁不停的向后退，情绪又变得激动起来。她甩开胤祥的手，转身就想逃跑，却被胤祥反应快速的抓住。她睁着惶恐的眼睛对胤祥说：“放开我，我不是悦宁，悦宁已经死了，已经死了。我不是悦宁，我是谁？我是谁？”

“悦宁，别这样，我求求你别这样。我们什么都已经知道了，当年皇阿玛所做的一切我都知道了，我这次来江南就是为了找你的。悦宁，我再也不会让你离开我了，相信我。”

“这怎么可能，当年的事没几个人知道，他们都不可能告诉你的。我不是悦宁，皇上已经将悦宁赐死，这个世界上就再也没有悦宁了。”

“悦宁，你别激动，小心你的身体。听我说，你听我说。”胤祥急着安抚她的情绪，还记得她的心悸病，生怕她的病再度发作。

“悦宁，相信我们，不管你现在是什么身份，我们都会想办法解决。皇阿玛当年没有真的赐死你，这说明他对你还是有感情的，等我们回去跟他说明，相信他不会为难你们的。你放心，一切交给我。”这些话是胤禛说的，虽然他不知道他的皇阿玛知道后会是什么反应，但是此刻安慰悦宁快要失控的情绪似乎更加重要。是的，一切交给他吧！他会想办法让他们两个在一起的。

悦宁愣愣的看着眼前的两个人，情绪渐渐的平复了下来。她福了福身，向着两人行了个标准的宫礼，口中说道：“四贝勒吉祥，十三阿哥吉祥。”

胤祥连忙扶住她，说："悦宁，以后对我们不准这样的。我们与你从不计较这些身份。"

"可是……"悦宁看向离他们不远处的年羹尧以及护卫们，不安的想辩解什么，却被胤祥打断："没有可是。他们都是我们手下最信任的人，是绝对不会把你的身份泄露出去的。"

"十三弟说的是，要是谁胆敢把今天的事向旁人说半句，后果自己承担。"胤禛回头望向身后的亲信随从说道，声音不大，却刚好让众人听到。那冷冷的声音让悦宁都害怕的打了个冷颤。

"悦宁，你怎么会在这里？听你阿玛的意思，你是想去广东的，为什么此刻会在这里？这三年来发生了些什么事？你过得好不好？你……"胤祥絮絮叨叨的问着，在他心里实在是有太多的问题想要得到悦宁的答案。

胤禛拉了他一下，示意他不要急。悦宁感激的对他笑了一下，这才开口说道："当日我们是一路南下，目的地的确是广东没错。可是当路经江南，我就想在扬州停留几日，一车的丫头护卫扭不过我，只得陪我前往。可是，就在马车驶进扬州城郊的时候却碰到了强盗，他们本来为的是抢劫钱财，可不小心被我们看到了真面目，于是想杀人灭口。护卫和丫头为了保护我逃生，都惨死在强盗的刀下。呜呜……都是我害了他们……"悦宁说到这里，又伤心的哭了起来。

胤祥将她搂在怀里，轻拍着她的背，安慰着她。悦宁低声哭了一会接着说："我一直跑一直跑，却始终跑不过那几个强盗的追踪，就在快被他们追上的时候，前方迎面驶来一辆马车，赶马车的人看见我的情况，立刻将我拉了上去，然后加速向强盗冲了过去，这才帮我逃过一劫。那马车里的人是个走南闯北的生意人，他见我狼狈不堪，又失去了随从，便将我带回了他的家里。我见去广东已经无望，索性听从他的意思留了下来。他有个比我小几岁的女儿，于是我就留在他家里教他女儿一些我会的东西。这一留就是三年多。"

"你说你一直在扬州？为什么不托人带消息给我？前两年我随皇阿玛下江南，你知道吗？为什么不出现？"

悦宁的脸变得苍白起来，她闪开胤祥的手说："我为什么要与你联系？我是一个已死的人，就连寄宿在别人家里也不敢用真实姓名。再说，我有什么资格与你联系？我在你心里也只不过是个妹妹而已。"

“不是的，不是的。悦宁，你原谅我，好不好？我爱你，我从来没有停止过爱你，从七年前在扬州开始，我的心就一直是爱着你的。”胤祥急切的表白着，丝毫不顾在随从面前的身份架子。他好不容易找到了悦宁，他再也不要失去了。

悦宁的脸上依然残留着痛苦的神情，对他的话半信半疑。胤禛叹了口气，走上前对悦宁说：“十三弟是为了成全我才……他是真的很爱你。悦宁，不要再怀疑了。一切都是我的错。你走后的三年，十三弟所承受的痛苦是常人无法想象的，我心里虽然明白，却不知该怎么办，只盼望他早日忘却。可是，这份伤痛哪会那么容易忘却的呢？悦宁，你要怪的话，就怪我吧！”

悦宁苦笑了一下，对胤禛说：“如果爱一个人有错的话，那么这世上又有几个人是没错的呢？别说这些了，我们能再次相逢，也算前缘未了，只可惜我现在又只是孤身一人，无处招待你们。”

“你不是说一直寄宿在那商人府上？发生什么事了？”

“唉！他们举家迁往京城去了。本来他们想劝我跟他们一起去，可是我答应过皇上，永远都不踏入京城一步，所以谢绝了。他们留了些盘缠给我，足够我继续南下去广东，可我还想最后在花海放一次风筝，于是推迟了起程时间。真没想到会碰上那几个流氓，要是没有遇到你们，我的命大概也就要终结了。”

胤祥拉起她的手，说：“你放心，现在一切有我，绝对不会再让你受到伤害了。我们还有些事要在扬州处理，等处理完，我们一起回京城去。”

胤祥的手好温暖，让悦宁的心升起一股奇异的感觉。几乎就要脱口而出的“好”字硬生生的被她卡在喉咙里，转而变成其他的字句说了出来：“我不能回京城去，我答应过皇上的。你们从我阿玛那里得知我未死的消息，这样会拖累到阿玛和额娘的。你们就当我已经死了吧！”

“这怎么可能？现在我能感觉到你的存在，能感觉到你的温暖，能听到你说话，能看见你笑，要我怎么当作你已经死了？悦宁，别对我那么残忍。以前是我对不起你，但是给我一个机会好吗？也给你自己一个享受幸福的机会？我再也不要你离开我了。”胤祥用力的将悦宁抱住，大声的喊着这些话，让悦宁的脑子晕忽忽的就快停止了运转。

“胤祥，你别这样，别逼我好吗？你们不是要在扬州办事吗？这段时间我跟着你，让我好好想想，好吗？”

胤祥还想说些什么，却被悦宁用手捂住了嘴。悦宁温顺的靠在他的胸口，双手环住他的腰，轻轻的说：“胤祥，能再次看到你，真的太好了。”

第二十八章

到达扬州城内已经是掌灯时分了。冬日的大街十分萧条，似乎没人愿意舍弃温暖的屋内而跑到外面去活受罪。路边的酒肆茶楼客栈里人声鼎沸，正门口亮着的灯笼，被寒风吹得忽明忽暗，将房子里的热闹与大街上的冷清划为截然不同的两个天地。

胤祥将悦宁的身子紧紧的裹在自己的披风里，不想让她受到一点点寒冷。此刻他的心觉得好满足，他低头凝视着怀里的女子，不由得将搂住她的双手紧了紧。

“四爷，我们现在是去宝儿和熙柔那里？还是先找家客栈休息，明天再去找她们？”年羹尧驱马快行几步，紧跟在胤禛后面问道。

忘忧别院虽然离花海很近，但是却不能直接到达，非要穿过一小半的扬州城才可以到达，他们进城已经很晚了，估摸着城门已经关闭，再要从另一边出城已经是不可能了。胤禛盯着胤祥的背影沉思了一下，随即便下达住客栈的命令。虽然他此刻很想见到宝儿，可一想到熙柔将要面临的痛苦，不由叹了口气。悦宁和熙柔两人拥有同样的容颜，又同样对十三弟倾心，却是完全两种命运：一个苦尽甘来，一个却跌入深渊。还是不要让两人见面的好，所以他们在扬州期间还是住在客栈里吧。唉！如此一来，将宝儿带回京城的几率越来越渺茫。

就这样，他们在城内的一家客栈里安顿下来。由于悦宁受了惊吓，胤祥守着她安稳的睡去才离开房间。他脸上带着浅浅的微笑将房门关上，直径走入胤禛的房里。

“四哥，还没休息吗？”

此时的胤禛正独自一人在那喝酒，见他来了，拿出一个杯子斟满酒直接递到他手里。

“要不，白莲教的事你就别插手了，你就陪着悦宁留在客栈里。”这是他想到避免有人受到伤害的唯一办法。

“那怎么行，这件事事关重大，四哥一个人怎么应付得来。悦宁她会理解的。”

“悦宁是会理解的，那么熙柔呢？你脑海里还有她的存在吗？”

“这……”胤祥的确没有想到还有个熙柔，他的脑子在遇到悦宁的那一刻起就只容得下悦宁一个人了。

“既然亮工已经通知她们，你我都要来江南，明天你就去露个面吧！其他的事交给我，有亮工帮我，应该没有太大问题。”

“那就麻烦四哥了。”胤祥将杯中酒一饮而尽。

胤禛给了他一个“你放心”的眼神，然后又继续将酒杯斟满。哥两个没有再说什么话，一杯接一杯的喝着酒，而蕴藏在杯中的情绪多半是因为找到悦宁后的激动。

第二天，年羹尧亲自去了趟忘忧别院，可迎接他的两个人都不再像以往那样活泼开朗，眉宇间闪烁着的忧愁让他一个大男人都能一眼看透。她们两人究竟怎么了？其实年羹尧在看到他的十三爷小心呵护那名与熙柔长得一模一样叫悦宁的女子时，心里就有一种不好的感觉。怎么会有那么像的两个人？到底上次两位主子来江南发生了什么事？他不能直接的去问两位主子，只得将疑问放在心里，想见到熙柔后问个清楚。

“熙柔，宝儿，四爷和十三爷在客栈里等着你们，你们快随我去吧！”他一边说一边走到熙柔面前，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过她的脸。

熙柔对他浅浅一笑，接过蓝茵递来的披风，跟在宝儿后面上了马车。年羹尧出神的望着她的背影，嘴里喃喃的唤着她的名字，直到宝儿伸出头来催促这才回过神来。

马车没一会就到了客栈，熙柔的心开始狂跳不已。她将药丸吃下一粒，预防一会见到胤祥会露出马脚来。相见不如不见，这份煎熬为何都要由她来承受呢？也许当真是前世欠了他的，今世舍尽所有、历经伤痛也要偿还予他。就这一世吧！但愿来世他们两人之间毫无瓜葛，可以从容的相遇、相识、相知、相恋……这是多么遥远的幻想啊！

胤禛与胤祥两人坐在客栈前面的茶楼包间里，喝着茶等待着熙柔和宝儿。他们不知道见面后会是一种什么样的尴尬场景，毕竟他们隐

瞒了皇子的身份，也伤害了两人的心。特别是胤禛，他还记得宝儿那日拿着鞭子抽向他身旁门框时，眼中带恨的表情。她会原谅他吗？自己四爷的身份能起到这么大的作用么？

“四爷，十三爷，熙柔和宝儿姑娘到了。”年羹尧领先一步前来禀告。胤禛竟然有些紧张，他很想站起来，但顾及到自己四爷的身份，还是决定按兵不动，只是桌下放在腿上的拳头暗暗捏的死紧。

宝儿走在熙柔前面，她一进门看见两人，马上就愣住了。

“黄真？他们怎么会在这里？”她喃喃自语着，声音却让在场的人都听得十分清楚。

“宝儿，不得无礼，这位是四爷，这位是十三爷。”年羹尧走到她身边轻声提醒道。

宝儿的脸一下煞白起来，她有些失魂落魄的盯着眼前的那个男人，不确定的问了句：“你说他就是四爷？”

这时，熙柔也已经进来了，她很想装做冷漠的样子，却办不到。她的眼睛从进门的一开始就粘在胤祥身上，怎么努力也甩不开。

“亮工，你先出去，我有话跟她们俩说。”胤禛站起来，打发年羹尧出去，因为如果年羹尧在的话，他们几个是不可能好好说话的。

待年羹尧离开将门关上，胤禛连忙走到宝儿身边，轻轻的唤了她一声，宝儿沉默着没有动静。他又唤了一声，双手扶住她的肩膀，想让她正对自己。可手刚一碰到宝儿，就被她狠狠的甩开，愤怒的目光随之射向胤禛。

“呵，原来黄真就是四爷啊！四爷当真是好兴致，坑蒙拐骗样样都玩得好极了……”

“宝儿！”熙柔和胤祥同时出声阻止，喊过一声后又一起停了下来。熙柔没有再看向胤祥，虽然她很想，但是她不能，她怕她看上那一眼就再也忍不住了。她走到宝儿身边，拉了拉她的衣袖，然后面无表情的对胤禛说：“请四爷别见怪，宝儿今日心情不佳，多有得罪，还请四爷大人有大量，不要与她一般见识。既然四爷和十三爷前来是为了白莲教之事，不如请年大哥进来，熙柔将这段时间的情况汇报一下，让两位爷心里有个底。”

胤禛双手背在身后，冷着脸不说话。熙柔低着头等待他的回复，也没有再催促。房间里一时安静下来，气氛沉闷而有压抑。

胤祥刚才的目光一直落在熙柔身上，短短几个月不见，她竟然瘦了那么多，他知道这一切都是他的错，可是他却不能给予她补偿。本以为她就是悦宁的，可是她却不是，而他也已经找到了悦宁。还是四哥说得对，不能让熙柔和悦宁见面，否则她们两个都会受到更大的伤害。

熙柔，对不起了。胤祥看着她的背影，在心里默默的道歉。

“宝儿，你不是说过，你对四爷……”好不容易，胤禛才鼓起勇气开口说这句话，可他还没说完就被宝儿打断了。

宝儿当然知道他的意思，于是转头看着他，脸上带着假笑说道：“你是说我对四爷的景仰是吗？呵，我对四爷你的景仰犹如滔滔江水，连绵不决，犹如黄河泛滥一发而不可收拾。好了，我已经表达了对四爷的景仰之情，四爷还满意吗？我只是帮四爷训练探子，并不参与你们商讨对策，请许我告退。”她说完，扭头就走，丝毫不顾胤禛逐渐铁青的脸色。

熙柔一把拉住了她，随即打开门请年羹尧进来。胤禛不好再说什么，于是又走回桌旁坐了下来，手握着茶杯，杯中的茶水微微的晃动着。

熙柔拉着宝儿并没有随他坐下，而是依然恭敬的站在那里。熙柔从荷包里拿出一封书信，里面是这几个月来探子汇报回来的消息，熙柔将这些消息统计好，写在一张纸上，交由年羹尧呈给胤禛看。

“四爷，这些是您走后几个月来探子陆续汇报的消息，我们大致知道白莲教除了扬州的总堂外，在江南的其他几个地区都有分堂，而且人数日益增多。这几个月来似乎都在不停的招兵买马，我已经安排探子们分别混入各个分堂，有利于收集罪证。但他们防范意识很强，对于新进的成员除了练武以外，并不安排其他事，也无权参加任何会议。所以对于他们反清一面，我们无从探知。几个月前，熙柔曾经偷偷探听过一次他们总堂的会议，白莲教的教主年约二十几岁，十分年轻，他用面具遮住了脸，熙柔并未看清他的真面目。”她又想起了那日死里逃生的惊险，心里不经颤了颤。

“恩，辛苦你们了。”胤禛的眼神在那张信纸上，心思却始终放在宝儿那里。

“如果没什么事，熙柔和宝儿就告退了。如果四爷有什么决定，随时可以让年大哥前来通知，熙柔和宝儿定当不遗余力的为四爷办好。”别说宝儿现在的情绪十分不稳定，就连她也不想再待下去了。她不敢看胤祥，心里一直提醒着自己，一定要忍住。

胤禛还没有开口，门却被打开了。一个声音传了过来，让众人一同回头。

“胤祥……你们在谈事情吗？对不起，我先回去了。”悦宁看着一屋子的人，连忙退了出去，却不小心碰到门槛，险些摔倒。胤祥快步走过去，扶住还在摇晃的悦宁，眼神出奇的柔和，轻轻的说：“没关系，你怎么不多睡会？”

“我睡不着啊！所以想来找你。你怎么都不和我说你们有公事要谈？不然我就不会闯进来了。”悦宁探头看了眼屋内的两个女子，对她们微微一笑，然后轻声的对胤祥说。

熙柔不可思议的盯着她，脑海里一片空白。宝儿见那女子和熙柔长得一模一样，也很是惊讶，她连忙扶住身子有些摇晃的熙柔，怕她一个无力倒下去。

胤禛叹了一口气，对现在的场面丝毫没有办法。他最不想看到的事今天都发生了，而且一件比一件棘手。他有种预感，他们四人曾经在一起轻松无比的时光，再也不会有了。

熙柔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她颤抖着声音却泄露了心底的不安与痛苦：“十三爷，不介绍一下么？”

胤祥的脸色变了变，只得拉起悦宁的手走进来，对两人说：“她就是悦宁。”

“悦宁不是已经死了么？”宝儿大声的问道。

“这其中有些曲折，但事实上悦宁并没有死！”胤禛开口解释道。

“你们怎么知道悦宁没有死？这个悦宁是真是假，你们能够确认吗？”熙柔突然厉声问道，就连宝儿也被她吓了一跳。

胤祥见她的态度，心里有些不悦。悦宁此刻的表情有些不解，也有些悲伤，好象被熙柔的话给伤害到了。胤祥不想让她伤心，于是冷

冷的对熙柔说："这些事不需要向你汇报。"

熙柔的脸色更加惨白起来，她失神的笑了笑，说："不需要向我汇报，是吗？怕只怕你自己被人骗了都不知道。"

"你……"胤祥刚开口就被悦宁拉住了，她越过胤祥走到熙柔面前，一下子呆住了。刚才漫不经心看的那一眼并不仔细，丝毫没察觉她们两个人竟然长的一模一样，除了两人的神态不同外，站在一起几乎没人能分出谁是谁来。

"怎么会有和我长得这么像的人？真是太神奇了。姑娘，我是悦宁，你叫什么名字？"悦宁友好的浅笑着。

熙柔知道她不可能是悦宁，因为她自己才是，可是她不能说，因为这个秘密揭露出来只怕会牵连很多人，不但毁了康熙的美意，更加会让金保和福晋惹上杀身之祸。可是这个假冒的悦宁为什么会取得胤祥的信任，她和胤祥间的事又是怎么让人得之的？天哪！这下事情突然复杂起来。恐怕这个人会假冒悦宁，一定是有计划的，她已经是来者不善了。胤祥会不会有危险呢？

熙柔的心好乱，人也不冷静起来。她突然抓住眼前的悦宁使劲的摇晃，恶狠狠的问："你到底是谁？为什么要假冒悦宁？你……"

"你够了，我和悦宁的事从来就不关你的事，希望你以后不要再这个样子。"胤祥猛然推开熙柔向她吼道，随后又温柔的扶着悦宁，柔声看着她说："悦宁，你没事吧！我们回房去。"

熙柔已经完全失去了力气，她只得斜靠在宝儿身上，看着胤祥和悦宁的背影，心里剧烈的疼痛着，泪水不知不觉中已经爬满了脸颊。为什么会这样？她嘴里不断的重复着这句话。

"宝儿，你们先回去吧！好好照顾熙柔。亮工，你送送她们。"

"不需要，我们自己会走。不劳四爷为我们费心。年大哥，陪着你的主子吧！我们先走了。"宝儿说完，马上搀扶着熙柔走出客栈。

熙柔说再做完这最后一次差事，可是她却连这一次都不想做了。她已经受够了。

第二十九章

恍惚着回到忘忧别院，熙柔还是魂不守舍的样子。她万万没有想到事情的发展会变成这样，她明知那个悦宁是假的，也明知那个假悦

宁留在胤祥身边就像一个定时炸弹一样危险，可是她却没有办法。她很想告诉胤祥她才是悦宁，可是这样就能帮助他避免危险了吗？假悦宁的威胁解除了，可来自皇室的威胁呢？恐怕不是那么好过的。看他现在对假悦宁呵护备至的模样，恐怕此刻已经没有心思听她这个“第三者”的任何话了。

是的，他是爱她的，正因为这份压抑已久的爱，所以才会在遇到假悦宁的那一刻起全部爆发出来，分辨力已经降到了最低。

他是爱她的。这个念头让熙柔有了一些安慰。

“蓝茵，叫阿德进来。”她斜躺在靠椅上，任由宝儿在手臂上针灸也不觉得疼，因为她的心思已经完全放在胤祥那里了。

“小姐，什么事？”阿德是熙柔身边近卫队的头领，自从上次熙柔遇到危险后，他就开始隐藏在熙柔周围，寸步不离的跟着她。此次来扬州，他和另一个兄弟也是这样远远的保护着。

“等一会我会接一行人住进这里，你在这里不要露面，不要让人知道你我的关系。然后帮我跟踪一个人，一个和我长得一模一样的女人，她每天一个人的时候做过些什么事，和谁接触过都要清清楚楚的记下来，然后跟我汇报。听清楚了吗？”

阿德拱手应了一声，就下去了。宝儿十分不解，她收起熙柔手上的针，问道：“柔柔，为什么派人跟踪悦宁？难道你怀疑她是假的？”

“她肯定是假的。”熙柔一想起那女子惺惺作态的模样，就恨得牙痒痒。这一切都是一场阴谋，但是她熙柔是不会让这场阴谋得逞的。她不但要压制住眼前这个假悦宁的一切行动，更加要找出她幕后的主使者。刚才她被针扎了半天，脑子也清楚多了，这名女子恐怕和白莲教脱不了关系。现在胤祥已经被那假悦宁骗住了，是不会相信她的说辞，惟有找到证据，这样才可以在不暴露身份的情况下帮胤祥他们解围。

“柔柔，你为什么那么肯定她不是真的？就连那个……十三都一口咬定她是，难道你比他还清楚吗？”

“我……是我的直觉，而且旁观者清，你没听说过吗？宝儿，准备一下，我派蓝茵去接他们过来。”熙柔坐直身子理了理衣服，脸色虽然

还有些苍白，可是精神已经完全恢复过来了。如今这种状况，她要打起百分之两百的精神来应付才行。

“柔柔，我们马上离开江南吧？我不想面对那两个只会伤害我们的人。柔柔，你难道忘了这几个月来所受的痛苦了吗？为什么还要一而再再而三的帮助他们？你真是太傻了。没有他你还有我，我们两个相依为命不是也很好么？如今他找到他的爱，你在他眼里还会留下任何踪影吗？柔柔，听我的，我们将一切事宜交代给年大哥就去广州吧！”宝儿完全不相信熙柔关于直觉的那番话，反而认为她是因爱生恨，才会这样说悦宁的。

“不，我说过了，这是最后一次。宝儿，白莲教这次的动作那么大，肯定是想在康熙下江南的时候有所行动。他们在暗处，康熙他们肯定防不胜防，难道你想看到四爷受到伤害吗？”

“别跟我提他，如果知道黄真就是他，在他们到达之前我就会拖着你走了。对于他们来说，满脑子里只有权利地位，丝毫不把感情当一回事，这样的四爷不是我欣赏的那个，我没必要再为他做什么事。”宝儿气愤的将手中的茶杯重重的放在桌上，险些没让杯子碎掉。

“宝儿，你总算是长大了。皇室里的人都是悲哀的，他们一出生就要注定为了权利地位而做斗争，这场斗争里没有谁是坏人也没有谁是好人，我只觉得他们很可怜，把自己禁锢在那个小小的紫禁城里，却忘记了外面还有广阔的天地。所以宝儿，你不要恨四爷，他能这般爱上一个人已经很不容易了，要知道很多皇家的人都是无情无爱的。”

“柔柔，我受不了他利用我们，受不了他欺骗我，这难道也算是爱情吗？”

“我想他应该是怕你对他的身份有所顾忌吧！所以才不敢用真面目对待你。我知道你爱他，可我也不想你跟着他。就像你说的，没有他们，我们两个也可以活得很好。宝儿，就让我们再帮他们最后一次吧！就当作与他们做个了断，这次的事情结束后，我们就离开这里，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好吗？”

宝儿看着熙柔诚恳的模样，不由自主的点了点头。别说熙柔放不下心中的那份爱恋，就连自己也是如此。虽然知道自己爱上了不该爱的人，可还是制止不住这份感情在心底猛烈的生长。她很气恼，气恼自己的不争气。

“蓝茵，你去请年大哥他们过来吧！”熙柔吩咐着，却被宝儿阻止了。只听见她说：“还是我去吧！蓝茵怕是请不来他们的。”

熙柔点了点头。当她看见宝儿的身影在门口消失，忍不住又倒在靠椅上。天知道她刚才装得有多辛苦，为了让宝儿答应办完这最后一次差事，她强忍住身体的不适。她的这个身体已经被命运和她自己折腾的不像样子，究竟还能承受多久？她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一切顺其自然吧！

宝儿又一次站在客栈门前。天空中飘起了细雨，烟雨朦胧的江南是最有意境的，可是宝儿却无心欣赏。她看着人来人往的客栈，深深的吸了一口空气中的凉气，走了进去。

正巧年羹尧从房内出来，与宝儿碰了个正着。

“宝儿，熙柔怎么样了？她没什么事吧？”

“她很好，有我在不会出什么事的。年大哥，四爷他们在房里吗？”

“在。宝儿，你们和四爷、十三爷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熙柔她……”

“年大哥，你就不用多问了。我们都是帮四爷办差的，如今最重要的是将这次的差事办好，其他的事，我们不想理会太多。”宝儿说完不再看他，直径走到胤禛门前，敲了几下，低声说道：“四爷，我是宝儿……”

她的话还没说完，门就已经被打开了。胤禛一把将她拉了进去，反手将门关上，在宝儿还来不及反应过来，就紧紧的抱住了她。

“你放开我！”宝儿的脸一阵潮红，她奋力挣扎着，却丝毫没有用。

“我不要放开你，宝儿，别上我放开你。”胤禛的手臂环住宝儿的腰，将头埋在她的脖子处，声音十分的轻柔。宝儿被他嘴里喷出来的热气弄得心神不定，最终停止了挣扎，沉默着任由他抱着。

“宝儿，原谅我一次好吗？”胤禛连自己都没想到会这样低声下气的恳求一个女人。

“四爷，您没有什么地方对不起宝儿的，何须对宝儿道歉呢？”宝儿的声音异常冰冷，让胤禛的手僵了僵。

他用力的将宝儿的身子扳过来正对着自己，却意外的发现宝儿脸上已经淌满了泪。刚才那冷冰冰的话语只是她笼罩在表面的保护膜，而泪水早就泄露了她心底的秘密。她是没办法对他残忍，哪怕是说出这样的话，也会觉得很难过。为什么爱情是这个样子的？不管是现代人还是古代人，只要是真的爱上一个人都会变成这样，没有了自我。

“宝儿，原谅我！”胤禛用唇将她脸上的泪吻去，他的举动就像是给宝儿施加了某种魔法，让她的泪蜂涌而出，人也哭出声音来。胤禛叹了一口气，让她靠在自己怀里，手不停的拍着她的背，给她一些安慰。

宝儿哭了好久，似乎将这几个月来心里所有的不开心通通发泄了出来。她觉得胤禛的怀抱好温暖，让她不想离开。可是他骗她的那个结还是没有被打开，她趁胤禛有所松懈时奋力推开他，人马上退到桌子的另一边，顺道将脸上的泪擦干。

胤禛见她依然如此敌视自己，心里就像被剑刺穿一样的疼。他的手臂还保持刚才那个姿势僵着，眼睛定定的看着对面的宝儿。

宝儿突然觉得自己这番举动实在太伤害人了，可是她却没有办法不这样去做，因为此刻的她好慌，慌得完全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去做。屋里的气氛突然凝固起来，宝儿根本不敢去看胤禛的表情，只得微低着头看着桌上的茶具。

胤禛无奈的将手放了下来，随即恢复沉稳的模样，他暗自吞了口唾沫，开口问道：“你过来有什么事吗？”声音并不是一贯的冷，而是带着丝丝温柔。同样的，他对宝儿也残忍不起来。

宝儿被他的话惊了一下，可马上又恢复了自然。她抬头面无表情的看向胤禛，开口回答道：“柔柔说让你们住到我们那里去。这样对你们的安全有保障，而且商量起事情来也方便点。”

胤禛的眼中闪过一瞬惊喜，他想也不想的答应下来。只要能天天相见，不管有什么误会都有机会澄清。他的信心又恢复过来。

宝儿迷惑的看着他，沉思了一会，不知道心里在想些什么。她恭敬的对胤禛行了个礼，并且说：“四爷，您准备准备就让年大哥带你们过来吧！宝儿先行回去安排。”她说完马上往门口走。房门打开，她又停住了脚步，回过头来迟疑了一下，问道：“你们那么肯定那个女子就是悦宁吗？”

“你为什么这么问？”

“没什么，我随便问问而已。四爷，宝儿先行告退。”门被她关了起来。

胤禛深呼了口气，闭上眼睛站在原地。他努力让自己的思绪恢复正常，这才唤来年羹尧吩咐他搬家事宜，自己则去通知胤祥和悦宁。

“你们那么肯定那个女子就是悦宁吗？”宝儿的话突然又在耳边响起。是啊！我们为什么就那么确定那个女子就是悦宁呢？仅仅是因为她能认出我们？能说出我从金保那里知道的一切？可是这些不正是可以证明她就是悦宁的证据吗？那么隐秘的事情，就连我也是因为巧合才知道的，如果她不是悦宁，又为什么会知道的那么清楚呢？胤禛甩了甩头，决定不再去想这个事情，她就是悦宁，她的眼睛一如悦宁那般忧郁，就像当年昏倒在他怀里前那样，对幸福带着无限向往。

对于住到忘忧别院去，胤祥有些迟疑，他害怕看到熙柔受伤的神情，那样的神情他似乎很眼熟，熟悉到让他不敢去探究在什么时候曾经遇到过这样一个神情。他觉得好茫然，心里有些隐隐的不安，这些感觉也只有在抱住悦宁的时候才可以平复下去。

可是悦宁却对熙柔很好奇，一点也不在意刚才熙柔的失态，甚至还说要与她结拜为姐妹，因为在这个世上能遇到长得一模一样的另一个人，还真是她们之间的缘分。更神奇的是，竟然两个人还同时喜欢上一个男人。

胤祥在听她说这一句话的时候，简直就被惊得站了起来。难道熙柔对胤祥的感情就那么容易的被悦宁看出来了么？

悦宁却不以为然的苦笑了一下说：“女人的直觉是最灵敏的，特别是关系到自己喜欢的人，当然看得出来。熙柔姑娘一定也是位不错的姑娘，至少比我强多了。胤祥你实在不该对她那么无情。”

“悦宁，你为什么要这样说？我对她的一切感觉都是因为她和你长得一模一样，我对你的心，你现在还……”想必当初的错，胤祥已经对悦宁唠叨过许多遍了，为了让悦宁能够原谅他，他丝毫不在乎再多说几遍。

悦宁及时捂住了他的嘴，止住他接下来的话。

“我知道，我知道，可是熙柔姑娘她也是一往情深啊！得不到爱的苦我尝试过，又怎么忍心让另一个女子去尝试呢？更何况她还与我长得一模一样。胤祥，我们始终是要分开的，也许她是上天派来代替我来爱你的。”悦宁如此一说，果然让胤祥激动的抱住她。

“我不许你这么说，我不准你再离开我。从今往后，除了我身边，你哪里都不准去。”

“胤祥……”带着哭腔的声音轻轻的从她嘴里泄出来，而她靠在胤祥怀里的脸却显现出一丝阴狠得意的微笑，扭曲着让那张美丽的脸皮都变了型。

没一会，一群人退掉了客栈的房间，骑着马向忘忧别院走去。

第三十章

白莲教短暂的骚动了几日又沉寂下来，静得让人们感觉不到他们的存在。熙柔她们完全要等待探子的汇报才可以有所行动，可探子已经很久没有传消息回来了，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是被发现了？还是别的什么原因。好在在一天清晨，熙柔门前又飞来一只白鸽，那白鸽腿上绑着一张白纸，只有熙柔知道那是探子要告诉她这段时间白莲教毫无动静的消息。这才让她的心稍微放了下来，开始全心全意打探这个假悦宁的底细。

说来也奇怪，这个假悦宁除了每天跟着胤祥外，几乎没有单独行动过。阿德也完全没有发现她有些什么异样。如果说她是白莲教派来探听消息的探子，她完全可以仗着胤祥对她的信任探听到很多东西，而要将探听到的东西送出去的话一定会被阿德发现。可是她似乎并不着急探听消息，她究竟想干什么呢？熙柔百思不得其解。

好些天，熙柔都有意无意的走近胤祥和悦宁身边。不管她是装作偶遇、路过，还是特意去找两人，都会被胤祥的眼神注视得慌张不已。他为什么要那样看着她？她害怕他受到伤害才会这样的，否则她想她会有多远逃多远的，虽然她是真的想和他在一起。

“柔柔，你为什么老是待在十三和悦宁身边？难道你还不死心吗？”宝儿装作漫不经心的问出了这些天一直想问的问题。

熙柔心里一惊，她终于知道了众人这些天看她的眼神代表着什么意思。这句话从宝儿口里说出来算是客气了，别的人怕是认为她癞蛤

蟆想吃天鹅肉，傍上胤祥麻雀变凤凰吧！唉！如今她已经顾不得那么多了，胤祥的安全要紧，不管是谁这样误会她，她都不会去反驳。

这会她又偷偷走到悦宁的房间，手里端着一盘点心，她昨天晚上想到了一个好办法拆穿这个假悦宁的把戏。

胤祥果然在她房里。熙柔在心里除了暗叹以外，别无想法。明明此刻依偎在胤祥身边的可以是自己，而她却将这样的机会推了出去，让别有用心的人拣了便宜。她提了提精神，微笑着敲了敲门柱，也不等屋里的人有什么反应，直接走了进去。

“悦宁小姐，来尝尝我们吉祥坊的点心。”她提醒自己忽略胤祥那道有些吓人的眼神，提醒自己对悦宁的笑看起来自然一些。

“怎么好意思让姐姐亲自送过来！我们本来就是客人，让姐姐如此张罗我们一行人的吃喝住行已经有些过意不去了，怎么还可以让姐姐那么劳累呢？真是……唉！”悦宁连忙站起身来，连忙不好意思的接过熙柔手中的盘子。

熙柔见她这模样就觉得有些恶心，可一看胤祥注视悦宁的表情更是让她如吞进一个苍蝇一般，直反胃。有必要为了她的一两句话就那么露骨的表现对她的爱意和赞许么？胤祥简直就是个笨蛋！熙柔在心里忿忿不平着，不小心让情绪在脸上一闪而过。悦宁更加热情起来，拉她坐了下，先拿起一块点心给胤祥，再拿起一块给熙柔，最后才自己拿起一块来浅浅的咬了一口，仔细的品尝着。

“姐姐店里的点心真是名不虚传，悦宁这几年在扬州都听过好些人说起吉祥坊的点心，个个都赞不决口，只可惜没有亲自去品尝一下，实在遗憾。真没想到今天竟然在扬州品尝到姐姐的手艺，悦宁真是荣幸啊！”悦宁一口一声姐姐，乖巧可人，让熙柔有了一丝错觉。这会是以前那个自己吗？说真的，很像，难怪胤祥对她会深信不疑。究竟她是怎么得知的呢？她与胤祥之间的事连宝儿都不知道，她怎么会知道的那么详细？熙柔仔细的在脑海里搜索着，渐渐有了些眉目，有个线索头在脑海里兜来转去，却让她一时想不起来是什么。

“姐姐？姐姐？你在想什么？”突然，悦宁的脸猛得出现在她眼前，吓了她一大跳。这是一张和她长得一模一样的脸，这么突然的凑到正出神的她面前，又怎么会不吓到她呢！

熙柔尴尬的扶起被她打翻的茶杯，偷偷的瞄了一眼胤祥。他现在脸上的表情几乎和冷冷的胤禛有得一拼，让熙柔在心里不断的叹气，怎么会在他面前失态呢？真是太不小心了！在熙柔心里依然想将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现在胤祥面前，尽管此时他的心思完全不在她的身上，

“没事没事，只是可惜了姐姐拿来的点心。”悦宁看到两人的神情连忙打着圆场。

她这么一说才让熙柔注意到盘中的点心全被她杯中的茶水浸没，一块都不能再食用了。她突然兴奋起来，想起来时的想法，这不是天助她也么？

“哦！不要紧，这盘点心粗糙的很，不吃也罢。听闻悦宁小姐也会做本店的招牌点心，今天正巧了，我这厨房里备有材料，不如悦宁小姐露两手让我瞧瞧，也让我了解一下我们所做的有何不同。我想十三爷也很想念小姐的点心吧？”熙柔挑衅般的看向悦宁，并且成功的看到她脸上的笑凝固了几秒。

“我……”悦宁为难的开口，却不知道该怎么拒绝。

这时胤祥也插进来凑热闹：“悦宁，我也好久没吃过你亲手做的点心了，为我做一次好不好？”

熙柔脸上的笑更加灿烂起来，胤祥在重要的时候帮了她一次，不，准确的说是帮了他自己。这下这个假悦宁是不能推脱了吧！看你怎么圆谎。

悦宁在胤祥殷切的目光下越发心慌起来，她结结巴巴的答应了下来。熙柔丝毫不让她有喘息思考的时候，连忙将两人带到了厨房。她能感受到身后射来的毒辣目光，却处之泰然，心想着一会真相揭穿时的舒心，更是激动万分起来。

“呵，因为这边我们并不常住，所以厨房未免简陋了一点，还请悦宁小姐不要介意。材料都已经准备好了。请吧！”

“不介意，不介意。”悦宁干笑着，恐怕脑门上已经细细的出了一层汗。她路过熙柔身旁时向她射来一个恶狠狠的眼神，仿佛在说：你设计好圈套让我跳，够狠！熙柔也毫不示弱的回瞪她：哼！谁让你居心不良想来我这撒野！两道目光电光火石一般在空气中炸开，不过只

是一瞬间的事，当悦宁与熙柔错身走开，两人的脸上又恢复了浅浅笑容，仿佛刚才什么也没发生过一样，让胤祥什么都没有察觉到。

悦宁面对着眼前的一堆材料却不知道该怎么动手，偏偏熙柔和胤祥站在一边看着，让她更加紧张起来。装病吗？还是干脆撒个谎瞒混过去？该怎么办？

熙柔见她如此犹豫，连忙开口给她最后一击："悦宁小姐，难道是材料不齐么？可是我记得做这个吉祥如意挞只需要这些的啊！莫非是不一样的点心？十三爷，您应该对小姐的点心还有印象吧？比较一下和熙柔的有何不同么？"

"没有，味道和形状都颇为相似。"胤祥想了一会回答道。

悦宁的脸色更加难看起来，让熙柔在心里冷笑着，可表面却还是那副疑惑的样子："哎呀！悦宁小姐，到底有哪里不对，请你明示！"

"没……没什么不对。"悦宁终于认命一般的转身从旁边的水缸里舀出一瓢水来。就在水波打乱她倒影在水面上的容颜时，一个计策猛然蹿上脑海。她低头隐秘的笑了一下，随即恢复刚才那种惶惶不安的模样，对站在她前面的两人说："悦宁已经有好些年没有动手做过了，想必手艺已经生疏，还请姐姐不要笑话才好。"

她说完突然将水瓢里的水倒入盆中堆起的面粉里，一时之间让水珠和飞扬起来的面灰溅到两人身上。胤祥和熙柔被她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弄得不知所措，连忙低头拍打身上沾染的异物，都没有发现那个一边说着对不起的悦宁，还一边将袖里的一根细小银针滑入面粉中。

熙柔知道她已经被激怒了，心里虽然有些不满她的举动，但还是很兴奋。她连忙说着不碍事，然后催促着悦宁继续动作制作点心。

悦宁微笑了一下，似乎突然胸有成竹起来。她小心的搅和着加了水的面粉，直到面粉被搅成粘稠的糊状，这才开始用手揉成面团。

"哎呀！"突然她大叫一声，吓了对面两人一大跳。只见她含着泪伸起右手，糊状的面粉沾得她满手都是，颜色却是一种怪异的粉色。胤祥连忙上前抓住她的手，可刚一碰触就惹来她惊声尖叫。她将手背在身后，再不愿胤祥碰到，并且张着那双此刻正水汪汪的大眼睛，幽怨的看了熙柔一眼，哽咽着快速跑出了厨房。

熙柔错愕的看了胤祥一眼，完全没搞清楚发生了什么事。胤祥看向盆中，脸色一下大变。熙柔更加疑惑，眼神也随着他看了过去。银针的一头带着鲜红的血迹插在已经被血染成粉红的面团中，让熙柔觉得有些眩晕。

“我没有……”她抬头急急的解释，得来的却是胤祥怨恨的目光。他虽然没说什么就离开了厨房，却让熙柔觉得异常的寒冷。不用说，这一切都被他误会了，这个冒牌的悦宁果然诡计多端，不但漂亮的化解了一难，还顺道将她也拉下了水。

胤祥，你真是关心则乱，难道就看不出她的诡计吗？如果我真有心害她，会用这一根小小的银针？又会当着你的面对她下手？唉！如今我倒是偷鸡不成反失把米。熙柔定定的看着那盆中的面团，几天来压抑住的情绪宣泄而出，泪一滴一滴掉在盆里却淡化不了那抹粉红。在熙柔眼里这粉红的颜色不是那假悦宁的血，而是她的血，汇流成河，就快流干了。

晚上吃饭的时候，悦宁的右手包扎着，让众人觉得很奇怪。胤祥铁青着脸，目光丝毫不在熙柔身上停留，更别说会听她什么解释了。熙柔也不再想要辩解，一开始热切的心也逐渐冷了下来，不为这次计划的失败，而是为胤祥的表现心寒。难道爱一个人就能让眼睛蒙蔽了吗？难道爱一个人就能是非不分了吗？就算她知道胤祥是因为爱她才会如此，但她还是不能接受。这样已经被爱迷惑的胤祥，她无法接受。

深夜。

可是他的安全呢？熙柔有些摇摆不定。是不是该告诉他真相？她又叹息了一声，在无尽的黑暗里，显得犹为醒目。

“谢谢你！”一个女声在她耳边响起，让熙柔猛然警觉的从亭子里站起来。这般无声无息的接近她，武功一定不弱。而她也猜到了声音的主人，想必就是那位急着来讽刺她的假冒悦宁吧！

果然，黑暗中一个人影越来越近，走入熙柔的视线正面对着她，脸上是一片笑吟吟，得意得连眉毛都翘了起来。

“哼，劝你别做这副表情，以前的我可不会如此看人。”熙柔不想在这个没有月亮的夜晚注视着这张和自己一模一样的脸，这会让她产

生一种错觉，仿佛她变成了两个，一个是她的身体，一个是她脱离身体的灵魂。

“呵，真是要谢谢你的提醒了！我一定不辜负你的期望，扮演好现在这个角色。”悦宁轻笑着，故意摆出一些她以前根本就不会这样的神情，让熙柔更是恨得牙痒痒。

“怎么，你的十三阿哥没有陪在你身边，让你一人有机会跑出来和我聊天？”

“唉！哄他回房还真是不容易，非要看我睡着了才愿意离开，害我只好假装睡着了，这才得空出来找姐姐聊天啊！”她将披风紧了紧，侧身靠在亭柱上。

熙柔真是怀疑，为什么她能将两个角色都诠释得那么到位。一个清纯可人，完全就如同三、四年前的她一样；一个妩媚狡诈，也许正是她原本的性格。如果这一切都是一场戏，那么她无疑可以获得最佳演技奖。

“你到底是谁？来这里接近十三爷有什么目的？”熙柔有些失去了冷静。

“十三爷？你就甘愿把他当作十三爷？而不是你的胤祥？啧啧啧，当真是伟大啊！竟然只为他着想，而忘记了自己。要我说这就是蠢，也只有你这样的蠢女人才会做这样的事。”

熙柔捏紧了拳头，竟然无话反驳。

悦宁冷冷的看了她一眼，继续说：“原以为你会个强劲的对手，没想到也是这般的没骨气。这场游戏越来越不好玩了。让我想一下，该怎么增加游戏的可玩性呢？既然你不奉陪，那么找胤祥如何？”

“你到底想干什么？”

“唉！我也不知道我想干什么！”悦宁说完便头也不回的走出了亭子，只留下熙柔一个人愣在那里。

刚才她眼中闪过的是什么样的神情？带着迷惘，带着忧伤。如此心狠的敌人为什么也会有这样的神情，莫非是她眼花看错了？

这个念头没有在熙柔脑海里停留太久，转而被另一个念头占据。她不能让假悦宁伤害到胤祥，她要告诉胤祥自己的真实身份。

第三十一章

对于熙柔来说，要说出自己的身份还真不是件容易的事。她左思右想了大半夜，依然没有下定决心。

这几日，她几乎将所有的心思都放在胤祥和那假冒她的女人身上，虽然同住一个宅子里，却很少与宝儿碰面聊天，也无心去管宝儿和胤禛究竟发展成什么样了。其实这几天胤禛没事便去找宝儿喝茶，宝儿虽还是对他不冷不淡的，却也没有拒绝与他相处，两人通常是捧着一杯茶沉默着，看向外面一副衰败的景致，心里感慨不已。

宝儿说不清自己是种什么心态，既想天天和胤禛在一起，却每每见到他时又会想起他的冷酷无情以及欺骗利用的事情来，一时觉得很迷茫。想找熙柔说说心事，却发现熙柔特别的忙，忙着跟在十三和悦宁身边，让她十分费解。她认识的熙柔绝对不会是这个样子的，不会如同下人嘴里所说的攀龙附凤之人，可是她为什么还对十三不死心呢？也许就连熙柔她自己都难以解答，爱情常常会让人失去理智，深陷其中的当事人是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的。

“柔柔，你在想什么？”午后，宝儿不抱希望的到熙柔房中看了一眼，竟然发现她在房里发呆，于是推门而进，打算和她聊聊彼此的感情问题。

“没什么，随便瞎想想。”熙柔的精神很萎靡，她依旧斜靠在贵妃椅上，对宝儿的到来没有太大的反应。

“柔柔，你说白莲教这事什么时候能完啊？”

“这不好说，不过最晚也就明年开春吧！等康熙南巡完回宫，这件事也就结束了。”

“柔柔，我觉得好奇怪，为什么这件事那么大的动静，却在历史上完全没有留下痕迹呢？莫非白莲教真的在康熙下江南以前就被我们给干掉了？”

“也许吧！我也不知道！”熙柔皱了皱眉头，又想起昨晚那假悦宁的话，头疼不已。

“柔柔，你现在到底对十三是一种怎样的感觉？听说悦宁的手是因为你……”宝儿没有再说下去，她知道自己不该怀疑眼前这个最好朋友，可是她却想听她亲口否认，这样才会放下那悬在半空中的心。

“宝儿，你……算了，陪我喝点酒如何？”熙柔突然懒得去解释，她连对胤祥都解释不清楚，又如何向别的人解释呢？

“喝酒？好吧！暖暖身子也好。原以为这江南的冬天不会太冷，可没想到还是不及广州半点温暖，真是越待越不习惯了。你等着，我去拿酒！”宝儿自知不对，有些尴尬的接过熙柔的话，连忙出门拿酒去了。

不一会，宝儿就抱着两坛子白酒走了进来。她将坛子小心的放下，然后将房门关上，对熙柔说：“来，今天不要去管别人的事，我们姐妹俩喝个痛快。”她正准备拿茶杯将酒倒上，却见熙柔已经接过一坛，直接抱坛喝了起来。

两个选择，将她为难成这个样子。熙柔猛灌了一大口酒，觉得此时此刻的自己是那么的孤独，她是一个有秘密的人，就算再痛苦再伤神也只能将秘密烂在肚子里，因为稍有差池就会换来不可挽回的后果。这种感觉真的不好，她需要一个可以听她倾诉的人，她需要人给她分析解答，可是没有，身边的人都不合适，她只能孤军作战，独自面对这个秘密所带来的伤害。

孤军作战，这也不错，我丁熙柔是个连死都不怕的人，害怕孤军作战么？她恨恨的想着，又灌了一口酒进去。

“柔柔，别这么喝，会醉的！”宝儿见她这架势，知道她是想找个途径发泄一下自己郁结的心情，可是酒也伤身，特别是熙柔现在的身体，真的需要好好保养才行。

“宝儿，你想好了吗？和你的四爷怎么相处下去？”熙柔躲过宝儿想抢她酒坛的手，将话题丢到了宝儿身上。

宝儿没有想到她会这么一问，一时愣在那里不知该如何回答。她低头想了一下，自嘲的笑了笑，说：“能怎么相处，就这样呗！等白莲教的事结束后，他当他的四爷，我做我的宝儿，他回他的京城，我去我的广州，从此各不相干了吧！”宝儿的眼睛里浮现出一层水雾，她吸了吸鼻子，用喝酒掩饰住了眼泪的滑落。

“好，这样也好。能放下就好。宝儿，你比我强。”熙柔喃喃自语着，将坛子里的酒喝去了一大半。辛辣的酒顺着她的喉咙滑入她的胃中，火辣辣的难受，却让她有了一丝快感，她知道她该怎么做了。

熙柔将手中的酒坛放在桌上，不理会还在伤感的宝儿，冲了出去。宝儿错愕了一下，连忙跟了上去，她没有熙柔喝得多，神智还十分清醒，她害怕酒量不好的熙柔会借着酒劲做出什么不理智的事来。

果然，熙柔直径向胤祥的屋子跑去，她的酒劲刚刚上来，有些头晕，走着走着就摇晃起来。她猛得撞到了正在回廊上的年羹尧，却还没等他询问出了什么事便立即推开他，继续向前快步走去。

“年大哥，帮我拦住柔柔。”宝儿在后面喊道，却已经没有用了，等年羹尧转身时，熙柔的身影早就没入了胤祥的房间。

胤祥正和悦宁在房中下棋，悦宁耍赖想要悔棋，胤祥虽然装作一副不同意的模样，手却不由自主的将刚才自己落下的棋子又拿了起来。熙柔冲进来时一时刹不住脚步，扑倒在棋盘上，黑的白的棋子落了一地。

为什么？为什么用这种方式作为谈判的开场？熙柔手脚不受控制，可心里却还保留着一分清醒。现在这种状况，别说向胤祥表明身份了，就算是揭露这个悦宁是假的也不会让他相信。

“你给我出去。”胤祥隐忍着怒火，对熙柔冷冷的喊道。他现在越来越讨厌这个女子，竟然爱他失去了理智。

“姐姐，你没事吧！”悦宁站起来想扶起熙柔，却被熙柔反应快速的推倒在地。熙柔勉强将身子站稳，迅速的从腰间取出软剑指着悦宁说道：“你说，究竟是谁派你来的，冒充悦宁到底有什么目的？”

地上的悦宁掉着眼泪可怜兮兮的望向她，已经是泣不成声了。胤祥马上跑过去将悦宁扶起来，顺手一掌打在熙柔肩膀上。如果不是及时赶到的年羹尧从后面接住了熙柔的身子，否则这一交可摔的不轻。

“胤祥，别这样，我知道姐姐是恨我，恨我可以拥有你的爱。胤祥，别伤害她，她爱你没有错。”悦宁拉住胤祥的手假惺惺的帮熙柔解释着，那一副善良温润的模样让熙柔的无名火骤然熊熊的燃烧起来。

她挣脱开年羹尧的手，提着剑向两人走近几步，并且开口问胤祥：“如果我说我才是悦宁，你会相信吗？”

这句话不但让胤祥愣住了，也让年羹尧和已经追过来的宝儿愣住了。熙柔在说些什么？她说自己是悦宁？这可能吗？

“哦！你是悦宁吗？悦宁体弱多病，性格温婉可人，既不会骑马也不会武功，她是一个需要人保护的柔弱女子。你看你的模样，有哪一点像悦宁？对了，悦宁也不会喝醉酒跑出来耍酒疯。”胤祥一字一句说得很清楚，字字鞭打在熙柔的心上，让她虚弱的退后了几步。

“柔柔，你别这样，我们出去吧！”宝儿上前去拉熙柔的手。

“放开我。”熙柔冷冷的声音让宝儿吓得松开了手，熙柔顿了顿继续说：“胤祥，你可曾还记得我送给你的荷包……”

“姐姐，你怎么可以这样？你爱着胤祥我不反对，而且还一直在他面前说你的好话，想让他在我离开之后接受你。可是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为什么要利用我告诉你的事来当争夺爱情的筹码？你好可怕！”悦宁几乎是拼尽所有力气喊完这些话，话一落音她马上就瘫倒在胤祥的怀抱中，大口的喘着气。

“悦宁，悦宁，你没事吧？”胤祥搂住悦宁不断下坠的身子，焦急万分。他冷冷的回过头对年羹尧吩咐道：“把这个疯女人给我拉出去，以后再也不准出现在悦宁面前。”

熙柔不等年羹尧来拉她，一个箭步走到胤祥面前拉扯着他的手臂哀求道：“胤祥，你醒一醒吧！别让爱蒙蔽了你的眼睛，究竟谁才是悦宁，你用心好好的去分辨一下！”

“我已经分辨的很清楚了，我知道谁才是我的悦宁。我的悦宁绝对不会是你。”胤祥毫不留情的把她推倒在地，并且将悦宁横抱起来走出了房间。

熙柔心痛极了，她冲着胤祥的背影不断的喊着他的名字，却没有让他停止住脚步。宝儿和年羹尧丝毫没想到熙柔会变成这样，无奈的走过去将她扶了起来。熙柔还想再去寻找胤祥说个明白，却被年羹尧拦住。年羹尧扶住她无力的身体，对宝儿说：“我们带她出去一会，醒醒酒吧！在这里闹下去，可不是个事啊！”

宝儿无奈的点点头，于是两人带着熙柔骑马去了花海。

熙柔趴在宝儿身上哭得肝肠寸断，让两人都有些不忍。她拼命的求宝儿帮她去请胤祥过来，好证明自己才是悦宁，宝儿被她求得没有任何办法，只得答应了她。

可宝儿回来后带来的消息却让她有些心灰意冷，胤祥竟然一点机会都不给她，并且还说不想再见到她了。熙柔突然连哭的力气都没有了，她怔怔的看着眼前的这片花海，无声的任由眼泪模糊她的双眼。这份磨人的爱，她都不知该如何继续下去了。

“柔柔，你别这样，如今不是计较儿女情长的时候。白莲教在暗处虎视眈眈，我们不能在这个时候自己闹起来，让他们有机可乘啊！”年羹尧有些心疼的看着熙柔，轻晃着她的手臂说道。

宝儿抱过熙柔的身子，温柔的拍着她的背给她安慰，并凑在她耳边轻声说：“柔柔，忍耐一下，等解决了白莲教的事，我们就离他们远远的。”

“白莲教……白莲教……”熙柔喃喃自语着，渐渐恢复了平静。

“对不起，我没事了。一切都是我的错，让你们担心了。年大哥，请你回去转告十三爷，就说我不会再去打扰他了，以后除了白莲教的事，我不会再做任何无谓的事情。”熙柔抹干眼泪，坚强的表明心意。年羹尧说的没错，这个时候实在不宜如此，非但不能解除胤祥身边的危机，反而会让白莲教有机可乘。那个假冒的悦宁她是不会放过的，但现在苦无证据只能等待时机。熙柔可以肯定她潜伏在十三身边一定是为了打探康熙下江南的具体事项，没有达成目的一定不会出手伤害十三，以免打草惊蛇。所以对于十三的安危，可以暂时放心。

熙柔深呼吸几口，让脑子能够清醒一些。她又望了一眼荒凉的花海，转身上了马。

“宝儿，年大哥，我们回去吧！”

熙柔果然说到做到，她不但再不跟在胤祥与悦宁身边，就连吃饭也与他们分开，几乎不与他们碰面。在等待消息的这段时间里，她除了练字就是跟着年羹尧练剑，因为她知道，接下来她要面对的一切肯定异常凶险，所以她要拥有冷静的头脑以及足够的功夫来帮助胤祥化解这一切。然后，然后她就要永远离开胤祥了，这一切就算是临走前送给胤祥最后的礼物。

第三十二章

风雨欲来前总是异常的宁静。有些人特别享受此刻的宁静，有些人却在这种宁静中惶惶不安。

这天清晨，一只白鸽打破了这样的宁静，空气中的气氛马上紧张起来。来消息了，熙柔的探子终于送来了消息。

熙柔拿着那张写有白莲教高层会议地址的纸条匆匆赶到胤禛房中，很巧的是，胤祥和悦宁也在房里。熙柔愣了一下，将纸条警觉的藏在了衣袖里。

“熙柔姑娘，有什么事吗？”胤禛想必已经知道了那日发生的事，他最不想看到的场景终于出现了，可是却没有办法阻止它们发生。其实他也有些恼怒熙柔的做法，完全和他以前欣赏的那个聪慧女子不一样，爱情到底是毁人不断啊！特别是得不到爱的那方，就算是再和善的性格也会抓狂。

“四爷，能否借一步说话。”熙柔可不能让这个消息被悦宁知道，她明白胤祥知道后一定会告诉她的，所以选择向冷静的胤禛汇报，这样似乎比较妥当。

“有什么话就在这说吧！这里没有外人。”胤祥不满的冷哼道，眼睛始终没有停留在她身上。

“哦！其实也就一件小事，不如让熙柔安排好了再向四爷汇报吧！熙柔告退！”既然他们一定要相信这个悦宁，那么也别怪她自作主张的如此安排，反正这一切都是为了他们，熙柔相信总有水落石出的一天。她面无表情的转身离去，留下有些错愕的胤禛和冷着脸的胤祥互相对望着。

“胤祥，我耽误你们谈公事了，是吗？我可以回避的，你快去把熙柔追回来吧！公事要紧。”悦宁说着就要站起身来。

胤祥一把将她拉住，柔声对她说：“随她去，如果是什么重要的事，她会再来向四哥汇报的。”

悦宁柔顺的点了点头，随即又笑着说道：“我有些乏，就先回房去了，你们谈论你们的公事吧！”

胤祥点了点头，一直目送她消失在回廊中还回不过神来。

胤禛端起手中的茶杯凑到嘴边，漫不经心的对胤祥说：“我知道我现在不该说这些，但是你似乎对悦宁太狂热了一些。重新拥有应该珍惜是没错，但是熙柔有一句话说对了，别让爱蒙蔽了眼睛。这些天我

总感觉哪里有些不对，但是却查不出个所以然来。如今是非常时期，我们必须加倍小心才是，宁可多疑，不可妄信。”

“四哥，你怀疑悦宁？”胤祥惊讶得瞪大了双眼。

胤禛沉默着将茶送入口中，没有说话，心里却在问自己：真的是在怀疑悦宁吗？为什么这两天看她总有种陌生感？熙柔酒后说自己才是悦宁，难道仅仅是因为她因爱成痴么？不像，不懂。胤禛在心里叹了口气，如果让他分析政敌，也许不会那么茫然，甚至可以有条不紊的分析出八九不离十来。但是对于这爱情，只能说太复杂，太不理智，谁会明白沉浸在爱中的人会有些什么举动，想起来就头疼。可如今，他面前就有一个例子，他的十三弟已经完全沉溺在这来之不易的爱中，让他不知道是该劝还是继续放任。

胤祥的脸突然很苍白，他似乎不能理解胤禛的怀疑。是因为熙柔的存在吗？他不明白为什么就连四哥也开始偏向熙柔。是，熙柔聪明能干，是不可多得的好帮手，可熙柔并不是悦宁啊！而且他们已经找到了悦宁不是吗？为什么还要有怀疑？熙柔和悦宁长得像只是巧合而已，只是巧合而已。胤祥的感情压抑的太久太久，久得让他疯狂，这几年来可以压抑得住，因为他心里明白这份爱再不可付出，只能深藏心底。而如今，他找到了深爱的她，那汹涌的爱自然如开闸的洪水一般倾泻出来，将所有涉及到的人和事都卷入其中，分不清是非。也许是一场浩劫吧！既然是浩劫就注定有人受伤，有人死去，当然也会有人得到幸福。他和她会幸福吗？胤祥突然这样问自己，他有些不知所措，因为他好象找不到答案。

胤禛放下手中的茶杯，拍了拍胤祥的肩膀就走了出去。他觉得他有必要找熙柔谈谈，不光是公事，更多的是为了解释心中那个模糊的疑问。

熙柔从胤禛房里回来后，一直警告自己忽视刚才的不悦，专心布置起来。她计划安排几个身手了得的手下跟在她身边，如果情况还是像几个月前那样，她就没什么顾忌，因为那时白莲教派出的高手并不多，他们只要能抓住那个白莲教教主，一切就好办多了。快些结束吧！快些结束吧！她在心里默念着。

“熙柔。”胤禛在她门口喊了一声。

熙柔转身看到是他，连忙福身请安，然后低着头等待他的下文。如果我将秘密告诉他，他是否会相信我？是否会帮我保守秘密？是否会在一切结束后放我离开？熙柔在心里犹豫着。

“我们聊聊好吗？”胤禛走进屋子坐了下来。

熙柔错愕了一下，不知道他此番举动是何用意，她微微抬头看了他一眼，又迅速低下了头。她不敢与他对视，总觉得他的眼神带着些许探究，难道他已经开始怀疑了吗？熙柔不由心惊！

“你说你才是悦宁，有什么证据吗？”他还是那么的漫不经心，却让听他说话的人心惊胆战。

熙柔深呼吸着，强压下心里的冲动，不答反问道：“那四爷又何以认为那个才是真正的悦宁呢？”

胤禛无语，的确被熙柔说中了正在苦恼之处。他盯着熙柔的脸，想探究出她内心的想法，而熙柔也坦然的看着他。四目相对，竟然让胤禛一时忘了言语。这双眸子虽然不似悦宁那般温柔，反而布满了坚毅，但其中那淡淡的忧愁简直就是一模一样。

“你是悦宁吗？”他失神的问道。

熙柔的眼神更加忧伤起来，她猛然转身，像是下了很大的决心一般，冷冷的回答：“不是，我是丁熙柔，永远都只是丁熙柔。但是四爷，不要被以前的感觉所欺骗了，人是会变的，以前那个悦宁说不定已经不是原来那样了。如今大敌当前，凡事都该小心，所以请原谅熙柔 刚才没有将事情说出来。熙柔替四爷办差也有些年头了，等这次的事情结束，请四爷准许我和宝儿离开，过些平凡女人的日子。”不知不觉中，她竟然将这些话也说了出来。

胤禛大惊，他连忙站起身来说：“你和宝儿要离开？宝儿也是这个意思吗？”

“四爷，您和宝儿的事，熙柔本不该多嘴。但宝儿是我唯一的亲人，这个世界上只有我们两人相依为命，所以我不想让她受到任何伤害。也许四爷以为可以给她更好的生活，我也知道四爷会爱护她。可是皇家是天下第一大家，哪位爷不是三妻四妾的，四爷恐怕不想委屈了宝儿都不行。宝儿天性单纯，性子直来直往，怕是适应不了皇家的生活。如果四爷真的爱宝儿的话，请放宝儿自由。请不要对她像对悦

宁那般执着，否则，依然是场你无法预料的悲剧。四爷难道还想再尝试一次永远失去的痛苦吗？”

熙柔说得不卑不亢，却让胤禛越来越心惊肉跳。他无法反驳她说的一切，没错，宝儿的确不适合皇家，这一点他在这几个月里已经想得很透彻了。但是他放不下，爱情虽然磨人，但也是种能上瘾的感觉，如今他再度尝试，又怎么会轻易放下。更令他吃惊的是，熙柔刚才的神情，给他的感觉如此像那个回绝他的悦宁。他迷惑了，如果熙柔是悦宁，为什么她却不对他承认？而胤祥身边的悦宁却对那年的死里逃生印象深刻。究竟谁才是悦宁？他一时无法分辨。

熙柔继续对他说：“至于白莲教的事，熙柔和宝儿一定会努力帮四爷一起办妥，请您放心。探子汇报说近日白莲教会在一个隐秘的地方开会，成员除了教主外，各个分堂的堂主都会到齐。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如果顺利的话，可以将白莲教的头脑们一网打尽，那么底下的小人物就不足以惧了。熙柔会亲自前往，请四爷安排几名身手好的侍卫跟着我，然后在他们逃窜的必经之路设下埋伏，相信可以让他们束手就擒。”

“我们一起去。”胤禛对她的计划没有意见，只提出了这么一个要求。

“四爷千金之躯不可有任何闪失，这样的事就留给属下来做吧！”

“我已经决定了，何时出发，通知一声，其余的安排就全交给你了。”胤禛不想再听到她的回绝，说完就离开了房间。

谁才是悦宁？越来越迷惑。没关系，真的假不了，假的真不了，我一定能察觉出的。他边走边在心里想着。

很快一切准备妥当，探子汇报来的时间一到，一行人就向那个隐秘的地点进发。本来胤祥是不去的，但是在悦宁的劝说下，也加入了围剿的队伍。

林子里十分安静，白莲教这次选择的地点似乎更加高明，需要走过这一片茂密的林子才能到达那位于大片茶园中的小农庄。林子里树木茂密，保不准会不会有白莲教的人埋伏在其中。一行人打扮成购茶叶的商户，虽然镇定的走在林子里，却也不得不小心的留意起四周的状况。

当穿过林子的一大半时，四周的气氛似乎压抑了许多。静谧，怪异的静谧，有种山雨欲来的味道。熙柔一把拉住向前冲的宝儿，站住了脚，仔细的打量着四周的情形。参天大树一棵接着一棵，让冬日本来就不强烈的阳光丝毫射不进来，一片昏暗中，仿佛有几个人影在树上跳来跳去，却模糊得一片，抓不住定影。

“大家小心。”熙柔低声说了一句。所有人警备起来。

忽然，几个人迅速的窜了出来，侍卫们护主心切马上上前与之打斗起来。年羹尧、熙柔和宝儿本能的护在胤禛与胤祥身边，不断的往后退。可后面又窜出几个人来，将他们的保护彻底的打乱了。

“中计了。各自保护自己，赶快离开这里。”胤禛一边对付着身边的一个黑衣人，一边向大家喊。

可惜想要撤退并没有那么简单，不断的有人从树上跳下来加入打斗。熙柔他们虽然也带了不少人，但是毕竟没有他们埋伏的人多。白莲教的人似乎并不急着将他们这些闯入者解决，而是将他们纠缠住分别引开，这样最终的结果便是将所有人都冲散了，只有一两人为一组应付着黑衣人。

正与熙柔打斗的黑衣人突然一下闪到了树上，让熙柔找不到踪迹。她环顾四周，发现只有她一个人站在那里。远处传来兵器相接的声音，她连忙赶过去支援。

有四五个人围着胤祥，虽然他武功很好，但黑衣人的不差，再加上他们人多，胤祥占不到一点便宜，反而处于下风，只有躲闪防守的份。熙柔连忙上前帮忙，她一边帮他挡住身后砍来的大刀，一边喊：“快想办法走……”

那几个黑衣人见她来了，连忙闪到一边，不再围攻胤祥，这一举动让两人都觉得莫名其妙。胤祥站在那里微微的喘着气，似乎很累很累。

“熙柔小姐，教主说这个人由你亲自处置，以表示我们请你加入的诚意。”一个黑衣人说道。

熙柔错愕，胤祥惊讶。两人都直直的看着说话那人，没有反应。

那黑衣人停了一会又继续说：“熙柔小姐是不是舍不得动手？也难怪，毕竟你那么爱他。那不如先解决掉这一个，你应该对她恨之入骨

吧！”说完，他双击手掌，旁边一处大树后面出来两个身影。

“悦宁！”胤祥惊呼道。他看见悦宁的手被反绑着，被一个黑衣人推着向前走，那人还用手捂住她的嘴巴，只露出那双惊恐万分的眼睛。他拿起手中的剑，连忙向悦宁奔去，却被熙柔一把拉住。

“小心有诈！”熙柔说。

“熙柔小姐，不，以后该叫你一声堂主了。教主答应你的事都已经办到，我们只要取那两个皇子的性命，这个女人就交给你吧！或者你连他们两个一起杀了，一解夺爱与抛弃之恨。反正我们只要将他们的首级带回去，不会在乎是谁杀死的。再说，你马上就要成为我们中的一员了，这样立功的事理应有你来做。”

那人的话让熙柔和胤祥的脸同时变了颜色。胤祥推开她的手，不解的望向她，显然对这突发事件很难相信。

这时，悦宁使劲咬了一口黑衣人的手，挣脱开嘴巴上的束缚。她沙哑着声音向胤祥喊道：“胤祥，快走。他们想杀你。熙柔，你为什么要这么狠，你不是也爱着胤祥的吗？为什么要串通白莲教来打击他们？你恨的人应该是我，我的命给你，你放了他好吗？求求你放了他。”悦宁的话刚落音，就被身旁的黑衣人打倒在地。

“臭婊子，竟然敢咬我。堂主，别再犹豫了。动手吧！”

熙柔终于明白他们玩的什么把戏了。苦肉计外加离间计，真是演了一出绝好的戏。熙柔知道自己百口莫辩，以胤祥对悦宁的紧张程度，断然会相信了她的话。她呆呆的看向胤祥，没有任何动作，她心里似乎还保留着最后一丝希望，相信胤祥会相信她。

胤祥也愣在了那里，他不相信熙柔会这样，可是悦宁的话……一切来得太突然，让他丝毫没有心理准备，他的脑子乱乱的，突然失去了思考的能力。

悦宁身边的黑衣人又踢了她一脚，她的惨叫声将胤祥纷乱的思绪吸引过去。他提剑的手又紧了紧，不再看熙柔向悦宁的方向赶去。

“堂主，你还舍不得这个男人么？你看他的心思完全不在你这里，他在意的只不过是这个臭婊子。你醒一醒吧！别辜负了教主的一片提拔之意。”

熙柔将剑指着那个不断开口挑拨的人，怒火在眼中燃烧，他们果然是有备而来，不断的刺激胤祥现在脆弱的神经。就算胤祥开始不相信，被他们如此挑拨，再加上悦宁精湛的演技，只怕也会信了吧！她一想到胤祥对她的怀疑，心突然猛烈的痛了起来。

“既然堂主下不了手，那么就让属下来帮帮你吧！”黑衣人眼中凶光一闪，一剑朝抱着悦宁的胤祥刺去。熙柔大惊，连忙出剑阻挡，谁知那黑衣人逼近胤祥身后时将剑垂下，等熙柔的剑在他身后只差一寸时猛然闪开，熙柔收剑不及，只得眼睁睁的看着剑尖刺入胤祥的肩膀。

“柔柔，你……”宝儿的惊呼声在身后想起，林子里的人似乎又多了起来。从宝儿和胤禛的角度看过来，胤祥背对着熙柔护住悦宁，而熙柔拿着剑刺向胤祥。不由觉得又吃惊又疑惑。

熙柔身边的黑衣人一把拉住茫然失措的熙柔，向林子深处逃去。他一边跑还一边对她说：“他们的救兵到了，堂主，我们快走。”

第三十三章

“柔柔……”宝儿喊着她，就想追出去，却被胤禛拉住了。她转头用力的甩开胤禛的手对他吼道：“你相信你看到的吗？你相信柔柔会是这样的人吗？不管你相信不相信，我是绝对不会怀疑柔柔的。她现在被白莲教的人带走了，会有多危险你想过吗？我要救她回来。”

胤禛再想拉她已经来不急了，宝儿像风一样追了过去。胤禛此刻已经顾不上她们了，他连忙走到胤祥身边，查看他的伤势。所幸熙柔收手较快，伤口并没有很深，被悦宁的手帕捂着已经停止了流血。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问胤祥。

还没等正处于震惊中的胤祥回过神来，悦宁已经代他开口了。她的声音颤抖不已：“他们说熙柔和他们是一伙的，好象还是白莲教教主新提拔的堂主，这次的行动就是为了引你们来这里，然后取你们的首级。好可怕！爱怎么会让一个人变得那么可怕？胤祥，你以后要千万小心啊！”

胤祥茫然的看了她一眼，对她的话充耳未闻。胤禛沉默了片刻，便吩咐撤退，他一把扶起胤祥，一行人回到了忘忧别院。如今只有等

宝儿找熙柔回来才可以将一切定论，他不想只听那片面之词就怀疑了熙柔，毕竟有的时候看到的不一定是真的，听到的也会有假。

熙柔被那几名黑衣人胁持着来到一处庭院里。他们将她推进柴房，用把大锁将门锁住，并且对她说了一句："委屈熙柔姑娘了！"

可是熙柔什么都没听见，也什么都没感觉，她还沉浸在刚才用剑刺进胤祥肩膀的那一瞬间。怎么会这样？她怎么会伤了胤祥？怎么会这样？她无意识的盯着柴房里的某一处，眼泪不断的涌出来，心痛得让她无法呼吸，一个恍惚，她倒在地上，昏迷过去……

宝儿颓废的回到忘忧别院，到处都找不到熙柔，她真的好担心熙柔应付不来白莲教的纠缠，刚才熙柔被拉走的那一刻，她看见她的脸色好苍白，似乎心悸的毛病又要犯了。更可恨的是，除了她，似乎已经没有人再相信熙柔了，否则为什么胤禛不派人随她去追，反而还要阻止她？

"宝儿，有熙柔的消息吗？"胤禛一直在大厅里等着她，见她进来，连忙上前询问。

"哼，你少在这里猫哭耗子假慈悲，你不是已经怀疑柔柔了吗？莫非是想得知她的消息，好抓住她？就算我知道也不会告诉你的。"宝儿又急又气，才不管胤禛是什么身份，将怨气通通发泄在他身上。

"宝儿，你听我说，我没有怀疑……"胤禛扶住她的双肩想要解释。

可宝儿却推开他，用手捂住耳朵哭着向后退："不听，不听，我不要听！为什么会这样？都是我的错，我一开始就该听柔柔的，不要和你们有任何交集。如果二年前我不那么多事，柔柔就不会受这么苦，都是我的错……"宝儿觉得好难过，她觉得都是她害了熙柔，如果她们只是平平凡凡的过日子，熙柔的身体会好好的，心情会好好的，而不是现在这样，只有痛苦和伤痛陪伴着她。

"宝儿，你别这样，冷静一点，听我说好吗？我不相信熙柔会这样，我知道这是一场误会，我相信熙柔，我相信你。"胤禛紧紧的将她拥住，大声对她说。

宝儿抬起头泪眼朦胧的看着他，满眼的不相信："真的吗？你相信柔柔不会投奔白莲教吗？"

“是，我相信。”这一切都是一场阴谋，当时事发突然根本不容他仔细思考，再加上胤祥受了伤，而恰恰伤他的是熙柔，后来熙柔被带走，更加使众人将矛头对准熙柔。可是回来后仔细想想，熙柔有什么动机这么做？难道仅仅是因为因爱成恨就投奔敌人来对付他们？这么肤浅的借口，却被白莲教的人安排的滴水不漏，险些连他都要相信亲眼所见的了。

“黄真……”宝儿看着他喃喃的叫着这个名字。

“是，我是黄真，只是你的黄真。你放心吧！我一定会派人救熙柔出来的。”胤禛擦干宝儿的泪，轻轻的让她靠在自己的胸口。宝儿没有拒绝，她的心好难过，难过得再也不想和他发脾气，她觉得他的怀抱依然是那么的温暖，没有因为身份的改变而改变。就让自己再沉迷一次吧！她在心里对自己说。

这时，门外闪过一个身影，厅内相拥的两个人都没有发现。悦宁沉着脸走在回廊里，她咬着嘴唇想着心事：他们已经开始怀疑了，现在该怎么办？那个四阿哥十分精明，迟早会怀疑到我这个身份来，想必也伪装不了多久了。该怎么办呢？她突然想到了胤祥，心里又生一计，只要哄住他，有他当保护伞，四阿哥就算再怀疑也不能拿她怎样。她心念一定，嘴角向上弯了弯，浮现出一个似有似无的笑容，并且加快脚步向胤祥的屋子走去。

胤祥的伤口已经包扎妥当，他愣愣的靠窗而坐，心里想着熙柔与他对视的那个眼神。她是希望得到他的信任吧！那个眼神中蕴涵了太多东西，他只看出了这一种，其他的却怎么想也想不透。对了，似乎还有绝望。她为什么会感到绝望？难道是因为我对她的无情吗？好象是又好象不是，到底是什么？他趴在窗边的案几上，将头埋在手臂间，头疼的要命。

忽然有双温柔的手轻握住他的手，让他一个激灵，神智清醒了许多，他一抬头就看见悦宁担忧的脸。他勉强的扯出一个微笑，拉悦宁坐在自己腿上，紧紧的抱住了她。

“悦宁……”他不该想别的女人，他爱的是悦宁，只是悦宁。

“胤祥，你是不是在担心熙柔？也许真的是我们误会她了，她那么爱你，肯定不会想要伤害你的。也许我们是中了白莲教的计谋，误会了她。”

“我不知道。悦宁，你不是在屋里待着的吗？怎么会被白莲教的人抓到那里去？”

悦宁知道他会有这样一问，于是装作对那段记忆还很害怕的模样，将早已想好的台词说了出来：“你们都走了，我一个人觉得很无聊，于是想出去走走。可是我刚出门，就被几个人给抓了起来，并且带到了那个林子里，他们说是奉教主之命把我当作贺喜熙柔成为堂主的礼物。胤祥，他们说得好真实，我几乎都要相信了。我知道熙柔很恨我，但是现在想想，她再怎么恨我，也不可能会与你们为敌吧？”

“别说了，悦宁不要说了，让我静静的抱你一会。”胤祥的声音一直在微微的颤抖。

悦宁知道他此时的内心很挣扎，精神也是最脆弱的。他也许真的爱上熙柔了，只是他一直不愿承认，他逼迫自己只能爱悦宁，想将熙柔的影子逼出自己的脑海。她突然有种想可怜他的冲动，这是一个多么难得的男子啊！对爱如此认真与执着，正是因为他的这种认真和执着，才让他现在无法好好的面对自己的心，不知道自己此刻究竟爱的是谁，三年前的悦宁还是现在的熙柔？如果他知道熙柔就是悦宁会怎样？她不敢想下去，她突然觉得自己很卑鄙，这些日子接触下来，她几乎就要对他着迷了。他的温柔体贴，虽然她明知道不是给她的，但她还是很享受，那种被当作至宝的感觉是任何一个女人都无法拒绝的。她突然好嫉妒熙柔，疯狂的嫉妒她，这种嫉妒瞬间就转变为恨。凭什么她能拥有这些强烈的爱，而她却从来不曾拥有过，她要破坏，她要代替她享受这一切，就算知道不是自己的又怎么样？至少看见熙柔的痛苦，她的心就会有一种快感，她就是要让她明明拥有却就是得不到。屋子里十分昏暗，暗淡的光线撒在悦宁的脸上，让她看起来无比的阴狠可怕。

“胤祥，我想我该走了。”沉默了一会，悦宁轻声的说着。

“为什么？悦宁？为什么要离开我？连你也要离开我？”胤祥惊慌失措，完全没有在意自己最后一句话的内容。

悦宁的脸变了一下，马上恢复了正常，继续哀怨的说：“我觉得在你身边只会给你惹麻烦，反正我是不可能跟你回京城的，你就放我离开吧！这样也许大家都会活得开心点。”

“不要，我不要。悦宁，你不要离开我！对不起，以后这样的事再也不会发生了，悦宁，对不起，别离开我。”胤祥语无伦次的说着，圈住悦宁的手臂越发紧了起来，他不知道那句对不起是代表着什么意思，但是悦宁却知道，他在悦宁和熙柔的挣扎中，悦宁又一次占了上风。

悦宁也紧紧的回抱他，心飞快的跳动着。

熙柔幽幽的醒来，发现自己躺在一个简朴的房间内。她努力的撑起身子，环顾四周，根本不知道自己身处哪里。这时门外进来一个小姑娘，她手中端了碗药，见熙柔醒来，连忙快步走来，纯真的笑着将药递给她。

“熙柔姐姐，喝药吧！”

“你是谁？”熙柔疑惑的问。

“我叫翠儿，是教主吩咐我来照顾你的。姐姐已经昏迷三天了，一直是翠儿陪在你身边的。”翠儿是个十五、六岁的小女孩，笑容里满是不经世事的单纯。

“你们教主是谁？我想见他可以吗？翠儿？”熙柔没办法对这个小女孩做出凶巴巴的样子，和她说话的语气反而十分温柔。她无奈的叹了口气，心里思量着这个白莲教的教主为何抓了她却会如此善待她。他应该知道他们是敌人，可为什么不但救了发病的她，还派个小丫头来伺候着，究竟是什么用意呢？

翠儿逃避着她的问题，一个劲的将药推到她面前，示意她喝掉。熙柔警惕的推开，她又小心的端了过来，两人像打太极一般推来挡去的。突然，熙柔失去了耐心，她一用力，将药碗打倒在地，并且下床向门口走去。

“熙柔姐姐，教主不让你出去，他说你身体很虚弱，要好好调养。教主他……”翠儿急急的挡在她面前。

“教主，教主，他是你的教主，不是我的教主，我不需要听他的命令。他究竟想怎样？要杀要剐随便他，我丁熙柔难道怕了他不成。你让开，我要走了。”熙柔不再看翠儿含泪的眼，一把推开了大门。

门外有两个人把守着，见熙柔出来微微愣了一下，就马上挡住了她的去路。熙柔不愿与他们多说废话，直接和他们打了起来，可身体

的不适牵制着她的发挥，她能感觉得到自己现在连这两个武功看似并不高的人都打不过。

“两位大哥，教主说不能伤害熙柔姐姐，你们拦住她就好，千万别把她打伤了。”翠儿站在门边看着打斗的三个人紧张的喊着。

那两人又是一愣，手上的动作一个迟缓，让熙柔寻到了空子，躲开他们的掌，跳上屋顶，迅速的离开了。

翠儿叫了一声熙柔的名字，想和两个打手一起追出去，却听见后面传来一个沉稳的声音：“随她去吧！别追了。”

“教主？……”

熙柔不敢回忘忧别院去，心想他们一定会误会自己和白莲教有所瓜葛，再加上她伤了胤祥，肯定不会再相信她了吧？她茫然的在树林里走着，心又猛烈的痛了一下。她该怎么办？现在这样的处境是她完全没有想到的，宝儿也会怀疑她吗？不会的，宝儿不会和他们一样怀疑她的。熙柔想到这里心理稍稍有了一丝安慰。

她还是打算回去一趟，不管怎么说，偷偷见一下宝儿也好。她需要知道现在他们那边的情况，没有她在一边妨碍，那个假冒的悦宁是否会开始行动？对了，还有阿德，应该先去找阿德，他这几天一定有所收获。熙柔打定主意，寻了一处隐秘的地方休息，等待天黑以后，便开始行动。

第三十四章

夜好黑，天空被一片乌云挡着，看不到一颗星星。

熙柔借着夜色的掩护来到忘忧别院，这里是她的家啊！可现在她却要偷偷摸摸的潜进自己的家里。她来到后院的位置，并没有进去，而是拿出一只口哨，轻轻的吹了起来，三长两短，是她与近卫队之间的联系暗号。希望阿德能够听到。她的手微微的颤抖着。

后院的门吱嘎一声打开了，一个人影探出半个身子四下张望着，似乎在确认着什么。熙柔隐在暗处没有马上现身，而是又将暗号吹了一遍。那人影快速的闪了出来，并且也拿出哨子吹着暗号。熙柔知道他就是阿德了，这才放心的向他走了过去。

“小姐，您没事吧？我派阿风出去打探您的消息，可是一无所获。宝儿小姐天天出去找您，每次都失望而归，她都快急疯了。”阿德一见

熙柔，那颗悬着的心就放了下来。

“我没什么，阿德，这几天我让你监视的人有什么动静？”

“果然如小姐所预料的，她是混进来的奸细，小姐一不在这里，她开始将得到的消息送出去。这几天的午夜她都会偷偷的出门，她的轻功很好，跟着她很不容易，我只在第一天没有跟丢，后来几次都被她警觉的躲开了。”

“那一次她是与谁会面？你都听到了些什么？”

“与她碰面的是一个年轻男子，脸上带着面具，我看不见他的真面目。当时我躲得比较远，他们的谈话我听的也不是很真切，只听到他们提到康熙皇帝，还有什么下江南的行程这类的。那男子说话的声音很轻，我一个字也没听见，后来他们就散了。我本想跟踪那男子的，可一转眼他就没了踪影，我只得回去了。”

果然如此，他们要探知康熙下江南的行程，好安排刺杀行动。看来白莲教这次的计划安排的十分周密，大有只许成功不许失败的架势。对康熙的消息知道得最清楚的莫过于胤禛和胤祥，所以才会找人假扮悦宁来探听消息，这一招果然高明。熙柔在心里冷笑着。

“小姐，这是今天早上收到的来报，您不在，我不敢交给别人，宝儿小姐一整天都在外面打听你的下落，我没有机会碰到她。幸亏小姐您回来了。”

熙柔接过纸条，四周一片漆黑，她没办法看，于是将纸条收在腰间。她对阿德说：“我回来过的事不能向任何人提起，从今天开始你不要跟踪她了，但是要在暗处保护十三爷，一步都不能离开。这些日子真是辛苦你了。”

“小姐交代的事，阿德一定义不容辞的办好。可是小姐不打算回来吗？”

熙柔叹了口气，眼神变的幽怨起来：“我还有些事要去办，现在不方便露面，一会我去找宝儿，让她放心。现在是非常时期，大家都要小心啊！你去吧！”

“是！”阿德小心的离开了，只留下熙柔一个人站在原地。她仰头望向天空，心里默默的念着：老天，让一切快结束吧！

她又等了一会，这才从后院进到忘忧别院里，小心的摸到宝儿的屋子。宝儿的屋子与悦宁的那间离得很近，熙柔正准备敲宝儿的门，却突然听见悦宁房间有了动静，她连忙闪到一边躲起来。悦宁从房中出来，四处环顾了一下，向花园方向走去。熙柔连忙跟着她，想看看她和那个教主到底在玩什么花样。

也许是熙柔的跟踪术太蹩脚，还没出忘忧别院就被悦宁给发现了。她故意先闪到一边的假山旁，让熙柔找不到自己，等熙柔走到她藏身处时，猛得闪身出来，挑衅般的直视熙柔的眼睛。

熙柔惊讶了一下，很快恢复了正常。她冷冷的对悦宁说："你不是已经达到了你的目的，想必任务也完成了吧！为什么还要赖在这里？难道就不怕他们发现你的真实身份？"

"呵呵，我又什么好怕的。这个游戏那么好玩，让我都有点舍不得放手了。再说教主也没让我离开，我为什么要离开呢？"悦宁轻笑着，眉宇间都已不是胤祥面前的神色。

"游戏？你们已经得到你们想知道的了，还有什么游戏可以玩？"熙柔很气愤，这个女人竟然用她的模样做出这么恶心的表情。

"当然，游戏才开始，怎么能就结束呢？而且你作为这个游戏中的主角，难道不该有些作为吗？别让我一个人玩的太寂寞！"

"你也就会逞口舌之快，我倒不认为你能有什么作为。别忘了，你再怎么玩也是帮人家铺路，自己能有什么好处？别玩过了头，到最后如同一枚弃子反倒被人舍弃了。"

"哦？是吗？这个我倒不用担心，弃子这种角色似乎你现在做得比我好。谢谢你的提醒，前车可鉴，我会万分小心的。"悦宁捂嘴轻笑起来，满眼的鄙夷。

熙柔被她气得全身发抖，她觉得自己再也忍受这个女人所带来的种种威胁，她抽出腰间的软剑毫不留情的向悦宁刺去。悦宁并不慌张，她一个闪身让熙柔的剑刺空，依然笑得十分妖娆。熙柔更愤怒，一剑一剑又急又狠。悦宁却并不还手，只是躲闪。两人交手了一会，悦宁开始觉得无趣，于是对熙柔说："好无聊哦！不如我们再找个人出来一起玩？胤祥怎么样？"

“你……我不会给你机会的，看剑！”熙柔越发焦急，她知道如果惊动了其他人，她的处境就会更加的不堪。

“停啦停啦！人家躲来躲去好累呀！要不我告诉你个秘密吧！你难道都不想知道白莲教的教主是谁吗？”悦宁原本是不会这么说话的，她的世界里只有服从命令的简洁话语，可是自从她学习如何扮演悦宁这个角色后，就改变了很多，现在也乐得用这样的话语来气熙柔。

熙柔听了她的话，刺出的剑硬生生的停在了那里。“是谁？”她问。

“这个人你应该很熟悉啊！想想看，扬州城里谁与你最要好？”

杜子扬？一个名字下意识的从脑海里蹦出来。不，这不可能，子扬怎么会是白莲教的教主？这不可能。

悦宁将熙柔惊讶的反应看在眼里，她笑了笑，继续说：“是不是在心里已经有个人选了？呵，别不相信，你这个吉祥坊的女老板不是也有另一个身份么？”

“你说是杜子扬？”熙柔倒吸了一口凉气。

“没错，就是他。如果不信的话，你可以当面去问他。好了，玩了那么久，我也累了，回去睡觉吧！别再用这把软绵绵的剑刺我了，要是伤了我，你可就真的是胤祥的眼中钉了。”悦宁嚣张的笑着往回走，她此刻丝毫不担心熙柔会偷袭她，因为熙柔现在恐怕已经没有心思理会她了，刚才她透露的这个消息实在是太过震撼，足以让熙柔回不过神来。

果然正如她所料，熙柔开始恍惚起来。子扬，是子扬？他是白莲教的教主？所有的一切都是他搞出来的？这怎么可能？这不是真的？她的脑子乱如麻，丝毫接受不了这个事实，她忘了去找宝儿，甚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走出忘忧别院的。她只是不停的走，不停的走，仿佛只有这样才可以削减心里的彷徨与麻木。

第二天一大早，天香楼的伙计打开店门就看到昏倒在台阶上的熙柔。伙计们惊慌失措的将熙柔扶到后堂的房间内，并且派人去唤老板前来。

熙柔发着烧，嘴里一直说着胡话。杜子扬心疼的握住她的手，用冷帕子敷她的额头。他知道自己又狠狠的伤害了她一次，为了让她留

在自己身边，他不惜这样伤害她。这究竟是爱吗?

“为什么？为什么是这样？不会是子扬，不会的。”熙柔喊着，猛然坐起，惊醒过来。她愣愣的看着眼前的这个男人，不停的喘着粗气。她的心又开始痛了，虽然早已习惯这样的疼痛，可现在还是有种想哭的冲动，这眼泪不是为了心痛而流的，而是为了她无法相信的事实。

“熙柔……”杜子扬刚刚出声，就被熙柔愤恨的打了一巴掌。熙柔的眼睛一眨不眨的瞪着他，泪珠止不住的掉下来。

“熙柔，对不起，我不想伤害你。”杜子扬没有理会脸上火辣辣的疼，伸手去抹熙柔的眼泪。

“你别碰我，你……”熙柔突然捂住心口，倒在床上，大口大口的呼吸着。

“熙柔，熙柔，你别激动，大夫说你的旧病复发，来势汹汹，快把药吃了。”杜子扬拿出一粒药丸喂到熙柔嘴边，逼迫她吞下去，然后紧紧的抱住她的身子，让她能够舒服一些。

熙柔在他的怀里丝毫没有挣扎的力气，她的意识再度离她远去，不甘心的陷入黑暗中。

等她再度醒来，已经是第二天的中午了。杜子扬似乎一直守在她的床前，没有离开过。他见她醒来，起身倒了杯水递给她，问道：“还感觉难受吗？幸好今天烧退了，否则，我都打算把那大夫的医馆给拆了。”他的口气一如平常，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他与熙柔之间还是至交好友。

可是熙柔却不能如他这般镇定，此刻虽然还很虚弱，但比起昨天已经好很多了，她恢复了力气，便开始如同刺猬一般，面对这个再也做不成朋友的男人。

“那个女人说你是白莲教的教主，你是吗？”熙柔将水杯扫到地上，质问道。

杜子扬不说话。

“你回答我，你是不是？”

“熙柔，我们就不能抛开别的身份，只保持以前那样吗？”

“你回答我。”

“是，我是。”

“为什么？为什么要让那个女人告诉我你的身份？为什么要让我知道真相？”熙柔又哭了起来，她没办法接受自己最好的朋友竟然是自己敌人的事实。

“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难道还能瞒得下去？迟早有一天我们会面对面的互相伤害，我不想那一天的到来，所以，我决定这样做。”杜子扬站起来背对着她说。

“为什么？为什么要反清？为什么要刺杀康熙？”熙柔停止了哭泣，她知道现在不是哭的时候，所有的事情她都要亲耳听杜子扬说出来。

“为什么？”杜子扬恨恨的重复了一句她的话，拳头捏的死紧。“因为恨，因为仇恨！”

熙柔不竟哑然，她能感觉到杜子扬全身散发出来的恨意，这该是多么大的仇恨才能让一向儒雅的他变成如同魔鬼一般，连她都觉得害怕。

“其实我本不姓杜，杜这个姓是跟随我养父的，也就是前白莲教的教主，但是在七年前，他计划的刺杀行动失败，不幸被朝廷抓住，在押往京城的路上被折磨至死。”杜子扬停了下来。

熙柔想起了七年前的种种场景，如果不是她阴差阳错替康熙挡了那一刀，恐怕他养父就要得手了吧？如果是那样的话，现在会是一个怎样的局面呢？

“你就是因为你的养父才会恨的吗？”

“不是。”杜子扬回过头来看着熙柔，眼神中满是悲伤。“因为我原本姓朱，所以我才恨，恨每一个满人。”

“姓朱？”熙柔重复着，突然一个念头在脑海里闪过，惊得她连忙捂住了嘴。“前明朱三太子朱慈炯与你是什么关系？”在熙柔的印象中，康熙朝赫赫有名的“朱三太子案”就是因为反清人士扛着朱三太子的大旗与朝廷抗挣，让康熙心惊之余决定彻底解决这个祸患。

“他是我爷爷。”

“哈哈哈哈……”熙柔突然疯狂的笑了起来。她万万没有想到事情的真相竟然是这个样子，她丁熙柔何德何能，竟然能与明清两朝的皇

族相识，并且还纠缠不清，如今更是挤身在两朝的尖锐斗争中无法脱身。她这一生活得还真是值了。

杜子扬有些惊慌的扶住她笑得不停颤抖的身子，急急的询问着："熙柔，你怎么了？别吓我！"

熙柔挪了挪身子，躲开他的手，好不容易止住了笑，冷冷的看着他说："你不会成功的。如果你现在不收手的话，下场会很惨！"

杜子扬的脸色变的很难看，他强压住情绪努力用平静的声音说："未必，现在胜负还未分出，鹿死谁手还不得而知！"

"不，胜负早已分出，你已经输了，你们朱家早在亡国那一刻就输了。如今此举只不过是以卵击石，只会再掀起一场激烈的斗争，只会死更多的无辜百姓。你也曾身为皇家人，难道就是这样糟蹋百姓的么？"熙柔是现代人，她并不是偏向清朝，但是历史已定，大清朝最后灭亡在自己手上，又怎么可能在此时被一个小小白莲教给灭了呢？她要劝他，只不过是不想更多人做无谓的牺牲罢了。

杜子扬狠狠的擒住她的双肩，眼睛布满了血丝，他的嗓音变得沙哑而阴暗："康熙那么对你，他的儿子那么对你，你都不介意吗？你为他们受了那么多苦，甚至被赐死被赶出京城，你都不恨吗？为什么？为什么你那么傻，只会不顾一切的帮助他们？而他们又给了你什么？你看看你现在身子，除了满身的伤，满心的痛，他们到底给了你什么？"

"不管他们给了我什么，我唯一希望的是你不要去送死！"熙柔说这句话的时候十分真诚，她是真的不希望他去送死，不管是他死还是康熙他们死，都不是她愿意看到的。

杜子扬错愕了一下，随即苦笑起来："你也只不过不想你爱的那个人死！我不明白，为什么？就算你已经记不得以前的一切，却还是会爱上他？你告诉我这是为什么？"

"这是我欠他的，所以……"

"不要用这种借口敷衍我。你爱他，你用你的生命去爱他，可是他呢？他对你又是怎样？以前是逃避，现在竟然真假不分，这样的男人值得你去爱么？他对你也只不过是内疚而已，爱？他从来没有给予过你。"

熙柔被他的话激得脸色苍白。胤祥对她只是内疚吗？他究竟爱过自己吗？她竟然一点把握都没有。

“我的事，你为什么会那么清楚？”

“以我们以前的交情，在你身边安插个人或者向你的人打听点事，应该还不是件难事吧！”

“你利用蓝茵？你知道她很喜欢你吗？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她？”熙柔不可置信的瞪着他。

“熙柔，可是我爱你，你知道我一直爱着你，为什么你一点机会都不给我？没有办法，我只能如此，我想知道你所有的一切，却没有想到你竟然有着这样的身世。更可笑的是，我恨满人，却偏偏爱上你这个满人。熙柔你不是满人对不对？你其实只是个汉女对不对？”

熙柔别过脸，盯着床幔逃避他的注视，并且岔开话题：“子扬，放弃吧！难道你对那座紫禁城也有欲望吗？”

杜子扬突然很无力，他放开熙柔，恢复了冷静。“原本我对紫禁城并不感兴趣，我只希望能够报仇。可是现在想想，那样的欲望也不错，而我也只不过是将原本属于我朱家的东西取回来而已。”

“子扬，究竟要怎样你才会放手？”

“从加入白莲教的那一刻起，就注定不可能放手。我为什么要放手？他们夺我家，夺我国，还对我朱氏一族赶尽杀绝。我问你，我该怎么放手？当你知道我的身份，就该想到我与他们之间是一定要分出胜负的，只有胜的人才可以活下来。”

此时的杜子扬让熙柔觉得好陌生，她从来没发现他的内心竟然还隐藏着这样一面。可是她却觉得他好可怜，为了仇恨，放弃了原本向往的淡泊生活。她的眼前仿佛浮现出以往两人喝茶聊天时的情景，那时他勾勒出一个逍遥走天下的美好愿望，几乎让她为之着迷，想与他一起去实现它。可是现在，一起都成为泡影。仇恨，让他疯狂的毁掉了自己的梦想。

“你告诉我这一切，难道就不怕我去告诉他们？还是你想在我知道一切后就杀人灭口？”熙柔一直都不明白像她这样敏感的身份，杜子扬会把这么重要的事情告诉她。

“我一直没有把你当成敌人，我想让你留在我身边帮我。”

“这不可能。就像你说的，我用生命去爱他，是绝对不会让他受到伤害的。我不管这里面蕴藏了多少你们之间的仇恨，不管你的目的到底想要怎样，我只要让他受到伤害的。”

“你这样值得吗？”

“没有值不值得！”

“好，我让你知道究竟值得不值得。”杜子扬说完，狠狠的拖着熙柔下床，将她带到花海。

熙柔盯着远处拥吻在一起的两个身影，心碎成千万片。虽然她知道这一切都是杜子扬安排好的，知道胤祥只是把那个女人当作了她，可是她还是觉得受不了。她摇晃了一下，推开杜子扬想扶过来的手，转身离开。

“熙柔，你还觉得值得吗？我不害怕你会去告密，因为菁菁在他们身边，只要我一句话，你在乎的那几个人通通都会死去。”杜子扬的话让她站住了脚。

“你好卑鄙！从今往后，我们再不是朋友。如果我们之间必须要有一种关系，那么这种关系只是敌人。”熙柔头也没回，她冷冷的说出这些话，毅然离开，再也不去理会呆立在那里的杜子扬。

第三十五章

再过一天就是除夕了，真没想到康熙四十六年的春节会是在这种状况下来到。

熙柔骑马奔跑在荒凉的大道上，向杭州赶去。这几年来，她都是与宝儿两人一起迎接新年的到来。可是今年，注定只是她一个人了。

除夕夜的吉祥坊十分冷清，掌柜已经按照熙柔以往的惯例让所有的伙计丫头放假回家，自己此刻也坐在温暖的家里享受儿孙团聚的喜悦。他万万不会想到，他的老板此刻会独自一人坐在店里喝闷酒。

再过几个时辰天就要全黑了，熙柔突然有些害怕。这种孤独是从来没有过的，有首歌是怎么唱的？“我一个人不孤单，想一个人才孤单……”她此刻正疯狂的想念一个人，孤单像潮水一般淹没了她。她将酒壶狠狠的摔在墙上，不想就这样把自己灌醉。

手不小心碰触到腰间微秃起的异物，这才想起阿德给她的纸条。她连忙将纸条展开，上面的内容让熙柔有了一个想法。白莲教已经将

所有分堂集中到扬州附近，为什么不趁现在过年，他们防范有所松懈，来一个偷袭呢？虽然这个办法并不光明正大，但是也许能达到意想不到的效果。单凭熙柔能出的力量还不足以将白莲教的分堂全部销毁，但是至少可以打乱他们的阵脚，让他们的计划有所迟缓。

熙柔主意已定，将画着各分堂所在地点的地图放回腰间，离开吉祥坊向忘忧小筑跑去。她要集合所有的近卫队成员，连夜向扬州进发。

刚进忘忧小筑就碰见匆匆忙忙向外跑的阿德。他看见熙柔，惊喜的迎了上来。

“小姐，原来你真的回杭州了。”

“阿德，你怎么会回来，我不是交代你暗中保护十三爷的吗？”

“小姐，那日您与我分别后，并没有去找宝儿小姐，宝儿小姐十分着急，让我回杭州召集人手一起找到扬州找您。您放心，我回来之前已经吩咐阿风代替我的差事，十三爷不会有什么事的。”

阿德的解释让熙柔稍稍放下心来，她能感觉得到宝儿该有多么担心她，更加觉得自己对不起她，将她也拖入这个凶险的旋涡中。所幸的是，她与胤禛在一起，胤禛会保护她的。熙柔突然很想知道胤禛的反应，于是问阿德：“我不在的这些天，四爷他们是什么反应？”

“宝儿小姐小姐每次出去找您，四爷都陪在她身边，并且调动了身边的护卫隐秘的寻找。我感觉四爷应该是相信小姐的，否则不会这样做。十三爷与那个奸细还是一如平常，与小姐在时没什么两样。”

是吗？胤禛，你是相信我的吗？如果是真的，我真的很谢谢你，如果是假的，我也不会怪你，毕竟你是应该要有所怀疑的。熙柔浅浅一笑，逼迫自己忽略掉关于胤祥的消息，心里因为胤禛的信任聚集了越来越多的安慰。她知道还有人在关心着她，这样就足够了。

“小姐，我们赶紧回扬州去与宝儿小姐会合吧！”

“阿德，留在杭州的兄弟总共有多少人？”

“一共是二十人，而且我已经将他们全部集合起来了。小姐一声令下，随时可以出发。”

“好。我们去扬州，不过不是去找宝儿。”

“小姐，为什么？”

“在去找宝儿之前，你们跟我去办一件事。阿德，这事十分危险，你去问一下弟兄们，如果不愿意冒险的，可以退出，我是不会怪他的。”

“小姐，您这是什么话？我们跟了您和宝儿小姐，这条命就已经不是我们自己的了。不管小姐让我们做什么，我们一定不遗余力的为小姐效力。”

熙柔感动得有些热泪盈眶了。这些天来，她一直处于痛苦与彷徨中，阿德的这些话就如一阵及时雨，滋润了她那颗就块干涸的心。她稳定住情绪，只对阿德说了两个字：“出发！”

除夕前夜，宝儿更加担心熙柔，虽然她已经派阿德回杭州调集人马了，但只要一刻见不到熙柔，她就会如此惶恐不安下去。她记起以往两人一起过年的情景，虽然只有她们两个人，身边没有亲人，没有朋友，没有喧闹的气氛，也没有新年喜悦的忙碌，但她们感觉好满足，至少她们彼此给予了对方安慰与温暖，在这个古代，她们俩就是彼此最亲的人。

胤禛看着她心神不定悲切的模样，心了跟着难过起来。他揽过她的肩膀，让她靠在自己身上，问道：“以前你与熙柔是如何过年的？”他不想说些安慰她的话，反而愿意和她一切怀念往日的美好，因为这是无法回避的。既然无法回避，那么就勇敢面对。

宝儿被他这么一问突然来了精神，她开始对胤禛说以前两人过年时的情景：熙柔怎么做好吃的年夜饭，她不帮熙柔反而还和她捣乱，两人嬉闹着将所有的饭菜通通吃光；有一次，她提议包饺子，然后调皮的在饺子里包了一枚铜钱，她对熙柔说，谁吃到这枚铜钱一定会发财的，最后熙柔吃到了，果然，那年熙柔开了吉祥坊，生意红火的不得了；吃过年夜饭，两人就会去西湖上放烟火，她很喜欢看烟火，所以每次熙柔都会准备很多，一直放到很晚；如果除夕夜的天空一片清明，那么她们就会坐在游舫上看星星，依偎在一起整整一夜，直到天明。

宝儿突然停住了口，她双手紧紧抓住胤禛的衣服，头埋在他的胸口沉默下来。胤禛知道她哭了，也没有打扰她，只是拥住她微颤的身子，给予她一丝温暖与安慰。

“黄真，明天就是除夕了，熙柔一定会杭州去的。我要去杭州找她。”宝儿抬起头，用期盼的眼光看着他。

胤禛看着她的眼，仔细的将她眼角的泪抹去，轻声的说：“好，我陪你去杭州，陪你去找她。只要你让我陪着你，什么都答应你。”

宝儿欣喜的点点头，破涕为笑。两人收拾交代了一下，连夜赶到杭州。他们先去了吉祥坊，当看到墙上的酒渍以及地上酒壶的碎片，宝儿马上想到熙柔回来过，而且照屋内还有些暖气的样子看，熙柔是刚刚才离开的。两人又马不停蹄的赶到忘忧小筑，却来迟了一步，忘忧小筑已经人去楼空，整个大宅子一片冷清。

“柔柔与阿德他们回扬州了吗？”宝儿止不住心里的遗憾，喃喃的问着自己。

“看来我们和熙柔错过了。他们应该会回扬州去的，你不是嘱咐过阿德，让他见到熙柔后立刻带她与你会合吗？说不定他们此刻正在赶回去的路上。”

“早知道就在扬州等柔柔了。”宝儿有些抱歉的看向胤禛，觉得有些不好意思。

胤禛笑着将她的披风紧了紧，对她说：“走吧！我们回扬州去。”

大年初一，大街上张灯结彩，热闹非凡，随处可见互相拜年的老百姓们，以及穿梭在人群中调皮的小孩。熙柔完全没有心思理会这些，在一个隐秘的茅草屋院落中，她正与弟兄们商量着晚上的行动。

“切记，不可伤人性命，只要废去他们的武功，让他们无法再进行行刺就行了。然后将他们集中关在这里，只要等白莲教彻底瓦解，就放他们出来。听明白了吗？”受着现代法制制约与影响的熙柔绝对不允许自己杀人，也不希望自己手下杀人。她有些天真的这样安排，却没有想到，在这场斗争中想无人流血死亡，那是绝对不可能的。

接着她拿出地图，与大家讨论行动的具体适宜。不知不觉中天已经黑了下来，她吩咐众人换好夜行的黑衣，只等夜再深一些就开始行动。

古代人总是休息的很早，约莫现代九、十点钟时，整个天地都沉睡下来，陷入一片寂静中。树林里簌簌作响，分不清是风吹动了树叶还是不安分的鸟儿还在树上折腾。

熙柔蒙着面带着弟兄们无声无息的在树林中穿梭，不一会就达到了他们今夜行动的第一个地点。众人飞身跳上屋顶，熙柔用眼神询问弟兄们是否准备妥当，然后做了一个各自散去的动作，十几个人飞快的散开来，寻找各自的目标去了。熙柔留在屋顶上没有动，她感觉自己的身体并不适合参与行动，不但帮不上忙，反而有可能成为大家的拖累，于是蹲在屋顶上帮大家观望。

几个值夜的打手显然还沉浸在新年的气氛中，围着火炉喝酒聊天，放肆的说笑着。阿德从门口闪过，却没有被他们发现。阿德不想先惊动了他们，于是用手势提醒弟兄们小心，然后悄悄的摸到已经睡下的人房内。当他正准备动手时，却被那人警觉的发现了，那人一边大声的呼喊着，一边拿起床头的大刀开始与阿德打斗起来。

被他这么一喊，整个分堂的人都惊醒过来，随后发现潜进来的人，一个个都拿起武器乒乒乓乓的与入侵者打了起来。他们由屋内打到屋外，一时难分难解。

熙柔在屋顶上看到这个情况，只觉一阵头疼。她的弟兄们因为她不得杀人的命令不敢用上全力，打起来也就畏手畏脚的，逐渐落了下风。好几次，阿德向她所在的方向张望着，似乎在期盼她重新下命令。熙柔越看越急，心里也越挣扎。她紧紧的握住拳头，嘴唇被自己咬得泛白，还是无法将那个命令下达出去。

这时，一个弟兄被刀砍伤了手臂。熙柔心一惊，最终顾不得自己的挣扎，颤抖着用手作刀在喉咙上作切的动作，然后缓缓的闭眼，转身跳到院外。她听见阿德大喊一声："杀！"，眼泪止不住的流下来。她早该想到会是这样的，她已经回不了头了。如果他们不杀敌人，就会反过来被敌人所杀，人的宿命大概就是如此，弱肉强食。

熙柔静静的站在院落外几米处的一棵大树旁，她听不见院落里兵器接触的声音，听不见不知是敌是友的惨叫声，只是静静的看着光秃的树干，想着来年它枝叶繁茂的样子。

没一会，阿德与众弟兄出现在她的身后，阿德轻声的对她说："小姐，搞定了。"

熙柔转身，冷冷的眼神里没有温度，她问："弟兄们有没有事？"

"还好，只有几个弟兄受了点伤。"

“走吧！去下一个地方。”熙柔说完转身便走。阿德在她身后叹了口气，他能看出他善良的小姐此刻有多么麻木，他也不得不佩服小姐的坚强，她的这种坚强恐怕只为那个十三爷留存着，如果这件事顺利结束，十三爷他们的危机解除，小姐会变成什么样呢？他简直都不敢去想象。

随后熙柔不再阻止他们杀人，他们也尽量只在迫不得已的时候才这么做，多半是将敌人废去武功，打昏过去。阿德不知道他们这样做会不会让小姐好过一些，但小姐面无表情的神态以及空洞的眼神以及暴露了她的脆弱。

一个晚上，白莲教三个比较小分堂被熙柔他们毁掉。

“啪”的一声，杜子扬将桌子拍得很响。他愤怒的盯着前来汇报的的手下，沉着声音问道：“伤亡情况如何？”

“回教主，死去的弟兄占三个分堂总人数的一半，其余的兄弟不是重伤就是武功被废，恐怕无法再完成任务了。”

“知不知道是何人所为？”

“不清楚，他们大约十来个人，都蒙着面。不过有一个弟兄听见他们中有一个人对我们弟兄喊，说是让他们不要与朝廷作对，这样做是绝对没有好下场的。”

“朝廷？”杜子扬放在桌上的手紧紧的握着拳，手背上的青筋鼓胀着显示出他的愤怒。他第一个念头就想到了胤禛和胤祥两个代表着朝廷的皇子。

既然你们已经迫不及待的想要毁我计划，那么就别怪我心狠手辣。他冷笑着想，吩咐还在屋里的手下通知菁菁尽快解决掉胤禛与胤祥。

第三十六章

菁菁，也就是假冒的悦宁接到消息后一愣，想不通为什么教主会突然发出这样的命令。她的心有点乱，第一次对教主的命令产生了一丝迟疑。为了不让传话的使者看出什么来，她应允下来，先让使者回去回话。

她独自一人坐在屋子里发着呆。胤祥本来是想带她出去逛逛的，可是却被她以身体不适而回绝了。此刻的她是该好好想一想，接下来

该怎么办？是继续做悦宁，也许一辈子都顶着这个不属于自己的身份过下去？还是像往常一样，漂亮的完成教主交予的任务？

她的心已经动摇了，在胤祥他们与白莲教之间明显偏向了前者。这些天与胤祥相处下来，她完全被他的深情、温柔给迷住了，有些无法自拔的爱上了他。她应该早就爱上他了吧！要不然她不会那样狠狠的打击熙柔，她想让她痛苦，好缓解内心的不甘。她明明知道这份爱并不属于自己，但是有什么关系呢？只要自己拥有这张脸皮，那么这份爱就是属于她的。

不可以对不起教主，忘了是谁救了险些被卖进妓院的你和妹妹的吗？心底有另一个声音在喊，让她有些不知所措。的确是的，教主是她的救命恩人，如果不是教主的出手相助，她也许早被折磨致死了吧！还有小妹，她最疼爱的妹妹，会活成怎样？肯定没有现在这般快乐。想起妹妹可爱的笑容，她也笑了起来。

究竟该怎么做？一边是恩情，一边是爱情，这世上怎么会有这么难做的抉择呢？

“悦宁，你在睡觉吗？”门外传来胤祥的声音，她心里窜出一阵甜蜜，让她暂时忘却了刚才正烦恼的事情，连忙过去将门打开。

“悦宁，现在好点了吗？我吩咐厨房准备了点参汤，快趁热喝吧！”胤祥笑得很好看。

清香缭绕在悦宁脸前，那参汤升起的热气将她的眼睛模糊了，湿润润的，不知是泪水还是被热气迷了眼。她突然紧紧的抱住了胤祥，害得胤祥慌忙稳住手中的参汤，以免撒在她的身上，并且疑惑的问：“怎么了？悦宁？”

“没什么，没什么，只是想抱你一会。”她吸了吸鼻子，哽咽的说。天哪！她该怎么办？他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出现，也许再等一下，她就已经决定了。可是现在，她再一次迷惑起来。谁告诉她究竟该怎么办？

胤祥用一只手搂住她的身子，感觉到她身体微微的颤抖着，心里却没有泛起太多的涟漪。这种感觉和他印象里的悦宁不像，一点都不像，为什么会这样呢？一阵恍惚，他轻轻的推开了她，并且用一种迷惑的眼神看着她。

泪眼朦胧的菁菁心没有来的又恨了起来。她知道这个眼神代表什么，胤祥又在她与熙柔之间分不清方向了。为什么？为什么熙柔能拥有那么多，而她就连现在的片刻柔情也是偷来的？不，她不要这种偷来的感情，她要光明正大的代替熙柔，成为胤祥名副其实的悦宁。爱让她失去了理智，让她不顾一切也要留在胤祥身边，不管是教主还是熙柔，只要是阻碍她的人，她一个都不放过。

“胤祥，你怎么了？”她让自己的泪更加汹涌的冒出来。

胤祥一个恍惚，思绪又拉了回来。他略显尴尬的擦拭着悦宁的眼泪，与她一起走进屋里，将参汤凑到悦宁的嘴边。他知道现在说什么都不好，他竟然当着悦宁的面想起来别的女人，如果被悦宁知道，她该会多么伤心啊！

“胤祥，宝儿她们还没有找到熙柔吗？”她浅浅喝了口汤，便把碗放在桌上，一副担忧的模样。

“没有，四哥和宝儿从杭州回来，以为熙柔已经回来了，可是却依然没有找到。”熙柔会去哪里呢？他在心里有些担忧，肩膀上早已愈合的伤口隐隐作痛。

“熙柔会在哪里呢？”悦宁同样沉思着，漫不经心的自言自语。“对了，胤祥，熙柔在扬州有别的朋友吗？也许她会暂时留在她的朋友那里。”

“朋友？宝儿说天香楼的老板是他们的朋友，可是宝儿已经过去问过了，熙柔没有去过那里。”

“天香楼？天香楼！”悦宁的声音骤然放大。

“悦宁，怎么了？”

“胤祥，我那天被几个黑衣人抓去，隐约间听到他们的谈话，就提到了天香楼。他们那个老板是不是叫杜……杜什么来着？”

“杜子扬？”

“是，就是这个名字。他们好象对他很恭敬的样子。现在我想起来了，当日他们以为我晕倒，所以说话没有顾忌，好象花海旁那片树林后面的山谷里分布着他们好几个分堂。那日你受了伤，我一时心急，竟然将这么重要的事情忘记了。胤祥，你别怪我。”

胤祥吃惊的站了起来，他不确定的问了一句：“悦宁，你确定你真的听到他们是这样说的？”

“恩，虽然他们说话声音很小，但是我能听清楚。”悦宁慎重的点了点头。

“悦宁，我怎么会怪你呢！这个消息对我们来说实在太重要了，你好好休息，我这就去找四哥商量商量。”胤祥嘱咐着，快步踏出了门，向胤禛房间走去。

悦宁走到门口目送他的背影消失在回廊中，脸上浮现出一抹笑容。教主，别怪我为了自己考虑，你说过的，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事实的确如此。

胤禛正安慰着忧心的宝儿。他们两人匆匆赶到杭州，又匆匆从杭州赶回来，却依然没有得到熙柔的消息，就连近卫队的兄弟们也一点消息都没有。熙柔到底和他们去干什么了？会不会有危险，还有她的身体……宝儿实在不敢想下去。

“四哥，我知道白莲教的分堂在哪里”胤祥冲进来说道。

胤禛和宝儿同时站起来盯着他。自从熙柔离开后，白莲教的消息也跟着消失了，他们不但为熙柔的安慰忧心，也为白莲教的事焦急，眼看着离康熙南巡的日子越来越近，如果再无法解决掉白莲教的话，他们该考虑回去求康熙取消此次的南巡。

“你是怎么知道？”胤禛问道。

胤祥将刚才与悦宁之间的谈话重复了一遍。胤禛沉默着，在脑海里分析这个信息的可靠性。他看着胤祥问：“你相信了？”

“四哥，难道你怀疑悦宁？”

“没有，我只是不想熙柔的事情再发生，也许这也是白莲教的圈套。”胤禛实在说不上来自己刚才的感觉是不是在怀疑悦宁。

屋里沉默了下来。

“要想知道是真的还是圈套，派人去探探不就知道了。”宝儿在一边插嘴道。

胤禛眼前一亮，连忙唤来年羹尧，安排他带几个身手好的护卫去探探虚实。过了许久，年羹尧回来汇报，证实了这个消息的可靠性，白莲教的确有好几个分堂隐秘的藏在那个山谷里。

“四哥，我们怎么做？”

“当然是全部抓起来，该死的白莲教竟然敢害柔柔，我一定不会放过他们。”宝儿气愤的拍着桌子，一副与白莲教势不两立的模样。

“亮工，通知扬州知府，带上所有官兵去围剿白莲教。”胤禛下达了命令。

“对了四哥，悦宁提到白莲教的人对天香楼的老板杜子扬十分恭敬，你看他是不是也是白莲教的一员？”

“子扬？怎么可能，子扬怎么可能是白莲教的人？我不相信。”宝儿和熙柔最初的反应一样，完全不相信。

胤禛却是一副早有怀疑的样子，但他看到宝儿的反应，也不愿多说什么引起与宝儿的不悦，于是暗中吩咐护卫监视着。此刻围剿事大，杜子扬的事缓缓再说。

平静的山谷突然涌入大批官兵，白莲教的人完全没有反抗的机会，就已经束手就擒了。他们被关入大牢，等候朝廷的判决。白莲教经过这次重创，已经失去了大半的人马。

杜子扬的脸色阴沉的吓人，他手中的杯子已经被他捏得粉碎，手掌沾满了鲜血。菁菁，她竟然敢背叛他，绝对不可原谅。

“去告诉菁菁，在老地方见我。”他吩咐一个手下，大步跨出了房间。

“姐姐！”一个熟悉的叫喊声打断了菁菁惶惶不安的思绪，她不知道教主招她过来是什么事，但她可以预感到教主已经发现她的所为了。她转身，马上被一个小女孩扑上来抱住，那小女孩腻在她怀里撒着娇，不停的对她诉说着想念之情。

“翠儿……”菁菁抱住妹妹的手突然僵硬起来，浑身颤抖不已。她看见了不远处正向他走来的杜子扬，马上能想象出他会如何来对付自己。

“翠儿，我和你姐姐有要事相谈，你先下去吧！”杜子扬温和的对翠儿说，却让菁菁更觉得恐惧，抱住翠儿的手更加紧了起来。

“教主，翠儿好不容易见一次姐姐，能不能让翠儿和姐姐多待一会？”翠儿回过头来乞求着杜子扬。

“翠儿乖，我答应你，只要这次你姐姐的任务完成的很好，那么我就再也不让你和姐姐分开了，好吗？”杜子扬的眼睛盯着菁菁，露出凶光。

“好，那翠儿等姐姐完成任务。”翠儿到底还是个孩子，听到杜子扬的保证，马上松开姐姐，对杜子扬行了个礼，离开了。

“翠儿……”菁菁急急的叫了一声，却只看见妹妹转头一笑，便被杜子扬挡住了视线。她惨白着脸跪倒在地，抓住他的衣袍哀求着：“教主，千错万错都是菁菁的错，请您放过翠儿，她还那么小，她什么都不懂。教主，我求求你。”

“现在想到妹妹的安危了？背叛我的时候你在想什么？想自己如何飞上枝头变凤凰？”杜子扬一脚踢了过去，完全不见了刚才对翠儿时的温和。

“教主，都是菁菁的错，菁菁愿意以死谢罪，请教主饶了翠儿，她是我唯一的妹妹。”菁菁彻底慌了，她此刻才知道，妹妹对于她来说有多么重要。

“死？你现在还不能死。我说过了，只要你顺利完成任务，我就会让你们两姐妹团聚。你现在给我想清楚，到底要不要接这个任务？”杜子扬蹲下来，捏住菁菁的下巴说道。

“要，我接，教主要我做什么都行，我再也不会背叛教主了。”

“好，那么去完成你还没完成的任务。这个给你。该怎么做不用我教你了吧？”

菁菁颤抖着手拣起那把被杜子扬扔在地上的匕首，点了点头。她知道这把匕首上一定浸了巨毒，如此一来杀两个皇子易如反掌。

“那么我等你好消息，别再让我失望了。”杜子扬说完马上离开了，再不去理会瘫倒在原地泣不成声的菁菁。

白莲教被官兵围剿的事在扬州城里传得沸沸扬扬，就连躲在暗处的熙柔也略有耳闻。她知道杜子扬损失惨重，已经没有力量再去完成他的反清大业了。可是她害怕，在极度的仇恨中遭遇这样的打击，会不会将他整个人格完全扭曲，做出什么出人意料之举？杜子扬是不会如此轻易认输的，他的仇恨会因为愤怒而升级，他很有可能会对胤祥他们不利。

熙柔几乎不敢再想下去。她交代了阿德一声，便匆匆出了门。她要去找杜子扬，不管怎样，她都要尝试着再劝一劝他。

华灯初上，天香楼已经停止营业，昏暗的灯光笼罩在店里，有种说不出来的压抑感。熙柔一身黑衣，没有大方的从正门进去，而是悄悄潜入，熟门熟路的摸到杜子扬的房间。

杜子扬正在写字，熙柔在窗口看不出他的脸上有任何情绪，十分平静，平静的可怕。

“谁在外面？进来吧！”杜子扬突然开口，头却没抬起来，依然欣赏着自己的字。

熙柔推门而入，杜子扬也只是淡淡的说了一句：“你来了。”丝毫没有惊讶的反应，反而好象早已知道她会来一般。

“你知道我会来？”熙柔问。

“你大概知道白莲教被官兵围剿的事，前来继续劝我放手，是吗？”杜子扬终于放下手中的毛笔，走到熙柔面前说道。

“子扬，你已经没有能力完成你的复仇计划了，不要把自己也赔进去，为朱家保存一丝血脉吧！”

“你一直想劝我放手，第一次我没同意，于是你就带人打击白莲教的分堂。熙柔，你到底是善良，做这种事还顾及到敌人的生命，若非是一个刚醒来的弟兄认出是你，我几乎都不敢相信那天晚上被毁的三个分堂竟然是你做的。”杜子扬像是没有听见熙柔的话，继续说着。

“子扬……”

“我以为是那两个皇子所为，于是派菁菁去暗杀，谁知道她竟然背叛我，不但没有杀他们，竟然还告诉他们其余分堂的地点，让我损失惨重。”

熙柔听得心惊肉跳，完全没想到这其中还有这么一段曲折。若非是菁菁一念之差，那么她就要成为间接害死胤祥他们的凶手，一身冷汗冒了出来。

“子扬，你现在回头还来得及……”

“为什么你要不停的劝我？为什么一定要我回头？我到底有什么错？我拿回原本属于我的东西究竟有什么错？熙柔，你告诉我，是不是因为他现在高高在上，是大清朝的皇子，以后有可能成为储君，有

可能成为亲王，所以你们一个个的眼里只有他？我算什么？我曾经也是皇子，我到底算什么？呵，曾经，曾经……这样的身份我可以不要，但是亲人的仇恨不能不报，我的人生只为这一刻而存在，可是为什么你们一个个要这样对我？”杜子扬疯了一般拼命摇晃着熙柔，语无伦次的狂吼。

“没有关系，没有关系，我还可以报仇，只要康熙敢来，我还有办法可以报仇。现在我先解决他的两个儿子，让他尝尝失去至亲的滋味，然后再轮到他。哈哈哈哈……”

“你要怎么做？你怎么对付他们？”熙柔惊得赶忙问道。

“你的心里只有他，你的心里从来就只有他。哈哈，如果让他死在他自以为是你的手中，这样是不是很有趣？说不定，现在他已经在震惊中死去了。很可惜没能看到这样的场景，那应该相当精彩吧！”

熙柔猛然推开他的手，飞速的向外跑去。不可以，不可以，胤祥绝对不可以死！她不允许，不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她的眼泪在风中飞舞。

第三十七章

熙柔再次趁着夜色潜入自己的家中，心境却与上次又有了不同的变化。她又急又怕，害怕留给她的是想象中最坏的那个画面。

忘忧别院里很安静，她一路快速的穿过庭院，都没见到有人的踪影。莫非……她真的不敢想下去。胤祥的房间在花园的不远处，她就是朝那个方向飞奔而去的。

菁菁坐在花园的亭子里等胤祥应约而来。自从她引他们去围剿白莲教，胤祥他们就变得好忙，忙得几乎一天之中与她也说不上几句话。也许是他故意逃避自己吧！毕竟熙柔在他的心里也留下了很深的印记。菁菁突然觉得好难过，不管自己再如何耍手段争取自己的未来，结果还是一样的，永远摆脱不了当人傀儡的命运，以前只是个白莲教的杀手，如今更是一个女人的替代品。她有些佩服起熙柔来，也终于知道了她与自己的不同，发生了这么多的事，熙柔的身体又不好，却能坚持到现在，心里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不让自己爱的人受伤害。她对她的人生有完全的把握，每经历一个阶段都能活得很漂亮、自在与洒脱。难怪胤祥会如此爱她，爱到分不清真假；难怪教主会爱她，爱她而变得疯狂。

菁菁用指尖碰了碰藏在衣袖里的匕首，又马上将手移开。匕首好冷，冷入骨髓。真的要这样做吗？她在做最后的挣扎。

“姐姐……翠儿好想你……”

“那翠儿等姐姐完成任务……”

菁菁心惊得马上站起身来。她不能再犹豫不绝了。翠儿，她最爱的翠儿，她唯一的亲人。如果她不能完成这个任务，那么她就永远见不到翠儿那可爱的微笑了。胤祥对不起了，也许还爱你爱得不够，亲人和爱人之间的抉择，我选择前者。如果有来世，不管你怎么伤害我，我都会忍受，都会陪伴在你的身边，就不知道你会不会给我这个机会。菁菁的泪止不住的流下来，希望时间过的慢点，再慢点，或者胤祥今天都不要回来，或者他没有看见她留给他的纸条。

熙柔跑到花园中与菁菁不期而遇。她看见菁菁眼中的泪，方寸大乱，以为她已经得手。她要帮胤祥报仇，此念一出，手中软剑也刺了过去。

菁菁愣了一下，完全没有想到熙柔会在这个时候闯进来，只怕原定的计划会被熙柔搅乱，可想赶她走又不行，如果被正巧过来的胤祥看见两个人在对打，会有什么反应？恐怕站在熙柔一边的可能性会很大，因为熙柔从来没有隐藏过自己的武艺，而她，身为柔弱的悦宁突然会了武功，不是很奇怪么？

“救命啊！救命啊！熙柔，你为什么要杀我？”她开始大喊，希望引人过来看到这个场景，对熙柔的误会加深，好借此赶走她。她不停的躲闪着熙柔的剑，不停的大喊，心却紧张的要命。熙柔的剑越来越急，像是不要命一般向她刺来，如果再不还手，她真不知道自己能坚持多久。

“熙柔，你……”

一个男人的声音让熙柔的动作猛然停顿下来。她小心的回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胤祥没有死，他没有死。她笑着流下了眼泪。

而那种喜极而泣的表情此刻看在胤祥眼里却很怪异，他不知道为什么熙柔会突然回来，他不知道熙柔为什么会想杀悦宁，可是当他看到熙柔的那一刻，他竟然忘记了在一旁的悦宁，只想好好看看她，看到她日益清瘦的样子，心没由来一疼。

“胤祥，你没事太好了。这个女人不是悦宁，她是白莲教派来的奸细，现在奉命来杀你的。”熙柔走到胤祥身边指着菁菁说。

“胤祥，我……我怎么会是白莲教的奸细?我怎么会杀你？熙柔，你为什么要这样说我？如果你只是因为爱胤祥，我可以把他让给你，我今生不可能陪在他身边，让你陪伴他，我也心甘情愿。可是你为什么还要杀我？为什么非要除去我才心安啊？”菁菁扶住亭柱，手捂着胸口，装出一副难受的模样。

“悦宁！”胤祥叫了一声，下意识的想过去看看她的情况。

“不要过去，胤祥，不要过去。你相信我，她真的不是悦宁……”

“我不是悦宁，那谁是悦宁？你吗？还是另有其人？”

“我……”熙柔很想说我才是，可一想到上次好不容易鼓起勇气的承认却换来胤祥的厌恶，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她还有顾忌，有很多顾忌……

胤祥脑子里乱烘烘的，谁的话也听不进去。他又向菁菁走了两步，却被熙柔死死的拉住。

“胤祥，她被白莲教派来打探皇上下江南的具体事宜，你好好想想，她有没有对这些很感兴趣？你好好想想！她是奸细，现在白莲教知道了消息，于是想杀了你们，你别再上当了。”熙柔越说越急。

“熙柔，悦宁她不是奸细，如果她是奸细的话，就不会提醒我们去围剿白莲教了。”胤祥有些茫然的看着熙柔很无力的说道。

菁菁没想到自己的背叛之举这个时候反而帮助了她，心里泛起一阵凄凉。她定了定神，继续装成悦宁说：“熙柔，为什么你要那么恨我？我爱胤祥，可是我从来不介意别的女人也同样爱着他。熙柔，我们本可以成为好姐妹的，为什么你一定要这样敌对我呢？”

“谁要和你做姐妹，我不会与你这种卑鄙小人做姐妹。我不会让你伤害胤祥的，死都不会。”熙柔说着又对悦宁攻击起来。

胤祥看到这个场面，连忙上前阻挡。他一手搂住悦宁，一手抓住熙柔使剑的手腕，大吼一声：“熙柔，别打了，悦宁根本不会武功！”

熙柔不可置信的看着他，这次却没有掉眼泪，只是眼神中满是伤心。她喃喃的对胤祥说：“你就那么相信她？你就从来没有怀疑过她的

身份？那我呢？你对我大概从来就没有爱吧？如果我说我才是悦宁，你也不会相信吧？”

胤祥愣了一下，抓住熙柔的手松了松。熙柔见他不说话，一下也任性起来。随便他相信不相信，她是丁熙柔，不是悦宁。即便她不是悦宁，她也要揭穿这个假冒悦宁的真面目。手一用力避开胤祥，又向菁菁刺去。

“熙柔，你别这样。”胤祥将菁菁推到一边，徒手化解熙柔的招数。熙柔丝毫不理会他，只是一味的避开他向菁菁逼近。

两人互不相让的过了几招，胤祥一个不小心用力过猛，将熙柔推倒在地。他连忙上前查看熙柔有没有摔伤，完全没有留意后面的菁菁已经向他举起了那把抹有毒药的匕首。熙柔猛得将胤祥推开，起身一剑刺了过去。菁菁因为开始被胤祥挡着，没有发现熙柔的动作，还没来得及完成自己的任务就被熙柔的剑刺入了心房。她用尽最后的力气将手上的匕首一转，想刺在熙柔身上，却因为无力只划破了熙柔的手臂，随后便缓缓的倒了下去。

“悦宁！”胤祥一声大吼，冲过去抱住了悦宁下坠的身子。他像是得了失心疯一般，不停的喊着悦宁，不停的摇晃着她的身子。

菁菁勉强的张开双眼，看着这个抱着她发狂的胤祥，突然笑了一下。就这样结束吧！她和她，谁都得不到胤祥；她和她，最终还是同一种命运；她和她……她缓缓的垂下头，已经没有了气息。

熙柔愣愣的站在那里，不敢相信眼前的一切。她杀人了，她竟然杀人了，她怎么可以杀人？她为什么会杀人？脑子里回响着不停被自己质问的声音，人变得恍恍惚惚。

胤祥没有想到悦宁竟然就这样死在自己面前，他放下悦宁渐渐失去温度的身体，踉跄的站起身来走向熙柔。

“为什么要杀她？”

是啊！我为什么要杀她！

“她和你无怨无仇，你为什么要杀她！”

她与我无怨无仇，我为什么要杀她？熙柔默默的接受着胤祥的指控，完全没有反驳的意思。

“你杀了她，我要让你给她陪葬！”胤祥被悦宁的死刺激得心神大乱，丝毫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想干些什么。他拔出随身携带的匕首，那把他曾经送给悦宁，又被伤心的悦宁放弃的匕首直直的向熙柔刺了过去。

匕首到了熙柔眼前才让她有了反应，连忙一闪，可身体还是没有完全闪开，匕首没入右肩，喷出一朵血花，飞溅在胤祥的身上。

“你要杀我？”熙柔的声音颤抖不已。胤祥竟然要杀她，为了一个冒牌的悦宁，他竟然要杀她。“哈哈哈哈……”她突然狂笑起来，笑得很吓人，让胤祥猛然清醒过来，手哆嗦着松开了匕首。

“傲骨雪松定安宁，苦寒香梅送吉祥。”熙柔止住了笑。她迷离的眼神飘向花园中盛开的红梅以及红梅旁绿意不减的雪松，念出这个对联，她自己写给胤祥的对联。

“悦宁……”胤祥听到这两句联，怔怔的喊了一声，心里眼里满是不确定。

时间片刻间停顿下来，熙柔无限伤怀的看着红梅雪松，胤祥茫然无措的看着她。天竟然飘起雪来，好大的一片，落在两人身上，不一会就薄薄的积起一层。

四周突然热闹起来，似乎有好多人正向这边赶过来。

“柔柔！”

宝儿的一声惊呼，让熙柔突然回过神来。她转头看着胤祥，冷冷的对他说：“你曾经让我不要用这把匕首伤害我自己，可是今天，你却想用这把匕首杀了我。爱新觉罗胤祥，曾经种种都犹如此刀，一刀两断，我丁熙柔再不欠你半分，也再与你无半点瓜葛。”她一字一句的将这段话说完，漠然的拔出匕首，丝毫不理会喷出的鲜血，将匕首扔在地上。她忍不住吐出一口鲜血，身子不断摇晃着向后退。

“柔柔，柔柔。”宝儿喊叫的声音越来越近，让熙柔想尽快离开这里。她身体里一阵一阵的绞痛，心一阵一阵的绞痛，让她没有力气再面对更加复杂的一切，她此刻只想找一个安静的地方，好好的睡一觉，然后发现原来一切都是一场梦，梦醒了，她就能活过来。

“悦宁！”胤祥伸手想去拉住熙柔，却扑了个空，他向前走了几步，眼看手就要碰到熙柔的身子了，却被一个突如其来的外力打开。

一个蒙面的黑衣人搂住熙柔就要倒下的身子，快速的跳上屋顶，消失在茫茫的夜色中。

“柔柔！”

“悦宁！”

宝儿和胤祥同时出声大喊，却没有用，只能眼睁睁的看着熙柔被带走。

胤禛快步走到胤祥身边，看到倒在地上的菁菁，心马上一惊。他看着茫然的胤祥问道：“这怎么回事？悦宁她……”

“她不是悦宁，她不是悦宁……”胤祥突然跪倒在地上，反复的重复着这句话，泪水一滴一滴掉进泥土里。熙柔才是悦宁，她才是悦宁，可是他却亲手伤了她。

胤禛没有说话，只是蹲下来扶住胤祥的身子。他虽然不知道他们三人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可现在悦宁死了，熙柔被人带走了，十三弟也几乎快崩溃了，这一切都让他震惊不已，不知道该作出什么反应。

年羹尧走到已死的菁菁身边，仔细的查看着。他发现菁菁的耳朵旁泛起一层薄薄的物质，他小心的用手去撕扯，没想到竟然将整块面皮给撕了下来，印入他眼中的是一个陌生女子的容颜。

“四爷，这个宁格格是假冒的。”他将人皮面具交到胤禛手中。忽然，他眼前闪过一瞬光芒，那是利器所拥有的冷寒光芒，他连忙蹲下身继续查看着。果然，他发现菁菁手里死死的拽着一把匕首，上面有血迹，呈黑色。匕首上有毒，他惊慌着，急忙问着胤祥：“十三爷，您没受伤吧？”

胤祥此刻已经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听不到任何声音，也看不到任何影像。胤禛叹了口气，只得扶住他摇摇欲坠的身体，帮他查看。胤祥身上没有一处伤口，这才让他放心下来。他对着年羹尧摇了摇头，一把想将胤祥拉起来。

年羹尧却没有放松。这血不是十三爷的，那么是谁的呢？熙柔？他突然想起刚才过来时看见的第一个景象就是熙柔吐出一口血来。他连忙走到熙柔吐血的地方，捏起泥土看了看，脸色阴郁了下来。

宝儿留意着他的一举一动，此刻见他如此，心里有了不好的预感。她跑过去抓住年羹尧的手臂，满怀期盼的问道："匕首上没有毒对不对？中毒的不是柔柔对不对？年大哥，你告诉我柔柔什么事都没有！"

年羹尧的脸在火光的印照下忽明忽暗，他没有再说话，将匕首放在宝儿手上，转身退到了一边。

第三十八章

宝儿拿着那把匕首怔怔的发愣，不一会就像碰触到十分可怕的物品一样将匕首扔开，她一边失魂落魄的摇着头，一边喃喃的说："不会的，不会的，柔柔不会有事的。啊！"她突然尖叫起来。那匕首上的毒毒性很强，如果不马上解毒的话，柔柔她恐怕再也看不见明天的太阳。柔柔……宝儿瘫坐在地上，泪流满面。

"宝儿……"这时的胤禛也有些乱了分寸，他顾得到他的十三弟却顾不到宝儿，两个都是他最重要的人，此刻却让他很无可奈何，不知道该怎么办。

"亮工，派人去找熙柔，一定要找到她。"不论生死，他没说出口，怕在场与熙柔关系密切几个人都受不了，其中也包括他自己。

年羹尧领命就马上动身了。宝儿突然从地上爬起来，跟在年羹尧的后面拉住他的手说："我也要去，带我去，我是大夫，我要救她。"

"宝儿，你先别急，等亮工找到熙柔再说。"胤禛看到宝儿恍惚的状态，实在不适合跟着去，于是一把拉住了她。

谁知宝儿的反应很大，她用力甩开胤禛的手，冲着他大喊大叫："你凭什么阻止我？柔柔为什么会走到这一步？为什么会受那么多的苦？这全是他造成的，是他情愿相信一个假的，也不愿相信柔柔。柔柔被他害的那么惨，到头来还要因为他而死……"

那个"死"字还没有落音，只听见胤祥狂吼一声："不……"

宝儿走过去，一把将胤祥推倒在地，继续刺激他："都是因为你，如果柔柔真的死了，我绝对不会放过你。我不管你是什么身份，柔柔死了我也不想活了，我临死前一定会找你算帐，一定会让你生不如死。"

“宝儿你别说了，难道你看不出来，十三弟他已经生不如死了吗？熙柔就是悦宁，她才是悦宁！”胤禛抱住挥舞着手脚的宝儿，生怕她一时不理智做出什么伤害胤祥以及伤害自己的事情出来。

宝儿在他怀里愣了一下，不可置信的转头看着胤禛担忧的脸庞问道：“你说什么？你说熙柔是悦宁？这怎么可能？这不可能。”

“宝儿，这是事实。当年悦宁并没有死，而是去了南方，我们这次前来，其中一个目的就是为了找她。如今种种迹象看来，熙柔就是悦宁。”

“你说谎，你骗人，柔柔才不可能是悦宁，她从来没有对我说过。就算她真的是悦宁，怎么会那么傻，会继续爱一个只会伤害她的人？她不是悦宁，永远都不是！”宝儿喊完，挣脱开胤禛的怀抱，向外奔去。她不相信，不相信，什么都不要相信。她现在只想找到柔柔，然后带她离开，永远永远都不与这帮人有任何交集。

熙柔觉得好难受，身体里不断有血液涌到喉咙，从她微张的嘴中溢出来。她感觉自己躺在床上，有个人影不停的在身边忙碌着，模模糊糊的却看不清是谁。

“熙柔，快把解药吃了。”一个沙哑的声音在她耳边想起，让她猛然清醒过来。她吃力的张开眼，看见杜子扬沉着脸正打算往她嘴里灌药。

“啪”的一声，碗被熙柔一巴掌打翻在地，她也因为用力过猛，险些摔下床去，幸亏杜子扬扶住了她。

“不要你假好心，毒是你下的，又何必为自己的敌人解毒呢？”熙柔拼尽全身力气说完这句话，又倒在床上喘着粗气。她知道自己快不行了，呼吸越来越轻，满脑子都是心脏跳动的声音，几乎感觉不到自己的呼吸。她的心越跳越快，快得好象随时会突然破碎，然后停止，永远的停止。就这样停止吧！对她来说是一种解脱，是一种最好的结局。

“熙柔，别那么任性，再拖下去你会死的。”杜子扬又端了一碗药过来，看来早知道她会如此。他的声音带着浓浓的哀求，几乎让熙柔觉得自己听错了。

“死就死吧！难道我丁熙柔怕死么？”又是一口血吐出来，染在杜子扬的衣袍上，好大一片。

杜子扬躲开熙柔又准备打翻药碗的手，强行搂住了她。熙柔虚弱的不行，丝毫没有抵抗能力，只得任由杜子扬捏开她的嘴，将解药硬灌了下去。她猛烈的咳嗽着，虽然将解药吐出来不少，但还是喝下去许多。这时，杜子扬的脸色才缓和了一些。

“为什么？为什么还让我活下去？我死了不是更好，没有人再阻止你去杀任何人，没有人再去破坏你的计划，为什么还要让我活着？”熙柔说话的声音越来越轻，最后几个字几乎让杜子扬听不见。

杜子扬抱住熙柔的身子，抱得很紧很紧，生怕她会突然消失一般。他哽咽着对他说：“熙柔，我不让你死，我不会让你死。就算我死了，我也不会让你死的。”

熙柔已经听不见了，她只觉得解药缓解了她体内血液的涌动，却突然变得疲惫不堪起来。是啊！她累了，她真的累了，就让她好好休息吧！心一放松，顿时陷入一片黑暗中。

熙柔一连昏迷了三天，杜子扬几乎是寸步不离的守着她。外面的扬州城沉浸在一种紧张的气氛中，官兵到处设了关卡，对进出的行人严格审查，并且不允许老百姓收留任何陌生人在家中，就连客栈也停止了营业。天香楼因为早在过年前就被杜子扬关闭的关系，没让官府抓到任何把柄。杜子扬将熙柔安置在城外的总堂大本营里，也就是上次被黑衣人抓去的地方。

熙柔缓缓的醒来，只觉得自己已经死过一回，现在只不过是死而复生而已。她一张眼就看见杜子扬满脸胡渣的狼狈模样，哪还有往日的文雅。熙柔动了动嘴，想说什么，却找不到自己的声音。杜子扬将她扶起来，倒了杯水缓缓的喂入她的口中。

“子扬……”熙柔喝了点水，滋润了喉咙，喊着杜子扬的名字。

有滴泪从杜子扬的眼中溢出来，他苦笑了一下，抱住熙柔说：“我以为在你口中永远都听不到这两个字了。”

“子扬。”熙柔又喊了一声，并且开始回抱他。两人紧紧相拥，让人错以为是久别重逢的情侣。

“子扬，离开这里吧！好不好？我陪你离开这里。”

杜子扬的身子顿时僵硬住了。他不可置信的看着熙柔的眼睛，久久没有回话。

“你愿意和我在一起？你愿意陪着我？”他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是，我愿意陪着你，陪你一辈子。但是你要解散白莲教，放下心里的仇恨，不再刺杀康熙以及皇族……”熙柔的话还没有说完，身子就被杜子扬粗暴的推开了。

“你做什么事都是为了他们？为什么？你不是对他说从此再不相干了吗？为什么还要帮着他？”杜子扬暴跳如雷。

“子扬，你冷静点。你仔细分析清楚，你现在还有多少胜算？为什么非要为了仇恨而毁了自己宝贵的生命呢？”

“没有办法，这个仇恨从小就埋在心底，伴随着我长大。你让我现在放弃，那还不如直接把我杀了。”杜子扬抽出一把剑递给熙柔，阴郁的说：“不然你把杀了吧！这样你就不用担心他们了。”

熙柔的脸色变得很难看，苍白得如同一张纸。她盯着杜子扬手中的剑，想起来那日亲手刺入菁菁心房的情景，情绪变得激动起来。她想用手去抓剑身，却被杜子扬警觉的闭开了。杜子扬看到她的反应，吃了一惊，不确定的喊了一声她的名字。

熙柔满脑子都是菁菁临死前的那个笑容，她的笑声如同魔音一般回响在熙柔的耳盼。熙柔紧紧的捂住耳朵，闭着眼睛，嘴里大喊着：“不要，不要……”

杜子扬扔开剑，过去安抚神智不清的熙柔。熙柔连忙抓住他的手臂，对着他发狂的笑，边笑还边对他说：“我杀人了，我杀人了。我杀了她，我杀了她。哈哈哈哈，我杀了她。”

“熙柔，熙柔，别这样。你没有杀她，没有杀人。熙柔……”他的心好痛，他拿怀里的这个女人丝毫没有任何办法。明知道她不爱自己，可还是忍不住想把她永远留在身边。

熙柔的笑声越来越小，最后整个人呆呆的倒在杜子扬的怀里，没了声响。她张着眼睛，却没有任何聚焦，空洞而虚渺。她杀了菁菁，这是萦绕在她内心永远不会散去的噩梦。

“熙柔，如果我放下仇恨，你会不会开心一点？”杜子扬将脸贴在熙柔的脸上，轻声的说。

“如果你会开心一点，那么我愿意为了你放弃。我什么都没有了，却还有你，此生也知足了。”杜子扬很清楚现在是种怎样的处境。这几日他不断的在想能够报仇的其他办法，却发现如今已经是穷途末路了。如果一味的坚持，恐怕还未近康熙的身，就已死在朝廷爪牙的手下。现在胤禛正在全力搜捕白莲教的余孽，这个藏身之处恐怕也躲不了多久了。

“熙柔，嫁给我吧！我们一起去浪迹天涯！”

“好。”熙柔答应了一声，随即又恢复到刚才的模样，不言不语，呆呆的看着屋内的某个地方。

杜子扬抱她躺在床上，帮她盖上被子，又深深的看了她一眼，颓废的离开了房间。熙柔被关门的声音骤然惊醒，她转头看向已经关上的房门，泪如雨下。她把自己给嫁了，嫁给一个康熙的敌人，朝廷的敌人，胤祥的敌人。这也许是最好的安排，康熙他们依然风光无限，而杜子扬也不用去送死。还有她和胤祥，永远也不会再那么痛苦，反复在得到与得不到之间徘徊。该放下了，这一段情劫是不是该结束了？熙柔闭上了眼，嘴角微微向上翘了一下，她想笑着睡去，从今往后都要笑着睡去。

几天后，天香楼恢复了营业。官府因为对杜子扬只是怀疑，又拿不到实际的证据，所以也不能对他怎样，只得日日前去搜查，希望能找出一些蛛丝马迹来。杜子扬又恢复到以往的模样，对待官府的搜查极力配合，一时让胤禛他们毫无对策。

有个消息在扬州传播的很快，没一日，几乎扬州城内的男女老少都听说了，并且都在茶余饭后谈论着。毕竟天香楼和吉祥坊在整个江南都是数一数二的茶楼，如今两家茶楼的老板联姻，更是让江南的百姓津津乐道。

而胤祥他们得知这个消息后却惊讶不已，特别是连日来到处奔波找熙柔的胤祥，更是无法相信，也无法接受。而杜子扬自从放出这个消息后，就再也没有露过面，害得宝儿想找他问个清楚都没有办法。杜子扬和熙柔像是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一般，除非他们自己愿意出现，否则任何人都没办法找到他们。

第三十九章

杜子扬果然没有欺骗熙柔，这些天他一直在做解散白莲教的准备，以及劝说那些教内的老顽固们。熙柔将养了几天，觉得身体好了许多，于是悄悄去了天香楼做起吉祥如意挞来。她想借此引来宝儿，不管怎么说她们是好姐妹，自己就要嫁人了，是该亲口告诉她的。

说来也巧，宝儿几乎每天都去天香楼找杜子扬，每天失望而归也不放弃。她一进天香楼，那股蛋奶香扑鼻而来，她马上知道熙柔就在这里，于是不顾伙计的反对，强行闯进了厨房。

“柔柔，我终于找到你了。”她一看见熙柔，就扑过去紧紧的抱住了她，很长时间都不愿放开。熙柔打发掉跟来的伙计，将宝儿拉到后院的一个厢房里。宝儿一进房间就仔细的查看起熙柔的身体来，熙柔虽然又瘦了许多，但状态还好，只是那张脸依然白的没有血色。

“柔柔，你真的要嫁给杜子扬？”宝儿对她的身体放下心来，连忙问出这个她一直不相信的问题。

熙柔沉默的看着她，微微的点了点头。

“他们说他是白莲教的教主，你嫁给他，不是要与四爷他们为敌了么？”

“子扬不是白莲教的教主，你回去告诉他们，别再来找子扬的麻烦了。”熙柔不敢看宝儿的眼睛，假装帮她倒茶，淡淡的说。

“柔柔，你会和我分开吗？”宝儿拿过茶壶放下，拉住熙柔的手紧张的问。

熙柔看着她，心里也有一丝伤怀，她不想与宝儿分开，可是这怎么可能？说不定以后康熙知道了杜子扬的身份后，他们就成了朝廷的通缉犯，恐怕要四处躲藏，根本不可能光明正大的活在世上。她怎么可以再拖累宝儿？宝儿也该有她自己的家，自己的生活，以及自己的选择。

“宝儿，天下无不散的宴席，我们女孩子嫁了人都是要分开的，怎么可能一辈子生活在一起呢？”她站了起来，再也不忍看宝儿伤心的眼泪。

“柔柔，你答应过我的，我们永远都不分开的。可是你现在为什么要这样对我呢？你嫁给杜子扬，我没有意见，我只想和你在一起。”

“宝儿，我和子扬成婚后就要离开江南，四处去游览，你跟着我们不是很奇怪么？我们相处了三年，虽然不是亲姐妹，也胜似亲姐妹，难道姐妹找到幸福了，你不为我高兴，反而要扯我后腿么？”熙柔狠了狠心，装作淡漠的样子对宝儿说。宝儿，对不起，我自顾不暇，你跟着我只会是颠沛流离，不若跟着胤禛，虽然无法忍受他的三妻四妾，但有他的保护，也能安枕无忧了。

宝儿一下变了脸色，她万万没有想到熙柔竟然会对她说出这样的话来。她死死的捏紧拳头，努力平复自己的情绪，继续对熙柔说：“他们说你是悦宁，你真的是吗？想来我遇到你的时间正和悦宁南下的时间相似，你应该就是悦宁吧！”

“是与不是又有什么关系了呢？你知道我是熙柔便好。”

“柔柔，你现在非要这样和我说话吗？你为什么变了？你有什么难处可以和我说，我一定帮你的。是不是杜子扬威胁你？你告诉我啊？”宝儿哭着摇晃着熙柔的身子。

熙柔轻轻的推开她，走到一边，与她保持一定的距离，然后深呼吸一口气说道：“宝儿你回去吧！现在你知道我马上就要嫁给子扬了，为我高兴就好，其余的事就别管那么多了。我现在很幸福，以后也会很幸福。”

“真的可以幸福吗？”宝儿怔怔的看着她的笑容，喃喃的说道。“你知道现在十三是什么样子吗？那日你中毒被人带走，他自责的很，不管我怎么打骂他都不还手，然后就是发了疯似的找你。这几日，我们听到你要成亲的消息，都不敢告诉他，可是他却还是知道了。现在他整日沉浸在酒中，每天醉得不醒人事，不管四四怎么劝都不行。四四他们得到了消息，康熙已经提前出了京，他这个样子叫四四如何向康熙解释呢？”

熙柔的心狠狠的揪了一下，但还是强压住情绪说：“那关我什么事？那日我已与他说过，从今往后再与他无半点瓜葛。他也就是想不开罢了，会清醒过来的。”

“柔柔，你什么时候变得如此狠心了？他是你深爱的人啊！难道你说没关系就没关系了吗？虽然我也恨他如此伤害你，但是他现在的样子，我实在是看不下去。柔柔，你行行好，救救他吧！”宝儿如此说无

非也是想挽回熙柔的心意，她与胤祥之间不可能就这样完结，她不能让他们俩再如此痛苦下去。

熙柔压抑着情绪沉默了半响，心疼着胤祥的自暴自弃。为什么他不爱惜自己？他如果这样下去，那么她的牺牲还有何意义？胤祥，我们终究是有缘无份，不要再这么执着了，跟我一样选择放下吧！就当我四年前已经死了，如今从来都没有出现过。她在心里哭着对胤祥说。

“柔柔，我也不劝你了，毕竟这是你的选择。可是你好歹也去看一看他吧！解铃还需系铃人，至少不会让他如此生不如死啊！”没错，他现在的状态就是生不如死。明明熙柔就是悦宁，而他却一再的推开她，甚至还伤透了她的心，这样的愧疚是任何人都无法承受的。他现在变得异常麻木，除了喝酒的时候还有些生气，其余的时间如死了一般的沉寂，让大家都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熙柔叹了口气，实在无法拒绝宝儿的这个提议。她也好想见胤祥，可是见了又能怎么样呢？只怕是相见不如不见，相恋不如怀念，慢慢的，时间会将一切淡化而逝去的吧！

“明天下午我会去花海放风筝。”熙柔还是没忍住自己心里的意念，脱口而出这句话，然后靠在床边对宝儿说：“宝儿你回去吧！我好累，想休息了。”

宝儿见她已经答应与胤祥见面，也没再说什么，皱着眉看了她一会，这才离开了天香楼。不知道十三听到这个消息会不会清醒一点，但愿他们之间的事情能够顺利摆平吧！宝儿在心里乞求道。

第二天一大早，胤祥就等在了花海。宝儿明明告诉他熙柔是下午才会过来，但是他却像是没有听到一般，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天又飘起了雪花，很小的一片，碰触到他温暖的身体就融化掉，染湿了他的衣服。

“宝儿，别去劝他了，也许只有这样，他才会好过一点。”胤禛与宝儿站在不远处守着他，默默的陪着他等待熙柔。

终于等到了下午，熙柔骑马而来的马蹄声才让胤祥有了反应。他转头看着刚下马的熙柔，冻得发紫的嘴唇动了动，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那双眼炽热如火，里面包含了太多的情绪，却在看到熙柔的那一刻全部隐藏起来，只剩下一种，那便是深深的爱恋。

熙柔躲开他的注视，眼睛看向远方，也沉默着不说话。她不知道该怎么开口，这打破沉默的第一句话仿佛特别的难，难得两人都有些不知所措。

“悦宁，你……你还好吗？”胤祥的声音异常沙哑，几乎快听不出他所说的话了。

“我不是悦宁，十三爷最好记住，我只有一个名字，就是丁熙柔，以前是，现在是，将来也是。哦！差点忘了，再过一天，我就应该是杜夫人了。”熙柔发现面对胤祥说绝情的话是那么的难，她的声音发着颤，希望胤祥不要听出来才好。

“不要，不要嫁……”胤祥不知道自己有什么立场去劝她不要嫁给别的男人，是他推开她的，是他不要她的，现在却对她说不要嫁给别的男人，这不是很讽刺么？

“熙柔未来的夫婿待熙柔极好，请十三爷放心。”依然是冷冷的对他。

“悦……熙柔，我对不起你，你怎么惩罚我都没关系，但是你不能这样糟蹋自己。你对他根本没有爱，你怎么会同意嫁给他的呢？”

“熙柔要嫁的人自然是熙柔所爱，十三爷这话说得好可笑。熙柔不爱自己未来的夫婿，难不成还爱着别人不成？”

“熙柔，我知道你恨我，恨我对你的无情，恨我从来没有勇敢的面对你的爱，可是我……”

“别说了，谁说我爱你？就算有，那也是以前悦宁对你的爱，而这份爱早在四年前随着悦宁的死而掩埋在泥土里了。如果你要的话，可以回京城去挖开悦宁的坟。我不爱你，现在不爱，将来也不会爱。你死了这条心吧！”熙柔说完再不去看胤祥惊慌失措的眼睛，转身就向马走去。她快受不了了，她马上就要坚持不住了，惟有快些离开，才可以不让自己的情绪外泄在胤祥面前。已经走到这一步了，是不能让一切毁于一旦的。

“熙柔……”胤祥急忙想去抓她的身子，却发现浑身使不出一点力气。他站立不稳，跪倒在地上，流着泪不停的喊着熙柔的名字。每一声都重重的打在熙柔的心中，无比沉重。

胤禛连忙走上去扶住胤祥，发现他的额头滚烫滚烫的，正发着烧。宝儿上前拦住熙柔，对她说："柔柔，我劝你来不是想让你对他说这些话的。难道你没发现他已经病了吗？为什么还要说这些话来刺激他？他现在多么需要你啊！"

"他病了有大夫，似乎需要的不是我，而是你。"泪水就要夺眶而出了，熙柔拼命的忍拼命的忍。

"你……"宝儿气得几乎想上去打她两巴掌将她打醒。熙柔到底中了什么毒，竟然性情大变。

"柔柔，如果你现在走了的话，我们再不是姐妹。"宝儿拿出最后一份感情来赌，赌熙柔会念姐妹之情留下来。

熙柔向前走的步子停顿了一下，却没有转头。过了一会，她轻轻的说了一句："再见了，宝儿。"跨上马，飞快的向来时的方向飞奔而去。她的泪不停的从眼眶里飞泄出来，心冷得快变成了冰。她觉得从此以后，这颗心就不再会有温度了。

胤祥看着熙柔的身影越来越模糊，最后消失在一片黑暗中。连日来的自暴自弃让他终于支持不住，昏倒过去。

胤禛抱住他的身子与哭泣的宝儿对视着，心里泛起无限的凄凉。他们几个为什么会变成这样？究竟是谁的错？老天，为什么要如此折磨他们？他们到底做错了什么？要受到这样的惩罚？为什么？为什么？可惜老天不会回答他们。

雪越下越大，整个世界裹在一片银色当中。

熙柔回到现在暂住的地方已经是泣不成声了。她扑倒在床上，将头深深的埋进被子里，任由泪水以及感情肆意的宣泄出来。她告诉自己，这是最后一次，以后再不会如此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趴在那里一动不动，泪水早已经流干了，眼睛里一片刺痛。她丝毫感觉不到痛，这小小的痛如何跟那猛烈的心痛相比呢？那心痛都让她觉得麻木，更何况其他的呢！

门被推开了，她知道是杜子扬回来了，但是她没有起身，不愿去搭理他。再过一天她就要嫁给他了，而这未嫁的仅有一天里就让她放纵自己吧！

一双手整理着她凌乱的头发，无限的温柔。杜子扬坐在床边，问她：“不是说不爱他了吗？为什么还要这样哭？”

“你找人跟踪我？”熙柔转头狠狠的盯住他。

“我怕我的未婚妻跟人家跑了，当然会紧张。”杜子扬还是温和的笑着，丝毫不介意熙柔的敌视。

熙柔忽然也没有了恨的心思。她坐起来靠在杜子扬的身上，幽幽的问：“你知道什么是爱的最高境界吗？”

“喔？爱还分什么最高境界和最低境界？”

“当然，爱的最高境界就是不爱。”

“不爱？好奇怪的理论。”

“是，只要有爱的存在，在不在一起有什么关系呢？口头上说爱与不爱又有什么关系呢？爱可以是不爱，不爱也可以是爱，这就是爱的最高境界。”熙柔微笑着欣赏杜子扬脸色的突变，心里痛快的很。什么时候她也变成了这样，伤人而后快。

杜子扬铁青着脸站起来，不理会熙柔的身子因为没有他的依靠重重的摔倒在床上。他背对着熙柔，冷冷的说：“刚才我已经正式解散了白莲教，但是那些堂主一定要看我们在扬州成婚以后才会各自散去。你准备准备，需要什么告诉翠儿一声，她会帮你张罗的。”突然他转过身来，继续说：“不管你那些爱与不爱的理论，明天你就是我杜子扬的妻子了，你最好记住这一点。”

门砰的一声被关上了，让还在发愣的熙柔震了震。明天，她真的就要嫁了吗？

第四十章

胤祥醒来以后就一直不言不语，眼神中没有一丝光彩，空洞洞的，就像两个漆黑的洞穴。宝儿给他喂药他就喝，给他喂饭他就吃，像极了一个木偶。

胤禛叹了气坐在一旁的椅子上，一点办法也没有。这次的打击比四年前还要厉害，他真怕十三弟会承受不住，如此沉迷下去。

“熙柔成亲的仪式什么时候开始？”他问宝儿。

宝儿看了看窗外黑暗的天气，回答说：“还有半个多时辰吧！”

“宝儿，你该去的。你们是最好的姐妹啊！”

“不，她已经不是我的姐妹了。”宝儿放下手中的药碗，拿起帕子擦拭胤祥嘴边残留的药汁，冷冷的说道。

门外传来敲门声，只听见阿德在外面对宝儿说：“宝儿小姐，有名探子回来汇报。”他在熙柔被杜子扬带走后就领着弟兄们回到了忘忧别院，寻找熙柔的事他们费了不少力气。

宝儿一愣，连忙过去开门。探子是从来不亲自出现汇报的，就算她不管联络探子这方面的事，但这个规矩她还是知道的。

那名探子三十岁左右，一进来先单脚跪下对宝儿行礼，然后站起来静候宝儿的问话。

“你叫什么名字，为什么会亲自前来汇报？难道规矩是怎样你不知道吗？还是你根本就是假冒的探子？”宝儿自从知道悦宁是假扮的以后，对假冒的任何人事都厌恶不已。

“宝儿小姐，我叫徐虎，是被熙柔小姐安排在白莲教总堂的探子。我绝对不是假冒的，因为事出紧急，所以不顾一切回来禀告。宝儿小姐如果不信的话可以对暗号。”宝儿于是把与探子之间设定的暗号与他对了一遍，这才放下心来。

“究竟是什么事？你说吧！”

“小的在白莲教隐藏多时，好不容易将一个分堂堂主的声音语气以及各种习惯摸透，于是解决掉他之后用白莲教擅长的易容术变成他的模样，这才真正打进白莲教内部，有资格参与高层会议。但是小的昨天参加的第一次会议竟然是关于白莲教教主解散白莲教的事情，心里觉得十分奇怪。”

“解散白莲教？你可知道那教主是谁？”胤禛问。他有些猜不透白莲教的教主怎么会突然解散白莲教，难道他们已经放弃反清了？

“那教主一直带着面具，我一开始不知道是谁，后来散会后跟踪他回到住处，见他将面具摘下，这才看清楚，他就是天香楼的老板杜子扬。”

“真的是他？”宝儿惊讶的问。而胤禛却不觉得奇怪，他早就这样怀疑了，只是没有证据不能抓人而已。

“是。”

“会上有没有提及为什么要解散白莲教？”

“因为白莲教这些日子一直受打击，大半的分堂都被毁掉。白莲教实际上已经不能有什么作为了。可是那些元老们却极力反对杜子扬解散白莲教，希望只要还有一丝力量就不要放弃反清大业。杜子扬听不进他们的劝说，坚持要解散。其中一个老家伙指责他为了一个女人而不顾他们计划已久的行动，还说那个女人是为了大清才会答应与他成亲。见他不为所动，险些要上去与他拼命，这些都没有挽回他的心意。他已经将天香楼转让，把所有财产通通分给了跟着他的弟兄们。众人见他心意已决，也就不再说什么了，于是收好银子，准备离开。可那老家伙却又站出来说，一定要喝到他的喜酒才会离开。杜子扬没有办法，只得答应。现在他们已经在天香楼汇集了，只等一会行礼，我见场面比较混乱，这才扯下人皮面具偷偷溜回来禀告。”徐虎停顿了一下，见众人沉浸在震惊中没有回过神来，于是继续说：“昨日我好奇那老家伙嘴里说的女人，于是偷偷跟踪教主，不但发现了他的真实身份，也发现了一个意外的事情。没想到要与杜子扬成亲的女人竟然是熙柔小姐，于是我偷偷藏在暗处偷听。开始他们两人还好好的说话，可熙柔小姐说了一些话后，杜子扬竟气愤的拂袖而去。我本想进屋与熙柔小姐说话，可发现有不少人向这边走来，只得躲开了。”

“熙柔她说了什么？”一个沙哑的声音传了过来，众人一齐转头，徐虎这才发现床上还躺着一个人。

“熙柔她说了什么？”那个沙哑的声音又问了一遍，音量提高了不少。

徐虎见宝儿点了点头，于是对着他说道：“熙柔小姐说爱的最高境界就是不爱，只要有爱存在，能不能在一起，口头上有没有说爱，一切都没关系，爱可以是不爱，不爱也可以是爱。”

众人更加震惊。

“熙柔她为什么要这么傻……”胤禛叹了口气，完全明白了熙柔的意图。她是不想疯狂的杜子扬因为他们连番的打击而失去理智，来个鱼死网破。她用她自己与杜子扬做了一个交易，条件是保他们的平安。

胤祥猛得从床上爬起来就要往外冲，站在门口的年羹尧赶忙挡住了他的去路，并且扶住他还未病愈的身子。

“放开我。”胤祥怒吼着。

“十三爷，请恕属下得罪。”年羹尧对他低着头却不让开。胤祥现在这个样子实在不宜外出，否则出了什么事，该如何是好。

胤禛沉思了一会，走到胤祥身边，对他说：“去参加婚礼怎么能如此失仪，你先整整仪容，一会我们一起去送份大礼。”他抓住胤祥的手臂暗暗用了些劲，让胤祥也明白了他的用意。

没一会，胤禛与胤祥带着大批官兵向天香楼快速的跑去。

天香楼这边已经一切准备妥当，大红的喜字随处可见，宾客满堂，杯光交筹，好不热闹。一阵喧闹中，一身红衣的杜子扬手握红绸，牵着穿着大红嫁衣的熙柔一同出现在宾客面前，翠儿跟在熙柔身边，脸色却苍白得厉害。

熙柔没有穿凤冠霞帔，没有盖红喜帕，只是一身简单的红衣裙，头发挽成个妇人髻，斜插着一朵大红的绢花，虽然简单，却很称她的气质。临结婚前她就与杜子扬说过，大家都是江湖儿女，无须在意什么繁文礼节，一切从简就好。杜子扬丝毫没有反对，马上就答应了。

“新郎新娘请就位，吉时已到，拜天地。”一个人充当司仪喊着，将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过来。

熙柔面无表情的随杜子扬站在那张巨大的喜字以及一对雕有龙凤的红烛前，怔怔的没有任何想法。

“一拜天！”两人转身对着屋外行了个礼。胤祥……熙柔在心里疯狂的喊着他的名字。

“二拜地！”两人又转回来行了个礼。永别了，胤祥……有滴泪在她鞠躬的时候从眼睛里落下来，所有人都没有发现。

“夫妻……”那人话还没喊完，只听见天香楼外一阵嘈杂，火光大盛，照得那片天竟然比屋中还要亮堂。

众人一愣，纷纷向屋外望去，只见大批官兵拿着兵器涌进来，外面还有许多，把天香楼里里外外围了个水泄不通。

杜子扬皱了皱眉，转头望了眼正在发愣的熙柔，快步走到了门前。正想说话，却看见胤禛、胤祥以及宝儿走了过来，脸色一下苍白起来。

胤祥看到屋内神色恍惚的熙柔，连忙跑过去想去拉她的手，杜子扬快速的将他的手拨开，护在熙柔面前，不准任何人侵犯。

这时屋内的所有人都站了出来，与官兵对峙着，僵持不下。气氛一时如同逼在弩上的箭，紧张起来。

“柔柔，你别傻了，我们都已经知道杜子扬的身份，他就是白莲教的教主。是他逼你成亲的，对吗？”宝儿上前几步问着盯着胤祥一眨不眨的熙柔。

杜子扬拉扯了熙柔一下，怒视着他对面的胤祥，他的手不着痕迹的在衣袍内摸索着，只有熙柔知道他想干什么。婚礼前，她不小心看到杜子扬将一把匕首藏在了衣袖中，想必是怕遇到突发事件，用来防身。熙柔没有在意，完全没有想过会发生现在这样的状况。现在她见杜子扬想用匕首对付胤祥，连忙站出来对宝儿说：“子扬不是什么白莲教的教主，而且，我是自愿嫁给他的。宝儿，你如果来喝喜酒，我很高兴，可是用不着这么大的场面。”她面无表情的转头，故作温柔的对杜子扬说：“走吧！还有最后一拜，我们就是夫妻了。”

“熙柔……”胤祥上前拉住熙柔的手，却被她狠狠的甩开。胤祥，你快走吧！你在这我根本没办法控制自己。她在心里哀求着。

这时一个意外事件发生了。一直跟在熙柔身边的翠儿不知道怎么了，竟然从身边的一个白莲教教徒身边拔出一把大刀来，直直的向熙柔刺去。她哭着对熙柔喊：“你杀了我姐姐，我要你为她偿命。”

熙柔愣愣的看着她，一时没有反应，忘记了躲闪，她的脑海里只是重复着一个声音：翠儿是菁菁的妹妹，她杀了翠儿的姐姐。

眼看翠儿的刀就要刺到熙柔了，胤祥连忙挡了过去。刀锋划破了胤祥的手臂，鲜红的血印入熙柔眼帘。

翠儿见没有伤到熙柔，提起那把对她来说十分重的大刀又准备刺过来，杜子扬快速的抓住她拿刀的手想去制止，却没想到翠儿发了疯似的挣扎，两人争夺间，那把大刀意外的没入了翠儿小小的身体。翠儿的眼睛瞪得大大的，还含着恨盯着熙柔，转瞬就倒在地上没了气息。

“不要……”突然，熙柔尖叫起来，她的眼里只看得见那鲜红的血流淌在地上，对身边人的呼喊都没有任何反应。她已经彻底崩溃了，

杀了菁菁已经在她的心里留下很深的阴影，而今就连菁菁的妹妹也因她而死，还有那些白莲教死在她近卫队手下的人们，她再也受不了这良心的谴责，崩溃了。她推开胤祥冲到翠儿的尸体旁，猛然拔出那把大刀，顶在自己的脖子处，疯狂的对众人喊："让开，都给我让开。"

离她最近的胤祥和杜子扬被她吓得面无血色，除了不停喊着她的名字，都不敢靠近，生怕她受到刺激，用那把刀在脖子上一抹。熙柔慢慢的向外移动，大队人马也随她往外移动。她的手微微颤抖着，让所有人都为她捏了把汗，特别是与她有着重要关系的几个人，更是紧张的不行，心都要跳到了嗓子眼。

熙柔慢慢的走到天香楼外，却被满天的火光吓到了。她的眼神倒影着憧憧火光，让她觉得自己就快被烤化了。不行，她要离开这里，离开这里。她喃喃的说着，没有一个人听得见她在说些什么。她突然将刀对准一个拿着马缰的士兵，逼他将马交给她。那名士兵不敢妄动，只得乖乖的将马缰递到她的手里，她扔到那把大刀，翻身上马，飞快的向城外驶去，丝毫不理会后面宝儿揪心的呐喊。

她离开这里，永远的离开这里。她反复的想着，狠狠的抽打着马屁股，马儿撒蹄狂奔起来。

胤祥和杜子扬都愣了一下，连忙拉过离自己最近的马追了过去。熙柔，你千万不能有事，千万不能伤害自己啊！他们两人此刻的心中都默默的祈祷着。

熙柔骑着马疯狂的奔跑着，她身后跟着的两个人竟然都追不上她，只能在黑暗中依稀看见那抹飞舞的红衫，时隐时现，在两人一个恍惚间，突然就没了踪影。熙柔到底想去哪里？这是条上山的路，旁边就是悬崖峭壁，只要一个不当心，很有可能会连人带马跌落下去。熙柔现在的状态恐怕无法好好的控制那匹马，万一有个差池，该如何是好啊？两人的心紧了紧，对视一眼，同时加快速度追了上去。

在快到达山顶的时候，他们看到熙柔的马停在那儿沉沉的喘着粗气，却没有熙柔的踪影。两人下马，快步向前走着，不一会就来到了山顶。

熙柔背对着他们站立着，身子摇摇晃晃的像是马上就要倒下去。她正站在悬崖边上，只要再往前踏一小步，便会掉下去，摔得粉身碎骨。

“熙柔……”胤祥惊呼一声，想跑过去拉她，他再也无法忍受熙柔有任何危险。

这时，熙柔听见他的声音转过身来，迷茫的看着两人。她见两人都在向她小心的移动，突然大喊着：“别过来，再向前一步我就跳下去。”两人马上停住了脚。

熙柔笑了起来，笑得很疯狂。山顶上的风将她的发髻吹散，半掩着她的面容，与大红色的衣衫一起随风狂舞。她笑着笑着，突然哭了起来，眼神落到胤祥的出血的手臂上又是一阵心痛。

“血，好多血。我为什么会杀人？为什么会？”她一边哭一边拼命撕着身上红色的嫁衣，那绝望的模样，让胤祥和杜子扬十分心疼。

悬崖边有几粒石子因为她的动作跌落下山崖，发出清脆的响声。杜子扬想趁着她撕扯衣服的时候快速的过去将她拉离危险地带。可惜熙柔十分警觉，以至于他才刚动身，就被熙柔喝住，再不敢轻举妄动。

“熙柔，你别这样，有什么事过来再说好吗？”杜子扬简直不敢再看下去。

熙柔抬眼看着两人，痴痴的看着，从胤祥看到杜子扬，又从杜子扬看回胤祥。这两个男人，她都不想伤害，一个是她最爱的人，一个是她最好的朋友。不管他们的身份如何，关系如何，至少与他们相处时，她对他们都是真诚的。

“不要和你们说，不要说，不要说……”她捂住了耳朵一个劲的摇着头。

“好好好，不要，不要。熙柔，你别乱动，不要动了。”除了哄住情绪完全失控的熙柔，他们没有任何办法。

山下有条火光快速的向山上移动，很快就到了他们面前。胤禛与宝儿一上来见到这个画面也是惊慌不已。

熙柔惊叫一声，惶恐的看着那一道道冲天的火光，一点一点向后退。

“全都给我滚开。”胤祥大声的吼叫，将拿着火把围上来的士兵通通震住，一时之间不知是退还是进。

“柔柔，不要啊！”宝儿全身无力，几乎是倚靠在胤禛的身上才勉强不让自己倒下去。

熙柔突然安静下来，站在那里望向宝儿。她冲她微微一笑，笑得很甜美，仿佛回到了三年前与她一起快乐生活的熙柔。可那样的笑没有停留太久，熙柔的眼神已经转移到胤祥身上。她张着嘴无声的喊了句他的名字，缓缓将手对着他抬了起来，拇指、食指与小指张开，而中指与无名指弯曲，指心对着手心。这是那个代表爱的手势，是悦宁向胤祥表白时做的手势，此时却是熙柔对着胤祥再一次做了出来。

熙柔将身子向后一仰，如果秋天随风飘零的树叶，快速向山崖下飘去，那抹红色在火光的印照下显得格外刺眼，让所有人都没有预料到。只有胤祥看到了她眼底与他道别的那抹光，慌忙闪身过去拉扯她的衣袖，却没拉到，他想也不想的跟着熙柔跳了下去。

一切发生的太快，所有人都愣在那里。

“不要……”宝儿大喊一声，瘫倒在地，哭得几乎快昏过去。

杜子扬茫然的走到悬崖边，怔怔的往下看，心如死灰。他现在一切都没有了，什么都没了，活着还有何意义？年羹尧无声无息的走到他的身边按住他的手臂，防止他也跳下去。他是朝廷重犯，可不能如此便宜让他死去。

胤禛站在原地沉默了好久，丝毫不相信刚才眼前发生的一切，熙柔跳下去了，十三弟随她跳下去了，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通通给我下去找，生要见人，死要见尸！”他大喊着，恐惧的闭上了眼。

第四十一章

胤祥跳下去很快就抓住了熙柔的手，他用力将熙柔拉扯到自己怀里，紧紧的抱住了她。耳边是呼啸的风声，他们却什么也听不到，天地间一片寂静，仿佛万物皆不存在，只有他们两个。

熙柔虚弱的趴在他的肩上，不敢相信这一切。是她的幻象吗？临死前的幻象，幻想着胤祥就在身边，正抱着她一起奔赴黄泉。不，这一切都不是真的，是她的幻觉而已。

“为什么？”虽然她认定这一切都是她的幻觉，可还是将这句话问出了口，像是在问胤祥，又像是在问她自己。为什么？这一切究竟是

为什么？

胤祥沉稳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上穷碧落下黄泉，我胤祥与你生死相随。我爱你，我爱你……”那声音让熙柔的心一惊，体内的血液又疯狂的涌动起来。

明明是幻觉，为什么会如此真实？那是胤祥的声音，她最熟悉的声音，那些话是她这辈子都不敢妄想的情话。生死相随，需要多大的勇气？生死相随，需要多少爱恋？她不知道，但是她知道，如果胤祥愿意，她会毫不犹豫的对他说这些话。她已经爱痴了，爱傻了，爱得没有理智了。可惜，马上一切都要结束了吧？就让一切结束吧！

熙柔突然吐出一口鲜血，神智开始游离。她轻轻的靠在胤祥的肩膀上，闭上了双眼。是幻觉又如何？至少在死前能有这样的幻觉也是件顶顶幸福的事，真没想到这一生只有这个时候她才感觉到幸福。虽然这个幸福会随着她生命的消失而消失，但那也是一种永恒，就如同流星、烟花的美丽，虽然短暂，却是永恒。

“扑通”一声，两人掉到了水里。原来山崖下竟然有个水潭，被包裹在山谷之中，不易被人发现。

胤祥在接近水潭时就已经做好了准备。他有些欣喜，因为他们可以得救了，却又有点担心，他怀里的熙柔对他的呼喊没有丝毫反应，一会掉进水里，要保护她才行。

不一会，胤祥托着熙柔奋力的游到岸边，他小心翼翼的将熙柔平放在地上，仔细的查看着她的情况。熙柔的身子好凉，手和脸蛋已经被刺骨的水冻得发紫，呼吸时有时无十分虚弱，让他心慌起来。他抱起熙柔，不停的揉搓着她的手脚，不停的喊着她的名字，得来的却只是回荡在山谷里他的回声。

天好黑，让他看不清四周的情况。如果他们不能尽快离开这里，最后也只有死路一条。生死，他已经无所谓了，他只是不想让熙柔就这样死去。他还没有给过她幸福，他不能让她就这样遗憾的死去。

“熙柔，你支持住，我马上带你回家去。”他对没有知觉的熙柔说，抱起她摸索着沿着水潭边走去。水潭的一边都是山壁，沿着它走下去，一定会找到一处缺口的。他在心里对自己说，顾不得自己还不舒服的身子，心里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带熙柔走出去。只要能出这个山谷，他们就能活下来。

也不知道走了多久，除了水和山壁，他什么都没看到。突然耳边传来轻微的嘈杂声，似乎在很远的地方有人在呼喊他们两个的名字。四哥，一定是四哥派人在寻他们了。他顿时精神大振，面带喜色的看了熙柔一眼。

而这一眼却让他心惊起来。熙柔的嘴角渗着血，正不停的滴下来。他连忙停下，将熙柔放在地上半躺在自己怀里。他颤抖着手指凑到熙柔的鼻下，马上怔在那里。他怀里的熙柔已经停止了呼吸。

“熙柔……”他大喊一声，流着泪紧紧的抱住了熙柔的头。远处嘈杂的声音停了片刻又传了过来，并且离他越来越近，越来越近。

他的悦宁，他的熙柔，已经走了，那他该怎么办？他该怎么活下去？从开始就是他一直不断的伤害她，害她生病，害她受伤，害她哭泣，害她绝望，就算他能给她这一生的幸福，他也觉得对她补偿不够。可是现在，就连这个机会老天也收回了。一切都是他的错，这一切都是他的错。

胤祥停住了哭声，茫然的抱起熙柔向水里走去。他没有看见前方的火光，没有听见众人的呼喊，他只想安静的陪熙柔一起走，一起走过奈何桥，一起进入阎王殿，一起转入下个轮回。他一定要乞求阎王让他下辈子也能与熙柔相遇，并且希望下辈子的自己只守护在熙柔身旁，永不离弃。

胤禛与宝儿是第一个转入山谷的，当他们看见胤祥的身影，一阵大喜。可胤祥抱着熙柔不是从水里走向岸上，而是从岸上走向水里，不由又恐慌起来。胤禛和宝儿快步走进水中，阻挡着胤祥的去路。

“十三弟，你想干什么？”

“柔柔，柔柔怎么样了？”两个人同时问着。

胤祥没有说话，看也没看两人一眼，避开他们，继续向前走。他的灵魂已经先随熙柔去了，剩下的只是这具会呼吸的躯壳，马上这具躯壳也会和熙柔一样了。熙柔，长眠在水底你会介意吗？放心，我会永远陪着你的。

“十三，你发什么神经，你放开柔柔，让我看看她。”宝儿拼了命的拖住胤祥的手臂。

“熙柔已经死了！”胤祥朝她大吼一声，甩开她继续向前走。

宝儿和胤禛怔了一下，一点都不敢相信这个事实。宝儿一边上前继续阻拦，一边对胤禛说：“你快点拦住他，我来看下柔柔的情况。”

胤禛点了点头，上前擒住胤祥不让他再往前走。宝儿将手指搭在熙柔的动脉处，仔细的感觉着。一下，二下，三下，她分明感觉到了熙柔的心跳，虽然微弱，但是可以证明她还活着。

“十三，柔柔没有死，她还活着，我们快点回去，说不定还能救她，如果你这样下去耽误了救她的时机，那你就是真的害死她了。”宝儿脱下自己的斗篷盖在熙柔身上，知道没什么用，但是能让熙柔暖和一点也好。

“真的吗？熙柔真的还活着？”胤祥转头不确定的望着她，怕她是为了骗自己才这么说的。

“十三，你要死要活我不管，我只在意柔柔，我不会拿她的生命开玩笑。”宝儿几乎是连喊带吼的对胤祥说话。这个死脑筋，怎么就不肯相信她呢?

胤祥再不多问一句，转头就往岸上跑。熙柔没死，她没有死，要救她，一定要救她。他与宝儿、胤禛飞快的在官兵火把的照耀下，离开山谷，带着熙柔骑马回到忘忧别院。

宝儿一阵急救，让熙柔的呼吸平稳下来，然后又喂了许多防寒的药让她喝下，这才松了口气，守在一边等她醒来。

“宝儿，熙柔有一阵子在吐血，到底是怎么回事？”胤祥拉着熙柔的手问道。

“吐血？”宝儿有些疑惑，连忙又帮熙柔诊了一次脉象。“熙柔的脉象虽然不强，但是很稳，应该没有什么问题。现在只等她醒了，就会没事了。倒是你，药放在那儿都凉了，你都不喝掉它。”

“我没事。”胤祥将熙柔冰冷的手贴在自己脸上，黯然的说。

“怎么会没事？你本来伤寒就未好，又在那冰冷的水里待了那么久。你如果病倒的话，谁来照顾柔柔？谁来陪着她？”宝儿将桌上的药端起，送到胤祥眼前。

胤祥苦笑了一下，接过药仰头喝下。宝儿说得对，他现在不能有任何闪失，他要陪着熙柔，要在她醒来时，第一眼就看到他。

本来胤禛和宝儿是想劝他回屋好好休息的，可是见他这个模样，知道再怎么劝也是无用。于是三个人一起守在熙柔的屋子里，一起守着昏迷不醒的熙柔。

一天，二天……他们原本以为熙柔会很快醒来，可是已经五天了，熙柔还是躺在那里一点动静都没有。她那微弱的心跳是唯一支撑住几个人的希望，却也在昏迷时间的不断延长中让大家感到一丝恐慌。胤祥不眠不休的守着她，已经疲惫得不能再受任何刺激，他心里一直留存着一个希望，这才支撑着他不倒下。

宝儿又一次帮熙柔诊脉，还是没有发现异常。她开始心慌了，情绪一下控制不住的哭了起来。她一边哭还一边对胤祥说："柔柔她走了，她已经走了，不会回来了。"

胤祥听了她的话愣了一下，随即将熙柔的手腕贴在耳朵处，说："不会的，你骗人，熙柔还有心跳，她的心还在跳动，她怎么会走了呢？你骗人。"

宝儿一把扳过胤祥的肩膀，盯着他的眼睛，神智有些不清，她已经被恐惧折磨得受不了了，丝毫不知道自己将要说的一切是多么的惊世骇俗。

"我没有骗你，熙柔已经走了。虽然她还有呼吸，还有心跳，可是她的灵魂已经走了。"她一字一句的对胤祥说。

胤祥愣愣的不知该对她的话作出什么反应。这是什么意思？一个人有呼吸有心跳却没了灵魂，这怎么可能？

"宝儿，你在说什么胡话？"胤禛将她拉到身边，轻晃着她的身体，想让她清醒一些。

谁知，宝儿激动的推开他，对着两人喊了起来："你们不懂的，你们不会懂的。柔柔根本不是这个时代的人，她的灵魂根本不属于这里，现在她走了，她回去了，她扔下我回去了！"宝儿跌坐在椅子上，痛哭起来。

"宝儿，你在说什么？"两人十分不解，却对宝儿的话有些心惊。

宝儿哭了一会也觉得自己失言，想含糊的瞒混过去，但是胤禛觉得十分蹊跷，于是一直问个不停。宝儿无计可施，只得将一切都告诉了两人。

“我和柔柔都不是这个时代的人，现在的身体也不是我们原来的那具，我们的灵魂来自三百多年以后，因为在那里遇害，灵魂穿越时空来到康熙年间。我和柔柔原本不认识，康熙四十二年夏初，我与师父去城郊采药，碰到昏迷不醒的柔柔，我们将她救了回去。她醒了以后的反应和我最初来时一样，充满了恐惧，所以我知道她和我一样是穿越时空的现代人。她没有悦宁的记忆，只记得自己现代时的身份，因为这个关系，我们感情很好，对外宣称是表姐妹，一直生活在一起。”宝儿顿了顿，看了一眼两人的反应，这一切都太不可思议，他们会相信吗?

“原本我们可以很开心的生活在杭州，老天却让我们救了年大哥。因为知道历史，所以我让柔柔帮年大哥想治理江南诟病的办法，实际上就是为了帮四爷。在现代的时候，我就很喜欢四爷，来到康熙年间，更是想见他一面圆自己一个梦想。虽然柔柔不赞成我们陷入你们的政治斗争中，但还是经不起我的请求，答应下来。都是我不好，如果不是我那么任性，不听她的劝阻，她也不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可是我那时真的以为只是在江南为四爷尽点力，不会闹出那么多事来，完全没想到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宝儿说着又泣不成声起来。

屋内除了她的哭声，再没有任何声音。胤禛和胤祥都面无表情沉默着，看不出在想些什么。宝儿稳了稳情绪，继续说：“我知道你们不相信我说的一切，可是它却是事实。现在的柔柔，身体无任何异样，却昏迷不醒，很难不让我联想到这个上面来。也许她真的已经回到现代去了，回到她原本的家里去了，不会再回来了。而她现在的这个身体也许永远都只会睡在这里，变成一个活死人，没有灵魂的活人，直到停止呼吸。”

“不会的，一派胡言，我不会相信你的。”胤祥大吼了一声，转头继续看着熙柔，却因为恐惧颤抖不已。他紧紧的握着熙柔的手，喃喃的说：“熙柔，你不会离开我的，是不是？是不是？”

宝儿实在看不下去了，捂着嘴跑出了房间，胤禛马上跟了上去，不希望情绪不稳的她再出点什么事。

花园中，宝儿背对着胤禛问道：“你不相信我的话是吗？”

胤禛没有说话。

“我知道你不相信，我也不要求你们一定相信。这一切看起来都很荒诞，对不对？就当我从来没有说过吧！不要为了我的话影响到你。今天我所说的一切从今往后都不会再提起，这个秘密我会保守到我死的那一天。其实柔柔回去也好，她会觉得自己只是做了一个奇怪的梦，这样她就不会那么痛苦了。这样也好。”

胤禛从她身后抱住了她，给她孤单的背影增加了一些温暖。

“我不相信，是因为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这样的事；我相信，是因为这件事是你告诉我的。”他凑到宝儿耳边轻轻的说。宝儿心中一暖，转身回抱着他，将头埋在他的怀里，无声的哭泣。

天阴暗的厉害。虽然很多事情已经拨开云雾，但留在众人心中的却是更深的迷雾，一切都迷茫起来。

第四十二章

没两日，康熙微服私巡就到了扬州。这次他没有按照原计划大张旗鼓的前来，想必其中一定有白莲教作乱的因素在里面。跟随他的人很少，除了一队护卫在暗中保护着，身边只有金保、李德全等他最信任的人。

他最初没有派人去通知胤禛他们，就是想在暗中了解一下白莲教的情况。不过现在看来他似乎多虑了，胤禛他们此事办得很好，整个白莲教已经被他们瓦解，所有参与其中的人都在大牢内关着，只等朝廷下达处理命令。康熙悠哉悠哉的在扬州城内转了半天，于是去了扬州知府，派人唤胤禛他们过来见他。

胤禛一听说康熙已经到了扬州，顿时愣在那里。康熙此举太出乎他的意料，甚至他一点消息都没有得到。他看了一眼守着熙柔的胤祥，心沉了沉。没想到一拨未平一拨又起，该不该那么快让皇阿玛知道熙柔的存在呢？他知道后会有什么反应？他觉得头痛不已。

宝儿握了下他的手，对他说：“实话实说吧！皇上既然已经放过柔柔一次，这次就更不会拿她怎么样了。这次的事，熙柔也有功劳，皇上不会坐视不理的。”这些天，熙柔以前的事她都听胤禛说了，包括胤禛对悦宁的那段感情。她很理解，熙柔这样的女孩子，只要与她交往过的男人没几个会不喜欢她的吧？更何况她还是胤禛的救命恩人，在那种情况下，想不爱得痴迷才不正常呢！只是可怜了熙柔，受了那么

多苦，最后还要忍痛离开。可这沦陷在爱里的人，谁能说出是非对错呢？只怪老天不怜人，弄出这么多阴差阳错来。

胤禛低头看她，眼中有丝丝暖意。他知道宝儿说得很对，现如今只能迎风面对，好在康熙是微服私巡，想必身边跟着的人不多，有什么事也容易处理些。

没有拉上胤祥，他独自一人去了扬州知府。当他见到康熙一脸笑容的端坐在那儿表扬他，心里仿佛有了些底气。白莲教之事解决得如此顺利，康熙的心情当然大好起来。于是，胤禛趁着这个机会将前前后后的事情向康熙说了一遍，该说的都说了，不该说的什么也没漏出来。

康熙愣了一下，沉默着不说话。胤禛不敢抬头看他的表情，只是偷偷的瞄了一眼站在康熙身旁的金保。只见金保脸色煞白，盯着胤禛一眨不眨，那复杂的眼神仿佛在问：是真的吗？他的女儿真的在扬州么？

突然，康熙叹了口气，站起来向门口走去。他一边走一边对胤禛说："你带路，我去看看。"

胤禛还来不及给金保一个确认的表情，就赶紧走到康熙身侧。大家伙一同去了忘忧别院。

"皇阿玛吉祥！皇阿玛前来，儿臣未能远迎，请皇阿玛恕罪。"胤祥见康熙走进屋子，连忙跪在地上向康熙行礼，他憔悴而失神的模样让康熙又惊又心疼。

唉！宁丫头啊！你与爱新觉罗家的缘分还真是不浅！三番两次救朕与儿子们于水火之中，朕该拿你怎么办才好呢？康熙又在心里叹了口气，举步走到熙柔床前，印入他眼帘的，是一张白得似雪且消瘦的脸，让他都不忍再看下去。

"民女莫宝儿给皇上请安，皇上吉祥。"立在床头的宝儿福身向康熙行礼。她本十分好奇康熙皇帝会是一个怎样人，可如今她心系熙柔的安危，实在没有心思去打量这位千古名帝，于是行礼过后，只低头看着熙柔的被角，默不做声。

"你就是宝儿？听老四说你是江南名医莫良的徒弟，难道没有办法救这丫头么？"康熙转头望了她，问道。那声音语气里无不透露着皇帝

的威严，可这威严里竟然还透露着一丝慈爱。

“回皇上的话，宝儿学艺未精，实在是看不好柔柔的病，如果师父他老人家在的话一定可以救柔柔的。可是，他老人家几年前云游四方去了，直到如今毫无消息，只怕……只怕……”宝儿说着说着已经哭了起来，再也说不下去了。她在心里已经认定熙柔回到现代，可这怎么能跟康熙说呢！

“难道就真的没办法了？”康熙转头看着熙柔喃喃自语。

突然，床上的熙柔猛得咳了起来，鲜红的血从嘴里溢出。胤祥急忙走过去抱起她的身子，不停的唤着她的名字。宝儿也是一番手忙脚乱的救治，却还是毫无办法，唯一能做的只是用帕子抹去熙柔嘴里不停溢出的血，竟然比她的眼泪溢出得还要快。

“小姐，小姐，外面有位老先生自称是您的师父，您……”紫芸也没管屋内是些什么人，急忙在门口喊着。她知道宝儿的师父是名很厉害的大夫，如果他来了的话，一定能治好熙柔小姐。所以她一听那人这么说，就连忙赶来报告。

宝儿没等她说完，就快步跑到门口。当她看到跟在紫芸身后风尘仆仆的莫良，激动得不能自己，只喊了声师父，就再也发不出声音。莫良回来的太及时了，就在她都快要放弃的时候，莫良的出现宛如沙漠中的一片绿洲，相信不但滋润了她的心，连同屋内的所有人都看到了希望。

莫良温和的看了她一眼，连忙进屋去看熙柔。他瞧见一屋子全身散发着贵气的陌生人，不由一愣，但情况紧迫也来不及细细思量，于是只微微向康熙点了点头，就开始为熙柔诊治。

熙柔还在吐血，那血流出来多少，就仿佛失去了多少生命力，脸色越发灰白起来。胤祥抱着她不停的颤抖，心揪得死紧，他的手不自觉的加大了力道，仿佛他一松开熙柔就要消失一般。他不能让熙柔再从他怀里消失了，他再也无法忍受这样的打击。

莫良诊了会脉，脸色变得十分难看，他迅速从随身携带的药包内拿出一粒药丸给熙柔服下，暂时止住她吐血，转头对宝儿说：“熙柔中毒了，虽然解过一次，但部分毒素还残留在体内。现在已经到极限了，如果没有解药的话，可能就……唉！还是晚了一步。”

“师父，你说柔柔体内的毒没有清除干净？这怎么可能？她跳崖前还好好的，我为她诊过脉，并没有发现她有中毒的迹象，就连这几天她昏迷中也没有发现。”

“唉！这种毒你没有接触过，当然不明白它的毒性。这种毒配制复杂，解毒更是复杂，为师曾经有幸参与过一次解这种毒，所以记了下来。这种毒不象普通毒药那样只须喝下解药便可，中毒者需要服用两次不同的解药，头一种中毒后二个时辰内必须服下，也是一种毒药，以毒攻毒，需要在十天内将所中之毒化解开来；后一种才是真正的解药，却不是解所中之毒，而是解第一种解药之毒。如果我再早回来几天，说不定还能将解药配制出来，可惜现在已经太晚了。”

屋内众人大惊失色，纷纷盯着躺在胤祥怀里的熙柔。这么个花样年华中的女子，却要经历人世间这么多的苦难，老天你于心何忍啊！

这个时候的胤祥反而很平静，他仔细的擦去熙柔嘴角的血迹，温柔的对她说：“熙柔别怕，很快就不会那么痛苦了，我会一直陪着你的。”

众人心惊。宝儿和胤禛当然知道他这句话的意思，只怕熙柔死了，他也不想独活于世。而康熙虽然没想到这点，但也能看出他这个儿子心中的绝望。

康熙转头招呼站在门口已经泪流满面的金保进来，对他说：“这丫头长得与宁丫头一模一样，朕记得你说过宁丫头有一个双生妹妹，当年一同丢失，可就是她啊？你来辨认一下吧！”

金保愣了一下。当时在扬州认下宁儿时，明明和皇上说小女儿悦怡已经在五岁的时候夭折了，而眼前的这名女子肯定是宁儿，皇上现在这话莫非是想让我认了她为怡儿？金保心中悲喜交加，忍着泪连忙走到床前，假意看了一下，低头对康熙说：“皇上，确是小女悦怡。”

康熙满意的点了点头，接着说：“难为你的两个女儿都为大清，为朕受了那么的苦，不管怡丫头今后会怎样，朕都要好好奖赏她。李德全，朕一会说的话好好记下来，等回了宫就照朕的旨意去办。”

待李德全上前应了一声，康熙转头看着胤祥与他怀里的熙柔说：“此次围剿白莲教，乌苏氏悦怡功不可没，朕现封她为思宁郡主，赐婚给十三阿哥胤祥为侧福晋。”

他的话刚一落音，所有人都惊呆了。刚刚莫良几乎判了熙柔的死刑，对于金保来说，康熙能让他认下这个女儿已经是天大的恩赐了，竟然还将生死未卜的她赐婚给胤祥，这实在是太另人意外了。

只有胤祥一直很平静，他小心的将熙柔的身子放在床上，然后跪在康熙面前磕头，并且说："谢皇阿玛成全。"这时，金保才反应过来，连忙跪下谢恩，心中却泛着强烈的苦楚。以前不知道宁儿的下落，至少还心存希望，可如今找到了，却又是死别，要是福晋知道了，会变成什么样啊？他真是不敢想象。

"你好好照顾她吧！朕还要去处理白莲教的事就先走了。"康熙拍了拍胤祥的肩膀，想给自己心爱的儿子一点安慰。

胤祥又磕了一个头，应了一声，声音依旧波澜不惊，让人感觉不出他的情绪。这样的他却让人觉得更加忧心。

康熙无奈的摇了摇头，大步走出了熙柔的屋子。金保一点都不敢看自己刚认的女儿，他随着康熙踉跄的往外走，一不留神险些摔倒，幸亏李德全在旁扶了一把。

莫良眼见着康熙等人走远，这才带着疑惑的看向宝儿，完全不知道自己的徒儿何时与皇室贵族搭上了关系。宝儿不想解释那么多，只是走到他面前问道："师父，柔柔她真的没救了吗？"

"唉，除非能够拿到解药，否则不出三个时辰，定会吐血身亡。"

他刚说完，只见胤祥抱起熙柔的身子准备向外走。胤禛连忙挡住了他的去路，慌张的问道："十三弟，你不能那么傻。"

"四哥，我是想带她去花海。上一次你不是说悦宁临死时都想着花海吗？我现在带她去，这样她走的时候就不会有遗憾了。"胤祥温柔的看着怀里没有任何知觉的熙柔，脸上带着满足的微笑，仿佛能与熙柔一起再去花海是件多么幸福的事。

"不行，你不能带走柔柔。柔柔也不会死！说不定我们可以找到解药呢？在三个时辰之内找到解药！"宝儿也冲上来阻拦。

宝儿的话让胤禛的脑子一下清晰起来。他连忙拽住胤祥说："宝儿说得对，熙柔的毒是怎么中的？又是谁给解的？这个人一定有解药。"他敢肯定，这个人一定能救熙柔。

“杜子扬？”宝儿脱口而出，让胤祥眼睛一亮，可随即有暗了下去。

他自嘲的笑了笑，说：“他又怎么会救熙柔？他恨我们还来不及，又怎么会救她？”

“会的，他会的，他爱柔柔，他对柔柔的爱不比你的少一分。”

宝儿急切的话让胤祥的脸马上变了颜色。是啊！他也爱熙柔，不比他对熙柔的爱少一分，不，应该说他比自己还要爱熙柔，可以为熙柔放弃一切，而自己呢？只会带给熙柔伤害。

“十三弟，别想那么多，你留在这里等消息，我和宝儿去找杜子扬要解药。莫大夫，熙柔的命就先交给您了，请您一定要在这三个时辰里保护好她。”胤禛迅速的交代着。

“你们快去吧！我的止血丸压不了多久，如果熙柔再开始吐血，那我就没办法了。”

胤禛拉着宝儿连忙向大牢奔去。

此时大牢内一片混乱，就在刚才，康熙已经下达杀无赦的命令，坚决要将白莲教铲平，以免夜长梦多。杜子扬的身份康熙已经获知，更加不能留下他，于是定于明天正午斩首示众。

杜子扬还穿着那晚的红衣，背手站着，脸上没有一点表情。他的牢房与身边几处形成明显对比，一旁哭闹得嘈杂，而他这里静得仿若无人。

熙柔，你过奈何桥了吗？快喝下那碗孟婆汤吧！将今世的苦忘得一干二净，来世，做个快快乐乐的人。如果来世还能遇到你，那该多好啊！我一定将你马上带走，天涯海角，永远都不让那人把你找到。他看着牢房内唯一一个窗口外的天空，许下这个心愿。

急切的脚步声传来，然后便是开锁的声音。他慢慢的转过身来，脸上带着嘲笑：康熙就那么急不可待想杀我了么？

“子扬，我求求你救救柔柔。”宝儿一跑进去就抓住他的手臂急切的恳求。她身后跟着胤禛，面色复杂的看着他们。

救救熙柔？难道她还没有死？杜子扬疑惑的与胤禛对视。

“山崖下是个水潭，他们都没死。”胤禛简略的解释着。

“既然没死，那又何须求我来救呢？我又不是大夫。”他挣脱宝儿的手，假装冷漠的说，心里却激荡不已。原来熙柔没有死，太好了，她没有死。

“我知道你有解药的，求求你拿出来救柔柔一命吧！”

宝儿这么一说，让杜子扬大惊失色。熙柔的毒还未解，他怎么把这件事给忘了。

“熙柔是不是已经开始吐血？”现在是他反过来抓住宝儿的手臂问。这种毒厉害无比，如果没有解药，会让人将体内的血吐光而死，不但如此，临死前还要承受肠穿肚烂的痛苦。他真的不想让熙柔受这样的痛苦。

“只有三个时辰了，子扬，念在柔柔与你三年交情的份上，你救救她吧！”

三个时辰，熙柔还有三个时辰了。不知道这次熙柔死去的话，他会如何？还会橡那晚一样，毫不犹豫的随熙柔而去吗？

“会的，我相信你也会的。”胤禛没头没脑的说出这句话来，让宝儿听不明白。可是杜子扬知道，他的心思已经被胤禛看穿了。

“我想见见熙柔。”

“好，我帮你安排。”胤禛没有多说一句，转身拿出代表他身份的金牌，命令衙役将杜子扬放出来，并且叫了辆马车在牢外候着。

“你不怕我逃走？”

胤禛回过头来看着他说：“你不会的。”

不好意思,各位,这两天电脑中毒,恢复系统用了许多时间,以至于到现在才更新.请大家也随时留心自己的电脑,现在的病毒真的太厉害了.

第四十三章

马车载着杜子扬向忘忧别院飞快的驶去。他望着马车窗外的情景，心里一片感慨。春天马上就要到了，而他的生命却快要终结，一荣一枯，世事无常啊！

推开屋门，他看见胤祥满怀希望的脸在见到是他时瞬间冷漠起来，转过头，看着熙柔，再不与他对视。

他走到熙柔床前，望着那他心牵魂绕，险些成为他的妻子，答应陪他一起浪迹天涯的女子，心痛不已。如果他早些想明白，早些放下这执着的仇恨，他们会不会很幸福的生活在一起呢？就算她心里早已有了别人，可他们还是会幸福的吧！好可惜，现在再也不可能回头了。

“你们可否出去一下，我想和他说几句话。”他将眼神转向胤祥，对其他人说。

胤禛想了一下，拉着宝儿与莫良一起离开了屋子。他虽也好奇杜子扬会和胤祥说些什么，但那是他们三人间的事，他也希望他们两人之间能够有个了断，从此天上人间，不再有遗憾。

待众人离开，杜子扬坐在床边，伸手抚摩着熙柔的脸颊，胤祥竟然没有反对。他静静的看着杜子扬，知道那是他在与熙柔做最后的道别。

“你会永远守着她，给她幸福吗？”这样的话从一个男人的口里说出来的确有些奇怪，可是杜子扬却这样说了。

“会的，永远都会的。”胤祥握着熙柔的手，看着她是无限的温柔。

杜子扬苍白的脸色缓和了许多，他从怀里掏出一个药瓶，放在熙柔头边，然后深深的，深深的看着她，想将她永远的印在脑海里，永远不会忘记，不管经过多少轮回，都不会忘记。

胤祥也不再说话，与他一起默默的看着熙柔。此刻他们两人不是情敌，不是仇家，而是两个有爱的男人，希望自己爱的人得到幸福的男人。

没过一会，杜子扬起身准备离开。胤祥心一颤站起身来，他一把拉住杜子扬的手臂，知道他这一走，就是阴阳两隔了。他不应该有这种感觉的，为什么会对自己的敌人产生一种同情，自己更加会有一种侥幸？是因为他们共同爱着一个女子吗？这同样强烈的爱竟然让他们有种惺惺相息的感觉，原来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可以因爱而改变。

“只要她能幸福，我也没什么遗憾的了。”杜子扬侧身看了他一眼，继续向前走，不一会就开了门走向等候他的衙役。他又回头，冲

着屋内笑了一下，心里默默的对熙柔说：祝你幸福，不管这幸福里有没有我，我同样祝福你。

马车快速的离开了忘忧别院。不一会却传来消息，重犯杜子扬在马车上服毒自尽，已经毒发身亡。

莫良拿着解药小心的喂熙柔喝下，等药性全部发挥出来，又仔细的诊查了一遍，这才完全放下心来。他对一旁等待消息的众人说："放心吧！她已经没事了，不过不会马上醒来，她需要时间恢复身体。"

几人悬着的心顿时落了下来，宝儿甚至喜极而泣，抱着胤禛痛哭起来。

就这样过了一日，大家耐心等待熙柔的苏醒。一切看起来都已经尘埃落定，却没想到熙柔的醒来，又将落定的局面改变了。

熙柔醒来，觉得已经沉睡了一生那么久。她一张眼看到的就是宝儿欣喜的脸，不由也随她微微的笑了起来。这辈子还能见到宝儿，真是太好了。

她半躺在床上听宝儿添油加醋的将她跳崖后的事情说了一遍，始终保持着微笑，就连听到胤祥真的随她跳下山崖，康熙赐婚，杜子扬自杀，也保持着那种淡淡的微笑，仿佛是在听别人的一个故事而已。唯一让她感兴趣的，就是莫良的突然出现。

"莫师父，您怎么会突然回来？当真那么凑巧？"她问莫良。

"当然不是凑巧。说来奇怪，你与老夫的师兄认识吗？为什么他对你十分熟悉？"

"哦？您的师兄是？"

"师兄姓白，单名一个胡字，大家都叫他白老头。"

果然是他，熙柔笑了一下。原来这个世界如此小，她应该庆幸自己的好运吗？还是这一切都是老天安排好的，他们一个个就如同棋子一般，怎么走也走不出这局棋。

"是，我与白老先生有两面之缘。"

"那日偶遇师兄，还没来得及叙旧，就听他说你有危险，让老夫赶回来救你。他还说如果你安然活下来，那么第二劫已过，老夫应该恭喜你。"

“白老先生果然神机妙算，就不知道他答应帮我寻找的东西是否找到？”

“这个师兄倒没提过，老夫看他行色匆匆，应该还未帮你找到东西。”莫良虽然不知道他们之间的事，但也不多问，只将自己知道的如实告之。

“柔柔，为什么你一点也不关心自己的事，却只关心找什么东西？”宝儿在一边沉不气的插嘴道。今天一大早，胤禛和胤祥就去见康熙了，如果他们在的话，熙柔一定不会是这样的表现。

“现在我最重要的事就是等白老先生找到那样东西，可以回家的东西。”

“回家？柔柔，你……”

“宝儿别说了，我想我该走了，我们不是说好，等解决了这件事就离开吗？离开这里，去一个没人找得到的地方安静的生活，等到白老先生找到那样东西，我们再一起回去。好不好？宝儿？”

“那十三怎么办？你知道他这些日子是怎么过的吗？你怎么忍心……再说真的有那样东西吗？”

“我好累，宝儿你别再提他了。我不知道是否能找到那样东西，可是我愿意等。”即便她与胤祥相互深爱又如何？白老先生说过，她有三劫，这第二劫结束，第三劫也就开始。她已经受不了了，这辈子她再也承受不了这样的劫，胤祥，就原谅她将这个劫留到来世再还吧！

“柔柔，我们真的要离开吗？”宝儿拉着她的手，迟疑着。离开，不但是熙柔要离开胤祥，就连她也要离开胤禛。一想到这里，她的心就没由来的痛着。经历了那么多事，了解了熙柔与胤祥之间那么沉重的爱恋，她突然觉得她不能放开手中把握住的幸福，否则此生都不会快乐与幸福的。可是，为什么熙柔却要亲手放掉这已经得到的幸福呢？

熙柔微微楞了一下，随即轻笑起来。聪明如她，当然明白一切。她不想阻止别人的幸福，相反的如果宝儿能得到幸福，她会觉得更加开心。但是，她的心已经是千疮百孔了，就算幸福来临，也会从那些密密麻麻的孔隙中泄露出去。过去的种种深深的印在她的心里，能抹杀吗？能忘记吗？要不然老天再让她失忆一次，否则她无法释怀。所

以她要离开，离开胤祥，离开这烦扰的一切，然后安静的让生命随岁月慢慢的流逝。其实这也不失是一种幸福，在经历过惊涛骇浪后，平静是一种多么难能可贵的幸福啊！

熙柔在心里拿定主意，拉过宝儿的手对她说："我有些饿了，可以弄些东西给我吃好吗？我想吃你下的面条。"她说完，然后抬头望向宝儿身后的莫良。

"是啊！宝儿，你快去吧！熙柔要吃东西才可以恢复体力。"莫良在接到熙柔的眼神后，连忙对宝儿说道。

宝儿不疑有他，欣喜着熙柔想吃东西，连忙去厨房张罗起来。

熙柔吃力的下床，忽然跪在莫良面前。莫良惊慌失措的想扶起她，却被她的话阻止了。

"莫师父，请您一定照顾好宝儿，如果她跟着四阿哥，那么也就罢了，如果她没有，请您将她带在身边。我一定要离开，这样会使她很矛盾，也会很痛苦。我不希望她痛苦。请您劝她不要来找我，也请转告，如果哪天我找到了想得到的东西，一定会去找她的。"

"唉，你真的决定如此？"

"是，请莫师父成全。"

"我也不好劝你什么，师兄说过，人虽然感觉自己的命运可以掌握在自己手上，人定胜天，其实，一切早就注定，你想躲也未必躲得过。"

"我知道，但是没有办法，我只能如此。我太累了。"

莫良叹了一口气，看着熙柔脆弱不堪的身子，不再说什么。他收拾好药包，转身离开了熙柔的屋子。

待宝儿开心的端着一碗面条进来，屋里早已人去楼空，只留下桌上的一封信，以及满屋熙柔的味道。

"熙柔呢？"这时，胤祥和胤禛走了进来。

宝儿已经觉得欲哭无泪了，她虚弱的将信递给胤祥，整个人瘫在椅子上，怨恨熙柔又一次将她抛下。

胤祥将信展开，只见上面写道："宝儿，别怪我不辞而别，因为我知道你舍不得离开，舍不得离开胤禛，所以我一个人走了。我已经不想再留下来了，我知道你很想问我，好不容易能与胤祥在一起，为什

么却要放弃？我很傻对不对？但是你不了解，永远不会了解，我与他之间，发生了太多的事，每一件都让我痛彻心扉，每一件都让我没有继续下去的勇气。纵使换了个身份又如何？能嫁给他了又如何？过去的种种就如同鬼魅一般跟着我。这是一场我与他之间的劫，是我该还给他的，如今已经还了，便再不相欠。如果真的还有亏欠，那么也只能等到下辈子再还了，今生我已无力。其实，醒来后听了你的话，我已经很开心了。人不能太贪心，现在我知道他从与我相识以来一直爱着我，这样也就足够了。当初我毫无抵抗的进了那座紫禁城，这次我不能再让自己陷入其中，体会那种帝王家庭的残酷与悲哀。

宝儿，我知道你很爱胤禛，你们之间没有我们那么多挫折，没有那么多东西隔在中间，那么就随心而爱吧！不要让自己的一生留有遗憾。只是有一点我必须提醒你，虽然你已经将我们的秘密告诉了他们，但是以后都不要再说什么了，历史不是我们所能改变的，不要把自己陷在里面。如果胤禛真的爱你，相信他也不会这么做的。好好保护自己，我本不愿你身处皇家，但我也不忍心拆散你与胤禛，相信他会保护你，一切小心。

你千万不要认为我已经放弃了我们之间的姐妹之情，也许某一天，我会突然出现在你的面前，带回我们都渴望的东西，然后我们一起回家去。

我今日此举，已经算是违抗圣旨了，你们想怎么解释都行，说我已经死了也没有关系，康熙皇帝以仁慈著名，一定不会将你们怎样的。

宝儿，我和你说再见，因为我相信我们一定还会再见的。要是你真的决定跟胤禛回京城，那么也帮我照顾胤祥，好吗？我会很感激你的。再见了，宝儿。熙柔留”

胤祥看完，顿时觉得全身无力，信纸从他手里滑落，人不由自主的向外跑去。

“没用的，熙柔存心躲起来，你是不会找到她的。”宝儿的话与胤禛的阻拦，让他的脚步停了下来。他回头看着宝儿，泪珠在眼中打转。他不明白，为什么他们终于可以拨开云雾见晴天了，熙柔为什么还会逃避。

“十三，柔柔是累了，也是怕了。你知道吗？在我们那里，法律规定一个男人只能与一个女人成婚，爱情是唯一的，家庭与责任也是唯一的。所以在这里，我们又怎么会甘心将自己陷入一群女人的争斗中呢？我现在能理解她的逃避，也许在她的潜意识里这个原因占很大一部分，因为我了解她，她爱你，不会单单因为疲倦而放弃深爱的你。但是如今的你，有妻有妾，她嫁给你也只不过是个妾室，这一点别说她，如果是我，也不能接受。其实，只要有爱在心中，可以足够我们回味一辈子，但是如果加入你们的生活，换来的只会是委屈以及日后的怨恨，这样就算在一起又有什么意义呢？”她一边说着，一边哀怨的看着胤禛。这些话是同时说给他们两个听的。

胤祥盯着她沉默着，细细的琢磨她的话。他知道是委屈了熙柔，可是他已经无能为力了。

“十三，你知道你与柔柔曾经有过一个孩子吗？”宝儿见他不说话，突然问道，将胤禛和胤祥都吓了一大跳。

“孩子？”胤祥茫然着，努力的在记忆里搜寻那一点点蛛丝马迹。

“看来你们醉酒那晚的事，你什么都不知道。柔柔撒了谎，那晚你们在一起，她却谁也没有说。后来有了你的孩子，我想那时侯她已经恢复了以前的记忆，所以特别珍惜这个孩子，并且对我说，等孩子生下来，我们就离开江南，回到广州去。可是这个孩子并不健康，不管我怎么劝柔柔放弃，她都不愿意，执意要生，因为她说这是你和她之间唯一的关联，她不想失去。可惜，她的身体太差，根本没办法保护这个孩子，在孩子四个多月的时候，还是不得已流掉了。她的身体内变得不堪一击，也许以后都不能再生育了，否则会有生命危险。那段时间她很痛苦，精神十分恍惚，在这里养病的时候，每天除了去花海放风筝，别的事什么都顾不上。后来你们就来了，白莲教的事，假悦宁的事，是唯一能支撑着她不倒下的。她身体的好坏她自己很清楚，我想她离开，也是因为不想拖累你吧！十三，也许我该求你，不要去打扰柔柔的平静了，就让她守着你的爱好好的活下去吧！”

听宝儿说完，胤祥跌坐在椅子上好久没有回过神来。原来他们曾经有过一个孩子，他能想象孩子没有了，熙柔是一种怎样的痛苦，肯定比他此刻的心痛还要剧烈一千倍一万倍。对熙柔来说，这个孩子就是她的全部。

原来他们曾经有过一个孩子，但是以后都不能再有了……

大家沉默了好一会，胤祥突然站起来就要往外走。

“四哥，我要去见皇阿玛，你不用拦着我。”他对站在他身前的胤禛说。胤禛顿了顿，只得让开，心中已经猜测到他想要做什么。这样也好，他们爱得太苦了，换个环境相处，也许才会幸福。

第四十四章

胤祥跪在康熙面前一声不吭，他刚才已经把想说的都说完了，现在只等康熙回应。

“你说什么？你要放弃皇子身份，做一个平民百姓？”康熙十分不解。

“是。”

“宁丫头她要求你的？”

“不，她走了，甚至没有给儿臣一个相处的机会。”

“为什么？朕不是已经将她赐给你了？为什么她还要走？”

“皇阿玛，儿臣不知道，但是儿臣知道一定要去找她，然后陪她留在她想待的地方。”

“你……”

“请皇阿玛成全！”

“你可知道你这样，等于与朕断绝父子关系。”

“不，皇阿玛，在儿臣心中您永远都是最敬爱的父亲。但是没有了儿臣，您身边还有许多优秀的儿子，而熙柔没有了儿臣，她就什么都没有了。”

“什么都没有了？”

“是。熙柔吃了那么多的苦，现在只想平静的活下去，儿臣愿意陪她这样平静而又平凡的生活下去。那日儿臣与她一起跳下山崖，就对她许诺过，此生不论如何，儿臣都与她生死相随。”

“生死相随？胤祥，你可曾想过你府里的妻子和你刚出生的孩子？难道他们你也要全部放弃？”

“欠他们的，来世儿臣定会加倍偿还。但是今生欠熙柔的，却不能再等到来世。请皇阿玛能够体谅。”

康熙开始沉默，他盯着匐在地上的儿子，突然有种无力感。原来这世上也有他这个皇帝无法掌控的事，他自以为为孩子们做了最好的安排，却没真正想过孩子们需要的是什么。也许他是一个成功的皇帝，却绝对是个失败的父亲。身不由己啊！一个皇帝的苦，又有谁能体会?

“罢了，罢了，朕欠她的，你欠她的，如此一次还清了吧！”康熙示意胤祥起来，竟然答应了他的要求。“不过，你要陪着朕直到朕离开江南回京，才可以离开。你答应吗？”

胤祥虽然想马上去找熙柔，但是看到康熙满眼的期盼以及那张因为操劳国事而日益衰老的脸，拒绝的话怎么也说不出口。熙柔，再等等我，等我尽完最后的孝道，我就来找你，然后我们永远都不分开。他含着泪对着康熙点了点头，在心里对熙柔说。

白莲教的事顺利解决，康熙并没有那么快回京城去。他当初命令宫内按原计划组织南巡的队伍，现在正浩浩荡荡的向江南进发，只是老百姓们谁都没想到那皇帝的马车中竟然空无一人，而也许在江南的某处正出现他的身影。

在等待南巡队伍的这段时间里，他几乎走遍了江南各地，不管是考察民情还是游山玩水，心情都格外舒畅。他的身边始终陪着几个年轻人，两男一女，那情景仿佛就像是出来旅游的一家人。

杭州，康熙已经在这里逗留了很长时间。他住在忘忧小筑里，经常去吉祥坊品茶，对两个女孩子这几年来过的生活赞不决口。虽然他们的相处充满了温馨和谐，让康熙体会到不少平常百姓家那种轻松的生活，但是因为少了一个人，所以始终有种淡淡的忧伤弥漫在他们四周。特别是胤祥，每到晚上，他都会站在窗口，对着月亮想着熙柔，想着该去哪里寻找她。

这天早晨，胤禛与宝儿漫步在西湖旁，看着那潭清碧的湖水想着心事。

“宝儿，你会离开我吗？”胤禛侧过脸看着身边的宝儿问道，心里有些期盼，也不想勉强。这些日子以来，他想通了，不管宝儿怎么做，他都会尊重她的决定。爱也可以放在心里，只要他们彼此知道有爱存在，那也足够了。

如果我也离开，你会像十三那样随我而去吗？“不会。我不会嫁给你，我说过我没办法介入你的生活，与你的妻妾们争宠。但是我也不想离你太远，我会在你身边守着，在你累的时候，苦的时候，陪在你身边。”她明明很想问那个问题，可是一开口却变成了这样。她不想让他为难，这个问题对他来说真是个难题，他的一生注定要在权利中纠缠，怎么能说放就放呢？熙柔的话在她脑海里不停的闪现，让她终于下定决定陪着他，陪他过完这苦闷而显耀的一生。

“宝儿，我曾经爱过悦宁，你会介意吗？”胤禛很小心的开口问道，虽然已经对她坦白过，但是那时因为忧心熙柔的生死，而没有得到宝儿的任何反应。

“你现在还爱她吗？或者说这份爱还一直存留在你心中吗？”

“我不知道，现在对她的感觉和以前一样，似乎没有多一分也没有少一分。但是，我却真心的希望她和十三弟能够幸福。宝儿，你知道吗？我至今都忘不了悦宁临死前的那一幕，她与十三弟的爱让我满心愧疚。当知道真相，我很难过，却不是因为觉得他们背叛了我，而是恨自己为什么没有早点发现，如果我早就知道他们之间的感情，断然是不会成为那块绊脚石的。”

“真，你不爱悦宁。你对她只不过是迷恋，以为那就是爱了，其实不是。她也许是你生命中很重要的一个女人，但是绝对不是你的真爱。我不是因为自己而故意这样说的，感情有时是会伪装的，她于你来说也许就像一个妹妹，善解人意，才学兼备。恰巧她又救了你的性命，于是你就觉得对她的好感是一种爱情。真，就算你真的爱过她，我也不会在意。你现在是爱我的，那就足够。”

胤禛没有说话，只是神色复杂的紧紧拥住宝儿的身子。不管她说得对不对，他都不要去思考。只要我现在爱着宝儿，那便足够。他在心里对自己说。

“皇上真的答应十三离开皇室了吗？到现在我都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唉！十三没有了皇子的头衔，会像以前那样过得开心吗？就好象突然从天堂跌到人间，会有很多事情无法适应的吧！”宝儿靠在胤禛身上，有些感慨。

“应该会适应的！我想只要有熙柔陪在他身边，他一定能适应的。”胤禛搂着她，心里觉得很安定，宝儿答应跟他回京了，虽然不愿

嫁他，但他也觉得很满足。他真是庆幸，自己比起十三弟来说，真是幸福太多了。

“你说皇上一大早就带十三出去了，会是什么事呢？”

“不知道。不过南巡的队伍很快就要到扬州了，也许我们和十三弟相处不了多久了。就让他多陪陪皇阿玛吧！”胤禛将头埋在宝儿脖子处，闻着她身上的清香。

两人又开始沉默，互相依偎着看着湖中风景，心里却在为胤祥和熙柔祷告着。宝儿心想，如此一来，历史不是要被改变了？这其中肯定还有些文章，也许熙柔与十三见面后会跟他一起回来。想到这里，她又觉得十分安心。

康熙与胤祥两人骑着马在杭州的荒郊野外飞奔着，后面紧紧跟着两名护卫。胤祥虽不知他要去哪里，但还是尽心的陪在他身边，一句话也没多问。

不一会，树林深处出现了一个小院落，古朴大方，在林间独出一帜，是那种避世之人理想中的世外桃源。

康熙远远的下马，将马缰交给身后的护卫，拉着胤祥向那座小院走去。

“你在门口等着，朕进去一下就出来。”走到门口，他突然停下来嘱咐胤祥。

“儿臣陪皇阿玛进去。”胤祥不知这院里住着什么人，惟恐康熙的安危受到威胁，所以执意要跟随他一起进去。

“你就在门口守着，没有朕的命令不准进来。这屋内之人是朕的旧识，不会对朕不利的。”

胤祥还想坚持，却被康熙大手一挥制止住了。康熙不再与他多说，大步向院内走去。胤祥也不好再多说什么，只得停在原地等候。

“吱嘎”一声，屋门被康熙推开了，外屋好象没有人，却见处处整理得干净妥帖，一看就是一名女子的住所。康熙微笑了一下，坐在屋内的椅子上，用手轻敲着桌面，想引屋子的主人前来。

熙柔正在厨房里张罗一会的午饭，听见外屋传来声响，连忙过来查看。她穿着一身青花色衣裙，用布包在发间，典型的贫民女子打扮。

当她从内屋走进外屋看见来人时，猛得愣了一下，随即又恢复成淡漠的样子，走上前行了个礼，开口问道："不知老先生前来有何事！"

"宁丫头，你是不是一直还在怪朕当年的处置？"康熙看了她一会，不答反问。

"老先生，民女熙柔，并非叫什么宁丫头。"熙柔低着头，不想让康熙看到她此刻的慌张。为什么他会找到这里？她应该隐藏得很好才对。他来了，胤祥也来了吗？

"熙柔，熙柔……"康熙不断的念着她的名字，却没有了下文。

两个人就这样僵持着。熙柔很奇怪他的来意，四处瞄了一下，好象只有他一个人。他应该是来劝自己跟他回去的吧？竟然亲自前来，真没想到，他竟然会亲自前来。

"不管你现在叫什么，你都是朕当年心爱的宁丫头。这么多年来，的确是害你吃了不少苦，你要怨恨朕，那也是情理之中的。唉！你真的不想回京城，不想和胤祥在一起么？"康熙突然开口，那神情完全不像一国之君，反而像位劝儿女回家的父亲，眉宇间充满了慈爱。

熙柔就快忍不住了，她险些就陷入这种慈爱里。想起当年在宫中康熙对她百般疼爱的情景，心里一阵一阵暖流涌上心头。恐怕为了寻找她，他也是费了一番心思的，让一个皇帝为一个底下人做这些事，还真是不容易。

感动归感动，但此刻的熙柔还是咬牙忍住就要滴落下来的泪珠，对康熙说："老先生，熙柔不懂您在说些什么，熙柔在这里已经居住多时，将来不出意外，也会一直住下去。这里就是熙柔的家，熙柔除了这里，哪也不会去。"

"唉！你们这些孩子啊！一个比一个倔强，看来朕来这一趟，也挽回不了你的心。罢了，只要你们觉得幸福就好，也算朕对你们的一些补偿吧！"

熙柔诧异的抬头看他，丝毫不明白他话里的含义。康熙站起来，又一次环顾了整个屋子，笑着对熙柔说："你这里还真是挺妥当的，不过还是回去忘忧小筑吧！吉祥坊是个不错的茶楼，你们俩守着它，也衣食无忧了。宁丫头，朕可真是小看你了，竟然做什么都是有声有色

的。想来胤祥他也算有福气，你定不会饿着他的吧！”他说到最后，竟然轻松的笑了起来，笑容中却满是无奈。

“皇上……”熙柔更加迷惑，康熙到底想说些什么？为什么把胤祥也扯进来？不知不觉中竟然忘记了刚才打死也不承认自己是悦宁的原则，开口喊了声皇上。

“皇上？要是能听你喊一声‘皇阿玛’，朕就更加开心了。”

熙柔怔怔的看着他，脑子里一片空白，完全不知道现在该怎么反应。康熙笑咪咪的与她对视了一会，走到她跟前，对她说：“朕现在把最心爱的儿子交给你了，以后就靠你照顾他了。你们好好的生活，说不定哪天朕再次下江南，还会来看你们的。”

“皇上，不可以。”熙柔终于弄明白了怎么回事。怎么搞得和还珠三里的情节一样，可那是小说，现实中的胤祥是根本不可能离开皇家的。

“那你愿意跟朕回去？”

“我……”

“唉！就算朕对你的一点补偿吧！希望你们能够找到你们想要的幸福。朕出来那么久，也该回去了，你们就好好过吧！”康熙说完，转身向屋外大步走去。

熙柔一阵心慌，连忙跟着跑了出去，一下跪在地上对着康熙的背影大声喊：“请皇上收回成命。”她的泪再也忍不住滴落下来，湿润了地上的泥土。

康熙没有回她的话，脚步不停的向前走。他看见胤祥满眼复杂的看着他，想说什么却又没说出口。他拍了拍胤祥的肩膀，错身示意两名护卫跟随他一起离开。他心爱的一个儿子啊！就这样从此分隔天涯，他的心中有些无法接受。他怕他会因为不忍而反悔，于是加快了速度赶了回去。

熙柔还跪在那里小声的低声哭泣，胤祥站在她的不远处，竟然呆呆的立在那里注视着她，不敢上前一步，他害怕这是错觉，害怕这一切都不真实。可这样的情形没有坚持多久，他猛然跑过来紧紧的抱住她，抱得很紧很紧。他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熙柔，从今往后，我们再也不分开了。”

再也不分开了，真的可以再也不分开了吗？熙柔已经没有力气想那么多，任由胤祥紧紧的抱着，哭得乱了分寸。

“你走吧？为什么要来找我？你怎么可以放弃你的身份，你知道你将来对大清有多重要吗？你知道你将来对胤禛有多重要吗？你怎么可以放弃你的身份？”熙柔突然推开他，对他大声吼道。

“我不管，我不管我对谁有多重要，我只知道你对我很重要。熙柔，别推开我，求你别再推开我了！我知道以前都是我不好，让我补偿你好吗？用一生的时间补偿你！”

“我不要，不要你的补偿，这一切都是我欠你的，是我该还给你的。”

“熙柔，你在说什么？不管我们谁欠谁，总之我们的生命是连在一起的。还记得跳崖后我对你说的话吗？今生今世，来生来世，我胤祥永远与你生死相随。”

熙柔顿时愣在那里。那晚她以为自己是临死前出现的幻觉，虽然也很满足，但毕竟不太真切。现在，胤祥再一次将这样的话对她说出来，让她的心充满了激动。她愣愣的看着胤祥，失去了语言，失去了力气，甚至快失去了呼吸的力量。

“熙柔，我爱你。”胤祥重新将她拥在怀里，说出熙柔可以用一辈子去渴望的三个字。

“胤祥……”熙柔也不再挣扎，开始回抱他，让自己的身子感受他的温暖，让自己冰冷的心逐渐恢复温度。

可温暖确实短暂的，熙柔无法不想到过往的一切，她闭上眼，所有以前受过的痛苦就蜂拥而上，占据了她的脑子。她又激动的推开胤祥，转身跑回屋内，将门紧紧的抵住不让胤祥进来。这一切来得好突然，突然得她无法思考，也无法接受，她累得快坚持不住了。

第四十五章

胤祥立在门外，没有任何举动。虽然对于熙柔的反应十分伤心，却认为是情理之中。他与她相识到现在，没有一刻停止折磨她的心。如今她的疏离，都是对他的惩罚，他心甘情愿的去承受。

没有关系，还有一辈子的时间，熙柔，还有一辈子的时间可以用来请求你的原谅。我说过的话一定会做到，今生今世，不离不弃，生

死相随……他在心里对熙柔承诺着。

熙柔趴在桌子上无声的哭泣，让泪水肆意的流淌下来。她的心好乱，乱得没了分寸，为什么会这样？她只不过想平静的生活，为什么老天也不让她如意？胤祥，你走吧！我是不会和你回去的，我怕了，也累了……她哭着哭着，迷糊着睡着了。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熙柔被一个有节奏的声音猛然惊醒了过来。在黑暗中听着那种声音，她微微的发着楞，直到声音停了好一会，这才疑惑的将门打开。只见院落里堆着一些柴，一旁的空地上零散着有几些树枝柴末，却没有任何人的踪迹。

熙柔看着那些突然冒出来的东西，一时没有任何反应。胤祥他……

还没等她想起什么，只听见屋后的厨房传了剧烈的咳嗽声。熙柔转身，看见一团浓烟在屋顶上盘旋。

失火了？她飞快的往厨房的方向跑。

刚到厨房门口，就看见一个人从里面捂着嘴跑出来，见到她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拼命的咳嗽。熙柔连忙上前拍着他的背帮他止咳，并且瞄了一眼厨房。没有看见火苗，还好没有失火。她松了口气。

“熙柔，我……咳咳……”胤祥被呛得厉害，声音异常沙哑。

“你究竟在干什么？”熙柔从水缸里舀了一瓢水递了过去。

胤祥迫不及待的将水喝了个底朝天，有些挫败的说：“我是想先把火升起来，一会你好做饭，谁知道这个……这个……”

熙柔走进厨房一看，那些柴火并不是干燥的，里面透着湿气，是不容易点燃的，就算点燃的话也会出现现在她看到的这个场景。她又好气又好笑的回头看着胤祥，发现他的脸上粘着许多灰尘，黑色的媒灰左一条右一道的在他的脸上恣意的舒展，让她忍不住笑出声来。

“你这是准备做饭还是准备烧房子啊？或者是想自杀？”她用衣袖仔细的擦拭着胤祥的脸，动作神情是无比的温柔。

胤祥呆呆的看着她，突然用手一钩，将熙柔拉进他的怀中。他的熙柔不怪他了吗？他的熙柔原谅他了？

“熙柔……”

他怀里的人儿几乎又要被沦陷在他身体的温暖中，却被他喃喃的叫声惊醒过来。她推开他，冲着他大喊：“这里不属于你，为什么一定要强迫自己留下来？你以为平民的生活是你这种养尊处优的公子哥能适应的么？我拜托你，如果真的是爱我的话，那么就回京城去，回你皇阿玛身边去。我不需要你，我一个人可以过得很自在。”

胤祥微微变了变神色，却马上又释然开来。他微笑着，对着面前有些暴跳如雷的爱人柔声说：“熙柔，没有人是天生适合哪种生活的，什么都有个开始，有个过程。我现在也许还不习惯，但是日子长了，就一定能习惯的。”

“说得轻巧，你自小就被伺候着长大，饭来张口，衣来伸手，平民的生活究竟是怎样的，估计你见都没有见识过。你说你能适应，那也只不过是一时的新鲜罢了，等这种新鲜感过去，你很快就会觉得无趣，清苦。这些……”

胤祥没等她说完，马上上前又将她紧紧抱住，在她耳边说：“有你在我身边，我什么都会接受，只要有你，再苦的生活我也能捱。”

熙柔挣扎着，却怎么也挣不开胤祥强壮的臂膀，她有些无助的叹了口气，什么话都再也说不出来了。

那天晚上过后，熙柔改变了策略。她对胤祥开始爱理不理的，却没有再赶他走，只是自己做着自己的事情，等着天亮天黑，再天亮天黑。胤祥总是守在她身边，时常说些话逗她开心，可她永远是淡淡的，仿若身边无人。不一会，胤祥也觉得无趣，便沉默下来，不再说什么。但是，只要是熙柔需要做什么事，比如挑水，砍柴，他总是冲上去将活儿接下来，一点都不让熙柔动手。熙柔也不与他争执，转而走到一边做别的事情。

林子里本来就幽静，加上两人之间的沉默，越发冷清起来。胤祥有时会出去走走，但是每次都会跟她说一声：马上就会回来，有时默默的捣鼓着什么。熙柔想，这样过不了多久，他是不是就会受不了而离开呢？究竟会不会呢？她的心很复杂，仿佛在暗暗的期待着一个故事的结局。她究竟想要个怎样的结局呢？矛盾的心给不出答案。

这天一大早，熙柔在外屋没有看到胤祥的身影，她的心一下就慌张起来。她努力让自己不动声色，却不由自主的在屋前屋后走动着，期盼着还能见到胤祥。可是没有，哪里都没有胤祥的踪影。

他真的走了吗？就这样走了？她坐在椅子上怔怔的想。为什么心会痛啊？这不是她自己希望看到的结局吗？为什么真实的发生了，她却觉得无法接受？难道她的心其实是希望胤祥能够留下来的？难道她根本就离不开他？种种想法在心里百转千回，让泪一滴一滴的落了下来。她好傻，好笨，明明忘不了，也放不掉，为什么还要固执得想要逃？如今可好，她的幸福被她亲手推开，一切化为乌有。

等了大半天，直到下午，胤祥还是没有回来。熙柔原本还有的些小期盼渐渐冷了下来，她跑出屋子，无意识的往屋后的小河跑去，她好想大喊一声，发泄内心的压抑。也许喊完了就没事了！她在心里告诉自己。

可刚跑到河边，她整个人就被楞住了。胤祥，是胤祥，他没有走，他没有抛下她。熙柔 激动得跑了过去。

胤祥看见她跑过来，露出一个灿烂的笑容，对她说："被你发现了？本想弄好了再告诉你，给你个惊喜，没想到计划失败了。"

"什么……惊喜？"她傻傻的问。

"花海啊！只属于我们两个的花海。"胤祥伸了伸手中的锄头，笑得更加灿烂。

熙柔这才发现，她脚下的这片土地已经被翻过，而胤祥正拿着锄头小心的填着土。她的神经一时有些错乱，不知道该用什么方式来掩饰自己的情绪。她一把夺过胤祥手里的锄头，将他填过土的地方通通挖开，并且一边挖一边说："我不要什么花海，我讨厌你，讨厌花海！"

她说完，将锄头一扔，捂着嘴转身往回跑。可没跑几步，就被追上来的胤祥抓住了手臂。胤祥用力的扳过她的身子，大声的对她说："究竟我该怎么做，才能让你不再恨我？你告诉我好不好？除了离开你，我什么都愿意。"

熙柔泪眼朦胧的看着他，没有说话。他不忍心的将熙柔抱住，轻声的说："我一大早去附近的村民那儿学习怎么种花，又去镇上买了各种各样的花种。你喜欢花海的不是吗？我会在这里替你创造出一个花海，然后我们永远都不离开这里，一直生活下去。熙柔，好不好？好不好？"声音到了最后变成浓浓的哀求。

熙柔哭得更加厉害，她的双手圈上了胤祥的腰，紧紧的抱着，害怕他会再一次消失掉。

“胤祥，吻我……”话音未落，胤祥就用力的将唇覆盖上去。这个吻他期待已久，所以倾注了所有的热情与渴望。时间仿佛停止了，他们两人眼里只有彼此，世间万物淡淡的隐在身后，成为了美丽的背景。

像是过了一个世纪那么久，胤祥结束了这个吻，他捧着熙柔的脸，小心的轻啄着，将她眼中的泪一一吻去。

“熙柔，我不会再让你哭了，相信我。”

熙柔点点头，对着他微微的笑。也许，能把握住这到手的幸福才是对的，哪怕短暂，哪怕不知前路，但这一刻的幸福会让他们毕生难忘。

“熙柔，我叫你柔儿好不好？不管你是谁，你永远都是我的柔儿。”

“好。”

“柔儿，以后我们在这里种上满地的花儿，然后一起为它们浇水，一起看着它们慢慢长大。夏天的时候，我们做好风筝在这里放，你说好不好？”

“好。”

“柔儿，我开始喜欢这里了，我们以后都不要离开了。”

这次熙柔没有说“好”，她微微的皱起了眉，心中还有许多的事情放不下。

“柔儿？你在想什么？”

“胤祥，你真的不回京城了？你真的放弃你的身份了……”

胤祥连忙捂住了她的嘴，说：“柔儿，皇阿玛不是已经对你说过了吗？难道你现在还不相信？是，我不回京城了，我永远和你在一起。”

“可是，胤祥，你怎么可以为了我放弃你的家？你的妻儿该怎么办？我不想破坏你的家庭。卓雅她也是爱你的，你怎么能对不起她？”

“卓雅？为什么要提起她？”

“她是你的福晋啊！是你唯一的妻。”熙柔有些伤怀的低下了头。

“柔儿，她没有嫁给我。她回蒙古后的第二年，因为一场疫病，死了。”

“你说什么？卓雅她……死了？怎么会这样？她那么热情奔放的一个女孩子，而且身体一贯的好，怎么会就这样走了？我不相信。”熙柔有些失魂落魄，卓雅曾经是她在清朝最要好的朋友，她无法接受她的离世。

“柔儿，人的生命很脆弱，不知道什么时候说没有就没有了，所以我们要珍惜现在的一切，珍惜活着时的每一段时光，这样死了才不会有遗憾。柔儿，我们都不要再有遗憾了。”胤祥说着说着，轻揉着熙柔的脸颊，将她脸上的冰冷逐一温暖。

“胤祥，我们不要再有遗憾了。”熙柔重复着他的话，紧紧的靠向他。胤祥说得没错，他们之间再也经不起遗憾了。可是，胤祥真的能留下来么？这样的话，历史就因此改变了。熙柔的心一惊，周身一阵颤抖。胤祥以为她冷，于是拉着她离开原地，回到屋里去。

还未走进院子，两人就看见两匹马停在院门口，悠闲的吃着草。两人对望了一眼，加快了脚步走了过去。

“宝儿……”熙柔看见来人的背影，喊了一声。原来是胤禛和宝儿一起来了。

“柔柔，你这些天还好吗？”宝儿闻声回头，开心的跑过来拉住熙柔仔细的查看着。

“我还好。”她微笑着回答宝儿，顺便向她身边的胤禛点了点头。

“四哥，你们怎么会来？”胤祥走过来，问道。

“来看看你们，过几天我们就要去扬州与南巡的队伍会合，也许以后就没机会来看你们了。”他轻描淡绘的说着，但声音中却透着一股浓浓的不舍。

四人顿时沉默下来，离别在即，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

还是宝儿打破了沉默，她拉着熙柔走到一边，揽着她的肩说：“我决定和他去京城了。”

“你要嫁他吗？他的夫人中有你这号人物么？”熙柔为她高兴，但也忍不住调侃她几句。

“谁说我要嫁他了，只做红颜知己不成么？两个人在一起，不一定要结合才可以，心在一起就行了。再说，我也有我自己的职业，不用为找张长期饭票而发愁。”

“这样也好，你们的爱会很长久。”

“柔柔，你真的打算和十三在这里一辈子？我知道这样你们会比较幸福，可是历史……”宝儿说了一半就没有再说下去。

熙柔的脸黯淡下来。她比宝儿更加明白历史，胤祥是今后历史的主角之一，现在却要和她在这江南定居下来，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的不真实。也许还是该让他回去。

“你们两个在这里嘀嘀咕咕说什么呢？”这时，胤禛和胤祥走了过来。两人赶紧收起刚才的表情轻笑着回应着他们。

宝儿想了一下，凑在熙柔的耳边轻声的说：“别想那么多了，顺其自然就好。”然后笑嘻嘻的看着胤祥大声说：“十三，我有些话要和你说，以后柔柔的一切就交给你了，你要好生照料着才是。”

胤祥得到了熙柔的原谅，心情大好，他有些顽皮的对熙柔眨了眨眼睛，然后对宝儿说：“是，四嫂。”

“去，谁是你四嫂！走吧！”宝儿脸一红，白了他一眼，推桑着他走进了屋子。

熙柔和胤禛笑看着他们的背影没入屋中，便回过头来对望着，一时无语。

“帮我照顾宝儿。”

“帮我照顾十三弟。”沉默片刻后，两人竟然同时开口，又一起笑了起来。

“呵，希望你在宝儿身边的时候多笑笑，有益身心健康！”熙柔顿时觉得轻松下来。

“宝儿的性子活泼，有她在身边的确能放松下来。说来，你的性子也被她感染了不少，不似以前那般忧郁了。”胤禛说到这里，竟然升出一丝愧疚。如果不是他，八年前的悦宁会一直和十三弟快乐的在一起。

“过去的事已经烟消云散了，大家应该向前看才对。胤禛，你就不好奇吗？我和宝儿的经历那么怪异，那么不可思议，你就这样相信

了？”熙柔还是忍不住问到这一点上。

“老实说，我的确不是很相信。但是有时候相信与不相信又有什么追究的意义呢？如果是真实的东西就算你相信也好，不相信也好，它总是存在的，我们又何苦去想那些有的没的，徒增自己的烦恼呢？”

熙柔很佩服他的这种心境，虽然有自己的谋略与欲望，但也有一种淡然散发在他的身边，难怪康熙最后会选择他作为继承人。

“我们来自未来，难道你就不想知道你们的将来吗？”

“想来也坏不到哪去，要不你和宝儿也不会选择在我们身边了。”胤禛还是那副样子，没有为熙柔的话而表现得特别关注。

“我问你，请你一定要很认真的回答我。在你的心里，你的将来会是个什么样子？”熙柔的表情很认真，让胤禛微微一楞，收起了微笑。

熙柔见他不说话，拿起他的手，在他的手掌上写了“皇位”二字，然后看向他说：“是这样吗？”

胤禛大惊，错愕的盯着熙柔一动不动，身体逐渐僵硬起来。

“别紧张。还记得那年悦宁临死时对你说过的话吗？不管你想得到什么，胤祥都会帮你得到，他就像你的左右手一样的重要。还记得吗？”

胤禛用复杂的眼神看着她点了点头。

“当年我是这样说的，现在我还是要这样说，你们两兄弟是不可能分开的，所以我不能那么自私。”熙柔已经下定了决心，她的确不能那么自私。胤祥能有这份心，她已经很满足了，在发生了那么多事后，只要他们能在一起，一切的顾虑又算得了什么呢？她相信他们两人之间的感情已经超越了生死，更加的纯粹，不会被任何人或事所污染。

“你愿意和我们回去？”胤禛显然很吃惊。

熙柔笑着点点头，微微福身喊了一声“四哥”。

“真是太好了。”胤禛兴奋的情绪忍不住将声音放大了许多。

“什么太好了？”与宝儿说完话的胤祥从屋里走了出来，听见胤禛的声音，很是好奇。

熙柔走到他面前，一字一句的对他说：“胤祥，从今天开始，我不是悦宁，也不是熙柔，将是你十三阿哥的侧富晋悦怡，你要记住哦，

以后不要叫错了。”

胤祥惊呆在那里，倒是宝儿兴奋的抱住熙柔喊了起来：“太好了，太好了，柔柔，我们不用分开了，真是太好了。”

胤祥皱了皱眉，转身走回屋里。三人不知他怎么了，一时也停住了笑。

熙柔跟着他进去，在他身后轻轻的环住他的腰，问道：“为什么你不高兴？”

“柔儿，现在这样不好吗？为什么你突然改变主意了？我不要回去，我不要委屈了你。”

“胤祥，你转过来看着我。我不委屈，做你十三阿哥的妻子怎么会委屈？可是如果你留在这里，那才是委屈。我说过你对你四哥很重要，你对大清很重要。我会陪着你一起去完成你的使命，我们谁都不能再逃避了。”

“柔儿……”

“我们走吧！皇上看到你回去，一定会很高兴的。”熙柔拉着他的手准备向外走，却被胤祥抱住。胤祥吻了吻她的额头，轻轻的说了一句“谢谢”，两人相视而笑。

第四十六章

康熙见熙柔与胤祥两人回来，心里很是高兴。他赞誉了熙柔一番，也觉得该为他们做些什么。于是决定在这里，杭州的忘忧小筑，让两人按照汉人的风俗先举行一场婚礼，明媒正娶，算是对熙柔嫁过去后的身份作略微的补偿。

整个忘忧小筑被温暖的红色包围着，配上那吐着嫩绿枝芽的花草树木，将一切装点得喜气洋洋，生机勃勃。

熙柔坐在房间里，任由宝儿帮她梳头。

“一梳梳到尾，二梳白发齐眉，三梳儿孙……”她手上的动作突然停住了，话语也随着动作停了下来。

熙柔从镜子里看着她，微笑着用手握了握宝儿的手说：“没关系，继续吧！”

“柔柔，你别担心，你还那么年轻，等身子养好了，也许会有孩子的。”宝儿不忍的搂住了她的肩膀，心虚的安慰着她。这个希望很是渺

茫，也许熙柔有机会受孕，可是她的生命也会随之带来危险。这一点她知道，胤祥也知道，就算熙柔再想要个孩子，恐怕胤祥也不会答应的吧！好可惜啊！熙柔没有了做母亲的权利。

熙柔还是对她微微的笑，漫不经心的拣着桌上的首饰头饰，仿佛一点都不在意的样子，可是她的心却刺痛得厉害。难道人生就注定要留有那么一丝遗憾么？

这时，传来一阵敲门声，不一会就被人推开了。紫芸捧着凤冠霞帔走了进来，后头跟着蓝茵，低头躲在她姐姐后面，神色黯然。

熙柔看了她一眼，起身走到她的面前，拉起她的手说："蓝茵，为什么不来见我？如果我不叫紫芸带你来，你一辈子都不要见我了吗？"

"小姐……对不起！"蓝茵哽咽着，除了道歉不知道该说什么。因为她的不小心，让小姐陷入极大的危险中，可她却对间接伤害小姐的人倾心不已，她实在无脸面再见小姐了。

"唉！你们以后有什么打算？我和宝儿要去京城了，你们就跟我们一起去吧！"熙柔说完，宝儿在一边点点头。

"小姐，对不起，我不能跟您去京城。我实在是……"蓝茵抬起头，泪眼朦胧的看着熙柔说。

熙柔拿起手帕擦拭着她脸上的泪，对她说："别这样了，今天是我的好日子，别哭了好吗？以前的事都不是你的错，你爱他并没有错。你不想回京城，我也不强求，我的吉祥坊就留给你们俩，相信今后的生活不成问题。不过，以前我和宝儿做的事，你们还是要接替我们做下去，可以吗？"其实，熙柔和宝儿走了，却不希望江南的探子团也就这样停止运作，而紫芸和蓝茵是她们身边最亲近的人，由她们来接手，她自然放心的很。

"小姐，这怎么可以？"紫芸和蓝茵惶恐着看着熙柔。

"怎么不可以？这些年你们一直在我们身边，所有的事情你们都亲身经历着，我相信你们一定可以胜任的。就当帮帮我们好吗？"熙柔说得很诚恳。

宝儿这时也走过来对两人说："你们就别推辞了。今天是柔柔大喜的日子，别让她生气了哦！"

“是。”蓝茵低头应了一声，闪烁的泪光中透着一股浓浓的感激，在心里暗暗发誓，一定永远忠于熙柔，为她处理好江南这边的事情。

熙柔笑了起来，她看了看天色，已经接近黄昏了，于是招呼其他三人帮她换上那繁琐的婚服。

她突然好紧张，这已经是她第二次穿嫁衣了，心境却完全不同。她现在要嫁的是她心爱的人儿，心中充满了期待与盼望。过了今晚，她就得到幸福了吗？也许吧！

一众人忙碌的准备着，不知不觉中就到了拜堂吉时。

康熙走在大厅里与金保说笑着，硬是要让他与自己一起做在主位上接受两个孩子的跪拜。金保哪敢如此放肆，连连推辞，就差没跪下来哀求了。他心里虽然欢喜，却也不敢对康熙如此不敬。

胤祥扶着他的胳膊走到主位旁，将他压坐在位置上，认真的说：“金保大人，以后您就是我的岳父了，理因受女婿一拜，您就不要推辞了。”

“是啊，是啊！金保你就好好的坐着吧！今天这里没有皇帝，也没有臣子，只有两个盼望子女幸福的父亲。”康熙在一旁爽朗的笑着。

金保无奈，只得起身对康熙行了个礼说：“那臣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还没等他坐稳，李德全就开始喊了起来：“吉时已到，新郎接新娘！”

胤祥站在门口，看着宝儿将扶着熙柔走了过来，感觉像做梦一样的不真实。一直到宝儿将熙柔的手交到他手里，这才晃过劲来。

“十三，我把柔柔交给你了，一定要让她幸福哦！”宝儿说着，走到了胤禛身边，对他温暖的笑着，并且悄悄的握住他的手。

“一拜天地，二拜高堂，夫妻对拜，送入洞房！”

一整套礼节很快就完成，熙柔与胤祥一起回屋，换了套简便的红装，去大厅与康熙等人一起吃饭。因为人少，他们围在一个大桌上，就像平民家的婚宴一样温馨。

好不容易能独处了，熙柔却更加紧张起来。她坐在床边，不自觉的玩弄着衣摆，心事就像雨后春笋一样突突的往外冒。有些事，究竟该怎么和胤祥说呢？

胤祥今天特别高兴，喝了不少的酒。他坐到熙柔的身边，紧紧握着她的手，深情的看着她。

熙柔被他看得心跳加速，羞怯的将手抽出来，红着脸说："干嘛老看着我？以后天天可以看，只怕你会看烦了。"

胤祥抱住她的身子，坏笑着说："是啊！我不该光看着，夫人提醒的真是时候，那么为夫就开始行动了！"说着，低头吻住了熙柔的唇。

熙柔又羞又愧，却挣扎不过他强壮的身体，只得窝在他的怀里，细细品味着这一连串的激吻。

"柔儿，你那么美，我怎么可能看得够，这辈子，下辈子，永远都看不够。"胤祥一边吻着一边喃喃的轻语。

他伸手准备去解开熙柔的衣服，却被熙柔敏感的一把推开。

"柔儿？"他看着熙柔紧抓胸口衣襟的模样，很是意外。

熙柔脸色有些苍白，她看着胤祥不知道该怎么开口。这样说，他会相信吗？

"柔儿，你不舒服吗？我去找宝儿来看看你。"胤祥紧张的起身，就准备往门口跑。

"不是的，不是的，我没有不舒服。胤祥，我……"熙柔连忙拉住他的手。

"柔儿，你要和我说什么？"

"胤祥，我……我已经不是处子之身了，那天……我们……我……"她低着头，还是说不出口。胤祥他会相信吗？

胤祥微微一楞，然后用力的抱住熙柔的身子，很用力很用力。他凑在熙柔的耳边，愧疚的说："对不起，柔儿，对不起！一切都是我的错。"

熙柔一惊，连忙推开他，疑惑的问："你知道？宝儿说的？"

胤祥点点头。

"那……那你相信吗？"

"相信，我相信。"

"宝儿还和你说了什么？"

“她还说……我们曾经有过一个孩子，后来又……没有了。”胤祥的眼中闪烁着痛苦。

熙柔的心又一次被刺痛了。她突然紧紧的抱住胤祥，悲伤的哭了起来。她不想弄成这个样子的，今天是他们大喜的日子，她不该如此的悲伤。可是孩子，她和胤祥的孩子没有了，以后也许都不会再有了。

“我没有保护好我们的孩子。”她哭着说。

胤祥心疼得安慰着她：“柔儿，我们还有彼此，没有孩子没有关系，我只要有你就满足了。真的。这一切都是我的错，是我没有保护你，是我没有照顾你，是我一直伤害你。柔儿，对不起。”

熙柔捂住了他的嘴巴，然后松开，用尽全身的热情开始吻他。两人体内迅速升温，已经炽热的快要将彼此融化。

床幔轻飘飘的合了起来，掩住了满床的春光。他们两个历经种种磨难好不容易在一起的人儿此时已经忘却了所有，他们的世界里只有对方。

什么三劫，先一边凉快去吧！他们在一起了，总有办法一起将它化解，就算不能化解又如何？她已经拥有过，心满意足了。

熙柔在迷失神志前想着，让自己沉沦在胤祥的激情之中，久久不能自拔。

修改的这个结局大致内容与原来那个没有太大改变，只是扩充了内容，让结尾看起来不那么急促而已。关于第三部，也就是清·情劫下，我还是决定继续写下去，不辜负一直等待的朋友们。但是可能会稍微晚一点写，因为最近工作忙，没有时间同时填两个坑，所以我决定暂时先将《带着皇子回现代》这个坑填满，再开始写情劫下，请大家见谅！

顺便做个广告吧！〈带着皇子回现代〉这篇文走的是轻松路线，也许能博得大家一笑，希望大家也能给予关注！丝竹先在这里谢谢大家了哦！！

雷兆

清康熙三十年秋某日午后，乾清宫寝殿内的

“贵为天子，威名远播，为何，朕从未有像现在这样觉得如此孤独冷清寂寞凄凉呢？”康熙帝站窗前，几丝秋风从缝隙渗透进来，为他成熟刚毅的脸庞平添几点脆弱。身后的李德全为他披上褂子，康熙不禁叹口气，转身欲走。

“轰隆”一声闷雷从天边云层中传来，康熙一惊，快步走到大门前看去，只见远处太和殿上空阴云密布，不时还有隐隐光亮在云中闪动着。正在诧异间，又是几声脆响，数道电光随着雷鸣一起降下，狂风骤起，大有倾盆欲泄之势。

“李德全，怎么近年时常这样，九月天还有这样的雷声？”康熙抻了抻身上的褂子，手臂上顿时鸡皮疙瘩冒了一片。

李德全赶紧搀扶住他，嘴里只是说着：“回皇上，雷滚九天，象征赫赫皇威，吉兆，吉兆。”

康熙听了不以为然，刚才的闪电还在他眼前晃着，他突然想起来：“传朕的话到上书房，就说早早放了阿哥们回去罢，下雨天没得受了凉，朕可受不了后宫怨声载道。”

、

与此同时在上书房里，四阿哥胤禛忍不住打了一个寒颤，手一抖，大大的墨点盖住了清秀的字迹。“又得重来了。”胤禛懊恼的把笔丢向笔洗，却不防笔又从笔洗跳进砚台，一时间水花与墨渍齐飞，俊脸与白纸共花。小太监上来伺候，看了他主子脑门儿上颧骨边儿的斑点，一边憋着笑一边想：“这么一来主子可是最像万岁爷的了。”

“死奴才，连你都敢笑话我？”四阿哥眼尖，看见他笑忍不住抬脚要踹，门口及时传来通报声：“传万岁爷口谕，看天色怕是要降雨了，今儿个就请各位阿哥早早回去吧。”

、

“轰隆隆”又是一阵雷声，书房里的人都是一凛，四阿哥胡乱在脸上抹了两把，便由小太监伺候着出门了。迈进永和宫时，里面正热闹

着，四五个嬷嬷宫女追着小皇子上窜下跳，胤禛到门口的时候，小皇子胤祥刚好以耗子般的时速飞扑到他怀里。的

“呦，这又是怎么着了？”四阿哥有些不悦，特别是看到胤祥哭花的脸和一众奴婢见了自己后想笑不敢笑得奇怪表情。

“回四阿哥话，”一个小宫女挪过来，“十三阿哥害怕这雷，奴婢们怎么哄也哄不好。”

四阿哥低头看看还在卖力痛哭的胤祥，小声问：“十三弟，一个男孩子家，打个雷至于吓成这样？”

胤祥抽抽嗒嗒地说：“我，我，呜呜呜，四哥，我看见女鬼了，呜呜呜”

“胡说！子不语怪力乱神，哪来的女鬼？”胤禛身上的鸡皮疙瘩更密了，只能领着弟弟在软榻前坐下。

胤祥一抬头，立刻惊恐地往后退：“四，四哥，你也有，女，女鬼，就在你旁边，跟你一样，绷着脸，脸上还一道道的。”

四阿哥扭头看看四周，心里这个气啊：这么小个东西拐着弯儿骂我像鬼？行！等我找人来熬汤药苦死你。心里这么想着，便赶紧吩咐人传太医来给十三阿哥看看。的

小太监一迭声答应着，不一会就带进来一大批人，什么太医神婆萨满嬷嬷，这个说“受了惊吓，且开两副安神的方子”，那个念叨“天灵灵，地灵灵”，还有摇着伏魔铃铛满屋乱晃的。十三阿哥哪见过这么热闹的阵仗？这会子倒是不哭了，躺在软榻上一个劲儿拍手。的

正乱着，门外一声怒喝：“这是干什么呢？”所有的人定睛一看，赶紧跪下口称万岁。康熙站在门口，满屋子香烟缭绕的都快看不清人了，看看报病的十三阿哥明显精神好得很，再看看明年就要大婚的四阿哥满脸都是墨道道。康熙怒从心头起，坐在榻前手拍着茶几：“你们拿这后宫当天桥儿了？倘或吓坏十三阿哥，看朕怎么治你们的罪！”的

、

一众人都吓得跪在地上发抖，这时角落里一个一直都没动没说话的道士走出来，见了康熙也不跪拜，直截了当地说：“贫道有话不得不奏。”

康熙不满地瞟了他一眼：“说！”

老道拈拈胡子："十三阿哥所见之物确有，只不过并非女鬼，乃是阿哥命定的桃花劫数！"

康熙皱紧眉头："狂言悖语诅咒阿哥，你脑袋不想要了？"

老道不以为然地摇摇头："由不得皇上不信，几年之中，其他阿哥也可能受此惊吓，至于四阿哥该看的，十三阿哥已经替他看了，何况四阿哥今日面带避邪符咒，眼界便失了灵气。"

四阿哥在一旁大晕：瞧我这张避邪的脸啊。的

康熙又问："依你的说法，朕这些皇子都逃不过了？"的

"非也，凡是有此情形之人，包括四阿哥，都是皇上最可倚重之人，均有经邦纬国之才，只是美人关怕是不容易过，而这些桃花既是阿哥之劫，也是大清之异，国之兴乎衰乎，端看阿哥们如何应对了。"

康熙听到这里，全身汗毛都立得直直的，沉思半天才说："还有遗言么？"

老道闭眼一笑："皇上不会杀贫道的，贫道早已算出泄此天机只能得到三十一年牢狱之灾，若是皇上一意孤行，就请说一个杀字试试？"

康熙哪里信这个，憋足了气从牙缝中挤出"杀"字刚半个音，就听"喀喇喇"一声，继而门外哗啦一下，十三阿哥立刻缩到墙角，嘴里喊着女鬼复又大哭起来。小太监赶紧来报，说院子里的海棠树碗口粗的枝子被刚才的雷劈成三截！的

康熙这会子也镇住了，倒是那老道不紧不慢走到软榻前问："敢问十三阿哥，看到了几个女鬼？"的

十三哭着数："两个，不，不是，三，三个。"的

"那刚才四阿哥身边几个？"的

"两，两个"

四阿哥在一旁感叹：失败！我竟然不如十三弟！的

老道捋着胡子点头："好，好啊，皇上，十三阿哥前途无量啊！"的

康熙拍着额头直犯迷糊：桃花劫还前途无量？得，这个儿子我得好好看着他，万一错上一半点儿，圈之！想到这抬起头，凌厉的眼光

看了看道士说：“下去全你的牢狱之灾吧，来人，带去刑部大牢，交待下去好生看管，说不定明年朕还用得着呢。”的

老道转身就走，一面出门一面仰天大笑吟道：的

盛世皇朝盛世家，人中龙凤遇桃花的

从此紫禁无宁日，你是风儿我是沙的

集合（一）

康熙四十三年冬，四阿哥府张灯结彩喜气洋洋，四品典仪官凌柱之女钮钴禄·杜衡被一顶踉跄的小花轿抬进府里。事情虽然不大，不过鉴于喜事难得，众皇子还是带着各自家眷浩浩荡荡开进四爷府。的

、

前面酒席正酣，一群平日正儿八经的皇亲贵戚这会子也是面红耳赤语无伦次了。女眷那边笑闹声也渐渐放肆起来。十三福晋兆佳·雅柔坐在一隅实在无聊，看看众人都没太注意，索性连丫头都不带，自己出门往园子里逛去了。的

对面厅里的十四阿哥打眼瞅见了，悄悄问十三：“哎？怎么着哥哥，这新嫂子嫁进来有两年了，别扭劲儿还没过呢？”的

十三眼中闪过些自得：“老十四，像她这么别扭的媳妇，你有么？”的

“所以啊，就是没有哥哥你精彩，一次大婚也能弄得轰轰烈烈，潇潇洒洒，轿子都比别人红。弟弟这辈子算是赶不上了，唉，生命犹如一口枯井，了无生趣呀啊啊啊啊.....”十四阿哥一面说着一面用筷子打着板，提着左嗓子就要唱。的

“你给我打住！”十三一把拦住他，“你还枯井？你那一到打雷天儿就水淹七军的毛病还没好呢吧？”的

十四撇撇嘴：“去你的，没好的那是八哥。说来也怪，牢里那个老道给你的法子在我身上一点用都不管，可是自从我遇见了那个她，嘿嘿嘿”说着他眼神缥缈起来，顿时春色满面。

“谁呀？”的

、

“这怎么能告诉你。”十四继续半张着嘴呈陶醉状，全然不顾十三在一旁又推又搡的追问。

、

再说转到园子里的兆佳·雅柔，身上连嫡福晋的正装都没穿，只穿的常服裹了斗篷东走西逛地到处打量。这府里认识她的人不多，只能从打扮看出是个主子，见连个跟的人都没有也就懒得理她，雅柔乐得自在，压根儿就不喜欢有人跟，原因很简单，她是个穿来的。（台下有人问：什么叫穿来的？凛冽pi之，穿来的都不懂？那你坐这干嘛的？）的

这雅柔的穿越经历还是比较凄惨的，前任自杀害她直接掉进花轿里，完全没有跟其他阿哥动动小眼神的机会，醒来看到的就是十三阿哥黑得不能再黑的脸。据说十二阿哥对她有点意思，可惜面都还没见到就“当爱已成往事”了，后来见了失望个半死，长得还不如十三呢。的

虽然与十三关系并不协调，好在雅柔比较会调节自己，还有什么比有吃有喝有银子还能作威作福更幸福的事呢？所以这两年过的也算相安无事。只是日子一长难免稍显寂寞，尤其是现在，独自走在从前去了八百遍的雍和宫里，百感交集。“这里原来有个小卖部，这里应该是厕所，噢，那个毫无职业操守的喇嘛就蹲在那来着.....”雅柔边叨咕边逛园子，不知不觉走到假山旁一个小型鱼池边。

池边坐着个人，米黄色紧身滚毛边的坎肩，奇怪的是下半截围着一条超短虎皮裙，而且没有辫子露在外面，只在头上戴着翻毛的简易暖帽，佩剑匕首百节鞭哗哗啦啦戴了一堆。说它是个男的，身材却是蜂腰猿背，娇小玲珑，且没有品级顶戴；说它是个女的，叫这身利落的男装一衬，三围全了两围，活脱脱就是一个.....呃.....没带紧箍咒的孙行者。的

雅柔虽然比较好奇，却仍然预备从后面绕过去。冷不丁见那人跳到鱼池边的假山石上坐着，两只脚摆来摆去，嘴里还不停地哼着小曲：“这里滴阿哥老十傻，老八呆，老九坏，剩下十三真可爱，小年子

跳出来，就算XXOO把他勾过来，好好爱不再让他离开，唉唉唉，把他勾过来，好好爱不再让他离开.....”

那人果然是个女的，声音比较软而含糊，唱得什么词雅柔没听清，这调子可是听明白了，当下心跳停滞四又三分之一秒，一个箭步就跳到那人面前，脸颊带动唇角抽搐着，眼中漾满雾气，无数暗号歌词广告语堆在喉头就是不知道先说哪句。的

“这位主子，有吩咐吗？”那人斜眼看着雅柔，仍旧坐在山石上。的

“有。”雅柔一脸甜笑，往前凑了凑，“你把刚才的歌再唱一遍行不行？”

那人竟然红了红脸，不自然的挪动了两下：“你，你谁家的女眷？不知道四爷家规矩大么，还在这满世界摇逛。”

雅柔指指她：“规矩大还让你穿成这样？

osply呀？”的

那人一听蹭地跳下来，瞠目结舌：“你，你，你，穿的？”的

“你也是？”

“算是吧。你怎么过来的？”的

雅柔懊恼地摇摇手：“我要知道就好了，醒了就这样了，你呢？”的

那人很酷地一甩头：“我把自己炸飞了。”的

“那，那你不是回不去了？”的

“那你就一定能回去？回不去怎么了，我现在好着呢，又不用像你们一样整天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成日绣花吵架闲磕牙，而且，我还有他。”“孙行者”说到这两眼放光，腮上作烧。

雅柔很羡慕地点点头：“你长得也好啊，毕竟像我这么倒霉的人的确不多了。”

那人醒过神来：“看你这样子，嫁人了？”的

“别提了，说出来都是眼泪，其实啊.....”雅柔刚要说，就见远处长廊里一阵混乱的人影，几个嬷嬷丫头领着太医往里走，两人正纳闷，假山后转出来一个小丫头，直接对着“孙行者”说：“年姐姐，四爷吩咐叫年姐姐去前头照看照看，千万别放人往后头来。”的

“孙行者”点点头：“知道了。”小丫头一走，她又转向雅柔，“老板派了任务，我得走了。”

“你姓年？你是年福晋？”的

“你觉得可能么，四爷会让他的福晋去给他维持治安？我是年羹尧，回见了。”说着她转身就走。的

、

雅柔愣在那里，嘴里念叨：“年羹尧？难道是我疯了？”的

“福晋，您怎么一个人在这？四福晋吩咐到处找您呢。”她发呆的功夫，已经有四福晋的丫头找了来，扶着她就往后头走。的

雅柔问：“不是不能到后头来么？”那丫头也不答，直接就给拖到后头一个披红挂彩的跨院。四福晋从里面迎出来，拉着雅柔就进了外屋。的

“四嫂找我有事？”

四福晋支支吾吾：“论理家丑是不能外扬的，可是我们爷一向都没把十三弟当过外人。说起来是这新媳妇，也不知怎么的一掀盖头就寻了短见，爷这会子伤心的谁都不想见，只是把脸对着墙。新媳妇还在那拗着呢，我心里琢磨着，这，这不是跟弟妹那会子有些.....”的

“我明白了”雅柔心里有些不悦，“四嫂是让我劝劝？”的

四福晋点头默认，雅柔也只得同意了，刚掀了里屋的门帘子要进去，就听见里面一个已经沙哑但是仍然底气十足地女声在喊：的

“我要去告你们！雍和宫里你们也敢拍花子？买卖人口强抢良家妇女你们等着蹲监狱吧！”

集合（二）

“看看那个打扮，还没进化呢吧？长得那么歪瓜劣枣的也想娶媳妇？”还穿着喜服的新娘子盘腿坐在炕上，一只手腕包裹着，另一只还

在配合着情绪指天指地。 的

雅柔听了她的话心里觉得有点别扭，什么地方别扭却也说不出来，犹豫了一下便酝酿出一朵微笑，走到跟前想要打个招呼。没想到那新妇见了她，柳眉倒竖，火气似乎更大了：“你别过来，瞧瞧你这土样子，整个新被面儿套在身上你就以为比她们美了？我就看不惯像你这么恶俗的女人！”

“闭嘴！”雅柔已经忍无可忍，这个新娘子吃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了？碍于四爷府的面子，她压着火气在炕沿上坐下，挥手叫跟前的人都出去了。新娘子真得闭了嘴，往炕里躲了躲，扬着脸斜睨她。的

、

“我只是这府里的亲戚，不在你的指责范围之内，你能不能别拿鼻子眼儿瞪我？”雅柔说。

新娘子略低低头，雅柔顺手拉开自己的袖子露出手腕：“看见没？比你有魄力多了吧，告诉你，自杀不能这么大呼小叫，首先就失了面子，而且不能等掀盖头，坐在轿子里你就该动手了。”

新娘子看着那到疤痕，重重喘了口粗气，眉眼往下一耷拉，换了副表情说：“这位大姐，敢情同病相怜啊？看你也不像没上过学的，你说一个大学生，爸妈培养出来也不容易，刚刚可以报效祖国了，就这么被万恶的犯罪集团给摧残了，于心何忍呢？而且啊.....”的

“停！”雅柔赶紧打断她，“你说啥？你是啥？大学生？”的

“名牌大学，如假包换！”新娘子很有些自得，瞬间又苦着脸，“可惜背包估计是被他们抢了，证件都在里面，这可怎么办呢，也不知道这里离市里有多远。”的

、

她只管沮丧地沉思，雅柔的兴致可来了，心说今天这运气可太奇特了，先是遇到个劲爆年，是男是女就不研究了，怎么也算是他朝遇同志，眼前这个怕是又一个“老乡”。雅柔登时眉飞色舞，凑过去：“哎，你哪年生的？”的

“年，怎么了？”的

“年？”的

、

“废话！年还没到呢。”的

雅柔不紧不慢端起茶杯：“那你知不知道现在是哪一年？”的

“这话问的，难道你不知道？”的

“那我告诉你吧，今年是公元年，也就是清康熙四十三年。”的

、

新娘子听完眨眨眼没出声，眼睛转了一下就扭过头掰着手指头数了起来，十个手指头掰完了又去掰脚趾头。雅柔一把按住她：“行了行了，我说老大你什么眼神儿，你就没看出我这身打扮有什么不对劲么？”

新娘子上下打量了半天，吸着凉气：“你这么一说，好像....你身上这被面儿.....”

“去！”雅柔嗤之以鼻，“什么被面儿，这是进贡的料子，宫制的衣裳，你再看我梳的这个头，告诉你，这是清朝的打扮，清朝明白吗？康熙认得吗？晋江上过吗？清穿看过吗？还大学生咧。”说完这话，见她连眼珠子都不转了，雅柔握起她的手，狠狠地摇了两下，“我郑重恭喜你，你穿了！”

、

接下来的时间里，一个讲一个听，雅柔知道了新娘子这一趟穿得连名字都由叶梓改成了杜衡，心中不免多添了同情。因为同属没有选择机会的死会穿越，两个人倒显得格外亲近，雅柔大概讲了讲自己这两年的穿越心得，还把生存法则总结了几条传授给杜衡，最后还将之前遇到劲爆年的事情跟她说了说，告诉她五湖四海皆穿越，来回哪朝不相逢！这才算把杜衡劝的心气平了下来，甚至对新环境还生出了点好奇。

四福晋见雅柔劝的这么成功，感激之情化作大包小包跟着雅柔上了回府的马车。得了同伴，有了亲人，连送出去的彩礼都赚了回来，雅柔这个心满意足就别提了，当夜回府兴奋地一觉睡到大天亮。

可是那天晚上的杜衡过得并不十分顺利，因为她还没有完全消化这么离奇的事情。雍和宫里的一口井，她不过就是好奇扒头看看，怎

么就变成那个成熟男的媳妇了？而那个男人竟然是雍正。照雅柔的说法，他贼酷贼个性贼有魅力。如果雅柔眼睛的度数没有问题，那莫非就是他锃亮的脑门晃了自己的眼？怎么自己掀开盖头看见的长相就这么让人绝望呢？的

杜衡发呆的功夫，贴身丫头已经帮她梳洗更衣完毕，门吱呀一响，瘦高的身影晃进来，对上杜衡的眼之后立刻转过身去，把一条乌黑挂着穗子的辫子对着她。他身材还是不错的，杜衡想。

“手好了吗？”闷闷的声音传来。杜衡瞅瞅屋里没有别人了，确定是跟自己说，便含糊答应了一声，仍旧坐着不动。他声音也怪好听的，杜衡又想。的

“出门子前没人教给你怎么伺候安置吗？”瘦高的身影边说边横着挪到床边坐下来，始终保持用后脑勺的辫子对着杜衡。的

过了好半天，杜衡才把雅柔教她的那句回答吭哧出来：“我，我不记得了。”然后就等着四爷惊讶地转过身，皱眉，盘问，不爽，争吵，继而摔门而去，新婚之夜安然躲过。雅柔说的大概就是这么个过程吧，杜衡努力回忆着。

等啊等啊，蜡烛已经滴滴答答燃过了一大半，四爷仍然端坐在那里，没有做出任何反应，一波波地困意让杜衡的耐心快要磨没了，胆怯心也减去了好多，终于她跳起来对着那后背说：“我说你别这么容易接受啊，三更半夜的能不能给句话？好歹我也失了血受了惊吓，您行行好让我睡会吧。”边说她边迈着软软的步子走过去打算推一推，手还没到，清晰的声音从阴影里传出来：

“呼，呼，zzz,ZZZ”的

杜衡似乎听到了自己太阳穴爆裂地脆响，伸出去的手惨烈地抖动着：“真是酷得名不虚传啊。”她兀自念叨着，“居然可以坐的这么直，端的这么正，爱新觉罗·胤禛，我跟你拼了.....”

.....以下省略血腥画面描述数千字..... 的

第二天一早的十三阿哥府内院正堂，睡足了觉的雅柔心情极为舒爽，虽然她知道皇子福晋不能总来往，但是以后大宴小宴也总算有了盼头。这么想着她忍不住笑出来，手里的盖碗都拿不住了。

“什么事情这么兴头？”胤祥一脚踏进屋里，大婚两年，还很少看见他这福晋这么高兴。

“爷没出门？怎么有空跑来闲坐着？”雅柔及时收起傻笑，换上温柔的表情。

胤祥皱皱眉头：“怎么着？爷就不能上你这吃杯茶？在家碍着你的眼了？”

雅柔是何等识时务的人，亲自端了茶杯递过去：“爷说哪里话，来得正好，我还有件事情想要跟爷打听打听呢。”

“哦？什么事情？”胤祥来了兴趣，边听边端起茶杯喝了一口。的

“我是想问问爷，四哥府里那个年羹尧.....”的

、

“噗.....”水汽四散，借着窗子照进来的阳光映出一条小彩虹。的

雅柔莫名其妙的看着胀红脸大咳的胤祥，把手里的帕子递过去：“爷这是怎么了？喝口水也能噎着？”

“咳咳，咳咳，不，不是，你问她干嘛？”胤祥胡乱擦着脸，眼珠转了转。

“昨天碰见了，她怎么是个女的？”的

胤祥好容易顺了气：“十好几年前就是女的了，看习惯就好了。”的

雅柔笑笑：“我倒没觉得她当侍卫有什么不对的，我还觉得跟她挺聊得来呢。”

胤祥已经听住了，不自觉问：“她，都跟你聊什么了？”的

“女人家的话哪里能跟你说？”雅柔又把茶杯递到他手里，“何况也没聊几句就散了。”

胤祥点点头，想说什么又没说出来，只是低头喝水。的

雅柔把玩着指甲说：“爷能不能去问问四哥，把她要到咱们府里行不行？”

“噗.....”又是一道小彩虹。 的

后来据说从那个时候起，十三阿哥胤祥就落下了咳嗽的病根。

集合（三）

快到年底了，地方上赋税朝贡杂七杂八的事情一大堆，平时活跃在这个部门勤勤恳恳的四阿哥跟十三阿哥竟然同时告了病，这对康熙老爷子来讲无疑是一个起哄架秧的打击。可是血浓于水，皇帝也不能命令儿子必须倒班得病，所以康熙虽然郁闷，也还是骂骂咧咧地赏银赏药遣太医。

这时候的四爷府里一片沉寂，四阿哥住的院子层层关卡，大门紧闭。年羹尧在门口摆了一张大椅子，自己窝在椅子里堵着门。据说四爷这一病可是不轻，打摆子打的连皇上的赏都没能亲自来接，茶食汤药都只叫小苏拉送进去，包括四福晋在内一律都不见。这可让府里的一干女眷都十分不爽，更不爽的是，里面还是有一个专人单独伺候着，这个人就是新娶进门的杜衡。的

“夜姐姐，四爷紧着不见人，几个福晋都担心的不得了，我看，还是我把这药送进去，顺便看看到底是怎么着了。”侧福晋年忽忽端着托盘对着把门的年羹尧直央求。的

年七夜，就是年羹尧面露难色，四下看看把年福晋拉到一旁，小声说：“忽忽，不是姐姐不给面子，实在是四爷撂了死话，谁也不叫进去。实对你说了吧，四爷根本就没病，是前儿新过门儿的衡格格不知怎么的把爷给惹了，说是大半夜就闹得沸反盈天的，四爷一气就不理人了，这会子任你说破大天去，也是不见。”

娇俏的年忽忽撅着嘴，眉眼间尽是挥不去的担忧。年七夜看了也只能劝她几句套话。年忽忽感叹一声：“但见新人笑，哪闻旧人哭，姐，别管是闹还是好，这新进门的总是得爷的青睐的。”

“那可不一定。”七夜嘴角浮出一丝冷笑，“你呀还是缠的太死，男人的心还是喜欢到处溜达溜达的，要想永葆在他心里的青春，你就得.....”的

忽忽不服气地接过话：“就得都像你一样，看得见吃不着？我看啊，你还溜达着，人家早就不溜达了，话说人家的新福晋可不像你整天舞刀弄棍打扮得跟个孙猴子似的。”的

“年....忽....忽.....”年七夜的后槽牙磨得咯吱吱响，“莫非你日子过的太美好了？你想替四爷打摆子以求突出你大无畏的三从四德是不是？”一边说，一边双手成鸡爪状向年忽忽的脖子伸过去。

年忽忽顺手把托盘往她手上一放，说：“年羹尧，我好歹是侧福晋，四爷家什么规矩难道你不知道？老实看你的大门吧，这碗药四爷要是不肯进你就喝了去去火。”说完她就一溜烟跑了，留下年七夜在原地跺脚翻白眼。的

这时恰好四阿哥贴身的太监小顺儿从外面来，年七夜就把药递给他拿去了，没过一会，小顺儿出来说：“年姐姐，四爷叫您。”的

年七夜听了走进屋里，只见四阿哥脸朝向里躺在床上，杜衡趴在桌子上打盹。七夜清了清嗓子，四阿哥仿佛听见了，稍微挪动了一下说：“是亮工么？”的

“奴才等四爷吩咐。”她的声音惊醒了趴在一边的杜衡，杜衡揉揉眼，“亮工”两个字把她的好奇心勾起来。这就是雅柔说的年羹尧，真不是一般的美艳呀。杜衡一贯对自己的长相就算是很有自信了，可是这会她却直勾勾地看着年七夜，根本不知道唇角已经有亮晶晶的液体滑下来，而且还在她拉着年七夜端详的时候一路滴到人家的手上。的

年七夜虽然当的是男人的值，女人的洁癖还是有的。她怒视着那一大滴淀粉酶，另一只手狠狠推开杜衡。本来惭愧地要给她擦擦的杜衡见此情形不免有些恼火，手滑开的瞬间死死攥住七夜的衣襟说什么也不撒开。

当下间，一个纤腰猛摆，一个玉手牢拽，僵持中七夜身上佩的那一大堆弯刀匕首峨嵋刺百节鞭，叮叮当当快乐地撞击着，最终哗啦啦掉了下去，不偏不倚，正好掉在双方脚面上。七夜毕竟见过大阵仗，瞬间就把拳头塞进自己嘴里，杜衡却是本能地发出一声尖叫。的

“玩够了吗！”床上躺着的人裹着被子翻身坐起来，那两人赶紧噤了声。四阿哥微闭着眼，伸出一个手指在印堂处按了按，声音有些喑哑：“亮工，刚才小顺儿进来说十三阿哥也告了病，你拣个妥当的人，去跟福晋交待我的话，预备点药材补品的送过去，看看怎么个情形儿。”

七夜听了这话心中顿添急躁，下意识地抬起头来，及至看到四阿哥的脸，立时吃惊不小。从眉心到鼻梁，从眼底到颊边齐刷刷的三条

指甲痕！其路径之通直，色彩之明快，间距之匀称实在堪称是掐架史上的旷世之作！

四阿哥吩咐完了等在那里，迟迟不见年七夜回应，这才抬起眼皮看见七夜含嘲忍笑的痛苦表情，顿时反应过来，也不慌张，只把恶狠狠的眼神投给站在一旁的杜衡，一团火苗从眼底窜过之后，冷峻的脸孔又回转向七夜。七夜赶紧垂下眼，答应着就退了出去，她心里此时有更要紧的事情要去办，至于屋里随之传来的忽沉闷忽尖锐的嘈杂人声也就不去理会了。的

急火火地去四福晋那里传了话领了东西，年七夜早就忘了给四爷看门这回事，径自从马厩里牵出一匹快马，翻身骑上就直奔十三阿哥府去了。的

、

十三阿哥胤祥倒是真的病倒了，从头天呛了水开始一直咳嗽到困倦不堪昏睡过去，差点连肺都咳出来。年七夜赶到的时候，他还睡在榻上，丫头把七夜带到外间，便去小厨房回禀十三福晋了。七夜对着丫头的背影撇了撇嘴，自己掀帘子进了卧房。的

挨着软榻边刚好有个杌凳，七夜侧身坐下，眼睛直勾勾盯着榻上人的睡脸。胤祥顶着两只大大的黑眼圈，两颊瘦了些，均匀的呼吸从饱满的唇间吐出，显得很沉稳，眉头却在不自觉中轻皱着。七夜忍不住伸出手去抚上他的眼廓，指尖的冰凉颤抖似乎让胤祥很不舒服，他闪躲了两下，醒转过来。

“夜？是你来了？”胤祥晃着脑袋对了半天眼焦距才看清跟前的人。七夜站起来，指了指桌子上说：“四爷听说十三爷告了病，打发奴才来瞧瞧。”的

“噢，回去道费心。”胤祥双手一撑坐起来，“我不过是夜里没睡好，补个觉罢了。”

七夜重新坐下，凝望着他幽幽地说：“怎么你总有本事让我这么心痛呢？”

“夜，你.....”的

“你明明知道，从你十四岁那年，你的生命对于我来说就等同于我的生命一般。可你怎么还这么不知道爱惜自己？刚才我进来，看到你憔悴孤独的样子，你知道我有多痛苦多无助吗？你知道我有多希望每时每刻坐在这里看着你守着你，让你无时无刻不在我深情地注视下快快好起来吗？”七夜说着捧住胤祥的脸，平素冷傲的眼睛里竟然闪动着一些光亮。的

胤祥神志不清起来，七夜的样子让他感动地隐隐有些酸楚，他不自觉起身站住，手轻轻勾住七夜的腰，深看着她小声说：“让你这么心痛，是我的错，我道歉。”的

、

帘子一响，七夜扭过头看向门口，同时觉得腰上一松，再回头看时不觉胸闷气短。刚才离软榻一尺有余的十三爷这会子已经紧裹着被子横在榻上，不时还有极富韵味的鼾声传出。

、

刚刚进来的小丫头往十三的方向看了看，显得进退不得。“什么事？”七夜问。

“是福晋叫来看看爷醒了没有，醒了问问爷愿意吃个什么口儿的小菜，要不要放香油。”小丫头老老实实地回答。年七夜回头看看鼾声越来越投入的十三爷，一招手叫小丫头附耳过来，如此这般的说了几句，小丫头就走了。的

、

七夜冷哼了两声，压抑着情绪：“胤祥，我还是你心目中的夜吗？你还配做我心心念念的胤祥吗？”说完这一句，她转身冲出门去。胤祥猛地翻身坐起来，趿上鞋拔脚就要追.....

门外响起惊喜的声音：“劲爆年？你怎么来了？”的

、

（画外音：

哐！当！

小福子，快过来.....的

爷，地上不凉吗？） 的

、

话说，写这种对话真是锻炼肠胃功能.....——不断漾酸水的凛冽的

集合（四）

“你，是这府里的？”认出眼前无比灿烂的笑脸后，年七夜反而冷下脸，一直盯着这个亮粉色常服绾着家常髻的女人，脑子里不停地转：长得没我好，身材没我好，气质没我好，品位没我好，年龄没我老.....停，最后一条忽略不计！的

见她咕哝一句就发了呆，雅柔伸手过去拉她：“啊？我没跟你说过我是这里的吗？掉下来就捡了个现成福晋做，门都出不去。你来得正好，上回我的大发现都没来及跟你说呢，嘿嘿，我终于不是最倒霉的了。”

“你，是十三福晋？”年七夜的脸更冷了，思维仍在挣扎：支持率比我高，闲工夫比我多，适应力比我快，狗屎运比我强.....靠，这些条当作不存在！的

、

想到这，年七夜不动声色地挣脱开，拱拱手：“回福晋的话，奴才是四爷派来瞧瞧十三爷，这就回去复命了。”说完头也不回地朝大门走了，雅柔话说了一半，本要去拦她，无奈小福子跑出来说十三爷找，也就只得罢了。的

、

年七夜逃出十三阿哥府，心情远比来的时候更加烦乱，她无精打采地骑在马上，就着脑海中的一幕幕回忆感叹：“很好，真让忽忽说对了。胤祥，我终于不是最特别的了，现在的你是如何看待我们一路走来的感情？那些点点滴滴我都还视如珍宝，可是否也都还烙在你心里呢？”

、

想到这里，她眼中迷蒙了一片，喃喃着：“还记得你八岁那年初见，你好看的眼睛带着温润的色彩，白衣飘飘，一只手拿着糖葫芦，一只手捧着桂花糕；你九岁那年去找我，皇胤气质已然彰显，一只手举着兔儿糖，一只手端着茶汤碗儿；你十岁那年，成日缠着我教你拳脚功夫，每个微风习习的下午，你一只手拎着爆米花，一只手托着豌豆黄儿.....你十三岁那年一只手.....”(台下已经开始有人扔易拉罐了)数到这里，从来坚强不让须眉的小年子哽咽了，“还有你十四岁的那一次，这么多年了，胤祥，原来你在我心里是这么的深刻，我记得你的每一个样子，记得我们每一个相处的细节！PS：你的两只手，怎么就从来没闲着过呢？？？！！！”的

、

七夜再也想不下去了，她有男儿性，她是女丈夫，于是她拼命忍住快要流出的泪水，两腿夹紧马肚，鞭子一甩，马儿飞奔出去，空空的街道只留下七夜的呐喊声在回荡：“啊！！！上天对我太不公平了，连穿越都她额娘的没有个性了！我绝不认输！君不见，山峰还有棱角，爱有先来后到，小年美艳当前，大河顿失滔滔.....”的

、

（插播一条）因年七夜出府，四爷的院子没有人把门，其余的小侍卫拦不住心急如焚的各院女眷，只能眼睁睁看着她们一窝蜂冲进四爷的卧房。一个时辰后，京城上下大到王府官宅小到街头巷尾，都在传说当今皇四子因性格暴躁不讨喜，闭门家中苦练隐忍大法，被某女眷无理摧残仍岿然不动，所受伤害令人发指.....的

、

再说十三阿哥这里，雅柔对刚才七夜的态度琢磨了半天，不免有些遗憾，心说劲爆年也太小心了，左右又没有外人，还搞得这么正儿八经的，亏她还是一身男儿装扮。回到屋里，胤祥正坐在床边愣神儿，雅柔把做好的病号饭递到嘴边，他一点反应也没有。雅柔还没说什么，一旁的小福子慌了，直问：“爷，刚才可是摔坏哪里了？”的

胤祥这才扭过头，尴尬又不满地瞟了小福子一眼。雅柔笑了一声问：“你不是睡觉呢么，难不成梦游看见天仙了？至于兴头成这样？”的

“说什么呢？”胤祥臭着脸回身端过汤碗，咕咚咕咚就是两大口.....的

少顷.....的

、

、

“你，你这做的是什么？”胤祥含着凉水口齿不清地怒问，只差没把舌头浸在凉水缸里，“你有没有脑子？咳嗽的人吃得了这么辣么？”的

雅柔不服气地顶回去：“你怎么一会儿一个主意？我巴巴找人来问的，是你说舌头尝不出味道，一定要极辣的出出汗去火，我还怕你闻着呛，我特意用的辣油，一筐辣子我一根根炸，保证香辣到每一滴。”伴着胤祥的剧咳声，雅柔越说越得意。的

好不容易喘匀了气，胤祥哆嗦着扯住雅柔的袖子：“你说，你看见什么了？”

“什么看见什么了？是你什么什么？”的

“我没什么什么。”的

“那谁什么什么？”的

“谁也没什么什么！”的

“那你问什么什么？”的

.....今天，你什么了没有？.....的

、

康熙四十四年新春，宫里宫外宴席不断，雅柔一个熟人也没得见，心里烦得要死。好不容易捱过破五，想要回去歇歇，德娘娘又兴出新故事，非要聚齐了人给她的心肝儿十四阿哥办个小生日。这当妈的，心眼偏到后脑勺了，雅柔想。的

初九这一天一早，雅柔无精打采的脸在看到同样无精打采的杜衡以后登时散发出光亮。“你竟然还来了，我还怕你来不了呢。”雅柔拉着杜衡直笑。的

杜衡叹口气：“我也以为来不了呢，我就是没有你命好，这些日子过的完全不是你说的那个样子，那个成熟男太难相处了。”的

雅柔笑道：“老大，你下手也太狠了，人家都是皇子啊，常常要抛头露面的，你一下子就给人家弄成三道门儿了，没掐死你就不错了，何况四爷那个酷劲儿的，哼上一声就能让人抖三抖，我真是佩服你。”

杜衡很不以为然：“哪有那么夸张，我看他就是虚张声势，装得冷酷无比，处变不惊，其实一点就着。而且跑得没我快，反应没我灵。脸上那个才不是我弄的，我不过吓唬一下，他回手抓我自己挠上的，乖乖，一个大男人指甲那么长.....”的

雅柔边听边在心里哀悼冰山四的悲惨生活，正聊着，老远看见十四阿哥走过来打千儿：“给嫂子请安。”的

、

“呦，寿星爷吉祥。”没等雅柔她们还礼，后面一个声音抢了先。的

众人回头一看，是八福晋青黎，身边还跟着个托着托盘的使女。“八嫂这是打哪来？”雅柔问。

青黎笑说：“今儿是十四弟的好日子，良妃娘娘打发我带了盈雷来给凑个趣。”说着招招手，那叫盈雷的使女已经把托盘递到十四阿哥跟前。十四阿哥两眼发直，半天没有回音，众人顺着他的眼光看向盈雷，正是低眉顺眼，清秀可人，浑身散发着智慧的光芒。的

“你叫盈雷？”十四阿哥发出酥到骨子里的声音，“是怎么写的两个字？”

盈雷抬起头，眼中闪过一丝精光，继而莞尔一笑，珠唇微启，天籁般的嗓音镇住了在场的每一个人：

“回十四爷的话，恶贯满盈的盈，天打雷劈的雷。”的

纠缠

“啊哈，啊哈，啊哈哈哈！”十四阿哥在听到这么彪悍的自我介绍之后非但不怒，反而挤出几声干笑。对比一下柯盈雷脸上狡黠的表情，旁边围着的几个人都忍不住把鄙视的目光集中在十四身上。

、

“依这么说，盈雷姑娘的闺名来头不小啊，莫不是‘原本恶贯满盈，终于天打雷劈’？”靠在门框上的十三翘着一边唇角，懒懒地吐出一句调侃，随即掸掸前襟直起身来。的

“十三爷的笑话果然是极好的。”盈雷收了笑容，冷冷的眼光对了过去，十三挑了挑眉毛，意味深长地回了一眼。盈雷用略显恼怒的眼神又顶了回来，十三眯起眼睛，玩味的眸光再次投过了过去。盈雷抿紧樱唇，把嗔怪、羞怯、怜惜、通透的情绪团成一团，重新丢了过来，十三身子一僵，照单全收之余又是一记反攻，探究、欣赏、暧昧、挑衅的表情毫不吝惜地回敬过去。于是盈雷再看过来，十三再瞄过去.....

.....一个时辰以后.....的

“爷，娘娘那边招呼阿哥福晋们让开席了，您怎么还不进屋？”的

“没事，眼珠子有点抽筋，小福子，你扶我一把。”的

.....的

、

、

每家一桌，众人各自入座。德妃显得兴致很高，笑声不断。雅柔和十四福晋一左一右在旁边张罗。十四阿哥是主角，自然坐在一旁凑趣，只是那脸色真个“气死猛张飞，赛过大烟儿煤”，手里的鸡腿掰来掰去愣是给揉成了碎渣渣，仿佛那是某人的膀子。的

再看某人，双手捧着火锅蘸料的碗，上看下看左看右看，还凑到鼻子底下不停地“看”，德妃见了纳闷道：“老十三，你朝碗里闻什么呢？”的

十三这才抬头，尴尬地张张嘴，却叫雅柔抢过了话头：“回额娘的话，十三爷打年前伤风，鼻子一直不太灵光，就想个味道足的东西

吃，我们府里一筐辣子，一顿就吃掉了半筐，还不足兴呢，这会儿八成是嫌辣子不够。”的

“嗯哼！”十三沉下脸，脊梁骨上一阵恶寒。的

德妃好像突然想起来一样：“老十三的身子还没好呢？老四，你可好利索了么？”

、

四阿哥没料到德妃有此一问，听见问话下意识地瞪了杜衡一眼。杜衡此时正在打量掰鸡腿的十四，而十四失落的眼神刚好落在盈雷的身上。盈雷躲避着十四热辣辣的目光，眼睛一转便看见若有所思的十四福晋。另一边雅柔温和的笑意未达眼底，两道寒光直直射在十三脸上，十三眼珠不太利索只能盯着跟前的铜锅子。德妃见四阿哥心不在焉，冷笑一声便把目光扫向杜衡，杜衡哆嗦了一下又回头与四阿哥对视。四阿哥再看十四，十四再瞪十三，盈雷瞟着雅柔，雅柔瞄着杜衡，杜衡偷觑四福晋，四福晋端详德妃.....的

、

只听得哗啦啦一声——清汤锅底无火自沸！众人涮之。的

饭毕散席后，几家人同时告了辞，三三两两走出永和宫，雅柔拉着杜衡走在最后，小声聊着天。杜衡说：“哎，我这身份可是没有你有分量，得空的时候就来找我，要不然哪天被成熟男闷死了你都不知道。”

雅柔不以为然地说：“放心，说不定我先比你闷死呢，你们府里好歹有口井，实在熬不下去了一头扎进去，保不齐还能穿，我是寻短都找不到方向。”的

杜衡突然指着前面说：“哎？你家的十三爷怎么了？走道看着不那么利落。”

雅柔冷笑一声：“他今天眼珠子都快飞出去了，现在卡了轴，八成看不清道儿了呢。”

杜衡摸摸鼻子：“原来你看出来了，也是呢，连我都看出来了。你说你都第三年了，连点小感情都没培养出来？”

“你觉得你跟冰山四有多少可能，我跟那个温情男就有多少可能。两年来都是各过各的，反正有吃有喝。这年头穿越那么容易，不知道什么时候来个新的他们就会呼啦啦围过去挨个勾搭一下，吃饱了撑的才会跟他们有感情。”雅柔完全没注意到自己的口气已经在喷火了。的

杜衡拍拍她的手：“话又说回来，今天那个盈雷胆子可不小，我就够暴躁的了，也只敢跟那个成熟男得瑟。她倒好，哎，十四爷脾气真好，还孝顺，你看他把鸡腿那么卖力的弄成肉馅给德妃吃。”她也完全没注意到自己两颊飞上朵朵小红晕。的

、

聊着天的功夫，一行人走到了御花园，前面几个都停了下来围着盈雷，就看盈雷拣起一根树枝在地上画着，杜衡过去问，十四做了个安静的手势答：“前儿听八哥说盈雷姑娘弹的一手好琴，还唱了一支曲子词是极好的，就让她写来看看。”的

杜衡和雅柔对了个眼神，凑上去一看，只见地上写着：的

山也迢迢，水也迢迢的

山水迢迢路遥遥，的

盼过昨宵，又盼今朝的

盼来盼去魂也消.....的

、

刚写到这雅柔已经不自觉哼哼出来，盈雷听得真切，忍不住一愣，回头看向雅柔，没等说话先被杜衡拉到一边盘问起来：“你哪一年生的？”的

盈雷傻住了：“康熙.....”的

“嗨，什么康熙，我是问你公元几几年生的？”的

盈雷捂住嘴，指指杜衡又指指雅柔，瞪了半天眼才说：“你，你们，也是？”见那二人大笑着点头，盈雷反而挎下脸，长叹一声，“完了，我这满腹的经纶，一身的才华啊，叫我上哪拽去？这年头怎么撞车都俗了？”的

雅柔听明白了：“你是出了车祸来的？”盈雷点头，雅柔拍拍手笑：“这巧了，你跟劲爆年一样，属于自残穿越型，我们俩最衰，稀里糊涂死会型，也不知道明天能不能来个从天而降型，或者发烧中暑型。”的

、

盈雷听呆了：“除了你们还有？上苍啊，都来了叫人家爱新觉罗家怎么经营下去？”

“这有什么？就把刚才那样的歌多唱两首就算咱们丰富了康熙年的娱乐圈，而且咱们还能带动点新发明新思想，继而影响新政策，到时候史书就会记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三百年没变！”杜衡兴奋起来，忍不住指手画脚，把被他们冷落的几个人都招了过来。的

、

十三呆着脸先把雅柔叫走了，杜衡顿时咳声叹气，盈雷小声问她：“刚才那个什么柔，她是十三福晋？”的

、

“是啊，好歹是个大老婆，没有我这么歹命。”杜衡说完回过头，却见盈雷沉思起来，眉头越皱越紧，手里还不住地绞着帕子，忙用胳膊肘碰碰她：“哎？十四爷今天好像一直看你。”

盈雷顿时满脸恼怒：“那个色胚！看见他就想放肆！”的

“你怎么能这么说话呢？”杜衡很不满。的

“他没对你色过你当然不觉得。”的

“你太没礼貌了，他对你十分色了？”的

“没有最色，只有更色！”的

“大家色才是真的色！”的

、

一时间，昏天黑地，树叶沙沙，雀儿、鸽儿、鹊儿，燕儿扑扑啦啦惊飞一片，整个御花园笼罩在你死我活的阴霾气氛里.....的

、

紫禁城康熙四十四年正月初十日讯：昨日，在宫内御花园堆秀山下，发生了一起惨绝人寰的掐架事件，起因不详但牵连人数众多，据

知情人士透露，其中一主犯乃是皇四子府内女眷，记者为此欲采访皇四子，该皇子不仅矢口否认，还对记者进行了长达两个时辰零三刻的喋喋不休的乐此不疲的宫规教育，由此可见盛传四阿哥很闲的传闻并非空穴来风。另据报道，肇事宫女已被主子保释。她会受到什么样的惩罚？皇四子府里的女眷是否真的与此有关？这一起性质恶劣彪悍的事件究竟起因为何？是否牵连更多不为人知的秘密？记者还将对此进行更深入更狗仔的追踪报道，敬请期待！————敬事房小三八供稿 @ Copyright o 晋江原抓狂

傍晚，夕阳斜斜地沉到墙头下面，只剩下零零散散的光线从院门缝渗进来，四周慢慢变暗变冷。杜衡坐在靠背大椅子上哼着歌，两只脚翘上了石桌。的

、

随着“吱喽喽”的声响，瘦高的四阿哥从大门探进半个身子，清冷的表情在看到杜衡乱蓬蓬的头发后略显柔和，嘴角不经意挂出一丝微笑。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来这里，在她惹祸不断的前提下，他不是应该很气她么？可是他的脚步还是不由自主地迈到这个被关禁闭的院子门口。看到她因为不服气而撅起的小嘴翻起的白眼时，脑中有一个强烈的声音在告诉自己———“没事吵吵小架，反正醒着也是醒着！”

、

（台下众人：你哪天要是死了就是活活闲死的！ps:历史谜团解鸟....）

“你这规矩还没学会么？见了我也没个礼儿？”四爷没有任何温度的声音带了一点点调侃。看见杜衡自顾自叠着手帕也不回应，他的心火一下子拱了上来，用手扳过杜衡的脸：“我警告你，不要再挑战我的耐性！不要总让我懊恼自己纳了一个瘟神回来！你有什么不满意的？全京城都知道我这府里家教森严，你倒好，跑到御花园里跟宫女掐做一团，让小太监在我背后指手画脚！一天不掐架你活着腻歪是不是？”

杜衡这才抬起眼来：“怎么敢呢，我倒觉得我一天不掐架，四爷就活得怪腻歪的。”

“你这不知好歹的女人！这府里还没有人敢这么跟我说话！”四爷超级敬业地无比配合地意料之中地，怒了。的

、

“说起来也该有个人是跟别人不一样的！”杜衡冷笑道。的

四爷听了这句话，竟没有像杜衡想象的那样怒火升级，反而眯缝着眼邪魅一笑：“你的确不一样，你真是好特别。”说完这句，捏着杜衡俏脸的手加重了力道，顿时给杜衡吹弹可破的嫩白如玉的香如凝脂的下巴颏儿留下了触目惊心的光彩夺目的万紫千红的条条指痕.....(旁白：憋死你！)

杜衡感觉浑身的汗毛刷地立起来，根根精神矍铄地抖了几抖。面前这张原本令她失望的脸孔突然有些顺眼了，不，简直就是俊逸非凡么！看他刀刻般的棱角，瘦削的两颊，紧抿到发白的薄唇显得那么冷静和严肃，但眼中透出的疏离倔强还有点脆弱着实让杜衡的心像被人狠拧了一把似的疼。她柔和下来，可怜兮兮地说：“求你还是破口大骂看着比较正常。”的

“偏不！”四爷脸上的笑意加深了，“我知道你存心惹怒我，好让我冷落你，可是你已经挑起了我的兴趣，偏不让你如愿！”的

、

杜衡恨不得当场倒地跪拜不起，求他还是怒吧，不怕掐死就怕恶寒死。转转眼珠，她赶紧换了话题：“四爷，那个盈雷没有怎么样吧？”的

四爷放开她在一旁坐下，慢条斯理地说：“你还知道问呢？怎么可能没怎么样？被良妃娘娘残忍地惩罚了。”

“怎，怎么惩罚的？”杜衡想起那张智慧地笑脸，慌神了。的

“也没怎么样，就把她送到老十四跟前呆了一整天，唉，真是惨无人道的惩罚。”四爷咂着嘴，难得厚道地感慨了一声。的

杜衡一怔，无名业火熊熊燃烧，她摆出灿烂的笑脸说：“四爷，我也给您唱个曲子好不好？”

见她突然这般示好，四爷意外之余心情颇佳，赶紧催促她唱。只见杜衡翘起二郎腿，尖着嗓子唱起来：“有一天我稀里糊涂举行了婚

礼，我傻了吧唧五迷三倒臭美地了不地，全大清的穿越女就属我最不幸，一不小心闷骚男成了我的伴侣.....”的

、

.....

据悉，当晚四爷府砸坏了八仙桌一张，太师椅两把，碗碟杯盘数个，打哭孩子两只。有一凄厉男声传出：“你这辈子都别想出去了！”据分析此男声十有八九系四爷本人。究竟什么人被禁？此次冲突与之前的御花园事件是否有关？事件背后隐藏的神秘彪悍女什么时候可以浮出水面？纵然横遭鄙视，记者仍将坚持不懈地竭诚为您追踪报道。————苦守四爷府门口屡次被拒数次被殴的敬事房三八团号记者供稿。

.....的

、

、

杜衡在四爷府大展歌喉的同时，十三阿哥府也飘出一阵歌声：“梦也渺渺，人也渺渺，天若有情天亦老.....”哼着歌，雅柔呆坐在梳妆台前，神思恍惚，丝毫没有理会身后挪过来的人。

“原来你也会唱这个曲子？”坐下好半天，胤祥才开口。的

“随口哼哼，我没有那么才华横溢，也不够潇洒个性，入不了爷的眼。”雅柔梳着头发，不带情绪地说。

胤祥被抢白地愣了一下，低头沉思起来，雅柔见他不答话，转手端过桌上的瓷盅给他：“这是喜儿刚拿来的，加了金银花的冰糖银耳，趁热喝了吧，祛火明目！”的

胤祥拿在手里直犯嘀咕，雅柔冷哼一声：“放心吧，没加料，爷又没做亏心事，难道连这点胆子都没了？”的

、

胤祥听了赌气，拿起来几口吃进嘴里。的

“你，跟她有过去么？”雅柔幽幽地吐出一句疑问。的

“你以后能不能等我吃完喝完再说话？”好不容易把噎在喉咙里的那一口咽下去的胤祥翻着白眼说。

雅柔站起身：“可以，反正与我无关，以后决不多言半句。”说着她就要往外走，却不防被胤祥一把拉住。

、

“没有什么过去，哪里有什么过去。”胤祥转到她前面，脸上一阵红一阵白，究竟为什么这么不自在，他自己也说不清楚。的

雅柔下意识地甩开他：“你骗我！明明就有，看见你们飞来飞去的眼神我就觉得不对劲了！”她刻意压着自己的声音，以为可以表现得平静，可是为什么大声呢？她也想不明白。

“真的没有过去，事实上那也算不得什么过去。”声音越说越小。的

“你果然认识柯盈雷？我就知道，别人都不说话，偏你跑出来，看你那得瑟样就知道你们不简单。”嗓门越嚷越高。的

胤祥恼了：“得瑟？你用了好严重的一个词啊！你说得我好像一个到处留情的浪荡子一样！你这是对我的侮辱！”的

、

雅柔疯了：“好啊，你居然还振振有辞反过来怪我？你眼珠子抽筋是不是事实？你认识她是不是事实？我不想知道你们有什么过去，知道了才是对我的侮辱！”的

、

听完这句话，胤祥一张脸气的铁青，咬着牙恨道：“你这么胡搅蛮缠这么小肚鸡肠这么不了解这么没默契，你不配做我爱新觉罗·胤祥的嫡福晋！”的

“对！我配不起你尊贵的身份，配不起你的度量你的胸襟，这个福晋我不当了可以了吧？反正也不是我自己想要做的，既然你把我这么

不当一回事，想方设法的羞辱我，我不如从你生命里退出！”雅柔已经开始声嘶力竭。的

“你.....”胤祥抓着雅柔的双肩一个劲儿地晃，直晃得她头昏脑胀，四肢无力，气若游丝到不能言语，“你真是我见过最不近人情，最异想天开，最疯狂最蛮横最·#%#￥￥%*（您没看错，这是大脑短路导致的乱码）的女人！”的

雅柔此时已经是发髻凌乱，眼神涣散，泪光点点，好半天气才喘匀：“我知道了，我了解了，我明白了。”

“不对！你根本就不知道，不了解，不明白！”的

“你怎么知道我不知道，不了解，不明白？”的

“你知道什么，了解什么，明白什么了?”的

“我什么都知道，什么都了解，什么都明白了！我看是你不知道不了解不明白！”

“你从哪里看出我不知道不了解不明白？”的

“你问这话的时候就已经暴露你根本就不知道不了解不明白了！”的

“你.....”胤祥反驳的话还没出口，屋顶上一阵瓦片响打断了他。的

、

两人走到门口刚要往外探头，紧跟着哗的一声，顺着屋檐翻身跳，呃，或者是掉？也有可能是骨碌下来一个人，稳稳落在雅柔的正对面，一把拉住胤祥的手，嘴里只管说着：“你俩啰嗦的我都知道明白了解了，十三福晋，借你老公解个闷先！”的

、

《怡殇》大修，因此惊雷暂停更新几天，跪求谅解哦。——凛冽的

杜衡唱的那支歌曲调用的是一首上世纪的老歌《古老的棉被店》，不知道有多少人知道。

混乱

“夜？”

“劲爆年？”两个声音同样惊愕，只不过一个抬高，另一个降了下去。雅柔看见七夜和胤祥紧握的手，原本要跟七夜诉诉辛苦报报委屈的冲动顿时飞了个九霄云外。质问的眼光一撞上胤祥的脸，他马上变了颜色。的

、

、

年七夜微笑着面对胤祥说：“看样子我来的正是时候，十三爷空闲得很呢。”听了这句话，雅柔扬起下巴，眯着眼讥讽地笑了一下。年七夜自得地迎回去，心里打量：形象没有了，气质没有了，风度没有了，眼泪一大把，鼻涕若干条，哎，我得儿意地笑又得儿意地笑.....

她这么想着，握住的手又紧了紧。雅柔看在眼里，咬着牙说：“哪儿啊，我看十三爷忙着呢！”说完她扭头摔上门，进屋去了。的

、

“夜.....”胤祥犹犹豫豫地，欲言又止。七夜伸出一个指头点住他：“记得今天是什么日子么？什么都别说了，跟我走。”说完拉着胤祥飞身上了房顶。的

、

.....

“夜，为啥走房顶？”的

“闭嘴，门口全是敬事房三八团狗仔营的便衣党，不希望明天上头条就别废话！”

、

.....的

、

月亮清澈地挂在天上，照得到处都是一片明朗。胤祥坐在小山坡上，两手交握拄着下巴，直盯着缥缈月色。七夜在他身旁坐下，手伸到他眼前：“看，这个扳指总能让你想起今天什么日子了吧？”

“噢，生辰快乐，你就是为这个从四川回来的？”胤祥扭头看着她，抿嘴一笑。

“应该说，是为你回来的。胤祥！”七夜靠上他的肩头，“年华如流水，比起你，我心老了，人老了。”的

、

胤祥轻叹一声，深深看进七夜的眼眸里，声音低魅温柔：“夜，别说这样的话，你比我老，也不是从今天开始的.....”的

七夜绽开笑容，纤手攀上胤祥的脖子，贴着他耳朵说：“那我们的约定还是要兑现的是吗？”

“你说呢？”

、

此处省略#·￥·%￥·%%#￥￥#%￥#数千字，请自行想象。的

、

“激情”已过，胤祥捂着脸瘫坐在地，年七夜叉着腰站在一旁。的

“你到底是不是女人？太野蛮了吧，跟你说不要动脸不要动脸，你看看，每年都得让我好些日子见不得人!”胤祥一边揉着眼眶的瘀青一边愤愤地指责。的

年七夜嗤之以鼻：“活该！你该知道姐姐我最恨人说我老，你还年年捅我肺管子，野蛮的就是你！”说着她蹲下来，严肃地说，“胤祥，你还记得你的十四岁么？”的

胤祥停住手，突然烦躁起来。七夜看在眼里，冷哼一声：“你已经爱上她了是吗？”

“谁？”

“你的福晋。”的

胤祥霍地站起来：“谁会爱那个缺心眼没素质莫名其妙的笨女人！她爱怎么想随她去，福晋要不要当也随她去！我一个皇阿哥，这点骄

傲我还有！”的

“可是我看她已经爱上你了。”七夜眼睛看着月亮，吐出这么一句。的

“你是从哪里看出来的？就她？整天跟冲了克一样。”的

七夜摇摇头：“我是女人，我了解女人，我爱过，我了解爱！我只是不甘心，她有了地位，为什么还要跟我争夺一个你？你听好，我的字典里没有放弃这两个字！你最好记住这一点！”说完她头也不回地三窜两窜就消失了。的

、

胤祥呆坐在原地，回想这恼人的几天，心情抑郁极了，他对着清冷的月色狠狠吐了口浊气，仰天大喊：“皇阿玛！您圈禁了我吧啊啊啊啊啊啊啊啊！”的

、

..... 的

、

、

再说十三阿哥府里，雅柔狠狠摔门进屋后，跌跌撞撞地倒在椅子上，脸上不断滚落的泪珠怎么擦也擦不净，盈雷的眼神七夜的手，都像塞进眼睛里的洋葱一样刺激到心底，这个福晋当得真是太窝囊了，这个穿越真是太荒唐了，老康这么多儿子，为啥就只春光灿烂老十三呢？

、

夜深了，小喜剪了烛花，挪到一旁说：“主子，您怎么了？您跟爷又吵起来了？”

雅柔哭的梨花带雨，抽抽噎噎地说：“我们结束了。”的

小喜一头雾水：“啥？啥叫结束了？”的

“就是完了，分手了，散伙了，明白吗？”的

小喜拍着她的后背劝道：“您又说傻话，怎么结束？怎么散伙？一日夫妻百日恩，有什么不能好好说呢？”

“你不懂，他心里根本装不下我了，我有我的骄傲我的原则，我不想依附于他来乞求一点点爱，那太悲哀了，如果要我每天独守空房来等待他的宠幸，我宁愿退出！”的

、

话音未落，门砰的一声被踹开，胤祥怒气冲冲的脸出现在门口，黑紫的熊猫眼因充血而显得无比狰狞。他两步走到雅柔跟前，手直指她的鼻子：“你的骄傲就是践踏我的骄傲，你的原则就是推翻我的原则？你真是不懂感情不知好歹，为了你这样的女子付出，我就是白痴！”

“你本来就是白痴，色狼，你莫名其妙！到底是谁在给谁难堪？我警告你，我已经生了很大很大的气了！你走你走我再也不想看见你！”雅柔边哭边喊边往外推。的

胤祥气白了一张脸，恨她直哭这么哭哭闹闹都不关心一下自己的熊猫眼，想到这些他甩开推搡他的那双手，走了。

一夜谁都无眠，转天一早，胤祥闷闷地坐在书房看书，一只手拄着脸，既恰到好处地挡住瘀青，又能摆出优雅的思考状，正在为自己这个创意得意的时候，小喜慌忙跑进来，进门就哭：“十三爷，不好了，主子离家出走了！”的

“什么？”胤祥震惊地忘了摆姿势，“什么时候发现的？还不赶紧去找！”说完他自己跑去马厩牵出一匹马，翻身骑上就跑，脑子里胡思乱想着各种可能，不住地感叹：“笨女人笨女人，你可以跟我吵么，为什么不留一句话就跑了呢，万一被人拐走卖了，哎，你这样的不是砸人家人贩子的饭碗么？”

、

这边胤祥正在街上漫无目的的寻找逃妻，完全不知道京城大街小巷都在传说十三皇子后院大火，令其飞檐走壁纵马狂奔的天家绯闻。有联为证：的

、

哭声骂声哭骂声，一起绕梁。的

男人女人男女人，共同勾搭。定情

话说十三阿哥焦头烂额地满大街找人的时候，雅柔却并没有离开阿哥府，她正坐在账房的小隔段里码铜钱呢。小喜之所以会慌张，主要是因为平时她进去时，太阳老高了，福晋大人通常都是还四仰八叉地躺在床上昏睡百年。今天却早早就没了人，而且柜子里的衣服也全体消失不见。于是联系起昨晚的剑拔弩张，小喜这样看多了小言情没什么大智慧的傻丫头自然就想到离家出走了。

、

其实雅柔原本还真打算出走，所以她早早就起身了，可是一边收拾东西一边想起自己的悲惨，心中不免哀怨。一般来说女人生气伤心的时候都喜欢花钱找痛快，可是我们这位十三福晋不这样，她生起气来喜欢敛钱，再说出走也的确需要多些盘缠。于是她就把用不着的衣服、首饰、书本锅碗瓢盆全都打了包，一裹儿卖给了角门处的那个收废品的，这会子仔细地串起来数了又数，咧着嘴那个满足啊，完全不知道外面那一片乱哄哄是为了找她。的

、

快到晌午的时候，雅柔终于记起原来的打算，她赶紧收拾起来，仍旧打算从角门离开。府里这个时候已经半个人都没有了，雅柔纳闷地伸手去拉角门的门环，没想到门咣啷一声竟然自己开了，迎面一个裹得严严实实只露两只眼的人愣了几秒后，哇的大哭一声扑了上来，力道大的让雅柔险些栽倒在地。的

、

蒙面人边哭边不停地含糊不清地说着什么，雅柔已经吓得完全丧失思考能力了。一直说了老半天，蒙面人搭在她肩头的脑袋越来越沉，声音也慢慢低了下去，眼看要被一种近似鼾声的动静替代了，雅柔这才找回思想，扶起她晃了晃，头巾落下，那人竟然是杜衡！的

、

“呜呜呜.....他简直不是人！是魔鬼！该死的成熟男，大冰块，他怎么不去死呢他？”回到雅柔房里，杜衡抽泣地感天动地，诉说地理直气壮。的

雅柔倒了杯水给她：“你可别说这话，你家那位可是雍正，你死一百回也轮不上他死。”

“我管他拥正还是拥邪，反正这日子没法过了，关我我不在乎，横竖也不能饿死我。可是他每天跑来恶心我实在是生可忍熟不可忍。你是不知道他那张嘴多不靠谱，骂起人来铺天盖地，打这儿跑到北冰洋还找不到头儿！”杜衡盘腿坐在炕上，右手成拳捶的炕桌哐哐响。的

雅柔淡淡一笑劝道：“知足吧，天天找你那是喜欢你，只不过像四爷这样童年坎坷少年老成而导致更年期频率过快的憋屈人儿，表达好感的方式可能跟别人不一样。再说你也是，不喜欢他你也不能对着干啊，你气人在先，他被人百依百顺惯了，当然会觉得跟你相处比较挑战比较刺激。”

杜衡咳声叹气道：“这算什么道理？难道非得哄着他他就不理我了？”的

“当然了，对于我们这些穿越女来说，最好躲清静的方法就是一句话——他犯贱不如我犯贱。你再这么个性下去，迟早全体爱上你！”雅柔喝着茶，慢条斯理地危言耸听。的

杜衡已经听呆了，嘴里闷闷地说：“全体？唉，只怕我想的那个.....”

“谁呀？”

“没谁。”杜衡勉强遮掩过去，又问：“哎？我进来的时候，你是要去哪啊？”

、

一句问话戳了雅柔的心，好不容易抛在脑后的抑郁又都拥了上来，忍着鼻腔的酸楚，她把前因后果大致说了说，尤其提到意外出现的年七夜居然在她面前强抢老公，羞惭幻化成愤怒，哀怨诉说眼看就要变成破口大骂。的

杜衡及时拦住她，不觉同情地劝慰道：“你说，你这么个明白人，说我一套套的，自己怎么就看不透呢？你是没个性了，可是犯贱犯到你这程度，还不如让没谱的老头儿恶心恶心也就过去了。”

雅柔听了陷入沉思，杜衡转转眼，拉着她说：“哎？我这次跑出来就没打算回去，你不是也要出走么？他们这样的人家就这点好，银子管够，多带点盘缠，天涯海角，咱俩流浪去！”

雅柔想到之前的打算，点点头，两人拿着包袱细软就要出门，这时候院子里传来一阵脚步声，继而有调侃压抑着恼火的声音传来：“四哥，这一出是不是就叫做‘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

四阿哥脸上看不出情绪，只见他往前走了两步，在杜衡跟前站定，小声说：“我可不想在十三弟府里让你没脸，你最好乖乖跟我回去。”的

杜衡一甩头：“我不会回去了，那个贝勒府已经成为我的一个不堪回首的回忆府，我是无法融入其中生活的，只怕一回去仍然要面对你的疾言厉色和喋喋不休，我已经疲于应付了，你放了我吧。”

一旁的十三看不下去了，劝道：“小嫂子，你说这话就太伤四哥的心了，他为了找你茶饭不思寝食难安，今天一大早碰上他的时候，他一共就吃了四个馒头三根油条两碗豆腐脑，你可以不爱惜自己，难道你也不珍惜四哥对你的一片心么？小嫂子看上去就是知书达理的人，千万不要被某些是非不分的女人给搅了分辨能力。”的

雅柔在一旁气得浑身颤抖，可是看着这个架势也是劝和不劝散，只得小声对杜衡说：“是啊，你看四爷吃的那么‘少’，对你的感情实在不能不叫人感动，万一他真的因此伤害到自己的身体那岂不是你的罪过？回去吧。”说着她又转向四阿哥，“四爷，有句话我也不能不说，杜衡脾气是倔了点，但是心眼还是实在的，你如果真心对她好，就请你包容她，宠爱她，给她更多的自由，她不会不懂感激的。”的

、

四阿哥淡淡一笑：“我终于了解了，以后我会给她最大的包容和宠爱，但是我要的，只怕要比感激多得多。”的

、

话说到这里，杜衡也只得不情不愿地跟着四阿哥走了。目送他们走了很远，雅柔还拿着小包袱站在院门口愣神儿。十三伸手去拽她的包袱：“你这么会劝，自己怎么还站在这？进屋去吧。”

雅柔一躲：“你走开，这跟他们是两回事！”的

十三叹口气，双手握着她的肩说：“给我一点时间，我有一个故事要讲给你听。”

回到屋里，十三喝口水，支支吾吾讲起他跟年七夜的一段过往。讲他幼年如何因一场雷雨而落下打雷天尿床的毛病，一直到长大还不好，后来一个长年住在刑部大牢里的老道给他一个指点，说须有阴阳两旺之人可以镇住这个毛病，倘若行过周公礼还能得到根治。的

“等等！”雅柔听到这打断他，“年七夜就是给你治病的阴阳人？行周公礼？难道你们...你们已经...”的

、

十三尴尬地点点头：“起初只是皇阿玛让她天天陪着我一起睡，我们整天形影不离。后来到我十四岁那年，她生日，我陪她去了一趟百花山，结果喝了酒，结果就...就...”

“够了！”雅柔听得手脚冰凉，五脏六腑都揪在一起，“你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你好残忍！你怎么有把握，我一定能够承受这样的故事？”的

“可那个时候我才十四岁啊，何况一个皇子，就算不是年七夜，皇阿玛总是要安排通房丫头在身边的。”十三急急辩解。的

雅柔双手捂着耳朵摇晃着头说：“我不听，我什么也不想听了，你的皇阿玛权力好大，他可以给你十个八个的送进门来。可是你，难道你都没有感情道德观么？如果你真的喜欢年七夜，你干吗还要来招惹我？你完全放我自生自灭就好了么，为什么还要让我喜欢你！”的

十三震惊极了，他慢慢握住雅柔的手拢进怀里，看着那张痛哭流涕的脸低声说：“我没听错吧？你真的喜欢我？”

雅柔摇摇头：“这已经不重要了，反正对你来说一文不值。”的

“谁说的？这是我听到的最好听的一句话。你知道我这句话等了多久了吗？”十三喜得合不拢嘴。的

、

“可是如今不一样了，你已经给了我伤害，我没有办法当这件事情不存在，我太混乱了，我需要好好想想，你要给我点时间来分析，可

我不保证我一定还能消化得了，一定还能敞开心扉来接受你。”雅柔推开他，向后挪了挪靠在窗台边再不发一言。的

胤祥眼中闪过失望的光，他黯然站起身，出门前撂下一句话：“我愿意为我的十四岁服刑，只希望能有刑满出狱的日子。”的

从那之后，胤祥每天都不停地跟雅柔说话，然后就是不停地送吃送喝送衣服首饰，雅柔不屑之余也不能不有点感动。至少他是费了心思的，雅柔这么想着，那件很久以前的事情似乎没有那么难接受了。直到有一天早上，一个一寸见方的锦盒送过来，雅柔内心营造的堡垒顿时被撼动了。

、

“我看到年七夜手上的扳指，那个是你送给她的吧。”雅柔开了口，语气已经不再寒冷。

胤祥抓抓头：“那一年的生日礼物么，你知道我最喜欢送人家扳指了，便宜又不失贵重感，这宫里宫外的送礼也是一门学问呢，你看，我这还预备了好多。”说着他拿起一只鼓鼓囊囊的大袋子往桌上一放，叮当作响，里面大大小小好几十个玉扳指，什么碧绿的翠绿的青草绿的鸡屎绿的，成色各有不同，价位难分高低。的

雅柔看见舒了口气，伸手点着他的脑袋：“你知不知道，带在手上的东西是不能乱送给女孩子的。”

胤祥温柔一笑，拿起那个锦盒打开：“从前不知道，现在知道了，但是扳指已经俗了，所以给你自然就跟别人都不一样了。”说着，他把盒子里的东西轻轻套在雅柔手上，深情地说：“样子虽然笨了点，但是颇有深意。带上了这个，你就是我唯一的妻子，今生今世，我永不负你，可是你也要给我信任和支持，好不好？”的

雅柔幸福地看着手上黄灿灿的光芒，郑重点了点头：“天有涯，海有角，此情无绝期！”

、

.....的

、

、

十三阿哥府公告栏：昨日，掌管针线活计的鄂嬷嬷遗失上好黄铜顶针一枚，有拾到者请速归还，必有重谢！

`

吐血写完最后一句，凛冽无限昏迷中.....的

番外之七夜的沦陷

七夜一人在街上闲逛，东摸摸，西看看，想着若是能把这些东西搬回现代怎么着也是古董。抬眼看了看四周，正寻摸着能找个隐蔽的地方埋点珠宝玉器什么的，指不定哪日自己就穿了，若能挖出来卖了，自己还犯得着干那些杀人数钱的勾当吗？想的正美呢，嘴角哈喇子丝丝的往下流，突然后腰一痛，一个重物撞了过来。的

“哎哟，他娘的……”回身正想骂出口，忽地对上一对扑闪扑闪的大眼睛，猫儿似的，正好奇地望着她，往下看，菱形红润的小嘴边还残留着殷红的糖衣，衬得那张小嘴更加的娇艳动人。七夜口干舌燥地咽了口唾沫，心想着自己恋童的老毛病怎么隔了三百年还改不掉！的

“……想吃糖葫芦吗？”小正太摇了摇手中的糖葫芦，一口狠狠啃了一大口另一只手上的桂花糕。

“我想吃你！”七夜翻了个白眼，心里默默念叨着，转过身正欲走开。突然身后一只粘着糕点的小狼爪一把捂上她的胸口，七夜大惊正想扯着嗓子叫“非礼”转念一想，现在自己正扮着男装，这样叫岂不是要招来这样那样的误会。于是咬着牙忍了，恨恨地转过身，身后的小正太一脸垂涎盯着她的胸口，说道：“我拿糖葫芦换你的大肉包好不好！”的

MY GOD!

……

那日傍晚时分，八岁的皇十三子胤祥顶着一个熊猫眼哭得梨花带雨被侍卫抱回宫中，肇事者不详……的

`

、

数日后的

、

、

七夜冷眼看着那个端着茶汤碗边哭边吸溜的小鬼，压下几欲爆发的怒气，心里默默念着：世界如此美好，我却如此暴躁，这样不好、不好！的

窗外“轰”地一声又是一记炸雷，胤祥猛地向七夜扑去！手里还不忘死死抓着白天买的哗哗作响的兔儿糖。

七夜轻巧一闪，让他扑了个空，“咚”一声，白嫩光洁的额头上眼看着红肿了起来，七夜看了真是大快人心，心想：啐，半夜饿了爬起来喝完茶汤也不让我消停，竟然遇见这个小瘟神，四爷家的仆人都死绝了？怎么放这种东西出来害人！的

身旁的小鬼一动不动地卧在床脚，七夜皱了皱眉头拿起一根树枝小心地对着那物体戳了戳（读者：哪来的树枝？懒水：我怎么知道？导演给得！），还是没动静，七夜将他翻转过来，看着哭花的小脸顿时有一丝愧疚涌了出来，甩了甩头看着窗外的大雨决定还是不把他丢出去了。（七夜：知道什么叫一失足成千古恨吗？看看我就知道了！）于是一脚将他踹滚到地毯上，自己大摇大摆地上了床。

七夜当然不笨，虐待皇子是什么罪？没必要给自己找麻烦吧！于是第二日清晨，睡饱了的七夜伸懒腰时发现某人在地上半昏迷地哼哼，七夜于是好心地敲了一下他的后脑帮他再度昏迷脱离苦海，然后抱他上床，盖好被褥。再然后大摇大摆、恬不知耻、丧心病狂地对着四阿哥说自己照顾了他老弟一夜，所以要求加薪。没想到四阿哥竟然欣然应允，这使得七夜大跌眼镜。的

……

此事惊动朝野，若干大臣纷纷上折，云：皇十三子惊雷尿床之症方可得解，只需雷雨之日与侍卫年某同床，如此三年五载有望根治。听闻此，圣心大悦，拟旨户部办理。的

……的

、

题外话：年某人在院中咆哮，抓乱了一头青丝，天边炸雷初响，宫女、太监扛着被丝毯包裹的十三某人鱼贯而入，待一切平静后，年某望着被裹成一条的某人扯出一丝残忍的笑意……

据说自此以后九岁的十三尿床毛病不复再发，可每过雷雨之日，后脖颈皆会出现瘀青，长久引发出颈椎病、肩周炎、腰锥间盘突出等等等等之症状……的

、

只是没有人知道，就这个根治的法子，竟然还是另藏玄机的。的

数年后

“夜，我饿了！”的

、

吃货！七夜在心里猛翻了个白眼，很不情愿地转脸看着身旁可怜兮兮地胤祥。

百花山春意正浓。一簇簇淡粉色的杏花、浓粉色的桃花，点缀在高低不平的山坡上，分外淡雅、妖娆。一阵清风飘过似摇曳了他琥珀色的眸光。的

所谓日久生情就是这样，七夜无奈地摇了摇头，胤祥像洁白的签纸，CJ地她不忍亵渎！（NND，谁说老娘不敢亵渎！懒水：冷静，偶说地是不忍！不忍！）的

七夜突然勾起一抹诡异的微笑，像小正太勾勾小指，胤祥开心地向她身边爬了过来。“把这坛酒喝了，给你找吃的！”的

“好！”傻小子不识老女人的诡计，呆呆地捧起酒坛就开始猛灌！（懒水：未成年人不得饮酒的好伐！带坏小孩！啊……——某水被某人PAI飞）的

、

不一会小正太就面颊酡红恹恹欲睡，七夜狞笑着起身叉腰看着他，边搓着双手边绕着圈儿对着胤祥猛咽口水，口中喃喃道：“你别怨我啊，好歹我也陪你睡了好多年（懒水：人家都睡地板的好伐！）你也该报答我了吧！要知道每次敲你后脑勺也是一项激烈运动的说！”说着就蹲下身子开始解小正太的衣服。的

、

于是$%#^(&*))(*+_)(此间省去三万六千八百字，某水被众色女围殴，但闻：我叫你省、我叫你省……）的

、

、

男声、女声，呻吟声，声声入耳的

情事、性事、造人事，事事难为的

、

后据敬事房三八团号记者提供当日的历史珍藏录音记录：的

、

“啊……馒头……”的

“要死了，臭小子，你给我松口！”的

“怎么没味道？”的

“包子才有味道！”的

“对喔！”

“对你个头，我让你乱咬……”的

“唔……唔……”的

、

据相关目击者称，当时七夜扯了胤祥的黄带子，捆了他的双手，然后用他的大辫子塞住了他的樱桃小口……（唉……真是惨不忍睹啊……）的

紧接着就是“R……O……O……M……”的呻吟声，于是我们可爱的小正太十三同志光荣滴破处啦啦啦啦啦啦……

事后，七夜披了件单衣，弓着腿，叼着草根坐在草地上看着夜空发呆，身旁的胤祥哭累了爬到夜的身边将发丝凌乱的脑袋搁在夜的的手肘上，期期艾艾地问：的

“你会对我负责吗？”的

“会！”七夜略显得不耐烦。的

“你以后会对我好吗？的

“会”七夜明显地开始不耐烦。的

“你会疼我吗？”的

“我会让你疼！”的

七夜倏地站起，拎起胤祥的大辫子像马车走去，心想：NND老娘什么滋味还没尝出来呢，你就完事了，还要我疼你。回头我一定好好“疼”你，疼死你！的

马车里，一只手举着一个扳指：“夜，这个给你，生辰快乐。”的

“哦，小鬼，你真是有情有义，那咱们约好了，每年的这个时候，我都会好好‘疼’你一次的！

冤家

“盈雷，倒茶！”说这话的男人嘴叼着笔杆，斜靠在太师椅上，腿搭上一侧扶手，两只脚晃来晃去，鞋子随便地套在脚上，摇摇欲飞。的

、

柯盈雷此时正背对着他，听见喊声不情不愿地站起身，紧绷着一张脸，一边倒茶一边对着手里的茶杯翕动着嘴唇，盖上碗盖之前还不忘作势在茶杯里啐了一口。转回头，把太师椅当作躺椅利用的某欠揍男正在那两手拍着肚子，满足地哼哼小曲。的

盈雷使劲皱着眉头，过去轻轻把茶杯放下就要走。后面一只冰凉但力道十足的手使劲攥住她的腕子。盈雷顿时一口浊气提上胸腔，抿紧的朱唇后是挡在口腔里连绵不绝的国骂。只听后面的一声轻笑：“嘿嘿，怎么着，今天转性儿了？往常可不是这么上茶的。还是.....”后面是不怀好意的停顿。

一阵恶寒，盈雷只得重新走回去，端起茶杯狠手一丢，立时还冒着热气的茶水四散飞溅，碗盖跳上桌子转了几个圈后又滚下了地，伴着脆响摔成八瓣儿。盈雷这才抬起头挑衅地瞪着椅子上的欠揍十四郎。的

、

“哧”十四笑咧了嘴，眼睛眯成一幅心满意足的样子，伸出一个指头点点盈雷：“淘气！”

盈雷顿时呆立当场，种种复杂的情绪全体涌上心头化成震惊的表情停留在脸上。良久，她只觉得心窝一酸，眼底涌上一股热流，泪珠扑簌簌落了下来。的

十四还是第一次见到这样的盈雷，一下子慌了手脚，赶紧坐起来去握她的手。盈雷轻轻挣开后退两步，腮边挂着泪，声音颤抖着：“十四爷，你这一句淘气，虽然只有两个字，对奴婢却是莫大的恩惠。这些天以来奴婢一直抱着一种接受惩罚的态度在这里服侍您，坦白说，奴婢对你是有怨的，如果不曾遇见你，很多莫名其妙的事情都不会发生，如果不是遇见你，可能现在的柯盈雷要自由快乐的多。于是，我就把这样那样的不满都发泄在你的身上，时常摔摔打打，昨天还把香油滴在你的靴子上，让老鼠啃坏了德妃娘娘吩咐身边灯儿姑娘央求李嬷嬷再拜托李嬷嬷的三侄女转给二外甥媳妇又换成大姑爷姐姐亲手做的靴子！十四爷，可你一句怨言都没有，仍然那么包容我，宠溺我，用你宽大温和的胸怀接受我一切的任性和不懂事，可惜，盈雷真的无以回报啊！所以，我请你，求你，不要再这样对待我了！”

、

柯盈雷说完，悲壮地深深一福，等着接受十四山雨欲来般的疯狂指责。良久，对面的人开始一步步挪了过来，鞋底摩擦地面的声音听起来实在很刺耳。只见十四两手握上盈雷的肩，眼波辗转碾过她脸上每一个角落，低沉着声音说：“你不用有这么多的负罪感，错不在你，在于我对你的情不自禁。你不用回报，你只要安心的享受，我相信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总有一天你一定会接纳我的。你瞧，你这一串串的眼泪不是恰好说明了你内心的柔软？你最吸引我的，就是你坚强外

表下的脆弱，你不同于这宫里那些方方正正的宫女，你比她们真实！”的

、

盈雷抬起泪眼，似乎有点不可置信地望着十四，从来都不知道这个男人对她的感情这么深，深到可以把一个阿哥的尊严和骄傲统统当作垃圾扔掉！她觉得她就快要被这个男人融化了。这时，残存的意志里闪过一张相似的脸，闪过一个午后悠扬的笛声和那出其不意的拥抱。盈雷心头一痛，罢了，心中的牵挂已是别家良人，何必自苦呢？这么想着，盈雷慢慢闭上眼，希望能把自己完全地放松在这柔情蜜意里.....

“老十四！皇阿玛说你推了病，可好些了？”清朗磁性的声音随着两个挺拔的身影闯进屋里，而那缠绵进行时的两人都是一哆嗦，刚才那声音顿了顿，继而调侃地说：“呦，这又是唱的哪一出啊？我看你精神好得很么。”的

十四放开盈雷，冷冷地看着说话的十三阿哥，勉强客气道：“劳哥哥大驾来看我，该死的奴才们怎么没有通报，害弟弟失了礼数，都没能出去迎接。”说完，一眼撇向盈雷，却见她直勾勾地看着十三，面带羞怯，不觉添了几重恼火。的

十三顺着十四的眼光这才看见盈雷，微笑着说：“是我来的不巧了吧，你们这是，怎么个话儿说的？”又回头对着身后的人说，“哎，四哥，你说最近怎么到处都唱这一出，前儿一脚迈进乾清宫，你猜怎么着，皇阿玛居然在哼小曲儿，我听了一耳朵，什么‘难忘今宵，啊啊啊’的，老十四，你还不放人家盈雷姑娘回去？是不是你也在跟她学曲子呢？”的

十四一直在盯着盈雷脸上的变化，听了这话极为不满地站到门口摆摆手：“两位哥哥要是没有别的事，弟弟想歇下了。”的

四阿哥看看尴尬的十三，走过去对十四说：“十四弟，我们好心来看你，你这是什么态度？咱们都是一家骨肉兄弟，不用这么生分吧。”的

“哼，骨肉兄弟？四哥，你搞清楚，咱们两个才是骨肉兄弟！他？不过是个趁火打劫的小人！”

十三蹭地跳起来：“老十四，你这话是在说我么？不是在说我吧？你确定是在说我？你真不要收回去？就算你现在要收回去也晚了，你说了我听了，你就是此时痛哭流涕磕头谢罪跪在我面前抱住我的腿求我忘掉你刚才说过的话，那也是徒劳无功追悔莫及了！”（此时的四爷站在一旁揉着脑袋想：老十三，哥哥帮不了你了。）的

说时迟那时快，盈雷一声尖叫的同时，十四已经冲上去揪住十三的假领，十三也不甘示弱，反手钳了十四的肱二头肌，两个人上身僵持岿然不动，再看却是脚下生风，你踩我一脚，我跺你一下，直见两双宫靴都绽开了口子，露出紫红油亮饱满圆润的大脚豆儿。的

十四见这一招占不到便宜，低头看看脚下，趁十三略略分心的时候狠命一推。十三瘁不及防跌坐在地，十四冲进屋一把取下墙上的佩剑，直直冲着十三刺过来。十三也不含糊，情急之中从腰间掏出随身的玉笛子，迎面一横，“铛”的一声就挡住了剑锋。“老十四，你疯了不成？你至于的吗？”十三一头雾水怒不可遏地问。的

、

盈雷这时扑上来推开十四：“十四爷，你太过分了。”（一旁的四阿哥再叹：无为的老聃啊，救救苦命的十三弟吧。）的

十四刚刚还在愣神，见了盈雷一幅深恶痛绝的表情，无名业火烧红了眼睛，他推开盈雷，再次举剑劈过去。十三这次有了准备，以笛代剑，招招化解的干脆利落。两人平地上对了几势又斗上屋顶，再滚到门楼，继而越过影壁落入花坛，直斗得昏天黑地，风起云涌。的

、

四阿哥实在看不下去了，整整衣襟背过手，玉树临风地站在院子中央大喝：“十三，十四，快停手！有什么话不能好好说？非要打成这样成何体统？咱们不都是姓一个姓的亲兄弟么？听我的话，都不要打

了，咱们坐下来慢慢说！十四弟，你的心思哥哥都了解，这样打下去误会只能越来越深！”

那两人哪里肯听？依旧是卖力地飞上飞下，一个造型接着一个造型。十三边甩笛子边说：“老十四，你莫名其妙！”的

十四举着剑摆出一招“灶底添柴”，恨恨地回道：“你是什么货色你心里清楚，这宫里你干过一件正经事没有？抢了别的我无所谓，抢了盈雷就先从我尸体上踏过去！”的

“你还说你不是疯了？你这样的态度对待盈雷姑娘，她岂不是要被你吓死？我绝不允许这样的悲剧发生！！！”

十四气得手脚并用：“你不允许，你凭什么不允许？看吧，狐狸尾巴露出来了吧？”两人重新陷入厮杀状态中。

再说一旁的四阿哥，还是像刚才一样的玉树临风，可是已经背对战场了，嘴里滔滔不绝的讲述着从小到大兄友弟恭的动人事迹，顺便又加上个人的感慨数千条。一直从晌午到黄昏，那两人的战斗指数明显开始下降的时候，《四阿哥精神》的第一卷第一章第一大段的第一小段的第一个基本点的大写一的小写一的括号一的圆圈一，总算是演讲完毕.....的

就在这个时候，从院门外跑进两个人，没想到竟然是雅柔和杜衡。两个前来寻夫的人惊讶地瞪着一片狼藉的院子，屋顶上的瓦片多半都碎在地上，花坛里除了碎渣渣和脚印什么生机也没有了。墙角两个僵持的人只剩下怒目而视的眼神还充满着杀气，另一边站着的人面对院墙，手里比比划划地不知道在叨咕什么，屋门口吓呆了的盈雷脸上还停留着斑斑泪痕。的

“天啊，你们在干什么？在打架么？有没有搞错啊？”雅柔用手绢捂着嘴。

“不是吧？大好的天气一定是在练武吧？”杜衡说完还笃定地点点头。的

“练武？练武不去布库房，在这拆房子呢？可惜了的瓦片，摔得这么碎，卖废品不值钱的啦！”说起这个，雅柔眼里含满了泪水。的

杜衡走过去拉四阿哥：“哎，冰块，你怎么不劝他们？”的

四阿哥沙哑着嗓子：“我一直在劝，他们不肯坐下来听。”的

杜衡听了气结，转转眼珠，拉着雅柔走到盈雷跟前，在她们俩人胳膊上一人拧了一下，随着两声惨叫，远处那两人以极快的速度飞奔过来，一人搂过一个，把打架的事情终于抛在脑后了。杜衡虽然对自己的智谋很是满意，但是一眼看见十四看向盈雷那种心疼的目光，心里突然大痛，她咬了咬嘴唇什么也没说，拖着四阿哥就跑出了院子。的

、

雅柔这边上下看着灰头土脸的十三，一张脸苦的什么似的：“你看看你，你是故意想要惹我伤心是不是？你存心要我心痛致死是不是？我才一会儿不在你身边，你就这么不知道爱惜自己，叫我怎么能放心留你一个人？叫我怎么能不在以后的日子里和你形影不离，生死相依呢？你说说，今天这是为什么？”

、

十三只是紧紧搂住她，什么也没好意思说。另一边十四也在看盈雷伤到哪里，却看见盈雷的眼睛只盯着旁边的两人，神情凄美而绝望。十四使劲扳过盈雷的脸，坚定地看着她：“求你，不要在这个时候展示你的脆弱，让我来帮助你，保护你，不好么？”盈雷点点头，靠上十四的肩膀。

两个尊贵的男人都在自己心爱的女人面前偃旗息鼓，只是他们不知道，在他们背后，两个女人还在不和谐地冷着脸，一个竖起中指，一个无声谩骂.....的

本章可以算是盈雷专版，送给云思遥大大作为迟到的礼物，谨祝生日快乐。

斗曲

一溜跑回四爷府，进屋之前杜衡才终于放开揪着四阿哥的手。四阿哥跌跌撞撞跟着进了门，直奔桌上的凉壶，一把抱起来就灌，灌得凉壶见了底，还意犹未尽地拿开盖子往里看看，而后无比遗憾地仰头打了一个饱嗝，一缕轻烟从他喉咙里袅袅地冒出来。的

杜衡讥讽地看着他，十分幸灾乐祸："四爷，早就跟你说过，你那一招'滔滔不绝'除了对我，跟谁都没用。"

四阿哥眼神有些散乱，两手扣上后脑，使劲理了理纷乱地飘飘荡荡的发丝，又踅摸来杜衡的铜镜照了半天，这才撩了撩衣摆正襟危坐，脸上恢复了冷若冰霜的淡漠。的

杜衡的脑袋里当即眩晕度，心里呐喊着：后世的某叔啊，给俺送来一个物美价廉的网易拍吧！这是多么珍贵的第一手资料，若是能加上这一段，某叔的某剧的某王朝的某形象一定能深入人心，再火一把！的

、

、

四阿哥没看见杜衡坐在那魂游太虚，操着沙哑的嗓子开教训："放着轿子不坐，这么风风火火的跑回来，成什么样子？自个儿没规没距也就罢了，还捎带着坏了我皇家体面！叫外头人看着，我这四爷府上上下下全是二百五不成？（众人：您才知道啊）我警告你，别想把我这里搞得乌烟瘴气，我是皇子，我是阿哥，我有我的身份我的背景我的包袱，你要走进我的生命就一定要学会改变你乱七八糟的不良习惯！"的

、

一番话本来应该是很有力度，四阿哥满心等着杜衡发飙之后好一把将其搂入怀中，继而两人冰释前嫌，软语温存，大门一闩，小帘一拉，帐子一撂，小草莓一身.....可惜自己不灵光的嗓音活像八百年没上油的轴承，光剩下刺耳了。杜衡回过神，只是皱了皱眉头很厌恶地白了他一眼，并没有接话。

这是今天第二次慷慨陈词却没人搭理了，四阿哥的失望简直无法言语，难道自己当年的魅力真的一去不复返了么？想从前，他每天站

在永和宫的花坛上指手划脚地发表演说，那两个小豆子并一干宫女太监从来都是服服帖帖地听讲，对他的教导从来都是顶礼膜拜。后来建了府，一干女眷哪个不是用母狮般脉脉含情的崇敬的眼光看着他，巴不得他多说两句？尤其是那个如花似玉的年忽忽，哪像这个粗俗无礼的疯丫头，可是自己怎么就.....想到这他站起来往杜衡跟前挪挪，想要伸出手抬起她的下巴好好看看，过去才发现杜衡趴在桌上正拿着笔写东西。四阿哥有些惊讶，这小丫字还不错么，就是笔体硬了些，好好教教她的话假以时日拿到皇父跟前显摆一下，一定会夸我治家有方。这么一考虑四阿哥心中蠢蠢欲动的教授癖又冒出来了，刚伸手过去，只见杜衡把笔一丢，举着字纸满足地哼着小曲。的

、

、

“你写得这是什么？”四爷好奇了，长长短短也不像诗也不像词。的

“歌词。”说完杜衡还冲他眯眼笑笑。的

“是词？我怎么看不出来这是哪个词牌？‘得民心者得天下’？放肆！这样狂妄的批语也是你写得的？”四阿哥虽恼，大概看去心里也不免生起佩服，这小丫缺心眼是有一点，写出东西还是很有气魄的。的

、

无故被吼，杜衡倒也不介意，反而很客气地说：“四爷，你不用给我上纲上线的，我给你唱一遍，你听听？”的

、

四阿哥好奇了，竟然老老实实地坐下，杜衡清清嗓子，唱得那叫一个气壮山河。一曲完了，四爷呆在当场，胸中一股柔软的情愫在不知不觉中荡漾.....的

、

(画外：台下一阵骚动，众人怒吼：“抄袭！借鉴！人品！据为己有！百度狂！”杜衡怒了，甩出一块牌子，上写四个大字：摘自电视。众人无语，唯鄙视之。)的

、

无独有偶，十三阿哥府里也飘出一阵慵懒的男声：“怎么会迷上你，我在问自己，我什么都能放弃.....”的

、

、

“停停停！”雅柔纤手拍着桌子，表情很是郁闷，“都说你的皇阿玛通五音晓六律，怎么你一点都没继承？这么半天了一句都唱成这样？”的

胤祥满脸的不服气：“这能怪我吗？你也不听听你教的这个是个什么，没腔没调的，别说现在吃饱了饭，你就是饿上我三天三夜我也拐不出这么个哼哼韵来。”的

雅柔沉下脸：“十三爷看来十分不满？是啊，我哪里是那般会弹琴唱曲的才女，这辈子也修不来让哪个尊贵的爷为了我飞上飞下爬房顶滚院子地打架呢！”的

胤祥伸出一只手赶紧打断：“好好好，我惹不起你行了吧？谁让我嘴贱手欠呢，我接着唱还不行？”的

、

见他这个样子，雅柔心里也软和下来，眼圈一红说：“你这样子弄得我跟个泼妇一样，你哪里知道我今天多后怕呢，十四爷那柄剑又不长眼睛，没头没脑的万一伤了你，我也不用活了！”

明明是指责，还透着无限深情，再配上含羞带怯的样子，当下就把胤祥酥得恨不得找某哥为雅柔打一架才能表达自己的专一投入。他伸手拉雅柔坐到腿上，两手环着她的腰轻轻晃着：“你说吧，只要你愿意，叫我唱莲花落都行。”的

雅柔痴痴地看着他的笑眼，心窝有些酸：究竟是怎样的感情，让这个封建皇室教育出来的尊贵的皇子愿意为她放下身段，抛却一切地只为让她绽放出最美的笑颜？她轻轻靠在胤祥的肩头，笑着说：“不难为你了，我教你唱个好听的。”的

不一会儿，十三阿哥府又传出一阵亢奋的声音：“你是我最简单的快乐，也让我最彻底的哭泣，啦啦啦啦啦啦.....”的

、

春暖花开，转眼到了一年一度的万寿节，康熙平时总端着严肃的帝王架子，到了这一天也想好好放松一下了。于是他提早三天就下令在乾清宫比照除夕的样子搞一次家宴，众皇子亲贵重臣全都带着家眷出席，浩浩荡荡的居然凑了数百人，密麻麻地只恨不能变成耗子挤到桌上坐着。见此情景，康熙有些后悔了，这一顿得吃去朕的半个内务府啊，这如何使得？康熙当下叫来九阿哥，嘘寒问暖从宜妃的手绢关心到九福晋的袜子，最后终于说明了意思——要赞助！的

九阿哥满头的黑线，心说你怎么不找你宝贝的太子要呢？虽然腹诽不已也没有办法，谁叫天下老爷子最大呢，只能割肉般地从怀里掏出银票，洒泪而去。康熙这个感慨啊：多孝顺的孩子，一万两还嫌少，居然还不好意思地眼圈都红了。的

这么着，家宴就算顺利进行了，康熙坐在龙椅上，又有面子，又有银子（总共就花了一千两，剩下九千自己收了）。酒过三旬菜过五味，众人的精神头儿也充足，太子率先得瑟上了，站起来说："今日皇父万寿，乃万民同喜，儿臣等没有什么表一表孝心的，愿效法前人彩衣娱亲，博皇父一笑。"说完，他自己先拨琴唱了一曲满族旧韵，众人一致叫好，康熙满意地点点头，吩咐人打赏。

下剩的阿哥们都开始摩拳擦掌，雅柔坐在下面跟杜衡两人一直挤眉弄眼的，看着杜衡志得意满的样子，她也好奇冰山四会出什么节目。很快轮到四阿哥，只见他站到大厅中央，右手伸到右前方，手心向里，左手捂着小腹，凝神静气，气运丹田："数英雄噢噢噢噢噢，论成败哎哎哎哎哎，古今谁能说明白哎哎哎哎哎……"的

、

雅柔半张着嘴，一颗枣核从嘴里直掉下来，她忍不住转头看看杜衡，伸了伸大拇指。这时四阿哥已经唱完等着康熙点评呢，康熙方才回过神来，皱着眉头："老四这个倒是听着怪新鲜的，只是朕听着什么'骂名滚滚来'，又是什么'九死落尘埃'实在不雅，念你也是一片孝心，下去多吃菜，少喝酒。"的

、

、

众哗然，杜衡对这个结果着实不满，所幸平日冷酷的四阿哥患难见真情，居然还安慰了她几句，这才算过去了。下剩的几位阿哥或致词或题诗，都比较安静。及至到了八阿哥，他和盈雷的一曲琴箫合奏《今天是你的生日，我的阿玛》点燃了整个家宴的高潮。的

温如璞玉的八阿哥边吹箫边低头看着盈雷，眼波深沉却又随曲声忽而愉悦忽而凝重。盈雷手抚琴弦，嘴角的浅笑和八阿哥清俊的脸仿佛天造地设一般。在座的人们都在窃窃私语，连康熙也坐在上面捻须微笑。的

、

这样精彩的节目自然得了丰厚的赏赐，也让康熙深刻记住了这个叫做柯盈雷的使女，进而由盈雷又想起了久未翻牌的良妃，心中不禁恍惚：小卫，朕真是个无情的男人.....

接下来九阿哥因为出了血，老康不忍再为难他，只让平素与他形影不离的十阿哥说了一段单口相声，只有捧哏没有逗哏的相声实在好听不到哪里，就在人们快睡着的时候，常年占据紫禁城人气榜榜首的无敌天王老十三以最炫的造型，最酷的姿势上场了。的

十三走到场中，对着康熙拜了一拜，竟然找个凳子坐下了，接下来肩膀一垮腿一跷，冲着台下眯眼笑了笑，顿时一片抽气声。十三轻咳两声，手一指雅柔的方向唱了起来：“你怎么可以这样糊涂.....如果有一天我有了大肚腩，你是否会爱我依然.....”的

、

全场所有人的嘴里齐刷刷掉下了枣核，康熙更是震惊得不得了，心想：这还是朕那个乖巧懂事的十三娃么？这小子可是越来越会勾人了，难怪近两年明明暗暗的绯闻轶事都跟他有关，这还得了，朕迟早得想个办法！

、

十三唱完以后，台下反响强烈，忍不住集体鼓起掌来。康熙“嗯哼”一声，换上一幅笑脸问道：“胤祥，你这唱得可是真热闹，只是你怀里一直抱着个漏勺拨拉来拨拉去是什么意思？”

十三回说：“回皇父的话，唱这个曲子规矩是要这样的，儿臣想着，估计就跟唱关公要拿大刀，唱诸葛要扇扇子一个规矩。”的

“噢？这是那里学来的戏文？”的

“回皇阿玛，这是儿臣的福晋教给的，只为呕皇父笑笑，便是儿子的孝心了。”十三心想：这下我媳妇露脸了。

康熙抬眼看看雅柔，顿时一愣，这女子，这女子，果然特别果然难得果然不一般，可是再不一般，也不能这么作践朕辛苦培养的乖儿子，你等着瞧！想是这么想，可是脸上却不动声色，仍旧是打了赏不提。

家宴进行到这里，康熙也有些活动了，借着酒意忍不住要秀一下之前跟一个小太医学来的金曲，于是在千古一帝的带领下，全体到场人员齐声高唱“难忘-今宵，难忘今宵，无论皇宫与破窑.....”除了呆若木鸡面面相觑的雅柔和杜衡，其他人都唱得很投入。的

、

之后康熙心里盘算寿礼没咋收上来，赏下去的却不少了，赶紧打住吧，于是就想总结几句宣布结束。十四阿哥却从角落站起来，朗声说：“皇阿玛，儿臣也有一曲想要献给皇阿玛。”此言一出，全员都变了颜色，连康熙也有些站不住了，可又不知道怎么回了他，只能任由他慷慨激昂地开了腔。

若说这个十四阿哥真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从盈雷那里学来的经典曲目《但愿人长久》愣是叫他唱成了原创！后世伟人说得好啊：人，唱歌跑调并不难，难得的是一句也不在调儿上！

一曲终了，沉浸在感情之中的十四睁开眼睛，发现四周空无一人，再看看上面，只有他敬爱的皇父还端坐在龙椅上揉着额头。“皇阿玛，人怎么都散了？”的

“噢，都出城给你追调儿去了。”的

、

后来很多年，康熙终于找了个理由封了十四做大将军王，远远地送走了。

、

写完收工，凛冽满意地准备撤退，忽觉颈边一凉，余光瞥见一把利剑正抵在自己的脖子上！凛冽顿时两腿酸软，抖似筛糠。身后传来一个寒冷又不失甜软的声音：“喂！你可晾了我好几章了，还有我的戏么？”的

、

凛冽认出这个声音：“年，年大姐.....”抵住的剑明显增加了力道。的

“呃，年大哥？”再度加力。的

“年大妈！您老人家手下留情！！”话音未落，凛冽已被PIA远。的

一个时辰后爬回，年七夜擦着剑：“姑娘我脾气不好，你看着办，若是不给姑娘我写的惊世骇俗，就掂量着自己有几条命！”的

凛冽眼含泪花，哆哆嗦嗦地重新拿出本本电脑，万分不情愿地打上几个字：下一章，小年子的异域情缘.....

奇遇

万寿节转天，每个大臣批复下来的奏折里都夹了一张小纸条，上面用蝇头小楷写着：第一届“乾清杯”卿等最稀罕的家宴节目评选活动即日举行，选票每人只限一张，朕躬亲笔，仿制无效。

一群老臣战战兢兢地回去思索了大半宿，第二天由礼部和上书房一合计，入围名单很快出炉了。票数最高的自然是太子，毫无争议地成了主旋律节目一等奖，紧随其后的是八阿哥。

这里咱们背着三八团小声说一句，其实这个事情是有猫腻的，本来是八阿哥票数遥遥领先，连佟国维他们一干老臣都选的他。不想招致了康熙的不满，觉得这是僭越太子，太子米有面子就是康老爷子米有面子，太子若是被人占了位子，那盯着的不还是康老爷子的位子？康熙越想越复杂，越想越胆寒，越想越想出了逼宫夺位甚至杀父弑兄的大阴谋，早就忘了这评选的点子是他老人家自己出的，也是他曾经重赏八阿哥才给了人们错觉的。总而言之一句话，这前脑门和后脑勺连成一片的人想事情就是容易没边没沿，天马行空。 的

虽说康熙从此对老八的人脉产生了忌惮之心，也不得不承认他的节目也是自己比较看重的，所以就勉勉强强，暗箱操作地把最佳组合奖给了八阿哥和盈雷。的

四阿哥那个因为忌讳的字眼太多，本不想给奖，可是老康转念一想，这个儿子喜怒不定啊，万一惹毛了又给朕告病一年半载的，朕那一摊活儿找谁去？干脆，最佳创意奖。的

十四是老康心坎儿上的儿子，何况若是委屈了他，德妃一定会哭天抹泪唠叨个没完，翻她一回牌子半宿都嚎过去了，太郁闷，不得已老康违背良心地琢磨着怎么也得给他一个奖。恰在这时传出某大臣多年不愈的便秘被十四阿哥那一嗓门给唱好了，大臣差点就要镌一块匾给十四抬过去。老康觉得这是个噱头，可以褒奖一下，于是最具潜力奖颁给了根本分不清宫商角徵的老十四。

接下来最佳文才奖，最佳武才奖各有阿哥领去，语言类节目只有十阿哥的催眠相声，结果把一二三等包括安慰鼓励奖一起给他抱走了，老康觉得自己此举很是对得起早逝的温僖贵妃。九阿哥是挺得起胸抬得起头的赞助商，虽然什么也没演过，最具风尚大奖当之无愧。的

这些颁完以后，压轴的终身成就奖便是康熙老爷子的《难忘今宵》，不仅奖品丰厚，该曲目还被定为大宴指定曲目，代代相传！ 的

所有奖项各得其所，大臣们也都散了，康熙伸了个懒腰，满足地准备窝进一个旮旯眯一会。刚一扭头，身后的情景吓了他一跳，原来后面那还站着一个呢，两手平伸举过来一张破破烂烂的纸，眼睛却闭着，脸上也看不出情绪，只有下巴上一撮白胡子一抖一抖的。他不是别人，正是从一品兵部尚书马尔汉。

康熙皱皱眉："散场了，还杵这干嘛？"的

"回皇上的话，十三阿哥还没有得皇上恩赏。"马尔汉也不睁眼，只把两手举得平平的。

"十三阿哥无人投票，强要给奖不是显得朕有失公允？那这评选也就无意义了。"康熙不悦地扭过头，心想朕还给奖？身为皇子人缘这么

差朕就该赏一顿板子。的

马尔汉又把纸条往上递了递：“回皇上的话，十三阿哥得票远高于众人，据老臣核算总共一万票，全在这里。”

康熙纳闷地接过来一看，好么，全是米粒大的“正”字，足足上千个。康熙哭笑不得，指着马尔汉：“你，你，你这算怎么回事，选票一人一张，这不是你自己的么？”的

“再回皇上的话，”马尔汉这才睁开一条缝隙，“您说的是每人只限一张，可没说每张只限一票，故老臣多方查证获取，宫中各处使女并亲贵重臣女眷甚至蒙古四十九旗的公主郡主以及她们的丫头婆子，均表示非十三阿哥不选，粗略统计四舍五入，刚好一万人。”的

数条黑线自康熙的前额一直耷拉到下巴。一万人？朕才三宫六院七十二嫔妃，他就敛走了一万颗芳心？就凭他那哗众取宠的淫词艳曲，靡靡之音？那长相还不是朕给的？马尔汉这个老家伙，小聪明全用这了，这下可知道他那闺女怎么养出来的！哼哼，让你举贤不避亲，等回头朕把这一万人全都送进老十三府里，看你闺女怎么跟你玩命！的

康熙一面想一面仰起头，用无比饱满的鼻子眼儿鄙视地瞪着马尔汉，马尔汉咧开嘴，眼睛更眯了：“皇上，十三阿哥能有如此人望，全仰赖传承于皇上的皇胤气度，这是我主之福，大清之幸啊！”

康熙听了，狠狠抖了几抖，回到桌前提笔写了几个字。马尔汉接过来一看，上面写：最具人气男歌手奖，最受欢迎女策划奖，奖一送一，钦此。马尔汉这才心满意足地收起来，郑重地跪了安，麻利儿地跑了。康熙摊倒在椅子上，想起多年前杂毛老道说的什么前途无量的话，咬牙切齿：“十三娃呀，子欲色而亲不让，以后做什么都是为你好，千万不要怪你的阿玛心狠手辣。”

评奖活动就这么过去了，是夜，京城各个阿哥府都在清点所收奖品，康熙很开心，阿哥们很幸福，他们都很快乐。

而与此同时，遥远的滇苗之地，一场旷世奇缘悄然上演。的

什么奇缘呢？这要从早先被派去四川的年七夜说起。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她就被康熙收进了自己的特务组织，从此平步青云，在业内名声大震，江湖上人称：内有敬事房，外靠年七夜。横批：安能辩我是雄雌？

、

这一年的春天，小年子身上带着康熙的密令开始了她贪墨公款，中饱私囊，吃喝玩乐的大型旅游活动。一路游逛到云南，康熙给的御史证明拿出来一亮，谁敢不把她奉为上宾？当地父母官只差没把顶戴借给她带两天了。年七夜再酷也到底是个女人家，爱管闲事好操心，老爷子叫她打听的事情打听完了以后，干脆坐在人家大堂上整天看断案讲三八，不耐烦的时候还把惊堂木抢过来自己断。遇上家庭纠纷，年御史的风格就是：男的永远赢不了女的，家花永远赢不了野花。一时间当地盛行河东狮吼，二奶三奶持证上岗。的

、

说到年七夜为什么一直在云南呆着，是因为她自来听说滇苗之地盛蛊毒，特地想要寻点傀儡虫金蚕蛊什么的回去对付一下那个忘恩负义的老十三，就算不能让他像小时候那么任自己摧残，能当两天小奴隶也好啊。奔着这个目标，她不停游走于云南各地，遍访多个民族聚集地，排雷一般的边防毒边寻毒，终于让她搞到了一小包“死缠烂打霜”，据说中此毒者这辈子也别想让他离开下毒之人了。小年子幻想着十三扒在自己身上打都打不走的情景，狂笑不止。的

、

正得意间，冷不防一只手伸过来一把抢走小包，继而只见一个蒙面人飞上半空一个翻身，站在了对面。年七夜大吃一惊，她始终不肯承认是自己得意忘形疏于防护，而且归结于眼前这个蒙面人身手太好，居然可以悄无声息地来去，心下恼怒之余已有几分佩服。那人用右手食指和中指夹着毒药包，冷哼了一声：“最毒妇人心，果然没错，何必弄这种东西呢？把你的心挖出来磨成粉肯定比这个管用！”

“把你的臭嘴扒开，舌头割下来泡酒一定还毒！”年七夜小宇宙爆发，迎面就是一拳，那人灵巧往左边一躲，正中七夜下怀，原来这一拳本是虚招，要的就是让他往左边躲，七夜左手拳头没收回来，右边已经抡圆了巴掌，“啪”，清脆地接住了那人的脸。（高难度动作，需

要左右脑十分发达高度配合，间距频率分毫不差，最好能有衰人长期用来练习方可使用，切勿效仿！）

、

年七夜得意地吹吹手掌。那人半天才让眼前飞散的星星消失掉，继而怒瞪着七夜，面纱缓缓落下，七夜原本轻蔑得意的表情一下子凝固了，继而樱桃小嘴张成血盆大口，淀粉酶液体不断涌出，汇集成流，渐渐在胸前形成一滩特别的痕迹，一个“帅”字！的

若说这年七夜自打放了外任，那也是阅男无数，什么帅哥没见过？可是眼前这个人，有一张精美绝伦的面孔，鼻子大一分就是蒜头，矮半号就是塌鼻；眉弯一点就是八字，高一块就成张飞，任何地方都长的那么危险那么精确那么濒临绝境那么恰到好处。一双忽蓝忽绿的眸子闪着火苗，灼烤着七夜的脸庞，烧出红晕朵朵。的

、

“擦擦你的口水！一个女人家穿成这样，你们大清子民都这么开放的？”清朗磁性低沉魅惑的声音从他性感的唇间吐出，听的七夜一阵心旷神怡，赶紧擦了擦嘴角，磕磕巴巴地说：“你怎么看出我是女的？”

那人笑笑：“这点把戏瞒不过我，不过你还是第一个打中我的人，我对你很有兴趣，你到底是谁？要这毒粉做什么？”的

七夜这才想起来，慌忙上去抢，那人一惊，拼命高举起两只手，两人瞬间扭在一起。七夜毕竟身体灵活，窜上窜下地抢还外带非礼，那人又要躲开争抢又要防着不被揩油，着实辛苦，最后终于不耐烦了，抓过七夜的一只手狠狠咬了上去，七夜抽回手，吃疼的猛推了他的胳膊一把.....

、

要说这无巧就不成书呢，合该小年子丰富的人生旅程由此开始，因为经她这么一推，正在为咬人成功而得意大笑的那人，手里捏着的药包不偏不倚地被推进他自己张大的嘴里！

欲知啥叫自作孽不可活，且听下回分解！

婚乱（上）

“皇上，您以后可是不能再动气了，皇上以一身系天下，千万保重龙体啊！”冷若涵软糯的声音回荡在乾清宫里，给清冷的大殿增添一些温暖。她一边收拾着医药匣子，一边以白衣天使充满人道主义爱心的态度劝慰着墙角佝偻着身子的千古一帝。的

背着脸的康熙默不作声，只伸出一只手向外扇了扇，李德全会意，忙忙地带着其他伺候的小太监关上偏殿的门出去了，一时间，殿里只剩下康熙和若涵两个人。的

努力捕捉着门外隐隐的人声，若涵觉得这样的气氛有些尴尬。她借着窗格子透进来的光，看到老皇帝微微抖动的双肩，叹了口气，顺手抓过桌子上一块布递到康熙跟前。康熙偏头看了看，缓缓转过身来。若涵一惊，那张略显沧桑的脸上此刻竟然老泪纵横，平日威严的铜铃眼有些红肿，还闪着无助的光芒。看到若涵时，那光芒倏地闪了闪，燃出一簇与年龄极不相称的火苗。

“若涵.....”康熙喑哑着开了口，“你说，朕做人是不是失败的很？”

“皇上这话从何说起啊。”若涵对上康熙的眼，忍不住往后缩了缩。的

康熙把那块布接过来捂在脸上，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大范围的抹了一遍，然后吸吸鼻子，哽咽着说：“你说，朕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皇帝？朕八岁登基，这么多年的帝王生涯，朕就连自己的儿子都镇唬不了了么？其实他们哪一个耍心眼耍的过朕？哪一个的小算盘瞒得了朕？就连你，你以为朕吃不出山楂片是个啥味儿？告诉你，以后别买天桥那家的，那是过了期的果丹皮改造的！呜呜呜呜.....”康熙说着竟然泣不成声。的

、

若涵听到这，汗流的像洗了桑拿一般，心想这下完了，雅柔没穿我要穿了。她那边正在哀悼短暂的穿越生涯顺便总结回忆录呢，冷不防康熙一把攥住了她的手。若涵吓了一跳，使劲往回抽着，却不想康熙越攥越紧，一边拉她一边还说：“朕想把你留在身边，朕就想把你留在身边，让你看看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什么样的皇帝！朕要让你明明白白地知道一件事！”康熙霍地翻身站起来，利落稳健竟如年轻人一般，一面还拉住面如土色的若涵使劲往怀里带。若涵吓得一直往后

躲，康熙却一直向前逼近，就这么一步一步，终于把若涵逼到了墙边，退无可退。的

、

此时的康熙，神情冷峻目光坚毅，丝毫不打折扣地深深看进若涵心里。若涵有些恍惚了，记忆里有一双寒冰一样孤独而迷惘的眸子也曾给过她这样的注视，想到这些她的情感好像变成了一把琴弦，被谁拨弄了一下，铮铮颤抖。“皇上.....”若涵忍不住开口。的

、

“若涵,朕要告诉你.....”康熙靠近她，手攥得更紧了，把个若涵疼得直皱眉，可他仍然不打算退开，反而缓缓举起另一只手，“若涵，朕今天一定要告诉你——这块布，是李德全擦桌子用的！”的

、

在那之后究竟发生了什么，没人知道，只知道太医院从那天起少了一个擅长薄利多销的小冷太医，而转年的秀女大挑却多了一个出类拔萃一步登天的冷若涵.....的

、

夏日炎炎，就在这京城人人摇着大蒲扇争抢阴凉地儿的时候，应康熙皇帝的邀请，缅甸王子带着他十二万分的诚意和五头大象以及他那比大象还肿的女眷，开始了为期数天的友好国事访问。

浩浩荡荡的队伍一进城，没见过世面的京城百姓就像约好了一样聚集在道路两旁对着优雅迈着方步的大象和大象上的王子猛拍着手掌，一时间欢呼声议论声不断，人们交头接耳。

有的说：“哎，你看那个王子的衣服，真是好华丽好漂亮啊，我从来没见过这么好看的衣服！还有他的帽子，那么高的帽子，活像一坨青皮香蕉！”的

还有的说：“你看王子还戴着面纱呢，我头一次看见男人戴面纱！真想看看他长什么样子。”

也有的比较损的说：“你们看看他旁边的，不仔细看还以为大象上面还驮着大象，难道那个是他老婆？娶了这样的媳妇，估计一定是个丑八怪！大热的天儿，说不定一脸痱子毒。”

旁边的人立刻提醒道：“不知道了吧，外国的来了哪有不联婚的，讲不好走的时候就不是这个了。他们这些人来访问，其实就是为了换老婆的！”的

周围的声音断断续续传到王子耳朵里，他轻轻皱了皱眉头，垂下眼翻开手里的本子一行行用手点着看，蓦地，他修长的手指停在末尾的一行，反复摩挲着，陷入沉思。的

一行人走了大半天，总算远远看见了金水桥，康熙派出的迎接队伍却早已等在了桥上，为首的人一身戎装，高挑的身材威风凛凛地立在桥头，一只手叉腰扶着佩剑，仰着下巴张望。只等王子的坐骑到了桥跟前，方才上前一步，拱手高声说：“年某奉旨前来迎接，已经恭候王子殿下多时了！”

王子见状，依礼打算从大象上爬下来，一只脚刚迈下象鞍的时候，疲惫的大象突然前后挪动了几下，王子站立不稳慌忙伸手抓住护栏。说来也怪，恰在这时刮过一阵邪风，好巧不巧地卷走了王子脸上的面纱。而令众人更没有想到的是，那好不容易才稳住身体的王子竟然为了伸手去捞那块面纱而迅速从象鞍上纵身跳下.....的

、

眼看还没进皇宫大门的贵宾就要发生笃定丢脸动辄丢命的惨案了，桥头的年七夜来不及细想，一个飞身跃上了半空，轻摆了几下腿便到了大象跟前，顷刻间那王子就要大头及地了，七夜赶紧伸手去捞他的脖领，这时的她却没有注意到，在那高高的帽子遮盖下，王子轻扯饱满的唇型，翘起的嘴角露出狡黠的微笑。就在七夜指尖触到他衣领的同时，那王子反手握住她的腕子一掰，就势翻身越过她稳稳地站在她面前。七夜措手不及，只得狼狈招架，却因为腕子吃疼使不上力而无法还击，最后一屁股坐在地上。

“哼哼！”站在那里的缅甸王子发出一声冷笑，年七夜的心里顿时燃起熊熊大火：什么圣旨礼节皇上客人，统统去它阿玛的！夜姐姐我今天要不打你个终身无齿，你就不知道象牙为什么那么贵！一边想着，她一骨碌爬起来，抡圆了巴掌就扇了过去，那王子似乎早有准备，抬手便攥住了那一掌，七夜并不挣扎，却在他疏于防范的时候举起另一只手，飞速一拳直捣面门。的

一滴，两滴，阳光下亮闪闪的血色浸染了王子脚下的青砖，周围立刻安静的只剩呼呼的风声。王子慢慢松开攥住七夜的手，脸藏在帽子的阴影里，看不出情绪，他掏出软纸用手卷着，低声开了口：“我真傻，真的，我单单知道有人会在挥拳头的同时扇巴掌，却不知道竟然也可以在扇巴掌的同时挥拳头,大清国的武艺果然是博大精深。”说着话他已经把纸卷塞进了两只鼻孔，同时抬起眼看向对面的胜利者，这一看不要紧，原本就静谧的四周就因为这一个混乱后的对视而更加诡异了.....

、

“你，你，卫疯子？”年七夜揩着嘴角源源不断的口水，惊讶地喊道。的

“怎么是你？夜叉女？”卫子风掩不住讶异地扬起脸，继而又咧开嘴，“难怪呢，你的左右开弓拳可是更精进了，刚才失礼。”他拱拱手，又近前一步悄声说，“我接了通报，说是年羹尧奉旨迎接，本想给他点颜色看看，怎么竟是换了你了？才听你说，你也姓年？”的

七夜的脸抽搐了几下，搓搓手也不知道说什么好，恰巧在这时十四阿哥带人从里面迎了出来，直把王子一行往里让，卫子风这才颇具深意地又看了七夜一眼，心满意足地客套着随十四阿哥进了宫门。的

、

、

康熙正襟危坐在太和殿上，心腹大臣都肃立在两旁，这样的接见排场足以彰显这一次访问的重要性。卫子风掩不住得意，整整帽子上前施一礼道：“小王卫什麽，参见大清皇帝陛下。”

此言一出，文武百官一阵骚动，康熙坐在上面直愣神儿：这也嚣张的太过了吧，上来就给朕出谜题，为什么？为什么来你都不知道你来干吗的？纳闷归纳闷，皇帝到底还得冷静睿智，康熙微微一笑，抬手道：“王子不必多礼，看王子这般装束颇具贵国特色，想来有王子这样亲民善国者，缅甸自然是土肥地沃，安居乐业，能有如此边属与我大清修好，实数万民之幸事。”的

一句话招的所有人的眼光都落在这位奇装异服的王子身上，看后不禁窃窃私语，这个说：“哎，你说怎么这个王子带了个绿帽子？”，

那个说：“可能他们没这个说法吧，我倒觉得他们太喜欢大象了，你看他鼻子里面还插着手纸装象牙呢。”的

、

卫子风此时有些不悦了，心说大清的人真没素质，没事就喜欢嚼舌根。他拉下脸，直截了当地对康熙说：“陛下，小王卫什麽此次带着最大的诚意希望与大清国永世交好，小王卫什麽觉得最好的方式是建立亲密的关系，小王卫什麽请求陛下恩准联亲.....”的

康熙烦得差点把御案上的龙胆扔在他脸上，为什么为什么，朕发给你们家十万精兵你就知道为什么了，想是这么想，可他也想不出到底怎么回答，只能转移话题说：“啊，朕看王子旅途劳顿，想必极辛苦的，倒不如先开宴席，其他的改日再谈，来人啊，赐宴!”吩咐完毕，康熙打着哈哈从龙椅上站起来。

卫子风的正事被无情打断，不免恼火，不过他也确实饿了，只好无奈地低了低头：“谢陛下赏赐，小王卫什麽.....呃.....”等他抬起头来，上面哪还有皇帝的影子？的

那天之后大宴小宴康熙再没出现过，每天都是派皇子们轮番陪同，卫子风倒不是个小心眼的人，并不计较这个，因为他也并不着急办正事，他现在最想知道的还没机会打听到，那就是夜叉女为什么姓年?

婚乱（下）

那一厢皇子们每日陪着客人消遣，而另一头，在宫外的某个夹道里，获了罪的十三阿哥正盖着大被躺在床上。与从前应有尽有的阿哥府相比，眼下的情形实在太过惨淡，皇室的残酷，父亲的绝情，种种复杂的创痛交织在一起，终于把这个柔软又豁达的男人击垮了。这个时候的他，脑门上顶着半干的笼屉布，似睡非睡，半梦半醒。皇父威胁要赐死雅柔时唇边的冷笑始终在他脑海中盘旋，让他禁不住冷汗涔涔，噩梦连连。的

恍惚中，十三似乎看到雅柔明显消瘦的脸颊和红肿的泪眼，看到她正在倔强地把浸了毒的点心放进嘴里，十三的心猛地一紧，忍不住喊：“雅，雅柔.....别，你不能！”他拼命伸着手向着眼前的身影晃，竟

不顾自己病歪歪的身体。他使尽全身力气向前探去，用力够了两下，居然就真的够到雅柔的手。那手半攥着，还在拼命挣扎。十三感觉一阵眩晕，深吸了一口气，使劲拍了一下那只手.....

地上顿时一片狼藉，到处都是碎渣渣，雅柔呆滞地看着憔悴昏沉的十三，悲戚又绝望，泪珠在眼里转了又转，终于止不住滚了下来。十三顿时觉得痛极了，他扶上雅柔的肩，哽咽着说："你怎么能，你怎么忍心？你怎么可以丢下一个残破不堪的我独活在这世上？"的

雅柔摇摇头："我是个罪人，你的皇阿玛一心就想要了我了命，我留下来只是增加你的负担和罪过罢了，胤祥，我不愿拖累你啊！你回去吧，回去向你的皇阿玛请求原谅，然后，娶盈雷....."

十三握住她的手用力捶上自己的胸口："你说得这是什么话！我们那么多的誓言和美好你统统都忘了么？皇阿玛要你的命，那就等于要了我的命！我没想到他竟然真的要赐死你，他捅了我一刀，他真的捅了我一刀，捅在我心上啊！"的

看着十三的失控，雅柔哇的一声哭出来："你别这样，我知道你心里的痛，你是那么敬爱你的皇阿玛。你有多心痛，我就有多心痛，可我不想成为你的包袱，胤祥，你知道吗？刚才你打翻的那一块点心....."

她有些说不下去了，只好把脸埋在十三的胸前释放："呜呜.....是最后一块了.....呜呜.....胤祥，你告诉我，一个没钱的我，怎么样来帮助一个同样穷鬼的你啊！！！"

十三紧紧搂住她，歉疚地说："你不是我的包袱，是我要依靠你，信赖你，我会把这个脆弱的我完完全全地交给你，别再说让我娶别人的话，除了你，我谁都不要。哪怕是一块有毒的点心，我也愿意跟你一起分享，好不好？"的

雅柔抬头看着他，眼睛闪着震撼的光亮，她红了红脸，柔声说："可是刚才那块，没毒。"

"喀啦，喀啦啦"几声很轻的脆响自十三的胸腔传来，雅柔纳闷的问道："什么声音啊？"

十三的脸已经被阴影笼罩：“没毒？没毒你居然趁我睡觉的时候自己吃？你也太恶劣了吧！枉我对你心心念念，一往情深！你听到什么了吗？那是破碎的声音！我的心破碎的声音！”

“我不是没吃着么？你用得着这样振振有词的指责我么？我为了你的身份成日提心吊胆，你那个皇阿玛巴不得我赶紧死掉！你那些红颜知己恨不得你早点休了我！难道我付出的还不够多？你这样践踏我的心意，我恨你我恨你我恨你.....”雅柔持续抓狂中。的

`

“别嚎了！”十三脸色铁青地翻身坐起来，一只手猛拍着床帮，“说来说去，都是你不好，一天到晚稀里马哈的不知道想的啥！那个本子咱们明明说好放在家里就成，你什么时候揣在我身上了？弄成现在这个样子，还不知道要被关到哪年哪月！”的

雅柔猛地抬起头，不可置信地望着他：“你怪我？你居然怪我？难道我写的那些都错了么？难道我想让你时时都能看到那些，时时都能自律这也错了么？你一个皇子，光天化日朗朗乾坤，随便在紫禁城里遛两步就能把上个宫女，有事没事就去给秀女委员会跑腿打工献爱心作贡献，这也是圣贤书教给你的为人之道？远的不说，就说那个柯盈雷，那是被我撞见的！你还骗我，你还说你跟她没有过去？”

十三瞪起眼：“本来就没有过去，这个我早就跟你说过了，你一再地追究这件事，你是在怀疑我的人品，侮辱我的尊严！”的

“你又这样强词夺理！上次你就是用这话封我的口！我告诉你，我只相信我看到的！那个下午是怎么回事？她说的那个让她深刻记住的下午是怎么回事？我这样追问你，你都不肯给我实话，我们之间还有真诚吗？”的

`

十三仿佛被点了痛处，局促起来，喘着粗气，他的声音明显低下来：“好吧，你这么强调，那就告诉你。其实是在我们大婚之前，有一天下午我从延禧宫门口过，突然听到一阵欢快的琴声，我忍不住技痒，就拿出笛子应和起来。后来曲声停了，盈雷从里面走出来，我们就在延禧宫的院子里切磋起器乐来。我惊讶地发现，盈雷知道好多曲子，我们就从莲花落吹到要饭曲，从阳春白雪弹到下里巴人.....”

“后来呢？”

“没有后来了，后来出门的时候她被门槛绊了一下，我接住她，如果说有什么让她误会，大概就是这个了。”十三说到这，已经低着头缩到了墙角。的

雅柔心已经软了，但她还是倔强地说：“那我上次问你为什么不说？刚才为什么不说？你和她好投缘，从莲花落吹到要饭曲，从阳春白雪弹到下里巴人？你都没有和我从莲花落吹到要饭曲，没有和我从阳春白雪弹到下里巴人！”的

十三抬抬眼皮：“你又不会.....”的

“不会你可以教我么！”的

十三无奈地拱拱手，再次将她搂入怀中：“都是我的错，我不对，我有罪，我不好，我傻冒。我不该跟她从莲花落吹到要饭曲，不该和她从阳春白雪弹到下里巴人。我保证不会了，今后我只跟你从莲花落吹到要饭曲，从阳春白雪弹到下里巴人，可以了吗？”的

雅柔没话了，低头发着呆。十三推推她：“拜托，不要这么痛苦好不好？”

雅柔抬起眼，百感交集：“拜托，不要这么迷人好不好？”的

.....的

、

、

据说，当时话音未落，屋内各色蛇虫鼠蚁均在瞬间成抽搐状死亡，苍蝇跳蚤蝎虎子争先恐后地掉在地上，数量损失最为惨重的要算当时正在进行队列训练的养蜂夹道特产花斑蚊。后来听说十三右腿的膝盖上被一只毒蚊子给叮了，肿得像小馒头一样。可是该毒蚊组织仍然不依不饶，一天十二个时辰轮番不间断地发动进攻，那块肿就再也没下去过，别人看到都纷纷传说十三爷患了鹤膝风。

、

有一个小心眼的老爹其残酷性远胜于一场宫廷斗争。且不说十三爷两口子关在一处水深火热，就是在外面的那几位过得也并不快乐。卫子风果然不是省油的灯，不出两天就让九阿哥十阿哥十四阿哥全体

告了病，留下的八阿哥话少，他就滔滔不绝，天南海北的八卦，奇妙的是最后的话题总能让他转到年七夜身上，可是八阿哥并不了解年七夜，于是就借着这个话头直接推给了四阿哥。

四阿哥最善与人交谈，却也被卫子风满嘴奇怪的疑问弄得有些难以招架了，不过四阿哥是个出了名的杠头，从不轻言放弃，几番来往之后，他回到家中花了几个晚上把卫子风的问题全部抄录下来，并且利用自己研究的佛经藏经道德经为每一个问题配上了多种答案，间或带有插图，如果有必要还会加上配乐。这样一番折腾下来，一本四阿哥府独家出版的集废话之大成的图音双娱的文献书籍隆重出品了，四爷用他遒劲有力的字体为封面题上书名——《十万个为什么》！的

、

当这部巨著送到卫子风手里的时候，他久久不肯合上的嘴巴足以表达他内心的震撼。一瞬间，卫子风的心里翻江倒海地挣扎起来：不得了，大清国的王子果然不可小觑，实在太有才了！要说打听爆料闲磕牙，我是绝不输给他，可是论起这硌应人，我可就差他太多了！想到这些，卫子风双手接过那本书，恭敬诚恳地说："四皇子，卫飒服了！"的

四阿哥一听：呦呵，又出新词儿了？得，爷没工夫陪你玩了。他扬起浓眉勉强笑道："不为啥，闲着也是闲着！"卫子风没听明白，不过他也没细琢磨，心里只想着好些日子没见到夜叉女了，刚要开口问，老远过来一个侍卫，大声传了皇上的口逾："即刻在乾清宫摆宴，请王子一行都去参加！"

、

这一个宴会可是着实热闹，能来的都来了。用康熙的话说，今天可以没规没距，没嫡没庶，男女不论，长幼不分。其实康熙这一出就算是下逐客令了，内务府早就哭诉了好多回，说这个缅甸王子挥霍无度，各位皇子又总是想尽办法不惜财力的堵他的嘴，再不轰走后半年万岁爷就得节粮度荒了。康熙一听这还了得？赶紧找人联婚吧！于是今天的宴会，实际上就是个在众人见证下的隆重的订婚宴了！

主意出的容易，可是这主意里头的人可就不好找了。一直到酒席都摆好了，酒杯都端上了，康熙才发现他根本就没想好让谁下嫁到缅

甸联婚，公主里是没有了，现认一个只怕也来不及了。康熙想到这里，鼻子尖儿上冒出一层细汗，刚喝了两口酒就觉得心律有些不齐了，他腾出一只手轻轻捂了捂左胸，这时从龙椅后面走过一个人，拉过康熙的手腕号起脉来，随即将酒撤了，另拿茶碗换上一碗清茶放在皇帝面前。的

、

、

席间立刻安静下来，数双惊讶的眼睛齐刷刷地落在刚才那个人身上。只见她一身极普通的宫女装，站的位置却是跟李德全齐平，细一看真个是柳眉微蹙，红唇欲滴。面对台下的骚动，她很不以为然，嘴角带着浅笑却不失严肃，只是抬眼轻轻一瞥，皇子席那边顿时一片吸气声，原来她就是消失了大半年的冷若涵。的

、

“哎？四哥，她不是原来的小冷太医么？怎么这会子就敢除了男装了？”旁边的十四阿哥一边紧着吃一边问，却不知那四阿哥一双眼睛早就直在当场了，手里的酒杯怎么也送不到嘴边。这幅呆样一点不落地被周围的人看进眼里。的

卫子风感到这个时候先开口的人占便宜，于是他端起酒杯对康熙一礼，说道：“陛下，小王蒙陛下款待多日，大清国的友好小王铭记在心，告辞之前，小王还是希望能将此次前来的心愿了却，望陛下恩准。”

康熙刚刚平复的心律又快了起来，勉强张张口却什么也没说出来。卫子风也不等他回话，径自说：“为表达小王的诚意，小王这次特地带来了我们缅甸最尊贵的公主，我的妹妹，她是我们缅甸的国宝，像坚冰一样剔透，像瑞雪一样圣洁，她出生的时候天地都为之震动，所以我的父王为她起了一个非常好听的名字——寒冰雪。”说完他向后拍拍手，继而深鞠一躬，“如果陛下接受缅甸的修好，我愿意把我最宝贵的妹妹献给大清，并向陛下请求恩典，从此两国结为姻亲！”

、

众哗然，谁也没料到卫子风还有这么一手，看来今天无论如何要换一个公主级别的去了。躲在偏殿的女眷们也是一阵窃窃私语，都在咬牙切齿地思考这个公主会配给哪个皇子。正在这时，只听得“咚，咚”沉重的声音伴随着地面的震动自殿外传来，继而整个殿内一暗，门口一个明显压低的粗旷嗓音万分妩媚地说：“寒冰雪拜见大清皇帝陛下！”的

众人纷纷回头看去，真是不看不知道，世界真奇妙。看这位公主果真是世间少有的容貌。眉不画而秃，唇不点而厚，一双似有似无针鼻儿眼，两扇忽前忽后招风耳，三尺来高四尺来宽，态生两靥之肥，娇袭一身之肉。在座人等无不惊叹：如此品格，哪里是冰雪，分明是冰山么。

、

康熙呷了一口酒，勉强说道：“冰块...啊，不是，冰雪公主果真是名不虚传，王子这诚意太贵重了，叫我大清如何受得起？”的

卫子风拱拱手：“陛下过谦了，小王看陛下和几位皇子全是人中龙凤，一表人才，陛下这样说，莫不是嫌弃缅甸还不够真诚？不妨，小王还有几个妹妹，可以立刻着人去接。”

“皇阿玛！”八阿哥蹭地站起来，“王子一片诚心叫人感动，皇父何必推辞？况且公主人品世间无双，这也是皇父之福，儿臣之幸啊。”其实八阿哥厚道，抢先说这样的话本是一片好心，不管怎么样解了兄弟们的危机再说。康熙听在耳朵里自然不是滋味，心想简直是混账话，朕一把年纪了，这等重量级的还消受得起吗？你就一个老婆，给你最合适了。他愠怒地瞪了八阿哥一眼，刚想宣布，冷不丁看到四阿哥坐在一旁冷笑并对老八嗤之以鼻，当下为老八不平起来，于是说：

“四阿哥，朕看你近年越发上进，常想着赏你，今日既碰上这难得的姻缘，不如就.....”

老四慌忙跪下：“启禀皇阿玛，儿臣家中女眷已多，况且儿臣近年笃信佛学，甚少近女色，恐怕委屈了公主，还是八弟家里只有弟妹一人辛苦，他最合适了。”的

老八一听：我靠，你个色胚，你还少近女色？我好心往老爷子那推，你倒摆我一道？刻薄寡恩！真他额娘的刻薄寡恩！的

他们剑拔弩张的推托之意全都被寒冰雪看在眼里，她低下头，用手托着肚子往门框里使劲挤了挤，高声说：“陛下请听冰雪一言。我们缅甸风俗与大清不同，女人不是男人的附属品，无论与谁联亲，那个人都不仅仅是大清的皇族，也是我缅甸的驸马，我带着我们国家的福祉而来，难道不该让我来挑选么？冰雪正值豆蔻年华，岂是这些老菜帮可以将就的？所以.....”不等康熙反应过来，她用手笃定地一指，“就是他！我要他做我的驸马！”的

所有的眼睛都顺着她的手指看到十四阿哥扭曲的表情，以四阿哥为首的其他几位都站起来，面带艳羡地拍拍十四的肩膀：“恭喜恭喜，哥哥们都是老菜帮了，不能跟风华正茂的弟弟相比。”

见事情解决了，人们开始穿衣打包预备回家，寒冰雪心满意足地拉住十四阿哥就要走，这时从偏殿跑进两个人，一个试图拉住另一个，而另一个仍旧拼命挣扎，边挣还边喊：“皇上，您不能把那个公主配给十四爷！”的

、

隐匿多日，恢复更新.....感谢喜善大人的冰雪女王友情客串！

爬墙

那两个人扭打着就扭到了殿中间，后面的是去守偏殿的年七夜，别看她平时身手矫健力道十足，可是这会竟然拉不住一个抓狂的杜衡！挣扎间杜衡的钗环已是凌乱不堪，口里还不住地喊着：“皇上！您不能把那个公主配给十四阿哥！”的

康熙瞪起眼睛：“放肆！你是哪宫哪府的？这样没规矩！国家大事岂能容你一个女流之辈指手画脚？来人啊，拖出去！”的

杜衡对如此严厉的训斥仿佛充耳不闻，直接走到寒冰雪面前，指着她的鼻子说：“你们缅甸都没有男人了吗？非得要来和大清女人抢？你都不问问人家心里有没有人就用你的歪理逼婚抢婚，你还有点廉耻没有？”

寒冰雪仿佛并不屑与她争辩，只是看着康熙说：“陛下，这就是大清国的规矩？冰雪真是大开眼界啊。”一句话很成功地激起了康熙的怒

火，他颤抖着手，一迭声地吩咐：“来人，快来人，把这个泼妇给朕拖出去杖毙！”的

、

“皇阿玛！”

“皇阿玛开恩！”两个身影不差分毫地同时跪下，又同时诧异地互相看着。

杜衡早已被几个侍卫按在当场，就连年七夜也不能靠近她。她哀怨地抬起头：“皇上！您那么高高在上，竟看不到自己儿子的心意了吗？十四阿哥有什么错？为什么要他来接纳生命不可承受之体重？您都不问问十四阿哥的意思吗？他心里的人其实是.....”她咬了咬嘴唇，转头去看偏殿门口站着的盈雷。一旁的八阿哥担心她说出来，面带惊恐随时准备出手阻拦。的

康熙已经气得说不出话来，只是摆着手示意侍卫赶紧拉她出去。危急关头，后面跪着的两个人中有一个一骨碌冲上来，把杜衡从侍卫手中挖出来，紧紧搂在怀里！的

杜衡突然被人把头压在胸口，自己也吓得忘了挣扎，她听到那个胸腔里发出很清晰的颤抖的声音：“皇阿玛，儿臣心里的人就是她！儿臣不愿意娶那个公主！”的

四周静的只剩下呼吸声，十四阿哥梗着脖子和康熙对视着，毫不示弱。这时一只手弓着食指在他的肩头敲了敲。十四诧异地回头看，顿时一阵恶寒。他那平素冷若冰霜的四哥，此刻竟对他露出一朵极为友好的笑容。“干，干吗？”十四干着嗓子问。四阿哥并不搭话，反而边笑边用手指指自己，又指指他怀里的杜衡。的

十四下意识的把手臂紧了紧，憋得杜衡忍不住哼了一声。四阿哥顿时沉下脸，很严肃地对康熙说：“求皇阿玛开恩，她是儿臣府中妾氏，想是趁着今日高兴多吃了两杯，冲撞了皇阿玛。是儿臣治家不严，求皇阿玛准儿臣带她回去家法处置，冒犯公主，儿臣甘愿领罚。”的

人们开始窃窃私语，年七夜站在旁边见此情景瞠目结舌。卫子风与寒冰雪对视一眼，不紧不慢地重新坐下，拉过一盘花生米自斟自饮了起来。跪在地上的十四听到这番话震惊极了，他瞪圆了眼睛慢慢低头看向杜衡。杜衡直起身来，垂下眼，默默点了点头。的

坐在上面的康熙被老四一番请罪稍微拉回了些面子，他拄着拐杖站起来，预备象征性地给他们点惩罚就赶紧散会。没想到十四仍然坚决地抢了话："皇阿玛，儿臣心里的人就是她，儿臣绝对不娶那个公主！"

"混帐！你好大的胆子，你不要以为你是公主选中的驸马朕就不能拿你怎么样！你四哥的话你没听见么？大清的颜面要是败在你手里，朕第一个杀了你！"他摇摇晃晃地站在那，等着儿子们磕头谢罪。的

、

、

杜衡懊恼极了，她哀怨地看了十四一眼，跪安准备离开。刚要转身站起来，却被十四一把又带了回去。十四洪亮的声音回荡在大殿里，震慑了每一个人："皇阿玛，四哥的话儿臣听见了。可是对您来说，大清的颜面很重要，杜衡的身份很重要，儿臣定没定婚很重要，她嫁没嫁人也很重要。可是对儿臣来说，什么都不重要！不管他是四哥的媳妇儿还是八哥的媳妇儿，就算她现在是您的媳妇儿，她依然是我心中独一无二的杜衡！"的

"咣当！"的

、

"咣当！"

"皇阿玛"

"四哥！"的

、

大殿里一片慌乱，倒水的倒水，掐人中的掐人中，人们七手八脚地抢救着翻白眼和吐白沫的两代帝王.....的

、

、

天黑了，月亮晶亮地挂在天上，照耀着京城的每一个角落。康熙看着窗棂上惨淡的月光，猛地捂住了自己崩溃的脸。“皇上，您该进药了。”冷若涵温柔依旧，适时提醒着。

“老脸丢的只剩一张嘴了，除了喝药还能干啥？”衰老的声音从指缝间传出，听得李德全不禁唏嘘。的

、

若涵把药碗放下，对着李德全点了点头。李德全会意，驼着背出去了。若涵搬了把椅子坐在床边，摆好脉枕扳过康熙的胳膊认真号起脉来，不时抬头看看康熙，抿嘴笑着不语。康熙被她看得不自在了，说道：“若涵，有什么话，但说无妨。”的

若涵站起来福了福身：“皇上圣明，奴婢知道十四阿哥今日是莽撞了，但是奴婢也有一番道理，或者会逆了圣听，求皇上赎罪。”的

“哼！”康熙冷笑一声，“莽撞？你用了好轻松的一个词儿啊。朕看他是家与国全都不顾了！嗬嗬，朕从来没听过这么离谱的事！他拿来悔婚的竟然是他哥哥的妾氏！算起来也是嫂子辈儿的了，这叫什么事儿呢？你再听听他说的混话！”的

若涵小心翼翼地咕哝了一句：“不是说满人不在乎这个么.....”的

“放屁！”康熙怒了，“男婚女嫁，各回各家，都不在乎不就乱套了？别忘了他哥哥还活着呢！”的

、

“噢，那就是说好歹也得等哥哥死了。”若涵偷着吐了吐舌头，正正脸色说，“皇上，您方才的话里有三不对。第一，您说十四爷家国都不顾，这家，奴婢不敢说，可是这国十四爷一定是顾的。答应了冰雪公主对他也没什么损失，可是若是委屈的冰雪公主，那就上升到国与国的问题了，奴婢想，十四爷坚辞婚事一定也是考虑到这些。”的

见康熙没什么反应，她接着说：“第二，您说男婚女嫁，奴婢要提醒皇上的是，今儿个这事您真是委屈十四爷了，自始至终奴婢都没听到十四爷有一星半点儿答应的意思，您听到了么？”

康熙听呆了，忍不住追问：“第三呢？”的

“这第三么.....”若涵站起来，“皇上，同理啊，当初谁又问过衡格格是否愿意嫁给四爷呢？奴婢听说，当年衡格格曾经在新婚之夜自裁当场，皇上！奴婢知道女人不能要求太多，可是今天看到十四爷的表情，奴婢真的被他们感动了，奴婢觉得这宫里突然之间有了一股热情，您不觉得他们好珍贵么？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兄弟反目，呃，不是！奴婢的意思是说，这情字看似不能忍让，其实也是可以妥协的。您信不信，说不定您想不通，四爷反而想通了呢！”的

“是.....吗？”千古一帝就这么被这一套颠三倒四的话彻底说迷糊了。若涵趁热打铁：“是啊，皇上！如果您不信，明天奴婢去试试，奴婢一定还您一个精神焕发的四阿哥！”康熙混浊的眼睛盯了她半晌，终于点点头。的

这个时候在紫禁城某个不知名的破屋里，一个人被猪蹄扣很完美地捆在炕上。过了很久，一扇小窗响起轻微地敲击声，伴有一个低低的嗓音喊着：“杜衡，杜衡。”的

炕上的杜衡艰难地抬起头，微弱地答应了一句。只听外面那人很惊喜地说：“果然在这里！她听到了！谢谢你，盈雷！”的

看着惊喜的十四，盈雷有些动容：“十四爷说这话，奴婢无地自容了，奴婢不过是因为这里离延禧宫近，举手之劳而已。其实，今天应该是奴婢谢谢十四爷和衡格格。”的

十四想起从前，借着月光认真看了看盈雷，讪讪地说：“盈雷，我今日才明白自己的心意，从前，对不住你了。”

盈雷摇摇头：“十四爷今天真是让盈雷钦佩不已，十四爷是个性情中人，只是盈雷没有这个福。虽然接触不多，但是盈雷却可以很诚恳地告诉你，衡格格是个与众不同的人，虽然外表张牙舞爪，内在也是热情奔放，但她却是一个懂得勇敢生活的人！十四爷，盈雷真心地祝福你们。”说完这些话，她笑得异常轻松。

、

正当盈雷准备福身告退的时候，十四叫住她，正色说：“盈雷，八哥他.....从小是极不容易的，希望你能懂。”盈雷会意地点点头，走了。十四这才转身趴在小窗户上，再度喊着：“杜衡，杜衡，我来看你

了。都是我的错，要是再有一点时间，我应该用个更聪明的法子。我今天才明白，为什么那次看到你，你说自己是和尚庙的。原来，你一直都在受着这样的折磨。”的

杜衡躺在那里轻轻咳嗽两声，带着些鼻音说：“十四爷，您快回去吧。杜衡今天鲁莽，连累十四爷了。十四爷说的话，杜衡就当什么都没听见。十四爷的心思杜衡早就了解了，所以杜衡不敢妄想，但求十四爷平安。”的

“杜衡！我刚才跟盈雷说的话，你没听见么？我今日在皇父面前是一片真心，决不是为了推托联婚才那样说的。”十四靠在小窗旁，很急切地说着。的

杜衡忍不住挣了挣，长时间被反捆住的手脚已经酸麻的没了知觉，她不觉心中凄苦，哽咽着说：“那你说的，真的是我吗？你贵为阿哥，什么都好，怎么会看上我呢？我又鲁莽，又冲动，什么也不会，写的毛笔字还不如扫院子的李老二用笤帚写得好。你，你为什么.....”

十四赶紧表白：“谁说的，我不许你妄自菲薄。谁说我什么都好？我唱的曲子吓死过御膳房里半笼子母鸡。”的

、

“那你不还把哪个大臣的多年便秘给唱好了？还有年福晋生的小格格，一提你的名字就再也不哭不闹了。”

“是啊，后来她就早夭了.....咳咳，跑题了。”十四转身趴在窗台上，“杜衡，我是想说，不管是什么样的你，掐架的你发疯的你，咆哮的你装傻的你，总之，我就是无可救药的陷进去了。”

杜衡没了声响，半张的小嘴禁不住流出口水，湿润了一大片床铺。这些话真好听啊，比那老和尚整天念叨的什么“晚寝早作,勿惮夙夜;执务和事,不辞剧易”要好听的不知道多少倍，没想到，我叶梓也有今天！

、

“杜衡？衡儿？”见她没有回答，十四急了，手一探，那窗子竟然开了。十四顿觉大喜，小声说：“衡儿，我可以救你出来了。”说完便手脚并用地爬了进去。等他动手开始解猪蹄扣了，杜衡才反应过来，

连忙用力躲闪：“不行啊，十四爷，明天被他们发现我不见了，事情不是更复杂么？”

十四停了手，轻轻替她拨了拨鬓边的头发：“不怕，从今天起，我与你生死相随，就是捆，我们也要捆在一起！”

杜衡幸福地闭上眼。破旧的窗子轻轻地晃动着，再也挡不住屋里两情相悦的缠绵，只是偶尔会断续飘出那难掩的呻吟与满足的喘息.....的

、

天边开始发白的时候，还是在那间不知名的小破屋里，还是在那被遗忘的小土炕上，两个人，被凌乱又结实蜘蛛扣紧紧捆在了一起。的

“胤祯。”

“什么？”

“捆在一起这种事情，说说就可以了，不用真的这么做。”的

“呃.....”的

、

“胤祯。”

“什么？”的

、

“为什么解开我这么难，而捆上你却这么容易呢？”的

“我也想知道。”的

“噢，胤祯，你知道么？你让我深刻地认识到一件事。”的

“什么事？”

“终于有人比我蠢了.....”的

私奔

第二天，天气有些阴沉，而更为阴沉的，是月华门外的养心殿，萎靡的四阿哥昨夜便被特许安置在这里。冷若涵亲自提着食篮走进去时，差点没让满屋的烟给噎出来。再一看条案上，炕桌上，椅子上，甚至地上，到处都是香炉蜡烛炭火盆子。只要是能点火冒烟的东西，

连牙签都没放过。若涵皱皱眉，问守在门外的小太监：“四爷这是干吗？”的

小太监满脸烟灰，撅着嘴说：“四爷说心里烦，吸点烟气便于思考。”的

若涵柳眉倒竖：“胡闹！中了毒怎么办，赶快都清理出去，再把门窗都打开透气！”

小太监不服气地边走边嘀咕：“都熏了一个晚上了，精神着呢。”的

若涵摇了摇头，看看烟气散得差不多了，方才重新进去。暖阁里的雕花床黑漆漆的，让略显陈旧的青色帐子一衬，显得十分诡异。若涵仔细看了半天，才辨认出窝在床角的那一坨。“四爷，饿了一个晚上，略进些饽饽吧，这儿还有皇上特别赏下的酪，这肚子越饿就越烦，看爷这气色，想是饿坏了呢。”她还真没说错，床角的四阿哥脸色黑的不同寻常，就像涂了一层锅底灰，奇怪的是两只眼圈和嘴唇却出奇的惨白。若涵在心里叹道：万乘之尊果然无所不能，看来雍正皇帝化迷彩妆也是一把子好手呢。

“咳咳”两声，床里的人挪了挪，坐直了些，两眼无神只盯着自己的手。若涵这才发现他两手正在摆弄自己的辫梢，嘴里似乎还念念有词，只是大概被烟熏哑了嗓子，听着就像在喷气儿，却辩不出说的是什么。若涵放下手中的餐食，侧身坐到床边，也不说话，一只手拢着耳朵作倾听状。

“干什么？”沙哑的声音略高了些，白眼圈里的黑眼珠转来转去地看着若涵。

若涵会心一笑：“呦，敢情四爷醒着呢，奴婢无状，请四爷用早饭。”的

“不用，撤了吧。”四阿哥烦躁地摆摆手。的

“奴婢不敢，这是皇上特别交待的，要是四爷不肯用，皇上怪罪下来奴婢担待不起！”

这样的话似乎没有起到作用，四阿哥仍然很认真地低头摆弄自己的辫梢。这一次若涵听清楚了，他在说："结发为夫妻，白首不相离，可我这头发是什么时候掉的呢？"

若涵愣了愣，一种很涩的感觉在心里抖了一下。她低了低身子，努力对上四阿哥的脸说："有件事想来四爷这样博学的人该知道，人没有永远不掉的头发。只是有的头发掉了还会再长，有的却是一去不复返了。四爷....."她把那辫梢劈手夺下，强引着四爷看向自己，"奴婢敢问四爷一句，昨儿的事儿，面子和衡格格，您觉得哪个要紧呢？"的

四阿哥顿了顿才说："还不是一回事么？"的

"爷错了，倘若爷觉得衡格格重要，那就不妨拼着最后这点脸面再争一把，或者格格昨天不过是意气用事，爷说两句比十四爷更好听的话，人不就回来了？但如果要是面子重要的话嘛....."若涵趁机把碗递到四爷手里。的

老四也没注意，一口喝下说："面子重要怎样？"的

若涵正色道："那您何不放了衡格格？"的

"咣啷！"四爷把碗砸在地上："休想！"他一反刚才的萎靡样子，翻身从床上跳下，不停地踱着步子，"哪个对我都重要，可我现在是里子面子全没了！我平日怎么待她？她还有没有点良心？老十四有的，我哪样没有？我这儿能给她的，她凭什么趴在人家怀里要？"的

若涵被他突然激动的样子有些吓住了，等他稍微平息一点后才说："四爷，您回头想想衡格格在您府里的日子，您确定留下她真的对她好么？不瞒四爷说，奴婢昨儿个看见十四爷的真心，着实替衡格格感动。您呢，您说过那样的话么？那种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的热情，那种视万物如鸿毛的义无反顾。四爷，如果您跳出这样的关联来看待他们，您不觉得他们的感情很美很美么？"

一席话说的四阿哥眼珠子差点没窜出来："跳出关联？我受累提醒你一句，那是我的媳妇儿！我三媒六证抬进门儿里好几年了！还很美很美？美在哪儿啊？我好吃好喝养得她白白胖胖的我倒成鸿毛了？我把她从一个上蹿下跳的野丫头教训成三规六距的贵妇人，我费的那些

唾沫星儿找谁要去？”他越说越激动，修长的双腿盘上了桌，一只手指指天又指指地，纷乱的发丝飘飘荡荡，惨白的眼圈黢黑的脸在滑稽中狰狞。的

这一次，若涵真的被华丽丽的震撼了，她从没想到清冷的四爷也会有这么抓狂的时候，他黑亮的眼眸里透出的火焰仿佛昭示着他濒临绝望的霸道，明显的怒气在他周围蒸腾着，灼得人有些发晕。额角青筋暴起，吊得一双眼瞪似铜铃。若涵猛地发现：像！真是太像了！这独占欲的目光，这好几层的下巴，难怪他才是未来的国君！的

、

令人窒息的沉默持续了一瞬，便被一个惊慌失措跑进来的小太监给打破了，小太监连礼数都不顾了，进门就嚷：“回四阿哥话，皇上叫传所有的阿哥都到乾清宫问话，说是，说是十四爷和衡格格出了异事了！”的

、

那两人听得一惊，急问：“什么异事？”的

小太监左右看看，方才小声回说：“早上皇上遣人传十四爷，去的人听十四爷府里的人说十四爷一夜都没有回去。于是皇上马上就叫人去带昨晚被捆在小破屋里的衡格格，结果，结果竟然发现屋里半个人影儿都没有！上夜儿的人说昨儿个夜里屋里头有说话的声音，早上就没了，还，还说.....”小太监说到这里掩住口。的

“还说什么？你倒是快说呀！”若涵及时拉住气红了眼的四爷，一边追问着小太监。

小太监这才支支吾吾地说：“还说早起开门的时候看见两只燕巴虎挨着肩地飞了出去，所以，所以，所以现在宫里到处都在传说，说十四爷和衡格格，变成了燕巴虎，扑啦啦地飞走了！”

.....

“荒唐！！！”康熙的拐杖嗖地杵在离他最近的人的胸口上，“鬼话连篇都糊弄到朕头上了！缅甸王子是贵客，什么施巫法，告诉你们，三天之内赶紧把十四阿哥和那个女人给朕找回来，不然朕要了你们的

脑袋！噢，对了，还有那两只燕巴虎！听见没有？十四，女人，燕巴虎，一只都不能少。”康熙用力地跺着龙蹄，在大殿上发出噔噔的声音。的

、

不一会的功夫，一支亲军雄赳赳气昂昂地开出了神武门，每人手持刀枪剑戟斧钺钩叉，肩扛大号捕虫网兜一支，大有捕尽天下飞禽走兽之势。看到这样的阵势，正打算觐见皇帝的卫子风纳闷极了，虽然此时他还不知道自己已经被当成施展巫术大变活人的头号嫌疑犯了，但是皇宫里突然出现的怪异气氛他还是嗅到了一点。眼看归程尚无定论，年七夜又多日不曾勾搭，卫子风烦躁地不禁埋怨起妹妹来：“肥丫！都是你，嫁那个皇帝有什么不好？偏偏要那个小黑小子，你看看这乱的！”

寒冰雪费力地翻了翻针鼻儿眼，满脸鄙夷地回道：“像我这样青春貌美，沉鱼落雁的天之骄女，追求郎才女貌的完美搭配是天经地义的，谁像你啊，天天捧着个破本子念叨那个不男不女的，念完了就喷鼻血，早晚喷死算了。”的

“哼哼，我说好妹妹，你何止沉鱼落雁呐，咱们王家动物园里让你吓死的还少么？哎，我可听说这大清皇帝喜欢出去打猎，到时候你去给他露一手，封了皇后你就无人能比了。”卫子风毫不退让，一脸讥笑地看着妹妹。没等寒冰雪争辩，旁边快速跑过去一个人，直奔乾清宫。卫子风喜得上前一把抓住她：“你可叫我好找，这是忙和什么呢？”的

、

年七夜对卫子风还算客气，可眼光一转到寒冰雪身上，立刻换了怒脸：“忙和什么？自然是拜二位‘贵客’所赐，捕捉丢失的燕巴虎呗！”的

卫子风顿时很兴奋，扭头说：“肥丫，听见没有？你的机会来了，赶紧着！一起去捉那个什么虎。”的

、

年七夜飞快一拦：“免了！”她不满地瞥了冰雪一眼，压低声音对卫子风说，“我说，疯子，我们大清也好吃好喝伺候您老这么多天了，

该支援给缅甸的物资贷款也都给您装上车了，您差不多该带着您这位惊天地泣鬼神的御妹回去了吧？看在咱俩还有点交情的份儿上，你也可怜可怜我们皇上，治理个国家容易吗？您这位御妹往这一塞，大清得多添多少灾民你知道吗？”的

卫子风把两只手一左一右往袖口里一揣，左右看看回道：“不瞒你说啊，我们那要是养的起她，还用得着厚着脸皮到处给这样的找婆家么？实在是看大清土肥地阔，没那么容易被吃垮，就当作做善事，解救一下友好邻邦，嘿嘿。”他谄媚地用极富色情意味的眼光上下扫视着七夜。

七夜翻了翻白眼：“这种情况你们还想挑肥拣瘦？凑合呆在后宫不得了么？十四爷那样的民族幼苗你们也忍心？好好的一对有情人就这么被吓跑了，你说现在怎么办？他们不被抓回来就算完，回来就是死你知道吗？”的

、

卫子风讪笑并淌着口水的表情在看到七夜紧蹙的秀眉后倏地凝重了，他很认真地问：“那两个人，跟你关系很好？”的

七夜呆了呆，随即沉思起来：关系好么？似乎也谈不上，但是多年相识也算成了习惯。无论如何，十四也跟十三一样，是她从小调戏到大的。有一次差点她也给十四当了药引子，结果当日被她一顿野蛮给十四幼小的心灵留下了阴影。就从那个时候起，十四就疯狂的迷恋上对自己没有好脸的女人，越是摔摔打打就越得他的青睐。七夜人虽坚强，可也毕竟有着女人柔软的地方，没有人知道她对十四有多少愧疚，也没有人知道她每一次看到十四心满意足地享受着宫女的鄙视时内心是怎样针扎般的疼痛！

终于有了这样一天，七夜看到了十四像一个男人一样爱上一个尊重他仰视他的女人，虽然有些离谱，但是七夜却认为这再正确不过了。她也是穿来的，她能理解杜衡追求挚爱的决心，就算她们过去形同路人，她也不能不为他们感动。想到这，她很坚决地说：“是！关系很好怎么样？只要现在能让他们顺利过关，叫我干什么都行！”的

“噢？真没想到啊。”卫子风咂着嘴，突然扬起眉毛，“那要是拿你来换怎么样？”

“什，什么意思？”七夜干巴巴地说，“什么拿我来换？”的

卫子风眯眼一笑，凑到她耳边说：“知道吗，你现在这幅呆像可爱极了。我的意思是说，婚总是要联的，假如你肯跟我回缅甸，说不定我能帮你解救那两个人。”趁着七夜走神儿的当口，他作势要离开，并抬高声音说，“不愿意就算了，我想皇帝陛下不至于找两个人都这么困难吧。”

`

“不许说也许！你给我一个肯定的交换条件！”年七夜从后面拔出剑架在卫子风肩膀上，冷冷地开口，“如果我跟你走，你一定得帮我救下那两个人！”的

卫子风无所谓地撇撇嘴：“美人儿，你搞清楚了，现在不是你谈条件的时候。”

七夜转了转眼，把剑收了回去，几步跑到卫子风跟前，弓着身子抬着脸摆出一个极风骚的笑容，咬着舌尖说：“你确定要娶我？”的

“当然！”卫子风玩味地看着她。的

“无论感冒发烧非典禽流感？”七夜眼中闪着纯真的光芒。的

“是的！”的

`

“无论衰老贫穷一脸褶子小肚腩？”的

“是的！”

“无论BL,GL,SM,NP？”的

“.....”

“无论高H?无论高色情？无论.....”的

“皇帝陛下！小王卫什麽申请早日归国！”一溜烟儿向乾清宫奔去的卫子风后面跟着一溜烟儿不停追问的年七夜.....的

`

两日后，缅甸王子带着他的新王妃踏上了归途。可是那庞大的冰雪公主仍然留在了紫禁城，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康熙不得已将软禁许久的太子重新复立了，背后的交换条件就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把寒冰雪送进了毓庆宫。殊不知，这一个表面皆大欢喜的安排却埋下了

父子间仇恨的种子，以及日后二废太子的隐患，此系后话，略过不表。的

折腾了几天，紫禁城里燕巴虎抓了好几笼子，私奔在外的两个新青年却并不知道事情的转机，还手拖着手隐匿在百姓中间。多日的奔波使得杜衡早已是疲惫不堪，她抹抹脏兮兮的脸，对着街对面的包子铺咽了咽口水。十四看在眼里，疼在心上，愧疚地说："衡儿，都是我不好，就这么带着你逃出来，一点计划和准备都没有，委屈你跟着我受罪。"的

杜衡把眼泪憋回去，使劲摇摇头，瞪大眼睛："别说这样的话，我是心甘情愿跟着你的，出来的时候我就说过，从此以后，你在哪，我就在哪。"的

"衡儿……"十四握住她的手，哽得说不出话。的

杜衡猛然想起来："对了，出来的时候，盈雷塞给我一个玉扳指，说是应急用。她真是好人，这个扳指其实是十三爷给她的，我本来想替她收着，可是你看，我们逃亡的路还很长，没有盘缠也是不行的，不如我们去前面的当铺换点钱，等以后我们有了钱再赎回来可好？"的

十四犹豫了片刻，还是同意了，两个人深情对视了一会，高高兴兴地向当铺走去。

京城八卦某日讯：今日在大栅栏某当铺，两衣衫褴褛败坏风气的男女公然制假贩假，企图诈骗钱财。恰巧被途经此地正在执行"燕巴虎行动"的亲卫队查获，两人不服，试图拒捕未遂，双双被带回紫禁城。据现场围观群众称，该男子情绪激动，口口声声怒喊："老十三，你等着瞧！"人们猜测此案件或者另有隐情也未可知。本八卦记者将不惜自宫，深入龙穴，竭诚为您报道，敬请期待……——原敬事房落选记者供稿。

赐死

老迈的康熙显得十分倦怠，面对倔强的十四，他甚至已经没有了发怒的力气了，于是他把眼光转向一旁的杜衡，问道："钮钴禄氏，朕

不想让人说朕是酷主，所以虽然事已至此，朕还是愿意给你两句话的机会，想说什么就赶紧着吧。”的

十四低着头，看不见表情，但是攥得紧紧的拳头已经有了一些蓄势待发的感觉。平时咋咋呼呼的杜衡这会倒镇静了，她嘴角带着好看的弧度，无限依恋地看了十四一眼，抬起头严肃地面对着康熙，声音清晰而洪亮：“奴婢恳请皇上.....”十四快要跪不住了，他绝不允许杜衡把最后的机会用在他身上。周围静得仿佛能听见纷繁杂乱的心跳声，在康熙的身后，若涵紧皱着柳眉，焦急地看着杜衡。

只听杜衡说：“奴婢恳请皇上，您旁边那盘点心能不能先赏给我垫垫？”

、

“喀喇，喀喇喇”四周响起一片心碎的声音，康熙凌厉地扫视了杜衡一眼，料想她没有玩花样的智商，心下一松，竟然亲自将身边的那盘白皮儿点心端给杜衡。少顷略带调侃地问：“还有一句话，想好了么？”

杜衡点点头，大殿里的气氛重新紧张起来，在场的每个人都在脑子里为一千种可能编好了一千种应对。杜衡抹抹嘴边的点心渣儿，把盘子向上一举：“再恳请皇上，能不能给换成枣泥儿馅儿的，我吃伍仁儿的不好消化。”的

康熙心里纳闷极了：朕的十四娃为啥要跟她私奔呢？难道脑子被咸盐给腌了？

、

.....半个时辰以后.....的

、

这一次没有了四阿哥在一旁纪录，康熙完全失去了教训人的心情，他死死盯了下面跪着的十四和打着饱嗝的杜衡几眼，最终叹了口气说：“今天咱们关起门来说自家话。私通小叔，勾引亲嫂，在外客面前把我大清的尊严踩在了脚底下！朕绝没有理由饶了你们！可是一来赶上复立太子又和缅甸联姻这样好的事情，咳咳.....”他说到这呛了一下，左手边太子那一桌传来几声低微的啜泣。

康熙接着说：“二来，朕确实答应了一个人，要放过你们，这个人不惜牺牲了自己来挽救大清，挽救你们两个，朕若不允便是不仁不义了。从今往后，朕可以当这件事情没发生过，你们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其他的休想！”的

“皇阿玛！”

“皇上！”

若涵用眼神制止了跟她同时出声的十四，转身跪在康熙脚下：“皇上，您还记得那天奴婢跟您说的话么？‘私通’？‘勾引’？您怎么忍心把这么污秽的字眼冠在这么美好的感情之上？您今天拆散了他们，等于就毁灭了这深宫里好不容易才有的活力，也毁掉了他们两个赖以生存的意义啊！奴婢相信年大人以一己之身远赴缅甸，绝不是只想救下两个从此行尸走肉的人！皇上，您是个有人情味的皇上，不是吗？”

康熙镇静的思维又被冷若涵振振有词地带跑了道儿，他的沉默引起了大殿里的一片死寂，在场的每个人都觉得应该说点什么，又都不知道用什么立场说，彼此都这么僵着，直到门外闪进一个清瘦的身影，伴着僵硬的声音：的

“听冷姑娘这个话，我算长了见识了！”的

、

闪亮登场的四阿哥成功地用一句话把包括若涵在内的所有人的眼光全都噼咔噼咔地集中到自己身上。若涵见了他吃惊不小，此时的四阿哥一反那天烟熏火燎的颓废妆，而是改成了黑眼圈加惨白的脸，配上他摇摇晃晃的身体和波澜不兴的面孔以及那喷着火苗吐着冰刀饱含复杂情绪放射吃人光线的眼睛，竟也叫人不得不唏嘘不得不同情。就在那一刹那，若涵突然有了一种犯罪感，这种感觉甚至让她忽略了自己心中一闪而过的失落，心脏的位置像被撞了一下，疼痛起来。的

“冷姑娘，我刚打外头进来，您才说的那番精彩的言论没听得太完全，您受累再给说一遍成吗？什么是‘活力’？什么是‘人情味’？‘私通’、‘勾引’这些字眼怎么就污秽了？那合着明媒正娶的倒成了拆散别人了？香三臭四就叫美好的感情了？你见过什么叫拆散么？没见过你

可以去养蜂夹道采访一下十三弟，他对这方面很有心得，尤其擅长以款款深情作为无懈可击的底牌。想当初他那些小红小紫的，哪一个不是最先对我这样的成熟皇子媚眼横飞？要不是看他那幅受气包的长相又怎么会爱心泛滥？我始终认为，学问人应该堂堂正正，我若是看上哪个弟妹，充其量没事在她跟前转转，摆两个造型罢了，偷鸡摸狗违背人伦的事情绝对不干！我就是这样一个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皇子！远的不说，就说我七岁那年.....(以下略去忆苦思甜自爆猛料数万句)”的

整整三个时辰，四阿哥就着一桶茶水完成了他气急败坏口无遮拦的演讲。上面的康熙早已晕了过去，可是围在他身边抢救的却不是若涵。若涵还保持着跪的姿势，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四阿哥。这个男人冷漠的内心竟然蕴藏着她无法测量的深厚情感，这样的变故竟可以让作为公众人物的他如此不计后果，不顾形象，不怕狗仔.....的

“所以，”四阿哥一指杜衡，“你生是我府里的人，死是我坟里的鬼，对了，你不行尸走肉么？那也得在我府里行，在我府里走！”的

“住口！”杜衡忍无可忍便不准备再忍，挺起腰说，“皇上！您还是赐杜衡一死吧，杜衡不愿意连累十四爷，也实在不想再过这样的日子了！”的

上面李德全紧着给康熙拍胸口，老皇帝才勉强睁开一点缝隙：“朕...朕...准了...”

十四和四爷同时傻眼了，十四抢着说：“皇阿玛，请千万不要啊！”的

四爷也大声说：“皇阿玛，您还是信不过儿子吗？儿子的家务事您就不能交给儿子自己去处理么？”

康熙只觉得胸口越来越闷，微弱的声音带着恼恨：“你...你...你处理...”

“儿臣领旨谢恩！”四阿哥耷拉的眉毛立刻扬起来，揪着杜衡就离开了现场，完全没有听到万乘之尊的结束语：“你...你处理...个屁...”的

、

皇帝病重，太子监国。二阿哥上台的第一件事，便是准了冷若涵的要求，做主放出了养蜂夹道的十三两口子。见到雅柔，若涵急匆匆地向她叙述了整个事件的梗概，并说："从那天开始，我这心里就总是七上八下的，以我所知道的，四爷不是只听十三爷的劝么？能救杜衡的，只有你们了！"

雅柔还没太反应过来，倒是十三发表了一句感慨："真看不出来，老十四有魄力啊！不过这样都赦了，说明皇父还是疼他的。"的

若涵急说："那是年大人在御前自请出嫁，条件就是饶他们不死！"的

十三的脸一下子就变了："年大人？哪个年大人？"的

"还有几个能出嫁的年大人？年羹尧，年七夜！"的

雅柔猛地抬起头："劲爆年？她嫁给谁了？"的

若涵挫败地摇摇头："年七夜那个脾气，嫁给神神道道的卫什麽，真是难为她了。没看出来，那么高傲的一个女人，竟然这么讲义气。"的

雅柔瞪大眼睛，复杂地看了看十三。这时天空有些阴沉，雷声翻滚着由远及近，十三拉起雅柔就跑。雅柔急喊："干什么这么火烧眉毛的？"的

十三边跑边答："我有一种不好的预感，这件事一刻也耽误不得，咱们得赶紧回去，洗个澡梳个辫儿，刮个胡子吃个饭儿，好上四哥家去！"的

……

、

雷声更大了，和急速阴沉下去的光线比起来，四爷的脸更让杜衡觉得压抑，她有一肚子话想要跟四爷谈谈，可是她知道现在说出任何一句都会让这桶炸药爆掉。虽说是早死早超生，可是话到嗓子眼儿，杜衡又不得不承认自己确实有那么点愧疚，难以言表。的

"我知道，你跑都跑过了，现在说什么都晚了。当爷还是该有个当爷的样子，我也不跟你磨叽，只把我该要的要回来就是。"四阿哥说着用脚踹上屋门，手伸向自己的衣领。

、

杜衡当时就懵了，虽然四爷上拽拽下拉拉的，动作并不利落，但她还是看出端倪。她这才意识到，自己当了几年四爷的女人，却从没做过帷帐里的事情。只有前年的一次，四爷跑来训话，说到高兴处忘了情，拉着她就往怀里带，结果还没等她想起挣扎，打窗户爬进来个小孩，嘴里喊着："姨姨，姨姨，我养的耗子钻进来了。"跟着就在屋子里捉起耗子来，爱干净的四爷当即跑得无影无踪，从那以后再也没提留宿的事。的

事隔这么久，杜衡早已忘了嫁人还应该有这样一层概念，眼看今日难逃魔爪，对十四的想，对四爷的怕，一股脑涌了上来。她完全不知道怎么思考了，只觉得上身在发抖，下身在发麻。

、

"过来！"四爷已经忙和完自己了，开始向杜衡伸出手。杜衡往后缩了缩，四爷不耐烦了，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杜衡抓住床围栏一转身，躲开的那双铁钳般的大爪。四爷见她这种拒不合作的态度，想起她在十四怀里的情景，不禁妒火中烧，使出一招饿虎扑食便蹿了上去。杜衡惊骇之余低头猫腰，却恰好从他腋下的空隙处钻了过去。四爷急了，伸着手就要抓她的脖领，杜衡哪里肯让他抓到，两个人就在不大的屋子里转起了圈圈。无奈简单的杜衡终究敌不过有思想有智慧的四四，在四四反身堵截的时候落到了他手里。的

"四爷，你疯了？"杜衡可怜兮兮地抬起泪眼。的

四爷的眼里闪过很深的落寞："是啊，在你变燕八虎的时候就不得不疯了。你说，他到底有什么好？他哪样比我多？"的

杜衡不敢再看他，低头嗫嚅着："他哪样也比不上你....."的

"真的？比如？"的

"比如一大把年纪。"的

————沉默，令人窒息的沉默————的

李德全带着圣旨走进四阿哥府的时候，没有一个人来迎接,一直进了二门才看见三三两两的奴才人头攒动的围在一跨院附近交头接耳。李德全侧着耳朵听了听，只听见里面隐隐传来脚步声，骂声，厮打声，摔砸声。人们都很好奇，却没有人敢进前一步。正乱着，一个半

大孩子追着一窝毛茸茸的小东西跑进院子，小动物东躲西藏，愣是在屋子门口寻了个去处，接二连三地钻进去了。那孩子也不含糊，就在人们的莫名惊诧中推门就闯。的

“衡姨姨衡姨姨！我养的耗子们又进去了，您这门该补一补了...呃...给阿玛请安...”大概是年纪还小，弘时的注意力全都放在四散逃窜的小宠物身上，看见他阿玛也只是有些愕然，完全没去考虑自己闯进的是一个怎样的气氛当中，也完全没去研究阿玛为什么坐在床里只从帐子后面露出半张铁青的脸那么惊恐地看着自己。的

“又是你！又是你的耗子！没事尽摆弄这些脏东西，跟你八叔一样玩物丧志！我没有你这样不长进的儿子，赶紧给我滚出去！”四爷仍躲在阴影里咆哮着。弘时听了吓得一哆嗦，耗子也忘了逮就跑出去了。杜衡瞅准机会飞快地理了理头发也跟着跑出了门。的

四阿哥像石雕一样一动也不动，半天才缩了缩脚。他木然地打量着整间屋子，在对弘时的愤怒之余自我反省着：做男人，不应该先脱自己.....的

、

杜衡跑出那间屋，成功解脱的这口气还没松掉，李德全就把圣旨和毒酒端到她跟前，很客气地说：“皇上有旨，钮钴禄氏杜衡不守妇道，秽乱宫廷，因其有所醒悟，自感羞愧难当，特赐御酒准其自行了断，免予刑处，钦此。格格，请吧。”的

杜衡看着那雪白的酒杯酒壶，突然有点留恋这段日子了，她抬眼看了看每一个人，甚至包括扫院子的李老二都看得那么深刻。在他们的注视中，她把这个时代的真实感印在了自己脑子里。或者，这就是她回去的时候了？或者，跟十四的缘分正在原来的时代等着她？想到这些，杜衡突然又兴奋起来，她向周围的人拱拱手，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的

、

香醇的琼浆刚刚滑进杜衡的喉咙，围观的人群外便响起凄厉的喊声：“不！杜衡，不要！”

离散

“杜衡!不要不要啊!”雅柔泪流满面,使劲拨开人群跑过去扶住杜衡.的

杜衡身子一软,随着雅柔的搀扶慢慢滑坐在地上.她嘴角挂着血丝,咧开像她平时一样的傻笑说:“出来啦？皇上还搞得挺隆重的，还把你们放出来送我。我说，我可先回去了，我想吃必胜客了呢。”

“笨!你真是笨！我就说我不在你身边你准有故事，你要是回不去呢？你要穿到原始社会呢？还必胜客呢，你连死面饼子都吃不着了！你这个傻瓜……”雅柔哭得泪水哗哗的，使劲摇着头。

“也行啊，到时候我就写一本书，名字就叫《爱在周口店的日子》，讲述一个穿越过去的与众不同的母猿猴，教北京人生火烤肉直立行走，最终迷倒一帮帅猿猴的故事，保证能带起一阵原始穿的风潮…呃…咳咳…”杜衡的药力已经开始发作，眼神也渐渐涣散了。的

、

后面跟来的十三见此情景也禁不住红了眼眶，他来回踱了两步,焦急地转向李德全问：“四哥呢？怎么也不请太医？”的

李德全面露难色：“皇上赐死，谁敢救治？”一句话说得十三也陷入沉思。

、

“我敢！”

众人闻声都回过头，只见冷若涵吃力地提着大袋小袋，嘴里还说着：“让一让，都让一让！”到了跟前，她急步跪跌在杜衡身边，一边用手翻着杜衡的眼皮一边问，“她喝了多久了？喝了多少？”

雅柔抽抽噎噎地回答：“我，我来的时候就看见她都给喝下去了…呜呜呜…大概有一刻钟了。”

若涵略一沉吟，抖着手去翻那些袋子，从里面倒出有一大堆瓶瓶罐罐。她把一块手帕铺在地上，将那些瓶子里的药丸全都倒在上面，花花绿绿的药丸子足足倒了二斤多。若涵抓起一把，掰开杜衡的嘴就要往里送。

雅柔慌忙拦住：“这样吃，不是会中毒么？”的

若涵瞪着她，有些不耐地嚷道：“人都已经毒成这样了，还能更坏么？我们就用德妃娘娘的法子,以毒攻毒，用毒解毒，最终达到百毒不

侵。”说着，她便把那一大把药丸全都灌进杜衡嘴里。

、

一连灌了三把，药丸却没有发生任何效力，雅柔眼里的希望渐渐熄灭了。这时屋门一响，四爷从屋里走了出来。只见他衣领敞着，裤腿卷着，坎肩的纽襻高一个低一个的系着，明显是经过一番艰苦卓绝才穿上的。看见他毫无波澜的脸,若涵处于放弃与努力之中的情绪彻底崩溃了,她爬起来跑到他跟前,使劲抓住他的前襟哽咽着:“你为什么才出来为什么才出来为什么才出来？你问问你自己的心，你真的想让她死么？”的

四爷的嘴唇动了动，目光转向半躺在地上的杜衡，他看到杜衡微睁着眼，竟然冲他露出很和善的微笑。四爷身子一颤，心猛地疼起来。他跌跌撞撞地栽过去，从雅柔手里把杜衡挖了出来，紧紧搂着：“杜衡，你醒醒，我命令你醒过来！谁准许你死了？你那女诫还有一百二十八页没有念呢！我骂你的你还有九百一十六句没有还回来呢！你不能离开我，你醒醒，我们重新来过好不好？我不强迫你，女诫你可以不用念了，后汉书也只背前面一半就好，唐诗宋词四书五经统统去他的，你只要把我写给你的谚语大全一齐讲明背熟，我决不强迫你！”的

杜衡眼睛向上翻了翻，微弱地说：“四爷，对不起，杜衡辜负你了。四爷是做大事的人，万万不能把你有领导特色的口才与悉心教育的精神浪费在我身上。四爷，你将来一定会得到你想要的，杜衡相信……”的

、

“我不知道我还能得到什么，可我知道就有这么一个你是我得不到的！杜衡，你起来，你死了就再也无法弥补我的损失！你不能这么残忍地给我留下遗憾，就算你醒来仍然要跟老十四我也不准你死！”四爷用尽全身的力气，似乎想要把杜衡喝下去的毒全都摇晃出来。十三不可置信地看着他那清冷的四哥咆哮的样子，心里默念：这就是爱，死也死不瞑目。周围的人都落下了眼泪，这个骄傲的皇子一番告白惹得在场的人无不唏嘘，无不怜悯，无不感触。的

时间一点一点地过去，杜衡的生命迹象越来越微弱。就在这个时候，紫禁城发生了一件怪异的事情。当初抓的那几笼子燕巴虎集体在大白天发了疯，齐心协力撞起了笼子。甚至有一拨还把笼子顶上了天。折腾了大半个时辰，还真叫它们给撞开了。一时间皇宫上空扑扑啦啦飞的都是燕巴虎，远远一看就好象一朵黑云一般。的

还跪在乾清宫的十四阿哥并不知道杜衡已被赐死，他震惊地看着上空的“黑云”，耳边好象清晰地听见了燕巴虎凄厉的超声波。一旁的太子正在那里向太医打听康熙的病况，见此情景不禁纳闷道：“喜鹊报喜，老鸹报丧，这燕巴虎是报什么的？难道皇阿玛……”旁边的太医们问听此言窃窃私语，都说太子毫无担忧之情，狂悖无礼坦言忌语，明显存有逆心。的

、

“黑云”盘旋了一会，便成群结队地向东北方飞去，一会排成“人”字，一会排成“一”字。八阿哥皱着眉头思索，倒是盈雷在一旁惊喊：“不好！杜衡有危险！”的

十四猛地抬头：“这话怎么说？”的

盈雷说：“皇上龙体欠安，冷姑娘从来都是随侍一旁，才刚我进去才看见她根本就不在，不仅如此，连李谙达也不在宫中！本来我没想太多，可是刚才这漫天燕巴虎的异象给我一个提醒，当初衡格格和十四爷出走的时候不就传说什么变成燕巴虎了么，而且这几笼子燕巴虎也是跟着他们一起被抓回来的，如今它们远去了，十四爷还在，这是不是就说明杜衡那里不好了？”的

八阿哥眼睛一亮，走过去握住盈雷的手，凝望着她说：“分析得好透彻。”盈雷慌着抽出手，脸红了红。十四已经听傻了，他看看天，又低下头，猛地站起来往外跑又被侍卫拦下了，“启禀十四阿哥，皇上有喻，非圣上恩准不得放十四阿哥出宫！”的

十四呆住了，他绝望地看着一队队远去的燕巴虎，声嘶力竭地喊出：“杜衡——”

另一边的杜衡眼睛突然发出了光彩，两颊显出红晕，嘴里清晰地说：“听见了，我…我听见了…他在叫我…”的

、

旁边的几位都一惊，十三忙问：“她在说话！你们看她是不是醒了？”的

雅柔哭着拉起杜衡的手，语无伦次地说着：“我搓你的手，不能睡，你不能睡啊！”

若涵利落地又抓起三把药塞进杜衡嘴里，却仍然没能阻止那一瞬间的光彩慢慢消失掉。这时上方一暗，扑啦啦的声音使静谧惯了的四阿哥府顿时嘈杂起来。人们瞠目结舌地看着满天飞舞的燕巴虎。

“这，这是怎么回事？大白天的，怎么这么多的燕巴虎子？”十三瞪着眼睛，试图用这异象唤醒他呆滞的四哥。的

、

“它们是来保护她的，它们是来救她的，杜衡是燕巴虎的仙子,它们是带着十四爷的呼唤来救她的。”若涵盯着杜衡的脸，喃喃地说。的

、

人们都是莫名其妙，燕巴虎的队伍盘旋了大概一刻钟便四散飞去了。雅柔痛哭起来：“不要！别走！呜呜呜…我们救不活她了是不是？燕巴虎子都离她而去了是不是？”的

若涵猛地用地上的手帕兜起剩下的药丸就要往里灌。杜衡这时动了动，费力地微微摇了摇头，用眷恋的眼神看了看每一个人，吐出这一场穿越经历的最后一句话：“毒死事小，撑死事大……”

杜衡死了,七夜也可能再无归期,这一场伴随着情感恩怨的穿越会合就这样变得四分五裂。四阿哥府的客房里，雅柔伏在十三的腿上哭个不住。十三一面担忧昏聩的四哥，一面又放不下痛心的雅柔，正是左右为难。雅柔边哭边说：“都是我不好，我要不闯下那么多祸事，我们就不会被关进去，我们要不被关进去我就能整天陪着杜衡，我要整天陪着杜衡她就不会惹出这么多事，不惹出这么多事她就不会死了呀！胤祥，这一切都是我的错呀！我要怎么做才能换回杜衡？我要怎么做……”

十三扶起她的肩，心绪复杂地劝慰道：“别说这种傻话，这些事情都是我们无法预料的不是么？别把错都揽到自己身上，就算我们在外

面，怎么见得这一切就不会发生呢？”

雅柔推开他：“是我的错！明明就是我的错！你好过分，你怎么可以这么轻描淡写的说起这件事？杜衡已经失去了生命，四爷和十四爷全都封闭自己痛苦万分，你却还能在这里无所谓地帮我开脱！你知不知道，杜衡她可能再也回不来了！（咦？我为什么要说‘可能’？）”

十三用手揉着她的头发，耐心地说：“你就是太善良了！把什么都揽在自己身上。”他使劲攥过雅柔的双腕把她拉向自己，“听到没有？我不许你这么一而再再而三地为难自己。最重要的是，饭不会做就不要做了,四哥家里也不宽裕。”的

雅柔撇撇嘴：“是他家米不好，完全不是我的技术问题。”的

十三宽慰地拍拍她：“当然了，四哥这里耗子多，能给剩下米就不错了。你想想，连耗子都不要的米能是好米么。”的

雅柔听了这话也不免焦急地说:“是呀，经历了这一连串的变故，四哥真是好可怜，他是你自小就亲厚的哥哥,将来也说不定还会给你很多的帮助,我们不能不尽全力协助他渡过难关呀!胤祥,我们得帮他,不是么?”的

、

十三听说,眼睛亮了亮,深深看进雅柔心里：“雅柔，你这么聪明，这么善良，这么贤惠，这么温柔，这么通情达理，这么善解人意，我真是……（以下停顿一又五分之四小时，其间台下磕掉瓜子N包，喝去可乐数罐，如厕者百余人，其中半数嘘嘘，剩余半数撇条）……我真是好喜欢好喜欢你啊！”

雅柔眼里闪着莹莹泪光，找了个最优雅的姿势窝进十三怀里：“我也好喜欢好喜欢你啊！”

、

他们胶着的身影映在窗上，而门外徘徊的人儿却是忍不住频频叹息。盈雷攥紧手中的物件儿，呆望着窗上的影子出神。的

蓦地，一双手臂从后面将她揉进温软的胸膛，背后传来急速的心脏撞击感让盈雷下意识地抗拒起来。“别动，就这么呆会儿，就一会。”有些沙哑的声音听得盈雷不禁脸红耳热，她使劲扭着身子想要看

看后面的人，却被那臂膀箍地动弹不得。少顷，身后的呼吸伴着低笑吹在她脸上，盈雷羞愤之余有些恼了。

“请八爷放尊重一些！”盈雷尽量压低了声音说。后面的人这才松开手臂，转到她前面。盈雷一见大吃一惊，体面惯了的八爷竟穿着一身夜行衣，头巾连着面纱裹住了大半个脸，衬的两只眼晶亮晶亮的。

“爷怎么这副打扮？偷鸡呀？”盈雷又是紧张又是难为情。的

八爷满不在乎地拉着她溜进回廊，看看四下无人才说：“不过叫你来看看，这早晚还不回去，我这不是不放心你么。再说现在到处有耳，我到这府里总不好明着来。怎么？老十四那个女人难道真的……?”

盈雷眼圈一红，点了点头。八阿哥顿时拧起眉，带着恨意说：“这兄弟俩真是害人不浅，好好一条性命就这么丢在他们俩手里了！”的

盈雷抬起头，复杂地看住他：“你们这些人，哪一个不是害人害己的？”

“盈雷，我跟他们不一样！”八阿哥急急表态。的

盈雷怨怒地感慨：“不是你不一样，是我不一样吧，我不像杜衡那么倒霉的被争争抢抢，我反而是很‘幸运’地被你们踢来踢去！”的

、

说到这的时候，盈雷不觉急红了脸，而那温吞水一般的八爷却还捂得严严实实地端坐在一旁。沉默了一小会，八阿哥习惯性地从腰间拔出一支箫就要吹。盈雷手疾眼快迅速夺下，压低声音说：“你疯啦？穿成个贼样跑到这里吹箫？四爷这会伤心呢，你再把他的爱禽都给吓出毛病他还不得恨你一辈子。”的

、

老八满不在乎地放下箫：“切，我巴不得能给他雪上添点霜。从小到大最看不上他那幅唧唧歪歪的样子，立着眉毛教训了这个教训那个，在书房的时候比先生还积极，经常借故敲我手板！从前我的额娘位份儿不如他的，我也不敢跟他冲突，现如今都是一宫主位，谁怕谁啊？当年老九老十就因为在他说话的时候瞌睡，还被他用擀面棍打过屁股，早就恨死他了，是我偷来药膏才抚慰了两颗幼小的心灵。有了这些将心比心的兄弟，他这哥哥我也不用承认了。”的

盈雷焦急地说：“你不能有这样的想法！万一四爷他……”她猛地噎住。

“他什么？你想说什么？”八阿哥步步进前追问着，“你想说，万一他当了皇帝？”

盈雷自悔失言，僵在那里什么也说不出来。“你担心我？”八阿哥深沉地问，见她不答便仰头笑笑：“不说我就当你是了，盈雷，你等着我，等我把太子挤下去我就休了家里的那个，娶你过门！”

盈雷大惊，急忙捂住他的嘴：“求你，千万不能再说这样的话，你只记住我的劝告，千万不能让人看出你有这样的心，你已经吃过一次树大招风的亏了，千万千万！”的

“我要娶你，必须娶你，我都想好了！谁也不能改变我的决心！盈雷，你知道么？再不得到你，我……我……”老八说不下去了，他紧了紧面纱，转身消失在夜色里，盈雷没有听清他最后嘀咕的：

“再不得到你，我家的被子都没处晾了……”的

“这一家子真是个个情种，一点都没错。”雅柔的声音在背后响起，吓了盈雷一跳。她回转身，看见雅柔嘴角的浅笑，心里很是尴尬。她拢起手，一下碰到了袖袋里凉凉的物件，猛然想起来，便拿出来放在手心里掂了掂，很严肃地说：“盈雷有一事不明，想要请教十三福晋。”

雅柔挑起眉毛：“哦？但说无妨。”的

盈雷伸手递过那只扳指，声音很是悲愤：“你知道么？就是这只扳指害了杜衡。如果它不是假的，杜衡说不定已经和十四爷远走高飞，浪迹天涯了！是我害了他们，是我害的杜衡丢了一条命！可是我想请问福晋，如果一个男人一面口口声声说你是他的知音，一面还用赝品来糊弄这个知音，这样的男人你怎么看待？”的

听到这里，雅柔却没有像盈雷意料之中的那样惊愕，她的嘴角始终保持着微笑。只见她伸手拿过那只扳指看了看，干脆利落地扔在地上，并随手从自己荷包里也掏出一个绿色的东西，说：“盈雷姑娘的问题我也不知道怎么回答，你先看了我这样东西再说。”的

盈雷纳罕地把那东西拿在手里，只见半寸宽的表面全都覆盖了一层碧绿的结晶物，覆盖均匀色泽光鲜，只隐隐从几个断处能看出下面有些黄色。盈雷神色一变问："这……这该不会是……"

雅柔点点头："没错，这漂亮的颜色就是碱式碳酸铜，俗名铜锈。"的

盈雷无比震动地看着雅柔说这话时平静的神情，她问："为什么？这样的一个人，你为什么？"

雅柔笑道："就像你无法解释杜衡为什么非要跟着十四爷变燕巴虎一样，这是没有理由的。杜衡的死突然让我觉得穿越原来也是这么残酷这么无聊。盈雷，我们是知道结果的，干吗还要浪费时间在这里陪他们慢慢地耗过程？赶紧抓住真正属于你的那一个，跟我们一起离开吧！"

"属于我的那一个……"盈雷念叨着雅柔的话，脑子里回忆着八阿哥身着夜行衣贼眉鼠眼的样子，心里不禁柔软起来，脱口就问："离开？准备去哪呢？"的

雅柔临进屋之前说："在这遥远的清朝相聚一次不容易，杜衡已经不在了，我们不能再放弃七夜。盈雷，消除我们之间的隔阂吧，反正将来的皇帝都是注定的。我们远离是非，一起去家家大象，户户香蕉的缅甸，救出七夜，过我们潇潇洒洒的日子！"的

天上一颗流星划过，盈雷充满希望的眼神碰触到流星的光亮，透着对未来的憧憬。然而没隔两天，出游缅甸的大计划在若涵那里碰了钉子，她说什么也不肯。盈雷和雅柔商量了半天，觉得若涵可能是因为放不下康熙的缘故，鉴于她在她们的心中一直是母妃级的人物，也就不好勉强了。就在雅柔和盈雷两人热火朝天秘密收拾行囊的时候，宫里又掀起了一波猛浪。太子与寒冰雪婚后并不和谐，家里惨案不断，令太子成日萎靡，身体和智力每况愈下，脾气和花销则是与日俱增。康熙痊愈的那天，皇子们都去看望，唯独太子迟迟不到，直到晌午才带了红肿的两颊进了乾清宫，康熙已经听了太医们汇报的八卦，再看到太子这幅尊荣，立时又生开了气，直说太子是打肿脸充胖子，明摆着欺君。于是借着这个高第二次废掉了太子。的

太子还来不及喊冤，八阿哥也被五花大绑捆进了乾清宫。

巨变(未完)

“叫朕拿你们怎么办呐？养个病都不能消停？”康熙一看见这些奉旨排排站的倒霉孩子们，气就不打一处来，“老四，你家里的问题解决了么？”的

心如死灰的四阿哥上前半步，僵硬地回答：“回皇阿玛，照着皇阿玛的吩咐办了。儿臣原打算依照惯例去户部领家眷赐死补助，没想到户部竟不办公，一打听才知道八弟被带来了这里，故特来问问如今这补助怎么个给法儿？”的

康熙没好气儿地瞪他，从鼻子里哼出话来：“啊，既然这样，那就从朕这里给了。这补助呢，按规矩该是依照品级大小以及你们兄弟的昏头指数来算。你家那个丫头虽然身份低了点，这搅合的本事倒是把指数给抬上去了。这么的，折个中，给你二两银子拿回去买两卦香送送她。嗯哼，老四啊，”康熙说到这停顿了一下，见四阿哥抬头才低声说，“要是让朕知道你胆敢把她弄活了藏在什么沟沟坎坎的地界儿，你可掂量着办！”的

、

老四拉长了脸，抿着嘴什么也没说，跪了一跪就退到一边去了。康熙又看看右手边，问：“老十三，谁叫你们出来的？”的

十三甩着袖子晃悠晃悠走上来，瓮声瓮气地说：“回皇阿玛，日前皇阿玛龙体微恙，太子监国理政便作主放儿臣出来了。”的

“呦嗬，太子还有这一手呢。那朕来问问你，这一向可是明白事理了？”康熙抿了口清茶，似怒非怒地说。的

、

“是，儿臣的确受益匪浅，日后一定勤理家政,重整内务,严肃纪律,再造辉煌……”还没等他表白完，康熙就大咳了几声打断了他，好半天才点点头说：“明白了就好，别忘了你今天的话，回去也教给教给你那个媳妇，朕不想变成草菅人命的暴君。”的

、

要说话说到这，叩头谢恩回家不就完了么。可是康熙忘了他这侠义的儿子绰号“拼命十三娃”啊，话头既然引起来，就不能怪人家彪悍了。只见十三仍旧跪在原地不动，仰着脸一反刚才认罪的诚恳，大声

说：“皇阿玛，儿臣认错，是因为儿臣抹不掉心里的恐惧，恐惧自己心爱的人说不定哪一天惹怒了皇阿玛也会变成冤魂！您说您不想变成暴君，可是您已经草菅了杜衡的性命！区区二两银子能弥补四哥的损失么？能挽回老十四的心痛么？您觉得这就是您作为一个父亲最好的解决方式么？”

、

“嗯哼！”这一次是李德全打断的，连他都看不下去了。康熙反而没有很恼怒，他沉默着，探究地看着十三，仿佛不认识他。少顷，他像突然想起来一样对四阿哥说：“那个啥，老四啊，朕想起来了，那壶毒酒是上好的杜康兑的，半斤杜康加一两砒霜外送一耳挖勺鹤顶红，总共是八两二钱七厘，抛去零头和补助，你就上交六两就行了。先说好了，不准打白条，如果上缴数额过大，比如说上缴金子一块，内务府可没钱找。”的

冷静惯了的四阿哥仍然什么都没说，当场掏出荷包抖了抖，零零散散的碎银子摊在地上数，数了十几遍后拿出两小块很仔细地擦擦放回荷包，剩下的拢起来直接塞给李德全，然后又起身后退半步站回原地。

康熙戴起西洋眼睛，看了看李德全呈上来的银子，满意地点头。并向下面挥挥手说：“老十三，朕觉得，你还是不适合出门，去，再回夹道去呆些日子。”指令一下，左右侍卫便过去挟住了十三阿哥。十三临出去前不无感慨地回头看看他敬仰的四哥，小声说：“四哥，其实我是想帮你的。”

四阿哥看着弟弟饱含关切的眼神，百感交集，嘴唇翕动：“谢谢啊！”的

、

康熙正正身子，威严地把气氛拉回到捆着的八阿哥身上：“太子复立以来，在对外关系上不能起到很好的带头作用，这等小事尚且做不好，朕如何能将江山交付于他？所以朕再度决定废黜太子。然而！”说到这里，他凌厉地看看下面的所有人，一字一顿清晰地说，“这并不等于朕已经想好了接任的人选，任何利用不正当手段企图谋取太子之位的，等同国贼！老八，朕记得，朕给过你教训了！”

被捆得有些麻木的八阿哥不服气地撅撅嘴："皇父的意思儿臣不明白！"

"呵呵，朕也有些不明白你呢，你说说，前儿你给朕进上来的那个是个啥？"

"回皇父，是儿臣千辛万苦才踅来的一只霸震鹰，儿臣知道皇父素喜行围打猎，希望带着这只鹰能助皇父一臂之力。儿臣一片孝心，但不知怎么惹得皇父不快了。"说这些话的时候，八阿哥昂首挺胸地仰着脸。

康熙露出慈祥的微笑，问："哦？为什么叫霸震鹰呢？"的

"回皇父，这只鹰有种与生俱来的冲劲，儿臣以为非此物不能配得上皇父一方霸气，威震四海的气魄，故取名霸震。"的

"如此说来，朕还得打赏你的孝心了？"康熙随即沉了脸，"真是一派胡言！"说完他走下台阶，亲自将一个盒子扔到老八面前："你给朕看看，这就是你的什么霸震鹰？这分明是崇文门外卖的八珍鸡！还什么威震四海？你确定不是香飘万里？你让朕带着这么个油光光香喷喷的东西去狩猎，是让朕拿它勾出一头豹子还是一只老虎？你巴不得朕回不来是不是？朕回不来你就以为你能成事了？你有这样歹毒的心肠，你就不是朕的儿子！朕要怎么处置你都不会再存一点父子之情，来人啊！把他给我拖下去，关进天牢！"的

"儿臣有本要奏！"冰冷的声音把周围人急于求情的话都给噎了回去。老九老十十分不解地看着突然窜出来的四阿哥。的

康熙本不想理睬，倒是李德全对着他指了指手心里的碎银子，他这才回到龙椅上，平息了怒气说到："有话快说！"的

四阿哥还是那副不疼不痒的表情："儿臣以为八弟纵有欺君之嫌，但罪不至此，儿臣愿意为八弟向皇父求情。"

这个举动倒是让在场所有的人都颇感意外，四阿哥没有为一贯亲厚的十三求情，却愿意担保八阿哥。这让康熙也不得不动容起来，他挣扎了一会，才说道："罢了，老八，你回去吧，朕以后不想再看到你！"的

、

皇父的话严重的打击了八阿哥，机械地跪安后，他踉踉跄跄地往外走，脑中一片空白，令他想不透的是，好好的一只霸震雄鹰怎么就会变成了八珍烤鸡？到底是谁在陷害他？谁要置他于死地呢？

他那边兀自掰着手指念念有词地琢磨呢，四阿哥从后面跟上来，拍拍他的肩膀："八弟，咱哥俩感情多好啊，以后想去四哥府里可以白天从大门进，不必夜里钻鸡窝，当贼抓了可怎么得了？"

老八看着他清瘦的背影，百思不得其解。的

、

从那天起，贤名远播的八阿哥就被紫禁城拒之门外了。而之后整整半年，传说四阿哥府每天都会给他送去一只鸡，今天是烤的明天是扒的，还有叫化鸡黄焖鸡。每只鸡都用上好的青花瓷菜盆装着，盆盖上贴一纸条，上书：骄华鹰，璜玧鹰，德州葩鹰，褙得札鹰……

长篇小说 情何以堪

作者：姒姜

仁而善断,机谋深蕴,大材也.唯叹秉性太过重情,终为自苦.

六爷,我可以倾力助你完成天下,只求在最后,您能放了我.

六爷没有说话,只是那么看着我,眼睛里有一种淡淡的光.那时,我只觉得很危险,却不知道那也是一种蛊惑,或许在那一刻,就已经注定了我的沦落.

第一章

马车缓缓行在前往凌州的官道上。道旁古木森森，不远处还有一条细流由东而来至放秋山折向西南。路上很静，虽有一队将士护送，却不知为何无人敢多说一个字。是领队人军纪严明？亦还是军士的不敢逾越?

想来也有些不通吧，我看了看我的六个同伴。身份不对。我、燕巧、修月、拘缘、张烟、虞靖、秋航，七个土疙瘩，名不见经传的黄毛丫头而已。说老实话，这次居然会有一支军队来护送我们，这是我做梦都不敢想的事。　　三日前，有一名相当艳丽的女子来到蒙乾镇，说是要找水先生。当时我们七个正在忙着做师傅交待下来的课业。

没错，水睿水先生就是我们的师傅，他的弟子就只有我们七个。其中修月是最大，姓姜，平时很温和，偶尔也和我们玩，但因为入学最早，她身上总有着些让人敬服的气质。再来就是张烟、虞靖、秋航三个，拘缘是大家小姐，秦这个姓在我们镇上也算是大姓了。自从知道了她的身份，我对师傅有了一个全新的概念。能让秦家将小姐送来念书的人，一定是非常有才才可以的，也因此，一开始的勉强也成了欣喜。燕巧与我是最晚入学的，但也有了五年，虽然平时最是调皮懒惰，对于师傅却仍是极为尊重，当然，对我而言，得除了他打我手心的时候。

师傅平时不大与人来往，连去我们几个学生的家都不肯。所以，这次有人会来找他，我们都很奇怪。秋航是我们中最老成的，一见问，就带着女子向师傅的小竹屋走。剩下我们这票人自然悄悄地议论开来。　　在师傅叫我们前，她们一致认为师娘的可能性最大，我虽

然觉得不像，却也作不出更好的解释。那天，师傅做了许多在我眼里很古怪的事。他带上我们去了每一个人的家里，并和我们的父母关在房里谈了半天。当爹妈从小屋里走出来的时候，我分明看见他们的眼眶微微红肿，却极力掩饰着笑着拉我的手。我心里疑惑，却不忍见爹妈为难，于是也当作不知道。在回身之际，我隐约瞥见师傅向来清冷没有情绪眼中流露出一丝叹息。人的眼睛居然也会叹息？我很奇怪，但师傅的确给了我这种感觉。

后来，师傅带着拘缘回秦家。我们还回到书舍，虞靖开始搔着下巴思索，但就凭我们几个，又哪里想得到小镇以外的天下？将要有变动了，那个艳丽女子带来的变动。

很晚，师傅带着拘缘回来了。出什么事了，我看见拘缘脸上有一种害怕的神色，第一次，我仿佛看到了我见尤怜。在我发愣时，师傅忽然沉着声唤我跟他进书房。

我在大伙同情又惊疑的目光中乖乖地跟着师傅走。虽说这不是第一次了，我每次挨手心都是这个情形，但这一次，我隐隐觉出了不安。饶是如此，那一刻我全然没有想到，我的一生就已注定要陷在这道未知的旋涡里挣命。

“为师求你，保住她们的性命！……是我自私，但，也只有你可以……”

师傅哽咽的语声让我就算此刻回想进来还是觉得有种深刻的不安。第一次看到师傅的性情，也是第一次看到师傅的无能为力，还有，一种我无法看透的悲悯。是我？还是我们？为什么可以的人是我？

我放下车帘，马车上，几个人都有些神伤。毕竟是第一次离家，而且去的还是全然陌生的凌州，这对于我们这些生在小镇，从未出过镇子的人来说，前途如何都是让人感到恐惧又疑惑的事，还有离开爹妈为伴的日子会是怎样？对于我来说，我还有一重忧虑，师傅的话让我异常困惑。保护？难道前途有着怎样的危险么？

我不由一声叹息，大约是听在虞靖的耳里，她撇嘴．“干什么全都哭丧着脸啊？看看这镇外风光，如果不是六爷召见我们，我们保不定还在那山沟沟里呆一辈子呢

我是第一个笑出来的，“是呀，是呀！师傅的第一门生，就知道你对天文地理感兴趣的很，这次出来，是赶你的巧呢！”

大家都一起笑了。虞靖机智过人，对于地理一向很强。我们几个虽各有长才，但只有她，让师傅能赞到“吾门第一弟子也。”这个地步。 “哎，我们来说说凌州吧。虞靖，你一直地理那么好，那你给我说说呀。”燕巧说话软软嗲嗲的，是她一惯的腔调。

“嘿嘿嘿”虞靖怪笑着趋近她，“凌州啊，最多的就是杀猪的，……像你这种白白胖胖，娇娇嫩嫩的，他们最喜欢。”

“啊！你乱讲！人家才不是猪。”

我暗暗好笑，也只有虞靖才能把那么兵慌马乱的凌州说成是屠夫横行的地方。想到凌州，我心中又是一忧。以前，师傅常常让我和虞靖做些军事打仗课业，我每次都在对决中输给虞靖，但我每每都挨师傅的打，原因却不为这个。而是因为我有这个或那个的疏漏。直到三天前，师傅才告诉我，我和虞靖平时的课业取的就是凌州。这意味着什么我很清楚。但我也纳闷，为什么师傅单单只把这些告诉我一人？

看着她们嘻嘻哈哈地闹开，我只能苦笑。

半个月的赶路，也就在这想想心事，看看风景，玩玩闹闹中过去。我们终于看到了凌州城。

六爷，召我们来的人，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呢？我看着凌州城的城墙，那种不安更深刻了。

在城外，我们像这半个月来一样住宿在农舍里，但毕竟是到了凌州，大城的繁华不是我们可以想象的。这里的农舍虽说仍在城郊，饶是如此，已比蒙乾镇好上太多。

“呼！”虞靖呈大字型的倒在坑上，看来，这半个月的赶路已闷死她了。她一直是那么好动的人。

修月只是拣了地方坐了，神色淡淡地看着窗外。鸡声、茅店、人迹、板桥。比之镇上的景象，这里多了几家茶铺、铁铺，人也多了好多，来来往往的，不时朝我们这被军士围住的一排屋子望望，然后窃窃私语地走开。

民怕官，不管走到哪里，这都是一条翻不过来的理。

我倒了杯茶给秋航，她一直站着，略皱着眉的样子，不知在苦恼些什么。

她接过茶，“怎么不进城呢？”

原来她在愁这个。

“哪里你要进就给你进啊！”张烟是我们中最率真的一个，说话也从来不打个弯，但人人都熟了她的性子，也没人计较。且秋航就喜欢和她一起。　　“其实我也想进去。不是都已经到了门口了吗？”燕巧靠在窗口，懒懒散散的样子让人看了就好笑。

“那你得好好洗洗干净，到时不会让人麻烦。”拘缘靠在墙边似笑非笑地说了一句。

“为什么啊？”

一定没好话。拘缘的文采最受师傅称道，辞格华丽，让人读来美不胜收，但当她说话时，那张嘴可让人颇为哭笑不得。

果然，“不是说凌州最多杀猪的么？你不洗干净怎么上屠宰场？”　　“哈哈哈哈”虞靖、张烟笑倒在一旁。

那么多年了，还是没长进。我拍拍已撅起小嘴巴的燕巧，以示安慰。　　正自玩闹，门外传来一声清亮好听的声音。

“哟！各位好心情哪！”

我们止了玩笑，一齐看过去。原来是那个艳丽的女子，半月前就是她让我们上凌州的。

她见我们看她，也不在意，轻轻笑着，“也半月不见了，各位一路辛苦。这就请七位小姐移步，先到樨菀住着，过几日就要拜见六爷了。”　　六爷？这个称呼我们已不陌生，但乍一听说，我还是心中“咯噔”了一下。

“我们不直接去见么？”秋航在一边问着。

那女子明眸一掠，轻扯嘴角，“六爷是个大忙人，也不是说见就能见的。”

一个下马威么？我心一沉，我们要去的是个什么地方？看这女子行止说话定是六爷身边的亲信了。我看不过秋航被她抢白，忍不住插了句，“那请问这位夫人如何称呼？我们毕竟是奉了六爷的令来的，人

已到却不声不响，总也不好。我们既不能随便拜见六爷，夫人又见得到六爷，那还请劳烦夫人在六爷面前代我们致个意，回禀一声。”

话说完，我感到虞靖的手放在我的后背上，温温热热的，让我勇气倍增。

那女子看我一眼，眼里透出些锋芒来，但转瞬即笑，“哟，这是说哪里话？我一个下人，哪里敢让几位小姐称夫人？六爷知道几位来了，才叫我过来接几位去樨菀住几日的，我哪里敢自作主张？”

见她这样说，我也退开一步，想想人性欺生也该见惯不怪。这在镇上就已平常，又何况如今出门在外?

修月在旁拉了拉我的手，向那女子点了点头，“那敢问尊驾如何称呼？”

我极力忍了忍笑，见那女子脸上一阵红一阵白，使劲吸了口气，再说话时已笑意盈盈，“这可是折煞我了，小姐若是不嫌弃，叫我一声栖华就可以了。我是奴才，您是主子，我又岂敢当主子一声尊驾？”

我看着她眼底的冷意，不由皱上了眉，这样一个玲珑又有手段的人，今日之辱能忍就定不会罢休。看来，我还是轻率了，让大家在未跨入凌州，还没交上个朋友就树起了敌人。

第 2 章

这一次,我们的排场搞得很是气派.栖华领我们到巷外,长长一字儿彩旗招摇,一直护送我们来的的将军正端坐马上.我还是第一次从平地上看这位威武英挺的将军,一股豪情顿生胸臆间,只觉有什么东西要喷勃而出.

后来我才知道,那是一种对天地间豪迈壮志的欣羡,或许我的本性中就是有着这种抱负吧?就像师傅说的,看我的眼睛就知道我必定得做他的学生,然后去实现我的命运.可这话叫一个才十岁的女娃子如何懂得?在十二岁以前,对于入于水先生门下我一直不情不愿,只是碍于爹妈的怒骂才肯稍稍用心课业.

"这才像个样!"虞靖在身边低道,她一直是个心志不小的人,在她身上,我从来就没见过那种对于小镇来说非常熟悉的小器,那种连拘缘都会偶尔流露出来的情绪.

修月在一旁不自觉地拉紧了我的手,我看她,发觉她一向温雅的脸上流露出极度的震惊.我又向前看了过去.没错,那种气势与阵仗的确让我们这些乡下来的人气为之夺,神为之眩.但于我,我留心的不是这些,而是栖华.她深邃的眼看着的是那驾很豪华的马车,有一种极深极隐的嫉恨.我忽然开始考虑一个一直被我们忽略的问题,或者是刻意忽略的,那就是我们到底为什么而来?以什么身份而来?

这个栖华为什么要给我们一个下马威?又为什么对这个迎接我们的仪仗队有那么深潜的嫉恨?我们的身份给她造成了怎样的威胁,让她对我们如此忌惮?

在樨菀,我们一住就是一个月.这一个月里,我们几乎像是在受着特训.每日都有两个教习嬷嬷授课,不,是训练.从早到晚,我们显少有休息的时刻,学着府里的礼仪,老实说,还真是苦不堪言.比起以往,我开始怀念师傅每月一次的小考,那样更有成就感,也更简单一些,虽然要动脑.我现在想进来,动脑的确比体力活来得轻松多了.

现在的我一看到那两个嬷嬷的脸,腿便开始抽筋,几乎已成直觉反应.我看到虞靖也是这般,眼底里有着一种深而隐约的恐惧.折磨啊!我开始觉得师傅当日的表情可能就是因为预感到眼下这番情景才……

"天欲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弗乱其所为也……"虞靖开始念咒似地背起师傅当日教的坚心忍性的古语.

"六爷,你杀了我吧!杀了我吧!"张烟几乎眼神涣散.

我已经听不到燕巧、拘缘的声音了,她们都已瘫在床上,想必也已阵亡了.

"几位小姐住得还惯吗?"屋外传来栖华清亮好听的声音,但我们已没有余力去应付了,甚至连头都没转一下.

栖华推开门进来,明眸一扫奄奄一息地倒在床上的我们,几不可闻地冷笑了一声."哟!几位这是怎么了?"

我懒得与她周旋,却也不愿再招怨她,于是淡淡地应了声,"栖华姑娘有什么事?"这次的教习不用说一定是她指派来暗整我们的,抱怨只会让她看笑话.

栖华笑开,带着几分得意,"几位小姐不是一直想见见六爷么?"

终于要见正主儿了?我缓缓坐起身,与虞靖她们对视一眼.修月收起疲色,温和而不失庄重地开口:"栖华姑娘的意思是六爷传召我们了?"

那一瞬的威仪明显地对栖华起到了震慑作用,让她一时也不敢过于放肆,她也正了正色,"是.几位跟栖华走吧."

"现在就走?"拘缘皱紧了眉,十分地不情愿.

栖华昂起脸,"难不成还让六爷亲自来请不成?"

拘缘脸色一变,就要发火.我赶忙拉住她,向虞靖使了个眼色.

虞靖会意,冲着栖华露出她招牌似的调侃的笑,"我们哪里有这个意思?栖华姑娘不要误会.这就请吧.六爷传召呢,我们七个又岂敢怠慢."

栖华一时不能分辨是不是被虞靖给揶揄了,一脸不豫地盯了她一会儿,只能说道:"那各位就请吧."

我暗自叹了口气,强撑起疲惫的身体,无奈地与几人互看一眼,随栖华出樨菀,上了那辆我们当初乘着入菀的华车向着未知的命运迈开第一步.抬头望望天,微微有些阴沉的天色,一如前程那般模糊与晦暗.这一程,我们都预料到了不平凡,但却不曾想过那是生与死的挣扎,是情与义的背弃,是绝望的无奈.

我不知道六爷为何挑在傍晚时分召见我们,栖华有那个能力左右六爷么?如果是这样,那就得重新来估量这个人了.现在回想起来,那时的我毕竟还太稚嫩,如果我的见识再深些,或许修月就不会那么做了,或许……在一切悲剧还未上演时,我就可以逃走,至少不用我来亲自完成.但,时间是不允许假设的,正如,我们看到六爷时的沉沦一样,上天没有给我以选择.

我们入见的时候,六爷正在在堂里会客,客人不多,只有两个.我们进去的时候,三人都坐着看过来,似乎客人还对六爷说了什么,但在那一刻,我想没人还能看见六爷以外的人吧?

六爷,是一个极年轻极好看的男子,似乎只及弱冠,说他好看是因为我从来都没见过有什么人能长到像他这样的品貌的,即使女人也没有.他端正而贵气地坐在首位,整个人流露出一种极清冷的月华般的气质,那么流畅,温雅,却冰冷,让看他的人痴迷却恐惧.我不知道别人有没有这种恐惧的感觉,但在我,却从他幽深不见底的眼里感觉到一股寒意与……不

安,比之师傅当日嘱托的更深,那一刻,我似乎觉察到师傅那时的心情,是不是也是这般欲挣无力?

仅仅是一瞬间的对视,却让我有种鳖闷到窒息的感觉.我们站在堂里,齐刷刷地向六爷施礼.的

"见过六爷."进退间还不算很局促,看来一个月来的苦训也并非全是折磨,大门大院里的规矩学一样是一样,如果你想要呆下去,活着呆下去.

六爷澄淡的眼并没有看向我们,也没有说话,而是端起茶,毫不在意地用茶盖拨着盏内的茶梗.

我们只能尴尬地跪在地上,时间似乎凝滞,带着逼人的压迫.我一直低着头,但也明显感觉到了两道投射在我们身上的研判的视线,其中并不包括正前方.拘缘一直没出声,也没动静,她的安分倒让我有些好奇,那么一个任性的小姐呢!就算在六爷面前也与平民无异,但毕竟从小都是捧着长大的,居然也会忍得下?反观虞靖,她面色沉沉,显然已是心中大为不爽了.

"儒辉,为何我怎么瞧也瞧不出有一点另道长说的那个意思?"如雪水初融,温和中居然仍让人感到一丝丝的寒冷,六爷终于开口,但这月华般的声音却依旧掠过了我们这一直跪在地上的七人.的

左边有个声音透着些无情,"六爷,七星只是一种声势,是与不是,何必太计较,只要让某些人相信就行."

"言之有理."六爷说得慢条斯理,仿佛有着无尽的考虑,顿了顿,又道,"那依你之见,七星该如何安置呢?"

我心中疑惑大起,"七星"?是指什么?宝藏么?

"依学生之见,首先,七星不能死."不知为何,这个无情的声音像在拖沓,听在耳里阴谋的意味很浓.

"然后呢?"

"六爷,您还没有子嗣."

全是不相干的话,但为何听在我耳里却有一种毛骨悚然的感觉.我当然知道,这两人是不会说一些毫不相干的废话的.

又一阵寂静,但这一次没有太久,六爷从首位站起,几乎是踩着我们的心跳慢慢走到我们跪着的地旁边,"都起来吧."那语气中,透着一点淡淡的烦躁,很隐约,但我就是感觉到.

"谢六爷."我们这才得以站起身,长久的跪姿让我的膝盖阵阵刺痛,我吸了口气,才忍住,看见燕巧已经有泪水在眼眶里打转.身不由己,我们在这里,只是一群任宰割的羔羊.

"啊,听说你们都是水先生门下的学生?"六爷语气清淡,这一次已没了那股烦躁,听在耳里很是舒服,像一个开明的主子在和煦的问话.

"回六爷的话,我们七个都承师傅授课."修月仍是温婉有加,但声音里微微的颤抖却显露了她的激动.

"嗯,有几年了?"

"我们几个并不同时入门,我已入师门十年,两年后师傅一次又收了四个,学龄最浅的两个也有五年了."我微微皱眉,修月这番话说得有些零乱,她不是会紧张成这样的人哪!

不过,六爷显然一点也没在意."那你们都叫什么?"

"民女姜修月."修月轻垂了垂脸,有一瞬间的妩媚,端庄的妩媚.我看得有些讶异,修月,居然也是可以风情万种的.在抬头看修月的时候,或许我表现得太过呆愣,以至于也对上了六爷浅浅的眼波,在看着修月时那里面有一种一闪而逝的兴味.我怕他看到,连忙又把头低回原来的位置.

"你呢?"

"秦拘缘."拘缘答得有点清细也有点自信.

大概是走到张烟面前了吧,我只听到她抖得快听不清楚的声音"民、民女、张……烟."的3505

"秋航."

"燕巧."听到这个声音,我差点就笑了,真是!那么软耷耷的声音也只有燕巧才发得出来吧?

"虞靖."她的回话里有一种傲气,让人激赏.我发觉连六爷似乎也愣了愣.

之后就是我,我低垂着脸,不是没有紧张的,却也觉得没什么好担心.声音自是我一惯的平淡,还带上一丝谦卑."民女平澜."

第 3 章

这一次照面已经预演了日后的悲剧,可惜当时,我们谁也没有觉察出来那一星冰冷的阴谋,我们自始至终都只是一个牺牲,是呈给六爷野心的一件祭品.不过,我怀疑,即使觉察到了,又能改变什么?或许到最后只是更无奈地看着一切发生,甚至必要时还会亲自推上一把.

六爷后来唤来了一名秀丽清媚的女子,她似乎是整个府里的管事,浅笑着的脸与栖华倒是有些相似.后来我们知道,她是栖华的姐姐,枕霞.而她是六爷府里的第一人,一切内务均交由她打理,俨然是个管家.我暗自担心,我们得罪了栖华,是不是也意味着我们得罪了整个府里的人?

她带我们去了一个小偏园,有个并不好听的名字,叫息园,据说是给客人休息的地方.我暗想我们的身份有那么高么?在刚才的大堂上,我们不配的.除非……我不敢往下想,那个呼之欲出的答案让人心惊.

"今晚各位就暂且住在这儿吧."枕霞优雅地欠了欠身,不卑不亢又给人礼数周全的感觉.的55

"谢谢枕霞夫人."老实说我们实在拿捏不准该如何称呼她,她较栖华年长,显然已过了嫁人的年纪,称呼姑娘不合适,但这一声夫人也……

她像是看穿我们的局促,也只是淡淡一笑,"叫我枕霞就可以了."她看一圈我们七个,似乎还有话要说.果然,"我妹妹心眼狭小,各位不要与她一般见识才好."

这句话说得我们不禁有些惶恐,秋航忙回道:"不敢当,不敢当,都是我们不好才……"

枕霞一手止住她还想说下去的话,语气平和得不能再平和,"她那个脾气我明白,一定是她主动招惹麻烦.几位多担待就是.啊!各位也饿了吧,请先歇歇,我这就叫厨房准备饭菜."说罢,就带上门走了.

我终于力尽地瘫入椅子里,感觉浑身像掏空了一样.今后的日子只怕更难走吧.

屋里只有虞靖难得露出了一丝凝重的神情,我凑过去,小声问她,"怎么了?"

虞靖朝前努努嘴,我看过去,入眼的就是四张神游的脸,我看得有些奇怪,"怎么?"

"嗤"虞靖轻轻嘲笑我,"平日事事通透的你居然会看不明白?"

我莫名其妙,我是真的不明白,却不知道虞靖为何这么说,难道我忽略了什么,以致一些事情反而看不清楚?

或许是我的脸上表现出了茫然,虞靖奇怪地看了我一眼,叹了口气,"也是.你到底还是小了几岁,等再过一两年,你就明白了."

我不悦,"你要我自己想?"

"呵呵"虞靖舒服地往椅背上一靠,"替我捶捶腿,我就告诉你."

"做你的梦去吧!"我踢她一脚,转过头不理她.不就比我大一岁半吗?了不起个什么劲呀!于是我又凑向轻轻玩着衣袖的燕巧,"你怎么看?"

"嗯……她们在发呆……"

废话!"然后呢?"

"她们在想人……"

"想人?"她不会是在打太极吧?

"我说算了吧!燕巧,她这方面根本没开窍!你说了也是白说."虞靖在旁凑上一句,看着一脸的叹息摇头.

我凌厉的眼神直逼燕巧,燕巧总是很容易屈服.她扁了扁嘴,"告诉你她们在想人了……"

我刚想开口骂她,耳边却传来虞靖低低地浅吟,"平生不会相思,才会相思,便害相思……"她微闭着眼睛,清清浅浅的声音低沉又婉约,又一种扣人心弦的磁性.我从来没发觉虞靖竟也有这么温柔得几乎带着淡淡哀伤的一面.

那一瞬,我仿佛明白了一些东西,很隐约,却又呼之欲出."你也……?"

她闭上嘴,也拢紧了眉,就这么躺着,我和燕巧一齐看着她,感觉到一点点的心酸在渗入.　　六爷,你从一开始就把我们几个一齐毁了.

整整三天,我们没有再见过六爷,连栖华与枕霞都没来照过面.我们中那四个依旧神思恍惚地整日呆在窗口发愣,不时还傻笑几声.我和燕巧瞧着逗趣,有时也吓吓她们,无往不利.虞靖难得地没有和我们一起玩,只是有些怪异地看看我们,然后抓过一本带来的书,半靠在椅子上吊尔郎当地看着.

平日里,我和燕巧是最懒的,师傅布置下的作业每每也是最后一刻才完成.现在没了师傅在耳边提点,自然是不会想着拿书.尽管当日离家的

时候也是带了一大箱子书来的.所以此刻见虞靖看书,不意觉得眼有些生,平空里也生出一股愧疚.

是呀,好久不沾书了呢!但我和燕巧在彼此的眼睛里仍是没看出想拿起书本的意思,于是,眼不见为净,我俩溜到了庭院里.

"最近好闷啊."燕巧坐上一棵歪了脖子的榆树,脚就这么晃啊晃的,看上去有十分的惬意.

于是我也学她,半坐在另一棵树上,手中转着一片叶子."是啊.人人都有心事."

燕巧看我一眼,心意深深.必要时她也很深刻,只是这样的心思,她都掩藏在慵懒爱撒娇的外表之下."平澜,你说……有一天,我们会不会……"

"会不会什么?"我第一次见她用那么沉静却又吞吐的口气说话.

她欲言又止,终于只是叹了口气,就什么也不说了.

我玩玩叶子,转开了话题."你说七星是什么意思?"其实我知道她的意思,但是有些东西我们都不愿却面对,至少现在不想,虞靖是,我们也是,所以只能忽略.

"七星?"燕巧不解.

"就是见到六爷时坐左边那个说的."

"哇!你好厉害哦!"燕巧夸张地瞪着我,"在见到六爷那么惊艳的时刻你居然还有心思顾及其他事?"

"少来!"我白她一眼,不过倒的确不能否认六爷在那一刻的美丽让我直到现在回想起来还是觉得如同梦幻,月光似的男子.

"会是指我们么?"她忽然幽幽地开口.

我心中一惊,燕巧,永远比我要来得果断一点,在一些问题浮出水面时,我总是先想着掩盖,但她却不然.或许她也不知道该怎么解决,但她远比我要诚实.七星如果是指我们,那,那句"还没有子嗣"的意思就是……会么?我不敢想.

"如果是,我们该怎么办?"

我沉默,一时间只觉心里憋闷异常,女人都会嫉妒,那时,友情就显得太过薄弱了.

"想这些做什么?就凭我俩的长相?你也省省吧!"我只能强作玩笑,一些事不捅破,或许就不会太早到来.

"哼!人家很自信的."燕巧也开始耍宝.

"是,是,是,你是大美女,天上地下,唯我独尊.呵呵呵呵呵呵……"我大笑,燕巧踢踢我也忍不住开始笑起来.这样的日子还能持续多久?我不敢想,也不愿想.一切就先这样吧.

但哪有那么好的事,远处,我看见三日都不曾出现的枕霞的身影往我们这里走来,我知道,就要开始了……

第 4 章

该来的终究还是要来,谁都逃不过.枕霞带来的命令在我意料之中,又出乎我的意料.修月、拘缘、张烟、秋航是夫人,我、虞靖、燕巧是陪嫁.那一瞬,我看见虞靖错愕的眼光,只一闪,就成了淡淡的悲哀与了然.修月淡淡地笑着,有一种完美的感觉,与一丝深深的让人看不透的情绪.不知为何,我觉得自己的心开始往下沉.辗转间,我发觉张烟与秋航是最兴奋的,而拘缘则是一脸冷傲,大概她觉得有些不甘心吧.

迎亲的日子定在两个月后,也就是八月初七.于是我们这一干人又都搬回樨菀,据说到时,她们几个的父母家人也都会来.我不知道这家人中包不包括师傅,但我突然之间非常希望他来,尽管心里有个声音说就算他来也一样无力,就像当初让我们走一样.

再回到樨菀,已没了那两个教习的嬷嬷,但这时的沉重却让我更累,逼人欲狂.我和燕巧,或许因为年龄较她们小了一岁左右,总没有她们的那种用情的自觉.于是,我俩奔走于各人之间.

原来的小吵小闹,到如今已成了冷嘲热讽,虞靖看得在一旁冷哼,而我和燕巧就像两只老狗,四处讨好,这一个半月下来,也还算太平.

快尽七月的时候,拘缘、修月她们的父母都来了,师傅也来了.我很开心,仿佛多日来的心绪不宁都得到了安抚.那一晚很热闹,大家都很尽兴.我一直保持着清醒,没有和她们一起瞎闹,因为,我有一件事想问师傅.

很晚了,师傅在临走时,朝我看了一眼,我就不声不响地跟了他来到客房.

他在椅子上坐了,转过脸看我,"你有什么话要问?"

"很多."我老实地站在一边,就像以往一样.

师傅轻笑,但这笑容里我没有再看见以往的温和严厉,有的只是一种很冷淡疏离的清光,有点,有点像六爷."我没有那么多的时间,你最多只能问三个."

三个?我惊讶于师傅的绝情,一时回了神.

"怎么?嫌多了?"说着的口气似是不想再回答.

我忙道:"不是.我要问的."

师傅微微闭上眼睛.

我咬了咬唇,只能挑重要的问."七星是什么意思?"

师傅没有睁眼,"那是一道神谕,六爷的命卦是要有七星守护才得大业."

"七星是指我们?"我忆起那天那个人说的话,心渐渐往下沉.

"这是第二个?"的b5dc

"不是."我抬头死盯着师傅没有表情的脸,"我想问师傅,当初为什么要收我们为徒?"的94

师傅的眼睛动了动,却仍是没有睁开.沉默了会,才听到他冷冷的声音,"我是六爷的人,收徒自然有着什么样的考虑,你们到现在还不明白么?"

六爷,又是六爷,难道我们的一生的每一个过程都是在为六爷量身打造么?"那六爷的考虑又是什么?"

师傅的眼睛猛然睁开,紧紧盯住我,一时间竟也有些震动."你……这是你第三个问题么?"的

师傅,终于让你也感觉到震惊了么?或许你没把我们当成徒弟,但你又要我如何忘得了那相处的点点滴滴?同门之谊,情同姐妹,如何忘得了?

我点头.

师傅看着我半晌,终于还是叹了口气,"想不到居然是你,也该是你,我早就想到了……"他轻喃,忽地站起,"既然如此,那你听好.六爷的考虑是天下.如今天下二分,但六爷却只手掌着事关这二主性命的兵权.所以这个天下,只能取,不能让,你是七个里最长于史书的,这点道理你应该明白."

"这又于我何干?"我精不精史书与六爷的天下又有什么干系?

师傅放柔了语气,一时间我以为他又变回了那个在镇上平心执教的师傅."澜儿,你还没看明白么?到了六爷这里,便是将身家性命都与他联系在了一起,他活你们活,他亡你们亡,不止你们,还有你的父母兄弟."

"可是,可是他……"我忽然哽咽,因着心中那份惊惶,那份师傅隐约间透露出来的讯息.的cf

师傅的语气更柔,"我知道,他立了修月、拘缘她们为夫人,却一点也没顾及大家的感受.但是,别忘了,他是六爷."师傅的眼睛明显眯了起来,有一丝丝的锋芒夺目而出,看得我有些心惊.直到此刻,我才终于理解到所谓谋士的心计."他必得为大事作好万全的准备,她们四个能产下子嗣自保有荣华富贵,若不能,也不会有性命之忧."

"师傅,你在说谎."我退开一步,眼神慢慢冷静下来,"七星只是个声势吧?得到天下的声势.若取得江山,不管有无子嗣,我们七个却是落人口实的隐患了.试问天下有哪一个君王是靠着七个女子才登上江山的?当日的声势声势到最后只能灭势了.有无子嗣只是一个借口吧?"

师傅看着我,沉默.

"当日离乡时的嘱托,居然可以这么快就变卦么?"我指控.

"天命如此,你想逃又如何能逃得了?"

"你是谋士,为何你不去助六爷?却要编派个七星的理由推我们入这道旋涡?"

师傅回头一笑,有点竟有点凄凉,"我很早以前就不是什么谋士了.不然我又为何要收你们为徒?"

"你既念念不忘于六爷,为什么……"

"如今说这些又有什么意思!只是你们,只要你们能助六爷完成天下,我又有什么可遗憾的?"

"我们不是谋士.

"你以为七星真的有七个么?哈哈哈哈……如果一切都是人为可以定的,又为什么非要七个呢?不,成大事者,一人足已.其余么,能生下六爷的子嗣也是好的."师傅大笑着说,满是冷酷与绝情的味道.

我看着师傅大笑,没有问那个人是谁,或许不敢问,或许我已经知道,却不愿承认.

"怎么不问问那是谁?"

我转过身,走出去."我只有三个问题."那一刻,我在逃.

直到我走到中庭,才隐约听到身后有一句话细细清清地传来,虽然相隔有些距离,我却听得异常清楚,"澜儿,你好自为之,有些事命中注定,有些人也注定要死,你又何苦自迷?"

我没有回头,因为脸上已淌满了泪,师傅,如果连师傅都是那般地无奈与绝决,我还有什么能力去逃离这一切?晚风温温地吹来,有一张纸飞在我脚边.我拾起,藏入怀中.那是师傅最后的话,我知道,虽然我和他离了那么远,一张纸的飘力没有那么远,但我还是知道.

回到房中,我展开在灯下,师傅苍秀的笔力就这么晃在眼前:

秋航:老于世故却流于琐碎

秦拘缘:文采彰美,稍嫌于浮艳；个性贞刚,却失之好高骛远

张烟:性率真而短于寡断

燕巧:娇憨可爱而不失深刻,唯持身散漫终为一失

姜修月:温婉有仪,举止合度,世事洞明,藏之于心

虞靖:亲和敏达,机智明睿,吾门第一弟子也

平澜:仁而善断,沉静详审,机谋深蕴,大材也.唯可叹秉性重情,终为自苦

我看了手不禁微微发抖,这是一年前,师傅的戏笔,难道……

第 5 章

八月初七，正日子到的时候，我和燕巧都累得想睡，大概已经有三四天没合眼了吧。在这一点上，我对六爷稍稍有了些好感。他并没有因我们来自乡间而少了三媒六聘，礼数之全，彩礼之重，说实话，与我偷偷和书上比对的有过之而无不及。不过，当然也有可能是他在造更大的声势。在六爷的心里，我们这七个又哪里占得了位置。但至少，给足了我们面子与里子。

拘缘、修月、张烟、秋航的父母都拉着自己的女儿在房里说着体己话，生怕是嘱咐不完似的，让我们三个瞧得眼红。

师傅走了，临走时，我没去送，一则是她们四个的事要帮着准备，另一则也是不想再见他，亦或是不敢见他。师傅那晚的话里有着一种显而易见的无奈与苍凉，我不是不明白，却只能误解，为他亦我自己。虞靖说我太无情，我笑笑，没有反驳。燕巧只是看看我，然后摇着头赶上她们的送行队伍。有些事情她们或许还是不知道为好，第一次，我开始觉得力不从心，此时的我，不知道能为她们做到什么地步。人心永远都那么不可测，就连自己的也是看不透的，我怕，到时候，我会……的912d2b1c

迎亲的喇叭开始吹起欢悦的调子，我回神。四个新娘都身着嫁衣，盖着红盖头，由嫁娘陪着羞答答地走出来。我笑，嫁人了呵！我的同窗，不管怎样，这毕竟是值得好好乐上一乐的喜事，不管前途如何，我在此祝你们幸福，一定要平安。

燕巧看着我，小心地笑了笑，“师傅会祝福她们吧……”

我笑容不变，她是在求证什么么？“当然了，她们四个跟了他那么久，虽然第一弟子还在这里，但不代表他就会舍得下她们……”

“是吗？”燕巧的声音里明显欢悦起来。

是吗？我在心底苦笑，只有他知道了。我转过头，看见虞靖有些迷离的眼神。于是，走过去，轻轻搭上她的肩，“你志不在此，何必轻易就陷进去？那里会埋没你的。”

虞靖明显地一怔，看住我，“你……”

我浅浅地看着她，“你想过的日子不是那样的吧？”顿了顿，我又接上一句，“六爷的心愿可能是这个天下吧……”

我看见虞靖的眼极亮地闪了一下，就放开了手，我知道，以她的个性是不会甘于居在闺阁中的，不然，她不会盯着看那位将军而双眼放光。她不知道那时的她浑身都勃发出一股气势，睥睨天下的气势。要完成六爷的天下，师傅指的是她吧。

我不在乎六爷的天下如何，我只想每个人都可以活得长久一点。我不知道修月的心智到底有多高，但我不想让虞靖卷入里边。以她的心气，以她的才智，她可以遨游得海阔天空，而不是囚禁在如此之小的四墙之内。

“走吧。我们这三个陪嫁，可得跟上迎亲的队伍。”我拉住虞靖的手，燕巧环住我的，三个跟在花轿后，重新步入大院。

我不知道六爷穿起红衣来居然让人觉得有些可爱。呃……或许不是这个意思，但当时的我满脑子只想到了这个词。是的，大红的服色，虽然看起来喜气，但穿起来似乎就不那么回事了。虞靖的算术很好，被帐房先生拉去当副手。这里只有我和燕巧在帮忙。燕巧看见了，一下没忍住，头靠在我肩后就开始笑得浑身抖动。我只能一手拍拍她，示意她克制一点。不过，其实真的挺好玩。六爷这身打扮不可笑，但总觉得和他那月光般的气质简直不能相称，那是一种古怪到让人忍俊不住的不谐调。

燕巧还在那里不停地抖啊抖，我拍她一记，朝她翻了个白眼，见她终于忍住了，才放心地转回身。可这么一抬头，不意却对上六爷清亮的眼睛，幽幽的，似乎带着责难。我心一惊，连忙低下头，正身立好，顺带还悄悄扯了扯燕巧的袖子。这种场合是不能开玩笑的。

一夜的热闹，拜天地，行夫妻之礼，再是敬酒。不过，我和燕巧还算好命，早早地便随着新娘子坐在东厢。听着外面的喧哗，还有杯盘交错的声音，我从袖管里掏出两个苹果和几样小糕点，这是我在喜宴上偷偷拿的，为的就是这几个忍饥挨饿的新娘子。

“喏，饿了吧？”我笑得有点贼贼的，果然，伸出了八只手。

我退一步，“拿条件来换。”

“平澜！”

“我饿死了，快给我吧。”

想撒娇？我这里行不通的。我嘿嘿怪笑，燕巧在旁看戏

“好吧，你想怎样？”到底是修月，一下就直奔主题。

“很简单，让我和燕巧瞧瞧你们的俏模样就行。”

几个一时沉默了。

燕巧在一旁凑上一句，“我也饿了，不如给我吧。想必她们都饿了一天了，饿过头可能就不饿了。”

“好啊，好啊……”我起哄，不怕你们不上钩。当时化妆时我瞧不见，后来盖上了喜帕我也瞧不见，但我一定可以比你们的夫君先看

到。想到“你们的夫君”我皱了皱眉，但很快就撇在一旁。以后的事，以后再说吧，今晚，我要玩得尽兴。

张烟首先忍不住，她嗫嚅：“好，好吧。就看一眼。”

“可以。”我和燕巧对视一眼，异口同声。

她掀起喜帕，露出一张精雕细琢的脸，看得我和燕巧都有一瞬间的怔愣。惊艳！我知道我们七个中样貌上我们三个陪嫁是比不上她们四个的，而她们四个又以拘缘最为娇美，张烟说老实话是最末的。但此刻，如果张烟都让我们惊艳，那另三个……我和燕巧同时朝剩下的三人看看去。

“哇……”我和燕巧同时感慨，然后，我回头对燕巧道，“你说，我们是不是到了瑶池？”

“神品。说的就是这样的人吧。”燕巧点点头，一样的梦幻般的语气。

修月她们刚才的紧张与正经，被我们这样一闹，都消得淡了。修月朝我温和地笑着，“还让不让我们吃？”

“呵呵，就算是仙女也得吃东西。我怎么舍得让你们饿呢？”我乱开着玩笑，把东西奉上。的76

前途如何，我们都不知道，但此时此刻，我们还能够如此开心而无芥蒂就已让我心满意足。

她们差不多吃完，我和燕巧也站起身。

“时候差不多了，我们也该走了。以后多记挂着点我们，我们可是陪嫁耶！”

“对啊，对啊，有好吃的，好玩的，要先记着我们的份哦！”燕巧跟着点点头。

“平澜……”修月深长的语气听来像是叹息。

我笑着回头，“舍不得我，就和我私奔吧，怎么样？”

“你去死吧！”拘缘丢来一个果核，但眼圈却是红了。

我明白，她的确舍不得，但她已有更舍不得的人了，或许是绝不放手的人。因为，她们虽然有点悲伤，但她们是看着我和燕巧离开的。

一路安泰！

我退出东厢，将门带上。夜有些深了，但前厅仍然热闹，相反，内庭里却显得有些寂静。我就这么和燕巧走在庭院的小泥地上，很轻，轻到让人觉得有些迷惘。

燕巧环上我的手臂，“平澜，太静了。”

我依旧走着，“你没听到到处有虫子在叫？”

“不是。这个庭院里没有喜庆的热闹，你没感觉出来么？”

我静了一下，“我们只是外来人。”

“哦……”她没再说话。

许久，她忽然拽着我站住。

“怎么了？”

“你想，六爷今晚在谁这里过夜？”

我一呆，这个问题……

“都是洞房花烛之夜呢！对谁都不公平啊。除非一起过夜。”

我大惊，呆了很久才咽下一口口水，然后猛敲燕巧的脑袋一记，“你的脑袋什么做的？怎么尽想这些东西？”

“人家哪有想什么？只是担心嘛！”

“担心！这种事轮得到你来担心？担心你自己吧！一个陪嫁小丫头，通常都是做做下人的事，你又那么蠢，小心那天被一个坏心的管事给打死了。”

“啊！怎么办，怎么办？”

在她一迭声的尖叫声中，我终于赶在趴下前到了虞靖帮工的地方。然后在一片安静中睡着，那天，我真的很累。

第 6 章

不知睡了多久，我才揉着酸疼得不得的胳膊醒来。一缕晨光投射在屋里，我迷糊地看了下四周。燕巧靠在书堆上睡得口水直流，虞靖也枕着一些帐本睡得正熟。什么时辰了？看看天色应该不早了，我推推她们，“嘿，醒醒。醒醒。”

“吵死了。我还要睡……”燕巧随意地挥了挥手，又继续睡。

我看了眼地下，“啊！蟑螂，蟑螂……”

果然，燕巧大大地跳起来，“啊，在哪里？在哪里？”

拜她所赐，虞靖也醒了。

“快起来了，什么时辰都不知道，可能会有麻烦。”我拍拍燕巧的头，朝虞靖点了下头。

虞靖甩了下头，以示清醒，“先出去看看再说。”说着便站起身，打开了门。

刺眼的日光一时间照得我们都眯起了眼，只能瞧见远远走过来一个婀娜的身影。

“麻烦来了。”虞靖低声道，因为来人正是栖华。

“哟，三位好找啊。”清脆的声音带着十二分的得意与趾高气扬，让人看来非常不爽。

“啊，栖华姑娘。”我笑呵呵地上前打招呼，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

“呵呵，三位的姐妹都成了夫人了，我原本以为三位也跟着要显贵了。可谁想六爷也是，居然让三位只沦于陪嫁，真是委屈了呢。呵呵呵呵……”

我一看虞靖脸色不对，连忙赶在前头说，“栖华姑娘这是哪里话。我们还不都是一个乡下小镇上来的土疙瘩么？修月她们是福气好，我们么，哪里说得上委屈？栖华姑娘抬举了。”

“敢情还有个识趣的？”她冷冷一笑，显然我们这样的低声下气并没让她感到有多大的顺气。“既是陪嫁，就该有个下人的样子。也不看看现在什么时辰了，还在这里玩闹，都没个规矩了么？”的

“是，是。栖华姑娘教训的是。”我一忍再忍，简直忍人所不能忍。

“别仗着四位夫人就登台上脸了，看清楚这是什么地方，六爷是什么样的人物，这府里可容不得你们三个黄毛丫头撒野！”

“是，我们三个记下了。”我的声音几乎已在磨牙，只能拼命低着头，不让她瞧见一脸的不怨气，当然还得死命掐住虞靖的胳膊。她最是受不了这种气。

“好了，也不和你们多说了。你们三个都归在我手下，归我调度，我的规矩可容不得半点差错，否则……”

“我们记下了。”真是窝囊！我都觉得自己像个狗腿。

“现在，你们三个去劈柴。厨房后屋里的一堆柴，今晚不收拾完就别想吃饭睡觉。”她轻蔑地朝我们瞟了一眼，然后走人。

“平澜，我现在才知道你的忍功有多厉害。但你不该把我的手当出气筒呀！”燕巧看到栖华走远后才扯着我抱怨。

我低头一看，果然有些青了，连忙帮她揉揉，“对不起啦，刚才如果不是你小小地倒霉一下，我们三个就会大大地倒霉了。”

“受这种窝囊气，真不甘心！”虞靖愤愤地拍了下桌子。

“唉，算了吧。如今我们三个只要能活下去不被整死就已不错了。受点气算什么！走吧。那一屋子的柴还得去收拾呢！”

到了厨房后屋，我困难地连吞了好几口口水。天！我们三个就是神功盖世，在三天内也劈不完那么多的柴呀，那个栖华不是想累死我们，就是想饿死我们。

发了半个时辰的呆后，我深吸了一口气，开始捋起袖子准备干活。

虞靖一把扯住我，“你犯傻啊！她摆明了就是要整死我们……”

我淡淡地抓开她的手，“你以为反抗会有用？死得更快而已。多说无益，干活吧。幸好现在才刚入秋，天气不太凉，露宿一宿应该也不会太成问题的。只是肚子这个问题……”

“平澜……”

“虞靖，你以为心中不平又能怎么样？别给自己找借口了。她们并不会比我们好过多少。这个宅院是个什么地方你到现在还不明白么？”我几乎已是声色俱厉，转过头朝一旁的燕巧喊了声，“燕巧，干活！”

“哦，好。”燕巧一听，马上也卷起了袖子，不太像样地拿起斧头劈柴。

虞靖愣了会，终于也开始动手了。

那一天，我全身心地投入到劈柴上去。从来，从来没有这般无力过，那种任人宰割的滋味，让我忍不下却又不得不忍，连同虞靖的不甘，连同燕巧的委屈，我发狠似地将力气全用在斧子上。一根接一根，手上已扎入了木刺，我浑然不觉。虎口震得起了紫血泡，我视而不见。

或许这股狠劲吓到了燕巧，她放下斧子，凑到我身边。“平澜……你，你……”

“我什么我？干活！不然我们都别想吃饭！”我头也没抬。

“平澜……对不起。”虞靖蹲在我身边，垂着的头低得那么低，几乎看不见她的眼睛。她一向是个心高气傲的人呢，如今……

不是她的错，不是的。

“别说了……干活吧。我们已饿了一个上午了，我有点想吃晚饭。”我声音低沉暗哑，有着我都惊讶的哽咽。

“平澜……”燕巧浓浓的带着娇意的语音在耳边软软地呢喃，让人的防线都不由自主地轻易撤换。

“……谁也别想偷懒。干活！”我豁地抬起头，日头还是有些毒，晒得人眼花。“看看什么时辰了？再过两个时辰就是晚饭的时辰了，你们两个不想吃，我还想吃呢！”

“啊……”燕巧不想我会在这么感性的时候说出这番话来，一时回不过神。

倒是虞靖笑了开来，拍拍我的肩，继续干活。

柴依旧很多，那是干三天也干不完的。我会这么说只是想逃避，在这方宅院里，我们只有这样才能活下去，不去多想，不去计较。在我们还没有能力去改变这一切之前，我们只有这么做。不知道修月她们怎么样？相信夫人的身份总不至于让她们干粗活吧？但愿她们不会受委屈。

第一天，我们三个在厨房里渡过。是真的劈了一整天的柴，没有休息，没有饭吃。中途当然还有栖华来冷嘲热讽几句，我们忍着，也像头牛似的干着。我适时地表现出不堪折磨的苦相，用来满足观望者的愿望。但磨难还在继续，栖华的个性已经可以看得很清楚了。我开始明白当初为什么枕霞会对我们说这番话了，很显然，枕霞要比栖华

看得明白得多。在这个地方，人要看得长远，栖华这样的人，如果不是有枕霞在一边照着，她会活得很艰难。

我们首先要学会生存，这里有太多的范本，什么该学什么不该学，关乎生死。不再是往日简单快乐的日子了，我们最好有这个自觉。第一个要学会的就是忍，而且让人看到你的弱势，而不是弱点，比让人了解你的强悍更有用。

由于我们的表现很让栖华满意，于是第二天中午，我们终于吃到了饭。

饭啊，只有白饭加青菜，但我从来知道原来白饭加青菜居然也可以这么好吃。可不够，三个人却只有一碗饭，栖华是存心的。

到了晚上，我们实在撑不过，于是决定去前面偷些食物来填填肚子。栖华是算计好的，这里说是厨房的后屋，离厨房却是离了十万八千里。要去厨房必须绕三排房子，穿过一个小院，据说还是禁区的庭院，然后才是厨房。这里的所谓后屋，只是柴房的备仓而已。

虞靖是个地理方位高手，走过的路，整个宅院的布局她都一清二楚。于是，她在地上划出地图，详细解说了一遍。最后抽签决定，我去。

我权衡了下是饿死好受一点还是被抓包打死好一点，终于决定出马，因为饿死实在太慢了。在她二人必胜的祝福下，我成功地溜到前院。月亮很圆，如果同理可证，那么我的行动也会圆满。

至少目前的状况表明已胜利在望，我已到了最后一关，那个叫做‘水纹菀’的禁区。只要不出意外，我会成功偷到食物，然后回去拯救那两个饿死鬼。月光下，那个园子很静，有点让人心里毛毛的感觉，但却看不出有人会在的意向。我猫着腰潜入，最后一刻，我知道我万不能掉以轻心，功亏一匮，这个道理我还是懂的。

一直，我几乎是躲在灌木丛后小跑的。月亮真的很圆满，但很显然，她见不得有人比她更圆满。就在我几乎我可以穿过这个禁区时，背上抵住了一记冰寒刺骨的东西，类似刀剑的东西。

第 7 章

“你是谁？”如雪初融的声音让人毛骨悚然地从身后传来，声音的主人让我几乎腿软。

是六爷。好倒梗□□裁椿崾橇□□?

“不说话？”声音里有浓浓地不以为然，我知道如果再不说话，我绝对见不过明天的太阳了。

“六爷……”我的声音抖抖的，明白地表现出我的胆怯与不济事。我这样的人绝对成不了贼盗的。

许是六爷也明白了我的意思，“名字。”

呜－－这其实更丢脸。“我，我，六爷，我下次绝对不敢再犯了，您，您饶我这一次吧。”

“你是那七个里头的人。”六爷说得很笃定，大概这里的人还没人敢这么和六爷讨价还价的吧？但既然已知道了我的来历，为何还是用剑抵着我的背心呢?

“是。六爷明鉴。”我心里暗叹，修月、拘缘啊，不要怪我！

“你要去哪里？”六爷依旧清冷的声音听不出心绪。

“呃……去……”我犹豫着要不要说出口。

“你若敢在我的剑下撒谎，你就试试看。”六爷清淡的语气像在谈论天上的月亮，丝毫没有威胁的意味，但听在我的耳里却一劲儿的寒意直涌心头，由抵着背后薄薄的衣衫的长剑透进来的寒意。的

我努力地咽着口水，终于决定，豁出去了。“想去厨房吃饭……”

“那么晚了……你居然找的出这样的借口？”他不信。

我心底冷哼，不是谁都有那么好的命！“六爷以为这样的情况下我还能找得出更像样的借口？”这话很大胆，近乎不敬了。

果然，背后，剑的寒意更甚了，也更贴近肌肤。我不觉挺直了脊背，冷汗“噌噌”地开始冒出来，我后悔了，呜－－不要杀我啊，我以后一定不敢再犯了。

“你这是大不敬。”冰寒的声音几乎是由剑尖上传来，直直敲入心底。

我的心重重一凛，神志也清醒不少。他是六爷，是可以主宰我们生死的人。我怎么可以这么意气之争?

“平澜知罪。请六爷处罚。”我的声音里放入了谦卑，显而易见的谦卑。

六爷听了此话，撤开长剑，“你记好了，这里是什么地方，我是什么人。”

这句话后，背后逼人的寒意似乎消去了，我好久才敢回头，发现早没了六爷人影。呼！我瘫坐在地上，好险，几乎就死在这里了。

六爷，六爷的权威是不容挑衅的。想到他刚刚的话，又想起我刚刚的回应，不禁有些后怕。当一个人的一句话就可以决定一个人的生死时，他就高高在上，不容冒犯。而我，差点就犯下足以一死的大错了。真的是好险，不过，好在有惊无险。

我抬头望了望月亮，站起身，拍了拍身上的土。不幸中的大幸！也因为刚刚的莽撞，六爷居然没有问我私闯禁区的罪，想六爷的心气，以后应该不会旧事重提吧。

想了想，我继续往厨房去。都走到这个地步了，再不进行到底，我都有替自己不值了。

回到后屋，立刻就有两匹狼扑向我。洗劫之后，她俩就坐在月光下开始大嚼。我懒懒一笑，软在地上。

事后了，才开始觉得后怕起来，而且越想越怕。当时是怎么搞的？怎么会说出这样的话呢？

其实我很清醒。六爷的剑抵着我的背心，只要轻轻一送，我立马就得向阎王报到。但当时我却压根儿没想到要害怕，是胆向怒边生？

已是戌时三刻了，他还在“水纹菀”。我当时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她们四个。拘缘她们一定会等的，等之不来，则成怨怼。六爷，娶了，却不珍惜。

还有我们三个，这里难道还缺三个使丫头吗？我别无所长，若说做丫头，也就只有认了。但虞靖，论起军事地理来，未必会比那些将军、谋士差多少，却在这里当个劈柴的。燕巧，虽说为人散漫，却也精于布局谋篇。可是现在呢？别说是干粗活，就是连三餐都不得温饱，还要任人凌辱。

我是有意这么顾左右而言他的，说实话，当时若不是还有背上那柄寒剑架着，我不定还会说些其他什么不敬的话。但是，幸好。我对

着月光深吸一口气。幸好，那一剑还架着，让我多少还存了些理智。

真是，来了这里，脾气变得躁了，心眼也变得狭小想来。六爷是什么人，今晚的事他会就此揭过，放过我么？

我皱了皱眉，向虞靖和燕巧看过去。她二人吃得很欢，几个白面馒头也能吃得这么津津有味。不过，厨房里时，我也差不多吧。

会不会牵连到她们呢？虽然最后我报上了名字，但------我实在不敢确定六爷会怎么做。能够深沉清冷如斯的人必会揪出一事来给我们七人立个规矩，我是铁定跑不了了，但愿，不会牵扯到虞靖、燕巧她们。

“喂，想什么那么入迷呢？”虞靖解决完食物，一把搭上我的肩，与我一同靠着水井坐下。

我看着月亮，没有回头，只是嘴边习惯性地绽开一朵懒散的笑，“看月亮呢。”

“你------没遇上什么事吧？”

“哪能呢？我又不是燕巧，你的图画得那么精准，我要再出错，不是成猪了么？”啧，不对。这么一说，我不真成猪了？我扁扁嘴，有些懊悔话说得太快。

“啊，难道我就该是猪？什么叫‘不是燕巧’嘛！人家是很不错的。”燕巧打着嗝，也挨着我坐下。

“你啊？把手伸出来。”

“干嘛？”燕巧伸出双手，而我则亮出一枚针。

“在厨房捡的。我们中就你扎得刺最多，要不挑出来，明天有你好受的。”

凑着月光，我细细将扎入她手中的刺一一挑出。当然，光线太暗，刺得她“哇哇”大叫的地方多半是好的。

月夜里，我们三个互相为对方挑着刺。痛呼声，咒骂声此起彼伏。后来想起来，那时候，我们真的挺快乐，虽然苦了点。

第7章

兴许是玩得晚了，再加上白天那么累，我们是被踢醒的。我捂着眼，看到逆光而立的倩影。是栖华。不自觉地，我呼出一口气，“栖华姑娘------”

“三位真当这么儿是来享福的哪？”她似笑非笑地瞟过柴堆，“好歹也一昼夜了，居然只劈了那么点。”虞靖别开头。老实说，栖华的气焰还真让人受不了。

“啊，姑娘言重了。我们三个为了能吃上饭睡上觉，可是吃奶的力气都使上了。劈出了那么堆柴，虽不算快，可享福也是谈不上的。”我和气地笑着，但语气已变。栖华并不是见好就收的人，那么一味退让，只会让她更得寸进尺而已。

栖华大概没料到我居然会说变就变，一时倒住了口，只是冷冷的瞧着我们。虞靖、燕巧见我如此回话，便都站到我身侧。嗯，同仇敌忾呢！我好玩地想着，忽地想起《诗经》中的《无衣》，一时没留神就这么念了出来，“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

"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

“岂曰无衣？与子同裳。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虞靖笑看我一眼，轻轻接上。至此，我们三个竟全然将栖华晾在边上，等这段诗念完，我们发现栖华的脸也黑了。

“好，好个‘与子同仇’！”栖华气得浑身都在抖。

我奇怪地朝她看了眼，照理，栖华不是会那么容易动气的人，难道------我忽然想到，说不定，她已以修月、拘缘手里吃过亏了。呵呵呵呵，我顿时眉开眼笑。一报还一报，报应还真是不爽呢！的

“你还敢笑！”栖华一扬手，一个巴掌便劈头向我盖过来。

我皱眉，闪避不及，“啪”一个，打在左颊上。唔，好疼！我捂住脸倒吸一口气。真没想到她居然会动粗，当真那么有恃无恐么？

“你怎么打人？”燕巧忙上前扶住我。许是打得真有些厉害吧，她的眼中少见的泛出怒意。

“哼！难道还打不得了？”栖华见一招得手，气焰更高，扬着头一脸的不可一世。

“你……”虞靖上前就想还她一巴掌，却被我拉住，她回头瞪我，“干什么？”

我揉着脸，淡淡地说，“这还得我来，你着什么急？”

虞靖、燕巧一听我这么说便都让开了一步。

“你，你敢？”栖华死盯住我的手，一脸倨傲。料定我不敢动手么？

“是，我是不敢。不过这巴掌一定会有人还的，说不定还是双倍。”我笑了下，捂住脸突然哭出声。

栖华、虞靖都被我吓了一跳，燕巧朝远处看了眼，冲我一笑。“是呀，我们几个的手那么嫩，她那种脸可是铁沙掌拿来练掌的。”

栖华大怒，又要扬起手，这次却被虞靖捉住。

“你以为我们会任你打下第二次？”

“你……”

“住手。”枕霞陪同一名文士打扮的人走进后园。

我捂着脸，低头退开。正主儿上场了，谅枕霞在六爷的手下面前也不敢包庇自家妹妹。

“栖华，你这是在干什么？”

“我……姐，你没看见，她们……”

“住口！”枕霞看了眼文士，一眼瞪掉了栖华接下去的话，又转过身对着我们道，“对不起，舍妹无知，请三位不要……”

枕霞在看到我放下捂着脸的手后就闭了嘴，秀眉锁得紧紧的，“栖华，是你动的手？”

“我，我……”

“啪啪”枕霞下手毫不留情。栖华粉嫩的脸上立刻肿起指印，应该不会比我好。

“下去。”

“是。”栖华连手也不敢抚上脸，咬了咬唇就退出后园。

枕霞走到我面前，“舍妹不知轻重，望……”

我连忙截住她的话，“大管事言重了，是我们没有按时将这堆柴在昨天劈完，栖华姑娘要罚也是应该的。”

枕霞与那文士朝半屋子的柴堆看了过去，枕霞的脸色更黑了，想要说什么，却被那文士抢先一步。

他温和地看了看我们三个，问，“三位也是水先生的弟子吧？”

“是。”虞靖应道。

我有些心虚，慢慢不着痕迹地移到燕巧身后。其实我会揪着栖华的事不放，就是怕他开口。因为，他代表着六爷的意思，也代表着真正的麻烦。

“敝姓宣名霁，非常仰慕水先生才华。这一次便是从他那里过来。”

哦？我心中一动。师傅对他说了什么？依师傅近十年来的清静生活，会是什么样的人才会找他？又是什么样的人才找得着他？

虞靖、燕巧很是开心，“师傅他老人家好么么？”

“好。水先生寄情山野，‘目送归鸿。手挥五弦。’真乃第一豁达人也。”宣霁笑笑，“啊，这次拜会先生，他还特意提到了三位，虞靖姑娘，平澜姑娘，燕巧姑娘。不知三位过得怎么样，令他好生记挂。”

我看着他深邃的眼，恐怕不是那么回事吧？依师傅的心性，他不会对一个才见过一两面的人说这些，要传个话也不会用如此聪明，一点就通的人。除非……是有什么安排，或者，这根本就是六爷的意思。

宣霁见我们不说话，又笑了笑，接着道，“我回程时向六爷禀明了此事，六爷说正想见见几位，我也想来拜会一下水先生的弟子，所以就让枕霞姑娘代为引见。”

果然，我暗叹一口气，听虞靖回道：“让先生见笑了。”

枕霞见宣霁道明了来意，忙道，“几位是六爷的人，是我疏忽了，让舍妹胡闹到这个地步，三位先去，我回头一定好好教训她。”

“三位请。”宣霁好风度地站在一旁。

唉，事到如今，也只好硬着头皮跟着走一遭了。

第 9 章

这一次，我们来到书房。到的时候，六爷正看着一封封的书信。我眼尖地瞄到信封上写有“衍州”二字。衍州？我头脑里开始浮现师傅当初给我们讲过的一些东西。

衍州位踞夏江中游，在上下游之间是为枢纽。其外围有延绵山脉为之险阻，又有大江大河沟通境外，历来是“用武之国”。从衍州沿夏江上溯，穿越三峡，又是入川的主要通道之一。若是上下游之间对抗，则衍州可阻遏川中势力之东出。另外，从衍州藉怀水北上，可经略中原，进图北方，是个要地啊！

这样想时，耳边传来宣霁清平的声音，“六爷，三位姑娘到了。”

六爷搁下笔，那双如月华洒地的凤目便扫了过来。我气虚地低着头，但也明显感觉到他的眼光在我身上停驻了会儿，然后转开。我当然不会以为六爷注意我是因为半边脸上的大包，即使那真的有点引人注目。

“都叫什么名字？”清浅到一如山间溪流的声音，好听却透着丝丝寒意。的8c19f571e251e61cb8

“民女虞靖。”虞靖依旧是不卑不亢的调子，并不因有情而折去那根傲骨。

“燕巧。”这一次，燕巧的声音里掩去了不少往日撒娇的意味，虽然软软的腔调不改，但已精神许多。

我又是最后一个，不过这一次我却是有所怕，有所担心了，努力咽了咽口水，“平澜。”

“嗯……平澜……”六爷的声音异常拖沓，似是无意识地重复，但听在我耳里，却是十足的诡异，让人汗毛微竖，心也跟着紧张起来。

在我差不快窒息的时候，六爷终于开口，“你们都是水先生的弟子，不用去做那些下人的粗活，……这样吧，你们都会些什么？”

会什么？老实说，师傅平日教我们的，在这里很难派上什么用场。算起来虞靖最有出路了。

她想了想，“回六爷，师傅都教过我们识字算术……”

“算术？好，你去帐房帮忙。”

“是。”虞靖多少是有些失望的，但相较于其他，这实在是个好去处，活儿清闲，月俸又高，还有外佮。不过大材小用，可惜了虞靖的

军事天赋了。

轮到燕巧，她仿佛是想了半天，终于想到一个好，眼睛发亮地道：“六爷，我会种花，花草到我手里，想死都死不掉，我还会培育新种。”

真是兴奋哪！我瞅她一眼，就是守株待兔的庄稼人等到了兔子也没她那个兴奋。

六爷朝枕霞看了眼，枕霞立刻会意。

呃，到我了。我会什么呢？种花？不行。活的还是死的多。算帐？马马虎虎，却不是很强。糟了，难不成我只会洗衣劈柴？

“你呢？”六爷平淡的声音里传给我一种玩味。

“我……我……”

“回六爷，平澜善于文书。当年师傅的书阁就是她一手整理的。”

啊！好虞靖！多亏你想到这庄陈芝麻烂谷子的事儿。整理书阁虽烦，但我还不算讨厌，就这个，就这个！我连连点头。

“……那你就留在书房伺候。好了，另外两个先下去吧。”六爷随意吩咐着。

我完全目瞪口呆，怎……怎么会这样？不是说整理书阁么？怎么成了书房？六爷一言九鼎，令出即行，这下，就算是他听错说错，我也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虞靖、燕巧半是同情半是解脱地看我一眼，然后退出书房。

“平澜，沏茶。”

“是。”六爷吩咐了声，便开始与宣霁谈正事。我立刻退出书房，在途中抓了个小丫环问了茶水在哪儿后，便直奔目的地。

待送上茶，我侧身恭立在旁。六爷并没有分神看我，只是与宣霁议着一些事。我暗中吁了口气，或许六爷留下我是为了昨晚的事，但想来他应该不会刻意刁难我，她没那份子闲心。放下了这一庄心事，我听到他们言谈间，是在说衍州的情况。

“派张贲据守郦阳，显然王上已对六爷起了戒心。”

“现在倒来起戒心，也不怕冯定山乘虚而入？”六爷微闭着眼睛，有着淡淡的讥讽流泄在唇角。

宣霁闻言也是轻轻一笑，“若想得通这个理，当年也不会让冯定山坐大，进而独占东北河内了。”

六爷端起茶轻呷了口，“咦……滇云鱼钩？”

好茶品！才一口就道了出来，我在一旁连忙应道：“回六爷，是滇云的鱼钩茶。”

六爷挑眉看了看我，没有说话。倒是宣霁有些好奇地也端起茶碗喝了口，“啊！果然是清香馥郁，醇厚回甜。平澜姑娘好手艺！”

“宣先生过奖了。”

六爷将茶放在桌上，把那封衍州的信又瞧了一遍，吩咐我，“平澜，替我回封信给衍州别将孙长龄，让他和槐峰的九寨主打个招呼，别让张贲将军太清闲了。”

“是。”我拿了笔墨在另一张书案前坐下，仔细斟酌了下辞句，便提笔写了。听他们方才的谈话，我约略知道了些情况。

中原四角，西南显然尽在六爷掌控之下。王上陈兵西北，而豫王冯定山自立东北。如此一来，六爷的确维系二家生死，也难怪王上要起戒心了。不过，这做得也太不高明了。眼下局势，六爷这边安抚还来不及，居然妄想派一个将军就能压制六爷，控制西南？这样只会打草惊蛇，适得其反而已。看来王上身边并没有张良、萧何之才的人哪！

果然，我听到六爷轻哼，“刚愎自用，急功近利，居然一伸手就到郦阳，他也太看轻我。”

不错。先渗入离自己近点儿的樊阳也是个法子呀。先成南北对峙之势，再图后计。现在这一手，太过性急，煮成了生米饭，是吃也吃不下，丢也丢不得，失了先机，只怕连樊阳都保不住。

“六爷明鉴。不过，听说，王上新请了一位谋士，叫常望月，那边吹捧得是国士无双。”

哦？国士无双？我来了兴致，轻轻吹干墨迹，将信拿给六爷过目。

六爷接过，一心二用地道：“接着说。”

“据闻此人精通义理，天文地理无所不通，文韬武略烂熟于心。”

天文地理无所不通是兵家必备，文韬武略烂熟于心也是谋士的基本，这连我和虞靖都多少通晓一些，也值得拿出来称道？

“隐居时曾与各地名士往来，据说与水先生曾有过一面之缘。”

和师傅见过面？没听他提过。当世名家师傅都曾对我们说过，可见这个常望月不怎么入流。我顿时没了兴致，转眼去看六爷，只见他看着信，眉梢微挑。我吓一跳，难道意思写错了？糟了，这种信函我还是第一次写，又要模仿六爷口吻，是不是闹了笑话了？

六爷抬眸瞧了我一眼，我心一跳，那是深沉中带着有研判的眼神，那么沉肃，让我觉得比闹了笑话还让人心惊。

本以为六爷会说些什么，却见他转手递给了宣霁。

宣霁一接过信就赞了声，“平澜姑娘好一手行书，颇得王右军三昧呢！”

我再次欠了欠身，“宣先生过誉了。”

他看完信，目中流露出一丝奇怪的深沉来，仿佛在深思着什么，与六爷对视一眼，将信交还，却没有作声。

直觉告诉我，我有些麻烦了。他们两个对视的一眼中交流了太多我来不及看清的东西。我心有惴惴地等着六爷发话，六爷却是盖了印，拿印信封了，又交到宣霁手中。

“还要麻烦先生走这一趟。”

“宣霁领命。”青衫起身一揖，宣霁便退出书房。

我力持镇定地站在我原来的地方，眼睛直直地看着脚尖，一动也没敢动。

“平日里，水先生都教些什么？”六爷的语气轻柔得让我汗毛直竖。

“师傅教得很杂，识字画图算术都教过。”我微微抬头，见六爷正似笑非笑地看着我，于是，我又补充道：“师傅有时也给我们讲些天下大事。算是课后消遣。”当然我们一天只上一堂正课，其余都是课后时光。

“哦？”六爷笑笑，那一瞬间我以为见到了月宫的仙子，流光四射，并不夺目却让人着迷。六爷的美丽，原是不分男女的眩惑。我眨眨眼，听到六爷又说，“那，都讲些什么天下大事呢？”

好温和好诱人的口气，却一下子让我回了神。看来那封信果然出了事。也是，一个不足十七，来自乡间的小丫头如何能提笔就写出那样的信？我的信就算生嫩了点，也应已符合了六爷的意思。但坏事就坏事在这上面。六爷分明是试探加惩诫。

真是两面为难啊，我敢打赌，若我写不出来，六爷就会连昨日的帐一起算了。现下这个问题，不能说得太深，让他忌惮；也不能说得太浅，让他疑心……啧！

“师傅讲过王上的霸业，也讲过豫王的一些事绩。”

“有说过当今天下的局势么？”

“……有。师傅说当今天下姓钱姓冯，皆在六爷的一个意思。”我说得坦白又保留。这是人尽皆知的事实。师傅当初说得很深也很隐晦，我们七个听得又懂又不懂，而现在我将表面的意思说出来，应该可以应付。

“怎么说？”六爷的目光看过来，锐利而细密，让人无所遁形。

到了这个份上，是不得不镇定应对了。我不慌不忙地迎上他的视线，唇角微挑，已勾起几分笑意，带着些天真与激情，“师傅说，六爷手握重兵，才干卓绝，是王上最为倚重的人，而六爷的兵力又是豫王出兵的一大顾忌……”

六爷打断我，“水先生说王上最为倚重我？”

“是的。”

“那你的意思呢？”

我的意思？我明白地表露疑惑，想了想，“我相信师傅所说一定有他的道理。”当然，现在的两边都在赌。王上虽说猜忌六爷，却也一直不敢真刀真枪地动手，这为的不就是让六爷来牵制豫王么？说倚重是说轻了，该是生死相系才对。

六爷正要开口，外头枕霞轻声道：“六爷，几位夫人已在等您一起用膳了。”

开饭？我一听立刻来了精神。六爷去用饭，是不是我也可以溜下去吃饭了？

“嗯，”六爷起身走了两步，忽又回过头来，吓得我正想开溜地脚忙缩了回来。

“你往后便是我随侍的丫环。我到哪里，你到哪里。”

“是。奴婢记下了。”我温顺地答道。心里却腹谤了六爷不下千次。我的饭，我的饭～～

正自暗里哀嚎，不意却对上枕霞好奇的眼光，许是她看见了我眼底的饿意，一愣，然后抿唇笑了下，别开了头。我所六爷看见，不敢再想其他，安分地随六爷进了“景斜园”。

修月、拘缘、张烟、秋航，两天不见了呢，从没分开过，还真有些想她们了。我抬头，六爷飘逸的背影丰神俊秀，单是一个背影已让人沉迷了吧？想到她们四个，我的心里不禁一暗。

第 10 章

走到饭厅，她们四个一见到六爷便都站了起来。呵！一个个都变漂亮了呢，发是束起来了，不复往日的天真稚气，但淡扫蛾眉，薄施脂粉，这模样可是水灵中透着妩艳，让人惊艳。我看着看着不禁笑弯了眉。

“六爷。”

六爷点了下头落座。于是她们也各自坐了。不过这当然没我的份，我看了下四周，轻轻退至六爷斜后靠花盆的地方。这时张烟往我这里瞧了眼，然后呆住，“咦……”

我笑着丢了个白眼给她。啧！竟然现在才看到我，不过比起另两个，总算还有点同窗之谊。我看她悄悄地拉着秋航与拘缘的袖子，直到第三下，她俩才顺着张烟的视线看到我。

我努力控制着面部表情，不让自己笑出声来。脸上那包还有上有些疼，但说实在的，看她们愣住的样子，要忍真的有点辛苦。

“六爷……平澜她……”拘缘小心地开口。

敢问，是不是代表颇为受宠？我挑了挑眉看向六爷，见他似笑非笑地抬眸朝拘缘看过去。我不禁皱了皱眉，显然六爷并不认为这是拘缘可以过问的。

让拘缘愈逾矩，还不如我来。于是我上前一步，在离饭桌三步处行了一礼，“回夫人的话，平澜是随侍的丫环。”作为陪嫁，回答一下夫人的问话应该也不算太过吧？

我看不到六爷的表情，他也没说一个字，但我感到那刺人的目光横了过来，让人想浑身发抖。

拘缘显是有些难过，居然也不吭声，把我这么就晾在了一边。倒是修月，见我们都不说话，轻轻地“哦”了声，才算解了我的围。我一眼也不敢看六爷的脸色，连忙退回原处。

之后大家都没人再敢开口。一顿饭下来，他们酒足饭饱，但我却已饿得前胸贴后背了。好不容易饭菜撤去，我也暗自想随着枕霞溜下去吃些饭再来。

但六爷像是看穿了我似的，“沏茶。”

我只能低头领命，“是。”

但正所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嘿嘿！我沏的是最耗时的“太极翠螺”。这个茶最讲究水温。乘着煮水的时候，我以风卷残云的速度吞下了两只包子、三块糕点，总算垫了垫肚子。

我端着五碗茶重入厅中，六爷看看茶，又看看我，“你是去采茶来着？”

显然是为了刚才的事找碴了，但我胸有成竹。“回六爷，这太极翠螺对水温极为讲究，水沸时不好，水温时也不好，只有在其已开而未沸时方能泡出其绝品滋味。所以，奴婢费了些工夫，请六爷恕罪。”

“哦？太极翠螺？”六爷轻掀茶盖，顿时满室生香，清韵悠然。修月微噙笑意朝我看了眼。

香气四溢，那是自然。翠螺属半烘薰花茶。采摘标准为一芽一叶，分摊收、杀青、揉捻、烘干、再揉捻、炒干再烘干七道工序，并以四至五叶嫩芽，以手工勾卷成珠，再配以七种高雅天然花香薰制，很是讲究。入口则唇齿生香，其品条索紧细卷曲，茸毫披露，色泽翠绿，且香气清雅，味醇绵厚，茶汤色绿而明亮，经久耐泡，头酌清香，次酌浓厚，三酌味不减，四酌味犹存。

几人都端起轻呷了口，六爷修眉微挑，眼神望向我时已略有赞许。我吁出一口气，过关。

午后一直至深夜，我都没能再出过六爷的书房。这半天，我才算真正见识到所谓的政事军务可以多到什么程度。我一直在磨墨，其中

也代六爷回了一两封信。其实我很想推脱，但看到六爷埋首于文案卷帙中的样子，我怀疑就是说了他也不会搭理我。

晚饭我没被允许吃，因为在枕霞来唤用膳时，凌州团练使派人送来了军需名册，而凌州将军钟也年也递上了军费开支。六爷看也不看，直接就吩咐“把这核对了，晚膳不用伺侯了。”

好厚的一叠啊！小山似的压得我直吞口水。在六爷走后，我开始认命地翻开第一本大帐册。一入眼便是密密麻麻的记载，琐碎又烦人，还得细细核算。为什么不先送交帐房叫呢？本想偷偷懒，但一想到这是军费大问题。任凭军纪再严，也难保没个贪图钱财的人从中鱼利。

于是我一本本地核对，一册册地清算，算得头昏眼花，从从申时抄到戌时，再从戌时抄到亥时，总算在三更时分将之解决完毕。

六爷也终于想去休息了，便放我回去。

“呵啊……”我打着呵欠，浑浑沌沌地走到下人丫头睡的朴园。我的床位，应该是和虞靖她们排在一块儿，是……甲间。我推门进去，藉着月色我找着了床位，是最外面的，也好，不会吵到别人。我伸了伸懒腰，揉揉胳膊，倒头就睡。迷糊中似乎虞靖在耳边轻问“吃过没有？”

我翻了个身，模糊地应道：“没……现在只想睡……”

之后她似乎还说了什么，但我已然睡着，只约摸感到左颊上晕开一片凉润舒服的感觉。

有人在摇我。

“醒醒，醒醒……平澜，六爷在唤你了。”

唔，清早八早的，再睡会儿……唔，六爷……六爷！我猛地被吓得神智一清，坐了起来。看看天色，才卯时嘛！六爷怎么那么早就起了？

我揉揉眼，看到燕巧那张有些担心的脸。怎么了？我往旁一看，栖华黑着脸站着。

清早起来就有晦气寻上门？

“六爷让你立刻到‘洗秋阁’侍侯。”说完本就要走了，却又回过头来朝我瞪了一眼。那一眼深刻又嫉恨，让人不解。难不成我抢了她的

饭碗？我叹气，认命地迅速起身梳洗一通。如果可以选择，我绝对不会在六爷身边伺侯。这不，我昨儿晚饭还没吃呢，就得上工。相信今早的早饭也没着落了。

赶到‘洗秋阁’，六爷正在用早膳。一碗玉米百花粥，配着三牒清口小菜，有凉拌笋丝，小酱瓜，皮蛋拌豆腐，还有一盘烩葱鸡丝卷，一盘百花酥米糕。六爷吃得精细又优雅，但看我我眼里，完全没有那种赏美的心情。口水在肆泛滥地同时，我不禁幻想，要是能让我左手鸡丝卷，右手酥米糕地直往嘴里送，那也不枉此生了。

“平澜。”六爷终于吃好，接过一旁侍女递上的手巾擦着手。

“奴婢在。”

“只要你能解开这局棋，我就准你下去吃饭。”六爷眼光轻瞟靠窗小几上的那局残棋，老神在在。

我一时踌躇，棋艺一项，师傅教过，但我却从未和师傅以外的人下过。照十局中我只能险胜三局的记录来看，我的棋力应该是很逊的。

“一柱香时间。”六爷坐到那小几旁，等我执黑。一旁的侍女已点燃了一支香。

我走到棋盘前，凝神细瞧。此棋已到中盘，黑白子几近混乱厮杀，贴身肉搏。只是格局过于小器，棋路也下得过于阴邪，偏狭，难怪找不开局面。这样的棋会是六爷下的?

思索间，我捻起黑子落在边上，是大飞。六爷应我一子，是关。此处关与拆都是大有可为，但六爷下关，意在中腹，格局显然不小。但他后方不稳，虽攻势凌厉，亦不能持久。我还是我的稳扎稳打，立、长、断、尖、压、粘、小飞，几步下来，前锋后卫已连成一线，黑子已然成了活棋。很难说不会输，但我已达到六爷的要求。

六爷仔细看了看棋局，再看向我，目光中多了几分研判。但我没管那么多，一心只想着早饭。

“六爷，黑子之围已解，奴婢是不是可以……”

“再备一份早点上来。”六爷沉声向身边的人吩咐，“这盘棋可还没下完。”

听六爷的意思，我似乎可以边吃边下。于是，我继续展开攻势，渐渐地，黑子已打开一片局面，在边角上牢牢站稳脚根。但这时，我的肚子开始饿得让人发晕了。下着棋的同时，我不时扭头去看门外。

那端着餐点的侍女终于来到。我一手抓起一个鸡丝卷就咬。啊！人间美味！我眉开眼笑地吃着。下棋的速度却是越来越慢。说实话，六爷的棋力很高。据刚才几手，我敢说与师傅是不相上下，搞不好还技胜一筹。不知不觉间，棋局已完全改观。我已可以断定，之前的棋局不是六爷下的，他是高瞻远瞩地棋手，不会那么狭碍。而我的下法是稳中求进，但这这局棋下到这个份上却得靠险靠奇，敢大刀阔斧地来，一招棋下去就是杀伐千里。不是说这样的棋我不会，只不过，在六爷面前，一个不足十七的小丫头要那么大雄心魄力做什么？所以，这盘棋必输无疑。我不趁现在多吃点，难道还等待会儿喝西北风啊？

等到东西差不多吃完，这棋也到了分晓胜负的阶段。六爷在中路上放下一子，顿时整局片白子如蛟龙破云而出，气势凌人。高明！我弃子认输，一旁的侍女上前清算。还好，不算太差，输了二子半。

六爷站起身朝我上上下下地打量了一遍，在他的目光下，我几乎站立不稳。又出什么岔子了？难道应该再输多点？要命！六爷的尺寸也太难捏了。真是伴君如伴虎啊。

就在我被盯得快要发抖时，枕霞行色匆匆地来禀，“六爷，谌先生有紧急军情———”

“人呢？”六爷边走边问，已出了“洗秋阁”。我心中微微吃惊，紧急军情？

“已在书房候着。”

六爷不再说话，快步往书房方向走着。我只能小跑着在后面跟。

“见过六爷。”一条青灰色的身影在书房门前行了一礼。冷静到无情的声音，有点熟悉呢。

“进来吧。”六爷一步也没停下。

我走在后面，看见那人抬起头来。正是当日那个坐在六爷左侧的文士。直至今天，我还记得他那番冷酷的话。我冷冷地朝他上下一看。果然看上去就个阴阴的家伙，身量偏瘦，一双鹰眼总有些冷芒在闪烁，鹰钩鼻下是一张薄而显得刻薄的唇，暗灰的，不见血色，年纪

四十上下，不老，却看不见一丝儿生气。同为文士，宣霁就比他温和阳气得多。

他见我看他，也横过一眼来，眸光一紧。我低头敛身一礼，将书房门阖上。

“豫王合同蒋、郑、周三军，兵犯永州夏阳。”

那么远来攻夏阳？我在旁听得诧异。豫王立足东北，永州位踞西南与东南交界之处，长途跋涉，远卒攻城，是兵家大忌，且还有王上陈兵西北，也不怕乘虚而入？我不以为然，看向六爷，却见他敛眉看着永州来的简书，眉宇间有一丝若隐若现的杀气。

“王上是打算作壁上观了？”

“至少那边没有任何动静。”

咦？难道说———对了，王上当然不会担心了，无论哪边胜负，于他都是有利可图，可是豫王打的什么主意呢？莫非是有把握可以吃下西南？否则可得不偿失。

“哼”六爷将简书一扔，“打的好主意啊！我若不好好回敬他一下，岂不驳了他的面子？”

“六爷，虽说蒋、郑、周三军纯属乌合之众，但这仗还是不输为好。”

蒋、郑、周三军？原来有盟友？难怪豫王敢孤军深入。这么一来，倒真是有些麻烦了，不知道可不可以各个击破。

“六爷，蒋各秋那里上个月过发生过内乱，而郑言武与周湖也有嫌怨在里边，说是盟军，也颇多破绽。”

嗯，如果这人所言确实，那要拿下这场战争也不是不可以。现在情况倒让我想起了＜左传＞中“蔡人、卫人、陈人从王伐关中”的那一段来，稍加变动，公子子元的策略很可一用。

“陈乱，民莫有斗心，若先犯之，必奔；王卒顾之，必乱；蔡卫不枝，固将先奔，既而萃于王卒，可以集事。”

提到＜左传＞，我不禁想起我们七个还在蒙乾镇的时候，师傅月考，一次出的就有这一题。虞靖按着自己的意思重新策划，秋航与拘缘偷偷翻书，剩下的人我给她们答案，结果全被抓包，都挨了板子。其中我和虞靖挨得最多。我是因为帮人作弊，而虞靖是因为所谋漏洞

百出。事后，我和虞靖还被罚关小单间，直到将虞靖策略中的毛病都修正好为止。那一次，我们被整整关了三天。的8e98d81f82

不过下一次，我们又这样了。总之，每次月考都是作弊与反作弊的斗争。师傅不能耐我们何，我们也不能完全蒙蔽住师傅。往事难忘啊！

我不禁微笑着一叹。这一声叹出口，我就知道不对。

果然，六爷“啪”地一拍桌子。“你在想些什么？”

我连忙跪下，六爷看来并非是迁怒与我，也没有很生气，但那双流光闪动的眸子却告诉我，如果我不能好好说出个理由来，那我铁定玩完。

“奴婢，奴婢刚才听六爷与先生所说的，想起以往师傅教我们＜左传＞的情形了。……似乎，似乎有那么一段的势态与现在颇为相似……”

“＜左传＞？”六爷的语气里已有一丝了悟，却执意要我说个明白。

“呃……蔡人、卫人、陈人从王伐郑。”这句话一出口，我立刻感到身后射来一道凌厉的视线，如芒刺在背。

“有想到对应之策么？”

我愣住，六爷的意思，不会是要让我干政吧？算起来我也只是六爷内人的陪嫁，也就是媵人。若说我有伊尹之才那也罢了，但眼下……我有无对策不已很清楚了么？想到了＜左传＞，又岂会漏了公子子元的那一段话？但六爷却偏要挑明了来说。

“怎么？”六爷的语气里已带上几分不不耐。

我不敢再拖，看来六爷是存心要把我往明处推了，“郑公子子元之策不妨套来一用。”

“蒋和秋可与之对应，但周湖与郑言武之援救不及又当何解？他们两军可无地理阻隔。”那文士冰冷无情的声音透了过来，有一种极隐约的杀机。

我低头看着手臂上微竖的汗毛，这是决计不能再说下去的了。于是我声音恭敬而平稳地回道：“奴婢还未曾想过。”

“你会没想过？”六爷轻嗤，倒也没再为难我，“去沏壶茶来。”

“是。”我低头领命而去。直支走出七八步路，我才敢稍稍透出一口气。秋风吹来，背上微凉，我一摸，已汗湿一片。从今往后，这样的日子怕是只多不少了。周郑两军要援救不及又有何难？只需挑拨离间就成。只是这话若一出口，我的死期怕也不远了，就算六爷有“七星”的顾忌，可但凡成大事者，又岂会拘泥这种小处？一个隐患才是最最要首先除去的。

我虽隐了这一句没说，但六爷与那文士想也已猜着，只是不敢确定。这会儿支开我，极有可能是在安排我了。

唉，早知道这儿是个龙潭虎穴，却没想到还步步凶险。

待我端着茶再回书房时，那个文士已不在了。我将茶小心放在书案一角。六爷一眼扫过来，颇有些思量。我一惊，几乎大气也不敢喘一下。终于，六爷还是什么也没说，让我既放心又担心。

午膳之前，六爷都没再开口，我在一旁也没得闲，磨墨，端茶倒水，盖印信，整理文书，忙而不乱，倒也充实。几乎我都快要忘了早上的事了。

这时，六爷开口了。“你可知早上那位文士是谁？”

我怔了怔，回道：“不知。似乎初次拜见六爷时见过一面。”

“哦？”六爷挑眉看着我，眼光中有一丝讶异，随即仿佛明白了似的笑了笑，看得我一头雾水。

“他是谌鹊。颖丘谌鹊。水先生应该提到过吧？”

我呆住，颖丘谌鹊，岂只提到过，简直是如雷贯耳。师傅对他是极为推崇的。不，不会吧？我与他才见两面就要遭他猜疑？———不知道搬出师傅来，可不可以讨些交情？

不过，我心一沉，想到师傅那日所说的话。我们七个的命，只能依靠平生所学来保全。那个———那谌鹊根本不会买帐的。

我一直皱着眉头在想，直到枕霞来请六爷用膳，我才惊觉，想了大半个时辰的我，仍然没想出什么辙来。小心觑着六爷，却发现他心情似乎挺好，眼角淡淡流着一丝笑意，整个人看来俊美得邪气。我扁扁嘴，决定暂时先撇开这个深奥的问题，不管将来怎么死，我都不希望是饿死的。所以得先先想法子解决午饭。

许是六爷今天吃错了药，并不以夏阳之危为意，反而好心情地在午时放我下去吃饭。虽然有些疑惑，但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我立马就跑到虞靖那里去揩油。帐房向来都是最优待的地方。

一到那里，燕巧也在搭伙。她们见到我来，就一把拉我过去坐了。燕巧为我添饭，虞靖塞了双筷子给我。我也不客气，立刻就大口大口地吃起来。

“唔……还是你啊虞靖，红烧狮子头、酸菜炒豆梗、大煮干丝……吃香喝辣的。”

虞靖自得一笑，“是呀，我可一手操管着你们的月俸呢。”

“呀！您老干嘛还坐着呀。吃菜，吃菜。我帮您夹。”我立刻凑趣地来了一段，惹来她一个白眼。

“哎，脸上好点没？”燕巧边嚼着边含糊地问我，“看上去还点肿。”

我摸摸脸，疼是不疼了，但多少还有些肿胀，可以才一天一夜的速度来看却是快得很了。什么时候我的自我修复能力也那么够瞧了？“没什么啦。快好了。”

“哼”虞靖敲我一记，“还说呢，昨儿中午可把修月她们吓了一跳，还以为你挨了六爷的教训呢……哦，对了，这药膏再抹点，拘缘拿来的，似乎颇有效，才一晚上，就不再是猪头了。”

什么嘛！我回她一个白眼，心下倒是不无感动，我们七个毕竟还互相惦记着。想来我也太杞人忧天了，那张纸该毁了清静的，不过，交给张烟应该也是差不多啦。我撇开这个，想到了一件事。

“哎，你们猜我今天见到谁了？”

“谁？”燕巧和虞靖都凑过来。

我看了看四周，低声道：“颖丘谌鹊。”

“就是那个才华横绝一代的谌鹊？”

“据说名声直追当年的丰化双杰呢。……他怎么个样子？”

我朝她们勾了勾手指，示意她们凑近点，“以后若碰上这号人，躲远点。这个谌鹊从头阴沉到脚。……就是和六爷说起七星的人。是个极端冷酷无情的家伙。”

“不会吧。”燕巧怀疑地看我。

而我则严肃地抿着唇，“我没有开玩笑，这儿可不比我们在镇上。步步都是杀机哪 ……”

没了胃口，我放下筷子，耳边是虞靖与燕巧的叹息。一时我倒有些羡慕她们。她们的行当在这个宅子里可以算得上是最清闲，最与世无争，也最安全了。

第 11 章

在六爷身边的日子，很忙。我总是觉得自己像个转陀螺，没怎么停过。每日沏两壶茶的时间成了我偷懒的时间。六爷渐渐放下许多事给我。由挑几封信让我按他的意思回信，到就只扔给我信让我自己琢磨。而现在，许多并不太重要的信都只由我过目，然后挑紧要的告诉六爷一声，其余全由我看着办。任务繁重，六爷书房另一端的那张书案几乎成了我的办公处。每日卯时即起，却往往要到亥时二刻才有和睡。黑灯瞎火的，害我不知摔了多少青。回房后怕吵到虞靖、燕巧，连哼也没敢哼，匆匆梳洗一下就上床睡觉。

但这样频繁地接触各地军务，也使我对整个天下局势有了相当清晰的概念。

王上占据西北三川河谷一带，北有华水横亘，其余三面皆有山川阻隔，神都即位于其中。且其周围关隘大都依三川河谷的山势水势而立：潼关，拒其西，扼崤函之险；虎牢阻其东，扼崇阳山北麓与华水之间的通道；伊阙阻其南，扼崇阳山与圆朵山之间伊河河谷通道；仲津阻其北，扼华水渡口。雄关虎将，王上能与豫王对峙多年，也不是没有道理。

说到豫王，当年本是东北一支小队伍。但豫王雄心壮志，也颇多才具。表面上依附王上，暗中壮大自己声势，最终称雄一方。同为王上手下大将，六爷这一支却是自太爷起就辅佐王上。西北三川河谷的三分之二可说全是先太爷之功。可惜天妒英才，太爷在六爷才十四岁上就盍然而逝。六爷小小年纪就承袭了先太爷的爵位，引兵作战，西南这一方便是他亲手打下的江山。

现今，六爷手握精兵三十万，且麾下能人异士群集，要虎将有陈何年、鲜于醇之辈，要谋士有谌鹊、宣霁之流，实力于三方之中是最盛的。所以王上用他又忌他，豫王防他又拉拢他。

在这东北、西北、西南之外的东南却是颇有些复杂。小股势力有许多，像蒋和秋、郑言武、周湖这类就是，还有许多山寨、流寇，要打下来容易，要安置却让人头疼。到时，兵力牵制，反为人所乘隙。所以这东南一方，六爷没动，豫王似乎也不打算动。但个东南却是块让人眼红的地方啊。土地富饶不说，地势特别也罢，单是平这连年战乱所收的民心就是一大声势啊！

据我猜，六爷与豫王都是在等一个契机吧，一个既名正言顺，又无牵制的契机。

九月半，六爷有事出府。我认命地在书房里整理各地来的文书。衍州别将孙长龄来信回说，郦阳张贲已受不了九寨匪寇之扰，多次请示救援。我边看信边笑，六爷这招真是高明！那张贲摆明就是来当靶子的。他不闻不问，任其治下流寇猖獗，六爷可上本参他；他尽心尽力，但强龙岂压得住地头蛇？搞不好身家性命都搭上。横竖都是两边见弃的子，他是何苦来哉！

我摇头叹息一声，提笔拟了回信。意思就是六爷准他调兵赴救郦阳，亮出旗号，也就是敲锣打鼓地闹哄到郦阳。让该躲的躲起来，再驻上个十天半个月，让张贲好好款待一番，然后打道回府。下次再有求救，也可酌情行事。

写完，我又看了一遍。会不会太不厚道了？可是，各为其主，张贲，你自求多福吧。

正这么想时，眼前掠上一道阴影。我抬头，居然是谌鹊。他从永州回来了？我连忙站起，行了一礼，“奴婢见过谌先生。”

他阴郁地看着我，“你在这里做什么？”

听着这种话，正常人很难不紧张担心起来。我恭敬而坦然地道：“回先生的话，奴婢奉命在此整理文书。”

“整理文书？”他轻捻起我刚写完的信，瞧了一遍，“这信是六爷让你写的？”

“是。是六爷的意思。”我答得模棱两可。六爷的确让我代他拟回信，但此信的内容，六爷现在还不知道。

他似乎勉强信了，将信放下，在一旁的客座上坐了。我赶紧倒上一盏茶。“谌先生请用茶。六爷去了湘平知府那里，还要过会儿才回来。”

他点点头，接过茶喝了口，忽地“噫”了声，“这是首山毛峰？”

“是。正是青螺县的‘老竹大方’。”

“嗯……入口芬芳，犹若兰惠，醇厚爽口，回味甘甜……”他细看茶盏，“轻如蝉翼，嫩似莲须。果然不错。”

我敛眉在旁恭立。首山毛峰，冲泡后，雾气结顶，清香四溢。一芽一叶泡开后，便成“一枪一旗”，光亮鲜活。其长约半寸，尖芽紧偎嫩叶之中，状似雀舌，自然是极品。想当初，那本＜茶经＞可不是白看的。

“你叫什么名字？”

“平澜。”我声音平平，没有任何波动。

“水平处不见微澜，实乃纳动于静中。好名字！谁起的？”这个阴沉的人今天似乎特别有兴致。但这么和煦的问话，听在我耳里却总有种凉湿阴寒的感觉。

“是师傅起的。家师姓水，水睿。”的确，平澜是我十二岁以后的名字，之前的名儿么，不说也罢。

“水先生就是你师傅？”声音听起来相当惊讶，他一双鹰眼上上下下地打量了我一番，才道：“难怪有如此才智了。原来是这样……”

我不知如何开口，索性一径儿沉默。

他又喝了口茶，“啊，我刚从永州回来。本来还想顺道拜会一下水先生，怎奈军务紧急，总得先回禀六爷一声，夏阳事定了。”

我眸光一闪，扯开一个笑脸，“这可好了，六爷常惦记此事呢。”

“如今是可以放心了。”谌鹊笑笑，就此揭过。

我在旁站着。夏阳合攻之事，本来就不是什么大事，有了事先的有备无患，再加上谌鹊坐镇，几是万无一失了。事定是必然。

由着一个月的整理文书军务，对于那事也了解得更为全面。蒋和秋是勉强出兵，一个半月前其部下参将何周延叛变，两军交锋，是勉力压下，会同意出兵显是屈于豫王之势。本就不想打，加之曾有内乱，军士缺乏斗志。六爷首攻蒋军，自然溃不成军。而豫王本就慑于六爷威名，在见到这种情况下，军心必乱。周、郑两军同在东西称霸，矛盾嫌怨还会少？稍加离间，两军默契就消，不能互相支援，当然纷纷争逃。这时，再集中兵力攻打豫王中军，自可一战而获全胜。

不过，单是胜军的消息，让谌鹊亲自来报也太过小题大作了吧?

“谌先生已到了？”六爷的声音传来，我一眼过去。一身白锦的他如仙子般已至书房。我赶紧倒上一杯茶。

“见过六爷。”

“不必多礼。”

看着他们行礼，我将六爷脱下的风衣挂好，又合上了书房的门。

“谌先生此次辛苦了。”

“份内之事，六爷言重。”谌鹊将军报递上，顿了顿又道。“豫王军已退，而蒋、周郑三军也不成气候。六爷是否考虑乘胜追击？”

这个倒是有些费神了。进退各有其利弊，若乘胜追击，自可拿下东南的一部分，于豫王也是一大打击。但这么一来会耗损己方兵力，而豫王势必元气大损，反是让王上捡了个现成的便宜。而守，则可保各方势力均衡，但到底是失去了侵吞东南的一个大好时机。

六爷沉思良久，终究还是一拍书桌道：“撤了吧。让陈何年休整兵卒。这一次暂且放下。”

“是。六爷明鉴。”谌鹊像是放下了心，扭头又朝我看了眼。

我心一跳，却没有避开他探试的视线。他的眼底有种深深的忧虑，我不知道他在担心什么，但看得出来，无论是什么他都不想留下我，亦或是我们七个。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么感觉迫近危险过，仿佛只要被他看着，就有一种死亡的气息环绕周身……

第 12 章

我木然地站在原地，直至谌鹊走后。从来没有觉得这般无助过，保护不了任何人，也依恃不了任何人。呵，不要说保护，就是自己的

命，也全在六爷的眨眼间的一个心思。而六爷，他又会维护我们这七个小女子多少？甚或他本就不会维护什么。

“七星只是一种声势”，一开始，就已注定我们的命运。我们的用处只是制造声势，如果这个声势达到了，或者已没有这个必要去制造声势了，那我们也就该赴死了。除非，我们能有声势以外的用处。

我低着头，已是九月十五，秋风吹来令人心神俱爽的高旷气象，但是，那一片蓝天却象征着风云变幻的搏杀。今后的日子会很难，却意味着七条命的生死存亡。我唯有一搏！

“在想什么呢？”六爷问着，很沉厚的声音，震得心也禁不住微微地颤抖。

我没有抬头，只是平平地道：“回六爷，之前衍州别将孙长龄来信回说，郦阳张贲已受不了九寨匪寇之扰，多次请示救援。孙将军请六爷示下。”

“……”六爷并没有马上说话，只是以一种极深沉的眼光看着我。他在打量什么我不知道，但我已破釜沉舟。

“你怎么回的？”六爷的口气很淡，他在试探。

“奴婢以为不如调兵赴救郦阳，亮出旗号，光明正大地救援郦阳。让该躲的躲起来，再驻上个十天半个月，让张贲将军好好款待一番，然后打道回府。下次再有求救，也可酌情行事。”

我一直低着头，在说完后，我感到头上的目光一紧。六爷，我会让自己很有用，只要你能给我机会。

六爷走到我身边，白色的锦袍就这么飘逸在前面。我见他修长的手指伸来，一个闪神，已被他擎住下巴。错愕中，我对上六爷清隽的眼，狭长而明媚，幽深而不见底的清韵中有一种执着的严肃与几分评估。我稳住心神，努力自己目光平稳地对上他的视线。

“六爷，平澜的提议不知可不可用？”

这是求证。

六爷看了我许久，轻轻一叹，放开我走回书案。敲了敲桌子，“从今往后，这些事你不必再回与我。”

我轻垂眼，“是。”成功了。但我却并没有很开心，路还很长，我要走得倍加小心。

“平澜，你这一个月来瘦了好多……”午饭时，燕巧看着我忽然冒出这么一句话。

“啊，天欲将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我不欲多说。这一个月来的辛苦如果能结出什么成果，那也不枉我通宵达旦地苦干了。

“那你担了什么大任呢？”虞靖夹了块鱼在碗里，又用筷子点点我的脸，“面色青灰，眼圈发黑，你在玩命啊？做不了的摆到明天就是了，哪有你那么拚命的？”

到底还是发现了。我嘿嘿傻笑，“明天也有明天的活嘛。再说，有你们那么照看我，我哪里玩得了命？”

“平澜，你是不是在计划什么？我们两个帮不帮得上忙？”燕巧放下筷子，一脸专注地看着我。

我知道一旦连燕巧也认真起来，那就代表这是非得交待清楚不可了。告诉她们并不是不妥，但我不想她们活得像我那么累。这一个月来，我时常在六爷书房里彻夜地整理各方事务，大到军政，小到地方民情，我要掌握一手全面的资料，理清各方的势力消长，才能对六爷的势力、对豫王的势力、对王上的势力，了如只掌。我若要成为六爷必不可少的一只左右手，这是必备的。当初师傅让我和虞靖练习的攻防战略，现在的确非常有用，至少，在训练中被师傅反复复提点的错误我不会再犯。心思都在这上面转，自然日里思，梦里也想，于生活方面当然不能顾全。我摸摸脸，果然削下了一大块。但身不由己啊！

我看着她们，一时欲言又止。告诉她们，让她们提早防范，是一件好事，但却是一件累事，消磨人的心力，没有快乐，只有不得不去下的狠心，不得不去防备的疑忌……

“你真的在打算做什么？”虞靖不让我躲开，双手抓住我的肩膀。

我叹口气，“你们想过没有，如果有一天，有人要除掉我们……”

“会吗？修月她们不是已嫁给了六爷？”燕巧轻问。

我淡笑，她们没有看到许多东西，这样的天真，到这里是要不得的。“那么如果有一天，六爷纳了新夫人呢？如果那新夫人恰巧是有背景，有势力的人呢？我们保护得了自己吗？”

虞靖眯细了眼，“你的意思是……”

“我们要让自己很有用。在这宅子里也好，在六爷身边也好，甚至在于军中也好，只要能让自己成为必不可少，至少也是不能轻易舍弃……”我把话打开，迟早要说，不如趁着还未吃亏的现在。

“原来这一阵子你在思考这些……”

“虞靖、燕巧，既然已说到这里，那么从今天开始，我们三个都要开始忙了。燕巧好一点，在这个园子里你没有涉足一些要处，只是种种花，没什么要紧，只要别得罪人就行。但虞靖你，身在帐房，财务一手抓，又颇得帐房主管赏识，你已在不知不觉间成了一些人的眼中钉。”

“你想让我抓过这个宅子的财务？”虞靖惊呼。

这个我曾想过，却是非太多，并不适合虞靖大刀阔斧的性格，“不，你不适合。要让你整日和那些丫环奴仆周旋这几个银两，铜钱的生活你吃不消的。所以，我从今晚开始，会把现在天下局势慢慢讲给你听，你要好好准备了。”

虞靖深吸一口气，“你是说……”

“没错。我们要让自己的名字成为不可缺少，才不会受到侵犯。”

午后的日光透光窗棱在小屋里投射出束束飞扬的灰尘。已是十月中旬了呀，路正长，时间却并不宽裕。

第 13 章

日子仿佛回到了蒙乾镇的时候，午后，我拿着一卷卷的地图或文书与虞靖燕巧一起探讨。虞靖精神奕奕，又是以前那个壮志凌云，心怀天下的她了。亲和敏达，机智明睿。更重要的是她的气势，在谈到凌州的军情时，那双炯炯发光的眼睛炫烂得耀眼。我至此才缓出一口气，或许，这样的生活才是虞靖要的吧?

这样的切磋中，我也受益不少，虞靖那种一气呵成的直接让我在许多问题上少了不少顾忌，比如豫王在虎州的兵力纠结。虎州是靠近东南的一个大州，豫王在那边的势力很大，也因此，东南的大半虽并非属于豫王，去制于豫王。所以我本来想若能派人在虎州以西三十里的豳城设下兵力，是为防守一线。但豳城地势上却易攻难守，打下容易守住难啊！若不能及时救援，就算得了也是得不偿失。

幸好虞靖不是那么想。她说豳城还早，六爷的东南还未打下，要图豫王还为时尚早。而且，若要打，就当集中兵力直击虎州，迂回到豳城反而失了先机。

经由这一说，我倒有了一个隐约的主意，就是六爷如果要进图天下，那么到底是从王上这里先入手呢？还是由豫王这里先入手？看着豳城，我定下了方向，却没有和虞靖她们细说，因为，这个还太早，五年，至少也要三四年，那时各方因素都已成熟。这是叛乱罪，虽然大家都已心知肚明。

不过这样几日下来，虞靖的短处也渐渐明显。我奇怪以前怎么看不出来，有些疏漏之处是致命的，但她就是不觉。慢慢地，往日师傅对她的训叱回荡在脑海里，“气势盛处却不知自敛，可知败笔就在于此？”是呀！气势过盛却容易流于倨傲，骄意一起，难保不会马前失蹄。

燕巧也很不错，她往往只是淡淡地插上一两句嘴，却都是恰到好处。她的懒散在正事上是丝毫不见的。敏锐处她可以看到许多细微的不妥。我笑看她和虞靖，她们二人若能互相配合，那是连虞靖的欠缺之处也补上了。到时，如果她们能入军中，我又混迹六爷身边，应该可以成就一番。只是，若如此一来，只怕我们七个是更遭人猜忌了吧？

退也是死，进也是死，这就是我为何迟迟未向六爷说起虞靖燕巧的原因了。真是矛盾啊！

正在寻思，一个丫环在书房外禀报，“六爷，刚才秦夫人忽然晕倒了……”

我一惊，拘缘？怎么了？我不自觉地站了起来，连手中的笔滑落在地也不知道。一句她怎么样就要出口，硬是在看了眼六爷后忍住。

“叫大夫看过了么？”六爷细长的眉宇微拧，“枕霞呢？”

“回六爷的话，大管事已在凌波阁了，刚刚叫了宋大夫去看了……

我皱眉，真是，也不打探清楚，让人在这里干着急！我看看六爷，小心地开口，“六爷，不如去看看吧？”

六爷清隽的眉目看过来，终于点了点头，“这便过去吧。”　“是。”我不等丫环说完，便手脚麻利地替六爷拿起了挂在一

边的金丝撒花披风。十月底了呢，深秋的风已是令人瑟缩的冷了，会不会是伤风了呢?

心急如焚地赶到拘缘住的凌波阁，还没进门，却见枕霞面色平和地走了出来。我仔细看了看她，放下小半的心，应该不怎么要紧吧。

“怎么了？”六爷向前望了望屋子。

枕霞抿唇轻轻一笑，“给六爷道喜了。”

“喜？”六爷询问地看着她。

我也莫名其妙。

枕霞朝六爷笑着，“夫人正在屋里等着六爷呢。”说着她便恭身退在一边。

真是喜事么？为什么我觉得枕霞的眼神里并没见喜事，反而有一丝隐约的冷漠？拘缘……

进入内院，我看着六爷进屋，却只能在门外心焦地等着。到底怎么样呢？我回头去问枕霞，“大管事，夫人到底是……”

枕霞微勾唇角，“也给平澜姑娘道喜了。夫人这是有孕了

什么？！拘缘有孩子了？她要当妈了？我要当姨娘了？我们要有侄儿或侄女了？我全然沉浸在惊喜中，连枕霞什么时候走的我也不知道。

呵呵呵呵，真是喜了！啊！要是告诉燕巧虞靖她们，她们一定也会很兴奋。呵呵呵呵，要当姨娘了……

大半天，我一直站在门外的大槐树底下傻笑，直至六爷从屋里出来。拘缘明艳的脸上流金溢彩，伴着六爷清隽高洁的身影，看来十分的唯美，像一幅画，也像一首诗。拘缘，是那么的美，六爷应该很爱她吧，也因此才会让她怀上他的孩子。

“六爷……”拘缘的脸轻垂，娇羞无限，微显苍白的脸上有种一抹动人的娇艳。

六爷则是含笑看着挽在左侧的拘缘，轻柔的语气如山间清泉，清澈动人，只是稍嫌冷冽，“好好休息，想吃什么就吩咐下人去做，想要什么直接跟枕霞招呼一声也行。别亏待了自己。”

“好。”拘缘半是松散的云鬓轻抬，那双眸子妩艳而温柔，又杂着浓浓的情意，望之让人怦然心动。

“我还有事，晚些再来看你。”此时的六爷完全像一个多情的丈夫。　　“嗯。”拘缘轻轻点了下头，有些依恋地放开六爷的手臂。我从不知道拘缘那么一个清高自许的人居然也会有那么温柔得近乎缠绵的时候，那种娴雅，恍如一汪春水，几让人溺毙在里面。

我也很想上前和她说说话，但六爷直向院处走了，我只能跟上去。嗯，拘缘，只要你幸福就好。

快午膳时，我加快速度将手中的卷宗整理妥当。拘缘有孩子了，呵呵，我要当姨娘了。我已等不及要让燕巧虞靖一起分享这个大喜讯了。

六爷仍旧慢条斯理地看着各方的军报，不时还敛眉沉思一下。我在一旁等得心焦。自己快当爹了耶！居然还能坐在这里办公？正有些抱怨地觑着六爷，不防他一个抬头，抓个正着。

我扁扁嘴，索性开口，“六爷，今儿夫人有喜，是不是早点去用膳？”

六爷出乎意料地轻嗤了声，“你要见识得还多着呢！”

咦？什么意思？我困惑地思索着六爷这句话的意思。

“好了，你让枕霞在‘景斜园’摆宴，把其他人也叫去。”六爷没给我时间深想，立时就吩咐下来一事。

“是。”我依命退下，心里不时在琢磨六爷的那句话。到底六爷在暗示什么呢？是什么我应该见识到的么？六爷叫人在‘景斜园’摆下宴来，又叫上所有人，分明是很重视。可是为什么他刚刚的那句话却让人有一种不太舒服的算计感？像是一种礼仪和方式，没有欣喜的感觉在里头。但明明刚才在凌波阁里他还是一副温柔多情的样子，而他明明就是那个快出世的孩子的父亲，为什么一转眼，就见不到了那种本该存在的温馨呢？

在与枕霞说明之后，我又返回书房，却在途中看到了六爷。于是，我默默跟在六爷身后，是往‘景斜园’的方向。

“拘缘怀了孩子你真那么开心？”六爷忽然开口问我，语气清淡，让人觉不出什么心思。

我摸不准他的意思，只能老实地说：“是。”我快要有侄儿或侄女了，能不开心？再说，拘缘看上去也很幸福。

六爷不欲置评地朝我淡瞥了一眼，笑得冷漠。

看着这朵笑容，我心里升起无比的不安。心中有了一个想法，却不敢去承认。会不会六爷的意思是指……

到了‘景斜园’的饭厅，我就感觉到了这种让人不痛快的气氛。

修月刚到园子里，靠着棵树微眯着眼，像在闭目养神，又像在深思什么。张烟与秋航在另一棵树下清清冷冷地站着。瞧六爷走来，三人都迎了上来，目中有欣喜，却都不约而同地闪过苦涩。

六爷淡笑着，温和中有一种让人摸不着的疏离。“拘缘呢？”

张烟脸色一变，秋航则是别开了头。修月目光不变，仍是那张明秀雅致的笑脸，“应该快来了吧。”

事实上，拘缘是在大家都落座后才姗姗来迟。妩艳多情的脸上杂着一丝骄意与得色，我紧了了紧眉，却见六爷含笑而起，轻轻揽住她轻盈的身子，坐到自己身边。然后才抬头对众人道：“今儿有庄喜事。拘缘有孕了。”

那么亲和声音听在我耳里却转成一种阴森，抬头看了下在座的其他三人，张烟与秋航那一闪而逝的不甘与哀怨让我心惊。再看修月，她却是笑着向六爷道：“真是件喜事了，恭喜六爷，恭喜拘缘。但愿拘缘你能一举得男。”

明明她的眼里不见笑意，可是她的声音却奇异地透着欢喜。那么诡异，让我都不由自主地倒吸一口冷气。什么时候，什么时候竟成了这样！我低下头，真的不忍再看，修月的强颜欢笑，张烟、秋航的伤心，而拘缘却一点也没顾忌她们，巧知倩兮地回给修月甜甜一笑，“谢谢你的吉言。”

生存在这里已是不易，却没想到连昔日的情谊也消逝得这般容易。　　六爷刚刚的意思，我终于明白了。他是早已看清了的，是那般自负，是那般笃定。是呀，被他看得清清楚楚。

我闭上眼，有一种心痛的感觉弥漫在胸臆间，梗得让人难受。无论如何，我们是再也回不到最初了，那段无忧无虑、天真烂漫的日

子，那段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日子，那段共同读书，共同捣蛋的日子，再也没有了。

我不敢再回忆，怕不能面对现在，这个宅子是个吃人不吐骨的地方，每个人都不是绝对的安全，怀念是最最奢侈的东西，我已享受不起。我低眼瞥见修月、张烟、秋航房里的几个丫环，眼神冷厉，我忽然一个激灵。透入骨髓的阴冷渗入胸间，如果，如果有人居心叵测地利用各自的主子为自己谋利，那拘缘……

我转头看到拘缘笑靥如花，她可知道她已卷入危机之中?

第 14 章

一整晚，我躺在床上合不了眼，想着拘缘，想着修月，想着六爷，想着枕霞，他们到底有着怎样的心思？如履薄冰，拘缘，你要小心！

次日辰时二刻，我借口沏茶转到了凌波阁。这个时辰是拘缘起床的时候，也是该有早膳的时候。正巧，我在走廊上便看见一个约十七八岁的丫环端了早膳往内院走。

我忙跑上前，笑着问："呀，这位姐姐，这是给夫人送早膳哪？"　那丫环见到我，一顿，忙笑着回道："是平澜姑娘呀，来看夫人吗？"　我点头笑笑，"别姑娘不姑娘的，我和姐姐都是侍候人的丫环。这不，我也是奉了六爷的意思来看看夫人怎样了。刚起哪？"

"是呀。"她看看手中的碗，"这是厨房刚炖的黑豆菟丝子粳米粥。"

"哦？补肾安胎呀？"我笑问，却见她目光闪烁。"姐姐定还有其他事，我反正要进去，不如我端进去？"

"啊？这，这个……"她犹犹豫豫，我却一把夺了过来。她盯着我看了会，终于还是一笑"那就劳烦姑娘了。"

"姐姐还跟我客气什么？"我笑嘻嘻地看着粥碗，"菟丝子补益肾精，好多方中都是极好的安胎配药，姐姐也懂医道？"

"我一个丫环，自比不得姑娘有名师授业。哪里懂得这些？"

我忽然掀开碗盖一闻，"啊，好香！姐姐真是好手艺。不如……我尝一口吧？"我作势要喝，却一个眼花，那丫环已扑到我身上，顺带碰

翻了粥碗。

果然有名堂！我脸色一变，直朝她看去，那丫环也是微微一颤，但马上镇定下来，“哟，对不住，刚刚看见有只蜂子朝你这儿飞，我一时手急，……唉……对不住啊，姑娘。”

我冷冷朝她看了眼，轻笑，“姐姐这是哪儿的话，这碗粥，啧！真是糟蹋了姐姐一番苦心了。”

“呃……不妨事不妨事。”她支吾了会，“那我去再煮碗来好了，姑娘先请进屋吧。”

我看着她匆匆逃离，人已惊出一身冷汗。刚才，若不是我冒称自己懂医道，这粥不是要喝进拘缘肚子里？一定要提点提点拘缘才行了。

推开房门，拘缘已脸色发白地坐在床沿。她听见了？我上前抓住她的手。好冰！

“拘缘？”

她抬头看我，眼神恍惚，“平澜……”

“拘缘，你怎么了？”我吓一跳。

“我……我好怕……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保住这个孩子……平澜……”她扑在我怀里轻泣，那么无助。

我拍拍她，“别怕，别怕。我马上去跟六爷说。你不会有事的，孩子也不会有事的。我一定全力保护你们……”

“平澜……我该怎么办？”

“小心再小心。只要小心，总不会让他们钻到空子的……”

拘缘抬头看我，那么小心翼翼，让人心疼得难受。“那个丫环，怎么办？”

“留着她，今日的事被我撞破，她是不敢再动手的。你放心。”我替她擦干眼泪。

“可是……”

“只能留着她，若她走了，还会有其他人来，到时我们在明，她在暗，越发防不甚防。……拘缘，相信我，你一定会没事的。相信我……”　　“平澜……”

回到书房，六爷仍在批阅文书，知我来了，头也没抬，“你这茶倒是泡的久啊？去哪了？”

我看着他俊逸的侧脸，心里却是半分把握也无。“奴婢路上碰着了燕巧，说是前儿景加令送来的玉盘鹰开了。”玉盘鹰是西南樟地的一种奇花，其果可入药，有极好的活血化瘀疗效。但却极难培育，前几天燕巧还刚跟我提起过。

“玉盘鹰？”六爷冷冷地看着我，却没追究。他交给我封信，嘱我拟了，发往衍州。

我坐在书案前，神思不属，一直不停地想着该怎么跟六爷提起。一个上午便这么溜过去了。我还是没辙。

枕霞照例来唤六爷用膳，我看到枕霞，忽然想到了一个铤而走险的法子。

趁着枕霞还在说的时候，我插了句嘴，“六爷，夫人有喜，是不是也该开些补益安胎的药来补补了？”

六爷看了我一眼，“嗯，的确应该好好补补，枕霞，你好好留意着办。”

“是。” 我又加了一句，“六爷，夫人她毕竟只有十七，诸多方面担心不全，什么东西吃得什么东西吃不得，那房里的丫环也不见得很晓得。夫人是有身子的人了，这方面可犹为要注意呢。”这是险棋，此话一出，我是必遭许多人怨恨。但眼下这是最行之有效的了，依枕霞在这宅子里的地位，有她担待，自何保拘缘平安。

枕霞一听此话，一双杏眼微眯，直朝我看过来。

六爷眉色一敛，如针的眼光刺得我脊上发凉。“记下了？” “是。”枕霞看看我，不轻不重地应着。

“你先下去吧。”

枕霞依言退下，走时把书房门顺手带上。

“平澜。”六爷的语声里有着严厉。

我立马跪下。

“你早上是去了凌波阁吧。”

“回六爷的话。是。”

“哼”六爷淡青色的袍角停在眼前，“我身边的人，如果连自己都保全不了，我要他何用？”

我心一紧，衣袖里，狠狠掐住了指节，没有说话。

“我本来以为你已经明白，可现在看来，你还是不明白！”

“……平澜愚钝……”

六爷仿佛叹了口气，“平澜，你很聪明，也够机伶，但这历练还是少了点。在这里，妇人之仁，可是会让人死无葬身之地的。靠别人的庇护的人，又岂能活得长久？”

道理可以这么说，可是人情呢？我做不到……

“保得了一时，保不了一世，别把自己也扯进去翻不了身。”说完这句话，六爷出门而去，留我在书房里跪着。

我闭上眼瘫坐在地，如何能置身事外？当日我们同进同出，五六年的情谊岂是说放手就可放手的？一开始，我们就是拴在一条线上的蚂蚱，谁又能真的撇得开谁？至少，现在的我做不到。

平澜，你很聪明，也够机伶，但这历练还是少了点。在这里，妇人之仁，可是会让人死无葬身之地的。靠别人的庇护的人，又岂能活得长久？

保得了一时，保不了一世，别把自己也扯进去翻不了身。

我头痛欲裂，一整晚，六爷的声音如梦魇般缠绕于耳际。别把自己也扯进去……可是，可是，如何能放开手？那是血肉相联的情意啊。保一时是一时。

梦中一切都是那么混乱，像是要把人劈开两半，一时拘缘抱着满身是血的孩子痛哭，一时又换成了修月不冷不热的笑声，一阵高过一阵。

平澜，孩子死了……还我孩子！还我孩子……还我孩子！

凄厉的声音像一把匕首一下插入胸间，钝闷得让人透不过气。

“平澜，平澜。醒过来！”

我猛然睁开眼，是虞靖。我呼出一口气，一摸脸，都是汗。

“怎么了？做恶梦了？”

我张了张嘴，却说不出话，只能点点头。

虞靖见我这样，倒来一杯水。“喝口水，再睡会儿，还早。”

我接过水，再一看窗外，月色正浓。原来我睡得并不久……

“虞靖，你说，拘缘会不会平安无事？”

虞靖挑眉看我，“六爷对自己的子嗣会不看顾？轮得到我们来操这份闲心？”

我看着她叹口气，虞靖的心结怕是解不开了。只是，“拘缘真的很危险……”

“平澜，这种事你最好不要卷进去，是非太多了。”虞靖也是一叹，“各人自求多福吧。”

窗外月色清亮，光晕柔和，他……是置身事外的吧？

在我的半强迫下，燕巧和虞靖总是一有空就去凌波阁看看。我也尽量抽空过去，在多方安排下，加下枕霞的担待，拘缘处两个月下来，平安无事，胎儿发育正常，身体也好，连妊娠时的不良反应也挨过去了。

六爷见我反而执意着手下去，倒忽然转了态度，饶有兴趣地看着我忙和。仿佛评估，仿佛深思，而更多的，我隐约感到了算计，一种深远的算计。也好，你要看，我就让你看个明白，各人自取所得。反正这根出头的椽子我是做定了。

时近年底了，各处都忙得焦头烂额。尤其是虞靖的帐房，各房的红包，月俸，都要计算分发。而书房这里也是这样，各地的政务军要都得在十二月廿五之前敲定。因为之后有十天的假期，当然紧急军务是除外的。饶是如此，也让人忙得不可开交。因为这些并不很重要，所以累得狠的人是我，还要为拘缘的事操心，我应付得几乎心力憔悴。而六爷似乎很乐见这样的情况，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在训练我独当一面的能力，但无论是何目的，我仍是错不得，一点也错不得。

其实最受不了的不是军务而是这天。太冷！已下了两场雪了，我几乎已把所有厚重的衣服穿上身了，但还是成日冷得直打哆嗦。小时候生过一场病，说是一个冬天不能着凉，后来病好了，这身子也捂得受不得一点冷了。六爷府里待下人应该还不算苛刻，入冬后每人三床被，一床垫被，两床盖。之于虞靖燕巧是够了，但我仍是整晚整晚地冻得睡不着。

这一日我实在受不了，乘着六爷说要嘉奖我这几日劳苦功高时，就半真半假地说了："奴婢不求别的什么，只让六爷能再多加奴婢几床被子就行。"

六爷微讶地看我，"怎么你的冬衣没发？"　　我只能嘿嘿讪笑了声，"发了。可奴婢自幼被家里人捂惯了，怕冷。"

六爷点点头，转身就对身边一个丫环吩咐道："告诉枕霞一声，给平澜加两床被子，嗯……再拿库里还剩的绵料给添置几件暖厚的冬衣。"　　"是。"那丫环有些吃惊地看了我一眼，领命而去。

当晚我就拿到了被子，隔了几日，连绵厚的三件丝绵素浅灰长袍也拿到了，让我幸福了好几天。

现在想来，那时似乎正应了句乐极生悲的古话，这日晚上回去，就见虞靖、燕巧面色发黑地站在门口，脸色委屈又愤恨。

"怎么了？"我忙问。

虞靖看了我一眼，满眼都是不平，"这明摆着就是欺负人！"

第 15 章

"到底是出了什么事？"我看看她，转身想进屋看看。现在已近三更了，她们两个不进屋却要在外面受冻吗?

燕巧一把拉住我，眼神难过，"平澜，我真替你抱不平！你每晚那么晚睡，好不容易有些嘉奖却有那么多人在背时中伤。你活得那么苦……"

我一愣，随即笑道："这是什么话！怎么好端端的……"

我话还未完，就被虞靖打断，"别瞒我们了，因为拘缘的事，你得罪了不少人，这几个月她们没少找你麻烦。要不是今天……要不是今天，你是不是仍要每天笑呵呵的？该死！我居然全不知情！"

我心里一惊，却还是嘴硬道："什么跟什么啊！你们今天这是怎么了？我很困了，才不要和你们胡说八道……"

燕巧拉欲往屋里走的我，"你的被子都被水浸得全湿了，你还怎么睡？"

她平静的语气却让我大吃一惊，“那……那你们的呢？”

“那是拜我所赐，我在帐务上不给一些人留情，她们报负来了，燕巧也遭了殃。”

我看着虞靖，从心底升起一股冷意，逼人太甚！我都已退避三舍了，却还不知足，非得要我下手么？

燕巧摇摇我的手臂，有丝担心，“平澜……”

我抬头朝她平平地一笑，“是我不好。你们今晚修月那儿睡吧，她手下的人调教得好些。”

“那你呢？”虞靖深沉地看着我，没有轻易就应下我的话。

“我么……再去书房看看，有一卷文书还没看呢。本想先来睡，可现在睡不成了，索性把它弄好省心。”

“你不睡了？”

我朝她们一笑，“快去吧。再晚小心连修月都不给你们开门。”

“平澜我……”虞靖还要再说什么，却让燕巧拉着走了。

我向燕巧感激地看了眼，我知道依虞靖的脾性，不把我也扯走是不会干休的，但我需要好好的想一想，静静地想一想。

看着她们走到不见，我再度回头瞥了眼卧房。我从不想去伤害别人，可似乎一味防守并不能解决任何问题。是我错了，从一开始就错了。往上的路那么窄，我又怎可希望别人会让开一条路大家平平安安地走？是我错了。

我无意识地在小径上走着，想着日后的应对之策，回神时却发现自己站在小湖边。很陌生的景象，但这个地方我知道，是水纹菀，六爷的禁区。只有这里才有这个宁静幽雅仿佛能洗去人一身机锋的平和温煦得让人如沐春风的湖泊。

夜很冷，无风却已冷得让我的指节冻得发痛。我看着已然冻住的湖水，四周很暗，却衬得这结了冰的湖水澄亮晶莹，我两次见它都是在夜里。想来水应该极清，不然不会有如此清澈的反光。我冻得发僵的手抚上湖畔早已落光了叶子积满了雪的柳树，却发现这覆了雪的树枝比我的手温要暖和。

是真的很冷，看着沉寂的湖水，我感觉自己也在结冰。从心里开始，冰透到外。他们到底想要逼我到时候？我如此退让竟不能让他们

有丝毫满意么？我真的不想害人，不想变得残忍，可他们却已逼到了这个份上，让我欲退不能，因为身后已是我的同伴，再往后就是悬崖。

是呀，妇人之仁在这里，是会让人死无葬身之地的。我不想死，我也更不想让我的同伴有丝毫损伤，人有亲疏之分，那么只有如此了……

我看着湖水，那么清冽，冻住了也不见几分阴冷，反而是那样的洁净与温和。像玉，暖玉。你一定不耻我的做法吧？是呀，那么卑鄙的念头，连我自己都厌恶自己。是不想，却无能为力。我深吸一口气，已近卯时，细瘦的月光洒在湖面上，那么圣洁柔和，光风霁月，让我觉得连吸一口气都是那样的不配。不配，却已不能回头。

快天亮了吧。我闭上眼，从这一刻起，我将不再手软！

卯时半刻，我已在书房候着六爷。又过了一盏茶的时间，六爷六爷才翩然而至。清晨下着点小雪，六爷一袭雪白的锦裘大氅，夹带着雪的清新。　　我见他来了，立时上前，替他解去大氅，又绞上一块热帕子让他擦去眉际沾着的雪。屋里因为早早已有人放入了火盆，此时已颇为暖和。

六爷接过帕子擦脸，在交还我时又仔细看了看我，“你今日怎么那么早？”

“回六爷，昨儿还剩下一卷文书呢！再过会儿谌先生宣先生还有鲜于将军不是要来议事么？总得赶在他们前面把事了了。”我回过身去将东西整好。六爷的眼神过利，让人心惊。

“是么？”他笑语，没再说下去。

我暗里松了一大口气，昨夜已是我第二次擅闯禁区了。

“六爷，这是河州剑峰发来的密信。说王上在河州调兵。”河州靠近豫王的势力，多年来豫王一有动向，河州便有危急。王上在年内作此安排，是否有意在来年对豫王有所行动？不过，如果王上想要动豫王，首先第一个要通知的人就是六爷。只有六爷也动了，才可让豫王左右受制，于军事上占据主动。王上断不会放弃这种打算，只是为何这一次调兵，反而是让六爷安排在河州的人来通知呢？不合常情，必然有诡诈之处。

反观六爷也是敛眉深思，似乎一时间也摸不透王上到底打着什么主意。

“还有，张贲已从郦阳给召回了。”我又拣出另一份公函。张贲撤回，这在意料之中。只是才短短小半年，会不会王上也太虎头蛇尾了点？若说是想讨好六爷，当初就不该派人来，派了又这么快招回，朝令夕改，似乎王上也还不至于如此草率。种种迹象似乎都预示着一个阴谋。是什么呢？

六爷清隽的眼，又一次流出一股讥讽之意，“不必理会。雕虫小技，下手也太软了些！”

是么？只是雕虫小技？我心有疑问，但于王上，我毕竟没有六爷那么相知甚熟。

于是我继续整理文书，好不容易把该干的干完，议事的人也来了。正是谌鹊、宣霁、鲜于醇。谌鹊依旧是那股子死气沉沉的样子，鹰隼的眼不露锋芒地瞥过我，向六爷行礼。宣霁一身青色的绵袍，见过六爷后冲我一笑。我回了一礼，转过身，那么眼前这位昂藏威武，一身短袄也遮不去戎马之气的粗犷大汉应该就是威名赫赫的鲜于醇将军了？

我淡淡一笑，是了。这位将军是从先太爷起就已位至将军了，不止在先太爷手里立下汗马功劳，到了六爷手里，也是南征北战，六爷能如此年轻就掌控西南，鲜于醇与另一位大将陈何年功不可没。其军下，治军严明而不苛刻，生性豪爽而不粗砺，为人谨慎而不拘小节。六爷能收得此人，大业便已成了一半。

六爷见到他们显然也很是欣悦，笑着道：“快进来吧，鲜于将军是武将出身，自是不畏严寒，宣先生定是快吃不消吧？”

宣霁呵呵笑道：“是啊，这天冻得不行，也只有鲜于将军能如此轻装一骑，非但不见丝毫冷意，一趟马下来近乎要出汗了呢。”

鲜于醇一听此话哈哈一笑，“我是个武夫出身，自比不得宣先生娇贵，这凌州的天气比起当年在北地戍边的天候来可是差远了。瞧我皮厚肉粗的，这南地的小小冬天又岂能奈我何？”

此话说得大伙都笑了。

“鲜于将军是个茶痴，正好，我这里可有个精于茶艺的人。”六爷转头看向我，“平澜，去沏壶热茶来。”

“是。”我微笑领命而去。

待沏上茶来，我还未将茶放上鲜于醇的案桌，就见他空里嗅了几口。　“啊，好浓的鲜花香。冬日里喝花茶么？”他皱皱眉，显然觉得一个大男人喝花茶不大像样。可这并非花茶。

我在一边笑禀：“启禀将军，这是平江岩茶，并非花茶。夏日才最宜花茶，平澜断不会这般没见识。”

“是平江岩茶？！”他吃惊，近乎小心翼翼地看着茶碗。

我抿唇轻笑，“是。正是大红袍。”

“是了，是了，平江岩茶虽未经窨花，茶汤却有浓郁的鲜花香。”他点点头，端起茶，缓缓啜了口，闭着眼回味，“啊！绝品！甘馨可口，回味无穷。兼有红茶的甘醇与绿茶的清香，香久益精，味久益醇。难得你还知道用的小壶小杯……你这小丫头倒真是伶俐！”

“将军过奖。”

此时宣霁在旁插话，“将军可莫小看这位姑娘，她可是水先生的弟子呢！”

“水睿？难怪，难怪了。”鲜于醇低头看看茶碗，连声称赞。

平江岩茶条形壮结、匀整，色泽绿褐鲜润，冲泡后茶汤呈深橙黄色，清澈艳丽，叶底软亮，叶缘朱红，叶心淡绿带黄，本是极为好看。看来鲜于将军真是个茶痴了。

几人瞅着鲜于醇又说笑一阵，就转入正题。他们三人俱是六爷重臣，断不会只为小事而来。

果然，谌鹊先开口，“六爷，听说神都那边有意封六爷为晋岑王。”神都那边指的自然是王上，而谌鹊如此称呼，显然已早不把王上放在眼里。我轻轻一笑，所谓谋士的傲气，谌鹊也并不是没有弱点。

不过他说的话倒是有些意思，封六爷为晋岑王，其意很明白。岑州是豫王的核心，就像神都之于王上。这招，不可谓不高明。将岑州封给六爷，等于扔出了烫手的山芋，看来那个叫常望月的还有些门道。

六爷眼一眯，“平澜，你将早上那两件函文说一遍。”

“是。”我口吻平静，转身他们三人，“王上在河州剑峰暗中调兵，并召回了郦阳张贲。”

很简单的事，清清楚楚，明明白白，但里头却有着让人耐人寻味的东西。三人都闭上了口，谌鹊沉吟了会，“六爷，如果将三件事连起来看倒是可成一体，只是，王上是有意，却并未下旨，显然这是后续地安排，那之前，他想做什么？”

说得好！果然不愧是一代名流！

宣霁在一旁喝了口茶，“各边似乎都没什么动静，王上这是想来暗的？”

六爷微闭着眼笑了笑，“王上那点子伎俩我还不放在心上，倒是封晋岑王这事得好好合计合计。”

我听着心中一动，这事说不定是险也是机。

谌鹊一听此话面上一宽，显然早已有主意了。宣霁与鲜于醇都在那里沉思，两方斟酌都觉有些棘手。

六爷那双狭长的凤目看了看众人，忽然朝我瞥来，“平澜你说说。”

我惊诧，这在私下里我也经常说些想法，可却从不曾在有第三个人在场的时候……六爷的意思是让我正式入他幕僚？我看了眼在座的三人，他们俱是吃惊地看着我，其惊诧程度不亚于看到怪物。而谌鹊的眼神更为锐利，让人不寒而栗。

可是这一次，我已走上了一条只能进不能退的路。暗中紧了紧手，我很沉稳地开口，甚至唇角都沾了丝笑意，“奴婢以为这正是六爷的机会。名正言顺地扫平东南的机会。”

此话一出，我听到了两声抽气的声音。宣霁与鲜于醇都朝我看来，其惊更甚刚才。

六爷微笑不变，“继续说。”

“六爷兵重西南，而豫王位据东北，势盛东南，王上封六爷为晋岑王，正好有了这个王令兵出东南，消灭豫王在东南的势力。”

“那，敢问姑娘，王上如果乘机派兵南下呢？”鲜于醇的声音正经起来，我心中暗赞一声，略欠了欠身，“回将军的话，六爷打的是东

南，于豫王并无直接冲突……”

宣霁抚了下掌，接过我的话，“不错！豫王不但不会与六爷交锋，还会在旁虎视眈眈，等着王上南下。王上必不敢轻举妄动，不动不会南下，反而会应六爷的兵出东南，进兵豫王。姑娘好周全的谋略！”

我低头一笑，“宣先生实在过奖。”身侧谌鹊的目光何止阴厉，真是有些可怕了。若是可以，他不定现在就会杀了我吧。

“你小小年纪又在这儿妄论什么，下去吧。”六爷淡淡地说着，但我听出他对于我的提议很为中意。

“是，奴婢逾越了。”我温顺地答道，然后退出书房。但我知道从今往后，我已在六爷的外务上站住了脚根，不能说我的战略有多出色，但看六爷与谌鹊宣霁的神色，我的话已一掷定乾坤。

走出书房，我在园外看见了修月。

“修月？”我上前。

修月朝我上下一看，“到我园子里说说话吧，你现在也正空着。”

这定是有话要和我说了。“好。”

我跟着她默默地走到了藏秋园。园内下人都安分地走得远远的，内园里，雪还未扫，我俩踏步其上，留下深深浅浅地四行脚印。我忽然想起在蒙乾镇，冬日落雪后，我们一样在书斋后的空地上玩雪，我虽怕冷，但玩雪我却是甚为喜欢，即使玩一场后总是伤风一阵，也会挨师傅的骂。那段毫无心机的日子呀……我呼出一口气，现在已再无这个心性了……

修月停下步子，“平澜，我不想绕弯子，直接跟你说，拘缘的事儿你别再插手了。”

我别开眼，她的话在我意料之中。

“昨晚上燕巧虞靖都和我说了，那事真的只是看不过受宠的眼红么？”她看住我，一字一句，“你明白，那是警告。”

我低头不语，是，修月的话句句在理，但……

“平澜，你真是太死心眼了。这个宅门里能保住自己已是不易，你却还要自己招惹麻烦。你可知道你再插手下去会连自己的命也搭进去。”

我抬头朝她轻笑，“修月，那你今日为什么找我谈？如果你也真的那么放得下手，你又为什么要劝我？我现在是众矢之的，你找我又是何等的引人注目？”

她一时语塞，看了半晌，终于长叹一声，“平澜，你我都是认定一事便会做它到底的人。可是，你有太多太过在乎的东西，牵绊太多，纵使有些事你做了，也会黯自神伤，到头来最苦的还是自己。这就是你我不同的地方。有时候，你该为自己想想，而不是为别人。”她说到这儿，忽然扣住我的双肩，“还有，有些人真的那么值得你去舍命相救吗？”

我忽然不敢再继续听她说下去，“修月，我还有事……”

她抓住我，“听我说完。拘缘，她真的那么无助么？”她忽然一笑，“或许真的有三分无助，可却展现了十二分在你面前。你是六爷身边的人，她很清楚有些不能说出口的话该由谁去说到。”

我屏住呼吸，心里一缩。想逃，修月却锁住我的眼睛，“你知道，你一开始就知道。只是不想承认。”

我惨然一笑，“修月，你说的句句都对，可是，是不是因为这个，我就可以见死不救呢？”我把握住她的手，“修月，离我远远的，就算宅子里的人会放过我，六爷身边的人也不会放过我。我早已是签了死契的人了，也不在乎这些锦上添花。”

“你……”

“好了，我走了。你快回房吧。以后就当没我这个同窗吧，除非到了我有能力控制一些为止，否则都不要再来找我了。”我抽回手，然后走出藏秋园。

雪停了，天依旧阴霾，阴云密密地堆积在苍穹。这年凌州的冬天，无风，亦凛冽。

第 16 章

已是二十八了，今年是小年，没有年三十，为了就到的除夕整个府里上上下下的人都忙得团团转。军务政要已在二十五日之前解决整理妥当，而各州县也无特别紧要的事情，于是我这儿的正经活儿倒反是空下来了。

中午，就只剩下我和燕巧才有时间吃饭，虞靖忙得连睡觉的时间都没了，午饭也经常是塞一个包子在嘴里，边嚼边看帐目就这么过了。

“啧！没了虞靖，饭色就差了整整几个档次。”燕巧边吃边挑剔。

我夹起一口菜佐着饭吃着，没有吭声。这几日，几乎将我心力榨干。

燕巧看看我，“你这几晚怎么过的？”

“睡觉。”我头也没抬。

“没见你和我们一起去过修月的地方，朴园的东西也没动过，你到底睡哪？”

“张烟、秋航都可以。”

“可你一个地方也没去过吧？”燕巧盯住我。

我朝她看一眼，笑道：“书房总是个地方吧。”

燕巧泄气，“不是在早四日前就该结了吗？怎么还有那么多事？”

“总还有许多事是不分过不过年的。”我语气清淡，并不想多说。

“那朴园那边你打算怎么办？那几床被褥差不多也要烂了。”

我眼一沉，冷笑，“那就让它烂着吧。”

燕巧看着我忽然不说话了，我心里微涩，可是这种黑暗我并不想让她沾染。匆匆吃完饭，我又回到书房。六爷去了凌州郊外，整个书房一时有些静。我环顾四周，窗明几净，六爷是个爱干净的人，手下的丫环小厮也都调教得明明白白。同样，他对手下人也要求做事明明白白，清清楚楚。朴园那几床被褥算什么，这些小事根本不用燕巧来操心的。

从窗台望出去，远远地看见家丁丫环来来往往，过年的喜气散布四周，浓烈地燃烧开来。六爷对下人的要求自是严厉，但仍是有零零落落的炮仗声从四面八方传来，是除夕了，虽不合规矩，但热闹欢喜之余也不那么计较了。

还在蒙乾镇的时候，也是这般吧。我、张烟、虞靖向来没个约束，放起炮仗来也不输于别家的小子。而修月与秋航是十分安分的

人，连看也看。燕巧喜欢看却不敢放。拘缘是早早被父母拴在家中。不过，晚上都会结伴到师傅的书斋里跟师傅一起。

或许因为是除夕，所以师傅这天晚上都会喝点酒，微醺的他总让人觉得有丝悲哀缠绕在其眉间。有一次，我和虞靖还偷偷看见他拿着一块通体澄黄的玉佩反复思量。那时候不懂，还曾偷出来玩过，现在想来，师傅这一生必定也有许多痛苦与无奈吧。

现在想起他那日的绝情来，也明白了他自有他的隐衷，只是我们都不能知道。

除夕了，云散，雪止，多风。凌州的雪很轻，风轻轻一卷，即满天飘零，“千树万树梨花开”原来不止北地才有。喜庆的气息很浓，大伙都乐呵呵地忙着。

但我忽然发觉，府里有一批人很平静，一种预先安排过的镇定。那是侍卫。我有种不好的预感，似乎六爷在安排着什么，但我却看不出端倪。

算了，我还有我的事，六爷既然有所决断，想也布置妥当了。我在书房院外拐了个弯，前面即是帐房，虞靖正在那里忙活。

我敲门进去，“虞靖，怎么还在忙？”

“啊，平澜哪，你去帮帮燕巧吧，她被叫去替补各种杂役，上午已不不知吐了多少苦水。”虞靖整张脸都埋在帐册里，头也没顾得上抬。

我略一迟疑，“好。今晚有空你过来一趟，我有话要跟你说。”

虞靖抬头，“什么事？”

“现在你先忙吧。”我不再打扰，转身往回走。燕巧那么懒散，必不堪被这么叫来叫去地打杂。如果由我叫她去书房帮忙倒还可救她一救。

和燕巧在小园子里聊了半天的话，时间过得很快，一转眼就到了晚间。冬日的天总是暗得快。

六爷一落坐，仆人便如流水般地进出‘景斜园’，一道道菜色花样繁复，让人眼花缭乱。

先是丽人献茗，上的是首山毛峰。再来便是开胃菜，乾果四品：奶白杏仁、 柿霜软糖、 酥炸腰果、 糖炒花生 。蜜饯四品：蜜饯鸭梨

、蜜饯小枣、 蜜饯荔枝、 蜜饯哈蜜杏。饽饽四品：鞭蓉糕 、豆沙糕、 椰子盏 、鸳鸯卷 。酱菜四品：麻辣乳瓜片 、酱小椒 、甜酱姜牙 、酱甘螺 。

然后是前菜七品：凤凰展翅 、熊猫蟹肉、 虾籽冬笋 、五丝洋粉、 五香鳜鱼 、酸辣黄瓜、 陈皮牛肉。 膳汤一品：罐煨山鸡丝燕窝 。御菜十品：原壳鲜鲍鱼、 烧鹧鸪 、芜爆散丹、 鸡丝豆苗、 珍珠鱼丸 、猴头蘑扒鱼翅 、滑熘鸭脯 、素炒鳝丝 、腰果鹿丁 、扒鱼肚卷、 清蒸时鲜 、炒时蔬、 酿冬菇盒 、荷叶鸡 、岑州海参。还有糕点如许：冰花糕 、松子海罗干、芙蓉香蕉卷 。

酒是最好的花雕，当然也上了凌州最是清洌的‘垅觉芳’。

末了还有时令点心、 高汤水饺。

所谓富家气派，我算是见识到了。看着满桌的酒菜，光是看就觉得舍不得下筷。六爷自是淡噙着笑意，修月、张烟、秋航、拘缘四个也开心地吃着菜，一桌子人显得和气又喜意洋洋。但为什么我看着六爷的眼，却发觉他有一丝异于平时的冷静呢？像在全力备战。

我微微皱眉，眼光看上拘缘，她笑得那么祥和，肚子已隆起来，那里有一个生命正在成长，明年夏天就会有一个孩子呱呱坠地。

宴席进行了大半，院里却猛然刮来一阵强劲的大见，吹得人睁不开眼。‘景斜园’的院门被风吹开，外面响起了打斗声。我一惊，难道……我飞快地看向六爷，只见他仍是淡噙着笑意。六爷等的就是这个么？灵光一闪，“他那点子伎俩我还不放在心上”，来的这些刺客是王上派的？如果是，那可真是个卑鄙却有用的主意，那是说如果六爷没防备的话。

屋子里所有人都惊疑不定，只有六爷拿着酒杯轻酌着。一阵轻风吹过，我忽然感到眼前一闪，六爷已长剑出鞘，直指一个不知何时出现在屋里的黑衣人。刺客！丫环仆人们都惊叫起来，都纷纷涌向门外。我快步上前扶住拘缘已略显笨重的身子，对另其他人大喊，“全呆在一边！外面更危险。”的

听打斗声的激烈，显然来的远不止三四个。此时出去，无异自寻死路。我护着拘缘，拉住张烟，让丫环们围成一圈，环住她们的主子。看六爷胸有成竹的样子，应付一个刺客应该可以吧。

我心急地看着眼前一青一黑两条身影，他们打得如何我不知道，但看六爷依旧气定神闲的样子，显是游刃有余了。我吁出一口气，一旁修月紧抓着的我的衣角也轻轻松开了。才想安慰一下紧张得不行的拘缘，却见那刺客不知挥出什么，六爷翻身一跃，仆人中已有两人忽然倒地。是暗器？！还来不及惊诧，那刺客趁六爷一跃之时便向我们这一处扑来。目标似乎直指拘缘。

我情急之中已抱住拘缘一个转身，手已被人抓住，我忍痛将拘缘顶开，人已被刺客拉过去。手似乎脱臼了，疼得人冷汗直冒。那刺客没料到他居然会抓错人，一个怔愣，六爷的剑已当胸刺来。

这是气势惊人一的剑，也是必杀的一剑，刺客眼神一冷，将我横在胸前，竟是要用我来挡剑！

冰冷的杀气充斥全身，一时我只能瞪大眼睛瞧着死亡之剑刺过来，心跳似乎也在这一刻停止。我抖着唇，喉咙里却像塞着一团绵花似的什么声音也发不出来。顺着越来越贴近胸口的剑，我对上六爷的眼，那里里是一片冰冷冰冷的杀意，似乎闪过一抹迟疑，但随即是更冷的寒光，他眼一紧，居然是直直看着我的眼将剑送入。

胸口一阵尖锐的刺痛，快速而冰冷地夺去呼吸，我很清楚地感觉到长剑贯穿了身体，于身后晕开一阵温热，渗入我冰冷的胸口。胸口很疼，却比不上浑身那种冰冷的感觉。

六爷的剑随即拔出，温热的液体溅在脸上，我摇摇欲坠，背后有人倒下，耳边似乎有人在大声呼喊，但我已听不清楚，也看不清楚。

快死了吗？……我模糊地想着，眼前是一片黑暗阴冷，已没有痛的感觉了，却觉得很冷，异常得冷。……黑暗中有一双眼睛，清冽的，那令人窒息的杀气居然是冲着我来的……心口好痛，有异于剑刺入时尖锐撕裂的痛，却像是坠入谷底般冰冷得要裂开的疼痛。

……呵……快死了么……我有些讶异自己居然还头脑清醒。我费力地看着，想看看拘缘，想看看燕巧她们，……想看看六爷……什么都没有……什么都没有……是了……我一定死了……这里是阴间……难怪他们都不在……不在呵…

第 17 章

真是冷啊……是哪里呢？那么黑……好累啊……不知自己还在挣扎什么，好想放手……

似乎背心传来一股遥远的的暖意……让人眷恋……很浓……但却是那么远……像在招引着什么……我想够……整个人却沉重得根本无法动一动……唉……算了吧……

可是那暖意无比执着，一直一直就这么源源不绝……

渐渐地，似乎那么一点暖了……黑暗仍在继续……压得人透不过气，但好像不那么冷了……　　可是这时候，浑身却开始灼烫起来，满眼满眼的，都是红雾。似乎呼吸着每一口气的都是热烫的的如同火炉里的热浪。……原来她们用的不是土葬……是火葬……

火点在身上，无处不烫……我挣扎着喘息……都是火苗……不是黑的，都是红的……好难受啊……连手指都动不了的沉重的身体一会儿上升一会儿下坠……她们竟是在烤我么？……还不如埋在地里……黑就黑点……好热……模糊中还飞来一只大火炉，啊……

好痛！胸口有如火灼般的疼痛……眼皮好重，我竭力睁开……想看清地狱的模样……

咦……有烛光在摇……淡绿的纹帐，雕花的床板。我转转眼睛……桌上伏着一个人，是……燕巧么？我没死么？还是幻觉？死人也有幻觉么？

窗边，似乎也有个人影。……白色的锦袍……谁呢……

我想开口，喉咙却像火在烧般，灼痛得像要冒出火来，只能发出自己也听不清的呻吟。而窗边那人却像是震了震，猛地回过头来……六爷？

唔……头脑阵阵晕眩，让我看不清迅速靠近的身影，眼皮再也撑不住地合上……我好想看清到底是谁……恍惚中一双手抓住肩膀，扼得胸口好疼……我皱眉，力道好猛……还似乎紧了紧……耳边听到一句近乎咬牙切齿的声音“谁让你去挡那一剑的！你知不知道只要我……”

只要什么呢？我没再听到任何声音，只觉黑暗又一次来临……

当意识再一次回来的时候，我发现口中苦得要命。是什么？我皱眉，用力撑开眼皮，入眼是一只汤匙，有一股浓烈的药味传来。然

后，在我听见一声尖叫的同时，有些微烫的液体倒在我脸上。嗯……我嫌恶地闭上眼……

“啊……醒了！醒了！终于醒了！谢天谢地！平澜……你听得见我吗？你看看我，别又闭上眼睛……”是燕巧的声音，叫到后来成了哽咽。

我睁开眼，呼吸还是有点闷，但我明白我已算是逃过一劫了。“燕巧……”我轻喘，发觉说话很累，喉咙里有点凉凉的感觉，却充斥了苦味。

“她说话了，她说话了！”燕巧扑在床前，热切地看着我，我又看到了虞靖有些憔悴的脸，两人的眼里都布满了血丝。

“平澜……”她的声音沙哑，有种压抑后的轻颤，叫得那么小心翼翼。的　　我虚弱地想说点什么，却发现除了喘还是喘，仿佛吸不够气似的。但“燕巧，你能不能……”

燕巧附耳过来。

“你能不能先把……我的脸给擦了……”

燕巧倒吸一口气，瞪着我，紧闭着嘴。虞靖在一旁暗急，“她说了什么？”

我轻扯扯嘴角，脸上的汁液快要流到脖子里了。终于，燕巧不甘不愿地拿手巾给我将汁液擦掉，虽然气我，动作却很轻。

虞靖呼出一口气，“平澜……你吓死所有人了。”她深深地，深深地看着我，仿佛我会随时消失一样。“你知不知道，当时，当时我们都以为你要死了……刺得那么深……那么凶险……当胸贯穿的一剑……”

那一剑呵……我心里一缩，即使我现在已然活了下来，即使一切已过去，仍是让人不寒而栗。

燕巧握住我的手，“你已昏迷了十天了……就在七天前，大夫还说你没救了……你可知道你的伤有多重？”她说得好轻，像是怕我会被吓到。

我看着她，好想说什么，“……我活下来了……死不了了”

“还说！”她的眼泪滴在我的手上，很热，“大夫说寻了剑，几乎就刺到心了，只那么一寸。一寸！只要再往下一点点，你……你就……”2

只差那么一点么……我眨眨有些干涩的眼，忽然有一个问题，“你们一直守着我么？”

“嗯。”虞靖点头，“拘缘也要守着你，其他人劝着才走的。”

拘缘……我忽然不想问了，是幻觉吧……我看看虞靖，淡笑，“今儿初几了？”　　“初十了。你已昏迷整整十天了。”

初十？糟了……没时间了。我努力想撑起身，却浑身使不出一点力，只能躺着空喘。

燕巧见状慌忙扶我靠上床壁，“你想怎么样？动嘴就行了，我帮你做好了。”

我深吸几口气，“……燕巧，你去守门。”

“守门？”燕巧惊疑，随即瞪着我，“你才刚醒！昏迷了十天的人，你才刚醒！”

“别浪费我的力气……去守门。”我咬牙。e

燕巧眼里有怒火，却仍是站到门边。我看住虞靖，“你的帐册还没交吧？”

虞靖蓦地盯住我，“你知道？”

“……帐房主事金儒的底我已查得清清楚楚了，你一直算不清楚的那本帐本里，是不是少了一大笔钱？”

“是，八万两银子不知去向，这也是我一直留着审核的原因。”

我闭上眼，轻喘，“不只八万，一共有十二万……是他私自挪用了。你将这笔款项记在预支军备上，交上去就行了……”

“预支军备？”虞靖吃惊。

“拜最初审对的帐册所赐……我觉出凌州卫左军道的军费有问题，所以记了下来……”

“与这笔钱有关？”

“现在无关……”我笑笑，好累，头又开始有点晕晕的了。

“你难道想把二者联起来……？”虞靖满面惊诧。

“……虞靖，以后你们会好过许多……”我闭上眼，感觉开始模糊了，但还有一句话，“虞靖，你记住啊。金儒要是给你钱，多少都不要推却，但不可收第二次……”

“你先休息，这些以后再说。”

“……别打断我。……记住一定要收下他的钱，不然你会有麻烦的……”他会杀了你的……但我还来不及说完，熟悉的黑暗再度袭来……

第 18 章

“……也不想想自己是几岁的人了，出什么风头！……我看阎王爷也是怕了你才不敢收你……喝药。……不喝？你敢吐掉试试看？信不信我会灌你？……苦？你还能感觉到苦就已经不错了。起初三天，你是个连神医都要放弃的人，现在好不容易捡回一条命，还不知道要好好对待，居然一醒过来就算计这个算计那个！平伯伯生下你可不是要你这么折腾自个儿的……”

有人在耳边碎碎念，一直念一直念，我有时不禁也怀疑，以前怎么没觉得燕巧也可以这么罗嗦呢？看来每个人都有潜力啊……燕巧她真的好空，每日每夜地盯着我，自从那日我醒过之后，就陆陆续续有人来看我，她在一边看沙漏，时间一到就赶人。唉，我很感动，却也颇为烦恼。

门口一阵轻响，我和燕巧都看过去。是拘缘。

“拘缘？你一个大肚子怎么过来了？”我让燕巧扶我靠在床壁上。仔细地看了看拘缘，她一张脸明显瘦了很多，眼睛红红的，都凹下去了。

她坐到床边，抖着唇却是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孕妇不宜情绪激动，这几天我可过腻了以泪洗面的日子了……”

她忽然哭出声，身子一软，居然就跪在床边。

我大吃一惊，忙伸手扶她，却扯动伤口，一下疼得我倒吸一口冷气。我忙示意燕巧，她却只投给我一个安抚的眼神。

我气结，“拘缘，你起来。现在是严冬！你不管你孩子了？快起来。”

她摇摇头，语气坚决“平澜，我的命，这孩子的命，都是你救的，是你舍命救下的。就让我在这里……”

“乱讲！你以为我挡这一剑是为什么？要你来给我磕几个头么？你要是让孩子出世不健康，那你才是辜负我！咳咳……咳咳咳咳”一时说得大声，肺里感觉有一阵撕痛，忍不住就咳起来。

拘缘忙给我喂了口水，一旁燕巧也轻轻扶起她。“好了，都没事了。”的　我喝过水，看着拘缘的满脸泪痕，轻叹，“拘缘，你拐娌幌窀鎏讲〉娜四摹6疾凰敌┤梦铱□牡幕啊！？

“平澜……我……”

“回去吧。好好养好身体……你是有身子的人，到病人房里来不好。”的　　“平澜……”

燕巧总算出来打圆场了，“好了，你这么哭哭啼啼的对伤势也无好转啊，保护好宝宝，这才是你能做也最有用的。”

拘缘为难地看着我，犹豫了半天，“那你好好照顾她……平澜，我过些天再来看你。”

“好。”

我才想躺下睡一会，修月也来了。

她坐在床边细细地陪我说着话，但我总觉她有些异样。看我的眼神中有复杂，有犹豫，很模糊，也有些迷离。说话也有些心不在焉。

没过多久，燕巧在一旁插话，“时间到了，探视的明日请早。”

修月站起，朝我淡淡地一笑，嘱咐了些话也就走了。

我直觉有异，看向燕巧，“你什么时候成了牢头了？”

本以为她会生气，但却见她认真地看住我。“有些事你不知道吧。”

“什么事？”

“那晚的刺客没有留下活口。”

没有？我眼一闪，淡笑，“留了也没用。六爷知道那些刺客的来历，他们的主子就是知道了也动不了的。”

“是么？”燕巧微有些诧异，眼里还是有着不信，“可是你知不知道，你受伤倒下的那一刻，那刺客也只是受了重伤，是六爷再补了一剑……”她抓住我的手竟有些冷汗，神色间流露出恐惧的意味来，“那一剑几乎就割下了那人的头……”

割下头？我的手一抖，好…好狠……

“我们都吓傻了，六爷那件袍子上溅满了血，剑尖也滴着血，就这么低头看着倒在地上的你，整个人像从地狱里来的一样……可他看着拘缘的眼神比他杀人的时候更让人心惊胆颤……”

她看着我，眼神是那么苍凉，什么时候连燕巧也变得那么不快乐？我看着她握住我的手，温暖坚定却有些颤抖，她在怕什么？

“平澜……我们想办法逃走吧。”她看着我，我在她眼里看见了一丝悲剧的意味。是不是那时候她就已经预料到了结局呢？

我来不及回答，门已被人推开，一道俊逸的身影映入眼，是六爷，但他浑身上下却散发着严峻，夹带着雪，扑面而来，冷冽异常。

他冷冷地看了我一眼，“下去。”

我心里微颤，燕巧咬着唇看着我，想说什么，却终于还是在六爷的冷眼下退了出去。

六爷坐在圆桌前，看着药碗良久，才转过头看我，“好些了？”

我摸不清他的意思，只能答道：“好些了。”话出口才知道这是一句重复。

六爷冷笑，“我看也是好些了。”

话中的冷厉让我不由想起那一剑来，一记寒颤。他盯着我，“天下皆知，你们都是我的人。”

是呀，的确天下皆知。我小心地看着六爷，他不会说废话，那么下面他要说什么？

“这天下想必也包括王上吧。”他淡笑。

王上！我心中一惊，六爷的意思是……手不禁微微发抖，我紧攥住被衾。他是故意的，他故意这么说，也有可能故意这么做，他，他到底要胁迫我什么呢？

“你能做些什么让王上改变这种想法呢？”

我深吸几口气，“没有理由去改变王上的想法，只能让他没办法去做他有可能做的事。”我轻轻的说着，语意里有一种连我自己都震惊的阴狠。

六爷笑了，他看着药碗，唇角弧形优美而舒展，有一种天高地阔的高朗。

我看着这抹笑，脑中闪现的是燕巧离去时悲哀又担心的眼神，胸口蓦地疼了起来。我咬住唇，忍住胸口的咳意，下了一个决定，“六爷……六爷，我可以倾力助你完成天下，只求在最后，您能放了我。”

六爷没有说话，只是那么看着我，眼睛里有一种淡淡的光。

我靠上床壁，有种心力憔悴的感觉，无力去想其他。

很长时间的安静，六爷无言，我亦无言。忽然六爷的手一拍桌面，平静地看着我，“下月初，我要上神都参加十二皇子的冠礼了。”

十二皇子的冠礼？是了，王上最小的儿子也已成人了。我迎上六爷的眼光，忽然明白六爷的意思了。他打算动手了……冠礼，十二皇子……

五皇子！我一时想起一事，刺客应该是由五皇子经手的吧？王上毕竟是王上，身份尊贵，不会去结交这些江湖高手，倒是五皇子的府里，据说是豢养了一批死士的。本来如果留有活口的话不失为一个威胁五皇子的筹码，但……“六爷，你为什么……”我出口的问话在看到他有些别样的寒意时住嘴，把话岔开，“六爷若想取天下，是希望由豫王处下手，还是王上处？”

他眼神微讶，“你以为呢？”

我认真地想了想，“王上年纪大了，立储势在必行，如果他能立一个有助于六爷的皇子为储君，那就省事多了。”

他眼神明丽又幽深，看着我时居然有种波光粼粼的感觉。“……我走后，就由你来掌理书房事务。”他起身就走，在门边时，又停了停，“还有宣霁。”

“是。”我答道，见他就要出了房门，不由又问，“六爷……”这一桩事让人担心。

他没有回头，“她的身份还不在我的眼里。”

我舒了一口气，有这一句承诺，是可以放心了。

养伤的日子很空却不清闲，我让虞靖仔细画了一卷地图。半壁江山，事关六爷与王上的最终较量，也事关所有人的生死，我不能不慎重再慎重。

六爷那句话真是字字诛心哪！天下皆知，六爷的人，如果六爷一倒，我们岂不成了势必要拔除的祸根？燕巧说要逃跑，可如今我们如何能逃？又逃得到哪里去呢？生死相关，忧佳相随，从一开始就注定的。

伤口开始结痂了，但那个狰狞的伤口呀，每次看到它，我就感到一股子死亡的气息萦绕周身。幸好有燕巧，每晚都是她替我换药，我是真的不敢看它。

不过挨了这一剑，我似乎因祸得福。六爷因我护主有功，就赏了‘洗秋阁’西角一处离书房较近的屋子给我住了，虞靖燕巧她们也沾了我的光，都搬来了这里。园中的下人见情势大变，便纷纷换了一副面孔，对虞靖燕巧逢迎拍马，又是送礼，又是道歉。着实让我之前的一些安排变得有些白费。但显然也是有人不识好歹的，比如掌管内务中各房物件的墨荷，仗着有个哥哥在军中颇受重用，就在这里趾高气扬了。

燕巧端了药进来，一把夺下我手中的地图，“喝药了。”

我看看她，无言地接过药，浓重的药味让人实在难以下咽，“怎么还有野山参哪？六爷给的应该没了吧？拘缘的照理也该吃完了。还有这个，当归，何首乌，哪来的啊？大夫新开的？”

“人家孝敬的。”燕巧笑笑，满是幸灾乐祸的意味。

孝敬？我一想就恍然，一定是当初暗整我们的人来示好来了。

“呵呵呵，今天中午吃清蒸人参鸡。”

我皱眉，“我不是已吃了很多红枣枸杞粥了么？还有当归，人参地整日地补，再多的血也回来了。”

“伤了就是伤了，怎么补也难回复往日的健康。”燕巧收起笑，她仍是很怨六爷。

我正了脸色，“燕巧，以后把那个念头消了吧，也不要再闹情绪了。”六爷这一次可以不和她计较，但难保下一次。

“我不在乎……”

“我在乎。别说赌气的话。”我转了转语气，“咦？这几天都没见虞靖过来，她的事办得怎样了？”

燕巧咬了咬唇，终于还是叹了口气，“她来过了，你正睡着。事办了，那金儒一出手就给了五千两。”

"好。你让她有空替我买一件东西。”

“什么东西？”

“城东西柳巷老烟枪里的那把招牌烟斗，再一包上好的烟丝。”

“你要这个做什么？那招牌金烟斗可是好价钱哪！没二三千两银子连价都用不着去谈。”

“是啊。但不是有五千两么？那钱来得不正道，想虞靖拿着也觉手脏，还不如马上脱手呢！”

“你又在打算什么了？”燕巧斜眼看着我。

我笑笑，“我们总也不能任人欺负是吧？六爷下个月初就要去神都了，这府里可就没了一个名正言顺的可以让我们活得安宁的人了。”

燕巧点了点头，但还是忍不住发发劳骚，“重伤还休养不到一个月的人就要劳神劳力……”

“好了。六爷已经很客气了，让宣霁来，已减去我一半的事了。我们都是下人，这点分寸还是要把握住的。”我说得很淡，但燕巧应该听明白了吧。

第19章

二月初二，雪融，六爷的车驾也出发了。我也不好意思再懒在卧房里，宣霁已替我代了好几天的工了。于是里里外外穿上三件夹袄，外面又罩上一件绵袍，轻喘总算走到到书房，抚着胸口才要推开房门，门已自动打开。露出一张温煦阳光的笑脸，是宣霁。

“啊，平澜姑娘总算来了，你再不来，我可真的要累死了。来来来，快进来吧。”

我有些头晕地笑笑，“宣先生辛苦了。”

宣霁仔细看看我，连忙将我让到屋里，刚想倒口热茶，又顿住，“姑娘还在吃药……”

我在书案前坐下，“宣先生不必麻烦，我坐会就好。”

宣霁上下打量我一下，又看看手中的暖炉，将之递给我，“姑娘先暖暖手，这里的活儿只怕有得忙呢。”

我好笑地看他十分宝贝地将这个小巧的暖炉交到我手上，想起那日他与鲜于醇的对话，知他也是极怕冷的。

他对着我看着看着就露出一丝深邃的眼神来，“姑娘这次的伤可真是凶险哪……”

我淡淡地一笑，到底是六爷的人，“护主是平澜的本分，就是死了，也值了。”

“姑娘忠义宣某佩服。”

“宣先生言重了。”我看了看堆积在案头的卷帙，才一个月，就积了那么多么？

宣霁为我解惑，“新年开头总有许多事要安排谋划，一个年头一个年尾是一年中最忙的时候。尤其是今年。”

总有许多事要安排谋划？我总觉得宣霁似乎话中有话，特别是最后一句。但我不想插手太多他事，只是“哦”了声，不再闲话家常，便翻开一匝信函看起来。

真的是好多，直到午时，手中的活儿才算稍微告一段落，说告一段落，其实只是把十天前应该完成的东西解决而已。我捏捏手，活动一下有些冻僵的指节。

对面宣霁也是拍了拍后颈，冲我一笑，“过些天只怕还更有得忙呢。”

我暗暗皱眉，他老在暗示我什么，难道六爷到现在还不放心么？不想迂回，于是我直接道：“宣先生有话请直说。”

宣霁爽朗一笑，“姑娘真是沉得住气，我百般把话挑起，你只作不见。”

我语气很淡，“平澜只想处理好分内的事而已。”

宣霁苦笑，“姑娘别恼，宣某只是觉得六爷此次上神都似乎有着特别的打算，并非只是参加冠礼那么简单呢。”

他会不知道？北地毕竟不是六爷的地方，六爷会上神都势必已做好万全的准备，会把宣霁留在后方必有一番计较，他会不知情么？难道六爷到现在还不放心么？心里微恼，是可以假装不知情，但如此一

来，只怕这一个月的共事可能就不那么顺利了。既然他要的是坦诚相见，那明言也无妨，我还可以省事点。

“六爷是有一番计较在里面。比如让王上对五皇子不再信任，比如让各皇子开始意识到皇位的重要性。”我的话说得很含蓄。五皇子是不能再让他留在王上身边了，而对付一个王子，让他失去王上的信任，那他的有着什么样的命运已可预料。六爷会怎么做我不甚明了，但依他提到五皇子时的阴冷眼神来看，五皇子只怕难逃一死。而如果各皇子开始有意识地争夺储位，那对六爷更是有百利而无一害。先不说定有皇子想百般讨好六爷以其期能借助六爷在朝中的势力以登上储位，就是没有，朝中党派纷争一起，到时王上自顾不暇，对于六爷出兵东南也是一大安稳。

“六爷对姑娘很是看重哪。”宣霁语气毫不经意，几乎听不出试探的意味来。

“平澜只是六爷一个随侍丫环。”我平静地对上他的视线，轻轻一笑。谋士，我没忘记，他是六爷的谋士，六爷的人哪！再怎么光风霁月也只为六爷全全设想。

走在雪地里，我思索着年前与现在一些事情之间的联系。看来王上也是不容再留六爷了，只是为什么呢？在豫王的根基还稳稳当当的现在？这一手也真是小鸡肚肠，刺杀不成就来个讨好，封晋岑王，又调兵河州已示全力配合，可是现在又让人怎么领情呢？老实说王上的一举一动真是缺少章法，当初能成就如此大业的人应该不是这样的吧？难道师傅说的是真的？

…王上一生无过亦无功，前半生仰仗一人，此人身后，再无可依恃……

真的是这样么？师傅没说那个王上依恃的人是谁，这世上有如此人物也是奇了。到底是谁呢？比谌鹊还厉害，却默默无闻的人。

面前晃过一人，我下意识地抬头，是墨荷。我不动声色地走过，她的事我已有安排，没必要现在就去招惹她。只是没想到我闪了闪，却发现她依然在眼前，那就是有意挡道了？

我看她，等她说话。

“平澜，你别以为你挡了那一剑就可以在府里耀武扬威，我告诉你，就凭你的资格还早得很呢！”

我轻笑，转身想绕过她走去前院，但显然我想放过她，她不甘心被我放过呢！

人的耐性有限，何况前院还有一场戏等着我去看呢！“墨荷姑娘，我没有自以为是地去以为过什么，你的担心早了点。好了，我还有事，先走一步。”

她一把扯住我，拉到伤口，让我疼得一个趔趄。“哼！都是一群不要脸的狐媚子！”

什么？！我眼一眯，冷冷朝她看过去，“墨荷姑娘，请你说话干净点！你这话是什么意思？狐媚子你指的是谁？四位夫人是六爷名媒正娶的夫人，是主子，你一个小小的内务管事胆敢对夫人不敬？你好大的胆子！”

她明显气噎，但仍不甘心就此被我震住，硬是把头一扬，“我就是大胆了你又能怎么样？我哥哥在军中很受重用，连六爷都时常提起他……”

真够硬气的！等的就是你这句话，“是么？我都不知道一个丫环的亲威竟可以干涉六爷府中的家事了？什么时候一个小兵的势力居然也可以渗到府里来了？”凡是六爷这种身份地位的莫不忌讳自己的府里有外应，如今你可是撞上来的。

“你！你……”她指着我只能抖啊抖的，却也的确无话可说了。

我不想再耽搁，掠过她，仍去我原本要去的地方，但这人墨荷是不能让她再呆在府里了。

才转至前院，就听见府里管下人的沈伯在骂人。

“你个臭丫头，竟然偷主子的东西？你不要命了是不是？……”不止骂声还有藤条打开皮肉的声音，有及丫环痛苦的哀求声。

我走上前，朝沈伯一福，“平澜见过沈伯。”

一张四五十岁，显得精明而圆滑的脸抬起向我看过来，“啊，是平澜姑娘啊，你身子刚好，怎么不多休息休息呀？”

“有劳沈伯关心，平澜前一段时间已积下了许多事，再不去办只怕难逃六爷责罚了。”

“呵呵，也是，六爷将令牌给了姑娘，姑娘要操劳的事就少不了了。”

“沈伯这是在笑话我呢！”我笑笑，六爷那块玉牌似乎权威很大呢！“啊，对了，这不是映画姐姐么？沈伯这是怎么了？”

沈伯朝她狠狠瞪了一眼，“哼！没出息的东西，居然偷主子的东西在外面贩卖……”

我笑着止住了沈伯再次要往丫环身上鞭下去的手，“哎……沈伯有话好好说嘛！这年才开个头，沈伯何必生那么大的气？我想映画姐姐也不是有心的，定是一时糊涂，您就饶她这一回可好？”

沈伯朝我看了一眼，“我也想饶她来着，可她偷的是秦夫人屋里的两对金凤簪子，这近一千两的价钱，我无法交待啊。”

“啊，这样啊……”我从怀里掏出一张银票，交到沈伯手里，“沈伯啊，要不这样，我这里还有一千两，您就多担待点，饶她这一回吧。”见他犹豫，我又将早就备好的一只盒子拿了出来，“对了，上次在街上看到了一支烟杆，瞧沈伯就是个老爷气派，也只有这支烟杆才配得上沈伯的气质，您看中不中意？”

沈伯一打开盒子就呆住了，眼里发出亮光来，一张嘴张开是再也合不拢了。“啊，有劳姑娘费心，这怎么好意思？”

“沈伯如此照顾我，我哪里是那么忘恩负义之人？这儿还有一包烟丝。我是外行，也不知道好不好，如果不好，沈伯您不要见怪。”

沈伯乐得眉开眼笑，一个劲儿地说好。他小心将东西收好，又朝映画瞪了眼，“这次看在平澜姑娘的份上就饶你一回。……平澜姑娘出手大方，我记下了，日后有用得着我沈万祥的地方尽管开口就是。”

“沈伯客气了，不过一点小东西而已。”我笑笑，轻轻扶起已映画，“如此平澜就不打扰您了，先走一步。”

“姑娘好走。”

待回到偏院，我放开映画，将剩下的一千两银票塞到她手上，“去把你娘和弟弟给救出来吧，五百两还债，剩下的给他们安个家。”

她呆呆地朝我看了半晌，突然跪了下来，“姑娘大恩大德，映画无以回报，这条命双后就是姑娘的了，有什么事尽管吩咐映画，映画万死不辞。”

我看着她抹着泪跪在脚边，心里微涩，“那次是谁让你在粥里放东西的？”拘缘房里的人应该不会危害主子，定是有人指使或利诱或要胁。

她迟疑了下，终于咬了咬牙，附在耳边念出了一个名字。

我冷笑，果然是她。“我不必你万死不辞地报答我什么，只要你日后把那人吩咐你做的事都告诉我就行，还有……”我盯住她，“不要再做那种会危害到我重视的人的事，否则我决不会放过你！”

“映画一定铭记姑娘今日的话。”

第 20 章

其实宣霁是个很博学内蕴的人，半个月下来，我和他在闲暇时也天南地北地聊，他的见解很是有趣，因为跑过的地方多，对于各方人情知道得很全面。我听着他讲些西南边远之地的一些蛮族的风俗，呵！那可真是让我见识了什么叫做舌灿莲花，什么叫做天花乱坠了。比之虞靖有过之而无不及。

他是个和谌鹊完全两种类型的人，谌鹊阴沉，总带着一丝阴谋的气息；而他却是爽朗又清新，是那种真正可以做到“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的人，因为我在他身上完全看不到一点阴影，他像是活在盛世般充满了昂扬与积极。纵然他对我也有着心结，但总不似谌鹊来得那么深刻.

说到这个，我也有疑惑，为什么他们，六爷身边的人总是对我怀着深刻得有些怪异的防忌？本来我以为只是谌鹊才有，对于六爷重用我不以为然，或对于我能够有如此心智让他防备，而一开始宣霁并没有对我怎样。可现在，连宣霁都对我有着这种若隐若现的防备了，为什么呢?

这几日，我也拐着弯地想套话，宣霁并非是口守得很紧的人，但于这事上却咬得极紧，虽对于我还是那副君子坦荡荡的磊落襟怀。

一定有什么缘由在里面吧？而这事似乎是我想破脑袋也想不出来的。

“平澜姑娘想什么哪？”一回神，宣霁正笑着好亮眼地看着我，表情像是抓到我的把柄。

我漫不经心地点点头，随手拿过一封密函，“我在想明日就会有人将封州来的云罗送来了，不知可不可以在六爷不知道的状况下拿来先尝尝呢？”

宣霁的茶品在这半个月里有明显地提高，有时候讲茶经，我对他提起过这封州云罗的极品滋味，当时他就很是嘴谗。果然，他眼睛一亮，“是么？明日就到？那平澜姑娘啊……”

我边笑边看密函，

“商州晴川一带周湖集结军队，邀郑先远准备攻我岐化……”

我一惊，周湖居然集结军队攻打泸州岐化？他知道了什么？那么快的动作？

“怎么了？”宣霁见我神色大变，忙走到身边，我将信递给他。

周　　湖的消息有那么灵通么？就算他知道了六爷将被封为晋岑王，依他的眼界也不可能想到六爷的要出兵东南的计划呀？他到底有着怎样的计量呢？我越想越是不放心，就拿出虞靖给我画的地图细看起来。这几日与她探讨，也将许多不足给补上了，可以说这幅地图就是日后图谋大事的详表，该先取哪里，该先图哪州都已有很详备地注解。

宣霁冷静地看完信，又交回给我，细想了想之后，就宽慰地一笑，“不要紧，泸州有儒辉在呢，出不了事。周湖在他手里什么花样也耍不出的。”　　我听得一愣，不觉放下手中的地图，“儒辉？是谁？”又是一个谋士么？没听人提过但似乎有些耳熟呢。

“啊，他姓刑，是泸州平康人氏，跟着六爷也有五年了。”

“刑儒辉？怎么没听谁提起过呢？为什么会在南边？”我努力思索着在哪儿听过这个名字。的6c

“他与王上有段仇怨在，这事王上知道，我们这几个六爷身边的人也清楚，所以他不便留在凌州，也不便大肆宣扬……咦？这地图……”　　“等等，他与王上有段仇怨，六爷为什么还会冒险用他？天下有才之士并不少，留个王上防备的人在身边不是自找忌恨么？”除非那个刑儒辉有着什么可以让六爷不惜被王上猜忌也要把他留在身边的特质。

宣霁朝我抱歉地一笑，“这是他的私事，我虽为他朋友，但这种事由他自己来说比较好。……哎，对了，这图是你画的？”

我有些失望地收起地图，随口答道，“不是我画的。”

但宣霁似乎很有兴趣，“这幅图可是用兵之要啊！全天下恐怕也找不出第二幅了，鲜于将军见了也一定会震惊的。……平澜姑娘，到底是谁画的？”

我看他一眼，心里忽然有了个主意，虽说这幅地图是我布局已久以期让他来牵出虞靖的，但如果能够再换出点消息的话……“这是她的东西，我虽为她朋友，但这种事由她自己来说比较好，我不能妄泄朋友的秘密。”

宣霁从地图上挪开眼光，看住我，“姑娘的意思是……？”

我笑笑，“先生这么聪明一定不用我明说的。”

他别开头考虑，几次转过头看我，我就这么要笑不笑，懒懒地任他看，终于他还是忍不住，叹了口气，“我不如姑娘……”

“先生这话怎么说的？”我为他倒上一杯茶，“想平澜也不是那种随处乱讲话的人，先生大可放心。”

“不是信不过姑娘，只是，这事多少也是儒辉的人生一大痛处。若非此事，他必定不会混迹乱世之中，早作他的逍遥神仙去了。”

“他是一个真君子。所谓圣人修心以养德，他确是做到了澄明如镜，明镜如水，他将什么都看得很清，能看清自己的本心，自己的用心，也能看清时势的明晦，懂得行止进退。”宣霁望着窗外的脸有着一抹神思，“可惜，如果没有那事就好了……”

“到底是什么事呢？”在宣霁口中，那个刑儒辉似乎有着极好的心境修养，但这样一个人却是有着一段深仇的。

“儒辉的父亲是三十年前王上手下的光禄议郎，刑钧。他的母亲是当时艳冠北地的天下第一美女江怀沁。本来刑伯父是极受王上重用的，但有一天，王上驾临刑府……刑夫人出来见礼……祸事就这么来了。”宣霁长叹一声。

我心中有些明了了，君夺臣妻。

“王上身边的人见机就定下了毒计，栽赃嫁祸，抄了刑府，将刑府十五岁以上男丁都处以极刑，而女子或发配军中，或充为官妓，刑夫

人不愿受辱，在处置刑伯父的旨意一下，就自尽了。当时儒辉才十岁，被一个家丁偷偷带走，逃到了泸州……”

我沉默，王上如此狡诈小人，这江山要是跟了他的姓，只怕天下苍生都难于幸免。刑儒辉，刑钧，刑钧……此人身后，果真是再无人可依恃了。

我叹口气，将地图一扬，“此图是我同门师姐虞靖所画。宣先生也见过的。”

第21章

月底，六爷回来了，也带了一连串的变动。先是封为晋岑王的的恩旨，再是统领西南各州的兵符也交给了六爷。

这事不简单，就算王上心存畏惧，为刺客一事讨好六爷，也不可能将西南各州的兵符都交给六爷。那可是自毁长城的事，西南尽是六爷的势力，但并非所有的州县都是六爷的人，王上会甘心那么做？兵权对于王者意味着什么是清清楚楚的，王上会这么做？或者是什么理由让王上不得不这么做？

六爷的脸色依旧平静，初下马车的时候几乎不沾风尘。从他脸上我什么都看不出来，只是隐隐觉得他似乎做了什么。我不知道刺客事件算不算是个契机，但六爷却是想借题发挥。要动手了。我看看虞靖的地图，正好是时候。

两天后，我和宣霁在书房禀报一月来的大小事宜。

“……商州的事情就是这样，周湖是不足为道，但他的这番动作却颇费猜疑了。”宣霁将泸州的事简略说了一遍。

六爷皎洁的手指轻轻在桌上敲着，“是冯定山，他定是也探到了上边要封我为晋岑王，我若定下东南对他的威胁可是更大了，东南既不是他的部下，那挑拨一下，坐山观虎斗便是他的如意算盘。如果能有机会捞点渔翁之利那是更好了。”

不错，依豫王的心性，这是极可能的事。

“不必理会他，泸州有儒辉在，自是不用担心。事情已解决了吧？”

“是，儒辉已稳住了周湖，只等六爷回凌州，他就动手除了。”

“嗯，该是时候了。”六爷目光淡淡，忽然一抬眼，这片星光便洒在我身上，“怎么样？”

“回六爷的话，一切安好。”我将令牌奉上，“各地军务除了泸州一件其余都算平静。”

六爷看我一眼，隐约中我似乎见他叹了口气，“令牌你还收着。”

一旁的宣霁射过来一道颇含深意的目光，我不解，明明没什么错啊。

“府中也没出什么事吧？”六爷又问，不过这句话却问得有些特别的意思了。

我眉目不动，“是有一件……帐房核的府中开支似乎有一笔预支军备的费用，共有十二万两，但我核对年里的军费时，又看到了同样的一笔记录。”也就是说一笔款子分拿了两次，一共是二十四万两。

六爷看住我，“查下去不就行了，这种事情还用回于我？”

“是小事，但毕竟牵涉到府中的事务。六爷，我只是您的随侍丫环，身份上不能僭越。”在这府中六爷以下除了枕霞与沈万祥还有金儒，没人有这个资格插手这件事，六爷交给我的令牌是可以一用，但毕竟名不正言不顺。

“那你查到些什么？”六爷轻轻端起茶呷了口，并不在意。

“这笔钱记录在凌州卫左军道的军费用度上，记帐的是个叫何健的小将，听说，他有个妹妹在府里……”

六爷抬起头盯住我，神情似笑非笑，看得我一惊。“说下去。”

我吸一口气，“是，那个丫环叫墨荷，是掌管内务的一个侍女。”

六爷眼光诡异，“今日午后，叫金儒到书房来，对了，那个负责审核帐务的……虞……”

“虞靖。”我轻轻提醒，一旁的宣霁惊讶地看我一眼，我只作不见。

“嗯，也一起叫来。”他起身，将外袍抓在手中。我知道他这是要去凌波阁，刚才映画已来禀报说拘缘身子不舒适，正请了大夫在看。

定是相思已深，想要好好和六爷说说话吧，我没跟上，只将六爷送出园子。

宣霁一见六爷走了，就抓着我问，“虞靖姑娘在帐房做事？”

“是，她没提起过？”我笑问。我知道这几日宣霁与虞靖极为投缘。

“那你为什么还要把这事牵出来？如果那金儒和墨荷串供，虞姑娘可会……”

“如果金儒不和墨荷串供呢？”如果是和虞靖串供呢？

宣霁一怔，随即了悟地看着我，“那墨荷做了什么？”

我心下也有些犹豫，只因为几句话就把一个人赶出去，是不是太不厚道？但“一个人要在这府中立足，是不能说得太多的。”

宣霁打量我半天，不知想起了什么，笑得很是怪异。

我奇怪，“你笑什么？”

“姑娘聪慧实在少有人匹敌，我现在才知道，虞姑娘也是你故意引见给我的吧？”

我朝他看看，“虞靖的天赋想必宣先生已经清楚地看到了，那让六爷失去如此一个助手，岂不可惜？”

他点头，“是啊，你如此安排的确佩服。只是，姑娘这样的心智居然也会会错意，真是……呵呵……真是……”

我皱眉，“请先生明示。”

“呵呵呵呵……佛曰不可说，不可说啊……呵呵呵呵……”他笑着扬长而去，留我在原地费解。什么意思？我会错意？什么时候？

“什么？你要我咬死了墨荷？”虞靖的筷子一顿，差点喊出来。一旁的燕巧也等着让我解释。

“那笔款子迟早要被六爷知道，瞒得过谁？金儒当初让你审核帐务就是要让你作替死鬼，只是没想到反被你抓到了他的把柄。如今事情揭穿，他的主动权握在你手里，你若说是墨荷，他必定会全力助你。”

虞靖皱眉，“他会乖乖听话？万一穿帮了怎么办？”

我吃一口菜，“不会。他还想要自己这条老命呢。只要事情不牵扯到他，管他是不是曾经听命于人呢？”

“听命于人？”燕巧抓住我的话尾。

“当然是听命于人。依我们七人的特殊身份，他若无人指使他也不会来动，随便找个小丫环就行了，再说，虞靖初来府中，这审对帐务的要务又怎么交到虞靖手里？”

“那人是谁？”

我放下筷子，叹了口气，“这人目前我们还没法动她，知道了也没用。不过除了这个墨荷，她一时间也不会再玩花样了吧。”

虞靖点点头，继续吃饭，“军中的这人会怎么处置？……也算连累他了。”

我白她一眼，“你当那人那么清白呀？身为军中帐务的记录，他又哪里干净了？这种事虽没有十二万两那么多，但也不差多少了。年里他还在城东建平衔上买了栋房子。建平衔是个什么所在？凭他一个小小的管帐的能买得起？”我握住虞靖的手，“你安心吧，我不会无缘无故地去冤枉个好人。”

“也没有啦。”虞靖朝我陪罪地笑笑，忽然又抬起头来，“除夕那天你要和我说的就是这个？”

“嗯。看你忙得辛苦又有点白费力，我就想跟你说了，但见你反而挺乐在其中的，也就走了。”我把笑闷在饭碗里。虞靖那个个性会因我几句话就信才怪哩！她一定要仔细查清楚，等确证无疑了才肯听别人说话的。

“哼！”她狠瞪了一眼偷笑的燕巧和我。

帐务的事情很顺利地解决了，金儒又给虞靖送来了一万两银票以示谢意。但他对虞靖在帐房管事已有颇多猜疑，不过幸好，虞靖经由宣霁的引见，也成功入了书房。离了帐房那琐碎又是非的地方，虞靖以书房书记的身份到了六爷身边。

大才得展，又是在六爷身边，虞靖的劲头很高，将几日来我与她所定下的布局详细道来，不但宣霁惊讶连连，就是谌鹊也有惊叹。只是谌鹊的眼光时常在我和虞靖身上打转，似乎是惊疑不定，看着他的眼睛，我心下一冷，他不会打算连我们两个一起除掉吧？到底为什么，他一定要除掉我们呢？总一定有个理由吧。这个理由宣霁也知道，只是不如谌鹊那么在意，到底是什么呢？这种情况只出现在六爷

身边的谋士，府里没一点端倪，看来在这个府里我是绝对不可能探到什么了。

天气开始慢慢转暖，让人心喜，而修月与张烟也传出了有孕的喜讯。阖府上下都显得有些热闹了，拘缘的产期就在七月，现在又添上两个，赶制童衣成了大伙的首忙。

这是府里，而军务上，东南边的事也渐渐开始紧凑起来。东南各股军事力量在豫王的挑拨下都想着要先下手为强，泸州渐渐吃紧。但也因为这样，那个刑儒辉的能力才让人不得不佩服起来。泸州不过区区二万兵勇，但已阻下七八次各地军匪的袭击，不但都是大胜，还灭了周湖，郑先远的部队，怪才呀！难怪六爷和宣霁等人都没将泸州的军情放在心上。

不过，放心可以，要继续放任东南的军事行动则不可能。所以这边六爷已定下日子准备赴泸州，出征东南。

三月，是个春暖花娇的时段，桃花吐苞，一经春雨便落英缤纷，煞是好看。东南，出兵东南的日子就定在这个桃月的下旬。

六爷写了出兵的表折上去，王上自然恩准，不到月半，王上便派了钦差送来了回音，还有一棵据说用穹山绝顶的千年冰玉雕琢而成的牡丹。穹山是整个中原大地最奇特的一座山，山势固然高峻非凡，少人攀登，而且据闻此山有仙气，众位仙人多集于此山饮酒下棋，逍遥悠然。这些也不过是穹山之奇比较司空见惯之处，真正称其为神州第一山的原因是因为此山上绝顶有千年冰玉，传闻能医百病，驱凶邪。千百年来总有无数好汉想登上此峰凿取冰玉，但去时百人，能活着下来的总不会多于一个。因此常人要能得之一小块已是不易，而这盆冰玉牡丹先不说其雕琢这样一大棵要费去多少人力物力，单论其雕工就已精致绝伦到天下独步的地步。倾国牡丹，王上这礼可是大得很哪！

但六爷初接这盆牡丹时却脸色一变，近乎咬牙发出的声音让那钦差吓得差点跪倒。我有些奇怪地望望宣霁与谌鹊，他们也是一脸疑惑。在枕霞领着钦差下去休息时，我听见六爷仿佛极为疲惫的声音，“今晚‘景斜园’备宴，你们去安排吧。”

谌鹊微微紧了紧眉，“六爷，您还是去的好……”

“先生放心，我不会误了正事，你们先下去吧。”六爷眯着眼，让人看不见他的眼神，只是那声音似悲似恨，有着一种压抑在骨髓里的

痛楚，极隐约，却也因为如此而更让人感觉心疼。

“是。”宣霁朝六爷看了眼，也与谌鹊一起退下。我看着六爷背过去的身影，忽然感到有一种气闷感，像一块大石头压在胸口，连带地扯动伤口，渐渐发疼，透入心底。

晚宴时，‘景斜园’闹哄哄地，人人都对着园子里那棵冰玉牡丹感叹着，倾国名花再加上千年冰玉，绝伦雕工，真真是叹为观止。开宴时，六爷便来了，神色间已很为平常，让人完全瞧不出方才的不对劲来。

“王上殊恩臣实是受之有愧啊。”

“哎，王爷此话怎讲？王爷功勋卓著，彪炳千古，天下英雄王爷不敢居又有谁能居之？王上不赏你又能赏谁呢？啊，哈哈哈哈……”那钦差灌了口酒，大笑着说。

六爷眉目不动，也跟着一笑，“秋大人过赞了，过赞了。”

“王爷少年英雄，听说王妃也有了身孕了。”

我眉一皱，果然是王上的爪牙。

“内子的确怀了身子。”他转头向一个侍女吩咐，“去请几位夫人过来。”

那姓秋的嘿嘿一笑，“那下官先在此恭祝王爷能得一名小王爷了……”

“秋大人客气了。”六爷笑得冷冽，目光让我看得心惊，那姓秋的还茫然未觉。

“四位夫人到。”枕霞轻声一唤，修月、张烟、秋航、拘缘都盛装入席。拘缘已有六个月的身子了，行动甚为不便，但还是一一与众人见了礼。

入座后，那姓秋的一笑，“王爷，听说这几位夫人都是水先生门下弟子，诗文曲艺无不精通，今日如此尽兴，何不请夫人即兴赋诗一首，也好让我这等粗人一览风采？”

我心里一恼，狠狠朝他看过去。哼！死肥猪！胆敢如此嚣张，不知死活！

六爷脸色未变，就朝拘缘看过去，“拘缘，既然秋大人想要看看你的文采，你不妨试试。……就以这株冰玉牡丹为题好了。”

拘缘细细打量了一番，浅浅的嗓音便吟了出来，“神岭偶承造化缘，千古奇葩始人摘。觅得鬼斧通仙路，管叫世人无病灾。”

我微微一笑，看六爷微微神情也似颇为赞许。

“内子拙作，班门弄斧，见笑见笑。”

姓秋的似乎这时才惊醒过来，连连说，“下官惭愧，下官惭愧。如此短的时间内能吟出如此佳作，夫人之才秋某佩服。……好个‘觅得鬼斧通仙路’啊……”

宴至中途，我便偷偷溜了出来。应酬宴会总是让人烦闷又无聊，整个园子里大多数人都在忙，于是我只好再次擅闯禁区，毕竟那儿清静得让人无比喜爱。

我站在水纹湖畔，斜靠着已抽出嫩芽的柳树，夜风徐来，柳丝儿在颈间一拂一拂地，轻轻地柔柔地，有点痒，很是惬意。虽然三月中旬的天还是很冷，但那种冷中又透着暖意的风让人仍是感觉十分舒适，春寒**嶚**峭在这里是感觉不到的。

修月，张烟有孕的事总算是定下来了。其实这事在六爷还未回来时我便已知晓，本来就要告诉枕霞了，是我压下了。在这个府里，我总觉得就算是小心再小心也是不易的，六爷回来，应该无人敢明目张胆地动什么手脚吧。

想到六爷，又想起在书房时他那种悲怆的语气，似是想起了什么。那一刻，六爷的背影让人忍不住地想怜惜。什么原因呢?

“你在这里做什么？”忽然背后传来一个冷极的声音，我一诧，是六爷？！

我惊愕地回头，六爷，他……不是应该还在宴会么?

六爷冷眼看着我，“这是第几次了？”

“呃，奴婢知错，请六爷责罚。”我低头，直觉六爷心情并不好，看来今儿是个霉运日。

长时间没了声音，我奇怪地抬头，却见六爷看着湖面出了神。那神情似是怀念，似是哀伤，心口又开始隐隐作痛。我轻轻抚住胸口，想说话，终于还是忍住。

他看着那湖，像是一个儿子看着母亲，向来冷冽的眼神柔和地像要沁出水来。那是一种幽静深远的感情，让人心震动。

“……这湖底建着一座坟……”六爷轻轻地说着，仿佛梦呓。

我看着他，不知该不该出声。

“平澜，你会助我打下这个天下么？”六爷回过头，朝我极淡地一笑，很淡，却很真实，那笑里有一种波澜在涌动，明明滟滟，竟似有种魔力，让人不能抗拒。我在他像蛊的淡笑下，不由自主地点头。

“好。”他又展出一笑，这次是一个极自信，几乎带着点不可一世的笑容，仿佛天下已尽在掌握。“那这一次与我一同出征吧。”

我回过神，一听此话轻轻摇了摇头，“六爷，您出兵东南，凌州就是成后方，虽说王上那里您已有安排，但也要防于万一。奴婢与虞靖身为同门，她的能力六爷您也已看清了，她在军务这方面远比奴婢要出色。况且虞靖盛在气势，六爷初次出兵东南，首要就在士气，能一出兵而震慑住东南各军那日后平定起来就容易多了。奴婢心性只是稳中求进，所以还是将奴婢留在凌州，而先让虞靖随军吧。”

六爷深思地看着我，“你……也罢。你伤也才好，就先留守凌州吧。我走之后，府中要务还有西南诸事就由你一人主理，有什么事就发书函至泸州。……就这样吧，你可以离开了。”他又回过头看着那个明净安详的湖。

“是。”我轻轻一声，退下，将安静留给六爷。

三月底，六爷前赴泸州，带上了宣霁、谌鹊，还有虞靖。密密的一排军马前行，六爷一匹黑马是那样醒目，让人一眼就能看见。我收回眼，只见拘缘、修月、张烟、秋航的眼中都清清楚楚地写着不舍与担忧，心下微微一叹。

在走回书房的路上，桃花已开始谢了，满地的残红，让人伤感，是个离别的季节呀！“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矣。”

唯别而已矣……这一次终究不是简单的赴会，而是真正的杀场，刀光剑影，稍一不慎就有性命之虞，着实要担心哪！天际零零散散地飘着细雨，微凉的细线钻入衣领便透入肌肤，“春雨润如酥”，虞靖，但愿你能一战而立威名……六爷，也要一战而立威名。我一定会给你们一个安定的后方，让你们绝无后顾之忧。

六爷，虞靖，我等着你们凯旋！

———————————

第 22 章

“最近怎么样？看你几乎都没回去睡了。”燕巧将饭送到书房，坐在一旁的矮几上摆着碗筷。近几日，她的首要工作几乎就是给我送饭。

我低头看着一封封来自各州县的书函，也实在没空。王上果然并不想太安分，在衍州蠢蠢欲动，虽不敢有太明显地动作，但也大意不得。“嗯，六爷虞靖他们应该再过三天就要到泸州了，这几日的事还算少的，我想趁着这几日的空把一切都安排一下，免得到时候应接不暇，手忙脚乱，反而乱了后方阵营，给他们添麻烦。”

燕巧没说话，只是递给我碗筷。

我接过，不由朝她看一眼，“担心虞靖呀？……放心吧，我让虞靖一天写一封信给我，那边一有什么变动我马上可以和虞靖商量对策的……”

“我不担心……”燕巧低声道，却是欲言又止。

我放下手中的书函，坐到她身边，“燕巧，有什么心事尽管说吧。我俩之间还有什么要避讳的？”

“……你可知道拘缘这几日的状况？”

拘缘？她倒的确是好几日没见了，“她怎么了？”

“她……在发脾气。”

“发脾气？”发什么脾气？难道是因为六爷出征？还是……

燕巧长叹一声，“六爷出征是公事，她可以怨，但没脾气可以发。”

那么就是因为修月张烟她们的事了。我皱眉，明知必然却仍是希望能晚点到来……昔日情份，真的那么不堪一击么？居然还在这种时候！心中不无暗恼，“张烟跑去凌波阁了？她那个性子，莫不是不小心说了什么话了？”修月是断不会做这些事的，只有那个不懂人情世故的张烟，天真起来可能就跑去比比两人的肚子谁的大了。

“没错，这种事也只有张烟做得出来。不过，也不能全怪她……秋航好久没去看她了，她也怪寂寞的，就到凌波阁去探探……”

“秋航？”她们平时可是焦不离孟，孟不离焦的一对伙伴啊！什么都一起分享的一对人怎么也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我把手中的事干完

了就到秋航那儿去一趟，你花房还有事么？如果没有，就留在这儿帮我看军报吧。”依燕巧的能力应该也可以应付的。

但她居然推掉了，“我在这儿守着好了，这些军报还是你自己看……我只提供意见倒还好，真要我决断什么，我的个性你不是不知道，懒懒散散的，一个厌烦我怕误了大事。”

看着她那么认真的眼神，我只能放弃，燕巧，她把什么都看得很清，太清。

傍晚前，我终于放开一叠文书，来到秋航的园子里。去的时候，秋航正坐在窗前发呆。

“秋航。”我叫一声，她才回过神看我。

“啊，平澜？你来了，最近伤口不再痛了吧？”她拉我在桌边坐下。

“早不痛了，哪有痛两三个月的道理？你呢？最近在忙什么呢？”

“我？”她自嘲一笑，将一旁的点心摆到我面前，“我有什么可忙的？”

我暗悔失言，沉默了会，“不急嘛，你才几岁的人啊？”

她闻言神色更暗，“可她们都有了身孕了……”她看我一眼，没有说下去。

我的确是眼光一沉，她们？曾经那样的姐妹，居然……我抬头深吸口气，“秋航，我们在这里什么都没有，难道，你要把我们唯一保留下来的感情都舍弃么？……张烟很寂寞。”

她咬住唇，眼睛涨得通红，“可是，可是……你不明白的……”

“我是不明白，可我知道张烟，她是个一有快乐就想和人分享的人，而她最看重你……她并不想要你给她什么，只想要你去看看她。她在你这里吃了闭门羹，又在拘缘那里听了不畅快的话，她一个人在垂柳阁……”

“别说了……平澜，你让我怎么面对她？我也心有不平，我的寂寞谁来理？”她哭出声。

我仰叹，为什么会变成这个样子？友情在爱情面前，真的那么薄弱？那么不堪一击？“一定不可以互相慰藉么？你照顾她的寂寞，她陪伴你的寂寞，这样做真有那么困难么？”

她看着我悲哀地摇着头，一句话也说不出，一句承诺也给不出。看着她的悲哀，看着她的泪水，我忽然感到自己好无力。一切都是那么无能为力，无可挽回。

走出拾翠园，我觉得自己的心空空的，往日明媚的笑脸一个个晃在眼前，有拘缘，有张烟，有秋航，所有人的笑脸，混在一起，融合成一种幸福。而现在，在不知觉间，什么都换了颜色，那一张张的笑脸仿若水中倒影，一粒石子下去，只那么一个晕圈，就全碎了，全碎了……

“平澜，平澜！”远远地，似乎有人叫我。我恍惚地抬起头，是拘缘。

轻扯起笑意，“怎么今天不懒在床上了？”

她白我一眼，依旧那么俏丽，可却没了往日那一份纯然的感觉。“床上躺多了也累。”

“是么？躺着也会累？”我淡淡地说着笑语，心意沉沉。

“是呀，我这种妇道人家也只能在屋子里养养身同丶，睡睡觉而已，比不得有些个天才，还能行军作战，建功立业呢！”她眼睛微斜，看着南方的天际。

我笑意一涩，她……“好了，怀孕的人可要好生修养，园子里走走就好，不要跑太远了……我书房正忙着，也要走了。你也早些回去吧。”

她朝我一笑，点了下头，“那好，你去忙吧。也要顾着点身子，伤才刚好。”

“知道了。”我朝身后摇摇手，不想让她看到我撑不住的笑脸。

一切都变了，真的变了……

我折回书房，燕巧趴在桌上睡着了，口水快浸到了书页，看着她的可爱忽然觉得好难得。燕巧，燕巧……

外面有风，这么睡着一定会冻着的。我转回身想合上门，却见枕霞望着我发怔，我奇怪，“大管事？”

她有点反应，却是看着我眼睛，十分地迷离。她这种神情使我觉得手足无措，我小心地再叫了声，“大管事……？”

她开口了，却仿如梦呓，“……明明笑得那么温和，可为什么眼睛里却有种让人禁不住想怜惜的悲哀呢……”

嗯？我被吓住，“枕……枕霞大管事？！”

这一次她终于回神，收拾了下自己的情绪平稳地开口，“这是衍州来的信件，请姑娘过目。”她说得好正经，让我想询问都无从开口。

“哦，好。麻烦大管事了。”

“不客气。”她再度深看我一眼，转身离去。

我疑惑地回过身，正巧对上燕巧的眼睛，她正幽幽地朝着我看。

“怎么了？”我问。

“……果真是如此……哦，没什么，刚刚醒。”她拍拍脸，站起来，“那我回花房了。”

“嗯。”我点头，看着她离去。

笑得温和，可眼里却有着悲哀。枕霞与燕巧是这么看我的么？我望向窗外，天际的云暗暗，似乎随时要下雨的样子，连空气里都飘散着丝丝让人心凉的湿气。

第 23 章

衍州送来的信件中传来了一个大变动，五皇子在柳州青水驻了重兵。衍州别将孙长龄一看出不对就马上来信请示。想不到王上还真是做得出来，宁可将江山拱手让给豫王，也不让六爷坐大，看来对他来说六爷才是最大的心腹大患。

五皇子是拚着这次机会也要出头了，上次刺客事件想必王上也很不痛快，对五皇子的信任也大不如前，他当然要趁此重新赢回王上的重用。兵出柳州青水，目标自然直指衍州晋平。那可是个重镇啊！此处北拒柳州林平，是西北入西南的必经之道，又通凌州、昌州，四通八达，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五皇子要是攻下晋平，那不但是凌州，整个西南都易入王上觳中。

晋平，晋平……毕竟六爷只是臣下，在衍州的兵力只留有一万五千。如此兵力怎敌得了五皇子的来势汹汹？要冷静！要冷静！

我坐下来，端起茶猛喝一口，将头脑中纷乱的思绪细细理来。孙长龄手中精兵一万，其余俱留守在郦阳，但要是赶赴晋平，则王上就有可能从秦山绕道至郦阳，再循水路夹攻晋平，届时，晋平仍是不保……这一战，只能智取，不能力敌……可要怎么智取呢？兵不血刃自然最好，但……等等！柳州还有一个人呢！怎么可以把他忘了？

七皇子还在柳州驻守呢，五皇子擅自调动兵马，显然是抢了七皇子的风头，在王上面前请示要出兵青水。七皇子必定心里怨恨，若能好好利用，再加上七皇子本来就想借助六爷在朝中的势力来登上储君之位……

哼哼……五皇子，我抚住胸口，这一剑可是因你而起呢，我怎么可以不好好报答你一下？就差那么一点，不是一尸两命就是我命丧黄泉。六爷没做全的，就由我来完成吧！

我提笔疾书，一封信函直发至河。至河与柳州交界，也与七皇子的驻军处交界。五皇子若拿下衍州，七皇子在王上面前必定颜面尽扫。只要七皇子有心夺储，这事就有九成把握了。

“平澜，你怎么什么都没吃啊？”燕巧进屋，见到动都没动过的晚饭不禁出声抱怨。

我回过神，见她脸色不好，连忙放下笔，“啊，就吃了，就吃了。”

“都冷了……”

“还有些热，有些热……唔……很好吃，很好吃。到底是燕巧的手艺！”我赶紧拍她马屁。

她瞪我一眼，随即眼神又转为落漠，“他真的值得你这么拚命么？你知自己每天早上怎么醒的么？”

嗯？“怎么醒的？”

“每次见到你都是皱着眉按着胸口才醒过来的。他这么待你，你还这样为他？”

我放下筷子，手不禁又抚上胸口，真是每天都按着它才醒过来么？当胸一剑，可以不恨，可以不怨，但终究寒心呀！“……燕巧，我不是为他，是为自己。”

“自己？”燕巧盯着我。

我低低一笑，“覆巢之下，复有完卵乎？……或者说皮之不存，毛将焉附。”

她倒吸一口气，讶然半晌，才自嘲道：“我这根毛显然是太清闲了，这种事居然也想不透……”

我握住她的手，“我们都已不能再单纯了……”

“……以后我空下来就来帮你吧，整理小处军务我想应该还是可以胜任。”

燕巧自动请缨，我当然欢迎，“好啊，好啊。你都不知道我刚刚有多愁，那个派刺客的五皇子又想有动作了。”

“什么？那个刺客是他派的？”燕巧眯起眼。我心中一喜，燕巧是典型的“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加倍还人”的类型，上次那一剑她心中可恨着呢！因为六爷不能怨，她这股怨气正没地方出，刚好五皇子撞上来。呵呵……我开始可怜五皇子了。

她拿过信函，再与我一同仔细将前后事项与各方利害理清楚，我俩就开始商讨除贼计划。讨论至三更天，我们已正式定下一条让五皇子万劫不复的阴招。

“这一次定要让他赔了夫人又折兵。”燕巧笑得奸奸的。

“还管叫他从此一蹶不振。”我心情大好，有燕巧的参与更将我的计划补得完美，只要不出意外，衍州不废一兵一卒就可安然无虞，还可让五皇子从此失宠于王上。

“为什么不让他有来无回？要作掉他易如反掌。”看来燕巧这次真的是火了。

我笑着安抚，“让他失宠于王上，对他而言可比死都难过。将来自有人会要他的命。王上对六爷防忌之心已然极重，我们若动了手，真要杠上，也不好。”

燕巧低头想了想，“嗯，大局上总是你想得透点。就这么办吧。哼！这个王八蛋……”

一句粗话让我一口茶都噎在喉中，“……咳咳……咳……燕巧，你还真……真粗鲁。”

“难道他不是？”燕巧眼白一翻，随后也笑了出来。

一桩棘手的事务就在我俩的笑闹中定下。

接下来几天我和燕巧密切注意衍州、柳州的动向。发给孙长龄的信中是让他坚守不出。果然，五皇子立功心切，急于求战，晋平不下，就想向离晋平十五里的秋水河小镇挺兵，以期能绕到晋平背后。但只要他这么走一步，不但七皇子容不下他，就是驻守参州的英景将军也容不下他了。因为秋水河说是小镇，但却密密地布插着英景的属僚，为的就是皇长子的储位，如果五皇子敢动秋水河，那他是必死无疑。毕竟在现阶段五皇子还没这个能力扳倒皇长子而不惹来一身腥。

“他一定会动的。”燕巧右手轻拍一记桌子，话出口却有些莫名其妙。

我看她一眼，大概仍有些不放心吧。“是，他一定会动。有七皇子一直向王上上折弹劾，他若再做不出些成绩王上必定会夺了他的兵权。而这兵权，就算七皇子不要去，也会让五皇子再无翻身之日。”

“而他一旦这么做，会死得更快！”燕巧接上一句，终于放下手中的图卷。

“不过，也还是防着一个地方。”我捞过地图，只有这一处，我每次都觉得十分地不安心。

“哪里？”燕巧凑过来。

我手指划过晋平的右侧，一座山，太极山。“这儿有一处栈道，是极险的道儿，但若是五皇子铤而走险……”我和燕巧定下的计划是很周全了，这一处即使五皇子真的走了，也要折损兵力几近一半。依五皇子的心性断不会如此冒险。从小娇生惯养的皇子，又短于谋略，应该连考虑都不会考虑吧？

燕巧也是细细看了一圈，“我倒不是担心衍州失守……”

嗯？我看着她熠熠生辉的眼睛，脑中也闪出一个念头，“是呀，可惜……”如果这栈道上能设下一路兵马，那不但晋平无险，还可兵出从此处直指柳州青水，就算不可以杀他个措手不及，也能吓得他逃回神都。只是……衍州没有这股兵力呀。“能如此已是不易了，我只求西南平安就行。”

“嗯。”燕巧点点头，打了个呵欠，“喂，我们什么时候可以去睡啊？”

睡？我看了看天色，已近亥时。看着燕巧揉着眼睛的困样，我失笑。不过也难怪她，她从来都不熬夜的。“你先去睡吧。”

“那你呢？”

“我还要再看会儿。”我剪了剪烛花，继续看一些公函。

“唔……还真是松柏之质，经霜弥茂呢！”她扁扁嘴，打开门。

松柏之质？我好气又好笑，“这么说你就是那个蒲柳之姿了？省省吧你，快去睡，快去睡！”

“喂，醒醒，醒醒！你怎么又在这儿睡了？”

谁啊？我朦胧地睁开眼，一张超大的脸在面前一横，“醒过来啦！”

哇！我捂着耳朵猛地从桌上弹起，“燕巧！有必要这么叫我么？”耳朵都被她叫聋了。

“你还说！你看看自己睡在哪儿了？”

要糟！我又在书房趴了一晚上，看着燕巧的脸黑了一半，我连忙想法子引开她的注意力。眼光扫啊扫的，终于看到了，是虞靖的信。“呵呵……呵呵……虞靖的信！虞靖的信……”

她淡扫一眼，并不动容，“她每天都来信，上次不是说已连败泸州三霸，整个泸州已快克下大半么？”

“呃……”我支吾着，老实说，昨晚看衍州的信件看得太晚，还来及拆虞靖的信呢。“这次准有好事了……说不定是已打下了泸州了。”我连忙拆开信。

“……泸州已定……”

“呵呵，还真的是呢！泸州定了，定了！”我大叫，燕巧也上前与我一同看。四月十一，泸州三霸左贵来降，隔日午时，分兵四路，全歼另外二霸。这中虞靖出谋划策，军功很高哪！

“看来虞靖已很得重用了，她都可以独领三千卫士了。”燕巧轻笑，脸上有着欣喜。

“是啊！真是不错呢！才这么几天，她已可以独当一面了。”前几天她还与我在说三霸的攻防之策呢！

“咦？”燕巧轻轻一声，惹得我也细看。

原来虞靖此次不但带来了一个好消息，也带来一桩麻烦事。江尚孝据守淮川口不出，任凭百般凌辱激将，总是坚守城池。

“麻烦！淮川口是个峡谷口子，易守难攻，若不能引他出战，那必是僵持不下呀。”而如果僵持，江尚孝就有可能等到岐化的姚磊夹攻六爷之军。虽未必会败，但只要让他们捞到一点便宜，对于六爷来说都是大大的不利。“得想个办法把江尚孝引出来才好。”可怎么引呢？他软硬不吃，显然是没戳到他的痛处。可他的痛处在哪儿呢?

燕巧皱着眉在旁思索，“江尚孝，江尚孝……这个名字好像在哪里听到过呢。”

我头也没抬，“就是那个父亲逃亡首山，生死未卜，他就忧戚在貌，居处饮食皆降低标准，以示守孝的江尚孝喽！师傅曾经给我们当笑话说过……哎！等等！”我忽然想到了一个主意。

“你想到什么了？”燕巧紧张地盯着我。

我越想越好笑，朝燕巧勾了勾手指，“他那么守孝道，我们就给他来个表彰好了……让世人皆知其本色。”

“啊！你是说……”

“没错，给他制面锦旗，就书‘试守孝子’好了。”我低头闷笑，这个江尚孝，最是沽名钓誉，本是为显孝道，谁料想其父未死，一翻弄巧成拙之下，反为世人所讥笑。不过他生平谨慎，除此之外，也实难找出其他的纰漏。

“呵呵，光凭这一点，准叫他气得连牙都掉光。”燕巧趴在桌上大笑，显然也觉得这件事可行。“就这么办，就这么办……”

我当下就提笔回信，江尚孝，这次就算不能引你出洞也要让你面子挂不下来。一旦能引他出战，或许还能设计将姚磊也收了。不过这一点我就不便说了，六爷身边有虞靖在，这些话她自己想到最好，就算想不到，也可以让其他的谋士来说。谌鹊、宣霁，还有那个刑儒辉，可都不是泛泛之辈呢。

第24章

本以为衍州的事就此可以定下了，没想到却横出一桩我始料未及的事情来。豫王居然也乘些机会兵出河州和池州，而且选道大异往

日。他先取池州建业，然后顺沣水直上拔下朝城，竟是直逼柳州青水。

初看到此军报时我还真是吓了一跳，此举可是把五皇子往死路上逼了。芳被够崽□剑□馕寤首用媪偃绱司质疲□绻□补ソ□讲幌拢□欢尸娴幕犷□□呦樟恕U□院脱嗲闪饺嗽谡饫锓3.睿□苤萦掷淳□ā＝□接也嗟奶□□秸坏来σ幌伦犹□隽税饲Π□浚□蚴亟□接乙怼＞尤皇橇□□缇蜕柘碌谋□怼□?

原来六爷早有防备了，我心里微觉不甚舒坦。到底还是不放心哪……

燕巧看了军报也是淡淡一哼，“如此一来，倒显得我们之前的呕心沥血有些白费呢！不过……这一手，下得也真够狠的。”

我看着图卷，深吸一口气。的确够狠。这是真真让五皇子有来无回的打算呢！好一招借刀杀人！五皇子本就无甚理由出兵打击衍州晋平，晋平兵士当然有理由拒而不纳。而豫王大兵压到，五皇子是必得先与豫王对上一阵。可这一次，前有六爷派驻在太极栈道上的八千兵士坚守，后有豫王十万大军压迫，只要一开战，八千人稍稍一动，就足以让五皇子提心吊胆，束手缚脚。这一仗必输无疑，且七皇子不会助他，皇长子不会助他，就是王上恐怕也只能袖手旁观。这种情形对于五皇子来说，战死沙场或许是最好的下场了吧。

六爷用心真是深不可测哪！

“我们至少也做了分内的事，其他的安排，以我们的身份又如何能过问？”

燕巧看了我一眼，“宠辱不惊，你是真正的冷静。可是，谁知道他这一手是不是也是防你呢！”

我一凛，再开口时语气里有着一丝连自己也惊疑的淡漠，“与衍州的军务用的是公函。虽然没有在第一时间报与六爷知晓，但公事公办的态度总也不会惹出大麻烦。最多是个延误消息的罪名，连延误军情也算不上。”

“六爷总不会太过追究，但他身边的人就说不准了……”燕巧说得意有所指，我朝她淡淡一点头。

“知道了，但这步棋如果他有份布置，那就没什么立场来说我了，毕竟如果衍州本就无危，那我知情不报也在情理当中。”

“嗯，但愿如此了。”燕巧在我身后深叹一声，便不再说什么。

我看着窗外天际的白云淡淡，话虽如此说，但心下多少是有着些凄凉的，如此地尽心尽力，却换不来信任二字。……不过，想来也是，我毕竟只是个乳臭未干的黄毛丫头而已，要将西南这个后方都放手交给我，到底有些困难吧……

四月二十六，五皇子与豫王之军在柳州艾河交战，大败。翌日，七皇子率部前去救援，英景将军也率五千人马前赴艾河，同时太极山栈道的八千兵士也出城赴救，但五皇子所领五万精兵俱已被歼，五皇子仓惶逃往青水，但途中死于乱军之下。

这还是小事，五月初十，神都那边又传来更让人惊诧不已的消息。皇长子通过英景在秋水河安插的暗线被三皇子揭发，于是皇长子被幽禁于其府邸，终身不得出府。而五皇子丧命，其僚属为逃避罪责就揪出了七皇子按兵不动，见死不救的事来，正好王上为那五万精兵全军覆没，且又被豫王攻下河州与池州一事极不痛快，于是一听七皇子暗藏私心，就削了他的爵位，勒令其闭门思过，当然也解除了他在柳州的兵权。的f2fc99

真是一夕之间，风云变幻，令人变色呢。有了上一次的计量，这一次我一接到消息就密折发往泸州，虽然明知六爷处必定有人早一步就报与他了。

当一切平定下来，我又不禁怀疑，怎么事事都会凑得那么巧？难道这些都是六爷早就有所安排的？我不得而知，燕巧也是猜疑多多。

“有五成的可能。五皇子那事做得忒不高明，惹得六爷一定要除了他也不是不可能。”

也是这个理，但我的理由是“或许是六爷真的在对王上动手了，派刺客，再出兵青水，王上容不下六爷，六爷自然也不会手下留情。”

有些安静的天下又要开始血腥了。天边残阳如血，映得这个五月的天空异样的诡异。

五月十二，虞靖那里传来了好消息，淮川口也拿下，江尚孝已坠崖而死，其部下多半投降了六爷，而姚磊也被六爷设伏兵，打得元气

大伤退回他的老巢黄州临暨。

“看来那个‘试守孝子’还真是一贴灵药！”燕巧布着碗筷，听我说完也笑得挺乐。

“也真是蒙对了……”我一笑，忽然脑中冒出一个念头，不由得皱了下眉。

但这动作却被燕巧看得清楚，“怎么？担心虞靖心里会有想法？”

我心里一惊，尽量持平地笑笑，“怎会？虞靖会计较这些才怪！”

燕巧低叹一声，应道：“嗯，虞靖的确应该不计较的。”

我扒着饭，总觉得燕巧的话说得有些含糊，而那含糊中有着我们都愿去想的东西。但愿，但愿吧！

第二天，我又接到了神都那边来的一封密信，王上打算将六爷招回，已稳定朝纲，也顺道震慑豫王。我将这封密信立即转往泸州。王上的打算不错，可六爷还会如以前一样么？用六爷的威势来震慑朝纲，谁说不是一记引狼入室？

不过这也由不得他了，神都那边诸皇子为夺储位已斗得你死我活，朝局混乱不堪，没有六爷这样的贵胄出面恐怕是无论如何也定不下来，搞不好，弑父弑君的事也会发生。

六月初，泸州传回消息，六爷打算班师回凌州了。一来是王上下了三道圣谕，算是千求万乞的低声下气了。再来是太妃，也就是六爷母亲的祭日也到了。既然六爷初次出兵东南，不到两个月工夫就拿下泸州，对于东南是个极大震慑，而其他军事力量一时都纷纷不敢出战，整个东南在短时间内并不会有异动，那六爷回来，就可以好好应付一下王上了。这一步虽说不要紧，但走得好与不好，却也是关系大局。

六月十七，六爷回到凌州。一宅子的人接到消息，早在卯时就到城外迎候。拘缘已是快临盆的身子，但却是怎么劝也劝不住，只能多派了三个仆妇，又特备了一架车给她，以便随时应急。已近六月下旬，天气渐渐发热，早晨多少还算清凉，但一过辰时，这热劲儿就上来了，远处还是不见军马的影子。

“都足足一个时辰了，几位夫人先歇歇吧，身子要紧。”到底是见惯场面的人，枕霞见修月、张烟几个都已有些吃力，忙吩咐下人搬来凳子，又叫上几碗温茶。

拘缘此时已被接到树荫下歇息，原本纤细的腰身如今被腹中的胎儿撑得老大，笨重中又有一种特别的憨态。她也正望着官道频频翘首期盼呢，每一个眼神都显出她的焦急与渴盼。

“情之所钟，正是我辈中人。”燕巧半靠着树杆轻语，似笑非笑的神情让人觉得她是带着讥诮的。

我朝她看一眼，一时不知该不该接话，总觉得自从那一剑之后，燕巧变得有些犀利也有些尖锐了，她的话里总是透着些让人捉摸不透的意味，似是提醒，似是不平，有时甚至是埋怨。想不通透的事太多，我的眼光不禁又向张烟与秋航身上掠去。她们如今已成陌路了吧？是呀，视而不见的冷漠，不但秋航有，就连张烟也有了。尽管修月仍是温温和和的，但看其他三人的脸色，多少也有些显得虚假和敷衍。

唉……我心里暗叹一声，回过头，却见燕巧正看着我，眼神深邃。

“怎么了？”我轻问。

她的唇动了动，欲言又止，终究只是轻轻摇了摇头，没有说话。

我还想再问，但远处已传来一阵车马的喧嚣声。六爷来了。所有人都整肃地立好，排开一条道。

首先是烈烈招展的旌旗，再是开路的将军，前队一过，六爷傲岸的身影在一匹黑马上就像初升的旭日一样直射入众人的眼，那样灿亮，在六月的日照中显得锐气无比，纵然他依旧是冷淡的，但给人的感觉却明显得展出一种睥睨天下的气势，这是一种真正的手握天下的感觉。看到这样的身影，要说心里没有震动那是自欺欺人。天下，我忽然冒出一个疑问，当六爷终于得到天下的时候，他真的就是十分的满足与欣悦了么？就真的没有什么未尽的遗憾了么？

唔，这又关我何事呢！真是庸人自扰。我甩了下头，开始在人群中逡巡，想找虞靖的身影。跟在六爷身后的有谌鹊、宣霁、鲜于

醇……啊，找到了，虞靖！跟在那里的不就是虞靖么？我拉拉燕巧的衣袖，示意她看。

“呵！晒得像包公了。”燕巧轻声笑着，满脸的欣慰，她顿一顿，说出我俩都安心的话，“还好，没受伤……”

“是呀，真好！”

队伍停下，六爷也翻身下马。修月、拘缘她们马上上前行礼。“六爷……”

六爷虚手一扶，并未上前，只是口中应道：“好。”他眼光朝她们划过，“近来都好吧？”

这算是很贴心的问话了，就见拘缘、修月她们都有些激动，口中却只能抖抖地应着“好，劳六爷挂怀……”

“嗯。”六爷轻轻一点头，含笑看了眼拘缘挺大的肚子，又扫过修月和张烟，“都是有孕的人，大可不必出迎。”说罢将马缰扔给身后的小厮，引着一群人就要登车，却在上车时忽然顿了顿，他回过头来，朝人群中一扫，似在找什么人。

我和燕巧都有些迷糊，正自奇怪间，我感到一道如清水般的目光在我身上略略一顿，随后就又转了开去，他终于上车，回府。

第 25 章

回到府中，少不得又是一阵热闹，各人都先回房休息梳洗，而我刚好就空下。

“虞靖，快回房，我早上就给你备下了好吃的了！在军中日子苦吧？一定没好好吃过饭，走！快回房。”我和燕巧拉着满脸风尘的虞靖就回到屋里。

等洗好了一身清爽地坐在桌前的时候，果然，虞靖看到燕巧端上一碗碗的菜眼睛都发了直，“啊！终于可以吃到像食物的东西了……唔，好吃，好吃。”虞靖挟起一块翡翠鸡肉大嚼着，边吃边含糊地说着，“呵呵，就知道你们够义气，记挂我……在营里吃的都不是人吃的，……什么干面佐马肉……少有荤腥的日子，就算有也是又硬又臭……难吃死了……”

我和燕巧两人傻呆呆地朝着她笑，只想好好看看她，两个半月的军旅生活让她黑了许多，人也清瘦了，但整个面上却有一股英气，让人看得好生羡慕。

燕巧一手托着下巴，一手戳戳她，“老实交待，没受什么伤吧？”

我也一本正经地看着她，只等她说有就去拿药，天知道，我可是花了大价钱把滇云白药都买上了。

虞靖不好意思地笑笑，“哪有机会受什么伤！唯一算得上是受伤的一次就是下马时滑了一脚，跌破膝盖而已。”

我和燕巧松了口气，“那伤好了么？我这里有滇云白药……”

“哇！”虞靖瞪住我，“你哪来的钱啊？白药可是贵死人的那种。”

“你想，我一个整理各州县军务的人，又可插手管管府中要务，手头上还少得了钱？当然这个来路很正就是了。”绝对不是什么受贿。

虞靖笑看我一眼，“我知道。”忽然又像想起什么似的开口，“啊，上次与江尚孝对磊，还多亏你的‘试守孝子’呢！”

我心一抖，连忙笑着回道：“呵呵，当时也正愁着呢！正好燕巧问起江尚孝这个人物，我就说起了师傅曾经给我说过的笑话，不知怎地，脑中一道灵光就记起了这个……哎，不说这个，你行军打仗时都有些什么新鲜事啊？”

“啊！说起这个啊，除了辛苦，还是辛苦。”虞靖指指自己的腰，“每天赶路，我虽是骑马，可一整天坐下来，腰真的直不起来。不过晚上将士烤着篝火，有些还会吹铁笛……绝没有那种‘不知何处吹芦管，一夜征人尽望乡’的悲凉，倒是有着天高地阔的豪迈之情，有些宁静，又有些高昂……我在那一刻才知道什么叫作好男儿志在四方……啊！当然也有很不好的一点。”虞靖的情绪忽然急转直下，一张充满神往的脸就这么一瞬间变成一个苦瓜，“洗澡是个大问题啊，那些兵士都是看着河流小溪就打着个赤膊跳下河，我只有在宣霁笑弄的眼光下闪开，然后愁自己的问题。”

哦……我和燕巧听完后也不理她的瞪视，就伏在桌上大笑，“哈哈哈哈…虞靖啊虞靖……哈哈……”

“平澜姑娘，虞靖姑娘，六爷传你们去书房。”这时门外忽然来了个小丫环。

“好，就来了。”我和虞靖对视一眼，只能站起身，虞靖还最后挟了筷鱼香肉丝在口中。

“放心，这菜我给你热着，等你们回来……。”燕巧在身后忍笑地说了一句，惹来虞靖一个白眼。

来到书房，六爷一身浅紫的夏衫，已端坐在首座，其他几位也都换了衣裳坐定。

我和虞靖上前行礼，“六爷，鲜于将军，几位先生。”

“罢了。”六爷一摆手，让我们进屋。

宣霁第一个开口，依旧是那么笑嘻嘻地，“呵呵，水先生的弟子到底非同一般哪！虞姑娘其军事谋略让人惊诧，而平澜姑娘远在千里之外，却也能助战降敌，真是大才啊！……听说那面‘试守孝子’的锦旗一送到，江尚孝就气得把书案都劈成了两半呢！呵呵，真是绝哪！”

我淡淡一笑，敛身一礼，“宣先生过誉了，平澜学识浅薄，哪里当得起宣先生如此称赞？”

宣霁还要再说，却被鲜于醇抢先，“姑娘不必再跟他绕舌，这家伙是存心不让我喝茶呢！自从上次一别姑娘，我已有好久不曾识得茶味了呀……哈哈哈……”他笑得好不爽朗。

见六爷点了点头，我与虞靖都轻轻一笑，回道：“将军别急，奴婢这就上茶。”

不一刻，我和虞靖一人端茶，一人拿着点心回到书房。

宣霁端起茶盏，一入口便道：“香清高，味甘鲜，……怎么姑娘每次沏的茶都滋味都不一般呢？”

我正待回话，鲜于醇已在一边闭着眼插话，“年轻人，这便不懂了吧。这是齐云瓜片，不仅可开胃还能消暑解渴生津，最宜夏日来喝。姑娘真是茶道中的高人。”

“哪里？要算高人那自然是将军您了，茶品如此之高，平澜早就佩服万分了。”

“哈哈……”鲜于醇有些脸红地挠挠头，又惹得众人大笑。

此边笑声才落，六爷一声轻唤，“平澜。”

我上前一步，以为他有什么事要吩咐，却听见他说，“衍州的事，你办得很好。”

我惊讶地抬头，那边的事不是六爷早就有所安排的么？比起六爷暗挑豫王来犯，借刀除去五皇子的手法，我这点做为根本只是小巫见大巫。

他迎上我有些吃惊的眼，淡笑，“我倒是不曾料想那八千兵士居然还能在神都掀起如此之大的风波……七皇子与皇长子被搁置，你的安排功不可没。”

原来说的是这个，“奴婢只是为保衍州，其余的倒并不曾深想过。”其实我只不过利用了他们之间的夺储之争，会使神都朝局震动，虽也有过料想，但确实并不曾想会如此之厉害，一夕之间，五皇子、七皇子、皇长子都倒台，朝中也汰换了大批臣子。

“也难为你能做到如此地步了。”六爷细密如针的眼波划过我的脸，又转向我的右侧，似是微微皱了下眉，便随即隐去。

我发觉那一瞬他的眼里有丝极隐约的恼意，而我的右侧，是谌鹊。

这次凯旋，六爷心情极好，晚上大摆宴席。听虞靖说其实在班师回凌州前就已经大宴过了，那是三军将士合着乐。我和虞靖都是书房里的人，虽说我名为随侍，但也并非要成天跟着跑，宴会一开始，六爷就放我下去自行玩乐了。

当然在自己房里少不得又是一场小宴。

“哇！ 菠萝软糖 、蜜饯菱角、 糯米凉糕、 鸽子玻璃糕、 香辣黄瓜条、雪里蕻、芥茉鸭掌、 麻辣鹌鹑 、芝麻鱼、油焖鲜蘑、 蜜汁蕃茄 、蛤什蟆汤、麻辣蹄筋 、 盐煎肉 、湖米茭白……呼，好喘！燕巧，你什么时候学得如此好手艺？要开满汉全席哪！”虞靖在那里大呼小叫，果真是许久未见菜色的人才能表现得出来的。

“我最空啊，没事就学着玩了，没想到学得还挺好。”燕巧对这个最为自豪了。也是，每日跑去厨房看别人做菜，加上嘴巴甜，人又机灵，人家自然倾囊相授。才不到几个月工夫，已颇得其三昧了。

“罗嗦什么？快吃吧，冷了味道可就差了。”我说话时已拿起了筷子。

“对，……怎么不来点酒呢？”虞靖含糊地说了句。

燕巧白她一眼，“真是在军营里混久了……这里可是府里，万一有事叫你们去，你喝得醉醺醺的成么？”

“呵呵，也是，也是。”虞靖打着哈哈，开始专心吃菜。

酒足饭饱，我沏上一壶太极翠螺，三个人开始闲话家常。也不知什么触动了虞靖，她敛了眉静静地发了会儿呆，忽然道：“我……这次听到一桩事，似乎和我们有关……”

我和燕巧一愣，“什么事？”

没想到虞靖居然还站起来将门窗都看了一遍，才坐下，神色间已是凝重一片，“衍州的事我多少也知道一些，……是六爷和谌鹊他们商议过后才定下的计，早在去商州之前就安排下的……”

“这个我们已经知道了……”

“听我说完。正因为安排好了，所以谌鹊就等着你的求救信函，只要你稍有不当，就要将你问罪……谁想你居然连信函也没发过来，就径直在衍州安排开来，似乎办得挺好，让谌鹊一时也无话……”

我心中一惊，当时居然是那么险！

“他不甘心，所以就找宣霁谈话，想一起去跟六爷说。你虽未延误军机，但毕竟是知情不报。”虞靖深吸了口气，看来接下去的才是她要说的重点。

“我无意中听到一段话……”

“霁老弟你真的不打算帮忙？”

“谌兄，这事恐怕……”

“别忘了先爷临终的嘱咐啊……”

“呃，对了！谌兄，先爷当时为何会有这等安排？到底是个什么的情形？如果有害，当初还只是婴孩时就该动手，何至于要等到现在？”

“……我于当时的情形也不甚了了，既然霁老弟你问起，我也就跟你直说吧！……当初就是另道长找来的七个婴孩，说是七星，可助六爷完成大业。本来至此为止都是好话，先爷也打算将她们养在府中，但另道长临去时偏偏远远地看着七个仆妇手中的婴孩叹了声‘此子天纵

其才，巾帼不让须眉，难得难得。只可惜，终究不可久留于小公子身边……’。”

“这是什么意思？”

“当时先爷也如此问来着，那道长说‘劫数，劫数啊’，如此简单一语便扬长而去，从此不见踪影。”

“所以先爷就交待下来这话？”

“霁老弟，如今此二人都才干拔群，只能除一个是一个了……”

“…谌兄，会不会那道人的意思并非如此？这两位都是难得的才女，真是可惜啊……”

“天下有才之士还会少？霁老弟何须妇仁之仁？宁可错杀不可姑息啊……”

燕巧紧抓着我的手，脸色一片惨白，我看看虞靖，她也如此。没想到啊，谌鹊处心积虑地要除掉我们，这背后竟有这样一桩大阴谋在。

虞靖抬起脸看到我和燕巧都发着呆，连忙强笑道：“他的话也不是那么作得了准。我看六爷应该不打算动我们……”

“虞靖，对于一个要取天下的人来说，谋士与丫环，孰轻孰重？……别太天真。六爷现在没动我们不是说他真的不会动，只是现阶段的谌鹊还拿不出我们什么把柄。于理不合，于情不通，自然就没这个必要。……虞靖啊，日后切记要谨慎再谨慎，这可是性命交关的事。”我只觉心中波涛汹涌，神思不定，头绪太多，有许多疑点并不清晰，却汇成一股不安的旋风在胸中盘旋。

三个人都沉默着，看着燕巧的眼光闪烁，我知道她的意思，“已逃不掉了。别忘了，我们的老家在蒙乾镇，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

燕巧闭上眼，手绞得紧紧的，却已说不出话来。沙漏一滴滴漏下，天色更暗了，但黧黑的夜空里，却升起一轮弦月，点点金光银辉，堆珠磊玉，煞是明净。如此美好之夜，却让人如此神伤……

“回去睡吧，眼下也没什么办法。我们既已入了军政，现在要退出又如何能成？只能走一步是一步了。只是燕巧以后就不要再陷进来了。”

她们走了，各自回房去睡。我躺在床上，却是一刻也合不上眼，手止不住地发着颤，只能死死地抓着薄被。虞靖，她忽略了一个重点……

七个婴孩，七个婴孩！我们不是年龄不等地在八九岁才入师门的么？我们之前就已见过？我们的身份是早就注定的？那我们的爹娘呢？……

我紧咬着下唇，只觉胸中血气翻涌，难受得异常。……一切，原来竟是这样么？

第 26 章

第二天一早，我照旧例卯半来到书房候着六爷，虞靖后脚也跟来了，还没站定，她就指着我的眼睛，“平澜你……”

我才要开口，六爷已一身青衫地来了，身后跟着谌鹊、宣霁与鲜于醇。我和虞靖赶忙行礼。

六爷淡淡一点头，在朝我略略一看时却皱了下眉，他一侧的宣霁已脱口问道：“平澜姑娘眼圈好黑啊，昨夜没睡好么？”

我捂了下眼，含糊道：“呃，昨日与虞靖说话，说得晚了……”话出口又觉得不对，因为虞靖就在一旁，而且看上去气色很不错。宣霁眨眨眼，没有继续追问下去。其他人自然也不会再问，于是一行人就到了屋里。

才坐定，谌鹊就开口了，“六爷，神都那边已派了钦差来凌州……”

六爷随手翻开一本折子，并不在意，“他还不是怕我上都？”

“王上既想让六爷回来，又怕六爷真的回来，如此寡断，也真是……”宣霁想说什么，又觉得有些不妥，便没有再说下去，但意思已极明白了。

“既然他不想我去，那便不去罢。这儿也正事多。”六爷不知为何，语气很淡，有种淡漠下的疏离，平时说话间这股意味也是有的，但今日却流露得较为明显，稍细心的人一听便可知晓。我稍稍抬头向六爷看去，不意竟对上了他的视线，带着深思与极淡的惆怅，让人捉摸不透。我趁着倒茶，不着痕迹地转开脸。一时，书房里有些静，宣霁与鲜于醇识趣地没有开口，而谌鹊，似乎在考虑什么。

许久，谌鹊捻了捻胡须，“六爷，豫王那边是不是要安排一下？”

六爷抬起头，似乎方才是在出神，这时刚回过神，沉吟了会，“不急，如今我回到凌州，那边总也得安静一下才好。……神都那边乱成什么样子了？”

这句话显然问的是我，我连忙抽出几札早已整好的信函，“朝中现在由常望月一手打理，尚书令云洵因为与皇长子交从过密，也被牵连，现已停职在家。兵部是六部中唯一未动的，想是为了抵御豫王……”我将这一月来神都的变动都简略地讲了一遍。

六爷轻轻一嗤，“就凭常望月那点手段？”

“是啊，”宣霁也是一笑，“想当初还吹成是国士无双呢！”

“各皇子的势力消长如何？”

我细细斟酌了下，“奴婢愚钝。”但我这回话显然在场的所有人都不甚满意，连谌鹊都朝我瞥了过来。

六爷哼笑了声，目光冷冽，“那你现在就好好想想。……虞靖，你说！”

我心一惊，想起谌鹊的那句“□桓鍪且桓觥保□□匀灰膊2.蝗范ǖ降啄母霾攀墙偈□□绻□庋□□怯菥浮□□菥浮□?

“奴婢以为三皇子在朝中声望颇高，于各方夺储之争中也涉及较少，所以，奴婢以为三皇子是最有可能登上储位的。”

我暗自皱眉，虞靖的话没错，三皇子的确是最有望的，但六爷会这么问必定是另有打算。依我看，他的意思是想怎样才能让各方都不能称意，而对自己又有利。如果这样一来，最有望的应该就是八皇子。其人生性懦弱又孝顺，极为听从其母乔妃的话，而乔妃贪财而见识浅薄，是个极易控制的人。

果然，我见谌鹊微眯的眼中一闪而逝的轻蔑，宣霁、鲜于醇只是淡淡一点头，唯独六爷什么话也没说，只是拿眼看看我，“……你怎么说？”

事到如今我还能说什么，“奴婢以为虞靖的说法很是明白。”

“明白，倒的确是明白的很。”

虞靖朝我看一眼，眼神中有种询问，但我如何能说，只能低下头。

六爷沉默了会，忽地一拍桌子，“吩咐下去，准备太妃的祭物。再过三日就是正日子了。”说罢，他站起身，直往外走了出去。

谌鹊也站了起来，轻轻地瞟过我和虞靖，唇角微勾，也走了。鲜于醇只是看着六爷的背影不住地叹气，眼神深邃。一时间，我觉得他知道着六爷许多很隐晦的事，因为在场所有人中，只有他，对于六爷那种淡淡的疏离眼光没有意外，反而是一种很怜爱的神色。

再过三日，就是太妃的祭日了。太妃，一个怎样的女子才能生下像六爷这般的男子呢？对于太妃，府里的人似乎都很陌生，只知道六月二十一是个非常重要的日子，而那一日，六爷总是不知踪影。可如

今，六爷应该不再是一个人了吧？他有了四位夫人，还快有孩子了……

六月二十一，我以为会与先爷的祭奠不同，没想到却是一般情况。都是四夫人和几个身边的近臣随六爷到后院的宗堂里去上了三柱香。大概有所不同的地方，就是在灵前的人中有三个已身怀六甲，而且多了个鲜于醇。

我悄悄打量着六爷的神色，却见他只是一径儿的冷漠，清隽的脸上几乎是不带一丝感情。我转过脸去瞧鲜于醇，他一脸的沉重和叹息，与六爷相应和，成了一种肃穆中的牵念。看着堂前袅袅的青烟，我忽然想起了那日在水纹湖畔，六爷那似是怀念，又似哀伤的神情。虽然眼下的他冷漠而表情，但那种弥漫在鲜于醇怜惜的目光下的哀伤却欲遮不能。

祭礼其实很短，不多久，大家都退了出来。拘缘行动已极为不便，一出灵堂便派人送回了凌波阁。六爷在院外槐树下站了会，忽然回过头来朝鲜于醇看了眼，“平澜，沏壶茶到水纹菀。”说罢，便往那儿走了。

我看着鲜于醇跟上前去的身影，忙下去沏茶。果然，他是知道的。

当我端着茶进入水纹菀时，那种宁静祥和的感觉便涌了上来。不知为什么，这里总是静极，也总是温柔至极。照理说，这里是禁区，没人敢随便闯入，就是花匠也是，但菀里的花木却显然是有专人照顾的，杂草也除得很是干净。

……这湖底建着一座坟……

我忆起那日，六爷如梦似幻的语气，心中不由一动。难道

“平澜姑娘，端到这儿来。”鲜于醇不知何时已站在一外花木掩映的小竹屋的外栏处向我招手。

“是。”我端茶走近。要不是他出声，我还真找不出到这样一个所在。

进得屋里，六爷正坐在竹椅上微闭着眼睛。将茶轻轻放下，我一个不经意地抬头，看到正堂上悬着一幅画像。清亮的湖畔，一名温雅

已极的少妇正在一棵垂柳下逗弄着一个幼婴。那浅浅的笑意，使得整张画都浮出极厚极缠绵的温柔来，宁静又祥和。

是太妃吧。虽然眉目间与六爷并不神似，但那股如沐春风的温馨却让人一目了然。原来如此……如此一位温柔娴雅的母亲，的确让人恋恋不舍。虽然我不知道太妃的坟为何修在湖底，但水纹湖确实已成了太妃的化身，圣洁又柔和。六爷……一定很怀念太妃吧……

我轻轻一恭身，准备退下，这种安宁是外人不能插足的。

但在我转身时，却见鲜于醇有些惊异地看了我一眼，再看看六爷，拦下了我，“平澜姑娘……你……要走么？”

我有些奇怪地看他一眼，“鲜于将军还有何吩咐？”

“呃……没有，没有。”

“那奴婢告退了……”

我正想抽身而退，背后却传来一声低沉的问话，“平澜……你那日的话……还作得了准么？”

那日的话……平澜，你会助我打下这个天下么？……

“……平澜说到做到。”看着六爷流露出来的淡淡的哀伤，我竟然什么反驳的话也说不出来。

六爷倏地张开眼，直直看着我，眼神激切，“你，你可能对着这张画发个誓？”

我忽然心里涌起一丝异样，说不出的迟疑与惊惶，画像，画像……

“你可能对着这张画像发个誓？”六爷的语气让人心震动，我抬头与他对视。那双狭长的凤目中有着让人吃惊的企盼，明亮如水的瞳仁倒映出我的张惶，是那样的清澈，那样的……那样的让人心动……

我在画前跪下，“平澜指天发誓，此生定助六爷完成大业。如违此誓，天地不容。”

身后传来鲜于醇的一声轻叹，六爷已闭上了眼，我仍跪在地上，不敢相信自己今日的所见所为。良久，鲜于醇才扶起我，和煦的话响在耳边“姑娘请先回去吧……你日不必伺侯了。”

我深吸几口气，才勉强可以站稳，整了整心神，“那奴婢先告退了。”一敛身，我出了竹屋。

待出得水纹菀时，我脚步一软就坐倒在地，被燕巧看见，她连忙上前扶住我，“怎么了？你……”

“没什么……我昨晚没睡好，想先回去睡了。”我朝她勉强笑笑，然后站起身，回房。身后是燕巧担忧的眼神，但此刻我已无暇顾及……

回到房中，呆愣愣地躺在床上，我完全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自己该想什么。一切思绪纷至沓来，搅得我一团糊涂，耳边只有六爷的那句话“你可能对着这张画像发个誓”，脑中转来转去都只有一道似是企盼的明亮的视线。六爷说的话里有着一种昭然若揭的含意，但下意识里，我却惧怕去知道，惧怕去明白，只想这么继续糊涂下去。

该何去何从呢？我从不曾像现在这般慎重地考虑燕巧当初的话。平澜，我们逃走吧。逃走，逃走……这个念头让我辗转难眠，翻来覆去间天色已暗了下来。

门被推开，燕巧轻轻地进来，点了烛，“咦？我还以为你睡着。……晚饭也没吃吧？”

我摇摇头，只是看着她走来走去。燕巧呀，她只要在我眼前，就会给我一种平静的感觉。她走过来，坐到我旁边，“别想太多了，有些事如果有答案就不成其事了。”

这样似对似错的说法只有从燕巧的口中吐出来才格外显得正确。我笑笑，不想让她担心，“我是庸人自扰罢了。”

“既然知道还要自扰？”

“人要是那么想得通就成佛了。”

“平澜，我不问你今天经历了什么，反正有些事我也帮不了你。只是，平澜，有些事决定了就不要再回头，你太过重情义，这也使你做事瞻前顾后，太多顾忌。有时候，既然一切无可挽回，那么神伤只不过是作茧自缚。”燕巧收起了笑，看着我的眼神很认真。

我回望着她，一瞬间，觉得自己多日来的委屈都涌上心头，很想大哭一场。

“要哭就哭吧……你忍了太久。”燕巧拉住我的手，语气轻柔。

我不怎地投到了她的怀里，眼睛热热的，呛得人浑身都要抖起来，意识中只剩下燕巧的名字在口中不断地低念……

当我醒来的时候，窗边已有一轮细月，清辉满地，燕巧早已走了，身上的薄被盖得很好。我摸着被衾上光滑的质料，心中忽然想起了一事。

我摸索着穿上外衣，起身出门。几乎就在那股温柔的气息包住我的同时，湖边六爷清拔的身影就映入了眼帘。我轻轻上前，“六爷。”

他没有回头，只是轻轻地拈起一片柳叶，细细地触抚着。整个园里很静，虫儿在低吟，微风细细，吹来湖上清爽的气息，很舒展的感觉。

蓦地，传来六爷低浅的吟哦：“如此星辰如此夜，为谁风露立中宵……”

我吃了一惊，六爷这句话是……

“那日你为何要推脱？”六爷回过头，也转变了语气。

那日？我想了想，意识到是三日前的问话，“平澜有所疑忌。”

他冷笑一声，“你记着，你们七人的性命是掌在我手里。”

“奴婢记住了。”

他看我一眼，又别过头，再开口时语气带着一丝戏谑，“你的心性还是跟随我去征战的好。”

我一愣，随即笑笑，“平澜一直是六爷的随侍，自然六爷在哪里，平澜也只能在那里。”

“好一个只能！”六爷笑得开怀，仿佛不沾一丝阴霾。

水纹湖畔，有两个人都笑得各有心事，我笑是因为除了笑，我别无选择。六爷也在笑，但那里又有几分真？我看不透，也无力去看透。

第 27 章

六月二十三，钦差到达府中，带来了王上的恩旨，也带来了大量赏赐的珍宝：阿济国的老坑冰种翡翠观音一座、青铜鹤莲炉一只、窑

变紫红花瓶一双、绿玉马车一架、 翠绿双龙戏珠、方口瓷花景泰兰一只、红玛瑙手镯两对、丹凤朝阳乌绣一件、饕餮砚一方，这些都是珍品，还有上好的平州细绢十匹，羽州的凉绸十匹，神都最是豪华的锦缎二十匹等等，不计其数。

这么重的赏，自然要写谢恩折子上去辞一辞，那钦差显然也是受了王命，居然就是等着六爷写好了折子带回神都。看来王上也真是防六爷防得彻底，一次上都的机会都不留。

这日在书房议事。六爷拿着神都那边的密报，沉吟着。我和虞靖悄悄退在一旁，宣霁代六爷上那道谢恩折子，刚于昨日出发，故而书房里只剩下谌鹊与鲜于醇。

“六爷的意思是……”谌鹊试着开口，仿佛他有些拿不定主意。也是，现在神都纷乱不堪，各股势力斗得你死我活，三皇子固然颇为人看好，但八皇子因为有六爷作为后台，也成一股强势。只是麻烦不仅限于两位皇子，皇帝宝座谁不想要？如今刚刚行过冠礼的十二皇子，据说颇具才能，俨然也有问鼎之心。王上是不能控制了，六爷回到凌州，也只是把外患之忧暂时压下，说到神都的朝局，真是扑朔迷离，旋风四起，简单四个字，就是不得安宁。

“……”六爷似乎想了许久，“暂且不要动吧……”

谌鹊听了浓眉一拢，显然有所不甘心，“六爷，现在正是大好的机会，虽说他本来就不甚济事，但除了他，六爷就是大望所归。”

我听了一呆，他？是谁？照谌鹊的意思似乎说的就是……王上？

会么？弑君？六爷是这样打算的么？我开始盘算这么做的利弊，趁现在除掉王上，那的确如谌鹊所说，六爷是大望所归，但这样做也有一个弊处，那就是人心。弑君的罪名能不沾上是最好的，而照时机来看，现在并非最好。

六爷看了眼谌鹊，再琢磨了会，“我心意已定，不必再说。现在，还不到时候……泸州可不能少了儒辉坐阵……”儒辉？刑儒辉？啊，对了，按宣霁的说法是只待报了仇，他就会隐退了。如果六爷想留他，也只有暂时不动王上了。

这一句话说得谌鹊也愣了下，随即点了点头，“还是六爷想得周密。”

六爷摆了摆手，“但也要做好准备，神都那边还是要安排人……”

“请六爷放心，都已安排妥当。”

“嗯……”

六爷才要应话，书房门外跑来一名侍女气喘吁吁地道：“六爷，秦夫人……夫人，她快要……快要分娩了……”

什么？拘缘要生了？我和虞靖对视一眼，忙将眼光停在六爷身上。六爷也是一愣，“要生了？……”

谌鹊一见连忙道：“快去请产婆……叫上大夫在外候着……快去呀！愣着做什么！”一声喝令，让那侍女回过神来，连忙跑着下去准备了。

六爷站起来，来回踱了几步，复又坐下，神色间竟似有些恍惚。我瞧得奇怪，谌鹊见状微微一笑，宽慰道：“六爷不必担心，夫人定能顺利产下一名公子。”

“嗯，嗯。”六爷应了两声，又复杂地看了眼谌鹊，便不再出声了。我不断地朝凌波阁的方向望，心中暗自急得要命，却又不好说什么。看虞靖，她的眼神明显有些淡，但也是焦虑满目。

时间一点点过去，但凌波阁仍是消息全无，让人心焦得不行。我忍不住，向六爷开口，“六爷，是不是奴婢过去看看？”

“你？”六爷抬起头来，“你去了有什么用？难道会接生？”

“我……”才想说什么，刚刚来过的那侍女已跑到门外，“恭喜六爷，贺喜六爷，秦夫人顺利产下一名小公子……”

儿子？！我不自觉地咧开了嘴，呵呵，拘缘生了儿子！

一旁的谌鹊也向六爷一恭身，“恭喜六爷得了位小公子。”

六爷唇际带笑，此时已全然冷静，“好。让人好好伺侯夫人。嗯……叫枕霞把王上赏的翠绿双龙戏珠、方口瓷花景泰兰、红玛瑙手镯送到凌波阁里。待会儿我过去看她。”

“是。”

七月流火，这个暑气熏天的月份，喜庆的事也办得如火如荼。整个府里几乎日日宾朋满座，虞靖又被拉去帮帐房整理贺单。刚回去不久的钦差再次受王命前来道贺，当然一大批的珍宝是更甚于前。

我和燕巧、虞靖也几次去看过拘缘与刚产下小男婴。那孩子取名闾，嵇闾。生得唇红齿白，一双凤目显然肖似六爷，但更为灵动清澈，是个英俊的小公子呢！他很听话，也很安静，吃饱后，就会乖乖地玩自己的手指头，一声不响。你抱他，他也不怕生，只拿墨黑如玉的眼珠子朝你瞅啊瞅的，有时柔软的小手还会紧紧地抓着你的指头直往嘴里送。真是可爱得紧！

很快，孩子要满月了，而那一厢，张烟也快要临盆了。王上的恩旨与赏赐又到了，这在朝中是极少见的，一个月工夫就连下三道恩旨，是殊荣，也是警示。

谌鹊没有多说，只道了一句，“六爷功高震主，应当提防赏无可赏。”这一句意思已很明白，但连谌鹊也只是略略一提，并未多加留意。依六爷现今的势力、地位，王上想动也动不了。自从那次刺客事件之后，想必王上也已认清楚了吧。

时至七月底，闾公子的满月酒刚过，张烟也诞下一女。而修月，却是早产，幸得母子平安。自此，六爷膝下已有二子一女，嵇闾、嵇娴、嵇闳。

忙活起来，时间过得很快，转眼间已是八月桂花飘香的日子。秋高气爽，但暑气仍未褪尽，正午时分总也有些热。我斜靠在书房前头一株丹桂树下，淡红的花色隐隐，暗香浮动。真快，来到这里已经一整年了。就是一年前，我还在蒙乾镇挨着师傅的教鞭，而现下，就要面对勾心斗角的人事。想来真该好好谢谢师傅当初的严厉，如果不是那样，我说不定早已被这个宅子所淹没，尸骨无存了。

泸州边境已传来军报，说是姚磊集结了五万军马准备攻打衡城，泸州告急。看来清闲的日子不长了，这一次，我将与虞靖同随六爷出征。是拿下东南的大仗了，没有个一年半载，我想是不可能再踏入这座宅院了。

站直身子，我将身上落满的桂子拂去，“偷得浮生半日闲”。我回身走入书房，那里，谌鹊正与鲜于醇商议着。

就在六爷将出征的折子上给王上的第二天，泸州衡城传来急报。六爷拆开才看了没几行字，脸色就是一变。谌鹊也是一惊，“六爷，衡城有危？”　　六爷声音沉重，“岂止是危，是要弃城了！”

我和虞靖一震，衡城可是泸州门户，虽是个小城，但历来是军防重地。泸州要攻黄州，必会取道衡城；而平州要攻泸州也是取道衡城。这个衡城着实失不得！我马上捞过虞靖上次画的地图，拉过虞靖细看起来。衡城东侧是怀水，水流湍急，极难撑渡；西翼却是大片平原，地势开阔，门户一说，指的就是这一点。如今姚磊集结了五万兵马，从南边挺进，尖锐难挡，又让郭放一路匪寇在北边出没，看上去除了弃，真的别无选择。

但是……我看着衡城南侧的一小峡谷，心中渐渐有了一种动向。若是……

“六爷，不如就弃衡城……”虞靖站了起来。

“什么？”谌鹊蓦地看了过来，眼神凌厉。

虞靖看也不看他，径直道：“衡城以南十二里是柳条堑，只要能引姚磊过来，定能杀他个措手不及。”

六爷眯细了眼瞧她，显然在考虑什么。谌鹊却先一步喝问道：“那姚磊若是不来呢？他可不是江尚孝，光凭一面旗子就可以引他出战。”

姚磊的确不是江尚孝，但他却一定会来。我走上前，轻轻问了句，“姚磊为什么要拿下衡城呢？”拿下衡城自然是为了夺回他表兄江尚孝在泸州淮川口的旧地，所以姚磊必然继续往南，由穆延直逼淮川口守军。

谌鹊当然一点就明，捻着须在一边深思。六爷微乎其微地点了下头，“……是个主意，但过险，柳条堑可击其一时，却极不易守，姚磊即使受创也不足以使其退兵。还得有后援，可是，泸州兵马几个关口却是动不得的，我部又还未到，恐怕还是来不及吧。”

“来得及。”我拿过虞靖的地图，朝虞靖看了眼，如果那日她跟我说的没错的话，应该可以正好赶上。“从凌州直下，过陈陵后，向西，至清风渡，取水路可达衡城北侧，不用八日。不但可以顺势灭了郭放，而且正要可以与衡城的兵马相应，将姚磊给收拾了。”

虞靖朝我一笑，也道：“正是。凌州到陈陵不过三日路程，若是稍稍加快速度，两日便可到达。由清风渡至衡城北侧的鲁泉最多不过四日，再加上中间的路程，是不用八日。”

六爷拊了下掌，“好，果然巾帼不让须眉。儒辉也是这么打算的，所以这道军报之后，也催我紧快出兵。……谌鹊，你速去安排，明日即行出兵。”

“不等王上的批示了么？”虞靖问了句，一出口让六爷与谌鹊又愣了愣。

终于，六爷还是拍了下桌案，“不等了，兵贵神速。为了他一句话难道还要赔上我一座重城么？”

谌鹊见说一恭身，便急急下去安排了。六爷看了我俩一眼，一摆手，“你们也下去准备一下，明日卯时点兵出发。”

“是。”我和虞靖一起退下。

回到房里，燕巧听到消息早坐着等我们了。虞靖很是兴奋，一直拉着我的手说要带上这个，又要带上那个。我给她说得头大，忍不住道：“虞靖，照你说，我们岂不要搬间房子去？”

燕巧白她一眼，“你又不是第一次去了，还那么兴奋！正经带上几件合身的衣服才是。”

我想了下，“我在前几天已定了几套男装的冬衣，这次的仗估计会打得很久……”

“嗯，男装打扮的确比较方便。夏秋的服饰向府里的人要来几套也就罢了，冬衣倒是要紧些。”

“放心，我已经按我俩的身量各定做了五套，午膳前就可以拿了。”

燕巧也在一边想着，过了会，忽然跳了起来看着我，“平澜，你要怎么去？”

嗯？怎么去？我有些摸不着头脑。

“虞靖的弓马功夫不错，可是你……”

经燕巧这么一说，我也想起来了。这个问题……还真不是普通的棘手。

“对了，师傅说过你什么马都沾不得，一上就准摔下来……”虞靖后知后觉地大叫。

我皱眉，说起这事来也真是有点没面子。师傅收我入门后就开始教我们熟谙弓马，马除了我个个都会骑。当然箭法上，除了虞靖，我们中少有人习得好。只有我是两样里没一样能拿得出手的。箭不用说，那个马，哪怕是温顺的小母马似乎被我一骑上之后就会开始发狂。的的确确是上什么摔什么。

现下怎么办？我想来想去，也只能和虞靖共骑一马了……但愿可以……如果要我重习鞍马功夫，可真会要了我的命。但愿，但愿不要太有人注意……

第 28 章

卯时的天已多半亮了，但我转来转去怎么就是找不到虞靖的人呢？真是！怕什么来什么！明明和她说好在府门口等的，再一起去西郊兵营集合，她怎么转了个眼就瞧不见了呢？我该怎么办？我像无头苍蝇一样四处乱跑，好容易看到虞靖在最前端的身影，六爷与鲜于醇、宣霁他们也到了。

宣霁笑着递给我一条马鞭和缰绳，“这是特为你准备的马。”

我看着又黑又高的马吞了吞口水。天！这马好高好壮啊！我尽量远离这雄伟的身姿，接过宣霁手中的马鞭与缰绳。马大哥，我不会用马鞭打你的，你千万不要踢我呀！依我以往的经验，如果我敢拿着马鞍靠近马身，那我准完蛋。

六爷也牵过马，“上马吧。”

听了这话，我像钉在地上一样，更是一动也不敢动了。这时六爷、鲜于醇、宣霁都已跃上马背，见我仍愣在原地不动，不禁都朝我看过来。我吓得忙四下里张望，想想有什么法子能神不知鬼不觉地偷偷溜到虞靖身边。

“你不用看了，谌鹊此次不随军。你可以放心了。”六爷在旁道了句。他以为我在找谌鹊，也是，他不在，我的确可以放心很多。但眼下……

我低着头，小心觑着巨马，一点儿也没靠近的意思。

“你还在磨蹭什么？”六爷的语气里已有些不耐。

我看了看六爷，心知不能不说了。于是，我丢开手中的马鞭与缰绳，走到六爷马下，开口时再度看了看四下里，但愿不要有人听到……真是极没面子的事。

“六爷……我，我不会骑马……”我说得极小声，但想必六爷听得见，因为他微倾的身子在听了我的话后明显一顿。

然后，宣霁居然大声笑了出来，“平澜姑娘不会吧？你样样玲珑剔透，居然不会骑马？”

这宣霁分明是存心看我笑话，我咬牙瞪他一眼，这下子，他说得那么大声，周围那么多人一定全知道了。这个死宣霁！我扁着嘴，希望六爷说句话，因为虞靖听到动静也往这边过来了。

谁想六爷还未发话，鲜于醇却抢先道：“呵呵，既然平澜姑娘不会骑，那就请六爷带她一程好了。”

啊？我张大嘴，讶异万分地看着鲜于醇。他，他在说什么笑话？他也是故意的，他的眼睛正笑着呢！我愣极地朝六爷看去，六爷也是没好气地朝他白了一眼，却并未说话。

不能再任他们戏弄下去了，没面子就没面子吧，反正也是迟早的事！我深吸了口气，开口，“六爷，请容奴婢与虞靖共乘一骑。”

六爷看了我一眼，神色不豫，“好吧。”此话才落，他头一扬，语气已转，“出发。”

我被虞靖拉上马后，再度朝鲜于醇和宣霁瞪了眼，这两个家伙，他们居然还朝我微微一笑，丝毫不以为意。哼！真讨厌！我别过脸。虞靖在耳边轻问，“怎么了？一大早居然在发脾气？”

我心中有气，“还不是找不到你这个人？害我被他们欺负！以后这件事铁定成为他们笑话我的绝佳话题。”

我出声埋怨，没想到虞靖居然没义气地呵呵大笑起来。“平澜啊平澜，你身上的笑柄太少了，也难怪他们呀，呵呵呵呵……”

我抿紧了唇，连虞靖也这样讨厌！等哪天我学会了……我想到这儿便马上打住，因为我看到了那匹黑马，正由一名小兵牵着走在后面，壮硕的身子看得让人心都寒了几寒。唉……算了，还是不要学了……他们要笑就让他们笑吧。反正也不会少块肉。再说……我往身

后一靠，虞靖的怀里也蛮舒服的，沿途行军，正好可以让我打个盹。呵呵……虞靖，你没想到吧?

“平澜……你……”

我抬头朝她一笑，“有劳你了。中途休息的时候记得叫我呀。”伸了个懒腰，我打算做个好梦。

说是打盹，其实只是闭目养神。毕竟第一次随军前去打仗，脱离了那四面高墙围困的府宅，心情是前所未有的轻松与自由。不用汲汲于人事的勾心斗角，也不用没日没夜地盘算是不是该藏拙保身，军营，或许那里有着血腥杀戮，但远比府宅内院里来得光明正大。

我重重地呼出一口气，却发觉左侧道旁传来几声挣扎地呼号。我睁开眼，“怎么了？”

虞靖朝那儿看了眼，淡淡道：“总是几个小贼在前面行凶抢劫吧。”她语气平淡，显是见惯了这种事。

“会怎么处置？”

“我们在行军，还能怎么处置？”

那意思就是要杀了？我皱了下眉，再度看了眼那几个被缚的人，“可不可以暂且留下他们，都还是孩子。”他们中间没一个会超过十七岁。

虞靖看着我，稍一犹豫，但仍是勒了勒马绳，走向路旁，“住手。”

那正准备下刀的小兵一愣，回头一见是虞靖，连忙行了下礼，“小的参见虞卫长。”

“嗯。”虞靖应了声，“这几个先押在军后，至前方凌山口的时候我自会处理。”

“小的遵命。”

虞靖掉转马头就回队伍，“你打算怎么处理？让他们弃恶向善？我们没那么多工夫的。”

“总也不能看着他们就这么下去吧？交给我吧，要不了多少时间。”

虞靖不置可否地撇了撇唇。

到了凌山口，三军将士稍作休息，六爷与鲜于醇他们都在前面的小亭里歇息。我慢慢走到那几个小贼面前，看守的小兵见到我，也施了下礼。看来虞靖还颇有威名，连与她同乘一骑的我都可以颇受礼遇。

我轻轻一笑，“这位小哥，你可以去休息了。这儿交给我吧。”

“呃……”他明显有些犹豫，但还是什么话也不多说的退下了。

我看了一圈绑在一起的四个小贼，走过去将他们解开，见到其中一个眼睛骨碌碌地乱转，我加了句话，“千军万马在这里，你以为你跑得了？”

“哼，要杀要剐，悉听尊便。”他还真是火了。

我淡笑，“几个毛孩子也想逞英雄？”

“谁说……”

我脸一沉，打断他的话，“什么事不好做，却去打家劫舍？要真是劫富济贫也就罢了，可你们看看，你们劫的是什么人？几个过路的正经人家，他们老实本分，就那点口粮，给你们抢了他们吃什么？是非不分，好吃懒做，跑去做山贼，你们还有理了？扪心自问，你们可对得起你们的父母么？对得起天地良心么？”

第一次教训人，居然能把他们说得头都没敢抬一下，倒也蛮有成就感的，但……如果几个人在你面前哭起来……这就不大好了吧。看着几个人红了眼，我顿时感到手足一僵。

刚才那脾气很盛的少年呜咽道，“你以为我们想啊？……我们也想过去从军，但那军官却要我们交一两银子……我们哪凑得出这钱……只有四处混混……爹娘也早没啦……如今也是肚子饿极了才干这的……”说着，几个都跟着“啪达啪达”掉眼泪。

我扁扁嘴，看了眼手中的包裹，里面装的是燕巧昨夜为我和虞靖做的肉末烧饼。我扔给他们，“吃吧。”

他们看我一眼，不客气地开始拿出来吃了。我别开头，不想让他们看见我心痛的表情。

那少年边吃边含糊地说，“这位小军爷，不如你让我们入伍吧。我们以前在乡里征召时也中过选的。”

小军爷？我看了眼身上的男装，暗笑，“你们中过选？”

“是啊，方圆十几里，什么大大小小的事都在我肚子里藏着呢。”

“你是包打听？”我心中一动，想起一件搁置了有段时间事情，转念想了想，“只要你们能替我办件事，我就让你们入伍。”

“真的？！”几个人连饼也不吃了，都停下来看我。“军爷，您要我们办什么事？”

我来回踱了几步，“你们去一趟明州蒙乾镇，打探一件……十六七年前的事。”

“那么久？”

“办不了么？”

“不会。您说。”

“你去打听一下，十六七年前是不是有七个女婴或七家夫妇进入蒙乾镇。……把这件事前前后后都打探清楚，然后你们就来找我吧。……对了，你们知道怎么找这个军吧？”

“那是，王上封赐的定南军嘛。当然知道。”

“好。事成之后，你就到定南军中找我。”我回过头，“记着，我叫平澜。”

第 29 章

行军的日子，我几乎就是晨昏颠倒，白日里睡觉，晚间便挑灯夜战，将攻战的方案拟出来。虞靖想得快，临机应变的能力也强，但就是没那个布局谋篇的耐性。各方面势力纠节，只胜了郭放可远远不够。我将她白天说的打法记来，再与衡城、柳条堑的地势相比照，当然也将泸州各处的兵力分布与姚磊的后援考虑在内，整合出一套方案。

搁下笔，我又揽纸细看了一遍，差不多了吧？三个晚上的的辛苦总算也了些成果。我走到帐外透口气，天快亮了，也差不多该叫虞靖起来了。

看着这所小营帐，实在觉得虞靖她不简单，才入军不到三个月，就可以做到三千卫的卫长，还有了一所营账。我这个吃白食的能碰上

她，也真够幸运的。

起程后，我照旧懒在虞靖怀里睡大觉，因日头有些猛，我还摘了几片芭蕉叶绑在额际。

“哎，还吃得消吧？”虞靖轻捏我的手。

我边眼睛都懒得睁开，“还可以。”

“那东西我看过了，很完备，你真的只用了三个晚上搞出来的？”

嗟！置疑我的能力！

“你伤才好了没多久------”

“虞靖，应该是好了半年多了。”我修正。虽说有时会发个晕什么的，但那极少见。我复元得相当好。

“今日晌午便可到清见渡口了。”

届时便要走水路，意思是我没得补眠了。“那就现在让我睡吧。”

身后的虞靖轻叹一声，便没了声音。也实在是累极，我很快就梦周公去了。

晌午时分，我被摇醒，睁眼一看，已到了清风渡口。这里是怀水的上游段，水量很大，但因此处江面开阔，水势也就较缓。日光照射其上，波光粼粼。抬头是碧空如洗，低头是澄江如练，沉静开阔得让人心旷神怡。属于秋天的干净明爽啊！我站在江边，不禁深深吸了口气。

“漂亮吧？我也是第一次走水路呢！”虞靖也站到我边上，递给我一壶水和一张饼。

我接过，没滋没味地咬了口。干巴巴的，的确难吃。

“你看那边！”

我顺着她指的方向一看。不远处，正驶来一群舰队，一时艨艟斗舰齐集江面，百舸争流，大小船只虽多，却排得甚为齐整，缓缓驶来，竟带着一番肃穆的气象。我倒是没想到，六爷的水军也治得这么出色。

率领舰队的是简怀固将军，一张不苟言笑的国字脸方方正正，在请六爷登上主船之后，便退下去指挥船队了。

生平第一次坐那么大的船，还真有些兴奋呢！我和虞靖两人站在船尾，时而看看水手一齐划桨，时而看看江面因船行进而排开的水浪翻滚。

我大张双臂，想将清爽湿润的江风一齐揽入胸间。“呵！真是乘风破浪会有时呢！”由此又想到另一样物事。“咦？帆呢？怎么没见挂呢？”

我看虞靖，她摇摇头，也不知道。

“这要等转入永河之后才悬起来的。”身后传来宣霁的笑语。

我和虞靖同时回头，六爷、鲜于醇、宣霁，他们三人都上了甲板。我们忙行了一礼。鲜于醇往东看了会，忽然一叹，“要是没有恶虎滩，直往怀水而下，不出半日便可到达鲁泉了。”

的确如此，怀水共有三险滩，由上游至下游，依次是沉舸滩、恶虎滩、百牢滩。由清风渡往东二十三里处便是恶虎滩，虽不为最险，但也九死一生，葬送过几百条人命。两岸悬崖峭壁，山势高峻，河道狭窄，水流湍急，且礁石林立。正因有如此险滩，我军方要绕道永河，只是如此，这时日便需两昼夜。

由怀水入永河只震半日，算算时辰该在戌时初刻至永州。只是永州有一处并不甚稳妥，那就是夏阳。一年前，豫王连同郑、周、蔡三军曾以夏阳为入手点，就是因其地易设伏兵，又是个渡口。看来没时间赏风景了。我回转身向虞靖使了个眼色，虞靖会意。

“六爷，此次救衡城的方案，平澜和我已拟了出来，请六爷定夺。”

此话一出，三人都微微一怔。六爷看了我一眼，一扬手，“舱里说话。”

回到舱中，大家都围着一张小几坐下。“去把简怀固唤来。”

一名小兵应声而去，不多时，那张方方正正的国字脸便出现在眼前。“六爷”他抱拳一礼。

“嗯 。坐下吧。”

他立刻笔直地盘腿坐在宣霁身边。

虞靖摊开图纸，其实上面都已有注解。哪些该防守，哪些该攻掠都作了记号，甚至取道何处都用赤线描出。我见那国字脸也愣了愣。

“至鲁泉，我想兵分两路，一路上岸与郭放周旋，一路再南下，至宾口上岸，取道首阳谷，暗中直捣姚磊老巢，黄州临暨。姚磊见我军至，一定慌乱。这衡城守也不是弃也不甘。再加上柳条堑受挫，郭放被灭，定然进退维谷。到时姚磊必向张居化求救，那潜伏在黄州的一路军马便可乘势将其擒拿。姚磊守不了几日，如此，便可大获全胜。”

六爷与鲜于醇俱是凝眉思索，宣霁微侧着头想了半天，“留一路取黄州，确是出人意表，但这么一来，恐也有孤军深入之险。”

虞靖朝我看看，我轻笑，“不必担心。黄州还有个晏成，与姚磊可是世仇，巴不得他早点死了。只要许他姚磊的人头，他定会鼎力想助。”

众人都点了点头，我和虞靖见这一关过了，不禁都松了口气。虞靖接着又道：“但由怀水入永河，在经永州时，夏阳得防一防。”

“夏阳------”鲜于醇捋着胡须想了想，“你是说------”

“夏阳以东三十五里便是姚丰济的地盘七里塘。此人可是姚磊的内侄，如闻消息，必前来偷袭。偏巧夏阳又是如此之好的设伏之地------”

呵啊------悄悄盖住一个呵欠，眼皮不禁开始打架。嗯---有虞靖在，我可以放心的。再说重要的都议的差不多了---我悄悄靠上舱壁，慢慢阖上眼---夏阳的事，一定会准的---

“末将这就去准备。”一丝不苟的声音终于传入耳里，我放心睡去。

嗯？干嘛摇我？想看看是谁，却撑不开眼皮，“什么啊---”我大概咕哝了一句，也不知有没有说出口。只是后来隐约听见有人说了句，“让她就睡这儿吧。”之后就开切都安静了。

有凉风吹来，我翻了个身------大概燕巧没帮我关窗子吧-----迷糊中身上似乎重了些，暖和多了。------我又踢被子了？娘帮我盖的吧？我下意识地伸手一摸，果然抓到一只手------凉凉的，又似乎暖暖的-------和娘的不太一样----唔，算了，就当是娘的好了------

仿佛做了一个温暖安心的梦，我有些不舍地睁开眼，呀！天已经亮了啊！我坐起身，朝四周一看，愣了好一会儿，才记起原来昨晚就在这主舱里睡着了。我低头摸摸盖在身上的毯子，有些搞不清楚状况。人都不在舱里了------

对了！昨夜不知夏阳出没出事，我马上掀开毯子，站起来。拉开舱门，看到所有的兵卒都有条不紊地进行着他们平时的工作，今日与昨日，一切安静得并无不妥。我松了口气，转到船尾洗了把脸，六爷虞靖他们应该在般头吧。

收拾好自己，我往般头走去。远远就见他们一伙人正说着话，六爷倚栏望着远处，没有说话，只一径儿地沉静，似乎正出着神。河风吹撩着他的青衫，衣衫飘举，迎风独立，那背影在这一刻显得异样柔和。日光由河面反射到六爷的侧脸，远远的，看不清表情，但给人感觉却是那样的-----温柔。并不太像的五官，此时却无一处不散发着那张画像中太妃的气质，美丽而幽远的温柔------

温柔，温柔？！不会吧？我眨眨眼，定是太远了瞧不清楚，六爷身上怎么会有这种气质呢！我走上前，正要开眼，宣霁已瞧见了我，“咦？平澜姑娘睡醒了呀？”

我别开眼不理他，这个宣霁，最近似乎老找我麻烦。我欠了欠身，“六爷，将军。”

六爷回过头，我悄悄一打量，冷静的眼，冷静的表情，果然是看错了。

宣霁见我不理他，在旁笑道：“平澜姑娘真是料事如神哪！昨晚在夏阳，的确有一队伏兵，少说也有三十多条船吧，要是没防备，还真是吃亏了。”

真的打了？“我倒还不如我没料中。”

“这话怎么说？”

“他们失败了，就会与姚磊通风报信---”

“哈哈，”鲜于醇朗声一笑，“姑娘放心，六爷昨夜交待下去不留一个活口的。就算那姚丰济接到伏兵失败的消息也晚了。”

我宽心一笑，“六爷英明。”

六爷那双凤目朝我一闪，“好了，一起去用午膳吧。”

“午膳？”我睡了那么久么？

六爷似笑非笑地睇我一眼，率先走去。虞靖和宣霁一路闷笑。鲜于将军是最好的，他压根没注意这个，只是拉着我一直说着喝茶的事。

真是！似乎一出凌州那个宅院，我就一直出着纰漏。

衡城一役打得甚为顺利。虞靖引兵至宾口登岸，活捉了张居化。而这一方，六爷也拿下了衡城，姚磊刁滑，逃出了衡城，不过不到三日，也被刑儒辉拿下。今日晌午，三路兵马应该就可以汇合了。

午饭刚过，我便跑去营寨门前等着。七八天的仗下来，虞靖不知怎么样？昨夜刚收到燕巧的回信，说虞靖这人素来报喜不报忧，叫我好好盯着点。

“姑娘先回营帐吧。虞卫长还要过些时候才到。”说话的是一个队正，名叫左梧，二十三四的样子，个性虽不致简怀固那般不苟言笑，但也严肃认真得紧。他于三天前奉六爷的令作我的护卫。是有点委屈他了。所以我对他一直很客气，也没让他为过难，但这一次，“左队正，您去忙吧。不出这个寨子，我出不了事的。”

“姑娘……”

“啊！来了，来了！”前面飞起一片尘土，很快便看见了一队人马……咦？为首的并不是虞靖。好像是个非常温雅的男子。他御马而行，至营前翻身下马，举止优雅而从容。唇角含笑，眼光柔和，竟似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眼神都带着山间清风朗月的隐逸之气。明晃晃的澄澈宁静。我忽然猜着他是谁了。澄明如镜，明镜如水。宣霁形容得好极了。刑儒辉，正是这样的人物。

我上前一礼，“见过刑先生。”

他朝我微微一打量，“啊，是平澜姑娘吧。久闻大名。姑娘的一手行书可让人欣羡之至啊。”他拱手回了一礼。

久闻大名？我失笑，见他的神色间却是十分诚恳，显是言出由衷。“对于先生，那才叫久闻大名呢！泸州多次征战，虞卫长可把您说神了。”

他温温一笑，像是天边一朵闲云，带着倾城的风采。“虞卫长女中英雄，刑某很是佩服……”

“好了吧！你们还要互相吹捧到什么时候！”一旁传来宣霁快活的笑声，“儒辉，呵呵，可想死我了。”

“是想我的‘琼饮’吧？”刑儒辉笑着揶揄，然后又转过头解释，“‘琼饮’是在下家酿的清酒，姑娘若是善饮，改日我送姑娘几坛。”

我还来不及应，宣霁就在一旁抢道：“好哇！我求了那么多年，你也不过给我几杯解解谗，如今才不过第一次见面，就要送几坛！厚此薄彼！”

刑儒辉依旧笑得闲云野鹤，“我在一年前就已见过平澜姑娘了。”

哦？我闻言疑惑地朝他看去。这么一说，似乎……啊！我想起来了，初见六爷时，堂上就坐着两人。一个是谌鹊，一个就是他了。难怪对他有点耳熟却面生呢，当时六爷叫过他的名字，答话的却是谌鹊。

有着阴沉的谌鹊作比衬，我不由又对他生出几分好感，当下也笑道：“刑先生好记性！对了，快入帐吧。六爷正等着您呢。”

“好。”他一点头，便携同宣霁入了中军帐。

没多久，虞靖也终于回来了。神采飞扬，毫发无伤，还带回了一条喜讯。晏成率部来降，还给出了黄州的军图。

这自是大功一年，虞靖马上被提升为卫指挥使，已是将军级别，统领五千六百人。

宣霁和刑儒辉都向她道贺。

“呵！这可是出了女将军了。”

“虞将军本就长于战术，平澜姑娘又谙于布局谋篇，整体配合，真是如虎添翼啊！”

好个敏锐的刑儒辉，将虞靖的长处短处都瞧得清清楚楚。

“两位过奖了。”虞靖爽快一笑，豪情顿显，倒的确很有几分将军的风采。

当晚便在军中设下庆功宴。刑儒辉拿来了他的‘琼饮’。宣霁看着那酒，神情竟似要把坛子都给吞下。在大伙儿举杯之际，除了六爷，他几乎把所有人都盯了个遍。我好笑地擎着酒杯，淡琥珀钯的玉液，晶莹，澄透，不掺一丝杂色。而且还有一股淡香，是掺合了松子与山花的甘爽的香。入口后，口感很是不错，清冽处不沾凡俗之气，待后劲儿一上来，醇厚处又不脱人情宽和。我虽不懂酒品，但也知道这‘琼饮’二字，甚为相配。人说文如其人，琴如其人，没想到，酒也能看出其人品来。

虞靖喝了很多，醉得一蹋糊涂。我扶着她回营帐，她口中还满是醉话。“……再喝，喝！……一杯，两杯……平澜，你也喝……”

我替她擦脸。真是！知道有我打理你，也不该放心喝得这么狼狈呀！

“……唔……六爷，你可知道……虞靖就算将这条命给你……都不会皱一下眉头的……你可知道……呜……”

我坐下来看见她眼角滑落的泪。成为一名将军是虞靖从小就有的宏愿，什么时候，这个夙愿也已变得不重要了呢?

我叹了口气，替虞靖盖好被子。九月了，夜凉如水。我坐到灯下，给燕巧回信，报平安。

第 30 章

第二日，虞靖刚喝过醒酒茶。正抱着头直喊疼时，左梧在帐外道：“王爷请将军和姑娘过去议事。”

“知道了。就来。”虞靖匆匆一整衣衫，便拉了我上路。

今日的议事不外是定接下去的路线，目前最易拿下的就是黄州。

果然，一入中军帐，六爷与刑儒辉、宣霁、鲜于醇议的就是这个。来降的晏成也在一旁。

我和虞靖先过礼，便拣了位置坐下。

六爷朝宣霁看了眼，宣霁会意，“方才，我们已商定，要准备出兵黄州。如今姚磊已死，张居化被擒，临暨的姚军也悉数归降。而晏成老将军的到来又使我军得一大助力。此时正是出兵黄州的绝佳时机。”

虞靖看着帐中的军图想了会儿，“黄州次阳谷，北接临暨，是怀水的一个渡口，又正好是首山五佗峰的南麓。取黄州非得先拿下这儿不可。”

说得没错。不单只是地理上的因素，而且在黄州，除了姚磊，屯兵次阳谷的裘封就是老大，如果能首战攻下他，那其他人就算不望风披靡，也必得胆寒上几分。只不过……

“只不过这裘封也是个惯经沙场的老将。他屯兵的次阳谷，右背山陵，前左水泽，深合兵法之道，且用兵谨慎，只怕不易取。”刑儒辉微

微拧着眉。

一时众人都沉默着，刑儒辉的话讲得很客观，有他这么一说，我便把思路往另一方面去转。裘封……裘封，对了！“这个裘封的确深谙兵法，手头上也有些实力，但其人用兵过于谨慎，且生性多疑，又不肯将兵权放给属下，也不是毫无破绽。”如果能妥善利用这一点，次阳谷也未必不用图。此话一落，晏成先是朝我惊异地看了眼，随后又默不作声。六爷自方才起就没说过话，也不知在想什么。我低头，忽感虞靖抓着我的手紧了紧。

“无中生有。”她微笑。

我凝眉一转，明白了她的意思。三十六计，敌战计中有一计无中生有，“诳也，非诳也，实其所诳也。”果然是条妙计！我微微一笑，见到六爷、刑儒辉、宣霁三人已是了然，鲜于醇更是连连点头。晏成想了半天，问了句，“那实哪里？虚在哪里？”

这话算是问在点子上了。此计本是故意暴露己方行动，正面佯攻，利用敌方在此固守时，便悄悄迂回到那时偷袭。如果我猜的没错，该是重在陆战，而虚以水战。

果然，虞靖缓缓道破，“兵分两路，一路没怀水直下，佯攻次阳谷渡口。裘封为人谨慎，自恃熟读兵法，对这一路兵必定严加防守，我便顺他的意，派一路水军与他纠缠。而这边率精兵由首阳谷直入，让他防得了尾巴，头挨打。”

晏成拊掌大笑，“妙计！妙计啊！”

“就这么办。虞靖，你率三万兵马三日后由首阳谷攻打次阳谷。儒辉，你与简怀固率水师三千直下次阳谷渡口，明日即行。”六爷军令一下，两人齐声应诺，“是。”

我轻吁一口气，沿怀水直下这一处有刑儒辉在，自是无虞……等等，“六爷，沿怀水这一路只有三千水师恐怕不够。”

六爷飞快地朝我看了眼，“你是指七里塘？”

“没错。永河到怀水不过两日路程，有这个姚丰济在，后防总不确实。再说，若能先率兵将姚丰济收拾了，也给了裘封我军准备取水路攻他的讯息。”这么一来，裘封必定中计，虞靖此行不用废多大力气，便可万无一失地拿下次阳谷。

“好。儒辉，你就再领三千水师同行。”

“是。”

不用十天，我将再闻虞靖凯旋。想到这里，我不禁微微一笑，等到次阳谷一拿下，黄州就定了大半，而黄州一到手，东南还剩一半，已不成势了。才正一边想着乐，我听晏成捻须道：“真是英雄出少年！王爷麾下多能人，有一名智计百出的女将军，还有多位深具良相之才的谋士。老夫只道刑先生、宣先生已甚为年轻，不想这位未及弱冠的小公子也能有如此缜密的谋略……”

我听了真是啼笑皆非。能被称赞当然好，只是这一声小公子……

宣霁听了在旁哈哈大笑，“老将军这回可看走眼了。这位未及弱冠的小公子可是位不折不扣的小姑娘哩！”

我暗瞪宣霁一眼，只好道了声，“平澜见过晏老将军。”

他吃惊地朝我看了又看，最后笑叹，“啊，哈哈……巾帼不让须眉，巾帼不让须眉哪！一个女将军，一个女军师，二位都是世间少有的奇女子。哈哈哈哈……”

刑儒辉擒了姚丰济后，马上沿怀水直下攻打次阳谷。虞靖也率军陆路轻骑挺进。三万兵马，应该够吧？我在营中琢磨了半天军图，终究还是不能完全放心。于是又请六爷让鲜于醇率两千骑在五佗峰山腰驻军。一来可以防其他的部队来救裘封，二来万一虞靖有个闪失，他也可以马上引兵相救。　　鲜于醇笑得温厚，“姑娘真是打算得万无一失哩！”

六爷拿眼睛瞟了我一眼，准是准了。我低头，我这点心思定然瞒不过他。只不过，在我的眼皮底下，虞靖怎么可以有一点闪失呢？一点可能都不能有。

九月十八，裘封战败自杀，虞靖拿下次阳谷。捷报传到营里，虞靖声势如日中天，连着两战大捷，兵士都拿她当战神转世，传得可神了！不过不知怎地，军中居然也渐渐传开女军师的说法，从未听到有人明说，都是暗里悄悄议论，玄玄乎乎地，也不知是谁放出的话。

一次，我闲极无聊就四处走走，听到了这么一段话：

“……听说，她只要走上三步路就能想出一条妙计来……”

“什么一条！我明明听到说是十多条！而且条条都是可以大胜的绝妙法子。”

“呃……对，对……连宣先生都说她很神。”

“……会不会是诸葛孔明转世啊？”

“一准就是。你看看，连番几次仗都是大胜。听宣先生说在清风渡登船的时候，她就已将衡城一战计划好了，还料到了在夏阳会有一战。”

“嗯，真是神了！”

我听得皱眉，问身边跟着的左梧，“左队正，你说他们说的是谁啊？”

“自然是姑娘您了。”左梧的声音因为忍着笑而显得有些闷。

“我？”我跳起来，“我怎么不知道我走上三步路就有十多条的妙计冒出来啊？在清风渡那会儿，我可是拚了三天没睡觉，想破脑袋才拼出来的一个点子居然被他们传得那么容易！而且，那里面还有虞靖的份呢！”是谁放的话？是谁？……啊！对了，宣先生，又个是宣霁这个臭小子

“宣霁，你个……”我才要骂出口，却见眼前“唿啦”一个圈了一圈人。

“呃……您……您是不是就是平澜姑娘？”一个小兵小心地问了句。

“这是咱左队正，她一定就是军师了。”

“嗯，一定是，一定是。”

“军师……”

他们自推自导，看着我的神情透着十分的崇拜。我忽然想逃了，刚退一步却听见宣霁讨厌的笑，“呀！这不是咱们的女军师平澜姑娘么？”

我头一偏，横过去一记利眼。宣霁正携同刑儒辉踱过来，似乎已看了会戏。“宣先生此话差矣。平澜个介侍婢，无功无封，岂敢当军师二字？”

“姑娘何须过谦。怀水舱里一番计量可不是说假的。是不是啊，诸位？”宣霁一扬手，众人都跟着点头。

我气结，他们看见什么了？点什么头！“平澜不敢当这三步十多条的称号，倒是宣先生您，可是真真达到了一步路放出十多条的谣言的境界，功力炉火纯青哪！”

“呃……呵呵呵呵……”他笑得毫不介意，一点儿也没放在心上。

刑儒辉在一旁道：“姑娘虽未几步路就十多条妙计涌上心头，但算无遗漏，思虑缜密也的确可当这军师二字了。”

有他劝架，这个面子当然只能给。再说本来就不是什么事，我没好气地朝宣霁白了一眼，心中倒是动了一动。军师么，这么早就传出这种话来总不好……

虞靖凯旋，黄州之势大好，望风归顺的有好几支小部队，剩下三阳谷与岐岩交界的瘳暗，起先碍于面子不肯归顺，后来几场战中败阵，也终于放弃对抗，投到六爷帐下。才一个多月，黄州已然平定。

我给燕巧的信中多讲军中的趣事。燕巧每次回信的开篇总问我和虞靖有无受伤，然后就是凌州那边的情况，所有人都好。修月的身子养好了，小闳儿虽不甚健壮，醒着的时间总是睡着的时间多，但却很是机灵，一双眼睛老是骨碌碌地转着，仿佛在看什么稀奇的东西。阊儿和小娴也都很好。阊儿依旧是安安静静的样子，不吵也不闹，但在满百日抓周的时候，居然抓了柄小木剑。这事初传来，鲜于醇便笑说，“看来阊公子日后可是个大将之才啊！”小娴长得很漂亮，下半脸像张烟，小巧秀气，上半脸像六爷。燕巧说那双眼睛可真是迷死人了，长大了，一定是个倾国倾城的美人。

听到一切安好，我也放下心来，一门心思应付军中的事。六爷陈兵黄州岐岩，因连续几场胜仗，也威震东南。夷州取得较为顺利。我和虞靖筹划了几场仗，十一月上旬，夷州也平了。

由着这一段时间的共事，我对刑儒辉已是极为佩服。他这个人，什么事都看得清清楚楚，却不多话，这一点与燕巧极像。但他少了那份懒散，是置身事外，却非袖手旁观。同样的事到他手里就透出一份写意与闲散来，即使是运筹帷幄，也像在竹下对弈，把从头到脚的隐

逸之气显现得如此突兀又自然的，也只有他了，“宁静以致远”，说得可不就是他！

大家混得熟了，也开开玩笑，他总是温温雅雅地端着笑，眼神渺远，但每次都是语出诚恳。一日里，我在营前闲逛，正碰上他，便携同四处看看。走着走着，他忽然问我：“姑娘屡有军功，为何却对封赏退避三舍呢？”

我一愣，他可真是敏锐。不论是虞靖，还是鲜于醇都替我向六爷讨过封，六爷虽未有表示，但似乎挺乐见其成。可是每次一提我就轻轻避开了。

“你在担心什么呢？”他不解。

看着黄昏落日，我紧了紧身上的绵衣。军功，要能够保护自己和虞靖，必须得在军中有说话的分量，因为谌鹊随时会来，我们一定得有自己的地位。而这一点就决定了我们必须争取最大的军功。可是，我入军毕竟才短短三个月，虞靖半年升至将军，已属异数，我岂可再抢她风头？低叹一声，我不知怎地就脱口吟道：“翘翘车乘，招我以弓，岂不欲往，畏我友朋。”

刑儒辉闻言朝我看了半晌，笑着叹了口气，“如此重情，世间少有。”　“世间少有？不会吧？”我笑，不过是一点军功而已。

“不是。”他依旧浅笑，但显得认真而诚恳，“当初入府的情形，我是看到的。那个府里是个什么所在我知道。虞将军的心意，刑某多少也明白一点……姑娘真是用心良苦。”

我笑意一涩，刑儒辉，竟然事事都看在眼里。虞靖，虞靖，我不用你了解我的用心，我只求所有多少都能快乐些，因为，我也想快乐。

夷州是平州的前卫，夷州一定，平州便显现眼前。但平州却并不好应付。六爷打算先屯兵鳌山。我和虞靖商讨了几个晚上还是定不下来。

已是十一月底，夷州迎来了第一场大雪。整个鳌山都是白蒙蒙一片。我在虞靖的帐里冻得实在不行，索性又穿了件大绵袍出来活动活动血脉。左梧依旧跟在身边。想想也真是拖累他了。我近两个月来都是坐运军需的辎车随军的，连带的，左梧也调到了后方补给处。我也

提过，要让六爷收回他，但他却回了一句让我从此不敢再提的话，“姑娘还是先学骑马吧。”。

唉！这让我说什么好呢？真的不是我不学，基本要领我都会，赶马车我还是可以的，但骑，那马不肯合作我有什么办法！

不知不觉，我已走到寨门前，前面似乎有争执。

“军营重地，不得擅闯！”

“这位军爷，小的是找人。他说我们办完事可到定南军中找他的。”

“你们找谁？”

“嗯……叫平澜的一个小军爷。”

我一愣，莫非是那几个小山贼？我快步朝那边过去。

“平……是军师啊。你等着，我去通报……”那小兵回过头，见到我就愣了下，“啊，军师。”

我看着他有些发光的眼睛，心虚地笑笑，“这位……”

“啊，军师，他们说是找您呢。”

我暗叹一声，看来这称呼是改不了口了。“是。请小哥行个方便。”

“呵呵，军师客气什么。”他连忙放行。那四个人目瞪口呆地望着我，一时说不出话来。

“先跟我来。”

我带他们至一处空地，看了看四处，左梧识趣地走得远远的。

“军爷，啊不，军师，真想不到，我们居然有这个福气。”当初那气盛的少年一个劲儿地搓着手笑。

“什么军师！不过是大家开玩笑的。”我看到他眼睛转来转去，显然并不信。我撇嘴，这事反正也说不清，暂且不提，“对了，还没问过你们叫什么呢？”

“小的张炳。”他看一眼自己的兄弟，“这是大哥伍华，二哥王大昌，小弟金喜宝。”

我朝他们四人仔细看了一圈，点头，“好。那事……”

“哦。”张炳从绵袄中掏出五张银票，“这里是四百五十两，我们只用了五十两。本来也不用那么多，是小弟受了重伤才……”

“他受了重伤？怎么回事？”我看向最小的金喜宝，果然面色苍白，有些气喘。难道这事还查不得？

张炳神色凛了凛，“喜宝背后被一个黑衣人砍了一刀……”

“黑衣人？”我心中升起一股不好的预感，“你先把事情始末说一遍。”

“嗯……我们到蒙乾镇，摸熟了情况，我就向镇里最老的一个五婆婆打听……”

没错，五婆婆是镇上辈份最大的，今年该是七十多了吧。

“她说得不是很清楚，我们又打听了几处，拼起来，大概是这样的……十六年前，镇上突然搬来了七对夫妇，都是好人家打扮，各家也都只有一个女婴，最大的也不出两岁。他们说是逃难至此，恳请镇长收留。镇长同意了，本想安排他们住一块儿，但他们坚决要求分开住。这也是桩怪事。后来他们就各在镇的边角住了。七户人家之间也从无来往。名人都只是安分守己地过日子。三年后，镇上忽然流行一种疫病，有三户人家的孩子死了……”

“三个孩子死了？”我暗暗一惊，真是出人意料。

“是啊。孩子死后不到一个月，那三户人家也一夜之间没了影。这事太过离奇，我们怎么也查也查不出个眉目来。”

一夜之间全没了影……这一年下来，我多少也知道这里面的手段。没了影，这是什么意思想也明白。“后来呢？其他几个孩子没得病？”

“呃……也有得的。不过正巧镇上来了位云游的道士，医术高明，把疫病都治愈了……这样又过了几年，镇上搬来一位很有学问的先生，姓水……”

原来，一切真的都有安排。

“他将剩下的四个孩子收为学生，也另外收了三个孩子，刚好又凑成了七个。”

“那另三家是哪三家的孩子？”如果按年份算，我和燕巧最晚入学，是不是我和她可以排除在外？

张炳摇摇头，“就为了查这个，喜宝被砍伤了。那黑衣人还说有句话要带给你。”

“带给我？”他们早有预料？

“他说带句话给你们主子：有些事还是莫要知道的好，知不知情原是于事无补。”

知不知情原是于事无补？……于事无补……

“你先别担心。我们回来时打探到最后一件事。一年半以前，那七人都被人接走，而后不到半年，另外四家人都搬走了，就是原来七个里头没死孩子的。”

“什么？搬走了？”我抓住他，“什么意思？也是一夜间没了影？”

他被我吓得一呆，结结巴巴地道：“不，不是。是搬走的……有收拾东西。后来还回来过一趟……那水先生也在前些日子搬走了。”

我手一松，退开几步，是搬走，那么还活着？

张炳上前扶住我，“军师，你怎么了？……你的脸白得好吓人啊！”

我抓着胸口喘了几口气，才勉强笑笑，“没事……没事。啊，喜宝的伤不要紧吧？”

“嗯。小的的伤已好了。”他上前一步，还挺了挺胸。

我点点头，抬起眼，满目的雪射得人眼花。心口一痛，我差点站不住，忽感身后有一双手在肘处一托，“姑娘……”

是左梧，我站正身子，笑了笑，“你来得正好。我有件事想让请托您呢。”

“姑娘请说。”

“什么……姑娘？”另四个人都张大了嘴。

我拍拍张炳的肩，朝左梧道：“前些日子的仗，你死伤了几个弟兄，你看这四个能凑合不？”

左梧朝他们认真审视了一番，点了下头，“可以。”

“多谢。”我朝他拱了拱手，又转回身，对四个人道：“还不见过你们的上司，左队正？”

张炳一个激灵，连忙拉了兄弟跪下，“左队正。”

我看着他们正色道，“好。从今往后，你们便是定南军中的人了。一个军人就要服从指挥。日后，在军营里，我不认得你们，你们也不认得我。记清楚了？”

“是。小的记清楚了。”

我扶起张炳，将五张银票交给他，“还有什么亲眷的都安置了。”说罢，我转身就走。脑子里好乱。三个女婴死了，三户人家一夜之间无影无踪，道士，黑衣人，还有爹娘……真的只是搬走了么？

黑衣人……黑衣人……

有些事有些事还是莫要知道的好，知不知情原是于事无补……

眼前忽然闪过一双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眼睛。……有些事命中注定，有些人也注定要死，你又何苦自迷？……会是……会是他么？

“平澜……平澜。”

我猛一回神，是虞靖。

“你怎么了？脸色怎么青青白白的？”

我抹了把脸，“太冷了……”

“真是的。都设了一只火盆了还冷！才刚入十二月呢！”虞靖将外袍脱云扔在床上，“啊，对了。六爷唤你过去呢。”

我一惊，他知道得有那么快么？

“还愣着干什么？快去呀。”她走到我面前，捏了捏我的手，皱眉，“也真够冰的。……把我的那件穿上，还正暖着呢。”她将刚脱下的还温热的外袍交到我手里。

我抓着衣服。……要不要告诉她？要不要告诉她？

“……平澜，你是不是出什么事了？”

她暖暖的手温传了过来，我马上抬起头，“呃，没什么。没什么。想着六爷会不会因几日都没拿出个主意而责问呢……我先过去了。”我逃也似地奔出帐外。不可以告诉虞靖，她现在是那么意气奋发，身世对现在的她来说并无丝毫意义，只要活得开心就好。她不必知道这些，不必知道的。的33e7

我深吸一口气，捏捏脸颊，走入军帐，“六爷。”

他抬起头，眼中闪着冷芒，“那四个是什么人？”

果然是知道了。“六爷若想让平澜能独当一面，平澜必须得有自己的人。”

他冷笑一声，“好个自己的人。干的都是私事吧？”

“是奴婢的私事，也是六爷的公事。”

“这么说，你都知道了？”

我有些疑惑六爷说话的语气，平静，十分的平静，波澜不兴。我一直低着头，刚才是凭着一股劲所，现在却打心底涌上一层寒意。此时的六爷，让人捉摸不透。

他浅灰的裘袍飘至眼前，“你可想过，这事十多年下来都能隐得那么好，为何今天你却知道得这般容易？”

我一颤，他的意思是……这一切自始至终都是他故意透给我知道的？……是了，一定是这样，不然张炳他们早被杀人灭口了。

“关于七星的神谕是早就破了的。我也从没当过真。但是，”他一顿，声音如出冰窖，字字冷然，“七星会助我成大业，而如今这七星也已在我身边。这一点，外人却非信不可。天下能人异士要信得，就是敌人也要信得。所以七星从来就存在，你明白么？”

他的话里有一种暗示，我听明白了，也因为听明白而觉得无比阴谋。七星从来就存在，那么说，三家女婴死了的事是捂定了。估计连谌鹊也不知道吧？要不他怎么会心心念念地盯着我和虞靖？只是，按六爷的意思，我知道了这事，也担上了要保密的职责，否则，依六爷的手段……我微微一抖。的

还有敌人也要信，那自然会想办法除掉这个威胁或者以一些人事物相要胁。难怪爹娘会搬走，这……算不算是不会动他人的保证或解释呢？我惊喜地抬头看他，却见他一皱眉，别过头，微哼了声，“你不担心在凌州的那四个么？”

那便是是了？终于放下悬了半天的心，我不禁微笑，“凌州是六爷的地盘，谁还敢动六爷的人？”何况还有谌鹊坐阵，外人绝难有这下下手的机会。

六爷回过头，朝我盯了好半晌，才道：“下去吧。通知虞靖做好准备，马上就要打硬仗。”

打硬仗？那虞靖岂不是很危险？“六爷……”

“行军打仗，如何趋利避害是军师的事。”

我眉一皱，军师！又是军师。“呃，平澜才微德浅，难当大任。”

六爷并未接我的话，而是走到桌案前，看着军图淡淡道：“平州物产丰富，是天下最富，且位踞东南要冲，左接夏江，右临怀水，互为表里。只是平州甚是难下，要水战，则陆路易遭袭击。”

的确棘手，平州的难下在于水军陆军双强。水军有元承业、殷国富等军，陆军有或依山而恃的韩清，或据守要冲的祖永悌。

目前我军一直未与东丰重镇的元承业交锋，主要就是顾及柳城的杨届川。此人四十五岁的年纪，领兵却有三十年，本是北地羽州人氏，后在平州起事。平生惯经沙场，用兵慎重，少有败仗，曾与正驻守泸州的陈何年、鲜于醇将军并称“北地三将”。他又与元承业交好，并有姻亲关系。有他在，我军出战元承业就不能安心。

“由鲜于将军领兵，杨届川必定警诫。”六爷笑看我一眼，算计深深，“不如就让虞靖前去，她有智有勇，又是初生之犊，必能拿下柳城。”

这分明是在逼我！虞靖毕竟资浅，她又缺乏耐性，面对杨届川这种老谋深算的人，沉不住气就会吃亏。可是六爷说的也没错，鲜于将军的确不宜出战，他只要一在，杨届川就根本不会出战。

“六爷，且慢决断，容奴婢下去思量。明日升帐时必给六爷一个交待。”今晚就是想破脑袋也要拿出个主意来。如果这算是之前所承诺的交换，那么，我甘心！

“好。今日便正式授你军师一衔。”

我朝六爷看了眼，一切都是局。从四个少年，到爹娘，到平州，到虞靖，六爷是挖好了坑等着我跳。他分明就是算准了我就是知道也会往下跳。听他意思，是想让我和虞靖一同攻下柳城，但……虞靖还是不去的好。

“平澜领命。”我退出帐外，至此才深深呼出一口气。蒙乾镇……如此也好……就算是去了后顾之忧吧……也好……

“咦？平澜姑娘？”刑儒辉正朝这边走来，一身暗黄的绵袍，步履悠闲，竟带着踏雪寻梅的闲情逸致，让人见他心事全无，仿佛一切烦

心事不过都是一口俗气。

“刑先生。”我见他手上拿了只小暖炉，知他这是要去宣霁帐中，他那只昨日已被我讹了来了。

“呵呵，恭喜姑娘，升任军师了。”

“刑先生怎么知道？”明明刚刚才说的。

“六爷早上便发了文书了。是鲜于将军提的议，今日军中都已知晓。咦？虞将军没和你说？”

“实在惭愧。”说到军师，我一直想起了柳城的杨届川，忙道：“刑先生，我还有事。回头再聊，回头再聊。”

“姑娘请便……”

我匆匆跑回虞靖帐中，才掀开帐帘，虞靖已冲上来，“怎么样？军师？今日咱俩好好乐乐。我是将军，你是军师，哈哈。”

我朝她随便点了点头，就拨开她去找平州的军图，“还乐呢！军师哪那么好当？”

“怎么？”

“过来帮我看看柳城带的地势。明日一早得有个定计。”我一把拉她坐下。

她摊开图，点了点平州西侧一座山城，“柳城就是此处，距我军驻扎处五十八里，与元承业的中条港相距三十五里，正处在首山东麓与昌山的交界地。依山而建，易守难攻。要拿下柳城，必须引蛇出洞，调虎离山才行。但杨届川其人，师傅曾经深为赏识，恐怕极难。”

愁的正是这个！我看着军图拍了拍额，“这是一处什么所在？如此一条山道，若能将杨届川引至此处，倒也不难擒了。”

“嗯。”虞靖点了点头，“这里叫束风道，是柳城往西的必经之路。两旁都是山丘，易设伏兵。不过这一点，你知道，那杨届川就更知道。”

那便要让他即使知道也会往这里来了。我看着束风道，隐隐有了个主意，但是，却险，只有三成把握。看来虞靖真的去不得。

第 44 章

回到军营，我、鲜于将军、儒辉自是要去帅营回禀。还没入帐，就听见里面传来一声略显夸张地叹息，“哎呀，六爷、先生你们不知道啊！……我真的很苦命呀……嗯嗯，这个好吃……那邱老贼虽说没给我用刑，但一直把我关在黑屋子里，三天才送一次饭，也没人和我说个话……”

“宣先生可真是受苦了。”一个略带笑意的声音说道。

我大惊，这个声音……这个声音分明就是……

我一把掀开帐帘，闯了进去。那坐于侧位的，一袭淡黄夏衫的清瘦身影缓缓回过头，投给我一记非常熟悉的注视。“师……师父……”

他清明的眼看着我，里面闪过少许激动，但随即又平复，开口却是一句训斥，“身为军师，入帅营也不知通报，就这样闯进来成什么样子！快见过六爷！”

听到久违的训斥，只觉满心的酸涩委屈都涌了上来。师父，他没有再划清界线，他……他还是看重我们几个的……我赶紧眨掉眼中有些凝聚的湿意，向六爷一礼，“六爷，我军已回师，并未与邱御幸交手，一卒未伤。”

六爷朝我看过来，视线里传递过来一些暖意。我忽然有些明白，师父……是不是他叫来的？我抬头对上他的视线，淡笑的唇角，坦白的眼神，第一次，他那样明白地展现在我眼前。这样明白的意思，这样清澈的心意，一时间竟让我有些怔忡……

“哈哈，水睿啊，什么风会把你给吹来！这么些年了，我还以为你都把老友给忘得一干二净了呢！”鲜于将军豪放的笑语在身后响起，我这才回过神，连忙避开视线的纠缠，面上有些热，连心都有些乱跳。

“……你带的好徒儿啊！行军打仗是不用说，那个茶艺哟，唉！好得我真想一辈子都能尝到……”

“那有什么打紧，将军什么时候想着了，让澜儿奉上就是了。”

“呵呵，恐怕到时候老夫消受不起了，呵呵呵……”

我很想和师父说几句话，但也知道现在不是时候，只能在一边陪看，师父与鲜于将军的交情看上去极好。想起黄天正那晚上的话，师父，当年在军中是何等样的意气奋发！几乎毫无败绩啊！

“晚辈刑儒辉，见过水先生。”我闻言抬头，正见到儒辉在那儿行了一礼。

师父朝他仔细地打量了一通，笑得有丝深沉，“刑先生才气纵横，水睿早有耳闻，今日一见，当真风采绝伦呢！”

“先生过誉了。”儒辉浅浅笑着，那笑里温和而闲适，并不因师父锐利的探视为意，只是笑得澄明如镜，明镜如水，带着一如既往的倾城风采与山间疏朗之气。

我见师父颇有些喟叹地点了点头，“江山代有人才出，代有人才出哪！”

互相见过礼，自是要转入正题。我至今仍不明白六爷对那兄妹有着什么样的考量，但现下人已救出，对于他俩的安排就要有个计较了。

“六爷，那两兄妹……”

我还未说完，他便打断我，“给些银两，让他们回乡。”

我讶然，就这么简单？但看六爷脸色，显是心意已决，我自然也不好多说什么。咽下话，我见师父也正有些思量地看了我和六爷一眼。我心念一转，对了，师父与六爷的关系那么亲，定是知道六爷的打算。待会儿再问问他。

宣霁一直没吭过声，是因为他在狠吃东西。现在嘴上一空，自是把话匣子打开了。一行人只听得他说得天花乱坠，也不知是真是假，但看他如此精神奕奕，受苦一说显是夸大了。要我说，这人应该是嫌这几日没人和他说话才是。

好容易等到他讲完，我才得以和师父走到外边说会儿话。

在一处溪流边，师父侧身看我，叹了一声，“澜儿，有些人事，强求不得……你还是放开吧。”

我别开头，“我不会再可惜修月拘缘她们，可是师父，虞靖不一样，她不一样，她的死是我一手铸成的……”

“靖儿她也算是遂了她的心愿了……”师父闭上眼，声音里透出一丝明显的悲伤，“我们都身不由己。我是，六爷是，靖儿是，你也是，就连修月拘缘，她们也都是……身在乱世，要求一份平安已是不易，

纵使你做得再小心，做得再谨慎，总有些无妄之灾，总也有些不得已……”

“师父……”

他轻拍我的肩，“你已经长大了，已长成一个真正有担当的人。不要闹脾气，有些事哪能一概怪到其他人身上……”

“我，我……”我下意识地想反驳，但心中又闪过了那么一点迟疑，是不是，我在不知不觉间真的是迁怒于他呢？不全为他会袒护谌鹊，而是因为虞靖，因为虞靖是为他，因为虞靖把所有一切都牵在他身上，会吗？我这几日是这样想的吗？……“可是，害死虞靖的真凶呢？他会因为虞靖，而秉公处理吗？”

师父没好气地白我一记，“傻子！一个上位者，他会要手下的谋士包藏祸心，处心积虑地想要除掉自己身边很重要的人吗？更何况谌鹊的做法还危及六爷，纵使只是有惊无险，但军前败阵，已够六爷颜面扫地的了。这笔帐六爷正愁没地方算呢，又岂会袒护他！你啊，真是白让我教了那么些年！”

啊？会吗？六爷会这么想吗？我呆立在原地，如果这样，那我之前的做法，是多么可笑又可叹啊！真成傻子了……

“澜儿，死者已矣，生者却还要活下去，为了一些使命，为了一些遗愿，谌鹊不是个易与之辈，你要切记，不可轻举妄动。”

“是。平澜记下了。”

“还有，那个刑先生……他可是中意你？”

我倒吸一口气，师父，师父他……

“你中意他？”师父的声音透出些严厉来。

我连忙开口澄清，“不，师父，平澜心意不在此处。”儒辉是个非常非常好的人，但……

“那就好。你事物牵扯太多，身份上又是这样，在军中可不能落人话柄。”师父说得郑重。

“是。平澜谨记师父教诲。”我心中还有一问，但却迟疑着不敢开口。

师父朝我看了眼，“你想问你爹娘？”

“……是，他，他们都还好吗？”

“我不知道，当初是每户领到十万两银子，然后他们各自搬到自己想去的地方，从此与六爷再无瓜葛，也与天下再无瓜葛，可以安心过他们想要的日子。”

可以安心过他们想要的日子……如果他们真的过上了他们想要的日子，那我也甘心了……

“对了，你刚刚说到两兄妹，到底是什么人？”

我回神，“是前些日子从桓河救上来的，外族人，据他们自称，他们是来做生意的，途中被邱御幸给劫了……”

师父敛眉深思，“邱御幸会劫一个小小的商队？”

“我也很怀疑，看他们的面相，阔脸细眼单眼皮，似乎是羌蒙族人，而且更重要的是，他们姓宝。”

“宝？汉语中的宝与羌蒙语中的博尔音近，所以历来博尔吉锦氏汉姓都为宝……你是说他们是羌蒙族的皇室？”

“言谈举止间确有三分像……我本以为六爷为抓住这个机会趁机与北地外族结盟呢，但谁想六爷并无这个意愿……”

师父沉吟片刻，“嗯，这事你安排就行了，对了，速速打发他们上路，就在明天吧，不要多留了。”

嗯？师父的意思是……啊，难道是说这宝氏兄妹是想与豫王联手对付王上的？

“没错。我想那宝氏兄妹定有这个打算。北地羌蒙与王上的疆域交界处历来多有战事，年前不是说，王上还侵占了他们的鄂斯多河南岸吗？宝氏兄妹极有可能就是奉羌蒙可汗的皇令来与豫王结盟的……虽不知他们为何会流落至此，但这说不定是豫王的离间计，那宝氏兄妹多留一天，恐怕王上起疑的可能也大一点……”

“可是王上处，六爷已在安排，为什么不索性和他们结盟呢？”

“以六爷的心气，对于王上，他会以自己的力量亲手来……再说，现在就结盟，还不是时候呢！与羌蒙结盟，还不如和豫王，六爷又何必舍近而求远呢？”

嗯，原来这样！师父到底是师父，考量得细致又全面。

“不过，六爷会那么做，恐怕也有他自身的原因在里面……”说着他笑看我一眼，却不再往下说。

自身的原因？什么原因？我明显带着疑问的眼神只把师父看得放声大笑起来“澜儿啊……你实在，唉，让人怎么说你呢？”

“师父明说不就可以了？”我知道师父一定知道了一些事，却又故意不对我明说。

“罢了罢了……刚刚你说六爷对王上处已有安排？”

“是。”

“嗯……那刑先生可是当年光禄议郎刑钧之子？”

“是。”我奇怪师父怎么问起这个，只见他沉默了会，神色已见郑重。

“既然你对那刑先生无心，那日后便与他走得远些，对谁都有好处。”

我有些疑惑，又有些明白，但这事却是不能再细问了，“是。”我点头应诺，师父可是觉得如果我再和儒辉走得过近，反而会害了他？

“师父，这次您打算长留军中了吧？”沿着小溪慢慢走，我随口问了句。

“不会。我呆一阵还走。”师父应得平淡无奇，却着实让我吃了一惊。

“师父……”

“这个暂且不提，邱御幸、丰得化两处你打算如何？”

“……只要收拾了邱御幸，丰得化不在话下。”对于接下去的仗，我心中已有了计较。

师父看了看我，“那八元撒星阵可不易破……”

我语气一沉，“人不易破，那就用物……”我没打算要留下活口。“五天前，我已派人易妆混入桓河，一则打探消息，二则就是他日对决的一支伏兵。他们身上带了毒。”

师父眉一敛，“你想在桓河投毒？”

“不是。”我马上否决，倒不是说此念一点都没动过，只是桓河两岸三百户人家，一旦在桓河里投毒，不但伤及太多无辜，于军也多有损誉，恐不利日后征战。“明晚，会有五千兵士溯桓河入邱御幸营寨。届时，这两处将配合我军正面迎敌时，以弓弩手参战。”

“你的毒是用在这上面？”

“是，见血封喉。”

师父微一沉吟，“可是那八元撒星阵有多种变化，只怕你这法子只能奏效一时，邱御幸一旦察觉，就起不了多大作用。”

我停下步子，深吸了口气，“这一次，我将以虞靖的旧部为主力，誓在必行。那五千兵士先占其营寨，以乱其军心。趁主力牵住邱御幸注意力时，他们能射多少算多少……师父，邱御幸有多久没吃败仗了？”

师父微微想了想，“……少算也有十年了……澜儿，想得好！”师父冲我一笑，“邱御幸的确骄慢，从他胆敢兵围六爷，生擒宣霁一事便可窥其心气。不过，还当防他后防有守……救宣霁时，应该就是从那条道走的吧？”

我一凛，“是，邱御幸说不定就会有防……偏的不行就正的吧。”

师父欣慰地一点头，“此间战事一落，丰得化处……”

“一拿下邱御幸，当晚就夜袭丰岗。”就是要先发制人，攻其不备。在丰得化以为我军会大摆庆功宴而暂时还未设防时动手。

师父听我这话，不禁笑开，“果真是出师了啊！”

我面上一红，不由又想起虞靖，心中一苦。若是她还在，打邱御幸定会容易得多吧？

“师父，我想回凌州。”

师父微惊，随即了然，“你担心阿巧？”

“那人不会就此松手，与其不断处于被动之地挨打，不如就来个正面交锋。”既然双方不能兼容共存，那就来分个高下吧。看谁比较适合活下去！“师父，我一直不明白，他欲除我们几个而后快，到底有何居心？只为那个什么神谕？”

师父也微叹一声，“颖丘谌鹊，才华冠绝一代。他若出山辅助一方，其志当对天下势在必得吧？若不能天下在握，他如何才能称之为

一代名流？不管预示是真是假，他对于拱六爷登上皇位是踌躇满志的。所以一切变数都应不存在方为安全。这霸业不但是其才华之显，更是身家性命所系，只许胜，不许败！……不过，”他轻叹着一笑，“你二人也着实锋芒逼人了点，竟似赶过六爷手下众多良将贤士。想那谌鹊心高气傲，自然容不下两个黄毛丫头如此叱咤风云……而最重要一点，你二人恐怕已戳到他的痛处，让他不得不痛下杀手。”师父语气忽然转为冷肃，“靖儿定然握住了他什么致命的把柄，让他甘愿冒着如此大险也要除掉她，比被六爷怀疑还要严重的把柄。”

虞靖查到的皆在我的脑中，但我却并未发现有哪一项是谌鹊的致命伤。难得这中还有其他什么隐秘？

“此事我会安排，六爷既已在那边布置得差不多，就应该收网了。”说到此处，师父顿了顿，想起什么似的对我道，“你不必再到六爷处提起此事，人人都提得，就你不行。”

人人都提得，我却不行？我不解。

“你的身份。就算身为军师，但名分上却是六爷私人，靖儿也是。且靖儿与你同为师姐妹，由你提出，难免有公报私仇之嫌。即使六爷心中对谌鹊有多不如意，你一提，就会落人口实，到时恐怕什么也做不得了。”

“是。平澜记下了。”我和师父又继续往前走，看着师父的侧脸，心中不由浮现另一道温雅已极的身影，“师父……我有一件事想问你……”我有些支吾，实在吃不准师父会不会对此有忌讳。

他回过头，深思地朝我看了眼，“你想知道什么？”

“我……我听说先太妃也姓水……”在师父近乎深沉地盯视下，我忽然有些怯意。此事关乎师父一生，我实在有些莽撞了。

本以为师父会出语责问，谁知，他却黯了脸色，转身望向湖边，“……先太妃水氏就是我姐姐……”

我看着师父沉静中浮现的哀伤，心中好生后悔问起这事。淡黄的身影负手立在溪边，衬着溪流的喧嚣，他这一方天地更显一种潜抑下的寂静，那样沉痛却压抑。六爷长的并不像太妃，自然与师父也少有肖似之处，但这一刻，二人目中流露出的无尽哀思与坚定的仇恨，却惊人的相似。“……师父……”

师父缓缓吸了口气，语气幽深，“先爷待我水氏一门有恩……当年，水氏蒙难，顷刻剧变，无奈只得避难虎州。乱世中自然匪寇流窜，在合昌的西郊，遇山贼洗劫，姐姐被劫走，幸遇先爷的队伍才免于受辱，但爹娘却已……”

原来，师父和太妃竟是这样投到先爷门下，怪道师父平日教我们时，就是那种志在一统山河、扫平群寇的眼神。……师父的心愿必是从那一刻立下的吧？罹患双亲遽亡，亲姐遭劫，此痛此恨当全化作志平天下的宏愿与豪情了吧。

“先爷将我姐弟二人带回府中。我因无意中献一奇策，被先爷录用，姐姐也于同时立为夫人，直到六爷七岁，一切都很顺遂。我随先爷南征北战，共图天下……但就在那一次王上赐宴……”师父说至此时，眼神一冷，整个人都透出一丝肃杀之气，让人不寒而栗。“姐姐被封为一品诰命夫人，赐号倾国夫人……祸事便是从这时起的。先爷一直隐忍，巧计回避，不想重蹈刑氏覆辙。可是有心退让，却并不代表会被放过。三年后，我正在彬州打仗，接到变故星夜赶回，却只看到姐姐一封绝笔……”

我心中酸楚，看着师父绞在身后的手上骨节泛白。这时的他浑身都透出一股凌厉的杀气，冷静而冰寒，杀人于无形。“当时到底是何藉口我无从得知，但凭姐姐手书，却也能猜到七八分。定是那老贼意图不轨，姐姐为保先爷，投水自尽……”

我心一跳，太妃……居然是这么去的……？！那样温婉秀雅，沉静可人的太妃竟然被逼到这个份上！当时的惨变，师父会怎样想？才十岁的六爷会怎样想？先爷又怎样想？

师父闭上眼，仿佛是平抑自己的心绪，半晌才又开口，而此时的师父，语气已然清冷而平淡，只在隐约间才闪过几分杀机，“那晚，先爷招我密谈。他让我到明州暂避。因为当时先爷权势还远远不够，所以……所以姐姐也只能暂时蒙冤……澜儿你也想不到吧？为师也有过什么都想不清楚的时候……那一段日子……我只想明白了一件事，水睿一生只能认嵇姓一家主子，为了能天下呈平，为了图报姐仇，也为了先爷许让六爷继承爵位……”

听着师父淡得几乎听不出味的话，我心中慢慢有些明朗，师父当年不得不离开的心境，六爷幼年失怙却处处遭嫉的处境，一步步过

来，有多少刻意地训练，有多少暗里的算计，又有多少阴伤的猜嫉？这个乱世，没一个人活得好。相比之下，我所以为的苦楚太过不值一提，我没有国仇，没有家恨，连蒙乾，带给我的都是双亲充沛的关爱，严师的器重，同门的友爱，即使现在有的已所剩无几，有的逼不得以，有的出于多种谋算，但这些，现在都已不重要。每个人都那样的辛苦，那样的挣命。

先爷为消王上疑忌，上书明言赐死太妃，不管太妃有错无错，这么做却是坐实了她的错，但这能怪他么？实力不够，轻举妄动便是杀身之祸。……嵇侯爷至此后愈加谨言慎行，权势也越来越大……先爷，当时也一定是在隐忍中愤恨吧？

而六爷，种种言行举止，高高在上，冷漠疏离。原来并非只是上位者的深沉气度那么简单。他原来并非嫡长，却许以爵位。如此殊恩怎不让人心生嫉恨？众多兄弟的夺位之争，加之年少失怙，怎敌得过府中其他姬妾在先爷身侧的枕旁风？他如何过来？其间苦楚，光只是想着就觉得心中隐痛。必是有许多舍弃与被舍，才铸成如此冷静的无情吧？

师父收我们为徒是为复仇。种种培养皆有刻意安排，但现在想来，却是有怨无恨，甚至连这怨的成分也渐渐淡去。如果没有师父的教诲，如果没有师父的栽培，我们可能都只能是山间村妇，眼界只在蒙乾，不知有凌州，更不必说天下。或许已嫁人生子，平安康泰，若是勤俭持家，或许家有余粮，不会有六爷，不会有凌州那个府院，不会有东南之战，不会有天下霸业……可是，如果没有呈平的盛世，我们何来如此平静的生活？

人生际遇，真是容不得一点假设，一个转念间，便相差十万八千里。我固然回不到过去，师父又何尝不是如此？六爷又何尝不是如此？一步步，只是在走自己的天命，或许是逼不得以，或许是心甘情愿，也或许只是要做而已……

第 45 章

第二天一早，我封了两千两银子，送宝氏兄妹回乡。自始至终，他们都没提起自己的真实身份，这于我倒也少了许多不必要的麻烦。

既然不能与他们有所瓜葛，那他们一旦多了句嘴，就必定要有人死了。

送走二人，我返回营中布置，后天便是要与邱御幸对阵的日子，一定要先把兵练熟了，才能给邱御幸以一定的手忙脚乱。从清晨到傍晚，天很热，连我一旁督练的人都不知把衣衫湿过几重，又干过几次，那日头底下狠练的兵士就更不用说了。即使现已近黄昏，天边残阳艳红如血，但热浪仍是一波盖过一波，毫无凉意。树上蝉儿嘶鸣，一阵不绝一阵，到后来竟也有一种声嘶力竭之感。

散训后，那些士兵都跑到营帐右侧的小溪中冲凉。我淡淡地看着，记得在蒙乾镇的时候，我与燕巧就是在一条小溪里认识的。那时，我五岁，随着耕作的爹娘在山泉流下那个小潭子里玩水。后来来了一群小孩子，中间就有扎着个童子头的燕巧，她也五岁，是那帮子小毛头中最小的一个。我朝他们看看，他们好像一直在打闹，不知怎地，燕巧就被推了下来，正把我扑到水中，我一时不备，就和她两个一起倒在水里喝了两口水。但我自小水性就好，马上就立了起来，鼻子正发着酸的同时，听到了那群人的大笑声，一把火立时就烧了起来，我马上破口就骂，还激他们都跳到水里来，燕巧自然成了我的盟友，于是两个小丫头就好好修理了一下那些小毛头，后来，我俩顺理成章地就成了村北的老大。

在我和燕巧称霸了两年后，村南村北的小娃娃有了第一次的冲突，在一次对阵中我们碰上了虞靖，不打不相识……再后来，我和燕巧因为虞靖知道了师父，从而被师父收为弟子，又认识了修月、拘缘、张烟、秋航……

燕巧……虞靖……我在，虞靖在。那个承诺还历历在耳，可是，可是虞靖却……燕巧会怎么看我？她会不会恨我？……她一定会的，虞靖说到底，是我害死的，是我害死的！

我将手中的信揉乱了又抚平，却一直都不敢打开来看。是燕巧的信……她会恨我，而我已无法面对……只剩下燕巧了……

“军师，请回帐用膳吧。”左梧在身后轻声道。

我回神，“嗯，就来了。”

“军师……啊，见过水先生。”

师父？我回过头，见师父朝我手中已皱得不成样子的信看了眼，目光沉沉。

“师父……”

“阿巧的信吧？”

“是。”

他语气严肃，“后日便是与邱御幸决战的日子了，你身为军师，心中不可有任何包袱。”

我低头，“平澜知道。”

“阿巧不会怪你的……你自己也明明知道，为何还要担心？”

因为我不敢相信，“我在，虞靖在，然后燕巧也在……”

“痴子！靖儿死得其所，并非是你所害，燕巧清楚，你也要想清楚才是！你现在能做的就是为靖儿报仇，邱御幸、丰得化、还有谌鹊。”师父的语气阴郁无比。他，也是恨极了谌鹊的。

我深吸一口气，“师父，燕巧的信您先替我收着，不管她是否怪我，等我提了那两人的头祭过虞靖之后再看！”我转身走回军帐，后日，就在后日，虞靖，你且等我一等……

“出兵。”一声军令，号角齐鸣，我率三军兵行桓河。铁骑万匹，甲士十二万，分四路纵队，浩浩荡荡，军鼓震天，清晨桓河的水气才散，马蹄敲打地面，沉重肃杀，震撼山岳。

兵至桓河口，邱御幸果在那里列阵以待了。许是见军中居然仍是由我主阵，便从阵中策马而出，“哼！黄毛丫头，手下败将，安敢再次前来受死？速速叫晋岑王出来与我对阵！”

我冷笑一声，邱御幸，他果然是许未吃败仗了吧？狂得不可一世。我漫声一应，“晋岑王什么身份，对付一个偏地的无名之将，又何需亲自上阵？我是黄毛丫头，与邱将军对阵显是再适合不过了。”

“好你个大胆的丫头！今日定叫你有来无回！”他脸“噌”地大赤，将手上一杆三叉戟一横，退入阵中，“列阵！”

我冷眼看着他布出他最拿手的八元撒星阵，我一笑，又是地载阵，他大概已许久不用八元阵的其他变化了吧？而灵动多变的八元阵

如果失去了机动变化，那就只是一个普通的阵法而已。

“鲜于将军，你率一万兵马由从左翼生门入，一直向西，从惊门出。”

“得令。”

“鲍协让，你率一万兵马从景门入，一直向东，由休门出。”

“是。”

“李延亭，你率一万兵马从开门入，一直往南，由伤门出。”

“是。”

“刑儒辉，你率一万兵马从杜门入，一直往北，由死门出。记住，你这一路万不可力战，只须直往北冲由死门出来就是了。”

“得令！”

“左梧，准你越权领一万弓弩手，在行道两旁布阵！”

“是。”

军令一重重布下，前方将士已冲入邱御幸的阵中厮杀。我直直地立在车中，望着邱御幸的后营，那里，不一刻便会起火吧？复仇之火！

眼前的战局才打开，我方已士气冲霄，卷入邱御幸阵中的是一番凌云的惊人气势，慑得邱御幸的阵法一滞。四路兵马贯穿了邱御幸阵法的八个门户，冲得那凌厉八元撒星阵有些松散起来。我一扬小金旗，已在两旁设好架势的左梧立时发箭，直往敌兵齐发过去。一时弓弩齐出的的声音和着军鼓隆隆，如两股风暴会合一处，霎时卷地风起惊天势，骇得邱御幸的部队更显慌乱。外围的兵卒已应声而倒下了一大片。

我留神盯着前面的阵法，只要一有变动，我这方的兵士就要冲进去救援。邱御幸毕竟是惯经沙场的，他一定会反击。果然，不多时，敌军的阵法已略略开始转换，虽然显得有些僵慢，但于阵中的四路军却还是有险。……他重在左翼休门的变动，并缓缓开动景门、伤门……种种迹象显是有意转为蛇蟠阵，想要缠住我军……如此左梧处是暂时不能有所作为了，得先撤下，否则恐会有伤我军……

我朝那里一望，果然，弓弩手射伤的多有我军的士卒。我一皱眉，“举蓝旗。”

身后一小卒立时举了蓝旗扬开，那边左梧一见，马上就停下手。我盯着阵，邱御幸的兵马已渐渐将鲜于将军、鲍协让那两支队伍困住。……得马上救援才行。邱御幸改使蛇蟠阵，那就说明他同时也放弃了撒星阵的长处……的

我微微一笑，“副将陈律，你速率一万兵马由右翼的惊门处攻入，折向南往伤门而出。”

“是。”

“副将赵宾横，你率一万骑兵由生门入，一直向西，从休门出。”

“是。”

“参将曹化，你率一万骑兵由景门入，配合鲜于将军直攻阵中心的邱御幸。”

“是。”

“一直往南，由伤门从杜门入，一直往北，遇上李延亭将军，就配合他直取邱御幸。”

“是。”

又四路兵马冲入阵中，这一次以骑兵为主，以轻灵迅捷为优势，正好可以抵住蛇蟠阵的缠打，以拐子马取胜。而此时邱御幸还未将阵法完全转过来，各伍相互之间的默契配合也未打开，正是破邱御幸的最好时机。

正在我军大部与邱御幸的军队胶住时，敌兵的营寨猛然一迭声的巨响，火光冲天而起，呼喊声由着热浪夹以刺鼻的硝烟味震入在场每一个人的心中。敌兵在这一瞬几乎都停下了厮杀。

我深吸一口气，看来那一队人马已完成了任务。“举金旗。”

左梧一声令下，淬了剧毒的箭光闪烁，在敌兵还未回过神的时候就发了过去。

邱御幸的部队大乱，一小半人几乎都开始溃逃。

我冷笑，“冲上去！大破邱贼就在此时！”

军鼓立时擂出地动山摇的巨响，三军其发，直取邱御幸。此时敌军气势已然丧尽，一见我军惊天动地的去势，全面溃散。

半个时辰后，我遥遥望见鲜于醇绑了邱御幸快马过来。我朝道旁的左梧一扬手，左梧立时挽弓一箭，在鲜于醇还来不及反应之前，已正中邱御幸的咽喉。见血封喉，即刻毙命。我冷冷地看着所有人的呆愣，下令，“中郎将刑儒辉，你率五万兵马整顿邱御幸的营寨旧部。余者，回师复命！”我怎么可能让邱御幸有活下来的机会呢？他的旧部我不能动，所以我让儒辉动手，眼不见为净。但这个人，我怎么可以放过！

回到军中，我向六爷复命，却是已过晌午。六爷、师父，竟似已然料到邱御幸的死，也不多说什么，将其头颅悬在军前，等儒辉一到，便大肆摆宴犒赏。

到了戌半，天色全黑，我军就要出发夜袭丰岗。在帅营中一议定，便是要出发了。我看了一圈众人，插了一句话，“六爷，平澜可不可有一个请求？”

六爷看着我的脸色，微微皱眉，“你说。”

“平澜请求，不要俘虏。”

此语一出，除了师父和六爷，在座各人都是倒吸了一口冷气。六爷眉目更见凌厉，“你可知丰岗有多少人马？”

“五万。”

“五万人马，你要一个不留吗？”

听六爷的语气便是不允了？我咬唇，“那么，至少我不要丰姓的俘虏。”

师父看了我一眼，发话，“六爷，丰得化早年受豫王扶持，要使之降不是易事；而即使降了，日后与豫王对决时仍要提防他……六爷，留下的麻烦只多不少。”

“……准了。”六爷终于还是应了下来。

得了六爷的允诺，我立时便将口令传到每一个兵士口中。今晚这支队伍共十五万人马，其中，五万人，正是虞靖旧部。

“李延亭，你领五万人马，由桓河左道从丰岗背后的山道攻入。”

“得令。”

“好。出兵！”

直到我军行过三个哨口，丰得化在粽子谷前的关卡城楼上才三三两两地亮起火把，凌乱地开始守备。我冷冷一哼，“加速行军。”

不费半盏茶时间，我军便已兵临城下。鲜于将军勒马上前叫阵，我仔细想着左梧能否担当的责任，就没留意听，大意总不外是先说降再攻城。但丰得化依仗此处为一内关，狭谷幽长，即使我军趁其不备能攻至谷前，也极难攻破谷口。有了这一层自负，他自是不肯投城的。

我抬头望向两处悬崖，壁立千尺，端的是万仞山城，而关口又设在半坡，居高临下，真可称得上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只是……世人皆意在破关，我却有心毁关！158758

“鲍协让听令。”一声喝令，鲍协让立时策马上前，“你领两万人，以盾阵前行，攻其关门。”

“是。”

两万兵甲身着锁字甲盔，铁网裙，足蹬铁网靴，前护重达十五斤的铁盾，直往半坡上的关口掩上去。一时，山城箭如雨下，密集地朝盾阵射去，有不少落在盾上，也有不少射中甲士。在快掩上关门时，城上砸下巨石，滚滚山石压下，夹着风雷之势，盾阵承受不住了。

“左梧。”

“是。”左梧立时召过几个队正，各分发一大包火药与火石，并授以密计。

“以盾阵护卫，务必达成任务。”

“是。”几名队正引着各自的队伍，用盾牌作挡，直冲山城。我冷眼看着，心中因早有决断而显得异常镇定。五个队正，五支队伍，只要有一队成功，便成大事。

我抓着马绳，在车轼中站得笔直。丰得化，你今日必死无疑！

半刻后，我见山城下有两处晃亮了火折子，看来有两支队伍冲到城下了。“弓弩手列阵。”一万五弓弩手立时在军前排开，挽弓直指山城。

这里万弩齐发，那处猛然爆出两声震天巨响，惊天动地，夹着满目的烟尘与浓烈的硝烟直卷人面。爆炸声在山谷间来回撞击，久久不绝。有那么一刻，似乎所有人都震住了。

“全军攻城！”我沉喝一声。

鲜于醇等众将一怔，立时回神，几声大吼，万军齐发，直攻上去。关门已破，爆炸又震动山体，山石纷纷滚落，伤到敌军的有，伤到我军的也有，但我军锋芒直挺，势如破竹，配合弓弩手，简直如入无人之境。

四处短兵相接的喊杀声中忽然透出几声疾呼，“军师，鲍将军中箭受伤了。”

我朝声音方向一看，鲍协让由两个小兵扶着，左膀中了两箭，右肩一箭，其小腿处也有一杆已被折断的箭簇。我心一紧，赶忙问，“箭上可有毒？”

“……无毒。军师请……放心……”鲍协让咬牙一把拗断箭杆。

我舒出一口气，对小兵道：“马上送鲍将军回营疗救，不得有误！”

“军师……”

“这是军令。”我板着脸，“要立功，机会有得是。”

“……哎。”鲍协让一叹，终于还是走了。

“左梧，你暂领鲍将军之职。”我看住他，语气是前所未有的冷峻。

左梧一愣，面上闪过一丝犹豫，但仍是郑重地应了声，“得令。”

我沉吸一口气，看着子夜满目的星辉，“左梧，今日我亏欠你的，总有一天当加倍相酬。”

左梧抱拳一礼，“左梧但凭军师之令。”

前军已杀进了粽子谷，我朝他看了眼，“入谷。”

入至粽子谷中，又是一番血战。左梧所领之军，弃盾阵改为先锋，直冲入谷中深处，杀上丰岗。而与此同时，李延亭之部也已从后山小道攻入丰岗，俘虏了三千兵卒。

我招过张炳，让他悄悄放出一句话。不多时，军中时有高呼，“为虞将军报仇！”此呼一出，顿时全军激奋，兵卒都杀红了眼，见着丰军的兵卒就是一阵猛烈地斩杀。“拿丰贼之头血祭虞将军！”“杀尽丰军！”“誓擒丰贼！”军中呼声刹时此起彼伏，已渐渐有失控之势。兵卒直冲上丰得化主营，将其全族斩毙。

鲜于醇和儒辉都皱紧了眉，“军师，这么做大大的不妥啊！六爷有令……”

我眉目不动，“那依将军之见，现在有何法可制止如此激愤的兵卒呢？”

儒辉朝远处一望，插话，“军师，立时鸣金收兵吧。”

“丰岗尚未拿下，如何收兵！万一敌军反噬，我军岂不要吃大亏！”

儒辉的眼神近乎震愕了，他该是无论如何都料不到我会如此答他吧？当然都是借口，丰岗此时就算还未拿下，也无反击之力。我暗叹一声，心下诸多不忍，但有些事，该做的，还是要做。“张炳何在？”

“小的在。”

“你速传我军令给左梧左副将，让他率部前去助李延亭将军监守丰军俘虏。”

“是。”

半个时辰后，张炳来报，“军师……回禀军师，左副将手下所率部众忽然暴乱，将那三千俘虏尽皆斩毙。左副将与李将军阻拦不及……”

我闭上眼，耳边听到儒辉惊怒又压抑的呼声，“平澜！”

“事已至此，一切都成定局。我们还是先休整我军，回禀六爷吧。”我避过儒辉的目光，一拌缰绳，车轼往谷中深处率先行去

第 46 章

此时天已渐亮，我弃车步行。谷中岗上早已血色满地，无处不是横尸成积，残垣断雉遍插钢刀与利箭，一片惨烈！五万，毕竟是五万条性命！

后营的兵士正清理着尸体，军医也正替军中受伤的兵卒一一包扎。鲜于醇指挥其部下修缮关口，整顿营寨。午时之前，六爷就会到了。那时，就是我一个人的战场了。

我站在矮墙边，看着东边聚拢的红霞缓缓透出口气。朝阳如血，而丰岗如今也是血染山河。

“平澜，到底为什么？”

儒辉就在身侧，语气沉痛，我没有回头，也不敢回头。五万人是必死的，即使再来一次，我还是会如此下令，但毕竟是五万条人命。是必死，却也是无辜。但我是不能表现出一丝一毫的心软的，此时儒辉的表情不必看也知道，那都是我无法面对的。他的心情正是我死也不能展露分毫的心迹。

“我总不能让虞靖白死！”

“说谎！你若只为虞靖，为何厚此薄彼？邱御幸的部队你为何不赶尽杀绝？偏偏只让丰得化五万兵马陪葬？你分明另有打算……”

“住口！”我蓦地回头盯住他，“我在虞靖下葬之日便立下重誓，定要血洗丰岗为其报仇。我的打算很简单，就是要虞靖的仇人血债血偿！”

“平……”

“此事不必你插手，也与你毫不相关！”

“……那六爷处你如何交待？”

“我自会担当就是。”我眉目一沉，转身离开。

巳时三刻，六爷率军入主丰岗，才迎入岗上主营中，六爷便一声沉喝：“平澜，你可知罪？”

我应声跪地，这一幕早在预料。

“你公报私仇，不管是抗是降，将丰军五万人尽数斩杀已毙！我之前是怎么交待你的？我的军令怎么说来着？你眼里可还有我这个主帅！”六爷“啪”地一掌击碎了桌案，几个大步跨到我面前，“居功自傲，枉顾军法，以权谋私，你……你可有话说！”

我将身子一挺，朗声道得字字清楚，“平澜知罪，但凭六爷处罚。”

“你！……好，好！执迷不悟……来人！”

鲜于醇等众将一见如此情势都跪下为我求情。

“六爷，军师自战以来，屡建军功，此战拿下丰岗，伤亡在所难免啊！”

“请六爷三思。军师劳苦功高，今日虽有过错，但过不抵功，请六爷开恩。”

“六……”

“六爷。”儒辉才要开口，便被宣霁截了过去，“六爷只责军师斩杀敌军，实在有些冤枉了军师。上阵杀敌，兵者之责，丰军誓不肯降，难道军师还任人宰割不成？”他朝鲜于醇等眨了下眼睛，我自然看在眼内，当下也只能顺着他的意思看情势如何走下去了。“鲜于将军，你说是吧？”

“没错。”鲜于醇立时应道，“当时丰军负隅顽抗，无奈之下，军师以夺下丰岗为重，不得以才出此下策。”

“哼！那李延亭俘虏的三千人又作何解释？”六爷凌厉的眼神直向我逼来。

我只能道，“平澜有罪，请六爷处罚。”

投在身上的眸光一紧，我知道这一次，是无论如何也宽恕不了了。……一百军棍，只要不死，咬一咬牙也就过去了。

“六爷，是左梧无能，不能统御部下，才铸成仇杀之过。”左梧忽然打横里抢到前面跪下，“当时军师命我率部朝李将军监护俘虏，是我无能，请六爷明鉴。此事与军师毫无关系。”

我眉一紧，却偏偏出不得声，左梧这是要代我受过，我明知与他无关，却不能为其开口辩护。六爷现在震怒，如若我再不识好歹地冒然开口，只怕我和左梧命都不保。……儒辉不能开口，我只得悄悄向鲜于醇看过去。

鲜于醇立时会意，上前道：“六爷，左副将年轻资浅，此次又是代鲍将军之职上阵领兵，难免有部众不服统御。念在他初犯，又是军威不足，请六爷从轻发落。”

“请六爷从轻发落。”

六爷忍了又忍，终于还是平复了气息，语出沉肃，“左梧枉顾明令，有违军纪，本当重责一百军棍。念其初犯，免去二十军棍。其部下兵俑不听号令，逞强斗狠，责五十军棍。”

“左梧领罚。”

“平澜，你身为军师，却不能约束部将，过杀降兵，你当负全责……念你事出有因，又屡建军功，拿下丰岗，功不可没，功过相抵，便免去你的杖责。但你擅违军纪，不罚无以明号令……就暂停你军师一职，闭门思过，如无我令，不得私自会见任何人！”

“是。平澜谢六爷恩典。”我磕了个头。

“都下去吧。”

我被锁在丰岗的一间小石室中，小兵送过饭后，师父也来了。他坐在石凳上看了我半晌，才缓缓开口：“澜儿，斩杀五万丰军，于六爷声誉有损，你不会没有考虑到吧？……本来凌州的事就在这两日，但六爷现在怕你误事……”

“师父。”我心中一急，不禁叫了一声。

“怎么？”师父的眼神平静中透出些了然来。

我叹一口气，“那五万人早晚都要死的。我不动手，谌鹊又岂会留下他们？少不得找个什么借口逼其反叛，除了安心。与其日后让他动手陷六爷于更不义之境，倒不如我现在就动手，也好让他不起疑心。”

“哦？”师父微一沉吟，“你是说他到过丰岗？”

“诱杀大将如此机密，他又如何放心不面授机宜？所以事情了结，他也要杀人灭口。五万人，不一定谁就看到过他。为免日后行迹败露，他可不会心慈手软。”

师父叹息地点了点头，“话虽如此，可你却行险了。万一此事不为六爷所宽宥，一百军棍你受得住？”

一百军棍……“不管怎样，这个不仁的罪名由我来担总是利大于弊。首先可以免使六爷损誉。其二，军中诸人只道我是为虞靖报仇，谌鹊也不会再疑此事被我知晓……师父，平澜自知罪孽深重，斩杀降兵，为将所不耻，但却确确实实是我所为。不管出于何因，错了就是

错了。所以莫说一百军棍，就是一命相赔也是理所应当。但……平澜只求师父能向六爷求求情，凌州之行宜早不宜迟啊。”

“嗯。”师父郑重点了下头，“六爷处我回头就去说。此来另一事便是与你说说凌州的安排……”

我一听立刻打叠起全副精神，师父这么说，应该已有了一番全局的安排。

“细作回报说，豫王一直有书信挑唆王上向六爷发兵，以缓六爷气盛之势……”

一直？那现在我方的动，是不是因为王上有了动向？

“哼！那人头脑倒还清醒，一直也不肯有动作，这一次若不是常望月百般煽动，只怕我们要动手，还需多费工夫。”

“常望月？！”我惊异，此人难道是豫王的人？这倒要好好提防他了。

“不是。”师父微哂，“此人贪财而好名，颇有苏秦、张仪身佩六国相印的志趣……”

我想起当初宣霁说过其人还与师父有过一面之缘呢。看来还真见过。“师父，你真与那人见过面？”

师父微微一笑，“是见过一面。早年我还在军中，他来投奔先爷，就与我谈过些话。夸夸其谈，腹中无物。先爷当场就回绝了他。所以，只要是对六爷不利的事，他都愿意去做。”

难怪。

“那边终于要出兵了，大将就是薛温晋，你负责拿下他的队伍，拖住他便可。”

我心中一动，“拖住他？那是说在王上处已安排下手了？”

师父眸光一沉，“没错，就打算下手了。”

我听着师父冰寒沁肤的话，不禁微微打了个哆嗦。

“谌鹊处，在王上还未除掉之前，且慢动手。”师父朝我看了一眼，“后方军辎可全靠他一手操持。王上处的人手安排也都由他包办，你可要仔细了。”

我一凛，“是。”不动他，我可以先找罪证。

师父看着我，笑得有丝深意。我心中一紧，师父是知我甚深的。他伸手拍拍我的肩，忽然俯到耳边低声道：“不妨去认识一个人。”

我回望住师父，那双清幽的眼眸，有一道精光一闪而逝，“齐研。此人是师父早年安插在豫王处的人……连六爷也不知情。”

我一怔，马上明白了师父的意思，“平澜记下了。”

师父又绽笑意，“你好自为之。”

我猛然想起一事，连忙掏出怀中一只木盒，道：“师父，这盒白药麻烦交给左梧吧。他是代我受过……”

师父接过药，朝我看了眼，转身离去。

隔日清晨，曙光新透，我被师父招了出去。步出石室，却见到左梧、张炳和李延亭俱在一架马车旁朝我看着。我一愣，随即明白，这便是要回凌州了。我朝李延亭看了看，他在军中以谨慎持重为人称道，且又与我不熟，六爷会让他同行，其意很是明了。

才思忖间，师父轻拍我的肩，我回头，望见师父明晰的眼，抿了下唇。

“澜儿……唉，这是六爷给你的令牌，此去凌州，首立军威。”

“是。平澜记得。”我接过师父递给我的包裹与令牌，小心收好。

“……六爷的意思是让你小心为上。”

“……我明白……”这么说，是不用我去拜别了？他……还是在气我么？我有禁细细触抚那块白玉雕琢的令牌，上面刻有一个大篆的嵇字。我到现在共拿过四次，前三次，都是他亲手交付……

“走吧！一路小心。”

师父按在肩上的手重了重，我抬起头，“师父保重！”

“嗯。”

我一坐上车，马车便向凌州的方向急驰而去。丰岗渐渐远离我的视线，但那血色却是永难抹去的。我没有计算过死在我手上或为我而死的人到底已经有多少，是不愿，也是不敢。轻捻浮肿的双眼，不行！我得想些其他的事情，在谌鹊还活着的时候，在燕巧还未安全的时候，我不能有这种犹豫与徘徊。看着车窗外的浓绿的一片，我吐出一口气。

王上那边会从哪儿出兵呢？经由五皇子兵出柳州而想直取晋平却落得个大败而亡的教训，应该不会再走这条路子。那么，就是由衍州樊阳发兵，意指郦阳了？如果这样的话，衍州孙长龄只有一万多兵马驻守郦阳，只消来个围城就吃不消了。所以，凌州必得要派军马过去才行。只是那么一来，我是必去的，因为那里还贴近虎州。但谌鹊却还留在凌州，那我此行岂不白费？

我轻敲着窗棱，细想每一步的可能，同时也把师父往日教的东西全都调出来梳理。豫王，豫王……齐研，齐研！六爷也不知情的人，那谌鹊就应该更不知情喽？我一惊，直坐起来。谌鹊可以利用豫王算计虞靖，为什么我不能也学学他呢？

“先去衍州郦阳。”朝左梧吩咐一声，我瞥见李延亭望了我一眼，欲言又止，许是想问却终于忍住。

谌鹊一定要走出凌州，燕巧才会安全。燕巧啊……我从怀里拿出一封揉得不成样子的信，看着封口熟悉的字迹，眼睛就开始发涩。燕巧，平澜已非往日蒙乾镇的平澜，这样的平澜，你可还能接受？

我抖着手拆开信，入目便是燕巧微颤的笔迹：

“平澜如晤：死者已矣，生者犹存。我心自如你心，伤婉痛惜，不能自已。勿望自疑，我知你心当如己。所忆蒙乾，五岁相识，嬉戏玩闹，威见村北。及南北对峙，始遇虞靖，争斗中相识相惜，多年情谊，我岂不知？拜师始为蒙学，课业互进，偶一顽劣，被罚者二人同担，此间自是绝无相避。往事历历，比之华水长流更驻我心，岂能忘怀？痛逝挚友，又烦扰战事，我恨己之难伴在旁，一担重负，我若能分担分毫，使你明确我意，也不至如今两地相隔，音讯不寄。虞靖之死，我哀如你心，痛如你心，悔如你心，正因如此知你，我更惜你心。唯今姐妹只剩一人，涸辙双鱼，何以犹欢？只在你我皆为平安！万望珍重！万望珍重！

燕巧上”

我捂住眼，热泪涨得双目发痛。涸辙双鱼，何以犹欢？只在你我皆为平安！燕巧，我平澜何德何能，有你这一挚友为伴！涸辙双鱼，有你在，处涸辙以犹欢！

第 47 章

途经黄州，在下栈时，我连夜写了封信，瞒过左梧与李延亭，让张炳直奔岑州交付一个叫齐研的人。在师父留给我的信中，他在那条线上已经有了安排，我可以放心大胆地做事，只要避开谌鹊的耳目。

起程后，左梧与李延亭对于不知不觉地少了张炳都有些惊讶。我没有解释，师父会避开六爷安排齐研这一着棋，是什么样的心情我很能明白。毕竟先爷也有其他子嗣，如若六爷最终没有得继父爵，那水夫人的仇就会不了了之。而有了豫王处的人手安排，依师父的才性，反助豫王以成大事也是可行。这是私心，先爷固然不能知道，就是六爷也不能知道，所以，李延亭要瞒着，左梧也还是知道得越少越好，免得他也为难。

旬余，在我们已出泸州地界的时候，陈何年将军率了五百多轻骑追上了马车，一照面，陈何年便客气地朝我拱手一礼，“军师。”

我回身一礼，“平澜见过陈将军。”闻名已久，如今初见，更添几分敬佩。陈何年虽身为一代名将，却没有鲜于醇那般的粗犷身形，他的气质的沉稳而刚健的，有种自里而外透出的儒雅，但这种儒雅并不文弱反而显出一股沉着的威势。所谓儒将！

他轻捋了捋下颌的三络美髯，笑着回到，“军师不必客气，陈某奉六爷将令，与军师一同前往衍州郦阳。”

六爷将令？我微微一愕便明白了六爷的意思。对付王上，六爷要的是稳操胜；而衍州之于我却是块生地，如果有陈何年与我同行，那自可以助立军威。

一行人马过了永州便开始行水路，直借着顺风顺水，四天后，到了清风渡。刚下船，便有人来报信，说是豫王率兵东侵，河州、池州危急。谌鹊已率兵前往衍州另一端的晋平。我心中一喜，显然，张炳已成功和齐研取得联系了。而郦阳这一端也传来消息，说是薛温晋已陈兵樊阳，随时准备渡过夏江南下夺取郦阳。

我抬头看了看天色，连着一个月的赶路，已是时近八月，丹桂飘香，正是一年前，我与虞靖同骑一马，还并肩而立地看过这片怀水，澄江如练，依旧如此开阔明潋，但虞靖却已不在了。

清风渡有两条道，往西北是去凌州，而往东北，就是去衍州了。我最后往凌州的方向看了一眼，跳上马车出发。燕巧，待我回凌州之时，谌鹊就不能再加害于你了……

八月初一，我们刚抵郦阳，就有军报飞传，说是薛温晋的十万大军已兵临城下，孙长龄部下小将严绍未听从我前日发去的不准出战的将令，私自出兵，结果大败而归。我面色一沉，如此不服将令，看来是逼我杀一以儆百了？

陈何年眉宇一峻，吩咐道："前去通报孙别将，说是军师已到，请他来迎。"

不一会儿，孙长龄率麾下诸将，十几骑飞驰而来。

"末将孙长龄见过军师、陈将军，因前方战事紧急，未早迎候，请军师和将军见谅。"

引至军中，我才将所有的人马仔细看了一圈，其中有一年纪很轻的小将，把头昂得半天介高，我心下了然，这个定是那不服将令的小将严绍吧？"孙别将，我前日发来的将令可有收到？"

孙长龄微微一皱眉，"是，属下收到了。"

"那刚刚的战败是怎么回事？"

"末将惭愧，未能约束部将，请军师处罚。"

我看他一眼，才想说话，那个小将三大步就跨到我面前，一脸凶神恶煞的样子，"你个黄毛丫头，少在这里作威作福，孙将军是打过大仗的人，见识比起你来可……"

"住口！"孙长龄一把把他扯到身后，"军师，严绍年轻气盛，不懂规矩，请军师饶他这一次。"

"将军！求她干什么！我没错！那薛温晋十万大军兵临城下，她却叫我们束手就擒，不许出战，这哪是打仗的人啊？根本是怕了才会下这样的令！"

的确是年轻气盛，这样的人不吃点教训，很难存活得下去。我冷冷朝他盯了一眼，却见陈何年颇有些思量地看着我，是让我不要太过吗？我微微点了下头，"不听军令，妄自出兵，论纪当斩……念你是初犯，死罪可免，来人，把他拖下去，打二百军棍。"

他一惊，猛地跳了起来，但已被身旁的人压住，“……你，你……我不服！我不服！我死也不服！你这是公报私仇！”

帐外所有人都朝我看过来，我一摆手，暂且叫人把他带了回来，“你不服？”

“哼！”

“好！今日便叫你心服口服。”我离开桌案，直走到军图前，“那薛温晋由何处引兵前来？”

“那还用说！当然是由樊阳渡夏江而来。”

“几日前的事？”

“三日前。”

“好，那我问你，你可知晋平那边怎么样了？”

他狐疑地朝我看了眼，“豫王率十三万大军东侵河州、池州，威胁晋平，所以谌先生已率军前往据守。”

“很明白嘛！那你可知，郦阳为衍州之东的门户？如果郦阳有失，薛温晋与豫王合击，那谌先生的晋平还要怎么守？晋平一失，那衍州要怎么守？衍州若失，那凌州要怎么守？西南大片土地要怎么守？”

他气微微有些软下来，挨了一会儿，却又陡然抬起头，“那又与我出兵有何干系？”

见他冥顽不灵，我心头火起，“蠢才！你可知薛温晋有多少人马？我军又有多少人马？十万大军围困一个兵力还不足二万的小城，那是怎样的胜算？！如此危急之时，你不思谨慎以求保城，还妄想以几千骑就可挡住他十万大军！你不服军令，冒然出兵，暴露我方军事力量，那薛温晋如今定是知晓我方的薄弱，若倾兵来攻，郦阳还守得住？！你如此惘顾大局，只为逞一时英雄，你置孙将军于何地？又置这近二万的将士于何地？又置王爷于何地？若不是为留你一有用之身，以望日后杀敌，我早就斩了你以明军威！你却还敢在此撒赖蛮缠？你还有何话说！”

一顿痛骂，竟把这个二愣子骂得呆呆地，把所有帐外的将士骂得呆呆地，甚至连孙长龄、陈何年也有些怔愣。我手一挥，“拖下去。”

经此一事，我明显感觉孙长龄的态度诚恳许多，所有部下的将士也都跟着带了几分敬意。当晚，用过晚膳，我便召了诸将主营议事。

“孙别将，那薛温晋可有当面出示过王上的圣旨？”这点很重要，如果真有王上的旨意傍身，于名义上，我们如果违抗就不太妥当了……

“还没有，不过他一直口称是奉王上圣旨。”

“口称奉旨，却也未必是真的奉了旨。”我此话一出，孙长龄与陈何年俱是心中有数了。

孙长龄思索了一阵，叹了口气，“恐怕未得其人啊……”

我也一皱眉，一定得要有个人能偷到圣旨，否则我们的抵抗名不正言不顺。才在细想，陈何年却开了口，“军师，我倒有个部下，自幼娴习轻功，身手灵巧，可堪大任。”

“哦？”我眼前一亮，“就这么办吧。孙别将，还请将薛温晋所呆之处的地形好好和那位勇士说说。”

“末将有数了。”

嗯，先这样一步步来吧，能拖得一时是一时。待他们走后，我翻出张炳的来信。他办完齐研的事后，我就安排他到凌州探查。谌鹊对于燕巧果然没有轻动，经由丰岗一役，在他眼中，一个为了报仇而惘顾军纪的小丫头是完全失去冷静了吧？很好，我就是要你这么以为！轻视我吧，在你疏于防范的那一刻，便是我的可乘之机了。

看完张炳的报安信，我心情大好，想起那位挨了二百军棍的小将，将一盒伤药揣入怀中。首立军威，后收人心，以威服，不足以长久，以德服，恩长而效无终。

入了他的营帐，他正趴躺在榻上，背上打得皮开肉绽，我心下有些不忍。快步走到近前，“严校尉……”

他霍地抬头，朝我看了眼，嘴张了张，却又合上，呐呐地开不了口。

我微微一笑，将伤药交给身边一个小兵，“严校尉可要快些将伤养好呀。破敌之功可还等着你呢。”见他目露惊诧，我又道，“我奉王爷钧令，来郦阳并非只为守城，我来，更是为破薛温晋之兵。但如今敌众我寡，不得不谨慎用兵，一兵一卒俱是杀敌之将，一箭一刀都损失

不起啊！在军中，我的确是小辈，也资历不深，但效忠王爷之心俱同，我们有共同的主子，有共同的敌人，更应携手共同对敌，严校尉应该相信我才是。”

“军师……”他低下头。

“今日之事，并非我有意为难严校尉。此役关系王爷大事，不可轻忽以对，平澜但有冒犯之处，请严校尉看在同为王爷的面子上，不要往心里去啊。”

他嘴巴一扁，男儿眼泪大弹，看得我直想回避，怎么哭起来？“……军师……军……严绍自知鲁莽轻狂……今日，今日，多亏军师点醒……日后，严绍唯军师之令是从，再不……再不会如此了……请军师相信我……”

我满脸尴尬，却又不好起身遽走，只得好言劝慰，“严校尉如此深明大义，实是平澜之福。……啊，对了，校尉好好养伤，万万不要多心。”

“嗯。严绍等着将功补过。”

“那我便放心了。校尉好好休息，我不打扰了。”

“军师慢走。”

走出他的营帐，我呼出一口气，这个严绍，倒也真是率性得可爱

第 48 章

再次转回营帐，已近三更，夜风吹来，微有些凉意，令人头脑一清。我在军图前转来转去，薛温晋有十万兵马，我军二万还不到，就算他没了圣旨以正名，我军也难占上风。众寡悬殊啊……五倍而围之……如若他来围城，不消一个月，郦阳将不攻自破……等等，薛温晋应该不会如此做的，王上的旨意一定是速战速决，毕竟六爷之兵可惧，如若拖得久了，六爷兵力回防，那就势必得撕破脸，成了逼反，而且，这一次应该还借着豫王也出兵河州、池州分了凌州兵的势吧。

时间，他要的是时间，我方却最不要时间。那么就只有引他主动出动了……严绍之举似乎是歪打正着呢！想法一有，主意就来了。先坚守不出，就看明晚陈何年的部下能不能偷来圣旨了。

八月初三天一黑，我马上遣兵调将，对付薛温晋，只能智取。一万兵马神不知鬼不觉地出了城，在郦阳城外的罡辰坡两旁设伏，另两路留于城中，尽撤城中三百户人家于军营里安置，以免敌军被诱入城中时有所误伤。如此安排妥当，只欠圣旨这一阵东风了。

所有将士都在主营里守着，我看着烛火，也只能维持面上的平静，若是不能盗来圣旨，天亮后的对峙就很有可能全盘皆办输。

亥半，正等得心焦时，忽然帐帘一阵轻掀，烛光不过微动，帐中便出现了一道黑影。我心中又惊又喜，只见那人扯下蒙面黑纱，露出一张精瘦的脸，他抱拳一礼，从怀中掏出一卷明黄的文帙。

“办得漂亮，宁霄！”陈何年拍拍他的肩膀。

我站起身，“壮士好身手！此一役，壮士当记首功！”

“谢军师。”他又一抱拳，轻轻退下。

“好，陈将军，你速去罡辰坡，天亮后，一切照计划行动。”

天一亮，我即发书邀战，那薛温晋也爽快，马上就兵临城下在前叫嚣。

“晋岑王爷奉王上之令，镇守郦阳，如今将军兵临郦阳，不知所为何事？”

“豫王兵出河州、池州，王上特命我率兵前来协助。”

“哦。多谢将军美意，我军防守郦阳足以自保，不劳将军操心。”

“哼！我是奉王上圣旨，你敢抗旨不成？”

“哦？可否请圣旨一见？”

他从怀中掏出一卷明黄的文帙，展开后正要读时，却脸色大变，连手也不禁微微发起抖来。遗落圣旨，那可是死罪！他唯今之际，只有攻下郦阳，以求将功补过了。

我微微一笑，“将军怎么还不见宣读圣旨呢？”

“你……你！”他一把将扔那纸空无一物的文帙丢在一旁，“哼！任你百般狡猾，也难逃一死！”

我朝孙长龄使了个眼色，他策马而出，与敌兵应战，战了十几个回合，他佯败而逃，薛温晋料定我兵力不足，便毫无顾忌地冲杀上来，在城门处，我稍加抵抗，便放弃防守，任其先锋攻入城中。待得几万兵马入城，就让兵马守住城门，成了关门打狗之势。城墙上万箭齐发，待薛温晋意识到中计之后，后撤已是不及。

薛军大败而逃，我军也不追，到了午时，出城设伏的陈何年也率部回来。我清点人马，此一战，我军伤亡三百人，杀敌约莫五千，俘虏敌兵两万五千。算是大胜了！

晚间设宴犒赏，城中百姓还送来了牛羊慰劳军士。全军上下人心振奋，群情激动。

“哈哈，军师啊，听说你连誉满天下的丰化双杰都打败过，当初我们还不信，现在却是服了！彻头彻尾地服了！”

“是啊！真真是女中诸葛，才比子房哪！”

众将都跟着附和，我淡淡陪笑，连敬了几杯酒后，便推说不胜酒力退回主营。这仗是打胜了，但刚刚有小兵回报我说军中来了个人——明节。

我直入主营，见那人正恭敬地呆在那儿。眉心一拢，“你来干什么？我不是让你从此不要再出现么？五年时间还未到吧？”

“小的来助军师一臂之力。”他无惧无畏地回看着我，让我既感佩于他对虞靖的忠心，又对他的做法无可奈何。

“你能助什么力！不要给我惹麻……”等等，或许他还真能帮上什么忙！我换了番思量，脑中急转，“你真心想帮忙？”

他神色一喜，“小的定当奋死以报。”

我朝他看了眼，心中又有些犹疑，“你……报仇心切，恐会误事……”

“小的一定听从军师吩咐，决不自专自断。”

“当真？”

“小的可对天发誓。”

“好，那你拿着这封信去凌州交给一个叫张炳的人，让他照着信上交待地去做，而监视凌州的事就由你接替。记着，不可让任何人发现你。再亲近的人都不行！如果计划顺利，不出一个月，我定可以给你谌鹊的人头，但如果稍有差误，只怕所有知情人的命都不保。”

“是。小的谨记军师的话，不会有丝毫差误。”

“你快走吧。不要叫人发现。”我掀开帐帘，四处看了看，把他带出军营。

明节，就靠你了……只要把信交给张炳，再由张炳把信交给齐研，那这一次，谌鹊不死也让他死！他以为他在平州干的好事当真没有证据吗？他与豫王同谋，就必有信件留于豫王手中，而以豫王的老奸巨滑，他定是不会轻易毁去这个可以要胁谌鹊的把柄。对于豫王，除去谌鹊自是有百利而无一害的事，只要再许一些好处，他是不会轻易放过这个捞便宜的机会的。

我抚着下巴轻轻一笑，豫王会想要什么好处呢？对于虎州一侧，又靠近柳州的洛州，他必是垂涎已久吧？如果我能牵制薛温晋的兵力，那王上就手无真正可调去防守洛州的余兵……如此一来，豫王会舍什么取什么，就很可以想得明白了……

薛温晋惨遭大败，三日来都不敢再轻易出战。这同时也给我军以休整的时间，我静待着豫王那边的消息，明节，张炳，齐研，他们三

个一个都不许有差池啊……

又过几天，六爷那边也断续有消息传来，说是已经成功攻下了平州，至此东南大定，再无多股势力相互争霸。我宽心地一笑，东南至此平安了……百姓也当可以开始重新居家过日子了，再无被鱼肉的不堪，也再无被逼落草的无奈，更无父兄上阵为仇的天下至恸……

想必六爷应该着手整顿东南的吏治安抚事宜了，六爷身边能人汇集，就不知是否能给东南饱受荼毒的百姓以休养生息了。想到这里，我摇头自失一笑，六爷身边既然能人汇集，又岂会想不到这一点，哪里用得着我在这里作杞人之忧？再说师傅也在呢……

“报——”

我神色一凛，“传。”

“回禀军师，豫王在虎州加兵，但在河州、池州处却未削减兵力。”

“很好，再探！”我吩咐完后，直接走出帐外，八月的黄昏，夕阳红得让人目眩神迷，仿佛昭示着胜利。依豫王的动向，他已是同意合作了。兵出虎州，当然意在洛州，而这一举动，当然旨在试探我的诚意，所以他在河州、池州之兵未减，是做好了两手准备。

我招来陈何年、孙长龄议事，应该要表示一点诚意才行。王上不是笨蛋，豫王兵出虎州，他应该会调薛温晋之兵去虎州驻守。而我所要做的，就是拦路打劫……

八月初十，我军暗中调到郦阳的渡口设伏，很成功地又一次大败薛温晋，把他逼回当初他屯兵之处。而之后的一段日子，我军则玩着猫捉老鼠的游戏，敌退我进，敌逃我追，当他真严阵以待时，我军又坚守不出。薛温晋林林总总地大概败了十几次，据说恨得他把随身佩带多年的宝剑给给生生劈了个老大的缺……而豫王那边，终于送来那封对我而言重如千金的密函，谌鹊通敌的铁证！

在八月二十的那天晚上，神都传来了惊天动地的剧变：中秋日晚，十皇子在府里摆宴，而王上兴之所致，便游幸十皇子府坻，谁知竟在半夜酒酣之时，王上叫刺客掳走，至今下落不明……

看来是事态严重，封不住了！不然以王上遭掳如此大事，怎么说也得严加封闭才是……这么说，六爷真的动手了……

我第一个认知就是不能让薛温晋的兵力回去，于是我当即招来陈何年与孙长龄，商议过后，夜袭薛军。

薛温晋毫无防备，自然被我军打得一败涂地，薛温晋只率了三百多兵马突围。我不及追赶，马上让孙长龄收编降军，而我与陈何年立时赶回凌州。现在的形势，神都可谓是一触即发地严峻，六爷远在东南，谌鹊又与豫王有私，我，是一定要赶回凌州镇守才是，有了陈何年这位资深名将相助，我应该可以调动一下军马。但愿，一切都能顺利过关啊……

第 49 章

不到一天，马车便已赶到凌州的府宅。下了车，我望着朱漆的大门却迈不开脚，一时间许多心思纷涌而至，竟有些情怯起来。

“军师，军师……”陈何年不知在耳边唤了几声，我才回过神来。

有些尴尬地笑了笑，我举步正待上台阶，府门处却迎出一个我做梦也想不到会出现的人——儒辉，竟然是儒辉！

他含笑地朝我们一礼，“平澜，陈将军。”

“刑先生。”

“儒辉……你，你……”我极为惊讶，他不是该在平州吗？怎么会……与王上被掳事件有关系吗？而如果他在，那六爷……

儒辉朝我看了一眼，那眼神清朗而又渺远，比之初见他之时更为疏淡了，连自东丰之后一直带着的惆怅也淡得不见踪影。我心中隐隐一凉，有一种离别的预感。“我是奉令在此等消息的。”他轻笑着说。

我和陈何年互看一眼，心中都已明了，但却是不便说破的，当下只有随着儒辉入府。

“儒辉，你到几天了？”知晓了原因，我心中的担子好歹也放下了一半。

“到了三四天了，正好听说你和陈将军以二万兵马打得薛温晋十万大军丢盔弃甲……”他笑着说，语气听来似乎愉快得很，但看他的眼，却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他的眼神是冷的，有种不确定的不安融在其中，此时的儒辉是冷静得吓人的，有种因下了决断而展现出来的果断与锐利。他仿佛已经看破了一切，随时准备消失一般。

或许我的脸色过于沉重，儒辉敏锐地转开一个笑脸，眼神稍稍透出些识人间烟火的暖意，“这几天我可是享尽了口福哪！燕巧姑娘的手艺可谓已臻绝境，一手漂亮的厨艺呀……真让人直想长两个肚子！”

我轻笑，燕巧的厨艺自然好得没话说了，现在一想起来，馋虫都上来了。近一年了呀，都没好好吃过燕巧的菜了，不知她有没有更上一层楼……咦？儒辉与燕巧怎么认识的呢？我颇有些思量地看着儒辉，只见他淡无可寻地叹了声，眼神是放得更远了。这种神情，看得我心中一紧，他的意思是如此明确。

陈何年是外将，自然安排在偏院的息园休息。我自然还回我的后院，儒辉与我同行，我们静静地走着，良久，他才幽幽地说了一句，“我快走了……”

纵然早已料到，纵然早已明白这个决定是最好的，但在亲耳听他说出口时，仍觉得心酸难抑。为什么都要走呢？为什么不得不走呢？为什么离别之于我，总是显得那般容易呢？是不是我的命太硬，以至于在我身边的人最终都会离我而去，虞靖，拘缘，秋航，还有成千上万的将卒……现在儒辉也要走了……我甩了下头，我这到底是在想什么！儒辉是要去过他真正想要的生活了，那方世界里，没有战乱，没有仇恨，没有杀戮，没有血腥……可是，纵使这般美好，我却仍是不舍，一个知己……

“决定了什么时候走吗？”

“办完那件事之后。”儒辉的声音忽然间充满了一股肃杀之气，我侧脸看他，第一次见他有如此冷厉的表情，应该是王上吧！灭门的刻骨之仇呀……

他眨了下眼睛，随即把那抹让人心悸的戾气平息，“是时候了……我期待已久，等的就是那么一天，‘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竹喧归浣女，莲动下渔舟。随意春芳歇，王孙自可留。’，我刑儒辉不过一凡夫俗子，前半生为家世汲汲营营，后半生，能够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已然不错。平澜，你也应该替我高兴才是。”

我强忍住眼泪，和着泪展颜，“是啊！我当然替你高兴了，不知你门前的松树能结多少松果，也好送几斤松子给我尝尝！”

“嗯，嗯，一定一定，只要不被松鼠给抢了先，我一定送来。”儒辉也笑，即使笑容很淡。

我忽然想到燕巧，那种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的日子一定比现在更适合她，我犹豫地看着儒辉，不知怎么开口。

“你我之间还有什么不能开口。”

“……儒辉，可以……带燕巧走吗？”

他了然地看了我半晌，给了我一个极明白的答复，“不能。如果我带走她，我会恨你，而她会恨我，从而恨你。”

我一愣，儒辉苦笑了一记，然后走开。……如果我带走她，我会恨你，而她会恨我，从而恨你……

不知想了多久，直到眼前出现燕巧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身影，我还怔愣着以为眼前的一切是那样的不确实……

“平澜，我都煮着好菜呢！怎么可以让它们全冷掉呢！”燕巧在我眼前挥手，“嘿！回神啦！……平澜，至少我还在你身边，许多事注定的就要放得下……我可以等你一起走，我们一起走！”

她抓握住我的手，温暖而有力的手劲传来，让我的心在这一刻又恢复到往日的温馨与安宁。我反握住她的手，“是的，等到完成之后，我们一起走！”

她明淡的眼中笑纹奕奕，忽然一撅嘴，嗔道：“喂！你到底要不要吃饭？回过锅的菜可没了我的绝顶美味喽！”

“呀！那还等什么！快走，不，是快跑……在军中的那段日子可不是人过的，我跟你说啊……”一路上我们边絮叨边小跑向屋子，不知是不是刻意，我俩都未提及伤心的事，不是遗忘了，却是真正地只流连在脑海里，而不再流连在悲哀里。抬头看蓝蓝的天色，我不禁想，原来日子可以活得那般惬意，只要真的把什么都放下……哪怕只有一刻，也可以快乐而轻松……

回到因久别而显得陌生的屋子，燕巧已排开一桌好吃的，什么美味都有，我含笑看去，却在心中多少刺了一下，香菇炖鸡、红烧狮子头、酱烧回鱼块、葱香干豆腐……虞靖的偏爱，三人聚餐时，燕巧每回必做……

“你拿下桓河、丰岗，虞靖的仇也算报了一半，今天我做了虞靖最爱吃的，备了酒，也算是薄祭。”她笑着坐下来，明淡的眼中有一种很深刻很隐约的喟叹，“其实她太傻，有些事……何必呢……坐下吧，咱们今天不醉无归！”

“好。”我坐下，我和她都太需要一个理由来好好放纵一下，“不醉无归。”燕巧的话并不全为虞靖，我明白，却无能为力……但愿，一醉解千愁！

酒是凌州上等的垅觉芳，甘冽冽，比之‘琼饮’更为有劲，没喝过几盏我和燕巧便已微醺。糊涂间，燕巧抓着我的手，半靠着我和我一起看才升起的弯月，“……平澜，你知不知道……我，我从来没有见过像，像刑儒辉这样的人……那么明朗……仿佛一切恩怨……在他眼里，都，都只一瞬，就……风流云散了……我，我才与他相处了几天而已……却，却……呜呜呜……”她伏在我身上轻轻啜泣起来。

我神志不大清楚地拍拍她，“儒辉……的确是个好人……他是个好人啊……”

“是啊，他是个好人，他……要走了……”

“……燕巧，为什么你们都要走呢？为什么要只剩下我一个人？……我不想要离别的，燕巧……”

“……哭，哭什么……我都没哭！……他不要我……我也没哭……你哭什么……虞靖不在了……她招呼也没跟我打一个……我那段日子怎么过来的？你，我一直等你的信……你一直都不肯给我来个信……我，我也没哭……你现在倒来哭……”

“你以为我不想啊……我怕你恨我，我杀光了丰岗的五万人……五万人，五万人！我每晚都睡不踏实……六爷让我回凌州，他连个面都不露……我忍了那么久，我，我难道不能哭！”

“好，你哭……我也哭……我们一起哭……我好恨她，好恨她，我也好恨自己，为什么就不能拦住她……”燕巧颠三倒四地拦我倒在地上，不断地打着地。

“……什么……”

“虞靖，要查谌鹊……我不肯帮她……她，她就去找了修月……我不知道修月的心怎么会这么狠哪……好狠好狠，她也不怕给闵儿损阴

德。”

“……修月？”

“……我不敢告诉你啊……我知道你……你会疯掉的……她明为相助，却只是借着，借着虞靖的名，为，为自己铺路，然后，再出卖了虞靖……我好恨她……”

我呆呆地看着弯月，口齿不清地含糊道：“是呀……我会疯掉的……”

“唔……对了，”她爬起来，抓住我的领子，“不许告诉自己……你会疯的，不能告诉自己……我不告诉你，你也不要告诉自己……”

我嘿嘿地傻笑着，“好，好……”

一个晚上，燕巧不停地说重复着这句话，我也不停地重复着我的允诺；燕巧要求她自己也不信的承诺，我允诺着自己也不信的承诺……有时候酒是个好东西，能让人忘记许多不必要记得的事情，我想，如果不是后来修月自己说出来，我永远不会再记得有这么一个弯月清照的晚上，我和燕巧自欺欺人的一幕……

天亮了，昭示所有的恩怨都将重新提起。酒醒了，代表无奈与责任重新压上彼此的肩膀，放纵已没有理由。

对于凌州，我的到来自然也在这表面波澜不兴的府中激起了一些涟漪，人人都还记得年初时我在这里的所作所为。情景一幕幕重现，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已满手血腥。

那日，我从凌州府衙回来，径直入书房，因一直有着心事，冷不防腿上被紧紧地抓住。我惊讶地低头，看见了一个十分可爱又灵秀的小男孩。他抱着我的腿，从他摇晃的姿势看来，许是才刚学会走路没多久，想找个东西来平衡一下。

“姨，姨……要抱抱……抱抱……”小手紧紧地攥着我的衣角，他有一双精巧的眉目，那样熟悉，那样的相象……我不用看身旁的侍奉丫鬟就知道他的身分了……是，闳儿吧……

我蹲下身，轻轻将他抱着起来，孩子不瘦，却有些气弱，稚嫩的小脸上，多是略显苍白的肤色。

“闳儿。”我听见一声轻唤，转过头去，修月一身端丽地走了过来，我看她，她也看我，眼神里已没了丝毫往日的温情，有的，只是阴冷冷的让人如坠冰窖的凌厉。

那丫鬟一脸尴尬地走到身边，轻声对我道，“姑娘把公子给我吧，公子身子骨弱，常会被吓到……”

吓到？我朝她看了眼，将孩子轻轻放下，从手腕上卸下一条由红绳串着的桃胡。我幼年时也常会被吓到，这桃胡是爹娘请镇上的庙祝开了光之后给我戴上的。许是真的有用，我自此后便再没被吓到了。

我将之系到闳儿白嫩的小手上，摸了摸他的头，“如果闳儿觉得怕怕了，就摸摸这个小桃胡，这样，里面就会有神仙跳出来保护你。闳儿有神仙保护，就不会怕怕了，好不好？”

他好奇地看了我一会儿，又摸摸桃胡，冲我展出一个极明亮的笑容，天真又无邪，“神仙保护闳儿，打，打坏人，姨，姨，亲亲。”他粉嫩的脸贴上来，如此率真的表情，将心中的阴霾一下扫去，我笑着亲了他额头一记，他才呵呵笑着由着丫鬟带走。

我和修月互看一眼，她面无表情地牵着孩子走了，身旁，小闳儿还扬着手翻着桃胡玩着，口齿含糊地说着“给姐姐去看看”的话。童稚的心，是容不下一点杂质的，但愿闳儿不会随着成长将这分姐弟亲情给沦丧了。

回到书房，我努力将自己投入到公务上去，神都那边的局势波谲云诡，六爷的部队听说已开始班师了……而豫王，他已夺下了洛州，进而有些人心不足地妄想一举压制柳州，把手脚伸向晋平来。

三天了，我和陈何年跑了许多地方，由着这些见识，我才知道，谌鹊执掌的是番怎样的天地，我隐隐觉得谌鹊的心思并不简单，他把持的可不仅仅是后方而已呢！看来，以我一人之力是不可能动他了，只有借助六爷，在六爷回府之后，在铁证如山的情况之下，不管是明来，还是暗来，那才有十分的把握。

儒辉昨天忽然临时出府了，整整一天，毫无音讯，我和燕巧都很担心，他……似乎做着一项极具风险的大事……

第 50 章

晚上，我睡得不很安稳，半夜时分，我猛地睁开眼，惊骇地对上一道视线，凌厉的，激昂的，甚至还带着眼睛的主人那股子微颤的激越。我呆住，一身月白的长袍，在弯月的清晖下竟显得如此熟悉又陌生……六爷？！

他朝我看一眼，目光里有一种说不出激越，看得我心一抖，是不是做梦了？六爷怎么会有如此毫不冷静得几乎颤抖的眼神？我甩了下头，才要抬起头，却忽感腰间有一股强劲的力道袭来，身子蓦地一轻，人已撞进一具呼吸急促的怀里。

呀……我张大了嘴，还未出口的惊呼闷在这具似曾相识的怀里。六，六爷，他……心跳骤急，只觉浑身血液尽往头上冲去，我以手肘微微搁开一些距离，却差点给摔死。不知什么时候，我居然已不在屋子里，而是被六爷圈着在屋顶上飞掠。

……一定发生什么事了，不然六爷不会如此失常……我拚命让自己冷静下来，才想好好理出个头绪，六爷已一个俯身，落在一间小竹屋里。他放开我，也没吭声，往前走了几步，站在那里发怔。

我仔细打量了四周一眼，藉着淡淡的月光，我隐约地看见了墙头挂着的那幅画。原来已在水纹苑了……那么事情就是与太妃有关了？

我悄悄退在一边，心下也不无疑惑，是什么事忽然间就触动了六爷？以致于如此清冷的心性竟也有现在这样激狂的倾泻？……还有，照理他应该还在黄州的，从平州动身班师，不可能那么快，除非他早就动了身……我慢慢将他与儒辉的出现联系起来，会不会六爷与儒辉是同时出发的呢？如果是，那么王上失踪的事件……

我悚然一惊，那六爷今晚情绪如此激动，是不是就是说王上已……

我朝他看去，黯淡的月光投在他身上，漾出一晕极冷的光圈，他在发颤，很轻很微，像是由着心剧烈地跳着所带起的颤动。

窗子轻响，冷风灌进来，吹得我一个哆嗦，时维九月，序属三秋……我摸摸手臂上单薄的一层中衣，再看看一双踏着冰凉地板的赤脚，忍不住打了个喷嚏。擤擤鼻子，我正想叫声六爷，却在抬头时便撞上一个温暖的胸膛，随即整个人都被圈住。

“平澜，他死了，他死了……他终于死了……”

我愣住，六爷温暖的气息就拂在耳边，那样的激越。他死了……王上终于死了……

“现在神都那边都乱成一锅粥了……他的那邦好儿子，根本不急着找他……皇位，呵呵呵，要的都是皇位！没几个了……”

六爷几乎将我整个人都揉进他的怀里，我的脸埋在他的胸前，耳边是他有些凌乱的话与激烈的心跳，颈边是他灼烫得让人隐隐有些不安的气息，我只能任他抱着，全身上下由他笼着。

不知什么时候，六爷的情绪稳定下来，心跳也慢慢平复，但他却并未放开我，本是寻求慰藉的拥抱渐渐有些微妙地变化。我忽然一动也不敢动了，那种切实的热度，使得人整个儿绷紧，心也揪得几乎想缩起来。

这一刻的紧张逼人欲狂，感觉六爷环在腰间的手稍稍松了松，我几乎立即就想要跳开，却被他扣住了手。

“你想逃走吗？”

我一愣，顿时只能呆呆地朝他傻看着，风马上窜进来，但却消不去这分热度。他唇角轻掀，勾起一个美丽的弧度，手却乘势纳我重入他怀中。

他居然乘虚而入？！当时我的眼里一定流露出不满与指挥，惹来他阵阵低笑，他俯头在我耳边轻柔又无比坚定地道：“我不会让你走的。决不会！”

我抬起脸看他，“平澜，我真是喜欢你。”他说得像在叹息，但眉眼处浓浓地透出一股温柔与怜惜。心蓦然抖了起来，他没有动，只是这般看着我，专注而深沉，近乎执着地要望进我的心，把这样的情思烙在命运的深处。那温柔与怜惜似一股柔和而强劲的水流，深深地攻陷心底最柔软的一处，无坚不摧……六爷与太妃，原来极像。

在他的唇印上来之际，我抖着手想推开，我明知道有些事是错的，是不能做的，但是在那样的注视中，伸出去的手却使不上一丝力气，最终也只轻轻放在他的胸口。

头脑沉沉，已是什么也不能思考，只记得掌心传来的阵阵稳健又激荡的心跳的震动，一直传到心底；只记得他唇吻的温热，温柔地包

住我所有的不安，恍惚间竟有一种不顾一切的激狂；只记得他那双幽幽的凤目流转出深浓的情意，我的影子是他眼中的唯一……

还有什么可求？此时的我什么也不想理会，什么也不想顾忌，只想好好收藏这一刻的温柔与怜惜，只想好好记取这双眉眼……

捂着眼睛不适地醒来，入眼的却是陌生的淡青色帷幔，陌生的床板，陌生的摆设，是很陌生，却是好像在哪里见过。

门忽然被推开，我一惊，却原来是个侍女，“姑娘醒了？”

“你是？”我低问。

“是六爷叫我来服侍姑娘的。”她很乖巧地应了声，“我去打水伺侯姑娘梳洗。”

六爷……我蓦然一怔。

……我不会让你走的，决不会！

……平澜，我真是喜欢你……

我拥着被衾霍地坐起身，昨夜缠绵的记忆如此深刻而让人心跳不已。周围静极，那侍女也下去打水了，屋子里只剩下一个人，愈发显得我心跳声大似擂鼓，那样激烈……脸不由自主地阵阵发烫，火热火热的。我伸手捂住脸，噫！这般灼烫的触感，定是红得很了吧？手不自禁地抚上腕间，在没有碰到原本应该存在的桃胡时，我一愣，随即想起，那是给了闳儿的……闳儿……心在这一刻微微刺痛了一下，继而是修月阴冷冷的让人如坠冰窖的凌厉的眼睛。

心思纷乱起来，仿佛心头突然浇下了一盆冰水，一瞬间冷得让人龇牙。修月、张烟，她们有闳儿，有娴儿……还有拘缘、秋航……还有虞靖……

心一阵阵地发疼，六爷温柔怜惜的眼睛渐渐被漫过脑际的血色模糊，那里有拘缘的血，有闾儿的血，秋航的血，还有虞靖的……当一切都看不清了，只剩下一片凄红之后，浮现的是修月冷漠怨毒的眼神，让人怔在这无边的凄厉中，不得超生。

一切都是错的，都是错的。我抓着被衾艰难地喘了口气，然后掀被下床。不能再留在这儿了，不能！

门被推开，手一抖，我险险地抓住被子，抬头一看，是那个侍女，“姑娘，水打好了，请梳洗。”

看她将屏风架起，并叫人抬进一只木桶，我定了定神，“六，六爷……让你伺侯我梳洗？”

“是。六爷现在正在前厅议事，刑先生有晋平的军情汇报。”

我朝她看一眼，她怎么知道那么多？她似有所觉，马上又低了头。我由她扶着跨入木桶，水气蒸腾，本是极暖的，但现在，我的心底却冰凉一片，竟纳不入一丝热气。

“六爷说了，午膳就请姑娘到前厅去。”

我看她捧来一叠女衫，微一皱眉，六爷的意思是……我暗自苦笑，看来是不走也不行了。“去帮我把西偏间的包裹拿来就好。”

她不多话，立时就取了来，在我的示意下退出屋外。

换上轻便的男装后，我看了圈四周，才真正认出这里。原来竟是‘洗秋阁’。那边的窗外应该就是当日下棋的地方吧，书桌上依然整齐地摆放着笔墨，一时间心头涌上无尽的酸楚，想留下点什么，可什么是该留下的？留了又有何用？

我从包裹里取出几张银票和一些碎银子揣入怀中，便推开了门。

“姑娘要出门？”那侍女居然就在门外。

“啊，是。我想起昨日在北街看中了一本书，当时手上没钱，今儿没事就先去一趟。”

那侍女躬身一礼，“那请姑娘早去早回。”

“那是自然。”我举步便向偏门走去。六爷正在前厅与儒辉商量吧……想他从容淡定的神情，我几乎就忍不住想要回头。那股冲动是那样激切，原来竟是在不知不觉间，我已用情到了这个地步了吗？但，若能回头，我又何苦要走？咬住唇，我一阵疾步，几乎是跑着出了府。是不想让人起疑的，是真的想走得坚定的，但，在跨出偏门的时候，泪止不住地滑下……我真是喜欢你……曾经，他也是这般喜欢拘缘，喜欢秋航，喜欢修月，喜欢张烟的吧？

“这位小兄弟，你怎么了？”

抬起脸，一名老妇站在面前，我连忙将眼泪擦干，“没事，没事。”

是呀，已经决意要离开，又何必恋恋不舍？又何必在意这些？我吸了口气，直奔南边的九渡。出城是来不及了，六爷想是马上就会发

现，只能走水路。我在铺子里换了身衣裳，又买了顶斗笠，终于在巳半赶到了九渡。

正要上船，忽然就骑来了一队人马。我心头一惊，忙将斗笠压低了些。

“奉晋岑王爷令，前来捉拿一名逃犯。”说话的是府中的沈万祥。我躲在人群后，连忙悄悄溜到船尾，“……凌州戒严，所有船只不得出城……”

我暗道要糟，现在是六爷最不该出现在凌州的时候，他本该低调地寻人，可现在居然是光明正大地显出名号来封城，看来是不把我抓回去不肯罢休了。心中一痛，却听舱中一名妇人爬了出去，“大爷，大爷，您行行好！我对岸的孩子可正等着我回去给他煎药啊……他，他发着寒，求您行行好啊……大爷！放我过河吧，大爷……”

那妇人涕泪俱下地跪趴在沈万祥的马前，沈万祥犹豫着，旁边一个渡客插了句嘴，“这位爷，放这条船过河吧。这船上总共那么些人，有没有逃犯看得清楚。”

“是啊，是啊，放她过河吧。”

沈万祥看了看一直哭求他的妇人，终于还是点了点头，“好吧……等等，”他一步跨入舱中将所有人都看了圈。我心拎得老高，所幸身旁那个插话的渡客的身子微微前倾，正好挡住了我的脸。

沈万祥没有发现，便出了舱，放行。

船驶开渡头，远远还听见沈万祥在查问渡头摆渡的人“……有没有一个模样极为清秀，身穿一身蓝衫的年轻公子来过这里……”

声音渐趋渐远，进而听不见了。走了……我靠上舱壁，心中疼得针刺一般，手不禁紧紧抓住领口青色的布料，忽觉手中似卡有一件硬物。我摸摸领口，从脖子里掏出一块黄玉，小巧精致，握着温暖异常。另一面还刻有几行小篆，我仔细翻过来看，却是：倾国心系　旻持　庚辰年九月廿六子时。

旻持，旻持……

平澜，你会助我打下这个天下么？

……平澜指天发誓，此生定助六爷完成大业。如违此誓，天地不容……

……平澜，我真是喜欢你……

胸口火烧火燎地疼痛起来，灼热得让人难以呼吸。情动处，即是离别时。昨夜的欢爱，曾经的誓言，如在眼前，可你我之间又岂能真心相守，毫无旁鸢？你的妻子，我的姐妹，为了这个名分，多少东西失去了，多少事情做错了，如今，你要我如何能够呆在你的身边？你赠以玉佩，心意我自明了，可我此生，却是终究要负你了……连那个誓言都无从实现……

“平澜姑娘。”

耳际忽然传来一声极低地轻唤，声音几不可闻，却让我立时心惊，拾起了十分的警惕。平澜纵是天打雷劈，也决计不会再回去了。爱恨情仇不是说放下就可以放下的，但，自我跨出那扇府门，踏上这条船起，一切便不能回头。

“姑娘可是刚刚那位大爷要找的人？”说话的正是刚才那个插话的渡客，一副生意人打扮，很面生，也并不年轻，一双细小而闪着狡猾光芒的眼睛正阴险地盯着我，如蛇蝎一般的人！我扫了眼舱中其他人，他们议论着逃犯，并没有太过注意这边。

他绽开一笑，有一种冰凉滑溜的感觉窜过脊背，仿佛一条蛇游过。我强忍住一个寒噤，没有说话，只是戒慎地盯着他。

“姑娘莫惊，我……”他凑上前，用更低的声音道：“在下兰裘生，是从神都过来的。”

神都？听了他的话，我的心忽然就这么平静下来。神都，或许就是我唯一能去的地方了。“先生叫我别怕是何用意？”

他看着我，笑得更加阴滑，“姑娘才华，兰某早有耳闻，如今……如今十二皇子众望所归，登基在即，新朝才立，正是求贤若渴之际……姑娘，此处不留人，自有留人处。”

我冷眼睇他，想不到凌州竟然还有神都的人。我故意皱眉思量了一番，方朝他拱了拱手“兰先生再生之恩，平澜没齿不忘。”

“呵呵呵，好说好说。”他摸了摸嘴上的八字胡，小眼转来转去地看我。

“平澜身犯重罪，能得先生不弃自是万幸，但眼下……”我也压低声音，“眼下平澜手无寸功，如何取信十二皇子，不，该是王上？所

以，可否请先生先带我去一处安全的地方藏几日……”

“姑娘这是何意？”他紧盯着我，口气带着惊慌。

“先生莫惊，请听我一言。”我咬牙做出无奈状，“先生可知我为何要逃出凌州？”

“何故？”

“我为报姐妹之仇，想除掉谌鹊，颖丘谌鹊。”

“颖丘谌鹊？他，他可是……”

“没错！他嫉贤害能，将我的挚友生生给害死，我好不容易查到他的痛处，却反为他陷害，但此仇不报，我如何咽得下这口气！”

“姑娘已有良策？”

“是，我已全部安排好，却只差最后的收尾了……先生，我想了一条妙计，就是将这证据泄露给刑儒辉，让他把事情捅给六爷，谌鹊自然不服，只要由着他们两个一斗，最好的结局便是谌鹊死，而刑儒辉给逼走……如此，我了了心愿，于王上处也可有所献上，岂不两全其美？”兰裘生，羽州武定人氏，任吏部一个候补主簿，是十二皇子一党，但却备受左仆射崔长河的打压，为人贪财阴毒，是个有些门道的小人。他会助我并将我引荐给新一代的王上是打的什么主意，一眼就可以看明白。

“姑娘真的做得到？”他皱眉思索着，这于他当然也是冒险，但显然已被我说动八分。

“平澜骗先生又有何用？我本已是个被通辑的人了……”

“好，我就信姑娘。”他下了决心。

“多谢先生，先生大恩，平澜必定结草衔环以报。”

“姑娘客气了，那依姑娘之见，到哪处落脚方便？”

“……晋平，谌鹊的眼皮底下，我有一个自己人，绝对只听我的话。”我犹疑了下，“只是眼下如何出得了晋岑王爷的地盘而去晋平呢？”

“这个么……我自有主意。姑娘放心。”他笑着眯细了眼。

我不再作声，他要他的高官厚禄，我做我的计较安排，彼此各得其所，倒也不失为一条生路。待到了神都……

六爷，平澜指天发誓，此生定助六爷完成大业。如违此誓，天地不容……

……旻持……

第 51 章

兰裘生居然能带着我由池州转入晋平，这虽是绕了远道，却极不易被发现，不由地，我对兰裘生又添几分戒慎。

路程行了整整两天，我也想了整整两天。想燕巧：不知道儒辉会不会终究能带她走？燕巧呀，在凌州，她可会平安？想儒辉：不知交由张炳带去给他的那张“明月松间照”的名画是否能让他明白我的意思？他真的应该走了，再不走，六爷会猜忌……而如果他真的照我的意思把谌鹊办了，那于军中是再无他的立身之处。本来如果这由我来，那也不过是多背一条惹人忌讳的名头而已，我自插手军务就不再是平安自由身了，可是现在……终是要拖累儒辉了。但愿，此事一了，他即刻就走，带着燕巧走。

每夜，我都将计划细细整合，这一次是真正地做到了算无遗策，也是真正地想让自己摆脱那种心如刀割的创痛。然，几日来最是萦绕于心，牵动情思，婉转委曲不可胜诉的，仍是，终是那人……纵是走了，离了，却还是舍不得，放不下。怎么能忘记，水纹湖畔的点点心动？怎么能背弃几次三番的挚语盟誓？怎么能无视时时刻刻明里暗里的维护？伤重醒来，床畔焦灼的身影是如何扣紧我的双肩！月夜湖畔，清拔的侧影是何等样的萧索哀伤！千军万马中，策马扬鞭，凌厉中原，是何等样的傲岸！我兵败九茶山之际，一笺箴语是何等样的深沉信任！情动时，轻言抚慰，又是何等样的温柔怜惜！种种种种，其实早已镌刻于心，在不知不觉间，一个眼神，一句轻语，尽是情根深种。

只是，纵是两情相悦又如何？纵使情根深种又如何？我与他何来情缘？他依旧是六爷，是晋岑王，是执掌半壁江山、威慑天下的霸主，他……终究是要尽取天下的，纵然他亦情意深深，也不过只是一晚的嵇旻持。天下之于他，是必取，也是必得。只是待大业得成，他又将如何安排我？我的活路只有一条，但那唯一一处可容身的地方却

是我无论如何都不愿待的地方……如果他这样安排，我纵使不能反抗，也永不甘心！他，如何能这样待我？但，他又能如何待我？

所以，我也只能倾力助你完成大业，以我毕生才智心力报你情意，若能苟得残命，我请你，终能放了我，让我与燕巧，终能有机会他乡再见……

整个南边，只要是六爷势力所及，都派出了人马找寻我的下落，而我此时却躲在一条小乌篷船上听着张炳回报的消息。

“信已送到，燕姐姐这里的信也传到了，但她说，她说……”张炳有些嗫嚅。

我朝兰裘生看了眼，“但说无妨，兰先生不是外人。”

张炳防备地朝他瞟了眼，“燕姐姐说言之所出，终生不改，只待他朝共归田。”

言之所出，终生不改，只待他朝共归田……真是什么打算也瞒不了你呵，看来这条命非得保下来不可了。燕巧，你可知你这句话让我做出了什么样的承诺啊！

“明节呢？他这里交待过了吗？”

“是。他已将人都找齐了，只等刑先生将那封谌鹊与豫王私通的信交给六爷就去告发。”

“办得好。”我点头，转向兰裘生笑了笑，“兰先生，不过十日，谌鹊必死。不出一月，刑儒辉必定被逐出凌州。”

“姑娘妙计，兰某佩服。”他笑眯了眼，但话中的阴沉仍是充满了猜疑。

我低头一笑，这是对双方都有好处的买卖，不怕你不上钩。因为此时，神都已传来更大的消息，王上在失踪数十天后，突然被发现暴毙于其寝宫。王上驾崩，大丧是其次，皇位是其主，各皇子积极行动，十二皇子晋宁因有左仆射崔长河的扶植，又加上有一个手掌兵权的舅舅沙琪的拱托，在继几位皇子死的死伤的伤后，基本上是可以稳做皇位了……只是，他居然没淮六爷进神都吊丧！防六爷乘势夺了神都的确是想到了，但，鼠目寸光，现下得罪了六爷，日后还能希望好

好收场？这是后话，但不管怎样，十二皇子登基，兰裘生为讨好新皇，能立个大功回去自是上策。

想起谌鹊，我的眼睛不禁一冷，再多不过十日！

八日后，九月初二，谌鹊回凌州不过三天即被拿下。动作快到令他措手不及，当日即行审理，谌鹊暗中勾结豫王，主谋毒害闾公子；其后又私通豫王，密谋反叛，欲除六爷，要胁姜夫人，以立闳公子为主公，独揽大权。如此两款大罪，谌鹊还能辩什么！更何况物证有信，人证么我也委明节找了人一口咬死，谌鹊就是想赖也赖不掉。前者只是臆测，无凭无据，单凭几个祈婆香会的漏网之人极难落实，六爷如果只因这个也不会办他。但却还有了后一项，谌鹊不能说没这个心思，六爷想必也不会单纯地相信他真能为了自己而鞠躬尽瘁，所以这后一点就足够他拿谌鹊来正一正威望了。动作真的很快，干净利落，相信六爷与儒辉已先将谌鹊执掌的军务都夺了过来，再以极快的手腕将谌鹊拿下，让其党羽来不及动一动就尽皆伏诛……才八天啊，真是了不得！我本以为十天来个谌鹊落网的消息就已不错，没想到，六爷出手，果真是雷厉风行！

再十天，儒辉自呈体弱，请六爷准以还乡休养。这个消息倒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了，我本以为儒辉会以六爷逐他的名义而退隐，没想到居然是自呈，难道六爷不让他走？……不过，这样也好，只要能走了就好，远远地走，永远不要再回来了。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这番天地，终是被儒辉寻到了，寻到了。

这样，我是真的可以走得放心了，六爷如果还想我能回去，那燕巧自是不会有险，只要，她能防着修月……

等我赶到神都时，十二皇子已抢在几个哥哥之前在神都登基，成了比较正宗的王上。兰裘生向他引见我，于是，我的到来激起了朝廷上下，乃至六爷豫王那边的骚动。众说纷纭，年轻的王上于光禄寺设群臣宴，文官武将，甚至幕僚都在宴请之列。我本意不想如此声势浩大，但兰裘生为显自己之名，自不会同意我更名而入，至于现在这种做法会引起六爷什么反应，他全不在考虑范围之内。我起初并不赞

同，但转念一想，要在新朝立足，这个做法似乎更为快捷方便。只是，现在这么个阵仗，难不成还要让我舌战群儒?

“各位臣工，今日我朝迎来了威镇三军的女军师，平澜姑娘。”闻言，位于宾席首座的我轻抬起脸。王上离座来到面前，以一种超越君臣之仪的亲昵姿态拉起我，“平澜，你才胜诸葛，能归于我朝，真乃我朝之幸，天下之幸啊！”

我侧身一揖，不着痕迹地抽回手，“王上如此盛誉，平澜愧不敢当。新朝始建，王上年轻英武，继往开来，自当天下归心，平澜不过稍识大局而已。”这年轻的王上，权位还未稳固，但拉拢人心的手段倒学了不少。

“呵呵呵呵，今日你我君臣相交，不必拘束不必拘束。”

我敛身一跪，“平澜蒙王上如此厚遇，定当竭尽所能，粉身以报陛下。”

“快请起快请起！”王上手一托，我顺势站起，“来来，入座，入座。”

“谢王上。”但还未坐稳，对座一名文官便站了起来，擎着酒杯先向王上施了一礼，走到我面前。

“平姑娘。在下岳征。”

原来是曾经商州济丘周湖的坐镇军师，在与儒辉对阵时见势不对，偷马潜逃。不想，居然是混到了这里。我笑笑，欠了欠身，“岳大人。”

“久闻姑娘熟谙兵法，在下想请教姑娘，兵者诡道，以何为首？”

我扫了眼四周，所有人都朝我看过来，显然是下马威。但是仅凭你一个临阵脱逃的岳征也配？我淡淡一笑，“三十六计，自是走为上计。”

“走为上计？”他一愣，转瞬大笑，“如此，世上岂有胜仗？都成了逃兵了，哈哈哈哈……”

“大人此言差矣。所谓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如若当初大人您未在周湖军中保得有用之身，如今又岂能位列朝堂为王上效力？”

他脸色一白，在座的官员中也有不少人知道他的底，当下席间传出几声哂笑。

我端起清酒浅酌一口，今日的口舌之争必是少不了了。果然还没等我放下杯子，又一个站了起来，一打量，却是薛温晋。我心底嗤笑，手下败将也敢加入这个行列？

“久仰姑娘大名。”

你我又岂止久仰？“不敢当。”我微笑着等他继续。

“据闻姑娘曾是嵇府里一个小丫鬟，如今却能声名鹊起，真是可敬可佩。”

听着周围响起的窃笑，我诚恳地看住他，“薛将军如此知己知彼，定能百战不殆了。”我与他在郦阳交手也不只一次两次，本以为他屡经败仗，会有所长进，没想却更胜于前。英雄不问出身，他以此开刷，岂不自打嘴巴？

不再理会他难看的脸色，我剥了颗葡萄放入嘴里。嗯……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前头蝼蚁催？眼前有形形色色的人站出来刁难我，我撑着笑脸打发了一个又一个。左侧，年轻的王上端坐着不动声色地喝酒。啧，真是要诚心以待，又岂会搞这些花样？不过是你做戏，我也做戏。你的戏，我不屑一顾，但我的戏，他可会懂？我会完成许诺，但无论怎么看，终是我负了他……

翌日，我受封为天官尚书，名是属于吏部，但因我身分特殊，而六爷已上折来讨说法，一时让朝廷纷争不断，所以，我的手中并无实权。充其量不过是一个言官，只有说话的分。初来乍到，我不急。此处地接羌蒙，北防一直是重中之重，前不久又传来新可汗即位的消息。看来为了建立威信，很有可能近期就发兵南下。要打仗了，自是少不得让我带兵，现在不过等一个时机罢了。

心思很散，相思是埋入骨髓的，许多事并不是想清楚就能做得到的，而我也只能如此，把全副心思投注到天下事上，才或有所解。不能闲哪！我将手头上的事一了，便晃向府衙对面的“回蝶楼”。这儿的茶沏得颇有功夫，小菜也入味，几日下来，我便成了常客。

“爷，您来了？二楼靠窗的东间，今儿有几位大人包了，您看是不是……”店小二一见我就迎了上来。

“不打紧，瞧着通透的的位子就好。”在军中待久了，这身男装便再也没换下过。

“成。东正间一侧还有个小间，就是窄点，但清静。”

“就这样吧。”

“好咧！您请往左阶，一壶太极翠螺，马上就到。”

我走入东小间，的确是个很小的阁子，但却无窗无户，于外围只设一排围栏，放眼过去，无甚阻拦，还真是空旷又清静呢！

上了茶，我心一静，隔壁嘈杂的声音便传了过来。

“……哼！那小丫头还以为自己得什么势呢！”

“什么了不起！不就是跟着嵇，那个小王爷在军中打了几次仗吗？依我看，那压根儿就是个暖床的……”

“崔大人这话也太过……想那平澜也是位女中诸葛，仗的确打得漂亮。”

“赵将军此话差矣，一个正经人家的女子应该安分老实地呆在家中相夫教子才是。哪有她这么混迹在一堆男人当中的？品行不端，这还有什么才德可言。”

我抿着茶，淡淡地听着，左仆射崔长河，已历两朝，深受先王的宠幸，算是托孤重臣，但为人贪财奸佞，多受范阶等人的贿赂，自是一丘之貉。

“……要我说，那，那嵇小子也不是什么好种！”

我眉微微一敛，端起茶呷了口。

“他与他娘都是一路货，长着一张妖气的脸……”

“不会吧？晋岑王据闻并不与倾国夫人相似。”

“啧。长得倒的确不像，但你瞧那样儿！哪有男人美成那样的？要不是为了那张脸，先王早就下手除了他了，哪容得下他到现在来坐大……当年他娘水倾国可是不逊于北地第一美人江怀沁的美人，先王不是还亲封其为‘倾国夫人’么？哼！也是个不安分的女人，居然妄想勾引先王，最后被嵇沧鼎赐死……也算是死有余辜，嘿嘿嘿嘿，你们不知道哇，当年我为逗先王开心，一起游幸嵇府……”

“崔大人所言恐怕言过其实吧。”

“言过其实？哼，当年我就任翰林供奉，身兼内相之职，先王什么事我不知道！就是当年刑钧的事也是我……呵呵，也是我亲眼所见……”

我闭上眼深吸了口气，原来，原来太妃居然还蒙如此屈辱！先王是个什么德行的人！性好渔色，贪得无厌。什么勾引！那样温雅圣洁的女子会去勾引先王那样的人？定是那老匹夫乘人不在，想上前调戏，调戏不成，恼羞成怒，太妃为保先爷免遭刑府剧变，才含冤而死……儒辉的母亲就是不愿受辱而自尽的。那崔长河定是设计坑害刑府的走狗！而太妃一事，定也是他一手挑起，一手策划。

莫怪六爷会留儒辉在侧，莫怪他见到那株冰玉雕成的倾国牡丹会有如此切齿之恨，莫怪他要多方谋划，亲手诛灭以泄毕生之恨！

原来……原来啊……

我睁开眼，感觉从心底深处泛起无比的酸楚，一层涌上一层，漫过心肺，直逼喉间。满溢的呛辣感梗得呼吸都困难万分，抓着木桌的手，指甲也掐入其中。崔长何！即使将你挫骨扬灰，也难洗你满身罪孽之万一！

我吐了几口气，任凭心中波涛汹涌，我仍是松开手，稳稳地端起茶喝了口，今后的路该怎么走，我已想好。掏出银子，正想付帐，却有一人坐到对面。那人一双灰眼紧紧盯着我，我于是又坐了回去，只见他从怀中缓缓拿出一块令牌，小小的乌木牌，上面有个“六”字。

我看着他，用手指蘸着茶水在桌上写了一句话，然后抹平，那人又看我一眼，抱了抱拳便闪身不见。

伊尹事桀君且待……平澜此生，定助六爷完成大业，此志永不更改！

第 52 章

六爷上的折一直压着，一时衍州军报频传，说是六爷出兵占了樊阳，并打算进占柳州。兰裘生与我通过气，崔长河一党的意思是把我交出去，以免六爷兵临城下，扰了他们的太平盛世。我心中嗤笑兰裘生，这是招摇我名字的必然后果！他现在可谓是骑虎难下了，只能听

我的。前几日见了那个灰眼人，我就可以确定，六爷应该不会再为难神都，但我怎可让六爷空手而归呢?

崔党已是对立，那唯一能依仗的就是太尉沙琪，王上的舅舅，新立的王后沙氏的叔叔。依他的权势，本可在朝中只手遮天，但却偏偏有个崔长河与其一别苗头。况且，再过不久，崔长河的孙女就要被册封为贵妃了，据说美艳无双呢。如此一来，我若想在朝中有说话的份量，就只有借助沙琪的力量。

好在兰裘生也不是笨人，一夜密谈之后，他便重金打开了沙府的大门，并在王后那里也颇收了几个人心呢。这一线一安排妥，我便在朝堂上进言了："王上，如今晋岑王举兵北犯，其军备整肃，兵力雄厚，固不可与之轻战。然我王初膺大宝，天下归心，世间才子莫不如幼鸟归林，咸与相附。平澜才庸，固当不惜，仍不自量力，请陛下以臣为始，咸纳天下名士。若陛下以天子之尊贵而效汉景诛晁之弱行，岂不令天下士子寒心？窃以为陛下失之。"

"王上，因尚书大人久居晋军，于军中大事了如只掌，且深具军威，臣以为晋岑王出兵实出于内心忧惧。如今天官尚书在我朝任职，晋岑王必定心有戒惧，此举实乃一石二鸟之毒计。一则可借朝廷之手除去一心腹大患，二可弱天子之威，使王上失去如此才士，以绝天下士子归附之心。请王上三思。"兰裘生立时跟进。

王上看了我半晌，"爱卿之言甚为有理，然何以退晋岑王之兵？"

这就不必我来说了，一旁首列的太尉沙琪立时出列，"启禀王上，臣有一计，可不动一兵一卒而退晋岑王之兵。"

"哦？太尉有何良策？"

"王上初登大宝，然众皇子叛乱，不遵遗诏，自立为王，柳州为三皇子所据；崇阳山与圆朵山之间伊河河谷为八皇子所占；九皇子、十皇子也在至河两岸拥兵自重。神都自伊何以南，兵乱纷扰，豫王冯定山又强夺洛州，臣以为王上不妨诏令晋岑王除叛柳州，并准其兵驻柳州……"

"太尉之意是将柳州拱手让人？若那晋岑王贪心不足，不肯罢休，再次举兵来犯，又当如何？"崔长河不待沙琪说完便一阵驳斥。

沙琪重重一哼，“左仆射大人到底只是文官，不谙兵事，晋岑王若占下柳州，右有豫王在洛州虎视，左有其他几个叛贼相防，如此牵制，他还有心力做什么动作？”

我冷眼相看，不发一语，任两派相争。有了王上可发兵除逆的诏书，又得了柳州，那些个牵制于六爷又算得了什么！有一就有二，神都如今分崩离析，正好吞并，而当神都有所察觉时，我的线应该也已布全了，到时察不察觉都无所谓了。现在六爷最大的敌人是豫王，神都这边不应于他有所分心。

廷议没有任何结果，但王上已有七心动，另外的三分应该就是对我的防忌了。果然。才三天，王上满孝，册封贵妃，百官便齐聚御花园中的尚仪阁贺喜。

席间自有歌伶献曲，范阶朝我看了眼，伶人就拨起琵琶唱了一曲《涉江采芙蓉》“涉江采芙蓉，兰泽多芳草，采之欲遗谁？所思在远道。还顾望旧乡，长路漫浩浩，同心而离居，忧伤以终老……”

心中一刺，却没表露在面上。此曲如此意境，含沙射的自是我的影子。转过脸，依旧与臣僚互相敬酒，装作没看见王上打量的目光。

我退避了，却没想到曾决这个曾在先爷手下做过一年兵曹，后反投崔长河门下的小人也敢出来刁难。他仿若一时兴起地接过伶人的琵琶，弹唱起来“……谁谓河广？一苇杭之。谁谓宋远？跂予望之。谁谓河广？曾不容刀。谁谓宋远？曾不崇朝……”

我冷笑一声，想以流浪卫国，欲归不得的宋人喻我么？小心搬起石头砸了自己的脚！我反手掉转竹筷，击着酒盅以作和，长声而歌：“枯鱼过河泣，何时复悔及，作书与鲂鳜相教慎出入。”

我放下筷子，与会者有半数人朝我看来，我朝曾决冷厉地扫了眼，离座朝王上直直一跪，语出时已带哽咽，“王上，平澜平生夙愿皆在得平天下，使亲人子侄俱得安泰。自投得晋岑王府，心心念念，耗思竭虑，只道自己投得大将，能助王上一平天下，开我盛世太平。然，入军才知，晋岑王野心勃勃，其下谋士也多阴险狡诈，我七姐妹誓同生死，却因谌鹊嫉贤害能，只余四人，也是反目成仇。此仇此恨，我何以甘心！……我百般设谋，只为得报大仇，然晋岑王其心不小，视谌鹊为心腹重臣，我之忠心反为欲杀之而后快的罪证……我……我本已是必死之人，幸，幸得王上不弃，如此厚遇，此生已决

意定当粉身以报陛下知遇之恩……然朝中多有大臣不信平澜能真心归附，王上，平澜生平所见能如此礼遇下士之英主，唯陛下一人，此情此恩，铭记终生。如若王上终当不信平澜之倾心以报，平澜愿以死明志！”说罢我一脸悲愤起身，作势欲撞石柱。

“拦住她！”王上一脸惊骇，待手下侍卫拦住我时，他才舒出一口气，安抚道，“君心如山岳，虽积金至斗，知汝不移。”他又转回头，朝身旁的人道：“今后不得再有人提及平澜的旧事，如违此令，必得重罚！范阶，就照太尉前儿提的意思拟旨。”

“是。”

我抹了抹眼泪，朝曾决看了眼，他明显地缩了一缩。

柳州的事基本平息，我便被拔擢为翰林供奉，几乎就是兼了内相之职。这是高位，但我无人，只靠太尉的扶持，极难有所施展，而要除掉崔长河一党，必须先断其爪牙如范阶、曾决之流。可是解决这些人，我不能亲手来。现在想来，唯一能用得上的就是兰裘生了。我小小转了个手腕，让沙琪出面，将兰裘生调到了吏部，成了吏部侍郎。如此，我的人脉便通过他，一一进入朝堂。

如今真的孤身作战了，身在异地，我忽然就觉得凌州是那样一个让人温馨的所在，即使那里也有阴谋，也有为难，也有伤害……但却是心之所系，情之所钟，纵然有着万般不能回头的理由，仍是如此的牵念。他……可好？前些日子有军情说六爷已与豫王在洛州均水交锋，小胜一场。他可是为着豫王的事烦心呢？还有燕巧……儒辉走了，她还会再笑出以往的快乐吗？……还有……修月、张烟，闵儿、小娴……原来恩怨也会因远离异乡而有所淡去……不能原谅，却已是恨下不心。在神都，我见识到了真正的后宫，内相的职务与身份上的特殊让我可以进出宫闱。也因此，我看到了那种帝王背后的辛酸与凄凉，成千上万被埋入深宫的女人，有老有少，有阴险有单纯，单无一例外地都带着阴暗的气息。这就是所谓的后宫生涯吧？

如今方知那曲宫人时常哼唱的小曲儿果真是情真意悲，不胜凄凉。“腐草舞萤火，垂杨只暮鸦。合欢枕畔苦忧煎，鸳鸯帐底难成眠；相思情无已，何堪红颜老，春花秋月空妍丽，良辰美景实奈何，痴心一片甚堪怜。离宫恒绝旷，兰艾苦摧藏，平生志念托东风，乞望颉颃不可得……”

今儿是既望，天边一轮圆月，清晖朗照。心中忽然就闪入一个念头，是不是，终有一日，六爷得坐朝堂，他的后宫也是这般阴暗凄凉？这个疑问就像蛛丝缠身，于心中留下一刻印记，抹之不去……

借着后宫争宠，我成功地让崔长河与沙琪的矛盾激化，我与兰裘生虽是太尉一党，但因此时已稍有羽翼，所举之人，所议之事反而更如我意。一切尽在掌握之中，而曾决这个叛徒也终于假着酷吏之手除去。

此时，神都西北的仲津与潼关均传来简书，羌蒙可汗率十五万大军急攻潼关与胡杨渡，已强占五个重镇，边关告急。沙琪欲举荐我为主帅，被我拦下。因为我知道，王上此人心胸狭窄，为人多疑，我若手掌兵权，只怕他会夜不安枕。但如果拜薛温晋为主帅，他也担心白白折了一员大将。毕竟我与薛温晋不和的事，朝野上下皆知。所以，出征一事，我不能提，相信王上也还想试一试，是不是一定非我不可，如果真是朝中无将，那他也只有损一个薛温晋来保他的宝座了。

又二日，即十月初三已入深秋，但前线的战况却是如火如荼，八百里加急的军报频传，潼关已快守不住了。被遣赴前线的薛温晋败绩连连，若不是念在崔长河的面子上，王上早就下令让其自裁。但也因为薛温晋如此不济，王上对于崔党也多有疏远。

终于，在僵持了十二天之后的十月初八，王上又征集了八万兵马，由赵黎佐领，我为军师，速救潼关。

我连着几夜不眠地与赵黎详究着军报中的所有情况：我军何以会连战皆败？敌军拿准了我军的什么弱点？

潼关，潼关，其南北长约六十里，东西约有四十五里，北临华河，南依高原，关背别望沟，关左有山，关右是河，关隘当险而立。关东高原夹道，仅容单马，行走五里，视力所及，只见一线青天，古人称关前五里暗六，即指此地。其城高耸峭立，南面与东南一隅，是顺山势之高下，削成垛口，这就把祺云山、凤仪山、象山、砚山、别望山等囊括于城中。正因着如此险峻，才得以一阻羌蒙凌厉的攻势。但是，光守潼关显然不行，羌蒙已夺下胡杨渡，只怕待其援军一到，潼关就成了瓮中之鳖，只待人取了。

赵黎的意思是先截胡杨渡，再反绕回去两面夹击潼关的围兵。这是一个大方针，但是胡杨渡地势平坦而开阔，羌蒙又多彪悍而骁勇善

战的骑兵，伏不可得，战不可胜，要如何截住？北地的战场对于我来说是比较陌生的，南方地形多变，崎岖逶迤，山势起伏，多可设伏，但是北地就不同了。地势高旷开阔，平坦多利于骑兵，而羌蒙素以马上安家，这优势是我族农耕为业的军民所欠缺的。我仔细回想着师傅平日教过我们的东西，当年师傅驰骋中原，威镇北疆，他的话应该非常有用。

胡杨渡四通八达，东可接潼关，西可通伊河，南可达凤仪山，北可纳鹿原五镇。‘我可以往，彼可以来，曰通。通形者，先居高阳，利粮道，以战则利。’

“赵将军，你看这样可不可行？”我拿过地图，以手划线，“派出一队人马暗暗潜入伊河北岸，在鹿原的官道上断其粮草，这边再乘势出击……”

赵黎沉默半晌，忽然拍手叫好，“军师奇谋，赵某今日算是领教了。就照军师之计行事。”

十月十四日晚，据细作的回报，我领三万精兵伏于鹿原官道两旁的林子里，果见四更时分，羌蒙的运粮车队，长长地排了一里左右，由几百人押运而来。我待其整个入了林子，一声鸣箭，部众掩杀了出去，不过半个时辰，便将其粮草尽数截来。而羌蒙人逃得逃，伤的伤，我并没有为难他们。

“将粮草尽数烧了。”虽然这么些粮草烧了可惜，但这是敌方后部，带上了反为麻烦。

看着几十车的军辎烧光后，我掉转车轼，回军。明日天一亮，就该有胡杨渡一战了。北地的地形利于骑兵，也利于阵法，我在渡伊河之前忽然就想起了邱御幸的八元撒星阵法，似乎很可一用，就将布阵的详细方略都与赵黎说了，不知这几日他练得怎样了。有多少成效便有多少破敌的希望。

正行着的马忽然打了个趔趄，车身跟着一震。我默然看着副将替我将马换过，鹿原马彪悍而壮硕，比之‘黑魁’也少有逊色……当日共乘一骑，死里逃生，那激越的呼息竟似仍在耳边，生死与共……那时的颤抖是为了他？是为了自己？亦是为了这份认定？……回营之后，练习马术，不能再拖！……谁竟想这一搁便再无机会了……如今我依

然会随身带着滇云的白药，却没有人再在耳边提醒一名好军师首先要做到确保自己的万无一失的话……

心中黯然，莫道不销魂，相思甚处已成痴……然，我纵是不能与你相守，也要助你打下这大片江山，遂你心愿，也全我情意。

我抬头深吸一口气，就从平定边防开始吧……

待我回军在胡杨渡与赵黎会合之时，赵黎刚刚大胜了羌蒙一仗，迫使其军后退了十里。我一入军帐，赵黎便笑着向我道："哈哈，军师妙计真是出神入化，那八元撒星阵法变幻莫测，所向披靡，打得那些蛮人……唉，要不是所习未久，阵法变幻上多有生疏，此战必能擒来那名羌蒙悍将杭木顿……"

杭木顿？怎么好似在什么地方听过？我心下有些犹疑，但并未深想。"赵将军，趁敌军锐气初挫，我们不如来个再接再厉怎样？"

"夜袭？"他眼睛一亮。

我轻轻一笑，"平澜谨遵将军将令。"

才过戌半，我军六万兵马偷袭十里外的敌营，敌军毫无防备，被打得丢盔弃甲，狼狈逃窜，只可惜其大将杭木顿率了三千兵马突围而走，但不管怎样，我军初战大捷，潼关之围得解。军报上传，直气得苦守潼关的薛温晋脸色发青。

我军重夺胡杨渡，将鹿原夺回两镇只是巧袭，毕竟兵力不足，敌军还是会再来。果然，才隔两日，羌蒙军卷土重来，又领七万精兵在离我军营寨十里处的肥羊坡下寨。赵黎这几日勤习阵法，撒星阵已练得颇为纯熟。获悉羌蒙再来，当下夸口要拿下杭木顿来立头功。

我对于军功全无兴趣，只想早点解决战事，北地的冬天极冷，还未到十一月，却已下过了一场小雪。天骤然冷下来，但军中军备却极差，许多兵卒都无冬衣佐身，这仗拖得愈久愈为不利。还有一点，与羌蒙战，还不如与羌蒙结盟。羌蒙是近年来日渐崛起的部落，但其仍多受东北一带的突利汗王的压迫。而于神都，突利汗王早在十年前就夺了同西十六州和科沃地区大片肥嫩的草原。如果能与羌蒙联手，一西一南夹击，夺回同西应该不是太难的事。只不过现在看起来，羌蒙

的可汗似乎只意在报连年来神都对其的不公正待遇，而没有想过更图大事。

那打也只能是打了。“赵将军，敌军此次来战，语出狂妄，必定以为上一次我军只是侥幸取胜，因而定会托大的倾军来袭。不如，我军乘机袭取了他的营寨，让他腹背受敌？”

“嗯，此法也可行。那依军师之见，多少人马去袭敌营？”

“由凤仪山绕去肥羊坡，再袭其营寨，大约要三万人左右。”

“三万人？那这个阵法如何布得固若金汤？”赵黎脸色一沉，“只能派出五千人马。”

五千？我眉微微一皱，心中不齿，赵黎定是怕我来争这个军功。“至少一万，不能再少。”

他沉吟了半晌，终于勉强点了下头，“好吧。不过此去劫营多有险阻，军师还是明日与我一同前去阵前吧。”

真是防我防得彻底了，我若是想与你抢军功，又何必将破敌之法都与你计较！“多谢将军挂怀，平澜谨遵将令。”

次日对阵，我闲闲地在一旁打量敌军中一直未说过话的将军，身着厚重的战甲，庞大的体态、壮硕的身形在在都显示出十足的霸气。他手执长戟，横马一立，竟隐隐有万夫莫敌的气势。果然是一员虎将！眼光淡扫过去，竟发现那悍将竟有一双炯炯有神的虎目，而那如电的目光居然直朝我射来，如此惊异，如此戒慎……他认识我吗？怎么想不起在哪里见过呢？

只见他微微一笑，粗壮的手臂一扬，其兵卒立时摆开阵势。我隐隐有些不好的预感，但已然不及，赵黎已吩咐下去摆阵，几万人马整齐迅捷地移动开来。但我军一动，敌军也跟着动了，那将军一挥令旗，从其阵中迅速地涌出两队人马，个个都是手持弓弩。我一惊，马上拦住赵黎。

“赵将军，暂停布阵！”

他一愕，随即不耐烦地道：“军师还有什么事战后再说！”

我咬牙，“暂停布阵，否则我军会损失惨重！”

“你说什么？”

“他设弓弩的手法，我曾经就用来破过此阵，而且是大破此阵！”

“你，你是说……”

“为今之计只有依我令旗指挥，万不可再用故计，否则，丢失胡杨渡，潼关失守，我怕你我二人都只有以死谢罪了……”

“好，那就交给军师了。”

他将令旗交给我，我一手接过，不知道军中士卒能不能有适应如此变动。

方阵变幻，由八个开阖的门户缓缓变成了左右张开如鹤的双翅，大将被围于阵形中后，以重兵拦护。鹤翼阵，就是这种攻守兼备的阵形，意可左右包抄。只要两翼张合自如，既可用于抄袭敌军两侧，又可合力夹击突入阵型中部之敌。这个阵法我只用过两次，上一次是与黄天正阵决。如今敌兵强悍，但他却弃铁骑而改步兵，显然是只针对八元撒星阵法而来，要拚还有一线希望，只要他能在见到我变幻阵法后军阵有所凌乱……

我紧紧盯着那员大将，他不是杭木顿，他也并未冲锋陷阵，在看见我变幻了阵法之后，浓眉叠起。看来他真的没有做另外的打算，我总算宽了宽心。虽然兵卒于鹤翼阵并不娴习，但好在赵黎素来治军严谨，士卒对于旗令很是详悉，所以这个阵虽说速度不快，机变不灵，但一经交锋，切中敌兵也不习步兵之弱，总算是挽强为弱，颇占上风。

“当当当当……”

我抬头望去，敌军将领在鸣金收兵。我见好就收，也停下追击。但他却并未就走，虽处败势，却依然阵法不乱，只见策马上前，朗声道：“布阵者可是平澜平军师？”

果然认得我，会是谁呢？我驱车上前，淡淡一礼，“正是平澜。”

他仔细地又打量了一番，才大笑道：“我素知军师用兵如神，当日在桓河，我主也与军师有过交集，这阵法，本想学一招军师的故技，却原来在鲁班门前耍了大斧……哈哈哈哈……军师在此，我辈岂敢再与争锋！请军师稍待，我回禀我主，自有一会！告辞！”说完竟就撤兵急驰而去。

当日桓河？莫非竟是宝氏兄妹？羌蒙的可汗与公主？我带着一肚子的惊疑回营后，劫营的副将也回军来报，说是敌军不但未回营寨，还引兵尽数退出了鹿原镇。

“今日大将叫什么？”

“正是羌蒙汗王座下第一猛将其木得。”

其木得……如果羌蒙的汗王真的就是宝康，那联盟就有可能了。当晚我把我的想法与赵黎说了。赵黎其人虽说对于军功异常执着，却并不是个钻营小人，有远见，也有头脑，分得清大局，我与他如此一说，他沉思了半晌，基本同意与羌蒙联手以夺回同西十六州的想法。

于是，我俩联名上一道折子投到兵部，我还暗中书信两封，一封给太尉，一封给兰裘生，不过，我想有崔长河在，王上还是不大会接受我的提议，除非下一剂猛药！

第 53 章

待我赶至潼关时，关外的羌蒙军已后退二十里扎营。但才入城，薛温晋不怀好意的目光就时不时向我瞟来，让人警惕万分。果然，不过半天，兰裘生便有飞书传到。神都出了桩不大不小的事儿。本来我的意思是让兰裘生将一个月前拿下的范府家人范古送交刑部理判程彰审理，并连带地牵出一票人，但谁知，崔长河竟快他一步，上折参了我一本，说我与羌蒙私通，和谈一事实为叛国……崔长河，到底是混迹官场多年的老狐狸了。但他还是错算了一着，眼下王上怕的到底是什么？是我这个有可能和羌蒙私通的人，还是羌蒙，这个真正要攻进神都的彪悍部落？他算错了，王上在他眼里是一代雄主，在我眼里却不是。我在他眼里是个无处容身，只得忠于神都的谋士，但我依然不是。王上要定罪他自定罪，如今我兵权在手，一个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就够他担心了，更不要说我其实已有实力逼宫了。太尉是个明白人，他会小心劝住王上，也会在朝堂上与崔长河力争，至于我，只要能退羌蒙之兵，一切自不在话下。

本来是不想薛温晋了，免得有人说我公报私仇，但现在看起来，不把他给带进去，王上那里还盖不过……我将信转给赵黎看了，他狠吃了一惊。请求结盟的表折是我和他联名的，这里我如果是叛国，崔

长河当然也不吝惜赵黎这一颗棋子。所以，现在赵黎就是我的同盟，因为拿下薛温晋还得由他来。

“赵将军，你看，我们还有活路吗？”

“……马上撤回神都去向王上澄清事实？”他显然是在试探，谁都知道去了神都才是没有活路。

“……将军，去了神都……我们还能活着见到王上吗？”我不轻不重地点了一句，让他明白我的立场。

“……那只能另想办法了……唉！崔相也实在……国难当头，居然还在那里假公济私！社稷不幸啊社稷不幸……”

“将军，唯今之计，只能先想办法转开王上的视线……”

“怎么转？”

“当然是比私通羌蒙更大的事喽。”

“愿闻其详。”

“将军，一个月前，刑部理判程彰拿到了一个人，叫范古，刚从突利回来，被人密报，现正暗中关押在刑部大牢……”

“突利回来……范古！”他站了起来。

“是啊，似乎和中书舍人范阶范大人有瓜葛呢！”

他听了这话闷了半晌，终于又坐了下来，语音低沉“军师之意我懂了……事不宜迟，要不就在今晚动手吧？”

我微微一笑，“好。平澜一切都听将军的。”

当晚，在晚宴上，赵黎就依王上派他出兵时所封的虎符夺了薛温晋的兵权，然后拿下他，伤突囟肌W锩□允撬酵巛焕□□室庹桨埽□院萌猛焕□谋□v□细□□徊恪R踩肥担□焕□吹角济汕嵋拙驮谥俳蛴脘□亓酱Φ美□□才杀□诖艘员贝来烙□□□肜捶忠槐□□□饩驼□酶□思浣拥闹ぞ荨?

其实证据有没有都无所谓，关键是看王上的宝押在哪边，目前看来，我方比较占优势一点。如果真的没有错，那就应该好好谢谢宝氏兄妹了。

十月二十，在神都闹得沸沸扬扬了五天之后，王上终于定了范阶与薛温晋的罪。两人都是诛九族的大罪，同时朝中牵连官员达三十五

人之多。如今崔长河是落了势，范阶是谁的人朝中上下都知道得清楚，通敌卖国的事如若没有他指使，想来范阶也没有那么大的胆子。此案一办，他自是不敢再多说一句话来自碰霉头。看来兰裘生与程彰真是乱世中最擅阴谋的朝臣了……

这厢，连续八天没有动静的羌蒙派了个使臣过来，说是请我赴宴。此举让我一时犹豫起来，什么意思？羌蒙可汗的用意何在？是单纯毫无心机地想叙旧？还是想来一套离间计？不论是哪种，都是不好解决的麻烦，想了半天，还是上折给王上，请他准我借此机会与羌蒙可汗详谈结盟一事。现下没了崔长河，又斩了薛温晋，王上自是只能准我的了。

十月二十五，王上遣了礼部侍郎向汉青、凌练，兵部侍郎宇文书达抵达潼关，并准我以右仆射之职携同几位朝臣一同出使羌蒙。目的达成！

“赵将军，此去福祸难料，请将军积极备战，勿以我等为念。”临行前交待一句，我便与众人出发了。

两辆马车驶出潼关，经过长长的一溜狭廊，车马渐渐平稳起来，我撩开车帘。草原上青天白日，山抹微云，天粘衰草，满目迷离的景致便突兀地映入眼帘。又长又宽的伊河从远处蜿蜒而来，静静地淌着，将莽莽草原划成两半，一半在青天外，一半在青天下。一览无余的开阔之地，坦荡如坻，虽是衰草连绵，但仍有一种让人心旌动摇的震憾。葱黄的原野上，远远点缀几点牛羊，黑黑白白，有些落在山半坡，有些落在明明秀秀的伊河畔。

再行一阵，便是勒云山，北接祈香高岭，势如屏障，其间莽原起伏，森林茂密。而山坡之下，密密连延二十多里的营帐但出现在眼前。不时有马群急驰而过，带起一阵呼啸之音。偶有几名羌蒙青年天蓝色的身影奔过，夹过几声爽朗的欢笑，显得如此青春与活力。

车马行到军前停下，我与几位朝臣一同下车，已有羌蒙的将军在营外迎候。我细一看，这将军健朗又年轻，神采间似还带着稚气。他抱拳向我们一礼，用有些生硬的汉话道：“我主已在帐中设宴，贵使请！”说完还朝我笑了笑。

我猜测，“杭木顿将军？”

他咧嘴，“是我。右仆射大人请。”

我朝他回了一礼，与众人一同入营。才没行几步，却见眼前一花，一名头戴缎面盘丝荣花毡帽，着一身嫩绿为底间以深青山水纹路的长袍，腰间还佩一条镶有“乌力吉”图案的腰带，足蹬一双蹄形马靴的少女一下子就到了眼前。我还没看清楚就听见她快活地喊声，“平澜，平澜，你还记得我吗？记得我吗？”

我将眼前健美的少女仔细打量，乌黑的发辫随着她舞蹈似的左右打转，甩啊甩着，看得人有些头晕。但她明快高昂的声音还是让我记起了，“哈清！”

“啊！你记得我！你真好，平澜！”她停下来，抓着我的手臂，眼睛明亮得如同草原上的星星。

我朝她一笑，见她已经平静下来，便退开一步，“胤朝使臣见过公主殿下。”

“哎！别叫我公主，我还是喜欢听你叫我哈清。走，我带你去看看我刚驯服的马，我还有许多事要和你说呢……”她说着就要拉着我走。

我为难地想挣脱，无奈这小姑娘人小劲却不小，另几个大臣更是看得傻了眼，向汉青急急地想要说什么，杭木顿却笑着拦住：“那几位先请入帐吧。右仆射大人，等会儿请公主殿下一起过来用膳。”

于是，我被拉走，去看生平最与我犯忌的却被哈清驯服的马。她拉着我说了好多话，日头快落下去时，我了解了她的成长史。

斜阳余辉，日暮的草原别有一番磅礴的气势。我与她一起站在半坡上，直到夕阳落下，她忽然就转过脸来看我，不知是不是因为夕阳的缘故，哈清此时的脸异样的火红，美艳非凡。

“平澜，你，嗯，你……”

看她支吾着，我不禁奇怪，有什么事会让这样一个爽朗的草原姑娘羞于启口？“什么？”

“你……你喜欢我吗？”

她说得很轻，但我却听得分明，刚想应出口的话在见到她别样的神情时忽然顿住。哈清……她，她居然……她的意思是对我钟情吗？顿时，一个头，两个大。从未觉得男装打扮有何不妥，但现在看来，似乎……似乎……

“哈清，你说的是兄弟姐妹的喜欢吧？”我小心翼翼地求证，虽然根本没抱希望。

“不，平澜。”她热切地看着我，让我心里陡然一震，“平澜，我是真的喜欢你。在你救出我和皇兄的侍从的时候，在你冷静的指挥部下打仗的时候，在你温和地对着我笑的时候，我就开始偷偷喜欢你了……平澜，你，你有喜欢的女子吗？你在中原有中意的姑娘吗？”

“没有。可是……”我想解释，这个误会可不能延续下去，应当马上解决才是。

“公主殿下，平澜大人，可汗有请。”有个小兵过来请人。

我烦躁地点点头，想先把事情和哈清说清楚，但哈清一听这话，却低头一笑，一溜烟地跑开了，让我想追都无从追起。要命！怎么可以发生这种事情！

“平澜大人请。”

我无奈地朝小兵看一眼，只能先进去大帐再说。

这是正式拜见羌蒙汗王，决非当日落难的宝康可比。华贵的毡帐织得富丽堂皇，其地铺着又厚又密的毡毯，踏上去，轻软柔厚，竟似踩在云堆一般。羌蒙的汗王康硕可汗宝康正端坐君位，一身华服，天青色的裘袍，以云火为饰纹，对襟处也同样饰以乌力吉的祥纹。头戴皮帽，足蹬筒口皮靴，深具羌蒙族人的宽厚大度与粗犷坦荡，而其服饰的华贵也尽显王者尊贵。

他先吩咐开宴，又和我寒喧一番，席间马奶酒清甜飘香，让人食欲大动。但我自入宴以来，一直担心着那个事。想开口说些什么，但如此场合又岂可说开？心有惴惴，一直担心哈清。万一她做出什么不当的举措来，既闹了我的笑话，也损了羌蒙的颜面，到时候不定还会影响两国的结盟。嗟！这事闹的！

宴至一半，哈清忽然就跑到宝康面前，俯身在他耳边叽叽咕咕地说话，宝康还不时含笑地瞟眼过来，瞧得我心里直发毛。

不待想妥不妥，我赶紧抢先开口，“汗王，此次平澜奉王上旨意，前来赴会，同时也秉受圣意，想与汗王商谈一下两国结盟的事。”

宝康挥手示意哈清先坐在一边，正色道：“我羌蒙部几年来多受胤朝皇帝欺压，两国旧有仇怨，现又交锋，结盟一事不必再谈。今日之

宴单为道谢当日之恩及……”

“汗王可容小臣说几句话？”

“请讲。”

“汗王可知，今时羌蒙与我朝交战，那突利也发兵仲津，蠢蠢欲动？其意欲何为？无非是想乘此隙侵夺两国之利。汗王天纵英才，想必早已清明于心。突利可汗狼子野心，汗王岂可割己之利而遂其渔翁之行？如今突利称霸北疆，雄踞草原，却还虎视羌蒙千里的肥沃草原与中原的富庶繁华，其心如此贪婪不知节制，若贵国与我国交战，则其正好可乘隙夺之。反之，若两国联手，尽释前嫌，则一西一南夹击，可相互配合，两厢包抄，如此，不但可压制突利野心，还对你我双方有利。我可夺回同西州郡，于羌蒙则可一血三十年大仇，使怒博格草原重归旧主。汗王，分则两伤，合则双利，您又何乐而不为呢？”

我扫了眼在座的羌蒙臣属，其中大相巴图，大将军其木得、布日固德都敛眉深思不语，心中略有三分把握。再看宝康，只见他也是揪着眉略有所思，沉吟半晌，“……可是，胤朝与我族交恶多年，其间仇隙，固非三言两语可解……”

“汗王，我朝与贵国交恶，然其衅端为何？我朝与贵国之隙始于牧天可汗十三年十月，而突利于同年九月下旬，兵袭阿达米草场，虏牛羊千头、羌蒙女子百名以归。回程时又劫掠我国鹿原镇。我国发兵追击，正遇上羌蒙的追兵，两厢误会，此为首也。而后，牧天可汗十七年，贵国因沙尘席卷，渡河而牧，遭突利骑兵伏击，但其人却反诬为我国所为。于是两国相战，遂为交恶。至牧天可汗二十三年，两国又因突利从中挑唆嫁祸，终酿鹿原大战致使生灵涂炭，百姓遭殃。此间种种，皆由突利为祸之肇始。胤与羌蒙本无深仇，所以交恶，皆为突利之故，望汗王深思之。”我顿了顿，接着道，“突利侵我科沃及同西州郡，是为我朝之仇。而突利之于贵国也是三十年的血仇。胤与羌蒙，有共同的敌人，有共同的冤仇，唯今之计，正当两国同仇敌忾，一同歼敌才是……犹记腾厥可汗三十七年，突利兵侵怒博格草原，虏牛羊千头，妇女三百八十名以归；牧天可汗三年，突利火烧喀拉沁城三日，城中百姓二百三十户，共计男女老幼五百一十人，尽皆惨死；牧天可汗十三年，突利又起衅端，在挑起羌蒙与我国交战之际，发兵袭取怒博格草原，使一万八千羌蒙族人沦为奴隶，饱受荼毒；牧天可

汗十五年，突蒙杨公丘大战，其人背信弃盟，虏王子苏赫巴鲁为人质，胁迫羌蒙拿五千牛羊，黄金一万两，美女百名以换；牧天……”

“别说了……”宝康以手捂脸，哽声制止。

我吐了口气，看着众人。与会之人俱是面有凄色，哈清与杭木顿甚至已在那儿啜泣，几名将军满目悲愤，都直直地望着宝康。

我朝同来的向汉青等人看了眼，事已成了八分。

宝康终于放下手，吸了好几口气才道：“……结盟一事，关乎两国，我要与众臣商议了才能决定。今晚就先请几位使者到别帐休息吧……”说着便起身欲走。

我朝哈清看了眼，出声道，“汗王，小臣有几句话想和公主殿下说，可否请公主移步？”此话一出，我就有些懊悔。

哈清一听倒是立时就要走过来，但宝康一手将其拉住，“公主也在表决之内，贵使有话，不妨日后再说。”

他语气虽和，但却不容反驳。我暗悔过于心急，反而弄巧成拙，只能眼睁睁看着众人走出帐外。唉……这次没来得及说，只怕日后更加牵扯不清了……

第 54 章

一连两日，我都没能见到哈清与宝康一面，连信也不得上递，真把我愁得什么似的！同来的几名大臣都出声询问，但这事若能说，我也不会等到现在。到第三日晚间，我正想辙的时候，小兵来请大帐赴宴。我心一紧，又是一宴，恐怕宴无好宴。一连三日任何消息也无，却于晚间来个宴会，这其中恐怕有什么刁难了。

我思量着进入大帐。抬头一瞧，却见在座的几乎都是一些上了年纪的羌蒙人。族中的长老？！我暗道不妙，在见到哈清明艳的笑脸时，也只能苦笑以对，看来今晚难逃一劫，或许前面一番结盟的说辞都有可能白费，唉……

宝康见我一到，立时满脸都是笑意，“啊，平澜到了。”他转过脸，朝几个羌蒙老人叽叽咕咕地说着话，大概是在向他们介绍我吧。本来已有的三分不妙，在听到称呼也变了之后，更加担心。

入座后，宝康打开了话匣子，与我大谈特谈他羌蒙的种种风貌，我只能陪笑一旁，待至宴半，他忽然略带神秘地道：“自当日桓河一会，我就知晓了军师超群的智慧。这几天与族人商议妥当，我决定与贵国结盟。来人。”的

我疑惑地看着他叫入大帐的三个侍女，其人手中各自捧了三个盒子。葫芦里卖得什么药?

“我将结盟的国书只放在一个盒子里，你可以问她们各自一个问题，但她们只有一个会说真话。如果你拿到了国书，我还有一项馈赠，如果你猜错了，你就得答应我一件事。怎么样？”

我心中微哼，容得了我怎么样吗？与我同来的大臣都朝我看过来，眼中的意思很明显，如果我猜错了，那就等着回朝受罚吧！“好。如果我对了，汗王可不可以也答应我一件事。”

“好。”

“谢汗王。”我一揖，走到侍女面前，来回踱了几步，心中略略有了点底，我看着第一个侍女，“国书在你盒子里吗？”

“是的。”

是的？我心中微微一喜，接下去的话就应该比较好问了，我看向第二个，“国书在她盒子里吗？”

“不在。”

不在！那是不是可以好判断一点了？我面对第三个，“国书在你这里吗？”

“不在。”

第一个第二个答案相反，却必有一真，那第三个无疑就是假话。我一手拿起她手里的盒子，示意向汉青拿出王上的旨意，双手奉上，“汗王英明，愿两国永结盟好，世相维护。”

他哈哈大笑，“平澜啊平澜，果然不愧是哈清……”

我一皱眉，赶紧打断他，“汗王，您许诺可以答应我一件事？”

“是。你有什么请求？”

我朝四周一看，“可否请单独禀明？只留汗王与公主？”

他微讶地看了看我，仍是点点头，挥手示意众人退下，“什么事？” 的

我敛身跪下，“汗王，结盟是事关两国百姓生存的大事，请汗王无论如何不要因个人私怨而枉顾家国公利。”

“你有什么事要这么说？”

“平澜……平澜只能辜负公主殿下的一番心意了……”

“你说什么？”

“平澜……你，你是说……”哈清看着我，快哭出来了。

我心下微微一涩，咬牙道，“公主错爱，平澜实在惭愧，可是，平澜只是一介女子，恐怕难系公主情意……”

“什么！你说你是……”宝康从君位上一步跨了下来，但还是没哈清快，只见她一个健步就扑到我面前，“你说你是女子？！你，你是……”

我尴尬地点了点头，缩在一边，整个大帐中除了安静还是安静，非常让人难耐的安静。许久，我惴惴地抬起头，但还没看清楚，就见哈清已经涕泪纵横地扑入我怀中号淘大哭，“……我，我喜欢你的……但你……你说……女的……女的！”

我心下有愧，只能任她抱着大哭，直到腿脚都麻了，衣服也哭湿了大半，她却依然没有收势，我求救地看看宝康，他一脸感叹地杵在那里发怔。这对宝贝兄妹，真是！我心头苦笑，慢慢扶起哭得稀里花啦的哈清，替她擦干眼泪，柔声道，“哈清，你是草原上最美丽的好姑娘，热情纯真，老天一定会派下一个真正优秀的小伙子来喜欢你，爱上你。别哭了……你想呀，那个小伙子会有一身不凡的武艺，会有一道挺拔的背影，一双坚定而强悍的手臂，他会呵护你，会保护你，温柔时，他会用那双清明而专注的眼睛看着你，就仿佛你是天边那唯一的一朵白云，他会对着轻轻的笑，告诉你他很喜欢你，你的影子就是他眼中的唯一……”你的影子就是他眼中的唯一……那一天，那一晚，那一刻，他在我的心头，我在他的眼中……明知道没有永远，也没有唯一，却仍是傻傻地愿意用一生去相信，去牢记……

“那个他对你这样说过吗？”

不知什么时候起，哈清已趴坐在我面前，认真地看着我。我回神，看着她的样子不禁一笑，还未尽的泪珠还挂在眼角，鼻尖微红，眼泛水光，稚气得让人心疼。

“你心里有喜欢的人了，是不是？”

我一怔，想着他温柔而怜惜的眼神，清隽的光彩中幽幽显现出来的专注，我点头，“是的。我喜欢他，很喜欢他，真的很喜欢他……”心底忍不住翻起一股酸涩之意，眼眶热起来，哈清本来清晰的身影也渐渐地变得模糊。我是真的很喜欢他……可是……我与他之间，并不是只有喜欢就可以一起，甚至，就是因为喜欢，才不可以在一起……

羌蒙之行，两国终于结束了近二十年的敌对关系，达成结盟。五日的出使行程算是圆满成功。我拿着国书与宝氏兄妹作别。两日前的一场风波在两个女人的眼泪之下不了了之，我哭倒在哈清身上，她也哭倒在我身上，最后就成了两个人又哭又笑的嬉闹，让宝康看得摇头大叹，直道天下奇观。

要回神都了，哈清拉住我，叫我保重。宝康却在无人处问了一个问题。

“平澜，桓河一战之时，你的主子似乎不是神都这边的人吧？”

我迎上他别有深意的目光，微微一笑，“汗王，羌蒙与中原，都需要一个安定的疆界，一种平安幸福的生活，而这一点，我相信只要是英明的主子，都是首要要为自己的臣民所保障的。您是，他也是。”

宝康笑了，笑得豪爽又开怀，“好，好，有你这句话，我就放心了。”

“后会有期了，汗王。”

“珍重！”

“珍重！”

我转身上车，返程。神都，还等着我去展开一场清君侧的好戏呢！崔长河，你不会以为我就这么放过你了吧？

大相巴图与我同行，还带了肥羊千头、黄金千两、毡毯千匹以为还礼。至此两国休战，边地的百姓自是欣喜万分。但一入神都，气氛就全然不同了，群情冷淡，说是贪生怕死、战败而降、卖国求荣的都

有。这本在意料之中，神都远离潼关，实况自是难免误传，但居然会这样相差千里，却让人不得不怀疑了。什么战败？什么投降？什么卖国？百姓能知道些什么！不过是有人故意放出谣言而已。而其执行者不外是崔长河一党，但谣言如此之盛，只怕还有王上的默许，或许连太尉沙琪这一边也有些防忌我了吧？

我深思地回头望了望返朝的兵士，本该是万民仰望的凯旋之师，如今却成了败绩之师，其中的失望与怨愤，委屈与不平，会冲着谁发出来呢？一国将亡，其心不聚，以致忠良遭谗，军心涣散。王上不可谓无道，但其才力，毕竟已无力回天。

巴图一脸惊愕地看着这近乎千夫所指的场面，继而若有所思起来。我心下了然，羌蒙族中并非所有人都赞成结盟。主战派的嚣声也不弱，但由于巴图是亲和派，所以他更为担心我在朝中所有的势力。依现在的情况来看，局势并不容乐观。

在宫门前，巴图自被专员迎去馆驿暂歇，我入殿述职。在朝臣虚假又防忌的笑脸中撑过了三个时辰，终于得以回自己的小院休息。雇了顶轿，我回想着王上显得刻意亲切的眼神与崔长河冷厉中夹嫉夹恨又带得意的神情，还有太尉沙琪故作威严的冷漠。兰裘生是两面不得罪，一觑了空就将神都的近况及我的处境都说与我听。我现在是右仆射，除了位列三公的太尉，位仅次于崔长河。如今和谈成功，又有了羌蒙作后台，连王上都要给三分面子，他自然要巴结。我看着轿子由宫城转入苍屏大街，忽然心中一动。

“走朱雀大街。”我吩咐一声，不多时，轿夫已转入神都最热闹的大街。人群熙熙攘攘，也有地痞流氓四处游窜着滋事寻衅。

忽然轿身一停，我下轿，却见一名小兵正被老父打骂，一杖下去，他腰一着力，跌在路旁。眉目一冷，我上前扶起小兵，他轻抹着眼泪，低着头十分委屈的呜咽“……我……我没有……我打胜了，是胜仗啊……”

“你的确没有打败仗，不但没有打败仗，没有卖国求荣，还打了胜仗，大胜仗，保住了边地百姓的平安，保卫了国家的边疆！”

他惊愕地抬起头，“……啊，军，不，平大人……”

我看着他，清楚地知道四周已围上许多人，并在一旁窃窃私语。“记住，纵使身边的人怎么误会你，你依然是保家卫国的好儿郎。

仰不愧于天，俯不愧于地。”我扫了眼一旁拄杖而立，神情微讶的老人，继续道，“为守边疆，你应征为兵；为保家国，你浴血沙场。深秋之夜，潜渡伊河，火烧敌粮，你是何等机智英勇！大军压关，摆强阵，破劲敌，你又是何等视死如归！胡杨渡两战皆捷，潼关一月之围得解，羌蒙兵退二十里，这是谁的功劳？是你，以及像你一样奋战杀敌、无惧无畏、保家卫国的好男儿！你是当记入青史的英雄！”

周围的人群显然被我这番话有所震住，那在他们听来截然不同的消息，此时却被我如此正色慷慨地说出来，他们动摇了，怀疑了。

“你年轻英勇，大有前途，如今虽与羌蒙的战事已息，然北有突利逞凶，同西一十六州仍陷敌手，同州百姓依然倍受奴役，他们还指望着王师北上，还指望着你一般的英雄儿郎去解救他们于水火。你岂可在此自怨自艾，哀哀哭泣？”

小兵怔怔地看着我，忽地朝我一跪，“大人如果出兵同西，小的定当誓死效命！”

我扶起他，眼角瞄到满脸悔意的老人，心中一宽，差不多了。“朝廷也有朝廷的顾虑……兵力不够呀，不能两线作战，只能先对羌蒙假以辞色，待夺回同西，经略科沃之时……有天大的委屈，你也暂且忍了吧……”

“大人……小的，小的不委屈，不委屈……”

我点了点头，转身回轿，身后传来老人颤抖的声音，“儿啊……爹，爹……错怪你了……”“爹……”

第二日，进宫面圣，沿途已听到了另一则流言：此次是羌蒙主动求和，朝廷打了好几场胜仗，打得羌蒙怕得求降。我摇头一叹，流言总是如此之快，不过一天工夫，连西街都传来了，看来神都已差不多都传遍了吧。不过，皇城外的军营，不知道消息有没有那么快呢？我悄悄觑了眼崔长河，淡淡一笑，我记得，车骑营的守营统军正是崔长河的长子崔频。

这日的上朝，不外是巴图递交了盟约，王上光禄寺赐宴，同时犒赏三军，封赏几位有功的将士及和谈成功的大臣。因为巴图言语中对于我的重视，使得王上尤其重赏于我，不但正式授我以右仆射的金

印，还有诸多珍玩珠宝的赏赐。同时，擢拔兰裘生为秘书监，参知政事。提程彰为刑部尚书。

出得安元殿，我将一个包裹交给一直候在一边的小太监宜生。他是凤仪宫皇后的亲信，本是为等太尉的讯，却在我塞给他三千两的银票后，眉开眼笑地走了。我呼出一口气，随即回自己的住处准备厚礼去太尉府上。那件狐皮锦袍是由苍古拉草原上二十只野银狐制成，并镶以苍古拉山上的苍玉为饰物，端的是珍贵非凡。这样一件礼，打通王上的枕边风应该差不多了吧。现在最要稳住的，就是太尉处了。拿掉崔长河，还得借他的势呢！

太尉本就对我无过甚猜忌之心，所以在看到一架白玉制成的“福寿永昌”屏风、十二金佛、苍古拉貂裘一袭、极品首山烟丝一盒等重礼时，嫌隙转瞬便烟消云逝。

十一月初七，我送巴图回羌蒙，并带上了王上的厚赏，以修两国永世盟好。其实这十天内，神都不大不小地发生了好几起动乱，皇城外的军营并不太平，为军饷，也为统军崔频任意辱打兵士。我已与程彰、兰裘生通过气，军饷由兵部与户部两处人手安排，而其中还连带着涉及到车骑营里的部分官员。如果能适时地加以煽动，完全可以连锅端掉。

十一月十五日晚，因车骑营拖欠军饷，皇城西郊发生兵乱，统军崔频、别将杨安岳、潘羽集、军曹刘恒被暴动的兵士斩去头颅，弃尸营外。十五万悍兵，拥在城外，声称要清君侧，除奸佞。王上震惊，骇得几欲出城暂避。在我与太尉沙琪及折冲都尉赵黎稳住危势之后，他才打消了这个念头。

赵黎汇报了乱军的情况，王上震怒，为定君心，当即下令彻查军饷一案。显然，王上已打算牺牲崔长河以弃车保帅了。

有事先的妥善安排，程彰自然查得极顺，这笔三百万两的军饷一案，不出两天就查得清清楚楚。左仆射崔长河独吞一百万两，兵部侍郎与户部尚书各吞银二十万两，兵部员外郎、户部员外郎各吞银十五万两。统军崔频、别将杨安岳、潘羽集也分到十五万两，还有其下的官员，加加减减，真正算清可以用来发饷的不到八十万两。如此吏治，朝廷还想有何作为！

刑部上报之后，又由大理寺复审，崔长河早见势不对，携款欲逃去突利，却被守卫捉到，又落实了叛国之罪。当即，王上查封崔府，将崔长河定为腰斩弃市，其家属十五岁以上者尽皆处死。十五岁以下者流放绥宁，并废崔氏贵妃之号，迁住长门宫。朝中也来了一次大换血，新人多由吏部迁调，都成了自己人。

至此，崔长河已毙，据说弃市时，人皆争食其肉。我站在院内的老槐下，看着天边浓阴密布的天色，大概又快下雪了吧?

六爷，这算是我的第一功吧！诛了崔长河，朝廷大权在握，应该可以更方便你吧？房中的军报叠叠，你的消息，我小心收藏。十月二十，你兵陈虎州，以十日之速，拿下了豳城；十一月初八，你又兵发柳州，与豫王在洛州一带争雄，陈何年连战三捷，鲜于醇偏走奇兵，又一次大败豫王；十一月十三，六爷大军攻占洛州，兵锋直指池州。捷报，一直频传捷报，我知道六爷平安康泰，我知道六爷威镇八荒，我知道他在柳州又收罗了曲旷之、纪清、王道昌这三个名士助他谋夺天下，我知道他的一切都好……这样就已足够，足够了。

燕巧，又快过年了，你会为我多备一双碗筷吗？我如此出头就为一个名字，名扬天下，为的是让你知道我活得平安，你可知道？你可安心？我为六爷打天下，我为你保重，你们也要为我珍重，为我平安才是……

还有儒辉，崔长河如此横死，你可以放心地走了，我知道你为我做了许多……包括谌鹊的事，包括燕巧的事……你突然离开凌州，又岂是单单为了处置先王？你一定还做了谌鹊方面的事吧，不然，我的计划不会如此顺利，不会如此快捷。我送你信，意指让你交给六爷，送你画，意指让你归隐，你却一手接过信，甘冒生死以助我得报大仇……那时，你可想过，一个不慎，你连归隐都不可得……是我自私，牵扯了每一个人进来，却又什么都维护不了……你走了，终于走了。我能为你做的，也仅只于此了……

一定要平安，每一个人都是！

第 55 章

除夕夜，我在自己的小院里拥炉而坐，一壶热茶，几样小菜，算是我的年夜饭。北地的冬夜真是难挨啊，屋外的雪已积了三尺厚，整

整晒了几个白天，也不见有化。屋子里即使烘了三个暖炉子也不显得有热气，反把屋子里给熏得憋闷，我不敢打开窗，前段日子在集市上买的拿来消消煤炭味的花木，也都死掉了。唉……如果燕巧在，那些花木，怕是想死也死不了的，燕巧呀……

我执起壶倒了杯热茶捧着喝了口，又抬头扫了眼前头堆成一堆的礼，轻的重的，巧的拙的，古的近的，雅的俗的，大的小的，连礼单都有那么一叠，看得让人眼花：玛瑙玉壶、象牙一对、碗大的夜明珠、翡翠花瓶、玉观音、金狮一对、黄州晴砚一墨、赤豹先生的名贴《长风赋》、墨笺的名画《伊河日暮》、桑若噙的雕版《潇湘泪》，而这其中，最名贵的要算中书令柳罗霄送来的一盆叫“火树银花”的珊瑚树了，高约有四尺余，枝条匀称，晶莹剔透，色泽粉红鲜艳，灿红耀目，让人惊叹！是宝物，也是重礼，这个中书令官阶上其实是和我平起平坐的，他这么示好，看来是想让他几个儿子的日子过得好些了……前几日，程彰就在审伊河以南的向阳渡一带的赈灾款项吧。

神都以北以西多有饥荒，但朝中的官员却在这里行贿受贿，如此腐朽如此鱼肉百姓，还能指望什么呢！他中书令每年俸禄不过两千五百石，哪来的那么多钱买这些东西？不是下面孝敬的，就是压榨强夺来的……神都，这个朝纲已经从根子上腐烂了。而我就是在这个如此飘摇的根部，再使劲摇他一摇。于是，这些礼才都送得进门……这么多这么重的礼，看来还真该收几个小侍来看管一下，防一下宵小之辈呢！

这种收贿的行径，如果虞靖在，她一定很不耻吧……我皱皱眉，又想起虞靖了。走到火盆前，看着隐隐跳动的火星，我不禁心中祝祷，虞靖，你若在天有灵，就保佑你所在意的所有人都平安康泰吧！轻轻将手中的茶浇在火盆里，听着瞬时响起的“嗞嗞”声，心一下子寥落得很……除夕，本该是团圆的日子呀……

新年伊始，才过了正月，六爷与豫王就在池州胶住。这一次会来一场大战了，我冷眼看着朝中大臣，颇有些出兵后袭六爷的提议，有些是为了讨好我，有些却是为了防忌我。王上静观其变，他是在估量我，在试探我，但我若是存心无视于你，你又能奈我何？依我今时今日之力，要杀我已不易，若要暗杀……想起镇日在府宅四处游走的几

张已颇为熟悉的脸，心中浮起几分甜蜜。那些人，该都是佩着那乌木牌吧?

王上要演戏，那就演吧！二月初春，杨柳才爆芽的日子，我便上疏奏明王上，请调兵马偷袭柳州后方，乘势也可夺回柳州的兵马统司。王上对于此自是满意万分，但也不好就此定论，这道奏疏就暂时先搁着，等议了再说。而只搁了两日，北部雍州传来八百里急报，突利进兵炎城，欲图中原。

其实突利进兵炎城，早就有六爷一方的人马报与我知。所以那道出兵偷袭六爷的表疏，呵！只不过是一出进表忠心的戏罢了。朝中上下一时又乱成了一锅粥，求和、主战纷争不绝，王上凝眉难下决断。太尉手掌兵权，自是站于主战一派，而旧时跟过来想偏安一隅的权贵，却又主张求和，只要太平，上贡点金银绢帛就上贡，只要多加点赋税就解决了。而王上，似乎真的倾向于这一派。这就不得不让我心存警惕起来。一定要让他打消这个念头才是。

于是，这一晚，我与兰裘生、程彰、以及新提拔上来的陈永权、蒋彬、厉严等在府中密议。朝中权贵，主和派以侍中王渊、黄门侍郎项基为首领，只要能扳倒他们两个，那主和派就溃不成军。这二人私德不修，又多有心眼，要设计，极为容易，但如何与主和一事联系起来就颇费计较了。要让主和派不敢再出声才行。

程彰是熟读了《罗织》一书的，这其中的法子他一口就应承下来。果然，才不过十日，他就在抓到的一个行迹可疑的小商贩嘴中套出一桩阴谋：侍中王渊与黄门侍郎项基本与薛温晋密交，在与突利私通一事上，更是与崔长河有过计较。此次突利来攻，正是想投靠突利，乘着求和之势，割地卖国，以激民愤，之后，突利可汗便可一举而灭胤朝，夺取中原霸权。这名小贩正是送信之人。

这事捅到王上那里，王上自然惊疑不定，虽未必信，然在如此风雨飘摇之时，在我方明显占据优势之时，他为安主战派之心，只能信我，也只能杀王项二人。但这案子还没完，因为这其中牵涉到了求和一事，所以所有求和派人士都在嫌疑之中，他们为保身家性命，这个求和的口自是再也开不了了。

于是，大局一定，便准发兵攻打突利。我悉心挑选了几员清廉自守，又善机变的人安在六部，尤重户部。大军出征，军粮先行。这个

粮草问题可不得不重视，兰裘生我是绝对信不过的。等到一切安排妥当，王令已下，我仍以右仆射之职随军出征，赵黎被封为大元帅，征兵二十万发往雍州炎城，同行的还有将军关静意、武商、秦弓，别将钟毕全、常纲，游击将军包定业，参将耿长忠等二十多员。

我临行前又在神都南边留下一将，杜前，上奏王上的意思是一可防南边几王生乱侵袭，二可防晋岑王发兵来袭。其实私下里来说，杜前无才又喜自作聪明，柳州现防的小将正是左梧，他应该会领兵夺下临近的八皇子一处。而左梧之才，杜前所有的小动作一定会反成辅助之力，或者我到时还可以修书一封，再助助左梧。

在这个二月十八的日子，桃花始吐花苞，映在这一片充满着刚武之气的烈烈旌旆与重甲盾戟行列中，别有一番英气。此次出征，顺应民意，夹道民声踊跃都直嚷嚷着要入伍充军，以报国家。突利，我纵使夺不回科沃，也要把同西十六州呈到你六爷的面前！

加快行军，连走了十一天，才到雍州。突利已攻破了炎城，三十八万铁骑直逼俞安。俞安之地,以山立郭,戎嘉山川,最为秀拔,襟带青州,咽喉雍显,左控五原,右带隐台，是神都安危之所系，绝对失之不得。我军一入雍州便入驻俞安，为的就是重防此镇。

招来众将议事，都言不应力敌，突利铁骑比之羌蒙的骑兵更甚一筹，骁勇骠悍，所向披靡，中原之人少有匹敌。骑兵我占弱势，此地又为山城，摆不开阵法，那么只能是设伏了。我在军图前细细盘算，戎山与嘉岭在此交汇，又近山城，倒是可以一用。

当下，我立即吩咐牧监采办鞍马，以淆敌军判断，让他们错以为我军准备与之一拚骑兵，然后就可以诱敌深入，一举破敌。

次日，牧监四处寻马，其他城中的商贾一听，也纷纷前来寻求商机，才十日，已有大量马匹进入俞安。这一景象，相信驻扎在俞安以北二十里的突利军必定深为注意。

三日后，一切布置妥当，突利强攻俞安，我军先由将军秦弓以三千兵佯败诱之；待其先锋进入戎嘉谷口，常纲所率兵马由山侧杀出，专砍马脚；包定业率三万兵马由谷尾掩杀敌兵；而入口处，又由耿长忠率两万人马堵截，两厢夹击，任他再悍的兵俑也难突围出谷去。而军中，我又派出将军关静意率一万精兵伪装潜入敌营，火烧其屯粮之所。

一场恶战下来，我军大胜，歼敌四万余人，俘敌两万三千人。当晚，乘其兵败锐气尽挫之时，赵黎又亲帅十万大将夜袭突利营帐，火烧连营，杀得突利兵前后难顾，直如一盘散沙，溃不成军。赵黎还乘胜追击，连夺三城，直逼其窜逃回五十余里外的炎城才罢。

连战大捷，士气涌动，边关百姓也都乐开了花，都将家中仅有的鸡鸭牛羊送来犒劳军士。突利进兵以来第一场大胜呢！兵士都在那里自相庆祝，赵黎也准许可以饮酒一晚，于是，篝火连垛，芦管铁笛，一时都吟起铁马金戈，充满着激昂奋进的《将军调》“为建勋业出神都，西向轮台正桃花。雍州三月犹寒衣，俞安烽火战催发。昨夜才报羽书急，突利已在戎山下。英雄勒马丈原东，平岗惊起万里沙。将军拥旆夜出征，平明已传凯旋歌。风云帐下健儿心，气冲霄汉凛重甲。晓来清点胜绩处，多少胡尘归征伐。”。兵士们唱的唱，跳的跳，一个个闹得军声震天。我淡淡地看着，这些豪勇之兵，到最后该怎么顺利投到六爷麾下呢？经历如此阵仗，其心必高，日后恐怕是难逃一战了……

第二日，我与众将检视城池，残垣断城，人迹罕有，瘦马枯槐，汉井深深，道路狼藉，悲风四起。突利之兵只为掠夺财货，烧杀抢掠，于民真是万恶之薮。这一次，不打得你几十年翻不过气，我就白打这场仗了。

三月二十，我军兵进炎城，炎城东濒宁水湍流，背依悬崖绝壁，隔河为古青阳与河东间的宁水河谷大道，是雍州与青州间的咽喉。其城不能巧夺，只有硬敌。眼下别无他法，只能引其出兵来袭。可是经俞安一役，突利因粮草未到，又惧我军伏兵，居然坚守不出，以待援军。我与众将议了半天也没想出个妙法，直到神都传来王上的嘉奖与羌蒙准备发兵以助我军的契书，我才想到，或许可以让羌蒙配合我军，兵出突利的鸡鸣山一带，以阻突利援军，而只要突利援军不到，炎城敌兵必不能守下去，这样，应该可以尽败敌兵了。

果然，发书给羌蒙八日后，宝康让其木得为将，兵出鸡鸣山，与突利援军交战。炎城久候援军不至，只有出战，一战，我军的撒星阵便尽败其铁骑，夺回了炎城。

至此，我军与突利之战，开了个极响的好头，接下来，就是夺回同西的战争，由守而攻

第 56 章

与突利的这次对峙，一抗便是近两年。六爷以奉诏除逆之名并吞神都自伊河以南的各州郡，并与豫王展开生死较量，攻防处，虽有败绩却仍是大占上风。而我这一处，合北方各州兵力共五十五万兵马，强夺凤坑，智取尤山，西掠宁水岸边的柴庄。之后又围攻苍壁六十余日，强行攻克突利在同西的辎重基地。分兵袭取具有“天下第一脊”的尚党，占据了尚党、嘉岭的地利，囊括三雍，跃马同西，甚至还在此战中挥戈岑晋一带，着实助益了六爷与豫王在枪州的一役。

列兵雅兰乌木草场，交锋布拉达克沙漠南缘。在沙漠与草原接壤处，嘉岭一峰突起，旷世极天，素有突利之柱之称，却也被我军数十万铁甲征服，连夺突利三十座连营，甚至还俘虏了突利的右贤王以归。

在几近可以夺下科沃之时，却不得不先与突利定下盟约，以科沃赤峰为线，以南俱归我方，同时每年交纳上贡，从此永休盟好。

我想不到的是，王上在下了四道召我军还朝的圣旨后，居然会亲自驾临同西，而且行色极为仓促，令到不过七日，他的车驾已达雍州。我忽然心中一动，莫不是六爷已兵下神都？怪道这一个月来，神都与六爷的动向只字全无，是完全的封锁消息，而我又因专顾夺回科沃，军中又难让六爷的人马进入，所以，于那边的消息一直不甚灵通。难道在这短短一个月之内，神都真的有剧变吗？能使王上如此仓惶地逃到雍州，会是什么样的事呢？六爷应该不会兵临城下吧？那可是犯上的恶名，这样的考量六爷不会不清楚，其手下的诸谋士也不会不清楚，那么他的所做所为是……会是想要入都勤王吗？或是助阵攻打突利？想来王上到底年轻，手下一批臣子又多怯懦，于是就想了这个出逃的馊主意！

看来我的处境不妙啊……一想到这儿，我只有与突利先定下盟约，将手中兵权尽托赵黎，在雍州盛办迎君之仪。但王上显然已被一些臣公吓得不轻，连太尉劝解也听不进一个字，将我下狱查办，罪名待定。同时任命赵黎为帅，出兵神都，与六爷交战。

我呆在牢房里，若说心里毫无惧意，那自不可能。一直以为自己真的可以超脱生死之外，但在如此阴森，如此当潮暗的地方，一种不

甘油然而生。若我就这么死了……若我就这么死了……死在这个土牢里，死在这个罪名待定的可笑的阴谋里……早知如此，我还不如死在黄天正的手上，我还不如死在桓河邱御幸的八元撒星阵里，我还不如死在凌州，死在六爷身边，死在燕巧身边……不行！我答应过燕巧，我还想活着见到六爷成就霸业，我……我还想再见他一面……的

王上是怀疑我，看来必然有一些人在背后捅了我一刀，或者兰裘生为保全生也倒戈相向。派赵黎出征，那现在的关键就是看赵黎了。若他初战即胜，那我必死无疑，若是他败，那我或可留下这一条命……而且，有一件事身处君位的王上还不知道，由着这两年与突利的交战，国库亏空，民力不足，恐怕再难筹措军饷了。或许，我就可以利用这一点，只要神都一直处于劣势，那我就有活命的机会……

正这么想时，身侧铁链轻响，出现兰裘生那张阴刁的脸。他呵呵笑着朝我拱手，让我心中一拎，他的来意是……

“右仆射大人，王上误信谗言，如今事情查清，特遣我请大人回府议事。”他笑得分外殷勤。

我心一松，却是冷眼睇他，“劳兰相大驾，平澜实在愧得慌。”

“呵呵，平相大人，你这么说是叫在下愧得慌了……呵呵，都是一场误会，误会嘛……大人以国事为重，万望见谅，万望见谅。”

“兰相真是太客气了，其实平澜还要谢谢兰相，若不是兰相查案清正又快捷，只怕平澜就不止是受这一个多月的牢狱之灾了。”

“呵呵，圣上差遣，在下不敢不尽心哪，何况又事关平相……自然要慎重以对……哈哈，平相请吧，莫要让王上久等才是。”

我跟他走了出去，却在出得土牢后顿了顿：“兰相，平澜久居狱中，浑身污泥，以此颜色觐见圣上，恐怕有失礼仪，请兰相稍待，等我回府换身衣服再与你一同拜见王上。”

“这……也罢，请平相尽快。”他将我引入馆驿，又叫上一堆人看守，真的是在屋外等着。

我也不管，边梳洗边思考。看来赵黎定是未能取胜，而六爷又加重威势，无奈之下，就只能再把我请出来了……如今最紧要的就是先知道赵黎的败况如何。

由兰裘生引入别宫，我行礼，“臣参见王上。”

“爱卿请起，请起。”他纡尊降贵地亲扶起我，“爱卿受委屈了。是我一时糊涂，听信谗佞之言，唉……你受累了。”

一定是出了什么大事了，不然王上的态度不会如此转变甚剧。当下，我又是一跪，“陛下恩遇，臣永铭在心。”

王上略舒了口气，让我坐下，便示意沙琪将事情经过诉说一遍。

原来在封锁消息的那段日子里，六爷已瓦解了豫王之势，但其人却未能抓住，至少是表面上没有抓住。于是，他回师，上折说要交军权于王上，一百六十万大军屯于神都以南十五里处。六爷如此打算，王上自然也看得出来，见其心有异，我的人马又没有奉诏回都，只能先回避至此。上个月，赵黎挂帅出征，与六爷交锋，连战十回，俱以败绩告终，不但神都失守，且雍州以南十个州郡俱遭沦陷。前日，连离此地二十里的容城都失守了，赵黎羞愤自杀，在众士无帅的情况下，我军全线溃败，约只剩下不到十万。

我一怔，才这么短短一个月，六爷，好快的动作哪！但六爷会甘冒弑君的恶名吗？我仔细思索着沙琪略有些闪烁的言辞，想到了一种可能：王上会下四道圣旨召回军马，自是因为六爷兵临神都，其手头只有虾兵蟹将难以抵挡。这是王上这样想，但六爷会仓促就进兵吗？

关于军马一事，显然兰裘生看得比王上清楚，他知道我这处的兵力仍是难与六爷相抗的。若是战败而纳兵，王上少不得找个替死鬼，这兰裘生想来也逃不过，应该就是他要胁太尉让王上严辞拒绝，并逃来雍州。此地与羌蒙交界，到时若能求得羌蒙助益，自是可以一战。但他一到雍州，我就成了他最大的敌手了，手掌重兵，又高他一级，他自是要除我为快。但是他劝王上拒绝六爷入都，六爷必会以此为借口，为清君侧，除奸佞，驱兵直下神都……如此说来，现下放我出来，定是那赵黎兵败自杀，羌蒙又袖手旁观的缘故吧？

这一层一想通，我立即就意识到王上招我前来的用意了，十万兵马怎么与百万雄师相抗衡？或许王上是想议和了……只是这么一来，沙琪与兰裘生又当如何自处？

我略一斟酌，“王上，晋岑王扶君为假，要胁是真。王上不能相信他清君侧之语啊。太尉与兰相，正是我朝栋梁，万不可怀疑其忠心。”

王上朝两人微一颔首，才道，“卿之言甚是，然晋军压境，我方兵力不足，这无论如何也难取胜哪！”

我想了一会儿，敛身跪下，“王上，臣请率这十万护国之师与晋岑王誓死周旋到底。”

“唉……卿之忠心，我深知之。可是……这十万兵马却是存国之本，”王上扶起我，“平澜，我打算议和，与晋岑王划江而治。”

划江而治？以华水为线，一南一北？我朝兰裘生和沙琪看了眼，他们俱朝我轻轻点头，示意我应下。原来，他们早为自己留好了路子，看来，这个议和是要我去了。

“王上，臣本由晋岑王处出逃而来，这议和……恐怕……”

此时兰裘生忽道：“成晋岑王大事者，皆在七星。而败其势者，唯在一人！”

我心一惊，这话他从何听来的？

他微微一笑，将手中信一抖，递给王上，“启禀王上，这是晋岑王手下谋士谌鹊生前传给我的信，平相正是因此出逃的吧？”

好一条毒计啊！既和谈以保住他的性命，又可将我送去敌营，借刀杀人，真是打的好主意！我眉一敛，并不说话。

王上看完信，也面露喜色，“既然平澜你有破势之命，就勉为其难，出使晋军，和谈去吧。”

“圣上英明。”沙琪与兰裘生抢在头里齐声称贺。

手捧黄缎的圣旨，我回到馆驿，下面俱有兵卒包围，连个鸟也飞不出去。我手抚着圣旨光滑细密的纹理，心禁不住激颤起来。和谈和谈，那是说，终于可以再见到六爷了？六爷，六爷，是真的吗？旻持……

我情不自禁地握住胸前的玉佩，两年，两年了呀！终于还可以相见吗？清拔的身影，俊朗的面容，那双幽微却又蕴着温柔怜惜的眉眼，终于，可以见到了吗？

靠在床上，心潮汹涌而起，满眼都是离别前的种种。曾经水纹苑里的误闯，月下警告；曾经书房的出谋划策，情蕴暗生；曾经水纹湖畔的倾吐，画前立誓；曾经晴峰寨前的回师相救，梦中抚慰；曾经八元阵中的双人一骑，情动心动；曾经秋夜月下的真心，相知相许……

点点滴滴，原来早已这般刻骨铭心。两年了，他的大业终于得成在即，我完成了誓言，一切就快有定局了，到时……还有燕巧。我心

一顿，满心欣喜瞬时如冷水浇面，还有燕巧，我答应过她，功成之日，和她一道离开。是啊，要离开的，我怎么会以为重逢便是相聚呢？六爷依旧是修月的丈夫，张烟的丈夫，拘缘的丈夫，秋航的丈夫，虞靖一腔深情，为他而死，我怎么会以为这一切就会因两年而有所改变呢？怎么可能改变！

心沉下来，让人无法拒绝真实，是了，我还是该离开的，不因两年而有丝毫的改变，和谈，只是和谈，不是王上和六爷的，就是我和六爷的。

这已是我唯一也是最后的一个筹码了。

“王上，臣定不辱使命。”我在上车前向王上一揖。烈风吹起黄沙，刮得脸生疼，空旷的原野上，连白昼的日光都显得昏黄起来，一种苍凉弥漫其间，让我都不禁恍惚起来。

“我等着你凯旋归来。”王上年轻的脸上有一道永恒不变的审视的笑容。这样的人是不会轻易相信别人的，我当然也不会是例外。

“平澜定会与晋岑王达成盟约，请王上放心。”我不再耽搁，向车夫一摆手，古旧的马车便在旷野上奔驰起来。

不知行了多久，我掀开车帘，古道，西风，残落的旌旗，破损的皮鼓，折断的矛戟，还有……白骨，马的，人的。一将功成万骨枯。命，人人都只有一条，从不分贵贱。我收回手，闭上眼长叹心底。

“站住，什么人！”

车外一阵厉喝，已到了六爷的军营了吧？我下车。

“我是王上的使臣，奉皇命前来与晋岑王和谈。”

守门的两个小兵朝我上下打量了一眼，其中一个忽然凑在另一人身边小声说了几句，然后才朝向我，“你就是平澜军师吧？”

我侧目向他看去，很年轻的一张脸，稚气未脱，我点头，淡道，“有劳通报。”

那小兵满目的轻蔑，“跟我来吧。”

我疑惑，不用通报么？难道六爷已算准了我一定会来？远处看见宣霁刚走出一所军帐，他看到我，愣了下。

“宣先生，别来无恙。”我上前招呼。

宣霁深深地看了我半晌，终于笑了笑，“你终于来了。”

终于来了……我抬眼看向昏黄的天，大风吹得袍子猎猎作响，发在安静中乱舞，一如我此刻的心境。我深吸一口气，朗声道，“平澜此次是奉皇命前来与晋岑王和谈，请宣先生代为通传。”

宣霁听了也正了正脸色，“六爷此刻就在帐中，请随我来。”

我跟着他来到中军帐前，宣霁还未开口，就听见六爷清明如水的声音传了出来，“进来。”

不容置疑的语气依然是说一不二，两年了，在乍一听闻这熟悉又陌生的声音，我心中仍是百感交集，心潮澎湃。

“请。”宣霁侧身让开，没有进去的意思。

我定了定神，一步跨了进去，六爷正坐在书案前，狭长的凤目正凝着些许神光注视着我，那么幽深而明亮，我几乎要被吸入这两汪如秋水般明澈的眸子中。暗自掐了掐手指，迫使自己别开眼，再面对他时，我已平静下来，“王爷……”

六爷凤目微眯，打断我，“你们先下去。”

一声令下，几名小侍便退出了军帐。

“请坐。”

我依言坐下，既然他不让我开口，我就只能听他来开口。

“使臣为何而来？”

“奉命与王爷和谈。”

“怎么谈？”

“划江而治。王爷退兵三十里，王上退至华水以北，华水以南归于晋岑王。”

“凭什么呢？我现已在华水以北。”

我不语，王上的确没有任何凭恃，所以这也不是我来谈的真正目的。

六爷轻笑，清朗高华，许是连年征战，于这温润如玉的气质中又添了几分锐气，连眼神也显得有些咄咄逼人，“看来贵使也提不出让本王退兵的理由。”

“理由可以有上千个，只在王爷要不要听。”

六爷笑意更深了，“如果……我不听呢？”

意料之中，我平静地道，“那么，我有辱皇命……不过，不知道六爷有没有兴趣和平澜谈个和约？”

“哦？你与我谈？”六爷眸光闪烁，看不清意图，只是淡淡地笑着，像是一个正看着猎物一步步走向陷阱的猎人。

“平澜以同西一十六州换两个人，不知六爷意下如何？”

“哈哈哈……”六爷仰头大笑，辨不清意味，我只能力持镇定地看着他，直到笑够了，他才意兴未减地盯住我道，“这才是你此行的真正目的吧？晋宁那小子居然会这么信任你，放任你来此出卖他？”

我不语，王上志大却才疏，用人却疑忌，此次若非不得以，他万不敢派我出城。他，从来都不是我的主子。

“平澜，”六爷轻喃我的名字，但眼神却异常锋利，“想不到你会自己送上门来。”

我一惊，随即镇定，“以六爷之才，打下同西十六州也非难事，但却坐实了弑君叛主的恶名，六爷，以我和燕巧的命换得一个好名声，于六爷来说，很值。”

“很值……”六爷的口气捉摸不定，让我开始心慌。

闭上眼，如果一切尽在六爷掌握之中，我还有什么筹码可与六爷谈条件呢？

他倾身在我耳边笑着道，“我不在乎弑不弑君，想保燕巧的命，可以，你留下。”

我微讶，留下？六爷他只是要我留下吗？对上六爷的眼，我仿佛看到有一抹苦涩流过，在一汪静水中划过，晕开平静，荡出让人心疼的黯淡。我心一动，六爷已走回书案，“来人。”

立时有几名兵卒入帐，“王爷。”

“把她锁起来。”

我看着手脚上的铁链，苦笑，六爷已说到这个份上了，难道我还会跑？看着帐中摇曳的烛火，我轻叹。王上，如果他能相信我，那同西还可保个半年，不过……依他的多疑，是要不了两个月的。

果然第二天，六爷便下令攻城，颖城防守本固，不过我既然重回六爷帐下，那之前的布置是不足为信的了。到了第五日，拔城。我随军被带到了王上原先住过的后殿里。

王上，不，现在该称其为胤王，他跑了，渡过宁水，往同州郢泉的方向。这显然是故意绕开我当时为他定下的计划。终究，他是太看轻了我，也太看轻了六爷。同州郢泉无险可恃，各路兵马又呼应不紧，这是自掘坟墓。

晚上，刚用过饭，六爷却一身戎装地来到我面前。城早已攻下，他这是带兵追胤王吧?

“六……”我才要请安，却被他一手抓住，我错愕地抬头，这才发现他原本气定神闲的脸上第一次显露出无比的怒气与……杀气？双眸中烈烈的火几乎光是瞪着就可以把人给烧死。

“六爷……”

他极冷一笑，我的心肺顿时有被冻住的感觉，“我怎么不知道，我的随侍丫鬟居然成了胤王的爱妃了？”

什么？我皱眉，胤王居然说得出这样的话？我看着六爷怒气勃发的眼，一字一句地道，“平澜自始至终都是六爷的人。”

良久，他只是紧扣着我的手与我对视，我没有避开，做过与没做过，我问心无愧！终于他的眼神慢慢平静下来，却没有放开我，捉着我的手微一向下，一把捞住我的腰，带我入怀。我心一惊，顿时有些不知所措。

“平澜。”六爷轻唤着我的名字，严肃中掺着让我不敢置信的温柔，我抬起脸，六爷的眼里流动着淡淡的光彩，璀璨一如天上的明星，“你终于还是回来了……”

尾音藉由唇消逝在我的齿间，这一句欣慰连同六爷火热而霸气的吻一同敲入心湖，击起千层浪。我身不由己地迷失在六爷霸气的温柔之下，是那么强悍，让我兵败如山倒，又是那么轻柔，让我有一种被眷宠的温馨。恍惚中六爷含着笑意的眼深深刻入心底，那么深，那么深，让人抹之不去。

睁开眼醒来，有一名侍女走到床前轻声道：“夫人醒了？奴婢是来服侍夫人的。”

我坐起身，点了点头，侍女过来服侍我更衣，我止住她，“不用麻烦，我和你一样，只是个丫鬟，不是夫人。”

“可是夫人……”

“我不是夫人。”不自觉地，口气有些强硬。缓了缓，我放柔了声音，“叫我平澜就行了。”

她忽地跪下，“奴婢不敢。”

我叹口气，扶她起来。不想为难，于是折衷道，“叫我……算了，随你吧。”

梳洗毕，我吃过几块糕点，想去外面走走，却被拦住，“夫人恕罪，王爷吩咐过，夫人不能出这间屋子。”

软禁？他终究还是不放心我。

我被如此看守了近两个月。这些日子里，许是随军征战的缘故，我时而在马车里，时而在馆驿里，身边除了这个丫鬟和隔个几天便来上一次的六爷，几乎就没有其他人。只是远远看见过他的一帮臣僚，消息于我也是完全封闭，直到又回到神都，我被安排入‘御风阁’才隐隐觉到，大局是已定了。

第 57 章

这一日，我实在忍不住，“六爷，燕巧她……求六爷放她走吧。”

“呵呵呵呵，”六爷站起身，绕过书案，缓步走到我身边，盯着我道，“……仁而善断，沉静详审，机谋深蕴，大材也。唯秉性重情，终为自苦……”六爷念得平和又渺远，却让我的心陡然间如坠谷底。这……这是师傅评我的话，那……不，不可能，师傅再绝情也不可能说这种话的。那就是……张烟，张烟？！

“不错，五年前，我就从张烟那里拿到了这张纸。”

五年前，五年前六爷就知道了？那么这五年来，我做的一切都是在六爷意料之中？我看似处处设计，其实全都顺着六爷的意思在走？那我算什么？“你……你也是这么看我的？”我看着他，胸腔里翻涌成什么样子我已麻木，他早就知道，早就算计，一直算计？

他轻轻一笑，竟是将我一揽入怀，“你可知道，我等你这一声质问，等了多久？”

什么意思呢？心疼得不行，几乎已不敢再轻易泛出希望。

“你一直不曾就自己问过我什么，什么情绪也无，让人难于启口。我几次想说，你却一转身就退得无影无踪。第一次你躲去东丰，第二次你居然跑去神都！那是个什么所在？你就这么跑去，带着如此身份，如此显赫的声名，你只要一个不慎……你可知那些乌木谍阻下了多少次暗袭吗？一百五十三次！任何一次都足够你死无全尸！”我被他按在胸前，感觉他激烈的呼吸，本来被伤得残破的真心，此刻却让人觉得被呵护得如同珍宝。“平澜，你的出现，本不在意料。七星，开始我只有利用，娶妻，生子，引你入书房也不过借你的才智。但……什么时候的事呢？你越来越多的影子，居然让我怎么也放不开。我可以不在意所有人，虞靖的死，于我也只是痛惜一员智将。可是，你不同……你秉性重情，仁而善断，是呀，你善断！可你都断在什么地方！你可以为姐妹之情、同门之谊甘冒重怨，你可以为虞靖燕巧只身犯险，那你为什么不能为我留下来呢？”

他说得很是柔软，但我已泣不成声，贴着他胸口，就好像他的话由胸臆间直透出来，震入我的心底。为了他，为了他留下么？

“王爷，王爷，臣曲旷之有事禀奏……走开！别拦着我！”屋外几声高呼，房门已被推开，曲旷之精明的一张脸便出现在眼前。他扫我一眼，朝六爷一礼，“王爷，小臣有几句话不得不说。”

我在门被推开之际已退出六爷的胸前，但手仍被抓住，我略略一挣，却感六爷的手更紧了，他眉宇深锁，语出存着一丝不耐，“有什么话晌午再说……”

曲旷之唇一抿，直身跪下，“王爷，此事关乎王爷清誉，关乎社稷民生……”

“够了！”六爷语声一紧，脸色瞬间转厉，我微吃一惊，六爷从未有如此怒中夹着惊惧的表情，仿佛正有什么事连他也无法控制地在发生。我扭头看向曲旷之，他依旧直身跪着，无惧无畏，眼神坚定，而这坚定的目光在看向我时却明显带上了一层复杂，心绪微滞，他的话我已能猜到。

“六爷，我去外面走走吧……”

他眉一拢，“平澜。”

我温温一笑，任何时候我都不想成为你的负累，这是我的心愿，也是我的傲气。他犹豫了下，终于还是放天手，我退出屋外，将门阖上。但就在门遮去六爷清越凌云的身影时，我忽觉心中一暗，即使是八月初秋，艳阳洒地，仍隐隐漫上一丝晦暗。

“见过夫人。”

耳畔忽然响起一个不怎么让人舒服的声音，夫人……我侧头，原来是纪清。他温文淡雅地朝我笑着，于长者的风范中略有一丝恭敬有礼，我欠身还礼，“纪先生。”

他朝我打量了一会儿，语气变得有些喟叹，“夫人是一则传奇。”

传奇？我哑然失笑，一路过来，其实并无传奇，只不过人生际遇有异，逼我做了许多我不并愿做的事，而所谓的功绩算来也抵不上我付出的十中之一。又哪来的什么传奇！

他与我一同漫步庭院，“夫人莫笑，若夫人生为男儿，定可封王拜相，名冠青史，只可惜……”

封王拜相？我若志在于此，又岂会让你们联着手来刁难呢？

“对于夫人的事迹，纪某略有耳闻。”他见我一直不说话，也不恼，依旧温和淡雅地侃侃而谈，“当年柳城，半月生擒杨届川；晴峰之战，两万五兵士力挡祖军；九茶山，李代桃僵，大挫双杰之一黄天正；之后，夺桓河，取丰岗，衍州一役，两万军士大破十万五师。至神都，为军师，夺回胡杨渡，巧解潼关之围；封仆射，出征突利，历时两年，夺回同西州郡。种种盖世功绩，世人何能出其右？”

一番歌功颂德下来，我忽然就觉出些味来，盖世奇功，无出其右……他的意思是……我顿住脚步，深思地朝他看去。纪清深沉的眼中精光略闪，“先生有话不妨直说吧。”

他微微一笑，“夫人聪慧无人可及，不知可曾想过，这近两个月来，王爷可曾让外臣见过夫人的面？”

外臣不见内室，这是礼法，但我的确不同，先不说我有过出仕的经历，就是在以前，我也与宣霁、陈何年、鲜于醇有过共事的时光，没道理连他们也避开了。是没有呀，一个也没有。如此想着，脑中忽然就浮现方才六爷怒中夹带着惊惧的神情来。

纪清轻叹一声，“夫人可知朝臣如何议论的么？其中虽多嫉妒狭隘之语，但毕竟属于公议，且这中不乏正直之士出于天下的考量……”

朝廷公议，我不知道六爷居然有如此重负。难怪他今天突然会说这些话了，真心，也是担心。

“不瞒夫人说，我是与旷之约好，由我来告知夫人……”他至此语意微顿，脸上泛开一丝复杂，“见了无人之后，我本有的一篇腹稿全然说不出来，我从不以为，夫人是这样一个人。一个纵横疆场，智计天下闻名的女子，我以为不会如此恬淡雅静，更不会如此温婉明澈，我……”说着，他忽然朝我长身一揖。

我看着他，只觉悲哀无限，因为我已看到我必然会作出的选择，即使他什么都不说。

“纪清知道，夫人心似明镜，见识远在我等之上。军功盖世，在戎机中威望更是无人可撼。对此，陈何年、鲜于将军可以不理，宣先生可以坐视，但新上来的大将却难心服。夫人又身为女子，武官多有非议，而鲜于将军等人偏偏又不能出口相助……此是其一。其二，夫人只身犯险，深入敌境，此等忠义无畏，我辈望尘莫及。然纵使伊尹事夏之智勇可表，但胤王却非桀纣之君。王爷出兵神都，兵压雍州，是为救主，并非弑君哪！纵是日后君臣兵戎相见，也非蓄谋已久。如此，王爷留夫人在身边，无异自设尴尬之境……所以，夫人事胤之实情终难公之世人。而这一不能言明，则使夫人立身转瞬颠倒。背主另投，是为不忠。身为胤臣穷兵黩武，连年征战，百姓难负。又与兰裘生此类贪佞之臣相伍，重用程彰之类酷吏，滥杀朝臣，构陷忠良。夫人哪，此中真相我等自是明白，可若能言之万一于天下，夫人也不必如此委屈，我纪清也不会出现在夫人面前……朝中非议，更有前胤旧臣将祸水俱往夫人身上推，直，直说当诛之以安天下……”

我静静地听着，心中出奇地安定。这一切，我当真没有察觉，没有料到吗？一面对时，即是离别。我又岂会没料到，没察觉？只是，能逃一时便是好的吧？能呆一刻便是好的吧？

“王爷天下初得，民心思定，如今正当抚民以信，宽之以情，实不宜乾纲独断，不顾公议，此间厉害，夫人自比我想得透彻。”

是啊。我是想得透彻。连年兵乱，民心无所归依，如今新朝初立，正是该与民休息之时。法宜宽不宜严，而若六爷想维护我，于反

对者势必要杀一儆百。这么做，绝对无益于广开言路。可是，他如此努力，我能这样轻易就放得开手么？

“先生见过家师吗？”师父去了哪儿呢？如果他在，只消一句话便可让我醍醐灌顶般清醒了吧？

“水先生？他似乎并未随王爷到凌州，就在东南一定之后，便再无音讯了。”纪清眼神里微露迷惘，有一种隐约的敬慕。

走了……师父终于还是走了。那么我呢？真的该走吗？真的还是放开得好吗？

纪清忽然脸色一正，并朝四下里看了一圈，才道，“夫人可想知道姜夫人与燕巧姑娘的下落？”

我心一紧，看住他，“先生有消息？”

他微微一叹，“燕巧姑娘……被下了毒……”

“下毒？！”眼前忽然铺开当年一入凌州府门时的场景：白色的帷幔，漆黑的棺材。燕巧，她，她怎么可以……

手肘处忽然被人一扶，“夫人先莫慌！燕巧姑娘并无生命危险，只是……只是小恙……”

“没死？你说她没事？”仿佛被重新注入了生气与希望，但又从心底涌上一层喜至极处反而难以置信的不确定来。

他点头，“是。没死。只是好像谁也不认得了……只是不认得人而已。”

谁也不认得了？这是什么意思？燕巧到底怎么了？

“燕巧姑娘初中毒时，毒性甚烈，是王爷遍请各地名医会诊，才保下来的命，但……”

只是保下了命，只是保下了命……我捂住眼，日光刺得眼生疼，满是干涩的疼，没有眼泪，一滴也没有！

“夫人……”

“纪先生，我要见姜修月。”

“这……夫人……”

“先生不方便安排么？”

他抿抿唇，终于还是一点头，“好。三日之内，夫人等我消息。”

第 58 章

纪清走了，我独自站在廊下，日头渐渐西沉，满目苍凉，我不明白我这一生到底做过些什么。以前很明确的目标，现在忽然倒塌得无声无息。一心想成就六爷的霸业，如今自己却成了首要的一个麻烦；为了燕巧，为了再见六爷，我努力活着，不放一丝一毫的机会，可如今，六爷受着非议，燕巧，却……她可会记得有一个我，五岁与她初识，嬉戏玩耍，自入师门，开启蒙学？她可还会记得，她曾烧过碗碗好菜，只为招待两拉挚友？她可还会记得，我重伤之际，她在床畔一眼不阖的十日之守？她可还记得涸辙双鱼，何以犹欢？

或许，她活着，这个本身就是一句承诺吧……她忘记了所有都不要紧，只要她还能记得这个。时至今日，我已很难去感受当初那种绝望的悲哀了，心思很沉潜，乍惊乍喜之后的茫然，让人连愤怒与哀伤都一起茫然。是不是，求得越少，一切就容易被成全呢？

一连三日，六爷都被朝臣给缠住，议的是自立的事宜。远逃蛮地的胤王如何了，我已不想去知道。第三日，六爷有事去神都府尹。纪清将我悄悄接到西郊一所别业，我一愣，修月居然已接到了这里？那为什么不入都呢？张烟她……

“姜夫人自从那事之后，一直被拘禁着，十日前，她就已到了这儿。”纪清解释。

拘禁？是为了消息不会透露出来吧？我走到院门前，这儿背山傍水，若要长久地住下去，也不失为一个好地方。

“夫人请尽快。”

我点头，推开门，依旧是往日藏秋园里的几个丫鬟仆役，很安分也很规矩地干着各自的活，倒并不见世态炎凉的难堪。

“啊，平……平……”

“她在么？”

“在，在，夫人就在主屋里，我去……”丫鬟急着要前去通报，被我拦下。

“不必了，我……我和她说会儿话就走。”

“请。”

我推开主屋的门，迎面便是一股沉闷而阴暗的气息，修月就坐在最沉闷而阴暗的那个角落，日光因门的打开而投射进来，照亮了一方天地。她抬起头，目光颓废却未茫然，她依旧是坚定而理智的。

“他居然没瞒过你？”

我走过去在一边坐下。

“你又是来讨个说法的？”她吃吃地笑起来，带着一种嘲弄。

“……我是来辞行的……今后的路你自己看着走吧。”

她一愣，眼神有一瞬地涣散，“要走么？想不到你终究……早知你会如此，我何必这么煞费苦心！”

“六爷会看重闵儿的，你不必再费苦心。”

“是啊，为了闵儿。我什么都不要了。”她突然眼露精光地直朝我射来，“你对虞靖的死还有疑惑吧？呵呵，那是我做的，帮她查谌鹊，其实当时我已和谌鹊有了密计。二者谁死了都对我有好处……还有燕巧，她居然什么都知道，当初甚至还想拦住谌鹊的计划，我怎么可以让她知道这些与闵儿有牵扯呢？是不是？……怎么样？你听了有什么触动没有？”她恶毒地看着我，刻意展露着自己的阴狠与毒辣。

我闭上眼，她何苦如此？“我走了。”站起身，我朝外走，一时竟分不清自己到底在想什么，到底还能想什么！走出主屋，外面却突响一阵马蹄声，院门随即被推开。

我迎上六爷盈满怒气的眼，无语上前，任六爷一把扣住我的手臂，上马。

一路上，我与他都没有说话，或许他也看到了结局吧？身子被他箍得死紧，那么紧，却是欲留无计。

回到‘御风阁’，他立即调来了一批侍卫，不准任何人进来。

“让我走吧……”

“不许说！”他一手掩住我的口，“我可以的！为什么你总是不信我！”

我轻轻拉下他的手，握在手上交叉绕住，感觉着温润中因长年征战而磨砺出来的粗糙，“你想说服我，还是想说服自己？”

他一噎。

“并不是不相信你，我只是不相信自己。我们心中都有一样东西，比之情爱更为重要。我是，你更是。离由聚起，聚即离生。舍，其实是必然……”

“不是。平澜，其实还可以……”

我眉一拧，截住他的话，“别说！我不想听这样的话由你来说出口。谁都可以这么说，你不可以！”

他沉默，只是将我揽入怀中，抱得很紧，紧到仿佛没有一丝放开的意思。我的脸靠在他的胸前，真的想就这么永远，但我与他，都有太多太多的负担，不能放下，也无从放下。

三天了，屋子外面的侍卫没有退下的迹象，我叹气，他到底还在挣扎着什么呢？门忽然轻轻敲响，我打开，是宣霁。

心中一黯，难道，除了死和入后宫，天下就那么容不得我？

“平澜姑娘。”

他如旧的称呼让人倍感亲切，但，“宣先生也当起了说客？”

他微微苦笑，“姑娘真的不能留在六爷身边么？入宫……其实……也不是那么不能忍受……只是不立后……”

我听着他艰涩地说着，淡淡一笑，“宣先生也乐见其成？”立不立后根本不在我的眼中心上，可是入了宫，我只是作为帝王的一个后妃留在他身边。只怕即使是这一点，也有着诸多附加条件吧？有骂名，有妥协，还有严密得动辄得咎的防忌，不能再与外界的天地有任何瓜葛，只能每日在自己的屋子里等待他的临幸！呼吸蓦地一梗，“那是监禁！让我甚至连愿望都不能拥有！宣先生很乐见平澜成为那样的人么？平澜就应该这么无止境地委屈自己直到死吗？”

他狠狠吸了口气，许久才叹了声，“姑娘还是逃吧……就趁一切还没定下来。一旦朝廷里议定，就算六爷肯放你，朝臣也不肯放过你。姑娘就走吧，我宣霁甘冒一死也会将姑娘安全送走，只是……”

我感激地朝她揖了揖，“先生，我已有打算。我不会呆在任何有关儒辉消息的地方来给他添麻烦……这儿有封信，只请先生送去军中骠骑营里的校尉张炳即可，他会打理的。”

宣霁微微一愣，随即一笑，“在下还真是来巧了。姑娘放心吧。”他接过信，小心收好，便告辞去了。

十天，我花了十天写了一道奏疏，算是呈给六爷，呈给我心中一直深埋的夙愿——天下的最后一份心力。

“……天道无亲，惟德是兴。今圣主初膺大宝，亿兆观德，实宜咸承圣志，修身以服天下，去奢从俭，亲忠远佞。居安思危，以当今之无事，行长久之恭俭。

自古言道：足食足兵，民信之矣。今戎机初息，国用未殷。士马疲于甲胄，舟车倦于转输，百姓更是不得安生。今至河以北，人烟断绝，江雍之间，区泽荒地，茫茫千里。而干戈未尽，农桑俱废，鸡犬不闻。民生凋蔽，饥寒重切。圣主初定乾坤，应厚养民之生息，重农桑，减徭赋。与役不夺农时，取赋不掠民生。诚观四时，夏江南北，时有霖涝；华水沿岸，多有旱灾；两厢时而有涝，时而有旱，时而两灾并发，故应在各州郡多置仓廪，引丰年之余粮，以缓灾年之饥。伏望明君忧恤黎庶，与民休息。如此百姓安则乐其生，风俗淳化，易于施教化之政，上下同心，人皆响应，则物事繁华，民生兴旺，不疾而速。

今之天下，民多苦于征伐，望圣主勤修仁政，以威德服夷，十年之内不可轻用兵事，再加黎庶之负。突利，凶蛮之族也。与其重兵来犯，妄动干戈，不若西和羌蒙，以为我朝外阻突利之藩篱。两国交好，也利于边地百姓安居乐业。望明君慎之。

国之纲纪，首重廉吏。治民之道尤在选吏。圣主之令出，其政行，皆在良吏，故吏治一事，尤为重显。方今百姓疲于军旅，不可不安。于各州郡府吏，诚宜使当其人，黜陟分明，刑罚体中，贞直者进，以显王道教化之功。事关社稷营生，千秋帝业，不可不慎，善人所举，当信而任之，观其所长，择而用之。用之则当信之，切不可因一人毁而弃之，因一朝疑而远之，需详审其根源，万不可轻为臧否，使仕者寒心。诚应遍开州学，使左有才相，右有才吏，阃有才将，庠序有才士，陇有才民，廛有才工，衢有才商，市有才驵，薮泽有才益。然后，于中，选才拔能，使天下有志有才者得伸，共创盛业。

圣政维新，朝纲大举，诚宜廓开雅道，使民声达于上听。‘屋漏在上，知之在下。’圣主当使言路大开，兼听而明，砥砺名节，不私与物，唯善是与，唯德是行，亲爱君子，疏斥小人，万不可矜功自大，弃德轻邦。

平澜持身愚钝，驽莽有余，慎思不足。伏愿圣主立淳朴而抑浮华，贵忠良而贱邪佞，绝奢靡而崇俭约，重谷帛而轻珍奇。如此，陛下必当受用宝鼎，传之万代，布政天下，眙厥孙谋！”

六爷，愿你为一代明君，谋福天下，那平澜此生也算志愿得偿了。

这十天，六爷依然每天都来。快走了，让我分外珍惜这种温和平静的相处。他很累，我知道，为了即行的登基大典，也为了朝廷争议的我。看着他疲惫中清隽依然的眉眼，我不止一次地细细描摹，用心把他画在眼中，刻到心上。

八月二十晚，戌正，就在六爷还在安元殿里议事的时候，‘御风阁’突起大火，所有人都赶去救火，整个禁宫乱成一团。我跟着一名小侍秘密地转出宫门，那里早有一驾马车，燕巧，正在等我。

跨出宫门时，我不禁回头抬眼望了望那火光冲天的阁宇。

“平沙落日寂寂，北地两载，相思无穷已。

寒光朔月时，空忆陈迹。

独立高岗，望断烽火，君音我心系。

牵念离离，伴君左，直到狼烟息。

言笑书房曾忆，谋运乾坤，君颜初时。

盟誓处，情动静湖波漪。征战东南，军帐筹计。

心伤桓河相依，水苑情契。

纵别离，心亦深深记。

八荒合一，四宇呈平，普天迎喜。

江山始奉英主神器。

失群雁，忍作秋扇终见弃?

念君怀，未若解兰舟，再归去、漱流枕石。”

终于要走了，我在心中低喃，六爷，旻持，此生珍重！

不再迟疑，我快步跑到马车边，却猛地发现赶车人除了张炳，居然还有左梧。

“左梧……”他已是别将之职，为什么，为什么还要……

“姑娘，上车吧！左梧始终都以保护姑娘为责。”他坚定地朝我一笑。

我点了下头，上车，车厢里，一盏油灯在马车行进的颠簸中摇晃，明明灭灭。燕巧趴在座位上睡得安静而恬淡，嘴角轻轻掀起，有种疲累历尽后终见轻快的舒适满足与明净。

舒适满足与明净……燕巧，我们这一程，终于脱得了纷争了。

我与燕巧四处游荡了三年，终于在乌州垅县住了下来。我本有丰财，宣霁又在车中塞了十万两。于是这一路，我们也没算吃什么苦。买下了一个山头，收了些流落无依的灾民，辟田种茶，植桑养蚕。我还在山上办了个学堂，延请当地的秀才，收一些孩子来开课。

至于燕巧，她有一个后山头来侍侯那些奇花异草。我一直不很确定燕巧到底还记不记得我。当日，我告诉她，我叫吴波，她笑得轻快而熟稔，仿佛又回到了蒙乾镇，久违的笑。我忽然觉得，记不记得又有什么关系？现在的我们，其实就是一种遗忘。

如今已是贞平十年了，张炳也成了家，左梧虽还独身，却多有良媒上门。

而他，也早已成为晋朝的一国之君了。十年了，但四处放榜寻我的告示却时时换新，从不见正街头那布告栏上会有缺损。

十年了呀，当初，他并未说我已死，反而是连着那道表疏与寻人榜一同昭示天下。也之所以，我与燕巧、张炳、左梧一行在头里三年一直转来转去。直到黄州知县自称找到了我，上折奏明准备将那大抵长得像我的女子送入神都，却又遭革职查办后，我才安下了心，在乌州垅县落下脚跟，从此安逸。如今依旧每月换新告示，却已无人再会找人了。

现在想来，那一场岁月，我与他终是擦肩而过，我犹是我，他还是他。

后记

各位坑友，情何以堪至此完结，谢谢大家惠顾。（笑）

鉴于对结局的诸多看法，我也在此凑凑兴。

初提笔时，不过是情动于中而忍不住形于言。该文只是我对于一些情感问题的疑惑而已。于是，我笨拙地设定了人物所谓的性格，让他们去选择，答案之于文中的人物也不尽相同，更不用说各位如此丰满的灵魂了。

平澜最后终于选择离开，其实只是其爱情在理想面前的退让而已。平澜的才华促使她根本不可能毫无雄心，在乱世，有才若此，又被一个师傅镇日灌输天下的概念，于是，扫平纷乱，一统天下的宏愿几乎就刻在她的脑中深处。而在时机成熟的统一局面就要来临之际，在付出了那么多之后，平澜心里应该有这个助其到来的决定了吧?

情何以堪在我看来并不是一个真正的悲剧，只是一种鱼与熊掌难以兼得的遗憾而已。如果此结局令部分坑友觉得有看破红尘的压抑，那我在此致上我十二万的衷心的歉意。真的抱歉，只是初衷难改！

诚然如某位网友评的，人生经历的缺乏，体验的稀少，我在很多地方、很大程度上无法体味到另一种经由岁月沉淀而得来的人生意蕴，或者是身处异地在人生观上的不同看法，更有许多地方是纯粹地想当然。平澜当然完全可以选择留下，为情留下，正如一些网友所说的，平澜并不是非走不可，她完全有留下的可能与理由。对于这一点，我深表赞同。我的结局，只是对于平澜人生的一种可能的叙述，她当然可以或者也留下。前途虽艰，也不是一定过不去的坎，毕竟事在人为。

总之，说来，情何以堪只是一部小说，一种可能，一种选择，它不是唯一的，它更可以是不正确的，而我只不过扮演了一个叙述者的角色，心思零碎，笔触简陋，甚或自相矛盾，人物单薄，参与过多，比之多位优秀的坑主，更是相开见绌，难以自堪。故此，能博众位青眼一睐，我愿已足矣。

呵呵，又罗嗦一通，还望莫要嫌烦。

姒姜

网友：无网鱼　评论：《情何以堪》

天下之于平澜

从六月底到十月底，一场四个月的连台戏就这样让人惆怅又意犹未尽地落幕了。作者的结尾是那样得淡然，仿佛不着笔力，却留下了无尽的多种情怀相交织的思绪，让人久久难以平息。个人觉得作者并非以煽情见长，反而几处淡得不着痕迹处的情致才描写得勾动人心，而这个结局正是用这样的笔调写出来，于全文综合一看，自然别有一番风韵。天下已然在握，纷争终于平息，于是一场同生共死，驰骋沙场的岁月也终于落幕，连带地，情也似水，悄然划过了世人，与两个互许心意的人儿擦肩而过，我犹是我，他还是他。但终究有人爱过，虽然必舍；终究有人恨过，虽然往事如烟只余一个灰暗的角落；终究有人哭过，虽然泪痕早被时光风干；终究有人笑过，虽然笑声恰像被山间清风一吹即散。

“许多人，许多事，许多情感，都过去了”，什么都过去了，但心境会也这般淡淡地过去吗？就是这一点余思，让《情何以堪》的结尾变得那样即使平淡也有着无尽的缠绵与袅袅情思。一个有着经天纬地之才的巾帼英雄，一个有着重情重义心肠的小女子，扫平天下，一统河山的宏愿与只平安康泰，合家欢乐的安分守己一直纠缠在平澜的心底。她其实是个矛盾的叠合，一边要着平安幸福，一边又要着天下太平，不能说两者全然矛盾，但多少在她的生命里却出现了不可调合的冲突。平澜究竟是为了要保护同门而出面谋取天下，还是根本就是为了要平定天下而谋取天下？

天下这个概念在文中是一种多面的选择。六爷谋取天下初衷是为报仇，同时也杂着要保全自身的想法；儒辉相助六爷目标很单纯，只是为了报仇；宣霁入世是个性天成，一种仿佛生在盛世的积极昂扬的心态；谌鹊入世是因为身负经纶天下的才干，有自傲，有自得，也有自信；虞靖是为了素小的宏愿，只是这宏愿不知不觉间微妙地转成了一片挚诚的爱；而平澜到底是为什么呢？只是为了能够保护好同门吗？那当一个小丫鬟岂不比后来的选择更为安全？

乱世，这个故事的背景构建在乱世，兵慌马乱，什么样的人要怎么做才能在乱世中得到一份真正的平安幸福呢？平澜说没有人，没有办法。平澜有才，平澜有志，才志相当的一个人又岂会真的甘于平寂？平澜当初一定也是胸情天下的吧？即使这一点她都苦苦压抑着，并为自己的选择找了万全的周备的借口，毕竟一个女子的雄心是会让人太过瞩目既而猜忌的。

但这种选择仍是致命的，于是谌鹊开始动手了，行动狠辣的确堪当一代名流。经由谌鹊的打击，平澜开始真正意识到为得天下所要付出的代价，许多事开始变得真正地不得以，比如丰岗的五万人马，比如计设谌鹊，比如在神都的种种背离其仁念的举措。那时候起，平澜的手段才开始真正变得像个知乱世中谋生存的谋士，也真正变得阴狠起来。

也之所以，在经历种种之兵，在一切已成定局并可以有所放下时，她有了这样的感叹："传奇？我哑然失笑，一路过来，其实并无传奇，只不过人生际遇有异，逼我做了许多我不并愿做的事，而所谓的功绩算来也抵不上我付出的十中之一。又哪来的什么传奇！"她否定了之前所有的努力，因为在她看来，浮世功名已不足为道，这时候的她只想为爱而留在心爱的人身边。

可惜世人又给她摆了一道难题，当她的存在忽然变得那样尴尬时，当她的存在忽然变得那么可恶时，她究竟是为是该对这个之前呕心沥血的天下作出何种选择呢？她的去留其实并不会超大程度地影响到天下的局势，但却必然会掀起波澜。如论切题与否的话，我想留下那是一种更加的难堪。之前奋力要打拚甚至牺牲也要完成的天下，到头来却要背弃了，这是一种怎样的讽刺？可惜作者到最后还是手软了，没让她情难以堪，只是让她选择了一个即使哀伤，即使遗憾，却终究还比较轻松的将来。

平澜的才智让人钦佩，但其心理却并非那样特别，她只是冷静而又理智的，她爱六爷吗？当然是爱的，甚至可以为了这个爱豁出生命，但一旦这份爱与多种利益相冲突时，她就马上将发昏的头脑冷静下来，果断而周密地析取最大的利益，然后痛苦地却坚定不移地执行。在平澜的种种谋算里，最大的利益获得者永远是六爷，即使他并

不喜欢由平澜牺牲而得来的利益；最大的输家永远是平澜，她算来算去，却终究没有算到自己。

这种状况一直到了全文结尾，平澜才稍稍有所改变，她真正意义上的自私了一回，纵然这一次依然是六爷在除了情感上又一次当了赢家，但毕竟平澜挑了一条相对而言比较好走的路。一份不完善中的完美，一种舍弃过后的平淡。事隔多年后，月月换新的告示，是不是那就是一份终于完成天下的象征?

乌州是江南一带的吧？那穿街走巷细雨迷蒙中是不是寄托了一份安定与遗憾终于还是舍弃的相思呢?

请君入洞房

作者：昕岚

承诺到底可以走多远？昕岚

其实，一直非常喜欢“澈”，“清”那样的字眼，干净简单而且透明，当然或许还有几分淡定的落寞。

而拥有这样名字的人，他们定然干净如水，明澈如天，温柔如风，就像我的苏澈。那样温柔的人呀，那样执着的等待呀，在暗黑得没有边际的寂寞中，始终都不曾放弃过。为了这样的执着，为了弥补因为一时的欲望而再也无法回头的过错，他放弃了所有的一切，名声、权力、自由，当然还有生命。

依稀之间，又看见了那个青年，他始终望着空荡荡的山谷，望着头顶的蓝天白云，然后伸出手去，希望着另外一种奇迹能够出现，希望两个世界能够因为一份感情而重新相连。一年、两年、十年，满头的黑发已经成了雪白的颜色，昔日清朗的面容只留下苍白，却终究没有等来奇迹。那一刻，我的心如他一样苦痛。

爱情？爱情到底是什么？常常会问自己这样的问题，可是在现实中，我始终找不到我要的答案。可是，当我写下苏澈这个名字，记录他的故事时，我终于明白，这样的感情就是爱情呀。这世间，可会有一个人像苏澈那样，简单地去等待一个梦境，只为了梦境中淡淡的隐约的名字？不会吧？会吗？

苏澈不是我的男主角，可是对于他的偏爱却胜于其它所有的人物。当他说出这个世界上不会有另外一个奇迹了；当他说出，一次的幸福就够了，只需要一次，幸福太多了会遭致上天的妒嫉的。当他不只一次出现在我的遐想中，宽大的青色袍子，瘦骨嶙峋，满头的白发，仿佛风一吹就会倒下。眼泪，突然之间就来了。

何素呀，多么幸运，拥有这样等待着她的母亲，等待着她的父亲。曾经，她恨透了苏澈，为了这份恨，她改了名字，她不能相信所有的爱情，她习惯于一个人承受寂寞的啃噬。可是，结局却是另外的面貌，曾经以为失去了所有的乞丐，突然却获得了最大的财富，这是属于何素的幸运和幸福。她终于信了，这世间的感情，这男女的承诺，竟然可以走到这样的地步。

最后，苏澈死了。

其实，早在最初就已经安排了这样的结局，这是为了故事的发展，所以就算心痛，也要如此设定。可是，真的写到了最后的时候，却有了意外的释怀和淡淡的期待，心痛反而消失了，因为我觉得苏澈定然可以在另外的一个世界找到二十六年前失去的所有，他的爱，他的妻。

很好的结果，不是吗?

对于所有的人而言，都该是最好的结果了。何素找到了爱的理由，轩辕非获得了放弃的决心，而慕容鄢也终于在满天满地的白梅花间，得到了解脱。

这世间，可会有一个人像苏澈那样，简单地去爱自己的妻子和孩子，固执地坚守自己的承诺，哪怕一辈子？不会吗？会吗?

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但是，我希望那是真的，那样的感情，足以弥补所有的缺憾，那样的浓烈，仿佛夏季里最最芬芳的花朵。

爱情来了，花朵开了，我的朋友呀，你们可曾听到，那花开的声音，多么的清越。

在最后，我要祝所有的朋友，能够在这个人世间找到最美的声音——爱情花开。

楔子

夜很黑，风很疾。

一名少年跪在冷冷的寒风中，不停地用手搓着自己快要僵硬的双腿，可是一点用处也没有，只觉得身上如同针扎一样的难受，即使如此，他的眼神依然是那样的固执。

这时他身前的门突然开了，有两位少年和一名红衣女子走了出来。红衣女子一看他这个样子不免心痛，就要上前搀扶，可是那两位少年却一下子拉住了她。

“师妹，你忘了吗？这是师父的命令，谁都不能违背他老人家的意思。”

慕容鄢着急地说：“二师兄，陆师弟不过是个孩子，就算是做错了事情，那也是情有可原的呀，你们就——”

跪在地上的少年却突然抬起头，就像一头小老虎一样的露出凶狠眼神，“我没有错，我祭拜我的父亲没有错。而且，我也不姓陆，我叫轩辕非，是轩辕无名的孩子。”

“师妹，你听听，他这说的都是什么话？简直是冥顽不灵！”穿青色棉袄的少年一脸怒容，“早知道这样，师父当年就不该这样慈悲，救了这个小子。”

“轩辕非？”红衣少年则一脸鄙夷，“你以为你的姓有那么了不起吗？我告诉你，你爹就是一个魔头，手底下不知道杀了多少人命。”

轩辕非不说话，只是仰起头地看着他。

“你看什么看？难道我说的不对？”红衣少年被他这样的挑衅眼光惹出了更多的怒火。“你这个臭小子，居然还敢这样看我，看我不打死你！”他举起手就是一掌。

轩辕非被打得一下子左脸就肿了起来，他侧过头，对着雪地突出一口鲜血来，血红雪白，煞是可怕。

慕容鄢情不自禁地上前，隐隐听到他在低低地喃念着，“那你们这些名门之后呢，又有什么好的？还不是双手之上沾满了血液，偏偏还无耻地说着什么——”

她实在害怕固执的他再受到什么折磨，只好一把抱住了他。

“别说了，什么都不要说了。”

轩辕非看着她，突然就笑了出来。“姐姐，你不要担心我会受不了，迟早有一天，我会……”

可惜，没有说完，他终究昏了过去。

夜半。

他慢慢地张开了眼睛，然后就看见了哭得眼睛都肿了的慕容鄢。

“陆师弟——”

“我叫轩辕。”

“你何必那样固执呢？其实师父他也是害怕你重蹈你父亲的覆辙，你的父亲他——”慕容鄢突然不说了，她是个温和的人，再加上同是孤儿的身分，让她觉得和他非常的亲近。所以即使她也觉得这个江湖上

出名的轩辕门门主轩辕无名确实是个该死的魔头，可要是因为这个伤了轩辕非的话，她宁可不说。

他摇了摇头说；“我也知道我的父亲是个坏人，我从不想维护他什么。”因为他在江湖上杀死的人实在是太多太多了。

“那何苦固执于自己的姓——”

“那是因为我恨他们杀了我的母亲，她根本就不是江湖人，可是他们却不问理由地杀了她。他们不是正派人士吗？不是讲究江湖道义吗？为什么他们的做法，却和魔道中人一般？这样的他们，凭什么辱骂我，凭什么把我踩在脚底下？既然，都是同样的行为，我自然毋需为我的姓而觉得羞惭。”

“可是，师父他到底救了你呀？”

“他从来不是真心要救我的，只不过是一个正派人物，假惺惺的正义罢了。只有我活着，才能显示他们的伟大，不是吗？居然没有斩草除根，这点还真是跟魔道中人不同呢！”他冷冷的哼道，“真是虚伪！他何曾相信我？他何曾对我好？在他眼中，我依旧是轩辕门的小杂种罢了。所以，他救了我，我一点也不感激。总有一天……”

“怎样？”

“总有一天，我要让这个世上知道我轩辕非的存在，而且让他们知道轩辕这个姓，可不是好惹的。”

第一章

那是一个赶稿的夜晚，何素蓬头垢面地趴在桌子上面，指尖飞快在键盘上敲敲打打，旁边则堆满了泡面、饼干和各种垃圾食品。也只有这个时候，有着洁癖的她才会暂时性对那些脏乱不堪的东西视而不见。

最近，她正在构思一个新的故事，是一个关于穿越时空的题材，故事的灵感是来自于她已故老妈的日记。其实，说是日记，还不如说是一个近乎疯狂的痴心女子对于爱人的幻想，近乎崩溃的幻想。

一个从古代来的男人到了现代，然后和她老妈谈起恋爱，又莫名的消失不见。

日记里，字里行间充满了赚人热泪的感情，就是她这个以编故事谋生的小女子在读它的时候，也好几次沉迷于其中，难以控制泪水。

她没想到老妈居然也会有这样的好文采，可是佩服之余，就更加痛恨起那个老妈笔下的男子——她的父亲，一个在她刚刚出生就抛弃了她们母女的可恶男子，那个该死的混账男人！

她始终没有明白过，为什么出身名门的母亲会不惜与家人决裂，背弃原来的婚约，也要和这样一个混账在一起？

她其实没有看过这个男人，不过从日记里面的描述来看，那是一个非常清秀却无比坚毅的人。不过她一直认为，这只是母亲情人眼里出西施，把癞虾蟆变成天鹅的缘故。

“老妈呀老妈，你真是傻瓜一个。”因为是个傻瓜，所以直到死的那刻也不说一句责怪的话，只说老天不公，命运不公。

萤幕上，正好写到母亲和父亲结婚的那一幕，两个人甜甜蜜蜜地说一辈子都要这样。

一辈子有多长？

这个问题，她也不只一次问过母亲，每次母亲都说一辈子就是永远，不以时间空间为限的。就带着这样的期待，母亲年未老，身却已老，三十多岁的时候就已经白发斑斑。

在她十七岁那年，母亲还是没有撑住，终于走了。

心有点痛，连带着胃也无止境地痛了起来。

印出还没有存档的文章，把自己缩进软软的沙发中，闭起眼睛，暂时让自己从那个甜蜜的幻想与艰涩真实相互纠结的世界里解脱开来。

突然，手底好像摸到了什么，她拿出来一看，居然是一个小小的盒子，打开盒子，里面是一根样子古朴，看不出质地的簪子。

这些年，复古风正盛，难道是外公外婆送给她的礼物？想想，也确实有这个可能，下个月十六号不就是她的二十六岁生日了吗？

把泛着青绿光芒的簪子放在手中把玩着。渐渐地，她的眼皮越来越重，所以没有看见手里簪子的光芒越来越大，房间越来越亮，仿佛白昼。

最后，光圈把她团团围住。

空荡荡的房间阴冷得诡异，墙壁上挂着的时钟指向两点。

外面，风忽起，把没有关紧的窗户吹开，摊在桌上的日记随着风不停地翻动，许久才停了下来。月光下，正好可以看清那上面的一段话——

“那天是午夜两点，不知道为什么我突然失眠，怎么也睡不着。然后，我觉得隔壁客房有一阵怪声，以为是窗户没有关好，所以披了件外衣打算去关窗。

“客房的门没关上，里面有一丝丝光亮，我以为是父亲，也这样叫了，可是事实上却不是这样。在光亮处，我第一次看见了他，一个穿着长长青色袍子的男人，面容俊秀，他的头发很长，以一根碧绿的簪子松松挽起。他对我笑，笑得极美，我不知所措，只是愣在那里。

“我不知道别人的爱情是怎么样的，可是我的爱情从那一刻，从我遇到他的那一刻就开始了。我爱上了一个没有身分的古代男人，为此，我势必注定沉沦。”

风继续吹了起来，日记本再次翻页。

眼前似乎有了光亮，是不是天亮了?

脑子还糊成一团的何素勉为其难睁开了一半的眼睛。

好刺眼的光呀，怎么三月的早晨就有如此猛烈的阳光了吗?

底下的床铺有点硬，感觉很不舒服，难不成昨天晚上她没有睡在床上，而是靠在沙发上睡着的?

终于，她的眼睛打开了。

金葱色的纱帐，上面还挂着另外一些石头模样的东西。真是俗气的用色，她怎么不记得自己的房间里有这样的摆设?

昏沉沉地想撑起自己的身子，却只觉得一股从没有过的重量袭来，然后几乎又跌回去，撞到后面的木板。

幸好，在危及时刻，她拉住了床沿，然后得救。

大大喘口气，让自己先从诡异的氛围中清醒一下，再眯一下眼。

大约过了五分钟，她再次睁眼，以为会消失的床幔和纱帐顶上的诡异石头却一样都没有消失。

再往旁边看，红木凳子，红木太师椅，纸糊的窗子，桌面上还摆着上好瓷器。

“我被绑架了！”被绑到一个热中子中国古代文化的变态家中。

“嗯，一定是这样的。”她这样安慰自己，拍拍胸口，先是一阵发愣，之后，就是怒火冲天。

她随便穿上床边的鞋就往门外冲，一边跑一边骂，“我何素从小到大，还没有人敢欺负到我头上，居然敢把我劫到这个地方来，等我出去之后不把你告到死就奇怪了！”

在开门的那一瞬间，她眼前一花，心顿时一沉，“砰”的一声，她大力关上了门。然后等了一会，在定了一百次神之后再次打开。

只见方才看见在门边睡着的女孩已经醒来，礼貌地低头叫了声，“白小姐。”

何素晃了下，“你在叫我？”出口的不是她的声音，她的嗓音天生有些沙哑，而这个却是清清脆脆的少女声音。

“是呀，白小姐。”少女先是怔了下，可是马上又笑容可掬地回道。

“你叫我白小姐？”她指着自己。

“白小姐，您这是怎么了？难不成睡了一觉，此刻还没有清醒过来？”少女狐疑地打量着她。

何素心里已经隐隐有了不好的预兆。

虽然好友方盛总是觉得她的个性简直可怕，属于女人中的异类，常常怀疑这样的她要是活在古代会怎么样，但那不过是一种疯狂的想法罢了，她应该不会如此凄惨，回到一个落后野蛮，没有女子人权的时代吧？

“方盛，你这个乌鸦嘴！”她仰天大喊，试图让天上哪一个神仙能发现这个乌龙，然后把一切调整回来。

少女受了惊吓，一边拍着胸口，一边说；“白小姐，您是怎么了？看起来您真的是病了，我请个大夫来给您瞧瞧！”

还没有说完，她就小跑步地离开。

“不对，我是何素，我一定是何素，不是什么白小姐的。”何素跌跌撞撞地退回房间，在屋子里面兜圈子，许久之后，终于看见一样唯一熟悉的东西，那根碧绿的簪子。

簪子？一切的原因难道就出在这根簪子上面？

她快步冲了过去，握住它，大声呼喊，“簪子，我要回去，我要回去！”

不行？再换一个。

“芝麻开门，芝麻开门。”

还是不行，再换。

“上帝保佑，上帝保佑。”

试了不下百种奇奇怪怪的语言，直到她口干舌燥，再也不能说话为止。

她斜靠在床上，无力地闭上了眼睛，混沌中，似乎听到那个丫头叽叽喳喳的声音。

“大夫，您过来看看，白小姐好像病了的样子。”

睡梦里，似乎有只手压在她额上，有些冰冷，甚至还有微微的潮湿感。

“少爷，您不要欺负白小姐了，她正病着呢！”有人义正词严地制止那双手，还是那个少女的声音。

“小孔，我是大人，又是男人，怎么会欺负一个小姑娘呢？”声音有些微哑，不是清亮的那种，但是听起来很舒服，充满磁性。

“还说没有，那你干么不把手上的水擦干？”

“唉，小孔你真是婆妈。人家白绫姑娘可是非常喜欢我这个样子的。”男人不满意地说。

“少爷，就算人家姑娘倾慕于你，你也不应该这样子欺负她呀！”

“怎么会呢？谁都知道，我是出了名的好人。”他笑着说，“小孔，你猜她为什么一直都不肯告诉我们她的事情呢？就连名字也是问了半天才说的，还吞吞吐吐的，不知道是真是假。”

“看她的穿著打扮，定然出身不错，她不说来历自然是有难处的，也许是家中有事。三少爷，她一个女孩子独自在外已是不易，后来还遇到了坏人，多可怜啊，你还不体谅，整天拿话来嘲笑她，她到底是女孩子，哪禁得起这样的奚落，我看这回一定是给您气病的！您都不晓得，白小姐昨天真的很吓人，就像是被鬼附身一样又跳又叫。三少爷，都是您害的！”

“我有吗？”男人装糊涂。

小孔迭声地说；“有有有！”

“白绫姑娘的体质好得不得了，脸皮也厚得不得了，哪有这样容易——”后面的话大概不太好听，所以那男人就没有再继续了。

不过，就这么几句话，已经让何素对他充满敌意。看起来又碰见一个不懂尊重女性的男人了！

突然，那双冷冷的手又开始摸她的脸颊。“小孔，她的脸怎么还是烫烫的，难道你没有让她吃药？”

“怎么会？我刚刚才喂她吃的，大概药效还没有发挥吧。”

“这丫头，看起来这么壮，居然说病就病。”他正说着，突然就“哎唷”了一声。“小孔，你干么拿木条打我呀？！”

“三少爷，你怎么可以用那样粗俗的话来形容白小姐呢？”小孔义愤填膺。

那个三少爷突然夸张地笑了起来。“这个词已经很好了，我还没有用大哥二哥的形容词呢，小孔，你要不要听？”

小孔轻笑一声才说：“三少爷，您今天不去铺子吗？若是老爷看您这样游手好闲，可又要拿出家法了。”

“不要了，不要了，小孔你也知道的，我不是那块料，要是去了把生意搞砸，老头子才会怪我呢。”他继续说话，“还有呀，我也想要陪陪我的仰慕者呢。”

仰慕者？这样的人渣居然还有人会仰慕他？真是天下红雨了！何素觉得那双湿手真的好讨厌，若不是她没有力气，一定会拿菜刀砍了它的！

“白小姐真是可怜！”小孔总结。

“怎么可怜了？”

“她为什么好死不死地叫三少爷给救了呢？而且还从此对少爷死心蹋地！要是小孔，怎么也不会喜欢三少爷的。”

这个叫做小孔的丫头还真是胆子大，作为下人居然敢这样批评主子，就从这一点，何素开始决定等她醒了以后要和她成为朋友。

“小孔，你这样说我，我会伤心的。”

“三少爷脸皮很厚，是不会伤心的。”小孔小心地用一块湿湿的手帕擦了擦何素的额头，“不过，我还真是不懂，以往那样胆小怕事的三少爷居然会如此英勇地救了白小姐。三少爷，那可是杀人不眨眼的大盗耶，您当时就不害怕吗？”

“唉。”那男人非常痛苦的叹了口气，“我还能怎么办？那个丫头一直躲在我的后面，拉着我的衣服，还不断大侠大侠地叫着，那个时候我早就怕得要命，偏偏紧张得动不了。没想到，那群贼都是笨蛋，他们看我不动，就以为我真的有什么了不起的神功，后来就跑了。

“然后，那白丫头就认定我是她的救命恩人，还铁了心要嫁给我，你说我冤枉不冤枉？”

噗哧一声，小孔笑了出来。“三少爷，那您打算以后怎么办呢？”

“当个米虫呀，这是我的梦想。”他回答得毫无羞愧之心。

小孔倒抽了口气。“三少爷这个样子，不会有姑娘愿意嫁给您的。”

“不是还有白绫吗？”

“怪不得白小姐要来我们家时，三少爷居然会同意，而她说要嫁给您时，少爷也没有反对，原来三少爷打的是这个主意呀。不过，您真的喜欢白姑娘吗？”依照他平日所作所为，实在不像。

“喜欢，自然喜欢。家里人都一直说我的不是，现在我终于找到一个可以让我说不是的人，多不容易呀。”

何素在再次昏迷的那时，心底突然有了一种不好的感觉。

何素在练习睁眼闭眼足足一百次之后，除了让自己的眼皮酸涩之外，所有属于古代的一切都仍好端端地在眼前。

但原本握在手里的簪子却离奇地失去了踪迹，虽然她就像是无头苍蝇一样在房间里翻箱倒柜，可惜最终还是一无所获。

她一脸呆蠢地坐在红木椅上，哀凄地瞅着因为担心她而跟进来的小孔。

“白小姐。”她怯怯地开口。

只是这一声白小姐差点没让何素崩溃地哭出来，她头一次发现原来自己的名字是如此动听。“请叫我何素，请叫我何素吧，OK？”

小孔被她凶神恶煞的表情吓到。“可是，您以前不是说自己姓白吗？”

“这是因为——”就在她几乎要把实情告诉小孔的时候，突然想到了另外一个问题，就是由于她的突然出现，使得原来这具身躯的主人，也就是那位白绫小姐，已被“谋杀”了，她若说了，恐怕会被当作妖女杀了吧！

在三分钟的犹豫之后，她替自己做了一个决定，那就是在没有回到未来之前，她要善加利用这个身子。

“白小姐，因为什么？”

何素把平日看过的所有穿越时空故事在心里想了一遍，终于有了一个很好的说法。“我不知道，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只是觉得一觉醒来恍如隔世，所有的一切都变得不一样了。”

她面容哀婉的模样果真成功吓住了小孔。

“小姐，您不要吓我呀！这是怎么了，是还病着吗？”

何素摇头，继续压低声音说话，“我好像失忆了，所有的事情都不记得，刚才我用力去想过去的事情，头却一下子痛了起来。”

“失忆！”小丫头从没见过这样的事，也慌了手脚，“我去把大夫请回来！”

她连忙一把拖住了她。“小孔，也许过去对我而言就只剩下痛苦，所以才会一想起来就这样伤心，既然是难过的事情，还不如就让它过去吧。我不再是白绫，而是何素，我喜欢这个名字，也相信它会给我一个新的希望，一个全新的未来。”

多亏她在昏迷中听来的一些片段让她明白，这个身子的主人因为某些原因不想说出自己的来历，也不愿意回家，不回家自然是心里有

难过的心结，所以，她的这个谎言看起来也似乎合理了。“小孔，答应我好不好，就让我忘记吧。”

果然，单纯的小孔信了，不但相信，而且显然还无比同情她的遭遇。

“白——哦，不对，何素小姐，您不用担心的。我家老爷一向乐善好施，他一定会收留您，不会为难小姐。还有我们三少爷，他也是一个好人，一定会一直对小姐很好的，他刚才还对小孔说，会要小姐的呢！”

“什么会要我，你在说谁？”何素吓得差点从椅子上掉下来。

“您也忘记了三少爷吗？”

“我想是吧。他是谁？”千万不要是有关系的人，千万不要，她在心里默祷一万遍，只可惜效果不大。

“三少爷是您喜欢的人呀，他救了小姐，小姐很喜欢他，一直说要嫁给他的，而且老爷也说过可以呢！”

“那他是个怎么样的人呢？”何素只觉得有一道绳索一下子圈住了她的喉咙。

小孔想了想，实在是有些为难。这位小姐来的时候，她可是谢遍了天上每一个神佛，派了这样一位“仙女”来和她家的三少爷凑成对的。

“怎么了？很难形容吗？”

“也不是。”小孔终于决定在三少爷的将来和自己的诚实中间折衷，“他是一个好人。”

“是吗？”

“是的，小姐是喜欢他的。”她重重地点头。“你们真是天生的一对呢！”

想了那么久才说出这样的一句话，绝对有问题！

算了算了，反正她说的是属于白绫的事情，她何素还是不要轻意破坏的好。

“我信就是了。”她一笑。

小孔释怀地拍拍胸口。“何素小姐还真是温柔善良呢！”

何素假假的笑开。温柔不温柔，相信不久就能见分晓。

为了更好了解这个时代，接下来她就开始与小孔聊起天来，虽然在听的时候她差点睡着，却也获得了不少讯息。

这个朝代是宋朝，而她不幸遇上了土匪，正好被这里的三少爷韩少风所救，从此，她是铁了心意非君不嫁。而这里是韩园，也就是韩少风的家，他家共有四个孩子，老大及老二继承父业，都是出色的生意人，老四则弃商从武，少年时就师从名家，如今在江湖上也是小有名气。

至于老三就不尽理想了，文不文，武不武，又好吃懒做，经常受到他父亲的责骂。可惜此人脸皮超厚，一点也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一身无事乐得轻松。当然这并非小孔真的想说，而是一不小心说溜了嘴，才让她明白这所谓的“好人”就是这样的。

“唉。”说完之后，小孔长长一声叹息。虽然三少爷是一个没有架子，对人和气的好主人，可是未免也太无用了，就算是她这个丫头也觉得嫁给他，未来没有保障。

“唉。”听完之后，何素也跟着一叹。连一个丫头都如此鄙视他的话，此人怕是真的是没有药救了。

“我记得以前三少爷虽然比不上其它几位少爷，可是还是比较上进的，可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三少爷居然自我放弃到这个地步。”

何素这下子越来越担心将来和这个好人的相处了。以她平时虚荣的个性，怎么能够忍受自己身边的男朋友是一个无用的人呢，就算他只是一个名义上的男朋友也不行！

“你家少爷长相如何？”能够被女孩子喜欢，又有个顺耳的名字，应该不是一个丑男吧？这个已经是她的最低要求了。

“这个……”小孔继续犹豫。

难不成真的被她给蒙中了一次，碰见一只恐龙？

“少爷的长相？”小孔继续想着适合的形容词。

何素的眼皮跳得更加厉害了。

“小孔实在想不出一个好的词可以形容三少爷。”最后小孔妥协了，“这样子吧，此刻几位少爷都在院子里吃饭，我陪小姐去看看，不就知道了吗？”

说完便领着一脸担忧的何素出了房门。

韩家虽是临安的富豪之家，园子却造得天然雅趣，不显富贵之气。园子颇大，小径幽深，东侧植满了古松，远远望去，荫碧参天。西侧引入一脉活水，种了一池清荷，此刻正是花开的好时节，人未近，已闻其香，水中央以竹子搭建起一座楼，高临于水上，开窗可远望。

小楼里正坐着三个人，两人像是把酒畅谈，一人却是趴在桌上昏昏欲睡。

视力极佳的何素，一眼就看清了其中两人的外貌。即使是甚为挑剔的她也不得不承认，两人的长相不俗，皆是人中龙凤。身着白衣者清秀典雅，透着一股浓浓的书卷气，而着青衣者虽然身上有些商人的市侩气息，不过，也是英气逼人，俊秀得很。

“那人是韩少风吗？”看到好看的男人，何素不免见猎心喜。

小孔顺着她的手瞧过去，赶紧摇头。“那是大少爷韩少钦。”

“那么是那人吗？”她指着青衣男子。

“那是二少爷。”

怎么都不是？脾气急躁的何素不由自主地提高音量，“那哪个是韩少风？”

小孔仍是好脾气地回答她，“那个趴着的，不就是三少爷吗？”

也许是她的声音真的太大了点，以至于湖上兴致正浓的两人不约而同地转过了视线。

接着两人对视一笑后，韩少钦故意大声招呼道；“小胖姑娘，快过来吧，老三就在这里呢！”

小胖姑娘？这是叫谁？见过她的人哪个不说她是个第一美女，二十一世纪的美女绝对不会是肥妞的！

这人真是没有家教，简直是辱没了他的好长相。

“原来是小胖呀，我居然没有看到，刚才还在奇怪岸上什么时候多了一座假山呢。”青衣男子更加没有口德。

她气绝，正想挽起衣袖，好好给他们一个教训时，那个趴着的青年终于醒来，然后她也看清了那位传说中白绫的暗恋对象——韩少

风。

她终于明白，为什么小孔怎么也不肯描述这位少爷的长相了。实在是因为，他的长相与他两位兄长比较起来，真是抱歉得可以，是个满脸青春痘的痘痘男。

她正为了将来必须要和这样的男人凑合在一起而悲哀时，园中突起一阵狂风，她一时没有站稳，整个人就往湖里倒去。

小孔虽然即时拉住了她的身子，却拉不回她的视线。

她——何素，一个二十一世纪的美女，回到古代，却莫名其妙成了一个丑女，一个好胖的丑女！

终于，她也明白为什么小孔会说韩少风和她是天生一对了。

“天啊，让我死了吧——”

她缓缓地向后倒，面对着天空大声咆哮。

第二章

暗黑的天，弥漫的雾气，韩家的花园此刻一片寂静。

一人坐在一棵巨树之下，树的阴影和他黑色的衣衫融在一起。

突然，有细微的树叶脆裂声响，那人起身，朝着发出声响的地方做了一个弹指的动作。

“姐姐既然来了，怎么又不出来呢？”

幽黑的林中，轻轻传出一阵银铃笑声，下一刻，一身红衣的女子便蒙面出现在夜色之中。

“轩辕，你的耳力似乎又好了许多。”

“姐姐真是太抬举我了，我的本事再高，哪里又比得上姐姐您呢？”男子深深一揖。

女子笑得更加动听，媚人的姿态充满了诱惑之气。

“好轩辕，你的一张嘴还真是讨姐姐喜欢呢。”

长裙曳地，她轻缓地走了过来。

那女子生得妖艳，仿佛一个微笑一个眼神也会勾去男人的魂魄。

“我真的那么好吗？可是姐姐好像更加喜欢别人，而从来不在意弟弟我呀！”

虽然口中的赞美不停，男子的眼神中却蕴藏冷然，一点也没有迷恋的样子。

那女子故作哀怨地看了他一眼。“我哪里不在意弟弟了？只怕我说出口，轩辕又要跑得老远，偏偏姐姐就是拿你这小东西没办法，连一点生气的念头部没有。”

男子只是嘿嘿一笑，然后迅速地贴近女子，在她左边脸上重重一吻。

“对着姐姐这样的美人，轩辕只是寻常男子，怎么会不动心？只不过是姐姐看不上轩辕罢了。”

女子一眼瞧见他脸上的疙疙瘩瘩，有些不舒服地推开了他。

男子故意装得忧伤至极，“我就说姐姐瞧不上轩辕了，姐姐还说不是。”

“轩辕，姐姐没有。只不过，那个韩少风还真是丑陋，害得姐姐光是看见也不禁想要呕吐，真是委屈我的轩辕了，居然要一直扮作他的模样。”

轩辕非暗中一笑，他自然知道这个妩媚的女人对于外貌的重视已经到了最高境界。看着她，就不免想起了另外一个女子，也就是那个被他看似无意，却是有意安排陷阱，又有意所救的女子白绫。

最近，那个女人好像变得非常古怪，平时还算温婉的一个女孩子，却一下子变得嚣张而且凶悍起来，不但凶悍，而且还变得臭美，对自己的容貌也开始注意，最最不解的，就是她对他的态度。原来的白绫可是对他崇拜得紧，简直是言听计从，如今倒成了另外一个样子。

“轩辕，你在想什么？”女子又靠近他，贴在他的耳边，轻轻地吹着气。

“没什么。姐姐，最近教里的事情还顺利吧？”他收敛心神，把话题引到今夜真正的主题上。

“自从轩辕弟弟诈死之后，教中虽然偶有人来捣乱，不过常是宵小之辈，有我和教中残余的弟兄守着，弟弟不用担心。教中弟兄都相信，不久的将来，我们一定可以一雪前耻，成就大业。”

轩辕非柔顺的眼光一下子出现了豺狼般的凶狠和嗜血。“不错，我要他们把我所失去的一切都加倍还给我！”

女子震慑在他的霸气和野心之下，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她相当清楚这个男子的野心有多大，早年和他一同跟随师父学艺的那天起，她就知道了。

“姐姐，你后悔了？”他厉声问她。

她赶紧摇头。当初，她和轩辕都是孤儿，出于机缘巧合遇上了江湖上有名的青华门门主，从此入了青华门。可是虽然师从名门，孤儿出身的他们日子过得远非所想的那样简单，特别是背负着魔人孩子难堪身分的轩辕，更加是度日如年。

一开始，轩辕的个性非常尖锐，常常会因为不屈服而遭受责难，也因此年少的他吃了不少苦。后来，他变得聪明小心，隐藏起自己的企图还有野心，不让任何人知道，就是她也看不出来。

那时她还以为他终于想通了，也庆幸着这样的他会少吃一点苦头。那时候她很单纯，真心喜欢救了她的师父，也喜欢固执得始终不用师父给的姓的师弟轩辕，以为学好了武功，他们两个人就可以闯荡江湖，行侠仗义。

可是一本秘籍却引出了轩然大波。二十多年前，曾经有一个魔教邪人突然来到中土，以一把玄天宝剑及玄天功闹得江湖腥风血雨。她的师公联合了武林几大高手才将他杀死，然后将他身上所带的《玄天录》和魔剑分别封在青华门的禁地和北岳门中。

少年的轩辕无意中入得禁地，看见《玄天录》上的功夫，觊觎之心渐深，野心再难收拾，于是他偷偷练习玄天功，功夫尚未成功，却被师父无意间发现，师父震怒之下，不听她的劝说，执意要将他处死，她急于救他，错手之下，竟将师父推下了万丈深渊。

从此，再难回头。

“就算姐姐后悔也没有退路了，这辈子，你都势必要和轩辕拴在一起。”他冷冷地说。

没错，这才是答案。不管是否后悔，她都没有退路了。从她错手杀了师父起，从她跟着轩辕起，从她看着轩辕的魔功日益厉害，并和

他一起建立灭神教起，她就知道，自己一步步走进了深渊，没有退路了。

不过，怎样都好，只要轩辕在她身边，怎样都好。她自幼没有亲人，身边除了师父，就只有轩辕，轩辕是她的弟弟，是她心底依恋的那人。所以，她不会允许自己的心懦弱，不会允许自己后悔，既然他要天下臣服，她就让他如愿。

“慕容鄢不会后悔。”昂起头，少了份妩媚，多了点决断。“轩辕，你不该怀疑我。”

轩辕非嘴角稍柔。“慕容姐姐，这世间只有你我最亲，我所有的事情，也只有姐姐一人知道，我又怎会怀疑，只是担心姐姐日后怪我。毕竟若非我，姐姐也毋需这样受江湖人的厌恶唾弃。”

慕容鄢眼神忽地一黯，却还是摇摇头。“我觉得这样子很好，真的很好。”

“难为姐姐了。不过姐姐一定要相信轩辕，总有一天，我会让你高高在上，接受众人的膜拜。”

“好，姐姐等着那一天。对了，轩辕，我在来的路上听说你救下一个女子，而且这韩府上下似乎都把你和她视作一对，这是为何？”

轩辕非勾起唇。“你猜呢？”

“姐姐确实不知，不过我想弟弟应该不会是喜欢那位女子吧？”想到这一点，她的心里不免有些乱。

“玄天功讲究清心寡欲，我怎么会喜欢上她，让自己练功受阻呢？”

“那轩辕是——”

“她是白正的女儿白绫。”虽然还不知道为什么她会离家出走，也不知道她如今突然失去记忆，把自己唤作何素的理由？不过都没有关系，他知道她确实是白绫就成了。他有识人不忘的眼力，当年闯进白府与白正相斗时，虽然只是惊鸿一瞥，却已记得她的长相，错不了的。

“轩辕是想？”她大概也猜出他的心思。

“不错，我的目标是白正，还有那握有玄天宝剑的北岳门门主苏澈。这些年，我练玄天功一直练到第八层，却怎么也无法突破，《玄

天录》上说，一定要配合玄天宝剑上纪录的心诀才能够有所突破。可惜，苏澈退隐江湖多年，我寻了许久也未有所获，甚至还有传闻说他死了。不过，我知道他和白正是师兄弟，更有深厚的交情，如果从他身上下手，也许可以找到他也说不定。”

他知道，以他现在的身分要接近白正并不容易，所以才会安排了一场好戏来博得白绫的好感。那白绫从未在江湖走动，自然不懂人心险恶的道理，所以也从此对他倾心，加上他有心劝诱，最后自然中计，一路跟随他到韩府。“这里人多，姐姐先回去吧，白绫和白正的事情我自有打算，你就不用管了，只要把教里的事务安排妥当就好。”

“那好，我回去了。轩辕，你自己当心。”

慕容鄢飞上枝头，几个纵跳就不见身影，只余下浓浓的粉香。

轩辕非左顾右看无可疑之处，也就顺着来时路打算回房休息，只是走到白绫的住处时，看见里面还有光亮传出，不觉好奇，探头看了过去。

何素端坐在桌前已经许久，桌上是丫头小孔端来的饭菜，虽然冷却多时，可是依旧让人垂涎欲滴。以前的她，身材好到吃什么都不用担心会变胖，总会嘲笑朋友终日减肥，腰围还是如水桶一般。

现在她终于吃到苦头了。

这时门突然被推开，只是她已经没有力气回头。

“白绫姑娘，你这是怎么了？脸色这么难看。”又成了韩三少的轩辕非坐在她的身边，过分地靠近她。

何素突然浑身一阵鸡皮疙瘩。“我还好，你不要那么靠近我。”她嫌弃地说。

虽然已经知道自己的长相和体型，可是潜意识里，她总以为自己还是过去那个风光艳丽的美女。

这丫头真是中邪了，平日总喜欢有事没事靠着他，现在居然一直避他如猛兽？这让他很没有成就感，也非常不爽。“不行不行，我看还得继续吃药。”

她瞪了那个长满青春痘的男子一眼，“我没有病，不想吃药。”

“那是不是饿了？白绫姑娘，这里有饭有菜，你为什么不吃呀？”轩辕非笑嘻嘻地问。

“什么吃饭，我这样的身材还能吃饭吗？你是不是想要我变成一只猪呀？”她火大地坐了起来，双手叉腰道；“还有，不要叫我白绫，忘记了吗？我叫何素，何素！”

“抱歉抱歉。”他笑着挥手，“我忘记了，下次会记得的。对了，你为什么要叫何素呢？好奇怪的名字。”

“哪里奇怪了？素就是空白的意思，它象征了重新的生命，你不懂不要乱说好不好！”素是空白，是一无所有，不过这些常人是无法懂得的。

重生？他并不肯定她是否真的失忆，不过听她这话，就算没有失忆，估计也和家里有了极大的冲突。只是听说白正极为宠爱他的女儿，怎么会让她一个人离家出走呢？

“以后不许叫我白绫，听到没有？！”

他轻轻嘟囔了几句，却又刚好可以让身边的女人一字不漏的听见。“好奇怪，虽说是失去记忆，怎么如今连性子也变了？本来温柔得像只兔子，现在却好像吃了炸药的母老虎似的。真是太危险了，还是不要得罪的好。”

“你这个臭小子，居然敢骂我母老虎？！”

轩辕非低着头，看着脚尖，拼命忍着不让自己的笑声窜出。

“为什么不说话，是不是心虚呀？”

他急忙摇头，表明自己的心思，“何素姑娘，我是出了名的好人，绝对不会这样的。”

脸皮真厚，不知道古代人是不是都这样？她皱起眉头。“你这样也算好人？懒人倒是差不多。”

她骂人的样子还真是凶悍，若不是真的看出这个女子不谙武功，他会怀疑她也是被人调了包。

“何素姑娘还真是懂得在下呢。”他眯起双眼，余光留在那一桌佳肴上，“何素，我看你真的很饿的样子，还是多少吃一点吧。”

“你怎么还要我吃，我不是告诉你了吗？我不吃，绝对不会吃的，我要减肥，绝对要减肥！即使无法用整形手术把自己弄得好看一点，

至少也要努力……”何素吞了吞口水，固执地把头转了过去。“也要努力恢复以前的身材。”

她的用词比较奇怪，不过大概是在说，她非常在意自己是那么胖，所以就想用不吃饭的法子，来达成自己的心愿吧。还有就是说。她以前是不太胖的。不过，就他的情报来看，这大概是她的幻想而已，因为好几次有媒婆上门为这位姑娘提亲，可是一看她的吨位就再也没有后话，一切也由此可知。

“何素姑娘的决心真的好大呀。”他故作夸张道，然后看了看桌上的菜。“可是这么多菜放在这里，丢了也是可惜，不如我一个人把它吃了吧。”

说完他便拿起了原本应该属于她的竹筷，吃起原本属于她的食物，还不停地发出吵死人的啧啧声。

何素低着头，咬着牙关，只可惜天生暴躁的脾气让她忍不了多久就爆发。

“喂，你是怎么搞的？是不是和我有仇呀？！”

他一脸的疑惑，“何素姑娘，此话何解？”

“什么姑娘不姑娘的，我叫何素。还有，你不要故作姿态，你明明知道我的意思！”她的嗓门越来越大。

“姑娘你千万不要误会，我真的没有其它意思。”

“那你干么要在我面前吃饭，不是已经吃过了吗？”

他乖乖点头。“是，我是吃了。可是姑娘不吃，我看着实在可惜，就替姑娘代劳了。”

“你们家很穷吗？需要你这样节省！”她斜着眼睛看他，一张胖胖的脸如今全都挤在了一堆。

轩辕非觉得这样气鼓鼓的她有点可爱，至少要比以前那个唯唯诺诺，喜欢一直跟在他屁股后头转的丫头要有个性了许多，要是捉弄到她的话，成就感应该更高才是。

“在下家中不穷，可是总要未雨绸缪吧，趁着现在能吃的时候多吃一点，就算以后家道败落了，我也才不会懊恼当初有所浪费。”

这人说的是什么话？自己不思进取也就算了，居然还诅咒家里人？韩家有这样的子孙真够不幸了。

“要吃也可以去外面吃呀！干么非得在这里？”

“可是，可是——”瞧了她一眼后，他的眼神连忙收敛。“可是，我觉得把这些东西搬出去实在非常累……”

吸气吸气，绝对不能为了他再浪费气力了！“那你可不可以不要发出声音？这是非常不礼貌的行为。”

“发出声音是为了表达我对于食物的喜欢，表达我自己对于做菜的人的感激之情。”

“你这个该死的混蛋！”她终于跳了起来，狠狠扯过他的衣领，“不要以为你是我的恩人，是这里的主人，我就不敢打你，你真的让我非常非常不痛快！”

他一脸要昏过去的表情。“何素姑娘，何素姑娘，在下如此瘦弱，不能禁得起这一拳的，姑娘饶命呀！”

他剧烈的挣扎，而何素一天都没有吃过东西，浑身已然没有力气，被他这样子一推，整个人就往他身上扑了过去。

他一时不察，再加上虽有高深的功夫又不能使用，只好眼睁睁地看着她压在他的身上。

何素愣愣地盯着他的脸，从整体到局部，最后落在他无比清澈的眼睛上，第一次发现，他居然有双如此好看的眼睛。

“你脸红什么？”

她来自现代，又有过数个男朋友，自然不会对这样的接触有任何感觉。不过看见身下的男人突然脸红了，倒是非常惊讶。原来古代的男人如此纯洁呀？看来小说里真的都是瞎说的，什么古代的男子常常会去青楼，早就有了那方面的教育，看起来是现代的女孩子太“色”了。

“我哪有脸红！”他一把捂住脸，有些恼羞成怒。方才来不及以玄天真气护住心脉，现在他只觉得腹中有一点点的发热，脸也跟着有些发烫。

“怎么没有？明明脸红了。”她一把拉下他的手，“喂！韩少风，你是一个男人，怎么像个女人一样？”

“你起来！不要压着我！”他转过头，不敢面对她的脸孔。“而且哪有女人像你这个样子的，一点都不知书达礼！”

“我知书达礼干什么？”她说得很是干脆。也只有这个时候，她会暂时忘记他的长相。，专注于戏弄这个让她不好受的家伙。“怎么样，服不服？”

“服什么？”

“服我这个人了。”她高高地仰起了头。

“我服，我服。”他一心只想要快点摆脱她，要他做什么都可以。

“那你还要不要吃饭？”她继续逼问。

“不吃了，不吃了！你让我起来吧。”

何素得到了满意的答案才放开他，然后优雅地站起身来，拍了拍裙面，笑容可掬地打量着他。

轩辕非狼狈地爬起来，脸上依旧是红晕一片，不过心里的火却是大得很。想他一个这般了得的人物，居然给一个小女子给牵着鼻子走，真是讨厌。

她现在只想笑，没想到以白绫这样的容貌也能成功挑逗一个男人，若是换成她原来的样子，这男人岂不是要发狂了？

“我走了！”他闷闷地转头就想走。

何素一步跨了上来，拦住了他。

“干什么那么急呀？我正闲得无聊，你陪我说说话吧。”

“可是，你刚才不是还要我马上离开吗？”

“本来呢，我是想要睡觉，所以才让你出去的。不过现在我又不累了，所以要你陪陪我。”她怎么可能让他如愿！

退开了一步，他紧张地说。“我刚刚可能吃多了，要去茅房，不能陪你了。”

最后，他几乎是三步并作两步地逃出她房间的。

从那天起，绝食、跑步、有氧体操，何素用尽所有力气打算改造自己的形象，但周围的人却常常看得莫名其妙。

“何素小姐，您为什么一定要这样辛苦呢？”小孔问正蹲着身子不知道在干什么的她。

“小孔，你帮我看看，我有没有什么变化？”她一脸的汗水，整个人几乎快虚脱。

围着她转了一圈，小孔终于开口说话，“有，我觉得最近小姐脸色不好，一点血色也没有。”

“我不是问你这个啦！是其它方面。”她自然知道自己的气色不好，但要瘦下来，这是必须的代价。

“其它的？”小孔皱着眉头。“那是什么方面？”

另外一个丫头突然插话道；“小孔姐姐，何素小姐是要问你，她有没有瘦啦！”这小丫头是专门伺候韩家二少爷的，也是出了名的没口德。“不过，何素小姐，你那些玩意好像一点用处都没有，而且小元觉得，何素小姐比来的时候又胖了一圈。二少爷昨天还对小元说呢，咱们韩家真是一个养人的地方，何素小姐什么都不吃，光是瞧着饭菜，呼吸这里的空气就能长胖。”

何素倒抽一口气。来到这里将近一月，终于明白这韩家四个孩子，除了没有见过面的老四之外，其余都是让人讨厌的角色。老大看着像是书生，却是奸商本色，骨子里非常小气，一点也没有男人的大度，老二更是尖酸刻薄，只要有机会就讽刺她。相较而言，还是老三可爱许多，他虽然也是从里到外的让人不满意，但至少是一个真的“无用之人”，不像其余两位，金玉其外，败絮其中。

“小元，你不要这样和何素小姐说话，太失礼了！”小孔生就一副好脾气，自然看不惯小元的做法。

“有什么关系，反正还不是为了吃白食来的。”她和二少爷一样，都认为何素跟着三少爷来到韩家，纯粹是为了韩家的财富。“也不知道为什么？住了这么多日子了还不走人。”

“小元！何素姑娘是失去记忆，想不起回家的路，所以才暂住这里的。”

“是呀，谁知道这失忆是真是假，又会不会失忆一辈子？说起来还真是巧，为什么她偏偏忘记了自己的家，忘记了自己的身分，却没有忘记咱们家的三少爷，还死皮赖脸地巴上三少爷不放，这不是——”

“小元！”

“我又没有说错话，本来就是！还有三少爷也真是的，自己已经什么都不做，整天就是玩，如今倒好，又领来了一个吃闲饭的。”

何素也知道韩少风在韩家没有什么地位，他的父亲总是骂他，兄长一向看不起他，平日更是什么难听挑着什么来说，只是她没想到居然连一个丫头都可以肆意辱骂他。

“小元，你怎么越说越不像话了。”小孔皱起了眉头。

“怕什么？反正就是三少爷听见了，也不会说什么的。”

何素虽然还有些心虚当日对于失忆的那套说词，却更加反感小元的目中无人，于是她高高挑起眉，冷冷一笑。

小元不满地问：“你笑什么？”

“自然是笑你们韩家令人感叹的家规了，一个丫头居然可以骂主人、骂客人。还真是不得了。”

小孔一把拉住还要说什么的小元，陪着笑脸说；“何素姑娘，小元没有恶意，她只是说着玩，您千万不要生气。”

“哼，我也不想和一个丫头说什么，免得别人以为我和她一样没家教！”虽然她一向认为人无贵贱之分，可是对于讨厌的人，她实在没有心情去说什么好听话。

“你以为你是谁？不过就是一个吃白食的丑女人，你以为拉了三少爷就可以了吗？我跟你说，就是三少爷再不济，也不会要你这个来历不明的丑女人的——一后面的话没有说完，便被小孔强行拖走。

这个臭丫头！居然说她配不上韩少风？是她瞧他不上还差不多好吧！要是她出马，这个男人还不怕手到擒来吗？还有，那个韩少风也不好，要是他本事大一点，强悍一点，她何至于这样凄惨。

“好，我决定了！”她狠狠地朝着地面跺脚。识时务者为俊杰，以她现代人的知识一定可以很好掌握大局，训练韩少风成为韩家未来的继承人，到那个时候，一定要好好教训韩家老大老二，还有那个该死的丫头！

当然，最最主要的就是要找到来的时候带着的发簪，虽然所有的情况还是十分模糊不清，不过那根簪子应该是一个关键，如果能够找到它，或许就能够回去。只可惜这些天她几乎找遍了整个韩家，也没有所得，她曾经描述过簪子的样式给小孔听，小孔却告诉她这簪子的

材料好像非常特殊，不是一般百姓家会有的，而她自己也没有看见过，这一回答更加明确地告诉她，这东西大概已经不在韩家了。

看来只好等待了，等到韩少风成了韩家的继承人，她就能顺理成章的利用韩家的人力为她寻找簪子了。

或许是想事情想得过于激动，所以也没有看清路面状况，一个失神，她竟然被什么东西给绊了一下，巨大的身子就重重跌在地上。

然后，视线所及的范围，突然出现了一双男人的腿。

再向上看，她对上了那个男人的眼睛，一双复杂深沉的眼。

“何素姑娘，你在干么？”他早就看到她远远走来，一脸心不在焉，为了报复她几天之前的故意使坏，所以他干脆坐在一棵松柏之下，背靠着树干，长长的双腿故意横跨在小径之上。

最后果然如愿。

“你在干么？”何素趴在地上开口。

“我在休息呀，然后何素姑娘突然就趴上了我的腿。”

她看看自己，又看看那双腿，然后再度回到男人的脸上。

许久，许久，园子里突然传来一声怨气冲天的怒吼，“臭韩少风！你睡觉干么要在路边，有没有公德心呀，你这个臭小子，你这根朽木！”

第三章

轩辕非觉得事情有些失控，至少对于他而言，一切真的好诡异，因为自己原本不太热闹的空间里突然多了那么一个人，还是一个女人。

最初会选择假扮韩少风，当然是受时局所逼，可是到了后来，在所有情况都稍有纾解之后，他依然住在韩家，这多少要归功于韩少风本人的不被重视。文不文，武不武，才无才，貌无貌，再加上懒惰怕事这样的小毛病，在韩家的地位如此渺小也就无可厚非。

可是现在，他却莫名其妙地走到了众人的视线下，当然不是出于他的本意，而是因为那个名叫白绫，却硬是把自己叫做何素的丫头。

她说她要他变成人中龙，这样才能配得上她。当她说这话的时候，他正想从地上爬起来，而听了这话，又再次跌了回去。以为那不

过是一句戏言，即使在看见她狂妄且骄傲的眼神后，他还是没有意识到她是认真的，所以，他只是贯彻自己一向的作风，人前答应，人后忘记，可是，事情的发展却渐渐脱离了原来的轨道。

那天晚上，他正在房内练功，突然她就闯了进来，甚至没有敲门，而他甚至没有来得及加上一件衣服，只是光着上身，愣愣地看着她。

只见她手里捧着一袋用布包着的东西，非常厚重，也不知道是什么玩意，看见他之后，她居然也不转开视线，只是直勾勾地猛看着他。

倒是他一个男人不好意思，先红了脸。

“我没穿衣，何素姑娘不如先出去一下吧？”他几乎是咬牙切齿地说这句话。

“有什么关系？反正我们以后也会成夫妻的。”她一点也不害臊，甚至还以赤裸的眼神“赞赏”他的身材。“你快点穿吧，我还有事情呢。”

当下他真恨不得把她丢出房间，可惜还不能如愿，只好迅速把自己包里起来，等穿着妥当之后，居然看见她还在盯着他，他立刻在心里开始咒骂。

“好了好了。”她把已经放在桌上的布包摊开，居然是各类书籍，从诗词歌赋到事林广记，从医卜星相到日用百科，一应俱全。

“你从我爹爹铺子里搬来这些做什么？”他随手拿起一本，正好看见扉页上印着韩家的印章。

何素嗔怪地扫了他一眼。“你也知道这东西取自你家呀。”

放下书，他毫不在意的反问；“上面刻着我家的印章，我知道有什么奇怪？”

“你们家开的‘韩记’是临安出名的大书铺，你的两个哥哥虽然算不上学富五车，但到底也是文雅之士，可是你一个韩记的三公子，却是目不识丁，不识时务，整天就只知道闲逛游乐，这样子走出去岂不让人笑话！”

容貌是爹娘给的，再怎样也是变不了，特别是在这个还没有整形技术的时代，只好从他的内在改起，何况说起来，一个人最最重要的

还是他的内涵。“所以，我决定了，从今天开始，你要给我乖乖地闭门读书。”

“什么！”他一下子跳了起来。

何素正讲到兴头上，一下子被他的叫声所惊，她眉毛一蹙，已然有了要发作的征兆。“你干什么？！”

他讪讪而笑。“没什么，没什么。”

“没什么乱叫什么！”

“何素，我这样子满好的，为什么一定要学这些呢？你看，我没有学也可以过得非常快乐，学了以后也未必会有这样的安逸吧。”他捺着性子解释。

她冷冷而笑。“是呀，是不错，反正你是韩家的三公子，怎么说那么大一个家也不会在乎多养你一条米虫，你家老头虽然一直骂你，但到底也是他的孩子，他不会狠心饿到你。”

他不住地点头称是。“就是就是。何素你果然是最聪明的。”

“就是什么？！你这个没用的男人！”她暴跳如雷，要不是吨位太重，这会恐怕已经跳到桌上了。“如今你父亲养你，那是不得已而为之，要是将来他过去了，由你两位兄长当家，你还有那样的好日子吗？”

到那个时候他早就去了别处，哪里还需要整日带着一张丑丑的面具，对着她气呼呼的脸？为什么她会是白正的女儿呢？要不是为了玄天宝剑，他才不会处处忍让。

“我想，两位哥哥应该不会难为我吧。”他低头说道。

“你倒是一厢情愿得很。”何素气极，说了半天，他居然还是那个要死不活的样子。“你知不知道，这样下去你会一辈子抬不起头，一辈子被你的父兄看不起？你看看他们对你一点都不尊重，这样也就算了，就连底下的丫头小厮也是这个样子就太过分了！韩少风，你难道就没有一点点的不舒服，不乐意吗？”

“一点也不觉得呀。”反正韩少风是韩少风，轩辕非是轩辕非，这两者并没有多大的牵扯。

“你难道就不想有一天出人头地，受到别人的尊敬？”那一点点虚荣的个性让她很难接受他的话。

“我要那些做什么？”不过心里他却不住地为她的见识而点头。出人头地受到万人景仰，他这么多年的努力不就是为了这个吗？一个闺阁里的千金竟有这样的胆识气魄，着实有些让人欣赏了。“你没有看见我爹爹和两位兄长每日都要为铺子里面的事情操劳吗？就连小我好几岁的四弟也还要流浪在外，餐风露宿的，好生可怜呀。”

“你这是男人说的话吗？”真正是朽木不可雕！她何素怎么如此凄惨，只能依靠这样一个人呢？

“我才从没见过像你这样说话的女人呢。”他低着头，以为说得声音很小，结果还是被听见了。

何素立刻反唇相讥，“我会这样还能怨谁，还不是你惹出来的。你以为我高兴和你吵吗？我每天都要努力减肥，努力美容，已经累到不行，可是偏偏还要打理你的事情。我很闲吗？”想想自己还真是委屈，不知不觉她就垮下了脸来，浓浓的眉毛全部挤在一起。

轩辕非看她又要开始新一轮的发飙，赶紧引开话题，“何素，你不要难过，皱纹又出来了！”

果然，极度自恋且爱漂亮的她一下子就换了张脸，大力地拍拍自己的脸颊，然后又拿出那面小镜子，左左右右看了数遍才算放心。

而这时，他则兴趣浓厚地开始观察她。这个女人天生暴力，动不动就喜欢打人骂人，也极度自恋，一面镜子永远不会离身。曾经以为她是一个无趣的工具，怎么也料不到她居然为他平静得就要发霉的日子添了这些乐趣。

“你看什么？”

整理好自己之后，她正好看见他目不转睛的眼神，觉得很古怪，不像韩少风平日里的样子，似乎过于锐利，还透着难得的霸气。

可是，很快的又奇异地消失了。

“没看什么呀？只是我还没有见过这么爱漂亮的姑娘呢。”

她从鼻孔里冷冷地哼了一声，“爱漂亮又怎样，女人本来就应该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一点，难不成你以为女人天生就应该在家里为老公煮饭裁衣，外加带生孩子，把自己弄得像个黄脸婆一样吗？”

他傻笑着看她。

“你不用笑，我知道你肯定也是那样想的。不过，我告诉你，要是想要娶我，就趁早把这些念头给忘记，我何素是不会成为那种可悲得没有自我的女人的。”

“在下不敢，在下不敢。”大概没有人敢惹这样的女人吧，凶悍得叫人害怕。

何素总算满意他的答案。“好了好了，不跟你扯这些了。这些天，我一直在想怎么改变自己被人看不起的状况，我想呀想，终于明白之所以会落到这个田地，就是因为你的无能造成的，正所谓治标还要先治本，所以我打算从今天开始培养你，让你成为一个了不起的人物，比你那两个讨厌的哥哥还要好上百倍千倍！”

“我——”

“你只能答应，不能反对，要不然的话……”她瞪着他，绝对的不怀好意。

“好吧好吧。”培养？很有趣的字眼，他倒是非常好奇她要如何把“朽木”变成“玉石”。“那你要我如何做呢？”

她食指一点，“看见没有？你要从今天开始努力学习这些东西，必须在三个月之内学完。”她敲了敲书皮。

“何素打算教我吗？”

“当然不是，我有更加重要的事情要做。”不同的朝代有不同的文化，她一个来自未来的人，怎么可能懂得那些。

“你要做什么？”

“我要减肥，美容，当然还要监督你，这可是最最费神的事情了。”

“为什么有那么大的差别呀？”他挑高眉看着她。

“因为你将来会是我何素的丈夫，既然是我的丈夫，当然要有内涵了。”

他暗自偷笑。“可是，我记得不是我要娶何素，而是何素硬要嫁给我的。”

她倏地被呛了一口气。“那有什么关系，反正结果都是这样——我们将来会成为夫妻。”

这都要怨白绫啦，也不管对方是猫是狗，只是被人救了就要以身相许，害得她被人贴标签——一个爱韩少风爱得发疯的女人。

“既然是要成为夫妻，你当然要努力学习，让自己成为一个可以让妻子走出去也有面子的男人，这样你明白了没有？”

“可是，我一看书就会头痛吐血的。”这女人还真是狂妄又自恋。

“胡说什么！哪有人会看书吐血的？好，既然我们已经沟通无误，那么现在就开始吧。”

她走到他的床边，当看见上头放着几件散开的衣服时，眉头又很有规律地跳了几跳。

“这是什么衣服？”

“小孔拿来给我替换的。”

眉头虽然松了一些，但脸色还是不太好看，于是何素主动地开始收拾，一件一件抚平，再一件一件叠好，四四方方的过分整齐。

“以后，干净的衣服要像我这样子放。”

唉，这女人还真不是普通的怪异。“那多麻烦呀，反正是要穿的，何必多此一举呢？”

“这是我的规矩，哪来那么多的废话！”她看看外面的天色，“呀，居然都那么晚了。”

“是呀，是呀，何素姑娘也该休息了。”刚才练功被她阻挡，他早就在想如何让她离开。

“我自然会休息的。”睡眠可是一个女性保持健康的最大法宝。“嗯，现在开始你去看书，而我就在这里休息。”

轩辕非惊讶地张大了嘴巴。“你要在这里休息？”

“自然如此，我不是说了吗？我是要监督你学习的。”她理所当然地上了他的床。“既然说了要监督，就不能离开。不和你多说了，我要睡啦，再晚明天一定会有黑眼圈。”

她的话总是奇奇怪怪，让他听不太明白，不过看她的样子分明就是不打算走，这可怎么行，玄天功要的就是持之以恒，可不能为她有所耽误。“何素，我知道，我不会偷懒的，你就回去吧。”

“不行，看你的样子就知道，你肯定想在我走了之后偷懒，我可没有那么容易上当。”她岂会不知道他的德行。“不要再和我说话了，正所谓一寸光阴一寸金，还不给我快点看书！”

“可是，那是我的床。”他装出一副委屈样。

“我知道呀。”

“你睡了我如何睡觉？难不成……要同榻而眠？！”

一根不知打哪来的戒尺丢了过来，他只好“砰”一声硬生生用脑门接住。

“你想得美！还没有成亲就要占我的便宜，你以为我很随便吗？”

谁要占她便宜了？！轩辕非只觉得她真是有理说不清。“那我晚上睡在哪里？”

“你要学习还要睡什么觉？要是真的觉得累了，就趴在桌上休息一下好了。”

“何素，我们孤男寡女的，怎可共处一室？”她要是一直在这异，他要怎么练功？

“我都不在意了，你计较什么？”她眼中带笑，又露出那回她压在他身上怎么也不肯起身时的表情。

总以为世间只有男子才会如此好色，没想到这个何素偏偏与人不同……不知怎地，他居然腹中一片燥热，那一股玄天内力直涌入丹田，好不容易他才把它压了下去。

“何素——”他该怎么办？总不能点了她的穴道丢她出去吧？

看来只好先让着她，然后再让她知难而退了。

“我睡了。”她正要休息，突然又想起了什么，睁开眼睛嘱咐，“我醒来的时候要是没有看见你在用功，你就死定了！”说完才转身睡下。

眼睁睁看着她躺下，一会就发出“呼呼”的声音，轩辕非是满肚子的气恼，可是偏偏生气的对象却已经毫无顾忌地睡去，一脸憨态。

他走到床边，轻声自语道；“旁人面对我莫不是又怕又恨，你这丫头倒是胆子极大，想改变我，我倒是愿意与你一赌，看看你我之间谁输谁赢！”

第二天，天才稍稍亮，何素因为比较晚睡，所以还没有醒来。

朦胧中她转过身子，只觉得原本很大的床铺突然有些拥挤，手不由自主向前推去，却意外沾到了一手的水。

她倏地惊醒，睁眼看去，对上的却是那张一脸疙瘩的脸，还有他嘴边带着的口水！

正急着下床想要洗去手上沾到的恶心液体，韩少风却偏偏伸出右手，一把将她压回床铺。

她用力挣扎了好几回，却都没有办法起身。“韩少风，你给我起来！”无法脱身，她只好大吼他的名字。

轩辕非装作受惊的样子，惶惶然跳起来，然后非常不巧地把半个身子压在她的腰上。

只听何素凄厉的一声惨叫，“韩少风，你这个该死的混小子，我一定不会放过你的！”

轩辕非要的就是这一刻的结果，等了一个晚上，总算没有白费。“何素，怎么回事呀？你怎么会在我身下？”他总算放开了她，翻过身下床，“你没事吧？”

“你要不要让我压看看有没有事？”她的双手紧紧压在腰侧。不会伤到了筋骨吧，真是好痛！

“何素，都是我不好。”

“喂！为什么你也会在床上？”

“我也不知道呀，我记得昨夜瞧着这些东西，脑袋就又痛了起来，然后我想先趴着休息一下，可是一睡醒就成了这个样子了。”他盯着她的眼睛，“何素姑娘，昨天晚上，我们没有发生什么吧？”

“发生什么？！”这个男人是要气死她吗？“你以为会发生什么？”

轩辕非佯装懊恼地说；“唉，我就说了，一男一女不能待在一个屋子里的，这样子——”他欲言又止地看了看她的身子。

何素扬起手要打，却被他轻巧地逃开。

“韩少风，你这个品性不良的色鬼，动什么歪脑筋！”她缓缓地挪起身子，半靠在床上。

就在这个时候，门却开了，小孔端着一盆洗脸水走了进来，看见房里的两人，她一愣，手上的东西差点没有掉下去。

“何素姑娘，您怎么在这里？”

“何素她晚上——”轩辕非正要说话，却立刻被她打断。

“没什么，昨晚我要你们家三少爷读书，今天一早过来看看有什么进展。”

“那为什么何素小姐坐在床上呢？”小孔依旧狐疑地问。“起得太早，有些头晕，所以就在这里坐坐休息一下。”这种事情本来没有什么，毕竟他们又没有真的发生什么事，不过这里不比现代，女人夜宿男人的房间里恐怕就是天大的罪了，这样的事情，她还是别冒险说实话的好。

“哦，原来是这样呀。”小孔的性格单纯，果然接受了她的解释。“那何素姑娘，三少爷昨天晚上学得如何呢？”

于是，两人一起把视线转到了当事人身上。

“唉，何素，我一看这个就会头痛，真的不行呀！”

小孔率先噗哧了声笑出来。“都三年了，三少爷怎么还是那句话？何素小姐，、我看你也不要白费力气了，自从三年前开始，三少爷只要一拿书头就会痛。当年我们老爷用棍子逼三少爷读书，三少爷还不是读成如今这个样子，有一回才夸张呢，好端端的人一拿到书居然就吐血了，气得我们家老爷生了几天的病。”

轩辕非自然知道小孔说的那事，所谓吐血是他以内力运气逼出来吓唬韩家老头的，省得他三天两头来寻他麻烦，要他看书。

“这么厉害？！”何素还从没有听过这样的病例呢。果然是懒人就有懒病！

“可不是，吐血、生病，只要碰了书就会变成那个样子。”

“这样吗？”如果真是这样，她如何把他培育成一个像苏东坡、辛弃疾那样的一代文豪呢？

轩辕非靠在墙上，打算看看花招百出的她还能有什么名堂。

看起来，她要回去重新安排一下计划了。

她一脸深思地走到门边，正要推门时，突然叫住小孔，“小孔，记得等会来我房里一下。”

小孔呆呆地点头，看着她不见踪影之后，才问主子，“少爷，何素小姐是怎么了？”

“估计也和老爷得了同一种病了。”

轩辕非耸肩，心里有一种得胜归来的喜悦。

可就在他以为自己大胜的时候，何素却又有了新的主意。

“这是什么？”

“自然是文房四宝了。”笔墨纸砚都看不明白吗?

“可是，我看书一定会头痛吐血的。”他警告她事情的严重性。

“知道，小孔不是说了嘛，我虽然失忆，却没有得健忘症，自然没有忘。”她把所有的东西都给铺开，“不过只是不能看书，不是吗？”

轩辕非僵硬地点头。

“所以，你看我又想到其它的法子了！”

门外传来小孔高呼的声音，“何素小姐，您要的东西，我们都给您带来了。”

轩辕非一个箭步推开门，便看见小孔带着另外两个男仆候在门外，每人手里都捧着一大堆东西。

“可都齐全了？”何素推开了他，站到前头。

“齐全了。”小孔回答，“这些画是从大少爷屋里拿来的，剑谱拳谱是从四少爷屋里拿过来的。哦，还有这些兵器，也是四少爷以前用过的。”

“你们把东西都搬到三少爷的房间里去吧，小心点。”

难不成这丫头还没有放弃?“何素，你这是要干么？”

“从今天开始，你白天照着这些画练习，下午练剑，晚上练拳，我就不信，你韩少风身上没有一样潜能可以开发。”

她夸张地咧嘴而笑，得意扬扬的模样有些可爱，不过轩辕非只觉得头皮发麻。

果然，之后的日子，还真的只能用多彩多姿来形容了。

他迫于她的嘴上功夫以及不避嫌的行事作风，只好答应她那些不合理的培养计划。

不过答应归答应，做的结果却是另外一回事罢了。

两个月下来，他画画的技巧还是没有掌握多少，画出的马永远分不清四肢，黑糊糊的一团，至于那些山水呀、人物呀，只能用一句成语来形容——惨绝人寰。

而学武嘛，明明没有多重的剑他居然也会“不小心”脱手飞出去，一回不小心砸到韩家大少爷，害得他昏迷了三天，一回则差点刺中她的胸口。当然，她很机灵地躲开了，只可惜退得太过，不幸跌落他们家巨大无比的湖中，在吃了数十口的湖水之后，也整整病了三天。

大少爷、二少爷，还有府上的丫头为了自己的安全问题，都曾劝何素罢手算了，可她哪是这样容易被动服的人，也不管别人说了什么，她还是按着自己的心意任意妄为，因为她常说的一句名言就是——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所以，韩家这种危机四伏的日子还在持续进行中，而她和他的明争暗斗也在继续着，大家互有输赢。

在这样的相处中，原本互相看不顺眼的两人，却在不知不觉及莫名其妙中产生了一种古怪的默契，只是他们还没有发觉而已。

第四章

“何素小姐。”站在一边的小孔看着何素一张脸从红到白又到了青色，终于战战兢兢地打破了这个僵局。“其实，三少爷和以前一比，已经较有进步了，又是画画，又是打拳练剑。”

“他有吗？”何素大吼一声，声音大到几乎可以震破屋顶。“他根本没有！画画的时候他睡觉，打拳的时候他偷懒，如今倒好，要他周末来店里实习，他却偷偷溜出去玩，他还有没有一点基本的责任心呀！”唉！她重重叹口气。“不行，我一定要把他找出来！小孔，你把他平时常去的鬼地方列个表出来。”

命令式的语言真有女主人的架式，小孔听了之后，忙不迭地答应，“果然还是何素姑娘深谋远虑，我家三少爷确实是太懒了。”

阿素大掌拍在她肩上，“那你就快点帮我写出来吧。”

小孔乖乖地写了，然后交给她，可是等到何素走出了店铺，她却突然意识到——

其实三少爷自从三年前开始，就不再喜欢和以前的那些朋友一起鬼混了，而且这位何素姑娘虽然天生大胆，可是却好像对这个地方一点也不认识，她会不会迷路呀？

想到这点，小孔匆匆地追了出去，正好撞在韩家老二的身上。

“小孔，这么急干什么呢？”

“是何素姑娘——”她没有站定，还有些气喘。

“原来是说胖姑娘呀，她怎么了？不会又和三弟杠上了吧！”老二在何素面前连续吃了不少亏，所以一提到她，自然是又生气又好笑。

“不是的，三少爷失踪了，何素姑娘说不许他偷懒，所以就出去找他。”

韩家老二不住点头，“这样不是非常好吗？整个店铺可以清静好久了。”真不晓得这个胖丫头的脑子怎么长的？居然会让老三每过个五天就要来店铺打扰两天，害得这两天店铺总会有无数的状况发生。

“可是、可是何姑娘很少出门的，她一个人会不会——”

“算了吧！她那个样子，哪个人会对她怎么样呀？就算真的有人不开眼地找上了她，她那么嚣张，怎么会给人白白欺负呢！小孔，家里面有那么多事情还等着你去做，你还是先回去吧，不要陪着那两个人胡闹了。”

小孔想想也是，就放弃了原先要追去的念头，打算先回家去。

不过，她的担忧是没有错的，何素还是遇到了麻烦。

原本在现代的时候，她就是一个出了名的粗心大意。一点都不会特别去记得路的，如今到了这里，自然也不会一下子就改了坏习惯，所以，在转了几个弯之后，她就彻底迷失了方向。

本来她以为，在这样思想单纯的古代，迷了路顶多是花点时间，让别人带着她回家，而毋需担心遇到什么坏人，可是，偏偏就是那样不幸，她何素在古代第一次一个人出门，就遇到了一个古代的小偷。

轻轻的动作非常老练，不过她也是见多识广，这样低级的把戏怎么看不透？所以她当下就来了个捉贼记。

小偷一见事情败露，也就不管三七二十一，一把拽下她脖子上的链子就飞也似地跑了起来。

何素一时也没有想到别的，只是在不服输的个性驱使之下，也跟着那小偷满街跑，等到她有所知觉后，已经来到了一个人烟罕至的地方，而原先跟着不放的贼也在她一个闪神之后没了人影。

“何素，你怎么这么爱逞强呀？”她用力敲了敲自己的头，有种欲哭无泪的感觉，甚至觉得自己非常有可能会死在这个杳无人烟的地方。“该死的地方，该死的韩家，还有那个死男人，我要是死了变成鬼，绝不会放过你的——”

气愤归气愤，不过也不能坐以待毙，正所谓条条大路通罗马，她一定可以闯出去的。

在她打算原路返回时，却看见远处的高山上，似乎有白烟正徐徐而上。

宾果！有烟就有人，有了人，还不能带着她回家吗？就算今天太晚了，明日总也能陪着她回去的。

心中一动，何素就提裙朝着飞烟而超的地方奔去。

不知道跑了多久，她终于在半山腰找到了飞烟的源头。

小小的火盆，里面燃着火，烧着冥纸。

是有人在祭拜吗？可是人呢？

四处看看，依然毫无所获。她有些不服气，对着火盆一踢，虽然力道不重，却让那个火盆移动了位置，然后露出了一个木制的牌子。

她好奇地拾了起来，清清楚楚地看见上面刻着几个与木头同色的字——

父

轩辕无名之灵位，而之下，则写着刻牌人的名字——轩辕非。

父亲？她把手放在上面，来回地用指尖去摸索着那个“父”字。想必这木牌的拥有者非常非常地想着他的父亲，所以才会木质陈旧，刻痕犹新。

就在何素站在这里体会着那个儿子的心意时，却不知道危险其实就在很近的地方，甚至于有那么一刻，剑已经几乎要抹上她的脖子。

轩辕非没有想到，这个山头常年都没有人来，今天居然来了人，而且还是一个女人。虽然他的父亲轩辕无名早在许多年前就已经死了，可是他的事情却还常常被人提起，所以，这个女人也很有可能是知道内情的，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他特意收起了牌子，只等着那人离开。

可这个女人却非常不识趣，居然还敢大胆地用脚去踢火盆。在那一刻，他动了杀机。他本不是个心地良善的人，所以杀一个人只是手起刀落的小事情，不但没有半点犹豫，有时候看到鲜血飞溅的场面，甚至还会有些兴奋，就好像自己又回到了当年那种叱咤风云的年代。

坏人又如何？至少那时候江湖上每个人都害怕他轩辕非，不敢得罪他，甚至有些胆小的所谓正义之士，还拼命地讨好他。

可是，就在他抽刀时，却看见了一件不可思议的事，那个发现他秘密的女人竟然拾起了木牌，小心翼翼地看着，看完了又用丝帕不停地擦拭上面的尘土，末了还把它轻轻放在远处。

世人看见轩辕无名，莫不想踩踏几遍才肯甘心，此人为何如此与众不同？

吃惊之余，他收起了剑，只是那声响或许过大，终于引起了面前女人的注意。

她豁然回头，正好对上了他的眼睛，然后两人都是一愣。

轩辕非怎么也猜不到这个女人竟然会是何素，而何素吃惊，却是因为面前男人过于精致的容貌。

细致的眉轻轻挑思，狭长的丹凤眼微弯成弧线。墨色浓重的衣眼，白到几乎透明的肌肤，红色艳丽的唇，有些女子的艳丽和妖媚，却又不失男子的气概和力量。

二十多年来，她还是头一次看见如此美丽的男子，美得让人不觉失魂，却又因为他眼角的冰冷而不敢靠近。

轩辕非走到火盆旁，把那个放好的牌位又拿了起来。

“这是你的父亲？”恍惚地回神后，她问。

“没错。”他故意装成毫不在意的模样，不过右手却按在宝剑上，似乎只要一听到不如意的答案就会动手一样。

“为什么不找一个好地方祭拜，非要在这种荒山野岭，而且还要把牌位给藏起来呢？”

轩辕非眉间微动。“你很好奇吗？”

何素不解其意。“你说什么？”

“没什么，只是想问姑娘，你不害怕吗？”

“害怕？你是说这荒山吗？”她反问，“本来是有些害怕的，不过幸好你及时出现——”

轩辕非冷冰冰地打断。“不是这些，我说的是他。”

他？什么意思？“你在说你父亲的鬼魂吗？我不太信这个的。”说实话，人有的时候要比鬼可怕许多。

轩辕非哑然，一时之间也忘记她总是出人意表。可真是出入意表，还是有别的什么呢？

“你没有听过轩辕无名吗？”稍有见识都该知道，更何况，她还是武林盟主的女儿。直到此刻，他还是不信所谓失去记忆之说。

“很有名吗？”好像有听过，不过不深刻，由此看来，也不会太了不起。“是很了不得的人吗？”

“是很有名！”

他微微笑，这难得柔和的眼神不知怎地，竟然让何素有种感觉，面前的男人，她认得。

“不过，绝对不是你心中所想的那样。他曾经是所有江湖人心里的梦魇，他的手上沾满了鲜血。”不知道为什么，他就是想要吓吓她，打破那看起来总是无所谓的表情。

“哦，这样呀。”这很可怕吗？电视上如今最多的就是打打杀杀的武打片，如果只是听听就要害怕，未免太小题大做了。“世事无常呀，这么厉害的人还不是入了土，可见江湖这个东西没有半点建设性。”看起来，以后还是让韩少风多用心在商场吧。

“那么我呢？”

“你？你什么？”莫名其妙！

“我是他的孩子，你不怕吗？”

“有怕的必要吗？”

“他是恶人，而我身上流着他的血，自然也是恶人。面前站着一个穷凶恶极的坏人，怕才是常理，才是聪明人的感觉。”

“这算什么逻辑！”她嗤之以鼻，极为不屑。“就算你是坏人的孩子，又和我有什么关系，我又为什么要怕你？江湖虽然莫名，也不会如此疯狂吧。”

“那可就说不定了。”他慢吞吞地否定她的单纯，“因为，上一个知道我身分的人，就死在了我的剑下，再上一个，还有再上上一个，都是这样死的——”他突然打住，然后悠闲地打量着她，似乎在等着她的反应。“数目太多了，我已不太记得，所以，你该害怕的。”

是真？是假？

何素的内心为自己的一厢情愿开始不安，可是，当她和他的眼神接触的时候，不知怎地就坚定了起来。她看得出他的眼神清明锐利，拥有这样眼神的人，就算不是什么好人，但也不会是个疯子的。

所以，她这样猜测，“他们是不是伤害你了呢？还是对你做了什么吗？”小的时候，她也曾经有这样的经验，因为没有爸爸而被人欺负，不服气的她和人大打出手，结果还咬伤了别的小朋友，可见，在一个人生气的时候，是绝对没有理性可言的。

他愣了片刻，不懂为什么她会有如此的念头，而且居然会替他说话。“不错，是他们的举动让我有了杀机，可是他们没有错，一点也没有。无论是阻止我祭拜，还是在我面前辱骂我的父亲，践踏我的姓氏，都没有错。作为他的儿子，我就该乖乖的，最好能够顺从他们改了我的姓氏——”

“你爱他吗？”

“什么？”被她突来的问题打断，他有些搞不清楚状况。

“你的父亲对你好吗？”

“宠爱如手中珍宝。”

她点头，继续问；“他爱你的母亲吗？”

“我的母亲心甘情愿为他殉葬。”眼眶突然有些酸楚，他依稀还能记起母亲墨黑的发，白皙的肌肤，还有弱不禁风的身子。

“那不就得了，错的人根本不是你，有问题的是他们才对。”

见他眉尖一挑，何素突然发现这个男人有很多小动作和韩少风是一样的，譬如说怀疑的时候就会挑眉，不高兴的时候就会斜着眼看人。明明知道这两人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还是不由自主的有了这个念头。

“怎么说？”

“很简单呀，他对你好，就是个好父亲，他对你母亲好，就是个负责的男人，纵使他杀遍天下的人，可是却不曾对不起你和你娘亲，他就是你最亲的人。这样的好父亲，拥有他是你的福气，也应该祭拜他，为什么要听别人的安排呢？”

是福气，而非罪孽？

眼前仿佛又见到了那个飘雪的夜，他冻得瑟瑟发抖，耳边还有一声声的谩骂。

这就是魔道中人该有的惩罚，这就是对于魔道中人孩子该有的态度。他们根本不会在意他年纪还是那么的小，双眼中还需要寻找父亲高大的身躯。

莫说那些名门人士，就是一直陪着他的姐姐，恐怕心中也一直认定他从开始就是一个魔。魔心源自于他的父亲，也必将不会终结。

“你这样的说法我是第一次听到，只是不知道这番说词是否为了逃命。”她是白正的女儿，会这样宽容一个所谓罪人的过去吗？不过他总觉得她是真诚的，就像她开始固执地叫自己何素之后，一直所展现的真诚一样，心上莫名一动，多年笼罩着寒意的身体仿佛第一次接受到阳光的普照。

他突然想伸出手，想要更多。

她露出一抹没辙的笑容。“你的个性还真是奇怪，居然这么会怀疑人。你知不知道，容易怀疑往往就是自信心不足的表现。”她的样子很是同情，但同情的背后似乎还有更深的羡慕。“我早说了，我和你素不相识，怎么会害怕，更加不要说逃命了。而且我说的也是真心话，你要是为了害怕别人的认同，而忘记了父亲的好，那才真是最大的错。”

突然，轩辕非笑了，美丽的笑颜如同原野中一大片紫色薰衣草齐放，充满浓郁的芬芳。

是的，想要更多更多，他一向对自己的心和欲望了如指掌，而这一次，他的目标是她，即使到了真相大白的那一天，他也要把她囚禁在他的世界，因为她是第一个认同他父亲的人，是第一个这样解释他和他父亲关系的人。

“我说了笑话吗？真是莫名其妙，比韩家老三莫名其妙多了。”

韩家老三？是的，这也是他，他另外的一个身分。“他是谁？”

“他可能会是我未来老公。”这样说没有问题吧，反正不管如何，这身子总会和那个姓韩的男人结下纠缠不清的缘分。

她还真是不知道羞涩为何物啊。“他如何呢？”不知怎么，他希望了解另外一个他在她心底的位置。

“很糟糕。”她摊摊手，表示无奈。

他了悟，心中暗笑。“怎么个糟法呢？”

“样子丑又没有上进心，要他学习总要偷懒，我这次会迷路还不是因为他。他这辈子大概真的没救了，只好期待老天心疼傻人，让他能够平平安安当一辈子的米虫了。”她心中好不服气，怎么居然会遇见这样的人。

“这么糟糕？！”

“我描述的恐怕还不及一半呢。”

“这样你还想要嫁给他，不会是喜欢他家的钱吧！”

她突然瞪大眼睛。“你这个人还真是喜欢怀疑，这个世界上还有比金钱重要许多的东西。许多许多……”

总觉得，她说到“许多许多”的时候，眼角好像有什么东西在闪动着。

“那你从他身上找到了别的东西？”

她略带困惑，许久才说；“或许找到，或许还在等，谁知道未来如何呢。”这个世界本来就是如此奇怪，哪天会发生意料之外的事情一点也不希奇。就像她父亲的离开，曾经以为拥有的东西，全都有可能在一瞬间消失无踪。

“一个不太像样的家伙能够提供什么有价值的东西吗？”他摆出轻视高高在上的神情。

“那可未必，也许——”她自己也说不清楚。

“你在寻找什么呢？”他追根究底。

何素却突然生了气，“我跟你很熟吗？还是你在调查户口呀？不跟你这个无聊人说话了！”她转头欲走。

调查户口？又是有趣的新名词，不过他并不在意。对一个武林盟主的女儿暴露身分，一定会是他目前最大的危机，也很有可能葬送这三年的努力，但是要杀她，心中确实不愿不舍，他愿意为了心中偶尔的不愿打个赌。看着她的背影，轩辕非释然地笑着。

走了两步的何素突然停了下来，然后尴尬地回头，笑得很尴尬。

“不走吗？”

“我迷路了，需要你带我走出去。”

看着他极为精致却又有些坏坏的笑容，她马上皱起了眉头。“带不带随你，顶多就死在这个山头了。”

“走吧。”

他抽剑朝着地上一挥，那火盆顿时碎裂成细末，里面的东西也跟着成了烟尘。而木牌则细细纳入怀中，动作迅速如闪电。

何素这一路只觉得非常辛苦，不知道是否是他故意使坏。看她体型丰腴，所以从出发到结束，速度一直很快，而且中间还不休息，甚至都不说话。

等差不多要到韩记的时候，她也几乎累得虚脱不能再走，便随意在路边的一块石板坐了下来，而再抬头时，那个叫轩辕非的人已经不见了。

终于……终于否极泰来了！

气喘吁吁的走进店铺，只见韩家的老头，还有那两个不太顺眼的老大老二都不在店里，倒是消失了许久的挂名未婚夫终于出现。

“韩少风，你——你——”何素心中怒火狂烧，偏偏喘到不行，说不出话来。

“何素，你怎么弄成鸡窝头了？”他居然还在嘲笑她的狼狈。

“去你的！”爱美的何素一把捂住自己的头发，只怕没剩多少的优点也消失不见。“你去哪里了？居然不好好地看着店！”

“唉！”他压低了声音叹气。“我觉得我真的不适合这行。”

这小子真行，没多长的日子，居然也学着她说话的方式了？！“行不行，要我说了才算！”

“可是这里有我爹我哥，再不济，不是还有你吗？干什么还非得我来呢？”

这话说的倒也不是讨好之语，何素带来的一些经商观念，打出什么“买一送一，买书送宣纸”的口号，虽然是前所未闻的方式，却又是那样迎合人心，非常有效；几乎让韩家人赚钱赚到手发麻。

也是因此，韩老爹看她的眼神和过去截然不同，两眼总是冒着金子，简直把她当作活菩萨，还命令韩少钦和韩少乐要多多容忍她、体贴她。

“你还好意思说，这些本该由你这个大男人出力的。”

还没有说完，他却不甘心地插话，“何素，你不是一直都说男女平等吗？”

她差点没气炸，开始后悔自己不该对他灌输这样新颖的理念，真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

正要好好与他争论一番时，却有三个人气势汹汹地板了进来。由于最近常常出入这异，所以何素一眼就认出他们。

他们三人正是吴家、刘家还有何家书铺的少东家，也是一群无聊的公子哥，整天没事做，只晓得吃喝嫖赌，听说韩少风也曾经是他们的二贝。

“各位是来买书吗？”言下之意非常明白。买书请进，其余免谈！

“买书？你这个丑女人，我们家的书都堆积如山了，还需要买你们这里的破书吗？”刘青一脸气愤。

然后，另一个也大吼，“就是、就是，也不知道使了什么诡计，居然骗想买书的人都到你们这里来。不是——”吴起不怀好意地盯着她的胸部。

何家少东何威却恶意地笑道；“我说吴少，你以为这女人有这个本钱吗？”

原来如此，眼红是吧？！“闭上你们的臭嘴！”

她俨然是头凶狠无比的母老虎。

“你们那点丑事有谁不知道？好比吴家明明卖的是普通纸，却硬说是宣纸；刘家门面不错，还招了不三不四的女人在门前招揽生意，只不过书的质量却是一塌糊涂。真不知道你那里是买书的文雅之地，还是三教九流的烟花之地。”

河威看着同伴被人骂得变了脸色，正想开口说话，“你——”

“我什么我！”何素说话有如连珠炮似的，根本不给人机会插话。“你们何家做事也一样丢人。什么破烂的书都往外面卖，简直是误人子弟，是不是想要全天下的读书人都像你们这样吃喝嫖赌混日子呀！”

三人皆是气得跳脚，却偏偏说不出反驳的话来，突然，其中一人一把撞开了何素，来到了轩辕非的面前。“韩少风，这个女人是谁？你们韩家什么时候换人作主了？！”

“这是何——何——”他故作惧怕地回答不出来，好像是怕着什么一样。

“河什么呀，我是何素！”她推开抖得像落叶的男人，直接面对挑衅。“我是何素，也是韩少风未过门的妻子。”

“原来是这样呀！”吴家少东装出恍然大悟的表情，“我说韩少风，你不会是觉得自己实在太糟，配不上漂亮女人，才从哪个乡下地方找一个这么丑的女人当老婆吧，不怕晚上作噩梦吗？”

“就是就是，不但丑，而且没有一个女人的样子，是女人就该乖乖躲在家里，而不是抛头露面，真是丢人现眼！”

“韩少风！你真是没用，居然任由一个女人爬到自己的头上。”

何素的眉头不知道打了多少个结，火山终于爆发。“我们家少风哪里差了？我看他就好得很，他率真、努力上进，对人和善又真诚，不屑与你们这些不入流的家伙混在一起，这样的男人会差吗？不会，将来他会很好，一定会很好！”

轩辕非一愣，不知道这个糟糕的男人在她的眼里居然还有另外一番评价。

不速之客却同时大笑起来。

“这还真是天大的笑话，我说这位大姐，你也不去打听打听看看，这里谁不知道韩少风就是韩家最没用的米虫？还说什么将来，我看，只要韩记一倒，这家伙就会饿死街头了。”

“那只是过去，现在的韩少风早就不是过去的韩少风了。”虽然那些话她也常常会用来骂他，只不过出于别人的口，她就不能接受了。“更何况，他就是再差也比你们好。而且，这韩记有他在，有我何素在，怎么可能会倒。”她指着高高地整齐堆放着的书本，“你们哪家的书有我们韩记好，哪家的客人有我们韩记多？”

三人自知说不过她，可是又不能这样回去，因为要是再不让她走，只怕以后这临安的书市都是他们韩家的了。“傻瓜韩少风，你以为这个女人会喜欢你这样没用的男人吗？她不过是想藉由你再一点一点蚕食你们家的家业，只有你这个傻瓜才会由着这个丑女人爬上你的头顶。”

轩辕非知道，这个时候他最好就是静观其变，不说话才是。不过，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他似乎已经见不得别人如此侮辱何素。

“何素不丑，而且她爱我。”是的，她说过，在一个人的生命中远有比金钱更加重要的东西，说这些的时候她似乎哭了，她是认真的，认真的想从韩少风身上寻找她失去了的东西，这样的认真若是被人践踏，对于何素而言，一定会是最大的伤害。“我也爱她，我要和她过一辈子。”

“真是一个蠢东西，叫人给骗了也不知道！”

“不许你们骂他！他说得没错，我何素爱韩少风，就是爱他！”她想也没想就脱口而出。爱吗？还真的不知道，不过他难得这样有勇气为她说话，这样相信她，她真的是被震住了。

他似乎……还是第一次说喜欢她吧。

“爱？！爱钱吧？！”

“闭上你们的臭嘴！全给我滚出去，滚！”轩辕非突然没了忍受这些人渣的兴趣，所以一下子收敛起假假的和善笑容，只是稍稍露出霸

气和锐利，却已经足以镇住一批市井无赖。

“还不滚吗？”何素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拿出了一把巨型扫帚，对着他们狠狠地挥了过去。

只见那些人狼狈地跌到了门口，而外面早就围着一群看好戏的人。

他们一边推开众人一边撂下狠话，“丑女人，你给我们记住，我们不会给你好日子过的！”

何素得意地笑着对身旁的男人说；“少风，对这些无赖不能光用说话这样客气的方式，要像我这样，看见没有？”

轩辕非极为自然地揽上她的肩。“你果然是最聪明的。”

这男人面对她的接触总是又害羞又无可奈何，这一次竟然主动碰她？何素心里莫名一动，仿佛有什么东西溜进心坎里。

“你平时胆子那么小，又那么懒，刚才怎么神勇起来了，不害怕吗？”

他唇角微微一弯。“我也不知道，等我发现时，我就已经站出来了。何素，我虽然没用，但也是一个男人，总不能让一个喜欢自己的女人来保护我吧。”

“想要保护我？”

“自然是，你是我的女人呀。”

“只是哄我的吧！男人呀，就喜欢说一些好听的话，然后日子一久，就再也不会记得了。”每个男人都一样，她的父亲，还有以前的那些男朋友，哪个又能禁得起岁月的考验？

“你一向对自己自信满满，此刻怎么反倒怀疑起我的话来了呢？”她的眼里再一次露出一种属于过去的悲哀，让他不禁怀疑她过去是否被什么人欺骗过，一想到这些，他的心莫名就升起了怒火。

“不是怀疑你，我是不相信任何男人。”

“包括你的父亲？”

“最怀疑的，就是我的父亲。”

她怀疑白正，一个武林盟主，一个爱女成痴的男人？轩辕非纳闷地暗忖着。

第五章

一道人影在树影中来回几个跳跃，来到了一扇小门前。虽是艳丽的容貌，在这月色之下却显现煞气和诡异。

清冷而霸道的声音匆起子身后。“你想做什么？”

慕容鄢骤然回头，轩辕非就站在不远的台阶之下，双目炯炯，锐利地盯着她。

“我没做什么？轩辕总是过于多心。”她后退一步。

他冷冷一笑，然后缓步走到她面前，突地出手一把捏住她的手掌。

由于她掌心握有飞针，如此的剧烈动作使飞针反刺入她的掌心，她却一点也不叫疼，反而露出妩媚的笑容。

“你想杀了她？”他低头凝视她微微渗血的拳头。

慕容鄢却是笑着摇头。“轩辕的大事我怎么会来破坏。只是我非常好奇这位白绫小姐而已，想来看看她到底什么模样，让轩辕变了许多。”

“慕容姐姐，你胡说什么？”

“是呀，姐姐最近也多心得很。不过人多一点心思总不是什么坏事，轩辕也要多多记着姐姐的话。”她右手往前一送，轩辕非为了避开她的掌力，就松开了她的手。

“你到底要说什么？”隐约知道，她是为了山中之事而来。

“既然轩辕要听，那我就说了，白绫是否已经知道轩辕你还活在这个世上？”

“不错，我在山中见过她。”

“那我可就不明白了，轩辕怎么能够容忍这样一个危险的存在呢？以往可不是这样的哦，难不成是与她日久生情，舍不得杀了她？”

“你不用胡猜，我不杀她自然有我的道理，这与荒谬的感情毫无关系。”

“难道轩辕又要说什么棋子之类的话来敷衍我、来掩饰自己了？”慕容鄢自然不信。一个随时都有可能破坏整个局面的棋子，恐怕不是该留下的吧？”

“这里的事情不用你来操心，你只管做你的事情就好了。”轩辕非却因为她的挑衅而动怒，语气更加冰冷。

慕容鄢弯腰一揖。“弟弟的命令我何时不从过？只是来告诉轩辕一声，白正已经知道女儿的去向，相信不久就要来了。”

“什么时候？”

“如今已在路上，没有意外的话，七日之内必到临安。”她再一揖，然后起身远去，走出一丈外，突然回头，“轩辕，白绫对你到底意味着什么？此刻姐姐想，她恐怕已经不单单是一颗棋子那样简单了吧。”

“你到底要说什么？！”

“轩辕那样聪明岂会不懂，只不过是故意装傻罢了。轩辕，姐姐奉劝你一句，你所选择的这条路上是绝对没有她的位置的。你要成为天下霸主，就不能和她在一起。”人终于消失在黑夜之中，话音却是久久不绝。

真是荒唐！他做的一切，不过是为了将来能够获得更多而已。虽然在发生了山中之事以后，他的心中夹杂着欲望和不安的感情，想要她一直留在他的身边，想要知道她何来如此的笃定，却害怕将来不定的变数。

不过，他可不认为那是什么感情，不过是因为第一次，恐怕也是最后一次遇到这样看待他父亲的人，所以觉得希奇，觉得与众不同，觉得自己和她是一国的。

绝对不会是感情，因为那是人心的负累，当年的姐姐还不是差点为了一个男人背叛了他！

绝对不是那样的，在这个关键的时候，他绝对不能让这件事情给毁了。

可他的脚却在不知不觉地踏上台阶，一直走到何素的门前，直到手指摸到了那扇漆红的门，直到听见门内的女人似乎又在嘟囔着一些有趣的事情，他的脸上倏地浮现出笑容。

不曾走远的慕容鄢也看到了这一幕，她红唇紧抿，目光幽冷，如同暗黑夜中徐徐开放的罂粟，美丽但危险。

日暮时分，在临安最大的妓院里，有三个衣着华丽却面目猥琐的男子，正一边喝着酒，一边抱怨。

“那个丑女人神气什么？居然敢这样对待我们！”

“就是，就是，这临安城里哪个人在我们面前不必恭必敬？这个丑八怪居然敢当着那么多人的面让我们难堪！不行，这口恶气要是不出，我们以后还怎么出门呀……”

这三人正是在何素面前吃瘪的书铺少东，他们三人聚在这里，就是为了能够找出可以打击何素和韩少风的好法子。

“不如找人打她一顿吧！”

“或者干脆去破坏他们的铺子。”

突然，不知道从哪个角落传来一道声音，“小女子有好的主意，可说给各位爷参详。”

三人闻言，皆是抬起蒙眬的醉眼去看，只见那是一个妖媚艳姿的红衣女子，而且堪称绝色，他们常常来此，却还是第一次看见这样的货色，不禁见猎心喜地凑上前。

“来了这里那么多次，居然没有发现还藏着这么个宝贝呢！”

女子对他们的动手动脚丝毫没回避，既大胆又风情万种的一欠身，“各位爷，小女子叫慕容，以后还请各位爷多多捧场了。”

“一定，一定！”

慕容鄢抿嘴而笑，似乎很开心，不过要是忽略她惑人心志的容颜，细看她眼神的话，便会发觉更多不属于风尘女子的东西，比如说冷冽，比如说阴毒。可惜，世人常常只能沉迷于她的妖娆，而看不见其它。

“各位爷这样看得起慕容，真是慕容的福分呢。对了，刚才听各位爷说起，似乎有个不识好歹的女人冒犯了众位大爷，可有这事？”

“不错，不错，是有这样的事情。你说你有好的主意，说来听听，说的不错，爷回头重重有赏。”

她俯身过去，那三人边听边点头，听到最后，皆是拍手叫好。“果然是个妙计，不但可以出口气，还可以赶走那个女人，坏了他们韩家的生意。”

其中一人却突然问道；“可是，万一他们家不嫌弃那个丑八怪怎么办呢？”

慕容鄢异常冷静地回答，“敢问各位爷，这世上可有如此大方的男人吗？就算真有，她一个女人这个样子，又有什么面目留在他们家里呢？”

在那三人都在为这个绝妙想法而洋洋得意之际，她只是冷眼旁观他们的丑态，心中却别有他想。

棋子，还是自欺欺人？很快的，就会有答案了。

慕容鄢说的果然没错，白正果然在第七天的正午来到。

轩辕非正在房内练功，心里还庆幸着这难得的逍遥与安静，然后气喘吁吁的小孔和跟随韩家老二的侍女小元就跑了进来，紧张得好像发生了什么了不得的大事，居然连门都忘记敲了。

“什么事呀？是不是何素又发现我跷头了，所以大发雌威？”

“不是！不是！不是！”小孔连着说了三个“不是”，“是何素小姐的爹爹来了。”

小元却连忙改正，“什么何素呀，那明明就是白小姐，是白绫小姐。三少爷，白绫小姐的爹爹来了。天呐！她居然就是武林盟主的女儿呀！”

“来了就来了，去找何素不就好了吗？”

“何素小姐不在呀，好像晌午开始就一直没有看见她了。”小孔虽然觉得三少爷今天的语气有些奇怪，不过还是面前这件事情比较要紧。

“她会去哪里？不就是在店铺里面吗？”她是个标准的钱精，每天就晓得与金银打交道，老实说，他确实没有见过这样的女子。

“不在，不在，她平时会去的地方我们都找过了，就是找不到人。三少爷。今儿个何素小姐没有来找过您吗？”

说到这个倒是有些奇怪了，以往的时候，常常才鸡鸣一会儿，她就会来他这里报到了，今天确实有些反常。“或许，她去哪里玩了。”

小孔不满地白了他一眼，“三少爷，何素姑娘又不是您。”言下之意，只有他才会做出那样不务正业的事情来。

轩辕非心底虽然也有些焦虑，不过并没有打算当着外人表现出来。“她是个大人了，外出一下又有什么不得了呢？”

“可是白小姐的爹爹——”

“来就来吧，等等就好，又不是什么不得了的客人。”他的口气狂妄，与往常截然不同。

倒是两个丫头面面相觑，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最后还是小孔说：“三少爷，我们要找何素小姐也不全是为了她爹爹。老管家说，最近门前总有一些鬼鬼祟祟的家伙在偷窥，看起来很像是吴家还有何家的人，何素小姐前些日子才得罪了他们，这些人最可恶了，什么坏事都做得出来，我是害怕他们对小姐不利。”

还没有说完，就被一边的小元用力地撞了下，她不解地抬头，却看见从不喜欢发火的三少爷一脸铁青。

“怎么不早说？”

“早说？”

“是呀，知道危险，怎么不早回报？”

“可是、可是……”三少爷对何素姑娘的事情不关心的，要是早说，说不定还会被埋怨或大惊小怪啊。

“有什么好可是的，真是蠢材！”他放下手中的东西，披上一件衣服就往外面街去。

两个丫头只是看得一愣一愣。

好半天，小元才讪讪地对小孔说；“小孔，那位是我们的三少爷吗？”

“看样子是，不过行为确实有些奇怪，没有想到我们的三少爷居然那样看重何素姑娘。”

小元却说；“看重有什么用呢，老爷不是也一直想着要留着何素姑娘吗？可是人算不如天算，我看这件事情，就一个字，难！”

“这怎么说？”

“何素姑娘人聪明，而且又来自于名门，我们那位没出息的三少爷怎么配得上人家。”一知道何素的真实身分，她霎时换了一副嘴脸。

“怎么不行？只要何素小姐喜欢我们家三少爷就行了。”小孔忍不住替主子说话。

“小孔，你就不要自欺欺人了，你没有看见白小姐的堂哥吗？那才是人中之龙呀，看他一直把白小姐挂在嘴边，分明就和她是一对的。”

耳力极佳的轩辕非隐隐也听到了什么堂哥的话，不免皱起眉。

他一边想着，人却已经绕到了客厅前，往里面微微侧眼看去，坐在首位的人正是白正。他和三年前并没有多少差别，还是青衣文士的打扮，可他身边站着的男人却让他起了戒心。那人有一双温柔如水的眼睛，轮廓很柔和，眉目极为细致秀气，肤色透明。青色的衣衫，一如他给人的感觉，清爽而温和，看起来就是个极容易亲近的男人。不过，这异常柔和的表相看在他眼里却有如针扎，极为不顺眼。

他很想进去探一下此人到底是什么来头，不过何素的事情却还是让他暂时放弃了心中的想法，笔直出了韩府。

他找了韩家的好几个店面，却始终没有看见何素，店里的伙计也都说一早上不曾见过她露面。

他不禁握紧拳头，小心地不让自己的火气爆发出来。如果让他知道她确实被那堆杂碎给掳走，他绝对会让那些家伙后悔曾经来过这个世界的！

两个时辰已经不知不觉地悄然过去，他不禁在心里怀疑，是不是另外有人在暗中做了什么手脚，也只有这样，他才会一点线索也没有。

下一秒，脑海中突然跳出一个人名，心一下子落到了谷底。

他早该知道事情不会这样简单就结束约。

虽然才傍晚，灭神教临安分舵却是静悄悄的。

分舵的门半掩，有位穿着红衣的少女在门前守候，看见轩辕非时她吃了一惊，然后才上前行礼。

“教主，属下是临安分舵的诀玉。”

他瞪着她。“为什么里面一个人都没有？”静得过于诡异。

“舵里的姐妹都被慕容姐姐派出去做事，教主有何吩咐，属下也能效劳。”她低头躬身立在一边，小心谨慎地回答。

“何时的事情？”

“就在早晨。”

他心里一沉，“慕容鄢人呢？”

“慕容姐姐正在后院。”

未说完，轩辕非已经不见踪影。

慕容鄢正坐在院中央，看见他时，似乎早就料到了一般，也不惊讶，反倒客气地招呼他坐下。

“轩辕弟弟，坐下吧，走了那么久的路，应该好好休息一下。”

他冷冷地坐在她的对面，一双眼睛寒如极地之冰。“果然是你搞的鬼，何素人呢？”

“果然还是这样子的弟弟最好看，模样俊秀极了。姐姐真想把这样子的弟弟藏在家中，一辈子都不给人看，特别是那些女人。”看着他已卸下面具的俊美脸庞，她殷勤地替他斟酒，又服务到家地推了过去。

“我只问你何素人呢？”

“轩辕，你何必这样性急，是你的终归是你的，包括女人，包括财富地位。”

“你敢这样对我，就不怕我杀了你？”他端起酒杯也不喝，只是看着酒中她艳丽的倒影。

“轩辕弟弟的狠心与本事，我就是有十个胆子也不敢不信的。”她自行斟了一杯，缓缓放在唇边。

轩辕非冷冷笑着。“慕容鄢还有什么事不敢做呢？”

“唷，瞧弟弟说的，姐姐怎么会是那样的人呢？”

“慕容姐姐，不要惹我生气，你我相处十多年了，你最该知道我的脾气有多糟糕，趁着我的耐心还在，快些把何素交出来吧！”

慕容鄢轻轻地叹了一口气。

“别企图瞒我，既然我找到了这里，就有完全的把握证明是你带走了她。”

“不错，人确实是我带走的，不过我却是为了轩辕好，为了你的大业着想。”

他皱着眉头，“你到底想说什么？！”

“白正来了，不是吗？”

“这个我自然知道。”

“是呀。”她点头称是，“那么我们就说一个弟弟不知道的吧，比如说那个出色的白岂舒。”

“什么意思？！”

慕容鄢晃着酒杯，眼角细细地看着轩辕非。“弟弟你果然是不知情。”

“你到底要说什么？！”他额上筋脉微微跳动。

“其实也不算什么，只是白正一心想让他大哥的儿子娶他的女儿。”

“不可能！”他斩钉截铁地立刻否定。

她装出惊讶的模样。“弟弟是不想接受这个事实，还是认为白家小姐配不上那位出色的公子？”

心里的想法？轩辕非暗暗琢磨，却意外发现自己之所以否定，不是觉得何素不能与那人相配，而是打从心底抗拒这件事情。

慕容鄢也不等他说话，就接着说了下去。“有件事情轩辕大概还不知道吧，这位白姑娘当初离家出走，也是为了这门婚事。”

“怎么说？”

“听说，她因为容貌和体型的关系，所以年过二十还未出阁，有一位看中他们家势力的官家子弟想要迎娶她为妾，白正看那人品行不端，又不是真心真意，自然拒绝了。没想到那个男人竟然是个无赖，因为求婚不成就恼羞成怒，四处造谣说白绫的坏话。

“白正怜惜女儿，就与从小失去父亲，寄住在他家中的侄子商量。这位白公子为人厚道，又与白绫兄妹情深，再加上报恩的因素，就是

叔父没有要求，也会主动提议，所以两人商量之下，就自行订了婚期。”

轩辕非只觉得心口发闷，嘴角微酸。“那样的如意夫婿，她为何要走？”

“这就要说另外一个传闻了，这位白姑娘本来以为白岂舒娶她是因为爱她，可是一次进香遗愿的时候又遇到那个无赖，他言词侮辱至极，只说白岂舒这样的男人会要她只是迫于白正的压力，心疑之下，她就走了。”慕容鄢又说；“这姑娘虽然有些傻气，不过倒还真是有骨气，一个一直养在深闺，不谙世事的千金，居然就这样闯了出来。”

他眉头始终不曾解开。虽然他对这些非常关心，不过并不想让别人知道。“你和我说这些和今日的事情有关吗？我只要你放人，你啰唆半天做什么？”

慕容鄢只是摇头，“我知道以前是我看错了，轩辕确实只把白正的丫头当作棋子，可是照目前情势来看，轩辕的如意算盘是要落空了。”看他一脸不信的模样，她继续说，“韩少风一不能文，二不能武，身无所长，你用什么来和人家青梅竹马又样样都好的白岂舒比呢？”

“我是轩辕非，不是无能的韩少风！”他突然冲口而出。

“轩辕非？！你要告诉众人你是轩辕非？弟弟不是在开玩笑吧？！”她瞪大了眼睛问，“这样做岂不是毁了自己三年的努力？好吧，就算你要说出来，而轩辕弟弟也确实比那白岂舒要好上三分，可是你真以为这样就够了吗？白正会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魔道中人吗？还真是一个叫人惊讶的想法呢！”

“可是何素拒绝了这个安排。”这恐怕也是唯一可以抓住的理由了。他也不懂自己心中计较什么，在意什么，只知道他已经不能再把这个女人屏除在自己的生命之外，他想要留着她。这种感觉是他不曾有过的。

“百般温情下，女人总会屈服，更何况，那白岂舒未必就真的对她无意。”

确实有这样的可能，何素虽然总说要“培养”韩少风，一心一意把他当成未来的夫婿，可是她始终对他有诸多挑剔，而且那次赶跑那三

个杂碎之后，他就没再听她说过爱他之类的话了。她是个精明的女人，会懂得选择最好的前途，这样的她，会放弃他选择白岂舒吗？他竟然不能确定。

“我说的有道理吧。”她绕到他身后，把洁净的食指轻轻搭在他的肩上。

“那你心里有什么计划？”

慕容鄢笑意盈盈。“自然是好的主意，一出英雄救美的戏，一定可以让轩辕梦想成真的。”

“所以，你就捉走了何素？”这已经是再清楚不过的事情了。

“不，并不是我，我从来不会对女人下手的，而且还是没有任何防御能力的女人。”她说起话来似乎很友善，不过认识她的人都知道并非如此。“我只不过是稍稍地推了一下而已。何素得罪了那三个蠢材，我就替那三个蠢材出了一个主意。”

“她是为了替我出头！”他内心怒火翻腾。

“是吗？不过这又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慕容，她只是一个弱小的女人，那些男人很可能会——”心头得出无数种结局，而每一个都让他心惊。

“这样不是很好吗？我告诉他们，对于女人而言，贞洁最重要，我想这句话一定会深深留在他们心底的。”

轩辕非突然伸出左手，如闪电一般紧紧锁住她的喉管。“快说！她在哪里？！”

虽然震慑于他逼人的杀气，不过她并没有因此而退缩，“轩辕，如果她失去了贞洁，那么最后的那点价值就荡然无存了，恐怕那时白正也不好意思把她嫁给白岂舒了吧。而你，一个什么都不好的懦弱男人，却可以因为救她，因为‘爱’她而获得白正的认同，顺理成章地走进白家，获得最后的成功，这样不好吗？”喉咙又是一紧，恐怕已经见红了。这丫头对于轩辕而言果然是不同的。

“说！她在哪里？不要再让我重复第二遍！”

这恐怕就是最后通牒了吧！“轩辕，你可知道你在做什么？”她问他。目光淡淡，添了一丝了然。

“自然知道，魔亦有道，我轩辕非不屑用这种手段去获得成功。”

魔亦有道？好一句响亮的话，这十多年来，她似乎还是头一次听到这样奇怪的话呢。

“是不屑还是在意，你在意她失身吗？或者说，该是关心才对。既然不是爱，怎么还会在意？还会怕伤害？”她说得轻，几乎是自言自语，再加上轩辕非心不在她，所以并未听见。

慕容鄢叹口气，终于轻启红唇，说出一个地方，因为她想要寻找一个更加确定的答案。

轩辕非一得到答案，几乎没有停留就飞身出门。

看着他的背影，她情不自禁就想到了很多年前的往事，那些始终都如尖刺般扎在心底的往事。

感情一旦失去了真诚，势必失去一切，失去一切呀，她和瞿飞不就是最好的例子吗……

当年，灭神教初创，身为副教主的她为了得到青松门的独门秘籍，不惜偷偷潜入其中，结果被青松门门主的首席弟子瞿飞发现，她假装自己是迷路误闯了进来，瞿飞涉世未深，未及细想，也就信了这个面容美丽又有些楚楚可怜的姑娘。

她虽有目的，可是她却爱上了瞿飞，爱到无以复加的地步，然后，她前去偷书时被发现，秘密终于被知道。

青松门门主要瞿飞杀她，他不肯，反而求他的师父开恩。

这一纠缠，倒是给了她一个反败为胜的机会，所以她杀了他的师父。这一杀，不但断了瞿飞的活路，更是一手毁去了他和她的希望。

瞿飞万念俱灰，拉着她就要跳崖共死。而她为了轩辕、为了心中渐起的野心，已然成了罪人一个，如今更加害了自己心爱的人，所以也愿意成全他最后的心愿。只是最俊，瞿飞到底是不忍心，在最后一刻用内力送她上崖，从此天人相隔，再无相见之日。

自那日起，她就彻底放弃所有希望了。

同一时刻，何素也面临着进退两难的困境。

醒来后一看见身旁一票人的眼神，她就知道这次麻烦大了。

“终于醒了？”

她盯着他们，居然也不觉得恐慌，只是非常冷静地开始数着手指头。

他们觉得不可思议，大声问；“丑女人，你干什么？”

“数一数这回你们犯了几条罪，够不够把你们抓起来关上一辈子呀。第一条，当街掳人，第二条，胡乱伤人，说吧，你们还想添些什么罪证？”

吴起突然一把抓过她的衣领。他怎么也想不明白，这个女人怎么会这么大胆。到了这种时候，这样的情形，居然还是镇定自若，丝毫没有慌乱。

“是想杀了我？杀人可要偿命的！”

他恶狠狠地说；“不过是一个女人，杀了你，你又能怎么办？”

“衙门原来还是你们三家开的呀？”

他一气就要挥掌而下，旁边两人却阴侧恻地说；“我说吴兄，你和她生气干什么呢？她现在在我们手里，随我们怎么处置都好。何姑娘，你心里面就真的一点也不害怕吗？不怕我们对你做些什么吗？说出来吧，把恐惧压抑着是会得病的。”

拜托，她怎么说都来自未来，什么样的场面没有在电视上见过？“好吧，我很害怕，就是不知道三位大爷打算怎么对付我这个弱女子？”

他们却听不出她话里的不屑，只当她终于开始识时务了。

“哈哈，你们女人就喜欢装腔作势！告诉你，我们会和你好好玩玩，保证会让你欲仙欲死的。”说话时，还轻佻地摸了摸她的脸颊。

果然，没有什么新鲜的。虽然她对于那片处女膜并不在乎，不过要和这样的男人发生关系，确实会让她恶心好一阵子。而且，这身子还不是她的，原来的主人以后要是知道自己被人糟蹋了，不知道还能不能活下去，为了这个可能，她最好还是控制自己的情绪。

“你们敢？！”

“为什么不敢呢？瞧，我们现在就要开始做了哦。”其中一个果真伸出脏手拉开她的衣服。“何兄，这丫头虽然长得不怎么样，皮肤却好得很呢，这么白。”目光真是猥琐至极。

后面的随从都发出嗤笑。

她咬紧牙关，也确实知道今天要过这一关真的很难。“你们到底想要什么？！”

“后悔了吧？我们早说过了，当日的羞辱会讨回的。我们要什么？你们女人最最在乎的不就是这个吗？我们就要你失去，而且还是当着许多人的面，然后你就会生不如死，我们要你在韩家待不下去！”他们竟然迫不及待地开始脱起衣服，面容上满是淫秽之意。

何素闻着他们身上的气味只觉得恶心想吐，心里纵然早有准备要坦然地接受一切，可是事情临头时，竟然还是会想抗拒。

是害怕吗？说不上。

是讨厌吗？也有些。

是为了替什么人守住什么吗？那又是为了谁呢？为了韩少风吗？她觉得茫然，竟然怎么都不能爽快地回答出来，她为这样的结果觉得悲哀。

就在这个时候，楼下却突然传来了喧闹声。

何威裤子脱到一半，自然是满心下悦。“下面在搞什么，不知道我们在办正事吗？”

于是有一个打手模样的人推开门出去看，还没有等到他回报，何素却意外地听到了此刻最希望听到的声音。

“你们把何素交出来！我知道她在这里，你们当街掳人，我要报官，我一定要报宫！”

韩少风？！本来只不过是在心里面想想而已，没有奢望过他真的会来，可是他竟然出现了，就像所有的英雄一样，在最危险的时候去营救自己的爱人。

可是，这可能吗？在这样的戏码中没有一个人的身分符合呀！他不是英雄，不过是一个胆小怕事的男人，她也不是美女，甚至连一点点的边都沾不上。

那三个人认识韩少风也有多年，一直知道他的个性，所以他的出现也是大出他们的意料。

“这小子什么时候变得那么大胆起来！”吴起怎么也难以相信，直到这韩少风真的跑上来站在他们的面前。

“何素！”又成了韩少风模样的轩辕非，以为自己只是把她当成棋子的他，此时此刻却拥有着与计划和设想完全不同的行为和心情，远非一般的喜悦，而是狂喜她的平安。“你——”

他正要上前，何威却大吼一声，“你们愣着干什么，都是吃白饭的吗？还不给我拉住他！”

五、六个大汉顿时一拥而上，把轩辕非团团围住。

由于他不能够对外人施展功力，只好受制于那些不入流的小角色，好比龙在浅滩遭虾戏，只能在人群中大声叫着何素的名字。“何素，何素？”

“我在这里。”

“你没事吧？”

“没事，没事，什么都没有发生，他们不过是跳梁小丑，不能把我如何的。”

“这个该死的女人，我看你怎么嚣张！”站在何素面前的刘青火大地一把撕裂她的衣服，锦缎破裂的声音顿时让所有人停止了动作。

轩辕非看着那破碎的衣服飞上半空，整个人都疯掉了。

他就像只疯狂的老虎，张开嘴就咬，一边往前冲，一边还在嘴里喊着，“我要你们偿命！我要你们偿命！”

周围的人被他这样的举动给吓住，一时之间准备不及，便放开对他的钳制。

三个人一看他的架式，也不免心虚紧张。“还愣着干什么，给我打！给我狠狠的打！”

那些打手不过碍于韩少风是韩记的人而有所忌惮，此刻听到主人都下令了，自然也就不再客气，拳头倏地如同雨点一样落下。

轩辕非虽然生得高大，却也禁不起这么多人对他的围攻，加上又不能做出任何反击，所以没多久，他已是鼻青脸肿。

何素看着他身上的血，又是心疼又是难过。“少风，你走吧，不要管我了。”

“何素，并不是所有的男人都不值得相信的，也有人说了就会一辈子遵守的。你是我的女人，我要保护你，拚了命也要保护你！”

她一时如遭雷击。说不相信男人本是赌气的话，他居然放在心上。当初，那个男人为了也许真也许假的理由放弃了母亲，而这个男人却让她放心，他说他要保护她。

多日之前，她在山上曾经犹豫不绝，不知道自己心中期待着什么，又对韩少风抱着怎样的期望。如今总算明白，她何素求的不是钱财，不是权利，不是一个人的外表，甚至不是他的能力，她最在意的只是一句话，一句简单却又难得的话——平等相对，承诺一生。这是父亲无法给母亲的，而她奢望得到。

寻觅多年，竟然在此获得，难道也算是一种缘分吗?

“笨蛋，你以为你是英雄吗？你这样又能改变什么？不过白白受苦罢了。”眼睛很酸，恐怕是哭了吧。她从小最不愿流泪，总觉得眼泪是让心爱的人来心痛怜惜的，如果没有一个知心的人，她哭又有什么意义？可是此时哭了，是因为终于寻到了自己想要的人，想要的情感。

“就是受苦了，我也觉得开心。”看着她眼睛里的泪光，轩辕非的心也跟着一点一点陷落。他终于为自己的行为找到了解答，何素已经不再是棋子那样简单了。这就是爱吗？是和慕容当年一样的感情吗？过去的经历让他不禁恐慌起来。

“你这个笨蛋！蠢蛋！白痴！”她嘴里虽然骂着，却再也没有平日里的凶悍。

“我是没有本事，所以才正好配你这个无盐女呀！”他虽然还是与她习惯性地斗嘴，却也不是平日计划好的言词。“我要你相信我，虽然是赤手空拳，可是我有勇气和你同生共死。”

“你说的没错！”何素哭着，却又笑了。就在这时，她突然看见吴起拿着一把刀朝他冲了过去，她心急，高声喊道；“少风，小心刀子！”

轩辕非早就把房内所有人的行动收在眼底，吴起的动作他又怎么会不知道，只不过受到身分所累，只能够由着他们任意妄为。

而此刻，在窗外关注已久的慕容鄢也终于弄明白了他的心思。她有心要他自动放弃，不料却看到他为了这女人，居然白白被那些不入流的货色欺负，看他如此，她是生气无比，可是见他受伤，却也是不舍至极。

眼见那刀子就要刺到他身上，她以红巾蒙面，终于出手。

飞身入房，云袖翻舞，刀光闪现，如同疾风，所到之处皆有红色飞溅。

身子曼妙，行走之姿如同舞蹈，却偏偏阴森血腥，和她的柔媚全然不协调。

何素从她出现那刻就只是愣在那里，不再说话。这女人的救助来得奇怪，凶狠也更叫人害怕，让人不寒而慄。

终于，一切都安静了下来。

慕容鄢缓缓垂下了手中短剑，背着身子，并不回头。

“你——”轩辕非想要说话，却听到了她冰冷无情的声音。

“好自为之吧！”

一阵暖暖的香风之后，她已经消失在房间之中。

何素好半天才回过神来，“这人究竟是谁呢？”

“或许是路见不平的剑客吧！”他敷衍地说，脑海中依旧回荡着慕容鄢的话。

“什么剑客？剑客哪有这个样子的。”

轩辕非跪爬到她的身边，替她解开绳子。“剑客的心思，我们这些老百姓又怎么知道，只要彼此平安不就成了？”

一得自由，何素就赶紧摸上他的额头，那上头还在滴着血。

他怕脸上的人皮面具被她发觉，只是轻轻推开。

她以为他疼，心里又是难过又是着急，“怎么，还痛？”

“不，不痛。”

何素皱眉，似乎已经习惯他的畏首畏尾兼懒惰成性，“要是痛就叫出来。”

“你平日不是总说男人不该为一点点小事大声嚷嚷，那样很没有骨气吗？”

“平时也没看你这么听我的话过呀！”她越说越轻，“少风，其实你不该来这儿的。”

“我要是不来，他们就会害了你。”

“不过是名节罢了，我不在乎的。”比起这个，这世上远有更加重要千倍万倍的东西。

轩辕非一愣。早知道她不同于常人，却是如此不同。“你不在乎，可我在乎呀；”

“在意我失去名节？”

他摇头。“在意他们伤了你，在意我是你的男人，却不能保护你。”

何素突然扑进他的怀里，抱着他的腰说；“真是傻男人，真是傻男人！只要大家活着，心里有着彼此，还有什么好在意的呢？少风，没有人能够伤得了我，除了那个我所爱着的人。”

轩辕非闻言一震，慢慢地推开她站了起来，退到窗边。

他心里竟然莫名觉得酸楚，眼前恍恍惚惚地看到了许多许多的场景。何素、白正，还有江湖中的各门各派，他站在其中，拿着剑与他们对峙。

他闭上眼，再难想下去。

正要开口问何素她的话是什么意思，耳边却听到一声凄厉的喊叫，回过头时，只来得及接住何素缓缓倒下的身子。

她满脸的青黑，却始终对着他笑着，那么甜蜜。

“何素！”他抱着她，噬血的眼神狂暴地盯着那个漏网之鱼吴起。

“少风？”她觉得眼前一片漆黑，仿佛幼年时在梦中被父亲抛弃的场景，“别走，别走！”

“我不走，绝对不走！”轩辕非抱着她，犹如抱着当年死去的娘亲。“何素，为什么，为什么？为何要挡在我面前？”

“傻瓜，我喜欢你，所以对你好，不想要别人伤害你，这样的心情和你是相同的，如果在两个人中注定要死一个，我也希望是自己。”

他仿佛重回了过去。当年的娘亲也是这样挡在父亲的面前，义无反顾地死去。她说过，若是爱上一个好人，便幸福安宁地过一生，可惜她爱上了一个坏人，所以注定要同死，但是即使这样，她也不会后悔。

“我不值得，不值得！”他如同当年的父亲，不停重复着自己的过错，不该让一个女人这样爱他。

“傻子，值得与否都是我何素的事情呀。少风，不要离开我，无论怎样都不要离开。”她从不知道，自己的心也有变得那样柔软多情的一天。“不求天长地久，不求富贵名利，只要活着的那一刻，你爱我，不欺我，这样就好了。”

她未说完，人已经昏厥过去。

轩辕非抱着她，一步步逼近吴起。

吴起站了起来，却发现自己的腿不住颤抖。这个韩少风怎么会有这样可怕的眼神？“你——我警告你不要过来！没有那个女人，你根本不是我的对手。”

“她中了什么毒？”

“想救她，门都没有，我要你们都死！”

“不要让我重复第二次，她中了什么毒？”

一把冰冷的软剑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变了出来，此刻正危险地贴着吴起的咽喉。

吴起看着他，不禁咽了咽口水。“是一个叫慕容的女人给我的，她说那叫迷踪花。你……不是韩少风？”他终于大胆假设。

轩辕非一把扯下面具。“不错，我是轩辕非。”

“那韩少风呢？”

“也许，也许你会在地狱找到他，前提是他还没有投胎。”他挥刀，如闪电而过，人头瞬间落地。

第六章

迷踪花本是西域奇花，百年前由一个西域的和尚带到中土，之后便消失无踪。听说只要中毒者一个时辰内不解毒的话，人便没有救了，由此可见这花的凶险。

没有想到时隔多年，已消失于武林的东西居然到了慕容鄢的手中。

他知道慕容鄢有心要何素的命，所以断然不会出现，更加不会给他解药，要救何素，只能靠他自己。

自从创建灭神教之后，他除了修习玄天功之外，也曾经遍读各家武功，包括毒经和药经。普天之下，在没有办法解毒的时候，唯一可行的法子就只剩下换血过气之法，可是却常常无人愿意去试，因为试了未必有效，反而会连累自己舍去将近十年之功力，若是没有控制得好，说不定还会走火入魔，但轩辕非仍是把手抵在何素的心口，大有同生同死的意思。

气运丹田，团团白烟已经到头顶之处，待掌心变红之时，他猛地运力，昏睡之下的何素开始微微颤抖，脸色由黑至青又成红，不停转换。

他的手只会杀人，从来没有救过人，如今何素的命就掌握在他手里，他的心不禁悬在半空。只是半个时辰过去，何素依旧昏迷，丝毫没有醒来的意思，气息也越来越弱。

轩辕非心有所累，玄天功顿时外流，眼看两个人就要一起送命，却有一人轻巧地飞入房间，右手轻轻封了他几个大穴，他这才不至于走火入魔。

喘着气，他如同抓到了浮木一般，紧紧扣住来人。

“慕容，解药。”

慕容鄢叹气，“我早该知道你会这么做的，感情这个东西就是穿肠毒药，一个心狠手辣的男人居然也可以做到这样。”要不是她忍不住回头看，只怕他此刻已经死去了。

“我要解药。”他不说别的，只问这件事。

“你可知道，她此刻死去也许会是一桩好事，至少不会痛苦，心里面满是对一个男人的情意，这个男人虽然不好，对她却是真心真意的。可是救活了她，以后面对的却会是无尽的痛苦，背叛的折磨会让她生不如死的。”

她虽然这么说着，却又慢慢从发间拿下一簪，取下其中一个明珠，碾碎成末，右手捏住何素的下巴，等她一张开口，就及时把那粉末送入她的口中。

“轩辕，今日我救她，不是为她，却是为你，我不能看你为她送命。可是我要提醒你，要是再不回头，你迟早会成为第二个慕容鄢，而她就是第二个瞿飞，你要细细思量。”

其实，就在刚才看着何素生死交关的时候，轩辕非似乎看透了更多的东西，所以这些话不但没有再让他生气，而是真的静下心去反思。

她语重心长的又说；“除非，你愿意为了她而放弃更多东西。”

“我不会。”

“除非，你可以看她痛苦而无动于衷。”

“我不能。”

“所以，你必须要做出取舍，我言尽于此了。”慕容鄢把何素重新送入他的怀抱。“毒已尽去，你可放心了。”

抱过何素，把她贴在自己的胸前，当听到那平缓的呼吸声时，他露出了喜悦的表情。

“不过要是你不放手，她迟早是活不成的。”

他不禁握紧了拳头，想起何素的话，她说，这世界上没有人能够真正伤她，只除了她爱的人——韩少风。或许真是要做一个取舍才行了，他既然不能放弃自己的过去，那么只有放弃眼前的她，至少她还能快乐地活着。

他不要她成为娘，也不要她成为瞿飞，她，该是何素，快乐的何素。

何素醒来的时候，便看见一屋子的入围着她，一看她睁开了眼睛，就有一个中年男子扑了过来，一把拥住了她。

“你是谁？为什么抱着我？”她不禁问。

“绫儿，我的好绫儿，再也不要吓爹爹了好不好？！”白正虽然已经透过韩老爷韩荣知道女儿失去记忆，不过仍是觉得难以接受。

“白姑娘，这就是你爹呀，还不快叫。”韩荣也凑了过来。

“爹？”这陌生的称呼让她觉得惊讶，却又莫名的熟悉，莫名的喜欢。“爹？”

幼年时，对于父亲的渴望瞬间爆发了出来。她也曾是个孩子，是个渴望父亲的怀抱，渴望拥有一个如英雄一样可以崇拜的父亲的孩

子，只是她从来没有过这种生活，因为她的童年被母亲的泪水和寂寞填满了。

她的头发被宽大的手掌轻轻地揉了又揉。

“以后再也不要这样子了，爹爹年纪大了，再也禁不起这样的惊吓，又是离家出走，又是失去记忆，现在居然还中毒，你不是想要吓死爹吧！”白正轻轻抬起她的下颚，“绫儿呀，就是再不开心也不能这样子，爹只有你一个孩子，只有你一个呀。”

“爹。”她在他的怀中，真心体验着属于白绫和何素共同对于父亲的思念。从来不是不在意，只是太害怕在意之后始终没有得到的心痛。“爹爹。”

“叔父，绫儿找到了，您该高兴，怎么也像孩子一样哭呢？”一个温润的声音突然在何素身后响起。

她转过头去看。那人有一双温柔如水的眼睛，和白正的很像，看起来就是个极容易亲近的男人。他叫白正为叔父，那么应该就是白正的侄子了？

他朝她温柔一笑。

白正指着那男子说；“傻孩子，看见岂舒哥哥，怎么也不知道问好？”

何素不置可否。

“叫呀。”

她还是不说。

倒是那位青年谅解地为她解围，“堂妹失去记忆自然不会记得，您也不要逼她了。”

白正叹口气。“你可知道，你这一走，你岂舒哥哥都急疯了，差点把洛阳给翻过来，最后也是他查到你人在临安，我们父女才得以见面。绫儿，你该好好谢谢他的。”

白岂舒笑得更加柔和，如同春风一样，看过的人只觉得暖洋洋一片。“叔父，你就别谢我了。绫儿会闹着出走，多多少少也是因为我的事情，要是绫儿妹妹为此而发生意外，我这辈子都会不安的。”

他微抬手，就要抚过她的发，只可惜还没有碰到，就被何素推开。

白正和白岂舒都是一愣，就连何素也为自己的行为惊讶。

“绫儿你怎么了？难道是余毒未清吗？还不舒服吗？”

“少风呢？！少风去了哪里？”为什么没看见他？难道……

“少风？”白正面带疑惑。

韩荣及时补充，“那是小儿，哦，就是带着白姑娘一起回来的那个。”本来还担心儿子配不上人家闺女，没想到这回儿子居然也做出了那样让人意外的事情，单枪匹马的去救人。虽然人呢，最后也不是他救的，不过就是这份心也足以让白正父女感动的。

“他人呢？为什么不见他？难道他受了伤？难道他死了？”何素一时没见到韩少风，简直急疯了。

“白姑娘，那臭小子没什么。”

“那他为什么不在这里？你们不要瞒我。”她挣扎着要起来，却被白正压回床□，“您——”

“绫儿，你的命才从鬼门关里救回来，不可以这样。”他一脸不认同。

“可是，我的命是他给的，要是没看见他平安，我怎么能够躺在这里呢？”

“那也不能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呀！我的儿呀，难道你真要爹爹为你白了头发才行吗？”白正看她挣扎得厉害，不免心痛不已；心里却也在奇怪，那个其貌不扬的少年到底和女儿有什么样的关系。

初见面时，并不觉得他对女儿有什么样情意呀，而且女儿昏迷了许久，他一次也没有出现过，就好像一点也不在意一样。

“不明白，您不明白的。”何素握着白正的手，着急地想要他明白他们的关系。

“绫儿想要爹明白什么，那少年和绫儿是什么样的关系呢？”

“我和他——”

“我们是朋友。”突然，门口传来韩少风的声音，居然是从来没有过的冷淡。

他的出现让何素终于放下心来，可是他的话却是让何素完全不能明白了。“少风，你在说什么？什么朋友？”

他只是远远地看着她，良久才说；“没有什么意思，我只是在向白盟主转告我们之间的关系罢了。”

“我们的关系，这需要解释什么？”她看看他，然后又看看她的父亲，胡思乱想了好久，却始终不明白为何他会这样陌生。“难道有人和你说了什么？还是我的过去让你——这没有道理，这也不是韩少风会说和该说的话。”特别是在彼此之间有了生死誓约之后。

看女儿这样激动，白正对这个少年也开始有了怒火。女儿的态度分明和这个少年有非比寻常的关系，他居然在她还生病的时候这样伤她。

“绫儿，你不要起来，有什么话等到好了再说也不迟。”

“白盟主说得没错，你先休息一下吧，我们之间有什么要谈，也要等你好了再说。”他低着头，不敢再看她。

“不行，你不说清楚不能走！”她哪肯就这样放他而去。

“何素，你总是那么固执，其实你我之间早就……算了，还是等你好了再说，我也确实欠你一个理由。”

突然，她对上了他的眼神，发觉里面包含了太多太多她不能明白的东西。那不是什么都无所谓的韩少风会有的，直觉告诉她，他在逃避，为了某个他非常在意的理由，可是，是什么呢？“你就这样走了，连陪着我也不愿意了吗？”

“我走了自然会有别人陪你。你爹，还有白少侠。”

“绫儿，他和你是什么关系呢？”

“他，是我的男人，是我这辈子认定的人。”

闻言，众人皆惊。

“你确定？”白正对那人的人品感到怀疑。

“我确定。”何素坚定地回答，“他可能很没有用，不过他为了我，却可以什么都不怕，所以我会嫁给他，只会嫁给他。”

“绫儿，你真的觉得这样好吗？感情的事情要慎重决定呀！”

“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如果一个男人连命都可以给我，我还有什么不能放心的？”她异常坚定。

“可是他——”

“他的问题我不担心，什么都会解决的。”

话虽然这么说，可是无法见到人却也是枉然。

何素每天去他房里都找不到人，就连中午、晚上他也不回来吃饭。

她简直要疯掉了，再好的脾气遇上这样的事情都会受不了，更何况是她这样急躁的个性。幸好，每次她要发作的时候，身边都有一个男人会好言抚慰，他就是白岂舒。

白岂舒，此人外貌好，学识好，再加上品格好，真说得上是个新好男人。他是白绫的堂哥，也是从小陪着她，除了爹娘外最最亲近的人，若说是青梅竹马也不为过。当初，她还和这个男人有着父母之命的婚约关系，似乎只等着她一点头，马上就可以进入洞房了，所以在一开始的时候，她看着他总是格外别扭。

幸好他一点也不生气，还是一如以往般对她好，和她一起抓韩少风，陪着她聊着韩少风的事情。白正因为当日之事，再加上后来居然听说他在青楼玩乐，对韩少风更加不满，他就帮着她来解释，直到白正让步为止。他是真心为她好，在为她寻找答案的。

“白小姐。”小孔心里无比同情这位小姐，连带着也恨起了自己的主子。

“还是叫我何素吧，我喜欢别人这么叫我。”何素半靠在椅背上，疲倦和莫名的受伤一阵阵袭来。

“何素小姐，您还是回去吧，已经三更天了，我看三少爷他今夜是不会回来了。”这个三少爷也不知道是不是在这里安了眼线，每次只要何素小姐一来，他一定就不在，只要她一走，他又会钻出来。“还是明天——”

“明天？我又有多少个明天呢？。”她从来没有这样挫败过，为了一个莫名其妙的男人，为了一个爱她，为了她甚至连死都不怕的男人，却又突然失去了踪迹，连个面也不愿意见的男人。“我爹说了，或许再过三四天我们就要走了。走了，可能就一辈子不会来了。”

“何素小姐，你不要走，你去和老爷说，老爷一定不会让你走的！”最近老爷也为了三少爷这件事情在头痛，好不容易就要有这样精明的儿媳妇了，却因为儿子的不争气而白白溜走。

“傻瓜小孔，我是白家的女儿，又有什么理由住在韩家呢？而且——”她并没有说下去，但话里的意思，只要是有眼睛的人都会明白。

小孔正想安慰，却看见她倏地站了起来，目光盯着半开的窗户。

顺着她的目光瞧去，小孔不禁叫了出来，“三少爷？！”

何素看着他，所有的火气一下子冒了出来。“你肯回来了？终于肯见我了？”

轩辕非与她的距离很近，可是总觉得两人遥不可及。“我没有躲你，只是有事情要出去处理一下。”这话倒也不假，最近他确实常在灭神教中处理各项事务。

“是吗？什么时候无所事事的韩家三少爷居然也会变得那样争气起来，还会处理事务了，只是不知道处理了什么样的事？是饮酒作乐，还是男女之间的事？”她明明听小孔说他夜宿青楼，他却还这样欺骗她。

他突然笑了。“你该知道的，我韩少风原本就是这样浑浑噩噩过日的人，你不能对我有太多要求。”

“混蛋韩少风！难道我要你给我一个理由，也算是要求过高吗？”她跑到他面前，一把抓过他的衣领。“我告诉你，要是今天你再不给我一个解释，我迟早杀了你！”

轩辕非只觉得一股幽香传人鼻中，体内迅速有了反应，他忙不迭地想要推开何素，却被她一手挥开。

“怎么样，该说了吧？十几天前不就说过了，等我好了就给我一个解释，如今我早就好了多时，欠我的也该还了吧。”

看他突然眼神闪烁，分明就是想找借口来唬弄她，于是一喝，“不许撒谎！”

“唉！何素，你没有发觉吗？我们之间差了那么多，怎么可能在一起？”

“什么意思？”她一头雾水。“我们在一起怎么不好了，以前我们不是也相处得很好吗？你说的简直就是废话！”

“以前你是何素，而现在你是白绫，这样还不明白吗？”

“这没有区别，何素还是何素呀！”

“不，以前你是何素，是一个无依无靠的女孩，我是一个无用懦弱的三少爷，我们是一样的，所以可以在一起无拘无束地生活。可是，现在一切都不一样了，你是武林盟主的女儿，是我一辈子也不能到达的地方，若是我和你在一起，将要面对怎样的压力呀？何素，你也知道，我这个人没什么大抱负，胆小又怕事，只想要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不想面对那些我无法解决的事。”

他越说她越觉得不可思议，眼睛也是越睁越大。“只是这样？”

“只是这样子。”

“这算什么理由呀！”她开始喷火。

轩辕非却装作非常生气的样子。“何素，这对你或许不算什么，可是对我却很重要。”

“你不想面对就不要面对了，最多我不回去不就可以了吗？”她不懂他在在意什么，只全当是自己的错，然后委曲求全。

“可是，就算不回去，你也是何素不是吗？”她不符个性的委曲求全只让他心痛，此刻情才开始，彼此的纠葛也不深，她就已为了他如此，若是将来真相大白，她该如何自处？以她的个性，恐怕真的会玉石俱焚了，这也让他更加坚定了分离的决心。

他咬牙甩开了她，大踏步朝前走。

“何素，就这样吧，只当我们是有缘无分，更何况，你只要睁开眼睛，自可看见称心如意的夫婿，他一定可以满足你所有的心愿。”

可惜他的心意，何素并不能明白。

“韩少风，你要是走了，我绝对不会原谅你的！”跟了几步，她却始终赶不上他的步伐，只能眼看着他又一次消失在自己的视线之中。“你这算什么呢？谁能信这样的理由？要是变心就直接说好了，找什么烂借口，我又不是那种纠缠不清的女人，要是真的——”

也不能怪她起疑心，古往今来，感情的破裂不都是如此的吗？只不过她的这次可能比旁人的要短命许多就是了。

肩上突然多了一点重量，她抬起头，正好看见白岂舒温柔的笑。“爹爹真的说对了，我不该再浪费时间，是我看错人，韩少风他——”她苦笑。

“绫儿，你不该那么快失去信心的。”

“都已经这个样子了，还能多想什么？”何素耸了耸肩，“我只是奇怪男人怎么也会变得这般迅速，我以为只有女人才是如此。”她的话虽然自我调侃，却添着苦味。

“我看这件事情或许是因我之故，才使韩公子不过十多天，却有了这么多的变化。”

“这话怎么说？”她不解。

“他在意我和绫儿的关系，不如由我去和他解释一下，如何？”白岂舒体贴地说。

没想到，她却直接拒绝，“不，不管是起疑还是变心，更或者是说出在意我身分这样的借口，我全都不能接受。如果是真心爱着我，自然会跨越一切走在一起。若不是，那么就算我求了、我解释，也不过是自取其辱。”韩少风，到底是我看错了你，还是有别的什么原因呢？“我再也不想做这种无聊的事情了，没有他，我也一样会过得很好的！”

“绫儿，其实有时候，你认为无关紧要的事情，或许男人会很在意也说不定。叔父虽然为人豪爽，可在别人眼中，却还是高不可攀的武林当家。这位韩公子或许真的不想他日遭人口舌，更或者，他自认为什么都不如我，所以觉得你跟着他未必幸福。”

何素却不以为然。“他会在意这个？”才不会呢。要是会，他今日也不会无所事事，一无所成了。”

他却笑了。“你忽略了男人的自尊，其实表面上满不在乎的人，或许才是最在意的。”

她低头深思，半晌才说；“堂哥，你去告诉爹。”

“如何？”

“我答应回家，后天就出发。”

白岂舒讶然，“绫儿你？！”

“放心吧，堂哥，我不是傻子，知道该怎么处理这件事情的。我要试试他，不过，这需要堂哥的帮忙。”她凑近他低语，他慢慢也露出会心一笑。

“不过，要是这计不成呢？”

“要是不成……”何素强悍的个性再次表露无还，“那我就杀了那个蠢人！”

第二天在下人之中，纷纷流传着传言——由于三少爷无故拒绝，使得何素小姐伤心欲绝，自此投入她堂哥的怀抱，打算回去以后就完婚。

韩荣眼看着煮熟的鸭子马上就要飞了，自然打算和何素来一场深谈，打算尽可能留住她。

所以，那天下午，他就把何素请到了他的书房。

“我说绫儿呀——”

“还是叫我何素吧。”她还是挺不习惯别人叫她白绫的，她的父亲堂哥也就算了，别人的话，还是希望保持原来模样。

“好，素素。”他故作亲热。

她心底自然明白。“是的，韩伯父。”

“你在我家多日，我待你如何呢？”

“自然是如同自己的闺女了。”

“是呀，我膝下无女，一直都把素素当成自己的女儿，望你能常伴左右。”

“我也知道伯父对我好，希望能够陪着伯父的。”

“那就成了，你就留下吧。”

何素却皱起眉头，垂下眼睫，仿佛受了莫大的委屈一般。“可是这里终究是韩家，不是白家，我是白家的女儿，自然是要回白家的。而且，我在这里，恐怕也会有人不开心。”

“他敢！我打死这个不孝子！”韩荣中气十足地要替她出头。

“不用，我知道伯父对我好，可我实在不愿意待在一个令我伤心的地方。”她突然掩住了脸。

“这都是那个臭小子的不是，也不知道他发了什么神经！不如这样吧，你也不要那个不成器的小子了，少钦和少乐都还不错，不如——”

何素几乎要翻白眼了。这个老人家看起来真的是非常中意她的经商才能，所以才急病乱投医。“伯父，感情又不是儿戏，我已经想好了，我会和爹爹回洛阳去，然后和堂哥成亲。其实，当初都是我自己处事欠缺考虑，说到底还是堂哥对我最好了，我们在一起一定能够非常幸福的。”

大势已去！大势已去呀！韩荣摇头叹息。

“伯父，你也可告诉少风一声，就说他可以回家了，从此以后，我不会再去找他，这样他就不必担心了。说起来，我还要感谢他的体贴呢，若非他，我也不会知道堂哥的好。”

她虽然笑容娇羞，不过垂下的眼神却有些恐怖。

傍晚，韩家为白正父女饯行，而缺席已久的韩少风也终于露面。

其实，他本不该来的，可是，他还是来了，只因为韩荣那一句话，他说何素终于开了窍，不要他这个无用的东西，挑了一个金龟婿。

这该是他要的，可心里面却总是不舒服，所以就来了，一来可在离别之际看看她，二来也了解一下所谓的“金龟”到底有多好，却没想到这顿饭让他吃得满肚子发酸。

看着自己的爱人亲亲热热地对着别人眉开眼笑，恩爱甜蜜，他只好握紧拳头，牙关紧咬，以防自己突然朝那个贵公子挥拳，偏偏何素那爽朗的笑却一声声传人他耳中，犹如针刺。

好不容易才熬到了饭局结束，他不动声色地走到她身后。“我有话和你说。”

何素没回头，只是冷淡地表示，“就在这里说吧。”

“私人的话。”

“我和你没什么关系，而且还要嫁人了，你我之间还有哪些私人的话？”

“何素！”他心急却又不能大声，生怕引起别人的注意。

她淡笑，终于让步，毕竟自己要的就是他的介意。“好吧。”

在韩少风的房间里，轩辕非也不说话，只是紧盯着她。他从不知道，在他的身体里面居然也会藏着这样浓烈的感情。

何素首先打破这种不干脆的情形。“韩少风，你这样看我，会让我为难的。”

“他，对你好？”

她在心中冷笑。“是呀，好得不得了。”

“你很开心？”

“这不是废话吗？”她哼了声，“有人对我好，我自然开心，难不成我犯贱，喜欢别人对我不理不睬吗？”

“真的？”

“当然。”她冷眼以对，“难不成你希望我不开心，或者无人开心？”

“不是，不！”他心虚不已，声音也是越来越低，“自然不会。我希望有人对你好，希望你可以幸福。”

“这你就放心吧，堂哥对我很好，好得不得了。你的话是不是说完了？说完我就走了。”

“这样着急？”

“明日出发，今日自然有许多东西要准备的。”

她转身欲走，却突然被人拉住胳膊，有些痛，有些热。

“何素。”

“什么？”

心底波涛汹涌，心里面的话几乎倾巢而出，可就在那一刻，他想到了自己的娘亲，想到了姐姐的瞿飞，他们那几乎壮烈的死亡，不能再犯。所以，他忍住了。从衣袖中取出一根银制的蝴蝶簪，珍珠流苏微微晃动。这是娘亲唯一留下的东西，他只希望这个女人能够一辈子戴着它，这样他就心满意足了。

他推了过去。

“要给我？”

“是的，就算是新婚贺礼吧。”

她看着那发簪，看他慎重的样子，也知道这簪子的价值是金钱之外的。“东西很漂亮，我也很喜欢，不过，我不能收。”

“为何……”

她近乎无情的不给彼此相连的机会。“我既然打算嫁人，心中自然不能再有半点属于你的记忆，要是戴着它，岂不是要时时刻刻都念着你了吗？你既然为我好，想必也能谅解，就像我谅解你对我的放弃一般，所以，这东西还是给那个合适你的女子吧。”笑面如花，却冷如寒冬。

轩辕非狼狈地收了手，尖锐的簪子划破了他的手掌，隐隐露出血色。“你说的没错。”

“那我走了。”她颔首离开，半点依恋都没有，就像彼此从来都是这般疏远。

那夜，韩少风房内响声如雷，他砸坏了所有可以破坏的东西。

那夜，何素一夜无眠，她在等着自己布局之后可能的结果。

那夜，慕容鄢站在树上默默守候，她担心轩辕非对于何素的喜欢，真的会让他不顾一切。

一夜，有人庆幸，有人生气，有人焦躁。

白昼终于来临。

白家的人把东西一一装上马车，何素只装作欢天喜地地准备行装，也不向任何人打听有关韩少风的消息。

终于，她上了马车。

终于，车轮声渐行渐远。

终于，在第二天正午，关闭了好久的门，突然被粗鲁地推开。

“轩辕，你要去哪里？！”

慕容鄢叫住了似乎正要去执行什么计划的男人。

“去我想要去的地方。”

“你不该去！”

“该与不该，早在我爱上她的时候就失控了，我想过了，宁可她将来恨我，我也不能眼睁睁看着她投入别人的怀抱，我要娶她，而且娶她本来就是计划之一，又为什么要白白放弃呢？”他有点欲盖弥彰，不过慕容鄢却听得清清楚楚。

“那你在娶她之后，还能那样心安理得地抓住她的亲人，甚至折磨他们吗？”

他皱眉。“这全是两码事。”也就是说，他还要坚持自己的野心。

“轩辕这样说，就是不面对现实了。这本是环环相扣的，她，很有可能因此而一死了之。”

“那我就一辈子锁着她，看着她，让她没有机会去死！她不会是瞿飞，因为我也不是慕容鄢！”他霸气十足地宣告。

他的话本无意伤人，不过确实刺到了慕容鄢最脆弱的地方，她不禁连着退了好几步，“这话倒也没错，你确实不是我。好吧，以后怎样我也不管了，我就等着看你们的结果，看看不是瞿飞的何素会走到什么地步。感情、权力，你要求所有，这样未免过于贪心了。轩辕，什么都要的结果很可能是什么都要不到，你可想过这些吗？”

红色身影一晃而过，只留下幽幽余香。

轩辕非却再也听不进去，他马不停蹄地走到何素的住所，迎接他的却只是冷清清的房间，里面早就收拾得干干净净，人去楼空。

他退出去，正好看见拿着抹布的小孔。

“何素小姐呢？！”他一把抓过她的手。

“她走了，大清早就走了，三少爷不知道吗？”

“不是傍晚才出发的吗？”

“本来是的，可是白老爷家里面好像突然有事，所以就提早出发了。”

“为何我不知道？！”他生气地大吼。

小孔还来不及说什么，就看见她的少爷迅速地跑了出去。

她在后面追着喊，“少爷，追不上了，人家都走了几个时辰了。”

可是，走到门口，她却顿时傻眼。

那站在门前互相凝望的人，不正是三少爷和何素小姐吗？一个铁了心的绝情，不想和人家再有关系，可是如今却百般不舍；一个是灰了心的从此要嫁作他人妇，和别人恩恩爱爱，可是此刻应该在千里之外的人，却莫名出现在门前……

这是梦，还是幻？

“不是走了吗？”

何素点头。“是呀，不过忘记做了一件事情，所以又回来了。”她说得煞有其事，却又咬牙切齿。

“忘记了什么？”他呆呆地问。

“你过来，我就告诉你。”她笑眯眯地招手。

轩辕非乖乖过去，把耳朵凑近，她却一口咬住他的脖子，他尽管吃痛却也不敢挣开。

许久许久她才松了口，嘴角还带着血丝，眼神却是格外明亮。“这就是你欠我的，要是还敢骗我，我迟早杀了你！”

“何素，你会后悔此刻的选择的，因为远没有你想的好，我也未必能够给你，你想要的幸福。”

“未来本来就是充满未知，连老天都不敢保证的事情，我又去多想做什么呢？是好也罢，是坏也罢，既然选了，我就不会后退，也不许别人后退。”她坚定地说道；“好了，我已经回答你的问题，你也该回答我的了吧？为什么跑出来，为什么叫我的名字？”

“因为，即使我知道自己会害了你，我还是不想放过你。因为，我不想你嫁给别人。因为，我不想要你连戴着我送的东西都还要避嫌。何素，我爱你，而且这爱永远都不会改变，直到我生命终结。”他取出蝴蝶簪，再次递了过去。

十指交握，掌心中扣着蝴蝶簪，连接着彼此的缘分。许一个承诺，虽然有诸多隐瞒，却是完全出自于真心。

慢慢地靠近，慢慢地吻住她，虽然手心的汗不停地流，虽然他清楚记得《玄天录》的开端写着，练此功者，最好能永不近女色。可是他不会后悔，就算为她做出更多的让步也不会。

风吹来，再也不觉深寒。

何素泪盈于睫，真心希望此刻能够长一点，再长一点。

第七章

何素和韩少风重新和好自是乐坏了韩家老爷，白正虽然对他依然不放心，不过有白岂舒作保，女儿又苦苦哀求，再加上韩少风这次也是真心求亲，所以才勉强答应了这门婚事。

由于白正的亡妻曾许下心愿，希望将女儿的喜筵设在家中，于是三天之后，他们一行人就浩浩荡荡地往洛阳出发。

一月之后，白韩联姻，白正大发喜帖，广邀各门各派武林同道前来观礼。

一时间，白府上下莫不忙翻了天，倒是何素成了闲人一个，她要帮什么总有下人出来阻拦，不让她插手，只好自己走在白家的花园之中，一路闲逛。

突然，她的视线被地上一样闪闪发光的东西给吸引了过去。她拨开了草丛，才看见居然是一根发簪，暗绿的光芒仍在闪耀，细细的纹路刻得非常巧妙，不是玉材，倒像是石头所成，她拾起它，摊放在掌心之中。

这不就是她一直在寻找的簪子吗？为什么找了半天居然在这里出现？它的出现到底是意味着什么？难不成她就要回去了？

春风突然吹起，一时间迷惑了她的眼，等她睁眼的时候，却在不远处看见了一个青衣白发的人。他很高，却丝毫不会觉得他威严，因为他极瘦，好像风一吹就会倒似的，白色的发没有梳起，随意地披垂下来，一直留到腰间，他四处看着，好像失去了什么东西一样。

何素不禁叫道；“老人家，您是不是丢了东西？”

男人回头。

她惊讶得阖不拢嘴。那不是什么七旬的老人，他的年纪虽然也不是很年轻，可是绝对要比白正年轻一些，这样的年纪，为何会白了头？他的模样非常俊秀，眉眼极为雅致细巧，眼中温润，如同清渠，只是唇边颜色黯淡，像是失去了生命一般。

他一笑，笑容极美。笑容极美？无缘无故想起了母亲描述父亲的话，是这般的相似，只是差了那一根挽起秀发的簪子。

“你在找它吗？”她递出手里的东西。

男人接过，眼中刹那间迷茫不已，半晌之后才说；“姑娘在何处拾到它的？”

“就在刚才，在那里。”她指了指草丛里。“您在找它吗？”

男人摇头，把东西又推了回去，然后摊开了他的右掌，那上面是一条银色的发带。“我在找这个。”

河素不知道为什么，失望的情绪一下子就钻到生异，她不喜欢这个让她觉得熟悉的男人否定她的话。

“这样啊……”

“不过，它好像也是我的东西，只不过二十六年前，我把它送给我的妻子了。”

二十六年前？多么熟悉的字眼。

他缓缓地说，面容之间有着如烟的轻愁淡淡笼罩。“真像，不过这不应该是我的那个。”

“为什么？你为什么这样肯定？”她问。

“因为这个世界上不会有另外一个奇迹了。”他这样回答。

听着他无助而且绝望的话，她心里只感到酸酸的，有种想哭的冲动。

“为什么你就这样肯定呢？”

“二十六年前，我失去了我的孩子，我的妻子。我苦苦思念，苦苦等待，却什么也没有等来。十七年后，我的妻子重回身边，我以为失而复得，可是最终她还是走了，成为永诀。这世间，没有奇迹呀……”他悠然一叹。

很巧的数字，不过还是有不对的地方。九年前她十七岁，那一年母亲离开了自己，去了天国，如果这个人在九年前重新找回了妻子，那么就绝对不可能是她要找的人了。

他握住自己的发，想要用发带将它扎起，可是这一点动作似乎令他极为疲累。

“我替您绑吧。”情不自禁地，她这样要求。

他又笑了，把手里的东西递给了她，然后找了一块干净的石头坐了下去。

“您是这里的客人吗？”何素就站在他的背后，轻轻挽起他如流水一样的发。

“是的，我叫澈，你也可以叫我澈。我和这家的主人同出一门，也是最好的朋友。”

“那你为什么一个人站在这里？”别的客人都在前面由白正陪着，这个人却独自站在这异，孤单寂寞。

他把头抵在腿上，声音远远地由下传来。“这些年我一直都是一个人，已经忘记如何和人相处了，而且我的身体也不太好，所以才会一个人在这里。”

何素皱起眉，“难怪你的脸色看起来很差，你不知道长期一个人住，不和外面接触为话，是会得病的吗？”

底下又传来他低沉的笑。

“你为什么笑？难道我说得不对？”当惯了女王，她不管在古代还是现代，一样喜欢发号施令。

“不是，只是很久没有听人教训我了。”

“听人教训还那么开心，你果然病得不轻。”何素嘟囔着。不过由于他笑起来真的很好看，让她百看不厌，所以，她也就不再介意了。

“白姑娘，你真的是很可爱，白师兄有你这个女儿，真是幸福。”他还是低着头，只是声音更加低了些。

“原来你认识我呀？”

他没有回答，只是低低地叹了句，“要是我的孩子能在就好了。二十六岁了，该是什么样子呢？她的娘亲长得很美，她也该是个美人

儿。”

美丽的母亲，清雅无尘的父亲，他们的孩子一定很美。

“你的妻子回来了，难道没有和孩子一起回来吗？”

他突然抬头说；“不！她没有回来是一件幸运的事情，我宁可她没有回来，只不过年纪大了，总有些寂寞，会特别地想自己的亲人而已。”

她沉默。

“这样子真好，就像是我的女儿在替我束发一样。”

她觉得想哭，这个男人搞得她心里难过极了。“那有什么关系，反正您是家父的师弟，可以常来这里的，我可以一直替你梳发呀。”

他却摇头。“不了，一次的幸福就够了，太多会遭致上天妒忌的。”

“这真是傻话，没有人会觉得幸福一次就够的。”她不满他的消极。

“对于绫儿你自然不是，可是对于我而言，却是这样的。”

终于系好了发带，他站起身轻轻抚着自己的袖袍，拂去上面的碎草和尘土。

“你很爱她们，对吗？”她问得真诚，就好像是在和她的父亲交谈一样。

“傻孩子，这天下没有人会不爱自己的妻子和孩子。”

很熟悉的话，曾经当她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她哭着问母亲，为什么父亲会不爱她们，离开了她们？她的母亲也这样说，傻孩子，这天下没有一个男人会不爱他的妻子，不爱他的孩子的。

他摸了摸头发，轻轻说道；“谢谢，绫儿你要幸福呀。”

说完话，突然就向前走去。

她回过神，那个叫澈的男人已经走得很远。

“澈，你要去哪里？”她高声呼唤他的名。

“做完了要做事，我也该走了，这个地方并不是我这样秽气的人该待的。”

“澈不是来看我成亲的吗？为什么时间还没有到就走了呢？”她依依不舍地追了过去。

他怜爱地摸着她的头发，“看见你这样子，我就知道绫儿会一辈子幸福的，这样子就够了。”

“可是……可是我希望你能留下。”她心中迫切地有着这个心愿，不管他是不是与自己有关系，她都喜欢他。

他只是摇头。“我还有一件很重要事情，不能待在这里了，我要回去陪着她。以后吧，只要活着，总有机会的。”

她只能看着他渐渐远去，寂寞的背影是那样让人怜惜。如果这人是她的父亲，那该有多好！如果她的父亲过了二十六年，还是牢牢记着自己还有母亲仍然爱着她们……

她希望，这是她的父亲。

对着别人的时候，她总会要别人叫她何素，只是当着他的面，却怎么也说不出口，仿佛一旦说出，却没有得到她所希望的回应，就会无法承受似的。

她怕自己所遇见的，只不过是一个与她没有交集的男人，不是父亲。

手里的簪子握得生疼，或许下一次再见的时候，能够……

轩辕非远远地就看见何素站在那里，风偶尔吹过她的裙子，有种说不出的悲凉。其实她个性张扬，如同烈火，可认识她越深，就越会觉得她身上有种内藏的凄楚。本以为这不过是由于她惯穿暗色的衣服，可是如今都已经要当新嫁娘的人了，却还是如此悲凄，处处透露着不为外人知道的隐秘。

“何素！”他叫她的名字。

她回头，眼里还有来不及掩去的忧伤。

他走到她的身边，不解地问；“怎么了？在看什么呢？看得这么出神，我都到了身边你还不知道，那里有什么吗？”

“一个人，一个奇怪的人。”

“奇怪的人？”他不免紧张起来，“难道他对你无礼？”

何素收回了视线。“傻话，我是白正的女儿，谁敢对我无礼呢？”

“这倒也是，那你是看见了怎样的人，让你如此在意？”轩辕非笑着自己的多心和小心。

“模样很好看。”看他脸色有些不快，她赶紧加上，“不过他才中年，却已经满头白发。”

他不以为然。“一个老头有什么好看的呢？”

“你不懂，我总觉得自己见过他，和他非常熟悉。刚才我还为他梳发，他说我像他的女儿。”

轩辕非不禁点上她的额头，“真不知道你的脑袋里在想什么？你的父亲就在堂前，要是知道你想着别人当你的父亲，不怕岳父大人生气吗？”他低头想要去找她的手，却一把握住了一根簪子，看它的模样，似乎是由某一种特殊的材料制成，并不是寻常市集上能够买到的。“这簪子哪里来的？”

她看着手里失而复得的东西，不免感慨。这事情错综复杂，要解释，特别是要他相信她的话，恐怕会很难，还是留到以后慢慢说吧。

“路上捡到的，大概是哪个客人还失的吧，我刚才还以为是那个白发人的，可是不是。”

“何素，不要为这样的小事情烦心了，我会要小孔替你去客人那里问问，看看他们是否还失了贵重的东西。”

何素点头，先把簪子纳入怀里。

“只顾着和你说话，都差点忘记大事了。”轩辕非忽地一击掌。

“什么？！”

“当然是行礼了，难道你想错过吉时吗？现在恐怕整个自家的人都在找你了，他们急得都快疯啦，可是你却在这里穷担心，你听听看，是不是整个白家都在找你了？”

她细听，果然，四周都有高高低低的声音，不是叫着“小姐”，就是唤着“绫儿”。

“我刚才怎么都没有听见？”

“是呀，我也觉得奇怪，我的何素姑娘难道人未老，耳力却先衰了？”轩辕非一心要让她开心起来。

这点用心何素自然明白，她也体贴地暂时忘记那个男人带给她的伤感，回到幸福身边。

“就算我真的聋了瞎了，你也没有退货的机会了。”她还以笑容。

他连连拱手。“不敢，不敢，我可害怕何素姑娘的牙齿呢！”

“小姐，姑爷，吉时就要到了，老爷要你们快去前厅呢。”下人们皆是气喘吁吁，分明跑了很多的路。

轩辕非指指他们。“我说的没错吧。”

“知道了。”她伸出手，而他则牢牢地握住。

两人换了喜服到了前厅，客人们早就等候多时，只缺新郎新娘前来拜堂了。

有一个青衣道士看见他们到了，就大声地开玩笑，“白盟主，您的女儿和女婿总算来了，要是再不来，我们可要以为小俩口光顾着恩爱甜蜜，忘记了我们这些喝喜酒的了。我说，忘记我们这些老不死也就算了，要是连爹爹都忘记，可就大大不该喽。”

一时间，笑声如雷，何素也难得红了脸。

“好了好了，小夫妻都已脸红了，你们也不要耽误人家的时间，让他们去拜堂吧。”

在丫头的带领下，他们走到了白正面前。

白正比起往常少了几分威严，多了一些慈祥，他一脸笑容，看着他们在他面前跪下，然后接过了女婿递过来的茶。

“我的宝贝女儿，以后可要靠你照顾了。”

轩辕非的眼神突然变得锐利。“放心，从此刻开始，她的命就是我的命，我的命就是她的命。”

白正慢慢点头，对这个回答非常满意，然后把手中的茶一饮而尽。

但放下茶杯时，心头却莫名一跳。女婿的笑极为不同，似乎充满深意，不过很快便消失。他暗自想着，或许是自己太舍不得女儿，所以才有了这样的错觉。

思及此，他转向自己的女儿。

“绫儿，以后爹不能在你身边再照顾你，你一定要事事当心，可不要再任性行事了。”

“爹爹，不会了。”

接着，就像所有的古装电视剧成亲仪式一样，在宾客的祝福声中，新人完成了人生最美的一个过程。

何素，一个生长在现代，却与古代有着纠缠不清的缘分的女人，终于在这里。与一个古代男人结合在一起。

窗外，月朗星稀。

窗内，春意正闹。

红色喜烛，已然高照，两相依偎，不觉夜深。

轩辕非举起合卺酒递给何素，可她从不曾喝过酒，所以只是把唇放在上面做个样子，没想到，他却不让她放下酒杯。

“何素，这酒是要喝完的。”

“哪有这个道理呢？这东西又不好喝，喝了头也会不舒服的。”

“可是，男女只有喝了这酒才能真的变成夫妻，变得长久。难道你并不想和我长长久久吗？”

从来都认为喝酒是受罪的何素只得接过酒杯，喝了下去，只是一杯酒下肚，腹中便迅速燃烧起热火，眼中只看到双影，人也晕头转向，已然醉了。

她痴痴傻傻地笑着看他，轩辕非只得领着她走向床。

她已站不稳，只得把半个身子的重量放在他身上，口中喋喋不休地说；“你拉我做什么呢？”

“自然是洞房了。”

她倏地眯起眼睛，完全不信任他的能力。“少风，你行吗？我记得有一次我们不小心靠在一起，你却连看我一眼都不敢的。”

轩辕非只觉得好气又好笑。这样的糗事她竟然还记着，并且在此刻拿来说嘴，真是有些过分了。“你是不相信我了？”

她不甚清醒地摇头。

他叹一声，“看来我不好好证明一下自己，是不能过关了。”若是在这一方面被自己的老婆看不起，那可是男人最大的耻辱了。

然后，就在何素还没有搞清楚状况时，人已经卷进了一片热浪中。

同一时刻，燃到一半的红烛也熄灭了。

朦胧中，何素摸上了他的脸，却是不同于往日的平整，于是不知不觉就自言自语起来，“少风怎么和平日有些不一样呢？”

以韩少风的身分和自己心爱的女人成亲已经够讨厌了，如果连这个时候还要以韩少风的面貌与她欢好，那他怎么也不能接受了，所以他特意灌醉何素，脱下了面具，却没想到醉了的她，还是有这样惊人的洞察力。

“我就是我，怎么会不同呢？是我的何素喝醉了，才会有这样的错觉。”他一把抓住她的手，阻止她进一步动作。

一吻缄口，时间空间同时停止，肉体和灵魂一起沉沦……

红纱帐中，暖香轻漫。

更鼓不知敲了几下，体力早就透支的何素终于耐不住倦意沉沉睡去，脸上犹自带着微微的笑。轩辕非捧着她的脸，慎重而小心，就像捧着一件马上就会消失的珍宝。

虽然他可以斩钉截铁地告诉姐姐，他和何素不会重蹈覆辙，也说了男人的感情可以和权力欲望一分为二，可是当所有的事情全都摊在面前时，到底还是有所犹豫。

可是，他马上又想到了白正。看他高高在上，所有人都要仰他鼻息，日间所见的一切和自己曾经所遭受的一切，都深深刺激着他的野心，引出他最大的欲望，这让他无法回头，也不想回头。

当光亮从纱窗透进来的时候，他终于下定决心。

从中衣的口袋中拿出一个预先就备好的盒子，再从里面取出一颗药丸，然后放入何素的口中。

新婚第二天，本该是何素随着韩家兄弟回临安的时候，可偏偏新房里面却传出了新娘大病的消息。只见何素昏沉沉的，不仅面色难看，还不能下地，甚至连开口说话都不能。韩少乐一看这种情况，自

然就拖延了离去的日子，打算等到弟媳好了再走，可没有想到这病还真是蹊跷，不管吃什么药，看什么大夫都没有成效。

就这样，五天过去了。韩家老大老二看这样等下去也不是办法，于是决定先回临安，一方面去处理店铺里的事情，另外还可以回临安看看有没有懂这个病症的大夫。

就在整个白家为何素的病头痛不已时，轩辕非却适时地利用这个机会找遍了白家，却始终没有发现北岳门门主苏澈的踪迹，更不用说玄天宝剑了，因为在白家没有所获，他就把目标转到了白正的身上。

他是白正的女婿，自然有很多的机会接近他。再加上何素生病时，他始终都老不离不弃，耐心照顾，白正心里感动，庆幸当日没有选错人，也因此对他爱如亲生之子，完全不设防。轩辕非清楚他已经完全获得这个岳父大人的心，于是盘算着计划也差不多可以实施了。

在何素昏迷的第二十天夜晚，有一位自称是临安的名医来到了白家，他说自己是韩荣请来医治他儿媳的，白正虽然也不抱什么希望，但既然人家已千里迢迢地来了，还是客客气气地把他当作上宾。可令白正惊讶的事，这个大夫居然让何素醒了过来。

她慢慢地好了，先是清醒，然后又能说话，气色也渐渐恢复，五天之后，她已经可以下未走动。

为了庆祝女儿康复，白正特地在自家摆上了一桌家筵，正当一家人举杯相庆的时候，管家却突然捧着一个紫金盒子上前。

“老爷，不知道是谁把这个东西递进府里，我看上面写着老爷的名讳，就拿了过来。”

白正接过盒子打开一看，只见里面端端正正放着一封信，他拿起来，却一下子变了脸色。

白岂舒首先察觉到气氛有异，赶紧也过来看，结果竟大叫出声，“风火令？！这不可能！”

那盒子里面放着的就是灭神教的风火令。在三年前，这小小的令牌曾经让许多的江湖入夜晚睡不着觉，可是，现在灭神教已经没了，轩辕非也已经死了，哪里还有什么风火令呢？

“叔父，信！信里说什么呢？！”

白正皱着眉头，把手中打开的信交给了白岂舒。

“看起来，我们还是小看了他，那么高的山崖，我们总以为他一定死了，没想到他居然活了下来。”

信是出自于灭神教教主轩辕非之手，他只说自己没死，如今要回来重新拿回失去的一切，而信的底下则书写着一连串的名字，其中包括当年追杀轩辕无名的人。当然也有连手对付他轩辕非的那些人。

“会不会是轩辕非的余孽在虚张声势？”白岂舒当年是看着他掉下去的，也看着有人去山底调查过，虽然不见尸体，却难以相信从这样高的地方掉下来，还有不死的道理。

“不，我见过轩辕非的字，他的字很有特色，霸气十足，还有他的口气，都是旁人无法模仿的。看起来他真的活着，天下恐怕又要起风波了。”

轩辕非？记性好的何素一下子就想起了山头那个美丽的男人。

“爹爹，你们说的那人是谁？”

轩辕非也坐在一边，安静地等着白正向自己的女儿介绍他。

白正以为女儿失去了记忆，所以才会不记得这样大的事情，就略微解释，“他是当年灭神教的教主。”

“灭神教又是什么？是杀人放火，无恶不作的组织吗？”

白岂舒笑了。

“堂哥笑什么？难道那人不是坏人吗？”平心而论，那人虽不是个正派，不过个性中的坦白却是值得欣赏的，而且他和他父亲的关系也确实让人有些同情。“我的爹爹是个大侠，他不喜欢的话，自然就是坏人了。”

白正宠溺地揉着女儿的头，突然觉得心口一阵刺痛，紧接着他就连着椅子一起倒在地上，整个人不断抽搐。

“爹——”

“叔父！”

“岳父大人！”

事出突然，所有人都怔住了。

白岂舒迅速蹲下去，想要为他把脉，可白正只是无力地扣住侄子的手腕，“岂舒，不用看了，我中毒了。是轩辕非，是他来了。”

“中毒？！难道是那信，那风火令？！”白岂舒摇头，“不可能呀，我和管家都碰了那东西，为什么只有叔父中了毒呢？”

“堂哥，不要管这些了，还是先请大夫吧。”

大夫很快就请来了，检查了盒子，也细细看过风火令和那封书信，可结果却表示，这三样东西皆无毒，只不过写信的墨并非一般的墨，而是在里面掺了一种非常特殊的植物染料，名唤芝幽草，它虽然无毒，可是如果和另外一种植物放在一起，便会成为天下奇毒，这种植物就是长在南疆之地的风鸢花。

何素不解地问；“大夫，这里是洛阳，哪有什么风鸢花呢？”

大夫却说；“白姑娘，你有所不知，风鸢花无色也无味，而且花型很小，放在身边绝对不会被人发现，如果把它投入到水中，稍稍燃烧，它瞬间就会与水融在一起，而且一点也不会被人发现异样，味道、颜色都相同，我看白盟主这毒，恐怕也是有心之人所为呀！”

“难道，就不能解了吗？”

他摇摇头，“这种东西我不过是从药经里面读到过，实在无能为力，除非有解药，要不然白盟主恐怕就危险了。”

“他们有心害我的父亲，怎么可能送解药来呢，您这话不是白说了吗？”何素语带埋怨。

“白姑娘，你不要生气，我突然想起一人，凭着他的武功或许可以解这个毒，如果你们可以找到此人的话。”

她一听，自然觉得有了希望。“谁？是谁？”

白正却突然挣扎着想要起来，何素连忙阻止。

“爹，您这是怎么了？”

“大夫，你不用说了，就是那人也没有办法的。岂舒，送大夫出去吧。”

大夫一愣，可马上又有所悟，然后就提着药箱告辞了。

何素不甘心就这样放弃，便追了出去。“大夫，这人到底是谁呢？”

“他就是白盟主的师弟，不过早年有听说这人已经不在人间了。”

死了？！她无措地站在那里。

这些日子以来，她早就把白正当作是自己的父亲，可是现在却突然接到如此的噩耗，叫她怎么能够接受。

这时，有人从背后拥住了她。

“何素，不要担心，不过是传言，说不定那人还在的，既然是爹的师弟，爹一定知道他的情况的。”轩辕非慢慢诱导她去打听这个人的去处。

何素一点也不知道他的心计，自然言听计从。

可是得到的答案，却是白正一句冷冰冰的话。“这件事情，你们别再管了。”

在之后的几天里，出入白家的人络绎不绝，不为别的，只因几天之内，江湖许多门派都收到轩辕非比武的信笺，其中还有一些掌门人离奇失踪或者中毒，或是死亡的消息。

于是，江湖风波再起。

白正的身子越来越差，有时候整天都不能吃一口饭，微微一动都会痛上很久，而且四肢也开始僵硬，视力更是模糊起来，别的门派那些受伤的人，也少有医治好的消息传来。

他意识到这件事情再也不能拖下去，所以，就把白岂舒单独叫到房里。

“岂舒，叔父有一件事情要嘱咐你去做。”

“什么？”

“我要你以我盟主的身分邀天下武林同道齐聚天风楼，共商对付轩辕非以及灭神教的事情。”

“可是叔父，您的身体根本就不能主持大事呀！还不如等等，等到叔父的病有起色了，再谈也不迟。”

“你以为那轩辕非为何要费劲心思下这样的毒？他就是要这样的结果。江湖中无人再能主持大事，无人出面去联合大家共同抗敌。此刻我们犹如一盘散沙，若是再拖下去，不用他来，我们恐怕自己早就先毁了。所以要赢他，只有快些联合在一起。”

“叔父的意思是？”白岂舒恍然大悟。

“我要你代替我召开武林大会，把大家联系起来。”白正像是突然又想起了什么，又低声叮咛，“还有，这件事你最好妥善安排，并且不宜张扬，我怀疑这府上已经不干净了。”

他心知肚明自己的毒来得蹊跷，如非府上已经混进了灭神教的人，恐怕也不会如此，只是还猜不透，究竟哪个人有这样的好本事，居然在他眼皮底下下毒，还让他无所知觉。

“叔父，我记下了，我会留心的。”

白岂舒听完白正的计划已经是二更天，他看叔父已经累得不行，就赶紧退了出来让他休息。

出门时，却看见何素在门口，也不知道站了多久。

“绫儿，怎么不去睡呢？”

“我拿了药来，听你们在谈正经事，就没有进去了。”她手中果然端着一个药碗。

他拍拍她的肩膀。“叔父才睡下，明日再用吧。”

“堂哥。”

“什么？”他疑惑地问。

“毒害父亲的人，真的是这府上的人吗？”

“这件事情堂哥会处理的，绫儿你就不用太担心了。”

“那、那你们刚才说的武林之事，可要我帮忙？”

白岂舒摸摸她的头，颇为爱怜。“这个也不用绫儿担心，一切有堂哥在呢。”

“不行，这人那么可恶，我一定要查出来，不能便宜了他！”

见她义愤填膺，白岂舒只是笑笑没有说话，不过，他并不知道这一次的调查，却会让她陷入到无止境的悲哀与危险之中。

第八章

白岂舒包下了整个天风楼，邀江湖各派来此众会。

不过由于近来灭神教行事猖獗，所以江湖人人自危，疑心深重，自然不太愿意听这样一个年轻人的计划。白正为了顾全大局，只好要女儿陪他同行坐镇，这样才把江湖二十七派三十二帮的当家主事召集

起来。不过，他的身体却无法支撑，会议才进行到一半就受不了，何素只得扶着他到楼上客房休息，而白岂舒则继续主持下去。

在楼上，白正因为一路颠簸，再加上劳心劳神，病情更加难以控制，只是不停地吐出黄色的胆汁。何素想要去煮药，却突然记起自己出门太仓卒，居然忘记带药了，她赶紧跑下楼，在楼梯上却撞上一个人。

“小姐，您这么着急要做什么？”

何素觉得他有些面生，一时间想不起他到底是谁，不过看他这样叫她，心想大概就是白家的人，于是便说；“你来得正好，我爹现在痛到不行，你赶紧回白家找少风，要他带着药，赶紧到这里来救人。”

那人虽然答应，却又不行动。

“怎么了？还下去吗？”

那人这才应声出了天风楼，临行前还不时回头看，与她的眼神相遇时便赶紧避了开来。

何素虽然觉得有些奇怪，不过心上记挂着白正的身子，也就没有在意。

没想到半个时辰之后，早该来的人却始终没有出现，而白正的情况则又严重了几分，她不禁埋怨她的丈夫怎么这样不知轻重，还像一个孩子一样懒。

她看情况也不能再拖下去，只好披了件斗篷步行回去。

一回到家，她先去白正房间拿了药，然后又到自己的房间找夫婿，可是门却紧紧关着，她在门外大声叫道；“少风！少风！”叫了许久，却依旧无人应答。

她推门进去，里面却是空荡荡的。

“这个少风是怎么回事，不是要他在家里等我们回来的吗？居然也不在。”正要转身出门，她却在床脚边看见一个黑色的牌子，觉得古怪，就过去拾了起来。只见那上面却刻着几个字——灭神教教主

轩辕非。

她心头立刻大乱，直觉地认定她的丈夫可能已经遇到麻烦，如果不是这样，也不可能在此刻这样关键的时候失去踪迹。“这下糟了！少风不会武功，要是真的被他们那些人捉到，岂不是在劫难逃？”这些日

子以来，她常常听到一些关于灭神教的传闻，知道他们都是心狠手辣的无情之辈，再加上她自己对轩辕非的认识，也知道他是那种只要看不顺眼就能够手起刀落的家伙。

一想到这点，她手里的药尽数落了下去。

她没有去拾，只是匆忙离开了房间，却看见在回廊之处有一个身影一晃而过，似乎像在逃避她似的。她心中起疑，就大声喝道；“什么人，还不出来？”

那人见没法躲开，只好又走了出来，不过却一直低着头。

可是，何素却马上认出了那人。他就是在天风楼中看见的那个下人！

猛地，白正和白岂舒那日的谈话跃上心头，于是她故意试探。

“叫你来取药，为何你却在这里？”

“我才要给小姐送过去呢，没想到小姐心急，自己就来了。”那人小心翼翼地看着她的脸色回答。

“是我心急吗？还是你自己没有来取？”

“小姐您别瞎说了，我不来取，还能做什么呢？”

她冷冷一笑，“这我可就不知道了。”

“您瞧，姑爷才把药给了我，我这不是要给您送过去了吗？”他把手里的东西举起来给她瞧。

她一听他提起姑爷，情不自禁就问；“姑爷？你看见少风了？”

他不置可否地点点头，模模糊糊地“嗯”了一声。

“那他人呢？！”

“姑爷一定在房间吧，刚才就是他把药给小的。”

她倏地动怒，“在房间？！那你去把他给我叫出来呀！”

那人装腔作势地走到门前，朝着里面叫了几声姑爷，等了一会就说；“小姐，我看姑爷大概觉得房间里面闷，所以出去走走，您也不要太着急了。”

她哼了一声。

那人见她不再问话，以为已经顺利过关，自然就松了口气，“小姐要是没别的事，小的就去天风楼送药了。”

“不用了！”她叫住了他。

“不用了？”他疑惑地回头。“难道是老爷好了？”

“老爷没有好，不过我有更加重要的事情要问你。”

“什么事情呀？小姐，有什么事情等我送了药回来再说也不迟，老爷的病可是不能拖的。”他举步要走。

她一声厉喝，“站住！”

他不安地转头。

“你过来帮我看看这东西是什么，我刚才在房间里面捡到的。”她从怀里取出那个黑色牌子。

那人接过来一看，面色豁然大变，何素心中也就明白了八、九成。这灭神教果真有人混进了白家，躲在天风楼里有所图谋。

“这东西，小的也不知道是什么。”

“不知道？自家的东西也不知道吗？”她反问。

他尴尬地笑，“是咱们自家的吗？小的确实没有见过。”

“混账东西！到了现在你还要和我装傻吗？这上面刻着的，不就是你们教主的名讳吗？你难不成是患了失忆症了？”

那人也看出来这个白家小姐已经知道了自己的事情，生怕她喊了出来，破坏教主的整个计划，所以没有多想，突然整个身子向前一倾，然后以左手手掌印上何素的胸口，虽然只用了五成之力，但是何素只不过是个没有武功保护的女子，自然不能承受这些力量。

她眼前一花，仿佛整个世界都在倒塌，接着软软地倒了下来，可是并没有碰触到冰冷的地面，而是进入了一个男人的怀抱。

昏沉中，她似乎看见了男人模糊的轮廓，美丽且让人过目不忘，是那个男人，灭神教的轩辕非。

她想要问他到底做了什么，还有她的丈夫去了哪里，问他白正的解药，还有天风楼的事，她有太多问题了，可是却只能无力地瘫在他的怀里。

“教主，小的——”那人跪在地上。

“是你伤了她？！”几乎冷冽的声音打断了那人未竟的话。

“白绫发现了我，所以小人——”

可是，轩辕非却根本没有听他解释的耐心，宽袍一甩，那人受内力所动，不由得后退了好几步，口中更加气血翻腾，可他不敢擦血，仍旧低头跪着。

“我只问你，是你伤了她？”

他诚惶诚恐。作为他的属下，他当然清楚自己这个教主有多么残暴无情。“是小人，可是——”

没有机会了，再也没有了。

“她是我的女人，你居然也敢动手，真是好大的胆子！”

轩辕非手中的长剑直接进入那人心脏，霎时，那人就没了呼吸。

他举手摸着何素的额头，拂开她的乱发。“何素，相信我，很快的，这一切很快都会过去的。到那个时候，我们就会在一起，再也不会分开了。我会给你天下最珍贵的东西，财富、名誉、地位、爱情，所有女人渴望得到的东西，我轩辕非统统都可以给你。”

就在这时，从树上跳下两个黑衣人。

“教主！”他们齐齐跪在地上，对那个倒下的尸体丝毫没有任何的反应，好像早就对于这个司空见惯。

“如何？”

“天风楼中的事情，已经全都安排妥当，他们此刻应该已经失去知觉，下一步——”

“那就收网！”

“那些人该如何处置呢？”

虽然还未入冬，可是日光之下，轩辕非的容颜却让人不寒而栗。比起三年前，他身上的杀戮之气更加深重，而眼中的霸道狠毒也更加胜于从前。

“当日凡是追杀过我，还有杀我父亲的人，都断其经脉，废其武功，然后带回教中。其余的人——”他闭起眼，等到在睁开之时，满眼尽是红色。“对我们有用的就一起带走，无用的一个活口也别留下，我要他们知道，得罪灭神教的人，是绝对没有活路的。”二年，忍辱负重，就是为了一偿今夜夙愿。

“属下遵命。”

他飞起眉，笑容张扬。

腥红由天风楼的一角开始渗出。

刀光扬起，满空血腥，刹那间，无数的人影都倒在一片血红之中。

“慕容副教主，您怎么来了？”

暗黑中，一位红裙女子突然出现在当中。

“教主说您病了。”

“这样重大的事情，我如何能不来呢。”慕容鄢笑时就如飘落满地的春花，与她说话的那位男子一时失手，手中的刀顿时跌落在地。

“就是再病，也要过来看看呀。”她拾起刀子说；“小兄弟，要拿好了。”

那人忙不迭地点头。

“这人就由我来处理吧。”她指着那地上一身素白，唯有手腕微微出血的年轻人，“我与此人有些宿仇，让我来解决他吧。”

“好，慕容副教主，这里就交给你了。”

慕容鄢蹲下身，红色的长裙盖住了赤裸的脚。“白岂舒，你从小练武，一身功夫得来不易。当初，你救我一命，如今我也还你一个人情，至于将来——”她看着天边，一片血红，还有灭神教几乎疯狂的模样，自百自语的说；“轩辕，你是我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亲人，对于这个世界，我已经别无所求，只希望你能够好好的。

“如果你要这天下，我就会为你取来，哪怕死后必须下十八层地狱。可是，你确定这些真的是你想要的，需要的？”

她微微一笑，却又说不上是高兴还是难过，只是一片空白。然后，她取下自己的银色发簪，对着他的涌泉穴上轻轻一点。

白岂舒身子一震，接着就慢慢睁开了眼睛。

看见那个几乎已经三年没有见面的女子，他自然是吃了一惊，可是看看周围的情况，他则更加难以抑制自己的悲愤。“灭神教！”

这个女人他其实非常熟悉，在多年前，他也和好友瞿飞一样，被她少有的率性和美丽所震撼。

“你如果想跟着一起死的话，尽管可以再大声一点。”慕容鄢浅笑。

“为何会这样？慕容鄢，为何你会在这里？你难道忘记了瞿飞吗？”那日，瞿飞死的时候他也在场，好友只求与她共死，而就连她这样一个妖娆艳丽的女子在那时也不禁神色凄然，凄楚之间又有着最大的绝望。

他们坠下悬崖，他一点都来不及去救。

然后，他却突然看见慕容鄢轻飘飘地飞了上来，他知道一定是瞿飞最终还是狠不下心杀死这个他深爱的女人。作为他的好友，除了完成他的遗愿，还有什么法子呢？于是他一手拉住了慕容鄢柔软的手。

突然，她剧烈的挣扎，分明就是不愿意独活，多亏是他的一句话，让她终于没有死成。他说，瞿飞所有的心愿都被你一一毁去，难道这最后的一个，你还要毁去吗？

所以她没有死，又活了下去，可是活着和死了又有什么区别呢？那日她满脸灰白地对他说；“你不该救我的，就是救下了，活着的也不再是慕容鄢。”

“白岂舒，你还是太单纯了，坏人终归是坏人，是不能改变的。你不会以为当初救了我，我就会变好吧？”她始终保持平静的表情，仿佛早就忘记了过去。

“那你救我——”

“我慕容鄢从不欠人，你当初救了我一次，我现在自然该还给你。”

看他的眼神中似乎还存有一丝同情，她不禁大笑，“傻瓜，你和瞿飞还真是一对好朋友，他信错了我这个妖女，结果送了性命，而你呢，居然到了这节骨眼上还在可怜我。可怜我这样的女人会要了你的性命的。”她笑声婉转，眼波荡漾，在这阒黑之中不觉动人，只觉得更加凄凉。

“瞿飞说，他不后悔，他认为你身不由己。”

“傻瓜！真是傻瓜！”她又笑，“我哪里是身不由己了，和轩辕一起建立灭神教本来就是我们共同的心意。我有野心，我要别人臣服在我的脚下，我要别人对我唯命是从！”

“在爱上瞿飞之前或许如此，可是之后呢？瞿飞死了，为什么一个说自己野心勃勃的人，居然会甘心与他一起殉情？因为你那时就已经变了，所谓权力地位全及不上瞿飞的爱。”

“住口！不要劝我，我这人最讨厌讲大道理的家伙，任何一个想要劝我离开轩辕的人，我都不会放过的，就是瞿飞也不成，更何况是你？为了轩辕，哪怕要我的命也可以，我只要他如意。你走吧，要是再留在这里，我恐怕就要改变心意了。”她微勾唇角，“你该知道，我有多么善变的。”

“可是——”

“不用可是，这里所有的一切已经不是你能够挽回的了，轩辕计划了那么久，就是等着这一天，他岂会这样轻易放手。”

“他果真没死？！”其实那天看到风火令就该知道，他还是轻敌了。

“若不是他，又怎么会有这样好的谋略，把你们这些正义之士一网打尽呢？而且还是在你们毫无所觉的机会之下，也不知道是他太聪明，还是你们太愚蠢。”

他一咬牙。“我想知道，他到底是如何给我叔父下药的，恐怕——”

“这件事情他要是想说，自然会说的，不过此刻大概还不是时候。你走吧，趁着此刻你还有力气走开。”

白岂舒却突然摇头。“不！这里所有的人全都是因为我的疏忽而陷入这样的陷阱，我已经难辞其咎，如果就这样走了，岂不是做了无耻的小人吗？”

慕容鄢不屑地说；“你还真是高估了自己，就算不是你，轩辕一样可以做到这一步的。告诉你，你留在这里，只不过是多死一条命罢了。”

“不行，我要去找叔父。”

“傻瓜，轩辕最恨白正，你以为你还有这样的机会吗？不要妄想了。”

这样的话，虽然伤人，却也道出了事实，受伤之前，他已不是那人的对手，更何况是如今。突然，他又想起了另外一人。“那我堂妹

呢？她不是江湖人，也和轩辕非没有仇怨，姑娘是否可以帮我找到她？”

仇怨是没有，不过纠葛却难说了。她看着白岂舒紧张的表情，低头开始沉思。

“姑娘，我堂妹她是无辜的，她什么都不懂，我只是不想她受到伤害。”

她终于开口，“她在白家，似乎受了些伤，此刻轩辕不在那里，如果你要去救人，就要趁现在。”

白岂舒举步就要走。

慕容鄢却在后面又加了一句，“要是半途遇上轩辕，你倒是可以考虑让你堂妹保护你，这样或许你还能全身而退，不要指望打赢他这样的事情出现。”

她话中有话，不过白岂舒却一点都没有听懂。

昔日的白家，如今已经是灭神教的天下。

白岂舒在撂倒守门的护卫后，推开何素的房门，就看她躺在床上，闭着眼睛，虽然脸色有些发白，不过依她的脉象看来还算正常，应该已经没什么大问题。

他伸出手指，在她胸口轻轻一点，解开她的穴道。

迷迷茫茫的，何素终于醒来。“堂哥？你怎么在这里？”

“绫儿，天风楼出事了，堂哥现在要带你离开这里。”

“堂哥，白家里面有奸细！”她着急地拉住了他，“我看见了轩辕非，还有少风也不见了，他一定是被他们抓到了！”

他按住她的肩膀。“不要紧的，堂哥一定会把他也救出来，绫儿不用担心。绫儿，你能够走路吗？”

何素站起来，似乎还有些头晕目眩，不过她的坚强并不允许自己在这个时候还拖累他人。“行的，堂哥，我可以走的。”

于是两人一起出了房门。

不料门一开，却正好看见轩辕非在门前三尺之外的地方，锐利的目光正盯着他。

白岂舒把手伸向后面，何素立刻与他交握。

轩辕非看着他们交缠的手，额上青筋跳动，熟悉他的人都知道那是他发怒前的征兆。“白岂舒，没想到你这人的命还真够大的。”

“轩辕非，要说命大该是你吧。不过，没想到你死里逃生还是和以前一样。”

“我不想与你废话，你只要放开这个女人，我便可以让你离开。”

白岂舒虽然受制于人，却也不肯低头。“你做梦！她是我的堂抹，就是死，我也不会让给你的。”

这本来是无心的话，但轩辕非听在耳中却是格外刺耳，尤其是那一句不会让给他，就好像是在陈述他对她的占有一般。

“死也不给，那我就让你死在白家！”他右手展开，如鹰爪一般，要去拉何素的手腕。

白岂舒却带着何素轻轻一避，闪开了他的手。

轩辕非杀机顿现。

看到他身边有空隙，白岂舒飞身想要突破，没想到轩辕非就在等这一步，一个旋身，身子在空中翻越，人已经到了他身边，右手中的剑似乎只要一步就会刺中了他的咽喉。

可也在同一时间，何素却突然伸手抱住了白岂舒的脖子，轩辕非怕她受伤只好放弃，贴着她的身子滑到另外一面。

这个动作一气呵成，几乎没有留下破绽，可是何素却偏偏在与轩辕非最靠近的时候，发现了一个可疑之处。

她细想着自从韩少风进入白家之后发生的事，想要一个答案，偏偏又害怕知道这个答案。

“绫儿，我们走！”白岂舒带着何素就往外面冲。

“做梦！”轩辕非一击不中，人又赶了过来。

到了外面，却有更多的人一拥而上，何素知道，此刻白岂舒一人出去已经难如登天，更何况是要带着她，这根本就是痴人说梦。

“堂哥，你不用管我，你自己出去就好。”

“不行，要走，我们就要一起走！”他突然抱起她。

轩辕非心中早就因为何素不惜以身体保护白岂舒而妒火中烧，现在又看见他们这样，攻势也更加凌厉。

“刚才要放你走你不走，现在可没有那么好的机会了。”剑招虽然凌厉，不过由于何素在白岂舒身边，他又因为害怕她受伤而错失了好几次机会。

而何素每次看着他；心里的疑惑也就更加添了几分。

抽丝剥茧后，她似乎越来越接近那个中心点。心中一颤，像是作了一个极为荒唐的梦。如果这一切都是真的，那么所有的事岂不都是一个阴谋，而她这个傻女人居然还信了他?

她下定决心，要得出一个结果。“堂哥，这样子只会是两个人一起死，你不用再理我了。只有你出去了才有希望，才能够再回头救我、救爹爹，甚至救天下。堂哥，你要想清楚。”看见白岂舒似乎要拒绝，而轩辕非的剑又要刺来，她只能以行动表明自己的坚定。

她突然挣开了他，挡在他和轩辕非的中间，然后坦然地闻上了眼睛。

白岂舒冲向前大叫一声，“绫儿！”

而轩辕非则飞快地收住剑势，重重把剑插到地上，力道极大，石板顿时碎裂成好几块。他气喘吁吁，眼神却格外紧张地看着她，张口欲出的就是妻子的名字。

何素仰天而叹。聪慧如她，已经洞察了其中的奥秘。

她何素竟然会爱上这样的一个男人！虽然内心悲恨，却还是记得身后的血亲，于是大叫，“白岂舒，你要是再不走，我就死在这里！”

他如同遭受当头一棒，一咬牙，只得放弃地飞窜上树。

见轩辕非似乎要开口命人去追，何素却冷冰冰地说；“你要是叫人去追，我也会死在这里。”她猛地从头上拔下了当日韩少风所赠的银色发簪抵在颈项上。

轩辕非走近她，然后一把抓住她的手腕，皱着眉头，终于还是开口，“传我命令，让他去，不许追。”

“为何？为何？”她冷眼质问。

他避开她的追问。“什么意思？”

“你为何不杀我？为何你的脖子上面也会有牙印？”

“这些事情，以后你总会知道的。”

她低头轻笑，笑中满足苦涩，“只是这样？你就没有什么要和我说的吗？”

“白小姐，关于我的事情，还有你心里的怀疑，等我处理完一切的时候，自然会让你明白，此刻你只要乖乖的，不要乱动就成了。”黑色衣袖轻轻一拂，何素又一次软软地倒入他的怀抱。

“如果我此刻就要一个解释呢？”

“那恐怕要让小姐失望了。”他把那根发簪重新插到她的头上。“此刻还不到时机。”

何素怨恨地看着他，曾几何时，她的眼光居然也会如此可怕，而且令他心惊。

终于，她忍耐地闭上眼睛。“时机吗？我恐怕等不到你给的时机了。”

虽然不曾点破，她却已经绝望。假的，假的，所有的一切不过都是她自己一个人的梦罢了，原本她还想着，自己终于可以拥有母亲不能获得的感情，到头来，却还是那样的结果。

白岂舒出了白家已是夜色深沉，他觉得无处可去，左思右想，也只能在白家周围徘徊不去。

很快的，他看见一大批灭神教教徒走了出来，其中也包括轩辕非，他还想要追过去，却突然被人握住了手臂。

回头一看，他不禁泪流满面。“师父，师父！”

他脚下一软，终于跪了下去。

“怎么还像一个孩子一样，动不动就哭。”男人宠溺地扶超他，目光柔和。

“叔父说您已经死了，天下人也说您死了，我们大家都找不到你。”

“对外界说我死了，是白师兄的体贴。白师兄知道我喜欢一个人，而且早就有了归隐的意思，所以就对外宣称我已经死了。”这个看起来

满头白发，一派斯文的男人，就是江湖中赫赫有名的“夕竹君子”苏澈，许多年之前，他的夕竹剑法曾经让整个江湖为之惊艳，简直是万夫莫敌。

“师父。”白岂舒急着想要告知事情的始末。

他只是淡淡地阻止，“这里的事我已经知道了，这件事，我不会不管的。”

“我就知道，只要师父在，就没有不成的！”

苏澈温和地拍拍他的头，“傻孩子，师父不是神仙，也不是万能，更何况如今的师父功力尽失，早就没有了昔日的威风。”

白岂舒惊得目瞪口呆，赶紧拉起师父的手，果然发现他的脉象之中，不但没有内力，反而气息不稳，根本就是一个久病主人。“师父，您——”

他笑着安慰，“无妨，反正我这样子也将近十年了，舒儿毋需担心的。”

“师父您一向身体健康，为何会突然功力全失，难道是被恶人所伤？”可想想又有些不对，师父的功夫在当今武林可谓独步，就是轩辕非也是望尘莫及的，还有谁能够比得上他，暗算得了他？

苏澈一愣，然后轻轻吟了一句，“青青素月渠中影，默默红尘终无双。若真是为人所伤，倒是一件幸事，这世间，多得是心伤无人能治呀。”

白岂舒在跟随他习武时，就曾经听叔父讲过他的往事，说师父年轻时曾有过一段奇遇，遇到一位年轻的女子，两人相爱然后结合，更有一个女儿，可是天不从人愿，终于还是不能常相厮守。十多年前已然是花白的头发，如今更成了雪白颜色，莫非就是相思之苦？

苏澈突然不住地咳嗽起来，以手捂住，一道刺眼的红色就顺着指缝渗了出来。

白岂舒慌张地一把托住他的身子。“师父您快坐下，先休息休息。”

“我的身体不要紧的，倒是有些事情要嘱托舒儿去办。”他坐在一块焦黑的石头上，然后从袖口中取出一枝竹子做成的小箭。

“隐箭？”白岂舒不禁大声呼出。

这据说是前一任武林盟主的信物，他临死的时候曾经有过传闻，说是把它交给了下一任盟主，还说此箭一握在手就可以号令天下。只不过，始终无人拿出这信物来，所以盟主之位就一直悬空着，直到那年一起围攻灭神教，大家才推举叔父为盟主。

“师父，原来您就是那个握有隐箭的人！可为什么您都一直没说出来呢？”

苏澈叹口气，“因为岳盟主赐我接受隐箭的时候，我发生了一件意外，去了一个难以想象的地方，等我回来之后，一切都变了，我的心再也没有了以前的雄心，唯一的心愿只是找回自己失去的东西。所以我把隐箭藏了起来，希望有朝一日有一个比我更加适合的人能够当上盟主。

“这些年我人虽不在江湖，可是却知江湖事，白师兄就是那个适合的人选。这一次要不是因为白家出了大事，这隐箭我恐怕是不会拿出来的。”

“师父，您打算怎么办？我都听您的。”看见了隐箭，似乎就看见了希望。如今灭神教如此有恃无恐，而叔父和各派掌门又在天风楼被捉，各门各派就算联合也会因为无人做主而成为乌合之众，结果只是耽误时间，让灭神教趁机作乱罢了。

“我要暂代白师兄盟主之位，以隐箭号令天下，共抗强敌。”

白岂舒心中不由得一喜，可很快的，他马上又想起了新的问题。“可是轩辕非呢，他怎么办？他的武功很高，舒儿恐怕对付不了他，而师父您又不能再战……”

“这一点倒不用担心，玄天功虽然厉害，可是没有玄天宝剑，没有玄天心法，始终难以发挥最大的功效。当年之所以把这两样东西分开放置，也是考虑到这一个原因。”

“师父，这三样东西加在一起，真的很可怕吗？当年那个魔头也没有想象中那样无法抵挡呀。”

苏澈摇头，“舒儿，你并不知道其中的玄妙。二十多年前那个魔道头子最后被我们正教之人制伏，并非这三样东西无用，而是练的人不得其法，再加上他的天资不够高，这才使得魔功未有大成。可是轩辕

非不同，他是个武学奇才，光靠着一本秘籍就可在三年前与几大高手对抗，可见他的天资，如果这三样东西全都到了他的手中，恐怕——”

“那师父，我们该如何是好？”

“好在，这两样东西都在我住处，而知道我住的地方的人，全天下只有你叔父相当年为我所救，一直照顾我的老仆一一人而已。我知道白师兄为人刚直，不管怎样他都不会说的，如今我倒是担心那轩辕非为了要找到魔剑逼迫白师兄，伤了他。”

“我也正在担心这个。”

“虽然我已经不能再战，可是这些年潜心修行，却得出了一套对付玄天功的剑法，此剑法源于夕竹剑法，你练起来应该不会太难。”

他拿过苏澈递过来的小册子。“要我学吗？”

“时间过短，恐怕已经学不了了，你只需熟读之后牢牢记住即可。然后，你就假意去救白师兄。但是有一点要记住，你一定要在轩辕非面前使出我教你的夕竹剑法。

“以他的眼力，定然会识得那是我的武功，当他知道你是我的徒儿，一定会以为你知道我的所在，然后会以你叔父的安危要挟你。那时，你就顺其自然地假装答应。此人疑心颇重，对这魔剑又誓在必得，所以只会亲自前来取剑。”

“师父要徒儿把他带到何处？”

“自然是我这里了。”

“那不是引狼入室吗？”

“无妨，到时候你可要求与他比剑，如果不出意外，我有信心可以赢他。j

“可是就算能赢，他也未必会答应，他这人能够隐忍三年不出江湖，可见他的心机。”

“不，他会答应的，他向来狂妄自大，知道我的武功全失，而你的武功又远不如他，就算有我在一旁口授，也不过是初步掌握，一定不能将他制伏，所以他会答应。而同一时候——”他微微一笑。

白岂舒马上就领会，“我知道，由隐箭齐集起来的各路人马会冲进灭神教，灭神教里没有了主事的人，我们只要尽全力，一定能够取胜的。”

苏撤低头。虽然为了让舒儿安心而没有反驳，不过他心里明白这确实是一步险棋，如果一步不对，就会步步走错呀。

第九章

就在白岂舒带着隐箭秘密来到各大门派的时候，被关在灭神教中的人却也面临着最大的危机。

特别是白正，几乎每天轩辕非都会拿白绫的生死安危来威胁他，虽然他一口咬定苏澈已经死去，可是轩辕非岂肯这样放手，就转而逼迫他说出墓穴所在。

何素却显得格外安静，有的时候她也会从外面守卫的闲谈中知道白正的处境，不过却始终保持缄默。

轩辕非常常会来看她，她却只是一言不发，他故意找她说话，她却往往只会回答一句。

“轩辕教主，是否时机已到？要是到了，就告诉我，要是没有，就请走开，我和伤害我家人的魔头无话可说。”

他反问；“我记得白小姐说过，如果一个人为了自己所尊敬的人而去杀人，并不是什么魔头？”他受不了她这份冷淡。

她眉眼不动。“是吗？我曾经说过吗？没有想到轩辕教主真是好记性，居然能够记住一个人无心的随口之话。不错，为了自己尊敬的人去杀害那些无故伤害自己的人，确实值得同情。可是，你确定是为了那个理由？你确定没有一点点野心？恐怕不是吧！你这样的人会有爱的人吗？真是笑话！”

若是爱，他就不会这样利用她，不会在这个时候还拿她的性命要胁白正，这根本不是什么爱，充其量，她只是他棋局中的棋子而已。为情所伤她从来不屑，可是她居然也走上了这条路，是她的错，是她咎由自取！

“我也会爱，我不想伤你。”他情不自禁地握住了她的手臂。

“放手！你既然不打算坦诚一切，还打算欺我，又有什么必要和我多说呢？”

“我不会欺你。”

“可你已经欺了，连最简单的坦诚都没有，还提什么不欺？轩辕非，并非只有杀人放火才是欺负，你实在欠我太多解释了。”她实在不

知道这一团乱到底还要纠缠到何时。“为何你至今都不说呢？难道真的是怕说出了一切，从此我就会纠缠上你，让你的大业有所牵绊，被我耽误？”她转过身去，再不说话。

无数个夜，两人总是沉默以对。

无数个夜，何素把心中所剩无几的柔情一一划去，只是边划，眼泪也一滴滴地吞到肚中。

无数个夜，轩辕非瞧着她的背影，虽是近在咫尺，但总觉得她好像转瞬间就会消失一般。

因为她的冷淡，他变得格外暴躁，杀人更加不讲理由，整个灭神教因此陷入了一片恐慌之中。

就这样，过了两个月，不知不觉已到深冬。

有一个夜晚，在灭神教大殿中央，白岂舒单枪匹马闯了进来。

剑非铁铸之物，却是竹子做成，青青颜色，虽然没有铁剑的钢利，却一样透着森然可怖的杀气。

轩辕非进来的时候，正巧看见手下正和闯入者苦斗。

只是他一看到这个剑法，眼里一下子就闪出了兴奋的神情，特别是在白岂舒跳起身，反手一个回击，干脆利落，非常了得。

他问着一边的属下，“认得这剑法吗？”

那人只是摇头。“属下并没有看过这样的剑法。”

轩辕非笑了起来。“你不识得，可是我却识得，那是夕竹剑法。剑法轻灵，白岂舒虽然耍得熟练，可终究没有掌握它的精体。”

“夕竹剑法？教主是说——”

“我就是这个意思，白正死活都不肯说出苏澈的墓穴所在，没想到这世上还有一个人和苏澈有关系。”

轩辕非飞身立入，截住了白岂舒。

纵然没有玄天宝剑，他也一样万夫莫敌，五十招之后，白岂舒已经很是吃力，他接着更是一刀砍断了青竹剑。

他拍拍手，坐在上座，一边拿起茶杯，一边微笑。

“普天之下，要说得上令我服气的人，也就只有苏澈一人。早就想一睹他的风采，可惜先人过世，没有这个机会。没想到见不到夕竹君子，却见到了夕竹剑法，还有苏先生的传人。白兄真是好福气，居然能够得到苏先生的指导。”

“轩辕非，我叔父呢？我堂妹如何？”

“都说白家的自岂舒是个孝子，最尊敬他的叔父，最宠爱他的堂妹，为了他们就是连性命都可以不要，这一切真不是言过其实呀。”他拨弄着桌上的杯盖。“可是你要在我这里救人，未免也太小看灭神教了，你这一来，倒真是辜负了我家姐姐当日放走你的心意。”

“这和慕容姑娘没有关系！”

“白兄倒是懂得怜香惜玉，放心，我对家姐自然有所打算，只不过这是我的家事，与白兄并无关系。我想白兄到这里，也不是为了家姐，而是为了你的叔父和堂妹吧？”

白岂舒玉面一敛，怒容顿现。“可惜我技不如人，不过既然我叔父在此受难。我也不愿意苟且偷生，我愿意陪着他们。”

轩辕非突然笑了起来，丹凤眼中流动着不一样的光芒。“哪个说你的叔父在受难？我是这样凶暴的人吗？”

白岂舒脸色更沉。

“白兄难道不知道，我对白先生还是非常仰慕的，所以才会千方百计请到教中做客的？”

“你到底要说什么？你轩辕非岂会如此好心？诈死在前，下毒在后，最后还设计捉走了各大门派掌门。”他眸中黯淡。

轩辕非眉尖微微挑起。“不错，我轩辕非的确不是什么好人，虽然无意为难白家的人；不过当然也不会白白做了这个人情，毕竟三年前就是白先生让在下死了一回，这个仇说大不大，说小不小。”

“那你要换回什么？”

“很简单，我要去苏澈先生的墓前一拜，仅此而已。”他一派悠闲，似乎极为笃定，正像一个猎人等着他的猎物进去一般。“千万不要跟我说你不认识苏先生，或者说不知道他的墓室所在。可以让他传授夕竹剑法，你可算是唯一一个，这样的亲近，是不可能不知的。”

“你要去我师父的墓室破坏？”他故意装作恼羞成怒的模样。

轩辕非赶紧摆手。“白兄，我对苏先生仰慕已久，怎么会去破坏呢？我虽然不是好人，但欺负一个死人，这却是我轩辕非不屑做的。”

“你做梦！我是绝对不会让你这个魔头去侮辱我师父的！”他把脖子一歪，严词拒绝。

“真的想清楚了？还是不要这么快决定吧。”他走到白岂舒身边，拾起那把断了的青竹剑，“你那位被你视作父亲的叔父大人，那位你差点娶了的白家妹妹，你就真的不管他们的生死了吗？你也知道我杀人从来都是手起刀落，一点商量的余地都没有的。”他拍拍他的肩膀。

“仔细想想吧，不要一口回绝。”轩辕非循循劝诱，“活着的人总比死了的重要吧，更何况我不会侮辱你的师父。”

白岂舒状似深思，“你真的保证？”

轩辕非笑道；“自然。我轩辕非绝对说到做到，绝不食言。”他把手里面的短剑交到他的手中。

他即刻要求，“那我要先见我的叔父和堂妹，如果他们平安，我才考虑。”

轩辕非却摇头。

“轩辕非，你此刻就要食言！”

他笑得越加得意。“我不会食言，但是在我没有见到白兄的诚意之前，这白先生就只好先在这里做客了。至于见面，也还是免了吧，要是你的叔父不同意你这么做，你这个孝子该如何当呢？”

白岂舒咬紧牙关，终于答应，“好，我带你去。”

第二天天一亮，两人一起出发，一切果然就如同苏澈所预料的那样，轩辕非把部下留在教中看压人犯，单独前往。

一声声惨叫，惊人心魂，就连远在后院的何素也被它所惊醒。

睁眼时，她面前拂过红云一片，还有一阵古老的香气。妖艳的差丽，冰冷的双眼，红色裙装，赤裸的双足，还有足上所系着的银色丝带与红色小铃……

“是你？！”何素认出她就是那夜来救她的红衣女子。

“你认得我？”

“你救过我，我自然认识。可是，你是谁？又为何会在这里？j

女子未言，笑声先闻，笑得妖丽，如同夜半时候初初开放的绝色牡丹。

“白小姐真是好记性，难为你记得我慕容鄢了。”

“你也是这教里的人？”她心头一怔，不再单纯的双眼只剩下怀疑。

“你说呢？”她反问。

“难道说，那夜的事情，也是有人安排的吗？”怀疑如同蟒蛇一样缠绕着她的灵魂，心中也益发寒冷。

“是与不是，反正总有揭晓的一天，不是吗？”

突然，又有人在远处大声喊叫，叫声之凄厉着实让人害怕。

望向窗子外面，远远都是红色一片，在夜色中更加明显。

“那里发生什么事了？”

“没有什么，只不过是人死了罢了。”慕容鄢侧头笑看她，想要看她哭泣，看她惊慌。

“谁？谁死了？”

“或许是你的亲人，或许是我的部下，谁知道呢？”她无所谓地耸肩。

“你就不担心？他们也许真的死了。”这女人还真是够冷静，够无情。

“反正人死如同灯灭，这世间人来了，自然就有走的一天，不过早晚而已。更何况，他们与我有何关系？我在乎的不过只有轩辕一人而已。”

“轩辕是谁？”她问。

慕容鄢眸光幽柔，“白小姐以为呢？”

何素见状，了然地冷笑。

窗外又传来了惨叫声，还有越来越近的喧哗声。

慕容鄢听到了，不禁愤怒地说；“这个白岂舒还真是出了好计谋，骗走了轩辕之后，又带了大队人马前来。难道他以为这大局就这样定

了不成？简直做梦，我慕容鄢绝对不会放过任何妨碍轩辕的人，他不行，还有，白小姐你也不行。”

“阻碍他？我有这样的能耐吗？我只不过是他手里的棋子罢了。”

慕容鄢却冷冷一笑，“我倒真的希望你不过是棋子，可惜轩辕终究还是敌不过感情这样东西。为了你，他已经做了无数让步了。”

“你骗人！”

突然，慕容鄢捉住了何素的手。

“你要做什么？！”

“你不是一直要知道事情的真相吗？我此刻就带你过去找轩辕，你要什么，他要什么，做一个了断吧。”幸好当初她在白岂舒身上放了千日追踪散，一定能够找到他们的，只希望可以赶得及。这里已经是难以挽回败局了，唯一的法子就是得到玄天宝剑，练成玄天功第十式。到时候，还有谁能够拦住轩辕呢？

慕容鄢看着面前的女子，坚强而无畏，虽然没有美貌，却一样闪闪发光，是个容易让人喜欢、着迷的女子。可是，天下人谁都可以爱她，唯独轩辕不可以，因为她的情会一点点腐蚀他的野心，而她的身分更加会让轩辕本是坚定的心犹豫起来。这些天，灭神教上下都是敢怒不敢言，长此以往，她迟早毁了轩辕。

“你肯？”

“只要你敢，我又有何不肯？”反正都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她还有什么不肯的呢。

慕容鄢用力拉她前行，何素却固执地推开。“我自己会走。”

她看着何素的背影，一笑倾城。

不是瞿飞的何素，又走到了什么样的地步呢？

谷未有名，只提“清苒”二字，不知其义。

入谷之中，别有洞天，风光无限，却未有人烟，就是茅屋房舍也没有一问。

青青枝头，微微春风，阡陌之上，偶有嫣然，恣意轻摆，与春色相映。

在一片青绿之间，有一块石碑，碑上刻着两行字——青青素月渠申影，默默红尘终无双。立碑之人就是苏澈。

“这就是恩师之墓。”

“这岂不是谎言！”轩辕非点着碑上的姓名。

“恩师生前就已经刻好了墓碑，这事情虽然少见，却也不是独一无二。”难怪轩辕非这样了，就连他当时看见这块石碑的时候，也是吓了一跳。

“有何道理？”

“因为身未死，而心已死。”

轩辕非一愣，莫名想到了自己的心事，半时无语。

“家师说自己身死入土，一切东西都不该留下。”所以才未见房舍。

他自然心有所悟。“身死入土，所有的东西都带入土中？”

“这确实就是家师的意思。好了，我已经带你来了，也该是你履行诺言的时候了。”

轩辕非却说；“既然来了，自然要看看这里的风光，为何要急着回去呢？”他走到墓室之前，伸手探了过去。

“家师的安身之所，岂容你这魔头如此无礼！”白岂舒以手化掌，断去了他的去路。

“白岂舒，你到此刻还不说实话吗？”

“什么实话假话的？”他装不懂。

轩辕非凤眼一眯，立时给人一股无形的压力。“好，我轩辕非这辈子也不曾怕过什么人，倒要看看这是在搞什么鬼？”他大踏步走上前去。

就在他的左手才碰到石碑时，他所站的地面上就裂了一个大洞，使他直往下坠。虽然凭着他的轻功要上来是极为容易的，不过一来他有心闯一闯这所谓的“地府”，二来他也知道要的东西此刻定然就在这下面，所以干脆毫不费力地掉了下来。

也就一会的工夫，双脚已然着地。

这下面虽然是个地穴，却丝毫不见阴暗，周围都镶嵌着斗大的明珠，把这暗室照得如同白昼一般。

入眼就有一门，门上所刻，还是“清苒”二字。

推门进去，里面却是一间房。有桌有椅，桌上更有碗筷，就如同有人才用过饭一样，左壁上有画，画的是一位穿着奇怪的美女，右边矮几上则点着檀香，幽幽暖暖，飘飘而散。

忽有脚步响起，他定睛一看，就见那人掀起了竹帘，步履不稳地走了进来。

“有客从远方来，真是不亦乐乎。请坐吧，轩辕公子。”他叫出了轩辕非的身分。

“多谢。”他也不客气，就坐了下来。“如果在下没有猜错，先生应该就是江湖上鼎鼎大名，却被人说成死去多时的苏澈吧？”虽是个问句，但也有了十足的把握。

苏澈却把炉上正在烧的茶壶提了起来，替他倒上茶水。“小徒说我已经死去倒也不假，轩辕公子应该看见那石碑了吧，那石碑七年之前就已经做好，并不是为了欺瞒公子而做的。因为苏澈确实已经死去，只剩下这个躯壳了，本来这一生都不愿意和外人见面，没有想到轩辕公子却还是进来了。”

“赫赫有名却要隐居在此，以死人自居，未免荒唐。”他大为不解。

苏澈一声叹，却又不言明原因。“轩辕公子来到这里，定然不是为了老夫吧！”

“苏先生又如何知道，在下不是为了仰慕先生而来呢？”轩辕非接过那杯水，毫不在意地喝了起来。

“苏澈不在江湖已经多年，轩辕公子又何必在真人面前说假话？”

“苏先生都这么说了，我再不说也说不过去。既然先生已是世外之人，留着玄天宝剑和心法也没有意义，不如就让给我吧。”

苏澈笑着说；“这东西对公于其实并没有好处的。”

“这话倒是说得奇怪，不知道它的坏处在什么地方？”

“玄天功加上玄天心法会让公子性情大变，我想公子练功时一定常常会觉得腹中有所疼痛，有时候更会如火烧对吗？”

轩辕非截住他的话，“会这样是因为我的玄天功尚未大成，又缺少玄天心法的辅劝。”

“轩辕公子这话说得也有些道理，不过却还是差了一点。”苏澈温和地微笑，他的眼睛非常清澈，就如同透明一样。

“差在何处？”

“因为这心法在一开始确实可以让公子功力大增，可是在不久之后，我怕公子就会自食恶果了。轻则练功成魔，变成狂人，心中更是不会有情，重则就是一个死子。”

轩辕非击掌大笑。

“公子不相信？”

“只是想不到苏先生也喜欢夸大其词。”他一边喝水，一边观察苏澈的神色。

不过对方神态安详，一点也没有改变他的温和。

“轩辕公子以为在不是开玩笑？”

“如果苏先生说怕我练了这玄天功之后危害武林，我还容易信服一点。”他弯眉笑得得意。

“这话也是没错，因为只要练成这个功夫，就没有不杀人成性的，它所带来的魔性实在太大了。”

“江湖人叫我魔头，魔头杀人又有什么奇怪？”他反问。

“我看公子目光清澈，虽然身上有些杀气，可是却并非真的入魔。轩辕公子，你为何一定要执意如此呢？”

“人各有志，我自少就有心愿，一定要出人头地，要一雪父亲之耻，让所有的江湖人臣服于我的脚下。”轩辕非回忆当年。少年动不动就被人欺负，不就是缺少制伏天下人的本事吗？“所以，我才会为了这套剑法背叛师门。我知道玄天宝剑天下无敌，只有拥有了它，必能得到我要的尊贵。”

“天下无敌？这天下怎么会有无敌的东西呢？”

轩辕非垂下眼眸，虽是温和的声音，却已经多了一些寒冷。“苏先生，你也不用多说，这东西我是誓在必得的，如果一定要拦我，我只好与先生斗上一斗了，其实我也很想领教一下先生的夕竹剑法。”

苏澈坐下，双手低垂。“公子说笑了，在下内力全无，如何与公子相斗？”

“什么？”

他左手一翻，扣住了苏澈的脉门，只觉得他体内气若游丝，不要说内力，恐怕连性命也只是苦苦撑着而已。

苏澈收回了手，却始终微笑。

“我当年答应了所有的江湖同道，要保护这两件魔物直到身死，如今轩辕公子又一定要获得这件东西，那我只好和公子作一个约定了。”

他一怔，然后才颇感兴趣地问；“什么样的约定？”

他轻轻一击掌，白岂舒就拿着一把竹剑走了进来。“师父，我来了。”

“我无法与公子对打，可是我的徒儿却可以代替我，只要公子愿意。”

“白岂舒？”他耸肩，轻慢地说；“如果你不怕他输，我倒是无所谓。”

“我最近悟出了一套剑法，名日清苒，一直都想要交给舒儿，只不过还没有机会，如今正好口传予他，让他用这套剑法与你相比。如果他输了，这心法和魔剑，我苏澈双手奉上，如果他赢了，希望公子能够成全我，让这剑陪我共入地府，不再为祸人间。”

“此刻口传？”这件事情倒也希奇，“苏先生此话当真？”

“当真。”

“好，我们击掌为誓。”

一左一右，击掌订约。

第十章

清苒剑法讲究轻逸飘然，闲雅清隽，白岂舒一身白衣，如同江上轻燕，恣意游走于方寸之间，虽然是招招攻人要害，却又姿态优雅，如同乐舞。

而玄天剑法却讲究快、狠、准三个要领，一招下来往往干净利落，无多变化。只不过，一招常常就是万钧之力，而其中又兼有阴寒之气，足以伤人性命。

正所谓一刚一柔，一黑一白，水火相交，真正奥妙莫测。

虽然轩辕非内力深厚，而且天姿卓然，一套剑法被他发挥得淋漓尽致，但是，每一个招式要下来的时候，却往往被苏澈一口点破，然后白岂舒就能轻巧地化开。

而且，这样的情况越到后面越是明显。

你一来我一往，百招下来，轩辕非竟然也渐渐有了下落之势，虽然有些后悔，但他却是个不肯服输的人，一旦认定了一件事，不达目的他是死了也不肯放的，这也是当年他宁可跳崖也不愿意废去武功的道理。

苏澈在一边看了不禁摇了摇头。这个年轻人比他想的还要固执，对于权势的追求也超过了他的想象。

“轩辕公子，我看今日还是到此为止吧。”

轩辕非听出他话里的意思；心里就更加气愤。“苏先生，你的剑法虽然厉害，可是此刻说要停手，未免过于瞧不起人了吧！”

苏澈说；“我们只是切磋，何必一定要见血见伤呢？”

“就是见血见伤，却也未必是我受的伤、滴的血！”他更怒。招式也越来越阴狠。

就这样，不知不觉，两人连着就对了几百招，时间也已经过去了两个多时辰，轩辕非的情况越来越糟，内力已经不如刚才的威猛，剑招也没有了先前的气势，倒是白岂舒越斗越快，攻的地方也是越来越准。

苏澈不禁又开始劝他。

“轩辕公子，我们比斗并不是为了你死我伤，何必呢？若是公子尚有不服，今日也可回去，到了明日养足精神再来也不迟。”

“我今日就是死了，也绝对要战到最后一刻！”

就在大家全神贯注着彼此输赢的时候，有一抹红色的影子已经悄悄潜了进来，躲在暗处观察着里面的情况。

等到两人的剑缠在一起，一时难以分开的时候，她突然飞到了苏澈的身边，细却锋利的袖中剑直直刺向苏澈的胸口。

白岂舒最先发现异象，他大吼一声，往苏澈冲去。“师父，小心！”左肩上有一阵刺痛，他知道自己必然中招了，可是也管不了，只是一心要去救人。

红色衣衫的女子此刻完全挡在苏澈的面前，他只能刺向那女子的背，可是，这女子却一点也没有闪避的意思，直到他的长剑整个没入她的后背。

“师父！”他叫着，抽出长剑，剑上还有着红艳艳的血。

慢慢地，那女子侧过身，退在一边，面容绝美，唇边带笑，仿佛一点也不觉得痛。而她身后之人，虽然也在微笑，不过胸口却被短短的剑身刺中，口中正一点一点的涌出鲜血。

“师父！”白岂舒冲到苏澈的身边，一把将他揽在自己的怀中，不停地用衣袖擦去他唇边不断的血。

女子笑得灿烂。“救不了了，就是大罗神仙也救不了了。”

“慕容鄢，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他再次举起剑刺向她的陶口。

岂料她还是不躲不闪，任凭灌注了白岂舒全身功力的青色竹剑刺入她的胸口，然后双手击掌，只见那露在身外的剑身就裂成了碎末。

“我说过，凡有人要对付轩辕，我哪怕是死也要护他如愿。”她的眼神很媚、很柔。

“只是为了我一个苏澈，就用了这样玉石俱焚的功夫，姑娘会后悔的。”苏澈轻叹。

“玉石俱焚？”白岂舒不解的看向她。

慕容鄢也是一愣，她没有想到这个满头白发的男人居然会认得这门功夫。

“如果苏澈没有看错，这就是两百年前修先生所创的‘修罗煞’吧？听说这功夫能让一个人的身体一下子变得像尸体一样，再也没有痛苦的感觉，使人在几个时辰里就能够制伏任何高手，却不会害怕别人的攻势，但是几个时辰以后，当功力散去时，也就是他慢慢死亡的时候了。”

轩辕非听到“修罗煞”三字后，立刻冲到慕容鄢的身边，握住了她的手，想要替她续命，但她却摇头拒绝了他。

“轩辕，不用了，我的身子我自己知道，当我动了这邪功的时候，便已经做了死的准备。我说过，无论你要什么，我都会替你挣来的，哪怕这一挣最终会使我一无所有。”

“为什么？为什么？”轩辕非皱着眉，一遍遍地问。

慕容鄢微微笑，然后抚向他的眉。“要是以前的轩辕，定然是希望我会为他如此牺牲的，看起来那个姑娘还真的让你变得温柔善良了。可是轩辕呀，你要记住，要成大事就不能儿女情长，就是部下死了、亲人亡了，也要稳如泰山，只有这样子才能成功。”

“成大事？为了成大事，做出如此的牺牲，姑娘觉得这样真的好吗？”

“这个世上没有值得与否的事情，只有心里愿不愿意。我这一生，求爱求不得，求功求利也终究一切成空，往后只剩下唯一的心愿而已。”她眼神迷离，眼睛里就好像是可以滴出水一般，“那一年，青华山的白梅开了，师父出门远行，那些师兄弟又不让我们吃饭。

“你为了给我找吃的，走得满脚都是血泡，可是却只是抱着我说，总有一天我们可以出人头地，再也不被欺负……之后，梅花还有轩辕就再也不能离开我的脑海了。轩辕，我信你，一直都信你，信你的将来必定会如你所愿。”

“慕容姑娘，你清醒一点吧！”白岂舒一脸不能苟同，“此刻灭神教恐怕早就下复存在了。”

慕容鄢却冷冷一笑，一步步走近他们。“苏先生，或者我该叫你苏盟主才对，你果真是厉害，骗走了轩辕，然后领着一堆人来围攻我们灭神教。”

“慕容，你说什么？”轩辕非一把握牢她的手，“灭神教好端端的，为什么会灭？！”

“这个男人手里握着隐箭，是他用隐箭把所有的门派都听命于他。我们谋划了三年，轩辕你隐忍了三年，却一下子都被这个人给破坏了。”她指着苏澈，“不过他们并不知道，这灭神教本就不算什么，只要轩辕你在，灭神教就不会毁去，因为你就是灭神教，而灭神教就是你。此刻你只要拿着玄天宝剑，再隐身几年，几年之后，天下间还有谁是你的对手呢？”

“慕容姑娘，你就想想瞿飞吧！”白岂舒苦劝。

“瞿飞？”慕容鄢好像想到了非常美丽的过去，于是笑了。“等到事情有了结果，我自然会去陪他，这辈子、下辈子、下下辈子都不会分开了。如今，我只要轩辕成功。”

“什么是成功呢？这玄天宝剑就是成功吗？”苏澈要白岂舒放开他，然后慢慢走到那幅画像之下。“曾经，我也有像轩辕公子那样的年少轻狂，为了所谓的名利放弃了更加珍贵的东西。轩辕公子，你真的就那样渴望这剑吗？为了它，绝情断爱成为魔也无所谓吗？”

慕容鄢打断他的话。“轩辕，你不能再犹豫了，也不能被他的话所迷惑。想想看吧，等一会那些被隐箭带领的人就会来到这里，到了那个时候，你就真的再也没有机会了，不能再等了！”

轩辕非虽然因为刚才的消息心中大受打击，可是他也不是一个简单的人，片刻之间已经恢复，在细细思考过慕容鄢的话之后，知道这确实是目前寻求转机的最后一个机会。

“姐姐说得对，如果我此刻输了，也就是真的输了。苏先生，刚才那一仗该是我赢了吧！”

白岂舒道；“以二敌一，自然不能算数。”

“可是我们之前可没有定下这样的规矩呀。而且从一开始，就是你们欺骗在先，我不义在后。”轩辕非冷笑，“不过，你若是真的想毁约，我也是无所谓的。”

苏澈露出一个飘忽的笑。“舒儿，你不必打了。”

“为什么？”

他终于软软地瘫了下来。“为师恐怕再也无力指导你了。”

“师父！您不要紧吧？”

苏澈靠在白岂舒的肩上，却只是不停的喘气，唇边的血也越来越多。

轩辕非正要过去追问玄天宝剑的事情，却被慕容鄢一把拉住。“我知道剑在什么地方。轩辕你是从墓顶上跳下来的，可是你并不知道在这深谷中还有一条秘道是通向这里的，苏先生大概也是从那里进出的吧。”

看到白岂舒惊异的目光，她不免得意，“白公子，这次如此顺利，还真多亏了我在你身上下的千日追踪散及时发挥的作用呢！轩辕，你随我来。”

看着轩辕非和慕容鄢渐渐离开，苏澈一边咳嗽，一边焦急地对白岂舒说；“你背我去，不能让他们毁了清苒的墓，不能……”

“师父，你不要急，千万不要急。”

白岂舒一把背上苏澈，也赶了过去。

那是一口棺木，而且应该有许多年的历史了，只不过棺盖边缘非常圆滑，而上面更是一尘不染，想来住在这袅的苏澈一定非常看重这个棺木里的人，所以才会这样细心照料。

“就在里面，你只需用剑刺破棺木，就可以顺利得手了。”

“为何用剑？”轩辕非不解。

慕容鄢说；“他们如此欺负你我，难道轩辕心中就没有气愤，不想报仇吗？”她拉过他的手，让他的剑尖对准棺盖。“为了你的决心，为了死去的部下，你该刺下这一剑的。”

轩辕非从看见这棺木的时候，就有一种不安的感觉萦绕心头，而且随着他的靠近，这种不安感也更加沉重起来。

“为何不动？你在犹豫？”她催促着，“难道姐姐会害你吗？我就是不要性命了，也只会要你好的。”

“轩辕非，你不要动那棺木！”已经赶来的白岂舒大叫他的名字。

慕容鄢一手挡住了他们的去路。“轩辕，你动手呀，还等什么！”

轩辕非终于举起了剑，挥了下去，提剑出来的时候，上面却滴着一滴滴的血，一路从棺口蔓延开来。

他心中大惊，连忙开棺，在看清一切后，那一刻，他的心犹如停止了跳动一股，手里的剑也跌落在地，发出巨响。

棺木内，何素躺在里面，手中抱着玄天宝剑，眼睛睁得很大很大，然后一串串的眼泪就滚落下来滴在宝剑上面。她的胸口早就被血水染红，虽然伤口不深，可是心上的伤确最最致命。

所以，她的眼睛里没有害怕，没有惊慌，只是全然的绝望。她早就知道，能够伤她的人，只有一人而已，千怕万怕，却还是料不到呀。

身后传来了慕容鄢的笑声。

“她是何素，也是白绫，可是却不是你能要的女人，她的存在永远是个负担，是你的障碍。轩辕，还记得我说的话吗？你不是韩少风，也永远成不了他的，这辈子，你只能是轩辕非。不过，既然你舍不得动手，那么就由我来吧，从此以后，你的心上只能有天下，不能再有她了。”

他充耳未闻，弯腰就要去扶起棺中人，白岂舒却一声厉吼，“放开我堂妹！你这个魔头，你没有资格碰她！”

他伸出的手在这样的吼声，还有这样的泪眼注视下，终于没有上前，只能眼睁睁看着背着苏澈的白岂舒冲上前。

“放我下来吧，让我看看。”

白岂舒点开了何素被封的穴道，而苏澈就摸着她的手腕，眉头一直深锁着。

“师父，堂妹如何呢？”

苏澈并不说话。

倒是慕容鄢开口说，只不过她不是对着他们，而是对着轩辕非。“轩辕，你先是骗了她、利用她，又伤了她的心，如今你的剑上更沾上她的血，理该断情断意，彼此的缘分自此灭绝，从此以后，这个女人再也不能成为你心里那根拔不去的尖刺了。”

“铮”的一声，冰封许久的玄天宝剑终于出鞘。

慕容鄢毫不避让，只是看着那闪着耀眼光芒的宝剑，然后情不自禁地叹了一句，“果然是把好剑，如此的剑才能配得上我的轩辕呀！轩辕是要我的血来为它开锋吗？如果是，你就来吧！”她拉开了衣襟的一角，露出里面雪白的肌肤。

“轩辕非，你才杀了我，还要杀她吗？”冷冷的声音终于让轩辕非回过神来。

“何素？！”

“鲜血、杀戮、欺瞒，背叛。”她一字一顿，“轩辕非，你此刻终于如愿了吧，还露出那样的表情做什么呢，我的死不是早就在你的计划之内吗？既然是计划，又何必装腔作势？”

他跪在棺木之前，“不会，我绝对不会让你死的，为了你，不管要我付出什么，我都会保护你！”

何素侧过头，眼泪不停地流淌着。她骂自己的心软，骂自己的傻气，更骂自己对于他存着的那一份心。

“这些话只有我的丈夫能对我说，你是轩辕非，是灭神教的教主，是那个利用我、欺骗我，并且要杀我的敌人，和我又有什么关系呢？”

“何素，我爱你。”

她忽地笑了起来，这笑容和平日的张扬完全不一样。“此刻还要说喜欢我？这岂不是太可笑了！当你骗我的时候，当你瞒着我的时候，当你一边说爱我一边却在算计我的时候，当你利用和我成亲定进白家，进而毒害了我爹爹的时候，当你一直不肯告诉我实情，用我的安危威胁我爹，当你举起这把剑杀我的时候，你没有机会了，再也没有机会了！”

她每说一句，他的心就寒了一分，最最糟糕的是，她说的每一句话都是对的，他找不到可以辩驳的话。

“何素，我是你的丈夫，我真的爱你，或许是有欺骗在其中，可是我有我的人生和心愿，我只想要达成一切之后，就可以和你一起，不再分开。”他想轻抚她的脸，却被她毫不留情的拍开。

“你不许碰我！你不是我的丈夫，我的丈夫始终都是韩少风。”那个不喜欢读书，那个非常没用，那个不太好看，喜欢和她吵闹却也爱护她的男人。还记得他说过的，承诺了，就是一辈子的事情，再也不会改变。

“韩少风不会骗我、伤我、利用我骗我的亲人，更加不会杀我。而你不过是个魔头，说什么为了替你的爹娘讨还公道，说什么要让天下人认同你，不过是欺人而已。你这样的人，根本不配爱人，更加不配被人所爱！”

轩辕非只觉得心里一阵阵地抽痛。“何素，我曾经劝你离开的，我告诉过你，和我在一起并不会幸福，我曾经——”

“看来这倒是我的过错了，我并不知道原来我们的差别会有这么大，天差地别呀，哈哈哈——真是荒唐！”

她大笑，胸口起伏不定，渗出的血几乎浸透了她的衣服。

“何素，从头至尾就只有一个人，韩少风也好，轩辕非也好，都是我而已，让我帮你疗伤吧。”

她摇头，“韩少风吗？我是认识这么一个人，他对我好，喜欢我、保护我，然后我嫁给他，成了他的妻子。可是，早在白家遇难那一天他就已经死了，他是被轩辕非杀死的！”

“何素，你胡说什么？韩少风就是我，我就是韩少风，这本来就是事实，而我们也是夫妻。”他一手抱起她，把手放在她的心口。

何素却猛烈地挣开。“走开，堂哥，你救我！”她伸手要白岂舒把她从轩辕非身上带开、

白岂舒听着他们之间的对话，心中又是疑惑又是气愤，他一把拉住了何素的手。“轩辕非，你放开她吧，这样子于事无补，只会更加伤了她，难道你真要杀了她才甘心吗？”

轩辕非没有提防，一时被推到了几步远的距离外。“白岂舒，你放开何素！”他目皆欲裂。

这一声何素却让苏澈整个人震了一下。

“何素？”

那一声轻柔的声音犹如来自远古的召唤，何素抬起头，又一次看见了那个长满了白发的男人，亲切的眼睛里除了上一次就看见的寂寞和绝望之外，此刻却又多了另外一点的期待。

“你叫何素？你不是叫做白绫吗？不是师兄的女儿吗？为什么又是这个名字？”

白岂舒想要解释，不料却见堂妹轻轻点头，似乎有话要说。

何素的目光投向左手边那幅画上，画中人是她的母亲，一个和她一样不属于这里的女人。“是的，我是何素，不是白绫，我来自另外一个时代，无意间闯入这个世界，占据了这位妹妹的身体，然后成了白绫。在那里，我的妈妈叫我何苏。”

“那你的爹娘呢？”

“我的母亲在九年前就已经死了，我没有见过我的父亲，也一直认为是他抛弃了我们，可是母亲却说那是没有办法的事，因为他和我们并不是同一个时代的人。”

她抬起手，一滴滴的水珠就落在她的掌心中。

“小时候一直以为那是一个谎言，可是我现在却有点相信了，我的父亲不是不要我们，而是不得已的。”

“何苏？！”

“是的，我母亲总叫我苏苏，她说叫我苏苏是因为我的父亲姓苏。”她伸指点着墙壁上的画说；“那上面的女人我认识，她就是我的母亲何清苒。”

“苏苏……”

苏澈看她从衣袖中拿出一根簪子，那熟悉的颜色终于让他明白上一次的感动并非错觉，而是他和何素，还有何素母亲之间最后的一点牵念。

“这是您的东西吧？”何素露出一抹绝美的笑。

苏澈再一次接过了它，放在掌心，修长的指轻轻抚着上面的脉络。“或许真是我的，多年之前我把它留给了我的妻子，之后便没有想过有那么一天还会重新见到它。”

“你是我爹吗？”

“不管是男是女都叫苏苏，苏苏，我的孩子，我终于等到你了。”白绫成婚前他曾经见过她，曾经让她为他梳发，如此亲近，就如女儿在身边伺候。以为是忆女成痴，岂料白绫就是何素，就是他的女儿，上天待他不薄呀，终于在他临死之时圆了他的心愿。

“爹，我终于找到你了！”她扑入了苏澈的怀里，两人的血都是同样的温热、同样的鲜红。“你没有辜负我妈妈，没有骗我们！”

“傻孩子。我确实辜负了你们。”苏澈叹一口气，温和地抚着她的发，一次又一次。“其实我可以留在你们身边的，只要那时回头的话。可是我没有，我义无反顾地离开，只因为难以放下原来就属于我的地位和名声。离开了你们，当我再也没有机会回头的时候，才知道一切也难以挽回了。上天惩罚了我的无情，让我永远失去你们，可是没有了你们，就是拥有了天下又如何？”

如果失去了何素，就算拥有了天下又当如何?

轩辕非心下一惊。

他也这样问着自己，可是却无法回答，看着苏澈满头白发，看着他寂寞的身影，还有这空空的棺木，突然觉得一切竟然是那样的荒唐。

他觉得自己就好像成了第二个苏澈，等到了一切难以回头的时候，只剩下后悔莫及。

“九年前，你说你看见了我妈妈？记得那年秋天，正是妈妈离开人世的日子。”虽是死了，却是在笑，直到临终，唇边的笑还没有淡去，仿佛死亡就是重生一样。

“终于来了，可是只是为了最后的分别。这辈子，我都欠了你们母女。”他始终记得那年的深秋，清苒飘飘而来，随着风，带着笑。他追着她的飞影，一直跑了好几里的路，直到再也看不见。

“所以你没有了武功，所以你白发满头？”轩辕非对于刚刚听到虽然觉得不解，毕竟这段际遇实在离奇，可是却深深被震撼了。此刻，他才明白当日何素为什么会这样不信任她的父亲，她说的该是苏澈才对，也终于明白，她为何会把承诺和坦诚看得这样重要。

“废武功是恨它迷住了我的心智，满头白发则是因为思念，没有人能够忍受寂寞和思念的煎熬。越是爱，这思念就越是难以排解。”

何素却恶声恶气地瞪向轩辕非。“我父亲的事情和你轩辕非没有关系，你是我什么人？你就带着你的宝贝剑离得远远的吧。还是你毒了我的一个父亲不够，还要害另外一个？”

“苏苏，你的伤要紧，让舒儿为你疗伤。”

“不，爹。您的伤比我要重许多，哥要先帮你治。”

苏澈早就看出女儿和轩辕非之间的火花。不管是为了女儿的幸福，还是为了白正和其它同道，或是为了清苒的心愿，他都要尽上最后一份力，虽然他的死亡早就已经是个定局。“好的，我让舒儿帮我治伤，那么就让你的夫婿为你疗伤吧。”

轩辕非想要拉过她，却被她避开。

“我不要。而且他也不是苏苏的夫婿，这人是轩辕非，根本不是韩少风。”她躲开了父亲的视线，把头靠在他的肩上，轻轻地说；“爹，

他骗了我也伤了我，直到刚才还想要杀我，这样的人，怎么可能会是我喜欢的人呢？我还能够信任、能够让一切重新开始吗？我做不到，做不到的。”

轩辕非看着着急，却也不敢逼她，只怕她激烈的个性又有什么闪失。“何素，不能再等了，让我救你，保护你吧。”

“苏苏，感情一去就再也不能回头了。我知道他心中有你，只不过此刻心里面还有迷惑，可是总有一天，他会明白最最重要的始终都是自己的爱人，还有那个属于自己的家。”

何素却还是摇头，并且一咬牙，取下了发边的银簪，掷子地上。

“不！我不能信他，再也不能了，因为更多的信任换来的，只是伤害和欺骗。”

“苏苏……”

“爹，你不用劝我，我自己的事情自己会处理。”她放开苏澈，认真地回答，接着看向白岂舒。“哥，你快点为爹治伤吧。”

苏澈只好使眼色给白岂舒，白岂舒立时领悟，出手点住了她的昏穴。

“师父，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堂妹为何成了您的女儿，还有这样子对她会不会不好呢？”

苏澈却似乎像是了结了最后一个心愿，压在胸中的真气也一泻千里。

“师父。”白岂舒连忙运功要为他续命。

他只是缓缓摇头，“舒儿，没有用了，我的命已到尽头，就算勉强再多支撑一时半刻也是没有意义的。她是我的女儿，也是你的堂妹，她和你、和我、和白师兄都是有着深厚的缘分，至于原因，又何必追究呢？”

“这个我自然知道，我一定会保护堂妹的，师父放心。”

苏澈笑了笑，“轩辕公子，我把女儿交给你了，如果你真的爱她，真的要她，可一定要想清楚什么才是你要的，什么才是最重要的，想清楚之后，若真的还是觉得苏苏重于一切，就过来把她抱走，若不是，就请从此放手吧。”

“你信我？”轩辕非丹凤眼一眯，眼角余光看向他怀里的何素。

“我吗？我信不信都没有关系，只要她信就好了。”他温柔地抱着女儿，就像她才出生的时候，他抱着她；心里就有一种拥有全世界的感觉，幸福，而且平静。

“她说她不会信我了……”

“那就等呀，等她回心转意，等她回头呀。你有一辈子，而她也有一辈子的时间，还怕什么呢？除非是你不愿意，要不然是不会不成的。”

他敛目，缓缓低语，“只要我自己愿意，就没有不成的？”终于迈前了一步。

但慕容鄢却如同红色的风一样挡住了他，困惑地说；“轩辕，剑已经在手，天下也会是你的，你难道忘了青华山上的白梅花了，忘记你在高峰之上对我说过的话？你要天下都在你的手中，这些你都忘记了吗？”她的目光已经开始有些涣散，仍然吃力地握住轩辕非的手腕。“此刻我还能拦住白岂舒，若是过了这一刻，我们的一切就都前功尽弃了。”

“慕容姐姐，你快乐吗？就算你拥有了一切，你快乐吗？”他盯着她的眼睛。

“如果你快乐，我自然也快乐。”

那样不自然的眼神，那轻轻颤抖的身体，那难以排解的心事，在在显示她的言不由衷。

“慕容姐姐不会骗人的习惯到现在还没有改变，你在撒谎，你不开心，从来就不开心对不对？想想也是，没有了瞿飞，你如何能够快乐呢？姐姐，刚才我打开棺盖的那一刻，你可知道我的心也死去了，死在那个瞬间。”轩辕非淡淡地说，目光再也不能从何素身上移开。

“未来如何，似乎在那一瞬间都不再重要了，只有何素才是最重要的，才是我想要的。苏先生说得对，没有了何素，我就算赢得了世界也没有意义。”

“在我做了那么多之后，你却说出这样的话，难道这一切竟然是一个不见出口的梦境吗？”闭上眼时，原来如此夺目的白梅花却在记忆里一点一点的飞谢。

“慕容姐姐，你不是常常说，只要是我想要的，不管是哪一个答案你都会帮我、让我如愿吗？过去是我对不起姐姐，也请姐姐不要恨我，而未来，就请姐姐让我和何素在一起吧。”

轩辕居然在求她？为了一个女人，她的眼睛倏地湿润，接着又笑了，虽然眼底一点笑意也没有，偏偏又笑得灿烂夺目，未了她慢慢起身，扶着石壁一步步向外走去。

“姐姐，你去哪里？”

明珠的光芒照耀之下，慕容鄢蹙了蹙眉，凄红的血水顺着嘴角滑落下来。“也许是天边吧。我想这里再也不会需要我慕容鄢了。轩辕，你一定要如意呀，要不然姐姐就是去了黄泉也不能心安的。”

虽然只是轻言细语，但是却听得非常清晰。

她最后回望，正好看见轩辕从苏澈手中接过何素。

她温柔地笑了，这还是瞿飞死后她第一次这样笑，再也没有心事，再也没有了。

她终于可以放手，终于能够一人放心离去，不再需要担心小小的轩辕会在她离开之后觉得寂寞孤单，因为有人会代替她照顾他、陪着他。

也许她会去天涯看海，去海角看山，也许会坐在山上，看着雪白雪白的梅花，遍地而开。

虽然同样中剑、同样的深浅，可是却因为不同的人，也得出了不同的结果。

何素不到半夜就已经止血，天亮就已恢复元气，可是苏澈本是苟延残喘的人，这一刀更断了他的活路。

咳了大半夜的血，到了天亮的时候，他已经是出气多，入气少了。

何素跪在床头，眼睛都已哭肿。

“清苒走的时候，可曾痛苦？”

何素摇头。“妈妈说她是去见你了，所以一点也不痛。”母亲得的是肝癌，死的时候人早就没了原来的样子，只剩下一个嶙峋的轮廓，

可偏偏还那样笑着，让她看得心里难受，却又不能哭。

“她这样说吗？”

“是的。”

他悠悠地叹了口气，“我负你娘很多，没想到她走时还念着我这样一个负心人。”

“爹，这不是您的错，从来不是。”就算是，这满头的白发、这无边的病痛也早就偿还了。

“苏苏，你该恨爹才是，这样爹才会安心。”他缓缓地抬手，如同枯枝的手指一点点地摸上她的发。

“我白白恨了您二十六年，此刻我再也不想恨了，只想要爹不要走！”她一把扳住那根手指。

“苏苏，不要哭，不要哭呀，哭了就不好看了，你娘生前长得极美，苏苏一定也是个小美人。”他模糊的视线中似乎出现了妻子的影子，白色的衣，素蓝的裙，温和典雅。

“妈妈说我长得像您，有明亮清澈的眼，有红如困脂的唇，妈妈说我是个美人儿，因为爹您就是一个非常好看的人。爹！”她扑入他的怀中，“女儿以为父女总算见面，老天一定会让苏苏代替母亲陪着您，就这样好久好久，可是，如今不过一夜，爹竟然——”她哽咽得难以说下去。

“傻女儿，老天爷没有亏待你我呀！这一切始终都是奇迹，九年前，你的母亲回到我的身边，如今苏苏也来了。”

何素不停地搓揉着父亲的手，只是那手上依旧冰冷，毫无温度。“爹，这不公平！你等了十七年，见到的不过是母亲最后的影子，你等了二十六年，才遇到女儿却又要离去，我不甘心，不甘心的！”

“苏苏，不要不甘心。你想想，两个世界却突然因为爱而连在一起，这本来就是多难得的缘分呀！你娘曾经说这是奇迹，这话一点也没错。所以苏苏，你不要替爹遗憾，爹不是走了，只是陪你娘去了，这些年，爹等着的也是这一天呀！”他的视线越来越模糊，几乎看不见女儿的样子。“苏苏，再替爹做一件事情好吗？”

何素一把抹干眼泪，扬起脸说；“什么事？”

“替爹再梳一次发。”

隐隐约约又觉得眼眶湿了，纵然是咬紧牙关，那泪还是盈在眼睫。

“嗯。”

她慢慢地扶着他坐在床沿，拿过一把木梳。

一梳到底，是母亲死也未尽的相思苦短。

二梳到底，是女儿满腔的舐犊之情。

三梳到底，是父亲一一十六年苦苦支撑的艰辛。

二十六年，这相思从没有断过。她恨过、怨过，只是心底还在期待着最后的奇迹。

二十六年，这时间多么漫长，直到年华老去、直到白发盈头，只是脑海中还依旧记着亲人的笑脸，如同春花一样美丽。

苏澈靠在女儿的身上，轻轻道；“苏苏，原谅他吧。”

何素手里一颤，转过头去。“爹——”

“很多事情爹不知道，可是爹知道他喜欢你，而且非常喜欢。既然是彼此喜欢，为什么不给他一个机会，偏偏要留着满身的遗憾，如同爹一样呢？既然你可以不恨爹，为什么就不能谅解他呢？”

“他和爹是不一样的。”她坚持。“而且他心里也从来没有我，不过是在利用我罢了，既然这份感情一开始就有了污点，我怎么能够谅解呢？”

“苏苏，其实爹和他是一样的。难道在你的心里，他就真的十恶不赦，不值得原谅？难道他对你的情意，你就真的认为完全都是虚假的吗？苏苏，一个男人要放弃他的野心，放弃他执着了许久的东西是非常不容易的，可是他却做到了，而且爹也相信他可以一直这样坚持下去。”苏澈知道这个男人的骄傲，若他真的决定了，那么必然就是一辈子。

“爹为什么总是替他说话？”她皱起了眉。

“爹只是不想要你和我一样痛苦，空守长长的相思，却总是难以解脱。”苏澈气若游丝地说。“我想要是你娘在的话，她也一样会说这样的话。”

想想看吧？是不是他的情意就真的没有一点真心？是不是他就真的十恶不赦，再也不能原谅？

她想起了在韩家度过的快乐日子，那时他总能叫她又气又笑，忘记一切。

她想起了在山中，他明知道身分泄露于她，还是放开了她。

她想起了那夜她被几个无赖所困，他单枪匹马地闯了进来，又不敢让别人看出会武功，又要保护她，所以只能由着别人拳打脚踢。

她想起了他曾经为了不伤害她，想要放她于天涯。

新婚夜，他温柔地吻上她的唇。

在白家，面对她的质疑，他也曾经犹豫不决。

其实他是犹豫的、他是为难的，一直都是，只不过他需要一个机会回头，向她解释。

他爱她，这一点是真的。

轩辕非慢慢地走了进来，走到她的身后，苏澈温柔一笑，然后执起女儿的手，放在他的手中。

她看见了他温柔的眼神，还有担心。

“轩辕，你要好好待我的女儿。”

“我会的。”

“我死后，你就一把火烧了这里，连同我，连同清苒，还有这把魔剑。这是我的遗愿，你可答应？”

她不禁看他。

“我答应你。”他的脊背很直，态度无比坚定。

她终于释然。

“轩辕，一辈子很长，你能忍受默默无闻的寂寞吗？你能忍受再也不会有人记得轩辕非这个名字的感受吗？你能放弃你父亲加诸在你身上的包袱吗？你能忘记过去所受的鄙视吗？”

“一辈子很长，我只知道，要是没有了何素，我就会真的寂寞而不能忍受。而且，此刻我才明白，也许我父亲走的时候也很快乐，因为娘亲就在身边。”

心终于崩溃，何素哭了出来，坦然释放那压抑了许久的眼泪。

苏澈死了，死在那个神秘的深谷，死在爱人的身边。他就被安放在那口空棺之中，长长的白发披垂下来，很安详，也很美丽。

何素三人遵照他的遗愿，把这个叫做“清苒”的墓室烧去。

那夜，山都染成了红色，如同血一样的颜色。

夜半的时候，白岂舒和轩辕非在谷外分手，轩辕非身上背着一人，正是何素，可能是因为过于悲伤，所以她在火燃烧起来的时候突然昏厥过去。

“轩辕兄，你会去哪里？”

“你和我之间没有关系，还是不要这样称呼我了。至于我的去处，也没有必要和你说，从此我们天涯各一方，恐怕再无见面的机会，就此告别了。”

张扬狂放，一如往常，幸好天地之间有一个何素能够压制他，消磨他心中熊熊的欲念，让他不再起争执杀戮之心，让天下从此不再染血。

这恐怕也是天意吧！两个时代，却偏偏被爱打破。

“何素她？”

“她也是我一个人的事情，和你没有关系。”

托了托何素下坠的身子，他面无表情的走入了黑暗之中。

“醒来了？”他的脸上突然湿了。

何素低低地说；“嗯。”

听她似乎心情沉重，他不禁轻问；“是不是遗憾没有送你父亲最后一程？”

“不，这样子很好。我不喜欢和亲人分开，我已经历了一次，不要再经历第二次了，而且爸爸的心意，我也知道。”

“我也答应了你父亲，和你一辈子不分开，再也不会骗你、不会伤害你，就算你此刻没有原谅我，我也会等你一辈子。”

“我原谅你了。”她趴在他的肩上。

“真的？”他大喜过望地回头。

“因为，我不能拒绝爸爸的临终遗命。”

“只是这样？”他有些气馁。

“还有，还有以后的日子我不想一个人，不想。”

“我们不会分开了。”

“你最好记住今天的话。”她握住了那根碧绿发簪，是这东西带她来的，然后在这里，她见证了父母之间的爱情，拥有了属于自己的爱。

希望，天长地久。

“我记住了，也承诺，再也不变。”

微微一笑，犹如春到。

《江湖传》中有纪录——灭神教一役，灭神教教徒皆亡于一夜之中。同一时间，握有隐箭的盟主苏澈与灭神教的轩辕非教主和慕容鄢副教主同归于尽在清苒深谷，尸体无人寻见。

白岂舒也按照当年对苏澈的承诺，只字不提发生在深谷里的事情，自然也就隐去了关于何素和轩辕非之间的爱恨纠葛，以及何素与苏澈之间的关系，隐瞒是为了天下的安定，也是为了希望两人远避江湖，写意人生。

白正虽然也曾经费劲心力去找寻女儿和女婿，只是人海茫茫，几年之后也不得不放弃，暗自里却还不免期望，女儿女婿仍活在世上某一处，平安康健。

江湖从此平静，百年内再无事端。

【全书完】